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作品系列典藏本
全九册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 总　目　录

爱的饥渴

潮骚

金阁寺

丰饶之海.第一卷，春雪

丰饶之海.第二卷，奔马

丰饶之海.第三卷，晓寺

丰饶之海.第四卷，天人五衰

假面的告白

阿波罗之杯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アイノカワキ

## 爱的饥渴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陈德文 译

# 爱的饥渴

陈德文 译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7-6249**

AI NO KAWAKI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50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的饥渴/（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2081－9

Ⅰ. ①爱…　Ⅱ. ①三…　②陈…　Ⅲ.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9010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19**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6.25**　插页**2**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13**年**5**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081－9**

定　　价　**4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 第一章

悦子这天在阪急百货店买了两双再生毛袜子，一双是深蓝色的，一双是茶褐色的。都是朴素的一色袜子。

即便来一趟大阪，她到阪急铁道终点站的百货店买完东西，接着就折回头乘电车回家了。她不去看电影。别说吃饭，连茶也没有喝一口。因为对于悦子来说，没有比城里杂沓的行人更可厌的了。

要想去逛逛，可以从梅田站顺着阶梯到地下，乘地铁到心斋桥和道顿堀，一点也不犯难。要是肯跨出百货店，穿过交叉路口，立即就置身于大都市的海洋里，被汹涌的人流推拥着前进。路边擦皮鞋的孩子们一声声高喊："擦皮鞋喽！擦皮鞋喽！"

悦子生长在东京，她不熟悉大阪，对这座城市抱着莫名的恐怖——绅商、乞丐、工厂把头、股票投机家、街娼、鸦片走私者、职员、流氓、银行家、地方官、市议员、说唱艺人、小妾、吝啬女人、新闻记者、曲艺师、女招待、擦皮鞋的——大阪就是这些人的城市。不过，悦子害怕的其实不是城市，仅仅是这里的生活，不是吗？生活本身就是无边无际的大海，既充满众多混杂的漂流物，反复多变，暴怒无常；又总是充满着一派澄明和蔚蓝。

悦子尽量展宽了印花的购物袋，把买来的袜子深藏在最底层。这时，闪电在敞开的窗户外面划过，紧接着，轰轰隆隆的雷鸣震得店面的

玻璃柜微微颤动。

风慌忙地闯进来，将一直低垂着写有“特价商品”字条的小广告牌刮倒了。店员们跑步去关窗户。室内一片晦暗。这从商场里大白天也整日开着的电灯上可以觉察出来，因为这些电灯一下子增加了亮度。然而，看样子雨不会马上到来。

悦子把购物袋挎在胳膊上，她任凭袋子上弯度很大的竹梁从腕子滑落下来，两只手只顾捂着面颊。她的两颊灼热，经常如此，没有任何缘由，当然也不是什么病引起的。猛然之间，脸上就火烧火燎起来。她那本来就很纤弱的手掌，眼下也起了水泡，经太阳一晒，因为手掌肌理柔弱，反而显得更加粗糙了。她的双手扎喇扎喇地抚摸着灼热的两颊，这就更使悦子满脸发烫。

现在她感到什么事都能做出来。她穿过交叉路口，径直地前进，仿佛走在跳水台上，她觉得可以向那街道中心纵身一跃了。想到这里，悦子的视线注视着穿越商场之间杂沓的无动于衷的人群，蓦地陷入了快速的梦想之中。这个乐天的女子，对于不幸缺乏幻想的天分，她的胆小怕事尽皆来自这里。

……是什么给了她勇气呢？是雷鸣吗？是刚才买的两双袜子吗？悦子分开人流急急向楼梯走去。楼梯上挤满了人。她下到二楼，接着就奔阪急电铁售票处附近的一楼大厅而去。

她望着外面，一二分钟之间，骤雨沛然而降，柏油路早已湿漉漉

的，仿佛大雨已经下得很久很久，急遽的雨点在路面上四处飞溅。

悦子走到店门口，恢复了冷静，安下心来。她感到劳累，有点儿轻度的眩晕。她没有带伞，看来是走不出去了。……也并非如此，是因为没有这个必要了。

她站在门口，巴望看到转瞬间被大雨逐渐抹消的市内电车、道路设施以及车道对面毗连的商店。可是，弹起来的雨水一直打湿了她的衣裾。店门边一片骚动，一个顶着皮包的男人跑了进来，另一个洋装的女子用纱巾蒙着头发跑进店门。他们仿佛就是奔悦子这儿跑来集合的。只有她一个人没被淋湿，她身边尽是落汤鸡般的职员打扮的男男女女。他们发着牢骚，说说笑笑，多少带有些优越之感，转身面对着自己穿越而来的豪雨，一齐默默地望着迷蒙的天空。悦子也夹在这些濡湿的面孔之间，仰望着雨天。大雨似乎从浩渺的高空直接瞄准这些面孔，有条不紊地潇潇而下。雷声远去了，唯有暴雨的响声震得耳朵麻木，心中悸动。偶尔疾驰而过的汽车尖厉的喇叭和站台上的广播，也盖不过豪雨的巨大声响。

悦子离开躲雨的人群，排在默默的、长长的、弯弯曲曲的购票队伍的后头。

阪急宝冢线上的冈町站离梅田有三四十分钟的路程，快车不停。丰中市为了接纳战时从大阪逃难来的众多居民，在城郊建设了大量府营住

宅，人口比战前增加了一倍。悦子住的米殿村也在丰中市内，属大阪府范围。这儿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农村。

尽管如此，要买点儿中意的东西，而又想便宜，只得花上一个多小时跑到大阪来。秋分前一天，她打算买些柚子供在丈夫良辅的灵位前，这是他爱吃的东西。不巧，百货店水果商场里缺货，她又不想到外面购买，不知是受到良心的责备，还是被另外一种暗暗的冲动所驱使，正要到大街上去，结果被大雨阻挡住了。事情就是这么简单，此外不会再有别的原因。

悦子乘上开往宝冢的慢车，在座席上坐下来。窗外的雨依然下个不停。站在面前的乘客摊开的晚报上油墨的香味，将她从沉思里唤醒过来。仿佛干了什么亏心事，她对自己前后打量了一番。什么也没有发现。

列车员吹响了哨子，声音震颤着，合着黑暗而沉重的铁锁互相挤压，列车启动了，不住地重复着单调的震动，从一站到下一站，吃力地行进着。

雨停了。悦子回过头，出神地眺望着云隙间散射出来的几条光线。阳光照在大阪郊外的住宅区上，像伸下来的苍白而无力的手臂。

悦子迈着孕妇般的步子，似乎有几分夸张地走着路。她本人没有意

识到这一点，也没有人提醒她改正。她那走路的样子就像一个调皮鬼在朋友的领口悄悄别上了纸条儿，成为强制安在她身上的一种标记。

从冈町站前穿过八幡宫前面的牌坊，经过小城市杂沓的闹市，终于来到房屋稀疏的地带。悦子也许走得太慢了，暮色已经包裹了她的身子。

府营住宅小区家家亮起了灯光。这个居民众多的令人大煞风景的村落，一样的形状，一样的矮小，一样的生活，一样的贫困。虽然走这里是近道，但悦子总是尽量回避。因为她不愿意一眼瞥见那些房子里廉价的碗橱、饭桌、收音机、毛织坐垫，有时还会看到角落里贫乏的伙食、浓郁的热气，不论哪一点都会使她恼怒非常。她心里只对于幸福充满想象力，她只能瞥见幸福，而无法看到贫穷。

道路昏暗，响起了虫鸣，各处的水洼里映现着濒死的夕晖。左右是在潮湿的微风里摇曳的稻田。原野包孕着晦暗的浪涛，随风俯仰的稻穗也失去了昼间稔熟的光辉，看起来就像无数失魂落魄的植物无边的大聚会。

悦子围着乡间特有的寂寥单调的弯路打着迂回，来到小河岸边的小路上。这一带已经是米殿村的领域了。小河和小路之间是连绵的竹林。从这块地方到长冈是毛竹的著名产地。竹林边缘，标示着这里有一条穿过河面木桥的小路。悦子渡过木桥，穿过原来佃农家门口，顺着枫树和各种果木之间，登上了茶树篱笆围绕的迂回而上的石阶，来到一个不太显眼的地方，打开杉本家的里院的拉门。这座住宅乍看像别墅，其实是全凭处处节俭的主人，运用极为缺乏雅趣的便宜的木材建造而成的。悦

子听到里间屋子弟媳浅子的孩子们的欢笑。

孩子们笑声不绝，是什么高兴的事情呢？她不能允许那种旁若无人的狂笑……悦子毫无决断地就这么想定了。她把购物袋放在台子上。

*　　*　　*　　*

昭和九年，杉本弥吉在米殿村购买一万坪[1]土地，那是他从关西商船公司引退五年前的事。

弥吉由东京近郊一个佃农的儿子起家，苦学力行，大学毕业后，进入当时位于堂岛的关西商船大阪总公司，娶了东京的妻子，在大阪度过了大半生。他叫三个儿子留在东京上学。昭和九年做了专务董事，昭和十三年升任总经理，翌年急流勇退。

一位老朋友死了，杉本夫妇去扫墓，来到名叫服部陵园的新辟市营墓地，他们被周围这片冈峦起伏的美好的土地迷住了，一问别人，才知道这个村子叫米殿村。他们在这块覆盖着竹园和栗树林的山坡上物色到可以辟为果园的理想的处所，昭和十年在这里建了简朴的别墅，同时请园艺家栽培果树。

但是，这里并未像妻儿所期待的那样，成为别墅式的悠闲生活的根据地，只不过每逢周末，带着家眷从大阪开车来到这里走走，享受一下阳光和田园美景罢了。他的长子是个病弱的业余文艺爱好者，极力反对这位身心健全的父亲的趣味。打心底里感到轻蔑，但到头来还是被父亲

拖到这里。因此，谦辅只得闷闷不乐地和弟弟们一同挥锄耕作。

大阪的实业家之中，有不少人由于天生吝啬，具有上方[2]式的生活能力和表里一致的乐观的厌世哲学，他们不去著名的海滨和温泉之乡修筑别墅，而是购买地皮便宜、人际应酬花销不大的山间谷地建造房屋，享受田园野趣。

杉本弥吉归隐后的生活据点转移到了米殿。“米殿”这个名称恐怕源自“米田”。太古时期，这地方是一片大海，土质肥沃，一万坪的土地可以出产多种水果和蔬菜。佃农一家和三个园丁，协助一位业余园艺家劳动，数年之后，杉本家的桃子成了市场上的抢手货。

杉本弥吉一生对于战争抱着冷眼旁观的态度。在他看来，这正是别具一格的蔑视的手段。城里人一概缺乏先见之明，所以不得已只好靠低劣的配给品，或购买黑市高价米过日子。而自己却有先见之明，所以才能悠然自得地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就是这样，他把一切都归功于先见之明，就连不得已从公司引退，也觉得是这个先见之明使他引退的。从他那副神情上看，一个退休的实业家所尝受的痛苦和倦怠，几乎等同于一个俘虏所尝受的痛苦和倦怠，全都置诸脑后了。他大骂军部，就像半开玩笑地述说一个别无怨尤的人的坏话。由于他的老妻患了急性肺炎，大阪军司令部的一位朋友寄来了有关军医学发明的新药，不但毫不见效，反而害死了老妻。有了这件恩怨，他的坏话越来越多了。

他亲手锄草，亲手耕田。他的农民的热血苏醒了，田园趣味转变为一种热情。妻子无所见，社会无所视，如今哪怕要他用手擤鼻涕，他也在所不辞。他身穿钉着金锁子的结实的西装背心和背带，从那备受折磨

的老迈的肉体深部，浮现出一副百姓的骨骼，过于修饰的容颜后面，裸露出一张农民的面孔。看到这个，就会明白平时对年轻一代因生气而倒竖的剑眉和炯炯的目光，其实就是一位老年农夫本来的脸型。

可以说，弥吉有生以来第一次拥有土地。迄今，他有足够的宅基地，这片农园过去在他眼里也是宅基地的一种，如今也只当作一块“土地”看待了。他又恢复了原来的本能，运用“土地”这种形态理解所有的概念。他似乎开始要把一生的业绩紧紧抓在手里，印在心中。他凭借一副成功者的特有的心态，蔑视父亲，诅咒祖父。如今看来，他的这种感情完全来自他们没有一寸土地。弥吉出于一种近乎复仇的爱心，在故乡的菩提寺修建了庞大的代代先祖的坟茔。他万没想到，良辅抢在自己前头进去了。早知这样，建在相邻的服部陵园就好了。

儿子们很少来大阪，他们不理解父亲的变化。老大谦辅，老二良辅，老三祐辅，各自心中对乃父的印象，虽说多少有些差别，但大都是过世的母亲一手培育起来的父亲影像。这位母亲具有东京中流家庭出身的通病，一心要求丈夫伪装成为上流社会的实业家。在她活着的时候，禁止丈夫用手擤鼻涕和在人前抠鼻孔，禁止喝汤咂嘴和向火钵灰里吐痰。所有这些恶癖，一旦获得社会的宽容，反而成为英雄豪杰骄人的依据，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

儿子眼中的弥吉，变得那么可怜、迂执和装腔作势。他那意气洋洋的样子，又仿佛回到关西商船公司专务董事的时代，不过这回却失掉了一个专务的灵活性，只剩下唯我独尊的霸气。那气势多么像一位农民追赶蔬菜小偷的怒吼。

二十铺席大的客厅里安放着弥吉的青铜胸像，悬挂着关西画坛重镇绘制的油画肖像。胸像和肖像画，都是根据名为《大日本某某股份有限公司五十年史》卷帙浩繁的纪念文集卷首排列的历代总经理的照片统一制作的。

儿子们之所以觉得老子一味装腔作势，是因为这尊胸像的神态所显露的那种顽强固执，以及对社会表现出的过分的夸张，完全根植于一副乡间老爷子的心理。凭着一种乡间土豪妄自尊大的口气，大讲军部的坏话，老实的乡人都以为他是出于忧国之至情，更加对他肃然起敬。

对于这样的弥吉向来不屑一顾的长子谦辅，却第一个最先投奔到父亲身边来了，这个结果真是一种讽刺。他无所事事地打发日子，由于哮喘这个老毛病被免除服兵役，但是义务劳动[3]却是免不了的。他知道会这样，赶紧通过父亲的说合，及早在米殿村邮局找到个差事干。既然妻子也搬来一起同住，平时总会产生一些矛盾，但谦辅对于傲慢父亲的专制行为一筹莫展，只好听之任之。这一点，他那善于和稀泥的天分得到了充分的发挥。

战争白热化了，当初的三个园丁全都应征入伍了。其中有一位广岛县的青年，家里派刚刚小学毕业的弟弟前来顶替。这孩子名叫三郎，是接受母亲传授的天理教信徒，四月和十月两次大祭典，他都要到天理教信徒集会的地方同母亲见面，脊背上披着印有“天理教”三个白字的“法被”，去参拜“御本殿”。

*　　*　　*　　*

……悦子把购物袋放在台子上，仿佛要测验一下反应，盯着夕暮笼罩的室内凝望着。孩子的笑声不间断地回荡着。虽说是笑声，但仔细听起来却是哭声。那哭声摇动着寂静的室内的黑暗。也许是正在做饭的浅子，一时顾不过来的缘故。作为尚未从西伯利亚归来的祐辅的妻子，她领着两个孩子寄身于这里，是昭和二十三年春天，当时悦子失去丈夫，应弥吉之邀来这里正好一年之前。

悦子正要去自己六铺席的房间，猛然看见栏杆缝里亮着灯光，她不记得自己忘了关灯了。

拉开障子门，正在桌前埋头读着什么的弥吉，战战兢兢地回头瞅着儿媳。只要看看那臂腕间倏忽闪现的红色书脊，立即就能明白他看的是悦子的日记。

“我回来啦。”

悦子用一副爽朗和快活的语调打着招呼。尽管眼前出现了不快的事情，事实上，她的脸色和自己单独待着的时候，完全判若两人，动作也像一个姑娘一样灵巧。失去丈夫的这位女子，可以说已经很“成熟”了。

“回来啦？好迟啊！”——弥吉本想老实地道一声“好早啊”，但他错过了机会。

“肚子饿坏了，眼下闲着没事干，拿你的书翻翻。”

他把书递给她看，不知何时，日记已经调换成小说，那是悦子从谦辅那里借来的翻译小说。

“我很难看懂，不知道说些什么。”

弥吉穿着农耕用的旧灯笼裤，军用衬衫外面罩着旧西装背心，他这身打扮几年来毫无变化。但是，他那一副近乎卑屈的谦虚态度，同战争时代的他或者同悦子所不了解的他相比，实在改变了许多。不仅如此，肉体已经出现衰败，目光失去力度，傲岸地紧闭着的嘴唇也松弛了。说起话来，就像马儿一样，两个口角冒着白色的唾沫。

“没有买到柚子，找了老半天，都没有找到。”

“那太遗憾了。”

悦子坐在榻榻米上，两手插入和服腰带。也许是走热了，腰带内侧像室内一样储满了体温。她感到自己的胸前汗津津的。那汗就像盗汗一般既浓且冷。周围的空气也飘溢着汗香，那本来就是冰冷的汗。

她浑身都不快活，似乎被什么紧紧捆绑住了。她不由放松了坐着的身姿。她的这种瞬间的姿态，对于一个不了解她的人来说，很容易造成误解。弥吉几次都误以为她在献媚。然而，一旦他弄明白这是她极度疲劳时的无意识表现时，他就控制自己不随便出手。

她歪倒着身子，脱去布袜。布袜溅上了泥水，袜底微微有些发黑。

弥吉为了寻找话题，说道：

“都弄脏了呀。”

“嗯，道路很难走呢。”

“雨好大，大阪方面也下了吧？”

“嗯，那时我正在阪急采购来着。”

悦子又想起刚才的情景，暴雨震耳的巨响，浓云密闭的天空，仿佛整个世界都泡在雨里。

她沉默不语。她的屋子就这么点儿地方，当着弥吉的面，毫不介意地换下和服。由于电力不足，房里的灯光很暗，一言不发的弥吉和默默动着的悦子之间，唯有解腰带时绢丝摩擦的声音，听起来犹如生物的叫喊。

弥吉无法长久地忍耐沉默，他觉察到悦子无言的谴责。他催促她快些去吃饭，随后回到隔着一条走廊的自己八铺席的房间里。悦子穿上便服，一边系衣带[4]，一边走到桌边。她反手按住背后的衣带，另一只手慵懒地一页页翻着日记本。忽然，她的唇边浮现了不怀好意的微笑。“公公不知道这是我的假日记，当然，谁又能猜到这是假的呢？有谁会料到，一个人能将自己的真心如此巧妙地伪装起来呢？”

正好翻到昨天一页，悦子将脸凑近黯淡的纸面读起来。

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今天一整天什么事情也没发生。闷热的残暑过去了，院子里一片虫声。早晨，去村中发放点领取配给的大酱。听说发放点的孩子患了肺炎，好容易及时用了盘尼西林，得救了。虽说是别人的事，自己也感到欣慰。

乡间生活需要一颗单纯的心。好歹我在这方面经受了锻炼，可以独当一面了。我不觉得寂寞。已经不再寂寞，决不再寂寞了。农闲时期的农民安然的心情，近来我弄明白了。包裹在公公广大无边的爱情里，我的心似乎又回到十五六岁的往昔。

这世上，我以为只要有单纯的心，朴素的魂，就足够了。此外，不再需要其他东西。这世上，只需要靠运动自己的身体干活的人，城市里泥沼般的钩心斗角，早晚总会消亡的。我的手出现了水泡。公公表扬我了，说这才是一双真正的人的手掌。我不知道愤怒，也不知道忧郁。至于那些煎熬着我的不幸的记忆，对于丈夫死去的回忆，最近以来不再使我感到苦恼了。在秋日温暖的阳光照耀下，我的心情变得宽容了，对任何事都怀着一种感谢的心情。

想起了S。那女人和我处在同样的境遇，她是我心灵的伴侣。她也失去了丈夫。想起她的不幸，我也得到了安慰。S是个情绪乐观、心灵纯美的真正的寡妇，她迟早总要再嫁的。在这之前，我应该好好同她交

谈一次。可是，这里和东京都很难找到见面的机会。她要是写封信来该多好……

“即便第一个字母相同，换成个女人，就谁也不会知道了。S这个名字虽然频繁出现，但没有证据也就无所谓害怕。对于我来说，这是一篇假日记，但是人总不至于老老实实变成一个假人吧？”

她仿照弄虚作假时的真实心境，在心中重新记了一次。

“即便改写，也不能说是我的真心话。”

她辩解着，于是改写道：

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痛苦的一天结束了。怎么又能度过这一天呢？连自己都觉得奇怪。去村中发放点领取配给的大酱。听说发放点的孩子患了肺炎，好容易及时用了盘尼西林才得救了。真遗憾！那家的女人背后净说我的坏话，要是孩子死了，我也多少会得到些安慰。

乡间生活需要一颗单纯的心、话虽如此，但杉本家的人都有一颗腐败、柔弱、易于受伤的伪善者的心灵，使得乡间生活变得越发痛苦起来。我也爱单纯的心灵。我以为，单纯的身体所蕴蓄着的单纯的灵魂，才是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然而，一旦站在我的心和这种心两者深深的间隔面前，还能做些什么呢？努力使铜板的反面和正面达到一致，还有

比这更辛苦的事情吗？最简单的办法是把没有孔眼儿的铜板打个洞。那就是自杀。

我随时将赌上我的身体，这种决心越来越临近了。对方逃跑了。对方逃到了无限广漠的远方去了。接着，我一个人重新留在孤寂之中。

我的手上的水泡，那是一场愚蠢的闹剧。

……可是，考虑问题不能过于认真，这是悦子的信条。光脚走路，脚就会受伤。如同要走路，就得穿鞋，为了生存下去，就得有一种现成的“信念”。悦子无味地翻着日记，心中想起一个人来。

“我也有幸福。我是幸福的。谁也不能否认。首先，没有证据。”

她朝晦暗的书页下头翻去，雪白的书页在继续，在继续。不一会儿，这本幸福的日记的一年被她翻完了。……

杉本家吃饭有个奇怪的习惯：二楼是谦辅夫妻，楼下一角是浅子和孩子们，另一角是弥吉和悦子，女佣房间里是三郎和美代。美代只负责为四组人煮饭，至于菜肴各组做各组的。四组人分开来用餐。这个奇怪的习惯本来产生于弥吉的自私心理。他每月付给其他两组人生活费，在这个范围内任他们自由支配。他认为，自己没有理由同他们一起吃粗劣的饭食。良辅死后，他把无依无靠的悦子叫到身边来，只是相中了她会

烧一手好菜，不过是出于这种单纯的动机罢了。

收获水果和蔬菜的时候，弥吉为自己留下最上乘的，剩余的分给其他家庭。收栗子时，最好吃的芝栗树结的栗子，只有弥吉一人有权采拾，不许其他家人伸手。不过，悦子也可享受弥吉的一份。

弥吉决心授予悦子如此重大的特权，那时或许已经对她心怀叵测了。弥吉也许在想，他把最好的芝栗、最好的葡萄、最好的富有柿、最好的草莓和最好的水蜜桃的享用权一并分配给悦子，她不管拿什么作为报偿都是值得的。

悦子匆匆而来，这样的特权成为其他两家嫉妒和艳羡的靶子。这种嫉妒和艳羡忽而转为恶意的猜测了。而且，这种似是而非的流言蜚语，形成一种暗示，以至于要左右弥吉的行动。然而，当事情的进展证明只不过是一种臆测时，连那些散布谣言的人自己也难以相信了。

失去丈夫不到一年的女人，怎么会委身于丈夫的父亲呢？再说，她还年轻，有充分的理由再嫁，这样的女人怎么肯将自己的后半生一举葬送呢？一个跨过六十岁门槛儿的老人，哪一点能吸引她甘心情愿委身于他呢？虽说是个身似漂萍的女子，但果真像世上流行的说法那样，“有奶便是娘”吗？

种种猜疑和臆测，又在悦子周围筑起一道高高的望风墙。悦子困在这座墙壁之内，倦怠而又忧愁，然而，她毫不避忌人眼，举动极为大度、豁达，就像一只羽毛不整、终日来回走动的鸵鸟。

谦辅和妻子千惠子在楼上的房间里吃晚饭。千惠子因赞同丈夫的犬儒派[5]观点而和他结婚。这位女子共鸣的动机本身就具有一种自我解脱之路，其结果使她即使看到谦辅毫无作为，也对婚后生活不会感到幻灭。这一对早已“起蔓儿”的文学青年和文学少女，抱着“世上最愚蠢的行为就是结婚”这一信念而结了婚。尽管如此，如今有时候，两口子会肩并肩坐在凸窗旁边，高声朗读波德莱尔的散文诗。

“老爷子也很可怜，上了年纪还是没完没了地受苦。”谦辅说，“刚才我经过悦子的房门口，她人不在家，却点着电灯。我蹑手蹑脚进去一看，原来是老爷子，他正全神贯注偷看悦子的日记呢。看那份热心，我站在他身后都没有觉察。我叫了一声‘爸爸’，老爷子吓得差点儿跳起来。紧接着，又恢复了威严，两眼直盯着我看。那副可怕的表情，使我想起小时候父亲生起气来满脸怒容，我都不敢瞧他一眼。后来他说，你要是告诉悦子我看了她的日记，就把你们夫妻赶出这个家。”

“公公偷看日记，究竟是什么使他放心不下呢？”

“他大概感到悦子最近有点儿心神不定吧？不过，老爷子似乎还未注意到悦子喜欢三郎啊。我瞅着呢，这个机灵的女人绝不会在日记里露出马脚的。”

“你说三郎？我不信。不过，我一直佩服你的眼力，就当有这么回事吧。悦子这个人也真叫人搞不懂，她要是该说就说，该干就干，我们也会助她一臂之力，这样她自己也会感到轻松些。”

“嘴里说过却不去实行，那才值得玩味哩。自打悦子来后，老爷子好像变得毫无自尊心了。”

“不，公公变得心灰意冷，是从农地改革以后开始的。”

“这话说得有理。老爷子是佃农的儿子，自己切切实实感觉到成了一个‘土地所有者’。这就像列兵升了军官，耀武扬威起来。他创造了这样一条稀奇古怪的处世训：一个没有土地的人要获得土地，不论是谁，都得先在轮船公司干上三十年，然后再升任总经理。老爷子的兴趣，就是尽量将这样的过程装扮得难乎其难。战时的老爷子可威风了，他谈起东条来，就像谈论昔日炒股赚了大钱的狡猾的朋友。当时还是邮局职员的我，也聆听过他的讲述。老爷子不是工商地主，因此在战后农地改革中，土地蒙受的损失不大。不过有个佃农叫大仓什么的，他用极为低廉的价格购买了土地，一跃成了地主。这倒给老爷子一个沉重的打击。他想：‘要是这样，我六十年来何必那么辛苦？’打那之后，这话成了老爷子的口头禅。这是因为，坐享其成的家伙越来越多，老爷子就失去存在的理由了。因此，他有时显得情绪低沉。这回，自己作为一名时代的牺牲者，这样的心情使他十分满意。要是在他意志最消沉的时候，下达一道战犯逮捕令，将他解往巢鸦监狱，说不定还会使老爷子返老还童哩！”

“不管怎么说，悦子几乎不受公公的压制，真是幸运。她这个人有时很悒郁，有时又很开朗，真叫人摸不透。别说三郎了，少爷丧期还未满，她怎么可能成为公公的情妇呢？那是不可理解的事啊。”

“不，她是个非常单纯而脆弱的女子，就像细柳条儿，决不会逆风

飘扬。她一味死守贞节，什么时候对象变了，她还没有觉察。她一旦被卷入风沙之中，就紧紧抓住自己的丈夫不放。她以为是丈夫，其实是另外的男人。”

谦辅是个与不可知论无缘的怀疑派，他对人生具有极为明澈的见解，他以此而感到自豪。

*　　*　　*　　*

……到了夜晚，三家人也是各家过各家的日子。浅子一直守着孩子，她陪着孩子们及早睡了。

谦辅夫妇也不下楼，透过楼上的玻璃窗，可以看见远处缓缓的山丘，山顶上撒沙子一般布满了府营住宅的灯光。幽暗的海洋般的田圃一直扩展到那里，因此，那一带的灯火也像海岛城市大街的灯火，永远闪耀着庄严而热烈的光芒。那里的城市有着沉静的、宗教般的会合。你既可以想象，那些人一动不动地坐在灯下，沉浸在恍惚和法悦[6]之中；你也可以想象，那种于沉默中经过长时间冷静的思考所精心策划的杀人事件，也在灯下继续完成。虽然明明知道，那里比起这里来，只有更单调、更寒碜的生活。——倘若悦子能够看到府营住宅也有这样众多的灯火，抑或不会使她打心眼儿里感到厌恶吧。这些灯火的集合，看上去犹如发光的羽虫群，猬集于朽木之上，静静歇息着羽翅。

有时传来阪急电车的汽笛声，响彻夜间田园的每个角落。每当这时候，电车疾驰而过，就像数十只夜鸟冲天而起，发出凶暴、尖厉的鸣

叫，急匆匆飞回自己的巢穴。汽笛的羽翼震荡着夜气。听到鸣叫，悚然抬头一看，无声的远雷的电光，于夜空湛蓝的一角倏忽一扫，随即消隐。这个季节就是这样。

晚饭后到就寝这段时间，没有任何人到悦子和弥吉的房间里来。本来，谦辅时常到这里聊天，浅子也带着孩子来过，阖家聚在一起，热热闹闹地度过夜晚。但是，渐渐地，弥吉的脸色越发露出不悦的神色，于是大家都不再到那里去了。弥吉和悦子两人单独在一起的几个小时，他不愿意别人进去打扰。

虽然这么说，但也不意味着这段时间会干些什么。他们夜里时常下围棋玩。悦子跟弥吉学习下围棋。弥吉向年轻女人夸示棋艺，可以教她下围棋，其他就无从得知了。今晚，两个人又围坐在棋盘旁边。

悦子感受着指尖儿触及的棋子冷酷的重量，她欣喜之余，不住地在棋盒里揉搓着，一边着魔似的，眼睛紧盯着棋盘不放。乍看起来，她似乎热衷于此道，其实，她只不过是迷恋棋盘上的格子，那一条条黑线整整齐齐、准确无误、毫无意义地互相交合在一起。在弥吉眼里，悦子究竟热衷于围棋还是别的什么，他有时也拿不准。他只是看到自己面前，坐着一个毫不感到羞涩的、一心沉醉于庸俗与放纵的欢愉中的女子，她有着一副薄薄的嘴唇，以及略显惨白而犀利的牙齿。

她的棋子时时响亮地敲击着棋盘，仿佛要把对方一口吃掉。就像要将袭来的猎犬一棍子打死。……每当这种时候，弥吉一边怪讶地偷偷看着儿媳的面色，一边启发般地稳稳地落下一子。

“来势好猛呀，就像宫本武藏[7]和佐佐木小次郎在岩流岛的一战啊。”

悦子背后传来脚踏走廊的沉重的足音。那脚步不似女人那般轻盈，也不像中年男子那样沉闷。那是含蕴于青春、热情的足板上的重量。那双脚踩着暗夜里走廊的木板，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宛若一阵阵呻吟，又像一声声呐喊。

悦子拈起棋子的手指停滞了。更正确地说，她的手指好不容易被棋子支撑住了。她只得不由自主地将震颤的手指紧紧捆绑在棋子上。为此，悦子佯装作长久的考虑，然而这并不是一步难走的棋。这种不适当的长时间的考虑，切不可引起公公的怀疑啊！

障子门打开了，三郎只是露了露脸儿，悦子听到他跪在地上说：

“晚安！”

“唔。”

弥吉埋头下棋，随即应了一声。悦子注视着他那骨节粗大而老丑的手指，也不答理三郎，更不肯回头向门口瞧一眼。障子门关上了。脚步声又响起来，随后奔美代房间对面一角朝向西南的三铺席住房而去。

[1]一坪约等于三点三〇六平方米。

[2]指京都、大阪及附近地区。

[3]原文作“征用”，特殊时期，国家强制国民参加某项工作。

[4]原文作“名古屋带”，一种幅宽三百四十公分的女服腰带。大正初年，于名古屋设计织造，随之流行起来。

[5]即The Cynic学派，有意漠视社会生活传统的人生态度。

[6]犹言听讲佛法而欣喜非常，郁郁乎陶醉其中。

[7]宫本武藏（1584？—1645），江户时代初期剑客，名玄信，号二天。“二天一流”剑道之祖。与佐佐木战于岩流而名闻天下。著有《五轮书》。

# 第二章

狗的远吠使得乡村的暗夜变得更加凄厉了。后院仓房边拴着一只赛特[1]种老狗玛吉。有时，成群的野狗打连接果树园的疏林里走过。玛吉竖起耳朵倾听，用长久的令人厌烦的远吠诉说自己的孤独。野狗蹚着细竹沙沙作响，停下脚步应和着玛吉。不易入睡的悦子被吵醒了。

好容易睡下才一个多小时。到天亮还需要一段义务性的长久的睡眠。悦子探寻着明天应有的希望，哪怕是极渺小、极平凡的希望也好。没有希望，人就无法生活到明天。留待明日修补的东西，决定明日出发旅行的车票，瓶里剩下的明日要喝光的一点儿酒，所有这些，都要为明天做出施舍。然后，才得到允许迎接黎明。悦子拿什么施舍呢？对了，她可以施舍两双袜子，一双深蓝色，一双茶褐色。把这两双袜子送给三郎，对于悦子来说，这就是明天的全部。就像一个信心十足的女人，悦子发现这种希望所具有的空洞而清净的意味。她挽着这两根绞好的细绳，一根绞成深蓝色，一根绞成茶褐色，坠在不可解的、胖墩墩、黑漆漆犹如灰暗的气球一般的“明天”上，根本不考虑究竟飘向何方。不动脑子，是悦子幸福的根据、生存的理由。

现在，悦子全身依然包裹在弥吉那骨节突起、皮肤干燥的手指顽固的触摸中，一两个小时的睡眠是拂拭不掉的。接受骸骨爱抚的女人，已经无法逃脱这种爱抚了。悦子的全身，仿佛涂上一层目不可视的、较之化蝶的蛹壳还要薄得多的油彩之后，留下的那种干燥、透明、皮肤上假想皮肤的感触，动动身子就能于黑暗之中看到一片裂隙的状态。

悦子用渐次习惯黑暗的眼睛环顾一下周围。弥吉没有打鼾，微微可以看到他那像剥了毛的鸟一样的颈项。书橱上钟表走动的滴答声，地板下蟋蟀的鸣声，多少为这个夜晚描画了现世性的轮廓。不这样，这个夜晚就不再是现世之物了。黑夜君临于悦子头上，就像赶苍蝇一般追赶着悦子，将她置于琼胶似的凝固的恐怖之中而不顾。

悦子艰难地微微抬起头。镶嵌在书橱门扉上的螺钿闪现着蓝光。

……她眼皮沉重地闭合在一起。记忆恢复了。仅仅是半年之前，她来到这个家不久，悦子刚刚一个人出外散步，很快就被村里人称作怪人。悦子并不介意，她依然单独散步。她那孕妇式的行走姿态，就是打那个时候起惹人注目的。见到的人，都认定这个女子一定有着自甘堕落的过去。

从杉本家地段的一角，隔着一条小河，大致可以将整个服部陵园尽收眼底。如果不是春分季节，扫墓的人极少。午后，广大的墓区台地上，一排排数不清的白色墓碑，一一将可爱的阴影印在一侧的土地上。被丘陵森林包裹的富于起伏的墓地的景观，显得晴明而又清洁。远远望去，偶尔会有某一座花岗岩墓碑，映着太阳，闪耀着银白的光芒。

悦子尤其喜欢这片墓地广漠的天空，喜欢贯穿墓地的宽阔的散步道上的寂静。这种银白的晴明的静谧，伴随着草香和发芽的幼树的气息，似乎使她的灵魂比平素更加裸露。

摘野菜的季节。悦子顺着小河岸一边走，一边采摘野菊和笔头菜，

装在袖筒里。小河的水从一个地方漫出来，淹没了草地。那里长着芹菜。小河钻过一座桥，横穿过由大阪通向墓地门前水泥大道的终点。悦子绕过陵园入口圆形的草坪，一心奔着散步道走去。她连自己都感到奇怪，自己为什么会有这种闲情逸致。这种闲暇不就像死刑犯缓期执行的闲暇吗？

悦子从练习棒球捕球的孩子身边经过。走了一段，又来到小河岸边的篱笆内。那里有一块尚未建立墓标的草地。悦子刚要坐下来，看见一位少年仰面朝天躺在地面上，将一本书举到脸孔的上空，专心致志地阅读。是三郎！他觉察一个人影罩在脸颊上，敏捷地坐起身子来。

“少奶奶！”

他叫了一声。这时悦子袖兜里的野菊和笔头菜，一股脑儿掉落在他的脸上。

此刻，三郎脸上泛起了一瞬间的表情变化，给了悦子明显的解开一个单纯方程式般的清凉而明晰的喜悦。原来，他开始时认为落在他脸上的野菜是悦子跟自己开的玩笑。所以，他故意躲开了身子。接着，他从悦子的表情上觉察这是偶然发生的，不是开玩笑，转瞬间觉得有些对不起，神情变得严肃了。他站了起来。随后又弯腰帮助悦子拾起散落的野菊。

“后来，我这样问他。”悦子回忆着。

“你在干什么？”

“我在读书。”

他红着脸，亮起一本通俗小说来。悦子当时想，他说话似乎是军队里的腔调。不过，他今年才十八岁，不可能当过兵。生在广岛的三郎，为了学习标准话，所以才会有这种腔调。

于是三郎主动坦白说，他到村里去取配给面包，回来的路上偷懒，不巧被少奶奶发现了。他的一番表白，比起辩解来更带有讨好的意味。悦子说，她不会告诉任何人。

她记得，当时还问了他关于广岛原子弹爆炸受害的情景。他说，老家不在广岛市里，没有受到伤害，可是有一家亲戚遭到灭门之灾。说到这里，也就没有话题了。倒是三郎似乎想问悦子一些事，终于没有开口。

“三郎初次看起来，就像二十岁的样子。在陵园的草地上见到他这般模样，我也不记得到底是什么时候了，只觉得刚到春天，他就敞开着胸脯，棉织衬衫缀满了补丁，卷着胳膊。说不定是害怕露出破破烂烂的袖口吧？他的膀子很粗壮，城里青年不满二十五岁，是不可能有这一副臂膀的。而且，他那被太阳晒黑的、成熟的臂膀，好像对于自身的成熟感到羞愧似的长满了浓密的汗毛。”

……悦子不由得用一种责备的目光瞧着他。这副目光不像是悦子

的，但她只能这样做。他究竟觉察到什么了呢？看来，他不会的。他只是想到，难以伺候的老爷家里又住进来一个惹麻烦的女子。他的声音！那种略带鼻音的沉郁的孩子般的口气。由于寡言少语的性格，说起话来一个字一个字地向外吐露。他的语调很厚重，就像沉甸甸的质朴的野果……

尽管这样，悦子第二天见到他时，还是不带任何感情地对他瞧了瞧。就是说，她不再是责备的目光了，而是满面微笑。

是的……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而且，来这里后过了一个月光景，有一天，弥吉叫悦子给他缝补干农活穿的旧西服和裤子。弥吉急等着穿，所以一直补到三更半夜。凌晨一点，弥吉想该是补好了，便走进悦子的房间。弥吉夸奖她热心，穿上补好的衣服，拿起烟斗，默默抽了一会儿。

“近来睡得好吗？”

弥吉问。

“嗯。这里和东京不同，很安静……”

“说谎。”

弥吉又添了一句。悦子老实地答道：

“说真的，最近正为睡不好觉而苦恼。一定是这里太安静了，过于安静反而不易入睡。”

“这可不行啊，还是不招呼你来为好。”

弥吉这句抱怨话里，含着几分好心做错事的苦味。

悦子下定决心接受弥吉召唤来米殿村，当时她就预感到会有这样的夜晚。其实，她希冀着这样的夜晚。丈夫去世时，悦子一心想学印度寡妇那样殉死。她所幻想的殉死是很奇特的。不是为丈夫的死而殉死，而是出于对丈夫的嫉妒而殉死。并且，她所希冀的死，不是等同于一般的死，而是一种需要花费时间的缓慢的死。嫉妒心很深的悦子，到底是已经找到一个决无嫉妒危险的对象呢，还是那种寻找腐肉的阴鸷的欲求背面，正蠢动着活脱脱的独占欲——一种决不带任何目的的贪婪？

丈夫的死。……秋令即将结束的一天，停在传染病院后门的灵柩车，如今依然历历在目。……工人抬起了灵柩。湿漉漉的地下太平间，混合着线香和霉味以及别的死亡的气息；落满尘埃的白纸制作的莲花，震颤着灰白不洁的阴森的姿影；守灵用的潮湿的铺席；皮革剥脱的运尸床；不断变换着新的牌位的休息室般的佛坛……工人由这样的太平间里抬出灵柩，登上和缓的水泥斜坡。其中一个工人穿着军靴，踩在水泥坂上，鞋钉发出刺耳的尖声。通往后门的门扉敞开了。……

当时，阳光犹如怒涛一般汹涌而来，悦子从未感受过这种强烈的、令她万分激动的阳光！

十一月初泛滥的阳光，洒满每个角落的透明的温泉浴场的阳光！传染病院后门面对着战火焚毁的平坦盆地上的城镇。远方是包裹于中央线枯草地带中的土堤，斜斜地向远方绵延。城镇一半拥塞着木材组建的新的房屋和正在建筑中的住宅，另一半依旧是布满野草、瓦砾和垃圾的废墟。十一月的太阳照耀着这座城镇。贯穿其中的明亮的二十米长的道路上，疾驰的自行车车把闪烁着光亮。不仅这些，废墟的垃圾堆里，啤酒瓶的碎片也散放着炫目的光芒。这种光芒一下子瀑布一般倾泻在灵柩以及随行的悦子身上。

灵车发动了。悦子从灵柩后面登上放下帷幔的车厢。

前往火葬场的路上，她所考虑的不再是嫉妒，也不再是死亡。眼下，她只想着向自己袭来的万斛阳光。穿着丧服的膝盖上放着秋令的鲜花，有菊花，有胡枝子，有桔梗，也有守灵疲倦的打蔫儿的波斯菊。悦子穿着丧服的膝头，任其沾满黄色的花粉。

沐浴在那种光线里，她感到了什么呢？是解放？从嫉妒，从众多难眠的夜晚，从丈夫突发的热病，从传染病院，从可怖的深夜的梦呓中，从腐臭，从死亡里的解放？悦子难道依然嫉妒那强烈的阳光存在于大地之上吗？这种嫉妒的感动，是来自于她唯一的、持之以恒的习癖吗？

解放的感情应该是继续否认解放本身的、一种新鲜的否认的感情。瞬间里闯出铁槛的狮子，比起野外的狮子具有更加广阔的世界。狮子被捕猎期间，对于它只有两种世界，槛内的世界和槛外的世界。它一旦被放出，它吼叫，伤人，吃人。它感到不满。既非槛中亦非槛外的第三世界是不存在的。……然而，悦子的心和这些一概无缘。她的灵魂只知道

承认。……

悦子在传染病院后门所沐浴的阳光，只能认为是无可避免的充溢于这块地面上自然界重大的浪费。对于她来说，还是这种灵车内的薄暗更觉得快慰。丈夫的灵车内，随着车子的晃动，有一种东西哐当哐当不停地响动。莫非是他珍爱的烟斗撞在棺材板上发出的声音？要是包紧以后再放进去就好了。悦子从白色的灵柩盖布外面试着摸摸发出响声的地方。没想到，以为是烟斗的东西似乎立即屏住气，不响了。

悦子掀开帷幔，不久看到庞大的炉子般的建筑和休息室，围绕着一片寂寥的广场。另一半路面上，比这辆灵车早到的其他灵车，减低速度进入广场。这里就是火葬场。

悦子记得当时她是这样想的：

“我不是去烧丈夫，而是去烧嫉妒的。”

……但是，烧掉丈夫的尸体，就能烧掉她的嫉妒吗？嫉妒抑或是丈夫传染给自己的病毒。它侵犯肉体，侵犯神经，侵犯骨头。要烧掉嫉妒，自己也只得随着灵柩进入那座炼钢炉般建筑的内部。

发病前，丈夫三天没有回家。他到公司上班去了。良辅不会沉湎于情色而怠工的。只是不愿回到悦子等着他的家来。悦子每天五次走到附近的公共电话亭旁，但她还是犹豫了。要是向公司打电话，他肯定会接的。他在电话里决不会发火，然而，他那优柔的猫一般撒娇式的辩解，

故意使用一些夹杂卷舌音的大阪方言，令人想到他小心翼翼在烟灰缸捻灭烟头似的辩解，反而更增加悦子的痛苦。她真希望良辅对她大骂一顿，然而这位彪形大汉似乎刚要开口叫骂，又立即用亲切的语调反复表明，他一定信守他同悦子必将毁弃的约定。悦子再也无话可说了。如果再听到些风声，倒不如不打电话，强忍下去为好。

“在这里很难说明白。昨晚在银座见到一位老朋友，被邀去打麻将。是工商部的官员，这位朋友是不好马虎对待的……什么？今天会回家的。今天一下班马上回去。……不过，工作堆积如山呀。准备晚饭？做不做，都没关系……你看着办吧……吃过了也还可以再吃一些嘛……就到这里吧。川路君就在电话机旁，他说对我们羡慕得不得了。哎，知道了，知道了。……就这样吧，再见……”

爱面子的良辅，在同事之间装出一副凡庸的幸福相。悦子在等待，继续等待。他没有回家。他回家难得过上一个晚上。悦子何曾责问和埋怨过他？她只是以悲戚的眼神望着丈夫。她那像一只母狗的眼睛，无言的伤感的眼睛，激怒了丈夫。妻子等待着，她的手像乞丐乞讨的手，她的眼睛像乞丐的眼睛。妻子在等待着。……这一切，使得良辅觉察到，生活所有的细节皆被剥夺，仅仅露出丑陋的骨骼，他敏感地嗅到了夫妻关系的索寞和恐怖。他将健壮的、更是迟钝的脊背转过去，假装睡着了。夏天的一个夜晚，良辅正在入睡的身体被妻子的嘴唇吻了一下，她的面颊挨了一个耳光。“无耻！”他像说梦话一般嘀咕了一句，一边咋着舌头，一边伸过手来。他像拍打自己身上的蚊子，显得麻木不觉。

从那个夏天开始，丈夫以扇动悦子的嫉妒为乐事。

悦子发现丈夫身上从未见过的领带不断增加。一天早晨，丈夫把妻子叫到穿衣镜面前，让她为自己系领带。悦子带着欣喜和不安，手指不住颤抖，领带没有系好。系完之后，良辅离开身子，不悦地问道：

“怎么样？花色好看吗？”

“哎呀，我没注意，是新的，您买的吗？”

“瞧你那副表情，明明感觉到了。”

“……挺合适的呀。”

“当然合适了。”

良辅书桌的抽屉里故意露出一角女人的手帕，上面浸透了廉价的香水。接着，更使人不能容忍的是，这些东西在家里发散着韭菜般的恶臭。……悦子把他摆在桌子上的女人的照片，划根火柴一张张烧掉了。她这样做正是丈夫预料中的事。丈夫回来，问照片哪儿去了，悦子一手拿着砒霜片，一手端着盛满水的杯子，站起身来。他从悦子手里打翻了她要吞下的药片。悦子不由自主地倒在镜子上，划破了额头。

当晚，真不知丈夫为何会对她施以如此狂热的爱抚！那是仅仅出于感情冲动的一夜风暴！那张幸福的带有侮辱性的模拟艳照！

……悦子决心再次服毒的晚上，丈夫回家了。……接着，两天后发

病。……两周后死亡。

“头疼，头疼得受不了啦！”

良辅说，他站在门口不想进来。悦子认为，丈夫回来是为了打消她服毒的决心，故意折磨她。平时，每当冲着自己发怒的丈夫回家来，总感到一阵欣喜，今晚一点儿也没有了。她怀着冷冷的心情，一手扶着拉门，低眉看着坐在昏暗的门边、一动不动的丈夫。悦子感到自己颇为自豪。这本是以死为诱饵逐渐赎回来的自豪，不知何时，死却神不知鬼不觉从心头轻轻飞走了。

“您喝酒了？”

良辅摇摇头，倏忽瞥了妻子一眼。良辅自己没有觉察，这时他那仰望妻子的眼睛里，已经被平素只是以厌恶的目光看着的妻子那双母狗般的眼神感染了。那沉滞的充满热切希望的眼神，正是家畜对于自己体内的病情一无所知而感到惶惑，求助般地抬头仰望饲主的眼神。良辅恐怕觉察自己体内出现了难以理解的东西，他感到不安起来。这就是病，但所谓病，又不单单是这种东西。

……接着而来的十六天，是悦子最幸福的一个短暂时期。……新婚旅行和丈夫的死，同这个短暂的幸福时期何其相似！悦子和丈夫到死的地方去旅行。和新婚旅行一样，这是一次无比激烈的活动，身心交瘁、不知疲劳、永无餍足的欲望和痛楚。……因高热而昏迷、胸口裸露着卧在床上的丈夫，被死神灵巧的手所播弄，像新娘子一般呻吟着。病菌侵

犯脑子的最后几天，他突然像做体操似的抬起上半身，他让悦子看干燥的舌头。牙龈出血了，他露出被污血染成土红色的门齿，放声大笑。……热海饭店二楼房间，新婚初夜的翌日早晨，他也是这样狂笑来着。他打开窗户，俯瞰着缓缓起伏的草地。这里住着一家德国人，养着一只灰色大狼狗[2]。一个五六岁的小男孩，正想牵着狼狗散步，这时狗发现灌木荫里走过一只猫，猛地蹿了过去。小男孩忘记松开手里的锁链，一屁股摔在草地上。……良辅看了，天真而快活地笑起来。他露出牙齿，毫无顾忌地笑着。悦子从未见过良辅这样开怀大笑。

悦子也穿上拖鞋跑到窗边来。草地上朝阳的光辉，借着精巧的斜坡直接连着海滨的庭院尽头的海色。他们两个下楼走到大厅。柱子的插兜上贴着“自由取阅”的纸条，里头插着形形色色的导游说明书。良辅经过这里时顺手拿了一张，借着等待上早餐的空儿，迅速折叠了一只小飞机。餐桌就在朝向庭院的窗户下边。丈夫叫了声：“瞧！”说着便将叠成的纸飞机投向大海……太无聊了。这只不过是良辅特意取悦于娇妻的十八般武艺之一。……只不过那时候，良辅是真心想使悦子高兴高兴，他有意逗逗这位新娘子。多么诚实！……悦子娘家尚有一笔财产，本是名门望族，只有父亲和女儿两人。这个老式家庭，继承战国时代名将的血统，保留着历代不变的恒产。战争结束了。财产税，父亲的死，悦子继承少得惊人的股票……这些都不说了。热海饭店的那个早晨，两个人，确确实实是两个人。良辅的热病再次将两个人置于只有两个人的孤独之中。一种意想不到的悲凉的幸福，再度来到她的身边。她是如何滴水不漏地、贪婪无耻地尽享这种幸福啊！她的看护之中，似乎总有一种使第三者目不忍视的东西。

伤寒病的诊断需要费些时日。长久以来，他一直被认为是患了顽固

而奇特的卡他性感冒。持续不断地头疼，失眠，没有食欲……尽管这样，也没有出现伤寒病初期症状的特征——两个方面：阶梯状发热以及体温和脉搏不均衡。起初的两天，感到头疼和全身倦怠，没有热。回到家里的第二天，良辅向公司请了病假。

这难得的一天，他就像到别人家里玩耍的小孩子，一整天都是待在家里收拾东西度过的。一种莫名的不安，产生于热乎乎的倦怠之中。悦子端着咖啡走进良辅六铺席的书斋。他穿着蓝花便服，在榻榻米上躺成个“大”字。他不断地试着咬咬嘴唇，嘴唇没有肿胀，他老觉着肿了。

看到进来的悦子，他说：

“不要咖啡。”

看到她在犹豫，又接着说：

“替我把腰带结子转到前面来，硌得受不了。……自己转很费力。”

良辅很久都不愿意让悦子接触他的身体。即使穿西服上装，他也讨厌妻子过来帮忙。今天，他到底怎么了？悦子把咖啡壶放在桌子上，坐到良辅的身边。

“你干什么？像个女按摩师。”

丈夫说。悦子伸手到他的衣服里边，拉住扎染腰带的粗大结子。良

辅也不把身子抬一下，他任其粗大的身躯压在悦子纤细的手臂上。她的腕子疼了。尽管疼，但还是可惜这桩差事仅仅几秒钟就结束了。

“不要这样躺着，去睡觉吧，怎么样？我来铺床好吗？”

“算啦，还是这样舒服。”

“还发热，好像比刚才升高了？”

“和刚才一样，是正常体温。”

这回，悦子倒是出乎意料地敢作敢为了。她把嘴唇贴在丈夫的额头上测试热度。良辅沉默不语，闭着的眼睑里闪动着悒郁的目光。他额头上的皮肤油腻腻的，脏污而又粗糙。……是的，不久就会具有伤寒特有的症状：额头失去发汗作用，干燥得像着了火，失去了常态。很快就变成灰黄色的死人的额头。……

第二天晚上起，良辅体温急遽上升，热到三十九度八。他诉说腰疼，诉说头疼。为了寻找枕头上凉爽的地方，不停转动着头颅，枕套上沾满了发油和头皮屑。打那夜里起，悦子为他垫了冰枕。只吃一些流食。悦子将榨好的苹果汁装在水壶里给丈夫喝。第二天，医生来查房，说是单纯的感冒。

“就这样，我终于看到丈夫又回到我的身边，我的眼前。我就像看着流到膝前的漂流物一样，弓着腰，仔细审视着水面这块奇异的痛苦的

肉体。我就像渔夫的妻子，每天到海边去，孤身一人从早待到晚。我终于在海湾岩石缝沉积的海水里，找到了漂流的尸体。这是一息尚存的肉体。我要立即将这肉体打捞上来吗？不，我不打捞。我只是倾注永无休止的努力和热情，一直弓着腰将他仔细注视。我守望着这个一息尚存的肉体，直到他完全浸在水中，不再呻吟、喊叫、喷出灼热的气流为止。……我很清楚，这块漂流物一旦复活过来，肯定会立即舍我而去，乘着海潮逃向无边无际的远方。从此，再也不会回到我的面前来了。

“我的看护有着无目的的热情，可是谁又能知道呢？谁会知道，丈夫临终时我所流下的眼泪，正是我同自己长年累月、身心交瘁而全部付出的热情相离别的泪水呢？……”

悦子回忆起送丈夫住院那天的情景。丈夫躺在出租车里，驶往丈夫熟悉的小石川内科博士医院。住院后第三天，照片上的女子到病房来探视，她和那个女子激烈地吵了一架。……她怎么嗅到这里来了？是从前来探视的公司同事那里听到的？同事不会知道这里的。莫非女人们都有狗一样的嗅觉，一下子闻到病的气味，找到这里来了？……又一个女子来了。有个女人一连来了三天。也有另外的女子来。有时女人们碰在一起，互相轻蔑地看对方一眼，飘然而去。……悦子不希望他们二人的孤岛受到任何人的侵犯。她往米殿第一次发病危电报，是在他咽气之后。丈夫的病确诊那天，给悦子留下快乐的记忆。这家医院楼上只有三间病房，走廊尽头开着窗户。从这扇简陋的窗户里可以一眼望尽寂寥的街景。廊子里飘溢着来苏水的气味。悦子喜欢闻这种气味。每当丈夫进入短暂的睡眠时，她总是在走廊上踱来踱去，用力呼吸这种药水味儿。比起窗外的空气，还是这种消毒药水的气味更合她的心意。这种药水净化疾病和死亡的作用，抑或不是死的作用，而是生的作用。这种气味，抑

或就是生的气味。宛如晨风给鼻腔以愉快的刺激，这种苛烈、残酷的药物的气味啊！

丈夫已经连续十天体温达到四十度的高烧制止了，他在痛苦地寻找出口。悦子坐在丈夫的肉体旁边。良辅就像即将冲刺的马拉松选手，翕动着鼻翼，直喘粗气。被窝里的他，已经化作一种拼命奔跑的运动物体。悦子呢？悦子在为他加油。

“再坚持一下！再坚持一下！”

良辅吊起眼睛，他的手指想切断缎带。然而，他的指尖儿只是抓住了毛毯的边缘，这毛毯犹如溽热的干草堆，上面发散着躺卧过的野兽令人窒息的体臭。

早晨来查房的院长，摊开丈夫的胸膛。急促的气喘使得胸腔起伏不停，用手一摸，灼热的皮肤宛如喷泉的热水涌向指头。所谓疾病，不就是一种生的亢奋吗？院长用象牙听诊器压在良辅的胸膛上，这时，泛着黄色的象牙压出的微微发白的斑点，忽然涌现了血液。充血的皮肤各处现出不透明的玫瑰色斑点。悦子见了问道：

“这是什么？”

“这个嘛，”——院长一副不耐烦的腔调里，却也含有可以理解的职业外的一种亲切，“这叫玫瑰疹……玫瑰花，发疹子的‘疹’。待会儿……”

诊察完毕，他把悦子招到门外，平静地说：

“是伤寒，肠伤寒。验血结果也终于出来了。良辅君是在哪里染上的呢？他说出差期间曾经喝过井水，是这样的吗？……不要紧，只要心脏没问题就好。……这是略有变形的那种伤寒病。诊断太晚了。……今天办手续，明日转到专科医院去吧。这里没有隔离病房的设备。”

博士一边用干瘪的指关节敲着贴有“防火须知”的墙壁，一边稍显腻烦地耐心等待着女子的诉说，这位女子为看护病人疲惫不堪，眼圈发黑。“大夫！拜托您啦。不要申请转院，就留在这里吧。大夫！那个病人动一动就会死的。人命比法律更重要。大夫！请不要送传染病院！请介绍住进大学病院的隔离病房吧！大夫！……”——博士怀着演绎般的好奇心静待着老一套的哀诉打悦子口中流淌出来。

然而，悦子沉默不语。

“累了吧？”——博士问。

“没有。”

悦子用一种通常所形容的“爽朗”的语调回答。

悦子不怕感染（这唯一的一点足以说明她终于没有感染的原因）。她回到丈夫身边的椅子上继续打毛线。冬天临近了，她在为丈夫织毛衣。这座房间上半天很冷，她褪掉一只脚上的草鞋，将穿着白布袜的脚

板放在另一只脚的脚背上磨搓着。

“病确诊了吧，是吗？”

良辅喘着气，带着少年说话的语调问了一句。

“嗯。”

悦子走过去，本打算用沾水的湿棉球为他揩拭因发热而变得粗糙、出现一道道裂口的嘴唇。但她没有这样做，而是亲了亲丈夫的脸颊。病人长满胡子的面颊，像海滨的热沙子一般灼烫着悦子的脸庞。

“没关系，悦子一定会治好您的病。不必担心。您要是死了，我也跟您一道死（这样的虚假誓言谁会在意！悦子既不相信证人这个第三者，也不相信神明这个第三者）。……不过，这种事儿绝不会发生。您肯定，肯定会好起来的呀。”

悦子疯狂地吻着丈夫干裂的嘴唇。那嘴唇似地热一般永恒不断地喷发着热气。悦子的嘴唇滋润着丈夫那像带刺的玫瑰一般渗出鲜血的嘴唇。……良辅的脸孔在妻子的脸孔下挣扎。

……纱布包的把手转动了，房门稍稍打开了。她觉察到这一点，随即离开了身子。站在门后的护士对悦子使了个眼色，悦子来到走廊上。走廊尽头的窗户旁边，站着一个身穿长裙和毛皮短外套的女子。

是照片里的女人。乍看起来像个混血儿。她的牙齿像假牙一样端丽，鼻孔呈蝶翼形。捧着的一束湿漉漉鲜花的玻璃纸，紧贴在绯红的指甲上。这个女人的身段，就像直立着后肢行走的野兽，动作显得很不匀称。估计年纪离四十不远。这个年龄，眼角会像掩藏伏兵一样突然出现鱼尾纹。但乍看起来，只有二十五六岁。

“您好。”

女子说。她的话略带乡音，判断不出是哪里的方言。

在悦子眼里，她就是那种糊涂男人视作神秘而倍加珍重的女人。她就是给自己带来痛苦的女子。悦子很难一下子将那种痛苦和这个痛苦的实体联系在一起。悦子的苦楚已经成长为同这个实体无缘的东西（这种说法虽然有些奇妙），如今更具有某种独创性。这女人就是被拔掉的一颗虫牙，再也不疼了。就像伪装的小毛病得到治愈、初次被迫面对真正绝症的病人一般，悦子认为这个女人就是自己痛苦的原因。其实，这种看法仅仅是对自己的一种卑怯的、毫无意义的判断。

女人出示一张写着男人名字的名片，说是代表自己丈夫来探病的。这是丈夫公司总经理的名字。悦子说，病房谢绝探视，不能带她进去。那女人听了，眉宇间闪过一丝不快的神情。

“可丈夫叫我务必见上一面，瞧瞧他的身体状况。”

“丈夫的身体情况，不允许会见任何人。”

“不管怎样，让我见上一面，回去好对丈夫有个交代。”

“要是您家先生来，可以见面。”

“丈夫能见，为什么我就不行？哪有这样不合乎道理的事？听您的口气，似乎在怀疑什么。”

“说过不能见任何人，是不是要我再说一遍，您才肯罢休？”

“真奇怪，怎么好这样说话呢。您，是夫人？良辅先生的夫人？”

“敢直呼丈夫为良辅的女人，除了我没有第二个。”

“不要再争啦，求求您，让我看他一眼吧。拜托您啦。这点东西拿不出手来，就放在他枕头旁做个装饰吧。”

“谢谢您的好意。”

“夫人，那就让我见见吧。他身体怎么样？用不着担心吧？”

“是生是死谁也不知道。”

此时，悦子的嘲笑激怒了那女子，她再也顾不得体面了，盛气凌人地叫道：

“那么说，好吧，我就随便进去看看了。”

“请，只要您不介意，那就自便吧。”

——悦子先行一步，回过头来说。

“您知道我丈夫是什么病？”

“不知道。”

“伤寒病。”

女人站住脚，脸色也变了。

“是伤寒？”

她嘴里嘀咕着。这肯定是个无知的女人，就像一听说肺病就大惊失色的老板娘，嘴里念着“老天保佑，老天保佑”，这女人也会画十字哩。不要脸的骚货！干吗磨磨蹭蹭的？……悦子爽快地推开房门，对于这个女子出乎意外的反应，她暗暗窃喜。不仅如此，悦子还把丈夫面前的椅子拉得更挨近床边，请那女子坐下。

既然到这种地步，女人只好战战兢兢进入病房。让丈夫看看这个女人害怕的样子，该是多么叫人高兴的事！

女子脱下外套，正犹豫着不知挂在哪里，要是沾上病菌的地方，那有多么危险。交给悦子拿着也一样，悦子肯定伺候病人大小便，看来还是不脱为好。……于是，她又重新套在肩膀上了。接着，将椅子拉得很远才坐下来。

悦子将名片上的名字告诉了丈夫，良辅倏忽瞥了女子一眼，一直沉默不语。那女子跷着二郎腿，面色苍白，一言不发。

悦子从女子的身后凝视着丈夫的表情。她像一位护士站在那里，不安使她感到气闷。“要是丈夫，要是丈夫一点都不爱这个女人，那该怎么办？我的痛苦全都白费了。那不等于我和丈夫互相捉迷藏、白白折磨自己吗？那就意味着我过去一直都在唱独角戏啊。不行，我今天一定要从丈夫的眼神里找到对这个女人的爱，否则我活不下去。倘若丈夫对这个女人，还有其他三个被我拒绝的女子，一个都不爱的话……啊！那结果将是何等可怕！”

良辅仰面躺着，在羽绒被里蠕动了一下。羽绒被已经有几分滑落了，良辅挪动一下膝盖，羽绒被就掉到床的这一边来了。女子微微缩了缩膝盖，也不肯伸手拎起来。悦子走过来，重新盖好被子。

数秒钟之间，良辅向女子这里转过头来。悦子忙着照料被子，看不到那边的情况，但凭直感，她觉察丈夫和那女子交换了眼色。那是蔑视悦子的眼色……一个继续发着高烧的病人……皱着眉，泛着微笑，同那女子眉来眼去。

与其说悦子凭直感，不如说是她从丈夫蠕动的面颊上看出来的。她觉察到了，从而感到一种普通人以普通的方式所无法理解的放心。

“不过，您会治好的。您向来很坚强，不会输给任何人。”

女子忽然毫无顾忌地说道。

良辅布满胡子的脸上浮现出亲切的笑意（他一次都没有对悦子露出过这种微笑），气喘吁吁地说：

“这个病没有传染给你，真遗憾。你比我更有承受力。”

“哎呀，真是太失礼啦。”

女人第一次冲着悦子笑了。

“我呀，我可有点儿受不了啦。”

良辅接着说。一阵不祥的沉默。女人突然咯咯地笑了起来。

几秒钟后，女人回去了。

那天晚上，丈夫得了脑症，伤寒菌侵犯了大脑。

楼下候诊室里收音机开得很响，播送着喧嚣的爵士乐。

“受不了啦，这里住着重病号，收音机的声音这么大……”

良辅哭诉自己头痛得厉害，他挣扎着说道。病房的灯光一半被遮住了，为了防止病人晃眼，蒙上了包袱皮儿。悦子站在椅子上，没有叫护士帮忙，自己将细布包袱皮儿系在电灯上。透过薄棉布的灯光，照在良辅的脸上，反而映出草绿色的不健康的阴影。他那布满血丝的眼睛因愤怒而噙满泪水。

“我到下边叫他们关上。”

悦子说罢，将毛衣放下，随即站起身来。她走到门口，听到身后传来可怕的呻吟。

犹如野兽被踩死时的高声的喊叫。悦子猛回头一看，良辅从床上坐起来，两手像婴儿似的抓住羽绒被，目光惶惑地死死盯着房门口。

护士闻声赶来病房，催促悦子帮她一同像收拾折叠椅一样，让良辅的身子躺下来，将他的两只胳膊放进被窝里。病人呻吟着听任摆布。不久，他向周围张望了一番，大声喊道：

“悦子！悦子！”

悦子听到呼唤她的名字。她以为，在他所喊出的众多名字里，唯独

这个名字不像是出于良辅自己的心愿，倒像是她本人的意志。换句话说，这是她叫他这样喊的。她顽固地坚信，丈夫只是遵从一种规则喊出这个名字罢了。

“再喊一遍！”

护士报告博士去了，不在病房。悦子按住良辅的身子，苛酷地摇撼着他的胸膛说。于是丈夫喘着粗气，再次喊道：

“悦子！悦子！”

……当晚半夜后，良辅莫名其妙地接连喊道：“太黑啦！太黑啦！太黑啦！太黑啦！”他从床上跳下来，打翻了桌子上的药瓶子和水壶。光着脚在满是玻璃碎片的地面上走着，脚上沾满了血。护理工也跑过来，三个男人将他制止住了。

……第二天，打了镇静剂的良辅被放在担架上抬上救护车。六十多公斤的身体不算轻。而且，那天一早就下起了雨，悦子打着伞从病区门口一直护送到医院大门。

传染病院。……雨雾中，坑坑洼洼的柏油路面投映着天桥的影子。再向前走，那座大煞风景的建筑物逐渐逼近了。这时悦子看到了，她是如何兴奋啊！……孤岛的生活，悦子所期望的理想的生活形态开始了。……再也不会有人追到这里来了。谁也进不来了。同病菌作战是生活在这里的人们的唯一理由。对于生命无间断的肯定，这种肯定不必避忌人

们粗暴无礼的眼目……呓语、失禁、便血、呕吐、恶臭……这一切正在展开，所有这些都是每一秒钟对于非正常的无道德的生命的确认……这里的空气，正如青菜市场商人不断哄抬芹菜的价格，时时刻刻吆喝："新鲜的，新鲜的"……这里像繁忙的车站，生命的列车出出进进，有的出发，有的到站，有的下客，有的上客。这些负载着传染病这个明确存在形式的运动的群体……在这里，人和病菌的生的价值时常逼近等值。病人和看护者都化为病菌。在这里，生命只是为着被肯定才艰难地存在，所以，恼人的小小欲望没有了。在这里，幸福支配一切。就是说，幸福这个腐败最快的食物，凭借完全不能吃的腐败状态支配一切。……

悦子贪婪地生活在这种恶臭和死亡之中。丈夫不断地失禁，住院的第二天发现血便。发生了危险的肠出血。

尽管持续发着高烧，他的身子既不瘦削，也不苍白。坚固而粗劣的病床上，他那光亮而红润的肉体像婴儿一般动来动去。已经没有爆发的能力了。他阴郁地用两手捂住肚子，握起拳头在胸间摩擦。有时笨拙地在鼻孔前张开手指，嗅嗅上面的气味。

悦子呢？……她的存在只是一瞥目光，一分凝视。一双眼睛像忘记关闭的窗户，毫无防范地任凭风雨扑打进来。护士们被她这种狂热的看护惊呆了。悦子守在泛着失禁的恶臭的半裸的病人身边，每天只能迷迷糊糊睡一两个小时。即便在这段时间里，她也时常梦见丈夫一边呼喊自己的名字，一边将自己拖入深渊，从而惊醒过来。

医生建议给病人输血，这是最后的办法。医生不露声色地暗示这一

手也是没有什么希望的。输血的结果，良辅略微安静些了，他继续昏睡。护士拿来一份账单，悦子来到走廊上。

一个头戴便帽、面色清瘦的少年站在那里等着。见了她，默默摘下帽子行礼。他的左耳上边的头发里有一处小斑秃，眼睛略显斜视，鼻肉特别薄。

“你要干什么？”

悦子问道。少年摆弄着帽子，右脚蹭着粗糙的地板画圆圈儿，没有回答。

“啊，是这个吧？”

悦子拿出账单给他看，少年点点头。

……悦子看着接过钱离去的穿着脏污运动服的少年的背影，心想，良辅体内流动的正是这位少年的鲜血。这也无济于事！可以让那些有多余鲜血的男人卖血！叫这样的少年卖血是罪恶。让有多余鲜血的男人？……悦子不由想到病床上的良辅。良辅可以卖掉满是病菌的过剩的血。可以把他的血卖给健康人。……这样一来，良辅就能恢复健康，而健康的人们就会生病。……这样做，对于都市为传染病院所做的预算也很有效。……但是，良辅不可恢复健康。一旦恢复健康，就会重新逃逸，一去不复返了。……悦子于梦境之中感到自己正在循着混浊的思绪考虑问题。她突然看到日落，周围变得薄暮冥冥。窗户里浮现出乳白色

的阴霾的夕空。……悦子倒在走廊上，昏过去了。

是轻度的脑贫血，医院强迫她暂时休息。过了四个小时光景，护士来通知她良辅已濒临死亡。悦子手里拿着氧气罩抵在良辅的嘴唇上，她看到那嘴唇似乎在说些什么。丈夫用听不清楚的声音拼命而又欣快地喋喋不休，他究竟说些什么呢？

“……我尽力支撑着手里的氧气罩，最后，我的手僵硬了，我的肩膀麻痹了。我尖着嗓子喊叫：‘谁来替我一下，快点儿！’护士大为惊讶地代我拿住了氧气罩。……

“说真的，我没有感到太累，我是害怕。丈夫那毫无目标、絮絮叨叨、模糊不清的话语使我害怕。……这是我的嫉妒，还是对那种嫉妒的恐怖？我不知道。……假如我丧失了理性，我也会这样叫喊的。

“‘快点儿死吧！快点儿死吧！’

“其证据是，到了深夜心脏还在继续跳动，不见停止的迹象。两位医生互相咬着耳朵：‘要是这样，说不定有救。’说罢就睡觉去了。这时，我不是满怀憎恶的目光盯着他们吗？……丈夫就是不死，那天夜里，就是我和丈夫进行的一场最后的较量。……

“对于那时候的我来说，假如丈夫活过来了，丈夫和我之间不可指望的幸福也就和目前丈夫不可指望的生命几乎同一性质。所以，当这种不可指望的幸福，比不上眼下即将看到的一时的幸福时，那么，丈夫不

可指望的生就不如确定无疑的死更容易看到幸福。事到如今，我对丈夫一刻刻坚持下来的生命所寄予的希望，和对于他的死的希望是相同的。……然而，丈夫的肉体还继续活着。它将要背叛我。……‘也许能闯过这一关。’医生又流露出希望。……于是，嫉妒的记忆又席卷而来。我的眼泪倾注在右手怀抱着的良辅的面孔上。而且，我的左手几次想扯下氧气罩。护士坐在椅子上打盹。夜气清冷地流进来。窗外，可以看到新宿车站深夜的信号灯和旋转不停的广告牌上的灯光。汽笛和低沉的车轮声里，夹杂着汽车的喇叭声，尖锐地刺破了大气。我用毛线坎肩儿围住脖子，抵挡着冷空气。……眼下，我拔掉氧气罩也不会有人知道。没有一个人看见。我不相信除了人的眼睛以外的目击者。……但是，我不能这样做。我就这样两手替换着擎住氧气罩，坚持到天亮。……究竟是各种什么样的力量制约我，使我下不了手呢？是爱情吗？不，绝对不是。……我的爱一门心思盼望他死。……是理性吗？那倒也不是。我的理性只确认没有目击者，这就够了。是怯懦吗？也不会。我甚至不怕感染上伤寒菌！……至今，我依然弄不清诸种力量到底是什么。

“……然而，没有这个必要了。我在黎明前空气最寒冷的时刻里明白了。天色发白，随着早晨的到来，本该掩映于灿烂的朝霞之中的云层，依然一个劲儿地使天空变得更加险恶起来。突然，良辅的呼吸急遽地失去了规律，像吃饱了奶的婴儿，猝然转过脸去，像断了线一般脱离了氧气罩。我没有吃惊。我把氧气罩放在枕边，从腰带间掏出手镜。这古老的手镜，是幼小时候母亲的遗物，背面蒙着一层红锦缎。我把手镜靠近丈夫嘴边，镜面上没有雾气，清晰地映出周围长满髭须的嘴唇，好像在诉说着不平。……”

……

*　*　*　*

说起来，悦子之所以应弥吉之邀来到米殿，不就是为了到传染病院去吗？她来这里不就是打算回传染病院吗？

越琢磨越觉得杉本家的空气就像传染病院。一种似有若无的灵魂的腐蚀作用，犹如看不见的锁链，紧紧将悦子锁住了。……

弥吉到悦子房间里来催促她缝补衣服的那天晚上，好像是四月中旬的时候。

那天晚上直到十点之前，悦子、谦辅夫妇、浅子和两个孩子、三郎以及女佣美代，都集合在八铺席的工作室里，抢时间忙着制作枇杷袋子。平常这项工作每年从四月初起就要着手进行，可是今年竹笋大丰收，大家忙着收竹笋，耽搁了些时日。枇杷长到指头大小，就必须包上纸袋，否则就会被象虫吸干果汁。为此，要制作几千个纸袋子。大家围在糨糊锅旁，各人膝边堆着一摞旧杂志，比赛看谁糊得快。偶尔瞥见有意义的一页文字，也无暇阅读，必须抓紧时间制作纸袋。

挑灯夜战中的谦辅，他那副难看的脸色很值得一瞧。他一边不住地诉苦，一边糊着纸袋。

“真叫人头疼啊，简直是把人当奴隶。干吗非要这样干不行？老爷子先睡了，他倒是好心情。别的人都在这里老老实实干着。怎么样，打起精神闹革命吧？叫老爷子提高工钱，否则他更要得寸进尺。我说千惠

子，提高一倍怎么样？不过我的工资是零，提高一倍还是一样。……喏，这份杂志说什么‘卢沟桥事变日本国民的觉悟’真叫人吃惊。……背面写着‘非常时期的四季食谱’。……”

由于只顾说话，大家糊了十个，谦辅才好容易才糊了一两个。这么一来，他之所以满腹的牢骚话，大概因为觉察到在大伙儿面前暴露了自己等于零的生活能力，故意掩饰一番吧？他时常免不了在众人面前出洋相，如今先主动出自己的洋相。他的一番牢骚，在夫妻可以对等吵嘴的光荣中，实际上对丈夫百般尊敬的千惠子眼里，就是一位犬儒派英雄。她达观地认为，埋怨公公是世上一般女子偏爱丈夫的正常感情，她和丈夫一样，打心眼里百般蔑视公公。这个天才的女子在糊自己一份纸袋的同时，还悄悄伸手帮助丈夫糊他分摊的那份活计。悦子见了，不由得咧着嘴角儿笑了。

“悦子糊得很快呀。”

浅子说。

“我来报告进展情况。”

谦辅说罢，转着圈儿数各人已经完成的纸袋。结果悦子第一名，她糊了三百八十个。

浅子对于这类事情无动于衷，三郎和美代现出天真的惊讶的神情。谦辅夫妇看到悦子的能力，稍稍觉得有些惧怕。他们的心事，悦子也很

明白。尤其对谦辅来说，这个数字就是生活能力的代名词，对他是个极大的讽刺。于是挖苦道：

“好啦好啦，看来我们这些人，只有悦子可以靠糊纸袋混饭吃了。”

浅子信以为真地问：

“悦子你有过糊信封的经验吧？”

对于这些留恋乡间一点名声、带着阶级偏见的人，悦子一点儿也不在乎。具有战国时代名将血统的后裔，悦子决不容许这些暴发户的劣根性得逞。她有意给对方一个反击：

“是的，有啊。”

谦辅和千惠子互相对望了一下。对于举止大方的悦子的出身家世，进行一番详细的考察，就成了当晚枕头边热心的话题。

当时，悦子几乎没有仔细地看一眼到场的三郎，甚至连他的神态都记不清了。这也难怪，三郎一言不发地听着房东一家人闲扯，时时露出微笑，一边拼命用笨拙的手指尖儿糊着纸袋。他一直穿着那件满是补丁的衬衫，上面套着弥吉送他的不合身的旧西装，只有灰黄色的裤子是崭新的。他一味缩着膝盖，低着头坐在黑暗的灯影里。八九年前，杉本家一直用的是白热煤气灯。熟悉过去的人都说，还是那种灯亮。换上电灯以后，由于电力很弱，一百瓦的灯泡只能发出四十瓦的光亮。只能在夜

里收听到的收音机，因为天气变化，也完全听不到声音了。……对了，也不是真的一点儿没注意三郎。悦子自己糊着纸袋，不时注视着三郎笨拙的手指。那副粗大、朴讷的手指使得悦子实在为他着急。再看看他旁边，千惠子帮着丈夫糊袋子，悦子漠然觉得帮帮三郎也没有什么奇怪。她正这么想着的时候，坐在三郎身边的美代，完成了自己的那一份儿，又帮着三郎干活儿。悦子看了这才放下心来。……

“那时候，我放心了。对啦，决不是出于嫉妒，只是如释重负般地稍稍感到轻松一些。……于是，我便极力忍着不再看三郎。这种努力不是故意做作出来的。……我的沉默，我的低首含胸的姿势，还有我的热心，虽然不看三郎，也不知不觉模仿着他的沉默、姿态与热情。……”

……然而，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十一点了，各人回到自家宿舍。

当天夜里一点钟，弥吉来到悦子房间，她正在缝补衣服。弥吉抽着烟斗问悦子睡得好不好。当时悦子感觉到了什么呢？每天夜晚，老人都对着悦子的寝室支起耳朵。深更半夜，老人的耳朵隔着一道走廊仔细倾听悦子房间里的动静。……众人都在酣眠，唯有他像一只孤独的动物。他那屏着呼吸、毫无睡意的两只耳朵，蓦然使得悦子感到亲切起来。老人的耳朵不就像那反复漂洗过的清净而富于睿智的贝壳吗？人的头部最具动物形象的耳朵，对于老人来说是智慧的化身。悦子对于弥吉的一番苦心并不感到有什么丑恶，其原因不就在这里吗？她不正在感受到一种智慧的守望与爱抚吗？……

不，不，这样的美名实在有些勉强。弥吉站在悦子的背后，他看着柱子上的日历说：

“哎呀，你也真够懒散的，一周前的还照样挂着。”

悦子略一回头，说：

“哦，对不起。”

“有什么对不起的呢？”

他讨好似的嘀咕着，只听他刺啦刺啦一页页撕纸的声音。这声音断绝了。悦子突然被抱住了肩头，感到一只细竹般冰凉的手臂探入她的胸脯。她的身子略略反抗着，但没有声张。她不是想喊而喊不出来，而是她根本没有喊。

悦子在这一瞬间的思绪应该如何解释呢？是单纯的自甘堕落？或贪图安逸？渴极了人连浮着铁锈的脏水都能喝下去，莫非悦子就是如此接受他的吗？没这么回事。悦子谈不上什么饥渴。她天生的性格早就使她无所希求。她是为再次获取传染病院里那种传染病般的可怖的自我满足的根据地才来到米殿村的。……抑或悦子只不过像溺水的人无意喝了一口海水一样，按照自然规律而咽下去罢了。无可指望的事情，已经失去取舍选择的权限。事到如今，只得一饮而尽，哪怕海水也好……

……然而，其后的悦子看不出溺死女人那种苦涩的表情。直到临死

的瞬间，她的落水也许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她并不喊叫。这个女人用自己的手捂住了自己的嘴巴。

四月十八日是游山的日子，这地方称赏樱为“游山”。按照这里的习惯，人们全天不工作，一家老少一起到深山里观看樱花。

杉本家除了弥吉和悦子之外，都吃餍了当地一种叫做“笋酱”的碎笋末。本来，收获下来的竹笋储藏在库房里，由佃农大仓装上拖车拉到集市上去卖，分成一等、二等、三等，按等级论价。用拖车运走以后剩下的笋子，在打扫库房时会扫出许多碎末，杉本家的人们，从四月到五月，就得煮上满满一锅笋酱作为饭食。

但是，游山这一天非常讲究。食盒里装满美味佳肴，背着花草席，全家一起到山里去。在村里小学念书的浅子的长女尤其高兴，因为这天学校也放假。

悦子想起来了。……小学课本的插图里画着人们在平明的春色里度过这一天。大家都成了这幅明净的插图中的人物，或者担当着这样的角色。……

大气中含蕴着某种诚恳的肥料的气息——乡下人亲密的会合，有着一种肥料的气息——。接着便是众多昆虫的飞翔。充斥着甲虫和蜜蜂的振翅声的空气。浸润着日光的辉煌的风。风中翻飞的燕子的腹部。……游山的早晨，家中人人都忙着做准备。悦子调配好五色寿司饭盒，看着浅子的长女在格子窗和通往大门的石板路旁一个人在玩耍。出于母亲的

恶俗爱好，让女儿穿着一身菜花黄的对襟毛衣。这个八岁的女孩儿蹲在地上，低着头在干着什么。一看，石板上放着一只冒热气的铁壶，八岁的信子全神贯注地望着石头和泥土之间蠕动的小动物。……

“那里有被热水灌上来的漂浮的一堆蚂蚁。热水溢出洞口，无数的蚂蚁在热水里挣扎。一个八岁的女孩儿，将剪着短发的头颅深深埋在双膝之间，一声不响地看得入迷。她两手支着面颊，头发滑落到脸上也不向上撩一下。”

……悦子看到这番情景，心里感到十分爽快。她望着信子那微微翻卷的灰黄色毛衣里的小小脊背，仿佛凝视着自己某一时期的姿影。……从这天开始，悦子稍稍带着母亲的感情，喜欢上这个长相酷似其母的丑陋的八岁小姑娘了。

临出发前，在留谁看家的选定上产生了一点儿小争执。结果通过了悦子提出的稳妥意见，美代答应留下来。悦子看到自己随便提出的建议顺利地通过，感到甚为惊讶。实际上原因很简单，她的意见得到了弥吉的支持。

他们排成一列纵队，踏上杉本家领地外围通向邻村的小路，这时使悦子再次吃惊的是，全家人无意中附着于身上的可厌的敏感。就像工蚁对别的洞穴的工蚁，蚁王对工蚁，还有工蚁对蚁王，单凭触觉和嗅觉感知对方的敏感的动物性反应。没有被人发觉。还没有被发觉的证据。然而这一队人马，不巧排成了这样的顺序：弥吉、悦子、谦辅、千惠子、浅子、信子（以下五岁的夏雄留在美代身边），最后是背着印花布大包袱的三郎。

一伙人穿过宅第后面的一块土地，这里原是弥吉战前栽种葡萄、战后又放弃栽培的果园。三百坪的面积，其中一百坪左右是低矮的花朵旺盛的桃园。剩下的有三间东倒西歪的温室，被台风几乎全部摧毁了玻璃。还有腐朽的储满雨水的油桶，野生葡萄疯长的蔓子……照射在草堆上的阳光。

“荒成这副样子啦，下回有了钱再整治吧。”

弥吉用粗大的藤子手杖顶着柱子说道。

“爸爸经常这么说，恐怕这温室永远都将荒废下去。”

谦辅说。

“你是说永远都不会有钱，对吗？”

“那倒不是。”——谦辅稍稍提高了嗓门，响亮地说，“进入爸爸腰包里的钱，用在修理温室上，总是不是过多就是过少。”

“说得不错。你的意思是说，给你的零花钱，不是太多就是太少，对吗？”

说着说着，大家到达山丘顶端的松林，其中混杂着四五棵山樱。这

一带由于没有一排排生长着的名贵的樱树，赏花时只能将草席摊开在山樱树下。各处樱花树阴早已被先到的乡下游客占领了，他们看见弥吉一行，亲切地打着招呼。但是，不像往昔那般让出空席了。

谦辅和千惠子不住窃窃私语，两口子在说农民们的坏话。在弥吉的吩咐下，花草席铺在可以一览无余看到樱花的山坡角落上。一位热心的农民——这个五十上下的男子，穿着发放物资时领取的格子西服，打着粉红的领带——捧着酒壶和酒杯，特地赶来献上一杯浊酒。……谦辅平静地接过酒杯，喝了下去。

“为什么这样？要是我才不喝呢。”——悦子当时看着谦辅，傻傻地思索着。她在考虑这个不值得那样费脑筋的问题。——“谦辅哥他为何要接下那杯酒？他不是老在说人家的坏话吗？……他要是真的想喝上一杯浊酒，接过来倒也没有什么奇怪。但看样子，他明明不愿意喝浊酒呀。他看到对方不知道他在说自己的坏话才前来敬酒的，所以便高高兴兴喝下去了。这种喜悦实在卑鄙下流，不知廉耻。这是嘲讽般的喜悦，心里暗自窃笑的喜悦。……竟然有为着起这样的作用而出生的人！上帝啊，您怎么专爱干这种徒劳无益的事情呢？”

随后，千惠子接过了杯子。唯一的理由是因为丈夫喝了她也喝。悦子拒绝了。这又为她“偏执的女人”这一诨号增添了一条理由。

这天全家的团圆，使人觉得有一种曲意固守秩序的气氛。说真的，悦子也不是从头到尾板起面孔对待一切的。弥吉有着一副无表情的欢乐心境，在他身旁的自己也是一副毫无表情的样子。这种两个物体似的无表情的关系，使她感到满意。还有，她对三郎那副因不爱说话而无人搭

理的无聊的样子也很满意。她对谦辅夫妇自作聪明的做派很是反感，而对浅子这位反应迟钝的母亲却很满意。这些秩序不是别人，正是悦子一手造就的。

信子采了一朵野花跑来依偎在悦子的膝头，她问婶娘是什么花。悦子不知道花名，于是问三郎。

三郎对花瞥了一眼，立即还给了悦子，回答说：

“哦，这叫群雀花。”

他迅疾地又将花朵递了回来。悦子与其说对花名感到奇怪，不如说对他令人目眩的手的速度感到惊讶。听觉敏锐的千惠子看到两人一来一往，说道：

“这个人看模样儿好像一无所知，其实他什么都知道。唱个天理教的歌给大伙儿听听吧。我真佩服他的好记性。”

三郎红着脸低头不语。

“怎么样？试试看。有什么难为情的？唱唱看。”

千惠子说着，递给他一个煮鸡蛋。

“这个给你，快唱吧。”

三郎倏忽看了看夹在千惠子戴着廉价钻戒的手指之间的鸡蛋，他的小狗似的黝黑的眼睛里，闪动着锐利的光亮。他说：

“鸡蛋不要，我唱就是了。”

接着，他憨直地笑了笑。

“什么‘万世只一列’，对吧？”

“下边是‘相望……’”

他又恢复了认真的表情，目光遥望尽收眼底的邻村，像背诵诏书似的朗声念起来。邻村是一块小小的盆地。战时，陆军航空队根据地就在那里。将士们从倔强而隐蔽的营房到萤池机场上岗。那里的小河旁有樱花，还有一座小学校，校园小巧，也有樱花。可以看到沙地上有两三个小孩儿在玩单杠，望过去就像随风滚动的小线团子。

三郎背诵的歌词是：

万世只一列，

相望尽不知。

问而无作答，

不知亦不疑。

此番神仙至，

且听说委细……

“这首歌战时是被禁止的，‘万世只一列，相望尽不知。’其中也包括天子在内。这是合乎逻辑的，因此遭到情报局禁止。”

弥吉显露出他很有学问。

……

游山这天，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此后过了一周，三郎像往年一样请了三天休假，到天理市去参加四月二十六日的大盛典。他先到家乡教堂集训地同母亲会合，然后参谒教祖圣殿。悦子还没有去过天理。这座圣殿是靠着全国信徒的捐资和称作“桧木新”义务劳动建造的。这座壮丽的宫殿中心有名叫甘露台的台子。据说世界末日这一天，天降甘露。冬天这座台子上，从天窗似的顶棚随风飘进来几片雪花。“桧木新”……这个词儿有着新鲜的木香，传递着光明的信仰和劳动的喜悦。听说一些不能干活儿的老者，也加入进来，用手巾包着泥土运去……

“……这些都无关紧要。三天里三郎不在，他的不在所带来的感情，对于我来说，这才真是新的感情。仿佛一个园艺家将自己精心栽种出来的又大又红的桃子放在手心里掂量一番似的，我也要将他的不在放在手心里掂量掂量。若问他三天不在不觉得寂寞吗？不，我决不寂寞。他的不在对于我来说，好比一件充实、新鲜而厚重的东西。这就是喜悦。我在家里随处都能发现他的不在，院子里、工作室、厨房和他的寝室。”

他的寝室的凸窗晾晒着被子。粗糙的蓝色薄棉布被子。悦子到后面田里摘小松菜，准备晚饭做芝麻凉拌菜。三郎的屋子朝向西北，午后能晒到太阳，阳光一直照到里头破旧的隔扇上。当时，悦子并没有停住脚步向屋内瞅一眼……一种飘逸于夕阳中的淡淡的气味吸引了她，就像是躺着晒太阳的小动物身上散放的气味。她很自然地走到棉被旁边，在那有几分磨破的结实的棉布所发出的皮子般的气味和光泽中呆了一会儿。她试着用手指摸了摸，就像抚摩珍爱的动物。手指感应着里头棉花被晒得蓬松而温暖的弹力。悦子离开那里，沿着通向后面田野掩映于椎树阴里的石阶，脚步姗姗地走下来。

*　　*　　*　　*

……于是，悦子渐渐再次堕入等得好烦人的睡梦之中。

[1]英国产猎鸟犬。

[2]greyhound，身体和四肢修长的快速猎犬。

# 第三章

燕巢已经空了，记得昨天明明还有燕子来的。

楼上谦辅夫妇的房间朝东朝南开着窗户。整个夏天的日子里，门口的庇檐下住着一窝燕子，透过东窗，可以窥见它们熟悉的身影。

悦子到谦辅的房间还书，她倚在窗户栏杆时发现了这个情况，说道：

“燕子已经飞走了。”

“不过，今天我倒是望见大阪城了，夏天里空气混浊，看不到那里。”

谦辅合上正在躺着阅读的书本，敞开朝南的窗户，指着东南地平线上的天空说。

从这里望过去，大阪城确实不像是建在地面上，而是浮在空中，飘飘荡荡。空气清澄，城的精神脱离城的实体，伸展着手臂，高高俯视着四方，远远望去，仿佛可以看到城的姿影。大阪城的天守阁，在悦子眼里如虚幻的鸟影，无数次欺骗了一个漂泊者的眼睛。

“那里面没有住人吧？说不定那座埋在尘埃的天守阁里有人居住哩。”

没有住一个人这一断定，终于使她放下心来。就连那远方古老的天守阁住没住人都要引起如此的揣摸和臆测，这是一种不幸的想象力啊！……这种想象力时刻威胁着她什么也不想的幸福的根基。

“在想什么呢，悦子？良辅还是……”

坐在凸窗旁的谦辅发话了。这声音——决不像平时那种声音——不知哪里听起来酷似良辅，被突然一击的悦子说了实话。

“刚才我在想，那座城会不会住人呢。”

她那含而不露的微笑激起了谦辅对她的讥刺：

“悦子依然喜欢人哪！人，人，人。你确实很健全啊！你的健全的精神，为我们这些人所不及。但还需对自己更真诚些，这是我的看法。……这样说来……”

很迟才吃完早饭，千惠子到井边洗刷碗碟，她端着餐巾盖着的餐具托盘，沿着楼梯上来了。她的中指吊着一个小包，尚未放下托盘，先把那小包丢在靠着窗边的谦辅的膝盖上。

“刚来的。”

“哦，是急等着的药。”

打开一看，是一只标着Himrod's powder文字的小瓶子，美国制的治疗哮喘的特效药。是大阪某贸易公司的一位朋友买了邮寄来的。这药拖了好久都没有接到，谦辅昨天还一直在说他的坏话呢。

悦子正要离开，千惠子说道：

“哎呀，我刚回来你就要走，出了什么事啦。”

她虽然这么说，但悦子已经觉察，再待下去会有什么样的话题。谦辅这对夫妇有着可厌的人间特有的病态的亲切之心。爱管闲事和强加于人的亲切……乡下人这两种特性，不觉之间装扮成高级的状态，侵犯了谦辅夫妇。亦即模拟成了批评和规劝这两种高级状态。

“瞧你胡扯些什么呀！我在忠告悦子来着，悦子她正要逃开呢。”

“不要再辩白了……不过我也要劝说悦子几句，我绝对不是偏袒悦子，说是鼓动也许更接近些。”

“干吧，大胆地干吧！”

这种新婚夫妇般的应酬在别人听来十分可厌。谦辅和千惠子生长在

寂寞的乡间，日日夜夜上演着这种没有一个观众的新婚家庭剧。……他们各自担当着熟悉的角色，成功地上演着拿手好戏，反反复复，乐此不疲。他们毫不怀疑自己这个角色。恐怕活到八十也还会继续被称作鸳鸯夫妻吧？……悦子不再理睬，她背向这对夫妻下了楼梯。

“还是要走吗？”

“嗯，我要带玛吉散步去，回头我再来。”

“你是个有着钢铁般意志的人啊！”

千惠子说。

农闲期的一天上午，这个离收获还有一段时间的季节性休假是很安静的。弥吉去修整梨园。浅子时而背着夏雄，时而放下让他自己走，她和放“秋分”假的信子一同去村中配给所领取婴儿用的计划物资。美代自由自在地逐一打扫着各个房间。悦子解开了拴在厨房门口树阴下的玛吉的锁链。

她沿着箕面大道走着，绕个弯子到邻村去看看吗？听说昭和十年的时候，有一次弥吉一个人走夜路，一只狐狸来到公路上，跟在他后头。……但是这要足足花上两个小时。去墓地？那里太近了。

玛吉的锁链跃动着，时时在她的掌心里震颤。悦子任玛吉行走。进入栗树林，秋蝉啼鸣。日影点点落下来。腐烂的树叶下边已经可以看到草蘑菇了。弥吉将这里的草蘑菇一概归他和悦子所专有。有一次，信子无意之中来到这里采了些玩玩，还遭他打了一顿。

农闲时期每一天强制性的休息，给悦子心里带来了沉重的压力，仿佛一个毫无症状的病人被强制休养一样。夜里睡不着觉。这一段时间，她如何生活才好呢？为了熬过现在的日子，每一天太长久、太单调了。如果反刍过去，那痛苦必将危及一切。漂浮于风景和季节之上的这种休假的迷惘，悦子只能用不再具有休假的毕业生的眼光来看待了。……但是，她不光是这样。悦子从学生时代起就讨厌暑假。暑假简直就是一种义务，必须自己走路，自己开门，自己投向户外的阳光。对于这位从小未自己穿过袜子、穿过衣服的女学生来说，还是每天硬性地上学使她感到心性陶然。……尽管如此，为了做一名都市风的倦怠的俘虏，农闲时期具有多么冷酷无情的光明啊！……一种激情怂恿着悦子。她自身时常感到一种义务性的压抑的饥渴，这是一个醉汉一心巴望喝水又害怕呕吐的饥渴。

这些感情的元素，也存在于吹拂着栗树林的风里。这风已经失去台风的狂烈，如今正平心静气掠过树下的叶子，其中似乎含有诱惑者那样的动作。……佃农家里传来斧头劈木柴的声响。再有一两个月，就要开始烧木炭了。树林外面，大仓每年都要为杉本家埋下烧木炭的小炭窑。

玛吉拽着悦子在树林里到处转悠。她那孕妇般的忧郁的脚步，不由自主地一变为充满活力的脚步了。她穿着随身的和服，害怕被树桩划破，稍稍挽起衣裾奔跑着。

狗气喘咻咻地到处嗅着，急促的呼吸使得肋骨一起一伏。林子里鼓起一个土堆，似乎是鼹鼠的旧巢，狗和悦子一起注视着。这时，她闻到了些微的汗味儿。三郎站在那里！狗攀上他的肩膀，舔着他的面颊。

三郎一边笑着，一边用没有拿铁锹的另一只手，想将玛吉从肩头扒拉下来。那狗缠着他不肯离开。“少奶奶，请拽一拽链子。”

他说道。悦子好容易才回过神儿来，拉紧了链子。

这精神恍惚的瞬间，她看到了些什么呢？她看到当他扒拉狗的时候，左肩上的铁锹随着摆动的身体在空中跳跃的动作；看到了沾着半干半湿泥土的蓝色的锹刃，在树叶间的太阳底下跳跃的动作。“危险！说不定那锹刃会落在我的头上！”

——在这明确的危险的意识中，她反而出奇地心性安然，身子一动不动。

“你到哪儿刨地去了？”

悦子问道。看她伫立不动，三郎也不好迈步。假如两个人边说话边往回走，楼上的千惠子一定能看到他们；要是再向前走，三郎还得折返回去，不如站在原处说话儿更好。这是悦子急中生智的结果。

“茄子园，收完茄子要马上翻地。”

“明年开春以后再翻不好吗？”

“嗯。不过，眼下闲着没事儿。”

“你不干活儿就受不了吗？”

“是的。”

悦子凝睇注视着三郎黧黑的柔软的脖颈，喜欢他那不拿铁锹就无法消耗的体内过剩的能量。还有，这个感受力缺乏的青年，和她一样，将农闲时期看作一种精神上的包袱。她对他这一点很满意。

她蓦然注视着他那光脚穿着的破球鞋上。

“……事到如今，我又为送不送袜子给他而犹豫不决。这要是被那些说我坏话的人们知道了，指不定会怎么猜想呢。村里人都说我是个不正经的女子，可有的人比我放荡好几倍，却装作一副假正经的样子。我为何会这样前怕狼后怕虎呢？我什么也不指望。我会感受到，在我闭上眼睛时世界将在某个早晨发生变化。那样的早晨，那样纯洁的早晨逐渐就要来临了，这也很好嘛。那样的早晨不属于任何人，也不因任何人的希望而到来。……我不希望，而且我的行为也不希望，但我却梦想着彻底背叛我的瞬间的到来。我的行为本是微不足道，毫不显眼的。……

“……是的，对于昨夜的我来说，只要想想送给三郎两双袜子，就足够欣慰的了。……现在不同了。……送袜子给他又能怎么样呢？他或

许笑笑，略显激动地道一声‘谢谢’，然后转过身子若无其事地走开吧。……这是很明显的。我真是太可怜了。

“二者必择其一，面对这个痛苦的选择，我苦苦思索了好几个月，这些又有谁会知道呢？从四月下旬天理教春季大典开始，五月、六月……漫长的梅雨、七月、八月……酷烈的夏季，接着是九月……不知为何，我又想品尝一下丈夫临死时那种可怖而剧烈的感受。只有那才是幸福的。……”

于是，悦子的思绪为之一转。

“尽管如此，我还是幸福的。如今，谁都无权否定我的幸福。”

她讳莫如深地从袖兜里掏出两双袜子来。

“这个，给！昨天在阪急专为你买的。”

三郎瞬间里怪讶地回头看了看悦子的神情，说是“怪讶”不过是悦子的臆测，他的目光只是含着单纯的询问，没有一丝疑虑。他不明白，这位平时颇有几分冷漠的年长女子，为何突然要送袜子给他。他觉得这样长久地沉默下去是不礼貌的，于是微笑着，将沾满泥土的手在屁股上蹭了一下，接过袜子。

“实在感谢您啦。”

他说着，球鞋脚跟靠着脚跟敬了个礼。他敬礼时有个习惯，总是很自然地把脚跟紧靠在一起。

“不要告诉任何人是我送的。”

悦子吩咐道。

“是。”

他回答。然后把新袜子胡乱塞进裤兜走了。

……就这样，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打从昨晚上起，悦子一直期待着的就是这么点儿芝麻大的事情吗？不，不是。对她来说，这件小事就像举行典礼一样，是经过精心计划、周密布置和意料之中的事。以这件小事为起点，她心里将会发生一些变化。……云彩从天空飞过，田野就会罩上阴翳，风景也为之大变。乍看起来，人生似乎也存在这种变化——只要稍稍改变一下看问题的方法，人生就会是另一种风景。悦子一味傲慢地相信，即使深居不出，这样的变化也可能发生。总之，这种变化非到人的眼睛变成野猪的眼睛不能实现。她还不敢肯定下来。我们人类只要还有眼睛，不管如何改变看法，都会得出同一种答案。

接着而来的一天，是格外繁忙的一天，奇妙的一天。

悦子穿过栗树林，走到草木森森的小河堤上，旁边有一座木桥，通向杉本住宅的大门口。小河对岸是竹林。这条小河遇到沿陵园而来的细流，立即汇合成为水渠，来个急转弯，向西北广阔的稻田流去。

玛吉望着河面狂吠。孩子们蹚在水里用网捕鲫鱼，玛吉是冲着他们叫的。孩子们异口同声一齐议论这条赛特种老狗如何如何坏。他们虽然一时看不到牵狗链子的人，但却推测出是那个年轻的寡妇，于是学着大人们背地里叫骂起来。悦子一出现在河堤上，孩子们挥舞着鱼篮，急急朝对岸河堤上奔跑，然后一头钻进阳光绚烂的竹林。明亮的竹林里竹叶颇有意味地姗姗晃动起来，他们或许都躲藏在那里了吧。……

这时，竹林对面响起自行车的铃声。不一会儿，邮差下了自行车，用手推着车子打木桥上走过来。这位四十五六岁的邮差有个毛病——爱占小便宜，大伙儿对他很反感。

悦子来到桥边接过电报，邮差说，如果没带印章，就签个字儿吧。这一带乡下，“签字”等一般的英语词儿总是都会说的。她掏出一支细细的铅笔形的圆珠笔来，邮差两眼贼溜溜地盯着圆珠笔瞧。

“这叫什么笔？”

“圆珠笔，很便宜呀。”

“挺别致的，让我瞧瞧。”

他一味赞不绝口，心里很想要，悦子毫不可惜地送给了他，拿着弥吉的电报登上了石阶。她觉得好笑，给三郎袜子是那样困难，给爱占便宜的邮差圆珠笔又是这样容易。“……本来嘛，如果没有爱，人与人就容易交往。连爱都没有……”

杉本家的电话已经连同贝西斯坦[1]钢琴一齐卖掉了。电报代替电话，大阪方面有不很紧急的事情也都打电报来。杉本家的人们，对于深夜里来电报也安之若素。

打开电报一看，弥吉喜形于色。发报人宫原启作是国务大臣，弥吉的后辈，他下一届的关西轮船公司总经理，战后进入政界。电文中说：此次他为了竞选，游说四方，正在前往九州的路上。他以半日闲暇，于傍晚利用三四十分钟前来拜访弥吉……来访的日子就是今天，这使弥吉很感意外。

碰巧这天弥吉的房里来了一位农业工会的干部。这位客人大热天套着一件长大的便服，前来查验出售公粮[2]的情况。青年团选出的上一任干部，因为太腐败，今年夏天重新改选，这位来客就是新选的工会干部之一。他的工作就是专门前来听取旧地主们的意见的。这地方是保守党的地盘，他相信这种处世术在当世最合乎时尚。

他看到弥吉读了电报，脸色越发高兴起来，就问弥吉有些什么好消息。弥吉本不想把这件喜事告诉别人，所以一时犯起了踌躇。但是他又

不得不说明白。不必要的克己有害于老年人的健康。

“国务大臣宫原君打来的，他要到这里来。因为是非正式访问，所以请不要向村里任何人泄漏。他是来修养身心的，要是给他添乱，那我就太对不住他啦。宫原君是我高中的低年级同学，比我晚两年进入关西轮船公司。”

……客厅里的两张沙发很久没有人坐了，闲置着的十一把椅子犹如等得不耐烦的女子，那白色麻布外套上浮泛着无法挽回的感情的枯竭。可是，悦子一来到这座屋子，她就莫名地感到心性恬然。晴天的日子，悦子负责早上九点来这里打开窗户。这样一来，上午的阳光一下子射进朝东的窗户，这个季节，可以一直照到弥吉青铜胸像上的脸颊部分。悦子来米殿后不久，一天早晨她一开窗就吓了一跳，原来插在花瓶里的菜花上聚集着众多的蝴蝶，仿佛都在屏住呼吸静等这一瞬间似的，随着窗户被打开，哄然而起，一同冲向窗外，翩翩飞去。悦子和美代一起认真地掸灰、打蜡，拂去极乐鸟标本玻璃箱上的尘埃。但渗进家具和柱子上的霉味儿已经揩拭不掉了。

“这股霉味儿怎么办呢？”

悦子一边用抹布揩抹着胸像，一边打量着周围说。美代没有回答。这位半睡半醒的乡下姑娘，站在椅子上，毫无表情地掸着匾额。

“霉味儿真大呀！”

悦子又一次清清楚楚地自言自语道。美代站在椅子上朝她望了望，说：

“是的，这股霉味儿实在大！”

悦子生气了。她边生气边思索，三郎和美代都有这种粗鄙的应对上的麻木感，可为何三郎能博得自己的欢心，而美代却惹得自己生气呢？不为别的，只因美代和三郎，比起自己和三郎显得更相像，所以才会惹悦子生气。

悦子想到，晚上弥吉或许会大大方方请大臣坐在椅子上吧，所以她先坐在上面试试看。于是，在她那副表情里，也和大臣一样，昂扬的表情里带着几分怜悯环顾一下这位被社会遗忘的前辈的客厅。这位一分一秒都可以拿去拍卖的大臣，到时将会把自己一天里的几十分钟作为来访的唯一礼物，郑重其事地交到主人手里。

“这样就可以了，不必做什么准备。”

——弥吉阴沉的面孔暗藏喜色，他反复叮嘱着悦子。仿佛使人觉得，这位高官要人的来访，说不定会给弥吉带来意想不到的东山再起的良机。

“怎么样？请您再度出山好吗？战后那些不知天高地厚的新人飞扬

跋扈的时代过去啦，无论是政界或实业界，经验丰富的老前辈重返舞台的时代到来了。”

听到如此一番话，弥吉的嘲骂——戴着自卑面具的嘲骂，立即长出翅膀，大放光彩。

“我这个人已经不行啦，如此老朽起不了什么作用了。即便干些庄稼活儿，也被人说成是年老瞎逞能。要说我能干的，只是摆弄摆弄花草什么的。……但我不后悔，我很知足。当着您的面我不知道该说不该说，我感到这个时代，浮在时代的表面上是最危险不过的了，总有一天会翻船的。您说是吧？这是个一切都只有假象的社会。如果说和平是假象，不景气也是假象。战争是假象，繁荣也是假象。众多的人都在这个假象的世界里生生死死。因为是人，自然就会有生有死，这是当然的道理。但是，在这个假象的世界，却找不到一件值得豁出性命的事情。不是吗？向‘假象’玩命，那太滑稽啦。我这种人，不豁出性命就没法工作。不，我也不尽然，也不是非玩命就不能真正地工作。我是这样想的。目前活跃在当今世界上的人们，没有值得玩命的工作可做，但又必须非工作下去不可，应该说这是很可怜的。嗨，就是这么回事。……不说这些，我老啦，日子不多了。就权当是逞能，唱高调。您可不要生气啊！我老朽啦，是豆腐渣，是酒糟，只能用来调酱汤了。再叫我上锅蒸馏出二道酒来，那简直是杀生害命啊！”

弥吉送给大臣的一点贿赂，名曰“悠然自得”，意思是让他觉悟到“名与利皆徒然”。这笔贿赂将会获得什么样的收益呢？那就是对弥吉归隐不出赋予很高的社会评价，为他这个慨叹世俗的老鹰那副隐秘的利爪开出一笔大价钱来！

朝饮木兰之坠露兮，

夕餐秋菊之落英。

客厅的匾额上是弥吉亲自书写的一联，这是他所喜爱的《离骚》里的句子。一代富豪具有如此的志趣，实在是不容易的事；如果说只是某种天生的偏执孕育了他的这一趣味观，那么这种佃农式的偏执依然可以使弥吉的野心及时刹车。出身优裕的人很少能达到如此风流。

杉本一家十分繁忙，一直干到下午。弥吉一再声称迎客不必如此，但谁都清楚，要是照他的话去做必然会惹他不高兴。谦辅一个人悄悄躲在楼上逃避劳役。悦子和千惠子手脚麻利地准备好了秋分时节的糯米团子饭盒，并着手做晚餐，以备不时之需，甚至连秘书和司机的一份也都有了。大仓的老婆也叫来帮助杀鸡，她穿着碎白花的夏装走向鸡舍，浅子的两个孩子好奇地跟在她后头。

“不行，平时我不是说过吗？杀鸡时不准跟去看！”

后院传来浅子的呼唤。

既不会做菜，又不会裁剪的浅子，却自以为具有对孩子实施小市民教育的本事。她一看信子从大仓女儿手里借来红皮的漫画就大发雷霆。并且抢走漫画，换成一本英语的《看图识字》。信子用蜡笔将公主的脸

涂成蓝色，以图报复。

悦子从碗橱里拿出春庆漆的饭盘，一枚一枚地揩拭，一边微微颤抖地等待着鸡被绞杀时的叫喊。她向饭盘里呵口气以后再擦。饴糖色的漆面从蒙着水雾的边缘渐次亮起来，映着悦子的容颜。在这种不安的反复之中，她想象着那只鸡在库房里被绞杀的情景。

库房连接着厨房的后门口。长着罗圈腿的大仓老婆，拎着鸡走进库房。午后的太阳照亮了库房内的一半，为此，黑暗的部分变得越发黑暗，粗笨的铁片的闪光描画的轮廓，显示着屋角里有几把铁锹和锄头。墙边靠着两三扇锈蚀的挡雨板。有畚箕，还有给柿子树喷洒硫酸铜杀虫剂的喷雾器。那女子坐在小小的枥木凳上，两膝像粗大的树瘤，紧紧夹住挣扎的鸡翅膀。这时，她才发现库房门口站着小孩子，一直看着她的一举一动。

“不行呀，小姐姐，要挨妈妈骂的。快到那边去吧，小孩子不能看。”

鸡在嚎叫，听到叫声，鸡舍里的鸡群骚动起来。

信子和手里牵着的幼小的夏雄，在逆光中只闪现着眼睛的光亮，姐弟俩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屏着呼吸，目不转睛地看着。只见大仓老婆整个身子俯伏在拼死挣扎的鸡上面，颇为费力地将两手伸向鸡的脖子。

——悦子不久就听到混乱的、迫不及待的、声嘶力竭的、垂死而酷

烈的鸡的惨叫。

弥吉极力掩饰着客人不来的焦躁，故意装出一副从未引领而盼的样子，总算好歹挨到了四点钟。等到院子里枫树的树阴渐渐加浓时，不安的表情开始率直地显现出来。不知不觉，烟也抽得多了。接着，他便急匆匆到梨园干活去了。

为着他，悦子走到墓地门前公路的终点，看看有没有向杉本家开来的高级轿车。她倚在桥栏上，眺望着向远方缓缓蜿蜒而去的公路。

铺设到这里尚未完成的公路，即将收获的丰穰的田圃，排排而立的玉米地，林阴里杂草丛生的小池沼，阪急电车线，乡村道路，小河……还有那些纵横其间、目所能及的、四通八达的一条条公路，悦子从这里远望过去，只觉得一派茫然。她想象着有一辆高级轿车，开到自己的身边停住了。这种想象超过了空想，奇迹般地越来越近了。悦子问孩子们，他们说中午时分，有两三辆汽车停在这里，可是现在看不到了。

“对了，今天是秋分，可不知为什么，一大早准备好的糯米团子，怕眼尖的孩子们糟蹋，装进食盒藏到碗橱里了。因为太忙，谁也没有想起来啊。我向佛坛磕了头，那也是每天点炷香而已。一整天盼着活人来访，人人心中都把死者忘得一干二净了。”

悦子看到一家扫墓的人们，热热闹闹从服部陵园的大门顺序而出。那是一对普通中年夫妇和四个孩子，其中有女学生。孩子们不大容易走在一起，时而往回跑，时而向前奔。仔细一瞧，他们正在庭院里圆形的

草地上比赛捉蚂蚱。谁也不准踏进草地，谁捕得最多就算谁赢。草地的暮色徐徐变浓了，大门深处的一片墓地以及蓊郁的树林和草丛，就像一团团吸水的棉花渐渐浸在暗影里。只有远方丘陵斜面上的墓地，在落日的余晖里闪射着光亮，墓石和常绿树丛上的残阳灼灼耀眼。那斜坡看上去，简直就像被宁静的光线映射的面孔。

那对中年夫妇对孩子漠不关心，只是微笑着，一边走路一边商量着什么。悦子看到他们那副样子觉得有些不近人情。照她那古罗马式的想法，丈夫肯定有了外遇，妻子必然苦痛万分。那对中年夫妇，要么因相互厌倦而懒于应对，要么因互相憎恶而少语寡言，二者必具其一。然而，丈夫是一身气派的格子上衣和款式新颖的裤子，妻子是一身藤紫色的套装，手里拎着盛有热水壶的购物袋，水壶脖子露在外头。看起来他们简直都是一些和故事毫不相干的人物。这些人属于那些将现今的世俗故事作为饭后的话题而遗忘的人种。

夫妇两个走到桥畔，呼喊着孩子们，接着不安地前后遥望着再没有一个别的人影的道路。最后，那位男的走近悦子身边，很有礼貌地问：

“请问，顺着这条路向哪边拐才能到达阪急线的冈崎车站呢？”

悦子告诉他们一条穿过田园和府营住宅中间的近道，夫妻两个听悦子说一口标准的东京山手话，惊奇地睁大了眼睛。不久，四个孩子群集而至，一起仰头打量着悦子。七岁光景的男孩子跑到她面前，悄悄伸过来紧握的拳头，微微张开手心。

“看！”

小手指缝里露出一只蜷着身子的淡绿色蚂蚱，两条大腿在手指间一伸一缩。

稍大些的女孩儿从弟弟手掌下边猛地向上一巴掌，男孩儿不由张开手指，蚂蚱一跃而出，在地面上蹦跳了一两下，随即钻进路边的草丛，不见了。

姐弟俩吵了起来。父母笑着，呵叱着。一行人朝悦子点点头，继续他们刚才那种悠然自得的行军，沿着草木茂盛的田畦越走越远了。

悦子突然想到，杉本全家等待的那辆汽车说不定停在身后吧，她回过头一看，公路上下依然望不到一辆汽车的影子。路面渐暗，变得模糊不清了。

直到就寝的时间，客人还是没有来访。全家笼罩在沉闷的气氛中。大家也都学着满心焦急、一言不发的弥吉，脸上露出客人总会到来的样子。

打从悦子来到这个家，从未像今天这般全家为等待一位来客而焦灼不安。弥吉想是忘了，他对秋分这个节日绝口不提。他等待，继续等待。他被希望和绝望轮番折磨，就像昔日悦子盼望丈夫回家一样，茫然

自失，仿佛被所有人抛弃而不予置理了。

“会来的，一定会来的。”

这话听起来很叫人害怕，这么一说仿佛觉得真的不会来了。

悦子多少懂得弥吉的心情，但她并不认为，弥吉一整天所抱的希望仅仅是如何获得发迹的机会。然而，更使他伤心的是，与其说遭到自己所寄予希望的人的背叛，毋宁说是被自己极力瞧不起的人所背叛，宛若脊背上被人捅了一刀。

弥吉很后悔，不该让那个工会干部看到电报。那些家伙会借机给弥吉扣上一顶“被抛弃的人”的帽子。那个干部为了见大臣一面，一直待在杉本家里，跟着忙乎到晚上八点。而且，弥吉的焦灼、谦辅半真半假的怪话、全家总出迎的准备、渐次降临的黑夜、疑虑以及渐渐失去的无可挽回的希望等等，毫无保留地全都被他看在眼里了。

悦子呢？从今天的事情上，她获得了一个教训：一切都不可指望。与此同时，她看到希望遭到背叛的弥吉依然为避免伤害而痛苦的挣扎，悦子从中体味到一种奇妙的亲爱之情，这是她来米殿村后所从未有过的。看来，那封电报说不定是弥吉在大阪的众多朋友中，有人在宴会上喝得半醉半醒，借着酒兴给他开个玩笑，胡乱起草的吧。

悦子无意中对弥吉有了好感。她不动声色地对他施之以温存，而又警诫自己不可使他误以为是同情。

夜里过了十点，精神颓唐的弥吉带着未曾感受过的恐怖之心回忆着良辅。心头涌动着一种终生不曾考虑过的罪责之念。这一观念不断增加着重量，越咀嚼越能品味出一丝甘甜的苦味，愈加感到一种取媚于心灵的观念姗姗而至。其证据就是，今夜的悦子比任何时候都显得光艳动人。

“秋分这天吵吵嚷嚷地过去了，等良辅忌辰那天，我们一起去东京扫墓吧。”

“让我去吗？”悦子满怀喜悦，响亮地回应着，过了一会儿，又说，“公公犯不上记挂着良辅，他从活着的时候起就不属于我了。”

……接着，一连下了两天雨。第三天，九月二十六日响晴，全家人从一大早起都忙着洗涤积攒的衣服。

悦子晾晒着弥吉满是补丁的袜子（悦子要是为他买新的，会惹他生气吗？），突然想到，不知三郎对那两双袜子如何处置。今天早晨看到他的时候，只见他依然光脚穿着那双破球鞋。而且，满脸堆着亲切的微笑，说：“少奶奶，早上好。”他的脏污的脚踝，残留着像是被草叶划破的小伤口，透过球鞋的破洞看得清清楚楚。

“莫非他打算外出时再穿吧，价钱也不太贵，真可谓是乡下少年的心理……”

可是，她又不便问他，为何不把袜子穿上。

厨房前头四棵大椎树的枝头上扯满了绳子，晾晒的衣物一寸不留地搭满了纵横交错的麻绳，随着穿越栗树林的西风飘扬不定。拴在树下的玛吉被头上不住翻动的白影所戏弄，几次改换蹲踞的姿势，像是想起什么似的断续狂吠几声。悦子晒完手里的衣服，钻过衣服缝隙转着看了看，一阵风刮来，湿漉漉的白围裙猝然飘起，贴在她的面颊上。悦子的脸火辣辣的，仿佛被人打了一个响亮的耳光。

三郎在哪里呀？

她闭起眼睛，回想着今朝看到的他那受伤而脏污的脚踝。他的一个小小的癖好，他的微笑，他的贫困，他的衣服上的破洞，所有这一切，都使悦子着迷。他的可爱的贫穷！这一点尤其令悦子万分满意！他的贫困使得一个男人在悦子面前，扮演着一位处女可贵的羞赧的角色。

“也许躲在自己屋里，安安静静埋头阅读故事书吧？”

悦子撩起围裙擦擦湿漉漉的双手，横穿过厨房的门口。厨房后门的木栅栏边放着垃圾箱，这是一只美代常用来丢弃残羹剩饭和烂菜叶子的汽油桶，里头塞满之后，她就扔到一两铺席大的肥料坑里去。

悦子发现汽油桶里有件出乎意料的东西，她站住了。她看到黄菜叶子和鱼骨头下边有一沓崭新的布，她看到深蓝色很眼熟，小心翼翼伸手拽出那沓布来，是袜子！深蓝的一双下面就是那双黄褐色的。一次也没

有穿过，还用金丝系着百货店的商标。

这个意想不到的发现，使她站着看了好半天。袜子离开手指，落在汽油桶污秽的残羹剩饭上。过了两三分钟，悦子环顾一下四周，像一个女人掩埋胎儿一样，草草将两双袜子塞在黄叶和鱼骨底下了。她去洗手，洗完了一边用围裙仔细擦着手，一边继续思考。她思绪纷乱，一时很难集中。未等情绪平静下来，一股无名之火涌上心头，决定了她的行动。

三郎正在三铺席的屋子里换工作服，看到悦子出现在凸窗前面，赶紧一边扣扣子，一边规规矩矩地跪坐着，袖口的扣子还没有扣好。他瞅了瞅悦子的脸色，悦子依旧一言不发。他扣上袖口的扣子，她还是没有出声。三郎看她表情严肃，心里直打鼓。

“上次给你的袜子放在哪儿了？让我瞧瞧。”

悦子温和地说，但听起来，却带着一种不必要的可怖的优柔。她怒气冲冲，不知什么原因，悦子将内心感情世界的一隅产生的愤怒，自行扩大，使之蔓延开来。否则，她是不会发出这种责问的。对于悦子来说，愤怒仅仅出于眼前产生的切实而抽象的感情需要。

三郎一双小黑狗般的眼睛不停地转动，左边袖口的扣子解开了又扣起来。这回，该他沉默不语了。

“怎么啦？为何不说话呀？”

悦子将胳膊肘儿搭在凸窗的栏杆上，逗弄般地死死盯着三郎看。她品味着发怒时那种刹那间的快乐。那是一种怎样的感觉啊！以往从未想象过。她怀着一个胜利者的自豪心情，贪婪地眺望着他那低俯的黧黑的柔软的颈项，还有那清晰的刚刚剃过的发根……望着，望着，悦子的口气不知不觉充满了爱抚的调子。

“好了，你也不必那样惶惶不安，我早看到了，扔到垃圾桶里啦。……是你扔的？”

“是的，是我扔的。”

三郎毫不犹豫地说。这种回答使悦子感到不安。

“一定是在护着谁吧，否则，态度中总能看出几分迟疑。”

悦子忽然听到自己背后有人啜泣，美代正在用身上穿的比她大得多的灰色斜纹旧围裙，蒙着脸哭起来。只听她一边呜咽一边断断续续说道：

“是我扔的，是我扔的。”

“为什么扔？干吗要哭呀？”

悦子追问着美代，冷不丁朝三郎睃了一眼。他的目光满含焦躁，正在向美代递眼色。这一发现，促使悦子猛然扯掉美代脸上的围裙，她的

动作变得更加残酷了。

美代满面潮红，畏畏缩缩从围裙里显露出来。这是一张普通的乡下姑娘的脸庞，论说起来，这张被泪水弄脏的脸有着几分丑陋，熟透柿子般一触即破的胀鼓鼓面颊，稀疏而淡薄的眉毛，一双无可言说的迟钝的大眼珠子，不争气的鼻子……只是那嘴唇的形态稍稍使悦子有些不快，悦子的嘴唇比一般人单薄。她那因呜咽而颤抖、被眼泪和鼻涕濡湿的光亮的嘴唇，犹如桃子似的，周围镶嵌着汗毛，浓淡适度，乖巧宜人，具有鲜红的针荷包般的厚度。

“说说清楚，扔袜子倒也算不了什么，只是想弄个明白。”

“因为……”

三郎立即打断美代的话，他一副伶俐的口齿令人想起平素的他只是个假象。

“的确是我扔的，少奶奶。我想自己穿太可惜了，所以特意扔掉算啦。真的是我，少奶奶。”

“搬出这些不合道理的话，谁相信？”

美代想，要是悦子将三郎的行为亲口告诉弥吉，三郎定会受到严厉的斥责。再也不能让三郎继续庇护下去了，于是她打断三郎抢着说道：

“是我扔的，少奶奶。三郎得到少奶奶的礼物，马上给我看了。我很纳闷，少奶奶怎么会平白无故送他这个呢？都怪我疑心太重啊……谁知，三郎发火了，说‘给你吧’，就扔下不管啦……我想，男人的袜子女人怎么能穿呀，于是就顺手扔掉啦。”

美代又抄起围裙捂着脸孔。……这么说也还在理。“男人的袜子女人不能穿。”除了这句话有些强词夺理，其他还可以听进去。

悦子似乎有所了悟，她懒懒地说：

“算啦，用不着哭了，要是被千惠子她们看到，还不知会怎么想呢。一两双袜子，不值得这般吵吵嚷嚷的。好了，快擦擦眼泪。”

悦子故意不看三郎的脸。她挽着美代的肩膀离开了现场。她仔细端详着自己臂腕里的肩膀和脏污的衣领，还有那纷乱的头发。

“这种女人！竟然会看上这种女人！”

椎树的树梢点缀着晴朗的秋空，枝头上今年第一次传来百劳鸟的鸣声。美代被鸟叫吸引，不小心踏进雨后的水洼里，泥浆溅到悦子的裙裾上。悦子“啊”了一声，松开了手臂。

美代蓦地像狗一样蹲踞在地面上，用刚才自己擦眼泪的斜纹围裙，认真地给悦子揩拭衣裾。

对于这种无言的忠实的表现，悦子也只得无言地站在原地，任凭她做着一切。在悦子眼里，与其说这是一个乡下姑娘令人怜爱的表现，不如说更显示出某种任性的大献殷勤的敌意。

——有一天，悦子看到三郎穿着那双袜子，若无其事地带着天真的微笑跟她打招呼。

……悦子感受着生命的美好。

从这天到十月十日秋令的忌日，悦子一直活得很有意义。

悦子决不需要救助，这样的她竟然能体验到生的价值，这是不可思议的。

认识到人生不值得活着这个很容易，但是，要使那些多少具有敏感的人认识到人生并非没有价值，反而是困难的。这样的困难正是悦子幸福的根据，不过对于她来说，世间被称作“生的价值”的东西——亦即我们摸索生存的意义而尚未获得结果的期间，好歹也得活着。假如说，通过对于这种生的二重性的追溯而求得统一的欲望就是我们生的本体的话，那么所谓生的价值就只能是不断出现于眼前的幻觉，借着尚未追溯的生的意义而追溯并由此产生的生的统一的幻觉——基于此种意义上的被称作“生的价值”的东西完全同悦子无缘。悦子身上萌发的未曾意料的离奇的植物般的所谓“生的价值”，她的对于想象力和幻觉加以甄别的判

断，毋宁说是属于想象力的范畴。想象力对于悦子来说，是一种训练有素的危险，是严格忠实于目的地和到达时间的冒险飞行。她那乞丐般灵巧的手指，有着将自己衣服里的虱子一只也不剩地捻死的才能。这种才能忽然驱使她的想象力，将她不认为生存是无意义的一切资料——就是那些可以判明是她不顾一切用来作为认识的根据，从而使她的生存变得无意义的资料——搜集起来。为此，悦子将这些显示出多少能为自己带来希望的外观，并加以隐瞒的事物的全部，进行一次圆满而周到的毁灭。就像一位执行官，她的这种想象力推翻了希望，于背后贴上了盖有大印的封条。再也不会有比这更加旺盛的热情了，因为这个世上的热情只有靠希望才能将其腐蚀。

至此，悦子的本能类似猎人的本能。平时一看到远方草丛里野兔摇动白色的尾巴，她的狡黠立即被激发，全身热血沸腾，筋肉跃动，神经组织紧张收束，犹如一杆利箭。不具有生的价值的清闲日月里，这位乍看起来判若两人的猎人，只是守在炉边假寐，无所希冀地过着怠惰的日子。

生存一事，对于有些人是那么容易，而对另外一些人又是那么困难。比起人种差别来，这种更加明显的不公平，悦子对此却毫无抵触之感。

“当然是容易的好了。”悦子想，“为什么呢？因为生存容易的人，不会把这种容易作为生存的理由。而困难随即都能成为生存的理由。因为，生存困难这件事，本来就不值得骄傲。我们于生的内部发现一切困难的能力，在某种意义上，就是使我们的生存变得像平常人一样容易的能力。其原因是，如果没有这个能力，那么，我们的生就将变成一个无

所谓困难和容易的、滑溜溜的、没有落脚点的真空球。这种能力就是掩护生存价值外露的能力，是容易生存的人种决不显露生的价值的未加着意保留的能力。虽然如此，但也不是什么特殊的能力，只不过是日常必需品罢了。人生一杆秤，弄虚作假、夸大自己重要地位的人，将在地狱受到惩罚。即便不弄虚作假，但人生犹如衣服，有着意识不到的分量，穿着外套而感到肩膀疼，那只能是病人。我之所以要穿比别人更重的衣裳，只不过因为我的精神生在雪国，久住雪国的缘故。对于我来说，生存的困难只是保护我的铠甲。”

……她的生存的价值已经不会使她感到明天、后天以及全部未来是沉重的包袱。这个包袱没有变，但其重心一种微妙的移位，使得悦子身心轻松地奔向未来。若问是否依靠希望，决非如此。……悦子从早到晚监视着三郎和美代的行动。他们会不会站在那棵树下亲嘴呢？他们会不会深更半夜在相距很远的宿舍与宿舍之间拉起一根丝线呢？这种发现只会给她带来烦恼，由于这种来自不确定因素的烦恼格外严重，悦子为了查找两人恋爱的证据，她下定决心，任何卑劣的行动她都在所不辞。单从结果上看，她的这股热情确实令人畏惧地证明人因为苦恼自己而激起的热情是广大无边的。正因为丧失希望才会注入如此浩大的热情。这么说，人存在的明显形式，也许就是某种存在形式的忠实的模型，不管是流线型还是穹窿型。热情是一种形式，正因为如此，才能作为媒介使人的生命得到十全十美的发挥。

悦子处处监视着他们两人，她一直没发现有人觉察到这一点。看来，悦子的所作所为比平时更加心安理得。

这个时期，悦子也像弥吉一样，趁三郎和美代不在窥探他们的房

间。什么证据也没有。他们这号人是从不记日记的，既没有能力写情书，也断不会懂得什么美和爱的共谋，比如将爱情的一分一秒都留在记忆里作为纪念，或者现在就准备使甜美的追忆重新显现。他们不会留下任何纪念、任何证据，两个人在一起的时候，也只是眼睛看着眼睛，手拉着手，唇抵着唇，胸贴着胸……还有，再不然，那个地方顶着那个地方！……啊！一切多么容易啊！这是多么直接而美好的抽象行动！不用语言，无需表达。就像投掷标枪的运动员的姿势，这是为了实现单纯的目的而采取的。这种必要而充分的姿态，这行动……这行为等所有一切，都是按照一种十分单纯的抽象的美的线条而进行的。这样的行为会留下什么证据呢？这种行为就像田野上空一瞬即逝的燕子……

悦子的梦想时时逃离开去，这就好比，黑暗的宇宙里有一只不停地大幅度摆动的漂亮的大摇篮，她的身子就乘在摇篮里，一刹那，摇篮碰到那剧烈摇动的光闪闪的喷水池水柱上了。

悦子在美代的房子里看到的是，赛璐珞镶边的便宜手镜、红梳子、廉价的雪花膏、薄荷油、唯一的一件箭翎花纹的绸礼服、皱巴巴的腰带、崭新的贴身裙、夏季穿的不太合体的连衣裙和套裙（夏天，美代毫不在意地穿着这两件衣服上街买东西）以及脏污的旧的妇女杂志，每页都翻得卷起一堆纸花，还有乡间朋友写来的哭诉信。……每件东西上，几乎都沾着一两根茶褐色的头发。

悦子在三郎房间里看到的只是单纯生活的一部分。

“他们二人是否赶在我窥探的前头仔细收拾了一遍？莫非像从谦辅那里借来的爱伦·坡一本小说里写的那样，‘偷来的信’就插在最显眼的信

兜里，偏偏从我过细的搜索里漏网了？”

……悦子刚要走出三郎的房间，碰见从廊子上走过来的弥吉。这座房间在走廊的尽头，要是弥吉根本没打算进这座房子，他是不会走到这里的。

“你在这里？”

弥吉问。

“嗯。”

悦子应了一声，她没有辩解。他俩向弥吉房间走来时，走廊并不算很窄，老人的身子总是笨拙地撞着悦子，就像个缠手的孩子被母亲牵着，边走边往她身上撞击。

到了房里以后，弥吉问道：

“你到他房子里干什么去了？”

“去看日记了。”

弥吉莫名其妙地动了动嘴，不再吭气了。

*　*　*　*

十月十日这天，是附近几个村子过秋节的日子。三郎应青年团小伙子们的邀请，日落前就收拾停当出门了。节日里十分拥挤，带小孩子去是很危险的。因此，为了阻止信子和夏雄，浅子和孩子们一同留下看家。晚饭后，弥吉、悦子、谦辅夫妇，带着美代到村社去观看乡间的节日。

从傍晚时分起，远近就响起了阵阵鼓声，其间夹杂着呼喊和歌声，听起来又像风的声音。呼喊声穿过暗夜的田园流向远方，宛如森林里鸟兽的歌唱。这种呼喊没有搅乱静寂，反而起着深化静寂的作用。这地方虽说离大都市不远，但乡下的夜晚就是这般深沉，只听到遍地里唧唧的虫鸣。谦辅和千惠子换好了节日的礼服，暂时打开楼上的窗户，倾听四面八方的鼓声。那多半是车站前边八幡宫的大鼓，明明是从这里走过去的村社的大鼓。那也许是邻村村公所前的大鼓，小孩子们鼻子上涂着白粉，人人轮流上场敲打，听起来声音最稚嫩，还不时中断一阵子。

这对年轻夫妇，热衷于争论鼓声的方向，由于意见分歧开始吵起架来。他们的谈话简直就是演戏，不像是一对三十八和三十七的夫妻。

“不对，那是冈町方向，鼓声是从站前八幡宫传来的。”

“你也真固执，住了六年还搞不清车站在哪里。”

“那好，请把罗盘针和地图拿来。”

“这里可没有那些玩意儿，太太。”

“我是太太，可你只是个光杆儿老爷。”

“说得是，做个光杆儿老爷的太太也不是谁都能干得来的。世上一般的太太都是什么局长太太啦、鱼店老板太太啦、喇叭手太太啦什么的。你是个幸福的人，一个光杆儿老爷家的太太，太太行里的女强人，母鸡占了公鸡的窝。在母鸡世界里没有比你更能干的啦！”

“看你扯到哪儿去了？我是说你也是个一般的老爷。”

“所谓一般就是很棒，人的生活和艺术的一致点就是一般。轻视一般就是不服输，害怕一般就是人还不成熟的证据。因为不论是芭蕉[3]以前的谈林风[4]俳谐，还是子规[5]以前的一般俳谐，其中都充满了一般美学尚未死亡的活力。”

“谈起你的俳句，可谓一般俳谐之最呀！”

……如此格调的、脱离地面四五寸的、浮游于半天空里的对话，一直持续下去，但一贯感情的主题却留在这里。这个所谓主题就是，千惠子对于丈夫的“学识”抱着无比尊敬之念。往年东京的知识分子中，这样的夫妇大有人在。现在，他们依然遵奉良风美俗，留着落后于时代的发型，来到乡下，依然带着一副优雅的表情。

谦辅点上一支香烟，靠在窗台上吸起来。烟雾缠绕在窗户边的柿树

梢上，流向夜间的大气，宛若漂在水面上的一团白发。过了一会儿，他说：

“老爷子还没准备好吗？”

“是悦子还没有准备好，公公也许正在帮她系腰带吧。您根本想不到吧，悦子内裙的纽扣都是公公给扣的呀。平时，她换衣服的时候，就紧闭房门，一边说话儿一边干着什么，说起来，可会熬时间啦……”

“老爷子晚年倒学会享艳福啦！”

两人的话自然落到三郎头上了。他们看到，最近悦子平静多了，由此得出结论，她大概对三郎死心了。谣言往往比事实更能引你走向真正的道路，因此，比起谣言来，事实反而成了一堆谎言。

要去村社必须经过后面的树林，沿着今年春天赏花的那条通往松林的岔道，奔相反的方向走上一阵子，经过灯心草和菱角覆盖的沼泽畔，下一道陡坡，就是一排排人家。村庄里家家户户对面的山坡上有一座神社。

美代打着灯笼走在前头，谦辅殿后用手电照着脚下。进入岔道时遇见一个姓田中的老实的农民。田中也去参加节日活动，他走在大家的后头。他拿着笛子，边走边练。想不到清亮悦耳的笛音带着几分悲凉，使得以提灯为先头的一行队伍犹如送葬的行列，心情黯然地走着。为了振奋精神，谦辅每隔一个音节拍一下手，大家也跟着拍起来。于是，池沼

畔传来了空寂的回响。

“走到这里，反而听不清鼓声了。”

弥吉说。

“是地形的关系。”

谦辅在后面应道。

这时，美代一个趔趄差点儿摔倒了，谦辅替她提着灯笼走在前头。叫这个半睡半醒的姑娘在前头领路，实在有点儿说不过去。谦辅从美代手里接过提灯，这一切都被一旁侧身为他让路的悦子看在眼里。也许是灯光照耀的缘故，美代的脸色有些苍白，眼睛无神，也许是心理作用，连喘气似乎都有些困难。……提灯由一只手递到另一只手的一瞬间，悦子一眼瞥见了美代被照亮的上半身，悦子的眼睛近来已经很习惯这种观察了。

但是，这种发现很快就被遗忘了。一行人登上陡坡，看到家家户户屋檐下吊着过节的彩灯，火影摇曳，大伙儿不由齐声赞叹。

村里的人们大都出外参加庆典了，村里一派寂静，只有明丽的灯火闪动。杉本家的人们走过流经村里小河上的石桥。一群鹅突然被人声惊动，一齐鸣叫起来，这些鹅白天浮在河水里，晚上进入鹅舍。弥吉说，鹅的叫声很像夜啼的婴儿，大家联想到夏雄和那位邋遢母亲，一同乐开

了。

悦子瞅了瞅美代那身心爱的箭翎花纹的和服，她不由警惕自己目光里是否带着凶险的神色。这种警惕不是担心杉本家的人们，而是怕美代从这视线里嗅出悦子心中的醋意。要是被这位污秽的乡下姑娘觉察到自己对她怀有嫉妒，单凭想象就会使悦子的自尊心被撕得粉碎。不知是面色白皙还是身穿箭翎绸缎和服的缘故，今晚上的美代看起来多少有些动人之处了。“这个世界也变得马马虎虎了。”——悦子想，“至少在我小的时候，女佣除了条纹布以外，是不准穿别的和服的。女佣穿漂亮的箭翎和服，是败坏风习，等于向世俗秩序吐唾沫。要是死去的母亲还在，对于这样不知天高地厚的女人，当晚就要把她赶出家门。”

她从下到上、又从上到下地打量着，这时，一种阶级意识很容易成为嫉妒的替代物。很显然，悦子对三郎从未抱有这种极其陈旧的阶级意识。

悦子身穿一件乡下罕见的碎菊花和服，罩着稍短些的漆丝外褂，喷了点儿珍藏的无比刚[6]香水。这种不合乎乡间过节的香水，明明是冲着三郎来的。弥吉不知底里，一味将喷雾器对着她低俯的颈项喷洒，那似有若无的汗毛上蓄积着香水极细的微粒，珍珠般闪耀着光辉，看起来美艳无比。悦子本来肌理细腻，这个一任弥吉所占有的奢侈部分和沾满泥土、骨节粗大的手的实质部分，虽然形式上极其矛盾，但又毫无顾忌地联系起来。这双沾满泥土的手不久就会在她的酥胸上漫无边际地随处扫荡。在弥吉看来，只有造成这种人工性的矛盾，才能使自己获得真正占有她的安然心态。

一行人从大米配给所的一角拐向小路，这时突然闻到一股乙炔灯的异臭，这才看到灯光下边夜市的热闹景象。有卖糖的，也有将柄子插在稻草捆上卖的风车店。纸伞店的旁边出售过时的烟花、画片和气球。一到过节的时候，这些商家便从大阪的点心店里低价贩来残次品，挑着带有提梁的铁桶，在阪急梅田车站里头，一边转悠一边打听。他们询问着今天在哪个车站下车能碰上过节。有的人看到冈町站前八幡宫院内早已被竞争对手占了地利，便来到这座村社院内，眼瞅着大赚一笔的美梦一半破灭了，觉到再争争抢抢也无济于事，只好懒洋洋地迈着步子，三三两两在田间小道上摆摊子。这里卖东西的多是老头儿和老太婆。

孩子们围成一团儿，看着玩具汽车描着椭圆形练习奔跑。杉本一家人逐一观看着夜市，围绕要不要给夏雄买一只五十元的汽车争论不休。

“太贵啦，太贵啦，悦子到大阪顺便捎一个来好了，那儿便宜。再说，这些小摊子上的东西不可靠，今天买明天就坏啦。”

弥吉大声嚷嚷，这就算结论。卖玩具的老人带着可怕的目光瞪着弥吉，弥吉也瞪着他。论胜负，弥吉赢了。卖玩具的老头儿只好认输，又面对孩子们吆喝起来。弥吉离开老头儿，孩子般陶醉于胜利的喜悦之中，钻过一座牌坊，登上了石阶。

确实，大阪的物价没有米殿这里高，不得已时才在米殿买。举个例子，比如粪肥，有句俗语“大阪的粪都便宜”。冬天，一车两千元，有的农民赶着牛车从大阪贩运到这里，弥吉有时也只得硬撑着买下来。大阪的粪肥比这里的质量高，肥力大。

刚登上一半石阶，大家就感到头顶上袭来潮水般的轰鸣。石阶上的夜空火花飞舞，欢呼声混合着竹子的炸裂声强烈地震撼着耳朵，他们看到跃动的篝火的红焰，毫不留情地照亮了古老杉树的梢头。

“从这里登上去，不知道能不能到达神社。”

谦辅说道。于是，一行人从石阶中间选择一条曲折的小道，绕到大殿的后面。到达大殿时，气喘得最厉害的不是弥吉，而是美代。她用两只硕大的掌心，不安地抚摩着没有血色的面颊。

大殿前面呈现着舰桥的情景，船头正面向火焰和欢呼的旋涡之中驶去。尚未走进旋涡的女孩子们，站在这儿，俯视着乱纷纷的庭院。石阶和石栏保护着她们免受纷乱的侵扰。但她们一直默默无言，这是有原因的。火影以及火影中穿梭而行的人影，不停地在这边人们的脸颊上、扶着栏杆的手上还有石阶上飘忽不定，绕来绕去。

有时候，篝火迅速增加了火势，火焰摇晃着身子，仿佛踢开大气。原来，看热闹的女孩子的脸上——这时候杉本一家人也加入进来了——映着鲜明的轮廓，屋檐下系着风铃的旧布条，犹如被晚霞照耀，泛着茜红色。一跃而起的影子升上来，舔尽这瞬间的光辉。于是，木然而立、沉默不语的黝黑的一团人，只得留在石阶上了。

“简直是一群疯子！三郎也在里头呢。”谦辅瞧着眼下拥挤的人群，自言自语。他向旁边一看，悦子的外褂腋下稍微绽开了，她自己没有觉察。他想：奇怪，今夜的悦子怎么这般艳丽！

“哎呀，悦子，你的外褂绽线了。”

不该说的偏要说，这是他的老习惯。

这时，腾起一阵新的欢呼，无用的忠告没有送进悦子的耳朵。篝火悲剧的反光映着她的侧影，看起来比平时更加冷峻、庄严而又稍带刻薄。

广阔庭院里的人群不断分头向三方面的牌坊奔跑，拥挤不堪。一看，这种无秩序的行动竟由一头狮子所支配。龇牙咧嘴的狮子抖动着绿布条制作的鬣毛，乘着起伏的人流向前驰驱。舞狮子的人是三个身穿夏季长衫的青年，人人汗流浃背，不断轮番交替。狮子后头跟着一百多青年，人人手里打着白色的提灯紧追不舍。每一盏提灯都以狮子为中心，灯笼碰撞着身子，向中心蜂拥而来。不一会儿，狮子发怒了，它冲出人群向别的牌坊奔驰，后头又紧跟着一百多名青年。一直点亮的灯笼很少了，大多被挤破，只剩下灯杆子。提灯人没有觉察，仍然在手里举着，而且不住地高声喊叫。庭院中央耸立着细竹，竹子下边点着火，竹子燃着了，发出爆竹似的响声。被烈火包围的竹子倒下了，又有新的竹子立起来。庭院四隅的篝火比起这里熊熊燃烧的烈火显得更加稳定。

日常同冒险无缘的村民们，冒着飞旋的火花，不知疲倦地纷纷跟在后头，观看狮子后面挤在一起的青年们激情满怀、几乎失去理智的行动。这些群众初看起来很是平静，但内里却始终积蓄着富有黏着力的波动，他们几乎将最前面拥挤的观众，一同推进蜂拥的青年们的队伍中去。手执团扇的年老服务人员，处身于这两股人流之间，声嘶力竭地喊叫着。他们监管青年们的鼓动和维持观众的交通秩序。

站在大殿的石阶上头，展望会场的全貌，篝火周围宛若有一条庞大、灰暗、遍体鳞光闪闪的巨蟒，痛苦地翻滚着身子。

悦子一直瞧着白纸灯笼互相撞击的那片地方，她的意识之中早已不存在弥吉、谦辅夫妇和美代等人了。这嚎叫的本体，这狂乱的本体，这可怖的激越的本体……凭悦子的直观，她认为，那恍惚不定、醉意蒙眬而飞跃着的本体，正是三郎，也应该是三郎！悦子感到，那翻滚着的生命力的无益浪费，几乎全是如此光明灿烂，她的意识置于此种危险的混沌之上，犹如置于沙锅上的冰块，迅速融化了。悦子不时觉得焚火和篝火的火焰无情地照耀着自己的面颊，这使她偶然想起那为丈夫的灵柩而敞开的门扉，想起那洪水般骤然涌入的十一月温暖的阳光。

千惠子看到悦子的目光在寻找三郎，她当然不会想到悦子所寻找的还有另外的东西。她带着生来的亲切语调说道：

“啊，真有趣，咱们也进去看看吧。站在这儿感觉不到乡村节日粗犷的气氛。”

谦辅从妻子的眼神里觉察到她话里的本意。反正弥吉是不会跟着去的，这个方案要是也能向弥吉作一次小小的报复，那真是一举两得。

“好吧，鼓足勇气去看看吧，悦子不去吗？你们还年轻啊！”

弥吉像平时那样板着面孔。这是一个男人充满自信的僵硬的面孔，

这张面孔总是通过微妙的表情变化左右着他人的行动。过去，他凭着这张面孔使得公司要人提出辞呈。然而，悦子不看弥吉的脸色，立即答应下来。

“哎，我也一道去。”

“爸爸呢？”

千惠子问道。弥吉没有回答，板起脸望着美代，使得美代明白自己应该留下来陪主人。

“我在这儿等着……尽量早点儿回来。”

他说着，没有看悦子一眼。

悦子牵着谦辅夫妇的手走下石阶。他们就这样手牵着手挤进了喧嚷的人海。这里的观众们比在上面看到时更加尽情地涌动着。他们越过挤在一团的茫然张开嘴巴的、有气无力的无数面孔，顺利地到达最前列。

悦子的耳畔传来燃烧的竹子清脆的炸裂声。任何不快的声音，今晚在她的耳朵里，听起来都是多么响亮啊！她那不为琐细之事所动、而只顾寻求足以震破鼓膜的危险的柔软的耳朵，而今却一味沉浸在自己内部感情的同一旋律之中。

攒动的人头上面，突然，狮子头露出金色的牙齿，一起一伏转向另外一座牌坊。混乱骤起，人流左右分开，悦子眼前掠过一团炫目的人影，那是一群映着火焰的半裸的青年。有的披头散发，有的脑后飘荡着白色的头巾结子。人人像野兽一般狂叫着，卷起一阵灼热的旋风，从悦子眼前疾驰而过。看着看着，这些栗色的半裸体倏地互相碰撞起来，坚实的肉块发出的黯淡的钝响，以及汗湿的皮肤相互贴合又立即离开时的脆音，充满在周围的空气里。他们在黑暗里相互配合的赤裸的双脚，就像无数别的动物在蠢动，变得毫无意义。他们有谁能够判别哪是自己的脚，哪是别人的脚呢？

“三郎在哪里？一旦脱光衣服，就分不清谁是谁了。”谦辅说道。他两手分别搭在妻子和弟媳的肩膀上，生怕她们走失了。悦子浑圆的肩膀总想从他的手心里摆脱出来。

“一点儿不错。”他自问自答，继续叨咕着，“一旦光着身子，就能明白人的个性根据是很薄弱的，而思想的形态只要有四种就足够了：胖子和瘦子的思想，高个子和矮个子的思想。论脸型，不论看哪种脸型，不外乎两只眼睛，一个鼻子，一张嘴巴。没有长一只眼的小孩子。即使是最能表现个性的脸型，最多只起到有别于他人的记号罢了。恋爱也只是记号爱上记号而已。因为一旦进入肉体关系，就变成无记名和无记名的爱情了。仅仅是混沌和混沌、无个性与无个性的单性繁殖。既无男人又无女人。你说对吧，千惠子？”

千惠子也感到腻烦，她翕动着鼻尖儿应了一下。

悦子不由笑了。耳畔不停叨咕着的是一个男人失禁的思考力。是的，这可谓“脑髓的失禁”，多么可悲的失禁啊！这个男子的思想正如他本人屁股般的滑稽。但是，最根本的滑稽是他这种独白的速度，同眼前呼喊的、动荡的、充满气味的、跃动的生命力的速度完全不合节拍。作为一个乐团的指挥家，有谁还会将这样的演奏者继续留在团内呢？如果有，倒很想见一见。然而，偏远地区的乐团，却能容忍这种走调的演奏者继续演奏……

悦子睁大眼睛。她的肩膀轻易摆脱了粘住了的手掌……

她看到了三郎。他的沉默的嘴唇明显地张开来，似乎叫喊着什么。可以窥见锐利的牙齿闪现出白光，辉映着篝火的红焰。

悦子从他那决不肯朝自己这里瞧一眼的眸子里，看到了明丽的篝火。

这时，狮子头再次从人群里扬起来，睥睨着四方，又忽地猛然回过头，抖动着绿色的鬣毛，冲进观众的中央，直奔大殿正门的牌坊跑去。半裸的青年们潮水般地紧跟其后。

悦子的两腿离开她的意志的羁绊，也紧跟在拥挤的人群后头。“悦子，悦子！”谦辅在后面呼喊。其间，可以听到千惠子特有的欢快的笑声。悦子没有回头。悦子感到，自己内部一种东西，已经从暧昧的不安

的泥沼里站起来，冲向她的外部，变成一种膂力般的肉体的力量，光明闪耀。她有过好几次，于瞬息之间相信人生什么事都可能发生。在这样的瞬间，人或许能看到平时难得一见的众多东西。这些东西一旦沉睡于忘却的底层，又重新获得复苏，再度向我们暗示着世界可怖的丰饶的痛苦和欢喜。谁也无法避免这个命定的瞬间，为此，任何人都躲避不掉这个不幸，即看见比自己目所能及的更多的东西。……如今的悦子，没有她做不到的事情。她面颊似火，一边被毫无表情的人群推拥着，一边脚步踉跄地朝着正门牌坊的方向飞奔。她几乎一直跑在最前列。攀着背带的服务员的团扇撞在胸脯上，她对这种打击也毫无感觉。一种麻痹的状态和激烈的昂奋互相搅和在一起。

三郎没有发现悦子。他那浅黑的布满肉疙瘩的健美的脊背，不时对着拥挤的人群。他一边喊叫，一边转脸向狮子头方向挑战。已经熄灭的提灯高悬于舒展的臂腕上，却不像别人的提灯那般支离破碎。他跃动的下半身模糊不清，唯独很少动作的脊背，沉浸于火光和暗影的交相辉映之中，令人眼花缭乱，仿佛在不停地摆动。他那肩胛骨周围晃动的肌肉，看起来犹如展翅翱翔的羽翼的筋肉。

悦子的手指一味期盼着能触及一下那副脊背。不知道这是属于哪方面的欲望。打个比方说，她觉得那脊背宛若深不见底的大海，她一心巴望着向海里纵身一跳。这是一种近乎献身的欲望。然而，献身者所翘首以待的未必是死。献身之后接踵而至的应该是有异于以往的东西，总之，可以是另一个世界的东西。

此刻，麇集的人群里一股巨大的波动推拥着人们向前走去。半裸的青年们与此相反，他们随着狮子变换无常的动作向后撤退。悦子被后面

的人流推挤得跌跌撞撞，这时，一个火热的、赤裸的脊背正好迎头袭来，悦子伸手支撑住了。那正是三郎的脊背。悦子的手指品味到放置多日的年糕般的肌肉的触感，尝到了一种庄严的灼热！……后边的群众进一步向前推挤，她的指甲尖锐地刺进三郎的肌肉。精神昂扬的三郎没有感到疼痛。在这疯狂的拥挤之中，他并不想知道支撑在他脊背上的是哪个女人。……悦子感到他的鲜血正要从她的指缝里滴下来。……

服务人员的制止看来一向不奏效。挤作一团的疯狂的群众，一齐拥到院子中央毕毕剥剥燃烧的竹子附近。火堆被践踏了，光脚的人们也不觉得灼疼了。细竹被火舌卷裹着，照亮了古老杉树的梢头，扬起火红的烟雾。燃烧的竹叶一片金黄，犹如正面映照着落日。战栗的、炸裂的细细火柱，像桅杆一般左右大幅度摇晃着，突然倒向拥挤的群众头上。

悦子觉得，似乎看到一个头发着火、大声狂笑的女子。接着，再也找不回确切的记忆了。总之，她逃出来了，站在大殿石阶前边。她想起映进眼里的天空布满火花的一刹那，然而，她并不认为那场面很可怕。一看，青年们又争先恐后奔向别的牌坊，群众早已忘记恐怖，跟在后面缓缓而行。……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悦子为何独自一人待在这里呢？她莫名其妙地守望着院子里广阔地面上不住跳动的火焰和凌乱的人影。

——悦子的肩膀突然被人拍了一下，是那张黏胶似的手掌。

“在这儿哪，悦子！真叫人担心。”

悦子沉默着，目无表情地抬眼看看他。他喘着粗气接着说道：

“出了大事啦，你来一下。”

“什么事？”

“唉，来一下嘛。”

谦辅拉着她的手，大步流星踏上石阶。先前弥吉和美代所在的地方围着一圈子人。谦辅分开人群，将悦子领进去。

两条并在一起的长凳上仰面躺着美代。千惠子俯伏在她身上，想为她解开衣带。弥吉闲得无聊，一直叉开腿站在那里。美代由于穿衣疏忽，松弛的胸肉显露出来，微微张着嘴，昏了过去。手臂扭曲似的垂下来，指尖儿触着地砖。

“她怎么啦？”

“突然摔倒了，估计是脑贫血，再不就是癫痫病。”

“得赶快叫医生来。”

“刚才田中传话来了，说要带担架来的。”

“通知三郎了吗？”

“不，不用了。似乎不是什么大病。”

谦辅不忍看着女子青黄的面孔，移开了视线。他是个连一只小虫也不敢杀死的男人。

说着说着，担架来了，田中和青年团的一个小伙子两个人抬着。从石阶下去很危险，谦辅用手电照路，沿着曲折的小道徐徐向下走。手电的光芒照射着美代紧闭着眼睛的面孔，看上去像舞台上的假面具一般。跟随而来的一群孩子看到这番情景，半开玩笑地发出一声声惊叫。

弥吉嘴里叽叽咕咕地跟在担架后头。他的意思，不说也明白。

“……可耻！给谣言留下了不光彩的话题。一个丢脸的病人！竟然赶在过节的时候……”

幸好医院位于一个角落，不必经过夜市。担架穿过一座牌坊，进入一条黑乎乎的街道。医院前边，病人和陪护进去之后，看热闹的人群还是不肯离去。节日的程序反反复复，不知到何时才能结束，大家看腻了，倒是一心想知道这件事情的结果。他们一边踢着石子儿，一边闲聊，高高兴兴地等待着。这件事成了意料中的节日的一个副产品。有了这件事，今后的十天不再为找不到话题发愁，这可是消闲的最好的材料。

医院的院长是新上任的年轻医学士。这个戴着无边眼镜的轻薄才子，时常取笑已故父亲和所有亲戚的土包子气，而把杉本一家别墅式的人种气质当作眼中钉，路上见到了虽然点头哈腰，但心里却满怀疑虑。他在担心什么呢？他是害怕自己装扮的城中显贵的假面具被一眼看穿。

病人被抬进诊察室，弥吉、悦子以及谦辅夫妇，都被安排在面向庭院的候诊室里等着。四个人都不怎么言语。弥吉那双像偶人剧中白太夫一般的扫帚眉，仿佛落上苍蝇似的突然闪动了一下，故意使气流通过臼齿的缝隙，发出一种奇怪的声响。他后悔自己不该那般随便乱折腾。要是不喊田中，事情就不会闹大，也不会有担架来，只是附近的人知道罢了。有一次，他刚踏入农业工会的办公室，正在谈笑的职员们戛然而止，其中一人就是大臣约定来访那天到杉本家来转过一圈儿的干部。……从那以后就成了人们谈笑的材料。这回的事情更糟糕，很可能被人恶意篡改、添油加醋，因而危险性更大。……

悦子低着头，望着膝盖上自己十指并拢的指甲。一只指甲干了，凝积着褐色的小血块。她下意识地将那根手指尖儿贴到唇边。

穿着白大褂的院长站着打开隔扇，对着杉本全家多少显露着明朗、愉快的表情，若无其事地说：

“请放心吧，查清楚啦。”

对于弥吉来说，他对院长的说明毫不关心，冷冷地反问：

“什么原因呢？”

医学士关上隔扇，走进屋子。他提提裤线，很笨拙地坐下来，带着非职业的浅笑，说道：

“她怀孕了。”

[1]C.　Bechstein（1826—1900），德国钢琴制造者，所制作的钢琴闻名于世。

[2]原文作“供出”，保有农田的农户，按规定需将一定数量的农产品卖给国家。

[3]松尾芭蕉（1644—1694），江户前期俳谐作家，作品有《野曝纪行》《奥州小道》《笈之小文》《嵯峨日记》和《俳谐七部集》等。

[4]江户初期俳谐的一个流派，以大阪的西山宗因为主唱者，以自由抒发奇拔的意趣为特色。

[5]正冈子规（1867—1902），主张俳句革新，提倡写生文和写生俳句。

[6]原文为Houbigant，法国Houbigant公司生产的香水。

# 第四章

悦子在节日的夜晚经过一阵痛苦的失眠之后，在梦中梦见了良辅，以至于久已忘却的关于良辅的回忆，又重新威胁她的日常生活了。然而，这种影像和他死后那种感伤的月晕中眺望的影像大不一样，这是一种有害的、裸露的甚至是有毒的影像。在这样的影像里，同他在一起的一段生活，幻化为设在秘密房间里风纪不良的学校，一门散漫无边的功课。与其说良辅爱悦子，莫如说他在教育悦子。与其说教育，莫如说训练，就像一位杂耍艺人用各种技艺训练一个残疾女子。

这种颠倒的、残酷而又可怕的授业时间，以及强加于人的无数的背诵、鞭笞、处罚……所有这些，都是为了教会悦子一种狡黠，即“只要禁绝嫉妒，可以没有爱”。

为了掌握这门狡黠，悦子全力以赴。她徒然用尽全力，但毫无结果。……

这是一门残酷的功课，是要使她做到，只要为了可以没有爱，不管怎样的劳苦都能忍耐下去……这门功课教给悦子狡黠的处方……这张处方缺少任何一种药品都是无效的。

她认为这种药品就在米殿。她看到了。悦子放心了。但没想到，这

也是个赝品，无效的假药！……这是假货。一种可怕的东西、恐怖的东西再次袭来了……

——医学士带着浅笑说：

“她怀孕了。”

听到这话，悦子一阵锥心的痛苦。她感觉自己脸色惨白了，嘴里干渴得直想呕吐。不能再装模作样了。她望着弥吉、谦辅和千惠子，他们的脸上浮现的再不是轻佻，而是一种猝然产生的惊愕的表情。是的，这种场合只能惊愕，应当惊愕。

“啊，真讨厌，张开的嘴就是不闭上。”

千惠子说。

“当今的姑娘家真叫人泄气！”

弥吉用认真而又轻快的语调附和道。他的用意是想使医生明白：这事和我没关系。他最先的一个算计，就是用多少钱才能堵住医生和护士的口。

“没指望啦，是吗，悦子？”

千惠子搭话了。

“嗯。”

悦子勉强笑了笑。

“你呀，天生的对什么都不感到惊奇，真是泰然自若啊！”

千惠子继续说。

可不是嘛，悦子不感到惊奇，她是在嫉妒。

提起谦辅夫妇，他们对这次事件很感兴趣。没有道德的偏见是这对夫妇值得骄傲的长处。但正是这种自我标榜的长处，使他们堕入光是看热闹而缺乏正义感的地步。失火的场面谁都爱看，但不能认为在阳台上看要比在马路上看更高级。

没有偏见的道德到底有没有？这种现代趣味的理想之乡，无形中是使他们苦守寂寞的田园生活的美梦。实现这种梦想的唯一武器，是他们的忠告，是他们获取贩卖专利的亲切的忠告。为此，至少在精神上使他们感到繁忙。精神的繁忙实际上是属于病人的领域。

千惠子打心里称赞丈夫富有心计，最使她感动的一个例子是，谦辅竟然懂得希腊语！而且他没有向任何人炫耀过。这一点，至少在日本是很少有的。他还会背诵拉丁语法中二百一十七个动词的变化，一个不漏地记住俄国小说中众多人物冗长的名字。还有，他还是个能说会道的人物。他大肆宣扬日本的能乐剧是世界最宝贵的“文化遗产”（这话他最爱说）之一，“其洗练的美意识足可以和西欧的古典戏剧相媲美”。他像一个作家，自己的书越是卖不掉，越认为自己是个天才。从来没有人邀他去讲演，他相信自己的言论不会为这个世界所容纳。

这对有知识的夫妇确信，只要稍稍动一下手，人生就会出现变化。这种旁观者的信念，退役军人的自负，究竟是从哪里修养来的呢？细想想，也许是谦辅最瞧不起的杉本弥吉遗传给他的。只要按照他们既没有偏见又没有私心的忠告而行动就能成功，违背他们的忠告就要失败。然而，这正是被忠告的人出于偏见而施展的诡计。对于他们夫妇来说，时常陷入一种不如意的境地，亦即他们虽然有资格责备任何人，但结果又不得不给予宽恕。难道不是如此吗？因为在他们看来，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件是真正重要的事情。

论起他们自己的生活，只要稍微动动手就很容易改变，但眼下就是懒得动手。他们和悦子不同的地方，实际上就是他们很喜欢自己的怠惰。

因此，节日回来的途中，谦辅和千惠子在云雨低垂的路上稍稍落在人们的后头，边走边怀着兴奋的希望，互相猜测着美代怀孕的过程。美代今晚住在医院里，明天早晨回来。

“要问是谁的孩子，这个没有必要讨论，是三郎的。”

“肯定没错。”

谦辅看到妻子对自己一点儿也不怀疑，感到一种从来没有的寂寥。在这一点上，他有些嫉妒已经死去的良辅。于是，他故意逗弄地说：

“要是我的呢？”

“开什么玩笑，我这个人就是不忍听这些浑话。”

千惠子像小女孩一样用两手手指捂住耳朵，大幅度地晃动着腰肢，呕起气来。这个真挚的女子，不喜欢这些充满世俗气的玩笑话。

“是三郎，肯定是三郎！”

谦辅也是这么看。弥吉已经没有平常人的能力了，只要看看悦子，就会豁然明白。

“到底怎么啦，悦子的脸色非比寻常呀！”——他瞧着五六步前和弥吉并排而行的悦子的背影，压低声音说。从后面看，悦子像是稍稍耸着肩膀走路，一定是忍耐着某种感情的折磨。“看样子，她依然喜欢三郎。”

“这件事对悦子来说很是痛苦。她怎么会这般不幸呢？”

“正如习惯性流产一样，也有习惯性失恋。神经系统某个部分出了问题，每次恋爱总是落得个失恋的结果。”

“不过，悦子很聪明，如何掌握个人的情绪，她自己会拿主意的。”

“作为一家人，我们也该和她好好商量商量。”

这对夫妇就像只穿现成的制服又怀疑裁缝有无必要存在一样，他们一方面对已经出现的悲剧感兴趣，一方面又怀疑造成这个悲剧的人物是否存在。对于他们来说，悦子依然是一组难解的文字。

*　　*　　*　　*

十月十一日，一大早就下起雨来。由于潲雨，一度打开的百叶窗又关上了。而且，白天里不送电。一排毗连着的仓库一般晦暗的房屋，听着夏雄的哭声，还有信子和着他的腔调半开玩笑的哭声，实在令人心情郁闷。信子因为过节没能去看热闹，一直在怄气，今天也不去上学了。

为此，弥吉和悦子难得地来到谦辅的屋子。二楼没有安装百叶窗，玻璃窗造得格外结实，雨点儿吹不进来。谁知一看，有个地方漏雨，下边等着一只盛有抹布的铁桶。

这次访问是划时代的举动。高筑门槛，将自己的生活封闭在狭小世

界里的弥吉，从未到过谦辅和浅子的屋子。他在自己家里为自己设立了禁区。结果，一看到进来的弥吉，细心的谦辅诚惶诚恐，感激涕零，跑里跑外同千惠子一块准备红茶，这一切都使得弥吉心性陶然。

“不要张罗了，我们是来避难的。”

“真的不用麻烦了。”

他们学着小孩子玩开设公司的游戏，扮演着访问部下家庭的总经理夫妇的角色。

“一点儿也摸不透悦子的心思，她一直躲着坐在公公的后面。”

事后，千惠子说。

浓密的雨点儿封锁着四围。风息了，只有一派哗然的雨声。悦子转过眼睛，瞥见雨水顺着黝黑的柿树树干，像墨汁一般流淌下来，她的心绪也因此封锁在单调而无情的、压倒一切的音乐之中了。这雨声不就像数万僧侣诵经的声音吗？……弥吉在说话，谦辅在说话，千惠子也在说话。……人的语言是多么无力、多么狡黠、多么徒然无益啊！枯燥、卑琐，而又对着某物伸展着脊背，多么繁忙！……谁的语言也敌不过这无情的、强劲的雨声。要面对这雨声，要打破这雨声死一般的墙壁，只能靠那些不为这种语言所困扰的人的高声呼喊。那是一种不知语言为何物的单纯的灵魂的呐喊。……悦子想起那映着篝火的红焰、打眼前飞奔而过的玫瑰色裸体的一群，想起他们充满青春活力的野兽般的嚎叫……就

是要那样的呼喊，唯有那才是重要的。

悦子蓦然清醒过来，弥吉声音很大，在征求她的意见。

“对方要是三郎，应该如何处置美代呢？我以为这个问题取决于三郎。要看那小子对道义抱着什么态度。如果他一味回避责任，那么就不能将这类缺乏道义的人留在家里。让他走人，只留下美代。……然后，即刻使美代堕胎了事。……还有，假如三郎老老实实承认错误，答应娶美代，两人做夫妻，那就置之不管。……这两种办法挑一种。你怎么看呀？我也许多少有些过激了，不过要根据新宪法行事啊。”

悦子没有回答。她嘴里只是似有若无地吐出个“这”字，端丽的眼眸无意识地在空中形成一个焦点。雨声谅解她的沉默。……尽管这样，谦辅依然认为悦子有些地方像个疯女子。

“悦子她很难说哪个办法好啊！”

他为她说情。

但弥吉断然给予漠视。他着急了。当着谦辅夫妻的面，让悦子两者之中选择一个，弥吉的这个胆略是出自一种切切实实的欲望：她要是庇护三郎，就只好答应他们结婚；相反，要是惮于大伙儿的情面，违心地谴责三郎，那就只能同意将他赶走。这可是个老谋深算的问题啊！弥吉耍弄这种谦虚的权谋，要是被他过去的下属看到了，也会怀疑自己的眼睛吧？

弥吉的嫉妒毫不顶用。壮年时代的他，假若看到自己的妻子跟别的男人好上了，非猛烈地扇她一个耳光使她从妄念中醒悟过来不可。所幸，已故的妻子未曾泛起过这种聪明的妄想。这个女人倒有一个可爱的妄念，那就是一心一意对弥吉施行上流社会的教育。现在，弥吉老了，是来自内部的老。老得就像被白蚁从内部蛀蚀的鹰隼的标本。……弥吉虽然感觉到悦子暗暗挚爱着三郎，但又不便采取过于强硬的手段。

看到这位老人眼里闪耀着极为贫弱的嫉妒之光，悦子反而频频感到自己蓄积体内的取之不尽的嫉妒的能力。这种“痛苦的能力”不管对谁都令她感到自豪。

悦子心境坦率，直截了当地说：

“最好我先去见见三郎，问清他的本意是什么。这比公公直接问他更好些。”

一种危险将弥吉和悦子置于同盟关系，这种同盟关系，不是世界上常见的那种基于同盟国的利益，而是基于嫉妒。

接着，四个人无所拘束地一直谈到中午。弥吉回屋吃饭，他让悦子将两盒上等的茅栗送到谦辅房里。

悦子准备午饭时，打坏了一只小碟子，手指也烧了个小水泡。

照弥吉的说法，凡是软的都好吃，硬的都不好吃。他夸奖悦子会做菜，不是味道的问题，而是软硬的问题。

雨天，走廊边上的挡雨板也关闭了，悦子到厨房里做菜。美代煮好的米饭为了保温，没有盛进饭桶，就那么放在锅子里。美代煮好饭就走了。炭火已经熄灭，她从千惠子那里引来火种将要移到炭炉里时，不小心烧伤了中指。

一阵灼疼使得悦子烦躁不安。她总觉得，假如她喊叫起来，闻声而至的决不会是三郎。抑或匆匆跑来的弥吉敞开的和服衣裾里，露出满是皱纹的难看的黄褐色小腿，问一声“怎么了”吧。……要是突然悦子发疯似的狂笑起来，来的仍然是弥吉吧。他会将狐疑的眼睛眯成三角，没有和着她一同笑，只是极力探寻她的狂笑的意味。……他已经不是同女人一起开怀大笑的年龄了。然而，他却是她——眼下还决不可说年老——的唯一的回应、唯一的反响。

五坪大小的厨房土间，一部分已经蓄积着流进来的雨水，水洼里懒散地描画着玻璃门灰色的光影。悦子光脚穿着紧紧贴着皮肉的湿漉漉的木屐，一边用舌尖儿舔着烧伤的中指，一边呆呆地望着眼前的这些光影。她的脑里满是雨音。……

尽管这样，日常生活还是挺滑稽可笑的。他的手似乎能放开活动了，她把锅架在火上，倒进去水，撒些糖，再把切成圆片的白薯放进去。……今日午饭的食谱有糖煮白薯，用冈町买来的绞肉做了一盘黄油炒嫩蘑肉糜，还有山药泥……这些都是悦子恍惚而又热情的劳动换来的。

她一面干活儿，一面无休止地徘徊于一个厨娘的幻梦之中。

“痛苦还未开始，不知为什么。痛苦真的还未开始。痛苦冻僵了我的心脏，使我的手指打颤，捆住了我的双脚……我在这里做菜，我究竟算什么呢？我为何要干这些事情呢？……我觉得，冷静的判断，命中正鹄的判断，情理兼备的判断，所有这些，还有好多好多对于我来说，直到很久的将来，似乎都能做到。……美代妊娠，我的痛苦本该完成了，还缺少什么呢？为了完成痛苦，难道还要附加一些可怕的条件吗？

“……只管服从我的冷静的判断好了。会见三郎，对于我来说是痛苦，而不是喜悦。然而不见三郎，我又活不下去。三郎不能离开这里。为此，应该让他结婚。和我？神经病！和美代、那个乡下姑娘、那个烂西红柿、那个臊臭的傻丫头？对！这样一来，我的痛苦也完成了。我的痛苦也就变得十分圆满，因而也就不会留下余绪。……要是这样，我大概也会放下心来，也会有短暂的、虚假的安心到来。就相信那个虚假的东西吧……”

悦子听见窗棂上白脸山雀的叫声。她把额头紧贴着窗玻璃，凝望着小鸟在梳理濡湿的羽翼。小鸟那又白又薄像眼睑的东西包裹着又黑又亮的眼珠儿，看起来若隐若现。咽喉边散乱的羽毛不住抖动，从那里传出了令人心烦的鸣声。……悦子仿佛看到视野外面有一种明亮的东西。雨势渐渐变小了，庭院尽头的栗树林里豁然明朗起来，犹如黑暗的迦蓝里忽地打开闪着金光的佛龛。

午后，天气响晴。

悦子跟着弥吉来到院子，将被雨水冲倒的玫瑰花的支架修整好。有的花朵倒伏在杂草丛中的浑水里，花瓣似乎经过一番痛苦的挣扎，散落于水中。

悦子扶起一支来，用细头绳儿缠在支架上。幸好没有折断。湿漉漉的花瓣儿触动了她的手指，这重量含蕴着弥吉的自豪。悦子的手指感触到一阵清凉，她出神地凝望着紧贴在手指上的殷红的花瓣儿。

然而，弥吉干起这种活儿，却显得闷闷不乐，一句话也没有。他穿着长筒雨靴和士兵裤，弯着腰一支一支将玫瑰花扶起来。他只顾闷声不响、面无表情地埋头出力，这种活儿只有那种血液里仍然不失农民脾性的人才干得来。这个时候的弥吉，也能讨得悦子的欢心。

三郎正巧从悦子眼前的石板小路走过，他打着招呼：

“对不起，我没有看到，我这就准备一下，马上来。”

“已经干完了，不用啦。”

弥吉也不瞧三郎，他说。

只见三郎戴着一顶硕大的草帽，下面那张黧黑的圆脸正冲着悦子微笑呢。破旧的草帽檐儿斜斜低垂下来，夕阳在额头上描画出明亮的斑点。他笑嘻嘻的嘴里露出洁白的牙齿，悦子看到那雨洗一般新鲜的银白，双眼苏醒似的站立起来。

“正好，我有话跟你说，一起到那边去吧。”

悦子以前从来没有当着弥吉的面大大方方跟三郎打过招呼，即使是这类光明正大、不怕弥吉知道的事情。不仅如此，单单从她的这句话里听起来，似乎就含有露骨的勾引的嫌疑。悦子一概无视紧接而来的那桩严酷的任务，只管凭着半醉半醒的心情道出自己满心欢喜的话语，她的声音里荡漾着一种不期而至的难以抑制的甘甜。

三郎狐疑地望着弥吉。悦子已经推着他的腕子，催促他沿小路向杉本家门口走去。

“你打算站着跟他说完那件事吗？”

弥吉从后头半带惊讶的口气喊道。

“唉。”

悦子应着。她的无意之中突然泛起的智慧帮助了她，使得弥吉失去偷听她和三郎之间的谈话。

“刚才你要到哪儿去？”

悦子首先问的是这么一句无关紧要的话。

“啊，正要去寄一封信。”

“什么信，能给我看一下吗？”

三郎将卷起来攥在手里的明信片老老实实给她看了。那是给乡下朋友的回信，字写得十分稚拙，只有四五行，简单地谈了些近况。

“昨天这里过节，我也是个青年人，出去疯狂了一阵子，今天实在累坏啦。不过，尽情地玩一玩，倒也挺痛快挺开心的呀！”

悦子缩起肩膀摇了摇，笑了。

“信写得很简单啊。”

她说着还给了三郎。听到这话，三郎现出不以为然的表情。

石板小路边上的枫树林，将雨后的水滴和夕阳的光点洒满在石板路上。有的树木下边的枝条已经出现了红叶，被风吹得微微颤动。踏上石阶，可以窥见刚才被树梢占据的广阔的天空。两个人第一次看到满天里鱼鳞状的云彩。

这无言的喜悦，这沉默着的难以形容的充实感，使得悦子感到内疚。为了完成自己的痛苦所获准的闲暇却用来享乐，她觉得自己这样会招来人家的怀疑。她打算就这样永无休止地继续聊下去，而且再也不想触及那个关键的难堪的话题，难道她不正是这样的吗？

两个人走过小桥。小河涨水了，土黄色的水奔泻着，水里众多的水草顺着水势倾斜着露出头来。嫩绿的颜色犹如浓密的头发若隐若现。他们穿过竹林走到小路上，雨后青翠的田野无边无际展现在眼前。三郎停住脚步，摘掉草帽。

“好吧，我去一下。”

“去寄信吗？”

“嗯。”

“我有事找你，说完再寄信吧。”

“好的。”

“街道上会遇到好多熟人，这里见面不方便，到那边公路上去，边走边聊吧。”

“好吧。”

三郎眼里闪着不安的神色。平时冷冰冰的悦子，突然对自己如此亲切起来，他可是第一次觉得悦子的言语和身体都离自己很近。

他略显窘迫地将手伸向脊背。

“背上怎么了？”

悦子问。

“啊，昨晚节日典礼结束时，背后受了点儿伤。”

“很疼吗？”

悦子皱着眉头问道。

“不疼，已经完全好啦。”

三郎快活地回答。

小路上的淤泥和浸满雨水的杂草，弄脏了悦子和三郎光裸的脚踝。不久，小路变窄了，容不下两人并排而行。悦子走在前头，稍微提起衣裾。突然一种不安袭击着她：三郎是否跟在自己的身后呢？她想叫他的名字，但不管是叫名字或回头张望，都是不自然的。

“后头有自行车？”

悦子转回头来，说道。

“没有。”

三郎迷惘的面孔出现在她眼前。

“是吗，好像听到了铃声。”

她低下眉头，三郎浑圆而硕大的赤裸的双脚和她的赤裸的双脚，一样沾满了污泥，这使悦子很感满足。

公路上依然看不见汽车的影子。而且，柏油路面早已干涸，随处只留下一些映着鱼鳞状云彩的水洼，像是用粉笔画的一条鲜明的直线，隐没于湛蓝夕空下的地平线那边。

“美代怀孕了，你知道吗？”

并排走着的悦子回头问道。

“知道，听说了。”

“谁告诉你的？”

“美代。”

“是吗？”

悦子感到一阵急遽的心跳。对自己来说，这件最为痛苦的事实眼看着不得不打三郎的嘴里听到了。这个决心的底层依然掩藏错杂的希望，使她感到，说不定三郎心里有着充分的确凿的反证吧。比如，美代的对象是米殿的某个青年，这男子因为是个臭名昭彰的流氓，三郎经常规劝美代，但这种规劝她没有听进去……再比如，是同农业工会中已经结过婚的职员犯下的过错，等等。

这些希望和绝望，以一种现实化的姿影轮番在悦子的脑海里出现，各自撞击着她的心扉，致使那个当面要问清楚的触及核心的问题，无所限制地堵塞住了。沉浸在雨后清新空气中的无数快活的微粒子，忙着重新组合的众多跃动的元素，鼻腔里吮吸着所有这一切东西，细细体味着渐渐泛红的面颊，他俩默默沿着空无一人的公路走了好长一段距离。

“……美代的孩子，”——悦子突然说，“美代的孩子，父亲是谁呀？”

三郎没有回答，悦子等了一会儿，他还是没有回答。沉默，过了一定的时候就会带有某种意味。这带有某种意味的瞬间，悦子是很难等待下去的。悦子闭上眼睛，随即又睁开来。被责问的不正是她自己

吗？……悦子对着草帽下面印着顽固的阴影、一直沉默不语的脸孔睃了一眼。

“是你的吗？”

“啊，我想是的。”

“你想是的，意思是也可能不是的，对吗？”

“不。”——三郎涨红了脸。他强装出来的微笑，只波及到一定的范围就停止了。

“是我的。”

听到这句扫兴话，悦子紧闭嘴唇。她想，三郎的否定，哪怕是一句笨拙的谎言也是对她当然的礼仪，这种令人难以接受的回答使得仅有的一点儿希望也失去了。假如悦子的存在果真在他心里占据着一定空间的话，他本不该做出这种彻底的坦白来的。经过谦辅、弥吉的判定，这件事实早已在她心中大致不言自明了。较之弄清三郎是孩子的父亲这件事实来，她所想做的是，在三郎否定这一事实的羞涩与惶恐之中，再投入一笔更大的赌注。

“是这样，”——悦子倦怠地说，语调显得有气无力，“那么，你爱美代吗？”

这是三郎最难理解的一句话。这句话似乎距离他本人更加遥远，属于特别定制的、奢侈的语汇。这句话里有些剩余的东西，不切实和超越限度的东西。虽然他自己和美代有着亲密的关系，但这种关系未必能长久存续下去。犹如一块磁铁，它只能吸引置于半径以内的东西，离开半径以外就不能再受其吸引了。“爱”这个词儿在这样的的关系中是很不妥当的。他预感到弥吉或许会拆散他和美代的友情。然而，这种预测并未给他带来苦恼。即使有人告诉她美代妊娠，这位青年园丁从来没有过为人之父的自觉。

悦子的诘问逼使他做出各种回忆。悦子来米殿一个月后的某一天，弥吉吩咐美代到仓库里拿铁锹。铁锹夹在仓库尽里头，很难抽出来。她喊三郎，三郎到那里拿出了铁锹。当时，美代看到三郎用力向外抽，她大概想为他鼓劲，一头钻进他的膀子底下，抵住铁锹下面的破桌子。三郎于一股霉味之中，闻到美代脸上雪花膏浓烈的香气，他把抽出的铁锹交给她的时候，她没有接，只是蒙眬地抬眼望着他。三郎不由得伸出胳膊抱住了美代。

那就是爱吗？

梅雨就要过去了，囚徒般压抑的季节将尽的日子，三郎被一种灼热的焦躁所驱使，他一阵冲动，赤脚跳出窗外，冒着深夜的大雨，绕过半边院子，去敲美代卧房的窗户。他那早已习惯于黑暗的眼睛，清晰地辨认出玻璃窗内美代那张闪闪泛白的睡脸。美代睁开眼来，看到站在窗外窥视的三郎的面影和那一口洁白的牙齿。这位平素动作缓慢的少女，敏捷地踢开被子，跳下床来。她的睡衣的前襟敞开着，一侧的乳房裸露出来。极富弹性的乳房充满弓一般的张力，抑或那一侧敞着的衣襟正是乳

房坠开的。美代小心翼翼打开窗户，不发出一点儿声响。两人对望了一下，三郎默默指一指沾满泥水的双脚，她立即去拿抹布。然而，她让他倚在窗台上亲自为他擦脚。……

那就是爱吗？

三郎刹那之间品味着这一连串的往事。他只是想得到美代，似乎没想到什么爱。他整天价考虑的是，地里要锄草了，还幻想着要是再打起仗来，他决心志愿参加海军，去冒一次险。他还幻想着天理教的各种预言能够变为现实，想象着世界末日甘露台上天上降下甘露的那一天，还有，愉快的小学时代在山野奔跑的情景，以及等着开晚饭的心情。他心里想着美代的那一瞬间，占不到他全天的几百分之一。他只是想得到美代，就连这种认识也十分模糊。这就和吃饭一样。那些暗暗同自己的欲望作斗争的所谓经验，同这位健康的青年无缘。

由于这些缘故，三郎对于无法理解的问题，表现出短暂的思考的样子，之后，他疑惑地摇摇头。

“不。”

悦子怀疑自己的耳朵。

她的脸上闪过一丝喜悦，简直令人想起那涨满痛苦的面容。三郎看到阪急电车隐隐约约地从林间疾驰而过，他的视线完全集中到那里了，没有注意此时悦子的表情。假若他看到了，当觉察自己的话语莫名其妙

地给悦子带来如此剧烈的痛苦，他一定会惊讶万分，赶紧推翻自己的原话的。

“你不爱……”——悦子仿佛慢慢品味自己的喜悦似的说。

“……你这是真的……”悦子说着，她用尽心思不使三郎推翻刚才说过的话，诱导他再确实地说一次“不”字，“……不爱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你说说你真正的心思。真的不爱美代，是吗？”

三郎并未留意她重复的话语。

“爱？不爱？”……多么烦琐，无味！少奶奶净是把这些小事当作翻天覆地的大事，不停地挂在嘴边。他的手深深插入裤兜，里面有几片鱿鱼干，是昨夜从节日筵席上拿的。“我要是在这里吃起鱿鱼干来，少奶奶又会摆出一副怎样的表情呢？”看到悦子满心郁闷，他很想逗逗趣，使她高兴起来。三郎用指尖儿夹起一片鱿鱼干，轻轻向上一抛，像顽皮的小狗一样，顺势用嘴接住，天真地说：

“是的，我不爱她。”

即便爱传话的悦子，到美代那里告诉她“三郎他并不爱你”，美代也不会感到惊奇。这对直来直往的恋人，从来不谈爱与不爱这类烦琐的问题。

漫长的苦恼使人变得愚蠢。因苦恼而变得愚蠢的人，已经不再怀疑

欢乐。

悦子站在这里琢磨着一切，不知不觉信奉起弥吉之流的正义来。她认为，正因为三郎不爱美代，他必须和美代结婚。而且，她躲在伪善者的假面的后边，将“致使不爱的女子怀孕生子的男人的责任，就是同她结婚。”——这条道德的判断强加在三郎头上，并因此而感到庆幸。

“你这个人表面上看不出，原来是个坏蛋。”——悦子说，“你使得不爱的女人生孩子，你就必须同她结婚。”

三郎用尖锐而动人的眼睛回望悦子。为了压倒他的视线，她增强了语气：

“不准说个不字，家中自古一直有着理解青年的家风，但不允许不正当的行为发生。你们结婚这是老爷的命令。那就准备结婚吧。”

三郎面对这个想不到的结果目瞪口呆。他只是想到弥吉会拆散他们两人的友情，不过，结婚这也很好，他稍稍想到了那个爱挑三拣四的母亲。

“我跟母亲商量之后再决定吧。”

“你是怎么打算的？”

悦子想通过自己的说服，使得三郎答应下来。

“如果老爷让我娶美代，我就娶。”

三郎说。不管怎样，对于他来说都没有什么了不起。

“这样我也就卸包袱了。”

悦子爽朗地说。问题就这样简单地落实下来了。

悦子为自己亲手制作的幻影所欺骗，又沉醉于因自己的逼迫三郎不得不违心地和美代结婚的幸福之中。如此的酩酊之中，难道没有一个背负爱情伤痕的女子自暴自弃而饮下的苦酒吗？这不正是为了由沉醉寻求自失、由梦境寻求盲目，故意为寻求愚蠢的判断而饮下的酒吗？这种强制性的酩酊，不正是为了主动躲避伤害，根据那些随意编造的故事而一手策划的吗？

“结婚”这个字眼儿，对于悦子来说端的可怖。她把这个犯忌的词儿一手交给弥吉处置，她要使弥吉为自己的专制命令承担责任。犹如一个孩子躲在大人背后，战战兢兢窥看一场可怕的表演，在这一点上她只好依靠弥吉。

从冈田车站向右拐向公路，他们在岔路口遇见两辆高级轿车迎面驶来。一辆银灰色，一辆浅蓝色，都是四八型的雪佛兰[1]。汽车发出天鹅绒般柔和的音响，打了个迂回，从二人身边擦过。前面一辆，满载着兴高采烈的男女，从悦子身边经过时，驾驶台收音机里传出的爵士乐飘然

流过耳畔。后面一辆，司机是日本人，晦暗的坐席上坐着一对猛禽类的上了岁数的夫妇，金发，鹰目，悄然不动。……

三郎张开薄唇，叹了口气，目送汽车远去。

“他们是回大阪吧？”

悦子说。于是，遥远的大都市由各种音响混合而成的一阵阵喧嚣乘风而至，震动着悦子的耳膜。

即便到那里去也不会有什么意义，悦子明白这一点，她不会像乡下人那样向往都市。不过，都市总有一些可以观望、可以怀想的建筑。那些奇伟的建筑也不能吸引住悦子。

悦子殷切希望三郎挽住她的膀子，倚在他那镶着一圈儿金色汗毛的臂腕里，沿着这条道路永远走下去。不知不觉，两人走到大阪，身处于斑驳陆离的城市中央。无意之中，两人被人流推拥着向前走去。定睛一看，环顾周围，错愕良久。这一瞬之间，也许悦子真正的生活从此开始……

三郎挽过悦子的臂膀吗？

这个麻木的青年，对这位和自己肩并肩默默前行的年长寡妇颇显厌倦。他仅仅好奇地瞥了一眼她那奇特的发髻。那是她为了自我欣赏，每天一早精心打造、仔细梳理、芳香四溢的发型。他做梦都不会想到，这

位看起来冷冰冰、以势压人的女子，内心里却隐藏着少女般的妄想。他唐突地站住，向右转弯。

“该回去了吗？”

悦子抬起哀怨的眼睛。那莹润的眼神，犹如映着傍晚的天空，闪耀着淡淡的蓝光。

“已经很晚了。”

他俩意外地来到很远的地方。遥远森林的背后，杉本家的屋顶在落日里闪耀着光芒。

两人到达这里，约略走了三十分钟。

*　*　*　*

……从此以后，悦子真正的痛苦开始了。这是经过百般准备、周到齐全的真正的痛苦。奋斗一生，一旦事业有成，却不幸罹患不治之症而死去，竟然也有如此命途多舛的人啊！在旁观者眼里，他耗尽心血，努力一生，是为了事业成功呢，还是为了住进医院特等病房，悲苦而死呢？两者很难分辨。

悦子打算耐心地、执拗地、高高兴兴地等待美代的不幸，美代的不幸将如霉菌一般繁衍，腐蚀全身，等待着那没有爱的婚姻同悦子一样陷

入破灭。……（要是能亲眼看到，悦子就是搭上自己的一生也在所不惜。如果要等到满头白发，那也就心甘情愿地等下去。）她打算盯住不放，一直坚守。三郎这个负心汉，未必会喜欢悦子。总之，悦子只要看到美代失去希望、烦闷、苦恼、疲惫而彻底垮掉就行……

但是，她的如意算盘明显落空了。

弥吉根据悦子的汇报，公开了三郎和美代的关系。碰到那些风言风语的村里人问起来，就公开说明他们两个要做夫妻的。基于家中的规矩，两人的住房依然像原来一样隔开，但一周允许他们同居一次。两周后的十月二十六日，三郎去参加天理教的秋季大典，顺便同母亲商量之后，便由弥吉做媒，准备举行婚礼。弥吉怀着一股热情统领这件婚事。他带着从来没有过的蔼然长者的微笑，以一副过于通情达理的态度，十分宽容地对待三郎和美代的交情。不用说，弥吉这种崭新的态度里，始终意识到悦子的存在。

多么漫长的两周啊！悦子想起从前那个从晚夏到秋天的许多不眠之夜。丈夫几夜未归，令她痛苦非常，那种情景依然历历在目。白天里听着附近的脚步声，心情烦乱，想去给他打电话，又临时泛起踌躇，时光就这样过去了。有几天，她粒米未进，喝了点儿水就躺在床上了。一天早晨，她喝了水感到体内一阵冰冷，忽然想到服毒。她一想到毒药白色的结晶体和水一起静静渗进组织的快感，悦子就陷入一种恍惚状态，随后，丝毫不觉悲伤的眼泪滂沱而下……

出现了和当时同样的征兆，一种难以说清楚的寒战，发作时手背也出现鸡皮疙瘩。这种寒战不就是牢狱里的寒战吗？这种发作不就是罪犯

的发作吗？

以往，良辅不在令悦子感到痛苦；如今，三郎在眼前，给悦子带来痛苦。今年春天，三郎去天理不在家，他的外出对于悦子来说，比起每天看到他更能激起亲密的情绪。然而，她如今被捆住了双手，连用手指触及一下都不允许，她只能眼睁睁看着三郎和美代亲亲热热。这是一种残酷的令人毛骨悚然的刑罚，也是她自己招来的刑罚。她恨自己没有选择赶走三郎、让美代打胎的办法。悔恨几乎使得悦子失去容身之地。她不想放掉三郎的当然的欲望，“互为表里”，竟也获得了恐怖和痛苦的报偿！……

但是，这种悔恨之中，难道没有悦子的自我欺骗吗？这果真是一种和期待“互为表里”的痛苦吗？这难道不是预料中的当然的痛苦、她自己也明知这一点、甚至是她所希冀的痛苦吗？……就在不久前，悦子不是还希望自己的痛苦不留任何余绪吗？

十月十五日，冈町的水果市场开张，品质好的，要运往大阪。十三日幸好是晴天，大仓全家也来了，杉本全家人一起忙着采摘柿子。今年的柿树，比其他果树长势旺盛，结的柿子特别多。

三郎爬上树，树枝上吊着篮子，每当篮子满了，美代就等在树下，准备为他另换一只。树干剧烈地摇晃着，从下面仰望，透过枝叶可以窥见炫目的蓝天，似乎眼看就要摇晃起来。美代仰头望着三郎的脚板儿，在浓密的枝叶之间动来动去。

“已经满啦！”三郎说道。

盛满颜色鲜艳的柿子的篮子，碰撞着下边的树枝，渐渐落到美代高举的双手之中。美代毫无表情地把篮子放在地面上。她穿着扎染的劳动裤，叉开双腿站在那里，接着又把空篮子送往树顶。

“不上来吗？”

三郎一声吆喝。

“好的。”

美代话音刚落，就以惊人的速度上了树。

此时，悦子扎着头巾，系上背带，挎着一摞空篮子打这里走过。她听到了树上娇滴滴的声音。美代正向树上爬，三郎阻挡她，还嬉笑着从树枝上扒开她的手。美代一边呼叫，一边抓住眼前的三郎的脚踝。……他们根本没有看到掩映于树丛间的悦子的身影。

其间，美代咬了三郎的手，三郎笑着叱骂。美代一气登上比三郎那根树枝更高的树枝，摇着身子踢踏他的脸，三郎伸手按住她的膝盖。这段时间树枝摇晃得很厉害，过了这一阵，缀满柿子和浓密的叶子的枝头，犹如被轻风吹拂，微微震颤着，渐渐传向相邻的枝梢……

悦子闭上眼，离开那里。她的脊背上像浇了一盆冰水。

玛吉在吼叫。

谦辅在厨房门口铺了一领草席，和大仓老婆以及浅子一起分选柿子。他总能很快找到一项坐着不动就能完成的活儿干干。

“悦子，柿子呢？”

谦辅跟她打招呼，她没有应。

“怎么啦？你脸色发青啊！”

他又叫了一声。悦子依然没有回答，她穿过厨房，到后面去了。自己也没有觉察，竟然走到椎树阴下了。她把空篮子放在树下的草地上，蹲下身子，两手捂着脸。

吃晚饭时，弥吉停下筷子，满心高兴地说：

“提起三郎和美代，简直就像两只小狗啊！美代大吵大嚷说背上有蚂蚁爬，她当着我的面不管怎么嚷嚷，捉蚂蚁的差事怎么也该轮到三郎去干呀！这不是明摆着的吗？三郎这小子，嫌麻烦，拉长了脸皮去了。那副面孔全是做戏哪，连猴子都学得来。听说他的手在她背上不管伸得有多长，都没有找到蚂蚁。本来有没有蚂蚁，都值得怀疑。美代那丫头，她痒得直发笑，她笑得前仰后合。有人说，笑得过火会引起流产，你听说过没有？可照谦辅的说法，爱笑的母亲的孩子，在肚子里得到充

分的按摩，产后婴儿健康。是真的吗？”

这段逸闻和悦子亲眼看到的树上的情景前后相映，使她感到周身受到针刺一般疼痛。不仅如此，她的脖颈仿佛被冰枷嵌住一般难受。悦子如此精神上的创痛，如泛滥的河川淹没田地，徐徐蔓延到身体各个领域。这很像是精神耐不住上演的戏剧时所发出的危险信号。

“怎么样？眼看就要沉船了，你还不赶快呼救？精神这条船被你用得太残酷啦，一个人主动丧失了最后求救的依靠。到头来，只能靠肉体的力量下海游水了。那时候，你的前头只有死亡。对此，你不介意吗？”

痛苦，依旧可以改写成这样的警告。她的有机体，也许于临终的刑场失去精神的支柱。不快像是一个玻璃球，从心底欻然升上喉头。不快使她头脑昏昏，疼痛得像要炸开来。……

“我决不呼救。”

她思忖着。

一味盲目地认为自己是幸福的，为了寻求根据，如今的悦子需要一种凶暴的理论。

“要把一切吞噬……要对一切闭着眼睛给予承认……要津津有味地吃下这份痛苦……淘金者淘上来的不全是金沙。有的人还不愿淘金呢。

一股脑儿从河底捞上来沙子，其中也许有金沙，也许没有金沙。不管有还是没有，事前谁都没有选择的权力。不去淘金的人，依然只能停滞于贫穷的不幸里。”

悦子进一步思考着。

“这样一来，更可靠的幸福，就是全部吸干注入海洋的大河的流水。我也是这样干过来的，今后还要这么干。我的胃袋一定能承受得住！”

这种无限的痛苦，以致使人相信承受痛苦的肉体的不灭。这难道是愚蠢的吗？

开市前一天，大仓和三郎到市场发完货之后，弥吉将散落的绳子、纸屑、草秆儿、破碎的笊篱和落叶，扫到一起，点火烧了。然后，他叫悦子守着火堆，自己转身继续打扫剩下的尘埃。

这天傍晚，上了浓雾。薄暮和雾霭模糊一片，很难分辨。黄昏似乎也来得很早。烟熏般的忧郁的落日散放着迷离的薄明，灰雾似的吸水纸面蓄积着一点闪光的珍珠般的残滴。弥吉不知怎的，稍微离开悦子身边一点儿，就觉得不安。也许是雾的缘故，离开四五米远，她的姿影就模糊难辨了。焚火的颜色在雾中十分美丽。悦子伫立着，用耙子将纷乱的草秆儿慢慢耙到火堆旁边。火焰在她的手下妩媚地燃烧着……

弥吉围绕悦子随意画着圆圈儿，将尘埃扫向悦子附近，随即又画着圆圈儿离开了。每接近一次，就若无其事地偷看一下悦子的侧影。她停下机械地舞动着耙子的双手，尽管还不怎么寒冷，也把手伸向火堆上烤着。这时，一只破篮子毕毕剥剥燃烧起来，腾起高高的火焰。

“悦子！”

弥吉扔下扫帚跑过来，将她的身子从火堆旁拉开。

悦子在火上炙烤手心的皮肤。

——这烧伤远不是上次中指那点儿烧伤所能相比。她的右手暂时不能做事了，掌心柔软的皮肤变成一片火泡。这只涂满油膏、裹上几层绷带的手，使得悦子疼痛难忍，彻夜不眠。

弥吉怀着恐怖回忆起她那瞬间的姿影。她无所畏惧地凝视着烈火，无所畏惧地将手伸进火里。悦子的这份平静是从哪里来的呢？那顽固的雕塑般的平静！委身于各种纷乱感情中的这位女子，刹那之间从所有纷乱的感情里获得了自由，这是几乎近于倨傲的平静。

照那样下去，悦子也许不会被烧伤。弥吉的呼喊抑或使得悦子从一种只有在灵魂的假寐中才有可能取得的平衡之中苏醒过来，这时她才烧伤了掌心吧？

*　　*　　*　　*

看到悦子手上的绷带，弥吉感到惶恐不安。他以为那是他自己受的伤。她决不是一个疏忽大意的女子，平时沉着得有点儿怕人。悦子的受伤决非一般。她先是中指缠上小绷带，弥吉问她怎么了，她微笑着说，烧伤了。那该不是自己主动烧伤的吧？那绷带刚解去不久，手掌上又缠上了更宽的绷带。

弥吉青年时代曾发明一套自家之言，自鸣得意地向朋友宣讲。他认为，女人身体的健康建立在多种疾病之上。他的一个朋友和主诉自己得了原因不明的胃病的女子结了婚，婚后妻子的胃病很快好转，这才放下心。谁知，一进入倦怠期[2]她又患上了偏头疼，频频发作。他苦恼之余，突然心血来潮，开始玩女人了。妻子发现这个情况，偏头疼也霍然而愈了。没想到，未婚时代的胃病又犯了，一年后确诊为胃癌，死去了。这女人的病，多少是真，多少是假，很难弄清楚。你说她装假，她也许会突然生孩子，或者突然死掉。

“再说，女人的粗疏总是有原因的。”弥吉认为，“年轻时有个放荡的朋友姓辛岛，这家伙的老婆打从丈夫开始放荡时候起，每天总要失手打碎一只盘子。这是纯粹的粗疏，据说她根本不知道丈夫的放荡行为。对于自己手头上的无意的失态，她每天都天真地感到惊讶。这就像‘盘子屋’[3]里的那位阿菊，因粗疏而打碎盘子一样。真有意思！”

就是这个弥吉，有一天早晨用竹扫帚打扫庭院，手指上扎了刺，这是从未有过的事。他置之不理。过一阵子，有些化脓了。不觉之间，脓流出来了，好得干净利索。弥吉讨厌药，他不涂药。

白天旁观悦子的苦恼，夜里她在身边彻夜不眠。随之，弥吉也逐渐增加了夜间的爱抚。是的，弥吉看到悦子嫉妒三郎，他也嫉恨起三郎来了，同时又对悦子毫无用处的单相思感到嫉妒。不过，他对于自己多少能给自身一些刺激的嫉妒之心，反而觉得有几分庆幸。

因此，他故意夸大三郎和美代的关系，不动声色地折磨悦子，这时，弥吉感到一种奇妙的亲爱之情，也可以称作“友爱”。他之所以缄口不语，是害怕这种游戏超过限度，会失掉悦子。这段日子，她对于弥吉来说不可缺少，就像一种罪过或恶习，她已经成为他不可或缺之物。

悦子是美丽的疥癣。弥吉这种年龄，为了感受奇痒，疥癣就成为一种必需品。

弥吉为了稍稍给她些安慰，便控制住关于三郎和美代的传言。但这样一来，悦子反而坐立不安了。她怀疑是否发生什么事，故意瞒着不告诉她。究竟又有些什么更严重、更恶劣的事态呢？这种疑问是那些不知嫉妒为何物的人的疑问。嫉妒的热情不为事实的证据所动，这一点不失为近乎理想主义者的热情。

……隔了一周才洗一次澡，弥吉首先入浴。平素他和悦子一道洗澡，因为感冒，悦子不想入浴，弥吉只好一个人先洗。

碰巧，杉本家的女人全部集中在厨房里了。悦子、千惠子、浅子和美代，还有信子，各人都在洗自家的碗筷。悦子患感冒，脖颈上围着白绸子围巾。

浅子难得地谈起尚未从西伯利亚回国的丈夫：

“说起信，八月来过一封，此后就没了。他不大会写，没办法。不过，一星期寄来一封总可以吧？论起夫妻间的情分，虽说用语言文字说不清道不尽，但他们不肯用语言文字表现出来，我认为这是日本男人的缺点。”

千惠子想象着，这时佑辅也许正在户外零下几十度下的冻土地干活儿，要是被他听到了，一定觉得可笑吧。

“不过，即便一周写一封，也不一定全能收到。说不定佑辅每周都在写呢。”

“真的？那么，没有收到的信都寄到哪儿去了？”

“一定是发给苏联的寡妇们了。”

这个玩笑刚说出口，千惠子就觉得会使悦子感到难堪，多亏信以为真的浅子傻乎乎的反问打了个圆场。

“是吗？她们也看不懂日语信啊！”

千惠子听罢，就帮悦子洗东西去了。

“绷带会弄湿的，我帮你洗吧。”

“谢谢。”

其实，叫悦子离开洗涤盘盏这种机械式劳动，她确实有点儿受不了。变成一种机器，几乎是她近来肉感的欲望。手上的烧伤一旦痊愈，她将要把拆洗的弥吉和自己的秋季夹袄迅速缝制好。她的针线活儿远近闻名，干得比谁都利索。

厨房里点着一只昏暗的二十瓦的裸灯泡，从煤烟熏黑的天棚的屋梁上垂挂下来。女人们面对着影影绰绰的水池洗洗涮涮。悦子靠着窗棂凝神注视着正在洗锅子的美代的背影，粗糙的褪色的毛纱腰带，紧裹着灰暗的隆起的腰肌，眼看就要下蛋了吧？这个健康的小女子，没有过一次妊娠反应。美代整个夏天，都套着一件宽大的短袖长服，也不知剃去腋毛。一到流大汗的时候，就当众掏出毛巾到胳肢窝擦上几把。……她那腰间像成熟的果子一般坚实，还有那悦子也曾一度拥有过的弹簧似的曲线，以及注满水的花瓶般厚重感……所有这一切都是三郎创造出来的。是那位青年园丁圆满播种、精心培育而成的。这个女人的乳房和三郎的胸脯因汗水而紧紧贴在一起，宛若早晨朝露瀼瀼的鬼百合，花瓣儿粘着花瓣儿，分也分不开。……

忽然，悦子听到弥吉在浴室里大声呼喊。浴室连着厨房，三郎在外

面负责烧火。弥吉是在和三郎搭话。

那令人心烦的过于响亮的水声，听起来反而使人联想到弥吉瘦骨嶙峋的肉体。他的凹陷的锁骨窝里储满了热水，流不出来。

弥吉嘶哑的嗓音在天棚上回荡，他在招呼三郎：

“三郎，三郎！”

“在这儿哪，老爷！”

“要节约木柴，打今天起，美代和你一起洗澡，要快点儿出来。分开洗，太花时间啦，还要多添一两根木柴。”

——弥吉洗罢，接着是谦辅夫妇，然后是浅子和两个孩子。悦子突然提出也要入浴，这使弥吉甚感意外。

悦子全身泡在浴槽里，伸着脚尖儿探索着塞子。剩下没洗的只有三郎和美代了。热水浸到悦子的面颊，她伸长那只没有缠绷带的胳膊，拔掉了浴槽塞子。

她的这种行动既没有特别的理由，也没有什么目的。

“我决不允许三郎和美代一起入浴。”

正是出于这种因由，促使悦子不顾感冒而入浴，并拔掉了浴槽塞子。

浴室是弥吉最为讲究的处所。桧木的四方形浴槽，桧木脚垫子，占据着四铺席的空间。浴槽宽而浅，拔掉塞子，水就被排水口吸进去。一听到那小贝壳般的鸣叫，悦子本人也感到出乎意料地浮现出满足的微笑，两眼望着黑乎乎的水流。

“我究竟干了些什么呀？这种恶作剧又有什么意思？不过，孩子们玩恶作剧，自有他们真正的道理。孩子们要吸引对他们漠不关心的大人们的注意，只有靠这个世界上唯一的办法，那就是恶作剧。孩子感到自己被抛弃了，孩子和单相思的女人同样都居住在被抛弃的世界，那个世界的居民无意之中都变得很残酷，就是这个道理。”

水的表面浮着微细的木屑、脱落的毛发和云母般的肥皂油，缓慢地绕着圆圈儿。悦子露出肩头，两只腕子担着浴槽边缘，将脸庞靠在上面。不一会儿，肩膀和手臂很快沥干了水。适度的水温泡得身子暖洋洋的，在昏暗的裸露的电灯泡下，放出滑腻的、略带慵懒的光泽。悦子的面颊体验着两只光洁臂膀上的弹力，从中感到一种极大的浪费、屈辱和徒劳。浪费啊！浪费啊！浪费啊！她自言自语。这温热的肌肤含蕴的青春以及过剩，宛如看着盲目而愚蠢的动物，使她感到非常恼火。

悦子的头发高高卷起，别了一只梳子。天棚上的水珠儿不时滴落在头发和脖子上，然而，她一直将脸埋在胳膊里，没有着意躲避冰凉的水滴。水珠儿有时滴在伸到浴槽外缠着绷带的手上，迅速地渗了进去。

水徐徐地、极其缓慢地流入排水口。触摸着肌肤的空气和热水的分界线，像是舔舐着悦子的肌肤，痒酥酥地渐渐由肩头滑向乳房，由乳房滑向腹部。这纤细的爱抚之后，一种紧缩的肌肤的寒冷包裹着全身。眼下，她的脊背就像冰块。热水迅疾卷着漩涡，从腰肢周围渐渐消退……

“这就是所谓死，这就是死啊！”

——悦子不由想大声呼救，她愕然地从浴槽里站起来。这时，她发现自己赤裸裸跪在空荡荡的浴槽中央。

悦子在回弥吉房间的走廊上遇到美代，她朗声地揶揄道：

“哎呀，我忘记啦，你们还没有洗呢。我把热水给放掉啦，真对不起。”

美代没有理解被很快说出的这一段话的含义，她停住脚步，没有回答，盯望着悦子没有一点儿血色的颤抖的嘴唇。

*　　*　　*　　*

当晚，悦子发烧，在床上躺了两三天。第三天，接近正常体温。这第三天，就是十月二十四日。

病愈的倦怠使她沉迷于一场午睡之中。醒来已是夜阑时分。弥吉在一边打呼噜。

房柱上的挂钟敲响了十一点，那舒缓的不安的音色，玛吉的远吠，还有这种被抛弃的无限反复的夜……悦子被一种非比寻常的恐怖袭击，她喊醒了弥吉。弥吉从被窝里抬起裹着方格蓝花纹睡衣的肩头，接着，十分拙笨地握住悦子伸过来的手臂，天真地叹了口气。

“请不要松手啊！”

悦子恍惚地凝视着天棚上奇怪的花纹，这样说道。她不看弥吉的脸。弥吉也不看悦子的脸。

“唔。”

接着，弥吉的喉咙管里响起嗞嗞啦啦的痰的声音，他沉默着，伸手从枕畔拿来纸，吐出嘴里的浓痰。

“今夜美代睡在三郎的房间里了吧？”

过了一会儿，悦子问道。

“……不。”

“你瞒我，我也知道。他们干些什么，我不看也明白。”

“明天一早，三郎要到天理去。后天是大庆典。……出门前的晚上，有那种事儿，也是没办法的嘛。”

“是啊，是没办法。”

悦子放开手，蒙着睡衣唏嘘起来。

弥吉被置于不明不白的立场上，他感到困惑。为什么不会生气了呢？是什么原因使他丧失了怒气呢？这个女人的不幸使得弥吉也抱有同案犯的亲密感，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他用干渴的温存的嗓音，装着半睡半醒的样子，对悦子述说着。在用这种梦呓企图蒙骗女人之前，弥吉先蒙骗了自己的判断，那种不指望解决任何问题的暧昧的海参般的判断。

“我说你呀，来到这个寂寞的乡间，容易心情烦躁，胡思乱想。我老早和你说过了，等到良辅一周年忌，一起到东京扫墓去。我已经委托神阪君把近畿铁道的股份卖掉，要想享受一下，可以坐二等车。但还是要节约旅费，到东京好好玩。好久没看戏了，到了东京总得享享福啊……但是我的理想比这些更多，我呀，想离开米殿搬到东京，还想东山再起哩！我过去的两三个朋友，都在东京官复原职了。像宫原那种不明义理的人又当别论，其余都是可以信赖的人啊。所以，我到东京之后，想见见两三个人……下这样的决心也是不容易的。我的这些考虑，都是为了你啊。只要你好，就成。你的幸福就是我的幸福。我住在这座

农园，本来已经心满意足了，你来了之后，我的心情多少也像年轻人一样，变得不安分啦。”

“什么时候出发？”

“乘三十日的特快怎么样？就是‘和平号’呀。我和大阪车站站长很熟，这两三天，我就到大阪去托他买票。”

悦子巴望从弥吉口里听到的不是这些，她考虑的是另外的事。这种巨大的落差，使得悦子的心都冷了。她真想跪在弥吉面前，恳求弥吉助她一臂之力。她后悔刚才不该伸出自己热情的手。这只手解去绷带之后疼得就像火燎一般。

“去东京前，我想求您办一件事。趁着三郎到天理去不在家，把美代撵出去。”

“你怎能这样无理取闹啊！”

弥吉不感到意外。一个病人，大冬天想看夏季的旋花，有什么好奇怪的。

“辞掉美代，又能怎么样呢？”

“只因为有个美代，我才生了这场大病，才这样痛苦。这还不算倒运吗？哪有把一个害得主人生病的用人留在家里的呢？照这么下去，我

也许会死在美代手里的。您要是不把美代赶走，就等于借刀杀人。不是美代，就是我，两个人总得有一个离开这个家。您要是想叫我走，那好，明天我就到大阪找工作去。”

“不要夸大事实嘛。美代她没有错，硬把她赶走，对大家说不过去啊。”

“那好吧，我走。我再也不想待在这里啦。”

“所以我说要搬到东京去嘛。”

“同公公一起去，对吗？”

这句话虽说不含有任何特别的意味，但对于继续听下去的弥吉来说，搅得他有些不得安宁。这位穿着方格花纹睡衣的老人，不想让她再说下去，就从自己的被窝，一点点挪向悦子身边。

悦子用睡衣裹紧身子，不让弥吉靠近。那双毫不动摇的眸子，被弥吉的眼睛从正面凝视着。她一言不发，没有憎恶和怨恨，没有爱恋和哀诉，她睁着两只滚圆的眼珠子，使得弥吉不寒而栗。

“不行，不行。”

悦子的声音很低，不含什么感情。

“不辞去美代，就不答应。”

悦子是在哪里学会这种拒绝的呢？生病前，当她觉察到弥吉像一架破机器向自己一点点靠近的时候，总是立即闭上眼睛。一切都在闭着眼睛的悦子周围，在她的肉体周围进行着。对于悦子来说，所谓外界的事，也包括在自己肉体上进行的事。悦子的外部自哪里开始呢？能够分辨这种微妙操作的女人内部，甚至包含着被幽闭、被窒息，像炸弹一般的潜在力。

因此，弥吉的狼狈相，在悦子看来显得颇为滑稽。

“任性的姑娘，叫人真难对付，那就照你的办吧。如果你想趁着三郎不在，把美代赶走，那就赶走好啦。不过……”

“您说三郎？”

“恐怕三郎也不会老老实实留下来的。”

“三郎会走的。”——悦子明确地说，“他肯定会随美代而去的。他们二人相亲相爱……我之所以要把美代撵走，就是想叫三郎在没有任何人的命令下，自动离开。对于我来说，最好的结果是三郎离开。可是，要叫我自己亲口提出来，那就太难为情啦。”

“我们终于取得一致意见啦。”

弥吉说道。

这时，通过冈町站的末班快速电车的汽笛声在夜气里回荡。

*　*　*　*

照谦辅的说法，悦子的烧伤和感冒属于逃兵役之类。他笑着说：“我是逃兵役的老手，我的话没有错。”不管怎样，悦子免除了劳役，妊娠四个月的美代也不能参加劳动，杉本家仅有的二亩稻田的收割、挖薯、锄草还有采摘水果等活计，今年都沉重地压在谦辅的肩上了。他照旧不住地嘀嘀咕咕，干起活来懒洋洋的。农地改革前，作为自留地的这块巴掌大的田地，如今也不得不交售公粮了。

三郎推迟去天理的行期，拼命干活儿。水果大体收获完了。趁着空儿，又忙着挖薯、秋耕和锄草。这类秋高气爽天气下的劳动，晒黑了他的肌肤，造就了一位老成持重的棒小伙子。留着短发的头部，健壮得像一只小公牛。村里不认识的姑娘们给他写情书，诉说相思之苦，他把信念给美代听。再有别的姑娘写信来，他就不再让美代知道了。不是他故意隐瞒，他也不会去赴约，甚至连信也不曾回。老实木讷的性格使得他保持沉默。

不过，对于他来说，总算是新鲜的经验。只要三郎想到自己也有人爱，那么对于悦子来说，这就是个重要的契机。三郎开始漠然地思考自己给予外部的影响了。从前，外部对于他来说，不是镜子，而是自由自在往来驰骋的空间。

这种新鲜的经验，连同他那被秋阳晒得黧黑的额头和面颊，为他的态度带来微妙的青春的倨傲，这是从前未曾见到过的。爱的敏感，使美代也觉察到这种变化。但照她的解释，三郎作为丈夫，对自己就应该是这样的态度。

十月二十五日早晨，三郎上身穿弥吉给他的旧西服，下身是咖啡色裤子，脚上是悦子送的袜子以及球鞋，一身盛装上路了。他肩上挎着粗糙的帆布书包作为旅行包。

“跟家里母亲商量一下结婚的事儿，把老人家接来住上两三天也行，让她瞧瞧美代。”

悦子说道。这本来是人之常情，悦子为何要这样郑重其事呢？她自己也不清楚。难道为了把自己逼到走投无路的地步，必须这样措辞呢，还是考虑到一旦母亲来了看不到宝贝媳妇会感到茫然，弄不好会发生可怕的事情，打算就此罢手呢？

悦子在走廊上拦住去弥吉房间辞行的三郎，急匆匆说了上面一段话。

“知道了，谢谢。”

将要出门的三郎心情有些激动，他目光炯炯，夸张地表示了感谢，颇显反常地正面凝视着悦子的面庞。悦子想和他握手，巴望他把自己紧紧抱在怀里。她不由想伸出受伤的右手，但担心伤痕会给他的手掌留下

不快的记忆，随即作罢了。一时有些困惑的三郎，再次给她留下一个快活的微笑，然后背对着她，沿走廊匆匆而去。

“那背包看样子很轻，简直像去上学。”

悦子在后面说。

美代独自把他送到桥对面的入口处。这是权利。悦子眼睁睁送走了这个权利。

三郎走到石板路下坡登上石阶，这时他有一次回过头来，朝站在院子里的弥吉和悦子举手致敬。直到他的背影消失在刚染上颜色的枫林后头，他那微笑的牙齿依然鲜明地印在悦子的脑海里。

到了美代该打扫房间的时候了。约莫过了五分钟光景，她脚步懒散地登上日影斑驳的石阶。

“三郎已经走啦？”

悦子毫无意义地问道。

“嗯，他走啦。”

悦子毫无意义地回答。不知是喜还是悲，她的表情一向木然不觉。

送走三郎时，悦子心中泛起了优柔的动摇和反省。她胸中满怀着痛切的悔恨和罪责之感甚至打算放弃撵走美代的企图。

然而，美代已经心安理得地沉醉于她同三郎的生活中了。当悦子从回来的美代的脸上看到这副表情时，立即怒火中烧。于是，她又回到原来最初的想法，已经打定的主意决不改变。

[1]美国通用汽车公司制造，商标为Chevrolet（金蝴蝶结）的豪华汽车。

[2]指夫妻生活进入互相厌倦的年龄段。

[3]原文为“皿屋敷”，日本古代传说故事。一个名叫阿菊的女子，不慎打碎主人收藏的一只盘子，惨遭杀害，尸首被投入井中。她的亡灵每日都在悲伤地数着盘子。

# 第五章

“三郎回来啦，从府营住宅沿着田里的近道回来啦，刚才我从楼上看到的。好奇怪，只他一个人，没有看到他母亲。”

悦子正在做饭，千惠子慌慌张张跑进来告诉她。这是天理庆祝大典第二天，即二十七日晚间的事。

悦子把铁箅子夹在火炉上烤秋令上市的青花鱼。听到这个消息，她把摊着鱼的铁箅子搁在旁边的木板上，再坐上水壶。她的沉静的动作里包含着对自己感情严格的约束力。然后，她站起身来，催促千惠子一起到二楼去。

两个女人急匆匆上了楼梯。

“三郎这小子，可真会闹腾人啊！”正在躺着阅读安纳托尔·法朗士[1]小说的谦辅说道。不一会儿，在悦子和千惠子的热心带动下，也一起站到了窗户前边。

府营住宅西面的森林外侧，太阳已经落下一半了。空中晚霞似火。

田里大都收获完毕，田间小径上走着一个步调稳健的人影，他就是三郎。有什么奇怪呢？他是按照预定的日子、预定的时刻归来的。

影子在他斜对面长长地伸展着。肩头上的背包摇晃起来。他像中学生似的一手按着背包。没有戴帽子。也没有不安和畏惧。他迈着悠然的坚实而不松懈的步子走来。要是顺着正道走，应该到达公路了，他却向右拐进田间小路。他沿着稻架一旁，开始小心翼翼看着脚下走着。

悦子听到了自己剧烈的心跳，这剧烈的心跳既不是因为喜悦，也不是因为恐惧。她弄不清楚自己等待的是祸还是福。总之，她所等待的东西终于到来了。该来的都来了。她胸中翻江倒海，该说的话也说不利索了。于是，她对千惠子说：

“怎么办呢？我真不知该怎样办才好。”

假若一个月前听悦子说出这类不知所措的话来，谦辅和千惠子不知会怎样惊讶呢。悦子变了，这个刚强的女子失掉了膂力。如今，悦子所希望的是，归来的三郎一无所知，对她投以最后的亲切的微笑；他一旦了解真相后，对她投以最初的强烈的责骂。这几个夜晚，悦子翻来覆去被这两种梦想折磨苦了！随之归结到一个既定的结局上：三郎对悦子大骂一通，然后追随美代而去。明天这个时候，悦子肯定看不到三郎了。不，能这样站在二楼的栏杆前，远远地尽情眺望三郎，今天也许是最后一次了……

“好奇怪呀，打起精神来嘛。”千惠子说，“你有勇气撵走美代，还有什么事情不敢做的呢？我们真是对你另眼相看呀！我实在敬佩你。”

千惠子像对待小妹妹似的紧紧挽住悦子的臂膀。

撵走美代这个行为，对于悦子来说，是对自己痛苦的最初修正、让步，甚至是屈服。然而在谦辅夫妇眼里，却看成是悦子最初发出的一次攻势。

“一个妊娠四个月的妇女背着包裹，被赶出家门，这件事做得太过分了！”

千惠子打心眼里这么想。她想起美代的哭声和悦子严厉的态度，以及悦子送美代去车站、将她好歹推上电车的冷酷。昨日亲眼见到的那桩富于戏剧性的事件，使得这对夫妇甚感兴奋。能在米殿看到这份儿热闹，真是难以想象。美代背着用丝带捆扎的行李走下石阶，悦子像警察一样跟在后头。

弥吉闷在自家室内，美代来辞行，他连头也没转，只说了一句：“长期以来你吃苦了。”浅子吓得魂不附体，她不知出了什么事，转来转去。谦辅夫妇没有听任何人说明，却已经理解了这次事件的意义，因而有些自鸣得意。他们认为，自己既然能够理解不道德和罪恶，那么自己也可以是不道德的。在这一点上，他们感到自负。但这只不过像新闻记者一样，出于一种引导社会潮流的冲动。

“你好容易才走到这一步，从此以后，我们会帮助你的。不要客气，只管吩咐好了，我们一定尽力而为。”

“为了悦子，我一定忠心耿耿地干下去，如今再也不要顾忌公公了。”

夫妇两个把悦子夹在中间，你一句我一句。悦子站起身来，用两手拢着鬓发，走到千惠子的镜台前面。

“给我一点古龙水好吗？”

“请自便。”

悦子拿起那只绿色的瓶子，向手心倒了几滴，神经质地揉搓着两边的太阳穴。镜子上罩着褪色的友禅织的帘子。她没有拉开帘子，她害怕看见自己的面孔。然而，她又担心即将见到三郎时自己的脸色，于是将帘子斜着卷起了一角。口红太浓了，她用锁着花边儿的手帕擦了一下。

行动的记忆比起感情的记忆来，不留任何痕迹。昨天，悦子听着美代遭到无理解雇的哭诉时，丝毫没有动心，她推搡着把一个背着包袱的孕妇送走了。她简直不能相信，昨日的悦子和现在的自己竟是同一个人。她既没有产生后悔，也不在感情上强使自己排斥后悔，她只是无可奈何地又在过去懊恼的锁链上，在岿然不动的腐败的感情小山上，发现了自己端坐于其上的身影。由此看来，使人感到一筹莫展的不就是称作“罪恶”的东西吗？

谦辅夫妇没有放过这个助力的机会。

“眼下，悦子如果遭到三郎的嫉恨，一切都完了。要是公公为你担待下来，承认赶走美代是他的主意，那就好办。也许公公没有这个度量。”

“公公说他什么也没有对三郎说，只是不愿承担一切责任。”

“公公这样说也是理所当然的。好吧，这事交给我了，我不会办坏的。就说美代接到家里电报，母亲得急病，回家探病去了。”

悦子清醒过来，她并未把眼前这两个人当成知己，而是把他们看作带领自己进入迷途的不诚实的向导。悦子不该再次堕入迷雾之中。这么说，昨天那种激烈的果敢行为也白费了。

悦子辞掉美代的行为，尽管是对三郎真心挚爱的表白，但毕竟是为了自己的生存而不得不采取的行动。悦子喜欢这么看，这样更加合乎自己的本分。

“必须使三郎认识到，赶走美代是我的主意。还是由我跟三郎讲明白。你们不救我也没关系，我一个人单枪匹马干下去。”

悦子冷静的结论，在谦辅夫妇眼里，只是因自暴自弃而引起精神错乱，随便胡说一通罢了。

“还是冷静考虑一下吧。否则，一切都将化为泡影。”

“千惠子说得对，那样做是不明智的。还是交给我们吧，事情不会办坏的。”

悦子莫名其妙地浮现着笑意，微微歪斜着嘴角。她认为，不把这两

口子看作敌人，就无法从自我行为中排除一种帮倒忙的障碍。她伸手到背后紧一紧腰带，像一只疲倦的大鸟，忧郁地理一理羽毛，站起身来。她走到楼梯上说：

“真的不需你们帮助了，这样我反而自在些。”

这一手使得谦辅夫妇哑口无言。他们很生气，就像一个人跑去救火，被现场维持秩序的警察一把拦住。对于火灾现场来说，救火最需要的是水，但偏偏有人端了一盆温水跑去了。他们就属于这类人。

“我真羡慕那种把别人的好心当成驴肝肺的人。”

千惠子说。

“这个算了，三郎母亲没来，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谦辅提起了这一点。悦子被三郎的归来搅得心神不安，他被悦子牵着鼻子跑，因而疏忽了这件事，一直没提起过。

“干脆随它去好了，今后决不再帮悦子了。那样反而落得个轻松愉快。”

“从此可以安下心来，只管看热闹吧。”

谦辅吐露了真言。同时，他感到悲哀，因为他在这个悲惨事件中的“高尚”表现，失去了令他满意的人道主义依据。

悦子走下楼梯坐在火炉旁边。她拿下水壶，重新架上铁箅子。走廊上伸出来一块弥吉制作的木板，上面放着火炉，弥吉和悦子的饭菜都在这里做好。美代走了，从今天起，煮饭的活儿每天轮流值班。今天是浅子当班，由信子代替下厨的母亲，唱着儿歌哄着弟弟夏雄。疯狂的笑声早已响遍暮色苍茫的各个房间。

“出什么事了？”

弥吉走出屋子，蹲到火炉旁。他心情惆怅地操起筷子将青鱼翻了个个儿。

“三郎回来了。”

“已经回来了吗？”

“不，还没到家。”

离走廊四五尺远，有一道茶树篱笆，落日的余晖在下边的叶尖上凝聚着闪亮的光点。尚未绽开的紧裹着的花蕾，点缀着许许多多相同的暗影。唯有未经修剪的一两根高出的小枝条，承受着下面的阳光，悠然地发出特别耀眼的光芒。

石阶上传来三郎吹口哨的声音。

悦子想起那次她和弥吉下围棋的时候，三郎走来问候晚安，她没有回头，心里一阵难受。悦子低下了头。

“我回来啦！”

三郎挨着篱笆，露出上半个身子喊道。穿着衬衫的前胸敞开着，可以看到黧黑的咽喉。悦子的视线碰到了他那天真的青春的笑脸。她想，再也看不到他那无所拘束的笑颜了。她的视线里伴随着一种甘美而痛惜的力量。

“唔。”

弥吉对着空中应了一句。他没有看三郎，只是专心盯着悦子。

炉火不时燃着鱼油，腾起了火焰。看到悦子放着不管，弥吉连忙吹灭了。

“到底怎么啦？全家人都在为悦子的情恋伤脑筋，唯有这小子浑然

不觉。”

弥吉又一口气吹灭了逐渐燃烧起来的鱼油。

悦子心里十分明白，刚才自己在谦辅夫妇面前夸口要亲自对三郎讲个明白，实际上只不过是一种空想的勇气。她既然看到那张清纯、明朗的笑脸，哪里还会有那股子见不得人的勇气？然而、事到如今，谁还会助她一臂之力呢？

……话又说回来，悦子所夸示的勇气里，一开始就包含着对于挫折的预想，交织着一种狡猾的欲望，不是吗？她认为在一段时间里，谁也不会把这种不幸的事情告诉三郎，她巴望在同一屋檐下，她和三郎不要互相憎恶，这样的时间越长越好。

——过了一会儿，弥吉开口了。

*　　*　　*　　*

“好奇怪呀，这小子怎么没把他母亲带来？”

“可真是的。”

悦子似乎刚刚想起来似的，露出怪讶的神色应和着。她被一种异样喜悦的不安所驱使，说道：

“问问看，说不定不久就会到的呢。”

“算了，这样一来就不得不提到美代。”

弥吉用一副老年人松弛的皮肤般的讽刺语气阻止了她。

*　　*　　*　　*

其后的两天，悦子周围出现一种奇妙的风平浪静的状态。两日之间，使人觉得就像一个绝望的病人出现了一种令人啼笑皆非的病症：一时间难以说清的回光返照，使得看护的人员愁眉顿展，再一次徒然面向已经放弃的希望。

发生了什么事情？眼下所出现的，这就是幸福吗？

悦子牵着玛吉做了一次长途的散步。她送弥吉到梅田车站去请人购买特快车票。她手里握着玛吉脖子上的锁链一直走到冈田车站。这是二十九日午后的事。

就在两三天前，自己曾带着一脸凶相在这里送走美代，如今，她又来到同一座车站。弥吉背倚新近涂了白漆的栅栏，同悦子站着说了一会儿话。今日的弥吉难得地刮了胡子，穿上了西装，拎着一根蛇纹手杖[2]。她放过了好几趟开往梅田的电车。

悦子从未有过的幸福表情使得弥吉大为不安起来。狗急匆匆嗅着周

围，她踮起脚尖儿，时时摇晃着身子，不住对狗发出呵叱。再不然，有时就以微显温润的眼神和惯有的舒缓的微笑，凝睇注视着站前书店和肉铺前的人来人往的马路，有的人驻足观看一阵子，什么也没买，随之又迈动了脚步。书店前飘扬着发售儿童杂志的红黄两色的广告旗。这是一个风儿有些尖厉的阴天的午后。

“悦子那种幸福的样子，莫非她和三郎达成什么协议了吧？今天不愿意跟我一起去大阪，也许就是这个缘故吧？要是这样，她又对明天开始的漫长之旅不表示异议，又是为什么呢？”

弥吉想错了。悦子表面上的所谓幸福，实际上不过是她反复考虑之后，实在想不出办法，面对一片混沌束手无策的沉静罢了。

三郎昨天一天，带着一脸若无其事的表情割草，下田，看不出有什么心神不定的样子。悦子从他面前经过，他摘下草帽打着招呼。今天早晨也是如此。

本来就是一个寡言少语的青年，只要没有主人的吩咐和提问，他是不会主动开口的。他终日沉默也不以为苦。美代在时也常常开开玩笑，显得活泼而有朝气。洋溢着明朗青春的容貌，即使缄口不语，也决不会给人一种陷入阴郁的沉思之中的印象。浑身上下充溢着堪称“真正生命的饶舌”的力量，使得劳动的手脚不停地面对太阳和自然诉说、歌唱。

推测起来，这位具有单纯而易于轻信的灵魂的主儿，至今也许还在坚信美代依然待在这个家庭里，她只是偶尔出差住在外头，今天也许会

回来的吧？对此即便有些不安，他也不会向弥吉或悦子问起美代的行踪。

这么一想，悦子感到三郎的平静从头到尾都和自己息息相关，这使她难以置信。悦子还没有说明真相呢，一切蒙在鼓里的三郎既不会叱骂她，也不会飘然出门，追索美代而去。这是当然的道理。事到如今，那种挑明一切的勇气，在悦子心中逐渐衰微了，这不啻为了悦子，也是为了三郎短暂的假想的幸福，因而也是她所希望的。

可是，他为何不陪伴母亲一起来呢？三郎这个人，从天理的大典归来，只要没有人问起，他就不会主动详细谈论大典的盛况以及旅途见闻。在这点上，悦子再次失去判断的能力。

……悦子由各种不安之中产生了一种渺茫的难以说清的希望。这些都是一旦说出口，不过是嗤之以鼻的、近乎空想的微小的希望。罪恶背后的黑暗和这种希望、使她不敢面对三郎。……

“三郎这小子为何如此冷静，一点儿也不惊慌呢？”——弥吉继续思忖着，“悦子和我都这么想，辞掉美代三郎也会马上离开的，可看起来，稍不留神就会失算的。不管它，只要能和悦子一起旅行，一切都会过去的。我只要到了东京，未必碰不到新的侥幸，不是吗？”

悦子将玛吉拴在栅栏上，她转头望着线路。阴霾的天底下，线路闪着锐利的光芒。带着无数擦痕的钢轨斑驳的断面，在悦子面前呈现着亲切的平静，向远方伸延开去。线路两侧灼热的沙石上，洒落着微细的银

色的钢粉。不一会儿，线路传来沉闷的震感，发出了响动……

“会不会下雨呢？”

悦子突然对弥吉说。她想起上个月去大阪的情形。

“看天气也许不要紧的。”

弥吉仰头认真地看了看天空回答。周围一派轰鸣，上行电车进站了。

“您还不上车吗？”

悦子这才问道。

“你为何不跟我一块去呢？”

他的声音必须高过电车的轰鸣，所以听起来不像是追问。

“我穿一身便装，再说还有玛吉。”

悦子的话不成为理由。

“玛吉可以托付给这家书店嘛。店老板很喜欢狗，从很早以前起我

就是这里的老主顾了。”

悦子思索着，解开了狗的链子。她想，明天就要出门去了，今天牺牲在米殿的半天也是合乎自己心愿的。就这么回家去，和三郎在一起，可以想象那是多么痛苦。前天，他从天理归来的当日，突然从悦子眼前消失的三郎的姿影，又在她的面前晃动起来。悦子一看到他，不仅怀疑自己的眼睛，而且从此感到不安起来。悦子看到三郎在田里挥动锄头的身影，立即害怕得要命。

昨天午后，她独自出外作了长时间的散步，不也是为了躲避恐怖吗？悦子解开狗链子，对弥吉说；

“好的，那就走吧。”

*　*　*　*

悦子记得她和三郎肩并肩一起走到公路尽头一个无人的角落，想象着大阪的市中心，如今，她已经和弥吉肩并肩走到这里了。究竟是哪一条歧路，引导着人生经常会有这种奇妙的组合呢？他们两人来到行人杂沓的站外，这才想起，阪急百货店地下道是直接通向大阪站内的。

弥吉斜斜地拎着手杖，拉着悦子的手穿过岔路口。两人松开了手。

“快！快！”

他在对面的人行道上大声呼叫。

两人围着停车场绕了个半圆，不断被身旁汽车的喇叭声所威胁，终于挤进大阪车站杂沓的人流。票贩子一看到背包的人，就跑过来兜售夜间客票。悦子瞥见一个青年黧黑而柔韧的脖颈，觉得他很像三郎，不由回头看了看。

售票大厅播送着各次列车发车和到站的时间，弥吉和悦子从门前穿过，来到人影闲散的走廊，一抬头看到写有“站长室”的牌子。

……弥吉甩下悦子去找站长说话，悦子坐在候车室罩着白麻布的长椅上休息，不知不觉打起盹来。一阵响亮的电话铃声将她吵醒，她望着广阔的办公室里工作人员的日常起居，也感受自己浑身疲惫不堪。不仅如此，同时，单从生活节奏的急遽变化上，可以感受到精神的劳顿所带来的痛苦真是堆积如山啊！悦子把头靠在椅背上，她看到桌子上一部电话，不断交替地发出响声，一会儿是铃声，一会儿是响亮的谈话。

“电话，很久没有看到你了。人的感情不断在你体内交错，而你本身只是一种发出单纯铃声的奇妙的机器。形形色色的憎恶、甜爱和欲望，从你身上通过，你一点儿也不感到疼痛吗？抑或那铃声，就是一种时时发作的、不断抽动的、难以忍受的痛楚的呐喊？”

“让你久等了，车票拿到了。明天的特快很难买，这可是很大的面子啊！”

弥吉将两张蓝色的车票放在她伸过来的手心里。

“二等票，为了你才狠心买下的。”

其实，三天以内的三等票早已卖光了。况且这二等票在售票厅也能买到。可是弥吉一踏入站长室，碍于情面也不好意思不要二等票。

接着，两人又到百货店新买了牙刷和牙粉，以及悦子用的非油性雪花膏。此外，还为今晚杉本全家的“饯别宴”买了廉价的威士忌，然后踏上归途。

悦子从早晨起就开始打点明天旅行的行李了，她把在大阪买的少量的东西塞进包里之后，剩下的工作就是张罗晚上的饯别会，做一些比平时丰盛的菜肴。自打上次那件事情以来，不大肯和悦子搭话的千惠子和浅子，也都前来帮忙一起做菜。

习惯这东西，总是趋向于迷信和保守。弥吉提出今晚全家集中在平时不大使用的十铺席客厅里吃晚饭，这一方案没有得到大家心悦诚服的响应。

“悦子，老爷子的这个提议很奇怪，弄不好，你到东京后会给老爷子临终前喂最后一口水呢。那就只好麻烦你啦！”

跑来厨房偷食的谦辅说道。

悦子去察看十铺席的客厅有没有打扫完毕，只见宽阔的十铺席客厅里没有灯光，沉浸在漠漠黄昏之中，犹如一座索寞而空旷的大马厩。三郎独自一人面向庭院挥动着扫帚。

这位青年难以言表的孤独的身影，凭借那房间内的黑暗、手中的扫帚以及扫帚擦着铺席的萧索之声，都给人留下强烈的印象。悦子站在门口，仿佛第一次看到他内心的姿影。

她的心胸被罪恶之念所啃咬，同时又燃烧着同等强烈的恋情。透过苦痛，悦子第一次实实在在为思恋所苦恼。从昨天起看到他之所以感到恐怖，也许是因为爱情在作孽吧。

他的孤独显得那般坚固而纯洁，连悦子也很难找出破绽。爱的憧憬践踏着理性和记忆，甚至使得悦子轻易忘记目前罪恶之念的根源——美代的存在。她只想向三郎道歉，接受他的责骂和处罚，这是最好的办法。其中虽然也包括赤裸的利己主义思想，但对于这个看起来只顾考虑自己的女子来说，其实是第一次品尝到这种纯粹的利己主义。

三郎注意到了站立在薄暗中的悦子，他转过头来。

“您找我吗？”

“打扫完了吧？”

“是的。”

悦子走到客厅中央，环顾一下四周。三郎穿着枯草色的衬衫，卷着袖子，肩上扛着扫帚，凝视着悦子。他发现晦暗中站着一个幽灵似的女人，胸脯在剧烈地一起一伏。

“听着，”悦子痛苦地说，“今晚夜里一点钟，真是过意不去，请你到后面葡萄园等我，好吗？我明天就要去旅行，走之前有些话必须跟你说。”

三郎沉默着，没有吱声。

“怎么了，你来不来？”

“知道了，少奶奶。”

“你到底来，还是不来？”

“我来。”

“一点钟，在葡萄园，不要叫人看见了，啊？”

“是。”

三郎极不自然地离开悦子，拿着扫帚无目的地扫起来。

十铺席的客厅点起一百瓦的灯泡，但看起来还不如四十瓦的更亮。由于灯光黯淡，比起黄昏时的暮色，客厅里给人一种幽暗的感觉。

“这样一来还有什么兴致呢？”经谦辅这么一说，吃饭中大家都不住抬起头盯着那只灯泡。

此外，还少有地摆上了待客用的饭盘，加上三郎一家八个人，起初打算以背靠房柱的弥吉为中心，坐成一个半“口”字形，但是“有田烧”[3]的大瓷盘里的杂烩菜罩在阴影里看不见，根据谦辅的建议，八个人的半“口”字形排列，缩小在四十瓦的灯泡下边了。这样看起来，与其说开宴会，不如说围在一起打夜工更合适。

大家一同举起盛着二级威士忌的玻璃杯干杯。

悦子为自己一手制造的不安所折磨，至于谦辅的一副滑稽相，千惠子“青踏派”[4]般的饶舌，夏雄兴高采烈的欢笑……所有这些，她都目无所视，耳无所闻。就像登山者越来越向往高山险阻，悦子为不安和痛苦的能力所唆使，愈发酿制了更多新的不安和痛苦。

虽说如此，现在悦子的不安之中，有着她自己独创式的不安和异质性的某种凡庸的东西。做出解雇美代的行动时，已经出现了这种新的不

安的最初征兆。她所犯下的这种越来越大的误算，也许会使她失去她在这块土地上的一种作用，失去她在这块土地上所获得的一个席位。对于某些人来说是入口，对于她来说也许是出口。这道门扉安设在火警瞭望台顶端，许多人对于攀登这个入口一概死心，然而一开始就住在这里的悦子，巴望走出没有窗户的屋子，她要是打开这道门扉，说不定一脚踏空，坠地而死。这个屋子决不能出去，这一前提抑或正是为走出这座屋子所能采用的一切睿智的唯一基础。然而……

悦子坐在弥吉身边。因此，她不必转移视线，即可避免看见这位年迈的旅伴。她被坐在正对面三郎的酒杯吸引住了，此时谦辅正在劝他喝酒。灯光辉耀之下，三郎那粗糙、朴讷的手掌，捧着盛满琥珀色液体的玻璃杯，似乎倍加珍爱。

“不能那么喝酒！今天要是喝醉了，一切都将落空。他要是醉酒睡过了头，全都完啦。就剩今晚上了，明日我已是人在旅途。”

谦辅又要为他斟酒，这时悦子禁不住伸过手去。

“这位姐姐真犯嫌，你应该给可爱的小弟弟倒酒才是啊！”

谦辅公然调笑两个人的关系，这还是第一次。

三郎吃不透这句话真正的含义，只是握着空酒杯一味傻笑。悦子装出一副平常的样子，笑着说。

“未成年人喝酒，对健康有害。”

酒瓶已被悦子夺到手里。

“悦子呀，她做了未成年人保护协会的女会长啦！”

千惠子为丈夫帮腔，对悦子表示了委婉的敌意。

眼下这种情况，三天来一直成为禁忌的美代离家这件事，未必不会成为大伙儿公开的话题。适度的亲切和适度的敌意通过巧妙中和而形成的冷淡，维护了这种禁忌。一概装糊涂的弥吉，被禁止过分亲密的谦辅夫妇，还有不曾和三郎交谈过的浅子，大家都不约而同地遵守同一种规则，才使得这种禁忌有可能保存下来。但是，如果一角被撕破，就会立即出现危险。现在，千惠子当着悦子的面揭发她的行为这种事，也不是没有可能发生。

“今夜好容易找到个机会，决心亲自对三郎袒露一切，接受他的叱骂，可是如果眼睁睁看着别人抢先告诉了三郎，我又该怎么办呢？三郎也许不会发怒，他将忍着悲痛而默认了吧？更坏的是，他有碍于大伙儿的情面，笑嘻嘻地宽恕了我吧？一切都将原封不动地结束。所有一切，痛苦的预测、不可能存在的希望、可喜的破灭……所有一切都将结束。但愿夜里一点之前不要发生任何事情！但愿在我动手之前不出现任何新的事故！”

悦子面色苍白，纹丝不动地坐着，一句话不说。

无可奈何的弥吉，自觉是她苦恼的无力的同情者，尽管只是朦胧感知到悦子面临的危险的内容，但由于平日屡屡看到悦子心神不宁的样子，心中早已有数，如今当着谦辅夫妇的面，显示一下庇护悦子的雅量，即便是为了明日旅途的愉快，也是必不可少的处置办法。弥吉看清了这一点，拿出能使全场气氛冷却下来的本领，凭借他那总经理时代的辩才，滔滔不绝地讲了一气，这才拯救了悦子。

“三郎是不能再喝啦。我像你这般年纪，甭说酒，香烟也不抽。你不抽烟，这我很佩服。年纪轻轻，不要养成多种嗜好，这对将来大有益处。人人喜欢喝酒，但过了四十再喝也不晚。谦辅你们，说实在的，喝酒喝得太早啦。不过，时代不同了。这是时代之差嘛。这个当然也应该考虑，不过……”

全场鸦雀无声。突然，浅子无意之中大声喊叫起来。

“呀，夏雄睡着啦！我把这孩子放下再来！”

浅子抱起膝头上沉睡的夏雄出去了，信子跟在后头。

“我们也学夏雄，老老实实待着吧。”

谦辅装出一副儿童的口吻，揣摸着弥吉的心情。

“悦子，把酒瓶给我吧，这回我自斟自酌。”

悦子有些心不在焉，她把自己身边的酒瓶漫无目标地往谦辅那里一推了之。

她想不再注视三郎，但目光想离又离不开。每每四目相对时，羞赧地将视线移开的总是三郎。

悦子盯着三郎，极力回忆起往日无法逃脱的命运，想着想着，觉得明日之旅也立即动摇起来，似乎注定要发生某些变化，她为此感到有些狼狈。如今，她头脑里的地名不是东京，如果硬要说出地名的话，唯一的地名就是后面的葡萄园。

杉本家的人通常所说的葡萄园这地方，实际上就是弥吉眼下放弃葡萄栽培的三间温室和一百坪左右的桃树林这一角落，就在进山赏樱和参加庆典的路口上。不过，除了这个时节之外，杉本家的人们很少光顾这块三四百坪半被舍弃的荒岛般的地方。

……悦子早就盘算开了，和三郎相会该如何打扮，必须注意衣着，不能让弥吉觉察出来，要准备好鞋子，睡前要想着把厨房后门打开，以免到时开门时可怕的吱吱嘎嘎声把别人吵醒……她一一思忖着，心情充满不安。

退一步考虑，仅仅为了同三郎长谈，就暗暗动了这么多脑筋，为了那个时间、那种场合的约会，枉费了许多不必要的辛苦，实在徒劳而又可笑。且不说数月前谁也不知道她的恋情，就算已经成为半公开秘密的今天，为了避免不必要的误解，一次“长谈”也可以白天到外头去相会。

她所希望的只是一次沉痛的长时间的内心独白，此外再没有别的目的了。

究竟是什么促使悦子特意寄望于这些烦琐的秘密的呢？

在这最后的夜晚，悦子想获得一种秘密，即便是形式上的秘密也好。她巴望同三郎之间保有一份最初抑或是最后的秘密。她要和三郎分享这份秘密。尽管三郎到头来不会给予她任何东西，但是她希望从他那里得到一点儿哪怕是危险的秘密。悦子决心要求三郎赠给她这份礼物。她感到自己有这个权利。……

* * * *

十月过半，为了抵御夜间和早晨的寒冷，弥吉睡觉时及早戴上了他称之为“夜帽”的绒线帽。

对于悦子来说，这是微妙的标识。只要他钻入被窝时戴上这顶帽子，悦子这一夜就平安无事。要是不戴帽子睡觉，夜里悦子就不得安宁。

饯别宴十一点结束，悦子已经听到身旁弥吉的鼾声。为了明日的旅行，睡眠必须充足。戴在头上的夜帽微微滑落了，露出了长满白发的脏兮兮的发根。他的白发始终不见纯白一色，而是给人一种不洁之感的芝麻盐般的花白色。

难以成眠的悦子就着睡前读书的台灯灯光，瞅着那顶乌黑的夜帽。不一会儿，她熄灭了台灯。万一弥吉还没有睡着，不可因看书看到很晚而使他感到不自然。

其后，悦子在黑暗里提心吊胆地等了将近两个小时。如此的焦虑和徒然的热烈的梦幻，描绘着她和三郎幽会的无限喜悦之情。她像一位春心荡漾而忘记祈祷的尼僧，忘记了为博得三郎的憎恨所要做的告白的努力。

悦子将藏在厨房里的便装套在睡衣外面，系上朱红的腰带，围着彩虹色的旧羊毛围巾，披着一件黑绫子大衣。玛吉在大门口的狗窝里睡觉，用不着担心它会叫。走出厨房后门，入夜的晴空月明如昼，她没有直接去葡萄园，而是首先到达三郎宿舍的门前。窗户敞开着，被子撩到了一边。他无疑是从窗户跳出来，先到葡萄园去了。看到他如此诚实，一种意想不到的官能的喜悦，使得悦子心里痒酥酥的。

虽说是后面，但葡萄园和房屋之间还隔着峡谷般低洼的甘薯田。而且，葡萄园的这一面坡地还覆盖着四五米宽的细竹丛，从房内全然看不到温室的轮廓。

悦子沿着荒草离离的小路，穿过甘薯田一带峡谷。枭鸟悲鸣。月光照射着掘过甘薯的松软的土地，宛若用硬纸折叠的山脉地形图。小路有一处布满了荆棘，一旁的田地里印着两三个胶底球鞋的痕迹，那是三郎

的脚印。

悦子经过细竹丛外边，登上一段斜坡，来到栎树阴里。月光之下，葡萄园一带尽收眼底。三郎袖着手呆呆地站在覆盖着破玻璃的温室门口。

剃得很短的一头黑发，在月光的辉映下，十分鲜明。他没有穿上衣，看来一点儿也不怕冷。只是穿着一件弥吉送给他的手织的灰色毛衣。

他看见悦子，用力甩开臂膀，并起足跟远远打着招呼。

悦子走近了。然而，她已说不出话来。

她打量了一下四周，说道：

“没有个坐的地方吗？”

“哦，温室里有椅子。”

这句话丝毫不见踌躇和羞怯，这使悦子稍稍有些失望。

他低头走进温室，她跟在他的后头。

屋顶几乎全都没有玻璃，地面的草垫子上清晰地印着天窗木框以及干瘪的葡萄和枝叶的阴影。一张风吹雨打的小圆木椅子倒在地上，三郎扯下腰间的手巾仔细揩拭一遍，让悦子坐下来，自己坐在横躺着的生锈的铁桶上。然而，铁桶坐上去很不稳当，他只得像小狗一样将一侧的膝盖直立着坐在草垫子上。

悦子闷声不响。三郎拽下一根草秆儿绕在手指上，弹出了响声。

“美代是我辞掉的。”

悦子突然迸出这样一句话。

三郎若无其事地抬眼看看她。

“我知道了。”

“谁告诉你的？”

“听浅子少奶奶说的。”

“浅子她……”

三郎低下眉头又在手指上绕着草秆儿。他从正面看到悦子吃惊的样子，觉得很尴尬。

这位少年低着头颀一副忧郁的神情，在意外地被鼓动起想象力的悦子眼里，有着这样的印象：一棵鲜活的小树硬是被劈开，这一两天装出满心开朗的样子，好不容易耐过悲哀而获得惊人的顽强的诚实以及无与伦比的诚实的背后，却潜隐着激烈的无言的抗辩。这无言的抗辩，较之任何粗野的谩骂，更加剧烈地刺伤了悦子的心胸。她坐在椅子上，深深弯下腰来。她心神不宁地握起手指，忽而又松开，用一副低沉的热烈的声调诉说起来。她的声音时时发出唏嘘而中途断绝，由此可知，她是如何压抑着激越的感情倾诉衷肠啊！而且，听起来简直像是怒不可遏。

“请饶恕我吧，我实在太痛苦啦。我只能这么做。况且，你撒了谎。你和美代明明那般相亲相爱，却跟我说你不爱美代。我听了你的谎言，越发痛苦起来。为了使你知道你给我造成的你从未体验过的这份苦恼，我认为你也有必要尝受一次相同的无缘无故的苦恼。你能想象得到我有多么痛苦吗？如果这种苦恼可以打心里掏出来加以比较的话，我真想和你比一比看，究竟谁的苦恼更大！我痛苦地无法抑制住自己，所以被火烧伤了手指。你看，这都是为了你，因为你我才被火烧伤的呀！”

悦子就着月光伸出受伤的手掌。三郎像触摸一件可怕的东西，他触了触悦子翻转的指尖儿，又立即离开了。

“在天理也遇见过这样的叫花子，露出伤口以乞求别人怜悯的叫花子，实在叫人害怕。少奶奶称得上是一位品位高雅的叫花子了。”

三郎思忖着，没料到她的品位高雅的原因毫无保留地全都在她的痛苦之上。

直到现在，三郎依旧不知道悦子在爱着他。

他想从悦子拐弯抹角的告白中，努力找到自己勉强可以接受的事实。眼前的女人是这般痛苦，只有这一点是确定无疑的。她虽然不知道深层的原因是什么，却一味认定是为三郎而苦恼。大凡痛苦的人，都应该给予安慰，只是不知道如何安慰她才好。

“没关系，至于我，你不必担心。美代不在，只是暂时有点儿寂寞，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

很难测知这是否是三郎的心里话，她被这种不着边际的宽大惊呆了。悦子闪着深深疑虑的眼神，在这种亲切而单纯的怜悯之中，探求着相隔一层谦恭谎言的礼仪做法。

“你还在撒谎，自己同心上人硬是被人一手拆散，还说什么没关系，哪里会有这样的事呢？你呀，我一切全都对你表白，请求你原谅。可你还是隐藏真心，打心里不肯原谅我。”

在对抗悦子深不可测的Romanesque[5]式的固定观念之中，具有玻璃般透明的灵魂、遇事束手无策的三郎，远不是她的对手。一阵惶惑过后，他认为悦子怪罪的是他的撒谎，正像刚才最使她伤心的“不爱美代”那句重大的谎言，只要证明是真心话，她就会消气的。于是，他以果断的语气说道：

“我没有撒谎，你真的用不着担心。因为我不爱美代。”

悦子不再唏嘘了，她几乎笑起来：

“还在撒谎，又在骗人！你的谎言只能欺骗小孩子，还想欺骗我吗？”

三郎一筹莫展。面对这个难以对付的令人头疼的女人，他无计可施，只好闷声不响。

悦子面对他亲切的沉默，开始松了口气。她清清楚楚听到深夜远方货物电车遥远的汽笛声。

三郎忙于考虑自己的问题，根本顾不上汽笛什么的。

“我该怎么说，少奶奶才相信呢？少奶奶曾经将爱与不爱当成天翻地覆的大事对待。可是现在，不管我说些什么，少奶奶一概认为是撒谎，不予理睬。对了，也许她要证据，只要说出事实，她肯定会相信的。”

他重新坐正，微微弯着腰，迫不及待地说道：

“不是撒谎，我真的没打算娶美代为妻。在天理时我跟家里说了，母亲一直反对我结婚，她说还太早。我没有说到怀孕的事，因为实在不好意思说出口来。母亲因此而大加反对，说娶个不中意的女子为媳妇，

到底是为的哪一桩？她还说，自己不愿意见到这种不干不净的女子，所以没有到米殿来，由天理直接回家乡去了。”

这则拙口笨舌说出的甚为朴讷的故事洋溢着难以言表的真实。悦子似乎陶醉于一场美梦中，贪婪地饱享着永不消失的瞬间里鲜美的喜悦。她不感到恐怖，听着听着，悦子的眼睛闪亮了，她的鼻翼在颤动。

她如醉如痴地说：

“你为什么不把这些说出来？为什么不早点儿说呀？”

她接着还说：

“是吗？没有把母亲接来，原来是因为这个。”

她接着又说：

“这么说，你回到这里，美代不在反而更合你的心意啦。”

这些话一半在嘴里，一半说了出来，悦子自己要想把执拗地反复出现的内心独白和口里说出的喃喃自语，特意区别开来，真是难上加难。

梦里，树苗瞬间长成大树，小鸟立时变作拉车的巨马一样高大。就这样，悦子的梦想使得可笑的希望膨胀开来，成为眼前随时可以实现的

希望。

“说不定三郎爱的是我呢，拿出勇气来！我应该试探一下。不要怕失败，要是他真爱我，就是我的幸福，不是很简单吗？”

悦子这样思考着。然而，不怕背叛的希望，比起一般的希望，只是一种绝望。

“是这样……那么，你究竟爱谁呢？”

悦子问道。

这个聪明的女人或许产生这样的误解，目前这种场合，可以把两人结合在一起的不是语言，她只要亲切地揽一下三郎的臂膀，这一招也许就万事俱备了。这两个截然不同的灵魂，就可以握手言欢了。

可是，语言在两个人之间犹如顽固的亡灵岿然屹立，三郎对悦子面颊上飞起的潮红很不理解。他就像面对一道难解的数学题的小学生，只能缩手缩脚，穷于应对。

“爱……不爱……”

又来了！又来了！

这个看似极为便利的词语，对于他来说，依然给那种走一步算一步的轻松愉快的生活增添了多余的意味，也给他今后的日子套上了多余的枷锁。因此，只能看作是剩余的概念。这个词语作为日常必需品而存在，因时间和场所可以以生死为赌注。然而，他不具有营造这种生活的房间，岂止没有，就连想象都难以做到。更何况，作为这个房间的主人，为了毁掉这个房间，甚至干出将整个住宅放火烧掉的愚行，这对于他来说，那是十分可笑的蠢事。青年站在少女身旁。按照自然的趋势，三郎吻了美代。交合了。然后，美代的肚子里怀了孩子。还是按照自然的趋势，三郎对美代厌倦了。于是，一场儿童游戏渐渐进入高潮，至少这场游戏谁都可以充当他的对象，不一定是美代。不，说是厌倦，可能欠妥，对于三郎来说，他未必真想要美代。

人，要是爱上一个就必然不会爱上另一个，或者不爱这一个就必然会爱上那一个。但是三郎完全不按这种逻辑规范自己的行为。

基于这种缘由，他再次穷于应答。

将这个纯朴的少年追逼到这种地步的是谁呢？让走投无路的他做出等闲解答的又是谁之罪呢？

三郎认为，不能凭感情用事，只得依靠世故教训的判断。这是从孩

童时代起端他人饭碗长大的少年时常采取的解决办法。

这么一想，他立即明白了悦子的眼睛，仿佛在告诉他：“请说出我的名字吧。”

“少奶奶的眼睛实在莹润，她是多么认真啊！我懂啦！我的答案里，只要说出少奶奶的名字就行了。肯定没错。”

三郎摘下身边一颗黝黑的干葡萄，搁在手心里滚动着，低下头来，直言不讳地说：

“少奶奶，就是您啊。”

一副明目张胆地撒谎的语调，较之直言“不爱”更加露骨地表明不爱的语调。为了直接感受如此天真的谎言，不需要冷静的头脑考虑。一味沉迷于梦幻里的悦子，听到这句话，立即清醒过来，她站起身子。

一切都结束了！

她用两手理一理经夜气浸润的冰冷的乱发。用沉着而雄健的语调说道：

“好了，该回去了。我明天必须及早上路，所以我也得稍微睡一会儿。”

三郎塌下左肩，很不情愿地站起来。

悦子觉得脖子上一股寒气，于是将彩虹围巾向上竖了竖。三郎发现她的嘴唇，在干枯的葡萄叶荫里，闪现着黝黑的光泽。

一直伤透脑筋、穷于应付的三郎，不时翻着眼皮看看悦子，他觉得她不是女人，而是精神怪物，是一种不得而知、无法捉摸的精神肉块。烦恼、苦闷、流血，忽而又发出喜悦的怪叫。她就是这样可怜的一堆神经组织！

但是，对于站起来竖起围巾的悦子，三郎这才觉得她像个女人。悦子将要离开温室，他横着手臂拦住了她。

悦子扭转身子，刺一般直盯着三郎的眼珠。

宛若藻荇纵横的黑暗的水下边，船桨撞击着别的船底，此时，悦子明显感到，虽然隔着几层衣服，他膀子上强健的肌肉和自己柔软的前胸紧紧贴在一起了。

三郎再也经不住她的凝视。他摇晃了一下，张开嘴来，没有出声，露出令人放心的快活的笑容。而且，三番两次不自觉地迅疾地眨着眼睛。

其间，悦子一言不发。莫非她终于悟出语言是无力的吗？一度瞥见断崖谷底的人，一旦被迷惑，就不会再考虑其他事情了。抑或好容易才确实弄到手的绝望不愿再撒手了吧？

悦子的肌肤被迂回曲折、年轻快活的肉体所压挤，浑身汗津津的。一只草鞋脱落了，翻转在地上。

悦子在抵抗，她自己也不明白，为何要如此抵抗。仿佛抵抗就是一种凭依似的。

三郎的两只臂膀紧紧搂住女人不放。悦子频频躲避着脸孔，嘴唇和嘴唇总是挨不到一块儿。焦躁使三郎脚步慌乱起来，险些绊倒椅子，一边的膝盖跪在草地上。悦子瞅空儿挣脱他的臂膀，逃出了温室。

悦子为什么喊叫？悦子为什么呼救？她在呼唤谁的名字？除了三郎，哪里还有她所要呼喊的名字呢？三郎之外，哪里还有悦子的救命恩人呢？即使呼喊救命，又能怎么样呢？她人在哪儿？要向哪儿去？……哪里能够拯救她，又会被送到哪里去呢？悦子心中有数吗？

三郎追到温室旁边茂密的芒草里，将悦子按倒在地。女人的身子深深埋进草丛。两人的手被草叶划破了，沾满鲜血和汗水，两个人都没有

觉察。

三郎的脸孔涨得通红，汗水闪耀着光亮。悦子眼前瞧着这张脸孔，由于冲动而美丽起来，因热望而变得炫目。悦子甚至怀疑这个世界还有没有比这位青年的表情更加美丽的东西了。同这种心情相反，她的身子依然在抵抗。

三郎凭借两只膀子和胸部力量摁住女人的身体，简直像做戏一样，用牙齿咬掉黑绫子大衣的纽扣。悦子半醉半醒，只觉得自己胸脯上滚动着一颗沉重的头颅。她以满腔洋溢的情爱承受着这颗活生生的头颅。

尽管如此，就在这一瞬间，她喊叫起来。

三郎早在这一声惊天动地的叫喊之前清醒过来，他大吃一惊，一副敏捷的身子立即考虑如何逃跑。没有任何逻辑和感情的联系，勉强地说，他就像面临生命危险的动物，思考着如何逃遁。于是，他脱开身子站起来，朝杉本家相反的方向奔逃。

这时，悦子产生一种惊人的强劲的力量，她由刚才半迷惘的状态中敏锐地站立起来，对三郎紧追不舍。

“等一等！等一等！”

她喊道。

她越喊，三郎越逃。他一边奔跑，一边挣脱缠住自己的女人的手。悦子竭尽全力抱住他的大腿，摔倒在地上，她的身子在荆棘丛中被拖了一两米远。

此时，弥吉一觉醒来，睁眼一看，身边的被窝里悦子不见了。他被一种预感所驱使，走到三郎的宿舍探望。一看，那里的睡床也是空的。窗下的地面上有脚印。

他又来到厨房，看到木质的后门敞开了，月光照了进来。从这里出去就是梨园，再不然就只能到葡萄园去了。梨园的地面，每天经过弥吉的收拾，表面覆盖着柔软的土壤。弥吉沿着小路直奔葡萄园。

走了一程，又回转身，把靠在储藏室门口的铁锹握在手里。他并非出于什么深谋远虑，也许只是为了防身。

弥吉走到细竹丛旁边时，听到悦子的呼喊，他扛起铁锹跑了过去。

三郎正在奔逃，他回头一看，弥吉正向他奔来。他的双腿迟疑了一下，站住了。他激烈地喘着气，等着弥吉来到他跟前。

悦子看到奋力逃跑的三郎突然停止脚步，不由愣住了。她还不觉得

全身疼痛。悦子发现旁边有个人影，一看，弥吉穿着睡衣，拄着铁锹站在泥土里，敞开的胸膛剧烈地喘息着。

悦子无所畏惧地回头凝视弥吉的眼睛。

老人的身子战栗起来，他承受不住悦子的视线，垂下了眉头。

这种懦弱的逡巡激怒了悦子，她一把夺过老人手中的铁锹，照着一旁呆然而立、无所期待、懵懂不解的三郎的肩膀劈了过去。铁锹洗得很干净的雪亮的钢刃滑过肩头，撕裂了三郎的颈项。

青年的喉咙管里发出一声低沉的呼叫，他向前摇晃了一下，接着又是一铁锹，斜斜地劈开了他的头盖骨。三郎抱头栽倒在地上。

弥吉和悦子凝神而立，互相注视着于朦胧的夜色中晃动的胴体。两个人的眼睛对一切东西都视而不见。

实际上只不过数十秒钟，感觉上是漫长无边的沉默之后，弥吉这才问道：

“为什么杀他？”

“因为您不杀他。”

“我不想杀他。”

悦子狠狠地瞪了弥吉一眼。

“骗人！您很想杀他，刚才我在等着呢。您只有杀死三郎，才有办法救我。可是您犹豫了，您哆嗦了，您毫不争气地哆嗦了！那种场合，我只好替您杀死他。”

“你想嫁祸于我吗？”

“瞧您说的！我明天一早就到警察局自首。我一个人去。”

“不用着急嘛，可以多想几个处理的办法。不过，你为何非要杀死他不可呢？”

“因为他害苦了我啦。”

“可他没有罪呀。”

“没有罪？他怎么可能没有罪？他一直折磨我，这是罪有应得！任何人都不许折磨我！谁也不准再继续害我！”

“这是谁定的规矩？”

“我定的！我一旦决定，决不含糊！”

“你真是个可怕的女子！”

弥吉觉得杀人者不是自己，这才放心地松了口气。

“好吗？决不可着急，好好想想，看如何处理。在这之前要是有人看到了就糟啦。”

他从悦子手里要回了铁锹，把子上溅满了湿淋淋的鲜血。

接着，弥吉干起了一桩奇妙的活计。他找到一块割完旱稻的松软的田地，深更半夜像个庄稼人一样勤奋地挖了个土坑。

一个浅浅的墓穴完成了。这其间，悦子坐在地上，凝神注视着颠仆于地面的三郎的遗骸。毛衣打皱了，咖啡色衬衫向上卷起，裸露着背部的肌肉。那肌肉的颜色熏染着灰白的土色。脸部一侧的面颊埋在草丛里，因痛苦而歪斜的嘴巴可以窥见锐利而洁白的牙齿，仿佛是在微笑。脑浆流到额头下边，深深凹陷的眼睑紧闭在一起。

弥吉挖好了，他走到悦子身旁，轻轻拍了拍她的肩膀。

上半身因沾满鲜血很难下手，弥吉拽着尸体的两脚拖到草地上。夜色中可以看到草地上留下一道黑色的斑痕。三郎仰起的头部每当碰到地面的凹凸和石子，看上去好像不住地点头。

尸体横放在浅浅的墓坑底上，两人匆忙地向上堆土。最后剩下半张着嘴巴、紧闭着双眼的微笑的面孔。门齿映着月色雪白闪亮。悦子扔掉铁锹，用手捧着软土填入嘴里。泥土撒落在黑洞似的口腔之中。弥吉用铁锹铲了好多土堆积起来，覆盖了那张脸孔。

土堆得很厚，悦子穿着布袜在上头踩得很结实。踩着柔软的泥土就像踩着光裸的肌肤，感到十分亲切。

这其间，弥吉仔细查看着地面，用脚将血迹一点一点涂去，盖上一层土。然后再用脚尖捻一捻，抹去痕迹。……

两人到厨房里清洗手上的血和泥。悦子脱掉血迹斑斑的大衣，脱掉布袜。她找出一双草鞋换上走了进来。

弥吉的手颤抖地接不住水。悦子的手一点儿也不抖，她捧着水将水池子的血迹仔细地冲洗干净。

悦子将大衣和布袜卷成一团儿，先走了，她稍稍感到被三郎拖着擦伤的伤口微微发疼，但还不是真正的疼痛。

玛吉叫了。狗吠声须臾乃止。

……悦子就寝了，突然恩宠般地袭击而来的困倦，应当作何比喻呢？弥吉惊愕地听着身边悦子的鼾声。长久的疲劳，永无休止的疲劳，较之悦子刚刚犯下的罪行更加深不见底的疲劳……因某种有效行为积聚起来的无数劳苦记忆组成的充足的疲劳……没有这种疲劳作为代偿，哪里能够获得这种纯粹的睡眠？

……悦子获得短暂的安息之后，她又醒了。她的周围是深沉的黑暗。挂钟阴郁而沉重地一秒一秒走着。一旁的弥吉颤抖着难以成眠。悦子也默然无语。她的声音谁也听不到。她强撑着眼皮望着暗处，什么也看不见。

听到的是遥远的鸡鸣。此时，黎明尚早，鸡啼声此起彼伏。远方，不知何处一只叫了，接着又有一只应和着，再有一只叫了。还有一只也叫了。深夜鸡鸣，远近相应，无边无际。依然一声声连续下去，永远连续下去。

……然而，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昭和二十五年）

[1]Anatole France（1844—1924），法国作家，文字轻妙、幽默，富有辛辣的讽刺意味。作品有《红百合》《波纳尔之罪》《企鹅岛》和《天使的叛变》等。一九二一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2]Snakewood，一种南非产名贵的硬木，有蛇纹斑点。

[3]佐贺县有田烧制的瓷器，由伊万里港运出，故又称“伊万里烧”。

[4]明治四十四年（1911）以平冢雷鸟为中心成立起来的女流文学团体，提倡新思想，主张妇女解放，创立机关杂志《青踏》。

[5]日耳曼中世纪美术的一种样式。

# 译后记

近年来，随着作品陆续在中国翻译出版，三岛由纪夫的名字已为我国广大读者所熟知。以往，我一直对这个作家抱着疏离的态度，很少阅读他的作品，只翻译过他一两篇散文。这两年为上海译文出版社译了《萨德侯爵夫人·我的朋友希特勒》《禁色》《仲夏之死》以及《鲜花盛开的森林·忧国》等戏剧和小说集之后，我对这个作家的看法改变了，觉得在现代日本文学海洋中，三岛这是一方不容忽视的繁花似锦、蜂蝶翻飞的水上乐园。

三岛由纪夫（1925—1970），生于东京四谷区永住町，原名平冈公威，父亲平冈梓是农林省官吏，母亲倭文重。六岁时进入以皇家、贵族子弟为对象的学习院初等科，十二岁升入中等科。他自幼聪颖过人，十三岁以习作《酸模》初试锋芒，十五岁出版诗集，十六岁于国文学杂志发表处女小说《鲜花盛开的森林》，以神奇的构思、飘渺的意境、虚幻的人物和诗化的语言为世人所瞩目。一九四六年，短篇小说《香烟》经川端康成推荐，发表于《人间》杂志。翌年写作《春子》，笔法摇曳生姿，文字波澜起伏。

长篇小说《爱的饥渴》一九五〇年由新潮社出版。作品主人公悦子是个一生都在为情所苦的不幸女子。婚后丈夫在外拥红倚翠，醉卧温柔乡；妻子在家空闺冷衾，无处话凄凉。因而，在丈夫得了不治之症之后，爱的饥渴转化为恨的妒火。爱与恨相互交织，一起集中指向濒死的丈夫。最后，良辅究竟是被病魔折磨得灯尽油干，还是死于妻子的黑手，似乎很难说得清楚。

失掉丈夫的悦子一面同公公弥吉逢场作戏，一面又暗恋园丁三郎。但一个心性高傲、情深似海的女子和一个朴实木讷、不谙世故人情的青年之间，本来就存在着不可逾越的情感的鸿沟，悦子想从三郎那里获得爱的满足，只能是缘木求鱼，注定是一场悲剧。果然，在悦子为着获得爱而不择手段逼走三郎的未婚妻美代之后，不但未能如愿以偿，爱恨情仇凝成一个解不开的死结，迫使她铤而走险，一场月下幽会，倏忽袭来一阵腥风血雨，悦子最后竟挥起铁锹砍死了三郎。小说的末尾着实出人意表，三岛之外，很少有人敢于打造这样一个波诡云谲的结局。

三岛文学是一组向人生终极挑战的文字，他的笔端始终在人性的两极跳舞——美与丑、爱与恨、生与死、情与仇，以及理想和溃灭、崇高和卑微、真诚和欺骗、矜育和杀戮……

三岛的美学理念是以古希腊艺术的“热烈”战胜法兰西艺术的“温和”，他向往夏阳，厌恶暖春。

冷彻的文体，严酷的造型，火炽的情感，泛滥的文字。

走在三岛文学的旅途上，时而疾风暴雨，电闪雷鸣；时而花明柳媚，燕语莺歌。

然而，三岛带给我们更多的却是，灯阑酒绿男儿泪，剑影刀光粉黛情。

面对三岛，我时常读着，译着，突然合上书本，悻悻离去，未出几

步，又旋即回头，重新坐到桌前。

《爱的饥渴》是最初体现作者“热烈的果断”这一文学理想的成功之作。

三岛的文学是极端的文学，三岛的人生是极端的人生。

文学的极端是艺术，人生的极端是病狂。

有的读者朋友读罢《禁色》等作品，一时有些迷惘，觉得文字甚是怪异，从而对译本产生怀疑。其实，毋宁说怪异正是三岛文学的一大特征。所以，我在这里寄语喜欢三岛的朋友们，当您阅读三岛时，务必时时提醒自己：这是三岛，不是藤村，也不是漱石，更不是任何别的作家。说得直白些，面对三岛就是面对怪异，面对矛盾与极端，面对一具游荡于人生两极的灵与肉。

不知怎的，我译三岛，始终不能忘情于川端，我总觉得这两位作家有着说不清道不明的众多相同和相异之处。我爱读川端，随之产生翻译川端的欲望，日就月将，夕昕以求，《川端康成读本》广告打出多时，终于付梓，眼看就要成书了，不想，半路杀出个程咬金，煮熟的鸭子又飞了，因为著作权被人拦腰买断，随之胎死腹中。在当今金钱万能的时代，文学只能听命于金权，谁的腰粗谁就能任意支配文学，纳文学为小妾，即使清高、洁雅如川端康成者，也逃不脱被特价拍卖的命运。这是

川端康成的悲哀，也是文学的悲哀。

我译川端同样出于一种由衷的喜爱之情，当然也有为川端文学“正名”的动机。由热爱而珍惜，也就越来越想使读者透过迷雾窥其真面，遗憾的是，就我所看到的几种所谓权威译本，始终未能给读者一个纯正而本真的川端康成。这位作家一直被遮挡在幕后，各种变味儿的译本阻碍他无法走到前台来，同广大读者握手言欢。不说别的，单说不折不扣的误译，就像顽癣一样长久存在于一篇万余字的《伊豆的舞女》的译文中，各家各户，一译再译，一蟹不如一蟹。不可思议的是，同一种误译竟然共存于不同译者的译本和版本之中，真是捉不净的虱子拿不完的贼，致使人物性格扭曲，前后矛盾。更要命的是，这种错误译本竟然被奉为经典，选进语文教科书，为千千万万青少年学生所误读，真是令人哭笑不得。

由三岛扯到川端，因为三岛也存在不同程度的类似现象。以上只是有感而发，一方面为了自警，一方面提请读者给以监督。拳拳之心，敬希谅察。

译者

二〇一一年十月风雨之夕

记于春日井市寓所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 方 微 信

ISBN 978-7-02-012081-9

9 787020 120819 >

定价：40.00元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 潮骚

シオサイ

陈德文 译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 潮骚

陈德文 译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7-6248**

SHIOSAI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54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潮骚/（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2098-7

Ⅰ. ①潮…　Ⅱ. ①三…②陈…　Ⅲ.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9006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89**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4.75**　插页**2**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13**年**5**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098-7**

定　　价　**3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 第一章

歌岛是个小岛，人口一千四百人，周围不到四公里。

歌岛最美的景观有两处。其中一处是岛的顶端，那里有一座面向西北方的八代神社。

小岛位于伊势海湾口，从这里环顾伊势海面，四围景物尽收眼底。北边紧邻知多半岛，自东到北是绵延的渥美半岛。西面，由宇治山田至四日市的一带海岸隐约可见。

登上二百级的石阶，来到由一对石狮子护卫的牌坊前，站在这里回首眺望，可以看见被远景包围的自古以来的伊势海面。本来这里生长着一棵类似牌坊的“牌坊松”，枝叶交错，为景色镶上了有趣的画框，可是数年之前干枯了。

松树绿色尚浅，然而近岸的海面却染上春天海藻的暗红。西北的季风从津市的海口不断吹过来，给来这里赏景的人增添几分清寒。

八代神社是祭祀海神绵津见命的。对于这位海神的信仰，自然来自渔夫们的生活，他们平素祈求海上安全，遇到海难得以幸免，人们就争先恐后向这座神社供纳香资。

八代神社有六十六面铜镜之宝。既有八世纪时候的葡萄镜，也有日

本仅存的六朝时代铜镜的仿制品。那些雕刻在镜子背面的鹿和松鼠，在遥远的往古，从波斯的森林，经过漫长的陆路和烟水浩荡的海途，绕过半个世界来到这里，至今定住于这座小岛之上。

另一处最美好的景观是靠近岛上东山山顶的灯塔。

竖立灯塔的悬崖下面，伊良湖水道海流的轰响不绝于耳。连接伊势海和太平洋的这座狭窄的海门，在有风的日子里总是翻卷着旋涡。隔着水道，渥美半岛的尖端迫在眼前，在这片多石的荒凉的临水岸边，耸立着伊良湖岬角无人管理的小小灯塔。

自歌岛灯塔可以望到太平洋的一部分，隔着东北渥美湾的群山的远方，刮起强劲西风的早晨，有时可以看见富士山。

由名古屋或四日市进出港的轮船，穿过海湾内外无数渔船，通过伊良湖水道的时候，灯塔员总是对着望远镜，迅速报出船名。

进入镜头视野的是三井航线的货船、一千九百吨的十胜丸，身穿作业服的两名船员一边踏步一边说话。

过了一会儿，又有一艘英国船塔里斯曼号进港。一个船员在上甲板玩套圈游戏，身影小巧而又鲜明。

灯塔员坐在值班房的桌子前边，在船舶通过表上记录着船名、信号符号、通过时分和方向，然后做成电文发出去。根据他的报告，海港的货主尽早做好准备。

一到下午，落日被东山遮挡，灯塔附近一派阴翳，老鹰在明丽的海上飞舞。天空高渺，它不住鼓动着两翼翱翔，眼看就要俯冲下来，然而却没有俯冲，迅疾地在空中一缩身子滑翔下去。

太阳下山时，一位青年渔夫手里提着一条大比目鱼走出村子，登上一边的山道，直奔灯塔而来。

他前年刚从新制中学毕业，才十八岁。身个儿高大，体魄健壮，一脸稚气很符合他的年龄。他的肌肤被太阳晒得不能再黑了，长着极富岛民特色的端正的鼻子和皲裂的嘴唇。一双闪闪发亮的黑眼珠，是以大海为家的人们从大海那里获得的赏赐，而决不是智慧的闪现。因为他的学习成绩实在太差。

今天整日都穿着作业服在捕鱼，这是他死去的父亲留下的裤子和粗糙的上装。

青年已经穿过静寂的小学校园，登上水车旁边的山坡，顺着石阶来到八代神社后头。神社院子沉浸在夕暮里的桃花灼灼可见。从那儿到灯塔还有将近十分钟路程。

这条山路着实崎岖不平，即使在白天，走不惯的人也会跌跤。然而这位青年，闭着眼睛也能分辨出松树根和岩石。眼下，他一边思考问题一边前行，也不会被绊倒。

先前，趁着还有残照的时候，载着青年的太平丸回到了歌岛港。这位青年和船主还有一个伙伴儿，每天一同乘着这只小汽艇去捕鱼。回港后，他把捕的鱼卸到合作社的船上，将小船拖上岸，然后手里拎上一条比目鱼，准备送往灯塔长家里。青年首先要沿着海滨回自家一趟，每逢这时候，暮色降临海滩，众多渔船回港靠岸，传来一阵阵嘈杂的吆喝声。

沙滩上有一位陌生的少女，站在一只名叫“算盘”的坚固的木座旁边，她把身子靠在木座上休息。当吊车将渔船拖上岸时，这只木座就托住船底，一点点拉动上来。少女似乎干完活儿正在歇息呢。

她额头渗出了汗水，面颊红扑扑的。寒冷的西风刮得正紧，正在干活儿的少女将火红的脸蛋儿裸露在风里，秀发飘扬，显得非常兴奋。她穿着棉坎肩儿，手上戴着脏污的线手套。健康的肤色和别的少女没有什么区别，只是她双目清亮，眉宇娴静。少女凝眸遥望西方海上，那里黑云攒聚之间，露出一点夕照的红霞。

青年没见过这张面孔，大凡歌岛的人，没有他不认识的。外来人他一眼就看得出。可是这位少女却不是一副外地人的打扮啊，唯有她那独

自一人盯着海面的神情，不像是岛上快活的女人们。

青年故意打少女眼前走过。就像小孩子看稀罕景，他面对面望着少女。少女微微皱起了眉头。她眼睛没有朝向青年，依然目不转睛地望着海面。

性格沉静的青年，经过一番检验之后，随即匆匆离开那里。此时，他一味沉浸在充满好奇心的幸福之中。这种有失礼仪的检验使他面带愧色，这是直到后来也就是登上通往灯塔山路的时候。

青年从一排排松树之间眺望眼下潮水汹涌的海面。月出前的大海黑沉沉一片。

他拐上“女儿坡”——传说这里时常会碰到一个高个子女妖——开始可以望见灯塔上又高又亮的窗户。那里的灯光渗入青年的眼眸。村中的发电机很早就出了故障，村子里只能点油灯。

他老给灯塔长送鱼，是为了感谢灯塔长的恩情。据说青年从新制中学毕业时留级，只得延长一年。可巧他母亲经常来灯塔附近收集点火的松叶，结识了灯塔长的夫人。母亲对那位夫人诉苦说，要再读一年生活没有着落。夫人对灯塔长说了，灯塔长去会见关系亲密的校长，免除青年留级，按时毕业。

青年出了学校就去捕鱼了。他经常给灯塔长送些水产，帮忙买买东西。所以甚得灯塔长夫妇的欢心。

通向灯塔的几段水泥阶梯前，有一块小小空地，这里就是灯塔长的官邸。厨房的玻璃窗上晃动着夫人的影像，似乎正在做晚饭。青年从外头招呼一声，夫人打开房门。

“哎呀，是新治啊！”

当他默默不语把比目鱼递过去的时候，夫人高声喊道：

“孩子他爸，久保送鱼来啦！”

灯塔长在里头用质朴的嗓音回应道：

“老是麻烦你，快进来，新治君。”

青年站在厨房门口，犯起了踌躇。比目鱼已经搁在大白瓷盘里了，鱼鳃还在微微翕动。血水从鳃里流出来，渗进平滑、白嫩的肌理。

# 第二章

第二天早晨，新治乘上师傅的船出海捕鱼。海面上黎明时分薄阴的天空一片灰白。

到达渔场要花一小时光景。新治身穿作业服，胸前系着黑色胶皮围裙，长及膝盖，手上戴着长的胶皮手套。他站在船首，望着船行前方灰色天空下的太平洋的一角，想起昨晚从灯塔回来直到睡觉之前的一些事情。

……小屋内的锅灶旁边吊着昏暗的油灯，母亲和弟弟等着新治回来。弟弟十二岁了。战争最后一年，父亲死于机枪扫射，自那以来，直到新治能下海干活儿，数年之间，全靠母亲一人做海女的收入维持生计。

“灯塔长很高兴吧？”

“嗯，他一个劲儿请我进屋，还给我喝可可茶哩！”

“什么可可茶？”

“就是西洋的红豆汤啊。”

母亲对于做菜一窍不通，她只会切生鱼片、凉拌菜，或者烤整鱼、煨沙锅什么的。盘子里盛着红烧鲂鱼，这是新治捕捞的，也没有好好洗干净就下锅了，所以鱼肉里有沙子，吃起来牙碜。

新治巴望在饭桌上能听到母亲谈到那位新来的少女，可是母亲嘴紧，从来不肯提别人家的事。

吃罢饭，新治带弟弟去公共浴池，他想在洗澡的时候听到些消息。时间很晚了，浴池里空荡荡的，洗澡水很脏。这时，天棚上回响着粗犷的谈话声，渔业合作社社长和邮局局长泡在浴槽里，正在讨论政治问题。兄弟两个向他们点点头，便浸在池子的一角里。不管如何侧耳倾听，那番政治议论很难转向少女的话题。这当儿，弟弟很快上去了，新治也跟着一同出来，问他出了什么事。原来弟弟阿宏今天练习刀剑术，刀子打在社长儿子的头上，疼得他哭了。

当晚，平时很容易入睡的新治，上床后一直睁着两眼。他觉得很奇怪，这位从来不生病的青年，害怕真的生病了。

……这种奇妙的不安，今天早晨还没有消除。新治站在船头上，面前是广袤的大海，他每天一看到这海，浑身就充满热情和活力，心情也就自然放松下来了。小船在发动机声里细细颤抖着，凛冽的晨风扑打着青春的面孔。

右方悬崖上高高耸峙的灯塔已经收纳了灯光。早春褐色的森林下面，伊良湖水道波高浪险，飞溅的水沫为早晨阴霾的景色涂上一抹银

白。太平丸在师傅娴熟的摇橹技术操纵下，可以斜斜划过旋涡翻卷的水道，然而要是大船通过水道，必须从两座暗礁之间的水花四溅的狭窄航路穿过。航路水深八十寻到一百寻，暗礁之上只有十三寻到二十寻。而且，从有航标的地方到太平洋方向，沉下了无数只章鱼罐。

歌岛全年捕鱼量章鱼占到八成。十一月开始的章鱼汛期，到春分时节开始的乌贼鱼汛期，已经临近尾声了。伊势海水冷，章鱼都躲到太平洋深水里避寒，章鱼罐就是专门等待捕捉这种所谓“沉鱼”的。这个季节结束了。

小岛太平洋一侧的浅海各处的地形，对于一个老练的渔夫来说，就像熟悉自家后院一样了如指掌。

“海底一抹黑，就像瞎子按摩一样。”

他们都这么说。他们懂得用罗盘针指示方向，对照遥远地岬上的山峦，根据落差测知渔船的位置。知道了位置，就知道海底的地形。一条缆绳上分别坠着一百多只章鱼罐，分成几列，有规则地排在海底。每段缆绳上系着浮子，随着潮起潮落，浮子不停地漂动。论起捕鱼的技术，全在于既是船主又是师傅的捕捞队长了。

新治和另一位青年龙二，只管卖力气干活儿就是了。

捕捞队长大山十吉，一张脸就像被海风鞣熟了的皮子，连皱纹深处也被日光晒黑了。他手上的疤痕是渗进皱纹的油污还是过去打鱼留下的

伤痕就不得而知了。他不大爱笑，总是很沉静，即便指挥捕鱼时嗓门很大，但从不因为发怒而大喊大叫。

十吉干活时，一概不离摇橹间，他用一只手调节发动机。来到外海，这里集合着过去从未见过的众多渔船，互相道一声“早安”。十吉降低马力，一到自己的渔场，他就向新治示意，叫他把传送带装在发动机上，再卷在船舷的辊轴上。渔船顺着缆绳徐徐前行，辊轴带动船边的滑轮，青年们交替着将章鱼罐的绳索挂在滑轮上。这活计不能停手，否则绳子就会滑脱，再想将饱含海水的沉重的绳索重新拉回来，必须花费更大的气力。

水平线上的云彩笼罩着淡淡的阳光。两三只鱼鹰伸着长长的脖子在水里游泳。眼望歌岛，朝南的悬崖都被群栖的鱼鹰的粪便染白了。

寒风刺骨。新治把绳索挂在滑轮上，同时瞅着深蓝的海水，他由此感到，自己马上就要激起一股出大力、流大汗的热情来了。滑轮旋转着，湿漉漉的沉重的绳索从海里上来了。新治的手隔着胶皮手套，紧握着冰硬的绳索。捯上来的绳索通过滑轮时，飞散着阵阵冰雨般的水珠儿。

接着，章鱼罐渐次从水里露出土红色的影像，龙二等待着，如果遇到无鱼的空罐，就赶紧将里面的积水倒出来，以免碰着滑轮，然后再挂在水下的绳子上。

新治一只脚踏着船头，一只脚跨出去，似乎在和海里的什么举行长距离拔河比赛，不住地捯着绳索。新治胜利了！然而，大海实际上也没有失败。仿佛是在嘲笑他，一只只空罐接连不断地送到他眼前。

七米或十米间隔的章鱼罐已经有二十多只空罐了。新治继续捯着绳索，龙二倒空海水。十吉兀自不动声色，手里把着橹，默默望着青年们干活儿。

新治的脊背上慢慢渗出了汗水。晨风吹拂着他的额头，上面的汗水闪着光亮。面颊热辣辣的。阳光终于穿过云层，将年轻人跃动的身影淡淡地印在他们脚边。

龙二没有将拉上来的罐子送回海里，而是倒着扣在船舱内。十吉停住滑轮滑动，新治这才回顾一下罐子。龙二用木棒捅捅罐里，章鱼始终不出来。再用木棒搅动一下，章鱼就像还没睡醒午觉的懒汉，很不情愿地滑出身子，蜷伏在那儿。机房前边的大竹箅盖子弹开了，今日第一次收获，带着一声钝响滑进了舱底。

太平丸整个上午几乎都用来捕获章鱼，仅仅抓到五条。风息了，阳光朗朗地照耀着。太平丸顺着伊良湖水道驶回伊势海。抵达禁渔区后，悄悄使用拉网法。

所谓拉网法捕鱼，就是摆开一列结实的钓针，随着船行，像耙子一

般耙过海底。连缀着众多钓针的绳子，平行安装在缆绳上，水平地沉入海底。过一会儿提起来，四条牛尾鱼和三条比目鱼跳出水面。新治徒手从钓针上解下来。牛尾鱼呈现着乳白色的腹部，被倒在涂满血迹的甲板上。比目鱼埋在皱纹里的小眼睛，还有那又黑又湿的身子，一起映着蓝天。

到了吃午饭的时候，十吉将捕捞的牛尾鱼摊在发动机的盖子上，切成生鱼片，在锡箔纸包装的饭盒盖上分成三份儿，浇上盛在小瓶里的酱油。三个人捧起一旁的插入两三片腌菜的麦饭便当吃着。渔船任其在波里漂荡。

“宫田家的照大爷把闺女接回来了，知道吗？”十吉冷不丁冒出一句。

“不知道。”

“不知道。”

两位青年摇摇头。十吉继续说：

“照大爷呀，他生下四女一男，女孩子成堆。三个出嫁了，一个给人做了养女。最小的女儿叫初江，被志摩老崎的海女家领养去了。谁知一个儿子松兄，去年得了肺病死了，照大爷成了孤老头子，身边一下子冷清起来。这回把初江叫回来，恢复了户籍，打算招个养老女婿。初江生得特别漂亮，年轻人都想做他家的女婿，可风光啦！你们怎么样？”

新治和龙二互相对望着笑了笑。他们两个都脸红了，不过平日里被太阳晒得黝黑，红得不很明显。

在新治心里，刚提起的姑娘和昨天在海滩遇见的姑娘，已经紧紧合在一起了。同时又想到，自家生活贫穷，缺乏自信，总觉得昨晚就近看到的女孩儿，距离自己十分遥远。宫田照吉是一位富豪，拥有山川运输公司承包的巨轮——一百八十五吨的机帆船歌岛丸和九十五吨的春风丸。他是个出了名的爱训斥人的老头儿，发起怒来那满头白发像狮子的鬣毛一样高高直立。

新治思考问题都很实在。自己刚十八岁，考虑女人为时尚早。比起那些容易受到多方刺激的都市少年，环境不同。歌岛没有一家弹子房，没有一爿酒吧，也没有一位陪酒女子。况且，这位青年朴素的理想就是将来能有自己的机帆船，和弟弟一起从事海岸运输。

新治身边有广大的海洋，根本不会无缘无故梦想到海外一展宏图。大海对于一个渔民来说，就像农民拥有的土地，海洋就是他们生息的场所。这里虽然没有起伏的稻穗和麦浪，但却有变幻不定的银波碧涛，在这片柔土般的领地上漂流翻卷。

……话虽如此，那天打鱼归来，青年望着水平线上当着晚霞行驶的一艘白色货船，心中涌起奇妙的感动。由远方逼近的世界竟然如此广大，这是从未想到过的。这未知世界的印象犹如远雷，殷殷动地而来，随即又消隐了。

船头甲板上晾晒着一只小海星。青年蹲在船头上，眼睛离开落霞，轻轻摇了摇用白色厚毛巾包裹的头颅。

# 第三章

当晚，新治去参加青年会的例会，从前称为“寝屋”的青年合宿制度，如今改成这个名称了。现在有好多青年，宁愿睡在海滩简陋的小屋里，也不想住在家中。他们在这里就各种问题展开讨论，例如学习、卫生、打捞沉船、海上救护，还有青年人传统的狮子舞和盂兰盆舞什么的。青年们一到这里，就觉得和公共生活联系在一起，从而愉快地品味着一个堂堂男儿所应承担的重要责任。

关闭的百叶窗被海风吹得咯咯作响，油灯的灯光摇摆不定，时而跳亮，时而昏暗下来。门外，夜间的海洋就在眼前，阵阵轰鸣的海潮，仿佛在年轻人灯影辉映的快活的脸上，倾吐着一种自然的不安和力量。

新治一走进来，就发现油灯下边趴着一个青年，正在请伙伴儿用生锈的推子给自己剪头。新治笑笑，抱着膝盖坐在墙边。他经常这样默默地听着别人谈话。

青年们兴高采烈谈论着今日捕鱼的成绩，互相不客气地大讲对方的坏话。喜欢看书的青年，拼命阅读常备的过期的杂志，有的则以同样的热情埋头看漫画。有的用同自己年龄不相称的粗大骨节的手按住书页，一时弄不清书上的笑话，想了两三分钟后，才开怀大笑起来。

在这里，新治也听到了那位少女的传闻，一个牙齿横七竖八的少年，张开大嘴笑着说道：

“提起初江姑娘……”

他的话只有片言只语传进新治的耳眼里，其余嘈杂一片，混在别人的笑声里，听不清楚。

新治本是一个对于任何事情都无动于衷的少年，然而这个名字却像一个难解的问题，搅得他心情不安。只要一听到这个名字，他就脸红心跳。即便这样一动不动干坐着，心中也会激动不已，这种变化只在干重活儿时候才有。他为此有些害怕。他用手心摸摸自己的面颊，一副灼热的脸孔仿佛是别人的。一种自己也闹不明白的存在伤害了他的自尊，愤怒使他的脸变得更加红润了。

大伙儿都在等着支部长川本安夫的到来。十九岁的安夫出生于村里的名门，具有一股吸引人的魅力。他这般年纪就懂得树立个人威望，每逢集会，必定晚到。

门豁然打开，安夫走进来了。他身材肥胖，有一副酒鬼父亲遗传给他的红彤彤的脸膛。虽说不怎么惹人厌烦，但淡淡的眉毛显出几分狡黠。他用灵巧的标准语说道：

“迟到了，抱歉。好吧，现在开始讨论下月要做的工作。”

说罢，他坐在桌前，翻开笔记本。不知为何，安夫很急促地说道：

“这是以前规定好的，哎，比如举办敬老活动，搬运石料修建田间

道路。还有，村民会委托要办的，清扫下水道灭鼠等。这些工作都放在天气不好、不能出海打鱼时进行。灭鼠任何时候都没有关系。下水道以外的老鼠，即使捕杀也不会被警察抓起来。”

大家笑了。

“哇，哈哈，是啊，说得好！”有人笑着喊道。

有人提议请校医开办卫生讲座，举行演讲比赛等。旧历新年刚过，对各种活动已经厌倦的青年们，对这些没多大兴趣。接着开会讲评油印机关刊物《孤岛》，一位爱好读书的青年发表感想，最后朗读一段魏尔伦[1]的诗作，结果成了大家攻击的靶子：

我心中莫名的忧伤，

为何会掠过大海中央？

它掀起一阵疯狂，

张开羽翼跳跃，飞翔……

“什么叫疯狂，疯狂？”

“疯狂，疯狂，疯狂！”

“不对，该是慌慌张张吧？”

“是的是的，‘慌慌张张，疯疯狂狂’，这才通呀！”

“魏尔伦，是什么人？”

“是法国的大诗人。”

“什么？有谁知道他呀？准是从哪首流行歌里抄来的，不是吗？”

每次开会，都是在互相攻击中结束的。支部长匆匆离去，新治不知什么原因。他抓住一个伙伴儿向他打听。

“你还不知道呀？”伙伴儿说，“他应邀赶着去出席宫田家的宴会呢。照大爷为女儿回乡举行庆祝宴会。”

新治没有被邀请参加贺宴。要是平时，他会和伙伴儿们说说笑笑走回家去。眼下，他独自一人离开大伙儿，沿着海滩走向通往八代神社的石阶。他从山坡上重重叠叠的每一户人家，寻找出了宫田家的灯光。灯光同样是油灯发出来的，那里宴会上的情景虽然看不见，但那油灯易感的火焰无疑正照耀着少女娴静的眉宇和修长的睫毛，将那摇曳不定的影子映在她的面颊上。

新治来到石阶下面，他仰望着松影斑驳的二百级白色的石阶，开始攀登。木屐反弹出干涩的音响。神社周围没有人影。神官家里也已经熄

灯了。

青年一口气登上二百级石阶，一点儿也不感到气喘，可是一站到神社面前，他那宽阔的胸脯却谦恭地向前倾斜。他朝香资柜里投了一枚十元硬币，咬咬牙再投一枚十元硬币。随着一声响彻庭园的拍手，新治在心里这样祈祷着：

“神呀，请保佑海上安宁，渔业丰产，全村越来越繁荣昌盛！我还是个少年，希望早一天做一个渔夫，熟知大海、鱼类、船只、气候等，成为一名无所不通、熟练而又优秀的人！请保佑我亲爱的母亲和幼小的弟弟！保佑海女下海季节母亲水下安全，免遭一切危险！……下边还有一个也许不很合理的请求：希望像我这样的人，也能娶个心地善良、模样儿俊俏的好媳妇！……比如像宫田照吉家接回来的那位姑娘……”

一阵风吹来，松树梢头簌簌而动。风直达神社晦暗的内部，掀起森严的响声。海神好像嘉许了这位青年的祈愿。

新治仰望星空，深深吐了口气。他想：

“这种随心所欲的祈祷，神仙听了会不会怪罪下来呢？”

[1]魏尔伦（Paul-Marie Verlaine，1844—1896），法国诗人。

# 第四章

过了四五天之后，一个刮大风的日子。海涛越过歌岛港的防波堤，水沫高扬。大海各处，银浪翻滚。

天气虽然晴朗，但因为刮风，全村休渔。母亲交给新治一桩差事：她在山上拾了一捆柴火，堆在山顶原陆军观哨所旧址附近。上头扎着红布条的，是母亲的那一份。新治上午去青年会搬运石料，母亲吩咐他顺便将那捆柴火捎回来。

新治背着柴框走出家门。到那里要经过灯塔。他一拐向女儿坡，风就奇怪地消失了。灯塔长家里静悄悄的，仿佛在睡午觉。灯塔值班房里，他看见了坐在桌前的灯塔员的脊背，收音机里正播放音乐。新治在攀登灯塔后面松林中的斜坡时，流了不少汗。

山间寂静无声。不但见不到一个人影，连一条随处乱转的野狗也没有。这座海岛，因为忌讳地方镇守神，莫说野狗，一条家狗也看不到。只有斜坡，土地狭窄，没有运输的牛马。论家畜就只有家猫了，它们辗转各处，走东家，串西家，用尾巴梢儿抚摩着断断续续印在石板小路上的房檐的阴影。

青年登上山顶，这里是歌岛的最高点，包裹在杨桐木、茱萸等灌木和高高的杂草里，视野被遮挡了。透过草木，只能听到喧骚的海潮。从这一带向南的下坡路，几乎长满灌木和野草，要去观哨所只好绕一个大

弯子。

不一会儿，松林沙地的远方，出现了钢筋水泥建筑的三层楼房的观哨所。这座白色的废墟，坐落于荒无人烟的静寂的自然之中，看起来有些古里古怪的。二楼阳台上设有望远镜，士兵在这里观察伊良湖岬角对面小中山射击场发射的试验弹，以确认落弹地点。室内参谋询问炮弹落在何处，士兵随即给予回答。直到战前，这种生活在这里反复出现，露营的士兵不知道粮草日日减少的道理，只好归咎于狐狸精的作怪了。

青年打量了一下观哨所一楼，那里堆放着一捆干枯的松叶。作为储藏室的楼下，窗户很小，其中有的窗户玻璃尚未粉碎。借着微弱的光线，立即看到了母亲做的记号。扎着几缕红布条，上头用稚拙的毛笔字写着自己的名字“久保富”。

新治放下背上的柴框，将干松叶和柴火捆扎妥当。他很久没有到观哨所来了，不忍心马上离开。于是，他把东西暂时搁在一旁，双脚踏上了水泥楼梯。

这时，上头有一种轻微的木石相撞的声音传来。青年侧耳倾听，声音断了，也许是神经过敏吧。

再上一段楼梯，废墟的二楼，宽大的窗户玻璃和窗棂都没有了，四围只有落寞的海洋环绕。阳台上的铁栏杆也不见了。淡灰色的墙壁上，残留着士兵们用粉笔涂写的字迹。

新治继续登楼，当他从三楼窗户凝望坍塌的国旗升降台的时候，这回确实听到有人哭泣。他立即飞奔上楼，穿着运动鞋的双脚步履轻盈地登上了楼顶。

没有听到脚步声，面前突然走来一位青年，对方倒是吓了一跳。那位穿着木屐正在啜泣的少女，止住了哭泣呆然而立。她是初江。

这种出乎意料的幸福的相会，使得青年怀疑自己的眼睛。他俩就像森林中偶然相遇的同类动物，各自都满怀着警惕和好奇，面面相觑，兀立不前。新治终于发问了：

“是初江姑娘吧？”

初江不由点点头，看样子，对方知道自己的名字，使她感到很惊讶。可是青年那双极力望着她的乌黑而深沉的眸子，使得初江想起在沙滩上死死盯住自己的那张青春的面庞。

“是你在哭吗？”

“是我。”

“为什么哭？”

新治像警察似的盘问道。

不料少女回答得很是爽快。原来灯塔长夫人召集村中有志女子开办讲座，教授行为礼仪。初江第一次参加，她来得很早，想先到后山转转，不巧迷路了。

这时候，两人头顶上掠过鸟影，是一只鹰隼。新治认为这是吉兆。于是，僵硬的舌头也变得灵活起来，恢复了平素男子汉的做派。他说自己正要经过灯塔回家，可以送她到那里。少女也顾不得擦一下脸上的泪水，破涕为笑了。宛若阴雨天里射下一道阳光。

初江穿着玄色的哔叽裤子，套着绯红的毛衣，脚上是红色天鹅绒的袜子，趿着木屐。她站在楼顶水泥廊檐边上俯视着海面。

“这房子是做什么用的？”

她问。新治稍稍离开些，走近廊檐回答说：

“是观哨所，这里可以观察大炮炮弹飞向何方。”

被山峦遮挡的岛的南侧没有风。阳光普照的太平洋尽在一望之中。断崖的松林下面，高耸着沾满鱼鹰白色粪便的岩石。近岛的海面因海底长满海藻，呈现黑褐色。怒涛扑打着一块高高的岩石，浪花四溅。新治指着那里说道：

“那是黑岛，据说有个铃木警察在那里钓鱼，被海浪攫走了。”

这时候，新治感到十分幸福，可初江必须到灯塔长家里去了。她离开水泥廊檐，望着新治说道：

“我该走了。”

新治没有应声，脸上露出惊讶的神色，原来初江的红毛衣前襟上，横着出现一道黑色的印痕。

初江注意到了，刚才正好胸脯靠在水泥廊檐上，蹭了一块黑色的灰土。她低着头，用手拍打着自己的胸脯，毛衣下面仿佛隐藏着坚固的支撑物，微微隆起的部分在拍打之下，微妙地摇晃起来。新治兴奋地看着这一切，那乳房在她不断拍打的手里，就像被挑逗的小动物一样。那种运动中的富有弹力的柔软性，使得青年很受感动。那条蹭上的黑线掸掉了。

新治先站起来，走下水泥楼梯。这时，初江的木屐清脆地响了一声，震动了废墟的四壁。从二楼走下一楼时，木屐声在新治背后停止了，新治转头看看，少女笑了。

“怎么啦？”

“我黑，你也黑。”

“什么呀？”

“我们都是太阳晒的。”

青年莫名其妙地笑着走下楼梯，下了楼又折回去，他把母亲嘱咐拿柴火的事给忘记了。

从那里回灯塔的路上，新治背着一大捆松叶走在少女前头，她问起新治叫什么名字，他这才告诉她。新治接着又慌忙补充说，自己的名字以及两人在这里见面的事，都不要告诉别人。新治清楚地知道，村里人多嘴杂。初江答应他绝对不说出去。防备村人风言风语倒是可以理解，不过这样一来，就使得这次偶然的邂逅变成了两人的秘密。

新治默默走着，没有考虑下次如何再见面。他俩走到可以俯视灯塔的地方，青年告诉少女一条打灯塔长官舍后面下山的近道，自己特意绕弯路回家。说罢，两人就在这里分手了。

# 第五章

迄今为止，青年一直过着清贫而安宁的日子。打这一天开始，他被搅得坐立不安、神情恍惚起来。他感到自己没有哪一点足以引起初江的注意。他身体健壮，除了麻疹没有生过任何疾病。他游泳技术高超，可以围绕歌岛游上五圈儿。他腕力过人，自信不比任何人差。可是他想，单凭这些，也不可能使得初江动心。

其后，很难有机会再见到初江。他捕鱼归来，总是向沙滩上扫视一番，有时看到她的身影，因为忙着干活儿，没有搭话的空儿。再也不会一个人倚着“算盘”眺望海洋了。有时候，青年为思恋所苦，下决心不再想初江了。可是偏偏就在这一天，他从海上归来，在喧闹的沙滩上，必然能从人缝里窥见初江的身影。

都市少年首先从小说或电影里学会谈恋爱的方法，可是歌岛几乎没有可供模仿的对象。因此，从观哨所到灯塔，只有两人待在一起的这段宝贵时间里，新治根本想不起来应该做些什么事。他什么也没有做，仅仅留下痛切的悔恨。

不是什么黄道吉日，只因逢到父亲的忌辰，全家一起去扫墓。新治每天捕鱼，他凑着下海前一段时间，与手捧线香和鲜花的母亲，还有上学前的弟弟，三人一起走出家门。在这个岛上，即便大敞着门也不会被盗。

墓地位于村头连接沙滩的低矮的山崖之上，涨潮时海水逼近崖下。坑坑洼洼的斜坡布满墓碑，有的墓地建在沙地上，因基盘松软而倾斜着。

天还没有大亮。灯塔那里已经到了光明的时刻，可是面朝西北的村子和港口，还沉浸在夜色之中。

新治提着灯笼先走出来，弟弟阿宏揉揉困倦的眼睛跟在后头，他拽着母亲的衣袖说道：

“今天的盒饭，给我四个牡丹饼吧。”

“呀，只给两个，吃三个就要拉肚子。”

“我要吃四个嘛。”

为庚申神[1]守夜那天和祖先祭祀老祖，制作的牡丹饼大得像个枕头。

墓地上吹拂着寒冷的晨风。海面被海岛遮挡了，一片黑暗。远方的洋面染上了曙色。包围着伊势海的群山历历在望。黎明前光线黯淡中的墓石群，一眼望去，宛如喧嚷的海港停泊着众多白色的帆船。这些不再鼓浪航行的船帆，在过于长久的休息里，化作了凝重下垂的岩石。那只铁锚深深刺入黑暗的地层，再也不会起碇前行了。

来到父亲墓前，母亲供上鲜花。擦了几次火柴，都被风扑灭了。最后好不容易燃着了线香。她叫两个儿子行礼，自己站在后头祭拜一番，哭了。

这个村子里流行一种忌讳："不许女人和和尚上船。"父亲死时的船就是犯了这个忌。有个老婆子死了，合作社用船将尸体运到答志岛检验。船走到离歌岛三海里远的地方，碰到B24舰载飞机，先是投弹，接着又用机枪扫射。当天，轮机长不在船上，代理轮机长不熟悉机器性能，停转的发动机冒出的黑烟，成了敌机的目标。

油管和烟囱被炸毁，新治父亲头部从耳朵以上被炸得血肉模糊。一人眼睛中弹，当场死亡。一人子弹从脊背到达肺部，没有出来。一人腿负重伤。还有一人臀部肌肉被炸飞，因出血过多不久死亡。

甲板和船舱上血流成河。油箱被子弹击中，燃油流淌在鲜血上。为此，没有采取俯伏姿势的人腰部被打伤。躲在船首和船舱冷藏库中的四个人幸免于难。一人拼命从塔桥背后的小窗户里钻出来逃了，可是折回去再想从小圆窗钻出来，怎么也出不来了。

就这样，十一个人中三个人死了。可是甲板上盖着草帘子的老太婆尸首，没有中一颗子弹。

"捕捞玉筋鱼时节，父亲好可怕呀。"新治回头望着母亲说，"我每天挨打，连个消肿的空儿都不给哩！"

捕捞玉筋鱼是在远海浅水里进行的一项高难度技术，这种方法是在坚韧而又柔软的竹竿上扎上鸟毛，以模仿海鸟追赶水底鱼群。这需要憋足气力，屏住呼吸才行。

“是的是的，捕捞玉筋鱼，对于渔夫来说，也是壮男子汉的活儿。”

阿宏没有在意哥哥和母亲说些什么，只管梦想着十天后修学旅行的事。哥哥在弟弟这么大的时候，因为家里穷无法去修学旅行，这回自己挣钱给弟弟做盘缠。

全家扫完墓，新治径直去海滩，他要做出海的准备。母亲回家拿盒饭，赶在出海之前带给新治。

青年急急来到太平丸的时候，随着晨风传来过路人的谈话：

“川本家的安夫做了初江的上门女婿啦。”

听到这个消息，新治心里一片黑暗。

这天，太平丸依然整天都在捕章鱼。

直到回港之前的十一个小时，新治一句话没说，只顾埋头干活儿。

他平时就不爱言语，所以即便不开口也不显得太反常。

返回海港后，像平日一样，将渔船同合作社的船只并在一起，把章鱼卸下，别的鱼类通过中间商批发给称做“买船”的个体户，转运出去。过秤时铁笼里活蹦欢跳的黑鲷映着夕阳闪闪发光。

每月里逢十是结账日，新治和龙二跟着师傅来到合作社办公室。这十天捕获量约一百五十公斤，从中扣除合作社代销手续费、百分之十公积金和损耗费，纯收入二万七千九百九十七元。新治还从师傅手里获得四千元回扣。在鱼汛高峰过后的时节，这算是相当不错的收入了。

青年张开粗大的手掌，舔着指头仔细数点着钞票，放入写好名字的纸袋，深深装在工作服里侧的口袋里。然后向师傅鞠了一躬离开了。师傅和合作社主任围着火钵，各自欣赏亲手用海松[2]雕成的烟嘴。

青年本想回自己家里，谁知双脚又自然朝海滩走去。

海滩上正在拖最后一条渔船上岸。操纵绞车的汉子，还有不少帮助拉纤的人。两个女子将“算盘”向船底推过去。看起来进展不很顺利。海滩上天黑了，看不到前来帮忙的中学生的影子。新治打算过去助一臂之力。

这时，推着渔船的一个女子抬头看看这边，是初江！新治从一大早起，心中就一片黑暗，他不愿再看到这位少女。但他还是走过去了。初江的脸孔在黯淡的暮色里闪现，她额头汗涔涔的，两颊飞起了红潮，一

双乌黑的眸子直视着船头方向。新治的目光再也不肯离开那张面孔了。他默默把手搭在缆绳上了。操纵绞车的汉子对他说了声“谢谢”。新治一用力气，渔船立即滑上岸来，女子慌忙拎起“算盘”向船尾跑去。

渔船拉上岸，新治头也不回地向自家走去。其实他很想转头瞧瞧，但还是忍住了。

推开拉门，像往常一样，昏暗的油灯光里展现着自家焦褐色的榻榻米。弟弟趴在铺席上就着油灯做功课，母亲在厨房里忙着做饭。新治穿着的长筒胶靴也不脱，仰着上半个身子一骨碌躺倒在榻榻米上。

“回来啦？”

母亲招呼了一声。

新治平素总喜欢闷声不响地将钱包交到母亲手里。作为母亲，也很能理解儿子的心事，她故意装作忘记了发钱的日子。因为她很清楚，儿子很想看见自己那种惊喜的神色。

新治将手伸进工作服内侧的口袋，钱包没有了。又摸摸另一边口袋，再摸摸裤子口袋，最后又把手伸进裤子内侧的口袋。

一定掉到海滩上了。他一句话没说跑了出去。

新治离开自家之后，过了一会儿，听到外面有了响动，母亲出门一看，昏暗的空地上站着一位姑娘。

“新治君在家吗？”

“刚回来一下又出去啦。”

“这是在海滩上拾的，写着新治君的名字呢……”

“哎呀，真是太好啦，新治也许就是去找这个的。”

“我去叫他回来吧。”

“那敢情好，太谢谢您啦。”

海滩已经一片昏黑。答志岛、菅岛贫弱的灯光照耀着水面。众多沉睡的渔船，在闪亮的星光下并排而立，船头面向大海高高翘起。

初江看到新治的身影，当她一看到他就立即躲到船后。新治只顾低头找东西，似乎没有发现初江。他们在一只渔船的背阴里正好碰到了，青年一时茫然而立。

少女讲明事情的原委，说钱已经送到母亲手里，她特地前来知会他一声。她还说，向两三个人打听新治家的地址，为了不使人家生疑，一一都请他们看了纸袋。

青年放心地吐了口气。他微笑的白牙在黑暗之中漂亮地显露出来。由于走得急，少女的胸脯剧烈地一起一伏，新治联想到大海里湛蓝的澎湃的波涛。今朝引起的满心的忧愁消失了，他鼓足勇气问道：

“听说川本家的安夫，要上你家做女婿，是真的吗？”

这个问题很爽快地从青年嘴里流了出来。少女听了大笑，她笑得前仰后合，笑得喘不出气来。新治想止住她，她依然笑个不停。他把手搭在她的肩膀上，也没有用力气，初江一下子倒在沙地上，还是继续在笑。

“怎么啦？怎么啦？”

新治蹲在一旁，摇晃着她的肩膀。

少女好容易从笑中清醒过来，从正面仔细地打量着青年的脸庞，接着又笑起来。新治伸着脖子问她：

“真的吗？”

“傻瓜，净胡说。”

“不过，人家都这么说呀。”

“全是谣言。”

“啊，好难受呀，我这里都笑疼啦。”

少女按压着胸口。她穿着褪色的花格子工作服，胸脯激剧地起伏着。

“这地方很疼呢。”

初江强调说。

“你没事吧？”

新治不由伸过手去。

“你给我按按，倒好过些。”

少女说道。于是，新治的心脏激剧跳动起来。两人的脸庞挨得很近，互相能嗅到各人身上强烈的潮腥般的体臭，感受到对方的体温。干裂的嘴唇互相接触，多少带点儿咸味儿。新治觉得就像海藻。一瞬间过去了，这是青年有生以来初次的体验，他有些踌躇不安，随即移开身子

站起来。

“明儿打鱼回来，我要给灯塔长送鱼去！”

新治望着大海，重整威严，他用一副堂堂男子汉的口气发表宣言。

“我要赶在你之前到灯塔长家里去。”

少女也望着大海宣言道。

两人分别走在渔船两边。新治想打那里直接回家，他注意着少女的姿影有没有从船后露出来。然而，印在沙地上的阴影告诉他，她就躲在船尾背面。

“影子正好露出来啦。”

青年提醒她。于是，他看到穿着粗条纹工作服的姑娘的身影，突然像野兽一般从船后奔突出来，头也不回地朝着海滩飞跑而去了。

[1]即为神道教的青面金刚神守夜。第十章中的“庚申会”亦是此意。

[2]一种固定生存在海底的动物，又名黑珊瑚。其骨可雕制印章、烟嘴等装饰品。

# 第六章

第二天，打鱼归来的新治，提着两条用草秆穿鳃的五六寸长的虎鱼，到灯塔长官舍去。他登到八代神社的后面时，想到感谢神灵对自己的恩赐，又转到神社前面做了一番虔敬的祈祷。

祈祷完毕，他眺望月明之中的伊势海深深吸了一口气。几片云彩宛若古代的神仙在海上漂浮。

青年感到包裹着自己的丰饶的自然和他本人达到了无上的调和。他深深吸入的空气是眼睛看不到的创造自然的物质的一部分，这部分物质已经深深渗入青年自己的体内了。他所听到的潮水的喧骚，是海里巨大的潮流和自己体内青春的血潮共同演奏的乐章。新治在每天的生活中并不特别需要音乐，因为自然本身肯定是需要充满音乐的。

新治将虎鱼提高到眼前，面对着长着棘刺的丑恶的鱼的面孔，他吐出了舌头给鱼看。鱼显然还活着，但身子一动不动。新治捅捅鱼的下巴颏儿，将其中一条当空抖了抖。

毕竟这种幸福的相逢来得过早了，青年有些惋惜，他懒洋洋地迈开了脚步。

灯塔长和夫人对新来的初江都抱有好感。他们本来以为她沉默寡言，不怎么讨人喜欢，想不到她像一般女孩子一样爱笑，脸蛋儿红扑扑的，十分乖巧可人。礼仪讲座即将散会时，别的女孩儿家都不在意，初江总是第一个拾掇伙伴们用的茶杯，帮着夫人一起洗洗涮涮。

灯塔长夫妇有个女儿在东京读大学，只有假期才回到这个家里来。平日里村中的姑娘们来访，夫妻俩总是将她们当做亲生女儿一般对待，时刻关怀她们的冷暖，将她们的幸福看成是自己的幸福，打心眼儿里为她们高兴。

度过三十年灯塔生活的灯塔长，有着一副顽固的风貌，他总是大声训斥那些偷偷潜入灯塔里的村中的顽童，他对他们大发雷霆。孩子们都怕他，但实际上，他心眼儿很好，孤独使他完全放弃了相信人性恶的认识。灯塔上最大的快慰是客人来访。在远离人烟的灯塔上，老远赶来探望他的客人，总不至于怀有恶意吧。再说，一旦被当做亲密无间的贵客而受到招待，不论是谁也都会丢掉歹心的。事实上，正如他们经常提起的："恶意没有善意走得远。"

夫人也的确是个好人，过去当过乡村女校教师。漫长的灯塔生活，使她越来越养成了爱读书的习惯。她像一部百科全书，诸事无所不晓。她连斯卡拉剧团在米兰都清楚，也知道东京的一位电影女演员最近扭伤了右脚。她辩论起来能压倒丈夫，接着便为丈夫缝补袜子，精心准备晚饭。客人一来，她就滔滔不绝地讲个没完。村里人都知道这位夫人能言善辩，拿她同自己沉默寡言的妻子相比，对灯塔长寄予不必要的同情。灯塔长也很尊重夫人的学识。

官舍是三间平房，每个房间都像灯塔内部一样，收拾得一干二净，纤尘不染。柱子上挂着轮船公司的日历，过厅地炉里的灰烬也都压得很平整。客房一角即使女儿不在家，桌子上依旧摆着法国娃娃，蓝色玻璃笔盘光洁明亮。房子后头安设着利用灯塔机油渣滓做燃料的铁锅澡盆。这里的厕所也不同于污秽的渔家，入口总是挂着一块洗得很洁净的蓝手巾，看起来很舒心。

灯塔长一天里的大半天时间，都是守着地炉，在黄铜烟管里插上一支“新生”牌香烟抽着。白天里，灯塔一片死寂，值班房里只有年轻的灯塔员在登记船舶通过报表。

这天将近黄昏，也不是什么集会的日子，初江拿着一包用报纸包着的海参来访。她穿着海蓝哔叽裙子，下面是肉色的长筒袜，外头再套上红色的短袜。毛衣还是那件绯红色的。

她一进来，夫人就忙不迭地高声地说道：

“穿海蓝的裙子，最好配上黑色袜子。初江啊，你不是有吗？记得有一次你来这里穿过的呀。”

“是的。”

初江微微涨红了脸，在地炉边坐下来。

事情大体做完了，夫人也坐到地炉边，这回用一种和讲座不同的口

气絮絮叨叨地说了起来。大凡对于年轻姑娘家，她总是问：“有意中人了没有？”看到姑娘有些难为情，甚至灯塔长也跟着提一些令人尴尬的问题。

天渐渐黑下来了，夫妻俩一个劲儿留姑娘吃完饭再回去，初江说老父亲一个人在家等着，她必须赶回去。初江主动提议帮助灯塔长夫妇做晚饭，刚才拿出的点心也没有尝一口，只是红着脸看着下面。她一下厨房就振作起来，一边切海参，一边唱起这个岛上流行的盂兰盆舞曲——《伊势号子》，这是昨天才跟伯母学的：

…………

衣柜、长橱、旅行箱，

陪侍闺女做嫁妆，

但愿此物莫回头，

伴郎度过好时光。

我劝亲娘别勉强，

世道常应放眼量。

东边刮风西边雨，

大船遇险要返航。

…………

“哎呀，我嫁到岛上来三年都没学会，初江你一下子就会唱啦！”

夫人说。

“不过，这首歌和老崎那地方的歌很相像。”

初江说。

这时，黑糊糊的门外响起了脚步声。

“晚上好！”

黑暗里传来一声招呼，夫人从厨房门口探出头去。

“是新治君吗？……又送鱼来了，太感谢啦！孩子她爸，久保君送鱼来啦！”

“老是麻烦你，谢谢啦！”灯塔长没有离开地炉，他招呼着，“快进

来，新治君。”

双方你一句我一句，新治和初江趁势互相对望了一下。新治笑了，初江也笑了。夫人猛地回过头，看到他们在笑。

“怎么，你们认识？可不，村子太小啦。那更好，新治君，快请进！……哎，还有啊，东京的千代子来信了，特地问候你新治呢。千代子想必是喜欢上新治君啦。这不，春假就要回来了，到时你可来玩啊！”

一席话使得本来打算进屋来的新治甚为扫兴，初江面向着水槽再也不回头。青年又退回到暗夜里，不管怎么请都不肯进屋，只是远远施了礼转头回去了。

“新治君好像很不好意思哩，她爸。”

夫人一直笑着说。这笑声独自在家中回荡着，灯塔长和初江都没有理睬她。

新治在女儿坡的拐角处等着初江。

来到斜坡拐弯的地方，灯塔周围的夕暮变成了日落后的残曛。尽管松荫里一片漆黑，眼前的海水依然保留着最后的余晖。今日一整天，初

来的东风吹拂着小岛，到了傍晚，这风不感到刺骨了。拐过女人坡，风也煞了，只见薄暮沉静的光芒从云隙里不住流泻下来。

海里对面是围绕歌岛港的短短的地岬，一头断断续续，几块岩石劈开波浪高高耸峙。地岬周围特别明朗，一棵红松跨立于顶端，沐浴着残照，鲜明而秀丽地映入青年的视野。忽而，那树干又失去了光亮。抬头一看，天上的云彩变黑了，星星在东山的一边荧荧闪耀。

新治将耳朵贴近岩石一角，听到灯塔长门前石板道上响起细碎的脚步声，而且越来越近了。他出于一种恶作剧心理，想躲起来吓唬一下初江。然而那可爱的脚步声一旦走近，他又不忍心惊吓这位姑娘了。为了告诉她自己在这里，反而模仿初江唱的那首《伊势号子》，吹起口哨来了：

…………

东边刮风西边雨，

大船遇险要返航。

…………

初江拐过女儿坡下来，她并没有注意新治会在这里，所以还是以同样的步子向山下走去。新治追着她吆喝：

“喂——喂——”

少女依然没有回头，青年只得默默跟在她的后面走着。

道路笼罩在松林里，幽暗而又险峻，少女用小小的手电筒照着前方，她走得很慢，新治不知何时赶到她的前头去了。随着一声轻轻的喊叫，手电的光亮像小鸟一样忽地飞翔到树梢上了，青年机敏地转过身子，接着一把抱起跌倒的少女。

虽说是周围发生的事实迫使他这样行动，但先前的躲藏、吹口哨和追踪等，总觉得自己的表现有些太不像话了。所以，青年把初江扶起来，并没有重温昨天那样的爱抚，而是像大哥哥一般，亲切地为少女拂去衣服上的泥土。沙地的泥土半干半湿，很容易掸掉。所幸没有摔伤。其间，少女像小孩子一般，一直将手按在青年结实的肩膀上。

初江寻找手里掉落的手电筒，两人的背后，手电正张开淡淡的扇形的光亮躺在地上。手电光中铺满了松叶，海岛的夕暮深深包裹着这一点光明。

“在这儿，跌倒的时候，准是从后头照着我呢。”

少女爽朗地笑道。

“你一直在生谁的气呀？”

新治认真地问。

“还不是千代子。”

“傻瓜。”

“你们没什么吗？”

“根本没什么。”

两人肩并肩走着，新治拿着手电筒像个领航员一一指点着路径，因为没有别的话题，平素沉默寡言的新治，这时候却滔滔不绝大讲起来。

“我呀，有朝一日用干活攒的钱买一只机帆船，和弟弟两人贩卖纪州的木材和九州的煤炭，挣钱让母亲过上好日子。等我老了，也要回岛上来享清福。我不论航行到哪里，都不会忘记这个小岛，我决心通过自己的努力，使岛上的景色成为日本最美的（岛上的人都这么说）海岛；使岛上的生活比哪里都平静，比哪里都幸福。不然，谁还会记挂着这个小岛呢？不管什么时代，凡是恶劣的习惯，在到达这个岛之前都会自然消失。大海呀，它只给这个岛送来有益的东西，保护小岛留住一切美好和善良的东西。在这个没有一个小偷的岛上，我要永远忠诚、认真地干活，做一个表里如一、充满爱心和勇气的大无畏的男子汉！”

当然，这些话说得不是那么井井有条，显得有点颠三倒四，可是这位青年少有的健谈，倒是给少女大体上说明了些事情。初江没有回应，

她只是一个劲儿点头，决没有不耐烦的神色，看样子打心眼儿里充满了共鸣和信赖。这使新治很高兴。一番推心置腹的交谈，使得青年不再有那些不认真的想法了，所以他特地省去了向海神祈祷的最后那句重要的话。没有任何可以妨碍他们的了，道路虽然深深掩蔽在树林里，但这回新治连初江的手都没有握一下，更没有想到接吻的事了。昨天晚上在海滩上的事，仿佛不是出于他们的意愿，而是在外界的动力驱使下偶然发生的。怎么会有那样的事情呢？他们感到很奇怪。他们最后只是相约，等下次休渔假日的下午在观哨所见面。

经过八代神社后面的时候，初江首先惊叹地叫了一声站住了，接着新治也站住了。

村子里一齐燃亮了灯火，简直就像开始过节一般辉煌灿烂。所有的窗户都大放光明，不再像是煤油灯的灯光了。村庄仿佛从暗夜里醒来，浮出水面了。原来因故障很久没有使用的发电机修好了。

进入村子之前，两人分别了。初江独自沿着很久没有路灯照明的石阶下山了。

# 第七章

新治的弟弟阿宏修学旅行的日子到来了，旅程五宿六日，周游京都和大阪一带地方。至今未出海岛的少年们，可以放眼看看外面广阔的世界。过去到内地修学旅行，小学生们第一次看到旧式的公共马车，都瞪着大眼睛惊叫：

“嗬，一只大狗拉着一个大厕所！”

海岛上的孩子看不到实物，而是通过教科书上的图画和说明获得了一些概念。电车、大楼、电影院和地下铁等，单凭想象中的自我创造，那是多么困难啊！他们一旦接触实物，就感到十分新鲜，一番惊讶之余，深深觉得概念实在没什么用处。海岛漫长的生涯里，从未想过如今都市的道路会有喧嚣的电车来来往往。

一到修学旅行，八代神社就大卖护身符。做母亲的都认为孩子去自己从未见过的大城市，简直就是一次豁出性命的大冒险，在她们看来，死亡和危险时时躲藏在日常生活里，隐蔽在身旁的大海之中。

阿宏的母亲咬咬牙拿出两个鸡蛋，放了好多盐，做成荷包蛋便当。又在书包底层藏了牛奶糖和水果，故意不让儿子轻易摸到。

这天，联络船神风丸午后一点破例由歌岛出发了。这只不足二十吨的小汽艇，船长是个结实而老练的汉子，本来对这次例外的安排很不情

愿，但是自己的孩子参加修学旅行时，船过早抵达鸟羽后，为了等适当的火车，白白浪费不少时间和金钱，所以从这年开始，也就勉强答应了学校的建议。

神风丸的船室和甲板挤满了胸前交叉挂着水壶和书包的学生们。领队的老师对码头上的一群母亲有些打憷，在歌岛，母亲们的意志可以左右老师的地位。有个教师被母亲打上共产党的烙印，被赶出了海岛。而一位受人欢迎的教师，即便和一个女教师有了私生子，竟然升为代理教导主任。

这是一个春光明媚的正午，轮船开动了，母亲们各自呼唤着自己孩子的名字。将帽带子系在下巴上的学生们，估计轮船已经走远，岸上的人分不清自己的面孔了吧，于是冲着海港高喊："傻瓜！""喂，混蛋！""去你的吧！"满载着黑色制服的轮船，眼看着将徽章和金扣子的闪光带向了远方。阿宏的母亲坐在白日里也是漆黑一片的自家榻榻米上，一想到两个儿子将要舍弃自己到大海上去，就伤心地哭泣。

神风丸靠在珍珠港附近的鸟羽港岸边，让学生们下船之后，又恢复平时一副悠闲而粗鄙的风情，准备驶回歌岛。人们用小桶盛水清洗古旧的蒸汽烟囱，向船头内侧和吊在栈桥上的大鱼笼里倒水，到处光闪闪的，灰白的仓库上用漆书写的大"冰"字，正对着大海一方。

灯塔长的女儿千代子拎着手提包站在码头外侧。这个不爱交际的姑

娘很少回岛上来，她讨厌和岛上的人们搭话儿。

千代子脸上没有施白粉，一身朴素的黄褐色的西服使得她更不会引人瞩目。然而她那五官青黑、粗糙但颇为明朗的脸庞，也许有人见了会引起心动。尽管这样，千代子总是表情阴沉，一味考虑自己为何生得不美。目前，这就是她在东京的大学接受“教养”的最显著的成果。不过，对于这种世上常有的长相，老是认定为不美，其实和认定为美人都是同样没有道理的。

千代子一副阴沉的情绪，不知不觉也给好心眼儿的父亲带来了压力。女儿认为，自己生得丑，都是父亲的遗传造成的，因而很伤心。因此，老实的灯塔长明明知道女儿就在隔壁，也还是对着客人抱怨一通：

“嗨，女儿长大了，为着自己生得丑而甚感苦恼，都怪我这个当爸爸的长得丑啊！我有责任，这也许就是命中注定吧！”

千代子的肩膀被人拍了一下，她回头一看，身穿闪亮皮上衣的川本安夫笑着站在她身后。

“欢迎你回来，放春假了吧？”

“嗯，昨天才考完试。”

“是回来吃妈妈奶的吧？”

安夫受父亲之命为办理合作社事宜，前日来到位于津市的县厅，住在鸟羽亲戚经营的旅馆里，正打算乘船回歌岛。他最得意的就是，向东京的女大学生显示自己能说标准语。

千代子从这位从小熟悉的同龄少年身上，看到一个男人快活的心理，他肯定认为“这个女子对自己有意思”了吧？有了这种感觉，她越发气馁起来。又来这一手！她想。在东京受到看过的电影和小说的影响，她很想看看一个男子对自己说声“我爱你”时的那副眼神。然而她断定，自己恐怕一生都遇不到这种事儿。

神风丸那边传来声嘶力竭的呼喊：

“喂——，被褥还没有搬过来呀，看！”

不一会儿，看到一个汉子扛着一只印有蔓草花纹的巨大包裹，从岸上走来，那包裹有一半罩在仓库的阴影里。

“快到开船的时间啦。”

安夫说。从岸上跳上轮船的时候，他握住了千代子的手。千代子觉得他那铁一般的手掌，和东京男人们的手掌不同。她从这只手掌上想象着从未握过的新治的手掌。

从小天窗式的入口向里头窥探，看到一些人躺在薄暗的船室铺席上的身影。有的脖子上围着白毛巾，只有那眼镜上倏忽一闪的反射，映在习惯于室外光线的眼睛里，显得更加黯淡。

“还是待在甲板上为好。即便冷一些，也没有关系。”

安夫和千代子为了避风，靠着船桥里侧一卷缆绳刚刚坐下来。那位愣头愣脑的年轻的船长助理喊道：

“喂，稍微抬抬屁股！”

说着，就从两人身底下抽出了木板。他们两人是坐在船室入口的盖板上的。

船长站在油漆斑驳、露出木纹的船桥上敲钟，神风丸出航了。

任凭古老的发动机震动着身子，他们两个眺望着远方的鸟羽港。安夫本想告诉千代子他昨夜偷偷嫖女人的事，可又作罢了。要是在一般的乡下或渔村，安夫结识女人本是可以吹嘘的资本，可是在清净的歌岛，他只好守口如瓶。安夫小小年纪，就摆出一副伪善者的架势。

千代子看见海鸥飞得高过了鸟羽站前的电缆车铁塔的瞬间里，心中就下了赌注。她暗暗盘算着，自己在东京没有碰到过任何冒险的事情，每次回到岛上来，总想做点什么，以便使世界为之一变。轮船一旦远远离开鸟羽，不管海鸥飞得多么低，要越过远方小小的铁塔，都是毫不费

力的。然而，铁塔依旧高高耸峙，千代子将眼睛贴近系着红色表带的手表的秒针，她想："在半分钟内，只要海鸥飞越铁塔，就会有好事儿等着我。"——五秒钟过去了，一只追着船尾飞来的海鸥，突然旋上高空，扇动着羽翼越过了铁塔。

在对方尚未对自己的微笑表示不解时，千代子抢先开了口：

"岛上有什么变化吗？"

轮船向前行驶，右边可以看到坂手岛。安夫将几乎烧到嘴唇的短短的烟蒂，在甲板上按灭，回答说：

"没什么变化。……对了，十天前发电机出了点儿故障，全村都点起了油灯。现在早修好了。"

"我妈妈的信上也这么说来着。"

"是吗？其他的新闻……"

他望着春光旖旎的大海，水面的反射使他眯细了眼睛。海上保安厅纯白色的鹎鸟丸，经过十米以外的海面，驶向鸟羽港。

"对啦，宫田家的照爷爷把女儿召回来了，她叫初江，是个标致的美人儿。"

“是吗？”

听到“美人”这个词儿，千代子脸色立即阴沉了，这话似乎是对自己的谴责。

“照爷对我很满意，我是老二，村里人都说我做初江的养老女婿最合适。”

不久，神风丸右首出现菅岛，左侧看到了巨大的答志岛的景观。出了两岛包围的海域，不管多么宁静的日子，汹涌的波涛也会将海船冲击得嘎吱嘎吱响。打这一带起，鱼鹰时时在波间游泳。大洋中出现了岩石耸峙的浅滩。安夫看到浅滩就皱起眉头，将视线从歌岛这块唯一的引起屈辱回想的海域转移开去。自古夺来夺去、青年们流血得来的浅滩渔业权，如今全归答志岛了。

千代子和安夫站起身子，越过低低的船桥，静待显现于洋面上的岛影。歌岛总是从水平线上露出模糊的、像神秘的头盔般的形状来。船向波涛倾斜，那头盔也随之倾斜。

# 第八章

休渔的日子迟迟不来。阿宏去修学旅行的第二天，暴风雨袭击海岛，才不得不停止出海。岛上几棵刚刚绽放蓓蕾的樱花，这下子几乎全被打落了。

前一天，不合季节的湿风卷着船帆，奇异的晚霞遮蔽了天空。浪涛奔涌，海滩传来轰鸣声。海蛆、球潮虫一个劲儿向高处爬行。夜里，强风挟雨而来，海天响起一派悲鸣和笛子般的尖叫。

新治在被窝里听到了这种响声。单凭这种声音，他就知道今日要休渔。这样的天气，既不能修渔具，又不能绹渔网，青年会也无法举行捕鼠活动。

细心的儿子不忍将一旁打着呼噜的母亲叫醒，他一直躺在被窝里，等待窗户泛出白色。房子剧烈摇晃着，窗户鸣叫不止。不知哪里的白铁板哗啦地倒下来了。歌岛的房屋，不论大户人家还是像新治家这样的小平房，都是一样的格局：一进门左边是厕所，右边是厨房。暴风雨狂躁之中，静静飘荡的是于拂晓的薄暗里统摄着全家的唯一的气味儿——那经过熏蒸的、冷寂的、促人冥想的厕所的气味儿。

面对邻家储藏室的这扇窗户迟迟才开始泛白。他仰望着飘到檐端的豪雨，顺着窗玻璃向下流淌，刚才还在憎恨这个夺去他劳动的喜悦和收入这两项的休渔日，眼下又被看成是美好的佳节了。这不是蓝天、国旗

和金珠子装点的节日，而是暴风、怒涛以及刮得树梢左右披拂的狂风的呼号打扮的节日。

青年等不下去了，他跳出了被窝，套上一件千疮百孔的黑色圆领毛衣，穿上裤子。老半天才醒的母亲，看到窗前站着一个人的模糊的黑影，喊道：

“呀，是谁？”

“是我。”

“好怕人哩。今天这种天气还能出海吗？”

“是休渔日。”

“要是休渔，就再多睡会儿，不好吗？瞧你，我还以为是个陌生人呢。”

醒来的母亲最初的印象应验了，儿子事实上就像一个陌生的男人。平时不爱言语的新治，大声地唱起歌来，接着又攀住门框学做机械体操。

母亲怕弄坏了房子，她闹不清儿子的心思，一个劲儿嘀咕：

“外头是暴风雨，家里也是暴风雨。”

新治频频起来观看被煤烟熏黑的房柱上的时钟，他那不曾犯过疑惑的心灵，丝毫没有怀疑女子会不会冒着暴风雨前去赴约。由于青年的心里缺乏想象，不安也罢，喜悦也罢，他不懂如何凭借想象的力量，将这些扩大而使之繁杂起来，以此消遣忧郁的余暇。

实在等不下去了，他便披上胶皮雨衣，去同大海会面。因为他觉得，只有大海可以和自己进行无言的对话。激浪高高涌上防波堤，发出可怖的轰响，溃散了。据昨夜暴风雨特别警报，所有的船只一律被拖到比平时高得多的海岸上，水线出乎意料地逼近过来，港湾内巨浪消退时，水面急剧倾斜，几乎露了底。飞沫混着雨水，直洒到新治的脸上。海水带着鲜烈的咸腥味，顺着火热的面部和鼻梁流淌，这使他回忆起初江嘴唇的香味儿。

云彩迅速地涌动着，阴郁的天空忽明忽暗，瞬息万变，深层里似乎预示着晴天，含着不透明光线的云朵时时出现。但是，转眼之间就消泯了。新治由于只顾注意天空，波浪涌上来，打湿了他的木屐带子。他的脚边沉落着一颗美丽的桃红的小贝壳，似乎是刚才的海浪推上岸来的。他拾起来一看，形状完整，纤细而薄亮的边缘没有损毁的痕迹。青年打算当做礼物，把它装进了口袋。

吃罢午饭，他马上做好了出门的准备。母亲一边洗碗，一边盯着儿子即将走向暴风雨的身姿。她没敢问他去哪里，儿子的背影里有一股力量，使她不敢开口。她很后悔没有生下一个女儿，一直留在家中帮忙做家务。

男人出海打鱼，乘着机帆船到各个港口运货，妇女们和这个广阔的世界无缘，她们只是做饭、汲水、采海藻，夏季到来时，潜水到深深的海底去。海女中颇为老练的母亲，知道海底薄明的世界才是女人家的世界。白日里也是一片昏黑的家中，分娩时悒郁而痛苦的内心，黯淡的海底，这些都是一系列相互关联的亲切的世界。

母亲想起一位和自己一样的寡妇，一个拖着吃奶婴儿的体弱的女子，到海底下采鲍鱼，上来后烤火时，突然中风昏倒了。女人翻着白眼，紧咬着苍白的嘴唇倒在地上。天黑以后，尸首在森林里焚烧的时候，海女们悲伤得不能站立，个个跪在地上痛哭。

一种奇怪的谣言传开了，有的女人不敢潜水了。说死去的女子在海底看到不该看的可怕的东西，遭到了报应。

新治的母亲对这谣言一笑置之，越发钻入深海，捕捞的鱼比谁都多。她决不会为着一桩从未经历的事而自寻烦恼。

……想起这件往事也不会太惹母亲伤心，她有着天生的开朗的性格，一副值得夸耀的好身子骨，和儿子一样，外头的狂风暴雨更能激发她快活的心情。她洗好碗碟，就着咯吱作响的窗户的微光，撩开衣裾，

仔细打量着自己伸展的双腿。两条被太阳晒黑的结实的大腿，不见一丝皱纹，丰满的肌肉高高隆起，放射着琥珀色的光泽。

“凭这副身子，还能生三五个孩子啊。”

这么一想，贞洁的心灵倏忽变得可怕起来，她立即整整衣服，对着丈夫的灵位拜了又拜。

青年在前往灯塔的山坡道路上，雨水汇成一股股细流，冲刷着他的双脚。松林的树梢在低吼。穿着长筒胶靴走起来很困难，没有打伞，他觉得雨水顺着平头流进了脖颈。然而，青年面对风雨，只顾向上攀登。他不是为了抗拒风雨，他只是感到自己宁静的幸福和宁静的自然确确实实关联到一处了。眼下，于这种自然的狂躁之中，他心里正感觉着一种莫名其妙的亲切之情。

站在松林里俯瞰大海，白浪滔滔，滚滚前进。地岬尖端高耸的岩石也时时被波涛淹没。

拐过女儿坡，看到窗户紧闭、帷幕下垂、在暴风雨里缩头缩脑的灯塔长官舍的平房。登上面对灯塔的石阶。闭锁的值班室里今天不见灯塔员的身影，经暴雨打湿的玻璃窗响个不停，屋里面对紧闭的窗户，呆然站立着一副望远镜，桌上摊着被窗缝进来的风吹得纷乱的文件，还有烟斗、海上保安厅的制帽、华美的印着新造船舶的轮船公司的挂历、柱子

上的时钟，以及胡乱挂在木柱钉子上的两个大三角规……

青年到达观哨所时，连内衣都湿透了。在这座寂静的哨所里，暴风雨格外猛烈。这地方接近海岛制高点，周围一无遮挡，暴风雨来到这里，飞扬跋扈，为所欲为。

三面敞着窗户的废墟，一点儿也不防风，反而将风雨引进室内，任其狂吹乱舞。从二楼的窗户里远眺太平洋宏大的景观，雨云充满了整个视野，满眼是翻滚的白浪，四周涌动着晦暗的云层，迷离惝恍，使人联想到一种浩瀚无边的景象。

新治走下外侧的台阶，瞅了瞅以前来取走母亲拾的木柴的一楼，发现这里是防御风雨的最佳场所。原来作为储藏室的这段楼梯，两三面极小的窗户，只有一扇的玻璃打碎了。以前堆放的一捆捆松叶，看痕迹都分别被拿走了，角落里只剩下了四五捆。

“真像座牢房！”新治嗅着一股霉味儿，心想。一旦躲开风雨，他立即感到透湿的寒冷，打了一个大喷嚏。

他脱掉雨衣，到裤兜里摸索火柴。长期以来严谨的船上生活，使他养成了出外随时携带火柴的习惯。手指接触火柴之前，先摸到早晨在海滩拾到的贝壳。他掏出来，拿到窗户的亮光里瞧着。桃红色的贝壳潮润润的，闪闪放光。青年十分满意，他又重新装进口袋。

湿漉漉的火柴很难擦着。他从解开的一捆柴火里，拿出松树的枯叶和枯枝，堆在水泥地上，阴郁的火苗终于燃起明亮的小小火焰，在这之前，屋子里充满了黑烟。

青年在火堆旁抱膝而坐。剩下的，只是等待。

——他等着。没有一丝不安，为了消磨时间，他把指头伸进自己那件千疮百孔的黑毛衣的破洞里，张开了手指。青年朦胧地感觉着徐徐变暖的身体以及户外暴风雨的响声，沉浸在无可置疑的忠实本身所带来的幸福感之中。没有天生的想象力使他烦恼，而且，等着等着，他的头靠在膝盖上睡着了。

……新治醒过来，眼前的火焰一直没有熄灭。火焰对面伫立着一个生疏的模糊的形象。新治想，该不是做梦吧？那里站着一位半裸的少女，正在烘烤白色的内衣。她两手低低地捧着衣服，上半身完全裸露着。

当他弄清楚这确实不是梦之后，泛起一个狡黠的念头。新治依然假装睡着，眼睛半睁半合。他身子一动不动地看着，初江的身子美艳无比。

海女的习惯，是用篝火烘干濡湿的全身，她似乎对此毫不踌躇。她来到约会的地点，看到了篝火。男子睡着了，因而她泛起了孩子般天真的想法，趁他睡觉的当儿，赶快烘干打湿的衣服和潮润的身子。就是说，初江没有意识到是在男人面前脱光身子，而是偶尔在这里遇到一堆火，她只是面对篝火而光裸着罢了。

新治要是一个经历过许多女人的男子，他在风雨包围的篝火旁，看到初江面对火焰站立的裸体，一眼就能看出这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处女的身子。她的肌肤谈不上白皙，不断经过海潮的洗涤，滑润而又结实。一对颇为硬挺的小小乳房，似乎有些腼腆地彼此背过脸去，在历经长期潜水磨练的宽阔的胸脯上，隆起一双玫瑰红的蓓蕾。新治害怕被她识破，只是略微抬了一下眼，所以少女的身姿只保有一个模糊的轮廓，透过几乎舔着天花板的火舌，惝恍迷离，时隐时现。

然而，青年突然眨了一下眼睛，这时，经火焰夸大的睫毛的影子，在面颊上倏忽一闪。少女连忙将半干的白色内衣捂住前胸，大声喊道：

“不许睁开眼睛！”

忠实的青年硬是闭上了眼睛。他想，自己继续装睡着，确实不应该，但醒过来也并非因为谁的缘故，他从这种光明正大的理由中获得了勇气，再一次眨巴一下那美丽的双眼。

少女这回没了主意，她还是不想穿上内衣。她再次用尖锐而响亮的嗓音叫道：

“不许睁开眼睛！”

可是，青年再也不愿闭上眼睛了。打一生下来，他就看惯了渔村女子的裸体，但见到所爱的人儿的裸体还是第一次。他不能承认裸体就是妨碍初江和自己交往的理由，而使平常的问候和亲密的接触变得困难起来。凭着少年一般的率直，他站起身子。

青年和少女隔着火焰互相对视。青年向右挪挪身体，少女也稍稍向右避开些。于是，篝火始终夹在两个人之间。

“为什么要躲？”

“人家好害羞嘛。”

青年并没有因此叫她穿上衣服。他想多看一会儿她的身姿。他不知还该说些什么，提出了一个小孩子般的问题。

“怎么才能不害羞呢？”

于是，少女的回答也真够天真的，使人出乎意料。

“你也脱光，我就不害羞了。”

新治十分困窘，他略一迟疑，二话没说，随之脱掉了圆领毛衣。他

在脱衣服的时候，担心少女会趁机逃掉，所以脱了一半的毛衣打脸前通过的一瞬间，青年也不肯放松警惕。他很快脱光衣服，当青年身上只剩下一条三角裤时，一个比平时衣着整齐时更加俊美的裸体挺然而立。然而，当新治怀着一颗炽热的心面对初江时，羞愧又回归他的身上。那是在他们有了下面的问答之后的事。

“你不害羞了吧？”

“哪里呀。”

“为什么？”

“你还没全脱呢。”

青年被火焰照耀的身体因羞愧而变得通红，话卡在喉咙里出不来。他更加紧逼过来，指尖儿几乎伸进火焰里。新治望着火影摇曳中的少女的雪肤，好不容易地说道：

“你脱，我也脱。”

此刻，初江不由微笑起来。这种微笑究竟意味着什么，新治没有在意，初江自己也没有多想。少女将遮盖着前胸到下半身的白色内衣脱掉，猛地扔到背后，青年见了，俨然似一尊勇武的雕像屹立着。他一边凝神注视着少女火焰里闪亮的眼睛，一边解开内裤的松紧带。

这时，急风暴雨在窗外呼啸。刚才，同样猛烈的风雨围绕着废墟肆虐，转瞬之间，风暴已经迫近眼前，可以想象，高窗下边就是狂躁不息、怒涛澎湃的太平洋。

少女后退了两三步。没有出口。少女的脊背触到了煤烟熏黑的水泥墙。

“初江！”

青年大叫。

“从火上跳过来，快从火上跳过来呀！”

少女频频娇喘，震颤着清亮的嗓音吩咐道。赤裸的青年没有犹豫，身体映着火焰纵身一跃，径直越过了火堆。一刹那，他的身体就逼近少女的眼前。他的前胸轻轻触及她的乳房。青年好一阵激动。“没错，就是这样硬挺。和以前我想象的红毛衣下边一样，就像这般富有弹力。”他俩抱在了一起。少女首先酥软地倒在地上。

“松叶扎得好疼。”

少女说。青年顺手拿过来白色内衣要给少女垫在背后，她拒绝了。初江的两手已经不再紧抱青年了。她缩起膝盖，双手将内衣揉作一团儿，宛如小孩子在草丛里捕到一只小虫一般，顽强地保护着身子。

于是，初江说了一句富有道德性的话：

“不要，我不要。……出嫁前的姑娘不能这样的呀。”

松弛下来的青年无力地说：

“不管怎样都不行吗？”

“不行。”——少女闭着眼睛，她带着一副既是训诫又是劝慰的语调，毫不含糊地对他说，“现在不行。我已经决心做你的新娘子啦。可出嫁之前，无论如何都不可以这样。”

新治的内心有一种对于道德性事件的盲目的虔敬。这首先因为他还不熟悉女人，此时，他感到自己触犯了女人存在的道德的核心。他不再强求。

青年抱住少女的身体，两人都听到了彼此裸体的心跳。长时间的接吻，使得未获满足的青年痛苦不堪，可转瞬间，这痛苦又转化为一种莫名的幸福。渐渐变小的篝火时时闪动一下，两人听着火花的爆裂以及高窗下风雨的呼啸，其中还夹杂着彼此的心跳。于是，新治感受到，这种永无止境的陶醉的心情，连同户外怒涛的轰鸣，还有掠过树梢的狂风的呼号，在自然界同样昂扬的气势中激荡、翻腾。此种感情之中有着永无休止的净福。

青年脱离开身子，接着用男性的沉静的口吻说道：

“今天在海滩上拾到一只美丽的贝壳，我带来了，想送给你。”

“太好啦，给我看看。”

新治回到自己脱去的衣服旁边，在他穿衣服的时候，少女也开始慢慢穿上内衣，打扮一番。她的衣着很自然。

青年捧着贝壳，走到衣着整齐的少女身边。

“瞧，多漂亮！”

少女让火焰映着贝壳的表面，觉得很好玩。然后，插在自己的头发上。她问：

“像红珊瑚，能不能做簪子用呢？”

新治坐在地上，身子依偎着少女的肩膀。因为都穿上了衣服，两个人尽情地吻着。

……回来的路上，风雨没有减弱。为了避开灯塔里的人，他们以前走到灯塔前就分手了，可是眼下新治很难再遵守这个习惯。为了送初江，他选择了灯塔后面稍微好走些的路径。两人紧紧依偎着，离开灯

塔，沿着狂风劲吹的石阶向下走。

千代子回到父母身边，打第二天起就闲得无聊。新治也没有来看她。召开了例行的行为礼仪会，岛上的姑娘们都来了，她知道，其中的一位新面孔就是安夫提到的初江。于是，千代子想，岛上的人既然说她漂亮，也就认为初江一副乡间姑娘的脸庞确实好看。这正是千代子不可思议的优点。多少有些自信的女人，总是喜欢喋喋不休地揭别的女人的短处，而千代子不同，她甚至比男人更直率地承认除自己以外的别的女人的各种长处。

千代子百无聊赖，她开始学习英国文学史。她对维多利亚王朝的闺秀诗人们的名字和作品一概不知。例如柯里斯蒂·乔治娜、阿德勒特·安·普罗库塔、兹因·因兹罗、奥加斯塔·维布斯塔、阿莉丝·梅尼尔夫人等人的名字，她像读经一般逐字逐句地背诵。千代子善于死记硬背，她记笔记很认真，就连老师打个喷嚏她也写上去。

身边的母亲拼命想从女儿身上学习一点儿新的知识。上大学本来是千代子自己的志愿，母亲的热心支持，改变了父亲犹疑的态度。从一座灯塔到另一座灯塔，由一个孤岛到另一个孤岛，这种生活所激起的对知识的渴望，一直使她在女儿的生活中描画着美丽的梦境，因此，姑娘内心里的这点小小的不幸，根本不放在这位母亲的眼里。

暴风雨的日子，风从前一夜就狂吹不息，母女二人彻夜陪伴在责任

重大的灯塔长身边。今早她们睡了个懒觉。难得一次早饭和午饭一道吃。将一切拾掇好之后，一家三口封闭在暴风雨里，安安静静过日子。

千代子一心想着东京。即使在这样的暴风雨的日子里，汽车照旧来往疾驰，电梯依然上下不停，电车还是拥挤不堪，她眷恋着这样的东京。在那里，“自然”一应被征服了，剩余的自然的威力就是敌人。然而，在这个海岛上，人们视自然为友人，一味偏袒自然。

千代子用功疲倦了，她把面孔抵在玻璃窗上，观望将自己圈在室内的风和雨。暴风雨很是单调。波涛的轰鸣宛若醉汉唠叨不休，惹人生厌。不知为何，千代子想起一位同学被她所爱的男友强奸的传言。这位同学喜欢恋人的亲切和优雅，并且为他吹嘘。可是就在那一夜情之后，她却爱上了这位男子的暴力和私欲。不过，她对谁都守口如瓶。

……这时候，千代子看到新治陪伴着初江，正从风雨交加的石阶上走下来。

千代子自认自己长得丑，她也相信这张丑脸的效能。这张脸孔一旦固化下来，较之美丽的面庞更能巧妙地伪装感情。所谓相信丑陋之物，就是这位处女所相信的石膏雕像。

她从窗边回过头来，母亲正在地炉一旁做针线，父亲默默抽着“新生”牌纸烟。户外有风雨，户内有家庭。谁也没有觉察千代子的不幸。

千代子又坐到桌边打开英语课本。她不懂词意，只见一连串的铅字，其中高高低低，犹如飞旋的鸟的幻影，晃得她眼睛发疼。那是海鸥。千代子想起回海岛时，她对飞越鸟羽铁塔的海鸥下过赌注。那小小的一卦，说不定就意味着这件事情。

# 第九章

阿宏在旅行中寄来了快件。要是寄平信，也许不比本人回岛更快。他在印有京都清水寺的明信片上，盖上“参观纪念”的大型紫色印章，作为快信发出。母亲未读信之前，生气地说道，寄快信多费钱，如今的孩子都不知道挣钱的艰难。

阿宏的信上对于名胜古迹只字未提，写的净是第一次去看电影的事。

在京都的第一个晚上，允许大家自由行动，我立即和阿宗、阿胜三人一起去附近电影院看电影。太棒了，就像宫殿。但座椅又窄又硬，坐上去就像骑木马，硌得屁股生疼，简直受不了。过一会儿，后头的人就喊，坐下，坐下！不是明明坐着吗？到底怎么啦？后面的人就告诉我们，这是折叠椅，放下来才是椅子。三人出了丑，搔了搔脑袋。坐下来一看，软软的，就像天皇陛下的宝座。我想，要是妈妈也能坐上一次这种椅子该多好。

母亲叫新治念信，念到最后一句时，她忍不住哭了。然后，母亲把明信片供在神坛上，强使新治和她一同祈求祖先保佑前日暴风中旅行的阿宏，祝愿他平安无事，后天顺利回到海岛上来。过了一阵子，母亲像想起了什么，埋怨做哥哥的，读的书全不顶用，不如弟弟头脑灵光。母亲所说的“头脑灵光”，指的就是能使她高兴得流泪。她赶紧把信拿给阿宗、阿胜家里人看，然后和新治一起到澡堂洗澡。顶着热气，她见到邮

局局长的夫人，便光着双腿跪坐在地上行礼，感谢邮局将快件及时送到家里来。

新治及早洗完澡，站在澡堂门口，等着母亲从女浴池走出来。澡堂屋檐下彩色的木雕斑驳陆离，热气萦绕着檐端。夜很和暖，海面一片宁静。

新治看到五六米之外有个男子背对着这边站着，正在抬头注视檐端。他双手插进裤兜，木屐有节奏地敲击着石板地面。他于晦暗中盯着那穿着茶色皮衣的脊背。这个岛上，没有人穿这样高级的皮衣。他无疑是安夫。

新治正想打招呼时，他碰巧回过头来，新治对他笑笑。然而，安夫毫无表情地凝神望望这边，随即转过身子走了。

新治没有特别在意这位朋友令人不快的举动，但心里觉得很是蹊跷。这时，母亲出来了，青年像平时一样，默默地同母亲一道回家去了。

昨日是暴风雨过后响晴的一天，安夫捕鱼归来后，千代子去看望他。千代子对他说，她和母亲一块儿到村中买东西，顺便路过这里。母

亲到附近合作社主任家去了，于是自己一个人就到安夫这里来了。

安夫从千代子嘴里听到的事情，搅得这个轻薄的年轻人心里烦乱不堪。他考虑了整整一夜。第二天晚上，新治认出他的姿影时，安夫正在贯穿村中一条坡道旁的一座屋檐下，盯着贴在那里的值班表看。

歌岛缺淡水，过年时尤其干得厉害。因此，为了水时常争吵不休。沿着村中央一段石子小路流淌下来的细细河水，是村子里唯一的水源。梅雨时节或暴雨过后，小河形成一股湍急的浊流，女人们来到河边洗衣服，一边喧闹不止。孩子们能在这里为自制的木头军舰举行下水典礼。干旱季节则涓滴不存，连冲走一芥灰尘的水流也失去了。水源只有泉水，抑或是海岛顶部的雨水经过滤汇集而成的泉。此外，岛上没有别的水源。

因此，不知打何时起，村公所制订了汲水值班表，每周轮流当班。汲水是女人们的工作。只有灯塔将雨水过滤储存在水槽里。村里分配单靠泉水生活的家庭值班汲水，有的人家不得不忍受深夜当班的不便。但是，深夜当班轮流几周之后，也就逐渐移向早晨便利的时间了。

安夫抬头仰望的，正是那张贴在行人最多地点的值班表。深夜两点钟一栏里，正好写着“宫田”两个字。是初江当班。

安夫咂了下舌头。要是捕章鱼的季节就好了，早晨可以晚一些出海。然而眼下是乌贼的汛期，天亮前必须到达伊良湖渔场。家家三点半就得起床做饭，性急的人家三点之前就升起了炊烟。

尽管这样，初江的班不是下面的三点，还算好。安夫对着自己发誓，明日出海前一定把初江搞到手。

他一边仰头瞧着值班表，一边暗暗下定决心。就在这时，他一眼看见了站在男澡堂门口的新治。他仇恨满怀，将日常的自尊也忘得一干二净。安夫急匆匆赶回家中，收音机里的广播震动着整个屋子。他向厨房瞥了一眼，只见父亲和哥哥一边听着《浪花小调》，一边晚酌。他回到楼上自己的房间，一个劲儿抽起烟来。

按照安夫的常识，他是这样想的：占有了初江的新治，肯定不是个童男子。尽管他在青年会上，老老实实抱着膝盖，笑嘻嘻听别人发言，一副孩子般天真的表情，但他无疑是个玩女人的老手。这个狡猾的小狐狸！而且，新治那张面孔，在安夫看来，无论怎样都不能说是表里如一的。其结果——这种想象多么叫人难以忍受——使他觉得，新治是堂堂正正的、凭借一种无比率直的态度占有了女人。

当晚，安夫没有入睡，他在被窝里掐着自己的大腿。不过，实在没有这个必要。因为他对新治的憎恨以及决心和抢先下手的新治比个高下的竞争心，足以弄得他彻夜难眠了。

安夫有一只常在人前炫耀的夜光表，这天夜里戴在了腕子上，悄悄穿好上衣和裤子，钻进了被窝。他时时将表贴在耳朵上，又不断地瞅瞅发散着荧光的表盘。安夫认为，单凭这只手表就有充分的资格得到女

人。

深夜一点二十分，他走出家门。夜阑人静，涛声听起来很响。月光十分明朗。村子里寂悄无声。路灯，码头上一盏，中央坡道上两盏，山麓泉水边一盏。除了联络船，只有渔船。没有辉煌照耀海港之夜的桅灯。家家户户的灯光也全熄灭了。给乡村的夜带来浓重底色的，是那一排排又黑又厚的屋脊。但是，这座渔村的屋顶都是砖瓦和薄铁板，不像夜间茅草葺顶的房屋那般威严而凝重。

安夫脚穿运动鞋，悄无声息地在山坡路上迅速攀登。他穿过周围樱花初放的小学校园。这里是最近扩建的体育场，林荫路的树木是打山上移植过来的。有一棵小樱树被暴风吹倒了，横躺在沙地的一旁，月光照耀着黝黑的树干。

安夫沿着小河登上石阶，来到泉水淙淙流淌的地方。路灯的光芒描画着泉水的轮廓，一方石槽承接着从布满苔藓的岩石缝里流下来的清水。这清水越过柔滑的苔藓流溢出来，不像在流动，看上去宛若在苔藓上面，厚厚地涂抹一层透明而美丽的彩釉。

猫头鹰在泉水四周的林木深处鸣叫。

安夫躲在路灯后面。一只小鸟扑棱一声飞走了。他靠在榆树粗大的树干上，一边斜睨着夜光表，一边等待。

两点刚过，肩膀上挑着两只水桶的初江出现在小学校园里。月光清

晰地映着她的身影。深夜里的活计对于一个女子来说，决不是轻松的，然而在歌岛，不论贫富，男男女女都有自己需要完成的一份工作。可是经受海女作业锻炼的身体健康的初江，向来不以为苦，她前后摇晃着两只空水桶登上了石阶。那身影看起来，仿佛半夜起来干活倒使她非常开心，像小孩子一样感到好奇和有趣。

安夫本想等初江到泉水边一放下水桶就一下子猛扑过去，这时他犯起了犹豫。他一时坚忍着，打算等初江灌满水桶再采取行动。他摆出随时出击的架势，左手攀住高处的树枝，身子一动不动。于是，他把自己想象成一尊石像，陶醉在快乐的幻梦之中。他想象着那位女子将泉水哗哗地灌进水桶的冻得微红的肥白的素腕，还有她那健美的水灵灵的细嫩的胴体。

安夫攀住树枝的手上戴的那只用来炫耀的夜光表，放射着荧光，秒针发出细密而清脆的响声。谁知，这声音惊醒了正在树枝上筑了一半的新巢里睡眠的一窝黄蜂，似乎大大搅起了它们的好奇心。一只黄蜂战战兢兢飞落到表盘上，一看，这只散着微光、发出有规律的奇怪鸣声的甲壳虫，原来身上镶着一块又滑又冷的玻璃板。看来，黄蜂失算了，于是将毒针移向安夫手腕上的肌肉，狠狠地蜇了一下。

他立即喊叫起来，初江猛然一惊，转过头看了看。初江决不会发出呼救的声音，她连忙将扁担上的绳索解掉，斜着攥在手里做准备。

安夫很不好意思地出现在初江面前，连自己也觉得愚蠢，笨拙。少女后退一两步，依然保持原来的姿势。这会儿，安夫想，还是用开玩笑糊弄过去为好，于是他傻笑着说：

“哎呀，吓一跳吧？以为遇上妖怪了吧？”

“什么呀，这不是安哥吗？”

“我躲在这儿，是想吓唬吓唬你。”

“什么？半夜三更，藏在这种地方……”

少女还不太清楚知道自己的魅力，仔细想想，自然会明白的。不过，她本人认为安夫躲在这里只是为了要吓唬吓唬她。她的这副心情被安夫钻了空子，猛然间，初江的扁担被安夫夺走，右手也被抓住了。安夫的皮上衣哧哧作响。

安夫好不容易又恢复了威严，他斜睨着初江的眼睛。他打算冠冕堂皇地说服这位女子就范，安夫不由模仿起想象中的新治那副堂堂正正的风度来了。

“听着，再不答应，我就不客气啦！你和新治的事，都传遍啦！听见了没有？”

初江涨红了面颊，她不住喘气。

“放手！我和新治，什么事？”

“装什么糊涂？你和新治眉来眼去，亲亲热热，还想把我撇掉！”

“别胡说，我们什么也没干。”

“我全都知道。暴风雨那天，你和新治到山上干什么去啦？……瞧，脸红了是不是？……哎，让我也来一次，不碍的，没关系。”

“不要！不要！”

初江挣扎着身子想逃跑，安夫极力不让她逃脱。他想，要是事前逃走了，初江肯定会向父亲告状。如果完事儿以后再放她走，那就对谁也不会说。安夫爱读都市廉价杂志上经常刊登的“被征服”女人的独白故事，最高的一招，就是叫她有苦说不出口。

安夫终于把初江摁在泉水一旁，一只水桶踢倒了，泉水润湿了覆盖着苔藓的地面。路灯照射在初江的面颜上，娇小的鼻翼翕动着，没有闭上的眼白部分，闪闪放光。头发一半浸在水里。她迅速撅起嘴唇，转瞬间安夫的下巴颏儿被啐了一口唾沫。这样一来，更使他欲情似火，安夫感到自己胸膛底下还有一个剧烈起伏的胸膛，他把脸压向初江的面颊。

这时，他大叫一声，弹跳起来。蜂子又刺进了他的脖颈。

愤怒之余，他盲目地朝蜂子一阵乱抓，趁着他蹦起身子的当儿，初江向石阶奔逃而去。

安夫非常狼狈，他忙于追杀黄蜂，同时又如愿地再次把初江降服了。这瞬间的工夫，他究竟干了些什么，连他自己也理不清头绪。不管怎样，总算抓到了初江。安夫再次将那丰腴的女体推倒在苔藓地上，这时，不甘示弱的黄蜂落在他的屁股上，隔着裤子深深刺进屁股的肌肉。

安夫跳起来，这回已逃脱一次的初江向泉水后面奔去。她钻进树林，躲在羊齿叶下边。她边跑边寻找大石头。她一只手举着石头，好久才平息了气喘。这时，初江向泉水旁眺望。

老实说，初江一直闹不清楚拯救自己的究竟是何方神圣。然而，当她惊讶地盯着泉水旁手舞足蹈的安夫时，这才明白一切全都仰仗着机灵的黄蜂的作为。安夫向空中追寻的指尖儿，正好映在路灯光里，一对小小的金黄的羽翅横着飞了过去。

安夫看来终于把蜂子赶走了，他茫然而立，掏出手帕擦汗。接着，到处搜寻初江的身影。然而，哪里都没有找到。他试着将两手拢成喇叭状，低声呼唤初江的名字。

初江故意用脚尖搅动羊齿叶，发出飒飒的响声。

“喂，在那里呀，快下来吧。我什么事儿也没有啦！”

“不行！”

“我叫你下来嘛。”

他要爬上来，初江举起了石头。他畏缩了。

“干什么呀？多危险。……要我怎么样你才肯下来呢？”

安夫害怕这样逃脱的初江向父亲告状，他一个劲儿黏缠道：

“……哎，要我怎么样你才肯下来呢？你会告诉你父亲吗？”

——没有回答。

“哎，你不要告诉你父亲。怎么样才能使你不说呢？”

“挑水，替我把水挑到家里去。”

“真的？”

“真的。”

“照爷子好怕人哩！”

然后，说来也很可笑，他所干的完全是受到一种义务观念的束缚。他把踢倒的水桶重新灌满水，将两只水桶的系子挽在扁担两头，担在肩膀上迈开了脚步。

过了一会儿，安夫回头瞧瞧，不知何时，初江在离他两米远的地方，跟在他后头走着。少女不露一丝笑容，安夫站住不动，少女也站住不动。安夫沿着石阶走下来，少女也跟了下来。

村庄依然在沉睡，家家户户的屋顶洒满了月光。然而，黎明不久就要到来，两人顺着通向村中的一段段石阶走下去，脚下边到处都能听到阵阵鸡鸣。

# 第十章

新治的弟弟回到了岛上。母亲们站在码头上迎接儿子。细雨迷蒙，看不清海面。联络船距离码头百米远的地方，才从雨雾中露出姿影。母亲各自呼叫儿子的名字。轮船甲板上挥舞着的帽子和手帕，看得十分清楚。

船靠岸了，中学生们各人见到了自己的母亲也只是笑笑，在海滩上同学们又互相打闹起来。他们都不愿意让别人看到自己对母亲撒娇。

阿宏回到家里，依旧兴奋不已，心里激动得直跳。说起话来一概不涉及名胜古迹，只是说什么住在旅馆里，同学半夜起来小便，因为害怕，就把自己叫醒一同去，第二天早晨困得要命。他的话题净是这一类事情。

这次旅行的确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但阿宏不知如何表达，他能想起来的也是一年前的事。譬如他在学校的走廊上涂了蜡，看到一位女老师滑倒了，心里直乐。至于那些光闪闪的、擦身而过消失在远方的电车、汽车、高楼大厦和霓虹灯等令人惊奇的东西，都到哪儿去了呢？这个家和出发前一样，有碗橱，有房柱上的挂钟、佛坛、矮桌、镜台，还有母亲。有锅灶，有脏污的榻榻米。对于这类东西，本来不说什么也可以，但是所有这一切，还有母亲，都在缠着他讲讲旅途的见闻。

直到哥哥打鱼归来的时刻，阿宏才好容易平静下来。他当着母亲和

哥哥的面，打开笔记本，约略谈了些旅途中的事。大伙儿听了都很满意，不再缠着他讲下去了。所有的存在又恢复了原样，不说下去也可以了。碗橱、房柱挂钟、母亲、哥哥、古老而黝黑的锅灶、汹涌的海涛……阿宏被这一切包围着进入了梦乡。

阿宏的春假临近结束了。因此，他从早晨起床到晚上睡觉，只知道拼命玩乐。岛上的娱乐场所很多。打从在京都、大阪头一次看了很久以前就听说的西部电影之后，阿宏的玩友中就流行模仿西部片的新游戏来了。他们看见大海对面的志摩半岛升起了山火的黑烟，就自然联想到印第安城堡上滚滚的狼烟。

歌岛上的鱼鹰是候鸟。到了这个季节，鱼鹰渐渐消失了踪影。整个海岛，黄莺不住地婉转啼鸣。通往中学校的陡坡顶端，冬季正对着风口，人站在这里鼻子就会冻得通红，因而叫做赤鼻岭。其实，不论多么寒冷的日子，风已经再也冻不红鼻子了。

岛南端的辨天岬是他们西部剧的舞台。地岬西侧海岸，全是石灰岩。顺着海岸一直前行，就到达歌岛最神秘的场所之一——岩穴的入口。宽一米半，高七八十厘米。进入小小的洞口向里走，曲折的小路逐渐变得宽阔起来，三层岩洞展现在眼前。到达那里之前，一片漆黑。来到洞窟，凝聚着神奇的微明。看不见洞穴的内部，从东岸进入的海潮，贯通着整个地岬，于深深的竖坑底下，时涨时消。

顽童们手举蜡烛进入洞穴。

“喂，注意，危险！”

他们一边在暗穴里爬行，一边互相观望一下脸色。烛光里浮动着学友们俨然勾着脸谱的容颜。于是，每人都为映照的脸膛上没有长出浓密的胡须而深感遗憾。

小伙伴儿有阿宏、阿宗和阿胜，他们一行正在进入洞窟深部，探访印第安之宝。

来到洞窟，好容易直起腰来。走在前边的阿宗，头上落着织得厚厚的蜘蛛网，神气十足。阿宏和阿胜打趣道：

“瞧你，头上堆着这么多玩意儿，你就当酋长得啦。”

古代不知什么人在岩壁上刻下的梵文长满了青苔，他们在梵文下边树立了三支蜡烛。

从东岸灌入竖坑的潮水冲击着岩石，发出阵阵巨响。这里怒涛的声音和户外听到的无法相比。激流滚滚，撞击着石灰岩洞窟的四壁，轰轰然震耳欲聋，上下鸣动，摇撼着整个洞窟。据说这座竖坑，旧历每年六月十六到十八这几天，随时有七条白色的大鲨鱼出现。想起这个传说，他们吓得直打哆嗦。

孩子们做游戏角色可以自由对调，敌我双方可以随意改换。两人看到阿宗头顶蜘蛛网就把他推举为酋长，他们自己也不再做边防守备队员了，这回变成印第安人的随从，就波涛可怕的回响随时请示酋长。

阿宗也心领神会，他神气十足地打坐在蜡烛下面的岩石上。

“酋长，那可怕的声音是怎么回事？”

阿宗用一副庄严的口气回答：

“那个吗？那是神仙在发怒啊！”

“应该怎样才能叫神仙息怒呢？”

阿宏问道。

“这个嘛，看来只有上供祈祷啦。”

大家把母亲给的或自己偷来的干饼和豆包放在报纸上，供在面对竖坑的岩石顶端。

阿宗酋长穿过他俩之间，悄无声息走到祭坛前边，俯伏在石灰岩的地面上，高举两手，即席念了一段奇妙的咒语。他时而直起腰杆儿，时而蜷曲在地表，虔敬地祷告着。阿宏和阿胜跟在他后头，和酋长一样祈

祷。冰冷的岩石透过裤子抵着膝盖，其间，阿宏感到自己变成电影里的人物了。

所幸，神的怒气似乎消了，波涛的轰鸣稍稍平稳了。大家围坐一处，享用撤下来的米饼和豆包。这回吃起来比平时香甜十倍。

此刻，忽然一阵轰响，竖坑里升起高高的飞沫。薄暗之中，瞬间的飞沫看上去如雪白的幻影。大海震撼着、压挤着洞窟，看样子，坐在岩石内部的他们三个印第安人，弄不好也要被卷入海底了。阿宏、阿宗和阿胜如今真的害怕了。不知从何处刮来的风，吹得岩壁梵文字下边的三支烛火摇曳不定，其中一支被吹灭了。这时候，可怖的程度无法形容。

可是，三个人平日就争强好胜，胆大妄为。此时按照少年本能的意志，随即把恐怖编入游戏之中了。阿宏、阿胜扮演两个胆小的印第安人的随从，他们战战兢兢，时时抖动着身子。

“啊呀呀，不得了啦！太可怕啦！酋长大人，神在发怒啊，神干吗这样生气呢？”

阿宗回到岩石宝座上，俨然一副酋长的派头，颇为优雅地颤抖着。经这么一问，他天真无邪地联想起这几天岛上人们风言风语的一件事，干脆用来搪塞一时。于是，他咳嗽了一声，答道：

“因为邪恶，因为不正。”

“您说的邪恶，是指什么？”

阿宏问。

“宏爱卿，你还不知道吧？你的哥哥新治和宫田家的闺女初江偷欢，惹得神灵大发雷霆啊！”

一听到人家谈论哥哥，阿宏肯定觉得有损自家人的名誉，他气恼地叮住酋长不放。

“哥哥和初江姐怎么啦？您说偷欢，是什么意思？”

“这还不明白？偷欢，就是男女一块儿睡觉！”

阿宗虽然这么说，其实他也知道得不多。不过，经他这么一讲，阿宏感到这话带有浓重的侮辱色彩，他愤怒地扑向阿宗。阿宗被抓住肩膀，脸上挨了一巴掌。一阵乱斗草草收场了，原来阿宗被推倒撞在岩壁的当儿，其余的两支蜡烛也掉到地上熄灭了。

洞窟里一片晦暗，他们互相只能看到对方模糊的面孔。阿宏、阿宗气喘吁吁，各不相让。不过，他们心里也都逐渐明白，再这样斗下去，弄不好会招来危险。

“别打啦！好危险啊！”

阿胜过来调解。三个人划着火柴找到蜡烛，然后，他们默默无言地爬出了洞口。

——他们沐浴着洞外的阳光，登上地岬到达地岬顶部时，又像平时一样重新和好起来。他们似乎忘记刚才的一场斗殴，唱着歌走在岬脊背的小路上。

……古里海滨一片岩滩，

辨天八丈静寂的海滩……

这古里海滨位于地岬西侧，描画着岛上最美丽的海岸线。海滩中央耸峙着一块被称为八丈岛的两层楼高的巨石，顶端长满了卧藤松，旁边有四五个调皮的孩子，向他们边喊叫边挥手。

三人也挥着手给予回应。他们正在行进的小径周围，以及松林各处细软的草地上，盛开着一簇簇红色的紫云英花。

“嗬，那不是拖船吗？”

阿胜指着地岬东边的海面。那里有一处静谧的海滩，怀抱着优美的小海湾，湾口附近，停泊着三只拖船，等待着涨潮。那是一边航行，一边操纵拖网的船只。

阿宏也跟着“嗬”的一声呼唤。他和伙伴儿一起向闪光的海面眯细了

眼睛。然而，刚才阿宗的话还沉重地压在心头，随着时间的过去，逐渐凝聚在心底，越来越受不住了。

晚饭时分，阿宏饿着肚子回到家里。哥哥还没有回来。母亲一人正往灶膛里填柴火。树枝的劈劈啪啪的响声和灶膛中风一般呼呼的着火声交混在一起。只有在这个时候，诱人的饭菜香味才能盖过厕所的熏臊气味儿。

“哎，妈妈！”

阿宏在榻榻米上躺成个“大”字，叫道。

“什么？”

“人家说哥哥和初江姐偷欢，到底怎么回事？”

母亲不由得离开锅灶，端坐在躺着的阿宏身旁，眼里闪着异样的光芒，那神色和披散下来的头发一样可怕。

“宏儿，你，打哪儿听来的？是听谁说的？”

“阿宗。”

“这事儿，可不准再提了，啊？对哥哥也不许说。你要是再说，几天不给你饭吃，听到没有？”

——对于年轻人谈情说爱这类事情，母亲向来看得很开。她讨厌在海女下水季节里，围着篝火议论别人家的长短。可是，一旦儿子的事情弄得满城风雨的时候，作为一个母亲，她义不容辞，必须正面对待。

当晚，阿宏睡下之后，母亲凑到新治的耳边，压低声音严肃地问道：

“你知道有人造你和初江的谣吗？”

新治摇摇头，涨红了脸。母亲迟疑了一下，接着，单刀直入地责问：

“你跟她睡过觉啦？”

新治还是摇头。

“要是没事儿，别人就不该背后说三道四。真的没有吗？”

“真的。”

“那好。要是这样，也就没说的啦。不过要小心，人多嘴杂呀！”

……可是，事态并没有朝着好的方向发展。第二天晚上，新治的母亲参加妇女唯一的集会——庚申会的时候，刚刚露面，大伙儿登时绷起脸来，不再说下去了。原来，女人们谈得正起劲呢。

再过一天的晚上，新治去出席青年会。他若无其事地打开门一进去，明晃晃的电灯光下，围着桌子，谈得热火朝天的伙伴们，一看到新治，转眼间陷入沉默。寂静的屋子里，只是弥漫着喧骚的潮音，整个房间，似乎变得空无一人了。新治像往常一样，默默地靠着墙壁，抱膝而坐。于是，大伙儿又像平素一样热心谈论起别的话题。今天难得一次提前到达的组长安夫，隔着桌子向新治轻轻点点头，新治没有任何怀疑，他笑笑点头回礼。

一天，太平丸上吃午饭时分，龙二忍不住地说道：

“新兄，知道吗？我真生气。安兄到处说你的坏话呀。”

“是吗？”

新治满不在乎，他只是默默地笑了笑。渔船在春波荡漾的海面上摇晃着，这时，沉默寡言的十吉冷不丁地插进话来：

“我知道，我很清楚。安夫在吃醋呢。那小子，仰仗他老子的权势，是个拈花惹草的大混蛋！新治倒是一位了不起的美男子，人家是吃

你的醋啊！新治，甭管他，有我呢，他要是再来难为你，我帮你整他。”

……安夫散布的谣言传遍村子的各个角落，人们议论纷纷，唯独没有进入初江父亲的耳朵。一天晚上，村里发生了一件大事，给全村人留下了全年之中都谈不尽的话题。事情发生在公共澡堂里。

村中不论多么富裕的人家，都没有室内浴池设备，宫田照吉去公共澡堂洗澡。他用傲慢的动作，一头顶开布帘儿，一把扯掉衬衫扔进筐子，衣服、腰带都耷拉到筐子外头来了。于是，照吉不住咋着舌头，一一用脚尖儿夹住挑到筐内。周围的人看到了都很惊讶，然而对于照吉来说，却是个难得的机会，他想在公众面前显示一下，虽然年迈但力气不衰。

不过，这位老者赤裸的身子确实不一般。古铜色的四肢，没有明显的松弛，目光敏锐，顽强的额头上方，披散着狮子鬣毛似的白发。那醉酒般的红黑胸膛和那头白发，形成了多么魁伟的对照。隆起的肌肉由于长久不用，已经变成硬疙瘩，经过风吹浪打，更增强了坚如磐石的印象。

照吉堪称歌岛的一尊神，他是这个海岛上劳动、意志、野心和力量的象征。他是一代创业者，粗豪而精力充沛。他性格狷介，决不插手村里的公务，却受到一村之主们的尊崇。他望天观象惊人的准确，对捕

鱼、航海有无比丰富的经验，至于村中的历史和传统，更值得他大大自负一番。但是，他顽固，不肯容人，滑稽而又可笑，上了年岁依然爱和人吵架斗气。这些都抵消了他的长处。总之，这位老人只要活着，他万事都像铜像般地显示一番，也不为奇怪。

他拉开浴场的玻璃门。

里面的人很多，浓重的水汽里只能朦胧得看出每人的轮廓。水声，木盆碰撞发出的脆响，还有笑声，一同震动着天棚。一天劳作后的解放感，以及满池子丰沛的热水，充溢着整个浴场。

照吉下水之前决不先冲洗身子，他从浴场入口大踏步走进来，直接将脚伸进水池。不管水多热，他都不介意。什么心脏病、脑血管病啦等等，对于照吉来说，就像看待领带和香水，他毫不关心。

水池中先来的浴客，即便脸上溅满水珠，一旦认出照吉，都恭恭敬敬对他点头致意，照吉将他那傲岸的下巴及早浸入了水里。

靠近浴池正在洗身子的两个青年渔夫，没有发现进来的照吉，他们肆无忌惮地大谈关于照吉家里的事。

“宫田家的照老爷子，也真够大意的，闺女都跟人搞上了，自己还蒙在鼓里哪。”

“久保家的新治还真有本事，都以为他是个孩子，没想到这一手干

得真漂亮！”

浴池里先来的人们偷偷向照吉脸上扫了一眼。照吉浑身烫得通红，他面色平静地出了浴池，紧接着，两手提来两只水桶，从水池里灌满水，走到两个青年身边，兜头浇了两桶冷水，照着各人的脊背踹了一脚。

满脸肥皂沫半蒙着眼睛的青年正想回击，一看对方是照吉，立即蔫巴了。老人抓住两人被手指的肥皂沫弄得滑腻腻的脖颈，拽到了浴池旁边。他使劲将两人的头颅互相撞击了一下，按进热水里。老人粗大的手指，紧紧卡住他们的脖子，像涮东西一样，将两个脑袋在热水里摇来摇去，互相撞击。最后，照吉对那些呆然而立的浴客斜睨了一眼，也没有冲干净身子，迈开大步走出了浴场。

# 第十一章

第二天，太平丸吃午饭的时刻，师傅十吉从烟盒里取出折叠得很小的纸片交给新治。新治伸过手去，十吉说：

“听着，你能保证，看了这个不耽误干活儿吗？”

“我不是那号人。”

新治简短而果断地回答。

“那好，大丈夫一言为定。……今早，我打照爷子门前经过，初江偷偷跑出来，一句话没说，把这纸条硬塞到我手心里，又马上离开了。都这个岁数了，还会有女孩子递情书？我心里一阵高兴，打开一看，上面写着什么‘新治哥’。嘿，我真混，差点儿撕碎扔进大海里啦。事后想想，实在过意不去，就带来了。”

新治打开纸条，师傅和龙二一起笑了。

新治小心翼翼，生怕骨节粗大的手指将叠成小方块的薄纸弄破了。烟末儿从纸角落在手心里。信先是用钢笔写了两三行，看样子没有墨水了，接下去是淡淡的铅笔。字写得很稚拙。全文如下：

……昨晚，父亲在公共澡堂听到有人说咱俩的坏话，十分生气，不许我再和新治哥您见面。父亲就是这个脾气，不管我如何辩白，他都不答应。他说，从晚上渔船回港之前到第二天早上出海这段时间，决不许我外出。值班挑水也请邻居大娘代劳。我感到万分伤心，实在难以忍受。父亲还说，休渔的日子里，他将整天守在我身边，一刻也不离开。我怎样才能见到新治哥您呢？请想个好主意吧。写信吧，邮局里净是熟悉的叔叔大爷，挺可怕的。这样吧，我每天写好，压在厨房前面水缸盖下边。新治哥您的回信也请压在那儿。您自己来取太危险，还是托个可靠的朋友吧。我因为来海岛时间不长，还没有可以信赖的朋友。新治哥，真的，您可要坚强地活下去啊！我每天都跪在母亲和哥哥的灵位前祈祷，求神灵保佑新治哥平平安安。菩萨一定会理解我的心情的。

新治读着读着，想到自己和初江的一段情分被拆散，以及这位女子一副真诚的心灵，悲伤和欢乐轮番袭来，犹如阳光和日阴交替映照在他的脸孔上。新治读了，十吉一把夺去也读起来。他觉得这是他这个信使当然的权利。十吉还大声念给龙二听，用的是十吉喜欢的《浪花小调》的腔调。这也是他平常一字一句读报时的节奏，虽说不带任何恶意，但在新治看来，心爱的人儿真心实意写的信，就这样被人家拿来开涮，实在是可悲的事。

不过，十吉也被这信感动了，他好几次半道上停下来，大声地叹气，还不时加进去一些感叹词什么的。最后，他用平时白天指挥捕鱼时，百米以外的海面都能听到的音量，畅谈了感想。

“这女孩真机灵啊！”

经十吉再三央求，新治想船上也没有外人，都是可以信赖的朋友，于是就把心里话一五一十全都掏出来了。他说起话来很是笨拙，要么前后颠倒，要么漏掉重点，讲完一件事要花好多时间。好容易说到关键之处了，也就是两人脱光衣服抱在一起，但终于没有成事儿那一段，平日很少言笑的十吉，也忍不住笑了。

“要是我呀，我要是你，唉，真可惜啊！不过，没搞过女人的也许都这样。再说，那女孩儿很健壮，你一时对付不了她。尽管这样，你也太犯傻啦！啊，还好，她总要做你的媳妇的。等过门以后，你一天干她十次，全都补回来好啦。”

比新治小一岁的龙二听罢，脸上现出像是明白又像是不明白的表情。新治也没有都市恋爱青年那种易于伤感的神经。成人们的哄笑决不会伤害他，反而使他感到一种宽容和温馨。推拥着渔船的平滑的海浪抚慰着他的心胸，一旦默默无言地沉静下来，这劳动的场所就变成了他的无比宝贵的安息之地。

龙二从家里到渔港须经过照吉家门口，他主动提出，每天早晨由他去取压在水缸盖下边的信。

“打明天起，你可就是邮局局长啦！”

很少开玩笑的十吉说道。

每天的信成了船上三个人午休时的话题。信的内容以及引起的悲叹和愤怒，也由三个人分享。第二封信尤其惹人愤恨。信上详详细细地写着：安夫在泉边夜袭初江，他胁迫初江守约，决不外传，而他自己为了泄私愤，在村里到处造谣、撒谎；照吉禁止女儿会见新治，初江极力辩白，最后讲出了安夫的暴行，可父亲对安夫不作任何处罚；安夫全家照旧在她家出出进进，亲亲热热，但初江却连看一眼安夫都觉得晦气……最后，还加了一句：她决不让安夫钻空子，叫新治放心。

龙二为新治打抱不平，新治脸上闪过平日很少见到的怒气。

“我家太穷，总是不行啊！”新治说。

他从来不发这样的牢骚。与其说自己穷，倒是觉得说出这种牢骚话来，更证明自己软弱，因此羞愧得几乎掉下泪来。但青年顽强地绷紧面孔，强忍住无价的泪水，硬是不让人看到那副难看的苦丧的面容。

十吉这回没有笑。

嗜烟如命的十吉，有个奇怪的癖好，烟丝、卷烟每天轮番着吸。今天该吸卷烟了。逢到吸烟丝的那天，他经常把黄铜烟管儿往船帮上一阵敲打，船舷一部分被他敲成了小小的凹坑。他很爱惜渔船，烟丝只是隔天吸一次，其他日子则是用海松石烟嘴，插入一支“新生”卷烟吸着。

十吉从两个青年身上移开视线，一边含着海松石烟嘴儿，一边观望烟霞溟濛的伊势海。透过雾气，可以微微看到知多半岛尖端的师崎一带

地方。

大山十吉的脸孔像一块皮革。深深的皱纹内部也被太阳晒得一样黑，散放着皮革的光泽。他双眼敏锐，炯炯有神，但已失去青年时期的明净，代之而来的是凝重而沉滞的浑浊，犹如耐得住烈日曝晒的皮肤般的浑浊。

作为一个渔夫，不论从深刻的经验还是年龄上加以推断，他都认为需要等待一个时候。

“我知道你们在打什么主意，把安夫狠揍一顿对吗？可那样又有什么用呢？他犯傻就让他犯傻好啦。新治是很难过，但关键是要忍耐。就像钓鱼，不耐着性子是不行的。很快就会好起来的。正义的人们，即使默不作声，也必定会取得胜利。照爷也不是呆子，他不会分不出谁是谁非来。安夫嘛，随他去。正义的人，最后总会占上风的。”

村里的流言蜚语和每天运送的邮件和粮食一起，即便迟到一天也终于会送到灯塔人的耳朵里。照吉禁止初江和新治见面的传言，使得千代子内心里一片黑暗，她觉得这是自己的罪过。新治不会知道这种毫无根据的流言来自千代子，至少千代子相信这一点。但是，千代子无论如何都不敢正视新治前来送鱼时，那副无精打采的面容。另一方面，千代子那种无缘无故的烦躁不安，却弄得好心肠的父母坐立不安。

千代子春假结束，回东京宿舍的一天到来了。那件事她实在难以亲自说个明白，但不主动说明就无法得到新治的宽恕，自己也就不能回东京。她的心绪被这样奇怪的推理搞乱了。她只想自己不坦白罪责，就能获得本来就不会恨她的新治的宽宥。

基于此，千代子自回东京前夜起，就住在邮局局长家里，天亮前独自去海滩，那里正在忙着做下海捕鱼的准备。

人们在星光下劳动。渔船被拖到“算盘”上，随着大伙儿的呼喊，渐渐向水边滑行。男人们头上缠的白色布巾或毛巾特别显眼。

千代子的木屐一脚一脚陷入冰凉的沙子里，沙子又从她的足背上悄悄滑落下来。大家都在忙着干活儿，谁也顾不得朝千代子瞥一眼。每天单调而高强度的生活节奏，像旋涡一般紧紧卷裹着每一个人，使他们的肉体和心灵都承受着深深的煎熬。没有一个人像自己一样热衷于感情问题，千代子想到这里，心里有些内疚。

千代子的双眼透过黎明前的微暗，极力搜寻新治的身影。每个男人都是一样的装束，天色微明，要想辨清他们的脸孔实在太难了。

一只渔船好不容易下水了，获得解救似的漂浮起来。

千代子不由走近那只渔船，呼叫那位缠着白毛巾的青年的名字。那青年刚要登上船，听到叫声回过头来。从那微笑着露出洁白的牙齿上，千代子一眼认出他就是新治。

“我今天回东京，是来和你告别的。”

“是吗？”——新治沉默了。他不知说些什么好，于是勉强地应付一声，“……再见。”

新治很着急，千代子明明知道，她比新治更着急。她没再言语，更没有坦白什么。她闭着眼睛暗自祈祷，但愿新治在自己面前多待上一秒钟。她心里明白，她请求他宽恕的心情，事实上只不过是一种假象，她多么希望获得他亲切的抚慰啊！

千代子到底想叫新治宽恕什么呢？一味认定自己相貌丑陋的这位少女，蓦然之间，将平素压抑在心底的疑问，仅仅面对眼前这位青年，毫不犹豫地说了出来。

“新治哥，我就那么丑吗？”

“什么？”

青年带着一副莫名其妙的心情反问。

“我的脸就那么难看吗？”

千代子巴望早晨的微暗能保护自己，使自己的面孔显得漂亮些。但是天不如人愿，东方的海面已经发白了。

新治当场做出回答。因为他很着急，怕回答晚了会使少女伤心。

“谁说的？你很漂亮。”他一只手扶着船尾，一只脚稍稍一跃，跳到船舱里了。

“很漂亮呀！”

谁都知道，新治是个不说恭维话的人。只是，对于这个突如其来的问题，他急中生智，回答得很恰当。渔船离岸了，他从渐渐远去的渔船上快活地招着手。

于是，海岸上留下一位幸福的少女。

……那天早晨，千代子和从灯塔赶来送行的父母说话的时候，脸色也显得光彩照人。灯塔长夫妇看到女儿回东京那样高兴，都觉得很奇怪。当联络船离开码头，暖洋洋的甲板上只有她一个人时，从早晨起就不断加以回味的那种幸福感，在孤独之中获得了完善。

“他说我很漂亮！他说我很漂亮！”

千代子又不厌其烦地重复说，从那一瞬间起，这句话已经念叨几百遍了。

“他真的是这么说的呀。这就够啦！我不再期望他干什么了。他真的是这么说的呀。光是这一点我就满足啦！我不能指望得到他的爱，他有他喜欢的女人。我为何要干坏事呢？大概是由于我的嫉妒才使他陷入不幸吧？可他对于我的背叛反而报以好意，说我长得漂亮。我应该好好赎罪……尽心尽力报答他才是……”

——海面上响起奇妙的歌声，打破了千代子的思绪。放眼一看，伊良湖水道方向，众多小船插满了红旗向这边驶来。船上的人们唱着歌。

“那是什么？”

千代子向正在卷缆的年轻的船长助手问道。

“那是参拜伊势神宫的船啊。船员们携家带口，乘着捕松鱼的小船，从骏河湾的烧津和远州方面前往鸟羽。渔船上红旗飘飘，旗子上写着船名，大家有的喝酒，有的唱歌，还有的在赌博。”

红旗渐渐看清楚了。这些船速很快的远洋渔轮越来越接近神风丸了，随风传来一阵阵喧嚣的歌声。

千代子在心里又重复着那句话：

“他说我长得漂亮呀！”

# 第十二章

不知不觉之间，春天就要结束了。树木绿色渐浓，东边岩壁群生的文殊兰花期尚早，海岛上随处布满了五彩缤纷的花朵。孩子们去上学，一些海女潜入冰冷的水里采裙带菜。因此，不锁门，不关窗，白天里全家外出的家庭增多了。蜜蜂在空荡荡的房子里自由出入，飞来飞去，一头撞到镜子上，这才大吃一惊。

新治不善于动脑筋，找不到和初江见面的任何办法。虽说至今两人幽会的时间很少，但相逢的欢愉依然使他耐着性子等待下去。一想到眼下不能见面，相思的痛苦越来越深了。尽管这样，新治既然对十吉起过誓，就不能耽误干活，他只好每天晚上从海上回来，瞅准人眼稀少的时候，在初江家周围转悠。有时，楼上的窗户打开了，初江探出头来。月色皎洁的夜晚，除了月光正好照在她的脸上之外，少女的容颜一概包裹在阴影里，看不分明。然而，青年敏锐的目光却能清晰地洞见她那温润的眼眸。初江怕惊动附近邻居，没有出声，新治也躲在庭院的石墙后面，一声不响地仰望着少女的脸。这种梦幻般的两情相望的痛苦，都被详详细细写进龙二第二天带来的信里了，新治读着信，将她的姿影和声音合在一起，联想到昨夜见到的初江的影像，加上声音和动作，越发鲜明而生动起来。

这样的面会对于新治也很痛苦，他有时夜里独自到岛上人迹罕至的地方转悠，排解胸中的郁闷。他到过岛南端的德吉王子的古坟，这座古坟的边界从哪里到哪里不得而知，但山顶七棵古松之间，有小小的牌坊和祠堂。

德吉王子的传说很是模糊，也没人知道“德吉”这个名字来源于何种语言。旧历新年举办的古老仪式上，一对老夫妇猛然打开一个奇怪的盒子，让人看看里边竹笏似的东西，不知道这秘宝究竟和王子有什么关系。直到多年之前，岛上的儿童还管妈妈叫“唉呀”，据说王子称妻子为“屋里”，小孩子闹不清楚，误唤做“唉呀”了。

传说很久之前，一个遥远国家的王子，乘着黄金小船漂流到这个海岛上。王子娶岛上的姑娘为妻，死后就葬在这座陵墓里。王子的一生没有留下什么口碑，任何附会、假托的悲剧性故事，也无法套到这位王子的身上来。即使这些传说是事实，恐怕歌岛上王子的一生因为非常幸福，没有给人留下编故事的余地吧。

说不定德吉王子是下凡到这块陌生土地上的天使。王子度过了地上的一生，不为世人所知晓。然而，幸福和天宠没有一刻离开过他的身边。因而，他的尸首葬在可以俯视美丽的古里海滨和八丈岛的陵墓里，没有留下任何故事。

——可是，不幸的青年徘徊于小祠堂边，走累了，就在草地上抱膝而坐，眺望着月光照耀的大海。月亮出现了圆晕，预示着明天要下雨。

翌日早晨，龙二去拿信，发现为了怕雨水打湿，信被夹在水缸木盖下稍稍偏离的地方，还罩上一个脸盆。捕鱼这天整日落雨，新治拿到信，中午用雨衣护着阅读，上面的字迹很难认清楚。初江在信上特别加了说明，说今早写信时，怕开灯会引起怀疑，是躲在被窝里摸索着写成的。平素都是午间偷空儿写，赶在早晨出海前“投递”，可这天为了尽快告诉他一件要紧事，遂将昨天写的信撕毁，重新写了这封信。

初江在信中说，她做了个好梦，说神仙告诉她，新治是德吉王子转世，他和初江圆满地结婚之后，生下了珍珠般的孩子。

初江不会知道，新治昨夜去参拜德吉王子古坟的事，他被这种奇妙的感应打动了。为了给初江圆梦，他打算今夜回家后，再慢慢给她写回信。

自打新治能够赚钱养家糊口之后，母亲不必再作为海女拼着老命浸泡在冰冷的海水里了。她打算到六月份再潜水。然而，干活儿惯了的她，随着天气越来越和暖，家里的活计不过瘾，一有空儿就爱管闲事儿。

她总是为儿子的不幸操心。比起三个月之前，如今的新治像换了一个人。他虽说像往常一样沉默寡言，但以往这个默不作声的青年脸上青春的欢乐消失了。

一天，母亲上午做完针线活儿，中午闲得无聊，她朦胧地意识到，总得想办法救救不幸的儿子。自家里虽然没有阳光，但通过邻家仓库的屋顶，可以仰望晚春明丽的晴空。她决然走出家门，来到防波堤上，遥望细波粼粼的水面。和儿子一样，她每当有什么心事，就去同大海商量。

堤上到处晒着系有章鱼罐的绳子。几乎看不到渔船的海滩上晾满了渔网。母亲看到一只蝴蝶，从张开的渔网上朝着防波堤款款飞来。这是一只美丽的翅膀黝黑的大蝴蝶。蝴蝶飞到这些渔具、沙滩和水泥地上，也许是来寻找新奇的花朵吧？渔夫家里没有像样的庭院，只有路边用石子围成的小小花坛，蝴蝶似乎厌弃那些寒酸的小花儿才飞来海滨的吧？

防波堤外沿，由于海浪一直冲击着泥土，所以沉淀着浑黄的水色。波涛涌来，这黄色的水流立即浮泛起来。母亲看见蝴蝶不久离开土堤，似乎要接近混浊的水面休息一下羽翅，又忽地升上高空。

“真是一只奇怪的蝴蝶，学着海鸥飞翔呢。”

她想。这么一想，她就紧紧被蝴蝶吸引住了。

蝴蝶飞上高空，迎着潮风离开海岛。风虽然很平静，但还是强烈地吹拂着蝴蝶轻柔的羽翅。尽管这样，蝴蝶还是高高升起，远远离开了海岛。母亲凝望着炫目的天空，直到蝴蝶变成一个黑点儿。蝴蝶只能在视野的一角里飞翔，它似乎眩惑于海面的广阔与闪光，迎入眼帘的相邻的岛影看似很近，实际遥远，它绝望于这样的距离，这回在海上低低地飘忽了一阵子，又飞回防波堤来了。蝴蝶停在晾晒的绳子上歇息，单从影像上看，仿佛给绳子打了一个粗大的结子。

母亲是个不迷信任何暗示的女子，然而这只蝴蝶的徒劳，却给她心里罩上了阴影。

“蝴蝶真傻，要想到别的地方，停在联络船上不就很容易去了吗？”

但是，她岛外没有什么事情，已经好多年没乘坐联络船了。

——不知为何，新治的母亲心里此时产生了一股盲目的勇气。她迈开坚定的步伐，迅疾离开了土堤。路上有一位海女跟她打招呼，她也没有理睬，似乎被什么东西紧紧迷住，风风火火地走去。海女着实吓了一跳。

宫田照吉是村里数一数二的富豪。虽然只是新盖了房屋，但屋脊也不比周围邻居高出多少。宅子既没有大门，也没有石墙。边门左侧是厕所的出粪口，右侧是厨房的窗户。宛若三月桃花节偶人架上摆的左大臣和右大臣相对而坐，以显示各自具有相同的资格。这种布局和其他人家完全一样。只是因为建筑在山坡上，作为储藏室用的坚固的混凝土地下室，稳稳地支撑着房屋。地下室的窗户开在紧连小巷的地方。厨房门口一侧，放着可以容纳一人的水缸，初江每天早晨用来夹住信笺的木盖，表面上看，依然完好地盖在上面，保护着不落进灰尘。不过一到夏天，不觉间水面上还是不免漂落一些蚊虫的亡骸。

新治的母亲正想进来，又在门口迟疑了一下。平时，她和宫田家没有来往，现在突然登门，光凭这一点就足够村里人挂在口头议论的了。她看看四围，没有一个人影，小巷只有两三只鸡在觅食，透过后面人家瘦弱的杜鹃花叶荫，可以窥见下方的海色。

母亲抬手拢一拢头发，可是头发还是被海风吹得很乱，她从怀里掏出一把断齿的红色塑料小梳子，动作麻利地梳了梳。她一身寻常打扮。没有搽白粉的脸，连着晒得微黑的胸脯。上下穿着满是补丁的劳动服，光脚套着一双木屐。由于长年做海女的习惯，每当浮出水面就得用力蹬着海底，几次受伤而变硬的脚趾，长着锐利而弯曲的趾甲，其形状决不好看，但踩在地面上，既坚定又稳健。

她走进土间，地上胡乱地脱着两三双木屐，有一双翻了个儿。一双钉着红带子的木屐，看来是到海边去过，濡湿的沙子还留在脚印里。

家中寂静无声，飘荡着厕所的气味。围绕土间的屋子一片晦暗，但里屋正中央清晰地印着窗外射进来的日影，犹如一块金黄色的包袱皮儿。

“有人吗？”

母亲喊了一声，等了片刻，没有人应。又喊了一声。

初江从土间一旁的楼梯上下来了。

“哦，是伯母。”

她一身朴素的便服，头发上扎着黄色的丝带。

“这丝带真好看。”

母亲讨好地说。她一边说，一边仔细打量着这个使自己的儿子朝思暮想的女孩儿。她似乎觉得这姑娘面色有些憔悴，皮肤过于白皙。正因为如此，一双眼眸更加显得清澄，明亮。初江知道她正端详着自己，脸上泛起了红晕。

母亲确信自己的勇气，她要会见照吉，诉说儿子的无辜，披露真情，撮合两人的婚事。她觉得，只能通过两家父母解决问题……

“你爸爸在家吗？”

“在。”

“我有事找你爸爸谈，请你去通报一下。”

“好吧。”

少女带着不安的表情上了楼梯，母亲坐在下面的门槛旁边。等了很长一段时间，她想要能给支香烟就好了。等着等着，她的勇气逐渐萎缩了。她明白过来了，自己所抱的空想显得多么狂妄啊！

楼梯上悄悄发出响声，初江下楼来了。但是她还没有完全下来，在楼梯上扭过身子说话。楼梯上一片黯淡，看不清她的面孔。

“这个……爸爸说不会客。”

“不见？”

“是……”

这个回答完全挫伤了母亲的勇气，满心的屈辱使她产生另一种激情。长久劳苦的一生，守寡之后数不尽的艰难，一起涌向心头。她一边向外走，一边唾沫四溅地怒吼：

“好，他不见我这个穷寡妇是吧？他不想让我再踏入你家的门槛是吧？我先把话说在头里，哎，转告你父亲，我绝对不会再到你们家来！”

母亲不打算把这次吃闭门羹的事告诉儿子。她一味乱发脾气，怨恨初江，净说初江的坏话，反而同儿子冲突起来。第二天一整天，母子俩谁也不理谁，第三天和解了。于是，母亲急急对儿子哭诉着，讲述了她访问照吉家遭到拒绝的经过。其实新治早已从初江的信中知道了。

母亲讲述时将自己最后那一段气头上的狠话省去了，初江为了不使新治伤心，信上也没有提。因此，对于新治来说，只是觉得母亲吃了闭门羹，自己也感到屈辱。这位心地和善的青年认为，母亲说初江的坏话虽然不应该，但也是没办法的事。以往，他对初江的爱慕决不会瞒着母

亲，现在看来，今后除了师傅和龙二，他再也不能对任何人袒露了。出于对母亲的孝心，他只能这么做。

由于善意的行动遭受失败，母亲变得孤独了。

打从那件事之后，幸好一直没有休渔日，不然，见不到初江的一天肯定度日如年。就这样，两人不得幽会，直到进入五月，有一天龙二带来一封信，使得新治喜出望外。

……明天晚上，父亲很难得地要会客。是津市县政府来的客人，打算住在我家。父亲请客，必然要大肆饮酒，及早睡觉。我想，夜里十一点我能溜出家门。请你在八代神社境内等我……

当天，新治从海上归来，换了一件新衬衫。母亲蒙在鼓里，怔怔地瞧着他的模样儿。她似乎又看到了暴风雨那天里的儿子。

新治已经深知久等的痛苦，为此，要是能让女方等些时候就好了。但不能那样做。看到母亲和阿宏一睡下，新治就出门了。这时离十一点还有两个小时。

他想到青年会去消磨一下时间。海滩的小屋里漏泄出灯光，住在这里的青年们都在聊天。新治听见他们正在谈论自己，随即离开了那里。

登上夜间的防波堤，青年的脸孔迎着拂拂的海风。新治想起了一件往事：那是刚从十吉嘴里听到初江身世的一天傍晚，他目送着地平线晚霞前面疾驰而过的白色货船，心中涌起莫名其妙的激动之情。那就是“未知”号船。他眼望着“未知”，心中感到平和，然而，一旦乘上“未知”扬帆远行，不安、绝望、混乱和悲叹，一股脑儿相携而来。

如今，他理应陶醉在欢乐之中。他明白自己的情绪受到某些挫伤而精神不振的缘由。今夜见到初江，她也许会逼着自己及早拿定主意。私奔？两人住在孤岛上，要乘船逃走，新治自己没有船，最要紧的是没有钱。殉情？岛上也有殉情的人，但那些都是只考虑自己而轻生的人。想到这里，青年坚决地排除了。他从来没有泛起过死的念头，何况他必须养家。

头脑里翻来覆去，不觉时间早已过去了。这位青年本不善于思考，眼下猛然发现思考具有一种意想不到的效能——消磨时间的效能。他感到十分惊奇。这位年轻有为的青年，断然停止了思考，因为不论有什么样的效能，他从思考的新习惯里最先发现的是一种直接的危险。

新治没有手表，说得体面些，他不需要手表。因为他有一种特异的才能，不管白天黑夜，他都可以本能地判断时间。

例如，星星的移动。他虽然不善于对星星的运转进行精密的测定，但他凭借自己的身体，能够感知黑夜的大环和白昼的大环在不停旋转。

假如置身于与自然相关的一端，就不能不感到自然的正确的秩序。

实际上，新治坐到八代神社管理处门口的台阶上，已经听到十点半的一声钟响。神官全家人都在熟睡。青年将耳朵贴近挡雨窗，一点点数着木柱上的挂钟敲响了十一下。

青年站起身子，穿过幽暗的松荫，登上二百级的石阶。没有月光，天上笼罩着一层薄云，可以看见稀疏的星星。石灰岩的石阶将夜的微光全部集中起来，新治的足下，仿佛悬挂起一条庄严的白色大瀑布。

伊势海广大的风景完全隐蔽于夜色之中。比起知多半岛和渥美半岛等地斑驳的灯火，宇治山田一带的灯光凝聚一处，毫无间隔地绵延开去，灿烂辉煌。

青年对自己身上的衬衫感到自豪。这种最为高级的白色，从二百级台阶的底部也能一眼看清楚。百级石阶一带，左右两侧伸出的松枝在石阶上屯集着一簇簇暗影。

……石阶下方闪出一个娇小的人影，新治心中一阵惊喜。她一口气跑上石阶，周围响起的巨大的木屐声，和她娇小的人影显得极不相称。但她一点看不出气喘的样子。

新治本想跑下去，但他控制住了。他已经等了这么长时间，有权利在最上层悠悠然静候下去了。在看清楚面影之前，他本想大声呼唤她的名字，但他忍耐住了，自己也许应该跑下去才是吧。那样会在哪个地方

看清她的脸庞呢？是在第一百级石阶吗？

——这时，新治听到脚下方传来异样的怒吼，那声音明明是在呼叫初江的名字。

初江登到稍微宽阔的阶段，立即停住了脚步。新治看到她的胸脯剧烈地起伏着。躲在松荫里的父亲出现了，照吉一把抓住女儿的腕子。

新治看着父女两个三言两语激烈争吵的样子，他呆然伫立于石阶顶上，像是被捆绑在那里。照吉也不朝新治这里回望一眼，他紧紧拽住女儿的手，向石阶下面走去。青年一筹莫展，他原地兀立，头脑有一半麻痹了，像卫兵一般守卫在石阶顶上。父女二人下了石阶，朝左一拐，消失了踪影。

# 第十三章

海女季节，对于岛上的年轻姑娘们来说，就好比城里的孩子迎接升学考试一般，每人的心情都不平静。这项技能，从小学二三年级在海底玩捡石头游戏开始练习，加上竞争心，自然获得进步。然而逐渐深入此道之后，一旦快乐的游戏变为严酷的工作，女孩子们人人打憷，每逢一开春，就开始厌恶即将来临的夏天了。

冰冷，窒息，海水渗入防护镜的难以形容的苦痛，二三寸前就能捉到鲍鱼时的浑身的恐怖和虚脱感，再加上各种伤痕，猛踩海底浮起时锐利的贝壳刺伤的指尖儿，硬着头皮潜水后铅一般的倦怠……这一切沉积于记忆的底层，经一次次的研磨与反复，越发感到恐怖。经常是在没有做梦余地的深深熟睡中，噩梦突然将姑娘们唤醒，深更半夜，逼使她们透过寝床边平和而静谧的黑暗，凝视着自己手心里的满把汗水。

有丈夫的上了岁数的海女们就不同了。她们潜水浮上来时，大声唱歌，大声谈笑。工作和娱乐浑然一体，构成了她们的生活节奏。年轻的姑娘们见了，觉得自己绝不会像她们一样，但过不了几年，就会惊奇地发现，自己不知不觉也变得开朗和老练起来，成为这些海女中的一员。

歌岛的海女六七月里劳动强度最大。根据地是辨天岬东侧的“庭之浜”。

入梅前的这一天，已经不再是初夏了，阳光酷烈的海滩燃起了篝

火，烟雾随着南风飘到王子古坟那里。“庭之浜”环抱着小海湾，这个小海湾正对着太平洋。海面上夏云耸峙。

小海湾正如名字一样，具有庭园结构。众多的石灰岩围绕着海滩，为了便于模仿西部剧的孩子们躲在岩石后头射击，这些岩石都做了适当布置，而且表面平滑，到处嵌满了小手指大小的凹坑，成了小蟹和沙虫的栖息所。岩石包围的沙地一片银白，左方面临海面的悬崖上，盛开的文殊兰，不再是凋落时期纷乱的花儿，而是将颇具性感的青葱般的粉白的花瓣，直指碧蓝的天空。

午休时分，篝火四周笑语声喧。沙子尚未热到烫脚的地步，海水虽说有些寒凉，但不至于一上岸就赶紧穿棉袄，烤火。大家一边谈笑，一边挺起胸膛自豪地互相展示自己的乳房。其中有人用两手捧着乳房。

“不行，不行。放下手来！用手捧着，很容易蒙混过关。”

“这乳房用手捧着也不会蒙混过关的，看你都说些什么呀。”

女人们笑着，互相比赛乳房的形状。

每人的乳房都被阳光晒黑了，既没有神秘的白皙，更不见透明的静脉。也一点看不出哪里的肌肉特别敏感。然而，阳光却在晒黑的肌理滋育了一层蜜一般半透明的亮丽的底色。乳头周围朦胧的乳晕，自然连接着那样的底色，并非只有乳晕才带有黯黑而温润的秘密。

聚集在篝火周围众多的乳房之中，有的凋谢，有的干瘪，只剩下葡萄干似的乳头，尚可窥见昔日的胜景。她们一概有着坚实、发达的胸肌，致使肥硕的两乳于广阔的胸脯上保持坚挺而不垂挂下来。这副姿态证明这些乳房不知羞愧，天天在太阳底下像果实一般成长。

一个姑娘苦于左右的乳房大小不一，一位心直口快的老婆子这样安慰她：

“不用担心，将来叫情郎给揉揉就好啦。”

大家笑了，姑娘依然不放心地问道：

“真的吗？阿春婆。”

“真的。从前也有过这样的姑娘，有了相好的之后，两边就对称啦。”

新治的母亲感到自豪的是自己的乳房还很水灵。和有丈夫的同一辈妇女相比，她显得最年轻。她的乳房似乎从不知道爱的饥渴和生活的劳苦，整个夏季一直面对阳光，从太阳那里汲取无穷的力量。

年轻姑娘们的乳房并没有怎么激起她的嫉妒心，然而只有一对美丽的乳房，不光新治的母亲，也是大家普遍赞扬的目标。那就是初江的乳房。

新治的母亲今天头一回去干海女的活儿，因而今天也是第一次有机会在这里好好看看初江。自从撂下那次狠话之后，彼此见面虽然交换过眼神，但初江生来就不爱言语的，今天她也很忙，两人说话的时机不很多。即使在这种乳房竞赛的场合，喋喋不休的也只限于年长妇女，新治的母亲本来就有些拘谨，眼下她也不想特意从初江身上引出话题来。

可是，一见到初江的乳房，母亲就认定，关于她和新治的谣言，将随着时间而烟消云散。看了这对乳房的女人不会再怀疑，因为这决不是男人饱享过的乳房。这对乳房犹如蓓蕾初绽，一旦盛开，那胸脯该是多么迷人啊！

耸峙着玫瑰红蓓蕾的一对小山丘之间，是经阳光灼晒的溪谷，这一带肌理纤细而柔滑，飘溢着一脉不失其冷艳的早春气息。同健全的四肢相配合，乳房的发育也决不算迟缓。不过，那种略显坚实的丰腴即将从沉眠中苏醒，只需经羽毛轻轻一触，微风的略施爱抚，就会大展芳姿。

这对健康的处女的乳房，呈现着无比美好的形状，老婆子伸出粗糙的手，不由触了触乳头，吓得初江跳起来。

大家都笑了。

“阿春婆懂得男人的心思哩。”

老婆子两手揉着自己布满疙皱的乳房，爽朗地说道：

“什么呀，都是些未熟的青桃子，我可是腌透了的老咸菜，吃起来有滋有味。”

初江笑了，摇摇头发，一片透明的绿色海藻，从头发上飘下来，落在耀眼的沙地上。

大伙儿正在吃午饭时，一位熟悉的异性瞅准时间从岩石阴影里露出了身影。

海女们故意发出惊叫，将包着饭菜的竹箨儿搁在一旁，捂住了乳房。其实她们一向都不在乎，这位闯入者是每个季节都到岛上来的老货郎，她们为了戏弄这位老人，才故意装出害羞的样子。

老人穿着皱巴巴的裤子，上身是白色开襟的衬衫。他把肩上的大包裹放在岩石上，擦着汗水。

“用不着这么惊慌，要是我不便来这里，那就回去好啦。”

货郎特地打趣道。因为他很清楚，在海滩上给海女看货，最能激发起她们的购买欲。海女们在海滩上很大方，所以他让她们在这里挑好，晚上送货上门时收取货款。还有就是，海女喜欢在阳光里选定和服的颜色。

老货郎在岩石阴影里摆摊，女人们嘴里塞满各种食物，在货摊四周围成一堵人墙。

浴衣、便服、童装、薄腰带、内裤、衬衫、腰带结子……

打开塞得满登登的平整的木箱盖子，女人们异口同声地发出赞叹。其中，摆满了漂亮的小百货，钱包、木屐带子、塑料手提包、丝带和胸针，五光十色，应有尽有。

“什么都想买呀！”

一位年轻的海女坦言道。众多黧黑的手指立即伸过去，对东西仔细地挑来拣去，评头论足，互相争论着合不合身，半开玩笑地讨价还价。结果，卖出两件近千元的棉织浴衣，一件混纺薄腰带，还有许多零星杂货。新治的母亲买了一只二百元的塑料购物袋，初江买了件年轻人穿的白地印着牵牛花的浴衣。

老货郎没想到生意会这么红火，他甚感高兴。他人很瘦，开襟衬衫的领口，露出阳光晒黑的肋骨。一头花白的短发，从两颊到太阳穴一带刻上了几道深深的皱纹。脏污的烟黄牙稀稀落落，说起话来很难懂，声音越大越听不明白。可是他那面颊上痉挛般的震颤的笑容，浑身夸张的动作，都使得海女知道他是个服务周到、“远离贪欲”的生意人。

货郎急忙伸出长着长长指甲的小手指，从货箱里掏出两三只漂亮的塑料包。

“看，蓝色的适合年轻人，黄褐色的中年人喜欢，黑色是给老人用的……”

“我偏要买年轻人用的！”

老婆子故意打岔说。看到大伙儿笑了，老货郎越发提高了嗓门儿。

“最新流行的塑料提包，正品一只值八百元。”

“嚯，真贵呀。”

“这是谎价吧？”

“实价八百。为了感谢大家的光顾，我将一只包免费送给你们中间的一位。”

大家一起张着巴掌伸了过去。老货郎故作姿态，一把将大伙儿的手扒拉开了。

“一只，就一只。祝贺歌岛村繁荣，拿出血本酬宾，颁发近江商店奖。人人有份儿，谁赢了谁拿。年轻人赢了拿蓝色的，中年妇女赢了拿黄褐色的……”

海女们猛然一惊，心想没准儿真能白拿一只塑料手提包呢。

一阵沉默使得货郎获得了收揽人心的自信。他想起自己过去当小学校长时，因女人而跌了跟头，凭着这副履历，还打算做运动会的指挥者。

“还是搞竞赛吧，报答歌岛村的竞赛，好吗？大家比赛采鲍鱼，一小时内，谁采的最多就奖给谁。”

他在另一座岩石上摊开包袱皮儿，郑重地摆上奖品。实际上，每样东西都五百元左右，看起来好像都足足值八百元。年轻人的奖品是淡蓝色的盒子形状，如新造的漆成天蓝色的小船，同耀眼的镀金扣子形成无比美妙的对称。面向中年的黄褐色也是盒子形状，是仿制鸵鸟皮压制成的，乍看起来和真鸵鸟皮一模一样。只有奖励老年人的不是盒子形状，不论是细长的锁口，还是宽大的船形，做工都十分细致、高雅。

新治的母亲希望能得到面向中年人的黄褐色提包，她第一个报了名。

接着报名的是初江。

小船载着自愿报名的八位海女离开了堤岸。操舵的是一个不参加比赛的中年胖女人。八人当中初江最年轻。那些甘拜下风的弃权的年轻姑娘们，大家都声援初江。留在岸上的妇女，各自声援自己喜欢的选手。小船沿着堤岸由南向岛的东侧驶去。

剩下的海女们围绕着老货郎唱歌。

海湾青碧而明净，红藻包裹的圆形的岩石，在没有波浪侵扰的时候，清晰地浮现于水面之上。其实那地方是相当深的。海浪掠过岩石腾空而起，波纹、波谷和水沫，完好地投影于海底的岩石上。波涛一旦涌起，又立即飞溅于堤岸上。于是，深呼吸般的叹惋之声，弥漫着整个海堤，遮蔽了海女的歌声。

一个小时过去了，小船从东岸回来了。参加比赛的八个人较之平时疲倦万分，彼此依偎着光裸的上身，各自默默地注视着不同的方向。湿漉漉的乱发和相邻人的头发缠络在一起，难以区分开来。有的感到肌肤寒冷，两人互相抱成一团儿。乳房起了鸡皮疙瘩，日光晶莹，她们被太阳晒黑的裸体，看上去犹如一群溺死的尸体。海岸上欢迎小船归来的热烈情景，同无声无息、徐徐驶来的小船实在不相调和。

八个人一下船，立即躺倒在篝火周围的沙滩上，一句话不说。货郎从每人手里接过小桶，数着鲍鱼的数目。

“二十只，初江最多。”

“十八只，久保太太第二。”

初江和新治的母亲分别获得第一二名。她们因疲劳而充血的眼睛互相对望了一下。岛上最老练的海女，败给了经受外地海女训练、技术高超的少女。

初江默默站起来，到岩石阴影里去领奖品。她拿回来的是奖给中年妇女的黄褐色提包，少女把提包硬塞给新治的母亲。母亲高兴得涨红了脸。

“怎么给我？……”

“上回我爸爸有些对不住您，我一直惦记着要向伯母赔礼呢。”

“真是个懂事的闺女啊！”货郎叫道。大伙儿你一言我一语交口称赞，劝这位母亲收下这份厚礼，于是她把黄褐色的提包仔细用纸包好，夹在光裸着的胳肢窝里，爽朗地说：

“谢谢啦！”

母亲一颗率直的心使她立即接受了姑娘的好意，少女微笑了。母亲想，这个儿媳妇心眼儿真好。——岛上的民风就是如此。

# 第十四章

梅雨时节的新治每天都很苦恼。初江的信断绝了。大概初江的父亲发现女儿写信的事，才到八代神社阻止两人会面的。看来打那以后，他严格禁止女儿再给新治写信。

尚未完全出梅的一天，照吉的机帆船歌岛丸船长到岛上来了。歌岛丸停泊在鸟羽港。

船长首先到照吉家里，接着到安夫的家。入夜，又去新治师傅十吉的家。最后来到新治家里。

船长四十多岁，有三个孩子。他力大无比，但人很老实。他是法华宗的信徒，逢到旧历盂兰盆节，他只要在岛上，就替代和尚念经。船员们口中呼叫的“横滨阿姨”或“门司阿姨”，都是指的船长相好的女人。船长每次到达这些海港，就带领一帮年轻人到这些女人家里吃喝。这些阿姨们衣着朴素，对小伙子们照顾得十分周到。

人们都说，船长有一半秃头，就是因为他好玩女人。因此，船长为了显示威仪，总是戴着镶嵌金丝的制帽。

船长到了，当着母亲和新治的面开门见山地说，这个村子的男人到了十七八岁，都作为伙夫接受船员训练。所谓伙夫也就是在甲板上做见习。新治也到这个年龄了，肯不肯到歌岛丸当一名伙夫呢？

母亲没有吱声。新治对十吉说，等商量商量以后再回话。船长说，他已经征得十吉的许可。

尽管如此，事情还是挺奇怪的。歌岛丸是照吉的船，按理说，照吉是不会同意让自己憎恶的新治上自己的船的。

“不，照爷也相信你会成为一个出色的船夫。我一说出你的名字，照爷就一口答应啦。唉，你就挺起腰杆儿好好干吧！”

为了慎重起见，新治和船长两个人又到十吉家里，十吉极力促成此事。他说新治离开太平丸，他自己也很难过，但不能耽搁年轻人的前途。新治这才答应下来。

第二天，新治听到一个奇怪的传言，说安夫也决定到歌岛丸当伙夫。安夫本来不愿意，但照爷以他和初江订婚为条件，叫他从事这份工作，安夫只好勉强应承下来。

听到这个消息，新治满心的不安和悲伤，但他还是抱着一线希望。

新治和母亲一道去参拜八代神社，请神灵保佑航海安全，还求了个护身符。

到了那天，新治和安夫在船长的陪伴下，登上联络船神风丸前往鸟羽。为安夫送行的人很多，其中也有初江，却不见照吉的影子。为新治送行的只有母亲和阿宏。

初江没有向新治这边瞧，船眼看就要出发了，这时初江凑到新治的母亲耳边嘀咕了几句，递过来一个小小的纸包，母亲又交给了儿子。

上船之后，当着船长和安夫的面，新治不便打开纸包观看。

他眺望远方的歌岛。此时，这位在这里土生土长、无比热爱海岛的青年，如今感到自己多么希望离开这个海岛啊！他之所以接受船长的要求，是因为自己想早些离开歌岛。

岛影望不清楚了，新治的心情也随之平静下来。同往常出海打鱼不一样，今晚不必再回到岛上去了。“我自由啦！”他从内心里发出呼喊。他第一次知道也会有这样奇妙的自由。

神风丸冒着小雨前进。晦暗的船舱铺席上，横躺着船长和安夫，他们睡着了。安夫上船之后，一直没有和新治搭过一句话。

青年将脸孔凑近雨水淋漓的小圆窗，借着光亮，打开初江送给他的纸包。里头包着八代神社的护身符，以及初江的照片和信。信中写道：

从此以后，我每天都将去参拜八代神社，祈求新治哥平安无事。我

的心是属于新治哥您的。您可要健康地回来啊！送您一张我的照片，愿新治哥带着照片一起出海。这是我在大王崎拍的。——这回父亲什么也没说，他有意叫安夫和新治哥上自家的船，看来是有些考虑的。我感到有希望了。请不要灰心，努力干吧。

这封信为青年增添了勇气。他两腕蓄满力量，满腔热血沸腾。安夫依然没有醒。新治对着光亮的窗户，出神地瞧着少女这张身靠大王崎巨松的照片。照片上，海风翻动着少女的裙裾。这是去年夏天穿的那件白色的连衣裙，轻风扬起裹着玉肌的下摆，如翻卷的白浪。新治想起自己也曾和海风一样干过相同的事，浑身充满了力量。

新治一直恋恋不舍地盯着照片瞧个没完，立在圆窗一端的照片的背后，烟雨苍茫的答志岛由左舷缓缓移动而来。……青年又失去平静。希望一直折磨着他的心，这种奇怪的恋爱对于他来说已经不新鲜了。

到达鸟羽时分，雨停了。云朵消散，银白的光线从云隙里漏泄下来。

连接鸟羽港的船多半是小渔船，一百八十五吨位的歌岛丸十分显眼。三人跳上雨后阳光灿烂的甲板上，晶莹的雨滴顺着白漆的桅杆滑落下来。巨大的吊车在船舱上方弯曲着身子。

船员们都没有回来。船长将他们俩领进船室。这里位于船长室隔

壁，厨房和食堂上部，是一间八铺席的房子。其中有一处放置杂物，中央的木板地面铺着薄边的草席。此外，右侧摆着两张上下两层的双人床，左边只有一张双人床和轮机长的床铺。天花板上贴着两三张护身符般的女明星的照片。新治和安夫被安排在右首前面的一张双人床上。这座屋子除了轮机长之外，还住着大副、二副、水手长、水手和操纵士。因为平时总有两人值班，所以床位数目足够使用。

船长陪他们看了船桥、船长室、船舱和食堂。然后，吩咐他俩在船员们回来之前，暂时到船室休息。他说完就走了。留在船室内的两个人，互相对望了一下，安夫心里很不踏实，他妥协了。

“只有我和你两个搭伴儿啦。在岛上的时候，出现了种种事儿。今后我们和好吧？”

“唔。”

新治马上笑着应了一声。

——傍晚时分，船员们回来了。大多是家在歌岛的人，都认识新治和安夫。他们吐着酒气，和新入伙的两个人开着玩笑，并且向他们交代了每天的活计和各种杂务。

轮船明早九点出航。新治很快得到的任务是，明天天一亮就卸掉桅杆上的停泊灯。停泊灯就是像陆上人家的挡雨窗，拆掉这个就表明要起床了。这一夜新治几乎没有合眼，摸黑提前起床，周围刚刚发白，就去

拆卸停泊灯。晨光裹着一团雨雾，海港上的两排街灯，一直延伸到鸟羽车站。站上的货物列车响起了粗野的鸣叫。

青年爬上收了帆的光溜溜的桅杆，濡湿的桅杆冰冷，舔着船腹微微荡漾的海波，准确地传送到桅杆上来。停泊灯在雨雾迷蒙的第一道晨光之中，呈现出润泽的乳白色。青年将一只手臂伸向吊钩。停泊灯大幅摇摆起来，仿佛很不情愿被拆除，湿漉漉的玻璃灯罩中的光焰闪闪灼灼，雨水滴到青年仰着的脸孔上了。

新治琢磨着，自己下次拆卸停泊灯，该是在哪座海港呢？

承包给山川运输公司的歌岛丸，到冲绳运送木材驶回神户港，来回大约一个半月。轮船穿过纪伊水道，停靠神户，向西驶过濑户内海，在门司接受海关检疫。然后，沿九州东岸南下，到达宫崎县日南港，领取出港许可证。日南港有海关办事处。

九州南端的大隅半岛东侧有一处海湾——志布湾。面临这座海湾的福岛港，位于宫崎县外侧，开往下一站的火车，途中越过和鹿儿岛的交界处。歌岛丸在福岛港装货，装载了一千四百石[1]木材。

驶出福岛之后，歌岛丸就成为远洋轮了。从这里到达冲绳要花两昼夜乃至两昼夜半。

……没有装货任务或空闲的日子，船员们就躺在船室中央的三铺席的榻榻米上，欣赏手提留声机的唱片。唱片只有几张，大都磨破了，生锈的唱针划出了沙沙拉拉的歌声。这些歌表达的不外乎是海港、水手、雾、思恋的女子、南十字星、酒和叹息。轮机长不懂音乐，每一次航海试着学习一首歌，可总也记不住，到了下次航海又全忘记了。船身一摇晃，唱针就斜斜地划伤了唱片。

晚上，他们又漫无边际地谈论到深夜，什么“关于爱情和友谊”啦，什么“关于恋爱和结婚”啦，还有什么“和生理盐水注射相等的葡萄糖注射”等话题，都反复争论了好几个小时。结果，顽强坚持到底的人就是胜者。做过岛上青年会会长的安夫，他的井井有条的议论博得前辈们的敬服。至于新治，他只是默默抱着膝头，微笑着听别人发言。“他肯定是个傻瓜。”一次，轮机长对船长说。

船上生活十分繁忙，一起床就要打扫甲板，所有杂活都轮到新手的头上。偷懒的安夫渐渐为大伙儿所厌恶，他的态度只求完成任务了事。

新治庇护安夫，也帮他干活儿，所以，安夫的这副态度没有立即暴露出来。一天早晨，安夫扫完甲板装着上厕所，躲到船室里偷懒，挨了水手长一顿臭骂。安夫用一种极不得当的口气回答道：

“反正我回到岛上，就是照爷家的女婿啦。到那时候，这船就是属于我的。”

水手长怒不可遏，可转念一想，万一要是这种结局怎么办？从此以

后不再正面训斥安夫了，只是把这个难以对付的新手的回话告诉了同事们。结果，反而对安夫不利。

新治忙得不可开交，每晚睡觉前的一段时间，要是不碰到值班，连看一眼初江的照片都找不到空儿。照片没有给任何人看。一天，安夫又吹嘘他是初江的女婿时，新治难得地向他施行一次极为巧妙的复仇。他问安夫有没有初江的照片。

“唔，我有。”

安夫立即回答。新治明知他撒谎，自己心中充满幸福。过了一会儿，安夫问新治：

“你有吗？”

“有什么？”

“初江的照片。”

“唉，没有。”

这恐怕是新治生来头一次说谎。

歌岛丸到达那霸，经过海关检疫，入港，卸货，强行停泊了两三天时间。因为要从运天港装铁屑运回内地，而运天港是不开放港，要转往运天必须拿到通行证，但通行证又迟迟下不来。运天位于冲绳岛北端，是战争期间美军最早登陆的地点。

由于一般船员不允许上陆，所以每天只能从甲板上眺望岛上的秃山过日子。山上的树木都被当时进驻的美军烧光了，因为他们害怕会有未爆炸的哑弹残留。

朝鲜战争已经结束，岛上的景观依然很不寻常。战斗机演习的轰隆声终日不绝，港口一带宽阔的水泥路上，亚热带夏天的太阳光辉灿烂，数不尽的车辆来来往往。有小轿车，有大卡车，有军用汽车。沿途临时建造的美军营房，鲜明的油漆闪闪放光。民房被拆除，东一片西一片的白铁皮房顶，给风景涂上了丑陋的斑点。

上岸的只有大副一人，他要去山川运输承包公司喊代理人来。

终于拿到了开往运天的许可证。歌岛丸进入运天港装载铁屑。这时，听到冲绳进入来袭台风的半径以内的警报。为了尽快开船以便逃离台风圈，轮船于早晨驶出了港口。其后只要一直向内地航行就可以了。

早晨下了小雨，波高浪险，风向西南。

背后的山峦立即看不见了，歌岛丸凭借罗盘沿着视野狭窄的海面行驶了六个小时。晴雨表的指示急速下降，一浪高过一浪，气压低得有些反常。

船长决定返回运天。风狂雨猛，视野一片模糊，返航的六小时艰难备尝。终于看到了运天的山峦。对于这一带地形十分熟悉的水手长，站在船头瞭望。海港外围是两海里的珊瑚礁，要驶入没有设置浮标的最后一段航路，是非常困难的。

“停车……前进……停车……前进……”

歌岛丸多次停止，降低时速，终于进入了顶头的珊瑚礁。时间是下午六点。

珊瑚礁内侧有一艘避难的松鱼船。由于这条船用好几条缆绳同歌岛丸连接在一起，不时地帮助调整船舷，歌岛丸才得以驶入运天港。港内波浪虽然较低，但风势逐渐加强，船舷联结在一起的歌岛丸和松鱼船，分别用两条缆绳和两条钢索，紧紧系在港内宽约三铺席的浮标上，以此防备风灾。

歌岛丸没有无线电设备，只有罗盘作为航向的指南。因而，松鱼船的无线电台长，将台风经过的路线和走向等情报，逐一转告给歌岛丸上的瞭望塔。

入夜，松鱼船甲板上每次派出四人一组进行警戒，歌岛丸上也每次

派出三人一组加强警戒。目的是监视缆绳和钢索会不会断裂，因为谁也不敢保证绝对不会断裂。

浮标是否可保无虞，已经令人不安，但是船缆要是断了就更加危险。值班人员一方面要和风浪搏斗，还要多次冒着危险用盐水濡湿缆绳。因为一旦变干就更容易断裂。

晚上九点，两艘船被风速二十五米的台风包围了。

轮到夜间十一点值班的三人是新治、安夫和一位青年水手。他们三个撞着墙壁爬到甲板上来。飞溅的水沫针刺一般洒在每人的面颊上。

甲板上无法站立。甲板像墙壁一般堵塞在眼前，船上所有部分都在轰鸣。港内的波涛虽然不足以洗刷甲板，但是海浪经风撕碎的飞沫，翻卷着水雾，覆盖了视野。三人好不容易爬到船头，死死抱住近旁的铁桩。两条缆绳和两条钢索将这铁桩和浮标联结在一起。

夜间，二十米之前的浮标依稀可辨，白色的东西也一片黝黑，只能勉强显示所在的地点罢了。而且，随着钢索悲鸣般的嘎嘎声响，一阵阵强风，将船体高高抬起，浮标在昏黑而遥远的下方，看起来十分渺小。

三人抱住铁桩，互相对望着，一言不发。海水随风吹到脸上，几乎睁不开眼睛。风嘶浪吼，反而给包裹着他们三人的无边的暗夜，增添了

一种狂暴的静谧。

他们的任务是看守缆绳。缆绳和钢索紧紧地将浮标和歌岛丸联结在一起。所有的一切都在劲吹的狂风里飘摇不定，唯有这船缆硬是划出一根坚挺的直线。坚决守住这条线，这一想法给他们心中带来了不可动摇的信念。

一时，风似乎突然停息，这一瞬间，反而使三人一阵战栗。紧接着，大块的风团又呼啸而至，吹弯了桅杆，以排山倒海之势向他们袭来。

三人无言地守着船缆。船缆在风里断断续续发出吱吱嘎嘎的叫声。

“瞧那里！”

安夫高喊一声。钢索发出不吉利的声音，卷在铁桩的一端似乎有些滑脱。三人眼前的铁桩产生了极其微妙而可怖的变化。这时，黑暗中一根钢索反弹过来，鞭子一般撞击在铁桩上，发出一声脆响。

他们立即趴下身子，断裂的钢索没有打在他们身上。要是打在身上，肯定皮开肉绽。钢索犹如濒死的生物，一声巨响，在黑暗的甲板上弹跳、蜷缩，弯成个半圆，不动了。

三人眼睁睁看着这种事态，个个面色苍白。很清楚，连接着船体的四条船缆断了一条。剩下的一条钢索和两条缆绳也很难保证不再断裂。

“我去报告船长。”

安夫说着离开铁桩。他扶着东西前进，几次被晃倒在地上，终于到达瞭望塔。安夫向船长做了汇报。身高马大的船长十分沉静，至少看起来是如此。

“是吗？该使用救生索了吧？台风凌晨一点风力最强，眼下使用救生索当是万全之计，必须有人游过去将救生索拴在浮标上。”

船长将瞭望塔交给二副，随后和大副跟着安夫一道来了。他们犹如黄鼠狼拉鸡一般，把救生索和新的细绳索从瞭望塔徐徐拖向船首。

新治和水手抬起询问的视线。

船长曲着身子大声喊道：

“谁愿意去把救生索拴到对面的浮标上？”

风的轰鸣掩护着沉默的四个人。

“没有吗？胆小鬼！”

船长又叫了一遍。安夫颤抖着嘴唇，缩起脖子。新治爽朗而响亮地应了一声。这时，他确实在微笑，黑暗中浮泛着洁白而美丽的牙齿。

“我去！”

“好样的，去吧！”

新治站了起来。在这之前，他一直缩着身子，青年感到一阵耻辱。风从深沉的暗夜袭来，撞击着他的身体，脚底下不住摇晃的甲板，对于习惯于恶劣天气照样出海捕鱼的他来说，只不过是一块多少有点儿动怒的地面而已。

他侧耳倾听。台风在他英勇的头颅上空呼号。大自然不论是静谧的寝床，还是狂欢的宴席，他都同样具有被邀请的资格。汗水浸透了他雨衣的内侧，后背和前胸都湿漉漉的。他脱掉雨衣，只穿一件白色圆领衬衫，赤着双脚。黑暗的风雨里浮现着一位青年的英姿。

船长指挥四个人将救生索的一端拴在铁桩上，另一端接上细绳。因为风雨阻挡，作业进展很慢。

细绳索一旦系牢，船长将一端伸给新治，在他耳畔喊道：

“把这绑在身上游过去，然后把救生索捯过去，系在浮标上！”

新治将细绳在腰上缠了两圈儿，站在船头，俯视着大海。浪峰撞击着船头炸开来，飞溅的水沫下面，是看不见的卷曲、盘旋的黑魆魆的波涛。一股股暗波极不规则地反复回旋，暗藏着支离破碎的危险，猝然涌向眼前，又忽而滑下去，汇成翻卷的不知底里的深渊。

此时，挂在船室上衣衣袋里的初江的照片，倏忽打新治的心头掠过。然而，短暂的一闪念，立即被风撕碎了。他从甲板上纵身一跃，跳进海里。

距离浮标二十米。纵然新治有着不弱于任何人的腕力，以及围绕歌岛能游五周的游泳技术，可以说，都很难保证能渡过这二十米的距离。一股可怖的力量扼住了青年的两腕，一根无形的棍棒击打着他那划过波浪的臂膀。他的身体不由自主地漂浮着，力量和海浪相互颉颃，相互咬合，脚底下像抹了油似的徒然地划动。自信很快伸手就能够到浮标了，新治从波浪中抬起眼睛一看，几乎和原来的距离一样远。

青年极力向前游去。一个庞然大物渐渐被斥退，道路打开了，犹如坚固的磐石被钻探机钻开。

青年的手触到了浮标，又滑回原来的地点。这时，一股幸运的波浪涌来，推拥着他的前胸刚刚触到浮标，又一下子将他抬起，助他一跃登上了浮标。新治深深呼了口气。大风堵住他的鼻孔和嘴巴，一瞬间喘不出气来。他一时忘记下边还该做些什么。

浮标委身于黑暗的大海，任其随意摇荡。波涛不断冲洗着半边，哗哗地流泻下来。为了不被大风刮走，新治趴下身子，解着腰间的细绳。绳结子浸了海水，很难解开。

新治拽着解下的细绳，这时才朝船头望去。船头铁桩旁边，四人抱成一团。松鱼船船首上的值班人员也注视着这里。虽然只有二十米，但

看起来显得十分遥远，绑在一块儿的两艘船的黑影，高高地升起来，又立即沉落下去。

风对细绳的阻力很小，用手捯起来比较容易。忽然，绳端上加重了分量，直径十二厘米的救生索到来了，新治差一点儿坠入海里。

救生索在风中阻力很大，青年好不容易握住了一端。救生索很粗，他那坚实的大手掌几乎把握不住。

新治很难使上力气，即使要踏稳脚跟拉开架势，风也不允许他这样做。弄不好力气强不过救生索，就会被拽进海里。他濡湿的身体一阵燥热，脸上火辣辣的，太阳穴剧烈地跳动。

救生索一旦缠上浮标，作业就轻松了。因为有了用力的支点，粗大的救生索反而成了新治身体的依托。

他沉着地缠绕了两圈儿，打了结子，举手示意大功告成。

他清楚地看见船上的四人招手回应。青年忘记了疲劳，快乐的本能复苏了，衰弱的体力重新增强起来。他面对暴风雨，尽情吸了口气，跳进大海游回来。

从甲板上缒下绳索，将新治救上船。青年上了甲板，被船长的大手

拍了一下肩膀。男子汉的毅力支撑着他，使他克服住几乎昏倒的劳累。

船长命令安夫扶着他去船室。没有当班的船员们为新治擦干了身子。青年上床，进入梦乡。不管风暴如何呼号，都不会妨碍他的沉睡。

……第二天早晨，新治醒来，枕畔已经洒满灿烂的阳光。

透过床头的小圆窗，他仰望着台风过后澄明的蓝天和亚热带艳阳辉映下的秃山的景色，以及平安无事的闪光的海面。

[1]石（日语发音koku），木材装船单位，一石约合十立方尺。

# 第十五章

歌岛丸回到神户港，比预定时间晚了几天。所以，船长和新治还有安夫，没有赶在八月中旬旧历盂兰盆节之前回到岛上。在联络船神风丸的甲板上，三人听到了岛上的新闻：旧历盂兰盆节的四五天前，古里海边有一只大海龟爬上岸来。海龟立即被杀死，海龟蛋装满了一水桶，每个海龟蛋卖两元钱。

新治参拜了八代神社，随后又被十吉请去吃饭。他本来不会喝酒，这天硬是被灌了好几杯。

从第三天开始，他又乘上十吉的渔船出海了。新治对于航海的事只字未提，十吉都从船长那里听说了。

“听说你立了大功啦！”

“哪里。”

青年微微涨红了脸，不再多说什么。不知道他的人品的人，也许以为他这一个半月里，跑到哪里睡大觉去了呢。

过了一阵，十吉带着若无其事的口气问他：

“照爷那里什么话也没有吗？”

“嗯。”

“是吗？”

谁也没提初江的事，新治也不特别地在意，他在夏日波浪摇荡的渔船上，专心致志埋头干活儿。这种劳动就像新做好的手工精细的衣服，既合体又合意，再也无暇顾及那些烦心的事情了。

一种奇妙的满足感一直不离开他。傍晚，驶过海面的白色货船的影子，和他很久以前看到的虽然不属同一种类，但也能给新治新鲜的感动。

“我知道那轮船要驶往哪里。船上的生活和艰难情况我全都清楚。”

新治想。至少，这白色的货船失掉了未知的影子。晚夏黄昏时分，拖曳着长长的烟雾远航的白色货船，比起未知更令人心潮起伏的，正是这货船的形态。青年想起用手掌奋力拖住那条救生索的重量。曾经远眺过的那种“未知”里，新治确实用强劲的手掌接触过一次。他觉得，自己也能亲手接触那艘远洋中的白色货船。他在孩子般心情的驱使下，伸开骨节粗大的五根手指，指向暮云密布的东方的海洋。

——暑假过去一半了，千代子一直没有回来。灯塔长夫妇盼望女儿快些回家，写信去催，也没有回音。再次写信，过了十天，终于回信了，也没写明理由，只是说这个暑假不打算回海岛。

最后，千代子的母亲使出哭诉的一手，写了十几页信纸的长信，以快件发出，用骨肉亲情打动她，央求女儿快些归来。女儿回信时，暑假已经没有多少时日，新治回岛也过了七天了。信中意外的内容更使母亲甚感惊讶。

千代子在信里对母亲坦白说：暴风雨那天，她看到两人依偎着从石阶上走下来，就向安夫添油加醋地乱说一通，致使新治和初江陷入痛苦的境地。一种负罪的心情依然在折磨着她自己。千代子说，只要新治和初江还没有获得幸福，她就不会厚着脸皮回到岛上来。不过，如果母亲能居中调停，说服照吉允许他二人结婚，以此作为条件，她也可以回海岛来。

这封悲悲切切关系着人情来往的信，弄得这位好心的母亲胆战心惊。她觉得，自己要是处置不当，女儿耐不住良心的苛责，说不定会自杀。灯塔长夫人在各种书上看过不少可怕的案例，她知道这种年龄的女孩子，会因为一些琐碎细事而寻死。

灯塔长夫人不想让丈夫看到这封信。她决心万事都由自己尽快操办，争取女儿能早一天回到岛上。她换上一件做客用的白麻布礼服，于是，她又恢复了女校时代作为班主任进行家庭访问时的风采。

通向村口的道路近旁有户人家，门前铺着草席，晒着芝麻、小豆和大豆等作物。青青的芝麻粒儿，沐浴着晚夏的阳光，在颜色鲜亮的草席粗疏的皱褶里，留下一个个可爱的纺锤形的影子。从这里眺望海涛，今天不很高。

夫人穿着白色凉鞋，脚步轻轻，顺着通向村中的大道一级一级走下去。她听到了欢快的笑声，还听到了一阵阵敲打湿衣服的声音。

一眼望去，路边小河岸边，有六七个穿着便服的女人，正在洗衣服。旧历盂兰盆节过后，她们偶尔去采采黑色海带，空闲的海女们就一门心思洗涤积攒下来的脏衣服，其中也有新治的母亲。人人都不大爱用肥皂，只是将衣服摊在石板上，两脚站在上头用力踩。

“哎呀，是夫人，今儿到哪儿去呀？”

女人们异口同声跟她打招呼。便服的裤脚儿高高卷起在黝黑的大腿上，荡漾着河水的影子。

“我到宫田照吉先生家去一下。”

夫人回答道。她想既然见到了新治的母亲，不吱一声就去张罗人家儿子的婚事，有点儿不大自然。于是，她从石板道上绕到河岸下面，两脚踏上了苔藓覆盖的滑溜溜的石阶。她的凉鞋走起来很危险。她背向小河，又多次转头偷偷瞅了瞅河面，抓住石阶，慢慢走了下去。一个女子站在河中央，搀了夫人一把。

走到水边，夫人脱去凉鞋，她想蹚水过河。

对岸的女人们见她要冒险，个个吓得目瞪口呆。

夫人一把抓住新治的母亲，在她耳边嘀咕了一阵子。可是她的不太高明的悄悄话儿，还是被周围的人听到了。

“其实啊，在这里提这些很不合适，那么新治和初江后来到底怎么样了？”

新治的母亲听到这个突如其来的问题，睁大了眼睛。

“新治很喜欢初江姑娘，是吧？”

“哦，这个嘛……”

“不过，照吉先生从中挡横，对吗？”

“啊，这个嘛……所以很头疼……”

“那么，初江姑娘的意思呢？”

其他的海女们对这番悄悄话听得一清二楚，大伙儿都一齐插进来了。提到初江，打从那次货郎举行授奖会以来，海女们都成了初江的好

朋友，听到初江诉说衷肠之后，大家一致反对照吉。

“初江也喜欢新治。夫人，实话对你说吧，其实啊，照爷打算将那个没心性的安夫招为女婿。你看，哪有这样的傻事儿？”

“可不是嘛。”夫人用讲课一般的口气说，“东京的女儿寄信来威胁我，说务必让他们两个成婚。瞧，我这就去照吉家说说看。可总得先听听新治妈您的意见啊！”

新治母亲将脚下儿子的睡衣拎起来，慢慢地绞着水，思索了一会儿。随后，她面向夫人深深鞠了一躬。

“那就拜托啦！”

海女们出于一种侠义心肠，就像河边的水鸟一阵喧闹，互相议论起来。她们打算代表村里的妇女，跟着夫人一起到照吉家，借着人多势众吓唬吓唬他，这样更为有利。夫人同意了。随后约定，除新治母亲外，五个海女立即绞干衣服送回家，然后绕到通往照吉家的一个拐角处同夫人会合。

灯塔长夫人站在宫田家晦暗的土间。

“有人吗？”

她用年轻人一样的嗓音高声喊道。没有回答。站在门外的五个海女，经太阳晒得黧黑的面孔洋溢着热情，个个像仙人球，伸长脖子，目光敏锐地瞅着土间深处。夫人又喊了一声，她的嗓音在空荡荡的宅子里回响。

不一会儿，楼梯上有了响动，身穿浴衣的照吉下来了。看样子，初江不在家。

“哦，是灯塔长夫人。”

照吉大模大样地站在门框旁边嘀咕了一句。他对人从来没有笑脸，总是倒竖着鬣毛般的白发会见来客。看到他这副态度，好多人都想逃走，夫人虽然有些胆怯，还是鼓起勇气开腔了。

“有件事情来和您商量商量。”

“是吗？请进来吧。”

照吉转身又上了楼，夫人跟在后头，其余五个人也都悄悄登上楼梯。

照吉把灯塔长夫人引入楼上的客厅，自己坐到了房柱前边。他看到进来的客人增加到六位，也没有流露出惊讶的神色。他无视客人，眼睛瞧着敞开的窗户外面，手里摆弄着绘有鸟羽药店广告的美人画团扇。

窗户下面就是歌岛港，堤防里只停泊着一艘合作社的渔船。伊势海渺远的对面夏云耸峙。

由于屋外的光线太强，室内反而显得很黑。壁龛里悬着先祖担任三重县知事时的亲笔题字。此外还有一座根雕，雕着一只报晓鸡，利用分杈的树枝做成尾巴和鸡冠，通身油亮，栩栩如生。

没有铺桌布的紫檀木桌子这边，坐着灯塔长夫人。门口的帘子前面，五个海女坐成四角形，也不知刚才的气势到哪儿去了，犹如举办便服展览会。

照吉依然将脸转向一边，闷声不响。

夏天午后酷暑时节的沉默持续着。屋子里十分寂静，只有几只上下飞旋的大银蝇在嗡嗡鸣叫。

灯塔长夫人好几次擦去了汗水。

她终于开口说话了。

“我要说的是，您家里初江姑娘和久保家的新治的事。”

照吉依然脸冲着窗外。过了一会儿，他才冒了一句：

“你是说初江和新治？”

“是的。”

照吉开始转过脸来，不见一丝笑容。

“你问那件事，已经定下来啦，新治是初江的女婿。”

女客们如河水决堤一般嚷嚷起来。照吉依旧无视客人们的感情，继续说道：

“尽管如此，他们还都太小，眼下先采取订婚的方式，等新治成人以后再举行正式婚礼。听说新治的母亲生活不太宽裕，我可以把他母亲和弟弟接来住，或者经过商量，按月给些钱周济一下。这件事还没有对任何人讲过。

“起初，我很生气，可一旦强使他们分开，初江就变得失魂落魄起来。我琢磨，这样下去怎么成？因此，想了个计策，叫安夫和新治都到我的船上来，比试一下看哪个人更有出息。我把这事儿托付给船长，船长又转告给十吉。看来十吉没有向新治泄露过一个字吧。唉，事情就是这样。船长很喜欢新治，说这样的好女婿到哪里找？新治在冲绳立了大功回来。这时我也改变了主意，决定选新治做女婿。整个过程就是如此……”

照吉加重语气说道。

“男子汉要有勇气，有了勇气就好办了。我们歌岛的男人都必须这样。门第和财产是第二位的。你说对吗，夫人？新治真是个勇敢的青年啊！”

# 第十六章

新治可以公开地跨进宫田家的大门了。一天晚上，他打鱼回来，一手提着一条大鲷鱼，穿着洁净的白色开领衬衫，套着长裤，站在门口呼唤初江的名字。

初江已经准备停当，正等着他呢。他们相约到八代神社向神灵报告订婚的消息，然后再去灯塔表示谢意。

黄昏时分的土间很明亮。初江出现了，她穿着那次从货郎那里买的白地大朵牵牛花浴衣，雪白的底子在暗处显得更加鲜明。

新治一只手扶着门框等着。初江一出来，他就立即低下头，用一只木屐踢蹬着说：

“蚊子真多啊。”

“可也是呀。”

他俩登上神社的石阶。既然不必一口气跑上去，那就心满意足地一级一级脚踏实地地登上去好了。走到一百级，再这么向上登似乎有些可

惜，青年想拉着初江的手，可是鲷鱼妨碍了他。

大自然亦垂赐他们以恩宠。升到顶端回望伊势海，夜空布满繁星，云彩呢，知多半岛的一角低云横斜，时时飞跃着无声的闪电。海潮的喧骚也不太剧烈。仿佛听到了大海那健康的、有规律的、安详的鼻息。

穿过松林，参拜质朴的神社。青年因自己的掌声响亮而深感自豪，于是他又拍了一次手。初江只顾垂首祈祷。在白地浴衣领口的映衬下，初江的颈项虽然不特别显眼，但在新治心里，比起任何雪白的颈项都惹他心动。

青年请求众神万般保佑，从心底里呼唤幸福。他俩久久地祈祷。他们一次也没有怀疑过众神，深信神灵会加倍保护自己。

神社管理所灯火通明。新治叫了一声，神官打开窗户，探出头来。由于新治说话不得要领，神官弄不清他们要干什么，讲了半天好不容易才明白过来。新治捧出鲷鱼请他供在神灵面前。神官接过肥硕的大鲷鱼，联想到将来也要亲自为他们张罗婚宴，打心里为他们祝福。

他俩从神社后头登上松林间的道路，眼下更加品味到夜间的清凉。天完全黑了，茅蜩鸣叫不止。通往灯塔的道路十分险峻，新治用空下来的一只手挽着初江。

“我呀，”新治说，“我想参加海员考试，将来当个大副。满二十岁就能获得资格。”

“太好啦。”

“拿到资格就举办婚礼。”

初江没有回答，羞涩地笑了。

拐过女儿坡，登到灯塔长官舍的路灯前边，看到玻璃窗上映着正在做饭的夫人的身影。青年像平时一样招呼了一声。

夫人打开门，看到伫立于夕暮中的青年和他的未婚妻。

“哎呀，你们结伴来啦。”

她两手使劲儿捧住新治递过来的大鲷鱼，高声喊道：

“孩子她爸，新治送来了大鲷鱼！”

懒得走动的灯塔长坐在屋里不肯到厅里来，他随口叫道：

“老是麻烦你，谢谢。这回祝贺你们啦。快请进，请进来吧！”

“哎，快进来呀。”夫人也跟着说，“明天千代子也回来。”

自己给了千代子多大的感动，带来多少困惑，青年一概蒙在鼓里，

所以对于夫人这句没头没脑的话丝毫不加介意。

硬被留下来吃罢晚饭，两个人临走之前又在灯塔长提议下，参观了灯塔。才来岛上的初江，从未看过灯塔内部。

灯塔长首先陪伴他们看了值班室。

出了官舍，穿过今天刚刚播下萝卜种子的小菜园旁边，登上一段水泥阶梯就到了。灯塔位于高台的山脊上，而值班室则面临悬崖。

灯塔的灯光照射着值班室面临悬崖的一侧，形成一座雾气萦绕的光柱，由左至右横斜着移动过去。灯塔长打开窗户先进去，点亮了灯。挂在窗户木柱上的三角规，收拾得很整齐的书桌，以及桌子上的船舶通过登记表，还有临窗的脚架上的望远镜等等，都被灯光照亮了。

灯塔长打开窗户，照着初江的身高，亲自调好望远镜。

“嗬，真漂亮啊！”

初江用浴衣的袖口揩拭着镜头，她又看了一下，高兴地大叫。

新治凭借视力敏锐的眼睛一一说明初江所指方向的灯光。初江眼睛始终对着镜头，用手指着东南洋面数十处点点灯火。

“那个呢？那个是拖网机帆船的灯光吗？都是爱知县的船吧？”

海面上灯火熠熠，天空里星光闪闪，似乎在一一照应。眼前是伊良湖岬角灯塔的灯光，后面散缀着伊良湖岬角城里的灯光，左方筱岛上的灯火隐约可见。

左端看到的是知多半岛野间岬角的灯塔，右侧是丰浜岛繁密的灯光。中央的红灯是丰浜港堤防上的灯光，再向右则是大山顶上的辉煌的航空灯塔。

初江又喊叫起来了。镜头的视野里闯进来一艘巨轮。

那是一种美好的、肉眼看不见的明晰而微妙的映像。青年和他的未婚妻，轮流观望着这艘船悠悠然打镜头的视野里穿过。

这条船好像是两三千吨位的客货轮。甲板深处摆着一些铺着白色桌布的圆桌和坐椅，清晰可辨。没有一个人影。

餐厅深处的屋子里，可以窥见白漆的墙壁和窗棂。右方忽然出现一个身穿白衣的侍者，打窗户前边走过。……

不久，亮着绿色前灯和后樯灯的大船逃离镜头视野，沿着伊良湖水道驶向太平洋。

灯塔长陪同二人参观灯塔。摆放着注油器、油灯和油罐的一楼散发着油气，发机轰隆轰隆地运转。登上狭窄的螺旋形的楼梯，顶端孤零零的小屋子里，悄悄装备着灯塔的光源。

两人透过窗户，看到灯光越过黑暗中波涛汹涌的伊良湖水道，由左向右，渺渺茫茫地横扫过去。

灯塔长有意撇下他俩，自己沿着螺旋楼梯下去了。

圆顶的小房子，周围是磨光的板壁，黄铜零件闪闪发光。五百瓦的光源灯周围，通过很厚的镜头扩大到六万五千瓦，保持连闪白光的速度，徐徐回旋。镜头的影子围绕四周圆形的板壁，发出嚓嚓嚓具有明治时代灯塔的特征的响声。青年和未婚妻的脸孔紧贴着窗户，镜头的影子从他们背部掠过。

他们两个脸庞靠着脸庞，彼此要想接触立即就能接触，就连火一般的恋情也是如此。……他俩面前有着不可预测的黑暗，灯塔的光芒很有规律地茫茫扫过，镜头的影子映在白色衬衫和白色浴衣的脊背上，歪歪斜斜地旋转着。

眼下，新治依然在思索。尽管那般辛苦，最终于道德之中，他们是自由的，众神的保佑始终没有离开他们的身边。就是说，这黑暗包裹的小小海岛，守护着他们的幸福，成全了他们的爱情。……

突然，初江冲着新治笑了，她从衣襟里掏出桃红的贝壳给他看。

“这个，还记得吗？”

“记得。”

青年露出美丽的牙齿笑了。接着，他从自己胸前的衬衫衣袋里，拿出初江的小照，给未婚妻看。

初江轻轻用手摸了一下自己的照片，又还给了他。

少女的眸子里浮现着矜持的神情。她愿自己的照片永远守护着新治。然而，这时青年耸了耸眉毛，他很清楚，闯过那次冒险完全是靠自己的力量。

（昭和二十九年）

# 译后记

《潮骚》成书于一九五四年四月，作者二十九岁。这部作品和前一年出版的《仲夏之死》皆以大海为舞台，但创作的理念和作品的风格完全不同，前者写出海的可恶与死亡的沉郁与恐怖，后者颂扬海的宏阔与丰饶，是一曲以大海为主题的生命的赞歌。

一九五七年，三岛横渡美洲大陆，站在墨西哥尤卡坦半岛玛雅文明的废墟上，感慨地畅言道：

“热带和死的情绪，是我终生不渝的主题……玛雅之神一直饥饿，不断寻求着食饵。因此，人死一事，就是自然被自然所吃掉，生命为生命所吞噬。即便自然已死，也会像小虫一样被蜘蛛吃掉。”（《旅行画本》）

三岛这一文学理念，早在四年前创作的《仲夏之死》中就充分体现出来了。“在那豪华纷乱的夏天，我们被死亡深深震撼。”小说开头引用的波德莱尔《人工的乐园》的句子，揭示了这一主题。

然而，海洋毕竟是一切生命的本源。比起一时的恶来，大海更富于长久的爱。《潮骚》一扫《仲夏之死》阴郁、沉闷的空气，运用明朗、欢快的笔调，创造了一个自然朴素、色彩鲜丽的田园牧歌般的世界。作者说过，他是以古希腊爱情故事《达夫尼斯与克洛埃》为蓝本，塑造歌德笔下《赫尔曼与德罗蒂娅》中那样一对理想的恋人。

小说里的歌岛是伊势湾口的一个小岛，原名神岛。这里风光旖旎，经济富庶，是个远离现代化都市影响的荒海渔村。就在这个小岛之上，演绎着老一代海女的儿子和年轻的海女姑娘朴素而真挚的爱情。这里没有现代都市居民的困惑和不安，有的只是明朗的阳光、喧骚的海浪、闪亮的灯塔、扑鼻的潮腥，以及往来的渔船、欢笑的男女……

《潮骚》展现了真诚、热烈而野朴的人性，是三岛文学苑囿中一枝瑰丽的奇葩。

译者<br>二〇一一年七月大暑<br>记于春日井市寓所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 方 微 信

ISBN 978-7-02-012098-7
9 787020 120987 >
定价：39.00 元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 金阁寺

キンカクジ

陈德文 译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 金阁寺

陈德文 译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7-6254**

KINKAKUJI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56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阁寺/（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2102-1

Ⅰ. ①金… Ⅱ. ①三…②陈… Ⅲ.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9034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52**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7.75**　插页**2**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13**年**5**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102-1**

定　价　**42.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 第一章

打小时候起，父亲就常常跟我讲金阁[1]的故事。

我出生在舞鹤东北突向日本海的一个荒寂的地岬。父亲的故乡不在那里，而是舞鹤东郊的志乐。在亲友们恳切期望下，父亲出家当和尚，到边远的地岬做了寺庙的住持，于当地成家立业，生下我这个儿子。

成生岬寺庙附近，没有合适的中学。不久，我就离开父母膝下，寄养在父亲故乡的叔父家里，在东舞鹤中学走读，每天徒步往还。

父亲的家乡是一块阳光明丽的土地。然而，一年中的十一月和十二月，即便万里无云的晌晴日子，一天也要下四五次阵雨。我的变幻无常的心情，也许就是这块土地养成的吧？

五月黄昏，我放学回来，站在叔父家楼上的书房里，眺望对面的小山。绿叶滴翠的山岗承受着夕阳，仿佛是耸立于原野中央的一道金屏风。看到这番景象，我不由联想起金阁来。

从照片和教科书里每每看到现实的金阁，可在我心中，父亲讲述的金阁的幻影更胜一筹。父亲决不说现实的金阁金碧辉煌之类的话。在他看来，地面上再没有比金阁更美的东西了。而且，从“金阁”这两个字的字形和发音上来说，我心中的金阁才是无可比拟的呢。

每次看到遥远的田野里阳光闪耀，我就认为是未曾见过的金阁的投影。福井县和京都府的分界吉坂岭，恰好耸立于正东方。太阳从那山岭上升起来。尽管是和现实的京都相反的方向，但我却从山谷的朝阳里，看到金阁高耸于早晨的天空。

就这样，金阁无处不在，而在现实里又无所寻觅，这一点和这块土地上的海很相似。舞鹤湾距离志乐村十里光景，海面被山遮挡了，看不见。但是，这块土地始终飘溢着无时不在的海洋的气息。风也带着潮腥味儿。海上一起风浪，成群的海鸥慌忙飞来，散落在附近的田野里。

我身板儿弱，赛跑和单杠都落于人后。又加上生来的口吃，愈发觉得低人一等。同学们知道我是庙里和尚的儿子，顽童们模仿结巴和尚念经嘲笑我。故事书里凡有口吃的打手出场的段子，他们就故意读给我听。

不消说，口吃是我同外界交往的一道障碍。说话时第一个音总是发不准。这第一个音正是我和外界之间门扉上的钥匙，然而这把钥匙就是开不开锁。正常的人可以自由地畅所欲言，向外界敞开自己心中的大门，使得通风良好，而我却办不到。我的这把钥匙彻底锈蚀了。

当结巴为着发准第一个音而焦灼不安的时候，它就像极力挣脱内心里浓稠黏胶的一只小鸟，等脱出身子，已经晚了。当然，在我拼命挣扎的时候，外界的现实有时也会停下脚步等着我，可是等待我的现实已经

不再是新鲜的现实了。我费尽力气好容易到达的外界，总是转瞬之间变了颜色，早已脱位了。……看来，只有这个才是适合于我的。惟有失去鲜度的现实、一半散发腐臭气的现实，横卧在我的面前。

不难想象，这样一位少年，一般抱有两种截然相反的权力意志。我喜欢历史上暴君的故事。我若是个结巴暴君，家臣就会看着我的脸色行事，成天哆哆嗦嗦过日子。我没有必要通过明确流畅的语言证明我的暴虐是正当的，我只用沉默使一切暴虐变得正当起来。我一方面幻想着将平素蔑视我的老师、同学通通处死；一方面又陶醉于作为内心世界的主宰、充满沉静谛观的大艺术家的梦想之中。我虽然外观上困窘，可是内心世界比谁都富有。一个抱有挥之不去的自卑感的少年，认为自己是被悄悄挑选出来的，这种想法不是很自然吗？我感到，这个世界的某个地方，似乎有一个连我自己也弄不清楚的命运在等待我。

……想起这样一段插曲：

东舞鹤中学是一座新式的明亮的校舍，有宽敞的操场，周围是绵延的群山。

五月的一天，一个在舞鹤海军机关学校读书的老校友，利用休假回母校来玩。他浑身晒得黝黑，压得很低的制帽下露出秀挺的鼻梁，从头到脚显示着青年英雄的气象。他给学弟们讲述了艰苦而有规律的生活。本来很悲惨，可在他嘴里却变成豪华奢侈的了。他一举手一投足都充满

自豪，年纪轻轻，就懂得自我谦让的重要。他的制服的前胸绘有蛇纹，挺起的胸膛犹如破浪前进的船头雕像。

他从运动场走下来，坐在二三级的石阶上，四五个低年级的同学围在身边，着迷似的听他说话。斜坡上的花圃，盛开着五月的鲜花，有郁金香、香豌豆、银莲花、虞美人草。头顶上，厚朴树挂满了硕大的白色花朵。

说话人和听众，个个都像木雕泥塑，纹丝不动。我呢，独自坐在操场的椅子上，离他们两米左右。这就是我的礼仪，我的面对那五月的鲜花、充满自豪感的制服，以及明朗的笑声的礼仪。

再说那位年轻的英雄，较之那些崇拜者更加注意着我。看来只有我没有慑于他的威严，我的态度损害了他的自尊。他向那伙人打听我的姓名，然后对初次见面的我打招呼：

“喂，沟口。”

我沉默无语，眼睛一直盯着他。他冲我笑了笑，笑容里似乎含着权势者的媚态。

“怎么不回我话？你是哑巴？”

“他是结、结、结巴。”

其中一个崇拜者代我回答。大家扭着身子笑作一团。嘲笑这玩意儿，是那么光辉耀眼，同年级少年们青春期特有的残酷的调笑，犹如闪光的丛林一样灿然夺目。

“什么？是结巴？你不想上海军机关学校吗？什么结巴，一天就能治好。”

不知为什么，我突然做出明确的回答，语言流畅，想也没想，一下子全出来了。

“不上，我要当和尚。”

大家鸦雀无声。年轻的英雄低着头，从附近拔了一根草茎，含在嘴里。

“哦，这么说，过几年我也说不定要麻烦你哩。”

这年，太平洋战争爆发了。

……这时候，我确实产生了一种自觉。向黑暗的世界摆开架势，五月的花朵、制服、坏心眼儿的同学们，都在我的控制范围之内。我揪住这个世界的底边，紧紧抓在手里。……但是，这种自觉作为一个少年的自豪，那就太沉重了。

自豪应该是更轻松的、明朗的，历历可见的，璀璨夺目的。我喜欢眼睛看得见的，不论谁都看得见。这才是我所需要的自豪的资本。例如，吊在他腰上的那柄短剑，正是属于这一类的东西。

中学生人人向往的短剑，实在是一件美丽的装饰。据说海军学校的学生，都偷偷使用这把短剑削铅笔。他们特意将这个庄严的象征用在日常琐事上，倒真够潇洒的。

他无意中把机关学校制服脱下来一扔，挂在了白漆栅栏上，还有裤子和白衬衫。……这些衣物紧挨花丛，散发着浸满汗水的青年的肤香。蜜蜂搞错了，停在洁白闪亮的“衬衫之花”上歇息翅膀。镶嵌金缎带的制帽，盖在一根木栅栏顶端，就像扣在他的头上，既端正，又牢靠。他受低年级同学的挑动，到后面的土台上表演摔跤。

丢下的衣服给人一种“光荣墓场”的印象。五月里的簇簇鲜花，更强化了这样的感觉。制帽帽檐漆黑的反光，还有那些扔在一边的皮带、短剑，一同脱离了他的肉体，反而更加放射着抒情的美丽。这些皆和回忆一样完美……就是说，看上去宛若这位青年英雄的遗物。

我确定周围没有人，摔跤场那里却传来了欢呼。我悄悄从口袋里掏出生锈的铅笔刀，轻轻走过去，在那把美丽的短剑黑色剑鞘的背面，刻了两三道挺难看的刀痕。……

看到我上面的叙述，也许有人立即断定我是个富于诗人气质的少年。然而，时至今日，莫说写诗，连日记也没有记过。我能力比人差，又不打算利用其他的才能充填自己，更缺乏一股超越俗众的冲动。换句话说，我想当艺术家，又过于傲慢，做一名暴君或大艺术家吧，但仅仅停留于幻想，丝毫不愿意着手干一点儿实际的事情。

我惟一的自豪，就是不被人理解，所以未曾有过一次让人理解我的冲动的表现。我认为，自己命中注定不为他人所注意。孤独越来越肥硕，简直就像是一头猪。

突然，我想起我们村发生的一起悲剧案件。这件事本来同我毫无关涉，尽管如此，我还是觉得自己实际上参与了，而且一直不会忘记。

我通过这个案件，一下子可以面对所有的事物了。对于人生、肉体、背叛、憎与爱，所有这一切事物中潜隐着的崇高因素，我一概乐于凭着我的记忆加以否定和贱视。

和叔父相隔两户人家的一户人家，有个美丽的姑娘，名叫有为子，长着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也许因为家境优裕，态度显得飞扬跋扈。她虽然得到家人的宠爱，但颇为孤寂，有时不知她在想些什么。那些爱争风吃醋的女人，都说有为子似乎是处女，单从长相上看，有为子生就是个石女相。

有为子刚从女校毕业，就志愿当了一名舞鹤海军医院的护士，从家里到医院骑自行车上班。可是，她每天拂晓天蒙蒙亮就离开家，比我们

上学的时间早两个多小时。

一天晚上，我思恋有为子的身子，沉溺于悒郁的幻想之中，不能成眠。我摸黑离开床铺，穿上运动鞋，出了大门，进入夏夜黎明前的黑暗之中。

我迷上有为子的肉体，并非打这个晚上才开始。起初偶尔一阵子想起，接着就渐渐固定下来，仿佛结成一个相思疙瘩。有为子的身子沉浸于洁白而富有弹性的暗影之中，变成了散发着香气的肉块。我想象着自己的手指触摸她温热的肌肤和感受的弹力，以及花粉般的芳香。

我沿着拂晓前黑暗的道路一直奔跑下去，石子也不再绊我的脚，黑暗在前头自动为我开道。

于是，道路变得开阔了，到达志乐村安冈屯边，那里有一棵大榉树，树干溢满早晨的露水。我躲在树根旁边，等着有为子骑自行车打村头过来。

我等着，什么也不想干，只因跑得上气不接下气，想在树荫里歇息一下。我不知自己究竟要干些什么。本来，我的生活和外界几乎无缘，所以一旦闯入外界，就想象着一切都会变得轻而易举、迎刃而解了。

豹脚蚊叮着我的腿，远近响起了鸡鸣。我向路上瞭望，远方出现了一团灰白，以为是拂晓的天色，却原来是有为子。

有为子看来是骑自行车，亮着前灯。自行车悄无声息地滑过来了。我从树荫里跑到了自行车前头，她赶快来了个急刹车。

此时，我感到自己化作了一块顽石，意志和欲望，一切都变成了石头。同我的内心毫无关系，外界确乎再次存在于我的周围。我离开叔父的家，穿着白色的运动鞋，沿着黎明时分昏暗的道路跑到这棵榉树荫下，只不过是按照自己的臆想来到这里罢了。村里的房屋在拂晓的黑暗里微微浮现出轮廓来。这隐约的屋顶、蓊郁的树木以及布满绿叶的黝黑的山峦，甚至连眼前的有为子，都出人意表地完全失去了意义。没等我参与，现实就横在眼前，而且带着从未见过的重负。这毫无意义的浩大的黑暗的现实，不由分说，迎头向我压迫过来。

我一如寻常，心想这时只有言语才能使我得救。这是我的一个特有的误解。在需要行动的时候，我总是指望着言语。话虽如此，但言语很难从我的嘴里说出来。一想到这里，就会忘记行动。对于我来说，行动这个光怪陆离的东西，总是伴随着光怪陆离的言语的。

我一无所见，但转念又想，有为子一开始有些打憷，一看到是我，就一直盯着我的嘴巴。抑或她于黎明前的微暗之中，发现我这个不洁的黑暗的小洞，正毫无意义地蠢动，就像野外小动物污秽而龌龊的巢穴。就是说，她只看见了我的嘴。而且，当她确定从这里不会涌出任何同外界相连接的力量时，她放心了。

“干什么？简直不像样子。你这个结巴！”

有为子说着。她的声音犹如晨风一般端正与清爽。她按了按车铃，又用力一蹬脚踏子，像躲避石头一样绕开我。有为子向着远方的天地奔驰而去，四周没有一个人影。我心里明白，有为子一次次揿动车铃，是在故意嘲弄我。

——当天晚上，有为子告了我的状，她母亲到我叔父家来了一趟。我挨了平素极为温和的叔父一顿臭骂。我诅咒有为子快死。几个月后，我的诅咒实现了。打那之后，我确信诅咒是很灵验的。

不论睡着了还是醒着，我都巴不得有为子快点儿死掉，希望我的丑事的见证人早些消失。只要没有证人，耻辱就会从地面上根绝。他人都是证人。但只要他人都不存在，耻辱就不会产生。我于拂晓的黑暗中，看到有为子的水一般清亮的面孔，正死死盯着我的嘴巴。我发现她的眼睛的背后有一个他人的世界——这个世界决不把我们当作一个人，而是主动做我们的同谋和证人——他人必须一概灭亡。为了我能真正地面向太阳，世界必须灭亡。……

有为子那次告状两个月之后，辞掉海军医院的工作，回到家中赋闲。村里人议论纷纷。到了秋天，发生了这件案子。

……我们做梦也没有料到，一个开小差的海军士兵逃到村子里来。白天只看见宪兵到村公所来了。但是，因为宪兵常来常往，也没有特别在意。

事情发生在十月末的一个晴天。我像平时一样去上学，晚上做完作业，该是睡觉的时候。我刚想熄灯，向村中的道路上一看，许多人像一群狗一样闹哄哄奔跑着。我下了楼，一个同学站在门口，圆睁双眼，冲着惊醒的叔父、婶母和我大声喊道：

“刚才，在那边，有为子给宪兵抓走了。我们一起去看看吧！”

我趿拉着木屐跑去。月夜清明，收割后的稻田里随处能看到稻架清晰的影子。

小树林的树荫里聚集着黑压压的一群人，不停地蠕动着。有为子穿着黑制服，坐在地面上，面色煞白。身边站着四五个宪兵和她的父母。一个宪兵拿出饭盒般的东西，对她吼叫着。她父亲向宪兵百般示好，反复求情，不住责骂女儿。母亲在一旁痛哭流涕。

我们站在田畦上，隔着一块稻田眺望。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彼此肩膀挨着肩膀，默默无语。月亮也仿佛被压挤得缩小了，挂在我们头顶上。

同学对着我的耳朵叙说着。

有为子是在带着饭盒走出家门、打算到邻村去的当儿，被埋伏的宪兵抓到的。那饭盒显然是送给逃兵的。逃兵和有为子在海军医院亲近，后来，怀孕的有为子被医院赶出来了。宪兵问她那个逃兵躲在哪里，有为子坐着一动不动，顽固地一声不吭。……

我呢，眼睛一眨不眨凝视着有为子的脸，她像一个被抓到的女疯子，月光之下，面孔毫无表情。

我以前从未见过死不认罪的面孔，我想到了自己遭到世界拒绝的面孔。然而，有为子的面孔却是拒绝世界的。月光一个劲儿流泻在她的额头、眼睛、鼻梁和面颊上，那副纹丝不动的容颜只是被月光洗涤着。她只要眼睛倏忽一亮，稍稍扭动一下嘴角，她所拒绝的世界似乎就会顺势从那里涌流进去。

我屏住呼吸看得入神。历史从此被切断，这是一张向未来向过去都不置一词的面孔。我们有时在刚刚砍伐的树桩上，可以看到这种不可思议的面孔。尽管新鲜而带着水灵灵的颜色，但成长已经由此绝迹，沐浴着不该沐浴的风和阳光，突然暴露于本不属于自己的世界。断面上美丽的木纹描画出的这张奇异的容颜，只是为了拒绝，才来到这个世界之上。……

我望着有为子这张容颜如此姣好的一瞬间，不能不感到，无论是她一生，或者正在看着她的我的一生，都不会有第二次了。但是，持续不会任意长久，这张美丽的容颜突然出现了变化。

有为子站起来。这时，我似乎看见她笑了，看见她那月光下洁白闪亮的门齿。我不能更多记述这样的变化。因为站起来的有为子的面孔，已经离开明丽的月光，躲进树荫之中了。

我没有看到有为子决心背叛时的这种变化，很感遗憾。要是细细观

察一番，抑或我也会萌生一种宽恕他人之心，包括宽恕一切丑恶。

有为子手指着相邻村庄的鹿原山下。

“金刚院！”

宪兵叫了一声。

此后，我也产生了孩子过节时喜欢热闹的心情。宪兵分别从四面八方包围了金刚院。村民被要求给予协助。我出于幸灾乐祸，伙同其他五六个少年，一起加入以有为子为领头的先遣队。有为子身后跟着宪兵走在月光闪耀的道路上，脚步充满自信，我看了甚感惊讶。

金刚院远近闻名。位于从安冈步行走一刻钟的山背后。那座名刹有高丘亲王亲手种植的香榧树，以及传说是左甚五郎建筑的优雅的三重塔。夏天，我经常到后山的瀑布里洗浴，玩耍。

河岸上有本堂的围墙。坍塌的泥土上生长着茂盛的茅草，夜间也能看到雪白闪光的穗子。本堂的大门旁边，山茶花开得正旺。一行人默默走在河岸之上。

金刚院的大殿位于更高的地方。渡过一座独木桥，右首是三重塔，左首是红叶林，后面耸立着一百五十级遍布苔藓的石阶。因为是石灰

石，很容易滑脚。

走到独木桥前边，宪兵回头摆摆手，示意大家停下。古代这里据说是运庆、湛庆建造的仁王门，从这里再向里走，有九十九谷山峦，属于金刚院寺庙领地范围。

……我们屏住呼吸。

宪兵催促有为子，她一个人走过独木桥。不久，我们也跟着过了桥。石阶下方裹在树影里，但是中段以上都显露于月光之中。我们躲避在石阶下方各处的阴影里，正在着色的红叶，在月光里泛着暗紫色。

石阶上方坐落着金刚院的本堂，从那里向左，斜斜地架着一道回廊，通往神乐殿似的空中佛堂。这间佛堂悬空，模仿清水寺的舞台，由山崖下组合而成的无数根柱子、横梁所支撑。回廊、佛堂，以及组合的木柱，长年风雨剥蚀，青白一色，宛如白骨。每逢红叶盛时，红叶的颜色和白骨般的建筑，显示出完美的调和。夜晚，各处一组组洁白的梁柱，沐浴着斑驳的月光，看上去既怪异又绚丽。

逃兵似乎躲藏在舞台上的佛堂里。宪兵想把有为子作为诱饵，抓捕他。

我们这些证人，藏在阴影里，屏住呼吸。浑身包裹在十月下旬冰冷的夜气里，可是我的面颊却如火烧一般。

有为子独自一人登上一百零五级石灰石台阶。她像狂人一般自豪。……黑色制服和黑色秀发之间，惟有美丽的面庞是白皙的。

月、星、夜云，以矛杉的棱线连接天空的山峦，斑斓的月影，白光浮动的建筑。万物之中，有为子叛逆的澄明的倩影使我迷醉。她有资格独自挺胸登上这段白色的石阶。这个叛逆和星、月、矛衫化为一体。就是说，她和我们这些证人同住于这个世界，收容着这样的自然。她作为我们的代表，从那里攀升而上。

我喘着气，不能不作如是想：

“由于叛逆，她终于接受了我。她现在就是我的人了。”

事件，终将会从我们记忆的某一点上失坠。登上一百零五级布满苔藓的石阶的有为子依然留在眼前。她似乎永远都在攀登这段石阶。

但是，从此以后，未来的她将变成另外的人。也许登上石阶的有为子又一次背叛了我，背叛了我们。接着，今后的她既不会完全拒绝世界，也不会完全接受世界。她只是屈身于单纯的爱欲的秩序，甘心情愿做一个男人的女人。

因此，回想起来，我只能将这件事作为一幅古老石版画里的风景看待。……有为子走过回廊，对着佛堂黑暗的里间呼喊。男人的身影出现

了。有为子给她说了些什么。男人转向石阶的中段，扣响了手枪的扳机。宪兵也用手枪应战，站在石阶中段的树丛里还击。那男子再次举起手枪，对着向回廊奔逃的有为子背后连发数枪，有为子应声倒地。那男子又把枪口对准自己的太阳穴打了一枪。……

——宪兵和群众争先恐后奔上石阶，一起跑到两具尸首旁边。我不加理睬，依然静静躲在红叶荫里。白色的梁柱纵横交错，耸峙于我的头顶之上。脚踏回廊木板地面的足音，从头上微微飘落下来。两三道手电光重叠交织，越过栏杆，直接照耀着红叶树的梢顶。

在我看来，这一切都只能是遥远的事了。感觉迟钝的人们，若不流血也就不会变得狼狈。然而，一旦流血，就已经是悲剧终结之后了。不觉之间，我早已昏昏欲睡了。等到醒来，我被大家遗忘在这里，周围小鸟鸣啭不已，朝阳径直射进红叶底部枝条的深处。白骨似的建筑，从地板底下承受着阳光，仿佛又获得了生机，沉静，自豪，将那座空中佛堂捧上红叶闪烁的山间溪谷。

我站起来，震颤着，周身揉搓了一遍。只有寒冷留在了体内，剩下的惟有这山间的寒冷了。

* * * *

次年春假，父亲于国民服上披了一袭袈裟来到叔父家，说要把我带到京都去过上两三天。父亲的肺病非常严重，看到他如此衰弱，不由大吃一惊。不光是我，就连叔父和婶母夫妇，也劝他不要再去京都了。父

亲就是不听。后来想想，父亲是打算趁自己还活着，将我托付给金阁寺的住持。

不用说，拜访金阁寺是我长年来的梦想，不过，尽管父亲强打精神，但不论在谁眼里，他都属于一个重病号，同父亲一起出门旅行提不起劲来。当未得一见的金阁眼看就要接近的时候，我的心里又犯了踌躇。无论如何，金阁都应该是美丽的，因而，较之金阁本身的美来，我把这一切全都寄予我内心对于金阁的美好想象之上了。

单就一个少年的头脑所能理解的来说，我也是通晓金阁的。一般的美术书上如此记载着金阁的历史：

足利义满承继西园寺家之北山，于此营建一座大规模别墅。主要有：舍利殿、护摩堂、忏法堂、法水院等佛教建筑，以及宸殿、公卿间、客殿、天镜阁、拱北楼、泉殿、看雪亭等住宅建筑。舍利殿的建设倾力最著，这就是后来的金阁。至于何时始称金阁，则很难一语廓清。不过，应仁之乱以后、文明年间已经普遍运用这个说法了。

金阁面临广阔的苑池（镜湖池），是三层楼阁式建筑，大约落成于一三九八年（应永五年）。一二层是寝殿[2]风格，使用悬棂窗；第三层是纯然的方三间禅堂或佛堂式样，中央为板窗，左右饰以花头窗。屋顶葺桧树皮，以宝塔形屋顶高擎一只金铜凤凰。临池突出一座人字形钓殿（漱清），打破整体的单调。屋脊坡度和缓，檐下悬棰疏朗，木雕精细，轻快而优美。住宅建筑配以佛堂式，两相调和。这是一座庭园建筑的杰作，表现了吸收公家文化的义满的志趣，很好地传达了当时的时代气氛。

义满死后，遵其遗言，北山殿作禅刹，号鹿苑寺。其建筑或转移他处，或荒废至今，惟金阁得以幸存。……

犹如皓月当空，金阁作为黑暗时代的象征而被建造。因此，我梦想的金阁周围必以浓重的黑暗为背景。金阁静静坐落在黑暗中，优美、细密的梁柱构造，从内里微微闪耀着光辉。不管人们对这幢建筑作何评论，美丽的金阁总是无言地显示着纤细的构造，忍耐着周围的黑暗。

我又想起那只立于屋顶，经受长年风吹雨打的金铜凤凰。这神秘的金鸟，既不报时，也不奋飞，一定忘记自己是一只鸟吧？然而，以为它不飞是错误的。别的鸟都在空中飞翔，这只金凤凰也应该是展开光明的羽翼，永远飞翔于时间的海洋里。时间的波浪不住地扑打着这双羽翼，接着向后方流逝。只因为正在奋飞，凤凰只要显示出不动的姿态，怒目而视，高展羽翼，翻动羽尾，用金色的双腿稳稳站立，这就够了。

这样一想，我觉得金阁本身就是一艘渡过时间的大海驶来的美丽的航船。美术书上所谓"壁少而通风的建筑"，就是想象为船的结构，以复杂的三层屋形船面临水池，也就是引发人们的想象，把池水当作海洋的象征。金阁度过了众多的夜晚，这样的航海无穷无尽。而且，白昼里，这只奇异的航船停泊下来，供俗众任意游览；夜间，借助周围的黑暗，鼓起屋形的船帆，继续启碇航行。

我的人生碰到的第一个难题就是美这个东西，这样说一点儿也不过分。父亲是乡间一位朴素的僧侣，缺乏词汇，只是教给我"这个世界没

有比金阁更美的了”。在我未知的时代已经存在着美，这一思想不能不使我感到焦躁与不满。如果那里确实存在美，那么我就是疏离于美之外而存在的了。

然而，金阁对于我决非一种观念，而是一个实体。尽管群山阻隔着它的远景，但只要想看，走到那里就能看见。美，是一种伸手可及、举目可望的东西。我知道并确信，即使在各种纷乱的变化过程中，不变的金阁依旧端然而在。

有时候，金阁似乎是攥在我手心里的小巧玲珑的工艺品；有时候，又像高耸云天的巨大怪物般的伽蓝。所谓美，本来就是不大不小、适乎其中的。可是，少年的我却没有这样的想法。因此，夏天里我即使发现一朵小小的野花，看到那浥满朝露、放出迷离光彩的样子，就认为如金阁一般美丽。还有，当我看到山对面浓云攒聚，雷声滚滚，晦暗的边缘金色闪亮的当儿，这种壮大的景象也使我联想到金阁。到头来，哪怕望一眼美人儿的姣好容颜，心中也会立时泛起“美如金阁”这样的形容词来。

这趟旅行是忧伤的。舞鹤线自西舞鹤发车，中间停靠真仓、上杉等小站，经绫部开往京都。客车很脏，沿保津峡等多隧道之处，煤烟无情地扑向车厢内，父亲每每被煤烟呛得咳喘不止。

乘客中多数人都和海军多少有些关系。三等车厢，挤满了下士官、

水兵、员工，以及去海兵团探亲回来的家属等。

我望着窗外春季浑浊而阴沉的天空，看了看父亲国民服外敞开胸口的袈裟，也看了看满面红光的下士官们几乎涨开金扣子的胸膛。我仿佛感到自己也是他们中间的一员。不久到了成年，我也会被选拔入伍。但是，我即便成为一名士兵，能否像眼前这些下士官一样忠实而负责地生活下去呢？总之，我脚跨两个世界。我虽然年纪轻轻，丑陋而顽固的凸露的前额下边，就有了一个父亲执掌的死的世界和一个青年人的生的世界。我感到，战争作为媒介，将这两种世界结合在一起了。我也许将成为二者的结合点吧。事情很明白，我若战死了，眼前的歧路不论选哪一条，结局都一样。

我的少年时代在黎明前的微光里浑浊起来。幽暗的世界太可怕了，而白昼般历历可见的生不属于我。

我一边望着父亲的咳喘，一边望着窗外的保津川。河水呈现着化学试验使用的硫酸铜一般浓丽的深绿色。每当钻出一座隧道，保津峡离线路忽而很远，又忽而意外地挨近眼底，于平滑岩石的包裹中，轰隆轰隆旋转着它的深绿色的辘轳。

父亲在车上摊开白米团子饭盒，他有点儿不好意思。

“这可不是黑市米，是施主的心意。你只管高高兴兴地吃吧。”

父亲故意让周围的人都听见似的说罢就吃饭了。他撮起一个不大的

饭团，好容易吃了下去。

我未曾想到，这趟煤烟黝黑的古老的列车是驶往京都的，我只觉得它是向着死亡的驿站前进。这样一想，每当钻入隧道车内弥漫的黑烟，就散发着火葬场的气味。

……我果然站到鹿苑寺山门的前边了。这时，我心里怦怦直跳。从此，我可以看到世界上最美的东西了。

太阳西斜，群山烟霭缭绕。几个游客和我们父子一前一后进了山门。大门左侧是围绕钟鼓楼的梅林，枝头挂着残花。

父亲站在长着一棵大栎树的本堂玄关前，请求引见。住持传话说正在待客，希望再等二三十分钟。

“趁着这当儿，先看看金阁吧。”父亲说。

父亲大概特意想叫儿子看看，凭着他的面子可以免费进去参观。可是，卖门票和卖符牌以及在门前收票的人全换了，同十多年前父亲常来的时候不一样了。

“下回再来还会换人的啊。”

父亲灰着老脸说。可是，我却感到，父亲对所谓“下回再来”已经缺乏信心了。

但是，我故意装出孩子气模样（我惟有这时候或故意演戏的场合，才像个少年），高高兴兴走在前头，几乎是一路小跑。于是，让我魂牵梦绕的金阁，就这样轻而易举地将全貌展现在我的眼前。

我站在镜湖池这边，金阁隔着水池在夕阳里显露着它的正面。漱清在左前方半隐半现。漂浮着斑驳的藻类和水草叶子的水面，映着金阁精致的投影。这个投影显得更加完美。夕阳将池水的反射映照于各层庇檐的里侧，晃漾不定。比起四周的光亮，庇檐里侧的反射更加鲜明耀眼，宛如将远近法加以夸张的绘画，金阁巍然屹立，给人略显后仰的感觉。

“怎么样？挺漂亮吧？一层叫法水院，二层叫潮音洞，三层是究竟顶。”

病中的父亲将骨瘦如柴的手搭在我的肩膀上。

我变换着各种角度，有时歪着头眺望，引不起任何感动。这只不过是一座陈旧而灰暗的小小三层建筑，屋顶的凤凰看上去只能像乌鸦一般。谈不上什么美，只能给人一种极不调和的动摇之感。我想，所谓美，就是指这种不美的东西吗？

假若我是一个谦虚好学的少年，在未曾感到失望之前，一定为自己太没有鉴赏的眼光而悲叹。然而，我心中原有的美好的预感一旦遭到破

坏，那种痛苦就一下子剥夺了我其他的一切反省。

我怀疑金阁掩饰了它的美丽，抑或将美丽幻化为别的东西了。美为了保护自己，时常会蒙混人的眼目。我应该更加亲近金阁，排除自己眼里觉得丑陋的障碍，逐一检点细部，亲眼观察美的核心。既然我坚信美是可视的东西，这样的态度是理所当然的。

父亲领我恭恭敬敬登上法水院的廊缘。我首先看了玻璃橱里精巧的金阁的模型。这个模型使我非常满意。它更接近我梦中的金阁。而且，大金阁里头收纳一个一模一样的小金阁，如同大宇宙里存在一个小宇宙，引起人们无限的对照联想。我也开始做梦了，我想象着一个比这只模型更小、更完备的金阁；同时也想象着一个比真的金阁无限广大、几乎可以包容世界的金阁。

但是，我的脚不能一直站在模型前边不动。接着，父亲又带我到闻名的国宝——义满像前面。这尊木雕像称为鹿苑院殿道义像，是义满剃度以后的名字。

不过，我也只看到这是一尊煤烟熏黑的奇妙的偶像，感觉不出丝毫的美。再到二楼的潮音洞去，看了据说出自狩野正信[3]手笔的天使奏乐的天棚画。接着又看了三层究竟顶各处残留的可怜的金箔的痕迹。这些，我同样没有觉得美在哪里。

我倚着纤细的栏杆，呆呆俯视着池子表面。池水映着夕阳，犹如生锈的古铜镜的镜面，垂直地反射出金阁的倒影。水草和藻类深远的下

方，映着夕暮的天空。这天空和我们头顶的天空迥然不同。水里的太空澄明、充满着寂光，自下方和内里将地上的世界囫囵吞没，金阁沉下去了，在那里被洗涤尽净，宛若一块黝黑、光洁而带有锈迹的巨大的金碇。……

住持田山道诠和尚和父亲是禅堂的朋友。道诠和尚和父亲一起度过三年的禅堂生活，是朝夕与共的伙伴。两个人同样进了义满将军亲自建立的相国寺专门道场，经过“低头悔过[4]”和“三日坐禅[5]”才得以入众[6]的。道诠和尚和父亲不仅是共患难的朋友，他们在开枕时刻之后，还时常一起翻越围墙，出外嫖妓，寻欢作乐。这是很久以后，道诠法师心情高兴时跟我说的。

我们父子拜谒完金阁，再次折回本堂的玄关，马上又被领着走过长长的回廊，来到大书院住持的房间，从这里望去，长着闻名的陆舟松的庭园尽收眼底。

我穿着学生制服，收缩着膝盖，拘谨地坐在那里。父亲一进来，立即放松多了。父亲和这里的住持尽管经历相同，但面相各异。父亲久病体弱，福薄命苦，肌肤惨白；而道诠和尚看起来却似一团桃红蛋糕。毕竟寺殿华美，和尚的桌子上也堆满了各处寄来的包裹、杂志、书籍、书信等物，有的尚未打开来。和尚用胖乎乎的手指拿起剪刀，灵巧地解开一只小包。

“东京寄来的点心。眼下，这种点心成了稀罕物。店头上看不到，听说只供应军队和官府。”

我们要了薄茶，吃了从未尝过的西洋干果子般的东西。越是紧张，碎末就越是不断向我闪光的黑哔叽制服的膝盖上撒落。

军官和官僚只重视神社，轻视佛寺，甚至压迫佛寺。父亲和住持对此甚感气愤，他们讨论今后应该如何经营寺庙。

住持微胖，当然也有皱纹，可是每一条皱纹深处都洗得很洁净。圆脸，鼻梁很长，呈积聚的树脂形状。脸盘如此，剃光的头形显得很威风，看来精力都集中在那里。惟有这脑袋是极富动物形象的。

父亲和住持的话题转移到僧堂时代的回忆上。我眺望着院子里的陆舟松。这棵巨松枝柯低俯、蟠曲，呈船形，惟有船舳的枝条高高上举。临近闭园，好像进来一批团体游客，隔着围墙从金阁方面传来阵阵嘈杂声。那脚步声、说话声都被春日黄昏的天空吸收了，听不到尖利的嗓音，似乎带着几分圆润。那足音虽然像潮水一般远去了，但依然感到那是从地面上杂沓而过的芸芸众生的脚步。我抬眼凝望着夕暮残照之中金阁顶端的那只金凤凰。

“我想把这孩子……”

听到父亲的声音，我回头望着他。在这间幽暗的屋子里，我的将来就被父亲托付给道诠法师了。

“我也活不多久了，到时就请关照一下这孩子吧。”

道诠法师到底是法师，也没有虚应故事地安慰一番。

“好吧，交给我了。”

令我惊讶的是，其后他们俩兴高采烈大谈各种名僧之死的传说。一位名僧说了句“啊，真不想死”就死了；也有的名僧像歌德一样，死前说道：“再给我些光明。”还有的名僧临死前在计算自己的香火钱。

住持请我们吃了一顿药石[7]饭，当晚就决定睡在寺里。晚饭后我又催促父亲再去看看金阁。因为月亮升上来了。

父亲和住持久未相见，谈起话来十分兴奋。他虽然很累了，可一听说金阁就喘着粗气，扶着我的肩膀，紧跟着来了。

月亮从不动山侧面升上天空。金阁的内部承受着月光，静静地叠印出一团斑驳而复杂的暗影。清澄的月光只在究竟顶的花头窗窗棂上滑动。究竟顶是通气口，仿佛那里潜隐着迷蒙的月色。

夜鸟从苇原岛背后鸣叫着飞上天空。我感到了父亲清瘦的手压在我膀子上的分量。我瞥了一眼自己的肩膀，月光之下，我看到父亲的手化作一根白骨。

* * * *

回到安冈以后的那些日子，曾使我大失所望的金阁，又在我的心目中复活了。金阁仍然是美的，不知何时，它已经比我看到它时更加美丽了。我无法说出它究竟美在何处，但梦想中孕育成的东西，一旦经过现实的修正，返回来更加刺激着梦想。

我不再从实际的风景和事物中追逐金阁的幻影了。金阁逐渐变得深沉、坚固和实在了。那一根根梁柱、花头窗、屋脊和顶端的凤凰清晰地浮现在眼前，伸手可及。纤细的局部，复杂的全貌，相互映照，使人联想到音乐的一小节，不论截取哪一部分，都能带出整体，鸣奏着金阁的全部乐章。

“父亲说过，地上最美的东西是金阁，这话很对。”

我给父亲的信，第一次这样写道。父亲把我领回叔父家，又回地岬上那座寂寞的寺院去了。

不久，母亲打来电报，说父亲大量咯血，去世了。

[1]金阁寺，京都市北区鹿苑寺的别称。应永四年（1397）秉足利义满之遗命，将衣笠山麓所建别墅辟为佛寺，开山为梦窗国师，属临济宗相国寺派。十三社殿中仅存柱、壁、勾栏饰以金箔的三层金阁。一九五〇年遭火焚，一九五五年修复。

[2]中古时代贵族住宅形式。中央面南建筑寝殿（主人住居，兼招待宾客），左右及背后设厢房（内眷居处）。寝殿与厢房以回廊连接。寝殿南隔中庭掘池，筑湖心岛。临池建钓殿、泉殿。建筑物内全部铺设木质地板。

[3]狩野正信（Kanomasanobu，1434—1530），室町后期画家，狩野画派始祖。称大炊助（oinosuke）。初学周文。以俗人水墨画家升任御用画师。仕足利义正和义尚。开狩野画风之基。

[4]原文作“庭诘”。禅宗规定，游方僧进入专门道场修行，先于玄关旁终日坐在自己行李上低头自省。

[5]原文作“旦过诘”。游方僧经过“庭诘”，再于小屋中坐禅三天。

[6]经过以上两种修行的行脚僧，方可成为一山大众（云水）之一员。

[7]药石，又称怀石，指晚饭或夜间吃的粥。古代禅家没有正式的晚餐，夜晚为防饥寒，怀温石暖腹。又，早饭谓之“粥座”，午饭谓之“斋座”。

# 第二章

父亲死了，我真正的少年时代也结束了。我的少年时代缺少对别人的关心，这一点我自己也觉得很奇怪。而且，当我发现我对父亲的死毫不感到难过时，这就不是什么惊奇，而只是一种无力的感叹了。

我赶回家时父亲已经躺在棺材里了。我先步行到内浦，然后坐船沿海岸回到成生，花了整整一天时间。入梅前的季节，每天太阳当头照着，气候炎热。我见了父亲一面，灵柩便匆匆运到岬口荒凉的火葬场，在海岸边焚烧了。

一个乡村寺庙住持的死，显得有些异样。这是一种过分贴切的异样。可以说，他既是这个地方的精神支柱，又是每个施主生活中的维护者，也是他们死后的托付人。这样的他死在庙里了。他忠于职守，令人钦佩，如同一个到处教人以死法的人，在实际表演中失手献身，给人一种过失上的感动。

实际上，父亲的灵柩安放在一个经过精心准备、万分周全的地方，可以说适得其所。母亲、小和尚和施主们都在灵前啼哭。小和尚结结巴巴地念经，看来是出于棺材里父亲的指示。

父亲的脸埋藏在初夏的花丛中。水灵灵的花朵鲜嫩得有些怕人。朵朵鲜花仿佛一起窥视着井底。因为，死者的脸比活着的时候无限干瘪了，向着我们的只剩面部的轮廓线，凹陷的部分再也鼓胀不起来了。所

谓物质，已经远离我们而去，其存在的方式是我们无论如何都无法抵达的地方。死者的面容最能如实地表明这一点。由于精神因死亡而转化为物质，我们方能接触到这样的局面。五月的鲜花、太阳、书桌、校舍、铅笔……这些物质为何离我们十分遥远，显得如此生疏呢？如今，我渐渐懂得了其中的道理。

母亲和施主们眼望着我和父亲的最后诀别。可是，这个词儿所暗示的生者世界的推论，凭我顽固的心理是无法接受的。不是什么诀别，而只是我看着父亲的遗容。

遗体只能被望着，我也只是看看罢了。就像平时没有任何意识一样，看就是看，既是生者的权利证明，也是一种残酷的表示，对我来说，就是一次鲜明的体验。我是一个既不大声唱歌、也不高声喊叫着随处乱跑的少年，我就是如此学会确认自己的人生的。

我本是个胆小畏葸的少年，可是此刻，我的脸色明朗而没有一滴泪痕，施主们一起望着我也丝毫不觉羞愧。寺院位于邻海的山崖顶端。吊客们的背后，团团夏云，高高耸立于日本海海面之上。

起龛[1]的诵经开始了，我也加入其中。本堂光线黯淡，插在柱子上的白幡，神座横梁上的华幔、香炉、花瓶之类，在灯光的辉映下，光芒闪耀。海风阵阵吹来，掀动我的僧袍的衣袖。我在诵经的时候，眼角不断承受着渗入强烈阳光的夏云的姿影。

那不住向我半边脸上倾注的严酷的外光，那辉煌的侮蔑……

送葬的队列走过一两条街，就到了火葬场。这时，我们突然遇上下雨。正巧走到一位好心的施主门前，停灵时可以躲躲雨。看样子，雨一时止不下来，队伍必须一直前进。因此，大家都准备了雨具，灵柩盖上油纸运到火葬场。

这里是村东南凸向海面的地岬根部，一个乱石纵横的小小海滨。从这里腾起的黑烟飘不到村里，所以自古就将这块地方辟为火葬场。

这一带海滨的风浪特别大，翻滚的波涛涌上来又粉碎了。这当儿，雨点不间断地砸向动荡的水面。无光的雨滴只是冷静地刺穿不寻常的海面，而海风却猛然将雨点刮向荒凉的岩壁。白色的岩壁被水沫打湿了，犹如溅上一片墨汁。

我们穿过隧道一同抵达那里，民夫们准备荼毘[2]的当儿，大家在隧道里避雨。

看不见任何海景，眼前只有波涛、打湿的黑色岩石和雨丝。浇了明油的灵柩，露出鲜艳的原木色，被雨点敲击着。

点火了。为了住持的死，准备了充足的配给油，烈火反而迎着雨势，发出噼噼啪啪的炸裂声，越烧越旺。白昼里的火舌透过黑烟显现着清晰的影像。黑烟重重叠叠升起来，一股股吹向山崖。在这一瞬间，雨中惟有端丽的火焰闪耀，升腾。

突然，发出物体爆炸的可怕声响。灵柩盖烧得飞起来了。

我看看一旁的母亲。母亲两手捻着佛珠站在那里。她面孔僵硬，紧紧团缩在一起，似乎能托在掌心里。

* * * *

遵照父亲的遗言，我来到京都，做了金阁寺的学徒。当时，我是跟从住持而受戒，学费由住持支付。作为回报的是，我每天打扫卫生，照顾住持日常起居。相当于俗家的所谓学仆。

入寺不久，我立即发现，那个讨厌的舍监被抓去当兵，寺里只剩下老人和儿童了。来到这里，我各方面轻松多了。在家上中学时，人家老是奚落我是庙里的孩子，在这里大家都是同类。……我说话口吃，长得丑一些，就是这一点与众不同。

我从东舞鹤中学退学后，在田山道诠和尚的说合下，转学到临济学院中学。离下半学期开学不到一个月时间，我又要进入新学校走读了。不过我知道开学后，全体学生都将被动员到工厂劳动。如今，我在新环境里，只剩几个星期的暑假了。居丧中的暑假，正值战争末期的昭和十九年[3]，一个意外平静的假期。……寺里的学徒生活规规矩矩，每当回忆起来，我就觉得对于我是一次最后的、绝对意义上的休假。那里的蝉鸣依然清晰可闻。

隔了几个月再度相见，金阁静静地坐落于晚夏的光明之中。

我受戒时刚刚剃过的头显露着青须的发根。空气紧贴头皮，好不清凉。我有一种奇妙的危险的感觉：自己脑袋里思考的一切，仅仅通过一层敏感的、易于受伤的皮肤同外界物象相接触。

我抬起这样的脑袋仰望金阁。我感到，金阁不光从我眼里，而且透过头颅渗入到体内来了。正如这头颅因日照而发热、又应夕风而变凉一般。

“金阁啊，我终于来到你身边住下了。”有时，我停下手里的扫帚，心中喃喃自语，“我请求你，不一定现在，有朝一日你能亲近我，对我倾吐你心中的秘密。你的美丽只差一步就能清晰地看到，但我却尚未一见。较之我印象里的金阁，让我更加清楚地看到现实中美丽的金阁吧。再者，假若你的美是地上无与伦比的，那么请告诉我，你为何这般秀美？为何非要美得这么出众不可呢？”

这年夏天，前线噩耗频传，金阁于灰暗的战争环境中反受其惠，显得更加灿烂辉煌。六月里，美军在塞班岛登陆，盟军驰驱于诺曼底原野。上香的人数显著减少，金阁似乎一直安享着如此的孤独和静寂。

战乱与不安、累累的尸骨、淋漓的鲜血，自然滋润着金阁的美丽。本来，金阁就是不安的产物，它是遵照一位心怀各种阴谋诡计的将军的意图而设计建成的。这种散乱的三层设计，在美术史家眼里只能是折中的样式，无疑是为寻求一种使不安得以结晶、自然形成的样式。金阁假

如是以一种安定的形式建成的，那么，它就不能统摄那种不安，肯定早就坍塌了。

……尽管如此，我歇一歇扫除的手，无数次一面仰望金阁，一面为金阁能安然存在而百思不解。那次和父亲来看金阁只住了一夜，当时的金阁反而没有给我这种感觉，很难相信，今后在漫长的岁月里，金阁会永远在我眼前存在。

待在舞鹤时，每次只是想到，金阁永远坐落于京都的一角。一旦住到这里，金阁只是在我看到的时候出现在我眼前，我在本堂睡觉的时候，就觉得金阁不复存在了。因此，我每天几次去眺望金阁时，总是被师兄们取笑。在这里，我对于金阁的存在更加感到不可思议，这想法使我难以忍受。看罢金阁返回本堂，途中当我转头再想看上一眼的时候，金阁仿佛像那位欧律狄刻[4]，蓦地消失了踪影。

我扫完金阁周围，好容易避开越发炎热的朝阳，进入后山，踏上通往夕佳亭的小径。正逢开园之前，没有一个人影。可能是舞鹤航空队的一列战斗机编组，从金阁上空低低掠过，在脑门上留下一阵隆隆的轰鸣，飞走了。

后山里有一个水藻纵横的僻静的池沼，名叫安民泽。池中有小岛，叫白蛇冢。上面立着一座五重石塔。早晨，那里只听见鸟叫，却不见鸟的姿影，整个林子好像都在嘤嘤鸣叫。

池沼一带，夏草丛生。小路和草地隔着一道低矮的栅栏。地上躺着

一位身穿白衬衫的少年。一旁的小枫树上靠着一支耙子。

少年一跃而起，仿佛剜掉飘荡在周围的夏日早晨莹润的空气，他看到我，说：

“哦，是你。”

这位名叫鹤川的少年，是昨晚上经人介绍刚认识的。鹤川的家是东京近郊一所富裕的寺院，学费、零花钱以及粮食，都由家里源源不断地寄来，只为使他尝试一下学徒修行的滋味，通过住持的关系，寄养在金阁寺。他暑假回家休假，昨晚提前回到寺里。鹤川一口地道的东京方言，该是我秋季即将入学的临济学院中学的同级生。他说起话来急速而快活的语调，昨天晚上已经使我感到可怕。

如今，他一声“哦，是你”，早已使我答不出话来。可是，我的沉默，在他看来似乎当成一种谴责。

“不要扫了，何必干得那么认真呀。游客一进来，又要弄脏的。再说，也很少有人到这儿来啊。”

我笑了，我的这种无意识流露出来的凄凉的笑容，对有些人来说，也许是亲近的种子。我就是如此，对自己给人家留下什么具体的印象，从来都不负责。

我跨过栅栏，在鹤川的身边坐下来。鹤川又横躺下身子，枕着膀

子。他的臂膀外侧被阳光晒得黧黑，内里白皙得可以看见静脉。早晨的阳光从树丛漏泄下来，映照着青草的嫩绿。凭我的直感，我知道这位少年不像我一样热爱金阁。因为，我对金阁的偏执，不知不觉完全归咎于自己的丑陋上了。

“听说你父亲去世了。”

“是的。”

鹤川倏忽转动一下眼珠，他毫不掩饰自己那种孩子气的热衷于推理的性格：

“你之所以喜欢金阁，在于一看到它，就想起你的父亲，对吗？或者说，你父亲也非常喜欢金阁。原因就在这里。”

他猜对了一半，这种推理不能使我麻木的表情产生任何变化，我为此暗暗窃喜。就像一个喜欢制作昆虫标本的少年，鹤川将人的感情分门别类放在屋内精致的小抽斗里，时时取出来，实地检验一番。他似乎有这方面的兴趣。

“父亲去世，使你感到十分悲痛吧，所以，你显得很沉闷。昨天晚上一见面，我就看出来了。”

我没有任何反感，他说我沉闷，我就从他的感想中赢得了几分安心和自由，说话也流利了：

“我没有一点悲痛。”

鹤川闪动着他那使我反感的长睫毛，朝我看了一眼。

“哦……这么说，你很恨你的父亲喽，至少你很讨厌他，对吗？”

“谈不上恨，也不是什么讨厌……”

“哦，那为何不觉得悲痛呢？”

“我也说不清。”

“真搞不懂。”

鹤川遇到了难题，他又从草地上坐起来。

“也许你有比这个更加悲痛的事情。”

“你指的什么，我不明白。”

我说完，接着反躬自省：我为何那么喜欢让人产生疑问呢？对我本人来说，并没有什么难解之处，这是不言自明的事。我的感情里也存在口吃，我的感情总是赶不上需要。其结果，父亲的死这件事和悲痛的感情，各自独立，互不关联，井水不犯河水。这一分之差，一步之迟，总

是使我的感情和事件回到支离破碎、抑或是本质的支离破碎的状态了。如果我有悲痛，那么这悲痛和任何事件、任何动机都没有关系，那只是对我突发的、毫无道理的袭击。……

……这次，我又没能将一切向眼前这位新朋友说个明白。鹤川终于笑了。

“咳，你这人挺怪的。”

他穿着白衬衫的腹部一起一伏，树林里漏泄的阳光在他的腹部移动着，这使我很幸福。我的人生也像这家伙衬衫的襞褶一样，荡起了一道道疙皱。然而，这衬衫是多么洁白耀眼啊！尽管有着许多襞褶……要是我也这样呢？

避开世间，禅寺只按禅寺的规律行事。因为是夏天，每天最晚五点起床。起床称为“开定”。起来后马上是晨课读经，称为“三时回向”，即读经三次。接着是室内扫除，擦洗。然后是朝食“粥座”。

粥有十利

饶益行人

果报无边

究竟常乐

读罢“粥座”经，即行吃粥。饭后有割草、扫除庭院、劈柴等劳务。开学之后，其余该是上学的时间，放学回来，不久就是“药石”。其后有时由住持上课，讲解经典。九点“开枕”，也就是就寝。

我的一天的活动就是如此。每天一早，由当厨的典座[5]到各处摇铃叫醒。

金阁寺即鹿苑寺内，本来该有二三十个人，但由于有的人应召入伍或征调别处，除了一位向导和看门的七十多岁的老者和一位年近六十的老厨娘之外，只剩下执事、副执事，再加上我们三个学徒。老人老朽，死了一半，少年还都是孩子。执事又称为“副司”，司掌财会事务，工作繁忙。

数日后，分配给我的任务是把报纸送到住持（我们叫他老师）房间。报纸到来一般是晨课过后、打扫结束的那个时刻。由于人手少，时间短，寺里有三十多间屋子，加上所有的走廊都要揩拭一遍，工作势必流于草率。报纸必须到大门口去取，要通过“使者之间”前边的走廊，从里头绕客殿一周，再经过“间廊”，送到老师住居的大书院。这一路上的走廊都是先泼上半铁桶水，然后再擦洗，所以地板各处的凹坑里，水洼在朝阳下闪闪发光，积水浸湿了脚踝。又是在夏季，心情很是舒畅。可是到了老师房前，就得跪在格子门外，叫一声：

“我来了。”

“嗯。”

得到里头回应才能进屋，伙伴们告诉我一个秘传：进去之前赶快用僧衣的衣裾擦干净双脚。

我一边偷看报纸上散发出世俗的浓烈油墨香的大标题，一边急匆匆从走廊上通过。于是，我瞥见了“帝都空袭不可免吗？”这个题目。

我一直有种奇怪的想法，我从来没有把金阁和空袭合在一起想过。自从塞班岛沦陷之后，一般认为本土遭受空袭在所难免，京都市一部分在强制下立即疏散。即便如此，在我头脑里，总觉得金阁有一半是永恒的存在，它和空袭的灾祸各自无缘。我以为，坚不可摧的金阁和那科学之火性质各异，一旦相遇双方就会迅速躲闪。……但是，金阁也许不久就会被空袭的烈火烧光。这样下去，金阁确实会化为灰烬的啊！

自从我心里有了这个想法之后，金阁又增添一层悲剧之美。

夏日末尾的一个午后，第二天就要开学了。住持带着副执事，应邀到某地做法事去了。鹤川约我看电影，可我兴趣不大，于是他也就立时

没了兴趣。鹤川有这样的脾性。

我们两个请了几小时假，黄褐色裤子外面打上绑腿，戴着临济学院中学的制帽，出了本堂。夏日火烈，没有一个香客。

“到哪儿去呢？”

我回答他说，出行之前我总想好好瞧瞧金阁，明天这个时候说不定见不到它了，也许在我们去工厂时金阁遭到空袭烧毁了。我啰里啰嗦，不时结结巴巴地叙说着，其间，鹤川一直带着一副呆然而焦躁的神色听着。

我说完这番话，像是公开了一件难为情的事，脸上汗水直流。我只对鹤川一人袒露了自己对金阁异乎寻常的执著之情。然而，在他努力想听懂我口吃的表情里，我只看到了那种我所常见的焦躁之感。

我碰见了这张面孔。当我袒露一项重要秘密的时候，当我诉说对于美的无比感动的时候，或者掏出五脏六腑、向人展示的时候，我所碰到的就是这样的面孔。人们不会对一般人显露这样的面孔。这种表情满含谦恭的忠实，真切地模仿着我的滑稽的焦躁感，可以说是一面令我畏惧的镜子。不论多么美好的容颜，在这个时候都会变得和我一样丑陋。当我看到这样的面孔时，我要表达的重要意思，就会堕落为瓦砾，变得一文不值。……

夏日酷热的阳光直射下来，在鹤川和我两个之间。鹤川稚气的脸上

布满晶亮的油汗，一根根睫毛在阳光里闪耀着金光，在鼻孔喷出的热气里散开来，等待着我结束话题。

我说完了。一旦说完，我又同时感到愤怒。鹤川从结识到现在，从未嘲笑过我的口吃。

“为什么？”

我责问他。正像我一再表白的那样，嘲笑和侮辱远比同情更合我心意。鹤川露出一副莫名其妙的温和的笑容，这样跟我说：

“凭我的性格，我丝毫没有留意到这一点啊。”

我甚感惊讶。在乡村偏僻的环境里长大的我，根本没见过这种亲切的面容。鹤川温驯的表情教会了我：我发觉，从自己的人生之中剔除口吃，我依然是堂堂正正的我。我周身每个毛孔都尝到了赤裸裸的快感。鹤川闪动长长睫毛的眼睛，从我身上涤去口吃，收容了我。过去的我，一直抱着奇怪的想法，认为无视我的口吃，就是完全抹杀我的存在。

……我体会到感情上的和谐与幸福。此时再看到金阁的情景，我将永远难忘，这是不足为怪的。我们两个，从昏昏欲睡的看门老人面前通过，沿着围墙边阒无人迹的小道匆匆迈动脚步，来到金阁前面。

……我的记忆十分鲜明。两个打着绑腿、身穿白衬衫的少年，肩并肩站在镜湖池畔。两人前面矗立着金阁，中间没有任何阻隔。

最后的夏天，最后的暑假，假期最后的一天……我们的青春屹立于令人目眩的峰顶。金阁也和我们一样耸立于相同的峰顶，面对面说着话。空袭的期待，使我们和金阁更加接近。

晚夏静谧的阳光，在究竟顶上贴上一层金箔，直接下泄的光芒将金阁内部填满了夜的黑暗。以往，这座建筑不朽的时间压抑着我，阻隔着我，不久就要被燃烧弹的烈焰烧光。它的命运向我的命运靠近。说不定金阁会比我们更早消亡，这样一来，金阁也就和我们经历着相同的生涯。

金阁周围遍布红松的山峦，包裹在一派蝉声之中，仿佛无数看不见的僧众一同念着消灾咒文。“佉佉。佉呬佉呬。吽吽。入嚩囉入嚩囉。盋囉入嚩囉盋囉入嚩囉。”

我想，这座美丽的建筑不久将化为灰烬。由此，印象的金阁和现实的金阁，犹如透过薄绢描摹的彩绘，重合在原画之上，其细部也徐徐相叠。屋顶叠着屋顶，凸向池水的漱清叠着漱清，潮音洞的勾栏叠着勾栏，究竟顶的花头窗叠着花头窗。金阁不再是纹丝不动的建筑了。可以说，它已经化作现象界里无常的象征了。如此一想，现实的金阁之美已经不亚于印象的金阁之美了。

抑或明日大火自天而降，那颀长的廊柱和优雅的屋脊的曲线将归于灰土，不再触及我们的眼帘。然而，在目前，那精致的姿影正沐浴着夏日如火的炎阳，泰然自若。

山端耸峙着凝重的夏云，宛若为父亲超度时我的眼角所瞥见的一样。云彩满贮着沉郁的光芒，俯视着这座精巧的建筑。金阁在晚夏强烈的阳光下，看上已经失去了纤细之趣，内部包藏着阴冷的黑暗，仅仅以神秘的轮廓，拒绝着周围光闪闪的世界。而且，惟有顶端的凤凰，用锐利的脚爪，紧紧抓住基座，力求不颠仆于阳光之下。

鹤川对我久久的凝视厌倦了，他拾起脚边一块小石头，摆出一个明显的棒球投手的姿势，向镜湖池里金阁的影子投去。

波纹荡开湖面的水藻扩散开来，刹那之间，美丽精致的建筑崩溃了。

＊　＊　＊　＊

自那之后到战争结束这一年，是我和金阁最亲近、时刻担心它的平安、沉溺于它的美丽的时期。不管怎么说，这是一个将金阁降低到和我同样的高度、在这种假定下可以大胆热爱金阁的时期。我尚未受到金阁坏的影响，或者说毒害。

在这世上，我和金阁共同的危难鼓舞了我。我找到了美和我结合的媒介。我感到在拒绝我、疏远我的东西之间架起了一道桥梁。

烧死我的大火也能烧毁金阁，这一想法几乎使我陶醉。在同样的灾祸和同样的不祥之火的命运之下，金阁和我所居住的世界处在同一条水平线上。和我的脆弱、丑陋的肉体一样，金阁虽然很坚固，但也具有易

燃的木炭般的肉体。这样一想，有时感到就像盗贼一边逃走一边吞噬高贵的珠宝一样，我也想把金阁藏在我的肌肉里，装在我的心窝里，远走高飞。

这一年间，我既不念经，也不读书，一天又一天，修身、军训、习武，帮助工厂干活和强制疏散，每天如此打发日子。战争，助长了我的爱幻想的性格，人生离我渐去渐远。所谓战争，对于我们少年来讲，就是一种梦一般缺乏实质性的慌乱的体验，一座斩断人生意义的隔离病房。

昭和十九年十一月，B29首次轰炸东京。这使我立即感到，京都遭空袭是早晚的事。京都全城被大火包围，成了我暗暗的梦想。这座都城古旧、保守，忘记了众多神社、佛阁重建于灼热的灰烬之中的那段记忆。一想到应仁之乱如何使这座都城荒废殆尽，我就感到，京都忘记战火造成的不安太长久了，它已经失去了几分美丽。

明天金阁也许就会被烧毁，那种顶天立地的形态也就随之消失。……到那时，顶端的凤凰就会像不死鸟一样获得新生而展翅高飞吧？而且，束缚于形态的金阁将轻轻滑离泊位，随波逐流，于湖海暗潮之上，微光闪烁，飘摇不定。……

等着等着，京都一直没有遭空袭。翌年三月九日，即使听到东京下町一带被大火包围，灾祸依然遥远，京都上空只有早春时节清澄的蓝天。

我半绝望地等待着，这早春的天空正如光闪闪的玻璃窗，看不到内里。我相信那里头一定隐藏着烈火和毁灭。如上所述，我对人世的关心是淡薄的。父亲的死，母亲的贫穷，几乎没有影响我的个人生活。我只是梦想有一个像天空般巨大的压缩机，将灾祸、残败、灭绝人世的悲剧，还有人类、物质、丑陋与美丽，通通压挤成一团。这样一来，这早春不寻常的灿烂的天空，就会像覆盖大地的巨斧，寒光闪耀。我只等待压缩机降落，刻不容缓地快快降落下来。

我至今依然感到有些事莫名其妙。本来我没有被黑暗的思想俘虏过。我的关心，我所承受的难题应该都是关于美的。但我并不认为战争影响了我，使我抱有黑暗的思想。一味只想着美，人就不知不觉会碰到这个世界上最黑暗的思想。人也许生来就是如此的。

我想起战争末期京都的一件逸事。这件事几乎使人难以相信，但目击者不是我一个人，我的旁边还有鹤川。

那天是停电的日子，我和鹤川一起到南禅寺去。我们从未拜访过南禅寺。我俩穿过宽阔的马路，渡过索道上的木桥。

五月响晴天气。索道已经不再使用，斜坡上吊船的钢轨锈蚀，几乎掩埋于荒草丛里。草丛中粉白色的十字形花朵，在风里震颤不已。索道斜坡隆起的前端，积满了污水，映照着这边岸上一排叶樱[6]的影子。

我们站在小桥上，毫无意义地遥望着水面。战争期间的各种回忆中，这毫无意义的短暂的时间，却留下了鲜明的印象。这无所事事、极其放松的短暂的时间，如云隙间时时闪现的蓝天无处不在。这段时间竟然清晰地保留在欢乐、愉快的记忆之中，真是不可思议。

“真好啊！”

我又毫无所指地笑着说。

“嗯。”

鹤川也望着我笑了。两人都切实感到，这两三个小时是完全属于自己的。

铺满碎石子的宽阔的道路一旁是水渠，长着美丽的水草，渠水清冽地流动。不一会儿，那座著名的山门迎面横在眼前。

寺里不见一个人影。新绿中，众多塔头[7]的瓦甍犹如反扣着的烫金的书本，十分秀雅。战争，在这样的瞬间究竟是什么？在某一地方、某个时间，战争只能是仅存于人们意识中的奇怪的精神性事件。

石川五右卫门[8]脚踩楼上的栏杆，观赏满目樱花的地方，大概就是这座山门。虽然已是叶樱时节，我们依然抱着孩子般的心情，打算模仿五右卫门的姿态，观赏风景。付了一点儿门票钱，登上陡峭的黝黑的木质楼梯。到了顶上的平台，鹤川脑袋碰在顶棚上。我刚刚取笑他，自己

也立即撞上了。我们又转弯登了一段阶梯，来到楼顶。

钻出地窖般似的狭窄的楼梯，面对广大的景观，周身蓦地感到一阵快活的紧张。叶樱和松树，对面隔着房屋巍然耸峙的平安神宫的森林，京都市郊烟霞迷蒙的岚山、北方、贵船、箕之里、金昆罗等群峰挺立的雄姿……我们饱览这些景观之后，像寺里小徒弟一样，脱去鞋袜，恭恭敬敬进入厅堂。晦暗的佛堂并排铺着二十四叠大的铺席，中央供奉着释迦像，十六罗汉金色的眼珠在黑暗里闪光。这里叫做五凤楼。

南禅寺虽然和相国寺派的金阁寺同属临济宗，但和金阁寺不一样，这里是南禅寺派的大本山。我们是在同宗异派的佛寺。但我们二人和普通中学生一样，手捧说明书，观赏据说是出自狩野探幽守信[9]和土佐法眼德悦笔下的色彩艳丽的天棚画。

天棚一边是手弹琵琶和吹奏笛子的飞天画。另一边画着手捧白牡丹飞翔的迦陵频伽，这是住在天竺雪山上的妙音鸟，上半身是丰腴的女姿，下半身是鸟体。此外，中央的天棚上描绘着一只凤凰，华丽得像一道彩虹。它是金阁顶端那只威严的金凤凰的友鸟，但毫无相似之处。

我们跪在释尊像前合十膜拜，然后走出佛堂。我们一时不想下楼，于是倚在上楼的一段楼梯朝南的勾栏上。

我们似乎发现一个色彩绚丽的小小旋涡，以为是刚才所见的五彩斑斓的天棚画的残像。丰富的色彩凝聚于一身，感觉就像是那迦陵频伽鸟，隐映在茂密的绿叶翠松的枝条之间，人们只能从墙缝里瞥一眼那华

丽羽翼的一端。

完全不是这么回事。我们的眼下，隔着道路是天授庵。简素的庭院里是一片静谧的低矮的林木。一条用四方石角对角铺设的石板小径，曲曲折折通往宽敞的客厅。客厅格子门大开，厅里的壁龛和百宝架尽收眼底。这里看来是经常举办茶会和租赁茶席的地方，地上铺着鲜艳的绯红毛毡。坐着一个年轻的女子，映入我的眼帘的就是这一些。

战争期间，穿着如此高级的长袖和服的女子根本看不到了。谁要是以这身打扮出门去，半道上定会受到谴责，非得折回家不可。因为这种长袖和服实在太华美了。虽然看不清细密的花纹，但是却可以看到水蓝色的底子上印着或绣着一朵朵花儿，大红腰带的金丝线闪闪发光。夸张点儿说，连周围都映衬得耀目争辉。青年美女端然而坐，白皙的侧影宛若浮雕，我怀疑她是否是真的活女子。我结结巴巴地问：

“她到底是不是活人？”

“我也正在怀疑呢，好像是个偶人。”

鹤川胸脯用力抵在栏杆上，目不转睛地回答。

这时，从里边走出一位一身戎装的青年陆军士官，他很有礼貌地打坐在距离女子面前一二尺远的地方。两人久久面对面坐着。

女子站起来，悄悄消失在昏暗的廊子里。片刻，女子捧着茶碗回来

了，微风掀动着长长的衣袖。她向男人献茶。女子按规矩献上薄茶，回到原来的地方坐下。男人说着什么，他不肯吃茶。这段时间使人觉得异样的长久，异样的紧张。女子深深低着头。……

其后，便发生了难以置信的事情。女子摆正姿势，蓦地解开前襟。我的耳边几乎听见从坚挺的腰带里抽出绢衣的声音。雪白的酥胸显露出来。我一下子惊呆了。女子用自己的手掩出一侧肥白的乳房。

士官捧起深色的茶碗，膝行到女子跟前。女子用两手揉搓乳房。

我不能说全都看见了，但感觉到眼前的情景历历如绘：深色的茶碗里泛起嫩绿的泡沫，注入了白色而温热的乳汁。她收回乳房，乳头仍沾着淋漓的奶水。静寂的茶水表层混合着奶汁，又泛起浑浊的泡沫。

男人捧起茶碗，将那碗奇妙的茶水一饮而尽。女子掩上白嫩的酥胸。

我们两个看得入神，腰背也僵直了。其后按道理想一想，也许那位女子怀了士官的孩子，在和出征的士官举行诀别仪式吧？然而，当时的感动拒绝一切解释。由于看得太认真了，至于男女不知何时从客厅里消失，只剩下宽大的红毛毡来，这些无暇顾及了。

我看到了她的洁白侧影的浮雕，看到了那无与伦比的冰肤雪肌。而且，女子离去后那天剩余的时间，以及第二天，第三天，一直都在我的脑子里转悠。没错，她的的确确是复活的有为子！

[1]禅宗出殡的仪式。

[2]火葬。

[3]一九四四年。

[4]Eurydikē（希腊语），希腊神话中俄耳甫斯之妻。死后居冥界，丈夫将她赎回地面，因触犯禁忌，转眼间化为乌有。

[5]禅寺里做杂务的僧人。

[6]五月初前后，樱花落尽，嫩叶绽放。

[7]禅宗高僧的墓塔。

[8]安土桃山时期的大盗，于京都三条河原被处以鼎镬之刑。

[9]狩野探幽（Kanotanyu，1602—1674），江户初期画家。名守信，号探幽斋。幕府御用画师，开拓一门繁荣。作品有二条城、名古屋城障壁画多种。

# 第三章

父亲周年忌到了，母亲别出心裁，想了个怪主意。因为我正值劳动总动员中，不能回乡，母亲亲自捧着父亲的牌位来到京都，请道诠和尚在老友忌日那天，花几分钟念经。本来没有钱，只是看在情面上，写了封信给和尚。和尚答应了，而且简要地对我转达了他的意思。

我听到这件事并不怎么高兴，这就是过去我故意很少谈起母亲的缘由。对于母亲，我不想多说什么。

有件事，我从未责备过母亲，一句话都没说。母亲恐怕也以为我不知道。但是，自发生那件事情以来，我打心里不能饶恕母亲。

那是我进入东舞鹤中学、寄养在叔父家、一年级暑假第一次回家的时候。当时母亲的亲戚仓井，在大阪经营上失败回到成生，那位招女婿的媳妇不让他回家。仓井为了等待妻子消消气，只好暂住在父亲的庙里。

我们寺里蚊帐很少，估计父亲的结核病不大会传染，父母决定和我睡在同一个蚊帐内。这回又增加一个仓井。我听到夏夜庭院的树木响起一声声有气无力的短促的哀鸣，想到那是蝉从一棵树飞向另一棵树。大概是这种声音把我吵醒了。海潮喧骚，海风飘起浅黄色蚊帐的边缘。蚊帐的摇摆异乎寻常。

蚊帐包裹着风，过滤着风，不情愿地摇晃着。因而，鼓起的蚊帐的形状，并非完全是随风飘举的形状。风弱了，蚊帐的棱角没有了。这时，蚊帐的边缘发出竹叶摩擦铺席的窸窣之声。但是，没有风蚊帐还在动，这是比风吹时更加细微的动。这种动涟漪般波及整个蚊帐，牵动着粗布里子，从内部看去，整个大蚊帐好像涨水的不平静的湖面。这是湖上远方的航船荡来的浪峰，或者是出港船只渐去渐远的余波……

我战战兢兢朝源头望去。这时，我感到，黑暗中自己睁开的眼睛，像锥刺一般疼痛难忍。

四人挤在一顶蚊帐中，我睡在父亲身旁，翻身时无意中把父亲挤到了角落。因此，我和我看到的物体之间，隔着满是皱褶的褥子白色的距离。我的背后，团身而卧的父亲的呼吸，直冲我的脖颈。

我发觉父亲醒了，因为他憋住咳嗽后失去规律的呼吸急促了，热气触及了我的脊背。这时，十三岁的我睁开的眼睛，猛然被巨大的温暖的东西遮挡了。我知道，那是父亲从我背后伸过来的两只手，捂住了我的眼睛。

那手掌至今我仍然清楚地记得，是无法形容的巨掌。那手掌从背后伸过来，猝然从我眼前遮断了我所看到的地狱。这是另一世界的手掌。不知是出于爱、慈悲还是屈辱，那手掌将我接触的可怕的世界立即斩断，埋葬于黑暗之中了。

我在父亲的掌心中轻轻点点头。父亲从我的小脸上获得了谅解和会

意，手掌随即离开了。……手掌离开之后，我依然遵照父亲的旨意，紧闭双眼，不透一线外光，一直熬到天亮。

——不妨回忆一下，第二年，父亲出殡时，我急于一睹遗容，没有流一滴眼泪。还记得吗？那手掌的羁绊随着父亲的死化解了，我极力通过观察父亲的遗容确定了自己的生存。我面对那双手掌，于世间呼唤爱情的手掌，如此不忘堂堂正正的复仇；然而对母亲，和那不可饶恕的记忆不同，我从未想到过复仇的事。

住持给我写信说：忌日前母亲来金阁住一宿他会答应的，他希望到时我也向学校请一天假。我每天参加义务劳动，临到前一天回鹿苑寺时，心情变得沉重起来。

心地透明单纯的鹤川，很为我阔别长久再次见到母亲而高兴，寺院的师兄弟们也抱着一种好奇心。我憎恨母亲，然而我无法向好心的鹤川说明我不想会见母亲的缘由。为此我很痛苦。而且，他一下工就说：

“来，一起跑步回去吧。”

他抓住我的腕子说。

说我完全不想见母亲，倒有点儿夸大其词。我不是不想母亲，只是我讨厌看到亲人露骨的爱情展示，也许我只不过试图为这种厌恶寻找种

种理由罢了。这正是我的坏脾气。一种真正的感情，通过各种理由使其正当化固然很好；但有时候又用自己头脑里编造的无数理由，将自己出乎意料的感情强加给自己。这种感情本来就不属于我。

不过，单就我的厌恶来说，也有正确的地方，因为我自身就是一个可厌的人。

“跑什么呀，跑不动，太累啦。拖着两腿回去不就得了？”

“这样可以得到你母亲的同情，打算撒撒娇不是？”

鹤川一贯如此，他的辩解全然是对我的误会。但我不讨厌他，我很需要他。他是我一名忠实的善意的译者，他将我的话翻译成现世的语言，是我不可替代的朋友。

是的，有时我把他看做一个炼金术家，能从铅里炼出黄金。我是照相的底版，他是实际的照片。我无数次惊讶地看到，我的浑浊而黑暗的感情，一经他内心的过滤，就一丝不留全部转变成透明、闪光的感情了。我无数次惊讶地注视着这种变化。正在我结结巴巴泛着踌躇的当儿，鹤川的手早已将我的感情翻个个儿，传向外面了。我从这些惊讶之中懂得了如下的道理：单单停留于感情阶段，这个世界最恶的感情和最善的感情没有区别，其效果是相同的；杀机和慈悲之心表面上没有什么不同，等等。这些道理尽管倾尽全部语言加以说明，鹤川也不会相信，可是对于我来说，这是一个可怕的发现。尽管由于鹤川的原因我不再畏惧伪善，但伪善在我看来，只不过是相对的罪恶罢了。

京都虽然没有遭逢空袭，但我看到过这样的情景：一位职员禀工厂之命，带着飞机零件的发货单到大阪总厂出差，不断遭到飞机轰炸，肠子都流出来了，只好用担架抬回来。

为何流出来的肠子那般凄惨？为何一看到人体的内部就那样惊恐不安、连忙闭上眼睛呢？为何流出的鲜血会给人冲击呢？为何人的内脏那样难看呢？……这和那柔软滑嫩的皮肤，其本质不是完全一样吗？……我如果表明自己把丑陋化为乌有的思考方法，是从鹤川那里学来的，他会是一副什么表情呢？至于内里和外面，假如将人看成像玫瑰花一样无所谓内外，那么这种想法为何又成了非人性的呢？如果人的精神内面和肉体的内面，似玫瑰花一般能轻柔地翻来卷去，沐浴在五月的阳光和微风里……

——母亲已经到了，在老师的房子里说话呢。我和鹤川跪坐在初夏黄昏的廊缘上，打了声招呼。

老师只叫我一人进屋，当着母亲的面，说这孩子干得很好。我低着头，几乎不看母亲一眼。只窥见她那穿着褪色的蓝粗布裤的膝头，还有并排在膝头上的污秽的手指。

老师对我们母子说可以回去了，我们再三行礼出了屋子。小书院朝南面向中庭的五铺席储藏室就是我的房间。我们母子单独在一起时，母亲大哭起来了。

因为我早知会这样的，所以才能无动于衷。

“我已经是鹿苑寺的弟子了，在我成人之前，希望您不要再来看我。”

“我明白，我明白。”

我对母亲迎头就是这番冷酷的语言，心里觉得很畅快。可是，母亲还像过去一样，没有任何感觉，一点儿也不加反驳，倒叫人有些焦躁不安。这个还好说，万一母亲越过界限进入我的心中怎么办？这事想一想都觉得可怕。

母亲晒得黧黑的面孔上露出一对狡黠而凹陷的小眼睛。只有嘴唇红润润的，像另一种生物，长着两列乡下人那般坚硬的大牙齿。要是城里女人，到她这个年龄，妆化得浓一些也不难看。可母亲的脸好像尽量弄得很丑陋，总感到残存着一种隐蔽的性感。我敏锐地觉察到这一点，心里十分憎恶。

母亲打老师那里回来，尽情啼哭了一阵子之后，解开晒得微黑的胸膛，用配给的人造毛手巾揩了揩。小动物一般闪亮的手巾被汗水濡湿了，显得更加光亮。

她从帆布包里掏出大米，说是给老师的，我默默无语。接着，母亲又取出用灰色旧丝棉层层包裹的父亲的灵位，安放在我的书架上。

“这下子太好了，明天我请法师念经，你父亲也会高兴的呀。”

“忌日过后，妈妈回成生吗？”

母亲的回答使我很感意外。母亲说，那座寺院的权限已经转让他人，仅有的一点儿田产变卖后，全部偿清了父亲的疗养费。今后，她只身一人，打算投靠京都近郊加佐郡的舅父家，特来告诉我一声。

我没有可回的寺院了！那荒寂的海角的村庄，再没有人迎接我了。

这时候我脸上浮现的解放感，母亲是如何看待的呢？母亲凑到我的耳畔，这样对我说：

“这样吧，那里已经没有你的寺院了。将来，你只能做这座金阁寺的住持了。你必须让法师疼你、爱你，才能成为他的后继人，不是吗？妈妈这辈子就盼着这一天哪。”

我惶恐不安地看着母亲的脸，然而太可怕了，我不敢正面瞧她。

储藏室一片昏黑，这位“慈母”靠着我的耳边说话，汗气就在我的周围飘散。我还记得当时母亲笑了。遥远的喂奶的记忆，那微黑的乳房，这些印象在我心中引起很大不快。卑屈的野火似乎被一种肉体的强制力点燃，使我感到万分惊恐。母亲后颈上的鬈发触及着我的面颊，这时，我看到薄暮的中庭布满苔藓的洗手钵上，一只大蜻蜓在上头歇息翅膀。夕暮的天空沉落在圆形的小小水面上，一切寂悄无声，当时的鹿苑寺宛

若一座无人寺。

我终于可以面对母亲了。她笑了，莹润的唇边露出闪光的金牙。我的回答更加结结巴巴了。

“可是，我、我也许应、应征入伍，说、说不定，会、会战死的。”

“傻孩子，要是连你这样的结巴都被抓去当兵，日本也就完了。”

我颈项僵直，十分憎恨母亲。但是，结结巴巴说出的话，只能是遁辞。

“空袭，也许会把金阁烧掉。”

“已经到这种地步了，京都不会遭空袭了，美国人会高抬贵手的。”

……我没有回答。寺内薄暮里的中庭呈现海底的颜色，石头带着激烈决斗的姿态沉落下去。

母亲无视我的沉默，站起身来，无所顾忌地望着围绕五铺席空间的木板门，说道：

“还没到吃药石饭的时候吗？”

——回头想想，当时我和母亲面对面，给我心里带来不少影响。如果说，当时是我发觉母亲永远居住在和我不同世界的时候，那么同时也是母亲的想法强烈影响我的时候。母亲虽然和美丽的金阁同在，但她是和金阁无缘的人种。然而，她却具有我所不知道的现实感觉。京都没有遭空袭之忧，这尽管是我梦想中所不希望的，但也可能成为事实。而且，假如金阁未来没有被炸之虞，那么，我的人生就立即失去意义，我所居住的世界就会瓦解。

另一方面，我虽然憎恶母亲出人意料的野心，但她的想法俘虏了我。父亲虽说一言未发，但他也许在和母亲一样的野心的驱使下，送我到这座佛寺来的吧？田山道诠法师是独身，要是老师自己是受先辈嘱托继承这座寺院的，那么我只要上进，就有可能被指定为老师的接班人。要是这样，金阁就是属于我的了！

我的思想迷乱了。第二野心一旦成为包袱，就立即回到第一梦想——金阁被轰炸——这梦想一旦被母亲明确的现实判断打破，就又回到第二野心。我这样胡思乱想着，结果我的脖颈上长了一个红红的大肿块。

我放置不管，肿块扩大地盘，灼热而沉重地压在后颈上，害得我无法安睡。其间，我曾梦见脖颈生出一个金光闪耀的圆圈，头颅后面全都罩在椭圆形的光圈里，越来越明亮。睁开眼一想，原来是可恶的肿块疼痛引起的。

我终于发烧躺倒了。住持带我去看外科。医生穿着国民服，打着绑腿，给这肿块起了个简单的名称，叫Furunkel[1]。他舍不得用酒精消毒，只把手术刀在火上烤一下，就动手了。

我呻吟了一阵子，我感到，那个灼热而凝重的世界，在我脑袋后头，裂开来，萎缩了，变小了。……

* * * *

战争结束了。在工厂里聆听停战诏书广播的当儿，我想到的只是金阁。

我一回到寺里，就急匆匆赶到金阁前面，这没有什么奇怪。游园路上的石子被盛夏的太阳晒得发烫，我的运动鞋低劣的胶皮底粘上一粒粒小石子。

听罢停战诏书，若是东京可以去皇宫前，可是没有一个人的京都御所，也有好多人前去哭宫。京都这时候，也有许多供哭诉的神社、佛阁。不管哪里，这一天肯定都很热闹。然而，惟独金阁却没有人光临。

灼热的石子路上，只有我的身影。可以说，金阁在彼岸，我在此岸。这天的金阁一眼望去，我就觉得“我们”的关系已经改变。

战败的冲击、民族的悲哀，金阁已经从中超脱出来，或者佯装超脱。到昨天为止，金阁还不是这样。从今以后，金阁已无所畏惧。这无

疑使金阁恢复那种“我自古居于此，未来亦永劫于此”的表情。

内里仍是古老的金箔，外壁胡乱涂上一层盛夏阳光防护漆，金阁仿佛一件高雅而无用的道具，寂然无声。又好像放置在绿焰燃烧的森林前的百宝架，庞大而虚空。合乎这棚架尺寸的装饰物，只能是硕大无朋的香炉和广漠无边的虚无。金阁已经将这些丧失殆尽，倏忽洗去实质，莫名其妙于原地筑起一座空虚的外形。更加奇异的是，金阁常常所显示的美之中，再没有比今天看上去更加美丽的了。

金阁从我的印象，不，从现实世界超脱出来，不论何种移转和多变的因素，都与之无缘。金阁显现着未曾有的坚固之美！金阁的美拒绝所有意义，呈现着空前的辉煌。

毫不夸张地说，眼见着我的腿在发抖，额头上出了冷汗。从前，我看罢金阁回到乡里，金阁的细部和整体相互照应，鸣奏出音乐般的曲调。相比之下，如今我听到的是完全的静止、完全的悄无声息。那里没有流出，没有移转，什么也没有。金阁犹如音乐可怖的休止，犹如一切鸣响的沉默，在那里存在，在那里屹立。

“金阁和我的关系断绝了。”我想，“因此，我与金阁共居于同一世界的梦想崩溃了。此外，本来毫无指望的事态开始了，即美在彼岸、我在此岸的事态，现世只要存在就不会改变的事态。……”

战败对于我来说，不外乎这种绝望的体验。如今在我面前，出现了八月十五日火焰般的夏日之光。有人说，所有的价值崩溃了，我的内心

与此相反，“永恒”在苏醒、复活，主张保有自己的权利。这“永恒”诉说着金阁在此未来永劫的道理。“永恒”自天而降，粘贴在我们的面颊、手臂和腹部，将我们埋葬。这个可诅咒的东西。……是的，在周围群山的蝉声里，在停战的那一天，我就听到了这个可诅咒的“永恒”。它把我封存在金黄的墙土里。

这天晚上，开枕读经之前，特别为祈祷陛下的安泰，为慰问战死者的灵魂，读了很长的经。自战争以来，各宗派都穿简单的圆领小袈裟，可是今夜，老师特别穿了保存很久的绯红色五条袈裟。

连皱纹深处都洗得很洁净的肥胖的脸膛儿，今日的气色格外好，一副志得意满的样子。闷热的夜晚，衣褶窸窣的摩擦声听起来很清凉。

读经之后，寺里人都被召到老师屋里，听老师讲课。老师选择的公案[2]是《无门关第十四则》的《南泉斩猫》。

《南泉斩猫》也见于《碧岩录》第六十三则《南泉斩猫儿》、第六十四则《赵州头戴草鞋》两则。此公案自古以难解名于佛界。

唐朝时，池州南泉山有位名僧普愿禅师，依山名叫做南泉和尚。

一天，全山僧众去割草，于闲寂的山寺里看见一只小猫。大家出于好奇，一起追捕，东西两堂互相争夺，双方都想得到此猫作为自己的宠

物喂养。

南泉和尚看到这个场面，立即抓住小猫的脖子，亮一亮割草的镰刀，这样说道：

“得大众之道则得救，不得道则斩却。”

众未回答，南泉和尚一刀砍死小猫，随手扔掉。

天黑以后，高弟赵州回来了。南泉和尚讲述了事情的经过，问赵州有何意见。

赵州立刻脱掉脚上的鞋子，顶在脑门上出去了。

南泉和尚叹了口气说：

“咳，今天要是你在场，小猫就会得救的啊。”

——内容大体就是这样。尤其是赵州将鞋子顶在头上，这个问题以难解而著称。

但是，一经老师的讲述，就不成为多么难解的问题了。

南泉和尚斩猫，是斩断自我迷惘，斩断妄念、妄想的根源，斩断一

切矛盾、对立和自我与他人的执拗。如果这叫杀人之刀，那么，赵州的表现就是活人之剑。凭着一副无限的宽容之心，将沾满污泥、遭人厌弃的破鞋顶在头上，这就实践了菩萨之道。

老师做了如此说明，便结束了讲课，一点儿没有提到日本的失败。我们都摸不着头脑，为何在战败的一天特别选了这件公案呢？丝毫也弄不明白。

回宿舍的路上，我对鹤川提出这个疑惑，鹤川摇着脑袋说：

“不知道，不过过僧堂生活是搞不懂的。但是我认为，今晚讲课的精彩之处，就是在战争失败的一天，什么也不提，单单讲了斩猫的故事。”

战争失败决不是我的不幸。然而，老师那副充满幸福的表情却使人忐忑不安。

一个寺院，通常靠着对住持的尊敬之念以维持寺里的秩序。过去的一年虽然得到他的关照，但我对老师总也产生不出深深的敬爱之情。这还不算。自从母亲煽起我的野心之后，十七岁的我，时常带着批判的眼光看着老师。

老师是公正无私的。但他的公正无私很容易使我联想到：如果我是老师，也会像他那样公正无私。老师性格中也缺乏禅僧独特的幽默，尽管他胖乎乎的体形本来就具有幽默感。

听说老师很会玩女人。想象老师那套玩法，既感到好笑，又有几分不安。女人被他桃红大面包似的身子紧紧搂住，会作何种感想呢？她一定觉得整个世界都被这桃红、柔软的肉体覆盖了，自己被埋进人肉坟墓里了。

禅僧也有色欲，这使我大惑不解。老师耽于女色，看来是为了舍弃肉体、贱视肉体吧。尽管如此，被贱视的肉体依然吸收营养，光洁莹润，包裹着老师的精神，这真叫人不可思议。犹如驯服的家畜那种温顺、谦让的肉，对于和尚的精神来说，简直就像侍妾的肉。……

对于我来说，必须谈谈战败究竟意味着什么。

战败不是解放，绝对不是解放。它是不变的、永恒的，只是融进日常之中的佛教时间的复活。

寺里的日课自战败的第二天起，又恢复原样。开定，朝课，粥座，作务，斋座，药石，开浴，开枕。……此外，因为老师严格禁止购买黑市米，只能靠施主的赈济。有时候，副司考虑我们正处于发育时期，也买些黑市米谎称是施主的赠予，沉淀在粥碗底下的只有几粒。还经常买些甘薯来。不仅早餐，中饭和晚饭也都一律吃甘薯粥。我们一直挨饿。

鹤川托老家经常寄来一些好吃的东西，半夜三更，他带着跑到我的床头一起吃。深夜的天空时常有闪电划过。

我问他，为何不回到生活富足的老家和慈爱父母的身边去呢？

“这也是修行嘛，反正我要继承父亲的寺院的。”

他似乎毫不在乎这种清苦的日子，就像筷子老老实实待在筷笼里一般。我进一步追逼他，对他说，今后一个无法想象的时代也许就要到来。当时我回忆起停战后第三天去上学时，大家谈到管理工厂的士官，把一卡车满载的物资拿回自家去了。据说士官公然表示，今后自己就去做黑市生意。

我想，那个胆大妄为、闪着残忍狡黠目光的士官，真的在向着恶突飞猛进了。在他穿着短筒靴奔跑的道路上，存在着貌似战争中死亡的犹如朝霞一般的无秩序。他胸前飘扬着白绸子头巾，盗窃的物资压弯了他的腰背，夜风抚摩着他的面颊，他出发了。他以惊人的速度湮灭了。然而，在那更遥远的地方，无秩序的辉煌钟楼的钟声在轻轻回荡。……

所有这一切，我都被隔绝了。我没有钱，没有自由，没有解放。但是，当我说出“新的时代”的时候，十七岁的我，虽说还没有完全定型，但确实下定了一种决心。

“假如世界上的人用生活和行动品味罪恶，那么我将尽量深深沉潜于内心的罪恶之中。”

但是，我首先考虑的恶只是如何巧妙讨好老师，最后把金阁弄到手；或者幻想着将老师毒死，然后取而代之。这只是一种糊涂的美梦。

当我弄清楚鹤川没有这番野心之后，这个计划甚至成为我良心的慰藉。

“你对未来没有任何不安和希望吗？”

“没有，一点儿也没有。即便有又能怎么样呢？”

鹤川回答，语调里丝毫不见一点阴郁和气馁的影子。这时，闪电照亮了他脸上惟一纤细的部分——细密而舒缓的眉毛。看来，鹤川按照理发师的意思，叫他把眼眉上下都剃光了。因此，细细的眉毛愈加显得人工般的纤细，眉梢隐约看到一部分青色的剃痕。

我瞥了一下那剃痕，感到不安起来。这少年和我等不一样，生命在纯洁的末端燃烧，燃烧前，未来一直在这里掩藏。未来的灯芯一直浸在透明、清凉的灯油里。假若未来只留下纯洁和无垢，谁还有必要预见自己的纯洁和无垢呢？

……当晚，鹤川回到自己房间后，郁闷的残暑热得我睡不好觉。还有，抵制手淫的心情也使我不得安眠。

我有时会发生梦遗。这也并非有什么色欲的影像，例如梦见黑暗的街头有一只狗在奔跑，伸着火红的舌头喘气，狗脖子上的铃铛频频作响，这时我就异常兴奋。每当那铃声发出最大响声时，我就一股一股射精了。

手淫时我有一种地狱似的幻想。有为子的乳房出现了，有为子的大腿出现了。而且，我变成了一条无比渺小的丑陋的小虫。

——我踢开被窝起来，悄悄溜出小书院的后门。

鹿苑寺后面，由夕佳亭附近再向东走，有座山叫不动山。红松覆盖着山腹，松树中夹杂着茂盛的小竹子，生长着水晶花、山杜鹃等灌木。这座山上的道路我很熟悉，夜间登山也不至于跌跤。到了山顶，可以望见上京、中京，以及远方的睿山和大文字山。

我开始登山，受惊的宿鸟扑刺刺的振翅声也未能分散注意力，我分开树丛向上攀登。这次登山心中什么也不想，立即感到自己得到了治愈。到达山顶，凉风习习，吹拂着汗湿的身子。

眼下的景观使我怀疑自己的眼睛。长期以来的灯火管制解除了，京都市灯火通明，一望无垠。战后的夜晚，我一次也未登过这座山，这光景对我来说简直是个奇迹。灯光形成一个立体，平面上散散落落的灯火，失去了远近感，仿佛一座纯粹由灯光组合而成的通体透明的大型建筑，生出无数尖角，扩展开翼楼，矗立于夜的中央。这才叫都市啊！惟有御所的森林没有灯光，好像一个大黑洞。

对面从睿山的一角到黑暗的夜空，时时闪现着电光。

“这是俗世。”我想，“战争结束了，灯光下人们为邪恶之念所驱使。众多男女在灯光里面对面互相凝视，立即嗅到扑鼻而来的死亡行为

的气味。这无数的灯皆是邪恶的灯，一想到这个我的心里就得到安慰。请吧，请让我心中的邪恶无限繁殖，大放光芒，和眼前繁华的灯火保持一一映照吧！请让包容邪恶的我心中的黑暗，和包容无数灯火的夜的黑暗，等量奇观吧！”

* * * *

游览金阁的人大大增多起来。为了顺应通货膨胀，经老师向市里申请，门票涨价获得了批准。

以往，金阁的游客只有三三两两身着戎装，或者穿工作服和扎裤腿的规矩人。不久，占领军来了，现世浮糜的风俗凝聚于金阁的周围。另一方面，献茶的习惯又复活了，女人们穿上藏来藏去的华丽的衣衫来登金阁。在游客眼里，我们这一身僧衣形成鲜明的对照，仿佛我们扮演着闹事花和尚的角色；又像专为到某地看稀奇的游客、故意固守当地珍奇风景的居民。……尤其是美国兵，毫不客气地拉住我的僧衣袖子取笑。有的拿出一些钱，说要借僧衣照纪念相片。这还不算，因为有时缺少英语翻译，鹤川和我能诌几句英语，经常被拉去做导游。

战后第一个冬天。一个星期五的晚上下起雪来，星期六也没有停止。去学校上课，中午回家来，欣赏了雪中的金阁。

午后雪依然在下着，我穿上长筒靴，挎着书包，沿着游园路走到镜

湖畔。大雪纷纷扬扬，今天我又学着孩子时代经常做的样子，对着天空张开大嘴。雪片像极薄的锡箔，似乎瑟瑟发出声响，撞在我的牙齿上，飞入我温暖的口腔里，无限地散开来，在我的鲜红的肌肉上浸润着，消融了。此刻，我联想到究竟顶上凤凰的嘴，想起那金色的怪鸟莹润而温热的尖喙。

雪使我们重温少年时候的心情。即使过了年我才十八岁。我感到体内有着少年的冲动，这难道是假的吗？

包裹在雪里的金阁之美是无与伦比的。这玲珑剔透的建筑立于雪中，任凭雪片扑入，它依旧细柱林立、肌肤清寒地站在雪地里。

为何雪不结巴呢？我想。有时，雪落下来，搪在八角金盘的叶子上，就像口吃了一下，再掉在地上。可是，当我沐浴在那毫无遮挡、痛快淋漓、漫天而降的大雪里的时候，我就忘记了内心的扭曲，犹如沐浴在音乐之中，我的精神从而恢复了严整的律动。

事实上，由于下雪，立体的金阁才成为与世无争的平面的金阁，画中的金阁。两岸红叶山上的枯枝，几乎支撑不住雪花，树林显得比平时更加裸露。而各处松树枝上，积雪团团，景观壮丽。池水结冰的表面积雪更厚，奇怪的是有些地方没有积雪，银白的大斑点像是装饰画上大胆勾勒的云朵。九山八海石、淡路岛，和池面上的雪联成一气，茂密的小松树，看上去，宛若偶然凸显于冰雪原野的中央。

无人居住的金阁，除了究竟顶和潮音洞两片屋脊，再加上漱清小屋

脊，三者凸显着雪白的部分之外，灰暗、复杂的木质结构在雪中反而浮现出更清晰的黑色。我们在观看南画时，总爱把脸凑过去，瞅瞅那山中楼阁有没有住人。金阁古老黝黑的光洁的木纹，也诱使着我想窥探一下其中是否也住着人。但是，我的脸即使想靠近，定会触及寒冷的雪的绢绘，无法再进一步接近了。

今天，究竟顶的门扉向雪空敞开。我仰望着那里，心中仿佛看到，飘落的雪花一片片在究竟顶空无一物的小空间里飞旋，不久就落在壁面古旧的金箔上，气绝了，凝结成金色的小露珠。

……翌日星期天早晨，看门的老人来叫我了。

原来开门之前，有个外国兵要来参观。看门老人示意叫他等等，就跑来喊我这个“懂英语”的人。说来也怪，我的英语居然比鹤川还流利，一说起英语也不结巴了。

大门外停着吉普车，一个烂醉如泥的美国兵扶着门口的柱子，俯视着我，发出轻蔑的笑声。

晴雪后的前院，阳光炫目。那青年背对着太阳，油光满面，精神抖擞，对着我喘粗气，白色的水雾含着威士忌的酒气，直冲我的脸喷来。虽说这也很平常，但面对这个人高马大的士兵，想象他心中涌动着的感情，还是使我有些不安。

我决定毫无违抗地照他的要求办。我说现在还没开门，这是特殊照顾，向他要门票钱和导游费。没想到，这个巨人醉汉老老实实照付了。其后，他瞅了一眼吉普车，说了声“下来吧”。

雪光的反射令人眼花缭乱，吉普车里一团黑暗，看不清车内有什么。只见车篷边的采光镜里，晃动着一个白色的东西，看起来像兔子。

一只穿着高跟鞋的细腿，伸向吉普车的踏板。这么冷的天却光着脚，真叫我吃惊。我一眼看出，这女人是专门为外国兵服务的妓女。她穿着猩红的外套，脚趾甲和手指甲都一律染得鲜红。外套衣裾摆动时，露出脏污的毛巾睡衣。女人也是一样的醉眼蒙眬。但男人却是一身笔挺的军装，看样子，那女子刚睡醒，连睡衣也没换，就急急忙忙披着外套、围上围巾赶来了。

在雪光的映照下，女人的脸更加惨白，肌肤似乎没有一点儿血色。反衬得那浮现在嘴唇上口红也了无生气。女人一下车，打了个喷嚏，鼻梁上聚起细细的皱纹。她的疲惫的醉眼向远处一瞥，随后又沉滞、黯淡下来。接着，就呼喊那男人的名字，她把“杰克”叫成“夹克”。

“夹——克，兹·考尔德！兹·考尔德！”

女人哀切的声音在雪地上滚动。男人没有回答。

我第一次觉得这个做皮肉生意的女子很美，这并非因为她长得像有为子。她倒像是一笔一画仔细斟酌着绘制的肖像，处处力求和有为子不

一样。不知怎的，这幅肖像仿佛执意违扰我对有为子的记忆，带有一种反叛的新鲜的美丽。这是因为，这女子对于我最初感到人生的美之后的官能反叛中，又含有一种媚态的因素。

这女子有一点是和有为子共同的，就是对这个不穿僧衣、只穿脏污的便服和长筒靴的我，看都不看一眼。

那天一早，寺里总动员，好容易清除了游园道上的积雪，扫出一条小径，可以供一列游客通行，但要是遇到团体客就麻烦了。我领着美国兵和那女子踏上了这条小道。

美国兵来到池畔视野开阔的地方，摆开架势莫名其妙地叫喊、欢呼起来。他粗鲁地摇晃着女人的身子，女人皱起眉头，只说了句：

“哦，夹——克，兹·考尔德！”

美国兵来到被积雪压弯枝条的树荫里，看见绿树上红光闪耀的果子，问我是什么。我只回答他是“绿树”。也许他是个和那副庞大的身躯极不相称的抒情诗人，可是那清澄的蓝眼睛里却藏着残酷。在《鹅妈妈》这首童谣里，故意把黑眼睛唱成是不怀好意的，残酷的。看来，人们总是借着异国人做一番残酷的梦。

我按惯例陪他们看了金阁。这个喝得烂醉的美国兵，摇摇晃晃随意甩掉了鞋子。我用冻僵的手从口袋里掏出说明书，这是用英文写的，专门对付这种场合。可是美国兵从旁一把夺过去，阴阳怪气地读起来，用

不着我导游了。

我背靠着法水院的栏杆，望着阳光普照的池面。金阁里面被映射得一片透明，这样的金阁最令人感到不安。

在我不注意的当儿，那对男女向漱清那边走去，半路上发生了口角。两人吵得越来越厉害，可我一句也没听懂。女的言辞激烈加以反驳，不知说的是英语还是日语。他们吵着吵着，忘记了我的存在，又折回法水院这里来了。

美国兵伸着头叫骂，女子照准他的面颊狠狠打了个耳光，转身就逃，她穿上高跟鞋，顺游园路直向大门奔去。

我不知出了什么事，下了金阁沿着池畔跑着，当我追上女人的时候，长腿的美国兵已经赶上来，抓住女子猩红外套的前襟。

青年朝我睃了一眼，紧紧揪住女子鲜红前胸的手，轻轻松开了。但是，那只松开的手所蓄积的力量，看来非比寻常。女人仰面朝天摔倒在雪地上，猩红的衣裾翻了过去，雪上摊开着细白的大腿。

女人没有马上起来，从下头直瞪着高入云表的男子的眼睛。我不得已蹲下去，想扶起那女子。

“喂！”美国兵叫了一声，我回头一看，他已经叉着两脚站到我眼前来了。他招了招手，突然用极其柔和的语调对我说了句英语：

“踩，你踩她！”

我不知到底为了什么，然而他的蓝眼睛从高处发出了命令。他的宽大的肩膀后头，戴雪的金阁闪闪发光，一碧如洗的冬日的天空晶莹、温润。他的青春的眼神一点儿也不残酷。刹那之间，我感到那眼睛对整个世界的人也是抒情的。这到底为什么？

他垂下肥硕的手，抓住我的领口，叫我站起来。不过，他的声音依然那样温柔，亲切。

“踩，踩呀。”

很难违抗，于是我抬起了脚。美国兵拍拍我的肩膀，我落下脚，踏在春泥般柔软的东西上。那是女人的腹部。女子闭着眼睛呻吟。

“再踩，再用力踩。”

我踩了，第一次踩下去的异样感，到了第二次就变成了爆发性的喜悦。这就是女人的肚子，我想。这就是胸，我又想。别人的肉体，原来就像皮球似的富有实实在在的弹力，这种体验真是出乎意料。

“好啦。”美国兵明确地说。接着，他小心翼翼把女子抱起来，为她掸掉泥雪，然后，也没朝我回头，从前头支撑着女子的身体走了。自始至终，那女人一直没有瞥我一眼。

来到吉普车旁边，他让女人先上车。美国兵酒醒了，他带着严肃的神情向我说了声“谢谢”。他要给我钱，我没要。他从坐席上拿出两条美国香烟，塞到我的手里。

我站在大门口雪光的反照下，面颊发热。吉普车卷起雪雾，摇摇晃晃地走远了。吉普车看不见了。我的肉体越发兴奋了。

……兴奋好容易平静下来，我心里又浮现一个伪善的喜悦的企图。喜欢抽烟的老师该会如何高兴地接受这份礼物啊！他什么也不知道。

一切都没必要袒露真情。我只不过是被人指使、被人强迫干的。要是我反抗，自己真不知道会吃多大苦头呢。

我到大书院老师的住处去。手艺高强的副司，正在为老师剃头。我站在阳光灿烂的廊缘上等着。

院子里的陆舟松将积雪映衬得光洁耀眼，宛若一枚刚折叠的崭新的船帆。剃头时，老师闭着眼睛，两手捧着一张纸接掉下的头发。剃着剃着，那头颅渐渐露出动物一般清晰的轮廓。剃完头，副司用热手巾将老师的头包起来，过一会儿又揭开。手巾下面仿佛是一个刚刚生下、并煮出来的热乎乎的大脑瓜。

我很吃力地说明来意，将两条切司特菲尔德香烟呈上，叩了头。

“喔，真难为你啦。”

老师的脸边倏忽掠过一丝微笑，没再说什么。两条香烟经过老师的手，随便摞在堆满书籍和信札的办公桌上了。

副司开始揉肩，老师又重新闭上眼睛。

我只好退下来。不满的情绪使我浑身燥热。自己不可理解的恶行、意外获得的奖赏——香烟，以及对这些毫无所知、稀里糊涂收下的老师……这一系列关联的事件中，还应该有更戏剧化、更痛烈的场面发生啊！对这一切，这位老师却浑然不晓，这又给我一个瞧不起他的重要理由。

但是，我刚想走出来，老师叫住了我。原来这时候，他正琢磨给我些恩典。

“你呀，”老师说，“一毕业，我就送你去上大谷大学。我想，你死去的父亲一定很记挂着你。你可要用功读书，以优秀的成绩报考大学。”

——这条新闻通过副司的口立即传遍整个寺院。老师说要我上大学，这是我受到无比器重的证明。我曾听到过无数遍这样的传说，过去的学徒为了获得上大学的机会，要到住持屋里住一百天，给住持揉肩。只有这样才能如愿以偿。靠家庭供给得以上大谷大学的鹤川，高兴地不住拍打我的肩膀。另一个没有得到老师任何照顾的徒弟，竟然从此不理

我了。

[1]德语：疮疖。

[2]禅宗磨炼修行者心性的考试题。

# 第四章

不久，昭和二十二年春，我进入大谷大学预科时，看起来，仿佛是在老师始终不渝的慈爱和同僚们的羡慕中，得意扬扬走进课堂的。然而并非如此。别人也许这么看，但是想想能进大学，还是有些难以启齿的事情。

一个雪天的早晨，也就是老师许诺我升大学一个星期之后，我一放学回来，那位在升大学上一直没有受到老师照顾的徒弟，用一副兴高采烈的神情看着我。以前，这小子是根本不睬我的。

寺里男仆的态度和副司的态度，比起寻常都有些异样，但表面却装得与平时没什么不同。

当晚，我去鹤川的宿舍，告诉他庙里人态度都很可疑。起初，鹤川和我一样感到不解，可是一向不会伪装感情的他，不久就带着不安的神情紧紧盯着我。

“我呀，从那小子，”鹤川举出一个徒弟的名字，“我是从那小子嘴里听说的。不过，他当时也上学去了，不知道。……总之，你不在时，发生了一件蹊跷事。”

我的心突突直跳，问他到底什么事。鹤川要我发誓严守秘密，一边瞅着我的脸叙说着。

原来，那天下午，一个身穿猩红外套、专门为外国人服务的妓女来到寺院，要求面见住持。副司代表住持来到大门口。那女子大骂副司，不管怎么说，一定要见住持。正巧，这时老师经过回廊向这里走来，他看见女子的身影，就走向门口。据女人说，一周前晴雪的那个早晨，她和一个美国兵来游金阁，被美国兵推倒在地上，庙里的小和尚为了讨好外国人，用脚踩女子的肚子。当晚，她就流产了。所以，她要求赔偿，要是不给，就将鹿苑寺的丑行公布于世，闹他个满城风雨。

老师没说什么，给她些钱，打发那女子回去了。老师明明知道当天的导游只有我一个，因为没有人亲眼看见我的恶行，所以老师说，决不可让我知道这件事。老师一概不予置理。

但是，寺里的人听副司说起这事，都咬定是我干的。鹤川几乎掉泪了，他拉住我的手，一双透明的眼神直逼着我，他那少年般纯真的语调打动了我：

“那件事真是你干的？”

……我直面自己灰暗的感情，这是鹤川以急迫的追问逼使我正面对待的。

鹤川为什么要问我这件事，是出于友谊吗？他知道不知道，他这样问我，就等于放弃自己的责任？他应该明白，由于他的一再追问，就会

彻底背叛我。

我不止一次说过，鹤川是我的实像。……鹤川要是忠于自己的职责，就不应当如此追逼我，什么也别问，只管将我灰暗的感情原原本本翻拍成明朗的感情就行了。那时，谎言就变成真实，真实就成为谎言。鹤川生来的本领，就是将一切阴影变成光明，将一切暗夜变成白昼，将一切月光变成阳光，将一切夜晚阴湿的苔藓，变成白天随风飘举的闪亮的绿叶。要是他能这样做，那么哪怕口吃，也要忏悔一切。然而，这时候，仅仅限于这个时候，他没有这么做。因此，我的灰暗的感情获得了动力。……

我暧昧地笑了。没有火气的寺庙的深夜。寒冷的膝盖。几根古朴而粗大的柱子巍然矗立，包围着窃窃低语的我们。

我颤栗着，恐怕因为寒冷的缘故。可是，我第一次公然对这位朋友撒谎的快乐，足以使我穿着睡衣的膝头抖动不已了。

“我什么也没干。”

“是吗？那么，那女子说谎来了。畜生，副司竟然也相信了她。”

他的正义感渐次高扬起来，他神情激昂地说，明天他就要到老师那里替我说个明白。这时，我心里立即浮现老师那个新剃的像煮熟的冬瓜

一样的光头，还有那桃红色的毫无弹性的面颊。不知何故，我对这种印象突然感到十分厌恶。趁着鹤川的正义感尚未发泄，我必须亲自动手将他这种行为埋进土里。

“但是，老师果真会相信是我干的吗？”

“这个——”鹤川的想法一下子穷于应付了。

“不论别人说什么坏话，只要老师默不作声，只管放心好了。我就是这个想法。”

接着，我这样开导鹤川：他的申辩反而会加深大伙对我的猜疑，别的起不了什么作用。只要老师一个人相信我无辜，一切都可以不闻不问。我对鹤川说话的当儿，心里早已涌现了喜悦，这喜悦渐渐巩固了根基。即“没有目击者，没有证人”的喜悦。……

其实，我并不相信惟独老师认定我无辜，不如说完全相反。老师一概不闻不问，反而证明了我的推测。说不定老师从我手里接过两条切司特菲尔德香烟时，就已经洞察一切。之所以不闻不问，只不过从远处一直等待我自动的忏悔罢了。不仅如此，他以升大学为诱饵，作为我忏悔的交换条件，假如我不忏悔，就用停止入学作为对我不老实的处罚，要是我忏悔了，等我有了确实改悔的表现之后，给予特别恩典，答应我上大学。而且，最大的圈套就是老师叫副司不要告诉我这件事，如果我真

的无辜，我就会毫无所感、一无所知地度过每一天。另一方面，假如我真干了坏事，而且我多少有点儿智慧的话，我就会完全模仿无辜时候的我所度过的那些纯洁而沉默的日子，也就是决无忏悔必要的日子。对呀，只要模仿就行，这是最好的办法，是表明我一身清白的惟一道路。老师这样暗示我，这个圈套算是把我套住了。……想到这里，我怒不可遏。

我也不是没有辩解的余地。我如果不踩那女子，美国兵也许会掏出手枪一枪把我崩了。我不能和占领军作对，我一切都是被强迫的。

然而，我的长筒靴底面所感触的女人的腹部，那媚人的弹力，那呻吟，那被压挤着的花开一般的肉感，那种感觉中的迷惘，以及当时从女人身上流贯到我身上来的微细的闪电般的颤抖……所有这些，都不是被强迫尝到的。至今，我依然无法忘记那甘美的一瞬。

老师知道我感觉的核心，那无比甜蜜的核心！

此后一年，我像被关进笼子的小鸟，笼子时时在我的眼前闪现。我拿定主意决不忏悔，可是我每天都不得安心。

说来奇怪，当时我踩女人的肚子，一点儿也不觉得是犯罪行为，但在事后的记忆中，这件事却渐渐生出了光辉。这感觉不仅是在听到女子流产的结果之后，那种行为如金沙一般沉淀在我的记忆之中，永远放射

出耀眼的光芒。这是罪恶之光，是的，尽管这罪恶细如牛毛，但明显的犯罪意识总是挥之不去。它像勋章一样挂在我的心里。

……我面对事实，大谷大学入学考试之前这段时间，我一直努力揣摸老师的意图，其他别无良策。老师一次也没有推翻升学的许诺，但也没有督促我抓紧准备以迎接考试。不论哪种结果，我多么希望听到老师的一句话啊！可是老师却故意要坏心眼儿，保持沉默，用长久的时间来惩罚我。我也不知道是出于害怕还是出于对抗，关于升学问题，也很难再探听老师的意向了。从前，我像其他人一样抱着敬意，有时也用批判的眼光看待的老师，如今在我眼里，渐渐变成一只庞大的怪物，不再是个通人性的人了。可是，我多次转移视线，他总是无处不在，宛如一座奇怪的城堡巍然耸峙。

晚秋的一日，老师应邀为一位老施主的葬礼做法事，到那里要乘两个小时的电车。头天晚上，就打了招呼，说好早晨五点半出发，副司一起去。我们四点钟起床，打扫，准备早饭，以保证老师准时出门。

副司在照顾老师这段时间里，我们起来之后就上朝课，诵经。

寒冷的厨房里传来了吊桶咯吱咯吱汲水的声响。寺里的人忙着洗脸。后院的鸡鸣撕破暮秋黎明前的黑暗，听起来那么清澄，嘹亮。天色微明，我们缩紧法衣的袖口，急匆匆赶往配殿的佛堂。

这里是铺着铺席、无人居住的宽阔空间，伫立于黎明前的冷气里，感到肌肤阵阵寒凉。烛台上烛火摇曳，我们举行三拜之后，站着叩头，

伴随钲声再坐下叩头，如此反复三次。

朝课诵经的时候，我总是由那合唱的男声中感受到一股生龙活虎之气。一天里，朝课的诵经声最响亮，这种声音的强度驱散了整夜的妄念，仿佛从声带里一阵阵迸发出黑色的飞沫。我自己虽然弄不清楚，但我感到我的声音同样能驱散自己身上男人的污秽。这种感觉奇妙地给了我勇气。

我们开始“粥座”前，老师出发的时间到了。寺里的人在大门口列队送行，这是既定的规矩。

天还没有大亮，空中繁星满眼。通往山门的石子路在星光照耀下，白花花地伸展着。高大的栎树、梅树和松影映在地面上，互相交汇融和。我穿着带有破洞的毛衣，胳膊肘儿感受着清晨寒冷的空气。

一切都在无言中进行，我们默默低着头。老师几乎没有什么回应。老师和副司的木屐声，在石子路上咯喳咯喳的响声，离我们越去越远。按照禅家的礼仪，这种送行要等他们的身影完全看不见为止。

从远处看，已经不是背影的全部，只能看到僧衣洁白的衣裾和白布袜子。有时会什么也看不见，那是被树影挡住的缘故。树影对面，又出现了洁白的衣裾和白布袜子，脚步声听起来反而更加响亮。

我们凝然不动，一直目送着，等两个人出了大门，完全消失了踪影才作罢。这种送行的时间实在太长了。

这时，我体内产生了异样的冲动，如同满心重要的话语被口吃妨碍着一时难于迸发，这冲动只是在喉咙管里燃烧。我想寻求解脱。母亲曾经暗示过我，要我继承住持的职务，不要说这种愿望，就连进大学的愿望，这时也没有了。我巴望从默默地统治我、君临于我头顶的束缚之中逃逸出来。

这时候，不能说我没有勇气。我了解一个告白者的勇气！二十年来，我默默无闻地活过来了，我明白告白的价值。这能说我莽撞吗？对抗老师的无言、坚持不告白的我、也想试验一下“作恶是否可能”。如果我始终不忏悔，哪怕一件小小的恶事，也就使得作恶成为可能。

然而，当我看到，老师洁白的衣裾和白布袜子一边在树荫里隐隐约约，一边在黎明的晦暗里渐去渐远，我的喉咙管里燃烧的力量，几乎变得更加难于控制了。我想将一切袒露出来。我想追上老师，拽住他的衣袖，将雪天里发生的事一一大声对他说明。这决非出于对老师的尊敬才打算这样做的，老师的力量对于我来说，好似一种强大的物理性的力量。

……不过，假如坦白了，我的人生中最初的小小恶行也会消解，这种想法阻止了我，像一种力量，从背后又把我硬拉回去。老师的姿影钻出大门，消失在微明的天空下面。

众人蓦地获得了解放，吵吵嚷嚷跑进门来。我茫然地站在那里，鹤川拍拍我的肩膀。我的肩膀醒过来了，这副瘦骨嶙峋的肩膀又还原为矜持。

* * * *

虽然有着这段经过，但如前面所述，结果我还是进了大谷大学。没有忏悔。自那天以后又过了几天，老师把我和鹤川招去，说了几句话。他要我们准备应考，为了迎接升学考试，免除我们的杂务。

就这样，我上了大学，但也不是一切都完事了。老师这次什么也没说，关于继承人一事，还是摸不透他的意图。

大谷大学。这里是我一生中选择思想，并亲近我所选取的思想的地方，是我人生中的转折之处。

这所大学是三百年前创立的，宽文五年筑紫观世音寺的大学寮，迁移至京都枳壳宅邸，便是此大学的起始。在很长一段时期，原是大谷派本愿寺子弟的修道院，到了本愿寺第十五世常如宗主的时代，浪华的门徒高木宗贤，喜舍净财，占卜洛北乌丸头这块地，创立该大学。占地面积一万二千七百坪，作为大学实在不算大。但是，不仅大谷派，各宗派青年都到这里学习，专修佛教哲学基础知识。

古老的砖瓦大门，将电车线路和学校运动场隔开，面向绵亘西边天空的比睿山。一进校门，就是一条石子路，通向主楼前边的圆形小花园。主楼是一幢古老而陈旧的红砖二层楼房。门楼屋脊上耸峙着一座青铜钟楼。虽说钟楼，但没有钟，表盘上也没有表针。因而，这座钟楼在纤细的避雷针保护下，以空洞的方窗，徒然切割着一块蓝天。

大门一侧，有一棵树龄很老的菩提树，那一团庄严的绿叶，在太阳下面，映现出古铜色。校舍围绕主楼不断扩建，杂然毗连开去，许多都是古旧的木质平房。校内禁止穿鞋，每幢楼房之间有回廊连接，地面铺着破损的席子，绵延无尽。仿佛一时心血来潮，只是把席子的破洞修补了一下，其余照旧。因此，由一幢大楼到另一幢大楼，脚下不断踩着呈现新旧两种木纹色、各种浓淡相异的装饰画。

就像任何一所学校的新生一样，我每天怀着新鲜的心情去上学，心中思绪万端。熟人只有鹤川一个，能说说话的人也只有鹤川。所以，连鹤川也似乎觉得，这样下去就失去跨入新世界的意义。几天后，我们利用假期有意分开，各自试着去开拓新的友谊。但是，口吃的我缺乏这样的勇气，随着鹤川朋友的增多，我越来越孤独了。大学预科一年级共有十门课程：修身、国语、汉文、汉语、英语、历史、佛典、逻辑、数学和体操。逻辑课一开始就使我感到苦恼。有一天，上完课的午休时间，我带着两三个问题去请教我信得过的一位同学。

这位同学总是孤零零一个人，站在后院画坛旁边吃盒饭。这习惯似乎成为一种仪式，他的颇不雅观的吃相也很令人讨厌，所以谁也不到他身边去。看起来，他和同学也不来往，拒绝结交朋友。

我知道他姓柏木。柏木最显著的特点，就是双脚皆为明显的内翻足，走起路来动作僵硬，仿佛一直在泥泞中挣扎。左脚好容易拔出污泥，右脚又陷了进去。步行起来全身跳跃，宛如一种夸张的舞蹈，完全不合乎常态。

入学当初，我就注意柏木，这不是没有原因的。他的残疾令我放心。他的内翻足从一开始就意味着同我的条件和谐一致。

柏木坐在后院三叶草的空地上，打开了饭盒。空手道部和乒乓球部几乎都是没有玻璃窗的破败的废屋，面对后院。这里生长着五六棵瘦弱的松树，还有一个空无一物的小小温床架，上面涂着的蓝漆已经剥落，毛糙糙的，像干枯的假花卷缩着。旁边放着一只两三段的盆景架，还有一堆瓦砾，一个长满风信子和樱草的花圃。

坐在三叶草上很舒服。阳光被柔软的草叶吸收了，布满细细阴影的草地，仿佛从地面上飘浮起来了。坐着的柏木和行走时大不一样，变成一个无异于常人的学生。不仅如此，他的白皙的脸膛儿，有一种险峻的美。肉体上的残疾者，往往具有美女般无可比拟的美丽。残疾人和美貌女子都是疲于被观看、厌恶被展示的一类人。他们被追踪，又以自己的存在回观他人。能看就是胜利。吃着盒饭的柏木低着头，我觉得，他的眼睛早已看遍了自己周围的世界。

在阳光里，他已经知足。这个印象打动了我。沐浴于春光和花丛之中，他没有我所感觉的那种羞愧和内疚，只要看他的姿态就会明白。他心中的影像就是他实际的人的影像。毫无疑问，阳光无法由皮肤渗入他那结实的肌体。

那份使他埋头大嚼的盒饭，饭菜质量低劣，但也不次于早晨典座时我自备的盒饭。昭和二十二年，那个时代，不吃黑市粮就无法摄取营

养。

我拿着笔记簿和盒饭走到他身旁。我的身影遮住了他的饭盒，柏木抬头瞟了我一眼，随后又低下头来。他嘴里发出蚕食桑叶般的单调的咀嚼声。

“对、对不起，刚才上课，我、我有的地、地方弄、弄不懂，想请、请教一下。”

我的标准语说得结结巴巴，进了大学，我想用标准语说话。

“都说些什么呀？俺听不明白，结结巴巴的。”

他突然回我这么一句。我的脸泛起红潮。他舔着筷子，滔滔不绝地说道：

“俺很清楚你为什么找俺说话。你姓沟口，对吗？咱们都是一个轱辘，交个朋友也不错。不过，比起俺来，你更看重自己的结巴，是吧？你太在乎你自己了。所以，就像对你自己一样，也太在乎结巴啦。”

后来我知道他也是临济宗禅家的儿子。我明白，第一次交谈中他多少想表现一下禅僧的做派。尽管如此，他当时还是给我留下了强烈的印象，这一点无可否认。

“结巴！结巴！”

柏木冲着不能连续说上两句话的我，调侃起来。

“你呀，终于碰到一个可以使你放心地结巴的对象了，不是吗？人们同样都在寻求合适的对象。不说这些，俺问你，你还是个童子身吗？”

我没笑，只是点点头。柏木提问的方式类似医生，他使我像患者一样，为了自己的健康决不撒谎。

“俺猜也是，你还是个童男，可是你这个童男一点儿也不出色。既得不到女人的欢心，又不敢去逛窑子。干巴巴守着个童子身。但是，你如果找俺作为你的童贞朋友，那就大错特错喽。你知道俺是怎么摆脱童贞的？要不要说出来听听？”

没等我回答，柏木就打开了话匣子。

……

……

俺是三宫市近郊禅寺的孩子，是天生的内翻足。……俺这样开始坦

白，也许你会以为俺是个可怜的病人，不管见了谁，都要把自己的身世讲上一通。其实，俺也不是不择对象随便乱说的主儿。俺自己也很难为情，一开始，就把你选作能说说知心话的对象。因为俺觉得，自己的经验或许对你最有用处，只要照俺做的办，这就是最好的一条路径。想必你也知道，宗教家就是这样嗅到自己的信徒，禁酒者就是这样嗅出自己的同伙。

是的，俺对自己生存的条件感到羞愧。俺以为，同这种条件达到和解、彼此相安无事地生活是一种失败。要说怨恨，俺有无数的怨恨。俺小时候，父母就应该给俺做矫正手术，现在一切都晚了。可是，俺对父母毫不关心，更懒得去怨恨他们了。

俺确信，自己绝对讨不了女人的欢心。也许你也清楚，比起别人的想象来，这是一种安乐、和平的确信。这种确信和不同自己存在条件和解的决心，不一定产生矛盾。为什么呢？因为，俺如果相信保持现状也能被女人爱上，这就等于跟自己存在的条件实行和解。俺知道，正确判断现实的勇气，同这种判断作斗争的勇气，两者容易相互融和。即便坐着不动，心里也觉得是在战斗。

俺这种样子，当然需要警惕，不能像朋友干的那样，被烟花女子毁了童贞。因为烟花女子接客不是因为爱上客人，哪怕老人、乞丐、独眼龙、美男子，甚至身份不明的麻风病人，都一视同仁。平常人满足于这种平等性，花钱买没有破身的女子。但俺对这种平等根本不予理睬，一个健全的男子和俺这号人，都以同样的资格受到欢迎，俺对这一点实在受不了。俺以为，这是对自己可怕的亵渎。俺的内翻足这个条件如果被放过、被无视，俺也就等于不存在了，就会和你一样，被当下的恐怖所

征服。为了使人们全面承认俺的条件，俺必须比普通人付出好几倍豪奢的谋划和运筹。俺以为，无论如何，人生本来就是如此。

我们处于同世界对立的状态，这种可怕的不满需要通过世界和我们某一方的变化获得治愈。但是，俺憎恶期望变化的美梦，讨厌不着边际的幻想。不过，如果世界变了，俺就不存在；俺变了，世界也就不存在，这种近乎讲死理的自信，却类似一种和解，一种融汇。因为，一个原本的俺不为所爱，这种认识和世界不能共存。而且，残疾人最后陷入的圈套，不是对立状态的解消，而是对立状态得到全面的承认。于是，残疾就成了不治之症。……

这时候，俺正处在青春期（俺也冠冕堂皇地用了这个词儿），在俺身上发生一件难以置信的事情。有个施主家的女儿，生得美丽动人，远近闻名，神户女校毕业，家里又很有钱。谁知有一次，这女子突然对俺表达爱意。老半天，俺都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由于不幸，俺能一眼看穿人们的心理。俺不会简单地把她的爱的动机当成是一种同情，而使自己感到极不自在。因为俺一百个清楚，她的爱不可能光是出于同情。照俺的猜测，她的爱来自一种不寻常的自尊心。她作为女人，深知自己美貌无价，因而无法接受那些满怀自信的求爱者。她不能将自己的自尊心和求爱者的高傲放在一个天平上。她厌恶所谓良缘。所以，她终于排除爱情中的一切均衡，以求得洁身自好（在这一点上，她是诚实的），于是，她对俺投以青睐。

俺回答得很自然。不怕你笑话，俺对那女子说："俺不爱你。"除此之外，还能说些什么呢？这回答很老实，也毫无炫耀之意。对于女子的

表白，要是俺也奇货可居地回答：“俺也爱你。”那就显得过于滑稽，近乎悲剧了。一个外形奇矫的男人，深知如何巧妙避免人家错误地把自己看成是悲剧的人物，因为他明白，如果被看成是悲剧性的，人们就不会放心地同自己接触。要想使人不把自己看得很可怜，最要紧的是触及她的灵魂。所以，俺干脆回她一句：“俺不爱你。”

女子毫不退让，以为俺在骗她。接着，她为了不伤害俺的自尊心，看来在小心翼翼企图说服俺。对她来说，竟有男人不爱她，这是她没想到的。即使有，他也是在伪装自己。于是，她对俺进行一番精密的分析，终于认定俺很早就爱上了她。她很聪明。假定她真的爱俺，那就是爱上了一个令人手足无措的男人。要是把俺不美的面孔硬说成美，就会激怒俺，说俺的内翻足是美，更会使俺恼火，要是说爱的不是俺的外表，而是内在，那就将会使俺暴跳如雷。她深知这一点，所以，只是一个劲儿说爱俺。就这样，通过对俺的心理分析，找出与之对应的感情。

俺对这种不合理做法很难接受。其实，俺的欲望虽说渐渐强烈起来，但这种欲望并非是想同她结合。她如果不爱别人单爱俺，总得找出个特殊理由将俺和别人区分开来。那只能是内翻足。因此，她嘴里虽不说，但爱的只能是俺的内翻足，这种爱在俺看来是不可能实现的。假如爱的不是内翻足而是其他，那么爱也许是可能的。但是，如果俺承认除内翻足以外俺的个别性是俺的存在理由，那么，就等于俺承认这是一种补充性的因素，接着也就会承认他人的存在理由以作为补充，以至于承认包裹于世界中的自我。爱就不可能存在。以为她爱俺，那是一种错觉，俺也不可能爱她，因此，俺反复说明“不爱你”。

奇怪的是，俺愈说不爱她，她就愈发深情地沉湎于爱俺的错觉之

中。有一天晚上，她终于在俺面前亮出了自己的身子。她的身子美得令人目眩。可惜，俺是个拎不起来的主儿。

如此的大失败简单地了断了一切。她好容易证明了俺确实是不爱她的。于是，她离开了俺。

俺很惭愧，但是比起内翻足来，不管什么样的羞愧都不值一提。使俺更为狼狈的是另一件事。俺知道自己性无能的原因，当时，俺一想到自己的内翻足接触到她的美腿，就一下子软了。这一发现使得俺决不会被女人爱这种确信所具有的平安感，从内部彻底崩溃了。

为什么呢？因为当时俺产生一种不严肃的喜悦，通过欲望或欲望的实现来证实爱的不可能性。然而，肉体背叛了这些，因为肉体演示了俺用精神要做的事情。俺遭逢了矛盾。如果说不怕俗恶的表现，俺将以不会被爱的确信而梦见爱。然而在最后阶段，将欲望置于爱的代理也就安心了。可是欲望这东西，要求俺忘却存在的条件，要求俺放弃爱的惟一的关口——不会被爱的确信，俺对这一点很清楚。俺因为相信欲望这东西是更加明晰的东西，所以一点儿也不认为有必要梦见自己。

从这时起，对于俺来说，比起精神，更加唤起对肉体的关心。但是，自己不能化身于纯粹的欲望，只能梦见欲望。犹如风一般，从对面看不见，而从这边，却可以看到一切，轻轻接近对象，无微不至地爱抚对象，最后沁入其内部。……当你提到肉体觉醒的时候，你就会想到某种具有质量的、不透明的、确实的“物”的觉醒吧。俺不是这样。俺是作为一个肉体、一种欲望加以完成的。就是说，俺成了透明的、看不见的东西，也就是变成了风。

可是，内翻足忽然来制止俺，只有这双脚决不是透明的。这与其说是脚，不如说是一种顽固的精神。较之肉体，它更是作为一种坚硬的“物”而在那里存在着。

人们也许会想，只有借助镜子才能看见自己，可是残疾这东西，就是永远挂在鼻子尖上的镜子。这个镜子昼夜映照着俺的全身。忘却是不可能的。因而，在俺眼里，世界上的不安之类形同儿戏，是没有办法的。不安是没有的。俺如此存在，就像太阳、地球、美丽的鸟和丑陋的鳄鱼一样，是确实的存在。世界像墓石一样兀立不动。

没有不安，没有立足之地，由此开始了俺的独创的生存方式。自己为了什么而活着？俺为此而感到不安，甚至想自杀。这些对于我都算不了什么，因为内翻足就是俺的生存的条件、理由、目的和理想……亦即生存本身。这个存在对于俺已经足够。所谓存在的不安，来自对于自己充分的存在仍抱有豪奢的不满。

俺那村子住着一个独居的老寡妇，俺一眼瞟上了她。听说六十岁了，或许还要大一些。她的父亲忌日那天，我代替父亲去念经，没有一位亲戚，灵前只有这位老妇人和俺两个。念完经，到另一个房间饮茶。因为是夏天，俺要她给俺冲个凉。老寡妇往俺精光的后背上浇水，她可怜见地盯着俺的脚，于是，俺的心中产生了一种企图。

回到刚才那个房间，俺一边擦拭身子，一边表情严肃地讲开了。俺出生时，母亲梦见了神，神告诉她，这孩子成人那天早晨，假如有女子

诚心诚意跪拜他的脚，她就可以极乐往生了。心地虔诚的寡妇，手捻佛珠，看着俺的眼睛，仔细听着。俺胡乱地念着经文，挂着佛珠的双手在胸前合十，挺尸般地光着身子仰面躺倒在地下，闭上了眼睛。嘴里依然在念经。

你可以想象，俺是如何极力憋住笑的，俺的内心充满欢笑。俺一点也没有梦见自己。俺知道，老妇人一边诵经，一边不住朝拜俺的脚。俺只想着自己这双被朝拜的脚，此种滑稽几乎使俺感到窒息。一个劲儿想着内翻足，内翻足，脑子只看到这一点。真是一出千奇百怪、丑态百出、荒唐可笑的闹剧。事实上，老妇人的一次次叩头，她的散乱的头发扫着俺的脚心，那种痒抓抓的感觉差一点儿弄得我笑出声来。

从前，一接触那双美腿，就立即败阵，就错误地认为是欲望问题，因为这时，在丑恶的跪拜之中，我感到了一阵亢奋。完全失去了自我控制！在最不可饶恕的状况下！

俺站起身来，一下子推倒老寡妇。她一点儿也不感到惊讶，俺也没工夫感到奇怪。老寡妇被推倒，两眼紧闭，继续念经。

奇妙的是，老妇人此时所念的是《大悲心陀罗尼》的一段。我记得清清楚楚。

伊醯伊醯。室那室那。阿罗嗲。佛囉舍利。罚沙罚嗲，佛囉舍耶。

你也知道，“解”起来是这种意思。

“奉召请，奉召请，消灭贪、嗔、痴三毒，实现无垢清净之本体。”

俺眼前是一个闭着眼睛迎接俺的六十岁的女人，一张没有化妆的被太阳晒黑的老脸。俺的亢奋一点儿也没有中断。于是，这出闹剧达到最高潮，俺不知不觉进入了迷魂阵。……

不过，也许不能使用文学上的“不知不觉”这个词儿。俺看到了一切。地狱各个角落的特色全都清晰地看到了。况且是在黑暗之中！

老寡妇布满皱纹的脸既不美丽也不神圣。然而，这种丑陋和老态，似乎不断给俺没有任何幻想的内心世界以确证。不论哪个美女的脸，看起来都丝毫不能引起俺的幻想时，谁又能说不会转化成这位老妇人的脸呢？俺的内翻足，还有这张脸孔。……是的，总之，眼中的真相支撑着俺的亢奋的肉体。俺开始以亲和的感情相信了自己的欲望。问题不在于如何缩短俺和对象之间的距离，而在于为了使对象成为真正的对象，如何保持一定的距离。

你看，当时俺从这种停滞不前的残疾者的理论，即决不会招来不安的理论，发明了自己的情欲理论。也就是和世上人所说的“沉溺”相类似的假想。这种像蓑衣和风一样的欲望的结合，对于俺来说，仅仅是梦幻，俺一做起梦来，就一定要全部看个一清二楚。俺的内翻足，俺的女人，都一概抛到九霄云外。内翻足也好，女人也好，都和俺保持着距离。真相都在远方，欲望只是假象。而且，梦中的俺一边向假象中无限

沉落，一边对准看到的真相射精。俺的内翻足，俺的女人，决不互相接触、决不互相结合，双方都被推到世界之外。……欲望无限亢进，为什么呢？因为那双美腿和俺的内翻足永远都不需要叠在一起了。

俺的想法很难明白吗？要说明一番才行吗？可是，俺自那以来，安心于“爱是不可能的”这一信念了。这一点，你也会明白的。没有不安，也没有爱。世界永远停止，同时又是到达。这个世界也需要特殊注明“我们的世界”吗？俺可以对世间“爱”的迷雾一语道断。那是一种假象要和真相结合的迷雾。——不久，俺终于懂得了，俺对决不会有人爱的确信，是人性存在的根本形态。以上，就是俺的童贞遭到破坏的经过。

……

……

柏木讲完了。

一直倾听着的我终于松了口气。我受到了强烈的震动，一种从未想到过的思考方法触动了我，使我沉浸在痛苦之中，久久醒不过来。柏木说完，我叹息了一声，春天的阳光在我周围闪现，明丽的三叶草地耀目生辉。耳边仿佛又传来后面篮球场上喧闹的呼喊。但是，这一切都和春天的白昼一样，带着完全不同的意味展现在我的面前。

我不能沉默无语，我想回应他，便结结巴巴地问了这么一句很不得体的话：

“这么说，打那以后你就感到孤独了，对吗？”

柏木又特地装出没听清的样子，叫我再重复一遍。可是，他的回答却变得亲切了：

“孤独？为什么要孤独？至于那以后的俺到底如何，交往之中你会渐渐弄明白的。”

午后的上课铃响了。我站起身来，柏木依然坐着不动，死死拉住我的衣袖。我的制服是禅门学院时代改制的，只换了纽扣，料子陈旧，又有破洞。再加上衣服瘦小，我的身子显得更加单弱了。

“下边是汉文课吧？没意思。走，到那边散步去。”

柏木这样一说，我又十分吃力地站起来，身子像散了架重新组装一般。这使我想起了电影里骆驼的生活。

我从未旷过课，但我为了更加了解柏木，实在不愿意放过这次机会。我们向学校大门走去。

出校门时，柏木走路的姿势实在独特，一下子引起我的注意，不由得产生了一种近似羞耻的感情。自己如此凭借世人一般的感情，和柏木走在一起竟然觉得羞耻，实在有些奇异。

柏木使我清楚地知道我的羞耻之所在。同时，也促使我走向人生。

……我的全部潜伏的感情，所有的邪恶之心，都经过他语言的淘洗，变得更加鲜活起来。因此，今天当我们踏着石子走出红砖校门时，正面的比睿山在春天的阳光下一派润绿，仿佛第一次看到。

这座山峰也像我身边沉睡的众多事物，带着全新的意义出现在我眼前。睿山山顶突兀，而山坡广阔无边，宛若一首主题曲的余韵，经久不绝。绵延低俯的房舍对面，睿山襞褶的阴影，遮蔽着部分山襞，山麓上或浓或淡的春色，掩映在静谧的暗蓝之中，境界分明，历历在目。

大谷大学门前行人很少，汽车也很少。从京都站前开往乌丸车库前的市营电车线上，偶尔传来电车的轰鸣。马路对面，大学体育场古老的门柱，和这边的正门相对而立，左方是一条绿叶茂密的银杏街树。

“到运动场转一会儿吧。”

柏木说着，首先跨过电车线路。马路几乎没有什么车辆，他全身剧烈地晃动着，水车一般狂奔了过去。

运动场很宽阔，远处，逃学和停课的学生分组打棒球，附近有五六个人在练习马拉松。战争结束不到两年，青年们又在企图消耗精力。于是，我想起了寺院粗劣的伙食。

我们坐在腐朽的运动木上，漫不经心地看着椭圆形跑道上时远时近的马拉松选手。从四周的阳光和微风的吹拂中，令人感觉到逃学的时间就像新做的衬衫触摸着皮肤一般。选手们一堆堆喘着粗气徐徐接近，因

疲劳的加剧而变得混乱的脚步声，伴随着飞扬的尘埃远去了。

“简直是傻瓜！”柏木极不服气地说，根本不考虑别人能不能听清楚，“看他们那副样子，像什么呀？这些家伙身板儿都挺棒吧？那么，对别人谝露自己健康，究竟有什么用呢？”

“体育在各地公开了，是吧？这正是世界末日的征兆啊。该公开的一点儿也没有公开。所谓该公开的……指的就是死刑。为何不公开死刑呢？”他像说梦话似的，“难道你不觉得，战争中的安宁秩序，是靠公开人的非正常死亡而得以维持的吗？不敢公开死刑，据说是怕人充满杀伐之心。一派胡言。那些处理被炸死的尸体的人们，个个都显得和蔼可亲。

“人的痛苦、流血和临死前的惨叫，会使人变得谦虚，细心、明朗和亲切。我们变得残虐，变得杀伐无度，决不是在这个时候。我们突然变得残暴是在一瞬之间，就像春日和煦的午后，坐在悉心修剪的草地上，朦胧眺望由树叶间漏泄下来的阳光，那种一眨眼的工夫。你说是吗？

“世界上的一切噩梦，还有历史上的一切噩梦，都是这样产生的。但是光天化日之下，浑身鲜血，气绝而死的人，给噩梦画了清楚的轮廓，使噩梦物质化了。噩梦不是我们的苦恼，只不过是他人剧烈的肉体的苦痛。可是，他人的痛楚，我们没有尝到。这是一种怎样的救助啊！”

然而，比起他那血腥的独断（当然，这也是有魅力的），如今的我更想听听他的童贞遭受破坏以后的经历。如前所述，我从他那里期待着“人生”。我打断他，提出这个暗示。

“你说女人吗？嗯。俺最近凭直感，清楚地知道哪类女人喜欢内翻足的男人。女人中有这样的种类。喜欢内翻足的男人，或许就是她们一生的隐秘，说不定会带到棺材里去。这就是这种女人惟一的恶趣，惟一的梦想。

“对了，喜欢内翻足的女人一眼就能认出来。她们大都是绝代佳人，鼻子冷漠而又灵敏，但是嘴角却有几分浪荡……”

这时，一个女子从对面走来。

# 第五章

这女子没有穿过操场中间，而是沿着操场外侧的道路来的。这条路紧挨着居民区，比操场的地面低二尺光景。

女子是从一座宏伟的西班牙式宅第的耳门走出来的。这座建筑有两个烟囱和倾斜的格子窗，有广阔的温室玻璃屋顶，给人一种一触即破的印象。隔着道路的操场一侧，高高耸立着一道铁丝网，不用说，这一定是房主为了表达抗议而架设的。

柏木和我坐在铁丝网旁边的游动木上，我偷偷瞅了女子一眼，不由得大吃一惊。原来这张脸和柏木对我讲的“喜欢内翻足”的女人的长相一模一样。然而，不久以后我就觉得我的惊讶有些犯傻，其实柏木很早就熟悉这张面孔了，说不定正梦见她了呢。

我们有意等她走过来。春天灿烂的阳光下，对面是比睿山青绿色的峰顶，这边是姗姗走来的女子。我沉浸在柏木刚才那番使我深为感动的奇谈之中，还未回过神来。他那话的意思是：他的内翻足和那女子犹如两颗星星点缀在真相的世界里，互不接触；他本人将继续埋藏于假象的世界以图实现自己的欲望。此时，云彩遮蔽了太阳，我和柏木笼罩在淡淡的云翳里，仿佛觉得我们的世界立即显露了虚幻的姿影。一切都游离于灰暗之中，连自身的存在也恍惚不清了。远方比睿山青绿的峰峦和这位莲波碎步的女子，惟有这两者在真相的世界里闪闪放光，给人确实存在的感觉。

女子的确走过来了。然而，时间的推移犹如越来越剧烈的苦痛，随着女子渐渐靠近，一个毫不相干的面孔也愈加鲜明起来。

柏木站起来，在我耳边狠狠地嘀咕了一声：

“走，照我说的办。”

我只得迈动脚步。我们沿着女子身边高出二尺许的石墙边上的道路，和女子平行朝同一方向走去。

“从这儿跳下去！”

我的脊背被柏木尖利的手指推了一下。我跨过石墙跳到下面的路上，二尺多高算不了什么。但是，天生一副内翻足的柏木，随着可怕的响声，一下子跌落在我的身边。看来，他是没有跳好而不小心摔倒了。

他穿着黑制服的背部在我眼皮底下剧烈地起伏着，趴在地面上姿势简直不像个人，刹那间在我眼里，那是个毫无意义的大黑点子，又像是雨后道路上浑浊的水洼。

柏木翻倒在行走中的女子的面前，她站住不动了。当我好容易蹲下去想把柏木搀起来的时候，我看到了女子冷然高挺的鼻梁、颇具挑逗性的嘴唇，以及秋波盈盈的眼睛，霎时，这一切引发我似乎猛然看见月光下有为子的面影。

不过，这幻影瞬息即逝。女子看来还不到二十岁，她轻蔑地睃了我一眼，想绕过去。

柏木比我更敏感地觉察到这一点，他大叫起来。那恐怖的叫喊声在正午没有行人的居民街上空回荡。

“薄情女子！放着俺不管吗？为了你俺才摔得这么惨啊！”

女子回头不住地颤抖。她用干爽而纤细的手指，抚摩一下自己苍白的面颊，勉强问我：

“我该做些什么呢？”

柏木抬起头，正面盯着女子，一字一句地强调说：

“难道你家里没有什么药吗？”

沉默片刻，女子转头向来时的方向走去。我扶起了柏木。他的身子很重，疼得直喘粗气。我想叫他扶着我的肩膀走路，他忽然显得格外轻松起来。……

——我一阵小跑，来到乌丸车库前车站，跳上电车。电车向金阁寺

方向开动时，我才好不容易缓口气。掌心浸满了汗水。

我扶着柏木来到那座西班牙式建筑前面，我让那女子首先钻进耳门，这时，一阵恐怖袭上我的心头，我把柏木放下就逃，头也不敢回。我看没时间去学校了，只是一味沿着寂静无声的人行道奔跑，一路上打药铺、点心店和电料行等房舍前面经过。此时，闪烁在我眼里的紫色或红色，多半是穿过天理教弘德分教堂前所留下的印象。因为教堂的黝黑墙壁上接连悬挂着绘有梅花家徽的灯笼，门上围着一圈儿印有相同梅花家徽的紫色幕幔。

慌慌张张究竟要跑向哪里？我自己也不知道。电车徐徐驶进紫野，这时我才明白，原来我怀着一副急切的心情是为了赶往金阁。

尽管是平时的日子，因为是旅游季节，这天来参观金阁的人拥挤不堪。我匆匆拨开人群来到金阁前边，老导游见了我十分惊奇。

就这样，我被飞扬的尘土和丑陋的人群包围在春天的金阁前边。在导游响亮的声音里，金阁看上去一直半藏着它的美丽，故作茫然之态。惟有池子里的倒影一派澄明。然而，换一种看法，犹如《圣众迎迓图》里被诸位菩萨簇拥迎来的弥陀佛一样，尘埃宛若包裹众菩萨金色的云层，金阁在尘土里迷离的影像，也正如古画上褪色的油彩或磨破了的图像。当混杂和喧嚣充满精巧的廊柱之间的时候，小小的究竟顶和上面的凤凰，澄净而立，被上面泛白的天空吸收进去，这也没有什么奇怪。建筑实地存在着，一切都获得了统一和规范。不论周围多么喧嚣，西边有漱清，有二层以上骤然变细、戴着究竟顶的金阁。这座极不匀称的纤细的建筑，起着过滤器的作用，可以将浊水变成清水。金阁不排斥哓哓不

休的人语，而是渗入了空阔而优雅的廊柱之间，不久经过一番过滤，化作一种静寂，一种澄明。而且，金阁也和池水里毫不动摇的倒影一样，不觉之间成功地矗立于地面之上了。

我的心平和下来，恐怖渐渐衰退了。我所钟情的美必须是这样的。在我的人生之中，它既阻隔着我，同时又护佑着我。

“我的人生要是像柏木那样，请务必保护我吧。他那副情景，我是忍受不了的。”

我几乎要向它祈祷了。

柏木暗示于我并当着我的面表演的人生，生存和毁灭只具有同一种意义。这种人生既缺少自然，那么，也缺少金阁一般的结构之美，可以说只是一种痛楚的痉挛而已。我也受到它的极大吸引，由此而确定了自己的方向，这也是事实。不过，可怕的是，首先必须被荆棘遍地的生的碎片扎得满手血淋淋的。柏木以同样程度蔑视本能和理智。他的存在的本身就像一只奇形怪状的球，到处滚动，巴望撞破现实的墙壁。这算不上是一种行为。总之，他所暗示的人生，只是一出危险的闹剧，企图以未知的伪装打破欺骗我们的现实，重新清扫世界，使之不含一点未知的因素。

我之所以这样认为，是由于后来我在他的宿舍里看到一幅广告画。

这是一幅旅行协会制作的美丽的石版画，上面画着日本阿尔卑斯

山。飘浮在蓝天的山顶，横写着一行字：“未知的世界向你招手！”柏木用红笔顺着文字和山峰狠狠地画了个歪斜的“十”字。旁边是他内翻足步行一般龙飞凤舞的题字：

“未知的人生是难以忍受的。”

第二天，我在上学的路上，一直惦记柏木的身体。那时候放下他逃回来，想想实在是出于对他深厚的友谊，所以并没有感到多大的责任。不过，还是有些不安，如果今天教室里看不到他的身影呢？谁知临到上课时分，我看到柏木照例不自然地耸着肩膀，走进了教室。

课间休息时，我连忙拽住柏木的膀子，那种快活的样子，在我早已很少有了。他咧了咧嘴笑了，陪我来到走廊上。

“你的伤没问题吧？”

“什么伤？”——柏木嘲笑似的望着我，“俺什么时候受伤了？啊？你说俺受伤，该不是做梦吧？”

我再也无话可说，柏木有意吊我胃口，过一阵子他才一一说明实情：

“那是在做戏哪。俺已经练过好多次啦，如何往那路面上跳下去。你看俺好像骨折了，其实是装装样子，说明俺倒地的工夫十分高妙。那女子假装不知想绕过去，这倒是没有料到。你瞧，她已经对俺有意思

啦。不，说错了，她是迷上俺的内翻足啦。那小妮子还亲手往俺腿上抹碘酒哩！”

他捋一捋裤管，露出涂着淡黄色的小腿给我看。

当时我仿佛看到他的诈术，故意摔倒在路上，自然是为了引起女子的注意，不过他假装摔伤，实际还不是为了掩盖自己的内翻足吗？然而，这种怀疑一向不会形成对他的轻蔑，反而因此加强了对他的亲近感。而且，我有一种青年人常见的极为天真的观点，即他的哲学越充满诈术，就越发证明他对人生的一片忠诚。

鹤川对我和柏木的交情并不看好。他出于友谊曾经规劝过我，我觉得他瞎管闲事。不仅不听，我还反驳他说：你鹤川可以交到好朋友，但像我这样，只有柏木才适合于我。当时，鹤川眼里露出难以名状的悲戚的神色，直到后来，我真不知感到多么痛悔啊！

* * * *

到了五月，柏木订了个计划：躲过假期的人流，拣个寻常日子，旷课游岚山。他自作主张地说，碰到晴天不去，阴沉晦暗的天气再去。他陪伴那位住在西班牙式建筑里的小姐，还专门为我带来他房东家的一位姑娘。

我们相约在平素称作“岚山电铁”的京福线上的北野车站会合。当日幸好遇上一个五月里少见的阴霾、沉郁的天气。

鹤川家里好像出了麻烦事儿，告假一周回东京了。他虽然不是个到处乱说的人，但平时我们早晨一起上学，半道上我必须悄悄逃离他，所以很难为情。今天好了，我可以无忧无虑了。

是啊，想起那次游山，着实使我很感痛苦。我们游山的人，个个都很年轻，而青年人特有的灰暗、急躁、不安和虚无感，在游山的那一天里得到了充分的发挥。柏木定是看穿一切，有意选择一个灰暗阴沉的日子吧。

这天，风自西南来，其势渐强，又戛然而止。随后，令人不安的微风轻轻吹拂着。天空黯淡，一点儿见不到太阳。浓云密布，只有一部分闪着白光，犹如多层衣衫的领口，露出一弯洁白的酥胸。这白光是模糊不清的，可知深处隐藏着太阳。然而，这白光瞬息即逝，消融于天空一派浓重的阴霾之中了。

柏木没有失约，他真的在两位年轻女子护卫下，出现在检票口。

一个确实是那位小姐，高挺而冷漠的鼻子，富于挑逗性的嘴唇，进口料子的西服，肩上挂着水壶。她是个漂亮的女子。她的前面站着房东家的女儿，身体微胖，穿戴和容貌都相形见绌。只有那小巧的下巴颏和紧闭的嘴唇，才显示出她是个姑娘家。

前往目的地的车厢内，已经失去了游山应有的欢乐气氛，他们谈话

的内容虽说听不清楚，但柏木和小姐不住拌嘴，小姐不时紧咬嘴唇，强忍着不使眼泪流下来。房东姑娘对这些漠不关心，嘴里低低哼着流行歌，她突然对我讲述了这样一件事情。

“我家附近，住着一位特别俊俏的插花师傅。前几天，给我说了一段悲哀的罗曼史。战争期间，她结交了一位恋人，是陆军军官，眼看就要到前线去。他们利用短暂的时间，到南禅寺面对面告别。虽然未获得父母的应允，但在分别前夕，已经怀了孩子，可怜竟是个死胎。那位军官叹息之余，提出在告别的时候，他很想吸上一口作为人母的奶汁。因为时间紧迫，师傅当即将奶水挤在薄茶里，递给男人喝了。一个月过后，那位恋人战死疆场。打那以后，师傅坚守贞操，过着独居的日子。唉，一个年纪轻轻、漂漂亮亮的人儿。”

我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了。战争末期，我同鹤川两人在南禅寺看到的难以置信的一幕，又重新出现于眼前。我特地没有告诉那姑娘这段往事，因为一旦说出口，刚听到这故事时的感动，就会背叛当时那种神秘的感动。只要我守口如瓶，她讲的这桩故事，不但不会打开这一神秘的谜团，反而更增加一层神秘的结构，两者重叠在一起，使事情愈加变得神秘莫测。

此时，电车正奔驰在鸣瀑一带广大的竹林旁边。竹林正逢五月凋落的季节，枝叶发黄了。微风掠过竹梢，干枯的竹叶落在密集的竹丛中央，而根部似乎和枯叶毫无关系。竹林最深处的粗壮的竹节纵横交错，一派宁静。只是在电车疾驰而过时，附近的竹林才剧烈地摇摆起来。其中一棵幼竹，青绿、光亮，十分惹眼。这棵幼竹婀娜多姿，在我眼里留下奇异而艳丽的运动着的印象，远去了，消失了。……

我们一行抵达岚山，来到渡月桥畔，参拜了过去因无知而忽视掉的小督局墓。

源仲国奉旨探访为了躲避平清盛而隐身于嵯峨野的局姑娘，中秋明月之夜，听琴声隐隐，终于寻到局姑娘隐遁之处。这首琴曲，名叫《想夫恋》，谣曲《小督》中唱道："明月夜，访佳人，跃马登程。法轮寺，琴音传，似山雨松风。莫非是，美人儿，良宵抚琴，好一曲，《想夫恋》，感我心胸。"后来，局姑娘在嵯峨野尼庵里为吊唁高仓天皇，度过了后半生。

墓冢位于小径深处，不过是一座小小的石塔，夹在巨大的枫树和干枯的老梅之间。我和柏木恭恭敬敬献上一段短短的经文。柏木那副一本正经亵渎式的读经法也感染了我，于是我学着学生们哼着小曲般的轻松心情，来一次小型的"渎圣"，充分解放自我感觉，甚为快意。

"所谓优雅之墓，却变得如此寥落不堪！"柏木说，"政治权力和财力留下这座巍巍香冢，堂堂墓穴。这些人活着的时候，因为完全不具想象力，墓冢自然也只能靠那些毫无想象余地的家伙所建造。但是，优雅只凭自己和他人的想象力而具有生命，墓冢也只能凭借想象力的作用而留存下来。俺认为这些墓中人很可悲，因为死后还得继续乞求他人的想象力。"

"优雅只存在于想象力之中吗？"我也快活地搭讪着，"你说的真

相，即优雅的真相到底是什么呢？”

“就是这个。”柏木啪嗒啪嗒拍着布满青苔的石塔的塔头，“石头，或者骨头，人死后剩下的无机部分。”

“地道的佛教性的东西。”

“什么佛教不佛教，大凡优雅、文化，以及人们认为美的东西，所有这一切真相，都是没有实质性的无机的东西。龙安寺实际不是寺，而是一堆石子。哲学是石子，艺术也是石子。说起人的有机的关心，也是无情的，仅仅属于政治。人实在都是一些自虐的生物！”

“性欲属于哪方呢？”

“性欲？大概是中间性的吧。是在人和石头之间跑来跑去捉迷藏。”

对于他所说的美，我本想立即加以反驳，可是两个女人对这种争论早已厌烦，沿着小径往回走了，我们只好去追赶她们。从小路上遥望保津川，那里好像是渡月桥北岸的堤堰部分。河流对面的岚山，绿意葱茏，而那部分河水却扬起一线白光闪亮的飞沫，河面响着哗哗的水声。

河上漂浮着不少小船，我们一行沿着河岸前进，钻入道路尽头的龟山公园的大门。这时，我们只看到地上散乱的纸屑，知道今天园内的游客很少。

我们站在门口，再次回头望了望保津川和岚山新叶翠碧的景色。对岸垂挂着一条小小瀑布。

“美丽的景色就是地狱。”柏木又说道。

柏木的这种说法使我捉摸不透。不过，我也只能仿照他，试着将这景色当作地狱眺望。这努力没有白费。眼前宁静的、绿叶茂密的景色里，也有地狱在摇曳。这地狱似乎不分昼夜，为所欲为，随时随地都会出现。只要我们随意呼唤一声，地狱就会立时来到眼前。

岚山樱花据说是十三世纪移植的吉野山上的樱花，如今已全部长出嫩叶来了。花季一过，在这片土地上，樱花只不过像死去的美人的名字，偶尔被人提起。

龟山公园最多的是松树，因而四季的景色变动不大。高低起伏的广大公园，松树随处亭亭而立，下面好高一段不长叶子，无数裸露的根干参差交叉，使得公园景观的远近之感很不安定。

宽阔迂回的道路围绕公园一圈，升一段降一段，随处可以见到树墩、灌木和小松树，巨石一半埋在土里，露出白色的肌体。这块地面开满了一簇簇紫红的杜鹃花。阴霾的天空下，花色看上去带着一种恶意。

我们登了一段路，看到洼地里安着秋千架，上面乘着一对男女。我

们来到小丘顶端的伞状凉亭里休息。从亭子上向东眺望，几乎看到了公园全貌；西面隔着树丛，可以俯视到保津川河水。轧轧的秋千声，犹如锉牙一般不住传进亭子中来。

小姐打开包裹，柏木说他不要盒饭，倒也不是假话。四个人面前搂出了三明治以及难于弄到手的洋果子类，最后拿出专为满足占领军之需、只有黑市里出售的三得利牌威士忌。当时的京都，听说是京、阪、神一带黑市买卖的中心地。

我几乎不会喝酒，但还是和柏木一起对面前的酒杯合十膜拜，然后才拿在手里。两个女子喝了水壶的红茶。

对于小姐和柏木如此亲密的关系，我至今半信半疑。我弄不懂一个心高气盛的女子，为何对柏木这样天生内翻足的穷书生那般诚恳。对于这一疑团的解答，远不如两三杯酒下肚的柏木的一番话语：

“刚才在电车里不是吵起来了吗？是这么回事，她家里嚷嚷着叫她和一个她不喜欢的男人结婚，眼看她就要低头屈服了。俺说要坚决阻挠这门婚事，对她又是安慰，又是恐吓。”

这种事儿，本不该在当事人面前抖搂出来，柏木却很不在乎地讲着，好像那位小姐不在他身边。小姐听着他说，表情里没有任何变化。细嫩的颈项上戴着陶片穿成的蓝色项链，背向着阴沉的天空，一头鬈曲的秀发的轮廓，将过于鲜明的脸庞反衬得模糊不清了。双目过度莹润，只有眼睛为这张脸孔留下生动的裸露的印象。极富挑逗性的嘴唇始

终薄薄地张开着。上下唇之间窄小的缝隙里，可以窥见两列尖锐、洁净、细白的牙齿，使人觉得像小动物的牙齿。

“好疼啊！好疼啊！”柏木急忙屈下身子按住小腿呻吟起来。我也慌忙低下头想抱住他，柏木伸手把我推开，奇怪地冷笑着，朝我递了个眼色。我缩回了手。

“疼死啦！疼死啦！”柏木大声号叫。我不由得看看旁边的小姐。她的面容出现新的变化，眼神失去了沉静，嘴唇焦急地颤抖着，惟有冷漠的高挺的鼻梁毫无所动，形成奇异的对照，面部的调和与均衡也被打破了。

“忍着点儿！忍着点儿！这就给你治疗。马上，马上！”——我第一次听到她那高亢的旁若无人的声音。小姐抬起修长的脖子，环视一下周围，忽然跪在凉亭的石头上，抱起柏木的小腿。她用脸颊紧紧摩挲着，最后在小腿上吻了吻。

我又被那时的恐怖慑服了，看了看房东姑娘的脸。姑娘望着别处，依旧哼着小曲儿。

……这时，太阳似乎从云隙照射下来了，抑或是我的错觉吧？然而，宁静的公园全景的构图却产生了异样，那包围我们的澄明的画面，那松林，闪光的河水，远方的山峦，雪白的岩石，星星点点的杜鹃花……我感觉到，布满这些景物的画面的每个角落，似乎都出现了细细的裂纹。

实际上，应该出现的奇迹还是出现了。柏木渐次停止了呻吟。他将要抬头还未抬头之际，又递给我一个冷笑的眼色。

“好啦！真奇怪，疼起来的时候，你这么一招，总能把疼止住。”

接着，他用两手抓住女子的头发提起来。被他抓住头发的女子用忠实的小狗一般的表情抬眼望着柏木，微笑着。由于光线忽明忽暗，刹那之间，我看到小姐美丽的容颜，忽然幻化为柏木所说的那位六十多岁的老太婆的丑脸了。

——可是，完成这一奇迹的柏木高兴起来了。那是发疯般的高兴。他大声狂笑，猝然把女子抱在膝头上亲吻。他的笑声在洼地松林的枝头上回旋，震荡。

“为何不说话呀？”他看我沉默不语，便问道，“好容易为你领来个姑娘。你是不是怕人笑你结巴，不好意思？结巴！你就结巴给她们看！说不准她会爱上结巴呢。”

“他是结巴？”房东姑娘仿佛这才注意起我来，“《三个残疾人》[1]来了两个。”

这话严重地刺伤了我，实在不堪容忍。然而，奇怪的是，我对姑娘的憎恶，伴随着一种晕乎乎的感觉，原封不动转变为突然的欲望。

“咱们分成两组躲起来吧，两小时后再到这座凉亭里集合。”

柏木俯视着那对秋千上总也荡不够的男女，一边吩咐道。

告别柏木和小姐，我和房东姑娘一起从亭子北面走下小丘，又绕到东边，登上了和缓的山坡。

“他把小姐打扮成‘圣女’，总是耍那种手腕。”

姑娘说罢，我结结巴巴反问：

“你怎、怎么知、知道的？”

“当然知道了，我和柏木有过一段情呀。”

“现在什么也不是，你可真能看得下去。”

“看得下去，那种没有用的人，谁瞧得上呀。”

这次，她的话倒是给了我勇气。接着我又反问她，比刚才流利多了。

“你不是也喜欢那小子的内翻足吗？”

“算了吧，那种青蛙腿谁要？不过，他的眼睛倒挺好看哩。”

这话又使我丧失了自信。不论柏木如何考虑，女子爱的是柏木尚未觉察的美质，而我也不是完全没有尚未被人觉察的美质，只因我的傲慢使我本能地排拒这种美质罢了。

——我和姑娘登到坡顶，来到一块寂静的小小草地。透过松树和杉树，可以朦胧望见大文字山等远方的山峦。从这座丘陵到市街的坡面上覆盖着一片竹林。竹林边上，一棵迟开的樱花尚未凋落。看来，这确实是一种迟开的花，结结巴巴地一点一点地开放，所以花期才会这么晚。

我的胸口一阵憋闷，胃部也沉重起来。不是因为喝了酒。一旦紧急，欲望就增加重量，带着从我肉体分离出来的抽象的构造，压在我的肩头。那感觉简直就像一台黝黑而沉重的钢铁机床。

正如我屡次表白的那样，我很感谢柏木促使我走向人生的亲切或恶意。中学时代，我曾在高班同学的短剑剑鞘上划下痕迹，那时我从自己身上明确看到，我没有资格面对人生光明的表面。然而，柏木这位朋友却从反面教给我一条通达人生的黑暗的捷径。这条捷径，初看起来是冲向毁灭，但却富有意外的权术，可以将卑劣转变为勇气，把我们称作恶行的东西再度还原为纯粹的能量。称为一种炼金术也未尝不可。尽管如此，事实上尽管如此，这依然是人生。这方法可以前进、获取、推移，也可以丧失。尽管不能叫做典型的生，可也具备所有的生的机能。假如在我们目不可视的地方，被赋予“所有的生都是无目的”的这样一个前提，那么，上面这种法术越发是和其他一般的生具有等价的生了。

我以为，即使柏木也不能说他一点没醉。我早就清楚，不管多么阴暗的认识，其中也潜隐着认识本身具有的醉意。而且，使人沉醉的不外乎是酒。

……我们坐在一棵褪色的遭虫害的杜鹃花荫里。我不明白房东姑娘为何愿意这样陪伴我。我对自己故意表现得很残酷，但姑娘却被一种“自愿献身”的冲动所驱使，我弄不懂这是为什么。世上也有充满羞赧和温存的无抵抗主义，但姑娘却把我的手放在她那胖乎乎的小手掌上，就像午睡时身上爬满了苍蝇。

可是，长久的接吻，以及姑娘那柔软的下巴颏的触感，撩拨着我的欲望。这虽然是我梦寐以求的，但现实感却浅淡而又稀薄，欲望围绕着别的轨道奔跑。灰白而阴霾的天空，竹林的喧哗，还有那沿着杜鹃花叶子拼命攀登的瓢虫……这一切依然毫无秩序，散乱地存在着。

我本打算将眼前的姑娘作为泄欲的对象，可现在想从这一想象中逃离出来。我应该将此作为人生加以考虑，应该看做是为前进和获取而通过的一道关口。放过这次机会，人生将永远不会再来光顾于我了。想到这里，我的心一阵激动，嘴里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来。这时，万千委屈一起涌上心头。我下定决心“上”，哪怕结巴，也要一五一十道个明白，将这“生”据为己有。柏木苛酷的敦促，那种“只管说，不怕结巴”的毫不客气的喊叫，又在我的耳边响起，鼓舞着我。……我终于将手滑向女子的裙裾。

这时，金阁出现了。

威严屹立、充满忧郁的精巧的建筑。脱落的金箔随处可见，豪奢的亡骸般的建筑。在那似近实远、既亲密又悬隔的虚幻的距离上，出现了那座永远浮现于澄明之中的金阁。

它矗立于我和我所立志实现的人生之间。当初小巧如一幅工笔画，但是眼见着大起来，在那精巧的模型里，似乎要和包裹世界的巨大金阁相互映照似的，还有一个包容我周围世界的金阁，它将我存在的世界包裹得严严实实。它像一首巨大的音乐，惟有这音乐，才会使世界的意义变得更加充实。有时，它是那般疏远我，看似屹立于我身外的金阁，如今完全将我包裹起来，其结构内部也允许我占领一块位置。

房东姑娘走远了，变小了，灰尘一般飘走了。姑娘被金阁所拒绝，我的人生也就被拒绝了。既然被无限的美所包裹，又怎能向人生伸手？即使从美的立场出发，它也有权利要求我放弃。一只手触摸永远，一只手触摸人生，这是不可能的。我以为，假若对于人生行为的意义，在于对某一瞬间宣誓忠实、从而使这一瞬间停止的话，抑或金阁会及时知悉，并在短暂的期间消除对我的疏远，金阁也会亲自化身于瞬间，前来告知我对人生的渴望纯属虚空。人生中化身于永远的瞬间，可以使我们陶醉；但是，正如此时的金阁一样，较之化身于瞬间的永远的姿态来，那是不值一提的。对此，金阁十分清楚。美的永恒的存在，真正阻滞我们的人生、毒害生命，就是这个时候。生命透过墙缝向我们闪现的瞬间的美，在这种毒害面前不堪一击，它会迅速崩溃、灭亡，将生命本身暴露在灭亡的褪色发白的光芒之下。

……我完全被幻想的金阁所拥抱，时间并不很长。等我清醒过来时，金阁已经消隐了。那不过是如今依然完好存在的一座建筑，位于东北方遥远的衣笠山地，从这里是看不见的。金阁寺那样接受我、拥抱我的幻影时期已经过去。我躺在龟山公园丘陵顶上，周围有花草和嗡嗡飞翔的昆虫，此外只有一个放肆地趴在地上的姑娘。

对于我突然的退缩，姑娘投以白眼，然后坐起身来。她扭转身子，背对我坐着，从手提包里掏出镜子照了照。她不说话，然而那副轻蔑的表情，犹如秋天里扎在衣服上的牛膝果，千万遍刺疼了我的肌肤。

天空低垂，轻柔的雨滴敲打着四周的青草和杜鹃花的叶片。我们慌忙站起来，顺着来时的路折回刚才那座凉亭。

* * * *

游山就这样可怜地结束了。这天给我留下特别黯淡印象的不止于此，当晚开枕前，老师接到东京方面打来的电报，并立即向全寺院的人宣布了。

鹤川死了。电文很简单，只写了死于车祸。后来了解的详细情况是这样的：鹤川出事前一天晚上到达浅草的伯父家里，伯父用好酒好饭招待他。鹤川不大会喝酒，回自家途中，在车站附近突然被从小巷开过来的卡车撞了，头盖骨骨折，当场死亡。家属们束手无策，第二天午后，才想起来应该给鹿苑寺发电报。

我流泪了，父亲死时我都没哭过。我为何把鹤川的死看得比父亲更重要呢？因为这关系到我的切身利益。自打认识柏木，我对鹤川有些疏远，然而一旦失掉他，我才深切感到，由于他的死，连接我和白昼般光明世界的一根丝线也随之断绝了。我丧失了白昼，丧失了光明，丧失了夏天。我为此而哭泣。

我想到东京去吊丧，可是没钱。老师给的零花钱每月不过五百元。母亲本来就穷，每年给我汇一两次钱来，每次平均二三百元，已经很不容易了。她之所以变卖家产，投靠加佐郡的舅父家，也是因为丈夫死后，单凭施主们每月不足五百元的救济米，还有政府很少的补助金，是很难生活下去的。

我没有去向鹤川遗体告别，也没有参加葬礼，我不知道如何从心理上接受鹤川的死亡。他那沐浴叶荫间的阳光、穿着白衬衫一起一伏的腹部，如今又在我眼前燃烧。谁能想到，他那副为光明所创造、仅仅适合于光明的血肉和精神，竟然会埋进墓土而安息呢？他丝毫没有夭折的征兆，天生一副无忧无虑的样子，不具有一点类似死的因素。他突然的离世，也许正是因为这个缘故。纯血种动物的生命都是脆弱的，鹤川既然为生的纯粹的部分所制作，他抑或缺少防止死亡的法术吧。我却和他相反，我的可诅咒的寿命似乎得到了某种保护。

他所居住的世界透明的构造，对于我来说时常是难解的谜。这些谜因他的死变得更加可怖。小巷上驶来的卡车撞碎了他的透明的世界，犹如撞在极其透明的玻璃上。鹤川不是死于疾病，他很符合这样的比喻，车祸这种纯粹的死，也很符合他的生的无比纯粹的构造。因为瞬间的冲撞，他的生与他的死互相接触，合二为一了。这是一种迅疾的化学作

用。……毫无疑问，只有通过这种过激的方法，才能使得那个无影无踪的奇怪的青年，将自己的影像和自己的死结合在一起。

尽管鹤川居住的世界洋溢着明朗的感情和善意，但可以断言，他不是因误解和乐观的判断而住在那里的。他的这个世界上不值一提的明净的心，被一种力量、一种坚韧的柔软所保护，这本身就是他运动的法则。他将我灰暗的感情逐一翻译成明朗的感情，他的这种做法具有无可比拟的正确性。他的明朗和我的灰暗一一映照，因而我常怀疑，鹤川是否也如实地体验过我的心灵历程。并非如此！他的明朗的世界尽管纯粹而偏颇，但自有本身的细致体系，其精密度也许更接近恶的精密度吧。这位青年不屈不挠的肉体的力量，必须不断支撑这个体系使它不住地运动，否则，这个明朗、透明的世界抑或会立即瓦解。他径直地奔跑着，于是卡车碾碎了他的肉体。

鹤川给予人们好感的根源是他那副明朗的容貌，还有那颀长的躯体。如今，这些都丧失了，又把我引入对于人的可视部分的神秘思考。我们目光所及之处实际存在的东西，都在行使那些极其明朗的力量，我觉得不可思议。我想，精神为了具备如此朴素的真实感，不应该多多向肉体学习吗？据说禅以无相为体，深知自己的心是无形无相的东西，也就是所谓“见性”。能够如实察知无相的见性的能力，恐怕还应该对形态的魅力表现极度的敏感。不能用无私的敏锐看到形与相的人，又怎能那样清晰地看见和感知无形和无相呢？像鹤川那样只要存在就会发光的人，可以看得见摸得着的人，可以称作以生为生的人，已经丧失了。今天，他的明了的形态就是不明了的无形态的最明确的比喻，他的实在感就是无形的虚无的最实在的模型，他本人不过是这种比喻罢了，不是吗？例如，他和五月的鲜花相切合，这种切合表现于正是五月的猝然而

逝，他的灵柩就将被投来的鲜花所掩埋，两者达到了极端的和谐一致。

总之，我的生之中缺少鹤川的生那种确实的象征性，为此，我很需要他。而且，最使我嫉妒的是，他的生命中丝毫没有我那样的独自性，或者说不具有担当独自使命的意识。正是这种独自性，夺去了生的象征性，亦即他的人生可以比喻其他某种东西的象征性，从而夺去生的扩展和关联，它是无孔不入的使之产生孤独的本源。这是很奇怪的事情。我甚至和虚无都缺乏关联。

* * * *

我又开始孤独了。此后，我再没见到房东姑娘，和柏木也不像以前那样亲密了。尽管柏木生存的魅力依然紧紧吸引我，但我多少有些抗拒，虽非出自本心，也还是疏远了。这是因为我在祭奠着鹤川。我给母亲写信，坚决表明在我未独立之前，希望她不要来看我。虽然过去也曾口头对母亲提到过，但我觉得，必须再一次以强硬的词汇写在信里寄出去更放心。母亲的回信，用磕磕巴巴的语言讲述了忙着帮舅父家干农活，还罗列了一些如何教子的事。末尾写道：“我死之前，想看一眼你当上鹿苑寺住持的样子。”我憎恨这行文字，后来的好几天我都感到不安。

整个夏天，我没有回去看望母亲。由于伙食恶劣，身体好容易挺过了夏天。九月十日后的某一天，气象预报说有一场大的台风来袭，得有人到金阁值夜班，我自告奋勇担起了这个责任。

打这时候起，我对金阁的感情产生了微妙的变化。虽然不是憎恶，但我有一种预感，毫无疑问，我心中渐渐萌生了一种和金阁水火不相容的事态，这种事态早晚会来临。还在龟山公园的时候，这种感情已经很明白了，可我害怕为这种感情命名。然而，值了一夜班，我为金阁委身于我而感到高兴。我无法掩饰这样的喜悦。

我手里有了究竟顶的钥匙，第三层尤为珍贵，这里高出地面四十二尺，门楣上高悬着后小松帝的御笔匾额。

广播里时时播送着台风临近的消息，但一直没有什么动静。午后时下时停的雨晴了，夜空里出现了一轮皎洁的圆月。寺里的人都到院子里观察天象，据说这是台风到来前夕的寂静。

寺里悄无声息。我和金阁结成一体。走进月光照不到的地方，金阁浓重而豪奢的黑暗包裹着我，仿佛置身于恍惚之中。这种现实的感觉，徐徐深刻地浸染了我，又原封不动地变成了一种幻觉。当我回过神来，我才发现自己依然待在游龟山公园时的幻影里，那是一种把我从人生中隔离出来的幻影。

我孤寂一人，一个绝对的金阁包裹着我。我不知道是否可以说我拥有了金阁，还是金阁拥有了我，抑或这里产生了少有的均衡，可能出现一种我就是金阁、金阁就是我的状态吧。

午夜十一时半，风大起来了。我打开手电登上楼梯，来到究竟顶，将钥匙插进锁眼儿。我在究竟顶上凭栏而立。风自东南来，但天空尚未

出现变化。月光在镜湖池的水藻上闪耀，四周响起了虫声和蛙鸣。

起初，一阵强风正面吹在我的脸颊上，我浑身的肌肤几乎产生一种官能性的战栗。这风就像一股妖风无限增强起来，仿佛是要将我和金阁一起摧毁的征兆。我的心既在金阁内部，同时又在风暴之上。限定我的世界构造的金阁，帷幔尚未被风飘起，镇定自若地沐浴着月光。风，我的凶恶的意志，总有一天，我一定要摇撼金阁，使它觉醒，使它崩塌，并在这一瞬间，夺去金阁倨傲的存在的意义。

是的，这时，我虽然被美所包围，确实置身于美之中；但是，只有在无限肆虐的风暴的意志支持下，我才能确实感到被万全的美所包裹，而深信不疑。柏木大声呵叱我："大胆说，不怕结巴！"我也要对风骏马加鞭，试着对它呼喊：

"使劲儿刮吧，再强烈些！再迅疾些！加油！"

森林开始喧哗了，池子边的树枝互相摩擦着。夜空失去了平静的蓝色，变得黝黑而浑浊起来。虫声尚未衰歇，而此时风卷大地，一派骚然，宛若遥远而神秘的笛音，逐渐接近了。

我望着浩荡的云层打月亮前面飞去。群山背后，大块大块的云朵由南向北，喷涌而来，有的浓厚，有的稀薄，有的宏大，有的分成若干小小的片断。这些云朵一概来自南方，掠过月面，覆盖着金阁的屋顶，仿佛去办理什么大事，急匆匆向北奔驰。我的头顶上，似乎听到金色凤凰的鸣叫。

风突然停息，接着又强劲了。森林敏感地侧耳倾听，一会儿静止，一会儿喧闹。池畔月影，时明时暗，有时候光明闪耀，迅疾扫过池水。

群峰对面，浓云攒聚，犹如一面巨掌在天空展开，翻卷飘动，滚滚而来，声势浩渺。云彩断绝之处，闪现一片明净的天空，倏忽又被云层遮盖了。但是，每当薄云飞过，可以窥见月亮透过云层，描画着一轮朦胧的光环。

夜深了，天空依然如此地运动着。然而，看样子风似乎不会变得更大起来。我在栏杆旁睡着了。晴明的早晨很快来临，寺里老佣人把我叫醒，他告诉我，还好，台风绕过京都了。

[1]古典狂言（滑稽剧）之一。三个赌徒为骗取赌资，装作三个盲人，被某善人所雇用，乘善人不在打开酒缸狂饮，被发觉后狼狈不堪。

# 第六章

我为鹤川服了将近一年的丧。一旦孤独起来，我也就很快习惯了。几乎不同任何人说话，我再一次明白了，这种生活根本不需要我付出一点努力。对于生的焦躁也离我而去了。死的每一天都是快活的。

学校图书馆成了我惟一的享乐的场所。我在那里不读禅籍，只是随手读一读翻译小说和哲学。我不愿在这里列举那些作家和哲学家的名字。这些都多多少少给了我一些影响。我承认这些都成为我以后那种行为的要素，但是我相信行为本身是我的独创，因为我最不喜欢我的行为受到某种既成哲学的影响。

自少年时代起，不为人所理解成为我惟一的骄傲。如前所述，我没有为了让人理解我而有过冲动的表现。我曾经毫无斟酌地想使自己清醒起来，但我怀疑这是否来自打算理解自己的冲动。因为这种冲动按照人的本性，自动会在自己同他人之间架起一道桥梁。金阁之美所给予我的陶醉，使我的一部分神经不那么透明了。这种陶醉从我这里夺走了其他一切陶醉，为了对抗，我必须另外根据我的意志确保清醒的部分。别人不清楚，但对于我来说，只有清醒时才是我自己，相反，也可以说，我这人没有一个清醒的自我。

……这是进入大学预科第二年，即昭和二十三年春假的事。一天晚

上，老师出门去了，我没有朋友，只好独自出去散步以消磨这段幸福自由的时光。我走出寺院，溜出了山门。山门外侧围绕着一条水沟，水沟岸上立着木牌。

这本来是平时司空见惯的告示牌，但明月之下，回头瞅瞅那古老的文字，心情黯然地读了起来：

注　意

一、未经许可，不得改变现状；

二、其他一切行为均不得影响文物。

以上规定，若有违犯，则依照国法给予处罚。

昭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内务省

木牌上写的明明是关于金阁的事，但是这些抽象的语句也许暗示着什么，我只觉得永存不朽的金阁和这木牌毫无关系，应当立于别处。这块木牌似乎预感到一种不可理解的行为，或者不可能发生的行为。立法者一定围绕如何概括这种行为而感到困惑。为了处罚惟有疯子才会干出的行为，事前应该对疯子如何恐吓一番呢？也许有必要标上只有疯子才能看懂的文字吧。……

我在无端地考虑这些事情的时候，有个人影正顺着门外宽阔的马路

向这边走来。白天里的游人都走光了，明月照耀的松树，以及电车道上穿行的汽车的前灯，构成这一带主要的夜景。

我突然认出是柏木的身影，从走路的姿势上可以判明。过去漫长的一年里，我对他选择了疏远，这会儿暂时搁置起来，只对过去经他治愈的事情抱着深深的感谢之情。是的，我们初次见面时，他用那双丑陋的内翻足和毫不客气的尖利的语言，以及彻底的坦白，治好了我的残缺的心理。我那时才觉悟到一种平等对话的喜悦，品尝了一种潜身于和尚、结巴如此坚固的意识的底层，类似即将干什么坏事的喜悦。相反，我和鹤川的交往，所有这些意识往往被抹杀尽净。

我对柏木笑脸相迎。他穿着制服，手里拎着细长的包裹。

“你要出去吗？”他问。

“不……”

“见到你，太好啦。其实——”他坐在石阶上解开包裹，露出两只幽幽闪光的尺八，“前些日子，伯父死了，留下的遗物里俺要了尺八。从前为了练习，伯父曾经给过俺一只。这只遗物看来是名牌，不过俺还是喜欢用惯了的一只。再说，留下两只也没有用，你拿去一只吧。”

从来没有人送给我礼物，不管怎么说，礼物总是令人高兴的。我拿在手里端详着，前面四个孔，后面一个孔。

柏木继续说道：

“俺习的是琴古流派。今天月亮尤其好，方便的话，俺真想到金阁上吹奏一曲，也好教教你呀。……”

“现在就行。老师不在寺里，老爷子偷懒，也还没有打扫。否则一旦扫过之后，金阁就锁门了。”

要说柏木的出现很是突然，那么，他提出月亮很好，想到金阁上吹箫也很突然。这一切都和我所了解的柏木形象格格不入。尽管如此，对于我单调的生活来说，只要能使我感到惊讶我就高兴。我拿着那只尺八，领他进入金阁。

当晚，我和柏木说了些什么，记不清楚了。恐怕没谈什么实质性的事情。柏木首先不想搬出平时那套奇特的哲学和有毒的反论。

他这次来，说不定是为了向我展露我未从料到的另一个侧面吧。这位只对美的亵渎感兴趣的言语尖刻的家伙，确实向我显示了极为纤细的另一个侧面。比起我来，他对美抱有更加缜密的理论。他不是用语言，而是用姿势和眼神，鸣奏着的尺八的音调，以及凸向月光中的额头在倾诉一切。

我们靠在第二层潮音洞的栏杆上，这段廊缘位于缓缓翘起的深深的

庇檐下边，由八根典雅的天竺样[1]的插肘木交叉支撑，伸向月光朗照的池水。

柏木首先吹了一支小曲《御所车[2]》，精巧的技艺令我震惊。我学着将嘴唇贴近吹口，但还是没有声音。他教我先用左手拿住上段，将下巴紧紧压住，贴近吹口的嘴唇稍稍张开，使风像一枚又宽又薄的木片送入吹口。柏木认真教给我一些诀窍，可是试了几次还是吹不出声来。面颊和眼睛都在用力，虽然没有一丝风，我却感到池子上的月亮都化作了点点碎片。

疲惫不堪的我在某一瞬间对柏木产生了怀疑。他该不是为了故意奚落我这个结巴，强迫我干这份苦差事吧？然而，这种试着慢慢发出声音的肉体的努力，将那种害怕结巴、一心要圆满发出第一个词儿的普通精神的努力，加以净化了。看来，尚未发出的声音，也许早已确实存在于月光照耀的静寂世界的某个地方了。我只要经过种种努力，到达那种声音，使那声音彻底醒来就行了。

如何才能到达那种声音、那种像柏木吹奏的神妙的声音呢？只有熟练才可以做到，美就是熟练，柏木尽管是丑陋的内翻足，但他已经达到了那种美丽的音色了。我只要熟练也能到达，这想法给了我勇气。但是，我也产生了另一种认识。柏木的《御所车》的曲调之所以那样优美动听，虽然有月夜为背景，但主要的不就是因为他有一双内翻足吗？

随着对柏木的深入了解，我才弄明白了：他讨厌长久保持的美，只喜欢瞬间消失的音乐、数日内枯萎的插花。他憎恶建筑和文学。他来金阁，也一定是为了寻访月光辉映下的金阁。尽管如此，音乐之美是多么

不可思议啊！演奏者所成就的短暂的美，在一定的时间内变为纯粹的持续，确实没有反复，虽然像蜉蝣一样生命短暂，但却是生命本身一种完全的抽象和创造。音乐最像生命，虽然同样是美，但金阁之美却远离生命，是一种侮辱生命的美丽。而且，在柏木奏完《御所车》的瞬间，音乐这种虚空的生命已经死去，他的丑陋的肉体和阴郁的认识完好地保留着，既没有受伤，也没有改变。

柏木向美索求的确实不是慰藉！我在不言不语之中明白了这一点。他用自己的嘴唇向尺八的气孔里吹气，于短暂的时间内在这段中空里成就了美之后，自己的内翻足和灰暗的认识，随之比以前更加鲜明地保留下来了。他很喜欢这样做。美毫无益处，美迅疾通过体内而不留任何痕迹，它对一切绝对不会有一点改变……柏木所爱的就是这些。如果美对于我也是这样，我的人生该会变得多么轻松啊！

……我完全按照柏木的指导，练了一遍又一遍，不肯罢休。我的脸涨红了，呼吸也急促起来。这当儿，尺八猝然响起一个刺耳的声音，我仿佛一下子变成鸟，我的喉咙管泄露一声鸟的啼鸣。

“这就对啦！”

柏木笑着大叫起来。虽然决不是美声，但是相同的声音接连不断地发出来。此时，我从这种不像是自己的神秘的声音里，幻想着头顶上金凤凰的鸣叫。

* * * *

此后，照着柏木给我的演练本子，我每天晚上加紧练习吹尺八。渐渐地，我会吹奏《白地太阳红》了。由此，我同柏木的交情也一如既往了。

五月，我想到柏木赠我尺八，总得回报一点儿什么才好。可是我没有钱。我决心对他表明，柏木说他不要花钱买的礼物。柏木奇妙地歪斜着嘴角，说出了下面一段话：

“也好，既然你这么说了，那俺就要了吧。最近俺很喜欢插花，不过插花太贵了。碰巧眼下金阁的菖蒲和燕子花开得正旺，你采上四五枝，最好是带有花蕾或者半开的，再配上六七棵木贼草，行吗？今晚上就动手，夜里直接送到俺的住处来好了。”

我随口答应下来，后来一想，其实他是怂恿我去做小偷啊。为顾及脸面，看来我只有当一次盗花贼了。

这天的晚饭是面食，一块又黑又沉的面包，外加一份煮菜。幸好是星期六，下午开始除策[3]，该出去的人都出去了。今夜又是住在寺内，可以早点儿睡觉，外出的十一点前回来也行。还有，明晨可以“忘寝”，也就是睡懒觉。师傅也已经外出了。

白天过了六点半天就要黑了。刮风了。我等着夜间第一次钟声。八点，中门左侧的黄钟调[4]的钟声久久拖着余韵传向远方，那明澈而高亢的音色一共响了十八次，谓之“初夜十八声”。

金阁漱清的对面，荷塘的水注入镜湖池，形成小小的瀑布，半圆的栅栏围着这条瀑布的淌水口。那里长着一簇簇燕子花。这几天，花儿尤其好看。

我到那里一看，燕子花丛被夜风吹得飒飒作响。高挺挺的紫色的花瓣儿，伴着沉静的水音震颤着。那一带黑糊糊的，紫花，绿叶，看起来都是黑的。我想采两三枝燕子花，可是风一吹，花叶就簌簌地从我手里逃脱，一片叶子划破了我的手指。

我抱着木贼草和燕子花来到柏木的住所。这时，他正躺在被窝里看书。我很怕见到房东的女儿，幸亏她不在家。

做了一次小偷，使我甚感快活。一旦遇到柏木，他总是使我干一些小小的违反道德和亵渎先圣的事情，每次都给我带来快乐。然而，我不知道，随着这样的坏事越来越多，快乐的分量也会无限增大吗？

柏木非常高兴地接受了我的礼物。接着跑到房东太太那里借来插花水盘和剪枝用的水桶等。房子是平房，他的住处是四叠半大的厢房。

壁龛里立着他的那只尺八，我将嘴唇抵在气孔上，吹奏了一首小小练习曲。我吹得很好，使回来的柏木大吃一惊。但是今天晚上的他，不是上回来金阁时的他了。

“你吹起尺八一点儿也不口吃了。俺教你尺八，本来是想听听你的口吃的音调呢。”

他的话又把我们拉回初次见面时的同一位置上了。他又回到了自己的位置。因此，我也可以轻松地向他打听，关于那位住在西班牙式楼房里的小姐的事情了。

“啊，你说那个女子啊？她早就结婚啦。”他简单地答道，“俺详细教给她如何将自己装作成一位处女，不过那位女婿是个木头人，看来事情进行得很顺畅啊。”

他一边说，一边将浸在水中的燕子花一枝一枝拿起来，仔细审视一番，再把剪刀插进水里剪下花茎。攥在他手里的燕子花的花影，映在铺席上，巨大地晃动着。接着，他又突然问道：“你知道《临济录·示众》章里著名的句子吗？‘逢佛杀佛，逢祖杀祖’……”

我接下去说：

“‘逢罗汉杀罗汉，逢父母杀父母，逢亲眷杀亲眷，始得解脱。’”

“不错。我说，那个女子就是罗汉。”

“你得到解脱了吗？”

“嗯。”柏木把剪好的燕子花捋齐，瞧了瞧，“这个杀得还不够啊。”

储满着清水的花盘内部涂成了银色。柏木将针座上弯曲的针仔细地修整好。

我清闲无事，继续叨咕：

“你知道《南泉斩猫》的公案吧？停战后，师傅把僧众召集在一起，讲述了这段故事。”

“《南泉斩猫》吗？”柏木量一量木贼的长度，试着插在水盘里，“论起那段公案，在人的一生中纷纭反复、变幻无常啊。那可是令人毛骨悚然的公案！人生每逢转弯之处，同一种公案却改变了形态和含义。南泉和尚斩杀的那只猫就是一种灵怪。那只猫很漂亮，你知道，它美得实在无与伦比，双眼金黄，毛皮鲜亮，小巧而柔软的身体像弹簧一般，深深蕴藏着这个世界所有的逸乐和美好。猫就是美凝结的肉块，除我之外，大多数的论客都疏忽了这一点。再说，那猫突然从草丛里冲出来，仿佛是故意所为，闪现着优美而狡黠的眼神终于被逮，随之成为两堂相争的起因。为什么呢？这是因为，美可以寄身于任何人，但又不属于任何人。美，这个东西，是啊，怎么说好呢？好比是一颗虫牙。这颗虫牙危及舌头，连累舌头，它疼痛，它要生长存在下去。到了疼痛难忍的时候，才请医生拔掉。自己的掌心里托着一颗鲜血淋漓、黄色而脏污的小小牙齿，这时，人或许会说：‘就是这个？就是它作的怪？它使俺疼痛，它不断使俺觉察它的存在，而且在俺身体内部扎下顽固的根子。如今，只不过是个死去的东西啦。可是那个和这个果真是同一种东西吗？假如这个本来就存在于俺的外部，那么凭借什么缘由，联结俺的内部，成为俺疼痛的根源呢？这家伙存在的根据是什么？这根据是在俺的体内，还是在它自身？不管怎样，俺把它拔掉了，托在掌心上的绝对是别的东西。断乎不是原来那个。’

“明白了吧，美这个东西就是如此。因此，斩猫这类事，看起来就像拔虫牙，抉剔美。然而，这是不是最后的解决办法，则不得而知。美的根源不断绝，即便猫死了，抑或猫的美丽不死。为此，赵州将草鞋顶在头上，以此讽喻此种解决办法太简单化了。可以说，他很清楚，虫牙除了忍耐别无其他解决的办法。”

这种解释完全是属于柏木一流的，不过，他多半揣摸我的语言，看透了我的内心，借以讽喻我的优柔寡断。我这时才真正感到柏木的厉害。他的沉默也很可怕，于是进一步问道：

“那么，你站在哪一边呢？南泉和尚，还是赵州？”

“这个嘛，哪一边呢。眼下，俺是南泉一边，你是赵州一边。过一阵子，也许你是南泉，俺是赵州。这种公案简直就像‘猫眼’一样，变幻不定啊！”

柏木一边说着，手也在微妙地运动着。他将生锈的小型针座排列在水盘中，将当空而立的木贼草插成一排，再配上三片叶为一组的燕子花，逐渐做成一种观水型的插花造型。水盘旁边堆积着洗得很洁净的白色或褐色的圆石子，以备完成之后使用。

他有一双巧手，小小的决断一个接着一个，动作灵活，有条不紊。整体看来，对比匀称，效果集中。自然界的植物在一定的旋律之下，眼见着鲜明地转移到人工的秩序里了。天然的花和叶变形为人工的花和叶，木贼和燕子花不再是无名的同种植物的一枝一叶了。所谓木贼的本

质，燕子花的本质，在这里都得到了极为简洁而直率的表达。

然而，他的手的动作有时也很残酷。他那舞动的手势中，对于植物似乎有一种不快的黑暗的特权。每当听到他时不时嘎嗒着剪刀剪掉花茎时，我就仿佛看到了滴滴鲜血。

观水型插花完成了。水盘右端是直线形的木贼，交合着洁净的曲线形的燕子花。一朵花已经盛开，其余两朵也已绽开了花骨朵。一旦放进小小的房间，几乎全部占满了，水盘里呈现着水的静静的投影，隐藏着针座的圆石子，描画着澄明的水边风情。

“真好看哪，在哪儿学的？”

我问。

“跟附近一位女插花师傅学的。她马上就要到这里来了。我一边和她交往，一边向她学习插花。等俺学会，一个人单独能插了，俺就不感兴趣了。她是一位年轻、漂亮的师傅。听说战争期间，她和一位军人好上了，怀了孩子，是死胎，军人也战死了。自那之后，她就一味沉浸于同男人的交际中。这女子手里有一笔小钱，教插花也是她的一种爱好。要不，今晚上你不妨带她去逛逛，随便到哪儿，她都会去的。”

……此时，突然袭来的感动使我精神错乱。那次在南禅寺山门看到那人时，我身边有个鹤川。三年后的今天，那人又通过柏木的眼睛为媒介，将会再次出现于我的眼前。她的那一幕悲剧，曾经为一双明丽而神

秘的眼睛所看见，而今，又被一双不相信一切的灰暗的眼睛所窥视。而且，明白无误的是，当时远远望去那皓月一般洁白的乳房，已经为柏木的手所抓摸，当时那包裹于长袖和服内的膝盖，也早已被柏木的内翻足所触及。无疑，这个女人已经被柏木，亦即被一种认识玷污了。

这番思绪给我造成极大烦恼，我真想马上离开这里。但是，一种好奇心又使我留下来。我以为那个女子就是有为子转世，如今又被一个残疾学生所抛弃。我盼望着她早些出现。于是无形中我又产生了一种错觉，我偏袒起柏木来，沉浸于亲手涂抹自己记忆的喜悦之中。

……女子终于来了，我的心里没有一丝波澜。至今我还清晰地记得，那微微沙哑的嗓音，那彬彬有礼的举止和温文尔雅的谈吐，尽管如此，但她双眼闪现着粗野的神色，虽然顾忌我的在场，但对柏木却怀着深深的怨艾……这时，我才悟到柏木今晚喊我来的缘由，他把我当作一堵挡风的墙啊！

女人同我的幻影没有任何瓜葛，她完全停留于最初一见的另一个体的印象之上。她那温雅的谈吐渐渐走调，她也不再瞧着我了。

女人忍受不住自己悲凉的境遇，她似乎想暂时放弃促使柏木回心转意的努力。于是，她突然装出一副轻松的样子，打量一下这间逼仄的住房。她来后半个钟头，才注意到壁龛里的插花。

“挺漂亮的观水型呀，手艺真是高强。”

柏木正等着这句话呢，立即给她个回马枪：

“挺巧妙吧？如此一来，再也不需要跟你学习了。真的，已经用不着你啦。”

女人听到柏木这番直截了当的表白，立即改变了脸色。我对她睃了一眼，女人微微一笑，优雅地挪动双膝来到壁龛近旁。我听见她说道：

“这叫什么插花？什么玩意儿，简直不像样子！”

接着，水花飞溅开来，木贼倾倒了，盛开的燕子花撕毁了，我所盗取的鲜花狼藉满地。我不由得站起身，不知如何是好，只得将背靠在玻璃窗上。只见柏木一把抓住女子纤细的手腕，接着又揪住她的头发，朝她的面颊打了个耳光。柏木接二连三的粗野举动，同他插花时用剪刀剪去叶和茎的残酷的沉静毫无二致，看来正是那种动作的延续。

女人双手捂着面颊逃出了屋子。

柏木抬眼瞧着呆然而立的我的面容，浮现出异样的孩子般的微笑，说道：

“哎，快去追上她，安慰她一番，快，快去呀！”

不知是慑于柏木这话的威力，还是出自对于女子真心的同情，对此我是一派茫然。不过，我还是迅速放开脚步去追，从柏木寓所跑过两三座房子，终于追上了。

那里是乌丸车库后头板仓町的一部分。电车入库的回响震荡着阴霾的夜空，放电的紫光闪烁不定。女子穿过板仓町向东沿着后街而去。她边走边哭，我默默地和她并排而行。不一会儿，她留意到我，便靠了过来。她的声音因为流泪而变得更加沙哑，但说起话来依然保持一副温文尔雅的语气，絮絮叨叨讲述着柏木的恶行。

我们走了一段多么遥远的路程啊！

我的耳畔响着她详细叙说柏木一切恶行的声音，那些恶毒而又卑劣的细节。所有这些，仅仅归结为“人生”这个词儿传入我的耳朵。他的残忍性，以及那些阴谋的手法，背叛，冷酷，向女子强夺钱财的种种行径等，所有这些只不过是在解说柏木有着难以形容的魅力。而且，我只要相信他对自己的内翻足抱有自己的一片真诚就够了。

鹤川暴死之后，我未曾接触过生这个东西。过了很久，才开始接触个别的非薄命的、更加黯淡的生，也就是只要继续活着就不断伤害他人的生的律动，并由此而受到鼓舞。他的“杀的还不够”这句简洁的语言，又复苏过来，震动着我的耳鼓。而且，我心里又泛起了怀想，那是停战当时，我站在不动山顶，面对京都市街一片灿烂的灯火衷心祈祷，大意是：“但愿我心中的黑暗，等于包围着无数灯火的夜的黑暗。”

女子不是朝着自家而去。为了便于说话，她只是挑选行人稀少的后街，无目的地迈着步子。不久，终于来到女子独居的住宅前边，这里究竟是那条街的角落，我也不甚了了。

已经十点半了，我正想向她告别回寺院去，女子硬是把我挽留住了。

她先进屋打开电灯，冷不防问我：

“你有没有诅咒过别人，巴望他快些死掉？”

她话音一落，我就立即回答“有过”。奇怪的是，当时一直忘却的那位当场见证我的可耻行为的房东的女儿，我曾明确地巴望她早死。

“真可怕，我也有过。”

女子放松下来，她歪斜着身子坐在榻榻米上。屋内是一百瓦的电灯，在节电的年代里难得见到如此明亮的灯光。比起柏木公寓里的电灯，亮度超过三倍。灯光下，女人的身体这才明显地映照出来。博多白绢织造的特大号和服腰带光洁耀眼，友禅织的和服上紫藤色的花纹历历浮现于目前。

从南禅寺山门到天授庵客厅的这段距离，鸟儿也飞不过去。我花费数年的岁月徐徐接近这段距离，如今觉得好容易才到达这里。自那时起，我一分一秒地计算着时刻，一步步接近天授庵，力求弄清那场神秘

的情景究竟意味着什么。今天终于实现了，我想这是必有的结果。正如遥远的星光所到之时，地上的景物也发生变化一样，这个女子完全变质了，这是无可奈何的事。而且我以为，假若南禅寺山门一望之时，注定今日我和这位女子相结合，那么如此的改变面貌只需稍加修正就能复旧，那时的我和那时的女人就可以再度重逢。

于是，我说了。我气喘吁吁、结结巴巴地说了。当时的嫩叶复活了，五凤楼天棚绘画上的飞天和凤凰复活了。女子的面颊涌上了红潮，她的眼睛不再是粗野的目光，而是蕴蓄着游移不定的慌乱的神色。

“是这样的吗？啊，是真的吗？这可是奇缘啊！奇缘都是这样的。”

这回，女人的眼眸里噙满了兴奋而喜悦的泪水。她忘掉今天的屈辱，反身投入往昔的回忆，将同一种兴奋转移到另一种兴奋，她为此几乎要发狂了。她的绘满紫藤花纹的和服衣裾紊乱了。

“已经挤不出奶水啦，啊，好可怜的婴儿！虽然挤不出奶水，还是照当时的情形让你看看吧。自打那时候起，你就喜欢我，眼下，我把你当成他。一想到他就忘掉了一切耻辱。我要像那时一样，做给你瞧瞧吧。”

她用果断的语调说罢，看样子，有时过度地狂喜，有时又过度地绝望。恐怕在意识上只有狂喜，而促进这种剧烈行为的真正动力，是柏木所给予她的绝望，抑或这种绝望所具有的黏稠的余味。

于是，她当着我的面解开腰带，接着又解开众多的小衣带。绢织的腰带摩戛有声，我亲眼看到解开来了。女人的领口也敞开了，洁白的酥胸依稀可见，她从那里插进手去，掏出左侧的乳房显示在我眼前。

要说我没有感到某种眩晕，那是撒谎。我看见了，清清楚楚地看见了。然而，我只是作为一个证人。从山门城楼上远远看到的一个神秘的白点儿，并非具有一定质量的肉块。那种印象经过长久的发酵，眼前的乳房只不过是肉块本身，一种物质罢了。而且，这肉块不是为了诉说什么，也不是为了诱发什么。它只是作为存在的毫无意味的证据，由“生”剥离出来，徒然显露于此的一种物体。

我又要撒谎了。是的，我确实感到了眩晕。我的眼睛仔细地看见了，那乳房穿越“女乳”这一概念次第变形，成为一个个无意义的断片。我逐一看见了这一转变的全部过程。

……不可思议的事情还在后头。因为这种目不忍视的过程，在我的眼里最终都成为美丽的风景。它赋予美一种荒寂的、无感觉的性质，乳房虽然在我眼前，但却徐徐封闭在自身的原理之中，就像玫瑰封闭于玫瑰的原理之中一样。

美之于我总是姗姗来迟。我总是落于人后，当别人同时发现美和官能的时候，而我却在遥远的以后。眼见着乳房恢复了同整体的关联……它超越肉体……变成一种无感觉的、不朽的物质……一种同永恒相连接

的东西了。

但愿能察知我究竟想说些什么。这时，金阁又在那里出现了，准确地说，乳房变形为金阁了。

我想起初秋值班的那个晚上，夜里刮了台风。尽管明月当空，夜间的金阁内部，悬椋窗内侧、板窗内侧、金箔剥落的天棚下面，沉淀着浓重的豪奢的黑暗。这是当然的。为什么呢？因为金阁本身就是一种建筑造型十分圆满的虚无。同样，眼前的乳房尽管表面明净、放散着肉的光辉，但内部储满了相同的黑暗。其实质是同一种凝重的豪奢的黑暗。

我决非迷醉于认识之中。认识反倒被践踏，被侮辱。生或欲望自不待言！……然而，深深的恍惚感不离开我，我麻痹了，同那裸露的乳房对坐了一会儿。

……

于是，那女子将乳房放回怀中，我又遭遇了严冷和轻蔑的目光。我请求离去，女人将我送到门口，她在我的背后，响亮地关上了那道格子门。

——回到寺院之前，我依然处于恍惚之中，乳房和金阁在我心里交替出现，洋溢着一种无力的幸福感。

可是，当我走到风声簌簌的那片黑松林附近，看见后面鹿苑寺大山门的时候，我的心慢慢冷却下来，浑身松软，沉醉的心情变为厌恶，心中充满莫名其妙的憎恨之情。

“我又和人生隔绝了。”我自言自语，“这回，金阁如何保护我呢？我没有提出请求，为什么要把我同人生隔绝开来？诚然，金阁也许会把我从地狱里救出来的，但这样一来，金阁就使我成为一个比下地狱还坏的人，把我当作一个‘比谁都通晓地狱消息的人’了。”

黝黑的山门寂静无声。耳门的灯光微微地亮着，直到早晨敲钟时才会熄灭。我推了推耳门，里侧那把吊着悬锤的生了锈的老铁锁发出响声，原来这门是开着的。

守门人已经睡了。耳门内侧贴着一张通知：晚上十点以后归寺者请锁门。还有两枚木牌没有翻过来，一枚是师傅的，还有一枚是年迈的清洁工的。

走着走着，看到右侧作业场上摆着好几根五米多长的木材，即便在夜间也显现着明净的木色。走近一看，到处都落满了粗大的锯末，地面上好像分布着细密的黄花，黑暗里飘浮着浓郁的木香。来到作业场一侧的辘轳井旁边，我本想回厢房，可是又折了回来。

就寝之前，我必须再一次看看金阁。于是，我离开人们静静入睡的鹿苑寺本堂，经过唐门前面，走上通往金阁的道路。

我看见金阁了。它被包围在喧闹的树林之中，在黑夜里岿然不动，然而，它一直站立着，绝不睡眠，犹如黑夜本身的卫士。……是的，我从未看到金阁像安眠的寺庙一样沉睡。这座不住人的建筑，已经将睡眠忘却。住在里面的黑暗完全免除了人世间的一切法则。

我面对金阁，平生第一次粗野地、几乎用诅咒的语调呼唤着：

“我总有一天会将你征服，使你不再给我造成麻烦。等着吧，总有一天我定要把你据为己有！”

这虚幻的声音在深夜的镜湖池上回荡。

[1]又叫大佛样，镰仓初期，重源再建东大寺所开始采用的宋代建筑样式，以东大寺南大门为代表。

[2]宫中使用的牛车。

[3]即解除警策。所谓警策就是，坐禅时用一根长方形木板来驱除惰性和困倦。

[4]雅乐六调子之一。其中，以黄钟音为宫之旋律。

# 第七章

总之，我的体验里有一种巧合在起作用，犹如一道镜廊，一个影像一直延续到无限的深处，新近遇见的事物，也会清晰地映射出过去所见到的事物的影子。被这种相似所引诱，不知不觉就会一步步走向长廊的尽头，进入深不可测的内里。命运这种东西，我们都不是突如其来撞上的。那些最终处以死刑的人，平时路上所见到的电线杆子和岔道口，也都会不断在心中描画成绞刑架的幻象，感到很亲切。

因此，我的体验里没有堆积物，没有堆积成地层、形成山峦的厚度。除金阁之外，我不亲近所有事物，即使对自己的体验也不抱有特别的亲近。我仅仅从这些体验中认识到：那些尚未被黑暗的时间的海洋吞噬的部分，那些尚未陷入毫无意义的重复之中的部分，由这样一些小部分的连锁形成的可恶的不祥的图画，正在逐步成形。

这么说来，那些一个个小部分到底是什么呢？有时我在考虑这个问题。但是这些闪光的斑驳的片断，较之路边啤酒瓶光亮的碎片更加缺少意味，缺少法则性。

尽管这样，却不能将这些片断看做过去曾经是形状美丽而完整的崩落的碎片。这些断片虽然于无意义之中，在法则性完全阙如的情况下，被社会当作一种不像样子的形态所抛弃，但都各自梦想着未来，它们凭借断片的身份，毫无畏葸地、胆战心惊地、沉静地……梦想着未来！梦想着决不会痊愈和恢复的、无法把握的、前所未有的未来！

此种不明确的省察，也会给我一种不合乎常理的抒情式的激昂。每当这种时候，若是月明之夜，就带上尺八，到金阁旁边吹上一阵子。如今，柏木曾经吹奏的《御所车》这支曲子，我不看乐谱也能吹奏了。

音乐似梦境，但同时又更像与梦境相反的确实觉醒的状态。音乐究竟像哪一方呢？我在思忖着这个问题。总之，音乐有时具有使这两种截然相反的方面相互转化的力量。而且，有时我很容易融入自己所吹奏的《御所车》的曲调里。我的精神懂得融入音乐的快乐。与柏木不同，音乐之于我，确实是一种慰藉。

……吹完尺八，我一直在想，金阁为何默认了我对于音乐的融入，而不加谴责和干涉呢？另一方面，当我要融入人生的幸福和快乐的时候，金阁有没有一度饶恕过我呢？忽而阻挡我的融入，使我回返我自身，难道这不就是金阁的常规做法吗？金阁为何只限于音乐方面允许我的酩酊与忘我呢？

……这样一想，正因为被金阁所容许，音乐的魅力才稀薄了。为什么呢？因为既然为金阁所默认，那么音乐看起来不论同“生”如何相通，也只能是虚假的捏造的“生”。尽管我想融入其中，但这种融入也只能是暂时的。

切勿以为我在女人和人生上两次受挫以来，从而变得气馁和退缩了。昭和二十三年年底之前，我曾有过好几次机会，柏木也曾帮过忙，

我也毫不松懈地应对了。但是，结果都是相同的。

金阁屹立于女人和我之间、人生和我之间。当我想一把抓住它时，立即化作灰烬，展望也化作沙漠了。

有一次，我到厢房后面的田地里干活儿，空闲时看到蜜蜂围绕夏菊花的小小黄色的花瓣嗡嗡飞舞。阳光普照，这只震动着金色的羽翼而飞翔的蜜蜂，从众多的夏菊花中只挑选一朵，在这朵花的前头恋恋不舍。

我用蜜蜂的眼睛观察，菊花绽开了黄色的端正的花瓣儿，一点瑕疵都找不出来。它正如小金阁一般漂亮，如金阁一般完整。但是，它决没有变成金阁，而只停留于一朵夏菊花上。是的，这确实是菊花，是一朵花，不含有任何形而上的暗示，而只停留于一种形态之上。由于保持存在的节制，才得以释放充溢的魅力，从而和蜜蜂的欲望相等同。于无形的、飞翔、流动、强力的欲望面前，如此隐身于对象的形态而生息，这是多么神秘啊！形态渐渐变得稀薄、残破、战栗，这也是理所当然。因为菊花端正的形态是仿照蜜蜂的欲望而生成，其美丽的自身，是面向预感而绽开的花朵。如今，正是形态的意味在生之中大放光明的瞬间。形就是无形流动的生的铸型，同时，无形的生的飞翔是这个世界一切形态的铸型。……蜜蜂如此突进花的深部，沾满花粉，溺身于酩酊之中。我看到接纳蜜蜂的夏菊花自身，也变成身着黄色铠甲的蜜蜂，剧烈地摇晃着身子，眼看就要离开花茎而飞翔起来了。我几乎被这种光与光之下进行的营造弄得眩晕了。我又蓦地脱离蜜蜂之眼还原为我自己的眼睛了。这时，我眼望着一切，心想，我的眼睛正好对着金阁眼睛的位置上。是这样的，我中止了蜜蜂的眼睛，还原为自己的眼睛，生迫近我的一刹那，我中止了我的眼睛，将金阁的眼睛据为己有。此时，金阁正好出现

于我和生之间。

……我还原自己的眼睛，蜜蜂和夏菊，于广漠的物的世界里仅仅停留于所谓“被排列”的位置上。蜜蜂的飞翔和花的摇动，同吹拂的清风没有什么两样。在这静止的冰冻的世界上，一切都是同等资格的，曾经那般释放魅惑的形态死灭了。菊花并非因为形态，只是因为漠然被呼叫的“菊花”的这一约定俗成的名称而呈现着美丽。我不是蜜蜂，所以我不受菊花的诱惑。我不是菊花，我也不为蜜蜂所追慕。所有的形态与生之流转那种亲和力都消失了。世界被丢弃到相对性之中，只有时间在流动。

永恒的绝对的金阁出现了，我的眼睛变成了金阁的眼睛。此时，世界变形了，在这个变形的世界中，惟有金阁保持着形态，占有着美丽，其余的一切都将化作沙尘。这是毋庸赘言的。自打那个妓女踏入金阁庭园以来，尤其是鹤川横死之后，一个疑问一直在我胸间翻腾：“即便如此，恶会获得成功吗？”

* * * *

这是昭和二十四年过年时候的事。

正巧遇上星期六除策，到三番馆这种便宜影院看电影回来，我独自一人久久地在新京极一带游逛。杂沓的人群中遇到一张极为熟悉的面孔，一时想不起是谁来，那面孔一晃就消失在我的身后了。

那人头戴呢帽，身穿高级外套，围着围巾。他身旁走着一个身着枣红色大衣的女子，看来明显是个艺伎。男人面孔微胖而红润，有着中年绅士罕见的、孩子般的清洁之感，长长的鼻子……不是别人，老师独有的脸部特征全然被一顶呢帽抹杀了。

我这里虽然没有任何值得内疚的事，但我却害怕被他发现，立即泛起想迅速躲开的念头。因为，我不愿意作为老师微行的目击者或证人，从而同老师结下相互信赖或不信赖的关系。

这时候，一只黑狗在新年夜晚杂沓的人群里走着。这只黑色狮子狗看来在人堆里习惯了，它在混杂着华美的女子外套和军大衣的行人的脚步中，灵巧地钻来钻去，挨近各处店头。狗走到圣护院八桥传统礼品老铺前面，嗅着气味。借着店里的灯光，我才看清楚狗脸，一只眼睛烂了，烂眼角边凝固着一圈儿眼屎，鲜血如玛瑙一般。那只好眼一直俯瞰着地面。狮子狗紧绷着脊背，那里耸起一簇坚硬的毛来。

不知为何，这只狗竟如此引起我的关心。抑或这只狗将这条繁华的大街只当成一个别的世界，使得它随处徘徊，不忍骤然离开吧。狗走在只凭嗅觉的黑暗的世界里，这个世界和人类的大街两两重合，灯火和唱片里的歌声笑语，被执拗的黑暗的气味所威胁。因为气味的秩序最确实，狗蹄子上濡染的狗尿的臊气，同人的内脏器官所释放的微臭，紧紧联系在一起。

气候寒冷。两三个做黑市生意的青年一把捋下门松上的松叶（虽然过了插门松的期限，而门松尚未撤除）扬长而去。他们张开戴着崭新毛皮手套的手掌，一个人掌心里只有几片松叶；另一个人手里握着小小的

松枝。黑市商人笑着走了过去。

我不知不觉跟着狗一路走去。狗时而消失，时而出现。它拐向了通往河原町的道路，我就这样走在比新京极更加晦暗的电车线旁的行人道上。狗的身影消失了。我站下来左顾右盼，然后来到车道旁边，睁大眼睛搜寻狗的去向。

这时，一辆闪光的出租车在我面前停下来。车门打开了，一个女人先上了车，我不由向那里瞧了瞧。随女人之后将要上车的男子，蓦地注意到了我，站在原地不动了。

那是老师。刚才和我擦肩而过的老师，同那女子转了一圈儿之后，不知为何又同我相遇了。总之，这是老师，最先上车的女子枣红色的外套也是我刚才见到的那种颜色。

这回我无法躲避了。然而，我一下子吓蒙了，立时说不出话来。越是发不出声来，越是在嘴里一个劲儿咕嘟着什么。终于，我的脸上出现了一种连自己都意想不到的表情。我突然冲着老师莫名其妙地笑了笑。

我无法解释为什么要笑。笑好像是从天外来的，突然贴到我的口角上了。谁知，老师看到我笑，立即变了脸色：

“混账！你在跟踪我吗？”

随着一声叱骂，老师斜睨了我一眼，倏忽登上车，用力关上车门，

车子开走了。当时我突然猛醒过来，先前在新京极老师确实看到我了。

翌日，我干脆等着老师把我叫去痛骂一顿，那时或许是说明情由的好机会。谁知，就像上次踩踏妓女事件一样，我从第二天起，开始受到了老师一味不加理睬的惩罚。

不巧这时又接到母亲的信，末尾还是那句老话：我要活到你当上鹿苑寺住持那一天。

“混账！你在跟踪我吗？”

老师的一声断喝，使人越琢磨越不是味儿。如果是一位诙谐豪放、光明磊落的禅僧，是不会用这种粗俗的叱骂对待徒弟的，而会吐出一句更有效果的寸铁杀人一样的话来。事情已经无法挽回，回头想想，当时老师一定是误解了我，以为我一直监视他，终于抓到了他的狐狸尾巴。他看到我的表情觉得是在嘲笑他，于是狼狈之余，不由对我发起怒来。

这个且不说，老师的无言使得我天天感到不安，老师的存在形成了一股巨大的力量，犹如一只在我眼前往来飞旋的蛾影。往常，老师应邀外出做法事，总是由一两位侍僧伴随，本来副司一定要陪同去的，可是最近实行所谓民主化，由副司、殿司和我以及另外两个徒弟，五个人轮流作陪。至今给人留下爱找麻烦的那位舍监，被抓去当兵，战死了。舍监的职位由四十五岁的副司兼理。鹤川死时，又补充了一名徒弟。

这时候，同属于相国寺派的一位有来头的寺院住持死了，老师应邀出席新任住持的入院典礼，轮到我陪伴他。因为老师没有排斥我做他的陪侍，所以我在心里盘算着，这来回的路上正好是我说明缘由的机会。可是到了头天晚上，又追加一个新来的徒弟做陪伴，因而我对那天寄予的希望有一半落空了。

亲近五山文学[1]的人，也一定通晓康安元年石室善玖入院京都万寿寺时的《入院法语》[2]吧。新任住持到任，从山门至佛殿、土地堂、祖师堂，最后进入方丈[3]，一路上都要逐一述说美好的法语。

住持指着山门心里按捺不住履新的喜悦，自豪地吟诵道：

“天域九重内，帝城万寿门。空手拔关键，赤脚上昆仑。”

开始烧香了。举行向嗣法师[4]报恩的嗣法香仪式。过去，禅宗不囿于惯例，首先尊重个人省悟之系谱，在那个时代，不是师傅决定弟子，而是弟子选择师傅。弟子不仅限于最初受业之师，亦可接受诸方师傅之印可[5]。其中，在嗣法香仪式上所述说的法语中，必须公开宣示自己希望继承的嗣法师的名字。

我一边观看这种令人愉快的烧香仪式，一边陷入烦乱的思绪里，我想等我继承鹿苑寺、参加这种嗣香仪式时，也要按惯例宣告老师的名字吗？我也许会打破七百年惯例，说出另外的名字。早春午后的方丈冷寂寂的，飘溢着五种香的香气。三具足[6]后面闪光的璎珞，围绕本尊背后炫目的光背[7]，并肩趺坐的僧众们袈裟的色彩……我梦想着，假若有朝

一日，我坐在这里焚香，会是怎样呢？我脑里描绘着自己当上新任住持的姿影。

……到那时，我将会在早春凛冽的大气的鼓舞之下，以世上耳目一新的背叛踏破这种习惯吧？列坐的僧众惊讶地张口结舌，因愤怒而面色苍白吧？我不想道出老师的名字，我要说出别的名字。……别的名字？然而，使我真正省悟的老师是谁呢？真正嗣法的师傅是谁呢？我说不出来了。这个别的名字因受口吃的阻碍，不容易说出来。到时我会犯口吃，或许结结巴巴将这一别的名字说成是“美”，是“虚无”吧。要是这样，就会招来满堂爆笑，我也只能尴尬地呆立于这笑声之中了……

——梦想迅速清醒了。老师有该做的事情，我作为侍僧要给予协助。对于坐在这种席位上的侍僧来说，本来是值得夸耀的，因为鹿苑寺住持是当日来宾的上首[8]。一旦嗣香结束，上首就敲打一种名叫“白槌”的槌子，证明新任的住持不是赝浮图或赝和尚。

老师赞道：

“法筵龙象众，当观第一义。[9]”

接着，用力敲响了白槌。白槌的声音震动着方丈，向我发出警告：老师具有实实在在的权力！

我无法忍受老师对我无期限的一味不加理睬的态度。我若多少有些人的感情，就无法不期待对方对我也要有相应的感情，不管是爱还是憎。

每到关键时候就窥伺老师的脸色，这是我的一个极没有出息的习惯。其中，看不出任何特别的感情。那种毫无表情的脸面甚至谈不上冷酷。即便那副无表情的样子意味着侮蔑，那么这侮蔑也不是对我个人，而同样对着更加普遍的东西，比如整个人性和各种抽象的概念。

打那时候起，我硬是逼使自己不断想象着老师那动物般的头形和丑陋的肉体。想象他排便的姿势，甚至想象他和那位身穿枣红外套的女人一起睡觉的姿势。我想象着他那无表情的脸色缓解了，流露着快感的脸上显示出一副似笑非笑、似苦非苦的表情来。

他那光亮而柔嫩的肌肉，和同样光亮柔嫩的女人的肌肉互相融合，分不清谁是谁了。我想象老师大腹便便，同女人肥白的肚子抱合在一起的情景。……然而，奇怪的是，不论我如何放纵想象，老师的无表情便立即跟排便和性交等动物性的表情相关联，而缺乏充填其间隙的东西。日常细微感情的色相并不像彩虹一样将其间连成一气，充满天宇，而是由一个极端转型为另一个极端。仅仅关联其间、仅仅给予一些线索的、只是那一瞬的相当粗俗的叱骂：“混账！你在跟踪我吗？”

想烦了，等厌了，到头来，我也被一种欲望俘虏了，欲罢不能。我只想清清楚楚抓住一次老师丑恶的面颜。结果想到了这样一个计策，虽说有些疯狂，有些孩子气，明知会给我带来不利，但我已经无法控制自己了。这出恶作剧，将会进一步加深老师对我的误解，可我顾不得这一

切了。

上学时，我向柏木打听清楚店铺的地点和名称，柏木告诉了我，也没有问我要干什么。当天，我及早来到那家店铺，看到许多像明信片一样大的印有祇园名妓的照片。

这些经过人工化妆的女人的面颜，初看起来都一个模样儿，但看着看着，便从中浮现出微妙的性格上的浓淡来。透过涂抹白粉和胭脂的同一副假面，多种色调栩栩如生地在眼前跃动：有的晦暗，有的明朗；有的闪现着精明的智慧，有的流露出浮艳的愚痴；有的神情悒郁，有的容颜欢娱；有的不幸，有的幸福……最后，我好不容易选取了满意的一张。这张照片在店头明晃晃的电灯光下，借着表面有光纸的反射，差一点儿逃过我的眼睛。我拿在手里，反射消失了，那个身穿枣红色外套的女子的容颜出现在眼前。

“就买这张。”

我对店老板说道。

我为何会如此胆大妄为呢？这出自一种奇异的心理，一旦着手实行，我就变得异常兴奋，陶醉于无法解释的喜悦之中，这种带有几分勇气的心理和制订计划时的心理正好互相呼应。我首先考虑的办法是瞅准老师外出的时机，使他摸不透究竟是谁作的孽。但不久，一种昂扬的情

绪驱使我选择了更加危险的方法，我要让他知道事情是我干的！

如今，给老师房里送早报还是我的一项差事。三月里，一个寒气砭肤的早晨，我像寻常一样到大门口取报纸。我从怀里掏出那张祇园女子的艳照塞进一份报纸里，这时我的心脏激剧跳动起来了。

我走到前庭小花园的中央，围成一圈儿篱笆墙的苏铁，沐浴在朝阳之中。那一棵棵粗糙的树干，在晨光里显现出鲜明的裂纹。左方有一棵小菩提树，四五只倦归的金翅雀站立在枝头，发出轻微的捻动佛珠般的鸣叫。明明有金翅雀在，但我还是感到意外，旭日辉映的枝头上，微微移动的黄色的胸毛确实是金翅雀啊！前庭的白色沙石地，一派寂静。

草草揩拭扫除过的走廊到处湿漉漉的，我小心翼翼地走着，不让积水濡湿双脚。大书院老师的住房的障子门依然紧闭着。门上的白色看上去十分鲜明，时候还早呢。

我跪在廊下，照旧说道：

“打扰了。”

老师应了一声。我推开障子门走进去，将一沓报纸轻轻放在桌子的一角上。老师俯伏着身子似乎在看书，没有看我一眼。……我退出来，关上障子门，强使自己镇静，慢悠悠沿着走廊向自己的宿舍走去。

我坐在自己房间里，离上学还有些时候。我一任心脏怦怦地跳动，在这之前，我从未怀着希望等待过什么，这回的作孽只是期待着老师的憎恨。然而，我又幻想着人与人之间互相理解的戏剧性的热情洋溢的场面。

老师也许会突然来到我的宿舍饶恕我。被饶恕的我有生以来，也许会感受到那种清纯无垢的明朗的感情，就像鹤川生前一样。老师和我也许会拥抱在一团儿，惟一剩下的无疑是悲叹相互理解来得太晚了。

时间尽管短暂，可我为何热衷于这种颇为滑稽的幻想呢？我无法说得清楚。冷静地想想，我是借着这种拙笨的愚行激怒老师，使他从住持候补的名单里一笔勾销我的名字，借此机会强使自己永远丢掉当金阁住持的希望。当时，我甚至忘记了我对金阁的永恒的执着。

我专心地侧耳倾听大书院老师房间里的动静，没有传来一点儿声音。

这次只有静等着老师大怒之后雷鸣般的叱骂了。拳打脚踢，血染铺席，我全认了，毫不后悔。

然而，大书院鸦雀无声，听不到一点儿动静。……

早晨，该上学去了。我走出鹿苑寺，心情困疲，精神颓丧。坐在教

室里，却听不进老师的讲课。对于老师的提问，我回答得文不对题，惹得大伙儿一阵哄笑。我看到只有柏木漠不关心地望着窗外，柏木一定注意到我心中有鬼。

回到寺院，没有任何变化。寺里的生活晦暗、发霉，永恒不变，今天和明天不会发生任何差异和悬隔。今天又轮上了每两个月一次的教典授课。寺里的人全部集合在老师的起居室里听讲。我确信，老师恐怕会借着讲授“无门关”一课拿我兴师问罪。

我确信的理由如下：在今晚的课堂上，我将同老师相向而坐，这样虽说有些不合我的常态，但却能直接感受到一种堪称男性勇气的作为。因而，老师也会相应表现出男性的美德，打破伪善，在寺院的全体人员面前，公开坦白自己的行状，然后再拷问我的卑劣的手法。

……黯淡的电灯光下，寺里人员手捧教科书齐集于一堂。夜气寒冷，老师身旁只放着一只小手炉。只听到他抽搐鼻涕的声音。一齐低俯着的老幼的脸孔影影绰绰，每一张脸上都飘溢着一种莫名的倦怠的神色。新来的徒弟白天在一所小学里任课，他的近视眼镜不时从瘦小的鼻梁上滑落下来。

只有我一人感到底气很足，至少我是这样想。老师打开教科书，向大家环视了一下，我的眼睛一直追逐着老师的眼睛，我要使他看到我始终不会低头的。然而，老师那被肥嘟嘟的皱纹包裹的眼睛，毫无感兴地掠过我的视线转向邻近的面孔。

开始授课了，我只等着半道上突然转向我的问题。我竖起耳朵。老师的声音一直很大，但听不到他一句发自内心的话来。……

当晚我睡不着觉，我蔑视老师，对他的伪善嗤之以鼻。接着便萌生了悔恨，我恨我不能永远保持此种昂扬的情绪。对于老师伪善的轻蔑，奇妙地同我懦弱的心性相结合，我终于明白对方是个不值一提的人，哪怕向他道歉，也不是我的失败。我的心一旦升上顶点，早已急遽地下滑了。

我想明天一早就去赔礼道歉。到了早晨，心想反正今天去赔礼道歉。老师的表情依然没有变化。

微风拂拂的一天，我放学回来，无意地拉开抽屉，发现一个白纸包。里头包的正是那张照片，纸上没有写一个字。

老师似乎想用这个办法了结这段公案。显然，他不是不计较了，而是向我发出警告：我的一切行为都是无效的。然而，返还照片的奇妙的方法，蓦地给我一大堆想象。

“老师一定很苦恼。”我想，“他想必是经过冥思苦索之后才使出这一手来的。现在他确实恨我，他多半不会憎恨这张照片，然而由于这张照片，使得老师不得不在自己的寺院中，躲开众人的耳目，蹑手蹑脚经过无人的走廊，探访从未来过的徒弟的房间，简直像犯罪一般打开我的

抽屉。那种出于无奈做出的卑下的行动，使老师获得了充分憎恨我的理由。”

想到这里，我心头突然迸发出莫名的喜悦。接着，我投入了愉快的作业。

我用剪刀把女人的照片剪碎，用结实的书写纸包了两层，握在手心里向金阁走去。

金阁依然屹立在清风明月的夜空之下，保持着永恒不变的黯郁的均衡。林立的纤细的廊柱承受着月光的时候，看起来像琴弦，金阁有时就像一只巨大的神奇的乐器。月亮时高时低，造成了这样的景观，今夜也一样。但是，风决不震响琴弦，只是白白地打琴弦缝里穿过去。

我拾起脚边的小石子，用纸裹起来，拧结实。然后将坠上重物的剪碎的女人面部照片，投向镜池湖湖心。悠悠扩大开来的波纹，不久就到达我临水站立的脚边。

*　*　*　*

这年十一月，我突然出走了，这是好多事日积月累的结果。

回头想想，看似突然的出走，实际上经过一段长久的深思熟虑的过程。但是我喜欢把这事看做是受某种冲动驱使的行为。因为我内心里缺乏一种根本的冲动，所以我尤其喜欢模仿冲动。比如一个人，头天晚上

订下计划，翌日要去给父亲扫墓，结果第二天走出家门，来到车站前边，突然想起要到朋友家喝酒。你能说他是纯粹的冲动吗？他突然改变了主意，比起过去长期的扫墓准备工作来，难道不是更具意识性的、对自己的意志实行报复的行为吗？

我出走的直接动机是来自老师那句明言，前一天老师首次用决绝的口气对我说：

“本来打算让你做我的接班人，现在明确告诉你，我没有这份心思啦！”

这虽然是初次宣告，但我很早就有预感，觉悟到迟早会有这一天的。所以我并不感到突然，更没有大惊失色，狼狈不堪。尽管如此，我还是认为，我的出走毕竟是受到老师这句话的刺激，一时冲动采取的行动。

照片事件换得老师满心憎恶之后，我的学业眼见着开始荒废了。预科一年级考试，汉语、历史笔试得了八十四分，总分七百四十八分，名次八十四人中位列第二十四名。总课时四百六十四小时，旷课不过十四小时。预科二年级成绩总分六百九十三分，名次七十七人中掉到三十五名。然而，尽管我没钱去花时间享受，只是想清闲地待着，不愿去上课。这些都是升入三年级以后的事，这个新学期是在发生照片事件之后才开始上课的。

第一学期结束时，学校给我警告，老师也斥责了我。斥责的理由固

然是成绩不好，旷课时间太多，但更不像话的是每学期三天的接心[10]课我全都没到，这使老师大为光火。学校的接心课暑假、寒假和春假前夕各有三天，诸事进行皆和专门道场的形式相同。

这回，老师将我叫到自己房间里训斥，倒是一次难得的机会。我一直低着头，无言以对。尽管我暗暗在心里期待着，但关于照片以及上次那个妓女勒索钱财等事情只字未提。

不过打这时候起，老师对我的态度明显地疏远了。可以说，这是我所希望的结果，是我希图见到的证据，也是我的一个胜利。而且，为了取得这一胜利，我单凭逃学就足够了。

三年级第一学期，我的旷课时数达六十多小时，相当于一年级三个学期旷课时数的五倍。这些时间既不是用来读书，也没有花钱去娱乐，除了偶尔和柏木聊天之外，我一个人什么也没做。大谷大学的记忆也就是无为的记忆，只是一个人待着，无所事事。这种无为也许就是我个人的“接心”吧？在这段闲暇时间里，我丝毫也不觉得无聊。

有一次，我一连几个小时打坐在草地上，看蚂蚁搬运红土细粒筑巢的情景。这不是因为蚂蚁会引起我的什么兴趣。我也曾经久久呆望着学校后面工厂的烟囱升起的稀薄的烟雾，这也并非烟雾能引起我的什么兴趣。……我只是感到我从头到脚整个身子都沉浸在“自己”的存在里。外界的一切时而冰冷，又时而火热。是啊，怎么说好呢？外界既陆离斑驳，又花里胡哨。自己的内部和外界不规则地缓缓交替着，周围一无情趣的风景闯入我的心中，尚未闯入的部分在一方辉煌地闪耀。这煌煌闪耀的东西，有时是工厂的旗帜，有时是围墙上难看的污点，甚至是丢弃

在草丛里的一只旧木屐。所有的东西都一瞬一瞬地在我胸中升起，继而又死灭。一切未成形的思想，姑且这样说吧。……重要的东西和琐末细事联手，今日报上读到的欧洲政治事件，仿佛也和眼下的旧木屐有着割不断的联系。

我曾经面对草叶尖端上的锐角沉思良久。说沉思也不恰当，这些奇特的零乱的念头决不连续在一起，犹如一首乐章的副歌，在我半死不活的感觉上执拗地反复出现。为何草叶的尖端必须是这种锐角呢？如果是钝角，草叶的种别就会失去，自然界就会从这一角开始崩溃吗？那么一旦拆掉自然的一个小小齿轮，不就能使整个自然界全体覆没吗？接着我便徒然地设想了各种办法。

——老师的训斥忽地泄露出去了，寺院里的人对我的态度日渐险峻起来。一直嫉妒我上大学的那位徒弟，总是带着胜利者自豪的奸笑看着我。从夏到秋，我住在寺里，一直不愿和别人多说话。我出走的前一天早晨，老师吩咐副司来喊我。

那是十一月九日的事，我上学之前。我穿着制服，来到老师面前。

老师原来那副颇带福相的面孔，一见到我就异样地绷得紧紧的，显得很不愉快，似乎不情愿搭理我。我呢，当看到老师的眼睛像盯着一个麻风病人一样看着我的时候，心里十分痛快。那双眼睛储满了我所希望的富有人性的感情。

老师立即移开视线，在手炉上一边搓手，一边说话。他柔软的掌心互相搓合发出的声音，在初冬早晨的空气里听起来是那样细微，那样清澄悦耳。和尚的肌肉与肌肉，似乎显得过分亲密了。

“你死去的父亲要是地下有知该是多么悲伤。看看这封信吧，又是学校寄来的。这事到底打算怎么办？你自己好好考虑考虑吧。”——接着，就说出了那句话，“本来打算让你做我的接班人，现在明确告诉你，我没有这份心思啦！”

经过一段长久的沉默，我说道：

“这和永远抛弃我有何不同呢？”

老师没有马上作答，不一会儿他说：

“你以为到这个份儿上，还不该被抛弃吗？”

我没有回答。好大一会儿，我无端地结结巴巴谈起别的事情来。

“老师对我了如指掌，我对老师也一清二楚。”

“知道又怎么样？”——和尚目光黯淡下来，“白费力气，毫无用处！”

我比任何时候都更加看清了一个完全抛弃现世的人的脸孔。这是一副逐一玷污着金钱、女人等一切生活细节，极力辱弄现世的人的脸孔。……我一阵厌恶，好像触及一具血色温柔的死尸。

此时，我心里产生一种痛切的感觉，我要暂时同自己周围的一切疏远开来。离开老师的房间，我不住琢磨这个问题，这个想法越来越坚定了。

我用包袱皮把佛教词典和柏木送我的尺八包在一起，连同书包拎在手中，急急忙忙赶往学校，一路上想的尽是关于出走的问题。

进入校门，正巧看到柏木走在前头。我一把拉住柏木的膀子，将他带到路边，向他提出借三千元钱。我把佛教词典和尺八托付给他，或许对他有些用处。

平素那种长于雄辩的、堪称哲学式的豪爽的神情，早已从柏木的脸上抹消了。他眯细着双眼，用一副朦胧的神色看着我。

“还记得《哈姆雷特》剧中那位雷欧提斯的父亲对儿子的忠告吗？他说：‘不要向人借钱，也不要借给人钱。借给人钱，就没有钱，还会失去朋友。’”

“我已经没有父亲了。”我说，“不愿借就不借吧。”

“俺没有说不借啊，咱们慢慢合计一下，看能不能凑齐三千元。”

我不由得想起那位插花师傅对我说的柏木的手段，我想揭露他花言巧语从那女子身上骗钱的伎俩，但话到嘴边又控制住了。

“先考虑一下如何把这词典和尺八卖掉。”

柏木说罢，忽地转身奔向校门。我也调头和他肩并肩缓步而行。柏木告诉我，那位“光”俱乐部的学生经理因金融犯罪被逮捕，九月里释放之后，威信一落千丈，境况非常艰难。那位“光”俱乐部经理，自打今年春天以来，引起柏木很大的兴趣，时常出现在我们的话题之中。柏木和我都认为他是社会的强者。没想到仅仅两周以后他就自杀了。

“借钱干什么用？”

柏木突然问我，这不像是他提出的问题。

“想去旅行，到一个地方逛逛。”

“还回来吗？”

“也许……”

“你想逃避什么吧？”

“我想逃避周围的一切。我的周围臭气熏天，都是些无能的气息。

……老师也无能，非常无能。这我很清楚。”

“也想逃避金阁吗？”

“是的，想逃脱金阁。”

“金阁也无能吗？”

“金阁不无能，决不无能。但它是一切无能的根源。”

“你是这样的看法。”

柏木在行人道上又蹦又跳地跨着步子，他兴高采烈地咂着舌头。

在柏木的带领下，我们走进寒颤颤的小古董店，卖了尺八。只卖了四百元。接着又到旧书店卖词典，好不容易卖了一百元。为着剩下的两千五百元，柏木陪我来到他的住所。

在那里，柏木提出一个奇特的方案：尺八算还他的，词典当作送礼，两者暂归柏木所有，因此所卖的五百元也是属于柏木的。再加上两千五百元，一共借钱三千元。月息一成，直到偿还为止。比起“光”俱乐部月息三成四分的高利，就算是优惠性的低息了。他拿出纸和砚箱，郑重地写下这些条件，要我在借据上按手印儿。我不想考虑什么未来，立即用大拇指蘸着印泥按了手印儿。

——我心急如焚，怀揣三千元离开柏木的住所，乘电车到船冈公园前下车，跑步登上一段石阶，一路迂回奔向建勋神社。我到那里求个神签儿，以图获得旅行中的某些暗示。

石阶顶上，右侧是义照五谷祠庄严的朱红色的殿堂，照在铁丝网里的一对石雕狐狸。狐狸口里含着教典，尖尖竖立的耳朵里也涂着朱红色。[11]

这天阳光微弱，寒风阵阵砭人肌肤。登过的石阶的颜色笼罩着细微的灰色，那是树荫间漏泄下来的稀薄的日影。因为光线太弱了，看起来像脏污的灰土。

我来到建勋神社广阔的前庭时，因为是一口气跑着登上来的，浑身都汗湿了。正面有一段石阶连着前殿，对着石阶是平坦的石板路，左右蟠曲着低矮的松树，俯伏在参道的上空。右侧是颜色古旧的木板墙的社务所，门口挂着“命运研究所”的牌子。从社务所到前殿之间，有一座白色的库房，从这里开始，生长着斑斑驳驳的杉树林。空中清冷的蛋白色的乱云，含蕴着沉郁的光芒，下面是京都西郊连绵的群山。

建勋神社是以信长[12]为主祭神、以信长的长子信忠为配祀的神社。这座简素的神社惟有前殿周围朱红的栏杆增加了几分色彩。

我登上石阶，礼拜之后，从香资柜旁边的木架上取下古老的六角形的木盒，在手里摇晃着。小孔里落下一根削得细细的竹签儿，上边用墨只写着“十四”这个数字。

我折回头，嘴里“十四……十四……”地嘀咕着下了石阶。这个数字的发音似乎粘在我舌头上了，慢慢地带上了点儿意思。

我来到社务所门口，请求指教。一位正在洗洗涮涮的中年妇女，一边用解下的围裙擦手，一边走出来，面无表情地接过我按惯例递上的十元钱。

“几号？”

“十四号。”

“在那廊子上等着。”

我坐在廊缘边等候。这时想到命运就要由女人湿漉漉的皴裂的手来决定，实在显得太没意思，但本来就是自动找上门来的，所以也就认了。紧闭的障子门中，一只很难打开的古旧的小抽斗，铁环子哗啦哗啦响了，发出了卷纸的声音。不久，障子门开了一道细缝儿。

“呶，请吧。”

递过来一枚薄纸，随后障子又闭上了。纸的一角被女人的手指濡湿了。

我看到纸条上写着：

第十四号，凶。

汝居此间者遂为八十神所灭

遭烧石矢等困难苦节之大国主命，应听从御祖神教示，退出此国，暗暗逃离，此兆。

释语说明一切皆不如意，前途多有不安。我不害怕。下段诸多项目中有旅行一项，写道：

旅行——凶。西北方尤恶。

我决定到西北方旅行。

* * * *

开往敦贺的电车早晨六点五十五分由京都站发车。寺院里五点半起床。十日一大早，我起来后立即换上制服，没有人感到奇怪，因为大家都习惯于不再理睬我了。

清晨的寺院，人们三三两两分散在各处扫除、擦洗。六点半之前是打扫的时间。

我打扫着前院，连包也没有带，仿佛在这里突然被神明掠走，出外

旅行就是我的目的。我和扫帚在朦胧的灰白的石子路上晃动，扫帚蓦地倒下，我消失了踪影，剩下的只是微明中的白色石子路。我梦想着这样一种出发。

我没有向金阁告别就是为了这个。包括金阁在内的我的全部环境，只有我有必要被突然夺走。我慢慢向总山门方向扫去。松树梢之间可以看到寥落的晨星。

我胸中怦怦直跳。该出发了。这个词儿几乎可以说成“起飞”。从我的环境，从束缚我的美的观念，从我的坎坷不遇，从我的口吃，从我的存在的条件，总之，我该出发了。

犹如果实自然坠落，扫帚打我手中掉在黎明前幽暗的草丛里。我在树木的隐蔽之下，轻手轻脚走到总山门之外，一溜烟逃走了。首发市营电气火车靠近了。夹杂在稀稀落落工人打扮的乘客之间，尽情地沐浴着车厢里明丽的电灯光，觉得好像从未到这种明亮的地方来过。

那次旅行的详细情景，至今仍鲜明地浮现在脑子里。说出走也并非没有目的地。其目的地就选定在初中时代一度修学旅行的地方。但是，逐渐接近那里时，由于出发和解放的愿望太急迫，我的前方仿佛都是个未知数。

火车前进的路线是一条熟悉的通往故乡之路。煤烟熏黑的车厢，看

上去从未感到这么新鲜，这么稀奇。车站，汽笛，就连一大早扩音器里的喊叫，都重复着这同一种感情，逐渐强化，一种觉醒的抒情的展望在我面前展现开来。朝阳错落有致地照耀着广大的月台，上面响着奔跑的足音，敲击地面的高跟鞋，在月台上一直单调地鸣响的警铃，还有车站小卖部刚刚开包的橘子的色调……所有这些都是我委身其中的庞大环境的一个个暗示，一个个预兆。

车站任何一个琐细的断片，都被纠合到别离和出发相互统一的感情上。从我眼底下向后退却的月台，那样昂扬、那样彬彬有礼地撤离开去。那片毫无表情的混凝土地面，由于诸多事物从那里始动、撤离、出发，变得多么灿烂辉煌！

我信赖火车。这说法很可笑。虽说可笑，但我是说自己的位置离开京都车站渐渐走远了。为了保障这种很难让人相信的心绪，我只能这么说。鹿苑寺之夜，我多少次听到货物列车从花园附近经过时汽笛的鸣声。如今，这个不分昼夜确确实实奔驰的火车，正载着我驶向我的远方。这真是一桩不可思议的事。

火车沿着昔日我和病中的父亲一起看到过的群青色的保津峡飞奔。爱宕山的群峰和岚山的西侧，从这里到园部一带的地域，也许受到气流的影响，和京都市的气候截然不同。十月、十一月、十二月期间，从夜里十一点到翌日早晨十点，保津川上升起的雾霭，准确无误地包裹着这块地方。这雾霭不停地流动，很少有断绝的时候。

田园朦胧地铺展着，收割过的田野看起来像长了青霉。田埂上斑驳的树木，大小高低各不相同，枝叶修剪得很高，细细的树干都缠上了当

地人称作蒸笼的稻秆儿。这些树木次第在雾中出现，样子好像是森林的幽灵。有时紧贴着车窗，以视野灰蒙蒙的田地为背景，一棵鲜亮的大柳树迎面而来，湿漉漉的叶子沉重地低垂着，在雾里不停地摇晃。

离开京都时我的一颗激动的心，如今又沉浸在对死者的追忆之中。一想起有为子、父亲、鹤川，我胸中就泛起了无法形容的亲切之情。我怀疑我把死人当成了活人，我爱他们，抑或死者比起生者来，更易于招人所爱吧！

不太拥挤的三等车厢里，很难招人喜爱的生者们，有的慌忙抽起香烟，有的剥着橘子的皮。不知哪个公共团体上了年纪的职员们，在邻座上大声说话。他们一律穿着西服，一个人的袖口绽线了，露出条纹的里子。我再次感到，这些凡庸之人，即便年老了，也丝毫不显得衰弱。在那些平民生活的日月里，变得黧黑而多皱的脸孔，连同那副因嗜酒而嘶哑的嗓音一起，可以说表现了一种凡庸的精华。

他们人人都在讨论应该让公共团体捐献的事。一个沉静的秃顶老人没有加入议论，他用洗了千万遍的黄色麻布手巾，不住地擦拭着双手。

“这双黑手，就是煤烟自然熏黑的，真可气啊！”

另一个人给他搭话了。

“煤烟问题你不是给报纸写过信吗？”

“没有。”秃头老人否定了，“总之，很伤脑筋啊！”

我漠然不觉地听着，他们的谈话时常提到金阁寺、银阁寺的名字。

他们说，应该强使金阁寺和银阁寺捐献，这是大家一致的意见。在收入上，银阁虽然是金阁的一半，但也是一笔巨大的金额。举一个例子，据说金阁一年收入五百万元以上，寺院生活是禅家的常态，连水电费加在一起，一年只开销二十多万元。积存这么多钱干什么用了？只给小徒弟吃冷饭，都被和尚一个人每天晚上去祇园花掉了。而且不用纳税，等于治外法权。必须毫不客气地让这些地方拿钱。大家你一言我一语谈论着。

那个秃头老人依然用手巾擦着手，等大伙一停下来就说：

“很伤脑筋啊！”

这就是大伙的结论。老人的手擦了又擦，磨了又磨，没有煤烟的痕迹了，发出了玉石般的光泽。实际上，眼前的这双手，不像是手，说是一双手套更合适。

说来也奇怪，这是我头一回听到的对社会的批评。我们属于僧侣的世界，学校也位于这个世界，寺院之间也没有互相批评过。然而，老职员们的这番对话，一点儿也不使我感到惊讶。这都是明摆着的事实！我们吃冷饭，和尚逛祇园。……可是对我来说，用老职员们的这种理解方法来理解自己，使我感到无比的厌恶。用“他们的语言”理解我，使我无

法容忍。“我的语言”则与此不同。你要知道，即使看到老师和祇园艺伎一道走路，我也丝毫不会感到道德上的厌恶。

老职员们的谈话在我心里只是一种凡庸的飘香，留下微微的厌恶而飞走了。我的思想里没有仰仗社会支援的想法，我也不愿将世上最易于理解的框框添加在我的思想里。我说过好多次了，不被理解就是我存在的理由。

——突然门打开了。扯开鸭嗓子吆喝的小贩胸前挂着一只大竹篮出现了。我蓦地想起还没有吃早饭，买了一盒海藻做的绿色面条对付了。雾散了，天空还是没有阳光。丹波山脚下瘦瘠的土地上，陆续出现了种植楮树造纸的人家。

舞鹤湾。不知为何，这个名字像往昔一样撩拨着我的心胸。打从我住在志乐村的少年时代起，它就是看不见的海的总称，到头来，终于成了我所预想的大海本身的名字了。

这片看不见的海，从志乐村后面高耸的青叶山顶望去尽收眼底。我曾两次登上青叶山，第二次上山时，我们凑巧看到了进入舞鹤军港的联合舰队。

舰队停泊在波光粼粼的海湾里，抑或在秘密编队吧。一切与这支舰队有关的事情均属秘密，我们甚至怀疑这支舰队是否真的存在。因此，

远望中的联合舰队犹如一群只知其名的黑压压的水鸟，仅在照片里见到过，这些水鸟也不知道有没有被人发现，在威猛的老鸟护卫下，悄悄地在水里嬉戏玩耍。

……列车员走来走去喊叫着“西舞鹤”的站名，我被他吵醒了。眼下，乘客中慌慌张张担着行囊的水兵没有了，准备下车的除我之外，只有两三个做黑市生意的人。

一切都变了。这里仿佛受到了英文交通标识的威胁，大街小巷都打扮得像座外国海港城市。许多美国兵来来往往。

初冬阴沉沉的天空之下，凛冽的微风含着咸味儿吹过广阔的军用道路。那种无机盐的铁锈般的潮腥味儿远胜过海潮。深深通向城镇中央的运河似的狭窄的海面，沉寂的海水，系在岸边的美国的小型舰艇……这里确实有着和平，但是，过于周到的卫生管理，剥夺了军港曾经有过的驳杂的肉体般的活力，仿佛将整个城镇变成了一座医院。

我不想在这里和海亲切会面。身后驶来的吉普车说不定会半开玩笑地把我撞进水里。现在想想，我的旅行冲动里有海的暗示。这海恐怕不是这种人工港的海，而是幼时成生岬故乡那片连续不断、肌理粗糙、始终含着怒气、怏怏不快的内日本的海。

于是，我想去由良。夏季海水浴时，那一带海滩很热闹。现在这个季节，那里肯定很寂静，只有一片陆地和海洋，在互相暗暗地叫劲儿。我的一双脚，模糊地感觉到，由西舞鹤通向由良的道路有十多公里。

道路由舞鹤市沿着海湾底部一直向西，同宫津铁道交叉成直角，不久越过泷尻岭通向由良川。渡过大川桥后，沿着由良川西岸北上。然后，顺着河流的方向一直通到河口。

我来到大街上，迈开脚步……

走着走着，两腿累了，我就这样问自己：

“由良有什么呢？我到底想抓到什么样的证据，才这般急匆匆赶路的呢？那儿不就是一片内日本的海面和见不到人影的沙滩吗？”

然而，我不打算停下脚步，不管哪里，我总得要到达一个地方。我去的地方的名字没有任何意义。不管怎样，我心中产生了直奔这个目的地的勇气，一种近乎不道德的勇气。

有时候，天空忽然射下来稀薄的阳光，道路边的大榉树漏泄的淡淡的日影吸引着我，但不知何故，我不愿无端地消磨时间，无暇歇息一下身子。

道路接近河川广大的流域，不再有着平缓的倾斜的风景了。由良川突然从山间道路里闪现出姿影来。河水清碧，河面宽广，水流浑浊，阴霾的天空下，悠悠地、不情愿地流向大海。

走到河西岸，没有来往汽车，也不见行人。路两旁不时出现夏橘的果园，但没有一个人影。有个名叫和江的小村落，草丛里一阵响动，蓦地钻出一条鼻尖长着黑毛的狗来。

这一带地方颇有些名气，我知道那位有着奇特经历的山椒大夫[13]的宅邸就在这里。我不想进去观看，所以不知不觉从前面走过去了。也许只望着河面的缘故吧。水中有一块竹丛蓊郁的大河心洲。我前进的道路上尽管没有风，但河心洲上的竹子都被风吹得倒伏下来了。洲上有一二亩靠雨雪灌溉的稻田，没有农民的影子，只看见一位背向这里垂钓的人。

隔了很久才遇到一个人影，心里很感亲切。

“是钓鲻鱼吗？要是钓鲻鱼，这里离河口就不会很远了。”

这时，倒伏的竹丛发出沙沙的声响，压过河水的声音，洲上腾起水雾，似乎下雨了。雨点打湿了洲上干燥的河滩。转眼之间，雨水落到我头上来了。我淋湿了，再向洲上望去，那里已经不下了。垂钓的人依旧像刚才一样，纹丝不动。这时，我头上的阵雨也过去了。

每到道路的拐弯之处，芒草和其他秋草就覆盖着我的视野。然而，眼前一片广阔，河口邻近了，冰冷的海风迎面刮来。

由良川接近终点的地方，又露出几块荒寂的沙洲。河水确实邻近海边了，虽然潮水涌动，可是河面越来越沉静，没有出现任何征兆，就像

一个昏死的人。

河口出奇的狭窄。河水和海水互相融合、激荡，一派模糊地横在暗云堆积的天空底下。

为了感知这片海洋，我必须迎着掠过原野和田地的寒风再继续走上一阵子。风扫描着无边的北方的海洋，如此凛冽的寒风毫无作用地吹过无人的原野，只是为着这片大海。可以说，这是覆盖严冬的气体之海，是命令式的、强制性的目不可视的海洋。

河口对面重重叠叠的波浪、徐徐向灰色的海面扩展。河口正面浮现着高帽子般的岛屿。从河口到三十公里外的冠岛，那一带是野鸟自然保护区——大海鸥的栖息地。

我踏入一块田地，向周围望了望，这是一块荒凉的土地。

此刻，我心中闪过一种意念，倏忽一闪，随即过去，意念也消隐了。我伫立良久，吹来的冷风夺走了我的思考，我又逆着冷风迈开了步伐。

贫瘠的田地连着布满碎石子的荒芜之地，野草一半枯萎了，尚未枯萎的绿色，仅仅是趴在地表上的苔藓似的杂草。这些杂草的叶子也卷缩了，干瘪了。那里已经变成沙石地了。

传来了颤抖的浑浊的声音，听到有人说话。这是我不由得背对狂

风、仰望身后由良岳时听到的。

我寻找人的所在。要到沙滩上去，有一条沿着低矮的石崖通向下面的小路。原来那里为了抵御海水剧烈的侵蚀，正在进行加固堤岸的工程，横七竖八摆着白骨般的水泥柱子。沙滩上新鲜水泥似的颜色，看起来似乎带有一种奇妙的生气。颤抖的浑浊的声音来自一架搅拌机，正在搅拌灌注在模子里的水泥。四五个鼻头通红的工人，惊讶地望着身穿学生制服的我。

我也朝他们瞥了一眼。人与人的招呼就算完了。

从沙滩开始，海面激剧地凹陷成为钵臼形状。我踩着花岗岩般的沙子，向波涛汹涌的水边走去。其间，再次袭来一股喜悦之情，这种喜悦正在一步步接近我刚才心中倏忽一闪的某种意念。朔风劲吹，没有戴手套的手虽然冻僵了，也不怎么感到寒冷。

这里才是真正的内日本的海！是我一切不幸和灰暗思想的源泉，是我所有的丑行和力量的源泉！这里波高浪险，海涛阵阵奔涌而至，一浪高过一浪，波涛之间闪现着平滑、灰色的深渊。海面晦暗的天空阴云密布，既厚重又纤细。这是因为没有境界的厚重的云层相互堆积，连缀着无比轻盈而冰冷的羽毛般的花边儿，中央包裹着似有若无的淡淡的青空。铅灰色的海面再次依偎着地岬上紫黑色的山峦。所有一切都感受到一种动与不动，以及不断运动的黑暗的力量，犹如矿物一样凝结在一起了。

我蓦然想起初见柏木那天他对我说的话：我们突然变得残虐起来，是在一个春光明媚的午后，坐在精心修剪的草坪上，呆呆望着树荫下漏泄的阳光相嬉戏的一瞬间。

如今，我面对波涛，面对狂暴的北风。这里没有春光明媚的午后，也没有精心修剪的草坪。但是，这荒寒的自然比起春日午后的草地，更能投我所爱，与我的存在亲密无间。因而，我很满足。我再不受任何人的威胁。

我心头突然涌起的思绪，果真像柏木所说，是残虐的思绪吗？总之，这种思绪在我心里产生了，而且启示着先前倏忽一闪的意念，鲜明地照亮了我的内心。对此，我还没有深入地考虑，只不过被此种意念袭击了一下，就像被阳光蓦地一照。但是，从前一直没有想到的思考产生了，同时忽地增添了力量，增大了幅度，甚至我被包裹在其中了。这种所谓思绪，就是：

“必须烧掉金阁。”

[1]镰仓室町时代，镰仓与京都五山禅宗僧侣之间多以汉诗文进行酬答来往，是为江户儒学之源头。

[2]入院时的语言、语句、文章。祖师、高僧等对于佛的教义进行平易的解说。

[3]禅宗寺院长老、住持的住居，有时指住持本人。

[4]接受印可（后注）证明而继承佛法的人，谓之嗣法，其师谓之嗣法师。禅宗嗣法仪式上，弟子坐曲录（座椅），师傅在前面施以三拜九叩之礼。

[5]师僧证明弟子悟道已经熟达。“印”即信用，“可”乃许可之意。

[6]佛具三品：花瓶、烛台和香炉。

[7]佛像的后光。

[8]法事上位于最高坐席的年长而富于才德的僧人。

[9]意思是，参列此次法事的高僧圣人，皆应看做第一义者。

[10]禅宗僧人显示禅的教义。

[11]日本五谷祠（原文作稻荷神社）门口左右有狐狸雕像（传说狐狸捕捉田鼠，保护庄稼）。口中各衔荼吉尼教典和如意宝珠等。

[12]织田信长（1534—1582），战国安土时代的武将。

[13]丹后国加佐郡由良的一个富翁。传说陆奥太守岩城判官正氏因谗言而遭流放，其子女二人陪同母亲赴筑紫寻访，中途遭人贩子劫掠，母亲被卖于佐渡，子女被卖给山椒大夫。后来，姐姐出逃而死，弟弟奔赴京都上告朝廷，获得昭雪，山椒大夫等被诛。

# 第八章

后来，我又继续朝前走，到达宫津线丹后由良车站前头。东舞鹤中学时代修学旅行时，也是走的这条路线，是从这座车站回去的。站前马路上人影稀疏，这块地方是靠夏季短暂的繁荣维持生计的。

站前有座小旅馆，挂着“海水浴旅馆由良馆”，我想住在这里。拉开毛玻璃门，请引路，没有人回答。柜台上积满灰尘，馆内紧闭着挡雨窗，室内晦暗，不见人影。

走进里面，一个简朴的小院，菊花枯萎了。高处架设着水槽，夏季游泳回来的客人，用水槽里的淡水冲掉身上的沙子。

稍远处有一间小屋，住着店老板一家。关着的玻璃门漏泄出收音机的高音，听起来只是一种空洞的响声，没觉得有人在。门口散放着两三双木屐，我白白等在这里，趁着收音机的间歇向里面打招呼。

背后有人来了。阴沉的天空洒下一缕黯淡的阳光，这时，我看见了门口木屐箱上闪亮的木纹。

一位脂肪堆积、体态肥白的女子，眯细着那双细而若无的小眼睛瞧着我。我要求住宿。那女子也不说一声“跟我来”，随即转过身子，朝着旅馆门口走去。

——安排的住房位于楼上一角，是朝向海面敞开窗户的小房间。女子拿来手炉，凭着这点儿火气，企图驱散长久关闭着的房间的空气，那股霉味儿实在叫人难以忍受。我打开窗户，让北风吹拂着身子。海的一角，依然和刚才一样，那里的云朵不是为了给谁观赏，慢悠悠地层层攒聚，相互嬉戏。云彩仿佛也是自然界无目的冲动的反映，而且其中一部分，必然出现明敏、理智的蓝色小结晶，以及晴空的薄片。看不到海。

……我站在这面窗户旁边，又在追寻刚才的思绪。我问自己，为何首先想到烧掉金阁，而不是首先杀死老师呢？

在这之前，也不是一点没想到要杀掉老师，而是忽然觉得，那样做无济于事。为什么呢？因为我明白，即便杀死老师，那个和尚头还有那无力的恶行，照旧源源不断地从黑暗的地平线上出现。

一般地说，有生命的东西不具有金阁那般严密的一次性。人类只不过承继自然界诸种属性的一部分，运用有效的接替方法传播和繁殖。杀人如果是为着消灭对象的一回性，那么所谓杀人就是永久的误算。我是这样想的。如此说来，金阁和人的存在越发表现出了明显的对比，一方面，人类易于灭亡姿态，却浮现着永生的幻象；而金阁不朽的美丽，却飘荡着灭亡的可能性。人类这种motal[1]现象，是无法根绝的。金阁这种不灭的东西，反而能够使之消灭。为什么人类没有觉察到这一点呢？我的独创性无可置疑。我烧毁明治三十年代被指定为国宝的金阁，这是纯粹的破坏，是无可替代的毁灭，确实可以减少人类创造的美的总量。

想着想着，甚至有一种谐谑的情绪袭上心头。“要是烧掉金阁，”我自言自语，“这种教育效果一定更加显著。由此，可以认识到，人类的

不灭不具任何意义；认识到，金阁单单保存下来，一直在镜湖岸边屹立五百五十年，这一事实不能形成任何保证；认识到，我们的生存君临其上的一个不言自明的前提，亦即明日也许会崩溃的某种不安。”

是的，我们的生存确实被包围在一定期间持续的时间的凝固体中，并受其保护。例如，木匠为方便家用而制作的小抽斗，经年累月，时间凌驾于此种物体的形态，经过数十年数百年之后，时间反而凝固起来，好像剥夺了小抽斗的形态。一定的小空间，起初是被物体所占领，接着又被凝结的时间所占领。这是向某种幽灵的转化。中世时期神话故事《付丧神记》的开头这样写道：

阴阳杂记云，器物经百年，化而得精灵，从而诓人之心，号曰付丧神也。自是，世俗每年立春前，人家揩拭旧具之足，且多弃置于路次，谓之除煤烟。以此，则百年中有不足一年，当遭付丧神之灾难也。

我的行为就是为了使人们清楚地看到付丧神之祸，以此拯救他们免遭此祸。我要用我的行动，将有金阁存在的世界，转变为没有金阁存在的世界。世界的意义将确实改变。……

……越想我越感到自己快活起来了。如今，围绕我身体周边的世界，我眼见着这个世界的没落和终结渐渐临近了。太阳行将落山的光辉普照大地，载着霞光灿烂的金阁的世界，宛若指缝间漏泄的沙子，一时一刻都在继续沉落下去。……

*　*　*　*

住了三天的由良馆中断了，原因是老板娘看我一步未曾离开过旅馆，行为可疑，随即带来了一名警官。当我看到走进房间来的身穿警服的警官时，我害怕被发觉，但又马上感到，我没有什么好怕的。对他的询问，我如实回答，我告诉他，只因想稍稍离开寺院过上一段时间才出走的。我还出示了学生证，特意当着警官的面付清了房费。其结果，警官摆出一副保护者的姿态，立即给鹿苑寺打电话，核实我所说的没有假话，接着就说明他要亲自送我回寺院。而且，为了不伤害“有前途”的我，还特地换上了便衣。

在丹后由良站等车时下了阵雨，没有顶棚的站台立即濡湿了。便衣警官陪我走进车站事务室，他还自豪地对我表示，站长和站务员都是他的朋友。不仅如此，他还向大家介绍说，我是他从京都来看望他的侄子。

我理解这位革命家的心理。那位乡下站长和警官只管围着炭火熊熊的铁火钵谈笑风生，丝毫没有预感到迫在眉睫的世界的变动，以及他们自己即将面临的秩序的崩溃。

“要是金阁烧毁了……烧掉金阁，这些家伙的天下改变了，生活的金科玉律被推翻了，列车时刻表混乱了，这些家伙的法律也无效了。”

尤使我高兴的是，他们对我这个未来的犯人毫无觉察。我也装出泰然自若的样子，伸着手在火钵上烤火。那位性情开朗的年轻站务员向大伙儿大肆吹嘘，下次休假要去看电影，据说那是一部精彩的、使人掉泪的影片，其中也不乏惊心动魄的武打场面。下回休假看电影！这位比我还年小的逞强好胜、朝气勃勃的青年，到了下次假日，看电影，抱女

人，睡觉。

他不断拿站长开涮，讲笑话，受到站长的叱骂。这期间，他又忙着添炭，在黑板上写了些数字。生活的魅惑，或者说对于生活的嫉视，将再一次征服我，我也可以不烧毁金阁，逃出寺院，还俗，从而沉浸在这样的生活之中。

……然而，黑暗的势力苏醒了，将我拉了回来。我仍然要烧毁金阁，到了那时候，一种早已预定的、由我特制的、前所未闻的生命即将开始。

——站长去接电话。不一会儿，他来到镜子前边，郑重地戴上镶入金线的制帽，清一清嗓子，整一整前胸，像出席仪式似的走向雨后的月台。不久，我要乘坐的火车，紧贴着线路边的山崖，轰隆轰隆滑进了车站，那是晴雨后濡湿的新鲜的崖土传来的轰鸣。

* * * *

晚上七点五十分抵达京都，我在便衣的护送下走到鹿苑寺山门前边。一个寒气砭肤的夜晚。越过松林一棵棵黝黑的树干，逐渐看清楚那座山门坚固的门框时，我发现母亲正站在那里。

母亲正巧站在那块写有“违者则依国法给予处罚”的告示牌旁边。她头发散乱，在门灯的照耀下，似乎可以看到一根根直立的白发。母亲的头发本来没有这样白，这是灯光映照的原因。包裹在头发下面小小脸孔

一动不动。

母亲身体矮小，但看上去却忽而膨胀了，庞大得吓人。她背后的山门敞开着，门内的前庭一片黑暗。母亲背向黑暗，系着惟一一条出门做客用的腰带，上面的刺绣也磨得跳丝了。粗劣的和服歪歪斜斜包裹着蠢笨的身子，远远望去活像一具站立的僵尸。

我迟疑地不愿走近她。我很纳闷，母亲怎么会在这里呢？后来才知道，老师听说我出走，就到母亲那里询问，母亲慌慌张张来到鹿苑寺，从此就住下了。

便衣推推我的脊背。随着一步步接近，母亲的身子慢慢变小了。母亲的脸就在我眼皮底下，她抬头看看我，脸孔丑陋地歪斜着。

感觉从未欺瞒过我。母亲那双狡黠的凹陷的小眼睛，如今更证明了我对她的厌恶是正当的。我讨厌我为何会被这种人生下来，这可是我的奇耻大辱啊！……这倒使我同母亲断绝了来往，没有给我留下妄图复仇的余地。这一点，我前边已经提起过。然而，羁绊并没有解除。

……但是，眼下我看到母亲半个身子沉沦在母性的悲叹中，突然觉得我自由了。什么原因，我不知道。反正，我感到母亲决不可能再威胁我了。

——一阵剧烈的似乎被人绞杀般的呜咽。她猛然伸出手，朝我面颊无力地扇了一耳光。

“你这个不孝的东西！真是忘恩负义！”

便衣默默看着我挨打。打过来的手指乱了，指头的力量丧失了，指尖儿如细冰粒儿落在了脸上。我看到母亲一边打，一边不忘露出一副哀怨的神情，随即转过脸去。过了一会儿，母亲改变了语调：

“那么远……你跑得那么远，哪儿来的钱？”

“钱？跟同学借的。”

“真的吗？不是偷来的？”

“我没偷。”

这似乎是她惟一的担心，母亲放松地叹了口气。

“是吗？……你都干了哪些坏事？”

“我没干。”

“是吗？那就好，去，去给方丈道个歉。尽管我这个当妈的已经赔过不是了，你还是要老老实实认个错儿，请他饶了你这回。方丈师傅心眼儿好，他还会照样收留你的。可今后，你要是不痛改前非，妈妈就死在你面前！你要是不想叫我死，那就决心改悔，将来当个有出息的和

尚……好了，快走吧，快去认个错儿。”

我和便衣默默跟在母亲后头。母亲也该给便衣打个招呼，可她忘记了。

母亲迈着碎步朝前走，看到她那缠着龌龊的和服腰带的背影，心里琢磨着，究竟是什么东西使母亲变得这样丑陋呢？使母亲变得丑陋的……就是希望！希望就像那淡红色、湿漉漉、痒抓抓、紧紧扒在污秽的皮肤上的世上最顽固的皮癣，经久不愈的顽癣！

* * * *

冬天来了。决心越来越坚定了。计划一味拖后，渐渐地也就习惯了。

以后的半年里，更使我头疼的是另一桩事情。每到月末，柏木就催我还债，通告我本息加在一起的总额，嘴里不干不净地责骂我。可是，我已经无意还账了。为了躲开柏木，就不去上学。

一旦下定决心，我就不再谈论什么疑疑惑惑、反反复复的经过了，这没有什么奇怪。我的心不再动摇了。这半年里，我的眼睛专心致志盯着一种未来。在这段时间，也许我感知了幸福的滋味。

首先，寺里的生活变得轻松了。一想到金阁总有一天会烧掉，不管多么难以忍耐的事都能熬过去了。就像一个预感到要死的人，我对寺里

的人也亲切起来。我待人接物，落落大方，不论干什么都和和气气的。对大自然，我也采取和解的态度。看到冬日每天早晨飞来啄食落霜红果实的小鸟的胸毛，我也抱有亲切之感。

我甚至忘记了对老师的憎恨！我从母亲、朋友，从所有的人那里解脱出来，成了自由身。但我没有忘乎所以，我没有把这种心情舒畅的新日月，错误地当作坐享其成的世界的转化，我还不至于那样愚蠢。不管什么事，只要站在终点上看，都是可以原谅的。我学会站在终点上看问题，我感到我已经亲自决断自己站到终点上来。这就是我获得自由的根据。

尽管心里那种思绪来得有些唐突，但烧毁金阁的想法犹如定做的西装似的，穿在我身上特别合体，仿佛我一生下来就立志要干这件事情。至少在我陪伴父亲第一次看到金阁的那天起，这个念头似乎就在我体内种下种子，等待开花。在一个少年眼里，金阁是世界上最美的东西，正因为如此，不久我就具备齐了成为一名纵火犯的种种理由。

昭和二十五年三月十七日，我读完了大谷大学预科，两天后的十九日过了生日，整整满二十一岁了。预科三年级的成绩很出色，七十九人中我排在第七十九名，各科最低成绩是国语，四十二分。六百一十六小时中，我旷课二百一十八小时，占三分之一以上。多亏佛爷发慈悲，这所大学没有留级生，我才升进了本科。老师也默认了。

我懒得去上课，从晚春到初夏这段美好的日子里，我游历了不花钱的寺院，参观寺社的展览。凡是能去的我都看了。我想起其中的一天。

那天我打妙心寺大街上的寺前街通过，看到一个以同样步伐走在我前头的学生。他在一家古老的房檐低矮的香烟铺前买香烟，这时我瞥见了制帽下边的那张脸。

一副剑眉紧蹙、面色白皙的侧影，一看制帽就知道是京都大学的学生。他用眼角睃了我一下，那视线仿佛穿过来一团浓郁的阴影。此刻我有一种直觉：他一定是个纵火犯。

午后三点，不是个适合放火的时间。一只迷路的蝴蝶飞向柏油马路，停在香烟铺店头花插中的一轮枯萎的茶花上。白色的茶花，干枯的部分现出焦褐色，像是经过火燎的一般。公共汽车老是不来，路上的时间停滞了。

我不明白，我为何老觉得那位学生一步步赶往目的地是去放火的呢？我一味把他当成个纵火犯，他敢于选择放火最困难的白昼，可见他是铁了心地一步步付诸行动了。他的前面有着火和破坏，背后有着被他抛却的秩序。我从他那衣着严谨的背影上看出了这一点。也许我在心里描画着吧，年轻纵火犯的背影应该是这副样子。阳光照耀下的身穿黑哔叽制服的背影，布满了不祥的险恶的征兆。

我放慢脚步，打算盯住这个学生。走着走着，我觉得他的左侧有点儿塌肩的姿势就像我自己的姿势。他远比我长得帅气，但毫无疑问，他和我同样孤独，同样不幸，同样被美好的妄念驱赶向同样的行动。不知不觉，我一面盯梢，一面巴望着提前看到我自身的行为。

晚春的午后，明丽而过分悒郁的空气，最容易引发这种事儿。就是说，这种事儿使我变成了二重性，我的分身提前模仿我的行为，一旦到了决定实行的时刻，我的本来隐蔽的自身就会堂堂正正地出现。

公共汽车一直没来，路上没有一个行人。正法山妙心寺高大的南门就在眼前。左右门扉敞开的大门，似乎吞噬着所有的现象。从这里望过去，雄伟的门框之内，含蕴着敕使门、山门，重叠的廊柱，佛殿的鸱尾，众多的松树，再加上一角鲜丽的蓝天，几片淡淡的云影。等到挨近大门口，又增添了寺内纵横交织的宽阔的路石，众多塔头的尖顶，一望无际。一旦钻进大门，就会弄明白，原来门里面包容了整个蓝天和全部云彩。所谓大伽蓝都是这样的。

学生进入门内，他绕过敕使门外侧，伫立在山门前面的莲花池畔。接着，他又走到横跨池面的中国式的石桥上，仰望高高耸立的山门。“他要烧毁的原来是这座山门。”我想。

这座壮丽的山门，是很适合包围在一场大火之中的。如此明亮的午后，恐怕看不见火焰。因而，它将包裹于腾腾的浓烟里，目不可视的火舌舔舐着天空，只消看见苍穹歪歪斜斜地摇晃着，就会明白了。

学生走近山门，为了不让他发觉，我躲到山门东侧窥探着。正是托钵云游的和尚返回寺院的时候。东边路上，三个化缘和尚排成一列，脚穿草鞋，踏着石板路并肩而来。斗笠一律挂在胳膊肘上，在回到僧房之前，都按化缘的规矩，眼睛只看着面前三四尺远的地方，不得互相交谈，静静地打我身旁拐向右方。

学生依然在山门前彷徨。最后，他背靠一根柱子，从口袋里掏出刚才买的香烟，慌慌张张扫视一下周围。我想，他一定是利用香烟作引火吧。他果然含了一支在嘴里，凑近脸擦了火柴。

刹那间，火柴燃起明亮的小火焰。我想，那火光甚至不会出现在学生的眼里，因为午后的太阳正好包围了山门的三个方面，只有我所在的一面罩在阴影里。学生靠在莲花池畔山门的柱子上，火光只是在他的脸附近一闪，猝然飘浮起火粉般的东西。接着，就消失在他猛地一挥的手里。

火柴熄灭了，学生依然不放心，他用脚底板仔细地拧了拧扔在基石上的火柴，然后，高高兴兴吐着烟圈儿，全然不顾被扔下的我的失望，渡过石桥，绕过敕使门，步履悠悠，径直走出了可以窥见房舍连绵的公路的南庙门。……

他不是纵火者，只是一个散步的学生。看来，这位青年有些寂寞，又有些贫困，仅此而已。

对于一一看在眼里的我来说，真是太失望了。他不是为了放火，只是想抽一支烟，就那么慌里荒张提防着周围；他的谨小慎微，那种学生气的悭吝的逃避法律的喜悦，还有那捻灭火柴的认真的态度，也就是他的“文化教养”，尤其是后来的表现，都不能使我感到满意。由于这种蹩脚的教养，他对那一点小火星儿也加强防范。抑或他自己就是一个火柴

管理者，对于社会毫不懈怠地实施火的安全管理，他为此而洋洋自得。

维新后，洛中洛外[2]的古老寺院很少被烧毁，这都是此种教养的结果。即便偶尔失火，现场也会被隔绝，分离，管制。以前决非如此。知恩院永享三年失火，此后数度蒙受火灾。南禅寺明德四年，主寺的法堂、金刚殿、大云庵等遭受火焚。延历寺元龟二年化为灰烬。建仁寺天文二十一年罹于兵燹。三十三间堂建长元年被烧光。本能寺天正十年毁于战火。……

那个时候，火与火互相很亲近，火不会像现在这样被分离，被扑灭。火与火总是互相联手，将无数的火纠合在一起。人恐怕也是这样。火不管到哪里，都能唤来别的火，一呼百应。各个寺院的火灾仅仅由于失火、连烧和战火所引起，没有留下放火的记录。即使像我这样的人，要是置身于古代，也只好平心静气，藏头露尾，等待时机了。诸寺总有一天被焚毁。火是丰富的，放恣的。只要静待，火就会伺机而起，火与火携起手来，完成它们所要完成的工作。金阁只因很少的偶然才免于火灾。火自然而起，灭亡和否定是常态，建设的伽蓝必遭火焚，佛教的原理和法则严密地支配着地面。即使放火，自然也要诉求于火的各种力量，历史学家们，没有一个人会认为是放火。

那时代，地上不安宁。昭和二十五年的今天，地上的不安并不次于那个时代。既然诸寺皆因不安而遭焚毁，为何今天金阁寺就不能烧掉呢？

＊　＊　＊　＊

我懒得去上课，只是一次次跑图书馆。五月的一天，我碰见了一直回避的柏木。他看我要躲的样子，一个劲儿追了过来。我如果拔腿就跑，他的内翻足哪里追得上。这么一想，我反而站住了。

柏木抓住我的肩膀，他不停地喘粗气。大概是下课后五点半光景。为了躲避柏木，我从图书馆出来，绕到校舍后面，转到西边的马路上。这条路夹在简易教室和高高石墙之间。那里有一片荒地，茂密的野菊丛里，随处丢弃着废纸和空瓶子。偷偷溜进来的孩子们在练习打棒球。尖利的叫喊越过破玻璃窗，震荡着教室。放学了，里面空无一人，只有一排排落满尘土的桌子。

我从那里经过，来到本馆西侧，站在那座悬挂"花道部作业室"牌子的小屋前边。沿着石墙根耸立着一排樟树，越过小屋的屋脊，夕阳穿过细密的叶影，投映在本馆的红砖墙上。沐浴着夕阳的红砖墙灿烂如花。

气喘吁吁的柏木，身子靠在墙上，樟树窸窸窣窣的叶子，斑驳地映着他那总显憔悴的面颊，留下奇妙的跃动的影像。也许是不太适合他的红砖墙的反照的缘故。

"五千一百元。"他说，"到这个月末，一共五千一百元。你自己越来越没法还啦！"

他又从胸前的口袋里掏出那张随身携带的折叠好的借据，打开来给我看。他怕我一手抢去撕掉，又慌忙叠好放回原处。我的眼里只留下血红血红的拇指印的残像。我的指印看上去十分阴惨。

“赶快还钱！我是为你好。你可以把学费什么的，截留下来嘛。”

我一声不吭。面对世界的破灭，谁还有义务还钱？我被一种诱惑心所驱使，想暗示一下柏木，转念一想，还是作罢了。

“你为何不说话？怕结巴难为情？现在还装个什么相，你是结巴，谁还不知道？别再装蒜啦！”他握着拳头，捶打着夕阳映照下的红砖墙。拳头上沾了些赭红的粉末。“就说这堵墙吧，学校里谁不知道？”

我依然同他默默对峙着。这时，孩子们的球打偏了，滚到我们两人中间来了，柏木正要弯腰拾起来投回去。于是，我成心想看他的笑话，注意他是如何摆动他的内翻足，将一尺以外的球抓在手里的。我的眼睛无意之中瞅着他的脚，柏木立即觉察到了，真可称之为“神速”。他抬起身子瞪着我，简直换了一个人似的，眼睛里充满了极不冷静的憎恶。

一个孩子怯生生地来到跟前，从我们之间拾起球跑了。柏木最后说道：

“那好，你既然是这种态度，我也有我的打算。下月回老家前，我总有办法让你还债的，不信试试看。你也要有思想准备。”

* * * *

进入六月，重要的课程渐渐少了，学生们纷纷开始做着返乡的准备。我忘不掉六月十日那一天。

早晨下起了淅淅沥沥的雨，入夜，变成了瓢泼大雨。吃过晚饭，我在自己房里看书，晚上八点左右，从客店到大书院的走廊上渐渐响起了脚步声。好像有人来访问老师了，他难得在家。然而，那奇异的足音听起来宛若乱雨撞击在门板上。那位领路的师弟脚步倒是沉静而有规律，客人的双脚却把古老的地板踩得咯咯吱吱响，而且走得也很缓慢。

震耳的雨音笼罩着鹿苑寺灰暗的庇檐。大雨潇潇，敲击着这座古老而轩昂的寺院。无数座空荡荡的散发着霉味的房屋，整个夜晚可以说都被淹没在雨声之中了。僧房、执事寮、殿司寮、客殿，耳朵里听到的只有一片哗哗声。我如今想起了统领金阁的雨。我稍稍打开房门，铺着石子小小中庭溢满了雨水，流水漫过一块块石头，微微闪耀着青灰色的脊背，汩汩流泻。

新来的师弟从老师房里回来，朝我屋里伸着脑袋说：

“有个叫柏木的学生到老师那里去了，他不是你的同学吗？”

我猝然不安起来。这位白天在小学校教书、戴着近视眼镜的人正要离开，我赶紧拦住，请他到屋里来。因为我胡乱猜度着大书院里的对话，一个人很难单独待下去。

过了五六分钟，听到老师摇铃了。铃声冲破雨音，凛凛鸣响。蓦地又断绝了，我们抬起头互相对视着。

“叫你的。”

新来的师弟说。我吃力地站起来。

老师的桌子上摊着按了我的指印的借据。我跪拜在走廊上，老师拎起纸的一角给我看。他不许我进他的房间。

“这确实是你的指印吗？”

“是的。”

我回答。

“你净给我出难题啊！干了这等事，今后就不能在寺里待下去了，你想过没有？其他还有种种……”老师说了半截，大概顾忌着在场的柏木，不再说下去了，“钱我替你还，你回去吧。”

凭这句话，使我有兴致抬眼看了看柏木。他带着一副神秘的表情坐在那里，故意地始终不瞧我一眼。柏木干坏事的时候，他没有自我意识，仿佛抽去固有的性格，一味显示着纯洁的表情。这一点，只有我最清楚。

回到自己的住处，在剧烈的雨音里，在孤独的环境中，我蓦然获得了解放。师弟已经走了。“今后就不能在寺里待下去了。”这是老师说的。我第一次从老师嘴里听到这句话，可以说拿到了他的一种证据，事

态突然之间明朗化了。我的被逐已经放在老师心头上了。计划必须抓紧进行。

假如柏木今晚不采取这种行动，我就没有机会听老师说出这句话来，因此计划也会向后拖延。给我力量、使我铤而走险的是柏木，想到这里，我对他产生了奇妙的感谢之情。

雨势一点儿也不见减弱，虽说是六月，肌肤依旧感到寒冷，门板围着的五铺席大的储藏室，在黯淡的电灯光里显得十分荒凉。这里就是我即将被赶走的住居，没有一件像样的摆设，铺席变颜色了，黑色的边缘磨破了，打卷儿了，露出了筋线。每当走进黑黑的屋子去开电灯时，我的脚趾头总是绊在上面，我也不打算修补。我的生活的热情同榻榻米无缘了。

临近夏天，五铺席的空间里充满了酸臭之气。可笑的是，我是个和尚，又有着青年人的体臭。臭气渗进房屋四角古老的又黑又亮的大柱子，甚至渗进了古老的门板，所有这一切，又从经年累月所发霉的木纹中间，散放出幼小生物般的恶臭。这些房柱和门板，都多半化为腥臭的纹丝不动的生物了。

这时，先前的奇异的足音又经过走廊，我站起身来到廊子上。对面的那棵陆舟松在老师房间里的灯光映照下，高擎着湿漉漉的黝黑的绿色船头。柏木背对着松树悄然而立，那副姿态活像一部突然停止运转的机器。我呢，脸上闪着微笑。柏木看着我，第一次出现近似恐怖的感情。对此，我很满意。我说：

“进屋里坐坐？”

“干吗呀，不要吓唬俺。你是个怪人。”

——柏木还是进来了，我让他坐在一块薄薄的坐垫上。他照例慢悠悠地侧身蹲踞着坐下来，抬眼环顾一下屋内。雨音像一道厚厚的帷幕，挡住了门外的一切。落在廊缘边上的雨滴，有时反跳到障子门上。

“你不能怪俺呀，俺不得已使出这一手来，完全是你自作自受。这些都不说啦。”他掏出印着“鹿苑寺”的信封，数了数钞票。今年年初发行的票子，三张簇新的一千日元纸币。我说：

“这钞票真干净，老师洁癖，他叫副司每隔三天就到银行兑换零钱。”

“看，只有三张，你们这里的和尚真小气，说什么同学之间互相借贷，不可计算利息。他自己倒拼命赚个够！”

柏木意外的失算使我大为畅快。我毫不掩饰地笑了，柏木也跟着笑起来。然而，这次和解也只是倏忽一瞬，他随后收起笑容，瞧着我的前额，冷不丁说道：

“俺全都明白，近来，你在企图干一件毁灭性的事。”

我苦涩地抵挡着他那沉重的视线。不过，他所谓的毁灭和我的志向

相差万里，想到这里，我又恢复了平静，说话也不结巴了。

“不。……没有。”

“是吗？你小子是个怪胎，俺所见过的人当中，数你最怪。”

我知道他这话是冲着我嘴边尚未消失的亲爱的微笑来的，但我以为，他决不可能看出我心中涌起的感谢的意味。这一准确的预想，自然进一步扩展了我的微笑。我本着人世上一般的友情，这样问他：

“你还回乡下去吗？”

“啊，俺明天就回去，三宫的夏季，那里也挺无聊的。……”

“最近在学校里没怎么见面啊。”

“还说呢，你根本没来上课。”——柏木说着，连忙解开制服的纽扣，摸摸里边的口袋。“……回乡之前，为了让你高兴高兴才带来的。从前，你对他崇拜得五体投地。”

“你读一读吧，鹤川留下的。”

“你和鹤川很熟吗？”

“可不，算是很熟。不过，那小子生前不愿意人家把他看做俺的朋友。可他有心里话只对俺说。他死了三年啦，人家知道了也没关系。特别是和你熟，就给你看几封吧。”

写信的日期都是在他临死前夕，昭和二十二年五月，几乎每天都从东京发给柏木一封。他从来没有给我写过一封信。看了之后我才知道，自打回京的第二天起，就每天给柏木写一封信。手迹无疑是鹤川的，字很稚拙，带着棱角。我有些嫉妒起来。鹤川看起来对我感情透明、一片诚心，他有时说柏木的坏话，指责我为何同柏木做朋友，同时自己又暗暗和柏木交往起来。

我按日期顺序读完了这些薄薄信笺上写满蝇头小字的信，行文之差无法形容，所有的思维也很滞塞，使人不忍卒读。前后文字，内里流露着朦胧的痛苦。读到最后日期发出的信，鹤川的苦恼已经鲜明地呈现在眼前了。我读着读着，不由哭起来了。一边哭，一边惊叹于鹤川这种凡庸的苦恼。

那只不过是一桩随处可见的小小的恋爱事件。他和那位对象没有获得父母允许，双方陷入了一种不幸的违反世俗的爱情里。不过，写信的鹤川本人，也许不自觉地夸大了自己的感情，下面一句话使我感到愕然：

“如今想想，这桩不幸的恋爱其实是我不幸的心灵造就的。我天生有一副黯淡的心灵，从来没有体验过欢乐明朗的感情。”

读罢最后一封信的末尾，激湍的情调戛然而止，这时我才由过去做梦也未曾想过的疑惑中省悟过来。

“莫非他……”

刚说了一半，柏木就对我点点头。

“没错，是自杀。我只能这么想。家人顾忌面子，才说是什么车祸。”

我一下子气得口吃了，紧逼着柏木的这句回答。

“你写回信了没有？”

“写了，但听说死后才寄到。”

“写了些什么？”

“俺叫他不要死，只说了这个。”

我沉默了。

我一直确信感觉不会欺骗我，这回才恍然大悟。

柏木的话击中了要害：

“怎么样？读了这些信人生观也变了吧，所有的计划都是白费心机，不是吗？”

三年之后，柏木才给我看这些信，他的用意很明白。我虽然受到很大的冲击，但是我一直没有忘记这样的情景：那天早晨，躺在茂密夏草丛中的少年，他的白衬衫上映着树荫里漏射下来的朝阳。鹤川死了，三年后变成这个样子了，寄予他身上的一切也都随着他的死一同消泯了，可是一瞬间，却以另一种现实重新复苏过来。较之记忆的意义，我更相信记忆的实质。这是因为，只有相信才能维护生命本身，不至于崩溃。……然而，柏木却俯视着我，他如今敢于亲自动手杀戮心灵，并为此而感到心满意足。

“怎么样？你心中有什么东西毁掉了吧？俺不能容忍朋友们抱着易毁的东西而活着。俺的亲切就是一心要毁掉这些东西。”

“还没毁掉的，怎么办呢？”

“不要像小孩子那样逞强嘛。”柏木嘲笑地说，“俺要告诉你的是，改变这个世界的，只能靠认识。不是吗？其他没有任何一种东西能改变世界。只有认识，可以使世界不变，保持原样，或者改变状态。用认识的眼光看问题，世界既是永恒不变的，又是不断变形的。也许你会问道，这样有什么用呢？然而，俺告诉你，为了忍耐此种生命，人们就得拿起认识的武器。动物不需要这种东西，因为动物没有忍耐生命的意

识。认识就是生命的难耐原封不动转化为人的武器的东西，但其难耐性未曾减少。事情就是如此。”

“忍耐生命有没有别的办法可想呢？”

“没有。剩下的要么发狂，要么死去。”

“改变世界的决不是认识。”我冒着差点儿露馅儿的危险反驳道，“改变世界的是行为，只能靠这个。”

柏木果然带着一副冰冷的、硬是装出来的微笑接过我的话头：

“呶，来啦。说到行为啦。但是，你哪里知道，你所喜欢的美是在认识保护下贪睡的东西，就是有一次提到的《南泉斩猫》故事里的那只猫啊。那是一只无与伦比的漂亮的猫，两堂僧人之所以争夺，正是为了于各自的认识之中，保护和抚育猫，并使之安心睡眠。南泉和尚因为是行为者，他出色地斩掉猫，扔了。其后走来的赵州，将自己的鞋子顶在头上。赵州要表白的是，他其实知道，美是在认识的保护下好好睡眠的东西。不过，所谓个别的认识、各自的认识，是不存在的。认识是人类的海洋，人类的原野，人类一般存在的样态。我以为，这就是他所要说明的意思。你如今不是以南泉自居吗？……美的东西，你所喜欢的美的东西，只是人的精神中委托于认识的残存部分、剩余部分的幻影，亦即你所说的‘忍耐生命的另外方法’的幻影。也可以说，这些东西本来是没有的。话虽这么说，但强化这种幻影，尽可能使之赋予现实性，仍然是认识啊。对于认识来说，美，决不是慰藉，它是女人，也是妻子，但不

是慰藉。然而，这种决非属于慰藉的美，一旦和认识结婚，就能生出一种东西来。哪怕虚无、缥缈、不可捉摸，总是可以生出某种东西来的。世上称作艺术的就是如此。”

“这美……”说到这里，我结巴得厉害了，思想也没边儿了。但此时此刻，一种疑惑划过我的脑际：我的口吃不正是我的美的观念所生出的东西吗？“这美……美的东西，对于我，是怨敌。”

“美是怨敌？”——柏木睁大眼睛，他那兴奋的脸上时常闪现着哲学般的豪爽。“这是多么不同啊！从你嘴里听到这些话，俺也要重新调整自己认识的角度啦。”

……之后，我们还久久地进行了亲密的讨论。雨依然下个不停。临回去时，柏木提到我尚未见过的三宫和神户港，谈起了夏天巨轮驶出海港的情景。我也唤起了对舞鹤的回忆。而且，不管是认识还是行为，出航的喜悦都是难以改变的。这种想法，使我们这些苦学生终于取得了一致的意见。

[1]英语，难免死亡。

[2]京都仿照中国古都洛阳，简称洛。

# 第九章

老师本该对我垂以训诫，但在应该垂训的时候却施以恩惠，这恐怕不是偶然的吧。柏木前来讨债五天后，老师把我招去，亲手交给我第一学期学费三千四百元和走读交通费三百五十元，以及文具费五百五十元。按学校规定，学费必须在暑假前缴清，我万没想到，自从发生那件事之后，老师还会给我钱。即便他有意帮助我，但既然知道我不可信赖，老师也会把钱直接寄给学校的。

其实我比老师更清楚，他把钱交到我手里，只是对我虚伪的信赖。老师默默赐予我的恩惠之中，含有类似老师那副柔软的桃红肌肉的东西。极富伪装的肉体，以信赖对付背叛、以背叛对付信赖的肉体，不为任何腐败所侵犯、悄悄繁殖的温馨、桃红的肉体。……

正如警官突然来到由良旅馆、很怕被他知道底细一般，此时我又抱着近似盲目的恐怖了。说不定老师早已看透我的心思，用这笔钱软化我，让我放弃原来的计划吧？我觉得在珍惜这笔钱财的日子里，是不会有勇气奋起行动的。我必须尽快想办法花掉这笔钱才是。但凡穷人是找不到正当花钱的路子的。我必须找到这样一种花钱的办法：一旦被老师知道，他会火冒三丈，立即把我赶出寺院才肯罢休。

这天，我在厨房里当班。晚饭后，我在水池边洗涮盘盏，无意中看了看寂静的食堂。水池和食堂之间被煤烟熏得黑黝黝的柱子上，贴着几乎完全褪色的告示：

阿多古祀符　注意防火

……我的心里显现了被这张护符封存和囚禁的火的苍白的影像。我看见曾经风光一时的火，躲在古老的护符后边颜色愁惨，沉绵不起。此时的我，在火的幻影里感受到了肉欲。——我这样说，人们会相信吗？假若我的生命意志一切都关系着火，那么肉欲也就很自然地冲着火而来，不是吗？我的此种欲望形成了火的柔软的姿态，光焰透过黑油油的柱子，它意识到已经被我所发现，似乎正要精心打扮一番。那手，那腿，那胸，都是轻柔无比的。

六月十八日晚，我揣着钱溜出了寺院，向通常称作五番町的北新地走去。听说那里收费便宜，对待寺院的僧徒也很亲切。五番町距离鹿苑寺要走上三四十分钟。

这是个湿度很高的夜晚，微阴的天空，月色迷蒙。我穿着咖啡色裤子，披着运动服，趿拉着木屐。也许几小时之后我就会穿着同样的服装走回来。但是，我怎能使自己承认，这内里的我已经变成另一个人呢？

我的确是为了生存才打算烧掉金阁寺的，但我所做的像是准备死。一个决心自杀的童贞男人，临死前都去逛窑子，我也要去逛一逛。放心吧，男人的这种行为就像在文书上署个名儿，即便失去童贞，他也决不会变成“另一个人”的。

那一次次的挫折，金阁遮断我和女人的关系那种挫折，如今已经不用害怕了。我什么也不想，因为我不愿通过女人参与人生。我的生命牢固地定位于彼岸，在到达那里之前，我的行为只不过是一种阴惨的手续罢了。

……我这样告诉自己。于是，柏木的话在我耳边响起。

“窑姐儿不是为了爱客而接客。老人、乞丐、独眼龙、美男子，甚至麻风病人，要是不了解，都能做她的客人。一般的人，安于此种平等，只买那些不曾破身的女子。可是，我没把这种平等放在眼里。四肢健全的男人和我都以相同的资格被招待，这一点我受不了。这对我来说等于是可怖的自我冒渎。”

想到这句话，对于现在的我是不快的。然而，虽然口吃但四肢健全的我，不同于柏木，只要相信自己极其寻常的丑陋就行了。

“……话虽如此，女人凭她的直觉，不仅知道我丑陋，还会看出我身上带有天才罪犯的标记。”

于是，我又抱着愚不可及的不安了。

我的脚步迟疑了，思绪越来越乱。到头来，我甚至弄不清楚到底是为了烧毁金阁而失掉童贞，还是因为失掉童贞才烧毁金阁的呢？这时，我无意中想起“天步艰难”这个高贵的词儿，于是一边反复念叨着“天步艰难，天步艰难”，一边迈动着脚步。

走着走着，来到了挤满弹子房和小酒馆的明亮的闹市。走到尽头，看见黑暗的角落里排列着整齐的荧光灯和灰白的纸灯笼。

刚才一离开寺院，我就胡思乱想起来，我满心幻想有为子还活着，正在哪里隐居呢。这幻想给了我力量。

自从决心烧毁金阁以来，我又回到少年时代当初那种新鲜而无垢的状态，我可以再度见到人生初期所见过的人和事了。我这样思忖着。

我今后还会活下去，奇怪的是，每天总有一种不祥的念头折磨我，仿佛明天死神就要降临。我祈祷神明放过我，在烧掉金阁之前保佑我不死。我决不生病，也没有生病的征兆。然而，保障我生存下去的各种条件的调整和应负的责任，都毫无保留地落在我的身上了。我强烈地感受到肩上的分量越来越重了。

昨天大扫除，食指被扫帚枝儿戳破了，这小小不言的伤口使我甚感不安。我想起那位被玫瑰花刺伤指头而死去的诗人[1]。那些凡庸之徒是不会这样死去的。可是，我已经变成高贵的人了，真不知会招致何种命运的死亡呢。幸好，受伤的指头没有化脓，今天试着按一按，只是微微有点儿疼痛。

既然逛五番町，不用说我不会疏忽卫生方面的事情。前一天，我到很远的一家颇为陌生的药店，买了乳胶制品，那滑腻腻的薄膜显得多么

无力和纤弱。昨晚，我拿一只试了试。软蜡笔描绘的茜红色的春宫佛画、京都观光协会的年历、禅林日课中正好翻到佛顶尊胜陀罗尼一章的经文、污秽的袜子、立着倒刺的榻榻米……这些物件的中央，我的那个玩意儿，像一尊光滑的、灰色的、缺鼻少眼的、不祥的佛像，挺然而立。那种令人不快的姿态，使我想起流传至今的“罗切[2]”的残暴行为。

……我走进一拉溜儿挂满纸灯笼的横街。

百多所房舍都一个式样。这里只要靠上了地方上的总管，通缉犯也可以安全躲藏起来。总管一摇铃，立即传遍家家户户，告知通缉犯想办法躲避危险。

每家都是二层楼建筑，入口处都设有木格子暗窗。厚厚的古老瓦屋，屋顶都一样高，密密排列在潮润润的月光之下。家家门前，都挂着“西阵”染织的白地蓝花的布帘儿。扎着围裙的老鸨，歪斜着身子从布帘的一角窥视着外面。

我没有一丁点儿快乐的想法。我只觉得我被某种秩序所抛弃，离开人群，拖着疲惫的两腿，走在荒凉的土地上。欲望在我心中，露出不悦的脊背，抱膝团伏而坐。

“总之，我的义务就是在这里把钱花掉。”我想，“干脆，我把学费用在这里好了。这样，就给老师一个开除我的最有力的借口。”

我的这个打算，找不出奇妙的矛盾来。假如说这就是我的本意，那么我就必须爱护老师。

也许还没到开市的时刻吧，街上的人出奇得少。我的木屐踏得山响，老鸨们单调的呼喊，在梅雨时节低垂的潮湿的空气中回荡。我的脚趾紧紧夹着松弛的木屐带子。我想起战后有一次，我站在不动山顶眺望城里万家灯火，其中一定也有这条横街上的灯光吧。

我信步而至的去处，座该有有为子在。十字街口的一家店面名叫“大泷”，我猛一伸手撩开这家店的布帘儿。当头是一间六铺席大的门厅，花砖墁地，里面的椅子上坐着三个女人，全都是一副等火车等得不耐烦的风情。一人穿和服，脖子上缠着绷带。一人着洋装，低头脱下袜子，抓挠着小腿肚子。有为子不在，没有她使我很安心。

挠腿的女子像被唤来的狗扬起了头，那圆圆的稍显浮肿的面孔，儿童画般的鲜艳，白粉和胭脂境界分明。她朝我仰望着，眼神虽说有点怪，其实满含着善意。女子盯着我看，仿佛在街角里碰到的一位陌生人。那双眼睛全然看不出来我心中的欲望。

有为子不在，找谁都可以。我一直坚信：挑来选去，左等右盼，肯定要失败。正如女人没有挑选客人的余地一样，我也不用挑选女人。那种可怕的令人泄气的美的观念，丝毫不可让其介入进来。

老鸨问道：

“要哪个姑娘？”

我指指挠腿的女子。当时，也许她腿上泛起的一阵阵微痒，还有那徘徊于花砖地面的豹脚蚊咬的痕迹，成就了我同她的缘分吧。多亏那份儿痒，她后来才获得作为我的证人的权利。

女子站起来，走到我身旁，咧着嘴笑了笑，稍稍触动一下我的穿着运动服的腕子。

顺着阴暗而古老的楼梯爬上二楼，其间，我又想起有为子来。这个时候，她不在这个时候的世界上了。如今她既然不在，不论到哪里寻找，肯定都是找不到的。她好像到我们这个世界以外的澡堂里洗澡去了。

我认为有为子生前就能自由出入这个双重的世界。发生那场悲剧的时候，她一度拒绝了这个世界，紧接着又接受下来了。对于有为子来说，死，也许是权宜之计吧。她留在金刚殿渡廊上的鲜血，仅仅是晨起开窗时飞来的蝴蝶染在窗棂上的鳞粉。

二楼中央是通风口，四围镶着古旧的玲珑剔透的雕花栏杆，房檐下面搭着一排排竹竿，晾晒着红衬裙、内裤和睡衣什么的。光线晦暗，朦胧的睡衣看过去好似人影幢幢。

不知哪间房里的女人在唱歌。女子的歌声宛转流动，时时有走调的男声混合进来。歌声断了，经过短暂的沉默，便有女子断线似的笑起来了。

“那是她呀。”

陪我的女子对鸨母说。

“那丫头总是那个样子哩！”

鸨母依然顽固地背对着笑声发出的方向。我被领进一间逼仄的三铺席房子，一角的洗手间作为壁龛，上头散乱地摆着弥勒佛和招财猫。墙上贴着细长的字条，挂着年历。顶棚上吊着一盏三四十支光的昏暗的电灯。敞开的窗户传来外面嫖客稀稀落落的脚步声。

鸨母问我是暂歇还是包夜，暂歇四百元，我接着点了酒菜。

鸨母到楼下去端酒菜，女子没有靠近我的身边。鸨母端着酒回到楼上，在她的催促之下，那女子才挨近我。就近一瞧，女人鼻尖儿下面，有一小块儿蹭得发红了。女人有个习惯，不仅是小腿，无聊之时，总是浑身抓挠不止，鼻子下边那块红斑，指不定就是蹭上的口红。

我生来第一次逛窑子，竟能如此仔细观察，不必大惊小怪。我要尽可能根据我的亲眼所见，找出我快乐的证据来。要像欣赏铜版画一样精密地观察一切，然后原封不动地平贴在同我保持一定距离的地方。

“先生，我从前见过你呢。”

女子告诉我她叫鞠子，然后对我说。

“我是头一回。”

“你到这种地方来，真的是头一回吗？”

“是头一回呀。”

“可不是，你手都发抖啦。”

她这么一说，我才觉察端着酒壶的手的确在发抖。

“果真这样，鞠子今夜就交上好运啦。”鸨母说。

“好运还是坏运，等会儿就知道了。”

鞠子打趣地说。不过在我看来，她这话里没有肉感，鞠子的一颗心早已离开我和她的两副肉体，在另外的场所，像贪玩的孩子一般在做游戏呢。鞠子穿着淡绿的上衫，外头系着鹅黄的裙子。说不定是从同行姐妹那里借来的指甲油，出于调皮，只把两手的大拇指指甲染成了红色。

不久，进入八铺席大的卧室，这时，鞠子一条腿踩着被子，去拉电

灯罩上长长垂下的绳子。灯光下面，鲜艳的友禅纺织的被面浮现出来了。这间房里有个装饰着法国偶人的漂亮的壁龛。

我笨手笨脚地脱掉衣服，鞠子披上淡红的毛巾浴衣，在里面十分麻利地褪去洋装。我喝了好多枕畔的水。女子听到水声，头也不转地笑着说道：

“你呀，别净顾着喝水。”

上了床后脸儿对着脸儿，她用手指轻轻在我鼻尖上点了一下。

“你真的是第一次玩吗？”

她说着，笑了。即使在枕头旁晦暗的灯影里，我也不忘观察。观察是我生存的证据，尽管如此，这种近距离地盯着对方两只眼睛，倒还是第一次。我所见到的或远或近的世界崩溃了。别人肆无忌惮地侵犯了我的存在，她的体温和香水如渐渐高涨的洪水淹没了我，使我陷于灭顶之灾。我第一次看到如此消融了他人的世界。

她完全把我当作一般正常的男人接受了我。谁都想象不到她会如此对待我。即便脱掉衣服之后，我依然在反复进行无数次的“脱衣”。我从身上脱掉了口吃，脱掉了丑陋和贫穷。我确确实实达到了高潮，但我不相信尝到这个快感的就是我自己。我突然涌起一种感觉——我被抛向了遥远的地方。不一会儿，这感觉就崩溃了。……我立即脱开身子，将额头抵在枕头上，用拳头轻轻叩击着冰冷、麻痹的脑袋。于是，一种被所

有人抛弃的感觉袭击着我。不过，我还不至于流下泪来。

事情过后接着是枕边情话。女人告诉我，她是从名古屋流落到这里的。我迷迷糊糊地听着，一心只想着金阁。其实也是抽象的思索，并非像平时那样，带有凝重的肉感。

“下次再来啊。”

我从女人的话里，觉得鞠子只比我大一两岁，事实上也差不多。乳房就在我眼前，汗涔涔的。只是两团儿肉，决不会化为金阁的，我怯生生地用手指戳了一下。

“这玩意儿，没见过吧？”

鞠子说罢，抬起身子，像逗弄小动物一般，盯着自己的乳房，轻轻摇晃着。我由摇荡的肉块联想起舞鹤湾的夕阳。夕阳的变幻和肉块的变幻在我心目中结合成一体了。而且，眼前的肉块也像夕阳一样，顷刻间被层层晚霞所包裹，深深躺卧在黑夜的墓穴之中了。这种联想使我有了安心感。

* * * *

第二天，我又去了同一家店口，找了同一个女人。不仅是钱足够开

销，因为最初的行为比起想象中的欢喜来十分贫乏，有必要再试行一次，力求接近想象中的欢喜，哪怕一丝一毫也行。我的现实生活中的行为，与众不同，最终总是倾向于对想象的忠实模仿。说想象不恰当，应该改称我的本源的记忆。我在人生中即将尝受的一切体验，应该以一种更为光辉的形式预先体验一次。我的这种感觉挥之不去。即使是此种肉体行为，我也感觉到在想不起来的时间和地点（多半同有为子），早已尝受了更剧烈、更使浑身麻木的官能的欢愉。这才是一切快乐的源泉，现实的快感只不过是从其中分赠来的一掬清水罢了。

我感到在遥远的往昔，我的确在哪里看见过无比壮丽的晚霞。后来看到的晚霞，多多少少都显得褪色了。这是我的罪过吗？

昨天，女人把我当成平常的人对待我，今天，我揣着一本数日前在旧书店买的袖珍本古书去了，书名是贝卡里亚的《论犯罪与刑罚》。十八世纪意大利刑法学家写的这本书，是启蒙主义和合理主义的古典的正餐，只读了几页就扔下了。我想，女人也许会对这个书名感兴趣的。

鞠子和昨天一样，依然对我笑脸相迎。虽说是相同的微笑，但丝毫不留有“昨日”的痕迹。而且，她对我的一番柔情里，也有着对于她在某个街角偶然见到的人的柔情。不过，这样说是因为她的肉体就像某个街角的人一样。

我们在小客厅里交杯换盏，一点儿也不觉得生分了。

“今天又来找她啦？年纪轻轻，倒是个情种哩！”

鸨母说道。

“不过，每天来，不挨和尚师傅骂吗？”鞠子看到我被识破后露出惊慌的神色，接下去说，“这瞒不了我。如今都是留大背头的，剃平头的肯定是和尚。别看我们这儿，据说当今那些名僧们，年轻时都来过呢。……好，咱们唱歌吧。”

鞠子冷不丁地唱起海港女人之类的流行歌来了。

接着，第二次行为在已经熟悉的环境中，毫无阻滞地愉快地完成了。这回，我虽然瞥见了快乐，但还不是我想象的那一类的快乐，而只是自己感到适应的自甘堕落的满足罢了。

完事之后，女人像老大姐似的用感伤的口吻训导我，使我瞬间涌起的兴奋，一下子又毁了。

“你最好不要常来这里。”鞠子说，“你是个老实人。我是这样想的，你还是不要陷得太深，还是多多用心在生意场上为好。其实，我也巴望你能来，不过你要理解我的心情。我把你当作弟弟一般看待呢。”

鞠子也许在低级故事书里学来的话吧。她说这段话的时候，也没有带着深深的情意，只是把我作为对象，编织一则小故事罢了。鞠子期待着同我共享她所制造的情绪，我要是被她感动地哭起来，那就更好了。

但我没有那样做。我随即拿起枕畔的《论犯罪与刑罚》，杵向女人

的鼻尖。

鞠子顺从地翻看一下袖珍本的书页，她一声不响地扔回到原来地方。那本书早已离开了她的记忆。

我希望女人在同我相会的命运里，能体察出某种预感来。希望在协助我促成世界没落的意识中，更加靠近我一步。我以为，这对于女人来说并非无关紧要。这种焦虑到最后，我终于说出了不该说的话来。

“一个月……你看吧，一个月以内，报纸上就会大登特登关于我的新闻。到那时候，你再想想吧。”

话音一落，我的心就激动得怦怦乱跳。不料，鞠子却大笑起来。她笑得两乳晃动着，频频望着我，咬着衣袖一时忍住了，随后又立即笑得前仰后合，浑身颤动。究竟什么事这样可笑呢？鞠子肯定也说不明白。女人觉察到这一点，于是止住了笑。

“有什么可笑的事吗？”我提出这个愚蠢的问题。

“你呀，你在撒谎，啊，真好笑。你不要再骗人了吧。”

“我没有撒谎。”

“算啦，啊，真好笑。简直笑死人啦。满嘴谎话，却装作一副老实相。”

鞠子又笑了。她这次笑的理由很简单，也许我极力说出的话显得特别结巴的缘故。总之，鞠子完全不相信我了。

她不相信我了，哪怕眼前发生地震，她也一定不会相信了。世界即便崩溃，只有这女子也许不会崩溃吧。这是因为鞠子只相信事情会按照自己所希望的路子发生，而世界偏偏不会按照鞠子想象的那样崩溃，鞠子根本没有机会考虑这些。在这一点上，鞠子很像柏木。不考虑女人的柏木，就等于鞠子。

话题中断了。鞠子露着乳房，哼着歌曲。这时，歌曲被苍蝇的嗡嗡声遮蔽了。苍蝇在她周围飞旋，有时停在乳房上。

“好痒痒哩。”

鞠子只是说着，也不驱赶。苍蝇停在乳房上的时候，就像粘在上边。当受到惊吓时，这种爱抚对鞠子来说并非完全没有必要。

屋檐上响起雨声，好像只有那一个地方在下雨。闯入这条街角的伫立不动的风，阻挡了雨势的扩大。那里就像我所待的地方，被游离于广大的夜之外。那雨音局限于枕畔黯淡的灯笼照射下的世界里。

如果说苍蝇喜欢腐败，那么鞠子已经开始腐败了吗？难道什么也不相信，就是腐败吗？鞠子居住于自己绝对的世界，才会被苍蝇光顾的吗？我对这些一概不懂。

但是徒然落入死一般假睡的女人，那被枕边的灯光圆圆照射的乳房的光亮里，苍蝇也似乎迅速进入睡眠，一动不动了。

*　*　*　*

我没有再去“大泷”，该干的都干了。剩下的就等着老师发现学费的用途后，将我撵走了事。

但我决不在行动上有任何暗示，以免让老师觉察出花钱的路子。坦白没有必要，不坦白老师也会嗅出来的。

我为何在某种意义上如此相信老师，企图借助老师的力量呢？这很难说明白。而且，自己最后的决断还要交给老师，等着他驱逐，个中缘由我也闹不清楚。我在前边说过，我很早就看到老师的无能为力。

第二次逛窑子几天后，我看到过老师的这副身影。

这在老师是很少有的。那天早晨，开园之前，他朝着金阁方向散步，对我们正在打扫的人表示慰问。老师穿着凉爽的白色衣衫，登上通往夕佳亭的石阶。我想，他也许要在那里独自品茗净心吧。

那天早晨，天边飘曳着灿烂的朝霞，万里晴空流动着火红的云彩。那彩云含情脉脉，似乎还没有完全醒来。

扫除结束了，大伙儿各自走回本堂，只有我一个人通过夕佳亭旁

边，沿着小路朝大书院后面走去。因为大书院后头尚未清扫。

我拿着扫帚登上金阁寺院墙围绕的石阶，来到夕佳亭附近。树林被昨夜的雨水打湿了，灌木叶子尖上缀满水珠儿，映着空中的朝霞，看起来就像结出淡红的果子一般。沾满露水的蜘蛛网也泛着微红颤动着。

我满怀感动眺望着地上的物象如此敏锐地含蕴着天上的色彩。蓄积在寺内绿树上的润泽的雨气，也完全是上天所赐予。一切都鲜润欲滴，恰似饱享着恩宠，散放着腐败和翠碧相混合的馨香。不过，这都因为这些植物不知道如何拒绝的缘故。

众所周知，有座拱北楼和夕佳亭相连接，其名出自“北辰之居其所众星拱之”[3]。但是，如今的拱北楼和义满威震四方的时候不同了。此楼重建于一百数十年之前，作为时尚的圆形茶席。夕佳亭不见老师的身影，大概在拱北楼里了。

我不愿和老师单独见面，顺着篱笆墙曲着身子前行。老师总不会打正前方过来吧。我就是这样悄悄地走着路。

拱北楼大敞着，像寻常一样，可以瞥见壁龛里悬挂着圆山应举的立轴。里面还摆着一只天竺传过来的白檀木的厨棚，雕工纤细，已经伴着岁月一同变黑了。左方可以看到利休喜好的桑棚。也能看到障子上的绘画。我惟独没有发现老师的身影，所以将头伸出篱笆墙向四周环顾了一下。

房柱旁阴暗的地面上，看过去仿佛堆着一大包白色的东西，仔细一瞧，是老师。穿着白色衣衫的身子缩了又缩，脑袋埋在两膝间，用两只袖子捂着脸，团团坐在那儿。

老师就那一种姿势，静静的，一动不动。反而是一直盯着他的我，内心里翻动着种种感情。

当初我想，老师大概是得了某种急病，他耐不住发作时的痛苦吧。我真想立即跑上前去照顾他。

然而，另一种力量将我制止了。不论从哪种意义上说，我都不爱老师，下定决心，明天就要放火。因此，所谓照顾也是作假。再说，如果我去照顾他，其结果就是会招来和尚的感谢和情爱，我害怕这会使我心软下来。

仔细一瞧，老师根本没有生病。不管怎么看，那姿态早已失去了骄矜与威仪，在别人眼里，宛如一只可怜的野兽蜷伏在那里。我发现他的袖子在抖动，好像有一件无形的重物沉沉地压在他的脊背上。

那无形的重物究竟是什么呢？我忖度着。是苦恼呢，还是老师自身难以承受的无力感？

随着耳朵渐渐习惯，我听见老师在低声念经，但不知道是什么经文。老师有着我们所不知道的黑暗的精神生活。相比之下，我拼命试行的小小的罪恶和怠慢，简直微不足道。这个念头为着刺伤我的骄矜而突

然出现了。

是的，当时我感觉到了。老师那种团伏于地的姿态，一如被拒绝进入专门道场的游方僧，终日在山门前，垂头打坐在自己的行囊上过日子。假若像老师这样的高僧，也学着新来的游方僧那种修行方式，那么这种谦逊真是令人惊讶。我不知老师对什么如此谦逊。老师是用那种庭园的绿草、树木的叶尖儿、蛛网的夜露，对待天边朝霞一样的谦虚，对待并非出自自己本源的恶与罪，而且原封不动地通过野兽的姿势反映于自身之上。莫非就是这样一种谦虚吗？

“他是做给我看的！”我猛然悟到。没错，他知道我经过这里，为了给我看，才装作这样的。老师明明知道自己无能为力，终于发现对于时世颇具讽刺意味的训诫的方法，企图以无言撕裂我的心扉，唤起我的怜悯情怀，最后迫使我屈膝。

不知为何，我心里一时迷乱起来，看到老师这副样子，我被感动了，这是事实。虽然我极力否认，但毫无疑问，我即将滑入爱慕老师的境界线了。但一想到是“做给我看的”，就立即翻然悔悟，我比从前更加坚定不移了。

这时候，我下决心放火，不再指望老师将我放逐与否了。老师和我已经成为互不影响的不同世界的居民。我心无挂碍，不需要借助外力，可以为所欲为地大胆行动了。

朝霞消隐，天空云层攒聚，灿烂的朝阳从拱北楼围廊上退去了。老

师依旧团伏在那里。我迈动脚步匆匆离去。

*　*　*　*

六月二十五日，朝鲜爆发战争，世界真的要没落、灭亡了，我的预感实现了。我必须立即动手。

[1]指奥地利诗人里尔克（Rainer Maria Rilke，1875—1926），手指被玫瑰刺伤，引起急性白血病而死。

[2]切除“摩罗”（僧人阴茎）以断淫欲。

[3]出自《论语》，意思是“北极星近旁有许多星星围绕”，比喻帝王身边有群臣拱手而立。

# 第十章

其实，我去五番町的第二天，已经做过一次试验。我把金阁北侧板壁上二寸长的钉子拔掉了两根。

金阁第一层法水院有两个入口，东西各有一个，安装着左右对开的门扉。值班老人夜晚登上金阁，从里头将西门锁好，然后再从外面把东门关紧，下了大锁。但我知道，即便没有钥匙也能进入金阁。自东门绕向金阁后面的北侧的板壁，正好护卫着阁内的模型金阁的后方。这木板早已老朽，只要将上下钉子拔掉六七根，就能很容易打开。钉子都松了，用手一拔就掉。所以我试着拔掉了两根。拔下的钉子用纸包好，藏在桌子抽屉的尽里头。过了几天，谁也没有发现。再过一周，还是听不到动静。二十八日晚上，我又悄悄把两根钉子放回原处。

见了老师俯伏在地上的样子，我决心不靠任何人的力量。就在那天，我到千本今出川西阵警察局附近的一家药店买了镇静药。起先店员拿出三十片一瓶的，我叫他换大瓶的，花一百元买了一百片。又到警察局南邻的五金铺花九十元买了带刀鞘的刃长四寸的小刀。

夜里，我在西阵警察局前面走来走去，好几扇窗户里灯火通明，我看见一个敞开衣襟的刑警夹着皮包急匆匆地进去了。没有一个人注意我。过去二十年，谁也没有注意过我。如今，这种状态还在继续。眼下，我依然不重要。在日本这个国家，有着几百万几千万生活在角落里毫不引人注目的人，目前我也是属于这一类的。这些人生生死死，丝毫

不关系到社会的痛痒，这些人确实是使社会放心的一群。所以，刑警也很放心，他连瞧都不瞧我一眼。散放着红雾般光亮的门灯，照耀着“西阵警察局”一横排石雕文字，其中的“察”字脱落了。

回到寺院，我想起今宵的采购，买来的这些东西令我激动不已。

小刀和药物是为万一不得不死时准备的。就像一个有了新家庭的男子，总要添置一些生活用品，这样的采购使我满心欢喜。回到寺里后，我对这两样东西百看不厌。我抚弄着刀鞘，试着舔了舔刀刃。那刀刃立即蒙上一层雾气，舌头一阵冰冷，临了竟感到微微的甜味儿。这甜味儿来自薄薄钢刃的肌理，来自不可到达的钢的实质，如微光一闪，传到了舌头上。带着如此明显的形状，深海蓝似的铁的光泽……同唾液混合，于舌尖儿上永远保持一种清冽的甘甜。不久，这甘甜也远去了，我的肉体不知不觉沉醉于此种甘甜的迸裂之中。我愉快地思索着这一天。看来，死亡的天空和生存的天空一样明媚。而且，我忘记了黑暗的思考。这个世界已经没有痛苦了。

战后，金阁安装了最新式火灾自动警报器。金阁内部达到一定温度时，警报声就能一直传到鹿苑寺事务室走廊上来。六月二十九日晚，这只警报器出了故障，发现故障的是老向导。他在执事宿舍里报告了这件事情，我正巧在厨房里听到了。我想我听到了上天的鼓励。

第二天三十日早晨，副司给安装机器的工厂打电话，请他们来修

理。心性善良的老向导特地把这事告诉了我。我紧咬嘴唇。昨夜倒是个实行的机会，我放过了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时机。

傍晚，修理工人来了。我们一个个好奇地看着修理的情景。修理花了很长时间，工人只是一个劲儿摇头，围观的人也都逐渐散了，最后我也只好走了。剩下的就等着修理成功，工人试验着拉响警报，让声音传遍整个寺院了。对我来说，只要等着这个绝望的信号就行了。……我等待着。夜色如潮水一般涌上金阁，修理的小小灯光还在闪亮。警报没有响。工人死心了，他撂下一句话，说明天再来，就回去了。

七月一日，工人没有如约再来，寺里也没有催促他们尽早来修的理由。

六月三十日，我又去了一趟千本今出川，买了夹心面包和糯米饼。因为寺里不给吃零食，我经常用有限的几个零钱，从那里买些少量的食物。

但是三十日买的点心既不是为了填肚子，也不是为了帮助服用安眠药，勉强地说，是一种不安的心绪迫使我干的。

手里的鼓鼓囊囊的纸袋和我的关系，我即将着手进行的完全孤立的行为和毫不起眼的夹心面包的关系。……阴沉的天空渗下来的阳光，犹如闷热的雾霭笼罩着古老的街衢。汗悄悄流着，突然在我背上划出冰凉

的水线。我疲惫不堪了。

夹心面包和我的关系是怎样的呢？我估摸着，面临行动不论精神如何紧张和集中，我的2被留下来的孤独的胃袋依然寻求其孤独的保障。我感到我的内脏就像那可怜的、然而决不驯服的家犬一样。我很清楚，不管一颗心如何觉醒，胃和肠这些迟钝的脏器，依然沉溺于那种随意的、不温不火的生活常态中。

我知道自己的胃袋向往什么，它在向往夹心面包和糯米饼。我的精神在追求宝石的过程中，它也在执拗地追求夹心面包和糯米饼。……当人们试图勉强理解我的犯罪意图时，这夹心面包总能提供一些体面的线索吧。人们会说：

“那小子肚子饿极了，倒也是人情之常嘛！”

* * * *

这天终于来了。昭和二十五年七月一日，前边已经提起过的火灾警报器，这天看来也不可能修好。下午六点，已经得到证实。老向导再次打电话催促，工人回话说对不起，今天太忙不能来，明天一定上门来修。

这天拜谒金阁的人有一百多名。六点半闭馆，人流即将退去。老人打完电话，他的工作也就结束了。他站在厨房东侧门口，呆呆望着小小的菜园。

细雨迷蒙，从早晨起下下停停，好几阵了。微风拂拂，气候不怎么闷热。菜园里的南瓜花，在雨里点点闪现。一旁黑黝黝的田畦里，上月初播种的大豆发芽了。

老人在考虑着什么的时候，总是不住抖动着下巴颏，有时还震颤着镶得不太好的假牙。嘴里每天念着同一种解说词，越来越听不清了，这也和假牙有关系。人们劝他换一副，他不听。他望着菜园，嘴里嘀咕着什么。嘀咕一阵，震颤着假牙，震颤一会儿，又开始嘀咕。多半是抱怨警报器没有及时修理好吧。

听着他那模模糊糊的叨咕，似乎在告诉我，假牙也好，警报器也好，不论如何修理都是不可能修好的。

当天晚上，一位稀客来鹿苑寺探望老师。他是过去和老师共同参禅的僧堂朋友、福井县龙法寺住持桑井禅海和尚。若说老师的僧堂朋友，我的父亲也算一个。

向老师去的地方挂电话，对方告诉说，老师一小时后就回来。禅海和尚这次来京都，打算住上一两天。

父亲曾经高兴地谈起过禅海和尚，我很清楚，父亲对和尚怀有一片敬爱之心。和尚的外观和性格完全是一副刚强、粗放的禅僧的典型。他身长六尺，皮肤黧黑，眉毛浓密，声如洪钟。

寺里的师弟叫我来了，他传达了和尚的意向，和尚说在等待老师回寺的这段时间里，想和我聊聊。这时，我犹豫了。我害怕和尚那副单纯而澄明的眼睛，会一下子看穿我今晚上即将实施的企图。

和尚打坐在本堂客殿十二铺席的厅堂里，正在享用副司为他精心制作的素斋酒食。本来师弟为他斟酒，这回由我代替了。我规规矩矩坐在和尚正对面，伺候他吃喝。我背对着黑暗里静寂无声的雨。于是，和尚也只能看到两种黑暗的风景：我的脸孔和梅雨时节夜间的庭院。

然而，禅海和尚一点儿也不感到拘束，他初次见到我，就说我很像父亲。还说我长成大人了，父亲的死很令人惋惜什么的。他接连不断地爽朗地说着话。

和尚有着老师所没有的素朴和父亲所缺乏的力量。他的面孔被太阳晒黑了，鼻翼张得很大，浓眉高高隆起，积成了肉疙瘩，那副模样，活像雕成的能乐剧的假面具。他的五官并不匀称，但内力充足，而且这种力量随意表露出来，打破了形象的均衡。就连突起的颧骨也像南画中奇峭的山岩。

尽管如此，这位说起话来声如洪钟的和尚，却有着震撼我的心灵的亲切之情。这不是世上那种常见的亲切，而是像长在村口的根深叶茂的大树，将清荫罩在旅人身上，抚慰他好好休息的那种亲切。这是一种像树根一般扎手的粗糙的亲切。他越是说下去，我越是提高警惕：自己的决心千万不能被这种亲切弄得迟钝了。于是，我又进一步怀疑，这和尚是不是老师专门为我邀请来的？为了我，特意从福井招请和尚进京，这种事儿不大可能。和尚这位奇妙的偶然的客人，只不过是最好的摊牌的

证人罢了。

盛满两合酒的白瓷大酒壶喝空了，我对他略一施礼，就到厨房去拿酒。我捧着灼热的酒壶回来时，身上产生一种未曾有过的感情。虽说我从未有过希望被人理解的冲动，但到了这会儿，我却希望能被禅海和尚所理解。重新回来为他斟酒的我，眼睛和刚才不同了，和尚该能看出来，比先前更率真、更明亮了。

“您对我怎么看？”

我问。

“唔，看样子是个很认真的好学生。背地里喜欢干什么我不知道，但可悲的是现在和过去不同，要玩也没有钱啊。你父亲和我，还有这里的住持，年轻时可放荡啦。”

“您看我是个平凡的学生吗？”

“平凡比什么都好，要的就是平凡。平凡谁也不会见怪啊。”

禅海和尚没有虚荣心。作为高僧，这是容易陷入的弊端。因为他们从人物到书画古董，具有万般敏锐的眼光，所以有些人说话不加断定，以免鉴定错误日后遭人耻笑。当然，他们也会发挥禅僧风格的当场独断，但在某些方面总留有意味深长的余地。禅海和尚不是这样。很显然，他凡是看到的，怎么想就怎么说。对于那些映现于他的单纯而深邃

的眼睛里的事物，不去特别追求意义，也不管有意义还是无意义。而且，我感到和尚比什么都伟大。他看问题，例如看我，和尚只是用眼睛看，并不借住什么特别的手段故弄玄虚，他像别人一样地看。在和尚看来，单纯的主观世界是没有意义的。我明白和尚想说什么，徐徐变得安然了。只要别人认为我平凡，那么我就是平凡的人，不论干出什么异常的行动，我的平凡总会像篮子淘过的米一样保留下来。

我不由把自己想象为一棵枝叶茂盛的小树，静静站立在和尚的面前。

“那么人们怎么看，我就怎么活着，这样可以吗？”

“那样也不成。你要是干出什么出奇的事情，人们就会另眼相加。要知道，世人是健忘的啊。”

“别人看到的我，和我想象中的我，哪一个更持久呢？”

“两者都将会立即中止。即使费尽心思想持久，也总会中止的。火车奔跑的时候，乘客是静止的。火车停止了，乘客就必须从那里步行。奔跑也是停止，休息也是停止。死是最后的休息，即便如此，但也没人知道能持续多久。”

“请把我看透吧。”我终于说，“我呀，不像您所想的那样，请看透我的真心吧。”

和尚喝着酒，直直盯着我看。那凝重的沉默宛若经雨打湿的鹿苑寺黝黑的大屋顶，沉重地压在我的头上。我战栗了。和尚对于这个世界，也遽然腾起了爽朗的笑声。

“用不着看透，一切都表现在你的脸上。”

和尚说道。我觉得我完全地毫无保留地获得了理解。我开始感到一片空白。就像渗入这片空白的水滴，我行动的勇气鲜明地涌现出来了。

老师回来了。晚上九点，四个警备员照常出外巡逻去了。没有一点儿异常的情况。归来的老师同和尚把盏对饮。深夜零点三十分光景，师弟把和尚领到宿舍就寝。接着，老师洗澡，谓之“开浴”。二日凌晨一点，击柝声停了，寺院一派宁静。雨依然无声地下着。

我独自坐在铺好的床铺上，估摸着鹿苑寺沉滞的夜。夜次第增加密度和重量，我五铺席的储藏室粗大的房柱和门板支撑着古老的夜，看起来十分庄严。

我在嘴里试验着结巴，说出一个词儿，简直就像平时从布袋里掏东西一般，总是挂在什么上头，很难拿得出来，等狠狠折腾我一阵子之后，这才出现在嘴边。我内心的厚重与浓密犹如今晚的黑夜，而语言就像深夜水井里的吊瓶，磕磕碰碰地升上来了。

“眼看到时候了，再忍耐一会儿。”我忖度着，“我的内心和外界之间这把生锈的锁顺利地打开了，内心和外界打通了，风从那里自由地吹过。吊瓶张开羽翼轻轻飞升，一切都以广大的原野姿态在我面前扩展，密室消亡了。……它已经来到我的眼前，我一伸手就能触及到。”

我充满幸福，在黑暗里坐了一小时。我感到有生以来，从未像现在这般幸福。突然，我从黑暗里站了起来。

我蹑手蹑脚走到大书院后头，穿上早已准备好的草鞋，冒着细雨沿鹿苑寺里侧的沟渠走向作业场。作业场上没有木材，满地的刨花淋湿了，散放着浓郁的香气。那地方堆积着买来的稻草，一下子买来四十捆。可是几乎全用完了，只剩下三捆供今晚使用。

我抱起这三捆稻草回到菜园旁边。僧舍那边寂静无声。拐过厨房来到执事寮时，那里厕所的窗户突然亮了，我立即蹲缩在地上。

听到厕所里有人故意咳嗽了一声，似乎是副司。不久传来放尿的声音，哗哗哗响了老大一阵子。

我怕稻草被雨打湿了，猫着腰将稻草紧紧护在胸前。微风拂动着凤尾草，下雨天草丛中沉淀着厕所里浓烈的气息。……尿声停止了，听到身子摇晃着撞到板壁上的响声。看样子副司还没有彻底清醒过来。窗户里的灯光熄灭了，我又抱起三捆稻草朝大书院后面走去。

论起我的财产，只有一只盛着日常用品的柳条包和一只旧的小皮箱。我想把这些全都烧掉。今夜我已经将书籍、衣服、僧装等琐碎杂物，一并装进两只箱子了。你看，我还是挺仔细的呢。搬运途中容易发出响声的，例如蚊帐钩子，还有不着火会留下证据的，例如烟灰缸、玻璃杯、墨水瓶之类，裹在坐垫里，再用包袱包起来，放在别的地方。还有一床褥子和两床被子要一起烧掉。接着，把这些大件行李一点点运到大书院后门口，然后再去拆掉金阁北侧的板壁。

一根根钉子，像插进软土一样很轻易地拔除了。我用身体搪住木板免得倒下来。朽木的外表湿漉漉、胀鼓鼓地蹭在我的脸颊上，没有像想象中的那么重。我把拆卸的木板横放在一旁的地面上。瞥一眼金阁的内部，依然一团漆黑。

木板宽度正好可以斜着身子进去，我随即潜入金阁的黑暗之中。出现一张奇怪的脸，吓了我一跳。原来在擦火柴的时候，金阁模型的玻璃柜上映出了我的面孔。

都什么时候了，我却盯着玻璃柜里的金阁瞧得入神。这小小的金阁映照着月亮般的火影，摇曳生姿，一组纤细的木质结构蹲踞在一派不安的气氛中。倏忽又被黑暗吞没了，火柴燃尽了。

我惦记着那熄灭的红火星儿，就像在妙心寺看见的那个学生一样，认真地用脚踩灭了，这实在有点儿奇怪。接着，我又重新擦着了一根。走过六角经堂和三尊像前边，来到香火柜旁，上面镶着一排投钱用的木格子，那阴影在摇摆的火柴光里飘浮。香资柜里面有鹿苑院殿道义足利义满的国宝木雕。这是一尊身着法衣的坐像，衣袖向左右延长，笏板由

右手横向左手。瞪着眼睛，剃得溜光的小头，脖颈缩在法衣领子里。眼睛在火光里闪耀，可我一点儿也不害怕。小小的偶像显得阴惨惨的，守坐在自己建造的馆舍角落里，不得不放弃昔日的统治。

我打开通往漱清的西门，前面提到过，这是可以从里面打开的双扇门。雨夜的天空，从金阁内部看上去颇为明净。潮湿的门扉发出低低的吱吱声响，青蓝的夜气乘着微风涌了进来。

“义满的眼睛，有义满的眼睛。”我从门内一跃身子跳到门外，跑回大书院的路上我这样想着。“一切都在他的眼前进行。他什么也看不见。一个早已死去的证人面前……”

奔跑时，裤袋里的东西发出了响动，是火柴盒的声音。我站住，将火柴塞满花纸，消除了响声。另一个口袋装着裹在手帕里的药瓶和小刀，不会发出响声。夹心面包、糯米饼和香烟放在上衣口袋里，本来就没有声音。

接着，我进行机械性的作业。我把堆在大书院后门边的行李分四次搬到金阁内的义满像前面。最初搬的是，摘掉钩子的蚊帐和一床褥子。第二次搬的是两床被子。其次是皮箱和柳条包。然后是三捆稻草。这些东西杂乱地堆在一块儿，三捆稻草夹在蚊帐和被子之间。因为蚊帐最容易着火，用一半披在其他物件上。

最后，我又踅回大书院，抱起那包不易着火的东西，向金阁东头的池畔走去。我很快来到眼前可以看到泊舟石的地方，这里位于几棵松树底下，可以躲避淋雨。

池面映着夜空一片灰白。茂密的水藻似乎织成一片陆地。狭窄的缝隙散落其间，从那里才可以窥见下边的池水。雨滴无法在水面绘出波纹来。细雨如烟，雾气沆荡，池水看起来似乎漫无边际。

脚边一块小石头掉进水里，响声很大，似乎震裂了我周围的空气。我缩着身子一动不动。我想用沉默抹消眼下这种出乎意料的响声。

我把手伸进水中，指头缠绕着温热的水藻。我首先将蚊帐钩子浸在水里，松开手心。接着是烟灰缸，权且交给池水去洗涤。玻璃杯、墨水瓶也都同样投入水中。该扔进水里的都扔进去了，身边只剩下包裹这类东西的坐垫和包袱皮儿了。我把这两件东西送到义满像前面，只等着点火了。

这时我突然感到饥饿，这倒很符合原先的预想，不过却使我有一种被背叛的感觉。昨天吃剩的夹心面包和糯米饼还在口袋里。我把湿漉漉的手在衣裾上一蹭，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吃不出什么味道。味觉是另外一回事，我的肚子在叫，我只顾慌慌张张将点心塞进嘴里了事。我的心脏剧烈地跳动。我终于吃完了，捧起池水喝了几口。

……我距离行动只差一步了。为此所进行的长期的准备全部结束了，我站在准备的尖端上，只需纵身一跃了。只要一举手一投足，就能很容易达到行动阶段了。

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二者之间，正有一个张开大口的足以吞噬我一生的广阔的深渊。

这时候我眺望着金阁，打算向它表示最后的告别。

金阁沉浸于雨夜的黑暗里，其轮廓飘忽不定，犹如黑魆魆的夜的结晶体屹立在那儿。定睛一看，直至三层的究竟顶俄而变细的结构、法水院和潮音洞纤细的木柱群，好容易辨认出来了。然而，曾经那样感动我的细部，却融汇在一色的黑暗之中。

随着我对于美的回忆越来越执著，这黑暗变成了可以恣意描绘幻想的画稿。这黑色的聚合在一起的形态中，潜隐着我所考虑的美的全貌。通过回忆的力量，将美的细部逐一从黑暗中闪现出来，闪现传播开去，最后在既非白昼亦非暗夜的奇妙的时间闪光之下，金阁慢慢清晰地映现于眼前。金阁从未像现在这样，每个角落都显露出如此完全而细致的姿态矗立于我的面前。我仿佛将盲人的视力变成自己的视力了。因自发的光亮而变得透明的金阁，从外侧看去，潮音洞飞天奏乐的天棚画和究竟顶墙上古老的金箔残片，也同样历历在目。金阁纤巧的外部和内部交混在一起了。我的眼睛将其结构、主题的明晰轮廓，以及使主题具体化的细部上的精心的反复和装饰，还有对比和对称的效果等，一览无余。法水院和潮音洞同样大小的二楼，虽然显现出微妙的差别；但都被同一处深深的庇檐所保护，堪称一双十分相似的梦幻、一对十分相似的快乐的

纪念重合在一起。其中只有一处，把将要潜入忘却的东西，上下加以亲切的验证，为此，梦才变成现实，快乐才变成建筑。然而这一层由于顶戴着第三层究竟顶骤然收缩的外形，一度受到验证的现实崩溃了，而由那个时代黝黑而闪亮的高迈的哲学所统合，以致臣服于它。而且，木板葺顶的屋脊高高耸峙，金铜凤凰连接着无明长夜。

建筑家并不因此而满足。他在法水院西侧，设计一座类似钓殿的凸露出来的漱清。看来，他在打破均衡这方面，用一切美的力量作为赌注。漱清在这座建筑上反抗形而上学，它虽然决不向水池伸延，但看起来却似乎力求逃逸金阁中心，远走高飞。漱清宛如由这座建筑一跃而起的鸟儿，眼下正展开羽翼，向着池面，向着现世所有的一切遁逃而去。它意味着由规范世界的秩序向无规范过渡、也许是向官能过渡的桥梁。是的，金阁的精灵是由半像断桥的这座漱清起始，幻化形成三层楼阁，然后再由这座桥面逃脱。为什么呢？因为晃漾于池面上的莫大的官能力量，是建筑金阁的隐蔽力量的源泉，此种力量完全被秩序化而完成三层之后，已经耐不住在此停驻，只得沿着漱清再次向池面、向晃漾的无限官能、向故乡逃遁。我时常这样想，每逢看到笼罩在镜湖上的朝雾或夕霭，我就认为那是构筑金阁的众多官能力量的栖息之所。

而且，美，统括着各个部分的争斗、矛盾以及一切反常的格调，并君临其上！犹如在深蓝的纸本上用金泥一笔一画认真抄写的纳经[1]，这是用金泥构建在无明长夜上的建筑。然而，我不明白，美是金阁本身呢，还是美就是和包裹金阁的虚无的夜等质的东西呢？美也许两者兼而有之吧，既是细部，又是全体；既是金阁，又是包裹金阁的夜。这样一想，曾经使我苦恼的金阁的不可理解的美，似乎明白一半了。为什么呢？因为细部的美，那柱群，那勾栏，那棂窗，那木板窗，那花头窗，

那宝形的屋盖……那法水院，那潮音洞，那究竟顶，那漱清……那池水的投影，那成群的小鸟，那松树以及泊舟石等细部的美，一一检点起来，美决非在细部终了，在细部完结，任何部分都包含着下一个美的预兆。细部的美充满自体的不安，它既梦想完全，又不知完结，一味被动地走向下一个美——未知的美。而且，预兆连着预兆，一个个不存在于此的美的预兆，可以说构成了金阁的主题。这些预兆是虚无的预兆。虚无就是这种美的构造。于是，在这些美的未完的细部之上，自行包含着虚无的预兆，这座匠心独运、精美纤细的建筑，犹如风中颤动的璎珞，它颤动于虚无的预感之中。

尽管如此，金阁的美是永恒不灭的！它的美总是不时地在什么地方发出鸣响。就像患有耳鸣痼疾的人，我到处都能听到金阁之美发出的响声，我听惯了这种音响。那声音好比是这座建筑历经五个半世纪以来一直鸣奏的小金铃铛，或者是小风琴。这声音一旦断绝……

我陷入疲惫不堪之中。

幻想里的金阁依然在黑暗的金阁之上历历可见，它没有收敛光亮。水边的法水院勾栏回归谦虚，其庇檐根据天竺样建筑法而使用的插肘木所支撑的潮音洞勾栏，向着水池迷惘地挺出了胸脯。庇檐明丽地印在池面上，光影随着水的摇动而摇动。夕阳或夜月辉映下的金阁看上去像是在漂流，在翱翔。赋予金阁此种奇妙景象的正是来自池水的闪光。在晃漾的池水映照之下，坚固形态的束缚缓解了，这时的金阁看起来仿佛是用那永远飘摇不定的风、水和火焰般的材料构筑起来的。

其美无俦。而且，我不知道我的剧烈的疲劳是从哪里来的。美在最后的时机里又发挥了力量，用数度袭击我的无力感企图将我束缚起来。我的手足委顿了，眼下即将步入行动的我，又再次远远离开了。

“我已经准备到仅离行为一步之差了。”我嘀咕着，“行为本身完全被梦幻化了，我也完全生活于梦中。既然如此，行为还有存在的必要吗？一切都是徒劳无益的吗？

“柏木所说也许是真的。他说，改变世界的是认识，不是行为。而且还有一种直到跟前仍在模仿行为的认识。我的认识就是属于这一类，而且使行为真正变得无效的，也是这种认识。这么说来，我的长久的周到的准备，就是专门为了这种抹消行为的最后的认识吗？

“再看看，如今的行为对我来说只不过是一种剩余物。它游离于人生，游离于我的意志，就像另外一座冰冷的铁制的机器，摆在我的面前等待发动。它的行为和我似乎完全无缘无故。我只到这里，再向前就不是我了。……我为何硬要使自己变得不是我了呢？”

我背倚在松树根上，潮湿冰冷的树干使我迷醉。我以为，这种感觉，这种冰冷就是我。世界照原有的形状停止下来，没有了欲望，我也满足了。

“这样疲惫是什么原因呢？”我想，“浑身发热，十分倦怠，手也不能自由活动了。我准是生病了。”

金阁依旧光芒闪耀，就像那位“弱法师[2]”俊德丸所见到的日想观[3]的景色。俊德丸于盲目的黑暗之中，观想落日降临难波海上的景象。在他眼里，没有一丝阴云，淡路绘岛、须磨明神，直到纪之海，均在夕阳映照之下。……

我的身子麻痹了，泪水簌簌流了下来。我天亮之前守在这里，哪怕被人发现也好，我不作任何辩解。

……我过去一直说从幼年起记忆力就很差，但应该说明，突然苏醒的记忆有时具有起死回生的力量。过去，不仅把我们拉回过去，过去记忆的方方面面，虽然为数很少，但有着强度很高的钢铁发条，现在的我们只要一接触，发条就会伸出，将我们弹向未来。

身子似乎麻痹了，心还在记忆中摸索。一段话出现了，又消失了。心事触到了，又隐没了。……这段话在呼唤我。也许为了鼓舞我，正在向我靠近吧。

“向里向外，逢者便杀。”

……开头一行就是这么说的。这是《临济录·示众》一章中著名的一节。话一直连接下去。

“逢佛杀佛，逢祖杀祖。逢罗汉，杀罗汉。逢父母，杀父母。逢亲

眷，杀亲眷。始得解脱。不拘于物，透脱自在也。”

这段话将我从深陷的无力中弹出来，立时，浑身充溢着力量。然而，心的一部分却执拗地告诉我，即将要做的事皆为徒劳，不过我的力量不畏惧徒劳。正因为徒劳，我才要干。

我把旁边的坐垫和包袱皮儿团成卷儿夹在胳肢窝里，站起来望着金阁。闪光的、梦幻的金阁变得稀薄了。勾栏徐徐为黑暗所吞没，林立的木柱已经不很分明了。水光消失了，庇檐内里的反照退隐了。不一会儿，细部也全都隐没于暗夜，金阁只保持住一个黑魆魆的朦胧的轮廓。……

我奔跑起来，绕过金阁的北面，脚步熟练了，也不跌跤了。黑暗逐渐展开，指引我前进。

我从漱清之畔，沿着金阁西边的板壁，跃入敞开的双扇门里，将带来的坐垫和包袱皮儿扔在堆积的行李上头。

我心里很兴奋，湿漉漉的手微微颤抖。火柴也湿了，第一根没擦着。第二根刚着一半，断了。第三根我用手挡着风，在指缝里点着了。

我在寻找稻草，刚才自己将三捆稻草明明混杂在里头了，谁知竟忘了地方。找着找着，火柴着完了。我蹲在地上，这回将两根火柴放在一

块儿擦着了。

火在稻草堆上描画出复杂的影子，浮现着明丽的枯野的颜色，密密地向四方蔓延。火苗隐藏在逐渐腾起的烟雾里。没想到远处的蚊帐鼓胀着绿色，火焰蹿上空中。我感到周围一下子热闹起来了。

此时，我的头脑非常清晰。火柴的数目很有限，这回我跑到另一个角落，小心翼翼擦着了一根，点燃了另一捆稻草。熊熊的火焰使我欣慰。从前我和朋友举行篝火晚会时，我的点火技术是很高明的。

法水院内部也晃动着硕大的火影。中央的弥陀、观音、势至三尊像映着红红的火光。义满像的眼睛也被照亮了。这尊木像的影子在背后恍惚摆动。

几乎感觉不出热度。看到火焰确实蔓向香资柜，我想，大功告成了。

我忘记了镇静药和短刀。突然产生一个念头，干脆裹在火里死在究竟顶上好了。于是从火里逃出，顺着逼仄的楼梯向上奔跑。通往潮音洞的门扉是开着的，这没有什么奇怪，是老向导忘记关二楼的门了。

浓烟迫向我背后，我一边咳嗽，一边观望着传说是惠心[4]绘制的观音像、飞天奏乐的天棚画。潮音洞飘荡的烟雾次第涨满了。我再登一层楼，想打开究竟顶的大门。

大门打不开，三楼严严实实地上了锁。

我开始敲门，响声很大，但自己的耳朵听不见。我拼命敲门，总以为会有人从究竟顶内部给我打开来的。

这时候，我之所以迷上究竟顶，因为那里确实是自己的葬身之地。但烟火逼近了，我像求救似的一个劲儿敲门。门里头只有三间面积四尺七寸的方形小房子，而且，我痛切地向往着那里，如今虽然已经剥落，但那座小房子应该是到处镶满金箔的。我很难说清楚，我是如何一面敲门，一面憧憬那座金光耀眼的小房子的。我想，只要到达这里就好了，只要到达这座金色的小房子，就满足了。……

我用尽力气敲门，光用手还嫌不够，干脆用身子撞，门还是打不开。

潮音洞烟雾迷蒙，脚边响起火焰的炸裂声。我被浓烟呛得几乎昏厥了，一边咳嗽，一边敲门。门就是打不开。

刹那间，我有了一个确实的感觉，我被拒绝入内，但我还是不死心。我反身跑下楼梯，来到烟雾翻卷的法水院，恐怕我是打火堆里钻出来的。好不容易从西门跑出门外。接着，我只顾拼命奔跑，自己也不知道该向哪里去。

……我跑着，很难想象我是如何一刻不停朝前飞奔的。我已经不记得经过了哪些地方。也许我是从拱北楼旁边出北便门，经过明王殿，跑步登上长满细竹和杜鹃花的山道，到达左大文字山顶上的。

我倒在红松树荫下面的细竹丛里，气喘吁吁，想镇静一下剧烈跳动的心扉。这里确实是左大文字山的顶峰，这座山从正北方守护着金阁。

惊起的鸟群鸣叫着，使我恢复了清醒的意识。一只鸟张开巨大的羽翼从我眼前飞了过去。

我仰面躺在地上，眼睛望着夜空。一群群野鸟鸣叫着掠过红松树梢，飞散的火粉浮游于头上的天空。

我欠起身子，远远俯视着山谷里的金阁。四围震荡着异样的声音，犹如燃放的爆竹，又像无数人的关节同时发出了响声。

从这里看不见金阁的外形，只能看见翻滚的烟雾和冲天的火光。林木之间飘扬着众多的火粉，金阁的上空像遍洒着金沙子。

我紧抱膝头，久久地眺望。

仔细一瞧，身体各处布满火泡和擦伤，血流不止。手指刚才敲门时也擦破了，渗出血来。我像一只逃遁的野兽舔舐着伤口。

摸索一下口袋，掏出小刀和手帕包裹的镇静药瓶，我把这些东西扔

向谷底。

从另一个口袋摸到香烟，我抽了一支。就像一个人完成一件工作，该歇息一下了。我想，我还是要活下去。

（昭和三十一年）

[1]为祭祀死者冥福，亲属多做善事，抄写经文奉纳各地寺院。

[2]能乐剧曲名，世阿弥作。俊德丸遭谣诼被逐，变成盲僧。其父左卫门尉通俊赴天王寺接受布施，巧遇其儿，带回家中。

[3]向日没的西方观想日轮之法。乃观经所说十六观之第一“日想观万里无云……”（《弱法师》）

[4]源信的通称，居比睿山惠心院，名惠心僧都。

# 译后记

《金阁寺》一九五六年十月由新潮社出版，当时作者三十一岁，同年还创作发表了《漫长的春天》《白蚁之巢》《永远的旅人》《施饿鬼船》《走完的桥》以及《鹿鸣馆》《近代能乐集》《乌龟能追上兔子吗》等大量短篇小说、戏曲和评论。

金阁寺本是京都市临济宗鹿苑寺的一部分，因为建筑里外敷以金箔，俗称金阁寺。这座楼阁式建筑初创于一三九七年（日本应永四年，明洪武三十年），是足利家族第三代将军足利义满的别墅，义满殁后遂改为菩提寺。一四六七年起始的长达十年的应仁之乱，鹿苑寺境内的大部分建筑毁于兵燹，只有主建筑舍利塔幸免于难，成为北山文化的惟一建筑遗址。一九五〇年，舍利塔因年轻僧人林成贤自焚而被全部烧毁，一九五五年修复。一九八七年，殿堂里外重新贴敷金箔，焕然一新，金碧辉煌。

作者根据当年青年僧人的一句独白——“我妒忌金阁寺的美丽”，展开想象的翅膀，学习现代名著《红与黑》《包法利夫人》《罪与罚》等借助某一事件进行艺术创造的榜样，写出了这部颇具影响的代表作。

小说的主题依然贯彻着作者“两极对峙”的创作思想，一方面是金阁的美丽与崇高；一方面是人世的污浊与丑恶。美与丑互相作用，互相对立，由混合走向裂变。作者所要极力表达的是“美达于极致就要遭到毁灭”这样一个残酷的现实。青年僧人焚烧金阁寺的行动，实际是一次对

于虚美和奇矫人生的反抗。小说结尾飞扬的火场，使读者似曾相识，作者好多作品都有借助烈火强化文字气势的表现手法。这当然也使我们想到川端康成，《金阁寺》和《雪国》的结尾有异曲同工之妙。

以金阁寺事件为题材的名作，还有水上勉一九六二年发表的小说《五番町夕雾楼》，与此作堪称并蒂莲花。

人类总是向往美，呼唤美，创造美。然而，美总是脆弱的。

面对邪恶，美，不堪一击。

这是人生的悲剧。

故而，我译《金阁寺》，满心如秋风般悲凉。

译　者<br>一一年八月秋霖初降<br>于春日井高森山庄闻莺书院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 方 微 信
ISBN 978-7-02-012102-1
9 787020 121021 >
定价：42.00元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ハルノユキ

# 春雪

ホウジョウノウミ

丰饶之海四部曲之一

陈德文 译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丰饶之海四部曲之一

# 春雪

陈德文 译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17-6253**

HARU NO YUKI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69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丰饶之海.第一卷，春雪/（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2103－8

Ⅰ. ①丰…　Ⅱ. ①三…　②陈…　Ⅲ.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9052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53**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2.875**　插页**2**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15**年**10**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103－8**

定　　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十六
- 十七
- 十八
- 十九
- 二十
- 二十一
- 二十二
- 二十三
- 二十四
- 二十五
- 二十六

- 二十七
- 二十八
- 二十九
- 三十
- 三十一
- 三十二
- 三十三
- 三十四
- 三十五
- 三十六
- 三十七
- 三十八
- 三十九
- 四十
- 四十一
- 四十二
- 四十三
- 四十四
- 四十五
- 四十六
- 四十七
- 四十八
- 四十九
- 五十
- 五十一
- 五十二
- 五十三

- 五十四
- 五十五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 一

松枝清显在学校里听人谈起日俄战争，问他最亲密的朋友本多繁邦，还记不记得当时的详细情景。可是，繁邦也大都模糊了，只是朦胧地记得当时被带到门口去看提灯游行。清显以为那场战争结束那年，两个人都已经十一岁了，按理也该记得更清楚些。尽管同学们谈起当时的情景来个个洋洋自得，但大都是从大人们那里贩卖来的，为自己的一知半解装点装点门面而已。

松枝家族中，清显有两个叔叔在那场战争中战死了。如今，祖母依然作为两个儿子的遗属继续领取抚恤金。她不把这笔钱花掉，而是搁在神龛上保存起来。

或许是这个原因，家中的影集里给清显留下最深印象的，就是明治三十七年[1]六月二十六日题为《凭吊得利寺附近战死者》的一张照片。

深褐色的油墨印制的照片，和其他杂乱的战争照片迥然不同。奇妙的绘画式的构图，数千名士兵，不论怎么看，都配置得十分得当，整个画面的效果都集中于中央一根高高的白色墓标。

远景是一带模糊的倾斜的山峦，左首宽阔的山裾徐徐隆起；右首的远方是稀稀落落的小树林，消失在黄尘的地平线上。代替山峦渐渐向右首升起的树林之间，透露着灰黄的天空。

前景中有六棵高大的树木参天而立，以适当的间隔各自保持着平衡。树的种类不清楚，但枝干亭亭，梢头的一簇簇树叶在狂风里悲壮地飘扬着。

广阔的原野远处放射着微光，近处的荒草随风披拂。

画面的正中央有一个插着白木墓标和飘卷着白布的小小祭坛，上面放置着鲜花。

其余都是士兵，有几千名士兵。前景中的士兵一律背向着这边，军帽上挂着一块白布，肩上斜斜地攀着武装带。他们都没有排成整齐的队列，而是这里一团，那里一堆，低垂着脑袋。只有左角前景中的几个士兵，宛如文艺复兴绘画中的人物一般，用半个黑暗的脸孔冲着这边。左首深处，原野的尽头无数士兵分布成巨大的半圆，人数众多，自然认不出谁是谁来，远远地麇集在树林之间。

无论是近景的士兵还是远景的士兵，都映现着奇妙的微光，绑腿和长靴的轮廓闪闪发亮，俯伏的颈项和肩膀的线条也亮晶晶的。整个画面也因此而充满了无法形容的沉郁的气氛。

所有的人都向着中央小小的白色祭坛、鲜花和墓标波浪般涌过来，献上自己的一颗心灵。漫山遍野的巨大群体的一种难以言表的悲思，犹如一个沉重的巨大铁环向中央徐徐收缩……

正因为是一张深褐色的老照片，它所酿造出的悲哀是无边无际的。

清显十八岁。

他的一颗纤细的心灵沉浸于悲惋的忧思之中，然而，可以说养育他的家庭并未对他的这种性格起到过任何影响。

他家位于涩谷高台，宅第宽阔，家庭中很难再找到一个和他心灵相通的人。因为是武家，他的侯爵父亲耻于幕末卑贱的武士门第，将亲儿子清显从小就送给公卿家做了养子，否则清显也不会养成这副性格。

松枝侯爵府邸占据涩谷郊外一片广大的区域，十四万坪[2]的地面上千庑万室，比屋连甍。

主楼是日本式建筑，庭院一角有一座英国人设计的壮丽的洋馆。这种穿着鞋子可以登堂入室的宅邸，只有大山[3]元帅等四个家族，松枝府邸是其中之一。

庭院中心是以红叶山为背景的广阔的湖面。湖里可以划船，中央有湖心岛，浮萍花开，还可以采摘莼菜。主楼大厅面临湖水，洋馆的宴会厅也面临湖水。

湖岸和岛上各处张挂着二百盏灯笼。湖心岛上站立着三只铁鹤，一只垂首顾盼，两只仰天长啸。

红叶山顶有瀑布，重重水流围绕山腹流淌下来，钻过石桥，注入佐渡红岩[4]背后的水潭，而后汇入湖水，到了一定时节，浸润着菖蒲的根，绽放出美丽的花朵。湖里可以钓鲤鱼，冬天钓鲫鱼。侯爵一年允许小学生到这里来远足两次。

清显小时候受用人们欺骗，很害怕鳖鱼。那是祖父生病的时候，有人送来一百只鳖鱼，说是给他滋补身子。这些鳖鱼放入湖里养殖。用人们吓唬他说，手指头要是给鳖鱼吸住，就别想再拔出来。

府邸里有几座茶室，也有很大的台球房。

正房后面有祖父种植的扁柏林，那一带地方可以挖到好多野山药。林间的小路一条连接着后门；一条通向平缓的山冈。那里是一片宽广的草坪，坐落着一栋家里人称作“神宫”的祠堂，里边供奉着祖父和叔叔的牌位。石阶、石灯笼和石牌坊，造型都按一定的规矩，然而石阶下边左右，本该放置石狮子的地方，却摆着一对日俄战争时涂着白漆的炮弹。

比祠堂稍低的地方供奉着五谷神，前面有一座繁茂的藤架。

祖父的忌日是五月末，全家人集中在这里举行祭奠，正是藤花盛开的时候，女人们都挤到藤架下面躲避阳光。藤花的薄紫，一旦罩在她们比平时更加着意修饰的粉脸上，宛若沉落着优雅的死影。

女人们……

实际上，这座宅第住着无数女人。

首先应该提到的当然是祖母。祖母住在离主楼稍远的一个供她养老的宅子里，使唤着八个婢女。按照家里的规矩，不论是雨日或晴天，母亲早上一俟穿戴齐整，就带着两个用人去给祖母请安。每次到了那里，祖母总是对母亲的打扮上下打量一番。

“那种发型对于你不合适，明天再梳个时兴的瞧瞧，也许会更好看些。”

她眯细着慈爱的眼睛说。第二天，梳个时髦的发型给她看，她又说：

“都志子呀，怎么看都像个古典美人儿，这种时髦发型不太合乎你。明天还是梳成个元宝髻为好。”

因此，在清显的记忆中，母亲的发型总是变来变去。

理发师傅领着徒弟经常在这座府邸里出出进进，主子们不用说了，四十多个奴婢的头发也要由他们打理。这位理发师傅只有一次对男人的头发表示过关心，那是清显在学习院读中等科的时候，那年他要到宫中新年贺年会上担当“捧裾”。

“虽说在学堂里剃和尚头，可今天要穿大礼服的，总不能剃得精光啊！”

“可长长了要挨骂的呀。”

“没关系，我略微给打扮一番，反正要戴帽子的，一旦摘掉帽子，保您比其他少爷格外光鲜。”

话虽说得好听，十三岁的清显剃过头，看起来青青的发根，显得凉飕飕的。梳齿儿刮得头皮生疼，发油渗进皮肤里，不论他吹嘘本事有多大，对着镜子照一照，脑袋并不显得有多么好看。

然而，在贺年宴会上，清显却很难得地获得了美少年的称誉。

明治大帝曾经有一次临幸这座府邸。当时为了迎接圣驾，在庭院里举行相扑比赛，供圣上御览。以大银杏树为中心张起了帷幕，陛下从洋馆二楼的露台上观赏角斗。清显对理发师傅谈起当年承蒙圣上接见，圣上还抚摸了他的头，直到那年新年入宫捧裾，其间已经四年过去了，想必陛下还记得自己的模样儿吧。

“是的，是的，少爷的头是承蒙天子抚摸过的头啊！”

理发师傅说罢便从榻榻米上后退几步，虔诚地对着清显尚带着几分稚气的后脑勺，抚掌拜了一拜。

捧裾的少年身穿及膝的短裤，上衣是一色的纯蓝天鹅绒，胸前左右四对白色大绒球。左右袖口和裤子也缀着同样蓬松的白色绒球。腰间佩剑，白袜子外面套着黑漆锁扣式皮靴。镶着白色花边的宽大领饰，中央

系着白绢领带。插着大羽毛的拿破仑帽子，用缎带坠在脊背后头。从华族[5]子弟中挑选二十名成绩优秀者，新年三天之内，轮流四人为皇后捧裾，两人为妃殿下捧裾。清显为皇后捧裾一次，为春日宫妃殿下捧裾一次。

轮到为皇后捧裾时，清显随着皇后沿着舍人们点燃麝香的走廊，恭恭敬敬来到谒见厅里，侍立于被谒见的皇后背后，直到贺宴开始。

皇后气度高雅，聪明伶俐，无与伦比，可是此时上了年纪，已经近六十岁了。与皇后相比，春日宫妃三十光景，品貌双全，体态丰盈，宛如一朵鲜花，軈然盛开。

至今，浮现在清显眼里的，不是诸事都喜欢朴素的皇后的裙裾，而是妃殿下那飘舞着黑色斑纹的大幅毛皮周围，镶嵌着无数珍珠的裙裾。皇后的裙裾有四个把手，妃殿下的裙裾有两个把手，清显等侍童们经过多次反复的练习，握着把手走路并不感到困难。

妃殿下的头发漆黑，云髻盘鸦，光洁莹润，垂下的几根发丝，次第同丰腴、雪白的颈项融合一体，一直飘散于穿着袒胸礼服的浑圆的香肩之上。她端正姿势，径直果断前行，玉体轻摇，那动作虽然没有传到裙裾上来，但在清显眼里，那似扇形展开的香气馥郁的白色，随着音乐的旋律，宛若山巅的残雪，于飘忽不定的云影里时隐时现，或浮或沉。此时，他有生第一次发现那令人目眩的女性美的优雅的核心。

春日宫妃的衣裙上洒了大量法国香水，浓郁的馨香压倒了陈旧的麝

香味儿。清显走在廊下，半道上打了个趔趄，一瞬间，裙裾向一边强拉了一下。妃殿下微微倾过头来，朝着失态的少年亲切地一笑，丝毫没有嗔怪的意思。

妃殿下并非明显地回头观望，她依然亭亭玉立，只是稍许侧过脸来，掠过一丝微笑而已。这当儿，几丝鬓发轻轻飘过直立的雪白的面颊，细长的眼角里黝黑的眸子，倏忽点亮一星火焰般的微笑，端正的鼻官无意中显得清净而又挺秀……妃殿下一瞬间的侧影，犹如微微倾斜的某种清净的结晶的断面，玲珑剔透，又像刹那间一闪即逝的彩虹。

再说父亲松枝侯爵，在这个贺宴上亲眼目睹自己的儿子身穿华美的礼服，一副光艳动人的样子，想起长年的梦想终于实现了，心中充满无限喜悦。由此，他感到不管自己有多么高的身份，曾经在自家恭迎圣驾光临，但只有这时才彻底治愈了占据他整个心胸的似乎是赝物的感觉。他从亲儿子身上看到了宫廷和新华族真正的亲密交往的形式，以及公卿和武士最终的结合。

侯爵在贺宴上，从人们对儿子的交口称赞中，起初感到喜悦，最后觉得不安。十三岁的清显长得太漂亮了。比起其他侍童，不论如何舍弃偏爱的目光，清显的美丽都是格外出众的。他的白嫩的面庞兴奋地透着几分红晕，眉清目秀，充满稚气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忽闪着长长的睫毛，放射着明丽的黑黝黝的光亮。

受到众人言语的触发，侯爵从亲儿子的过分美艳之中，反而清醒地觉察出一种虚无缥缈的美貌。侯爵的心里产生了不安的征兆。但是，他又是个极乐观的人，这种不安只限于当时那种场合，过后又从心里洗涤

尽净了。

其实，这种不安倒是沉淀在饭沼的心底里了，自打清显捧裾那年的前一年，十七岁的饭沼就住进这座府第里了。

饭沼作为清显的学仆[6]，受鹿儿岛乡间中学的推荐，以学业优秀、体魄健全之名誉，被送到松枝家里来。松枝侯爵的先祖，在当地被看作豪宕之神，饭沼只是透过家庭和学校传闻的这位先祖的面影，想象着侯爵家的生活情景。但是，来到这里一年，侯爵家的奢侈已经推翻了他脑里的影像，伤害了这位朴素少年的心灵。

对于其他的事情，他尽可以闭起眼睛，但对于惟一托付给自己的清显，他却不能这样做。清显的美貌、怯懦，以及对事物的感受方法、思维方式、志趣和爱好，这一切都不能使饭沼满意。侯爵夫妻的教育态度，也是出人意表的。

“俺即使当了侯爵，俺的儿子也决不会照这样培养。侯爵对于先祖的遗训是怎么想的呢？”

侯爵只是对于先祖的祭典十分认真，但平时很少言及先祖。饭沼时常梦想着，要是侯爵能够多少谈谈先祖的往事，表述自己对于先祖美好的追慕之情，那该多好。然而，一年过去，他的希望也落空了。

清显完成捧裾的任务回到家中，当晚，侯爵夫妇举行家宴庆祝。十三岁的少年竟然也被半真半假地灌了酒，喝红了脸孔。到了睡觉的时候，饭沼扶着他急急送到寝室。

少年的身子埋在缎子被里，头靠在枕头上，直吐热气。从短短的发际到绯红的耳畔一带，皮肤特别薄嫩，似乎可以窥视内部脆弱的玻璃体组织，浮现着一道道鲜明的青筋。嘴唇薄暗而红润，从那里吐出的气息，听起来犹如一位不识苦恼之严酷的少年，偏偏又在戏说苦恼的歌声。

修长的睫毛，不住闪动的细薄的水栖类的眼睑……饭沼瞧着这张面孔，他深知这位今晚完成光荣任务的盛气凌人的少年，是不可指望他会有什么感激和忠诚的誓言的。

清显睁大眼睛望着天棚，眼眶润湿了。一旦被这双润湿的眼睛所凝视，一切都会违反饭沼的意愿。尽管如此，他还是只能相信自己的忠实。清显似乎感到热，他正要把赤裸的光洁而红润的臂膀枕在脑后，饭沼立即为他向上拉一拉睡衣的领子，说道：

“要感冒的，快些睡吧。”

“我说饭沼，今天我做错了件事。实说了吧，你可不能告诉我的父亲和母亲啊。”

“什么事？”

“我今天捧着皇妃殿下的裙裾走路的时候，不小心打个踉跄，妃殿下微笑着原谅了我。”

饭沼对于他的轻薄的话语，对于他的不负责任，还有那湿润的眼睛里浮现的恍惚的神色，表示极端的憎恶。

[1]公元一九〇四年。

[2]土地面积单位，一坪约合三点三零六平方米。

[3]大山岩（1842—1916），萨摩藩士，陆军大元帅。中日甲午战争时任第二军司令官，日俄战争时期任满洲军总司令官，其后为元老、内大臣。

[4]新潟县佐渡岛出产的岩石。

[5]一八六九年于皇族之下和士族之上设置的族称。开始仅限于称呼旧公卿和大名的家系身份（旧华族），一八八四年，根据华族令对维新功臣（亦适用于实业家）分别授予公、侯、伯、子、男爵位，并伴有特权身份（新华族）。一九四七年废止。

[6]寄居于别家，一边帮佣一边学习的青年。

# 二

就这样，清显长到十八岁，渐渐想脱离自己的环境而孤立出去，他有这种想法也是理所当然的。

这种孤立不光游离于家庭之外。将学习院[1]院长乃木[2]将军那种殉死作为崇高的事件向学生头脑里灌输，将军假如是病死就不会那样大张旗鼓宣传一番吧？这种教育传统越来越变得强加于人。因此，一向讨厌以势压人的清显，正因为学校里弥漫着素朴、刚健的空气，他十分厌恶起学校来了。

论朋友，他只和同班的本多繁邦关系亲密。当然，愿意同清显做朋友的很多，但他不喜欢同龄人的年轻、鄙俗，高唱院歌时有意回避那种郁郁不振和浅薄的感伤情绪。在这种年龄段之中，很少有人像本多那般沉静、蕴藉而富于理智，清显被他的这种性格吸引住了。

尽管如此，本多和清显无论在外表还是气质上，也并非十分相似。

本多的相貌较之他的年龄显得老成些，五官很平常，看起来有些装模作样。他虽然对法律学感兴趣，但平时只把敏锐的、一针见血的观察能力藏在心里，不肯轻易示人。而且，从表面上看，他没有丝毫官能上的魅力，然而给人的感觉是：他的内心深处正有一团烈火熊熊燃烧，似乎可以听到木柴毕毕剥剥爆出火花的声响。每当本多略显峻厉地眯细着近视的双眼、蹙起眉头、平时紧闭的嘴唇微微开启的时候，从这种表情

里就能窥知他的内心。

抑或清显和本多本是同根生的植物，各自长出了完全不同的花和叶。清显毫无防备地暴露着自己的资质，一副易于受伤的裸体含蕴着尚未足以左右本人行动动机的官能，宛若一只沐浴着初春雨水的小狗，眼睛和鼻子都沾满淋漓的水滴。同他相反，本多打从人生的第一步起，就觉察到世情险恶，他选择这样一条道路：将身子团缩于屋檐下，以便躲避过分明亮的雨水。

但是，他们两个的确又是世上最亲密的朋友。在学校里每天见面还嫌不够，星期天总是整日呆在一方的家里。不用说，清显的家宽大、轩敞，是个理想的消闲场所，本多来的次数自然多一些。

大正元年[3]十月，一个红叶初染的星期日，本多到清显的屋子来玩，提议要去湖里划船。

往年，这时正是前来观赏红叶的客人渐渐增多的季节。今年夏天由于国丧，松枝家有意节制豪奢的交际，所以庭园里总显得空落落的。

“那只小船可以乘坐三个人，我们坐上去，可以叫饭沼划桨。”

“有什么必要请别人代劳呢？我可以划呀。”

本多说着，随之想起那个眼神悒郁、紧绷着面孔的青年来，刚才饭沼不顾从不要人引路的本多，执拗地郑重其事地陪伴着，从大门口一直

走到这座房子。

“本多，你很讨厌他吧？”

清显含着微笑说。

“谈不上什么讨厌，只是总也摸不透他的脾性。”

“那小子在这里呆了六年了，对我来说，他的存在就像一团空气。我觉得，他和我也不是情投意合。不过，他对我富有献身精神，忠心耿耿，勤勉用功，老实可靠。”

清显的屋子位于主楼附近一座楼房的二楼之上。本来是和式房间[4]，铺上地毯和西洋家具，就变成洋式了。本多坐在凸窗一侧，扭过身子，眺望红叶山、湖水和湖里的小岛。午后和煦的阳光照耀着湖水，小船就停泊在眼下的小水湾里。

本多又回头窥视一下朋友有些倦怠的风情。清显无论做什么都不抢在头里，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正因为如此，才会勾起不绝的兴致。故而，万事都由本多首倡，然后他再拖着清显共同行动。

“看到小船了吗？”

清显问。

“嗯，看到了。”

本多怪讶地转过头来……

当时，清显想说些什么呢？

倘若硬要加以说明，那么他或许会说对任何事情都不感兴趣。

清显早已感到自己是有毒的小小棘刺，扎进了家庭这根粗壮的指头。论起这个，也是因为他学会优雅的缘故。五十年前，一个朴素、刚健、贫穷地方上的武士之家，在很短时期内就壮大起来，随着清显的成长，开始给这个家族悄悄带来一些优雅。但是，他的家庭和本能地对优雅具有免疫能力的公卿贵胄之家不同，清显很快感到将要迅速开始没落的征兆，就像蚂蚁预知洪水一样。

他是一根优雅的棘刺。而且，他清楚地知道，自己一颗忌讳粗杂、喜欢洗练的心，实际是徒劳的，犹如一株无根水草。他想蛀蚀，却蛀蚀不了，他想侵犯，也侵犯不得。这位美少年认为，他的毒刺对于全家来说固然有毒，但全然是无益之毒，这种无益可以说就是自己出生的意义。

他感到自己存在的理由是一种精妙的毒素，是同十八岁的倨傲紧密结合在一起的。他决心毕生不玷污自己美丽、白净的双手，不让它磨出

一个水泡来。他像一面旗帜，只为风而生存。对于自己来说，惟一的真实就是单单为着一种“感情”而活着，这种“感情”漫无边际、毫无意义、死而复生、时衰时荣、既无方向、又无归结……

所以，眼下他对任何事情都不感兴趣。小船？那是父亲从外国进口的小船，外形潇洒，涂着蓝白两色的油漆。对于父亲来说，那是文化，文化就是有形的物质。对于自己来说，那又是什么呢？不就是一只船吗？……

本多到底是本多，这时候，凭着他天生的直感，他很理解清显为何突然陷入沉默。他虽然和清显同年，但他已是青年，是一位决心成为“有用”之人的青年。他果断地为自己选择了这一使命。而且，对于清显，他多多少少带一点麻木和粗疏，他知道这种巧妙的粗疏，朋友是会乐意接受的。清显心灵的胃口，对于人工的食饵，具有惊人的消化能力，即使是友谊。

“你小子可以着手做一项运动，虽说读书不多，但看你那脸色，就像读书破万卷，给累倒了似的。”

本多直言不讳。

清显默默微笑着。的确，他不爱读书，但却频繁地做梦。他每晚所做的梦的次数，足足敌得过万卷书，他实在读累了。

……昨夜，就是昨夜，他在梦中看到了自己的白木棺材。这口棺材停放在窗户宽阔、空无一物的房子里。窗外是黎明前紫色的晦暗，小鸟的鸣啭充满天地之间。一位年轻女子披散着长长的黑发，低俯着身子，扒在棺材上唏嘘不止，细软的双肩不住抽动着。他想看看女子的面庞，但是只能微微瞥见那白皙而忧戚的前额。这白木棺材一半盖着宽大的布满豹纹的毛皮，周围镶嵌着众多的珍珠穗子。这一排珍珠，含蕴着拂晓时分不太明亮的光泽。房子里没有香奠，只是飘荡着西洋香水那种熟透了的水果般的味道。

清显呢？他由半空里向下俯视，确信自己的亡骸就躺在那口棺材里。他虽然这样确信，但还是千方百计想看上一眼，以便证实一下。然而，他的存在就像一只早晨的蚊子，只能在半空里歇息羽翅，决然看不见钉上钉子的棺材的内部。

……他满心充溢着无尽的焦躁，睁开眼来。清显在他偷偷记下的梦的日记里，对于昨夜的梦也记上了一笔。

最后，两个人下楼来到停船的地方，解开缆绳。一眼望去，半面湖水映着红叶山，好似燃烧的火焰。

乘上小船，船身一阵摇摆，这时使得清显对这个不安定的世界，唤起了最真切的感觉。一瞬间，他的内心鲜明地映现在涂着白漆的船舷上，也在大幅度地晃动着。他由此感到非常快活。

本多将船桨在湖岸的岩石上用力一顶，小船划向广阔的水面。绯红的湖水细波粼粼，仿佛将清显闲适的心情进一步散放开来。那粗犷的水音似乎是从喉咙深处发出来的。他确实感到，自己十八岁秋令一日午后的这个时辰，就这样滑去，再也不复返了。

“到湖心岛看看吧。”

“看了之后会扫兴的，那里什么也没有。”

“哎，不要这么说嘛，还是去看看吧。”

本多划着船，他那发自内心的兴高采烈的话语，表达了这种年龄的少年一副好奇心。清显一边远远地倾听着湖心岛对面瀑布发出的声响，一边凝望着被沉滞而泛红的逆光映射得迷离淌恍的水面。他知道湖内游着鲤鱼的水底岩阴下边暗藏着鳖鱼。于是，幼年时代的恐怖又微微泛上心头，顷刻又消失了。

阳光绚烂地照射着他们刚刚剃光的富有青春活力的颈项。这是一个静谧、悠闲而富足的星期日。尽管如此，清显依然觉得这个世界就像一只皮囊，下面开了小洞，似乎听到“时光”的水滴从那里一点点滴落下来。

两人到达松林里夹着一树红叶的小岛，沿着石阶登上顶端那片站立着三只铁鹤的圆形草地。他们坐在两只仰天长啸的铁鹤脚下，进而平躺到地上，遥望着傍晚时分一碧如洗的秋空。草尖儿穿透他俩脊背的和

服，刺得清显一阵剧疼；然而对于本多来说，他的整个脊背仿佛垫在一种不得不承受的最甘美、最爽净的苦难之上。两只历经风吹雨打、沾满鸟粪的铁鹤，那婉转伸延着的脖颈的曲线，随着漂浮的云朵，似乎也在两人的眼角里轻轻晃动。

“多么美好的一天！这种无所事事的悠闲的日子，怕是一生中没有几次。”

本多内心满怀着一种预感，心直口快地说道。

“你小子是在谈论幸福吧？”

清显问。

“我没有这个感觉。”

“没感觉就好。我可不会像你一样说得那么大胆，我感到害怕。”

“你小子肯定是欲壑难填，有着强烈欲望的人，往往装出一副可怜的样子。你小子或许还有更大的欲望吧？”

“似乎已经定下来了，究竟是什么，我也不清楚。”

这位面貌端丽、凡事皆犹豫不决的青年懒懒地回答。尽管他们是亲

密的朋友，但清显那颇为任性的心胸，面对本多犀利的分析能力和充满自信的谈吐，以及这位“有为青年”的做派，感到有些厌烦。

清显突然翻了个身，趴在草地上，扬起头来，远远眺望着湖水对岸主楼大厅前的庭院。白色的沙地上间隔地铺着脚踏石，一直到达湖边。那一带是山石树木极其混杂的水湾，石桥重重叠叠。他发现，那里站着一群女子。

[1]一八四七年创立于京都培养公卿子弟的私立学校。一八七七年，为吸收皇族和华族，迁移至东京。一八八四年始为宫内省（管理皇宫事务的机关）管辖。一九四七年同女子学习院合并，遂对社会开放。一九四九年，成立学习院大学。

[2]乃木希典（1849—1912），军人，陆军大将。日俄战争中任第三军司令官，攻陷旅顺。曾任学习院院长。明治天皇驾崩，夫妇为之殉死。

[3]公元一九一二年。

[4]日本传统风格的房间，设有障子门、榻榻米（草席）、隔扇和壁龛等。

# 三

清显捅捅朋友的肩膀，眼睛注意着远方。本多也回过头来，从草丛里望着湖水对面的那一群人。他俩就像年轻的狙击手一样观察着动静。

平素，碰到母亲高兴的时候，这群人就出来散步，除了母亲之外，都是随侍在她身边的年轻女子，可是今天，其中却夹杂着一老一少两位客人，她们紧挨着母亲身后走着。

母亲、老婆子和女侍们的衣着都很朴素，只有那位年轻客人一身浅蓝的绣花缎子和服，无论在白沙地还是湖岸上，都像黎明前的天空一般发出冷艳的光亮。

仿佛在留意脚下那些不规则的脚踏石，这时，一阵笑声又传向秋空。在清显听来，这座宅第里的女人们的笑声，含着一种过于清朗的做作，使他感到厌恶。其实，清显看得也很清楚，本多就像一只雄鸟在倾听一群雌鸟的鸣啭，两眼闪耀着光辉。两人的胸脯，压断了晚秋时节干枯的草茎。

清显确信，只有那位身穿浅蓝和服的女子不会发出那种笑声。女人们离开湖畔走向通往红叶山的小路，特意选择那条需要跨过好几座石桥的难走的路径。女侍们拉着主人或客人的手，大模大样地迈着步子。她们的身影离开两人的视野隐没在草丛中了。

“你们家里女人真多啊！我们家好像净是男人。”

本多似乎对自己的一番热心做着解释，他说罢站起身子，接着倚在西边的松树荫里，眺望着那群艰难跋涉的女子。由于红叶山西侧是一片开阔的山坡地带，九段瀑的四段瀑都位于西侧，水流向佐渡红岩下面的水潭中。女人们打水潭前边的脚踏石上走过，因为那一带红叶灿烂如火，第九段小型瀑布的白色的水沫，也都掩映于树丛之中，那里的流水被染成了暗紫色。那位身穿浅蓝和服的女子被女侍牵着手，正走在脚踏石上，清显远远望着她那低俯的雪白的颈项，联想起那位难忘的春日宫妃殿下丰腴而白皙的颈项。

渡过水潭，小路有一段绕着水边平缓地向前伸延。这里的湖岸距离湖心岛最近，清显一直热心地目送着她们走到那里，他从浅蓝和服的女人侧影上，认出她是聪子，不由得感到失望。为什么自己始终没有觉察那是聪子，而一味认定只是素不相识的漂亮女郎呢？

对方既然打碎了心中的幻影，自己也没有必要躲躲闪闪。他拂去外褂上的草籽站起身子，从松树荫里走了出来。

“喂——！”他呼喊着。

本多看到清显突然活跃起来，他也兴奋地伸直了腰杆。这位朋友每当梦想被打破的时候，就会变得快活起来。本多要是不知道他这个脾气，肯定会觉得被他占了先。

“那是谁啊？”

“聪子小姐。不是给你看过她的照片吗？”

清显说出这个名字的时候，语调里也带着轻视的口吻。岸上的聪子确实是一位美丽的女子，但是这位少年坚决不承认她的美丽。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很清楚，聪子很喜欢他。

对于深爱着自己的人抱着轻视的态度，岂止是轻视，简直是冷酷。没有比本多这位朋友更早知道清显这种不好的倾向了。据本多分析，清显打从十三岁起，听到人们为自己长得漂亮而喝彩，心里就滋生了倨傲的情绪。这是一种霉菌般的感情，是一旦接触就会发出铃声的银白的霉斑。

实际上，作为朋友，清显波及他的危险的魅惑也许正是由此而来。同班同学之中，有不少人企图和清显做朋友而未能实现，结果还受到他的奚落。只有本多一人，面对他那严冷的毒素，尝试着独善其身，这一实践获得了成功。虽然也许是误解，他对那位神情阴郁的学仆饭沼，之所以感到厌恶，正是因为他从饭沼的脸上看到了那副司空见惯的失败者的面影。

——本多没有见过聪子，但这个名字他经常听清显提起过。

绫仓聪子的家是羽林家族[1]二十八家族之一，发源于所谓藤家蹴鞠[2]之祖难波赖辅，由赖经之家分出，至第二十七代作为侍从移居东京，住在麻布旧武家宅邸，以和歌[3]和蹴鞠之家而闻名。论官职，这个家族的嗣子从童稚时起就被赐为从五位下，可以升至大纳言一级。

松枝侯爵憧憬自己家系所缺少的风雅，希望至少从下一代起，获得名门贵族的优雅之风。他征得其父的赞同，将幼小的清显寄养在绫仓家中。因此，清显受到公卿家风的熏陶，又为比他大两岁的聪子所宝爱，上学前，她成了他惟一的姐姐，惟一的朋友。绫仓伯爵不脱京都口音，性情温厚，他教幼小的清显作和歌，练书法。绫仓家至今保有王朝时代的双六[4]盘，有时玩到深夜，获胜的一方可以获得皇后赏赐的形状各异的点心。

尤其难得的是，伯爵这种优雅的熏陶持续至今，每逢过年，宫中举行歌会[5]，伯爵亲自担任执事，清显从十五岁起也获准参加。当初对于清显来说，他只觉得是一种义务，随着年龄的增长，他不由得对这种年初举办的优雅的活动充满向往。

聪子今年二十岁了。她和清显两个小时候脸儿磕着脸儿那种亲密无间的样子，以及最近她参加五月末皇宫庆典的倩影，都保留在清显的一本相册之中。从这本相册里，可以详细探知她的成长的过程。二十岁的姑娘，虽说已过了豆蔻年华，但聪子至今还未嫁人。

“那是聪子小姐吧？那位众人簇拥着的身披鼠灰色斗篷的老太太又是谁呢？”

“那位呀，那是……对啦，那是聪子的大伯母门迹[6]。顶着那种奇怪的头巾，都快认不出来了。”

她是一位稀客，定是首次来访问这个家族。如果只是聪子一人，母亲不会这样，她为了招待这位月修寺门迹的光临，特意陪伴她到庭园走一走的吧。是的，门迹平素很少进京，聪子一定是带她来观赏松枝家的红叶的。

清显寄养在绫仓家的时候，门迹十分疼爱他，可是清显对当时的一切都模糊不清了。他读中等科时，门迹进京，受到绫仓家的款待，那时曾经见过一次。然而，门迹那副亲切、高雅的白皙的面孔，以及柔和的话语中带有几分锋芒的谈吐，依然历历如在目前。

——听到清显一声呼唤，岸上的人一齐停住脚步。接着，他俩从湖心岛铁鹤旁边，穿过深深的草丛，突然像海盗一样窜了出来。可以清楚看到，一群人对于两个青年的出现甚为惊奇。

母亲从腰带里抽出小小的扇子，指着门迹示意行礼，清显从岛上深深鞠了一躬，本多学着他也鞠了躬。门迹还了礼。母亲打开扇子招呼他的时候，金色的扇面映着红叶一片绯红。清显随之明白，应该赶快敦促

朋友将船划到对岸去。

“但得有机会到这个家里来，聪子绝对不会放过。这次，借口陪同大伯母前来，自然是顺理成章的事了。”

即便忙着帮助本多一起解缆的当儿，清显也不忘嘲弄地嘀咕着。此时，本多怀疑，清显还不是想赶紧到岸上向门迹问候，借故为自己辩白一番吗？清显看到朋友一丝不苟的动作，似乎有些焦灼，他用细白的手指可怜见地抓住粗大的船缆，那副急急慌慌帮着干活的样子，足以引起朋友的疑惑。

本多背对着湖岸划着船，在红色水面的映照下显得更加兴奋的清显，神经质地躲开本多的目光，一心瞧着湖岸。出于男士成长期的虚荣心，对于一位幼小时候极为熟悉、完全被感情所支配的女性，在他心灵最为脆弱的一隅引起的反应，看样子他是不想暴露给朋友的。清显那个时候，自己肉体上那根洁白的葱头般的小小蓓蕾，说不定也被聪子瞧见过。

“本多划得真够好的啊！”

船到岸了，清显母亲夸奖着本多尽了大力气。她是一位瓜子脸上生着一双悲戚的八字眉的妇女。然而这副即使微笑也带有几分哀愁的面孔，未必说明她是个易于感伤的女子。其实，她是个既现实又麻木的人。丈夫那种一贯大大咧咧的乐天主义和放荡行为培养了她，因此，她决不会进入清显细密的内心世界。

聪子呢？她一直瞧着清显从船上走到岸上，对他的一举一动都不肯放过。她那负气而清亮的眼眸，看起来颇为爽净而宽容，但却使得清显感到畏葸，他从那副视线里读出了几分怨艾，这倒也难怪。

“大法师今日光临，大家等着聆听宝贵的教诲，正打算到红叶山那边去呢。刚走到这里，就听到你一声粗野的喊叫，大家吓了一跳。你们到岛上干什么去了？”

“呆呆地望着天空呢。”

听到母亲发问，清显故作神秘地回答。

“望着天空，天上会有什么呀？”

母亲对于自己看不见的东西总是不能理解，她对自己这种脾性从来不觉得难为情。但在清显眼里，这是母亲惟一的长处。这样的母亲居然一门心思想听佛门说法，实在有些滑稽。

门迹听着这对母子的对话，守护着贵客的身份，只是谦恭地微笑着。

清显有意不把视线投向聪子，聪子却目光炯炯地望着他那耷拉在面颊上的乌亮的头发。

于是，一行人高高兴兴簇拥着门迹，一边攀登山路，一边观赏红叶，倾听枝头小鸟的鸣啭，猜测着鸟的名字。两个年轻人自然走在前头，不论脚步多么缓慢，他们还是脱离了围绕在门迹身边的一群女子，这是很自然的。本多瞅准这个机会，开始谈论起聪子，赞扬她生得娇媚动人。

“你是这么看吗？”

清显有些神经质地淡然地回答。看得出来，假如本多说聪子长得丑，就会立即伤害他的自尊。显然，在清显心目中，不管自己关心不关心，大凡和自己多少有些关系的女子，都应该是美丽的。

一行人终于来到瀑布下边，站在桥上仰望第一段大瀑布。母亲盼着初次看到这番景象的门迹说几句赞扬的话来。这时，清显有了一个不祥的发现，以至于使他永远忘不掉这一天。

“怎么回事啊？瀑布出口的水流怎么分成了两股呢？”

母亲也注意到了，她打开扇面搪住枝叶间炫目的阳光，抬头仰望着那里。为了使瀑布下落时别具风情，要将岩石巧妙地组合在一起，即便这样，瀑布口中央也不会让水流岔开来。那里的确有一块岩石凸显出来，但也不至于搅乱瀑布的形态。

“究竟是什么缘故？看样子有什么东西卡在那里了……”

母亲带着困惑的神情对门迹说道。

门迹似乎立即心领神会，只是默默微笑着。清显处在这样一个地位上：他必须把看到的情况老老实实说出来。然而，他害怕自己的发现会使大家感到扫兴，所以有些踌躇不决。而且，他也知道，大家早已看清楚了。

“那不是一条黑狗吗？头朝下挂在那儿。”

聪子一语道破实情。这时，众人好像这才如梦初醒似的纷纷议论开了。

清显的自负心受到了伤害。聪子凭借女人所不应有的勇气，敢于指出那是一条不祥的死狗的尸体，且不说她天生有着甜美而响亮的嗓音，也不说具有分辨事物轻重的适度的明朗态度，这件事本身于纯正、率直之中，有效地显示了她的优雅。这是一种玻璃容器中水果一般新鲜的优雅。清显耻于自己的踌躇，他害怕聪子对他施行的这种教育的力量。

母亲立即吩咐女佣将那个玩忽职守的园艺师叫来，她反反复复对这件不体面的事情表示道歉。门迹出于慈悲心，提出一个出乎意料的方案。

“我看到这种事情也是缘分，尽早埋掉筑起一座坟来，为它祈求冥福吧。”

那条狗定是有了伤病，到水源喝水，失足淹死了，尸首被冲下来，卡在瀑布出口的岩石上。本多被聪子的勇气感动了，同时眼前又仿佛看到瀑布出口湛蓝的天空飘浮着淡淡云彩；看到凭空悬挂的沐浴着清冽的水花的黑狗，那濡湿的闪光的狗毛，以及张开着嘴巴的纯白的牙齿和黑红的口腔。

本来是欣赏红叶，一转又要为狗举行葬礼，这对于在场的人们来说，似乎是令人愉快的变化，女佣们的举止立即活跃起来，内心里隐藏着轻微的浮躁。一行人走到桥对面一座象征着观瀑茶屋的凉亭里休息。匆匆跑来的园艺师说尽了道歉的话语，然后登上危险的崖头，将湿漉漉的黑狗的尸体抱下来，在适当的地方挖好土坑，掩埋了。

“我去摘些鲜花，清少爷帮帮忙好吗？”

聪子预先制止女佣们的帮助，说道。

“给狗献什么花？”

清显有些不大情愿，大伙儿笑了。这时，门迹已经脱掉斗篷，露出缀着小袈裟的紫色的法衣。众人仿佛感到，这位尊贵的法师眼看就会祓除不祥，将小小的阴暗的事件融进广大光明的空间。

“有大法师为你超度，一定是一条能获得好报的狗，保佑你来世托生成人。”

母亲已经能笑着说话了。

再说聪子抢在清显前头登上山路，她眼疾手快地采下一枝迟开的龙胆花。清显的眼睛里除了干枯的野菊，什么也没有。

聪子欣然弯下腰来摘花，淡蓝的和服衣裾裹着她那窈窕的身子，似乎过于丰腴的腰肢显露出她已经是个成熟的女性了。清显在自己透明而孤独的头脑里搅起一阵水花，看到水底沙子般微细而混浊的沉积，随之泛起不快的情绪。

聪子采完几枝龙胆，迅速直起腰来，正好挡住跟在背后茫然望着远处的清显的视线。于是，清显未曾正视过的聪子，她那端庄的鼻官，美丽的大眼睛，于伸手可及的距离内，幻影般朦胧地浮现在眼前。

“我要是突然不在了，清少爷，你会怎么样呢？”

聪子压低嗓门冷不丁冒出了这么一句。

[1]中世以降公卿家格之一，仅次于大臣家，可以晋升大纳言（太政官次官，相当于后世的副总理）、中纳言、参议，兼近卫中将、少将。其他还有四辻、中山、飞鸟井、冷泉、六条、四条山科诸家。

[2]古代贵族家游戏，十二世纪由中国传入，兴盛于平安末期，飞鸟井、难波两家首倡。通常是八人足凳皮靴，将悬于树枝的鹿皮球向上踢，不使之落地。以所踢次数多少以及姿势优劣判定胜负。

[3]日本传统诗歌长歌、短歌、旋头歌、片歌的总称。狭义上指三十一音组成的短歌。

[4]室内游戏之一。二人隔双六盘（刻有左右两排横格的木台）相向而坐，各执黑白棋子，互相对攻。起源于印度，奈良时代以前经中国传入日本。

[5]宫中举行的和歌朗诵会。

[6]皇太子和贵族住居或担任住持的寺院，也用来称呼该寺院的僧尼主持。

# 四

聪子本来就是这样，她时常故意说些骇人听闻的话。

她也不是存心做戏，但脸上的表情一点也看不出是恶作剧，以便预先使人放下心来；而是仿佛要透露一件惊天动地的特大新闻，煞有介事地满含着悲愁说出口来。

清显虽然早已熟知她的这个性格，但还是忍不住问道：

“为什么不在了？到底怎么回事？”

他表面上装着漠不关心，实际上却暗含着不安，这样的反问正是聪子所希望听到的。

“不告诉你，这事不好说。”

聪子在清显心中一杯透明的清水里滴进一滴墨汁，令他猝不及防。

清显用犀利的目光瞧着聪子。她经常对他这样。这正成了他憎恶聪子的缘由。蓦然间，无缘无故给他带来莫名其妙的不安。这滴难以抗拒的墨汁，在他心里眼看着渐渐扩大，水被浸染成一汪灰暗。

聪子含着忧郁的圆圆的大眼睛，在快乐中震颤。

回去之后，清显显得很不高兴，这使大家感到惊奇。这件事又成了松枝家众多女人闲谈的一个主题。

——清显一副任性的心灵具有一种奇怪的倾向，那就是使他不断增长自我腐蚀的不安。

如果是一颗痴恋之心，如此的韧性与坚持，多么富于青春的活力！然而，他不是。比起美丽的花朵，他更爱扑向满是荆棘的黯淡的花种。聪子明明知道他这一点，所以才播下这粒种子的吧？清显为这粒种子浇水、育苗，最后整个身心都在期盼它枝叶繁茂，除此之外，他一概不予关心。他全神贯注培育着不安。

他从聪子那里获得一种“兴趣”。此后，他一直心甘情愿做不愉快的俘虏，聪子抛给他这样一个未解开的包袱和谜团，这使他很恼怒；同时，自己当场接受下来又未能及时解开，他对自己的犹豫不决也感到生气。

他和本多两人躺在湖心岛小憩的时候，他曾经说过希望“一种决定的东西”。虽然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但那光闪闪的“决定的东西”，只差一点点就要到手的当儿，聪子伸出浅蓝的衣袖一挡，又把他推回未解决的湖沼。清显动辄就会泛起这种想法。实际上，他认为，这种决定性的

亮光，也许就在手臂几乎将能够到的前方闪烁，聪子总是在一步之遥妨碍着他。

更使他恼火的是，揭开这个谜团和不安的所有途径，都被他自身的矜持堵塞了。例如，他若向别人询问，就只能采取这样的方式：

“聪子说她不在了，这是什么意思？”

这样一来，结果就会使人怀疑自己在深深关心着聪子。

“怎么办呢？如何才能使人相信，这是自己个人的抽象不安的表现，同聪子毫无干系呢？”

翻来覆去，清显的头脑只是围绕这个问题打转。

碰到这种时候，连平素厌恶的学校也成了散心的场所。他平日虽然和本多一起度午休，但对本多的谈话多少有些厌倦。因为，本多自从在主楼的客厅和大家一起听月修寺门迹讲经以后，心全部被吸引过去了。当时清显只当是耳旁风一吹而过，如今，本多又将讲经的内容按照自己的理解，一一解释给他听。

有趣的是，经文的内容在清显梦幻般的心里，丝毫未留下任何影像，反而在本多循规蹈矩的头脑里，注入了新鲜的力量。

本来，奈良近郊的月修寺，在尼寺中是少有的法相宗寺庙，那逻辑性的教学，有些内容是足以使本多着迷的；但门迹的说法本身，利用一些通俗易懂的插话，引导人们进入唯识[1]的门槛。

“门迹不是说由悬挂在瀑布上黑犬的尸体，联想起那段说法的吗？”本多开腔了。“那无疑是门迹对你家的又一次亲切的抚慰。那一副夹杂着贵族妇女语言的古雅的京都方言，犹如轻风之中微微飘扬的帷幕，于无表情中闪烁着无数淡淡的彩色的表情，这样的京都方言大大增强了说法的感染力量。

“门迹讲经时提到古代唐朝的元晓[2]，他在名山高岳之间求佛问法，有一次于日暮之后，野宿于荒冢之地。夜半梦醒，口干舌燥，伸手从身边的洞穴里掬水而饮之。他从来没有喝过这样清冽、冰冷而甘甜的水。他又睡着了，早晨醒来，曙光照耀着夜里饮水的地方，没想到，那竟是髑髅里的积水。元晓一阵恶心，他呕吐了。然而，他因此而悟出一条真理：心生则生种种法，心灭则与髑髅无异。

“但是，我的兴趣在于，悟道之后的元晓，是否还肯将原来的水当做清冽的甘泉，一饮而尽呢？纯洁也是如此，你不这么想吗？不论对方是个多么恶劣的女人，纯洁的青年都能尝到纯洁的恋爱。可是，当你知道这个女人的劣迹之后，当你知道自己纯洁的心象只会按照自己的喜好描摹世界之后，你还能再从同一个女人身上尝到清醇的情爱吗？如果能，你认为那是高尚的吗？假如自己心灵的本质和世界的本质能够巩固地结合在一起，你不认为这是一件了不起的事吗？这不等于将世界的钥匙握在自己手里了吗？”

说这话的本多，不用说并不了解女人，同样不了解女人的清显也没有办法驳倒他的这种奇谈怪论。但不知为何，这位任性的少年的心里，自认为和本多不同，一生下来就掌握着世界的秘钥。他也不知道这种自信来自何处。他感到，他那梦幻般的心性，那时而高视阔步、时而立即陷入不安的性格，以及命中注定的美貌，是镶嵌于自己柔软肉体深处的一颗宝石，虽说不疼也不肿，但却从肌肉的深处不时折射出澄澈的光芒，因而，他或许有着一副类似病人的骄矜。

至于月修寺的来历，清显不感兴趣，也不甚了了，而和这座佛寺没有任何关系的本多，却到图书馆查阅了资料。

这是一座十八世纪初建筑的较为新近的寺院。第一百一十三代东山天皇之女，为了追念英年驾崩的父皇，寄身于清水寺、信仰观音菩萨期间，对于常住院老僧讲解的唯识论产生兴趣，次第深入皈依法相之教义，剃发后依然避开原来作为门迹的佛寺，重新开创一座学问寺院，成为今日月修寺的开山祖。作为法相的尼寺，虽说至今依然保持其特色，但历代由宫中人担当门迹的传统已于上代断绝。聪子的大伯母尽管有着皇家的血缘，但却成了最初一位臣下的门迹……

突然，本多单刀直入地问道：

“松枝！你小子最近到底有些什么心事？我说什么你都听不进去。”

“怎么会呢。”

清显一下子被揭了短，暧昧地支吾了一句。他用俊美、清凉的眼眸看着朋友。朋友看出自己的不逊并不以为耻，要是被他看出烦恼，那才是可怕的事。

要是现在披露胸襟，本多就会大踏步闯入他的心灵世界，谁也不许这么做，清显知道，这样就会立即失去一个朋友。

可是，本多此时很快明白了清显的内心动态。他终于懂得：要想同他继续做朋友，就得节制粗俗的友情；新漆的墙壁不可轻易触及，以免留下手印；甚至对于朋友的死活，有时也只能袖手旁观，尤其是那种因隐瞒而变得优雅的特殊的痛苦。

清显的眼眸此刻储湛着一种切实而诚恳的愿望，甚至连本多也爱怜起来。这是祈望将一切都停止于暧昧而美丽的彼岸的眼神……在这种冷峻而近乎破裂的状态中，以友情做交易的无情的对峙，使得清显成为一个乞求者，而本多却成了审美的旁观者。这就是他俩暗自希望的状态，也是人们称之为两个人的友情的实质。

[1]唯识，佛教学说之一。认为一切存在都是自己识（即心）做出的假设，识之外不存在任何事物。

[2]元晓（617—686），新罗学僧，立志入唐，中途止，转以俗人生活为修行手段。为《华严经》《大乘起信论》作注。号和诤国师。

# 五

约莫十天之后，父亲侯爵偶尔一次及早归来，一家三口很难得地聚在一起吃晚饭。父亲喜欢吃西餐，于是就到洋馆小餐厅用膳。侯爵亲自到地下酒库挑选葡萄酒。酒库里摆满了名牌葡萄酒，他带清显一道去，一一指点他什么菜肴合乎什么酒，还告诫他，有一种葡萄酒，除了招待皇家之外，其他场合都不使用。他满心高兴地教导着儿子。这位父亲抖落着这些无用的知识，看得出没有比这种时候更使他心情愉快的了。

饭前饮酒时，母亲得意洋洋讲述着前天她带一名少年马丁，驾着一辆单头马车，到横滨购物的情景。

“横滨也很难看到洋装，真令人惊奇。一群蓬头垢面的孩子，追着马车，嘴里喊道：‘看，小绵羊[1]！小绵羊！’”

父亲话里流露出要带清显去看“比睿号”军舰下水典礼，这当然是看出来清显不会去才这么说的。

接着，父亲和母亲千方百计搜寻着共同的话题，清显明明看穿了这一点，不知为何又谈起三年前清显十五岁的“待月典礼”[2]来了。

那是个古老的习俗，旧历八月十七日夜，将新制的木盆盛满水，置于庭院之中，使月亮映入水里，摆上各种供品。十五岁那年夏季这天要是碰上阴雨天，就预示着一生都是厄运。

听到父母一席话，清显心中清晰地浮现出当年那个夜晚的情景。

夜露瀼瀼、虫声唧唧的草地中央，放着储满清水的新制木盆，他身穿印着家徽的礼服，站在父母之间。特意关掉灯火的庭院，圆形木盆的水面，映着周围的树木和远方的屋甍以及红叶山，将这些富于凹凸的景物紧缩而统括为一体了。这只明净的桧木板箍成的水盆边缘，既是这个世界的终结，又是另一世界入口的起点。正因为关系着祝贺自己十五岁时的吉凶，所以对于清显来说，那仿佛就是自己灵魂的造型，赤裸裸摆在露水淋漓的草地上。这木盆的内缘展露着自己的内心，外缘则是自己外部的开始……

没有人出声，满院子的虫鸣显得格外聒耳。眼睛一个劲儿盯着水盆中央。起初，盆里的水是黑的，闭锁在海藻般的云层里。海藻渐渐弥散了，渗透着微微的光亮，旋即又消泯了。

长久的等待，不一会儿，凝结在水里的模糊的黑暗破裂了，小巧而明丽的满月，出现于水盆的正中。人们欢声四起，母亲放下心来，这才摇动扇子，驱赶衣裾边的蚊子。

“太好了，这孩子有好运啦！”

她说着，而后，逐一接受大家异口同声的祝福。

然而，清显害怕仰望天上真实的月亮。他只看着那个圆水盆里早已深深印入自己心底的、金色贝壳似的月亮。终于，他的内心捕获了一个

天体。他的灵魂的捕虫网，网住一只金光闪闪的蝴蝶。

但是，这面灵魂的捕网，网眼粗大，一度捕到的蝴蝶，会不会又立即飞走呢？十五岁的他，却及早地害怕丧失。一旦得到又害怕丧失，这种心情成为这位少年性格的特征。既然获得月亮，今后如果住在没有月亮的世界，那是多么令人恐怖的事情。尽管他憎恨那月亮……

和歌纸牌[3]哪怕缺少一张，这个世界的秩序就会留下一个无法弥补的裂缝。尤其是清显，害怕某一秩序的一部分小小的丧失，像钟表缺少一个小齿轮，整个秩序被封闭在凝滞不动的雾霭之中。而要寻找那张缺失的纸牌，将会耗费我们多么大的精力！最后，不光是那张缺失的纸牌，就连全副纸牌本身，也成为世上争夺王冠似的一大紧急事件了。他的感情无论如何都在发生波动，他没有办法抵抗。

——清显回忆八月十七日夜晚十五岁“待月典礼”的时候，发现自己不由想到了聪子，这使他感到愕然。

这时，执事穿着窸窣作响的仙台绸礼服来告诉说饭好了，使人觉得天气很冷了。三人走进餐厅，各自在餐具前坐下来，这些都是从英国订制的标有美丽家徽图案的餐具。

清显从孩子时代起，就受到父亲严格的关于进餐礼仪的教育。但是母亲至今不习惯吃西餐，清显举止自然而不出格。父亲则依旧保持刚刚回国时那套繁琐的规矩。

开始上汤菜了，母亲立即用安详的口吻说：

“聪子姑娘，也实在太叫人为难啦。这不，听说今天一早就派人把那门亲事退掉了。前些时看样子是满心答应的呀。”

“那孩子都二十了，这样由着性儿下去，将来会给剩下的。我们真是白操心啊。”

父亲说。

清显侧耳倾听。父亲不管别人，只顾说下去。

“什么原因呢？也许考虑身份不等吧。绫仓家虽说是名门，如今也家道中落到这个地步，对方是将来有望的内务部的秀才，难道还不该求之不得地一口应承下来吗？”

“我也是这个想法。所以，我们也不必再瞎操心啦。”

“毕竟人家照顾过清显，是有恩于我们家的，我们也有义务帮助他家再度复兴起来。要是能介绍一家他们没有任何理由回绝的就好了。”

“到哪里找这样的家庭呢？”

清显听着听着脸上现出高兴的神色，由此，谜团顿时解开了。

聪子关于“我要是一下子不在了”这句话，仅仅是指自己的婚事。而且，从那天聪子的心境上看，她时时暗示自己是同意那门亲事的，以此引起清显的注意。要是像刚才母亲说的那样，十天后正式回绝这门亲事的话，那道理清显也很清楚。那是因为聪子爱着清显呢。

因此，他的世界再度澄澈明净，不安消失了，犹如一杯清水。他终于可以回到自己家园了，这是十多天来想回来而未能回来的和平而舒适的小家园。

清显很少感到如此广大的幸福，这种幸福无疑是来自自己对于明晰的再发现。故意隐瞒的一张又回到手边，和歌纸牌凑齐了。……而且，这副纸牌只是一般的纸牌……一种无法形容的明晰的幸福感。

他如今至少在瞬间里成功地驱走了“感情”。

——然而，侯爵夫妇却未能敏锐地发现儿子所体味到的突然的幸福感，只是隔着餐桌互相盯着对方的脸。侯爵望着悲戚的长一对八字眉的妻子的面孔。夫人呢，则望着丈夫坚毅而红润的双颊，那里的皮下组织早已蓄积着和他的行动能力相对应的安逸。

父母似乎谈得很有兴致的时候，清显总觉得他们是在举行某种仪式。他们的对话，仿佛是依次恭恭敬敬献给神佛的玉串[4]，光洁的杨桐叶子也要经过一番品味才被选用。

同样的情景，清显从少年时代不知看到过多少次了。白热化的危机

既没有来临，感情的高潮也没有出现。但是，母亲清楚地知道接踵而来的该是什么，侯爵也很明白妻子知道是什么。这是每次向瀑布水潭的坠落，坠落前连尘芥也手拉起手来，带着毫无预感的神情，掠过映着蓝天白云的平滑的水面……

果然，侯爵餐后随便呷了口咖啡，说道：

“走吧，清显，咱们打会儿台球去。”

“那好，我也该退出了。”

侯爵夫人说。

清显一颗满怀幸福的心，丝毫没有受到今晚这场互相欺瞒谈话的伤害。母亲回到主楼，父子走进台球室。

这座房间的墙壁镶嵌着仿制英国的槲木镜板，悬挂着前代父辈的肖像画和描绘日俄海战的大幅油画，使得这座房子名声远播。绘制古拉德斯顿[5]肖像画的英国肖像画家约翰·密莱司[6]的弟子，来日期间所描绘的祖父百号巨幅画像，运用简素的构图表现晦暗之中身着大礼服的祖父的神姿，严谨的写实和理想化恰到好处地结合在一起。这种手法将这位受到世间崇敬的维新的功臣那副威武不屈的风貌，以及对于家族富有亲切关爱意味的面颊上的赘疣，巧妙地融合为一体。每当从家乡鹿儿岛雇来新女佣时，一定将她领到这幅画像前跪拜一番。祖父死去数小时之前，没有人进这座屋子，画像的吊纽也没有枯朽，可是画像突然掉落到地板

上，发出巨大的响声。

台球室里并排放着三座意大利大理石球台，日清战争[7]时期传过来的三球打法，这个家族里谁也没有玩过，他们父子只玩四球打法。管家把红白两种球按规定摆在左右一定位置，再把球杆分别递给侯爵父子。清显用意大利产的滑石粉，一边抹着球杆尖端，一边盯着球台。

草绿色呢绒上的红白象牙球，犹如伸出腿脚的海贝，闪现着浑圆的影子，静静地站立着。清显对这些球毫不关心，仿佛一条陌生的街道，白昼的路面上没有什么人影，那球就像突然出现在眼前的异样的无意义的物象。

侯爵平素总是害怕看到这个漂亮的儿子这种木然不觉的眼神。哪怕今晚这个幸福的时刻，清显的眼睛也还是这样。

“最近，暹罗两位王子要来日本学习院留学，你知道吗？”

父亲想起一个话题。

“不知道。”

“可能和你同年，我给外务省说了，想请他们来家住些日子。那个国家近年来正在解放奴隶，铺设铁道，似乎不断采取进步的做法。你和他们交往时要心中有数。”

父亲说着，对着球猫下腰来。他身子过于肥胖，凭着豹子般的虚假的精悍运动着球杆。清显看着父亲的脊背，脸上立即浮现出微笑。他使自己的幸福感、未知的热带的国家以及红白象牙球，在心中轻轻磨合，仿佛互相轻轻接吻。于是，他感到那水晶般抽象的幸福感，好似受到突如其来的热带丛林辉煌绿色的映射，立即散发出五彩斑斓的光芒。

侯爵球艺很高，清显远不是他的对手。击完最初五杆，父亲匆匆离开球台，不出清显所料地说道：

“我要出去散散步，你打算怎么办？”

清显默默无语，父亲下面的话使他未曾想到。

“你跟我到大门口吧，就像小时候一样。”

清显吃了一惊，他忽闪着两只黑眼眸望着父亲。父亲至少在使儿子感到意外这方面，获得了成功。

父亲的姨太太住在门外几栋房屋之间的一栋。其中两栋住着西洋人，院墙一律都有通往庭园的栅栏门，洋人的孩子们可以自由到里面游玩，只有姨太太住的那一栋的后门上了锁，那锁已经生锈了。

从主楼入口到大门约有八百米远。清显小时候，父亲每到姨太太家

来，总是领着他的手走到这里，然后在门前分别，再由用人领回去。

父亲有事外出必定乘马车。徒步出门时，要去的地方肯定是这里。虽说是孩子，但这样被父亲陪着来到这里，心里感到很难受。按理说为了母亲，他觉得自己应该把父亲拖回来才是，但他为自己的无能为力而气恼。母亲这时候当然不希望清显和父亲一起“散步”，父亲执意要拉着他的手外出。清显觉察到，父亲暗暗希望他背叛母亲。

十一月寒夜里的散步，总显得有些异样。

侯爵吩咐执事为自己穿上外套。清显走出台球室，换上学校定制的双排金色钮扣的大衣。主人外出“散步”，执事应该跟在后头十步远的地方，这时，他正手捧裹着礼品的紫色包袱，站在那儿等待着。

月色清明，风在树林梢头吼叫。管家山田像个幽灵跟在后头，父亲全然没有看他，倒是清显回头盯了一眼。夜寒风冷，他没有穿披风，只是寻常穿的印有家徽的宽角大裤，戴着白手套，捧着紫色的包裹。山田腿脚有些毛病，一路踉跄地跟在后面，月光映在眼镜上，像蒙着一层白霜。这位终日闷声不响、忠心耿耿的汉子，清显弄不清楚他心里到底蜷曲着多少生了锈的感情的发条。但是，比起平时快活而富有人情味儿的侯爵父亲，这位显得有些冷酷而麻木的儿子，反而更能体味别人内在的感情活动。

枭鸟悲鸣，松风谡谡。多少有点儿不胜酒力的清显，耳眼儿里蓦地传来那张《凭吊战死者》照片上风吹林木、团团绿叶悲壮的喧骚。父亲

于暗夜的寒空之下，想象着夜阑人静等待他的那位红颜温馨的巧笑；儿子只是怀抱着死的联想。

醺醺欲醉的父亲，边走边用拐杖的尖端击打着小石子儿，他突然说道：

“你好像不大玩乐，我在你这个年纪，已经有好几个女人了。怎么样？下回我带你去，多叫些艺妓，放开手脚痛痛快快玩一场。约上几个要好的同学一起来也行。”

“我不愿意。”

清显不由震颤着身子说。于是，他仿佛脚底钉了钉子，再也不动了。奇怪的是，父亲一席话，使得他的幸福感宛如玻璃瓶一般掉在地上摔碎了。

“你怎么啦？”

“我要回家了，您早点儿安歇吧。”

清显调转脚跟，急匆匆朝着灯火阑珊的洋馆大门远方的主楼走去，透过树丛可以窥见从那里漏泄出来的迷离的灯影。

当晚，清显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他的脑子里丝毫没有想着父母，而是一门心思考虑如何向聪子报仇。

“她设下一个极不高明的圈套套住我，使我十多天来苦不堪言。她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不断拨弄我的情绪，想尽一切办法折磨我。我必须对她报复，但我不想像她对我那样施行阴谋诡计，陷她于痛苦之中。怎么办呢？最好的办法是，叫她知道我也像父亲一样是极为鄙视女人的。当面说话也好，写信也好，难道就不能用一种刻毒的语言，给她以沉重的打击吗？我生性懦弱，平素不能将自己的心里话直接袒露出来，自己总是吃亏。我光是对她表明不感兴趣还不够，这样会给她留下种种想入非非的余地。我要亵渎她！这很有必要。我要侮辱她，使她再也抬不起头来！这也很有必要。到那个时候，她就会后悔当初不该那样折磨我。”

清显想来想去，到头来还是没有寻思到一个具体的好办法。

卧室里的床铺周围，放置着六曲一双的寒山[8]诗歌屏风，紫檀木雕花棚架上，一只青玉鹦鹉站立在栖木上。他本来对新近流行的罗丹[9]和塞尚[10]并不感兴趣，他的一点兴趣只能说是被动的。一双不眠的睡眼凝视着那只鹦鹉，他甚至看到鹦鹉羽翅上微细的雕纹，浮现于青烟之中，玲珑剔透，而鹦鹉本身只剩下一个幽微的轮廓，呈现着渐次消融的异象，这使他甚感惊讶。于是，他明白了，那是从窗帷缝隙射进来的月光，倾注到玉雕鹦鹉身上的缘故。他一把扯开帷帘。月上中天，光影撒满床铺。

月光闪耀着浮薄的清辉。他想起聪子身上和服缎面上冷艳的光亮。

他如实看到了，那月亮就是近在眼前的聪子过分硕大的美丽的眼眸。风已经停息了。

清显不只是暖气的原因，他身子火烤一般燥热，耳鸣也因此加剧了。他撩开毛毯，敞开穿着睡衣的胸脯。然而，体内仿佛有一团烈火，火舌蔓延到肌体各个角落。他觉得只好沐浴在清冷的月光之中了。他终于脱掉睡衣，裸着上身，将思虑过度的脊背对着月亮，面孔俯伏在枕头上。太阳穴依然热得怦怦直跳。

就这样，清显裸露着无比白皙而细嫩的脊背，暴露于月光之中。月影在他优柔的肌肉上描绘出一些微细的起伏，表明这不是女人的肌肤，而是一个尚未成熟的青年含蕴着极为朦胧的严峻的肌肤。

尤其是月光正面深入照射进去的左侧的肋胁与腹部，胸间的心跳连带着肌肉微微的波动，使得白得令人炫目的肌肉更加凸显出来。那里长着小小的黑痣，这三棵极为渺小的黑痣，恰似三星星座，在月光的照耀下，消失了影像。

[1]原文为英日混合语“raxa綿”，意指给洋人做妾的日本女人。

[2]原文为“御立待”，亦作“立待月”。

[3]原文为“歌留多”（karuta），一种每张印有一首和歌和彩图的纸牌。玩时将纸牌摊于铺席之上，由一人朗诵歌词，两人（或多人）抢先检出，最后以每人获得的张数决定胜负。

[4]日本人习惯用杨桐（日语汉字“榊”或“贤木”，读作sakaki，即神木）树枝叶敬神，玉串是指扎着纸或棉线的一束杨桐叶。

[5]William Ewart Gladstone（1809—1898），英国政治家，自由党主席。曾四度组阁，进行多种自由主义改革。

[6]John Everett Millais（1829—1896），英国画家，学院派艺术代表。作品有《盲女》《秋叶》《释放》等。

[7]日本人对中日甲午战争的惯称。

[8]寒山，唐代诗僧，生卒年不详。传说是文殊菩萨的化身。

[9]Auguste Rodin（1840—1917），法国雕塑家，风格深受米开朗琪罗影响。代表作有《青铜时代》《思想者》《雨果》《巴尔扎克》等。

[10]Paul Cézanne（1839—1906），法国画家，后期印象派代表人物。作品有《果盘》《玩纸牌者》《女浴者》等。

# 六

一九一〇年，暹罗国王拉玛五世传位予六世，这次来日留学的一位王子，就是新王的弟弟，拉玛五世的儿子，号称培拉翁·乔（Praong Chao），其名字是帕塔纳迪特（Pattanadid），按英语的敬称为His Highness Prince Pattanadid[1]。

和他一起来日的王子与他同年，都是十八岁，号称蒙·乔（Mom Chao），名为库利沙达（Kridsada），是拉玛四世的孙子，两人是极为亲密的堂兄弟。帕塔纳迪特殿下用爱称称他为“库利”，而库利沙达殿下不忘对嫡系王子的敬意，称帕塔纳迪特殿下为“乔培”。

兄弟俩都是虔敬的佛教徒，日常服饰与做法均按英国风格，操一口流利的英语。新王担心年轻的王子过于欧化，才安排他们来日本留学，两个王子对此没有异议，只是有一件悲伤的事情，那就是乔培和库利妹妹的离别。

这对青年男女的恋情在宫中传为佳话，双方约定，等乔培留学回国就举办婚礼。尽管对未来没有任何担心，但帕塔纳迪特殿下出航时满怀的悲愁，从该国人士不大显露激情的性格上来说，似乎有些异样。

航海和堂弟给了他慰藉，使年轻的王子减少几分相思之苦。

清显在自家迎接王子们的时候，两人浅黑的面容给他留下十分快活

的印象。王子们寒假之前可以任意到学校参观，过年后上学也不正式编班，等他们熟悉日语和日本的环境之后，从春季新学期开始上课。

洋馆二楼两间相连的套房充当王子们的寝室，因为洋馆有从芝加哥进口的完备的暖气设施。松枝全家人一起用晚餐时，清显和客人互相都很拘谨，饭后只剩下年轻人，立即畅谈开了，王子们给清显看了曼谷金碧辉煌的寺院和美丽的风景照片。

虽然同龄，库利沙达殿下尚保留着任性的小孩子脾气。清显高兴地发现，从资质上说，帕塔纳迪特同自己有着许多共同的梦想。

他们出示的一张照片，是以卧佛寺之名而著称的僧院全景，寺内收纳着巨大的释迦牟尼的卧像。照片用手工描上精美的彩色，上面的景色仿佛就在眼前。云层高耸的热带晴空为背景，枝叶婆娑的椰子树点缀其间。这座由黄、白、红三种色调组合的无与伦比的美丽佛寺，由一对金色的神将守门，镶着金边的朱红门扉、白墙和白色廊柱的上方，垂挂着一簇簇精致的金色浮雕。这一切次第组合成为包裹于纷繁的金黄和朱红浮雕中的屋顶和檐板，再于中央顶端，构成色彩绚烂的三重宝塔，佛光壮丽，直刺苍穹，令人心荡神驰。

清显面对如此美景，脸上毫不掩饰地表露出赞叹的神色，这使王子们非常高兴。帕塔纳迪特殿下一双同柔和的圆脸不太相称的尖锐而修长的眼睛望着远方说道：

“我特别喜欢这座寺院，来日本的航海途中，几次梦见这座佛寺。

那金色的屋脊在暗夜的大海里漂浮，随之整座寺院也慢慢浮现出来。其间，船在前进，等到看见寺院全貌时，轮船总是位于远方。沐浴着海水浮出水面的寺院，在星光里闪烁，犹如夜间遥远的海面升起的一弯新月。我站在甲板上对它合掌膜拜，梦境是那么离奇，那么遥远，而且又是夜间，金红两色的精致浮雕，竟然历历在目，清晰可睹。

“我对库利说，寺院好像跟着我们一同到日本来了。库利拿我寻开心，他笑着说，跟着来的是离别的相思吧。当时我发怒了，可是眼下我的心情和库利稍有同感。

“为什么呢？这是因为所有神圣的东西，都是由梦幻、回想和与之相同的要素组成的，因时间和空间不同而和我们保持一定距离，这些东西都是出现于我们眼前的奇迹。而且这三者的共同点都是不能用手触及。能够用手触及的东西，一旦离开我们一步，就会变成神圣的东西，变成奇迹，变成一种似乎不存在的美好的东西。一切事物皆具有神圣的要素，但因为我们手指的触及，随之变得污浊起来。我们人类是一种奇怪的存在。仅凭手指就能把东西弄脏，因为自己内心具有一种能够转化为神圣的素质。”

“乔培说得很神秘，其实不过是谈论离别的恋人。给清显君看看照片怎么样？”

库利殿下打断他的话。帕塔纳迪特殿下面颊泛红了，但因为肌肤浅黑，并不明显。清显见他有些迟疑，也就不再勉强客人，于是说道：

“您也经常做梦吗？我还记梦日记呢。”

“要是懂日语多好，真想看看您的梦日记啊。”

乔培眨着眼睛。清显对于梦想是那般执着，就连亲密朋友也没有勇气敞开心怀，但觉得可以通过英语轻松地送到朋友心灵深处，越发激起了对乔培的亲爱之情。

但是，其后的谈话颇不顺畅，库利沙达殿下不住转动着眼珠，清显从他那带着几分调皮的眼神里推测原因，这时他忽然明白了。原来他没有执意要求看王子的照片，乔培大概正巴望他逼着自己拿出照片来呢。

“请给我看看追您而来的梦的照片吧。”

清显直截了当地说。

“要看寺院的，还是看恋人的？”

库利沙达殿下从旁插科打诨，乔培有些困窘地拿出照片，他觉得库利不该将这两者放在一起比较，谁知这时库利沙达又特地伸长脑袋，指着照片故意解释说：

“茜特拉帕公主是我妹妹。Chantrapa是‘月光’的意思。我们平时叫她金茜（月光公主）。”

清显看了照片，想不到上面是一位平凡的少女，使他有些扫兴。少女穿着白色滚边的西服，头发扎着白丝带，胸前挂着珍珠项链，表情有些做作。要说是女子学习院学生的照片，谁也不会感到奇怪。虽说美丽而略呈波浪形的披肩发，为她增添几分情趣，但微嫌逞强的眉毛，因受惊吓而圆睁的双眼，炎热的旱季干枯的花瓣般稍稍翘起的嘴唇……这一切都充溢着她对自己的美依旧木然不觉的幼稚。不用说，这也是一种美，但只不过是尚未梦想自己能够振翅飞翔的雏鸟般温馨的满足。

“聪子是个强过她千百倍的女子。”清显不由暗暗比较着，“虽然她动辄使我不得不憎恶她，但她毕竟是个过于女人的女人！还有，聪子比这位少女漂亮得多了。而且，她知道自己的美丽。她什么都知道，不幸的是，连我的幼稚。”

乔培直盯着凝视照片的清显的眼睛，生怕自己的少女被别人夺走。他伸出纤细的琥珀色的手指收回照片，清显看到他指节上晶莹的绿光，这才发现乔培佩戴着一枚华丽的戒指。

这是一枚特大号的钻戒，约有两三克拉，嵌着四角形的浓绿的翠玉[2]，以及黄金雕镂的一对门神亚斯卡半人半兽的面孔。这种极其显眼的装饰，清显竟然一直没有在意。这最能表明他对别人的漠不关心。

“这是我的诞生石，我生在五月，金茜在送别宴上送给我的。”

帕塔纳迪特殿下含着几分羞涩地加以说明。

“戴着这种奢华的戒指到学习院上学，说不定会受到斥责而被没收了去。”

听到清显恫吓的话语，王子开始用本国语言认真商量起来，他们不知道应该将戒指藏在哪里为好。王子们忽然觉得用本国语言有些失礼，又满含歉意将他们商谈的内容用英语传达给清显。清显告诉他们可以托父亲介绍一家可靠的银行，藏在银行的金库里。于是，王子们逐渐敞开了心扉，库利沙达殿下也拿出女友的一张小照给清显看。接着，他们缠着清显，一定要看清显爱着的女子的照片。

年轻人的虚荣心蓦然之间使得清显脱口而出：

“日本没有相互观看照片的习惯，不过我将尽快介绍她同二位王子见面。”

——他实在没有勇气将他从小积攒的影集中聪子的照片展示出来。

他这才发现，自己虽然长期以来享受着美少年的称誉，人人交口称赞，但是长到十八岁，一直呆在这座寂寥的大宅门内，除了聪子再没有别的女友了。

聪子是朋友，同时也是仇敌，不是王子们心目中那种甜蜜的情感凝结成的糖人儿。清显对自己，对自己周围所有的人一概感到恼怒。他甚至觉察出，就连“散步”途中父亲那充满慈爱的酒后真言，也暗含着对孤独而富于梦想的儿子带有侮辱意味的浅笑。

如今，他出于自尊心而排斥的一切，反过来又伤害了他的自尊心。南国健康的王子们浅黑的肌肤，闪耀着锋刃般官能光芒的眼眸，还有那虽属少年但一直长期宝爱着的琥珀色修长的纤指，所有这些，都似乎对清显这样说：

“哎？您到了这个年龄，连一个恋人也没有吗？”

清显没有自我控制力，他依然保持一副冷峻的优雅，说道：

“我最近一定介绍她来见面。”

他将如何向异国来的新朋友夸奖她的美艳呢？

清显经过长久的踌躇之后，昨天终于给聪子写了一封充满疯狂的侮辱性言词的信。他在字面上反复修改，仔细斟酌，那些十分刻薄的语言，字字句句都刻在脑子里了。

……面对你的威吓，我不得不写这样一封信，我为此而深感遗憾。

信的开头这样写道。

你把一个毫无意义的谜团装扮成一个十分可怕的谜团，不加任何解

题的关键词交给我，弄得我两手发麻，变得黝黑。对于你的感情上的动机，我不能不抱着怀疑。你的做法完全缺乏关切，不用说爱情，连一鳞片爪的友情也看不到。照我的理解，你这种恶魔般的行动，有着自己也无法知道的深刻的动机，对此我有一个相当准确的估量，出于礼貌，我就不说了。

但是现在可以说，你的一切努力和企图都化为泡影了。实际上，心境不快的我（间接是你造成的），已经跨越人生的一道门槛。我时常听从父亲的劝诱，游冶于攀花折柳之巷，走上一条男人所应该走的道路。老实说，我已经同父亲介绍的艺妓共度良宵。就是说，公然享受了社会道德所容许的一个男人的乐趣。

所幸，这一夜之情使我脱胎换骨。我对于女人的看法为之一变，学会了将她们当作具有淫荡的肉体的小动物，抱着轻蔑和玩弄的态度。我以为这是那个社会所赐予我的绝好的教训。以往，我不赞成父亲的女性观，眼下，不论我情愿不情愿，我都必须从内心里深刻认识到，我是父亲的儿子。

读到这里，你或许会用那一去不复返的明治时代的陈规陋习看待我的行动，为我的前进而感到高兴吧？而且，以为我对于一位风尘女子肉体上的侮辱，可以逐渐提高我对于一位良家妇女精神上的尊敬，从而暗暗窃喜吧？

不！绝对不会！我自这一夜开始（要说进步确实是进步），已经突破一切，跑进无人到达的旷野。在这里，无论是艺妓或贵妇，花娘或良姝，无教养的女人或青踏社[3]的成员，一概没有区别。所有的女人，一

律都是爱撒谎的“具有淫荡的肉体的小动物”，其余就是化妆，就是衣着。虽说难以启齿，但还是要说清楚：今后我也只能把你当作One of them[4]。告诉你，从孩提时代起你所认识的那个老实、清纯、随和，玩具般可爱的“清少爷”，已经永远永远死去了……

——夜还不算深，清显就匆匆忙忙道了声“晚安”走出屋子，两个王子对他的行动似乎有些诧异。但清显略略大方，面带微笑，很有节度地仔细检点两位客人的寝具和其他用品，听取客人种种希望，然后彬彬有礼地退了出去。

“为何在这种时候，我没有一个知己呢？”由洋馆通向主楼的长长的回廊上，他一边拼命奔跑，一边思索。

路上，几次浮现本多的名字，但他对友情僵化的观念，使他随即抹消了这个名字。廊下的窗户在夜风里咯咯作响，一列昏暗的灯火一直延续到远方。这样气喘吁吁地奔跑，清显害怕被人看到，于是便喘息着在回廊的角落里停住脚步。他双肘支在一排万字形的雕花窗棂上，一边装着眺望庭园里的景色；一边用心思索。现实和梦想不同，是一种多么缺乏可塑性的素材啊！现实不是扑朔迷离、飘忽不定的感觉，现实必须将凝缩成黑色丸药一般、立即发挥效力的思考据为己有。清显感到自己疲乏无力，他走出有暖气的房屋之后，在廊下的严寒里不住颤抖。

他把额头抵在咯咯作响的玻璃窗上，眺望着庭院。今夜没有月亮，红叶山和湖心岛黑糊糊连成一团，廊下昏暗的灯火所及范围内，可以约略窥见风吹湖水，微波荡漾。他似乎看到那里伸出一个鳖头，浑身越发哆嗦起来。

清显到达主楼，正要上楼回自己的房间，在楼梯口遇见学仆饭沼，随之脸上露出莫名的不快。

“客人们已经安歇了吧？”

“唔。”

“少爷这就休息吗？”

“我还要学习。”

二十三岁的饭沼是夜间大学应届毕业班的学生，刚刚放学回家，一只手里抱着好几本书。他那青春年少的脸孔渐渐增添几分忧郁，一副铁塔般的躯体使得清显也有些发憷。

他回到自己的房间，也没有生火炉，室内寒气森森，他满心焦躁，坐立不安，头脑里思绪万端，时消时现。

“总之，必须抓紧，会不会已经太晚了？那封信已经发出，但我必须在数日之内，千方百计想办法，将收信人作为亲密恋人介绍跟王子见面，而且要想出个世上最自然的办法来。”

无暇阅读的晚报，原封不动地胡乱堆在椅子上，清显顺手打开一

张，看到帝国剧场歌舞伎[5]演出的广告，心中不由一振。“对呀，带王子们到帝国剧场看戏！再说，昨天发出的信也不会到达，说不定还有希望！和聪子一块儿看戏，父母也不会答应，但可以当作偶然的一次见面。”

他冲出屋子，顺着楼梯跑到门口一侧，进入电话间之前，偷偷向门边漏泄出灯光的学仆的房间瞅了一眼。看样子，饭沼正在用功。

清显拿起听筒，向总机报了号码。他胸口怦怦直跳，先前的退缩情绪一扫而光。

“是绫仓府上吧，聪子小姐在吗？”

前来接电话的似乎是老女仆的声音，清显对她问道。那女仆十分郑重而不悦的话语，从远方暗夜中的麻布地区传了过来。

“是松枝家的少爷吧？实在对不起，现在已是深夜了。”

“她睡下了吗？”

“不……啊，我想小姐大概还没有休息吧。”

因为清显一直坚持，聪子终于来接电话了，她的爽朗的嗓音，使清显陶醉于幸福之中。

“什么事这么着急，清少爷？”

“是这样的，昨天我给你发了封信，因此我要拜托你一件事，接到信之后，千万不要打开，立即烧掉。请务必答应我。”

“我不懂您说的是什么意思，可我……”

聪子对什么事情都是模棱两可，清显从她那乍听起来颇为悠闲的口气里，发觉她又是这副态度，更加着急起来。尽管如此，聪子的声音于冬季的寒夜之中，宛若六月熟透的杏子，听起来温厚而又婉转。

“所以，你什么也别说，请答应我。信到后决不开封，马上烧掉。”

“好吧。”

“你答应了？”

“是的。”

“还有一个请求，就是……”

“今晚上的事儿还真多呀，清少爷。”

“请买一张后天‘帝剧’的戏票，叫老女佣陪你到剧场去。”

“哎呀……”

聪子的声音中断了。清显害怕她拒绝，马上意识到自己错了。由此可知，绫仓家目前的财政状况，甚至连一人两元五角的戏票都不容随便开支。

“对不起，给你送戏票去。我们坐在一起太惹眼，还是选稍微离开些的席位吧。我陪泰国王子一起看戏。”

“啊，谢谢您亲切的安排，蓼科也会很高兴的。我一定高高兴兴和您会面。”

聪子掩饰不住满心的喜悦之情。

[1]意即帕塔纳迪特王子殿下。

[2]Emerald，绿色透明闪光的宝石，又名祖母绿、绿柱石、绿刚玉等。

[3]十八世纪以后在英国兴起的妇女参政组织。一九一一年，日本以平冢雷鸟为首的女流文学家社团，出版杂志《青踏》，倡导妇女解放运动。

[4]英语：“她们中间的一个”。

[5]日本古典戏剧形式之一，多由男性演员演绎古代历史故事。

# 七

上学时，清显邀请本多第二天去“帝剧”看戏，本多尽管觉得陪伴两位王子多少有些拘束，但还是欣然接受了。当然，清显没有告诉朋友，在那里将会“偶然”遇见聪子。

本多回到家里，晚饭时把这事对父母说了。父亲虽然并不认为所有的节目都值得一看，但想到儿子已经十八岁了，不应该再束缚他的自由。

本多的父亲是大审院的判事[1]，住在本乡[2]的宅邸，这是一座保有众多明治风格西式房间的住宅，至今充满严谨的家风。家中有好几名学仆，书库和书斋的书籍堆积如山，连走廊上都摆满了黯淡的书脊印有烫金文字的精装珍本。

母亲是个毫无情趣的女子，担任爱国妇女会的干部，因为松枝侯爵夫人对这个组织的活动一向不很积极，所以，她看到自家儿子和松枝侯爵家的儿子格外亲密，心中并不痛快。

但是，除了这一点之外，她的儿子本多繁邦，无论是学习成绩，在家用功的表现，还是健康状况，以及日常循规蹈矩的言谈举止，都是无可挑剔的。她在家里家外，都为自己教导有方而感到自豪。

这个家中所有的东西，包括细小的家什用具，一律堪称典范。大门

口的盆松、写有一个“和”字的屏风、客厅的烟具、缀着穗子的桌布，这些自不必说；还有，厨房的米柜、厕所的手巾架、书斋的笔盘以及文镇之类，都保持着无法形容的典范的形式。

家人谈话也是如此。朋友家里往往遗留这样的风气：家中必有一两个有趣的老人，常常讲些故事给人听。比如，看到窗外有两个月亮，大声叫骂之后，一个月亮现出狐狸原形逃走了。讲的人一本正经，听的人信以为真。尽管还保有这种风气，但在本多家里，处处受到家长的严格监视，即使是老婢，也禁止讲述这类蒙昧的故事。长期留学德国攻读法律学的家长，信奉德国的理性主义。

本多繁邦常常拿松枝家和自己家相比较，发现不少有趣的现象。对方家里过着西方式的生活，家中舶来品数不胜数，但家风意外陈旧，积习难返；自己家里生活虽属日本风格，但精神方面多具西洋色彩，父亲对待学仆的态度，也和松枝家完全不同。

这天晚上，本多预习完第二外语法语之后，打算先行获得一些大学课程的知识，同时也为了满足自己对任何事物都爱追根求源的性格，开始浏览丸山书店寄来的用法语、英语和德语写作的法典解说。

自打聆听月修寺门迹的说法时起，他就觉得自己对平时所倾心的欧洲自然法思想学习不够。这种思想始自苏格拉底，通过亚里斯多德深刻统治着罗马法，中世纪又由基督教精密地加以系统化，又为启蒙时代带来一次所谓“自然法时代”的流行热潮。如今，虽然暂时处于衰微时期，但两千年来一直随着变化无穷的时代风潮波浪起伏，每次都袍服炫烨，焕然一新。世界上再没有比这更具有永恒生命力的思想了。或许，其中

保有欧洲理性信仰最古老的传统。然而，正因为越来越强韧，本多不能不认识到，这种明朗的富有人性的阿波罗太阳神般的力量，两千年来总是受到黑暗势力的胁迫。

不，不仅是黑暗势力，本多还认识到，光明也会受到更加炫目的光明所胁迫，不断洁癖性地排斥较之自己更加光明的思想。包含黑暗的更为强烈的光明，还不是终于未被法制秩序的世界所吸纳吗？

话虽如此，本多并未受到十九世纪浪漫主义历史法学派，以及民俗法学派思想的束缚。明治时代的日本，固然需要由这种历史主义所产生的国家主义法律学，但他反而转向法的根本所具有的普遍真理，醉心于目前并不流行的自然法思想。同时，他也想探知普遍的法所包摄的范围。如果法超越希腊以来受人性观所制约的自然法思想、进入更广泛的普遍真理（假若存在这样的真理）的话，那么法本身也许会自行崩溃。本多一心想走进这个领域，任幻想自由驰骋。

这的确是年轻人颇具危险的思考。但是，罗马法的世界，犹如光明的地面明晰地印上浮现于空中的几何学建筑的影像，他一旦对自己所学的现代实定法[3]背后所矗立的这种影像感到餍足之后，自然就会摆脱明治日本忠实的继承法的压迫，时时将眼睛转向亚洲别的广阔的古老的法秩序。

丸善书店寄来的L.德隆肖的法译本《摩奴法典》[4]，有些内容可以很好解决本多的疑问。

《摩奴法典》或许是公元前二百年至公元二百年间集大成印度古法典之大宗，在印度毗湿奴教徒中，至今依然保持法的生命。全书十二章二千六百八十四条，宗教、习俗、道德和法，浑然而成为一大体系，自宇宙起源说起，至盗窃罪和继承法为终结。如此亚细亚之混沌世界，同基督教中世自然法那种整然有序的宏观世界与微观世界相照应的体系，实际上表现了显著的对比。

然而，正如罗马法的诉权和没有权利救济等于没有权利这一现代权利概念相对立一样，《摩奴法典》也在关于威严的王和婆罗门法庭仪容规定之后，将诉讼事件限定在负债不还等其他十八项目之中。这种干枯无味的诉讼法也有着这样的描述：王要知道根据事实审理是否正确，被比喻为“犹如猎人依据血滴寻求负伤的鹿的巢穴”；又如，列举王的义务，将王为王国施以恩惠比作“恰似因陀罗于雨季四月普降甘霖”。本多被法典独特而丰丽的影像迷住了，一口气读到既非奇特的规定亦非宣言的最后一章为止。

西洋法的定言命令，永远服从人的理性，但《摩奴法典》将理性无法测知的宇宙法则——“轮回”，作为自然而然的道理深入浅出地提示出来了。

“行为产生于身体、语言和意义，也产生善或恶的结果。

“心于现世同肉体相关联，有善、中、恶之别。

“人以心之结果为心，语之结果为语，身体行为之结果受之为身

体。

“人因身体行为之错误，来世变为树草；语之错误，变为鸟兽；心之错误生为低等阶级。

“对于一切生物保有语、意、身三重抑制，又能完全抑制爱欲、瞋恚的人，可获得成就亦即究极之解脱。”

“人必须正确运用自己的睿智，根据个人灵、法与非法规定自己的志趣，经常留意法的获得。”

这里，虽然也像自然法一样，将法和善业作为同义语，但不同是，其根据是凭悟性难以解释的轮回转生。从另一角度来说，不是诉诸人的理性的方法，而是一种报应的恫吓，较之罗马法的基本理念，可以说是对于人性少有信赖的法理念。

本多不想进一步钻研这个问题，也不打算深入古代思想幽暗的底层，但作为法律学学生，既要站在确立法的一方；又无法摆脱对于现在实定法的怀疑或不满。他发现，目前实定法繁琐的黑暗框架和二重结构之中，经常需要自然法神的理性，以及《摩奴法典》根本思想中比喻为“白昼澄明的蓝天”“群星灿烂的夜空”那样广阔的展望。

法律学诚然是一门不可思议的学问！它连日常琐末行动皆一并网罗殆尽，同时自古又向星空和太阳系撒开巨大罗网，它从事的是一桩极尽贪欲的渔夫的工作。

耽于苦读，忘记时间之推移的本多，到了应该就寝的时候了。他担心睡眠不足，明天脸色难看，影响清显的盛情邀请。

一想起那位美貌、谜一般的朋友，他就预测自己的青春将会如何过于单调无奇，不能不感到浑身战栗。他还模糊记得另一位同学曾经自豪地谈到，他在祇园茶屋[5]将坐垫团作球形，同众多舞妓[6]玩室内橄榄球游戏的情景。

接着，本多还联想到今年春天发生的故事，在世人眼里虽然算不得什么，但对于本多家族却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祖母十周年法事是在日暮里[7]的菩提寺举行的，参加仪式的亲戚们，其后都聚集在作为家族大本营的本多家里。

相当于繁邦堂妹的房子姑娘，在客人中最年轻、漂亮，性格活泼。在本多家族沉郁的空气中，就连这位姑娘爽朗的笑声，也显得极不协调。

虽说办法事，但对死者的记忆已经久远，长期阔别，一旦相聚，亲戚们畅谈无尽，比起办法事，主要的话题是各家新增加的幼小的家庭成员们。

三十位客人在本多家各个房间里随处转悠，看到每座屋子都堆满书籍，再一次感到惊讶。有几个人提出想看看繁邦的书斋，他们上楼，在他的书桌边乱翻一气。其间，人们陆续离去，屋里只剩下房子和繁邦。

两人坐在墙边皮沙发上，繁邦穿着学习院的制服，房子一身紫色“振袖”[8]和服。人们离去之后，两人变得拘谨起来，房子清脆而爽朗的笑声也断绝了。

繁邦想给房子看看相册之类的东西，不巧他手头没有。房子似乎立即不悦起来。刚才房子那副过于活跃的举动，不间断地大声朗笑，对长她一岁的繁邦一副取笑的口吻，还有诸多不很稳重的举措，都是繁邦所不喜欢的。房子虽然像夏天大丽花一般热情和美丽，但他暗想，自己决不会娶这类女子为妻。

“我累了，哎，你不累吗，繁哥？”

房子说罢，她那高耸着胸脯的和服腰带周围像坍塌的墙壁迅速崩倒了。房子的脸孔突然伏在繁邦的膝盖上，这时他闻到了一股浓重的香气。

繁邦有些困惑，低头看着压在膝盖和腿上的沉重而柔软的负荷，很长时间没有动一动。因为他感到，要想改变这种状况，自己实在无能为力。况且，房子一旦将头交给堂哥穿着蓝哔叽裤子的大腿，就再也不肯移动一下了。

这当儿，隔扇打开了，母亲和伯父伯母蓦然走进来。母亲变了脸色，繁邦心里直跳。房子慢慢转过眼睛，接着懒洋洋地抬起头。

“我累啦，头疼。”

“哎呀，这怎么行，吃点儿药吧？”

这位爱国妇女会热心的干部，带着忠于职守的护士的语气问道。

“不，用不着吃药。”

——这件事情成了亲戚们的话题，幸好没有传到父亲耳眼儿里，但他受到母亲严厉地斥责。房子呢？房子再也不能到本多家里去了。

但是，本多繁邦一直记住了那个自己膝盖上经历过的温热而沉重的时刻。

当时，房子的身子、和服与腰带的重量全都压过来了，但他只想起了俊美而复杂的头部的重量。女人丰满的秀发缠绕的头颅，如香炉般架在他的膝盖上，仿佛透过繁邦蓝哔叽裤子不住地燃烧。那种温热宛如远方火场的热量，意味着什么？房子使用瓷罐笼火的方式说明一种难以形容的过度的亲热。尽管如此，她的头部的重量却是一种苛酷的、富于谴责性的重量。

房子的眼眸呢？

她因为斜斜地俯着脸，他看到就在眼皮底下，自己的膝盖上，滴溜溜圆睁着一双易受伤害的小巧的黑眸子。那就像一对临时停飞的极其轻盈的蝴蝶。忽闪着的修长的睫毛，是不住扇动的蝶翅，那瞳孔是翅膀上奇妙的斑纹……

那双眼睛是那么缺乏诚实，如此接近又那么淡漠，那是随时展翅飞翔的不安和浮动，犹如水平计中的气泡，由倾斜变为平衡，由涣散到集中，无休止地来来往往。繁邦从未见过这样的眼睛。

这决不是谄媚，较之刚才的谈笑风生，此时的眼神只能认为是极为孤独的眼神，将她内心里无限的游移不定的辉煌，毫无意味地、正确地映射出来了。

从那里扩散开来的令人迷惘的甘美与馨香，也决不是胁肩谄笑的媚态。

……如此说来，无限地近距离广泛无边地占据着悠长时间的东西，那究竟是什么呢？

[1]大审院，明治时代最高司法机关，相当最高法院。一八七五年设立，一九四七年撤销。判事，负责诉讼的审理和判决的官吏，隶属刑部省或太宰府。

[2]东京文京区（原本乡区）高级住宅区，东京大学所在地。

[3]Positive Law，与自然法相对的人为法。

[4]公元前后制定的印度法典，用韵文作成，凡十二章。详述婆罗门（僧侣）的特权身份，为后世法典之祖。

[5]祇园，京都地名。茶屋，供客人宴饮、狎戏之处。

[6]酒宴上以歌舞助兴的少女。

[7]东京地名。

[8]未婚女子穿的长袖礼服。

# 八

帝国剧场自十一月中旬至十二月十日演出的正本[1]剧目，不是当红的女明星演出的话剧，而是梅幸[2]、幸四郎[3]等人的歌舞伎。清显认为这种戏剧适合招待外国客人，是他自己选定的，但他并不十分了解歌舞伎。演出的《平假名源平盛衰记》[4]和《双狮子》[5]，都是他不熟悉的剧目。

看来，他邀请本多也是出于这个原因。原来本多预先利用学校午休时间，到图书馆一一查找了关于这些剧目的资料，做好了为暹罗王子解说的准备。

本来，对于王子们来说，观赏别国的戏剧仅仅是出于一种好奇心。那天放学后，清显立即陪伴本多回家，将本多介绍跟王子们见面。本多用英语简要地讲述了当晚节目的内容，但王子们并不显得十分感兴趣。

清显对于朋友的忠实和认真态度抱着几分歉意和怜悯。其实，今晚来这里看戏，对他们每个人来说并不是主要目的。清显有些魂不守舍，他心里很不安，万一聪子打破约定，看了那封信怎么办？

执事前来报告，马车已经收拾停当。拉车的马对着冬日傍晚的天空一阵长鸣，鼻子里喷着白雾。冬天，马身上的气味稀薄，马的铁蹄踏着冰冻的土地，发出巨大的响声。这个季节的马，体内蓄积着雄健的力量，浑身是劲儿，清显见了非常高兴。绿叶丛中疾驰而过的马，仅是一

只鲜活的野兽；而顶风冒雪勇往直前的马，以冰雪为体，以北风为形，变成一团不断飞旋前进的冬的气息。

清显喜欢马车。尤其是心中不安的时候，马车的晃动可以打乱不安独特的执拗而刻板的节奏，而且又能贴近感受到赤裸的马屁股上甩动的马尾、高高耸立的鬣毛，以及咬牙时流下来的闪亮的泡沫和一丝丝唾液，再加上直接接触这种畜力的车内优雅的气氛，所有这些清显他都很喜欢。

清显和本多都穿着制服和外套，王子们都是一身高领毛皮大衣，还是显得寒颤颤的。

“我们怕冷。”帕塔纳迪特殿下脸上现出冷峻的神情，“我曾吓唬过到瑞士留学的亲戚，说那个国家冷死了。没想到日本也这么冷。”

“很快就会习惯的。”

已经同他们混得很熟的本多安慰说。路上的行人都穿了披风，街道边飘扬着年末大减价的彩旗。王子们问现在过的是什么节。

王子的眼眸这一两天已经浸染了青黛色的乡愁，这给性格开朗而略显浮躁的库利沙达王子别添一种风情。当然，他也不是任性到无视清显的好心招待的地步，不过，清显总是时时觉得他的灵魂已经出窍，飘到大洋中间去了。这反而令他高兴。一切都被现存的肉体封锁，一个丝毫无法浮动的心灵，在他看来会使人精神沉郁。

日比谷护城河畔，及早降临的夕暮中，帝国剧场白色砖瓦的三层楼建筑，晃晃悠悠越来越近了。

他们到达时，已经开始上演新编的剧目了。清显看到自己座席后面两三排偏斜的地方，老仆女蓼科和聪子坐在一起。他同她们互相对望了一下。聪子来了，她那一瞬间展露的微笑，给与清显的感觉是，她一切都原谅了他。

镰仓时代的武将们在舞台上来来往往，清显沉迷在幸福之中，这幕戏在他眼里一片模糊。摆脱不安的自尊心，从舞台上看到的只有自己闪光的身影。

“今晚，聪子比平时更加漂亮！她是精心化妆之后来的啊。她的这副打扮正合我心意。”

眼下，他不好转头去看聪子，只在心中反复思索。他不断感到背后她的美丽，这是多么令他高兴的事啊！坦然，富足，温馨，这一切都于现实的存在之中自然而然地实现了。

今晚上，清显只需要一个娇艳的聪子。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不是么？清显从来没有把聪子当成美女。她表面上虽然没有攻击性的言辞，但她是藏针的丝绸，隐含粗布的锦缎，此外，她不顾他的情绪一味爱着他。清显只感到，她就是这样的女人。清显只是把她作为沉静的对象，决不放在自己心里。他一直闷闷不乐，以自我为中心，紧闭心扉，防止那焦躁渐渐升起的朝阳，将锐利的批评的光芒从缝隙照射进来。

幕间休息，一切都水到渠成。他先是小声告诉本多，偶然碰到聪子也来了。本多回头瞟了一眼，很明显，他不相信这是偶然。清显看到他的眼神，反而放心了。这位不过分要求诚实的朋友，清显从他那里获得了理想的友谊，他的目光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

人们熙熙攘攘拥向回廊，穿过玻璃彩灯集中来到窗前，这里可以看到正对面护城河和石墙一带的黑夜。清显一反寻常，兴奋地涨红了耳朵，将聪子介绍给两位王子。不用说，他是用一副冷然的口吻作介绍的。但出于礼仪，他也模仿王子们谈起自己恋人时那副天真而又热情的样子。

毫无疑问，如此把别人的感情当作自己的感情加以模仿，正是来自眼下自由自在、轻松愉快的心情。他本来的感情是阴郁的，今后距离这种感情越来越远，到那时也会变得如此自由起来。为什么呢？因为他一点儿也不爱聪子。

老女仆蓼科老老实实退到柱子一旁，紧紧掩闭着绣有梅花的衣领，以此表示她决不和外国人坦诚相见的决心。清显对她的表现很满意，因为她没有吵吵嚷嚷说些感谢招待之类的话。

王子们在美女面前立即变得活跃了。同时他们也马上觉察，清显介绍聪子时用的是一种特别的腔调。乔培做梦也没想到，这是对自己那份朴素热情的模仿，反而开始从清显身上发现了正直而自然的青春，对他越发亲切起来。

聪子虽然没有说一句外语，但在两位王子面前，不亢不卑，气度高雅。本多对此很感动。被四个青年包围着的聪子，姿态翩翩，穿着三滴水窄袖和服，如鲜花般光彩照人，同时又不失威仪之感。

王子们用英语向她问这问那，清显担任翻译。每次，聪子都对清显用微笑征求他的同意。因为这微笑发挥了出色的作用，对此，清显又感到不安起来。

“她真的没有看过那封信吗？”

是没看，要是看了，决不会采取这样的态度的。首先，她不会到这儿来。打电话时信确实还没有到，但信到之后有没有拆开来看，一时得不到确证。总之，只有直接问她才能得到“没有看”这样的回答，可他又没有这样的勇气。于是，清显对自己生起气来。

同前天晚上那响亮的应答声相比较，聪子的声音和表情有没有什么显著的变化呢？他不动声色地瞧着她，心中又泛起了嘀咕。

聪子端正而秀挺的鼻子，一如牙雕的偶人，看起来并不显得冷漠，但那随着缓缓低俯的眼神移动的侧影，忽而明净，忽而黯淡。一般人显得有些鄙俗的眼神儿，在聪子身上微显迟滞，言语将尽，便嫣然一笑，随后秋波一闪，万般柔情尽皆包裹于整个优雅的流动之中，谁看了都会高兴。

稍嫌单薄的嘴唇也很受看，微微鼓起，内含丰丽。每当一笑，露出

的牙齿映着玻璃彩灯的余晖，这时，她总是伸出细嫩的纤指，迅速遮掩着莹润而清亮的口腔。

王子们过分的恭维话，经过清显翻译出来，聪子听了面红耳赤。刹那之间，清显弄不清楚，她头发里微微显露出来的形似雨滴一般爽净的耳轮，到底是因羞涩而变得潮红，还是本来就染上了胭脂呢？

但是，任何东西都无法掩盖的，是她眼眸里强韧的光亮。那里依然具有一种令清显生畏的奇妙的贯通力。那正是一颗果核。

《平假名盛衰记》开幕的铃声响了，人们各自回到座席上。

“她是我到日本后遇到的最漂亮的女子。您真是太幸福啦！”

乔培和清显并肩走在通道上，他悄声说。这时，他眼中的乡愁也因此消失了。

[1]取材于“能乐”或“狂言”的歌舞伎脚本。

[2]尾上梅幸（1915—1995），第七代歌舞伎俳优，原名寺岛诚三，第六代尾上菊五郎的养子。

[3]松本幸四郎，江户中期以来歌舞伎俳优，初代为松本小四郎（1674—1730），今已袭名至九代传人。

[4]即通俗本《源平盛衰记》，描写源义经讨伐木曾义仲（即源义仲）和一谷会战的情景。

[5]原文为《连狮子》，歌舞伎舞蹈，描写母子两代狮子的舞姿。

# 九

松枝家的学仆饭沼，在这里干了六年多了，他感到少年时代的志向日渐衰微，生起气来也和往日不同，只是用一种郁愤的目光冷然以对，无所作为地瞧着一切。这固然是松枝家新式的家风改变了他的性格，但真正的毒源是在十八岁的清显身上。

清显过了新年就十九岁了。一旦等他成绩优异地从学习院毕业，到二十一岁那年秋天能够升入东京帝大法科以后，饭沼的工作也该终结了。奇怪的是，侯爵对清显的成绩没有严加监督。

照现在这样下去，要想考东京帝大法科是没有把握的，那就只能升入单为学习院华族子弟毕业生提供保送入学的京都帝大或东北帝大。清显的成绩大体在不高不低的水平上浮动。他既不努力用功读书，又不积极锻炼身体。本来，他如果能获得优异的学习成绩，饭沼也感到光彩，更会受到家人亲戚的称赞。一开始为他着急的饭沼这阵子也不再着急了，因为他清楚，不管如何跌打滚爬，清显将来总能混个贵族院议员干干。

这个清显和学习成绩接近首位的本多很要好，本多又是他最亲密的朋友，但没有给他更多有益的影响，而是站在清显赞美者一方，交往之中一直对他阿谀奉承，这使饭沼很生气。

当然，这种感情里也夹杂着几分嫉妒。本多原本就是清显的同学，

他始终站在承认眼下的清显这个立场上，可是对于饭沼来说，清显存在的本身，就是一天到晚杵在他鼻子底下的一个漂亮的失败的证据。

清显的美貌，他的优雅，他的性格中的优柔寡断，缺乏朴素，放弃努力，充满幻想的心性，以及他那诱人的身姿，美妙的青春，还有那易伤的皮肤，梦一般修长的睫毛，都是对饭沼曾经有过的企图空前美好的背叛。他感到，这位年轻主人的存在本身，就是不断使他胆战心惊的嘲笑。

这种挫折的愤恨，失败的创痛长久持续下去，会把人引入一种崇拜的感情。每逢有人对清显冷言冷语，饭沼就十分震怒，而且，凭着一种连自己也莫名其妙的不合道理的直觉，去理解这位年轻主人无可救药的孤独。

清显之所以远离饭沼，一定是因为时常发现饭沼心里有这样的饥渴。

松枝家众多用人中，目光里深藏这种明显、无礼的饥渴的只有饭沼一个人。

“对不起，请问那位学仆是个社会主义者吗？”

有的客人看见他的目光这样问，侯爵夫人听了咯咯笑起来，因为她对饭沼的身世、日常言行、天天不落一次地“拜宫”等，知道得一清二楚。

这位青年断绝了说话的对象，每天一早必定去“拜宫”，向今世再也见不到的伟大的先祖诉说心里话。这成了日常的习惯。

以往只是一味发怒，随着年龄渐长，对于自己也闹不清的庞大的不满——覆盖整个世界的不满——发出控诉。

早晨起得比谁都早。洗脸，漱口。穿上蓝白花和服和小仓纺宽腿裤，向祖祠走去。

经主楼后面，穿过女佣宿舍前头，踏上桧树林间的道路。严霜冻得地面隆起来，木屐踏碎霜层，现出晶莹、纯净的断面。桧树上夹杂着褐色枯叶的干爽的绿叶丛中，布满了冬日轻纱般的朝阳，饭沼从自己吐出的白气里，感受到自己被净化的心灵。小鸟的鸣啭由微蓝的晨空不停歇地沉落下来。凛冽的寒气一阵阵袭击着胸间的肌肉，有时使他心情激荡不已。“为何不能陪伴少爷一同来呢？”他为此而悲叹。

这种男子汉的豪爽的感情一次也没有教给清显，一半是饭沼的疏忽，他早晨没有能力硬把清显拉来一起散步；一半是饭沼的罪过，六年之间他没有使清显养成一个“良好的习惯”。

沿着平缓的山丘向上登，树林到头了，广阔的枯草地中间有一条鹅卵石参道，可以看到依次排列着祖宗祠堂、石灯笼、花岗岩牌坊，以及石阶下面一对大炮弹，在朝阳的照耀下，整然有序。早晨这一带地方，完全不同于松枝家主楼和洋馆周围的奢华，充溢着简净的气氛，使人感到好像进入白木新搭成的房屋框架之中。饭沼从孩提时代就学会的美好

和善良，在这座宅第里只存在于死的周边。

登上石阶站到祠堂前边，这时，光影缭乱的杨桐树叶里，隐隐约约闪现出小鸟红黑的前胸。小鸟发出击柝般的鸣声，打眼前飞过去。好像是鹟鸟。

“祖宗在上。”饭沼像往常一样，合掌膜拜，口中念念有词。“为何时代到了今天，会是这个样子？为何力量、青春、野心和素朴尽皆衰微，变成如此一个毫无作为的世界？您杀了人，又差点儿被人所杀，您历尽千难万险，创造新的日本，不愧是创世的英雄！您一切大权在握，最后安然离世。您所生活的时代，怎样才能得以复苏呢？这种软弱、无能的时代究竟要存续到几时？不，是否刚刚开始？人们只考虑金钱和女人。男人忘记了男人之道。圣洁而伟大的英雄和神的时代，随着明治天皇的驾崩一同泯灭了。那个无限发挥青年们力量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吗？

“这是个到处开咖啡馆招徕顾客的时代；因为电车上男女学生有伤风化，故而专设女子车厢的时代；人们已经耗尽全力，失去了奋不顾身的热情。只能颤动着末梢神经，摆动着女人般纤细的指头。

“这是为什么？为何会有这样的社会？一切的洁净之物悉数变得污浊的社会！我所伺候的您的文孙，正是这种孱弱时代的产儿。我现在是无能为力了，莫非断然一死就可以尽到我的责任了吧？抑或由先代祖宗圣思神虑，显灵做主，让我长此以往，继续坚持下去呢？”

饭沼忘记寒冷，只顾热衷于心灵的对话，他从蓝花和服领口一眼瞥见粗黑的胸毛，悲叹自己没有被赐予一个和清纯的心灵相适应的肉体；而有着一副清丽、白净肉体的清显少爷，缺少这种男子汉气的鲜活而素朴的心灵。

饭沼正在认真祈祷达于高潮之际，浑身燥热起来，晨风凛凛，膨胀的裤子里，他感到两股之间勃然而动。于是，便从祠堂地板下面抽出扫帚，疯狂地扫起地来了。

# 十

过年不久，饭沼被招到清显宿舍，屋里坐着聪子家的老女仆蓼科。

聪子已经来拜过年了，今天蓼科一个人单独来拜年。她送来京都产的面筋，然后悄悄来到清显这里。饭沼朦胧地知道蓼科，这回是首次正式被约请见面，但不知道因何故而被约请。

松枝家每逢过年仪式都很隆重，从鹿儿岛来的几十位代表，元旦那天，他们来到位于旧藩主故宅的松枝家拜年。镶着黑漆木格子天棚的大客厅里，摆着星冈店定做的新年菜肴。这些乡下客人饭后还能尝到珍贵的冰激凌和西洋甜瓜。所以，闻名遐迩。今年因天皇驾崩，只有三位代表来京。其中照例有一位饭沼毕业的那所中学的校长，因为学校曾经受到过先祖的关照，每当饭沼从侯爵手里接过酒杯的时候，总是听到侯爵对校长说道：“饭沼干得很出色。”今年同样如此，校长答谢的致词也像盖了印章一般同往年一模一样。但对于饭沼来说，尤其今年的仪式，也许因为人数太少，他感到空洞无物，徒具形式。

主要来为侯爵夫人拜年的女宾席上，饭沼自然不会参加。而且，一个上了年岁的女宾，前来访问少爷的书斋倒是个例外。

蓼科穿着黑色家徽的条纹礼服，颇有威仪地端坐在椅子上。清显拿出威士忌招待她，看来有点醉了，盘得整齐的白发下面，京风[1]式浓妆的前额，犹如雪中红梅，略显酩酊之色。

谈话每每涉及西园寺公爵[2]，蓼科由饭沼身上移开视线，立即回到原来的话题。

“听说西园寺先生从五岁起就开始喝酒抽烟，将门之家对子弟训诫严格，公卿一族，正如少爷所知，从小父母就放任自流。这还不说，从孩子一生下来就授予五位，可以说是为天皇培养臣子，所以父母出于对皇上的尊崇，不肯严加管束自己的儿子。因而，公卿之家对朝中诸事尽皆守口如瓶，绝不像大名家里，家族之间对于圣上风言风语，飞短流长。出于这种原因，我们家小姐对于圣上打心眼儿里崇敬，当然，对于异邦人的皇上就不会那样毕恭毕敬了。”

蓼科捎带着对招待暹罗王子一事给以讥刺，接着赶紧添了一句话：

“对了，好久没看戏了，这次托福踏进戏园子，感到又能多活几年了。”

清显听任蓼科东拉西扯地说下去，他之所以特意把老女仆叫到这座屋子来，是想解决长久盘踞在心头的疑问。他劝她喝酒，也是想向她问清楚，自己给聪子的信是否没有拆阅就付之一炬了。对这事蓼科的回答出乎意料得清清楚楚。

“啊，是那个呀，小姐接到电话后马上告诉我了。第二天信一到，我没开封就烧掉了。事情就是如此，请只管放心好了。”

清显听了，仿佛从幽暗的林间小道俄而跑进广阔的原野，眼前是令

人心旷神怡的五彩缤纷的美景。聪子没有看信，虽然一切都复归原位，但这对他来说，又展开一片新的希望。

聪子也鲜明地踏出了一步。每年她来拜年，总是选在全体亲戚家的孩子集中到松枝家的这一天。这天，侯爵就像这些从两三岁到十多岁的小客人们的父亲，亲切地向孩子们问这问那，同他们谈笑风生。孩子们要看马，聪子跟在后头，由清显陪着一起到马厩去。

门上搭着稻草绳[3]的马厩，养着四匹马。这时，只顾将头插进料槽吃草的马，猛然抬起头来，后退几步，踢踏着板壁，气势昂扬，平滑的脊背迸发着新一年的精锐之气。孩子们一一向马丁询问马的名字，然后兴高采烈地将手里紧握的半碎的饭团子，瞄准马的黄牙扔过去。马儿们用布满血丝的眼睛急切地斜睨着他们，孩子们觉得自己被这些马当作大人一样看待，心中欢喜非常。

聪子害怕马嘴里流下来的长长的口涎，躲到远处冬青树晦暗的树荫里。清显将孩子们托付给马丁，随后走到聪子身边。

聪子的眼角残留着几分屠苏酒的醉意，因而，她那混在孩子们欢声笑语里的下面一段话，看样子也许是酒后真言。聪子放肆地瞧着向身边走来的清显，滔滔不绝地说道：

“这几天我活得很高兴，谢谢您把我当作您的未婚妻介绍给别人。王子们看到我这个老太婆，一定很惊讶吧？那时候，我感到，就是随时死掉我也心甘情愿。您有力量使我幸福，但却很少使用这种力量，对

吗？我从来没有度过这样幸福的新年。今年一定会交上好运的。”

清显不知如何回答她才好，只得用沙哑的声音问道：

“为什么要这样说呢？”

“人在幸福的时刻，说话就像轮船下水典礼上从彩球飞出的鸽子，一股劲儿向蓝天飞翔。清少爷，您很快就会懂得的。”

聪子在如此热情的表白之后，又插了一句令他十分讨厌的话。“您很快就会懂得的”，这种预见显得多么自负，这是一种上了年岁的人的确信……

——几天前听到这种话，今天又听蓼科一番表白，清显心里一派晴朗，充满新的一年的吉兆。他忘记了每晚阴森的梦境，倾力于光明的白昼的理想和希望。于是，他不自量力，一心想摆出一副光明磊落的态度，驱散身边的暗影和烦恼，使人人都幸福起来。乐善好施犹如操作精密机器，需要有熟练的技术。清显这时候，出乎寻常的轻率。

但是，把饭沼叫到自己房间来，不仅是出于一种善意，即想看到饭沼明朗的面孔，以便驱走身边的暗影。

几分醉意助长了清显轻率的举动。此外，他一方面看到蓼科这位老女仆一副道貌岸然、彬彬有礼的样子；一方面又觉得她像持续几千年旧时代青楼里的老鸨，那一丝丝皱纹中镶嵌着凝聚官能刺激的风情，这种

风情暗暗默许了他的放纵。

“学习的事，饭沼什么都教过我了。”清显有意对蓼科说，“但饭沼没有教我的还有很多很多。其实，饭沼不懂的东西有的是。所以在这一点上，蓼科今后必须多教教饭沼才是。”

“瞧您说到哪儿去了，少爷。”蓼科殷勤地接过话头，“这位已经是大学生了，我这个没有什么学问的人，这种事儿哪敢……”

“所以，我刚才的话没有让你教他做学问的意思。”

“别拿我这个老太婆寻开心啦。”

他们两个谈话时，始终没有理睬饭沼，清显没有让他坐，一直站在那儿，眼睛望着窗外的湖水。天气阴霾，湖心岛一带寒鸭戏水，顶端浓绿的松树，葱茏茂密，岛上覆盖着枯草，俨如披着一件蓑衣。

听到清显一声吩咐，饭沼这时才挨着小椅子边缘坐下来。他怀疑，清显是否真的一直注意到他。看来，清显一定是想在蓼科面前显示一下自己的威严。清显这种新的心理动机，使饭沼很是高兴。

“我说饭沼啊，刚才蓼科提到女佣中都在风言风语谈论一件事……”

“哦，少爷，那事儿……”蓼科连忙摆手制止，可是来不及了。

“说你每天早晨去‘拜宫’是有另外目的的。”

“什么另外目的？”

饭沼满脸紧张，放在膝盖的拳头也颤动起来。

“不必再说啦，少爷。”

老女仆整个身子靠在椅背上，像个歪倒的陶瓷人儿。她似乎从内心里感到困惑，睁着双眼皮开得略显过分的眼睛，目光淡薄而锐利，快乐的心情浸染着松弛的嘴唇，嘴里镶着一口不太整齐的假牙。

“拜宫的道路透过主楼后面，那里面临一排女佣宿舍的格子窗户。你走过那里，每天都能和美祢见面。前天，你从窗棂里塞进一封给美祢的情书，是不是？”

没等清显把话说完，饭沼立即站起身来。他面色苍白，看得出，是在极力压抑内心的感情，脸上细微的筋肉凸显出来。他那一直像个影子似的面孔孕育着阴沉的火花，眼看就要炸裂了。清显高兴地望着他，清显完全了解饭沼的痛苦，清显把那张丑陋的脸孔当成幸福的脸孔。

“今天……我就辞职。”

饭沼说罢，抬腿就想走开，蓼科一跃而起，一把将他拽住了。这使清显甚感惊讶。平素总是拿腔作态的蓼科，一瞬之间，动作像豹子一样

灵活。

“你不能离开这里。你如果走了，我又该怎么办呢？要是因为我的多嘴多舌，人家的学仆被解雇了，那我也得辞掉四十年的工作离开绫仓家。可怜可怜我吧，静下心来好好想想，明白吗？年轻人考虑问题太简单，那可要吃亏的。但这也是年轻人的好处，真是没法子啊！”

蓼科对饭沼做了一番删繁就简、颇得要领的说服工作，她一边拉着饭沼的衣袖，一边苦口婆心地好言相劝。

这套办法蓼科这辈子用过几十遍了，早已轻车熟路。她深知只有在这个时候，自己才是世界上最需要的人。她可以不动声色地从内里维护这个世界的秩序，她有这个自信。她总是出现于这样的一些场合：重要的典礼正在进行，不巧身上的和服绽开了线；不该忘记的讲话稿丢失了等等。她的自信来自于能洞悉奇妙的突发事件。在她眼里，这些平时很少出现的事态反而是常态。她的机敏的补救手法里，包含着自己对于不测事件所付出的代价。这位遇事不慌的女子，她认为这个世界没有绝对安全的东西，即便是万里无云的蓝天，也会突然闪过一梭燕影，倏忽划破晴空。

而且，蓼科的补救工作灵敏、坚实，无懈可击。

饭沼事后时时在思忖，瞬间的踌躇，有时可以完全改变一个人的后

半生。这一瞬间，大体好比一张白纸锐利的折痕，踌躇将人永远包裹起来，原来纸的正面变成了反面，再也不能回到正面上去了。

饭沼在清显书斋门口被蓼科拦住的时候，不由犯了踌躇，这下子全完了。他那年轻的心里，犹如游鱼在浪尖上时时闪现脊背，各种疑问一起涌来：美祢会把情书笑着展示给大家看吗？或者无意中被人家发现，从而使美祢陷入痛苦吧？

清显看到饭沼回到小椅子上，他首先取得了一次不值得骄傲的小小胜利。他不打算向饭沼传达自己的善意了。他只要随心所欲地行动起来，使自己感到幸福就行了。他如今确实像个大人，感到可以优雅而自由地有所作为了。

“我把这件事公开出来，不是为了伤害你，也不是拿你开玩笑。你知道吗？为了你，我和蓼科两个人商量好了，决不会告诉你父亲，同时也努力想办法不让你父亲知道。

“至于今后的事，我想蓼科会帮你出主意的。对吧，蓼科？不是吗？美祢是女佣里最漂亮的美人儿。正因为如此，可能会有些问题。不过，这件事交给我好了。”

饭沼像个无路可逃的密探，目光炯炯，一句不漏地听清显说着，自己始终沉默不语。清显的每一句话，如果细究起来，会有许多令人不安的成分，故而不再刨根问底，只管印在心坎里就行了。

饭沼瞧着清显的面孔，这位平常很少侃侃而谈的比自己年小的青年，今天倒像个主人的样子。这本来是饭沼所希望看到的成果，但没有想到要经受这种残酷无情的方式才得到实现。

饭沼被清显打败了，他感到这和被自己内部的肉欲打败完全相同，这使他甚觉奇怪。刚才一时的踌躇之后，他感到自己长久以来感受的羞愧的快乐，立即和光明正大的忠实、诚信结合在一起了。这中间，必定有圈套，有诈术。但是，无地自容的羞愧与屈辱的底层，实实在在地开启着一方金灿灿的小门。

蓼科用故作细嫩的嗓音随声附和道：

“一切就照少爷说的那样办吧。少爷虽说年轻，但却是个细心周到的主儿。”

饭沼听到的是和自己完全相反的意见，但是他却毫不感到奇怪地倾听着。

“但有个条件，”清显说，“从今以后，你不能为难我，要和蓼科一起全力帮助我。我也会帮助你获得爱情。大家和睦相处吧。”

[1]京都风格。

[2]西园寺公望（1849—1940），公爵，大勋位。号陶安。维新时荣立军功，政友会总裁、首相。一九一九年担当日本出席巴黎和会首席代表。

[3]新年时悬于住居、寺社等入口上方的饰物。

## 十一

清显在《梦日记》中写道：

最近很少同暹罗王子们会面，但不知为什么，现在老是做暹罗的梦，梦见自己到了暹罗……

我一动不动地坐在房子正中漂亮的椅子上。梦中的我一直感到头疼，因为头上戴着又高又尖的缀满宝石的金冠。天棚上纵横交错的梁檩上，停满了孔雀，这些孔雀不时向我的金冠上撒落白色的粪便。

窗户外头是燃烧的太阳，荒草离离的废园，沐浴着灿烂的阳光，寂静无声。论声音，只有苍蝇轻微的嗡嘤，还有那些孔雀发出的声响，它们不断变换方向，时时转动着坚硬的脚爪，用喙嘴打理着那一身翠羽。废园围在高高的石墙内，石墙开着宽大的窗户，可以看到外面几棵椰子树和一堆堆纹丝不动、银光闪耀的云层。

低下眉头，看到自己手指上戴着翠玉戒指。这本是乔培戴的戒指，不知何时移到我的手上了。一对黄金守门神亚斯卡奇怪的脸孔镶嵌在一圈宝石之中。两者精巧的工艺也十分相像。

自己手上浓绿的翠玉中，不知是白斑还是龟裂，如霜柱一般晶莹闪亮。我望着望着，看到那里浮现出一个娇小可爱的女子的面庞。

我以为是站在背后女子的脸，回头一看，没有一个人。翠玉中娇小的女人的脸，微微晃动着，刚才还是神情严肃，现在充满明朗的微笑。

苍蝇群集手背上，很痒，连忙挥了挥手。又一次窥视一下戒指，这时，女子的脸孔已经消隐了。

认不出那女子究竟是谁，我在一种莫名的痛悔和悲伤之中醒来了……

清显在自己的《梦日记》中，从来不附加自己随意的解释。可喜的梦就按可喜的梦，不吉的梦就按不吉的梦，一一如实记述下来，以便将来能唤起尽可能详细的回忆。

他不在意梦的意思，他只重视梦的本身。或许在他的意识中，潜伏着对于自己的存在感到不安的缘故。醒来的他感情游移不定，比较起来，梦要确实得多。感情到底是否是“事实”，没有办法测定，而梦至少是“事实”的。而且，感情无形；梦既有形又有色。

清显在写《梦日记》时，未必想把现实中一些不如意的不满情绪封闭起来。近来，现实一直采取随心所欲的形式。

甘拜下风的饭沼，成了清显的心腹，经常和蓼科联络，想办法让聪子同清显会面。按清显的性格，有了这位心腹已经心满意足，似乎不需要本多这位朋友了，便无形中和本多疏远起来。本多感到寂寞，他敏感地觉察到清显已经不需要自己了。但他将过去的时间权且当作交友的重

要组成部分，把他和清显一起虚度的光阴全部用在读书上。他广泛涉猎英、德、法等语言的法律、文学和哲学书籍。他没有步内村鉴三[1]的后尘，而是有感于卡莱尔[2]的《成衣匠的改制》。

一个下雪的早晨，清显要到学校去，饭沼环顾了一下周围，走进清显的书斋。饭沼这个新的鄙屈的举动，消除了他阴郁的表情与行动不断给清显带来的压力。

饭沼告诉他蓼科打来了电话，说聪子对今天早晨的雪很感兴趣，很想和清显一块儿坐车观赏雪景，要清显向学校告假，前去接她。

这种随心所欲的请求使他出乎意料，清显有生以来从来没有人向他提出过。他已经做好上学的准备，一只手提着书包，茫然地望着饭沼。

“你在说些什么呀，聪子小姐当真是这么想的吗？”

“是的，蓼科这么说的，不会有错。”

奇怪的是，饭沼这样断言的时候，多少恢复了些威仪，看他那副神色，仿佛清显一旦抗拒，就会招致道德的谴责。

清显倏忽瞥了一眼背后庭园的雪景，聪子这种说一不二的做法，与其说伤害了自己的骄矜之气，不如说像操起一把手术刀，迅速而巧妙地切除了他那骄矜的肿块，使他感到通体清凉。这是一种几乎来不及感受的迅疾的、无视自己意志的新鲜的快感。“我只得按聪子的意志行事

了。”他思忖着。他看到的雪虽然积得还不厚，但却纷纷扬扬地下着，覆盖了湖心岛和红叶山。

“好吧，你给学校打个电话，就说我感冒需要请假。这事儿决不能让我父母知道。然后再去车场雇佣两名可靠的车夫和一辆双人包车。我步行走到车场去。”

“冒着雪去吗？”

饭沼发现年轻的主子立即脸红了，美丽的红潮涌了上来。那红潮在窗外纷纷而降的雪的映衬下，罩上了几分暗影，渗入暗影的红潮更加艳丽动人。

饭沼眼见着这位在自己照料下成长的少年，从未养成一副英雄的性格，但不论目的如何，他的眼眸中却蓄着一团火焰出发了。饭沼满意地瞧着他，自己也很诧异。如今清显奔去的方向，正是他曾经蔑视的方向，抑或于游惰之中，潜隐着尚未发现的大义吧。

[1]内村鉴三（1861—1930），宗教家，评论家。创办杂志《圣书之研究》，著作有《求安录》等。

[2]Carlile，Richard（1790—1843），英国激进改良主义者。

## 十二

麻布的绫仓家是一座武士的宅邸，长条屋门左右是开着一排凸窗的守卫所。家中人手少，长条屋里似乎没有住人。积雪包裹着屋瓦的棱角，不过看起来，却像屋瓦的棱角忠实地将积雪按一定形状顶起来了。

门洞旁边有个黑色的人影，似乎是蓼科打着伞站在那儿。车子靠近门边时，那黑影旋即消失了。清显等着车子停到门前，这期间，他的眼里一直眺望着门框中瑟瑟而降的雪片。

不一会儿，在蓼科稍稍张开的伞的护卫下，聪子罩着紫色的披风，双袖捂在胸前，低俯着身子，钻出了旁门。那姿影在清显眼里，宛若从小小的储藏室里，往雪地上拖出一个紫色的大包裹，美艳得令人无奈，令人窒息。

聪子上车的时候，无疑是在蓼科与车夫的搀扶下，半悬着身子坐进车中去的。清显揭开车帷接应她。聪子的头上和领口以及头发上粘着一些雪花，一张光艳动人的细白的粉脸，满含微笑，伴着飞雪靠了过来。他感到仿佛是什么东西由平淡的梦境中抬起身子，急剧地向自己袭来。也许是承受着聪子的体重的车子不稳定地摇晃着，强化了这个突如其来的感觉。

这是跌落过来的紫色的堆积，那浓烈的香气对于清显来说，就像自己冰冷的面颊周围飘舞的雪花俄而散放的馨香。上车时随着身体的姿势

一纵，聪子的脸庞一下子挨近清显的面颊，她立即将身子摆正，刹那间，清显清楚地看到她那紧绷的颈项，宛若一只白天鹅挺直了脖子。

“什么事……到底什么事，这么着急？”

清显耐着性子问道。

“京都的亲戚得了重病，父亲和母亲昨晚乘夜车赶去探病了。剩下我一个人，很想和您见见面，想了整整一个晚上。这不，今早下雪了，我想和清少爷两个一块儿赏雪去。我生来第一次这么任性，还请您多担待些。”

聪子和平时不同，她喘息着，用娇滴滴的声音说道。

车子在两个车夫一拉一推的吆喝声中出发了。透过车帷的小窗，只能看到微黄的丝丝缕缕的雪片，车中不停地摇动着一团晦暗。

两人的膝头盖着一块清显带来的苏格兰绿格子小毛毯，他俩如此身子挨着身子依偎在一起，除了幼年时代早已遗忘的记忆，这还是第一次。

布满灰色微光的帷幔缝隙，忽张忽合，雪花不住瞅空子钻进来，在绿色的护膝小毛毯上凝结成水珠儿。大雪扑打着车棚，那声音听起来犹如落在芭蕉叶上。清显好奇地瞧着，听着，被这番景象完全吸引住了。

车夫问要去哪儿。

“哪儿都行，不管什么地方，只要能去。”

清显回答，因为他知道聪子也是同样的心情。随着车把抬起，两人一同向后仰了仰，保持着局促的姿势，连手也没有握一下。

但是，护膝小毯子下面，膝头不可避免地互相接触，犹如传递着雪下一点闪亮的火花。那个挥之不去的疑团，又在清显的脑子里翻腾起来了。“聪子真的没有看过那封信吗？蓼科既然说得那么肯定，看来不会有假。那么，聪子还会嘲笑我不识女色吗？我究竟如何才能忍受住这种屈辱呢？本来我是那样巴望聪子不要看到那信，现在反而感到看到了更好。这样一来，这种雪天早晨里的疯狂的约会，就明显意味着一个女人对于一个深谙儿女私情的男子真挚的挑战。要是这样，我也有办法对付。……不过，即便如此，我的不识女色的事实，不就再也瞒不下去吗？”

一方小小晦暗的空间的摇动，使他的思绪四处飞散开来，他即使将视线从聪子身上移开，除了明亮的小窗赛璐珞上粘满微黄的雪片之外，就再也没有值得一瞧的地方了。他终于把手伸向小毯子下面，聪子的手早已等在那里，那是守在温暖巢穴中的狡黠的手。

一片雪花飞进来，粘在清显的眉毛上，聪子看见“哎呀”叫了一声。清显不由得转过脸望望聪子，感觉到自己眼皮上一阵冰凉。聪子迅速闭上眼睛，清显直视着她的紧闭双眼的面庞，只有绯红的嘴唇略显黯淡，

脸蛋儿宛若指甲弹拨的花朵，轮廓缭乱地摇动着。

清显的心剧烈跳动，他切实地感到制服高耸的领口紧紧束缚了脖颈。聪子那张双目紧闭、娴静而白皙的面孔是个最为难解的谜。

护膝小毯子下边握着的聪子的手指在稍稍加力，清显觉得这是一种信号，无疑他又再次受到了伤害，然而，他被这轻轻的力所引诱，很自然地将自己的嘴唇贴在聪子的芳唇上。

车子的颠簸眼看又将使合在一起的嘴唇分开，于是，他的嘴唇以及他所接触的嘴唇为中心，一切姿势都在抵抗着车子的摇摆。清显感到，仿佛有一幅无形的、巨大而芬芳的扇面，正以他所接触的嘴唇为轴心，向着周围徐徐展开。

这时候，清显的确懂得了忘我，但他没有忘记自己的美貌。自己的美和聪子的美，从公平对等的角度来看，这两者的美无疑是像水银一般融合在一起了。他觉悟到，那些排拒的、焦灼的、尖刻的言行，其性质都和美毫无干系，对于所谓“孤绝的自我”的迷信，这种宿疾不存在于肉体，只寄生于精神。

当清显完全拂去心中的不安，确实感到自己处于幸福之中的时候，接吻也就变得越来越果断和热烈了。随之，聪子的樱唇也愈加柔媚。清显害怕自己的全身会融入那温润而甜蜜的口腔之中，于是，他想用手指

触及一下有形的东西。他从小毯子底下抽出手，抱住女人的肩膀，支起她的下巴颏儿。这时，他的手指体验了女人下巴上纤细、柔嫩的骨头的感觉。他再次切实感觉到存在于自己之外的另一个肉体个体的姿影，这样一来，反而使得口唇的融合更加亲密了。

聪子珠泪滚滚，滴落到清显的面颊上，他清楚地感觉到这一点。清显浑身泛起一种骄矜之气。然而，他的这种骄矜丝毫不含有曾施惠于他人的满足。聪子的一切所作所为，那种年长者的批评的语调也消失殆尽了。清显用自己的指尖儿抚摸着她的耳朵、胸脯，他陶醉于一次又一次新鲜而柔软的触感之中。他学会了，这就是爱抚！他把即将飞离的雾霭般的官能一手揽住，化作有形之物了。而今，他只考虑自己的喜悦。这是他所能做到的最大的自我放弃。

接吻结束的时候，又像极不情愿地从梦中醒来，虽然昏昏欲睡，但很难抗拒透过薄薄眼睑的玛瑙般的朝阳。他心中依然充溢着悒郁的留恋之情，只有在这个时候，睡眠的美味才达于顶峰。

口唇一旦脱离，犹如正在鸣啭的小鸟突然闭上嘴，留下了不祥的静寂。两人不再相互对望，一直沉默不语。然而，这种沉默因车子剧烈的晃动而被打破，那感觉仿佛又都在忙于别的事情了。

清显低着头，看见小毯子下面露出的女子穿着白布袜子的脚尖儿，那双脚犹如绿色草丛中察知危险的小白鼠，正胆怯地窥探着四方。而且，脚尖儿上稍稍沾上了些雪花。

清显感到自己两颊灼热，他像孩子似的伸手摸摸聪子的面颊，发现和自己一样灼热，他满足了。只在那个地方有夏天。

“我把幔子打开来。”

聪子点点头。

清显伸开手臂，扯掉前面的幔子。面前沾满雪花的四角形的断面，像倾斜的银白的门扉，无声地崩塌下来。

车夫听到了动静，停下脚步。

“不要站住，快走！”清显喊道。车夫听到背后爽朗而充满青春活力的呼喊，再次挺起了腰杆。“快走，一个劲儿朝前走！”

车子随着车夫的吆喝向前滑动。

“要给人看到的。”

车内的聪子含着温润的眼神说。

“管他呢！”

清显这种果敢的语气，连自己都感到惊讶。他很清楚，他要直接面

对世界。

抬头仰望天空，犹如雪浪奔涌的深渊。飞雪扑打着两个人的颜面，一旦张开口来，雪花就势飞入口中。要是就这样被白雪掩埋，那该多好！

“瞧，雪飞到这儿啦……”

聪子的声音仿佛在梦里。她似乎想告诉他，雪片儿从喉头滴落到胸乳一带了。但是，飞落的雪花纹丝不乱，那种降落的方式具有典礼的庄严。清显双颊冷却了，他感到心情也渐渐平静下来。

车子沿着住宅众多的霞町坂上一条悬崖，经过一片空地，进入可以遥望麻布第三联队营房的地方。一片银白的营地里，没有一个士兵，突然，清显在这里看到了那册日俄战争影集中得利寺附近战死者祭典的幻象。

数千名士兵麇集一处，围绕着白木的墓标和白幡布飘扬的祭坛，垂首默祷。和那照片不同的是，士兵们的肩上堆满了积雪，军帽的庇檐上也同样一片雪白。瞬间里清显想到，他所看见的实际上都是死去士兵的幻影，集合在那里的数千名士兵，不仅是为了吊慰战友，同时也是为着吊慰自身而默哀。……

幻象立即消泯了，透过雪光，一幕幕景色在眼前出现：高大的围墙内，巨大的松树上架起了新的防雪的绳网，鲜艳的麦黄色表面，挂着摇

摇欲坠的积雪；两层楼房上紧闭的毛玻璃窗内，依稀闪现着白昼的灯火。

“放下来吧。”

聪子说。

幔子放下了，看惯了的黑暗重新涌来。然而，刚才的陶醉却没有再来。

“她对我的吻究竟是如何感受的呢？”清显又泛起了他所惯有的疑惑了，“是否以为我有点儿热情过度，太执拗，又太孩子气，有点儿不像话呢？那时，我确实一味陶醉于喜悦之中啊。”

“该回去了。”

这时，聪子的话语恰到好处。

“她又在故意打岔了。”

清显想着想着，突然放过了提出异议的机会。当时如果说不回去，骰子就捏在清显手里，但是，那尚未拿惯的沉甸甸的象牙骰子，并不属他所有，因而一接触到指尖儿就感到冰冷异常。

# 十三

清显回到家，说是浑身发冷，请假早退回来的。母亲来到清显的屋子探病，硬要给他量体温，正闹得人仰马翻的时候，饭沼前来报告，说本多来电话了。

母亲要替他去接，清显费了好大劲才制止了她。不管怎样，他都要亲自去接，母亲在他的背上裹了一层羊绒毛毯。

本多是借学校教务科的电话打来的，清显的声音显得极不高兴。

“有点儿小事，对家里人说到学校去了一下就回来了。上午没去学校，瞒着家里呢。感冒？”清显一面记挂着电话室的玻璃门，一面继续不悦地闷声说着，“感冒没啥了不起的，明日去学校，到时候再给你细说。……只是缺一天的课，用不着担心打电话来。真是小题大做！”

本多挂了电话，自己的一番厚意换来了一顿抢白，心里觉得十分憋气并感到愤怒。此种愤怒，过去对于清显从未产生过。较之清显一副冷淡的不高兴的声音以及毫无礼貌的应对，更要紧的是，那种不情愿地对朋友不得不泄露一个秘密时所流露出来的遗憾，刺伤了本多的心。其实，他从未有过一次强迫清显硬要袒露自己的秘密。

本多稍稍冷静之后，加以反省。

“只一天没来校，我就急着打慰问电话去，这哪里像我所干的事啊？”

然而，这种急不可待的慰问，不能完全说是出自无微不至的友谊，他被一种不祥的念头所驱使，为了利用课余时间，到教务科借打电话，跑过了堆满积雪的校园。

打一清早，清显的课桌就一直空着。对于本多来说，这是一种恐怖，似乎可怕的事情来到眼前了。清显的桌子靠近窗户，窗外的白雪映在古老的千疮百孔的、新涂上一层清漆的桌面上，那桌子看起来仿佛一具蒙上白布的坐棺……

本多回到家里，心中闷闷不乐。这时，饭沼打来电话，说清显打算对刚才的事情表示道歉，今晚雇车子来接他到清显家去一趟，问他是否方便。饭沼那副沉闷的腔调更加使本多感到不快。他一口回绝，说是等到他来校之后再详细面谈。

清显从饭沼嘴里听到回话，恼恨得仿佛真的生病了。而且，深更半夜，他无故把饭沼叫到屋里，一番话将饭沼吓了一跳。

“都怪聪子小姐，人家说女人就会破坏男人们的友谊，这话一点儿不错。要不是聪子一大早那般任性，本多哪里会生这么大的气啊！”

夜里，雪停了。翌日早晨，天气响晴。清显不顾家人阻止，上学去了。他比本多早到学校，打算主动向本多问好。

但是，一夜过后，紧接着又是一个光辉的早晨，清显的心里那种抑制不住的幸福感，使他完全换了一个人。本多进来时，清显笑脸相迎，他若无其事地报以恬淡的微笑，清显本想把昨天早上的事全都说出来，这会儿又改变了主意。

本多虽以微笑作答，但并没有开口说什么，他把书包放在自己的课桌上，靠着窗台眺望晴雪后的景色。接着，他瞥一眼手表，看到离上课确实还有半个多小时，便转身离开了教室。清显很自然地随他而去。

高等科教室是一座木质结构的二层楼房，旁边有一处以凉亭为中心的小型几何学图形的花坛，外侧连着悬崖，一条小路向下通向一片森林，森林中心有一个小水池，名字叫做洗血池。清显以为本多不大可能到洗血池去，因为刚刚化雪的小路，走起来十分艰难。果然，本多走到凉亭那里站住了，用手拂去座凳上的积雪，坐了下来。清显穿过白雪覆盖的花圃，向那里靠近。

“你为何盯着我？”

本多有些目眩地眯细着眼睛，看着这边问道。

“昨天都怪我不对。”

清显坦率地道着歉。

“算了吧，你是装病吗？”

“是的。”

清显挨着本多身边，同样拂去积雪坐下来。

本多深感目眩地瞧着对方，为感情的表面镀了金，这对消除彼此的隔阂很有作用。站立时透过积雪的树梢，可以望见水池，一旦在亭子里坐下来，就看不到了。校舍的屋檐、凉亭的庇檐，以及周围的树木，都一齐响起化雪时滴水的声音。覆盖着四周花圃上的凹凸不平的积雪，表面上已经冻结而陷落，犹如花岗岩粗劣的断面一样，反射着致密的光亮。

本多以为，清显肯定会吐露自己心里的某种秘密，但他又不承认自己是为此而在等待。他有一半希望清显什么也不要对他说，朋友施以恩惠似地告诉他一些秘密，这在本多是难以忍受的。于是，他不由得主动开口，故意绕着圈子说道：

“我最近一直在考虑个性这个问题。我至少认为，这个时代，这个社会，在这所学校里，自己是个与众不同的人，我也希望有这个认识。你也是这么看吗？”

“那是这样的。”

逢到这种时候，清显便用他那独特甘美的、言不由衷的语调，心不在焉地应合着。

“但是，百年之后又将如何？我们只能身不由己地卷裹于一个时代的思潮中，加以眺望。美术史上各个时代不同的模式，毫不留情地证明了这一点。身居于一个时代的模式之中，不论是谁都只能透过这种模式观察事物。”

“那么说，现在的时代有没有模式？”

“我要说的是，明治的模式正在走向死亡。然而，生活在模式里的人们，决不会看到这种模式，所以，我们也同样包裹于一种模式里。这就像金鱼一样，并不知道自己生活在鱼缸之中。

“你只是生活在感情的世界，别人看到你变了，你自己也以为是忠实地生活于自己的个性之中。但是，没有任何能证明你个性的东西。同时代人的证言一个也不可指望，或许你的感情世界的本身，代表着时代的模式最纯粹的形态。……不过，同样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这一点。”

“那么说什么可以作证呢？”

“时间，只有时间。时间的过程概括了你和我，将我们未曾觉察到的时代的共性，残酷地引证出来……随之，把我们一股脑儿归纳为：‘大正初年的青年们都是这样一种思维方法。他们穿着这样的衣服，操着一口这样的语言。’你很讨厌剑道部那帮家伙吧？你对那些人满怀蔑视的心情吧？”

“唔。”清显渐次感到一股寒气透过裤子袭击而来，浑身感到发冷，他坐在亭子的栏杆旁边，凝视着脱尽积雪的山茶树叶，光艳无比，耀目争辉。“啊，是的，我讨厌那帮家伙，瞧不起他们。”

本多对于清显这种敷衍了事的应付态度已经不感到奇怪了。他接着说下去：

“那么，你想想看，再过十年，人们将会把你同你最鄙视的那帮家伙一样对待，你又将如何呢？那些人粗劣的头脑，用文弱的言辞辱骂他人的褊狭的心胸，欺负低年级学生，对乃木将军疯狂的崇拜，每天打扫明治天皇手植的杨桐树周围，那副感到欣喜异常的神经……所有这些东西，都将和你的感情生活混为一谈，笼而统之加以处理。

“而且，在这个基础上，人们就会轻而易举抓住我们如今所处的时代总体的真实。现在，就像一湾被搅动的水，平静下来之后，水面上忽然清晰地泛起一道油彩。是的，我们的时代的真实，于僵死之后将被轻易地加以分离，让每个人都看得一清二楚。而且，百年之后，人们就自然会弄明白，这种真实完全是一种错误的思维，我们也将被当做那个时代持有错误思想的人统一对待。

“想想看，这种概观究竟基于何种标准呢？是那个时代天才的思维，还是伟大人物的思维？都不是！后来人为这个时代下定义的基准，就是我们和剑道部的那些人一种无意识的共同点，亦即我们所具有的最通俗的一般性信仰。所谓时代，永远被置于一种愚昧的信仰之下而加以概括。”

清显不知道本多究竟想说些什么。但听着听着，他的心中也渐渐萌生了一种思想的幼芽。

教室的二层楼窗户里，已经闪现出几个学生的脑袋。其他教室紧闭的窗玻璃上，反射着耀眼的朝阳，同蓝天相辉映。这早晨的校园，清显想起昨天落雪的早晨，两相比较，感到自己眼下已身不由己，由那种官能的黑暗的动摇中，被拖回明丽、雪白而富有理性的校园中来了。

“你是说，这就是历史吗？”一旦讨论起来，比起本多，清显觉得自己说的话十分幼稚，因而感到懊悔，但是他也想同本多共同思考这个问题。“你的意思是说，不论我们想些什么，希望什么或感觉什么，历史都不会按照我们的意愿行动，对吗？”

“是啊，西方人动辄以为，是拿破仑的意志推动着历史，就像你的祖父们的意志，创造了明治维新一样。

“但是，果然是这样吗？历史有过一次是按照人们的意志发展的吗？每逢一看到你，我总是这样想。你既不是伟人，又不是天才。然而，这就是你的一大特色。你还完全缺乏意志这个东西。而且，一想到这样的你和历史的关系，我就会产生一种非比寻常的兴趣。”

“你在讽刺我吗？”

“不，不是讽刺，我在考虑安全的无意志的历史参与这个问题。例如，我具有这样的意志……”

“你的确是有的啊。”

“这也权当是具有改变历史的意志，我将花费我的一生，付出我的全部精力和全部财产，努力按照自己的意志扭转历史的进程。同时，获得可以实现这一目的的地位和权力，而且已经掌握在手。尽管如此，历史也不一定按照我所喜欢的样子发展下去。

“一百年，两百年，三百年后，历史也许很快就会采取同我全然没有关系的真正的梦幻、理想和意志的姿态，说不定这正是一百年前，二百年前我所梦想的形式呢，就像我的眼睛，带着一种任其想象的美，微笑着冷然地俯视着我，嘲笑我的意志一般。

人们或许会说，这就是所谓历史。”

“这不正是机遇吗？到那时，好容易时机成熟了，不是吗？不要说百年，即使三十年或五十年，这种事儿也往往会发生。此外，当历史采取这种形式的时候，也许你的意志一度死亡，然后那变成潜在的看不见的细丝，援助历史取得如此的成就。假如你一次也没有在这个世界上享受生命，即便等上数万年，历史也不会采取那样的形式。”

清显仿佛处于毫无亲密感的抽象语言冷酷的森林中，感到自己的身子微微发热，他知道这种兴奋都是受到本多的影响。这对于他来讲，永远是一种并非发自内心的欢愉，可是一旦遥望着落在积雪花圃上的枯树长长的阴影，还有那充满明朗的滴水声的银白的领域，他感到哪怕本多直接看出了自己沉浸于昨日温暖而幸福的回忆，也明显地采取无视的态

度。清显对本多雪一般洁白的裁断甚感高兴。校舍屋顶上铺席大的积雪滑落下来，闪现出湿漉漉的黝黑的屋瓦。

“而且，那时候，”本多继续说下去，“百年后，要是历史采取我所想象的形态，你还会将此称作什么‘成就’吗？”

“那肯定是一种成就。”

“谁的成就？”

“你的意志的成就。”

“开什么玩笑！那时候我已经死了。刚才说了，已经和我毫无关系。”

“那么，你不认为那是历史意志的成就吗？”

“历史有意志吗？将历史拟人化总是危险的。照我的想法，同我的所谓意志毫无关系。因此，这种绝非产生于某种意志的结果，也决不可以称作‘成就’。其证据是，历史所假设的成就，在下一瞬间早已开始崩溃。

“历史一直在崩溃，又是为了准备下一个徒然的结晶。历史的形成和崩溃，似乎只具有同样的意义。

“我对这件事十分清楚。虽说清楚，但我和你不同，不能不做个有意志的人。说是意志，有时也可能是我的被强加在身上的性格的一部分。尽管谁都无法说得准确，然而，人的意志本质上可以说是‘企图关联历史的意志’。但我不是说，这就是‘关联历史的意志’。意志关联历史，几乎是不可能的，仅仅是‘企图关联’。这同时又是一切意志所具有的宿命，虽然很明显，意志并不想承认一切宿命。

“但是，用长远的目光看，所有人的意志都会受到挫折。人类的常规就是不能随心所欲。逢到这种时候，西洋人作何考虑呢？他们认为：‘我的意志就是意志，失败是偶然的。’所谓偶然，就是排除一切因果规律，自由意志所能承认的惟一的不合目的性。

“所以说嘛，西洋的意志哲学，必须承认‘偶然’才能成立。所谓偶然，就是意志的最后避难所，一笔赌注的胜负……没有这个，西洋人就无法说明意志反复的挫折和失败。这种偶然，这笔赌注，我以为就是西洋的神的本质。意志哲学最后的避难所，如果是偶然之神，同时也只能是偶然之神，才能鼓舞人们的意志。

“但是，假如偶然这东西全被否定了，又怎么办呢？任何胜利、任何失败之中，完全没有偶然的用武之地，又怎么办呢？要是这样，一切自由意志的避难所都没有了。偶然不存在的地方，意志就会失掉支撑自己本体的支柱。

“看看这种场面就知道了。

“这里是白昼的广场，意志独自站立。它装出似乎是靠自己一个人的力量而站立，而且自己也产生了这样的错觉。阳光如雨，没有草木，在这巨大的广场里，它所具有的只有它自己。

“此时，万里无云的天空，传来隆隆的轰鸣声。

“‘偶然死了。偶然这个东西没有了。意志啊，今后你将永远失去自己的辩护者。’

“听到这个声音的同时，意志的本体开始颓废、融化了。肉在腐烂、脱落，眼看着露出了骨头，流出透明的浆液。就连那骨头也在变软和溶解了。虽然意志极力用两脚站稳大地，但这种努力不起任何作用。

“充满白光的天空，响起恐怖的声音，裂开了，必然之神从裂缝里露出脸孔，正是在这种时候……

“——不管怎样，我都一味想像着，看到必然之神的面孔，就只能感到恐怖和可憎。这肯定来自于我的意志性格的软弱。然而，如果一次偶然也没有，意志也将变得毫无意义，历史不过是一把隐含着因果规律的大锁上的铁锈，与历史有关的东西，只能起到惟一光辉的、永远不变的美丽粒子似的无意志的作用，人们存在的意义也就在这里。

“你哪里懂得这个，你不会相信那样的哲学。比起自己的美貌、易变的感情、个性和性格，你只朦胧地相信无性格，是不是这样？”

清显一时难以回答，但他并不觉得自己受到了侮辱。他只是无奈地微笑着。

“对我来说，这是个最大的谜。”

本多流露出近乎滑稽的真挚的叹息，这叹息在旭日里化作白色的气息飘荡着，在清显眼里，看上去仿佛汇成一种朋友对自己关心的依稀可见的形态。于是，他心中暗暗泛起强烈的幸福感。

这时，上课的钟声响了，两个青年站起身子。二楼上有人将窗台上的积雪搊成一团，抛向两人的脚边，溅起一片闪光的飞沫。

# 十四

清显保存着父亲书库的钥匙。

这里位于主楼北侧的一个角落，是松枝家不大为人所注意的一间屋子。父亲侯爵是一个完全不读书的人，但是这里却存放着他从祖父那里继承下来的汉籍，还有他自己出于虚荣心从丸善书店订购和收集的西洋书籍，以及众多的赠书。清显进入高等科时，他似乎要把知识的宝库亲手让给儿子，恋恋不舍地把钥匙交给他了。只有清显可以随时在这里自由出入。这里还保有同父亲不太相称的众多的古典文学丛书和面向孩子的全套书籍。这些书籍出版的时候，出版社为了求得身穿大礼服的父亲的照片和一篇简短的推荐文章，并获准印上“松枝侯爵推荐”等烫金文字，特地赠送了这套丛书的全集。

只可惜，清显也不是这座书库的理想的主人，他不大爱读书，只喜欢沉迷于幻想。饭沼每月一次从清显这里拿去钥匙，将书库打扫一下。对于他来说，这里保存着先辈们爱读的丰富的汉籍，是这座宅第中最为神圣的屋子。他称呼书库为“御书房”，不光是嘴里叫着，而且对这里抱有一种敬畏之情。

清显同本多和解的那天晚上，他把即将去上夜校的饭沼叫到房间里来，默默地把钥匙交给他。每月扫除的日子都是固定的，而且都是在白天，在这个不相干的夜晚拿到钥匙，这使饭沼甚感惊讶。那钥匙宛若被揪掉翅膀的一只蜻蜓，黑黝黝地停息在他的素朴而厚实的掌心里……

直到很久很久以后，这一瞬间的感觉，依然不断在饭沼的记忆中浮现出来。

这把钥匙像被拔掉了羽翅，竟然如此赤裸裸地以一副残酷的姿态，横卧在自己的手掌里！

他久久忖度着其中的用意，还是百思不解。等到清显作了一番说明之后，他的心胸因愤怒而颤栗。这愤怒与其说冲着清显，毋宁说是针对自己听而任之的态度来的。

“昨天早晨，你帮助我逃学，今天该轮到我帮你逃学了。你装着去上夜校，先走出家门，然后转到后面，从书库旁边的栅栏门进来，用这把钥匙打开书库，在里头先等着。但千万别开灯，用钥匙从里边锁上门最安全。

“美祢那里，蓼科会给她打招呼的。蓼科给美祢打电话，暗号是问她：‘给聪子小姐的香荷包什么时候能做好啊？’美祢这丫头心灵手巧，大家经常求她做个香袋儿、香荷包什么的，聪子小姐找她缝个金襕香荷包，这样的催促电话丝毫也看不出有什么不自然。

“美祢接到这个电话，趁着你去上夜校的时间，轻轻敲开书库的房门，前来和你幽会。晚饭后这段时间，人们熙来攘往的，美祢离开三四十分钟，谁也不会觉察得出来。

“蓼科认为，你在外头同美祢幽会，反而更危险，而且难以实现。

女佣要外出，必须摆出一大串理由来，这样更会引起别人的怀疑。

“这事儿就这么定了，没跟你商量，由我一手揽了下来。美祢今晚上已经接到了蓼科的电话，你务必要到书库去。否则，那就太对不起美祢了。”

饭沼听到这里，觉得是被人牵着鼻子走路，颤动的手心里的那把钥匙差点儿掉落下来了。

……书库里很冷。窗户上只挂着细白布窗帘，里院的路灯微微照射进来，就连书籍的名字也看不清楚。屋内充满了霉味，好像蹲伏于冬日陈腐的沟渠岸边。

然而，哪座书架放着哪些书，饭沼大都是熟悉的。先辈们几乎读烂了的日本版的《四书讲义》，书套大都松散，但是《韩非子》《靖献遗言》和《十八史略》都并排在那里。他在打扫时偶尔翻看的贺阳丰年[1]的《高士吟》还在。他也知道放置铅印《和汉名诗选》的地方。饭沼打扫时，《高士吟》里这样的诗句慰藉着他的心灵：

一室何堪扫，

九州岂足步，

寄言燕雀徒，

宁知鸿鹄路。

饭沼心里明白，清显知道他崇拜自己的“御书房”，才特地安排他们到这里幽会……对了，刚才清显亲切地说明这个计划的口气，带有一种明显的冷峻的迷醉。清显希望饭沼能够亲手冒渎这块神圣的场所。细思之，清显打从美少年时代起，就靠这种力量，经常无言地威胁饭沼。这是冒渎的快乐。最好由饭沼亲自冒渎自己最宝贵的东西，这时的快乐犹如在敬神的洁白布帛上，缠上一块生肉一般。这是古代素盏鸣尊[2]喜欢冒犯的那种快乐……饭沼一旦屈服，清显的这种力量便无限增大，但是，使他难于理解的是，清显的快乐全部当成美好而清纯的快乐，而饭沼的快乐，越来越被看作是污浊的、带有犯罪的意味。一想到这些，他就越发把自己看得更卑贱了。

书库的天棚上响起老鼠跑动的声音，发出一种压抑的嗥叫。上月打扫的时候，天棚上撒了不少鼠药栗子饼，看来没有一点效果……这时，饭沼突然想起一件最不愿意想到的事情，浑身哆嗦起来。

每逢看到美祢的面容，一个挥之不去的污点般的幻影就在眼前掠过。眼下在这里，美祢灼热的身体，从黑暗中向自己逐渐接近，这种思绪必然会郁结在心头。抑或清显也知道这一点，但他嘴里不说。饭沼很早就心里有数，但他也决不主动向清显挑明。在这座宅第里，并非是真正的严峻的秘密，但对于他来说，却是一个难以忍耐的秘密。他的头脑充满苦恼，就像一群肮脏的老鼠跑来跑去……美祢被侯爵玷污了，而且如今有时……他想象着老鼠们血红的眼睛，以及它们沉重的悲惨。

寒冷彻骨，早晨对祖宗的参拜是那样劲头十足，眼下，一股凉气从背后袭来，像膏药一样粘在肌肤之上，使他浑身颤栗。美祢一定是若无其事地在瞅准机会，白白地熬时间吧。

等着等着，饭沼心里蓦然涌起迫切的欲望，各种可怖的思绪和严寒，悲惨和霉味，这一切都使他心情激荡不已。他感到，所有的东西，都像沟渠中的垃圾，冲撞着他的外褂，慢悠悠地流下去。“这就是我的快乐！”他想。二十四岁的男人，这样的年龄，不管什么荣誉和多么辉煌的行动，都能够承担得起……

有人轻轻地敲门，他急忙站起来，身子重重地撞在书架上。他用钥匙打开房门，美祢斜着身子滑了进来。饭沼反手将门锁上，抓住美祢的肩膀，硬是把她推到书库里面。

当时不知怎么回事，饭沼的脑子里，浮现出一堆污秽的残雪的影子。原来，他刚才从书库后面绕过来时，看到书库外侧的腰板处，扫除时堆在一起的残雪。而且，他打算在接近积雪和墙壁的一个角落里，向美祢求欢。

这种幻想使得饭沼变得残酷起来，一方面深化着对美祢的怜爱之情，一方面又越来越采取残酷的手段。但是，当他觉察自己暗暗怀着对清显的报复心理之后，又无端地伤感起来。没有响动，时间又短，美祢任他恣意摆布。从这种诚恳的屈服之中，饭沼体验到和自己同类人的亲切的体贴和理解之意，越发刺伤了自己的心灵。

然而，美祢的一番柔情，并非像饭沼所想象的那样，不管怎么说，美祢到底是个轻佻而开朗的姑娘。饭沼沉默不语的虚空的架势，他的那种慌里慌张的坚硬的手指，都只能使美祢感到一种笨拙的诚实，做梦都不会想到受什么怜爱。

被掀开的裙裾下，美祢迅即品味到黑暗中宛如冰冷的刀子一般的严寒。她的眼睛在薄暗中向上瞧着，堆积着一排排退色的烫金的书脊和卷帙浩繁的书架，从四面八方向她的头顶上压来。应该尽快一些，在她所不知道的地方早已做了周到的准备，趁着这个细微时间的间隙，迅速把身子躲藏起来。不管多么令人气闷，美祢都清楚地知道，自己待在这个逼仄的空间最合适，只要老老实实迅速将身体隐匿起来就满足了。她只希望有一座和她那小巧、丰满、紧紧裹着绵密而明丽的皮肤的肉体相应的小小坟墓就行了。

要说美祢很喜欢饭沼，那也并非言过其实。有人追求她，她对追求她的人的优点了如指掌。她也从来不像其他女佣那样瞧不起饭沼，或者随便轻侮他。凭着一颗女人的心，美祢直接感受到了饭沼长年以来百折不挠的男子汉气魄。

赶庙会一般华丽、热闹的场景，突然从眼前一掠而过。黑暗之中，一切幻像连同那乙炔灯强烈的光芒和乙炔的臭味，以及气球、风车和五颜六色的小糖人耀眼的光彩，一起消失了。

……她在黑暗里睁开了眼。

“干吗这样瞪着眼睛？”

饭沼带着不耐烦的语气问道。

一群老鼠又在天棚上跑动起来，从那细碎的蹄音里可以知道是在抬起两只前腿奔跑。群鼠一阵闹腾，仿佛从广大无边的黑暗旷野的一个角落，跑向另一个角落。

[1]贺阳丰年（751—815），平安初期官人，学者，文章博士。精通经史，与淡海三船齐名。诗文收入《凌云集》《经国集》等著作中。

[2]素盏鸣尊（须佐之男命），日本神话中的凶暴之神，天照大神之弟。

# 十五

按照惯例，凡是松枝家的信件都要先经过执事山田统一接收，然后整整齐齐摆在泥金花纹的漆盘里，由山田分头送到收信人手里。聪子知道后特别小心，她决定派蓼科亲自送来，交给饭沼。

正在忙于准备毕业考试的时候，饭沼接待了蓼科，收下聪子写给清显的一封情书。

每当想起下雪的早晨，第二天即便是晴天丽日，我的胸间也会继续飞降着幸福的雪花。那片片飞雪映照着清少爷您的面影，我为了想您，巴不得住在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天天都在下雪的国度里。

若是平安朝时代，清少爷赠我一首歌，我也会做一首回答您，然而，令人惊讶的是，幼小时学的和歌，到了这会儿，都不足以表达此时此地的心境了。这难道仅仅是我才识贫乏的缘故吗？

不管我如何任着性儿说话，您听了都会高兴，我也会心满意足，您可千万别这么想啊。要是那样，不就等于说，不管我怎么随心所欲，清少爷都一味感到高兴，不是吗？您若把我看成那般女子，就是我最痛苦的事。

我最高兴的是，清少爷您有一副美好的心灵。您一眼看出我的任性的心底里，隐含着一种压抑不住的温情，毫无怨言地带我去赏雪，使得

我心中最叫人羞惭的梦想实现了。

清少爷，想起当时的情景，我现在依然又害臊又开心，不由浑身打颤。在咱们日本，雪神就是雪姑娘，我记得西洋童话里，雪神是年轻而英俊的男子。清少爷穿着一身严整的制服，威风凛凛，正是使我着迷的雪的精灵，我真想融入清少爷美丽的身影，同白雪化为一体，即使冻死，也是无比幸福的。

这封信不要忘了，阅完后请务必投入火中烧掉。

信的末尾这一行字之前，还有一段情意缠绵的文字，虽然随处都是极为优雅的词句，但却表现了火一般的欲情，使得清显惊诧不已。

阅罢这封信，也许会使收信人欣喜若狂，但过一会儿再看看，就觉得像是她编写的一篇优雅的教材。聪子仿佛教导清显，让他明白，真正的优雅是不会害怕任何淫乱的。

有了早晨赏雪这桩事，一旦确定两人相爱的关系，自然每天都想见上一次面，哪怕几分钟也好。

不过，清显的心并不怎么激动，他像随风飘舞的旗幡，只为感情而活着。奇怪的是，这种生存方式容易养成避忌自然规律的习惯。为什么呢？因为自然规律给人一种受到自然强制的感觉，而清显平素的感情，不管做何事他都不愿意受到强制，他力争从中摆脱出来，然而一旦摆脱，这回反而束缚住了自己本能的自由。

清显之所以不急着会见聪子，既不是为了克制自己，更不是因为完全掌握了爱的法则。这只能说是出自他的矫揉造作的优雅，一种近似虚荣的未成熟的优雅。他嫉妒聪子优雅中所具有的淫靡的自由，又感到自愧不如。

宛若流水又回到熟悉的水渠，他的内心又开始眷爱痛苦了。他的极端的任性以及严酷的幻想癖，使得他在这既想见面又不能见面的事情中，深感怏怏不乐，反而怨恨起蓼科和饭沼过分热情的撮合来了。他们的一番操持，反而成为清显纯粹的感情的敌人。他感到这种刻骨铭心的痛苦和充满幻想的恼怒，只能从自己纯洁的感情中抽绎而出，这就大大伤害了他的自尊。苦恋本来就是一疋色彩斑斓的锦缎，然而他的家庭小作坊里，只有一色纯白的丝线。

“他们俩究竟要把我引向何方？这可是我恋爱即将正式开始的时候啊。”

然而，当他将所有感情都归入一个“恋”字之后，他又再次感到满心的郁闷。

假如是个普通的少年，想起那次接吻，会自豪地沉迷其中，可是对于一贯自恃高傲的少年来说，越想越觉得是件伤心的事情。

那一瞬之间，确实闪耀着宝石般辉煌的快乐，只有那一刹那，毫无疑问的深深镶嵌于记忆的底层。周围一片灰白的积雪，在那不知自哪里开始、至哪里终结的飘忽的情念中央，确确实实有一颗明亮而艳红的宝

石。

这种快乐的记忆和心灵的伤痛，互相矛盾而存在，弄得他不堪其苦。到头来，他只得龟缩于那种熟悉的黯然神伤的回忆之中。就是说，他把那次接吻也当成是聪子施加给自己的无端的侮辱。

他打算写一封措辞冷淡的回信，他几次撕毁信笺重写，最后自以为完成了一封感情冰冷的情书的杰作，这才放下笔来。这时，他发现自己不知不觉又照着上次写责难信的思路，采用了一种情场老手的文体。这种明显的谎言，深深刺伤了他自己，所以只得重新起笔，平生第一次直接吐露了一个男人受到接吻之后满心的喜悦之情，变成了一封孩子气的热烈的书简。他闭着眼睛，将信纸装进信封，稍稍伸出馨香而淡红的舌尖儿，舔了舔封口的薄胶，尝到一种微甜的水药的味道。

# 十六

松枝府邸固然以红叶闻名，但同时也是赏樱的胜地。直抵大门口一带八百米的林荫路，松树之间交混着众多的樱树，站在洋馆二楼的阳台上放眼眺望，连接着前院的大银杏树的几棵樱树，曾经为清显举行过“待月宴”的草坪上小丘四周的樱树，还有湖水对面红叶山上的一些樱树……所有这些都一览无余。比起站在庭院里观赏各个角落的樱花，还是聚在这里赏樱的人们最见风情。

从春至夏，松枝家有三大典礼：三月偶人节、四月赏樱花和五月的祭祖仪式。先帝驾崩不满一年的这个春天，偶人节和赏樱花，决定只限于自家范围内举行，使得女人们大失所望。往常，从冬天开始就着手为偶人节和赏樱作准备，内庭里不断传出消息，关于赏花的趣向啦，以及请哪些艺人来演出啦什么的，这一切都拨撩着人们的心情，个个盼望着春天快快到来。这项活动一旦废止，就像春天也跟着被废除了。

尤其是具有鹿儿岛风格的偶人节，曾经受过邀请的西洋客人，经过他们的口传向国外，这个季节来日本的西洋人，有的托人情，走门路，好容易才得到一份请帖。可见这项活动是多么富有名气。

打扮成天皇和皇后两陛下的一对男女偶人，那用象牙雕的带着早春寒气的面颊，经烛火一照，映着绯红的地毯，看起来更加冷冰冰的。一身峨冠博带的男偶人和穿着高领“十二单”和服的女偶人，那如银的烛光，深深嵌入了纤细的颈项深处。一百多铺席大的客厅铺满了红地毯，

木格子天棚上坠着无数颗大绣球，周围贴满了风俗偶人的贴画[1]。一位名叫“阿鹤”的老婆子，每年二月初来到东京，精心制作这种贴画，她的口头禅是动不动就说：“悉听尊便。”

虽然偶人节失去应有的光彩，但是代之而来的赏花，尽管不会太张扬，但可以想见一定会比当初的规定要华丽得多了。因为这次有洞院宫非正式光临的缘故。

好讲排场的侯爵，正当为如何避忌世人的非议而大伤脑筋的时候，洞院宫的光临自然使他喜出望外。这位天皇的堂兄，既然敢于冒犯“国丧”而出行，侯爵也就可以找到借口，大操大办一番了。洞院宫治久王殿下，曾经于前年作为皇室特使，出席喇嘛六世的加冕典礼。他和暹罗王室富有深交，因此，侯爵决定也邀请帕塔纳迪特殿下和库利沙达殿下一道出席。

一九〇〇年，奥林匹克运动会期间，侯爵在巴黎得以结识洞院宫，曾经陪伴殿下夜游巴黎。归国之后，他和洞院宫两人经常谈论的共同话题是：

“松枝，那有香槟酒喷泉的一家真有趣啊！”

赏花定在四月六日，自打偶人节过后，松枝家全体人员一早一晚都紧张地忙碌起来了。

春假期间，清显什么事也没做，父母劝他去旅行，他也是一副懒洋

洋的样子。尽管不是和聪子频繁地会面，但聪子呆在东京，他也不想离开这里一步。

他以一副预感到的恐怖的心情，迎来了姗姗来迟、依然寒气砭肤的春天。他待在家里十分无聊，特地访问了平时不大见面的祖母的居所。他之所以不大前去探望祖母，其原因是祖母老是把他当作小孩子看待，并且动辄就想说母亲的坏话。祖母天生一副威严的面孔，男子汉般的肩膀，看起来很健壮。祖父死后，她拒绝世上一切应酬，仿佛活着就是为了等死，一天只吃很少一点东西，没想到身板儿反而越发硬朗起来。

老家一旦有人来，不管有谁在场，祖母总是毫无顾忌地说一口鹿儿岛方言，但是面对清显的母亲或清显，则板起面孔说一口极不自然的东京方言。不过，她在说话时缺乏一种鼻浊音，所以听起来有些生硬。清显每当听祖母讲话，就感到她是有意保留这样的语调，用这个办法不露声色地谴责孙子的轻薄，因为清显能够轻而易举说出带有鼻浊音的东京话，这似乎使她很不满意。

“听说洞院宫也来赏花，是吗？”

祖母坐在被炉里，突然冲着清显问道。

“嗯，听说了。”

“我还是不去为好。你母亲也来请我，可我不想露面，待在这里更自在。”

其后，祖母估量着清显成天游手好闲，劝他练习一种柔和的剑术。祖母抱怨地说，打从拆毁以前的练武场，在那里盖了洋馆之后，松枝家就开始“衰败”了。对于祖母的见解，清显也打心眼儿里赞成，他很喜欢“衰败”这个词儿。

“要是你的叔叔们还活着，你父亲也不会这样胡闹。就说邀请洞院宫来家赏花吧，花那么多钱，除了满足他的虚荣心之外还会有什么用呢？一想起还没有享受一天富贵荣华就战死疆场的儿子们，我哪儿还有心思同你父亲等人一块儿游乐。那笔家属抚恤金，我从来不用，一直搁在佛坛上呢。一想到这是儿子们流尽珍贵的鲜血，上头作为补偿赐给的金钱，我就不愿意随便花掉。”

祖母喜欢进行这种道德的说教，然而，她的穿着、吃喝，从零用钱到身边的使唤人，一概仗着侯爵无微不至的关照。清显怀疑，或许祖母羞于自己是乡下人出身，有意回避那种时髦的社交场合吧。

但是，清显每当见到祖母，就能暂时逃离自己以及自己周围一切虚假的环境，亲身接触一下身边这位朴素而刚健的灵魂，心中充满喜悦。这真是一种带有讽刺意味的喜悦啊。

祖母有着骨节粗大的双手、用粗线条一笔画成的面庞以及严紧的唇线，这一切同样显出素朴而刚健的气象来。然而，祖母也并非一味呆板、生硬，她突然在被炉里捅捅孙儿的膝盖，逗趣说：

“你来这里，搅得我周围的女孩子们不得安生，那怎么成？别看在

我跟前你还是个淌鼻涕的毛孩子，可在她们眼里就大不一样喽！”

墙壁横木上挂着一张模糊的照片，清显瞧着一身戎装的两位叔叔。他感到那军服和自己没有任何牵涉。虽然是一张八年前才结束的那场战争的照片，但自己和这照片的距离一派苍茫。他以一副略显不安而又颇为傲慢的心理思忖着：我也许生来只会流淌感情的鲜血，而决不会流淌肉体的鲜血吧。

太阳映照着紧闭的障子门，六铺席的房间暖洋洋的，门上的一层白纸就像一枚半透明的白色大蚕茧，他们呆在茧壳里，沐浴着透射进来的阳光。祖母突然打起盹来，清显呆在这间明亮的屋子里，寂静中倾听着墙上时钟跑动的声响。迷迷糊糊低着头的祖母，发根里到处撒满了染白发的黑粉，凸露着厚实而光亮的前额，看上去，那里仿佛依旧残留着六十年前少女时代在鹿儿岛被阳光晒黑的痕迹。

他想到海潮，想到时光的推移，也想到自己不久就会老去，胸口突然一阵憋闷。至于老年的智慧，他从未有过什么欲望。怎样才能趁着年轻时候死去，而又不感到痛苦呢？那是优雅的死，就像胡乱丢弃在桌子上的绣花和服，不知不觉之间，就滑落到灰暗的地板上了。

——死的思考，第一次鼓舞了他，促使他急着想尽快同聪子见面，哪怕看她一眼也好。他给蓼科打电话，急急忙忙赶去同聪子相会。聪子确实活得好好的，既年轻，又美丽，自己也同样活得好好的。他感到一种异常的幸运，仿佛稍有迟滞就会立即失掉一样。

在蓼科的安排之下，聪子假装外出散步，来到麻布宅第附近的小神社境内会面。聪子首先感谢赏花的邀请，她一直相信这是出自清显的旨意。清显还是那样缺乏坦诚，他本来初次耳闻，可依然装作很早就知道的样子，稀里糊涂接受了聪子的谢意。

[1]原文作“押绘”，用硬纸剪成各种人物、花卉，外面裹以绸布，填入棉花使其凸起，再粘贴于木板或纸板上。

# 十七

松枝侯爵思忖再三，决定大大削减赏花宾客，人数控制在宴请洞院宫陪餐者的范围之内，即仅限于暹罗两位王子、家族之间时常往来的新河男爵夫妇、聪子和她的父母绫仓伯爵夫妇。新河财阀的老总，一切皆模仿英国人行事，男爵夫人此时又和平冢雷鸟关系亲密，是“新女性”的支持者。他们夫妇的光临定会使赏樱会大放异彩。

下午三时，两位殿下到达，在主楼的一座房间稍事休息之后，参观庭园。接着，五点之前，由演出元禄赏花舞的艺妓以游园会形式招待客人。随后，欣赏手舞，日暮时分进入洋馆，献上一杯开胃酒。正餐之后，进入下半轮活动，由这天专门雇佣的放映师放映西洋电影新片。这个方案经侯爵和执事山田一起反复论证之后才决定下来。

即使选定放映哪部片子，侯爵也为之大伤脑筋。法国“帕泰”[1]拍摄的电影，由法国国家剧院著名女演员卡布列尔·罗蓓娜担纲演出。她技艺高超，肯定是一部好片子，但担心会影响赏花的兴趣。这年三月一日开始，浅草电影院专门上映西洋影片，《失乐园的撒旦》，轰动一时，但把那种场合看的片子拿到这里放映，也不尽合适。此外，德国的武打片，皇妃殿下和女宾则不会感兴趣。看来，只有英国霍普沃斯公司根据狄更斯原作拍摄的五六卷的世俗人情故事片比较适合。虽说有些灰暗、沉闷，但雅俗共赏，又有英文字幕，估计会受到来宾欢迎的。

如果碰到雨天怎么办呢？光是站在大客厅里眺望樱花，显得太单调

了。所以，首先从洋馆楼上观看雨中樱花，接着欣赏艺妓表演的手舞，最后转入酒宴。

准备工作一开始，先在湖边搭建一座舞台，站在草地中央的小山上可以一眼望见这里。要是那天遇到晴天，洞院宫殿下要去各处巡游赏樱，沿途要用红白二色的布幕围绕起来，那么平时现有的布匹远不够用。还有，洋馆内部各处都要装饰樱花树枝，餐桌也都要仿照春天田园风光精心装扮一番，光是这些就需要不少人手，再加上前一天梳头师傅及弟子们的忙里忙外，事情之繁杂一言难尽。

所幸，当天是个晴天，但还不是光明灿烂，太阳时隐时现，早晨稍觉寒气砭肤。

主楼一间屋子平时空着，临时辟为艺妓们的化妆室，所有的镜台都搬了进来。兴致勃勃的清显跑到这间屋子窥探，立即被女仆头儿赶走了。为了迎接这帮女子的光临，这座十二铺席的房间打扫得干干净净，围上屏风，摆好坐垫儿，镜台上遮着友禅织锦的挂帘，掀开一角来，镜面寒光闪闪，还没有染上一星儿脂粉的香气。然而，再过半小时，这里就会立即充满莺声燕语，女人们将在这里穿红着绿，精心打扮，就像在自家里一样。清显想到这儿，预感中的妖艳的图景在面前展开，比起院子里用木材新搭起的舞台，这间屋子更是一座弥漫着香风粉雾、妩媚妍丽的厩舍。

暹罗王子们没有一点儿时间概念，清显本来传过话去，请他们吃过午饭立即就来，可是两位王子一点半到达这里。王子们穿着学习院的制服，清显看了大吃一惊，首先陪他们到自己的书房去。

“您的那位漂亮的恋人，她会来吗？”

一进屋，库利沙达殿下扯起嗓门用英语大声问道。

温良恭谨的帕塔纳迪特责备这位堂弟说话粗鲁，随改用日语絮絮叨叨地向清显道歉。清显告诉他们，她的确会来，不过今天当着洞院宫殿下和她的父母，希望不要涉及这方面的话题。王子们听了面面相觑，这才知道清显和聪子的关系还没有公开，似乎感到有些惊讶。

王子们度过一段难熬的思乡期，看来已经习惯于日本的生活了。他们有时穿着制服前来，清显感到两人都是自己亲密无间的同学。库利沙达殿下模仿学习院院长的做派，惟妙惟肖，逗得乔培和清显直乐。

乔培当窗而立，眺望着随处飘动着红白布幕的庭园，那里充满不同寻常的风情。

“今后天气真的要暖和起来了吧。”

乔培的声调里含着期待，王子憧憬着夏季灼热的阳光。

清显被他的声音所引诱，从椅子上站起来，堂弟王子也惊奇地坐不住了。

“就是她，那个不准我们提起的美人儿。”

刹那间，乔培又用英语说道。

那确实是穿着长袖和服的聪子，她正陪同父母沿着湖畔的道路向主楼走来。她身上是华丽的粉色和服，远远望去，依稀可以看到，衣裾上绣着春天田野上笔头菜和嫩草的花纹，一头乌亮的秀发，掩映着白皙而明艳的面颊。这时，她用手朝湖心岛方向指了指。

湖心岛上没有红白布幕，但远方一派新绿的红叶山散步道上，张满了布幕，隐约可见，湖水中映照着红白二色干馃子般的影像。

清显产生了错觉，他仿佛听到了聪子甜美而清脆的娇音。照理说，门窗紧闭，他是不可能听见外面的声音的。

一个日本少年，两个暹罗少年，屏住呼吸，脸靠着脸站在窗前。清显甚觉奇怪，一旦和王子们呆在一起，他们热带般的感情就会波及自身，不知不觉就信以为是自己的热情，也可以赤裸裸表白一番了。

如今，他可以毫不迟疑地表明：我爱她，我疯狂地爱着她！

聪子从湖水方向转过身子，脸孔没有直接看着这边的窗户，只是高高兴兴朝着主楼走来。这时，清显想起幼年捧裾的时候，春日宫妃的侧影没有完全转向后边，自己未能尽情一睹芳颜，六年之后，这种遗憾今天才得到治愈，宛若长久的渴望实现于一瞬之间。

这好比时间结晶体的美丽的断面，变换了角度，隔了六年又在他眼里散射着无上诱人的绚丽的光彩。他看到聪子站在春阳阴翳的光影中，一副飘渺的龋然而笑的体态，紧接着又迅即抬起洁白的纤腕，弯成弓形，捂住了自己的芳唇。她那婀娜的腰肢，仿佛鸣奏着一曲弦乐。

[1]法语Pathé，法国老牌电影公司，亦称帕泰兄弟电影公司。

# 十八

新河男爵夫妇的确是极端淡漠和狂躁的一对儿。男爵对于妻子说的话，一概不予置理，夫人则不管别人的反应，嘴里一味滔滔不绝。

不论是在自家还是在外头都是如此。男爵看起来总是一副麻木不仁的样子。他有时批评起别人来，寸铁杀人，语言锋锐，但决不绵延长篇，拖泥带水。然而，夫人就不同了，对于她所要说的人，费尽千言万语，也还是不能描画出一个鲜明的肖像来。

在日本，他们是英国第二部劳斯莱斯轿车的买主，并以此为荣，洋洋自得。男爵在家里用过晚餐，换上丝绸吸烟服，心不在焉地听着漫无边际的夫人唠唠叨叨。

夫人将平冢雷鸟一派人邀至其家，每月举行一次集会，根据狭野茅上娘子[1]的名歌命名为“天火会”。没想到每次集会都碰上下雨，于是报界开玩笑称作“雨日会”。夫人对于思想这类事一窍不通，她兴奋地瞅着这帮子富于理性的觉醒的妇女，简直就像瞧着一窝母鸡，而这群母鸡又确信自己已经学会如何产下全新型鸡蛋，例如三角形鸡蛋的本领。

这对夫妇应松枝伯爵邀请出席赏樱活动，半是迷惘，半是高兴。迷惘的是，这种赏樱会在未去之前就明明知道很无聊；高兴的是，他们可以借此进行真正西洋式的无言的示威。况且，这种豪商之家，一直和萨长政府[2]保持良好的关系，从父辈起，那种对于乡间出身者暗暗的轻

侮，就构成了他们新型的不屈的优雅的核心。

“松枝先生家里，又要招待皇家的人了，估计还会鼓乐相迎一番吧。他们家族总是把邀请皇室当做演戏一般对待。”

男爵说道。

“咱们总是不得不隐瞒新思想。”夫人应和道，“不过，隐瞒新思想，又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不是显得很仗义吗？悄悄混进守旧的人群中，不也是颇有意思的事吗？松枝侯爵对洞院宫殿下毕恭毕敬，有时又莫名其妙地摆出一副朋友的架势，倒是一场好看的戏哩！我到底该穿哪套西服呢？大白天总不能叫我穿夜礼服去吧？倒不如索性穿那件衣裾上有花纹的和服更合时宜。那么就告知京都的北出，叫他们赶制一件衣裾上印染着‘夜间篝火照樱花’的和服吧。可是我这个人，不知怎的，总觉得衣裾有花纹的不适合自己。这究竟是自己以为不合适其实最合适，还是别人看起来也不合适呢？这种事儿我总是闹不明白，你的想法到底如何呢？”

——当天，侯爵家传过话来，请新河男爵夫妇务必于皇族到达之前光临，因此他们故意按约定迟到五六分钟，不用说还是距离皇族到达预留了充足的时间。故而，对于这种乡巴佬的做法，男爵感到非常气愤。

“莫非洞院宫的马车的马半路上得中风症了吧？”

他一来到就急忙讽刺地说，但是男爵不管说什么样的风凉话，总是

按英国方式，只是无表情地在口中嘀咕，谁也听不到他说些什么。

这时，传来一声报告：皇家的马车已经进入侯爵家的大门，东道主们排列于主楼门口，准备夹道欢迎。马车掩映于小型花园的松树荫里，马蹄踢着道路上的小石子驶了进来。这时，清显看到马打着响鼻，昂起脖颈，竖立着灰白的鬣毛，宛若一股即将粉碎的狂涛卷起白色的浪花。稍稍溅上些春泥的马车，车帮上金色的菊花徽章，静静地闪动着一轮金色的漩涡。

洞院宫头戴玄色圆顶礼帽，留着漂亮的灰白的髭须。妃殿下跟在他身后，踏上预先铺在地面上不用脱鞋可以径直进入室内的白布，登上了主宾席。在这之前，他和大家轻轻施了礼，但正式的寒暄，要等到达客厅之后举行。

清显看到打眼前走过的妃殿下一双黑色的鞋尖儿，在雪白的薄纱裙裳下交替出现，犹如余波荡漾的水沫之间时隐时现的马尾藻的小黑果儿。因为姿态过于优雅，使他不敢抬头瞥一眼这位老妇人的尊容。

侯爵在大厅里向殿下介绍今日的各位宾客，其中只有聪子一人是初次见面。

“这么漂亮的女儿，竟然一直瞒着我呀。”

殿下向绫仓伯爵诉苦，站在一旁的清显，刹那间脊背似乎掠过一种轻轻的颤栗，他感到，在周围人的眼里，聪子就像一个华丽的彩球，被

一脚踢到天上去了。

暹罗两位王子一来到日本，就受到同暹罗有着亲密交情的洞院宫的款待，所以立即谈得很热络。洞院宫问他们学习院的同学是否亲切，乔培微笑着，彬彬有礼地回答：

“大家都像十年前的旧知，无微不至地照顾我们，所以一点儿也不觉得生分。”

除了清显，他们并没有什么像样的朋友，两个人至今很少去上学。清显对这些一清二楚，所以听到这话觉得很滑稽。

新河男爵一颗银子般锃亮的心，临出门前又特地打磨一番，但一到众人之间，就立即黯然无光了。他一听到这样的应酬话，心也锈蚀得越来越厉害了……

接着，在侯爵的陪同之下，客人们随着洞院宫到庭院里观赏樱花。日本人的习惯，不大容易同客人打成一片，他们只是妻子跟在丈夫后头。男爵已经明显地又陷入神情恍惚的状态，他看着前后离得很远的人们，对妻子说：

“侯爵自打到外国留学以来，学会了时髦，不再妻妾同居了。他把小老婆撵到门外出租的房子里，离正门有八百米远。岂不是只有八百米的时髦吗？正好合乎那句‘五十步笑百步’的谚语哩！”

“要实行新思想，就必须做得更加彻底。不管世上说些什么，我们家就按照欧洲习惯，一旦有约会，哪怕夜间临时外出，也一定做到夫妇同行。您瞧，对面山上两三棵樱花树和红白布幕，一同映在湖水里啦，多好看呀！哎，我的印花和服怎么样？在今天的客人里，称得上一等。而且，衣服的图案又新潮，又大胆，要是站在湖对岸，瞧看我那映入水中的身影，指不定有多漂亮呢。我站在这边岸上，但又不能同时站在对面岸上，这是多么不自由啊！喂，你是不是也这么想啊？”

新河男爵承受着这种一夫一妻制卓有成效的洗炼的考验（也是他心甘情愿），宛若先于别人乐于做一个百年前思想的受难者。男爵生来不向人生寻求激情，不管怎样难耐的辛苦，只要不必强求激情的介入，他就可以当作一种时髦，颇为大度地对付过去。

山丘上的游园会场里，由柳桥的艺妓扮演的风流武士、女侠、奴仆、盲艺人、木匠、卖花女、卖版画者、青年、城中女郎、乡下姑娘以及俳谐师等，声势浩大地迎迓着宾客。洞院宫对站在一旁的松枝侯爵露出满意的微笑，两位暹罗王子高兴地拍打着清显的肩膀。

清显的父亲和母亲，分别集中陪伴着洞院宫殿下和妃殿下，因此，清显就只好同两位王子呆在一起了。艺妓们围着清显团团转，清显为了尽量照顾好两位语言不通的王子，费尽了心机，哪里还有顾及聪子的闲空儿。

“少爷，您就陪我们玩一会儿吧，今天可来了不少单相思的女孩子啊，您怎么能放着她们不管呢？不是太绝情了吗？”

扮演俳谐师的老妓说道。年轻的艺妓，还有那女扮男装的艺妓，眼角搽着胭脂，微笑的表情似乎恍惚于醉态之中。临近夕暮，本来，清显渐渐感到周身肌肤寒冷，可是此时，他身边拥红倚翠，仿佛圈在密不透风的六曲二双的绢丝彩屏之中。

这群女子欢声笑语，快乐非常，她们的肌肤仿佛沉浸于冷热适度的温汤之中了吧？她们说话时手指的动作，白嫩的喉结似乎镶嵌着小小的金色合叶，到了一定时候停下来，优雅地颔首点头。她们巧妙地避过人们的插科打诨，一瞬间眼角虽然刻印着娇嗔，但口中不绝微笑的表情，忽而又一本正经谛听客人的谈话，那副十分投入的姿态，微微抬手捋着头发时刹那间难以排遣的惆怅……清显注视着她们的各种娇姿媚态，不由将艺妓们频繁的眼波和聪子那种独特的眼波细加比较，力求找出不同点来。

这些女人秋波流慧，顾盼欢然，但她们的眼神是独立的，就像嗡嗡嘤嘤的羽虫可厌地飞旋、萦绕，而这些决然不含蕴于聪子所具有的优雅的眼波之中。

他远远望见正在同洞院宫说话的聪子，她的侧影映着迷离的夕阳，宛如遥远的水晶、遥远的琴音、遥远的山间襞褶，充溢着距离所酿造的幽玄，而且，在以暮色渐浓的树林间的天空衬托下，好似黄昏里的富士山一样轮廓鲜明。

——新河男爵和绫仓伯爵三言两语地交谈着，两人身边虽然都有艺妓伺候，但都装出全然不朝艺妓瞥一眼的神态来。落英缤纷的草地上，一片污秽的花瓣粘在绫仓伯爵闪耀着夕空余晖的黑漆皮鞋尖儿上，伯爵

的皮鞋尺寸虽然像女人的一样窄小，但这一情景还是被男爵看在眼里了。其实，伯爵那只握着酒杯的手犹如布娃娃一般，白嫩、细巧。

男爵对于这种衰亡的血液感到嫉妒，不管伯爵一副迷惘的神态中含有多么自然的微笑，他都觉得和自己英国式的迷惘神态之间，自己同别人无法进行的会话，同伯爵之间倒是可以找到共同的语言。

“说起动物，似乎啮齿目更可爱。”

伯爵冷不丁地说。

“啮齿目嘛……”

男爵随口应着，心中没有浮起任何概念。

“兔子、豚鼠、松鼠之类。”

“您家养这些动物吗？”

“不，没有养，家里会有腥臭气的。”

“尽管可爱，并不喂养，是吗？”

“要紧的是，不能写入和歌，凡是不能进入和歌题材的，都不能放

在家里，这是我家的规矩。”

“是吗？”

“虽然不喂养，但这些小生命，毛茸茸的，胆小怕人，看起来很惹人怜爱。”

“说得也是。”

“不知为什么，大凡可爱的动物，似乎都有强烈的臭味。”

“这话有道理。”

“听说新河先生在伦敦呆了很长时间……”

“在伦敦，吃茶时每人都要问一遍，是先上牛奶还是先上红茶？混在一起还不是一个样子？不过，先上牛奶还是先上红茶，对于每个人来说，这个问题比国家政治还要重大……”

“这倒是很有意思。”

艺妓们没有插嘴的机会，两人虽然都是来赏花的，但看起来，头脑里根本没有想到过花。

侯爵夫人和妃殿下交谈着，妃殿下喜欢长歌[3]，也会弹三味线，所以柳桥艺妓中一位色艺双全的老妓，在一旁陪着说话儿。侯爵夫人谈起有一次在亲戚家的定婚宴上，用钢琴、三味线和古琴，一同演奏《松之绿》，大家很是高兴。妃殿下兴致勃勃地说，自己当时要是在场该多好啊。

侯爵一直开怀大笑，洞院宫笑的时候总是护持着精心打理过的漂亮的髭须，所以他没有那样高声大笑。扮演盲艺人的老妓附在侯爵耳边说了些什么，于是侯爵对客人吆喝道：

“好吧，现在开始跳赏花舞，请各位到舞台前边去……”

这个角色本来应由执事山田担当，突然被主人夺取自己职务的山田，眼镜后头闪着黯淡的目光。没有任何人觉察，这是他遇到不测强行忍耐时的惟一表情。

既然主人的东西一概不许他插手，那么，对于自己的一切，主人也不应该插手。去年秋天，发生过这样的事：外国房客家的几个孩子在院子里拾橡子玩，这时，山田的孩子们也来了，于是外国孩子想分一部分给他们，山田的孩子坚决不接受。因为父亲严格训诫他们，主人家的东西不许沾手。外国人亲戚误解了山田的意图，还特地跑到山田家里提出抗议，但山田看到自己家的孩子个个紧绷着脸，一副严肃的表情，奇怪地恭恭敬敬紧闭嘴唇，他弄清真相之后，大大表扬了他们……

——山田一瞬间想起这件往事，于是迈开不太听话的双腿，踢动着

衣裾，悲哀地猛然跃进客人中间，急急忙忙将客人带到舞台那里去。

这时，湖畔的舞台那里，围着红白布幕的后台传来了两只梆子交替的响声，仿佛穿过空气，卷起的新木屑漫天飞舞。

[1]天平时代（729—748）著名女歌人，生卒年不详。

[2]江户时代末萨摩（鹿儿岛）和长州（山口）两地藩阀组成的联合政府。

[3]江户时代，上方（大阪、京都）地区流行的用三味线伴奏的长篇歌曲。

## 十九

清显和聪子获得两人单独在一起的机会，是在赏花舞结束、客人们随着降临的薄暮一起进入洋馆之后一段极为短暂的时间里。欣赏过演出的宾客和艺妓们，又杂然一处，醉意蒙眬，而且趁着尚未掌灯，微妙地喧嚷着，这是个欢乐之中又感到有些不安的时刻。

清显从远处递了个眼色，知道聪子立即跟在自己身后，保持着相应的距离，随他而来。山丘小路上分别通向湖水和大门的岔路口附近，红白布幕相连之处，正巧有一棵高大的樱树，挡住了人们的视线。

清显先躲在布幕外头，两人眼看就要靠近了，这时，周游红叶山回来后由湖畔登上来的妃殿下的随侍女官们，围住了聪子。清显不能马上出面，只得独自呆在树下，等着聪子逃脱的机会。

清显孤单一人时，这才抬头仔细仰望着这棵樱花树。

花朵缀满黝黑而简素的枝头，宛若粘在岩礁上密密麻麻的白色贝壳。夕风鼓荡着布幕，首先刮到下面的树枝上，颤巍巍的花朵窃窃私语般摇摆不停，紧接着，那些四处伸展着的长长枝条，连带着一簇簇花朵，也大幅度地晃动起来。

花色粉白，只有一串串蓓蕾染着微红。但是，向白色的花瓣里仔细一瞧，花蕊部分的五角星是茶红色的，看起来就像纽扣中心用红丝线绾

成的一个个坚固的线结。

云层，蓝色的天空，交互变幻，一样地微薄。花朵与花朵交混萦绕，分割着天空，轮廓模糊，同夕空的天色浑然一体。看起来，那一树树黑魆魆的枝干，越发变得浓烈起来。

每一秒，每一分，都使得这样的夕空和樱花不断加深亲近之感。看着看着，清显心里充满不安。

布幕再次像是包孕着风，其实是聪子的身子滑着布幕走向这里。清显拉住聪子的手，那是在夕风里冻得冰凉的手。

他想同她接吻，聪子顾忌着周围，拒绝了。这时，聪子害怕自己的和服被树干沾满粉末的绿苔弄脏了，游移之间，被清显一把抱在怀里。

“这样，我太难过了，清少爷，快放手呀。”

聪子低声说，听她的语气，很怕被周围的人看见，清显暗暗报怨没有得到她的积极回应。清显他们如今呆在樱花树下，一心想获得一种站立于幸福的峰顶的保证，尽管事实上飘忽的夕风加深了他内心的焦躁，但他确实想检验一下，他和聪子须臾之间是否处在至高无上的幸福之中。聪子哪怕表现出一点儿不很情愿，他的愿望就无法实现。他就像一位嫉妒心很深的丈夫，只因妻子没能和自己做相同的梦而怅恨不已。

聪子半推半就，倚偎在清显的怀抱里，闭着双眼，看起来美艳无

比。一副微妙的线条描画成的面庞，既端丽庄重，又缠绵多情。她樱唇微启，是唏嘘？是微笑？借着黄昏的微明，他焦急地想看个明白，然而眼下，暮色已经罩上她的鼻翼四周。清显瞧着聪子被头发遮盖一半的耳朵，耳垂上透着微红，耳轮形状精致，宛若一个梦幻之中深藏着极其小巧的佛像的神龛。这对耳轮的内部早已储满苍茫的暮色，耳朵深处似乎含蕴着一种神秘。那里头是聪子的心吗？抑或她的心，藏在她那微微翕动的芳唇内莹润、光洁的皓齿的深处呢？

清显一心巴望深入到达聪子的内部，他为此大伤脑筋。聪子为了避免自己的面孔被清显继续瞧看，遂将自己的脸迅疾凑近清显的脸吻了吻。清显搂着聪子那只臂膀感受到了她的腰际一带的温热，仿佛置身于花瓣腐烂的温室内，心想，要是能将鼻子伸进花丛狂嗅一番，哪怕窒息而死，那也是幸运的。聪子一言不发，清显仔细凝视着，自己的幻想只差一步，就要到达完美无缺的程度了。

聪子离开清显的嘴唇，她的硕大的发髻一直埋在清显的制服里，他在她的发油凄迷的香气里，望着布幕对面遥远的樱林笼罩上一片银白，仿佛这发油的香气和那黄昏中樱花的香味是同一种东西。面对这夕暮中的微明，那花团锦簇、如蓬松的羊毛般密集的远方的樱林，在那近乎银灰色的灰白雾气下面，深深藏匿着暗弱的不祥的红色，宛如死者脸上化妆的胭脂。

清显突然感觉到聪子面颊上被泪水濡湿了。他的不幸的爱探究的一颗心，即刻使他猜度这到底是幸福的眼泪还是不幸的眼泪？聪子从他胸间抬起头来，眼泪也不揩拭一下，她一反寻常，用锐利的目光看着他，毫不留情地滔滔不绝地说道：

“您还是个孩子，还是个孩子啊！清少爷，您什么也不懂，什么也不懂！我要是毫不客气地教教您就好了。您虽然那般看重您自己，可清少爷到底还像个婴儿哩。真的，我要是用心教教您，那就好了。不过，现在太晚了……”

聪子说完，扭转身子逃向布幕那一边，撇下的年轻人心灵受到伤害，一个人呆然自失。

出了什么事了？聪子在这里一本正经罗列着这些最能伤害他的言语，犹如瞄准他的弱点射来的箭镞。这些都是她搜集来的对他最富毒性、可以说最具有杀伤力的语言的精华。清显应该感觉到这种不同寻常的尖刀一般的言辞是如何提炼出来的，他也应该想想，她是如何挖空心思找到这些纯粹充满着恶意的话语的呢？

他的胸口在急剧地跳动，双手一个劲儿颤栗着。他满含热泪，既感到委屈又极其愤怒。清显木然而立，他无法挣脱出这种感情之外再考虑其他问题了。此时，如果再让他在宾客面前抛头露面，泰然自若地参加游园会，直到夜阑全部活动结束，那真是比登天还难。

# 二十

宴会顺利地结束了，没有发生什么明显的疏漏。不用说一向不拘小节的侯爵十分满意，就是客人们也同样感到满意。在他看来，侯爵夫人最为光辉耀眼的价值，就在这一瞬之间。这从下面的问答中可以看得出来。

“两位陛下自始至终心情都很高兴啊，你说，他们回去会不会很满意？”

“这还用说吗？今天是个快乐的日子，自从天子驾崩，还从来没有过呢。”

“这么说虽然有点儿不太合适，但确实是如此。不过时间太长了，从下午到深夜，他们一定都很疲劳吧？”

“没的事，计划订得都很周到，井井有条，一个接一个，随时都有令人高兴的东西。大家哪里还有闲工夫感到疲劳啊。”

“放电影时，有没有人打瞌睡呀？”

“没有，大伙儿都睁大眼睛热心地观看呢。”

“聪子真是个心眼儿善良的姑娘，电影虽然很感动人，可是只有她一个人流眼泪。”

看电影的时候，聪子情不自禁地哭起来，灯亮之后，侯爵才发现她满脸泪水。

清显疲惫不堪地回到自己房间，他睁着两眼，毫无睡意。他打开窗户，仿佛看到黑暗的湖面一群鳖鱼露出青黑色的头向这边张望……

他实在呆不下去了，摇铃叫饭沼来。晚上，饭沼肯定在家。

饭沼走进清显的房间，他一眼看到这位“少爷”那副怒不可遏的样子。

近来，饭沼逐渐学会了从人的脸色上观察内心变化。这本来完全超出他的能力之外，但是，平时所接触的清显的表情，如今看起来就像万花筒一样，那些细小的玻璃碎片所组合的五颜六色的图像历历如绘。

其结果，饭沼的心态和兴趣也产生了变化。以前，他看到年轻主子因烦恼和忧郁而变得憔悴的脸色，曾经抱怨他不该显露出一副萎靡和懦弱的灵魂，可现在呢，他只把他那种神态当作是别具风情。

的确，清显一副忧郁的俊美的面貌，不适宜表达幸福和喜悦，悲伤和愤怒反而能表现出他高雅的气度。而且，清显愤怒而烦躁的时候，其中必然表现出一种或浓或淡、捉摸不定的娇情来。他那本来白皙的面庞

愈益苍白，清炯的眼睛布满血丝，剑眉歪斜，一副失去重心、飘摇不定的灵魂，展露出希求获得援手的渴望，仿佛荡漾于荒野的歌声，飘散着一种荒芜的甘美。

清显一直沉默不语。此刻，饭沼不再等他吩咐就坐在椅子上了。他抄起清显放在桌面上的今晚宴会的菜单读着。饭沼很明白，他在松枝家呆了几十年，决不可能有机会尝到这些美味佳肴。

大正二年四月六日赏樱会晚餐菜谱

一、汤羹——清蒸甲鱼羹

二、汤羹——鸡肉水晶羹

三、鱼肉——奶油醉鳟鱼

四、兽肉——牛里脊烩洋蘑

五、禽肉——鹌鹑烩洋蘑

六、兽肉——羊里脊炒西洋芹

七、禽肉——酱鹅肝冷盘（菠萝冰酒）

八、禽肉——军鸡会洋蘑（纸盒包装）

九、蔬菜——奶油芦笋　奶油四季豆

十、点心——奶糕

十一、点心——双色冰激凌

各色糕点

——饭沼一直盯着菜谱看个没完，清显始终瞅着他，轻蔑的目光里又满含哀怨，心中很不踏实。他等着饭沼开口，对他一味麻木不觉的谦恭十分生气。如果这时饭沼能像兄长一般将手搭在清显的肩膀上问候一番，那他是多么容易开口啊！

清显没有发觉此时坐在他面前的人已经不是从前的饭沼了。过去只知道一味笨拙地压抑着激情的人，如今不会再满怀温情对待清显，用自己不习惯的双手去触摸本来毫不熟悉的细腻的感情世界。

“你知道我现在是什么心情吗？”清显终于开口了，“我受到聪子小姐好一顿侮辱，听她那副口气简直不把我当人看待，说什么我以往的行动像个蠢笨的孩子。是的，她是这么说的。最令我失望的是，她挑来拣去专门拿那些我所讨厌的话题奚落我，她的这副态度太使我失望了。那个下雪的早晨，我对她百依百顺，其实我只是成了她的一个玩具罢了……你在这些方面没有发觉什么吗？比如说从蓼科那里听到些传言什

么的……”

饭沼思索了好半天，然后说道：

“哎呀，没听到什么呀。”

他的长时间的思考显得很不自然，触及着清显敏锐的神经，搅得他心烦意乱。

“撒谎！你肯定知道些什么。”

“没有，我什么也不知道。”

就在这一对一的问答中，饭沼说出了过去不打算说的事情。饭沼虽然能看透别人的心思，但自己的神经反应迟钝，他不知道自己刀斧般的言语会在清显心中造成多大的伤害。

“美祢告诉我一件事，不过她只是对我说，叫我保密，绝不可传给别人。这件事关系少爷，也许应该跟您说说才对。

“过年的团圆会上，绫仓家的小姐不是也来出席了吗，每年这一天，侯爵老爷都和亲戚家的孩子们亲切交流，无所不谈。当时，侯爵开玩笑地对小姐说：

“‘有什么话要跟我说吗？’

“于是，小姐也半开玩笑地说：

“‘有啊，我有件很重要的事情想问问，叔叔的教育方针是什么呢？’

“我可要郑重提醒您，这都是侯爵的枕头话（饭沼满怀难言的愤恨一吐而快）。这事是侯爵在枕头边笑着告诉美祢的，美祢又原封不动地对我说了。

“侯爵饶有兴趣地说道：

“‘什么教育方针啊？’

“小姐有些难为情，她只得全部说出了一件令她难以启齿的事：

“‘我听清少爷说，做父亲的为了进行实地教育，把清少爷带到花柳街去，教会他如何玩乐，所以，他成了一位玩女人的老手，感到耀武扬威。叔叔您真的对他实施过这种不道德的实地教育吗？’

“侯爵听罢仰天大笑。

“‘你这个问题好厉害呀！就像贵族院咨询答辩会上矫风会[1]的提问。假如真像清显所说，那我必须讲明我的一番道理，其实，这种教育

关键是被他本人一口拒绝了。那个不肖的儿子，根本不像我，他既晚熟，又洁癖，不管我如何诱惑他，一句话就顶撞回来，气冲冲地跑掉了。这么一个人，还居然对你摆阔，自吹自擂，撒谎骗人，真是可笑。不过，尽管情投意合，也不该向贵妇人谈论逛窑子的事儿啊，我可没有对他施行过这种教育。这么说，我要尽快把他召来训斥一番，这样或许能让他抖擞起精神，学会那套眠花卧柳的本领。'

“接着，小姐费尽千言万语才制止住侯爵老爷的轻率举动，侯爵保证对这事只当作秋风过耳，决不再向任何人提起，但他还是悄悄对美祢讲述了一遍，当时虽说是说说笑笑，心情愉快，但侯爵还是要美祢绝对不可泄露出去。

“美祢到底也是个女人，她当然不会就那么默不作声，他跟我说过之后，我就严肃警告她：'这事关系到少爷的名誉，一旦传到外头去，我就同你绝交。'美祢没想到我的态度如此严厉，她在我的威压之下，是不大可能再对别人说起的。”

听着听着，清显的脸色越发苍白起来，自己一直处在一片浓雾之中，到处碰壁，如今云开雾散，眼前出现一排洁白、玲珑的圆柱，原来一切模糊的事项，现在都露出了清晰的轮廓。

首先，对于清显的那封信，聪子尽管矢口否认，她还是看过了。

当然，这种事儿肯定会给她带来一些不安，但在亲戚们的贺年会上，经侯爵证明是谎言之后，她就会得意忘形，一心陶醉于“幸福的新

年”之中。因此，那天在马厩前，聪子突然热情地对他畅叙情怀，其原由就在这里。

正因为如此，聪子才彻底放下心来，大胆地邀请他一同赏雪！

今天，聪子的眼泪，毫无道理的指责，虽然有些不明不白，但是眼下明摆着的是，聪子一贯撒谎，心里始终暗暗瞧不起清显，不论做何种辩解，她总是凭着人的一种恶劣趣味接触清显，这个事实是谁也无法否认的。

“聪子一面责备我还是个孩子，一面又把我永远关在孩子的圈子里，这是无可置疑的。她是多么狡猾啊！她有时像小鸟依人，风情万种，但心中始终不忘对我的侮辱和蔑视，看起来对我很是倾心，但实际上是在玩弄我的感情。”

清显怒不可遏，他忘记了，这件事情的起因全在他那封荒唐的信笺上，一切都来自当初他那一纸谎言！

清显把一切都归罪于聪子的背信弃义，是她伤害了身处青少年艰难转折期的一个男儿最重要的自尊。在成人眼里一些无关紧要的事（父亲侯爵只当作笑话，就是最好的证明），但正是这些琐末细事，最能无孔不入地刺伤某个时期男人的矜持心理。不论聪子是否意识到这一点，其实她是用一种极端无情的手段蹂躏了他的尊严。清显羞愧难当，他简直像害了一场大病。

饭沼怜悯地瞧着清显一副苍白的面容和长久的沉默，尚未觉察自己给与他多么大的伤害。

饭沼对于这位长年持续伤害自己的美少年，虽然毫无复仇的意识，但他却在不知不觉之中给了清显一次沉重的打击。尽管如此，面对这位低头不语的少年，饭沼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瞬间里对他泛起怜爱之情。

饭沼满怀同情和关爱，他打算把清显扶起来，抱他躺在床上，他要是哭，自己也会跟着一起流泪的。可是，清显不久抬起头，他那干枯的面容上不见一丝泪水，一副冷峻的眼光立即打消了饭沼的幻想。

“我知道了，你走吧，我要睡觉了。”

清显自己从椅子上站起来，将饭沼推向门口。

[1]矫风会，基督教妇人矫风会的简称，主张禁酒。一八七三年兴起于美国俄亥俄州，一八八四年成为国际组织。一八九三年，矢岛楫子等人发起组织日本基督教妇人矫风会，提倡禁酒、废娼、和平。

# 二十一

从第二天起，不管蓼科打来多少次电话，清显就是不接。

蓼科叫来饭沼，拜托他说，小姐有要紧的事儿直接找少爷，请他务必传过话去，饭沼固守着清显的严格禁令，根本不予置理。打了几次，聪子亲自出来委托饭沼，饭沼依然坚决回绝。

电话连续响了几天，这件事儿甚至引起用人们的议论，清显一个劲儿不接，弄得蓼科最后找上门来。

饭沼在晦暗的二道门内迎接蓼科，他穿着一件丝织的宽腿裤子，端然坐在板台[1]中央，摆出一副坚决不放她进入内宅的架势。

“少爷不在家，你见不到他。”

“他不会不在家，你要是不肯放我，那就请山田来吧。”

“山田来也一样，少爷决不会见你。”

“那好，就让我进去，非见到他不可。”

“门都锁着呢，谁也进不去。你要是硬闯，那是你的自由。不过，

我想你是偷偷到这里来的，要是山田知道了，闹得家里不得安宁，万一传到侯爵老爷的耳眼儿里，你担待得起吗？”

蓼科不吱声了，黑暗中狠狠地盯着饭沼那张满是粉刺、凹凸不平的脸孔。在饭沼眼里，蓼科背向春光明媚的小花园五叶松闪光的树叶，那副用厚厚的白粉填满皱纹的老脸，看起来就像绉绸画上的人物像。她的一双厚重的双眼皮的眼睛闪现着凶险而愤怒的光芒。

“好吧，就算是少爷的命令，瞧你那副激烈的口气，看来你是早有预谋的吧。过去，我帮过你不少忙，不过这回就只能到此为止了。少爷那里，你就替我问个好吧。”

——四五天之后，聪子送来一封很厚的信。

往常，蓼科总是避开山田，直接交到饭沼手里，这回不同了，这封本该转到清显手里的信，放在一只绘着泥金花纹的漆盘里，由山田郑重其事地捧在手中送进来了。

清显特地把饭沼喊到屋里来，给他看这封尚未拆开的信，然后叫他打开窗户，当着饭沼的面，把信丢进火钵里烧了。

清显细白的手指躲避着火焰，提起那叠厚厚的信纸，让即将被压灭的火焰重新燃旺。饭沼看在眼里，觉得那只手就像小动物在桐木火桶里随处乱跑，在他眼前正在实行着一桩精巧的犯罪。自己要是帮忙，事情也许会进展得更顺利，但是他又害怕遭到拒绝，所以作罢了。本来，清

显叫他来只是让他做个证人。

清显的眼睛躲不开烟熏，不由掉下一滴泪来。饭沼过去曾经巴望过对他进行严酷的训育，以便使他流下理解的眼泪。可如今在饭沼眼前，清显被火烤得灼热的面颊上美丽的泪珠，并非来自饭沼的力量。不论何时何地，饭沼在清显面前，总是感到无能为力。

——一周之后，一天，父亲侯爵回来得很早，清显陪父母在主楼的和式房间里共进晚餐，他好久没有同父母一起吃饭了。

“时间过得很快，你明年就要被赐予从五位爵位，到时候就让家里人称你‘五位少爷’吧。”

侯爵兴致勃勃地说，清显却暗自诅咒明年自己就是成年人了。自己才十九岁，年纪轻轻就对人生的成长感到倦怠，他怀疑这副心境是否受到聪子无形的影响的毒害呢？孩童时代掰着指头等着及早过年，心里焦急不安，巴望快些长大成人，然而这种念头却从清显身上一去不复返了。他只是态度冷淡地听着父亲的谈话。

一家三口在一起吃饭时照例规规矩矩，生着一副悲戚的八字眉的母亲，有条不紊地照顾着丈夫和儿子，满面红光的侯爵则故意表现出超乎寻常的愉快心情，一直发挥着自己决定性的作用。父母不动声色地暗暗交换了一下眼色，两人互相轻轻地一睃，还是被清显看见了，他感到很惊讶，因为没有比这对夫妇间的默契更令人狐疑了。清显首先看看母亲的脸色，母亲有点儿慌乱，说起话来也有些不自然。

“……你听着，有件事不大好开口，其实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只是想听听你的意见。”

“什么事？”

“又有人给聪子姑娘说婆家了，这门亲事相当艰难，再拖下去，就不好回绝人家了。如今，聪子虽然还是有些犹豫不决，但不像过去那样一概不理不睬了。所以，她的父母亲也积极起来……因此，也想问问你，你和聪子从小在一起，青梅竹马，对于她的婚事，有没有什么不同的意见呢？你心里怎么想就怎么说，有不同的看法，就直接当着父亲的面提出来。”

清显照例埋头吃饭，他毫无表情地说道：

“我没有什么不同的意见，这事和我有什么关系？”

片刻的沉默之后，侯爵依然保持一副纹丝不乱的愉快心情，说道：

“其实，事情还能挽回，如果，我是说如果，这事牵扯到你的心情，不妨就说说看。”

“和我没有任何牵扯。”

“我只是这么设想，才这么说的，如果没有，那也好嘛。我们家同他们家是多年的世交，眼下这件事，我们该做的做好，该帮的帮好，要

尽力而为。看来还是要花一笔钱的……这事先这么说着，下个月是祭祖的日子，要是婚事有进展，聪子就会忙起来，今年就不要再邀请她了。”

“其实，一开始就不该请聪子来参加什么祭祖活动。”

“这倒是稀奇的事儿，没想到你同她成了死对头。”

侯爵大笑起来，随着笑声暂时结束了这个话题。

对于父母来说，清显就像一个难解的谜，儿子和父母的感情格格不入，他们每每追索清显的感情轨迹，总是迷途难返，只好断念。现在，侯爵夫妇甚至有些抱怨绫仓家，怪他们没有管教好自己的儿子。

自己长期以来所憧憬的公卿家族的优雅，难道就仅仅表现在这种意志不坚、暧昧不明的态度上吗？远看起来美妙无比，近观儿子的教育成果，只是一团迷雾，模糊不清。侯爵夫妇心灵的衣裳，尽管使人眼花缭乱，只限于南国风格的鲜艳的单色；而清显的心灵，犹如往昔女官们的丽衣，大红里透着赭黄，竹青里融进了紫红，各种颜色恍惚不定，光是猜度和揣摩儿子的心思，就弄得侯爵疲惫不堪。清显对任何事情都毫不关心，态度冷漠，沉默不语，只是看着他俊逸的面庞就觉得劳累。侯爵回忆起自己的少年时代，处处都是细流涓涓、清澈见底，从来不记得有什么暧昧不明的时候，比如表面上微波荡漾，而清澄的水底下却掩藏着不安和烦恼。

不一会儿，侯爵说：

“换个话题吧，我打算最近把饭沼辞掉。”

“为什么？”

清显的脸上这才露出明显的惊讶来，他确实感到很意外。

“他常年在我们家做事，你明年就成年了，他也大学毕业了，这时正是个好机会。再说，一个直接的原因就是，最近听说他干了件不体面的事情。”

“什么事情？”

“在家里很不守规矩，明白的说，他和女佣美祢私通。要是过去，那是要杀头的。”

听了这话，侯爵夫人出奇的平静。她在这个问题上，无论哪一方面，都是坚定站在丈夫一边的。清显认真地追问道：

“这件事是听谁说的？”

“谁说的无关紧要。”

清显头脑里立即闪过蓼科的面影。

“过去该杀头的事，现在的世道不兴了。再说，他是家乡推荐来的，基于这层关系，原来的中学校长每年都跑来拜年。为了不影响他的前途，让他离开这个家是最稳妥的办法。另外，我还想到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把美祢也辞掉，只要他们两相情愿，可以结成夫妻。今后，我还打算给饭沼找一份工作。总之，目的是让他离开这个家，又不留下什么怨恨，这才是上策。他常年照顾你，这是事实，在这一点上，他没有犯过什么过错。”

“这么周到的处置，可也算仁至义尽了。”

侯爵夫人说。

——清显当天晚上见到饭沼，什么话也没有说。

清显脑袋一搁在枕头上，万千思绪就一起涌上了心头。他明白，自己完全孤独了。论起朋友，只剩下个本多了，然而他也不可能把事情的经过，毫无保留地全部告诉本多。

清显做了个梦，他想，这样的梦根本无法写入《梦日记》。因为这个梦实在是纷纭反复，漫无头绪。

各种人物你来我往，刚刚出现雪中三联队的营房，立即又是本多当上了军官；才看到雪地上一群孔雀上下飞舞，又发现暹罗王子一左一

右，正在给聪子戴上璎珞长垂的金冠；眼见着饭沼和蓼科争吵不休，两人扭成一团掉进千丈谷底；又看到美祢乘着马车而来，侯爵夫妇恭敬出迎；转瞬间清显自己却坐在竹筏上，摇摇荡荡，漂流于一望无边的大洋之上。

梦中，清显在想：因为自己深深陷入梦境之中，梦就溢出了现实的领域，四处泛滥。

[1]原文作“式台”，门内用木板搭成的高台，在这里迎送客人。

# 二十二

洞院宫第三王子治典殿下，年龄二十五岁，刚刚晋升近卫骑兵大尉，其性格英迈、豪宕，是最为父亲洞院宫所瞩望的儿子。正因为如此，在选妃一事上，也是听不进别人的意见，虽然有众多候选，但经年累月，尚无一个可意的人儿。父母正在万般无奈之际，应松枝侯爵邀请，出席赏花之宴，正巧同绫仓聪子见面。两位殿下十分满意，托人传话想索取一枚照片。绫仓家立即献上聪子的正装照相，治典王殿下注视良久，没有像以往那样百般挑剔，冷言冷语。这样一来，已经二十一岁的聪子，其年龄不再成为一个难点。

松枝侯爵为了报答以往养育自己儿子的恩德，一心为家道中落的绫仓一家谋求中兴。其捷径就是同皇家缔结姻亲之好，哪怕皇族的非直系也行。作为正统的公卿家族，绫仓家这种做法实出自然，没有什么奇怪。但对于绫仓家来说，需要有一个坚实的后盾，因为考虑到一笔庞大的陪嫁费用，还有逢年过节向皇家的随侍、仆从们赠送礼钱，这笔巨大的开支单靠绫仓家的财力，简直无法想象。松枝家打算将这批费用全部一手包揽下来。

聪子对于自己周围一派忙碌的现象，一直抱着冷眼旁观的态度。四月里很少有晴天，灰暗的天空下，春色日渐淡薄，夏季即将来临。这座武家府邸，门第威严，房舍朴素。聪子站在屋内的矮窗前，眺望着广阔而荒芜的庭园，她发现茶花的花瓣凋谢了，浓黑而结实的叶丛之下又冒出了新芽；石榴树发疯似的长满棘刺的细叶尖上，也同样露出了微红的嫩芽。所有的新芽全部直立着，因此，整个庭园看起来似乎都在昂首挺

胸，院子比平时也高出了几分。

蓼科似乎发现聪子显然变得沉默了，时常一个人在想心事。一方面，聪子像流水一般，对于父母老老实实，言听计从，不再像以前那样闹别扭了，她总是淡然一笑，全部接受。这种百依百顺的帷幕背后，隐藏着聪子近来如阴天般的对一切漠不关心的冷淡心理。

五月的一天，聪子应邀前往洞院宫别墅出席茶会。按照惯例，这时候正是松枝家请她去参加祭祖的日子。但是，她一直企盼的请柬没有到来，洞院宫家的事务官却带来一份邀请信，随手交给管家就回去了。

这一切表面上看起来好像自然发生的事情，实际都是经过极秘密的策划，精心布置，按部就班实行的。平素言语无多的父母，伙同一帮人，暗暗在聪子所在的地方的周围，画了一圈儿复杂的咒符，想把聪子封锁在家中。

洞院宫的茶会自然也一同邀请了绫仓伯爵夫妇，假如要对方派马车前来迎接，反而显得有些过分，于是决定借用松枝家的马车。明治四十年建造的别墅位于横滨郊外，这一段马车之旅，即便不是前往赴约，也是一次难得的全家人愉快的郊游。

这天是罕见的晴天丽日，伯爵夫妇互相庆幸这个吉利的日子。南风劲吹，沿途各处鲤鱼旗呼啦啦随风飘扬。这些鲤鱼旗都是按照家中孩子的数目悬挂的，通常是一条大黑鲤鱼夹杂着红鲤鱼，一共五条，显得有些杂乱无章，虽然不是一副随风飘扬的姿态，但山脚下有一家的鲤鱼

旗，伯爵透过马车窗户，竖起白皙的手指数了数，一共十条。

“这家的孩子真多啊！”

伯爵微笑着说道，聪子听起来，这种庸俗的笑话同父亲的身份极不相称。

绿叶簇簇，喷薄而出，山山岭岭，从嫩黄到墨绿，千种绿色如波涛奔涌，尤其是透着深红色彩的小枫树的树荫，看起来就像是一块铺着紫金的地面。

“哎呀，灰尘……”

母亲忽然注视着聪子的面颊，正要用手帕擦拭的时候，聪子立即缩了缩身子，沾在脸上的灰尘骤然消逝了。母亲这才发觉，那是玻璃窗上的一块污垢，搪住了日光，将影子映射到聪子的脸庞上了。

聪子对于母亲的这种错觉没怎么放在心上，她只是淡然一笑而已。今天，她对母亲特别关注自己的面容甚为反感，就像翻箱倒柜找出私房货细加检点一般。

车窗紧闭，生怕风吹乱头发，马车车厢热得像火炉。车子一个劲儿摇晃，使人有些难以忍受。周围是接连不断的即将插秧的水田，映现出碧绿的山峦的影子……聪子对未来期待着什么呢？她自己也不知道。一方面，她出奇地大胆起来，任自己沉沦于无法遁逃的境地，再也不会顾

忌什么危险了；一方面似乎又在期盼着什么。现在还来得及，还来得及啊。一旦危机来临，她希求降下一道赦免令，但同时又憎恶一切希望。

洞院宫的别墅位于临海的高台之上，这是一座外观上具有宫殿风格的洋馆，铺着大理石楼梯。全家人受到管家的迎接，从马车下来，看到海港里各种船只，不禁赞叹起来。

茶会在一条向阳的宽敞的走廊里进行，这里可以俯瞰大海。廊下栽种着各种繁茂的热带植物，入口处摆放着暹罗王室赠送的一对巨大的新月形的象牙。

两位殿下站在入口迎迓客人，亲切地招呼大家坐下。端上来的镶嵌着菊花徽章的茶具，盛着英国风味的茶水，茶桌上摆着薄薄的三明治、西洋点心和饼干。

妃殿下谈起上回赏花的时候非常高兴，又提到打麻将和关于长歌的事。伯爵代替默默不语的女儿说道：

“在家里还是个孩子，没有让她打过麻将。”

“哎呀呀，我们一有空儿，整天玩麻将。”

妃殿下乐呵呵地说道。

聪子未曾提到自家里只有黑白十二子古老的“双六”棋之类的事。

今日洞院宫衣着随意，穿一身西装。他陪伴伯爵走到窗边，像教导小孩子似的，披露着渊博的知识。他一一指点着港内的船只，告诉伯爵，那是英国货轮，名叫闪光甲板型轮船，那是法国货轮，名叫遮浪甲板型轮船，等等。

从场面的气氛上一眼可以看出，两位殿下对选择什么样的话题颇为踌躇。不论是谈体育，谈喝酒，哪怕只有一个共同感兴趣的话题也好。可是，绫仓伯爵只是一味笑嘻嘻地听着别人说话，在聪子眼里，她感到从父亲那里学会的优雅，从未像今天这样变得一无用处。伯爵这个人，平素时常脱开眼前的话题，傻头傻脑插进一些毫无关联的笑话，今天，他却明显地控制着自己。

不一会儿，洞院宫看看钟表，蓦然想起什么似的，说道：

“今天幸好，治典王在军队里告假就要回来了。我们这个儿子，生性粗豪，请不必介意。尽管看起来是那样，可他心眼儿很善良。”

话刚说完，门外就喧嚷起来，看情景王子已经到家了。

治典王殿下腰挂佩刀，足蹬军靴，一身戎装，随着一阵铿锵作响的声音，英姿勃勃地出现于走廊之上。他向父亲举手致敬。刹那间，聪子却感受到一种莫名的虚有其表的威风。但是，她心中很明白，这位父亲喜欢王子这副勇武的性格，年轻的王子一切都是遵照乃父的期望立身处世的。这是因为王子的兄长心性异常柔弱，健康亦欠佳，父亲对他很失

望。

治典王殿下因为是初次见到美丽的聪子，神态里自然带着些腼腆的成分。他们互致问候时以及以后，殿下对聪子几乎没有敢正面看过一眼。

王子身个儿不高，体格健壮，精明干练，保持着一副尊大、坚毅、年轻而颇具威严的神态。洞院宫眯细着眼睛瞧着儿子，心里十分受用。不过，世上人风传，这位仪表堂堂、俊逸潇洒的父亲，缺少深远和坚强的意志。

治典王殿下的兴趣是搜集西洋音乐唱片，关于这方面，他有着自己独到的见解。母亲对他说：

“放首曲子听听吧。”

“好的。”

王子应了一声，走到室内留声机旁边。这时，聪子不由抬眼追踪着他的身姿。王子大步跨过走廊和房间的交界处时，擦拭得锃亮的黑色长筒靴上，连连闪耀着窗户上的白光，甚至外面的蓝天，也像一片青色的陶瓷，含蕴在那黑色的皮革表面。聪子微微闭上眼睛，等待着音乐开始。骤然间，一种等待的不安如团团黑云拥塞在她胸中，就连唱针落在唱盘上一点儿响声，在她耳里也像是巨雷轰鸣。

——她和王子之间，后来仅仅交谈了三言两语，傍晚时分，全家离开了洞院宫的别墅。其后一周光景，洞院宫家的管家来访，同伯爵作了一次长久的谈话。结果决定正式向宗秩寮[1]上一道请求皇上降御旨的帖子。聪子偷看这个帖子，内容如下：

宫内大臣殿：

治典王殿下、从二位勋三等伯爵绫仓伊文长女聪子，双方自愿缔结良缘。兹将该事宜禀奏，以征询尊意，并请转呈圣上，赐降敕许。

洞院宫府执事　山内三郎

大正二年五月十二日

三天之后，宫内大臣下达通知，内容如下：

关于通知洞院宫府事务官事由

洞院宫府执事：

治典王殿下、从二位勋三等伯爵绫仓伊文长女聪子，双方自愿缔结良缘之事宜。本府已予办理。一俟圣上有旨，即行转送。

宫内大臣

大正二年五月十五日

这样一来，请求圣上降下御旨的手续已经办妥，可以随时上奏，请求敕许。

[1]宫内省的下属机关，掌管皇族及其他王公贵族的日常事务。

# 二十三

清显已经是学习院高等科最高班的学生了，因为来年秋天即将升大学，所以有的人从一年半之前就开始用功，准备迎接升学考试。本多一点动静也没有，这倒很中清显的意。

乃木将军一手恢复起来的全体学生住校的制度，原则上必须严格遵守，但是病弱者允许走读。像本多和清显等按照家人的意愿不住校的学生，也都煞有介事持有相关医生的诊断书。各人都假造了病名，本多是心脏瓣膜病，清显是慢性支气管炎。两人经常用假造的病症开玩笑，本多模仿心脏病人胸闷不堪；清显一个劲儿干咳不止。

没有一个人相信他们有病，他俩也没有一味装病的必要。只有日俄战争中幸存的下士官们的军训课例外，这门课程虽说是走形式，但那帮子人不怀好意，总是把他们俩当成病号。教练进行训示的时候，冷言冷语讥刺道：那些连学校集体生活都不能过的病弱之徒，一朝有事，如何能为国尽力？

因为暹罗王子们住校，清显觉得很过意不去，经常带些礼物去探望他们。彼此相处得亲密无间的王子，时常发发牢骚，抱怨行动不自由。那些活泼而又冷酷的住校生，未必是王子们的好朋友。

本多对于久久将朋友置于脑后，如今又像厚脸皮的小鸟一般飞回来的清显，依然采取欢迎的态度。清显似乎也把自己过去一直忽视本多的

事全都忘却了。本多看到清显进入新学期后，忽而变成另外一个人了，学会时常表现一种虚假的快活的心情，他感到十分诧异。当然，他什么也没有问，清显什么也没有说。

如今，对清显来说，即便是朋友也不可敞开心扉，这是他惟一的聪明的做法。由此，他也不必担心，本多会看出自己只不过是任女人家随意摆布的傻孩子。他明白，有了这种安心感，他才可以在本多面前使自己自由自在，明朗活泼。而且，他不想给与本多以幻灭的心情，以及自己打算在本多面前想做个获得自由、解放的人的心情，对于清显来说，这是对无数冷漠的补偿，同时也是自己最好的友谊的明证。

清显对自己变得如此开朗也甚为不解。后来，父母亲若无其事地告诉儿子关于洞院宫和绫仓家婚事的进展情形，讲了些有趣的事。据说那位好胜的姑娘在相亲席上显得很拘谨，一句话都没说。当然，清显从父母的谈话里是无法得知聪子的悲哀心情的。

一个想象力贫乏的主儿，往往直接从现实的事象中获取自己判断的食粮，而一个想象力丰富的人，会立即筑起想象的城堡，并把自己封闭于其中，关紧所有的门窗，清显也具有这种倾向。

“眼下只等着敕许了。”

母亲的话留在他耳朵里。“敕许”这个词儿，如实地传达给他一个声音，犹如又长又宽又黑的走廊的前方有一道门，挂在那里的一把小巧而坚固的金锁，挫牙一般“吱嘎”一声，自动把门锁上了。

清显恍恍惚惚眺望着那个泰然自若听父母讲故事的自己，他感到自己是个恼怒和悲伤都压不垮的男子汉，心中甚为踏实。“我原来是个远比自己所想象的更加不易受伤的人啊！”

过去，他从父母粗忽的感情里体验到几分疏离，而今，他对于确确实实继承这种血统的自己感到十分庆幸。他本不属于被人伤害的一类，而是属于伤害他人的一类！

他想到聪子的存在离自己一天比一天遥远，不久就要到伸手不可及的地方了，胸中涌动着难以形容的快感。好似看着布施亡灵的灯影照耀着水面，乘着夜潮渐渐远去，心里祈祷着漂得越远越好，越是远离越能证实自己的实力。

如今，这个广大世界，没有一个人能为他此时的心情作证。这使得清显更容易伪装自己的心情。“我理解少爷的心事，只管交给我好了。”那些嘴里不断唠叨着的“心腹”们的目光，也从自己身边拂拭掉了。他为逃脱蓼科那个大骗子而高兴，也为摆脱饭沼这位几乎达到肌肤之亲的忠实的朋友而欣喜。一切烦恼，从此消失。

父亲满含深情地辞退饭沼，清显认为这是饭沼自作自受。这个想法庇护了自己冷酷的心。而且，他对蓼科始终信守“这事我决不会告诉老爷”这一约定，颇为感激。这一切都来自水晶般冰冷、透明而带有棱角的心灵的功德。

饭沼离开府邸的时候……他来到清显的房子里辞行，他哭了。清显

觉得他的眼泪里含着种种意思。饭沼似乎一直强调自己对清显很忠实，这使清显很不愉快。

饭沼本来没说些什么，他只是一个劲儿哭，他想通过沉默对清显传达一些信息。他们七年间的交往，对于清显来说，开始于感情、记忆尚在朦胧中的十二岁时的春天，饭沼在他一懂事时就呆在这个家里了。清显整个少年时代，几乎身边都有饭沼的影子，一身污秽而深蓝色衣服的黑影。对于他的那种难以忍受的不满、愤怒和否定，清显一概装作漠不关心，但是越是如此，越是沉重地压上清显的心头。不过，另一方面，饭沼黯淡、阴郁的眼神所隐藏着的一切，使得清显少年时期难以避免的不满、愤怒和否定得以免除。饭沼所求取的东西，始终在饭沼的心里燃烧，他越是寄望于清显，清显越是远远离开他。或许这是自然的规律所致吧。

当他把饭沼作为自己的心腹，使他对自己的压力丝毫不起作用的时候，抑或清显就已经从精神上向今天的离别迈进了一步。这一对主仆互相之间是不应该有这种理解的。

垂首而立的饭沼穿着深蓝色衣服，敞开的胸脯映着夕阳，微微显露出杂乱的胸毛。清显用一副沉郁的目光望着那里，他的一颗富于威压性的忠诚之心，正是得到那堆厚重得令人心烦的肌肉的保护呢。他的肉体本身充满着对清显的责难，他那布满污秽粉刺的凹凸的面颊的闪亮，犹如洒在一片泥泞上的光照，辉耀着狂妄的余晖，向清显述说着，忠于自己的美祢也同他一道离开这个家。这是何等傲慢无礼！年轻的主子遭受女人的背叛，孤身一人；而学仆却获得女人的信任，趾高气扬，离开自己而去。而且，饭沼今日的辞别，从他那副表情上看，一直认为自己是

完全出于对主子的忠诚之心，他对这一点坚信不疑。这种表现也使清显焦灼不安。

然而，清显一副贵族的态度，流露着冷漠的人情。

“这么说，你离开这儿不久，就同美祢结成夫妻吗？”

“是的，承蒙老爷的吩咐，就请答应我们吧。”

“到时候通知我，我要给你们送贺礼。”

“那太感谢啦。”

“一旦有了着落，来信告诉我地址，说不定我会去探望你们的。”

“少爷要是来玩，我们将感到万分高兴。不过，家里肯定又小又脏，让您受委屈，实在太过意不去啦。”

“用不着那样客气。”

“好，您既然说了……”

饭沼又哭了，随即从怀里掏出一张粗糙的草纸揩着鼻涕。

清显认为，自己口中吐出的一言一语，很适合眼下这种场合。无疑，他在这种场合十分流利地说出这些丝毫不带感情的话，反而更加令人感动。生存于感情世界的清显，如今更有必要学会心理政治学，这种学问必要时也应该能适用于自身。他穿上感情的铠甲，并学会了将铠甲揩拭得锃亮。

这位十九岁的少年，没有了烦恼和忧愁，从所有的不安中解脱出来，感到自己是个冷酷的万能的人。一桩事明明白白地了结了。饭沼走后，他从敞开的窗户里，眺望着绿叶翠碧的红叶山映在湖水中的美丽的倒影。

窗边的大榉树，枝叶繁茂，一团深绿，站在这扇窗户前边，不伸长脖子就无法看到九段瀑布落进深潭的那一带场景。湖水也一样，靠近岸边的大部分水面，覆盖着淡绿的莼菜叶；萍蓬草鹅黄的花朵还不怎么惹眼；透过大厅前石板桥迂曲的桥洞，花菖蒲那一簇簇绿剑般锐利的叶片丛中，浮现着紫色和白色的花朵。

清显注意到停在窗棂边的一条玉虫慢慢爬到室内来了。闪耀着黄绿光芒的椭圆形的甲胄，有着两道艳丽的紫红的线条。玉虫缓缓摇动着触角，一点点向前移动着锯齿般的细腿，于时光无限的长河中，全身一直滑稽地保持着凝重而沉静的色彩。看着看着，清显的一颗心深深被吸引到虫体之内了。玉虫以这种光明绚丽的姿态一点点向清显靠近，这毫无意义的爬动似乎在向他垂训：时光在每一瞬间都无情地改换着现实的局面，他应该如何使自己每时每刻都活得光辉灿烂？他自己身上感情的铠甲怎么样呢？是否像这种甲虫的铠甲，散射着自然、美丽的光彩，并且具有抵御外界一切侵害的顽强力量呢？

此时，清显深深体味到，周围茂密的树木、蓝天、云彩、楼台殿阁，所有的一切，都在为这条玉虫而奉献自己；而今，玉虫就是世界的中心，地球的核心。

——今年祭祖的气氛似乎不比往年。

首先，过去一旦临近祭祀，饭沼就及早将场地打扫得干干净净，他一个人全把祭坛和椅子包下来了。今年不同了，这份工作落在山田肩上，山田从前没干过，再说，一直由年轻人承担的这份差事，自己接过手来，实在感到没意思。

其次，聪子没有接到邀请，在所有应邀参加祭祀的亲戚朋友中，只有她一人缺席。虽说聪子不是正式的亲戚，但其他人中找不出一位可以替代聪子的俊俏的女宾。

神仙也似乎对这个变化感到不快活，今年举行祭祖期间，天空黑云密布，雷声隆隆，女人们害怕淋雨，不能静心聆听神主宣读祭文。幸好，当身穿绯红礼服的巫女辗转为大家的酒杯斟满神酒时，天空也晴朗起来。与此同时，炽热的阳光照射下来，使得女人们低俯着掩在衣领内、涂着厚厚白粉的颀长的颈项，渗出了粒粒汗珠。此刻，藤架上垂吊着一串串花朵的阴影，为后排的与会者罩上了一片凉荫儿。

假如饭沼在场，看到年年向先祖表示敬意和追悼的气氛逐渐变得淡

薄起来，一定会生气吧？尤其是明治大帝驾崩以来，先祖们被置于明治时代幽深的帷幔之中，变成了同现今世界毫无关系的邈远的神佛。与会者中有先祖的未亡人、清显的祖母以及几位年长者，这些人哀悼的眼泪早已干涸了。

漫长的祭祖仪式过程中，女人们总是高声交谈，年年如此，连侯爵都不便加以制止。侯爵本人似乎也对祭祖一事感到不堪重负，希望场面稍微活跃些，不必那样墨守成规。只有那位装扮艳丽的琉球风格的高鼻梁的巫女，始终吸引着侯爵的目光，仪式结束之后，他还一直注视着陶器酒杯里的神酒，仿佛那里蕴含着巫女光亮而黝黑的眸子。一俟仪式完了，侯爵连忙走到堂弟、海军中将身边，似乎以那巫女为题说了句猥亵的玩笑话，逗得中将哈哈大笑，惹得众人一起回头张望。

生着一副悲戚的八字眉的侯爵夫人，也许深知自己的面容最适合于这样的场面，所以全然不改换自己的表情。

至于清显，他早已敏锐地觉察到飘荡于会场上的浓重的空气：全家里的女人聚集在藤架周围的阴凉里，交头接耳，失之恭谨；这堆包括侍女在内、连姓名都不知道的女人，毫无表情，不见一丝悲哀，只是为了聚合而聚合，不久又分散开去；这些女人每人都有一张白皙而呆滞的脸孔，充满着不可思议的浓重的不如意的表情，宛如一轮白昼的月亮。那里明显是女人们的气味，聪子也隶属其中。而且，即使用缠绕着洁白纸帛的杨桐绿叶的祭神玉串儿，也难以祓除这种气味。

# 二十四

丧失的安心，抚慰着清显。

他心中一直在思忖，在现实中感知丧失，较之害怕丧失更好。

他丧失了聪子，这很好。其间，满腔的愤怒也镇定下来。感情得到良好的节约，犹如一支为光明和热烈而点燃的蜡烛，身子化作蜡液而消融；一旦被风吹灭，峭立于黑暗之中，已经没有自身被销蚀的恐怖了。他懂了，孤独原是一种休息。

季节临近入梅。就像一个处在康复期的病号，小心翼翼试着回到正常生活一样，清显为了考验自己是否还会为之心动，特地沉浸在对聪子的回忆里。他拿出影集观看往昔的照片，有一张站在绫仓家槐树下拍的幼年时期的旧照，他和聪子两人胸前都戴着雪白的围兜儿。清显看到自己的身个儿比聪子高，感到很满足。擅长书法的伯爵，热心教他们临摹古代日本字帖，那是藤原忠通[1]创造的法性寺书体。有时候看他们习字厌了，为了提高兴趣，让他们在卷轴上轮流书写《小仓百人一首》[2]中的一首和歌，这个卷轴至今还保存着。清显写的是源重之[3]的一首："风狂浪猛岩石碎，身死魂销思永远。"聪子紧挨着写的是大中臣能宣[4]的一首："卫士城门篝火燃，夜明昼暗盼郎还。"一看就知道，清显笔墨颇为稚嫩，而聪子运笔优游、巧致，不像出自孩童之手。长大之后，清显很少接触卷轴，因为他从中发现，她比他先行一步，两者是成熟与未成熟之比，这种间距使他感到尴尬。但是，如今仔细观察一下，

他感到，自己的笔迹虽然幼稚，但那朴拙而瘦硬的笔画中却跃动着男儿的勃勃英气，同聪子行云流水般的优雅笔法恰好形成对照。不仅如此。他一想到当时自己手握饱蘸着墨的毛笔，在金砂打底、配以幼松的华美的彩纸上勇敢落笔的时候，紧跟着一切情景便在眼前浮现出来。聪子那时候梳着娃娃头，留着长长的乌黑的刘海儿。她弓腰在卷轴上写字的时候，热心之余，一簇黑发从肩头滑落下来。她竟然置之不顾，小小的手指紧紧攥住笔杆儿不肯放松。清显透过头发空隙，望着她那可爱的全神贯注的侧影。聪子咬着下唇，小巧、伶俐的牙齿闪现着光亮，虽然还是幼女，但鼻官秀挺，端丽、匀称，她的那副长相使得清显总也看不够。还有那沉郁而黯淡的墨香，纸上走笔时风翻竹叶般的沙沙声响，砚台上“砚海”和“砚岗”奇怪的名称[5]，自那不起一片浪花的海岸陡然凹陷的墨海，深不见底，浓黑的积淀，墨上的金箔剥落，飘散下来，犹如光闪闪的月影浮泛于永恒的夜的海面……

“我居然能这样心性安然地回忆往事了。”

清显暗暗感到自豪。

梦中没有出现过聪子。本以为出现的是聪子的身影，不想梦中的女子突然一转身走了。梦里时常出现的地方好似白昼里广阔的街衢，那里不见一个人影。

——上学的时候，帕塔纳迪特殿下希望清显把他替王子保管的戒指

带回来。

暹罗两位殿下在学校里大家对他们的评价不算好。这也难怪，他们日语不过关，自然给学习造成了障碍，不过对于同学处于好意的玩笑，也是一概不懂，大家对他们失去耐心，只好敬而远之。两位王子始终不绝的微笑，在那些粗野的学生看来，只能使他们感到莫名其妙。

让两位王子住校，这是外务大臣的主意，清显听说舍监为安排这两位宾客伤透了脑筋。学校给予他们准亲王级的待遇，住特等房间，搬进来高级的床铺，想方设法使他们同住校生们亲密交往……总之，舍监为他们竭尽全力。可是一天天过去，王子他们一天到晚关在两人的小天地里，连朝礼和体操也很少参加，于是逐渐加深了和同学们的隔阂。

这样的局面是多种因素造成的，他们来日本后不满半年的预备期，要使王子们听懂日本语授课，时间是不够的。再说，王子们也不太用功，本来可以大显身手的英语课，不管是英译日还是日译英，他们都一概无能为力。

且说帕塔纳迪特殿下委托清显保管的戒指，收藏在五井银行侯爵的私人金库里了，清显必须特地从父亲那儿借来印章才能取出来。所以，清显天黑前又赶回学校，访问王子们的宿舍。

这天天气郁闷，令人想起梅雨时节干燥而炎热的天气。王子们眼巴巴盼望的阳光明媚的夏季似乎近在咫尺，但又伸手莫及。这是个仿佛描绘出王子们焦躁心情的悒郁的日子。粗劣的木造平房，掩映于树木的一

片浓荫之下。

运动场上还在练习打橄榄球，腾起阵阵喊声。清显讨厌从那年轻的喉咙里发出的理想主义的呼叫，其实不过是一些粗暴友情的表达，新型的人道主义，无休止的玩笑和俏皮话，以及对于天才的罗丹和完美的塞尚没完没了的礼赞……那只是对应古典剑道练习场叫喊的新型体育场上的叫喊。他们的喉头一直充血，青春里散放着青桐叶子的气息，戴着一顶无形的唯我独尊的高帽子。

言语不通的两位王子夹在这种新旧两种潮流之中，是如何度过这些不如意的日月的呢？想到这里，心胸不很旷达的清显不禁泛起同情。近来，清显已经从忧思中解脱出来，获得了自由。这座特级房间位于灰暗的简陋的走廊尽头，古旧的房门上挂着写有两位王子姓名的木牌。清显站在门外，轻轻叩响了房门。

出来迎接的王子们几乎要跑过来抱住他。两人之中，帕塔纳迪特殿下性格爽直，充满幻想，所以清显很喜欢乔培，不过最近以来，那位轻薄、浮躁的库拉沙达殿下，也变得沉静多了，两人经常闷在房间里，多半是用本国语言小声地谈论着。

房间里除了床铺、书桌和衣橱之外，没有其他像样的摆设。房舍本身充满乃木将军兵营的趣味。腰板之上是白粉墙，墙上钉着一块小木板，上头供奉着一尊金色的释迦牟尼像，使得室内大放异彩，王子们也许朝夕对着金像膜拜吧。窗户两侧挽结着经过雨渍的白纱窗帘。

王子二人都有一张被太阳晒得黧黑的面孔，黄昏中只显露出微笑的洁白的牙齿。两人让清显坐在床头，急着催促他拿出戒指来。

金质的门神亚斯卡一双半人半兽的脸孔嵌镶在浓绿的翠玉中，这枚戒指闪耀着光辉，同这间屋子是多么不协调啊！

乔培高兴得大叫起来，他接过戒指立即套在浅黑的柔细的手指上瞧着。那手指似乎生来就是为了爱抚，那样纤细、柔软，宛若打门窗的缝隙里钻进来，伸长指爪投映在木质地板的一道热带的月光。

“这回好容易又把月光公主戴到手指上啦。”

乔培满怀惆怅地吐了口气。库利沙达殿下不像以前那样开玩笑了，他打开衣橱，拿出珍藏在几件衬衫之间的自己妹妹的照片来。

“在这座学校里，即使在桌子上摆着自己妹妹的照片也遭人耻笑。所以，我只得把金茜的照片小心翼翼保存在这里。”

库利沙达殿下的声音哽咽了。

不久，乔培告诉了清显事情的真相，据他说，月光公主已经两个月没有来信了，向公使馆询问，也没有明确答复。这位妹妹甚至也没有给王子哥哥库利沙达写信报告安否。要是发生意外，例如身染重病什么的，也该打电报来说一声，既然连亲哥哥都不愿透露，这种变化对乔培来说不堪设想，只能说明暹罗宫廷急着拿公主搞政治联姻之类的事情

了。

想到这里，乔培心情抑郁，明天会不会有信来呢？即使有也或许是报告不祥的事情吧？他一味胡思乱想，哪里还有心思温课。此时，为了寻求心灵的寄托，王子想到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取回公主饯别宴上赠送的戒指，将自己的思念全部收笼在那片密林般晨光熹微的碧绿的翠玉之中。

今天，乔培似乎忘记了清显的存在，他把戴着翠玉戒指的手指伸到桌面上月光公主的照片旁边，仿佛要在一瞬之间把隔着时空的两个实际的存在凝结在一起。

库利沙达殿下打开天棚上的电灯，这时，乔培手指上翠玉的闪光反射到相框的玻璃上，正巧在公主白色绣衣的左胸嵌上了一个暗绿色的四边形。

“这样，你看怎么样？”乔培的英语带着梦幻般的调子，“她不就像长着一颗绿色火焰般的心脏吗？密林中由这根树枝爬向那根树枝的如藤蔓般纤细的绿蛇，说不定也有着这种冷绿的极其纤细的龟裂的心脏吧？她也许一直期待着我能猜出她在饯别宴上对我的一番柔情蜜意吧？”

“这是不可能有的事，我说乔培。”

“别生气嘛，库利。我决不想侮辱你的妹妹，我只是想说明恋人的一种奇异的存在罢了。

“她的照片只保留着她拍照时的身影，而我觉得这饯别的宝石忠实地映照她此时此地的一颗心，不是吗？在我的回忆里，照片和宝石，以及她的身影和心灵是各个分别存在的，而眼下却结成一体了。

“我们面对所爱的人儿，往往把她的姿影和心灵分开来看，那是愚蠢的。现在，我虽然远离她的实体，但比起相逢时也许更能看到一个转变成结晶体的月光公主。如果离别是痛苦的，那么相逢也可能是痛苦的；如果相逢是欢乐的，那么离别为什么就不可能是欢乐的呢？哪有这样的道理？

“不是么？松枝君，恋爱就像魔术一样穿越时间和空间，我正想探寻其中的秘密呢。即使可爱的人儿就在眼前，也不一定恋着她的实体，而且，她的美丽的倩影又是实体不可或缺的形式，这样一来，一旦隔断时间和空间，就会产生双重的迷惘，同时也会加倍地接近实体……”

王子哲学性的思辨不知还会如何深入下去，但是清显觉得不可等闲听之。王子的一番话使他泛起万端思绪。如今，他相信自己对聪子已经“加倍地接近实体”了，而且他确确实实感到，自己所恋的不是聪子的实体，然而，其中有什么证据呢？自己不是动辄就陷入“双重的迷惘”中吗？况且，自己所恋的果真不是她的实体……清显微微地半无意识地摇摇头，不由想起一次在梦中看到乔培戒指的翠玉中出现了女子奇异的俊美的容颜，那女子是谁呢？是聪子？是月光公主？还是其他……？

“可是，夏天何时到来呢？”

库利沙达殿下凄然地眺望着窗外包裹于密林中的夜。密林远方一幢幢学生宿舍灯火闪烁，不知从哪里传来一阵阵嘈杂的声音，似乎学生食堂到了开晚饭的时刻了。听到林中小道上的学生在吟诗，那种阴阳怪气、马虎草率的腔调，招来别的学生一阵哄笑。王子们眉头紧锁，他们害怕这群伴随黑夜而来的妖魔鬼怪……

——清显归还戒指不久，引发了一桩令人极不痛快的事情。

数日后，蓼科打来电话，婢女转达给清显，清显没有接。

第二天又打来，清显还是不理。

这件事虽说有点儿闹心，但是清显却在心中布下一道防线，聪子那里暂且不管，愤恨只冲着非礼的蓼科一个人，一想到那个爱撒谎的老太婆又要厚颜无耻骗人，他就怒火中烧，虽说不接电话多少有些不安，但总觉得是最好的处理办法。

三天过去了，入梅以来整天价不停地下雨，清显放学一回到家，山田就恭恭敬敬捧着漆盘进来，里边放着一封信。清显看到信封反面笔迹流丽地写着蓼科的名字，心中不由一震。封口用浆糊粘得很牢，用手一摸就能感觉出厚厚的双重信封中还有一个信封。清显害怕一个人有可能会打开信来看，所以特地当着山田的面，将这封厚厚的信撕碎，命令山田扔掉。因为，要是丢在自己屋里的废纸篓里，他又担心会将碎片重新

拼接起来。山田有些困惑不解，不住眨巴着镜片后头的眼睛，什么话也没有说。

又过了几天，其间，撕毁信的事一天天越来越沉重地压在心头。清显十分生气，如果仅仅是因为那封无关紧要的心扰乱了自己的心情倒也好说，而是还夹杂着当时没有果断将信拆开的后悔，这是令他无法忍受的。那时撕毁信件确实是出于一种坚强的意志力，然而时过境迁，反而怀疑自己是否因为太胆小了。

那封不太惹眼的装在双层白色信封内的信笺，制纸时似乎漉进了柔软坚韧的麻丝，撕起来手指感到很费劲。其实纸张里不会混进麻丝的，而是缺乏坚强的毅力，所以体内连撕毁一封信的力气也没有了。这是多么可怕啊！

他已经不想再为聪子而烦心了，他不愿使自己的生活包裹在聪子不安的香雾之中。既然好不容易找回了一个明确的自我……不过，当时撕毁那封厚厚的信，他确实感到仿佛是在撕裂聪子白嫩而芳香的肌肤。

一个梅雨放晴后酷热的中午，清显放学回家，看到主楼前吵吵嚷嚷，家里的马车正要出发，用人们正在向车厢里搬运一个硕大的紫纱布包裹，看样子是送礼用的。马摇晃一下耳朵，污秽的牙齿垂下闪光的口涎，炽烈的阳光下，那涂着一层明油似的披散着青鬃的脖颈，浓密的汗毛下凸起的青筋犹如浮雕一般。

清显刚要跨进大门，正好母亲穿着带家徽的三层礼服走出来。清显说了声：

“我回来了。”

“哎呀，你回来了？我这就到绫仓家送贺礼去。”

“祝贺什么？”

母亲向来不愿意让用人们知道重要的事情，她把清显拉到大门内放伞架的僻静的角落，低声说道：

“今早终于下来敕许了，你也一起去道个喜吧。”

侯爵夫人未等儿子回答去还是不去，发现儿子听了自己的话，眼睛里倏忽闪过一丝凄凉的喜悦。然而，夫人脚步匆匆，无暇探寻其中的意味。

跨过门槛，她又回过头来，八字眉依然含着几分悲戚，她的一番话说明这一瞬间她从儿子的表情里什么也没有学到。

“喜事终究是喜事，虽说两个人闹了点别扭，这种时候还是应该去祝贺一下的。”

“代问个好吧，我不去了。”

清显站在门外目送着母亲的马车，马蹄踢散路上的小石子，听起来似沙沙的雨声。松枝家金色的家徽，透过花园内的五叶松，活泼地晃动着，渐渐走远了。主人走后，用人们站在清显背后，一齐放松了肩膀，像雪山一般崩塌下来。他回头看看女主人走后变得空荡荡的府第，用人们低着头，等着他先走进家里。清显感到自己掌握了思索的种子，足以充填眼前巨大的空虚。他对用人们瞧都不瞧一眼，大踏步跨进门槛，急匆匆通过走廊，只想尽早把自己关进房子里。

其间，他心头一阵灼热，随着一阵奇异的剧烈的心跳，看到了“敕许”两个珍贵的光辉的文字。终于降下敕许了！蓼科频繁的电话和厚厚的信件，抑或是敕许下来之前最后的挣扎，以便抢先求得清显的宽恕，偿还心灵的债务。无疑，这正是她心情焦躁的表现。

在这剩下的一天，清显任其想象的翅膀自由翱翔，对外界的一切一概不放在眼里，往昔沉静而明晰的镜子已经粉碎，热风扑打着心扉，喧骚不止。过去，他的些微的热情必然伴有的忧郁的影子，如今在这激烈的热情里再也找不到一鳞片爪了。要举出与此相似的感情，那首先只能提到最为接近的“欢喜”了。然而，在人们的感情中，没有比毫无理由的激烈的欢喜更加阴森可怖了。

是什么给清显带来欢喜的呢？说起来那就是“不可能”这一观念。绝对的不可能！聪子同自己之间的情丝，犹如利刃割断琴弦，伴随着断弦的一声脆响，已经被“敕许”这把寒光闪闪的快刀拦腰断为两截了。他从孩童时代起的这段漫长的时间，于反复的优柔寡断中所悄悄梦想、暗暗

企盼着的，正是这样的事态。“捧裾”时所看到的妃殿下雪白的颈项，那秀挺、峭拔、无与伦比的美艳正是这种梦想的源头，无疑预告着他的这种企盼的成果。绝对的不可能！

这正是由于清显自身忠实于那种极端扭曲的感情自然招致的事态。

但是，这种欢喜究竟是什么呢？他实在无法脱离这种欢喜的黑暗、危险而可怕的阴影。

他认为，对自己来说只有一种真实，那就是单单为着既无方向又无归结的“感情”而活着……如果说这样的生存方式终于把他引入欢喜的黑暗的漩涡，那么最后只得葬身于深渊之中了。

他又把小时候和聪子一同习字写下的《百人一首》拿出来观看，他想，十四年前聪子身上的薰香还残留在字面上吧？他把鼻子凑近卷轴闻了闻，算不上霉味的幽远的馨香之中，他的一种痛切的、在这个人世上既无力又无羁的感情的故乡苏醒了。两人玩“双六”棋，聪子赢了，她的小小牙齿咬着皇后赏赐的手工制作的点心，一边菊花瓣上的红色鲜艳了，消融了，接着，白菊冷峭的雕刻的棱角，随着舌尖儿的触及，化作甘甜的泥浆，飘散着香味儿……一栋栋幽暗的房舍，从京都带来的古代皇宫风格的秋草画屏，还有那岑寂的夜晚，以及聪子黑发底下娇小的哈欠……所有这一切所洋溢的寂寥而优雅的情趣，历历如绘地浮现在他的脑海之中。

于是，清显感到自己正向一种观念徐徐靠近，这个观念哪怕瞥上一

眼，也使他胆战心惊。

[1]藤原忠通（1097—1164），平安末期公卿、歌人。结缘于美福门院，获鸟羽法皇信任。著有歌集《法性寺关白御集》。

[2]镰仓时代的和歌总集，由一百位歌人每人选一首编撰而成。

[3]源重之（？—1000）平安中期歌人，冷泉天皇时代带刀长，三十六歌仙之一。著有家集《重之集》。

[4]大中臣能宣（921—991），平安时代中期神祇官人、歌人，三十六歌仙之一。著有家集《能宣集》。

[5]砚台各部分名称，一端存墨的凹沟叫砚海，又称墨海、墨池、砚沼、砚泓；研墨的平台称墨堂；阻挡墨外流的边缘称墨缘。

# 二十五

……类似高音喇叭的响声在清显心中涌现。

“我爱聪子。”

他平生第一次具有这种感情，不论从哪个角度看，都是毫无可疑之处的。

“优雅即是犯禁，而且犯了至高的禁律。”他想。这个观念教给他久久被禁锢着的真实的肉感，细思之，他的飘忽不定的肉感，毫无疑问，一直在暗暗寻求这种观念的强力的支持。为了找到真正符合于自己的作用，他是费了多大的力气啊！

“现在，我正爱着聪子。”

为了验证这种感情的正确与真实，只要坚持“绝对不可能”就足够了。

他心绪不宁地从椅子上站起来，然后又坐下，一直沉溺于不安和忧郁之中的身子，眼下忽然充满了青春的朝气。原来那一切都是错觉，自己本以为被悲哀和敏锐彻底打倒了呢。

他打开窗户，眺望着阳光灿烂的湖水，深深吸了口气，眼前大榉树嫩叶的清香立即扑鼻而来。红叶山上面的天空，云层攒聚，富有包蕴夏云的光辉的量感。

清显两颊火一般灼热，眼睛炯炯有神。他已经完全变成一个崭新的人了。说起来，他毕竟十九岁了。

## 二十六

……他在热情的梦想里度着时光，一心等待着母亲的归来。母亲待在绫仓家里，他不便前往。然而，他到底还是等不及母亲回来，便脱下制服，换上碎白花夹层和服，套上宽腿裤子，招呼闲人备车。

到达青山六丁目，他特地打发自家人力车回去，自己乘坐刚刚开通的六丁目至六本木之间的市营电车，到终点站下车。

拐入鸟居坂的一个角落，那里生长着三棵大榉树，过去有六棵，使人想起“六本木”这个名称的由来。“市电”开通之后，树荫下依然悬着“人力车停车场”的招牌，竖立着木桩。头戴圆形斗笠、上下一身短打儿的车夫们，在这里兜揽生意。

清显喊过来一个车夫，先付给他一大笔车费，叫他拉往近在眼睛和鼻子底下的绫仓府邸。

绫仓家的长形屋门，松枝家的英国制马车是驶不进去的，因此，门前如果停着马车，大门左右敞开，证明母亲还在；如果没有马车，大门紧闭，那就意味着母亲已经离去。

人力车通过门前，看到门扉关闭，门外遗留着来往的四条车辙印。

清显叫车夫拉回鸟居坂一旁，自己留在车上，吩咐车夫把蓼科喊

来，车篷成了他等人的隐蔽所。

蓼科好大一会儿没有出来，清显透过布幔望着外面，渐渐倾斜的夏阳，宛如浓稠的果汁，浸泡着林子里枝叶繁茂的树梢，明光闪烁。鸟居坂附近一棵巨大的橡树，嫩绿的树冠越过高高的红砖围墙，好似白色的鸟巢，缀满了众多的略带红晕的白花。他暗暗回忆着那个雪天早晨的景象，心里涌起难言的激动。然而，如今在这里假若硬要去见聪子，那不是高明的办法。因为已经怀有明晰的热情，再没有必要凭借感情盲目行动了。

蓼科跟随车夫从边门出来，她一看到揭开车幔的清显的脸孔，茫然地伫立不动了。

清显拉起蓼科的手，硬是将她拽到车上来。

“我有话要跟你说，选一个没有人的地方吧。”

“哎呀，我的少爷……您这草窠里抡出个大棍棒来，叫我怎么对付得了，松枝太太刚刚回去，我，我还要忙着准备今晚上的家宴，哪里有闲空儿啊！”

“那好，你就赶快告诉车夫吧。”

清显不肯松手，蓼科只得说道：

“那就请朝着霞町方向去吧，从霞町三番地绕过三联队正门，走过一段斜坡路，下了坡就到了。”

车子跑起来，蓼科神经质地掠一掠鬓角的头发，眼睛一直盯着前方。同这个浓饰白粉的老婆子身贴身坐在一起，倒还是头一回。清显一阵厌恶，他第一次发现，这个女子那么矮小，简直像个侏儒。

随着车子不住摇晃，蓼科好几次不停地嘀咕，听不清说些什么。

“已经晚啦……一切都来不及啦……”

又说：

“怎么连一句话都不肯回呢？……要是在这之前，什么都好说……”

清显沉默着，没有搭理，快到目的地时，蓼科指着附近说：

“我的一个远房亲戚在这里开设一所私人旅馆，专门接待军人，虽说脏一些，可旁边的厢房经常空着，到那里说话尽可以放心。”

明日星期天，六本木一带将要变成热闹的军人天下了。满街满巷都是穿着土黄色军装的士兵，他们陪伴着前来探亲的家属到处游逛，但是星期六白天里还看不到这番景象。清显坐在车上，闭起眼睛，随着车子驶上迂回的道路，确实感到那个雪天的早晨也是走过这里每处地方的。车子驶下坡道，清显同时想起那天也是打这段斜坡下去的。就在这个时

候，蓼科吩咐车夫停下来。

这座位于坂下的房子，既无大门也无门厅，但庭院广大，围着一圈儿板壁，眼前是两层高的主楼。蓼科站在板壁外向楼上张望。建筑粗糙，看来楼上没有人，廊檐下的玻璃窗一律紧闭着。一排六扇玻璃门，镶嵌在花木格子里的玻璃明亮透剔，但看不清屋内情景。傍晚粗玻璃般的天空歪歪斜斜地映照在玻璃门上，对面正在修葺房顶的工人，也像水中的人影一样在玻璃门上晃来晃去。黄昏的天空就像湖水表面，微微含着忧郁，显现着一派横斜而润泽的气象。

“士兵们一回来，就变得闹嚷嚷的了，不过，租住这里的只是一些将校军官。”

蓼科边说边拉开旁边挂着鬼子母[1]神像的细木格子门，打了声招呼。

一个满头白发、高个子的初老男人走出来，嗓音沙哑地应道：

“哦，是蓼科大姐，快请进。”

“那边厢房可以用一下吗？”

“可以，可以。”

三人走过廊下，进入四铺席半的厢房，刚一坐下，蓼科就火急地说

道：

“我们马上就走，况且同这么漂亮的哥儿待在一起，人家会说闲话的。”

她的这句放荡的话语不知是对老板还是对清显说的。房间收拾得十分整洁，门口半铺席大的壁龛里挂着条幅画，一面是绘有源氏形象的隔扇。外表上看，给人的印象同简陋的军人旅馆大不一样。

“有什么事情啊？”

老板走后，蓼科立即问道。她看到清显默不作声，忍不住心中的焦急，不由又重复地问：

“究竟是什么事情？又偏偏选在今天来说。”

“我特地在今天来找你，请你安排我同聪子小姐见面。”

“瞧您说些什么呀？少爷。生米都已做成烂饭了……到了这个节骨眼上，还有什么可说的呢？从今天起，只能照上头的意思办理。正因为事出紧迫，我才三番五次又是打电话，又是写信，可您完全不理不睬。到了今天，还有什么话好说呢？不要再开玩笑啦！”

“这些都是你一手造成的！”

清显盯着蓼科涂满白粉、爆出青筋的太阳穴周围，摆出一副威严的神色。

清显揭露蓼科，聪子明明拆阅了自己的信，蓼科撒谎说根本没看；同时又在侯爵面前多嘴多舌，弄得清显的心腹不得不离开他。不知蓼科是真心痛悔还是虚情假意，反正是一个劲儿泪流滚滚，伏地道歉。

她掏出鼻纸擦眼泪，眼圈儿的白粉掉落下来，从那里现出一张老脸来。这样，擦得发红的颧骨上的皱纹，反而像揩拭口红后布满疙皱的绵纸一样鲜红，蓼科只管把哭肿的眼睛朝向空中，喃喃说道：

“真的都怪我不好，不管我怎么道歉也都无济于事了。要说道歉，更应该向小姐道歉，没有把小姐对少爷的一番心意原原本本对您讲清楚，这是我蓼科的不对。满以为处处都很周全，没料到适得其反。不过，少爷您想过没有？小姐看了少爷的那封信，她该是多么痛苦啊！而且，要叫她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在少爷跟前抛头露面，那得需要多大的勇气啊！于是，我出了个主意，趁着府上新年亲戚们团聚的机会，由小姐放开胆子直接向您家老爷问个明白。事情弄清楚了，小姐是多么高兴啊！打那之后，小姐对少爷朝思暮想，终于下定决心，趁着那个下雪的早晨，一个女孩儿家不顾羞愧，邀请少爷一起赏雪，让她感到活在世上是幸福的，连做梦都呼喊少爷的名字。后来经侯爵老爷的斡旋，洞院宫府上前来提亲，小姐知道此事之后，一心指望着由少爷拿定主意，可少爷一味不予置理，结果放过了时机。此后，小姐满心的痛苦真是三天三夜也说不完。眼看着皇上的敕许快要下达了，当时，小姐仍将最后一线希望寄托在少爷身上，说务必要请您知道这件事，不管怎么劝止，她都不听，所以就以我的名义给少爷写了那封信。最后的希望也断绝

了，所以从今天起，一切都死心了。正在这个时候，您又来这么说，实在可惨啊！少爷您是知道的，小姐自孩童时代起就受到这样的教育，全心全意敬重圣上，到了这个关键时刻，她不会再动摇了。一切的一切，都来不及补救了。您要是气不过，您就冲着我蓼科来吧，拳打脚踢我都心甘情愿，只求您能够消气就成……总之，我已经无能为力，一切都太晚啦。”

听到这段故事，清显的一颗心，被喜悦的利刃一下子划开了，同时，一切未知的因素全然消泯，自己的心底一派明净，无所不晓，只是觉得蓼科不过是重复又说了一遍而已。

他感到自己产生了前所未有的敏锐的智慧，坚信有能力冲开当前被逼得走投无路的世界。他的一双洋溢着青春活力的眼眸闪闪放光。“先前叫她毁掉的信，既然被她读过了，那么我也来个相反的办法，利用那封被自己撕得粉碎的信，实现我的目的！”

清显一声不吭，一直盯着这个身材矮小、搽满白粉的老婆子。蓼科又掏出鼻纸摁在红红的眼角上。薄暮暝暝的室内，她那窄小的肩头，看样子只要一把抓过去，随着咯咯脆响，就会立即化作一堆碎骨。

“还不算晚。”

“不，太晚啦。”

“不算晚，要是我把聪子给我的最后那封信，送给洞院宫家看看，

将会怎么样呢？那可是请求下敕许之后写的啊。”

蓼科听罢这话抬起头来，脸色眼见着变得惨白了。

接着是长久的沉默。窗户上闪耀着光亮，主楼二层的房客回来了，扭亮了屋里的电灯。从这里望去，可以一眼瞟到土黄色军裤的一角。板壁外面传来豆腐店的喇叭声，梅雨初歇的夏季，肌肤潮润，法兰绒般温柔的黄昏渐渐扩展开来。

蓼科不停地在嘀咕着什么，似乎听到她说：“小姐啊，我叫您不要那样做，不要那样做，这不……”看来，她曾忠告聪子劝她不要写信。

清显一直沉默不语，这期间，他已经想好了对付的办法，胜利在望。无形的猛兽慢慢扬起了头颅。

“那么，好吧。”蓼科说道，“那就再见上一面吧。不过，那封信请少爷还回来。”

“可以，光是见面还不够。你得回避一下，让我们真正单独两个人在一起，过后就把信还给你。”

清显说道。

[1]娘娘神，安产神。

## 二十七

——三天之后。

雨接连下个不停。清显放学回来，制服外面套着雨衣，来到霞町的私人旅馆。他得到通知，聪子只能趁着这会儿伯爵夫妇不在家的时候，来这里相会。清显走进厢房，他怕制服被人看到，连雨衣也没有脱，老板来给他献茶，说道：

“您到这里来，只管放心，对我们这些舍弃俗世的人，用不着太客气，一切都请随意吧。”

老板退去了，一看，上次仰望二楼景象的那扇窗户，挂上了遮挡视线的帘子。为了防止潲雨，窗户关得严严的，室内十分闷热。清显一时觉得无聊，顺手掀开矮桌上的小盒子一看，盒盖内侧的红漆湿漉漉的，渗出了汗水。

——聪子似乎来了，源氏隔扇那边响起窸窣的衣服声，有人窃窃私语，听不清说些什么。

隔扇打开了，蓼科用三个指头拄在榻榻米上低头行礼。她蓦地翻一翻白眼珠儿，无言地将聪子送进来，又立即关好隔扇，犹如乌贼一闪身

子，钻入白昼潮湿的黑暗，消失了。

聪子眼下真正地坐在清显面前了，她低垂着头，用手帕捂着脸，另一只手支撑在榻榻米上，歪斜着身子，那雪白的后颈显露出来，宛若浮泛于山巅的一片小湖。

雨点敲打着房顶，清显感到身子直接包裹在雨声里，两个人默默地相对而坐。这样的时刻终于来临了，他几乎不敢相信。聪子无法再说一句话，是清显把她逼到了这种地步。她再也不可能像个大姐姐训诫他了，只有无言哭泣的份儿。眼下的聪子，正是他所希望的聪子的形象。

聪子穿着一身表面淡紫、内里暗红的夹层和服套装，不仅像一只豪奢的猎物，而且饱含着禁忌的、绝对不可能的、凛乎难犯的、无与伦比的美妍的姿色。聪子本来就应该是这样的啊！可是，正是聪子本人不断违背自己的形象，威逼着清显直到今天。看吧，只要聪子愿意，她就能变成那种神圣的美丽的禁忌；然而，她却一心一意地关爱他，同时又小觑了他，继续扮演一个假大姐的角色。

清显之所以打一开始就顽强排拒眠花卧柳的快乐，那是因为他早就洞悉并预感到聪子内里存在的最神圣的内核，犹如透过蚕茧守望着淡青的蚕蛹化作幼虫一般。而且，这一点必须同清显的纯洁相结合，到那个时候，他才能冲决飘渺而悲悯的世界的禁锢，使生活冲溢着谁也不曾见过的完美无缺的曙光。

他感到自幼在绫仓伯爵家里培养起来的优雅的心灵，如今已经变成

人世一根柔弱而凶险的丝绦，绞杀着他自身的纯洁。绞杀着他的纯洁，同时也绞杀着聪子的神圣，长久以来，这种用途不明的艳丽的丝绦，其真正的用途就在于此。

毋容置疑，他确确实实沉迷于甜爱之中了。清显挪动膝盖凑近聪子，双手搭在聪子的肩膀上，她的肩膀顽强地反抗着，他的手臂对她的拒绝的感应令他陶醉。这种大规模的、祭典式的强有力的拒绝，同我们所居住的世界一样广大。这是带着君临于她那蕴含着肉欲的香肩上沉重“敕许”的反抗般的拒绝。只有这样的拒绝才能最有效地炙烤着他的双手、焚烧着他的心灵。聪子前额上蓬松的头发露着梳子清晰的齿痕，闪亮的黑发芳香四溢，那光亮一直到达发根。他朝她倏忽一瞥，似乎感到不小心误入了月夜的森林。

清显将脸贴近她那露在手帕下的泪湿的面颊，她的头左躲右闪，无言地反抗着。然而，他感到聪子的摇摆实在软弱无力，她的拒绝来自游离于她心灵的遥远的地方。

清显揭开手帕想和她接吻，曾经在那个雪天的早晨饱尝过的红唇，如今一味加以拒绝。拒绝到最后，她转过头去，像小鸟睡觉似的，将嘴唇用力抵在自己的和服衣领上，一动不动。

雨声越来越大，清显抱着女人的身子，打量着她浑身的衣着到底裹得有多严实。绣着蓟草花纹的衬领，紧紧贴着前胸，领口只留下一小片倒三角形的雪肌，犹如神殿紧闭着门扉。胸前冷然地围着宽大而厚硬的腰带结子，中央镶嵌着一枚光闪闪的黄金带扣。但是，清显感到她的衣衩和袖口漾出带有肉香的微风，轻轻吹拂着他的面孔。

他的一只手离开聪子的脊背，用力撮住她的下巴颏。聪子的下巴颏在清显的手指里犹如一颗象牙棋子紧缩在一起。她泪流潸潸，不停翕动着秀美的鼻翼。于是，清显得以将嘴唇重重地压了上去。

情急之中，聪子的心宛如打开的炉膛，增强了火势，腾起了神奇的烈焰。她的双手自由起来，按在清显的面颊上。聪子一面用手推押着清显，一面又被清显反推过来，她的嘴唇始终不离开清显的嘴唇。濡湿的樱唇荡漾着拒绝的余波，左右摆动，清显的嘴唇陶醉在绝妙的柔润之乡。由此，坚固的世界犹如投进红茶里的一粒方糖，一下子融化开了，从而进入无限甘美的令人销魂的境地。

清显不知道如何解开女人的腰带，那个坚实的鼓形结子顽固地抵抗着他的手指。当他强行硬要解开的时候，聪子的手伸向背后，一边用力抵挡着清显的手指，一边给与微妙的协助。两人的指头在腰带周围频繁地绞合着，不一会儿，腰带结拉扯开了，腰带随着低微的声响弹向前面。这时，仿佛是腰带凭借自身的力量在运动，犹如一场复杂的、难以收拾的暴动的开端，全身的衣服猝然发起叛乱。当清显急着想解开聪子胸间衣服的时候，周身的众多纽扣，有的变紧了，有的变松了。那个小小的被护持在胸前的白嫩的倒三角形，如今终于在他眼前扩展开来，露出一片芳香的雪肤。

聪子一言不发，也不说一个“不”字，分不清是无言的拒绝还是无言的诱导。她在进行着无限的诱入，无限的拒绝。似乎有一种东西使清显感觉到，同这种“神圣”、这种“不可能”战斗的力量，已经不单是自己一个人的力量了。

这究竟是什么呢？清显清清楚楚看到，聪子紧闭双眼，面庞渐渐泛起红晕，晃动着放荡的影子。清显只觉得自己揽着聪子后背的双手压力越来越大，那里面含蕴着微妙的羞涩的情味。聪子实在支撑不住了，只得仰面倒了下去。

清显撩起聪子的衣裾，友禅织造的长身罗襦的裙裾，镶着卍字和龟甲云纹的绣花边儿，展翅飞旋的凤凰飘散着零乱的凤尾。清显向左右拨开衣裾，远远窥视着层层包裹的聪子的大腿。然而，清显感到依然过于遥远，还有重重云朵需要他去排解。他觉得，在那遥远而幽邃的地方隐藏着一个果核，狡狯地支撑着一个个接踵而来的繁杂，凝神静气地等待着他的到来。

聪子的大腿终于开始闪露一丝银白的曙光，清显的身子向上挨近的时候，聪子的手温情地从底下为他扶持；谁知这种惠顾却适得其反，他在即将接触而尚未接触那一丝曙光的时候，又猝然草草收场了。

——两人躺在榻榻米上，眼睛望着天棚，耳畔又听到外面潇潇的雨声。他们激动的内心一时无法平静下来，清显虽说已经很疲倦了，但他并不想就此罢手，依旧处于昂奋之中。但是，两人之间洋溢的依恋之情，犹如暮色渐浓的房间的阴影依旧笼罩着胸间。这时，他似乎听到隔扇那边传来一声干咳，正想坐起身子，聪子悄悄拉一下他的肩膀，制止住了。

不久，聪子一声不响，乘兴跨越了爱的高峰，这个时候，清显才懂得随着聪子的诱导而行事的欢悦。其后，所有的一切都可以饶恕了。

清显青春的活力立即苏醒过来，这会儿，他乘上了聪子平稳滑动的雪橇。当他随着女人的引导而前行的时候，他才初次体会到，不论怎样的难关都会畅通无阻，眼前风光旖旎。一阵燥热之余，清显已经褪去身上的衣服，他切实感到，坚实的肉体宛若一艘采藻的小船，冲破激流与水草的阻力破浪前行。聪子的容颜不再泛起任何痛苦的暗影，面颊闪现出似有若无的喜悦之情，清显看在眼里，他并不觉得怪讶，心间的一切疑云顿时消隐了。

——事后，清显再次抱住衣饰狼藉的聪子，紧贴着她的面颊，聪子立即珠泪涟涟。

他相信这是因幸福而流下的眼泪，聪子双颊涌流的泪水，最能清楚地证明他们所犯下的无法挽回的罪愆，蕴含着如何深沉的甜蜜与温情啊！但是，这种犯罪的意识，却使清显心中涌现一股勇气。

聪子拎起清显的衬衫，催促道：

“快穿上，别着凉了，啾。”

这是聪子的第一句话。当他要一把抓起衬衫时，聪子又轻轻抗拒着，将衬衫捂在自己的脸上，深深吸了口气，这才还给他。洁白的衬衫被女人的泪水微微濡湿了。

清显穿上制服，整顿完毕。这时，听到聪子拍手的声响，不由一惊。过了好一阵子，源氏隔扇被拉开来，蓼科探了探头。

“叫我吗？”

聪子点点头，眼睛示意了一下身边纷乱的腰带。蓼科关好隔扇，也不朝清显瞟上一眼，无言地跪着，从榻榻米上一点点挪进来，帮助聪子穿好衣服，系上腰带。然后捧过来放在屋角的聪子的镜台，为聪子梳头。其间，清显不知如何是好，感到仿佛死去一般。室内已经亮起了电灯，两个女人郑重其事地忙活着，在这段长长的时间里，他早已成了个多余的人物了。

一切都收拾停当了，聪子美目流盼，垂首不语。

“少爷，我们该回去了。”蓼科代言道，“答应的诺言实现了，这回就请把我们小姐忘掉好了，您答应过的那封信还回来吧。”

清显盘腿而坐，一直沉默着，不肯回答。

“已经约好了的，那封信请归还吧，怎么样？”

蓼科又重复一句。

清显依旧一声不吭地打量着聪子，她坐在对面，装束齐整，毫发不乱，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聪子蓦然抬起头来，同清显的目光碰到一

起，刹那之间，迅即闪过一丝清炯而犀利的光辉，清显知道聪子决心已定。

“信不能还，因为还要再见面的。”

一刹那，清显鼓足勇气说。

“哎呀，少爷。”

蓼科的声音含着愠怒。

“您怎么能像个孩子一样，说话不算数呢？……您想过没有，这样做是多么可怕，毁掉的可不光是我蓼科一个人哪！”

“算了，蓼科，要请清少爷尽早还信，那就只能再见一次面了。这是解救你和我惟一的一条路，如果你真的也想救我的话。”

聪子制止了蓼科，她的清亮的声音仿佛来自别一种世界，清显听了也感到一阵颤栗。

# 二十八

清显难得要来看望本多，想同他长谈一番，本多叫母亲准备晚饭，这个晚上也暂停为了迎考的学习，不打算温课了。这个朴实的家庭，来了清显这位稀客，立即增添一种华丽的空气。

白天，白金般的太阳始终裹在云层里燃烧，酷暑难耐，夜晚依然暑气不消。两个青年卷起衣袖在聊天儿。

朋友到来之前，本多就抱着一种预感，等到两人在墙边的皮沙发上坐下，开始交谈起来之后，他就感到清显再也不是过去那个清显了。

本多第一次发现他的眼里闪耀着如此率直的光辉。这是一位标准的青年人的目光，然而本多心中依然怀恋以前这位朋友略带悒郁的低伏的眼神。

尽管如此，朋友肯把这样重大的秘密毫无保留地对他和盘托出，这使他甚感幸福。虽然本多已经等待了很久，但从来没有强迫过他这样做。

细想想，本来这种内心的秘密，即使对朋友也不可泄露，但是这桩重大秘密一旦关系到名誉和罪孽，清显这才爽快地袒露出来，作为朋友受到他无比的信赖，本多自然感到非常高兴。

抑或是心理作用吧，在本多眼里，清显已经成熟多了，那种优柔寡断的美少年的面影淡漠了。眼前正在说话的，是一个热恋的青年，完全摒弃了言谈举止之中那种闪烁其词、似是而非的表现。

清显面颊潮红，牙齿洁白、闪亮，说起话来略显几分羞赧，而声音铿锵有力。他的眉宇之间英气凛然，是个地道的沉湎于情恋中的青年的姿影。说起来，同清显最不相称的也许就是他那喜欢内省的一面了。

听罢清显的叙述，本多迫不及待地说了一通毫不相干的话。

“听了你小子的故事，不知为什么，使我想起一件奇特的往事。那是什么时候啊，你问我还记得不记得日俄战争，后来我到你家里去，你给我看一册日俄战争的影集，其中有一张《凭吊得利寺附近战死者》，那种奇异的简直就像精心导演出来的舞台上的群众场面，当时你说你最喜欢这张照片。那时我就想，你小子一向讨厌强硬派，怎么会说出这种混话呢？

“可是今天听了你的一番话，这种美丽的恋爱故事又叠化出那片黄尘滚滚的原野上的景象。我也闹不清楚，究竟是为什么。”

本多一反寻常，一方面说了一些暧昧不清、一时心血来潮的疯话；一方面又怀着赞叹的心情看待清显这桩违法犯禁的行为。他对自己也感到奇怪起来，他一向是个决心恪守法规的人啊。

这时，仆人端来两份晚餐，这是母亲精心安排的，为了使这对哥儿

们在一起痛痛快快吃顿饭，各人的食盘里都放着酒壶。本多为朋友斟酒，唠着家常：

“你小子奢侈惯了，我家的饭菜合不合你的口味，母亲一直担心着呢。”

清显吃得很香，本多看了很高兴。两个年轻人好一阵子都不言语，只顾埋头吃喝，表现出旺盛的食欲。

——饭后，各人都沉浸于充分的冥想之中，本多在思忖，听到同龄的清显表露的这段爱情故事，自己既不产生嫉妒也不感到羡慕，心里只是充满幸福，这究竟是为什么呢？这种幸福感浸泡着心灵，就像雨季的湖水，不觉之间涨满了水边的庭园。

“今后你打算怎么办呢？”

本多问道。

“我还没有好好想过，我这个人，一旦开了头，中途就不会停下手来。”

要是以往的清显，做梦都不可能听到他会做出这番回答，他的话足以使得本多睁大了双眼。

“这么说，你要和聪子小姐结婚吗？”

“那不行，已经下来敕许了。”

“你想不想冒犯敕许结婚呢？比如逃往外国去结婚。”

“……你小子懂得什么呀。”

清显说着说着沉默了，眉宇间今天初次浮现出以往那种暧昧的悒郁的表情。本多本来为了看到清显原来这副神色才追问到底的，可是一旦看到了，反而在幸福感里平添一层淡淡的不安的阴影。

清显寄望于未来的究竟是什么呢？他的那张面孔仿佛是用微妙的线条精心绘制的一幅工艺肖像画，本多眺望着他美丽的侧影，不由浑身战栗起来。

清显端着一盘饭后上的草莓，离开座席，来到本多收拾得十分整洁的书桌边。他用胳膊肘儿支撑着桌面，坐在转椅上，轻轻向左右摆动着身子，胸和脸都把胳膊肘儿作为支点，摇摇晃晃转动着角度；右手用牙签穿起一个个草莓抛进嘴里，显示出全然不受严格家法约束的一副吊儿郎当的派头，素洁的胸脯上落满了糖屑儿，他不慌不忙地掸了掸。

“喂，要招蚂蚁的。”

本多一说，清显含着草莓笑了。他多少有些醉意，平时白皙而淡薄的眼圈儿泛红了。而且，转椅一下子转过了头，那只白里透红的腕子来

不及移动，他身子微妙地歪斜下来。这位青年似乎自己还未回过神儿来，突然遭到一次莫名其妙的痛苦的冲击。

清显修长的眉毛下闪烁着一双充满梦幻的眼睛，然而，本多切实感觉到，那副神采决不是在注视着未来。

和平时不同，本多很想把满心的焦躁传达给对方，看来，先前的幸福感不得不由他自己亲手击破。

“我问你，今后究竟作何打算呢？你想过事情的结果没有？”

清显抬眼注视着朋友，本多至今未曾见到过这种既明亮又黯淡的眼眸。

“有什么必要想这些呢？”

“可是，围绕你和聪子小姐的诸多事项，到了必须要有一个归结的时候了。你们二人不能像两只做爱的蜻蜓一样，光是在半空里飞翔，总得有个停歇的地方吧。”

“这个我清楚。”

清显只应付了一句，随即闭嘴了。他的两眼四顾茫然，望着屋内的各个角落，例如书架下面和字纸篓一旁的小小阴影；望着这座简朴的学生式的书斋，随着夜的到来，仿佛带着几多眷恋之情，于不知不觉之间

悄悄渗透进来一些微微的暗影。清显黑眉间的一弯曲线，宛若将这些阴影凝缩为弓弩，使之呈现出流丽宛转的造形。他的眉毛生于情感，又凝缩着情感，仿佛是一位英姿飒爽的卫士，一边守卫着阴郁而不安的眼睛；一边忠实地扈从着眼睛，目标对着同一个方向。

本多决心将一时盘旋于脑海里的一个念头说出来。

“我刚才不是说了些奇怪的话吗？听到你和聪子小姐的事，想起了日俄战争的照片。

“我在考虑，为何会这样呢？若是硬要摆出道理，也许就因为下面这些缘由。

“随着明治时代的过去，那些兵荒马乱的战争年代终结了。往昔的战争故事，已经堕落为监武课堂上幸存军官的功名录和乡间炉畔的渔樵夜话，如今的年轻人，谁还肯跑到战场去送死呢？

“然而，行为的战争结束了，代之而来的，感情的战争时代到来了。这场无形的战争，那些头脑迟钝的家伙是完全感觉不到的，甚至不相信会有这种战争。但是，这种战争确实已经开始，为着这场战争所特选的青年们，无疑已经开始了战斗。你小子就是其中之一。

“同行为战场一样，我认为，年轻人也会战死于感情的疆场，这恐怕就是以你为代表的我们时代的命运……看来，你已经决心战死在这个新型战争的战场上了，对吗？”

清显一个劲儿微笑，不作回答。窗外，吹来一阵雨前湿润而凝重的风，他们汗津津的前额，犹如倏忽扫过冰凉的刷毛。本多认为，清显之所以没有回答，是因为不言自明根本没有回答的必要呢，还是自己的说教正好符合他的想法而又过于直截了当，一时使他难以开口呢？二者必居其一。

# 二十九

三天后，有一天学校里下午停课，上午上完课之后，本多就和家中的学仆一起，到地方法院去旁听，这天从早晨起一直下雨。

父亲是大审院法官，在家里也是个十分严峻的人。儿子十九岁了，上大学之前就用功学习法律，父亲看他前途有望，决心让他子承父业。从前，审判官是终身职业，今年四月，法院组织进行大规模改革，二百余名法官被命令停职或退役，大审院本多法官怀着与不幸的老同事们共命运的心情，也提出了退职申请，但没有被批准。

于是，他的心情也发生改变，父亲对儿子的态度中，增添一层上级对未来接班人的关爱和宽慈之情。对本多来说，这是父亲未曾有过的新的感情，为了实现父亲的期望，他越来越刻苦用功了。

让尚未成年的儿子到审判席旁听，也是新的变化之一端。除了自己主审的案子不许儿子旁听之外，不论民事刑事，一律允许他和在家自修法律的学仆一起自由出入法院。

要使通过书本学习法律的繁邦接触日本判案的实际，以便学习法律实际操作上的一个侧面，说到底也只是表面的理由，父亲的意图是想通过对揭开表象、暴露人的本来面目的刑事案件的审理，让十九岁的儿子那种稚嫩的感受能力经受锻炼，由此确实学得更多的东西。

这是一种危险的教育。但是，青年们通过游惰的风俗和歌舞音曲，只吸收一些合乎年轻人柔弱的感性的东西，只要合乎自己的胃口就接受过来，因而有被同化的危险。比较起来，在这里旁听，至少一方面可以睁大严肃的法制的眼睛，有效地接受实际教育；另一方面又能亲眼看到人的那种游移不定、炽热而不洁净的黏性的情感，眼见着受到严冷法律的一番打理，犹如经过厨房中的烹调，从中获得技术操作的本领。

他们在赶往刑事第八科小型法庭的时候，发现法院阴暗的走廊微微闪现着光亮，原来那是洒满荒芜的庭院中绿树上的雨水，本多感到，这座熔铸着犯人心情的建筑，作为理性的代表，实在充满了过多阴郁的气氛。

这种阴郁的情结，直到他在旁听席上落座之后依然挥之不去。性急的学仆及早把他带到这里来，将老师的儿子撂在一旁，自己只顾阅读随身携带的案例卷宗。本多颇为不悦，蓦地朝他瞅了一眼，又转头望着审判官席、检察官席、证人席和律师席等，那些空荡荡的椅子仿佛浸满雨水的潮气，宛若自己空虚心灵的生动写照。

本多只是凭借一副年轻人的目光观察一切！观察本来就是他天生的使命。

本来，繁邦性格开朗，立志使自己做个有为的青年，打从听到清显的一番告白之后，忽然产生了奇妙的变化。说是变化，其实是产生于亲友同学之间的一种不可理解的错位。长久以来，他们互相珍重对方的性格，虽然没有任何赐予，但三日前，清显突然像一个病愈后将疾病传染给别人的患者，在朋友心中种下内省的病菌扬长而去了。而且，如今这

种病菌迅速繁殖，看起来，本多比清显更具有符合自己的内省的资质。

这种症状首先表现为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安。

“清显现在怎么样了？我是他的朋友，怎好茫然失措，一直袖手旁观呢？”

午后一时半开庭，等待的时候，他的心早已离开即将开始的审判场面，始终被这种不安的情绪所左右。

“我应该对朋友提出忠告，叫他彻底断念，不要再这样走下去了。

“过去，一直不管朋友的死活，只是守望着他的优雅，他相信这都是出于自己的友情。今天，他把一切都袒露出来，作为朋友应该行使起码的友谊的权利，努力将朋友从迫在眉睫的险境中拯救出来，这才是正当的态度。到头来即使遭到清显的抱怨，哪怕宣告绝交也绝不后悔。等过了十年二十年后，清显也许会理解的。即便一生不理解也没有关系。

“清显确实在朝着悲剧径直走去。那是美丽的，犹如瞬间掠过窗前的鸟影，然而，眼看朋友为这种美丽牺牲整个人生，自己能置之不理吗？

“是的，从今后自己将倾力献出一个凡夫俗子的友情，不管遭到他怎样的嫌弃，都要给他危险的热情浇上一瓢冷水，极尽全力阻止他突入命运的渊薮。”

——主意已定，本多的头脑猝然燥热起来，他再也无心等待旁听同自己毫无干系的审判了。他恨不得立即跑到清显那里，千方百计劝他回心转意。可是这种愿望又不能马上实现，因而又增添一层新的不安，使他心急如焚。

定睛一看，旁听席上已经坐满了人，他这才知道学仆为何及早占好了位子。有的看起来像研读法律的学生，也有许多普通的中年男女。佩戴袖章的报社记者们也纷纷忙碌起来。这些人怀着好奇心赶来，同时又装得一本正经，有的留着胡子，装腔作势地摇着扇子，伸出长着长长指甲的小指挖耳朵，掏出硫磺般的耳屎，消磨着时间。本多眼里瞅着这帮子听众，发觉这些一心只想着"我们决不会犯罪"的人们是多么丑恶。自己千万别像他们一样，哪怕一丝一毫都要极力避免。洒满雨水的窗户透射着灰白的光线，平板似的映在旁听席每个人的面孔上，只有法警黑色帽檐上的闪光显得格外耀眼。

人们喧闹起来，原来是被告到场了。被告身穿蓝色囚衣，跟着法警走向被告席，旁听的人争着看那人长什么模样儿。本多透过人群的缝隙，隐约看到一个小小的白胖的面颊和深陷的酒窝。不久，他又发现被告似乎是个女囚，梳着高高的发髻，浑圆的肩膀团缩在一起，没有任何紧张感。

律师出庭了，只等着审判官和检察官到来了。

"就是她，少爷，没想到这个女子会杀人，都说人不可貌相，果不其然。"

学仆在本多耳边嘀咕着。

——审判正式开庭，先由审判长向被告问清姓名、住所、年龄、籍贯等。场内鸦雀无声，甚至似乎能听到书记员沙沙沙纸上走笔的声音。

“东京市日本桥区浜町二丁目五番地，平民增田登美。”

被告起立，流利地回答，但声音很低，听不清楚。旁听的人一律向前探着身子，用手兜着耳朵，唯恐漏掉每一句关键的提问。被告有问必答，但是问到年龄时，不知道有意无意，稍微迟疑了一下，在辩护律师的催促下，才醒悟过来：

“三十一岁。”

她朗声答道。此时，她蓦地回头望了望律师，脸上飘着散乱的鬓发，一双眼睛清炯有神。

站在那里的身个儿小巧的女人，在众人眼里犹如一只半透明的蚕，即将吐出意想不到的复杂的罪恶的细丝。她那轻微摆动着的身子，使人联想到因衣腋下润湿的汗珠儿，因不安的心跳而一时晃动乳头的乳房，以及对任何事情都麻木不觉、稍显冷艳而丰实的肥臀。她的肉体由此放散出无数罪恶的细丝，最后被罪恶的茧子紧紧封裹。肉体和罪恶竟然有着如此完美的照应……这正是世上的人们所寻求的，一旦沉迷于这种热

烈的梦魇，平时人们所激发起来的一切爱情和欲望，都将化作罪恶的成因与结果。不论是瘦削的女子还是丰腴的女子，她们的身姿就是罪恶的形态，包括她的乳房表面渗出的想象的汗水……眼下，她的肉体已经成为无害的想象力的媒介，旁听的人们逐一认可了她肉体的罪恶，从而沉浸于喜悦之中。

年轻的本多自然也觉察到旁听者们的这种想象，但洁身自好的他拒绝自己的想象同他们混为一体，只是专心倾听被告对审判官讯问的陈述，逐渐向案件的核心迈进。

女子的陈述过于冗长，说话颠三倒四，但事情很清楚，这桩人命案皆因一连串主动而热情的行动，最后走火入魔导致成为一出悲剧。

“被告是什么时候开始和土方松吉同居的？”

“那是……去年，这我不会忘记，是六月五日。”

“这我不会忘记”一句话，使旁听席上腾起一阵笑声。法官叫大家肃静。

增田登美本是一家餐馆的女招待，和厨师土方松吉相好。土方新近死了老婆，单身一人，增田为了照顾他，从去年起开始同居。但是土方不愿和她正式办理结婚手续，两人同居之后，他越来越热衷于嫖女人。去年岁末，竟然向同一条浜街上岸本餐馆的女侍大量花钱。这位名叫阿秀的女侍，芳龄二十，善于迷惑男人的心，弄得松吉经常整夜不得回

家。今年开春，登美找到阿秀，恳求阿秀把男人还给她，阿秀嗤之以鼻，登美一怒之下，就把阿秀给杀了。

这本来是一桩市井里巷常见的三角关系的案子，看不出有什么独特之处，但随着法庭调查的深入，一些凭现象很难预测的众多细节性真实，逐渐显露出蛛丝马迹。

这女子有个八岁的私生子，过去寄养在一个乡下亲戚家里，后来接回东京来让孩子受义务教育。登美决意要和松吉一起过日子，这个有了孩子的母亲，竟然稀里糊涂被拖上了杀人之路。

被告开始陈述当天夜晚杀人的经过：

“说起来，当时要是阿秀不在就好了，也不会有这种事儿了。我到岸本餐馆去找她，她要是感冒躺着不出去也就好了。

“使用的凶器是一把片鱼刀，松吉有着手艺人的气质，自己保有几把用得很顺手的菜刀，他说：‘对于我来说，这可是武士的刀子啊！’老婆孩子决不许碰一下，自己研磨自己保管。自从同阿秀有了关系之后，怕我吃醋会出意外，不知藏到哪里去了。

“他那般提防着我，我有点恼火，有一次跟他开玩笑，吓唬他说：‘不用菜刀，别的刀子有的是。’松吉长期不回家里之后，一天我打扫橱柜，意外地发现包着菜刀的小包，惊奇地看到菜刀上生了锈。由此可知，松吉迷恋阿秀到了什么程度。我手捧着菜刀浑身颤栗，这时，孩

子正好放学回家，于是很快平静一下心情，想送到磨刀店去研磨一下，这样松吉想必会非常高兴吧？也是我做妻子的一份心意。我把刀包好正要出门，孩子问我：‘妈到哪儿去？’我说有事儿出去一下，乖孩子好好看家。孩子却说：‘妈不用回来了，我要回到家乡上学去。’孩子的话使我好生奇怪，问明缘由，才知道附近的孩子都嘲笑他，说你妈被你爸给甩了。这肯定是同学从家长们嘴里听来的。孩子觉得与其跟着遭人耻笑的母亲，还不如回到乡下养父母身边更好。我一时气不过，打了孩子，扔下啼哭的孩子跑出家门……”

此时，登美说道，自己心里已经没有阿秀，脑子里只盼着早点儿去磨刀。

磨刀店忙着做预约的活儿，在登美的再三催促下，等了一个小时才好容易轮上她。走出磨刀店，她已经不打算回家，懵懵懂懂地向岸本餐馆走去。

阿秀因为随便旷工到处游玩，这天过午才回来，老板娘刚刚数落了她一顿，这事关系着松吉，阿秀哭着道歉，事情才算完结。不巧，登美赶来，说有事找她，叫她出去一下，谁知这回阿秀倒爽快地答应了。

阿秀此时已经新换了衣裳准备应客了，她脚蹬木屐，摆出一副高级艺妓的派头，懒洋洋地边走边轻浮地说道：

“我刚才跟老板娘说了，今后再也不和男人来往啦。”

登美心中不由泛起一阵喜悦，随后阿秀又大声笑着，像是要立即推翻自己的诺言：

“只怕我三天也熬不下去哩！”

登美极力控制自己，她把阿秀带到浜町河岸上一家寿司店，说要请她好好吃一顿；又像个大姐姐似的，费尽心机想和她谈谈。阿秀一直冷笑着沉默不语，登美带着几分醉意，半是做戏地低下头来恳求她，而阿秀却不理不睬。过了一个小时，门外黑了下来，阿秀说再待下去又要挨老板娘的臭骂了，于是站起身要回去。

其后，登美记不清两人是如何走到浜町河岸晦暗的空地上的。也许阿秀想回去，登美硬是留住了她，不知不觉走到那里了。虽说这样，登美也不是一开始就对阿秀怀有杀机才把她带去的。

两人争执了几句后，阿秀望着河面上迷离的霞光，露出雪白的牙齿笑着说：

“说千说万都没有用，正因为你这样死乞白赖，所以才遭到阿松的嫌弃！”

这句话是关键，登美陈述道。她对当时自己的心情做了如下的说明：

“……听到她这句话，我火冒三丈，可不，我该怎么说呢？就像一

个黑暗中的婴孩儿，一心想得到什么，或者痛苦得受不了，可又说不出口，只是大声哭叫，乱蹬乱踹。我当时就是这样，手脚乱动，不知怎的，就把包袱解开了，握紧菜刀胡乱挥舞着，黑暗之中，阿秀的身子撞在刀口了。我只能这么说，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

——听了这个故事，包括本多在内的所有旁听人，都鲜明地看到一个婴儿在暗夜中手舞足蹈的幻影。

增田登美说到这里，两手捂住脸哭泣起来，因衣内的双肩在抖动，从背后看过去，她那丰腴的肉体反而赢得人们的怜惜。旁听席上的空气，开始时明显的好奇心逐渐发生了微妙的转化。

淅淅沥沥的雨水淋在窗户上，一片银白，使场内弥漫着一层沉痛的光亮。仿佛站在场中央的增田登美，代表着那些生存、呼吸、悲叹和呻吟着的人们的全部感情。只有她才有资格享有这种感情的权利。起先，人们只注视着这位三十岁小个子女人丰腴而汗湿的肉体；如今，人们凝神屏气，看着一个为情所苦的女子，犹如注视着一只厨师加工过的活虾。

她的全身无不暴露在人们的视线里，躲开人们耳目所犯的罪行，如今在众目睽睽之下，借助她的身子现出了原形，显示出比起善意和德行更加明晰的罪恶的特质。舞台上的女演员只给观众看到自己想暴露的部分，而增田登美比起女演员来，没有一处不置于众人的视线之中。这就等于说，既然整个世界都是观众的世界，那么一切都可以让人们直视无碍。站在她那一边的律师给她的援助太微弱了，小小的登美，没有女子常用的花梳和金钗，没有任何珠宝，没有华丽的衣衫，她只是个犯人，

一个十足的女子。

“要是日本建立陪审制度，弄不好会判她无罪，因为谁也敌不过这个伶牙俐齿的女子啊！”

学仆又对繁邦小声说。

繁邦心想，人的热情一旦循着一定的规律而动，谁也阻挡不住，而现代法律则是以人的理性和良心为前提的，所以决不可能接受这种理论。

繁邦又想，开始来旁听时认为这种审判和自己无缘，眼下又觉得并非如此，不过他发现，面前的增田登美喷薄而出的炽热的岩浆般的情思，自己到底是无法与之相容的。

雨还在下着，天空已经发亮，一部分云层裂开了，连绵不停的雨丝伴着阳光洒满大地。玻璃窗上的雨珠，蓦然闪现着光辉，如梦如幻。

本多希望自己的理性永远成为那灿烂的光亮，但他难于舍弃为热烈的黑暗所吸引的心性。然而，这热烈的黑暗只是一种魅惑，不是任何别的东西，是确确实实的魅惑。清显也是魅惑。而且，这种从根本上摇撼生命的魅惑，实际并非属于生命，而是关联着命运。

本多原来打算规劝清显，如今他想等一等，看看情况再说。

# 三十

眼看就要放暑假了，学习院发生一件事情。

帕塔纳迪特殿下的翠玉戒指丢失了！库利沙达殿下吵吵嚷嚷，认定这是一桩盗窃案，闹得沸沸扬扬。帕塔纳迪特殿下谴责这位堂弟太轻率，他希望内部解决，使得事情尽快收敛。不过，这位王子在心里也同样断定是盗窃。

学校方面对于库利沙达的吵闹做出理所当然的反应，回答他说，学习院决不会发生盗窃事件。这种蹊跷的事情更加增强王子们的思乡情绪，甚至巴望赶快回国。王子们和学校针锋相对，完全出于下面的一件事情。

舍监认真听取王子们的意见，但王子们的证言略有分歧。他们晚上到校园里散步，回到集体宿舍，吃罢晚饭再回到房间，发现戒指不见了。库利沙达殿下认为堂兄戴着戒指外出散步，吃晚饭时将戒指留在房间里，这期间遭到了盗窃；但是帕塔纳迪特殿下本人记不太清楚了，据他说散步时确实是戴在手上的，吃晚饭时是不是留在宿舍，则记不清了。

究竟是遗失还是被盗，看来这是重要的关键。于是舍监问清了王子们散步时经过的路径，查明了在那个美好的傍晚，王子们曾经跨越禁止入内的天览台的栅栏，在那片草地上躺了些时候。

舍监查明真相的时候，是在一个雨下下停停的炎热的午后。舍监决心催促王子们同自己一道寻找，三人沿着天览台找遍了每个角落。

天览台位于演武场一角，是被草坪包围着的一小块高地，是明治大帝观看学生们练武的纪念场所。这里仅次于大帝亲手栽种杨桐树的祭坛，被看成是这座学校的一处神圣之地。

两位王子在舍监的陪同下，今天公然跨越栅栏，登上天览台，沿着雨湿的草地，要找遍这片一二百平方米大台地的各个角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光是注意寻找王子们躺着聊天的地方还不够，三人分别从三个角落一点点寻觅着，他们不顾脊背被越下越大的雨水打湿，扒拉开一棵棵草根仔细查看。

库利沙达殿下多少怀着抵触的情绪，然而也只得满腹牢骚地按部署进行。温厚的帕塔纳迪特殿下，正因为是自己的戒指，老老实实顺着台地一角的斜坡认真巡视。

如此绵密地在草地上一处处详细查找，对于王子们来说还是头一回。虽说可以靠着亚斯卡门神闪耀的金光，但翠玉的绿色和青草混在一起，很难辨认。

雨水随着制服的衣领渗进脊背，王子思恋着故国雨季的暖雨。淡绿的草根看上去犹如渗进的阳光，云层未断开，湿漉漉的杂草丛里盛开着

小小的白花，缀满了雨滴，但依然保留着粉色花瓣上干爽的光泽。有时候，日影透过高高杂草锯齿状的叶子，看起来戒指不可能隐藏其中，掀开叶背一看，原来是小甲虫在下边躲雨。

由于眼睛紧紧盯着附近的青草，草叶渐渐在王子的眼里变得巨大起来，使他们想起故国雨季茂密的森林。灿烂的积云迅速在草丛间展开，天空一半湛蓝，一半暗黑，似乎听到隆隆的雷鸣。

王子现在热心寻求的已经不再是翠玉戒指了，而是月光公主已经失去的扑朔迷离的面影。一簇簇碧绿的青草欺骗着他的眼睛，使王子心烦意乱，简直要啼哭起来了。

这时，体育部的一些人，将毛衣搭在穿着运动服的肩膀上，打着伞经过这里，他们看到这种情景站住了。

丢失戒指的消息已经传扬开去，男人戴戒指本来就是出于一种柔弱的习惯，一旦丢失就到处寻找，很少能获得大伙儿的怜悯和同情。当他们得知王子在雨中低头寻找的正是那枚戒指，想起库利沙达到处宣扬遭人盗窃，学生们出于厌恶，都对他投以冷言冷语。

不过，他们还没有看到舍监，一旦看到站在一旁的舍监，心里不由一惊。舍监威严地低声吩咐大伙儿帮着一同寻找，于是他们默默转身散开了。

三个人已经向台地的中央逐渐靠近，看来已经没有什么希望了。这

时雨已远去，淡淡的阳光照射下来。午后姗姗来迟的夕阳，辉耀于雨湿的草丛中，碧影婆娑，光怪陆离。

帕塔纳迪特殿下看到一簇青草下面含着翠玉戒指，正在闪耀斑斓的绿光。但是，当王子用濡湿的手指拨开草丛一看，散射在那片土里的微弱的光亮，将草根映照得黄灿灿的，哪里会有戒指的影子？

——清显后来听到了这段枉费心力寻找戒指的事情。舍监虽说处于一片真诚，但王子们却感到受到无缘无故的屈辱，以此为由，王子们收拾行李离开宿舍，搬到帝国饭店居住。他们对清显表明，无论如何最近要回暹罗。

松枝侯爵听到儿子谈起这件事情深感痛心，如果听任王子就这么回去，一定会在他们心中留下无法弥补的创伤，想起日本终生都会感到不快。侯爵试图缓解学校和王子们的对立情绪，但王子们态度已决，此种调解目前看来不可能奏效。因此，侯爵思忖着，应该等待时机，首先劝说王子们不要回国，然后想办法使他们的心情平静下来。

说着说着，暑假快到了。

侯爵也和清显商量好了，一旦放暑假，就邀请王子们住进松枝家的海滨别墅，清显到那里陪伴他们。

# 三十一

清显征得父亲的同意，约请本多同他一起去。夏天最初的一日，包括王子在内的四个年轻人，一块儿坐火车离开了东京。

父亲每当来这座镰仓别墅时，在车站接受町长、警察署长等一大批人士的欢迎，由镰仓车站到长谷别墅的道路上，铺满从海岸运来的白沙。这回侯爵提前告诉町政府，他们之间虽说也有王子，请一律当作一般学生看待，决不要举行欢迎仪式什么的。所以四个人才能从车站乘上人力车，轻松愉快地抵达别墅。

登完一段绿叶纷披的弯路，石砌的别墅大门出现在眼前，门柱上刻着四个大字："终南别业"，系采自王摩诘的诗题[1]。

这座日式的终南别业，整整占据了一条面积约三万平方米的山谷。祖先建筑的茅草葺顶的房舍，几年前被焚毁，现任侯爵又在原址上盖起了日西结合的具有十二套居室的宅邸，阳台以南的整个院落都改建为西洋式庭园。

站在朝南的阳台上，正前方可以远远望见大岛，喷出的火焰犹如远方的篝火照耀着夜空。顺着庭园走上五六分钟就到达由比海岸，侯爵夫人在那里洗海水浴，侯爵就站在阳台上用望远镜瞧着取乐。不过，庭园和大海之间夹着一带田野景色，显得很不协调，所以从庭园南边开始种上一片松树挡住那里，可是一旦长大成林，庭院的景色就同海水连成一

气，到那时将要失去用望远镜观察海景的机会。

这里，夏天风光明媚，景色壮丽，无与伦比。山谷敞开呈扇形，右面的稻村崎，左面的饭岛，看上去犹如庭园东西两边山尾的余脉，天空、陆地，以及夹持在两道地岬中间的海面，极目远眺，所有景色似乎都包容在松枝别墅的范围之中。可以冒犯这片土地的，仅仅限于随意徜徉的云影，瞬间掠过的鸟影，还有远洋上小船的帆影。

因此，在这个浓云翻滚的夏季，以开阔的扇形山谷作为观众席，以广大的海平面作为舞台，使人有面对乱云飞渡的剧场的感觉。当时，设计师不肯在阳台上铺设拼木地板，侯爵坚决反对，他对设计师申斥道："船的甲板不也是木板的吗？"特地叫他使用质地坚硬的柚木，将阳台铺上蓝、白二色相间的拼花地板。清显日复一日，在这里观察海面上云彩的微妙变化。

那是去年夏天的事。

远洋上凝聚的积云犹如搅动的炼乳，沉滞的日光射进云层幽深的襞褶，那光线反衬出含着阴影的部分，似浮雕一般倔强地凸显出来。可是，云谷间光线阴郁而沉淀的部分，看上去似乎永远沉睡着一种特别的时间，远比这里的时间迟缓得多。相反，威猛的云层迎着阳光的部分，却迅疾地一直流逝着悲剧的时间。不论哪一种云层，绝对都是无人之境，沉睡、悲剧，在那里一概属于相同性质的嬉戏。

凝神注视，则岿然不动；转瞬之间，则移步换形。鬣毛般凛凛闪动

的云丝，倏忽化为卧女纷乱的头发。看着看着，云层涣散了，丝丝缕缕，寂寂然停在空中。

是什么松解开了？宛如精神的松弛，那般光明灿烂、银白而坚固的形态，转瞬之间就沉溺到最昏愚而柔弱的感情中了。这就是解放！清显看到，撕裂的云彩不久又聚合到一起，奇诡的云影以乱军之势朝着庭园奔袭而来。这时，云翳首先掠过海滩、田地，次第由庭园南端径直笼罩过来，原本仿照修学院离宫修剪过的枫树、杨桐、茶树、扁柏、紫丁香、满天星、木槲、松树、黄杨和罗汉松等林木密布的斜坡，刚才还是阳光普照，枝叶绚丽，俄而黑云压境，连蝉声也变成了凄切的哀吟。

尤为美丽的是晚霞。从这里望去，所有云彩仿佛都有预感似的，一旦霞光来临，朵朵飞云都将被染成赤、橙、黄、绿等五彩的颜色。这些云朵在着色之前，因为紧张地等待，显得十分惨白……

“多么漂亮的庭园啊！没想到日本的夏天会这般美好。”

乔培清炯的眸子倏忽一闪。

站立在阳台上的两位王子褐色的肌肤同这里最相合。今日，他们的心里一派晴朗。

清显和本多两个都感到阳光有些强烈，但两位王子却感到温和、适

度，两人不知疲倦地晒着太阳。

“先洗洗海水澡，歇息一下，然后再到庭园里走走吧。”

清显说。

“为什么非要歇息不行呢？看，我们四个人不都是很年轻而健壮吗？”

库利沙达说。

清显想，对于王子们来说，比起月光公主、翠玉戒指、朋友、学校等一切的一切，最重要的也许就是“夏季”吧。看起来，夏天最能弥补王子们巨大的缺失，治愈他们剧烈的悲哀，抚平他们深沉的不幸。

清显一味沉浸于未曾一见的暹罗的酷暑里，只觉得自身也沉醉于周围豁然开朗的夏景之中。蝉声聒噪，充满庭园，一种冷静的理智似冷汗一般，从额头上蒸发而去。

四个人从阳台下来，聚集在广阔的草坪中央的日晷旁边。

*1716 Passing Shades*

这只镌刻着以上文字的古老的日晷，那蔓草花纹的青铜时针，犹如

一只扬起头颅的鸟儿，正巧固定在西北和东北之间的“十二”这个罗马数字上，影子已经接近三点了。

本多用指头抚摸着表盘上“S”周围，想问问王子，暹罗准确的位置应在哪个方向，又生怕徒然唤起他们的乡愁，随即作罢了。于是，他无意之中背对太阳，让自己的身影挡住日晷，三点的影子被抹消了。

“对啦，这样很好。”乔培看到后说，“要是站上一天，时间就会消逝。我回国后，也要在院子里安装日晷，碰上幸福的日子，就叫仆人用自己的身子挡在上边，制止住时光的脚步。”

“弄不好仆人会被太阳烤焦的！”

本多说着，再次让阳光回到日晷盘上，三点的影子复活了。

“不会的，我们国家的仆人整天在太阳底下都没事儿，阳光比起这里要强烈三倍呢。”

库利沙达说道。

清显忖度着，那副黧黑闪亮的褐色肌肤，体内定是储满阴凉的幽暗吧？为此，他们只是在自己本身的树荫里歇息。

——由于清显不小心向王子们泄露了到后山散步的逸趣，弄得本多连汗都来不及擦干，只得跟着大家向后山攀登。以往，对任何事都提不起精神的清显，这回竟然事事跑在头里，令他惊诧不已。

登上山顶即将到达山梁的时候，松林的木荫尽情兜满了海风，从由比海岸一带拂拂吹过，登山时的汗水很快消失了。

四个青年回复到活泼的少年时代，由清显领头，一起穿越大半边长满山白竹和凤尾草的山梁上的羊肠小径。其间，清显停住踏着去年落叶的步履，指着西北方喊道：

“瞧！只有到这里才能望见。”

青年们停下脚，透过树木间隙，眺望临近眼前广阔的溪谷，那一带是千家万户拥塞一处的门前町。他们发现那里高高耸峙着大佛的姿影。

他们从正面只能看到大佛浑圆的脊背和衣饰上模糊的襞褶，佛面仅可窥见侧影，至于胸部，只能少许瞥见顺着浑圆的肩头绵延向下的衣袖的波纹。阳光照耀着青铜圆实的双肩，对面宽阔的胸怀之间，承受着平缓的光线，一片澄明。已经西斜的太阳，清晰地凸显着一堆一堆青铜螺纹头发，垂挂于一侧的长长的耳朵，看起来好似热带树上坠下的奇妙的颀长的干果。

王子们看到大佛，立即跪倒在地上，本多和清显被他们的行动吓了一跳。两位王子一点儿也不吝惜洁白的亚麻布裤子，双膝杵在湿漉漉的

陈腐的竹叶堆上，对着远方沐浴在夏阳里的大佛合掌膜拜。

清显和本多不太礼貌地交换了一下眼色。这样的信仰已经远离他们的生活，任凭如何寻觅都无法找回。尽管他们对王子们殊胜的礼拜毫无嘲讽之意，但还是觉得，这两位以往看作一般同学的王子，蓦然飞向了观念和信仰相睽离的别一世界。

[1]王维《终南别业》诗中有“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句。

## 三十二

四个人环绕后山转了一圈儿，跑遍院子里的各个角落，坐在海风拂拂的客厅里休息，打开从横滨运来的用井水拔过的柠檬汁畅饮。于是，疲劳立即消除，个个心情振奋，打算赶在日落之前，到海里游上一游，接着分头准备起来。清显和本多系着学习院式的红色三角裤，穿着露着脊背和两胁缝着锯齿形针脚的棉布游泳衣，戴上草帽，等着动作缓慢的王子们。不久，王子们来了，他们穿着英国制的横纹海水游泳衣，肩头光裸着茶褐色的肌肉。

本多虽说是交往已久的老友，但夏天里清显未曾邀他到这座别墅来过。只在一个秋天，本多应约来这里拾过栗子。因此，本多和清显打从童年时代在片濑学习院游泳场共同游过一次海之后，再也未能在一起游过。况且那时候，两人还不像现在这样格外亲密。

四个人径直跑出庭园，穿过院外一带幼小的松林和毗连的田野，来到海滩之上。

下水前，清显和本多老老实实做体操，两位王子看到简直笑翻了。这笑声可以说是对他们一次轻微的报复，因为他俩只是远远眺望大佛而不肯跪拜。在王子们眼里，如此现代化的只为自己着想的这种戒律，在这个世界上显得很可笑。

然而，正是这种狂笑表现了王子们罕见的轻松愉快的心情，清显很

久没有看见过两位异邦的朋友如此欢乐的样子了。水中一阵畅游之后，清显早已忘记东道主照顾客人的义务，四个人分做两组，躺在海滩上，离得远远的，王子们用本国语交谈，清显他们用日语交谈。

落日包裹在薄云里，失去了先前酷热的势头，对于清显白嫩的肌肤尤为适合。他那只穿一件三角裤的湿漉漉的身子，痛痛快快仰面躺倒在沙滩上，紧闭着眼睛。

本多盘腿趺坐在他左侧的沙滩上，呆呆望着海水。海面十分平静，但波浪的景色使他感到很着迷。

他的视线的高度和海面的高度几乎相同，但奇怪的是，他突然觉得，眼前的大海到了尽头，陆地由此开始了。

本多一只手捧着沙子，倒腾到另一只手里，沙子漏光了，只剩下空空的掌心，他再次抓起一把沙子，但眼睛和心思全然被大海吸引住了。

海就在这里完结了。如此广阔的大海，如此充满活力的大海，就在眼前完结了！不论从时间还是空间来说，没有比伫立于境界线上更加感到神秘的了。置身于大海和陆地如此壮大的分界线上，宛若站在一个重大的历史关头，一瞬之间见证了一个时代向另一个时代的移转，此时的心境难道不是如此吗？本多和清显生活着的现代，也不外乎相当于一次潮涨潮退时的境界罢了。

……大海就在眼前完结了。

遥望远洋的波涛，就会明白，它们是经过多么漫长的努力，最后才不得不在这里宣告完结。于是，全世界所有海洋的一场声势浩大的企图，终于徒劳地结束了。

……然而，尽管如此，这是何等平稳而又亲切的挫折啊！波浪最后一圈儿微细的余波，立时失去纷乱的感情，同潮湿沙滩平滑的镜面化为一体，变成淡淡的泡沫，此时，身子重新退回了海里。

远洋里涌来的四段或五段的细碎的雪浪，各自同时扮演着不同的角色，或昂扬，或高腾，或崩溃，或融合，或退却……

那种显现出橄榄色柔软腹部的飞扬的水波，是扰乱的，怒号的，渐渐强化的怒号，变成一般的呐喊，而呐喊终将变成窃窃私语。巨大的白色的奔马，将变成小小的奔马，不久，横冲直闯的马队的马身消散了，最后，岸渚上只留下不住踢踏的雪蹄儿。

两道粗大的余波由左右张开着扇形，互相侵扰着渐次融入沙滩的镜面，其间，镜中的影像活泼地晃动起来，激荡的浪花奔涌着，映出锐利的纵长的形状，仿佛是闪光的霜柱。

退去的远方的波涛，同一道道奔涌而来的波浪相重叠，没有一道波浪背对着海岸，而是混成一体，一同咬紧牙关指向这里。可是向洋面望去，刚才岸渚上看似强劲的波浪，实际上呈现出稀薄而衰退的气象扩散开去。渐渐地，渐渐地流向远洋，海水变浓了，岸边海水稀薄的成分渐渐地被浓缩，被压挤，以致使水平线变成深绿色，无边的浓缩的青碧就

会结成坚硬的晶体。虽然装点着距离和间隔，但惟有这种结晶才是海的本质。这种稀薄、慌乱的波的重复，最后凝结成的蓝色的晶体，那才叫大海呢……

……

想到这里，本多的眼睛和脑子都疲劳了。他转眼看看清显，从刚才起他就以为清显睡着了。

他那白皙而柔美的体躯，只裹着一条红色三角裤，形成鲜明的对比，微微起伏的雪白的腹部和三角裤上缘相接之处，闪耀着干沙和贝壳细末的光亮。清显偶而抬起左腕枕在头底下，本多发现他的左肋外侧，离开樱花蓓蕾般的乳头不远、平时被上臂遮盖的地方，集中生长着三颗小黑痣。

肉体的征象是奇妙的，虽然长期交往，但第一次发现朋友于不经意之间暴露出的身上的秘密，他不愿直盯着那些黑痣。本多闭上眼睛，眼皮内散放着强烈白光的夕空，鸟影一般鲜明地浮泛着三颗黑痣。不一会儿，那些羽翼临近了，显现出三只飞鸟的形状，向头顶上迫击而来。

本多又睁开眼，看到清显鼓动着秀美的鼻翼一呼一吸，微微张开的嘴唇之间，闪现着莹润而洁白的牙齿。本多的眼睛再次移向他胁肋上的黑痣，这回，他看到那些黑痣像沙粒一般深深嵌入清显白嫩的肌体。

如今，就在本多眼前，干燥的沙滩终结了，接近水线的沙地，随处

分布着斑驳的白色沙堆，逐渐经水侵而变得黝黑起来；然而，那里却刻印着轻浅的波浪的浮雕，似化石一般密密麻麻镶嵌着小石子、贝壳和枯叶等物。而且，不论多么小的石子，都保留着退潮时的水痕，向着大海呈扇形张开。

不光小石子、贝壳和枯叶，海水冲上来的马尾藻、碎木片、稻秆和橘皮都一律嵌入其中了。既然如此，清显坚实而白嫩的肋部肌肉，嵌入极其微细的黑色的沙粒，也是很可能的。

这是多么令人伤感的事啊，本多思忖着，如何在不把清显弄醒的情况下，想办法帮他除掉。瞧着瞧着，那些微小的沙粒随着胸部的起伏而强健地运动着，不管怎么看，它们都不是无机物，而是清显肉体的一部分，本来那就是黑痣。

他总觉得，那黑痣背叛了清显肌体的优雅。

也许肌体感觉到被强烈的凝视，清显突然睁开眼，目光交汇，看到朋友一时惶惑起来，于是抬起颈项问道：

“能帮助我一下吗？”

“好的。”

“我来镰仓，名义上是陪王子们游玩，实际上是想给人一个我不在东京的印象，造成一种舆论，你懂吗？”

“我大致也猜到你的意图啦。”

“我会时常抛下你和王子们，悄悄回东京去。三天不见她，我就受不住啦。我不在时，你撒个谎瞒过王子们，万一东京家里来电话，你也好歹替我糊弄一下，这就看你小子的本事啦。今晚，我将乘三等末班火车去东京，明天早晨赶头班车回来，拜托啦。”

“好吧！”

本多响亮地接受下来，清显满怀幸福地伸出手和本多握手，接着进一步说道：

“有栖川宫殿下的国葬，令尊也会出席的吧？”

“嗯，看来有可能。”

“他死得正是时候，昨天听说，因为他的辞世，洞院宫家的纳彩仪式也要延期了。”

本多从这位朋友的话里，得知清显的恋爱一一关系着国事，再次切切实实感到一种危险。

这时，王子们高高兴兴手拉手奔跑过来，打断了他俩的谈话。库利沙达气喘吁吁，他用稚拙的日语说道：

“刚才我和乔培说些什么，你们知道吗？我们谈了转生的事呢！”

# 三十三

两位日本青年听到这些话后，不由得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轻浮而急躁的库利沙达根本无暇顾及听话人的表情。这半年来，乔培饱尝异国种种艰辛，比起库利沙达，他白净的面颊虽说还没有变红，但看得出来，他正泛着犹豫，忖度着这类话题该不该再继续下去。或许要多少留下一点儿文明的印象吧，他用一口流利的英语说道：

“这个嘛，我刚才同库利谈起小时候听乳母讲《本生经》的故事。在过去世，即使是佛陀，作为菩萨，也接连经过一次次转世，变成金色天鹅、鹌鹑、猴子和鹿王等。那么我们的过去世是什么呢？于是我们很感兴趣地胡乱猜测起来。库利说他前生是鹿，我的前生是猴子，我有点儿不高兴，就反说我自己是鹿，而库利是猴子，两人为此争论不休。你们对我们两个怎么看呢？”

不管站在谁一边都不太礼貌，清显和本多微笑着不做回答。清显为了转移话题，就说他们二人对《本生经》一窍不通，请王子随便讲讲其中的一个故事听听。

“那好，说说金色天鹅的故事吧。”乔培说，“这故事发生在佛陀还是菩萨的时候，接连有过两次转生。大家知道，所谓菩萨，就是未来开悟成佛前的修行者，佛陀过去世也是菩萨。所谓修行，就是求得无上菩提，普度众生，修诸波罗蜜。菩萨时候的佛陀，一边转生各类生物；一边积善行德。

“很久很久以前，生在某婆罗门家的菩萨，娶同一阶级家族之女为妻，生下三个女儿后辞世，遗属为别家所收养。

“死去的菩萨后来投胎金天鹅而转生，具有回忆前生的智慧。不久，菩萨天鹅长大了，满身生着美丽的金羽毛，冠绝一世。这只天鹅游于湖面，身影犹如月光闪烁；翔于林间，树枝树叶好似金笼子，玲珑剔透。有时，这只天鹅停在树枝上休息，树上就像结出不合节令的黄金果实。

“天鹅知道自己前生是人，留下的妻子和女儿被别家收留，并靠着为人做女红维持生计。于是，天鹅想：

“‘我的一根根羽毛，打成金条可以卖钱，今后我要给留在人世的可怜的家人——妻子、女儿，每次送去一根金条。’

“天鹅从窗户里窥见前世的妻子和女儿们过着贫苦的日子，唤起满心爱怜之情。另一方面，妻子和女儿们看见窗棂上站着一只金光闪闪的天鹅，大吃一惊，于是问道：

“‘哎呀，这不是一只美丽的金天鹅吗？你是打哪里飞来的？’

“‘我是你们的丈夫和父亲，死后脱胎转生为金天鹅，我来探望你们，要使你们快活些，不再过穷苦的日子。’

“天鹅送给他们一根羽毛，飞走了。

“就这样，天鹅每次飞来，都要留下一根羽毛，母女们的生活越来越富足了。

“有一天，母亲对女儿们说：

“‘禽兽之心不可测，你们的天鹅父亲指不定什么时候就不飞来了。下次再来，就把它的羽毛一根不剩地全都拔光！’

“‘啊呀，好个残忍的妈妈！’

“女儿们悲叹着加以反对，一天，金天鹅又飞来了，欲壑难填的母亲将它引到身旁，用两手一下子抓住，将它全身的羽毛拔个精光！说也奇怪，拔下的金羽毛一根根都变成鹤毛般白色了！天鹅再也不能飞了，前世的妻子把它装在一只大瓮里，放进食饵，巴望它再长出金羽毛来。谁知新生的羽毛都是白的，长满羽毛的天鹅起飞了，化作银光闪亮的小白点儿，钻入云层，再也没有飞回来了。

“……这就是乳母讲述的《本生经》上的一个故事。”

本多和清显深感惊奇，这个故事和他们听到过的童话十分相似。然后，又围绕信不信转生这个问题展开讨论。

清显和本多过去谁也没有卷入过这种争论，所以多少感到有些茫然。清显用探询的目光倏忽朝本多瞥了一眼，平素我行我素的清显，一旦投入抽象的议论，必然显得有些张皇失措，这样一来，反而等于向本

多心中轻轻刺了一针，立即激起他的谈兴。

“假定真有转生这回事，”本多急不可待地说下去，“就像刚才讲的天鹅的故事，有着洞察前生的智慧，这当然很好，否则一度中断的精神，一度失去的思想，到了下一个人生不留任何痕迹；同时，另一种崭新的精神，一种毫无关系的思想从此开始……这样一来，时间上一系列等待转生的每一个体，和分散于同一时代空间的每一个人，都只能具有同一种意义……这样一来，所谓转生不就变得一无意义了吗？假如把转生看作一种思想，不就是将毫无关联的几种思想统括起来的一种思想吗？因为我等对于前世不具有任何记忆，那么所谓转生就是企图证明没有任何确证的东西，这是一种徒劳的努力。要想证明，就必须平等观察过去世和现在世，富有比较、对照的思想见地。因为人的思想于过去、现在、未来三世之中，必然偏向于某一世，逃脱不出位于历史正中的‘自己的思想’之家。佛教所主张的‘中道’，与此大致相似，但所谓中道是否就是人们所能持有的有机的思想，这还是个可疑的问题。

“退一步说，假如认为人所怀有的一切思想都属于各种迷幻，那就必须具有第三种见地，以便各个识别一种生命由过去世向现在世转生时在前后两种世界之中的迷幻。惟有这第三种见地，才能证明转生，但对于转生的当事人来说，只是一个永远的谜。这第三种见地恐怕就是开悟的见地，所以转生的思想只限于超脱转生的人所能掌握，然而转生的思想即使被控制，此时，转生本身也就随之不复存在了，不是吗？

“我们活着，却具有丰富的死，葬仪、墓地、供在那里枯萎的花束、对死者的记忆，还有当前的亲友的死，接着对于自己的死的预测。

“假若如此，那么，死者们也许具有多样的丰富的生。从死者的国度眺望我们的城镇、学校、工厂的烟囱，遥望一个接一个的死和一个接一个的生。

“所谓转生，和我们站在生的一边看死正相反，不就是站在死的一边看生的一种表现吗？不就是变个角度加以观察的吗？”

“那么说，思想和精神为何在死后还能传达给人们呢？”乔培静静地反驳道。

本多本来就是个头脑机敏的青年，他用一种轻蔑的口气断定说：

“这和转生问题不一样。”

“有何不同呢？”乔培平静地问，“你总得承认，同一种思想隔一段时间，可以被不同的个体所继承。要是这样的话，相同的个体隔一段时间也可以被不同的思想所继承，这又有什么奇怪呢？”

“猫和人是相同的个体吗？还有刚才故事中的人和天鹅、鹌鹑、鹿。”

“从转生的观点看，这些都称为相同的个体。肉体即使不连续，只要妄念是连续的，就可以看作同一个体。不叫同一个体，或许叫‘一条生命的河流’也行。

“我丢了那枚心爱的翠玉戒指。戒指不是生命之物，不能转生。不过，所谓丧失，也具有一定的意义啊。这件事对我来说，仿佛是出现的一种根据，说不定什么时候，戒指又会像绿色的星星在夜空里闪烁。”

说到这里，王子悲从中来，似乎一下子脱开了谈话的主题。

“也许，那枚戒指是某种生命之物悄悄转生而成，那也说不定啊，乔培。”库利沙达天真接过话头，“或许它迈动自己的双腿逃到某个地方去了。”

“说起来，那枚戒指如今也许转生为月光公主那般漂亮的女子了。”乔培突然沉浸在自己恋爱的回忆中了。

“别人的来信，都说她身体很好，可是月光公主本人怎么不写信来呢？是人们在安慰我吧。”

本多没有在意听他说些什么，一直思考刚才乔培所提出的奇妙的辩驳。的确有一种思维，不把人作为个体，而是当作一条生命的河流看待。不认为是静止的存在，而作为流动的存在。正像当时王子所言，一种思想为各个“生命的河流”所继承，同一种“生命的河流”为各个思想所继承，这两者是一样的道理。因为生命和思想同化为一体了。而且，这种生命和思想本为同一体的哲学一旦推广开去，那么，统括无数生命之河的生命大潮的连环，人们称之为“轮回”的东西，也就有了成为一种思想的可能……

本多沉浸于这种思考的时候，清显在搜集暮色渐浓中的沙子，和库利沙达一起全神贯注建筑一座沙寺，但是暹罗风格的尖塔和鸱尾，用沙子很难堆磊起来。库利沙达巧妙地在沙里掺了几滴水，撮成一座纤细的尖塔，然后小心翼翼地从湿沙堆集的屋顶上反捏出鸱尾，看起来好似女人袖筒中伸出的纤细的手指。没想到，这根刺向凌虚的痉挛而反转的黑沙指头，干涸后变脆，断裂而倾圮了。

本多和乔培也停止了争论，转过眼看着他们玩沙子。这两个半大孩子一直乐滋滋地忙个不停。这座沙子伽蓝该点灯了。好容易精雕细镂的寺门前观和纵长的窗户，已经均匀地弥漫着暮色，连轮廓都变得一团昏黑，细碎的水花似濒死者暗弱的白眼，这个世界难以消亡的余光被搜集起来，以这种聚合而成的白色为背景，寺院渐渐化为朦胧的暗影。

恍惚之间，四人的头顶上星空闪耀，灿烂的银河跨越中天，本多知道的星星名称很少，尽管如此，但对于夹持银河两边的牛郎、织女，以及为双方作伐而展开巨大羽翼的天鹅座的北十字星，立即就能辨认出来。

此时，涛声轰鸣，听起来远比白天里浩大，昼间看起来离得相当远的海和沙滩，如今一同融入浑沌之中了。空中明星荧荧，威压般地密匝匝挤在一起……四个青年人被这种景象所包裹，好像被封闭于一种无形的巨琴般的乐器之中。

这的确是一把巨大的鸣琴！他们是误入琴槽中的四粒沙子，那里是无边的黑暗的世界，但槽外却光明灿烂，从龙头到凤尾绷紧着十三根弦，倘若伸过一只纤纤素手，稍加撩拨，那宛如星辰悠悠回转般的音

乐，就会震动琴弦，摇撼着琴槽里的四粒沙子。

海的夜，微风鼓荡。青年们呼吸着潮水的香气，以及被冲上岸的海藻的腥味儿，一种颤巍巍的情绪，不时侵扰着他们裸露于凉飔中的素肌，经潮风润泽的肌肤，反而由此喷出火一般的热气。

“该回去啦。”

清显突然说道。

这当然意味着催促朋友们回去吃晚饭；可是本多心里有数，清显一直记挂的是末班火车的时刻。

# 三十四

清显不过三天就悄悄去东京一次，回来后，就把那边发生的事情详详细细告诉本多一个人。他说，洞院宫家的纳彩仪式延期了，但这并不意味着聪子的婚事遇到什么麻烦。聪子经常应邀到洞院宫家去，父宫殿下待她很亲切。

清显不满足于这种状况，他开始考虑，下次将聪子招来终南别业过上一夜。这是个危险的计划，他要本多为他想想办法。不过，一旦细想起来，就感到其中障碍重重。

一个酷热难眠的夜晚，清显迷迷糊糊中做了个从未做过的梦，梦中的浅滩上海水温热，远洋里冲过来的漂流物和陆地上的垃圾混杂在一起，堆积在海岸上，刺伤了游人赤裸的双脚。

……不知为何，清显穿着平素难得一见的白布和服以及白布裤子，挎着猎枪，站在野外的道路上。高低起伏的原野不太广阔，远方可以望见房舍毗连的人家。自行车在路上奔驰，那里充满异样的沉闷的光亮。夕阳最后残照般微弱的光线，不知是来自天空，还是来自地面，显得有些游移不定。原野上起伏的杂草从内里弥散着绿光，远处的自行车车身，也似乎发出模糊的银灰色的亮光。倏忽瞥一眼自己的脚下，素白的木屐带子，足背上的青筋，奇妙地浮现出来，细密可见。

这时，光线黯淡了，天空一角出现鸟群，大声鸣叫着向头顶袭来。

于是，清显向空中叩响了猎枪的扳机。他不仅是无情的一击。他浑身充满无名的怒火和悲伤，他不是对着鸟儿，而只是瞄准太空巨大的蓝眼睛打了一枪。

接着，被击中的鸟儿一起坠落下来，天地之间顿时卷起嗥叫和血的风暴。这是因为，无数的鸟儿一边高声喊叫，一边滴沥着鲜血，云集成为一根粗大的木柱，不断朝一个场所掉落，看起来就像瀑布奔流不息，这种坠落伴随着响声和鲜血，接连不断，所以就像一场龙卷风暴。

这场风暴眼看着凝固了，变成一棵巨树，顶天立地。这是无数鸟的尸体固化而成的巨树，树干呈现异样的红褐色，没有枝叶。然而，巨树一旦静止、定形，鸣叫也断绝了，周围又涨满和先前相同的沉痛的光芒，野外的道路上，悠悠驶来一辆无人骑乘的崭新的银灰色自行车。

清显感到自豪，是他一手拂拭了隐天蔽日的凝重的晦暗。

此刻，原野道路的远方，走来一群同自己一样素白装束的人，他们一声不响地走着，距离这边一二百米远光景，就停住了脚步。仔细一看，人人手里都拿着闪光的杨桐叶玉串。

为了给清显洁身，他们当着清显的面挥动玉串，发出一阵银铃般的响声。

在他们之中，清显清晰地看到学仆饭沼的面孔，不由大吃一惊。饭沼张开嘴，对清显这么说：

“您是灾祸之神，肯定是的。”

清显听他一说，打量着自己，不知何时，他的脖子套上了红紫斑驳的勾玉项链，玉石又滑又凉的感触扩散到胸肌上来。而且，自己的前胸犹如厚厚的椭圆形岩石一般。

他朝白衣人指呼的方向回望，那棵由鸟的尸体凝结的巨树，长出了茂密而鲜嫩的绿叶，上下笼罩着一团明丽的绿意。

……于是，清显醒过来了。

鉴于是个不寻常的梦，清显打开久久没有光顾的《梦日记》，尽可能详密地记述下来。他醒来之后，体内依然奔涌着激烈的行动和勇气的热潮，仿佛刚刚从一场战斗中凯旋。

为了在深夜将聪子接到镰仓，拂晓前再送回东京，乘马车不行，火车也不行，人力车更不行，不管怎样，都必须乘汽车。

不过，既不能用清显的自家车，更不能用聪子身边的汽车。而且，必须找一位素不相识、对往事一无所知的司机开车。

虽说在广阔的终南别业内，但也不能让聪子同王子们照面，虽然还不清楚两位王子是否听说过聪子的婚事，但如果他们认出了聪子，必然

会给将来种下祸根。

为了闯过这道难关，无论如何，都得由本多扮演一个不熟悉的角色。为了朋友，他答应聪子的来回都由他亲自接送。

一位同学的名字浮上他的脑际，他是富商五井家的长子，朋友中只有他自由使用自己的一辆汽车。为此，本多专门跑了趟东京，造访位于麹町的五井家，请他答应将那辆福特连同司机借用一个晚上。

这位常在刚刚及格的分数线上徘徊的懒散青年，看到班上学习成绩首屈一指的秀才求他办事，简直惊呆了。接着，他便不失时机地摆起架子，说什么只要讲明理由还是可以出借的。

虽说平时不合乎本多的性格，不过今天面对这个笨蛋，他还是满心高兴，怯生生地做了一次假告白。因为撒谎，说起话来有点儿吞吞吐吐，但对方以为这是本多心情焦躁和害羞的缘故，他那满脸信以为真的表情十分有趣。理智是很难使人信服的，但只要有虚伪的热情就行，这种热情可以轻易取得他人的信任。本多用一种苦涩的喜悦眺望着他，这个五井也是清显眼中的本多的形象吧。

“真叫人刮目相看哩，没想到你小子还有这个本事。不过，你还瞒着我呢，能不能说说，那小妞叫什么名字？”

“房子。”

本多顺口把久未见面的堂妹的名字供了出来。

“那么说，松枝借给你一宿的住房，我借给你一个晚上的汽车。那咱说好了，下回考试你可得多多帮忙啊！”

五井略略低头施礼，他的眼神充满友谊的光辉。他和本多的智慧，在种种方面取得了对等的地位。他的平板单调的人生观受到了肯定。

“人本来都是一样的。”五井的音调里充满放心的心情，这正是本多所希望的。同时，他也通过清显，获得一个颇为浪漫的名声，这是十九岁的青年人人都会有的愿望。总之，这笔交易对于清显、本多和五井三个人来说，谁也不吃亏。

五井的车是一九一二年制造的最新型的福特，由于发明了自动点火装置，司机再也不像以前那样，特意下车用手摇动，不胜其苦。这辆车属于普通二档变速的T型，黑漆的外表用细红线勾勒着车门边缘，裹在布幔里的后座席依然保留马车车厢的模样儿，和司机谈话时，必须用嘴抵住通话管，将声音传到司机耳畔张开的喇叭筒里。车棚上面有备用车轮和载货架，可供长途旅行使用。

司机姓森，原是五井家的马车夫，他跟大老爷的专任司机学习驾驶汽车的技术，到警察署拿执照时，请师傅堂堂地站在警署门前等着，考试时遇到难题，就跑到门口来问，回去继续做答卷。

本多深夜到五井家借来汽车，为了不使人知道聪子的身份，特地将

车停在先前那家军人旅馆旁边，等着蓼科和人力车偷偷把聪子送过来。清显希望蓼科不要来，其实她根本不能来，聪子不在家时，蓼科的存在至关重要，她必须处处留意，装出聪子一直躺在屋里的假象。蓼科实在放心不下，她絮絮叨叨地关照了一番，才把聪子托付给本多。

“在司机面前，我一直叫你房子。”

本多凑到聪子耳朵边说。

福特车的轰鸣震动着暗夜岑寂的住宅区，他们出发了。

本多看到聪子对一切都毫不在意，态度十分果敢，深感惊讶。她身上穿着白色的西装，显得更加无所顾忌。

……本多同这位“朋友的女人”一起深夜乘车兜风，尝到一种奇妙的滋味。他只是作为友情的化身，半夜里坐进飘溢着香水味儿的车厢，一路不住地摇晃，和女人紧挨着身子坐在一块儿。

身边坐着“他人之妇”，而且，一个无情的事实：聪子是女人！本多感到，清显如此信赖自己，这正是来自他们之间一种奇妙的缘分，就是说清显对他一贯严冷的戏弄态度，又空前鲜明地复活了。信赖和戏弄，就像薄皮手套和手背的关系，紧紧粘合在一起。只因清显生得一表人才，本多才处处包容着他。

为了躲避他的侮弄，只有相信自己的高洁。但本多毕竟不是一个盲目守旧的青年，他是凭借理智保持信念。他决不像饭沼那样，总是把自己看得很低贱，要是那样的话，到头来……只能做清显的奴仆。

聪子坐在疾驰的汽车里，凉风吹乱了她的头发，然而，她依然不失矜持，两人之间绝口不提清显的名字，“房子”这个称呼，成了他们故作亲昵的小小标志。

……

回程的路上，完全是另一幅情景。

“哦，忘记对清少爷说啦。”

汽车出发后不久，聪子说。不能再回头了，必须一路直奔东京，要不然就无法赶在天亮很早的夏夜黎明之前回到家中了。

“我来转告他吧。”

本多说。

“唔……”

聪子迟疑了片刻，终于下定决心，说道：

“好吧，就请跟他这么说，蓼科前些时候遇见松枝家的山田，知道清少爷撒谎。清少爷假装保存的那封信，其实早就被他当着山田的面撕毁扔掉了……不过，蓼科那里也不必挂心，她只求万事平安，睁一眼闭一眼……就是这件事情，请转告清少爷。”

本多又照原样复述一遍，他一口应承下来，对事情神秘的真相一概不多打听。

本多这种正人君子般的态度或许打动了聪子，她一反寻常，变得能言善辩起来。

“本多先生为着朋友可真是尽心尽力啊！清少爷有本多先生您这位朋友，真可谓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哪。我们女人家哪有一个知心的朋友。”

聪子的眼神儿虽然依旧保有几分放纵的火焰，但她装束整齐，头发一丝不乱。

看到本多默默不语，聪子不久低下头，悄声地问道：

“本多先生，想必您把我当成一个放荡的女子吧？”

“您怎好这么说呀？”

本多不由激烈地打断了她，聪子的话一语破的，本多虽说不含轻蔑

的意味，但心里时常也有这种想法。

本多忠实地履行着彻夜迎送的职责，不论是抵达镰仓后将聪子一手交给清显；还是从清显手里接过聪子把她护送回京，整个过程他都心如止水，毫无所动。这可是他足以骄人的地方啊！

本来就不该胡思乱想，本多凭借自己的行为，不正是参与到严肃的危险之中了吗？

然而，当本多看见清显拉着聪子的手，踏着树荫穿过月色溶溶的庭园，朝着大海奔跑的时候，他确实感到自己的一番帮忙实在是犯下了罪愆，而且，他看到这桩罪愆拖曳着无比美丽的背影欻然飞走了！

“可不是嘛，我是不该这么说，我自己一点儿也不认为自己放荡。

“不知为什么，清少爷和我明明犯下了可怕的罪过，但丝毫不觉得是罪过，只感到身体受到了净化。刚才看到海岸的松林，就觉得这松林今生今世再也看不到了，耳边听着呼啸的松风，就想到这松涛的音响，今生今世再也听不到了！一瞬间，一刹那，清澄度日，无怨无悔！”

聪子诉说着，每次他都觉得是和清显最后的幽会，尤其是今天晚上，他俩包裹于宁静的自然之中，达到了多么可怕、多么令人销魂的峰顶啊！她焦急不安，如何才能打破禁忌、一股脑儿全都说给本多，让他知道得一清二楚呢？这可是一件难上加难的事啊，就像把死、宝石的光辉以及晚霞的美丽传达给别人一样。

清显和松子躲开朗月的清辉，徘徊于海滨各地。深夜的海滩没有一个人影，周围一派光明耀眼，高高翘起的渔船，将舢舻的黑影投在沙滩上，倒是个可靠的处所。船上沐浴着月光，船板似白骨闪亮，把手伸过去，月光似乎穿手而过。

乘着清凉的海风，两人立即躲在渔船阴影里抱合在一起。聪子很少穿西装，她讨厌那刺眼的白色，她也忘记了自己雪白的肌肤。聪子巴望早些甩掉素白，隐身于黑暗之中。

明知没有一个外人，但海上千千纷乱的月影就是百万只眼睛。聪子望着悬在空中的云彩，望着云端闪烁不定的星光。聪子感觉到，清显用小小坚实的乳头，触摸着自己的乳头，互相搅合，最后他把自己的乳头，用力顶在她的丰腴的乳房上。其间，较之口唇的接吻更具爱意，宛若小动物相互嬉戏，使人陶醉于飘飘欲仙的甘美之中。肉体的边缘，肉体的末端所产生的意想不到的亲密交合的快感，使得双目紧闭的聪子，联想到飘忽于云端的闪烁的星辰。

从那里可以径直走向深海般的喜悦，一心想融入黑暗的聪子，当她意识到这黑暗只是渔船的影子，不由一阵惶恐起来。这不是坚固的建筑物和山峦的阴影，只不过是很快进入大海的虚幻的阴影。船在陆地不是现实，这种看似固定的阴影亦似虚幻。聪子如今怀着恐惧，那只相当老朽的大渔船，眼看就要无声地滑下沙滩，逃进大海里了。为了追逐这只船影，永远待在那片阴影之中，自己必须变成大海。于是，聪子于浓重的充溢的感觉中，变成了大海。

围绕着他们二人的所有的一切，那明月高悬的天空，那闪闪发光的

海洋，还有那掠过沙滩的潮风，以及远方松林的絮语……这一切将不约而同地一起灭亡。隔着时光的薄片，巨大的“禁止”迫临眼前。那松林的絮语不就是那种声音吗？聪子他们感到自己被决不容许的东西所包围、看守和保护。正如滴落在水盘里的一滴油，全都由水所护持着一样。然而，这水黝黑、宽广、沉默，一滴香油浮泛于一片孤绝之境。

这是怎样的一次拥抱啊，“禁止”的拥抱！他们弄不明白，这禁止对于他们来说，是夜的本身，还是即将到来的黎明的曙光？只是感到正在向他们逼近，尚未开始侵扰他们。

……他们俩抬起身子，从黑暗中伸出脖颈，凝视着渐渐沉落的月亮。在聪子看来，那轮圆月正是炳然被钉在太空的他们罪愆的徽章。

到处不见一个人影。两人为了取出藏在船底下的衣服，一同站起身来。月光照耀着他们白皙的腹部，下方仿佛依然保留着渔船阴影的残余，两人互相对望一下那黑森森的部位，时间虽然短暂，但却是全神贯注的一瞥。

各人穿好了衣裳，清显坐在船舷上，晃动着两条腿说：

“我们要是被公开承认的一对儿，那就根本不会这般胆大妄为。”

“好狠心啊，清少爷的心就这么无情吗？”

聪子露出一副娇嗔的风情。他们轻松地逗着趣儿，同时又仿佛嚼着

沙粒，心中含着难言的苦涩。因为，绝望就守在他们身旁。聪子依旧蹲踞在渔船的暗影里，清显从船舷上垂下的双足，在月光里泛着灰白，聪子捧起清显的脚，将嘴唇贴在趾尖儿上。

……

“本不该对您讲述这些事，不过，除了本多先生，还有谁愿意听呢？我明白，我自己所干的一切很可怕。但请不要管我，因为我知道，事情总会有个归结的……在未到那个时候之前，能多挨一天就多挨一天，没有别的路可走。”

“您真的拿定主意啦？”

本多不由叮问了一句，声音里含着哀切的调子。

“嗯，拿定主意啦。”

“我想，松枝君也一样。”

“所以，就更不应该给您添麻烦啦。”

本多产生一种奇怪的冲动，很想了解一下这位女子的底细。这是微妙的复仇，她如果打算把本多当成“知心朋友”，那么本多他也应该有权利了解聪子，这种了解既不是同情，也不是共鸣。

然而，这位堕入爱河的窈窕淑女，她虽说就坐在自己身旁，但心儿早已飞向远方，要了解她，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手法呢？……本多历来具有的逻辑诠索的老毛病，又在心中抬头了。

车子不住摇晃着，聪子的膝盖几次紧靠过来，但她机敏地庇护着身子，使得两人的膝头决不相撞。她那灵活的动作宛若松鼠旋转小小滑轮，看起来眼花缭乱。她的表现使得本多怏怏不乐，他想，聪子决不会在清显面前玩起这种小动作来的。

“刚才您说已经拿定了主意，”本多也不朝她瞧一眼，“那么，这和刚才说的‘总会有个归结’的心情，怎么联系起来呢？一旦有了归结之后再拿主意，不就晚了吗？再说，有了主意也就自然有了归结，不是吗？我知道，我的这个问题提得很尖锐。”

“您问得很好。”

聪子平静地应道。本多不由凝视着她的侧影，美丽、端庄的面庞不见一丝慌乱。这时，聪子双目紧闭，车棚上昏暗的灯光柔和地照射着那修长的睫毛，印下深深的阴影。黎明前茂密的树木，像一团团缠绕的黑云打车窗外掠过。

森司机规规矩矩背向这边，一心扑在驾驶上。驾驶席和客席之间有一道厚厚的玻璃拉窗，只要不把嘴对准通话管，两人的谈话就不必担心会被司机听到。

“您是说可以主动使这件事情了结，对吧？您作为清少爷的朋友，这么说我很理解。我活着的时候不能了结这件事，我死后……”

聪子这样说，指望本多会连忙加以阻拦的，可是他一个劲儿沉默不语，等着聪子继续说下去。

“……那一天总会到来的，而且不会太久。到那时候，我可以向您保证，我不会有什么留恋。我已经尝到了活着的幸福，也就不会永远贪婪下去。任何美梦都会有结束的时候，没有什么永恒的东西。如果把这看作自己的特权，那不就是个愚蠢的人吗？我不同于那些‘新女性’……不过，要是有永恒的话，那就是现在……本多先生总有一天会明白的。”

本多似乎知道了清显过去为何那样害怕聪子的缘由。

“刚才您说不能再给我添麻烦了，这话是什么意思呢？”

“因为您一贯走的是光明正大之路，不能老是让您牵扯到其中去，这本来都怪清少爷不好。”

“我不希望您把我当成个正人君子。不错，我的家庭是门风最为纯正的家庭，可是今天晚上我就是个同谋犯。”

“您不能这么说。”聪子语气强烈，嗔怪地打断他的话，“罪犯只是清少爷和我两个。”

听起来，聪子是在极力为本多辩护，但是却冷漠而又矜持地将别人排除在外，只把罪过看成是只有她和清显两人居住的小小水晶宫的事，这座离宫实在太小，可以捧在手心儿里，不管谁进去都容不下来。靠着他们自己的缩身术，方可暂时住在里边，而且，他们呆在里面的姿态，从外面看过去，细微，明晰，历历可见。

聪子猛地低下头去，本多正要去扶她，不想伸出的手触及到了她的头发。

“对不起，尽管再三注意，鞋子里还是留下了沙子，因为不归蓼科收拾，鞋子脱在家里，要是被别的女佣发现有沙子，传扬开去可就不得了啦。”

女人拾掇自己的鞋子，本多不知如何是好，只得把头转向窗外，尽量不向她那边瞧。

车子已经进入东京市区，天空呈现紫红色，拂晓的云彩横曳于街道建筑物的上空。本多本来巴望着尽早抵达东京，但这时又觉得人生难得一遇的夜晚过去了，实在有点儿割舍不得。也许是耳朵的缘故吧，背后传来簌簌的微音，那是聪子正在从鞋里向地上抖落沙子，听起来仿佛是这个世界上最清越的沙钟的声响。

# 三十五

暹罗的王子们似乎对终南别业的生活各方面都很满意。

一天傍晚，四个人在草地上摆了四把椅子，趁晚饭之前，坐在晚风里纳凉。两位王子用本国语言谈话，清显只顾埋头沉思，本多将书本摊在膝盖上。

“来根曲曲吧。”

库利沙达用日语说。他走过来给大家散发“威斯敏斯特”[1]牌金嘴香烟。王子们在学习院很快学会了这个隐语，将香烟称为“曲曲”。学校里本来是禁止吸烟的，只有高等科的学生勉强可以，学校对这部分人也是睁一眼闭一眼。校园内有一座地下锅炉房，就是烟鬼子的巢穴，称作“曲曲窟”。如今，即便在这种晴天丽日之下，毫无顾忌地吞云吐雾，也还能品尝到“曲曲窟”里那种秘密的甘甜的滋味。英国香烟混合着锅炉房内煤炭的气味，于薄暗中警惕地转动着白眼珠，一口连着一口狂抽猛吸，火头始终鲜红……这些因素都凑在一起，才能更增加一番特别的情味。

清显背向着大家，眼睛追逐着飘散于夕空的烟雾，海面上云彩的形状松散了，模糊了，染上了一层玫瑰黄。他感到那里面也有聪子的身影。聪子的影像和体香，融入所有的一切，无论自然产生多么微妙的变动，都并非和聪子无缘。忽然刹风了，夏日傍晚闷热的大气一旦触及着

肌肤，此刻就会感到是裸体的聪子在那里迷茫地直接触摸着清显的肌肤。稍稍黯淡下去的合欢树绿毛重叠的清荫，也漂荡着聪子片断的倩影。

本多有个习惯，身边要一直放着一本书，否则心里就觉得不踏实。一个学仆暗暗借给他一本禁书——北辉次郎[2]写的《国体论及纯正社会主义》，年仅二十三岁的作者，使他觉得此人堪称日本的奥托·魏宁格[3]，他那率真而有趣的直白，唤起本多稳健的理性的警惕。他并不憎恶过激的政治思想，他自己本不会发怒，而这本书使他看到了别人的发怒，就像看到一种传染性很强的疾病。要使他津津有味地阅读别人的发怒，良心上不是一件愉快的事。

还有，同王子们讨论转生，为了充实自己在这方面的一些知识，那天早晨趁着送聪子回东京，他路过家中，从父亲的书架上抽出斋藤唯信写的《佛教学概论》，开头关于“业感缘起论”的论述十分有趣，这使他想起去年初冬埋头研究《摩奴法典》的情景，当时怕影响复习考试，没有继续阅读下去。

他把几本书摊在藤椅的扶手上，只是漫不经心地翻卷着，最后，他连膝盖上的那本也不想读了，抬起头来，眯缝着近视的双眼，眺望着西边庭园周围的山崖。

天顶上依然明亮，但山崖已经罩上阴影，黑沉沉地矗立着。但是，西边天上的白光，穿透山脚下那片繁密的树林空隙映射过来，那明净如云母纸般的天空，使人想起色彩斑斓的热闹的夏季犹如一幅画卷即将展现殆尽，只剩下最后的余白了。

……青年们愉快而有几分病态地抽着香烟。暮色昏暗的草地的一角，盘旋成柱子形状的蚊蚋。游泳之后黄金般的倦怠。浑身晒得黑红的皮肤……

本多虽然一言未发，但他觉得今天确实是他们充满青春活力的幸福的一日。

对于王子们来说，也应该是如此。

王子们看到清显忙于恋爱，只当没有在意，另外，清显、本多对于王子们在海滨同渔家姑娘一起嬉戏调情，也装作视而不见，最后，清显送给姑娘们的父亲一点赏金也就算完事了。王子们每天早晨站在山上朝拜大佛，在神佛的保护下，夏天悠悠然优美地老去。

房前的高台上，仆人手捧一只光亮的银盘，里面摆着一封信（这个仆人不是本馆的，他平时很少使用这种银盘，感到很珍惜，一有空闲就不惜费很多时间打磨银盘），他向这边草地走来，最先注意到的是库利沙达。

他飞跑过去接过信，一看是王太后陛下写给乔培的信，颇显滑稽而恭敬地捧着，送给坐在椅子上的乔培。

这番情景，清显和本多自然也看到了，但是他们按捺住一副好奇心，静等着王子将满心的喜悦和怀乡的深情向他们传达。他们听到王子拆开厚厚的白色信笺的声音，浮现于暮色里的银白羽毛般的信笺光耀夺目。突然，乔培一声大叫，随即倒在地上，清显和本多连忙跑了过去。乔培昏厥过去了。

库利沙达看到两位日本朋友抱起来那位堂兄，茫然地站在那儿，待他拾起掉在草地上的信笺读着时，便恸哭失声，一下子趴到草地上。库利沙达为何哭叫，他滔滔不绝诉说的暹罗语到底是什么意思，实在叫人摸不着头脑。本多发现那信是用暹罗语写的，不知写的什么内容，他只看到信笺上端印着烫金的王家徽章，以三头白象为中心，两边分别有佛塔、怪兽、玫瑰、宝剑和王笏等，并配以复杂的图案。

人们七手八脚将乔培安置在床上，搬运他的时候，乔培已经茫然地醒过来，库利沙达依然哭泣着跟在后头。

清显和本多虽然不知道事情的原委，但信中无疑是传来了一件噩耗。乔培枕在枕头上，褐色的双颊渐渐融入苍茫的夕暮，一双珍珠般的眼珠，朦胧地望着天棚，一声不吭。

不久，库利沙达终于平静下来，他首先用英语说道：

“月光公主死了。就是那个乔培的恋人，我的妹妹月光公主啊……其实，如果先把这事告诉我，由我瞅机会转告给乔培，或许他不会受这么大的打击吧。不过，看来王太后陛下是怕我过于悲伤，才直接告诉乔

培的。陛下这一点想错了。说不定陛下出于深谋远虑，故意将这件毫无虚假的消息直接告诉乔培，增强他面对悲伤事件的勇气呢。”

这番经过深思熟虑的话语，不太像是平素库利沙达说的。清显和本多被王子们热带骤雨般剧烈的悲叹感动了。他们想象着，一场伴随电闪雷鸣的骤雨过后，艳丽而悲惋的丛林将会立即欣欣向荣起来。

当天的晚餐送到王子们房间，但两位王子连筷子都没有动一下。随着时间的推移，库利沙达想到作为客人还应该恪守义务和礼仪，于是他把清显和本多请来，将那封长信的内容用英语讲给他们听。

原来，月光公主自打今年春天起就染病了，她的病使她无法亲自动笔，同时她又叮嘱别人，千万不要把自己生病的事告诉哥哥和堂兄。

月光公主娇嫩的素手渐渐麻痹，不能动弹了，犹如窗内射进的一条清冷的月光。

英国主治医生全力治疗，然而还是未能奏效，麻痹遍及全身，最后连话也说不清楚了。尽管如此，月光公主也许为了在乔培的心目中保持他们分别时自己健美的形象，依然用不很灵活的话语，反复叮咛千万不可告诉他自己生病，人们听了都流下眼泪。

王太后陛下时时亲临病床旁边探视，每次来看到公主总要哭上一场。陛下听到公主的死讯之后，立即制止住众人，说道：

“我直接告诉帕塔纳迪特。”

信的开头写道：

告诉你一件悲哀的消息，你要以坚强的意志将这封信读下去。

你的可爱的宝贝茜特拉帕公主去世了！当她躺在病床上的时候，是多么思念你啊！后面我会详细告诉你。这里，我作为母亲，首先要说的是，我衷心期望你能将一切都认定是佛祖的圣意，保持一个王子的尊贵，勇敢地接受这个不幸的事实。你身处异邦，听到这个噩耗会是怎样一番心情，作为母亲我全能察知，遗憾的是，我不在你身边，不能给你以安慰。作为哥哥，还请你怀着无比的关爱之情，宛转地把妹妹的死讯转告库利沙达。我之所以如此突然亲笔给你写这封信，是因为相信你不会在悲痛面前低头的刚毅精神。公主她一心想着你，直到生命最后的一息。就请你将此当成最好的慰藉吧。生前不能见她一面，想必你深感遗憾，但你必须理解她的一番心意，她是想永远在你心中保留一副健美的面影啊……

——信翻译完了，乔培一直听着，他终于从床上坐起身来，对清显说：

“我如此悲痛欲绝，辜负了母亲的训诫，感到很后悔，不过，也请你为我想想吧。

“我刚才要解开的谜，不是月光公主死去的谜，我想要知道的是，她从生病到去世这段时期，不，是月光公主不在这个世界上的二十天里，虽然我时时感到袭来的不安，但我为何不知道一点真实的情况，居然还能平安无事地住在这个世界之上。

“我清晰地看到闪闪发光的海水和沙滩，但我的眼睛为何没有洞察这个世界的根底所进行的微妙的质变呢？世界就像一坛葡萄酒在悄悄变质，而我的眼睛只是透过玻璃看到紫红的液体，我为何没有检验一下那酒味儿暗中微妙的变化呢？哪怕每天一次也好啊。我没有时时观察和谛听诸如早晨的清风、树林的颤动，还有鸟儿的飞翔和啼鸣，我只是把这些当成整个伟大生命的喜悦接受下来，而没有注意到世界一切美好的积淀，天天都在不住发生着彻底的质变！假如某一个早晨，我的舌头尝出了这个世界的味道发生微妙的变异……啊，假如有这么一天，我一定立即就会嗅出这个世界已经变成‘没有月光公主’的世界了！”

乔培说到这里，又哽咽着流下泪来，再也说不下去了。

清显和本多将乔培交给库利沙达，回自己房间了，但两人谁也不能安眠。

“王子们说不定想早一天回国，看来不管谁说什么，他们再也无心继续留学了。”

两人一旦单独在一起，本多说道。

“我也这么想。”

清显沉痛地回答。很明显，他也受到王子们悲痛心情的感染，沉浸在一种莫名的不祥的思绪之中。

“王子们要是离开，就只剩我们两个人，会觉得挺不习惯的。说不定爹妈都会来这里一起度夏，好在我们幸福的夏天终于过去了。”

清显自言自语。

本多十分清楚，恋爱中的男人心里很难容纳爱情以外的东西，就连对别人的悲痛也会丧失同情，不过，他不得不承认，清显一颗玻璃般既冷且硬的心，本来是最纯粹、最热情的理想的容器。

——一星期之后，王子们乘英国轮船踏上回国之途，清显和本多到横滨送行。因为正值暑假，没有别的同学赶来告别，只有对暹罗有着很深缘分的洞院宫，委派家里的执事来了，清显同这位执事不冷不热地交谈了几句。

庞大的客货轮船离开栈桥，彩带立即断裂，随风飘走了。两位王子出现于船尾，站在英国国旗旁边，一直挥动着白色的手帕。

轮船驶向远洋，送客的人都走光了，清显依旧站在夕阳辉耀的栈桥

一侧，直到本多前来催促回去。清显送走的不是暹罗王子，如今他感到自己最佳的青春时代，已经逐渐消失在远方的大洋里了。

[1]Westminster，英国教堂名称。

[2]北一辉（1883—1937），又名辉次郎，日本国家主义者，佐渡人。在所著《日本改造法案大纲》中鼓吹国家改造，因与“二·二六”事件有牵连而被处死。

[3]Otto Weininger（1880—1903），奥地利犹太裔哲学家，二十三岁自杀。著有《性与性格》一书。

# 三十六

——秋天来了，学校一旦开学，清显和聪子的幽会越来越受到限制，黄昏避开人的耳目一同散步的时候，也得有蓼科前后跟着照应。

就连点燃煤气街灯的人也引起他们的警惕，那些人穿着煤气公司的高领制服，举着长长的点火杆，沿着鸟居坂一角剩下的几盏煤气灯，朝戴着灯罩的火口上点火。他们常常在每晚这种匆忙的仪式结束之后、四周不见一个人影的时候，来到这条曲折的后街上散步。虫声已经繁密起来，家家灯火渐渐消隐。没有大门的人家男人归来的足音也已断绝，传来响亮的上门闩的声音。

“再过一两个月就要结束了，洞院宫家不会一直拖延纳彩期限的。”聪子神态安然地说，仿佛这些都和自己无关，“每天每天，我都在想，明天或许该结束了，再也无法回到过去了。但奇怪的是，尽管干下了无法挽回的事情，却依然睡得很香。”

“即使纳彩仪式过后，也还能……”

“说什么呀，清少爷。罪孽一旦深重起来，善良的心也会被压碎的。我们还是趁早合计一下，看还能再见上几次面。”

“你是横下一条心打算忘掉一切，是吗？”

“是的，但我不知究竟用什么方式。我们所走的道路，不是道路，而是一座栈桥，随时都会结束，大海随时都会开始，这是没法避免的。”

细想想，这是两人最初谈论起终结的事。

关于终结，两人像小孩子一般毫无责任心，他们一筹莫展，毫无准备，也没有任何解决的办法和对策，仿佛这样才能保证自己的纯粹。然而尽管这样，一旦说出口来，终结的观念就会立即在他俩心中锈蚀到一起，不可分离。

清显已经弄不清楚，究竟是开始前没有想到终结，还是正因为想到终结才开始的呢？如果万钧雷霆将两人立即烧焦倒也罢了，长此以往没有任何劫难与惩罚，又该如何是好呢？清显感到不安起来。“到了那时候，自己还能像现在这样，狂热地爱着聪子吗？”

这种不安，对于清显来说也是第一次体会到。这不安使他握紧了聪子的手。聪子为了回应他，伸过手来钩住他的手指，但他嫌麻烦，不愿将分散的手指互相绞合在一起，而是立即用力握住她的手掌。清显几乎将聪子的纤手捏碎了，聪子决不喊疼，而清显也决不肯放松凶暴的力量。借着远方楼上的灯光，清显看到聪子的眼里噙满泪水，心中涌起一种黯然的满足。

他已体验到自己早先所学得的优雅，隐含着血污的实质。最容易的解决办法是两人一块儿情死，但这更令人感到痛苦，即便这种幽会一分

一秒地逝去，清显都觉得是冒犯禁忌，这种冒犯越走越远，犹如倾听金铃的鸣响，可闻而不可及。他感到越是犯罪，越是距离罪愆遥远……到最后，一切都以大规模的欺瞒而告终。想到这里，他猝然颤栗起来。

“我们这样一起走着，也不见您有什么幸福之感，而我现在每一刹那都在品尝幸福……您是否已经感到厌倦？”

聪子像往常一样，带着清亮的嗓音，平静地埋怨道。

“因为太喜欢你了，所以早已跨越幸福的门槛。”

清显郑重其事地说。他深知，即便说出这样的遁词，自己也丝毫不必担心留下孩子般的天真。

前方就要到达六本木商业街了，冷食店已经关上百叶窗，店头飘扬着印有“冰”字的彩旗，于虫声四塞的街头，显得有些凄凉无助。再朝前走，宽阔的灯影洒满黑暗的道路，联队御用的名叫“田边”的乐器店，似乎有紧急的活计，正在打夜班呢。

两人躲开灯光走着，玻璃窗内炫目的黄铜的闪光映入眼帘，那里悬挂着一排崭新的军号，在极端明亮的灯火下，辉耀着盛夏演习场上的光亮。也许是在检验音色吧，那里蓦地传来军号的鸣声，沉郁得要炸裂了，清显从这种声音里预感到一种不祥。

“该回去了，再往前走人眼更杂了。”

不知何时紧跟在后面的蓼科，小声嘀咕道。

## 三十七

洞院宫家里，对聪子的生活不加任何干涉，再说，治典王殿下忙于军务，周围的人也没有给殿下创造会见聪子的机会，殿下也无意主动提出会见的愿望。但这绝非因为宫家待人冷淡，而是这般家庭男女婚嫁的一种惯例，双方既然已经结为姻亲，频繁的会见反而有害无益，这是周围人的共同看法。

另一方面，即将成为王妃的亲家，如果在门第上多少有些欠缺的话，为了成为一名合格的王妃，还需在各方面重新积累教养；不过，从绫仓伯爵家的教育传统上看，这方面并没有什么困难，他们具有充分的条件，可以随时将自家女儿推举到王妃的位置。优雅的家风熏陶了聪子，作为王妃，她学艺娴熟，可以随时做一首和歌，写一篇好字，插一盎艳花，即使在十二岁那年中选入宫，在这一点上也丝毫用不着担心。

只是，伯爵夫妇觉得，以往对聪子的教育中还有三点不足，需要尽快为女儿补上这一课：妃殿下喜欢长歌和麻将；治典王殿下自己爱好搜集西洋音乐唱片。松枝侯爵听伯爵这么一说，立即请来一名一流的长歌师傅充任教习，还派人送来电话式留声机以及所有能够买到手的西洋音乐唱片。至于麻将一事，为了物色教师颇费一番周折。本来，侯爵自己专意于英国风格的台球，然而宫家却热衷于这种卑俗的游戏，实乃匪夷所思。

于是，便把精于麻将技艺的柳桥花街的老板娘和一名老妓，常常派

到绫仓家里来，蓼科也算在一起，围成一桌，开始教聪子打麻将。费用自然由侯爵家出，其中也包括老妓外出的一切开支。

这种夹杂着牌艺高手的四个女人凑在一起，按理说会给平素颇为冷清的绫仓家带来异常热闹而活跃的气氛，但是却引起蓼科满心的厌恶。表面的理由是有损于门风，实际上她是害怕聪子的秘密逃不脱这两个老行家锐利的眼睛。

即便不是如此，对于伯爵家来说，等于是招来松枝侯爵的两名密探。蓼科这种排外的趾高气扬的态度，立即损伤了老板娘和老妓的矜持，引起她们的反感，不撑三天，这事就传到侯爵的耳眼儿里了。侯爵抽空子找到伯爵，极为委婉地对他说：

“府上那位老婆婆珍视绫仓家族的声誉，这是好事，不过这都是为了投合宫家的兴趣而采取的措施，希望府上多多少少包涵些才是。柳桥的两位女子，她们至少感到很光荣，才忙里偷闲到府上供事的。”

伯爵把这番话对蓼科说了，蓼科的处境从而变得困难起来。

本来，老板娘和老妓同聪子也不是初次见面。那次赏樱的游园会上，老板娘在后台担任导演，老妓扮演俳谐师。第一回打麻将时，老板娘向伯爵夫妇祝贺小姐觅得佳偶，并献上一份厚礼。她的祝词至为殊胜：

“多么俊俏的一位姑娘啊，真是天生做王妃的坯子哩！这回缔结良

缘，姑爷指不定该多欢喜呢。我们能陪陪小姐，真是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荣耀。这可是关起门来说自家话，我们也会把这桩事告诉儿孙们，一代代传扬下去。”

可是在另外的房间，一旦围在麻将桌旁，就立即撂下脸面，那双恭恭敬敬望着聪子的温润的眼眸消泯了，变成了一条品头论足的干枯的河床。她们的视线有时也停在蓼科落后于时代的和服银丝腰带扣上，惹得蓼科甚是反感。

“松枝府上的少爷不知怎么样了，我从未见过那般一表人才的男子汉。”

老妓手里摆弄着麻将牌，若无其事地说着，老板娘听了，十分乖巧地暗暗扭转了话题。这些都被蓼科看在眼里，心中犯起了疑惑。不过，也许老板娘觉得老妓的话有些唐突，她只是帮衬着略做纠正罢了……

聪子听从蓼科的主意，在两个女人面前尽量少开口。她们对于女人身子的明暗变化，一眼就能看穿，聪子当着两位女人的面，时刻注意不敞开心扉。不过，她又产生另外的担心，让她们看到自己过分悒郁，又生怕遭她们怀疑，误以为对这门婚事不满意，从此传扬开去。要掩护身体，就会暴露内心；要掩护内心，就会暴露身体。因此，聪子处在两难的境地。

其结果，蓼科自有蓼科的打算，她凭借才智，说服伯爵，成功地阻止了麻将桌边的聚会。

“一味听任两个女子的流言蜚语，不像是松枝侯爵老爷的一贯作为。那帮女子看到小姐玩得不起劲，就怪罪到我头上——其实，小姐若有什么不乘心的事，全都是她们造成的——，她们定是告我的状了，说我权高压人。老实说，侯爵老爷的一番好意，到头来却使得府上有花街女子出出进进，这名声总是不好听。再说，小姐也已初步学会了麻将的打法，将来过门之后陪着新姑爷玩玩，经常输上几把，反而显得更加可爱。因此，我请求停止麻将聚会；要是侯爵老爷不肯辞退她们两个人，那么就请老爷把我蓼科辞退。”

伯爵自然不得不接受这桩含有几分胁迫的提议。

——自从蓼科从松枝家的执事山田嘴里，听到清显就信件一事撒了谎，她就站在一个岔路口上了：要么从今以后视清显为敌人；要么全都包容下来，一切遵从清显和聪子的愿望而行动。最终，蓼科选择了后者。

可以说，这完全出自对聪子真情的爱护，同时，蓼科害怕，事到如今，万一棒打鸳鸯两处飞，弄得不好聪子也许会自杀的。与其那样，倒不如保守秘密，任他们二人自由自在，到时候，他们自然会主动刹车的，不如继续等待下去方为上策。再说，这样做，自己只需极尽全力守住秘密就行了。

蓼科怀着一种自负，自以为通晓男女感情的规律，她的哲学是：没有暴露的东西就等于不存在。就是说，蓼科既没有背叛主人伯爵，也没有背叛洞院宫，她谁也没有背叛。就像化学实验一样，一桩情恋事件，一手给与援助，保证其存在；一手为之守住秘密，消除痕迹，否定它的

存在，这样就可以了。当然，蓼科所走的是一座危险的独木桥，她坚信，自己就是时刻准备为他人最后修补破绽，才降临到这个世界上的。只要不惜一切多施恩惠，到头来，对方自然会按照自己的主意行事的。

蓼科一方面尽量使这对男女青年频繁地幽会，一方面又等待着他们热情的衰退，她没想到，这样做本身，也会使自己变得一往情深。而且，对于清显那种永无止境的情欲，唯一的报复办法就是，不久他会主动找上门来，恳求她说："我已经打算同聪子分手了，希望你妥善给以劝导。"她想让清显亲眼看到他自身热情的崩溃。不过，蓼科本人对这一幻想也将信将疑，要是那样，首先聪子不是太可怜了吗？

这位沉着老练的老妪信奉明哲保身的哲学，在她看来，这个世界没有什么安全之类的东西。那么，究竟是什么使她甘心舍弃个人安危，运用哲学本身作为冒险的口实呢？其实，蓼科已经不知不觉成为一种难以言状的快乐的俘虏。一对年轻貌美的男女，在自己的引导下，欢然幽会，眼瞅着他们的无望之恋如烈火般熊熊燃烧，蓼科自己也不由自主陶醉在死去活来的欢乐之中，哪怕冒着天大的危险也置之不顾了。

她感到，在这种欢乐之中，美丽的、青春的肉体两相融合，这本身似乎是符合某种神圣而不同寻常的正义感的。

两情相会时明亮的眼神，互相接近时跳动的胸脯，所有这些，好似一只火炉，重新温暖了蓼科早已变得冰冷的心。为了自己，她不能让这粒火种猝然熄灭。相会前忧郁而憔悴的面庞，一旦认出对方来，犹如六月的麦穗，立时摇曳生辉了……转瞬之间出现了奇迹，跛子迈开了两腿，盲人睁开了双眼。

实际上，蓼科的作用是保护聪子不受邪恶的侵犯，然而，燃烧的烈火不是邪恶，可以写入诗歌的东西不是邪恶，如此的训诫不正是涵蕴于绫仓家传承的悠远的优雅之中吗？

尽管如此，蓼科依然在等待着什么。抑或可以说，她正等待机会，她要把放养的小鸟捉回来，重新关进笼子里。这种期待中含有不吉而沾满血污的东西。蓼科每天早晨浓妆艳抹，按照京都风格精心打扮一番，眼下的疙皱用白粉掩盖，嘴角的细纹搽上隐约的京都胭脂。尽管经过修饰，她还是躲开镜中的容颜，询问般地将黯淡的视线投向空中。秋天渺远的光亮，在她眼里映射着清澄的光点，而且，未来从内部露出一张似乎有所渴求的面颜……蓼科为了重新检点一下自己的盛妆，拿出平时不大使用的老花镜，将纤细的金丝镜腿儿架在耳朵上。于是，一双衰老的白皙的耳轮，立即被镜腿儿刺得火辣辣地直发疼……

——进入十月后，下来了指示，告知纳彩仪式定于十二月举行。其中还附了一份礼单：

一，西服料子五匹

二，日本酒两桶

三，鲜鲷鱼一箱

后两项不成问题，至于西服料子，承蒙松枝侯爵给五井物产公司驻伦敦分公司经理打了一封长长的电报，托他迅速采购英国最高级呢料寄来。

一天早晨，蓼科想叫醒聪子，只见她睁着两眼，面色苍白，立即折身而起，推开蓼科的手臂，跑到走廊上，即将走进厕所的时候呕吐了。吐出的东西不多，只是弄湿了睡衣的袖子。

蓼科陪伴聪子回到卧室，查看一下紧闭的隔扇外面有没有动静。

绫仓家后院养着十多只鸡，长年累月，雄鸡报晓的声音冲破渐次泛白的格子门，描绘出绫仓家的早晨。太阳升高了，雄鸡依然高叫不止，聪子被鸡鸣包围了，再次将苍白的脸孔靠在枕头上，闭上了眼睛。

蓼科凑在她的耳畔说道：

“听我说，小姐，这事儿千万不能告诉别人！衣服脏了也一概由我悄悄洗涮、收拾，决不可交给用人去做。吃的东西，今后也由我细心调理，做些您所喜欢的饭菜，决不可让用人们知道内情。出于对小姐的爱护，我还要叮嘱您，最要紧的是，今后可要照着我的意思办啊！”

聪子不置可否地点点头，她那美丽的脸蛋儿流下一行泪水。

蓼科的心里充满喜悦，首先，最初的征兆出现时，除蓼科以外谁也没有看到；其次，这正是蓼科所一直期待的事态，所以事情刚一发生，

她自然就能接受下来。从此，聪子就掌握在蓼科手心里了！

细思之，对于蓼科来说，比起单纯的情感世界，还是在这样的世界更得意。蓼科堪称是一位精明可靠的血污方面的专家，聪子初潮时也是她最先发现并给以指导的。对这个世界发生的一切一概漠然置之的伯爵夫人，在聪子初潮到来两年之后，才从蓼科嘴里知道这件事。

蓼科一直注意聪子身体的变化，一点儿也不敢大意。例如自从早晨犯恶心之后，聪子傅粉后的肌肤色感，预料未来的烦恼因不快而紧蹙的双眉，饮食嗜好的变化，日常起居当中所流露的紫堇般的忧愁……对于这些迹象，她都一一抓住不放，一旦得到确证，毫不迟疑，立即采取果断措施。

“整天闷在屋子里，身子要生病的，我陪您出去散散步吧。”

她这样说，其实是暗示聪子可以会见清显了。聪子看到天色刚刚过午，外头一片明亮，很感奇怪，抬起疑惑的眼睛望着蓼科。

蓼科一反寻常，脸上涨满了令人望而生畏的神色，因为她知道，自己手里掌握着关系国家名誉的大事。

她们来到后院正要走出后门，看到女佣站在那里给鸡喂食，伯爵夫人两手袖在胸前望着。秋天的阳光洒在走动的鸡群身上，照得羽毛亮晶

晶的，晒衣场洁白的衣物快活地飘动着。

聪子一边走一边听任蓼科驱赶脚下的鸡群，她对母亲轻轻点头致意。群鸡丰满的羽毛之中顽强地闪露着步步前行的双腿，聪子第一次感触到这类生物的敌意，这是因和自己同类而产生的敌意。她避忌这样的感触。几根飘散的鸡毛闪闪地挨着地面掉落下来。蓼科打着招呼说：

“我陪小姐出外散散步。”

“散步？那就有劳你啦。”

伯爵夫人应道。女儿的喜事眼看就要临近了，夫人也同寻常大不一样，一副难以平静的风情。但另一方面，对于亲生女儿也越来越客气，仿佛对待别人家的千金一般。这就是公卿贵族的家风，面对即将入宫的女儿绝不说一句指责的话。

她俩来到龙土町町内一座小小的神社，大理石的院墙上写着“天祖神社”的字样。她们跨入秋祭刚刚结束后的逼仄的境内，站在张挂着紫色帷幔的神殿前垂首膜拜之后，聪子随着蓼科转到小小的神乐堂后头。

今天，聪子似乎受到蓼科无形的威压，她怯生生地问：

“清少爷会到这里来吗？”

“不，他不来。今天我对小姐有话说，才陪您到这儿来的。这地方说话儿不必担心被外人听到。”

一侧横卧着两三基石凳，是供人观赏神乐的座席。蓼科将自己的外褂叠在一起，垫在长满苔藓的石面上。

“当心腰部别受凉了。”

她劝聪子坐下来。

“我说小姐，”蓼科改口道，“事到如今也无需我再提啦，不过，您可知道，皇上最要紧的事是什么吗？

“绫仓家代代承蒙皇家恩德，到现在已经是第二十七代啦。凭我蓼科这样的人，也配和小姐谈这个，真是对着佛祖讲经啊。可是一旦获得敕许的姻缘就是不可改变的了，谁要是违背它，就等于违背圣上的旨意，这可是世上最深重的罪孽啊……”

接着，蓼科一五一十加以说明，她说她决不是指责聪子以往的行为，在这一点上，蓼科也是同谋；事件没有暴露，也不必痛悔不迭；但是总得有个限度，既然怀了孩子，就到了应该有个了结的时候了；虽然过去蓼科是默认的，但事已至此，这场恋爱就不能再延续下去了；眼下，聪子必须下定决心同清显分手，万事都要听从蓼科的指示办理……所有这些，蓼科都有条不紊地罗列出来，尽量不夹杂私情地一一讲述

着。

蓼科说到这里，估计聪子已经全都明白过来，并且已经入她彀中。蓼科这才收住话头，叠起手帕，轻轻按了按汗津津的前额。

虽然说的全都在理儿上，但蓼科依旧带着共命运的悲悯的调子，甚至连声音也充满了温润。面对这个比亲骨肉还要疼爱的姑娘，蓼科和聪子接触并没有感到自己怀着真正的悲哀。这种爱护和悲悯之间，隔着一道栅栏，蓼科对聪子越是疼爱，就越是希望聪子和自己一起共享莫名的可怖的欢乐，那是隐藏在可怖的决断之后的欢乐！一种骇人听闻的罪愆，要通过所犯的别的罪愆获得救赎，到头来两罪相抵，二者均不复存在。一种黑暗，掺合进别一种黑暗，就会招来艳丽的曙光，而且都在隐秘之中！

聪子一直闷声不响，蓼科不安地再次叮问了一句：

“您打算一切按照我所说的去做吗？您到底是怎么想的呢？”

聪子的脸上一片空白，不见一点儿惊慌失措的影子。蓼科滔滔不绝讲了一通，聪子闹不清她是什么意思。

“那么，你究竟要我干什么呢？不妨直说了吧。”

蓼科打量一下周围，弄明白神社前金鼓[1]的响动，不是人拉的，而是风吹的。神乐堂地板底下，蟋蟀的鸣叫此起彼伏。

“孩子要尽快打掉，越早越好。”

聪子屏住呼吸，她说：

“说什么呀，要是那样非得坐牢不行喽。”

“哪里话，一切都交给我蓼科好啦，即便是泄露出去，小姐和我，首先，警察是不会判罪的，因为您是订了婚的呀。十二月的纳彩一结束，那就越发没事啦。关于这一点，警察心里自然明白。

“不过，小姐，您还是好好想想吧，要是小姐您一直磨蹭下去，当断不断，等肚子大起来，不光圣上那里通不过，就连世上的人们也不会答应的。这桩婚姻那是非破裂不可，殿下也要从这个世界上引退，而且，清显少爷的处境将苦不堪言。老实说吧，不论松枝侯爵家族还是他自己的前途，都会被彻底葬送掉。所以他们只好装聋作哑，不加理睬。到头来，小姐您将失去所有的一切，难道您能甘心情愿吗？眼下只有一条路可走啦。”

“一旦泄露出去，即使警察瞒住不松口，总有一天会传到宫家耳眼儿里的，你说，那时候，我还有什么脸出嫁呢？叫我怎么觍着脸皮服侍殿下呢？”

“用不着为流言蜚语担惊受怕，宫家那里怎么想，还不是完全看小姐的本领吗？您只管一辈子做一位美丽而贞淑的妃子好啦，一切谣言，不久就会不攻自破。”

“你是说，我决不会被判刑、坐牢，你敢保证吗？”

“那么，我再说得更明确一些吧，首先，警察慑于宫家的威严，是决不会把事情公开出去的。要是这样您还不放心，那就将松枝侯爵拖入我们这一边，凭着侯爵的一副伶牙俐齿，无论遇到什么，他都能压住阵脚。说千说万，还不是为他家少爷收拾残局吗？”

“啊，那可不行呀！”聪子喊道，“这一点万万不可，决不能仰仗侯爵和清少爷帮忙。那我不就成了一个下贱的女人了吗？”

“我只是做个假设才这么说的。

“其次，在法律上，我下定决心庇护小姐。小姐只需表明对我的阴谋一无所知，稀里糊涂给吸了麻醉药，才走到这步田地的。到时候，不论怎么公开出去，只要我一人将罪行包揽下来，一切就没事啦。”

“你的意思是说，无论如何我都不可能去坐牢，对吗？”

“这一点，请千万放心。”

蓼科这么一说，聪子的脸上泛起的不是放心的神色。聪子出乎意外地说道：

“我倒很想坐牢哩。”

蓼科的紧张心情放松了，她噗嗤一笑。

“净耍孩子脾气！那又是为的哪桩？”

“女犯人该穿什么样的囚衣呢？我坐了牢，不知道清少爷还会不会喜欢我。”

——聪子说出这样的疯话，不但没有掉泪，眼里还充满狂喜，蓼科从旁瞥见了，不由颤栗起来。

这两个女人尽管身份不同，但她们渴求的无疑是同一种力量，同一种勇气。不论是为了瞒天过海，还是为了揭露真相，当前比任何时候都需要货真价实的胆量。

蓼科觉得，她和聪子两个人一分一秒都亲密无间，不可分离。正如溯流而上的小船和河水的关系，两者力量平衡，小船就会暂时停在一个地方不动。同时，她俩互相理解共同的欢乐，这种欢乐，宛若逃离即将来袭的暴风雨而飞临头顶的群鸟搏击的羽音……这是有别于悲叹、惊恐和不安，只可冠以“欢乐”之名的粗犷的感情。

“总之，您会照着我所说的行动吧？”

蓼科望着秋日阳光下聪子那张兴奋的面庞。

“这些全都不能告诉清少爷，当然是指我的身体的整个情况了。

“不论你所说的有没有效，你只管放心，我谁也不靠，只同你商量，以便选择最好的一条路。”

聪子的语调里已经含着妃子的威严。

[1]原文作“鳄口”，金属制佛具，吊在佛堂或神社前，参拜时拉动绳索发出响声。

# 三十八

十月初的一天，清显和父母一起吃晚饭时，听说纳彩仪式将在十二月进行。

父母对这个仪式表示出极大的兴趣，竞相述说自己有关典章故实的知识。

“绫仓家为了接待宫家的执事，应当布置一间贵宾房，他们究竟打算安排在哪里呢？”

“都是站着行礼，有一间漂亮的洋房就最好不过啦，可他们家只能在内客厅铺上棉布，由门厅踏在布上出迎。宫家的执事带领两位副官，乘坐马车而来，绫仓家必须用大高檀纸[1]写一份受领书，包在同一种纸里，外面用两根纸捻儿扎好。执事身着大礼服，受礼一方的伯爵或许要身穿爵位服。这些琐末细事，绫仓家堪称内行，根本不用我们插嘴。我们家只需帮衬着出钱就行了。”

——这天晚上，清显心里烦躁不安，自己的恋爱终于被捆上铁索拖在地上走来，他仿佛听到了阴森的钢铁撞击的响声。敕许下达时被激起的欢快的活力消失殆尽了。当时被大大鼓动起来的“绝对不可能”这一坚如白瓷的观念，早已密布着细微的罅隙。曾经义无反顾地陶醉于狂热的欢乐之中的清显，而今犹如一位看尽春花秋月的过来人，只剩下悲惋的叹息。

就此罢休吗？他反躬自问。不行！敕许所激起的力量，曾经促使他们二人疯狂地结合在一起，而纳彩的官方公报不过是敕许的延长，却使他感到一种企图从外部将他们二人拆散的力量。前一种力量只需随心所欲，相机行事；后一种力量则不知如何对待才好。

第二天，清显给联络地的军人旅馆的老板打电话，托他转告蓼科，自己想和聪子见面，希望傍晚之前回话。所以清显虽然照样上学，但根本没有心思听老师讲课，放学后，他从校外打电话询问，对方转达蓼科的回话说：正如您知道的，这十天内不能让你们见面，到时候我会通知的，您自管等消息好了。

他就这样苦熬苦等了十天。想从前，自己对待聪子太冷酷了，如今他切实感到，自己是遭报应的时候了。

秋深了，树叶还没有完全变红，只有樱树的叶子染上红色，脱落了。星期天清显不打算请同学来玩，一个人挺憋闷的，他只顾眺望着湖面上飘移的云影。接着，他又茫然地瞧着远方九段瀑布，想不通为何那水永无止境地奔泻下来，他思忖着那平滑的流水为什么会接连不断，他觉得那水流就是自己感情的姿影。

体内一旦积攒起空漠而不适的情绪，有的部位发热，有的部位发冷，动弹一下身子，沉重的倦怠和焦躁就一起袭来，就像害病一样。清显独自一人在广阔的庭院里无目的地漫步，走上主楼后面桧树林中的小路。他看见老园丁在挖掘叶子发黄的山药。

透过桧树梢可以窥见蓝天，昨天的雨滴掉落下来，打在清显的额头上。他感到，这雨滴几乎砸穿他的前额，为他带来清凉而激烈的音信，将他从害怕被世间抛弃和遗忘的不安之中拯救出来。他一直等待着，什么事也未发生，然而，正如十字路口络绎不绝的脚步声，不安和疑惑使得他的一颗心忙乱不堪。而且，清显甚至忘记了自己的美丽！

——十天过去了。蓼科很守约。但是，这次见面的吝啬表现使他感到心寒。

聪子到三越百货商店挑选和服料子，伯爵夫人本该一道去的，因为有点儿感冒，只叫蓼科一人陪着去了。因此，聪子有可能同清显见面。不过，要是约在衣料商场会面，店员们看到挺没趣的，不如叫清显在有狮子雕像的入口等着，一直等到午后三点，一旦看到聪子从百货店出来，就由她任意走过去，自己紧跟在聪子和蓼科后头。不久，两人进入附近一家不起眼的年糕赤豆汤店，清显就可以在那里同聪子度过些时光，说说话儿。这样一来，等候的车夫还只当是她们一直待在百货店里没出来呢。

清显提早离开学校，制服外面罩上一件风衣，掩盖着领章，把制帽塞进书包，站立在三越入口杂沓的人群里。聪子出现了，投过来悲戚而火热的一瞥，便向大街走去。清显按照事先约好的，瞅机会进入顾客稀少的年糕赤豆汤店，在一个角落里和聪子相向而坐。

也许是神经过敏吧，清显总觉得聪子和蓼科之间变得疏远起来。聪子脸上的化妆比平时显得浮薄，明显地看出她是故意装出一副健康的样子，说话的语尾有气无力的，头发显得很厚重。清显蓦地发觉眼前展现

着一幅图景，原来色彩鲜明的画面，如今黯然失色了。眼前的这位，和他十天来一直企盼见到的人儿，有着微妙的差异。

“今晚还能见面吗？”

清显心急如焚地问道，他已经预感到决不会有满意的回答。

“别再说些办不到的话啦。”

“有什么办不到的呢？”

清显言辞激烈起来，他的心空荡荡的。

聪子低下头，泪流潸潸。蓼科顾及着周围的顾客，她递过一块白手帕来，推了一下聪子的肩膀。蓼科的动作显得有些粗野，清显目光锐利地斜睨了她一眼。

“干吗那样瞅着我呀？”蓼科的语气满含着无礼的调子，“我为少爷和小姐拼死拼活，您懂得我的苦处吗？不，不光是少爷，就连小姐也不清楚。我们这号人，还是不活在这个世界上为好！”

三碗赤豆汤端上了桌，谁也没有动一下。滚烫的紫色豆馅，如春泥一般从涂漆的碗盖下溢出来，慢慢地干了。

见面时间很短，两人分别前随便约了个日子，十天后再见。

当晚，清显陷入苦恼不得自拔，聪子何时能不再拒绝同他夜间幽会呢？一想到这里，他就感到自己被整个世界拒之于千里之外了。他在绝望之中深感自己确确实实一心爱着聪子。

看到今天聪子的眼泪，清显也会明白，她的一颗心是属于自己的，但同时他也清楚，两人心灵上的契合，再也不能发挥任何作用了。

如今，清显所怀有的是一种真正的感情。比起他曾想象的一切恋爱的感情，这种感情粗杂、无趣、荒寂、幽暗，远离一切都雅，无论如何都不能写入和歌。他第一次保有这般丑陋的素材。

清显度过一个不眠之夜，带着一幅苍白的脸色上学去，被本多一眼看出。面对那种欲言又止、细心关怀的询问，清显差点儿流下泪来。

“知道吗，她不再跟我睡觉啦。”

本多的脸上现出童贞般的迷惘。

“到底怎么回事？”

“也许是决定十二月纳彩的缘故吧。”

“这么说，她是想更加谨慎些。”

“也只能这么看了。”

本多找不到一句安慰朋友的话，他无法用自己的经验开导清显，只能空发议论。本多为此感到悲哀。他有必要代替朋友爬上树梢，俯瞰地面，进行一番心理分析。

“你小子在镰仓同她幽会时，不是怀疑过自己突然觉得有些厌倦了吗？”

“不过，那只是一时的事。”

“是不是聪子小姐巴望再次获得更加深沉而强烈的爱，才采取那种态度的呢？”

本多以为清显自爱的幻想是这时候最好的慰藉，其实他想错了。清显对于自己的美貌已经无所顾及，甚至连聪子的感情也不放在心上。

重要的是能找个时间和地点，使他们两人肆无忌惮、无忧无虑地自由见面。他怀疑也许只有在这个世界之外才能找到吧？要不然就是这个世界毁灭的时候。

最要紧的不是心情而是状况，清显疲惫、危险、布满血丝的眼睛，幻想着两个人的世界的秩序即将崩溃了。

“要是发生一场大地震就好了，那样一来，我就可以去救她。要是发生世界大战也好了，那样一来……对啦，整个国家的根基都动摇起来就更好啦！”

“你小子认为可以做到的事，总得有人去干呀。”本多带着一副怜悯的眼神望着这位优雅的青年说道。他想，这时讽刺和嘲笑也许能使朋友振作起来，“那你自己就去干嘛。”

清显露出一脸困惑的表情，沉迷于爱情中的青年哪有这样的闲暇。

然而，本多的话又一次在朋友眼里燃起一瞬破坏的光芒，本多被这种光芒吸引住了。清显双眼内澄澈的神域，狼群在黑暗中奔突，那狂暴的灵魂于迷幻中疾驰的身影，在他的眼眸里瞬息即逝。不必行使外力，甚至清显自己也毫无觉察……

“用什么力量才能打破僵局呢？是权力，还是金钱？”

清显喃喃自语。松枝侯爵的儿子竟然说出这等话来，多少显得有些滑稽。

“要是凭借权力，你怎么办？”

本多冷冷地反问。

“那就千方百计获得权力，不过，要花一段时间。”

“权力和金钱从一开始就丝毫不起作用。不要忘记你是同谁打交道，对方从来都不把权力和金钱放在眼里，你所迷恋的不正是这一点吗？否则，你小子将把人家看成一堆碎砖烂瓦。”

“可是，明明有过一次例外。”

“怕是做梦吧，你梦见彩虹了。此外，还有什么可求的呢？”

“此外……”

清显一时嗫嚅起来，他那欲言又止的背后，似乎绵亘着难于预测的广漠的虚无之境，本多一阵战栗起来。本多想：“我们交谈的话语，犹如深夜工地上胡乱堆积的石头，一旦觉察头顶上是广大无边的沉默的星空，这些石头也只好闷声不响了。”

第一节的伦理学下课之后，他俩沿着洗血池周围的林中小道边走边聊。第二节课就要开始了，他们立即折回头来。秋天森林的路面上，明显地落满了各种杂物，厚厚堆积的湿漉漉的枯黄的树叶、橡子、过早开裂腐烂的青青的栗子、香烟头……其间，本多发现地上一团儿毛茸茸的东西，扭曲着的病态的灰白的身子，他停住脚凝望着，知道那是一只幼小鼹鼠的尸体。这时，清显蹲下腰去，借着头顶树梢反射下来的朝阳，默默盯着这具尸体不肯走开。

那团儿灰白是仰面躺着的胸毛，发散着耀眼的白光。全身布满缎子般濡湿的黑毛，颇为灵巧的小蹄爪白色的皱褶里，塞满了淤泥，看来是垂死挣扎的结果。鸟一般尖尖的嘴巴仰起着，露出两颗精妙的门牙，张开着柔软的鲜红的口腔。

两人不约而同地想起松枝家瀑布上头曾经悬挂的黑狗的尸体。那只死狗，出乎意料地享受着虔敬的祭奠。

清显提起毛色斑斓的尾巴，幼小的鼹鼠的尸体悄然躺在自己的手掌上了。尸体已经干透了，没有什么不洁的感觉。只是这只卑贱的小动物的肢体中所蕴蓄着的宿命，那漫无目的地胡乱忙碌的命运使他厌恶，还有那张开的小爪子微细的造型也令他不快。

他又拎着小尾巴站起身子，沿着小路走到水池边，随便将小尸体抛进池子。

“干什么？”

看到朋友如此粗暴，本多不由皱起眉头。从这个调皮学生般的粗野举动里，他窥见清显一反寻常的颓放的精神状态。

[1]一种手工漉制的白色高级树皮纤维纸，分大高、中高、小高三种。

# 三十九

七八天过去了，蓼科一直没有联络。到了第十天，清显给军人旅馆的老板打电话，回答说蓼科病了，一直躺在床上。又过了几天，还是说蓼科没有完全好转。清显怀疑这会不会是遁词。

清显被发狂的欲望所驱使，夜间，他独自一人跑到麻布，围着绫仓家住宅转悠。他走过鸟居坂一侧的煤气灯下边，对着明亮的灯光伸出手来。他看到自己苍白的手背，不由气馁起来。这使他联想到一句常常听到的话：濒死的病人总是注视自己的手背。

绫仓家的长形屋门紧紧关闭着，黯淡的门灯使得风化的凸出的黑字门牌也看不清楚。毕竟这座宅第的灯火很稀疏，他从院墙外头绝不能看到聪子屋内的灯光。

那些无人居住的长形屋子的格子窗，使清显想起幼年时代，他和聪子有一次偷偷钻到里面去玩。那一间间充满霉味儿的屋子，立即变得阴森可怖起来，于是他们攀上窗棂，很想看看外面的阳光。那些积聚在窗棂上的灰尘依旧原封未动吧？当时，看到对面人家的绿树是那样耀目争辉，想必是五月里的事。如此细密的窗棂，居然能看到一片未被分割开来的绿色，可以想见两人的脸蛋儿多么小。卖秧苗的走过去了，他吆喝着，拖着长长的尾音："买茄子喽——""买牵牛花喽——"，两个孩子跟着学，然后笑作一团。

他在这座宅邸里学到很多东西。缕缕墨香总是寂寥而缠绵地萦绕于记忆之中，连同“优雅”凝结于他的心头，难解难分。伯爵向他展示的蓝底、洒满金箔的写经本，京都皇宫风格的秋草屏风……所有这些本该闪烁着肉体的烦恼之光；而今在绫仓家里，这一切都埋没在霉味和古梅园[1]的墨香之中了。眼下，清显被排拒在外的院墙内，“优雅”久久重新泛起香艳的光辉之时，他连碰一下指头都不可能。

从院子外面，好不容易看到二楼黯淡的灯光熄灭了。伯爵夫妇就寝了，伯爵一直有早睡的习惯。聪子大概辗转难以成眠吧，但却看不见灯光。清显顺着围墙绕到后门，不由将手伸向黄色而干裂的门铃开关，但立时又控制住了。

他为自己缺乏勇气而伤感，悄然回家了。

——熬过可怖的风平浪静的几天，接着又过去了几天。他去上学，只是为了消磨时光，回家后也不做功课。

为了迎接来年夏天的大学升学考试，包括本多在内的好多学生，都在加油刻苦攻读，被保送升大学的学生都在积极锻炼身体。清显同谁也走不到一起去，他越来越孤立。同学们跟他搭话，他也是带理不理的，因而同大家渐渐疏远起来。

一天放学归来，执事山田守在大门口，一见面就对清显说：

“今天侯爵老爷回来得早，正在台球室等着，说要和少爷打台球呢。”

这是不同寻常的命令，清显心里忐忑不安。

侯爵极少一时兴起招呼清显一同打台球，他只是在家里吃罢晚饭醉余之后偶尔玩一下。父亲在大白天里叫他去打台球，不是心情极好，就是心情极坏。

清显几乎未曾在有阳光的时候进过这间屋子。因此，当他推开沉重的门扉，看到夕阳透过全然紧闭的波浪形窗玻璃、照射着墙上四方槲木镜板的时候，他感到仿佛走进一间陌生的房子。

侯爵正低着头，伸出球杆瞄准一颗白球，扣在球杆上的左手指弯成棱角，看上去犹如一只象牙琴马。

清显穿着制服，伫立在半开半掩的门扉中间。

“关上门！”

侯爵俯伏在绿绒球台上的面孔，闪映着微微的绿色，清显弄不明白父亲的面色里隐含着什么。

“看看这个吧，蓼科的遗书。”

侯爵终于抬起身子，用球杆尖端指了指窗边小桌上的一封信。

“蓼科死了吗？”

清显感到拿着信封的手在发抖，他反问道。

“没有死，被人救活了。她没有死成……这就更加可恶！”

侯爵说。侯爵摆出个姿势，控制着自己没有走近儿子的身边。

清显踌躇不前。

“还不快读！”

侯爵第一次厉声吩咐道。清显依然站着，开始阅读写在长长卷纸上的遗书。

遗书

侯爵老爷看到这封遗书时，蓼科已经不在这个人世上了。贱妇实乃罪孽深重，诚惶诚恐，决心自绝贱命，以赎我罪。为表忏悔，故先冒死以陈，敬希谅察。

绫仓家聪子小姐，兹因蓼科懈怠而有怀妊之兆，不胜恐惧之至。虽

屡劝小姐早做处置，却置若罔闻，以至于今。倘若一味拖延下去，后果不堪设想。故蓼科一念之下，将全部真情如实禀报绫仓伯爵，然伯爵老爷束手无策，徒叹奈何，始终没有采取任何决断措施。不久将超过一月，日渐难于收拾。鉴于关系国家之大事，一切皆因蓼科之不忠而起，眼下只得舍身以求侯爵老爷，别无良策。

侯爵老爷想必盛怒难耐，然小姐怀妊亦属家内之事，且不可外扬开去，故万望贤察，万望贤察。老命急死，乞求怜惜，小姐之事，万望关照。贱妇于泉下呈请老爷施以隆恩。

顿首。再拜。

……清显读罢，看到信里没有写明自己的名字，一时产生一种卑怯的安堵之感；不过他断然舍弃了这种想法，他仰望父亲的时候，极力使自己不要露出狡赖的眼神。但是，他嘴唇发干，太阳穴灼热，怦怦乱跳。

“看完了吗？”侯爵问，“她说小姐怀孕是家内的事，万望贤察，你看到了吗？绫仓家和我们虽然很亲近，也不可说是家内的事，但蓼科却这样说了……你有什么要申辩的，只管说说看，当着你爷爷的面说！……要是我猜测错了，我当自责。作为父亲，实在不愿这样推想，这是令人唾弃的事，令人唾弃的推想！”

这位行为放荡的乐天派侯爵，看起来如此可怕，又如此伟大，这是前所未有的。侯爵背向着祖父的肖像画和《日俄战争海战图》，球杆焦

躁地敲打着手心，站立不动。

这是一幅反映日俄战争场面的巨幅绘画，画面描绘了日本海军实行敌前大迂回的情景。半幅多画面都被大洋暗绿的波涛占据了，平时一直在夜晚看到的画面上的波浪，映着黯淡的灯影，画面不很分明，同灰色的墙壁相连接，只不过是一片凹凸的黑暗。但白天里看起来，眼前紫茄色的海浪，重重叠叠，巍然屹立，于暗绿之中透着几分明丽，向远方奔涌而去。各处的波峰，白沫飞扬。这激情的北方之海，一同进行大迂回的舰队，在水面上拖曳着广阔的水花，蔚为壮观。纵向穿过画面驶向大洋的大舰队，烟雾均等地飘向右方，清冷的北方的蓝天，包蕴着五月嫩草似的淡绿。

比较起来，身穿大礼服的祖父的肖像画，不屈的性格中透露着温情，与其说是在呵斥清显，毋宁说是用一种蔼然长者的威严对他施行教诲。清显面对祖父的肖像，觉得一切事情都可以和盘托出。

看到这位祖父鼓胀的沉重的眼睑、脸上的赘疣以及厚厚的下唇，他的优柔寡断的性格，立即得到显著的治愈，尽管是一时性的。

“我没有要辩白的，说的全对……是我的孩子。”

清显说着，他没有低头。

其实，处于这种立场的松枝侯爵，他的内心同可怕的外观截然相反，陷入极端的困惑之中。他本来就不善于处置这类事情，按理说接下

去该是劈头盖脸一阵痛骂，但他只是在嘴里不住咕哝。

“蓼科老婆子一次两次来告状，前一回是学仆干了坏事，倒也罢了，这回竟然告到侯爵的儿子头上了……可想死又没死成，真是作孽！”

每当碰到触及心灵的微妙的问题，侯爵总是报以哈哈大笑，这回同样是触及心灵的微妙之事，应该大发雷霆的时候，他倒不知道如何是好了。这位红光满面、仪表堂堂的汉子，同乃父截然不同的地方，即使对儿子也要摆起架子，不能让他看出自己的愚顽不敏来。侯爵本来想，对儿子发怒也不必按老一套去做，但其结果却使他感到，自己的怒气失去了粗野无礼的力量。不过，发怒对自己也很有利，这样可以使他成为离自我反省最遥远的人物。

父亲一时的逡巡，给了清显以勇气。宛若从龟裂的地表涌出一股清冽的泉水，这位青年说出了平生最为自然的话语。

“不过，聪子反正是我的人。”

“你的人？再说一遍看看，你的人？是吗？”

儿子的话给了自己泄怒的把柄，侯爵感到很满足，这样一来，他就可以放心地贸然行事了。

“你都说些什么呀？宫家向聪子提亲时，我不是问过你‘有没有什么

不同的意见’吗？我说过，‘事情还可以挽回，这事如果牵涉到你的心情，不妨直说出来。’还记得吗？”

侯爵发怒时不时交混使用着“俺”和“我”两个词儿，咒骂时用“我”，怀柔时用“俺”，而且错误百出。侯爵握着球杆的手明显地颤抖着，顺着球台一边进逼过来。清显这时候才感到大祸临头。

“当时，你是怎么说的？啊？怎么说的？你不是说‘这事和我有什么关系’，对吗？大丈夫一言九鼎，亏你还是个男子汉。我本来还后悔，不该将你培养成一个性格懦弱的人，没想到你竟能干出这等事来。你不光染指于圣上敕许的宫家的未婚妻，还使她怀上了孩子。你败坏门庭，往父母脸上抹黑！世上哪有你这样不忠不孝的子孙？要是过去，我这个当老子的，非得剖腹自杀、向圣上谢罪不可。你品德恶劣，行同猪狗！喂，清显！你是怎么想的？怎么不回答？还在顶牛吗？喂，清显……”

清显看到父亲气喘吁吁，嗓门越来越大，突然抡起球杆打了过来，他一转身躲闪不及，穿着制服的脊梁骨重重挨了一杆子。他用左手掩护着后背，正巧被击中，立即感到麻木起来。为了躲避即将落在头顶上的球杆，清显为了寻找门口以便逃走，一回头，球杆打偏了，击中了鼻梁。清显被那里的椅子绊了一下，就像抱着椅子倒在了地上，鼻孔里立即流满了鼻血。球杆没有再继续追打过来。

恐怕清显每挨上一杆子，就撕心裂肺地嚎叫一声。房门开了，祖母和母亲赶来了。侯爵夫人站在婆婆背后颤栗着。

侯爵手握球杆，剧烈地喘息着，呆然而立。

“出什么事啦？”

清显的祖母问道。

一句话提醒侯爵，这才发现母亲的身影，他一时不敢相信母亲会来这里。他没有预料，是妻子觉得事态紧急，才把婆婆叫来的。母亲平时一步都不肯离开那座养老宅子，今天倒是出乎意外。

“清显干了不体面的事，您看看那边桌子上蓼科的遗书就明白了。”

“蓼科自杀了吗？”

“接到邮局送来的遗书，我给绫仓打了电话……”

“哦，后来呢？”母亲坐在小桌旁边的椅子上，慢腾腾从腰带里掏出老花镜，像打开钱包一样，十分仔细地拉开天鹅绒镜盒。

夫人开始看到婆婆对倒地的孙儿瞧都没瞧一眼，老太太明显是想把他一手交给侯爵处理，这才是对孙儿真正的爱护。夫人看出这一点来，放心地跑到清显身边，他已经拿出手帕，摁住了鲜血淋漓的鼻子。清显没有受什么大伤。

“哦，后来呢？”

侯爵的母亲打开卷纸，又重复地问。侯爵心里已经感到气馁了。

“打电话一问，命保住了，眼下正在休养中。伯爵觉得很奇怪，他问我是怎么知道的。看来，他不知道蓼科给我寄来遗书的事。我提醒伯爵，千万不可把蓼科吃安眠药自杀的事泄露出去。不过我想，这事毕竟是我们清显惹起来的，不能一味怪罪对方，所以实在是不该打这个电话。我跟伯爵说了，最近尽快找时间见一面，商量一下。无论如何，得等这边表态之后才能采取行动。”

“说的也是……这话在理。”

老太太一边看遗书，一边漫然地应着。

她那肥厚而光亮的前额，以及用粗线条一笔勾勒的轮廓鲜明的面庞，如今依然保留着往昔日晒的肤色。一头剪得很短的白发，随便染上了黑色，显得极不自然……不可思议的是，这种刚健的乡土风格的整体形象，反而同这座维多利亚式样的台球室十分契合，简直就像裁剪下来镶嵌上去的一般。

“不过，这封遗书没有一处提到咱们清显的名字。”

“您看看‘家内之事、不可外扬’那段文字，不是暗含讥讽吗？一眼就会明白的……再说，清显他也承认是自己的孩子。妈，您可就要抱重孙

子啦，不过是个见不得人的重孙子。”

“清显也许是为了袒护谁，故意说谎吧。”

“您想到哪儿去了呀，妈直接问问清显不就得了？”

她这才回头望着孙儿，就像对着五六岁的孩子，满含慈爱地问道：

“好吧，清显，快把脸转向奶奶，一直瞧着奶奶的眼睛回答，这样就不会说谎啦。刚才你爸爸说的都是真的吗？”

清显忍受着脊背的疼痛，不停揩拭着流淌的鼻血，他手里攥着鲜红的手帕转过脸来。五官端正的面庞，秀挺的鼻子因胡乱擦抹而变得血迹斑斑，就像小狗湿漉漉的鼻尖儿，同温润的眼睛一起，看起来显得多么稚嫩。

“是真的。”

清显瓮声瓮气地应了一句，急忙用母亲递过来的新手帕捂住鼻孔。

这时，清显祖母的一番话犹如疾驰的骏马，哒哒而过的马蹄，痛快淋漓地一举踢碎看似井然有序的一切。祖母说道：

“什么？把洞院宫家的未婚媳妇给搞大肚子了？好能耐啊！这种事

儿，如今哪是那帮子没出息的男人所能办到的？这是了不起的大事！显儿呀，真不愧是爷爷的好孙子。就凭这一点，咱坐牢也情愿！这事儿总不该犯死罪吧？”

祖母显然满怀喜悦，紧绷的唇线松弛下来，长年的郁积获得了释放，到现在侯爵这一代凝聚于这座宅第的沉闷的空气，被她一下子扫荡尽净了。她为此而感到心满意足。这也不光是现任侯爵她儿子一人的过错。这座宅邸周围有一股力量，十重二十重远远地围困着晚年的她，企图将她摧垮。祖母奋起反抗的声音，明显代表着已逝时代的音响。那个已经被现代的人们所遗忘的动乱的时代，没有人害怕坐牢和处死，生活始终同死亡和牢狱毗邻，随处洋溢着一股血腥气。祖母的时代，至少属于那些若无其事蹲在死尸漂流的河边洗盘子涮碗的一群主妇。那才叫生活！这位乍看起来温文尔雅的孙儿，能有这样的壮举，使那个时代的幻影重新在她眼前复活起来。祖母的脸上好一阵子神情恍惚，如痴如醉。侯爵夫妇一时怔住了，不知说什么才好，他们只能从远处呆然凝视着这位侯爵家的母亲的面孔，那是一副不愿让外人看到的野朴而粗俗的乡间老婆婆的面孔。

“瞧您都说些什么呀。”怅然若失的侯爵终于回过神儿，有气无力地顶了一句，“照那样下去，松枝家不就给毁了吗？那也太对不起父亲啦。”

“说得对！”老母亲立即回应道，“你现在应该考虑的是，不是如何拷问显儿，而是如何保住松枝家的名誉。国家固然重要，松枝家也很重要。咱们家可不像绫仓家那样，接连享受二十七代皇上的俸禄啊……那么，你打算怎么办呢？”

“权当什么事也没发生，从纳彩到婚礼，劝他们按部就班进行下去。”

“这想法很好。还有，要让聪子那丫头及早将肚里的孩子打掉。在东京近郊做，万一给报社的人嗅到了，会把事情闹大的，有什么更好的法子没有？”

“大阪可以。”侯爵思忖了片刻说道，“可以委托大阪的森博士极秘密地做掉。为此，不能稀罕金钱。不过，要使聪子很自然地去大阪，总得找个理由才好……”

“绫仓家那里有很多亲戚，既然决定纳彩，总得过去打个招呼吧，这不是很好的时机吗？”

“但每家都去见面，身子要是被人瞧出破绽，反而更糟……对了，有办法啦。最好让她去拜会奈良月修寺的门迹，表示一下辞别之意。那里本来就是宫家担任门迹的寺院，完全有资格接受拜别。不管从哪里看，都没有什么不自然的。聪子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就受到门迹的百般呵护……所以先让她去大阪接受森博士的手术，静养两三天，然后去奈良。此外，估计聪子的母亲会跟着一起去……”

“光这样不行！”老太太厉声说，“绫仓太太到底是对方家的人，咱们家也得有人跟着，要从头到尾看着博士处置的过程，还必须是女的……啊，都志子，你去！”

她望着清显的母亲吩咐道。

“是。”

“你只管监视，不必去奈良。你只要看到该办的都办得妥帖了，就立马回东京汇报。”

“是。”

“就照着母亲的吩咐做吧。关于出发的日子，我和伯爵商量之后再决定，绝对做到万无一失……”

——清显自觉退到后台去了，他仿佛感到，自己的行为和所爱，已经被当作僵尸处理，祖母和父母的每句话都一一传进死者的耳眼儿，他们毫无顾忌，只是详细讨论有关葬礼的安排。不，在举行葬礼之前，一种东西已经被埋葬。而且，清显一方面是精力衰竭的死者；另一方面又是遭受打骂而负伤的走投无路的孩子。

这一切都有条不紊地被决定下来，既和行为当事人的意志无关，对方绫仓家人们的意志也被漠视。甚至刚才还在滔滔不绝畅言一通的祖母，这时也为处理这桩非常事件运筹帷幄，愉快地投入出色的谋划之中了。祖母本来和清显纤细的性格无缘，但都同样具有从不光彩的行为中发现野性之高贵的能力，同时也是为维护名誉将真正的高贵迅疾隐藏在手中的能力。看来，这种本领与其说是从鹿儿岛湾夏日的阳光中获得的，毋宁说是从祖父身上或经由祖父学习得来的。

侯爵自从挥动球杆痛打儿子之后，第一次仔细瞧着清显说道：

“从今以后，你要谨慎行事，严守学生本分，用功读书，准备迎接大学考试。听到没有？我不想再多说了。这是你能否出落个人才的关键……聪子那里，不用说了，禁止一切会面。”

“这在过去就叫闭门蛰居。要是用功感到累了，可以常到奶奶那里玩玩。”

祖母说。

于是，清显感到，如今这位侯爵父亲，为了维护社会名誉，也不好过分责罚儿子了。

[1]制墨的老铺，本店在奈良。

# 四十

绫仓伯爵是个极端害怕受伤、疾病和死亡的人。

早晨，因为不见蓼科起来，人们一阵吵嚷，发现枕畔放着遗书，立即送到伯爵夫人手里，接着再转给伯爵，他的手指像抓着沾染霉菌的东西一样打开来。这封遗书写得很简单，谁看了都没关系，内容只是痛悔自己行为不检，对不起伯爵夫妇和聪子小姐，感谢长年以来对自己的恩典和照顾。

夫人立即请来医师，伯爵自然不会去看，只是听夫人事后的详细报告。

“好像吃了一百二十片安眠药，她本人还没有醒过来，是听医生说的。又扬胳膊又蹬腿，弓起身子抽搐着，大大折腾了一番。真不知道这老婆子哪来的那股子劲儿呢。大伙儿好不容易把她摁住，又打针，又洗胃（洗胃太残忍了，我没敢瞧）。医生说，一条命准是保住啦。

“到底是专家，就是不一样，没等家里人开口，一闻到蓼科喘气就说：‘哦，有大蒜味，吃安眠药了。’一下子就给猜中啦！”

“多长时间能好？”

“医生说必须静养十天。”

“这事儿绝不可泄露到世上去，要封住家中女人们的嘴，还要叮嘱医生多加关照。聪子怎么样啦？”

“聪子一直闷在屋里，她不想去探望蓼科。聪子身体眼下这种情况，看见蓼科那副样子，弄不好会出事的。还有，打从蓼科把那件事情对我们说了之后，聪子就一直不理睬蓼科了，目前急着去探望，总有些难为情。聪子嘛，我想还是让她悄悄待着为好。”

——五天前，当蓼科思来想去不知如何是好时，就把聪子妊娠一事报告了伯爵夫妇。蓼科原以为自己要很挨一顿臭骂，伯爵也会感到狼狈不堪的。没想到他们麻木不仁，毫无反应。蓼科十分焦急，给松枝侯爵发去遗书之后，就吞下了安眠药。

首先，聪子死活不听蓼科的规劝，一天天危险增大，又叫蓼科不要告诉任何人，这样下去老是没个决断，蓼科困惑之余，背叛聪子，将事情对伯爵夫妇说明了。这对夫妻也许一时晕头转向，拿不定主意吧，就像听到后院的鸡给猫叼走了一般。

听到这桩重大事件的第二天，接着第三天，伯爵都去看望了蓼科，但每次都没有提及这件事情。

伯爵打心里感到困惑，但如此大事，自己一个人又难以处置，找人商量吧，又觉得没面子，所以还是忘掉为宜。夫妇商量决定，在采取对策之前，一切都瞒着聪子。不料，敏感的聪子经盘问蓼科知道真相之后，就再也不搭理蓼科了，一个人待在房子里不出来。全家笼罩在奇异

的沉默之中，外头有人要找蓼科，一概告诉她病了，不予应接。

就连伯爵面对妻子也不谈论这个问题。事态确实可怕，必须赶快拿定主意；但越是紧迫就越只能拖一天算一天，伯爵根本不相信会出现奇迹。

可是，此人的怠惰含有一种精明的计算，毫无疑问，他对任何事情都犹豫不决，正是因为他根本不相信任何决断。但此人也并非普通所说的怀疑一切。绫仓伯爵即使终日冥思苦索，也不喜欢为坚忍的丰富的情感寻找一个突破口。精思类似家传的踢鞠，谁都清楚，不管踢得有多高，还会迅速掉落到地上来。就算有人像那位难波宗建[1]一样，捏住鹿皮白鞠的紫皮提纽儿，向上一踢，一脚就踢过十五间紫宸殿的屋脊，博得人们齐声喝彩，可是白鞠又立即落在小皇宫的庭园里了。

鉴于所有解决办法都缺少情趣，还不如坐待别人来承担那种干燥无味的差事呢。这就必须有别人用鞋子接受落下的鞠球。尽管是自己踢起来的鞠球，但飘浮于天空的一瞬间，也许会出乎意料地癫狂起来，不知随风飞到哪里去了。

伯爵的脑里一向不会出现破灭的幻影。获得敕许的宫家的未婚妻怀上了别的男人的孩子，假若这还不算大事，那么这个世界就没有什么大事可言了。不管什么样的鞠球都不会永远停留在自己手中，总会出现可以托付的人，将鞠球接替下去。伯爵绝不是个时时使自己感到焦急的人，因此，其结果只能使别人为他感到焦急。

——蓼科自杀未遂一事使伯爵大吃一惊，第二天，他接到松枝侯爵的电话。

侯爵已经知道了这件隐秘，这怎么可能呢？但这是事实。不过，即使家中出了内奸，眼下的伯爵反正铁了心，也还是不慌不忙。但是，内奸嫌疑人蓼科，昨天一天都昏睡不醒，致使一切合乎逻辑的推测都无法成立。

因此，当伯爵从夫人嘴里听说蓼科的症状大有好转，既能开口说话也想吃东西的时候，忽然勇气大增，打算一个人跑到病室里探望。

“你不用去了，我一个去看她，或许那女人能说出些真心话来。”

“房间里又脏又乱，您突然去看她，蓼科会感到为难的。我先跟她打声招呼，叫她准备一下。”

“也好。”

听说病人开始化妆了，绫仓伯爵硬是等了两个多小时。

主楼内特为蓼科单辟一室，是一间没有阳光的“四叠半”，铺一套被褥就填满了。伯爵从未到这座房间里来过。终于有人来迎接了，于是他便过去，到那里一看，榻榻米上专门为伯爵安设了座椅，被褥也收起来

了。蓼科双肘支在一摞坐垫上，身上裹着棉睡袍。为了迎接主人，她行礼时额头几乎触到那些坐垫上。然而，蓼科经过一番梳洗打扮，沉淀的浓厚的水白粉一直涂到发际，蓼科顾及着自己的浓妆，她行礼时额头和座垫之间还是保留着少许的空隙。这些，伯爵全都看在眼里。

“真危险，能救过来真是太好啦。这就不用担心啦。”

伯爵坐在椅子上，这里只能俯视病人，但他决不认为有什么不自然。他一边担心彼此是否能够互通心声，一边开口说道：

“实在没脸见人，真是对不起，不知怎样赔罪才好啊……”

蓼科又低下头，掏出怀纸按住眼角。伯爵知道，这也是为了保护脸上的白粉。

“医师说了，养上十天光景就会完全恢复过来的，不必担心，好好歇着吧。”

“太难为老爷了……落到这种地步，死也没死成，实在丢人现眼。”

她裹着碎菊花的紫红的睡袍，团缩着身子，那副姿态就像一度踏上黄泉路又折回头来的鬼魂，散发着阴森的气息。伯爵觉得这座小屋里的橱柜和小抽斗，都染上了某种污秽，因而有些不安起来。一想到这里，看见蓼科俯伏着的颈项仔细地涂满了白粉，头发梳理得一丝不乱，反而觉得流露出一种莫名的恐怖气氛。

“是这样的，今天松枝侯爵来电话，听他说已经知道这件事，我感到很震惊。有些事不知你还记得不记得，所以想问一问……”

伯爵是漫不经心提出这个问题来的，只要她肯开口，问题就自然解决了。他刚说了一半，就一下子预感到有了答案，不由感到愕然。与此同时，蓼科也抬起头来。

蓼科的脸上永远是一副极具京都风格的浓妆艳抹，嘴唇内侧闪现着京都胭脂的茜红色，盖满皱纹的白粉上再施一层白粉，由于昨天刚服了毒，肌理反常，满脸粉脂犹如飘散着的一层新长出的霉菌。伯爵悄然移开目光，继续问道：

“你事先给侯爵寄去了遗书，是吗？”

“是的。”蓼科扬着脸，声音一点儿也不发憷，“我是真心想死，那封遗书是拜托后事的。”

“全都写上了吗？”

伯爵问。

“没有。”

“这么说，还有没写上的，对吗？”

“可不，没写上的有的是。”

蓼科爽朗地回答。

[1]难波宗建（1697—1768），江户中期蹴鞠家。

# 四十一

伯爵虽然这么问，脑子里也并未想到这事儿被侯爵知道会怎样怎样，可是他一听说蓼科有好多事没有写上，忽然感到不安起来。

“没写上的是指哪些呢？”

“怎么好这样问呢？刚才您问我‘全都写上了吗’，我才那么回答的。老爷既然这么问，心里总有些事放不下来吧？”

“不用绕弯子啦。我一个人来看你，就是为了说话不必有所顾忌，得啦，有什么话就直说吧。”

“没有写的好多好多。其中，八年前在北崎家，老爷吩咐的那件事一直藏在我心里，打算带到棺材里去。”

“北崎……”

伯爵一听到这个姓名，就觉得很晦气，身子不由震颤起来。由此，他明白了蓼科的意图。越是明白就越感到不安，他很想再次确认一下。

“在北崎家，我说了些什么呀？”

“那是个梅雨时节的夜晚，您不会忘记的吧？小姐逐渐长大懂事了，但也才十三岁。那天，松枝侯爵难得一次来家里玩，侯爵老爷回去之后，我看您脸色很不高兴，为了散散心，您到北崎家去了。那个晚上，您对我说什么来着？”

……他已经明白蓼科到底想说什么。她是想拿伯爵的话作把柄，企图将自己的丑行一概算在伯爵的账上。伯爵立即犯起了疑惑，蓼科服毒难道真的想死吗？

眼下，蓼科从一摞座垫上抬起头来，那双嵌镶在白粉墙般浓妆的脸上的眼睛，犹如城堞上开着两个黑魆魆的箭洞。墙内的黑暗耸峙着“过去”，箭矢从黑暗中瞄准外面曝露于光明中的伯爵的身子。

“现在还提那些干什么，那都是闹着玩的啊。”

“是这样吗？”

伯爵感到，那双箭洞般的眼睛缩小起来，从那里奔涌出锐利的黑暗。蓼科又一次说道：

“那个晚上，在北崎家……”

——北崎，北崎。伯爵极力想忘掉这个盘结于记忆中的名字，而蓼科尖利的嘴巴却紧紧咬住不放。

自那之后，他已经八年没有踏进北崎家了，如今连房屋的细微结构都清晰地浮现在眼前。那里位于山坡下边，既没有门楼，也没有门厅，宽阔的庭院围着板壁。大门内潮湿而又阴暗，似乎随时都会爬出一些鼻涕虫来。门口摆着四五双黑色长统靴，靴子内侧沾满油污，可以一眼窥见暗红的皮革的斑点，由此翻向外侧的脏污的宽而短的带纽，写着主人的名字。粗暴而响亮的高声歌唱一直传到大门之外。日俄战争正在激烈进行，这时候开办军人旅馆可是个安全可靠的职业了，赋予这座宅子质朴的外表和马厩的臊臭。伯爵被迎接到内宅，一路上就像通过传染病院的走廊一样，甚至连衣袖都害怕碰到廊柱。他对人的汗臭等身上的异味，打心底里感到厌恶。

那是八年前梅雨季节的一个晚上，送走来访的松枝侯爵，伯爵依然激情荡漾，一时难以平静下来。此时，蓼科察言观色，敏感地看穿了伯爵的心思。她说：

“北崎说了，他最近弄到一件好东西，务必请您欣赏一下。为了解解闷儿，那就今晚上去一趟吧，怎么样？”

聪子就寝之后，蓼科有“访亲问友”的自由，她同伯爵夜里在外面私会并不犯难。北崎热情迎接伯爵，摆上酒，捧出一卷古画恭恭敬敬放在桌子上。

“这里太吵闹啦，因为出征的军人今晚举办壮行会。虽然天气很热，还是把挡雨窗关上为好……”

主楼的楼上，人们正在尽情高唱军歌，和着节奏不住拍手。北崎有些顾虑，伯爵说那就关上吧。这样一来，反而包裹于一片哗哗的雨声之中了。屋里有一面源氏隔扇，上面那些色彩浓丽的绘画，给这间屋子增添了令人窒息的扑面而来的妖艳气氛。仿佛这间屋子本身就在这幅秘籍之中。

北崎从桌子对面伸出满是疙皱的双手，小心翼翼解开画卷的紫色绳子，在伯爵面前首先出现的是一段出色的画赞，并引用了《无门关》公案之一：

赵州至一庵主处，问：

“有乎？有乎？”

主遂竖起拳头。

州曰：“水浅，非泊是舡之处也。”

言罢，乃行。

那时，暑气蒸逼，就连蓼科由背后用团扇扇过来的风，也像刚揭开的蒸笼，吹来一股股热气。等酒劲儿一上来，只觉得后脑勺里响着哗哗的雨声，外面的世界天真的人们传扬着战争的捷报。而且，伯爵在看春画来着。北崎的手在空中一划拉，抓住一只蚊子，接着，他便为惊动了客人而道歉。伯爵瞥一眼北崎苍白而干燥的掌心，只见粘着蚊子的黑点

和鲜血，不由一阵恶心。这蚊子怎么没有叮咬伯爵呢？难道不管是什么都在着意保护他吗？

画卷上第一景是身披柿黄色法衣的和尚和年轻的小寡妇，两人对坐在屏风前边。俳画风格的笔致和洒脱流丽的线条，生动地描画出和尚一脸滑稽相以及那魁伟的男根。

接着，和尚突然向小寡妇扑过来，小寡妇刚想反抗，而衣裾已经紊乱。于是，两人光着身子搂抱在一起，小寡妇脸上一派平和。

和尚的男根如巨松盘根错节，他脸上露出惊惧而喜悦的神色，伸出焦褐色的舌头。小寡妇的脚趾用胡粉涂成白色，画面运用传统技法，使得每根脚趾头都深深弯向内侧。互相缠绕的洁白的大腿颤栗着，一直流贯到脚趾，紧紧扣在一起的趾尖儿仿佛憋足了一股劲儿，极力不让无限流泻的恍惚之感逃逸而去。在伯爵眼里，这女子显得很果敢。

另一方面，屏风外面小沙弥们站在木鱼和经桌上，有的骑着别人的肩膀，一心瞅着屏风里的风景，压抑不住昂扬的欲火，终于把屏风挤倒了。赤条条的女子捂着前面企图逃跑，和尚连斥骂的力气也用光了。由此开始，场面一片混乱。

小沙弥们的男根画得几乎等同身长。看来画家认为，用寻常的尺寸已经无法令人信服地表现出无尽的烦恼。他们一起向女子奔来的时候，各人脸上充满难以形容的悲痛而怪异的表情，一起将自己的男根扛上肩膀，被压得东倒西歪。

一场苦役使得女子浑身苍白，猝然死去，魂魄飘飘，出现在随风乱舞的柳树荫里。女子化作一个以女阴为脸孔的幽灵。

这时，画卷的幽默消失了，弥漫着阴惨之气。已经不再是一人，而是好几个女阴的幽灵，头发蓬乱，张着血盆大嘴扑向一群男人。抱头鼠窜的男人们抵挡不住疾风般袭来的幽灵，包括和尚在内，他们的男根全都被幽灵们有力的大嘴咬掉了。

最后的情景是海滨。一个个失掉命根子的男人们，赤裸着身子号啕大哭。一艘满载刚刚夺来的男根的木船离开海滩，驶向黑暗的海洋。众多女阴的幽灵站在船上，头发飘扬，纤手低垂，一起嘲骂岸上那些痛哭流涕的男人。指向远洋的船首，也雕刻成女阴的形状，尖端上的一绺阴毛，随着潮风飞扬……

——伯爵看完了，心中充满莫名的阴郁。他酒兴方炽，心绪烦乱，越发不可收拾。他又要来一壶酒，默默喝了下去。

然而，眼底始终刻印着画卷上女人蜷曲的脚趾，还有那调情般的白色的胡粉。

此后发生的事情，只能说缘于那场梅雨阴森的溽热，以及伯爵的厌恶心情。

距离那个梅雨夜晚的十四年前，夫人正怀着聪子，伯爵曾染指于蓼科。当时蓼科已过四十，伯爵只能说是一时兴起，不久也就收场了。不

料十四年之后，伯爵又和已经年过半百的蓼科旧情复燃，这一点他做梦也没想到过。自从那个夜晚之后，伯爵再也没有踏进过北崎家的门槛儿。

松枝侯爵的来访，被伤害的骄矜，梅雨之夜，北崎家的厢房，酒，阴惨的春宫画……看来，所有这一切都催发着伯爵的厌恶感，使他热衷于自我亵渎，干起了见不得人的勾当。

蓼科的态度丝毫没有拒绝的意思，这是惹起伯爵厌恶的关键。“这婆子打算等上十四年、二十年、一百年，她随时准备着，招之即来，而且情意缠绵，百般体贴。”……这事对于伯爵而言，完全是一时鬼迷心窍，或者出于极端的厌恶，跌跌撞撞进入幽暗的柳荫下，看到了等待已久的春宫画里的幽灵。

况且，这时的蓼科，她那一丝不苟的动作、谦恭的媚态，以及谁也无法匹敌的闺中教养所表现的矜持，一起和盘托出，同十四年前一样，对于伯爵依然具有一种威慑作用。

似乎事先串通好了，北崎再也没有露面。事后，他俩相对无言，雨声包裹着黑暗，军歌的合唱冲破大雨，这会儿，一句句歌词清晰地传进了耳眼儿。

铁血疆场，烽火连天，

护国使命，待君承担。

去吧，我忠勇的朋友！

去吧，君国的好儿男！

——伯爵忽然变成了孩子，欲将满心的愤懑一吐为快，于是，他把主人们之间的一些事情一件件全都抖搂出来，这些事情本不该让仆人们知道的。对于伯爵来说，他感到自己的愤懑之中也蕴含着祖上历代相传的愤懑。

那天，松枝侯爵来访，抚摸着过来行礼的聪子的娃娃头，也许趁着几分酒兴，他贸然地说：

“啊，小姐出落得实在漂亮，长大后真不知会多么出众呢！放心吧，叔叔给你找个好女婿。只要一切都交给我，保证给你找个百里挑一的如意郎君。这事儿用不着你父亲操心，叔叔我一定让你穿金戴银，嫁妆排成一里路长，摆摆绫仓家代代从来没有过的阔气。”

伯爵夫人倏忽蹙起眉头，当时伯爵只是柔和地笑着。

他的祖先没有对凌辱表露过微笑，而是少许展现优雅的权威以示抗争。然而现在，家传的踢鞠废绝了，吸引世俗人等的诱饵没有了。真正的贵族，真正的优雅，并不想给他些微的伤害，对于充满善意的赝品无意识的凌辱，只能报以暧昧的微笑。面对新的权力和金钱，文化所浮泛的微笑里，闪烁着极其纤弱的神秘。

伯爵把这些对蓼科讲了，暂时陷入沉默之中。他在考虑，当优雅复仇的时候，应该运用何种方法进行复仇。难道没有公卿家族那种香熏衣袖式的复仇吗？即用袖子遮掩着缓缓燃烧的香，整个过程几乎不见一星火色，悄悄变成了灰烬。凝结的香炷一旦点燃，就把微妙的含着馥郁香气的毒移入袖中，不知不觉沉滞在那儿……

因此，伯爵确实对蓼科说过："从现在起，一切都托付给你了。"

就是说，聪子成人后免不了要照松枝所说的由他来替她找婆家，要是那样的话，结婚之前就叫聪子同她所中意的男人睡觉，不管是谁，只希望他能守口如瓶。至于男子出身如何，一概不讲究。只有一个条件，必须是聪子所喜欢的人。绝不能让聪子以处女之身嫁给松枝介绍的女婿，这样就能暗暗给松枝一个釜底抽薪。但这种事儿不能让任何人知道，也不要跟伯爵商量，所有的过错都由蓼科一手包揽，一竿子到底。至于闺房秘密，蓼科是内行，伯爵要她极力教会聪子两种相反的本领：使那个同非处女睡觉的男人以为她是处女；反过来，而使那个同处女睡觉的男人以为她是非处女。

蓼科听罢，一口应承下来。

"用不着您说，只管放心好啦，这两手我都熟。不论在女人行里串了多久的爷们，管保他看不出来。我一定尽早教会小姐。不过，这后一手又是为的什么呢？"

"为的是使那个同未婚女子偷欢的男人缺乏过大的自信。要是他以

为睡过的是个黄花闺女，要为她担负责任，那就糟啦。这一点你也要多加留意才好。”

“您的意思我都明白啦。”

蓼科没有随便说声“遵命”，而是十分郑重其事地承诺下来。

……

——刚才，蓼科说的就是八年前那个晚上的事。

伯爵很清楚，蓼科悲悲切切想要说的究竟是什么。凭蓼科这样的女人，她不会懵里懵懂地不知道八年前所承诺的事情已经发生意想不到的变化。对方是洞院宫家，虽说也是松枝侯爵做媒，但这是一桩关系到绫仓家东山再起的姻缘，一切都和八年前伯爵盛怒之下所预测的事态大不一样了。蓼科不顾这些，依然照老皇历办事，只能看作是有意而为之。而且还把秘密捅到松枝侯爵的耳眼儿里。

蓼科不惜暴露一切，决心孤注一掷，她打算向侯爵家公开进行报复吗？这是怯懦的伯爵所不敢想象的。抑或她不是针对侯爵家，而正是向伯爵本人发难吧？伯爵对此不管采取什么态度，总是有个把柄抓在蓼科手里，要是她把八年前枕头边的话告诉了侯爵，那就难办了。

伯爵不想再说些什么了，该发生的事已经发生，既然已经传入侯爵家的耳眼儿，自己即使招来对方的白眼，那也只好认了。话又说回来，

侯爵也许会发挥强大的力量，想尽办法遮掩过去吧？看来只能听天由命了。

有一点伯爵是很明白的，蓼科虽然嘴里再三表明，但心中并没有道歉的意思。这个毫无悔意而服毒自杀的婆子，看她那一脸浓妆，宛若一只蟋蟀掉到白粉盒里，裹着紫红的睡袍，蜷缩着身子。她越是渺小就越使得整个世界都充满阴郁之气。

伯爵注意到这座屋子和北崎家的厢房一样大小。一想到这里，耳边立即响起沙沙的雨声，不合节令的溽热突然袭来，仿佛要使一切东西尽早腐烂。蓼科再次抬起涂满白粉的脸孔，似乎想说什么。那干瘪的布满疙皱的嘴唇内侧，映着射进来的灯光，可以瞅见艳红的京都胭脂，看上去就像濡湿的口腔里充血一样。

蓼科究竟想说什么，伯爵自以为可以猜测到。蓼科所做的一如她自己要说的，全都和八年前那个夜晚有关，她的所作所为，就是要使伯爵想起那一夜来，难道不是吗？她就是冲着自那以后再没关心过自己的伯爵来的……

伯爵忽然像小孩子一样，提出个残酷的问题：

“总之得救了，这比什么都好……不过，你一开始就真的想死吗？”

本以为她会发怒或大哭，没想到蓼科嫣然一笑。

“这个嘛……老爷要是叫我死，也许我就会真心去死。哪怕现在，只要您一声吩咐，我还可以再死一次。只是您明明说过的话，八年之后也许又忘了……”

# 四十二

松枝侯爵会见绫仓伯爵，看他依然无动于衷的样子，实在感到泄气，但侯爵所提出的要求，伯爵一概接受下来，这又使侯爵重新振作起来。伯爵表示，一切都遵照侯爵的旨意办理，他说，有侯爵夫人同行，心里踏实多了，又能极为秘密地将一切委托给大阪的森博士处置，这太幸运了，真是求之不得。今后的一切还请侯爵继续给予关照。

绫仓家方面仅有一个谨小慎微的条件，侯爵不得不答应下来。就是聪子离开东京之前，很想见上清显一面。当然不是两人单独见面，而是有双方的父母在场。只是看上一眼，也就死心了。只要能见上这一面，聪子答应今后从此不再会见清显……这本来出自聪子个人的意愿，但做父母的也只能应允。绫仓伯爵犹豫了一下，就把这事儿提了出来。

为了使这次会面更自然些，侯爵夫人的同行是很起作用的。儿子送母亲出外旅行，这是很自然的，那时见到聪子说说话儿，也没有什么奇怪的。

事情一旦决定下来，侯爵采纳夫人的建议，将繁忙的森博士秘密请到东京来，十一月十四日，聪子出发前的一周之内，博士做客侯爵家中，暗暗监护聪子，一旦接到伯爵家的联络，立即跑去应急处理。

这是因为，聪子时时潜在着流产的危险。万一流产，博士就可以亲自处置，又绝不可对外部走漏风声。还有，漫长的大阪之行，一路都充

满危险，博士暗暗乘坐另外的车厢待机行事。

对于这样一位妇产科专家颐指气使，剥夺人家的自由，侯爵是花了一笔大钱的。要是这些计划幸运地得到实现，那么聪子的旅行也就可以巧妙地躲过世间人们的耳目。为什么呢？因为妊娠中的女子坐火车旅行，这是世上谁都难以想象的一次冒险。

博士穿着英国制西服，他是个一丝不苟的时髦的绅士。他身材既矮且胖，面孔的长相像一位大老板。诊断时，枕头上铺一张高级奉书纸，每个病人诊断完毕，都要将纸胡乱团成团儿扔掉，重新铺上一张。这也是博士获得好评的一项内容。他待人热情、稳重，脸上总是带着笑意，找他看病的多是上流社会的妇女。他医术超群，嘴巴严谨得像个牡蛎。

博士喜欢谈天气，其他再没有什么别的话题。不过，今天他大谈什么“天气炎热”，什么“每下一场雨就变得更加暖和”等等，特别富有魅力。博士喜欢写汉诗，他把伦敦见闻写成二十首七言绝句，编成《伦敦诗抄》自费出版。他戴着一颗三克拉的大钻戒，每次诊察之前，总是煞有介事地皱起脸孔，似乎很吃力地将戒指脱下来，随便扔在旁边的桌子上。然而，未曾听说博士将那枚戒指给忘了。博士的八字须始终像雨后的羊齿草一样，闪现着黯淡的光泽。

绫仓伯爵夫妇认为有必要带着聪子到洞院宫家告别一声，坐马车去太危险，只好请侯爵准备汽车，借山田的旧西服给森博士穿上，扮作执事，坐在助手席上，一同前往。幸好少亲王参加演习不在家，聪子只是在门厅向妃殿下行礼告别一下就回来了。一路上来往冒险，所幸没有出现任何意外。

十一月十四日出发在即，洞院宫传话过来，说要差遣事务官前来送行，绫仓家谢绝了对方的好意。就这样，一切都遵照侯爵的计划顺利进行。绫仓全家和松枝家母子，在新桥车站会合，博士做在二等车厢一角，彼此装作互不相识。鉴于是前往会见尼门迹的一次拜别之旅，行动光明正大，谁也不会怀疑，所以侯爵特为夫人和绫仓全家预定了展望车厢的车票。

由新桥开往下关的特快列车，上午九点半从新桥发车，抵达大阪需要运行十一小时五十五分。

美国建筑师布里金斯设计、明治五年建造的新桥车站，内里以木柱为骨架，外壁用色彩斑斓的伊豆石砌成。如今石墙的颜色已经发暗，于十一月清澄的朝阳里鲜明地刻印着飞檐的影子。侯爵夫人想到回程时无人作伴，一个人孤孤单单，从现在起就有些紧张，所以她和紧抱着包裹坐在助手席的山田还有清显，几乎没有说话就到达车站了。三个人从停车的一侧登上高高的石阶。

火车尚未进站，左右线路夹持中的广阔的梭形月台，朝阳倾斜地照射进来，光线里飘舞着微细的尘埃。旅途的不安使得侯爵夫人接连不断地深深叹着气。

“怎么还没来？莫非出什么事了吗？”

夫人只管说着，山田的眼镜片里反射着白光，他只是恭谨地应付

着，不知道回答些什么，夫人明知道他会这样，但还是禁不住要问。

“啊……”

清显看到心绪不宁的母亲，也没有一句安慰的话，他站在稍远的地方，呆然若失，一直保持着僵硬的立正的姿势。他自己觉得垂直地倒在那里了，只是失去了重心，身子飘浮在空气中，直立着浇铸在那里了。站台上冷飕飕的，他穿着前襟镶着凸边儿的制服，挺着胸脯，苦苦地等待着，仿佛内脏都冻结在一起了。

列车露出瞭望车厢的栏杆，穿过闪闪的光带，颇为沉重地从后尾划入站台。这时候，夫人远远地从等车的人们中，看到了森博士的八字须，稍稍安下心来。直到大阪，除了特殊情况之外，他们同博士相约谁也不认识谁。

山田把夫人的提包拎进瞭望车厢，夫人似乎对他交代着什么，其间，清显透过车窗一直盯着站台，终于从杂沓的人群中看到了绫仓伯爵夫人和聪子。聪子和服的领口上裹着彩虹色的披肩，迎着站台顶棚边缘照射下来的阳光，她那一副毫无表情的面孔，如凝固的牛奶一样洁白。

清显胸中躁动着悲哀和幸福的感情，他一看到聪子在她母亲的陪伴下步履极为缓慢的样子，刹那之间，他仿佛觉得是来迎接正在向自己走来的新娘子。这场婚礼进行得如此迟缓，好似点点滴滴郁积的疲劳，喜悦之情，拥塞心中。

伯爵夫人跨进瞭望车，将那个给她拎着提包的仆人撂在一旁，为自己的迟到不住道歉。清显的母亲自然也很客气地打着招呼，然而眉宇间似乎微微保留着高贵的愠色。

聪子彩虹的披肩挡住了嘴角，始终躲在母亲的背影里。她和清显像往常一样互致问候，接着，立即应着侯爵夫人的招呼，在绯红的座椅上深深坐了下来。

清显这才明白聪子迟到的理由，无疑，她想尽量缩短两人会面的时间，哪怕一分一秒也好。想想也是，在这十一月苦药水一般清澄的阳光下，离别之际那种泪眼相对、无语凝噎的场景是多么漫长而难熬啊！两位夫人交谈的当儿，清显望着埋头枯坐的聪子，他害怕自己落在聪子身上的目光过于热烈和专注，但心里自然是希望深情地盯着她的。然而，清显更加担心的是，酷烈的秋阳灼晒在聪子的肌肤上，将会抹消脆弱的白嫩。清显深知，眼下自己所投入的力量和交递的感情，都要做得十分巧妙才好，但是自己的一番热情显得过于粗暴了。这时，他很想对着聪子低头谢罪，这种心情是他从来没有过的。

和服遮盖下的聪子的身体，每个角落都是清显所熟知的。浑身的肌肉哪儿最先羞怯得发红，哪儿细软而又柔曲，哪儿透露着颤动，犹如被捕猎的天鹅不住抖动着翅膀，哪儿述说着喜悦，哪儿倾诉着悲哀……所有这些他所熟悉的部位，一律散放着朦胧的微光，使他得以从和服外面窥视聪子的身体。如今，只有聪子无意中用长袖掩护的腹部一带，那里萌生着他所不太知晓的东西。十九岁的清显缺乏对于孩子这一概念的想象力，只觉得那里有个令他捉摸不透的东西，紧紧包裹于幽暗而灼热的血肉之中。

尽管如此，惟一从自己身上通达聪子内部的东西，就盘绕在名叫“孩子”的那个部位，不久，那里就要被残酷地切断，两个肉体又成为永远互不相关的肉体了。对此，他一筹莫展，只能眼睁睁看着这种事态的出现。其实，“孩子”就是清显自己，他已经不具任何力量了。大家都高高兴兴去游山玩水，而他偏偏受到处罚，不得不留下看家。他那孩子般被迫留下的惶恐、懊悔和孤独，使得他浑身震颤不已。

聪子抬起眼睛，漠然注视着靠近站台一侧的窗户外面。清显痛切地感到，她的那双眼眸被来自内里的阴影全部遮挡住了，已经没有映现他的身姿的余地了。

窗外响起尖厉的哨音，聪子站起身来。清显看到她毅然而起，使出浑身的力气。伯爵夫人连忙挽住她的膀子。

“快开车了，赶紧下去吧。”

聪子的声音听起来是那样爽朗，似乎内心含着欢悦。清显和母亲互相叮嘱着，他叫母亲外出多加小心；母亲要他在家也要注意，等等。慌慌张张地你一句我一句，都是母子之间常见的问候话。清显竟能如此出色地扮演这种角色，他对自己甚感惊讶。

他终于离开母亲，同伯爵夫人作了简短的告别，似乎很自然地轮到聪子了，他对她说：“好了，多保重。”

他的话带着轻快的调子，同时伴随着轻快的动作，这时，似乎伸手

搭在聪子的肩膀上也有可能。但是，他的手麻痹了，不能动弹了。因为这时候，清显看到聪子正在直视着自己。

那双美丽的大眼睛看上去潮润润的，然而那种莹润似乎和清显所畏惧的泪水依然相距遥远。眼泪硬是被强忍住了。那是一位溺水之人径直向他投射过来的渴望救助的眼神啊！清显不由怯懦了。聪子修长而俊美的睫毛，犹如一朵蓓蕾猝然绽开，向外部世界尽情展现着妍丽的鲜花！

“清少爷，您也多保重……祝您愉快。”

聪子一口端正的语调。

清显仿佛被赶下火车。这时，腰挂短剑、身穿五颗铜扣的黑色制服的站长，举起手发了信号，车长再次吹响了哨子。

清显顾忌着身边的山田，心中继续呼唤着聪子的名字。火车轻轻滑动起来，犹如眼前的一团线卷儿打开来，渐渐伸延开去。聪子和两位夫人立即远远离他而去，她们都没有出现在后尾的栏杆旁。发车时一股浓烈的煤烟，向站台翻卷而来，周围弥漫着呛人的薄雾，似乎黄昏提早降临了。

# 四十三

一行人到达大阪的第三天早晨，侯爵夫人离开旅馆独自一人到附近一家邮局去发电报，因为侯爵再三叮嘱她要亲自发电报给他。

夫人这是生来第一次去邮局，样样都使她感到困惑不安。她联想起一位刚刚去世的公爵夫人，决心一辈子都不接触肮脏的金钱。她好容易照着和丈夫约定的暗语发了电报：

一切顺利拜望完毕。

夫人如释重负，她切实尝到轻松的快慰。她立即回到旅馆，收拾好东西，一个人从大阪乘上了回程的火车。伯爵夫人为了给她送行，暂时停止陪护聪子，暗暗溜出了医院。

聪子用个假名住进森博士的医院，因为博士主张要她静养两三天。伯爵夫人一直陪着女儿，她的身体情况很好，但从那以后就一言不发，母亲为此十分焦虑。

住院本是为了万无一失，是一项甚为周到的措施。院长答应她出院时，聪子的身体已经显著好转，能够承受相当大的运动量了。妊娠反应已经消失，身心都很健康，可就是不肯开口说话。

按照原定计划，母女二人去月修寺辞别，在那里住一宿之后就回东

京。她们十一月十八日过午，在樱井线上的带解站下了火车。这是个明丽的小阳春天气，一直为沉默不语的女儿担忧的伯爵夫人，这天的心情也好了许多。

为了不打搅老尼，没有预先告诉到达的时间。她们托车站的人雇了两辆人力车，可是车子迟迟不来。等待期间，夫人对站上的一切都很好奇，她把女儿一个人留在候车室，任她一味沉思下去，自己到悄无声息的车站周围转悠去了。

一块招牌立即映入眼帘，上面是介绍附近带解寺的文字：

日本最古老的一座祈求安全生产、母子平安的灵场

文德·清和两帝、染殿皇后敕愿之地

带解子安菩萨、子安山带解寺

幸亏没有被聪子看见，她想。等人力车一来就避开这里，叫车夫停在车场的最里面，让聪子到那里上车。对于夫人来说，这块招牌犹如在十一月晴明的风景中央，冷不丁滴落下来的一滴血。

带解车站白墙瓦顶，旁边有一口井，对面是一座古老的宅邸，拥有高大的仓库和瓦顶板心围墙。仓库的白墙和板心泥墙，两种雪白相互映照，寂悄无声，犹如梦幻之境。

化霜后的道路呈现一片灰色，走在上面十分艰难。铁路沿线的一排枯树，向对面渐渐升起，一直连接着跨越线路的小小桥梁。桥畔漾着一团漂亮的鹅黄色，十分诱人，夫人撩起衣裾登上坂坡。

那是放在桥畔的瀑布形金钱菊，一共有好几盆，胡乱地摆在桥头晦暗的柳荫下。虽说是陆桥，但只是一座马鞍形的小小木桥，桥栏上晾晒着方格子印花棉被，那棉被饱吸着阳光，涨膨膨的，眼看就要蠢蠢欲动起来。

桥周围有民家，晾晒着襁褓，拉幅机上绷着红布，吊在屋檐下的一串串干柿子，依然保持落日一般润泽的颜色。到处不见一个人影。

伯爵夫人看到远方道路慢悠悠向这里走来的两辆人力车黑色的车篷，急忙跑回车站招呼聪子。

——天气晴朗，两辆人力车都卸掉了车篷奔跑着，穿过有两三家客栈的小镇，在田野里跑了好大一会儿，直奔对面的山峦而去。月修寺就坐落于山谷之中。

路旁的柿树只剩下两三片叶子，柿子压弯了枝条。所有的田里都一律布满了稻架[1]，很容易迷路。走在前头的夫人，时时顾及着后面的女儿，她看到聪子将披肩叠放在膝盖上，转着脖子望着周围的景色，稍稍放下心来。

进入山道，车子比人的步行还慢。两位车夫都是老人，脚步显然有些不稳。不过，夫人想，没有什么要紧的大事，一路上看看美景，倒也很惬意。

月修寺石砌的门柱越来越近了，进门有一段上升的坡道，透过芒草穗子可以看见碧蓝的天空，远方是一带低矮的山峦。除此之外就看不到别的景色了。

车夫停下车来擦汗，互相闲聊着，夫人的声音盖过了他们，她大声招呼着女儿：

“从这里到寺院的景物要好好记住，我们想来随时都能来。你将来身份变了，不是随便可以外出的人啦。”

聪子没有回答，她神情黯然地微笑着，轻轻点点头。

车子又出发了，这段路也是坡道，速度比刚才还慢，不过进了门迎面就是蓊郁的树林，阳光暗弱，浑身再也不见汗了。

刚才停车的时候，夫人的耳朵里传来一阵这个季节白昼的虫声。眼下，那唧唧虫鸣仍在耳边回响，而她的眼睛却被道路左边越来越多的鲜艳的柿子迷住了。

灿烂的秋阳照耀着柿子，一根小枝条上结了一对柿子，其中一个柿子漆黑的影子遮盖在另一个柿子上。有一棵柿树，所有的枝条都密密麻

麻缀满了鲜红的柿子。果实和花不同，只有残留的枯叶随风微微飘动，而果实却不为风力所动。因此，抛撒在半空里的众多的柿子，犹如被钉子牢牢钉住一样，镶嵌于寂然不动的苍穹。

“看不到红叶，这是怎么回事啊？”

夫人像百舌鸟一样，高声地对后面的车子喊道，没有得到回答。

路边连一片发红的草叶都看不到，西边萝卜田和东边的竹林郁郁青青，十分惹眼。萝卜田繁密的绿叶，映着日影重重叠叠。不久，西侧出现一条遮挡湖沼的茶树篱笆，上面缠络着缀满红果的蔓草。越过篱笆，可以看到巨大湖沼中沉淀的污泥。过了这里，道路立即黯淡下来，进入一排排老杉树的树荫里。遍照的阳光只能漏泄在树下的筱竹叶上，其中有一株秀丽的筱竹散射着耀眼的光亮。

浑身袭来一股寒气，夫人不再期望聪子会搭理她了，只好将披肩披在肩头上，暗示后面的聪子。等她回头瞧着后边车子的时候，眼角里翻动着披肩的彩虹色。看来，聪子虽然闷声不响，但还是很听母亲的话的。

两辆人力车通过黑漆门柱之间的时候，道路周围已经充满浓厚的寺院内的气氛。夫人到达这里才初次见到红叶，不由赞叹起来。

黑漆大门之内有几棵树木的红叶，虽然还谈不上十分艳丽，但这种山坳里凝聚在一起的暗红色，宛如尚未得到彻底净化的罪愆，深深留在

夫人的印象之中。

这种暗红突然像锥子一般扎向夫人心里，一想到后面的聪子，顿时不安起来。

红叶背后细瘦的松杉树木，不足以遮蔽天空，树木之间还有一些红叶，承受着空中反射下来的阳光，宛若朵朵朝霞拖曳于伸展的枝条之间。走在树底下抬头一看，绛紫色的纤细的红叶片片相连，恰似透过胭脂红的边缘仰望着天空。

一条石板路从平唐门一直通向内院的门厅，伯爵夫人和聪子在门前下了车。

[1]稻子收割后，分别扎成小把，搭在木架上晾晒。

# 四十四

夫人和聪子自从门迹去年上东京同她见了面之后，整整相隔了一年。寺院里的一老告诉她们母女，门迹对她们这次来访感到十分高兴。娘儿俩正在十铺席大的房间里等待的时候，二老挽着门迹的手进来了。

伯爵夫人向门迹报告了聪子即将出嫁的事。

“恭喜恭喜，下次再来就要住进寝殿啦。”

门迹应道。寺院的寝殿是专门接待天皇家族的房子。

聪子自然是来辞行，总不能老是闷声不响，她简单地应合着，但看起来那副愁容却像是因为害羞引起的。当然，门迹温和、恭谨，没有露出什么怪讶的神色。夫人看见中庭摆着漂亮的菊花盆景，赞不绝口。门迹说道：

“村里有位种菊花的，每年都送来菊花，还要唠叨着述说一番。”

她说着，吩咐一老将种菊人的话原原本本又说了一遍，什么这是一株单瓣的盆栽大红菊啦，那是一株鹅黄的管状菊啦，等等。

不久，门迹亲自陪伴母女二人到书院[1]去。

“今年红叶时节来得晚。”

门迹一边说，一边叫一老打开障子门，外面可以看到庭院里初枯的草地和美丽的假山。有几棵高大的红叶，树顶一律艳红，下面的枝条次第变成杏黄、鹅黄、浅绿，颜色越发淡薄了。树顶上的红色犹如凝结的紫黑的血块儿。山茶花初放，庭院的一角，百日红滑爽而虬曲的枯枝，反而显得更加光洁耀眼。

她们又回到十铺席房间，门迹和夫人天南海北聊起来，不知不觉短暂的一天就要过去了。

晚餐是丰盛的祝贺筵席，吃的是罕见小豆饭，一老和二老照顾得十分周全，可是，席间的气氛始终不够活跃。

“今日宫里举办‘焚火’仪式吧？”

门迹说道。一老在宫中做事那阵子，曾经亲眼见过，火钵里烈焰熊熊燃烧，命妇们围着火钵唱诵咒文，说着她亲自表演了一番。

那是十一月十八日举行的古老仪式，在皇上面前，火钵的火焰燃烧得很旺，几乎舔着天棚，穿着白色褂裤[2]的命妇唱念道：

“烧吧，烧吧，快些烧吧！火神啊，快些烧吧！橘子、馒头，请享用吧！”

接着就把投进火里烧焦的橘子和馒头献给皇上。一老竟把这些宫闱秘事也抖搂出来，这是很不谨慎的行为。但是门迹只当是一老一心想使席间空气活跃起来才这么做的，所以没有妄加指责。

——月修寺的夜来得很早，五点钟就关门了。药石[3]结束后不久，大家各自回卧房，绫仓母女被领进客殿安歇。她们可以慢慢休息到明天午后，乘晚上的夜班车回东京。

只剩下她们娘儿两个人了，夫人本想提醒聪子，如此一天闷闷不乐有失礼仪，不过，想到自大阪以来聪子的心境，什么也没说就睡下了。

月修寺客殿的障子门，即便在黑暗之中也是肃然白净。十一月冰冷的夜气透过白纸的每一根纤维，看上去犹如漉进了粒粒白霜。门拉手用剪纸装饰着十六瓣菊花和云朵，浮泛着雪白的光亮。每根柱子的铆钉都盘结着六瓣菊花缠绕的桔梗，于黑暗之中牢牢固守着每一个重要的关节。无风的夜，听不见谡谡松涛，只感到外面是深山密林中的岑寂的暗夜。

夫人思忖着，不论对自己还是对聪子，这桩令人身心交瘁的差事终于全部完成了，接着就可以静下心来，安安稳稳过日子了。眼下，身边的女儿虽然辗转难眠，但她很快就睡着了。

夫人醒来之后，身旁的女儿不见了。她在黯淡的曙色之中摸索着，发现连睡衣都叠得整整齐齐，放在床铺上。她一时心慌起来，心想，莫非去洗手间了？先等等看。可转念一想，胸口一阵冰冷，心脏也麻痹

了。她到洗手间看看，聪子不在那里。也不像有人起床的样子。天空一片朦胧的灰蓝。

这时，远处的厨房传来了响声，夫人走了过去，早起的用人见到夫人，一阵惊慌，连忙跪了下来。

“看见聪子了吗？”夫人问。

用人震颤着身子，一个劲儿直摇头，拒绝为她带路。

夫人茫然地在寺院回廊上走着，偶尔遇见起床的二老，对她讲明了情由。二老大吃一惊，立即陪她去找。

回廊尽头是大殿，远远望见那里烛影闪动。平日里，不会有人一大早就去诵经的。两只绘着花车模样的画烛点燃着，佛前坐着聪子。夫人觉得从背影上已经完全认不出女儿来了，因为聪子自己削去了头发。那剪掉的青丝供在经案上，聪子手捻佛珠，专心祈祷。

夫人看到女儿还活着，立时放下心来。她又猛然记起，瞬间之前她确信女儿已经不会活在人世上了。

“你削掉头发啦？”

夫人一把搂住女儿的身子。

“妈妈，我已经无路可走了。”

聪子这才第一次正视着母亲，一双眸子摇曳着蜡烛小小的火焰，眼角里辉映着银白的曙光。夫人从未见过女儿眼中射出的可怖的曙光。聪子手里一颗颗佛珠也含蕴着一样的白色的光亮。这一串意志达于极致而丧失意志的冰冷的佛珠，一起渗出黎明的曙色。

——二老立即将事件的始末转告一老，二老任务结束后随即告退。一老伴随绫仓母女来到门迹的卧室前边，打了声招呼：

“请问，起床了没有？”

“起来啦。”

“打扰啦。”

拉开隔扇一看，门迹趺坐在被褥上。伯爵夫人满心惆怅地说道：

“聪子刚才在大殿里自己削去了头发……”

门迹遥望着隔扇外面，眼见聪子憔悴的面容，丝毫没有露出惊愕的神色，她说：

“果然不出所料，我早就想到这一点啦。”——片刻，她又若有所思

地请伯爵夫人暂时回避，好让聪子敞开心扉，诉说衷肠。于是，夫人和一老随即退去，只把聪子留在屋里。

——这期间，一老一直陪侍被撂下的夫人，然而夫人对早餐一动未动，一老深知她心中的苦楚，转着弯儿想为她分忧，可是找不到一个她所喜欢的话题。过了很长时间，门迹来召唤了。于是，夫人面对亲生女儿，听着门迹出乎意料的话语。原来，聪子遁世之志已决，月修寺打算接纳聪子为随侍弟子。

本来，夫人独自一人呆着的时候，将所有弥补的办法都想到了。无疑，聪子决心已定，不过，只要设法阻止她剃度，哪怕头发需要几个月或半年才能长起来，那么这段时间可以用“途中染病”的名义对付过去，以此为由请对方延期举行纳彩仪式，然后凭借伯爵和松枝侯爵的辩才，或许能够说服聪子回心转意。听了门迹一番话，夫人的这种心情不但没有减弱，反而更加炽烈起来。平素，要成为一名随侍弟子，必须按程序，先修行一年，然后才有可能在得度式上接受剃度，不论怎样，这一切都决定于聪子头发的生长情况。假如聪子及早幡然悔悟……夫人心里涌出一种奇想，她甚至思忖着，要是巧于应对，哪怕凭着一顶精致的假发也能闯过纳彩这一关。

“您的意思我明白，只是旅途中突然出现这种事儿，因为累及到洞院宫家，所以必须马上赶回东京，同我家丈夫商量之后再作处置，不知您意向如何。这段时间，聪子就只好交给您啦。”

对于母亲的话，聪子连眉梢都没有动一动。母亲感到，即便对亲生女儿说话也大意不得。

[1]寺院内读书、讲经的地方。

[2]袿袴，女性参加宫中各类庆典的上下装礼服。

[3]寺院的晚餐。

# 四十五

如此重大的变故，绫仓伯爵从返家的夫人嘴里听到之后，整整拖延了一周时间，什么事情也没做，因而激怒了松枝侯爵。

松枝家里本以为聪子早已回来，并且向洞院宫那里及时通报了回京的情况。对于侯爵来说，这种疏忽是从未有过的。夫人回京后，听到她的报告，侯爵本以为一切计划都圆满完成，对以后的进展也就抱着极乐观的心情。

绫仓伯爵只是听其自然罢了，相信事情最坏的结果，未免有些低级趣味，所以还是不信为好。代之而来的只有得过且过，马虎了事。尽管眼看事情顺着下坡路缓缓下滑，但对于鞠球来说，掉落下来是常态，不值得大惊小怪，愤怒和悲哀同某种热情一样，是缺乏高雅情趣之心所犯的过错。而且，伯爵决不缺少这种高雅。

但就是一味拖延，饱享时光微妙的蜜滴，较之接受潜隐于所有决断之中的鄙俗更见雅量。不管多么了不起的事情，只要放置不管，自然就会因放置而产生利害，就会有人站到自己一边。这就是伯爵的处世哲学。

待在持有如此想法的丈夫身边，夫人在月修寺所感到的不安也日渐淡漠起来。这阵子，所幸蓼科不在家，因而不会轻举妄动。在伯爵的关照下，蓼科为了病后静养，一直住在汤河原温泉旅馆。

一周之后，侯爵问起此事，伯爵再也不能隐瞒下去了，他在电话里告诉松枝侯爵，说聪子根本没有回家来。侯爵一时无言以对。此时，所有不祥的预感一起在他心里涌现。

侯爵伴随夫人立即拜访绫仓家。一开始，伯爵回答问题模棱两可，一旦真相大白，松枝侯爵火冒三丈，一拳头砸在桌子上。

——绫仓家只有一间西式房间，是由十铺席的和式房间草草改造而成的。两对夫妇在长期的交往中，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暴露过赤裸的面孔。

话虽如此，但两位夫人背过脸去，各人只顾偷眼瞧着自己的丈夫。两个男人虽说面对面，但伯爵只是俯首不语，扶在桌布上偶人般的手又白又小；而侯爵呢？虽说他内里缺乏旺盛的精力，但眉宇之间倒竖着暴怒的青筋，满脸通红，像个凶神恶煞。在夫人们的眼里，伯爵是绝对不可能占上风的。

事实上，一开始暴跳如雷的侯爵，骂着骂着，觉得自己气势汹汹，一直占上风，到最后连自己也觉得没趣。眼前的对手只是一个极为阘懦而孱弱的敌人。他面色灰白，一副又黄又瘦的牙雕般的脸孔，带着薄薄的严整的棱角，说不上是悲戚还是困惑，只是一味地闷声不响。温驯的眼睛，刀刻般的双眼皮，使得眼窝愈加陷落，神色愈加寂寥，如今在侯爵看来，更像是女人的眼睛。

伯爵将身子斜倚在椅子上，一副慵懒、倦怠、无所用心的风情里，

清晰地透露出那种为侯爵的血统所缺少的深受伤残的古老而纤弱的优雅影像。那是一具备受污秽侵染的有着洁白羽毛的鸟儿的亡灵！它的鸣声虽然十分悦耳，但是肉质粗劣，不堪食用。

“好可叹啊！好无情啊！哪还有脸面晋见皇上，面对国家！”

盛怒难犯的侯爵只顾罗列这些厉害的字眼儿，然而他也感到这根愤怒的缰绳快要绷断了。对于这位决不辩白、决不付诸行动的伯爵来说，一切愤怒只能归于徒劳。不仅如此，侯爵慢慢发现，越是愤怒，这种激情越是反弹到自己身上来。

不能认为伯爵一开始就有这样的企图，但他一味无动于衷，不管面临如何可怕的结局，伯爵都认为这是对方一手造成的，他坚守这样的立场不变。

本来是侯爵为了对儿子施行文雅的教育才来拜托伯爵的，这次的祸端无疑也是清显肉体的欲望惹起来的。虽然可以说，清显的精神自幼受到绫仓家的毒害，但受害的根本原因在于侯爵自己。而眼下这个关键时刻，不顾结果如何，硬把聪子送到关西的也是侯爵……如此看来，侯爵的一腔怒火到头来不得不烧到侯爵自己身上。

最后，侯爵焦灼不安，他浑身疲惫，嗒然无语。

房子里的四个人都沉默了，似乎都在潜心修行。白昼的鸡鸣响彻了庭院，窗外初冬的松树，每当风儿掠过，就会晃动着神经质的针叶。瞅

一眼这座客厅不平凡的气氛，整个房间没有一点儿声响。

绫仓夫人终于开口了：

“都怪我太大意啦，实在对不起松枝先生。事已如此，只好使聪子尽快回心转意，纳彩仪式也照旧进行。”

“头发怎么办？”

松枝侯爵急切地反问道。

“这个嘛，订做一副上好的假发，悄悄瞒过世人的眼目……”

“假发？倒是没有想到呀！”

大家立即谈论起来，侯爵高兴地大声嚷起来。

“可不是，怎么没想到呢？”

侯爵夫人也随着丈夫鹦鹉学舌地加了一句。

接着，大家趁着侯爵高兴，你一言我一语谈论起假发来了。客厅里笑语喧哗，对于这样一条妙计，四个人就像看到投过来一小片肥肉，你争我夺，闹得不可开交。

但是，四个人对于这条妙计相信的程度大有差别。至少绫仓伯爵根本不相信这办法能起多大作用。在不相信这一点上，松枝侯爵也许和他一样。不过侯爵可以凭借威仪装作相信的样子，伯爵也立即仿效起他的威仪来了。

“少亲王总不至于触摸聪子的头发吧？尽管他多少会泛起疑惑。”

侯爵笑了，他极不自然地悄声说道。

四个人围绕这场虚伪一时亲密起来了。他们至今已经明白，这种场合最急需的正是如此有形的虚伪。谁也没有想到聪子的心情，惟有她那一头青丝，直接关系着国政大事。

松枝侯爵的上一代，凭借无敌的膂力与热情，为明治政府的建立做出贡献，由此所获得的侯爵家的名誉，如今竟然取决于一个女子的头发，要是先人地下有知，该是如何失望啊！这种微妙而阴湿的伎俩，并非松枝家的看家本领，这本属于绫仓家的。既然被绫仓家所持有的优雅和美丽那种早已消亡的虚假的特质所吸引，那么，如今，松枝家就不得不承担由此招来的后果。

不过，那现实中尚未存在的假发只不过是梦幻中的假发，同聪子的意志毫无干系。可是，就像拼图玩具，只要把这副假发严丝合缝镶嵌进去，就可以把事情做得完美无缺，八面玲珑。因此，侯爵将一切寄托于这副假发之上，并为之朝思暮想。

大家围着这幅看不见摸不着的假发议论不止，达到忘我的地步。纳彩时要戴垂形假发，而平时要戴束扎形假发。人眼无处不在，聪子即使入浴也不可随意摘掉。

人人心里都在描绘一副聪子应该佩戴的假发，它比真发还要光洁、流丽，如射干果一般乌黑闪亮。它就是强加授予的王权。浮泛于宇宙中梦幻般黝黑的发型，散射着耀眼的光芒。它是浮游在白昼光海之中的夜的精髓……假发下面应该嵌入一副美艳而悲凉的脸庞，那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四个人虽说都想到了这一点，但并没有仔细考虑。

“还要劳驾伯爵亲自跑一趟，认真严肃地劝说一番。夫人也要再辛苦一次，我让内人再陪同一道去。说真的，本来我也应该去一趟的，不过……”侯爵有些碍于体面，“要是我也去，社会上又不知会出现什么风波。我还是不去了吧。这次旅行要绝对保密，内人不在，就对外面说是生病。我在东京想办法找一位技艺高超的工匠，秘密做一副精致的假发。要是被嗅觉敏锐的新闻记者知道了，那就糟啦。所以这一点，就请交给我吧。”

# 四十六

清显看到母亲又要外出旅行感到很奇怪，母亲也不说到哪儿去，办什么事，临行时只是叮嘱他不许告诉别人。清显感到聪子可能又出事了，可身边有山田监视着，一切都由不得自己。

绫仓夫妇和松枝夫人到达月修寺，碰到一件出乎意料的大事：聪子已经剃度了！

——如此急剧的落饰[1]是经过如下的一个过程：

那天早晨，门迹听了聪子所说的一切，即刻想到，聪子除了剃度无路可走。这座寺院有着由皇族出任门迹的传统，她作为一寺之长，一切以圣上为至尊，尽管一时有违圣上的旨意，但她认为，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办法能够维护圣上尊严，只好强行接受聪子为随侍弟子。

既已得知有欺瞒圣上的企图，门迹就不能放置不管；既已得知乔装打扮以掩盖其不忠，门迹就不能熟视无睹。

于是，平时如此谦恭、温良之老门迹，如今变得意志坚定、威武不屈起来。为了默默维护圣上之神圣，她敢于对抗现世的一切，必要时甚至决心违抗圣上的旨意。

聪子看到眼前这位门迹决心如此之大，她最后又进一步立誓要舍弃尘缘。此事她已考虑良久，但聪子着实未曾料到门迹会如此满足她的心愿。聪子遇上佛了。聪子意志坚定，门迹高瞻远瞩，凭借自己的仙眼，洞察了聪子的内心。

按规定，剃度仪式前要有一年的修行时期，但眼下这种情况，无论门迹还是聪子，都一致认为要尽早落饰，不过门迹还是主张，在绫仓夫人返回之前暂不施行。门迹的心思是，至少使清显对聪子残存的香发，保留一份珍惜和向往。

聪子十分着急。她每天都央求剃度，就像小孩子缠着母亲索要糖果一般。门迹终于让步了，她说：

“一旦剃度，就不能再见清显少爷了，你能做到吗？”

“能。”

“你要是今生今世决心不再见他，我就为你剃度，可不许后悔呀！”

“我不后悔，在这个世上，我决心不再同他见面。我已经同他彻底分手了。所以，就请……”

聪子用清亮的毫不动摇的语调说。

“真的可以吗？那么，明天早晨就为你剃度吧。”

门迹还是给她留下一天考虑的时间。

绫仓夫人没有来。

这期间，聪子自动投身于寺院修行生活之中了。

法相宗偏重教育，这个宗派较之“行”更重于“学”。尤其具有明显的国家祈愿寺的性质，不保有施主。门迹有时开玩笑说：“法相宗根本不知道什么叫‘感谢’。”因此，在只知依托佛陀之本愿的净土宗兴旺之前，没有“感谢”随喜的眼泪。

再说，大乘佛教本来就没有像样的戒律，只是援引小乘教作为寺内的规章，对于尼寺来说，是以《梵网经》的菩萨戒，亦即杀生戒、盗戒、淫戒、妄语戒为起始，以破法戒为终结的四十八戒作为一般戒律。

实际上，较之戒律更重修行。这几天以来，聪子早就把法相宗的根本法典《唯识三十颂》和《般若心经》背熟了。她一大早就起来，赶在门迹诵经之前，把正殿打扫完毕，跟着门迹一道念经。她已经不再是客人，接受门迹委托的一老，在指导聪子时也变得严厉起来。

举行得度式那天早晨，聪子净身，着墨衣，在正殿捻佛珠，双手合十。门迹首先用剃刀剃去一绺头发，然后一老接手，动作娴熟地继续剃完。其间，门迹口诵《般若心经》，二老和之，曰：

观自在菩萨。

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

照见五蕴皆空。

度一切苦厄……

聪子也跟着一同唱诵，她双目紧闭，其间觉得肉体之船渐渐卸去重荷，启碇出海，乘着浓重而丰厚的唱经之声的波涛，漂向远方。

聪子继续闭着眼睛，清晨的正殿冷若冰室，自己飘荡而去，身子周围布满清冷的冰块。突然，庭院里传来一声百舌鸟尖厉的鸣叫，这些冰块如电光一闪，豁然开裂，紧接着又重新合为一体，变得洁净无瑕了。

剃刀在聪子的头皮上周密地划来划去，有时像小动物尖锐的白色门齿啃咬着；有时又像悠闲的食草兽的臼齿，不慌不忙地咀嚼着。

随着一绺绺头发掉落下来，聪子的脑袋有生第一次感到如此清凛的寒凉。自己和宇宙之间夹持着的那层燠热的充满阴郁烦恼的黑发剃掉了！从此，头盖骨周围展开一片谁也未曾触摸过的新鲜、寒冷而清净的世界。剃去的部分逐渐扩大，冰冷的头皮也随之扩大起来，犹如涂上一层薄荷。

头上凛冽的寒气，好比月亮那样死寂的天体径直毗连着宇宙浩渺的

空气，其感觉抑或就是如此吧？头发似乎就是现世本身，渐渐颓落下去，颓落下去，变得无限遥远。

对于某种东西来说，头发是一种收获。那一头包蕴着夏日令人窒闷的阳光的黑发，被剃掉了，落在聪子的身体外侧。然而，这是徒劳的收获。因为如此光艳的黑发，于脱离身体的一刹那变成一堆丑陋的头发的遗骸。曾经关联着她的内部和美丽的东西，一丝不留地丢弃到体外了。就像一个人，丢掉了手，丢掉了腿，聪子的现世剥离而去了……

当聪子只剩下一颗青须须的光头时，门迹带着怜悯的口气说：

“出家之后的出家最重要，你眼下的觉悟实在令人佩服。从此以后你只要静心修行，一定能为尼僧增光。”

——以上就是迅速剃发的经过。然而，无论绫仓伯爵夫妇还是松枝夫人，对于聪子改变身份虽然感到震惊，但是仍旧不肯善罢甘休，因为还可以用假发挽留残局。

[1]贵人剃发出家为僧尼。

# 四十七

来访的三个人中，惟有伯爵始终带着一副温和的笑意，不紧不慢地同聪子和门迹山南海北地聊着，听他的口气，一点都没有促使聪子幡然悔悟的意思。

松枝侯爵每天都打电报来询问商谈的结果如何，到头来绫仓夫人哭着求聪子，也还是毫无作用。

第三天，绫仓夫人和松枝夫人将一切交代给伯爵，她们回东京了。伯爵夫人实在太累了，回到家就睡了。

其后，伯爵一人待在月修寺，无所事事地度过了一周。他害怕回东京。

由于伯爵没有一句劝解聪子还俗的话语，门迹对他也就失去了警惕，给了聪子和伯爵两个人留下单独会面的机会。但是，一老却若无其事地暗地里窥探着父女二人的样子。

父女二人一直打坐在冬日阳光照耀下的廊缘上，相对无言。透过枯枝可以看到迷离的云影和高悬的蓝天。鹟鸟飞临百日红的枝头，戛戛鸣叫。

父女二人默默对坐了好长时间，之后伯爵泛着微笑讨好似的说：

“你这样一来，爸爸我今后就无法在世上露面啦。”

“原谅我吧。”

聪子毫不动情地淡然回答。

“这座院子有各种鸟飞来呢。”

过了一会儿，伯爵又开口了。

“是的，各种鸟都到这里来。”

“今早出外散步时，看到柿子被鸟啄了，熟透之后掉落下来。”

“是的，是这样的。”

“眼看就要下雪啦。”

伯爵说着，没有得到回应。父女二人各自望着院子，沉默不语。

第二天早晨，伯爵终于离开了。松枝侯爵迎来一无所获而回京的伯爵，他也不再发怒了。

这天已是十二月四日，离纳彩仪式只有一周了。侯爵把警视总监叫

到家里，企图借助警察的力量夺回聪子。

警视总监给奈良的警察下达了绝密的指令，但是如果踏进由皇家担当门迹的寺院，就有同宫内省发生摩擦的危险。这座寺院享受皇家的岁银虽然只有千元，但谁也不敢用指头碰它一下。于是，警视总监带着随从西下，微服非正式私访月修寺。门迹看到经一老之手递上来的名刺，连眉毛都没有扬一下。

警视总监受到茶水招待，听门迹讲了一个小时的话之后，慑于威压，随即退了出来。

松枝侯爵所有的手段都使出来了，他觉悟到只有向洞院宫请求退婚这一条路了。洞院宫经常派遣执事到绫仓家来，很为绫仓家莫名其妙的应对大伤脑筋。

松枝侯爵把绫仓伯爵召到自己家里，对他讲清利害，面授机宜。按照侯爵的想法，他找名医为聪子开具一份证明“强度神经衰弱”的《诊断证书》，送到洞院宫家，将这件事当作洞院宫同松枝、绫仓两家之间的闺阃秘事，亲王一旦意识到为了共同保密，必须互相信赖，自然就会减消怒气。而且，还可以在世间造成一种假象，即由于洞院宫原因不明的突然退婚，聪子因厌世而遁入空门。通过这种因果颠倒的手法，一方面使得洞院宫家即便招来些怨艾，亦可保全脸面和威严；另一方面，绫仓家虽然不太光彩，但也能换得世人的同情。

可是，这事儿不能做得过头，要是太过分了，过多的同情都集中于

绫仓家一方，洞院宫家就不得不挑明真相，以挽回无缘无故失去的民心。最重要的是，不能让新闻记者注意力集中到洞院宫退婚和聪子落饰两者之间的因果关系上。只能将这两件事一起提出，时间有个先后就行。尽管如此，记者还会追根问底，到那时候，只要带着不得已的样子闪烁其词，将前因后果忽悠过去，但得使他们不往这方面着笔就可以了。

双方商量妥当，侯爵立即给小津博士挂电话，请他火速秘密前来松枝侯爵宅邸出诊。小津脑科医院接到如此显贵之家的突然邀请，对保守秘密十分注意。但博士迟迟未到，这个时候，侯爵当着因故留下来的伯爵的面，已经掩饰不住内心的焦急，然而，又不便派车迎接，所以只好等待下去。

博士来了，被接到洋馆楼上小客厅，壁炉里火焰熊熊燃烧，侯爵略作自我介绍，又介绍了伯爵，然后递上一支雪茄。

“病人在哪里？”

小津博士问。

侯爵和伯爵对望了一下。

“其实，她不在这里。”

侯爵回答。

一听说要叫他给一个未见面的病人开具诊断书，小津博士勃然变色。更使他气不过的是，侯爵认定他肯定会一口答应，小津博士似乎从侯爵的眼神里看出了他的心思。

“为何提出如此无礼的要求？你们以为我和那些帮闲医师一样，被金钱糊住了眼睛吗？”

博士问道。

“我们决不认为先生是那样的人。”侯爵从嘴边拿下雪茄，在屋子里转悠了一会儿，远远眺望着博士，壁炉的火焰照耀着博士那副圆活的不住抖动的脸庞。侯爵深情而镇定地说，“为了请圣上放心，必须有一份诊断证书。”

——松枝侯爵一拿到诊断书，及早趁着洞院宫方便之时，连夜赶到王府拜访。

幸好，少亲王参加联队演习不在家，由于事先表明有件东西特别需要治久王殿下亲自过目，因而妃殿下也没有在座。

洞院宫拿出法国贵腐酒[1]待客，他兴致勃勃地谈起今年到松枝宅邸赏樱等乐事。他们好久没有在一起促膝畅谈了，侯爵谈起一九〇〇年举行奥运会时，他们在巴黎的一些往事，还乘兴提到那座“香槟酒喷水之家”的情景，以及各种遗闻逸事，仿佛这个世界没有任何烦恼可言了。

然而，侯爵一眼看出，尽管洞院宫威风凛凛、光彩照人，但内心却怀着不安和恐怖，等待着侯爵开口。再过几天就要举行纳彩仪式了，但他自己对这事不置一词。他那潇洒的半白的髭须，沐浴着灯光，犹如太阳照耀下的疏林，嘴角边不时闪过困惑的阴影。

“说实在的，半夜里突然前来打扰，”侯爵故意带着轻佻的语调切入正题，宛若一只悠闲的小鸟，身子轻灵地径直跃入了巢箱。

“真是不知如何说明才好，报告您一件不幸的事情，绫仓家的姑娘染上了脑病！”

“啊？”

洞院宫吃了一惊，睁大眼睛。

“绫仓这个人，他居然一直瞒着，没有同我商量，为了顾全自家名声就把聪子送去当了尼姑。他直到今天还没有勇气将真相向殿下说清楚。”

“怎么会呢？赶在这个时候。”

洞院宫紧咬嘴唇，髭须随着嘴唇的形状贴伏着，目光直视伸向壁炉的皮鞋尖儿。

“这是小津博士开的诊断书，写的日期是一个月之前，绫仓连我都

给瞒住了。一切都是因为我考虑不周引起的，真不知该如何道歉才好……”

“生病是没法子的事，可为什么不早说呢？原来关西之旅就是为了这个。怪不得，她来辞行的时候脸色就不太好，妻妃一直为她担着心呢。”

“因为脑子有病，从今年九月起就有种种怪异的举动，我现在才听到这些情况。”

“既然如此，也就无法可想了。明天赶快进宫请罪，圣上会说些什么呢？到时候把诊断书也呈请御览，那就借用一下吧。”

洞院宫说道。

殿下一句也没有提到治典少亲王殿下，表现了亲王一副豁达的胸襟。侯爵到底是侯爵，这期间，一直目无旁顾地紧盯着洞院宫表情的变化：一股黑暗的波涛漂漂荡荡，轰然而起，随即深陷下去，眼看就要平复了，不料又高高飞窜上来。几分钟之后，侯爵觉得可以放心了，最为恐怖的瞬间过去了。

——当天夜里，侯爵留下一起商量善后对策，妃殿下来参加了，直到深更半夜才退出王府。

翌日早晨，洞院宫准备进宫朝见圣上，这时少亲王参加演习回府

了。洞院宫把少亲王叫到一间房子里，告诉他事情的原委，少亲王年轻而英武的脸上不见一丝动摇之色，只说了声“一切听凭父亲王处置”，既无一点儿怨怼，也不见丝毫的懊悔。

彻夜的演习太累了，他送走父亲王之后就匆匆钻进卧室，但看样子还没有入睡，妃殿下来探望儿子。

“是昨晚松枝侯爵前来报告的吧？”

少亲王抬头对母亲问道，他彻夜未眠，眼中布满血丝，但依然强忍着，像平素一样。

“是的。”

“不知怎的，我又想起我当少尉时宫中发生的那件往事，以前我曾经对您说过。我进宫时在走廊上偶尔遇见山县[2]元帅，我不会忘记，那是外苑宫殿的走廊。元帅大概刚刚晋见了圣上，他像平时一样，穿着普通的军服，外面是宽领外套，戴着军帽，帽檐压得低低的，两手随便插在裤兜里，军刀几乎拖到地上，大模大样在幽暗的长廊上迎面走来。我赶快躲在一旁，直立不动，郑重地向元帅敬礼。元帅用他那决不微笑的锐利的眼睛，倏忽瞅了我一下。元帅不会不认识我，可是他立即不悦地转过头去，也不肯还礼，依旧傲慢地高耸着肩膀，迅速离开了走廊。不知为何，我现在又想起了这件事。”

——报上刊登着题为《洞院宫府因故退婚》的消息，以及世人翘盼已久、准备大肆庆祝一番的纳彩仪式停止的报导。家中发生的一切事情都瞒着清显，他是从报纸上看到的。

[1]原文Chateau d'yguem，法国波尔多产高级白葡萄酒，系利用附着于葡萄皮上的一种“贵族霉”发酵酿制而成，故名。

[2]山县有朋（1838—1922），军人，政治家，长州藩士。陆军大将、元帅、公爵。历任内务相、首相。甲午战争任第一军司令官，日俄战争任参谋总长。

# 四十八

这桩事情公开之后，侯爵家对清显的监视越来越严了。上学时，山田执事跟在后头监护。那些不知底里的同学，看到这种像对待小学生一样护送上学的一副做派，人人都瞠目而视。并且，自那以后，侯爵夫妇同儿子见面也一概不提这件事。松枝家所有的人都装聋作哑，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

社会上闹得沸沸扬扬，即便学习院有相当地位的人家的子弟，也丝毫不知道事情的真相，甚至有人请清显谈谈对这件事的感想，清显感到很惊讶。

“世人似乎都同情绫仓家，但我以为，这件事伤害了皇族的尊严。不是说后来知道聪子小姐脑子有病吗？那怎么没有及早发现呢？”

清显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有时本多从旁边为他帮腔。

“有病嘛，自然是出现症状之后才会知道生病的啊，得啦，不要再像小女生们那样嚷嚷个没完没了啦。”

不过，这种硬充“好汉”的假象，在学习院是通不过的。首先，要成为一个消息灵通的人士，给这种谈话下个像样的结论，其家庭必须有一定的名望，但本多家不够格。

能够自豪地说出“那是我表妹”或者“那是我伯父小老婆生的儿子”；最好同犯罪和丑闻多少有些血缘关系而又丝毫没有受伤害，以显示自己高贵的麻木；摆出一副冷漠的面孔，时不时模棱两可透露一些和世上的传说不一样的内幕消息，只有这类人才有资格做消息灵通的人士。

这所学校连十五六岁的少年都会说：

“内府对这事儿很头疼，昨晚给father[1]来电话商量来着。”

或者就是：

“说什么内务大臣患感冒，其实呀，是进宫时太慌张，一脚踏空马车踏板，扭伤了。”

但奇怪的是，这次事件证明清显常年以来实行的秘密主义获得了成功。没有哪个同学知道他和聪子之间的关系，也没有人清楚松枝侯爵是如何参与此事的。绫仓家的亲戚中有一位公卿华族出身的，他始终认为美丽而聪明的聪子小姐不会得什么脑病，他的话反而被看作为自己的血缘关系辩护，因而遭到大家的嘲笑。

不用说，所有这一切都不断伤害清显的心灵。但是，比起聪子所蒙受的来自社会的诋毁，他自己并未受到别人的谴责，尽管暗自伤悲，也只能说是一个卑怯者的苦恼。同学们每当谈到这件事或提起聪子来，他就仿佛看见聪子的姿影，遥远而崇高地伫立于公众面前，默默闪耀着她那光辉的洁白，犹如在澄澈的清晨，站在二楼教室的窗口，眺望严冬季

节远山的雪峰。

远山峰巅闪耀的洁白只辉映于清显的眼睛，只照射着清显的心扉。聪子将一切罪愆、耻辱和癫狂全部一人承担下来，从而洗清自身，变得一尘不染了。可是他呢？

清显有时真想周游四方，大声诉说自己的罪愆，然而这样一来，聪子好不容易做出的自我牺牲就白费了。那么，所谓真正的勇气难道就是不顾舍弃聪子的牺牲，也要极力摆脱良心的重荷吗？或者说，正确的坚忍就意味着耐着性子、默默过着眼下囚徒般的生活吗？对他来说，这两者实在难以分辨清楚。但是，不管心中郁积多少苦恼，也要一无作为地默默坚忍，这种状态符合父亲和全家人的愿望，可是清显很难做到。

无为和悲哀对于以往的清显来说，本是头等亲密的生活的元素。他对此总是乐而不疲、涵泳其中，然而，他是在何处失去这种能力的呢？就像稀里糊涂把雨伞忘掉在别人家里一般。

对于今天的清显来说，为了忍受悲哀和无为需要满怀希望，因为没有出现希望的苗头，所以自己就主动创造希望。

“关于她发狂的谣言毫无疑问是假造的。这事根本不可置信。那么，她的遁世和落饰也许是假装出来的。就是说，那只不过是为了躲避嫁给王府所采取的权宜之计，还是为了我，她那样孤注一掷，扮演了一出假戏。两人虽然天各一方，但只要齐心合力，静静等待着世间的谣诼慢慢平息下来就好了。她连一张明信片都不肯发来，如此沉默难道还不

足以说明这一点吗？”

假如清显相信聪子的性格，就不会有这种想法，要是聪子的负气不过是清显的怯惰所描绘的幻影，那么，其后的聪子就是他怀抱中融化的雪。他只盯着一种真实，其间，他相信过去不断使得这种真实一直存续下来了，并且相信这种虚假的真实还会永远继续下去。那时，他寄希望于欺瞒之中。

因此，这种希望里有着卑下的影子。因为他如果想描画一个美好的聪子，他就不会有希望的余地。

他的水晶般坚硬的心，不知不觉被亲切而富于怜悯的夕阳染红了。他想给人以关怀。他巡视着周围。

有个同学出身于旧式家庭，也是侯爵的儿子，大家都叫他“妖怪”。传说他得过麻风病，但学校是不收麻风病患者的，所以，他肯定生过其他非传染性的病。头发掉了一半，脸色灰白，没有光彩，驼背，在教室里被特别允许戴制帽，帽檐拉得很低，没人见过他究竟长着什么样的眼睛。他不断刺啦刺啦吸溜着鼻涕，对谁也不理睬，一到休息时间，就抱着书本跑到校园边的草地上坐着。

清显本来就和这个学生不同学科，当然也从未说过话。清显可以说是全校学生美的总代表，而这位“妖怪”虽然也是侯爵的儿子，但只能是丑陋、暗影和阴惨的代表。

“妖怪”经常来坐的草地，冬日的阳光晒着一片枯草，暖融融的，可人人都躲得远远的。清显来到这里一坐下，“妖怪”就合上书本，紧缩着身子，摆出随时就要逃离的架势。沉默之中，他不住刺啦刺啦地吸溜着那软金链子般的鼻涕。

“在看什么书啊？”

美的侯爵儿子发问。

“呀……”

丑的侯爵儿子把书本藏到背后，清显看到书脊上有列奥巴尔迪[2]的名字。由于动作太快，封面上的烫金文字，刹那间透过枯草倏忽闪现一丝微弱的金光。

“妖怪”没有理睬，清显挪动身子少少离开些，他的呢子制服粘满枯草，也不掸一掸，一只胳膊支撑在地上，伸开双腿。对面不远就是“妖怪”，他厌恶地蹲踞着，摊开书本又立即合上。清显从他身上仿佛看到自己不幸的漫画，他的心情由亲切转为轻轻的愠怒。和煦的冬阳毫不客气地散发着热力，这时，丑的侯爵的儿子慢慢变得放松了，他的蜷缩的双腿畏畏缩缩伸了开来，支起和清显相反的那只胳膊，歪着头，耸着肩膀，身体的角度正好和清显相反，两人的姿势宛若一对狮子狗。他那压得很低的帽檐下的嘴唇，虽然看不出有什么笑意，但多少故意带有一些谐谑的神色。

美的侯爵儿子和丑的侯爵儿子构成一对儿。“妖怪”没有对清显一时泛起的好意和怜悯做出反抗，更没有愤怒和感谢的意思，而是驱使全部的镜像一般准确的自我意识，描摹一个对等的姿势。如果不看脸形，从制服上装的镶边儿一直到裤腿儿，两人在明丽的枯草地上，形成了十分美妙的对称。

对于清显试图接近他，“妖怪”做出了如此充满无比亲切的坚决的拒绝。然而，清显由于被拒绝，才得以接近如此飘荡而来的绵绵情意。

附近的靶场上传来箭镞离弦的响声，令人记起冬天里风的尖叫，与此相比，报告中靶的是迟滞的鼓音。清显感到，自己的心失掉了锐利箭矢的白羽。

[1]英语：父亲。

[2]Giacomo Leopardi（1798—1837），意大利诗人，贵族出身。早年致力于希腊、罗马文学。他的诗受启蒙主义哲学和烧炭党人思想的影响，怀念意大利过去的光荣和伟大。作品有《致意大利》和《但丁纪念碑》等。

# 四十九

学校放寒假了，用功的学生及早复习功课，准备迎接毕业考试，可清显连书本都不肯摸一下。

明年春天毕业后，准备投考夏季大学的学生，包括本多在内不到三分之一。多数人都将利用免试的特权，要么升入东京帝大[1]考生较少的学科，要么选择京都帝大或东北帝大。

清显也许会不顾父亲的主意，自行选择免试的道路。要是进入京都帝大，距离聪子所在的寺院就很近了。

这样一来，他如今就一味委身于光明正大的无为了。十二月里下了两场雪，地上积得很厚。降雪的早晨，他也不再像小孩子一样那般兴高采烈了，他总是赖在被窝里，拉开窗帷，毫无感兴地望着湖心岛上的雪景。即便这样，也引起在庭院里散步的山田的监视，为了报复，清显特意于朔风呼啸的夜晚，叫跛足的山田打着手电筒，跟他一道，将下巴颏深深埋在大衣领子里，飞快地攀登红叶山。暗夜的森林一派喧骚，枭鸟悲鸣，山路崎岖，他以迅疾如火的速度登上山顶，心中好不畅快！下一脚踩着柔软似生物的黑暗，仿佛一下子将其踏碎。冬夜的星空，于红叶山顶展现一片璀璨的光芒。

新年将近，侯爵家有人送来一份报纸，刊登着饭沼的文章。饭沼的忘恩负义，激起侯爵满腔愤怒。

这是右翼团体出版的印数很少的报纸。据侯爵所说，这类报纸专门用恫吓的手段揭露上流社会的丑闻，倘若饭沼穷困潦倒，事先跑来讨要钱财，那还好说，他出其不意，突然写出这种文章，这明明是忘恩负义的挑衅。

文章摆出一副忧国之士的架势，标题是《松枝侯爵之不忠不孝》，用一种弹劾的语调写道：

“这桩婚姻的居中斡旋者，实乃松枝侯爵。盖皇家之婚姻之所以于《皇室典范》中均有详尽规定，皆因关系到万一情况下出现的皇位继承之顺次。尽管事后才知晓，但侯爵绍介的是一位患有脑病的公卿家的女儿，且业已获得敕许，临近纳彩之际因故败露，遂致瓦解。然侯爵自身因世间未知其名而深感庆幸，实乃恬不知耻也。不仅为大大之不忠，对维新元勋之先代侯爵，亦是不孝之至极！”

尽管父亲如此愤怒，但清显读此文时却疑窦层生，印象深刻。首先是饭沼为何具名写这篇文章。饭沼明明对清显和聪子的情况了如指掌，却煞有介事地相信聪子得了脑病，抑或现在去向不明的饭沼，为了让清显读到此文后暗中知道他的所在，才不惜冒忘恩之罪作成的吧？至少这篇文章暗示着一种教训，要清显不要像侯爵父亲一样。

清显不由怀念起饭沼来了。他觉得，对眼下的自己来说，最大的慰藉莫过于再度接触那种愚拙的情爱，并予之揶揄和嘲谑。然而当父亲盛怒之际自己去见饭沼，将会使事情更加难以处理，他固然思念饭沼，但还没到不顾一切硬要前去相会的程度。

倒是见蓼科比较容易，自打她自杀未遂以来，清显对这个老婆子感到无可名状的厌恶。她既然能凭借一封遗书向清显父亲告密，出卖了清显，那么，就足以证明这个女人具有如下的性格：大凡由她撮合而见面的男女，必将一个不漏地遭到她的出卖，并以此为快乐。从而，清显明白了，世上有这样一种人，他们精心培育鲜花的目的，就是为了盛开之后将花瓣撕得粉碎。

一方面，父亲侯爵不再理睬儿子了，母亲也学着父亲，只想着尽量不要去惊动儿子。

怒火中烧的侯爵，实际上心怀畏惧，经他花钱请求，大门口增加一名巡逻警察，后门也新添两名巡逻警察。不过，其后没有人到侯爵府上寻衅滋事，饭沼的言论也未曾危及他的声誉，说着说着就到年末了。

圣诞之夜，两户客寓宅第内的西洋房客照例送来请帖。两家中不论去哪一家都会冷落另一家，所以，侯爵采取的态度是，哪家也不去，转而赠送各家的孩子们圣诞礼物。今年清显想在西洋人家的团圆气氛中散散心，托母亲转请父亲，结果未获准许。

父亲没有照搬以往会冷落其中一家的理由，而是强调应房客之请将有损于侯爵家公子的身价。此事暗里说明，父亲对清显在保持自身品位上仍抱有疑虑。

侯爵家年底的大扫除，光靠除夕一天是做不完的，所以每一天都忙得不可开交。而清显一人无事可做，这一年即将过去，一种痛切的思绪

啃咬着他的心胸。今年是他生命之中去而不返的达于巅峰的一年，此种感怀日益浓烈。

清显离开宅第忙乱的人群，独自一人到湖里划船，山田提议陪伴他一道去，清显断然回绝。

小船穿越枯芦败荷，惊飞数只野鸭。随着一阵扑啦啦的羽翅声，刹那之间，冬日晴明的天空，清晰地浮泛着小小扁平的胸腹，闪现着未经濡湿的锦缎般的茸毛。它们倾斜的身影，打茂密的芦苇上面迅疾掠过。

湖面上泠泠然辉映着蓝天白云。船桨搅动水面，沉滞而厚重的波纹荡漾开来，清显看了颇有些奇怪。浓重而幽暗的湖水对他讲述的一切，无论冬日玻璃般的空气还是飘逸的云影，都无处寻觅。

他停下船桨，回头朝主楼大客厅望去，那里来往干活儿的人们，犹如遥远舞台上的人影。瀑布位于湖心岛另一侧，眼睛看不到，虽然尚未结冰，但那水声听起来清越、刺耳。远处红叶山北侧，透过枯枝，可以看见污秽的残雪斑斑驳驳。

不一会儿，清显划进湖心岛的小码头，将船系在木桩上，攀登松树退色的峰顶。三只铁鹤之中，有两只向上伸着长喙，宛若将锐利的箭镞搭上弓弦，随时准备射向冬空。

清显立即找到一块阳光下温暖的枯草地，仰面躺了下来。于是谁也看不到他，孤身一人，完美无缺。双手枕在后脑勺下边，麻木的指尖儿

依然保留着划船时木桨的冰冷。这时，一种决不在人前展露的可怜的感慨，突然拥塞心间。他在心中呼喊：

“啊……‘我的一年’过去啦！伴随着一片虚幻的云影飘走啦！”

他的心中不断喷涌出不畏残忍而夸张的语言，仿佛对眼下自己的处境痛加鞭笞。而这些语言都是过去清显自己严格禁止使用的。

“一切都向我无情地袭来，我已经失掉陶醉的工具。如今，一种可怖的明晰统治着整个世界，这种可怖的明晰，好似一弹指甲整个天空就会引起纤细的玻璃般的共鸣……而且，寂寥是灼热的，犹如用嘴巴数度吹冷方可入口的沉淀的滚烫的汤汁，一直摆在我的面前。这只又厚又重的白色汤碗，带着棉被般的污浊与迟钝！是谁为我预订的这碗汤？

“我一个人被撂了下来。爱欲的饥渴。命运的诅咒。永无止境的精神的彷徨。茫然的心灵的祈愿……渺小的自我陶醉。渺小的自我辩护。渺小的自我欺瞒……失去的时光和失去的对旧物的依恋，火焰般燃烧着全身。年华空掷，青春虚度，岁月有闲，人生无果，为之愤恨不已……独自一人的房间。独自一人的每个夜晚……远离世界和人间的绝望的隔绝。……呐喊。谁也听不到的呐喊。表面的繁华……空漠的高贵……

“……这就是我！”

——群聚于红叶山枯枝上的众多的乌鸦，禁不住一起发出浩叹般的鸣叫，呼啦啦从头顶掠过，朝着先祖祠堂所在的矮小山丘飞翔而去。

[1]帝国大学的简称。

# 五十

过年后不久，宫中举办新年御歌会[1]，清显从十五岁那年起，绫仓伯爵每年都按惯例带着清显一起前去观看，以此作为他对清显实行优雅教育的一年一度的纪念。清显思忖着，今年恐怕不会再有了吧，谁知这回经由宫内省发放了参观许可证。今年，伯爵依然腆着面皮担当御歌所[2]职员，很明显，这是伯爵靠游说争取来的。

松枝侯爵眼瞅着儿子出示的许可证，以及四个人联署中伯爵的名字，皱起了眉头。他再次清楚地看到优雅的顽健和优雅的厚颜。

侯爵说：

“这是历年来的惯例，还是去吧。如果今年不去，人家会说我们家和绫仓家闹不和。关于那件事，我们家和绫仓家之间本来就没有任何牵扯。”

清显对于历年来的那种仪式非常熟悉，可以说兴致很高。只有在那个场合，伯爵才显得威风凛凛，真正像个伯爵的样子。如今再看到那样的伯爵毋宁说是一种痛苦，但是对于清显来说，他一心巴望将曾经蓄积在心中的和歌的残骸，尽情饱览一番。他想，到了那里，就能思念起聪子。

清显不再认为自己是扎在门风谨严的松枝家族手指上的一根“优雅

的棘刺”：当然也并非一反常态，以为自己也是严谨家族中的一根指头。他曾经暗自笃信的优雅已经干涸，魂魄已经消散，作为和歌元素的流丽的悲哀也已无处找寻，体内惟有一股迷幻的轻风飒飒掠过。如今的他，感到自己早已远远离开了优雅，甚至远远离开了美。

但是，说不定正是因为这些，自己才真正称得上美。没有任何感觉，没有陶醉，甚至眼前明显的苦恼也不相信是自己的苦恼，痛楚也不相信是现实的痛楚。如此的美，一如麻风病人的症状。

清显失去了揽镜自照的习惯，刻印在颜面上的憔悴和忧愁，活画出一幅“苦恋中的青年”的形象，而他对此却木然不觉。

一天，晚饭时他独自一人面对餐桌，饭盘里有一只雕花玻璃小杯子，满满盛着稍显紫红的液体。他懒得向婢女问一声是什么，只以为是葡萄酒，一气喝了下去。他感到舌头残留着异样的感触，一种阴暗而滑腻的余味久久不散。

“这是什么？”

“鳖鱼血。”婢女回答，“里头吩咐了，只要少爷不问就先不说。厨子说，为了给少爷补补身子，是他到湖里抓来做菜的。”

清显静等着那不快的滑腻的东西通过胸间，此时，他再度回想起小时候用人屡次用来吓唬他的鳖鱼的可怖的幻影。当时，他心中每每描画着这样的景象：一只鳖鱼从黝黑的湖水中悄然露出头来向他窥望。那鳖

鱼埋身于湖底温热的淤泥，时时冲破腐蚀时光的梦境和恶意的水藻，从半透明的湖水中浮出身子，长年累月凝视着清显的成长。如今，这道诅咒突然解除了，鳖鱼被宰杀，他于不知不觉之间喝下鳖鱼的鲜血。因而，一件事情蓦然了结了。恐怖柔顺地进入清显的胃袋儿，开始转化为一种不可预测的活力。

——御歌会的讲解，照例从参加预选的和歌中由资历浅者开始，顺次向资历深者移动。首先读标题，接着读官位，从下一人开始，不读标题，直接读官位，然后转入正文。

绫仓伯爵担任名誉讲师。

天皇皇后两陛下和东宫殿下驾临会场，亲聆了伯爵娇柔、美丽而清澄的嗓音。伯爵的声音没有一丝犯上的震颤，只是用悲切的明朗的语调，一首首慢悠悠读下去，那速度宛如一位神官足踏黑靴，一步步登上洒满冬日阳光的石阶。他的语调不含任何性的馨香。这座御所的屋子鸦雀无声，听不到一声咳嗽，全都被伯爵的声音占有了。即便在这个时候，他也强忍着不使声音超越语言而戏弄人们的肉体。只有那带着明朗的悲愁的优雅，不知羞耻地直接来自伯爵的喉咙，如绘卷上迷离的烟霞在会场里飘曳。

臣下的歌只读一遍，东宫殿下的御歌先唱诵一遍，交代一下：

“……以上为太子殿下之御歌。”

接着再唱诵第二遍。

皇后的御歌要吟咏和唱诵三遍，首先由领诵者唱出起句，自第二句开始，全体合唱。皇后的御歌唱诵期间，其余皇族和臣下，连同东宫殿下共同起立恭听。

今年的新年御歌会，皇后的御歌尤为秀美而高雅。清显一边起立恭听，一边偷眼窥视，远远看到伯爵那双女人般纤细的素手之中，捧着两张上等绵纸，那纸是红梅色的。

尽管发生那么大震撼社会的事件，清显从伯爵的声音里，感觉不到丝毫的颤栗和畏怯，更看不出一点儿作为父亲自俗世上失去女儿后的悲痛之情。对此，清显不再感到吃惊。伯爵只是奉献着优美、无力和澄明的声音罢了。无疑，即使千年之后，伯爵也会如此用鸟儿般婉转的歌喉继续作出奉献的吧。

新年御歌会终于进入最后阶段了。就是说要开始唱诵圣上的御制和歌了。

讲师恭恭敬敬来到圣上御前，拜领御砚盖上的御歌，吟咏唱诵五遍。伯爵用格外澄净的音调吟咏，最后说道：

“……以上是所吟咏之御制圣歌。”

这期间，清显诚惶诚恐仰望龙颜，胸中涌起幼时承蒙先帝抚摸头颅的记忆。看起来比起先帝更加孱弱的当今圣上，聆听经过唱诵的御歌，并未显露欣喜之色，而是保持冰冷的平淡——虽说是不可能的——，清显感到其中暗含着对自己的震怒，因而恐惧万分。

“我背叛了圣上，必死无疑。”

清显想着想着，漠然觉得自己倒在氤氲的香雾中了，一种说不清是快活还是颤栗的情绪流贯全身。

[1]原文作“御歌会始”，新年伊始宫中举办和歌吟咏会，天皇和皇后临席，与会者各自披露自作的和歌，最终选出秀逸之作，进行讲评。

[2]宫内省下属和歌管理机关，负责管理御制、御歌和御歌会诸事项。创设于一八八八年，一九四六年废止。

# 五十一

进入二月，眼看就要毕业考试了，同学们都忙碌起来，只有清显对什么都不感兴趣，独自抱着超然的态度。看到清显这个样子，本多不是不想帮助他温课，但估计会遭到拒绝，所以作罢了。因为他知道，清显最讨厌“过热的友情”。

这时，父亲突然提出要他投考牛津大学的马顿学院。这座创立于十三世纪著名的学院，因为有主任教授的特别关照，容易入学，为此，必须通过学习院的毕业考试。侯爵眼看这个不久即将升晋从五位的儿子，日渐苍白、羸弱的身体，才想出这样一个补救的办法。这一补救办法看来有些异想天开，但正因为如此，反而引起清显的兴趣。于是，他决定对这一提议装出一副欣然从命的样子。

过去，他也和别人一样向往过西洋，如今他却执着于日本最纤细、最美丽的一点。然而，打开世界地图，广漠的海外诸国自不必说，即使染成红色的小虾一般的日本，也显得那么俗恶不堪，他心目中的日本，原是一个蔚蓝的、飘移不定的、笼罩着雾一般哀婉情调的国度。

父亲侯爵还叫人在台球室内张贴一幅巨大的世界地图，他想使儿子成为一个气宇轩昂、襟怀博大的人。但是，地图上冷寂的平板般的海面，未能使他动心，勾起他回忆的倒是那片夜间的海洋，犹如一只保有体温、脉搏、血液和怒吼的巨大的黑兽。那可是夏夜里于极度烦恼之中轰鸣、狂叫的镰仓的大海啊！

他从未向别人提起过，他经常遭眩晕的袭击，受轻度头疼的威胁。失眠症愈益加重。夜间躺在被窝里，脑子里想入非非，事无巨细，一幕幕掠过眼帘：聪子明天会有信来，商量出奔的时间和地点。在一个无人知晓的乡村小镇，他站在设有一家土屋银行的街头，迎接跑来的聪子，将她紧紧抱在怀里……然而，这些想象的背面，都一律贴着一触即破的冰凉的锡箔，时时透露着苍黑的内里。清显的眼泪打湿了枕头，他经常于深夜中茫然地连连呼唤聪子的名字。

于是，在梦境和现实的分界线上，突然出现了聪子清晰的身影。清显的梦境，不再编织《梦日记》那一类客观的故事，而只是像描画海岸边变化不定的水线一样，愿望和绝望交相往来，梦幻和现实互为消长。从平滑的沙滩退去的海水的镜面上，映现着聪子的容颜。这面影从未像眼下这样美丽而悲戚。这夜晚星辰一般灿烂辉煌的容颜，清显刚想凑去嘴唇，又旋即消泯了。

一心想逃出家门的念头日渐强烈，在他胸中形成一种难以抗拒的力量。所有的一切，时间、早晨、白昼、夜晚，还有天空、树木、云彩和北风，都在告诫他放弃幻想，然而，既然有一种不确定的痛苦时时折磨着他，他总想一手将这种不确定的东西紧紧抓住，他想从聪子嘴里听到忠诚可靠的话语，哪怕一句也好。要是不便开口，只要一睹芳颜就足够了。他的心几乎要发狂了！

另一方面，世间的谣诼迅速平息了。从敕许下达至纳彩，举行仪式之前，爽约退婚，这些不祥的事件逐一被忘却，此时社会上又将愤怒转移到海军受贿问题上了。

清显决心出走，但是一直受到监视，不支付零花钱，所以手头自由使用的钱一文也没有。

清显向本多借钱，本多感到很奇怪。本多的父亲给儿子存了一笔钱任他自由使用，本多全部提取出来应急。但他没有问一句这笔钱派何用场。

二月二十一日早晨，本多把钱带到学校交到清显手里。这是个晴朗的严寒的早晨，清显接过钱，怯生生地说：

“离上课还有二十分钟，你来送送我吧。”

“你要上哪儿去？”

本多吃惊地问，他知道前门有山田把守着。

“那边。”

清显指指那片森林，笑了，他又恢复了久已失去的活力。本多瞅着他的脸，那上面并没有因而出现红晕，相反，看起来那张瘦削的面庞，却因紧张而变得苍白，好似结了一层春天的薄冰。

“身体能行吗？”

“有点儿感冒，不过，不要紧的。”

清显说罢，首先步履轻捷地走上林间小径。本多很久没有看到这种快活的脚步了，他虽然明白这脚步将迈向何方，但嘴里却没有说破。

朝阳的光线深深照射下来，眼前是黯淡的池沼，冰封的池面横七竖八分布着一些浮木。两人穿过鸟鸣嘤嘤的森林，走到学校所在地的东端。那里有一段缓缓的山崖，向东边的工厂街伸展。这一带胡乱围了一道铁丝网代替围墙，孩子们经常从破洞里钻出钻进。铁丝网外面连着一段杂草丛生的斜坡，连接着道路的低矮的石墙那里，又有一段低矮的栅栏。

两人来到这里站住了。

右面是院线[1]电车的轨道，眼下是朝阳辉映的工厂街，锯齿状的屋顶石棉瓦闪闪发光，各种机器的轰鸣混合在一起，发出海涛般的喧嚣。烟囱悲怆地耸立着，黑烟的阴影爬过屋顶，笼盖着夹在工厂之间的贫民街头的晒衣场。有的人家屋顶伸出一截平台，摆着众多的花盆。不知是哪里，总有一种光亮不停地闪闪烁烁，一根电线杆上电工腰间的铁钳，一家化学工厂窗户里梦幻般的火焰……一个地方的声音刚一停歇，接着，敲击铁板的锤声又叮叮当当响个不停。

天边一轮清澄的太阳，鼻子底下是绵延于学校边缘的白色的道路，清显即将顺着这条道路逃离吧？路面上鲜明地印着低矮房屋的阴影，几个孩子在玩跳房子的游戏。一辆锈迹斑斑、毫无亮光的自行车打那里跑

过去了。

“好吧，我走啦。”

清显说。这分明是“出发”的意思。本多听到朋友嘴里吐出这样一个富有青春活力的词儿，他从此铭记于心中了。他连书包都撂在教室里了，制服外面只有一件外套，敞着领口，两排樱花金色纽扣左右闪开，显得十分气派。稚嫩的喉结将柔软的皮肤挤到上面，紧紧顶着海军服的衬领上的一条纯白的细线。清显帽檐下的阴影里漾着微笑，伸出一只戴着皮手套的手，将破口边的几根铁丝拧弯，斜着身子钻了出去……

——清显失踪的消息立即传到家里，侯爵夫妇大吃一惊。然而，又是老太太的一番话拯救了混乱的场面。

“事情不是很清楚吗？他要到外国留学感到很高兴呗，尽管放心好啦。他要到外国去，事前总得跟聪子打个招呼不是？要是事先说了，你们肯定不会放的，所以才偷偷去的嘛。这不是明摆着的道理吗？”

“可聪子是不会见他的。”

“要是不见，他也就死心啦，还会回来的。年轻人嘛，要让他们自在些，管得太紧所以才闹到了这步田地。”

“正因为出了事，当然要管得紧些，不是吗？妈妈。”

“所以这回也是当然的啦。”

“无论如何，这事不能走漏风声，要是外头知道了就糟啦。立即报告警视总监，要他极秘密地进行探查。”

“什么探查不探查的，地点不是很清楚吗？”

“要尽快抓捕扭送回来……”

“那可不行！”老太太瞪起双眼，大声怒吼。“那样是错的！要是那么干，事情或许会弄得不可收拾。

“当然啦，为了防止万一，请警察探询是可以的，一旦知道在哪里，马上报告，这样也好。不过目的和去处都很清楚，警察只要远远监视一下，不让他知道就行啦。要紧的是，绝对不要束缚那孩子的行动，只要远远盯着就成。大凡这种事儿，要办得稳妥，不要把事情闹大了。别的无路可走。如今要是办砸了，会闹出乱子来的！我先把话说清楚。”

——二十一日晚上，清显住进大阪的饭店，第二天一早离开饭店，乘樱井线火车抵达带解车站，在带解町的一家名叫葛屋旅馆的商人客栈

租住了一间房子。房子一到手，他就立即雇了一辆人力车赶往月修寺。他催促车子沿着山门内的坡道快速上行，到达平唐门后下车。

洁白的障子门紧闭着，他站在门外喊叫。寺院男仆出现了，问清姓名和来意，等了一会儿，一老出现了，但是决不许他进门，告诉他门迹决不会见他，而且那位随侍弟子也不可能会客。一副冷漠的面孔，把清显撵出去了。这种结果本来是意料之中的，清显没有强行坚持，暂时回旅馆了。

他把希望寄托于明天，他一个人思忖再三，以为这次最初失败的原因，完全在于意志不坚，竟然乘人力车直达内门入口。这固然因为自己心情过于急迫造成的，但会见聪子既然是一种祈愿，那么不管见不见到她，至少应在山门外下车。如此的修行还是很有必要的。

旅馆房间污秽，伙食很差，夜间寒冷。但一想到，如今和在东京时不一样，聪子就生活在附近这块地方。这种想法给了他心灵极大的安慰。当晚，他难得地睡了个好觉。

第二天，二十三日。他自觉浑身精力充沛，上午和下午各跑了一趟，这两次都是让人力车在山门外待机，清显步行爬上长长的参道，但寺院冷漠的接待丝毫没有变。下山时一路咳嗽，胸间隐隐作痛，回到旅馆，为了慎重起见，连入浴也免了。

从这天晚饭起，对于这座乡间旅馆来说，摆出了也许是最上等的饭菜，服务也明显改变了，房间也硬给调整到了头等高级客房。清显盘问

婢女，没有回答，经再三追问，才揭开了谜底。据婢女说，今天清显外出以后，当地的警察来询问过清显的事，他说这是一位出身尊贵的阔少，必须加意小心伺候；警察还说，这事儿绝对不能告诉他本人，要是客人离店了，要赶快秘密报告警察。原来是这么回事，清显心里很着急，他想一切都得抓紧进行。

翌日，二十四日早晨，清显一起床就觉得不舒服，脑袋沉重，浑身发懒。但是他想，越是这样，越要好好修行，越要吃苦受难，为了会见聪子，只有这条路可行。他不再雇佣人力车，从旅馆步行到寺院，跑了七八里路。虽然碰到晴天丽日，但他一路很苦，咳嗽越来越厉害，胸口一阵阵疼痛，心底里好像沉积着一堆沙子。当他站到月修寺内门之外的时候，又是一阵剧烈的咳嗽，出来应接的一老依然如故，她板着面孔，同样是三言两语，冷漠地回绝了。

又过了一天，二十五日，清显感到寒战，发烧。这天他本想好好休息一下，但还是叫了人力车又去了一趟，同样吃了闭门羹回来了。清显绝望了，他的灼热的脑袋思忖再三，实在想不出对策了。最后，他只好委托旅馆老板给本多发了电报。

速来，樱井线带解葛屋，务必对父母保密。

松枝清显

——就这样，他度过痛苦难眠的一夜，迎来二十六日的清晨。

[1]战前直属铁道院经营的国有铁道。

# 五十二

这天，大和原野长满黄茅的土地上，雪片儿随风飞扬。说是春雪吧，又太淡了，犹如无数白粉虫飘飘降落，天空阴霾，那白色弥漫空中，微弱的阳光照射下来，这才看清楚是细小的雪粉。凛冽的寒气远比大雪普降的日子冷得多。

清显一直将头枕在枕头上，思考着如何向聪子表露自己的一腔至诚。昨晚给本多发了电报，本多今日定会赶到这里来的。凭着本多的友谊，也许能够打动门迹吧？但是，在这之前还有应该做的事，不妨一试。那就是不借助任何外力，独自一人表达最后的赤诚。细想想，自己尚未获得机会对聪子表露这种赤诚。抑或由于怯弱，一直躲避这种机会吧。

如今自己能做到的只有一件，越是病重，越要带病苦修，越是要孜孜以求，竭尽全力。这样的赤诚，聪子也许能感应到，也许不能感应到。然而，对眼下的自己来说，必须照此修行下去，心中才能获得平静。务必要见聪子一面，如此的期盼当初占据了他的全部灵魂，而今，灵魂自身开始活跃起来，似乎超越了原有的愿望和目的。

但是，他的整个肉体同游离出来的灵魂相对抗。高热和钝痛犹如沉重的金丝缝进全身肌肤，他仿佛感到自己的肉体编织成一块锦缎了。四肢的筋肉绵软无力，一旦抬起胳膊，裸露的肌肤立即出现鸡皮疙瘩，两只膀子比两只盛满水的水桶还要沉重。咳嗽一步步向胸底深入，宛若黑

云如墨的高空，远雷殷殷轰鸣。甚至手指尖儿的力量也丧失了，倦怠而不由自主的身子，完全被一种实实在在的病热彻底征服了。

他在心里拼命呼喊聪子的名字。时光白白流逝，旅馆方面今天才发现房客生病了，于是想法把房间搞得暖和些，照顾得十分周全。但他顽固地拒绝看护和请医生。

午后，清显命令叫人力车，婢女犯起犹豫，报告旅馆老板。为了向前来劝阻他的老板显示自己很健康，清显必须从床上起来，当着老板的面，不靠任何人帮助，自己穿上制服和外套。车子来了，他把旅馆的人硬塞进来的毛毯裹住膝盖，出发了。虽然身上包得严严的，还是冻得直发抖。

清显透过黑色的帷幔，依稀看到雪片飘飞进来，心头随之泛起那个难忘的记忆。他想起去年那个雪天，他和聪子两人坐人力车赏雪的情景，心中一阵抽搐。实际上，此时他胸口正疼得难以忍受。

清显不愿龟缩在摇摇晃晃的晦暗之中强忍头疼的折磨，他干脆扯掉面前的帷幔，用围巾掩住口鼻，两只因发热而变得潮润润的眼睛，不断追逐着车外迷蒙的景色，这样反而要好些。如今，凡是促使他泛起内心痛苦的回忆，无一不使他感到厌恶。

人力车早已穿过带解町一个又一个逼仄的十字街口，直到远方烟雾迷离的山腹间的月修寺，全都是一马平川的田间道路。收割之后布满稻架的田地，桑园里干枯的枝条，还有夹杂其间的满眼青绿的冬菜，沼泽

里透着几分暗红的枯芦和菖蒲穗……细雪霏微，悄无声息地飘落在万物表面，立即融化了。而且，粘在清显膝头毛毯上的雪花儿，没等化成明显的水珠儿，就很快消逝了。

天空水一般泛白了，从那儿射下来稀薄的阳光。雪片儿经太阳一照，越发轻柔，好似灰尘一般。

到处都是干枯的芒草，随着微风飘拂不定。淡淡的阳光照射着低垂的穗子，上面的细毛微微发亮。原野尽头低俯的群山烟雾蒙蒙，而远方天际却露出一片黛青色。远山峰峦的白雪，耀目争辉。

清显头脑轰轰作响，眼前的风景使他想起，自己已经好几个月没有同外界接触了。这里确实是个静寂的地方。晃动的人力车和沉重的眼皮，抑或扭曲和搅乱了这里的景色，然而，满怀苦恼和悲哀、于极不安定的状态中打发日月的他，很久没有面对如此明晰的风景了。而且，这里没有一个人影。

很快就要到达月修寺所在的山腹了，寺院周围绿竹森森，山门内坡道左右两排松树，也越发看得清楚了。当他看到竖着两根石柱的山门出现于弯曲的田间道路远方的时候，清显的心头涌起一阵痛切的思绪。

“今天要是坐着车子进入山门，再经过三百米直达内门，然后才下车，聪子肯定不会见我。再者，眼下寺院里会不会发生微妙的变化呢？比如一老说动门迹，门迹也终于改变主意，看我今天冒雪赶来，放我见聪子一面也未可知。不过，要是我乘在车上直闯进来，对方心中会有所

感应，事情就会产生微妙的逆转，决不会让我见聪子的。我最后努力的结果，总会在寺院的人们心中留下结晶。如今，现实将众多的薄片聚合在一起，正要编织成一把透明的扇子，稍不留神，一旦扇骨脱离，扇面就会四散开去……退一步说，如果坐着人力车一直到达内门，聪子今天根本不见，到那时候肯定会引起自责：‘都怪我心不诚，不论多么艰难，如果下车徒步而来，这种不为人所知的赤诚，说不定能打动她的心，从而答应见上一面的。’对，绝对不能因心不诚而留下悔恨。不豁出性命是不可能见到她的。这一决心将把她推上美的峰巅。我正是为此而来的！”

对于他来说，根本分不清这究竟是理智的考虑，还是因热昏头脑而发出的谵语。

他下了车，叫车夫在门前候着，随后登上门内的坡道。

天空稍稍舒展开来，雪花在淡淡的阳光里飞舞。道路一边的竹林中，似乎传来云雀的鸣啭。排排松树中间或生长着樱树，冬天里的树干布满青苔，夹在竹丛里的一株白梅已经着花了。

已经是第五天的第六次来访了，因此没有什么值得惊奇的地方了。下了车，双脚像踩在棉花上，步子歪歪扭扭，睁开两只被体热熏蒸的眼睛向四下一看，一切都显得异样的虚空和澄净，那些每天眼熟的景色，今日开始出现一种可怖的新鲜的姿影。这期间，他依然不住打寒颤，一阵阵如锐利的银箭镞穿过脊梁。路旁的羊齿草、紫金牛的红果、随风飘拂的松叶，还有那主干青绿而叶子已经发黄的竹林、众多的芒草，以及贯穿其间的有着结冰辙印的白色道路，一起没入前方幽暗的杉树林中。

这般全然沉静的、每一角落都很明晰，而且含着莫名悲愁的纯洁的世界，其中心内里的内里，确确实实存在个聪子，她像一尊小小的金佛像屏住呼吸藏在这儿。然而，如此澄澈而生疏的世界，果真是她住惯了的“人世”吗？

走着走着，喘不出气来了，清显坐在道旁的石头上歇息。虽说隔着好几层衣服，但石头的寒凉还是直接刺激着皮肤。他剧烈地咳嗽，随着咳嗽吐到手帕上的痰呈现铁锈色。

咳嗽好容易止住了，他回过头眺望疏林远方高耸的山峰上的白雪。咳嗽带出了眼泪，那积雪透过泪光是那般鲜润，显得更加辉煌。这时，他十三岁那年的记忆猝然苏醒了，当时他为春日妃捧裾，仰头瞥见那漆黑头发下亮丽的颈项，那银白色同眼前的雪景相仿佛。那是他人生第一次憧憬着夺人眼目的女子之美。

太阳再次黯淡下来，雪片越发繁密了。他脱掉皮手套，让雪花落在手心里。雪片一旦飘进灼热的手掌，眼见着遽然消失了。他的白净的手掌一点儿也不脏，没有磨出任何腿子。清显想到，他这一生始终爱护这双手，决不沾染泥土、血污和油汗。他的手只为着感情而使用。

——他吃力地站起身来。

他很担心，这样一路上冒着雪能否走到寺院。

不久走进杉树林，风越来越冷，风声在耳畔呼啸。透过杉林空隙，

看到水一般冬日的天空下面那座涟漪荡漾的湖沼。过了这里，古老的杉树更加苍郁，落在身上的雪花也稀少起来。

清显一心无挂碍只顾向前迈动双腿，他的回忆全然崩溃了，只觉得自己一点点向未来接近，一点点剥去未来的薄皮。

不知不觉穿过黑色庙门，平唐门出现在眼前，门上一排菊花瓦覆盖的庇檐被积雪染白了。

——他在玄关的障子门外颓然瘫倒了，一阵剧烈的咳嗽，但他并不乞求别人搀扶。一老走过来抚摩他的脊背。清显宛如堕入梦境，他怀着莫名的幸福感，似乎觉得眼下是聪子在为他按摩后背。

一老今天没有像前几天那样立即表明拒绝，而是将清显撂在那儿，自己回屋了。清显等了很久，他只觉得是在永远永远地等待下去。等着等着，他觉得眼前飘来一团雾气，痛苦和净福之感朦胧地融合成一体了。

依稀听到女人们惊慌的会话，不久又停止了。过了些时候，一老单独出现了。

“还是不能见面，不管来多少趟都是一样。我叫寺里的人送送你，快回去吧。”

于是，清显由一位身体健壮的寺院男仆搀扶着回到人力车上。

# 五十三

二月二十六日深夜，本多抵达带解的葛屋旅馆，看到清显那副不寻常的体态，打算尽早将他带回东京，可病人不同意。听说傍晚时分请乡村医生来看过，说有肺炎的征兆。

清显希望本多明天务必去月修寺一趟，直接拜见门迹，恳请她发发慈悲。门迹对于第三者的劝说，也许能听进耳朵里去，要是答应他们见面，就请本多将自己这副身子送到月修寺。

本多起初表示反对，结果他还是听从病人的话，决定推迟一天回京，自己想方设法拜见门迹，尽力使得清显的愿望得以实现。但他也坚决和清显约定，万一达不到目的，立即一块儿回东京。当晚，本多彻夜不断在清显的胸口倒换着湿布。旅馆幽暗的煤油灯下，本多看到清显那十分洁白的胸脯，大概因为进行冷敷的缘故，变得一片通红。

三天后就要进行毕业考试了，本多的父母不用说是不赞成儿子这次出行的，可是看到清显的电报之后，父亲没有再详细盘问，就说“快去吧”，母亲也很赞成，这是本多所没有想到的。

大审院法官本多，当年为了和那些不是终身官僚而突然被勒令退职的旧友们共命运，愤然辞职而未果，此刻他想教导儿子，友谊是何等尊贵。本多在赶来的火车上拼命温习功课，来到这里后，他一面彻夜看护病人，同时身边摊着伦理学的课堂笔记。

煤油灯雾一般昏黄的光轮中，两个年轻人各自心里截然对峙的世界的影像，集中表现在那锐利的灯火的尖端。一个为刻骨的思恋而沉疴不起；一个为坚固的现实而勤奋学习。清显恍恍惚惚梦游于恋爱的海洋中，被海藻缠住双腿，依然挣扎着前进；本多幻想着要在地上建造一座坚不可摧、井然有序的理智的宫殿。一颗为热病所苦的年轻的头脑，同另一颗冰冷的年轻的头脑，于早春的寒夜，在这古旧旅馆的一角，紧紧靠在一起了。而且，各自都被迫准备迎接自己世界终局的时光的到来。

此时，本多最痛切地感到，他决不可能将清显脑子里的一切据为自己所有。清显虽然身子横在眼前，而灵魂早已疾驰而去，他那朦胧中时时呼唤聪子名字的潮红的面庞，看起来一点儿都不憔悴，反而比寻常更加鲜活，犹如象牙内部燃起一团火，光艳、隽丽。然而，本多深知，那内部是不容许别人触动一根指头的。本多以为，似乎有一种情念，自己无论如何都不能化身于其中。不，自己对任何一种情念都无法化身于其中，难道不是吗？本多缺乏一种容许此种东西向自己内部浸透的资质。他虽然笃于友情，深谙眼泪的价值，但缺少一种真正引爆“感情”的导火索。自己为何一直专念于内外整然有序；而不能像清显那样，将火、风、水、土等四大无形之物含孕于自己的体内呢？

——他又把眼睛转向密密麻麻写满蝇头小字的课堂笔记上了。

亚里士多德的形式伦理学，一直统治着欧洲学界，直到中世末叶为止。从时代上可分为两个时期：首先是《古伦理学》，以《工具论》中的《范畴篇》和《解释篇》为祖述；而《新伦理学》则可以十二世纪半出现的拉丁语全译本的《工具论》为嚆矢……

他不由感到，这些宛若风化的岩石般的文字，从自己的脑袋里一一剥落下来了。

# 五十四

本多听说寺院的人们起得很早，所以天刚蒙蒙亮他就急忙爬起来，匆匆吃完早饭，叫了辆人力车出发了。

清显在被窝里睁开温润的眼睛，他的头依然枕在枕头上，“拜托啦”，他那望着本多的眼神刺伤了朋友的心。本来，本多直到现在只是打算到寺里碰碰运气，内心倾向于立即将重病的清显尽早带回东京。但是，当他看到清显的眼神之后，随即改变了主意：他决心凭借自己的力量，务必使清显能见到聪子。

碰巧，这是个早春里温暖的清晨，到达月修寺的本多，发现自己很早就被打扫寺院的男仆盯上了，那男仆从远处一看到本多，就返身跑进去了，他一定是看到来人穿着同清显一样的学习院制服，立即引起戒备之心吧？出来应对的尼僧，没等客人通报姓名，就摆起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僵硬的面孔。

“我姓本多，是松枝的朋友，这次为他的事从东京来到这里。我想拜见一下门迹大师，可以吗？”

“请等一下。”

本多在内门入口等了好长时间，他心里一直盘算着，要是遭到拒绝应该怎么对待，谁知不一会儿，那位尼僧又来了，请他到客厅去。本多

很感意外，心中立即生起一线希望。

接着又在客厅等了很久，障子门关得严严实实，看不见的庭园里传来黄莺的啼鸣。门的拉手周围贴着剪纸，依稀浮现着菊花和云彩的纹饰。壁龛的花瓶插着油菜和桃花。油菜花粗鄙的鹅黄色十分显眼，胀鼓鼓的桃花蓓蕾凸显在黝黑的枝条和淡青的叶子之外。隔扇一抹银白，但却立着一扇颇有来头的屏风。本多凑近身子，仔细观望屏风上的四季图：一副狩野派[1]画风中添加了大和绘[2]的色彩。

季节由右侧春天的庭园开始，生长着白梅和青松的庭院，有几位殿上人[3]游玩赏景。桧木板墙内的宫殿，从金色的云丛里露出一角来。顺序向左移动，一群毛色斑斓的小马驹欢蹦跳跃，池沼不知何时已转为水田，姑娘们正忙着插秧。黄金般的云丛深处，两股小小的瀑布飞流直下，和池塘边的青草一起，报告着夏令的到来。水池边竖着币帛以祓除六月的不祥，殿上人聚集在这里，身旁有奴仆和朱衣小舍人[4]伺候着。红色的牌坊附近群鹿相互嬉戏，神苑内牵出一匹白马，带弓的武官正在为祭祀忙碌地做准备。眼见着红叶映照的池面即将进入万物萧索的冬季，金光辉耀的白雪之中，有人开始驾鹰出猎了。竹林负载着积雪，斑驳的竹影间隙，辉映着金色的天空。一只野鸡微微闪现着火红的颈毛，箭一般冲天而起。枯芦中一条白狗，向着冬空中飞翔的野鸡狂吠不止。猎人胳膊上的老鹰，双眼泛着威严的凶光，死死盯着野鸡飞去的方向……

四季屏风图看完了，本多回到座席上，门迹还没有出现。刚才那位尼僧用托盘端来了点心和香茶，告诉他门迹一会儿就到。她说：

“请慢用。”

桌子上放着一只贴画小盒子，无疑是这里的尼僧亲手制作的。看起来工艺甚是粗糙，说不定是出自聪子本人尚未熟练的双手。小盒子四边贴敷着彩印的花纸，盖子上厚厚的贴画，完全是典雅的宫廷风格，浓艳、华美，重重叠叠。贴画的图案画着一位童子在追赶一对蝴蝶。蝴蝶一黑一红，比翼而飞；童子光着身子，长着宫廷偶人的眼睛和鼻子，肥敦敦的肌肉是用一团白绉绸裹成的。本多走过早春枯寂的田野，登过荒凉的冬天树林间的坡道，于月修寺晦暗的客厅中央，开始品味着好似蜜糖般的女人甘美的情韵。

传来衣服窸窣的响声，一老挽着门迹的手，身影映在障子门上。本多坐正了身子，却止不住内心的悸动。门迹虽然已经老迈，但一身紫色的法衣，露出光艳的小小的脸庞，黄杨木雕般的清净，找不到一点年龄留下的尘埃。门迹笑微微地坐下来，一老守在她身边。

“听说是从东京来的？”

“是的。”

本多当着门迹的面，一时不知说什么好。

“他是松枝少爷的同学。”

一老添了一句。

“说实话，松枝少爷年纪轻轻，也怪可怜的……”

“松枝发高烧很厉害，躺在旅馆里起不来，我一接到电报就赶到这里，今天我是替松枝求情来啦。”

听她这么一说，本多这才顺利地诉说着。

本多觉得，站在法庭上的年轻的律师或许也是这般心情。他根本不顾审判官有何想法，只是履行辩护，阐明自己的观点，尽力维护当事人的一身清白。他从自己和清显的友谊说起，讲到了清显眼下的病情，告诉门迹他为了见聪子一面甚至豁出了性命。清显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月修寺将悔恨莫及。本多语言如火，说得浑身燥热，他身处寒气森森的山寺的一隅，感到自己的耳朵直冒火，脑袋也几乎燃烧起来。

听到他的一番话，门迹和一老似乎被他打动了，两个女人一直沉默不语。

“也请您体谅一下我的处境吧。朋友向我诉苦，我把钱借给他，松枝是拿这笔钱做盘缠才来这里的。至于松枝在羁旅之中染上重病，我觉得对松枝的父母，自己的责任也很重大。我想您也许会认为，既然如此，理应尽早把病人带回东京才是啊。不错，作为人之常情，我也是这么考虑的。不过，先不谈这些，我来拜访您，是为了尽早实现松枝的宿愿，我也顾不得将来他的父母会如何抱怨我了。我看到松枝的眼睛里充满着不顾舍弃生命的渴望，我想帮助这位朋友，使得他的渴望得以实现。我想，您要是看到他的眼睛，也一定会动心的。在我看来，松枝的

一腔渴望，比起他的重病更为重要，绝对不能坐视不管。说句不吉利的话，我感到他的病已经没救了。我是替他来传达他临终之前的愿望的！请菩萨大发慈悲，答应他见上聪子小姐一面吧。难道怎么都不能允许他们见面吗？”

门迹依然闷声不响。

本多担心再继续说下去，反而会妨碍门迹改变主意，心里虽然激动难平，还是不想再说下去了。

冰冷的屋子寂静无声，雪白的障子门雾一般透着亮光。

这时，本多仿佛听到一种宛如红梅花开般的幽然的笑声，那声音虽说不是来自一板之隔的近旁，但也不是太远的地方，说不定是廊下的一隅，抑或是毗邻的房舍。但他立即改变了想法，本多所听到的年轻女子的窃笑，假若他的耳朵没有听错的话，那声音肯定是荡漾于春寒的空气中的啜泣。比起强忍的呜咽来的快捷，犹如绷断的琴弦，暗暗传递着呜咽断绝的余韵。于是，他又想到，这一切好像是耳朵产生的一时的错觉。

“或许，您以为我的话太不近人情了吧？”门迹终于开口了，“看来，也许您认定是我不让他们两人见面的。其实，这是人力所不能阻挡的事啊，不是吗？聪子她在菩萨面前发过誓的，今生今世啊，她不再想见面啦。我想菩萨会体谅她的心愿，也就依了她的吧。虽说少爷也够可怜的。”

“那么，您还是不肯答应，是吗？”

“是。”

门迹的回答带着无可名状的威严，他再也无话可说了。“是”这个铿锵有力的字眼儿，可以把天空撕得粉碎，就像撕毁一块锦缎。

……其后，本多实在想不出好办法了，门迹用优美的声音对他讲了许多尊贵的事情，他也很难听进去。眼下，他只是不愿看到清显失望的表情，所以才迟迟不肯告辞的。

门迹跟他讲了因陀罗网的故事。因陀罗是印度的神仙，这位神仙一旦撒开网来，所有的人都逃脱不掉。一切生灵都牵连着因陀罗网而生存。

所有的事物都是根据因缘果的理法而产生，这就叫缘起，因陀罗网就是一种缘起。

法相宗月修寺的根本法典是唯识的开祖世亲菩萨的《唯识三十颂》。唯识教义对于缘起，则采用赖耶缘起说，其根本就是阿赖耶识。所谓阿赖耶，原以梵语âlaya表音，可以译作“藏”，其中隐含着一切作为活动结果的种子。

我们于眼、耳、鼻、舌、身、意之六识深处，还具有第七识，即末那识，也就是自我意识。阿赖耶识则在更深之处。《唯识三十颂》写道：

恒转如暴流。

意即如激流奔涌，相继转起而不绝。这一识正是有情总报的果体。

无着的《摄大乘论》由阿赖耶识的变转无常之姿态，展开关于时间的独特的缘起说。这就称作阿赖耶识和染污法的同时互换之因果。唯识说认为，现在只有一刹那诸法（实际只是“识”）存在，过了一刹那，即灭而化为无。所谓因果同时，就是阿赖耶识和染污法于现在一刹那同时存在，并且互为因果，过了这一刹那，双方共同化为无。下一刹那，又重新产生阿赖耶识和染污法，互相更换为因果。存在者（阿赖耶识和染污法）每一刹那因灭亡而于此产生了时间。由于每一刹那的断绝和灭亡，因而时间就会连续出现，这就好比点与线的关系……

——渐渐的，渐渐的，本多感到自己深入到门迹所讲述的深奥的教义之中了。不过，在这种场合，他深究其道理的精神未曾调动起来。犹如暴雨突然袭来的艰深的佛教用语，还有其中自然包含着时间经过、自无始以来继起的因果，同时由于因果互换这一乍看起来似乎矛盾的观念的操作，反而成为促使时间成立的要素。门迹对这些都一一加以说明……各色各样难懂的思想皆出现疑问，也没有心思再三请教。况且，门迹每说一段话，一老总是不断在一旁帮腔，“是这样的”，“是这样的”。本多心中十分烦躁，他思忖着，眼下门迹所讲解的《唯识三十颂》和《摄大乘论》，暂且将书名记在心中，他日慢慢加以研究，有了

疑问之后再行请教。况且，本多尚未觉察，门迹那些初看起来显得很迂阔的议论，对于清显和他自己来说，宛如照在池水上的天心的月亮，显得多么高渺，又多么致密！

本多鞠躬致谢，匆匆离开了月修寺。

[1]室町·江户时期重要绘画流派，以狩野正信为其始祖。历经元信、守信（探幽）等，代代相传，日臻成熟。此画派善于运用宋元绘画和大和绘相结合的表现手法，长于山水、花鸟等水墨画，极盛一时。

[2]指有别于中国水墨画、带有日本情趣的风俗画。

[3]指四五位以上允许升殿（清凉殿、紫宸殿）的官员。

[4]公卿贵族家的童仆。

# 五十五

乘在返回东京的火车车厢里，本多看到清显痛苦的样子，心中焦急不安。他只巴望早一点到达东京，再没有心思温课了。清显的夙愿未得实现，如今身染重病，躺在卧铺上被运送到东京。每当本多望着清显，一种痛切的悔恨啃咬着他的心胸。当初帮助清显出走，果真是一个真正的朋友所应有的行为吗？

清显蒙蒙眬眬躺了一会儿，本多睡眠不足的头脑反而清醒了。他任由各种回忆往来交织。这些回忆之中，月修寺门迹两度讲解的佛法，分别浮泛出迥然各异的印象。前年秋天首次聆听她讲解的佛法，是喝下髑髅里的水的故事，其后，本多以此比喻恋爱，如果能将自己心的本质和世界的本质做到如此巩固的结合，则是最为理想的爱情。再到后来，他由攻读法律，进而涉及到《摩奴法典》的轮回思想。今早所聆听的第二次佛法讲解，似乎将那难解之谜的惟一的钥匙，在他眼前微微晃动了一下；另一方面，又充满难解的飞跃，谜又进一步深入下去了。

火车将在明天早晨六时抵达新桥。夜已深了，乘客们的鼾声填满车轮轰鸣的间隙。本多占据着清显对面的下铺，他打算通宵达旦地守护着清显。卧铺的布帘一直敞开着，不论清显发生多么细微的变化，他都能随时应对。本多透过玻璃窗，眺望着窗外夜间的原野。

野外一派幽暗，夜空阴霾，山峦的轮廓模模糊糊。火车明明向前奔驰，而移动的夜景却依稀难辨。那小小的火焰，小小的灯光，犹如黑夜

时时出现的鲜丽的破绽，然而没有成为某一方向的标志。广袤的黑暗包围着白白滑动于铁轨上的小小列车，那隆隆的响声不是列车的声音，似乎是黑暗的轰鸣。

本多收拾好行装就要离开旅馆时，清显交给他一张粗糙的信纸，那或许是他向旅馆老板要来的吧，上面写着潦草的文字，清显托他交给母亲侯爵夫人。本多小心翼翼装在制服里边的口袋里。这时他显得很无聊，便掏出来就着昏暗的灯光观看。铅笔写的笔画有些打颤，不像清显正常时写的字。平时他的字迹虽然显得很稚拙，但却颇为雄健有力。

母亲大人：

有样东西想送给本多，就是放在我书桌里的《梦日记》。本多喜欢这类东西。其他没有人要读，请务必送给本多。清显。

很显然，他是想用无力的手指写一份遗书。然而，既然写遗书，总该对母亲说上几句，可是清显只是一般事务性的嘱托。

听到病人痛苦的呻吟，本多立即收起信纸，接着走向对面的卧铺，瞧着他的脸孔。

“怎么啦？”

“胸口，很疼，像，像刀绞一般。”

清显直喘粗气，断断续续地说。本多一时不知如何是好，他用手轻轻摩擦清显疼痛的左下胸。灯光黯淡，依稀照射着清显痛苦的面庞。

然而，他那疼痛得有些扭曲的容颜依然俊美，痛苦无形中给了他灵气，使得那张脸孔具有青铜般严谨的棱角。漂亮的双眼泪水盈盈，眼角向紧蹙的眉梢吊起，双眉攒聚，反而显得虎虎而有生气，眸子里平添了点滴黝黑的悲怆的光辉。端正的鼻翼不住翕动，仿佛要向空中捕捉着什么，因发烧而干燥的嘴唇里，灿烂的门齿散射出珍珠贝内部的光彩。

不久，清显的痛苦减轻了。

“还能睡吗？还是睡睡好啊。”

本多说道。他怀疑，自己刚才看到的清显痛苦的表情，莫非是他在这个世界的终极见到了禁止观看的隐秘而表现的欢乐之情？对于看到这一隐秘的朋友产生的嫉妒，沉浸在微妙的羞耻和自责之中。本多轻轻摇动着自己的脑袋，悲哀弄得他有些神志麻木，渐渐出现一些连自己都感到莫名其妙的感情，犹如蚕丝萦绕心头。他为此而感到不安。

看样子，刚刚迷糊了一阵子的清显，迅速睁开双眼，要本多伸过手去。接着，他紧紧握住本多的手，说道：

“刚才做了个梦。还会见到的，一定能见到，就在瀑布下边。”

本多暗自思忖，清显的梦境想必是自家庭园，他在心中描绘着侯爵

家广大园林的一角，九段瀑布依旧奔流不息。

——回到东京两天之后，松枝清显死了，这年他二十岁。

尾注——“丰饶之海”出典于《浜松中纳言物语》中梦和转生的故事。因而，这一书名是根据月亮之海的一部分，即拉丁语Mare Foecunditatis翻译的日语。

第一卷终

# 译后记

三岛由纪夫的“丰饶之海”系列小说，是作者生前最后写作的四部曲，包括《春雪》（1965）、《奔马》（1967）、《晓寺》（1968）和《天人五衰》（1970）。这部作品规模宏大，时间跨度久远，从大正初年（1912）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约六十年，几乎涉及这个时期内的所有重大历史事件，是一部全景式的巨著。这部被日本人称作“大河小说”的作品，对人生中的根本问题一一加以考问，诸如生存、爱恋、战争、死亡和佛缘等，最后演绎出“世事皆幻象，人生即虚无”这样一个主题。作者认为，这个世界表面上看起来是轰轰烈烈的“丰饶之海”，其实是既无水又无空气的沙漠之海，死亡之海。

“丰饶之海”第一卷《春雪》，连载于一九六五年九月号至一九六六年一月号《新潮》杂志。这一年，除了《春雪》之外，作者还发表了短篇小说《拜谒三熊野》（《新潮》1月号）、《月澹庄绮谭》（《文艺春秋》1月号）、《孔雀》（《文学界》2月号）、《早晨的纯爱》（《日本》6月号），此外还写作了戏曲《萨德侯爵夫人》（《文艺》11月号）。

《春雪》的开头和最后都笼罩在一片阴惨的“死”的氛围中。得利寺吊慰战死者的悲壮而凄厉的场景，返京的火车上松枝清显垂危时苍白的病容，一脉相承，更与第四卷《天人五衰》的结尾老尼聪子所守望的空阔寂寥的山寺遥相呼应。读完“丰饶之海”的心境，同读完哪部小说的心情相仿佛呢？仔细想想，或许和读罢《红楼梦》差可比拟。

《春雪》无疑是四部曲中写的最成功的一部，典型代表三岛文学的浪漫精神、贵族情趣、王朝憧憬和天皇制情结。这部作品在艺术表现上一如既往，依然是一副“三岛流”的笔墨，奇思妙幻的构想，云谲波诡的情节，诗意充盈的描摹，汪洋恣肆的文字，不厌其烦、发人警醒的哲学思辨等等，都达到十分完美的地步，在当代日本作家中，这种风格显得特别突出。其中，“游园”“赏雪”“幽会”和“访寺”等场景，尤为细腻动人。

《春雪》始译于今年七月，当时另一部长篇《禁色》中译本刚刚出版，《春雪》和《禁色》都是长篇巨著，竟然能耐着性子用电脑一个字一个字“敲”出来，连我自己都感到是个奇迹。而今，三十万字的《春雪》临近年底就完成了，其间，还插译了一部作者自选短篇集《鲜花盛开的森林》。不用说，这半年对我来说也许是最紧张的时期，除了上课、研究指导和跑医院，我几乎将所有星星点点、针头线脑儿般的“闲空儿”都用来译三岛了，可谓“焚膏油以继晷，恒兀兀以穷年”。如果一切顺利而不出意外，包括新译、旧译和老版翻新在内，新的一年里我将有十部译作（七部中长篇小说，三部散文随笔集）陆续问世，应该说是译事生活中的一个小小高潮。

走笔至此，远近寺院的钟声刚刚敲响，二〇一一年只剩几分钟了，我突然意识到，这悠悠的长鸣之中，不也有清显苦访聪子而未果的月修寺的钟声吗？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

译者

二〇一一年除夕钟声中

于春日井高森山庄闻莺书院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 方 微 信

ISBN 978-7-02-012103-8
9 787020 121038 >
定价：49.00元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 奔马

ホンバ

丰饶之海四部曲之二

ホウジョウノウミ

陈德文　译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丰饶之海四部曲之二

# 奔马

陈德文 译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7-6252**

HONBA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69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丰饶之海.第二卷，奔马/（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2082-6

Ⅰ．①丰…　Ⅱ．①三…②陈…　Ⅲ.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79977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63**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3.625**　插页**2**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15**年**10**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082-6**

定　　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十六
- 十七
- 十八
- 十九
- 二十
- 二十一
- 二十二
- 二十三
- 二十四
- 二十五
- 二十六

- 二十七
- 二十八
- 二十九
- 三十
- 三十一
- 三十二
- 三十三
- 三十四
- 三十五
- 三十六
- 三十七
- 三十八
- 三十九
- 四十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 一

昭和七年[1]，本多繁邦三十八岁。

他在东京帝国大学法学系读书时，经高等文官司法科考试及格，大学一毕业，就进入大阪地方法院充任见习法官，其后一直住在大阪。昭和四年，担任审判官，接着升为地方法院右陪审席，去年调往大阪控诉院[2]，成为控诉院的一名左陪审席。

本多父亲有位审判官好友，大正二年[3]，在全面修订法院组织法时受命退职，二十八岁的本多，同这位父执的女儿结了婚。婚礼在东京举行，紧接着夫妻相偕来到大阪，十年之间未得子息。然而，妻子梨枝温柔贤惠，夫妇琴瑟甚合。

本多的父亲三年前亡故，整理东京的旧居时，他本想将母亲迁往大阪，母亲不同意，仍然一个人住在东京，守着广宅大院度日月。

本多夫妻二人租住一幢楼房，雇了一名女佣。楼上两间，楼下连门厅共五间，庭院二十坪[4]，房租三十二元。

一周三次出勤，其余为在宅日。每逢上班的日子，他离开天王寺阿倍野筋的住宅，乘坐市营电车，在北浜三丁目下车，渡过土佐堀川和堂岛川两条河，走过鉾流桥，桥头一旁就是法院。这座红砖建筑的大门屋檐下，高悬着巨大的菊花徽章，光芒灿烂。

对于法官来说，最重要的是那只包裹。来来往往，都要携带着文件。当然文件越少越好，可平时总是满满登登的，提包里放不进去。不论是厚是薄，包袱皮儿用起来更自在。本多用的是大丸公司配发的中号薄纱包裹。但有时还是装不下，为防万一，他又另外叠放进去一只包袱皮儿。这只包裹是工作的生命线，规定乘坐火车时，决不允许放在网架上。有的法官，从法院下班后和同僚一道去喝酒，时常用一根布带系住包裹结子，套在脖颈上。

判决书当然不是不能在法院法官的办公室里写就，然而，即使碰到不开庭的日子，桌椅很少；再加上耳畔时时响着有关法律的论战，见习法官为了学习，都站在那里倾听，从旁接受教育，所以不能安心起草判决书，还是关在自己家里开夜车更好些。

本多繁邦是刑事案件的专家，有人说，在刑事犯罪极少的大阪，本多很难有出头之日。他对这一点并不介意。

居家的日子，他彻夜阅览下次法庭所要审理的案件卷宗，包括警察调查书、检察官调查书和预审笔录，摘录一份作为备忘录，转发右陪审席传阅。表决后还要起草由审判长当庭宣读的判决书，直到天亮，才好容易写上“依如主文判决”的文字。审判长订正退回后，再用毛笔誊写一遍。本多的手指头就像抄写员一样，磨出了腿子。

一年一度的忘年会，邀请艺妓出席热闹一番。会场照例设在北新地的静观楼，席上，部长和陪审官竞相痛饮。有人喝醉了，对着控诉院院长发酒疯。

平素，他们只去梅田新道的咖啡馆或小饭铺喝点酒，玩上一阵子。有家咖啡馆，服务周到，当客人向女招待询问时间时，女招待会猛然掀开裙子，露出绑在大腿上的钟表回答。不用说，审判官中也有守旧派，他只当咖啡馆是规规矩矩喝咖啡的地方。所以，当审理贪污千元大案时，被告供述钱全花在咖啡馆里的时候，这位审判官勃然大怒，骂道：

“胡说！一杯咖啡才五分钱，怎么能喝那么多咖啡？”

虽说减了薪，本多每月三百元工资，相当于军队中联队长的级别，手头颇为宽裕。他们之中有人爱读小说，有人迷上观世流谣曲[5]和单人舞，也有的聚在一起写俳句[6]、画俳画[7]，但说到底，大多都是为了饮酒而寻找借口。

爱时髦的审判官都去跳舞。本多虽然不喜欢跳舞，但经常听爱好跳舞的同事谈论跳舞的事。大阪市城市条例上规定禁止跳舞，那就只能去京都的桂或蹴上的舞厅，再不然就只能到尼崎田野中央的杭濑舞厅了。从大阪坐出租车，出一元钱车资就到了。雨夜，孤零零的大楼矗立于雨中的操场上，窗内灯火明灭，舞影憧憧，仿佛乡间过节，狐步舞的音乐响彻雨脚泛白的原野。

……这就是最近一个时期本多生活的概貌。

[1]一九二六年为昭和元年。昭和天皇在位期间（1926.12.25—1989.1.7），史称昭和时代。

[2]旧制，地方法院的直接上级法院，即高等法院。

[3]一九一二年为大正元年。大正天皇在位期间（1912.7.30—1926.12.25），史称大正时代。

[4]土地面积单位，每坪三点三零六平方米。

[5]古典戏剧能乐各流派用于演出的台本。

[6]由五七五共十七音节组成的短诗。

[7]含有俳谐（滑稽）意味的水墨淡彩画。

# 二

三十八岁，多么奇异的年龄！

青春终结于遥远的往昔。自打青春消逝直到今日，未能留下任何鲜明的记忆。为此，反而感到继续生活在同青春一壁之隔的境况里。邻居的动静时时清晰可闻，可是墙壁上已经没有通道了。

在本多看来，所谓青春，早已伴随着清显的死消泯了，在那里凝聚、结晶，燃烧殆尽了。

如今，每当夜半草拟判决书倦怠之时，本多时常翻看清显的遗物——《梦日记》。

多数是些没有任何意味的谜语般的文字，其中也有暗示夭折的不祥的美梦。紫褐色的晓暗浸染着窗户，屋子正中放着清显躺卧着的白木棺椁，而他自身的灵魂却在半空里飘荡，俯瞰着这一切。谁料到这个梦一年半之内实现了，梦中那位扒着灵柩啼哭、前额梳着富士山发型的女子确实是聪子，然而在清显的葬礼上，却看不到现实中聪子的身影。

已经过去十八年了。在本多的记忆里，梦境和现实的界限已经变得模糊起来，要想借助这件惟一的遗物《梦日记》清显的手迹获得确证，那么，只有他做过的梦，犹如残留于筛子缝隙里的金沙，比起清显曾经存在的现实本身更加灼然夺目。

各种记忆之中，随着时间的推移，梦境和现实变成等价的东西。曾经发生过的和似曾发生过的境界逐渐淡漠。在梦幻和现实迅速消蚀的基点上，过去又和未来酷似。

早在青春年少之时，现实只有一个，未来看样子却孕育着种种变相。随着年龄的增长，现实变得多样化了，而过去显得扭曲于无数的变相之中。而且，过去的变相一个接一个同多种现实相结合，于是和梦境更加浑然一体了。因为，这种游移不定的现实的记忆，早已同梦境相去无几了。

昨日刚见过面的人名字都记不得了，但对清显的记忆却始终鲜明，呼之欲出。较之今早看惯了的街角的风景，昨夜的噩梦所留下的影像却历历在目。一过三十岁，人的名字就像剥落的油漆，逐渐淡忘起来。这些名字所代表的现实比起梦境更加恍惚、无用，从日常生活里一一零落。

本多自己的生活已经没有波澜，世上不论刮什么风，自己只能以整然有序的法制体系的网眼加以过滤，这就是他惟一的工作。他已经清楚地属于理论世界了。较之梦境，较之现实，惟有这一点更加实际些。

当然，通过众多刑事案件，他不断接触情绪激动的人们，但自己未曾有过一次激动。在某些人的人生之中，通过众多事例，他发现一种情念所具有的恶魔般宿命的力量。

他果然是安全的吗？仔细想想，仿佛远处的银堆铿然崩塌，自己内

里的远方，曾经有过的危险崩溃了。自那以来，他对于任何魅惑充耳不闻，感到具备了铜墙铁壁般的自由。那遥远崩落的危险就是清显，那魅惑也是清显。

他本来喜欢谈论与清显共同生活的时代，所谓时代的青春，对于活着的人来说，只能是一种免疫力。况且，他三十八岁了。这个年龄，论起活过来了，未免显得过于轻率，对于青春来说，如今却拖曳着不情愿的死影。这个年龄，经验微微散放着腐臭，新奇的欢忭日渐贫乏。这个年龄，任何一件愚行都会急速招致美德的减弱……本多开始爱上了这桩奇妙的抽象的职业。这种职业中工作的热情，意味着同感情的远离。

——回到家里，在进入书斋之前，他和妻子两人一起吃晚饭。时间不定，居家的日子，六点用膳，开庭的一天，加班之后回家，有时在八点左右。不过，早已不像预审法官时代，常在半夜里被叫醒了。

不论下班多迟，梨枝总是等他一同吃晚饭。丈夫一旦晚归，妻子总是赶忙将饭菜重新加热。本多为着等吃饭，一边翻阅晚报，一边倾听妻子和女佣在厨房里一阵忙碌的声响。饭前饭后是本多一天中最重要的休息时间。他想起自己同父亲一起度过的轻松的夜晚，尽管住居的规模不同，但自己不知不觉也像父亲一样了。

他和父亲不同的地方是，自己缺少那种不自然的明治时代的威严之风。他没有小孩，以便显示应有的威严。全家只保有更为自然而单纯的平明的秩序。

梨枝言语无多，决不违逆丈夫，没有追根到底的癖好。她患有轻度的肾炎，偶尔稍微有些浮肿。不过，每当这时候，她就把妆化得重一些，使得那惺忪的眼眸，反而显得更加妩媚动人。

五月半的一个星期日晚上，梨枝又是一副这样的表情，她已经很久没有这样了。明天是开庭的日子，本多打周日午后起就着手工作，这样继续干下去，赶在晚饭前就能完成全部事务。本多打算今夜不做完工作就不吃晚饭，所以他在进入书斋之前就吩咐妻子，晚饭的时刻要看工作的进展而定。完成之后已经八点了。今天虽然居家，但很少这样迟才吃晚饭。

本多没有什么特别的爱好，因为长期在关西生活，她知道他有个小小的享受，那就是对陶瓷感兴趣，日常餐具多有精品。他使用仁清[1]风格的饭碗，晚酌用的是粟田瓷的第三代传人与兵卫制作的酒器。梨枝也于烹调上费尽心思，力求为整日伏案的丈夫制作几样合乎健康的菜肴：其中包括芥末拌小鲇鱼的带有怀石[2]风味的套餐，关东口味的素烧鳗鱼，以及葛粉凉拌冬瓜等等。

季节的变化，人们对于长火钵里的火焰和铜壶的丝丝水声，已经开始感到疏远了。

“今晚可以喝点儿酒。由于牺牲周日的白天，事情都办完了。”

本多似乎是自己说给自己听的。

“太好啦。”

梨枝一边斟酒一边应道。

端出酒盅的手和向里面倒酒的手往来交错，有着平淡的调和。手与手之间仿佛有一根无形的纽带互相连接，好似做游戏一般，具有生活自然的律动。梨枝决不是一个打乱这种律动的女子，宛若朴树的花香布满夜间的庭院，确实是近在目前、全身可以感触得到的。

这一切都静谧地罗列在这里，伸手可及，举目可视……这就是一个有为的青年二十年后所得到的东西。过去的时代，即便对于本多来说，几乎没有什么触摸得到的实际的东西。正因为他对这些一点儿也不感到焦灼不安，所以一切都弄到手了。

他悠然地喝着酒，嵌满绿莹莹的豌豆粒的小豆米饭热气，轻轻掠过脸孔。本多正要开始吃饭，这时听到一阵叫卖“号外”的铃声。

他吩咐女佣快点儿跑去买张报纸来。这份儿“号外”印刷地十分仓促，纸面裁得歪歪斜斜，活字的油墨很容易粘在手上。这是“五·一五事件[3]”最初的报道：犬养首相受到海军军官们的袭击。

“唉呀，最近刚刚发生血盟团事件[4]，现在又……”

本多感慨地说。然而，他自觉已经从世人黯然慨叹时世的习俗中获得救赎，早已属于一个更加澄明的世界。一副醉态确保他对这个世界看

得越来越明晰。

“您又要大忙起来了。”

梨枝说道。他为妻子的无知感到遗憾，她似乎不像是审判官的女儿。

“不，这件事属于军法会议审理。”

这个问题牵涉到不同的管辖范围。

[1]仁清，江户前期陶工，丹波人。通称壶屋清右兵卫。以所制彩陶茶壶风格优雅而闻名。

[2]茶道中品茶前的简单食品，取“暖石温腹”之意。后来发展成为日本料理中一大菜系。

[3]一九三二年五月十五日，海军青年军官联合陆军士官候补生和爱乡塾生，发动军事政变，袭击首相官邸，杀死首相犬养毅，结束了政党内阁制。

[4]一九三二年二三月间，井上日召等以实行国家革新为目的的右翼组织血盟团，暗杀井上准之助和团琢磨。史称血盟团事件。

## 三

连日来，法院审判官办公室里一直谈论着这件事。但一入六月，大家每天都为一大堆诉讼案件忙得不可开交，没有人继续沉溺于与自己不相干的事件之中了。至于被报纸上的新闻所掩盖的真相，法官们早已心知肚明，各自也都充分交换了情报。作为剑道家的控诉院须川院长，对“五·一五事件”的被告显然抱有同情心，关于这一点，审判官们人人都看得很清楚，但没有一个敢于触及这件事。

这事件就像立于沙滩之上面对夜间大海的波涛，一道接一道奔驰而来。远海的三角波翻腾着小小的白浪，迅速逼近，汹涌澎湃，破碎了，消退了。本多想起十九年前在镰仓海岸，他和清显还有暹罗王子们，一同躺在海滩上眺望海涛时退时消的情景。但这一事件所掀起的波涛本身，沙滩是没有责任的。沙滩的任务只是拼死抵御着，决不使它充溢到陆地上来。对那些从浩瀚的恶劣的大海上奔涌而来的波涛，沙滩一次次将它们屏退，押回原来的死亡和悔恨的领域。

要问本多何为恶，何为罪，从本质上说，这个问题并不属于他所考虑的范围，而应从国家正义加以思考。他内心里考虑的罪恶，犹如用肮脏而皲裂的手指挤压柠檬汁，潜隐着一种极富刺激的浓郁的香气。这多半是清显所留下的难以抹消的影响。

尽管如此，这种“不健全”的思想并不强烈，以至于促使他用来同对方作战。本多善于从理智上取胜，这种性格反而使他缺乏一种使正义回

归正义的狂热信念。

六月上旬的一天，上午的法庭审理出乎意料地提早结束了。本多回到办公室，离吃午饭还有一段时间。

他打开佛坛形状的桃花心木衣橱，摘掉嵌入紫线的黑色法冠，脱去自黑色的前胸至肩部绣着紫色花纹的法衣，放进衣橱。然后，他站在窗边，心绪茫然地抽着香烟。

雨似有若无地下着。“我已经不再年轻。”本多想，“不管别人如何考虑，只管做自己的事情，在认真笃诚、循规蹈矩之中享有一种满足。我在工作上已经得心应手，黏土在掌中自由回旋，随心所欲，自然成型……”。

他所一直注视着的被告人的面孔，如今眼看就要迅速忘却了。他一个劲儿坚持住，轻轻摇摇头。然而，那张面孔再也未能鲜明地复苏过来。

检察院占据着三楼南侧沿河的一排房子，因此审判官办公室有着一排朝北的阴湿的窗户，眼里看到的几乎都是拘留所的景象。

这里的法院，为了使被告出庭时不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在法庭和拘留所之间隔着一道红砖墙，墙上开凿了通道，将两边连接起来。

本多注意到，墙壁的漆面因潮湿而凝聚着水滴，他敞开窗户，让风吹进来。眼底下红色砖墙那边，围绕着一群白砖建筑的两层楼高的拘留所监舍。楼房和楼房的分界点上，有一座高高耸峙的状如牧场青储窖的岗楼，那里的窗户没有安装铁格子。

拘留所瓦屋顶和有烟囱的小型瓦屋顶，同样又黑又湿，像砚台一般闪闪发光。背后有一根巨大的烟囱高高矗立于雨雾迷蒙的天空。从本多眼前的这扇窗户望去，那一带风景全被遮挡了。

拘留所的墙壁极有规律地开着窗户，每一扇窗户都镶嵌了白色的铁格子和挡眼板。一排排窗户下，是污秽的白色衬衣般的雨湿的白砖墙，上面用阿拉伯数字标着巨大的号码。30、31、32、33……并且一楼窗户的号码和二楼窗户的号码，错开一个数字，二楼32号窗下对着一楼的31号。墙上设有一排长方形的换气孔，相当于一楼地面位置上，开有一列掏取便溺的洞口。

本多猛然想到，刚才那位被告究竟住在哪座监舍里呢？审判官无缘知道这些。被告是高知县乡下的贫苦农民，将女儿卖到大阪，因为没有得到预先约定好的半数价钱，一气之下，又跑到娼家吵闹，反而当面受到辱骂。结果，他失手把老鸨给打死了。但是，被告那张岩石般毫无表情的面孔，再也没有清晰地浮现出来。

香烟的烟霭从本多的手指缝里无力地向雨雾里渗透。这香烟在一墙之隔的那个世界，像宝石一般金贵。一瞬间他感到，被法律隔绝的两个世界价值观的对比是多么不合理啊！在那个世界，香烟的美味被推崇至绝顶；而在这个世界，香烟只不过是极其乏味的消闲之物。

拘留所楼房中间的庭院，有一方专为囚犯开辟的扇形运动场。每一块隔档内，大致可供两三个人在里头做做体操，转悠几圈儿。从这边的窗户里，可以清楚地望见他们蓝色的囚衣和青须须的光头。今天因为下雨，运动场犹如死光了鸡的鸡舍，悄无声息。

这时，眼下传来好似用力关闭挡雨窗的巨响，打破了阴湿而沉默的风景。

紧接着，周围的沉默又向这一响声包抄过来，雨雾在微风鼓荡之下，细粉一般洒向本多的眉梢。本多正在关窗的当儿，结束另外一桩庭审的同僚村上审判官走了进来。

“刚才听到了执行死刑的响声。”

本多似乎立即想说明一下情况。

“我最近也听到过，心情很不好。刑场只隔一道围墙，近在咫尺，这是设计的错误。”

村上说着脱下法衣。

“该去餐厅了吧？”

“你今天午饭吃什么？”

“还不是老样子，池松盒饭。”

同僚审判官回答。

两人一同走在通往三楼高官餐厅晦暗的走廊上。这无疑是一顿边吃饭边谈论案件的午餐。门外挂着写有“高官餐厅”字样的大木牌，门扉上嵌镶着绘有新艺术派曲线花纹的彩色玻璃，映着室内的灯光，灼灼耀眼。

餐厅内排列着十张三尺宽的大圆桌，各自摆着全套的茶壶、茶碗。本多对先来的几位客人扫视了一下，看看有没有控诉院院长。院长为了同审判官们说说话儿，时常特意赶来吃午饭。每当这种时候，颇有心计的司务长大婶就立即为院长送来小茶壶，里边盛的不是茶，而是酒。

今天，院长没有来。

本多和村上面对面坐下，卸掉套盒中盛菜的部分，像平时一样，盒底被下面米饭的热气濡湿了，斑驳的红漆粘上了饭粒儿。他有些不快，伸出手指从下面小心地捏住，送入口中。

村上发现本多有这个习惯，笑着说：

“你是每天早晨用米粒儿跪拜小小的农夫铜像长大的吧？那铜像盘腿而坐，两腿之间放着蓑笠。我也和你一样，每当榻榻米上掉下饭粒儿，大人总是叫我拾起来吃进去。”

“武士到底是武士，他们总为自己不劳而食感到自卑。此种教育仍然在继续。你的家乡是如何教育孩子的呢？”

“照旧用老爷子的那一套做法。”

村上带着爽朗的神情，痛痛快快地回答。村上作为一名审判官，自觉自己的面孔缺乏威严，有一阵在鼻下留一撮小胡子，遭到上级和同僚们的嘲笑，因而作罢了。他爱读文学书籍，时常谈到这一话题。

“奥斯卡·王尔德[1]说，当代世界上没有什么纯粹的犯罪，只有出自某种需要的犯罪。从最近的案件来看，抱着这种看法的人很多。作为审判官，这种人是不合格的。”

村上说道。

“是的。或者可以叫做社会问题自然延续上的犯罪。多数案件中的犯罪，都是社会问题发展到极端的产物。这也体现着这样一个问题：这些几乎毫无知识的人，都是自己稀里糊涂之中犯了案。”

本多慎重地回答。

“听说东北地方农村十分凋敝。”

“幸好，这里的控诉院管辖的区域情况不太严重。”

大正二年以来，大阪高等法院管辖区域，包括大阪、京都、兵库、奈良、滋贺、和歌山、香川、德岛和高知等二府七县，一概都是富裕地区。

接着，两人就愈来愈多的思想犯罪的问题，以及检察院对此持有的态度等谈论了一会儿。说话之间，本多的耳朵深处依然残留着先前听到的死刑执行的枪响。这是散发木材香气的、令人神清气爽、并能唤起工匠的满足感的声音。尽管如此，他的食欲依然亢进。本多不使这种声音引起感觉的不快，他已经在自己的心灵深处，嵌入一道精美的水晶楔子。

——控诉院须川院长进来了，大家对他行注目礼。司务长大婶连忙去拿小茶壶。院长坐在本多和村上附近。

这位有着一副古铜脸膛、身材魁伟的剑道家，本是北辰一刀会的教士，担任过武德会的顾问。他每次作训示时，总是引用《五轮书》[2]中的词句，因此背后有人取笑他，说他搞五轮法学。然而，他是个心地极其善良的人士，他的判决富于人情味。每逢辖区内举办剑道大会和大型比赛，他总是应邀急匆匆赶到会场致贺。他自己也同神社结缘，在与武道有缘的神社大型祭祀上，作为来宾出头露面。

“事情糟了。”院长一坐下就说道，“以前答应的事，如今怎么也不成了。”

本多猜想又是和剑道有关的事，一问果然不错。

六月十六日，在奈良县樱井的大神神社，举办该神社全国信徒神前供奉剑道竞赛，东京地区大学的优秀选手也将参加。院长本来应邀前往致贺，但当天必须赴京出席控诉院院长会议，根本不可能亲临现场了。按理，审判官是不应该牵扯到行政事务中的，但他又不愿强求别人替代，于是只好出此下策，看看他们两个能否助自己一臂之力。村上和本多翻了翻记事本，村上那天要开庭，不能相帮，本多正好碰到居家的日子，而且要处理的案子也很简单。

院长满面喜色，说道：

“真是太好啦。这么一来，我也保住了面子。有你代理，即使写上令尊的名字，神社方面肯定也会感到满意的。这样吧，干脆算你出差两天，比赛的当天晚上，就住在奈良饭店，那里很安静，可以在饭店查阅材料。第二天在大神神社的摄社，观看位于奈良市内的率川神社的三枝祭，怎么样？我也曾经看过一次，那种优美而古雅的节日真是无与伦比。就这么定了吧，本多君要是同意，今天我就及早写信，做好准备……呀，请一定赏光，那可是很值得一看的啊。”

在院长善意地敦请之下，本多有些不太情愿地答应下来了。

观看剑道比赛，还是二十年前在学习院上学的年代。打那时起，他和清显就厌恶剑道部的队员以及练习场上的狂呼乱叫。从少年的感觉上来说，那种叫声仿佛使人将五脏六腑翻腾出来，顶在鼻尖上闻一闻一般。他们的兴趣在于将那种血腥的、令人窒息的、无耻的疯狂，故意打扮成神圣的疯狂，听起来不能不感到痛苦。然而，清显和本多，他们厌恶的性质多少有些不同。清显感到那种叫声是对纤细的感情的侮辱，而本多则觉得是对理性的侮辱。……

但是，此种感觉是过去的事情，本多已经修炼得很成功了，如今不论眼睛看什么，耳朵听什么，他都不会动一动眉毛。

离下午开庭还有一段时间，像今天这样的日子，要是碰上天气晴明，本多就喜欢沿着堂岛川河岸散步，观望驳船拖着泛起白色水沫的木材的情景。要是下雨就不成了。审判官办公室也是人声嘈杂，很难静下心来。本多告别村上，来到玄关一排打磨出斑驳花纹的大理石廊柱旁边。描绘青白两色的橄榄树的彩色玻璃，漏泄出惨白的光芒，照彻了整个走廊，含蕴着微弱的反光。本多在那里站了一会儿，忽然想起了什么，便到会计室那里拿钥匙。

他借来钥匙，打算登上塔顶。

红砖建筑的法院的高塔，是大阪一处著名的景观，从对岸看起来，印在堂岛川里的影子十分美丽。但另一方面，这座塔又被称为伦敦塔，传说塔顶有个绞刑架，在那里执行死刑。

对于英国设计师独出心裁设计的这座娱乐场所，不善于有效利用的法院，竟然使得这座塔内部灰尘堆积，一直空锁在那里。审判官们一时心血来潮，也会登上去看看。响晴的日子，景象开阔，可以一直望到淡路岛。

打开锁进去，充塞于眼前的尽是一派荒芜、不堪收拾的灰白的空间。塔基正对着玄关门厅天棚的部分，由那里到塔顶留有通风道。四围的白壁经雨水浸渍，污迹斑斑。窗户只开在塔顶的四面墙上。沿着窗户内侧，装设着一道狭窄的露台。连接露台的铁制的阶梯，宛若爬墙虎一般，弯弯曲曲沿着墙壁直上塔顶。

本多自然明白，手扶在阶梯的栏杆上，指头定会沾满堆积的灰尘。虽说是雨天，塔顶的窗户漏泄下来的光线，为这座巨塔的内部空间，增添了几分可厌的黎明般的光亮。不论是空阔长大的墙壁还是莫名其妙的阶梯，本多每当来到这里，总是感到进入一个被人故意拉扯得变了形的世界。他认为，这个空间的中央，理应屹立着一尊肉眼看不见的巨大的雕像——满脸含着怨恚之情的巨人雕像。

否则，这个空间未免显得太虚空，太没有意味了。塔顶那些窗户，走近了看会很大，可从这里望去，犹如一个个火柴盒。

本多沿着下面透着隙缝的铁制阶梯一步步向上攀登。一阵阵脚步声在塔内引起的反响，听起来犹如电闪雷鸣。他明明知道，坚固的铁梯不会有什么危险，但每登一步，仿佛脊梁骨内猝然产生一阵战栗，高大的阶梯从上到下，刹那间传来铁的眩晕与抖动。跟着而来的是，尘埃向着次第变远的地面，静静地降落下去。

对于本多来说，登上塔顶透过窗户远望，已经不再感到新鲜了。雨中虽说不利于赏景，但堂岛川缓缓向南迂回之后，同土佐堀川的汇合之处，却看得十分清楚。南面，公会堂、府立图书馆和日本银行的青铜圆形屋顶，蹲踞在河对岸，中之岛的一幢幢楼房，看起来低伏于地面。西面，附近高耸的厅堂、大厦的背后，可以望到哥特风格的回生病院的正面。连接法院东西两厢的翼楼的红砖，经雨水淋过后，十分鲜艳。中庭里小小的草坪一片青翠，宛若绿色的天鹅绒台球桌面。

由于离地面太高，看不到人的身影。只有栉比鳞次的大楼里大白天点燃的灯火，无抵抗地淋着雨，沉溺于大自然一无例外的冰冷的慰藉之中。

本多想：

“我身居高处，目迷四方的高处。这里不是权力和金钱的峰顶，而是代表国家理性，立于一如钢铁建筑般的逻辑的峰顶。”

来到这里，较之坐在桃花心木的法庭更加切身感到，作为一名审判官，自己已经保有一副鸟瞰一切的目光。从这里望去，地上的诸般事象，过去的事象，好似一幅雨湿的地图。如果说理性尚有童趣，那么，鸟瞰一切就是最为符合理性的游戏。

下面发生了各种事情：大藏大臣被枪杀，总理大臣被枪杀，赤色教员大批被捕，流言蜚语交飞，农村危机加深，政党政治进一步面临瓦

解……说到本多，他居于正义的高处。

当然，对于这样的自己，本多可以任意加以丑化。就是说，自己身居正义的高处，用镊子将各种黑暗的激情挟起来加以估价，然后包在温暖的包裹里背回家中，作为写作判决词的素材。将一切神秘拒之门外，整日忙于精心加固法律砖墙涂装的手工作业……

尽管如此，身居高处，由人性上方的清澄部分鸟瞰底下，依然有着确实的感觉。比起现象，以法律为邻总是富有意义的事。正如马丁沾染马的气味一样，三十八岁的他，已经被此种法律正义的气味所熏陶。

[1]Oscar Wilde（1854—1900），英国唯美主义作家，主张为艺术而艺术。著有童话《快乐王子集》，剧本《莎乐美》，小说《道连·格雷的画像》等。

[2]武道书，宫本武藏著，分地、水、火、风和天空五卷。

# 四

六月十六日，一大早就酷热难当。有时，盛夏会在一天里提前降临，鸣奏着阳光的鼓笛，热热闹闹，宣示着仲夏的起始。因为院长派车来接，午前七时，本多离开家前往樱井。

官币大社大神神社，俗称三轮明神，以三轮山本体为御神体。三轮山又简称为“御山”，海拔四百六十七米，周围约十六公里。全山生长着茂盛的杉、桧、红松和米槠等树木，凡是活着的，一棵也不许砍伐，禁止一切不净进山。这座居于大和国家之首的神宫，被看成是日本最古的神社，传承着最古的信仰形式。寄情于古神道的人，必定要来这座神社参拜一次。

“三轮”（miwa）的语源有两种说法：一说是酿制古酒之素烧[1]器——瓱（mika）之讹误；一说是韩音“米醞”（mion）之义。将神酒和神本身同一视之，音训作“神”（miwa）。祭神大物主大神，是大国主神的和魂，自古奉为造酒之神。

境内有祭祀荒神的狭井神社，军人信仰笃诚，前来祈求“武运长久”者甚多。在乡军人会长，五年前曾来这里举办奉神剑道比赛仪式，由于狭井神社境内褊狭，改在御本社前的广场举行了。

院长如此这般对本多说明了来历。

大牌坊旁边标着“下车”的木牌，本多在那里下了车。

铺满碎石子的参道迂回屈曲，左右杉树林立，树枝之间连着细绳，每隔一定的间距就系上一张白纸条，幽幽然随风晃动着。松柏露出的根部上的苔藓，被昨日的雨水浸湿了，呈现着海藻的绿色。左方不远沿着河畔，细竹和羊齿苋下面水声哗然，头上杉树枝叶纵横之间的天空，洒下的强烈的白光散落在下边的草地上。渡过神桥，进入曲折的石阶上面的幽深之处，一眼瞥见拜殿上白底带紫花的帷幔的一端。

本多登上石阶尽头，擦了擦汗。三轮山山麓，耸峙着威严的拜殿。殿前广场的石子，被收拾一番，堆成了四角形。颜色微露的红土地面，盖上了一层沙子。赛场的三面并排放着椅子和马扎。巨大的天幕遮掩着左右两边的观众席。本多发现，自己即将就座的来宾席，就在天幕下边。

穿着白衣的祢宜[2]们前来迎接他，告诉他宫司已经在等他。本多回望一下映照在赛场地面上的鲜红的朝阳，随着他们向社务所走去。

平素惯于神情严肃的本多，并非是个虔敬的神的信徒。当他看到拜殿背后神山之上挺秀的杉林，凛然辉耀于晨空的时候，他不能不感到那里确实是神灵的住所，但是，他的一颗心并未沉浸于虔敬的思绪之中。

神秘宛如清泠的空气充溢这个世界，这种感觉和那种虽然承认神秘，但却作为例外而看待的感觉，二者迥然不同。当然，本多对神秘抱着一副温情，将此当作母亲的心怀。不过，没有母爱照样走自己的路，

本多自十九岁起，就保有如此自负的青年的心态。这种心态多半是天生就有的。

本多同来宾中当地的名士们交换名片，久久交谈了一会儿，然后由宫司陪伴，走向拜殿。两位巫女站在通往拜殿的渡殿上，用木勺往客人伸出的手臂上浇祓禊之水。拜殿上身穿比赛服装的五十名选手已经依次坐定，形成巨大的蓝色方阵。本多被安排在上上席入座。

伶人吹奏笙与筚篥[3]，身穿礼服、头戴乌帽子的神官，趋步走到神前奉致祝词：

“此大神神社永久供奉于神灵所镇守之山岳、森林间，与世长存。口称圣名，不胜惶恐，大和大物主神亦称栉𤭖魂命。今于大神大神高贵神社之前庭……”

接着，便用缀着一串白纸条的杨桐绿叶，在众人头上左右拂动。

继主办者一方，本多代表来宾奉奠玉串[4]。选手代表是一位六十岁光景的老者，穿着褪色的蓝布比赛服，上来奉献玉串。在这种森严的仪式进行期间，气候越发炎热起来，本多的衬衫里头浸满汗水，就像虫爬一般，很不舒服。

参拜完毕，大家一同来到前院，来宾坐在来宾天幕下面的椅子上，选手打坐在选手天幕下的草席上。露天的椅子座席上已经坐满了观众，这些人东方面对拜殿和神山，午前的太阳当头照着，人们各自用扇子和

手帕遮住阳光。

有的祝辞和慰问词甚为冗长，本多也走向前去，煞有介事地大讲一通。据说，今天的神前比赛一共进行五场，五十名选手分红白两组，每组二十五名，各组每次各出五名，实行淘汰制。在本多后头上去致辞的是在乡军人会会长，他的讲话老是没完没了。其间，邻席的宫司向本多耳语道：

“请看，对面天幕下第一排左端的那位少年，他是东京国学院大学预科一年级学生。在首场比赛中，那少年将是白军组的先锋。您不妨留意观看一下，剑道界对他抱有极大希望，刚十九岁就获得了三段。”

“他姓什么？”

“姓饭沼。”

本多听到这姓，想起一个人来，他又问道：

“饭沼……他父亲也是剑道家吗？”

“不，他父亲叫饭沼茂之，是东京著名的国粹团体的塾长，也是本神社热心的信奉者。但他自己似乎不习剑道。”

“他今天来这里吗？”

“他今天本来想看看儿子的比赛的，可是不巧，同大阪那边的一个集会相冲突，听说不能来了。”

看来，他肯定是那个饭沼。饭沼茂之，此人相当有名气。其实，本多得知他和清显的那位学仆饭沼是同一人物，是仅仅两三年前的事。当时，法院审判官办公室里，大家提到思想运动，本多从一位对这方面进行周密调查的同僚那里，借阅各种最新出版的杂志资料，其中有一篇题为《右翼人物总览》的文章，在《饭沼茂之》项下，写着这样一段文字：

晚近渐渐崭露头角的饭沼茂之，乃纯粹萨摩[5]人也。自初中时代起，即赢得全县第一秀才之美誉。因家中贫寒，受乡党举荐，上京充任松枝侯爵家公子之学仆，勤于公子之教育与自己之学习。其后，同侯爵家中女佣美祢发生热恋而出奔。热血男儿，苦心经营，遂成其今日饭沼塾之大业矣。于今，同现夫人美祢育有一子。

打那时起，本多知道了从前那个饭沼的行末。但从未同他见面和往来，留在记忆中的整个饭沼，仅仅是在松枝宅邸晦暗的长廊上，那副走在先头的穿着蓝色碎白花衣服的忧郁的背影。限于此种记忆，饭沼始终只是一个沉潜于阴郁背影中的“不知其底里”的人物。

清扫过的赛场地面落下一只牛虻的影子，尚未静止又旋即飞向来宾席铺着白色桌布的长条桌，耳边立即响起嗡嗡的鸣声。一位来宾用扇子扇了几下，那副打开扇子的姿势和扇动扇子的方法，看上去真是难以形容，使本多想起刚才在那人名片上见到的剑道七段教士的头衔。在乡军人会会长冗长的讲话还在继续。

这个时候，从眼前四方形的空间，腾起一派威猛而灼热的空气，将罩在本殿上的元宝形大屋顶、碧绿的神山和明亮的天空溶合在一起。眼看就要充满狂叫和竹刀相互搏击声响的沉默的空间，时时有热风吹来，那透明的风的四肢，在激战前兆的驱使下，充满着阴柔而婉曲的幻象。

本多的眼睛时不时被坐在正对面的饭沼儿子的脸孔所吸引。二十年前，比自己和清显年长五岁的饭沼，只不过是个乡间出身的学仆，如今竟然成为这么大儿子的父亲。想到这里，没有孩子的他，不由一惊，从而想起无形之中被遗忘了的年龄迅疾的步履。

那少年姿势端正地坐在草席上，纹丝不动地倾听着永无止境的讲话。至于是否真正听进去了，则无法断定。只见他双目炯炯，凝视着正前方，似钢铁一般，不受外界任何干扰。

眉目清秀，面色浅黑，嘴唇抿作一直线，似乎含着一道刀刃。确乎带着饭沼的面影，然而，那脸上却将条条重浊而悒郁的印痕重新雕制，使之含有明快的调子，增添了轻巧和锐敏之趣。“一副完全不懂人生的面孔。”本多想，“这张脸不相信刚刚飘落的积雪，不久会消解和污染。”

每位选手的膝前，整齐地摆放着护手，上面覆盖着手巾。透过手巾的缝隙，微微闪现着一部分金属面罩的光亮。并排着的蓝色膝头周围漏泄的这种光亮，同战前敏锐而危险的烦恼情绪十分相合。

——裁判和副裁判两人出现了。

“白军选手饭沼出场！”

听到呼唤自己的姓名，全身裹在防护服中的少年，赤脚踏上灼热的地面，对着神灵恭恭敬敬地行礼。

本多满心希望这位少年取胜。这是最初的对决，少年的面孔发出被惊醒了的野鸟般的鸣叫。

这叫声将本多的一颗心，一下子推回到自己少年时期的岁月里。

大正初年，他曾经对清显说过，他们自己虽然正当青春年少，但过了几十年之后，那种纤细的感情的襞褶将完全被忘却，同当时剑道部的成员一样，统统囊括于时代的“愚神信仰”之下。关于这一点，倒是被自己言中了。但是，令他感到意外的是，如今自己颇为怀念那个愚神，较之自己过去盲目信仰的更加高尚的神明，反而感到愚神的美丽。此种心情，萌生于不知不觉之中。眼下，本多被推回而又陷落其中的少年的洞穴，准确地说，并非和过去存在于同一位置上的那个洞穴。

于是，撞击着本多耳鼓的“裂帛”般的呐喊，听起来犹如细细裂缝迸发出的少年灵魂的火焰。昔日，胸中怀抱此种荆棘之火的郁闷的内心（尽管那个年代的本多，几乎同此种郁闷无缘），如今竟在当时自己切实有所感的鲜烈的胸膛里重新燃烧起来。

这是时光这个东西在人的心目中导演的不可思议的真正的戏剧。过去银色的记忆所附着的微妙的谎言的锈蚀，在尚未强行剥落之前，又重新演示出交织着梦和愿望的整体的形象，依靠这种演技，企图达到往昔自己未曾意识到的更深层的本质的自我。好似站在遥远的山顶，眺望曾经居住的村庄，即便忽略掉住在那里时的微细的体验，也会使曾经居住的意义更加明确起来。就连居住时曾认为很重要的广场上脚踏石的凹坑，远看起来也因石面上水洼里的一点闪光而变得异常美丽，这是一种不受任何约束的美丽！

少年饭沼发出第一声呼喊的瞬间，这位三十八岁的审判官立即感到，这喊叫犹如箭矢深深扎进少年的胸膛，本多自己也立即感受到那箭矢一般深深刺入少年心胸的锥心的疼痛。对于被告席上年轻人封闭的心灵，他从未试图进入窥视一番。

对手是红军组的，仿佛鱼儿鼓动着两腮，双肩高耸着防护面罩，大喊一声，雄赳赳地出场了。

少年饭沼心闲气定。两位选手相互平举着竹刀，一次回旋，再一次回旋。

少年饭沼将脸转向这方，防护面罩金属格子的暗影和闪光的内里，黝黑的剑眉和明亮的眼眸以及发出呼喊时两排雪白的牙齿，历历可见。他转过肩头，脑后折叠整齐的手巾和蓝色纽扣下，显露出剃得高高的清丽而劲健的颈项。

突然，犹如巨浪中的两只小船相互碰撞，少年饭沼背后代表白军的白布条儿剧烈翻舞之间，一生脆响，对方被击中了正面。

掌声骤起，饭沼战胜第一个对手。

面对新的对手，少年饭沼蹲踞着身子，从腰中欻地一声拔出竹刀，单凭这英武而果敢的动作，早已在气势上制服了敌手。

本多对剑道一窍不通，但即使在他眼里，少年饭沼比赛时端正的姿态也十分突出。不论多么激烈的每一刹那，他的形体好比蓝色的纸型，始终粘贴在空间，一丝不乱。身体决不嵌入空气的淤泥而失掉均衡。因此，惟有他周遭的空气不会成为灼热而胶黏的污泥，看起来，好似清澄而欢快的流水。

少年饭沼自天幕的阴影所及之处跨进一步，此时，他那幽幽闪光的黑色胴体，随之掩映于明丽的蓝天之下。

对手后退一步，洗得褪了色的剑道服和浓淡不均的宽腿裤内，背后系成十字花形衣带的地方，斜斜的十字磨得更加泛白，那里坠着鲜红色的布条儿。

本多已经看得眼熟了戴着护手的饭沼选手，又向前迈进一步，护手猝然处于临战的紧张状态中。

从护手里裸露的前臂已经涨大，不像是少年的手臂，腕子内侧白皙

的肌肉，露出一根根青筋，护手内白色的皮子，被外侧蓝色涌动的犹如黎明时分天空中抒情的色彩玷污了。

两只竹刀的尖端犹如初会的猎犬，神经质地互相嗅着。

“杀！”

对手狂叫了一声。

“杀，杀，杀！”

少年饭沼响亮地呼喊。

敌方从正面刺来，饭沼支起竹刀从右边遮挡，发出一阵噼噼啪啪的爆竹声。接着，两人剑锋相合，脸面相接，裁判硬是将他们分开。

“开始！”

裁判一声令下，步步紧逼过来的少年饭沼，不给对方喘息的时机，犹如翻滚的蓝色波涛，连连进攻对方的头部。

他的每一次进攻都严谨而规范，锋利而果决，组合紧密，风雨不透，一段和二段，都被对方左右挡回，第三段采取正面进攻，一剑击中对方。

正副裁判同时举起三角形的白旗。

就这样，饭沼选手连胜两人，场内响起掌声和赞叹声。

“他被对手的威严所压倒，穷途末路，被迫投降。”本多身边的剑道教士，一副装腔作势的口气，“红方看着白方的剑尖儿，那怎么行？不能光看对方的剑尖儿。否则，就会心慌意乱。”

本多尽管对剑道一无所知，但他心里十分明白。少年饭沼的体内，存在一根能够发出蓝紫色光芒的发条，他的灵魂的跃动纹丝不乱，通过形体表现出来，瞬间之内，强使敌方产生心灵的空白。

犹如真空状态立即引入空气将空间填满一般，敌手的这种空隙，主动将饭沼的剑锋引诱进来，而饭沼那支被规范而定型化了的竹刀，好似闯进没有上锁、大敞门扉的屋子，兵不血刃，直取敌巢。

第三位对手仿佛婴儿撒娇，半推半就，左右扭曲着身子逼近过来。

敌方面罩中的布巾有些散乱，一条白线没有对准额头正中，布巾的一端坠落到右眉梢上。他微微躬着背，好像一只奇矫的、狂乱的野鸟。

然而，他是个不容忽视的对手，是个在剑锋的一放一收上，都含有某种苦味的沙场老将。好似鸟儿一瞬间啄到食饵而迅速逃离，对手从远方瞄准饭沼的护手，一旦击中，又迅即逃回远方，欢呼雀跃。而且，对方为了防御，不择手段，奇丑无比。

面对这样的敌手，饭沼那种昂首挺胸、好似滑行水面的风姿，已经显得脆弱而危险了。这会儿他想，自己的优雅与纯正，将会给自己带来灭顶之灾。

比赛中的一招一式都被对方躲闪开了，敌手妄图将自己的丑陋传染给饭沼，也想把自己的焦虑传染给饭沼。

本多自刚才起就已忘记了暑热，忘记了时常含在嘴里的香烟，他发现眼前的烟灰缸里的烟头，一点也没有增加。

白色桌布的皱褶如水波叠起，本多正要伸手拉平的时候，坐在一旁的宫司，不由喊叫了一声：

“哎呀。”

只见裁判把小旗交叉在一起，挥动了几下。

“好险哪，差点儿被对方击中了。”

宫司接着说道。

少年饭沼正在苦苦思虑，如何才能追击到时时退回远方的对手。他跨前一步，对手就后退一步。而且防守严密，那种护身的方法，就像用狡猾的水藻将自身严严实实缠绕起来。

“杀——！”

饭沼进击时，对方立即冷笑一声保护好身子，于是两人剑锋顶着剑锋，相持不下。

两支竹刀几乎直立相接，一如泊船的桅杆，微微晃动。胴体似船腹，闪耀着光亮。如今，两位选手正齐心协力，共同捧起一方绝望的蓝天。急促的喘息、汗水、紧绷的肌肉、对峙着的力的消耗所引起的焦躁和不满……所有这一切，充溢着两个人岿然不动的、均衡的构图之中。

裁判为了将他们分开，正要喊叫“停止”的时候，少年饭沼凭借对手顶回来的微小的推力，飞身跳到一旁，剑锋击中对方的胴体，发出一声可怕的脆响。

两位裁判举起小白旗，全场观众掌声雷动。

本多终于点着了一支香烟，然而，在桌布上的阳光辉耀中，香烟的火焰似有若无，令人怀疑究竟有没有点着。本多立即索然无味了。

少年饭沼脚下的泥土，洒满了血一般黑色的汗滴。他从蹲踞的姿态站起身来的时候，被尘土弄脏的蓝布裤子的裤腿里，后脚脖子上苍白的筋腱，凛凛然飞翔似的伸展开来。

[1]不挂彩釉烧制的陶器。

[2]神社里位于神主之下、祝者之上的神职官员，奉宫司之命主管祭祀。

[3]类似胡笳的九孔竹笛。

[4]即上一句所说的缀有一串白纸条的杨桐树叶。

[5]古国名，今鹿儿岛县。

# 五

饭沼三段连胜五人，结束了第一场比赛。

五场终了，宣告白组胜利，饭沼荣获个人优胜银杯。他走向前接受奖杯时，脸上已经拭去了汗水，红潮涌上夺冠者的双颊，洋溢着清凉的谦恭的馨香。本多周围很久没有遇见过这般优秀的年轻人了。

本多本想同这位少年谈谈他父亲的事，但有人催促他，带他到配殿去吃午饭，因而失掉了时机。午饭时，宫司问本多：

“到山上去看看吧？”

本多站在大厅望着照射在广阔庭院里的阳光，犯起了踌躇。

宫司接着说：

“普通人自然是不许入山的，平时只限于那些老一代虔敬的信徒进出，但规定十分严格。听说，在山顶膜拜盘座的人，会感受到一种神秘，那心情就像遭受雷击一般。”

本多再一次注视着辉耀于绿色庭院里的炎阳，想象着如此光明的神秘，心中受到了诱惑。

对他来说，可以接受的神秘，必须是无比明亮的。如果有一种至为明晰的神秘，他会主动相信的。当神秘只是例外的奇迹、停留于一种现象的时候，等于依然隐没在薄明之中。如果说真有曝露于烈日炎炎之下的神秘，那就应当属于一种规范的法则，亦即属于本多的这个世界。

饭后稍稍休息了一会儿，本多便在一位祢宜的陪伴下，沿着浓绿中缓缓的参道，走了五六分钟，到达摄社的狭井神社。准确地说，应该叫做狭井坐大神荒魂神社。按规定，先在这里参拜，接受祓濯[1]之后才可以登山。

杉林环绕中的这座葺着桧树皮屋顶的简素的拜殿，的确是一处荒野游魂的安息之所。屋脊后面，几棵高高而立的秀挺的红松，令人想起长着一双绯红而修长的大腿、身段轻捷的古代武人。

祓濯已罢，祢宜将本多介绍给一位上了几分年纪的向导。那人脚穿胶底靴子，态度和蔼。到达登山口时，本多初次看到一棵野百合花。

“这就是明天三枝祭要用的百合吧？”

“是的。这座山上不能采集三千棵，从附近的摄社末社也搜集了一些，现今养活在本殿里，还要托今天参加奉纳比赛的学生们，尽义务背到奈良去。”

向导这样回答。接着，他提醒本多，昨天因为下雨，黏土质的山路泥滑难走，要多加小心。他一边说，一边迅速带头向山上攀登。

三轮山方圆约有十六公里，包括西边主神社背后大宫谷的禁区在内，周围分布着九十九道峡谷。登了一会儿，可以窥见右方栅栏里的禁区。其中，树根周围绿草繁茂的红松枝干，映着午后的太阳，闪耀着玛瑙般的色彩。

禁区之内，树木、羊齿苋和细竹丛，以及遍照万物的日光，也许是心有所悟吧，这一切看上去显得尊贵而纯净。就连那野猪掘过的杉树根新鲜的土色，也令人怀念起古代典籍中以异族化身而出现的原始的野猪来了。

但是，从感情上说，要想将自己足下的这座山体，想象为神的御座，就不那么容易接受了。本多一边惊叹那位上了几分年纪的向导那双健足，一边紧跟其后，连汗也顾不上揩拭一下。过午的太阳越来越炎热，可喜的是，他们走的是溪流一旁遮蔽阳光的林中小道。

太阳被挡住了，路却越发难走了。山上多杨桐树，比起城里所见到的，这里的杨桐是叶子特别大的幼树，随处一派墨绿，叶丛里缀满了白花。越向上游走，溪流越急。到达三光瀑布，专供沐浴净身的人用的小屋，挡住了瀑布的一半。据说，瀑布周围这一带，森林最为苍郁。各处树丛之中，储满了阳光，仿佛置身于透明闪亮的筐笼里。

实际上，通往山顶的道路，从此地开始才是艰难之途。依靠岩石和松根攀登无路可走的光裸的悬崖，一旦有稍微平坦的路径相连，不久又出现了午后炎阳炙烤下的山崖。本多气喘吁吁，汗流浃背，于是他感到，只有在这种苦行的酩酊之中，才能准备迎迓即将来临的神秘。这，就是法则。

本多看见山谷中静静矗立着一簇簇直径一丈多的红松和黑松；看见衰朽的松树上，缠络着常春藤和蔓草，叶子一律变成砖头的颜色；还看见山崖的中央长着一棵杉树，入山的信徒似乎感到一种神性，在树干上张挂稻草绳[2]，摆上了供品。这棵杉树一侧的树干布满苔藓，呈现着青铜色。随着神山的顶峰逐渐接近，似乎一草一木都赋予了神性，自然地变成神的化身。

例如，米槠高高的树冠随风飘下淡黄色的花瓣儿，在人迹罕至的深山密林里往来交飞，这时就会像突然带了电似的，这些花儿本身也会带上神性。

“再加一把劲儿，就要到达山顶了，那里就是冲津磐座和高宫神社。”

向导说道，他的呼吸一点儿也不急促。

冲津磐座忽然出现在山崖小道的上头。稻草绳内盘踞着一堆巨石，犹如遇险的巨轮的残骸，奇形怪状，有的尖利，有的破裂。自太古时代起，这群违反某种规则的巨石，决不按照世界万物的秩序而组合进来，却以可怖的纯洁的杂乱独立于形骸之外。

岩石与岩石对阵，相互搏击之后，倾倒、破裂，另外一些岩石伸展着过于平坦的斜面。与其说这一切都是神的安静的御座，不如说是战场，或者进一步说，这里是难以置信的恐怖的遗迹。即便是神一度坐过

的地方，地上一切风物也都面目全非了，不是吗？

太阳无情地照射着岩石上疥癣般的青苔，果然，一到这里，风也活了，这一带的森林轻轻喧闹起来。

位于磐座上方的高宫神社，标高四百六十七米，这座小祠的简素的严谨，安抚着因磐座的暴烈而引起的畏怖。合掌造[3]的屋脊那小巧的、呈现颇为尖利的锐角形的木梁，被青松包裹，像直立的头巾扣儿一样秀挺。

本多参拜之后，擦擦汗水，经向导允许，打破禁令，点上一支香烟，悠悠地吸起来。老实说，这久久运动着的稚弱的双腿，终于完成了一项任务，由此获得的满足，使得本多的心灵得到解放。周围松风谡谡，含蕴着明丽而温馨的神性，本多置身其中，不由得感到不论多么难以置信的事情，如今也可以相信了。

抑或地形和高度相似的缘故，本多蓦然想起十九年前夏天，攀登“终南别业”后山的情景。当时，暹罗的王子们透过林间看到长谷大佛，立即跪地合掌膜拜，清显和他两个暗暗嗤笑，要是放在今天，再看到这种情况，决不会再笑话他们了。

轰鸣的绿色风涛阵阵掠过，间歇之中，静寂如水滴点点滴落。耳畔响起牛虻飞过的羽音。众多的杉树林梢，长矛一般直刺蓝天。飞动的流云。绿叶簇簇的樱树，过滤着忽浓忽淡的阳光……本多沉浸在忘我的幸福里。而且，惟有这微微含着薄荷般莫名的悲愁的幸福，才是恒久不变

的。

——下山并非如想象那样容易。脚下屡屡打滑，本以为可以指望树根的红土，其实红土更易滑脚。来到三光瀑周围的林中小道，更是大汗淋漓，浸透了衣衫。

“净净身吧，怎么样？会凉快些的。”

“凭着这番心情洗浴，是对神的不敬吧？”

“不，经过瀑布冲洗，头脑就会变得清净。这是一种修行，用不着担心。”

本多走进小屋，看到钉子上挂着两三件运动服，知道里头有别的客人。

“是参加过比赛的学生吧？因为要留下来运送百合花，所以先在此处净身，不是吗？”

本多脱去衣服，只穿一件内裤，走出通往瀑布的屋门口。

高耸的瀑布流水口阳光明艳，草木茂密，挂着稻草绳。只有这一

带，绿草随风飘拂，白色纸条儿不住地翻动。目光从这里向下移动，在一群灰暗的岩石守护下，一座不动明王的小祠藏在岩穴之间，被飞沫溅湿的羊齿苋、紫金牛和杨桐树一片暗黑，惟有一条银白的瀑布细流，回荡在群岩之中，水声凄然。

身着内裤的三个年轻人，身子聚在一起，流水在他们的肩膀和头顶上四散开去，哗哗的响声中，混合着流水击打年轻而富有弹力的肌肉而发出的鞭子声。走近一看，经瀑布冲击泛红的肩肉，在飞溅的水珠下面看起来滑艳而透明。

他们看到本多，其中一人捅捅学友，离开瀑布，对本多郑重行礼，要把瀑布让给他。

本多立即从中认出饭沼选手的面孔。他走进被让出位置的瀑布，猛然间，流水像棍棒一阵乱打，他的肩头和胸脯耐不住水力，跳离出来。

饭沼快活地笑着走进去，让本多站在一边，教他如何承受瀑布的扑打。饭沼高举两手，跃入瀑布正中，好半天像捧持着沉重的飞沫的花篮，张开手指承接着水流，朝本多笑了笑。

本多学着饭沼走进瀑布，倏地对少年的左边腹胁瞥一眼，发现左乳外侧平时被上臂掩盖的部位，清清楚楚聚集着三颗小小的黑痣。

本多战栗了，凝视着水中微笑着的少年一副凛然峻厉的面孔。他那于水流中颦蹙的眉峰下，一双不住眨巴的眼睛一直望着这边。

本多想起清显临死前说的话：

“还会见到的，一定能见到，就在瀑布下边。”

[1]参拜神佛前沐浴净身。

[2]汉字为“标绳”“注连绳”或“七五三绳”，新年或祭祀时用于防止不净之物侵入的草绳。

[3]屋脊呈陡峭锐角三角形的古式民房，以飞驒白川乡和富山县五箇山最有名。

# 六

安静的奈良饭店的一个房间，窗外只有猿泽池的蛙鸣传来。桌子上堆着诉讼文件，本多懒得翻动一下，一味陷入沉思之中。他熬过了一个不眠之夜。

……他想起今天下午乘汽车离开大神神社时，在一片晚霞映照的田地间，遇到运货车的情景。车上堆积着割下来的野百合，刚刚被山间的曙色染红，用稻草绳捆绑着。一个学生拉车，他的学生帽上扎着白手巾。两个学生推车，穿着白衣的祢宜手捧白纸条儿走在先头。他们看到坐在汽车里的本多，拉车的少年饭沼站住了，脱帽致敬，另外两个学生也跟他一样。

自从在瀑布下边有过奇异的发现之后，本多的内心便失去了平衡，就连神社的一切款待也全然不放在心间。当他再度看到田间夕阳辉耀的百合花旁扎着白布巾的年轻人时，他心情茫然，不能自已。汽车疾驰而过，少年被抛在飞扬的沙尘之中，尽管面孔、肌肤的颜色完全不同，但生命形态本身却酷似清显那个人。

……当他一个人呆在饭店的时候，心里十分不安。他感到，自己以往停驻的世界，自今天开始尽皆变形了。他立即走出屋子来到餐厅，心不在焉地吃完饭。回到房间，看到整理过的床上床单儿三角形的折痕，散射着白色的光泽，犹如一本大书白色的书页，浮现在台灯薄明的光影里。

他打开房里的电灯，使神秘不要靠近身边，但未能如愿。本多停驻的世界既然允许这样的奇迹，今后指不定还会发生什么事情。

此外，他清清楚楚目睹了奇异的转生，自见到的一瞬间起，就成了谁也不能告诉的秘密。假如说了，人家只能认为他疯了，不适合做审判官。而且，一定会一个个迅速地传扬开去。

不过，神秘具有自身的合理性。正如十八年前清显所说的，“还会见到的，一定能见到，就在瀑布下边。”本多确实在瀑布下见到了一位青年，他和清显在身上同样的地方生着三颗黑痣。由此，他回忆起清显死后，他遵从月修寺门迹的教诲，阅读了各种佛书，其中有一条是关于“四有轮转”的论述。根据这种论述，自清显死去的日子算起，今年满十八岁的少年饭沼，正好符合转生的年龄。

“四有轮转”中的“四有”，是指“中有”“生有”“本有”和“死有”，此被作为有情的轮回转生的一个周期。在两种生命之间，有一段短暂的因果报应期，称为“中有”。“中有”的期限短则七天，长则七七四十九天，在这个期间内投胎再生。少年饭沼虽然生日不详，自打大正三年早春清显死去当天算起，他当在七天后至七七四十九天内出生。

据佛典所言，“中有”并非仅仅是灵魂的存在，还具有五蕴之肉体，犹如五六岁幼儿之体形。“中有”身段轻灵，耳聪目明，不论多么遥远的声音都能听到，不论什么样的障壁都能透视，想到哪里就能立即达到哪里。不为人畜肉眼所能见，只有那些极纯净的得通天眼的人们，才能看见这些童儿徘徊飞翔于空中的姿影。

通体透明的童儿们，一面迅速在空中盘旋，一面食香保其生命。故而，“中有”又称为“寻香”，其原语为gandharva，标音为“健达缚”。

童子在空中飘泊，当看到将成为未来父母的男女相交的情景，他们会神魂颠倒，不可遏抑。“中有”的有情若为男性，就会对未来母亲的丽姿怦然心动，从而憎恶作为未来父亲的身姿。此时，一旦父亲流泄的不净之物进入母胎，就一心认为是自己之物而欣喜若狂，随之中止“中有”，投胎托生。这种托生的一刹那，即为“生有”。……

佛典上有此一说，本多过去只将佛书当作童话阅读，如今又忽然想起了这些。

本多感到，神秘这种东西同“中有”的手法十分相似，不管你愿意不愿意，只是蛮不讲理地一头闯进来，盘踞不动了。危险的礼物。好似一个变化多端的彩球，从外界被一脚踢进冷峻而整然有序的法律秩序和理性的建筑的中央。而且，球的色彩变化也有一定的法则，只是这种法则不同于我们理性的法则，因而，只能使这只球从人的眼睛里消隐。

不论本多承认不承认，神秘已经深深刻印在他的心中，再也逃脱不掉了。假如真有逃脱的办法，那就不是逃脱，而是尽量寻找可以分享秘密的对象。其中一人是少年饭沼，另一个人就是少年的父亲。然而，如今尚无证据证明这两个人中任何一个已经知道这个秘密。抑或可以认定，应该见过清显裸体的饭沼茂之，也许知道他和儿子身体的相似之处。不过，即使知道，饭沼也许会隐匿不说。应当怎样向这对父子问个清楚呢？或者说，询问本身就是一件愚蠢的事情呢？首先，他们即使知道秘密，也不一定愿意公开出来。如果他们没有这个心思，秘密或许将

像一只沉重的包袱，永远压在本多的心头。

如今，本多这才体验到清显留给他青春时代那种生命的锐利的搏击。尽管本多从未仿照他人的人生而活着，但清显迅速而美丽的生命，却在本多生命之树最为重要的数年间，如开着淡紫色花朵的寄生兰一般扎下了根。因而，清显的生命代表着本多生命的意义，成就了本多原来无法开放的花朵。这种事情莫非又要重新演示？这种转生的意义究竟是什么呢？

一方面为诸多之谜而困惑，一方面在本多心中，又如地下水一般渗出了喜悦之情。清显复活了！他于生命的途中犹如突然被砍伐的幼树，又再次萌生了碧绿的新芽。而且，十八年前，两位朋友都很年轻，如今，本多青春已逝，而朋友依然在花样年华中闪耀着光辉。

少年饭沼缺乏清显似的美丽外貌，但却具有清显所没有的英雄之气。虽说表面的观察尚不知底里，但少年饭沼不像清显那样傲慢，而具有清显所缺少的刚毅。这两个人虽然有着光与影之别，但相辅相成的特性，使得各人成为青春的化身，这一点是完全一致的。

本多想起曾经和清显一起生活的日子，怀念和悲悯交织，同时又感到一种不可预测的希望。他觉得，既然承受着如此心灵的振颤，即使将自己过去囿于理性的确信全部抛掷，也将无怨无悔。

无论如何，在与清显有缘的奈良地方，能够遇见这种转生的奇迹，又是何等的奇缘巧遇啊！

“清晨起来，首先要做的事，不去率川神社了，先乘车去带解，趁早拜访尼寺的聪子。打从清显死后，好久没有音讯，先向她表示歉意，再向她报告转生的喜讯。即使她不相信，这也是我的义务。从前的门迹已经薨去，依稀听到现在的门迹就是她的尊称。这次，从那张日渐衰老的美丽的面庞上，或许可以看到真诚而热烈的欢乐之情吧。”

此种想法赋予本多一股青春的活力，不久头脑又冷静下来，及时控制住了由于一时激动而产生的轻率之举。

“不行，我不能这么做。她连清显的葬礼都没有露面，可看遁世之志何等坚决。如今，我没有骚扰她的权利。不论清显几次再生，那都是被她抛弃的俗界的事，同她没有任何关系。哪怕找出确实转生的证据，她也一定会无动于衷、不屑一顾的。这尽管对自己是个奇迹，但对于她所居住的世界，已经早已不存在任何奇迹了。不可因一时之昂奋，将两个世界混同起来。这种事儿万万做不得。

“还是不去为宜。假如这种转生的奥秘来自真正的佛缘，自己即使不跑去拜访，聪子自然也会有机会同再生的清显见面的，只管等着那个时机逐渐成熟后，自动到来好了。”

本多一直琢磨着这件事儿，更加难于合眼了。枕头和床单也都焐得很热，别指望能很快入睡。

……窗户渐渐泛白。室内的灯光，犹如残月映在桃山风格的雕花玻璃窗上。渐次明亮的天空底下，池水周围森林的后方，已经出现兴福寺

五重塔的姿影。由这里望去，只能看到上面的三层，以及刺破黎明前的黑暗巍然耸立的相轮[1]的影像。但是，那几乎是剪影般的外形，于尚未发亮的天空的一隅，仿佛刚刚苏醒过来，又立即堕入别的梦境，摆脱了一种不合理，接着又陷进另一个更典型的不合理中。那三层塔微妙翘起的屋顶，似乎在讲述着多重的梦的故事。梦，从绝顶沿着相轮的九轮和水烟，就像看不见的雾霭消融在拂晓的天空。即使看到这些，本多还是没有确证，证明自己确实是清醒的。因为虽然醒来，可能仍有九分九厘踏入同现实完全一样的另一个梦境。

小鸟欢快地鸣叫着。本多突然泛起一种想法，得以复活的也许不光是清显。换句话说，得以复活的，指不定就是本多自己。走出那种精神的冻结，走出那种整然有序的死亡，走出封锁在数千万文书中的麻木的痛苦，走出“自己的青春已成为过去”这种永远反复不止的喟叹……

抑或受清显生命的严重的蚕食，抑或与之共同埋没于渺远的深处，本多的生命招引来了这种互相关联的复活，宛如明丽的晨光由一棵树梢，迅速转向另一棵树梢。

本多这般思忖的同时，开始产生一种奇妙的安然的情绪，迷迷糊糊的睡意终于袭上他的心头。

[1]佛塔顶之装饰物，有露盘、伏钵、请花、擦管所承载的九轮，九轮顶端又有宝珠、龙车和水烟之饰物。

# 七

他忘记请人叫醒自己了，愕然睁开眼来，连忙准备出发。到达率川神社时，三枝祭的祭神仪式已经开始。本多躬身打众人中间穿过，走向天幕下为自己空着的马扎儿，悄悄坐下，无暇环顾一下周围，凝神注视着活动现场。

率川神社位于距离奈良车站不远的街面上，内有三殿：中央是御子神姬蹈鞴五十铃媛命，由父神三轮大神和母神分别于左右守护着。这三座围着朱栏的美丽的小神殿，通过一道绘着松竹的金碧辉煌的白底屏障连接起来。而且，每座殿前筑起三段洁净的石阶，再向上便是直抵门扉的十段木阶梯。深长的庇檐掩没了朱栏及其金黄的断面，殿前悬挂的稻草绳上的白纸条儿，浮现在深深的暗影里，犹如野兽洁白的牙齿。

为着今天的祭祀活动，石阶上新铺了草席，殿前石子路面还残留着扫帚的痕迹。前面是回廊式的红漆木柱的拜殿，左右守着神官和乐师，参加祭典的人们穿过这座拜殿观看祭祀活动。

神官开始修祓，在众人低垂的头上挥动着杨桐叶子，上面缀着的三只小铃铛发出了响声。念诵祷文之后，大神神社的宫司捧着一把系着红纽儿的金钥匙走上来，跪在殿前的木阶梯上。宫司穿着白衣，阳光照在他的脊背上。权宫司站在他背部一边的光与影之间，“噢——噢——！”高声喊叫了两次。宫司进前将钥匙插进桧木大门的锁眼里，恭恭敬敬地将门扉向左右两边推开。紫黑色的神镜光芒四射。其间，乐师

谐趣般地拨动琴弦，故意弹出几声走了调的音响。

权宫司在殿前铺上新的草席，宫司和权宫司捧来盖着柏树叶的神馔，摆在四面缀着白纸条儿的黑木香案上。于是，三枝祭眼看就要进入最精彩的阶段了。

盛满白酒的酒樽和盛满黑酒的酒瓮，已经装饰一新，正等着运过来。樽是白木樽，瓮是陶瓷瓮，都罩着百合花，看不到什么形状，只觉得好象竖立着两束百合花。

实际上，酒樽周围是用白色闪光的苎麻，严严实实编织起来的强健的绿色百合花茎，不漏一点空隙。由于紧紧地捆扎在一起，花和叶夹着花蕾，错综纷繁，密不透风。红绿相间的花蕾，虽然有些鄙俗，但盛开的百合花瓣上，分布着极为淡绿的花筋，同时又含有几分薄红的羞赧之色。其中有的污染了砖灰色的花粉，花尖儿反转着，缭乱一团。而且，花瓣儿透露着白色的亮光。尽管枝叶凌乱，但花儿一律垂着头。

少年饭沼他们运来的三千株百合，其中选取姿态最优的，用来装饰酒樽和酒瓮。其余的养在瓶子里，摆放在殿前各个地方。放眼望去，尽是百合花，微风里也飘溢着百合的香气。各处执拗地一再重复百合这个主题，仿佛世界的全部意义都含蕴于百合花之中了。

神官们亲手将酒樽和酒瓮运过来。捧在手里低于两眉的酒樽和酒瓮上的花朵，在他们的白衣、黑冠和黑纱帽缨子的陪衬下，高高耸过头顶，晃荡着美丽的颜色。其中，一枝百合的花蕾更加高出一大截，色彩

惨白，犹如一位紧张的少年昏迷前的面影。

笛声嘹亮，羯鼓咚咚。摆放在黝黑石墙前边的百合，立即涨起红潮。

神官蹲伏下来，扒拉开百合的茎，用木勺舀酒。另有几位神官，捧来白木瓶子盛着酒，分别供在三殿之前。鼓乐喧阗，令人想象着这场神宴该是多么热闹。殿门白昼的黑暗中，似乎依稀窥见了诸神的醉态。

拜殿之上，四个巫女跳起了杉舞。她们个个都是俏丽的少女，头上盘着杉树叶子，黑发上用金色的系子缀着红白纸花，浅红的裙裤拖曳着白纱的裙裾，白净的绢纱上描绘着金黄的稻叶。衣领红白相间，六层合在一起。

百合花露出青绿的花萼，挺然开放。少女们站立在纷披缭乱的百合花影下，每人手里都握着一束百合花。

音乐声起，少女们四角相对，翩翩起舞，高举着百合花，颤颤摇摆。百合伴随着舞姿，时而昂然挺立，时而横向移动，时而会合，时而分离。时而欻然从空中划过，形成一条颤巍巍的锐利的白线，看上去如舞动的刀刃。

一连串急风暴雨般的动作，使得百合花渐渐枝叶低垂下来，音乐和舞蹈固然柔美而又优雅，惟有手中的百合，仿佛遭到了残酷的愚弄。

……看着看着，本多次第沉醉其中了。他从来没见过这样优美的祭神活动。

睡眠不足，头脑昏昏，使得他的印象模糊起来。眼前的百合花祭和昨日的剑道比赛混淆在一起，竹刀变成百合花束，百合进而又变成白刃。缓缓舞动着的少女们粉脂浓艳的面颊上，阳光照耀下修长的睫毛落下的阴影，同剑道比赛时防护面罩颤动的光亮化为一体了。……

——来宾等敬献玉串仪式完了，殿门再度关闭，神事活动临近中午结束，随后在殿内举行分享神宴祭品的午餐会。

宫司带来一位陌生的中年男子同本多见面，背后跟着头戴白线帽的少年饭沼，看来这人就是饭沼茂之。饭沼蓄着八字髭须，本多一时没有认出来。

“哎呀呀，是本多先生吧？幸会幸会，十九年没见了吧？听说昨天我儿子勋得到您的照顾，哎呀，真是奇缘巧遇啊！”

他说着，从怀里掏出一把名片，找出自己的一张送给本多。洁癖的本多一眼发现名片的边角受到折损，有些脏污了。

名片上印着：

靖献塾塾长　饭沼茂之

令本多惊愕的是，饭沼比过去变得能言善辩、胸怀磊落了。过去的饭沼绝非如此。不过，仔细一瞧，那从领口可以看到的龌龊的胸毛，带着棱角的宽肩膀，阴暗、忧郁，稍显畏怯的眼神，和往昔相比一无改变，只是待人接物的态度全然不同了。

饭沼看着本多名片上列着的头衔，说道：

“说起来，真是有些失礼，您可真的大大发迹啦。其实，您的大名早就如雷贯耳，但我们这种人，单凭过去有些熟悉就贸然前去打扰，未免有些造次，于是一直未得见面。呀，今日见面仿佛又回到过去。要是少爷还活着，您可是他最信赖的朋友啊！况且，我后来也听说了，您守着这份儿友谊，一直呵护着少爷。大家都夸您真是个好人啊！”

本多听着听着，多少有点儿被侮弄的感觉。看他毫无顾忌地谈论着清显，似乎并没有发现儿子转生的秘密。再进一步推测，或许他故作磊落，先发制人，警告对方切勿触及那个秘密。

话虽如此，看到饭沼一身印花裤褂的背影里站着一位少年勋，一切都变得稀松平常了。聚集于饭沼肌肤上的岁月的油脂和世俗的鳞片，如今尽皆散放着无比强烈的“存在的馨香”。本多打从昨夜的梦境所引起的遐思，也只是一夜之幻影。不仅如此，就连少年勋腋下的三颗黑痣也变得模糊不清了。

本多尽管今晚有要完成的工作，但他还是禁不住问饭沼父子：

“在关西能住多久？”

“打算今天乘坐夜班车回东京。”

“太遗憾啦。”本多稍稍思忖了一下，果断地说，“这样吧，今晚临行前，和令郎一道去我家吃晚饭。这是个难得的机会，务必好好聊一聊。”

“哎呀，真是无上光荣啊，我和儿子太给您添麻烦啦。”

“不必客气，你们爷儿俩一起来吧。你不是和你父亲同乘一班车吗？”

本多直接对勋说道。

“知道了。”

勋当着父亲的面，似乎有些不好意思。饭沼茂之也就顺水推舟，答应午后到大阪办理完两三件事情，父子一起前往拜访。

“昨日，令郎在比赛中表现得很出色，您未能亲眼观看，真是太遗憾了。那胜利的场面真是激动人心啊！”

本多望着父子二人的面孔说道。

此时，一位穿着西服、身材清瘦、健美的老人，伴着一位三十光景的漂亮女子，朝这里走来。

“这是鬼头中将和他的女公子。”

饭沼对着本多的耳朵低声说。

“鬼头中将？就是那位爱写和歌的吗？”

“对，对，是的。”

饭沼全身紧张起来，就连低声会话也带着警示的调子。

鬼头谦辅是退役陆军中将，以歌人[1]而知名。有人评价他是《金槐集》[2]歌风在现代的再现。他的评价极高的歌集《碧落集》，经人介绍，本多也曾目睹过。那是一本具有古雅的简素之美的歌集，很难想象是现在的军人所作。本多自然也能够背诵其中的两三首和歌。

饭沼向中将颇为殷勤地打着招呼，他回头看看这边，将本多介绍给他。

“这位是大阪控诉院审判官本多繁邦先生。”

假若饭沼基于过去的老关系作些私人性的介绍倒也罢了，他竟为了抬高自己的身价，突然进行职位的介绍，弄得本多也只好站在职业的立场，不得不变得神情威严起来。

中将在等级森严的军队里长大，看来很是精通这方面的奥秘。他每当微笑时眼角总是刻着深深的皱纹，他带着这种毫不夸张的微笑，及其自然地说道：

“我姓鬼头。”

“我很早就拜读过您的大作《碧落集》。”

“真叫人汗颜之至。”

老人不为权势所囿，具有老军人那种平易近人的优点。他年轻时从本该赴死的职业中侥幸活了下来，他的老年时代虚空的爽朗，犹如冬日照耀下的障子门纸一般明亮，而那障子门纸张贴在古老的、质地优良的门框上，既不扭曲，也不歪斜。门外到处都是残雪。他就是这样一位心地坚强的老人。

两个人三言两语地聊起来了，中将那位美丽的女儿对勋说道：

“听说你昨天连胜五人，获得个人冠军，祝贺你了。”

本多倏忽瞟了她一眼，中将介绍道：

“这是小女槙子。”

槙子恭敬地低头致意。

本多满心指望她仰起那束秀发，露出面孔的一瞬间。从近处看，几乎未经化妆的脸上白皙的肌肤，犹如细绵纸上的纹络，留下了年龄老衰的痕迹。端庄的脸型仿佛总是笼罩着淡淡的哀愁。紧紧闭合的唇角含蕴着一丝不知是冷笑还是绝望的表情。然而，她的眸子里又洋溢着优柔而温舒的莹润之光。

本多和中将父女正在谈论优美的三枝祭，这时，穿着白上衣和杏黄裙裤的祢宜，实在耐不住了，他开始催促客人们赶快入席。

中将父女两个又遇到其他熟人，先行离去了，本多和他们之间立即被众人隔断了。

“这么标致的女儿，还没有出嫁吧？”

本多自言自语地问道。

“结过婚又离了，已经三十二三岁了。竟然也有这样的男人，连如花似玉的老婆都不要了。”

饭沼像是在微微碾动着长满八字须的嘴角，语调含含糊糊地回答。

人们蜂拥着走到客殿门口换鞋的地方，一边争抢，一边谦让。随着人流向上走去，透过众多的肩膀空隙，看到筵席雪白的桌布上，装饰着众多的野百合花。

不知何时，本多同饭沼也走散了。本多挤在人群里，想到转生的清显也明明混杂在这些俗众之中。初夏时节光天化日之下，竟然有如此奇异的幻想。过分明亮的神秘，这回蒙蔽了他的双眼。

一条水平线将海天连在一起，梦幻和现实也会在遥远的地方互相融合。这里，至少在本多其人周围，人们尽皆置于法制之下，同时又受到法的保护。本多是这个世界现实法律秩序的维护者。现行法律如同一只沉重的锅盖子，盖在现世的杂烩锅上。

“吃饭的人……消化的人……排泄的人……生殖的人……爱憎着的人。”

本多忖度着。这些就是处于法院统治之下的人们。这些人，一旦稍有差池，就会立即成为被告。他们是惟一一种具有现实性的人们。只要是爱打喷嚏、爱发笑、不住晃荡生殖器的人们……无一例外，都属于这种人。所以，他们就不会畏惧神秘，哪怕人群中隐藏着一个转生的清显。

本多被请到上席入座，眼前摆着食盒、清酒和小碟儿。每隔一定距

离就有一瓶活鲜的野百合花。槙子和本多坐在同一侧，他只能偶尔瞟一下她那娇艳的侧影和散乱的秀发。

初夏的太阳在庭院里洒下斑驳的日影。众人的盛宴开始了。

[1]和歌诗人。

[2]镰仓大臣源实朝的家集《金槐和歌集》（“镰”字偏旁为“金”，“槐”乃“大臣”之意）。以万叶之风的短歌见长。

# 八

午后，本多回到家里，吩咐妻子为客人准备晚餐。他睡了会儿午觉，梦中出现了清显，两人为再次见面而高兴，正要搭话时，本多醒过来了。他丝毫不为这场梦所动，那只不过是昨夜的思路残留于疲倦的脑际，描绘出一幅图像罢了。

六点钟，饭沼父子来了。他们背着旅行包，说是要从这里直接去火车站。

坐下来之后，本多和饭沼谈论起最近的政治和社会现象，谁也不愿立即回到往昔的话题。不过，饭沼顾及到本多的职业，没有明确显露出对于现实世界的一番慨叹。少年勋正襟危坐，双拳置于膝头，聆听父辈们的谈话。

昨日剑道比赛时透过防护面罩炯炯有神的眼眸，如今闪耀着清澄、敏锐的光芒。这副目光一旦回到寻常家庭生活之间，总显得有些格格不入。这是一双时常怒目而视的眼睛，在此种场合，只要被他瞥上一眼，就会感到非比寻常。

本多和饭沼谈话的当儿，不愿意看到那副眼神。他真想提醒那位少年："对于这样的谈话，你的目光极不适宜。"这样的目光和日常生活中细微的变化无缘，因而，过于澄澈的目光使人感到是在责备自己。

人们对于共有的往事，可以狂热地谈上一个多小时。但是，那不是会话。孤立的怀旧之情，只有找到可以分享自己的对象，方可进行长久的梦幻般的独白。各自的独白继续下去，不久就会发现，眼下的他们并不具备任何可以互相交谈的共同话题。两个人只是站在桥梁断绝的两岸悬崖上。

同时，又无法忍耐沉默，话题只好回到过去。本多忽然记起，饭沼曾经在右翼团体的报纸上发表过题为《松枝侯爵的不忠不孝》的署名文章。于是问他，为何要写这篇文章。

“噢，您说那个？其实，我向多年照顾我的侯爵发难，也是犹豫了很长时间。我写那篇文章是怀着死谏的心情，一心只想着国家啊。”

这种不假思索、张口而出的回答，自然不能使本多满意。本多告诉饭沼，清显读罢那篇文章，觉察出饭沼的用意，非常怀念他。

于是，饭沼多少有些醉意的脸上，明显露出令人十分困惑的感动之情。他的八字须微妙地震颤着。

“是吗？少爷是这么说的吗？他到底还是了解我的内心的。我写那篇文章的动机，该怎么说才好呢？我是想让天下人都知道，少爷是没有任何罪过的，即便牺牲侯爵，我也再所不顾。我害怕这样放着不管，少爷的事就会流传到社会上去，可能会给少爷惹来意想不到的灾祸。我考虑再三，认为抢先揭发侯爵的不忠，却可以避免累及少爷。再说，假若侯爵还有父子之情，他也会主动为儿子承担恶名。没想到，侯爵终于为

这件事大动肝火，我也实在没有办法。少爷既然明白我的一番苦心，我感到十分难得，内心里激动难言。

“……本多先生，您听着，让我借着酒劲儿说下去吧。听到少爷去世时，毫不夸张地说，我整整哭了三天三夜。我很想去参加守灵，跑到松枝府邸，结果吃了闭门羹。想必门房也接到指示，我去出席告别式，又被特派警察赶了出来。最后，我连一支香都没有烧成。

“虽说是自作自受，但这毕竟是我一生的遗憾，事到如今，我依然经常向妻子发牢骚。那位少爷真是可怜，直到死都未能如愿以偿，年纪轻轻二十岁就这么没了，一想到这些我就……”

饭沼从怀里掏出手帕，揩拭着满眼泪水。

本多的妻子出来斟酒，她也说不出话来。少年勋大概从未见过父亲如此失态，停下手中的筷子，默默低着头。

明亮的灯光下杯盘狼藉，本多隔着饭桌，目不转睛地远远凝视着饭沼。饭沼的一片真情，看来是无可置疑的。假若这是真的，假若他的悲伤发自心灵肺腑，他就不会知道清显的转生这件事。要是知道了，他的悲伤就会变得不纯、暧昧和缺乏真诚。

本多这样想的时候，不由窥探了一下自己的内心，面对饭沼的悲叹，之所以没有流泪，一是因为长年受到理智职业的锻炼；一是因为有了清显再生的希望。而且，一旦朦胧看到重返人间的可能，整个世界一

切实实在在的悲哀，都将立即丧失确实性和生动性，如枯叶一般凋零。可怕的是，这种现象将使人看到悲哀所赐予人的高贵的气质，从本质上受到损害。这种事细想起来，比死亡更可怖。

饭沼拭去泪水，立即转向勋，吩咐他：忘记打电报了，要他快去通知塾校学生们，明早到东京车站迎接。梨枝打算指派女佣代他去，本多明白饭沼的意思是暂时想把儿子支使开，于是连忙画一张路线图塞给少年勋，上面标着最近一家夜间营业的邮局。

勋出去了，本多妻子也回了厨房。本多想，眼下正是向饭沼问清楚的好时机，一着急反而不知打哪里问起才显得更加自然，正在犹豫不决时，饭沼开口了：

“对少爷的教育，我是完全失败了，但对自己的儿子将尽其所能，实施自己理想的教育。光是这些还觉得不够，我一看到成长中的儿子，就更加怀念起少爷的好处来，这真是不可思议。从前，我对少爷是那般束手无策。”

“可令郎很有出息啊！从根本上说，松枝清显比不上他。”

“本多先生，您太夸奖啦。”

“首先，勋君把身体锻炼得很棒，这一点就不同。松枝，他呀，从来不锻炼身体。”——本多这样说，打算极其自然地将对方引向那个谜语的中心，自己心里也为之激动不已。“他年纪轻轻就死于肺炎，表面

看起来很潇洒，但身子骨太纤弱了。从幼年时代你就跟他在一起，想必对他身体的每一处地方都很了解……”

“哪里哪里。”饭沼连忙摆摆手，“少爷洗澡，我连给他搓背的事儿都不曾干过。”

“为什么？”

此时，这位纯朴憨厚的塾长泛起莫名的羞赧之色，黧黑的面孔涌上了红潮。

“说起少爷的身体……我总觉得目眩，一次也没有仔细瞧过。”

——勋打完电报回来了，这时距离出发的时间不长了。本多发觉自己还未跟勋交谈过，作为职业人，他不知如何对待年轻人，于是向他提了一个生硬的问题：

“你现在读什么书？”

“对了。”

正在整理书包的勋，从下面掏出一本薄薄的线装书，对本多说：

“这是上个月在同学推荐之下买的，已经读过三遍了。我从来没有

见到过这般激动人心的书。先生读过没有？”

本多看到装帧简练的书皮儿上，用隶书写着：

神风连史话　山尾纲纪著

说是一本书，更像一本小册子。翻过来看看，作者的姓名以及卷末出版者的名字他都不熟悉。本多正要默默还给少年，不料他用那被竹刀磨得满是膙子的手，一下子挡回了。

“要是有空儿，请务必看一看吧，这可是难得的好书啊！借给您了，以后还我就是了。”

已经去洗手间的饭沼，此时要是在场的话，他一定会责备儿子这种强加于人的非礼行为。其实，本多心里很明白，这位目光炯炯的热心少年，之所以要把自己心爱的书借给他，是因为少年坚信，为了报答本多的厚意，这是自己所能做到的惟一的一件事。因而，本多按照他的请求收下了这本书，并表示感谢。

“借了你最宝贵的一本书，真是不好意思。”

“不，先生能读一读，我太高兴啦。先生一定会大为感动的。”

本多从勋有力的语调里，觉察出这个年龄的少年所具有的特征，亦即区分不清自己和他人所受感动的质的区别，正如纹理粗疏的蓝印花

布，不论到哪里都是同一种花型。本多看到这样的精神世界，很是羡慕。

——客人离去之后，梨枝没有对当天的来客评头论足，这既是她的优点，又是她绝不轻信任何事物的那种食草动物般的忧戚和诚实。正是这个梨枝，两三个月之后，就会不动声色指出某日间客人的缺点，使得本多甚感惊愕。

本多尽管很爱梨枝，但是他觉得，自己无法跟妻子谈论理想和梦幻。尽管梨枝乐意倾听，也并非故意敷衍，但她决不会相信。这是不言自明的事情。

决不对妻子谈论工作，这本来就是本多的惯例，他要将自己那些属于算不上丰富想象力的部分，连同这种职业上的机密，一起藏匿起来。这对他来说并不困难。本多思忖着，他要把昨夜那件使得自己心绪烦乱的事情，连同清显的《梦日记》，一并收进抽屉的底层。

深夜，进入书斋之后，面对天亮前一定要处理完毕的文件，一种义务感就从写有难以辨认的卑屈文字的纸面上反弹出来，使他不能进入工作。

他百无聊赖地拿起勋留下的小册子，毫无兴致地阅读起来。

# 九

# 神风连史话

山尾纲纪　著

## 其一　宇气比[1]

明治六年夏某日，熊本城南二里余的新开村大神宫里，聚集着四位壮士，他们正随着祠官的养子太田黑伴雄拜神。

新开皇大神宫乃伊势大神宫的分祠。此地又称御伊势新开，是一座茅草葺顶的简素的神社，耸峙于碧绿田畴之中的树林里，赢得广大县民的崇敬。

不久，参拜结束，太田黑一人留下拜殿，四人退回太田黑家的客厅。因为太田黑接着要进行秘密祈祷。

四人是：适值壮年、神情刚毅的加屋霁坚，年过六旬的上野坚吾，同为五十多岁的斋藤求三郎和爱敬正元。加屋保留全发，各人腰插佩刀。

他们紧张地静静等候祈祷的结果，四人谁也不擦一下汗水，一言不发地端坐着，互相都不瞧一眼。

蝉鸣嘒嘒，一心一意将灿烂的阳光和空气织进棉布夹袄。客厅前的庭中水池上密密覆盖着卧龙松。廊子上没有一丝风，然而水池边的菖蒲叶子却微微摇晃，或像利剑一般挺然而立，或团缩着耷拉下来。百日红绽放着小小花朵，池水的影子映射在细白的枝条上，斑驳闪动。

绿树葱茏，胡枝子也披上一团翠碧。黄蝶翻舞。庭院外边不太高大的杉树林间，露出一片静静的灿烂的青空。

加屋目光激动地盯着社殿一角，他对这次祈祷，怀着与众不同的期望。

——大神宫拜殿中央，挂着细川忠利侯白鞘刀的匾额，左侧是龙的绘马[2]，右侧是细川宣纪侯《白鸡雌雄图》的绘马，另有一幅黄檗雪机手书的《万治三年大神宫》的题字。此外，还将“上段之间”辟为贵宾室，专供藩侯们亲临参拜或代理参拜时使用。

太田黑伴雄身着净衣，俯伏于神前。他像个病夫，颈项细弱，面色苍白。每次拜神时，通常要七日、十日辟谷断食，五十日、百日断火。

窥视神意的祈祷，三年前辞世的这座神社的林樱园先师，对此尤为重视，其著作《宇气比考》，堪称先师训导之精髓。

樱园的国学较之笃胤的“幽显一贯”更加彻底。即云“神事者，本也。现世者，末也。”又云“治世政人者，当以神事为本，现世为末，本末合一，治世而政人之时，则天下不足治也。”将秘义之根本置于占卜

神义的祈祷之中。

《宇气比考》中写道：

“宇气比乃神道最奇灵之神事，始于天照大御神、须佐之男命于高天原作祈祷，遂遍传国中。”

须佐之男命为证明自己心地清明，因祈祷而生下皇子中有天之忍穗耳命者，即迩迩芸命之父神。自此神起，开始了天壤无穷的皇位之继承。故祈祷乃神事之根本。凭借此种神事祈求神训，或窥知神的心意。然自中古以来断绝已久，樱园于混迷之世欲使其得以复活也。

祈祷就是“至尊至圣的神之道”，皇御国即为幸临言灵护佑之国。进而言之，因灵言之妙用，明显承蒙天神地祇之助，以此“可谓宇气比之神事，乃言灵之道”也。

有人引用熊本藩学——宋学中的治国平天下理论，诬蔑祈祷的是神秘，此时，樱园说道：

“这个世界，治人者是凡人，被人治者亦为凡人。凡人治凡人，犹如于大海之内无舟楫而欲救溺水者。惟有祈祷皆浮宝，亦即救助溺水者之舟楫也。”

樱园是以真渊、宣长之国学为本的硕学家。他亦涉猎汉学之经、子、百家以及佛典大乘、小乘，进而染指兰学。樱园怀抱内昭皇道、外

耀国威之志，当彼理[3]来航，当路人等无策，欲转攘夷论为倒幕之具。于是，他对此等人士之谋划深感绝望，此后便以世外之人，沉潜于幽理之中。

他希冀神事之复古，不满足于真渊、宣长等人的古典解释学，决心凭借古典阐明古神道，以正人心，从而回归清明的神世，以待天佑。亦即推行古道，实践复古。他甚至谈到“希腊的苏格拉底”，赞成这样一种说法：道本无道之国所提倡，皇国无道，反而优于彼方。

神之道就是祭政一致，侍奉现世的显御神天皇。这同侍奉幽之远御神是同一回事。任何祭祀都应该秉承神命，而为了秉承神命，那就只好极尽虔敬之心，依靠宇气比。

这位热心的敬神家的一生，培养了以太田黑伴雄为首的众多纯粹的追随者。这些弟子们哀叹樱园之死，犹如佛祖涅槃时，围绕在他身旁的弟子们。

——今天，太田黑伴雄于先师殁后三年，正心洁身，怀着急不可待的心情，从事宇气比这项神事活动。

下诏实行王政复古时，看见了一线曙光，仿佛先帝孝明天皇攘夷的未竟之志即将实现。然而，天气立即阴沉下来，经年累月，推行开明的政策直到今日。明治三年，原公爵、现亲王满宫能久王，被允许赴德国留学，是年末，禁止庶人佩刀。明治四年，允许理发和实行废刀令，同外国签订一个又一个条约。去年明治五年采用阳历，今年五月，设置以

镇压民众为目的的六镇台。大分县发生骚乱。世界的运动，同先师所主张的政事的本意恰恰相反，与其说运动，不如说是倾覆、崩溃。希望遭到背叛，人心惟危，污浊取代了清纯，卑俗战胜了高迈。

倘使先师在世看到这些，将会作何想法呢？倘使先帝在世目睹这一切，又会有如何思虑呢？

太田黑等人当然不会知道：明治四年岩仓公为欧美巡查使，作为副使同行的有木户孝允、大久保利通和伊藤博文等人。当时他们在轮船上，不断地展开了一场变革国体的论战，副使们极力主张，为了同欧美列强相对峙，日本应当实行共和制。

另一方面，明治五年，由于神祇省改为教部省，又进而废止设置社寺局，传统的神社降到和外来的寺院同级，先师所倡导的复古和祭政一致，几乎失去了实现的希望。

……而今，太田黑正在进行两项祈祷，第一，是凭借加屋霁坚之志，“纳死谏于当路，令其厘革秕政”。

加屋在言谈举止上始终模仿明治三年萨摩藩士横山安武壮烈的死谏，兵不血刃降服了敌方，在献上建言书之后猝然拔剑自刃，以举死谏之实。然而，其他同志则对其实效疑惧不安。

第二，一旦死谏不被采纳，则“暗中挥剑，仆当路之奸臣”。

太田黑认为，倘若此举颇合神意，那也只得铤而走险了。

《宇气比考》鼓励祈祷时使用神武天皇的酒瓮和糖稀，而太田黑根据宇土的住吉神社所传伊势大神宫系统的秘方，首先将选定的桃枝削好，再将美浓纸裁成纸条儿糊在桃枝上，做成神拂子，然后写上祷文，并为神祇留下回复是否承诺的空白。

接着，将写有“纳死谏于当路，令其厘革秕政”的一张和写有“……所求该条，不可也”的三张，分别揉作一团儿之后，再混在一起，使之分不清哪一张是“可”或者“不可”，置于香案之上。然后由拜殿走下阶梯，再由本殿登上阶梯，恭恭敬敬推开门扉，于晦暗中膝行走向本殿白昼的黑暗中。

炎天光下的本殿内部酷热难当，蚊子在晦暗中嚎叫，日光直接照到了正在门口叩头的太田黑洁净的衣裾。白色祭祀服丝绸裙裤，沐浴着背后的阳光，看起来像折叠的芙蓉花。太田黑首先呈献《大祓词》。

神镜在黑暗里闪射着黑幽幽的光芒。太田黑确实意识到，神在如此闷热的黑暗中正看着自己，那感觉犹如自额角流向太阳穴的汗珠儿，又继续向耳畔爬动。他觉得自己胸间跳动的脉搏，已经变成神的脉搏，在四壁间轰鸣。那被暑热弄得困惫不堪的躯体，感受到于眼前衷心憧憬的部分黑暗中，似乎有一种看不见的清凉之物，一种泉水般的爽净之物渐渐涨大开了。

太田黑挥动神拂子时，发出了鸽子扇动羽翼的声音。起初在香案上

左、右、左地舞动几下，使其清洁，接着就静下心来，缓缓打香案上轻轻掠过。

四个纸团儿，被神拂子吊起两个，离开了香案。他打开这两个纸团儿一看，纸团被户外的阳光照得透亮，皱巴巴的纸里可以看到“不可”两个字，另一个纸团儿中也是“不可”。

……

献上祝词之后，关系到第二次祈祷，亦即祈求“暗中挥剑，仆当路之奸臣”。

同样，这次四个纸团儿只有一个挂上了神拂子，打开一看，是“不可”。

——太田黑回来，四人一同迎了上去，垂首以聆听神示。惟有加屋霁坚一人不肯低头，他那锐敏的目光，一直窥视着太田黑汗水淋淋的苍白的面孔。三十八岁的加屋，早已下定决心，一旦符合神意，他将代替同志一人死谏，自刃而死。

太田黑什么也没有说，最后在上野长老的逼问下，才弄明白，两种祈求都不合神意。

尽管神明不允，但将一身献君国的一伙志士，矢志不渝。大家认为，应该愈益竭诚以思，于神前强化祈祷，静待直日神赐福，届时共同奉献身家性命。于是，他们再登拜殿，将奉神的誓言焚烧成灰，浮之神水，囫囵吞下肚里。

神风连的“连”字，在熊本谓之乡党，是指养育坪井连、山崎连、京町连等士风的地方团体。樱园门下的志士，之所以尤为被称作“神风连”，并非出于这个原因。据闻，明治七年，县町举行神职考试时，这一派的人们不约而同地在答卷上写道：“只要匡扶人心，兴隆皇道，即如弘安原寇，亦会骤起神风，扫除夷狄。”

主考官观此大惊，随之将他们称作“神风连”。志士们中，如年轻的富永喜雄、野口知雄、饭田和平以及鹿岛瓮雄，将这一派的精神表现于日常行动，忌污秽而憎新制。

因为电线乃西洋舶来之物，野口知雄决不从下面穿行。因之，明治六年制定电信规则，他每天参拜清正公之庙，执意迂回，选择没有架设电线的道路。不得已经过其下时，便以白扇遮于头上，穿行而过。

他常将盐纳入袖中，每逢僧侣或遇见身穿洋服者，或遭遇送葬仪式，便撒盐以净身。由此可以看出，笃胤《玉襷》一书对青年的深刻影响，就连一派中之领袖、最厌恶读书的福冈应彦也对这本书爱不释手。

又，富永三郎曾卖掉兄守国的赏典禄，三郎去白川县町领取现钞，因为他从未用指头触及过模仿污秽的西洋制造的纸币，便将纸币用筷子夹住带回家来。

樱园先生珍爱年轻人的武骨，他们大多不谙文雅。站在白川原头赏月时，想到今年明月抑或当世所见最后之明月；赏樱时便想到今年之樱抑或最后看到的樱花。于是，相互吟咏水户志士莲田市五郎的和歌："每思挥矛望月明，何时照我骸骨上。"据樱园先生之教，幽世无生死，现世之生死均由伊邪那岐、伊邪那美二柱神之祈求所得。但因为人是神之子，只要其身心不犯其各色罪秽，履行神之古道，率直、纯正、清澄，摆脱现世死灭之境而升天，就可以变成神。

樱园先生曾作歌云：

眼望天鹅翔碧空，愿随白羽穿云行，

纵令残躯留俗世，徒自不为嗟叹声。

——明治七年二月，佐贺之乱起，征韩党举兵。熊本镇台出兵镇压，城里留守士兵一时只有二百人。太田黑心想不可放过这个机会。

太田黑对于借助军力革除秕政早已成竹在胸。亦即为了清君侧，弘扬皇运，莫如举义兵，首先夺取熊本镇台，据本城而集合同志，与东西各地同志相呼应，挥戈东上。第一步就是夺取镇台。此种空前未有的时期对于同志来说，机不可失。

太田黑举行第二次祈祷，以求神意，也就是这个时候。

同从前一样，太田黑数日间辟谷、断食之后，趋进神前，挥动神拂子，虔敬竭诚，以求神意。

此次，已经没有盛夏酷暑般的黑暗，本殿里充满早春凛冽的空气。尤其是夜色渐明，宅邸后面传来鸡鸣。那叫声犹如黎明前的微暗之中，猛然划过一道血红的闪电。那是一种撕心裂肺的嚎叫，就像撕裂夜的幽暗的咽喉，鲜血飞溅而出。

平田笃胤对于“死秽”的论述不厌其烦，但对于“血秽”仅仅称作“失血”。身在神前，脑子里浮泛着清纯的血潮，想到这就是清君侧的热血，神也会给予应允吧。太田黑的祈念闪烁着斩奸的刀光和四散的血彩。清澄、率直而纯正，抛撒鲜血的彼方，宛若远海凝结着的一条蓝蓝的水平线。

神前的灯火，为飒然而入的晨风所摇动，太田黑摇动的拂子扇起的风将火焰吹倒，眼看就要熄灭。

诸神睁大眼睛凝望。神不会凭借人的尺度检测人事的尺度。神看过所有结果之后，只能表示可否。

太田黑取下粘在神拂子上的纸团儿，就近烛火阅读，上面写着“不可”。

神风连的志士并非一味冥顽而不知情的人们。每个青年都巴望死得其所，但日常表现只是一个普通的青年。

沼泽春彦膂力超群，长于四天流的扭打。一日在院中舂米，骤雨袭来，他立即收拾杵臼，抱入室内，继续泰然地舂米。

猿渡弘伸钟爱二岁的女儿梅子，某夜，微醺归家，让正在入睡的梅子抱着酒壶，口里喊着梅子爱吃的东西："西瓜，西瓜。"梅子睡眼惺忪地抚摸着酒壶。妻数子见其情景，笑着说："平时您说不能对孩子说谎，今天却是为何？"猿渡深感内疚，想尽办法买来早已过了季节的西瓜送给梅子。

鬼丸竞曾与河上彦斋共犯国事，投狱一年。性颇好酒。入狱中差遣家人以冻豆腐浸入酒中作为探监之物。新年元旦，将冻豆腐浸入三升酒中，装进大食盒，带入监房。狱吏问为何酒香扑鼻，鬼丸诡称，此乃酒煮冻豆腐。

田代仪太郎，孝子，医生劝其父吃牛肉，神风连最为忌讳牛肉，视作最污秽之物。他只得每日早晨去上河原屠宰场购买牛肉，献给乃父。然而，举兵那年夏季，父亲劝其娶妻，并未经他本人同意，就为他同女家小姐约为婚姻，仪太郎却含泪回绝了。因为他已经决心赴死。

野口知雄，天性刚健，厌文好武，尤精于骑射。每年春秋，藩公于花田的御殿观看习武时，他总是百发百中，未尝失手过。

又，相约之事决不忘记。一次，与人谈话中，听对方说起今年未能弄到萝卜，所以无法腌渍咸萝卜。当天深更半夜，他和弟弟共同抬着一担四斗大桶腌渍的香菜，叩响了对方的大门。

——明治七年夏，白川乡权令安冈良亮，启用神风连诸士充任县下大小神社神职。

新开皇大神宫，太田黑伴雄本来就是祠官，此次又举用野口满雄和饭田和平任祠掌。锦山神社举用加屋为祠官，木庭保久、浦盾记、儿玉忠次为祠掌。于是，同志相继任十五神社之神职，日常敬神一途，又增县下之信任，各地神社宛如神风连之本营或分营。

但是，诸士并未因此丧失本来意志，敬神祇而忧国事。随着岁月的流逝，愈益慨叹政情愈益远离樱园先生所倡导的神世复古之世。

明治九年，一把大铁锤粉碎一缕希望。三月二十八日，颁布废刀令，其后，又由县令下发断发令，安冈对此严格执行。

太田黑为了暂时抑制青年的激昂情绪，教导他们，如果不允许佩刀，亦可袋刀而行。仅此一举，亦不能抑制昂扬情绪的外泄。青年们相携拜访太田黑，逼问他："何时让我等赴死。"

刀剑被夺，神风连敬护神祇之手段断绝。神风连始终以神之亲兵自

任，在敬奉神明上，竭尽虔诚以举神事；在守护神明上，则依仗象征着雄武的大和魂的日本刀。于此，刀剑被夺，受到新政府苛刻束缚的日本诸神，只能依靠无力的众愚之信仰了。

既而，他们感到樱园先生当年谆谆教诲的诸神，在他们心中点燃火种的诸神，经年累月，面临着被贬黜的厄运。诸神被剥夺了地位，遭受疏远，被尽可能缩小。同时又担心被基督教诸国看成蒙昧的异教之国，因而越发淡化祭政一致的理想。这一系列行动，显然是使诸神沦落为无力的小神，犹如生长在边土河风中的芦芽尖上的蜉蝣一般苟延残喘。

刀剑和诸神面临共同命运。国土不再交给那些腰间掖着神州之光的好男儿守卫了。根据山县有朋的倡议组建的军队，并不能使旧氏族各得其所，也不是每个国民凭着自发的意志从事国防事业的军队；而是打破阶级，结合征兵制，脱离传统的西洋式职业化的军队。日本刀为西洋军刀所取代，而今已经失去灵魂，作为美术品和装饰品，遭到了被愚弄的命运。

这时期，加屋霁坚抛弃锦山祠官之职，向县令递交了转呈政府的长达数千言的《佩刀奏议书》。这是颂扬日本刀的千古名文，堪称大手笔，字字句句皆用心血铸成。

关于颁布禁刀令之奏议

草莽微贱臣霁坚，诚惶诚恐，昧死上书元老院诸公阁下：据本年三月太政官之第三十八号令，除大礼服及军人、警察、官吏等着成规服之

外，禁遏带刀之令，奏议如左。此乃于我赫赫神武固有之国体，恐多有疏漏。窃出于忧国之至情，不忍只管畏慎沉默，既于四月二十一日就左之条件略作缕陈，并以本官兼补之名火速向解度熊本县令具情抗疏。然而竟以所陈之趣与既成法则相抵牾、地方县厅难以佥议为由，于六月七日将本书退还。嗟乎，鄙野小民不闲郁郁乎文明之礼法，其论述亦多所粗陋。且识得彼等对卑职多有不彻，而后须聊作讲究。而臣犬马之恋、蝼蚁之忠，弥益切迫，不能自已。谨敢论列录上如左。

上述文字充满无可遏抑的愤怒和忧闷，以及欲罢不已的“犬马之恋、蝼蚁之忠”。

伏惟我神武之国，带刀剑事，乃绵邈神代固有之风仪，国本赖之以立，皇威赖之以辉、以慰祭神祇、以禳除妖邪、以勘定祸乱。然则大可以镇国家，小可以为护身之具。呜呼，尊神尚武之国体，须臾不可离者，其惟刀剑乎？况当此体现敬神爱国之朝旨、亦使人遵守之责任者，争可轻忽刀剑也？

霁坚博引旁征，证实了由记纪时代[4]至现在之日本历史，如何重视刀剑以振作日本精神。并且阐明只有不分士农工商，一律佩带刀剑，才会符合尊崇神道的“先王之法”。

然近闻街谈巷议，禁刀令之下，出自陆军长官某公之奏议，其言曰：军队外有携兵器者，关系军队之权限非浅云云。臣反复熟考，知此言之谬决非长官之献策，而实为万万街巷谈说之虚言矣。陆军之长官乃皇家之爪牙，神国所依赖也，其恩威宽严，孰不使其具胆思服乎？况在兵籍者，皆公之羽翼枝叶也，然则神皇之民者，假令其苛戈提剑，充满

天下，其实可强化陆军之兵权，助皇家之庙算，以备缓急实用，争有生妨碍政治之理乎？抑或细戈千足之国威，亦将自辉煌矣。（中略）

由是观之，神武国威之衰替，似未有较之此时更急需也。苟竭以心力欲报国家者，奈何徒尔游逸，而无方略献替之思念，碌碌费光阴耶？此非股肱爪牙之君子，当其焦心苦虑、真鞠躬尽力之秋乎？（中略）

此令与废藩置县之诏以昭大义、正名分，内以保安亿兆，外以对峙万国之朝旨，多有乖离。将招来所谓“国自毁而后人毁之；人自侮而后人侮之”[5]之祸害，自今当倍骎骎而至也。

正如开头所言，此奏议被白白遭县令驳回之后，加屋于是补足文辞，修整建白之体裁，单身上京，将此件呈送元老院，并决意当场割腹。从而，主动参加神风连之举兵的心境更加邈远。

另一方面，那伙血气方刚的青年说道：“武夫被夺去刀剑则无法生存。先生何时让我们赴死？”太田黑控制住他们的这种情绪，一天，他在“新开”召集富永守国、福冈应彦、阿部景器、石原运四郎、绪方小太郎、古田十郎和小林恒太郎等七参谋商量对策：事已至此，远近各地的同志均无勇气首先奋然而起，先自我始，大兴义军，首先屠杀当地文武大官，夺取熊本城。大伙儿深深倚重太田黑，于是决定以三度宇气比以窥神意。

明治九年初夏五月深夜，一行人秘密集合于皇大神宫。

太田黑净身后进入神殿。

七参谋屈膝拜殿以待神示。

本殿里传来太田黑响亮的拍手的声音。

他虽然清瘦，但手掌很大，太田黑的拍手格外响亮，他的手掌犹如砍削的带有凹陷的杉木板，握住一团清净的空气，再加以压挤，粉碎，于瞬间里令人感知一种爆炸的神气。

因此，例如富永这样说过：听吧，这斋戒沐浴后满怀虔诚的清新的击掌，使人虽然身居家中，也会联想起深山幽谷之音响。

尤其在今夜，接近入梅的暗夜里，霹雳震响的掌声，散放出强烈的祈念和清澄的信仰，听起来宛若直接叩击天扉的鸣响。

随后开始唱诵大祓词，其声朗朗而出，震荡着夜阑的天空，仿佛感到东方既白。远远看到拜殿上穿着净衣的白色脊背，挺起似一条直线，发出的声音犹如利剑，爽快地向邪恶劈去。

“……据闻，皇御孙之命始创朝廷，天下四方之国，皆无罪愆，如神风吹拂天上之八重云，如晨风夕风吹扫朝雾夕雾，如大津港之大船解舳放舻，驶向大海，如用淬火之镰锋尽削彼方之繁木，故拜请将所有遗留罪孽祓除尽净，予以澄清……”

七参谋屏住呼吸，由拜殿守望着秘密的神事。假如今日不能获得神的应允，他们一伙说不定会永远失去举事的时机。

念完祷文，一阵沉默。太田黑的头冠向黑暗的前方倾斜，他俯伏于地上祈祷。

神社周围夜间绿叶的气息，田里肥料的气息，栎树开花的气息，浓重地混淆在一起，随着微风飘向紧连田园的拜殿。没有灯火，因而也就没有仰慕光明飞来的白羽虫鸣翅的声音。

突然，屋顶上一阵激烈的音响，那是苍鹇鸟飞过这里发出的鸣叫。

七个人面面相觑，各人都明白，自己心中感到一阵战栗。

不久，神殿内部的灯火，掩映于太田黑站起来的身影里。人们从他走回拜殿的步履中，领会了一种吉兆。

太田黑告诉大伙儿，神应允了他们的祈请。既然有了神明的嘉许，他们神风连也就堂堂正正变成了神兵。

至此，太田黑向各地派遣同志，会同筑后柳川、福冈、南丰竹田、鹤崎、岛原，以及佐贺、长洲的萩等地的同志，秘密缔结前盟；或者使在熊本的同志斋戒、祈祷完成素愿，长达十七日。举事之日期，队伍之

人选，悉仰仗神意而定。

神示举事之日期为：

“阴历九月初八日，以月入山端为号。”

队伍人选亦由神阄而物色。

就是说，全军分成三队，再将第一队细分成五部，其第一部由高津运记率领，袭击熊本镇台司令长官陆军少将种田政明的府邸；其第二部由石原运四郎率领，斩杀熊本镇台参谋长陆军炮兵中校高岛茂德之家族；其第三部由中垣景澄统率，攻击步兵第十三联队长陆军步兵中校与仓知实的家宅；其第四部由吉村义节为先锋，进攻已任熊本县令的安冈良亮的住宅；其第五部由浦盾记率领，屠戮熊本县民会议长太田黑惟信之家。以上共三十余人，称为第一队。按照规定，举敌首级，纵火为号，以此报告总队。

下面一队为中军，由太田黑伴雄和加屋霁坚共同率领，以上野坚吾和斋藤求三郎为首，以阿部景器、绪方小太郎、鬼丸竞、吉田十郎、小林恒太郎、田代仪太郎为参谋，还有鹤田伍一郎等诸豪杰给予援助，攻击炮兵六大队。合计七十余人，称之为第二队。

再下一队由富永守国、福冈应彦等参谋任指挥，爱敬正元等长老、植野常备、涩谷源吾、野口雉雄等精锐相辅佐，袭击步兵第十三联队。动员七十人，称之为第三队。

——然而，加屋霁坚一人至今不肯参加举兵。

加屋为人方正、严厉，胆气充于体内，热诚溢满眉宇。于文，则长于诗歌文章；于武，则熟达四天流之剑法。

他是否参加举事，乃大大关系到神风连士气，因而，富永等干部都来说服他，终于，他说一旦拜请神意“可”，即可参加，这时离举事前只有三天了。

加屋已经辞去祠官，因此就由浦盾记向神请问加屋一身的进退。锦山台上的锦山神社，这里西望金峰山、东是云雾飘渺的阿苏山，于是浦就在这座神社，为同志们诚心祈求神意。神示上出现了“进”。以前，他携带奏议书东上向元老院死谏时的神示是“不可”。

加屋难于赞同举兵，只是一己之见，神远远超过他个人的考虑，命令他投身这场盲目的、没有任何把握的战斗。他坚信，神已在激烈动荡的远方，为他们的盛宴铺好了一块巨大的整洁无皱的白布，眼下无需任何逡巡，只有秉承神意而奋起举事。

神风连如何进行战备？

不问昼夜，祈愿天佑，就是他们最大的战备。神风连所住各神社，每日都在忙于应酬同志们的参拜。

敌镇台长有两千人，我方不满二百人。长老上野坚吾提议多多准备火器，但同志们尽皆反对使用肮脏的夷狄之兵器，意见被否决了。武器只限于使用大刀、长矛和砍刀之类。

但是，为了焚烧营房，还是暗暗制造了数百枚燃烧瓶。将两只饭碗扣在一起，填满火药和石子，连接一条导火索。为了同一个目的，爱敬正元偷偷购置了大量的石油。

神风连的军装如何配备？

其中，有人被甲胄，着腹带，戴黑漆帽子，但多数人身穿常服短裤，腰间佩二把刀，全体人员一律白布裹头、棉布背带，肩章的一小片白底上写着“胜”字。

较之武具，较之旌旗，最为重要的是，太田黑伴雄所背负的灵玺。出征的太田黑背负着的这枚藤崎八幡宫御军神的灵玺，才是神风连未曾一见的将帅，冥冥中的指挥者。而且，其中包含着先师的遗志。

青年时代的樱园先生，听到美国军舰进犯浦贺，激昂慷慨地踏上东征之旅。当时，他也背负着与此相同的灵玺。

## 其二　衔命之战

举事当夜，神风连集合于长老爱敬正元之家。这里位于大樟树林包围着的藤崎八幡宫后面，旧城外郭西段的台地之上，紧连着熊本镇台。他们趁着黄昏时刻，先到各地小会场集合，到了夜间再从四面八方，三三五五由各处小会场向总会场集中，所以将近二百人前来整备武装，竟然没有走漏风声。

阴历九月八日月光之下，从总会场可以望见划破夜空的熊本城，中央高耸着沐浴在月光里的大天守阁，左侧是小天守阁，再向左则呈现一条连接宽广的厅堂和长局[6]的平坦的弧线，其后突兀地耸立着望楼的剪影。从天守阁向右，含蕴着两三凹凸的棱线之末尾，出现了挺秀的三层望楼和赏月楼，月影浸润着屋顶的瓦片。第二队准备攻击的炮兵营，沉睡于赏月楼下、隔着备前护城河西边的樱林马场。

月落了。

袭击要人宅邸的第一队先行出发。已经是晚上十一点了，星斗满天，荒草离离的藤崎台夜露瀼瀼。紧接着，太田黑、加屋率领第二队向炮兵营进发。同时，第三队目标向步兵营前进。

中军第二队凡七十人，登上庆宅坂后分为两路，分别进攻炮兵营东门和北门。这两座门都固守森严。

在东门，二十二岁的饭田和平、二十六岁的田代仪太郎，都娴于剑

道。这两位青年踊跃地越过栅栏，高喊“突破重围”，飞身而入，迅疾砍倒尚未反应过来的哨兵。接着，小林恒太郎、渡边只次郎也越过栅栏，跃入院内。田代立即从东门附近的厨房找来一根棍棒，捣毁门闩，一队人马从敞开的大门蜂拥而入。

速水宽吾把营房前站岗的一个炮兵一下子摁倒，捆上了绳索，打算叫他充当营房内的向导。

此时，北门亦破，进入的一队队员同东门的一队队员相汇合，欢呼着杀入二栋的炮兵营。

正在沉睡的官兵被汹涌的哄闹声惊醒，黑暗中面对飞舞的白刃张皇失措。遭受追逐四处奔逃的士兵们，都躲藏于兵营的各个角落，瑟瑟颤抖。

这一夜，于营部内担任本周值勤的炮兵少尉坂谷敬一，从二楼的值勤室一跑下来，就用洋刀迎战攻进来的白刃。但立即负伤，从后门逃之夭夭。

他潜入树荫处窥探动静。没有指挥的士卒如妇女儿童一般四处逃散，不知躲向何处。看着看着，及至东边一栋起火，黑烟滚滚，潜入的士兵，落花流水一般纵身跳向窗外，又被异样打扮的叛军追杀四散逃离。年轻的士官见了直恨得咬牙切齿。

大火是小林恒太郎和米村胜太郎分别向东西两栋营房投掷燃烧瓶，

再浇上煤油燃起来的。点着燃烧瓶的火柴，两人都没有带在身上，于是喊道："谁有fosfor[7]？谁有fosfor？"随即从一位同志那里得到了。Fosfor就是火柴的意思。

炮兵少尉坂谷，躲过熊熊燃烧的烈火，跑进卫戍病院，他右臂负伤，及时扎了绷带。他返回的路上，呵斥遇到的士兵，欲纳入自己的指挥之下，可是士兵们牙根直打颤，根本不听从他的命令。最后有几个士兵平静下来，正要随着少尉而行时，娴于枪术的斋藤求三郎，察知这里的动静，追了过来。

坂谷少尉用受伤的手臂挥动洋刀应战，立即被斋藤一枪刺穿身体，留下一句"遗憾"而倒毙。这是官军士官第一位战死者。

此时，第一队第四部的吉村义节等人，将安冈县令砍成重伤，但于乱战之中未能割下他的首级，便撤出安冈宅邸，而羡慕城内的火焰和喊声，渡过下马桥，飞驰而去。追击敌兵的阿部景器迎接他们，随得知第四部进袭的首尾过程，以及年届十七岁弱冠的爱敬元吉战死的消息。他是神风连第一位牺牲者。

炮兵营内没有配备步枪，没有逃掉的士兵有的被烧死，有的被神风连飞舞的白刃所斩杀，尸体相叠。一路尽情斩杀而来的鬼丸竞，到这里汇合，见到吉村，破颜一笑。包裹着两座营房的火势将周围照得像白昼一样，鬼丸竞高举的血刀辉映着火光，豪爽地嘲讽道："镇台兵好厉害啊！"火光也映照着他满身的血迹。鬼丸又跑去追杀残敌了。

炮兵营溃败了，一个小时光景里，神风连的胜利已经在望。

太田黑和加屋收兵撤退途中，仰望城墙外郭步兵营天空，被烈火炙烤得一片通红。

加屋得知步兵营正处于酣战之中，呐喊一声要去救援，全员一致响应。背后是陷落的炮兵营的大火，以火红的天空为背景、黑黝黝耸峙的熊本城，以及城里山崎町和本山村的大火。四面八方的火光告知他，同志们都在奋战，在这火光之下，他仿佛看到常年一起共守节操的同志，各自挥舞白刃，勇敢战斗的姿影。为了这一天，同志们忍受一切难忍之事，暗自磨砺手中之剑。太田黑胸中，涌起莫名的愉快的念头，他喃咕道："看，大家都干起来了，干起来了啊！"

——另一方面，富永守国、爱敬正元、福冈应彦、荒木同等七十人组成的第三联队，和太田黑、加屋所率领的中军，同时自藤崎社头出发。他们所要进攻的兵第十三联队也在外郭东端，而藤崎宫位于西端。敌兵近两千人。

步兵营西门严严实实关闭着，二十岁的沼泽春彦爬上栅栏，高喊一声"开路先锋"，跃身而入，数名青年紧随其后。一名哨兵看守大门，他跑回营房院内，正要吹响军号报警，号声将响未响之时，早已被砍倒在地。

荒木同准备了软梯，他将软梯挂在栅栏上正要进入，由于好几个人一同登梯，绳子断了，于是借着荒木的忠仆久七的肩膀，一个个跳着他的肩头，越过栅栏，从内部打开大门。一队人马轰然攻了进去。

福冈应彦抡起大锤，接连击破几座营房的大门，后续的人投入燃烧瓶，大火迅速在联队本部、第二大队的第一、第二、第三中队的营房燃烧起来。

根据当时的军规，各兵种平时不配备弹药，这种时候要是遭遇战斗，士官只能用洋刀、而士兵则用上了刺刀的步枪作战。

面对震天动地的厮杀声、飞卷的火焰、跳跃而入的白刃，官兵们应战无术。联队本部本周值勤的大尉，没有来得及指挥士兵作战即被斩杀，士兵的尸体累累相藉，有的只穿一件衬衫，有的赤裸着身子，纵横卧于火焰和黑烟底下。只有一名挥着洋刀苦战的小野少尉，两名军曹跑过来正要援救他的时候，三人一起被砍死。

这时，袭击联队长与仓中校未能得手的第一队第三部，由外郭奔驰而入，同第三队会合，由此，士气大振。

但是，和炮兵营的战斗不同，步兵营敌人数目众多，用白刃杀敌数量毕竟有限。营内受到奇袭的部分尽管陷入混乱，但促成这种混乱的波及还需时间。在这段时间内，理智开始抬头，清醒的眼睛终于能够正确地把握事态了。曾使敌阵感到震惊的燃烧瓶战术，到如今却对神风连反而不利起来。就是说，急剧的火势将营房燃烧得像白昼一般的时候，活

跃于火场周围的神风连的人数之稀少，被看得一清二楚。

一位士官见此情景，随号令士兵，于营房院内两处地方分别布成密集队形的圆阵，以装在步枪上的刺刀如蓟花型向四方展开，以此迎击神风连。对此，长老爱敬正元挥动得意的长矛，数十位同志也将刀尖摆齐，一起向前刺杀。敌军的圆阵立即溃散而败逃。只剩孤身奋战的多罗尾候补少尉一人，最终也被刀枪刺中而身亡。

在这之前，居住于营外的佐竹步兵中尉和沼田候补少尉，看见镇台之火后迅速归队，途中于法华坂碰到溃兵，随之明白事情真相。坂坡北侧护城河映着燃烧的天空，水面一派通红。以步兵营的火焰为背景，三三两两的兵士不断败退下来。没有一人穿着完整的服装，个个犹如惊弓之鸟，话也说不出来了，在两名士官的呵斥下，这才镇静下来。这里虽有一支十六人的队伍，但既没有枪支，也没有杀敌的子弹。

这时候，一位专为官府供货的机敏的商人立山吉藏出现了，他将藏在仓库里的一百八十发弹药和一千个雷管提供出来。两位士兵欢欣鼓舞，败退下来的士兵开始振作起精神来。于是，佐竹中尉从后门、沼田候补少尉从南侧旁门，分别携带弹药潜入，同剩下的一队人取得联络，固守着烧毁的兵营进行射击。

——联队长与仓知实中校，于京町台官邸，受到第一队第三部的袭击。

夫人鹤子一听到神风连跃入大门的声音，立即喊醒中校，中校随即知道神风连开始夜袭了。他纵身跃入马丁房间，正要换上一件便服，神风连闯进来，照着他的后背就是一刀。“我是马夫，请刀下留情！”他连忙叩拜，钻入敌阵逃跑了。

他躲进锦山神社后面的酒楼一日亭，请人草草包扎了伤口。他刮去胡子，借一套厨师的工作服，打扮成手艺人，然后混入敌阵，走到步兵营后头的营房栅栏边，然后跳了过去。

这时，他看到一名士官带领两名士兵驰驱而来，中校立即叫了一声“泷川大尉”。

大尉看着栅栏上化了装的联队长，一时怀疑起自己的眼睛，当他认出是中校之后，随即走过来报告了战况：目前，第二大队本周值勤的铃木少尉，正指挥一小队苦撑危局，遗憾的是缺乏弹药。自己正带领两名士兵到仓库去，取回用于演习剩下来的弹药。

与仓中校说了句“好的，快去快回吧”，就跑进队伍，指挥残部，派出传令兵，邀集四散的士兵。联队长归队后，士卒们意气风发。

佐竹中尉、沼田候补少尉的子弹，泷川大尉的弹药，再加上从总司令部取回的弹药，联队可以重整旗鼓了。

儿玉源太郎参谋少校（后升任大将）已经到达总司令部。他下令打开弹药库，为与仓联队长派遣的士兵分发弹药，接着，他亲自率领一小

队士兵，登上城楼最高处。这时，他清楚地看到步兵营院内一阵乱战的神风连。映着熊熊燃烧的火焰，他命令部下，朝着那些身披闪光的铠甲、套着奇异的武士礼服和扎着白布巾的目标一齐射击。

第三大队花田分营，由于没有遭遇敌人的袭击，随即取出日前配备的左轮步枪用的弹药交付各队，以便支援步兵营。一队由庆宅坂，一队由下马桥，分别进入营地。

一方面，赶来救援的太田黑和加屋等率领的第二队，捣毁南门闯入步兵营的时候，胜败已经发生逆转，自己一方成了瓮中之鳖。即使以墙壁和石垣为据点奋力应战，也无法抵挡枪林弹雨，只有切齿扼腕的份儿。

第二队到来，但只能给神风连带来最后一线希望。一露出身子，即被射杀。一味掩藏不出，等于自认失败。因为眼下没有反击步枪、发起进攻的手段。

六十六岁的上野坚吉，躲在掩体里，瞧着身边的士兵说："我说一定要有步枪，可就是不听。如今只好等着挨打吧。"大家对他的话都抱有同感。

不过，大家都很清楚，不以步枪对付步枪作战，本是他们一伙举事的本义。神助在我，神不喜欢敌方洋式武器，以一剑制强敌，原是举兵

的本来意愿。西洋文明发明的武器愈益锋利，皆是为了对付我们。假如一味与之对抗而陷入修罗道中，樱园先生所言之“古道复归”必将旷日持久。明知必败，仍以一剑相对，可以说正是他们意志之所在。这才是“雄伟大和魂”的精髓。

热诚之志在个人心中燃起火焰，同志们冒着炮火，前仆后继，向着烈焰熊熊的营房院落冲锋。

深水荣季手提一把来国光刀，同沼泽春彦一道，闯入弹雨之中。沼泽随即被击中右臂，他躲在物体暗处，用牙齿撕下一片衣服，迅速裹好伤口。接着，深水跑出十五六米远时，胸脯中弹倒地。福冈应彦赶来将他抱起，发现深水已经断气，悲愤地大叫一声，抡起大刀，杀向敌阵，身被数弹而倒毙。沼泽及早包扎好伤口，正要站起身子奋勇冲杀，谁知一颗子弹从太阳穴斜斜穿过，再也站不起来了。

加屋霁坚乃双刀名将，已奋战数十合，手提大小两把涂满膏血、砍钝了刀刃的钢刀，怒视着敌阵。他想起跟随长州藩军队讨伐幕府，战败后于天王山割腹自杀的弟弟四郎的面影。自己也要和弟弟一样，怀着同一志向，结束四十一岁之生涯。当初自己的志向与神风连相异，但三天前遵从神意，和神风连相合，如今无怨无悔，只能和神风连共命运。

他举剑共命运，指挥周围同志，亲自带头奋进。炮火对准他的身子集中射击。加屋被打中要害，随之大喊一声“弓箭八幡”，最后倒地而死。

在这前后，已有长老斋藤求三郎、荒木同、猿渡泓伸、野口知雄等十八人战死，爱敬正元、吉村义节、上野坚吾、富永喜雄等二十多人负伤。

太田黑决眦面对同志，不听退却之劝，正欲跃身进入敌阵，这时一颗子弹穿透他的胸膛。吉冈军四郎手执刀枪制止攻进来的官兵，他随后将这一任务交给鬼丸等精英，自己背着太田黑走下法华坂，借助跑来的太田黑的表弟大野升雄的援助，两人将太田抬入坡下一平民家中。

太田黑伤势严重，意识时而朦胧，时而清醒，反反复复。在他昏迷的间歇里，他问起自己的头部面向何方，吉冈和大野轮流回答："向西，向西。"太田黑说："皇上在东方，快使我的头面对东方。"二人照他的吩咐办了。

接着，太田黑命令升雄及早砍下自己的头颅，然后又悄悄请他们俩将军神的灵玺和自己的首级送往新开大神宫。

不知敌兵何时追迫而至，大野不忍砍下表哥的人头，但还是听从吉冈的规劝，终于举起刀来。他仔细揩拭敌人的污血，清洗刀身，高高举起，瞥了一眼对他深深点头的表哥的脸色。吉冈帮忙抱住太田的身子，使他面对东方而端坐着。但表哥已经无法使他上半身挺起来，正要倒向前方的一刹那，大野挥动刀锋砍了下去。

## 其三　升天

金峰山位于熊本城西六公里处，其名仿照大和称为灵山第一峰，山

顶供奉着藏王菩萨。

这座小型祠堂来历久远，据说元弘三年，菊池武重公于此地作战时前来参拜，蒙赐神助，从而获胜。为了谢恩，他重新翻修殿堂，亲自一刀三礼，制作这尊神体奉纳于此。

这尊神体，玉立山顶，一手加额，那身姿似乎是在遥望我军的气势。那是胜利的姿影。然而，举兵翌日早晨，也就是阴历九月九日，重阳佳节之朝，殿堂周围一下子拥来一帮子人，他们或坐或站，强忍着凛凛秋风渗入伤口的痛楚，茫然四顾。他们不是别人，正是溃逃到这里的四十六名败兵残将。

祠堂周围只有几排散散落落的老杉树，澄净的朝阳透过枝叶留下条条阴影。小鸟鸣啭，空气清新。人们身上沾满泥血的衣服，疲弊的脸上依然放射着余烬的目光，由此可以窥探昨夜血腥的战争阴影。

四十六人之间，有石原运四郎，有阿部景器，有鬼丸竞，有古田十郎，有小林恒太郎，有田代仪太郎和仪五郎兄弟，有浦盾记，有野口满雄，有鹿岛瓮雄，有速水宽吾。他们一个个沉默不语，只顾眺望着海面、山峦，还有依然冒着残烟的熊本城郭。

一群人坐在斜坡上，摘下黄色的野菊揉搓着，一面染黄手指，一面凝视着大海对面的岛原半岛。

本来天亮之前，还可以选择海路逃走的，神风连的加加见十郎等

人，获得某旧藩主大户人家的帮助，准备了六艘大船，今早不巧碰上罕见的大退潮，船体尽皆陷在淤泥里，推不走，拉不动。这样磨蹭下去，追兵迫近，神风连只好舍船上陆，登上金峰山顶。

向山麓放眼望去，山间的襞褶里点缀着村落，很高处都开辟成田地。从这里可以看到白花灿灿的树木，以及稻谷丰穰的田野。晾晒补丁坐垫般的村落，环绕着绿树茂密的山林，早晨敏感的光亮，于细密的明暗中，层层相叠，在山间悠缓的凹凸中扩展开来。这些都是同神风连过着不同生活的人家，他们的心中从未泛起过战争胜败的感慨吧？看样子，那是一种平稳而没有起伏的生活。

由河内向西，形似海马的绿色的海角伸长着脖子。西侧白川河口的淤泥向海面展开呈扇形。由附近山峡各个村落上空游弋的鹞鹰的翅膀上移开视线，再看看河口的淤泥，犹如一只巨大的鹞鹰，展现着茶褐色斑驳而污秽的羽翼。

眼下的大海，是位于有明海和天草滩之间岛原半岛所包围的海峡。海水一片蔚蓝，海峡中央分布一条巨大的淡墨色的潮流，在志士们的眼里，犹如闪烁不定的神示的文字。

失败的早晨，风景无限美丽。清澄，无垢，静谧。

对岸的岛原半岛，以云仙山为中心向左右展开裙裾，群山的襞褶之间整齐地分布着一排排房屋，清晰可睹。云仙的峰顶雾霭缭绕，西北方佐贺县多良岳烟霞迷蒙，山体隐约可见，那里的天空横斜着一段段光怪

陆离的神圣的彩云。

这群人看到这番情景，心中想起樱园先生关于升天秘说的训诫。

大凡要登天，必须攀登天柱或渡过天桥，两种道路没有什么不同。天柱天桥，自古有之，但身子污秽的俗众既然目不能见，也就不会想到利用天柱天桥升天之类的事。祓除自身的污秽，清心寡欲回到往古，就能和上古神人一样，亲自看到天柱天桥就在眼前，由此即可登上九天云霄。

山上的云影神光离合，令人感到，天桥如今不就浮现在眼前吗？要是这样，那就不再久等时光的流逝，欣然自刃赴死好了。

——另一方面，站在山崖上面对东方的一群人，一直凝视着缕缕细烟袅袅升起的熊本城。

眼皮底下，荒尾山突起的左方，天狗山、本妙寺山、三渊山等，向前方的杉树林方向层层叠起。远方，石神山的山容宛若从背后望着昂起头颅的石狮子，深深突向街衢。熊本是座多森林的城市，从这里望过去，森林比房屋还要浓密，重重叠叠，熊本城的天守阁就屹立在森林的中央。藤泽台一带，尽收眼底。昨夜十一时开始的仅仅三个小时的战斗以及后来的惨败，想起来依然历历在目，似乎大家眼下仍在挥舞利刃奔驰于军营的庭院；又好像洒满朝阳的营房院内，猛火和魔幻以及虚幻的神兵正在继续厮杀。大家似乎都在做梦，仿佛他们不是为躲避追兵而登上金峰山，而是站在山顶，像眺望古战场一般而眺望昨夜的战场。

城镇遥远的东方，阿苏山的外轮正喷发烟雾，烟呼唤着云，浓浓地涂染了天空的一角。那烟雾看起来静静的，但又确实在一刻一刻移动。喷烟无休止地推涌着喷烟，云一个劲儿膨胀起来，吞没了烟霭。

这群人受到喷烟的鼓舞，心中泛起再度起兵的志向。

这时，到山下村落筹措一桶酒和当日饭食的同志回来了，一伙人大吃大嚼起来，轮番喝着桶里的酒。无论是决心赴死的人，还是梦想再度起兵的人，一致恢复了元气，大多数人的判断都比较接近现实。例如，鬼丸竞主张进攻兵营，小林恒太郎则加以反驳，最后大家一致决定，先派侦察摸清敌情，然后相机行事。

侦察派去了，剩下的人重新商量如何处理几位少年的事情。因为年龄十六七岁上下的少年共有七人，他们是岛田嘉太郎、猿渡唯夫、太田三郎彦、矢野多门太、元永角太郎、森下奖和速水宽吾。

在这之前，少年们只顾打打闹闹，他们私下里议论：“这帮子上了年纪的人，磨磨蹭蹭，都在干什么呀？是切腹还是再次举兵？请赶快决定啊！”当少年们听说已经决定由腿脚浮肿、行走困难的四十八岁的鹤田伍一郎带领下山的时候，都感到很意外，激烈地反抗起来。

但是，由于前辈同志苦口婆心的说服，少年们不得已，便随同鹤田一起悄悄下山了。鹤田的儿子太直刚满二十岁，告别父亲，留在山上。

黑夜来临了。

根据原来计划，要在岛崎村一位同志的家中听取侦察报告。一伙人三三五五下山了。侦察的人回来了，他报告说，熊本市内外都配备了军队和巡警，戒备森严，沿海船只禁止出港，敌人的侦察队，已经逼近这个村庄的入口。

一伙人悄悄来到近津海岸，托古田十郎的老仆人渔夫设法物色渡船。这位渔夫忍痛把自己的一艘船提供给他们使用，但他们三十多人要一起行动，仅一艘船是无济于事的。

于是，全体解散，各自相机行事。古田、加加见、田代兄弟、森下照义和坂重孝，乘上这条好容易弄来的船，奔郡浦方向去了。举兵的事就此终了。

登上金峰山的同志，比起举兵时人数不足三分之一。

三分之二的人，或战死，或负伤隐遁中遭官兵追捕，壮烈地自刃而死。长老之一的爱敬正元，逃到三国岭，被三名巡警追赶上来，他随即端坐路旁，划开肚子成十字而自杀，享年五十四岁。

松本三郎二十四岁，春日末彦二十三岁，皆回家自刃；荒尾盾直二十三岁，归宅后先向母亲告以不孝之罪，然后表明自刃之志，反而获得母亲激赏。荒尾痛哭，继而又喜，遂拜谒亡父之墓，于灵前爽然切腹自尽。

鹤田伍一郎将托付给他的七名少年从金峰山领下来，送到各人家中，回到自宅，即着手准备自刃。

他叫妻子备好酒菜，交杯话别，他对妻子说，自己死后，还有儿子太直活在世上，劝她不要灰心丧气。

已经是举兵的第三个夜晚了。鹤田另外还有十四岁和十岁的两个女儿。妻子打算将睡得正香的女儿们喊醒，叫她们给父亲告别。“别喊，别喊。”鹤田制止住了妻子，他光着上身，一刀划开肚子，再将刀尖儿刺进咽喉。当他亲手拔下刀刃即将倒地时，女儿们惊醒了，看到这番情景，失声痛哭起来。

黎明时分，又传来了儿子太直切腹自杀的快报。夜间，丈夫刚刚将儿子嘱托给她而死去，这天早晨，秀子就听到了儿子的死讯。

在近津解散之后，太直和伊藤健、营夫一郎一同前往新开大神宫，他在那里告别了朋友，单身去健军村。他早就有奔往长州的愿望。

健军村有舅舅建山氏，他来访问想叫舅舅帮他实现这个愿望，知道这天下午父亲伍一郎已经来过这里，临走前托付了后事，表明了决心。看来，父亲这时肯定正在自刃。太直听到这些，遂打消了去长州的梦想。

他借舅舅家前院一块地方，于大树下铺上了崭新的草席，面向东方的皇城，遥遥拜三拜，接着又对附近父母的家拜了拜，然后抽出短刀，

划开肚子，刺穿喉咙。

这一消息立即传到鹤田家里。

伊藤健和菅夫一郎告别鹤田太直后，直奔熊本市南郊的宇土而去。

宇土的三日村有伊藤的哥哥正克的住所。正克看到弟弟，斥责他行为不检，不许他进入家门。

两个人不得已又来到宇土大街上，当夜，他们相向对坐在大街背后一条清流的河岸上，果敢地切腹自杀了。

深夜，有人听到河岸上传来再三击掌的响声。细思之，那是切腹者死前祭拜神祇的掌音。附近的人皆为之垂泪。

伊藤享年二十一，菅享年十八。

七位少年由鹤田陪伴回到家里之后，岛田、太田、猿渡三人也都壮烈地自刃而死了。

十六岁的猿渡唯夫，临举兵前，自行赋诗一首，录于白布之上，当夜用以裹头。

割土卖戎夷，

一朝王室危，

丹心报国志，

天地神明知。

他回家后，得知众多同志自刃，不顾亲戚木下某的劝止，同父母亲友交杯诀别，独自回到房里，割腹刺喉。因刀刃碰到骨头，刀刃缺损，猿渡呼家人换一把刀拿来，于是得以快速自刃而倒地。

太田三郎彦，十七岁。他一回到家，就立刻躺在床上呼呼大睡，第二天睁开眼来神清气爽。太田告诉姐姐自己的决定，托姐姐把朋友柴田和前田两位少年找来，向他们表达永诀之意，并将后事托付给两位朋友。

两位少年回去之后，太田独自进入一间房子。叔父柴田房范就在隔壁，中央只有一道隔扇。他准备切腹，只听到他用哀求的声音喊道：“叔叔，叔叔，稍微帮帮忙吧。”柴田拉开隔扇进去一看，太田已经用刀刺穿了喉头，柴田稍微加些力气，少年很利索地毙命了。

岛田嘉太郎，十八岁。回家后，家人打算叫他落发为僧，他不肯，决心自刃。饮罢诀别酒，请来柔道家内柴重藏，学习自刃的方法。少年切腹后，又把刀放在脖子上，“先生，这儿行吗？”他问道。内柴回答：“正是那里。”于是他很出色地刺了进去。

树下一雄、井村波平、织田寿治三人，举兵失败之后，藏匿于柿原村名家大矢野家中，他们前往镫田，见到金锋山下来的一伙人中的楢崎盾雄和椋梨武每两人，于是要他们一起再到大矢野家藏身。五个人躲在当地乐源寺的岩洞里，暗暗受到大矢野家的照料。

举兵后过了七天，其间，听到神风连于各地自刃的消息，他们决心不再逃匿，出了岩穴，到大矢野家里作永诀的告别，大矢野全家置办酒宴表示惜别之情。

树下担心，一刀刺进肚子时食物会冒出来，这样太丢面子，所以他不肯多动筷子。然而，性格豪放的楢崎一点也不介意，狼吞虎咽地吃着。过了一会儿，两人又向大矢野家人要来一些红色的颜料，往自己脸颊上薄薄涂了一层，这是为了死后依然面色如生。

等到天刚黑下来，五个人就出发了，他们前往附近的鸣岩。时候是九月十五夜，月色朗朗，草上的露水像宝石一般晶莹闪亮。五个人端坐在草地上，各自唱着辞世歌。年龄最小的二十岁的织田首先切腹，接着一个个倒下了。井村三十五岁，楢崎、椋梨都是二十六岁，树下二十五

岁。

小林恒太郎在镫田告别阿部景器和石原运四郎之后，伴随鬼丸竞、野口满雄，于九月十一日深夜回到家中。

小林恒太郎年轻力壮、智勇双全，同豪放的鬼丸竞的过激论时常发生对立，两位性格各异的同志，竟然都在同一时间死在同一处地方。

当深知难以再行举兵，以及神风连悉数溃灭的消息之后，三人于翌日黄昏并排一处，切腹自尽。

自决前，小林先向母亲谢以不孝之罪，继而又将今春刚刚完婚的新妇、十九岁的麻志子领到另一间屋子，提出离婚之意。因为他不忍心让麻志子孤身一人度过终生。麻志子哭着，拒绝了他。

三人进入里间客厅，家人都守在厨房里。小林叫了一声：“谁也不准进来，只要把打来的水放在廊子上就行了！”然后揭开中央一张榻榻米，叠放在一起。

鬼丸竞面向东方坐在上面，脱光上身的衣服。

厨房的人又听到小林的叫声：

“帮助鬼丸君砍头的是野口君！”

过一会儿，里间客厅变得寂然无声了。

进去一看，三人以鬼丸为中心排成一排，面朝东方，端然剖腹而死。

鬼丸四十岁，小林二十七岁，野口二十三岁。

阿部以几子，阿部景器的妻子。

以几子乃鸟居喜新太的长女，嘉永四年[8]，生于熊本城下。

兄直树从樱园学习皇典，听宫部鼎藏讲兵法，是一位倡导尊王攘夷的国士。以几子在旁倾听长兄及其他同志之言说，深受教育与影响。因为家贫，她帮助母亲，勤勉持家。

十六岁时，一位贵人希望娶以几子为妻，但她心目中的丈夫必须是一位国士，由于决心已定，所以对这桩婚姻颇不热心。母亲和哥哥也同样觉得不满意，但为了照顾做媒的村长的面子，再加上家计上受到对方诸多照顾，不得已才答应了这门亲事。

以几子问母亲："只要出嫁就行了，是吗？"母亲回答："是的。"举行过婚礼，当夜，以几子端然而坐，不准丈夫靠近。她等天亮之后，逃回娘家，跪在母亲面前说："我出嫁回来了，这下行了吧？"于是，当天就离婚了。

以几子十八岁了。明治元年[9]，兄直树为朝廷所录用。

当时，阿部景器和同志富永守国一起参拜祭祀清正公的本妙寺，走近黑门时，遇见一位妙龄女郎，他知道是同志鸟居直树的妹子，于是对她鞠了一躬。双方交肩而过之后，富永卒然问道："你想娶那位姑娘吗？""想娶。"阿部回答。富永作伐，很快举行了婚礼。此时阿部二十九岁。

以几子如愿以偿，成了国士的妻子。但她没有生子。

以几子二十岁了。久留米有一位阿部的同志，名叫镜山纪伊，脱狱来投，阿部将他藏匿起来。镜山走后，阿部被捕，经过严刑审讯，关进监狱。

盛夏，丈夫坐牢期间，以几子早晨绝食，祈求神明为丈夫昭雪；夜晚摒弃蚊帐，和衣睡在木板上，以此与丈夫共患难。

阿部获释后，漫步于街上，看见一家店头摆着一副极好看的护腹铠甲，但由于价钱太贵，遂打消了购买的念头。他把这事告诉了妻子，以几子偷偷卖掉自己的和服腰带，把需要的钱款交给丈夫，阿部甚为感

谢，遂买下了那副护腹铠甲。举兵时，他把这副铠甲穿在了身上。

举兵的日子一天天迫近，阿部宅就像司令部。以几子和婆婆一起，尽心尽力招待客人。为了做好出征的准备，十多个人集中在家里开会，婆媳二人一一应酬着，还供应他们酒饭。其中一个人感到很慌张，以几子看在眼里，悄悄劝慰道："打仗可要沉着冷静啊！"

当天夜里，熊本城头燃起烈火，接着，以几子和婆婆清子远远看到京町、山崎和本山，共有五个地方都着火了。"真痛快，真痛快！"她们欢呼雀跃，一整夜都点着灯，庆贺胜利举兵，向神明祈祷丈夫武运长久。

但是，失败的消息伴随黎明一起到来，战死和自刃的传说满天飞，丈夫不知去向。以几子继续绝食，虔诚地祈祷神明保佑丈夫。

又过了三天，阴历九月十二日拂晓，丈夫回来了。

神风连解散之后，阿部景器和石原运四郎一同离开近津，第二天十日，潜伏于盐屋山里，等待天黑之后，前往镫田的杵筑宫，深夜到达那位神官坂本应气的家中，同别处来的小林恒太郎、鬼丸、野口等人在这里会面。十一日继续滞留一天，商议今后的进退。坂本应气祈求获得神意，似有再度举兵的希望，因而，大家振作起来，阿部和石原告别小林一行，各自回到自己家里。

梦中的以几子，被挡雨窗缝隙里悄悄传来的呼唤惊醒，是丈夫的叫

声！她怀着心跳打开挡雨窗。丈夫默默走进房间，面对从床上起来的母亲和以几子，简单述说了战败的经过。以几子给丈夫脱去血衣，埋在屋后的竹林里。

打那之后，阿部白天里携带短刀躲在书房的地板下边，日落之后从书房里出来。他还委派以几子悄悄到石原家里，向石原的妻子安子探听消息。

为了寻找前往岛原的渡船，以几子和安子一起奔走，但是禁航令很严格，从海路逃跑的希望断绝了。

十四日未明，石原一半怀着从陆路突破警戒线的希望；一半怀着赴死的决心，为了和阿部共同采取最后的行动，他告别妻子，离开了自己家门。

黎明，叔父马场某被请到阿部家中，于是，石原、阿部、马场，三人相聚在一起，商议对策。马场讲了一通警戒如何森严、逃走如何困难之后就回去了。

石原安子拜访石原的哥哥木村，请求支援。此时，路上传来侦缉队士兵杂乱的皮靴声，那正是朝石原宅第方向去的。木村判断这种形势已经无法逃走，他吩咐安子赶快回去，尽快将情况传达给家里的人。

安子雇了一辆人力车，乘到阿部住宅附近下来，暗暗叩响后门，将以几子喊出来，简短地告知她侦缉队已经逼近石原的空宅。

以几子做了个刀刺咽喉的手势，安子点头会意。以几子劝安子再见一次丈夫，安子回说，那样反而会妨碍他踏入黄泉路，所以不见面了。说着，逃一般地回家了。

以几子立即将事情经过告诉阿部和石原，自打刚才听到马场一番言论之后，两位参谋已经彻底断绝再举的希望，决心赴死。

二人对着皇大神宫的画幅之前，恭恭敬敬地一拜再拜，默默祈祷。以几子将三套瓷器置于白木三宝之上，为他们各各敬上最后一杯酒，也为自己斟上一杯。阿部和石原脱光上衣，手执短刀，以几子也从腰带中静静拔出怀剑。

阿部自不必说，石原也大为震惊，极力劝止她。可是，以几子不改初衷。她说，自己没有孩子拖累，无论如何，都要相伴相行，决不后退一步。阿部也不再强夺妻子之志。

两人各自切开肚子，同时，以几子也将怀剑刺进自己咽喉。

阴历九月十四日，刚过亭午时分。阿部享年三十七。以几子二十六。石原三十五。

自刃结束不久，阿部住宅响起激烈的叩门声，侦缉队到了。老母高叫：“他们刚刚切腹！”士官带领士兵冲进客厅，遂确认三人刚刚断气身亡。

——神风连于近津和海岸解散时，乘坐同一艘渔船，驶往熊本南郊宇土郡浦的一伙，共计有六人。

二十八岁的古田十郎，和小林恒太郎同是少壮参谋，营房之战中，砍断两把刀，又拿来一把继续作战。他斩杀了中校大岛邦彦等人，自己身上也负了重伤。

加加见十郎，三十岁，古乐演奏家。

田代仪太郎，二十六岁，剑道名手。他第一个冲进炮兵营。

其弟仪五郎，二十三岁，在进攻步兵营时，作战英勇。

森下照义，二十四岁，讨伐种田少将，继而转战讨伐镇台将官，功勋卓著。

坂本重孝，二十一岁。

六人所投奔的人是郡浦神社的神官、樱园门下的同志甲斐武雄。他本来也应该参加举兵，但身处远地，没有接到通知。甲斐对他们的到来给以热情招待。

六人在甲斐家里住了一夜，商量再度举兵，加加见就旅费、军费的调度提出了方案。加加见偶尔听说自己的旧主三渊永二郎来到植柳，住在松井宅邸，想托甲斐送一封信，请三渊筹集旅费。甲斐带着信匆匆出发了。

大家急切盼望他快点儿回来，第二天九月十二日，等了一天，甲斐没有回来。

甲斐到达松井家的时候，三渊已经不在了，早已潜入家中的巡警看出他是同党的一员，将他抓起来了。

这天，六人一刻一刻地盼他归来，时间一长，感到危险越来越近。他们明白，到了一定时候，必须有所决断。

田代仪五郎、森下、坂本三人，焦急难耐，登上夕阳辉耀下的大见岳，远眺熊本城。从这里望去，天守阁的样子和昨日没有什么差别。他们装作若无其事向山里的樵夫打听情况，据樵夫说，城里每天夜晚都点燃火炬，白天，侦缉队的士兵四处查访，毫不放松。三个人下山后，决心更加坚定了。

只求一死。死地定在大见岳峰顶，时间选在明日黎明。

第一遍鸡叫后，六人登上大见岳。昨晚，田代等人已经找到一块清静、平坦之地，他们用事先准备的稻草绳子围成四角形，吊上纸条儿。晨风吹过，雪白的纸条儿飘飘闪动。山顶晨光熹微，朝云横斜。加加见

十郎看到这些，吟咏着辞世歌：

浩浩大和魂显威，

佑我今日升天去。

不用说，这是根据樱园先生关于升天秘说而写下的一首和歌。加加见说，自己很想为同伙们临死前演奏一首最得意的古乐，遗憾的是手头没有乐器。

六人进入稻草绳内，饮了诀别酒，大家推举田代仪太郎帮助各人砍头。加加见不忍心田代一人留到最后，自己主动提出要和田代共同留下来。

古田十郎第一个将肌肤展露于秋日的晨风中，他划开肚子，田代为他砍下头颅，随之身首异处。

接着是森下，然后是田代仪五郎和坂本重孝切腹。最后剩下田代仪太郎和加加见，他俩一起切腹，各自刺穿咽喉而死。

——根据秘密消息，警部新美吉孝，率领数名巡警上山来了。他们爬到山腰，遇到一位慌忙跑下山的猎人，报告说，现在山顶上有六名神风连残余正准备切腹。新美制止住极其兴奋的同伙们，劝道：“在这里抽支烟吧。”他说罢便坐在一棵树底下休息，点着了一支烟。他想成全神风连成员，让他们如愿死去。

警部一行到达山顶时，天已大亮。围成四方形的稻草绳内，整整齐齐地俯伏着六位志士的遗骸。草绳吊着白纸条上，溅满了点点鲜血，在朝阳下光辉闪耀。

举兵失败之后，有位名叫绪方小太郎的参谋，遵照祈求神明所获得的神示而自首，受到终身监禁的处罚。他写了一本书，名叫《神焰稗史端书》，书中对为何没有刮起神风，为何祈求都不灵验等疑问，进行了细致的探究。

那种真诚而虔敬的精神，那种纯洁无垢的志向，为何没有获得神明的护佑呢？绪方打算通过监狱中的生活，解开这个谜团，但始终未能如愿。绪方下面所记述的，仅仅是绪方个人的解释，个人的思考。神意冥冥，无人可知。

如此忠勇报国之志士，禀奉神祇圣意奋而举兵，未料竟如狂风骤雨中之鲜花，一宵飘零殆尽，霜消露晞，可悲可叹，无过于此也。

然以愚钝之心度之，终不能解，甚而怀无由之怅恨。故惟有“万事皆由神定”，方可解此中之疑虑。

且不说制止武勇壮士一事，将致昔日谋划为世间所闻，进而引发不

测；纵令此举平安无事，亦将迫使彼等愤世嫉俗之余，必然丧身殒命矣。神祇之心对彼等深怜之，一旦使之如愿以偿，遂可尽心尽力于幽冥之神事。此乃神祇之妙策，可谓贤明之至也。

这种求得自我安慰，且借以慰安同志之灵的言语，其内里不用说是充满怨忿之情的。绪方仅以一语尽述神风连欲罢不得之志，措辞简洁，可谓盖能吐露其中之真情也。

“……焉能以弱女之手行举兵之事乎？”

《神风连史话》完

[1]音ukei，即祈祷。祈求神灵，占卜吉凶。

[2]许愿或还愿的木板画片。

[3]Matthew Calraith Perry（1794—1858），美国海军军官，一八五三年率舰队进入浦贺，迫使日本对外开放。

[4]指《古事记》和《日本书纪》成书之远古时代。

[5]参见《孟子·离娄上》。

[6]宫中或幕府内院有着众多女房（女官）室的建筑。

[7]荷兰语："磷火、火柴"。

[8]公元一八五一年。

[9]公元一八六八年。

# 十

——已经进入梅雨季节。饭沼勋早晨上学之前接到本多寄来的一只大信封，里头装着《神风连史话》和一封信，他瞥了一眼，打算到校之后慢慢看，连同信封一并塞进了书包。

走进国学院大学大门，门口放置着这座大学特有的大鼓。这是一只很有来头的大鼓，上面刻有“传马町鼓师小野崎弥八”的铭文，鼓腹坠着巨大的铁环子，绷着浑圆的鼓皮，宛若早春尘土迷漫的昏黄的天空。每次击鼓留下的擦痕，似白色的云层随处浮现于这片天宇。然而，像今天这般阴湿的梅雨时节，击鼓的声音大概不会像平时那样清纯而响亮吧。

勋一走进楼上的教室，就传来开始上课的鼓声。第一节是伦理学，勋对这门课，对那位满面煤灰的教授都不感兴趣，于是掏出本多的信，偷偷地读起来。

饭沼勋君：

前略。

兹将《神风连史话》奉还，我很愉快地读完了，谢谢你。

我明白你为何对这本书那么感兴趣了。以往，那次事件在我看来只是一次信奉神祇的不平士族的叛乱，如今承蒙启示，领教了他们纯粹的

动机和心情。不过，我所受到的感动或许和你所受到的感动，多少有些不同之处，下面想就此详细加以说明。

我在想，假如我和你同样年纪，会不会受到和你一样的感动呢？对此，我不得不抱有怀疑。其实在我心中，尽管多少有些内疚或羡慕，但我依然会嘲笑那些将一切赌给无谋之举的人们。当时的我，相信自己会成为一个对社会有贡献、有作为的人。在那种年龄上，感情也能保持平衡，理智也始终近乎古板地清澄如水。我早已预知各人有各人的作用，明白大多数的热情于己并不符合。我相信，在人生这幕大戏中，每个人都无法摆脱自己所应该扮演的角色，正如我们不能脱离自己的肉体一样。因而，每当看到他人的热情，就能尽早发现那种热情多么不协调，以及同自身之间微妙的龃龉，从而泛起保护自身的轻轻的嘲笑。对此，我已经习惯了。如果用心寻找，“不协调”的东西随处可见。而且，我的嘲笑未必充满恶意，可以说，嘲笑本身包含着一种厚意和肯定。为什么呢？因为我已经开始认识到，所谓热情就是对这种不协调缺乏自我认识才产生的。

然而，我和令尊谈起的那位朋友松枝清显，打乱了我的这个完整的认识。他当初对一个女子满怀热情，但在我这个朋友眼里，显得很不协调。因为以前的他，一直被看作是水晶般冰冷而透明的人物。据我观察，他虽说是个狂热而凭感情用事的男子，但如果一生中对于这种精细的感受性寻不到寄托的对象，他也只能单纯地守着一腔热情，安安静静地活着。

可是，事态未能朝着这个方向进展，愚直而痴迷的热情眼看着改变了他，情感将他征服了，使他变成最符合恋爱的人物了。直到临死前，

看他那副相貌，就是一个天生为着爱而死的人。那个时候，一切的不协调完全被抹消，变得无痕迹了。

一旦亲眼目睹一个人的变化的奇迹，我自身也或多或少改变了。我相信我是一个严谨的人，但我的这种朴素的自信，受到不安的侵扰，变得有些虚情假意，确信转化为意志，自然的东西变成一种应当完成的行为。当然，这是审判官这份职业为我带来的好处。每当审理犯人时，居于所谓报应主义和教育主义以及有关人性的悲观论和乐观论之间，能够不偏不倚，相信在某种状况下，人是可以改变的。

话题回到《神风连史话》的读后感上来吧。我现在三十八岁了，奇怪的是，看了这种贯穿着非合理性的历史事件的描述，竟然被感动了。我立即想到了松枝清显。他的一腔热情只是献给了一个女子，同样是非合理的，同样是剧烈的、抗争的，也同样只能以死加以治愈。然而，我的感动之中，确乎存在着一种对于此种事例可以安然无恙受其感动的保证。因为，我自己没有成为那样的人，这已经是既定的事实，所以，我不仅可以放心地回到过去，目睹种种往事，还可以走进自己的梦境，再次沐浴着由那里反射过来的有毒光线，而不受任何危险的威胁。

不过，你这样的年龄，所有的感动都是危险的。使人深陷其中的感动皆是危险。最危险的是，你那令人难以接近的目光中，似乎存在着与生俱来的对于这则故事的某种“协调”。

到了这般年岁，我渐渐对人和热情之间的龃龉不再注意了。年轻时出于保护自身的目的有必要加以寻求的东西，如今不仅消失尽净，而且对于别人满怀的热情同他本人之间的不协调，过去认为是可笑的巨大缺

欠，而今却只当是可以原谅的瑕疵。兴许那种害怕感应他人的挫折而给自己带来伤害的、富于神经质的纤弱的青春，已经消逝的缘故吧？正因为如此，一方面危险的美较之美的危险更加鲜明地映在心里，所有的青春年华不再看作滑稽可笑了。青春早已同自己的自我意识毫无关联了。细思之实在可怖，我每每由自身安全的感动推演开去，难免会无形中唆使你的危险的感动。

正因为我明白这一点，所以尽管无益，我还是训诫你，对你发出警告：《神风连史话》是一出已经完结的悲剧，几乎是近似一种艺术品的、首尾一贯的、完美的政治事件。这是一次对于人的纯粹的心情所作的极其罕见的彻底的实验，切不可将一场美梦般的故事和目前的现实混同起来。

故事的危险是剔除了矛盾。这位名叫山尾纲纪的作者，或许是忠实于所能涉及到的史实的，但为了使这本薄薄的小册子内容统一，他必然排除了众多的矛盾。还有，这本书过分固守于处于事件核心的纯粹的心情，牺牲了外延，不仅缺少世界史般的展望，而且连神风连的敌方——明治政府的历史必然性也被忽视了。这本书太缺少contrast[1]了。试举一例，正是在同一时代，同一个熊本，有个叫作“熊本蛮奴”的组织，你知道吗？明治三年，南北战争的勇士、退役陆军炮兵大尉詹尼斯来到熊本洋学堂任教。他逐渐开始讲解《圣经》，传播基督教新教。正值“神风连之乱”起事的明治九年一月三十日，他的学生海老名弹正等三十五名青年，聚集于花冈山，在“熊本蛮奴”的名义下，立誓“以基督教化日本，根据此教义建设新日本”。他们自然受到了迫害，洋学堂也不得不解散，同志三十五人逃往京都，奠定了新岛襄成立同志社的基础。他们和神风连的思想正好相反，这里不是也可以看出，同一种纯粹心情的个

别体现吗？应该想到，当时的日本，不论何种非现实的、多么过激的思想，都有一缕实现的可能。即使针锋相对的政治思想，在素朴而纯真的表露上也有共通之处，和今天政治体制铁板一块的时代迥然不同。

我并不打算支持基督教思想的清新，而嗤笑神风连思想的腐朽和冥顽固陋。我只是认为，学习历史不可局限于一个时代的某一方面，而要反复探讨组成这个时代诸多复杂的相互矛盾的各种因素，对赋予每一局部以特殊性的诸多要素细细考究一番，然后再置之于整个时代均衡的展望之中加以观察。

我认为这才是学习历史的意义所在。何也？因为对于任何时代，现代人的认识范围总是有限的，要想把握整个时代的形象极为困难。只有整个历史才是可供参考的镜子，生活在现实中的每时每刻部分世界里的人们，可以运用隔代的历史展望世界的全貌，并由此匡正自己的管见。这正是现代人对历史所具有的可喜的特权。

学习历史，决不意味着援用过去部分的特殊性，证明现代部分的特殊性是正当的。不可由过去一个时代的镶嵌画里截取一定形状，镶在现代部分的形状里而大叫“快哉”。否则就是单纯玩弄历史，像小孩子玩游戏一般。应该明白，昨日的纯粹和今日的纯粹不论多么相似，而历史的各个条件都是不一样的。要想寻找纯粹的类缘关系，应该回到那些历史条件相同的现代“反对的思想”中求索。这才是特殊小部分的“现代的我”应当采取的谦逊的态度。于是，历史的问题被舍去，“纯粹性”这个人间超历史的契机单单被提上日程。因为，共有的同时代的历史条件，这时只不过是方程式的一个常数而已。

年轻人最应引以为戒的是，莫把纯粹性和历史混为一谈。你对《神风连史话》的崇拜正是使我感到危险的一点。我认为，你还是始终站在整个历史的立场，将这种纯粹性看成是超历史的现象为好。

这或许是多余的苦口婆心，但却是我对你的忠告和训诫。不知不觉间，我就到了这种年龄，一碰到年轻人，虽说对方没有主动请求，但还是主动对人垂教一番。当然，正因为你思想明敏，我才会如此，要是面对一个没有任何指望的青年，哪里还有必要进行如此长时间的忠告呢？

观看了祭神比赛，我对你的崇高的力量，对你的纯粹和热情甚为赞叹；同时我更加相信你的理智和探求精神。我衷心希望，你不要忘记学生的本色，集中精力钻研学问，做一个有益于国家的人士。

还有，下次再来大阪，请到我家里来玩。随时欢迎你光临。

另外，你有一个好父亲跟在身边，本来不必要担心，但如果有了疑难的问题，需要和人商量的时候，可以随时前来交流，请千万不要客气。匆匆，不一。

本多繁邦

……

少年终于读完了这么长的信，叹了口气。他对内容不感兴趣，从头至尾都很反感。尽管是父亲的旧知，但这位控诉院的审判官，面对一个

一面之识的少年，能够亲笔写下这封真心实意、热诚相待的长信，实在弄不清他的真意何在。这虽说是个异例，但比起信的内容，少年被他的率直和挚爱感动了。从未有过一个重要人物对这个少年表达过真率的感情。那么，结论只有一个："本多先生一定被这本书打动了，基于年龄和职业关系，他变得一切都谨小慎微起来了。本多先生肯定也是一位'纯粹'的人。"

虽然信中的文字与少年的感情相违背，但他的眼睛没有发现一丁点儿污浊。

本多是如何巧妙地从历史截取时间，并使之静止，然后再全部转变成一幅地图啊！审判官就是这样的人吧？他所说的"整体形象"那一时代的历史，只不过是一幅地图、一轴画卷或一具僵尸。"此人根本不懂得日本人的血是什么，道统是什么，志向是什么。"少年想。

勋回过神来，令人昏昏欲睡的讲课依然在继续。窗外的雨下大了，教室里湿气充盈，年轻人正在发育的肌肉，散放着强烈的酸味儿。

终于下课了。濒死的鸡拼命挣扎一番，好容易断气了，心情变得平静了。

勋来到雨湿的廊下，井筒和相良正等着他。

"怎么样啦？"

勋问道。

“中尉说今天没有军务，三点钟就回旅馆了。现在旅馆没人，可以慢慢交谈。他还说请我们吃晚饭。”

井筒回答道。勋毫不犹豫地说：

“那好，今天不去练剑道了。”

“剑道部长不会找你麻烦吗？”

“让他吵吵去吧，他不敢把我开除。”

“好大的口气！”

戴眼镜的小个子相良应道。

接着，三人向下一个教室走去。三个人的外语都选的是德语，所以在同一个教室上课。

井筒和相良都对勋另眼相加。勋让两人读《神风连史话》，他们大受感动。这本书今天正巧从大阪还回来了，勋打算等会儿见到堀中尉时借给他阅读。中尉总不会像本多审判官那样采取回避的态度吧？“什么整体形象”？勋想起刚才信里的词句，笑了笑。“他呀，知道火钳太热，

不能摸，只好摸摸火钵。但是，火钳和火钵真是相差千万里呀！火钳是金的，火钵是瓷的，他虽说是个纯粹的人物，可只不过是个陶瓷派。”

纯粹这一观念出自勋之口，随之渗入其余两个少年头脑之中。勋提出了一个口号，他在伙伴中倡导“向神风连学习”这个口号。

所谓纯粹，就是将花一般的观念、薄荷般极为有效的咳嗽含片的观念、依偎在慈母心怀中的观念，立即变成血的观念、芟除邪恶的刀剑的观念、连头带肩斜刺里砍下时血花四溅的观念、抑或连接着切腹的观念。“落花缤纷”的时候，鲜血淋漓的尸体立即化作芬芳的樱花。所谓纯粹，就是将截然不同的观念任意转换，因此，纯粹就是诗。

对于勋来说，“纯粹的死”莫若是轻而易举的事。但是要想一贯地纯粹，比如如何“纯粹地笑”就颇伤脑筋。不论如何控制感情，见到庸俗的东西还是发笑。路旁的小狗衔着拖鞋玩耍，甚至叼来一只高跟鞋甩来甩去，他看了就想发笑。但他不愿让人看到他的这种笑。

“旅馆知道在什么地方吧？”

“哎，我来带路。”

“中尉究竟是怎么样的人呢？”

“我想，肯定能让咱们喊出‘叫我们去死’的人。”

勋说。

[1]英文：对照，对比。

# 十一

三位少年打着伞，戴着白线帽，在六本木下了电车，从霞町三番地转到麻布三联队正门，沿着坡道下行，“就在那儿！”井筒指着坡下一座房子，停了一下脚步。

看来，那是地震幸存下来的一座古旧的二层建筑。庭院相当宽阔，周围的板壁紧连着玄关，没有大门。二楼廊缘边紧挨着的六扇玻璃门，歪歪斜斜含映着阴暗的雨空。

街上没有行人，站在坡顶一眼望见雨雾朦胧里的那座楼房，勋的心中倏忽闪过一缕奇怪的印象。他感到看见这座建筑不是第一次了。这座裹在雨雾里的二层楼房，宛若一只淋在雨里的破旧的高大碗橱。院子里绿树葱茏，但却疏于剪枝整叶，正好又有板壁圈住，看起来简直就像一只满满登登的绿色垃圾箱。他仿佛觉得，自己对这阴暗的建筑也曾有过打内心涌现出的灰暗的记忆，好似蜜糖一般甘美。细想想，一度来过这里的神秘的感动，又显得十分蹊跷。该不是儿童时代随着父母来过这里？一是基于这种记忆；一是在什么照片上看到过这座房子。不管怎样，他总觉得，这座建筑宛如小巧而完整的盆景，清晰地保存在自己内心的浓雾之中。

蓦然间，勋一下子从自己身上丢开似乎被雨伞的阴影唤起的影子，抢在两人先头，小跑似的朝着泥水横溢的陡坡下面奔去。

站在门口，细格子门上面贴着“北崎”的门牌，饱经风雨剥蚀的木头，浮现出一部分黑字。雨水甚至浸入了玄关腐朽的门槛。

他们三个今天要去会见掘陆军步兵中尉，这是经井筒的一位担任军官的表哥介绍，说是要带两个朋友，特别是靖献塾塾长的儿子勋前来，所以中尉可能正满怀热情地等着他们。

勋仿佛觉得成了一名血气方刚的神风连队员，正要去会见加屋霁坚，他的心中激动难平。然而，勋十分明白，时代已经再也不是神风连那个时代了，再也不是像下象棋一般，敌我棋子黑白分明，武士们仰仗日本刀杀进“明治政府军队”的那个时代了。但他也知道，如今士魂正潜隐于军队内部，对于同重臣勾结在一起的军阀和军队中的“明治政府的军队”，深怀悲愤。这座陋屋住着具有激烈士魂的人，他就像阴湿的树林深处紫金牛一颗艳丽的果实。

这个时候的勋，已经完全失去了剑道比赛前所保持的那副沉着和冷静，自己将要见到的人，说不定会把自己拉到天外去吧？……不过在这之前，他寄予别人的希望和梦想不止一次遭到背叛。

——出来迎接的老人使得三个人凉了半截。他那站在门厅晦暗里的身影，高高的身材，弯弯的脊背，满头白发，双眼凹陷，仿佛正从天棚上覆盖下来迎接客人，看那姿势就像深山中邂逅的收拢羽翼的神人。

“堀中尉正等着你们呢，这边请！”

老人双手扶膝，好似用手操纵两腿走在阴暗潮湿的廊子里。建造的虽说是普通的旅社，但墙壁渗进了皮革的气味儿，透过隔扇，朝夕可以远远听到三联队的军号声。中尉发觉别的房客尚未回来，楼里一派沉寂。不一会儿，老人气喘吁吁地咯吱咯吱登上楼梯，途中仿佛借故休息似的冲着楼上喊道：

“堀先生，客人到啦！”

“噢——”

一个年轻而粗野的声音回答。

堀中尉的房间同邻室一墙之隔，面积八铺席，除了桌子和书橱外再没有别的家什，一间简朴的独居军人的房子。这位面色浅黑的青年，早已换上蓝花布单衣，随便系着一根黑绉绸腰带。一身军服用衣架严正地挂在横梁之间，鲜红的领章和金黄的“3”字，是这间屋子里唯一耀眼的色彩。

“呀，快进来，今天中午下了班，很早就回来了。”

中尉既威严又爽朗地说道。

他留着平头，可以窥见头皮上布满顽固的军魂。双目炯炯，穿起一身和服来，同二十六七岁的民间小伙子没什么两样。只是蓝花布袖口里露出两只粗壮的腕子，可见是个经常练习剑道的人。

“来，放松些。老爷子，茶我自己倒吧。”

听到老人的脚步踏着楼梯渐去渐远，中尉稍稍欠起身子，伸手去拿盛满热水的温水瓶，一幅喜笑颜开的样子。他话音里充满柔和的语气，以便使得少年们拘谨的心情缓和下来。

“别看这魔鬼般的房子，可这座旅社和那老爷子，都是历史的纪念品啊！那位老人原是日清战争[1]的勇士，日俄战争时期开办了这座军人旅社。这里养育过许多伟大的军人，这里的房子风水好，又便宜，就在联队后头，十分便利，所以楼里总是住得满满的。”

勋看到中尉满脸堆笑，心想，倒不如赶在樱花盛开时节来访更好。那时候，中尉当从黄土蔽空的靶场风尘仆仆地归来迎接这几位少年，他脱掉沾满樱花瓣儿和灰土的长靴，黄色的军服上浸染着春风混合马粪的气息，肩膀和领口辉耀着稚拙的猩红和金光。

他的性格看来毫不在乎自己所给人留下的印象。他谈吐磊落，首先提到剑道。

井筒和相良憋足气力想告诉中尉：勋是三段，在剑道界深孚众望。最后由戴眼镜的小个子相良，结结巴巴地说了出来。勋面红耳赤，中尉盯着勋的一双眼睛，蓦地充满亲切的光芒。

井筒和相良都看到了这番情景。他们都把勋当作自己意志的化身，但愿勋能凭借他那敏锐的青春年华所赋予的特权，同外部的人们对等交

锋。故而，这个时候的勋无需有一句谎言，只需将他们的纯粹针一般刺向对方就行了。

“好，我问你饭沼，你的理想是什么？”

中尉目光闪亮，带着同刚才不同的语调单刀直入地发问。井筒和相良都觉得终于等到时候了，心里怦怦直跳。

中尉虽然让他们放松，勋依然正襟危坐，他挺起穿着制服的胸脯，简洁地答道：

“振兴昭和神风连。”

“神风连之举失败了，那样能成吗？”

“他们没有失败。”

“是吗？那么你的信念是什么呢？”

“剑。”

勋只说出一个字。中尉暂时沉默了，似乎在心里琢磨着下一个问题。

“好，我再问你，你最希望的是什么？”

这回勋有些嗫嚅了，他那一直凝视中尉眼睛的目光微微移开了，从浸渍雨水的一面墙壁，转向紧闭的毛玻璃窗户，他的视野在那里被阻挡了。他知道，隔着一道细格子窗户，到处都裹在蒙蒙雨雾之中。即使打开窗户，也决不可能看到雨的尽头。况且，勋所要说的不在这里，而是十分遥远的彼方。

虽然有些支支吾吾，但还是决心说出来了。

“太阳的……站在日出时分的悬崖上，朝着太阳膜拜……一边俯瞰光辉的大海……站在崇高的松树根上……自刃而死。”

“唔。”

井筒和相良吃惊地窥视一下勋的脸。勋在朋友面前，从未对任何人作过这番内心的独白，而今面对第一次见面的中尉，却将心里话和盘托出。

中尉没有恶意地回击他，这是少年的荣幸。他似乎对少年狂妄的自白认真地思考了一番，不久他开口说道：

“可不是嘛……不过，要想死得光彩，并不那么容易啊，因为自己不能选择时机。即便是军人，也不一定就能像平常那样死得其所。”

勋没能将这些话听进耳里。完全是些曲折隐晦的措辞，还夹着注释，什么“不过”之类的思考……这些哪是勋所能理解的呢？思想像白纸上滴落的鲜明的墨痕，谜一般的原典，莫说翻译，就连批语和加注也无从着手。

眼下，勋心中紧张万分，甚至准备承受对方的一个耳光。他两肩高耸，直盯着中尉的眼睛。

“提一个问题可以吗？”

“好的。”

“‘五·一五事件’前，听说中村海军中尉来找过堀中尉您，是真的吗？”

中尉的脸色瞬时间开始蒙上一层冰冷的蟹壳青。

“这谣传是从哪儿听到的？”

“家父的私塾里有人这么说过。”

“是令尊说的吗？”

“不，家父不曾说过。”

“不论如何，公判时是会弄明白的，不能听信这些无稽之谈。”

“是无稽之谈吗？”

“嗯，是无稽之谈。”

一阵沉默，可以感到中尉抑制着的愤怒像磁针一般微妙地颤动。

“请相信我们，说说真心话吧。是见到了，还是没见到呢？”

“不，我没见到。海军那帮人，我谁也没见到。”

“见到陆军军人了吗？”

中尉强作笑颜。

“每天都见，我本来就是陆军嘛。”

“这不是在回答问题。”

井筒和相良面面相觑，他们很是不安，不知勋还会提些什么问题。

“你的意思是指同志？”

中尉稍稍停顿了一下，问道。

“是的。”

“这些不关你们的事。”

“不，请您一定作答。”

“为什么？”

“因为我们想知道，如果……如果一旦有事求您帮助，堀中尉是会阻止我们还是采取相反的态度。”

勋不等对方回答，他就感到一种痛苦两相对峙的时刻来临了，正如过去多次经历的一样，同这些年长者对话的结果，会突然出现河水般白光闪亮的东西，这种时候，一向光辉灿烂的对手突然变成一堆死灰。对于被凝视的对手来说，这多少有些痛苦，但对于看着的一方来说，更是一种痛苦。紧张的时间犹如拉满的弓弦，猝然松懈下来，箭矢没有射出，弓弦又恢复到原来松弛的状态。难于忍耐的日常时间的垃圾山又一举现出了原形。难道没有一个前辈，敢于舍弃一切顾虑和年龄，面对这边“纯粹”的枪刺，立即以“纯粹”的枪刺加以回应？假若肯定没有一个，那么勋所考虑的“纯粹”就将受到年龄羁绊的束缚。（神风连的人决不会这样！）假如受年龄羁绊的束缚就是“纯粹”的本质，那么肯定不久就会变得茫然难辨。这种顾虑，最使勋感到心惊肉跳。果真如此，必须加快速度！

年长者们看来缺乏这样的智慧：为了治愈少年们的性急，只能对他们的性急毫无怨言地加以承认，别无他途，否则，少年们就会主动向着明日即将消失的剧烈的“纯粹”，步步进逼。无他，一切皆由年长者造成。

——这天，中尉从饭馆叫了饭菜款待勋他们三个，少年们在中尉房间里一直呆到夜里九点光景。一旦脱离微妙的问答，中尉的话题既有趣又有益，洋溢着振奋人心的力量。他谈到屈辱的外交，为拯救农村的凋敝一无用处的经济政策，政治家的腐败，共产党的跳梁，还有，政党倡导的师团半减论和缩小军备，以便继续压迫军部等等。他的一番言谈还涉及到热衷于买卖美元的新河财阀，勋也听父亲提起过，据中尉说，经过这次“五·一五事件”，新河财阀明显强化了自肃的色彩，但这种人临时的自肃是绝不可信赖的，中尉特别强调说。

日本遭到追逼，被包裹在层层暗云之中。形势是绝望的，诚惶诚恐，圣明被覆。少年们关于绝望的知识大大增加，不过，中尉倒是个好人。“我们的精神都写在这上面了。”勋说着，递上那本《神风连史话》，回去了。没有说赠送，也没有说借阅，他心想，下回再想会见中尉时，可以把前来索书作为理由。

[1]日本人对中日甲午战争的称呼。

# 十二

星期日早晨，勋要到附近警察局练习场，指导少年们练习剑道。这是一位崇仰他的父亲、经常到靖献塾来玩的署长通过父亲委托的，不好不答应。星期日早晨，那位剑道师难得睡一次懒觉，请来一位大受孩子们欢迎的英雄勋作为代理，真是求之不得。

身穿白底黑丝麻叶纹路训练服的小学生们，袖口露出细细的腕子，排成一列，一个个莽撞地朝勋刺来。人人面罩下面忽闪着认真而充满稚气的眼睛，一个个如光辉的飞石接连不断地袭来。勋打量着对方的身高，弓着腰故意留下些空当儿。他时进时退，仿佛走在丛林之中，不住受到低矮的幼小树枝的跳弹扑打，他的身子反复承受着少年们竹刀的袭击。勋年轻的肢体热辣辣的，梅雨时节阴霾的早晨所带来的阴郁的心情，在少年们响亮的呼喊中消散了。

练习完毕，擦擦汗水，一位在旁观看的上了年纪的法官坪井开口了，他说：

“看了你的指导我很明白，训练孩子务必要认真。哎呀，太棒啦！最后在神前的行礼，由一个大龄的孩子一声号令：‘神前敬礼！’虽说是孩子，可声音里满含力量，很好地体现了你的训练成果。真是太好啦！”

坪井虽说是二段，但剑术很差，他只在肩部用力，始终施展不开。

勋偶尔同署内的人交手时，他总爱向比自己年小三十五六岁的勋求教。他双目深陷，毫无表情，过于高耸的赤褐色的鼻子显得很丑。他还喜欢多嘴多舌，易于感伤，根本不像一个同思想有关联的法官。

少年们三三五五正要回去，这时候正巧有一辆囚车驶入训练场中庭。车停了，下来几个铐在一起的长发青年，一个穿职工服，两个穿朴素的西装，还有一个穿着鲜艳的和服，勒着宽幅的腰带。

“哎呀哎呀，星期天一大早就上客啦。”

坪井阴郁地欠起身子，空着手模仿几次竹刀刺杀的动作，向着勋道别。勋漫不经心地瞥了瞥他舞动的手，那是一双显得有些神经质的静脉曲张的细小而柔弱的手臂。

“都是些什么人呢？”

勋一时兴起，随口问道。

“赤色分子，一看就明白。这个时候的赤色和往昔不同，要么打扮得不惹人注目，要么故意装成流氓，穿得花里胡哨，不外乎这两种人。那个穿职工服的，多半是头儿，其余的可能是学生。得了，要去好好‘招待’他们一番啦。”

他说着，用纤弱的手做了个抄起竹刀竹柄的姿势，离开了。

勋对于那些被拉进牢狱的青年们怀着几分嫉妒。桥本左内二十五岁投狱，二十六岁被判处死刑。

自己总有一天会像左内那样变成狱中人吧。如今的自己，在所有方面都和牢狱无缘，对此他很是不满。不，与其入狱，不如选择自刃。神风连的投狱者是极少数。一旦被置于极其壮烈的状况下，自己无需坐待遭受逮捕和随之而来的无数屈辱，干脆亲手结束自己的生命为好。

可能的话，他想选择某个早晨，在自己认为清爽的朝阳下死去，他希望崖上的松风和海面的闪光，同那阴湿牢狱中臊臭熏天的混凝土墙壁交相辉映。哪里会有这种两者相映生辉的场景呢？

因为一直想到死，这种思想使他通体透明，浮泛于空中，游离于尘世，即使对于这个世界的厌弃与憎恶，似乎也变得稀薄起来。勋害怕这个。狱中墙壁的血迹和尿臊，抑或可以治愈这样的稀薄。自己也许需要牢狱……

——回到家中的时候，父亲和塾生已经吃过早饭，母亲照顾勋一人吃了早饭。

这阵子，母亲相当肥胖，起居十分不便。过去一个性格开朗、脚步轻捷的姑娘家，成天乐呵呵的，不知怎的，渐渐堆积起阴郁的脂肪，眼见着感情的天空涌上来惨淡的乌云。双眼总是生气的样子，闪着凶光，虽说发怒，但那妩媚的眸子依然和往昔相同。

美祢在靖献塾的工作是照料十多位塾生的生活，所以很忙。但在她这样的年龄，尽管忙忙碌碌，被这么多年轻人看作母亲，应该品尝到无比的喜悦。可是美祢却给自己身边筑起一道围墙，一概不和大家亲近，一有空儿就热衷于编织绒线袋儿。家中到处堆满了她所编织的这种绒线袋儿。

私塾内以简洁为旨趣，锦缎和友禅织物之类到处塞满视野，犹如白木船缠上了五颜六色的海藻。

酒壶套是用红绸子做的，眼下为勋盛饭的饭柜，也包裹着考究的紫色友禅织的被子。饭沼明显地厌恶这种宫中侍女的趣味，但他对此也不特别加以责难。

“星期日也得不到休息，下午一点不是有真杉先生的周日演讲吗？光靠学仆一人照料不过来，妈妈还得去那里做些准备。”

“能来多少客人呢？”

“估计三十名前后，不过还会越来越多的。”

靖献塾的星期天起着一种教堂的作用。附近的志愿者都集合在这里，听塾长训话，还有真杉海堂的历代御诏敕令的系列讲座。最后全体一起高呼“国家繁荣”而散会。募捐也趁着这个机会进行。海堂的课今日应该讲述景行天皇《命令日本武尊征讨东夷诏》，勋对这一节已经谙熟于心。

“……山亦有斜神，郊有奸鬼，遮衢塞径，多苦人也。”

这简直就是在论说今世，斜神在山，郊外到处都是奸鬼。

美祢坐在矮桌的这一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个十八岁的独生儿子，他默默不语，只顾一碗又一碗往肚里扒饭。看到那大幅上下运动着的脸颊和下巴颏的弧线，她觉得儿子已经长成大男子汉了。

卖秧苗的声音呼唤着牵牛花和茄子的名字走过去，美祢回头望望院子。阴霾的天空下是院子里苍郁茂密的树木，对面的篱笆墙绿叶纷披，看不见人影儿。吆喝秧苗的音色里带着灼热的疲惫的调子，浮现在眼前的牵牛的嫩叶也似乎枯萎了。这慵懒的吆喝声，伴随爬满小蜗牛的庭院，度过了午前的时光。

美祢突然想到第一个孩子堕胎时的情景。当时饭沼算来算去弄不清是侯爵的孩子还是自己的孩子，干脆让美祢打掉了。“勋这孩子一点儿也不笑，到底怎么啦？他很少开玩笑，最近也不愿理我了。”

勋好像和学仆时代的饭沼既相似又不相似。年轻时代的饭沼，不论在谁眼里，都能看出一副备受压抑的灵魂。而勋呢，不管从哪个角度审视，通体透明得令人生畏。出于面部长满粉刺的年龄段里，勋本该像暑天的狗一般始终气喘咻咻。

初产堕胎了，二度生产会有些风险，但还是极为顺利地生下了勋。反倒在产后，美祢的身子感到有些不适。饭沼觉得与其责怪妻子不如意

的身子，不如责难她的心灵，这样更能显示自己的关怀。因此，反而比从前更加严厉，更加厌恶，时不时在闺房里，对妻子和侯爵的那段旧情痛加讽喻。这件事不但没有使得美祢身心交瘁、人瘦如菊，反而郁勃地肥胖起来了。

靖献塾繁荣昌盛起来了。六年前，勋十二岁，美祢同一位塾生私通，事情败露后，她遭到毒打，在医院里躺了四五天。

打那之后，他们夫妇在别人眼里显得十分平稳，美祢完全失去了乐天的性格，代之而来的再也不轻佻放荡了。饭沼也一改从前，不再谈论侯爵，过去的事情一律不再提及了。

不过，母亲当时住院，勋的心里总会留下一些印象。不用说，母子二人谁也不肯谈起这事，勋也不愿涉及，这说明在他心里筑起了一道防护堤。

美祢心想，肯定有人会把自己往日的过失告诉给勋。她甚至受到一种奇妙的诱惑，打算从勋的口里探个究竟，但那样做就会使得儿子更加怀疑自己作为母亲的资质。那里本来有着一股甘美的感情。美祢感到脑后有着浅浅积水般的疼痛，她倦怠非常，带着沉重双眼皮的眼睛依然注视着只顾默默扒饭的儿子。

“五·一五事件”以来，家境一下子富裕起来，但饭沼叮嘱妻子，决不可告诉勋。至于塾里的财务，饭沼也一概不向勋交待明白。饭沼说，等勋长大成人，该交待的总要交待的，可是家计变宽绰之后，美祢不得

不瞒着丈夫，背后多给儿子一些零钱供他花销。

“可要瞒着父亲啊。”

美祢从腰带里掏出一张折叠的五元现钞，悄悄从矮桌底下递给吃完饭的勋。

勋只有在这个时候，才含着微笑道声“谢谢”，然后迅速揣进蓝白花布的衣襟里，他似乎很珍惜脸上泛起的微笑。

——靖献塾位于驹込西片町一角，是十年前买的，本来是一位有名的油画家的宅邸，将另外一栋宽阔的画室加以改造，扩充为神殿和会堂，原来供好几名内弟子居住的堂屋的一部分，誊出来给塾生居住。里院的池子已经填平，准备将来建设武道场，眼下临时在会堂练习武道。可是地板的弹性很不理想，勋不喜欢在那里练习。

为了不使勋和塾生疏远起来，饭沼总是叫儿子每天上学前同大家一起洒扫庭除。饭沼用意微妙，他既不使塾生把儿子当成少爷，也不让他们将他看作同僚。饭沼小心提防每个塾生同儿子过分亲密。他要叫塾生们养成这样的习惯：可以向塾长表白一切，而对夫人和公子不能敞开胸襟。

话虽如此，但勋还是主动同最年长的塾生佐和亲切交流。佐和为人乖戾，把四十岁的妻子撇在家乡一个人来到这里。他身体肥硕，性格滑稽，一有空儿就阅读《讲谈俱乐部》，每周去一趟皇宫前，跪在碎石地

上磕头。他说随时准备为朝廷效力，所以每天精心洗涤衣物，打扮得干干净净的。有一次他和年轻的塾生打赌，米饭里撒上跳蚤药吃了下去。倒也平安无事。他替塾长传话时，总是驴唇不对马嘴，弄得人家无所适从，为此经常被塾长斥骂，可他一句话不回，倒也难得。

勋留下母亲收拾碗筷，沿着走廊前往会堂。中央的神坛上有神殿的白木门扉，隔着帷幕，供奉着天皇和皇后两位陛下的像。勋站在会堂入口，向那里顶礼膜拜。

顺着塾生们的指点，饭沼远远瞥见儿子的身影，他觉得儿子的行礼时间太长了。

每月例行公事地参拜明治神宫和靖国神社时，儿子总是比别人更加长久和认真，而且一概不对老子讲明干了些什么。想当年自己在松枝侯爵府邸，每天早晨跑去“拜宫”，满怀诅咒和愤懑，念念有词，那是为的什么？同那时的自己相比，勋的身份堂堂正正，按理说，他不该如此怨愤尘世，诅咒人生。

勋看到画室那面宽阔的采光玻璃天窗，紧贴着阴沉的天空，将水槽内浑水般的光线映射在忙着变换座位的塾生身上。

椅子和长条凳已经摆得整整齐齐，唯独佐和总是像平素一样袒开肥满的胸脯，把相同的椅子摆了一遍，看看又摆了一遍，实在是白费力气。

饭沼没有对佐和大发脾气，因为他正忙着整理讲坛，从黑板沟槽内一根根将粉笔掏出来，表情怪异地察看一番。

身穿小仓织锦裤裙的青年们，搬来桌子当作讲坛，铺上缎子桌布，摆上松树盆景。天窗的光线照射下来，青瓷盘蓦然变成琉璃色，里面的松树也恢复了生机，迅速展现着光亮的针叶。

“呆在那里干什么？还不快过来帮忙。”

饭沼从讲坛上回头向儿子喊道。

——这堂御诏敕令讲课，勋的朋友井筒和相良也来听了。散会后，勋领他们到自己房间。

“快让我们瞧瞧。”

小个子相良用食指将那副大眼镜向上推了推，像黄鼠狼似的满怀好奇，凑过湿漉漉的鼻尖儿说道。

“等等，今天我拿到一笔数目可观的军费，回头请你们客。”

勋有意卖关子让他们着急，少年们的眼睛炯炯闪亮。他们以为，这

么一来就会大功告成了。

母亲端来水果和茶，听到她足音远离，勋这才打开上锁的抽屉，取出一张折叠的地图，摊开在榻榻米上。这是东京市中心地图，到处用紫色铅笔涂满了记号。

“就是这些。”

勋叹了口气说。

“怎么会这样？”

井筒问道。

“是的，就像这样腐败。”

勋随手从果盘里撮起一个柑柑，抚摸着熔岩般黄盈盈闪光的表皮，“要是水果中心烂成这样，那就不能吃了，只好扔掉。”

勋用紫色铅笔在一些最重要的地方，一一标上腐败的记号。自皇宫周围至永田町，还有东京车站附近的丸之内一带，都用浓紫涂抹。即使皇宫内部也浮泛着一层淡紫的腐败。

浓黑的紫色将国会议事堂抹得一塌糊涂。这片紫色和丸之内财阀建

筑群的浓紫，用虚线连成一气。

“这是什么？”

相良发现虎门附近一个紫点儿。

“华族会馆。”勋表情淡然，“这些人号称皇室的藩屏，其实是蚕食皇室的一群寄生虫。”

霞关附近的官厅街自不必说，即使有浓淡之差，也一律涂着紫色。软弱外交的据点外务省，经反复涂抹，放射着紫光。

“腐败得这样广泛啊！就连陆军省和参谋部也一样。”

井筒眼睛发光，说话瓮声瓮气，有点儿不合他的年龄。但井筒的声音仿佛是将一切直接装进一个可以信赖的清净的筒子里发出的，每个音响都不带猜疑的阴翳。

“可不是，我在各处涂上紫色，各各都是根据确实的情报。”

“怎样才能一下子使这些地方变得干干净净呢？”

“神风连也会为之叹息，可是要想一举扫除，就只有靠这一手了。”

勋说罢，将一个柑柑高高举起，使之掉落在地图上。柑柑沉重地弹跳起来，发出一声闷响，斜斜滚动着，压在日比谷公园一带，停住了。此时，那移动的橙黄色的光影，一旦停止，随之又恢复到日常黯淡的一团，将它那硕大而迟滞的球形的影像，投映在日比谷公园蚕茧状的水池和曲折逶迤的小路之上。

“我懂啦，是从飞机上丢炸弹吧？”

相良兴高采烈，眼镜差点儿从鼻尖上掉落下来。

“对。”

勋露出自然的微笑应了一声。

“是吗？要是这样，堀中尉自然是杰出的人选，但总得抓住一位飞行队的军官。计划一旦挑明，堀先生肯定会为我们介绍。到时候，堀先生保准是我们最可靠的同志。”

井筒说道。对于井筒近乎美丽的轻信，勋略显从容地望了望他。

井筒最终当然只能听从勋的判断，他的性格是遇到一个人就学习人家的优点，用到自己身上。这个轻信使他的精神世界变得像牧场一般平坦、明净。他不怕矛盾，在那个无邪的世界，井筒所考虑的恶，尽可能呈现着平板的形状。只有他才能将恶像饼干一般碾成齑粉！这就是他产生豪胆的根据。

“不过，”勋等到这种轻信充分渗入井筒的心底，这才开口，“炸弹只是一种比喻，这就和神风连的上野坚吾主张用步枪而未被接受一样，最后还得靠剑！这一点不能忘记，肉弹和利剑！”

## 十三

白山前町鬼头中将的家，距离靖献塾很近，走上一段路就到了。宅子坐落在山顶，度过山麓上的石桥，再攀登三十六级石阶，这个数字勋记得很牢。

家庭里的中将待人极其宽厚，夫人早已去世，一切都交由离婚住到娘家来的女儿槙子料理。中将和靖献塾很熟，他很喜欢勋。勋时常到中将家玩，饭沼总是叮嘱儿子：“不要太给人家添麻烦了。”但他决不阻止。

勋和朋友每次去中将家，都由槙子负责招待。槙子的温柔体贴是无人可比的。

年轻人可以随时来访，由着性儿尽情玩乐，最好是饭前来。中将说过，好酒好饭管饱食欲旺盛的客人的肚子，比什么都令人高兴。槙子也是这么想。

槙子从不改变一视同仁的态度。她爽朗、温存，有时也很冷峻，头发和衣领纹丝不乱。

星期天无处可去，勋和井筒以及相良，都想到鬼头中将家里度过一个晚上。

这是因为，井筒和相良都不想让勋请他们吃晚饭，以免太浪费，都想叫他尽量为执行计划时积攒必要的资金，所以得找个不掏钱的去处才是。

他们到了那里，槙子穿着紫藤色斜纹哔叽和服在门口迎接。看到她时，勋立即意识到井筒和相良说不定会想起刚才地图上腐败的紫色，不由打了个寒噤。槙子一只胳膊扶在门框上，宛如纤细的水壶把子。

“欢迎欢迎。父亲去旅行了，不在家，没有什么可顾忌的。快，请进来吧。还没吃饭吧？”

她像平时那样打着招呼。

这时，下起雨来了。

“你们真走运。”

槙子盯着夕暮里的门外说道，她那清幽的嗓音同沙沙细雨十分和谐。看来，她时常用这种嗓音自言自语吧。勋感到最聪明的办法是不予回应，这样还显得礼貌，于是走进薄暮暝暝的屋子。

槙子打开客厅的电灯。她伸手到灯罩上头，灯罩摇晃着，手滑了一下，灯光忽闪忽闪的，就在这一明一灭的短暂时间里，槙子踮着脚尖儿

抬起的洁白的布袜，映入勋的眼帘。那跷然而立的布袜子，倏忽闪现狡猾的白色，勋似乎感到窥探出她的几分秘密来。

——最使少年不解的是，不管他们何时突然闯进来找饭吃，鬼头家总是有现成的丰盛的饭菜。原来这是鬼头家常年以来的习惯，是为那些饭量大的青年将校突然来袭准备的。饭菜立马就好，在女佣的伺候下，槙子也和大家一道吃起来。槙子吃饭的动作颇为优雅，勋从未见过有人像她这样。她举止娴静，低俯着前胸，灵巧地用筷子夹起一小块饭菜，一边同少年们谈笑风生，一边很快吃完了这顿饭，像是迅疾地拾掇起女人手边那些小零碎儿。

饭后，她说：

“听听唱片吧。”

天气闷热，槙子不顾飘进来的雨丝，将绿色的玻璃门打开，站在门口。房间一隅放着桃花心木的箱式留声机。虽然时兴电唱机，但这个家庭却顽固地坚持使用进口的手动式。井筒前去拼命旋转摇把，本来勋也可以这样做的，但槙子正在那里选唱片，叫他紧挨槙子身旁转动摇把，实在有些难为情。

槙子挑了十二英寸的红盘唱片放在唱机上，这是由科尔特演奏的肖邦的小夜曲。这样的音乐虽然超出少年们的欣赏能力，但他们并不强不知以为知，还是老老实实地听着。于是，这种陌生的音乐犹如一湾冰凉的冷水，他们浑身浸在这冷水里游泳，心情十分舒畅。同这种怡然自得

的心境相比，勋想起呆在自家塾里的时候，简直就像戴着一副假面具过日子。

这就是证明，眼下，音乐使得他的心儿自由自在游弋四方，每次到鬼头家来，所见所闻而泛起的种种记忆，都镶嵌着房间一隅槙子家徽般小巧玲珑的肖像，随着钢琴的音流，次第鲜明地打眼前掠过。

……一次，春天的午后，勋和中将以及槙子三个人正在闲聊，一只野鸡落到院子里。槙子说："是打植物园飞来的。"她的声音依然响亮地印在他的耳鼓里，仿佛是那只红翅膀的野鸡发出女性的声音。"是打植物园飞来的……"这句话使他联想到那片未曾见过的茂密的森林，森林里住的净是女人。

勋的记忆再次伴随钢琴的旋律自由飞翔。

五月的一个晚上，相同的声音又说道：

"前天下了一夜的雨，早晨我去练习插花，打着蛇目伞走下石阶，燕子擦着伞边儿倏忽飞过去，好险哪！"

"幸好没有打石阶上跌下来。"中将立即接过话茬儿。槙子说，她的意思不是指这个，而是担心伞骨尖儿伤害了燕子。

勋听着，刹那间脑子里浮现了一幅艳丽的危机场景：伞荫下，透过油纸闪光的薄绿，闪现着一张苍白的沉浸在飘零的雨丝和不安中的女人

的脸。这张脸是女子容颜的典型，矗立在女性的悬崖之上。燕子受到女性的关切和怜惜，挺身奔向游戏般的死亡。这是一种无所顾忌的冲动，一味促使它接连不断受到伤残。犹如一把利刃，瞄准无上的瞬间，猝然劈开五月紫色的菖蒲……可是，无上的瞬间躲过去了，不安结束于亲切的诗的情景里。燕子和前往学习插花的美女擦肩而过，飞走了。

……

“从率川神社带来的百合还在养着吗？”

突然，槙子冷不丁儿向勋问道，他不由“哎”地反问了一声。唱片放完了。

“我是说从那里拿来的百合，你从大神神社运来的。”

“哦，都分给大家了。”

“一枝也没留吗？”

“是的。”

“真可惜。听说再干枯的花枝，只要保存到明年，这一年就无灾无病。我们家都供在佛坛上呢。”

“是押花吧？”

相良粗暴地冒了一句。

“不，不是押花。这种神花是不能用重物压扁的，要经常换水养活着。”

“都过了一个月了，还能行吗？”

勋问道。

“说也奇怪，这花即使干了颜色也不难看，你们看，到底是神花呀。”

不一会儿，槙子捧着插满颤巍巍百合花的白瓷花瓶，静静地回来，恭恭敬敬摆在桌子上供大家欣赏。剪下的百合枯萎了，但颜色并不像火烧一般丑陋，而是白的地方有些暗黄，叶脉明显泛着一层贫血的青白，看起来缩小一圈儿，好像幻化成别一种陌生的花了。

“一人送一朵花，拿回家好好养着吧，可以消灾灭病呢。”

槙子用小花剪，挨着花朵儿附近的枝条一朵朵剪了下来。

“我们没有摆花，也没有生病啊。”

井筒笑着说。

“快别这么说，这可是勋君一番好心，辛辛苦苦从大神神社运来的啊……再说，不光是为了防病……”

槙子轻轻挟动着花剪，不再说话了。勋不好意思走向前去向女子索要花枝，一动不动地守在廊缘边上。他感觉槙子停止说话肯定有什么事，朝她那里看了看。只见槙子坐在紫檀木桌子旁边，在灯光下露出美丽的侧影。刹那间，那张侧影明显觉察到有人正在盯着自己呢。

勋好像对着围在百合花周围的年轻人发出威胁似的，他有些莫名其妙，不择场合地大吼一声：

“喂，你们说，今天的日本要是杀人，谁第一个该杀？杀掉哪一个能使日本稍许清静些啊？”

“五井重五郎，对吧？”

相良用指尖儿旋转着领到的花轮儿应道。

“不对，他虽说有钱，可是个小人物。”

“是新河男爵吗？”

井筒为勋要来一朵花交给他，眼睛里闪着光辉。

“要是杀十个人，可以有他一个。不过，他对‘五·一五事件’做了反省，只是个出尔反尔的投机分子。当然要作为非国民受到惩罚！”

“是斋藤首相？”

“杀五人有他一个。你们说，斋藤后头谁是财界黑幕？”

“噢，是藏原武介啊。”

“对啦！”勋将拿到的花朵儿悄悄藏在怀里，断然地说，“杀了那个家伙，日本就会好起来。”

灯下紫檀木桌面上女人的纤纤素手和水一般闪光的剪刀，远远映入勋的眼帘。槙子有个习惯，当着这帮小哥儿们，她是从不插嘴的。不过，她心里明白，他们如此高谈阔论明明是故意说给她听的。她把目光对着勋，眼睛里含蕴着温润的母性的慈爱，犹如在夜阑雨露瀼瀼的庭院草木丛中，随处探寻潜隐着的血一般晚霞的余孽。她那渺茫的视线，叫人弄不清楚，是在看他呢，还是在看他背后的庭园？

“要是血坏了，还是放出来的好，国家的病也就得救了。没有勇气的人，只会围在病入膏肓的祖国身边打转转，这样下去，国家就会灭亡的。”

槙子的语调似唱歌一般轻盈，使得勋绷紧的心弦放松下来。

勋的背后传来咻咻的喘气和踏草的声响，他回头瞧了瞧，为自己一时的心跳感到羞愧。原来那是潜入雨湿的庭院的野狗，不停发出急促的低贱的鼻息，在草丛中钻来钻去。

# 十四

梅雨时节的后半很少下雨，接连好几天阳光昏暗、天空阴沉的日子过去了。渐渐出梅了，大学进入了假期。

勋接到堀中尉用又粗又黑的铅笔草草写来的明信片，大意是：《神风连史话》读完了，很有意思；暂时放在连队里，供朋友们翻阅；到时候来拿书再见面吧。

一天午后，勋到麻布的三联队拜望中尉。

夏日的联队到处亮晶晶的。

从营房大门一眼望过去，右手耸立着著名的现代化兵营大楼，庭院林木尽头，远远扬起灰尘，不知哪里飘来马厩的气味儿。从这一点上，仿佛这块团地本身已经获得圣化，整个儿飞向名誉和沙尘的天宇，绝好地显示着那种陆军的特色。

站在门口早已远远看到密密麻麻一伙儿草黄色蜡笔似的部队，拖曳着西斜的日影正在训练。前来迎接的一等兵警卫，见了勋说道：

“堀中尉就在那儿操练一年新兵，大概还有二十分钟就结束了，要不要过去参观一下？”

勋冒着炎夏的夕阳，跟在一等兵后头迈开了脚步。

一切都展露于炎天光下。不一会儿，草黄色的一团渐渐变成金光闪耀的黄铜纽扣和数字“3”，还有一排排红色的步兵领章，鲜明地映现在勋的眼里。如今，一排人正在前进，军靴像咀嚼的牙齿，咯吱咯吱啃咬着地面。堀中尉拔出军刀竖立在右胸前，他频繁激烈地喊着训练的口令，那昂扬的音调犹如羽翼蔽空的猛禽，打闷声不响的集团头上飞过。

“向右转……”声音拖长，发出预感，“走！”

命令一下，作为总纵队回旋轴的士兵，将汗水淋漓的脸孔转向右方，先原地踏步，等着外侧的一列大踏步回旋，在转弯处四列纵队渐渐松散像篱笆墙，转弯结束后，又渐渐像扇子一样折叠起来。

“向左重新编队……前进！”

中尉一声令下，犹如一道数学公式解开了，队伍立即解散，跑步前进，不到一刻钟，早以轴翼连长为连线排成横队。于是，侧面纵队变成同一方向的横队而前进。

“向右转……走！”

中尉雄壮的喊声，连同军刀的闪光，一起径直飞向夏日的天空。横队又变换方向，勋眼前一排汗光闪闪的黝黑脊背，渐渐远离而去。从脊背上可以看到，刚才跑步变换方向时，士兵们拼命压抑着纷乱的呼吸。

“解散！”

中尉喊完口令，向这边跑来，又立即站住，大声叫道：“集合！”他跑向这里时，勋看见阳光辉映下的黑色帽檐下，灼热的鼻梁和紧紧抿住的嘴唇，汗珠子四处飞溅。

中尉面向这边站住，远方的士兵争先恐后奔跑过来，转了一大圈儿，在勋眼前争相排成两排横队。中尉严厉指出整队中的问题，又忽然大喊：

“解散！”

“集合！”

听到口令，士兵们拿着枪，在灼热的地面上猝然奔跑起来。“解散！”“集合！”又连连反复了几次。有时候，尘埃、汗水、皮革的臭味儿以及一群人深深喘息着的旋风，从勋和一等兵伫立的旁边呼啸而过，干燥的土地上落下了斑斑点点黝黑的汗滴。勋看到，远处中尉的脊背上也印上了巨大的黑色汗迹。

营房周围浓密的树荫十分清静，梦幻般的邈远的天空布满了夏云。天底下，一群士兵集合、解散、变换方向、重新编队，正在精心地操练。勋思忖着，在这运动着的一群人的头顶上，似乎有一张无形而巨大的手掌在发挥作用，那一定是太阳的手指吧？这只大手任意指挥士兵们进行操练，中尉只不过是这只巨掌的孤独的代理者罢了。当他这样想的

时候，那响亮的口令听起来也显得虚弱无力了。这是一只能够自由搏动棋盘棋子的看不见的巨手，这只巨手力量的来源正是头顶上的太阳，这个充分蕴涵死亡的灿烂辉煌的太阳。这太阳就是天皇！

只有在这里，太阳的手指才能明快、准确和数学般地运动！也只有在这里，陛下的命令才会像X射线一样，穿透青年们的汗水、鲜血和肌肉。大本营门楼高耸，菊花瓣儿的徽章迎着烈日，俯瞰着美丽的充满汗臭和死亡的精密的秩序。

要是在别的地方呢？别的地方不能这样。因为天空和阳光全被遮盖了。

——堀中尉操练完毕，沾满灰土的白色皮革绑腿发出磨擦的响声，看见勋喊道：

“欢迎，欢迎。”

接着，他对一等兵说：

“你辛苦了，我来陪客人吧。”

他打发走一等兵，便向卵黄色的椭圆形大楼走去。

“怎么样？这是日本最时髦的营房，还安装了电梯呢。”

他的话里充满自豪。

“今天狠狠操练了一场。怎么样，不像是一年新兵吧？”

中尉登上马厩入口的石阶时说道。

“我感到一丝不乱。”

“是吗？夏季有午睡的时间，起来后不狠狠操练一下，头脑不清醒啊。”

作为一名中队军官，中尉所隶属的第一大队军官办公室位于三楼。这是一座简素的房间，墙上挂着五六副练习白刃战的防护面具。窗边摆着桌子和露出稻草秆儿的椅子。

中尉脱去上衣擦擦汗，这时勋透过窗户俯视着宽阔的椭圆形的中庭。值勤兵送来茶水，放在桌子上，走开了。

一团人正在中庭练习刺杀，那股气势仿佛一下子升腾到窗边。通往庭院有六条石阶出口，这里是地下一层和地上三层的四层楼建筑，院子对过那座楼连地下一共三层。每个出口都标有“十四”“十三”等巨大的白字。三棵茂密的银杏树绿叶簇簇，气势威严地向四方伸展着枝条。众多的雪松枝头垂挂着白色的嫩芽，没有一丝风，那些嫩芽一动不动。

中尉回来后换上白色的短袖衫，一口气喝干一杯茶，又命令执勤兵换来一杯。

“对啦，要还你书的。”

他从桌子抽屉里迅速掏出那本《神风连史话》，放在勋面前。

“怎么样？”

“哎呀，很感动啊。你的志向我多少明白了。我想问你一个问题……”

中尉的嘴角浮现着讽刺的微笑。

“你要像神风连一样，同军队进行战斗吗？”

“不是。”

“那么是什么呢？”

“我想堀先生是能理解的，神风连不光是同军队作战的。镇台兵的背后存在军阀的苗头，他们是把军阀当作敌人进行战斗。我坚信，军阀不是神的军队，只有神风连才是陛下的军队。”

中尉没有回应，环视了一下屋内，没有别的人。

“喂，喂，不要那么大声嚷嚷好吗？真是没办法的家伙。”

中尉颇为亲切的忠告，逗得勋的心情十分快活。

“可是这里哪会有什么人呢？平时郁积在心里的东西，一见到中尉先生，我就全说出来了。神风连只用日本刀打仗，我认为，我们到了最后关键的时刻，应该使用日本刀。不过，要是计划再订大一些，其实不管多么大的计划都成……怎么样，请为我们介绍一名飞行队的军官吧？”

“要干什么？”

“从空中支援我们，向要塞投掷炸弹。”

“嗬！”

中尉低吟了一声，但他没有动怒。

“总得有人首先行动起来，再不这样日本就完了。为了安奉宸襟[1]，只有这一个办法。”

“事关重大，不可轻言！”

中尉急忙吼道。但勋立即明白，这不是因一时动情而发出的吼叫，他连忙道歉。

“是，对不起。”

勋在想，莫非中尉看穿了自己有什么意图？中尉敏锐的目光，确实捕捉到了这位大学预科生的灵魂的外形。按照公众的评价，中尉决非是个看重阶级和年龄的人。

勋清楚地知道自己的言语还不成熟，但他相信，自己烈火般的志向弥补了不足，能和对方的热情相互发生感应。尤其是今年夏天，两人对坐于毛毯一般厚重而窒闷的热气之中，星星之火，就能立即燃起熊熊烈焰。他想，再不开始做点什么，就会像熔化的金属渐渐消失殆尽。重要的是时机。

“好不容易来一趟，好吧，为了消消暑气，去道场比试一把，怎么样？我经常和下级军官对垒，没有一个气力相当的人。”

中尉打破沉默，说道。

“好的，我也喜欢比武，那就奉陪了。”

勋立即应承下来。军队很计较胜败，中尉也很少在大庭广众中比试武艺，能和中尉用刀剑会话，使勋感到很快活。

——周围古木葱茏的道场里头一派清凉。有三组正在练习。那些人性子急躁，刀法不稳，脚步杂乱无章，不用看就知道是一级或初段。

“你们先休息一下，今天我陪这位客人练习，好好看看吧。”

中尉大大咧咧地喊道。

勋换上租借来的剑道服，手执木刀走进场地。见习的六个人脱掉面罩，规规矩矩坐成一排。勋在神前行了礼，走过去同中尉对视。中尉轮刀转身，勋也轮刀转身。

西墙高窗的太阳深深照射进来，一部分屡经磨擦的地板油光闪亮。道场包裹在一片喧闹的蝉鸣之中。灼热的脚心踩着极富弹性的地板，好似米饼一般轻柔酥软。

两人蹲踞，拔刀相向。随后站起，采取中段姿势。透过蝉声，裤裙窸窸窣窣的微音，听起来十分清晰。

勋一看到中尉的架势，就感到丰厚而壮大，有一种大胆的、锐不可当的意味。不单动作合乎规范，而且直至洗得发白的蓝色剑道服内鼓胀的胸脯，都充盈着夏日早晨清凉的气息。勋很明白，中尉力大无比，姿态自然，技艺超群。

两人分别向右展刀，再后退五小步收刀，礼仪结束，进入第一场较量。

重新进逼，采取中段姿势后放松，中尉取左上段，勋取右上段，相互逼攻。

“杀！”

中尉向前踏进右脚，从正面猛攻过来。

这来势汹汹的最初一击，像冰雹一般迅速扑打到勋的头顶。木刀准确地向击打的地方聚集力量，那一段刀身劈开了浓重的空气般的毛织物。

中尉的木刀就要落到头上的一瞬间，勋左脚将身子后撤一步，收回右上段姿势的腕子，再向后大撤一步，猛然瞄准对方的面部就是一刀：

“杀！”

中尉用竣厉的目光斜睨着他，勋的木刀朝着他平头的颅顶劈落下来。此时，勋感到，两人互相交合的视线，正是胜过任何语言的迅疾的对话。中尉的鼻梁和下巴，不无遗憾地晒黑了，但隐藏于军帽帽檐下的额头很白净，从而衬托得眉毛更加显眼。勋的刀蓄满了力量，足可以一举将中尉白净的额头劈得粉碎。

正要猛劈下来的木刀猝然停止了，在这决定的瞬间，蓦地形成比光还要神速的直观交叉，实现了刀的空中对话。

勋将劈向中尉头顶的木刀向下移动，瞄准咽喉之后，缓缓抬起至左上段，以示遗憾之意。

第一场比赛就此结束，两人共同取中段，进入第二场比赛……

洗澡冲去汗水，走回营房的路上，年纪尚轻的中尉神清气爽，他用和勋同一辈的口气交谈着。不用说，这是因为中尉深深领教了他的剑道术。

“听说过关于洞院宫治典王的情况吗？”

“没有。”

“他如今在山口担任联队长，是个杰出的人物。他出身于近卫骑兵，兵种也不同，但我刚刚升任军官时，士官学校的同学曾带我拜见过他。打那之后，他总是‘堀’呀‘堀’地念叨着我。他胸怀大志，尤其喜欢倾听那些朝气蓬勃的青年的谈话。亲王殿下对部下关怀备至，一点不摆架子，是一位刚毅的优秀的军人。怎么样？我带你拜见一下吧。他要是结识你这样的青年，指不定该有多高兴呢？”

“好，那就拜托啦！”

勋从来不愿意结识身份尊贵的人，但他理解中尉的一番厚意，听从了他的建议。

“夏天里，殿下要来四五天，他叫我到他那里玩，届时我们一起去吧。”

中尉说道。

[1]宸襟，天子之心胸。

# 十五

松枝侯爵已经处理好镰仓终南别业，决定到轻井泽度夏。新河男爵在轻井泽也有一座广大的别墅，他邀请松枝侯爵去吃晚饭。这时候，惟有一件事情使他感到不满意，那就是应邀的客人都是被“攻击”的对象，惟有松枝侯爵从未遭受过“攻击”。

不用说威胁信了，就连措辞平和的信件也没有收到过。左右两翼的陌生人都和他不通音信。每当稍带革新意味的法案审议通不过时，这位已逾还历之年的贵族院议员，总会助上一臂之力。他这样做却没有引起任何反应。这太不可思议了，回忆起过去种种事情，侯爵只有一次蒙受右翼的攻击，那就是十九年前饭沼写的那篇署上名字的怪文。把这些集中起来想想，可以推知，后来侯爵能过上那种很不自然的和平的日月，不是别人，正是攻击他的人饭沼暗暗保护了侯爵。

这种推测深深伤害了侯爵的自尊，他越想越觉得事情有些蹊跷。以侯爵的地位，完全可以轻而易举地查明真相，假如结果正像所推测的一样，那么证明确实受到饭沼的恩惠，从而引起双重的不愉快；要是推测错了，那就更加令人扫兴。

尽管如此，新河家的晚宴总是搞得很隆重，宴会期间，每位客人的便衣警察保镖同时在隔壁的屋子里用餐，他们的人数和客人们的人数不相上下，因而，新河家必须同时准备截然不同的两套餐具和两种饭菜。这些保镖身上剪裁失当的龌龊的西服，尖厉而不沉稳的视线和卑俗的相

貌，只顾默默咀嚼、稍有响动便一齐转头四顾的猎犬般的表情，饭后争相伸手抓起牙签剔牙时的悠然的神态……所有这一切，都在这些警察保镖的晚餐席上大放异彩，显得更胜一筹。然而可悲的是，在这些人当中唯独没有松枝侯爵的保镖。

侯爵不希望人为地改变这种尴尬的境况。既然警察认为侯爵身边绝对安全，自己再要求什么护卫，岂不给人落下笑柄？

侯爵最不愿意所面对的事实是，眼下这个时代，一个人的人身危险，正是这个人现时权力的保证。

因此，尽管距离不远，本可以安步当车，但侯爵夫妇还是乘坐自家的林肯轿车前往新河别墅。为了保护丈夫时时疼痛的右侧膝关节，夫人在他膝头叠放了毛毯。这是因为新河家老是习惯在户外吃饭前酒，直到太阳落山，气候变凉。当时，负责保卫的便衣警察要在以浅间山为借景的广阔庭院中的白桦林里站岗，一直站到天黑看不清人影。上司提醒他们不要太显眼，这样反而使他们仿佛成了暗中瞄准院中每位饮酒者的刺客了。

新河男爵已经年过五十了，住在这座爱德华特风格的别墅里。男爵每天早晨最先阅读的是比日本报纸早到的《泰晤士报》的社论。就像英国殖民地的外交官一样，他有半打白麻布西装，每天都要新换一套。

男爵夫人对于她自身的唠叨数十年一直在继续。如今，夫人感到每天都能从自己身上发现新鲜的惊奇，但她决不愿看到自己一点点肥胖起来。

她对“新思想”已经厌倦，以“青踏派”为后盾的“天火会”很早以前就遭到废弃。她察觉“新思想”的危险，是因为发生了这样一个案件：女大毕业参加共产党的侄女儿，获得保释后回家的当天晚上，切断颈动脉自杀了。

尽管这样，夫人依然浑身充满精力，不可能将自己当作“灭亡的阶级”的一员。可怕的是，打从那位只会说些风凉话、不知道如何斗争的丈夫被列入右翼黑名单之后，他们受到来自左右两方面的敌视，仿佛白皮肤的文明人士被迫呆在野蛮之国，一半出于好奇，一半想“回”伦敦去。

“我越来越讨厌日本了。”

这句话一时成了男爵夫人的口头禅。一位到印度旅行的朋友，告诉她自己所认识的印度人家的孩子，手伸到玩具箱里，被箱子底下的毒蛇咬死了。

“这正像日本啊。”夫人说，“只是插进一只手玩玩，没想到给躲在箱底的毒蛇咬着了。一个天真无辜、清清爽爽的人，竟这样给咬死啦。”

晴朗的傍晚，静静传来凄切的蝉声，空中一隅，远雷轰鸣。前来作客的五对夫妇都到齐了。松枝侯爵坐在藤椅上，夫人将毛毯展开盖在他膝头，火红的苏格兰条纹在草坪的黄昏里灼灼耀眼。

“政府在一两月之内不得不承认满洲国，总理已经有了这个主意。”

客人中一位大臣说。接着，他转向侯爵：

“听说前些时候，您见到百岛伯爵的公子了，是吗？”

侯爵只在嘴里“嗯”了一声。“这个人和对面的客人谈论满洲国，又和我谈论纳养子的事，倒是挺会做人的。”自从清显死后，侯爵夫妇一直谢绝别人介绍养子，最近因为心灵受挫，才听了宗秩寮的规劝，稍稍开始考虑这个问题。

树林尽头有一条小径通往下面的溪流，正在那个方向，耸立着夕晖里的浅间山。不知远方的雷声来自何处，人们顾恋着静静充溢在自己的面孔和双手之间的暮色，同时也品味着震撼心灵的远方的雷鸣所带来的不安。

“别人都到齐了，看来藏原先生也该来啦。”

新河男爵对夫人说，听到这话，大家都笑了。

藏原武介总习惯于最后一个到达，这种不算过分的迟到，包含着千

钧之重。

他并不执意学习那些不修边幅的人，生硬的语调里含着几分矫揉造作，全然不像左翼漫画里的金融资本家。他坐的地方必定放着自己的帽子，西服的第二个扣子和第三个扣子不知为何那么亲密，领带经常系在领子的外头，总喜欢向右边的面包盘伸手。

藏原逢到夏天的周末都在轻井泽度过，其余季节的周末在伊豆山度过。他在伊豆山有两三町步[1]的橘树园。他因自家产的橘子温润光滑，甘甜爽口而自豪，不但分给熟人享用，还寄赠给两三所福利院和孤儿院。真不理解，这样的一个人怎么会成为一些人怨嗟的对象呢？

细思之，不论谁做梦也不会料到，这种乐善好施的表现和言行和对世界悲观的认识竟然出自同一个人物。对于聚集在新河别墅的宾客来说，倾听一位日本金融界巨头谈论越来越悲观、越来越破灭、越来越令人担心的未来，会感到一种不寒而栗的畅快。

高桥藏相的退任比起犬养首相的死，更使藏原感到可悲。不用说，斋藤首相组阁时匆匆走访过藏原，坦率地表明了自己的立场：“没有藏原的协助便无法运作。”但是，藏原却从新首相身上嗅到一股说不出来的奇异的味道。

犬养内阁刚刚组成之际，再次断然禁止黄金出口，高桥在内阁内部暗暗扮演了这样一个角色：继续秉承古典重金主义者的意图，对这种新的政策消极怠工，使之不能获得预想的效果，景气未能恢复，物价低

迷，到头来证明还是以往的旧办法好。

另一方面，新河男爵一心热衷于伦敦的一套做法，去年九月读了伦敦《泰晤士报》上关于英国停止实行金本位制的详细报道之后，心里打定了主意。

若槻内阁曾大声表明，日本不打算再度禁止黄金出口，驱使右翼势力咒骂购买美元的人为卖国贼。但政府每次发言都增加一层困惑。新河男爵大肆购买美元，将可以转移的黄金全部存入瑞士银行，没有等到政变一夜之间的转变，由于再次禁止黄金出口，有计划地推行通货膨胀，他又站到这种新政策的支持者一边了。因而，比起前任内阁不彻底的经济政策，他对新内阁寄予重大希望。匡救国内经济的计划性通货膨胀的未来，还存在着开发满洲产业的光辉前景。男爵至今不变的那种无所用心的老毛病里，闪过一种幻觉：轻井泽这块贫瘠的火山灰地中央，突然出现咖啡馆菜单一般的种类丰富的满洲地下资源。他以为，自己也能热爱那些愚蠢的军人了。

——以往，新河男爵夫人认为，纯属男人们的议论是难以容许的，但随着年龄的增长，她改变了看法。男人们的议论姑且不管，只要女人自己统领一切就行。她看到藏原周围的男人，回头对藏原夫人和松枝侯爵说道：

“他们已经开始了。”

松枝夫人可悲的八字眉，仿佛正要和白发星然的耳际的鬓毛连成一片。

“今年春天，我身穿和服到英国大使馆去，大使看到从前一直是一身西装打扮的我，吃了一惊，对我大加赞扬，说还是穿和服最适合。说实在的，我感到很失望。就连大使那样的人，对我们日本女人，也仅仅当作日本女人看待呢。不过，那天晚上我穿的是织厂推荐的桃山能乐剧戏装的大红料子，上面描绘着雪柳和团蝶，明知很气派，又涂上一层金银总漆，闪闪发光。因此，我是当作西服穿上身的。”

新河夫人以女主人的身份，开始谈论起自己来。

“大使是想说询子夫人适合穿最漂亮的衣裳吧？西装总觉得过于朴实，怎么也达不到那种效果。”

大臣夫人说。

“可也是呀，西装在色感上太素朴，要是过于花哨了，则又和年龄不相当，就像威尔斯来的乡下老婆子。”

新河询子又说道。

“这身衣服真是好料子。”

松枝夫人瞧着询子的夜礼服，故意讨好似的说。实际上，夫人只是

惦记着丈夫疼痛的膝盖。那种疼痛扩展到松枝家的疼痛，关联到全家每个人的关节。夫人悄悄望了一眼丈夫盖着毛毯的膝盖，曾经那样豪情满怀，那样独自高谈阔论的一个人，如今却老老实实在倾听别人的谈话。

新河男爵生来决不轻易发表议论。他把和自己意见相同而不负有任何责任的年轻的松平子爵，推到前台来对付藏原。这位同军部极为亲密的不可一世的贵族院年轻的议员，面对藏原沉着地摆开挑战的架势。

“不论什么问题，都一概认为是危机，是非常时期，对这一点我可不赞成。”松平子爵说，“一切都在朝着好的方向发展。‘五·一五’无疑是个可悲的事件。不过，这也使得政府更具有决断力，将日本经济从不景气中拯救出来。总之一句话，使得日本转向好的方面去了。这就是因祸得福啊！历史不就是如此发展的吗？”

“要是这样就好了。”藏原带着闲静而浑浊的语调，悲戚地说，“我可不这么看。

“计划性通货膨胀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听说又可以称作统制性通货膨胀。这只猛兽给它放到笼子外头来，以为只要脖子上扣着锁链，就万事大吉了。可是，这锁链很快就会断掉的啊。关键是决不可把猛兽放到笼子外面来。

“我看得很清楚，开始是救济农村、救济事业、计划性通货膨胀，这些都是极好的措施，谁也不会反对的。不久，这些就会变成军需计划性通货膨胀。通货膨胀这只猛兽终于挣开了锁链，跑了出来。这个时

候，谁也制止不住它了。军部本身开始惊慌失措，可是已经来不及了。

“所以说嘛，猛兽本来就应该关在黄金储备这座金笼子里。没有比金笼子更保险的了，伸缩自如，猛兽大了，格子也粗大，猛兽小格子也就细。货币储备充足，防止汇率下降，以博得国际信用。除此之外，日本在这个世界上无法生存。作为恢复景气的手段，而把猛兽放出笼子外头，就会被临时的现象所蒙蔽，耽误了国家百年大计。但是，既然决定再度禁止黄金出口，所应该干的就是尽可能根据金本位制的原则，健全货币政策，争取尽快复归于金本位。但是政府经过‘五·一五事件’，现在依然惊魂未定，正在滑向反面。我所担心的就在这里。”

“请听我说，”松平咬住不放，“假如农村的疲弊和工人运动一直继续下去，那么就不仅一个‘五·一五事件’了，等革命一起，就再也不可收拾了。您看到六月临时议会开会时一起涌来的农民群众吗？您看到农民团提交临时实施延期付款请愿书的气势了吗？农民在议会里得不到满意的回答，又去找军队，举行兵农一体的签名运动，打算通过联队区司令官上奏啊！一时好不热闹。

“匡救性的通货膨胀虽说是临时的政策，一旦增加财政就能有效地刺激国内需求，降低金利，繁荣中小工商业，开发满洲，发展大陆经济，扩充军备，振兴重工业和化学工业，提高米价，救助农村和失业者。这些不都是很好的事情吗？

“我们一方面注意防止战争，一方面一步步推进日本的工业化，不是很好吗？我所说的‘好的方向’就是指的这个啊。”

“年轻人都是乐天派。可我们老年人多少都有些知识经验，对未来看得十分清楚。

“你口口声声‘农民，农民’，但这种悲观的看法是救不了国家的。当全体国民咬紧牙关、克服困难的时候，他们就出来破坏国民团结，说什么上层不好，财界不好。其实他们都是些自私自利的人。

“首先，请想想看吧，大正七年发生‘米骚动’，那才是瑞穗国真正的危机呢。如今，朝鲜米和台湾米已经增产成功，全国到处都是大米，不是吗？农家以外的国民，因农产品价格暴落不再因吃饭问题而发愁。这一点不景气，虽然出现众多失业者，但并未发生左翼所说的革命风潮，不是吗？另一方面，农民不论如何饥饿，他们也不会听信左翼的言论。”

“但是，事件不都是军队挑起的吗？陆军毕竟是依托农村的陆军。”

即便旁观者听起来，年轻子爵武断的说法也多少有些失礼。但藏原决不是凭感情用事的人，他说出的话都是经过整理后抑扬顿挫地说出来的，仿佛中世基督教美术中的版画人物，将标志着基督话语的白色小旗子从口中吐出来。而且，此时藏原正在喝着甘甜的曼哈丹[2]，他的濡湿的口唇流出的嘶哑的语音也显得甜美而柔滑。他的那张脸孔总是挂着微笑。他用牙签尖儿挑起一颗红樱桃含在嘴里，如今好像把社会的不安吞下肚里了。

“不过，军队不是也养活了那些贫农的壮年吗？”藏原慢悠悠地回

答。“依我看，同前年的大丰收相比，去年由于歉收，农民对外来米的抵抗会产生懈怠。”

“他们会豁出性命怠工吗？”

面颊光亮的子爵问，藏原没有回答，说道：

“我不是在分析现状，而是在谈论未来。

“日本国民是什么？这一定义各色各样，因人而异。照我说，所谓日本国民啊，就是对于计划性通货膨胀的灾祸麻木不觉的国民。他们一点智慧也没有，甚至不知道通货膨胀进行期间应该换物守财。我们时时不应忘记，我们面对的是纯真、无知、热情而富于感情的国民，连自身都不知保卫的国民是纯美的，确实纯美。我爱日本国民，也就不能不憎恨那些利用这种纯美的无知而欺世盗名的家伙。

“当然，紧缩财政总是不受欢迎的，计划性通货膨胀政策可以唤起民众的同情。但是，因为只有我们了解无知国民的终极的幸福，并为此而努力，其间多多少少会蒙受些牺牲，这也是难免的。”

“国民终极的幸福，指的是什么？”

子爵趁势问道。

“真不知道吗？”

藏原故作姿态，脸上浮着温和的微笑，稍稍歪斜着脑袋。热心倾听的人们像被钓住一样，轻轻侧过头来。此时，院子里暮色冥蒙的白桦树林，像并排的少年洁白的小腿，惆怅地站立着。夕晖如一面巨大的撒网笼罩在草坪上，刹那间，大家看到了启示性的、金光闪闪的“终极的幸福”的幻影。黄昏的撒网渐次收拢，网底下露出一条大鱼，鳞光闪耀，欢蹦乱跳。藏原说道：

“你不知道吧？……就是这个……货币稳定啊。”

众人反而感到一阵空虚的战栗，默默不语。藏原一向不在乎听众的反应，他那洋溢着慈爱的表情里次第出现稀薄的悲哀，仿佛涂了一层清漆。

“说是秘密，其实什么也不是。因为是众所周知的事实，所以就被当成是秘密……不管怎么说，知道这个秘密的，说实话也就是我们这些人，实在是责任重大啊！”

“我们听任那些无知的人们一味无知下去，只管引导着他们走向终极的幸福，但是如果厌恶道路的险阻，听信恶魔的耳语：‘这边有康庄大道。’看似一条鲜花盛开、平坦快乐的道路，一旦盲目地闯入这条道路，就立即堕入灭亡的深渊。

“经济不是慈善事业，付出一成的牺牲是不得已的，而剩下的九成确实获救了。要是放任自流，整个都将被轻易地毁掉。”

“您的意思是说，即使有一成农民饿死，也是迫不得已了，对吗？”

松平子爵轻率地使用“饿死”这个词儿，全场的人对这样的词儿从感觉上是很难接受的，因为这种说法耸人听闻，会给人们造成一种道德的恐怖。尽管不带任何形容词，但词的本身含有一种夸张，从趣味上说甚是不好，有些装腔作势，天生带有“倾向性”的词语。子爵自己也觉得使用这个词儿不太体面。

藏原正在滔滔不绝说话的当儿，法国籍大管家走过来对女主人耳语：晚餐准备好了。男爵夫人只得等藏原讲累了再开宴。她终于插进话来，说该吃饭了，这时藏原从椅子上站起来，暮色苍茫之中，藤椅中央藏原自己那个银质的烟盒敞开着，里面牙齿般排列的白色香烟，已经全都被他沉重的身子压碎了。

“哎呀，老爷，又是这个样子！”

夫人见了大声喊道，周围的客人对藏原的老毛病司空见惯，都无心地笑开了。

藏原夫人拾掇起压碎的香烟，说道：

“这个烟盒盖子很容易自动张开，一直为这事儿头疼哩。”

“不过，怎么会敞着就坐到屁股底下呢？”

“这种事儿只有藏原先生能干得出来。”

各个窗口的灯光照射着草坪，新河夫人一边在灯光斑驳的草地上忙来忙去，一边对着藏原揶揄道。

“说也奇怪，那个东西垫在身子下头，不感到硌得疼吗？”

“我以为是藤椅的缘故呢。”

“哎，哎，反正我家的藤椅都是硌屁股的。”

新河夫人喊道，众人都笑起来。

“不过，总比轻井泽电影院的椅子好吧？”

新河男爵漫然地搭讪着。轻井泽有一家马厩改建的古老电影院。

松枝侯爵被置于话题之外。直到在晚餐席上就座，身边的大臣夫人不知说些什么好，便随口问道：

“近来，见到过德川义亲先生吗？”

侯爵想了想，既像很早以前见过，又像两三天前刚刚见过。其实，德川侯爵从未跟松枝侯爵商量过重大事情，即使在贵族院的休息室或华

族会馆碰上一面，三言两语谈的也只是有关相扑比赛的情景。

“是呀，最近不太能见到啊。”

松枝侯爵应道。

“他最近组织了一个叫做明伦会的在乡军人会，德川先生对这些很感兴趣呢。”

“他很喜欢同右翼浪人往来，渐渐要开始‘玩火’啦。”

坐在同桌对面的客人说道。

“女人玩起火来倒是很内行哩。”

新河询子的话音足以震裂桌子上的花瓶。她说“玩火”时不含一点情绪和羞涩，人们一眼看出，她不是个心中能藏住秘密的女人。

开始上汤菜了，谈话愈加转向贵族的话题。大家开始议论，今年村民们的盂兰盆舞，自己如何隐蔽身份，悄悄参加进去呢？原来轻井泽按旧例庆祝盂兰节。松枝侯爵想起每到盂兰盆节，东京宅第的客厅屋檐上挂满了崎阜灯笼；想起已故母亲直到临终时所记挂的事情。涩谷的十四万坪场地，原是母亲卖掉自己的股票，花了三千元购置的。大正中叶，将其中十万坪以每坪五十元的价格，出售给箱根土地有限公司，对方一直没有付款，母亲去世前一直为此事而操心。

“钱还没有来吗？还没有进帐吗？”

病人屡屡问起。为了封住这句传出去不太体面的问话，周围的人哄她说：“钱来了。”濒死的病人哪里肯信。

“不要骗我了，那么多钱收来的时候，家里到处都会响起稀里哗啦的脚步声。这些我怎么都没有听到？听见这样的脚步，我死了也安心。”

母亲一直念叨这件事。母亲死后，那笔钱过了好长时间，才好不容易全部付清。但是，有一半以上，于昭和二年十五银行倒闭时失去了。瘸脚的山田管家，深感责任重大，自缢而死了。

母亲临死时不再提及清显，只是记挂着那笔钱，她的死总显得丧失了一种伟大抒情的意味儿。这使侯爵不能不预感到，自己的晚年和死亡，也不会留下多么高贵的余晖。

……新河男爵家按照英国风俗，饭后男女分开，男客留在餐厅里抽雪茄，女宾汇集在起居室里。而且，根据维多利亚王朝的遗风，男客在没有充分饮下饭后酒之前，是不能回到女人身边去的。这也是新河夫人发牢骚的原因，但既然是英国风尚，也就只得服从了。

宴会进行一半，下雨了。夜间异常寒冷起来，立即在壁炉里燃起白桦树的木柴。松枝侯爵已经不盖毛毯了，男客们熄灭灯火，一起围在壁炉旁边闲聊。

此刻，大家又回到松枝侯爵无法插嘴的一些话题上了。大臣说道：

“刚才那些事情，您要是能对总理好好谈谈就好了。总理的态度虽然有些超然物外，但面对时世，也具有随波逐流的倾向。”

“我是在对总理不住唠叨这些事儿，我明明知道这是很使他厌恶的。”

“遭受总理厌恶是安全的，没关系的……”大臣说，“……刚才我怕女流们听了是神经过敏，所以忍住了没说。提请藏原先生注意自己身边的动静。您是日本经济的顶梁柱，要是发生井上先生和团先生那样的事情就糟了。不管怎么小心谨慎，都不算太过分。”

“听您这么说，肯定已经掌握了各种确实的情报了，是吗？”藏原毫无表情地哑着嗓子说。即使这时他的脸上掠过一丝不安，由于壁炉晃动的火焰，为他肥厚的面颊罩上一层闪烁不定的暗影，一切都看不清楚了。“我也收到了各种各样的所谓《斩奸书》，警察为我担心。可我到了这把年纪，已经没有什么可怕的了。可怕的是国家的未来，不是我。有时我躲着警卫干些自己喜欢干的事情，像小孩子一般高兴。有人担心我的安危，劝我做些无聊的事；还有的人要我花钱消灾，并答应替我居间调解。这些我都不想做，到了这个份儿上，谁还去花钱买老命呢。”

这是一通理直气壮的宣言，在场的人多少都有些扫兴，但还没有人立即感受到这种气氛。松平子爵伸展着鲜润的两手烤着火，从精心修剪的指甲到手背，都透露出玫瑰红的光亮。他盯着手指间积聚的长长的雪茄烟灰，明显地又要展开咄咄逼人的议论了。

“这是一个到满洲当小队长的人对我说的，我从未听过这般悲惨的故事，所以记得十分清楚。有一次，小队长接到一封信，是部下一位出身贫农的士兵的父亲写来的。信上说，全家一贫如洗，啼饥号寒，虽说对不住很有孝心的儿子，但也只得请求你，快些让他战死疆场吧。这样可以拿到一笔遗属抚恤金，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生活保证了。小队长把信藏起来，没有勇气交给那位士兵看。过不多久，儿子终于圆满地光荣战死了。”

“这个故事是真的吗？”

藏原问。

“小队长亲口对我说的，不会有假。”

“是吗？”

藏原应了一句。壁炉周围，除了泛着泡沫、刺溜刺溜燃烧的树脂，没有人说话。不久，人们听到藏原掏出手帕擤鼻涕的声音，抬头看看他的脸。炉火照亮几行泪水，顺着他面颊上重叠的肌肉簌簌流淌下来。

这莫名其妙的眼泪使在场的人很受感动。看到藏原流泪，最感惊奇的是松平子爵，但他只是为自己的口才而感动。松枝侯爵也跟着哭起来了。他决不是个易于感伤的主儿，之所以被别人的眼泪所打动，完全处于一种难言之痛：自己已经老去，再也无法追回昔日留在心中的美好的形迹了。对于藏原这种无法理解的、谜语一般的眼泪，抑或只有新河男爵看得最清楚。男爵心地阴冷，不论对什么都无动于衷。然而，眼泪是一种危险的素质，当它未必同理智的衰弱相结合的时候。

男爵稍稍有些感动，他呆然若失，平时只吸一半就扔掉的雪茄，一直夹在指头间不动，失去了投入炉火中的机会。

[1]土地面积单位，一町步约合九十九点一七公亩。

[2]Manhattan，威士忌掺入vermout（草根、树皮、苦艾等）制作的混合酒。

## 十六

勋打算在拜见洞院宫时带上《神风连史话》，以此来表述自己的志向，但又不好说借给他，所以准备买一本新的呈送上去。他开始求母亲了，请母亲尽量挑选一块素雅的锦缎，将书包装起来。于是，母亲精心地缝制起来。

这事被父亲知道了，饭沼把儿子叫到跟前，不允许他去拜见殿下。

“为什么？”

“我说不行就是不行，没有必要讲明缘由。”

饭沼内心深处的感情郁结是多么缠绵难解，这是儿子所无法知道的。宫殿下和清显的死具有怎样的关联，更是勋无法弄明白的。

饭沼很清楚，自己发怒是因为没办法说服儿子，饭沼的怒气越来越无处排解。当然，以往的那件事，宫殿下自是一个受害者，饭沼百分之百地知道这一点，可是一旦追溯清显间接的死因，饭沼的内心总是归结于尚未一见的宫殿下身上。如果没有宫殿下，如果当时宫殿下不在那里……饭沼老是在这个圈子里打转转。事实上，要是没有宫殿下在，清显的优柔寡断，无疑反而更会促使他失掉同聪子结合的机会。饭沼不知道事情详细的经过，心里只是一味怪罪宫殿下。

事到如今，饭沼依然为自己的政治信条和作为信条源泉的热情，这两者之间的矛盾而苦恼。从少年时代起，饭沼就对清显抱着满腔热诚，那是一种自幼所经历过的热情洋溢、时而含着愤怒和轻蔑、时而像瀑布一样飞流直下、时而像火山一般喷薄欲出的忠贞不二的热诚。从更微妙的意义上来说，那是奉献给清显的美的忠诚。那是同叛逆相差无几的忠诚，是不断孕育委屈和嗔怒的忠诚。正因为如此，才可成为一种无法用别的字眼儿命名的感情。

他继续将此称之为忠诚，那很好。不过，它离开为理想而献身依然遥远，一种难以言说的美的诱惑迫使他脱离理想。他为了对抗诱惑，一心想把理想和美结合起来，并为此而焦灼不安。一种渴望结合的强烈的必要性，产生了这样的感情。这种忠诚一开始就带有“孤忠”的影子，是置于少年饭沼面前的一把感情的短剑。

饭沼喜欢用“恋阙之情”这句话训诫门生。此时，他使这句话在唇齿之间灵活转动，令听讲的人感动得两眼放光，浑身颤抖。很明显，他的这种感动的源泉，得之于少年时代自己的体验。这是在任何其他场所都无法得到的。

饭沼不是所谓意识家，他经常把源于远方的自己感情的本质忘掉，使感情的火焰超越时间，随心所欲到处移动，一旦在喜欢的地方点起火来，自己的身子就会暂时包裹于火焰之中，品味着同样的热烈和陶醉，而丝毫不感到愧疚。如果饭沼再对自己稍加约束，就一定能够意识到自己对于感情比喻的滥用。以往，生活在本歌[1]中的他，如今理应发觉自己醉心于模仿本歌作法，将过去出现过的某年中的月、雪、樱花，无限运用于迥然各异的风物之中。可以说，他在不自觉地使用双重意味的语

言。

饭沼对于皇室的敬爱，要是有人稍加怀疑，他会立即将那人格杀勿论。他的此种敬爱之心底，始终晃动着犹如玻璃屋顶流泻的雨水般寒冷的影像，那正是洞院宫殿下的名字。

“谁领你去拜见洞院宫？”

饭沼的语气稍稍温和了些，他委婉地问道。少年沉默不语。

“是谁呀，怎么不说话？”

“我不能说。”

“为什么不能说？”

少年又默不作声了。饭沼激动起来，自己说过不许拜见宫殿下，这是老子对儿子的命令，没有必要说明理由。可是，勋不说出中介人的名字，同样是儿子对老子的反叛。

其实，作为父亲，饭沼完全可以将自己避忌宫殿下的缘由，简明扼要地告诉儿子。他可以这样说：“宫殿下是逼死自己所侍奉的少爷的元凶，不能去见他。”但是，这种如火红的岩石一般灼热的羞耻，堵在喉咙管里，使得饭沼怎么也吐不出来。

勋过去很少如此违抗父命。平素，勋在父亲面前，是个寡言少语、恭谨俭让的儿子。饭沼初次觉察到，自己的儿子身上有一种凛乎难犯的硬核般的东西。于是，他不能不沉沦于悲哀之中，在清显的教育上自己失败了，时过境迁，这次又从完全相反的方向，感受到对于儿子的教育同样是束手无策。

……就这样，父子对坐在房间里。阵雨过后的庭院，夕阳朗照，各处的水洼闪闪发光，翠绿的树木耀目生辉，笼罩着一片净土。凉风拂拂，头脑爽适，怒气像沉入清澄的水底，历历可见。勋感到这种怒气犹如围棋棋子，在棋盘上任意往来。父亲心里翻腾着的感情极不透明，依然为勋所无法理解。蝉庄严地鸣叫着。桌上放着包有朱红和暗绿织锦的《神风连史话》，勋猝然站起身把书拿在手里，默默地正要走回自己的房间。

父亲抢先夺回书，站了起来。

刹那间，父子四目对视。勋发现，父亲的目光小心翼翼，缺乏勇气。然而，他的眼里满含怒火，心中仿佛万马奔腾，铁蹄滚滚。

“你就是不听我的话吗？”

饭沼把那本《神风连史话》扔到院子里，橙色的闪光的水洼四处飞溅。作为宝贵礼物的书本沾满泥水，横躺在地上。看到自己最为神圣的东西沉落于泥水的瞬间，勋又面对着眼前的墙壁俄而炸裂般的新鲜的愤怒，不由握起了拳头。父亲战栗了，他的巴掌狠狠打在儿子的面颊上。

听到动静，母亲进来了。美祢感到房子里站立着两个男人巨大的身影。瞬间里，她看到痛打儿子的饭沼，身上的浴衣襟裾凌乱，被殴打的儿子的衣服反倒齐整。明丽的夕阳照耀着远处的庭院，美祢不由联想起这位将自己打得半死的丈夫愤激的心情。

美祢从榻榻米上滑进父子二人中间，喊道：

“勋儿，你想干什么，快向爸爸认错。看你那副对父母气呼呼的样子，要干什么？快快跪下来，认个错！”

“您看那儿。”

勋没有捂住面颊，单腿跪在榻榻米上，拽着母亲的衣袖，要她转头看看院子。美祢听到头上的丈夫狗一般气咻咻直喘。比起明亮的庭院，屋内一片漆黑，晦暗的半空里飘满了一种怪异的气息，令人不敢仰视。美祢神情恍惚，她回忆起往昔侯爵家中的那座书库。

她似乎在说梦话，声音低微：

“赶快认错呀，快！”

她一边絮叨，一边徐徐睁开眼睛。鲜明的物象，变成半浸在水洼里的灿烂的朱红和暗绿的织锦。美祢愕然了。那片夕阳辉映下浸泡在泥水里的锦缎，使她觉得仿佛是自己受到责罚。美祢甚至一下子想不起来那是一本什么样的书。

宫殿下传过话来，请他们星期天晚上前往，堀中尉伴随勋前往芝地的亲王府邸。

洞院宫家里连连遭遇不幸事件的重创，本来就不太健康的兄长薨去之后，父母也相继辞世，宫府仅有一位治典王殿下继嗣。而今，殿下赴任外地，在宅留守的只是王妃殿下和王子、公主们。妃殿下出身公卿人家，温淑、文静，平素的亲王府颇显得寂寥无奈。

勋从旧书店购得颇难入手的《神风连史话》第三册，用一张鸟子纸[2]裹好，再用毛笔题上“敬献”二字，夹在穿着夏季学生服的胳肢窝里，跟在中尉后边。这是第一次瞒着家人外出。

宫府大门紧闭，门灯昏暗，使人感觉不出大户人家豪华的气氛。耳门敞开着，警卫室的灯光泄露在石子地面上。中尉钻进耳门时，军刀刀鞘碰了一下，发出轻轻的响声。

警卫室虽然预先得知中尉来访，但仍然需要用内线电话联络请示报告。就在这段时间里，勋听见群集于古老房檐门灯上的飞蛾、羽虱和甲虫搏动的声音，这才感到包围整座府邸的林木，以及月色溶溶下的鹅卵石坡道，是多么幽深而静寂。

不久，两人已经行进在石子坡道上了。中尉的长筒靴发出夜行军般颇带粘着力的足音，勋感觉到白昼里灼热的空气，依然微微残留在石子

路底下。

横滨的别墅处处呈现西洋风格，与此相反，这里的本府却是日本风格，玄关上面的元宝形屋顶，沉稳地压在月夜中白色的停车台之上。

宫府事务官的办公室好像就设在玄关一旁。那里已经关了灯，出来接待的老执事，将中尉的军刀存放妥帖，便为两个人引路。府邸里不见一个人影，铺着枣红地毯的走廊一侧，镶嵌着洋式的腰板。执事推开黑暗中的门扉，摁了摁开关。房屋中央重重悬挂的玻璃吊灯，蓦然大放光明，照耀着勋的两眼。无数玻璃片在半空里玲珑透剔，宛若一团光洁氤氲的彩雾。

中尉和勋收紧双膝，坐在蒙着白麻布的扶手椅上。旋转的电风扇朝着面颊吹来一股股温热的风。纱窗上似乎爬满了蚊虫。中尉沉默不语，勋也不发一言。不一会儿，送来了冰镇麦茶。

墙壁上悬挂着描绘西洋战场情景的巨幅葛布兰[3]壁毯。马背上骑士的枪尖儿，刺穿了仰面倒地的徒步而行的士兵的胸膛。胸膛里喷涌而出的鲜血，已经陈旧、褪色，呈现着暗红的颜色。看上去，很像一片古旧的包袱皮儿。勋想到，血和花都容易干枯和变质，这一点十分相似。正因为如此，血和花可以转化为名誉而延续生命，而所有的名誉皆为金属。

门扉敞开来，身穿白麻布西服的治典王殿下出现了。他丝毫不显得矫揉造作，而是举止大方，言语随和，使得房间里多少有些僵硬的空气

变得轻松起来。然而，中尉瞬间里站在椅子旁边，纹丝不动，勋也跟着他学。

勋平生第一次如此近在咫尺地刹那间亲眼看到皇家人士的身影。殿下身个儿不太高，一副显得有些刚愎自用的体格，西服下边的腹部突出，上衣的纽扣紧绷绷的，肩膀和胸脯都很厚实，白麻布的西服佩戴着橘黄的领带，一看就是一副政治家的姿态。然而，毫不逊色的浅黑的面孔，二分长的头发，英俊的鹰钩鼻子，威严的细长的双眼，鼻下蓄着的漆黑的八字胡须，可以说军人威风和贵族品味兼而有之。目光炯炯，光芒射人，给人的感觉是个不太转动那双眼睛的人。

中尉立即介绍了勋，勋深深低头致敬。

“这就是上回你提到的那个青年吗？是吧。好，快放松些……我最近除军队以外，没有会见过一个青年，因此，很想见一见地地道道的社会上的青年。叫饭沼勋吧？我知道你父亲的名字。”

殿下颇为随和地说道。

中尉劝慰过勋，不管什么事情，怎么想就怎么说好了。所以勋立即问道：

“家父从前拜见过殿下没有？”

殿下回答说没有。父亲既然没有见过宫殿下，那么为何抱有如此深

厚的感情呢？这个谜团越发艰深难解了。

接着，宫殿下和中尉行伍之间互相畅所欲言地叙起旧来。勋打算瞅准时机把书呈现上去。但是，很难指望中尉会给他创造这样的机会。看来中尉早把送书的事忘掉了。

勋只好打起精神，正襟危坐，默默注视着桌子对面殿下那副谈笑风生的样子。殿下尚未晒黑的白皙的额头，在玻璃吊灯下闪烁着高贵的光亮，刚刚剃得极短的头发，映着灯光，整齐地耸立着。

抑或留意到勋锐利目光的缘故，殿下一直对着中尉的眼睛倏忽转向这一边。那目光和勋的目光相撞了！正好比瞬息之间，一只锈蚀而永久不会鸣响的古老铁铃，似乎受到震动，舌簧儿松弛了，正巧碰在铁铃的内侧上了。此时，勋也不明白殿下的目光意味着什么，恐怕连殿下自己也弄不清楚。然而，这一瞬的交接，是超越寻常爱憎缔结而成的奇妙的感情。殿下凛然不动的眸子里，刹那间迸发出一种渺远的悲愁，似乎将勋的火焰般的注视，浸入自己一泓悲苦的池水，使之骤然泯灭了。

“中尉在练习剑道时也是这样看我的。”勋思忖着，“不过，那时候确实在内心深处互相展开了无言的交流。殿下的眼神里没有语言，莫非首次见面给他留下了很坏的印象？”

这时候，又像刚才一样，殿下重新回到同中尉的对话里了。中尉一番慷慨激昂的言辞，使得勋大惑不解，而殿下却频频点头。只听殿下说道：

“是的，华族也很坏。‘华族是皇室的屏障’，说的倒好听。实际上，他们甚至有人仰仗势力，凌驾犯上。此种现象，并非自今日始。堀中尉，这种例子由来已久啊！尤其是作为国民典范人物身上的那股傲气，阁下说有必要严加惩治，我对此深表赞成。”

[1]蹈袭先人词句写作的和歌。

[2]瑞香木树皮制造的高级纸张。

[3]巴黎国立葛布兰（gobelins）织造厂。

# 十七

宫殿下如此憎恶与自己出身相近的华族，这令勋感到意外。他想，从殿下所处的立场上，也许有很多机会嗅到华族的腐臭气息吧。政治家和实业家的腐臭，即使相隔遥远，就像夏季原野上动物的死尸，随风飘来刺鼻的臭味儿。而华族的恶臭，有时会混入馥郁的香气之中。勋想知道殿下认为最腐臭的华族的姓名，言语谨慎的殿下没有说明。

心情稍稍宽松起来，勋掏出准备奉送的那包书。

“这是我带来敬献殿下的，虽说是有些污迹的旧书，但我们的精神都写在这里边了。我们打算继承书中的精神。”

眼下，勋语调流畅地叙述自己的想法。

“哦，是神风连？”

殿下揭开纸包，看到了封皮上的题字。

“我认为这本书简明扼要地传授了神风连的精神。这帮学生似乎立誓要做昭和神风连哩！”

中尉从旁为他帮衬着说。

"噢，这么说，你们也学他们对付熊本镇台那样，打算杀进麻布三联队吗？"

殿下开玩笑地说，但决非轻视他们，而是认真地翻看起来。接着，他的眼睛蓦地离开书本，目光峻厉地盯着少年，说道：

"我问你……比方说，要是陛下对于你们的这种精神或行动不予恩准，打算怎么办？"

只有殿下才会提出这样的问题，而且，除了这位治典亲王之外，任何其他亲王殿下都不会提出这样的问题来。中尉和勋再度神情紧张，身子也僵硬起来。从场面上的空气可以直接感知，殿下表面上是针对勋发问，实际上也连带着中尉。就是说，包括中尉本人尚未诉诸言语的志向，还有领着一位陌生少年，特意跑到王府拜见殿下的心情……所有这些，都包含在这个问题之中了。因为，殿下明白，自己虽说是联队长，但不是直属长官，这类事不便正面询问一个中尉。勋突然觉悟到，无论对中尉或殿下来说，自己都像一个翻译，一个传达意志的偶人，一个象棋盘上任意驱使的棋子。这当然是远离私利的纯粹的问答，不过，勋第一次感觉到，年幼的自己已经置身于某种政治漩涡里了。尽管心中多少有些不快，勋毕竟是勋，他只能尽可能率直地回答。相邻而坐的中尉，剑鞘上的吊环儿撞在椅子扶手上，发出轻微的响声。

"是的，像神风连那样，立即切腹。"

"是吗？"——联队长殿下的脸上，掠过一丝听惯这类回答的神

色。“这么说吧，要是陛下给予恩准，又怎么样呢？”

勋的回答间不容发。

“是的，也同样立即切腹。”

“嗬。”——殿下的眼睛第一次露出鲜明的好奇的光芒。“这又是为什么？说说理由吧。”

“是。所谓忠义，对于我来说，就是手握滚烫的米饭做饭团，只顾一心一意做好饭团，献给陛下。其结果，要是陛下不饿，立即退了回来，或者说：‘这种难吃的东西，也敢呈献上来？’说着就把饭团砸到我的脸上。要是这样，我就会满脸粘着饭粒退下，怀着感动立即切腹。假如陛下饿了，高兴地吃了我的饭团，我也立即退下，怀着感动立即切腹。为什么呢？因为陛下吃了草莽小民做的饭团，这本来就罪该万死。要是做了饭团不献上来，一直捧在手上，又会怎样呢？饭团肯定会腐烂，这也不合忠义，我将此称作无勇之忠义。所谓有勇之忠义，就是冒死将一心一意做的饭团敬献上去。”

“明知是罪，也要做吗？”

“是的。殿下等军人们是幸福的，因为遵从陛下的命令舍命赴死，这就是军人的忠义。然而，一般的草民应该觉悟到，没有命令的忠义，随时都会变成罪过。”

“遵守法律，不就是陛下的命令吗？法院也是陛下的法院。”

“我所说的罪过，不是法律上的罪过。生活在圣明遮蔽的俗世，饱食终日，无所事事，这首先就是最大的罪过。为了祓除这个大罪，即便犯下亵渎神灵之罪，也要制作滚烫的饭团奉献上去。用行为表达自己的忠心，就只能即刻切腹。死，可以使一切得到澄清。活着动辄就是罪过，不论哪条道儿，都是犯罪之路。”

“这么说来，那就很难办了。”

殿下慑于勋的一片真心，多少被打动了，他面带微笑地说。

“好吧，一切都明白了。”

中尉乘机制止住了勋。

勋依然对这种教义问答兴奋非常。对方是皇族，面对皇族坦率地回答问题，就是向殿下背后超脱俗世的光环，开诚布公陈述内心全部的想法。勋对于殿下任何一个问题之所以能够对答如流，是因为平素那些思想，都在心中经过一番历练的缘故。

勋一想到自己无所事事、游手好闲的样子，就像看到染上麻风病的自己，惊竦不安。因而，他很容易将这种状态看作普遍的罪愆，看作不可避免的宿命的罪愆，就像我们居住的大地、呼吸的空气一样。其中，为了自己一人的纯粹，必须借助罪愆的别一种形式。不论怎样，都必须

从本源的罪愆中吸收养分。只有在这个时候，罪与死，切腹与光荣，才能在松涛阵阵的悬崖上，在喷薄上升的朝阳里，互相结合在一起。勋之所以没有立志进入陆军士官学校和海军兵学校，因为那里已经准备好了既成的光荣，抹除了无为的罪愆。看来，勋为了争得他独自一人所理解的光荣，他抑或少许爱上了罪愆本身。

那位神风连的师父林樱园，人们将他视作神的儿子。基于这个意思，勋从不认为自己是无垢的，纯粹的。不过，他不断有一种只要前进一步，手指就能接触纯粹的焦躁情绪。好比立于危险的脚手架踏板上，指尖儿虽然即将触到，却感觉踏板在一秒秒崩裂。他明白，樱园先生所讲述的宇气比的祭神仪式，在现代是不可能实现的。不过，他认为，那种窥探神意的宇气比中，依然存在着随时使踏板崩裂的要素。这种危险不是罪愆，又是什么呢？这正是最难避免的类似罪愆的东西啊！

“啊，终于出现这样的年轻人啦。”

殿下回头看了看中尉，感慨无限地说。勋感到，自己正被当作一个范本看待。勋心中激情翻滚，他想使自己尽早成为殿下眼里的一个典型。为此，他不能不死。

“有了这样的学生，日本将来就有希望了。在军队中，接触不到自发的声音，你带来一位好青年啊。”

殿下故意不看勋，只向中尉表示感谢。他这样做，既给了中尉面子，又使得勋觉得比起直接受到夸奖，更具真诚的厚意。

殿下叫执事拿来高级苏格兰威士忌，亲自给中尉斟酒，接着对勋说道：

“饭沼尚未成年，但既然有刚才那种志向，就一定能成为一个杰出的人才。今晚上尽情喝上一气儿，醉了也不怕，我派车送你回家。”

难得殿下一番好意，勋立即意识到，做父亲的看到王府的汽车载着烂醉如泥的儿子回家，会气成什么样子。勋想到这里一阵战栗。

这时，勋站起身来，正举着玻璃杯接受殿下斟酒，不小心摇晃了一下，酒从倾斜的杯子里泼到雪白的绣花桌布上。

“呀！”

勋叫了一声，连忙掏出手帕胡乱揩拭着，“对不起。”他深深低下头，突然流下悔恨的泪水。

他一直伫立在原地，垂着脑袋，殿下见他流眼泪，跟他开玩笑。

“好了，好了，眼下不必露出一副切腹的样子。”

“我也表示歉意。我想他大概是太激动了，手有些颤抖的缘故。”

中尉从旁打着圆场。勋终于坐下来，头脑里尽想着自己失态的事

儿，一言不发。

然而，殿下的一番温暖的话语流贯了他的全身，比威士忌酒还热。殿下和中尉谈论各种政治问题，勋一个劲儿自责，所以全然没有听进耳里。殿下热衷于议论之中，偶尔回头朝勋瞥上一眼。突然，他转过头来，带着几分酒气爽朗地喊道：

“怎么样？振作起来，你不是很会说话的吗？”

勋出于不得已，便很有节制地参加了议论。他确实感到，正如中尉所说，殿下在士兵之间，是个多么具有威望的人物啊！

夜深了，中尉看看时间，猛然一惊，随即告辞。殿下赠送中尉一瓶高级洋酒和一条标有皇家徽记的香烟，送给勋一盒印着徽记的点心。

回来的路上，中尉对勋说：

“殿下似乎对你很满意，总有一天，他会帮助你的，我想。不过，考虑到身份，决不可主动请求殿下做这做那，不能有这样的态度。不管怎么说，你小子交了好运，刚才的疏忽，不要老放在心上。”

勋告别中尉，并没有径直回家，他先到井筒家里，将已经就寝的井筒喊起来，交给他一包点心。

“替我好好保管着，千万不能让家里人看到。”

“好的。”

半夜里，井筒从门里伸出头来，紧张得脖颈像铁棒子。他接过那个小包，因为很轻，一副疑惑不解的神情。井筒本以为深夜里从同志手中接过的应该是炸药。

# 十八

这年夏天，勋的同志达到二十人。井筒和相良分头一个个物色人才，再由勋加以甄别，只允许那些节操高尚、言语谨慎的学生参加进来。为此，首次使用《神风连史话》，先让他们阅读这本书，再写读后感，根据所写的文章加以判别。其中，也有的文笔很好，理解力强；但一看长相，一副阘茸软弱的样子，也就失望了。

勋似乎失去了练习剑道的热情。当他提出不参加夏季集训的时候，那些将今年高校比赛夺魁的希望，寄托在勋身上的高年级同学，差点儿将他狠揍一顿。一位高年级学生逼问他为何改变主意。

“你的企图是什么？还有比剑道更有趣的运动吗？听说你叫好多人阅读一本小册子，该不是在搞思想运动吧？”

经这么一说，勋转着圈子回答道：

“你是指的《神风连史话》吧？我们正在商量，准备将来组织明治史研究会呢。”

其实，虽说在暗暗召集同志，但勋的剑道的经验始终在起作用。人们对于他的名字的敬畏，迅速转向对于他的片言只语以及那咄咄逼人的目光的倾倒。

这个阶段，勋打算找机会将同志临时召集起来，测试一下他们的觉悟和热情。因此，在新学期开学两周之前，他及早给暑假回乡的同学发电报，叫他们快回东京。假期里的校园是保守秘密的最佳场所。遂决定于一个残暑的午后六点钟，在学校大门内的神社前面集合。

国学院大学内，有座大家称为“社殿”的祭祀八百万神的小祠。学生们在这里集会，丝毫也不显得反常。将来继承家业成为专职神官的养成部和神道部的学生，时常在这里练习祝词演讲。运动部的学生也在这里祈祷战争胜利，或者举办战败后的反省会。

离集合时间还有一小时，勋提前到达社殿后面的树林里，等待井筒和相良前来汇合。他身穿蓝底白花浴衣，外头套着裙裤，头戴白线帽。勋坐在草丛里，透过冰川神社境内，看到夕阳正向涩谷樱丘的高台倾斜，映照着勋的蓝白花布内的胸膛和栎树黝黑的树干。勋没有坐在树荫里，他将学生帽的帽檐儿拉得低低的，面对着落日。他怀里充塞着汗淋淋的肌肤发出的热气，同燠热的青草气息混合在一起，渐渐爬上他的额头。蝉声聒噪，响遍整个树林。

眼下的中央大道上，自行车迎着夕阳在奔驰。闪烁的光亮似乎要把一排排低矮房屋的空隙连缀起来。一家房檐下，仿佛斜斜嵌上一块闪光的玻璃碎片，凝神一看，原来停着一辆运冰车。勋感受到夕阳照在冰块上的危机，夏日最后的残照无情地消融着那些冰块，似乎能听到冰块在远方尖厉的呻吟。

回头一看，背后拖曳着长长的树影，好似在夏季最后的一天，勋恶作剧似的拼命拉长的自己志向的影子。严酷的夏季的终结一天，同太阳

诀别。他那一团赤红的大义，随着季节的推移，又要暂时褪色了。他一阵恐怖，今年又失去了在热烈的夏季早晨的朝阳里死去的机会！

他再次抬起头来，望见缓缓散射着暗红色的天宇，栎树浓密的叶丛之间，闪耀着一条条细密的红色的空隙，仿佛有一大群红蜻蜓交翅飞翔。这也是秋的征兆。激情的内面缓缓变凉，渐渐走向理智的前兆，这光景对某些人是喜悦，而对勋却是悲哀。

“怎么坐在酷热的地方傻等呢？”

身穿白衬衫、头戴学生帽的井筒和相良到了，他们惊讶地说道。

“你们看，那西边的太阳正中央，出现了天皇陛下的圣颜啊！”

勋端正地坐在草地上，他的话语里时常含有一种魔力，能将井筒和相良压倒，立即从内心里佩服他。

“陛下的容颜很恼怒。”

勋接着说。

井筒和相良茫然地坐在勋身边，一面揪着草叶，一面久久沉浸在这样的感觉里：每当挨近他身旁，仿佛身子紧靠一把利刃。对于这两位少年来说，勋有时候很可怕。

“全部到齐了吧？”

相良向上推推眼镜说道。他想将莫名的不安，转嫁到少少有些道理的不安上去。

“该到齐了，不到齐那怎么行呢？”

勋淡然地应道。

“到底躲开了剑道部的集训，真了不起！”

井筒含着尊敬稍显腼腆地说道。勋本想说明缘由，随即又作罢了。这边的活动并非忙得一点空闲的时间也没有。他之所以没有参加剑道集训，不单是厌倦竹刀，而是厌倦于用竹刀取胜太容易，厌倦于竹刀仅仅是剑的象征，还有，厌倦于竹刀不带有“真正的危险”。

三个人热烈地谈论着，能网罗二十位同志真是不容易啊！接着，他们又谈到最近在洛杉矶举办的奥林匹克运动会上，日本人在游泳比赛中大出风头，每个学校的游泳部很容易召到众多学生。但是，勋他们所从事的事业，和体育部招募人员完全不同，不能乘着浮华的世风募集同道。可以说每个人都是相见恨晚、甘心舍命的人士。而且，在自愿舍命之前，不可暴露招募的目的。

愿意舍命的年轻人、公开倡言舍命的年轻人是不难物色的。但是，他们十人中有十人可以对人公开表明自己的目的，他们都巴望着为自己

华丽的葬礼增添花环。北一辉[1]的《日本改造法案大纲》，在一部分学生之间悄悄流传，但勋却从中嗅到一种恶魔的倨傲之气。这本书同加屋霁坚所谓“犬马之恋，蝼蚁之忠”的说教相距甚远，尽管能使有为的青年热血奔涌，但这种青年并不是勋所寻求的同志。

但凡同志，不是听其言语，而只能通过深邃而庄严的目光交流获得。同志，不是一种思想，而是来自遥远地方的某种东西。它具有更加明确的外部表征，而且只有对此立下志向才能辨别清楚。这些才是造就同志的要因。会见的学生各色各样，不仅国学院大学，而且日大、一高和庆应，都各有一名。庆应的学生极有辩才，但看起来浅薄，不合格。其中，有的人对《神风连史话》的精神深表感慨，一旦谈论起来，发现那种感情是伪装的，从片言只语中就能弄明白，原来是想打进内部刺探情报的左翼分子。

寡言少语、朴素明丽的笑颜，很多时候代表着值得信赖的性格、敢作敢为的气质和视死如归的意志。能言善辩、豪言壮语、皮笑肉不笑的表情，往往表现一种怯弱。苍白的病体，有时会成为压倒他人的超常精力的源泉。总起来说，肥硕的汉子胆小莽撞；瘦弱而循规蹈矩的男人缺乏直观。勋认为，脸型和外表能够说明很多问题。

然而，农民渔夫中二十万人的饥饿儿童的身影，并未摇曳于城市学生的背后，“饥饿儿童”这个词儿，成为讥笑饭量大的人的口头禅。基于此种现状，很难听到刻骨铭心的怒吼。据报道，沙町小学有过这样的事，发给饥饿儿童的饭团子，有的带回家送给弟妹吃了。这种事情在视察学校的人士中受到了重视。这里没有这个小学毕业的人。地方中学教员和神官子弟众多的大学，虽然富裕家庭的孩子不多，但也很少有人一

日三餐吃不饱肚子。这些乡村精神领袖的家庭里，成天灌输的是农村的荒废、凋敝和非同寻常的阴惨的现状。家长们一概对有目共睹者感到悲哀，对目不可视者怀着愤怒。至少，他们可以愤怒。这是因为神官和教员置于如此贫穷的状态下，没有职业上的责任。

政府成功地将贫富分别置于互相看不见的两只箱子里。而且，这种不论好坏，一概惯于逃避改革的政党政治，已经失去明治九年颁布废刀令时那种果敢精神的虐杀力量，一切都采取强弱交替的方式。

勋没有制定纲领。鉴于这个世界一切罪恶都因我们的无能为力而猖獗，不论何种行为或行为的决心，都可以成为我们的纲领……因此，勋在选拔同志的会见上，丝毫不谈及自己的企图，也不做任何约定。这些青年尚未答应入伙之前，勋将故作严峻的面孔和缓下来，亲切地凝视着对方，仅是这样一句话：

“怎么样？一起干吧。”

——井筒和相良按照勋的指示，根据二十名与会者的履历书和登记表，分列为家庭成员、父亲及兄弟的职业、本人性格、健康状况、运动能力、特长、爱读书籍、有无女友等项目，详细记录下来，贴上照片，作为资料保存。二十人中有八位神官的儿子，这使得勋很感幸福。神风连决不是历史上被斩尽杀绝的事件。而且，二十人的平均年龄只有十八岁。

井筒一份一份递过来，勋再详细看一看，记在脑子里。而且，姓名

和相貌要互相符合，不能弄错。他甚至没有忘记了解他们每人的私事，以便需要时说点儿令他们感到温暖的体己话儿。

确信政治上错了，也认为现实是错的，勋同这种少年时期的心理完全一致。勋并不介意这种混淆。在他自己看来，那些碍眼的广告塔耸立在大街上某个角落，那些乌七八糟的美人画引诱上学的学生们心动的时候，这就证明政治错了。同志政治的结合，应该建立于少年时期的羞耻心之上，勋认为现状是“耻辱”的。

“直到一个月前，你还不知道导火索和导爆线如何区别呢。”

相良同井筒争论起来。

勋微笑地倾听着。他叫这两位朋友好好研究一下炸药的用法，相良向从事土木建筑的堂兄，井筒找来当兵的堂兄，分别向他们做了请教。

“导火索的切口是平着切还是斜着切，你连这个都不知道，不是吗？”

井筒回敬了一句。

接着，两人拔下脚边的芒草当作导火索，又折断一根细细的空芯枯树枝当作雷管，练习起爆的方法。

“理想的雷管做好啦。”相良用手指尖儿在又短又细的枯枝空芯里填

上一半土，得意地说，“空下半截来，等着装满火药呢。”

真正的涂着红漆的黄铜雷管，像一条金属的毛毛虫，隐含着难以预测的爆炸力，能把人的手腕子炸掉。当然，这根树枝没有这种危险的魅惑。它只不过是一根衰枯的仅剩一层树皮的细小枝条罢了。夏天太阳的光芒正向冰川神社的森林红彤彤地沉落下去，最后的余晖照耀着两位少年脏污的手指，使他们嗅到了一股气味儿。这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必然实现的杀戮从远方飘来的新鲜的烟火气息。这种气息或许只是附近人家晚炊的烟霭。这烟霭和光亮，促进泥土迅速转化为火药，枯枝迅速转化为雷管。

井筒慎重地将细细的草叶插入雷管，再拔出来，测量一下可以装入火药的空洞的长度，用指甲掐上个记号，再估量一下作为导火索的芒草茎的长度，标上刻痕，然后将芒草导火索徐徐插入雷管有刻痕的地方。如果盲目用力顶入，雷管就会爆炸。

“没有雷管控制阀吗？”

“可以用手指代替，时时想着，要当心！”

井筒满是汗水的脸上，因过于认真和紧张而涨红了。接着，按照相良的吩咐，用左手的食指摁住雷管最前端，中指摁住装药的部分，大拇指和无名指摁住空洞的一截，右手的大拇指和食指捏住雷管口，两手猛地向身子左侧移动，脸部迅速转向右边，力气用在转到身后的右手上。就这样，将导火索完好地装进雷管里。转过脸不看作业中的雷管，是为

了万一雷管爆炸时保护脸部。相良从旁打趣道：

“你的脸转得太过分了。身子扭成那样，关键性的手的动作乱了。瞧你那副尊容，值得那样爱惜吗？”

剩下的只差将雷管插入火药之中加以固定，并在另一端点火了。相良把土块当作炸药，小心谨慎地帮助井筒。接着是点火。火柴靠近青青的芒草秆儿，决不会很快地燃烧起来。夕阳中看不见火焰，火柴杆儿一半烧焦了，熄灭了。三十厘米长的导火索要着四十秒到四十五秒。折断的芒草秆儿长三十五厘米，因此，他俩必须在五十秒内准备离开现场。

“看，快逃！”

“好的，我们已经跑到百米以外了。”

两人坐着没动，心里想着已经逃离很远了。他们装着直喘粗气，互相对望着，笑了。

过了三十秒，又过了十秒，在观念上，或者在时间上，插入雷管的炸药离这儿很远。但是，导火索已经点火，起爆的条件万事俱备，火头儿就像一只瓢虫，沿着导火索迅速爬动。

终于，在看不见的远方，看不见的火药爆炸了。一切腐败丑陋之物似乎突然都被掀翻了，向傍晚的天空四散而去。周围的栎树林摇晃起来。所有的一切都变得透明了，连声音也透明了，飘向彤云涌动的天

宇，扩散着……不久消失了。

正在埋头看材料的勋，突然开口了：

“还是日本刀最好，要力争搞到二十把日本刀，有没有人偷偷从家里带来呢？”

“先学好跪坐出刀杀敌法不好吗？”

“时间来不及了。”

勋沉静地说，两个少年听起来却像灼热的诗句一般响亮。

“可能的话，利用暑假，再不然或者秋季开学以后，大家一同到真杉海堂先生的修禊练习会去。在那里什么话都可说，什么都能学，先生会很好地照顾我们的。参加那里的学习会，至少可以公开离开家里。”

“一天到晚听真杉先生大骂佛教，那也挺烦人的。”

“那只能忍受了，那位先生最后会理解我们的。”

勋说着，看看表，猛地站了起来。

——勋他们特地比约定的时间六点稍晚些走向会场。校门已经关闭，他们进入旁门，窥视一下校园内的神社前边，夕阳下聚集着一群学生们，他们四处张望，看样子有些惶惶不安。

“数数看。”

勋低声说。

“……都来了！”

井筒掩饰不住喜悦地回答。勋意识到，不能一直沉浸在自己被信赖的喜悦之中，人员全部到齐，总比没有到齐要好。不过，他们前来是因为接到那封电报，是来参加行动的。可以说是为了献出一腔热血才来的。为了使他们意志坚定，借此机会必须给他们泼一泼冷水。

神社铜葺的屋顶，背负着落日，显得黑沉沉的，细叶冬青和榉树光耀的枝梢间，惟有美丽的千木装饰闪现着光辉。玉垣内铺着黝黑的鹅卵石，背后承受着夕阳，伴随着一粒粒阴影，犹如秋末的葡萄。两棵杨桐树，一半掩没在神社背荫里，一半映着夕晖闪耀着光芒。

勋背对神社站立着，身边围着二十名年轻人。勋感到，这些无言的眼睛一齐在夕阳里熊熊燃烧，正要扑向自己；他们翘首以待，盼望着有一股灼热的力量将他们的身心带到九天之外。

“欢迎大家前来集会。”勋开腔了，“最远的来自九州，全员一个不

缺地准时到达，真叫人高兴啊！今天请大家来到这里，不是像你们期待的那样，为着什么目的。没有任何目的。大家人人怀着梦想从各地赶来，实际上是空跑一趟！”

二十个年轻人立即议论纷纷，场面动荡起来。勋提高嗓门说道：

“明白了吗？今天的集会毫无意义，没有任何目的，也没有任何要大家做的工作。”

勋停住口，人们也不再议论了。众人头上笼罩着薄暮，一片寂悄无声。

突然，一人怒吼起来。这少年是东北神官的儿子，姓芹川。

“你干吗这样对待我们？受到如此戏弄，实在叫我难以忍受。我和老爷子是交杯饮水作别的。他对农村的现状感到愤懑，说今天的青年是应该奋起斗争。一接到电报，他就默默用一杯水送我出门。老爷子要是知道受骗，他不会罢休的！”

“是的，芹川说的对！”

别的少年立即附和道。

“不要随便乱说，我和你们什么约定也没有。电报上只说‘前来集合’，你们全凭着各自的幻想跑来了，不是吗？你们说，电报上除了日

期和场所，还写了什么呢？”

勋用平静的声音嚷嚷道。

“这是个常识，当要决定一件大事，怎么会写在电报上呢？我们应该定好暗号，许下诺言才好。要是那样，就不至于有这种事了。”

和勋同年的一高学生濑山说道。他家住涩谷，到这里来毫不费力气。

“你说‘这种事’，是指的什么事？不是又回到什么事也没发生的状态了吗？诸位想入非非，只能怪自己一厢情愿罢了。”

勋沉静地继续反驳着。

夕暮渐浓，渐渐地谁也看不清谁的面孔了。大家一起久久沉默下来。黑暗里充满虫鸣。

“怎么办呢？”

一个人悲切地自言自语。勋立即应道：

“要回家的，快走吧。”

于是，一位穿着白衬衫的人离开了，走进暗夜，向正门走去。接着，又有两人离开，走远了。芹川没有回去，他蹲在玉垣旁边抱着头。不久，芹川唏嘘起来。他的哭声犹如天上的银河，在人们黯淡的心里悬上一脉银白的清冷的细流。

“我不回去，我不回去。”

芹川边哭边说。

“你们怎么还不回家？我都讲清楚了，为何还呆在这里？”

勋大声吼道。没有人回应，而且，这次沉默同先前全然不同。眼下的沉默，仿佛一只温热的巨兽于黑暗中站起身子来了。勋于沉默中第一次体验出这种感应。这是热烈的散发着体臭的血的脉动。

“好吧，剩下的人，不带任何期待和希望，不惜将生命投入也许是一场虚空之中。”

“对！”

一个人声音凛然地回答。

芹川站起身来，一步步走向勋。他站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里，泪光闪闪的双眼逐渐逼近，眼泪堵住了嗓子，他低低地瓮声瓮气地说：

“把我也留下，大伙儿到哪儿，我也默默跟到哪儿。”

“好！我们在神前宣誓，两拜两拍手。然后，我来宣读誓言，请大家一句一句跟着唱和。”

勋、井筒、相良和剩下的十七人击掌为号，整齐而清脆地响着，犹如敲响黑暗海洋里的白木船头。勋高声念道：

“一，我们学习神风连的纯粹精神，挺身而出，攘除邪神奸鬼。”

少年们一同唱和：

“一，我们学习神风连的纯粹精神，挺身而出，攘除邪神奸鬼。”

勋的声音撞击在神社依稀泛白的门扉上，震响着，听起来就像从强烈、深沉而悲壮的胸膛里喷发出来的青春梦幻的雨雾。天空已经布满星辰，远方传来市营电车的轰鸣。他又接着唱道：

“二，我们结成莫逆之交，同志相扶，共赴国难。

“三，我们不谋权力，不顾立身，以万死为维新之基础。”

——宣誓结束，一个人立即握住勋的手，双手重叠相握。接着，二十个人互相握手，又争着同勋握手。

眼睛习惯了。星空之下，模糊的视线也能辨认清楚了。每人的手都在寻求尚未握过的手，随处张开着。谁也不开口，因为不管说什么都显得浅薄了。

黑暗中，忽然产生了一簇簇浓绿的握手的常春藤，一枝一叶，其触感或汗渍，或干涸，或强固，或柔软……均缠绵于有力的一瞬间，相互分享鲜血和体温。勋梦想有一天，在晦暗的战场上，濒死的同志默默无言互相告别的情景。勋沉浸在大功告成之后新的满足和自己体内流淌的鲜血之中，将意识托付于用最后的痛苦和欢乐的红白丝线缝合的神经末梢之上……

——二十个人，再去靖献塾会聚已经不合适了，父亲会立即追问勋的企图的。另外，井筒家太小，相良家也不合适。

这件事，三个人一开始就放在心上了，可一直想不出好办法。三个人将私房钱集中起来，也不够二十个人到饭馆吃一顿的，咖啡馆又不是商谈大事的地方。

在星空下握手结盟之后，勋不情愿今天就这样分手。他肚子饿了，少年们也都饿了。走投无路之余，他向昏暗的门灯照耀下的大门望去。

他看到距离门灯下不远，浮泛着一张葫芦花般的容颜。那是一位女子低着头、躲避着人眼的脸孔。勋一旦认出来，就再也不肯离开了。

心中已经有几分辨认出是谁来了。可是，心里大部分还希望保留这

种看不清是谁的状态。幽暗中出现的女人的面孔尚未命名，芳香却先于名字之前飘流到眼前。仿佛走在夜间小径上，尚未看到鲜花，却闻到木樨的香气一般。勋很想将这芳香于刹那之间，永远存留于心底。因为只有这时候，女人才是女人，而不是有名有姓的某一个人。

不仅如此，正是这种藏而不露的名字，这种不道名姓的约定，才使她被一根无形的柱子所支撑，宛若屹立于黑暗中的葫芦花一样，幻化为更加艳丽无比的精髓。先于存在的精髓，先于现实的梦幻，先于眼前的预兆……所有这一切，更清晰更强烈地散发出本质的芬芳，呈现着飘逸不定的状态。这，就是女人！

勋还没有抱过女人。然而，当他如此切切实实感觉到所谓“出类拔萃的女人”的时候，他确乎陶醉于自己从未有过的快乐之中。果真如此，他眼下可以立即抱住她了。就是说，时间里极微妙地接近，空间里稍稍远离……他胸中满怀恋慕之情，简直就像煤气一般侵犯着对方。然而，在她根本不存在的地方，勋像个孩子，转眼就忘却了。

但是，在一个较长的时间里，当他可以随心所欲念着她的时候，他开始巴望这个时间越长越好。可是，他又很快耐不住这种朦胧的想象。

“等一下！”

勋用大家都能听到的声音命令井筒，然后朝大门口飞奔而去。跑动中的木屐夹杂着干枯的嘎吱嘎吱的响声，蓝底白花的浴衣在夕暮中跳跃。他钻进旁门，站在那里的果然是槙子。

槙子梳着与平时不同的发型，分别已久的勋一眼就认出来了。流行的掩住耳轮的波浪式发型，将脸蛋儿衬托得十分小巧，犹如故事书中的人物，更加光彩照人。她身穿明石织造的素色蓝绉绸浴衣，颈项也决不施浓重的脂粉。她如浮雕般娉婷而立，香水似的汗气使得勋胸中怦怦直跳。

“啊，你怎么在这儿？”

“你们不是从六点开始就在这里集会宣誓吗？”

“你怎么知道的？”

勋惊愕地反问。

“傻样儿，”槙子露出鲜润的牙齿笑了，“不是您自己说的吗？”

这么说来，自己脑子一直担心找不到集会的场所，当初在槙子面前，也许无形之中说出了宣誓的地点和时间吧？本来他什么事都会对槙子说明的，不过，即使是槙子，自己泄露了大事而忘得一干二净，倒使勋感到很难为情。自己也许缺少率众起事的资格吧？不过，只是对槙子走漏了风声，并且将这件事完全遗忘，勋不得不承认自己对她怀有一份信赖和温情。同面对青年人不一样，在槙子面前，他有一种故意想做个粗疏男子的微妙的欲求……

“可我不明白，你怎么到这儿来了？”

“我想您集合这么多学生，带到哪里去呢？会不会遇到困难？首先，肚子饿坏了吧？”

勋麻利地挠挠头皮。

“本可以来我家吃晚饭的，不过路太远。同父亲商量了一下，父亲给了我一些钱，叫我带你们到涩谷吃牛肉火锅。今天晚上，父亲应邀参加歌会，不在家，我就到这里来招待大家了。有的是钱，请放心吧。”

槙子像夜钓时钓到一条大鱼一般，急忙伸出洁白的胳膊，亮亮那只硕大的巴拿马提包。袖筒里露出细细的腕子，优美纤弱的关节里，储留着晚夏的疲倦之色。

[1]北一辉（1883—1937），原名辉次郎，佐渡人。国家社会主义者。“二·二六事件”中被判死刑。

# 十九

最近，本多应一位研究谣曲的同事的邀请，到天王寺堂芝町的大阪能乐殿，观看了野口兼资主演的《松风》。这场戏相隔很久才从东京来这里演出，兼资演主角，田村弥三郎演配角。

能乐殿位于连接大阪城和天王寺的上町丘陵的东侧斜坡之上。大正时期，这一带是别墅区，高墙广宅，庭院深深。其间，那座住友家建设的能乐殿，敞开着大门。

观众都是富商巨贾，本多认识的人也很多。同事早已关照过本多，发音困难的野口名流，声音就像扼住脖子的鹅，千万不能笑。他还预言，对能乐一无所知的本多，一旦开演，立即就会受到感动。

听到这番话，本多不会像小孩子一样表示反感，他不再是那样的年龄了。自打初夏会见饭沼勋时起，本多理性的基础虽然开始崩溃，但日日思考的习惯却没有变。他依然相信，自己不会受到任何感动，就像不会染上梅毒一样。

配角僧人和狂言角儿之间的问答结束不久，主角和配角要从通道上出场，这时演奏极为庄重的《真之一声》[1]锣鼓乐。本来，这种音乐仅限于最初上场的主配角表演时使用，但惟独《松风》可以使用，这是个例外。同事为他作了说明。也许这首音乐幽玄至极，才一贯为人所重视吧。

松风和村雨穿白水衣[2]，内里不时闪现着内裙上的点点猩红，面对面立于通道之上，犹如浸润海岸沙滩的细雨，幽然地吟唱：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这句唱词一旦出口时，能乐堂略显强烈的灯光，将舞台光洁的桧木地板映照得油光闪亮。本多被舞台上映现的松影吸引住了。在配角浅显明亮的音色陪衬下，野口兼资幽深、苍凉而时有哽咽的嗓音，缠绵宛转于其中，他的最后“尽空无”一句，听起来已经十分明朗了。

本来，耳朵正在毫无妨碍地倾听着，一句歌词震动着鼓膜：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清瘦、雅丽、身姿婀娜的诗句，完整地浮现于脑际。

此时，本多不由地一阵战栗。

唱词马上进入第二句：

“波涛连天须磨浦，寒月清雅湿衣袖。”

连唱刚一结束，主角松风又接着唱了句散板：

“多情秋风频频吹，海水茫茫人何处？”

野口兼资的音调，丝毫不会令人觉得只在表面上装扮成年轻貌美的女子的色香，这是一种摩擦锈迹斑斑的红色铁块发出的声音。这种唱腔，虽然嗓音时断时续，将优雅的辞章弄得支离破碎，但听起来，仿佛漂流着难以形容的幽婉的暗雾，犹如在荒寂的大殿的一隅，看到螺钿家具映着月色的心情。透过一种生理性的荒废的珠帘，反而更能清晰地窥探到优雅剥落的断片。

紧接着，对于这种“难声”并非不在意，而是只有透过难声，才能感受到松风那种含着潮腥味儿的忧伤和冥界黯淡的恋爱的迷雾。

不知不觉间，本多对于眼前移动的事象，很难分清是现实还是虚幻了。舞台上打磨光洁的桧木地板，犹如细波荡漾的水面，辉映着两个美女的白水衣和内裙骑缝闪光的金丝。

和刚才吟唱的散板词章相重复，最初的一组诗句执拗地掠过心头：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本多想起的不是这句话的意思，而是立于通道上的主配角对唱时，唱词如细雨静静飘洒的瞬间，那种无故的震颤到底意味着什么。

那是什么？那时候，美确实迈出了步子。犹如沙滩上的白鸻，习惯于飞翔，而不善于行走。它们穿着白袜子的脚爪，向着我等所存在的现

世伸了过来。

但是，这种美具有严密的一次性。人只能迅速捕捉在记忆里，于回想之中反复咀嚼。还有，这种美保持着高贵的无效性和无目的性……

本多依然沉浸在思考之中，其间，能乐《松风》像一条情感的小河，一无阻滞地淙淙流淌。

“艰难时世如何度，徒羡明月出云浦？……”

舞台月影中，且唱且舞，已经不是两个美女的亡灵，而是难以用言语表现的东西，例如时间的精灵，情绪的精髓，闯入现实的梦幻执拗的逗留等。它没有目的、毫无意义地继续织造着现世无法存在的美。这个世界，若论紧跟美之后又来一个美，怎么可能呢？

……就这样，本多次第被引入幽暗的思绪之中，已经很明确，他在想些什么。清显的存在，他的人生，他留下的东西……本多自己所精心思虑的，实在是很久很久了。本多可以轻易地将清显的人生看作一个时代飘忽即逝的一丝熏风，然而，单凭这种思想，清显的罪愆和遗憾亦不会消泯，本多自己也无法获得永远的满足。

他回忆起一个晴雪的早晨，上课前的校园，在花圃围绕的亭子里，一边倾听四周滴落的雪水；一边难得地同清显进行一场长时间对话的情景。

那是大正二年的早春时节，清显和本多都是十九岁。自那之后，已经过了十九年了。本多记得，当时他认为，再过一百年，我们将身不由己地被混入一个时代的思潮中，加以远眺。到那时，就会被和自己最鄙视的那般家伙同样看待。这就是自己概括的和那种人仅有的共同点。本多记得，他们还就历史和人的意志的关系进行过热烈的讨论。作为两者关系的绝妙讽刺是：具有意志的人尽皆受挫，“与历史有关的东西，只能起到惟一光辉的、永远不变的美丽粒子似的无意志的作用”。

虽然只是使用一些抽象的语言，但那时出现在本多眼前的是，晴雪早晨里清显那光辉美丽的面貌，一位没有意志、没有性格，只知忠实于一种不可指望的感情的青年。本多自己的话语里，无疑含有清显本人的肖像。所谓“光辉的、永远不变的美丽粒子似的无意志的作用”，明显地是指清显的生存方式。

打那时起，过了一百年，看法又会不同。十九年的岁月，概括起来则过近，细究起来则太远。清显的形象还没有和那些鲁莽、迟钝、愚顽的剑道的成员混淆在一起，但尽管如此，大正初年，这位随心所欲、一味沉溺于感情、短命的时代魁首——清显的一种“英姿”，到了今天，终因时代的间隔而褪色了。当年那番执着的热情，至今除了作为个人的美好记忆之外，早已变得滑稽可笑了。

时光流逝，一点点将崇高变成滑稽。是什么被腐蚀了呢？假若从外部遭到腐蚀，那么崇高本来就只是遮蔽外表，滑稽则构成内核，对吗？或者说，崇高是全部，外侧只是降落一些滑稽的尘埃罢了，对吗？

本多回顾自身，自己的确是个具有意志的人，但他不能不怀疑，这

种意志且不说对历史，那么对社会又改变了什么，成就了什么呢？固然，有几次通过判决左右了他人的生命，当时认为是重大的决定，但时过境迁，却发现只不过成全了本来就该死去的人的命运，那种死正好为历史的一点所容纳，不久就被掩没了。而且，如今不安的世相并非凭他的意志而招来，相反，作为审判官的他，却被这种不安的世相所不断役使。当他凭意志做出决定的时候，有多少纯粹的理性在起作用？或者说，是否于不知不觉中受到时代思潮的推动？对于这些，他自己无法做出准确的判定。

另一方面，他仔细巡视现代的周边，哪里也看不到清显那样的青年，那种热情、死以及美丽的人生所留下的影响。没有任何证据足以证明，那种死的结果起到什么作用，发生什么变化。看样子，关于清显的一切，都被历史不留任何痕迹地抹消了。

此时，本多发现，十九年前自己所阐明的语言里，包含着奇异的预见。这是因为，本多关于历史的意志受挫的主张，使他从意志受挫本身发现自己是有用的。然而到现在，他再次羡慕十九年后没有留下任何痕迹的清显来了。因为，没有意志的清显，完全没有给历史留下任何影像。本多不得不承认，清显身上，具有超出自己的参与历史的本质。

清显是美丽的，无用而不带任何目的地迅速离开了这个人世。而且，具有美的严格的一次性。

就像刚才的一组唱词所吟唱的一瞬：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另一张坚毅而威猛的年轻人的面孔，从那即将消隐的美的泡沫中浮现出来。在清显身上，真正一次性的东西只是美。其余的都必须复苏，冀求转生。大凡在清显身上没有实现的，在他身上，一切都只能以负数的形式被赋予……

另一个年轻人的面颜，脱去夏日里闪光的剑道面罩，汗水淋漓，呼呼喘着气，用力鼓胀着鼻翼。他那抿成一条细线的嘴唇，犹如一把横向的利刃。

光影离合的舞台上，本多所看到的，已不再是美艳的主配角所扮演的汲取晚潮的女子。舞台上或坐或立，于月影之中从事优雅而徒劳的工作的，是两个时代相隔的青年。这两个年轻人，远看十分相像，近观则各具风采，对峙而立，年齿相当。一个是竹刀磨成胝子的粗壮的大手；一个是十指纤纤、细皮嫩肉的游惰之肢，两个轮番汲取时光的潮水。当两个青年出现时，不时有笛音响起，贯穿他们的现实之身，犹如云间下泻的月影。

汲潮车的两个车轮直径一尺二寸，装饰着大红彩缎，两人交替拉着，走在积水空明的海岸上。然而，此时本多听到的话语，已经不是那种优雅而稍显倦怠的诗句：

“车载汐潮声辘辘，浮世轮回尽空无。”

突然，这诗句变了，变成《心地观经》上的话：

“有情轮回六道生，犹如车轮无始终。”

眼见着，舞台上汲潮车的车轮无休止地旋转起来。

本多想起有个时期，自己也迷上了各种轮回说教的书籍。

轮回，或曰转生，原语为samsara。所谓轮回，就是众生围绕迷界即六道——地狱、饿鬼、畜生、修罗、人间、天上——永无休止地循环往复。但“转生”一语，有时包括由迷界走向悟界的意思。此时，轮回即止息。轮回必然是转生，但转生未必是轮回。

总之，佛教承认这种轮回的主体，但不承认所谓常住不变的中心的主体。因为佛教否认我的存在，因此也就不承认灵魂的存在。它所承认的只是：通过轮回而生生灭灭流转的现象法的核心，所谓心识中最微细的东西。这就是轮回的主体，即唯识论所说的阿赖耶识。

现世中存在的东西，即便生物也没有作为中心主体的灵魂，无生物因产生于因缘，也没有中心主体，因而，世界万物都没有一种固有的实体。

如果轮回的主体是阿赖耶识，轮回运动中的样态就是业。而且由于学说的不同，分为多种流派，故而佛教开始出现百千异说，呈现五彩缤纷的局面。有的学说认为，阿赖耶识已经为罪恶所污染，就是业的本

身。有的学说主张，阿赖耶识半污染半无垢，隐藏着向解脱过渡的桥梁。

本多记得自己确实研读过繁琐的业感缘起说和五蕴相续的复杂的形而上学，不过自己也说不清懂得了多少。

……《松风》的上半场演出已进入高潮：

（主角唱）月出碧云天，

（配角唱）喜有月相伴。

（主角唱）明月一轮，

（伴唱）二影依稀，夜海潮满。

彩车载月，忧烦何在？眼前汐路漫漫。

站在舞台上的又是美艳的松风和村雨了，配角僧人已经从座席上站起来，观众的面孔也能一一看得清晰、锣鼓曲子也能一板一眼听得真切了。

六月奈良旅馆里的不眠之夜，他确信见到了清显转生的证据。然而，那件事已经逐渐变得遥远而模糊了。理性的基础确实已经产生裂

纹，但是泥土又即刻埋没这种裂纹，上面长满茂盛的夏草，隐藏了那一夜的记忆。如今，就像眼下所看到的能乐剧，那只不过是探访自己理性的幻影，理性的偶然的休假。和清显在同一处生长黑痣的少年，不限于勋一人，在瀑布下相会，未必就是清显谵语中所说的那个瀑布。单凭这两个重叠的偶然，作为转生的证据，未免太薄弱了。

本多极为熟悉刑法中对获取证据的要求，现在他认为，仅凭这些决定转生，实在太轻率了。他从内心里希望转生存在，这种心情犹如枯井中仅存的一洼清水的闪光。可是，本多的理性早已知悉井水正在干涸下去。这种理论的根据中存在的蹊跷之处，可以暂时不加检点，只管原样放置好了。

“我真傻！”本多犹如大梦初醒，“我实在太愚蠢了。三十八岁的审判官，本不该有这样的想法。”

不论佛典如何构筑一个精致的体系，这本来属于管辖不同的问题。数月来，一个沉重压抑着心头的谜团，顿然冰释了，心里感到一阵清凉。灵魂的白昼又回返了。本多觉得，自己从争分夺秒的繁重公务中挣脱出来，如今在这里只是一位出色的观众罢了。

能乐舞台近在咫尺，闪耀着不容接触的来世的光辉。它呈现一种幻象，本多对此非常感动。这已经够了！十九年前的珍爱重新复苏，六月奈良的一夜心醉神迷；如今想想，获得复苏的不是清显，只不过是本多所珍爱的情感罢了。

本多打算今夜回家后，再翻阅一下久未接触的清显的那本《梦日记》。

[1]能乐剧中主角出场时演奏的清静而优雅的曲子。

[2]仙人穿的羽衣。

# 二十

进入十月，接连都是响晴的天气。

勋放学回来，走到自家附近时，只见拉洋片的敲着梆子招徕孩子。他绕着路进入后街，一群孩子站在十字路口上。

秋天丰蕴的阳光，照耀着挂在自行车上的洋片舞台的布幕。拉洋片的艺人，一眼就能看出是个失业的汉子。他一脸久未修剪的络腮胡子，污秽不堪的衬衫上套着皱巴巴的上衣。

整个东京的失业者仿佛互相商量好了一般，他们不想故意隐瞒自己失业者的身份，从穿戴和风貌上一眼就能看得出来。他们的脸上有着不太显眼的病斑，失业正如悄悄蔓延的疾病，似乎有意让别人能识别出自己是个病人。拉洋片的敲打着梆子，倏忽朝勋瞥了一眼。经他这么一瞧，勋感到此刻的自己，好像变成刚刚温热的柔软而细嫩的牛奶皮儿。

“哇哈哈哈哈！”

孩子们齐声学着金蝙蝠的哄笑催促快点儿开演。勋虽然没有停下脚步，趁着通过的时机，由左右拉开的幕间，窥见了凶恶的金蝙蝠的髑髅面具，以及绿衣服和白色连脚裤的姿影。勋看到了金蝙蝠身披大红斗篷，在空中翩然飞舞的画面。那些画既幼稚又丑陋，有一次，勋听说这些绘画都出自一位贫苦少年之手，他每天可以获得一元五毛钱的可观的

收入。

拉洋片的清清嗓子，“话说这位仗义的金蝙蝠朋友。”他先来上这句开场白，沙哑的声音正好传入打拉洋片的和小观众们背后走过去的勋的耳眼里。

勋进入连接西片町围墙的寂静的街道，脑子里盘旋着空中飞舞的金蝙蝠髑髅的幻影。那是正义的迥然各异的金色的变体。

回到家里，家中寂静无声。他到里院转了转，看到佐和一边哼着小曲儿，一边蹲在井畔洗衣服。这样的好天气，洗的衣服很快就能干，这使他很开心。

“回来了？今天是神山先生庆祝喜寿的好日子，大伙儿都去帮忙了，不在家。令堂也一起去了。”

老先生是这个世界的领袖，饭沼家一直获得他的照料。

或许因为佐和有些粗鲁，才被留下看家的吧？勋感到无聊，坐到杂草丛中。白日里低微的虫鸣，隐没在哗然的水声里。明丽的天色，映射在佐和不住搅动的盆水里，破碎了。这个世界没有发生任何事情。世上万物极力装作将勋的企图化为乌有，树木、天色，齐心协力，力图冻结他火热的意志，减缓他感情的激流，使勋沉迷于最不现实、最不必要的变革的梦幻之中。只剩下青春的利刃映射着秋空，突然闪耀着凛凛寒光。

佐和似乎立即觉察了勋沉默的意味。

“最近还在练习剑道吗？”

他那肥硕的手好像在揉面团儿，一边揉着盆里的白色衣物，一边问道。

“不。”

“是吗？”

佐和没有问他为什么。

勋瞅瞅水盆，佐和拼命揉搓的衣服很少，他本来就只洗自己穿的衣服。

“这样拼命洗啊揉的，还不知哪一天用的着呢。”

佐和喘着粗气说。

“也许明天就会到来的。而且，肯定是在佐和君洗衣服的当儿。”

佐和所说的“用的着”这个词儿，含义不太明确，只是觉得到时候，作为男子汉应该穿上一件光鲜而洁白的内衣。

佐和终于要拧干衣服了，干涸的地面滴落一些漆黑的水滴。他不瞧勋的面孔，只是用轻佻的口气说道：

“看来跟着勋君，要比跟着先生更能及早获得机会。”

勋听到这话的瞬间，担心自己的脸色会不会改变。佐和肯定是嗅出了什么，自己究竟什么地方出现疏漏了呢？

佐和似乎对于勋的反应毫无觉察，他一只手抱着拧过的衣物，一只手拿起抹布在晒衣杆上来回揩拭，问道：

“什么时候去参加海堂先生的练习会呢？”

“最后决定十月二十日开始后的一个星期去那里。这以前计划已经排满了，最近听说实业家也要参加。”

“和谁一起去呢？”

“邀集学校研究会的成员一道去。”

“我也想去呢，求求先生看吧。反正我在这里也只是个看门的角色。只要提出请求，先生总会答应的吧？最好让我夹在你们年轻人中间锻炼锻炼。到了这个年纪，尽管心里想大干一番，可就是身子骨发懒。啊，你说对吗？”

勋不知如何回答是好。可不，只要佐和提出要求，父亲肯定会应允的。不过，要是佐和真的去了，他和伙伴们好不容易在一起最后商谈的机会就会受到干扰。说不定佐和已经知道内情，故意从中作梗吧？假如佐和是在吐露真心，那么他提出要参加练习会，也许是转弯抹角委婉地表达一种心情：他想加入勋的同志那一伙。

佐和背对着勋，将自己的衬衫和短裤套进竹竿，将兜裆布系在竹竿上。因为没有拧干，水顺着竹竿斜斜地滴落下来，但是佐和显得很平静。他那正在干活儿的脊背黄褐色的衬衫胀得鼓鼓的，那里堆积着肥嘟嘟的肌肉，显得厚重而又迟钝，勋看在眼里，这一切仿佛正在迫使他赶快回答似的。

但是，勋还是没有回答。

佐和将竹竿架在身边的最高处，这时，一阵风刮来，衬衫正巧贴到面颊上了。佐和感到好像一只大白狗正在舔着自己的脸，他赶紧伸手三两下揭了下来。佐和转过身漫然地问道：

“我去就那么使你为难吗？”

勋要是个处世稍微灵活些的年轻人，会给他一个很巧妙的回答。不过，他心里一直记挂着佐和会给他们造成麻烦，所以连句玩笑都不敢开了。

佐和也不继续深究了，他说屋内有可口的点心，请勋进去一同享

用。年长者有权一人居住三铺席大的房间，除了几本封面卷边儿的讲坛俱乐部小册子之外，没有什么像样的书籍。遇到有人问起，他就会说，那些自以为读书就能学到日本精神的人，都是一些假勤皇派[1]。

佐和端出妻子寄来的熊本出产的名叫肥后饼的糕点招待勋，还为他沏了茶。

“实际上，先生是很疼爱您的。”

他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随后叹了口气。接着，佐和翻箱倒柜找出一把绘着仕女图的团扇，这是附近一家酒馆庆祝盂兰节的纪念品，上面印着店名和电话号码，字体潇洒。他想将这把团扇送给勋，勋没有接受。那幅美人图，身材细瘦，一双茫然无措的眼神，眉宇间有点儿像槙子，所以勋断然拒绝了。但他对佐和倒没有什么意见，只不过是寻常一件不太礼貌的举动罢了。

勋也觉得自己的拒绝方式有些生硬，不由想使刚才的疙瘩尽快解消，随口问道：

“佐和君还是想参加练习会，对吗？”

“不，我没有这个打算。反正事情一旦忙起来了，还是走不开呀，只是问问罢了。”

佐和颇显扫兴地淡然地回答。

“先生实在很疼爱您啊。”

他又冷不丁地冒出这么一句。

接着，佐和用指根处生着酒窝的两只胖手，握着厚厚的茶杯，不等人问，一个人独自述说起来：

“勋君长大了，有些事也该让您知道了。靖献塾一时富裕起来，也是最近的事。我进来那阵子，苦于筹不到经费啊！我知道，这些事不告诉您，是先生的教育方针。可是依我说，凭您的年岁，也该了解一下各种丑事了。该知道的不知道，将来会跌跟头的。

“那是三年前吧，《日本新论》杂志刊载了一篇辱骂今天正在庆祝喜寿的神山先生。饭沼先生说，不能这么沉默不管，就去见了神山先生。他们怎么谈的，我不太清楚。我只是按照饭沼先生的指示，跑到《日本新论》社办交涉，责令他们在报上登长篇道歉书。‘他们给钱，坚决不收，愤怒地扔回去就回来。不过，要是对方连钱都不肯出，那就说明你的谈判方式很成问题。’临行，饭沼先生还说了这些令人摸不着头脑的话。

“明明没有生气，偏要装出气呼呼的样子，这倒是很有意思的事。我这人见到别人生气，自己心情也决不会坏。尤其有趣的是，《日本新论》社派一个年轻好胜的记者接待我，对我来说正中下怀。

“饭沼先生这一手自始至终都卓有成效。一开始，我这种类型的人

冲锋在前。此话由我自己嘴里说，实在有些怪，不过我也并不讨人嫌，即使怒火冲天，也还时有和风细雨。引得对方送上小钱企图化解了结。我又出乎意料地断然拒绝，弄得对方下不了台。

“先生决不让他们直接去找神山先生，这期间配备了五名人员，安排了逐渐升级的五轮会谈。越深入下去，事态就越麻烦，越严重。对方心里没底，不知道谈到何种程度才能见分晓，谈判也就越来越深入。因为既非凭恐吓所能奏效，也完全不是‘金钱的问题’，所以用不着找警察。第二轮人员中，由那位‘六月事件’中的武藤先生出马，这倒使《日本新论》社大吃一惊，开始感到事态并非寻同一般。

“由第二轮转入第三轮，给他个暧昧、模糊的间隔，拖延时间不见，使他们怀有一种希望：到了第三轮谈判，问题就能得到解决了。等到第三次会谈，又把问题放到第四轮去了。在那之前，丝毫不露踪迹，但‘没有沉默的年轻人’早已不止一百二百这个数了。

“《日本新论》社急忙雇佣了侦探，派人拿着社长的亲笔信，恭恭敬敬前来道歉。会见场所也由这边精心安排好了。第四轮吉森先生出场，会谈地址也很理想，是同吉森先生有关系的一家土建公司的工地办公室。

“前后折腾了四个月，最后第五轮好容易一位为人温厚的大腕儿出面了，他的名字不便公开。这位人士一登场，凭借他的胆识使得双方握手言和。谈判在柳桥进行，《日本新论》社社长也出面诚恳道歉。对方赔款五万元，饭沼先生可能拿了一万元。因此，靖献塾这一年十分富足。”

——勋拼命压抑满腔愤怒地听着，他那顽固的虚荣心，使他对于这类卑微的作恶并不感到惊讶。令勋难以容忍的是，自己过去竟然一直享受着这种卑小的恶的恩惠。

但是，严格地说，认为他一开始就对这种真相有所觉悟，那未免太夸张了。他没有正视自己的生活根基，这一点不知不觉成了勋的纯洁的根据；同时也成了他大发无名之火和深感不安的缘由。勋自己并不吝惜对这一问题的认识。立于恶之上而施行正义，此种不合时宜的想法，确实能迎合青年的虚荣心，不过，他所想象的是少许大些的恶。

尽管如此，对于导致勋怀疑自己的纯粹说来，这依然是很不充分的理由。

他极力冷静地反问：

“老子至今还是靠着这个过日子吗？”

“现在不了，现在不得了啦。早已不再那么操劳了。熬到这个份上，先生真不知吃过多少苦啊！我只是想让您也知道些罢了。”

佐和稍稍停顿了一下，又开始说了一通无关紧要的话。可他的一番话倒使勋大出所料。

“干掉谁都行，就是不能干掉藏原武介。您要是把他除掉了，受害

最大的，不是别人，而是饭沼先生啊！您认为是忠，反而成了最大的不孝。”

[1]江户时代末，忠于天皇、致力于推翻德川幕府的人，称为勤皇（或勤王）派。

# 二十一

为了仔细揣摩佐和那段话的真正意思，勋匆匆告别佐和的宿舍，回到自己房间闭门思考起来。

就像辛辣的胡椒已经辣得口舌麻木，“就是不能搞掉藏原武介。”这句话对自己的冲击，不像刚一听到时那样剧烈了。而且，这话未必击中了勋的秘密，因为藏原武介早已被某些人当作资产家的罪魁祸首了。

如果观察出勋正在谋划着什么，那么可以想象，目标之一必然包括藏原的名字。况且，佐和劝勋不要搞掉藏原，不一定非要知道勋企图干些什么不可。

最后留在勋心中的疑问是，佐和将藏原的名字和父亲的名字搅浑在一起，究竟意味着什么。藏原果真是父亲的大财东、靖献塾秘密的保护伞吗？这简直令人难以置信。不过，这个问题既然难以立即获得答案，那么就应该将这一想法的当否暂时撂在一旁。较之愤怒，缘自于这种事情真相模糊不清的急躁情绪，更加使得勋内心里焦灼不安。

老实说，勋对于藏原，除了对刊登在报刊上的照片细加分析和认真研读他的言行之外，其余什么也不知道。很显然，藏原是金融资本无国籍性这一理论的化身。当你要描摹一个对一切无所爱的男人的话，那么再没有比藏原更合适的人选了。总之，在这个令人窒息的时代，惟有他一人能够快快乐乐地自由呼吸，仅凭这一点，就有充分资格被人怀疑是

个罪犯。

藏原在某家报纸上的言论引起争议，这些言论并非一时的疏忽，给人的感觉是精心安排的恰到好处的疏忽。这些言论是：

“失业者众多自然不是好现象，但并不直接意味着财政不健全。毋宁说，从常识上看，正相反。所谓民灶沸腾，同日本的安泰并没有直接关系。”

勋对这些言论又气又恨，一直耿耿于怀。

藏原的恶出自同这个国家的土地和鲜血没有关系的理智。也许因为这个缘故，勋对藏原虽说知之甚少，但对他的恶迹感之甚深。

那些一味讨好英美、一举手一投足百般逢迎、胁肩谄笑，除此一无所能的外交官僚；那些利欲熏心、如庞大的食蚁兽一般遍地搜寻食饵的财界人士；那些像一堆腐肉的政治家们；那些身裹出世主义的铠甲，如独角仙一般不能动弹的军阀；那些架着眼镜、似白蛆般胀鼓鼓的学者们，还有那些视满洲国为庶出、正欲及早伸手猎取利权的人们……一方面，广大的贫穷如地平线上的朝霞烛照天空。

藏原便是冷然置于这种惨淡风景画中的一顶黑色丝绸帽，他无言地望着人们的死亡，并大加赞许。

悲戚的日子，惨白阴冷的太阳虽然已经不再惠予人们一线光热，每

天早晨却依然忧郁地升空、旋转。这就是陛下的御姿。谁不想仰望太阳满面的笑容？

——假如藏原……

勋打开窗户啐了口唾沫。假如今天吃的早饭和午餐吃的盒饭都是出自藏原的恩惠，那么不知不觉间，自己的内脏、肉体全都染上了毒素。

他要责问父亲。但是，父亲会跟他说实话吗？假如父亲巧于辩解、执意回避，那还不如一言不发，装作一无所知为好。

要是不知道，要是对这些毫不知情该有多好，勋用脚顿着地面，诅咒自己的耳朵不该听到这一切，并且埋怨起向自己的耳眼里灌毒的佐和来了。尽管自己佯装不知，但佐和早晚会告诉父亲，他早就把这些跟勋讲明白了。那么，自己就成了背叛父亲的儿子了。明明知道这些，却又偏偏要做个屠戮全家性命的忘恩负义之徒，这样，自己行为的纯粹性就变得可疑，虽想纯粹但行为的本身却成了最不纯粹的行为了。

那么，如何才能守住纯粹呢？毫无作为吗？将藏原一人从暗杀名单中排除吗？不，这样一来，自己为了做个可怜的孝子，放过一国之蠹毒，背叛陛下，也背离了自己的至诚之心。

细思之，只有对藏原知之不多，才会使得勋的行为愈发接近正义。藏原应当是遥远而抽象的恶。对于一个陌生人，没有恩顾和私怨，甚至没有多少爱与憎，只有这样，杀人才会具有正义的根据。他只要从遥远

的地方感受到这种恶就足够了。

杀死可恨的人很简单，打倒卑劣小人更使人感到快乐。他所不情愿做的是，如此乘敌方之缺欠，以此说服自己而杀人。他头脑里存在的藏原的大恶，同他为自身安全而收买靖献塾这种小恶，不可等而视之。神风连的青年们，决不会因为熊本镇台司令长官的区区人格缺陷而将他杀死。

勋因痛苦而呻吟。美的行为是多么易于毁坏啊！仅仅因为一句话，自己美的行为的可能性已经被无情地连根拔除了！

余下的只有一种行为的可能，自己亲自变成“恶”。然而，他属于正义。

——勋拿起立在屋角里的木刀，慌忙跑向院子。没有佐和的身影。勋在井畔平坦的地面上，狂乱而迅速地来回走动。木刀砍向空中的叱咤之声从耳边擦过。他不再思索什么，时而举刀奋起，时而落刀向下，犹如一个嗜酒成性的醉汉，急着要使热烈奔放的行为流贯全身。他心胸剧烈起伏，火焰般的呼吸一开一合，该流的汗没有流，一切都未能奏效。他想起从先辈那里学来的古剑道之歌：

以为不思而在思，

惟有不思而不思。

月出东山落西山，

对月无所思，

心中何处有山端？

想起这些，又有何益？经虫蛀食的栗树的叶子，透过傍晚美丽的天空，稍稍渗过佐和白色的衣物，看上去十分显眼。自行车傍晚的一串铃声掠过墙外，消失了。

勋提着木刀，再次叩响了佐和的房门。

“怎么啦？肚子饿了吧？今晚可以叫店里送来，你想吃些什么？”

佐和起身走过来开门。

“你刚才说的都是实话？关于家中私塾同藏原有关的那些事。”

“不要吓我，看你提着刀呐。哦，快进来。”

勋在刚才耍刀时已经考虑好了，不管如何满怀热情的追问，都不能流露出害怕被对方看穿真实意图。因为靖献塾接受藏原资助的事实一旦成立，一个清纯无垢的青年对此木然不觉，那倒是不正常的。

佐和闷声不响。

“请你说真话。”

勋将木刀夹在左侧胳肢窝里，双手扶膝，正襟危坐。

“说出真话你又会干些什么呢？”

“不干什么。”

“既然不干什么，说不说不是一样吗？”

“不一样，假若我父亲同那个大恶棍有关系的话。”

“要是真有关系，就把他杀了吗？”

“不是杀不杀的问题。”勋有些诡辩起来，“我把父亲和藏原都当作杰出的典型保护起来。藏原是个出色的恶人。”

“要是那样，你也成了杰出的人了。”

“我不必要成为杰出的人。”

“既然如此，那就随便吧。”

勋差点儿败下阵来。

“佐和君，遮遮掩掩就是卑怯。我只想知道现实，直接面对现实。”

“为什么？知道了现实，你的信念也会改变吗？这么说，你的志向过去仅仅限于一种幻想吗？这种易于变幻的志向还是丢掉为好。我只是在你所相信的世界戳开一丝裂缝让你看看罢了。如果你因此而动摇，那么你的志向也是令人奇怪的。你那好马不吃回头草的志向到哪儿去了？你到底有没有这种志向？要是有，就当场说明白。”

勋再次嗫嚅了。佐和绝非仅仅读点儿《讲坛俱乐部》的那种人，责问起勋来反戈一击，一心要叫这位青年将堵在喉头的炽热的话语倾吐出来。勋热血奔涌，面颊潮红，他极力控制自己。接着说道：

“佐和君不讲真话，我不会离开这里。”

“是吗？”

佐和沉默了一会儿。这位肥壮的四十岁的汉子，盘腿打坐在薄暮迫近的三铺席房间里，身穿塾长那件磨出膝盖的古旧的法兰绒裤子，黄褐色的衬衫裹着脊背的脂肪，胀鼓鼓的像车篷。刚才的棱角儿已从他身上消失，眼下分不清是瞌睡还是沉思。

佐和霍然站起身，打开抽屉寻找什么。然后坐下来，放在他膝头前的是一把带有白色刀鞘的短刀。他拔出短刀，暮色苍茫的房间里闪耀着

惨白的寒光。

“我说那些话是想阻止你的呀。你是靖献塾的重要接班人，先生是那样地疼爱你。

“这事交给我了。我虽然有老婆孩子，但我身无牵挂，她对我也不再留恋。说起来实在难为情，其实啊，我过去一直拖着一副该死的身子而活到今天。

“我对先生不会造成任何麻烦，只要打一份儿退塾报告就变得一身轻了。就让我去刺杀藏原吧。我一人杀藏原，不管怎么说，那家伙是一切罪恶的根源。我知道，最坏的场合，只要除掉那个家伙，被他操纵的政治家和企业家就会一蹶不振。应当把藏原杀掉，我一直在考虑这个问题。不管怎么说，就把刺杀藏原的任务交给我和这把短刀吧。

“把藏原交给我，万一我杀了藏原，日本仍未变好，到那时候你们年轻人再集合起来大干一番！

“还有，假若你们自己要动手除掉藏原，那就让我加入你们的同伙，我一定不负众望。只有我不会使靖献塾受到损害。

“怎么样？那就恳请你答应我的要求吧。也请你表明一下心愿。”

佐和用黄褐色的衣袖遮着眼睛哽咽着，勋倾听着他哭泣。他已经不好再询问关于藏原的事是否真实了。佐和的这番话，从他的整个态度上

就是暗示勋自己所说的都是事实。此外，佐和所见所闻有关藏原的言论，正好成为佐和提出上述恳求的理由。不管怎么说，眼下应该由勋拿定主意了。

勋深深陷入迷惘之中，不过，刚才那种无法控制自己的危险已经没有了。如今，一切要由勋来决定取舍了。佐和依然不住哭泣，勋俯视着他那毛发稀疏的头顶，完全有充分的余裕，认真考虑应该如何判断了。

这一瞬间，一切利害冲突宛如一道竹篱笆，纵横交错，直刺蓝天。勋既可以应允佐和加入同志一伙，也可以拒绝他。勋可以表明态度，也可以一味不予置理。勋既能守住美和纯粹，也能随手尽皆舍弃。

让佐和成为自己的同志，等同于表明心愿。代之而来的，就能使佐和公开袒露关于藏原的一些事实真相。勋的维新纵然瞬息间变得不再纯洁无垢，但一方面却可以抑制佐和的贸然行动，防止由此带来的危险，使之统一融入一举之大业。

如果不让佐和加入同志一伙，自己就没有表明心愿的必要，不过这样一来，对方也就不会讲明那些丑恶事实的真相。然而，假如佐和抢先刺杀藏原，那么，敌方就会因此加强戒备，致使维新义举毁于一旦。

勋做出了严酷的判断，为了捍卫自己行为的美与纯粹，决定让佐和独自刺杀藏原。但这件事不可由自己口中说出，也不可做出将藏原“让”出去的姿态。不然，勋就是使用不纯的手段来维护纯粹。要使人觉得一切都是顺其自然而变化。

勋做出这种判断的时候，也许会无意识地报怨佐和。

勋嘴边浮现着颇显老成的微笑，他已经是领袖了。

“佐和君，我看还是算了吧。我刚才也只是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激动，或许给你造成了误会。什么同志，我们也没有什么计划，只是几个明治史研究会的成员，聚在一起吹吹牛罢了。青年人嘛，谁都爱热闹啊。佐和君，你太多虑啦。我要告辞了，今晚上有朋友请客，我这就得过去。饭，就不要代我要了。”

勋害怕同佐和两人一道吃这顿艰难的晚餐。勋走了，佐和没有追他，出鞘的短刀寒光如水，悄然留在苍茫的暮色之中。

勋打算到井筒家去，他忽然记挂起槙子送给井筒的百合花是否完好地活着。那么，勋的百合花呢？

为了防备自己不在家时被人随手扔掉，勋把百合养在花插里，放在玻璃橱中了。开始时每天换水，最近忘了，忘记换水了。勋感到惭愧，他打开橱门，抽出几册书向里瞅一瞅，百合在黑暗中垂着头。

勋将百合拿到灯下一看，有一朵已经干成木乃伊了，只需手指轻轻一碰，早已变成茶褐色的花瓣儿，就会立即化作粉末，离开尚带些许青色的枝头，飘然而去吧？这已经不能再叫百合了，只是百合留下的记忆、百合的幻影，娉婷玉立的百合离巢后留下的茧壳而已。但是，从百合作为此世之百合的意义来说，它依然在这里留下馥郁的芳香，缠络着

曾经在这里沐浴的夏阳的余烬。

勋悄悄用嘴唇碰一下花瓣儿，如果嘴唇真的有所感觉，那将为时已晚，百合就会即刻散离。嘴唇和百合的接触，简直就像黎明和山峦，互相只在光影离合之间。

勋还年轻，他的嘴唇尚未接触过任何人的嘴唇。他用嘴唇所具有的所有最微妙的感觉，微微接触了枯萎的百合花瓣儿。他想：

“我的纯粹的根据、纯粹的保证就在这里，确确实实都在这里。我行将自刃的时候，升起的朝阳里，百合定会从晨露中挺起腰肢，绽开花瓣儿，用百合的芳香净化我的鲜血的腥气。那也就够了，我还会有何烦恼呢？”

# 二十二

本多在法院每月一次的时局调查会上，听取了关于六月暹罗发生立宪革命的经过。这是院长提议召集的会议，开始很多人出于情面前来参加，随后，因为工作关系，好多人不来了。这种集会的场所是在小礼堂，每次都是邀请院外人士演讲，听过报告后还举行座谈。

本多想起往昔同帕塔纳迪特和库利沙达的交游，其后音讯断绝。这次又重新唤起本多的兴趣，于是满含兴致地听了某综合公司驻海外分公司经理亲历此次革命的报告。

这场革命发生在六月二十四日一个明丽的早晨，于曼谷市民毫无觉察中，平静地发生，平静地结束。湄南河像平常一样，河面上的汽艇和舢板往来如织，出售名产和特产的早市依旧喧嚣不止。官厅的事务像平素一样极为缓慢地运作着。

只有走到王宫前边的人们，才会发现一夜之间这里的样子全变了。王宫周围的道路上随处都是战车和机关枪，水兵端着上了刺刀的步枪，阻止着接近王宫的车辆。远远望去，王宫每层楼的窗户里，都有机关枪伸出来，迎着太阳闪闪发光。

此时，拉玛七世王偕王后正巡幸于东海岸避暑胜地华欣，王叔帕里帕特拉摄政，施行绝对专制的王政。

帕里帕特拉殿下的宫殿拂晓时遭受一辆装甲车的袭击，穿着睡衣的殿下顺从地乘着这辆装甲车前往王宫。发生这起袭击时，一名警官负伤，这是立宪革命的惟一一次流血。

殿下以及支持王族政治的王族和阁僚们，一批批被运往王宫，关在一座房子里，聆听政变领导人普拉亚·帕洪上校关于新政府施政纲领的说明。国民党掌握政权，成立了临时政府。

国王听到消息后，翌日早晨通过无线电，表示赞成立宪君主制，之后便乘坐特别列车，在“国王万岁”的欢呼声中还归首都。

六月二十六日，拉玛七世颁布敕令，承认新政府。在这之前，国民党两名青年领袖，以及民间领导人鲁安·普拉迪特，还有青年军官的代表普拉亚·帕洪被召见，表示同意国民党提出的宪法草案。午后六时，颁赐玉玺，从此，暹罗成为名符其实的立宪君主制国家。

……本多想知道帕塔纳迪特殿下和库利沙达殿下的消息，不过，流血仅限于一位警官受伤，因此，这就无疑证明两位殿下是安全的。

人们听到这个消息，不由在心里进行了一番思索和比较：日本的现状使人窒息不堪，但是日本的革新为何像“五·一五事件”那样，最终以无益的流血而结束呢？难道就没有通过和平方式取得成功的道路吗？

听过这次报告不久，本多奉命到东京出差。不过，这次不是去解决什么疑难的问题，其中包含着院长对于长久工作赐予酬劳的意思。他于

十月二十日乘夜班车出发，二十一日出席会议，第二天二十二日是星期六，星期一回来即可。母亲见到阔别很久的儿子回来，能在家里住上两三天，该是多么高兴的事！

本多一早从东京站下车，因为无暇回家换装，随即告别前来迎接的人们，先到车站内的“庄司”浴池洗个澡儿。本多好久没来东京了，一下子接触东京的空气，似乎嗅到一种不太习惯的气味。

车站里从月台到大厅，像平时一样熙熙攘攘，奇妙的是，那些长裙拖曳的女子们的身影颇为显眼，这种大阪本来司空见惯的风俗，究竟有何差异，一时难以说得清楚。不过，总觉得众人都受到一种无形气体的侵染，眼睛湿润，恍如梦境，沉迷于一种迫切的渴望之中。提着皮包、廉价受雇的职员，身穿裙裤和大褂的汉子，洋装的女子，香烟店的伙计，擦皮鞋的青年，头戴制帽的车站工作人员等，仿佛全都被同一种暗号结成一体了。这到底是什么呢？

每当社会对于将要发生的事情既害怕又期待的时候，这种机会即告成熟，社会也处于必然发生事变的状态，人们尽皆浮现出同一种表情。难道不是如此吗？

这种情况尚未在大阪见过。东京这座都市，已经出现一半影像，但尚未展露整个面貌。本多面对这个异样的巨大的幻影，仿佛听到一阵阵令人神经紧张、毛骨悚然、时时发生痉挛的笑声。

——事情办完了，星期六晚上获得了充分的休息。本多忽然想起，给靖献塾打电话。饭沼来接电话，他的大嗓门里似乎满含着怀念之情：

“哎呀呀，您到东京来了？能想到给我这等人打电话，真是感到光荣啊！上次和儿子一起到府上叨扰，心里实在不安呀！”

“勋君还好吗？”

“从昨天起就没回家，说是到梁川出席真杉海堂先生的修禊练习会去了。其实，我明天为儿子的事，也要去一趟梁川表示感谢，您要是有空儿，咱们一起去，怎么样？我想，山野也该变红了。”

本多一时犯了踌躇，论理也该看望一下饭沼这位故旧，但凭着现职审判官这个身份，特意访问右翼塾的练习会，即使不参加修禊，也有遭受流言蜚语的危险。

无论如何，明晚或后天早晨必须离开东京。本多回绝了，但饭沼一个劲儿敦请，或许想不出别的更好的招待方法吧。本多终于以隐瞒身份为条件，答应和他一道去，并约好十一点在新宿车站会面。据说乘坐中央线电车要走两个小时，从四方津下车，沿着桂川还要走四公里光景。

真杉海堂家位于甲斐国北都留郡梁川与桂川两条河相交成直角的本泽，这里有一片伸向河心的露台形田地，面积二町五反[1]。田地后面，

有一座可以收容数十人住宿的道场，还有一座神社。西侧吊桥畔有一间小屋，从那里沿台阶下去，可以到达修禊场。田地全由塾生耕作。

真杉海堂以反对佛教而闻名，因为是笃胤派，这是当然的。他把笃胤诅咒佛教、贬斥佛祖的一套理论，原原本本传达给塾生了。他诬蔑佛教决不会肯定生，从而也决不会肯定大义的死；佛教最终也不会接触“现世之生命”，因而最终也不会到达“生命”之“结”的本道——天皇道。这种因果报应的思想，就是一种将一切融入虚无主义的罪恶的哲学。

“佛祖……名为悉多，本甚愚质……犹入深山，几多苦行，亦未修得免除彼三苦难（老、病、死）之法……遂大发坚忍之恶心，又数年之间，于山间修得幻术，以此奥术，而成佛陀之物……创立无上至尊之佛说。如此佛祖，因此妄说之罪，亲自创天狗道之恶道，终成受三热之苦之魔魅。

“佛法渡来之前，先有所谓儒道之渡来，致使人心恶而多狡意。更有佛法因果之说，而使人心雌弱，上下人等，皆为妄说所诳惑。因一方迷信之物传入，本国皇祖众神之神敕等重要之故事，遂之变空疏，古风之神事亦遭忽视。再者，因神事与佛法之事交混一体……”

鉴于这种笃胤的说教不断注入塾生的耳朵，因此，见到海堂先生万万不可大肆赞扬佛教。一路上，饭沼不住提醒本多。

这位海堂先生，并非像本多根据多方积累的知识在心目中所描绘的

那样，他不是须发皓白、长髯飘胸的崇高的老人。这位老者缺齿、矮小，待人和蔼，独有一双狮子眼给本多留下强烈的印象。饭沼向他介绍本多是过去自己侍候过的一位官吏，海堂听罢，一双狮子眼紧紧盯着本多的眼睛，说道：

“看来您见到过不少人，但您的眼睛一点也没有受到污染，这真是稀有的事。到底是饭沼君所敬仰的人物啊。年纪又很轻。”

他说了一番恭维话，当意识到有些过分之后，又忽然改口骂起佛陀来：

“刚一见面就谈起这个，实在有些不合适，但论起释迦这个人，可真是个伪善者呀。依我看，使日本人失去本来的大和心和雄心的罪魁祸首，就是这个家伙。大和魂这样的精神，全被佛教给否定了，不是吗？”

饭沼立即起身去参加修禊了，道场的一间只剩下海堂和本多。这期间，无可奈何的本多，只好独自一人聆听海堂的说教了。

修禊完毕，一身白衣白裤的饭沼，在海堂高徒的陪伴下回来了。本多见到他们，心想这下子得救了。

“浑身清冽如水，心中污垢全都去除了，非常感谢。还有，我想见见儿子，现在他在哪里呢？”

饭沼说罢，海堂吩咐高徒去叫勋。本多想到勋将和父亲一样，一身白衣白裤而出现，不由兴奋起来。

然而，勋一直没有出来。高徒再次跪到门边。

“经向塾生们询问，勋君刚才受到斥责，情绪昂扬，说要到外头散散心，便从守门人家里借了支猎枪，进山打狗射猫去了。看来是向丹泽那个方向去了。”

“什么？修禊完了又要沾染兽血，那怎么成？”

海堂瞪着狮子眼，愤然站起身来。

“把勋研究会的一伙人全都喊来，叫他们每人手拿一只玉串去找勋！勋就像那个素盏鸣尊所干的一样，他亵渎了道场的神域。”

饭沼一下子泄气了，慌慌张张，不知如何是好。这在旁观的本多眼里颇为滑稽。

“儿子究竟干了些什么呀？为着什么事挨骂呢？”

“他也没干什么坏事，请放心。只是那孩子过于逞强好胜。我教训他，如果不好好修行以招致和魂，最终就会误道。那孩子是暴烈之神，作为男儿，固然可喜，但他有些太出格了。于是我对他进行谆谆教诲，他倒也能垂头静听。看来，无疑是在那之后，暴烈的脾性突然发作。”

“我也拿上一只玉串，为这孩子祓除不洁之气吧？”

“那好，趁着那孩子身子尚未污染，快点儿去吧。”

本多听着这番对话的当儿，开始感觉到一种沉闷的不寻常的空气；接着，理智忽而抬头，仿佛觉得一种莫名的愚昧正向自己袭来。这些人不见肉体，只看灵魂。一个放荡不羁的少年，受到呵斥，情绪激昂，这在现实中是常有的事。这些人竟然将这些看作是心灵世界可怖的力量造成的。

本多出于对勋的亲近感特意赶来这里，此时，他对自己的决定感到后悔。同时，他又觉得，目前一种莫名的危机正向勋的行动逼近，自己应该助勋一臂之力，以便阻止这种危机的到来。

他走到门外，二十多名白衣白裤的年轻人集合一处，每人手里拿着玉串，个个神情紧张。饭沼手拿玉串出现了，大伙儿立即跟着他一起行动。只有本多一人穿着西装，他紧跟饭沼身后，迈开了脚步。

刹那间，本多的心情有些异样，似乎泛起了一种遥远的记忆。可是，本多不曾有过被这么多白衣青年包围在中间的事例。

然而，他的脑里蓦然响起铁锹的声音，那铁锹似乎碰到地下最初的石块，锵然一声，仿佛掘开一桩极为重大的记忆。这时，本多脑里的锹音又猝然如梦幻般消失了，这种印象也是瞬息即逝。

如今，美丽而粗壮的金丝线，优美地捻动着身子，跃跃欲穿，正要触及到本多感觉末端的针孔儿。

碰到了，稍微穿过了一点儿，又立即避开身子不穿过去了。一枚白绢的中心画着浅淡的草图，它仿佛害怕一下子被织补进去，金丝线紧挨着针孔儿一旁滑过去了。好似受到什么人巨大、纤细而且柔软的手指的引导。

[1]土地面积单位，一町约一百公顷；一反约一千平方米。

## 二十三

十月下旬午后三时，太阳已经转到山背后去了。空中彩云斑斓，明净的天光轻雾一般包蕴着四周的风景。

饭沼一行分成每三四个人一组，陆续渡过古老的吊桥。本多俯瞰脚下，桥北侧是深不见底的水潭，而南侧的修禊所则位于背靠鹅卵石堤岸的浅滩之上。这座老朽的吊桥正好将深潭和浅滩分离开来。

本多过了吊桥，回头看看正在小心翼翼走在吊桥上的青年们。桥板颤巍巍的，不住地轻轻震动。岸上的栎树林、桑园、憔悴的白胶木红叶、缀在黝黑的树干上的颇带性感的红柿子，还有桥头的那间小屋……以此作为背景，一群个个手提玉串的年轻人，走到吊桥中央时，正巧夕阳穿破山巅的云层，照在他们的身上。阳光锐利地映着雪白裙裤的襞褶，那身白衣从里到外，光明闪耀，玉串的杨桐树叶发出暗绿的光泽，布满了白纸条儿纤细的阴影。

将近二十个人全部渡过吊桥，要等上好长一段时间。趁此机会，本多重新环顾一下自四方津至梁川这四公里长的道路上已经看惯了的秋山的美景。

此地正当山间谷地，远近的群山浓妆艳抹，迫在眼前。每座山岭都生长着众多杉树，有杉林的部分，沉浸在周围温润的红叶丛中，凛然黯郁。若论红叶，季节尚浅，黄茸茸毛织物一般的内里，随处闪现着红锈

的颜色，将四周的赤橙黄绿压抑着，使其不太艳丽，仅仅呈现出一派冥蒙之色。

这些景物的上部，为篝火般的烟霭和薄雾的光芒所领有。远山反而凝聚着迷离的淡紫色。然而，这一带却没有一处气势凌厉的山峦。

——等到大伙儿都渡过吊桥，饭沼又迈开步子，本多紧跟在他身后。

过桥之前，脚下最多的是栎树的落叶。眼下，沿着悬崖通向高处的岩石道上，铺满了樱树的枯叶，从桥对面望过来，宛若缤纷的落红。潮湿的腐蚀的树叶呈现着曙色。衰颓，竟然露出黎明的红光，这又是为什么呢？本多思忖着，找不出理由来。

悬崖顶上有一座望火楼，浅蓝的半空里吊着一只黯淡的小钟。小路由这里开始落满柿树的叶子。这一带有水菜田、农舍、紫红的野菊花，每座庭院的柿树都脱光了叶子，枝头挂着几个蚕茧似的柿子。小径曲曲，从家家篱笆墙间的空隙里辗转穿过。

走着走着，过了一户农家，景象顿时开阔起来。嘉永年间大念佛供养石碑，掩埋在荒草丛中，小路由这里开始变成宽阔的田间大道。

西南方只有一座小山，前面高耸的御前山以及北部一带山峦，则远在河流和国道的对面，走到这里，除了御前山麓的一座村落，再也看不到一处人家的屋顶。

落满稻草的路边，盛开着一簇簇绯红的马蓼花，蟋蟀幽幽地鸣叫着。

周围众多的田地里，龟裂的黑土上搭着一排排稻架，有的地块成片地铺满刚刚割下来的稻子。一个少年骑着崭新的自行车，一面回头望着这帮奇异的游人；一面自豪般地缓缓通过。

西南的小山覆盖着炫目的粉状的红叶，北面地势开阔，直抵桂川的悬崖边。田野里只有一棵遭受雷劈的杉树，开裂的树干稍稍后仰，树干上的叶子尽皆呈现干枯的血迹般的颜色。树根微微高出地表，上面芒草丛生，向四面八方散开灰白的枝条。

这时，一个青年发现道路尽头站着一位白衣人，他喊道：

“他在那儿！”

一阵莫名的颤栗向本多袭来。

——约莫半个小时前，勋一手端着村田式步枪，两眼布满血丝，在这一带徘徊不定。

他并非因为受到海堂先生的训斥而发怒。勋在聆听训斥的当儿，一种难以忍受的想法逐渐成熟，自己所要完成的美和玻璃器皿般的纯粹，

已经落地打得粉碎，然而自己却硬是不承认。他被这一想法捆住了手脚。

总之，要实现自己的作为，他觉得，只能找个地方，暗自借助恶的发条的弹力，大干一番。就像父亲做过的一样？不，不行，决不可那么干。不能学父亲的做法，时而用恶稀释正义，时而用正义稀释恶。希望悄悄藏于自己体内的恶，必须是纯粹的，就像正义是纯粹的一样。无论如何，一旦遂愿，终归要自刃身死。到那时，一刀之下，体内纯粹的恶，也会连同行为纯粹的正义一起死灭。

勋从未因私情而杀人，对于他来说，杀人的念头如何产生？平素谨小慎微的生活如何同杀意联系在一起？他一直为寻找两者的联系而不安。他想，首先要从纯粹的小恶以及小规模的亵渎神明而起步。

作为笃胤崇拜者的海堂先生，既然如此论证兽肉兽血为污秽之物，那么借出猎枪，若能于秋山之上猎取野猪和麋鹿最是理想，实在不行，射杀一犬一猫，拖着血殷毛革的尸体而回也行。其结果，自己的一伙儿同志只能被驱赶出去。要是那样也不枉然，无疑会使大家产生别一种勇气和觉悟。

他眺望着西南方渐渐迫近的红叶笼罩的小山，定睛一看，西面的山坡被桑园所侵占，一条小路打竹丛和桑园之间穿过。桑园上方虽说山林茂密，但据说也有一条林间小径贯通其中。

村田步枪是一根长度二尺三寸的铁棒，用手摸一摸简单的枪身，秋

天的生铁冰冷彻骨。不敢相信，已经上膛的霰弹，能使枪杆一下子热起来。剩下的揣进白衣内的三发霰弹，那种触摩着胸肌的无机物的冰冷，仿佛并非具有杀机的枪弹，而是怀中的三只“世间的眼睛”。

周围不见犬猫的影子，勋决计从竹丛和桑园中间穿过，进入深山。竹丛内蔓草的红色果实和常春藤杂乱地缠络在一起。桑园的一侧，堆积着挖掘起来的桑树根，上头长满绿苔，遮蔽着道路。杂木林里的蒿雀，就在附近欢快地啼鸣。

勋幻想着，能有一只愚蠢的鹿慢腾腾地出现在枪口前，在开枪上，他不会犯什么犹豫。他含有杀机，而鹿茫然无知，有什么可以憎恶的呢？抑或由于被杀戮，由于五脏六腑淋漓的鲜血映照于蓝天光下，鹿才会展现恶的真实的全貌吧。

他侧耳静听，没有听到任何踩踏落叶的响动。他再瞅一瞅路上，那里也没有留下什么足印。如果说有什么动物屏住呼吸的话，那不是因为恐怖，也不是出于敌意，那只能认为是对勋的暗含杀机的嘲讽。红叶森林、竹丛和杉树，储湛着一派沉默，勋从这些景物里感受到对自己的嘲笑。

他攀登到杉树林下面，每一棵杉树之间，都嵌满了端正而幽暗的沉默，没有一点儿生物的活气。横着走过山坡，很快就进入一片明亮而稀疏的杂木林，这时脚下突然飞起一只野鸡。

对于勋来说，这只野鸡就是遮蔽视线的巨大而喧嚣的目标。他想，

这就是刚才看门人所说的“第一步”吧？他立即端起枪瞄准射击。

头顶上红黄交混的树叶透射着残曛，从那里窥见煌煌翠绿的极厚重的树冠，一刹那静止下来了，好像转瞬间悬挂在傍晚沉郁的天空。野鸡扑打着羽翅，高空里的树冠随之解体，荣光散乱。搅动的羽翼使得空气变得沉重了，变得像母乳一样浓稠，忽而似黏胶一般死死地粘住了羽翼。野鸡自己虽然没有感觉，但它突然丧失了作为鸟的意义。扑打着翅膀，使它不由自主地扭转了方向，朝着一处目不可测的地方急剧坠落。那儿不会太远，勋估计就是刚才开始登山时经过的那片竹丛。

枪口依然萦绕着黑烟，勋把村田枪夹在胳肢窝里，穿过没有路径的杂木林，朝着竹丛方向奔跑。白色的衣袖挂在荆棘上，撕裂了。

竹丛里漂荡着水一般的光明。他用枪杆拨开缠绕身子的蔓草，睁大眼睛，时刻注意分辨和竹叶同一种颜色的野鸡。他终于找到了。勋跪下来，抱起野鸡的亡骸，胸口流淌的鲜血滴在他白色的裙裤上。

野鸡双目紧闭，布满红色毒蘑菇斑点的羽毛，围绕着紧闭的眼睛。这只野鸡闪现着丰厚的金属般的光彩，生着一副胀鼓鼓的铠甲，阴郁而肥硕的身子，好似一道夜间的彩虹。野鸡在勋的怀里耷拉着头，翻转部分的羽毛稀稀落落，展现着另一种光彩。

脖颈周围的羽毛呈现着近似黑色的葡萄紫。自胸至腹垂挂着好几层浓绿的羽毛，含蕴着光亮。血从尚未凝固的伤口里涌出来，顺着那一带暗绿色的羽毛流淌下来。

勋将手指插入估摸着是伤口的地方，被霰弹撕裂的伤口，随处都能插进去。抽出的指头红殷殷的，被血濡湿了。他很想知道，杀戮是一种怎样的感觉。在那一瞬间，瞄准目标、叩动扳机的动作，一口气连续不断地做完了，要说杀意，只有那么一点点儿，甚至比不上事后枪口淌出的一缕黑烟。

枪弹的确代理着什么，起初，他进山并没有意识到要射杀野鸡，然而枪并没有默默放过这个闪光的机会。而且，随即带来一次小规模的流血和死亡，野鸡默默无言，理所当然地被抱在勋的怀里。

正义和纯粹，犹如盘子里的鱼骨，被冷淡地拆离开了。他吃到的是肉，不是骨头。这是一种易于腐朽的、辉煌的、优雅的、接触舌头的公认的美味。他品尝了这种美味，紧接而来的，是眼下这般深深麻痹般的陶醉和平静的满足。只有品味到的感觉，才是惟一正确的感觉。

野鸡已经化身为恶了吗？不会有这等事。仔细一看，羽毛根部布满了一层细密的羽虱，如果放置不管，不久就会招来蚂蚁和蛆虫。

紧闭双目的野鸡使勋很生气。看样子，野鸡早就做好了准备，对于他想呼喊着知道的事情，一概冷淡地加以拒绝。于是，自己巴望知道的，究竟是杀戮的感觉呢，还是自己死的感觉呢？勋自己也弄不明白了。

勋一只手死死抓住野鸡的头，用枪杆子拨开蔓草，好不容易走出了竹丛。结着几颗暗红色果实的南蛇藤折断了，缠上了他的脖子，从肩头

到胸口，红色的果实摇摇荡荡。勋的两手誊不出空来，又懒得拽掉，只得任其自然了。

他从桑田一侧向下走到田埂上，心中一片茫然，两脚毫不介意地踩在厚厚的马蓼花丛上。

勋看到前方矗立着一棵一半发红的干枯的杉树，这才觉察来时的路是和这条田埂相交成直角的田野道路。于是，他又回到那条道路上。

远方一群白衣人逐渐走近了，看不清面孔，从手里拿着的白纸条上，觉得有些异样。这伙白衣人定是塾里的住宿生，自己的那伙同志，不会被人带领着默默来到这里的。领头的似乎是个长者，与他并肩走着的，是个惟一身穿西服的人。勋终于认出那个带头的长者，正是自己生有一副八字须的父亲，他不由大吃一惊。

此时，夕暮的空中充满鸟鸣，无数只小鸟从山背后飞过来，遮蔽了天空。那伙白衣人也被吸引了，停下脚步望着鸟群渐渐打天上掠过……

——勋和那伙白衣人逐渐靠近了。本多不知为何，觉得自己正被这幅绘制中的微明的田野图排斥了。他稍稍游离开众人，走进田里，穿行于稻架之间。一个极为重要的瞬间即将来临，但他不知道，那究竟是什么。勋的身姿已经被鲜明地辨认出来了。他的胸口挂着一串草木的野果，宛如紫红色的勾玉项链。

本多感到一阵剧烈的心跳。一种不由分说的力量眼看就要压过来，将自己的理性砸个粉碎。他已经感受到那股力量紧迫的呼吸和抗争。他虽然不相信预感，但是人对于自身或者近亲者的死的预感，不就是这样的感觉吗？

“这是干什么？打野鸡？这下子好啦！”

饭沼的声音闯进耳朵。本多本来不想朝那里看，但还是从田里回望了一眼。

“这下子好啦！”

饭沼又重复了一遍。而且，这回像开玩笑似的，将纸条儿在勋的头上摇了摇。夕晖里映出一抹清白，哗啦哗啦的纸声沁入心底。饭沼接下去说：

“糟啦，你还拿着枪，真的被海堂先生言中了，你是个暴烈之神，这话没说错。”

——本多听到这番话的瞬间，记忆无情地显现了明确的原形。如今眼前演示的场面，正是大正二年夏天某个夜晚，松枝清显所梦见的情景。这个极不寻常的梦，都被清显一点一滴记在日记里了，本多上个月刚刚重新读过。十九年了，那场梦的每一个细节，如今又都转变成现世

的事实，清清楚楚出现在本多眼前。

清显转生为勋，尽管不为勋所察知，但对于本多来说，即便耗尽理智的力量，也是无法否认的。这已经是事实。

# 二十四

第二天傍晚，课业结束之后，勋率领一伙同志，到每天秘密集会的地点去。那地方不很起眼，即使被人看到了，也只当是年轻人聚在一起闲聊罢了。

塾的田地面临本泽的断崖，那里有一块巨岩，像一座草木丛生的假山。躲在巨岩背后，从塾那里望过来，什么也看不见。眼下看到的是巉岩纵横的浅滩；对岸是凌厉而立的石壁。巨岩后面有一块小小的草地，适合于围坐一团，促膝谈心。夏天这里想必更舒服，可如今，甲州十月下旬的夕风凉飕飕的，砭人肌肤，但是大家热情很高，谁也不在乎这点儿寒冷。

向这里走来的时候，沿着田间小道走在最前头的勋，注意到昨天未曾见过的篝火的黑色的痕迹。

地上虽然清晰地保留着稻草灰的形状，但只有车辙印变得浓稠，和红土搅在一起，黑森森的。出乎意料的是，这种被车轮深深碾入大地的黝黑的，竟然比地表上的新鲜稻草灰的余烬，更能使人怀想起熊熊燃烧的篝火的亮色。火焰里强烈的野蛮的朱红，车辙中鄙俗的黝黑……这些，才是应有的姿影，应有的对照。腾腾燃烧，接着又被踏灭，维持着一样的强势，一样的鲜丽。走过这里一步，勋胸中所浮现的，不用说正是起义的幻影。

一伙人默默跟着勋，走到田地南端巨岩的树林里，围坐一团。眼下桂川的河水，流到直角拐弯的地方，发出哗哗的响声。对岸险峻的断崖，灰白的岩肌似乎咬着牙关强忍着。从那里伸展的每一枝红叶，及早罩上日影，呈现着幽暗的颜色，只有崖头顶端林木耸立的邈远的天空，流淌着光亮夺目的缭乱的晚云。

“今天就要制订行动的日期，大家都要有所觉悟。在这之前，先确认一下计划的概要，以及每个人的任务，然后再由相良报告资金计划……起义的日期，本应像神风连一样，通过祈求决定下来……好吧，这事以后再商量。”

勋用简单明了的语调开口了，可心里仍然记挂着昨天那些琐末细事。父亲和本多吃过简单的晚饭立即回东京了。尽管如此，虽说是礼节性的拜访，可父亲为何特意来这里观风呢？父亲同佐和之间真的有什么约定吗？另一方面，本多的样子也很奇怪，初次见面时和在长信里所表现出来的冷静而周至的亲切之情不见了，昨日的本多不愿同勋多说些话，他面色苍白，而且在晚饭桌上，突然想起什么似的，目光老远地从上座直盯着勋不放。

勋极力排除对过去忧郁的回忆心理，在草地上摊开计划书：

一，起义时间：　月　日　时

二，计划要领：

本计划之目的，在于扰乱帝都治安，强迫当局施行戒严令，以扶持树立维新政府。我等本为维新之基石，以最少人员，发挥最大效果，相信全国有与此呼应、共同奋起之同志；由飞机撒布檄文，宣传已降大命于洞院宫殿下之事实，并使此宣传不久即成为事实。戒严令实施，则我等任务终结，不拘成否，异日拂晓前，一同割腹自决，是为本旨。

明治维新之大目标，在于将政治及兵马之大权奉还天皇。我昭和维新之大目标则在于：使金融产业之大权直属于天皇，攘伐西欧唯物的资本主义及共产主义，救民于涂炭之苦，冀求炳乎天日之下，皇道恢宏之亲政。

为实现扰乱治安之目的，先应炸毁市内各处变电所，乘暗夜刺杀藏原武戒、新河亨、长崎重右卫门等金融产业之巨魁，同时占领日本经济之中枢日本银行，其后纵火焚之。拂晓前集合于宫城前，一起切腹自刃。但集合不成之时，各人不妨于各地自刃。

三，编制：

第一队（袭击变电所）

东电龟户变电所

长谷川

相良

鬼怒电东京变电所

瀬山

辻村

鳩谷变电所

米田

榊原

东电田端变电所

堀江

森

东电目白变电所

大桥

芹川

东电淀桥变电所

　　高桥

　　宇井

第二队（暗杀要人）

暗杀新河亨

　　饭沼

　　三宅

暗杀长崎重右卫门

　　宫原

　　木村

暗杀藏原武介

井筒

藤田

第三队（占领日本银行，并纵火焚之）

由堀陆军步兵中尉指挥，炸毁变电所后，骑自行车聚集十二名，另加（高濑、井上）二名，以十四名实行之。

别动队

由志贺中尉驾机撒布照明弹和檄文

……其实，直到现在，关于刺杀藏原武介，勋仍在动摇中。说实在的，他很想亲自下手，但总觉得有什么在作梗。他想起佐和的话。

他觉得，佐和很可能趁此机会先行一步，独自暗杀藏原。如果这样，他们的整个计划只能拖延到世间风平浪静之后再实施了。

或者，佐和那种说法，也许是出于一时的逞强或恐吓，实际上未必会有什么行动。

对佐和的言论置之不理，只管刺杀藏原好了，这本来就是勋的事。因为藏原的警卫无疑是最严密的。勋把这件事交给井筒，借口出于对这位轻信人言、豪侠而开朗的青年的友谊。井筒十分感激，不过勋的心里总有一种“逃避”的感觉。

飞机不投炸弹，而投照明弹和檄文，这出自于堀中尉的忠告，他还答应敦请盟友志贺中尉入伙。

问题是武器。二十人中的十人各有一把日本刀。爆炸变电所时，这种腰中物也许会造成麻烦，所以再带上一把匕首就足够了。新式的混合炸药，估计也能搞到手。堀中尉至少可以贡献两挺轻机枪。

“相良，你先给大家读一读必需品吧。”

“好的，”相良担心周围有人，小声读起来。大伙儿侧耳倾听。

“宽幅漂白布

“长约一丈六尺，用作书写标语的横幅，自刃时竖立在一旁。其余供各人裹腹使用。

“扎头巾、袖章、袖章别针、胶底布鞋

“各二十份。

“纸张

“白纸一刀，五色纸二至三刀，印制檄文所需张数。

“汽油

“纵火用，可从三四个加油站分别购进一二罐，尽量分散购买。

“油印机一台及附属品一套。

“笔墨类

“绷带、止血药、提神用烧酒。

“水壶

“手电筒

“……大体上就是这些。可以由各人分头购入，藏在预先准备好的秘密场所。回京后应立即着手物色这些场所。”

“购买这些物品的经费够吗？”

“够，饭沼君全部存款计八十五元，再加上各人的存款，共计三百

二十八元。还有，刚才来这里之前，临时收到一封写着‘明治史研究会全体同仁启’的挂号信，现在带来，当着大家的面开封。说不定是汇款。不过，总有点儿奇怪。”

相良打开信封，出现十张百元大钞，大伙儿惊呆了。信中夹着一枚便笺，只写了两三行字，相良读道：

“这是匆匆出售家乡山林的款子，这钱是干净的，请使用吧。佐和。”

“佐和？”

勋听到这里，心头不由一震。

佐和又来了个令人不可理解的行动。尽管确信他的这笔钱是净财，但也可能打算用这笔钱换取暗杀藏原的机会，或者留下千元巨资作为遗物，然后付诸行动。这些一概都不清楚。

但是，勋觉得有必要迅速做出判断。他说：

“是塾里的佐和君，一位沉默寡言的同志，这笔钱可以收下。”

“真是太好啦！这下子，资金足足有余。我们有神明相助啊。”

相良一副怪相，将百元大钞贴在眼睛上一拜再拜。

“具体细节以后再补充说明。先决定日期吧，执行时间都包含在各自的计划里了。因为深夜造成停电没有什么效果，所以当以午后十点为限。接着，一小时之内袭击日银[1]，至于日期……”

此时，勋的心里，浮现起太田黑伴雄跪拜在新开大神宫神前，等待神示的姿影。

当时，他在夏阳高照下的本殿的正中所进行的两项祈求是：

“纳死谏于当路，以匣革秕政事。

“挥剑于暗中，仆当路之奸臣事。”

此二项祈求未获神的嘉纳。如今，勋继其后欲伺神意。

尽管有夏与秋、肥后与甲州、明治与昭和的区别，但青年们的嗜血之剑正渴望于暗中舞动，那本小册子的故事已经冲决言语的堤坝，溢满现实的田野。读了那些故事被点燃的灵魂，并不因此而满足，他们还要燃起真正的火焰。

愿随天鹅高飞起，

只留皮囊在人间。

这是樱园先生的和歌。眼下，就像昨天唱的歌一样，在勋的脑海里展开了翅膀。

大家都不表述意见，只是默默窥视着勋的脸色。勋抬眼眺望对岸绝壁上方的天空，那里缭乱的、闪光的晚云，比起刚才变得稀薄些了，但还残留着梳子梳过似的细密的云纹。勋期待着，神的眼睛是否从那里窥视着自己?

绝壁已经涂上夕晖的阴影。眼下的流水泛着白沫，看得十分鲜明。自己也成为那些故事中的人物了。

在那永远为后世人所记忆的光荣的瞬间，也许会有自己这一伙人。那似有若无的夕风劲吹的寒凉中，潜隐着青铜纪念碑式的冷峻，这难道不是神灵可能出现的时候吗?

……没有出现任何关于日期和数字的启示。那崇高的晚云的明光里，没有出现任何为他们增强信念的迹象。也没有产生舍弃语言、只靠心灵交流的东西。琴弦断绝，奏不出任何音曲。

虽说如此，就像太田黑伴雄所知道的那样，这并非神的辞谢，拒绝也不是很明了的。

这究竟意味着什么呢？勋思忖着。如今，聚集在这里的未满二十

岁、青春洋溢的年轻人，都把热切而闪光的视线，集中于勋一个人身上。勋却仰望着高高的绝壁上方神圣的灵光。事态迫在眉睫，时机已经成熟。应该出现迹象了。然而，神既不首肯，也不辞退，只原封不动地模拟着这片土地上的不决断和不如意，于高空的明光中，神似乎已经放弃决断，犹如从脚上随便甩掉鞋子。

急切等待回答。勋的心中，某些东西一时闭合了，就像蛤蜊闭上外壳，将随时接受潮水冲洗的“纯粹”的肉质覆盖起来。一种小小的恶的观念，如海蛆一般爬过他的心的一隅。究竟何时何地因需要而闭上盖子的呢？他已经记不清楚了。既然一度闭合，忽而成为习惯，经过两三次反复，终于变成家常便饭了。

勋不认为这就是撒谎。不论是真是假，神都没有作出明确显示，如果人们认为是撒谎，那无疑是一种僭越。只是他想尽早对自己的同志赐予些什么，就像老鸟给小鸟喂食一般。

“十二月三日夜十点，这是一种神示，就这么决定了。还有一个多月，有着充分的准备时间。还有，相良你忘了一件大事，这是一场清洁无垢的战争，像白百合花一样的战争。为了使后世人称为‘百合战争’，你把鬼头小姐赠送的用于三枝祭的百合，分给每人一朵，出发时一定要藏在胸前口袋底下。这样，定能获得狭井神社英魂的庇护……此外，如果对十二月三日星期六的行动持有异议，请立即当面提出来。对于个人来说，也许有不方便之处。”

“一个决心赴死的人，还有什么不方便的？”

有人大声说，众人都笑了。

“好，个人开始汇报情况。大桥、芹川，你们向大家讲讲目白变电所的调查和爆破计划。”

听到勋的命令，大桥和芹川互相谦让了一下，最后还是由能言善辩的大桥发言。

芹川对勋说话时，紧张得像一名新兵，他先是挺胸，激烈的感情使得一张口就结结巴巴，听起来很吃力。但他雷厉风行，从来不会忘记担当的任务。他情绪激动时，声音听起来如泣如诉。他说起话来没有什么条理，所以都由能说会道的大桥代替。芹川坐在一旁听着，对于大桥的每一句话，总是用力地点着头。

“我们去看了看目白变电所，门口有个穿工作服的男子在修理铜线。我和芹川对他说，我们是电机学校的夜校生，想进去参观一下。要是到别的变电所，总是啰嗦好半天，要看学生证什么的，最后被驱赶出来。但是这位穿工作服的人格外和气，叫我们上楼去。我们上去一看，那里有三个职员，其中一人，命令那个穿工作服的男子，陪同我们参观。那人工作中正好开个小差，他心情极好，兴致勃勃地给我们一一作了说明。即使关于机器的构造，只要我们问起，他就详细地告诉我们。所以，很快弄清了这座变电所有油冷和水冷两种变压器。

“变电所主要组成部分有：变压器、配电盘和冷却水泵。

“如果单单破坏水泵，只要用铁锤等物砸毁水泵电动机的开关，再扔一只手榴弹就足够了。不过，这个办法效果不太理想。不用说，破毁水泵，致使变压器冷却水断流，使机器过热，最后不堪使用。但这样要花费一些时间，而且，还有一座油冷式变压器在继续运转。

“不过，从攻击的难易上说，水泵位于中心建筑外边，无人看守，易于接近。但要做得彻底，首先要有一人杀死警卫，进入建筑物内；另一人在配电盘上设置炸药，点燃导火索后逃走。这是最好的设想。进入现场后，如果遇到意外的阻碍，那就只能破坏水泵了。

“向即将调查变电所的人进一言，最好找个熟人，从电机学校学生那里借个学生证，这样就容易进去了。汇报完毕。”

这份汇报条理清晰，简明扼要，勋甚感满意。

“很好。下边由高濑给大家讲一讲，关于绘制日本银行示意图的问题。”

“是。”

害着肺病的高濑声音嘶哑，但有一副岩石般的宽肩膀。他目光犀利地盯着勋，代表不在现场的井上讲话。

“我们做好了各种考虑，但还没有找到个好的办法，只能报考夜班警卫，并力争被录用了。但即使被录用，身份调查和体检还要闹腾一阵

子。我体检没有希望通过，只能依靠井上了。井上是柔道二段啊。

“于是，决心赴死的井上，义无反顾，勇敢地一步步干起来了。他请大学体育部长写了推荐信，说要去干夜警以补足学费，便拿着柔道二段的证明书到日银去，结果很顺利地被录用了。他总是拿着一本思想无害的书，装出认真学习的样子。我去看过他一次，他很受别的警卫的尊敬，人家还请他吃过夜宵，是那种油炸素菜面条。这个井上，眼看就要去放火了，心里多少有些内疚。”

黑暗中，年轻人爆发了一阵欢腾的笑声。

“井上说，直到开始行动那天夜里，他都要若无其事地当好夜警工作，从里面接应我们。我打算和堀中尉以及其他同志一起研究一下，届时要叫井上从里头打开大门，用什么暗号同他联络呢？示意图要在行动两周之前，由井上和我负责完成，然后再请堀中尉过目。井上也认为，与其在里面慌慌张张做调查而引起怀疑，不如一边努力工作，一边悠然自得地选择熟悉的路线为好。那小子不爱言语，小小眼睛，笑起来很可爱，人人都喜欢他。”

高桥说罢，看看手表。

“啊，银行快要下班了，那小子也要开始上岗了。他今天不能来这里很遗憾。不过，眼下他正从事着最重要的工作呢。汇报完毕。”

这样的汇报依次接连进行下去，不过都是勋预先知道的内容，所以

他一边听，一边有些走神儿。

于是，一些不愿想到的几个人，忽然像一群飞蛾在眼前绕来绕去，令人心烦。他们是父亲、佐和、本多和藏原等人。勋用力握紧舵杆，拨正心灵的船头，朝着自己最渴望、最光辉、最能引起陶醉的幻想驶去。站立在晨光初露的断崖之上，朝着冉冉升起的朝阳顶礼膜拜……俯瞰着灿烂的大海，于挺拔的松树根旁切腹自刃。但是，东京市内起义后，要到达如此理想的海边是困难的。如果袭击变电所奏效，黑暗中交通断绝，乘火车也许不能远走高飞。首先，从暗杀现场能否脱身逃向远方，对此则心中没底。

尽管如此，勋总是梦想着有一块等待自己清清净净切腹的地方，很明显，那里就是神风连六位志士切腹的现场——大见岳山顶。晨风中飘扬着白纸条儿，朝雾迷离的山头彩云纵横。

现在，勋还不想把地点确定在哪里，即使确定，举事之后若不能到达那里也毫无用处。暂不确定地点，全凭最后都不会抛弃自己的神意的引导，一定能够极其自然地到达一个地方。天色微明，松涛阵阵，冬天拂晓凛冽的潮风，浸润着光裸的肌肤，即将升起的太阳，照射着他那鲜血染红的亡骸和松树的枝干。

如果能平安逃到皇宫前面……他产生了一个十分可怖的幻想。他就只身游过布满薄冰的护城河，登上对面的悬崖，隐蔽于崖上的松荫里，等待朝阳升起；或者遥望漂浮着月岛帆影的大海曙光初现，抢在眼下丸之内大街浮雕似的在朝阳下最初的一闪之前，伏刃自尽！

[1]日本银行的简称。

# 二十五

——本多到东京出差回来，大家说他似乎变了，他自己也有这样的感觉。

现实失去坚毅的外观，对于这种果断裁决现实事件的职业，本多忽然感到束手无策起来。多数场合，他总是独自沉思，同僚跟他说话，他也听不进去，时常不予理睬。院长听到这个消息，担心他的过度劳累腐蚀了明晰的头脑。

本多坐在审判官办公室的桌子前，阅读材料时也是心不在焉。他想起在梁川那个晚上做的梦，心中惶惶不安。那个时刻，往昔的清显又以现实的形态清晰地出现在梦中。他还反复回忆起，翌日早晨，在不可思议的冲动驱使之下，他在乘火车回大阪前，特意到青山墓地给清显扫墓。

距发车还有一段时间，本多一大早就离开了家，母亲对儿子的举动很感惊讶。本多首先乘汽车绕到青山，驶上通往墓地中央的坡道，在面对广大墓地中央的入口处下车，他让司机等等，急匆匆沿着记忆中的道路奔向松枝家的墓园。不过，这座墓园很气派，老远就看得见，即使忘记路径也没关系。

本多沿公路往回走了一段，背着朝阳进入墓场小径。回头一看，晚秋的太阳透过清瘦的松林，伸展着无力的光的手臂。阳光从尖削的石碑

和苍郁的常绿树之间照射过来，使崭新的大理石石塔蒙上了一层光影。

本多沿着小径前进。前头已经可以看到高高耸峙的松枝家的墓园。顺着更加逼仄的小路向右转弯，还要踏过一段落叶和杉树苔藓，就能看到松枝家白色的大理石牌坊巍然屹立，而周围的群小墓地就像众多的“侍臣”拱卫左右。这座牌坊是仿照府邸内的“皇族”的神明牌坊制作的。

如今，此种明治时代“伟大”的风格，看起来不能不感到缺乏某种“雅致”。钻过牌坊，最先闯入眼帘的是，中央那座约莫一丈五尺高的巨大的花岗岩颂德碑，由三条公爵篆额，一位中国的名人刻字，清显祖父的事迹一一详细镌刻在上面。

开头自赞：

仰瞻桓碑

万世所宗

其次，松枝全家坟茔以及立于一旁的墓志，尽皆被压抑在这座巨大的颂德碑之下，而不为人所注意。从这里向右登上数段石阶，有一处石墙围绕的区域，清显和他祖父的墓穴并列在这里。经常光顾此地的本多，没有再看一眼颂德碑，他立即登上右边的石阶。

祖父和清显的墓穴虽说并列，但规格并非一致。祖父巨大的坟茔耸

峙于中央，西之屋型的四基石灯笼肃穆地守在参道两侧。清显的墓穴眼见着冲犯祖父坟茔的对称布局，恭谨地拱守于右侧，但在祖父巨大墓石的衬托下，清显的墓石显得很小。其实，这块墓石至少也有六尺高。不过，其工艺和祖父的完全相同。墓石本身以及水钵和花插，同样工艺精良，只不过是相同的石料经过缩小而雕成的罢了。已经发黑的大理石面上，镌刻着精美的隶书字体。

松枝清显之墓

花插里没有鲜花，只有一对闪光的莽草果。

本多在行礼之前，先在墓地伫立了一会儿。

一个仅凭感情作为食粮而活着的青年，如今竟然住居于一基石塔之下，还有比这更不相称的现象吗？本多记忆中的清显，确实出现过死的征兆，但就是这种死的征兆，也像火焰一般通体透明。可以说在他体内，浮动着光彩艳丽的死亡。清显的身上，看不出一处这种冷寂的石塔的影像。

本多放眼向松枝家茔域的背后望去，透过冬日树林间隙，看到刚才下车的入口处朝阳一派明媚，苍郁的常绿树之间，其他家族后面的墓石左右，点缀着供在墓前的或黄或紫的菊花瓣儿。

本多心头升起一种奇妙的抗争之情，比起合十祈祷一番，不如粗暴地喊一声“清显”，再使劲儿晃动一下他的肩膀。本多满心惆怅地瞥了一

眼旁边严整的大理石围墙，发现石栏上爬满了常春藤细密的红叶。走进一看，原来是悄悄沿着围墙的石柱，紧紧抓住光洁的石面，好不容易才攀上栏杆制高点的。常春藤微细的干果般朱红的叶子，向清显的墓石伸开手臂，叶面描画着细密的鹅黄的叶脉，展开来的叶尖儿浸染着一抹艳红。

本多看到这番景象时，心境开始和缓下来，他又重新回到清显坟前，合掌，瞑目，四周没有一点声音妨碍他。

瞬间里，毫无疑问的直观到来了，本多一阵战栗。这种直观告诉他，这座墓穴里没有任何人。

# 二十六

勋还没有把计划纲要以及用飞机撒布的檄文的草案，送给堀中尉过目。因为堀中尉忙于秋季大演习，即使请求见面，也不可能实现。举事的日子还有一个多月，进入十一月，中尉或许会挤出余暇，对计划进行指导。

勋回到家里，母亲、佐和还有塾生们，像平时一样亲切地迎了上来。也许两人没时间单独说话的缘故，佐和没有跟勋再提到前些时激烈争论过的问题。因而，勋也失去了对那笔捐款表达谢意的机会。

当晚，父亲去出席一个会议，不在家。塾生们都想听听勋参加练习会的情景，所以，勋决定到餐厅吃晚饭。母亲为塾生们做比寻常更加丰盛的饭菜。

“男人们到一起只顾说话了，你也来帮帮忙，把盘子端过去吧。”

他们家是禁止男孩子进厨房的，勋来到走廊上，从母亲手里接过大彩盘，里头混合着鲷鱼、竹鰤鱼、紫鰤、比目鱼、鰤鱼和针鱼，都是塾生们很少吃到的生鱼片，味道鲜美。他一时不明白母亲此番心意的目的。美祢呢，看到儿子在黑暗的走廊上接过一大盘菜肴时，紧绷着脸孔，像美丽的冰块一样严冷，她心里有些忐忑不安。

“干吗做了这么多菜啊？”

“看你回来了，庆祝一下呗。”

“不就到邻县去了一个星期吗？又不是出远门。”

勋不由自主又想起藏原的名字和他的金钱。呆在自己家里，不断受到一个人名字的威胁，这种不快的心情，以前从未有过。靖献塾的空气里、水里，以及吃到嘴里的一切食物里，无不沉淀着这个毒素般的名字。

“好容易在一起吃顿饭，为何老是不高兴呢？”

勋瞅着正在发牢骚的母亲的眼睛。母亲不住翻动着眸子，就像水平仪的气泡一样没有着落。而且，一碰到勋的目光，眼神就立即变得虚空了，赶紧移开视线。

做这么多菜肴，或许是母亲一时的心血来潮，不过勋由此觉察到，此种心情来自于某种不安。不管是好是坏，她都不希望家中出现什么异变，哪怕一件微小的变化，都会使她难以承受。

“听爸爸说，你受到海堂先生的申斥了。”

母亲言语轻松，像是在开玩笑。母亲的唾沫星子似乎飞到透明的针鱼肉上了，勋心中泛起了恶心。母亲的唾沫暴雨一般撒在生鲜的鱼肉和碧绿的海藻之上，他只好借助这种不洁的想象，赶走其他的不净。

“没什么大不了的事。”

勋作了回答，脸上没有笑容。不用说，这不是母亲所期望的回答。

“好个奇怪的孩子，对自己母亲说话这么生硬。你可知道，妈妈为你操透心啦。”

母亲从盘子里撮起一片生鱼，迅速填进儿子的嘴里，勋两手捧着大盘子，一时没法躲避。母亲这个突然的举动，以及手指杵过来的力量，使得勋不由张开了嘴巴。他那硬被塞出眼泪的模糊的眸子，看到母亲强忍着泪水猛地转过去身子，走进了厨房。母亲把自己当成上前线的儿子一样看待，这使他很不情愿。母亲的悲哀犹如含在口里的异物，生鱼片粘在牙上，他为此很气愤。

为什么呢？一切都脱离了常轨。不过，这只是母亲的直感，很难相信她已经从勋的眼里看出了儿子殊死的决心。

勋把一大盘菜肴捧进餐厅，塾生们齐声欢呼迎接。勋对于像往常一样坐在桌边的一排相似的面孔，立即感到十分遥远。自己一个人决心举事，而这些人依然在吟诗作歌，侈谈什么忠君、立志、维新、热血什么的。其中有个佐和，犹如参禅和尚一般，乐呵呵落座其间。当他知道佐和不可能决心赴死时，觉得当时没让佐和参加进来，不能不说是明智的处置。

勋切实感到，必须练就戴着假面具善于同人交际的本事。自己已经

不是个寻常的人了，即便不显露于外表，稍有疏忽，则会立即被人嗅出味道。勋已经嗅到自身内部燃烧的导火索的气味了。

“海堂先生对于自己最重视、最喜爱的塾生，总是给以最严厉的呵斥。勋君就是这样的人啊。”

一个塾生这么一说，勋明白了，一件小事已经传扬开去了。

“那只野鸡怎么样了？”

“当晚被大伙儿吃了。”

“味道很香吧？真没想到，勋君的枪法这么准。”

“不，那不是我打下来的。”勋轻松地应道，“那是遵照海堂先生的教诲，由我的荒魂开枪击中的。”

“能给勋君带来和魂的美人儿，不久也会出现的吧？”

大家边吃边聊，十分热闹。只有佐和一人始终面带微笑，一言不发。谈笑风生的勋，怎么也抑制不住朝那边回头观望。

突然，佐和制止住大家的喧闹，说道：

“今天，勋君由练习会结业了，为了祝贺他变得更加英武，我想吟一首和歌。”

静下来的餐厅里，殷殷响起佐和的声音。他稍稍提高嗓门，狂热地几乎肺都鼓炸了，犹如预感暴风雨即将来临的野马的嘶鸣。

除却洋氛答国恩，

决然岂可省人云？

惟传大义于千载，

一死原来不足论。

勋立即明白了，这是箕浦猪之吉的诗，堺事件中这位年轻小队长的绝命词，无论从哪种意义上讲，都不能算贺诗。

为了报答大伙的掌声，佐和立即做出反应：

“再来一个，这首诗是庆贺海堂先生的。”

他先声明一句，接着吟了一首伴林光平[1]的诗。

本是神州清洁民，

谬作佛奴说同尘，

如今弃佛休恨佛，

本是神州清洁民。

当说到“谬作佛奴”这句诗，大家想起海堂的面孔，一起笑了，到“休恨佛”时，笑声更响亮了。

勋也跟着一起笑。佐和开始吟出的那首诗，格调明朗，在他心中唤起了诗句背后所蕴含的年轻人慷慨赴死的感情。佐和虽然如此视死如归，却又毫不表示苟生的耻辱，越发在勋的心目中，贯注了明治元年青年赴死的决心。

这时候，勋突然涌起一股痛切的羞耻之情。本应由佐和所感到的羞耻，却转头朝他攻击而来。

这是来自一种确信的羞耻，因为佐和，不，也只有佐和，洞察了这帮决心赴死的青年，一方面沉溺于甘美的死的蜜糖；一方面又保持着雄鹰的骄矜之气。

可以说，佐和用金钱买下了这种羞耻。

[1]伴林光平（1813—1864），幕内志士，国学家。奔走国事，加入天诛组，被捕获斩。

## 二十七

十一月七日，堀中尉下来通知，要勋独自一人尽快到旅馆去。勋去了，只见中尉坐在那里，也没有换下军服，和平时有些异样。勋一走进房间，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先去吃饭吧，已经给楼下说好了。”

中尉说着站起身来，打开电灯。

“还是先听听指示吧。”

“哎，不必着急。”

这是一件八铺席大的简素的房间，没有一件家具，灯光照得亮堂堂的，就像个大空盒子。房里很冷，又没有点燃火钵什么的。紧闭的障子门外走廊上，特意踏得山响的脚步声正向这里走来，然后又后退几步，站在楼梯上喊道：

“喂，老爷子，快点儿送饭来。”

一阵吼叫之后，那脚步声又从门前经过，渐渐走远了。

“那个中尉住在对面房子的一头，放心吧，我们的谈话他听不见。隔壁的房客这一周值班。”

这话听起来毫无意义的遁词，勋不是来说话的，而是来听取意见的。

堀中尉点起一支香烟，用粗大的手指揪去粘在唇边的烟草，然后将空空的金蝙蝠牌的盒子揉作一团儿。透过手指的间隙，可以窥见绿底上金蝙蝠的翅膀，在中尉的掌心里悲惨地断成两截。中尉曾经说过的每月八十五元的薪水，还有住在这座旅馆内的寂寥之感，伴着一股寒气，从揉搓烟盒的声响里升腾起来。

“出什么事了吗？”

勋先开口了。

“嗯。”

回答只有一个字。

“我懂了，计划露馅了吧？”

勋到底说出了极不愿意说出的预想。

“不，不是，这一点可以放心。其实，我马上被派往满洲。命令已经下达，三联队只有我一人。这是机密，只给你一个人说，我要去满洲独立守备队。”

“什么时候？”

“十一月十五日。”

“……只有一周时间了。”

“对。”

勋感到眼前裱装着白纸的障子门正向自己倒来。

事到如今，竟然失去了中尉的指挥。尽管不是一切全仰仗中尉，但军人的指挥对于纵火焚烧日银，具有不可预测的作用。不仅如此，在这最后的一个月里，关于如何制定详细的战术和步骤，都需要有中尉的一一指导。勋只有精神而无技术。

“能不能延长出发的日期呢？”

勋的话表达了他的无法抑制的依恋情绪。

“这是命令，决不能改变。”

中尉最后的一句话，在两人之间造成了长久的沉默。勋的心里千方百计地搜寻着中尉应有的形象。他觉得，中尉一旦走近希望，就会超越常识，转变为一位众望所归的人。这就是奋起之前加屋霁坚式的英雄的决断。他幻想着，中尉会突然辞官做个地方平民，投身于指挥少年起义之大业。那个夏日的午后，在四面蝉声聒噪的道场上，勋和中尉练习剑道时，发现他的眼里充溢着这样的气魄。

或许中尉已经在心里做出决定，在充分要弄勋一番之后才肯表明心迹吧？

“那么，中尉就不能参加了，对吗？”

“不……”

中尉立即否定，使得勋眼睛突然发亮了。

“那么，还是能参加了？”

“不，军令如山，如果能在十一月十五日之前举事，我当欣然参加。”

听到这话时，勋突然想说，那可来不及，不过他马上明白了中尉的意思：中尉已经无意参加了。这一周之内，是不可能举事的。中尉对此也明明知道，他只是这么说罢了。中尉事实上已经不可能参加了，但他这么绕着弯子说话，使得勋对他更感失望。

中尉依然穿着军装，转念一想，这也是有原因的。他做出这样的决定，需要显示出难以侵犯的威严来。事实上，坐在简陋矮桌对过的中尉，两膝闭拢，挺起穿军服的胸脯，看上去宽阔而厚实的肩膀上，肩章闪闪发亮，鲜红的步兵领章上镶着金色的“3”字，坚毅的下巴向内收紧。为了表明不能助一臂之力，更要比寻常夸示一下力量。

“那是不可能的。”

勋回答道。这样的回答不是失败，他感到，正因为这样回答，很快就进入一片未曾想到的更广阔、更自由的天地里了。

中尉似乎没有注意勋瞬间里的变化，看他有些颓丧，便理直气壮地说：

“要是不可能，那就停止吧，好吗？我对这个计划，一开始就有很多疑问，比如，整个安排比较粗疏，参加的人员太少，根本不可能迫使当局发布戒严令，还有，时间过早……我越来越感到难以实行。如今，天时、地利，都不在我们一边。你们的志向很可贵，正因为如此，我才决定帮助你们，不过，现在举事绝对不利。怎么样？等等再说吧。所以，我这次急速的调动，或许是天意命令我们停止。我去满洲也不会太久，等我回来再说。到那时，我一定参加。利用这段时间，你们可以充分研究制订作战计划……我在满洲，也会想到同你们这帮年轻人进行愉快地交流的……怎么样？听我的忠告，坚决停止吧。一旦觉悟，立即回头，那才是好男儿啊，你说对吗？”

勋闷声不响。听了中尉的话，一点儿也不惊讶，勋反倒对自己不解起来。他知道，自己的沉默时间越长，也就越发使中尉陷于不安之中。

一种现实崩溃了，另一种现实立即开始结晶，创造新的秩序。勋发现不知不觉之间，自己对这个观念已经习惯了。中尉已经从这种结晶中分离出去了。而且，他那一身戎装、威风凛凛的身影，一个劲儿围绕这个既无出口、也无进口的结晶体打转转。勋正在朝着一种更高度的纯粹、更高的确实性的悲剧前进。

中尉大概正在想象着这个年轻人早已六神无主，即将跪在自己面前哭诉吧。然而，勋重新摆正穿着学生服的双膝，露出一副冷然的态度，沉默不语。勋下边的话，因为距离勋自身的诚实过于遥远，所以中尉听起来，好像被嘲弄了一番。

“好吧，那至少请让我见见志贺中尉吧，只想请他撒布一下檄文。”

勋说着，便从手提包里拿出檄文草稿，打算请堀中尉过目。依然没有留意勋的变化的中尉，老实地回应道：

“不行，不能这么做。我说停止，你不是还没有回答吗？其实，我也不想这么做，但实际情况非常不利，我是强忍着眼泪劝告你的，这是经过深刻思考之后才这么说的。我既然说要停止，你就不要再指望军队的帮助了。我决定停止，其中也包含志贺中尉的意思，这一点你明白了吧……当然，你们自己要干，那是你们的自由。但是，你既然找我商量，我衷心劝阻你们，我不愿看到你们青春的生命白白葬送掉。好了，

停止吧！”

中尉下命令似的喊道，一声“停止！”直冲着他的额头袭来。

于是，勋想不妨骗一骗中尉，可以对他发誓，就说决心停止。对，就这么做。如果含含混混地应付一下就回去，中尉一定放心不下，说不定出发前一周里，想尽办法从中破坏。不过，这种虚假的誓言，会不会违背自己的纯粹性呢？

中尉下面一段话，立即使勋转换了心情。

“还有，任何零零星星的笔记里，都不许有我和志贺的名字。如果你们不肯停止，那就更应如此。要尽早把我们的名字抹消！”

“好的，就这么做。”勋爽快地回答。“我很理解您的意思。你们的名字，我负责全都抹掉。还有，如果说计划停止，恐怕大伙儿难以接受，就说无限延期好了，事实上等于停止。”

“是吗？你全明白啦？”

中尉立即兴高采烈起来。

“全明白啦！”

“那就好，不能走神风连的老路，维新运动无论如何都必须取得成功！我们共同并肩作战的机会一定会到来。怎么样，干一杯？”

中尉从橱柜里拿出威士忌酒劝道，勋极力谢绝，趁早告辞了。他不愿同这种古怪的人泡在一起，想尽量爽朗地离开。

勋走出钉着“北崎”名牌的障子门。下雨了，虽然不像初次来访那天午后下的那样大，可是这样的冬雨也把夜间的道路淋得光闪闪的。他虽然没有带雨具，还是想一个人走一段路，以便理一理思绪。于是，他向龙土町迈开了脚步。道路左侧，开始出现三联队高大的红砖围墙。灰暗的街灯下，经雨水打湿的红砖墙面，看上去光艳无比。路上没有一个行人，本来打算理一理思绪，可是此时，眼睛突然背叛了头脑，泪水流了下来。

从前，勋还是剑道部一个热心的成员的时候，有个常来道场的著名剑道家福地八段，勋向他学习过剑术。在对方风雨不透的攻势下，勋猛然反击，未能奏效，在被迫后退的瞬间，防护面罩后头传来一个沙哑的声音，他还记得那句话：

“不能后退，那里还有事情要做。”

# 二十八

四谷左门町一座新租的秘密房子里，同志一伙人正等着勋的归来。中尉既然将勋一个人单独找了去，看起来肯定有重要的指示下达。

这座密室的隐语叫“神风”，和“神风连”有关系。如果说到“神风”集合，那就意味着到这座租来的二层楼建筑的四间房子里开会，这地方距离左门町市营电车站一百米左右。

后来才知道，房东为何乐意把这座房子轻易租给学生。原来今年夏天，这里有人吊死了，此后一直租不出去。南侧直到楼上，镶着一色的竹子壁板，只有两扇小小的窗户。奇怪的是，走廊设在东边。据说先前的住户搬家的时候，老太太不愿离开，在楼梯的扶手上拴根绳子吊死了。这是相良从附近面包店的老板娘听说的，相良又告诉了大家。当时，面包店的老板娘，将夹心面包满满登登塞进一只纸袋子，撮住袋口两边的提梁灵巧地转动了一圈儿，然后交到相良手中。她一边做着这一切，一边把这件事一五一十讲给相良听。

勋推开入口的障子门进去，这些身穿蓝花布衣服的青年，一听到响动，就一起拥挤在二楼楼梯口昏暗的角落里。

“怎么样了？”

一厢情愿的井筒，高兴地发出满怀期待的声音。勋默默从他身边穿

过，使得大家倏忽感到事情有些不妙。

——楼上走廊尽头，有一只上锁的柜子，那是专门保存武器的。勋每次来这里，一定叫相良打开钥匙，重新检点一下日本刀的数目，这已经成了习惯。今天他倒忘了，径直走进了房间。一坐下来，肩膀上被雨淋过的学生服湿漉漉的，浑身冰冷。旧报纸上散落着大伙儿刚吃过的花生壳儿。这种富有神经质的干果儿，外壳上的纹路在灯光下闪现着黯淡的灰白。

勋盘腿而坐，大伙儿在他身边围成一团。勋不经意捏起一个花生果儿，用指尖儿一挤，壳儿裂开来，两粒花生米受到手指的压力，依然各自卡在两瓣儿荚里，轻轻晃动。

“堀中尉调往满洲了，不仅不能帮助我们，还强制我们停止举事。飞机方面的志贺中尉也脱离开了。因此，我们同军队的缘分断绝了，我们应该考虑今后怎么办才好。”

勋一口气说到这儿，目光峻厉地环视一下大伙儿的表情，感到他们的情绪就像满满一池子水，猝然耗干了一般。只有这个时候，“纯粹”才成了裸体。能够体会这一点的，也只有勋自己了。

井筒表现出他轻快的美好的一面，他兴奋地涨红了脸，简直就像听到喜讯一样，增强了勇气。

“我们可以修订一下计划，没有必要变动日期。现在就靠精神和气

魄了。军人嘛，他们只想着自己升官晋职。”

勋注意大家对他的一番话作何反应，可是什么也没听到。就像竹丛中的小动物一般，各人平心静气地保持沉默。对于勋来说，这种沉默尽管显得有些残忍，但也没有什么奇怪。他觉得，现在只能蛮横地行使自己的力量了。

“井筒说得对，如期举行！归根结底，撇开指挥问题不谈，也仅限于两件事：不能指望飞机撒布檄文了；那几挺机关枪也搞不到手了。檄文继续印，改用别的方法撒布。油印机已经买到了吧？”

“明天买。”

相良回答。

“好，我们有日本刀。昭和神风连坚持到最后，靠的也是日本刀，首尾一贯。攻击计划要缩小，攻击精神要加强。我相信，既然大家都立过誓，一定会跟着我一起干的！”

对此，大伙儿齐声表示赞同，但气势不像勋所预想的那样高昂。本应一尺高的火焰，实际上还要低一二寸，这种微妙之差，犹如冷冰冰的刻度，清晰地印在他的心里。只有芹川一人特别突出，他一脚踢散花生壳子，走过来喊道：

“干吧！干吧！”

他紧紧握住勋的手，摇晃着，照例是热泪盈眶。勋感到，这个青年就像卖火柴的小女孩儿，是在吵嚷着推销自己令人厌烦的情绪，他现在想要的不是这些。

——当夜，大伙儿就如何缩小计划商量到很晚。分成了两派，一派主张放弃袭击日银；一派主张不放弃，最后没有得出结论，打算明天晚上继续协商。

大家回家之前，濑山、辻村和宇井留下来还有话要和勋说，相良和井筒也想一起留下，勋打发他们先走了。负责值班的米田和榊原，也暂时到外头回避。

四个人再次回到没有一点火气的房间。勋即使不问也明白他们三个要说些什么。

“一高”学生濑山，抢在另外两个人头里，自己先滔滔不绝地说起来。他频频低伏着长过粉刺的粗糙的面颊，一边用火钳拨着火钵里熄灭的成块的灰烬，一边瑟瑟缩缩地讲述着。

“我呀，请你相信是出于友谊的动机才这么说的。论起举事，我认为应该延期。我之所以没有当着大家的面提出来，是怕大家误会，认为是给讨论举事为前提的集会泼冷水。我们到底是在神前起过誓的啊。不过，起誓也是以情况没有大的变化为条件的。这和签订合同的精神是一致的，不是吗？”

“起誓和签合同不一样！”

辻村愤激地从旁插嘴说。他当然预先知道勋的意思，作为勋代言人说的。其实，他对濑山含有微妙的阿谀的意思。濑山接受了他的意见，倒是惹恼了勋。

“哦，是不一样，不可混同起来，我说错了，我撤回。不过，要是以强制当局发布戒严令为目的，军部的协力是绝对的条件。不可缺少的。正因为如此，不仅是用飞机撒布檄文，开头你所说的向国会投掷炸弹也是很必要的。有没有专家的指挥，对于现场的统一行动来说，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不是吗？否则，光是指望日本刀和日本精神，不就是一种暴举吗？精神主义太多了！这是个值得警惕的倾向。”

“就是暴举，没错，神风连也是暴举！”

勋开始的声音很低沉，但听起来很沉着，而且明显表示他不会听取别人的说教。三个人面面相觑，沉默不语了。

勋的心里沉落下来一股阴暗的瀑布，慢慢冲散了他的自尊。正因为他当前最重要的不是自尊心，所以被抛弃的自尊心又回报他难以排解的痛苦。这个痛苦的彼方，浮泛着云隙间清澄的夕空般的“纯粹”。他祈祷般地梦想着那些该杀该剐的国贼的面颜。他越是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越是增加那些大腹便便的家伙现实的存在，也就越发感到他的腐臭气息，自己也就渐渐滑入不安和恍惚的世界，犹如夜海中的一只水母。将这个世界变得一塌糊涂而且越来越难以置信，正是这帮家伙的罪过。杀

死这帮家伙，将利刃刺入他们患着高血压的肥硕的身体，到那时候，世界才可能重新修理和加固。在那之前……

“如果不想干，我也不挽留！”

这句话勋自己也无法阻挡，终于冲口而出了。

“不是……”濑山咽了口唾沫，慌忙说，“……不是，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我们的提案不被接受就不干了呀。”

“你们的提案不能接受。”

勋仿佛感到自己的声音，是从非常遥远的地方飘过来的。

——他们每天都在开会。

第二天，没有人学着最初的三个人脱退出去。接下去的一天，两派争得十分激烈，少数派的四个人退出了。再下一天，又有两个人退出。这么一来，包括勋自己在内，共有十一个人。距离举事的日子只有三个星期了。

被堀中尉抛弃的十一月七日到十一月十二日，召开了六次会议。第

六次会议，勋迟到了半个钟头。他一登上二楼，就发现十个人已经到齐了。此外，还有一位不请自来的客人。这个人坐在离开大家稍远些的角落里，所以勋没有马上注意到他。

他是佐和。

佐和明知道他的到来会惹起勋的惊讶和愤怒，所以他没有像小孩子那样上当。勋立即想到，这地方连佐和都知道，一切都完了。假如十人中有一人瞒着勋而暗自求助于佐和，那么这十个人中的任何一个都无法信赖了。不过，他转念又想，这是病态的考虑。说不定是脱退的人为了减轻些良心上的自责，请佐和替代自己出点儿力气，这种想法倒是更合乎情理。

“我捉摸着大伙儿肚子饿了，送来些大阪寿司[1]。”

佐和穿着紧巴巴的旧西服，这位对内衣甚为洁癖的汉子，如今却在汗渍的白衬衣领子外面戴了一条腌臜的领带，盘腿坐在这间屋子里惟一的坐垫上，那副姿态活像个木鱼。

“谢谢。”

勋很平淡地打了声招呼。

“我可以到这里来吧？我来劝大家吃……来，快！大伙儿都很客气，你不来，他们都不肯动筷子，真是好同志啊。这个时候，能有这些

坚定不移的同志，对于一个男子汉来说，无比荣幸。”

“好，那我就不客气啦。”

勋故作豪爽，首先带头夹起一块寿司。

吃着寿司的当儿，勋在忖度着如何对付这个佐和。但是，咀嚼妨碍了他的思考。不仅如此，吃寿司时的一段沉默，对自己也是解救。还剩三周时间了，赴死之前，还能有几次像吃寿司这样，享受自甘堕落的快乐呢？勋想起神风连的楢崎盾雄切腹前大吃大喝的故事，他抬眼看看周围，大伙儿也都在默默地吃寿司。

“请把大家介绍一下吧，其中有两三位是塾里的学友呐。”

佐和笑嘻嘻地说道。

“这是井筒，这是相良。此外还有芹川、长谷川、三宅、宫原，木村、藤田、高濑和井上。”

勋一一作了介绍。

细想想，袭击变电所小队留下来的只有长谷川、相良和芹川三人了；袭击日银小队的井上，只要能和高濑在一起，不管干什么都行；暗杀要人小队的全都留下了。勋把最勇敢的同志都分在第二小队和第三小队了。看来，他并不糊涂。

明朗而轻信人言的井筒，个子小、头脑机敏、戴着眼镜的相良，东北某地神官之子、年纪稍轻的芹川，寡言而有些轻佻的长谷川，循规蹈矩、生着一颗四棱子头的三宅，有着一副黯淡而干枯的面孔的宫原，喜欢文学、崇拜天皇的木村，一向急躁但沉默不语的藤田，罹患肺疾、有着一副结实的肩膀的高濑，柔道二段、性格温和的壮汉井上……这些都是精心挑选的真正的同志。留下来的都是一伙儿懂得生死要义的年轻人。

在微暗的灯光下，在发霉的铺席上，勋确实看到了自己的火焰。衰退的花瓣儿尽皆腐烂，只有坚挺的花蕊结成一束，放射着光辉。仅凭这锐利的花蕊，就能刺破青天的眼睛。梦想越清瘦，就越能坚强地紧紧靠在一起，从而形成一种不给理智留有间隙的坚固的杀戮的玉髓。

“真是一群好青年，靖献塾的年轻人惭愧呀！”佐和说话学着《讲谈俱乐部》上的语调，阴阳顿挫，滔滔不绝地大讲起来了：

“我今天晚上面临两种选择：要么加入同志们一伙儿；要么被大家杀掉。假若放过我，那是很危险的。因为你们不知道我会到处说些什么，因为我还没有起过誓。喂，大家要么彻底相信我；要么彻底怀疑我，二者必择其一。如果我能起些作用的话，还是相信我更为明智。如果大家怀疑我，那肯定对你们有害。怎么样？诸位。”

勋没有立即回应。令他惊奇的是，佐和独自大声地开始起誓了：

“第一，我们要学习神风连的纯粹精神，挺身攘除邪神奸鬼；

“第二，我们结成莫逆之交，同志相扶，共赴国难；”

勋倾听着佐和朗朗起誓中的语句，其中“莫逆之交”这个词儿，刺疼了他的心胸。

“第三，我们不谋权力，不顾立身，以万死誓做维新之基础。”

“你怎么知道起誓的用词的？”

勋的问话里掩饰不住幼稚的不平之气。佐和以一副和那肥硕、迟钝的身子颇不协调的猎人般的机敏，瞬时间抓住勋的幼稚，他说道：

“凭我的灵感知道的。好啦，我已经起誓了。要不要按血手印呀？”

勋倏忽瞥了一眼同伙儿，留着稍许髭须的嘴唇现出一丝苦笑：

“佐和君真是了不起！好，做我们的一名同志吧。”

“谢谢。”

佐和喜形于色，那副天真无邪的样子实在有些失态。勋这才注意到他长着一副像他那经常洗涤的衬衫似的白牙。

——今晚的会议很有收获，佐和苦口婆心地说服大家，不要指望发布什么戒严令，而应该一门心思投入暗杀活动。

正义的锋刃只需在黑暗中倏忽一闪，人们从刀光中就能得知黎明就要临近了，他们将会明白，日本刀的一闪就像崚嶒的山顶上一抹淡蓝的曙光。

佐和说，暗杀者必须是孤独的。在场的十二个人，必须具有杀戮十二个人的可怖的勇气和决心。十二月三日这一天不用改变，既然变电所袭击的计划没有了，那么比起夜间实行，不如利用凌晨一段时间。这个时刻，那帮家伙经过一段老年的轻睡，昏花的老眼即将从寝床上醒来：这个时刻，晨光熹微之中，可以依稀辨别出他们的模样儿；这个时刻，他们也许枕在枕头上，一边聆听一天里麻雀最初的鸣叫，一边计划着今日如何在全日本刮起一股统治者的毒雾……我们应该抓住这样的时刻。现在，个人就要一个个查清那帮家伙睡觉的场所，应当以冲天火焰般的热诚完成这项任务。

暗杀计划参考佐和的建议变更如下，财界巨头将因此全部肃清：

藏原武介——佐和

新河亨——饭沼

长崎重右卫门——宫原

鳟田信久——木村

八木升之助——井筒

寺本宽——藤田

大田善兵卫——三宅

神谷龙一——高濑

乡田稔——井上

松原贞太郎——相良

高井源次郎——芹川

小日向利一——长谷川

这张名单网罗了日本金融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之重镇，财阀以下的重工业、钢铁部门和轻金属部门以及造船部门代表人物的大名赫然列于其间。他们一朝之死，必将给日本经济带来重挫。

佐和巧舌如簧，居然能使藏原的名字归于自己名下，勋对他这一手惊叹不已。

“藏原家夜晚九时到早晨八时，没有警官上岗，袭击最容易得手，就请让给年长的我吧。”

正由于藏原家戒备森严而勇气倍增的井筒，仅仅听了佐和一句话就乖乖退让了。

“今后，我每天都来教给你们行刺的要领，可以做一个稻草人。不管做什么，最重要的是练好本领。”佐和说罢，两手插进裤兜，掏出那把勋曾见过的裹着白鞘的短刀。

“我来教吧……好吗？敌人就在那边，他们是和我们一样的日本人，遇到恐怖就发抖，可怜、寻常、上了年纪。千万不可有怜悯之心。这些家伙的恶行连他们自己都意识不到，已经在他们身上牢牢地扎根了。应当看到他们的恶，看到了没有？看没看到恶，是成功与否的关键。摧毁肉体这道障碍，攻击他们盘踞在体内的恶。怎么样？好好看看吧。”

佐和面向墙壁，猫起腰做好了准备。

在一旁看着的勋觉察到，这样全身用力冲锋之前，必须跨越几条小河，这些灰暗的小河，不断流淌着从上游工厂排泄出来的矿毒般人性的渣滓。啊，河上游转动着西欧精神的工厂，昼夜不息，灯火灿然。那家工厂的废液藐视崇高的杀意，使得碧绿的杨桐叶枯萎无光。

对，纵身一跃，手持竹刀的身子穿越无形的墙壁，站到了对面。出

色地迅即磨灭的感情溅出了火花。敌人自然而沉重地扑向刀刃。犹如拨开竹丛衣袖上自然沾满牛膝草的果实，暗杀者的衣服上不知何时溅上了血滴。

佐和将右臂紧贴胁腹，左手扼住右腕，不使刀刃转向上方。那把寒光闪耀的利刃，仿佛是从他肥壮的身体里直接长出来的，“杀！”他全身跃起，朝着墙壁猛冲过去。

——打从第二天起，勋就着手研究新河府邸的布局。

位于高轮的新河府邸围着高高的院墙。勋发现后山坡上有一段墙壁庇护着园内的一棵巨松，顺着伸向路面的弯曲的树干留出一个豁口。这里便于跐住脚跟，攀着松树潜入院内。不用说，为了防备盗贼，树干也缠绕着铁蒺藜，如果不顾手脚划伤，倒也不足畏。

新河夫妇周末大多出外旅行，星期五晚上应该睡在家里。这对万事皆西洋化的夫妇，总会共有一间铺设着双人床的纯英国趣味的卧室。这座宅邸房间众多，新河夫妇也该占据着朝南的舒适的一角。不过，大海在东边，东南一角总该有最适于居住和眺望美景的房间吧。

将新河男爵府邸每座建筑的示意图搞到手，颇费了一番周折。他偶然发现上月号《文艺春秋》的随笔栏里有新河亨写的一篇装腔作势的文章。新河对于自己的文才充满自信，这篇散文式的文章里总是不住提

到“妻子……”“妻子……”的。这似乎是无意识的口头禅，又像是对那些将妻子写成“内人”的日本的习惯表示反感，暗暗给以批判似的。

这篇文章题为《深夜的基波》，现将重要的部分引用如下：

（前略）

不愧是基波的名著，早已知道像我这样才疏学浅的人，是无法领会其要谛的。虽然如此，但也明白，如日译本《罗马衰亡史》等，实在丧失了该书的金石之声。因之，只得阅读一九〇九年版、由J.B.布里教授编纂、插图丰富的七册无删节本了。就着枕畔的灯光，得以亲近基波的当儿，早已过了就寝的时刻。身边妻子的鼻息伴着我翻读布里版书页的响动，连同巴黎卢·洛瓦公司的老古董时钟咔嚓咔嚓的声音，不久汇合成打破深夜寂静的三重奏。还有那照耀基波书页的灯影，将化作我家点燃到最后的理智的火光。

勋读到这里，联想到自己将趁着黑夜潜入院内，看看主楼洋馆二楼的东南角，如果那里的帷帐射出了灯光，而且灯光始终不熄，就可以断定那是男爵枕畔的台灯。为此，必须从半夜潜入院内时起，躲藏起来，直到最后那里的台灯熄灭为止。估计那座宅邸定有巡逻的夜警，不过身子躲在树荫里肯定不是很困难。

想到这里，勋又产生了另外的疑问。使他难以理解的是，男爵明明知道身边的危险，为何还在公共杂志上发表危及自身安全的文章呢？说不定，这篇随笔本身就是个圈套亦未可知。

[1]各种关西风味的金枪鱼寿司的总称。

# 二十九

十一月临近月末时，勋忽然为一种念头所驱使，应该不动声色地跟鬼头槙子告别一下才好。很久没有见到槙子了，一来因为太忙，形势瞬息万变，实在没有这份闲暇、这份心思；二来一提起决死的分别，就会受到自己羞耻心的阻挡；再说，他害怕由于自己过度紧张，指不定会迸发出什么意想不到的感情来。

如果不见上一面就这样死去，自己的内心固然感到很完美，但却显得缺乏义理人情。何况，同志们每个人都自觉地将槙子送的供神的百合花瓣儿带在身边奔向死地。槙子堪称是司掌这场百合战争，即代表神意的战争的巫女。不论如何，勋都有必要代表同志一伙，若无其事地前去打个招呼。这个想法给他带来了勇气。

突然前去拜访，万一槙子不在家怎么办？想到这里他颤栗了，他不可能拿出勇气再到那里跑一趟。勋打算夜晚往访，不管怎样，都应使槙子最后的美丽的容颜，出现在站到大门口来的勋的眼前。

勋心里明白，要是脱开日常的习惯，就会违犯不露痕迹这一原则，因而先打个电话过去，问她是否在家。刚巧这天有人送来些牡蛎，以此作为礼物前去告别，这就有了借口。

父亲以往的弟子回广岛了，每逢这个季节总是寄来一桶牡蛎，母亲使唤他送一些给平时关照儿子的鬼头家，既显得很自然，也是一次幸福

的偶然。

勋穿着学生服，趿拉着木屐，一只手提着小桶离开家门。早过了吃晚饭的时刻，不必记挂着对方厨房的情况而急急赶路了。

勋是个决心赴死的人，他暗自埋怨，这只盛着牡蛎的小木桶，和这种默然告别的场面实在不相称！随着脚步的迈动，牡蛎沉闷的碰撞声，宛若水波舔舐岩壁发出的音响。大海压缩在如此狭小的黑暗的空间，仿佛已经开始腐烂。

踏上这条熟悉的道路，恐怕是最后一次了，屡次攀登过的三十六级石阶也难以再见到了。这个晚上虽然没有风，但夜气阴冷。和寻常不同的是，一登上瀑布高悬般的石阶，就想转过头来再次张望一番。

鬼头家南面的斜坡上耸立着两三棵棕榈树，冬夜的星光缠绕在树干的鬃毛上。脚下，家家户户看不见几点光亮，而白山上车站周围的商店街早已灯火辉煌。虽然看不到市营电车的影子，但那拖拉着古老抽斗般的响声却震荡着夜空。

周围的景象平静如常，一切都距离流血和死亡很远。眼下已经关闭挡雨窗的晒台上，排列着四五个花盆，勋看到这些，联想到自己死后的日常生活将依然照样继续下去。勋相信，自己的死决不会为这些人所理解，自己一伙所掀起的骚乱，决不会妨碍这些人的睡眠。

他走进鬼头家的大门，用手揿门铃。槙子仿佛守在门边似的，立即

打开门扉。平素，他就在这里脱鞋走进屋去，可眼下，他怕谈话时间一长，感情就会流露出来，于是，勋递过小木桶，说道：

“这是母亲叫我送来的，是广岛的牡蛎，稍稍分了些来。”

“实在感谢了，这可是稀罕物啊，快，请进来。”

“今天不进去了。”

“为什么？”

“回去用功呢。”

“净撒谎，你可不是个肯用功的人呀。”

槙子硬是留住他，走进院子。只听中将吩咐道：“快请进来。”

勋倏忽闭上眼睛，只在心中贪婪地品尝着眼前槙子的倩影。他企图悄悄将她那白皙而娇美的笑颜，完好无损地一口气纳入胸中，谁知越着急越像掉落的镜片一样，将她的影子弄得支离破碎。

门口黯淡的灯光正好掩蔽着勋的感情，他想，还是尽早逃回去最好。这样一来，一时的非礼权当是年轻人的冲动，到头来就会被看成是别离的真情。

脚踏石朦胧地浮现出来，迎送宾客的板台好像船舶抵岸，连接着凝重而冰冷的黑夜，勋本人就是一艘航船。板台边缘亦即婉拒来宾、接待来宾，或礼貌送别客人的码头。而且，自己的感情已经堆积如山，达到了吃水线，沉浸于冬日暗夜死寂的海水之中。

勋转过身子正要出门，这时槙子再度出现，高声叫道：

“哎呀，为何急着回去？父亲不是请你进屋吗？”

“我告辞了。”

勋顺手关上背后的拉门，似乎完成一项艰难的工作，心中一阵悸动。他想拔腿奔跑，但转念一想，奔跑实在太不自然了，随即打消了这个念头。回来可以选择不同的路径。他没有沿着石阶而下，而是绕到后面的白山神社，打神社境内穿越过去。

勋双脚踏上白山前町阒无人迹的夜间小路，正朝着白山神社方向转弯的时候，他发现身后槙子围着白色披肩的身影。她不紧不慢、以同样的速度跟在后边。

勋照旧继续前行，他下决心不再同槙子见面。

这是一条沿着神社后面的白山公园而通行的道路。要从神社前边穿过，就得经过顶头一座连接拜殿和社务所的跨道廊桥，只要躬身钻过灯影迷离的细木格子窗就可以了。

槙子终于叫了他一声，勋只好停下脚步。然而，他一转头，就感到会有意想不到的不吉利的事情发生。

勋没有回答，他调转脚步，登上公园对面的小山丘。顶端没有升旗台，从那里开始是杂木丛生的悬崖。

不久，肩膀后头响起槙子轻柔的嗓音：

“你怎么生气了呀？”

那声音颇为不安地停驻于黑暗里，勋不得不回过头去。

槙子银白色的披肩一直围到鼻端，遥远街道上射过来的灯影，辉映着槙子眼里晶莹的泪光。勋一时喘不过气来。

“谁生气了？”

“你来告别的吧？不是吗？”

就像在洁白的围棋盘上落子儿，槙子着实说出了这句没头没脑的话。

勋默默望着眼下的景色，树根隆起于地表的大榉树，细密的枯枝将整个夜空割裂成碎块儿，星光萦聚在每一条树枝的梢头。面临悬崖的两

三棵柿树，零落的叶子呈现着黝黑的剪影。山谷对面又高出一截，顶端的家家屋檐下，街灯犹如一团氤氲的烟雾。从山丘望过去，那里还有繁密的灯影，但已经谈不上热闹，那光芒只不过像沉潜水底的石子儿。

“不是吗？”

槙子又重复了一次。此时的声音贴近勋一侧的面颊，勋的面孔顿时火辣辣地灼热起来。

他发觉槙子的双手搂住自己的颈项，就是在这个时候。冰冷的手指像刀刃一般，触摸着勋剃过头发的脖子。他惊奇地预感到，切腹时协助斩首的刀刃，即将切割脖颈时也定是这般凉飕飕的滋味吧？勋颤栗着，等于什么也没有看见。

不过，槙子为了将腕子伸向勋的脖颈，她必须转到勋的正面来，因为那样勋看不到她。槙子的动作无疑是要么异常迅速，要么异常和缓，这些都没有进入勋的眼睛。

他依然看不到槙子的面孔，看见的只是充溢自己胸前的较之暗夜更为黝黑的头发。槙子将脸埋在黑发里。槙子身上散发的香水的气息飘过他的眼前，这种香味儿使得勋的感觉迟滞了。勋的木屐发出微微颤栗的音响，脚跟摇晃起来。他像躲避一个溺水者抓住不放而企图保护自身一样，两只臂膀绕到槙子背后将她抱住。

他拥抱的只是外套下凸起的和服腰带鼓型的坚硬的内核，那种对于

槙子的感触，比拥抱前更觉得是一件空疏的物质。然而，此种感触所给予勋的，正是他所赋予“女体”的一切观念如实的形态，这是比裸体更加赤裸的东西。

打这时起，勋醉了，醉意由某一点突然像挣脱羁绊的奔马。他一把搂住女人，疯狂地缩紧手臂。两人抱在一起，勋感到他们的身体犹如风中的桅杆，不住地晃动。

伏在他胸前的脸抬了起来，槙子抬起了脸！这张脸正是他日日夜夜梦寐以求的脸，是他和槙子最后诀别时他所希望见到的容颜。这张不施脂粉、白嫩而姣美的脸，泪光闪闪，紧闭的双眼比任何凝望都更加执着地谛视勋。这张脸像巨大的水泡，如今从幽深的海底浮现到他的眼前。黑暗中，她的双唇因急促的喘息而颤栗，勋不忍在这里看到这样的嘴唇。为了消除这样的嘴唇的存在，就只有用自己的嘴唇去接触了，就像已经飘散地面的落叶，只能靠后来的落叶加以覆盖。勋平生最初也是最后的接吻，自然地降落在槙子的樱唇上了。这时，他联想起梁川的樱树艳红的落叶。

两人的嘴唇一旦接触，一种甜美的情感便缓缓奔流起来，这使勋深感惊讶。两唇的接触使世界颤动了。从这个接点开始，自己的肉体逐渐变质，沉渍于一种无可形容的温软而滑润的感觉之中。当他咽下槙子香唾的时候，这种感觉达到了顶点。

嘴唇好容易分开时，他俩抱在一起哭了。

“我只想知道什么时候，明天？后天？”

勋明白，一旦自己清醒过来是不会说的，因而，他立即回答：

“十二月三日。”

“只剩三天了，还能再见上一面吗？”

“不，可能没时间了。”

两人又默默迈开步子。槙子绕道行走，勋也只得穿过白山公园的小广场，进入一排神舆仓库中的幽暗的小径。

“我想好了。”槙子在黑暗中说。

“我明天到樱井的大神神社，到狭井神社为你们祈祷武运，为参加举事的每个人求个签儿保佑你们，十二月二日之前送来。一共几个人？”

“十一……不，十二个。”

勋出于一种羞耻心，没有将举事时大家身上藏着百合花瓣儿这事告诉槙子。

他们走到神社前的路灯下，广场上不见一个人影。槙子怕直接送到靖献塾不方便，希望勋告诉她那个秘密集会的场所，勋将地址写在小纸片儿上交给她。

没有多少灯光了，只有白山下照相馆进献的那只五烛光的长明灯了。这只灯朦胧地照着右侧的石狮子、金字匾、喷着火焰的龙的浮雕以及拜殿的木阶梯。泛出白色的只有社前稻草绳上的白纸条儿。如此微弱的灯影也能到达二三十米远的社务所的白墙上，墙上罩着杨桐树美丽的叶荫。

他俩各自默祷之后，钻过牌坊，登上长长的石阶，分别了。

# 三十

十二月一日晨，勋佯装去上学，径直走向秘密地点。佐和因塾长派他出差，今天不能来参加会议，剩下的十人全到齐了。后天就要行动了，有些细节需要协商，各人的状况虽说有难易之别，但会上必须重新坚定信念，举事之后全体人员自刃而死！

勋看到同志的面孔都很明净。卖掉两把日本刀，购入六把短刀，因而每人都有一把锐利的短刀。有一人提议说，应该再有一把藏在身上，以备不时之需，大家一致赞成。他们尽管知道，临场自杀毒药最有效，但谁也不愿采用这种忸忸怩怩的死法。

与会的人员到齐之后，照例要锁上大门。这时听到敲门声，估计是佐和偷偷跑来开会了。

井筒走下楼问：

“是佐和君吗？”

“是啊。”

听到一声平静的回答，门锁打开了，一个陌生人闯进来，推开井筒，没有脱鞋，直接奔上楼梯。

“快逃！”

井筒大声喊叫，这时，第二和第三个人又闯进来，扭住井筒的两只胳膊。

有人顺着庇檐跳到院子里，被守在后门的警察抓住了。勋拔出身边的短刀正要刺向腹部，腕子被扼住了，互相扭打期间，警察的手指受了点伤。

井上和警察对打，他把其中一人下绊子一脚撂倒，接着又扑上来两三个人，他终于被制服了。

就这样，十一个人被戴上手铐，解往四谷警察署。当天午后，回到靖献塾的佐和也给逮捕了。

# 三十一

那天早晨，本多在报上看到了大字号标题：

十二名右翼急进分子，于秘密地点一并被捕

同时收缴日本刀和暴动纲领

引起当局极大重视

当时，本多的心情只是觉得又发生一次事件罢了，仔细一看，被捕人员中有饭沼勋的名字，立即打破了心中的平静。他本想马上给东京的饭沼塾挂电话，随即又被一种世故的心理阻止了。第二天早报上的标题更大：

“昭和神风连事件”全部查清

一对一妄图刺杀巨头，颠覆财界

首谋者竟是十九岁少年

第一次刊登了勋的肖像照片，虽说印刷质量粗劣，有些模糊不清，但那次他们到本多家里做客时，勋的一双难于融入普通家庭习俗、非比

寻常的明亮的眼神，给他留下深刻印象，至今依然鲜明地印在心中。平常极力睁大的眼睛，正是瞄准着这一天呢。

年满十八岁的勋，不能算少年犯了。他读了报道，觉得除佐和这个变态的中年人外，都是年龄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其中虽有适合于少年犯罪法者，但勋已经不属于这个范畴了。

本多设想了法律处置的最坏结果。那篇暧昧的新闻报道背后，似乎有些隐情。案件的表象，虽然只是一帮鲁莽少年一时冲动的暗杀计划，但随着更加广泛而深入的调查，也许会有新的发现。

今日的早报上，还刊登军部为肃清谣言、防范“五·一五事件”以来的偏见的声明。

陆军当局谈话：

此次事件与陆军将校全然无涉。每当发生此类事件，总有人联想到青年将校，对此深感遗憾。“五·一五事件”突发以来，军部特别注意严肃部内统制军纪，为此付出十二分之努力。此乃公认之事实。

这则声明反而引起猜测：案件背后是否还有别的力量的推动？

如果事件有所进展，明确具有刑法第七十七条关于“扰乱朝宪”的行为，性质就严重了。该案件是以“未遂”论处，还是以“预谋”论处，仅从新闻报道中还无法加以判断。本多想起勋强使他阅读的《神风连史

话》，如今勋又被称为“昭和神风连”，不能不使他产生一种不祥的预感。

当天夜里，清显出现在本多的梦中，他像是呼喊救命；又像是哭诉自己夭折的命运。本多梦醒之后，下了决心。

——本多在法院里，也许是心理作用，他总觉得，比起往昔来，别人对他的评价似乎有些下降，自打秋天东京出差回来，同僚之间的交往和接触也变得冷淡了。大家认为，本多人变了，或许出现家庭和女人的问题了吧？他那备受推崇的聪明才智也受到怀疑。院长敏锐地感知到此种空气，他本来就对本多的聪颖最为赏识，因而感到十分伤心。

假若世俗的人们将梦想的诗情归结于女人，那么同僚们将秋天到东京出差的本多所染的病症，看作来自女人问题，这种直观将此种病症当作了一种诗意的表现，这一点大致是不错的。本多脱离理智的轨道，误入一条荒草离离的感情的小道，这种准确的直观实在是不平凡的。不过，如果是二十多岁的青年则情有可原，但本多早已不是发生这种人为事故的年龄了，所以责难也多半集中于这一点上。

在这个以理智为职业的世界上，一个无意中染上罗曼蒂克病的人，在一般人眼里不可能受到尊重。如果从整个国家正义的角度看，即使不是什么罪过，那也是受到某种“不健全”的东西的侵犯，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

不过，对这种事态最不理解的是本多本人。正义的法律早已化作自己的血肉，这只建筑于令人目眩的高空里的鹰巢，竟然又受到汹涌而来的梦的洪水和诗的浸润的威胁！光是这样也就罢了，但更为可怕的事态是，这种梦的袭击，不但没有破坏本多以往所信仰的人类理性的先验性以及由现象转向法则方面的自豪的欣喜，反而使之得到强化和提高。而且，这种梦的袭击，使他从墙缝里窥见耸立于地上法则背后更高、更严峻的白色法则的围墙；同时瞥见一次直到最后都不能再回到悠闲的日常性信仰的终极的光环。这实际上不是退步，而是前进；不是回顾，而是先见。勋确实是清显的转生，这件事对于他来说，已经是一种超越法则的法的真理了。

本多想起少年时代，曾经偶然聆听过月修寺门迹讲授佛经。打那时起，他就感到欧洲自然法思想不够完善，而被将轮回转生引入法的条文的古印度《摩奴法典》所深深打动。那时，在他心里已经萌发一种东西。作为有形的法，不仅要整饬混沌，而且要从混沌底层找出理法，就像在水盆中捕捉月影一样，在编纂法的体系的过程中，就会感觉到还可能存在着比作为自然法根本的欧洲理性信仰更深的源泉。这种直观的感觉，大体是正确的。然而，这种正确和作为实定法守护者的审判官的正确自是不同。

和这种人在同一建筑中一起工作，该是多么可怕，本多本人也很容易想象得到。这是纯净的精神房间里惟一一张落满尘埃的桌子，从理智的观点看，没有比一味沉迷于梦幻更加接近懒汉污点的了。梦幻带给人的只是轻佻、放荡的形象，赋予精神的只是污渍的衣领、布满寝皱的脊背以及露膝的裤子等风情。尽管本多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说，依然于不觉之间违反了公众道德。他心里明白，自己已经被同僚们当作清洁公

园人行道上一团废纸看待了。

论起家庭，妻子梨枝倒什么也没说。梨枝决不是那种喜欢窥探丈夫内心的女子。对于丈夫的变化，她不是不知道，丈夫被某种事情所纠缠，她也并非毫无觉察。可梨枝她什么也不说。

本多不想对妻子说明情况，这种心情也不是因为害怕嘲笑和侮辱，他之所以缄口不语，完全是基于一种微妙的羞耻心。正是这种羞耻心构成了他们夫妇的特质，可以说，这是这对略显有些古典风格的娴静的夫妇最美好的部分。本多几乎无意识地察觉到，他的新的发现和变化之中含有某些与此相抵触的东西。因此，他们夫妇在这最美好的部分上，悄悄保持沉默和尚未表明的秘密。

梨枝也惊讶地发现，最近丈夫工作起来颇为艰难，在他工作的间隙里，自己专门为他精心烹制了可口的饭菜，但还是不能使丈夫像从前那样心情轻松起来。她既无牢骚，也不露出寂寞的神色，更没有故意显示一副毫不寂寞的健康的样子，以此刺伤丈夫的心。梨枝肾病发作时，那副轮廓模糊的娃娃型又圆又胖的脸就会增添几分稚气。不过梨枝总是装出像平时的样子，即便微笑中充满温柔，也决不流露期待。使得梨枝成为这样的女性的，一半是父亲，一半是本多的力量。至少本多没有教给妻子嫉妒的苦恼。

尽管勋的案件在报纸上大肆宣扬，但既然丈夫闭口不谈，梨枝也保持沉默。但是，当饭桌上两人都无话可说，显得极不自然的时候，梨枝便淡淡地说道：

“饭沼先生的儿子也真叫人担心啊！来我们家时，倒像个老实、认真的书生呢。”

“嗯，老实、认真，和这种罪行并不矛盾。”

本多反驳道。不过，梨枝觉得，这种反驳十分温和，是经过反复考虑说出来的。

本多心里乱糟糟的，如果说，营救清显没有成功，给本多的青春留下最大的遗恨，那么这次必须再加以营救。无论如何，都必须将他从危难和污名中拯救出来。世间的同情也是一根可以攀附的绳索。他早已觉察，由于参加的人员特别年轻，社会上不但决不会憎恶这桩案件，还会进一步寄予同情。

本多那天晚上梦见清显，翌日早晨就下定了决心。

饭沼到东京车站迎接本多，他穿着海獭皮领的外套，八字须在腊月的寒气里不住抖动。他已经在月台上站了很久了，说话的声音和通红而湿润的眼睛充满了疲劳。本多一下车，饭沼一把拽住他的手，呵斥塾生夺过本多的手提包，一个劲儿对着本多的耳朵说着感谢的话。

“真是太感谢您了，这下子我也觉得有了千军万马啦！儿子果真有好报啦！可是本多先生，您是下了多么大的决心啊！”

行李先叫塾生送到母亲那里，本多跟着饭沼来到银座，在茶寮里吃了晚饭。临近圣诞节，大街上装饰得五彩缤纷。东京市人口听说已经达到五百三十万，一看到拥挤的人流，什么不景气，什么饥馑，犹如火灾现场，距离这里十分遥远。

“拜读来信，妻子也高兴得哭了。我们一定把信供在神坛上，朝夕膜拜。可是，审判官不是终身制吗？您怎么辞职了呢？”

“生了病，也是不得已的。我靠着医生开具的诊断书，挡回了一切挽留。”

“是什么病？”

“神经衰弱。”

“真的？”

饭沼沉默了，一瞬间，他的眼里闪现着不安的神色，这种正直的不安，使得本多感受到他的厚意。作为一个审判官，对于自己不太喜欢的被告所表现出的瞬间的正直，不论如何企图疏离，但依然会抱有某种厚意。本多对这一点很清楚，他在心里试图揣摩一下原来的律师对待当事人所抱有的感情。那该是最富戏剧性的感情。瞬息之间掠过审判官心头的厚意，本该有着某种伦理的源泉，但从律师的立场，对此必须毫无保留地加以利用。

“我申请辞去本职审判官，身份依然是法官，我现在应该被称作退职法官。明天我去律师会登记，与此同时，我将作为律师开始工作。这是自己主动承担的差事，打算为此竭尽全力。本想干到奏任官再退职，当了律师就不能再贴这块金箔了。这也是自己乐意退下的，没办法。打官司，只能由自己找律师。至于报酬，就照信上所写的办理……”

“啊呀，本多先生，您真是恩重如山啊！我实在难以领受这份盛情啊……”

“所以呀，我请你照一切免费办理，只能凭这个条件，我才能接下这个案子。”

“啊呀，这可叫我如何是好……”

饭沼并膝而坐，连连低头行礼。

“您下了这么大的决心，想必夫人很惊讶吧？令堂也会很担心的，我想，她一定很反对。”

“内人的态度很淡然。我给母亲挂电话，她沉默了片刻，看样子是在考虑，然后她爽朗地说，你喜欢怎么做就怎么做吧。”

“啊，老人家真是了不起，夫人也很通情达理。您有这么好的令堂和夫人，真是有福气啊！我妻子无论如何都比不上。今后，您教给我如何教育妻子的秘诀吧，让她好好跟夫人学一学，是应该认真地教育一番

了。不过，现在已经晚了。”

拘谨消除了，主客两人都笑了。

本多心里变得轻松多了，随即涌现一种怀想。时光似乎回到二十年前，学生时代的本多和学仆饭沼，正在一起商量如何营救不在现场的清显。

街灯在毛玻璃窗户上明灭闪烁，然而，正如热闹的夜晚在某一点上连接着饥饿和不幸一样，这种两相重叠的夜晚又在这里历然闪现，述说着即使餐桌上斑驳的残肴，也连接着拘留所寒冷的暗夜。于是，“过去”也很不情愿地带着决不满足的回忆，同两人现在的壮年时代连接在一起。

本多认识到，自己一生中再也不会有第二次如此重大的自我抛掷了。想到这一点，他的体内随即涌现一股奇妙的热情，并且迫不及待地打算将此铭刻于心版之上。活到这个年纪，人生好歹自知之！当他下了这个“万人皆言愚”的决断之后，自我身心的爽快以及胸中的暖意是难以用言语形容的。

不仅不应被勋所感谢，反而应当感谢勋。假如不受到勋的转生和勋的行为的触发，本多抑或将欣欣然安居于冰山之巅吧？他认为最安稳的东西莫过于冰，最完善的东西是干涸而死。当他将另外一些可行的想法看作尚不成熟的时候，他连真正成熟的意味也不知晓了。

饭沼似乎焦躁不安，频频将酒杯送到唇边。他的八字须尖端上沾着酒滴，看起来，这位靠着贩卖思想热情的人，他的思想的酒滴好似全都天真地聚集于胡须之上了。因为以某种信念为生计，以思想为生活，所以，饭沼所犯的过失和罪愆，给他的脸面平添一抹乐天的自我欺骗的影子。他端正姿势，一杯连着一杯，看那架势，似乎将拘留所里瑟缩于腊月严寒中的儿子全然忘却了。感情和虚饰，全都作为一种模型表演一番。从正面神态上看，正如竖立于旅馆门口屏风上的那条墨龙，他具有墨龙之趣。他喜欢将思想当作一种体臭附之于自身。往昔幽深而黑暗的岁月，赋予他肉体过度沉郁的感觉的青年时代，已经久远地流逝了。他的世故、他的苦恼，尤其是他的屈辱，使得他今天可以挺起胸脯以光荣的儿子为自豪，这也没有什么奇怪。本多思忖着，这位父亲无言之时，一定对儿子有所寄托。父亲固有的屈辱已经转化为纯洁少年面对权门的呐喊和铿锵有声的利剑。

此时，本多想问饭沼关于勋的一句真实的话语：

“你一直想把勋君培养成松枝式的人物，是否可以说这个梦想已经实现了呢？”

“不，他还只是我这个父亲的儿子。”

饭沼昂然地驳回，接着谈起了清显。

“如今想想，少爷度过那样的一生，也许是最自然的，最符合天意了。说起勋，他只是和我这个父亲一样的孩子，年轻，又赶上这个时

代，竟干出这等事来。当年，我想教给少爷武勇之道，或许是出于我的乡下小吏的劣根性吧。少爷死前，想必心中很悲伤吧？”——饭沼的声音里充满非比寻常的热情，这种感情似乎迅速越过了堤坝。“……但同时又受到自己感情的推动。对这一点他肯定感到些微的满足。至少，我对此是越来越相信了。也许来自个人的一厢情愿，因为只有相信这一点，我心中才会感到安稳些。总之，少爷度过了少爷应有的生活，我在旁边瞎操心完全没有用，纯粹是徒劳。

“比起少爷来，勋是我的孩子，是严格按照我的想法教育过来的。他自己表现得也很不错，十多岁就获得了剑道三段。他到此都很好，可后来有些过头了。这也许因为受到父母生活过度的熏染，但不仅如此，过早脱离父母的指导，过于自信，盲目行动，这些才是犯错误的根本。这次事件，如果在本多先生的鼎力相助下，能够从轻发落，对于他本人倒是一次最好的挽救。或许不会判处死刑或无期吧？”

“不用担心。”

本多简短地作了担保。

“唉呀，真是感谢不尽啊，本多先生是我们父子一生的大恩人啊。”

“等判决之后再说感谢的话吧。”

饭沼又频频点头，一旦沉溺于感情，以前那些世俗型的表现一下子破碎了，加上醉酒，他的眼睛出现危险的润泽，别人不知他想说些什

么。饭沼的全身腾起一种目不可见的雾霭。

“现在本多先生在想些什么，我是很清楚的。”饭沼提高嗓门继续说道，“……我知道，您认为我很不纯，儿子是纯粹的。”

“没那么回事儿……”

本多略显腻烦，暧昧地应了一句。

“不，是的，肯定是这样。干脆挑明了说吧，儿子举事的两日前被逮捕，您认为是谁告的密？”

“这个……”

本多觉察到，饭沼就要说出本不该说出的话来，他已经来不及制止了。

“本多先生这样照顾我们，可还要说出有悖于这番厚意的事实，心中实在不是滋味儿。本来，当事人和律师之间不能有任何秘密，所以我才决心说出来。告密的就是我呀，是我到警察局报的警，我想在这个紧急关头救儿子一命。”

“为什么？”

“您问为什么？不这样，儿子就没法活呀。”

“可是，且不说事情的善恶如何，作为父亲，你不想让儿子实现自己的愿望吗？”

“因为我面对未来，因为我一直面对未来，本多先生。”醉得发红的汗毛森森的手足，过于灵敏地不住摇晃着。屋角杂乱的箱子上叠放着海獭衣领的外套，他不顾飞扬的尘埃，窸窸窣窣摊开外套，弄得胀鼓鼓的，像一顶车篷，“就像这样，这就是我。这件外套就是我。我不是在您面前变戏法，这件外套就是父亲，是黑暗的冬天的夜空。外套向远方展开下摆，能够覆盖儿子整个活动的范围。儿子到处乱窜想寻找光明，但我不让他那样做。这件广大的黑色外套，无边无际，盖在儿子的头上，趁着夜在继续之中，让他认识夜的寒冷。早晨到来后，外套蹦落于地面，光明充满儿子的眼睛。所谓父亲就是这样，您说对吗？本多先生。

“儿子没有认识到这个外套的作用就贸然行动，当然要受到处罚。外套知道依然是黑夜，所以不希望儿子死去。

“左翼那帮家伙，越弹压他们的气焰越嚣张。日本被政治家和实业家这些霉菌所腐蚀，越腐蚀体质越衰弱。关于这些，不用儿子说我也知道。当日本这个国家危如累卵之时，不用说，决然奋起保卫皇室的尖兵就是我们。但是，有个时间的问题，还要符合时代潮流，光有理想是无济于事的。这只能说儿子太年幼，不可能洞察到这一点。

“我作为父亲，也有自己的理想。不，我比儿子更有愤懑的忧国之情。儿子瞒住我干下这一切，可以说完全不了解父之志啊，不是吗？

“我一直面向未来，如果不举事比举事更有实际效果，那就不要超越这一点。难道不是这样吗？‘五·一五事件’时，听说减刑请愿书堆积如山，世间的同情肯定集中在年轻而纯真的被告一边，这是毫无疑问的。此外，儿子不但保住一条命，而且还能光荣回归。这样，儿子一辈子就不愁吃穿啦。他将永远背负着‘昭和神风连饭沼勋’的盛名，受到世人的敬畏和崇拜。”

本多感到哑然，哑然过后便觉得果真就是这些吗？

如果饭沼说的都是真话，那么拯救勋的是他的父亲，然后才是本多，可以说本多只不过是实现饭沼意图的一名助手。本多抛掉职务无偿为勋担当辩护的厚意，全都被饭沼的一番言语抹消了。本多行为背后所包含的高贵精神，也因他的这番言语而遭到冒渎和蹂躏。

然而，奇怪的是，本多并没有因此而生气。自己所要辩护的，不是父亲，而是勋。不管父亲如何污浊，这种污浊不会波及到儿子。勋的行为动机的清纯，丝毫不会受到损害。

不过，对于眼前饭沼缺乏礼貌的言谈，多少有些反感的本多，有理由保持平静。饭沼说了这些话之后，便在借口有要事相商，及早打发走女侍的小包厢里自斟自酌起来。本多看到他那长着长长汗毛的手指不住颤抖，于是明白饭沼内心自有难以启齿的某种感情。看来他的密告有着

更深的动机，就是说，饭沼对于儿子即将实现的流血的光荣和壮烈的死亡，抱有难以遏抑的嫉妒心理。

# 三十二

洞院宫治典王殿下也受到这次事件的重大冲击。

本来，对于一度来访的客人，一般不会留下很深的印象，可是对勋那天晚上的来访，记忆很深，至今不忘。尤其是和堀中尉一起来的，更没有把他当外人看待。但是，出于当然的考虑，事件发生后，殿下马上给执事挂长途电话，吩咐他绝对不要提起勋来访的事。执事这人，可以说是宫内省的坐探，洞院宫本来就不怎么信任他。

洞院宫和中尉是要好朋友，两人很早就在一起慨叹时世、共抒怀抱了。宫内省感到不悦，对洞院宫不分身份高下贵贱，一律给与接待的作法，屡次加以劝阻，但是鉴于殿下对于宫内省所规定的哪怕一次小小的旅行也要写报告的做法非常反感，所以不可能痛痛快快听从他们的规劝。

洞院宫自打担任联队长以来，尤其风传有过过激的言行，宫内大臣和宗秩寮总裁曾经相商，趁着殿下来京的时机前往拜谒，委婉地进行过劝谏。洞院宫只是默默听着，也不回答，长久地闷声不响。

大臣和总裁觉察到，殿下对于他们议论军务会感到愤怒，要是他提起此事，他们也无计可施。

然而，洞院宫神态平静，即使现在再对两人加以申斥，也为时已

晚。不久，洞院宫威严地眯缝着纤细的眼睛，交替地望着两人的面孔，说道：

“你们的干涉非自今日始。但是，你们要干涉，不管对哪一位宫家都要一视同仁。你们为何一直单单对我如此苛刻？”

洞院宫不给大臣作出“决无此事”的反驳的机会，抑压着满腔的怒气，断断续续地说道：

“从前，关于要做我的妻子的那位女子，松枝侯爵出言不逊，说话侮辱我，当时宫内省支持侯爵，一点也没有站在我这边。宫家受到臣下侮辱的时候，你们竟然如此。宫内省究竟为谁而设？打那之后，我怀疑你们的态度，难道还有什么奇怪吗？”

宫内大臣和宗秩寮无言以对，匆匆退下。

其后不知何时，洞院宫开始喜欢听堀中尉和两三位青年军官言辞激烈的议论，并以此感到无上的欣慰。他仿佛从覆盖日本的暗云缝隙窥见一缕蓝天，感到十分高兴。他心中潜藏着深深的伤痕。他欣喜地看到，这些伤痕将变成一部分人的光辉，寂寞的异端的感情，将转化为人们的希望。但是，除此之外，他不再抱有更大的期待。

自从发生勋等人的事件，满洲的堀中尉便断绝了音信，洞院宫只得从勋惟一一次来访的回忆中推测事件的原委。他心中一旦闪现夏夜少年清凉的眼眸里火焰般的光芒，就立即联想起那双慷慨赴死的眼睛。

那时他一度浏览过的那本勋呈送的《神风连史话》，依旧放在联队长室的书架上。因为从中至少可以探求一些事件的真意，洞院宫于繁忙的军务中，又把这本书重新看了一遍。比起内容来，一行行闪烁着那天晚上勋的犀利的目光，一字字舞动着烈火般的语言。

军队朴素的集体生活，多少会给完全隔绝于俗世之外的洞院宫，带来意识上的有益的影响。为此，殿下主动喜欢起军队来了。不过，由于其中仍然存在着禁忌和阶级，洞院宫如此不畏烧伤，主动接近一位纯粹的、烈火般的民间少年，这还是头一回。那一个晚上的会话，已经化作难忘的记忆。

什么是忠义？军人对此不必有所怀疑。可以说，军人具有上天所赋予的忠义。那位激昂慷慨的年轻人发表了如此意味的一番言论。

这番话确实唤醒了洞院宫内心某些隐秘。细思之，强装勇武，炫耀猛壮，将自己纳入军人当然具有的忠义的规范，抑或是想逃离诸般伤心事而遁入其中罢了。他并不知道什么引火烧身之类的忠义。而且，也没有亲眼目睹以便确认其有无的重要门径。见到勋的那个晚上，洞院宫见到了那种火炽的忠义、生龙活虎的忠义的实体，这些都强烈地刺激了洞院宫的内心。

洞院宫当然有为陛下随时供献身命的想法，他对比自己年小十四岁、现年三十一岁的陛下，寄予温馨的兄长般的宝爱之情，然而，这些感情来自安居于澄澈、闲静的幽深树荫下的忠诚；另一方面，对于臣下向自己所表达的忠义，习惯上抱有一种敬而远之的狐疑态度。

洞院宫一旦被勋的言语所打动，随即欣然感到，作为军人尔后应该委身于这种直率的感情之中。这次事件，保护了堀中尉，一切都没有牵扯到军队，只能认为是被告们闭口不谈的缘故。根据这种推测，洞院宫的感激又加深了一层。

《神风连史话》中有这样一节：

他们多不具文雅，于白川原头赏月时，想到今年的明月，是在这个世界上看到的最后的明月；赏樱时，想到今年的樱花是最后的樱花。

洞院宫想象着，勋读到这里时该是如何沉迷其中啊！青年们的热血，摇撼着这位四十五岁联队长的心胸。

洞院宫认真思考起来，还有没有更好的办法解救他们呢？他从年轻时就养成个习惯，每当苦苦思索而得不出结论的时候，就听听西洋音乐唱片。

他命令勤务兵在这座宽阔官邸寒冷的客厅里升起炉火，亲自将唱片放在留声机上。

他想听一些轻松愉快的乐曲，于是选了一张宝丽多的唱片，这是理查·施特劳斯作曲的《梯尔·艾伦什皮格尔的恶作剧》，富特文格勒指挥、柏林爱乐交响管弦乐团演奏。他斥退勤务兵，独自欣赏起来。

《梯尔·艾伦什皮格尔的恶作剧》是十六世纪产生于德国民间的讽

刺故事，以哈普特曼创作的戏剧和理查·施特劳斯作曲的交响乐最有名。

腊月寒冷的夜风，吹过联队长官邸广阔的庭园，燃烧的炉火和风声交混在一起，毕剥作响。洞院宫没有解开军服的衣领，他的身子埋在冰凉的白麻布套的安乐椅上，穿着军裤的双腿交叠在一起，白布袜子的脚尖儿悬在空中，一动也不动。军裤下边的纽扣，紧紧缚住了小腿。有人一脱下长筒靴就松开纽扣，但洞院宫并不在乎小腿轻度淤血所带来的沉重感。他用手指轻轻捋着八字须，抚弄着经发胶固定的翘起的胡梢儿，犹如一只猛禽梳理着尾巴上的羽毛。

这张唱片很久没有听过了，因此，本来想听愉快音乐的洞院宫，开头用低音的圆号吹出的梯尔的主题曲一传入耳朵，就发现自己选错了唱片。他即刻感到，这不是眼下自己要听的音乐。因为这不是那个性格开朗、喜欢恶作剧的梯尔，而是富特文格勒一手制造的寂寞、孤独，连意识底层都像水晶一般透明的梯尔。

但是，洞院宫依旧坚持听下去，狂躁的梯尔用一束银色的神经掸子，拍遍了客厅内每个角落，直到最后宣判死刑，结束生命。一曲听完，洞院宫突然站起身来，摁响警铃，呼唤勤务兵进来。

他命令勤务兵，给东京挂长途电话，把执事找来。

洞院宫决心做好下面两件事情：首先，近日借上京新年参贺之际，请求陛下接见数分钟，以便将勋等青年的一片忠心达于天听，届时当赐

予优渥之圣言，然后将此暗暗传达给大审院长；其次，为准备材料起见，年前必须召集主管律师，详细听取事件的经过。

电话里命令执事查清律师姓名，于十二月二十九日洞院宫上京时，到芝区的官邸听候差遣。

本多在找到合适的办事处之前，先租借丸大厦五楼一位朋友的办事处，挂上了牌子。这位朋友也是律师，是大学时代的同学。

一天，洞院宫府上的事务官来访，传达了殿下的秘密旨意。这是极为罕见的特例，本多甚感惊讶。

当他看到那个身着黑西装的小个子男人，悄无声息地在茶褐色油布地板上轻轻走动时，本多感到一阵恶心，一旦那人被让进客厅，这种感觉越来越强烈。这座小客厅和办事处之间只隔一道波浪形玻璃板壁，小个子男人表情阴冷，颇为不安地环视了一下四周。他害怕谈话时被人听到。

架着金丝眼镜的鱼儿般苍白的面孔，明明白白诉说着那种一直隐栖于寒冷与黑暗的水底、忍气吞声生活在不曾见过天日的繁文缛节的藻下的情景。

依然保有审判官做派的本多，不由忘记了问候一番，随即开口说

道：

“保守秘密是我们的天职，您用不着担心。尤其是高官显贵托办的，我们更是小心谨慎，务必做到万无一失。”

事务官似乎也患有肺疾，说话声音很低，本多必须从椅子上探出身子才能听得清楚。

“不，决不是什么秘密之类的事。只是殿下对这个案子很感兴趣，希望十二月三十日到官邸来一趟，将您所知道的情况全部说一说就行了。不过……”

小个子男人似乎硬是压抑住饱嗝，发作般地停住了话头。

“不过，这……假如殿下知道是我告诉您的，问题就大了。所以请您务必瞒着殿下……”

“我知道了，请不必顾虑，有话只管说好了。”

“这，这……决不是我个人的意见，所以希望您能体谅。假如，要是当天患了感冒什么的，不能到官府拜望，到时请告知一声也就可以了……反正殿下的旨意我都传达给您了。”

本多哑然地望着这位宫内官僚毫无表情的面孔。他是奉命来传达召见旨意的，但又暗示不要前往接受这次召见。

同清显的死有着间接关系的洞院宫，十九年之后要召见本多，这真是奇缘。开始时，本多听那人絮絮叨叨传达召见旨意时感到厌烦，这阵子突然有了冲动：既然接到这个奇怪的口信，无论如何都要见上洞院宫一面。

“我明白了。假如那天我没有患感冒，身子活蹦乱跳，那我一定去拜见殿下，好吗？”

事务官的脸上这才有了表情，一重悲悯的困惑，刹那间凝滞在冰冷的鼻尖儿上，但紧接着又若无其事地低声说道：

“那，那就不用说了。那就请三十日上午十时抵达芝区的官邸。我预先和正门的警卫联系好，只需报一下尊姓大名即可。”

本多虽然在学习院上过学，但各个年级很少有皇家子弟，所以从未晋见过任何宫家。况且，他也从未硬要寻求过这样的机会。

尽管本多知道清显的死同洞院宫有关系，但洞院宫未必知道本多是清显的朋友。然而，公平地讲，当时的洞院宫是事件的被害者，所以，只要对方不说，自己也应该保持沉默，不必端出清显的名字，否则就是失礼。本多自然有这个心理准备。

可是，从日前那位事务官的态度上看，不知是何种原因，本多从直观上感觉，洞院宫对眼下这件案子，似乎寄予深厚的同情，但他做梦也不会想到，这个勋正是清显的转生！

本多已经打定主意，不管事务官有何想法，在不超越对皇室有所不敬的范围内，都要遵照洞院宫的旨意，将自己所知道的一切全都说出来，最重要的是让他知道这次事件的真相。

因此，本多当天跨出家门时，心情很平静。从昨天一直下着的冷雨，到今早依然没有停歇。王府鹅卵石坡道的石缝里流出的雨水打湿了鞋袜。到大门口迎接的还是那位事务官，他虽然郑重地行礼，但态度显得十分冷漠。那种冷漠从小个子男人各处白皙的肌肤上渗了出来。

这座小客厅很别致，门扉和两侧的窗户连接着淋雨的露台，形成一个钝角。而且，一面的墙上建造着壁龛，里面点着线香，借着熊熊燃烧的煤气炉火的热气，使得整个客厅充满了浓烈的馨香。

不一会儿，身穿咖啡色西服的洞院宫出现了，他那一副轻松的神态，使得客人放宽了心胸。

“哎呀，一大早请您来，欢迎，欢迎啊！”

洞院宫大声打着招呼。

本多呈上名片，深深鞠了一躬。

“请随便坐吧。这次请您来不为别的，听说您为了给这次案件作辩护，特地辞去了审判官职务……”

“是的，有位嫌疑犯是我熟人的独生子。”

“是饭沼吗？”

洞院宫以军人的态度单刀直入地问。

室温使得窗户蒙上了一层水滴，广阔庭院里冬枯的树林，以及围着除霜草帘的庭前松树和棕榈，在淅淅沥沥的冬雨中，看起来一派朦胧。戴着雪白手套的侍者，端出英国风味的茶，银制的茶壶细嘴里流出的红茶，充满了白瓷茶碗的内里。本多从传热迅速的银匙上缩回了手指。他蓦然想起《皇室典范》中利用银器一般可怖的过敏的热度惩戒皇族的条款。

“饭沼勋曾经在别人的引领下到我这里来过。”洞院宫恬淡地说，“当时的印象极深，他言语虽然激烈，但我感到他很纯真，头脑也很灵活，是个优秀的人。即便故意提出些使他很为难的问题，他都答得恰到好处。虽然有些危险的因素，但是不那么轻薄。这种有为的青年跌了跤真是令人遗憾，所以我听到您去职为他辩护，实在感到高兴，所以很想见见您。”

“他是一位勤皇派少年，虽然干了错事，但一切都是为了天皇陛下，这种精神是始终一贯的，我相信这一点。关于这些，他来拜见时没

有提起过吗？”

“他说所谓忠义，就是亲手将做好的灼热的饭团子献给陛下。然后，不管走哪条路，都要以切腹为终结，这就是忠义。他还送我一本《神风连史话》……看来，他不至于死吧？”

“警察和监狱对这点十分注意，不用担心。不过，殿下……”本多慢慢大胆起来，将谈话引向自己所想的方面，“殿下对他们的行动能肯定到几分？不仅表面上，就连他们的企图，能够赞成到何种程度呢？或者不管什么，对于他们出于热诚的作为，一概给予认可呢？”

“这可是个很难回答的问题啊。”

洞院宫将茶碗停在嘴边，任凭水气熏蒸着胡须，露出几分忧虑的神色。

本多此刻突然产生一种难以言状的冲动，他想让洞院宫知道清显临死时满心的痛惜之情。

在清显事件中，洞院宫的自尊心确实受到了深深的伤害，但弄不清楚殿下基于何种热情而受到伤害。如果当时他身为一种不问贵贱、一律将人拖往地狱的灿烂的幻想之光所笼罩，面对光明而被使人变得盲目的最蒙昧、最高贵的热情所伤害；……而且，如果聪子，正是聪子本人使得殿下的热情归于灰烬；……如果，今天殿下能够清楚地知道这些；……那么这就是对清显至高无上的祭祀，就是对死者亡灵的最好的抚

慰。爱情和忠诚同源。如果眼下洞院宫能够清楚地表白这一切，本多将报之以诚，为保护殿下而不惜身命。因此，本多终于产生了一股勇气：尽管清显的事是谈话的禁忌，但本多还是打算暗示一下那场将清显置于死地的不可思议的感情的风暴；为了试探洞院宫，他想将过去一直藏于心底的对皇室大不敬的一件事和盘托出。那件事或许对勋的判处不利，自己作为辩护律师不宜提及；但是，清显和勋如今共同在他心中齐声呐喊，本多再也按捺不住了。

“实际上，我对搜查结果仔细调查了一番，这当然是一件机密的事，饭沼一伙好像不仅仅要暗杀财界要人。”

“又发现新的事实了吗？”

“当然，那个计划正在准备时期就被打碎了，那帮少年似乎真心希望天皇亲政。”

“那是的。”

“他们第一个目标，就是相信应该成立以殿下为首的内阁，虽然我很不愿意说出这件事，但发现他们已经将殿下的尊名印在传单上了。”

“我的名字？”

洞院宫愕然变色。

“那些传单已经用油印机印好了，准备举事后立即撒布出去，以便使民众相信殿下已受天皇圣命这一虚假的事实。这件事使得检察局更加强硬，我们正为如何采取对策而伤透脑筋呢。从审理上来说，或许会被定为可怕的重罪。”

“那可是私议朝政啊！那还了得，令人诚惶诚恐啊！”

洞院宫的嗓音越来越高，声调里时时震颤着。本多为了摸清殿下的心事，平静地发问。本多的两只眼睛，紧紧盯住洞院宫细长的眼睛，一秒也不离开。

“我想提一个颇为失礼的问题，军部丝毫没有这种想法吗？”

“不，这一切和军部无关，把这些同军部连在一起是很荒唐的。这一定出自乡下书生的妄想。”

洞院宫当着客人的面愤然地关上了这道门，本多看出殿下是在庇护军队，他的最为深切的一线希望破灭了。

“那样优秀的青年竟然也有这种想法吗？这真令人失望。竟然打出我的名字，岂有此理。利用一度见面的我，利用宫家的招牌……真是忘恩负义啊。不，或许谈不上忘恩，而是不知深浅！还有比私议朝政更不忠的吗？他们连这个也不懂。还谈得上什么忠义？什么赤心？年轻人呐，真是没办法。”

洞院宫独自嗫嚅着，已经没有一点儿军队指挥官的豁达之处了。殿下的内心猝然冷却了。就连旁观者本多也清晰地看到了，刚才的热情冷却地是那般迅速。殿下心里一度燃烧的火焰吹散了，一星儿余烬也未留。

洞院宫庆幸今天见到了律师，这样一来，新年参贺时就不必对陛下进言了，其后也可以免除耻辱了。与此同时，他又泛起了一系列的疑惑。那种私议朝政的事情，单凭小孩子的智慧是干不出来的。事发后，堀中尉从此断了一切音信，这倒是令人奇怪的。听到中尉转职满洲，最为他感到可惜的是洞院宫，可如今细想起来则令人生疑，或许是出自中尉本人的希望，事前主动逃往满洲吧？果真如此，洞院宫就被自己最信赖的中尉利用了，背叛了。

洞院宫的憎恨，其根源不只来自于不安，以往，殿下只是对宫内省的人和一小撮上流社会的人抱有不信任和厌恶，可如今又由心中平静的一隅升起一丝不信任的气息。他对这种气息有所记忆。细思之，他从孩提时代起就包裹于这种气息之中。那是类似狐臊的气息，一直萦绕在高贵的身份周围，拂也拂不去，那是一股阴郁的刺鼻的充满疑虑的屎尿的气味……

本多抬眼望着落雨的窗外。外面越来越阴沉，面前棕榈树上除霜的草帘从黑暗的雨景中浮现出来，看过去宛若身穿灰黄军服的军人簇拥在窗外。本多很清楚，自己即将置身于一种身为审判官时所意想不到的危险之中。本来在拜访洞院宫之前，他心中还没有这种想法，当他眼见着殿下的热情急遽消亡，立即升起一股不羁的希望。

还有一个让洞院宫营救勋的最有效的办法，这种办法同洞院宫先前企图救勋的设想完全相反，亦即根本不怀有营救勋的意图。如果说，现在除了本多没有任何人有机会促使洞院宫下决心，那么，本多尽管冒着风险，还是应该巧于周旋，进行一番劝说。那份危险的材料掌握在检察局手中，并不为世间所知。

本多尽量心平气和地吐露每一个词儿：

“我担心刚才提到的那份写有殿下尊名的传单，如果就那么放置不问的话，将来会累及到殿下。”

“什么累及不累及，我倒不觉得什么。”

洞院宫这才将愤怒的目光明显地转向本多，然而，他的嗓音不大，看得出来，他心里也有些虚张声势。本多认为，这种怒气很重要，必须乘机追问下去。

“真是对不起，我明知那是一份危险的材料，但不管我如何努力，都没有能力销毁它。如果不尽早加以处理，万一流向社会，本来同殿下毫无关系的东西，会被当成有关系而被有些人胡乱猜测，从而种下祸根。”

“你认为我有处理的能力吗？”

“当然，殿下有这个能力。”

“有什么办法呢？”

“给宫内大臣下命令。”

本多立即回应道。

“你叫我向宫内大臣屈膝？”

洞院宫又像刚才那样大声喊叫起来。他的手指叩击着椅子的扶手，愤怒地颤抖着，瞪起双眼，目光威严，丝毫也不闪动。那副表情使人想起他骑在马上、呵斥部下的严厉形象。

“不，殿下只是下达命令，宫内大臣一定会妥善处理的。我在做审判官的时候，遇到和皇室有关的问题，一概以恭敬、谦让的态度加以处理。宫内大臣会同司法大臣相商，再由司法大臣命令检察局长，就有可能将传单彻底消除。”

“能这样简单吗？”

洞院宫想象着宫内大臣那张泛着不快而又柔和的微笑的脸孔，低声叹了口气。

“是的，殿下有这个力量……”

本多果决地一语道断，看样子，洞院宫也因此受到了鼓舞。

本多忖度着，这么一来，勋的罪行就拂拭掉一层危险而不祥的阴影。不过，一旦有幸获得这样的结果，最危险的便是来自检察局隐秘的报复。

# 三十三

勋在警察署的拘留所里度过新年，起诉之后于一月下旬解往市谷监狱。勋透过斗笠的缝隙看到，街道一侧的背阴里堆积着连降两天的污秽的积雪。市场上五颜六色的彩旗，在冬天的夕阳里莹润地飘动着。监狱南门十五尺高的铁门，铰链吱吱嘎嘎地打开了，勋乘的汽车一驶进来，大铁门又立即关闭了。

明治三十七年竣工的市谷监狱，是一座木质建筑，外面涂着灰色的沙浆，内部的墙壁几乎都喷上了白漆。从南门进来走下汽车的未决犯，穿过张着挡雨棚的走廊，被带入称为“中央”的检查所。这间十坪大的空荡荡的屋子，一边是像公用电话亭一样分割开的一排小间，另一边是镶着玻璃的厕所。检查员坐在围着木板的高台上，一头是地面铺着草席的更衣室。

寒气逼人。勋被领进更衣室，脱得一丝不挂。张开嘴巴连臼齿都查到了，鼻孔、耳眼儿看了又看，伸展两手，查看了前面之后，又趴在地上，查看了背后。身子被如此折腾了一番，自己的肉体也就变成了他人，属于自己的似乎只剩思想了。这种想法其实已经属于逃避屈辱了。脱光衣服，浑身起鸡皮疙瘩的时候，身子受到拘留所不曾有的寒气的鞭笞。其间，他看到闪耀着红蓝两种颜色的美丽的幻影。那是什么？他想起关在警察署杂居房时，常在一起赌博的雕像师，迷上了勋的肌肤，说什么等刑满释放之后，一定要给勋文身，不给钱也没关系。他说，打算在勋的稚嫩的脊背上雕满牡丹和狮子。为什么要选牡丹和狮子呢？或许这红蓝两色的图画，就是从屈辱的底层反射上来的夕照，宛若辉映于幽

谷池沼上的五彩的晚霞。雕像师想必看到过这种由幽深的溪谷底下映射上来的霞光。无论如何，那都不能不是牡丹和狮子。

……然而，当狱吏用指头触及胁腹上的黑痣，并且稍微揪起的时候，勋又产生了新的想法，决不可为逃避屈辱而自杀。拘留所里的那些不眠之夜，他都一一考虑过了。但是，对于勋来说，自杀依然是个特殊的明朗而豪奢的观念。

未决犯可以穿自己的衣服，不过，以前一直穿的衣服都送去蒸气消毒了，勋这一天换上了蓝色的囚衣。除了日常用品之外，私人财物都归拢在一起，统一交给保管员了。高台上的值班法官宣布了关于探监、接见和书信等各种注意事项。时候已经到了夜晚。

除了系着腰绳、戴着手铐到地方法院预审法官那里去之外，勋终日呆在市谷十三狱舍的单人监房里。早晨七时汽笛鸣响。这是利用蒸汽机发动、由厨房传出来的起床汽笛，声音虽然有些凄厉，但却含蕴着蓬勃的蒸汽喷涌而出的生活的温暖。晚上七时半就寝时，响起同样的汽笛。一天晚上，汽笛声里夹杂着悲鸣，接着是一阵嘈杂的叫骂，两天来一直如此。第二天，勋所听到的悲鸣，原来是汽笛声中混杂的“革命万岁”的呼喊，这声音同对面窗口的同志互相唱和，看守听到呼喊“万岁”，就厉声叫骂起来。那个囚犯似乎被关进禁闭室，第二天，喊声就断绝了。勋懂得了，有时人也能和狗一样，通过寒夜的远吠互相传达心意。他仿佛听到系着绳索的狗在狂乱地挣扎，不住用爪子抓挠三合土地面。

勋自然也想念同志，但是在预审法官提审时，尽管用汽车及早被送进简易杂居监房，不用说见不到同志的面，就连他们的消息也打听不到。

白昼一天天变长，春天似乎就要来临了。可是，单人牢房的榻榻米依然冰冷难耐，似乎是用霜柱编织成的，膝盖骨冻得刺疼。

勋虽说也怀念一同被捕的同志，但一想起举事前夕从指缝中溜走的那些人，比起愤怒，更感到神秘。由于他们的迅速逃离，自己越发感到清澄起来，犹如被剪去枝叶的树木，浑身变得轻松了。尽管如此，是什么制造了这种秘密？是什么成就了这种挫折？勋越是冥思苦索，心里就越是回避“背叛”这个词儿。

入狱之前，除了想到明治六年的神风连外，勋从不考虑从前的事。然而，如今一切都在迫使勋对近在眼前的“过去”作一番省察。一道起誓的同志如此脆弱地逃逸，直接原因固然在于堀中尉，但同志一伙起誓前并未确认可能发生的情况。到那时，一种东西急遽崩塌了，那是一种不由分说的心灵的雪崩。勋本人内心里不是完全没有觉察到那种雪崩。

不过，可以断言，作为当时留下坚持操守的一名同志，不可能预测到今日的事态。那时想到的只是死，战斗而死。为了坚守这一信念，可以说，确实准备不足。但这种不足的结果，最多也是死，因而也就心定气闲了。为何死之外还有如此的屈辱和隐忍之痛呢？勋未曾想到，自己抱定的“纯粹”的观念——这只飞向太阳、不顾翅膀灼伤致死的清纯的鸟儿，竟被一只手生擒而去了。拘捕时不在现场的佐和，其后不知怎么样了，尽管不去想他，但佐和的面孔依然在勋沉滞的心底时时引起不快。

《治安警察法》第十四条中，赫然规定“禁止秘密结社”。勋他们全凭一腔热血聚集在一起，利用飞溅的热血回归上天。这种太阳的结社本来就属于禁止之列。但是，若属中饱私囊的政治结社，或唯利是图的财团法人，则多多益善。权力的性质是较之腐败更怕纯粹；野蛮人不怕疾病而怕医药。

勋终于碰到了一直躲避的词儿：“是血盟本身招致背叛，对吗？”……这是最令人心惊的念头。

人们如果超越一定程度的心灵接触，企图达到意志的统一，那么，紧接着这种一时的幻想之后，必然会产生反作用，这种反作用不单止于离反，而且还会引起背叛，从而招致一切的瓦解。事情果真如此吗？或许人性中确乎存在着不成文的规律，禁止人与人之间的结盟吧？他真的违反这条禁律了吗？

普通的人际关系中的善恶、信与不信，往往是以混浊的状态，少量组合在一起。一定数目的人，要想结成这个世界上未曾有的纯粹的人际关系，恶也可能从每人体内析出而聚合在一起，构成纯粹的结晶体而残存下来。这样一来，一群纯白的玉之中，必然夹杂着一块漆黑的玉。

将这种思维进一步推衍下去，就会得知，人在这个世界上也会碰到黑暗的思想。这种思维意味着，恶的本质与其说在于背叛，毋宁说在于血盟自身，背叛是同一种恶的派生部分，恶的根源在于血盟。就是说，人们所能到达的最纯粹的恶，或许就是使志同道合的人看到完全相同的

世界，反对生命的多样性，以精神打破个体肉体自然的墙壁，摧毁防止相互渗透的墙壁，以精神成就肉体所无法实现的东西。协力与协同，属于人性中的软性词汇；但是血盟……则轻而易举地使自己的精神增添了他人的精神。这件事本身，属于“个体发生”中永远往复回环的“系统发生”，即将触及真理时，又因死而受挫，必须回到羊水中的睡眠状态而重新开始。这就等于在河滩上垒石塔，是对人类行为的最明朗的侮辱。这种利用对人性的背叛而求得纯粹的血盟，再次招致对自体的背叛，抑或就是这个世界的自然演变。他们从未尊敬过人性。

当然，勋还不至于有这种想法，然而很明确，他已到达只能凭借思考排除障碍的场所了。他因自己的思考缺少尖锐、残忍的犬齿而感到遗憾。

七时半这个过早的就寝时刻，整夜不熄的二十支烛光的电灯，还有那隐隐蠢动的虱子，屋角椭圆形便桶的尿臊，以及冻得面颊通红的寒气……越发弄得勋不能入睡。不知不觉，驶过市谷车站的货物列车的汽笛，告诉他已是深夜了。

“为什么？为什么呀？”勋咬紧牙关思索着。“为何不容许人类保有最美好的行为？而丑恶的行为，污秽的行为，唯利是图的行为，却大行其道？

“当最高的道德明显地仅存于杀意之中时，以此种杀意定罪的法律，便利用一尘不染的太阳、天皇的圣名加以施行（最高的道德本身，因最高道德的存在而受罚），这究竟是什么人特意制造的矛盾啊？陛下果真知道这种可怖的组合吗？这不是精巧的‘不忠’，处心积虑制造的亵

渎神明的机构吗？

“我不明白，我不明白，无论如何，我都弄不明白。杀戮之后即刻自刃而死，没有一人违反这个誓言。这样一来，我们就能顺利穿越繁琐的法律的树丛，而使衣裾和袖端决不触碰法律树丛的一枝一叶，径直奔向光辉灿烂的天空。听说神风连的人们，就是这样的。不过，明治六年制定的法律的树丛，无疑是很粗疏的……

“法律不断妨碍使人生变成瞬间的诗，它是这种妨碍的集中体现。允许万人用血花描绘的一行诗换取人生，这的确不妥当。但是，胸无大志的大多数人，是在丝毫没有这种欲求的情况下度过人生的。如此一来，所谓法律就成了为极少数人服务的了。法律的机构将极少数异常的纯粹、脱离现世的规矩的热诚……降低到和偷盗、痴情的犯罪同等的‘恶’的水平了。肯定有人背叛，使我掉进这个巧妙的圈套！”

市谷车站一掠而过的尖厉的汽笛，欻然抹消了勋的思绪。这汽笛听起来，宛若一个衣服着火的人，立即躺在地上打滚儿，以求尽快灭火的急迫的心情。他在黑暗中辗转不停悲惨地呼喊，这叫声融进浑身缠绕的火焰里，同时又被自身的火焰映照得通体艳红。

况且，火车的汽笛，不同于监狱内充满虚假的生活暖流的汽笛，那种辗转于悲痛中的鸣叫，原原本本充塞无边的自由，圆滑地奔向未来。即使别的土地、别的早晨灰白而不悦的黎明，月台盥洗室并排的镜面里突然露出脸孔的锈迹斑斑的早晨的幻想，都不足于伤害这种汽笛所诉说的强劲的未知。

于是，狱窗迎来了黎明。十三狱舍共有三排监房，位于右首第一排东端的监房里，彻夜不眠的勋迎来了早晨，看到了窗户上冬日火红的阳光。

太阳以高高的监狱围墙为地平线，像一块温热而柔软的年糕，粘连着地平线冉冉上升。那轮太阳照耀的日本，如今已经甩开勋一伙人的手臂，一味任其病弱、腐败，趋于崩溃。

……勋来到这里后，第一次做梦。

说是第一次，也不准确，在这之前也做过梦。

但从前是健康少年的梦，一到早晨就立即忘却了。未曾有过梦一直停滞下来，侵扰着白天的生活。这回不同了，昨夜一梦，自晨至午，一直沉淀于心底，有时同下个夜晚的梦境相重叠，接着昨夜的梦继续做下去。宛若雨天忘记收的洗过的鲜艳的衣衫，就那么挂在晾物竿上，永远也晒不干。雨下个不停，兴许那家人是疯子，又把才洗的友禅织的丽衣悬在晒物场的竹竿上，点缀着郁暗的天空。

一次，他梦见蛇。

地点是热带，似乎是一处广阔府邸的庭园，丛林茂密，看不见四周的围墙。

他仿佛置身于密林的中央，站在倾圮的灰色石台上，不见有连接石台的楼房。这座小小的正方形的石台，四围的石栏上雕刻着镰刀形的蛇头，如张开的手掌，将热带浓重的空气推向四方，保守着灰白石栏空间的闲寂。这是从密林正中切割出来的四方形灼热的沉默。

听到蚊蚋的羽音，听到苍蝇的飞翔。黄蝶款款飘舞。水点儿般的青色的鸟鸣，滴滴沥沥。还有一种鸟儿，叫声狂躁而嘹唳，直达绿意葱茏的密林的内部。蝉鸣嘒嘒。

然而，比起这些声音来，更加深深袭击耳鼓的，好像是骤雨来临的巨响。这当然不是骤雨。密林的梢头位于邈远的高空，阳光斑驳地照在石台上，吹来的风只打高处掠过，刮不到地面，只有凭借落在蛇头上不停晃动的斑驳的树影，才能感知风的来去。

落叶随风从树梢上飘下，声音沿着枝叶传递，听起来如阵雨。落叶眼下不只是离开枝头，枝柯交错，又密札札缠络着蔓草，一度脱落的树叶，被搪住了，掉不下来，阵风吹起，再次零落，一叶一叶，认真地顺着枝叶传递，那音响集中在一起，听起来犹如敲击着树叶的浩大的雨声。因为都是干枯的阔叶，才会响起喧骚的回声。生着白癣般苔藓的石台上，落下的叶子都很宽广。

热带的阳光如军团一般麇集各处，千刀万箭，毗连无边。太阳的反射形成树隙间斑驳的日影，围绕在他的身边；而真正的太阳，看之迷茫，触之灼烫，从密林的彼方包围过来，那感觉，即便立于石台之上，也能切实体验得到。

此时，勋发现石栏之间有一条绿色的小蛇探出头来。从那里长出的蔓草，倏忽伸开了蔓子。这是一条蜡一般的似绿非绿的相当肥硕的蛇，光闪闪的。这条蛇富有人工的色彩，这才觉察不是蔓草的一部分，但为时已晚。看样子，蛇正想盘住勋的脚踝，刚一意识到，早已被蛇咬住了。

死的寒颤从热带正中央浮升上来。勋浑身发抖。暑热猝然被遮盖，蛇毒驱走全身血的灼热，每个汗毛孔都于死的严寒中愕然惊醒过来。呼吸只有艰难的浅吸，吐气极不充分，因而，吸气也就越来越浅了。其间，这个世上，已经没有进入勋的口中的气息了。但是，生命的运动仍在全身敏感的颤栗中持续。出乎意料，肌肤犹如被骤雨扑打的池面，水波激荡。“不能这样死去，应当切腹而死！如此被动、可怜，因自然小小的恶意而死，实在不值得！”勋这样想着，身子仿佛是锤子敲不碎的冻鱼，像石头般坚硬。

勋醒来时，发现自己踢开了被子，横躺在早春时节寒气逼人的微明之中。

他还做了这样的梦。

这是一个奇异而使人不快的梦。这梦，残留于心灵的一隅，怎么也拂拭不掉。梦中，勋变成了女人。

但是，他不能确定自己变成什么样的女人。或许已经盲目，只能用手抚摸自己的身子，没有其他检验的方法。他感到，世界仿佛翻转过来，自己似乎从午睡中醒来，身子渗出了微汗，倚卧在窗边的躺椅上。

或许是以前蛇梦的重演吧。耳边听到了密林的鸟鸣，苍蝇的飞翔，落叶骤雨般的萧骚。接着，勋想起曾经一度打开过父亲珍爱的白檀香烟盒，闻到过白檀木的香气，蕴含着悒郁、寂寥，古木特有的腋臭似的甘甜。勋蓦然想起梁川田间小道上篝火黝黑的灰烬，两者的气味差可比拟。

勋感觉到，自己的肉体缺少明显的棱角，变成一堆柔软摇荡的肉了。他的体内充溢着温润而绵软的肉的雾气，一切都模糊不清，不管哪里都寻不到秩序和体系，也就是没有柱子。以往，他周围闪烁不定、不断赋予他魅力的光明的碎片消失了。欢乐与不快，高兴与悲哀，全都像肥皂一样，滑过肌肤，肌肉恍恍惚惚地尽皆浸渍在肉的浴池中。

浴池决不是囚室，随时都能出来。但慵懒的欢悦之余，就不想出来了。因而，永久浸渍的状态，永远不出来的状态，就是“自由”。所以，眼下，没有任何东西严格地约束他，控制他。白金绳索一般十重二十重捆绑他的东西松解了。

以往理所当然的存在，逐渐变得毫无意义了。

正义本该像一只苍蝇跌落进白粉盒里，窒息之后而献出生命，可是又被撒上香水，鼓胀起身子。荣光全都在温湿的淤泥中消融了。

晶莹的白雪尽皆化去，自己体内淤塞着春泥。这春泥徐徐成形，变成子宫。自己不久就要生育了，勋想到这里，不由战栗起来。

一种催促自己开始行动的那股激烈的充满焦躁的力量，曾经不断和暗示着广阔荒野的远方的呐喊互相呼应，如今，这股力量已经丧失，呼声也断绝了。代之而来的是，没有呐喊的外界逐渐靠近，接触。届时，自己也懒得离开这里了。

一种钢铁般锐利的机构死去了，同时，类似腐臭的海藻气息的完全属于有机物的气息，不知不觉浸满了身体。大义、热血、忧国和殊死的意志消亡了，代之而来的，自己便同日常用品、衣物、家什、针盒和化妆品等美丽而细琐的杂物，相互流通、相互融合了。这是一种难以言说的同事物相亲和的感情。这种亲和充满含情脉脉的微笑，几乎属于猥亵一类，是勋所不了解的东西。他所亲昵之物只有剑！

事物像糨糊一般粘贴过来，同时，那种超越的意味全都失去了。

要达到哪里，已经不成问题。对方正向这里走来。这里既没有水平线，也没有岛影。在不施用远近法的地方，也没有航海。海水一派沆荡。

勋从未想过要变成女人，他是男人，只希望像男人般地活着，男人般地死去。所谓是个男人，就是要求不断确认是个男人这一事实，今天比昨天更像男人，明天比今天更像男人。作为男人，就是要不断向男人的巅峰攀登，在山顶上有白雪般的死亡。

然而，女人是什么呢？一开始是女人，似乎永远都是女人。

香烟漂流过来了。响起了锣声和笛韵，窗外似乎走过送葬的行列。隐隐传来人们的啼哭声。可是，女人夏季午睡的欢欣并不黯然。浑身的肌肤渗出了细汗，腹部满储着各色各样官能的记忆，随着鼻息微微鼓胀，好似包孕着一团儿美妙的肉的风帆。从内部牵系着这面风帆的肚脐，散射着山樱蓓蕾谦卑的润红，谨小慎微地团缩于积聚着汗露的底层。美艳而丰腴的双乳，盛气凌人地挺立着，却又飘溢着肉的哀愁。但是，饱满而细嫩的肌肉玲珑剔透，宛若被内部的灯盏照亮。肌理的细腻一旦达于顶峰，毛皱皱出现在乳晕一旁，犹如粼粼水波向环礁涌来。乳晕呈现兰科植物那种沉静而周到的恶意之色，装点起让人们含在口中的毒素的颜色。从晦暗的紫色里，乳头新奇地抬起松鼠般狡猾的小脑袋，自身仿佛就要演出一场小小的恶作剧。

当勋清楚地看到这个睡眠中的女人的身姿时，虽然脸孔包孕在酣睡的迷雾中看不真切，但他心想，必是槙子无疑。于是，立即嗅到槙子临别时浓烈的香水味儿。勋射精后，醒了。

其后，依然残留着莫名的悲哀。这种不快，一方面来自梦中的自己变成女人这一记忆；另一方面，则因为弄不清曲折的演变过程，因为梦境的进路经过扭曲，又变成梦见可能是槙子的女体，这种转化不明不白。而且，自己所冒犯的既然是槙子，那么刚才发生在自己体内的那种翻江倒海的奇怪的感觉，仍然保留着新鲜的记忆，这本身就是奇怪的。

黑暗的情绪寂寞而可怖地包裹着身子（勋生来第一次尝到这种不可理解的情绪）。天棚上二十烛光的电灯，投射着昏黄的干枯花朵似的光

芒。梦醒之后，这种情绪依旧荡漾在这种灯光之下，久久挥之不去。

监房看守穿着麻草鞋沿着廊下走来，勋没有及时听到脚步声。他慌忙闭上眼，但已经来不及了。看守从细长的监视口向里窥探，正好同勋圆睁的双眼碰到了一起。

“快睡！”

看守哑着嗓子撂下句话，回去了。

——春天临近了。

母亲经常来这里，但只准送东西，不许见面。他从母亲的信中得知本多答应为他作辩护，勋写了长长的信，表示万分荣幸，但又表示，如果不是为全体同志一起辩护，则只好加以谢绝。然而一直没有获得回复，当然也不会容许他和本多见面。母亲的信到处涂满了黑墨，抹去的部分，似乎都是勋最想知道的同志的消息。他仔细看了很久，那被浓墨涂抹的几行，一个字也认不出来，前后的脉络也模糊不清。

终于，他给最不情愿去信的人写了信。勋动笔时尽量控制感情，用不至于引起麻烦的词语，给因为捐款而肯定受到司法调查的佐和写信。他希望佐和良心发现，便宜行事。佐和的回信久等不来，勋的愤怒又增添一层忧郁。

母亲一直没有回信，于是，勋给本多写了一封很长的感谢信，寄到自己家里转去。信中热切希望能和同志一伙一起受到辩护。这回，很快接到了回信。本多使用十分得体的词句，表示很体谅勋此时的心境，既然接下这个案子，将不会吝惜为全体成员一同辩护，至于那些适用于少年法的人，则属另外的问题。再没有比这封信更能为狱中的勋带来力量的了。本多针对勋只想自己一人承担全部罪过、不愿累及同志的请求，这样写道：

你的心情我很理解，但审判和辩护都不能凭感情用事。悲壮的情绪，决不可能永远持续下去。现在最要紧的，是以平常心待之。因为你精于剑道，所以我所说的，你会明白的。一切交我处置（我将尽力而为），请务必注意健康，平心静气度日月。运动时间一定要努力锻炼身体。

这封回信打动了勋的心。本多明显看出，正如晚霞时时都在淡化，勋心中的悲怆感也在继续褪色。

同本多的见面看来不会获得允许，有一次，勋向一位能够体察人的心境的预审法官随口问道：

“究竟会不会获准见面呢？”

预审法官一时犯起犹豫，不知该不该回答，最后他说：

“只要禁止会客的规定不解除……”

“这规定是哪里做出的呢？”

“检察局。”

预审法官自己也好像对这种处理怀有不满，从他的话音里听得出来。

# 三十四

母亲来信最频繁。这阵子，用墨涂抹的部分依然很多，有时开天窗，有时丢了页。看来，母亲完全缺乏写信时避开敏感词语的本领。不过，一个时期来，情况有了变化。也许书信检查人员更换了，涂抹的部分明显减少。不过，母亲写信是以从前的信全都送达为前提的，但有时候写的信反而先读到，这就凭添了判读上的困难和焦躁。信中有一行写着：

……书成山，据说已有五千封。一想到……流下了眼泪。

带点儿的部分虽然用墨抹去了，但装做是误用了薄墨，检查人员鼓励勋的真实意图十分明显。就是说，“……书”的部分，很清楚，应读作“减刑请愿书”，“一想到……”一句虽然暧昧，但还是能明白是“社会各界人士的厚意”的意思。勋开始了解了社会上对这个案件的反应。

他依然被人爱着！尽管他很不愿意被人所爱。

大概因为这个幼稚的年龄，或者由这种幼稚而推论出的未成熟的纯粹，人们期待着他那“有为”的未来，出于一片亲切而慈爱的同情心，才写出那么多减刑请愿书的吧？这种猜想多少给勋带来些苦恼。他想，这和“五·一五事件”当时堆积成山的请愿书，性质上不一样。

“社会没有采取认真的态度。”勋入狱后养成了从最坏的角度苦苦思

索自身的习惯，“世上的人一旦对可怕的血腥的纯粹性多少有些了解，他们就不会再爱我了。”

人们既不怕他，也不恨他，只是一味爱他，这种状态伤害了他的矜持。春天来了。槙子总是定期写信来，这是现世上他最期盼的东西。勋所抱定的这种意识，同他的玻璃质坚强的意志不相符合。

这么说来，他感到人们爱自己爱得莫明其妙，这底里存在着不透明的东西。莫非国家、法律和社会一样，都没有认真对待他？

在警察审讯室进行审问笔录时，天冷时会有人劝他在火钵上烤烤火，肚子饿了，也会有人送上一碗油豆腐汤面。候补警部指着桌子上的插花说道：

“怎么样，这茶花很漂亮吧？我家院子里冬茶正在盛开，这是我早晨剪下来的，最适合审讯时用来调节心情。要知道，花儿能使人心平气和。”

这番话深深浸透着利用自然强调世俗风流意识的浓厚气味儿，那是和候补警部数日不换洗的衬衫袖口云纹形的污垢一样的气味儿。虽说如此，那三朵纯白的茶花，推开乌油油的强劲的绿叶，端然绽放。花瓣儿银白，宛如不沾水滴的凝脂。

“多好的阳光！”

候补警部命令在场的巡查打开窗户，从勋坐着的椅子那里望过去，视野的一半被冬茶占去了。因而，照射着铁格子窗的温暖而抽象的冬日的太阳，被更加给人以抽象感觉的铁格子阴影隔断了。

阳光照在勋的肩膀上，好像一只温热的手掌……这和曾在麻布联队见到的命令般金光闪烁的夏阳不同，这阳光仿佛倾诉着经过多次折射才到达他肩膀上的法官的温情。勋认为，这并不代表着天皇夏阳般仁慈的遥远的鳞片。

“正因为有你们这帮国士，日本的未来才使人放心。当然，犯法总是不好，但是我们打算承认你们的一片耿耿赤心。那么，你和同伙一起宣誓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点？啊？”

勋机械地作了回答，眼前浮现出这样的情景：夏天的黄昏，二十个人聚集在神前，大家的手就像压弯枝条的雪白的果实，紧紧握在一起。然而，如今被迫随便地回想起来，已经成为痛苦的记忆。勋回答问题期间，候补警部时时盯着他的脸，勋转过眸子，于是，冬日的阳光和一朵银白的茶花轮番映入他的眼帘。阳光下发眩的眼睛，将白色的茶花看得漆黑，成了一团团光亮的小发髻。而且，黑黝黝的绿叶，看起来犹如纯白的衣领。这种感觉的游戏，也和勋口里吐出的“真实”的语言一样，比如：

“是的，当时，二十个人在神前两拜两拍手，由我领头逐条念诵誓词，大家一起跟着朗读一遍。”这些决不是假造的陈述。然而，一旦在法官面前说出来，那么眼看着全身就像长满了鳞片，必须暗暗承受着令人恶心的谎言包围的心灵的龃龉。

此时，勋突然听到白色冬茶的呻吟。

勋愕然地回头看看候补警部的眼睛。候补警部没有露出惊讶的神情。

勋后来才觉察到，那天只限于当天使用二楼审讯室，如果并非偶然的话；那么打开窗户也并非偶然。审讯室隔着一条逼仄的小路就是道场，透过栅栏窗户可以看到那里。道场从白天开始，就紧闭着挡雨窗，可以窥见栅栏窗内的灯火。

“怎么样？听说你也是剑道三段，要是不干这种事儿而专念于剑道，我们在道场上不是可以愉快地交手吗？”

“现在那里有人训练吗？”勋问道。

其实，勋自己并不这样想，候补警部也没有回答。

听见了似乎击剑的吆喝。茶花里含蕴着的呻吟，不是击剑的声音。竹刀的音响，也不像是打在绗得厚厚的剑道服上。那是被拷打的肉体迟钝而庄严的闷响。

勋想起来了，那时，在冬天透明的阳光下仿佛晒得出汗的白茶花，过滤了拷打的惨叫和呻吟，使之变成一种神圣的东西。茶花摆脱了候补警部鄙俗的风流意识，像国法本身一样散放着芬芳……他极不情愿地看

到了闪光的茶花绿叶后面的栅栏窗内，粗大的绳索吊着沉重的肉体，在白昼的灯火中来回晃动。

勋再次看看候补警部的眼睛，候补警部不等问就主动地说道：

“瞧，他是赤色分子。头脑顽固的家伙，都是这种下场。”

与此相反，他们似乎要使勋铭记，自己处处受到温和的待遇，沐浴在宽厚的国法的惠顾中。然而，勋当时内心充塞着激情和屈辱，已经说不出话来了。“你们看我的思想怎样呢？假如被拷打就是思想的实质，那么，我的就算不上什么思想吗？”……勋很清楚，自己策划了这起案件，尚不足于被他们否定，勋为此感到焦躁不安。如果他们注意到勋的纯粹的可怕的内核，一定会憎恶他的。即使是天皇的官吏，也会憎恶他的。如果他们永远不注意，勋的思想决不会附带着肉体的沉重，不会被痛苦的汗水浸湿，最终也不会发出那种被拷打的肉体强劲的声响。

勋斜睨着审问者，厉声叫道：

“请拷打我吧！请现在马上拷打我。我为何不能获得这种待遇？是什么理由……”

“哎，冷静些，冷静些，不要再犯傻啦。道理很简单，你还没有那么难以对付。”

“你是说我的思想很右，对吗？”

“这个多少也有点儿，不过，不论是右是左，你要是跟我们过不去，那就只有让你受苦。至于那些赤色分子……”

“赤色分子否定国体吗？”

“说得对。比起他们来，饭沼，你们就是国士，思想方向没有错，只是因为年轻，太纯粹了，太过激了，这可不成啊！方向是好的，手段嘛，要循序渐进，要稍微缓慢一些、温和一些才好。”

“不，”勋全身震颤着加以反驳，“稍微温和一些那就成了另外一回事啦。问题正出自这个‘稍微’上。纯粹性之中，不存在‘稍微缓慢一些’的事。哪怕带有一丁点儿‘稍微温和’的意思，就完全成了另外一种思想，而不是我们的思想了。所以，这种不可减弱的思想本身，如果说天生就是对国家有害的，那么，这和那些家伙的思想，在‘有害’这一点上是相同的。所以，你们还是拷打我吧，你们没有理由不这样做。”

“你倒挺会摆道理的呢。我看，还是不要昂奋，有件事不妨告诉你，那些赤色分子中，没有一个人像你这样自动要求拷打的。他们都是被动者，他们都不像你这样相信一个拷打自己的人。”

# 三十五

槙子的信自然不会使用一些露骨的语言，但是却充满对勋的一片真情，而且必定附上两三首请父亲润色的和歌。虽说每封信都经过检查，盖上朱红的樱花小戳子，但只有槙子的信，不经大的删减，顺利地送到他手里。由此可见，鬼头中将是出了不少力的。然而，勋的回信好像她不是每次都能看到。

槙子在信中决不打听什么，也不会向他问起什么，她和现实不即不离，既不说什么，也不用回答什么，随着四季的变化，只管描述着瞩目的美景，各种趣闻和琐事：同去年春天一样，植物园的野鸡飞到院子里来了；最近买了些唱片；想起白山公园那个夜晚，现在还经常去那里走走，雨后地上落满樱花，污秽的花瓣儿粘在浪木上，在夜间的灯光下微微晃动，见此光景，想起刚刚离开的一对男女，乘在浪木上的姿影；神乐殿暗夜深沉，一只白猫迅疾地跑了过去；学习花道，用的是早开的桃花，还有小苍兰；去护国寺时，发现境内长满鸡儿肠，一采就采了好多，沉甸甸地塞满了衣袖……这些文字后面附着和歌，勋每每读着读着，也仿佛身临其境了。母亲所缺少的才干，槙子全都具备，看来，槙子很善于使用这样的文字，轻而易举通过严格的检查。尽管如此，出现于字里行间的槙子，同神风连那位远眺丈夫点燃的暴动之火、和婆婆一起欢呼雀跃的阿部以几子相比，缺乏共同的面影。

勋对槙子的信反复看了好几遍，虽说找不到一个和政治有关的词儿，但在有些语义双关的地方，令人联想到热情的比喻。勋被深深吸引住了，在苦苦的解读过程里，他觉得应该抵制这些信件对自己官能性的

引诱，尤其发现信中并非只是些亲切和善意的内容。但他又怎能想象槙子是怀着恶意写了这些的呢？即便信中含有这类东西，对她来说也确实是无意的啊！

那种流丽的文字，酣畅的笔墨，明显是一种走钢丝的行为。为何要责怪她在练习走钢丝的过程中，期待自己穿越危险的愿望呢？甚至可以进一步说，她对走钢丝已经有着不道德的兴趣，她在借口逃避法官眼睛的名义下，一味热衷于感情的游戏。

槙子的信里丝毫没有这样的文字，只是有着某种气息，有着淡淡的情绪。由此可以察知，槙子有时似乎为勋的入狱而感到庆幸。无情的离隔维护了感情的纯度，不能见面的痛苦变成平静的喜悦，危险撩拨着官能，不确定因素培养了梦想……掠过狱窗的微风般的东西，不住诱惑着勋，使他的内心震颤不已。槙子明明知道这些，她依然把这种欢愉通过不经意的表现告诉了勋。这种近乎残酷的交流里存在着证据，证明槙子所希望的梦想提前实现了。带着这种想法再读她的信，一切就会迎刃而解。可以说，槙子从这样的状态中，发现了她本人的王国。

当勋凭借狱中生活磨练的感觉察知这些问题时，突然想一下子撕毁这些信笺。

为了转换心情，坚定意志，他叫家里送来《神风连史话》，但遭到阻拦。在“求购杂志”中，准许购阅的只限于《儿童科学》《现代》《雄辩》《讲谈俱乐部》《国王》和《钻石》等。不论官方版本还是私家版本，在一周只许阅读一册的书籍中，能够点燃胸中之火的一本也没有。所以，当他早先委托父亲物色的那本井上哲次郎博士的《日本阳明学派

的哲学》一书获准送来时，勋感到空前的喜悦。他很想阅读其中的《大盐中斋》一章。

大盐平八郎中斋，于文政十三年三十七岁时辞去与力[1]之职后，专心于著述和讲学，作为阳明学派的一名学者，名望甚高。此外，他还精于枪术，天保四年至天保七年的全国大饥荒时期，不仅当政者和富商没有人救济荒民，就连大盐卖书救民的行为，也被看作沽名钓誉，养子格之助也蒙受责难。天保八年二月十九日，大盐终于举兵起义。门徒数百人焚烧豪商家中所藏，四散钱粮，赈济灾民。大盐烧毁大阪市四分之一以上，后战败，抱炸药自爆身亡，享年四十四岁。

大盐平八郎亲身实践了阳明学的“知行合一”之说，体现了王阳明“知而不行，只是未知”的思想。但勋更感兴趣的，不是基于阳明学派的知行合一或理气合一之说，而是其生死观。

井上博士写道：

“中斋关于生死所持之说，甚类似佛教之涅槃。”

中斋所说的“太虚”，不是灭绝一切心理作用的消极状态，而是摈除私欲之情，发挥良知之光。中斋以太虚作为我等之本体，当归常住不灭之太虚时，则入不生不灭之域。

博士时时引用《洗心洞劄记》，作进一步阐述：

“心若归太虚，则身死亦不灭，故不畏身死，惟畏心死。知心果不死，则于世无所惧也。于是而有决心。此决心无任何之物所能动摇也。若此，则可谓知天命矣。”

其中“不畏身死，惟畏心死”一句，刺疼了勋的心。他到底读到了对眼下的自己当头棒喝的文字了。

——五月二十日，预审最终判定书下达：

“本案提请东京地方法院公审判决。”

本多本来在预审阶段免于起诉的希望破灭了。

第一次公审定于六月末开庭。开审数日前，依然不许会客。槙子送来了东西，勋满怀感动地受领了。这是三枝祭的野百合。

这枝经过长途旅行、遭狱吏反复摆弄的百合花，略显衰微，花朵低垂。然而，比起决然奋起的早晨胸中所藏的百合，鲜洁、艳丽，无与伦比。它依旧蕴含着神前广场朝露的情韵。

为了掐一朵花送给勋，槙子想必特意去了一趟奈良，从带回来的众多百合中，选了一枝色彩最洁白、姿态最姣妍的花儿送给他的吧？

细想想，去年的现在，勋浑身充满自由和力量，神之山三光瀑布，熄灭神前剑道比赛获胜的余烬，以清静之心勤勉奉仕，采摘众多献神的百合，裹着白布巾的额头汗流津津，拉着货车走在前往奈良的道路上。樱井之里在夏日的太阳下闪闪放光，勋的青春和山的碧绿相映生辉。

百合就是那段记忆的徽章，不久将变成决心的印记。他此后的热情、誓言、不安、梦想、死的期待以及光荣的憧憬……百合居于所有这一切的中心。

笔直的巨柱支撑着庞大的黑暗的计划，勋站立于这根耸峙着勋的意志的巨柱顶端，装饰着百合花的暗钉，在晦暗的高空光芒四射。

他凝望着手中的百合，用手掌转动着花茎，倾斜的花茎一经转动，半干的叶子擦过手心，在向反方向猛地一晃，洒落了一些金黄的花粉。照在狱窗上的太阳已经很强烈了。勋感到，去年的百合又复活了。

[1]江户时代的捕吏，警长。

# 三十六

预审结果判定书下达时，勋在集体被告的名单中发现佐和的名字，不由为自己长时间怀疑他而感到内疚。

使勋抱愧的是，每当心中浮现佐和的面孔、想起佐和的名字时，就会产生一种难以遏抑的不快。不过对于当时的自己来说，不是很需要有人起到叛徒的作用吗？即使不是佐和，不管谁都行，自己不是很需要有个难以排除的怀疑的对象吗？如果没有这样一个角色，连他本人不也就自身难保了吗？

然而，更可怕的是，一旦将过去一直怀疑的对象佐和排除之后会是什么结果。勋很害怕将怀疑的目标转移到佐和以外的人。现场一同被捕的有宫原、木村、井筒、藤田、三宅、高濑、井上、相良、芹川和长谷川共十人，其中不到十八岁的芹川和相良，因适用于少年法，自然没有列在集体被告之内。勋时时想起那个形影不离跟在自己身边的个子矮小、戴着眼镜、头脑机敏的相良，还有那个在神社前哭诉"我不回去"的东北神官的儿子、带有几分孩子气的芹川。这两个人无论怎样是不会背叛自己的。那么，其他的人呢？……勋很怕再想下去。就像再向前拨开草丛将会见到白骨一样，他感到一个很不愿意见到的可怕的东西，就隐藏在前方。

离队的同伙自然知道举事是在十二月三日。但是，最后离队的人，只知道举事日三周以前的情况。既然计划已经彻底打乱，举事的日子或

延期，或提早，甚至中止，都是可能的。即便离队者有人向法官出卖情报，那么为何一直等到举事前两天才开始逮捕呢？实在让人闹不明白。举事时行动本身简化了，提前实行的危险不就更大了吗？

勋决心不再想了，不再想了。可是他虽然这样打算，但心中的思绪仍然连着那个最不情愿的观念，就像被诱蛾灯引诱的蛾子，尽管眼睛不想望着灯光，但还是不由朝着那个方向飞去。

六月二十五日公审之日，天气晴朗，酷热难耐。

囚车披着明亮的阳光驶过护城河畔，进入红砖建筑的大审院的后门。东京地方法院就在这里的一楼。勋出庭时穿着家里送来的碎白花蓝布夏衫，外面套着宽腿裤子。明黄色的法坛光耀夺目。他在入口卸去手铐，因看守出于怜悯之情，身子硬是被转向能够看到旁听席的方向。那里坐着半年未见到的父母。当勋和母亲的目光相会时，他看见母亲用手帕捂住嘴角，似乎强忍着啜泣。不见槙子的身影。

被告们背对旁听席站成一排，同志一伙并肩而立，这给勋增加了勇气。他的身边紧挨着井筒。两人既未能交谈，也未能互相对望一下，只是井筒的身子一个劲儿微微颤动。这并非因为出庭的紧张，而是来自热汗淋漓的身子的颤动传递过来的阔别后重逢的激动。

眼前是被告席，对面是光耀夺目的桃花心木法坛，嵌镶着一长排露

出木纹的镜板。法坛装饰得神圣而庄严，中央内部安设着同样是桃花心木仿巴洛克风格的庄重的尖形门扉。法坛上面摆着三张刻着木雕花冠的椅子，中央是审判长席，左右是陪审席。对面右端坐着法院书记，左端坐着检察官。审判官们黑色法衣从胸至肩膀，骑缝的紫色蔓草图案的花纹，幽幽闪光，崇高的黑色法冠上也绣着紫色的线条。放眼一看，就知道这里是世间非比寻常的一个场所。

略略沉下心来之后，勋在右侧的辩护席上，发现一直凝视着自己的本多的身影。

审判长询问了姓名、年龄。被捕以来，勋对来自上方总是厉声呼叫自己的声音已经习惯了，但他却是第一次断续听到来自高高法坛上的、代表国家理性的声音，那声音犹如光亮的雾濛濛的天宇传来的远雷的轰鸣。

“到！饭沼勋，二十岁。”

勋随口应道。

# 三十七

第二次公审于七月十九日开庭。天气晴朗，凉风满堂。因怕吹翻了文件，庭警将窗户半开着。勋流着汗水的腹胁越来越痒，好几次都想去摸摸两处被臭虫咬过留下的痕迹，但他强忍住了这个诱惑。

开庭不久，审判长就驳回了第一次公审时检察官提出的责成一位证人到庭的申请。本多满足之余，将红铅笔搁在桌面的白纸上轻轻滚动。

这是昭和四年任法官时，半无意识养成的癖好。自那之后，他极力抑制住了，可是过了四年又犯了。法官有这种癖好，对被告的影响很不好，但眼下的立场只能靠心中的感觉而为之。

被驳回的证人是堀陆军中尉，这是一个关键的证人。

本多看到检察官的脸上，立即出现不满的神色，就像风突然掠过水面。

堀中尉的名字多次出现于调查记录、审讯笔录和证词书以及作为参考人传唤的离队者的证词之中，只有勋绝口不提这个名字。只是堀中尉在计划里所起的作用极为暧昧，在没收的最后一份名单中，他的名字也没有出现。这份所谓最后的名单，标着十二位财界巨头的名字，用连线分别附上全体被告的名字。可是，在四谷秘密房子里搜到的这份名单，并未明显地提示暗杀的企图。

大多数被告只承认受到堀中尉的感化，仅有一人清楚地供述出曾经接受过堀中尉的指导。离队的多数人很多都未见过堀中尉，也不知道他的名字。检察官怀疑在大批人员离队前还应该有更为庞大的计划，但是除了被告们各不相同的供词之外，竟没有发现任何线索。

另一方面，检察官曾一度见到的触及问题要害的传单，还有伪造的陛下委托洞院宫殿下行事的传单，已经暗暗处理掉了。检察官看到如此声势浩大的檄文和实际上规模弱小的暗杀团，显得极不相称，所以自然地就把中尉当作重要的证人了。

本多觉察到，之所以使得检查官如此焦灼不安，原因来自佐和的努力。饭沼曾经作过这样的暗示。

“佐和是个好人。”饭沼说，“佐和打算永远和勋休戚与共，瞒着我劝勋立志完成自己的理想，自己也同时赴死。因此，我这次告密，受到最大伤害的也许就是佐和。

“佐和到底是成年人了，对于一旦遭到失败也都做了周密的安排。通常从事这种运动最危险的是出现离队者。看得出来，佐和知道有人离队之后，立即展开积极活动，一个个进行说服工作。

“假若事件预先暴露出来，你们或许被作为知情人传唤。知情人和共犯只隔一层纸，如果你们不想成为共犯，就应该将自己同军人的关系，限定在只是受到精神影响的程度。否则事情一旦闹大，自己卷了进去，等于是自断后路。

“看来，佐和一方面决心参加举事；一方面为了防止万一，颇为周到地销毁了一切证据。年轻人是不会想得如此周全的。”

——审判长开庭不久，面无表情地以与本案没有直接关系为由，当即驳回了关于传唤堀中尉作为证人的申请，本多随即觉察：

“哦，报上、那篇《陆军当局的谈话》看来起作用了。”

自从“五·一五事件”以来，军部对于此次事件在社会上引起的反应，变得有些神经质。特别是堀中尉，他在“五·一五事件”中是一位遭受怀疑的重点军官。为着这个原因，他才被调往满洲，如果在这里的民事案件中被作为可疑的证人，那将不可收拾。如果在这里以证人出庭，不论证言的内容如何，事件结束后所公布的《陆军当局者谈话》，将来就会失去公信力，甚至于会损害军队自身的威信。

军方无疑是怀着这般心情注视着这次公审的。而且，堀中尉作为证人传唤到庭的申请刚一提出，他们就对检察官满怀着不快，期待审判官能够冷冷地驳回。

总之，检察局从警察的调查中，已经得知堀中尉和学生们在麻布三联队后面“北崎”军人旅馆里见过面。

——本多从检察官满脸不快的表情里觉察出一种焦躁和不安，又进一步从中洞悉了那种焦躁的根源。

本多所觉察到的，大致如下：

检察官对预审结果仅以“单纯的预谋杀人罪”提请公诉这一事实认定表示不满，他们想把事件闹大，尽可能定性为内乱预谋罪。他们认为，只有这样，才能斩断这类事件的祸根。不过，这种自信打乱了逻辑推理的顺序。于是，再千方百计收集证据，将大计划缩小变更为小计划，在搜求构成杀人预谋罪的必要条件上，难免捉襟见肘。

“瞅准空子，可能的话，一举连杀人预谋罪也予以否定！”本多思忖着，“要做到这一点，最放心不下的是，勋的无垢和正直，必须使勋产生错乱，自己提出的证人，既是针对敌人的，也是针对我方的。”

一排年轻的被告之中，有一双特别明亮、优美而清澈的眼睛，本多打内心里呼唤着那双眼睛。刚知道这件案子时，本多倒觉得这双圆圆的大眼与这类事件极相符合，而眼下这种场景，又显得那样极不相称，那样格格不入。

“美丽的眼睛！”本多呼唤着，“年轻人美丽无双的眼睛啊！多么清澄、明媚，令人敬畏，犹如猝然沐浴在三光瀑布的水流中，体验着俗世所不曾有的责难。将一切都说出来吧，原原本本，老老实实都说了吧，哪怕尽情地自伤也行。你这样的年龄，应该学会维护自身之术了。一切尽情吐露出来，最后，你将会明白‘谁也不会相信真实’这一人生最重要的教训。对于这双美丽的眼睛，这是我所能施予的惟一的教导。”

——此后，本多窥视一下法坛上久松审判长。

这位刚刚越过六十岁的审判长，生着一副端正的面孔，白皙而干燥的肌肤上分布着浅淡的老人斑。他戴着金丝眼镜，言谈简明扼要，吐词铿锵有力，犹如嘴里含着象牙棋子，互相碰撞，发出无机质闲雅的响声。他的话的内容宛若法院大门上闪光的菊花徽章，平添一层严冷的威容，这一切仅仅来自他那一口假牙。

久松审判长人格上评价甚高，本多也很喜欢这种严谨正直的品德。不过，如此年纪仍在地方法院供职，看来至少是个不够称作秀才的人。律师们评价他的性格，说他看起来以理智为胜，其实感情颇为脆弱，为了同内心的火焰作战，外观上却摆出一副严冷的面孔。当他感到无比愤怒或深深激动的时候，只要看看老人那白皙而干燥的面颊泛起红潮，一切就不言自明了。

本多是多少知道些审判官的心理的，那是怎样的战斗啊！在这样的战斗中，他仅用一道法律的正义的岸壁，抵挡着感情、情念、欲望、利害、野心、羞耻、狂妄，以及其他各种杂沓的漂流物，木板、纸屑、油污、橘子皮，甚至孕育着鱼和海藻奔涌而来的全部人性的大海！

——作为预谋杀人罪的间接证据，久松审判长似乎很重视将日本刀换成短刀这一事实。关于证人到庭的申请一旦被驳回，立即进入对于证据的调查。

……

久松审判长　饭沼，听着。举事前你们将日本刀全部换购为短刀，目的就是为了暗杀吗？

饭沼　是的，是这样的。

审判长　那是几月几日的事？

饭沼　记得是十一月十八日。

审判长　当时卖了两口日本刀，用卖掉的钱买了六口短刀，是吗？

饭沼　是的。

审判长　是你自己去换购的吗？

饭沼　不是，是托两个同伙去的。

审判长　那同伙是谁呀？

饭沼　井筒和井上。

审判长　为什么一口一口分开来卖？

饭沼　因为年轻人卖刀，两口在一起太惹眼了，所以尽量挑选两位

明朗温顺的，分头到不同地方的刀铺去卖掉。我嘱咐他们，假如刀铺老板问起卖刀的原因，就说本来是练习剑道“跪刺[1]”用的，现在不练了，想换购几口白鞘短刀，分给兄弟们玩玩。两口换购六口短刀，再加上原有的六口，十二人每人一口。

审判长　井筒，讲一讲你去卖刀的情况。

井筒　是，我去的是麴町三丁目的村越刀剑店，尽量装出一副平静的样子。我说“卖刀”，那位小个子老婆婆，抱着猫在店里值班，我突然想到，猫害怕待在卖三弦琴的店里，在刀店里就不会有那种事情了。[2]

审判长　那些无关紧要。

井筒　是，我跟老婆婆说要卖刀，她马上走进里间，接着出来一个满脸不高兴的老板。他拔出刀看了看，带着轻蔑的神情，翻来覆去地看个仔细，最后卸掉销子瞧了瞧内芯。“不出所料，冒牌货。”他说。老板没有问我为什么卖刀，估量一下价钱，给了我三口白鞘短刀。我仔细验了验刃口，就带回来了。

审判长　他没有问你住址、姓名等什么的吗？

井筒　是的，他什么也没有问。

审判长　怎么样？辩护人有没有什么要问饭沼或井筒的？

本多律师　我想问井筒一个问题。

审判长　准许。

本多律师　你去卖刀的时候，饭沼是否对你说过，长刀不便于用来暗杀，要换成短刀才行呢？

井筒　……没有，我记得没有说过。

本多律师　那么说，他没有特别指示，只是叫你去换购短刀，你也不问清理由就到刀铺去了，是吗？

井筒　……是的……不过，我只是大致想象了一下，因为这是当然的事。

本多律师　那么，是否因为当时决定的内容临时有了改变？

井筒　不，不记得有这等事。

本多律师　你去卖的是自己的刀吗？

井筒　不是自己的刀，是饭沼的刀。

本多律师　你自己身上带的是什么刀？

井筒　我开始带的就是短刀。

本多律师　什么时候买的？

井筒　这个……那是……对了，去年夏天，在大学神社前起誓的时候，心里就觉得，没有一口短刀，显得多么寒碜。于是就到喜欢搜集刀剑的叔叔家里要了一口来。

本多律师　就是说，那时你还没有明确而具体的使用目的，是吗？

井筒　是的，我想总有一天会派上用场的……

本多律师　那么你是什么时候想到具体的使用目的的呢？

井筒　我想是被分配暗杀八木升之助先生这项任务的时候。

本多律师　我的意思是问，你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明确意识到，只有短刀才可作为暗杀的武器的呢？

井筒　……这……这个，这我记不清了。

本多律师　审判长，下面我再讯问饭沼几个问题。

审判长　准许。

本多律师　你身上带的是什么刀？

饭沼　就是我让井筒卖的那口刀，上面刻有“肥前国忠吉”的铭文，是去年获得剑道三段时，父亲作为贺礼送给我的。

本多律师　用这般贵重的刀换购短刀，是不是为了自杀时使用的？

饭沼　啊？

本多律师　你的供词中说自己爱读《神风连史话》这本书，非常佩服神风连志士们的自刃。你供述说，自己想采取那样的死法，而且也向同志们提倡这种死法。志士们作战使用普通的刀，而自刃使用的是短刀。这样一来……

饭沼　对了，我想起来了。被捕那天的集会上，有人说：“还需准备一把利刃藏在身边，以备不时之需。”大家一致赞成。这把准备的利刃明显就是为了自杀用的。但还没有买到手就被捕了。

本多律师　你是说在那之前，没有想到还需准备一把利刃，是吗？

饭沼　是的，是这样的。

本多律师　不过你很早以前就抱定自杀的决心，是吧？

饭沼　是的。

本多律师　就是说，换购短刀的目的是为了两者兼用，既可以杀人，也可以自刃，是吗？

饭沼　是，是这样。

本多律师　那么，故意将一般的刀换成短刀，这种行为出自既可杀人也可自杀，两种目的兼用，一开始就没有把这凶器限定于杀人这一目的，是吗？

饭沼　……是的。

检察官　审判长，本多律师的询问明显是诱导性讯问，我表示抗议。

审判长　辩护人的讯问到此为止吧。关于购刀一事就到这里。

允许检察一方的证人出庭。

……

本多回到席位上，他心里感到很满意。经过这般讯问，多少使得借助购刀预谋杀人这一间接证据的逻辑变得混乱起来。但是，久松审判长

好像对于思想问题不太感兴趣，自第一回公审以来，他本来可以利用职权让勋畅谈自己的政治信条，但他根本不想给勋这样的机会。

……法庭入口传来拐杖击地的声响，人们一起转过头去。

一位高个子老人出现了，他佝偻着腰，似乎极力从上面捕住了什么，穿着麻布衫的胸口守护着自己的空间，白发皤然，一双深陷的眼睛向上翻转。他蹒跚地走到证人台，用拐杖支撑着身子，站在那里。

审判长起立宣读誓词，证人伸出颤栗的手签名，捺印。讯问之前，先让他坐在椅子上。

老人回答审判长的讯问，嗓音极其低微，很难听得真切。

“我叫北崎玲吉，七十八岁了。”

……

审判长　证人一直在现在这块地方经营旅馆业吗？

北崎　是的，是这样的。日俄战争时期，开始经办军人旅馆，直到今天，都在原地方营业。在这里住过的有各方面的伟大的军人，有大

将、中将。都说我这里是吉祥旅馆，虽说房子破烂不堪，但托各位军人的福，尤其博得了三联队将军们的厚爱。虽说我孤身一人，但硬撑着还能活下去，不至于靠别人养活。

审判长　检察官有什么要讯问的吗？

检察官　有……那位堀陆军步兵中尉是什么时候住进你家旅馆的？

北崎　这个……嗯，三年……不，两年……近来，脑子不灵光啦，哎呀呀……嗯，两年光景吧……

检察官　堀中尉晋升中尉，是三年前，也就是昭和五年三月，他住进旅馆的时候已经是中尉了吧？

北崎　这点没错。一开始就是两颗星，不记得他后来又开过晋升庆祝会。

检察官　就是说，他住过三年以内一年之上了。

北崎　是的，是这样的。

检察官　堀中尉那里经常有客人来访吗？

北崎　有好多人来过。女客倒是没有一个，不过，经常有些年轻人

和学生出出进进，他们是来听中尉谈话的。中尉当然也喜欢这些客人，到时候就从饭馆叫些饭菜来给客人吃，照顾得很周到，看来是花了不少钱啊。

检察官　这种事儿是从何时开始的呢？

北崎　从一住进来时就是这样的，是的。

检察官　中尉给你谈起过客人来访的情况吗？

北崎　没有，他和三浦中尉不同，待人很冷淡，不愿理睬我，哪里还会告诉我有关来客的事呢……

检察官　等等，那位三浦中尉是谁啊？

北崎　他一直住在旅馆二楼顶头的一间，位于堀中尉房间的斜对过。他虽说有点儿粗鲁，但人很风趣……

检察官　你说说，在堀中尉的来客中，有没有你所记得的人呢？

北崎　这个嘛，有的。一天晚上，我给三浦中尉送晚饭，经过堀中尉房间前，只见障子门紧闭，里面突然传来堀中尉的吼叫，像发布命令似的，把我吓了一跳。

检察官　堀中尉说了些什么呢？

北崎　这件事倒是记得很清楚。他大声喊到：“好了，停止吧。”

检察官　到底是叫什么停止，你听见了吗？

北崎　呀，这个嘛，倒是不知道。当时只是打门前经过，只听见他的吼声，又怕饭菜凉了，再加上腿脚不便，就像这样子，只想着赶快送到三浦房里就完事了。那天晚上，三浦中尉似乎饿坏了，很早就催促道：“喂，老头子，快点儿送饭来！”心想，要是在这里打翻了饭菜，就该轮到我挨三浦中尉的骂了。我把饭盘朝中尉眼前一放，中尉只是冷笑着说了一句：“喃，干上啦。”此外再没有听他说什么。我以为这正是军人的好处啊。

检察官　那天晚上有几个人来看堀中尉？

北崎　这个嘛，好像是一位……没错，是一位。

检察官　中尉叫喊“停止吧”，到底是哪天晚上呢？因为这很重要，请你好好想想吧，几年几月几日？你记不记日记呢？

北崎　不，哪里话呀。

检察官　你听懂我的问题了吗？

北崎　哎？

检察官　你写日记吗？

北崎　哦，日记？我不写日记。

检察官　那么，那天晚上究竟是何年何月何日何时呢？

北崎　这个，肯定是去年的事儿，不是夏天，也不像是初夏或初秋，似乎天气较凉，但也不是很冷。我想是去年的四月以前和十月以后，时间嘛，是吃晚饭的时候。哪天呢……唉，有点儿忘了。

检察官　能否判定一下，到底是四月或十月，还是三月或十一月呢？

北崎　好的，我现在正拼命回忆呢……嗯，不是十月就是十一月。

检察官　是十月还是十一月？

北崎　这一点确实记不清了。

检察官　是否可以定在十月末到十一月初呢？

北崎　是的，我想可以。实在对不住啊。

检察官　当时的客人是谁啊？

北崎　我不知道他的名字，每次堀中尉只是吩咐我，几点钟有几位年轻人来访，叫我放行。

检察官　那天晚上的客人很年轻吗？

北崎　是的，好像是个学生哥儿。

检察官　还记得模样儿吗？

北崎　这个……记得。

检察官　证人请向后看看，那一排被告中，有没有那天晚上的客人？可以走过去一个一个地辨认。

……

勋任凭那个弓着腰的高个子老人来到面前，仔细端详着自己的脸。老人深陷的眼睛像牡蛎一般混浊，焦褐色的血管布满眼白，瞳孔紧紧被包围在中间，变成一点毫无光泽的黑痣。

“那天晚上不就是我吗？”

勋当场禁止开口，他只能用眼睛拼命向老人示意。但是，老人的眼睛虽然面对着勋的脸，但两人之间仿佛卷入一团沆荡的迷雾，他的视线一直游移不定。

他的拐杖微微在地板上挪动了一下，这回轮到井筒了。除了勋，再没有谁被老人那般久久盯视，所以勋确信老人认出自己了。

北崎回到证人台的椅子上，看样子是在极力追索即将像烟雾一般飘离脑际的记忆。他用拐杖支撑手臂，手指按在前额上，神情茫然。

坐在法坛上的检察官，用苛酷的语气讯问道：

“怎么样？想起来了没有？”

北崎根本不看检察官，用难以听清的嗓音，似乎对着映在法坛镜板的自己朦胧的身影说话。

“唉，实在记不太清了，最先哪位被告……”

“是饭沼吗？”

“我不知道名字，最左边那位青年的脸似乎有些面熟，他肯定是来过旅馆的，但弄不清楚是否就是那天晚上的那位客人。也许他不是来看堀中尉，偶尔被我撞见了，也有可能。”

“你是说，他是三浦中尉的客人吗？”

“不，那倒不是。从前有个青年，带着一位女子，曾在旅馆院内的厢房里呆过，莫非就是他？……”

“饭沼带着女人来过吗？”

“我实在记不清楚了，不过看起来有点儿像。”

“那是什么时候？”

“我刚才还在想呢，算起来那是二十多年前的事了。”

“二十多年前，饭沼带女人来过？”

检察官随口问道，旁听席上腾起一阵笑声。

老人对大家的反应毫不在乎，他执拗地重复着。

“是的，是这样的。是二十多年前……”

由此可知，这位证人是否有作证的能力。起初，本多也跟着大伙儿一同嗤笑北崎的年迈昏聩，可是当他嘴里重复老人“二十多年前”这句话时，刚才的嘲笑突然转化为一阵战栗。

本多曾经听清显详细讲述过他在北崎军人旅馆院内厢房里幽会的情景。当时的清显和勋之间，除了年龄相同，外貌一点儿也不相像。但在接近死亡的北崎心里，已经产生的记忆的混乱，同在一座古老房子里发生的事情，色彩或浓或淡，已经超越时光结合到一起。昔日火热的情爱和如今新鲜、热烈的忠义，在超越规矩和摆脱准绳之处所，相互融汇，于被搅混得如泥沼一般生涯的记忆表面上，开出两朵俊秀的红白莲花。从观念上说，也可以看作一朵并蒂莲。这种阴差阳错，在老朽衰迈的北崎心里，犹如积淀的灰色池沼上，欻然闪现一缕奇妙的澄明的光线。而老人一心要攫住这缕莫名的澄净的光线，所以他才不顾众人的嘲笑和检察官的盛怒，顽固地反复念叨着同一句话吧。

本多想到这里，他感到光明耀眼的浅黄的法坛和审判官们玄色的庄严的法衣，在窗外盛夏的阳光里，遽然退色了。眼前炫耀着严密而精巧的机构的法律秩序，犹如一座冰城，在夏阳的强烈照射之下，眼看着融解了。北崎确实瞥见了常人眼里所看不到的巨大的光的纽带。夏日的太阳在窗前每一棵松树的枝叶上闪耀着光辉，较之占据室内的法律秩序，这种光辉确实来源于更加严峻、更加壮大的光明之绳。

“辩护人有没有向证人讯问的事情？”

“没有问题。”

听到审判长的话，本多依旧茫然地回答。

“好吧，你辛苦了。请证人退庭。”

审判长说道。

本多发言：

——“……我请求允许在庭证人[3]出庭。证人名叫鬼头槙子。为了饭沼被告和全体被告的利益，请求调查举事日前三天，饭沼被告翻然悔悟的事实。另有一份当时证人记下事实经过的日记，请求根据这份日记进行讯问。”

刑事诉讼法中没有在庭证人的规定，但根据搜集证据的需要，审判长征得检察官和陪审席的意见后，可以予以承认。本多律师就是利用这样一个惯例。

审判长征求检察官的意见，检察官冷然地接受了，同时表现一种无可无不可的态度。审判长随之转向右陪审席商量了一会儿，又转向左陪审席商量了一会儿，最后说道：

“可以，准许。”

这时，身穿明石产花格子和服、系着白色博多织的腰带的槙子出现在法庭门口。雪白的肌肤冰清玉洁，乌黑的鬓鬓和蓝色的衣领，轮廓清晰地托起一张渺远的风景般的沉静的脸庞。一双动人的莹润的眸子下面，犹如毛刷倏忽掠过画布，留下一抹薄暮般的衰老。倾斜着的带扣中

央，点缀着一颗浓绿的翡翠香鱼。那枚坚硬的玉石绿色的光泽，紧紧兜勒着过于宽松的衣着，凸显了窈窕的身段。一副毫无所动的风情下，掩映着纤细的情感，她的木然不觉的表情里隐藏着的不知是忧愁还是冷笑。

槙子对勋瞧也不瞧一眼，径直走向证人台，于是，勋只能看到槙子清凉的背筋和鼓胀的腰带结子。

“我宣誓，我将凭着良心，既不隐瞒也不添加，将全部事实陈述清楚。”

审判官宣读完这份誓词，被送到证人台，槙子手指毫不颤动地签上字，又从衣袖掏出小小印盒来。她用美丽的手指捏住细细的象牙印章，用尽力气一按，在一旁守着的本多，瞬间里瞥见她那手指缝里露出一点血红的印记。

本多的桌面上，摆着槙子同意公开的日记。本多顺利地将这日记作为文字证据，并且如愿以偿地实现了责成槙子出庭作证的请求。不过，他还摸不透审判长未进行任何阻难的真正意图。

……

审判长　你是通过什么关系和被告认识的？

槙子　家父同勋君的父亲很熟悉，况且，家父也很喜欢年轻人。他

经常到我家来玩，彼此交往，比亲戚还要亲热。

审判长　你同被告最后见面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

槙子　是去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晚上，他到我家来玩。

审判长　你交来的日记内容上有出入吗？

槙子　没有。

审判长　……下面请辩护人讯问。

本多律师　好的，这日记本是你去年的日记吗？

槙子　是的。

本多律师　这是一种不受页码限制的所谓自由体日记，你很久以来一直坚持写这种漫长的日记吗？

槙子　是的，是这样的。我一年四季也写和歌……

本多律师　你从来就是不改页数，空下一行，接着写第二天的日记，是吗？

槙子　是的，从两三年前就这样天天写日记，由于想写的事儿越来越多，要是改页，不论如何自由，就只能写到秋末，页数就用完了。

本多律师　那么，你能保证去年，也就是昭和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日记，是当晚就寝前写的，而决不是后来增添的吗？

槙子　我能保证。我的日记一天也不漏，那天也是临睡前写的。

本多律师　那好，我把昭和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日记内容宣读一下。

……晚上八点左右，勋突然来访。好久不见了，不知为何，今晚上总是闪现着勋的影子，在听到门铃声响之前，就跑到门口等待。也许是我的奇妙的预感所致吧，他那身穿学生服，脚上套着木屐的姿影，虽然一如往常，但一看那神色，就感到非同一般。他显得特别客气，紧绷着脸。他把提在手里的小木桶突然杵到我面前，说："这是母亲叫我送来的，从广岛寄来的牡蛎，分一些给你们家。"

我站在天色黯淡的门口，听到小木桶水中泛起了牡蛎吐沫的声音。

他借口温课，慌慌张张就要告辞，我从他脸上，看出是在撒谎，不像是平时的勋君。我硬是留住了他，随手接过小木桶，进去报告父亲，父亲爽快地答道："请他进来吧。"

我又立即跑回大门口，看到勋君正在准备逃走，我连忙追到外头，

一心想知道他到底为着什么事来访。

勋应该知道我跟在他后头，可他头也不回，一个劲儿向前走。

来到白山公园前边，我问他：“你生气了？”他终于站住，转过头来，脸上泛起羞涩而僵硬的笑容。此后，我俩便冒着寒冷的夜风，坐在白山公园的长椅上聊起来了。

我问他，那件运动怎么样了。因为以前在家里，他和同伴一起讨论过，“日本不能这样下去”；我呢，也经常做牛肉火锅犒劳他和他的同志。这阵子，根本看不到勋的面，心想，他兴许正在为运动的事忙得不可开交吧？

经我这么一问，勋带着阴郁的神情说：“其实，我就是来告诉你那件运动的事的。我一见到你，想起从前对你说的那些大话，实在觉得难为情，再也吐不出口了。所以，就趁机逃出来了。”他断断续续痛苦地诉说着。

经他一番说明，我才明白，运动在我毫不知晓的情况下，越来越迅速地转向激化。而实际情况呢？他们互相掩盖着恐怖的心理，为了探寻伙伴的勇气，口头上激烈地叫嚷，听到这种过激的言辞，同伙中许多人感到害怕，离队的一天比一天多起来。而剩下的少数铁杆儿，虽说举事的勇气一落千丈，但言语和计划依然朝着流血惨案的方向进展，到头来弄得相互无法收拾。由于人人都不愿示弱，所以大家看到开会的样子，定会大吃一惊。实际上，谁也不敢主张停止，因为那会背上胆小鬼的恶

名。但是，这样坚持下去，必然顺势而动，弄不好会有走火入魔的危险。自己尽管身居领导地位，却早已不愿再继续干下去了。难道就找不到一条理想的退路吗？他今天晚上就是来取经的……事情就是如此。

我苦口婆心劝告他就此停止。我说，浪子回头才能显现男儿真正的勇气，尽管一时会遭到同志的误解，但随着时光的过去，将来总有一天他们会明白过来的。报国之路，不只是这一条，必要时我可以女子之心去说服大家，可是他说，我一出面反而会使他不知所措。我觉得他的话有道理，就不再坚持己见了。

到达白山神社前临分别时，我俩祈祷之后，勋君高兴地说：

“啊，听了你的话，心情很舒畅，我决定不干了。最近打算瞅准个好时机，说服大家就此刹车。”

听到他这么一说，我也松了一口气，但心中还是怀着几分不安。

越写越兴奋，今晚别想睡觉了。这位父亲所瞩望的优秀的青年，一旦执迷不悟，夸张些说，对整个日本是个很大的损失。今夜胸中苦闷，和歌也作不成了。

——就读到这里。这些确实都是你写的吗？

槙子　是的，是我写的。

本多律师　没有后来添加修改的地方吗？

槙子　正如您看到的，没有一处。

审判长　那么说，凭你的直觉，当晚饭沼被告完全放弃了作案的念头，是吗？

槙子　是的，是这样的。

审判长　饭沼说了举事的日子了没有？

槙子　没有，他没说。

审判长　当时，你不认为他是故意瞒着你吗？

槙子　因为他既然表明放弃举事，就不想再提以前定下的举事的日期了。平时他就是个老实人，他如果说谎，我相信自己立即就能看出来。

审判长　你和被告就这么亲密吗？

槙子　哎，简直就像亲姐弟呀！

审判长　既然你们的关系如此亲密，正如日记中所写的，如果仍然

感到不安，你没有打算暗中四处奔走，劝说大伙儿中止行动吗？

槙子　我觉得女人出面，反而会把事情搞糟，我只是向神佛祈祷。就在这当儿，听到他们被捕的消息，不禁大吃一惊。

审判长　那天晚上的事情，你没有对你父亲或其他人说过吗？

槙子　没有。

审判长　这样重大的事情，况且发生了变化，你对自己的父亲说说，不也是很自然的吗？

槙子　那天晚上，我回到家中，父亲什么也没有问。首先父亲是个军人，平素很尊重青年们的热诚，我不愿意把发生变化的消息告诉父亲，那会使一直喜爱勋的父亲大大伤心的。我想，即使我不说，总有一天父亲也会知道的。所以就闷在了自己心里。

审判长　检察官有没有要讯问鬼头证人的？

检察官　没有。

审判长　那么，证人可以退庭了，辛苦了。

——槙子行了个礼，转过去束着白色腰带的和服鼓型结子，也不朝

被告席看一眼，就翩然离去了。

……勋紧握拳头，掌心里浸满了汗水。

槙子作了伪证！她作了极大胆的伪证！如果发现是伪证，槙子不但被追究伪证罪，有可能还会被当成被告的同谋。然而，她却不顾这样的危险，作了勋也明知是撒谎的供述。

本多请求将槙子作为证人出庭作证，想必也不知道她要说的全是谎言。因为本多不会冒着职业上的危险，同槙子绑在一起。看来，本多对槙子日记上的全部内容也信以为真！

勋感到自己的地盘丧失了。为了不使槙子陷入伪证罪，他必须牺牲自己最珍惜的“纯粹性”！

那天晚上，槙子要是真的写了这样的日记（虽说这一点是无可怀疑的），那么事后她为何又将那种美丽而悲壮的诀别，立即涂抹成如此丑恶的场面呢？这样的作为是出于恶意，还是不可理解的自我冒渎？不，不是的。聪明的槙子和勋分别之后，立即觉察到会有今日这样的一天，为了亲自出庭作证的这一瞬间，她早已准备好一切，严阵以待了。她为了什么？毫无疑问，她只是为了救勋啊！

勋认为，这明显是槙子告的密，但转念一想，法院是不会故意将一位直接的告密者作为间接证人传唤的。假定槙子是公诉事实的告密者，那么就和今天否定事实的伪证内容明显发生矛盾。随着急速的心跳，眼

前连续出现令人不快的想象的几个场面，其中，稍许使勋放心的是，可以将告密者槙子这张花牌丢弃。

能够想到的动机是爱，这是在众目睽睽之下，敢于冒犯危险的爱。这是怎样的爱啊！如果是单单为了自己的爱，那么，槙子可以把勋最为珍视的东西随便糟蹋而不以为耻。但最使勋苦恼的是，他必须回应她的爱。他不能使槙子成为伪证罪的犯人。同时，知道那夜的真相，可以告发槙子作伪证的人，全世界只有勋一人。而且，槙子也彻底明白这一点！正因为她知道这一点，所以才作了伪证。她利用一种为勋所最厌恶的手法，设置了一个圈套，即勋通过救出槙子，也因而拯救了勋自身。不仅如此，她还明明知道，勋必然会钻这个圈套！……勋痛苦地挣扎着，他要挣脱捆在身子上的绳索。

再看和自己站在一排的同志们，听了槙子的伪证词会作何想法呢？勋认为同志们是相信自己的，然而他们很难相信，这种公开站在法庭上的证言，彻头彻尾全是虚假的。

槙子作证的当儿，大家犹如被圈起的野兽，夜间于兽舍中悄悄地低吼着，暗暗踢踏着板壁，骤然发散出莫名的不满和浓郁的粪臭，勋于沉默之中，感到大伙儿全身都有了反应。即便一位伙伴鞋后跟蹭到椅子腿上的轻微的响声，勋听来也是对自己的谴责。勋觉察到，狱中那种百般折磨自己的“被出卖”的不安，那种好似在黑暗中摸索掉落在地上的一根针一般的茫然无助的感情，如今却反转方向，犹如黝黑的毒液，迅速浸染着每位同伴的心灵。白瓷花瓶般的纯粹，已经劈劈啪啪炸裂了，满布着衅纹。

被鄙弃也好，被诬蔑也好，这些都能忍受。使他最难忍受的是，根据槙子证言的自然的类推，那突如其来的逮捕，会不会怀疑是勋出卖了同志呢？

洗却这种旷世难以容忍的污点，办法只有一个；为自己拂去这种疑云的也只有一人。那就是勋站出来，敢于揭露槙子的伪证……

——本多呢？其实本多也不相信槙子的日记的内容全都属实，他也不大相信法官会无条件地承认这份日记的法律效果。但本多相信这一点，那就是勋决不会使槙子陷入伪证罪，因为勋很清楚，槙子是在一心一意营救他。

本多希望在被告和证人之间挑起一场战斗。就是说，他要使多情女子感情的晚霞，染红勋所向往的纯粹、透明的密室，逼迫他们进行一场最为真实的白刃战，以至于不得不相互否定对方的世界。只有这种战争，才是勋以往二十年来的半生中，难以想象、甚至难以梦见、却又为“生之必要”所不可或缺的理应熟知的战斗。

勋过于相信自己的世界。必须将其摧毁，为什么呢？因为这是最危险的迷信，将会危及他的生命。

假若勋按照原计划举事、暗杀、自刃，他的一生将变成未曾邂逅任何一个“他人”而终结的一生。他所刺杀的“大人物”们，绝非同他对立的

他人，只不过是被青年们单纯的意志所瓦解的丑陋的土偶。不，毋宁说是，当勋将刀刺进老丑的肉体，将其杀死时，勋长期在自己的世界被温热的具象化的观念中，抑或感受到远远超越骨肉的亲情。勋在供词中说：“绝非出于憎恨而刺杀。”这就是纯粹的观念的犯罪。但是，勋不懂得憎恨，也就意味着他谁也不爱。

如今，勋似乎懂得了憎恨。只有这样，他的纯粹的世界，才会出现异物的影像。任何锋利的刀刃，任何快捷的足履，任何机敏的行动，最终都无法将这种异物制约、降服。这可是强健的外部的异物啊！就是说，勋已经认识到，他所永驻的金瓯无缺的球体上，还有一个“外部”存在！

审判长一边目送着证人退庭的身影，一边摘掉老花镜，将蜡纸一般没有血色的肌肤，曝露于室内弥漫着的夏日的阳光中。

“他在思考着什么，他究竟在思考什么呢？”本多看到审判长的样子，带着轻轻的战栗忖度着。

老审判长当着众人的面，不会被槙子那副婀娜的腰肢所深深吸引，不如说，这位高踞法坛之上的久松审判长，年高德劭，他是站立于正义的法律的瞭望台上，孤独地四处张望。凭借他的一双老花眼，赢得了高瞻远瞩和善于遥望的美誉。因此，在宣读日记和讯问证人的过程里，槙子那种滴水不漏的举止进退，以及心安理得地翩然离去的倩影，无疑使

得审判长想由此获得更多的东西。那渐去渐远的束着夏日腰带的背影，正在走向没有花草树木的荒凉的感情的旷野……眼下，审判长定是从那副身影上悟出了什么。他虽然没有“秀才”的荣冠，但他至少是通晓人心的，这没有什么奇怪。

审判长转向勋问道：

“刚才鬼头证人的证词没有错误吗？”

本多用食指使劲儿摁住在桌面上滚动的红铅笔，侧耳静听。

勋站起来。本多看到他紧握拳头，微微振颤着身子。勋稍稍敞开的白地蓝花布衬衫的胸脯上，闪耀着亮晶晶的汗珠。

“是的，没有错误。”

勋回答。

……

审判长　十一月二十九日晚上，你去访问鬼头槙子，就是特意为了告诉她你改变了决心，是吗？

饭沼　是的，是这样的。

审判长　你们的谈话也和日记内容一样吗？

饭沼　是的……不过……

审判长　“不过”什么？

饭沼　我的心情有点儿不一样。

审判长　哪里不一样呢？

饭沼　我的心情……实际上……因为，很早之前，我就受到槙子小姐和鬼头中将的关照，举事前总想去告别一声；此外，鉴于以前我也多少对她表露过自己的志向，万一举事后把槙子小姐牵扯进去，那怎么行？为了使槙子小姐相信，我就故意撒谎，说我决心已经动摇，以便使她感到失望。这样一来……就可以斩断她对我的一片痴情。当时我说的全是谎言，槙子小姐完全被我的谎言蒙混住了。

审判长　是吗？这么说，当时你的决心根本没有改变？

饭沼　是的。

审判长　你这么说，是因为鬼头槙子亲口说出的证词中暴露了你的胆小怕事和反悔，当着同伙的面令你难堪，所以你才忙不迭地想蒙混过去，是吗？

饭沼　不，不是那么回事。

审判长　依我看，鬼头证人不是那么轻易受蒙骗的女子。当时鬼头证人唯唯诺诺地听着，你没感觉到实际上她是在装作被蒙骗的样子吗？

饭沼　没有，不是这么回事，因为我也是很认真的。

……

本多听着这一问一答，不由为勋杀开一条血路而喝彩。勋被追逼得走投无路，终于增长了大人的智慧。如今，他凭借自己的力量，找到既可救槙子也可救自己的一个方向。至少在这一瞬间里，勋不再是一头只知道到处乱撞的小兽。

本多忖度着，所谓“预谋”罪的判定，不仅要有犯罪意识的表示，还必须有能够证明预谋的行为。在这一点上，槙子的证言只表明具有犯罪意识，而没有涉及任何行为，对于整个案子来说无足轻重。不过，考虑到法官的“心证”[4]这一因素，问题就不一样了。刑法第二百零一条关于预谋杀人罪这一款里，有着酌情免刑的规定。

法官根据这种情况进行处理所产生的“心证”，因个人的性格多少会发生变化。本多尽管观察过久松审判长以往审判的案例，但也没有把握清楚了解他的性格。为此，一个明智的办法，就是提供能使法官形成心证所必需的两种截然相反的数据。

假如法官是个所谓心理主义者，他就会凭借槙子的证言将犯罪意识的动摇作为情况的根据；假如法官是个所谓有思想的人，有信念的人，那么就会被勋一贯提倡的纯粹的意志所感动。不论倾向哪一面，准备好材料是当务之急。

“什么都可以说，什么都可以想，吐露出自己的一颗赤心，不管多么血腥的内容，都可以说。但是要始终停留于心灵的世界。这是拯救你的惟一办法。”

本多再次从内心里对勋发出呼喊。

……

审判长　饭沼被告，你说到了举事，也说到了志向……这些在供词里都谈了不少。那么你对于志向和举事之间的关联是怎么考虑的？

饭沼　……什么？

审判长　就是说，为何光有志向还不行，光有忧国之志还不够，此外还得实现举事这种违法的行为呢？说说理由看。

饭沼　好吧，这就是阳明学的所谓“知行合一”，就是要实践“知而不行，只是未知”这样的哲理。当我知道现下日本的颓废，知道封锁日本未来的暗云，知道农村的疲弊和农民阶级的苦难，知道这些均来自政治的腐败，来自以腐败谋取私利的财阀阶级的非国民性格，诚惶诚恐还

知道遮蔽天皇仁慈之光的根源就在这里，那么“知而行之”就变得自然而明白了。

审判长　不要说得这么抽象嘛，长一些也没关系。讲一讲你是如何感受、如何愤怒、如何下定决心这个过程吧。

饭沼　好的。我少年时代专心学习剑道，想到明治维新时期，青年们以剑道参加实际斗争，讨伐邪恶，成就维新大业，遂对于以竹刀作为道场产生莫名的厌倦，不过那时候，自己还没有考虑应该采取何种行动。

我从学校教科书知道，昭和五年，伦敦裁军会议召开，日本被强迫接受屈辱条件，大日本帝国的安全岌岌可危，我感到国防危机严重。当时，又发生了浜口首相遭到佐乡屋氏狙击的事件。我感到笼罩日本的暗云非同小可，接着听到了先生和高年级同学关于时局的论述，自己也阅读了各种书籍。

我也渐渐地开始观察社会问题，对于世界危机所造成的持续不断的慢性的萧条局面，以及政治家的束手无策感到惊讶。

高达两百万的失业者群体，以前外出打工，所赚的钱财寄回家乡，如今回到农村，加剧了农村的穷困。听说藤泽的游行寺，舍粥救济那些缺乏盘缠徒步回乡的人，盛况空前。然而，政府对于这些深刻的问题不闻不问，当时的安达内务大臣却胡说什么：

“发放失业救济金，会产生游民和惰民，应该极力防止这种弊害。”

第二年，昭和六年，东北地方和北海道大歉收，能卖的都卖了，房子、土地也失掉了。有的全家住在马厩里，忍饥受饿，靠着吃草根、嚼橡子打发日子。村公所门前贴着告示：“有卖女儿者请来本所商谈”。有不少士兵哭着同卖掉的妹妹告别后走向战场。

除歉年之外，解除黄金出口的禁令以及紧缩财政，越发增加农村的负担，农业危机达到极点，丰苇原瑞穗国变成广大民众啼饥号寒的荒地。并且，由于进口外国大米，全国大米过剩，米价逐渐暴落。一方面，佃农增加，生产的大米一半交租，百姓的嘴里吃不到一粒大米。农民没有一分钱，一切都是以物易物，一升米换一盒“敷岛”香烟，二升米理一次发，一百把芥菜换一盒“金蝙蝠”香烟，三贯蚕茧只值十元钱。

诚如大家所知道的，佃农和地主的争议频频发生，农村面临赤化的危险，作为皇国士兵和忠良的臣民而应召的壮丁的心胸，不能专心于爱国之念，此种灾祸甚至殃及军队。

撇开这些难局于不顾，政治一味腐败下去，财阀利用买进美元等亡国行为，积累巨额的财富，视而不见国民涂炭之苦。我经过广泛阅读和研究后得出结果，我深深认识到，使现在的日本陷入此种境况的，不但是政治家的罪恶，那些操纵政治家以谋取个人利益和欲望的财界巨头也负有责任。

但是，我决不打算加入左翼运动。说起来有失不敬，因为左翼是一

种敌视天皇陛下的思想。日本自古以来，就是敬奉天照大神、拥戴陛下为日本人大家族一家之长，和乐相亲的国家。不言自明，日本具有皇国的真正形象，具有天壤无穷的国体。

然而，如此荒废、民众啼饥号寒的日本，究竟是怎样的日本呢？天皇陛下健在，就到了这般浇季的末世，是何缘故呢？那些守侍君侧的高官，那些东北寒村号泣的农民，他们都是一样的天皇的赤子，难道这不是我天子皇朝应该夸示于世界的特色吗？陛下皇恩浩荡，我确信，拯救小民于水火的一天必将到来。日本以及日本人，如今只是稍微有点儿偏离轨道罢了。一旦时机到来，大和民心猛醒，忠良的臣民举国一致，定能使皇国恢复本来面貌。这是我曾经怀抱的希望。尽管阴云遮蔽天日，总会被风吹走，我坚信，万里晴空的日本终将到来。

但是，这样的时候却久等不来。越等待下去，越是暗云密布。就在那时，我读了一本书，受到了启示，于是心有所感。

那本书就是山尾纲纪先生的《神风连史话》。我阅读之后，和从前相比，自己简直成了另外一个人。我深知，过去那种“坐待”的态度，不是忠诚之士应该采取的态度。以往，我不懂得“必死之忠”，不知道既然心中已经点燃忠义之火，那就意味着踏上了必死之路。那里艳阳高照，虽然从这里看不见，但身边沉淀的灰色的光亮，明显来自太阳，所以天空一角必然有灿烂的阳光。只有太阳才是陛下真正的姿影，假如身子直接沐浴于这种光明之中，民众必然欢声雷动，荒芜之地立即润泽，必然会回到往昔的丰苇原瑞穗国。

然而，阴云低低地覆盖着地面，遮蔽了阳光，天地被无情地隔绝

了，本来一见面就喜笑颜开、互相拥抱的天与地，这回连那种悲哀的面容都无从相见。遍地百姓的哀怨之声无法达于天听。呼告无门，涕泣无应，悲诉无益。假若这种声音能达于天听，上天只需晃动一下小指，就能拂去暗云，变荒废的沼泽为阳光普照的田园。

谁去告知上天？谁能接受使者之大任，誓死以升天？我的回答就只有神风连志士们所信奉的祈求了。

天与地只是坐视，决不结合。为了使天地结合在一起，就必须有决然而起的纯粹的行为。为了这种果断的行为，就得超越一己之利害，献出生命。必须以身化龙，唤起龙卷风暴，以此一扫低迷的暗云，从而升上碧青的光明澄静的天空。

当然，我也曾经想借助众多的人手和武力，扫清暗云之后再升天，后来我逐渐明白，也不一定非要这样做不行。神风连的志士们，只靠日本刀就杀进现代化的步兵营。只要瞅准阴云密布、污点最浓的地方动手就行了。竭尽全力，打开缺口，即可升天。

我并不打算杀人，但是为了讨伐毒害日本的邪恶精神，必须撕去这些精神缠绕在身上的肉体的外衣，只有这样，他们的灵魂才会得以净化，还归明净、正直的大和心，和我们一同升天。不过，如果我们在破坏他们的肉体之后，不能立即果敢地切腹而死，一切都将来不及。因为，不尽早舍弃肉体，就无法完成魂魄升天这种火急的信使的任务。

揣摩圣上之心已属不忠。所谓“忠”，就是舍弃性命也应该尽忠于天

皇陛下。要冲开乌云，升上天空，进入太阳中央，进入天皇陛下的怀中。

……以上就是我和我的同志从内心里发出的全部誓言。

……

——本多两眼一眨不眨地直视着审判长的脸。他看到，随着勋的陈述，那张布满老人斑的衰老而白皙的面孔，渐渐地，渐渐地涌上了少年的红潮。勋陈述完毕，在椅子上一坐下来，久松审判长就急忙翻看文件。很显然，这是一种掩饰内心激动的无意义的动作。不一会儿，审判长开口说话了。

……

审判长　就是这些了吧？检察官有什么意见吗？

检察官　按照顺序，先针对鬼头证人说一说。关于这位证人的传讯，我想本法院是有相当了解的。但以本职看，她的证言丝毫没有意义，尽管我还不想说是伪证，但不得不指出，日记本身的可信程度甚为可疑。关于作为判案依据的日记的证据能力，我感到很值得怀疑。还有，证言中有“姐弟般的爱”这句话，饭沼和鬼头两家经过长期交往，自然有种种感情上的考虑，饭沼被告也提到“挚爱”，可以说，就是一种相互的默契。因而，鬼头证人的证言和饭沼被告的陈述，都有一种不自然的夸张，这是令人遗憾的。本职认为，对于这位证人的唤问，不是一种

适当的处置。

刚才饭沼被告的长篇陈述，总的印象是，具有强烈的空想的主观要素，乍看起来像是在热烈地畅谈志向，但在重大事情上却故意含糊其辞。举个例子，这一“借助众多的人手和武力”而举事的计划，怎么会因为在乌云上冲开缺口就获得满足的心境呢？这是一个不可忽略的飞跃。我认为这是该被告对于事件过程的故意的省略。

另一方面，北崎证人关于时间的记忆虽然有些模糊，但是关于去年十月末或十一月初，堀中尉大喝一声“好了，停止吧”这句证言，以我拙见，倒是一条重要的旁证。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这明显和饭沼被告陈述中提到的十一月十八日买刀的日期有关联。假如在买刀之前的某日晚上听到“停止吧”的喊叫，则是另外一回事，假如相反，前后就符合一致了。

……

——审判长同检察官和律师商量好下次公审的日期之后，宣布第二次公审闭庭。

[1]原文作“居合”，剑道术之一。单膝立地，拔剑迅猛击倒敌方。

[2]日本谚语：“暴风卷地来，桶店大发财。”其原因是：风起沙飞眼失明，盲人弹琴走西东，杀猫蒙琴猫儿少，家家老鼠啃木桶。

[3]守在法庭外，不必履行任何手续，可以随时应召出庭作证的人。

[4]法官在审理案件的过程中，心理上形成的判别或确信。

# 三十八

昭和八年十二月末官府临近节假日的二十六日，一审判决下来了，虽然不是本多所希望的无罪，但判决书上写道：“被告免于刑事处分。”

刑法第二百零一条预谋杀人罪附款中写着：“但因情况不同，可免除刑事处分”，这就是根据此规定具体活用的结果。判决书上详细说明了理由：虽然事实上认定为预谋杀人罪，但除佐和外，其余被告年龄尚轻，动机纯粹，明显是忧国之至情所驱使的结果，且谋划后执意犯罪的证据不足，故全员予以免刑。还有，佐和从年龄上说，如果是主谋，则难免判刑，但他只是中途参加谋划，又无特别指导的事实，所以同样给与免刑。

本多满怀希望，他认为，如果无罪，则检察官上诉的概率很大，目前这种方式结案，则不大可能再行上诉。不论如何，一周之内即可见分晓。

被告全部获释，各自回到亲人身边。

二十六日晚上，靖献塾举行自家欢迎宴会，本多是主宾，塾长夫妇同勋、佐和以及塾生一起举杯祝福。槙子也接到了邀请，但她没有出席。

宴会开始前，勋只是表情呆然地听着无线电广播。他听了六点儿童

节目中的童话剧，听了六点二十分村冈花子的“儿童新闻”，听了六点二十五分的近卫师团军医部长关于《市民预防毒气须知》的讲演，还听了六点五十五分的哈罗尔德·帕玛的“时事述评”，这时他被催促着只得站起来。勋回到家后，只是微笑着，什么也没说。

儿子释放归来，母亲大哭一场。她穿着洗得很光洁的下厨的罩衫，关在厨房里，手握菜刀，不停地切冬菜。为了祝贺这一天，主妇们都到厨房帮忙，由于地方窄小，母亲只是忙碌地用手指指点着，仿佛能发射出无形的光线，使得盘子里立即堆满生鱼片以及各色各样的菜肴。女人们的笑声从厨房里飘荡出来，传入勋的耳朵，他仿佛有隔世之感。

饭沼和塾生去迎接勋与佐和，回来的路上，依礼参拜了宫城前神社和明治神宫。一回到家，全家人一道，立即参拜了另一座建筑内的神殿，这些都结束之后，勋才痛痛快快地洗了个澡。感谢神明的仪式就这样结束了，全家在宴席上坐下来，想到在这个人世上，最应该感念的当数本多了。身穿花纹裙裤的饭沼远远退居末座，左右坐着儿子和佐和，向对面的本多深深低头致谢。

勋一切按照嘱咐行动，仿佛连微笑也是听从父亲的意思。他的耳畔似乎有什么在鸣叫，在喧嚣，眼前有闪光的东西在流动，长久梦想的东西送进了嘴里。五官的感觉确实远离了现实，菜肴像梦中的美味一样充满虚幻的影子。勋坐在自己十二铺席的房间里，曝露于无情的阳光之下，他突然感到这里变成一座一百到二百铺席的大厅，看到一大群人团团围坐在祝贺宴席上。他们都是自己不熟悉的人物。

本多及早意识到，勋的眼睛里没有迸射出独特的光芒。

“这也不奇怪，他还在茫然之中，我也有过同样的感觉。当然，我在里边的时间虽说不长，但呆了七天，总有一种虚脱感，没有任何解放的感觉。”饭沼笑话本多的不安，小声说道，“不用担心，本多先生。您知道吗？为了这孩子，我把今天当做怎样的喜庆日子吗？不为别的，我是想把今天当做他成人的日子加以祝贺呢。他虽然还不到二十周岁，但今天无疑是勋的一生中最激动的一天、是他获得新生的一天。从今夜开始，我多少要对他进行一些强制性的‘恶治’，使勋彻底醒悟，把他当作一个成年人进行调教。请先生理解我这个做父亲的心愿，不要从旁阻止我。”

另一方面，勋和佐和被塾生们一起围在中间，正在吃喝。佐和大声谈论狱中的故事，以此引逗大家的兴致。勋只是微笑着，不说一句话。

年轻的塾生中，最敬爱勋的津村，对这种过于轻松的说笑很看不惯，他紧紧依偎在勋身边，很想听一听他那坚冰般峻烈的谈吐。他见勋什么也不说，便一个人自言自语地说道：

“勋君，藏原干了一件坏事，你知道吗？”

藏原这个名字，如巨雷一般震动着勋的耳鼓。他一听到这个名字，四周看起来十分邈远的现实，忽然触及到感官，犹如汗湿的背心儿紧紧粘在皮肤上。

“藏原怎么了？”

“昨天我看了报纸，《皇道新闻》第一版整版刊登了这件事。”津村举出某右翼报纸的名字，“实在太混账啦！”

津村从怀中掏出一张折叠的小报，交给勋看。接着，他转到勋背后，越过正在读报的勋的肩头瞅着，将灼热的气息和愤怒的目光一起投向报纸的版面，重复道：

“实在太混账啦！”

刊登这篇报道的报纸印刷粗劣，好多字都缺笔少画。这篇报道未见于中央各报，是从伊势神宫系统和神道教有关系的报纸上转载的，内容如下：

去年十二月十五日，藏原参加关西银行协会会议，回来时到伊势一游，饱餐了他一向爱吃的松坂牛肉，翌日早晨，同知事一起参拜了伊势神宫内宫[1]。

此外还有秘书和几个随从，但仅仅为藏原和知事在碎石子地面放置了两只马扎，给予一种特别的照顾。举行玉串奉奠时，也只给他们两人预先分配了玉串。两人站起来，手捧玉串，听着祷辞。藏原似乎忽然觉得背痒，他把玉串换到左手，准备抓挠一番，但手够不到地方，于是又将玉串换到右手，将左手绕到背后，但这样还是够不到。

祷辞还在继续，看样子还没完了。藏原踌躇了一下，为手里的玉串发愁，于是下决心干脆放在马扎上，两手绕到背后抓搔。这时，祷辞读

完，弥宜走来催促两人奉奠玉串。

藏原忘记自己手里已经没有玉串了，他和知事互相频频推让着，终于知事只得手捧玉串最先进去了。这时，弥宜发现藏原手里没有玉串，吓了一跳，然而为时已晚。藏原看到知事先行，自己放下心来，一弯腰坐回自己的马扎上，将放在那里的玉串压到屁股底下了。

这样的失误在神乐声中，立即被毫不显眼地处理了，不容留下使人感到奇异的空间。藏原又捧着新的玉串进去了，但是亲眼目睹此番情景的青年神官之间，有人抑制不住愤怒，他把这件事写成文章登在内部的小报上，后来再由别人交到《皇道新闻》手里。

没有比这更加亵渎神明的了，津村的愤怒是理所当然的事。尽管是一次单纯的失误，然而，在参拜的前夜吃了一肚子兽肉，既不为自己在神前失态而谢罪，而且又捧着新的玉串，在圣洁的神明的面前，在众目睽睽之下，妄想将这种不折不扣的渎神之举胡乱遮掩过去，真是罪加一等……不过，勋突然觉得这还不够该杀头的罪。想到这里，勋回过头去，看见年轻的津村这位少年炯炯有神、怒目而视的眸子，不由感到一阵羞愧。

因为内心里的瞬间的动摇，拿着报纸的手指早已没了力气，那张四开的小报一下子被佐和抢走了。

“算了吧，算了吧，忘掉那些事吧。”

谁也不知道佐和醉到了什么程度，他用肥白的腕子揽住勋的肩膀，强使他喝酒。勋这才注意到佐和那副变得阴郁而惨白的肌肤。

——酒过一巡，大家拍着手，唱着歌，表演了两三个即兴节目，塾长就下命令散会了。接着，他提议，在自己卧室里点燃被炉，由妻子温酒，本多、勋、佐和留下来继续畅饮。

本多第一次被请进饭沼的卧室，十铺席大的房子正中，安设着世上艳冶的友禅织的被炉，盖被上绣着豪华的团形花纹，本多对此颇为惊讶。但是，根据本多生来具有的敏锐的观察力，他立即感到，这是美祢流连于王朝贵族生活趣味的体现。刚才的宴席上，本多对覆盖在饭桶上的蓝底棉盖被也同样感到惊讶。

本多眼看着饭沼和妻子的关系，立即有一种直感，饭沼似乎至今没有原谅妻子的过去。那究竟是往昔她同松枝侯爵的过去，还是此后比较近期发生的过去呢？本多自己也搞不清楚。不知为何，饭沼看起来始终流露决不原谅妻子的表情，与此相应，美祢又总是带有处处乞求原谅的卑屈的神色。尽管如此，另一方面，正如这种被炉一样，饭沼对于家中处处充斥着妻子邈远的淫荡的源流，鲜烈的淫荡的美的样式，虽然和自己的情趣相反，但一概给予默认，这倒是很奇怪的。本多以为，在饭沼心灵的深处，抑或也潜隐着对于宫中女侍趣味的乡愁。

本多被指派背倚房柱而坐。美祢一边注视着放在长火钵铜壶中的酒壶，一边用灵巧的纤长的手指尖儿抚摸着酒壶，就像不住地抚摸易于冲动的小动物一般。在本多眼里，美祢不管装得多么一本正经，看上去都永远是一位调皮的姑娘。

四个男人围着被炉，就着乌鱼子喝起酒来。

“今日勋也尽情地喝吧。”

饭沼一面给儿子斟酒，一面瞅瞅本多的表情，刚才所说的“恶治”似乎开始了。

“爸爸今天当着本多先生的面，打算说一说让你吓破胆的事。不过，你从今天开始，在身心两方面都算是个成年人了。作为父亲，今后要把你当成大人，看作是深知世俗表里的杰出的接班人。我单刀直入地问你一句，一年前你被逮捕，明显是有人报告了警察，那位告密者你知是谁吗？你认为是谁不妨直说。”

“……我不知道。”

“不必多虑，不论是谁，说出来都没关系。”

“……我不知道。”

“那人就是你这个爸爸，怎么样，没想到吧？”

“啊。”

勋当时的表情，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诧异，这使本多觉得有些可怕。饭沼在这一瞬间内，躲开儿子的视线，抢在头里问道：

“喂，你怎么想呀？将自己宝贝儿子送给警察，世上有这样冷酷无情的父亲吗？有笑着把亲儿子引渡给警察的父母吗？啊？我就这么干了。不过是边哭边干的，对吧，美祢？”

“是这样的，爸爸是哭着回家的。”

美祢从长火钵对面应合道。勋冷冷地不失礼仪地问父亲：

“爸爸，我知道是爸爸报告的警察，那么是谁告诉您我们所做的事情呢？”

饭沼的八字须微微颤栗起来，他像慌慌张张按住飞翔的蝴蝶一样，用手摸了摸胡子。

“是我自己很久以来周密的观察，你以为我的眼睛什么也看不见，那是你的疏忽。”

“是吗？”

“这没有错，不过，我为何要叫他们逮捕你呢？这一点务必要使你明白才行。

“老实说，我很佩服你的志向，认为很了不起，甚至感到羡慕。可能的话，我也想让你实现自己的意志。那也就只能眼看着你去送死，要是放置不管，你肯定这么干了，而且必死无疑。

“但是，我必须让你明白，我并非像世上的父亲一样，为了挽救儿子的性命，就连儿子远大的志向也置之不顾了。这里有一点很重要，那就是用什么办法，既可挽救儿子，又能使他了却志愿。我彻夜不眠考虑这个问题，最后想出了如今这个办法，既挽救了你的性命，从大局着眼，从长远来看，也等于最大限度地遂了你的心愿。

“懂了吧，勋？并不是只有死才算能耐。胡乱对待生命，就是不忠不义。不胜惶恐，如天皇陛下，也是珍爱每一个人的生命的。

“纵观‘五·一五事件’以来的形势，你就会看到社会上对政治腐败深恶痛绝，而对这一事件却抱有同情和喝彩。况且，你们还年轻，又很纯粹，受到同情和喝彩的因素一应俱全。再说，你们要是在举事前一步被捕受审，社会上就更会放心地为你们喝彩。比起举事后受审，你们不如在举事前夕受挫，更能成为伟大的英雄。这样一来，今后的活动也更加容易，等到真正的大规模的维新到来之际，可以成为一支不可轻侮的力量，届时堂而皇之地进行战斗。我的这种预测不会错。你们被捕后，不论是看减刑请愿书的数量，还是看报纸的评论，社会上全都倾向于褒扬你们。我的做法没有错啊，勋！

“可以说我是学着故事中老狮子的做法，为了锻炼可爱的小狮子，不惜将亲儿子一蹄子踢进山谷里。如今，你勇敢地从谷底爬上来了，可以成为独立的人了。你说是吗，美祢？”

“爸爸说的很对，勋，你真的很出色地回来了。这些都多亏你爸爸具有狮子般的情爱啊！你应当感谢爸爸，这些都是出于对你的疼爱才这么做的。”

犹如在海岸挖掘沙洞，不论如何试验，终将被潮水冲毁，本多感到，饭沼意气洋洋说出的话语，均被身边听者的不耐烦的沉默打消了。事实上，饭沼一旦说完，沉默的沙子早已遮盖了日光晶莹的水面。本多看看勋，又看看佐和。勋挺着胸脯，低着头，佐和小偷似的只顾自酌自饮。

本多不知道饭沼是否一开始就打算连下面的这些话都一起讲出来。总之，饭沼害怕沉默。

“好吧，我说的这些都属于你能理解的范围，不过，勋，要成为一个大人还须知道的更多，更多。你必须学会妇女、儿童所不能理解的各种痛苦的智慧。只有经过这一关，才能成为一个大人。过去一年，你在身体上闯过了这一关，如今还须从心灵上闯过这一关。

“从前，爸爸从未对你提起过这些，你知道靖献塾办得如此兴旺，是靠着谁的功劳吗？啊，你说说看。”

“不知道。”

“说出名字你会吓一跳，不是别人，是托新河男爵的福啊。你和佐

和决不可将这件事告诉塾生，这是塾内的最高机密。就连这座建筑，事实上也是新河男爵匿名买下的。不用说，为了报恩，我也展开了各种活动。男爵到底是男爵，他没有白花那笔钱，不然，在那场倒买美元的众怒难犯的风暴中，男爵是很难平安脱身的，不是吗？”

本多又看看勋的脸色。他依旧冷冷的，没有任何惊讶的表情。本多这回不由战栗起来了，饭沼依然继续说下去：

“我和新河男爵就是这样的关系。‘五·一五事件’前夕，我曾经被男爵召去。本来，他每月都是通过秘书将钱送来，这次男爵急着要见我，看来非同小可。

“当时，男爵没有谈及金额，只把一个巨大的钱袋交到我手里，他说道：

“‘这钱不是为我自己出的，明白地说，是为藏原武介出的。不过，他那种人，不会为了买命才出这笔钱的。我因为受到藏原先生的多方照料，就瞒着他，私自拿出这笔钱来。请用这笔钱，保佑藏原的人身安全吧。如果不够，我还可以再添上一些，请讲吧。’于是我就……”

“您就收下了，是吗？”

“是的，收下了。因为我被新河男爵关心先辈的一番深情打动了，从那以后，私塾就走向了昌盛，这些你和佐和都看到了。”

“所以，爸爸就叫他们逮捕我们，以便保护藏原，是吗？”

“我估计你会这样想，这是小孩子的想法。

“对于父亲来说，不管拿到多少钱，面对毫无干系的财界巨头和自己的儿子，我知道哪个更重要。”

“您是说，这是最好的办法，既救了儿子的命，又救了藏原的命，还维护了新河男爵的面子。”

本多高兴地看到，勋的眼睛又开始燃起往昔的光焰。

“不对，这正是你浅薄的想法，你应该明白，这个世界是错综复杂的结合，只要不进入天国，人世上的这种结合就不会断绝，越想挣脱，就越是紧紧束缚着身子。但是，如果保持坚定的意志，就不会为这种结合所困扰。

“我不能受到这样的困扰，勋。

“作为我来说，不论我收取多少钱财，你如果要刺杀新河和藏原，你只管去干好了，大不了，我就去道歉、切腹。这点觉悟，在我收取重金的时候就想好了。商人收钱不交货，这就是欺诈。国士则不同，钱是钱，信义是信义，不能混为一谈。钱只当钱用，为了信义，可以切腹。仅此而已。

“说起觉悟，我想培养你具有男子汉的觉悟，所以才敢于说出这些话来。受污而不自污，这才是真正的纯粹。厌弃污浊将一事无成，永远也做不了英雄好汉，勋。

“说到这里，你总该明白了，让你被捕，并非为了救藏原的命，不，甚至也不是为了救你的命。如果我当时认定你举事舍命，是名垂青史的最好办法，我会高兴地让你奔赴死地的。我之所以没有这么干，就是因为我没有这样的想法。好了，刚才说过的，我不再重复了。正因为我想到你的志向，出于疼爱儿子，我才决心让你被捕。我是强咽着血泪才下这个决心的呀。你说是吗，美祢？”

“勋，你应该感谢爸爸这番用心，不然你会遭报应的。”

勋默默低着头，醉意为他的眼角染上一缕红霞，搭在被炉上的手微微颤动。

本多从刚才起就思忖着自己该如何向勋说点儿知心话，看到这种情况，他立即明白了。

本多要对勋说的只有一句话，那是在饭沼冗长而自私的训诫的间隙里，由本多的内心冲决而出的一句话。说出这句话，一切都会瓦解，或者勋也会因此而觉醒，奋起奔向毫无畏惧的光芒闪耀的广阔原野……然而，如今要是为安慰垂首不语的勋而说出来，弄不好则会把他一生中最纯粹的一次苦恼，当成世上最为愚钝的东西看待……本多的这句话，就是想告诉勋那个转生的秘密……过去一直保守的秘密，本多本想像放生

一样，让这只鸟儿展翅飞向蓝天。可是，当他看到勋再次扬起的面颊上挂满泪水，他打消了这个念头。勋像一条备受青春的焦虑所折磨的狗，他狂吼道：

“我为幻想而生，以幻想为目标而行动，也因幻想而受到惩罚……我很希望获得不是幻想的东西。”

“一旦成为大人，就能得到了。”

“与其成为大人……对了，要是转生为女人该多好。女人不必为追逐幻想而活着，对吗，妈妈？”

勋龟裂般地笑了。

“都说些什么呀，女人，有什么好？傻瓜，醉得昏了头啦？说出这种混账话来。”

美祢愤怒地回答。

——不一会儿，连喝几杯的勋，面颊贴着被炉睡着了。佐和将他扶起来，送他回自己的房间躺下。本多本想借机告辞，又有几分不放心，随后跟了进去。

佐和小心照顾勋在被窝里睡下，他一直没有说话。这时，饭沼在走廊里远远召唤佐和回去，房子里只剩下躺倒的勋和本多两人。

睡着的勋醉得满脸通红，痛苦地直喘粗气，他在沉睡的时候，依然冷冷地剑眉紧锁。突然，他翻了个身，本多听到他大声而又模糊地说着梦话：

“遥远的南方。那里很热……在南国玫瑰红的光明之中……”

——这时，佐和来叫本多。本多心想，勋大概因为醉酒而浑身燥热，才说出这种含混不清的梦话吧。本多絮絮叨叨地嘱咐佐和照顾好勋，自己走向大门口。他竭尽全力拯救勋，今天终于获得了成功。然而，本多自己心里一点也不感到满足，这使他也觉得奇怪。

[1]伊势神宫位于三重县伊势市，分为内宫（皇大神宫）和外宫（丰受大神宫），两者各不相连。

# 三十九

第二天，又是响晴天气。

一早，附近警察署的坪井警察走来串门，他是来看看情况的。

这位上了年岁的剑道二段，是来为署长传话的。署长希望勋依然每个星期天，前往道场指导少年剑道。

“唉呀，署长因职业关系，不便公开嘉奖你啊，可是背地里对你十分敬服。请你这样的人来指导少年剑道，向他们鼓吹日本精神，这也是家长们的希望。如果不上诉，过了新年就请上任。当然，我想是不会有上诉的。”

勋看到这位警察穿着皱巴巴的便衣裤子，想象着自己在教授少年们剑道的过程中，渐渐老去的样子，到那时，面罩后头布带节的隙缝里，露出扎着紫色线绳的白发，闪闪发亮。

警察回去后，佐和把勋叫到自己房间。

“好久没有睡在榻榻米上了，我枕着坐垫躺在上头，慢慢地翻阅一年来积攒的《讲谈俱乐部》杂志，说不出是什么心情。这倒罢了，再说，虽然处在自省时期，但像你这么年轻，一直呆在家里怎么受的了？有我和你在一起，完全可以出去走走。今晚去看电影怎么样？”

“唔。”

勋不置可否地应了一句。然后又觉得有些不近人情，接着说：

“也可以去看看朋友……”

“算了，算了。眼下还是互不见面为好。弄得不好，会说些言不由衷的话来。”

“那倒也是。”

勋没有说出自己真正要去看望的人的名字。

“你有什么要问我的吗？”

一阵沉默之后，佐和问道。

“是的，其实，父亲所说的事情中，有一处还不明白，究竟是谁把我们的事告诉父亲的呢？这事恐怕发生在逮捕前夕。”

佐和一改刚才那种轻松自在的样子，顿时陷入了难堪的沉默，这使勋很感不安。这是毒害世界的沉默。勋实在忍耐不住，他呆呆凝望着眼前的情景：丰沛的阳光透过玻璃窗倾注在榻榻米上，给四周褪色的黄褐色的边缘镶上了闪光的指爪。

“你真想知道吗？你听了不后悔吗？”

“我要面对现实。”

“那我就直说吧。先生也早已说得很明白了。

“实际上，逮捕的前夜，也就是去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晚上，槙子小姐给先生打来电话，是我通知先生来接的。她说了些什么，我不知道。接着，先生就急着准备出门，身边也没带随从。我知道的就是这些。”

佐和的温情里含着殷勤，像是过后给冻得发抖的人，肩膀上披上一块毛毯。

“我知道你喜欢槙子小姐，我也知道槙子小姐喜欢你。槙子小姐的热情要超出你的好几倍呢。可是，她那爆发热情的手段带来了可怕的后果。

“她在法院出庭作证的时候，我看到了她的根性。我以为她是个可怕的女人。这是我真实的感觉。她为了营救你的生命献出一切，但同时她又情愿你关在牢里。你懂吗？

“而且，你应该知道槙子小姐前一次婚姻的破裂给她带来怎样的痛苦。槙子从前的丈夫是很爱她的，但又是个花花公子。要是一般女子，也就认了，一个心性高傲的女子哪能受得了。正因为她心疼丈夫，所以忍无可忍，不顾使人怎么议论，一气之下回了娘家。

“她就是这么个人，这回一旦迷上了男人，就盯住不放了。越是着迷，就越是对将来抱着不安。以前有过那段痛苦的经历，她再也不会相信男人了。到头来，她宁可让自己所爱的男人不在身旁，宁可忍受见不到男人的无限的痛苦，也要把他变成专属于自己的私有物，这种心情是很自然的。一个男人决不可能有外遇的场所，也是女人最感放心的场所，哪里去找？监狱！正因为你被她所迷恋，所以才被关进牢狱。细想想，你这辈子没白做个男人，真叫我羡慕啊！”

佐和不顾一切地继续说着，抚摸着略显白皙而浮肿的面颊，看也不看勋一眼。

“今后要叫你避开那个危险的女子，让更多可爱的女人和你交往。先生已经这么说了，还给了一大笔钱。虽说这钱间接出自藏原之手，但正如先生说的，钱是钱信义是信义。想必你还没抱过女人吧？

“今晚去看看电影吧。是去芝园馆看外国片，还是去国学院大学旁的冰川馆？那里悬挂好多千惠藏的照片呢，去看看也好。然后到百轩店喝上一杯，咱俩再赶到圆山町。先生所说的成人祝贺会一定要举办。要是有上诉就坏了，一切都要赶在那件事前头做完。”

“那件事还是等决定不上诉以后再说吧。”

“可是要是有上诉怎么办？全都泡汤了。”

“只好到时候再说。”

勋顽固地坚持着。

# 四十

十二月二十八日又是响晴的一天。勋犯了踌躇。第二天二十九日，是皇太子殿下举行命名典礼的日子。在这个喜庆的日子里，要是不想使当天的早报笼罩着不祥的阴云，哪怕当日仪式完毕，庆典结束后再付诸行动也许是可以的。考虑到很可能有上诉，再等下去很危险。

十二月二十九日也是个大晴天。

勋邀约佐和一起参加皇宫前举办的提灯游行，他在学生服上穿一件外套，挑着祝贺灯笼离开家门。勋同佐和在银座提早吃过晚饭，他们看见装饰得花枝招展的电车通过银座大街，装饰着菊花写着“奉祝”两个字的彩灯，身穿制服的司机自豪地挺着镶着铜钮扣的前胸，慢悠悠从人群中向前移动。

从数寄屋桥到皇宫前，提灯的队伍人流涌动。人人手中绘有太阳旗的灯笼，映着护城河，照亮了冬日黄昏的松树。皇宫前的广场上灯火通明，驱走了浸满松林的黑暗，随处都是闪烁摇曳的灯火。“万岁”的欢呼声不绝于耳，呼喊“万岁”的人群，高擎的手中的光焰，将一张一合的嘴巴、咽喉，反衬得愈益黯淡。面孔时而向阴影里沉沦，时而又猝然凸现于闪动的光亮中。

不一会儿，佐和同勋走散了。佐和在人群中无目地寻找了四个多小时，最后回到靖献塾，报告了勋失踪的消息。

——勋回到银座，购买了一口短刀和一把有着相同白鞘的小刀。他把小刀藏在学生服里边的口袋，短刀装在外套里边的口袋。

事出紧急，他乘上出租车，到达新桥车站，赶上一班开往热海的火车。车厢很空，他一个人占据了四人的座席，从口袋里掏出剪裁下来的一页杂志，反复阅读起来。这是佐和借给他的《讲谈俱乐部》新年号上的一页。

这是一篇题为《新年前后的政界财界巨头》的报道。其中，关于藏原是这么写的：

藏原武介氏，新年前后不去打高尔夫，过年一向从简，每年一到年关休假，就一头扎进热海伊豆山稻村的别墅，拾掇他那一片骄人的橘子园。他最喜欢这样的生活。附近的橘子山大都年内采摘，惟有藏原家一直要到过年，在充分欣赏弯弯的枝条缀满蜜橘的情景之后，才肯采摘下来，要么分送给朋友，要么寄给福利院或孤儿院。由此可见，这位被称为罗马法王的人，具有一副朴素的品格和温馨的情怀。

勋从热海站乘公共汽车，到伊豆山稻村下车。这时已经过了十点钟。周围很静，可以听到海涛的声音。

沿途经过一些村子，家家紧闭着大门，不漏出一丝灯光。海风很冷，勋竖起外套的领子。沿着斜坡走向大海，半山腰有一座巨大的石

门。外头有灯。勋立即看到门牌上写着“藏原”。隔着广阔的前庭，静静立着一座宅邸，灯火明灭。周围的石墙上又围了一道篱笆。

隔着道路是一片桑园，桑园外侧的桑树上绑着一块写有“零卖柑橘”字样的白铁皮招牌，不停在风中响动。勋躲在那块招牌后头，因为他听到正对大海的迂曲的坡道上，传来一阵响声。

坡道上走来一位警察。警察慢腾腾爬上来，在门口稍稍停了一会儿。只留下一阵嚓嚓的军刀声响，又沿着墙边的小径离去了。

勋从招牌后头闪出身子，轻手轻脚斜穿过坂坡，其间，他看到下面是一带没有月光的黝黑的海水。

勋一纵身跃上石墙，没想到墙上的树木篱笆中暗暗拉着铁蒺藜网，撕破了外套的下摆。

这座住宅的庭院里，梅、松和棕榈树丛之中，浸润着直逼屋宇近旁的橘子园，像是专为取悦于主人而生长的。暗夜里，浮动着熟透了的果实的甜香。巨大的棕榈，干枯的叶子在海风里发出鸣板[1]般的响声，不住震荡着耳鼓。

一步一步地走着，脚下的泥土似乎饱含着温润的肥料，勋一点点挨近灯火明丽的宅第的一角。

这座房子屋顶是和式建筑的瓦顶结构，而窗户和墙壁则是西洋式风

格，窗上悬挂着钩花窗帘。勋贴着墙根、踮着脚尖儿，清楚地看到了室内一个角落的情景。

部分的墙面是烟囱，像是西式的壁炉。勋看见站在窗前的一位女子的和服腰带。女子离开窗前，闪出一张目无表情的老脸。那位老人和服外面罩上一件焦褐色的棉坎肩儿，身子矮小、肥胖。看来，他就是藏原无疑。

他和女子之间似乎正在交谈。女子走开时手里的盘子闪着亮光，看样子是来上茶的。女子走了，房间里只剩下藏原一人。

藏原似乎面对壁炉，身子埋在安乐椅里，透过窗户，只能看到那光秃的额头，随着壁炉的火焰，不时地晃动。他一边啜着身旁的茶水，一边读书，或者默想着什么。

勋寻找入口。从院子里登上两三段石阶，那里连着房门。勋把眼睛贴在微微露出灯光的门缝上，没有上锁，只搭着一个挂钩。他从外套取出短刀，脱掉外套，放在暗处松软的地面上。勋又在石阶下拔出短刀，扔掉刀鞘，刀身苍黑，发出凛凛寒光。

他悄然无声地登上石阶，将刀刃插入门缝，挑动挂钩。挂钩很重，好不容易挑开来，声音就像挂钟时针跑动的声响。

用不着再窥看房里的动静了。这响声想必惊动了藏原，勋猛地拧开房门的把手，一头闯了进去。

藏原背靠着壁炉站起来，但他没有叫喊。整个面孔绷得像一块薄冰。

“什么人？干什么来啦？”

藏原声嘶力竭地问。

“你在伊势神宫所犯的不敬之罪，现在要受到神罚！”

勋的声音抑扬顿挫，明朗有力，他自己抱有冷静的自信心。

“什么？”

藏原的脸上显现出一副老老实实、难于理解的表情。很显然，在这一瞬间里，他极力回忆着一切，实在想不起什么来。与此同时，他陷入一种阴森的被隔绝的恐怖里，清楚地证明他是在用疯子的眼睛盯着勋。藏原也许要避开背后的火焰，将后背移向旁边的墙壁。勋决定采取行动。

正如佐和曾经教给他的，勋猫着腰，将右臂紧紧收束于腹胁，右手紧握短刀把子，左手扼住右腕，不使刀刃向上翻转，整个身子向着藏原的身体猛冲过去。

比起刀刃进入对方体内的感觉，最先强烈感到的是刀把子顶在自己肚子上的巨大反弹力。这样还嫌不够，勋正要按住对方的肩头，打算进

一步深刺下去，不料那肩头低得令人惊奇，而且按着的肌肉丝毫也不肥厚、柔和，僵硬得好似一块木板。

勋眼底下不是一张痛苦的面孔，而是一张松弛的面颜。藏原瞪着眼睛，咧着难看的嘴巴，上侧的假牙脱落下来。

勋想拔出刀来，又一时拔不出来。他有些着急。对方的体重全都压在刀刃上，藏原的身子一起以刀刃为中心，颓然崩溃了。勋终于用左手顶住他的肩膀，抬起右膝，支撑着对方的大腿，拔出了刀子。

鲜血喷涌而出，溅满勋的膝头。藏原顺着鲜血飞洒的方向朝前栽倒了。

勋转过身子，正要走出屋子。

通往走廊的房门打开了，迎面撞上刚才那个女人。女子发出惊叫，勋立即改变方向，钻出来时的房门，跑向院子。他的眼前只是浮现着那个女子吃惊地翻着眼白的残影。

勋穿过庭院，直奔大海跑去。

背后，整个府邸一片嘈杂，呼喊声此起彼伏。勋只觉得那声音和那光芒一直朝着自己袭来。

勋一边奔跑，一边摸摸学生服口袋的小刀还在。不过，他更留意手

里的短刀，他只顾握紧短刀奔跑。

勋呼吸急促，两膝发软。他确实感到，一年的牢狱生活，使得腿脚变得柔弱了。

——按照常规，橘园总是种植在面朝大海的梯田上。藏原家的橘园却似摆放小偶人的木架，一棵棵橘树分别种在一个个单独的台地上，周围垒着坚固的石栏。无数个台地以各自微妙的角度承受着阳光，参差着面向大海倾斜。平均八九尺高的橘树，根部一律包裹着稻草，枝条从根干向四方扩展。

勋从一块田地奔向另一块田地，但不管到哪里，黑暗中压弯枝头的橘子，总是遮挡着去路，使他辨不清方向。勋一直努力不使自己迷路，本来觉得大海就在附近，就是很难到达海边。

不久，他终于钻出橘园，视野顿时开阔起来，眼前只有大海和天空。紧连着断崖的石阶，一直连接着橘园外的木栅栏门。

勋摘掉一只橘子，此时他发现手中的短刀没有了。或许奔跑时不住用手抓住树枝，以免枝条刮破脸孔，就在这当儿，短刀丢失了吧。

栅栏门立即敞开了，可以看到石阶下边，飞扬的白沫咬着岩石。勋第一次体验到海潮的轰鸣。

橘园外头，不知是不是也属于藏原家所有。这里有古木苍郁的悬崖，一条小路穿过茂密的树林。勋实在跑累了，但还是进入这条小路，不顾枝叶扑打着脸孔，一个劲儿向前奔跑。脚上缠满了蔓草。

不久，他来到山崖上一处深挖的洞穴旁边，一看，这里有一块被浸润的布满青苔的岩石，一株上下虬曲的常绿树，低垂着粗大的枝条，遮蔽了那块洼地。一条纤细的瀑布顺着长满羊齿苋的岩石蜿蜒地流泻下来，穿过草丛，似乎奔向大海。

勋藏身于此，平静一下剧烈的心跳。耳畔只有潮水的喧骚和海风的呼啸。他只觉得咽喉干得厉害，胡乱剥掉橘子皮，整个儿填进嘴里。他感到一股血腥气，原来橘子皮上粘着干涸的血块儿。

不过，这血块儿还不至于妨碍果汁润喉的甘甜。

透过枯草、干枯的芒草，透过眼前垂挂的常绿树的簇簇枝叶和蔓草，前方有夜的海。虽然没有月，海映照着空中的微明，闪耀着黝黑的光亮。

勋打坐在阴湿的土地上，脱去了学生服上衣，掏出内侧口袋中的白鞘小刀。当他弄清这把小刀确实还在的时候，浑身感到石头落地般的安然。

学生服下穿的是毛线衫和内衣，当他脱去上衣时，寒冷的海风冻得他直打哆嗦。

“离日出还早呢，不能这样傻等下去。没有升起的太阳，没有高大的松树树荫，也没有灿烂的大海。”

勋想。

脱掉毛线衫，半裸着身子，反而抖擞起来，不再觉得冷了。他松一松裤带，露出肚子。他拔出小刀的时候，橘园里响起杂沓的脚步声和喊叫声。

“到海边啦，定是乘船逃走啦！”

勋听到有人尖着嗓子喊叫。

勋深深呼了口气，左手抚摸着腹部，闭上眼，将右手里的刀刃抵住肚子，左手指尖儿定好位置，右腕憋足力气直刺进去。

刀刃突入腹部的瞬间，红日在眼睑内冉冉升起。

第二卷终

[1]原文作“鸣子”，田中驱鸟的响板。

# 译后记

《奔马》发表于一九六七年一月发刊的《新潮》杂志二月号上。作者完稿于一九六六年十二月，接着便乘夜班火车到熊本旅行去了。如果说《春雪》的风格是柔美的，那么《奔马》则显出了暴烈。通篇以前一卷主人公松枝清显“转生”饭沼勋为轴心构思故事，人到中年的本多繁邦，代表法理的世界，只是作为陪衬，生活于同少年相对峙的伦理体系之中。小说中的勋，从小磨练剑术，获剑道三段。年龄稍长，则以《神风连史话》为人生理想，网罗同道，秘密组织昭和神风连，企图暗杀财界巨头。事泄被捕后，赢得社会各界的同情，随后在法理和爱情的救助下获释。但勋雄心不死，又私自行动，杀死财界巨头藏原，遂了终生之愿。最后切腹自刃。

《奔马》所张扬的是以武士道为主调的所谓“日本精神”，天皇、神道、联队、军部、大和魂，切腹、自刃、杀戮、热血、烈火……，所有这些词儿交杂混合在一起，编织出一幅残酷而阴惨的画图。

本书翻译于二〇一二年下半年。上半年译完三岛自选短篇集《殉教》，接着又翻译太宰治《斜阳》。六月开始集中译《奔马》，十月底告罄。列岛有人闹事，两国关系正值多事之秋，此书似乎给了我一些新的启示，促我警醒，进一步加深了对日本国民性的再认识。

三岛毕竟是文学家，和那些心怀叵测的所谓政治家不一样，我们似乎应该站在文学的立场看他，看他的作品。

三岛文学的意义，较之作品内容，似乎更在于文字，在于他那汪洋恣肆、波谲云诡的表达艺术。

翻译三岛，译者时时受到原作文字的考问与追逼，不得不倾其全部语言库存，以便应接作者那些纷至沓来、细针密线的叙述和奇思妙幻的描写。

没有这些，三岛就不成其为三岛了。

译者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立冬之日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　方　微　信

ISBN 978-7-02-012082-6

定价：49.00元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 晓寺

アカツキノテラ

ホウジョウノウミ

丰饶之海四部曲之三

陈德文 译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丰饶之海四部曲之三

# 晓寺

陈德文 译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17-6251**

AKATSUKI NO TERA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70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丰饶之海.第三卷，晓寺/（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2093－2

Ⅰ. ①丰…　Ⅱ. ①三…　②陈…　Ⅲ.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8962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10**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0.875**　插页**2**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15**年**10**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093－2**

定　　价　**4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第一部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十六
  - 十七
  - 十八
  - 十九
  - 二十
  - 二十一
  - 二十二
- 第二部
  - 二十三
  - 二十四

    - 二十五
    - 二十六
    - 二十七
    - 二十八
    - 二十九
    - 三十
    - 三十一
    - 三十二
    - 三十三
    - 三十四
    - 三十五
    - 三十六
    - 三十七
    - 三十八
    - 三十九
    - 四十
    - 四十一
    - 四十二
    - 四十三
    - 四十四
    - 四十五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 第一部

## 一

曼谷正逢雨季，空气中始终含蕴着轻盈的雨滴，纵然阳光普照，时常也有细雨飘零。然而，空中总能窥见一片蓝天。有时太阳周围云层密布，但云的外围的天空却灿烂辉煌。骤雨到来之前，天空一派灰黑，阴森可怕。这种孕育着某种暗示的黑色，覆盖在随处点缀着碧绿椰子树的低矮的街衢之上。

“曼谷”这个名称源于阿瑜陀耶王朝时代，因为这里有许多橄榄树，自那时起就称为曼（城）谷（橄榄）了。古代又称“天使之都”。这座海拔不到两米的城市，交通全靠运河。说是运河，其实是建筑道路时挖土后形成的河道。掘土建房，则出现了池塘。这种水池自然同河道连成一气。这种所谓的运河四通八达，全都流向万水之本的湄南河——这条在太阳映照下和当地居民的肌肤同样具有焦褐色的河流。

市中心部有带着露台的三层楼的欧式建筑，外国人小区则多是两三层楼的砖瓦楼房。但是，最能代表这座美丽城市的特色的街道树，随着道路的扩建，随处遭到砍伐，一部分柏油路也正在铺设中。有幸剩下来的合欢树，深深遮蔽道路上空，阻挡着酷烈的阳光，分布着葬仪上黑纱一般的浓荫。那些被晒得发蔫的草木，经过一阵雷鸣骤雨之后，俄而获得复苏，又凛凛然挺直了叶尖儿。

街上热闹的情景，令人想起中国南方的某座城市。数不清的二人乘坐的敞篷三轮车来来往往；时而看到来自挽甲必（Bang　Kapi）周围水乡的人，牵着背上站着乌鸦的水牛悠悠通过；染上麻风病的乞丐，裸露着黑幽幽斑点似的光亮的皮肤，躲在幽暗的角落；男孩子们光着屁股到处乱跑；女孩子们腰里缠着金属制蛇纹图案的兜肚；朝市上贩卖稀有水果和鲜花；华人街的金店的店头，悬挂着帘子般纯金的链子，璀璨夺目。

然而，到了夜晚，整个曼谷城一任交给月亮和星空。且不说自行发电的酒店，城内各地只是拥有多功能电压器的有钱人家，才像过节一般灯火辉煌。其余多数家庭使用油灯或点燃蜡烛。沿河房屋低矮的居民，家家只靠着佛坛上一根蜡烛过夜，只能看到佛像的金箔在竹编地板的深处闪着朦胧的光亮。佛像前燃着粗大的焦褐色的线香，对岸人家的烛火映射在河水里，那摇曳不定的灯影，不时被过往的驳船的影子所掩没。

前年，也就是昭和十四年，暹罗改国号为泰国[1]。

——曼谷称为东方威尼斯，但并非根据外观上的对比。这两座城市，在构造和规模上都无法相比。这种称呼的根据是：其一，两城都有无数条运河构成的水上交通网；其二，双方都有数不清的寺院，而曼谷的寺院达到七百座。

高耸于绿树之上者皆为佛塔。这些佛塔最早迎接朝阳，最后送走晚霞，有太阳的日子，不住变幻着各种颜色。

十九世纪，拉玛五世朱拉隆功大帝建筑的云石寺，虽然很小，但最为新颖、华丽。

当今的拉玛八世阿南塔·玛希敦陛下，于昭和十年十一岁时即位，不久赴瑞士洛桑留学，如今十七岁，仍在那里勤奋学习。他不在国内期间，銮披汶首相独揽大权，摄政府只在形式上进行咨询。摄政由两人担任，第一摄政为阿契特·阿帕殿下，他只是点缀；第二摄政为比里·帕侬荣，掌握着摄政的实权。阿契特·阿帕殿下，既有闲暇又笃于佛事，经常参拜各地的寺院，一天晚上，他传旨要拜谒云石寺。

寺院位于佛统路夹岸长满合欢树的小河畔。

一对石马护卫着大理石的寺门，门上的冠饰犹如古代高棉式样的白色火焰般的结晶，红锈斑驳的门扉大敞着。由门口径直通向本堂的石板道左右是碧绿闪亮的草坪。草坪中央耸立着两座古代爪哇式样的小亭阁。修剪成浑圆形的灌木开满了鲜花，亭子的飞檐上立着白色的狮子，脚踏火焰，张牙舞爪。

本堂前面的印度大理石白色圆柱和守护两旁的一对大理石狮子，以及西洋风格的低矮的石栏，连同一式的大理石墙面，映着夕阳，耀目争辉。不过，这只是一幅反衬着众多的金黄和朱红花纹的纯白的画布。尖儿呈圆拱形的窗户，显露着内侧的印度红，外侧则包裹着繁琐的燃烧似的金色的火焰。殿前的白色圆柱，从柱头饰物开始，突然缠绕着金色灿烂的圣蛇，重重叠叠高悬的红色琉璃瓦飞檐，周边镶嵌着昂着镰刀头的金蛇的行列。屋脊尖端金色的神经质的蛇形鸱尾，竞相翘向蓝天，犹如女靴尖利的足踵，朝着天空奋然踢去。在热带的阳光下，这一派金黄反

而显得黯然失色，好似屋脊上嬉戏着的惹人眼目的白鸽。

然而，渐渐的，渐渐的，仿佛受惊似的唿哨而起的银白的鸽群，飞向次第忧色深沉的天空，变得煤烟一般黝黑。原来那鸽群就是寺院反复装饰着的独具匠心的金色的火焰所腾起的煤烟。

庭院内有几棵椰子树，看上去突兀不动，令人吃惊。这种“喷泉树”弯成弓形，对着天空喷洒着几股绿色的飞沫。

植物、动物、金属、石子和印度红，一同混淆于明光之中，融合，跃动。就连守护玄关的一对巨大的雪狮子，那大理石的鬣毛也能像向日葵一样。那葵花子般的牙齿，密密实实排列在张开的巨口之内，狮子的面颜也就是怒放的白皙的向日葵花朵。

阿契特·阿帕殿下乘坐的劳斯莱斯[2]轿车抵达门前。左右草坪上小亭阁周围早已严阵以待的身着红色制服的少年军乐团，正鼓胀着褐色的脸颊，吹奏着军乐。刚刚擦得锃亮的圆号的漏斗，将他们身上红色的制服映射出小小的影像。在热带的阳光下，再也没有比这种乐器更加适合演奏的了。

穿着白色上衣和系着红带子的卫士，跟在后头，打开草绿的阳伞罩在殿下的头顶上。殿下一身白色的军服，佩戴着勋章，在手捧布施、攀着蓝色衣带的侍从以及十多个禁卫兵的护卫下，走进寺院。

按惯例，殿下参拜二十分钟结束。其间，人们头顶烈日，站在草坪上静候。不一会儿，殿内传来中国胡琴的乐音，其中交混着铜锣的声响。此时，那个撑伞的卫士，打着那把顶端精心装饰着金色佛塔的伞站立在门口，四个禁卫兵头戴僧帽般耷拉在颈项上的帽子，排立在石阶上。殿内无法看得分明，从阳光炫目的门外，只能窥见晦暗的内里烛火摇曳，从那里频频传来诵经的声音。早些时候的锣鼓也渐次昂扬，最后铿然一声锣，音乐戛然而止。

卫士张开草绿色的阳伞，恭恭敬敬罩在走出来的殿下的头顶上。近卫兵们举刀敬礼。殿下疾步走出寺门，乘上那辆劳斯莱斯。

不久，群众目送殿下远去之后解散了，军乐队也走了，寺院又缓缓迎来傍晚的安息。僧侣们披着袒露褐色右肩的金襕僧衣，有的到河岸上读书，有的聊天儿。河面流淌着枯萎的红花和腐烂的瓜果，映射着对岸成排的合欢树以及绚烂的云霞。太阳沉没到寺院背后了，草坪上笼罩着暮色。不一会儿，寺院的大理石圆柱、狮子和墙面在暮霭里浮现着灰白。

*　　*　　*　　*

例如卧佛寺。

十八世纪末，拉玛一世建立的这座寺院，塔堂林立，人们必须一个接一个穿过狭窄的空间。

那烈日，那蓝天。然而，本堂回廊巨大的白色圆柱，犹如白象的下肢一般污秽。

佛塔装贴着细密的陶片，彩釉在太阳底下灼灼耀眼。紫色的大佛塔一级级镶嵌着暗褐色的瓷砖，描绘出无数花朵的数不清的陶片，于紫褐的底色上连缀成黄、红、白的花瓣儿，仿佛在半空里竖立起一卷陶瓷制作的波斯地毯。

大佛塔一旁又有一座绿色的塔。一只怀孕的母犬，拖着沉重的暗红色长满黑斑的乳房，东倒西歪地走过被阳光的铁锤击碎的磨损的石板路面。

涅槃佛殿巨大的金色卧佛，蓝、白、绿、黄的陶枕上，枕着密如丛林的高高的金色螺髻。金色的长臂支撑着佛头。晦暗厅堂内对面的一端，远远闪耀着金黄的足踵。

佛的足心镶嵌着精美的螺钿，黑底上分成许多细小的格子，这些格子内用彩虹珍珠母分别制作成牡丹、贝壳、佛具、岩石、池沼的莲花、舞女、怪鸟、狮子、白象、龙、马、鹤、孔雀、三帆船、虎和凤凰等图案，表现佛祖的事迹。

敞开的窗户，好似磨光的黄铜板一般灼人眼目。菩提树下，走过一群露出褐色的右肩、身披橘黄色僧衣的僧人。

酷热难当。户外，仿佛空气本身也染上了热病。绿油油的红树将无

数气根垂入佛塔间沉滞的水池。鸽子在池中的小岛上游玩。岛上的岩石涂着蓝色，岩面上绘着一只大蝴蝶，岩石顶端放置着一座不祥的黑色小塔。

还有，例如本尊以绿宝石佛而闻名的守卫大王宫的玉佛寺。

这座寺院自一七八五年营建以来从未遭受毁坏。

雨天里，左右两座金塔坐落的大理石台阶上，金色的半女半鸟灿然闪亮。朱红的琉璃瓦和碧绿的边缘，在明亮的雨滴里越发光艳夺目。

玛哈曼达帕回廊的墙壁上蜿蜒地绘满了《罗摩衍那》故事的连环画。

较之富有德行的罗摩本人，具有风神光辉的儿子、猴神哈努曼，随处活跃于整个画面之上。长着茉莉花牙齿的黄金丽人西塔，被凶恶的罗刹王拐走了。罗摩在众多的战斗中，圆睁着伶俐的双眼，奋力拼搏。

南画风格的山峦和初期威尼斯画派灰暗的背景前，绘制着彩色鲜艳的殿宇、猴神和妖怪的军士；彩虹色的神骑着凤凰在幽暗的山水上面飞翔；金衣人手持皮鞭抽打一批着衣而坐的马；海里的怪鱼猝然冒出头颅，欲袭击桥上的军队；远方有清幽而蔚蓝的湖水；躲在茂草中的猴神，拔剑注视着穿过蓊郁的密林悄悄走来的金鞍白马。

*　　*　　*　　*

“您知道曼谷的正式名称叫什么吗？”

“不，我不知道。”

“名字是这样的：库伦格·泰普·普拉·马哈纳空·阿蒙·拉塔那库辛·马欣塔拉·西阿尤塔亚·马富马·波普·诺帕拉·拉查塔尼·普利劳姆。”

“是什么意思？”

“几乎翻译不出来，就像这里寺院的装饰，徒见金碧辉煌，徒显繁文缛节，只不过为了装饰而装饰罢了。

“库伦格·泰普，是‘首府’的意思。波普·诺帕拉，是‘九色金刚石’，拉查塔尼是‘大城’，普利劳姆是‘心地善良’的意思。挑选这些华丽美艳的名词和形容词，就像把宝石串成项链一样。

“臣下对国王陛下回答‘是’，按照这个国家的繁杂礼仪，用这样的说法：

“普拉普特·乔·卡·科拉普·普洛姆干·萨伊库拉欧·萨伊·库拉莫姆。这句话翻译过来就是‘诚惶诚恐顿首顿首’的意思。”

——本多深深靠在藤椅上，好奇而又随意地听菱川神聊。

五井物产委派这位无所不晓、却又龌龊不堪的破落艺术家为本多充当翻译兼向导。年届四十七岁的本多认为，客随主便，尤其在这个炎热的国度，是自己对自己的礼让。

本多是应五井物产公司的邀请来曼谷的。在日本谈妥一笔生意，根据日本法律签订合同之后，在外国因索赔发生争议时，即便案子提到外国法庭上审理，也会产生国际私法上的问题。何况外国律师对日本法律一概不知。逢到这种时候，时常会从日本邀请具有权威的律师，向对方律师详细讲清日本法律，以便有助于打赢官司。

这年一月，五井物产向泰国出口十万箱“卡洛斯”解热剂，其中三万箱受潮变色而失效。事情发生在有效期之内。这种关系民事诉讼的不法行为，应该按照不履行债务加以处理。但对方却以刑事案件的欺诈罪提起诉讼。五井物产对于药品承包公司所发出商品的瑕疵，当然应负民法七一五条中的“无过失赔偿”的责任。这种国际私法上的纷争，无论如何，都需要像本多这样有能耐的本国律师的襄助。

本多被安置在曼谷最负盛名的东方酒店（当地人称为东洋宾馆）的一间居室，这里可以眺望湄南河美丽的风景。房间天花板上虽说有白色的大吊扇送风，但是到了晚上，他就走到河边的庭院里，贪婪地享受河风仅有的一丝清凉。本多一边同前来陪伴他夜游的菱川饮着饭前酒，一边听凭菱川畅谈下去。慵懒的本多，指头拿着汤匙都显得重，至于同菱川搭话，比起一只银匙就更显得重似千斤了。

太阳从河对岸晓寺的彼方沉没下去了，然而，广大的晚霞映衬出两三座高塔的剪影，此外，尽情占据了吞武里密林平缓景观上浩渺的天

宇。碧绿的密林，此刻如海绵般包蕴了光线，化作一派真诚的翠绿。舢板纵横，群鸦噪晚，河水沉滞不动，变成脏污的玫瑰红。

“一切艺术都是晚霞啊。”菱川说。他在陈述一件事情时，通常总是先顿一顿，以便窥视对方的反应。较之他的哓哓不休，本多对他这种故意卖关子的停顿更加反感。

菱川生着同泰国人一样黧黑的面孔，但泰国人的肌肤并不像他那般纤弱、憔悴。他使自己一侧的面颊映着对岸的残曛，反反复复地述说着。

“所谓艺术，就是巨大的晚霞，是一个时代一切美好事物的燔祭[3]。长久延续而来的白昼的理性，由于晚霞那种无意义色彩的浪费而消泯，被看作永无止境的历史，也突然觉察自己的终末。美充塞于眼前，使得人世间所有的行为变作徒劳。遥望那绚丽的晚霞和狂奔的彩云，‘更好的未来’之类的谰言顿然褪色了。眼前的东西就是全部，空气充溢着色彩的毒素。什么开始了？什么也没有开始。有的只是终结。

“这里根本没有什么本质的东西。诚然，夜是有本质的。这是宇宙的本质，是死和无机物存在的本身。白昼也有本质。人的一切都是属于白昼的。

“所谓晚霞的本质等是不存在的，那只是游戏，是一切形态同光和色无目的而严肃的游戏。请看那紫色的云，大自然很少举办浓紫等色彩的盛筵。夕暮的云霞是对左右对称的污蔑。此种秩序的破坏，是同更根

本的破坏结合在一起的。假若昼间悠悠的白云，变成道德崇高的比喻，那么可以为道德涂上色彩吗？

“艺术比任何人更早预见每个时代最大的终末观，并准备亲身加以实现。在这里，美酒佳肴，玉体彩衣，大凡这一时代人们对于所能想到的最大限度豪奢的追求，都一起获得完美的终极的体现。所有这一切，都期盼着一种形式，一种短时间里使得人的生活被劫掠尽净和席卷一空的形式。那岂不就是晚霞吗？它为着什么？其实，它什么也不为。

“最微妙的东西，最细枝末节的、富于神经质的美的判断（我是指云彩边缘无可形容的、芳醇的橘黄的曲线），同广袤天空的普遍性相互关联，将最内面的东西通过色彩显露出来，再同外部结合在一起，那就是晚霞啊！

“就是说，晚霞在表现，惟有表现才是晚霞的机能。

“人的一点点羞耻、喜悦、愤怒、不快，形成天空的规模。人的内脏通常看不到什么色彩，由于施行大手术，从而外向化，扩展到整个天宇。最细微的关怀和殷勤，同世界之苦相结合，到头来，苦恼本身变成瞬间的狂躁，人们白昼所怀抱的无数小理论，卷入天空感情的大爆炸以及由此所引起的华丽感情的恣意放纵之中。人们觉察到一切体系的无效。就是说，这些都被表现出来了……持续了十多分钟……接着，结束了。

“晚霞是迅速的，它具有飞翔的性质。说起晚霞，其实是这个世界

的翅膀啊！犹如振翅飞行中吸食花蜜的蜂雀，不时闪动着彩虹的羽翼，世界从墙缝里窥见了飞翔的可能性，晚霞下面的物象都在陶醉与恍惚之中交相飞舞……然后坠地而死。”

——本多一面漫不经心地听着菱川的谈话，一面朝河对岸望去，暮霭沉沉，天空只在地平线上保留着些微的光亮。

一切艺术都是晚霞吗？而远方就是晓寺！

*　*　*　*

本多昨天早晨起个早，雇船到对岸参谒了晓寺。

去晓寺的最佳时刻就是赶在日出时分。周围的天色尚在微暗中，只有塔的尖端享受着光明。前方吞武里密林百鸟喧呼，鸣声聒耳。

越走越靠近，他逐渐看清了这座塔上密密麻麻镶满无数枚红蓝等颜色的中国制彩绘瓷碟。有几段是用栏杆间隔开的，一层的栏杆是红褐色，二层是绿色，三层是紫褐色。镶嵌的无数个瓷碟象征着花朵，有的以黄色的小碟做花蕊儿，周围用瓷碟摆成花瓣儿。有的将淡紫的瓷杯反转过来做花蕊儿，围上一圈儿彩绘的瓷碟做花瓣儿。这些瓷碟花朵高悬天际，接连不断，而叶子皆由瓷瓦组成。而且，白象们的鼻子从塔顶向四方垂挂。

这座塔重重叠叠，反反复复，使人看了感到窒息。那充满色彩和光

辉的高度，层层堆积，细细刻画，直达塔顶，头顶上仿佛压抑着多重的梦境。陡峭的阶梯，无间隙地深深埋在花纹里，每一层都由人面鸟支撑。那一层一层的塔身，都被多重的梦、多重的期待和多重的祈祷压碎了，一方面又重新堆积，向空中扶摇直上，再度造就一座色彩绚丽的佛塔。

那千百只瓷碟所形成的千百个小小的镜面，迅速承接住从湄南河对岸最初照射过来的曙光，这座巨大的螺钿装饰，立时散射出灿烂的光辉。

这座塔永恒存在，一直起着以色彩作为晨钟的作用。那轰鸣着迎接黎明的色彩！它具有和黎明同等的力量，同等的厚重，同等的破裂感。

赤褐色的朝霞照射着土红色的湄南河，这座辉煌的佛塔投影于霞光之中，预示着这一天又是个炎热的日子。

*　　*　　*　　*

“寺院看得够多的了，今夜陪您到一个有趣的地方去。”

本多茫然地遥望着暮色笼罩的晓寺，菱川对他说道。

“卧佛寺、玉佛寺，您已看过了，参拜云石寺不也顺道看了摄政王参拜的场面吗？昨天早晨，又去看了晓寺，照这样简直没个完。看了以上这几处也就足够啦。”

“是啊。”

本多暧昧地回了一句。他一直沉浸在冥想中，讨厌别人打扰。

当时，本多想起那本很久没有触摸过的清显古旧的《梦日记》，放进了包里，以便旅途无聊时再看一遍。到这里之后，因为天气炎热，心情郁闷，一直没有阅读。然而，过去读后留下来的那种梦中鲜丽的热带风光，依然清晰地印在脑里。

本来，繁忙的本多，此次应邀到泰国来，并非只是为了公务。他通过清显认识了暹罗两位王子，在他多愁善感的年龄，详细旁观了王子和月光公主恋爱的悲惨结局，以及那只翠玉戒指丢失的经过，那种作为旁观者亲自发现的强烈印象，使得那朦胧的记忆的图画，越发稳固地保留在坚实的画框之内。他早就下了决心，自己一定找时机去一趟暹罗！

但是另一方面，四十七岁的本多，内心里不知不觉染上一种习性，对于那些纤细的感动保有警惕，能够立即嗅出其中包含的欺瞒与夸张。那是自己最后的热情，本多回忆着。为了营救清显所转生的勋，他抛却职务时的那份热情……而且，他尝到了“拯救他人”观念的彻底失败。

自从再也不相信拯救他人的观念之后，他反而成了一个极有才能的律师。自从抛弃了热情，对于他人的拯救越来越获得成功。不论民事或刑事，他只接受富人们的委托。本多家里，比起父辈更加富裕了。

既摆出亲自代表社会正义的面孔，又甘愿做一位沽名钓誉的贫穷律

师，这本身就是非常滑稽的事。本多对于法的救助的限度深有体会。说实在的，付不起律师报酬的人，没有犯法的资格；然而很多人却错误地出于需要和愚昧而触犯法律。

有时看起来，赋予广大人性以法律的规范，是人所能想到的最为不逊的游戏。如果说，犯罪产生于需要和愚昧，那么是否可以说，作为法的基础的习俗也是如此呢？

那桩以勋的死而终结的昭和神风连事件之后，类似的事件接连不断。昭和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发生的“二·二六事件”[4]以来，虽然国内的骚乱获得平息，但此后爆发的“中国事变”[5]，长达五年尚未解决。再加上，日、德、意三国同盟刺激了列强，人们不断谈论着日美战争的危险。

但是，本多对时世的推移、政治的纠纷以及战争的迫近，既不抱有任何兴趣，也不感到一喜一忧。他的内心深处，某种东西崩溃了。时代如骤雨一般喧嚣，众多的人逐一经受雨点的扑打，千万遍濡湿着各个命运的小石子。本多明白，没有任何抑制这种骤雨的力量。但是，不管哪一种命运，都无法确定其结局是否悲惨。历史的前进，时常满足一部分人的愿望；同时违悖另一部分人的愿望。尽管有各种悲惨的未来，都不会背叛所有人的愿望。

虽说如此，但也不能认定本多已经变成一个虚无的具有阴暗心理的人。相反，他比从前更加快活，更加乐观了。他改变了审判官时代那种小心翼翼、擦着榻榻米走路的言行，衣着自由多了，居然穿起时髦的花格子上装来了。谈笑风生，举止豁达。只是来到这个炎热的国度后，再

也不想开玩笑了。

他的面孔，符合他的年龄，表现出一种深沉而凝重的神色。青年脸上简洁而平明的线条早已消失，洗晒的棉布似的肌肤，增添一层缎子般奢侈的厚重。本多深知自己决非一位帅哥，所以对于这种不透明的年龄的外表还算满意。

再说，如今的他，比青年更加保有确定的未来。青年们动辄对未来喋喋不休，只能说明他们还没有将未来据为己有。有所失才能有所得，这正是青年们所不能理解的拥有的秘诀。

正像清显不能推动时代一样，本多也不能推动时代。过去是死于感情的清显的时代，现在不同了，青年死于真正行为的战场的时代已经迫近了。其先驱就是勋的死。就是说，转生的两位青年，各自战死在相反的战场上。

那么，本多呢？本多根本没有想死的样子！他既不热烈期望死，也不躲避突然袭来的死。然而，眼下突然来到这个热带地区，终日置身于火箭一般灼热阳光的曝晒之下，犹如遍地繁衍的草木，欣欣向荣地迎接辉煌的死亡。

“从前，说起来已经是二十七八年以前的事了。暹罗两位王子来日本留学的时候，我曾和他们有过一段亲密的交往。一位是拉玛六世的弟弟帕塔纳迪特殿下，另一位是他的堂弟、拉玛四世的孙子库利沙达殿下。不知道他们现在怎么样了，我这次到曼谷来，真想去看看他们。不

过，他们也许早已把我忘了，所以贸然前往，总感到有点儿……”

“您怎么不早说呢？”无所不知的菱川，似乎埋怨本多不该这么客气，“不论什么事，只管问我好啦，我很快就能给您满意的答复。”

“你是说，我可以去拜访两位王子喽。”

“那还不行。他们两位是拉玛八世陛下最信赖的伯父，跟随陛下到瑞士的洛桑去了。王族的要人们大都到瑞士去了，宫殿里空荡荡的。”

“那太遗憾了。”

“不过，有一种可能，您或许可以见到帕塔纳迪特的家人。说也奇怪，殿下最小的公主刚满七岁，一个人留在曼谷。她住在小小的玫瑰宫，身边只有宫女照顾，就像关禁闭一般，怪可怜的。”

“那又是为什么呢？”

“因为带她到了外国，要是被人看出头脑有些不正常，会给王室丢丑。听说这位公主打从懂事儿之后，总是说她不是泰国王室的公主，而是日本人转世，自己真正的故乡是日本。不管别人怎么劝，都改变不了她的主张。别人稍不同意，她就哭闹不休。所以，宫女们都一致维护她的这个幻想，照顾她长大成人。大家都这么传说呢。拜见公主很困难，既然先生有那层关系，只要说得进话去，事情也许能成。”

[1]一九三二年六月，人民党发动政变，建立君主立宪政体（参见前卷《奔马》）。一九三八年，銮披汶执政，一九三九年六月更名为泰国，意为“自由之地”。一九四一年被日本占领，泰国宣布加入轴心国。一九四五年恢复暹罗国名。一九四九年五月又改称泰国。

[2]Rolls-Royce，英国航天发动机制造公司生产的高级轿车。

[3]古代犹太教因习，将祭坛上全部动物烧死以奉神明。

[4]一九三六年二月二十六日，陆军皇道派青年将校率领一千五百名军人进攻首相官邸，发动军事政变。三天之后遭到所谓“不流血镇压”。其后，军部政治统治力量强化。

[5]指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发生的“卢沟桥事变”。

# 二

听到菱川这番话，本多不打算立即去拜望那位可怜的神经有些不正常的小公主了。

本多知道，她就住在那座金碧辉煌的美丽的小寺院般的宫殿里。他想，寺院不会飞走，公主也不会飞走。这个国家，疯狂就像建筑，又像跳得没完没了的单调的金色的舞蹈，极尽华美，永不停歇。本多打算，过几天要是还有这个愿望，那时再去拜见也不迟。

或许这种拖延，一半来自热带的抑郁，一半来自无可争辩的年龄。本多已经增添了白发，眼睛也模糊不清了，好在年轻时有过轻度近视，所以还不至于戴老花镜。

到了本多这个年龄，对于诸多事物，已经可以按照自己所掌握的各种法则，运用一定的尺度加以衡量了。天地异变等自然灾害自当别论，历史事件的产生，不管多么出乎意料，实际上都有前兆长久逡巡，宛若接受欢爱之前的姑娘，带着半推半就的心情。那些能立即回应自我的心愿、以自我所要求的速度到来的事物，必然带有伪劣品的异味儿，故而，最要紧的是，用历史的法则规范自己的行动，万事都抱着从容不迫的态度。那些想要而不得入手、一切意志尽皆无效的事例，本多早已司空见惯。无意而得之，有意而不得。就连看起来一切都按照自己的欲求、自己的意志的自杀，勋为了做得尽善尽美，在监狱中待了整整一年。

然而，细思之，勋的暗杀和自刃，以至于“二·二六事件”，犹如星斗阑干的夜空，最先光耀于西天的清朗的长庚星。这些人确实看到了黎明，但他们所显现的却是黑夜。而且，现在时代总算摆脱了暗夜，迎来不安而燠热的早晨，然而这样的早晨并非他们中任何一个所梦想的早晨。

日、德、意三国同盟触怒了一部分日本主义者[1]以及亲法派和亲英派，然而，那些崇拜西洋、崇拜欧洲的大多数人自不必说，同时也受到老牌泛亚论者的欢迎。他们认为，这不是同希特勒，而是同日耳曼的森林相好；不是同墨索里尼，而是同罗马的万神殿结婚。这是日耳曼神话和罗马神话以及《古事记》的同盟，是雄性的美好的东西异教众神的亲和。

本多当然不会服膺于这种罗曼蒂克的偏见。但时代明明颤栗般地热衷于某种事情，正在梦想着什么，所以，他离开东京一到这里，猝然来临的休息和闲暇，反而唤起疲劳，内心里不由自主沉湎于对过去的回忆中。

曩昔，他和十九岁的清显交谈时，曾主张“只有关系历史的意志，才是人类意志的本质”，本多至今没有舍弃这个观点。不过，十九岁青年对自己的性格所抱有的本能的危惧，有时会成为惊人而正确的预见。当时，本多虽然具有这样的主张，但他同时对自己与生俱来的意志的性格表示绝望。随着年龄的增长，这种绝望越发强烈，最终成为本多的痼疾。然而，他的性格并没有因此而产生丝毫的改变。他想起从前遵照月修寺门迹的教导阅读的两三部佛典，其中《成实论》的“三报业品”有句最可怖的话浮上心头：

“行恶而见乐，皆因恶尚未成熟。”

——因此，在曼谷这地方受到优厚的礼遇，所见所闻，以至于饮食，总带有一种热带风格的倦怠的“乐”，然而并不能成为自己将近五十年岁月以来未曾“行恶”的证据。抑或自己的恶“尚未成熟”，不像枝头自然坠落的芳醇的果实。

在这个信奉小乘佛教的国度，《南传大藏经》素朴的因果论的背景中，浮泛着本多青年时代深受感动的《摩奴法典》因果律的影像，印度教中怪异的诸神的容颜随处可见。寺院的屋檐上装饰着圣蛇和金翅鸟。七世纪印度戏曲《龙喜记》的故事流传至今，金翅鸟的反哺孝养受到了印度教毗湿奴神的嘉许。

本多来到这里，本能的探究癖又抬头了。转生的神秘，构成他前半生始终同合理的事物发生冲撞的机缘，那么小乘教是如何解释转生的呢？他对此抱着很大的兴趣。

根据学者的说法，印度的宗教哲学划分为以下六个时期。

第一期是梨俱吠陀的时代。

第二期是祭坛哲学的时代。

第三期是奥义书哲学的时代。公元前八世纪至五世纪，以梵与我为一体的理想的自我哲学的时代。轮回的思想，在这个时代开始明确出现，此种思想同业的思想结合而被产生因果律，同我的思想结合而形成体系。

第四期是诸学派各自独立的时代。

第五期自公元前三世纪至公元一世纪，是小乘佛教完善的时代。

第六期是其后绵亘五百年的大乘佛教兴隆的时代。

问题是第五期，本多以往所熟读的《摩奴法典》正是这个时期的集大成之作。这部书将轮回转生摄入法律条文，曾令他惊叹不已。同一种业思想，作为佛教以后的业思想，和奥义书哲学的业思想截然不同。至于哪些地方不同，那就是“我”被否定了。可以说，佛教的本质就在于此。

佛教区别于异教有三种特色，其中之一是“诸法无我印”。佛教称扬“无我”，否定作为生命中心体的“我”，归根结底是否认我的来世存续的“灵魂”。佛教不承认灵魂的存在。生物没有灵魂这一中心的实体，无生物也没有。不，世界万物都没有固定的实体，就像没有骨骼的海蜇。

但是，这里产生一个难解的问题：若是死后一切都归于无，那么作恶堕入恶趣、行善升为善趣，究竟是何人所为呢？若是无我，那么轮回转生的主体又是什么呢？

佛教否定“我”的思想和佛教承继“业”的思想，因苦于此种矛盾冲撞，各派论争不已，最终也未得出整然有序的逻辑性的结论。这就是小乘佛教的三百年。

将这一问题归结于完整的哲学成果，则有待于大乘的唯识。至于小乘的经量部，宛如香水熏染衣服，善恶业的余习留存于意志，赋予意志以性格，这股力量成为引果的原因，随之确立“种子熏习”的概念，形成以后唯识的先踪。

直到今天，本多依然记得暹罗两位王子眼睛里不绝的微笑和悒郁的神情。他想，那究竟意味着什么呢？那是在佛光壮丽的寺院、鲜花和果实的王国，一边承受忧戚的阳光的照耀，一边崇仰佛陀和笃信轮回，避忌整饬的逻辑体系的那种黄金般沉重的怠惰，以及树下微风骀荡的精神。

且不论库利沙达殿下，单说聪明的帕塔纳迪特殿下，他具有惊人而犀利的哲学家思想。尽管如此，但他激烈的情感依然压抑着那颗穷究事理的心，较之殿下所说的一番话，更为鲜明地留在本多脑里的是，那年夏天，当他接到月光公主的讣告时，颓然倒在终南别业草坪椅子上那种不省人事的姿影。他那褐色的臂膀从白漆椅子的扶手上耷拉下来，脸孔靠在肩头，面色灰白，微微张开的嘴唇里，露出光亮洁白的牙齿。

天生的褐色的手臂修长而又优婉，适于灵巧的爱抚的手指，刚好触及夏季碧绿的草地。眼见着就要为爱抚的对象殉情似的，刹那间五根手指尽皆死去。

——尽管如此，本多担心，王子们对于日本的回忆，即便随时光的流逝而与日俱增，但决不会留下什么好印象。使得王子们心灰意冷的是，孤立无助、言语不通、习俗各异，再加上失盗以及月光公主的死去。然而，最后拒绝王子理解的要因，不仅是本多和清显等普通的青年，还有那种使得白桦派自由人道主义的青年陷于孤立的骄傲自大的“剑道部精神”。更为糟糕的是，作为王子一方的人，真正的日本味儿十分稀薄，而作为王子敌方的人，却具有浓厚的日本味儿。王子们或许也亲身朦胧地感知到这一点了。那个狷介的日本，就像披挂上阵的青年武士一样趾高气昂，而且，像少年一般易于受伤的日本，在受到人们嘲笑之前，首先自动挑战，于受到人们蔑视之先而自行死去。勋不同于清显，他生在这个世界的核心，并且笃信灵魂。

年龄将近半百的本多，其中一得就是舍弃一切偏见，变得自由起来。有了自我权威而摆脱了权威，自己成为理智的化身而摆脱了理智。

已逝的大正初期的剑道部精神，包括从未跻身其中的本多在内，是熏染整整一个时代的蓝花布精神。直至今日，本多不吝将自己记忆的青春囊括于同列之中。

至于使之更加醇化、更加趋于极致的勋的世界，本多并非同他共享青春，而是从外部侧目以视。当他看到年轻的日本精神那般孤立作战、自行消亡的姿影，不能不觉悟到：“惟一支撑自己活下去的力量，只能是西洋的力量，外来思想的力量。”固有的思想置人于死地。

要想活着，就不能像勋那样固守纯洁。不可自断所有的后路，不可拒绝一切。

勋的死，最能迫使本多省察，所谓纯粹的日本究竟是什么。否定一切，甚至否定现实的日本，拒绝所有的日本人，采取最难活着的生存方式，最终杀人或自刃……除此之外，难道就真的没有同“日本”共存的道路吗？虽然人人害怕而不敢言，但勋不是亲身加以证明了吗？

仔细想想，一个民族最纯粹的要素必然带有血腥气，闪耀着野蛮的影子。这和不顾全世界动物保护主义者的谴责，继续保有斗牛这一国技的西班牙不同，日本欲借明治文明开化的时机，扫除一切“野蛮的风习”，其结果，使得民族最为鲜活而纯粹的灵魂隐藏于地下，时常通过喷火发挥凶暴的力量，越来越为人们所畏惧。

不论展示多么可怕的面貌，原本就是洁白的灵魂。本多来到泰国一看，祖国文物的清雅、简素、单纯，清澄的河水使得河床上的小石子历历可数，神道教仪式的清洁明净等，在本多的眼睛里渐渐清晰起来。然而，本多并非与此共存，而是像大多数日本人所做的那样，视而不见，权当不复存在。干脆逃离一切，借此以苟活。那些简劲而素朴的第一要义的东西，那白绢，那清泉，那随风摇曳的洁白的纸条儿，那牌坊隔离开的单纯的空间，那水底的岩石，那群山，那大海，那日本刀，那光辉，那纯粹，那始终躲避利刃活着人们……不光是本多，就连那些早已欧化的多数日本人，也耐不住日本酷烈的元素了。

但是，相信灵魂的勋，一旦升天，定是一种善因善果，不过一旦转生为人而进入轮回，究竟又会怎样呢？

如此看来，想象自有想象的征兆，决心赴死的勋，不正悄悄觉醒于“别一种人生”的暗示吗？当努力使一种生存达于极端纯粹的生存时，人们就会主动预感到别一种生命的存在，不是吗？

本多身处此地的暑热之中，仅仅想到这一点，心中就浮泛出日本神社的清幽，以及那种给人以额头滴凉水般的快感。沿着石阶攀登的参拜者的眼里，清晰地映现着围绕前方殿堂的轮廓鲜明的牌坊，而参拜完毕、踏上归途的人的眼里，则惟见收容整个蓝天的方框。仅凭一件东西，居然将庄严的神殿和空无一物的蓝天，由表及里全部包容起来，实在不可思议。看来，那牌坊的组合，其实就是勋的灵魂。

勋至少生活在最为优雅、美丽和简素的牌坊似的明晰的方框之中。这个范围内，不可避免地满储着蓝天。

本多认为，临死前勋的一颗心，不论如何远离佛教，但他和佛教的关系也暗示着日本人和佛教的关系。可以说，如同用白绢的滤袋，过滤湄南河的浊水。

——本多听罢菱川讲述公主的故事，当天深夜在旅馆的房间里，将旅行包翻个底朝天，终于找出裹在紫色包袱皮内的清显的那本《梦日记》。

反复翻阅，早已“韦编三绝”，本多用笨拙的双手仔细将日记重新缉好。日记中依然跃动着清显仓促间留下的青春的笔迹。不过，三十年前的墨水有些变黑了。

是的，正如本多记忆的那样，清显把暹罗的王子们接到宅邸后，不久就做了个暹罗的色彩鲜明的梦，他将这个梦记录下来了。

清显“头戴又高又尖、镶满宝石的金冠”，打坐在面对废园的宫居中一张豪华的椅子上。

由此看来，梦中的清显成了暹罗王族的一员。

梁上站满众多的孔雀，不时落下白色的粪便。清显发现自己的手指上，戴着王子的翠玉戒指。

这只翠玉戒指中间，浮现出“小巧而可爱的女子的容颜”。

这正是尚未一睹的那位神经质的小公主的容颜。戒指中映出的这张脸孔，也可以看作是清显自己的脸孔。由此可知，公主是清显乃至勋的转世，已经是不容怀疑的了。

他把暹罗的王子们接到自家来，听他们讲述故国那些金光耀眼的故事，不管谁都会做梦的，这没有什么奇怪。然而，本多凭着反复的经验，他不得不相信清显的梦获得了应验。

这是不言自明的事。一度超越了不合理，其余的道路就会豁然开朗。那些勋未能说出而本多也终于不得而知的事情，抑或勋在那漫长的狱中的夜晚，曾经做过关于热带女子的梦吧。

*　*　*　*

菱川依旧悉心照料着出门在外的本多的生活。在本多的协助下，那场官司进展得很顺利，因为本多发现问题出在泰方。

依据英、美、法等国家制定的《泰国民商法》第四百七十三条规定，商品的瑕疵属于下列情况，卖方可以不负责任。

（一）买方在成交时已经发现瑕疵，或者，一般人只要稍加注意不难发现此种瑕疵。

（二）交货时，瑕疵已经明确，或者买方无条件接收。

（三）货物由公开拍卖售出。

——本多经过调查，发现泰方就（一）（二）两项条款上发生失误，只要收集证据，攻击这一弱点，根据事实，或许可以迫使对方撤诉。

五井物产公司自然十分高兴，而本多也放下心来。他打算趁这个时候拜托菱川，协助自己办理谒见公主的手续。

不过，菱川依然心事重重。

本多有生以来，从未想过要结识艺术家，事实上也没有过一次来往。何况在这个遥远的国度，更没有料到同一个半吊子艺术家打交道。

更使本多为难的是，对于自己这个人地两生的游子，菱川可谓关怀备至，有求必应。尤其是在这个不走正门的国度，菱川是个通晓所有后门暗道的不可多得的向导。他本人也知道自己是个无可挑剔的完美的导游。

然而，菱川过去究竟写过什么作品，则没有人知道。但他却摆出一副无可救药的艺术家派头。他一方面靠导游而生活，一方面又从心里蔑视自己所陪同的“俗物”。从他那滑稽的表情上，可以一眼看出这一点。所以本多也甘愿装出菱川心目中所描绘的“俗物”的样子来。当着菱川的面，本多喜欢谈论留在日本的妻子和母亲，以及没有孩子而深感遗憾什么的。看着菱川一脸的真诚和悲悯，本多觉得很有趣。

实际上，在本多看来，较之清显和勋的一生所表现的未成熟的美，艺术和艺术家所显露的未成熟，以及以此作为他们事业本质的未成熟，就更加奇丑无比了。他们将背负这个包袱活到八十岁。可以说，他们是把身上的尿布当宝贝推销。

更令人头疼的是冒牌艺术家，他们有时趾高气扬，有时又自惭形秽，散发着懒汉独有的臭气。菱川本来是寄人篱下而活着的闲汉，却装

作一副热带风格的豪门贵族的慵懒。到餐厅点菜时，首先声明一句：“反正都由五井物产买单。”接着，必定要上一瓶高价葡萄酒。对于菱川的这种做派，本多颇为不悦。他不太喜欢喝葡萄酒。

本多极不情愿为这号人进行辩护，但作为应邀客人，出于礼仪又不便提出请人顶替。

“菱川顶用吗？”

在法庭的候审室或晚餐席上，每当肥胖的分公司经理问起的时候，本多有苦难言，只得含含糊糊地应付道：

“呀，还行，还行。”

经理听了，只满足于表面的回答，决不再深究下去，使得本多怏怏不乐。

如同烈日照耀下密林里阴湿地面的杂草，眼看着变成腐殖质了。菱川十分熟悉这个国家隐秘的人际关系，他具有一副职业的才能，可以最早嗅出腐败的气味。菱川好比一只绿头苍蝇，它展开坚挺的羽翼，说不定曾经在分公司经理的残羹剩饭上停歇。

“您好！”

房间内的话筒里传来菱川每天早晨听惯了的问候，将本多从沉睡中唤醒。“已经起床没有？哦，对不起。宫廷里管事的人，经常随便地让人一直等下去，但对于谒见的人，却严格规定了时间。为了万全起见，我特地早一点儿打声招呼。请慢慢刮胡子吧。啊？早饭？没……没有吃……不必担心。可不，还没吃呢。不过，不吃也没关系的。啊？到您房间去一起吃？那太过意不去了。真不好意思啊。不过，好意难却呀，我还是到先生房里去吧。过五分钟后行吗？或者十分钟？说起来您也不是女的，我用不着这般客气。”

其实，菱川在东方酒店纯英国式的觥筹交错的“豪华”早宴上陪席，决非头一次。

不一会儿，菱川穿着笔挺的白麻布西装，用一顶巴拿马帽不停扇着胸脯进来了。吊扇慢慢腾腾地旋转着，菱川就那么站立在巨大的白色叶片下边说话。本多身上依旧穿着睡衣，问道：

“对啦，先问问清楚，以免忘记。公主应该如何称呼她呢？叫她Yoru Highness[2]行吗？”

“不行。”菱川很肯定地回答，“公主是帕塔纳迪特殿下的女儿。帕塔纳迪特殿下是国王的异母弟弟，其称号为培拉翁·乔。用英语称呼的时候，是Royal Highness。他的女儿的称呼则是蒙·乔[3]，若用英语，必须称作Serene Highness。因此，就请叫她Your Serene Highness吧。……总之，您用不着操心，万事都交给我好了。”

早晨的暑气已经肆无忌惮地侵入房间。早晨离开汗湿的寝床，洗个冷水澡，这才感到肌肤的清凉。这对于本多来说，是一次难得的官能的体验。本多的性格是，不经过理智决不接触外界。来到这里后，一切都通过皮肤感知。自己的肌肤时时被热带植物明艳的绿色、合欢树绯红的花朵、寺院金碧辉煌的装饰，以及猝然而至的蔚蓝的闪电所浸染，由此而感触到某些东西。这可是最好的体验啊！和暖的骤雨，温热的水浴。外界是五彩斑斓的流体，身子好像整日浸泡在流体的浴池里。

这一切，本多在日本时，无论如何都是难以想象到的。

等着吃早餐的时候，菱川学西洋人，一个劲儿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他看到墙上挂着凡庸的风景画，轻蔑地哼了一声。他那刚刚擦得很亮的黑皮鞋，映现着地毯的花纹，一副无所凭依的派头。“这家伙是艺术家，而我成了俗物。”本多对于这出戏的角色分配早已厌烦了。

突然，菱川大幅度地调过头来，从口袋里掏出一只紫色的天鹅绒小盒子，随手递给本多。

“别把这个忘了，请先生当面送给公主。”

“这是什么？”

“是贡物，按照习惯，这里的王室决不接见两手空空的客人。”

打开一看，里面装着一枚漂亮的珍珠戒指。

“可不是吗，我倒没想到送礼的事，谢谢你的关照。多少钱？”

“哪里……不要钱。先生，是我叫五井物产给先生购买的晋见的礼物。是分公司经理从一个日本人手中便宜买来的，您不必介意。”

本多突然想到，不该在这时候问他多少钱。本多认为，不能因个人私事给五井物产添麻烦，回头把钱付给分公司经理就行了。不过，菱川肯定谎报了价钱，自己干脆睁一眼闭一眼，顺水推舟算了。

“好吧，承蒙你的厚意，我收下了。”本多站起来，一面将小盒子装在要穿的上衣口袋里，一面若无其事地问，“对啦，公主的名字叫什么？”

“茜特拉帕公主。这本来是帕塔纳迪特殿下从前死去的未婚妻的名字，他用来称呼自己最小的女儿了。茜特拉帕是‘月光’的意思，又和lunatic[4]这个词儿相通。”

菱川颇为得意地说。

[1]中日甲午战争后出现的，以高山樗牛和井上哲次郎为代表的国粹主义者。

[2]英语：尊贵的殿下。

[3]蒙·乔本是《春雪》中库利沙达的称呼（见《春雪》第六章），此处又说

是帕塔纳迪特之女的名称，疑为作者笔误。

[4]英语：疯子，狂人。

# 三

前往玫瑰宫的途中，本多透过车窗看到一群仿效希特勒青年团实行强制军训的少年，他们穿着黄褐色的制服，排列着队伍行进在路上。菱川在一旁不住叨咕，他说最近一个时期，城里很少听到美国爵士乐了，或许是披汶首相的国粹主义已经奏效的缘故吧。

不过，据本多所闻所见，这类事在日本早已司空见惯了。正如酒慢慢变成醋，牛奶逐渐变成乳酪一样，放置已久的东西达到饱和，因各种自然的力量而变质。长期以来，人们长期生活在对于过剩的自由和肉欲的恐怖中。首次禁酒的夜晚，翌日早晨你会备觉神清气朗，从而自豪地感到，只要有水就能活得很好。……如此崭新的快乐，开始侵犯人们。这类东西要把人们引向何处？本多大体都明白。那时由于勋的死而产生的确信。纯粹的东西经常诱发邪恶的东西。

“遥远的南方。那里很热……在南国玫瑰红的光明之中……”

这是勋临死前三天酒后的呓语，如今蓦地在本多的耳畔响起。打那之后八年过去了，眼下，为了再次见到勋，正急急忙忙赶往玫瑰宫。

他的心里充满喜悦，犹如干热的土地渴望骤雨的浇灌。

本多觉得，碰撞了自己的感情，就等于碰撞了自己的本质。青年时代的他，时常把那些不安和悲哀，或者明晰的理智，看作是自己的本

质。然而，这些没有一样是真的。听到勋切腹时，立即降临心头的不是锥心的悲伤，而是徒劳的压抑。日积月累，这种心情随之转变为期盼再会的喜悦。这时，本多感到自己已经丧失了人的感情。既然能够免除普通人生死离别之苦，那么，自己的本质抑或属于尘世之外不同凡俗的喜悦吧？

“遥远的南方。那里很热……在南国玫瑰红的光明之中……”

……汽车停在长满草坪的前院一座闲雅的大门前面。菱川先下车，他用泰语跟卫兵说明来意，递上名片。

本多从车里向一层层六角形和箭尾花纹的铁格子围墙里面张望，平整的草坪静谧地吸收着酷烈的阳光，上面生长着两三棵缀满白花和黄花的灌木，凝聚着一团团浑圆的阴影。

菱川带领本多走进大门。

说是宫殿，未免嫌小。这是一座小巧玲珑的石板葺顶的二层建筑，表面涂着一层淡淡的玫瑰黄，部分墙面被一旁的大合欢树浓密的树影污染了。除此之外，整个土黄色的墙壁，全都沉浸在烈火般的炎阳之下。

沿着草坪上曲折的路径向前走，其间，到处看不见一个人影。本多感到自己的脚趾就像潜行于密林中野兽的利爪，咯吱咯吱咬着牙齿，流着口涎，一步步接近那迷茫的喜悦。是的，他仅仅为这种喜悦而活着。

玫瑰宫，仿佛自我封闭在自己小巧而严实的梦境中。既没有配殿，也没有裙楼，这座建筑给人的印象，简直就像一只小盒子。一楼围绕着众多的法国式窗户，不知哪里是入口。那一扇扇窗户，镶着玫瑰花纹的腰板，腰板上部纵向连缀着黄、蓝、青等六角形的彩色玻璃。其中，嵌着一扇近东风格的五瓣玫瑰花形的紫色玻璃小窗。这些面向庭院的法国式窗户，一律都是半开半掩。

二楼的百合花格子腰板上有三扇窗户，中央一扇最高，犹如三尊[1]佛。三扇窗户全都敞开着，左右两扇雕着玫瑰花。

位于三段石阶上的玄关也是如此。因为都是相同风格的法国式窗户，菱川揿门铃时，本多无意中将眼睛对着紫色玻璃小窗瞅了瞅，里头一派浓紫，好似海底。

——法国式窗户打开了，出现一位老妇的身影。本多和菱川摘下帽子。那位老妇满头白发，扁平的鼻梁，褐色的面孔上浮现着泰国人特有的亲切的微笑。但是，这微笑仅仅是一种表示，没有别的意思。

菱川和老妇用泰语交谈了几句，看来，在要求谒见方面没有遇到什么障碍。

玄关内也并排放着四五张椅子，算不上门厅。菱川交给老妇一个小包，她合掌接受下来。老妇打开中央的门扉，直接领他们两人到轩敞的客厅去。

午前户外的暑热，使人顿觉沉淀于这间大客厅中充满霉味的冷气的清凉。老妇请两人坐在朱红色的镶金的狮子腿太师椅上。

等待谒见的当儿，本多仔细打量了一下宫殿的内部。到处是苍蝇低微的羽音，除此之外，听不到别的响动。

客厅没有紧靠着窗户，四周是一圈儿支撑着低矮二层楼的圆拱形廊柱。中央玉座前的拱形廊柱上，垂挂着厚厚的帷幕，玉座上头二层正面，高悬着朱拉隆功大帝的画像。科林特式样的廊柱漆成蓝色，纵沟里填满金粉，柱头装饰着近东风格的金玫瑰，以替代莨菪叶。

殿里到处不厌其烦地反复出现玫瑰花的图案。白框金地的二楼栏杆，一律连缀着雕镂的金玫瑰。高高的天花板上垂挂着巨型的玻璃吊灯，周边也镶着金玫瑰或白玫瑰。看看脚下，绯红的地毯上也绣满玫瑰花。

玉座前摆着两只巨大的象牙，从两侧相互抱合，好像一对银白的月牙儿。这是泰国传统的装饰，打磨的象牙黄白相间，在昏暗的玉座前浮泛着光亮。

进来后才看清楚，那些法国式窗户仅限于外墙和前院。面对内庭的窗户，自然都有柱廊隔开，透过敞开的玻璃，可以看到那些窗户大致高及胸际，微风似乎穿过北窗吹来。

本多时时望着那边，突然，一只黑影扑向窗棂，他不由一惊。原来

那是一只绿孔雀。孔雀站立在窗台上，伸长着金绿交辉的脖颈，羽冠形成剪影，宛若高贵的颅顶展开一把微细的羽扇……

“要叫我们等到何时？”

本多不耐烦了，在菱川耳边嘀咕了一句。

“全都一样，没有别的意思，让客人久等，除了要权威没有别的意图。由此你可以明白，这个国家，干什么事都是急不得的。

“据闻，朱拉隆功大帝之子哇栖拉兀当政时，国王至拂晓进入寝宫，过午起床。万事皆游惰安逸，昼夜颠倒。宫内大臣也都午后四时上朝，早晨回家。不过，地处热带，这样做也许万事顺达吧。若把这里人们的美丽比作水果的话，那么水果只是因怠惰而成熟、鲜美，没有听说过所谓勤勉的水果。”

菱川唠唠叨叨，说个没完，实在叫人难以忍受。本多一心想躲开他，可是满嘴口臭的菱川却一直叮在他的耳畔。刚才的老妇再次出现，她双手合掌，以此引起两人的注意。孔雀站立的窗台上传来几声呵叱，这不是警跸，似乎为了驱赶孔雀。窗上响起振羽的声音，孔雀消失了踪影。本多看到北侧的廊柱旁出现三位老妇的身姿，她们规规矩矩保持一定的间距，排成一行走来。那位公主一只手由最前头的老妇牵着，另一只手拿着洁白的茉莉花环当玩具。刚满七岁的小小月光公主，被安置在

象牙前略显高大的太师椅上，最先引路的那位老妇，看来身份卑贱，蓦地跪在地上磕头，行所谓卡拉普（krab）礼。

第一位老妇护持着公主坐在中央的太师椅上，另两位老妇并排坐在对面右侧的小椅子上，就是说第三位老妇坐在菱川身旁，刚才跪地的那位老妇的身影猝然消隐了。

本多学着菱川，站起来深深鞠了一躬，然后再次坐回金红的太师椅上。老妇们个个年过古稀，垂垂老矣。看样子，小小公主与其说被护持，毋宁说被囚禁。

公主没有遵从古代流仪穿传统的“帕农”。她一身西式白底镶金的绣衣，系着名为“帕芯”的泰国式花裙子，很像马来人的纱笼，脚上套着一双金丝红绣鞋。头发是这个国家特有的短发型，相传这是古代呵叻城少女们，女扮男装，英勇抗击柬埔寨入侵者的发型。

公主的模样儿聪明可爱，根本感觉不出丝毫的癫狂。一双又黑又大的眼睛只盯着本多这边，细长的蛾眉和樱唇凛乎难犯。或许留着短发的缘故，看上去像一位王子。褐色的肌肤蕴含着金光。

虽说是谒见，只是接受本多他们行礼。公主坐在椅子上，不住摆动着两腿，双手耍弄着茉莉花环。她频频看着本多，对着第一女官嘀咕着什么，女官严词加以规劝。

菱川使了个眼色，本多从口袋里掏出紫绒布珍珠小盒，交给第三女

官，接着次第传给第二、第一女官，最后到达公主手里。这期间，花去了深深积淀着溽热的余暇。小盒子经过第一女官一番检点，从而使得公主失去亲手打开、看个究竟的天真的童趣。

于是，那双可爱的褐色的手指，冷淡地舍弃了茉莉花环，拿起珍珠戒指，热心地端详了半天。说不出感动或不感动，这非比寻常的静止未免太久，本多怀疑，公主狂痴的先兆或许就在这里。突然，公主的脸上浮现出水沫似的微笑，露出孩子般略显散乱的白牙。本多这才放下心来。

她把戒指放回小盒子，交给第一女官保管。公主开始用清晰而伶俐的声音说话了。她的话经过三位女官的嘴唇，犹如绿蛇从合欢树的一根枝条爬向另一根枝条一样，最后再由菱川翻译过来，到达本多的耳朵。

“谢谢了。”公主说。

“我向来对泰国王室怀有敬意，又见殿下对日本很亲切，如果不嫌弃，下次回国一定奉送一只日本偶人给殿下，不知可以吗？”

这番话，经过菱川的翻译成泰语，还算简单明白，可是由第三女官传给第二女官，每个词的音节又多又长，到第一女官禀奏给公主时，已经变成一长串莫知所云的话语了。

公主的话同样经过这些人又黑又皱的嘴唇传回来，感情的光辉丧失殆尽。公主语言中鲜活而稚嫩的养分被中途吮吸，吐出来的都是老迈的

假牙咀嚼后令人恶心的残渣。

“殿下说了，她很高兴地接受本多先生的热情厚意。”

这时，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公主趁着第一女官不注意，突然从椅子上跳起来，跃过两米的间距，扑向本多的膝头，一把抓住他的裤子。本多吓了一跳，霍然站起身来。公主颤抖着身子，死死揪住本多不放，一边大声哭喊不止。本多弯下腰，两手抱住哭喊、唏嘘的公主那小小的肩膀，将她扶起来。

年老的女官们不便把公主硬拽过去，她们聚在一团儿，朝这边观望，不安地商量着什么。

“她在说些什么？快点儿翻译！”

本多对着茫然而立的菱川大声呼喊。

菱川高声翻译：

“本多先生！本多先生！我多么想念您啊！我受到您无微不至的照顾，默默死去了。我死后很想向您忏悔，足足盼了八年，终于等到今天重逢的日子。我虽然一身公主的打扮，但实际上我是日本人，前世是在日本度过的。所以，日本才是我的故乡。本多先生请把我带回日本去吧！”

——好不容易将公主扶回原来的椅子上，恢复最初谒见时的威仪。这时，本多远望依偎着女官娇啼不止的公主的黑发，回味着留在自己膝头的幼小者的温馨。

女官们说，由于公主情绪不佳，今日的谒见到此为止。本多通过菱川请求公主回答两个简短的问题。

其一：

“请问，松枝清显和我在松枝家的湖心岛上，看见月修寺门迹走出来，那是何年何月？”

这个问题传达过去，公主伤心地微微抬起趴在第一女官膝头泪水濡湿的脸孔，撩开眼泪粘住的鬓发，爽快地回答：

“一九一二年十月。”

本多心中一惊。不过，他还无法断定，公主心中是否将已经逝去的前世的两桩故事，像小巧的工笔画画卷，原样不变地细细描绘下来。尽管她刚才道出勋那番因失礼而道歉的话，但不能肯定，她是否详细知道说这番话时的背景。因为她说出这些数字时全无感动，看起来从公主嘴里流出的只不过是随时想到的数字的罗列罢了。

本多因而又提出第二个问题。

“饭沼勋遭逮捕是何年何月？”

公主看起来昏昏欲睡，然而却毫不迟疑地回答：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一日。”

“就到这里为止吧。”

第一女官急不可待地催促公主快些离开。

公主如弹簧般猛然跃起，双脚站立在椅子上，冲着本多高声呼喊着什么。女官低声劝阻。公主依然呼喊，一把揪住制止她的女官的头发。听起来，公主的话都是同一种音节，不断重复着一样的句子。其间，第二和第三女官跑过去，想扼住公主的胳膊，公主号啕大哭，哭声震荡着天花板。老女的手正要伸过来抓住她，公主瞅空儿伸出闪耀着青春光泽和充满弹力的褐色的手臂，一个劲儿猛抓，痛得老女们哭叫着离开，公主的啼叫越发强烈了。

“她怎么啦？”

“公主说，后天要去游览邦芭茵离宫，务必请本多先生一道去，女

官员们不同意。这下子可有好戏看啦！”

菱川说。

月光公主和女官开始谈判。她终于点点头，不再娇啼了。

第一女官整整紊乱的衣衫，喘息着直接对本多说道：

“后天，殿下要到邦芭茵离宫去兜兜风，散散心，邀请本多先生和菱川先生一道去，请务必赏光。午饭在那里吃。午前九时，请到玫瑰宫集合。”

这是正式的邀请，菱川立即翻译过来，传达给本多。

——归途的车上，菱川对陷入沉思中的本多毫无顾忌地喋喋不休。这位自命不凡的艺术家，一个丝毫不体谅别人感情的主儿，只能说明他的神经就像一把用坏了的旧牙刷。假若他把渗透于人际关系中纤细的关怀当作“俗物”的特性，那倒也情有可原；但菱川一直将导游这一谋生的手段，看得高于一切，并以此为荣。

“刚才先生提到的那两个问题，我虽说一点儿也听不明白，但看得出，公主对您格外亲密，就像先生的熟人转世。因此，您特地想考考她，是吗？”

“是的。”

本多漫然回答。

“两个问题都答对了吗？”

“没有。”

“有一个答对了？”

“不，很遗憾，一个也没答对。”

本多索性撒了个谎，他的这种漫不经心的调子，反而掩护了谎言。菱川信以为真，大笑起来。

“是吗？全都没说对？她煞有介事地说出的年号，原来都不对啊？看来，转生也是缺乏说服力的。先生，您也够坏的，像考验一个大路上的算命的，考了一下那位可爱的小公主。人生一般不会存在什么神秘的东西。保留神秘只限于艺术。就是说，只有在艺术中，神秘才可能成为‘必然’。”

本多如今对这个人所倾心的合理主义感到惊奇。他转头看着窗外绯红的影子，那是河。透过一排排树干似燃烧的火焰般的猩猩椰子树，看

到河堤上的凤凰木布满红色烟雾般的花朵。炎热已经围绕那些树木的梢头逆袭而来。

本多开始寻思，即使语言不通，也要想办法甩掉菱川独自去邦芭茵。

[1]由主尊及左右两胁侍组成的佛像形式。

## 四

谁知，不带菱川去邦芭茵的打算，竟然因菱川一番假惺惺的好意，轻而易举地实现了。菱川说：自己不想和那个神经兮兮的公主呆在一起。不过，他要是不伴随本多一道去，本多可就得哭鼻子了。那些女官都只会说些英语。本多也一反常态地回击：与其经过繁琐的翻译，倒不如整个半天听着一窍不通的泰语，就像听音乐一样呢。本多希望通过这几句话，从此断绝同菱川的关系。

其后，本多每每回忆起这次游览的快乐。

乘车走上一半路程，然后换乘宫廷装饰的画舫，穿过汪汪碧绿的水田和河流之间的水渠。水田里正在睡午觉的水牛，蓦地爬起来，闪耀着满是泥水的背瘤。画舫走过一座稍高的丘陵，一群松鼠顺着河边的树木爬上爬下，公主看了十分开心。有时，看见小绿蛇沿着下面的枝条昂首飞奔的姿势。

密林中到处耸峙着金色的佛塔，塔身贴着施主们进献的簇新闪亮的金箔。本多知道，那些金箔是日本制造的，向这里大量出口。

船行一路，月光公主始终像个孩子，玩得兴高采烈。有一阵子，她双目凝视着远景，身子一动不动，静静地靠在船舷上。那样子一直印在本多的记忆里。女官们也都习以为常，毫无顾忌地谈笑风生。本多立即注意到了公主在凝视，他觉得对此不可疏忽。

那是从地平线升起的一大块云彩，遮蔽了阳光。太阳已经升高了，要想遮住它，必须伸展开颀长的巨大的手臂。黑云的升起只是为了遮挡太阳，它好不容易取得了成功。云的上端连接着蓝天，太阳确实被遮住了，但有一部分云彩发出灼热的白光，背叛了整块云朵不祥的黑暗。不仅如此，由于过分地伸展着腰肢，黑云的下方露出破绽，另一侧的阳光毫无遮拦地流泻出来。宛若光的血液从巨大的伤口里奔涌而出，永无休止。

遥远的地平线被低低的丛林覆盖着，比较靠前的丛林，这破绽所射下来的光线里，辉耀着另一世界美丽的绿色。然而，后方的丛林里黑云的下缘，正倾注着浓雾般的豪雨。雨脚像菌丝一般致密地垂挂下来，迅疾地笼罩了幽暗的密林。极目远眺，地平线上一部分丛林上空垂下的雨脚的菌丝，看上去十分清晰，并且随着横向刮来的风飘摇，飞洒。骤雨就在那里凝结，幽闭。

……这时，本多立即明白了幼小的公主在看着什么。

公主同时凝望着时间和空间。就是说，远方骤雨下面的空间，本来属于从那里无法望见的未来或过去。一面置身于眼下晴朗的空间；一面清晰地望着雨的世界，这既是不同时间的共存，也是不同空间的共存。就像从墙缝中窥见雨云脱离了时间，遥远的距离脱离了空间。可以说，公主凝视的正是这个世界的裂缝。

这时，公主那小巧的桃红而温润的香舌（要是被女官瞥见，定会立即遭到呵斥吧），正专心舔舐着本多敬献的戒指上的珍珠。小公主仿佛想通过舔舐，亲自保障这一奇迹的显现……

——邦芭茵（Bang Pa-in）。

对于本多来说，这是个难以忘记的地名。

公主一心想和本多手牵着手行走，一点儿也不顾忌女官们皱眉。本多被她汗津津的小手牵着，任凭旧地重游的公主引路，在庭园内随处转悠，一处接一处，尽情饱览了中国式的离宫、法国式的小亭、文艺复兴时代的园林建筑，以及阿拉伯风格的宝塔。

最为美丽的当数位于广阔人工水池中央的浮御堂，宛如一件精巧的工艺品置于池水之上。

临水的石阶随着增高的水面淹没了，石阶的最下一层隐没在混浊的池水里，看不见了。水中能看到的一段洁白的大理石，蒙上了碧绿的水苔，缠络着水藻，覆盖着一层银白的水泡。月光公主很想将脚和手伸向那里，几次都被女官制止住了。虽然听不懂公主说些什么，但意思好像是，那些水泡很像戒指上的珍珠，很想摘几颗玩玩。为此，她急得直跺脚。

但是，本多一加劝止，公主立即便老实了，她和本多一起坐在石阶上，眺望池子中央的御堂。

其实，那不是御堂，似乎是专供游览船休息的场所。这座四面透亮的小亭阁，围着褪色的黄褐色的布幔，被风吹得胀鼓鼓的。帷幔之内，

只是个空无一物的小小空间。

这个小空间四周围绕着无数黑底描金的细腰廊柱，透过这些高大的廊柱的间隙，可以窥见水池对岸的绿树、翻卷的云层和光明耀眼的天空。向那里注目久了，好似纵向的竹帘，玲珑剔透，异样的细长的花纹相互组合，仿佛呈现出壮丽的外景云和森林。而且，这座小亭阁的屋顶，常常极尽华美，红、黄、绿等颜色的琉璃瓦，细密重叠而组成的四层飞檐之上，一座金光灿烂的纤细的尖塔直刺蓝天。

不知是看见这座小亭阁时的感想，还是后来回忆中将月光公主的倩影同小亭阁混为一体了，留在本多脑海里的池中的亭阁，那纤细的黑底廊柱已经变成黑檀的肉体，浑身缠绕着繁琐的黄金饰物，头戴尖尖的金冠，犹如刚能足尖儿立地的细脚伶仃的舞女。

## 五

……在这个所有言语皆不通的地方，而且更是个无法试着沟通意志的地方，所发生的一切，如果把这些转入记忆，用不着任何加工，就会原封不动地变成美好的小小连环画，收纳在同一尺寸的金光耀眼的画框里。在那里，流动的时间被瞬间的画面之魂所凝结，快活的时间粒子拼命地翻腾跃动，蓦地凝聚于刹那间的画面，戛然静止了。连同公主伸向水底石阶珍珠的稚嫩而丰腴的手臂，洁净而皱褶细密的手指与掌心，飘散在面颊上的乌黑的短发，浓郁的长睫毛，以及映射在黑底缀满螺钿似的小小额头上闪光的水波，都一起凝聚于绘画之中了。时间也泛着泡沫，蜂虻嗡嘤、阳光灿烂的苑囿的空气，以及信步而行的游客的情感，也都泛起水泡。时光珊瑚般美丽的精髓显露出来了。是的，当时，幼小的公主没有阴霾的幸福，以及幸福背后一连串的前世的苦恼和流血，宛若途中所见的远方密林的晴雨，最终合为一体了。

本多感到，如今自己仿佛呆在一个撤除所有隔挡的大厅一般的时间带里。这样广阔，这样自在，不像是“现世”中住惯了的自家宅第。那些紧密排列的黑檀木的柱子，似乎能看见和听到一般凡俗人的感情所无法达到的远方的情景和动静。在这座充满公主青春花季的幸福的大厅，密札札排列的黑檀木柱子后面，隐蔽着犹如捉迷藏的人们，那根柱子后头是清显，这根柱子后头是勋，每一根柱子后面都麇集着众多轮回的幻象，匿影藏形，躲躲闪闪。

公主又笑了。其实，她在游山的时候，脸上不断浮现着微笑。有时，鲜润而淡红的齿龈的波纹迅疾扩散开来，那可是发自内心的笑啊！

公主笑时，必然仰望着本多的脸。

来到邦芭茵之后，老女官们忽然变得毫无拘束，将那些死板的礼节抛诸脑后，个个兴高采烈起来。一旦忘却形式，老迈就是她们惟一的礼仪。犹如皱纹满布、心地龌龊的鹦鹉，把嘴凑近袋子偷食槟榔果，伸手到衣襟里挠痒痒，学着舞女咯咯狂笑，迈着方步走路。其中，有一位“舞女木乃伊”般的老女，灰褐色的面孔，假发似的白发在太阳光里闪耀，咧开涂得鲜红的嘴唇笑着，一边横步而行，一边向两旁伸展胳膊，有时竖起尖尖的胳膊肘儿，干瘪的骨骼构成的锐角，以白云闪亮的蓝天作背景，十分清晰地凸现出一幅剪影。

公主一呼，女官们奋然而起，旋风似地奔跑过去，将公主团团围在中间，而置本多于不顾。本多甚感惊讶，看到她们朝一座小馆舍走去，本多明白了，原来公主要去小解。

公主要撒尿！这给本多留下深切而可爱的印象。对于没有孩子的本多来说，按照一般的概念，自己要是有个幼小的女儿，也许会这样做的。这种想象宛若突如其来的尿意，第一次带着血肉的爱怜掠过鼻端。本多暗想，如果可能，他愿意亲手捧住公主柔滑的褐色的大腿，为她把尿。

归来后的公主，好一阵子羞涩难耐，言语无多，也不再仰望本多的面孔了。

吃罢午饭，在树阴下做游戏。

是什么游戏，有什么规则，这些都不记得了。反复吟唱着单调的歌曲，歌词的意思也听不明白。

留在记忆里的只是：四面八方聚合而来的树荫下，强烈的阳光透过枝叶漏泄下来，公主玉立在草地的中央。周围三位老女官，有的单膝着地，有的盘腿而坐，各以随意的姿态，分列左右。其中一位老女官，带着一副逢场作戏的风情，不住吸着莲花瓣儿包裹的香烟。另一位女官，膝头旁放着镶有夜光贝螺钿的涂漆的水壶，随时准备为干渴的公主润喉。

那出游戏多半是有关罗摩衍那的故事。公主以树枝作剑，动作轻捷，团背屏息，分明令人想起猴神。每当女官们打着节拍唱起歌来，她的体型随即发生种种变化。公主稍以转首，此时，花草也随着飘过的微风歪一歪头，在树枝上爬动的松鼠，也蓦然停步歪一歪头。一切都那么合拍。公主摇身一变成了罗摩王子，从白底镶金的衣袖里，伸出浅黑的纤细的臂腕，举剑一般凛凛指天发誓。此时，山鸽飞过公主眼前，羽翼遮蔽了姣颜，然而公主却纹丝不动。本多知道，耸峙于她背后的正是一棵菩提树。那苍郁的树木，长长叶柄的梢头垂挂的阔叶，如沉甸甸的铃铛随风摇动，叮叮作响。那每一片浓绿的叶子，清晰地呈现出鹅黄的叶脉，宛若过滤着热带的光线……

——公主热了。一个劲儿向老女官索要什么。女官们聚首相商，不久站起身来对着本多打招呼。一行人走出森林的浓荫，来到停船的地方。看来要回去了，其实不是。船夫接到命令，从船上卸下宽大的美丽的印花布。

一行人捧着花布沿着红树气根盘结的河岸前进，选定一块不太引人注目的处所。两位女官撩起衣裾，扯起花布走进水中，来到齐腰深的地方，随即将花布展开来，遮挡对岸行人的眼睛。其余的女官也撩起衣裾，瘦削的双腿在水面映出晃动的影子，陪伴裸体的公主走进水里。

公主看见红树的气根盘绕着小鱼，高兴地叫喊起来。从女官们的表现上看，仿佛本多已经不复存在，这使他深感惊奇。本多想，这或许是一种礼仪，于是便坐在岸边的树根上，静静凝视着公主洗浴的倩姿。

公主倒是不肯安宁，她站在日影斑驳的花布帷帐内，不住朝本多笑笑。她袒露着孩子般丰腴的腹部，向女官身上泼水，当她受到呵斥时，便迅即逃离，随之溅起一片水花。河水决非清冽，同公主的肌肤一样泛着黄褐色斑点。然而，看起来污浊的河水，一旦化作飞沫，在透过帷帐的光点的映射之下，立即飞洒出晶莹的水珠。

公主有时扬起胳膊，本多不由地望着她那平平的小胸脯左侧的腹胁，那里没有本该存在的三颗黑痣。或许那浅淡的黑痣被褐色的皮肤掩盖了吧？他不顾眼睛疲劳，不放过一切机会，两眼只管凝视着她身上的那块地方……

## 六

本多参与的那场官司，由于对方认为对自己不利，突然撤诉，获得了意想不到的圆满的解决。本来，本多可以很快回国了，但是五井物产为了表达谢意，想招待本多出外旅行，地点由本多自由选定。本多表示想去印度，据说印度马上要打仗，眼下是最后的机会，五井物产各地分公司将给予最高一级的服务。本多心想，这种所谓服务，但愿不要像菱川那样的一种服务。

本多一方面把这件事通知日本的家人，一方面对这次旅行的时间表的排定很感兴趣，因为这是时速只有二十五六公里的印度蒸汽机车之旅。展开地图一看，本多要去的阿旃陀石窟和恒河岸边的贝拿勒斯，远在数千公里之外，令人生畏。不过，这两个地方都以同样巨大的力量，吸引着本多直接指向未知的磁针。

原打算出发前向月光公主告别一声，一想到又得托菱川做翻译，随即作罢了。因此，行旅匆匆之隙，用饭店的信笺写了一封感谢日前应邀游山的事，临行前请信使送到玫瑰宫。

本多的印度之旅极为丰富多彩。只要讲述一下阿旃陀洞窟度过的一个下午的深刻感受，以及贝拿勒斯令人销魂的景观，就足以说明问题了。本多在这两处地方，看到了对自己人生极为重要、极为本质的东西。

# 七

旅程首先从海路乘船进入加尔各答，再由加尔各答到贝拿勒斯，其间六百七十八公里，整整乘了一天的火车。从贝拿勒斯坐汽车到莫卧儿瑟赖，接着从这里乘两天火车到门马德。再由门马德坐汽车到阿旃陀。

十月上旬的加尔各答，正碰上一年一度的杜尔迦节，十分热闹。

在印度教的万神殿中深孚众望，尤其在这孟加拉地区和阿萨姆地区最获尊崇的迦梨女神，同她的夫君破坏之神湿婆一样，具有无数名称和无数化身，杜尔迦就是其中一种化身。但比起充满血腥气的迦梨来，她是一位较为温和的女神。城里到处装饰着杜尔迦高大的塑像。她诛杀水牛神的英姿，以及瞋目而视的剑眉，都雕得栩栩如生。夜间，迎着熠熠的灯火，越发清晰可睹，备受人们的崇敬。

加尔各答因为有一座迦梨女神庙，而成为信仰迦梨女神的中心。每逢赶庙会的那些日子，寺院的热闹情景是无与伦比的。本多及早雇了印度人做向导，前往参拜。

迦梨的真身是夏克提（Shakti），夏克提的原义是“精力”。这位大地母神将全能女神的肖像分发给世界各地的女神，使她们都富于以下这些神性：诸如母性的崇高、美姬的艳冶以及令人毛骨悚然的残虐等。迦梨被寄予作为夏克提的本质——死亡和破坏的神性，代表瘟疫、天灾地变，以及给世上所有生物带来破坏和死亡的各种自然力。她身体黝黑，

嘴被鲜血染得通红，牙齿露在唇外，脖颈上戴着用头盖骨和活人头缀成的项链，在疲惫而瘫倒地面的夫君身上疯狂跳跃。这位嗜血成性的女神，为了治愈饥渴，总是能迅速招来瘟疫和天灾地变。因此，为了安抚这位女神，必须不断奉献牺牲。据说，一只老虎的牺牲可以为女神解除百年之渴，一个生人的牺牲供献，可以为她止千年之渴。

本多访问迦梨女神庙，是在一个燠热的雨天的午后。

山门前的雨地里，人群同站在那里强求施舍的乞丐们挤作一团，乱糟糟的。境内极为褊狭，大殿里都是人。大理石基座上高广的神殿周围，人流涌动着，拥塞不通。雨水打湿的大理石基坛闪耀着白光。攀登而上的杂沓的脚印，涂抹于额头上祝福的辰砂掉落下来，交相飞舞。这些赤褐和朱红的颜色将大理石基座濡染得一塌糊涂。这多么像渎神的狼藉，但人们还是如醉如痴地一个劲儿闹腾。

一位僧侣从寺里伸出又长又黑的手臂，给每个投香火钱的信徒，在额头涂上圆而小的祝福的辰砂。人们为了早些涂抹这个红点儿，争先恐后，奋不顾身。一位女子，经雨淋湿的宝蓝色纱巾紧贴在身体上，从肩头到臀部的肌肉清楚地显露出来。一位男子，白麻布衬衫的颈项，堆积着油光闪亮的疙瘩，每人都盯着僧侣那只涂着朱红的灰黑的指尖儿，蹦蹦跳跳，急不可待。那副举动，那种狂热，使得本多联想起博洛尼亚折中派画风的一景——安尼巴莱·卡拉齐[1]《圣洛克的布施》中群情振奋的场面。白昼里依然一片昏暗的寺院内部，垂挂着红舌、戴着人头的迦梨女神的偶像，在烛光里摇曳不定。

跟着向导在后院里转了一圈儿。这块地方面积不满一百坪，雨点敲

击着凹凸起伏的石板路，人影稀疏。一双低矮狭窄的门柱般的廊柱，下面是凹陷的石门槛儿，还有洗涮场似的围栏。旁边紧挨着完全相同的小小的雏形。小型的一双廊柱被雨水淋湿了，门槛里蓄积着血水，石板上血迹经雨点儿的敲打，缭乱不堪。听导游介绍，本多才明白了这些。大的是水牛的牺牲坛，现在已经不再使用；小的是公山羊的牺牲坛，尤其在杜尔迦这样的祭祀活动中，一次要宰杀四百只公山羊。

迦梨女神庙从内部看去（刚才被众人推拥着，未能仔细观看），惟有大理石基座是清白一色，中央的塔，周围的佛殿都装饰着五彩斑斓的瓷砖，令人想起曼谷的晓寺。精致的花纹，相互对称而连缀一体的孔雀图案，经雨水洗净，纤尘不染，亮丽的色彩冷然践踏着足下的流血。

稀疏的豆大的雨点张皇失措地掉落下来，风雨凄迷，缭乱的空气却酿制了温热的湿雾。

本多看到一位没有打伞的女子走到山羊的祭坛旁边，恭恭敬敬地跪下来。这个体态丰盈的印度中年妇女，从脸型上可以看出有着一副聪明而诚恳的心灵。草绿色的纱丽已经透湿，手中提着盛有恒河圣水的小铜壶。

那女子将圣水浇在柱子上，点上不怕雨打的油灯，周围撒上深红的爪哇花。接着，她在血水飞溅的石板上跪下来，额头抵在柱子上虔诚祈祷。额头上祝福的红点儿，从雨水粘贴的秀发中，从忘我的祈祷中，闪现着她自身牺牲的血的一点艳红。

本多的神魂摇荡起来，他品味到一种恍惚和难言的畏怖相混合的感情。这种感情所达之处，周围的情景变得朦胧，惟有祈祷的女子的身姿致密地映现出来，致密地令人生畏。这种达于极致的细部的明晰，及其所包含的畏怖，感觉无法继续忍耐的时候，突然，女人身影从那里消失了。他正怀疑刚才是不是一种幻觉，其实不然，因为消失的女子的身影，又在敞开的粗大的铁花后门前边出现了。只不过祈祷的女子和离去的女子之间，总觉得有一道不相连接的隔绝。

一个孩子手里牵着一只黑山羊走来了，这是一只小羊羔。立于雨中的覆盖着羊毛的额头上，露出一颗祝福的红点儿，那里被浇上了圣水。小山羊摇着头，它想逃脱，一个劲儿踢腾着后腿。

一个身穿脏污的衬衫、蓄着口髭的青年出现了，从孩子手里接过小山羊。青年用手卡住羊的脖子，小山羊凄厉地悲鸣起来，扭着身子向后退缩，屁股周围的黑毛，被雨淋得纷乱不堪。青年扼住小山羊，俯身将羊头推进牺牲台两根木柱型的枷锁里，并用黑铁夹子紧紧卡在柱子上。小山羊高高撅着屁股，又是惨叫，又是挣扎。青年抡起月牙刀。刀刃在雨里闪着寒光，准确地砍下来。小山羊的头颅滚落到前边，瞪着双眼，口中吐出惨白的舌头。留在木柱这边的羊的身子，前肢微细地颤栗，后肢拼命在胸前踢腾不已。那种激越的挣扎犹如钟摆，一次比一次低弱下去。脖子里流出的血也不多了。

执行牺牲的青年，抓住无头的小山羊的后腿，跑向门外。门外有一根木桩，他把羊挂在木桩上，开肠破肚，急急忙忙拾掇起来。青年脚边还有一只无头的公山羊，在雨水的敲打中震颤着后肢。简直就像被一场噩梦魇住了……那种干净利索、毫无痛苦、一瞬间的生死境界几乎于无

所感觉之中过去了，如今似乎依然沉沦于未醒的噩梦里。

青年刀法练达，他忠实地执行这桩神圣而可憎的职业，麻木地完成了一道道工序。他的油污的衬衫上飞溅的血斑，那双深沉而清澈的大眼睛全神贯注，“神圣”从农夫般粗大的手掌里，就像日常淋漓的汗水不断地滴落下来。看惯祭祀活动的行人对此不堪一顾。因此，“神圣”在人群之间，凭借龌龊的手足只是占据一个座位罢了。

羊头呢？已经摆放在门内遮挡着粗糙雨布的祭坛上了。雨中燃烧的炉子上撒了艳红的鲜花，有几片花瓣已经烤焦了。在这所崇敬婆罗门教（Brahman）的火宫旁边，七八个黑山羊头并排朝向这方，殷红的切口犹如一朵朵爪哇花。其中之一就是刚刚还在鸣叫的那颗羊头。这些羊头后面，一位老婆婆像做针线一般，深深佝偻着身子，专心致志用黑乎乎的手指，从皮内滑腻的体腔内，剥下油光闪亮的脏腑。

[1]Ahnibale Carracci（1560—1609），意大利画家。提倡学习古典及文艺复兴大师创作，画风典雅，技艺完美。

# 八

前往贝拿勒斯的途中，本多每每想起那场牺牲的情景。

那是忙于为着什么做准备的情景。牺牲的仪式不会就那样终结，而是某种场景将要开始。世人感到仿佛一座桥梁正通向目不可视的更神圣、更可厌、更高渺的去处。可以说，那一系列的仪式，是为了迎迓逐渐走近的、无可言喻的某位圣哲的光临，在通道上铺设的一道红色地毯。

贝拿勒斯，圣地中的圣地，印度教徒们的耶路撒冷。享受着湿婆神玉座的喜马拉雅雪山的雪水，奔流不息的恒河，于绝妙的新月形的弯曲的地方，河西岸有一座旧称瓦拉纳西的城镇，就是贝拿勒斯。这是奉献给迦梨女神的丈夫湿婆的城镇，可以看作通往天国的大门。这里又是各路巡礼者的目的地，再加上恒河，还有都塔帕帕、基尔纳、亚穆纳、萨拉斯瓦提等五条圣河的交汇点。沐浴着这里的河水，就能坐享来世的幸福。

吠陀[1]关于水浴的惠顾有着这样的文字：

水就是药，

水能清除身体宿疾，

使你充满活力。

水是灵丹妙药，

能治愈诸般病痨。

还有：

水使你长生不老，

水使你青春永葆。

水是治病的良药。

记住水的威力，

千万不可忘记，

水是身心的药剂。

正如诗中所咏唱的，以祈祷清心、以水浴洁体的印度教的仪式，在贝拿勒斯的各个水浴阶段里都达到了极致。

本多午后抵达贝拿勒斯，到饭店放下行李洗了澡，就立即请饭店人

员物色导游。他不顾长途火车之旅的劳顿，一种奇异的青春放逸的情绪，使他处于躁动不安之中。饭店的窗外，酷热的夕阳，光芒四射。使人觉得，仿佛一旦纵身跃入其中，就能立即捕捉到“神秘”。

说起来，贝拿勒斯这座城镇，神圣至极，同时又污秽至极。阳光只能照射到房檐，细细小巷两侧，是一排排油炸果子和点心店、占星之家以及米粮店等店铺，充盈着恶臭、阴湿和疾病。穿过这里，来到临河一座铺着石板的广场，自全国各地前来朝拜的一群麻风病人，这里一团，那里一堆，簇拥在广场两旁。他们一边等死，一边行乞。众多的鸽子。午后五时灼热的天空。乞丐面前的洋铁罐里，贴底儿只有几枚铜板。一个麻风病患者，一只眼睛红肿溃烂，向前举着失去指头的手，犹如经过整枝的桑树，伸向黄昏的天空。

这里聚集着各种各样的残疾人，侏儒又蹦又跳。肉体缺乏共通的符号，犹如未能解读的古代的文字排列着。那不是来自腐败与堕落，而是扭曲、歪斜形状的本身。从那里依然以肉的鲜活与温热，喷涌出可厌的神圣的意味儿。血与脓，通过无数苍蝇，似花粉般运往四方。肥硕的蝇体，闪耀着光亮的金绿。

沿河向下游走去的道路右侧，张起了绘有圣纹的色彩艳丽的帐篷，人们在聆听和尚讲经，旁边堆满白布缠裹的尸体。

一切都浮游不定。众多的最赤裸、最丑陋的人的肉体的实像，连同那些粪便及其恶臭、病菌还有尸毒，一起曝露于光天化日之下，犹如平素现实里蒸发的水汽，在空中飘浮。贝拿勒斯。这是一张丑恶到华丽程度的绒毯。一千五百座寺院中，有通过朱红廊柱上各种性交体位的黑檀

浮雕表达爱的寺院；有终日扯着嗓子高声读经而等死的寡妇之家；有居民、来访者、濒死的人、已经死了的人、疮疥满身的儿童，以及叼着母亲乳头的垂死的婴儿……一张由这些寺院和人员组成，夜以继日、嘻嘻相欢，张挂于天空的喧闹的绒毯。

广场向河流方向倾斜，行人自然被引向最重要的“达萨斯瓦梅朵河坛”。传说那里是创造神梵天（Brahma）献出十匹马作为牺牲的场所。

这条水量丰沛、泱泱不息的黄土色的河流就是恒河！在加尔各答，虔敬的人们盛在小铜壶里，为信徒的额头和生贽少许洒上几滴的圣水，如今就满满荡荡地储蕴在眼前的大河里。这是神圣而难以置信的宴飨！

怪不得病人、健康的人、残疾人以及濒死者，个个都充满黄金般的喜悦。怪不得蝇蛆也因无限喜悦而肥壮，印度人特有的严肃以及可谓“意得志满”的表情里，充盈着几乎看不出丝毫无情的虔敬。如何才能将自己的理智，融入这酷烈的夕阳、这恶臭、这细微的瘴气般的河风之中呢？本多对此产生怀疑。不论走到哪里，都能听到祈祷的唱和声、钟磬声、乞讨声以及病人的呻吟声。黄昏的空气仿佛是这些声音致密地编织成的一枚燠热的毛织物，本多怀疑自己的身子是否也埋没于其中了呢？本多害怕自己的理智，一如独自藏在怀里的匕首，会随时戳破这枚完整的织物。

关键是将此舍弃。自打少年时代起就看作自己防身武器的个人理智，经受几次转生的袭击，虽然刀刃多处缺损，依旧得以保留下来了。但是如今，处于这些充满油汗、病菌和尘埃的人群中，看来只有偷偷舍弃掉了。

河坛阶梯上布满了无数蘑菇般的阳伞，供浴客们上岸休憩。然而，以日出为高峰的晨浴时刻已经远去，夕阳沉沉射入阳伞，下面几乎没有人。导游走向水边，跟小船的船夫谈价钱。本多觉得这段时间格外漫长，夕阳像烙铁炙烤着他的脊背，可他只能等待。

小船载着本多和导游悠悠驶离河岸。恒河西岸有为数众多的河坛，达萨斯瓦梅朵河坛几乎位于正中央。游览河坛的小船首先南下，看完达萨斯瓦梅朵河坛以南各河坛之后，再调头北上，走遍达萨斯瓦梅朵河坛以北各个河坛。

恒河西岸是那样神圣，而东岸却一点也不神圣。甚至传说，一旦住在东岸，死后将投胎做毛驴，所以一直遭人忌讳。那里只能远远窥见低矮的绿色丛林，却不见有一栋房屋。

小船开始南下，这时，毒花花的夕阳即刻被建筑物遮挡了，只给几多壮丽的河坛以及作为背景的一排大柱子，还有靠这排柱子支撑的高大殿堂所紧密排列的景观，罩上一派辉煌的背光。只有达萨斯瓦梅朵河坛背后的广场，可以允许夕阳恣意妄为。而且，傍晚的天空已将河面映成安谧的玫瑰红，过往船只也留下不太浓丽的帆影。

这是黄昏到来前遍布神秘光线的时刻；这是某种光照度支配一切的时刻。在这段时间里，所有的轮廓都得到修正，就连一只只鸽子也加以细致地描摹；万物都增添了一层枯萎的蔷薇黄的色感；河水的反射和天空的残光之间，保持着忧戚的调和，酿造出铜版画般的细密与精致。

同这种光照相契合的壮大建筑群，正是这些阶梯河坛。同宫殿和大伽蓝相比肩的阶梯向水里伸延，背后高耸着巨大的障壁。即使一列柱子同穹窿并立，这些柱子也就是壁柱，拱廊就是盲窗，于是，阶梯本身更加释放着圣域的威风。柱头饰采用的是哥特式或近东风格相交混的样式。这座高达四十英尺的壁柱上，刻着每年夏季洪水的水线。特别明显的涨水的水位，除了标出白线之外，同时还要标明一九二八、一九三六等年号以资纪念。比起这种令人目眩的更高的是住在上面的民家的走廊，于壁障的顶层排成一列拱门，石栏上站着一排鸽子。屋脊的最高处，辉映着徐徐失去热力的夕阳的背光。

小船渐渐靠近这些河坛之一的凯达尔河坛前边。随着小船的靠近，可以看到有人用网捕鱼。河坛闲散，有人洗浴，有人在阶梯上休息，一个个黑檀般精瘦的肉体，各自沉迷于祈祷和冥想之中。

本多的眼睛，被一个正要走下阶梯中央、入水洗浴的人所吸引了。此人背后，是一排壮丽的土黄色列柱，稠密的柱头饰被残阳的余晖映照得玲珑剔透。那人正站立于神圣的中枢，比起那些堆聚于周围的光头和尚们黝黑的身体，令人怀疑他是不是人。他是一位身材高大、气象雄伟的老人，只有他独自置身于真正的玫瑰红的光辉之中。

他的颅顶盘着白发的小圆髻，左手捧着腰间深红的腰带，裸露着丰满而稍显松弛的肉体。他的两眼旁若无人，一心沉迷于一种观念之中，茫然地望着对岸的天空。而且，右手缓缓举向空中，似乎在渴望着什么。面孔、胸脯、腹部，一律在夕晖里显示出一副水灵灵的高雅的白桃肌体，仿佛同周围隔绝开了。然而，老人具有现世性的黝黑的皮肤，像黑斑、黑痣和黑纹一样，残存于两只臂膀、手背和大腿周围，不会马上

剥落下来。正是因为这种残缺，光辉的白桃皮肤，看起来才会更加崇高。原来他是个脱皮麻风病人。

* * * *

无数的鸽子振翅飞翔。

一只鸽子的惊愕，于一瞬间传播开去。鸽群从菩提树蓊郁的叶丛中，同时唿哨而起。小船再度北上，船上的本多望着飞去的鸽群，眼睛随之眩惑起来。据说那些透过各处河坛的空隙、向河面伸展着枝条的菩提树，每一片树叶，都含蕴着死者十日丧期间等待转生的灵魂。

小船已经驶过达萨斯瓦梅朵河坛，接着又从沿河的红岩之家，以及装饰着绿白瓷砖的窗棂、室内也涂着绿漆的“寡妇之家”下面穿过。窗户里香烟氤氲，钟磬合鸣，集体唱歌的声音震动着天花板，零落于河面之上。于是，各地赶来的寡妇们，一直在这里等死。这些妇女病体衰微，在等待死神的救赎这段期间，在这座贝拿勒斯度过，并住进这座“祈求之家”（Mumukshu bhavan），对于她们来说，这是无上的幸福。再说，一切都很贴近，烧尸的河坛就在北边，而那座供奉千种性交体位的尼泊尔爱染寺的金塔，就在烧尸场上边。

本多凝望着船舷边浮沉着漂流而去的布包，瞧那形状，那高度，好似两三岁的幼儿。结果，本多确实猜对了，那正是幼儿的尸体。

他下意识地看看手表。五时四十分。周围已经浸染着冥冥暮色。此

时，本多看到前方河坛明亮的火光，那是马尼卡尼卡河坛烧尸的火焰。

那座河坛以一座印度教寺院为基座，五层建筑中各种宽窄不同的祭坛面对着恒河。寺院里环绕中央大塔的还有几座高低不一的塔，分别保有回教风格的莲花状的拱形露台。这座黄褐色巨大的伽蓝，由高高的柱廊支撑着，经煤烟熏染，越走近越感到烟飞火燎后人迹荒芜的状态。那阴郁的威容，浮泛于空中，看上去如幻影般很不吉祥。可是，小船和河坛之间是满荡荡的土黄色的河水，暮色苍茫的水面上，漂流着众多的鲜花（也有在加尔各答见过的红色的爪哇花）、废弃的香料。烧尸场熊熊的火焰，历历倒映在河面之上。

高空火舌飞舞，栖息于高塔上的鸽子聒噪不已。天空变成含蕴浅灰的暗蓝色。

河坛临水的地方，有一座烟熏的石砌小祠，供奉着湿婆神和他的一位妻子沙蒂。沙蒂为了捍卫丈夫的名誉，投身于牺牲之火而死。两尊并列的偶像前有人献的花。

这一带随处停泊着满载烧尸木柴的小船。本多这条船害怕接近河坛中央。眼下，正在熊熊燃烧的木柴的背后，可以窥见寺院廊柱深处的熠熠火光。那里正是长燃不熄的神圣之火，一堆堆葬火，皆从那里的源头分别点燃而来。

河风死了，周围的空气积淀着令人窒息的暑热。贝拿勒斯到处都是如此，喧嚣取代静寂，人们难以忍受的动作、喊叫，孩子们的哄笑，以

及诵经的声音，即便在河坛里也能听得一清二楚。不光是人，一条瘦犬跟在儿童身后奔跑，远离火光一个角落里的阶梯，暗沉沉的水里突然传来赶牛人的厉声吆喝，沐浴的水牛显露出光亮的雄健的脊背，一头一头跳上岸来。水牛沿着阶梯蹒跚而上，葬火映射在那黑幽幽、湿漉漉的肌体上，宛若明镜。

火焰时时被白烟包裹，火舌在烟里明灭闪烁。吹向寺院露台的白烟，在幽暗的殿堂里似动物一般狼奔豕突。

马尼卡尼卡河坛完全是净化到极点、公然将一切裸露出来的印度风格的露天烧尸场。正如贝拿勒斯一样，一切被神圣净化的东西，都共同充满催人作呕的可厌。无疑，这里就是世界的尽头。

湿婆与沙蒂小祠旁边一段和缓而倾斜的阶梯上，停放着一具红布包裹的尸体，经过恒河水浸后，排队等待火葬。

显现着人体轮廓的裹尸布，红色是女人的标记；白色是男人的标记。亲族们和光头和尚都在帐篷里等待。过一会儿，等尸体架在木柴上之后，由亲族们浇上牛油和香料。这时，有人又用竹竿架抬着一具白布包裹的新尸，在和尚和亲族的共同诵经声里到达。几个孩子逗弄着一只黑狗，在人群里钻来钻去。在印度，不管哪座城镇，一切生命都在互相跃动，互相纠缠。

六点钟了。不知不觉，四五个地方已经燃起火焰。烟雾尽皆飘往寺院那个方向，所以船上的本多没有闻到什么异臭。他只是看着这一切。

右边的远处，有个地方收集烧过的骨灰，浸泡在河水里。肉体固守的个性消泯了，人们的骨灰全都掺合在一起，溶进神圣的恒河水，还归“四大”[2]和灏气。堆积的骨灰下部在浸入河水前，定是早已同周围的湿土混在一起，分辨不清了。印度教徒不造坟墓。本多不由回忆起到青山墓地为清显扫墓时，感到墓石下面的确没有清显，那番凛然颤栗的情景。

一具具尸体投入火中，绑缚的绳索燎断了，或红或白的尸衣烤焦了。突然看到一只黝黑的臂膀抬起来，尸体似乎翻了个身，在火焰里反翘着身子。最先被焚烧的尸体，呈现出黑灰色。水面上传来咕嘟咕嘟蒸煮般的响声。最难烧的是头盖骨，手拿竹竿徘徊四周的烧尸人，抡起竹竿，将浑身已经烧成灰、惟独头部还在冒烟的头盖捣碎。火焰映照着他们用力捣碎头盖骨的黝黑的臂腕，那声音撞击在寺院的墙壁上，发出“咔嚓咔嚓”的反响。

还归“四大”的净化如此缓慢，与此相逆的人的肉体，死后仍要保留无用的芳醇……火焰中，红布裂开了，闪光的肉体蠢蠢欲动，火舌与黑灰共同飘舞，仿佛另一种东西又在生成，隔着火焰，不住地闪闪欲动。有时，一阵炸裂，木柴崩塌，火苗消隐，烧尸人一经补足，火堆又重新熊熊燃起，高高的火舌不时舔舐着寺院的露台。

这里没有悲哀。看似无情的东西，全然都是喜悦。这里不仅笃信轮回转生，而且都像田水种稻、果树结果一般，不过是司空见惯的自然现象而已。正如收获或耕耘需要人手一样，这里也多少需要人来帮忙。可以说，人就是轮流生来为大自然做帮手的。

在印度见到的东西之所以无情，全都因为同隐蔽的巨大而恐怖的喜悦连在一起！本多害怕理解这样的喜悦。但是，自己的眼睛既然见到了终极，那么就觉得今后不可再次恢复过来了。正如整个贝拿勒斯都与神圣的麻风病相关联一样，本多的视觉本身似乎也患上了不治之症。

然而，他所见到的终极的现象，在下一个瞬间到来之前，并非十全十美。本多的心，受到水晶般纯粹的战栗的冲击。

那是圣牛走向这里的瞬间。

不管在哪里，印度都允许白色的圣牛恣意行动，这座火葬场也有一头到处走动。圣牛来到火堆旁也不感到惊愕，不一会儿，它被烧尸人的竹竿所驱赶，站立在火焰的对面——寺院黑暗的廊柱前边。廊柱的深处一片晦暗，圣牛的白色看起来很神圣，充溢着崇高的智慧。晃动的火焰映着牛银白的胴体，宛若喜马拉雅的积雪溶解了的月影。那是冷澈的雪和庄严的肉在兽身上无垢的综合。火焰含烟，烟笼火焰。烈焰有时现出红彤彤的姿态睥睨四周，有时又被翻卷的烟雾包蕴在内，不见踪影。

正是这个时候，圣牛透过烧尸的烟雾，于朦胧之中，将那副银白而庄严的脸孔转向这边，确确实实望着本多这个方向。

*　　*　　*　　*

当晚，本多吃罢晚饭，匆匆撂下一句“明天拂晓前起床”，借着酒劲儿上床入睡了。

梦中出现各种各样的事象。他的梦的手指触动着以往未曾接触的键盘，发出声音，如工程师一般，将所有已知的宇宙机关的角角落落检点一番。那座清澄的三轮山忽然出现，紧接着，又出现了山顶冲津磐座岩石散乱而恐怖的卧姿，从岩石裂缝飞溅而出的鲜血，迦梨女神伸着红舌头也现形了。还有，焚烧的尸体还阳为漂亮的小伙子，头发和腰肢裹着青翠的杨桐叶站起来；周围可厌的寺院的情景，立即转变为铺着清凉石子的境内。一切观念，一切神祇，齐心合力，转动着巨大的轮回圆环的把手。这副形同宇宙涡状星云的圆环，载着喜怒哀乐的人类缓缓旋转，人们对这种轮回一无所感，就像日日生活在地面上而对地球的自转一无所感一样。这正如众神游园地里五彩缤纷的夜空观览车。

莫非印度人知道这些？本多即使做梦也感觉到了这种恐怖。地球自转这一事实，决非凭借五官就能感知，只有以科学理性为媒介才能获得认识。同样，只靠日常感觉和智慧也不可能掌握轮回转生，而必须依靠某种确定而极为正确、既系统又直观的超理性，才能认识得到，不是吗？正因为懂得这一点，所以在我们眼里，印度人才那样懒惰，那样对抗进步，而且从表情中剥离了我们估摸常人感情的目光中共通的符号，以及人的一切喜怒哀乐，不是吗？

不用说，这仅是一个普通旅行者的感想。梦幻往往将最崇高的象征和最俗恶的思考混为一体。本多梦中的思考方式，过去审判官时代那种严冷而呆板的思辨有所抬头，就像一个思想上“怕烫”的人，忙着将灼热的事实“冷冻”起来，一旦成为概念上的冷冻食品才肯入口。这种性格和职业习惯，如今依然残存于他的身心之中。因而，他做梦时也毫不例外地成为一个谨小慎微的人。本多或许也一直迷恋这种精神的护身符吧？

比起暧昧而奇怪的梦境，现实中之所见更是不可解释的谜团，有过之而无不及。那些事实的热度，一旦醒来，依然清晰地留在身心之中，他感到仿佛染上高热病一般。

饭店走廊尽头的服务台灯光昏暗，生着小胡子的向导，似乎和值夜班的侍者说句笑话，两人正在窃笑。接着，他们看到穿着白麻布西装的本多正沿着走廊走来，远远地对着他恭恭敬敬地行礼。

本多天未明就离开饭店，他是想见识一下阶梯河坛等待日出、对着朝阳朝拜的热闹情景。

贝拿勒斯，是具有众多而单一、作为一种神格而又超越神格的Brahman（梵），是献给这众多神教下的统一原理的。体现这位神的就是太阳，太阳从地平线升起的瞬间，其神圣已达到极致。正如圣徒商羯罗阿阇梨（Shankaracharya）所说："神将天空和贝拿勒斯放在天平上，重的贝拿勒斯沉落地面，轻的天空向上飞升。"圣城贝拿勒斯和天空，受到了对等的待遇。

印度教教徒在太阳里看见神最高意识的显现，对于神来说，太阳就是终极真理最具体的象征。因此，贝拿勒斯对太阳充满渴望和祈祷，人类整体的认识摆脱了地上的羁绊，凭借祈祷的力量，将贝拿勒斯本身犹如漂浮的地毯一样举向天空。

达萨斯瓦梅朵河坛已经被比昨天更多的人占领，无数阳伞下的蜡烛在尚未退去的晓暗里闪烁。对岸丛林的上空，浓重的丛云下，已经露出

拂晓的光亮。

各个大型竹伞下都设置了长凳，湿婆的化身“男根石”装饰着红花，小小的药臼正在制作浴后额头涂抹的辰砂粉。跟随一旁的僧人，将献给寺院经过圣化的恒河水，装在铜瓶里，同红粉搅拌在一起，准备为浴后的人们涂额。有的人打算在水中向朝阳膜拜，便迅即跑下阶梯，手下捧起一捧河水拜一拜，然后慢慢将身子没在河水里。有的人跪坐在伞下，等待日出。

曙色散放在地平线上，眼看着阶梯河坛的情景渐渐有了轮廓和色彩，女人们的纱丽的颜色、肌肤的颜色、鲜花、白发、疥癣、黄铜的圣具，好似一同发出了色彩的呐喊。恼怒的朝云徐徐变形，让位于扩散的晨光。终于，朝阳鲜红的尖端出现在低低的丛林之上，这时，同本多摩肩接踵的群众，一齐开口发出虔敬的赞叹。也有的屈着膝盖，跪在地上。

将半个身子浸在河水的人，有的合掌，有的摊开两手，对着慢慢显出整个圆盘状的太阳朝拜。紫金色的水波之上，这些人半身的影像长长拖曳着，到达阶梯上人们的足跟。欢呼声一致向着对岸的太阳。那里的人们也似乎被看不见的手臂所牵引，一个个向河水里沉落。

太阳已经升到绿色的丛林之上。刚刚还在允许注视的红色的圆盘，倏忽一转，变成不再容许瞬间注视的光辉的一团——威震四方、光焰万丈的一团！

突然，本多意识到，勋自刃时幻影里不断出现的远方的太阳，正是这样的太阳。

[1]梵语“知识”的音译，主要指宗教知识。印度最古的宗教文献和文学作品的总称。

[2]佛教用语，指组合万物的四个基本要素：地、水、火、风。

# 九

公元四世纪过后，印度的佛教急剧衰落，一种说法意味深长："印度教以其友爱的拥抱扼杀了佛教。"这就像犹太人中的基督教和犹太教、中国的儒教和道教的关系一样，在印度，佛教为了成为世界的宗教，必须将母国委任于更加土俗的宗教，并被一时放逐出去。印度教只在万神殿一隅，随便保留一个佛陀的名义，亦即作为毗湿奴神十种变化的第九变化留存下来。

毗湿奴神被认为有十种变化：摩蹉（鱼）、俱利摩（陆龟）、筏罗诃（野猪）、那罗希摩（人狮子）、筏摩那（侏儒）、持斧罗摩、罗摩、黑天、佛陀、迦尔吉。而且，按照婆罗门的见解，作为佛陀的毗湿奴，故意传播引诱民众堕入迷界的异端之教。这样，反而为婆罗门开辟一种机缘——教导民众返回印度教的本道上来。

于是，随着佛教的衰退，西印度的阿旃陀石窟寺院化为废墟，直到一千两百年以后，一八一九年为英军某师团偶然发现，长期不为世人所知。

瓦格河悬崖上排列着二十七座石窟，分为公元前二世纪、公元五世纪和七世纪三个开凿时期。其中，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二和第十三石窟，属于小乘佛教时代，其余皆属于大乘佛教时代。

本多探访依然保有活力的印度教圣地之后，也想探寻已经死灭的佛

教遗迹。

他应该到那里去，无论如何，他都必须到那里走一趟。

石窟本身，住宿的旅馆周围，没有蜂拥的群众的身影，静寂、简净至极，这就更加坚定了他的信念。

可是，阿旃陀周围没有可供住宿的旅馆。本多找到一家旅馆，可以兼看印度教文明的遗迹埃洛拉。这家旅馆位于奥兰加巴德，距埃洛拉十八英里，距阿旃陀六十六英里。

在五井物产的关照下，旅馆准备了最高级的房间和最豪华的车子，等待本多的光临，再加上锡克族司机恭顺的态度，所有这些安排无不招来其他英国游客们的反感。早晨外出前在餐厅里用餐，本多感到那些沉默不语的英国人对自己这个惟一的东洋人的敌意，有时甚至露骨地表现出来。侍者首先为本多的桌子送来熏肉鸡蛋，结果被一位偕夫人坐在邻桌的美髯老人叫了过去，还挨了他一顿斥骂。那位老者气宇轩昂，像个退役的军人。从此以后，给本多送的饭菜总是最后一份。

按照世上一般客人的想法，逢到这种事情会感到心中不快，但本多的心很坚强，不会受到伤害。自看了贝拿勒斯以来，他的心似乎裹上一层莫名其妙的厚膜，一切都从这层厚膜上滑落过去了。细想想，侍者超乎寻常的恭顺，是因为五井物产早就花了大量的金钱，这件事丝毫不会毁损本多审判官时代培养起来的那种所谓“客观性的尊严”。

一辆或许由五六名闲人精心揩拭的豪华的黑色轿车，停在旅馆前院纷乱的鲜花丛中，等待本多出发。不久，载着本多的轿车行驶在西印度美丽而广阔的原野上。

这是一片到处不见人迹的原野。有时，偶然看到蠓踢踏着路旁的池水，打前方路面迅疾横穿过去，闪过一道焦褐的蜿蜒的身影；成群的长尾猴从树丛中朝这里窥探。

本多的心胸期待着一番净化。印度风格的净化太恐怖了，在贝拿勒斯见到的秘迹，像热病一样笼罩着他的身心。他想获得一掬清水。

广袤的原野给本多以慰藉。既没有田地，也没有耕作的人们，有的只是无边无际的美丽的阔野。随处都有合欢树深蓝色的浓荫，绵延无尽。有沼泽，有小河，有黄花和红花。上面则高悬着一枚巨大的天盖般灼热的空间。

这片自然既没有奇耸的景致，也没有激越的风情。无为的倦怠包裹于明丽的绿色中，一派灿烂。一种可怕的不祥的火焰一直炙烤着本多的心胸，对于他来说，原野使他感情镇静。这里没有飞溅的牺牲的鲜血，只有从一座丛林展翅飞翔的纯洁的白鹭。当那种纯白由阴翳的深绿前掠过时，时而黯淡，时而又鲜明起来。

前方天空的云彩微妙地舒卷着。疏散了，纷乱了，放出绢子般的光亮。蓝天一望无边。

一想到自己就要进入佛教占据的领域，不用说本多心里获得很大的安慰，尽管这里的佛教都已衰败、湮灭，徒有一片废墟了。

的确，自从他接触色彩瑰丽的怪奇的曼陀罗之后，梦寐以求的佛教早已被当作一块冰了，在这座明丽而静谧的原野上，他已经预感到那些熟悉的佛的寂寞。

本多不由尝到了回归故乡的情味儿。如今，自己由印度教活生生统治的喧骚的王国，回到已经寂灭，并且因寂灭而变得更加纯粹的那方亲切的梵钟的国度。一想到那些等待于绝对归还的终结的佛时，他似乎觉得，自己在佛教里一次也没梦见过绝对。他所梦想的家乡的静谧中，有着走向衰败、湮灭的不绝的亲近感。在这美丽的灼热的蓝天尽头，不久就会出现佛教的陵墓、被人忘却的遗存。没有亲眼看到之前，本多就切实感到一股治愈烈火般内心的幽暗的冷气、石窟内冰凉的岩石，以及洞穴里清冷的泉水。

对于心灵来说，这是一种弱化。或许那种强烈的色彩和血肉崩坏的惨象，逼使他寻求另一种闲寂的岩石般的宗教。前方流云的形态里，也有着衰微的清净的灭亡。看上去，丰美的树阴里也有着一树清凉的幻梦。不过，这里没有一个人影。此时午前绝对的宁静，除了汽车引擎沉闷的音响，在这寂静无声的世界，只有窗外缓缓移动的野外风景，才有可能将本多的心渐渐带回家乡。

坦荡的原野不知何时进入险峻的大溪谷的边缘，这预示着阿旃陀快到了。汽车围绕着弯路迂回前进，朝着谷底如剃刀般闪光的瓦格河流域向下行驶。

……一座茶馆专供停车休息，店内又是苍蝇成灾。本多透过面前的窗户，眺望着自广场对过起始的石窟周围的入口。他感到，一旦迫不及待地走进那里，反而会违背眼下正在寻求的寂寞。他买来明信片，汗津津的手里握着钢笔，对着印刷粗劣的石窟照片看了好一阵子。

这里再次出现了喧骚的预感。身穿白衣的黑人或坐或站，个个充满猜疑的目光。广场上一些骨瘦如柴的小孩，在叫卖当地制作的项链。黄澄澄的烈日绵密地照耀着广场每个角落，幽暗的室内，桌子上放着三个又瘦又小的橘子，上边爬满了苍蝇。厨房里飘来油炸食品一股股呛人的气味儿。

他写了一张明信片，是给阔别已久的妻子梨枝的。

今天我来参观阿旃陀洞窟寺院，马上就要进场了。眼前的橘子水，杯子边缘沾上了点点苍蝇屎，不能入口。但我会充分注意身体的，不必担心。印度真是个令人惊异的国家。你要好好注意肾。问母亲好。

这算是爱的信笺吗？他的文章总是这样。心中飘溢着的雾霭般的思念，还有那还乡的亲切感情，猝然拿起笔来，似乎都一齐涌向心头。一旦付诸文字，必定成为一纸干枯无味的家书。

梨枝不管在日本居住多长时日，都像欢送丈夫出行一样，带着一副沉静的笑容迎接本多归来。她就是这样一个女子。尽管这段时期，她的鬓角又添几缕白发，那副欢送的面容和迎迓的面容，正如将左右衣袖上

的菱形花纹对接在一起，相互契合，分毫不差。

轻度的肾病，使得她的脸型总是模糊不清，看起来就像白天的月亮朦胧一团。一旦离别放在记忆里，仿佛觉得放在记忆中更合适。当然，对于这样的女人谁也不会厌恶。本多一边写信，一边心里头一派安然，他似乎要对什么人感谢一番。不过，这和确信受到妻子的挚爱，完全是两回事。

他只写了这几行，随后将明信片放入上衣口袋，站起身来。他打算回到旅馆再发。他走进阳光灿烂的广场，导游像刺客一般来到他眼前。

二十七座石窟，是在俯瞰瓦格河的断崖中段一排裸露的岩石上开凿的。河水、河滩以及砂礓里生长着杂草的斜坡，徐徐上升，边缘紧接着杂木丛生的耸峙的悬崖中腹，顺着那排石窟的前缘，绵延着一条白光闪亮的石板栈道。

第一窟是礼拜堂。这里有着四座礼拜堂和二十三处僧院的遗迹，这座礼拜堂就是四座中的一座。

霉气充盈的拂晓清冷的气息，完全不出所料。中央内里的巨大佛陀的姿影，承受着从入口照射进去的擦鞋布大小的一块光亮，明朗地映出倾斜的结跏趺坐的轮廓。要想看清布满天棚和四壁的壁画，光线显然不足，导游的手电筒的光芒，犹如四处盘桓的蝙蝠，这里那里飞来绕去。于是，又出现了本多未曾预想到的各种烦恼的绘画。

一群头戴金冠、腰缠花布的半裸的女子，各呈奇姿，出现于手电筒的光环中。她们大多手中擎一枝莲花，每人的脸型都酷似姊妹。妩媚而修长的眼睛，新月般纤婉的蛾眉，伶俐而冷峭的鼻梁，因稍稍平缓的鼻翼而变得柔和起来。下唇丰腴，轮廓向上兜起。这一切，使得本多联想到身在曼谷的月光公主成人后的面影。和稚嫩的公主不同的是，画像中这些女子成熟的肉体上，人人的乳房像即将炸裂的石榴，浑圆如球，富有性感。乳房周围，葛藤般缠络着纤巧的金银珠宝的项链，纷然缠绵。有的为了显示丰满的腰部而侧身打坐；有的只在胯骨上裹着一块腰布，故意微露着骀荡、饱满的下腹。有的跳舞，有的濒死……

导游口若悬河地讲解着，随着手电光的移动，女人们一个个再次隐没于黑暗之中。

——走出第一洞窟，猛烈敲打铜锣一般的热带的阳光，立即将刚才所见的一切还原为幻影，使人宛若置身于白日梦境之中，似睡似醒，只得一一寻访内心早已忘却的古老记忆中的洞窟。确实具有现实感的是眼下闪光的瓦格河的流水，以及赤裸裸沙碛的景观。

像往常一样，本多对导游贫嘴寡舌的话语不感兴趣，因而，导游很冷淡地草草而过，他对一般景物不屑一顾，干脆一个人呆在空荡荡的僧院里，孤零零望着众人打眼前通过。

一无所见，反而可以自由自在描绘幻想。一座僧院就是如此，它既没有可看的佛像，也没有壁画，洞内左右只有一排排大黑柱子。内部最幽暗的地方依稀立着讲经坛，一对又长又宽的大石桌，相对地一直排列到内部。这座僧院射进来相当粗放的光亮，大部分僧侣将这里既当作教

室，又当作食堂。眼下，他们似乎离开这里的石桌，到户外呼吸新鲜空气去了。

没有任何色彩，这使得本多十分舒心。仔细一瞧，石桌上小小的凹坑里，依然残留着往昔早已消失的朱红色。

以往，这里有人停住过吗？

那是谁呢？

本多独自一人站在石窟的冷气中，感到周围迫近的黑暗似乎对他诉说着什么。这种没有任何装饰和色彩的“非存在”，或许是他到印度之后，首次唤醒的某种明显存在的感情。衰亡、死灭、空无一物，最能使人切身品味到新鲜存在的征兆。不，存在已经在这里开始成形了，在每一块岩石生长的霉味中成形了。

当心中某种东西将要成形之际，总是产生一种混杂着欢喜和不安的动物性的感情，就像狐狸嗅到远方的气息，渐渐走近猎物时一样。虽然没有确实捕捉，但心底里已经通过远方记忆的手指紧紧抓住了。本多的内心被期待搅乱了。

出了那座僧院，来到外面的阳光下，朝着下面第五座石窟走去。栈道转过一个大弯，前面出现崭新的景致，通过石窟前的道路，是由嵌入岩石的一排湿漉漉的廊柱内侧连接成的。廊柱之所以被濡湿，是因为位于两条瀑布的内侧。本多知道第五座石窟就在那里，便停住脚步，隔着

一道道峡谷，眺望着瀑布。

两条瀑布中的一条，顺着岩石断续流淌；另一条组合成接连不断的绳结儿。这是两条幅度狭窄、水姿尖利的瀑布。这对沿着黄绿岩壁落入瓦格河的瀑布，在那周围的山坡岩壁之间回荡着一派清越的水音。瀑布内里及瀑布左右，除了可以窥见黑幽幽的石窟之外，瀑布周围依偎着的是明朗、碧绿的合欢树林和艳红的群花，流水散射的光彩以及水雾的霓虹，耀目生辉。本多的眼睛和瀑布连成一条线，在这条线上，几只黄蝶上下飞舞。

本多仰望着瀑布的出水口，他为那炫目的高度而震惊。因为太高了，仿佛由此窥见一个与现世隔绝的另一世界的姿影。瀑布所滑落的岩壁的绿色，那是苔藓和羊齿苋的暗绿，山顶瀑布出水口的绿色，则是清澄的浅黄。那里虽然也有几块岩石裸露着，但那柔和而明媚的草绿色并非现世之物。一只黑色的小羊羔在那里吃草，比青草更加高渺、无法企及的蓝天，簇簇云朵蕴含着光亮，庄严地交织在一起。

要说有声音，现世里仅有的无声支配着这里；要说沉默压倒一切，瀑布的音响又毫无顾忌地打乱人的思绪。本多的耳朵沉浸于静寂和水音的交替之中。

本多本想立即去瀑布飞沫四溅的第五窟，但那急迫的心情和望而却步的畏怖发生了争斗。那里或许什么也没有，可是此刻，清显发烧时说的一句话，犹如打点滴一般掉落在本多的心田：

“还会见到的，一定能见到，就在瀑布下边。”

——当时，本多相信那是三轮山的三光瀑布，他确实是这么认为的。然而，现在看来，清显所指的最后的瀑布，肯定是这里的阿旋陀的瀑布了。

# 十

离开印度时，本多搭乘的五井船舶公司的“南海号”，是设有六间客房的客货轮。这条船横穿过雨期已过、东北季风吹来习习凉飔的暹罗湾，渡过湄南河口的北揽之后，一边测量海潮的涨落，一边向曼谷逆水航行。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天空，干爽明净，一派湛蓝。

从那片瘴疠之地回到熟悉的城市，本多感到心情宽舒。虽然没有什么使他特别激动的事，但旅行中积攒了那么多恐怖印象的压舱物，所以本多只好将身子依靠在上甲板的栏杆上，而将那些压舱物一起堆放在精神之船深深的舱底。

途中同泰国海军的驱逐舰擦舷而过，除此之外，生长椰子树和茂密芦苇丛的河岸寂静无声，人烟稀少。当接近右岸的曼谷和左岸的吞武里时，吞武里河岸出现了水椰子树叶葺顶的高脚房屋，透过光闪闪的树阴，可以窥见果园里劳动的人们黝黑的肌肤，他们忙着栽种香蕉、菠萝和山竹果等。

攀鲈喜欢攀援的槟榔树，也亭亭站立于果园的一隅。本多一看到，就想起那位老女官咀嚼着用蒌叶裹着槟榔果的口烟，满嘴鲜红的样子。现代主义者銮披汶已对此加以禁止。因此看来，女官们至少要到远离都城的邦芭茵，才可躲过禁令，尽情过把瘾。

单桨货船渐次多了。不久，远方出现商船和军舰相互交错的桅杆。

那里是空堤港，亦即曼谷的海港。

混浊的河水在夕阳映射下五彩缤纷，熏然呈现着一色玫瑰红。又经河面流动的油彩映得亮晶晶的，这使本多联想起印度那些众多的麻风病人圆滑的肌肤。

轮船即将靠岸时，本多从挥着帽子前来迎接的人群中，慢慢分辨出五井物产那位肥胖的分公司经理，两三位职员，还有日本人会长。菱川似乎有意躲在分公司经理背后站着，本多的心蓦然沉重起来。

本多走下舷梯，未等五井物产的职员前来接过皮包，早被菱川从斜刺里一把夺了过去。他以前所未有的谦卑和殷勤的态度迎接本多。

“您回来了？本多先生！看到您身体很好，这我就放心啦。印度之旅想必很辛苦吧？”

他的这番话对于本多，尤其是对于分公司经理来说，是非常失礼的。所以本多没有搭理他，只向分公司经理打招呼。

“所到之处，受到您无微不至的关照，深为感动。托您的福，使我饱享一次豪华之旅。”

“英美对于日本资产的冻结，根本整不垮五井物产，这回您总算明白了吧？”

前往东方宾馆的车中，菱川抱着皮包，老老实实坐在助手席上。分公司经理说道，本多外出这段日子，曼谷的人心恶化了。他提醒说，人们都上了英美巧妙宣传的当，对日感情变得十分险恶，还是注意些为好。车窗外的街道上，到处拥挤着一群群穷苦的民众，这是以前未曾看到过的。

“有谣传说，日军很快就要从法属印度支那打过来了。地方治安恶化，大批难民流入曼谷。”

但是，宾馆服务英国式的冷漠却丝毫没有变化。本多回到房间，洗了澡，心情也平静下来了。

分公司经理等人为了等待本多一起吃晚饭，坐在面向庭院的大厅的椅子上，天棚上缓缓转动着巨大的风扇，时时传来甲虫碰撞的响声。

本多走出屋子，重新打量一下自己也身在其中的这帮子“南游中的日本绅士”，瞧瞧他们那副旁若无人的做派，总觉得缺乏一种美感。

为什么呢？可以这么说，本多在这一瞬间，最初如实发现他们的丑陋以及自己的丑陋。很难想象，这伙人和美丽的清显、勋同属于日本人。

从一身英国制高级亚麻西服，到雪白的衬衫和领带，可以说无可挑剔，然而每人手里都不停地扇着日本扇子，手腕上套着嵌有一粒玻璃球的黑带子。一笑就露出满口金牙，人人戴着眼镜。上司故作谦虚，对工

作夸夸其谈；而下级则乘此阿谀奉承一番："到底还是分公司经理啊，什么叫胆量？胆量就是既诚实又勇敢嘛！"接着就大谈那些浪女的故事，以及主战论者，或者低声议论军部的横暴……这一切，都像热带读经一般翻来覆去，呶呶不休。这些话语都同伪装的活力和奇妙结合在一起。尽管体内某处营聚着不绝的倦怠，或者汗湿的奇痒，但身子却靠着生硬的态度的支撑，时时于心灵的一隅，浮泛着昨夜的快乐，以及由此所带来的湖沼红睡莲般疾病的恐怖……本多刚才在屋子里揽镜自照时，虽然增添几分羁旅的倦容，但他还不肯明显承认自己是"他们"中的一员。他从镜子里看到是曾经坚持正义、进而又拿通往正义的小道做交易、然后活过四十七岁年龄的男人的面孔。

"我的丑陋很独特。"本多走出电梯，朝大厅方向跨下几级红地毯。这时，早已恢复的自负又附在他身上，他想，"我和那帮商人不一样，不管怎样，我到底是有过正义前科的呀。"

——当天晚上，在广东菜饭馆里，酒过三巡，分公司经理当着菱川的面，大声对本多说道：

"这位菱川君啊，太给本多先生添麻烦啦，他本人也切实感到，多方面伤害了您的感情。他也很表痛悔，先生出发后，他反省道：'都是我不好，我错了。'并因此而得了神经衰弱。不过，这个人虽然有各种缺点，但总还有点用处。没想到跟着先生之后，反倒惹了不少麻烦，我等也感到责任重大呀。因此，我们今天想跟先生商量一下，鉴于离先生回国还有四五天的时间（啊，已经订好了军用飞机），菱川君也深刻反

省了，他表示今后一切都努力听先生的，不知先生能否以宽大为怀，多加原谅呢？”

这时，坐在桌子对面的菱川，额头几乎触到桌布，十分恭敬地拜了拜。

“先生，您就尽情地斥责我吧，都是我不好。”

这种事态，使本多甚感心情忧郁。

分公司经理说了一番这样的话。他自认为菱川是个好导游，但从菱川的态度上看，一定是本多太任性，弄得菱川很为难。但眼下就把菱川换掉，就会伤害菱川。无论如何，这四五天里，只得让菱川忍着性子干下去，因此，好歹把一切都加在菱川头上，这才是上策。这样一来，也不至于伤害本多的面子。

本多一时有些气愤，但随即感到要是一味坚持己见，局面越发对自己不利。凭菱川的性格，他不会向分公司经理亲口承认“我错了”的具体事例，也决然不知道自己为何遭到厌恶。照他的想法，既然自己遭到厌恶已成事实，那他一定会设法挽救这一事态。他巧妙地拉拢分公司经理站到自己一边，因而经理才有了这番没头没脑的言论。

本多即便原谅这位愚不可及的胖经理，但决不会听任菱川明知道自己被厌恶，又偏偏自作聪明地进行一番厚颜无耻的表演，挖空心思强使别人接受的圈套。

本多突然起意明天就回日本。不过，这种临时变更行期，在别人看来，明显是出于对菱川不满的小孩子意气。他觉得，自己已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了。本多感到，因为开始对他宽大无边，只得越来越宽大下去了。

——剩下的，只能对菱川实施机械般的操作了。于是，他笑着对菱川加以否定，说分公司经理的误解实在没有道理，明天还要去采购礼品，逛书店，以及联系玫瑰宫作最后的辞行，这一切还都得指望菱川协助办理。而且，本多获得了一种技术性的自豪，在巧饰感情这一点上，自己究竟能做到何种程度。

——果然，菱川的态度变了。

他首先陪伴本多去一家书店，这里简直就像进货渠道甚少、架子上只稀稀拉拉摆着几种蔬菜的青菜店，店头里仅有几本印刷粗劣的英文版和泰文版小册子。要是从前，菱川就会大发议论，痛斥泰国文化低俗，这回却默默听任本多任意挑选。

这里找不到泰国小乘佛教以及有关轮回转生的英文版图书。不过，一本自费出版的薄薄的诗集，却引起本多的注意。这本书为粗糙纸印刷，雪白的封皮在阳光下灼灼耀眼。本多站着阅读了用英文写的序。原来那是一九三二年六月不流血革命过后，一位投身那场殊死革命的青年，将幻灭用诗的形式记录下来的一本书。这部诗集碰巧正是勋死后的

第二年出版的。翻开书页一看，印刷模糊的英文尽管很稚拙，但却琅琅成诵：

谁能知道，

奉献给未来的青春的牺牲，

却仅仅孳生出腐败的蛆虫？

谁能知道，

即将迎来新生的瓦砾之地，

却萌发了毒草的荆棘？

因此，蛆虫煽动金色的羽翼，

毒草随风飘散瘟疫。

满腔忧国的热血，

赛过雨打合欢花儿红。

暴雨过后，屋檐、廊柱和栏杆，

爬满专制的白色霉菌。

昨日的明智遭名利河坛的淘洗，

昨日的骏足已被裹上锦绣的彩舆。

哪抵得上，

那卡宾县，巴塔尼县，

繁衍于花梨木、紫檀，还有苏木的浓荫下

常春藤、荆条、淡竹的道路？

日照雨淋的密林里，

犀牛、貘、野牛，

时而有象群寻水。

不如让它们，

踏碎我的亡骸而过。

干脆亲手撕裂自己的咽喉，

鲜红的月亮照射着草上的露珠。

谁能知道？

谁能知道？

慷慨一曲振山河。

……本多被这首绝望的政治诗歌打动了，他以为，没有比这首诗更能安慰勋的灵魂的了。难道不是这样吗？勋未能成就久已梦想的维新而死去，然而，即使实现了维新，当时，他无疑会感到更大的绝望。失败是死，成功也是死，这就是勋行动的原理。但是，人们的不如意，在于不能置身于时间之外，将两种时间、两种死法加以公平的比较，然后选择其中之一。就是说，不能将维新后尝到幻灭的死，和未尝到之前尽早的死，一对一进行选择。因为，既然有早死，就不会再有迟死；既然有迟死，也不会有早死。因此，人们只得将这两种死法留给未来，遵从先见之命，选择其中之一。当然，勋选择了未尝到幻灭之前的死，此种先见，包含着尚未接触权力鳞爪的年轻人所具有的清流般的睿智。

但是，参加革命，获得成功之后所袭来的幻灭与绝望，仿佛眼睁睁瞧着月球背面一样。此种感怀，即便立即寻死，也许只能使死逃离较之死更甚的荒凉。而且，不论多么真挚的死，也难免被看作是发生于阴郁的革命的午后，一次病理学意义上的自杀。

本多将这首政治诗献给勋的灵前，其用意就在这里。勋至少是梦见日出而死的，但这首诗中的早晨，却在龟裂的太阳下，展示了脓血淋漓的伤口。然而，偶尔发生于同时代的勋的壮烈之死，和这首政治诗的绝望之间，却牵连着一缕扯不断的丝线。这是因为，人们对未来冒死以求的幻想，最好的幻想，最坏的幻想，最美的幻想，最丑的幻想，抑或都齐集于同一个地方。更为可怕的是，弄不好都属于同一种东西。勋所殊死寻求的，其先见愈加贤明，勋的死愈加纯粹，到头来只能获得这首政治诗一般的绝望。难道不可以这么说吗？

本多感到，自己之所以有这些想法，不用说是庞大的印度留下的阴影。印度为他的思绪，编织了一层又一层莲花瓣似的构造，已经不允许他停留于清纯的直线形的思路之上了。为了营救勋，本多不惜抛弃审判官之职，当时对于他自己来说（尽管他也因最终没有营救清显而痛悔不已），或许一生就这么一次跃动着无私和献身。但是，当他徒然丧失勋之后，他只能在转生里占卜被翻转的理想，到轮回外寻求未来之路，除此之外别无他法。而且，在本多很难具有“人”的感情的心胸内，给与最终暗示的，正是可怖的印度。

无论成功或失败，迟早总要归于幻灭——这样的“先见”根本称不上先见。因为，这只不过是寻常pessimism[1]的见解。重要的只有一种，那就是以行动、以死节而实现的先见。勋出色地实践了。只有靠这种行为，才有可能均等地里外看穿时光随处建筑的玻璃障壁，而这种障壁凭人力是决然无法超越的。在渴望、憧憬、梦境和理想之中，过去和未来变成等价同质，总之，成为平等的东西。

勋于死的瞬间，是否从墙缝里窥见到这样的世界呢？本多渐及年

老，他要弄明白有一天临死前究竟会看到些什么，这个决不可以等闲视之。至少那一瞬间，实在的勋和假设的勋交换了目光，清楚地捕捉到这边的先见尚未看到的对面的光辉；同时，对面的目光无限渴望地透视这一边，憧憬着已经获得和尚未获得的东西，紧紧捕捉到过去投向自己的渴望的光辉。看来，这是确定无疑的。这两种生，透过不能再度重新复苏的机缘，穿透那道玻璃障壁结合在一起了。这将暗示着勋同这位政治诗人，即憧憬末路之死的诗人，同拒绝人生路尽而即行赴死的青年永恒的连环。那么，他们凭借各自的方法，为实现意志和希望的本身，究竟如何呢？历史决不因人的意志而动，而人的意志的本质就是敢于介入历史的意志。这正是本多自少年时代起一成不变的看法。

……这么说，怎样才能将这本最好的诗集，及时奉献于勋的灵前呢？

就这样带回日本，供在勋的墓前，可以吗？不，本多知道，勋的墓也是空荡荡的。

对啦，可以献给月光公主！就献给坚持说自己是勋的转生的幼小的月光公主好了。这自然要使用最直接的快速传递。而自己就可以充当这种穿越时间壁垒、自由往来的飞毛腿。

然而，年仅七岁的公主，即便聪慧无比，她能理解诗中的绝望之情吗？况且，勋的这次转生采取的形式过于明显，反而给本多带来一抹疑虑。首先，公主姣美的浅黑色腹胁，于明亮的阳光下，经过检验没有三颗黑痣……

本多决定将从印度带来的高级特产纱丽和这本诗集作为礼品奉献，责成菱川和玫瑰宫取得联络。三天之后，本多得到回话：公主将特别打开如今因国王不在而闭锁的却克里宫，在“王妃厅”接见他。

不过，这次接见附加了女官们严格的条件。原来，本多到印度旅行期间，公主一直等待本多尽早回泰国，盼望着本多回归日本那一天，能同他一同去日本。于是，女官们只得假装应允，并为她准备服装哄骗她。因而，女官们规定，本多谒见时，不用说不能透露回国日期，就连“归国”二字提都不能提。希望他尽量装做要在泰国永远住下去的样子。

[1]厌世、悲观主义。

# 十一

回国前一日早晨，天气响晴，无风而闷热。

为了赶上十点的接见，本多和菱川大热天里穿着上装，打着领带，于九点四十分左右，来到宫殿门前的警卫所。

一八八二年，朱拉隆功大帝建造的这座宫殿，是意大利建筑师融合新巴洛克风格和暹罗风格于一体的极其壮丽的杰作。

这座宫殿高耸于热带的蓝天下，正面纷纭繁复，充满幻想。一眼看去，那光彩夺目、匠心独运、令人目眩的正前面，尽管是地道的欧洲式样，但依然持有暑热的亚洲所特具的、来自建筑本身的炫惑和酩酊。左右两侧缓缓向上的大理石阶梯入口，有青铜像守护着。由此向前到达正门，罗马式神殿拱门的上部，顶戴着沉重的楔形照壁，上面嵌镶着大帝彩色瑰丽的肖像。至此大多是施以大理石、浮雕和黄金的纯西洋风格的新巴洛克建筑。向上一层，是一派桃色大理石组成的科林斯柱式步廊。步廊中央的暹罗风格的楼阁，如楼船高高矗立，白地上绘有枣红和金色的天棚依稀可见，山墙上镌刻着却克里王朝附有枝型烛台的花纹。再上一层，直至黄金尖塔顶端的水烟[1]，层层向上，皆为纯暹罗风格的施以金色和朱红的繁杂的重檐，重重叠叠的鸱尾，一簇簇指向蓝天，犹如舞女耸立的肩膀。这一切都仿佛使人充分领略到，却克里宫殿的整体建筑，是在拼命运用结构繁复、色彩瑰丽、狂热而高贵王族的热带风格的梦想，极力压垮坚固而富于理性的欧洲式冰冷的基座，不是吗？它似乎是具有锐利的指爪和尖嘴的梦魇，反转着金红的羽翼，君临于偃卧的王

者富有威仪的冷寂而素白的胸脯之上。

“这真是太美啦！”

菱川站住了，他一边扬着脸擦汗，一边说道。

本多立即想到了菱川的恶癖，他的老毛病又要复发了。一见到最初的征候，就立即想加以摧毁，他就是这么个亲切的主儿。

“美也好，不美也好，又能怎么样呢？我们还不是应邀而来，随便看看就算完了？”

菱川没有料到本多如此来势汹汹，他瞧着本多，眼神里闪出几分怯弱，再也不吭气了。本多自我反悔起来，打从到曼谷以后，为何一开始没有采取这种行之有效的办法呢？

一名警卫军官前来给他们两人带路，他闪烁其词地对他们表明，由于月光公主一时心血来潮，为了打开这座久久关闭的宫殿，做了多少繁杂的准备。这回，本多老老实实按照菱川的眼色，迅速朝军官的口袋适当地塞了些钱。

——打开宽大的殿门一走进去，就是晦暗的大厅，黑、白、灰等斑驳的大理石铺装的地面上，并排摆设着二十多张红木镶边的洛可可式椅子。一位面熟的女官立即从军官手里接过来两位客人，领着他们跨入右侧的大门之内。这里是一座纯欧洲式的宫殿大厅，天棚高旷，采光甚

好，上面垂挂着玻璃吊灯。有几张镶嵌着花纹的意大利风格的大理石桌子，四周排列着金红的路易十五时代的椅子。

墙壁上装饰着朱拉隆功大帝的四位妃子和母后等身大的肖像。但据菱川说，这四位妃子其中有三位是姐妹。每一幅肖像均使用维多利亚王朝的绘制方法，显示了外国画师精心制作的痕迹。尤其是面部的描摹，将画家的良心与奉承、善心与恶意，以及由于大胆的写实所引起的担心，还有厚颜无耻的虚夸，相互交混，洋洋大观。王朝人物略显沉郁的气质，同浅黑肌肤沉郁的肉感，相映成趣，而且，衣裳同背景的热带风情，使得这幅以写实为主的画面，兀自弥散着幻想的色彩。

大帝的母后名叫泰普西林，是一位身材矮小的老年贵妇。这个妇人的脸型，含蕴着最黑暗的野蛮的威严。本多缓步瞧着每一幅肖像，听菱川说，大帝四位妃子之间，第一夫人普拉潘披是三姊妹里最小的妹妹。比起她的二姐索万古·瓦塔纳和大姐斯南塔，无论谁都认为，最漂亮的当数斯南塔王妃。

她的肖像位于殿堂的一隅，一半被阴影遮盖了。这是一幅站立着用一只手支撑着窗边桌面的肖像。窗外若隐若现的蓝天漂浮着晚霞，枝条弯弯的橘树向窗内窥视。桌面上有一只景泰蓝花瓶，插着一支小小的莲花。此外，还摆着金色的酒瓶和酒杯等。王妃金色的泰裙底下露出一双美丽的纤足，身上披着桃红的绣花霞帔，肩头悬着宽阔的绶带，胸前佩戴着金光闪闪大勋章。另一只手拿着一把象牙扇。扇穗子，还有地毯，都是和晚霞一样的火红色。

本多特别倾心的是五张肖像中最可爱最美丽的那副娇小的容颜，那

丰满而富有弹性的朱唇，稍带冷峻的目光，以至于那简短的发型，无一不使他想起月光公主。此种相似，在目不转睛凝视的当儿，又渐次消散了。过些时候，又像占据画面的夕暮，不知来自何处，由室内的四隅奔涌而来。不久，又如握着扇柄的小巧而黝黑的纤纤素指，或者像支撑着桌面的兰花指尖儿，同一相似的印象重新浸润而来，终于，就连冷峻的目光和朱唇，都令人觉得和月光公主毫无二致了。但是，穷其顶峰的相似，忽而又像沙钟，颓然崩塌下来。

这时，里面的门敞开来，那三位老女官簇拥着公主出现了。本多和菱川伫立原地，深深行礼。

看样子，邦芭茵之行消解了女官们的戒心，对于惊喜地喊叫着奔向本多的公主，没有任何人阻挡。公主只顾撒豆子般地叫喊，菱川就像啄食随处崩落的豆子的鸽子，忙不迭附在本多耳边做翻译。

“好漫长的旅行啊！……我太寂寞啦……怎么不给我写信呢？泰国和印度哪国的象最多？……我不想到印度去，只巴望尽早回日本……”

接着，公主拉起本多的手，将他领到斯南塔王妃的肖像前边。

“这就是我的祖母。”

她自豪地说。

“公主就是为了让本多先生看看这幅美丽的肖像，才请您来却克里

宫做客的。”

第一女官从旁插话。

“可是，我只是继承了这位斯南塔王妃的身子，心灵却来自日本。果真如此，我想将身子留在这儿，光是心灵回到日本。不过，要那样我不就得死吗？所以，还是要把身子一道带回日本去。正如小孩子不管到哪里总要抱着可爱的布娃娃一样……您懂我的意思吗？本多先生。您所看到的我的可爱的身姿，实际上只是我怀抱的布娃娃啊！”

当然，公主天真无邪的口吻，无疑不像菱川翻译的那么条理清晰。然而，公主滔滔不绝讲话时的清澈的眸子，早已抢在被翻译过来的话语之前，令本多的心里不寒而栗了。

“还有一只布娃娃哩。”公主依然不顾大人们如何困惑，欻然离开本多，飞身奔向窗格子形的阳光照耀下的大厅中央。那里摆着齐胸高的大理石桌子，镶嵌着一些错综纷纭的象牙雕的花纹。公主由蔓草到花纹，热心地用指尖儿一一指点着，“同我相似的娃娃在洛桑，那是我的姐姐，不过，姐姐不是布娃娃。我的姐姐身子和心灵都是泰国人，她和我不一样。我是真正的日本人。”

她的嗓音像唱歌。

公主高兴地接受了本多进献的纱丽和诗集。但她只翻翻诗集的几页，就作罢了。公主还不会说英语，一位女官颇为抱歉地加以说明。本

多的用心遂归于徒劳。

在这座毫无家庭气氛的厅堂内，本多暂时被公主所追迫，为她讲述了一些印度的故事。公主听得入了神，泪眼盈盈，散射着莫名的哀伤之色。本多见了，心里很难受，因为自己对她隐瞒了明日归国的事。

何时能同公主再度相逢呢？公主长大以后想必会更加美丽吧？到那时不知道有没有相见的机会。说不定今日就是和月光公主诀别的一天。或许转生的神秘，也会像热带午后掠过庭院的一羽蝶影，不久就会从公主的记忆中飘逝吧？抑或这一切都是勋借助年幼无知的公主一番呓语，向本多转达自刃之前未曾辞别的歉意吧？这么一想，就可以心情轻松地离开曼谷了。

可是，公主听着本多的讲述，渐渐溢满泪水的双眼，必定有了别离的预感。话题自然挑选那些富有童趣的故事，然而公主硕大眸子里的悲伤越来越深沉。

本多断断续续地讲述着，菱川手舞足蹈地一段段翻译，突然，公主的两眼瞪得溜圆。女官们立时目光严峻起来，一同斜睨着本多。本多不知道出了什么事。

公主猝然尖叫一声抓住本多，女官们起立，跳过去拼命想拉开公主。公主的面孔蹭着本多的裤子，一边喊叫，一边痛哭。

先前的噩梦再次重演。女官们好容易将公主从本多的身子上扯开，

她们暗示本多“快逃”。当菱川将这个暗示翻译给本多时，他正要被哭喊的公主再次抓住。本多穿过桌间椅缝奔逃，公主边哭边追，女官们从三面包围过来。路易十五式样的椅子重重地倒在地板上，宫殿的客厅变成了捉迷藏的庭院。

好容易甩开了，本多穿过门厅，从正门沿着大理石石阶跑下来，这时听到背后大殿高高的天棚上，回荡着公主的嚎哭。他又犯起了犹豫。

“女官们叫我们快逃！其余由她们想办法。先生早点儿离开吧。”

经菱川这么一督促，本多汗流满面地跑过宽阔的前院。

汽车一旦开出，菱川对气喘吁吁的本多说道：

“对不起，让您受了惊吓。”

“没关系，也不是头一回了。”

本多用洁白的大手帕擦擦汗水，故作镇静地回答。

“先生刚才对着公主，说什么‘本来想从印度乘飞机回来，但军用飞机订不到席位’。对吧？”

“我是这么说的。”

“是我翻译错了，一下子漏底了。我译成：‘不久就要乘飞机回日本，因为是军用飞机，包括您的席位，都订不到。所以不能带您去。’接着她又说：‘我不让你走。’‘无论如何，你都得带我回去。’由此大闹起来。女官们怪您违反约定，才那样两眼瞪着您的。哎呀呀，都怪我不好，我实在对不起您。”

菱川若无其事地表白一番。

[1]佛塔尖端九轮之上的火焰型装饰。

## 十二

日泰定期航线，去年即昭和十五年开通。日本为了封锁救援蒋介石的物资，向法属印度支那派遣了监视委员。于是，法属印度支那的态度全然软化，除了恢复已有的台北——河内——曼谷航线外，再开通一条经由西贡的南亚迂回航线。

这是由大日本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民用航线。可是，五井物产每当招待重要客人时，总要偷偷订购军用飞机。因为他们认为，军用飞机固然座席设备差，但速度快，发动机优良，不失为最佳选择。他们这样做，一方面给迎接的人以公务紧急的印象；一方面对军方显示一下五井物产的威势。

本多对热带风物抱着惜别之情。随着金色的佛塔在浓绿的密林中渐渐变小，他觉得，自己在这里品味到的转生的机缘，将全部化作一篇童话，一场梦幻。转生的证据如此齐备，因为月光公主年幼无知，致使一切都纷然杂陈于童谣的哀欢之中，未能触及清显和勋一生的系列流程和湍激的归结，却好似一辆吸引游人奇异目光的疯狂的彩车。

奇迹也要有日常性，这真不可思议！随着飞机飞临日本，本多变得心性安然。因为，他要回归的地方，只剩下免除奇迹的日常性了。他不仅丧失了理性的法则，甚至也丧失了感情的桎梏。就连同月光公主分别一事，也没有格外的悲伤。即便在机舱里，遇见口沫四溅谈论即将来临的战争的军人，他不但不嫌烦扰，反而无动于衷。

看到前来接机的妻子的身影，本多自然涌起一股怀念之情。正如预料的那样，他切实感到，离开日本时的自己同归来时的自己，以这张因睡眠不足而略显浮肿的面孔为媒介，眼见着融为一体了。二者时间间隔的消失，旅行留下的深红的伤口，看来早已云消雾散，不留任何痕迹了。

“您回来啦？”

妻子站在出迎的人们的背后，从肩膀上扯下素色的羊绒披肩，冲着本多鞠躬致意。她那有着固定形状的熟悉的刘海蓬松着，几乎碰到本多的鼻子尖，散发着些许烤焦的药水味儿。她平时对美容院的造型颇不中意，一回到家就忙不迭亲手将电烫的卷发捋直些，以便符合寻常的发型。

“婆婆身体很好。不过，夜间太凉，不能让她感冒，所以留在家里等候你。”

梨枝未等丈夫发问就先提到婆婆的情况，语气里不带任何例行公事的口吻，本多听了很舒心。生活本应如此啊！

回家的汽车上，本多吩咐道：

“明天早些去商店，给我买个娃娃来。”

“好的。”

“我在泰国见到小公主，答应送她一个日本娃娃。”

“普通的光头日本娃娃行吗？”

“对了，不要太大的，这么大小就行了。”

本多两只手掌相隔一段距离，由胸到腹比划了一下。他本来打算送个寓意“女变男”[1]的男娃娃，但因显得不太自然而作罢了。

本乡住宅的大门外，年迈的母亲身穿细条纹和服，耸着双肩，迎接儿子的归来。剪短的头发染得乌黑，金丝眼镜的细腿儿越过鬓发，架在耳轮上。本多本来想找机会劝母亲不要这样，但他的想法总是落后一步。

本多在母亲和妻子的陪伴下，穿过榻榻米走廊，进入那依旧宽广、晦暗和阴冷的里屋，这时他感到自己举步之间，有点儿像父亲归宅时的足履了。

“这下子好啦，趁着没打仗能回来。我可一直揪着心呢。”

曾经是爱国妇人会一名热心干部的母亲，一边走在寒冷的夜风穿堂而过的廊缘上，一边喘息着说。老母亲害怕战争。

——歇息了两三天后，本多开始到丸大厦的事务所上班。虽说工作繁忙，但总算过上了安稳的日子。日本的冬天迅速唤醒了他的理性。那理性宛若东南亚之旅无法见到的冬季的候鸟，像那飞来他回归日本的冰冻心灵的港湾的仙鹤。

十二月八日的早晨，妻子来到他的卧室叫醒他：

“这么早喊醒您，真是对不起。”

妻子静静地说。

“什么事？”

莫非母亲的身体发生了异变？他立即起来了。

“和美国开始作战了，刚才，收音机广播说……”

梨枝的语调里，依旧带着提早叫醒丈夫的歉意。

——那天一早，他到事务所上班，攻打珍珠港的消息闹得沸沸扬扬，根本不能安心做事。年轻的女职员一阵阵狂笑不止。本多对此甚为惊奇，他想，女人这东西，难道只知道将爱国的欢乐和肉体的欢乐搅和在一起加以表现吗？

午休的时间到了。事务所的同僚们商量一起到皇宫前的广场去。本多送走他们，锁上事务所，一个人独自踏上饭后的散步小路，然而，他也不由自主朝着二重桥前的广场走去。

丸之内一带的人，或许都有一个共同的想法。宽阔的步行道上挤满了人。

“我已经四十七岁了。”本多思忖着，无论肉体和精神，不再葆有青春、勇武而无垢的热情了。再有十年或许就得准备后事了。不过，再怎么着，自己也不会死于战火。本多没有军籍，即便有，也不必担心会被派往前线。

对于那些年轻人果敢的爱国行为，他正值站在远方拍手叫好的年龄段上。快去轰炸夏威夷！从他的年龄上说，已经同这种英勇卓绝的行为无缘了。

与之隔绝的只是年龄吗？决不是如此。本多本来就不是为行为而活着。

他的人生，一步步走向死亡，无论谁都一样。总之，他是个只知道向前跨步的人。他不曾奔跑过。他曾经救助过别人，可未曾遭遇被人解救的危急关头。他缺乏被人救助的资质。他从未感受过这样的危急，即人们对自己不由自主地伸出手臂；自己也希望实施具有重要或光辉价值的救助。（这不正是自寻烦恼吗？）遗憾的是，他是一个缺少烦恼特立独行的人。

如果说，本多对进攻珍珠港的狂热感到嫉妒，这话未免有些夸张。他只是确信今后自己的人生不再会大放异彩了，他被这种利己而忧郁的信念所征服。他这个人，打心眼里从未奢望过那样的辉煌！

然而另一方面，印度贝拿勒斯的梦幻一旦浮出，无论多么壮烈的荣光都黯然失色了。莫非转生的神秘，使他心灵委顿，失去勇气，所有的行动均告无效……最终令一切哲学皆为自爱所役使吗？就像那些躲避焰火在身旁爆炸的人们，本多感到，人们的狂热反而使得自己的心胸变得无限狭窄起来。

群集于二重桥前边的人们，手里挥动着太阳旗，高呼“万岁”，站在远处既能看到，又能听到。本多自己和他们之间，隔着广阔的沙石地面，远远可以眺望护城河岸的枯草和冬日松树的颜色。他两手插在外套口袋里站立着，身穿蓝色工作服的两位姑娘手挽手，欢笑着打他身旁穿过，向二重桥方向奔跑，洁白的牙齿在冬日的太阳下闪耀着莹润的光亮。

温婉而秀美的冬日的芳唇，飘然离去的倩影，澄澈的大气，瞬息间嫣然一笑、娇艳无比、倏忽闪过的少女咧开的小嘴儿……可以肯定，轰炸机上的勇士有时会梦见这样的樱唇。青年人尽皆如此。他们一边寻求最苛酷的，一边迷醉于最柔媚的。所谓最为柔媚的，抑或就是死吧？……本多自己也曾经是这样的青年。但他决非一心追求死的“有为的青年”。

此刻，本多的眼里，冬日照耀下的广阔的沙石空间，突然化为一片漠漠荒原。三十年前，清显给他看过的日俄战争影集中的《凭吊得利寺

附近战死者》照片，清晰地浮现在脑海里，以至于同眼前的风景相重叠，最后全部被占领。那是战争终结，这是战争开始。尽管如此，这也是不祥的幻景。

远景是一带模糊的倾斜的山峦，左手宽阔的山裾徐徐隆起；右手的远方是稀稀落落的小树林，消失在黄尘的地平线上。代替山峦渐渐向右手升起的树林之间，透露着灰黄的天空……

这是那张照片的背景。画面的正中央有一个插着白木墓标和飘卷着白布的小小祭坛，上面放置着鲜花。几千名士兵围在四周，垂手而立。

本多的眼睛清清楚楚看到了这幅幻景。再次响起“万岁”的呼声，眼前又出现了鲜亮的太阳旗。这一幻景，使得本多满心里充溢着莫名的悲伤。

[1]佛教认为，女人有“五障”，必先转生男儿身，方能成佛。

# 十三

——战争年代，本多一有余暇就专心于轮回转生的研究，他尝到了到处搜寻这种不合时宜的书籍的甜头。随着新出版的书越来越无聊，战时旧书店里尘封的精装图书随之畅销起来。只有这种地方，才会公开销售超然于时代之外的知识和趣味。而且，比起世上物价的飞腾，不论西洋书籍还是日本书籍，售价既稳定又低廉。

本多从这些古书中，认真学习了西洋的轮回转生学说。

那是公元前五世纪爱奥尼亚[1]哲学家毕达哥拉斯[2]的著名学说。他的轮回学说，接受了公元前七世纪至公元前六世纪先行的俄耳甫斯教风靡整个希腊的秘教[3]的影响。而且，俄耳甫斯教是贯穿动乱和不安的二百年，到处煽风点火的酒神狄俄尼索斯信仰的末裔。

狄俄尼索斯酒神来自亚洲，同希腊各地的地母神崇拜以及农耕礼仪相结合，暗示这两者本是同一源流。而且，大地母神如今鲜活的姿态，本多曾经在加尔各答的迦梨女神庙亲眼见到过。酒神很早来到北方之国色雷斯，与冬同死，与春共醒，体现着自然循环的生命。尽管酒神装出多么快活和骄纵的样子，他都是那些夭折的美少年——以阿多尼斯为代表的年轻的五谷精灵们的先祖。如同阿多尼斯必将和女神阿芙罗狄蒂相会，酒神狄俄尼索斯自此以后，也将于各地的密仪里，同大地母神相结缡。在德尔斐[4]，酒神与地母神并祀。还有，勒拿密仪的主神，即为这些男女诸神的神圣组合。

酒神来自亚洲。这种带来狂乱、淫荡、啖生肉和杀人的宗教，正是作为“灵魂”所必须解决的问题而来自亚洲。此种狂热，既不容许澄明的理性，也不容许人类与诸神停留于坚固的美的形态中。这就好比阿波罗希腊丰饶的原野，突然袭来隐天蔽日的浩大的蝗群，转眼之间吃光了庄稼，使田园变成枯野。本多不得不联想起自己印度之旅的经历。

一切邪恶的东西，酩酊、死亡、发狂、热病和破坏……所有这些，为何能那样迷惑人类，将人们的灵魂引向“邪路”？人类的灵魂为何会如此割舍安适、幽暗而静谧的家室，非要跑到外面去不行呢？他们的心灵为何如此害怕平静的停滞呢？

这种事既产生于历史，也产生于个人。因为人类感觉到，只有这样，才能用指头触及整个圆形的宇宙，那种整体，那种圆满。酗酒，披发，自毁衣衫，裸露生殖器，口啖生肉，鲜血淋漓……毫无疑问，人们是想通过这些行为，用自己微小的指尖儿去接触一下“整体”。

这就是经过俄耳甫斯教一番洗涤，又被密仪化的“凭灵”（灵魂附体）和“脱自”（灵魂脱出）的“灵的体验”。

其中，最初将希腊的思考引向轮回转生的就是“脱自”体验，因为转生最为深刻的心理源泉是“恍惚”。

俄耳甫斯教所信奉的神话中，酒神本唤作狄俄尼索斯·扎格柔斯。扎格柔斯是地母神的女儿珀耳塞福涅和大神宙斯生的孩子，从婴儿时起，就受到父神钟爱，被委任为未来世界的统治者。传说天神宙斯热恋

地母神女儿珀耳塞福涅时，是化作大地精灵大蟒蛇同她交合的。

这事惹恼了忌妒心很深的宙斯的妃子赫拉，她唆使地下巨人提坦等，利用玩具诱骗幼儿扎格柔斯，将其虐杀肢解，煮熟而啖之。赫拉将惟一留下的心脏献给宙斯，宙斯又转给塞默勒，由此获得新生，即为酒神狄俄尼索斯。

另一方面，提坦等的行为得罪了宙斯，宙斯发动雷霆轰击，将他烧成灰烬。其后提坦由灰烬转化为人。

因此，人类一方面继承了提坦邪恶的品性，同时又因为吞下的扎格柔斯的肉香，而体内保有神的要素。俄耳甫斯教倡导应由“脱自”皈依酒神狄俄尼索斯，通过自我神化而达到神圣的本源。其圣餐的仪轨，后来甚至波及基督教的圣饼和葡萄酒。

被色雷斯的女人们割断四肢而死的乐人奥菲斯，仿佛再现了狄俄尼索斯之死。他的死与复活，以及冥府的秘密，组成俄耳甫斯教重要的教义。

由“脱自”而脱出体外的游魂，既然于瞬间可以接触狄俄尼索斯的神秘，人类应该早已知道灵与肉的分离。肉产生于提坦罪恶的灰烬；灵残留着狄俄尼索斯的清纯的余香。而且，俄耳甫斯教义上说，地上的苦并不与肉体之死同归于尽，脱离死亡肉体的灵魂，暂时留驻在黄泉，不久重新出现于地上，寄宿于别的人或动物的肉体里，围绕无限的“生成之环”旋转不止。

其实，带有圣性的不灭的灵魂，之所以必须围绕如此黑暗的弯路迂回不息，归根结底，是由于肉所犯下的原罪，以及提坦等杀害扎格柔斯所引起的。地上的生活又添新罪，罪罪相加，人永远摆脱不了轮回之苦。因为有罪，不一定转生成人，也可能变成马、羊、鸟，或者狗，或者变成冰冷的蛇终生在地上爬行。

所谓俄耳甫斯教之祖述或深化的毕达哥拉斯教团，以轮回转生说和宇宙呼吸说为其教义的特色。

后来，本多在同印度思想作永恒对话的弥兰陀王[5]的生命观灵魂观里，找到了这种“宇宙呼吸”思想的痕迹。这种思想也和我们古神道的密仪相似。

比起小乘佛教那种童话式的明朗的《本生经》，与之教义相通但充满爱奥尼亚灰暗的忧愁的轮回说，弄得本多身心疲惫，他很想听听万物流转的哲学家赫拉克利特[6]的论说。

正是在这种流动的统一的哲学中，“凭灵”和“脱自”合二为一，一者就是一切，一者来自一切，一切来自一者。在超越时空的领域，自我消失，很容易同宇宙合为一体。在某种神的体验里，我们将成为一切。在那里，人、自然、鸟兽，以及随风絮语的森林，鱼鳞闪耀的小河，云遮雾绕的山峦，绿岛簇簇的海洋……所有这些，都互相脱出存在的樊篱，融合为一体了。赫拉克利特所宣扬的就是这样的世界。

无论生者与死者，

无论清醒与沉睡，

无论青年与老年，

一切都化为一体。

此方流转为彼方，

彼方再流转为此方。

神就是昼与夜，

神就是冬与夏，

神就是战争与和平，

神就是丰饶与饥饿。

神随时可以变成一切。

昼夜为一体，

善恶为一体，

圆周上的终点起点皆一体。

这就是赫拉克利特雄浑的思想。当本多接触这种思想、受到炫目的光明时，确实获得一种解放感。同时，他又不想将自己捂住眩惑眼睛的双手仓促移开。这是因为，他一方面害怕盲目；另一方面，他觉得自己的感性和思想尚不成熟，还不足以饱享如此无边无际的光明。

[1]Ionia，古希腊殖民地，包括小亚细亚西部和爱琴海东部诸岛地区。

[2]Pythagoras（约前570年左右），希腊哲学家、数学家、宗教家。生于萨默斯，在意大利南部组织教团，宣扬以拯救灵魂为目的的新宗教，首创以“数”解释宇宙调和的原理。

[3]公元前六世纪流行于希腊的密仪宗教。主张人的灵魂在天上与神共有，一旦犯罪即沉落地下，卷入轮回转生的圈子。继而再由音乐和戒律获得净化，脱出怪圈，回归天上。

[4]Delphoi，古希腊帕尔那索斯山麓城镇，以阿波罗神殿而闻名。

[5]公元前三二六年，亚历山大大帝率马其顿军队攻占西北印度，建立统治。公元前二世纪后半，弥兰陀为希腊王国国王，约公元前一五五年至公元前

一三〇年在位。

[6]Heraclitus（？—前460），古希腊哲学家。主张万物对立，永久流转。辩证法奠基人之一。

# 十四

……因而，本多暂时转移目光，埋头钻研十七十八世纪意大利得以复苏的轮回转生学说。

生在十六、十七世纪的修道士托马索·康帕内拉[1]信奉轮回转生学说。这位异端和叛逆哲学家，历经二十七年牢狱生活之后，被法国收容，度过颇具荣耀的幸福的晚年。路易十四诞生时，他以此作为自己轮回学说的实证而献上赞歌。

康帕内拉向鲍提罗学习婆罗门教徒的轮回转生论，他甚至通晓猴子、大象和牛等死后灵魂转生的秘密。他又假托毕达哥拉斯教团信奉灵魂不灭和轮回转生，将其代表作《太阳城》的居民，定为“来自印度，以身逃逸莫卧尔人篡夺和暴虐的贤人”。既把他们称作“毕达哥拉斯式的婆罗门教徒”，又对他们的轮回信仰闪烁其词。但是，康帕内拉本人却宣扬“死后的灵魂既不进地狱和炼狱，也不进天国”。

据闻，可以约略窥见其轮回说的，是他的《高加索十四行诗》。康帕内拉在诗中充分流露了悲伤的感怀。他在歌中唱道：人类不会因为自己的死而向上，即使转化祸端，邪恶将愈益荣光。此种事亦非鲜见。死后虽然感觉永存，那仅是为了忘却现世的烦恼。既然不知道前生是苦还是和平，又怎会明白死后情景？

比起贝拿勒斯的欣求，倡导轮回说的西欧人尽皆沉沦于现世的不如

意和现世的悲愁之中。不求来世之欢喜，但求将其忘却。

说到这里，十八世纪的哲学家，那位笛卡儿的激烈反对者詹巴蒂斯塔·维柯，论及勇气和斗志，虽然同样倡导轮回说，但立于尼采那种回归永劫的先驱地位。维柯基于一知半解的知识，称扬日本人是尚武的民族，他说："日本人就像迦太基战役中的罗马人，礼赞英雄的人性，武事勇猛，具有拉丁语似的语言。"本多欣然读到过这一节。

维柯用回归的观念解释历史。就是说，各种文明都是以较之最初"感觉的野蛮"更加恶劣的"反省的野蛮"为其终结的。前者意味着高洁的未开化性；后者意味着卑劣狡猾、奸佞谲诈。这种有毒的"反省的野蛮""文明的野蛮"，在几个世纪的过程中，又不能不受到新的"感觉的野蛮"的入侵而走向衰亡……本多似乎在不长的日本现代史上，也如实看到了这种情形。

维柯相信天主教神支配一切的教义，但他吐露如下一个不可知论者的言说时，似乎又极为接近"业感缘起论"。

"神与被造物是个别的实体，而且存在理由和本质为实体所固有，因而被创造的实体，即便在本质方面，也与神的实体各异。"

如果将这种作为实体的被造物看作是"法"与"我"，将存在理由看作是"业"，那么，要成为别一时空的神的实体，只能靠"解脱"。

维柯在他的神学理论中倡导说，神的创造"内面地"转化为被创造的

物体，“外部地”转化为事实，因此，世界是在时间中创造的。他认为，作为神的反映、思念无限和永恒的人的精神，不受肉体限制，因此也不受时间限制，所以是不死的。至于无限者如何堕入有限的事物中，他却委弃于不可知论，不愿涉及。然而，轮回转生说的睿智正表现于此。

细思之，印度哲学一味依赖不排除幻想和梦的不屈的认识力，最终竟然能同不可知论无缘，实在令人吃惊。

[1]Tommas Campanella（1568—1639），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空想社会主义者，哲学家，作家。一五六八年九月五日生于意大利南部，一五八二年入多米尼克会。一五九一—一五九七年，因发表反宗教著作三次被捕，先后坐牢六年，狱中完成乌托邦名作《太阳城》。

# 十五

……直到本多弄明白西洋这些轮回思想，均由极其孤独的思想家们，自古代细细传承下来之后，他对下述这件事，也就不觉得奇怪了。公元前二世纪，当统治印度西北方的弥兰陀王会见那先比丘，提出种种问题的时候，他随之对佛教的轮回转生说抱有极大的怀疑和好奇心，似乎将希腊自古以来的毕达哥拉斯派哲学彻底抛诸脑后去了。

日译版《大藏经》里的《弥兰陀王问经》卷一，开头这样描写王都：

如是所闻。希腊人（殖民）建国之地方，有奢揭罗都府。那里是通商贸易之一大中心地，山紫水明，有公园，有花圃，有森林，有池沼，有湖水。山川林野（天然的）成为极乐净土愉快之土地。居于此地之人民，富有敬虔之念。不仅如此，因其敌手尽皆扫荡，彼等未感丝毫不安与压迫。此座王城，周围鹿砦叠叠，堡垒种种。城门宏壮，拱门威严。粉墙高耸，壕沟深广。防备严整，万无一失。且市街之广场、十字街、集市等，均设计精巧。商厦店面装饰美丽，高价商品琳琅满目。数百座慈惠院，更显市街之庄严。数千大厦高阁，恰如喜马拉雅山巅，巍巍乎高耸云表。然市街之上，男子如松树，女子赛鲜花，婆罗门、刹帝利、槃舍、首陀等，上中下各阶级人等，群集往来。

彼等市民，为欢迎各教各派学者教师，奢揭罗府呈现各宗长老硕学巢窟之观。此外，街头之上，贩卖名为克茨姆巴拉的贝拿勒斯纺织品及其他各种布匹的大小商铺鳞次栉比。花香市场上发散着馥郁的芳香，净

化了闹市。出售如意宝珠及其他宝石类的商店，以及金银铜石等杂货店不可数计，宛如走进眼花缭乱的宝山一般，良多趣味。（随步移转别地，）既有大型谷物商店，又有储存高级商品的仓库。还有各种饮食店、各类糕点商店，毫无不便之处。总而言之，这座奢揭罗府，富可与北俱卢州相匹敌，其繁华之状可与阿拉卡玛达，即天上街市相颉颃。

自恃才高、巧言善辩所向无敌、视印度为智慧之秕糠的弥兰陀王，初次会见具有真知灼见的那先比丘，就是在这座光怪陆离的都市里。

接着，弥兰陀王向那先比丘提出这样的疑问：

“高僧啊，当我呼唤那先比丘的时候，这位那先比丘是何许人也？”

比丘反问：

“您以为那先比丘是何许人也？”

“高僧啊，我认为那先比丘就是存于身体内部，作为风（呼吸）而出入的生命（灵魂）。”

本多读到这里，从王的回答里，不能不想起毕达哥拉斯的宇宙呼吸说。就是说，希腊语的灵魂，本来意味着气息，如果人的灵魂是气息，人就好像是靠空气维持生存的。全宇宙都是如此，有赖气息和空气相互抱合在一起。这就是爱奥尼亚所提倡的自然哲学的理论。

比丘进一步反问，吹法螺者、吹笛者，还有吹角笛者的气息一旦吐出再也不能回返，但他们却不会死，这是为什么？王回答不上来。于是，那先比丘用一句话暗示了希腊哲学和佛教的根本差异。

“灵魂并不存在于呼吸之中。出气和进气只能成为身体的潜势力（蕴蓄）。”

……本多此时立即预感到下一页的问答。

“王问曰：

‘高僧，无论什么人死后都能还阳吗？’

‘有的人能，有的人不能。’

‘他们是什么样的人呢？’

‘有罪障之人能还阳，没有罪障、清净之人不能还阳。’

‘高僧您能还阳吗？’

‘我死时，如果我心中执着于生而死，可以还阳；否则不能还阳。’

‘善哉，高僧啊。’”

——从这时起，弥兰陀王心中产生了炽烈的探究欲，就轮回转生说一个接一个执拗地提出一系列问题。佛教之中“无我”的论证，还有王关于“既然无我，为何有轮回”等轮回主体的追究，均以希腊式对话螺旋状的穷理方法，对那先比丘紧追不舍。这是因为，如果轮回是由善因乐果、恶因苦果的业业相续产生的报应，那么就需要有对行为负责的恒常性的主体。可是，比丘所属部派佛教的阿毗达磨教学中，既然明显地否定《奥义书》时代承认的“我”，那么不知后世精巧的唯识论体系的长老，只能停留于这样的回答：“没有作为实体的轮回的主体。”

那先比丘将轮回转生比作一盏明灯，那傍晚的火焰，深夜的火焰，将近黎明时刻的火焰，既不是完全相同的火焰，也不是另一种火焰，它们依存于同一盏灯光，彻夜长明。本多感到这种比喻具有无可形容的美。作为缘生的个人的存在，并非实体的存在，只能是此种火焰般的“事象的连续”。

那先比丘又说：

“所谓时间，就是轮回的生存本身。”

这同很久以后出现的意大利哲学家的主张十分相似。

# 十六

……不过，弥兰陀同佛教徒对话，他只能这么做。王作为一个外国人，从一开始就置身于印度教之外。他虽然是统治者，但未能享受印度种姓制度的生活，无论怎样想接近印度教，也只能被排除在外。

本多最初接触“轮回转生”这个词儿，是离现在三十年前在松枝清显家听月修寺门迹讲解佛法之后，亲自阅读L.迭朗善的法译本《摩奴法典》的时候。公元前二世纪至公元二世纪之间出现的这部法典，传承了始于公元前八世纪“梵我一体”的《奥义书》时代确立的轮回思想。《奥义书》上说：

“诚然，善业之人为善，恶业之人为恶。因净行而得净，因恶业而获黑。故曰：人由欲而成，从欲而有意向。从意向而有业，因业而有轮回。”

看来，本多在贝拿勒斯的体验，或许早在很久之前十九岁阅读这部法典时就已注定下来了。《摩奴法典》包含宗教、道德、习惯和法律等，森罗万象，始于开天辟地，终于轮回。且由于贤明的英国人的帮助，在英国统治印度期间，对于居住在印度的印度教徒来说，这部法典实际上作为现行法律一直在发挥作用。

重读此书的本多，再一次得以接触贝拿勒斯那般欢喜和渴仰的源泉。这是因为，《摩奴法典》在庄严的第一章里，描写了这样的情景：

排除混沌的幽暗、自行光辉而出的自存神，首先最初造水，置种子于水中，种子成长为太阳般光辉闪耀的黄金蛋。一年后，金蛋破壳，诞生了全世界之祖梵天。养育梵天成长的水，就是贝拿勒斯的水。

《摩奴法典》讲述的轮回之法，大体将转生分为三种：支配一切众生肉体的三种性之中，欢欣、寂静，且充满清洁、光辉感情的“智”的性，转生为神；好企业，优柔寡断，从事不正工作，又常耽于感觉的享乐中的“无智”的性，转生为人；放逸慵懒，无气力，残忍，无信仰，惯于邪恶生活的游惰（Tamas）的性，转生为畜牲。

转生为畜牲的罪，规定精细。杀害婆罗门者，投胎于狗、猪、驴、牛、山羊、绵羊、鹿和鸟；盗取婆罗门钱财的婆罗门，一千回投胎于蜘蛛、蛇、蜥蜴以及水栖动物；侵犯尊者卧床者，一百次转生为草、灌木以及蔓草，还会转生为食肉兽；盗窃谷物者，投生为鼠；盗窃蜂蜜者，变成牛虻；盗窃牛奶者，变成乌鸦；盗窃调味品者，变成狗；盗窃肉类者，变成秃鹰；盗窃肥肉者，变成鹈鹕；盗窃盐者，变成蟋蟀；盗窃绢丝者，变成鹧鸪；盗窃亚麻布者，变成蛙；盗窃棉布者，变成鹤；盗窃牛者，变成大蜥蜴；盗窃香料者，变成麝香鼠；盗窃蔬菜者，变成孔雀；盗窃火者，变成苍鹭；盗窃家具者，变成黄蜂；盗窃马者，变成虎；盗窃妇女者，变成熊；盗窃水者，变成布谷鸟；盗窃果实者，变成猿猴。

# 十七

……在这方面，泰国的小乘佛教，依据保存完好的巴利语原典版本《南传大藏经本生经》朴素的教义认为，即便是佛陀，在其过去世菩萨行时期，无罪而轻易转生为鼠、金天鹅，也不足为怪。

泰国流行的南传佛教，直至明治时代尚不为日本所知晓。佛陀入寂之后，约百年乃至二百年间，小乘佛教分裂为多数部派，号称小乘二十部。其中，公元前三世纪，由阿育王治下的摩哂陀传至锡兰的分别上座部，如今仍然流行于锡兰、缅甸、泰国和柬埔寨等国家。

用巴利语撰写的分别上座部的巴利三藏之中，巨细罗列殆尽的律藏规定，时至今日依然是泰国修行僧的戒律，其日常规制极其细微，比丘二百五十戒，比丘尼三百五十戒。

这里的轮回转生观又是怎样的呢？和唯识论有何区别？带有何种特色？且不说年幼公主的信仰，曼谷街头随处走动的偏袒着郁金衣的僧侣们，他们每人藏在心底的轮回思想怎么样呢？本多多方涉猎佛典，务必想弄个明白。

他终于知道了，南传上座部的这些教义，皆源于同弥兰陀王对话的那先比丘所属的阿毗达磨教学。关于《弥兰陀王问经》流布的过程，有的学者认为，起初可能是在希腊殖民地印度西北所作，后来传至东部马加达地区，经改写为巴利文，最后再行增补，传到锡兰，不久又由锡兰

流布到缅甸、泰国等国家。而后成为暹罗版的《大藏经》——《弥兰陀问经》。

因此，泰国人信奉的轮回观，可以认为和那先比丘的轮回观相等。这个部派认为：

“引起轮回转生的业的本体，是‘思’，即意志。”

此种认识，同《阿含经》所说颇为一致，近似佛教最本原的思想。从动机论的立场来说，正如该派所主张的，人的肉体和外界的事物，本来无善恶，使其为善或为恶者，悉来自心灵。也就是“思”，是“意志”。

说到这里可以停止了，但阿毗达磨教学为了说明“无我”，又从这些物质界全体的“无记”进一步说明。就是说，假如这里有一辆车，构成车子的诸要素，尽管只是物质的诸要素，但乘车的人轧死人后逃逸，车子成为罪之器，而心和意志则成为罪与业的原因。因此，我们本来是无我的。然而，“思”乘坐其上，以贪、嗔、邪见、无贪、无嗔、正见等六业道，引起轮回转生。尽管“思”是轮回转生的原因，但不是主体。主体最终弄不明白。来世只是今世的连续，同现世连成一体永不熄灭的长明灯，即是生。

要说泰国年幼的公主内心里发生了什么变化，关于这一点，本多倒是很能理解。

每年一到雨季，曼谷所有的河流泛滥，道路和河川，河川和田埂的

界限骤然消失，道路成河，河成道路。那里的一颗幼小的心灵，也会梦见洪水泛滥，冒犯现世，来世和过去世也将掘开堤坝，使得今世变成一片汪洋。这无疑是不稀奇的。而且，经泛滥涵濡的田畴，又会冒出青青的稻叶，原来的河水和田畦里的水，沐浴着同样的太阳，辉映着同样的乌云。

就这样，月光公主的心里，也会出现自己意识不到的来世和过去世的洪水，在雨后月光辉煌照耀的水域，当她遥望各处残留的岛屿般的现世的证迹，抑或反而使她难以置信吧？堤坝已经崩溃，境界已经打破。剩下的只有过去世，任人自由评说。

## 十八

……本多没有料到，仅凭留在曼谷的一缕美丽而可爱的谜丝，就能轻而易举使他回到曾经给年轻时的自己带来极大苦恼的唯识论，回到那宏伟的大伽蓝般的大乘佛教的体系之中。

尽管如此，唯识毕竟是一座令人眼花缭乱的崇高的智慧宗教的殿堂，它以最周到而精密的理论，化解了一时否定“我”与“魂”的佛教，围绕轮回转生的“主体”而出现的理论上的困难。那错综复杂的哲学的组合，宛若曼谷拂晓的寺庙，以充满黎明的凉风与微光的幽玄的时间，贯穿着早晨淡青色的广大空间。

轮回和无我的矛盾，几个世纪都未能解决的矛盾，终于通过唯识解决了。是什么轮回于生死？或者往生于净土？究竟是什么？

……

本来，最早使用“唯识”一词的是印度的无着。无着的一生因他的名字于公元六世纪初叶，通过《金刚仙论》传往中国，所以有一半包裹于传说之中。唯识说本发端于《大乘阿毗达磨经》，如后来所阐述的那样，《阿毗达磨经》的一个偈子，成为唯识论最重要的核心。无着在其代表作《摄大乘论》中，将这些加以系统化了。因而，“阿毗达磨”在经、律、论三藏中，即为意味着“论”的梵语。因而，所谓《大乘阿毗达磨经》，等同于《大乘论经》。

我们平时以“六感”的精神作用而活着。就是眼、耳、鼻、舌、身、意六识。唯识论又先行建立了第七识即末那识，可以理解为是包含自我以及个人自我意识之全部。然而，唯识不止于此。还为未来之底里设想了阿赖耶识这种终极之识。如同汉译为“藏”，是保藏存在世界一切种子的一种识。

生命在活动。阿赖耶识在运动。这个识是总报的果体，包藏着一切活动结果的种子。所以我们的生存，毕竟只是阿赖耶识活动的结果。

这种识正如瀑布一样不断流动，飞洒白沫。虽然瀑布常在眼前，但一瞬一瞬的流水都不相同。水不断地相续流转，奔腾，水花四溅。

集无着之说为大成，著有《唯识三十颂》的世亲说过一句话：

恒转如暴流。

二十岁的本多为了清显而访问月修寺时，曾经听年老的门迹说过同样的话，当时他下意识地记住了这句话。

这又使他想起不久前印度之旅去阿旃陀的情景，当他走出似乎刚有人待过的僧院时，立即闯入眼帘的是落入瓦格河的一对瀑布。

抑或这一对最终极的瀑布，和当初会见勋的三轮山的三光瀑布，还有遥远的往昔，映出老门迹姿影的松枝宅邸的瀑布，如镜中影像一般相互辉耀吧？

阿赖耶识里种植着所有会结果的种子。只要活着，上述七识就要运动，且不论其活动的结果，不仅那种心法的活动，就连作为对象的色法的种子，于心法的伴随下，一起种植在这里。这种种植，好比衣服上熏香的移转，成为“熏习”，并将此称作“种子熏习”。

不过，这种阿赖耶识本身是否未曾受到某种玷污的中性之物，则看法不一。假若它本身是中性之物，引起轮回转生的力量，必然是外力，即所谓业力。存在于外界的所有的一切东西，一切诱惑，不，存在心里的第一识至第七识所有迷蒙的感觉，都不得不以其业力施加影响。

然而，唯识论将这种业力，以及业力所带来的种子即业种子，看作是间接的原因（助缘）。认为阿赖耶识本体包含引起轮回转生的主体和动力这两种要素。它导致人们这样的看法：即如无着所主张的，阿赖耶识自身当然不是无染的东西，而是水乳交融的和合识，一半受到污染，成为通向迷界的动力；另一半清纯无垢，成为通往达晤的动力。并且，这些内含的种子，在善、恶、业种子的帮助下，作为来世苦或乐的因果报应而现行[1]。看重业力活动的俱舍论和唯识论相异之处就在这里。唯识认为，阿赖耶识现行于阿赖耶识的种子，形成自然法则（同类因等流果），业种子帮助此种子，使之产生道德法则（异熟因异熟果），在此展开独自世界的构造。

阿赖耶识就是这种有情总报的果体，是存在的根本原因。例如，人类的阿赖耶识现行，就只能是人类的存在。

阿赖耶识就是如此显现这个世界，我们所居住的迷界。一切认识的根，包括一切认识的对象，并使其得以显现。这个世界是由肉体（五

根）、自然界（器世界）和种子（可以使物质、精神所有一切现行的潜势力）组成的。我们囿于“我执”而考虑的实体——自我，以及我们死后继续思考的灵魂，如果都来自产生一切诸法的阿赖耶识，那么一切都归阿赖耶识，一切都归于识。

但是，假如我们由唯识一词引出一种唯心论的话，亦即考虑这一边会有一个作为实体的主观，并将映现在那里的世界一律看作都来自这里，那么必须指出，我们将我和阿赖耶识混为一谈了。为什么呢？因为作为常数的我，是个不变的实在，而阿赖耶识则瞬间不停地进行“无我的流动”。

无着的《摄大乘论》，把受到阿赖耶识熏染显现迷界的种子，分成三种熏习加以说明：

第一是名言种子。

例如，玫瑰是被当作美丽的花。为了使玫瑰这个名字同别的花名相区别，以便确定它如何美丽，我们来到玫瑰前面，认清它同其他的花有何区别。玫瑰首先以名字出现，概念引起想象，被引起的想象接触实体，其色香，其形态储存在记忆里。或者不知道花名而看到花很美，印在心底，促起认识它的欲望，遂知道它的名字叫玫瑰，然后纳入自己的概念世界中。我们就是这样知道了意思、名称、词汇和对象，也了解了与其相关的事情。学习未必停留于美好的名称，也不仅是正确的意思，还要把知觉和思考获得的所有成果，一概存储在无始以来的记忆之中，以便今后产出世界环境来。

第二是我执种子。

八识中第七的末那识，针对阿赖耶识发起与之有差别的我执时，这个我执主张绝对的“个我”，不久又运动其它六识，将我执熏习重复下去。本多不能不认识到，一切现代的自我形成以及自我哲学的迷蒙，都由这里产生。

第三是有支种子。

有即是三有（三界），指欲有、色有和无色有全体迷界，支即是因。造成一切迷苦世界的作为因的这个种子，正是所谓业种子。命运的差别，运与不运的不公平，都依靠这种业力的功能。

——这样就明白了，什么是轮回转生的主体，什么是生死轮回。这就是滔滔地“无我的流动”着的阿赖耶识。

[1]佛教指“种子”所产生的一切现象，即“种子”潜伏状态的显现。但“现行”亦能反作用于“种子”，使“种子”得以持续与增长。

# 十九

……本多学习唯识论，越学越对阿赖耶识如何显现世界的情景产生兴趣。因为唯识论认为，来自阿赖耶识的因果，“同时”也就是一刹那交互起作用。而本多认为因果是按时间先后相继产生的，所以对于他来说，阿赖耶识和染污法这种同时交互因果的观念，实在难以理解。这正是唯识以及整个大乘同小乘的区别，显然表明了各自对根本世界的解释上的差异。

小乘佛教的世界，就像曼谷的雨季，河水、田水和田野，不分彼此，总是连成一片，无边无际。现在那里雨季泛滥的洪水，过去也有过，未来也同样会泛滥。院里开着红花的凤凰木，昨天站在那里，明天也还会站在那里。所有的存在，假如本多死后确实还继续存在的话，同样，本多的过去世也必定会平安地重叠转生，延续到来世。世界这种原原本本的容认，就像土地吸水一般的热带自然的容认，就是南传上座部的小乘的教诲：我们的生存横跨过去、现在和未来。过去、现在和未来像一条褐色的河悠悠流淌。河岸上长满了红树根，河水浓厚而阴郁地奔流着，存在着。这种学说就叫“三世实有法体恒有说”。

与此相反，大乘尤其是唯识，将这个世界解释为瞬时奔腾不息的激湍，或者是白花花跌落的瀑布。这个世界的姿态如果想像瀑布，那么这个世界的根本原因，其认识的根据也就是瀑布。那是个一瞬一息都在生生灭灭的世界。过去的存在，未来的存在，没有任何确证，惟有亲手所及、亲眼所视的现在一刹那才是实有的。大乘这种特有的世界观，被称作“现在实有过未无体说”。

但是，为什么是实有的呢？

眼所视，手所及，如果是一支水仙花，至少现在一刹那，水仙花以及围绕它的世界是实有的。

这是已经确认的。

那么，睡眠的时候，人们即便将水仙养在枕畔的花瓶里，深夜的一刹那一刹那，还能不能继续确证水仙花的存在呢？

当被挖眼、削耳、割鼻、切舌、分身、灭意的时候，一支水仙花，以及围绕它的世界还存在吗？

然而，世界不能不存在！

第七识末那识，也许是以我执肯定世界，或否定世界。既然有自我，而且既然有自我的认识，哪怕失去五感，它周围的钢笔、花瓶、墨水瓶、红玻璃水杯（水杯上面，白色窗棂的十字架，在晨光里映出一条优美的曲线）、《六法全书》、镇纸、桌子、墙板、画框，及其延长线上所罗列的世界也都存在。或者说，既然有自我，而且既然有自我的认识，世界的一切只不过是现象的影子，认识的投影。所以，世界归于无，世界不存在……这种我执的习气，尊大倨傲，是想把世界当作一个美丽的皮球踢来踢去吗？

然而，世界不能不存在！

为此，必须要有生产世界、并使世界存在、使一支水仙存在、一瞬一瞬不断受其保护的识。这就是阿赖耶识。使无明的长夜存在，且在这无明的长夜独醒，一刹那一刹那，像持续保护实存和实有的北极星般的究极的识。

为什么呢？因为世界不能不存在！

即使第七识之前将整个世界都说成无，或者即使五蕴[1]悉灭，死来临，只要有阿赖耶识，世界依此就能存在。万物皆靠阿赖耶识而存在。因为有阿赖耶识就有了一切。但是，假如阿赖耶识毁灭了呢？

然而，世界不能不存在！

因此，阿赖耶识不会毁灭。就像瀑布，一瞬一瞬的水虽然都不一样，但都在不断地奔腾流泻。

为了使世界得以存在，就这样，阿赖耶识永远流淌。

无论如何，世界都不能不存在下去！

那么，为什么呢？

为什么？因为只有作为迷界的世界存在下去，才能被带向悟的机缘。

世界不能不存在，这是究极的道德的邀请。这就是阿赖耶识对为什么世界必须存在这一问题的最终回答。

假若作为迷界世界的实有是究极的道德的邀请，那么只有产生一切诸法的阿赖耶识是那个道德的邀请的源头。到那时，不能不承认阿赖耶识和世界，亦即阿赖耶识和染污法所形成的迷界是相互依存的。为什么呢？因为没有阿赖耶识，世界就不会存在；世界不存在，阿赖耶识就没有亲自作为主体实行轮回转生的场所。因而，通往悟达之路就永远被封锁。

在最高的道德的邀请下，阿赖耶识和世界互相依存，阿赖耶识也依据着世界存在的必要性。

而且，如果只是现在的一刹那是实有，保证一刹那实有最终的根据是阿赖耶识，那么同时，显现世界一切的阿赖耶识就存在时间的轴和空间的轴的交叉点上。

到这里，本多终于明白了，唯识论独特的同时更互因果的理产生了。

佛典之所以为佛典，因为是释迦佛陀直接的教诲，是典据。就是说必须具有圣教量[2]。但唯识论在《大乘阿毗达磨经》最难理解的一偈中才找到典据。

诸法藏于识，

识在法里躲。

二者互为因，

又常互为果。

本多所理解的，就是这些。

根据阿赖耶识的因缘相续，若将世界当作现在一刹那的断片来看，该是下面这种情况。

就像把黄瓜切成圆片，在现在的一瞬间，也把世界切成圆片，看看它的断面吧。

虽然世界是在瞬息之间生生灭灭，但在这横断面上，只有生生灭灭的三种样态：一是“种子生现行”，一是“现行熏种子”，一是“种子生种子”。第一“种子生现行”，是种子使得现在的世界得以存在的姿态，其中当然包含过去的习气，过去拖着尾巴。第二“现行熏种子”，描绘了现在当今的世界，受阿赖耶识的种子的熏习，未来污染下去的情景。当然，给未来投下了不安的阴影。但是，并非所有的种子因现行而污染再产生现行，那里自有虽被污染但种子只是延续为种子的部分。这就是第三“种子生种子”。而且只有这第三个因果，不会在同一刹那间实行，必定按照时间的顺序“异时”延续。

世界以这三种样态，于现在的一刹那，全部显现在这里。

而且，第一“种子生现行”和第二“现行熏种子”，于同一刹那间新生，且于同一刹那间交互影响，并于同一刹那间灭亡。一个瞬间的横断面，紧紧依靠种子延续、舍弃，转移到下一个瞬间的横断面。我们的世界构造，可以说就像将阿赖耶识的种子穿成串儿，不停地匆匆穿透无数个刹那的横断面，就像穿过切成的黄瓜片一般，穿过一些，丢弃一些。

轮回转生的准备贯穿人的漫长的一生，并非死后才开始进行。世界一瞬一瞬刷新，同时一瞬一瞬废弃。

种子就是这样一瞬一瞬使得世界这朵巨大的迷惘之花开放，且又不断废弃，不断延续。种子生种子这种延续，正如前边所述，需要业种子的助缘。至于这种助缘由何而得，靠的是一瞬间现行的熏。

唯识真正的意义不外乎是，这个世界所有的一切，都能出现于我们现在的一刹那。而且，一刹那的世界，一旦湮灭于下一个一刹那，又会出现新的世界。现在出现于这里的世界，于下一个瞬间继续变化，继续存在下去。就这样，整个世界都是一个阿赖耶识……

[1]生命存在的五个要素：色、受、想、行、识。

[2]圣者所说之教示正确无误，依之可以量知种种义趣，故称圣教量。又叫正教量或至教量。

# 二十

……经过一番思考，在本多眼里，周围的事物看起来和从前大不一样了。

本多被一件旷日持久的官司所拖累，这一天偶然被招到涩谷松涛的一座宅第，在楼上的客厅里等人。那位原告来东京没有地方可住，就时常住在一位乡下出身的富豪家里，那位富豪疏散到轻井泽，房子空了下来。

这是一场超越时代、没完没了的空前未有的诉讼。案子起始于明治三十二年制定法律时，而争端则可追溯到明治维新之初。由于内阁的更迭，被告一方也由过去的农商务大臣，转为农林大臣，律师也换了好几代了。目前，本多就是按照“如果胜诉，原告所有山林的三分之一作为报酬”这一历代的契约受理此案的。本多琢磨着，这桩案子，在他活着期间也不会有结果。

本多是冲着原告从乡下给他带来白米鸡肉，借口办案应约来涩谷这座宅第玩玩的。本该早已到达的原告迟迟未到，肯定是火车旅行靠不住的缘故。

在这酷热的六月的下午，穿着国民服[1]、打着绑腿的本多，为了凉快一些，推开纵长的英国制窗户，站到窗边。没有行伍经历的他，现在还打不好绑腿，腿肚子像缠个球，走起路来仿佛拖着个布口袋，实在不

得劲儿。妻子梨枝说，要是在拥挤的电车上绊倒了那就更危险。

今天，汗已经浸湿了绑腿圆鼓鼓的一带。本多心里有数，他那身人造棉夏季国民服，粗鄙黯淡，满布皱褶，坐在身底下的部分，皱巴巴向上翘起，不管怎么熨烫都不起作用。

窗外，六月的阳光下一片宽广，可以直接望到涩谷车站一带。一周前这里刚刚遭到空袭，身边的居民街虽然未被焚毁，但从高台脚下到车站之间，随处都是烧焦的楼房新鲜的灰烬。昭和二十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五日，B29轰炸机五百架次，连续两个晚上轰炸了山手各个地区。至今还有硝烟味儿，白昼烈日之下，仿佛依然飘荡着鬼蜮般阴森的气氛。

近似火葬场的气味儿，而且混合着平时那种厨房里烧火的烟气，甚或还夹杂着机械化学药品工厂的那种气味儿。本多对这些烧焦的气味儿早已习惯了。所幸，本多本乡区的宅邸没有罹灾。

炸弹从头顶上落下来，像钻头钻过夜空，伴随一连串尖利的金属呼啸，炸弹轰然震撼着大地，燃烧弹发出火光。在那样的夜晚，天空的一隅必然会传来一派既不像人也不像鬼的尖厉的叫声，本多后来想想，那是多么凄苦难耐的嚎叫啊！

面前的废墟上，烧红的瓦砾，坍塌的房屋原样未动。各种柱子像烤焦的黑乎乎的围栏，高低相连。上面剥落下来的灰烬，随着微风飘舞。

各处都闪耀着灿烂夺目的光芒。那是大部分被毁坏的玻璃窗，以及被烧得歪斜的玻璃扭曲的表面，还有被砸碎的瓶瓶罐罐反射过来的光亮。这些东西都争先恐后地将六月的阳光收敛于自己身上，本多第一次看见了瓦砾的光辉。

各座房屋的混凝土地基，虽然埋在崩塌的墙土底下，但依然界限分明。那每一块地基的高低，都被午后的太阳照耀地清清楚楚。因而，烧毁的废墟整体上看宛若报纸的纸型，但又不像报纸纸型那般布满灰黯而沉郁的凹凸，而底色近似红褐瓦盆的颜色。

因为是商业街，所以庭院的树木很少。剩下的半被烤焦的街道树依然伫立路旁。几幢被烧毁的楼房，这边没有一片完好的玻璃窗上，看起来明显重叠着对过窗户射进的阳光。而且，窗外四周被喷发的火焰熏得又脏又黑。

由于这块土地坡道和高低交错的小路很多，剩下的混凝土石阶一直通向空无一物的地方。石阶上面和石阶下面也是空空如也。在这块到处都是瓦砾、不知从哪里来到哪里去的地方，只有石阶朝向一定的方向。

周围一派静寂，似乎有一种东西微微爬动，绵软地浮游着。定睛一看，仿佛黝黑的尸体被无数蛆虫吃空了，但看起来又像在蠕动。那是错觉，那是随处剥落下来的浮灰随风飘飞，有白灰，也有黑灰。飘浮的灰又附着在崩塌的墙壁上休息。有的像稻草灰，有的是书页的灰，有的是古书店的灰，有的是被褥店的灰……所有这些都一无差别交混在一起，或者不相交混地浮游着，在整个废墟上踉跄地游动着。

再看一些柏油马路，闪射着黝黑的光亮。爆裂的水管里涌流出的水，就那么放置着无人过问……

天空异样宏阔，夏云格外洁白。

——如今正是第五感觉所给予本多的世界。战争期间，仰仗着充分的储蓄，只接受那些自己中意的工作，腾出空儿专心研究轮回转生。但这种研究眼下在本多心里，似乎正是为了显现这片废墟所特意设计而成的。破坏者正是他自己！

然而，这一望无际烧成焦土的末日的世界，它本身既不是终结，也不是起始。它是一瞬一瞬平然更新着的世界。毫无疑问，阿赖耶识没有被任何东西所动摇，它将这红褐色的废墟作为世界接受下来，于下一个瞬间又倏忽舍弃，再接受一个相同的每日每时都在加深衰亡之色的世界。

和往日的城市作比较，本多没有一点儿感怀。他只是切实体验到，眼睛要是迎着废墟炫目的反射，一片碎玻璃的闪光刺疼眼珠的话，那么下一个瞬间这块玻璃就会消失，整个遗迹也会消失，又会迎向新的废墟。以破灭对抗破灭，以更巨大更整饬的一瞬一瞬的灭亡处置无限度的颓败和破灭……是的，心中牢牢记住一刹那一刹那确实的规律性的整体的灭失，同时准备迎来不确实的未来的灭失……本多从唯识学来这样的思考，陶醉于浑身震颤的清凉之中。

[1]太平洋战争中，日本政府规定男子所穿的类似军服的服装。

# 二十一

谈话结束之后，本多收下礼物，来到涩谷车站，乘电车回家。有消息说，B29轰炸机实行大空袭，轰炸了大阪，目前瞄准的目标以关西为中心，这类谣传很多。看来东京暂时是安全的。

因此，趁着还有太阳的时候，本多想出外逛逛，他打算登上道玄坂看看，那里有松枝侯爵宅第的遗迹。

据本多所知，松枝家于大正中期将十四万坪宅基地中的十万坪卖给箱根土地开发公司，好容易筹来半数钱款，由于后来十五银行的倒闭，损失大半。其后，松枝家继承家业的一位养子，行为放荡，剩下的四万坪土地也被他一点点抛撒光了。眼下的松枝家府邸，也就是仅有一千坪大的普通民宅。本多以前也曾坐车打门前经过，现在他已经同这里无缘，再也没有踏进过门槛。上个星期的空袭有没有烧毁这座宅子呢？本多多少抱有一些好奇心。

烧毁的大楼一旁就是通往道玄坂的人行道，已经清理出来，一路登去并不感到困难。到处都是防空壕，上面遮盖着烧焦的木材或白铁皮，他看到人们都开始躲在防空壕里过日子。快到吃晚饭的时候了，炊烟袅袅，有的人从裸露的水管里向锅里接水。天空晚霞灿烂。

从坡顶通往南平台一带，全都属于昔日十四万坪松枝府邸的范围之内。过去，这里区划细密，比屋连甍，如今全都变成一望无际的废墟。

广袤的天空布满晚霞，一切又恢复到往古的规模了。

只有一座宪兵分队的建筑未遭火焚，戴着袖章的士兵出出进进。那里该是松枝家的近邻。果然，对面看到了松枝家的石雕门柱。

本多站在门前一看，千坪大小的地面也显得十分狭窄，因为被好多临时住房占满了。府邸遗址上的泉水和假山，仿佛是昔日广阔的湖池和红叶山寒酸的模型。后院没有石墙，木板墙已经烧毁，因而毗连南平台方面的广阔废墟尽收眼底。细想想，那片土地正是从前广阔湖面填平后的遗址。

湖内有湖心岛，红叶山的瀑布也注入那里。本多和清显一起划着小船到湖心岛，从那里望见了一身淡蓝的聪子的倩影。清显还是个天真烂漫的青年，本多也是个比自己感觉更加年轻的青年。一些事在那里发生，又在那里终结，而且丝毫不留痕迹。

松枝家的领地，因遭到实实在在、不分厚薄的大轰炸而原形毕现。起伏的地貌一如往昔，无边的废墟上，那一带是湖沼，那一带是“神宫”，那里是正房，那里是洋馆，那里是大门内的小花园……几乎都在指呼之间。本多对这座常来常往的松枝府邸依然记得很准确。

然而，翻卷的火云下边，扭缩的白铁皮，破碎的瓦片，断裂的树木，融化的玻璃，烧焦的墙板，还有白骨一般悄然而立的火炉烟囱，破烂变形的大门等，无数的碎片一律布满朱红的锈斑。所有这些都毁坏了，一股脑儿俯伏于地面，那样自由奔放，无拘无束，看上去，宛若眼

下地面上萌发的奇怪的荨麻草，每一棵上都一一映着夕阳的影子，越发加深了这种印象。

散乱的云层布满天空，一派火红。云的颜色浸染到云的骨髓。断裂之后剩下的云丝，全都放散着金光。本多第一次见到天空如此凶险的景象。

蓦然间，他看到远处广漠的废墟上有一块院石，上面坐着一个人影。那人穿着紫藤色的劳动布裤，脊背在夕阳里泛着暗紫的光亮。黑黝黝的束发濡湿了，深深俯伏的身姿显得很悲伤。似乎在抽泣，可肩头不见唏嘘的抖动；虽说悲痛难熬，但脊背也没有苦闷的起伏。就是那样一直低伏着身子，仿佛已经枯死。纵然在沉思，那纹丝不动的时间太长久了。看那光艳的头发，或许是一位中年妇女，要么是这座宅子的主人，要么同这块地方有着深切的缘分。

本多想，要是疾病发作，总得去救救她。随着越走越近，发现那女子坐着的石头旁边放着黑色的提包和拐杖。

本多将手搭在她的肩头，小心翼翼，轻轻摇晃了几下。因为他觉得，只要稍微加点儿力，那女人就会崩倒变成一堆灰。

女子斜斜抬起脸，看到面孔，本多这才感到恐怖。那黑黝黝的头发原是假发，一看到额头不自然的发根就立即明白了。两眼深陷的眼窝和皱纹涂着一层厚厚的白粉，下面涂着鲜艳的口红胭脂，上唇描成宫廷风的三角，下唇则似有若无。本多从这副难以形容的衰老的底色上，认出

来那是蓼科的脸孔。

“这不是蓼科女士吗？”

本多不由喊出了她的姓名。

“您是哪一位先生？”蓼科说，“请等一下。”

她慌忙从怀里掏出老花眼镜，张开眼镜两腿儿，架在耳朵上。这副充满诈术的动作，依稀闪现着昔日蓼科的影像。她假借戴老花镜认人这个幌子，在心中盘算着，要尽快判断这个人究竟是谁。

然而，她的企图未能实现。老婆子即便架起眼镜，也还是没有认出伫立面前的这位陌生者。蓼科的脸上开始出现不安和极为古旧的皇亲国戚般的偏见，一种经过长久而巧妙的模仿得来的柔和的冷淡。这回，她接着前面的话头，说道：

“实在对不起，我的记性很不好，您是哪一位，真的想不起来……”

“我是本多，三十多年前，我和松枝清显君在学习院是同学。我俩很要好。我经常到这座宅子里玩。”

“哦，原来就是本多少爷啊，好久没有再见到您了。怎么没能认出来呢，真是对不起呀。本多少爷……对呀，对呀，确实是本多少爷。还是年轻时那模样儿，没有变。这真叫人……”

蓼科说着，连忙用袖子挡在眼镜下边。过去，蓼科的眼泪时常令人怀疑，可如今，眼下的白粉如雨点儿打在石灰墙上，眼见着濡湿了，泪珠从混浊的眼睛里机械般地滚滚而出。这种同悲伤和喜悦无缘的眼泪，像决堤的河水涌流出来，较之往昔的眼泪可信多了。

不过，蓼科的那副老态看了真叫人难过！那埋在浓厚白粉下的肌肉，全身都长满了老斑。惟有那缜密而超出常人的理智，依然像死者腰中的怀表，分分秒秒，始终不停地跑动着。

“看样子身板儿挺硬朗，太好啦。您今年多大年岁了？”

本多问。

“今年都九十五周岁了。托您的福，只是耳朵有点儿背，没什么大病。腰腿儿也还壮实。这不，靠着一根拐杖，一个人想到哪儿到哪儿。现在住在侄子家里，他们不愿意我一个人外出。其实，我这把老骨头随时都可能倒在哪里，趁着还能自由行动的时候，总想出来走走。空袭也没有什么好怕的，什么炸弹啦，燃烧弹啦，要是掉在头上那倒也好，死得舒服，省得给人添麻烦。说出来不怕您见笑，当我看到那些当今倒在路旁的死尸，打心眼里羡慕。前些日子，听说涩谷被大火烧毁，一心想看看松枝老爷的宅邸遗址，所以趁着侄儿夫妇不在意，偷偷跑出来了。要是侯爵老爷和夫人健在，看到这番景象，真不知会怎么想呢。他们没有看到这种惨象就去世了，说不定倒是福分。”

“幸好，我家的房子没被烧毁。家母也是同样的想法啊。她是日本节节取胜的当儿辞世的，这样或许是值得庆幸的事。”

“哎呀呀，您是说令堂大人也已经过世了？……真是的，真是的，我竟然不知道……”

蓼科依然像往昔一样，她不会忘记那番不含任何感情的谦恭的礼节。

“绫仓家后来到底怎么样了？”

本多话一出口，立即觉察到问了一个不该问的问题。老婆子果然眼见着犯了踌躇。不过，蓼科越想表现出“显而易见”的感情，就越发使人觉得，那感情只不过是装装门面，离真率还差老远老远。

“唉，小姐剃度之后，我也离开了绫仓家，其后只是在举行伯爵老爷葬礼时去过一次。夫人可能还健在，老爷去世后，变卖了东京的府邸，寄身于京都鹿谷的亲戚家里。还有，小姐……”

“你又见过聪子小姐吗？”

本多问道，心里不由一阵悸动。

“在那之后又见过两三次。我每次去看她，她都待我很亲切，还跟我说，今晚上你就住在庙里得啦。您看，她心眼儿多好……”

蓼科这回摘掉水气朦胧的眼镜，连忙从袖子里取出一篇粗糙的草纸，长久地捂住眼睛。当她拿下草纸的时候，眼眶周围露出一圈儿白粉剥落的痕迹。

“聪子小姐还好吧？”

本多又问了一遍。

“她当然很好。叫我怎么说呢，她越来越清纯、俊美了。那是洗去俗世恶浊的美，上了岁数之后，反而愈见雅致了。请您一定去看看她，想必彼此都很怀念吧？”

本多蓦然想起那个深夜从镰仓返回时，只有他和聪子两个人坐在汽车里一路兜风的情景。

……当时，聪子已经是个“他人之妇”了，可是作为女子，她实在有些不守礼法。

聪子预感到即将来临的结局，她的侧影充分显露出这样的觉悟。浓密的树木打黎明前的窗外闪过，这个背景映衬着聪子猝然闭上双眼的长长的睫毛。本多就像昨天一样，清晰地回忆起那颤栗的瞬间。

定睛一看，蓼科故作谦恭的面色已经消失，她正向自己这边窥伺。正如纺绸被拧过留下的疙皱，围在“人”字形口红的四周。嘴角两端的皱

纹微微翘起，一副似笑非笑的样子。两只眼睛像斑驳残雪中的枯井，瞳仁一转，倏忽闪现一丝媚态。

“本多少爷想必也很喜欢小姐吧？您的心思我瞧得出。”

经年累月的不快又被无端挑起，但比起这个来，蓼科那副媚态遮掩下的余热更令本多害怕。本多想转换话题，于是立即记起刚才委托人送的礼物。他从中拿出两个鸡蛋和一点儿鸡肉分赠给蓼科。

果然，蓼科伸手接过鸡蛋，露出喜悦和感谢的神情。

“哎呀，鸡蛋。眼下这时候，鸡蛋该有多金贵啊！好多年没见到了似的。这鸡蛋，哎呀！”

接着，她便絮絮叨叨说了许多感谢的话。本多明白，这个老婆子肚子里没有吃饱。更使他惊奇的是，她把已经塞进提包的鸡蛋又掏出来，向着晚霞消隐、暮色苍茫的天空高高扬起：

“不带回家去啦，对不起，也顾不得什么脸面了。干脆就地……”

说罢，老婆子又将另一个鸡蛋恋恋不舍地举向淡蓝而昏暗的天空。鸡蛋夹在颤抖的衰老的手指之间，浮泛着致密而冷艳的光亮。

然后，蓼科把鸡蛋放在手心里爱抚了老半天。周围没有一丝响动，只能微微听到老婆子干枯的手掌和鸡蛋互相摩挲的声音。

至于在那里磕破鸡蛋，本多没有管这等事。他怕会干出什么不好的事情，所以不愿意插手。谁知蓼科格外灵敏，她在自己坐着的石头上磕破了鸡蛋。老婆子生怕掉到地上，她小心翼翼送到嘴唇前边，慢慢仰起头，对着晦暗的天空张开嘴巴，将蛋白蛋黄灌进闪闪发光的假牙缝里。流经口腔的一团儿黄莹莹的蛋黄倏忽一亮，蓼科的喉咙管里咕嘟一声，听起来贼响。

“很久没有尝到过这种高级的营养品啦，好像又从死里活过来喽。感到满嘴里都是往日那样的色香美味。您可知道，我做姑娘的那阵子，人们都称我什么什么小町[1]哩！我想您怎么也不会相信的吧？”

蓼科的语调突然变得毫不在乎起来。

万物的轮廓尚未被暮色包裹的那一刻，看上去反而清晰、精致。眼下正是这个时候。废墟上焦黑的散乱的木材以及裂开的树木鲜明的颜色，连同积下雨水凹坑的扭曲的白铁皮等，令人不快地闯入眼帘。西边天际突兀矗立着两三幢黑魆魆烧毁的楼房，其间保留着一条朱红的霞光。那红色的断片穿透了焚毁的楼房的窗户。在那无人居住的废宅里，看过去犹如点燃一盏红灯。

“真是多谢啦。以前您就是个待人亲切的少爷，如今的本多先生还是那么和善。我实在没有什么报答您，只好……”

蓼科把手伸进提包摸索着。本多想拦住她的手，蓼科早已抢先掏出

一本线装书来，交到本多手里。

“……那就把我的宝贝、随时带在身边的经书送您吧。这是一位和尚师傅传给我的一部真经，说是能祛病消灾呢。再说，今儿偶然遇见本多先生，谈起了好多往事，再也没有什么可牵挂的了，所以我把这个送给您。今后再有大轰炸或可怕的热病流行的日子，只要随身带着这部经书，定能免除灾难。好了，这是我的一点儿心意，您就收下吧。”

本多恭恭敬敬捧着经书，朝封面上瞥了一眼。

《大金色孔雀明王经》，标题上的这行字在暮色里依稀可辨。

[1]小野小町，日本古代美女。

# 二十二

打从这一天起，本多很难抑制住会见聪子的愿望。聪子至今依然像当初一样漂亮，这是他从蓼科嘴里获取的证言，这句话对他来说很起作用。他看到了战火遗迹般的“美丽的废墟”，感到比什么都可怖。

然而，战局一天比一天吃紧，假如没有军方的大力帮助，连一张火车票都无法弄到手，更谈不上那种随心所欲的旅行了。

在这段日子里，本多翻阅了蓼科送给他的《孔雀明王经》。这之前，他从未接触过密教的经典。

书上印着细密而难以辨认的文字，开头部分写的是《解说》和《仪轨》。

孔雀明王属于胎藏界曼荼罗苏悉地院自南端数过来的第六位，因住于诸佛能生之德，故亦称“孔雀佛母”。

本多对照过去搜集的佛典，发现这位女神明显源于印度教的精力信仰。因为精力信仰是面向湿婆的妻子迦梨或杜尔迦的，本多曾经参拜过的加尔各答迦梨女神庙那位血腥的迦梨女神像，就是孔雀明王的原型。

知道了这些，偶尔到手的这部经典立即使他心情激动。密教密仪使用的咒文（陀罗尼）和真言，伴同印度教古老的诸神，变换着花样，接

连不断向佛教世界的内部蜂拥而来。

《孔雀明王经》本来是佛陀讲述的咒文，是为防止蛇毒，或即使被蛇咬伤也可使之立即痊愈的咒文。

孔雀经上说：

有曰吉祥者，出家未久，为众僧伐洗浴之薪，此时，异木之下有一黑蛇，来螫比丘之右足趾。闷绝躄地，目翻吐沫。此时，阿难诣佛所问曰："何可治之？"佛告阿难曰："汝持如来大孔雀王咒经，拥吉祥比丘，结戒结咒，使毒不能为害，刀杖亦不能加众患。悉除。"

不仅蛇毒，这部经典还具有祓除一切热病、一切外伤、一切痛苦的效验。临场诵读自不必说，只要孔雀明王自然浮现于心中，就能祓除恐怖、怨敌和一切厄难。因为此经难得，平安时代只允许东寺长者和仁和寺宫主持的孔雀明王经法之密仪，凝聚着所有消灾灭病的祈愿，自天妖地怪到瘟疫灾病和怀孕分娩，皆可摈除尽净。

孔雀明王不同于其原型迦梨女神那副耷拉着舌头、脖子上挂着一串血淋淋人头的姿态。画像轨的孔雀明王宛若已经神化的孔雀，姿态华丽豪奢。

模仿孔雀的啼鸣"诃诃诃诃诃诃诃诃诃诃诃诃"的陀罗尼，意味着"孔雀成就"的"摩谕罗吉罗帝莎诃"的真言，及其仪轨中被煞有介事称为"佛母大孔雀明王印"的反绑两手、将两只大拇指和两只小指重叠在一

起的特殊的印相，所有这些都是孔雀庄严的直叙和摹写。这印相原本就是孔雀的形状，小指是尾巴，大拇指是头，其余的指头象征羽翼。一边唱诵真言，一边闪动着六指，这种样子代表着孔雀跳舞时的情景。

乘着金孔雀的明王的背后，正摇曳着印度的苍穹。为了使得人心怀抱绚烂的幻影，必定需要那热带的天空，那魁伟的云层，那午后的倦怠，那夕暮的微风。

金孔雀面向正前方，两腿着实地站在地上。它张开羽翼，背上载着明王，以绚烂而宽阔的尾屏代替后光，护卫着明王的背后。明王结跏趺坐在敷设于孔雀背的白莲花上。明王四只手臂的右侧第一只手，擎着一只开敷莲花，第二只手拿着具缘果；左侧第一只手，握着吉祥果贴于胸前，第二只手举着三五根孔雀翎。

明王一副慈悲相，向着正面的脸孔和肌肉显得非常白嫩，只披一件罗纱，头戴宝冠，颈饰璎珞，耳朵坠着耳饰，腕上箍着手镯，珠光宝气，庄严肃穆。那半睁半合的沉重的眼皮，仿佛刚刚从午睡中醒来，笼罩着寂寥的愁绪。他大慈大悲，普度众生，抑或会产生好似“无为的假寐”般的感情来，就像本多在印度明丽的旷野发现的那样。

较之这白皙而沉稳的身姿，相当于背光的孔雀尾屏，五彩缤纷，灿然夺目。在鸟类的色彩中，惟有这种羽尾最接近晚间彩霞，就像使混沌世界变得井然有序的密教的曼荼罗，使得失去一切秩序的晚霞色彩的泛滥，形态的不羁，光芒的纷乱，按照几何学的图形重新组合，变得秩序整然，色彩浓淡相宜。不过，金色、绿色、蓝色、紫色和焦褐等黯淡的光彩，所显示的是，随着晚霞沉没下去太阳本体也几乎看不见的最后时

刻。

孔雀尾屏只是缺少绯红。如果这个世界有绯红色的孔雀，在它尽情展开尾屏的脊背上，驮着绯红的孔雀明王，那么她只能是迦梨女神了。

在同蓼科见面的废墟上，遍布天空的晚霞一定会有这样的孔雀出现的。本多想。

第三卷第一部终

# 第二部

## 二十三

“好漂亮的桧树林啊，从前这一带是寸木不长的荒地呢。”

本多的新邻居说道。

久松庆子是一位光彩照人的女子。

虽说年近半百，但风传经过整形美容的面部，却依然葆有青春的艳丽。她早年离异，是个十分特殊的日本人，竟然敢对吉田茂和麦克阿瑟等人出言不逊。她现在的情人是一位美国占领军的青年将官，在富士山脚下的军营里供职。她为了把久已闲置的御殿场二冈别墅收拾一下，以便常在那里幽会，又借口所谓“要给积攒下来的信件慢慢写回音”，于是搬来这里，做了本多别墅的邻居。

昭和二十七年春天，本多五十八岁了，有生以来头一次拥有别墅，明日为庆祝别墅落成，邀请了东京的客人。他今天临时在这里住一个晚上，为明天做准备。同时请邻居庆子一人过来查看一下这座房子以及面积五千坪的庭院。

“就像对待自家房子一样，我一直盼着早点儿完工呢。”庆子穿着细高跟鞋，像只水鸟踮着脚尖儿一步一步走在霜打的枯草上，“这草坪是

去年种植的吧？长得很好。先造园，然后慢慢盖房子，要是个不喜欢养花弄草的人，万万做不到。”

“正因为没有地方落脚，只得住在御殿场，每天到这里来造园。”

本多回答。为了抵御刺骨的严寒，他穿一件恰似巴黎事务管理人穿的已经绽线的厚毛衣，围着一条丝绸围巾。

面对庆子这个一生游手好闲的女人，本多想到自己勤苦一生，及近老年这才急忙学得游惰起来，他害怕对方看破自己这种卑微的心理。

本多想到自己能成为这座别墅的主人，多亏明治三十二年四月十八日以天皇名义颁布的《国有土地森林原野归还》，如今已经很少有人知道这个古老的法律了。

明治六年七月，下达改正地租诏书时，政府官员走村串户调查土地所有者的情况。地主们害怕征收地租，对属于自己的土地也佯装不知，加以否定。于是，众多的私有地和集体私有地成为无主地，转为国家所有。

直到很久以后，人们对这一状况后悔不已，怨声载道。基于此，明治三十二年又制定了新的法律。该法第二条规定，凡申请归还土地者，需负责证明曾是此土地所有者这一事实，并至少提交相关文件以及其他六种证明材料之一种。而且，新法第六条规定，有关本项的诉讼案件由行政法院审理。

明治三十年代倒是提交了许多案子，不过只经过行政法院一审判决，未出现过上诉，也没有审判事务监督机构，万事都显得很优游自在。

由于一时撒谎而被没收乡村所有山林的村落共同体，大字[1]遂成为诉讼权人，即此种行政诉讼的原告。即使合并为町，大字本身依然作为“财产区”继续是权利主体。

福岛县三春地方的一个村子，自打明治三十三年开始提起此类诉讼以来，由于国家一再拖延，原告也落得个轻松愉快。长达半个世纪，辗转几代，被告也几经更换，由农商务大臣转为农林大臣，代理诉讼的律师也一个接一个地去世了。昭和十五年，大字的代表到东京拜访了名闻遐迩的本多大律师，委托他协助这场毫无希望的官司的审理事宜。

战争的失败打破了半个世纪的胶着状态。

根据昭和二十二年施行的新宪法的规定，撤销了特别法院，废止了行政法院。纷争中的行政诉讼案件交由东京高等法院审理，并作为民事案件处理。因此，在这一案子的审理中，本多轻易获胜。当然，这个胜利只能说是当事人的一种侥幸。

本多根据明治以来连绵承继下来的合同，获得了成功的报酬，即领得了回归大字所有山林的三分之一。是直接收受山林，还是按当时行情折成钱款，一任本多的选择。本多选择后者，于是他获得三亿六千万日元现金。

这件事从根本上改变了本多的生活。战时的本多，渐渐对律师生活产生厌倦，他只是保留颇有名气的本多律师办事处的招牌，实际工作交给下属去做，自己只是偶尔在办事处露露面罢了。交际变了，心情也变了。至于将近四亿日元的金钱如此轻易滚入自己腰包，还有使得这种事成为可能的新时代，都不可认真对待。因而，他自己也只好装糊涂了。

对于本乡的旧家，本多打算拆掉重建。这座破烂不堪的老宅子，他早就巴不得一把火烧了。他一直想在东京建一座新的住宅。对于这个恒久不变的幻想，如今的本多已经有所转变。他认为，说不定什么时候，下一次战争又会将这里烧成一片废墟。

妻子梨枝认为，与其夫妇二人住在这所古旧的广宅大院，不如变卖土地租住公寓。本多的想法是，找一处人迹罕至的地方建立别墅，以便利于病弱的梨枝保养身体。他拿这条理由作为实现自己愿望的挡箭牌。

经别人介绍，夫妇两个到箱根仙石原看地点，但听说那里湿气重又有些打憷。司机陪伴他们越过箱根山，到御殿场二冈四十年前开发的别墅区转了一圈儿。虽说是往年达官显贵的别墅，但战后人们有碍于富士演习场周围的美国占领军以及为他们服务的妓女们，家家都紧闭门扉。这片别墅区西边的荒地原属国有地，农田改革的结果是无偿分给当地农民，如今倒成了十分抢手的宝地。

位于箱根外轮山麓的这一带地方，虽说不是富士山周围那样的火山灰地区，但土质贫瘠，只适合种植桧树林，这很使老百姓伤脑筋。这块土地芒草和蓬艾遍布斜坡，向溪流方向缓缓倾斜，前方正好可以望见富士山，本多甚感满意。

实际一看，地价十分低廉，本多便不顾梨枝再考虑考虑的劝告，及早预付了五千坪的定金。

梨枝说，她不喜欢这块荒地所具有的说不出的阴暗和格格不入的感觉。梨枝所惧怕的，其实是一种忧愁。她总有一种直觉，认为老后的生活不需要这个东西。然而，本多所梦想的是快乐，为此，土地带来的忧愁必不可少。

“放心吧，等整好地，种上草坪，盖起房子来，就会成为一座富丽堂皇、令人心情开朗的别墅。”

本多说。

——房屋建筑选用当地的木匠，植林、造园也雇佣当地人。这样做虽然进度慢一些，但可以节约费用。本多没有丢掉“挥霍金钱可耻”这一传统的家风。

不过，陪伴别人在自己宽阔的领地里慢慢转悠，这种快乐无疑是从少年时代时常出入松枝府邸时起，在本多内心所养成的一种欲望。微风裹挟着箱根残雪的刺骨的寒冷，这春寒不是别的，正是自家庭园的寒冷；偌大一片草坪只印下两个人孤寂而寥落的身影，这寂寥不是别的，正是自家土地的寂寥……他感到第一次将私有制财产掌握在自己手里。

而且，他丝毫不是因为对此抱有什么狂痴的迷信讨得便宜，而是彻头彻尾凭借理性和时势的惠顾所获取。

再看庆子，一副过于富态的侧影，既无妩媚之态，也无警戒之心。但她能使身边的男人（别看本多这样五十八岁的男人！）不由感到又回到少年。庆子有这种能力。

这是一种怎样的力量呢？这是女性的力量。她能若无其事强使一个五十八岁的男人忽而化作少年，乍看起来既沉静又明朗，内心里一边对女人混杂着焦灼和敬意；一边诚惶诚恐精心装扮，用清纯的伪善和虚荣心捆住自己的手脚。

从本多这方面来说，年龄早已无足轻重，不在考虑范围之内了。四十多岁已经排在年龄借贷对照表的最后了，本多对此十分敏感，在他心里如今对年龄实际上抱着“无所谓”“由它去吧”的态度。五十八岁的肉体里，有时发现明显保留着孩子般的心绪，他也并不觉得惊奇。因为所谓老，无非就是一种破产宣言。

对于健康，他胆小胜过常人一倍；对于感情，他并不害怕放纵。理性若有抑制的机能，就不必要太紧急。而经验只不过是盘子里剩下的鱼刺。

庆子站在草坪中央，望望东边的箱根，望望西北的富士，带着一副堪称“睥睨”的威严。她穿着西装的高耸的胸脯，昂首挺立的颈项，浑身充溢着军队司令官的气韵。她的那位青年将官，想必领教过她那令人头

疼的命令吧。

对比箱根残雪点点的清晰稜线，富士一半包裹于云层，看上去若梦若幻。由于眼睛的错觉，本多感到富士山忽高忽低。

“今天初闻黄莺的叫声。”

本多遥望着枝条幼弱、新叶初放的稀疏的桧树林说道。那是他从附近买来移栽的。

“三月半黄莺就来了。到了五月，可以看到杜鹃鸟。不是让您听，而是让您看。能见到杜鹃鸟边叫边飞的样子，可不就是在这些地方吗？”

庆子说。

“进屋去，烧火沏杯茶吧。”

本多催促道。

“我带饼干来了。”

庆子指着刚才放在门口的一包东西说。银座尾张町街口的服部钟表店，终战以来变成一家PX[2]，一向进出自由的庆子，经常到那里买东

西。战前就深受欢迎的英国名牌饼干，在那里可以很便宜地买到手。这种饼干夹着又薄又硬的杏仁果酱，那香甜的口感，将她吃午茶的少女时代和现今紧密联系在一起了。

“我有一枚戒指，想请您鉴定一下哩。”

本多边走边说。

[1]乡村区划的基层单位，有大字小字之分。

[2]Post exchange，美军基地内的商店。

## 二十四

含苞待放的瑞香花围绕着露台。露台一角的鸟舍是同本馆一样的红瓦屋顶。聚集在那里的一群小琼雀叽叽喳喳地鸣叫着，一看到走近的本多和庆子的姿影，哄的一声飞走了。

玄关内部另外又设置一扇中央镶嵌五彩玻璃的门扉，左右两边安着荷兰住宅式的橘黄色玻璃格子窗，可以朦胧窥见室内的情景。本多喜欢站在这里，望着自己精心布置的室内，浸染在夕阳沉痛的色彩里，包括从农家一整套买来后就地安装的粗大的梁柱，德国北方古玩店素朴的玻璃吊灯，描绘着大津画的多段嵌木板，兵士的铠甲和弓箭等。这一切都沉浸在金黄而病态的光线里，宛若荷兰画派的杨·凡·爱克[1]似乎取材于日本风物的忧郁的静物画。

本多请庆子坐在壁炉边的椅子上，随即取柴点火，可是怎么也点不着。惟有这壁炉是从东京请专家来修造的，还不至于低劣到黑烟倒灌，充满室内。本多每当用木柴烧火，就不由想到，遍寻自己一生，从来没有机会学习这些最质朴的知识和技术。他根本未曾接触过“物”，不是吗？

这是他进入这个年龄段之后奇妙的发现。纵观本多一生，虽说他几乎不知道闲暇为何物，但这足以证明：他既和劳动者通过劳动接触可知的自然，比如接触大海及其波涛，树木及其硬度，石头及其重量，还有船具、拖网和猎枪等物件无缘；也和改换角度、通过闲暇亲近这些自然之物的贵族式生活无缘。清显将其闲暇用于感情，没有用于自然，他长

大以后只能成为一个懒汉。

“我来帮您吧。”

庆子十分麻利地弯下腰。好长时间内，她一直紧闭双唇，微微咬着舌尖儿，看着本多笨拙的动作，最后才这么说。她的腰肢在本多扬起的眼睛里，显得宽阔无比。她穿着颇为考究的紧身西服和十分合体的裙子，肥满的腰部犹如一把硕大的豆青色瓷壶。

趁着庆子点火的当儿，无事可做的本多去取刚才提到的戒指。他回来的时候，野蛮的红色的火焰正刺溜刺溜沿着木柴升腾起来。谄媚般的烟雾缠绕中，木柴紧咬牙关，依然新鲜的部分煮出了树液。壁炉内部的砖墙看过去摇曳不定。庆子放心地拍拍手，满意地盯着自己的成果。

“怎么样？”

“真有本事。”本多就着火光拿出戒指交给庆子，“这就是刚才说的那枚戒指，怎么样？买来准备送人的。”

庆子染着艳红指甲油的手指离开炉火，伸向窗外射进的光亮，对这枚戒指翻来覆去仔细察看。

“男人戴的。”

庆子嘀咕着。

这枚戒指围绕着四边形的浓绿的翠玉，镶嵌着极为纤细的镂金门神亚斯卡魁伟的半人半兽的脸孔。庆子换了换手，以免自己艳红的指甲同这浓绿相互映照。她把戒指夹在指头之间瞧看，接着又套在食指上。虽说是男人佩戴的，但在尺寸上是按纤细而浅黑的手指定做的，所以庆子戴在手上也不觉得宽松。

“这翠玉可真漂亮。不过缺点是时间一长，内部的罅隙会逐渐风化，翠绿的底子发暗、变脆。这个也一样。但确实是块好玉石，雕刻也很精良，具有收藏价值。”

“你猜我是在哪儿买的？”

“在外国？”

“不是，就是在烧毁的东京，洞院宫殿下的商店。”

“哦，是那个时候。听说殿下无论多么困难，也要开个古玩店，我也到他店里去过两三次呢。原想能遇见个满意的古董，谁知都是过去在亲戚家见过的东西……据闻那座商店关门了。因为关键人物洞院宫殿下从来不去商店露面，还不是那位王公贵族出身的店长将全部货款席卷而去了吗？战后，大凡皇族家的人做生意，没有一个是成功的。其实，不管缴纳多少财产税，只要善于守住余额，公平交易，这样就能获得最大收益。然而，总有人从旁教唆。尤其是洞院宫，他一直是个军人吧，说句不中听的话，他那叫武士开店，光赔不赚。”

然后，本多向庆子讲述了戒指的来历。

昭和二十二年，本多听说失去皇籍的洞院宫，从无力缴纳财产税的旧华族手里，廉价收购美术品，开了一爿专门面向外国人的古玩店。他估摸着即使见到洞院宫他也不会认识自己了，于是出于好奇，隐姓埋名暗自到那家商店逛了逛。他从玻璃橱柜的最里头发现了这枚戒指。本多没有忘记，这是三十年前在学习院学生宿舍，暹罗王子乔培丢失的月光公主送给他的订婚戒指。

他由此明白了，当时失落的戒指实际是被盗走的。店里的人当然不会讲明来历，但既来自旧华族家里，那么那位因手头拮据而将戒指变卖的人，说不定就是和本多同时入学的同学。本多出于一种侠义心肠买下这枚戒指，是想亲手使它物归原主。

“那么，为了挽回学校的名誉，您想再到泰国去还戒指吗？”

庆子调侃地问道。

“本来是想去一趟的，不过没有这个必要了，月光公主已经来日本留学了。”

“死人也能来留学？”

“不，是第二代月光公主。我请她来出席明天的宴会，当场将戒指戴在二代公主的手指上。她十八岁了，这姑娘长着一头漂亮的黑发，一

双水灵灵的眼睛，看来出国前拼命用功，日语说得相当不错。”

本多说道。

[1]Janvan Eyck（1385/1390—1441），同其兄胡勃特·凡·爱克两人都是文艺复兴时期尼德兰画家、油画技法的革新者。共同合作的代表作有《根特祭坛画》等。

# 二十五

第二天早晨，本多一个人在别墅里醒来，为了防止受寒，他围上围巾，穿上毛衣，外头又加了一件厚厚的风雪大衣，然后来到院子里。他穿过草坪，走向西端的凉亭。因为他最喜欢在那里观望黎明的富士山。

富士山浸染着黎明的红霞，山顶闪耀着玫瑰紫的光彩，映入他惺忪的睡眼，仿佛又见到梦中的幻影。那是端庄的伽蓝的屋脊，那是日本的晓寺的丽姿。

自己所寻求的是孤独，还是浮薄的享乐？本多有时也闹不清楚。对于他来说，要成为真正快乐的追求者，似乎还缺少点儿本质的东西。

到了这个年纪，他内心深处才萌发了彻底转变的欲望。本多一直以恒久不变的视点观察别人的转生，对于自己不可能转生并不感到烦恼。可是眼下这个阶段，随着年龄最终的闪光，一旦展望自己平板的生活原野，总是时时涌起不快。于是，本来确定不可能的事，反而荡起可能的幻影。

自己也可能做出自己未能预料到的事情来！过去一切行为都在预料之中，理性犹如夜行者的手电筒，光芒只扩散于面前一步之遥。时时计划着，预判着，以免对自身产生惊愕。最可怖的（包括转生的奇迹）是，一切谜团都化为法则。

要使自己感到震惊，这几乎是生活的必要。如果有一种特权可以轻视和践踏理智，那么也应该有仅限于本人默许的理性的自负。这样一来，就应该将这个坚固的世界卷入不定型之中。对于他来说，就是走向最不熟悉的人事中去！

本多很清楚，他已经完全丧失了必要的肉体条件。头发稀薄，两鬓斑白，腹部后悔地鼓了起来。自己年轻时眼中丑陋的初老的特征，无所不至地布满自己的全身。当然，年轻时的本多并未像清显那样觉得自己很美，但也不认为自己很丑。至少没有必要将自己这样的人置于美的负数，由此组合一切数学公式。如今，丑已是不言自明的前提，但世界依然美好。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啊！这是比死还要更坏的死，更恶的死，不是吗？

六点二十分，富士已经拂去曙色，三分之二的山体包裹在白雪之中，以敏锐的美丽刺破蓝天。看起来明晰，更明晰。雪肌充满着严谨、微妙而敏感的起伏，使人联想起没有一点脂肪的筋肉细密而端正的组织。除山脚之外，山顶和宝永山一带，只有一些赤褐色细小的斑点。没有一丝云，只有硬朗的晴空，仿佛投去一块石头，也能听到当的一声回响。

这座富士山影响着整体的气象，支配着所有的感情。那君临其上、俨然存在的清澄的银白，就是一切问题的来源。

……镇静的感情中，出现空腹的征兆。本多拿出从东京买来的面包，加上自己做的溏心蛋和咖啡，在小鸟的鸣啭中，愉快地吃着早点。午前十一点钟，妻子领着月光公主赶来为晚宴做准备。

吃过早饭，他走进院子。

快到八点了。富士山头背面升起一片稀疏的云翳，雪雾般萦聚成一团。那云雾似乎远远地向这里悄悄窥探着，随即摊开四肢，以稀薄的形态向前翻滚而来，忽而又被硬朗的蓝天吞没了。

现在看起来软弱无力的态势不可小觑，临到中午，那团云雾又不知不觉麇集一处，反复奇袭，覆盖了整个富士山。

本多在凉亭里一直坐到十点钟，心里一片茫然。一生须臾不离手的书籍也被他抛开了。他梦见了生活和感情未经过滤的元素。他无所事事地一直坐在那儿。山顶左边的云层时隐时现，不久就停留在宝永山上，高扬着海兽般反转的云尾。

*　　*　　*　　*

本多反复叮嘱妻子遵守时间，十一点妻子乘出租车到达，却不见月光公主的影子。堆积如山的行李搬上搬下，妻子满脸的不耐烦。本多冲着她问：

“哎呀，怎么一个人？”

妻子没有立即回答，抬起庇檐般沉重的眼皮。

“回头再给您细说。着实费了好大的劲啊。还是先帮我搬行李吧。”

梨枝一直等到约定的时间，月光公主始终没有出现。再三通过电话约好的时间，都没有按时赶来。她惟一的联络地点是留学生会馆，向那里打电话一问，说她昨晚没有回来过。又听说有个泰国新来的留学生住在一个日本人家里，她应邀到那里吃晚饭去了。

梨枝很伤脑筋，想拖延一下和本多约好的时间，告诉他晚些时候到，可别墅里还没有扯电话线。于是，她急忙又去留学生会馆，用英语仔仔细细标明路线和画好地图，托付给管理人员。要是一路顺风，晚上的宴会开始前月光公主应该能到达这里。

“这事早知道交给鬼头槙子小姐就好了。”

“我不愿意给客人添麻烦。再说，槙子小姐到处寻找一位未曾见过面的外国姑娘，再把她带到这儿来，该有多烦心啊。还有，人家那么一个有名气的大小姐，也不会表现得那么亲切，这回肯赏脸到这儿来已经够面子了。”

本多沉默了，不再坚持自己的想法。

长久悬挂的画框一旦摘下来，原来那块墙壁就会留下一样大小白色的印痕，虽说洁白无垢，这是毫无疑问的，但这种洁白却过于强烈，同周围很不协调，似乎过于宣示着什么。如今本多从职业的正义引退，所有的正义一并交付给妻子。“我是对的，我是对的，谁能指责我呀？”这

就是那块白墙的口头禅。

从墙壁上摘下来寡言少语、性情柔顺的梨枝的肖像画，大概是因为本多偶尔发了横财以及梨枝自觉老丑的缘故。随着丈夫的暴富，梨枝有些害怕丈夫了。但越是害怕越是逞威风，耍脾气。对谁都怀着莫名的敌意，就连长年以来的肾病，也成了炫耀的资本。比起从前来，更打心眼里希望得到别人的疼爱。而且这种希求疼爱的欲望，使得梨枝变得越来越丑。

到了别墅，将行李中的食品运进厨房，梨枝就忙不迭放水哗啦哗啦洗涤本多早饭用过的碗筷。她巴望疲劳增加疾病的症状，尽管没有谁命令她，但总是制造必须立即干活的借口，一再给自己的身体过不去，等着本多前来劝止。本多觉得要是不加劝止，后果将难于收拾，所以还是进行一番安慰。

“稍微歇息一下，等会儿再拾掇，有的是时间嘛……月光公主真是让人操心啊，明明说好要来帮忙的，到了关键时刻，看来非得我亲自动手不行了。”

“要是叫您帮忙，只能越帮越忙啊。”

梨枝甩甩湿漉漉的手，回到屋里去了。

正午的太阳只照射到窗棂上，室内暗凄凄的。梨枝浮肿的眼睑下的瞳孔变成小小的洞穴，好像枯井表面的井口。数十年来，一年胜似一年

对于不育的悔恨，使她那副肉体鼓胀得如兜风的车篷。“我是对的，然而我是个失败的女人。”——梨枝始终一贯孝敬已故的婆婆，这一副柔肠就是来自对自己的苛责。要是有个孩子，或有一群孩子，就能用那堆温润而甘甜的肉体将丈夫层层包裹起来，彻底融化掉。就像从拒绝繁殖的世界开始衰退的鱼，于秋日的午后被海潮冲到岸上，渐渐腐烂下去了。梨枝面对获得重金的丈夫震颤不已。

以往，对于不断追求不可能的妻子的烦恼，本多总是给予体贴的谅解。现在，自己内心也萌生了对于不可能的渴望，他很忌讳妻子和自己在微妙的部分成为同案犯。对此，他不能容忍。然而，这种新鲜的厌恶更增添梨枝存在的重量。“昨夜，月光公主睡在哪里呢？她为何要外宿？留学生会馆有女管理员，管理很严格呀。这是为何？又是同谁在一起？”

本多围绕这些问题想来想去，心中一阵阵不安。就像胡子没能刮净的早晨的不安；头在枕头上不习惯的夜晚的不安。人情相似又不相似、总有些疏远、但又是适应着生活紧迫需要的不安。他感到自己的精神中被投放了异物，这异物好似用泰国密林里的黑檀木雕刻的黑色小佛像。

妻子唠唠叨叨啰嗦个没完。如何迎接客人啦，留宿的客人如何分配房间啦，等等。不过，这些都不在本多关心的范围之内。

梨枝慢慢地发觉丈夫有些心不在焉。过去，对于成天关在书斋中的丈夫（法律将他死死捆在那里），梨枝未曾感到过一次不安，如今在丈夫心中，走神，意味着看不见的火焰在燃烧；沉默，说明他正抱有某些企图。

梨枝向丈夫眼睛盯着的方向望去，想从哪里找出些什么来。然而，本多透过窗户所遥望的前方，是只有两三只小鸟飞来的枯草坪的庭院。

——午后四点请客人来，是想趁着有太阳的时候让客人欣赏景致。午后一点，庆子来帮忙了，她是难得的帮手，本多、梨枝都很高兴。

梨枝感到奇怪的是，本多在所有的新朋友中，只肯对庆子敞开胸怀。她凭直觉认为庆子不会成为敌人。那是为什么呢？因为庆子所拥有的亲切感，丰满的胸脯，肥硕的臀部，沉静的言语，甚至那香水的香味儿，似乎都会向生来谨小慎微的梨枝做出某种保证。犹如面包房的奖状上盖着政府鲜丽的大红印。

本多一边倾听着厨房里女人们的会话，以悠然的心情坐在壁炉旁摊开梨枝从东京带来的早报。

日美和平条约生效后，保留十六处美国空军基地的《行政协定附表全貌》，占满了一个版面。旁边刊登着史密斯参议员表达美方意志的谈话——“担起护卫日本的义务，防止共产主义势力侵略”。第二版则是令人心情不安的大标题报道——《美国景气动向》，表明了因“民需生产减退，以及西欧不景气的逆流”而形成的新形势。

然而，本多的一颗心一直记挂着没有到场的月光公主。他设想着种种可能的情况。这些胡思乱想搅得他不得安生。他由最不吉利的可能直至最淫乱的可能都一一设想到了。现实如五彩玛瑙一样展开多层断面。

他极力回溯往事，觉得从未见过那样的现实。

他叠起报纸，那一阵阵清亮的响声使他惊讶。朝向壁炉的纸页又干又热，他漠然想到，报纸灼热这种事儿，本来是不应该发生的事态。这种感觉同他肉体深处的倦怠奇妙地结为一体了。于是，向着新添的木柴蔓延的火焰，突然使本多想起贝拿勒斯火葬场的烈焰。

“饭前酒就选用雪利白葡萄酒、掺水威士忌和杜博尼好吗？鸡尾酒太麻烦，算了吧。”

围着大围裙的庆子出来说道。

“一切都由您决定吧。”

“那位泰国公主怎么办呢？要是不能喝酒，那就配点儿清凉饮料吧。”

“哦，那姑娘也许不来了。”

本多平静地说。

“是吗？”

庆子也平静地应和着，退下了。这种颇为得体的礼仪反而使本多对

庆子的洞察力有几分敬畏。但他也觉得，像庆子这样的女人，或许正因为那副典雅的淡漠之态，才赢得人们对她的好感吧。

——最先到达的是鬼头槙子。她是乘坐弟子椿原夫人配有专职司机的轿车，同夫人一起越过箱根山来到这里的。

槙子作为歌人，其名声已为世人啧啧称道。本多并不懂得什么推断歌坛名声之类的基准，当他从一个意想不到的人的口里听到槙子的名字，才知道她是多么受到人们的敬重。昔日财阀的椿原夫人，虽说和槙子年龄相仿，他们都是同辈人，但对于槙子却敬若神明。

椿原夫人的儿子原为海军少将，战死疆场后她为儿子服丧七年，直至今日。本多不了解她的过去，如今不外乎是浸泡在醋汁里的一枚苦果罢了。

槙子如今依然美丽。肌肉虽然衰老，但白皙的皮肤却像残雪一般鲜烈，增多的白发也不再染黑，这是都为她的和歌留下"真实"的印象。她长袖善舞，给人以神秘感，对于关键又关键的人物，不忘施以重礼和宴飨。她千方百计堵住那些可能说她坏话的人的嘴巴。她的内心早已干涸，但依然维持着自己半生的悲哀和孤独的幻影。

和她相较，椿原夫人的悲哀是多么鲜明可见，两者又是多么残酷的对比。经过千锤百炼，变成一副假面具的艺术的悲哀，虽然制作出一首又一首所谓名歌，但这位弟子永远无法治愈的生的悲哀，只停留于作品的素材，而无法创造出打动人心的和歌来。椿原夫人作为歌人虽说小有

名气，但若无槙子作后盾，也只能是昙花一现。

再说槙子，她随时从身边这个生的悲哀中汲取自己作歌的灵感，抽出早已不属任何人的悲伤的元素，再添上自己的名字。于是，悲哀的璞玉同宝石雕磨师携手并进，随着年龄的增加，为世界打磨出众多足以遮盖脖颈重重衰纹的名牌项链。

——过早地到达使得槙子颇感难堪。

“司机开得好快啊。”

她回头望着椿原夫人说道。

“可不是嘛，道路也出奇的空。”

“好好瞧瞧你们家的庭院吧，我们早有所闻了。就让我们慢慢走走，写上几首歌也好啊。您就甭管啦。”

槙子对本多说。本多硬要陪伴，拿着一瓶雪利和下酒菜，准备到凉亭里喝。从午后起，天气变得和暖多了。西边漏斗般向谷底倾斜的庭院的远方，借景似的耸峙着富士山，山体裹在绵绵春云之中，只露出洁白的峰顶。

本多一路上边走边说：

“我想赶在夏天前，在这个有饵箱的阳台前面，修建一座游泳池。”

看到女人们的反应很冷淡，本多心里感到自己就像旅馆为客人引路的二掌柜。

本多很伤脑筋，对他来说最难伺候的是艺术家或同类的人种。他和槙子恢复交往，本来始自昭和二十三年勋十五周年忌日的时候，那次再度相逢并非以和歌为媒介，而是过去的律师和证人事务性的交涉（两人的感情近乎同谋犯），虽然相互都没有明言，但实际上都出于对勋的思慕之情，而成为一次私人的接触。这回，槙子带着弟子堂而皇之正欲面对富士山慷慨悲歌之时，本多进退两难，便不择场合地提起了游泳池的事。

不过本多明白，自己还不至于引起女士们的轻蔑，反而是她们可以安心的人了。对于她们来说，本多毕竟属于艺术圈外之人，他不在竞赛场之内。本多平淡地做着预测，槙子要是碰到为打官司而伤神的人，一定会这样介绍自己吧：“本多先生是我的朋友，他虽然不作和歌，但他善于辞令，处理民事和刑事的能力都很强。我可以替你求求他。”

但是，从无法言及的内心深处来说，本多害怕槙子，槙子似乎也害怕本多。或许为了维护自己的名誉，就是槙子和本多重温旧交的最大缘由吧。至少本多是了解槙子的本质的，他知道，这个女人在关键时刻可以任意骗人，不管什么样的弥天大谎她都能精心编制，随口道出。

抛却这些，本多对于她们来说，倒是一个招人喜爱、不会带来麻烦的主儿。当着梨枝的面，她俩突然满嘴都是客套，只有在本多面前才能自由自在地交谈。本多也一样，这两个决谈不上年轻但依然风姿不减的女人，她们那永恒不变的悲凉的会话，使肉感和过去结为一体，风景和记忆相反相成，自然也发生变形……她们在映入眼帘的美好事物上，即刻贴上抒情的印记，犹如法院执行官一一在家具上贴上封条一般，这简直就像是她们保护自身不受美侵犯的惟一方法。本多喜欢从旁注视着她们的这种习惯。拿生物作比，好似陆地上的两只水鸟，在灵感的驱使下笨拙地转来转去，最后还是滑入水里，从而获得过去所意想不到的优雅和轻快，忽而游在水面，忽而潜入水中。本多喜欢观看那游弋的姿势，那运动的体态。作歌的时候，她们简直就是肆无忌惮地展示着精神水浴的姿态，正如当年本多在邦芭茵观看年幼的公主和老年女官们水浴的情景。

“金茜果真来了吗？她昨晚住在哪儿？”

像突然加入的一句话，这种不安犹如粗糙的木片插入本多心中。

“这庭院实在太美啦。作为借景，东眺箱根，西望富士，待在这里，不作一歌，悠悠度日，实在可惜。我们在脏污的东京天空下被迫作歌，您却在这里阅读法律的书籍。这是个多么不公平的人世啊！”

“法律书籍早就扔了。”

本多一边劝她们喝雪利酒，一边说。两人端起玻璃杯，袖子的挥动

和手指的屈伸十分优美。正确地说，从轻轻挽起衣袖的动作，到戴着戒指的指尖儿捏住玻璃杯把，椿原夫人一切都忠实地模仿槙子。

“要是叫晓雄看看这座庭院，他该多么高兴啊！那孩子喜欢富士山，他在进入海军之前，自修室内一直悬挂着富士山的照片，瞧个没完。这才是符合那孩子性格的高雅志趣啊！多么单纯的孩子。”

椿原夫人提到自己死去的儿子的名字。每次谈起儿子，夫人的脸上刹那间就流淌着唏嘘的泪水。她的心底仿佛有个敏感的机关，同夫人的意志毫无关系，一提起儿子的名字，那机关就迅速反应，使得她的脸上浮出一定的表情来。正如一提到皇帝的名字就带着毕恭毕敬的表情一般，她那瞬间出现又旋即消失的唏嘘的征兆，仿佛就是在“晓雄”这个名字上画一下押。

槙子在膝头摊开记事本，记下即兴吟出的一首和歌。

“已经完成一首了吗？”

椿原夫人低着颈项，嫉妒地瞧了一眼。本多也看到了。于是，曾经为年轻的勋所梦寐以求的一片白皙的香肉，如残月一般在本多的眼底下摇曳。

“是今西先生，肯定是他。”

一看到草坪上向这边走来的人影，椿原夫人叫了起来。远远地从那

白皙的额头和高高的身材，踉跄的脚步，还有那印在草地上颀长的身影，她很快就认出来了。

“真讨厌，肯定又会冒出些下流话来，好不叫人扫兴。”

椿原夫人说。

今西康是德国文学学者，四十岁光景，战时介绍青春德意志派，战后发表过各类文章，梦想性的千年王国。老说要写书要写书，可就是不肯动笔。也许内容对人过于详细地吐露过，从而失去了写作的兴趣吧。真不知他那颇为怪奇且充满忧愁的千年王国，同今西证券公司的二少爷、过着优裕独身生活的他本人，究竟是怎样的关系。

他有一副苍白而神经质的面孔，但娴于交际，能言善辩，财界人士和左翼文人都对他感兴趣。他认为自己发现了战后权威崩溃和既成道德崩溃留下的知识的苍白与粗劣，也发现了自己前半生同自己相适应的粗劣。他也由此学到了性妄想的政治意义，并将此作为家传的技艺。以往的他只不过是个诺瓦利斯[1]式的梦想家罢了。

他以贵族式的举措，故意说些污言秽语，专向女人献殷勤的处事态度，获得了女性的好感。那些把他称作“变态”的人们，反倒证明自己是封建的遗老了。另一方面，今西也同时不忘他的千年王国未来蓝图，以免使得那些死板的进步主义者感到失望。

他决不大声说话。因为大声有着将事物从微妙的官能领域剥离开

去，使之化为思想的危险。

——在等待其他客人期间，他们四个坐在凉亭里沐浴着午后的阳光。凉亭紧挨崖下的山溪，溪水的流动震荡着四人的耳鼓，打乱了思维。本多不由联想起那首“时世常变幻，恒转如暴流”的俳句。

今西将自己的王国命名为“石榴国”，这因由来自那爆裂而出的鲜红的石榴米儿。他说，他常来常往于梦幻及现实之中，所以大家都向他打听“石榴国”的消息。

“最近‘石榴国’发生了些什么事啊？”

“依然是人口没有调节好。

“由于近亲相奸太多，同一个人既是伯母，又是母亲，又是妹妹，又是堂姐妹。这样的例子不在少数。或许这个缘故，人世所没有的俊儿以及丑儿各占一半。

“漂亮的孩子不分男女自幼加以隔离，‘爱儿乐园’这个地方，设备之好一如人间天堂。始终有人工太阳布撒着适度的紫外线，全都过着裸体生活。努力参加游泳等体育比赛，鲜花盛开，放养着小动物和小鸟。儿童们在这个地方摄取富于营养的食物，每周进行一次体检，防止肥胖。这就不能不越来越美了。但是，这里绝对禁止读书，这是当然的措施，

因为读书最容易损害肉体的美丽。

“不过，到了一定年龄，每周必须出园一次，开始成为园外丑人们性的玩弄对象。如此持续二三年后，就被杀戮。俊儿们趁着年轻被杀戮，难道不是人性爱的表现吗？

“对于此种杀戮法，国家艺术家发挥了所有的独创性。这是因为，举国任何地方都有性的杀人剧场，在那里，肉体美的姑娘同肉体美的青年，扮演各种角色遭人玩弄，继而被杀戮。神话和历史上那些年轻貌美之际即遭残忍杀戮的所有人物获得了再现，当然也有许多是虚构出来的。艳丽的富于性感的服装，明亮的灯光，出色的舞台装置，动听的音乐……一般说来，就是在此种环境中被壮丽地杀戮，于将死未死之际，为广大观众所侮弄，遗体也将被吞噬。

“坟墓？墓地就广泛分布在紧挨‘爱儿乐园’的外围。这也是美好的场所，那些丑陋的残废者月夜在这片墓地里散步，沉醉于罗曼蒂克的情绪之中。每座墓碑皆由死者生前肖像替代，因而没有比这墓地更加充满美丽肉体的场所了。”

“为何要全都杀掉？”

“因为对活着立即感到厌倦。

“‘石榴国’的人们非常聪明。大家都很清楚，这个世上惟有被记忆的人和保留记忆的人这两种类型。

“话说到这里，无论如何都必须谈谈‘石榴国’的宗教。因为这些习惯的产生都来自这个国家的宗教观念。在‘石榴国’内，不相信复生。为什么呢？因为神本应显灵于最高的瞬间，一次性是神的本质。复生之后不可能比以前更加美好。既然如此，复生也就没有意义了。不可想象，洗涤退色的衬衫比新做的衬衫更加洁白。‘石榴国’的神的作用只限于一回。

“因此，这个国家的宗教虽说是多神教，但只能说是时间的多神教。无数的神将整个肉体作赌注，永远代表着各自最高的空间而消泯。弄明白了吧，‘爱儿乐园’就是神的制造厂。

“为了使这个世界的历史化作美的连续，神的牺牲必须永远继续下去。这就是这个国家的神学。您说这不是合理的神学吗？还有，这个国家的人们一概没有伪善，所谓美就是性的魅力的同类语。他们都十分清楚，要想接近神亦即美，只有靠性欲。

“要拥有神只有通过性欲才能拥有。所谓性的拥有就是处于性欢乐最高潮的拥有。因为性欢乐的高潮不能持续，所谓拥有就只能将此种非持续性和对象存在的非持续性相互结合在一起。最为可靠的手段，就只有把达于性高潮的对象杀死才行。因而，将性的拥有归结为杀人和吃人肉，已经成为家喻户晓、人人必备的普通常识了。

“奇妙的是，这种性拥有的奇谈怪论，竟然统治着这个国家的经济结构。因为‘杀戮爱儿’是拥有的原则，因而拥有完成的同时也将失去了拥有。持续的拥有是违反爱的，因而私有财产制遭到爱的见解的否定是当然的事。体力劳动只许用来造就美好的肉体，所以丑陋的爱儿被免除

劳动。这个国家的生产完全实现了机器自动化，不需要人力了。什么是艺术？艺术就是杀人剧场千变万化的戏剧艺术和美丽死者的雕像。出自宗教见解的官能性的现实主义成为基调，抽象主义被彻底排斥，而且，严格禁止将‘生活’纳入艺术。

“要接近美就得有性欲，但永远传递这一瞬间的是记忆……‘石榴国’的基本构造大体如此，懂了吧？‘石榴国’真正的基本理念是记忆，可以说记忆就是该国之国是。

“性欢悦的高潮这一肉的水晶体，在记忆之中越来越被晶化，于美之神死后唤醒最高的性欲。‘石榴国’的人们正是为了到达这一境界才活着的。比起天上的宝石，人的肉体的存在，爱者被爱，杀者被杀，可以说都是到达此种境地的媒体。这就是这个国家的idea[2]。

“记忆，这可是我们精神的惟一素材啊。尽管神显现于性拥有的最高潮，但在其后，只有经过神成为‘被记忆者’、爱者成为‘记忆者’这一颇费时间的手续，神才能获得真正的证明，美才能到达，性欲才能净化为脱离拥有的爱。因为这个缘故，神与人的存在并非空间的隔绝，而是时间的交错。这里有时间性多神教的本质。各位弄明白了没有？

“一提到杀人就心惊肉跳。其实杀人完全是为了使这一记忆更加纯粹化，是为了将记忆蒸馏成更加浓密的要素所必需的手续。而且，那些丑陋的残废的居民都很杰出，真的都很杰出。这些人们都是放弃自我的智者，使自己虚幻地生活着。这些人，爱者等于杀人者，也等于记忆者，大家都忠实扮演着自己的角色，至于自己，不作任何记忆，只为崇尚被爱者美丽死亡的记忆而生活下去。所以，只是这桩记忆的作业，就

成为这些人一生的工作。鉴于此，‘石榴国’又是丝柏之国、美丽的遗物之国、腕章之国、世上最平静之国和回想之国啊。

“我每次去那个国家，啊，什么日本，再也不想回来了。那个国家洋溢着人性中最甘美、最温暖的东西。因为只有那里才是真正的人性主义与和平的国度。首先，那里没有吃牛肉和猪肉的恶习。”

“我想问一下，吃人是吃什么地方呢？”

槙子颇感兴趣地问。

“这还不是不言自明的问题吗？”

今西用低沉的声音答道。

——原为审判官的本多淡然地倾听着他们的谈话，觉得十分滑稽，一个人暗自取乐。本多甚至做梦都未想到会有这类人种，要是让隆布罗索[3]见到了，他肯定主张要尽早将这种人从社会上剔除出去。

本多一方面对今西的性的趣味抱有反感，一方面沉浸在另一种梦想之中。假如这不是今西的空想，那么，我们也许全都是“性的千年王国”的居民。神使得本多作为记忆者而永远活着，将清显和勋作为被记忆者而杀戮，这也许就是神的剧场上的一出滑稽剧吧？然而，今西却说

不存在复生。那么，轮回不是同复生相对立的思想吗？保证各自生的最终一次性，不正是轮回的特色吗？今西认为，人的存在和神之间有着时间的交错，人只有在记忆之中才能同神相遇。他的这个主张具有一股力量，促使本多展望自己的一生和行旅，从而引诱他走向渺茫的幻想。

尽管如此，他到底是个怎样的人呢？

他将自己的黑暗心理故意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而自鸣得意。而且，他说起话来泰然自若，仿佛是谈论别人家的事情。他的表情里负载着所有的dandyism[4]。

长期呆在司法部门的本多，内心隐藏着对政治犯的一种抒情式的敬意。其实，真正的政治犯少而又少，除了勋之外，他不曾记得见过一个像样的政治犯。

另一方面，本多对于悔改的罪犯却怀有厌恶和轻蔑相混合的感情。

今西到底属于哪种类型呢？

今西决不会悔悟，但也彻底缺少政治犯的高贵。他那企图用dandyism装扮卑劣的告白者的虚荣心，幻想将告白的优点和dandyism的优点这二者全都据为己有。他就是一个既丑陋又透明的人体标本……话虽如此，但本多多少被今西所吸引，所以才会邀请他到别墅来。不过，本多就是不肯承认这些都扎根于对今西那股“勇气”的一种羡慕。何况自己隐瞒这一点，并非出于决不陷入“告白者的卑劣”的自负与克己，而抑

或是因为惧怕今西那双X射线般的眼睛。事实就是这样。本多将自己的这一点，暗自命名为“客观性疾病”。那是决不参加的认识者所陷入的最终充满快活战栗的地狱……

“这个人生着一双鱼的眼睛。”

本多在心中忖度着，他偷偷睃了一眼在女人面前夸夸其谈的今西的侧影。

——客人都到齐了。这时，太阳眼看就要落山了，富士山左面的云彩一片通红。

四个人离开凉亭回房的时候，庆子的恋人、美军中尉已经在厨房里帮忙了。接着，年龄老迈的原男爵新河夫妇到了。此外，外交官樱井、建筑公司总经理村田、著名新闻记者川口、流行歌星京谷晓子、日本舞蹈家藤间郁子等，济济一堂。这在过去的本多家简直无法想象。梨枝受到众宾客的尊敬，但她却没有什么喜色。本多的心扉似乎也没有敞开。因为金茜没有来。

[1]Novalis（1772—1801），德国作家。出身贵族。消极浪漫主义的代表。诗作《夜的颂歌》，否定人生，赞美死亡。未完成长篇小说《海因里希·冯·奥夫特丁根》，描写主人公终生追求一朵神秘的蓝花，反映作者的神秘主义思想。

[2]希腊语：理念。

[3]Cesare lombroso（1836—1909），意大利精神病学家，犯罪人类学创始者。代表作有《天才和狂人》等。

[4]时髦，潇洒。

# 二十六

新河原男爵被安排坐在壁炉旁边的椅子上，冷然地瞧着其他客人。

新河已经七十三岁了。每次外出之前总要嘀嘀咕咕半天，但他又不忘被邀请的喜悦，到了这把年纪，依旧热衷参加宴会。因为流放期间尝尽了孤苦，不管哪里宴请，他都欣然前往。他被解除流放之后，仍然保留这个老习惯。

但是，新河如今同他那位喋喋不休的夫人，不管到哪里都被当作最扫兴的客人。新河讽刺中的毒性已经减弱，寸铁杀人的表现力也变得冗长而单薄。见到人时常想不起人家的名字。

“他……叫什么来着？……就是……那个经常被画进漫画的政治家……对……小个子，胖墩墩的……叫什么呀？……名字极为平常……”

此时，对方必须仔细瞧着新河同“忘却”这头看不见的野兽搏斗的情景。这头虽说很老实但又很顽固的野兽时隐时现，揪住新河不放，长长的鬣毛一圈又一圈扫拭着他的前额。

新河终于死心了，他继续往下说：

“不过，那位政治家的妻子真是了不起啊！”

但是，关键的名字一旦忘却，这样的插话早已失去了风味。每当新河想把自己尝到的风味传达给别人而又焦灼不安时，他的内心已经培养起一种终生未曾有过的祈求别人的感情。仿佛只指望单纯而潇洒的笑谈让人了解自己的苦衷，那种求人了解的手续又这么繁杂，这就不知不觉将年老的新河推入卑屈的境地。

于是，经年坚持过来的那种洗练的矜持，被他亲手撕得粉碎。在不止一次面临的悲悯命运中，以往那副在鼻尖上漠然吐着烟圈儿的轻蔑态度，如今成了新河最大的人生资本。与此同时，他又费尽心思，极力使藏匿于心底的这种轻蔑不被人发现。所以，他很害怕得不到邀请。

宴会进行中，他不时牵动一下妻子的袖口，对着她咬耳朵。

“这帮土包子，乡巴佬，说话真令人恶心，他们根本不知道如何用最优雅的语言表达最下流的事情。日本人到了这个份上真是了不得。小心，我们这种看法千万不能让他们察觉啊！”

新河迷蒙地望着炉膛里的火焰，他颇为自豪地回忆起四十年前出席松枝侯爵府邸的游园会，那时自己也是怀着这番轻蔑的心绪。

然而，只有一点不同。过去他所轻蔑的对象都不可能伤害他；如今他所轻蔑的对象只要存在，就会毫不留情地对他造成伤害。

——新河夫人十分活跃。

到了这份年纪，她越来越对谈论自己感兴趣。她到处搜罗听众，这种心情同一心要打破阶级界限的精神十分合拍。因为她从一开始就不大讲究听众的素质。

她以对待皇家的毕恭毕敬的态度向流行歌星献殷勤，跟人家大讲自己的事。她用最顶级的言辞褒奖鬼头槙子的和歌，然后告诉槙子，一位英国人曾经夸赞她："夫人，您真是个诗人啊！"原来她在轻井泽仰望晚夏的云彩，说很像西斯莱[1]画的云彩，这句话被那位英国人听到了，于是这样夸奖她。

但是，夫人一旦回到炉旁的丈夫身边，一种不可思议的直觉，促使她不由谈论起四十年前松枝府邸的游园会来。

"想想那时候，要举办豪华的宴会，就只好将艺妓招到家里来，除此之外再也想不出好办法来了。真是个粗野的时代啊！如今这种不文明的风俗已经没有了。社交场上夫妇相伴，显得十分自然。日本真的进步多啦。您瞧，这个宴会上的女士们，再也不是沉默寡言的了。过去的游园会很少说话，简直无聊极啦。可今天，大家不都在畅所欲言吗？"

不过，四十年前和现在都只顾谈论自己的新河夫人，有没有挤出一分半秒听听别人的发言呢？这真令人怀疑。

新河夫人又连忙离开那里，穿过壁镜前面，倏忽向黑暗中的镜子瞟

了一眼。她决不害怕镜子。所有的镜子只是一个字纸篓，夫人将照出的皱纹全都丢进去了。

陆军会计中尉杰克很会干活。大家都以亲切的目光望着这位心地善良、富于献身精神的“占领军”。庆子对他阃威森严，调教有方，真是无与伦比。

杰克时时从背后恶作剧般地伸手摸摸庆子的乳房，庆子沉静地微笑着，颇显难为情地默许了他。她只得听凭男人将戴着戒指的毛茸茸的手伸到自己的胸部。

“别胡闹。这人，真拿他没办法。”

她对每个人都看了看，遂用干瘪的教训的口气说道。杰克那裹着军服裤子的屁股硕大无朋，人们比较着他和庆子的堂堂肥臀哪个更加巨大。

——椿原夫人一直同今西聊天，依然带着一副悲伤而痴呆的表情。她第一次遇到一个彻底贱视自己宝贵的哀伤的人，心中很感惊讶。

“您不管多么悲哀，儿子也不会复活过来了。再说，您为了不让自己心中的气球混进杂物，一味地只用悲伤充填它，只有这样您才放心，不是吗？说句失礼的话，您已经判定没有任何人能使您心中的气球鼓胀

起来，所以只得补给自己制造的悲伤的燃气，以便使气球飞翔起来。我说的对吗？因为这样一来，您就不用担心会受到别的感情的困扰了。”

“瞧您说得多么玄妙，可真残酷。”

椿原夫人用手帕掩住呜咽，透过缝隙抬眼看看今西。在今西看来，那目光就像巴望被人强奸的童女的眼神。

——村田建筑公司总经理像见到财界大前辈一般，对新河表达了过分的敬意。但从新河方面来说，被这类泥瓦匠们奉为前辈，心里并不怎么情愿。村田在本公司的建筑工地上大肆张挂自己的名字，无所不至地宣传自身。但没人像他那样远离“泥瓦匠老头子”的风采，苍白而扁平的脸孔上，依然保留着战前革新官僚这一履历的影子。一个仰人鼻息的理想家，一旦成功地摆脱控制而开始新生，俗众性的明媚自由之海，就会突然展现于自己眼前。他纳日本舞蹈家藤间郁子为妾，郁子穿着漆丝[2]和服，佩戴五克拉钻石的戒指，即使笑的时候也挺直腰杆儿。

“好漂亮的房子，不过先生，要是交给我们盖，可以便宜好多好多啊，真遗憾。”

村田再三对本多说道。

外交官樱井和名记者川口，围住京谷晓子讨论国际问题。樱井鱼一般滑腻的肌肤和川口因嗜酒而变得粗劣的老皮，形成职业的冷血和职业的热血两者绝妙的对照。男人们高谈阔论一般是说给女人听的，对于那

种微妙的虚荣心的相互竞争，这位完全麻木不仁的流行歌星一边不停咬着canapé[3]，一边比较着两个男人散乱的白发和有条不紊的黑发。她的嘴巴先张开像发“O”音的形状，然后再将canapé断然送进那金鱼般的嘴唇里。她始终带着黯淡的眼神继续进行着这项可爱的作业。

“你呀，胃口倒是挺大啊！”

鬼头槙子特意走到今西面前对他说。

“向您的弟子求爱，难道都要一一经过您的允许吗？我是怀着对自己老娘求爱的心情的。我感到一种神圣的战栗。尽管如此，即便错了，我也决不会向您求爱。您对我是什么看法，早就写在脸上了。对于您来说，我的这副长相最容易引起您的性反感，是吧？”

“你倒有自知之明啊。”

槙子放心了，对着这个世界也娇声娇气起来。接着，她就像给榻榻米加了一条黑边儿，沉默片刻，然后开口道：

“你即使将她俘获，也不可能扮演她儿子的角色。对于她来说，死去的儿子才是她最神圣最美好的东西。因为她只是个侍奉神仙的巫婆。”

“啊，我认为这些都靠不住。说什么活着的人能继续代表死者纯粹的感情，这简直是冒渎神明。”

“所以说，她不正是在侍奉死者的纯粹感情吗？”

“这都是生存的必要。要是这样，光是这一点也是值得怀疑的，不是吗？”

槙子厌恶之余，眯细着眼睛笑了。

“这个宴会男人一个也没有！”

她这么一说，就被本多喊走了。椿原夫人坐在墙边靠背椅的角落里，歪斜着身子哭泣。窗外黑夜寒气凛凛，水蒸气凝结在窗玻璃上，似大汗淋漓。

本多打算请槙子照料一下椿原夫人。假若不是因怀旧所引起，而是少量酒精的作用，那么椿原夫人也许属于那种一喝酒就爱哭的人。

梨枝带着一副苍白的面孔走过来，对着本多的耳朵说道：

“好像有个奇怪的声音。刚才就在院子里……也许耳朵听错了？”

“想去看看院子吗？”

“不，我害怕。”

本多走到窗前，用手指揩了揩玻璃上的水气。枯草坪对面的桧树林上一派惨白的月色。一条野狗拖着黑影在那里徘徊。它站住，夹起尾巴，挺起胸毛，向着明亮的月光吼叫，远方传来狺狺的犬吠。

“是它吧？”

本多叮问妻子。妻子孩子般不安的原因揭穿了，她不肯马上认输，脸上浮现出漂浮不定的脱毛鸡般的微笑。

侧耳倾听，桧树林对面很远的地方，同这里相呼应似的，传来两三声时远时近的犬吠。

风吹过来了。

[1]Alfred　Sisley（1839—1899），法国印象派风景画家。英国人，生于巴黎。早期作品细腻，注重写实，后期着重光与色的表现。作品有《鲁弗西里雪景》《塞纳河岸的乡村》等。

[2]原文为“总漆”，即用漆染纤维织成花纹的和服。

[3]法语，上面摆着奶酪和肉菜的面包片。

# 二十七

深夜，本多透过楼上书斋的窗户，眺望着空中那轮小小的凄清的月亮。月光公主到底没有来，那月亮代表她前来做客。

宴会结束时已近夜间十二点。只剩下留宿的客人，然后又稍稍聚会了一会儿，然后各自回客房去。楼上有两间客房，与此毗连的有本多的书斋，再下面是本多夫妇的卧室。梨枝同客人分别后，因为累了，浮肿的手指也麻痹了，便撇开丈夫独自回卧室了。本多一个人呆在书斋里，回想着刚才妻子特意向他展示的那双暗淡的、浮肿发麻的手背。

内部增生的恶意使得胀大的白皙的皮肤失去棱角，那像天真的小孩子一般肿胀的手背，始终在眼前闪现。他曾向妻子提议举办别墅落成典礼，被妻子拒绝了。假如她答应了，又不知会有些什么事发生。一些凄怆的事情又会打那令人不快的亲切和慰藉的皮下脂肪下边掠过。

本多环顾着这间格调高雅、窗明几净的西洋式书斋内部。他真正工作时候的书斋不是这个样子。充满生气、未经收拾的杂乱，有着鸡窝般的气味儿。而现在，一整块具有民艺风格的磨光的桧木板书桌上面，摆放着全套英国风格的摩洛哥皮革制作的文具。笔盘里放着几支自己精心削好的铅笔。还有父亲遗留下的青铜鳄鱼文镇，上面嵌着一排候补士官领章一般新鲜的烫金英文字，以及一个空下来的竹编信匣。

他几次离开座位，去揩拭没有拉上窗帷的凸窗的玻璃。室内因为有

暖气，月亮很快就歪斜得一片模糊了。因为他很清楚，要是不使这月亮清晰地映现出来，心底的空虚与厌恶将越发膨胀，这种驳杂的灰暗的膨胀，最后必然转化为性欲。想到漫长人生的终极仅有这样一种风景，随即惊讶于生命的干瘪无味。……狗的远吠再起，脆弱的桧树林又经受着风的扑打。

隔壁的妻子静静地睡了。过了好长一段时间。本多熄掉书斋的电灯，走向紧挨客房那面墙壁边的书架，悄悄抽出几册西洋书，堆放在地板上。这就是他自己所命名的“客观性疾病”。当他被这种疾病抓住的一瞬间，便受到一种巨大强制力的左右，不得不将过去全部站在自己一边的社会推向敌对一方。

这是为什么呢？这也只是他常年站在法庭上，以辩护人身份客观观察人世诸相的一部分。但为何那种观察是遵循法则，而这种观察却是违背法则的呢？为何那种观察会获得人们的尊崇，而这种观察会受到人们的轻蔑和非难呢？……假如这是一种罪愆，那么也是快乐招来的罪愆。作为审判官，本多从经历上当然明白摒弃私欲、心境如水的快乐。如果说这种快乐只有在胸中没有任何悸动的情况下才是崇高的，那么罪恶的本质就只在于心中的悸动吗？难道人最自私的为获取快乐的悸动，才是违背法律的最大缘由吗？……

总之，这一切都与理不通。当本多从书架抽出西洋书的时候，他已经超越年龄限制，胸中涌起孩子般的悸动。他匹马单枪面对社会，不能不感到自己孤立无援，只是个虚弱而无任何防御的存在。他全部拆除使自身保持在半空里的枷锁，犹如一只沙钟从而开始无止境的颓落。此时，法律和社会已经成为他的敌人。……假如本多能多少产生些勇气，

这里也不是自家的书斋，而是花草茂密的公园的一隅，或者夜幕包裹、人家的灯影斑驳照耀的窄巷小径，那么这种场合的他就成了最为可耻的犯人。人们将高声嘲笑：“瞧，他从审判官变成律师，又从律师变成犯人！”“站在这里的，是个终生酷爱法庭的人啊！”

抽去书本的墙壁开着一个小洞。布满尘埃的晦暗的空间刚好容下一张脸。尘土的气味儿蓦地诱发着本多内心对幼年亲切的回忆。少年时代秘密的快乐，似乎又在黑暗里爆出微弱的、通红的火花。他想起睡袍深蓝色的天鹅绒领子泛着一股屎尿气，第一次在字典里查到“猥亵”一词，以及那些忧郁和腥臭的一切往事。而且他从自我悸动的心胸里发现了最卑微的调情画，正是这些图画将清显拖入了内心高雅的悸动。尽管如此，这确是将十九岁的清显和五十八岁的本多联系起来的惟一的阴暗的通道。闭上眼睛就会出现一种幻象：透过灰暗的书架，散射着肉的红色微粒子，犹如聚集的蚊柱交互飞旋。

隔壁客房住着槙子和椿原夫人，在下一间客房住着今西。不过刚才两个房间似乎有过交流的迹象，本多听到了悄悄打开房门的声音以及压低嗓音拍击水面般的叱骂。这声音停止了，过一会儿又重新响起。仿佛有个东西顺着斜坡向最深沉的黑夜滚落，就像一颗象牙牌滚落下去一样。

这一切都看到了。不过本多看到了更多的东西。

隔壁客房里，和墙洞平行并排摆着两张床。墙洞下面的一张很难看到，远处的一张全都能看清楚。只亮着枕畔的灯光，床上是暗的。

本多吃惊的是，在同一高度于薄明中睁大的眼睛同自己窥视的眼睛对视上了。那正是槙子的眼睛。

远处那张床上，槙子穿着洁白的睡衣端坐着。睡衣的领口整齐地扣着，单一方向的灯光朦胧地照射着她银白的头发，卸过妆的脸上仍旧带着往昔的冷峻的惨白色。浑圆的双肩虽然显现她已到了发福的年龄，但从那极有规律的均匀的呼吸看来，她的胸部依然饱满而富有弹力。可以说，夜的精髓全被她的一身洁白覆盖了。本多有了仰望月夜富士的感觉。裙裾周围，埋在蓝条纹毛毯幽婉的襞褶里，槙子将一侧的膝头伸进毛毯，一只手在毛毯上轻轻摇动。

起初本多觉得槙子的眼睛看到了自己偷窥的眼睛，实际上她决没有面对墙洞这个方向。她的视线向下，一直盯着靠墙的这张床。

但是，如果单看槙子那双眼睛，只能认为她在作歌，似乎眸子猝然凝视着眼下的河水。其实，这是正待发射箭矢的猎人的锐眼，精神看到了某种生机勃勃的混沌，企图将其凝结。只看到这一点，并不妨碍人是崇高的感觉。

槙子向下窥视的既不是河水，也不是鱼鳖，而是微明中在床上蠢动的人影。本多挺起脑袋，颅顶抵着书架的天棚，透过小小墙洞斜斜地向下窥视。隔着一道墙壁的床上，似乎发生了什么事情。一双女腿，缠绕着一双清白而瘦削的男腿。就在眼皮底下发现两具决谈不上洋溢着生命感的肉块，水栖动物般缓缓蠢动的接点。黑暗里泛着水淋淋的微光，贪婪胶合，神醉骨酥，抽提纵送伴随着生硬的颤抖，两株湿漉漉的草堆时离时合。女人雪白的腹部裸露在迷离的灯影之下，似乎有一张草纸夹在

两股之间。诸般情景恭恭敬敬映入本多的眼帘。

今西恬不知耻地伸展着一双可怜的知识分子的大腿。一切都等同于他的言说，露出瘦削尾椎骨的扁平的屁股，描摹出无聊的水波似的颤动，只不过是虚空的幻影，一种诚实的阙如激怒了本多。

与此相比，椿原夫人的一声声呻吟，只能说十分真诚。转眼一看，只见椿原夫人的手指伸向今西的头，像个溺死者死死抓住他的头发。……夫人最后喊出了儿子的名字，不过声音审慎而又细弱。

“晓雄……晓雄……原谅我吧。”

话音里只剩下不断的唏嘘，今西一直没有动。

本多突然感到事情的严肃与可怖，他咬住嘴唇。眼下，有件事终于弄明白了。先不管是否有槙子的命令，夫人在槙子的面前（恐怕只限于槙子面前）公然干起这种勾当，看来并非从今天晚上开始。不，这也许是槙子和夫人师徒关系的一种献身和自侮的本质吧？

本多再度看看槙子。槙子摇晃着银光闪亮的白发，泰然自若地俯视着。本多觉得，除了性别不一样，槙子和自己完全属于同一人种。

# 二十八

第二天依然是个大晴天。本多夫妇偕同留宿的三位客人，再邀上邻居庆子一起游山。他们分乘两部车奔往富士吉田的浅见神社。除庆子外，其余人参拜神社之后都想回东京，所以别墅里都上了锁。本多锁门时突然想到家中没人要是金茜赶来怎么办呢？他一时畏惧起来，但这种事儿不大可能。

今天早晨，本多读完了今西送给他的礼物《本朝文萃》[1]。不用说，本多很想读一读书中都良香的那篇《富士山记》，特意托今西捎来的。

富士山在骏河国，峰如削成，直耸属天。

这种记述虽说没有什么意思，但下边一段却是本多以往读过并且深深留在记忆中的。其后未能获得再次阅读的机会。

古老传说云：贞观十七年十一月五日，吏民仍旧致祭。日午，加之天甚晴美。仰观山峰，有白衣美女二人，双双舞于山巅之上，去天一尺余。土人共见之。

富士山唤起眼睛种种错觉，晴天里出现幻景并不奇怪。山麓的风很平静，一到山顶就变成强风。晴天里经常可以望见飞扬的雪雾。那雪雾令人联想起两位美女的形状，映入当地人的眼睛。这种事儿也是可能发

生的。

富士山虽然冷静非常，但却以独有的典型的纯白与冷峭，蕴蓄着所有的幻想。冷静至极也有眩晕，正如理智至极有眩晕一样。富士形态端正，但这是一个十分暧昧的情念的极端，或者说境界。两个白衣美女在这个分界线上翩然起舞，也不是绝对没有可能。

再加上浅间神社的祭神是女神木花开耶公主，这对本多更富有诱惑力。

两辆汽车，槙子、今西乘椿原夫人的车；本多因为要回东京，另租了一辆车，供本多夫妇和庆子乘用。这是极其自然的分组，本希望和槙子坐在一起的本多，心里留下一抹遗憾。他想同她肩并肩坐在车内，再次仔细端详一下她那箭在弦上的双眼。

前往富士吉田的路上并不轻松。这条国道从须走越过笼坂岭，沿山中湖畔的旧镰仓公路一直北上，一半是尚未铺装柏油的险峻的山道。这条国道同山梨县的分界线通过笼坂的山顶。

本多听凭并肩而坐的庆子和梨枝两个女人聊着，自己像孩子似的一心盯着窗外看。他请庆子一道来，为躲避梨枝的唠叨起了很大作用。梨枝已经变成拔掉塞子、冒着白沫向外溢出的啤酒瓶子，她从今天一早开始，就极力反对乘车回东京。她说自己从小就不习惯这种长久、无聊和豪奢的旅行。

梨枝一旦同庆子谈起话来，变得既温顺又可爱了。

“肾脏不必过分担心。”

庆子颇为洒脱地说。

“是吗？经您这么一说，我更有信心啦。真奇怪，我丈夫那种假惺惺的关怀呀，担心呀，反倒惹我很生气。”

这话个中具有微妙的含义。不过，庆子决不会为本多辩护什么。

“本多先生爱讲死理，真没办法呀。”

越过县境，山的北麓一派残雪。因冻结而凹陷的积雪刻印着浅浅的曲折的蛇纹，就像梨枝消肿后的手背的皮肤。

然而，此时的本多对梨枝变得更有忍耐力了。两个女人当着他的面大肆数落自己的不是（尽管其中一位是自己的妻子），但却给予本多一丝淡淡的慰藉。

自笼坂岭向北，随处覆盖着厚厚的残雪，山中湖畔林木稀疏的地面，蒙着一层绸缎般的冻雪。松树发黄了，湖水现出一片明媚。回首眺望富士白色的肌肤，以及这块地方一切白色的源泉，像涂了明油一般闪着光亮。

到达浅间神社的时候是午后三点半。本多猛然看到从克莱斯勒黑色轿车下来的三个人，就像看到从黑色棺材里还阳的人一般可怖。从今天早晨起，他就希望当着大家的面将昨夜的痕迹彻底抹消，可是一旦将他们三人于一定的时间幽闭在一个褊狭的场所，就像穿刺后取不净的腹水，沉淀的记忆又如沉渣泛起，历历在目。由于下行道旁雪的反射，三人狼狈地眨着眼睛。尽管如此，槙子依然挺胸站立着。而本多憎恶今西那身苍白而缺乏弹力的肌肉。这个人昨天白天洋洋自得大肆谈论的所谓悲剧性的肉的美丽梦想，被他自己极不相称的身子亵渎了，埋葬了。

总之，本多看到了。他所看到的人和浑然不觉的人，在翻转的世界的边缘互相依偎着身子。槙子抬头仰望着石头匾额镌刻着“富士山”三个字的巨型石雕牌坊，她又掏出作歌的笔记本，拔出系着紫色线纽的细小的铅笔。

六个人相互搀扶着走在湿漉漉的参道上。树木漏泄下来的阳光，将残雪的一部分照射得颇为庄严。从老杉树的梢头飘零下来的落叶堆积在残雪之上，笼罩着薄雾般的光亮。有的树梢似乎拖曳着一带绿色的云。参道尽头闪现出残雪包围的朱红的牌坊。

这神圣的征兆促使本多回忆起饭沼勋。于是，他又看看槙子。槙子受到神力的感染，倏忽一转，让人忘掉了她那深夜的目光。被这流盼的眼神迷住的勋，也许就是被这眼神杀死的吧？

庆子悠然自得，不管遇到什么事，她总是大肆张扬一番。

“嘍，真漂亮，真了不起！这才是日本式的啊！”

听到如此断定的口气，槙子带着一副不耐烦的风情看着庆子。而梨枝却显得小心谨慎、以一种任凭他人获胜的心情远远瞧着。

走在参道上的椿原夫人东倒西歪的脚步，犹如一只可悲的仙鹤耷拉着濡湿的翎羽。她悄悄甩开过来搀扶她的今西，却把手伸向了本多。她根本不想作歌。

她的悲戚因假装而更加纯粹。本多瞥了一眼她那低俯的侧影，几乎被打动了。他的目光正巧同窥探夫人侧面的槙子的目光不期而遇。槙子像寻常一样，她从这张映照着雪光的悲戚的女人脸上，发现了诗情。于是，和歌作成了。

一行人来到和富士登山道路相交叉的神桥，这时，椿原夫人连说话也哆哆嗦嗦了，她对本多说道：

“对不起。我一想到这座富士神社，就觉得晓雄会在这里含笑迎接我。……那孩子，他特别喜欢富士山。”

不知怎的，夫人悲惋的样子显得很是虚空，使人感到宛若风随意穿越空无一人的凉亭，也同样自由穿越悲惋而虚空的夫人一般。而且，出奇地平静。仿佛神灵附体后灵魂的世界一片荒芜，她那稀疏的毛发下一张不带油脂气的面颊，好似一枚和纸变得极易渗透。悲伤仿佛从那里静静地、自由自在地进进出出，宛若呼吸一样。

梨枝看到这种样子，忘记了疾病，感到自己非常健壮。这个时候，本多怀疑妻子装病，什么浮肿全是假的。

一行人终于抵达将近六丈高的朱红大牌坊。钻出这座牌坊，看到朱红门楼前，高高矗立着埋在污秽积雪中的神乐殿。神乐殿三面屋檐上，张挂着稻草绳。高大的杉树梢顶射下一道明丽的阳光，正好照耀着插在基座的白木八朔台上的白纸条儿。四周积雪的反光照得神乐殿通体明亮。映射着白纸条儿的阳光令人目眩，高雅的玉串儿在微风里飘动。

一刹那，本多感到这纯白的纸条儿仿佛是有生命的活物。

椿原夫人的眼泪像决堤的河水。然而，夫人的号哭未能引起任何人的惊讶。

夫人在未看到白纸条儿之前，似乎遭到一种恐怖的打击，她跑到狮子和龙的石雕所守护的朱红的拜殿前边，一边磕头，一边放声大哭。

战后，夫人的悲伤久久未能得到治愈，本多对此已经不以为怪了。因为他目击到使得这种场面复活的秘诀——就像昨夜那样，此种悲伤获得鲜明的再现。

[1]平安后期汉文集，藤原明衡撰，十四卷。

# 二十九

翌日，本多不在家，御殿场二冈的庆子向本多本乡的住宅打电话，因举办宴会而疲劳不堪的梨枝正躺在床上休息，听说是庆子来的，她只好起来接听。

原来今天月光公主独自一人到御殿场去了。

“我正在外头遛狗，看到有位小姐在您家门前转来转去。她不像是日本人，一打招呼，她回答说‘我是泰国人’。再一问，说是接到本多先生的邀请，由于当天有事没来赴宴。她以为大家还都没有走，所以今天特地赶来了。她那一副满不在乎的谈吐着实叫我吃惊，看她一个人来到这里，要是让她马上回去，实在有些过意不去。我请她到家里喝茶，然后送她到火车站。眼下我刚刚回来。她还说等回到东京以后，一定向本多先生赔罪。因为她不爱打电话，一用日语打电话就脑袋疼。真是个可爱的小姐！她头发乌黑，眼睛大大的。”

庆子说到这里，再次感谢昨天的款待，她说今晚上那位美国军官要带同僚到家里来打扑克，得预先收拾一下，不能再聊下去了。说到这里便挂断电话。

本多回家后，梨枝将电话的内容一五一十都对他讲了。本多带着迷惘的表情听了一遍。他昨夜里刚好梦见金茜，这当然不能告诉妻子。

到了本多这种年纪的一个好处是，可以无限制地等待下去。可是他毕竟有些人际来往，不能长久在家中等待金茜的突然来访。他本可以将那枚戒指交代给妻子，但他还是想亲自送到客人手里。于是便把戒指装进西服的内兜带走了。

大约十天之后，梨枝告诉本多，他不在家时金茜来过了。她来得真不是时候，当时梨枝正要去参加一位老同学的葬礼，她穿着丧服出门时正巧碰到即将跨进门槛的金茜。

“她一个人吗？”

本多问。

“嗯，是的。”

“真难为她了。下次我主动跟她联络，总得请她吃顿饭呀。”

“她愿不愿意来呢？”

梨枝忍着笑问。

本多以为，用电话联络会给对方造成心理负担，不如由自己选个日子，寄去一张新桥剧场的戏票，来不来由金茜个人决定。剧场刚好举办文乐剧[1]巡回公演，请她观看日场部分，回来途中在最近回到日本人手里的帝国饭店一起吃晚饭。

日场是《加贺见山》[2]和《堀川猴戏》[3]。不过本多对有约不来的金茜已经不再感到奇怪，一个人独自听完了“长局”[4]一段。本多趁着《堀川》开演前长久的幕间休息到院子里去了。晴天丽日，许多观众都出来呼吸新鲜空气。

这时候，本多注意到前来看戏的人们个个鲜衣洁履，同几年前大不一样了。或许有很多艺妓吧，女人们的和服华美、艳丽，令人忘却废墟的记忆。尤其是战后，不分老幼一概崇尚摆阔，所以比起大正时代来，观众的服饰更加丰富多彩了。

如今的本多只要愿意，即使从她们中间挑个年轻貌美的艺妓做情妇也是可以办到的。被她缠着买这买那的快乐，眼前玉颜娇媚动人，好似春云笼雾。俨然穿着男式白布袜的细纹木偶般的足趾，也属于自己所有，但是，如此下去，前景立现。快乐的红铜箍樽里，开水沸腾，升腾而起的死亡的灰尘即将覆盖整个视野。

这个剧场的风情在于庭院面临河川，夏天可以享受清凉的河风。但河水浑浊，水面上缓缓流动着驳船和垃圾。本多想起战争时期东京的河川，水面上空袭中罹难的浮尸越来越多，工厂的烟随之断绝。至今，他对于格外清澄的河水以及映入水中的世界末日格外湛蓝的晴空，依然记忆犹新。同那时比起来，这污秽的河面正是繁荣的标志。

两个穿着茶色羽织褂的艺妓凭栏站立，她们已经习惯沐浴着河风。一个是手绘的墨染樱花纹的宽幅腰带，一身洒满樱花瓣儿的鲨鱼纹和

服。小巧的身材，圆圆的面孔。另一个浑身装束华美，高高的鼻梁，薄薄的嘴唇，弥漫着一丝冷笑。她俩不住唠着，互相表现出夸张的惊愕。手指间的进口金丝过滤嘴香烟，静静拖曳着一缕青烟，并未因惊愕而摇动。

不一会儿，本多发现女人的眼睛频频望着河对岸。那里至今仍然是立着提督雕像的旧帝国海军医院，眼下变成美军医院，住满了朝鲜战争中的伤病员。春天，前院里半开樱花的辉映下，可以看到坐在轮椅上的青年美国兵、拄着松叶拐杖的伤员，还有用纯白三角巾吊着膀子的士兵，在樱花树下散步的身影。这些人既没有隔着河面向这边花枝招展的女子高声呼喊；也没有美国大兵式的调情骂俏。映入眼帘的仿佛是别一世界的景色，经午后阳光煌煌照射下的河对岸，承载着众多对一切并不特别关心、步履踉跄的青年伤病员的姿影，显得一派宁静。

两个艺妓显然很喜欢这样的对比。她们周身涵泳在春温般的白粉香绢、骄奢慵懒之中，祝福着他人失掉脚腿和臂腕的伤痛。这些人直到昨天还是个胜利者。……这份温存的恶作剧，精妙的坏心眼儿，本来就是她们的秉性所致。

站在旁观者的立场，本多从隔水相望的这种对比中感觉到一种灿烂的东西。本多想必由此察知：河那边，有着过去长达七年统治着这块地方的占领军士兵的尘埃、鲜血、惨苦，以及负伤的骄矜、未能恢复的不幸、眼泪、病痛，被弄得支离破碎的男人的性；河这边，战败国的女人们，正在从以往胜利者的流血中获得利益，用他们的汗水和伤口上的苍蝇养肥了自己，张开黑蝴蝶般玄色的羽织袿，过度打磨而成的女人奢侈的性。河风也无法使得两者交会。可以察知，美国男人为了这些无法到

手的无用的艳丽鲜花尽情开放，为了这些不近人情的华丽的卖弄，眼睁睁流尽了热血。他们正为此而追悔莫及吧？

“简直是骗人呢。”

一个女子的声音传进本多的耳朵。

“可不是嘛，真是惨不忍睹啊。那些外国人块头儿大，落到那种地步，挺可怜的。其实咱们也很不幸，彼此都一样。”

“这可是自作自受啊！”

女人们冷酷地谈论着，越发饶有兴味地望着河对岸。当她们的兴趣达到极点就倏忽松弛下来，几乎同时竞相打开粉盒，斜斜地对着镜子，向鼻官上扑粉。浓郁的香粉被河风吹散，飘到女人羽织褂的前裾和本多西服的袖口上。本多瞥见微微蒙上香粉的小小镜面的反光，蓦然闪过一道钝光，宛若飞舞的飞蚂蚁，映照到本多脚边的花丛里。

远远传来开幕的铃声。只剩下一出《堀川》了。本多向场内走去，心想金茜不会来了。他觉得自己几乎凭着肉感饱享着金茜的不在。他从庭院登上两三级台阶，来到剧场走廊上。金茜伫立在柱子后头，躲避着户外的阳光。

从刺眼的太阳底下走出的双目，看到她那乌黑的秀发和乌亮的大眼睛，好像连成一道闪光的黑暗。发油散放着强烈的香气。金茜露出两排

洁白而整齐的牙齿，对着他微笑。

[1]日本古典戏剧之一种，又称人形净瑠璃，舞台上演员在音乐伴奏下手操人形演出。

[2]容杨黛所作历史剧，取材于松平周防守府邸发生的事件和加贺暴动事件。足利家中老尾上被局岩藤用草鞋击打，饮恨自刃而死。尾上家用人阿初为此讨伐岩藤。

[3]文乐剧《近日河原比武》的通称。《堀川猴戏》是该剧的中段和后段。

[4]长局（nagatsubone），宫中分割开的女官的宿舍，这里是一场戏的名称。

# 三十

当晚，两人吃晚餐的帝国饭店荒废已久，占领军自以为很懂得灯光艺术，却擅自在庭园的石灯笼上涂抹了白漆。大餐厅哥特式的天棚比以前更加阴凄惨淡，一排排餐桌雪白的桌布显得格外刺眼。

本多点了菜，立即从内兜里掏出装着戒指的小盒子，放在金茜面前。金茜打开盒盖，不由惊叫起来。

“这枚戒指无论如何都得回到你的手指上。”

本多尽量用最单纯的语法诉说着关于戒指的因缘关系。金茜一边听一边微笑，她的笑有时同本多说出的情节不太合拍，这给本多带来瞬间的不安，不知金茜有没有认真倾听他的讲述。

金茜将高挺的胸脯抵压在桌面上，那胸脯同她天真烂漫的面孔极不相称，犹如一尊迎风破浪的船头像[1]。学生式样的长袖衫下面，不用说也明白，那里隐蔽着阿旃陀洞窟壁画女神们的肉体。

看似轻捷实则储满黑沉沉果实般的肉体，酷暑般漆黑的头发，以及自略显扁平的鼻翼至上唇间暧昧而颇费人猜疑的线条……整个肉体也在不住地讲述着什么。不过看起来，她在倾听本多讲故事的同时，将自己肉体的语言随便放过去了。她的硕大而幽黑的眸子，穿越智慧，看似有些盲目，形态也有些不可思议。金茜在本多面前之所以能够葆有一副芳

香醉人的肉体，是因为远国密林温润的灵气，对一路来到日本的她不断施加影响的结果。人们称作血缘的东西，不管走到哪里都是紧紧跟随你的深远而无形的声音，有时是热烈的低语，有时是嘶哑的呐喊。这声音是一切美丽肉体成形的缘由，这形态又是引起人们迷醉的源泉。

当金茜的手指戴上这枚浓绿的翠玉戒指时，本多于一刹那看到那遥远而深沉的呼唤同这位少女的肌肉紧紧融合为一体了。

“谢谢。”

金茜的脸上浮现出献媚的微笑，似乎略损高雅的品格。本多明白，只有她知道对方理解自己那种毫不在乎的感情时才会有如此的表现。一旦追寻这种献媚，便如退潮一般立即逃逸而去了。

“你在幼小的时候，认定自己是一位我所熟悉的日本青年的转生，故乡是日本，想尽早回日本，弄得大家十分为难。如今你来到日本，又戴上这枚戒指。对于你来说，终于画了一个完整的巨大的圆环。”

“呀，我什么也不知道。”金茜毫无感动地回答，“小时候的事，我全不记得了。是的，全都不知道。大家都取笑我，说我小时候很怪，就像您所说的，成了笑谈的对象。可我什么也不记得了。提起日本，战争一开始我就去了瑞士，在那里直到战争结束。当时有人送我一个日本偶人，我一直爱不释手。”

那就是我送的——本多没有说出这句话来，他控制住了。“我来日

本，原是听了父亲的话，他说日本学校很好，我就来留学了。……其实呵，我最近在想，童年的我，是个镜子一般的孩子，别人心中的东西，全都能照出来。或许我当时都把这些说出去了。不管您想些什么，都能在我心中反映出来。我想就是这么回事吧。您说呢？”

金茜将这个疑问助词“呢”的发音挑得很高，就像英语疑问句的语尾那样。她发音有着这样的习惯。因而，这个“呢”使得本多联想到泰国寺院朱红的瓦甍，想起那尖端反转着锐利刺向蓝天的金蛇般的鸱尾。

本多蓦然注意到近旁围绕圆桌用餐的一家老小。以实业家派头的家长为中心，身边是夫人和已经成年的儿子们。穿戴高雅，而脸部显得卑俗。本多猜想这是朝鲜战争里发了横财的暴发户一家，儿子们像午睡刚醒的狗一样耷拉着面皮，眼睛和嘴粗鄙得全都不着边际。一家人围在一起，喝汤时发出很大的声响。

那些儿子互相打闹，瞅空子朝本多这里看看。儿子们的眼神告诉本多，老爷子带着女学生模样儿的爱妾用餐来了。那眼神似乎再也不想表达别的意思。本多回忆起在二冈深夜里所看到的今西，他不能不将那种极不相称的匹配同眼下的自身作一对比。

本多感到这个世界有着比道德更加严格的规范，正是在这个时候。不相符合的东西决不会诱惑人们的梦想，只能招致人们的厌弃并已经受到惩罚。不懂做人的时代的人，对于一切丑陋的现象，应该比现在更残酷。

饭后，金茜去洗手间。本多一个人留在前厅里，心情猝然变得轻松了。从这一瞬间起，他谁也不再顾忌，趁着金茜不在独自逍遥。

一个疑问升上心头。二冈新居落成典礼的前一天晚上，金茜究竟住在哪里，还没个答案啊。

尽管如此，金茜依旧迟迟不回来。本多又想起邦芭茵，那时幼小的公主被女官们围住，临时去小解的场景。随后他又想起红树盘根错节的褐色河水，公主光着身子在水里游泳的情形。不论多么仔细地观察，都看不到她那左侧腹胁本该存在的三颗黑痣！

本多所需要的无疑是很单纯的，命名为“爱”反倒显得不自然了。他只巴望仔细看看如今的公主一丝不挂的裸体；看看那小巧平板的胸脯现在是什么颜色；那桃红的乳头又是如何像鸟巢里的雏鸟向外探头探脑仰起脑袋，不服气地尖尖而立；还有那臂腕内凸现的河心洲般的部位，以及所蕴含的褐色的腋窝重叠而模糊的阴影。本多要检点一下未明的光照中已经成熟的一切完美无憾的部分，并同年幼时公主的肉体加以比较，从而获得心底里的一丝震颤。飘溢着无限柔情的腹部中央，镇守着小小环礁似的肚脐。为替代门神亚斯卡的深深体毛所守卫着的曾经长期固守沉默的部位，变得不间断地浮出温馨的微笑。秀美的足趾一根根张开，两股光洁，长成的双腿笔直而修长，一心支撑着生命跃动的规律和梦想。所有这些，他都想同从前幼小的身影一一对照。这是为了理解“时光”，弄清“时光”做些什么，究竟使什么成熟起来。这种认真对照的最后，假若依然找不到腹胁的黑痣，那么证明本多最后一定爱上她了。因为妨碍爱的是转生，遮挡热情的是轮回。……

金茜回到前厅，梦幻中惊醒过来的本多冷不丁一句问话，尽管出自无心，但话音里还是流露出深深的醋意。

“哦，忘了问你了。御殿场宴会的前一天晚上，听说你好像没有跟留学生会馆打招呼，就住到一个日本人家里了，是这样吗？”

“是的，是日本人的家。”——金茜毫不怯懦地浅浅坐在本多身旁的安乐椅上，一边仔细打量着自己的美腿，一边回答。

“一位泰国同学住在他家，那家里的人一个劲儿地挽留我，要我第二天再走，我便答应下来了。”

“他家孩子大概很多，一定很热闹吧？”

“那倒也不是。那家两个儿子，一个女儿，加上我，还有一位泰国同学，大家在一起神聊来着。他家父亲是东南亚巨商，所以对东南亚的人特别亲切。”

“那位泰国同学是男的吗？”

“不，她是女的。那又怎么样呢？”

于是金茜又把“呢”字的发音挑到半空里。

接着，本多为公主很少交日本人朋友而感到遗憾。他忠告说，既然来日本留学，就应该同当地人广泛交流，否则就没有意思了。光是和我在一起太单调了，下次为你多带些年轻人来吧。他先投下鱼饵，约定下周今日七点，再到这家饭店的前厅会合。因为一想到梨枝，本多就有些打憷，不敢将金茜请到家里来。

[1]帆船船首的装饰雕像，古代多为狮子，后来以人物为主。

# 三十一

回家，下车。凭着两鬓的触感正在下毛毛雨。

学仆出迎，他说夫人因劳累早些安歇了。他还说，有位客人硬要等本多回来见上一面，不得已只好将他让进小客厅，已经等了一个多小时了。学仆问本多，是否知道饭沼这个姓名。他一听就晓得准是来要钱的。

本多四年多没有见到饭沼了，上回会面还是在勋十五周年祭的时候。打那时起，他知道饭沼战后很穷，但那次在神社举办的极简朴的祭祀，给他留下很好的印象。

本多之所以立即想到他来要钱，是因为最近阔别已久前来叙旧的人都是为着这个目的。他们之中有失业的律师，有乞讨的检察官，也有潦倒的法庭记者……大家都听说本多交了好运，拿了钱。大伙儿觉得既然侥幸获得一笔钱财，也想前来分点儿油水。本多只对那些态度谦虚的人掏腰包。

走进客厅，坐在椅子上的饭沼站起身行礼。从那皱巴巴的西服后背到头发花白的颈项都看得十分清晰。装穷较之穷困本身容易学到手。本多请他坐下，叫学仆去拿威士忌。

饭沼说，正好从门前经过，心想无论如何得来拜访一下才是。这明

显在撒谎。饭沼喝上一杯酒就像是醉了。当要给他斟第二杯时，他用左手托住小小酒杯的底部，两手一起捧着杯子。本多对此很反感，那种拿法就像老鼠偷吃东西。接着，饭沼抓住机会高谈阔论起来。

“当下的流行语是‘开倒车，开倒车’。政府年前要着手改宪法。如今到处风传要恢复征兵，因为接受这一做法的国民基础已经稳固。但令人焦急的是，这种基础未能显现出来，而是处于低迷状态。另一方面，赤色分子势力嚣张，怎么办呢？前几天，神户举行反对征兵的游行声势浩大。又该如何应付？虽然名曰‘反对征兵青年大会’，但朝鲜人很多，你说奇怪不？他们用石子、辣椒粉，甚至燃烧瓶和竹枪，同警察队混战一团。听说三百多名学生、儿童和朝鲜人，一起涌向兵库警察署，要求放回被捕人士。不是吗？”

反正是来要钱的呀。本多心里盘算着，哪有心思听他闲扯。但是饭沼也应该弄清楚，不论新政派如何用社会主义政策加以控制，赤色分子如何捣乱，私有财产制从根本上没有发生丝毫动摇。……窗外阴云密布，雨势逐渐加浓了。本多一直记挂着金茜，心想，虽然自己顺便用车子将她送回留学生会馆，但估计那宿舍设备简陋，湿漉漉的春雨一旦飘进房间，将会给在热带长大的金茜的肉体带来怎样的潜在影响呢？就寝时金茜的睡姿是怎样的呢？她是娇喘频频仰面朝天、酣然大睡，或者含笑微微、团身而卧；还是像涅槃佛殿装金的卧佛，屈肱而枕，露出灿然的脚底板儿呢？

“京都总评[1]发动的‘粉碎镇压法总动员大会’也发生了暴力。看来，今年的‘五·一’也不会平静的，究竟会闹到什么地步谁也估计不到。各地大学里，赤色分子占领学校，同警察发生冲突。您瞧，先生，这还是刚

刚缔结日美和平条约和安全保障条约之后呢。多么绝妙的讽刺！”

该提要钱了吧，本多想。

“吉田首相正在考虑使共产党存在非合法化，我举双手赞成。日本又要刮起一场暴风雨了。这样放任下去，和平条约一旦签字，立即就会转入赤色革命。那时，美军几乎撤光，怎样才能制止大罢工呢？想到日本的未来，经常难以合眼。到了这把年纪，还是本性不改啊！没法子。”

这回该提钱的事了，本多一个劲儿想。但是，酒过三巡，就是不肯进入正题。

饭沼简要地谈了两年前同妻子离婚的事。接着就马上跳向过去，对本多抛却审判官职务无偿为勋辩护一事再三道谢，感激涕零，表示终生不忘。本多无法忍受眼下的饭沼再谈到勋，所以对方一旦提起，就连忙将话题转移开了。

突然，饭沼脱去上衣。天气还没有热到这种地步，本多看他醉了。饭沼又取掉领带，解开衬衫和内衣的纽扣，露出因醉酒而发红的胸膛。本多看到那胸毛几乎全白，在灯下好似一簇银针，根根直立。

“其实，今晚上我是想请您看看这个才来的。真是太丢人啦，本打算想隐藏一辈子的，不过还是想请本多先生瞧一眼。我想，您一定会嘲笑我吧？不过，我只是让本多先生知道：‘饭沼就是这么一个人’，连这

次失败也不瞒着。……说实在的，比起我那慷慨赴死的儿子，我简直羞愧难当。我这样腆着老脸活着，算怎么回事啊？”

饭沼流下眼泪，话也颠三倒四起来。

“说起来，这是在战争刚刚结束之后，我用短刀刺胸企图自杀留下的伤痕。我本来想切腹自尽，但又担心万一不成功怎么办。结果一错再错，刀尖偏离了心脏，就差一点点儿。血倒是流了不少。”

饭沼炫耀似的将紫红发亮的瘢痕亮出来给他看。在本多眼里，那是经多次治疗都未能恢复的结果。红色的肉块凝结，聚合，堵住了粗糙的伤口，硬是草草纠结成一个黑乎乎的疙瘩。

往昔饭沼顽强的心胸，如今依然在胸毛的覆盖下傲然挺立。这时本多才开始感到饭沼并非为钱而来，不过，他也丝毫不为自己有这种想法而反悔。饭沼过去和现在没有变。只是这种人也想将以往受到的追逼和羞辱凝结在一起，使之结晶为稀有的玉髓，进而转变为崇高之物，并将此呈献到自己最可信赖的证人面前。他的这番用心也是可以理解的。不管真心还是假意，凝结于胸口的暗紫色瘢痕，毕竟是饭沼人生中保留下来的惟一一颗宝石。对于本多来说，尽管有些不情愿，但作为以往高洁行为的报酬，他也只得沉浸于被选作证人的那份荣光之中。

饭沼穿起衣袖，似乎猛然酒醒，他为长时间打扰而道歉，并对受到的款待表示感谢。本多连忙留住他再多呆一会儿，便用纸包了五万元钱，拨开饭沼再三推让的手，硬是塞进他的口袋里。

“好吧，您的厚意我拜领啦。这笔钱就充当重建靖献塾的资金吧。”

饭沼十分郑重地说道。

送他走出雨天的大门口。饭沼的背影消失在石榴树叶掩映的耳门之外。在本多看来，不知为什么，那背影就像散在暗夜中日本周边无数海岛中的一个。这个饥渴的孤岛，只能依靠狂涛巨澜、荒瀚无边的“天水”存活下去。

[1]工人运动核心组织“日本劳动组合总评议会”的简称。一九八九年解散。

# 三十二

戒指回归金茜的手指之后，本多不但未能获得一时的安然，反而越发放心不下了。

怎样才能摒除自己的存在，全方位地观察金茜呢？本多一时被这个难题缠住了。要是能像一个生物学家那样，事无巨细观察金茜自然生活着的姿影，她丝毫意识不到本多的存在，青春焕发，随心所欲，任意开启内心的全部秘密，那该有多好啊！可是，如果添加“本多”这个因素，一切就立即荡然无存了。

一个圆满无缺的水晶球，一个只可容纳纯爱的主观自由游弋的玻璃钵，才是金茜的栖身之所。

至于清显和勋，为了使他们的人生结晶成为这样的水晶球，本多也尽到了微薄的力量，他以此为骄傲。在他们二人的生涯中，本多是他们的援手，同时也是未能起到任何作用的无效的援手。重要的是，本多一无所知地于非常自然而纯粹的愚执中扮演了这一角色（自己本以为是在起着智慧的作用）。然而，一旦“明白了”之后！那灼热的印度严酷地使他知道这些之后，他对“生”还能给与什么援助？寄予怎样的干涉和参与呢？

况且，金茜是个女子。一副肉体涨满无明[1]晦暗的魅惑，犹如一只盈盈外溢的水杯。她的肉体发出诱惑，使得本多不断在“生”的道路上艰

难奋进。这是为什么？他虽然无法断定是为了什么，但其一抑或是利用“生”所释放的魅惑借他人之手破坏“生”本身；其二是再一次让本多彻底明白参与之不可能。

当然对于本多来说，包含着金茜的水晶球从本质上说所保持的是自己的快乐。然而，这快乐不能和与生俱来的按理行事的欲望分离开来。能否找到理想的办法，将这相互矛盾的两种嗜好引向调和，以便战胜金茜“生”的淤泥中开出的那枝黑色的莲花呢？

关于这一点，最好能从金茜身上明显找出清显和勋的转生的证迹。这样一来，热情也就随之减退了。但从另一方面来说，假若金茜身上一开始就同本多所见到的一系列转生的流程毫无关系，她仅仅是个少女的话，那么就根本谈不上什么被她魅惑。要是这样，恐怕严厉嘲讽热情的力量之源，以及这个世界所不存在的魅惑之源，两者都存在于同一轮回之中。觉醒之源是轮回，迷魅之源亦是轮回。

想到这里，本多临近人生终端，越发想做一个蓄财自足的初老之人。本多认识好几位这样的男子。那些对赚钱和处世、对权力之争的俊敏之士；那些对于狡黠的竞争对手的心理比谁都熟悉，但同数百女子同床共寝而毫无所知的家伙。这些人满足于利用金钱和权力，使得女人和帮闲们像屏风一般围绕在自己周围。女人们都像月亮一样只用一面并排着朝向这边。……本多认为，这不是自由，这是笼子。这只限于自己眼睛可视的范围，这是自愿关在将这个世界凝结而封闭的铁笼之中。

还有一些稍微聪明的人，他们是财主、权势者和善于钻营的人。他们对人性了解得十分透彻，从表层琐细的征兆，能够预卜一切内部的情

形。他们是以蓼酢之苦辛品味人生的卓拔的心理学家。他们是技艺精湛、追求新奇的庭园主人，只要喜欢随时可以变更草木山石的布置，建设美丽的小庭园，重新凝结、整理世界和人生，使之井然有序。将欺瞒当作一枚庭石，把谄媚变作一株百日红，使真情融入木贼草丛，令追从化作蹲踞，忠实转为小瀑布，将众多的背叛者组合成奇峭的岩群……成天面对这富于寓意的庭园，静静沉浸在以往被夺去的世界和人生相对抗的喜悦之中，从而将一个认识者的苦乐和优越牢牢掌握在手里，就像紧握着倾注在高贵茶碗里的薄茶绿色的泡沫。

本多和这种人不是同种。他只是不知餍足，充满不安，但这已经不属于无知了。只要窥见能知和不能知的境界，就不再是无知了。而且，不安正是我们从青春窃取的无价之宝。本多已经同清显和勋的人生会面，亲眼目睹了伸手不可及的了然无味的命运的形态。这完全就像被欺诈一般。人的存在意味着什么？人的存在就是不如意。本多在印度深深领悟了这个道理。

尽管如此，本多过分迷恋于生的绝对被动的姿态以及寻常见不到的生的极端存在论的形态，过分濡染于非如此就不是生本身的豪奢的认识之中。他彻底缺乏诱惑者的资格。因为所谓诱惑和欺瞒，从命运方面看是徒劳的，诱惑这一意志本身也是徒劳的。当我们考虑除了纯粹被命运自身所欺瞒的生的姿态之外便没有生，这时，我们又怎么可能介入呢？又怎么能够看到这种存在的纯粹的姿态呢？目前，我们只能在其不存在的时候，凭借想象力与之交涉。自我满足于存在一个宇宙中的金茜，本身就是一个宇宙的金茜，必须彻底同本多隔绝。她抑或是一种光学的存在，肉体的彩虹。面红，颈橙，胸黄，腹绿，大腿青，小腿蓝，足趾紫色。而且，脸的上部所见不到的红外线的心脏，以及脚底板下所见不到

的紫外线记忆的足迹……而且，那彩虹的一端，融入了死亡的天空。她是通向死亡天空的彩虹。假如不可知是色欲的首要条件，那么色欲的极致只能是永远的不可知了。那也就是“死”。

意外获得一笔金钱的时候，本多像常人一样想用钱使自己获取快乐。但此时，对于他最本质的快乐而言，金钱已经不再需要了。为了参与、照料、保护、拥有和垄断，金钱是需要的，金钱是有用的，但本多的快乐一概避忌这一切。

本多知道，惟有不花钱的快乐，才会潜隐着汗毛森竖的欢欣。如漆的暗夜湿漉漉树干上苔藓的触感，坎坷的泥土地上落叶霉潮的气味儿。这是去年五月的公园之夜。嫩叶馥郁的香气，恋人们胡乱地坐在草地上。森林周围公路上悲壮往来的车灯。灯光照得针叶林如神殿一排排柱子。迅疾闪现的光芒悲剧般地将柱子阴影一个接一个砍到，又战栗地打草坪上一掠而过。其中，刹那间飘起的光影卷起白色内衣时近乎残虐的神圣之美。仅仅一次，那光芒从杏眼微饧的女子脸上倏忽擦过。为什么看似睁着眼睛呢？既然看到一滴光的反射落到瞳孔上，那么无疑那女子的眼睛是半睁半合的了。因为这是一气剥除存在的黑暗凄怆的瞬间，所以看到了本不该看到的东西。

恋人们的战栗和战栗相等，脉搏的跳动与跳动相同。他们一起分担同一种不安，在诸般相同的尽头，停留于只需一看而决不可再看的存在。这种静谧作业的执行者，如蟋蟀一般隐栖于各处的树阴和草丛之中。本多也是无名之辈中的一个。

浮泛于暗夜中青年男女互相交合的洁白的下半身。黑暗格外浓丽的

周围缠绵舞动的手臂。乒乓球般肥白的男人的屁股。还有那一声一声的喘息，几乎都有着法制的可信性。

是的，汽车的头灯蓦然照射女人脸孔的一瞬，在剥离存在的黑暗的这一瞬间，畏缩的不是那些行为者。畏缩的倒是那些偷窥的人。夜间公园遥远的外侧，炉火余烬般的霓虹灯反照的周围，抒情似的巡逻车的汽笛远远呼啸而至，恐怖和不安使得偷窥者躲藏的叶阴下一时骚动起来，被发现的女人们毫无所动地沉溺于情欲之中。被发现的男人们凛凛然如野狼，剪影般俊敏地抬起那社会性的上半身。

在一次午餐后的闲谈中，本多从一位老律师口里听到警察告诉他的一件小小丑闻。这件尚未公开的丑闻，涉及司法界一位无人不知的著名老者。这位德高望重、受人尊重的老人竟然被警察当做惯犯抓捕了。他六十五岁了。年轻的警察官要看他的名片，严加考问这位羞愧难当的老人，命他详细表演偷窥的姿态，然后施行耐心的说服。年轻的警察官越是了解他的身份，越是乘兴大肆揶揄他，将老人的社会名誉和犯罪之间的可怖的落差恣意夸大，使他知道要想在这个深渊之上架桥并非人力所能奏效。以架桥之不可能彻底打倒了这位老人。老人在受到这个孙辈的年轻人“垂训”的当儿，奴颜婢膝，耷拉着脑袋，不断揩拭额头上的汗水。就这样，老人经受基层警察局的一番侮弄，获得宽大释放。两年后，他死于癌症。

要是本多，又会怎样呢？

本多应该知道在这绝望的深渊随意架设桥梁的秘诀。那就是印度的秘方。

那种浸透着眼泪的快乐，人世上那个最为谦虚的快乐，老法官为何没有用法的语言加以说明呢？然而，本多表面上对午餐会上的趣闻装作随便听听而已，但在心里却反复琢磨起来。老律师为何特地向自己讲述这个故事呢？他的用意究竟何在？每到关键时刻，本多都要努力去附和众人的讪笑，世人眼中污秽草履般的可怜的快乐，以及潜隐于任何快乐核心中的严肃，这两者残酷的对比弄得本多晕头转向。自从领教过一个小时午餐会上所付出的辛劳之后，本多对于这个幸而不为任何人所知的习惯及其战栗，彻底一刀两断了。

在自己心中已经公然侮辱了理性的他，不会置危险于不顾。因为冒犯真的危险是理性，其勇气也只能由理性产生。

假如金钱不能保证安全，也不能赎回真正的战栗，那么生，对于真正的生，本多的年龄究竟出现些什么征兆呢？对于那种事情的饥渴，越老越强烈，经年不衰。

为此，本多尽管不情愿，难道需要一种媒介物吗？即使万一金茜和本多一起上了床，她也有决不允许本多看到的隐秘。既然那是本多唯一的欲求，为了得手，必须通过迂回的人工的手段。

……为此苦苦思索的不眠的一夜，本多从书架一角抽出尘埃厚积的《大金色孔雀明王经》翻看着。

他对意味“孔雀成就”的《摩谕罗吉罗帝莎诃》的真言吟诵起来。

这是一组难解的游戏。如果说这部经典使他平安活过来的话，那么如此保全下来的他的人生，也就越来越像一则虚构的故事。

[1]“无明”，佛语。意思是“暗于真理”，一切迷妄烦恼的根源。三惑之一。

# 三十三

庆子对于本多讲述的孔雀明王经的故事很感兴趣。

“什么，被蛇咬的时候很有效？请您一定教会我。御殿场家中的庭院里经常有蛇出来。”

“陀罗尼开头一段我还记得些，那就是怛尔也他壹底蜜底底里蜜底底里弭里蜜底。”

“就像契里比里宾歌[1]。”

庆子笑了。

这种不很正经的态度，使得本多像孩子似的感到不快，他对这个话题不愿再谈下去了。

庆子带来她的在庆应大学上学的侄子，他穿着进口的西服，戴着高价的进口手表，眉毛纤细，嘴唇单薄。本多眼望着当今这类浮华青年，无形中自觉眼睛也变成往昔“剑道部精神”的眼睛，不由心里一震。

庆子依然从容不迫，慢条斯理地吩咐着。一旦托她办事，事无巨细，她都要一管到底。

前天，本多在东京会馆请回到东京的庆子吃午饭时，托她给金茜介绍一位手脚麻利的青年男友。庆子一听就全明白了。

“我知道，您不愿意那姑娘是个处女，那样对您很不适宜。下回我把我的那个无可挑剔的侄儿带来给您，这孩子做事干净利落，以后您就一门心思充当那位姑娘的体贴入微的保护人吧……这倒是个绝妙的计划哩。”

不过，“绝妙”这个词儿一旦从庆子嘴里吐出，早已失去“绝妙”的意味了。谈到快乐，哪怕卖淫也要装出强颜欢笑的心情，庆子彻底缺乏这种情绪，她有些过于死板了。

接着，庆子对自己的侄儿作了说明。他叫志村克己，衣着潇洒，靠着父亲一位美国朋友的关系，将自己的身材尺寸送到纽约，每逢换季时节，都要新作一套布克兄弟品牌[2]西装。从这件事上，可以略知这位青年的风貌。

——本多讲述孔雀明王的故事时，克己显得颇为无聊地四处张望。帝国饭店的前厅像墓地的入口，一块突出的大岩石将中间的夹层楼低低隔开来。厅内一隅的小卖部摆满美国杂志和五颜六色封面的袖珍本书籍，就像胡乱供在墓前的枯萎的献花。

不注意倾听别人说话这一点，婶母和侄儿很相像。但侄儿的态度只是不懂礼貌，婶母呢，仿佛自己就是一种礼仪。即使面对刻骨铭心的可怖的忏悔，她也权当耳边风，听过就完了。

“头疼的是，不知道金茜到底肯不肯来呀！”

本多说。

“自从别墅典礼宴过后，您得了恐慌症啦。还是耐心地等着吧。不来就不来，我们三人去吃饭，不是也挺开心的吗？我说克己，你也不是个急不可待的性子吧？”

“啊……不……是的。”

克己用十分清晰的语调暧昧地回答。

庆子像忽然想起了什么，从手提包里掏出固态香水，擦了擦戴着翡翠耳环的耳朵。

这个动作就像发出一种信号，前厅的灯火猝然熄灭了。

“哎，停电啦！”

这是克己的声音。本多想，停电时才说停电，还有什么用呢？就是有人为着自己的怠惰找借口。

庆子一言不发。摸黑将固态香水收起来，手提包的金属扣发出一声脆响，这声音又冲开一道黑暗。在这黑暗之中，庆子感到随着那飘溢四

方的香水的馨香，她那坚实而肥硕的臀部，以及女人富于支配性的肉体，悄悄地漫无边际地膨胀开了。

但是，沉默似乎很快冲决黑暗，这伙遭难者们似乎特意开始了充满快活的谈话。

“被占领期间电力缺乏，由于占领军优先使用，所以不断地停电。我们也习以为常了。这种情况今后也许会继续下去吧？”

“有一次全市停电的晚上，我正巧打代代木经过，看到只有代代木高台住宅区灯火辉煌。那些从黑暗中泛上来的灯的聚落，犹如来自另一世界的城镇，漂亮得令人可怖。”

谈到黑暗，隔着前院水池的公路上的车流，头灯的光芒照亮了饭店入口的旋转门。有人出去之后，懒懒转动的玻璃旋转门上，车辆的头灯宛如黑暗的水下摇曳不定的光带。本多想起夜间公园的情景，感到了轻轻的战栗。

“黑暗中可以自由地呼吸啊。”

庆子说。本多本想回她一句：白天人也能够自由呼吸。这时，庆子的身影逐渐胀大，映现到墙壁上。饭店侍者拿来了蜡烛。他在各处的烟灰缸里插上了蜡烛，整个前厅变成了地道的墓场。

一辆出租车停在门外，身穿嫩黄色少女夜礼服的金茜进来了。本多

被这一奇迹惊呆了。她离约定的时间晚到不足一刻钟。

烛光映照下的金茜非常美丽。头发融汇在暗夜里，瞳仁中摇曳着众多的烛火。微笑时露出的白牙，比在电灯光里更加洁白。她娇喘频频，嫩黄色礼服下的胸脯放大的阴影一起一伏。

“还记得吧？我姓久松。在御殿场初次见过面。”

庆子说道。金茜没有当场还礼，只是娇滴滴地回答一声“是的”。

庆子介绍克己，克己给金茜让座。本多立即明白，金茜的美貌给克己留下了强烈的印象。

金茜没有特意向本多显示，但她还是有意无意展现了佩戴那枚翠玉戒指的手指。烛影映照的一团绿色，宛若飞来的甲虫的鞘翅。护门神亚斯卡伟岸的黄金面孔，在阴影里怒目而视。本多认为，金茜戴着戒指而来，是想表露她的满腔柔情。

庆子一眼盯上了，她一下子拽住金茜的手指。

“啊呀，好漂亮的戒指！是贵国打造的吗？”

按理，庆子不会忘记在御殿场曾经对这枚戒指细加检点，但出于礼貌，她做得极其自然，仿佛真的忘记了。

本多瞅着一支蜡烛的火焰，心中暗暗下了小小的赌注，金茜会不会说是本多先生送的呢？

“嗯，泰国的。”

金茜只说了一句，本多对这个回答很满意，他陶醉在自己随意做出的美德之中。

庆子似乎将刚刚看到的戒指的事很快忘却，她从椅子上站起来，开始发号施令了。

“去玛奴埃拉。在别处吃过饭再到夜总会多一层麻烦，不如直接去夜总会，怎么样？那里的菜相当不错。”

大家一起乘上克己利用美国人名义购买的庞蒂亚克[3]轿车，开到玛奴埃拉要不了两分钟。

助手席上坐着金茜，本多和庆子坐在后排座席。庆子乘车和下车风度翩翩，堪称一景。不妨回忆一下，庆子有着先于别人上车的习惯，她不是收起裙裾一点点地朝里挨，而是瞄准自己应该坐的地方，起动她那花瓶般的臀部，毫无滞留地一气运进车厢。

从后面观察助手席上的金茜，黑发披散在座椅后背上，显得格外动人，令人想起颓败的城墙上垂挂下来的爬山虎乌黑的叶丛。白天，叶荫里栖息着蜥蜴……

玛奴埃拉小姐在NHK[4]前边大楼地下室开设了一家小型的时髦夜总会。这位皮肤浅黑的混血儿舞蹈家，一眼瞥见从楼梯上下来的庆子和克己，像老朋友一般热情地打着招呼。

“啊呀，欢迎光临！哦，克己君也来了。您来得真早啊！今晚上就把我这儿全包了吧。”

时间尚早的夜总会，舞厅里不见一个人。只有音乐好似呼啸的北风，吹翻了光闪闪的玻璃球薄片，犹如深夜街道上散落的白纸屑。

“那太好啦。我们就全包下来吧。”

庆子向黑暗的空间张开钻戒闪烁的两手说道。同她拥抱式的呐喊相呼应，远处炫人眼目的管弦乐队悲悯地鸣奏着。

“别忙，您先坐在这儿吧。”

玛奴埃拉正要代替服务生为来客订菜，庆子硬要她坐下来。克己起身让开椅子。庆子开始向玛奴埃拉小姐介绍金茜和本多。她指着本多说：

“这位先生是我新交的朋友。我还是喜欢日本味儿啊。”

“那很好嘛。您呀，太美国化了，还是略微去掉点儿的好。”

玛奴埃拉小姐虚张声势地在庆子身上大肆嗅来嗅去，庆子也故意装作浑身痒抓抓似的。这出玩笑，使得金茜笑得前仰后合，差点儿把桌上的杯子打翻了。本多稍显困惑地同克己互相对望了一下。这是他和克己第一次对视。

庆子像是立即想起了什么，重新恢复了威严，提出了一个颇为扫兴的问题。

“要是像刚才那样停电，还会有什么困难？”

“没什么困难，我这里有红烛迓客[5]啊。”

玛奴埃拉小姐骄傲地说。嘴角明暗之间露出洁白的牙齿，朝着本多投以迷人的微笑。

乐队离去时跟庆子打着招呼，庆子挥动雪白的腕子一一回应。一切都以庆子为中心。

接着，四个人在这里用餐。本多不喜欢摸黑吃东西，但也只得凑合。烤牛排的切口窥见的血色应该是鲜红的，眼下却是阴郁的紫黑。

客人渐次多起来。本多忽而青春再现，置身于此种游乐场所，他回顾着自己，一时感到茫然若失起来。正如世俗所说，革命还是早一天到来为好。

餐桌其他三个人一起站起来，本多感到惊讶，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原来庆子和金茜去洗手间，克己只是站起身回应女人们离席时的礼数。克己重新坐下，光剩下两个男人了。五十八岁和二十一岁的两个男人置身于音乐和舞影的包裹之中，失去谈话的兴味儿，默默然互相躲避着对方的目光。

“挺有魅力啊！”

克己突然有些沙哑地说。

“你很中意吗？”

“我就喜欢她那浅黑的肌肤，小巧的身个儿，而且又有肉体的美感。我一直憧憬着这种日语说得不好的女子。怎么说呢？我呀，有着略微特殊的趣味儿。”

“是吗？”

虽说对方的一言一语越发使得本多感到厌恶，但他依旧报以柔和的微笑。

“你对肉体怎么看？”

这回本多发话了。

“呀，没有想过。您指的是肉体崇拜吗？”

青年一边做出浮薄的回答；一边迅捷地用登喜路打火机为本多点上香烟。

“比方说，你手里攥着一嘟噜葡萄，攥得太用力葡萄就会破。但是，要达到攥而不破的程度，那么葡萄皮的张力就要反过来对手指作出奇妙的抗拒。此时的感觉就是我所说的肉体。懂了吗？”

“这么说，我有点儿懂了。”

拼命装作大人气的学生，一种自信再添上沉重的回忆，似乎很有来由地回答。

“懂了就好。只要懂得这一点就够了。”

本多说到这里，刹住了话头。

——其后，克己开始邀请金茜跳舞。连跳三支曲子，回到座位时，故意若无其事地对本多说：

“刚才我又断然想起本多先生讲的葡萄的故事。”

“你说什么？”

庆子追问道。这样的对话全都了无痕迹地消融于喧嚣的音乐里。

翩翩起舞的金茜！不会跳舞的本多，全神贯注始终看不够。欢跳的金茜解脱了异国生活的羁绊，幸福地流露出本然的姿影。那同身体不太相称的细长的脖颈，飞快地打着旋儿（她的脖颈和足踝天生轻捷自如），飘扬的裙裾下面，一双美腿直起脚尖儿站立，恰似远眺中海岛上两棵高高的椰子树。肉的倦怠和活力交相更替，摇摆和跳跃瞬息万变。欢舞之中不绝地绽放着笑靥。跳吉鲁巴[6]舞时，她在克己指尖的操纵下旋转如风，身子微微后仰，笑口白牙，变幻闪烁，看上去光洁似半圆月。

[1]ciribiribin，意大利民歌，曾在日本流行一时。

[2]美国知名男士服饰品牌。

[3]Pontiac，美国通用汽车公司（GM）生产的高级轿车。

[4]日本放送协会英文字母的略称，本部位于东京都涩谷区代代木公园附近。

[5]candle-light service，婚宴上新郎新娘为各桌客人点燃蜡烛，以示温馨和幸福。

[6]jitterbug（美国英语中t的发音近乎r），二战后流行于美国的社交舞。

# 三十四

世上充满不安的征兆。

“五一”那天，皇居前发生骚乱。警官向群众开枪，情况越来越严重。游行队伍六七人为一伙儿，拦截美国人轿车，翻过来放火焚烧。骑着白色摩托的警官受到袭击，弃车而逃，白色摩托车遭火焚。跌落到皇居护城河的美国兵，一旦露脸就被石块砸下去。他们无法游上岸来，只能在水里浮沉十多分钟。广场上到处烈火熊熊。此时位于日比谷的GHQ[1]、明治生命保险公司大楼及其他建筑物，都由荷枪实弹的美国兵严加守卫。

这次骚乱非同小可。谁也不会认为就此结束，大家都感到未来更大的起义正在一个接一个酝酿之中。

五月一日，本多没有去丸大厦的办公室。他虽然没有亲眼目睹，但自觉事态严重，所以自始至终坚持听广播，看报纸。对那次战争漠不关心的他，活到现在，对于社会上发生的事件再也不肯忽视过去了。他对财产古典式的三分法产生不安，关于今后的方针，他打算同为他担当财务顾问的朋友好好商量一下。

第二天，他在家里呆不下去，外出散步。本乡三丁目一带，初夏的太阳照射着古老街道上的房舍，没有任何异变。他有意避开贩卖法律书籍的一本正经的店铺，走进摆满多种杂志的书店。这是他常年的习惯，

散步就等于逛书店。

一排排书脊上的文字给他心里带来慰藉。一切都化为概念归纳在这里。人的爱欲、政治的骚乱，这些一律变成铅字静静排列。这里应有尽有，从编织入门到国际政治。

为什么一到书店就心平气静呢？只能说本多从小具有这样的怪癖。清显和勋都没有这样的怪癖。这是一种怎样的癖好呢？只有不断将世界打理一番，他才能心绪安然。他有一颗执拗而顽固的心，对于尚未记录的现实说什么也不予承认。他虽然不是S.马拉美，但诸事讲究表现。如果说世界最终是一册美丽的书，那么等它完结以后再赶去也来得及。

是的，昨天的事件已经了结。这里没有火焰瓶，没有怒吼，没有暴力了。就连流血的模糊影像也消失了。变得老成的市民领着孩子寻找畅销书。手拎购物袋、身穿草绿色毛衣的肥胖女子，大声询问本月的妇女杂志有没有出版。书店老板喜欢在店内养着一瓶菖蒲花，悬挂着一块硬纸板，上面是某文士拙劣的题额：

“读书乃心灵之食粮”。

本多夹在众多的顾客里浏览了一圈儿，因为没有他所感兴趣的书，就来到摆满通俗杂志的书架前。有个学生模样儿的青年，穿着运动衫，专心致志站在那儿阅读杂志。他的表现有些异常，老是盯着同一页面，看个没完。远远望去颇惹人注意。本多走到那位青年右侧，佯装不经意地瞄了一眼那杂志的页面。

他看到那青瓷色模糊的页面上，是珂罗版印制的粗劣的裸女照片。裸女身上捆着绳索，跪坐在那里。那青年从刚才起就用左手捧着这本杂志，目不转睛地凝视着这一页。

他来到青年身边一看，那姿势异常僵直，他脖颈的角度，那侧影，还有那双眼睛，宛若埃及立体浮雕，样子显得很不自然。接着，他清楚地发现那青年插进右侧裤兜里的手，机械般剧烈地晃动着。

——本多立即离开书店。难得的一次散步使他变得很忧郁。

“那小子怎么啦？他为何当着众人的面干那种事儿呢？要是那样，我会默默迅速掏出钱买下来送给他。对呀，我为何没有立刻这样做呢？我要是毫不犹豫替他买下那本杂志该多好啊！”

本多走出两根电线杆的距离，随即改变了想法。

“不，不是那么回事。他要是真的想要那本杂志，哪怕留下钢笔作抵押，也会毫不犹豫买下来的。”

无论如何，他都不能买回那本杂志，本多由这一点展开想象的翅膀。不知为何，他总觉得对那青年的事自己不能放下不管。

一路思索着走回家。他讨厌妻子的出迎，没有从美以美会[2]教堂一角拐过来，而是顺着散步道迂回地走回家中。

本多随意地想象着，那青年之所以没敢把杂志带回家，不是怕家人唠叨，也不是没有地方放置。那青年很可能一个人独自住在私家旅馆里。他回到宿舍，等待他的那份孤独正如猫狗一般扑向青年怀抱。他无疑惧怕打开那捆绑的裸女的照相，以免将那份孤独和娱乐分离开来。其中抑或有着青年所创造的牢狱般绝对的自由。在那有着荒瀚自由的四方形小小空间，在那充满精液气味儿的暗巢内，面对那个用绳索捆绑乳房、痛苦挣扎的青瓷色的裸女的脸，还有那双后仰的鸽子翅膀般的鼻孔，无疑是非常恐怖的。在那完美的自由中，和被绳索捆绑的女人相互对视，这就同杀人一样。……正因为如此，他选择曝露于众人目光之下。他希望将自己置于他人视线的束缚里，在这种危险和屈辱之中，同捆绑的女子相互对视。做出这种选择的可厌的条件，表现了潜隐于所有性爱中绢丝般纤细而微妙的必不可少之物。

一种极为特殊、极为甘美而卑贱的魅惑。青年如果将此看作艺术照的美丽的模特儿，他就不会被如此强烈的欲望所驱使。在这座大城市中如日夜呼啸的暴风般的性。幽暗的巨大的过剩。火焰瓶烈火蹿飞的路上，以及地下情念的大暗渠。……当本多看到远方从父辈起就威风凛凛、堂皇存在的石柱门，那时，他会觉察到自己的生活距离年迈的父亲多么遥远！他推开耳门走进门内，看到枝头上雪白而巨大的洋玉兰花竞相开放，猛然感觉到散步的疲劳。他想，自己今后的生活里还是写点儿俳句什么的为好。

[1]“驻日美军总司令部”的略称。

[2]美以美会（The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1784—1939），成立于美国的基督教卫理宗的教派。其后经过多次分裂，出现各种派别。一九三九年，美

以美会、监理会和美普会重新联合，称为卫理公会（The United Methodist church）。

# 三十五

本多说过要到庆子那里取回托她代购的雪茄，顺便找克己来三个人一块儿聊聊，克己便开车来丸大厦接他。这是初夏一个阳光酷烈的午后。

美军基地商店虽然没有正牌的哈瓦那烟，但可以买到美国制的弗罗里达半岛产的雪茄。他们相约等庆子买好香烟之后，车子直接开到旧松屋百货店的美军基地商店前边迎接她。

本多自然不能进入松屋美军基地商店。他让克己把车停在商店前面，从车内注视着商店出口。挂着雪白窗帘的窗户前，众多的画像师转来转去，他们缠着出来的美国兵不放。朝鲜归来的美军青年们，大都不加抵抗，站在那儿任他们去画。其中一位身穿蓝色牛仔裤前来购物的美国少女，也坐在黄铜窗栏上，请画师给她画像。

这道有趣的风景，倒是消磨车内等人而感到无聊的好办法。那些美国兵在众目睽睽之下也不觉得难为情，一本正经地站在那儿甘当模特儿，仿佛就是他们的职业性的义务，闹不清谁是顾客。看热闹的围作一团，看厌了离开，接着又立即新来一批。雕像般身躯高大的美国兵蔷薇色的脑袋，峣峣突兀于人群之中。

“太慢了。”

本多冲着克己的肩膀说。他下了车，想到阳光下面伸伸腰腿。

他挤在人堆里瞧着那位美国少女模特儿。她长得并不漂亮，穿着牛仔裤的腿不住摇晃着，上身是男式花格子短袖衫，布满雀斑的脸孔，有一半斜斜映照在掠过大厦的太阳光里。那明暗之交的一条线，随着她咬嚼口香糖的动作时时发生歪斜。她既不骄傲，也不冷淡。即便为人所注目，她依旧自然无损，一双深深凹陷的茶褐色的眸子，几乎一动不动地盯着一个方向。

这位少女只把他人的目光当空气，本多蓦然感到，说不定她就是自己所需求的少女。一想到这里，心中涌起的感兴，就像头发梢着火，噼哩啪啦翻卷着燃烧起来了。这时，旁边有个男子跟他打招呼，看来，他从刚才就一直窥探着本多的表情，最后才搭上话的。

“似乎在哪里见过哩。”

一看，对方是个长着鼠眼的小个子男人，穿着一件龌龊的西装，头发自太阳穴剪得很整齐，目光鬼鬼祟祟，含着几分阿谀和恫吓。本多一看就感到不安。

“您是谁啊？对不起……”

本多严冷地问道。那人伸着头凑在本多的耳朵旁说：

“忘啦？不是一同躲在公园树底下窥探的伙伴吗？”

本多极力控制自己，脸色还是变得苍白了。他冷冷地反复强调说：

“你都说些什么呀，认错人了吧？”

小个子听了这话，脸上立即掠过一丝奸笑。本多明白，这地层微微龟裂般的嘲笑具有无穷的威力，无论多么巨大的建筑物，随时就能彻底摧毁。可是，目前找不到任何证据。而且，更难得的是，本多早已没有那么值得珍惜的名誉了。他能够清楚地觉察到这一点，可以说应归功于这样的嘲笑。

本多用双肩顶开那个男子，朝基地商店门口走去。正巧遇到庆子出来。

庆子身穿紫色西装，昂首挺胸出出进进，后头跟着一个美国兵，他俩手抱着一只大纸袋，几乎盖住了自己的脸。本以为是他的情人杰克，一看不是。

走到柏油路中央，庆子向那个美国兵介绍本多。接着，她指着美国兵说：

“这位，我不知道他的名字。这人很亲切，他主动帮我把东西搬上车。”

那个小个子看到本多和美国兵谈话，便偷偷溜了。

庆子佩戴着大勋章般的金光灿烂的胸针。她冒着五月的阳光向汽车走去。克己站在前面故意开玩笑，他恭恭敬敬打开车门向她鞠躬致意。美国兵将纸袋一一交给克己，克己摇摇晃晃好容易接了过去。

这场面很有趣。商店门前的群众随即撇开了画像，张着嘴巴呆呆瞧着这里。

车子开动了，庆子同那位亲切的美国兵挥手道别，美国兵也给予回应。群众里有两三个男子也挥舞着手臂。

“您倒挺受欢迎的啊！”

本多刚才那种精神性的动摇在极短时间内就自行收纳了，他有必要对自己夸示一番，所以带着几分轻薄的口气说道。

“嘻嘻。”

庆子有些洋洋自得。

“‘世上没有鬼’，这话说得对。”

说着，她连忙掏出沉甸甸的中国绣花手帕，拿出西洋的架势大声地擤鼻涕。经过一番打理得鼻子，依旧气派地高高挺立。

“这都怪每晚脱得精光睡觉啊。”

克己一边开车一边说道。

“唉呀，太没规矩啦。就像你亲眼所见似的。……算了，我们要上哪里去呀？”

本多担心走到银座又会遇到那个小个子。

“日比谷拐角有座新盖的大楼，叫什么来着？……”

本多忘记了名称，一时有些焦急。

“日活饭店。”

克己应道。车子不久穿过人流，一边望着身旁污秽的浅绿色的河面，一边驶过数寄屋桥。

庆子极为亲切而富于智慧，但明显缺乏温柔。即使让她谈论文学、美术和音乐，哪怕是哲学，都像谈论香水和项链一般，充满着女性的豪奢和逸乐的韵味。对于艺术和哲学，她决不是徒有其表，捉襟见肘，而是知识渊博，疏密有致，有的部分搞得十分透彻。

明治大正时代上流社会的夫人，要么是固守旧习的贞女，要么是水性杨花的荡妇。与此相比，庆子不偏不倚，得乎中庸，令人惊奇。但不难看出，男人若娶她为妻，则自讨苦吃。她虽说决不刻薄，但看那副架势，总觉得她对那些微妙之事决不会放过。

她身披铠甲吗？为着什么？她丝毫没有披挂上阵的必要。在这种家庭长大的庆子，不会以社会为敌而战斗。社会一旦出现在庆子面前，随时就会变成她的家臣。总觉得她的某种无垢富有权威性，足以压迫众多的人。

如果说，庆子的人格对恩惠和爱情不加区分，那么享受她的恩惠，同时可以相信也在为她所爱。

现在依然如此。庆子坐在新建的橄榄球场般的大厅的侧楼上，面前摆着雪利，开始指指点点。这时候，本多总觉得，自己是在她的指挥下，倾听如何将金茜这只小鸟做成一道法国风味的菜肴。如果说本多的想法有些多余，姑且就算多余好了。

“打那之后，你又有过两次见面吧？感觉如何？走到什么程度？”

庆子首先审问克己。问完之后，她从纸袋里掏出至今忘掉的又大又厚的雪茄烟盒，默默放在本多的膝盖上。

“感觉如何？时机已经渐渐成熟。”

这只绿色的烟盒上缠着桃红的缎带，系着金币，标着金字，在碧绿的底色上闪闪发光。烟盒上的图案使人想起欧洲某个小国的纸币。本多想象着久久没有再闻到的雪茄的香气，一边用指尖儿抚摩着烟盒，一边听着克己的一言一语，再次感到无比厌恶。但他对于将这种厌恶当作某种预感加以欣赏的自己，实在有些不可理解。

“接吻了吗？”

“嗯，接了一次。”

“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我送她到留学生会馆，在门柱后头吻了一下。”

“所以我问你怎么样啊。”

“我看她有点儿惊慌失措，肯定是头一回吧。”

“你不是没有办不到的事情吗？”

“那姑娘有些特别，人家到底是个公主啊。”

庆子转向本多说道：

“最好还是把她带到御殿场去，不妨撒个谎，就说有宴会，约好留宿，尽量搞得晚一些。上回已经证明，她是可以在外面住宿的。把她叫来也有弥补上回失约的意思，她不会拒绝的。还有，单和克己两个人出远门，会引起她的警惕，您也务必一道去。当然还叫克己开车。就说我在那边等着呢，撒个谎也没关系，我无所谓。……等到了您府上，她看没有别的客人，会感到奇怪。随她怎么奇怪，一个外国的公主，谅她一个人也不能逃回国去呀。这就看克己的本事啦。当晚，本多先生，您就把她交给克己，悠悠然等着他们烹制一道法式大菜——橘香鸭脯[1]吧。”

[1]原文为Canard à l'orange，鸭胸肉下面垫以蜜橘烹制的法式菜肴。

# 三十六

——御殿场二冈半夜零点，本多熄灭客厅的炉火，顺便张着伞来到阳台上。

阳台前边的游泳池已经初具规模，雨点敲打着粗糙的混凝土表面。距离完工还很早，池里还没有安装扶梯。渗进雨水的混凝土表面，映着阳台的灯光，泛着膏药般黯淡的底色。剩下游泳池的工程，只好从东京请人来承担，因此还要耽搁些时日。

池底排水不畅，即便在夜里也能看得清楚，回东京后，要提请他们注意。雨点落进池底，聚成水洼，反弹着雨水，哗哗的水声可怜见地捕捉着阳台上远远射过来的灯影。院子西端的溪谷升起的夜雾，白茫茫笼罩着半个草坪。异常寒冷。

没有建成的游泳池越来越像巨大的墓穴，不论投入多少人骨依然绰绰有余。不是越来越像，而是一开始就这样。一根根骨头投向池底，溅起一片水花，然后归于平静。火烤一般干枯的骨头，眼看着吸足水分，光洁闪亮地膨胀起来。以往，本多这个岁数该是建寿陵的时候了，却煞有介事地要建什么游泳池。满登登一池子清水，浮泛着一副衰老而松弛的肉体，这是多么残酷的试验。本多本来就爱恶作剧，有个花钱找罪受的习惯。青青池水映着箱根的群山和夏天的云彩，将为他衰老的躯体增添多大的光彩啊！不说别的，到了夏季，光是就近看着金茜的裸体，让她知道这座游泳池专门为她而建，金茜该是一脸怎样的表情啊！

本多回到房间关门时，撑着伞仰望楼上的灯光。四扇窗户都亮着灯。书斋的灯是关着的，所以四扇窗户的灯光都是连接书斋的两间客室发出的。书斋隔壁住着金茜，再下边的房间住着克己……

伞面上滑落下来的雨滴似乎穿过裤子渗入膝关节。他想象着，在夜的寒冷中，周身的关节悄悄遍开着痛苦的小红花，那不为本多的眼睛所能看到的痛苦的花，就像小轮的曼珠沙华。梵语称作天上之花。年轻时老老实实躲在肌肉里小心翼翼发挥作用的骨头，渐渐高声宣示自己的存在，歌唱，倾诉不满，窥视机会，企图突破衰弱的肌肉，脱离肌肉凝固的黑暗跑到外面，效法沐浴阳光的绿叶、山石和树木，梦想获得和这些物象同等的资格，永远置身于阳光之中。它恐怕知道那一天已经不远了。……

本多看到楼上的灯光，想到正在脱衣服的金茜，骤然心头热辣辣的。是骨头带有的热吗？是关节的红花引起的花粉热吗？本多立即关好门，熄灭客厅的电灯，蹑手蹑脚上了楼。他首先打开眼前的卧室的门，以便能悄无声息地进入书斋。他摸黑走到那只书架跟前，颤抖着手一册一册抽掉厚厚的西洋书，终于将眼睛贴到书架后头的墙洞上了。

金茜哼着小曲走入那团朦胧的浑圆的灯光。这可是盼望已久的瞬间啊！那心情宛若夏日薄暮暝暝中期盼着葫芦花开。又如一把折扇正要彻底打开，张开的扇面次第展露出艳丽的绘画。本多在这里最想一见的是这个世界上谁也未曾见到过的金茜，尽管他一旦见了，就已经不存在“谁也没有见过”这个条件了。然而，绝对没人见过和虽然被人见过但没有觉察，这两者看起来相似而实际上完全是两码事。……

——金茜被带到这儿，发现宴会只是个幌子，但她却能淡然处之，实在令人不解。

自从回到别墅，虽说对方是个异国少女，但究竟应该如何对待她，着实叫本多大伤了一番脑筋。克己在这种场合为了做个好孩子，一切只好推给本多去应付。不过，也无需多说话。本多点燃了壁炉，劝金茜喝茶，她露出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微笑，什么也没有问。或许她自己以为听错了日语吧。在异国受人家招待，也常常会产生误解，互相不太协调。这回金茜到日本来同本多再会的当儿，带来日本大使的一封信。大使知道本多同泰国宫廷有缘，专门写了介绍信，请本多尽量使用日语接待金茜，以便帮助公主提高日语水平。

见到满脸平静的金茜，本多立即涌起一种哀怜之情。身处陌生的异国他乡，脉脉温情，卷裹于遥远的肉的阴谋之中。眼下，炉火映照着她那褐色的半个面孔，团缩着身子，紧挨着壁炉，头发几乎就要烤焦了。她脸上不断露出微笑，两排美丽的白牙闪闪发光，一副楚楚可怜的神色。

“你父亲来日本时，一到冬天，他就直喊冷，好可怜呢。他一心盼望夏天。你也一样吗？”

“是的。太冷了，我不喜欢。”

“哎呀，这冷是临时的，再过两个月，日本的夏天就到啦。这里同曼谷差不多。……看到你这么冷，就想起你父亲，也想起我的青年时代。”

本多说着，走过去将烟灰弹到壁炉里，从上面偷看一眼金茜的膝头。于是，张开的双膝像合欢叶儿一样敏感地闭合了。

大家将椅子远远搬开，一起打坐在壁炉前的地毯上，其间，他看到了金茜的各种芳姿。例如，金茜在椅子上正襟危坐，始终并拢那双美腿的情景；还有她所演示的西洋女子那种即使一时大意也毫不走光的懒散之态。但有时又突然打乱规矩，实在使得本多吓了一跳。她第一次来到炉火旁边就是这样。她寒颤颤地高耸着肩膀，伸着下巴颏，缩着脖子，高扬着纤细的臂腕，一面喋喋不休地说着话，那种样子带有一种中国式的轻薄。当她渐渐挨近火焰而坐时，又像热带午后集市上顶着浓密的树荫卖水果的女人，盯着即将逼近眼前的灼热的阳光。这时候，她两手抱膝，弓腰塌背，丰满的乳房紧紧抵在大腿之上，以压扁的双乳和两腿的接点为重心，整个身子围绕这个重心轻轻摇动。一副世界上颇为低贱的姿势。这个时候，绷紧的肌肉、大腿、臀部和脊背等极不高贵的地方涨大开来，本多嗅到一股犹如密林枯叶堆上发出的强烈的野性味儿。

克己呢？白兰地雕花玻璃杯的斑纹映着他那白净的手，他表面平静，内心焦灼。本多蔑视他的性欲。

“今夜请放心，你的房间一定会烤得很暖和的。”未等提起住宿还是不住宿这个问题，本多就抢先说道，“我将给你的房间搬进两只大电气炉。在庆子女士的周旋下，我家的电容量已经提高到美国驻军的水准

了。”

但是本多绝口不提这座西式建筑为何不安装火墙、暖炕等采暖设施。鉴于油很难弄到手，有人劝他砌一条烧煤的火墙，妻子很赞成，但本多没有采纳。因为要建火墙得有两道墙壁，但对于本多来说，他只需一道墙壁，这对他很重要。

……本多对妻子撂下一句话，说要到一个僻静之处作调查，就一个人趣装来到这里。离家时妻子一番极为普通的叮嘱的话语，简直就像诅咒，黑色煤烟似的驻留于心头。

“那边很冷，别感冒啦。这样的雨天，御殿场的严寒超过预料，千万不能感冒啊！”

——本多眼睛贴在墙洞上，翻转的睫毛剑一般刺了一下眼睑。

金茜尚未更衣，为客人准备的睡衣依然放在床上。她坐在镜台前的椅子上，专心致志看着什么。原以为是读书，但远看又小又薄，好像是照片。什么照片呢？他想等待个合适的角度。但还是看不清。

金茜哼着单调的曲子，好像是泰国歌。本多很早就在曼谷听过像拉胡琴似的刺耳的中国流行曲。这使他突然联想起夜间金行金链子连续不断的灿然响声，想起早晨运河上声音嘈杂的船市的情景。

金茜将照片收在手提包里。他向床铺走近了两三步，也就是径直向窥视孔走来。本多以为金茜要过来捣毁窥视孔，一时吓得魂飞天外。但是，她却一下子跳上远处那张依然遮着床罩的床，接着又抬腿跳到墙边整理好被褥的这张床。本多眼前只能看到金茜的腿脚了。

金茜在自己床上跳跃了两三次，每跳一次就要转换一下方向，眼看着袜子后面的那条线歪斜了。

包裹在微微光亮的尼龙袜里的美腿，肌肉坚实而又均匀，逐渐变细，直到足踝。一幅脚掌贴在弹簧垫上，轻轻弯下膝盖纵身一跳，裙裾飘扬，刹那间可以看到上面的大腿。甚至也能看到袜子顶端赤褐色浓密的锁口部分，那颗藏在豆荚内青豆般的吊带扣子。再向上便是微暗的大腿的肌肉，犹如打开天窗窥望黎明前的苍穹。

蹦跳的金茜似乎失去平衡，本多眼前的那只腿失神似的向右倒去，但是终于没有倒下，而是从床上跳下来了。这些动作看起来，多半是按照童年的习惯，试验一下没有睡过的床的弹力。

接着，她仔细查看一遍本多为她准备的女式睡衣。她套在西服上，站在镜子前边，变换着角度反复观看。她又终于脱掉睡衣，坐在镜台边的椅子上，两只手绕到颈后，灵巧地摘掉金项链，又把手伸向镜面，想退掉戒指，但又迟疑了。其间，镜子里映出背朝本多的金茜一副忧郁而缓慢的动作和表情，仿佛被什么东西所操纵着潜入海底。

金茜将尚未摘掉的戒指高高举向天花板的灯光。这枚明显是男士用

的戒指，燃烧着翠玉的绿焰，辉映着金质护门神亚斯卡怪奇的面颜。

她好容易将两手绕到背后，解开拉锁上的小铁扣，本多屏住呼吸。

这时金茜放下两手，眼睛转向右首的门扉。锁好的门打开了，这是克己用本多给他配制的钥匙打开的。但是，这位克己进来的不是时候，本多为他捏着一把汗。要是再过两三分钟，金茜就已经脱光了衣服。

窥探孔朦胧的圆洞里，无垢的少女突然不安起来，一刹那变成一幅终极的图画。从门口进来的人，一时看不清是谁。屋子里弥漫着百合的馨香，仿佛一只银白的雄孔雀迈着尊大的步子进来了。接着，孔雀抖动翅膀的响声和他那滑车般的啼鸣充满整个屋子，宛如将这座房间变成午后阒无人迹的玫瑰宫的一室。……

可是，进来的却是一位虚有其表的凡庸的青年。克己没有说明为何擅自开门进来，只是张口结舌表明自己睡不着，想过来聊聊天。少女恢复了微笑，请他坐在椅子上。两人谈了好久。克己为了讨好使用英语，金茜急急忙忙谈开了，看得本多直打哈欠。

克己把手放在少女的手心上，少女也没有缩回手。本多虽然睁大眼睛，但也不能长久吊着脖子一直窥视下去。

他将身子倚在书架上，这回光凭感觉倾听屋里的动静。黑暗中展开想象力，而想象却很有逻辑性地逐步升级。金茜已经开始脱衣，展示了光辉灿烂的裸体。接着，微笑着举起左手的时候，左侧肋腹上出现了排

列整齐的三颗黑痣，那是恼人的热带夜空般肉体的代表之星。对于本多来说，这是不可能的标志。……本多闭上眼睛，黑暗中星的幻象立即粉碎了。

好像有了动静。

本多再次将眼睛贴上窥探孔。不巧头撞到书架的一角，比起疼痛他更担心发出的声音，但窥探孔对面的情景表明这种担心已经没有必要。

克己抱住金茜，少女反抗。两副身子摇摇晃晃，时时进入窥探孔，又时时脱离开去。少女背后的拉锁被拉开了，锐角形汗津津的褐色脊背和乳罩的系带显露出来。金茜腾出右手，握紧拳头，翠玉的莹绿如飞翔的甲虫闪闪放光。紧接着，拳头划破克己的面颊。克己用手捂着面颊，放开了她的身子。……不一会儿，听到克己开门出去的声响。金茜气喘吁吁，环顾一下周围，拉过一把椅子，似乎顶在了门后头。

本多看到这里十分狼狈。心想，这个装得老实巴交的克己说不定会来借药抹伤口的呢。

本多大肆忙活起来了。他悄无声息地将一册册厚厚的西洋书放回书架，凭着一种罪犯的绵密用心，又摸黑检查一遍，以免将书放倒了。过后又把书斋锁好，熄灭书斋壁炉里的火，再悄悄回到卧室，换上睡衣，将一直穿在身上的西服放进衣柜，钻进被窝。准备着不管克己何时敲门进来，他都装做一时被吵醒，带着一副睡眼惺忪的风情。

这正是本多不为人知的所谓“返老还童”的经历。如此迅速、如此轻捷，宛如宿舍的学生，出色地瞒过了违反宿舍纪律的行为，又若无其事地睡下了。一番慌乱之后，初看起来，脑袋安稳地放在枕头上，其实一时又按捺不住剧烈的心跳，甚至连枕头也跟着一起跳动。

克己也许正在犹豫，该不该去找本多。他一定在忖度着，单凭一时冲动马上去找本多是有利还是有害。……本多在等着克己的当儿睡着了。

——第二天早晨，雨晴了。东边的窗帷射进来金灿灿的阳光。

本多要给青年人准备早餐，他穿一件厚长袍，围上围巾，向厨房走去。一看，大厅的椅子上坐着早已穿戴整齐的克己。

“你早醒啦？”

他朝青年白皙的脸孔瞥了一眼，在楼梯的半道上打招呼。

克己已经亲手点燃了壁炉，青年也不特别掩饰他的左边面颊。本多就着火光倏忽朝那里一看，他大失所望，并没有留下什么明显的伤痕。若是硬要问起，那只是怎么都能应付过去的一道轻度的擦伤。

“能否坐一会儿呢？”

克己反客为主地请本多坐在椅子上。

“早上好。”

本多又说了一遍，随后坐了下来。

“我想有必要单独同先生两个人谈一谈，所以起了个大早。”

克己希望本多能给予理解。

“后来……怎么样了？”

“挺好的。”

“好到什么程度？”

“一切都不出所料。”青年意味深长地笑着说，“看起来像孩子，实际上根本不是孩子。”

“她是头一次吗？”

“我是她第一个男人……等着遭人嫉妒吧。”

以上的会话实在不着边际，本多就此打住了。

“我说，你有没有注意，那姑娘的身上有特征哩。左胸横肋腹上有三颗并排的黑痣，就像人工画的一样。你看到了吗？”

青年一本正经的脸上骤然掠过一丝混乱的表情。他寻找着谎言被戳破后的几条退路，面子问题，遂决定为了遮掩大的谎言而牺牲小的谎言……目睹着万般情景刹那间打青年眼前一一掠过，本多感到十分有趣。突然，克己将身子朝椅背上一仰，高声喊道：

“我完啦！先生，您真坏。我是个大笨蛋啊。什么头一次，我给她用英语骗啦。原来先生您对那女孩的身子一清二楚啊！”

这回该轮到本多满脸微笑了。

“……所以我才问你嘛，有没有看到那些黑痣。”

青年一阵惊愕，不得不为自己装出的虚假的冷静寻找理由。

“当然看到啦。那些黑痣汗津津的，排列着三颗，在恍惚的灯影里隐隐约约。说肌肉倒也是肌肉，可总有一种难忘的神秘的美啊！”

——然后，本多进入厨房，准备好大陆风味的早餐，只有咖啡和羊角面包[1]。克己主动过来帮忙，一副勤快劲儿平时很难想象。就好像被一种义务所驱使，忙着摆碟子，找茶匙。本多对这位青年，第一次产生

了怜悯的友情。

接着讨论由谁到金茜的房里送早餐。本多制止住克己，说明这是主人的特权。他将饭菜一起盛在托盘里，慢悠悠登上楼梯。

他敲了敲金茜的房门，没有应。本多将托盘放在地板上，掏出钥匙插入锁眼拧了拧。房门似乎被什么顶住了，不容易敞开来。

本多环顾一下朝阳普照的室内，金茜不在了。

[1]原文为croissant，面粉混合鸡蛋和黄油等烤制的法式酥面包。

## 三十七

椿原夫人最近经常同今西幽会。

不过夫人是个完全没有眼力的人。她对男人缺乏主见，即便见到男人，单凭眼睛，她也无法判断这人属于哪一类型，区别不出是猪、是狼、是青菜。然而，就是这么个女人，却煞有介事地写和歌。

假若情投意合是美好姻缘的一种标志，那么这位对一切无不感到称心如意的夫人，应该成为今西自我意识中最好的慰藉。她开始将这个四十岁的男子当作“儿子”爱上了他。

论起肉体的活力、清爽和凛冽，这个世界没有人比今西距离这一标准更遥远了。他胃部虚弱，易患感冒，白皙的皮肤缺乏弹力，高高的身材没有一块结实的筋肉。整个身子就像一根解开的长长的带子，走起路来摇摇晃晃。就是说，他是个知识分子。

按理说，爱上这样一个男人是困难的。可椿原夫人就像快速写出一首首蹩脚的和歌一样，爱上了他。不论干什么，夫人都拙劣得可爱。她格外喜欢听关于和歌的评价，这种老实的性格，使她能愉快地听取今西不断对她的品头论足。不管怎么说，受到批评都是一条进步的捷径。夫人用这种看法对待一切。

实际上，今西对于夫人喜欢在闺房内认真讨论文学和诗歌这种女学

生气质，不但丝毫不感到厌烦，而且寻找机会表白自己的观念，力争在自己心里也具有和夫人相同的气质。这种彻底的犬儒主义和未成熟的奇妙的混淆，构成今西脸上那种闪烁不定带有某种愧疚的青春的要因。如今，椿原夫人确信，今西之所以爱讲一些伤人的话，是因为他的纯粹。

——他们二人总是到涩谷高台最近新建的小巧而雅洁的旅馆去。那里的房间各自分开，而且中间隔着一条小河，似乎有一段河水流过中庭。木料新鲜，干净，入口也不太显眼。

六月十六日六点时分，两人坐出租车驶往那里，路过涩谷站前，被游行队伍阻挡，不许再向前开。从那里到旅馆步行要走五六分钟，今西和夫人一起下了车。

群众高唱《国际歌》的声音震动着他俩的耳鼓。“粉碎防止破坏法”的旗帜随风飘扬。玉川线铁路高架桥上挂着“美国佬滚回去”的大幅标语。集合在广场上的人们群情激奋，看起来立即就要付诸破坏行动。

椿原夫人战战兢兢躲在今西背后。恐怖和不安使得今西身不由己地向那个地方走去。蜂拥在广场的人们两腿间漏泄的灯光，纷乱闪烁。蓦然间，暴雨般的脚步声夹杂着尖厉的合唱以及怪叫、没有规律的拍手，所有这些高昂的声音，使得人群里升腾起一个嘈杂的夜晚。对于今西来说，这些都使他想起经常患感冒而引起的高烧和剧烈的寒战。每人的肉体都有一种感觉，就像剥皮的兔子，突然露出鲜红的体肉，暴露于空气

之中。

“警察！警察！”

传来一声声叫喊，群众乱了阵脚。一直像海洋般的《国际歌》的合唱声，仿佛被撕成碎片，转变成雨后散在的水洼。而且，这些水洼又被叫喊搅乱了，分不清哪是上班的人流哪是高声合唱的群众。白色的警车贸然停在忠犬八公[1]铜像旁边，戴着蓝色头盔的警察预备队，从那里如蝗虫一般跳下车来。

今西夹在逃散的群众中，紧紧攥住椿原夫人的手拼命奔跑。他们来到对岸商店屋檐下，稍稍歇息的当儿，今西很为自己意想不到的迅跑的能力深感惊讶。原来自己很能奔跑啊！这么一想，忽然一阵不自然的心跳，使他感到有些窒息。

相比起来，椿原夫人的恐怖同她的悲伤一样，内里含着某种公式化的东西。夫人将手提包抱在胸前，顾不得身份和场合，死死跟随着今西，沉淀着白粉的面颊上，紫色的霓虹灯明灭闪烁，仿佛恐怖已经螺钿化了。不过，夫人的目光里没有畏怯。

今西站在商店屋檐下，挺立着颀长的身躯，远望着动荡不安的站前广场。怒吼和惨叫此起彼伏，车站上明亮的大钟依然沉静地指示着时间。

腾起一股世纪末的刺鼻的芳香，世界正如睡眠不足的眼睛，变得血

红血红的。今西似乎听到蚕房里蚕食桑叶般的异样的沙沙声响。

此时，远处警察署白色的大卡车腾起火焰。可能有人投掷火焰瓶的缘故吧。刹那之间，火势蔓延，发出印泥似的光亮。喊声凄厉，白烟滚滚。今西知道自己的嘴唇在发笑。

……好不容易走出那块地方。这时，椿原夫人盯着今西手指捏着的东西瞧。

“那个，是什么呀？”

“刚才拾到的。”

今西一边走，一边将黑色的垃圾展开来。那是黑色花边的乳罩，和夫人用的型号截然不同，无疑是对自己的乳房颇为自信的女子使用的。这是无吊带式的巨型乳罩，嵌入周围一圈的鲸骨架，使得一对肥硕的乳峰宛若雕塑，看上去威风凛凛。

“唉呀，真讨厌！在哪儿拾的？”

“就是刚才那地方。随着人流逃到商店门前的时候，有个东西缠绕在脚上，过会儿一看，原来就是这个。已经踩得够厉害了，瞧，全是泥。”

“脏死啦，赶快扔掉！”

“不过，太难理解了。”今西在过往行人的好奇目光里，越发炫耀地拎着走，“这东西到底是怎么掉下来的呢？您以为会有这种事吗？”

这是不该发生的事。即便是无吊带型号的乳罩，也会有几个小钩子牢牢地固定下来。不管穿多么低胸的衣服，乳罩都不会松解掉落下来。众人你拥我推之间，是自动解开的还是被别人拽掉的呢？后者不大可能，那么只能认为是这位女子自己所为了。

她为何要这么做？不管怎样，在火焰、暗夜和喊叫之中，一对巨乳断落下来了。这虽然只是包裹乳房的缎子外罩，但这玄色的绣着花边的铸件，却清晰地表明支撑着它的一对乳房多么富有张力和弹性。那女子为了夸耀这些，故意将它丢掉，如同月亮断然舍弃月晕，凛凛出现于纷乱的暗夜。今西拾取的不过是月晕。然而，较之拾取月亮本身，乳房的温馨和狡黠逃匿的触感，还有麇集于周围的扑灯蛾般的情念的记忆，这一切都掌握在手里了。今西放在鼻尖上猛嗅了一下，闻到一股强烈的尚未被泥土抹消的廉价香水味儿。今西想，这无疑是专为美国兵服务的娼妓的乳罩。

“下作的男人！”

椿原夫人真的发怒了。今西说笑中的恶谑，总会夹带着某些批评的意思，但对于这种龌龊行为的恶作剧，她决不放过。何况这不是什么批

评，而是有针对性的嘲弄。她只需瞥上一眼，就能目测出那只无吊带乳罩的大小，由此感到，这是今西对她衰老的乳房无言的蔑视。

一旦离开站前广场，从道玄坂到松涛一带的道路两旁，烧毁的遗迹上临时草草建成了一排排店铺，这和寻常没有什么变化。时候还早就有醉汉徘徊，霓虹灯像金鱼群一样在头上闪亮。

“不抓紧时间，地狱就会回来。眼下的一切，都要立即走向毁灭。”

今西想。一旦逃脱危险，早已不必担心的危险又使他双颊潮红。用不着再挨夫人的骂，那只黑色的乳罩，已经由他的指头滑落到燠热而潮湿的路面上了。

今西抱着这样固执的理念[2]：毁灭不早些降临自身，消蚀身体的日常性地狱就会得势；毁灭不早一天到来，自己就会多一天成为某种幻想的饵食。与其被幻想之癌吞噬，不如一气迎来末日。只要不尽早了结生命，就会暴露自己无可怀疑的凡庸。或许这些都是无意识的恐怖，也未可知。

无论多么琐末的现象，今西都能从中嗅到世界毁灭的征兆。凡是人们所希望的预兆，他都决不放过。

革命最好早些发生。不论是左的革命或者右的革命，今西都一概无

知。假若革命能把自己这种靠父亲的证券公司吃闲饭的人送上断头台，那该多好！然而，不管自己如何自揭其丑，他都不知道群众是否憎恶他，并为之感到不安。如果他们认为这是自己悔悟的标志，又该如何呢？说不定有朝一日，繁华的站前广场搭起断头台，鲜血从日常性的身体里流淌出来，自己或许凭借一死，偶尔能成为“记忆中的一个”呢。断头台是用抽彩场裹着红白布条的木头搭建的，装饰着商店街中元节[3]大甩卖的彩旗，砍头刀上贴着大减价的标签。他想象着自己站在那座煞费苦心、俗恶不堪的断头台上，不由心中一阵恶心。

——椿原夫人悄悄扯了扯梦游般行走的今西的袖口，示意他已经到了旅馆的门前。门内侧接待室的侍女，默默站起来陪他们到那间熟悉的住房。只剩两个人了，河水的流动又渗透着今西上下翻腾的脑子。

旅馆上菜很慢，点了砂锅炖鸡和酒之后，要是以往，他们总是利用这段漫长的时间，互相寒暄一番，可椿原夫人硬要带今西去盥洗室。她放了好多水，站在一边监视，要今西把手仔细洗干净。

“不行，不行。”

夫人说。

一开始，今西不知道夫人为何叫他先洗手，这回看到夫人那副认真的表情，总算弄明白了，是因为自己拾了那只乳罩的缘故。

“不行！再好好搓搓。”

夫人从旁胡乱地朝今西的手里涂满肥皂，红铜的水池里水声哗哗流淌，水珠四处飞溅，这一切她全然不顾，又把龙头开到最大。最后，今西的手都洗得麻痹了。

“这回行了吧？”

“还不行。你想过没有，你用那只手触到我，我会有什么感觉？也就等于触及我弥漫全身的对儿子的思念。你怎么能用那只脏手触犯我对于神圣的晓雄的回忆？那就等于触犯神明……”

夫人说到这里，慌忙转过脸去，掏出手帕捂住眼睛。

今西揉搓着水流冲刷中的手，向那边斜睨了一下。夫人一旦嚎哭起来，就意味着“可以了”。这个信号等于暗示她心里已经荡起涟漪，准备就绪，可以接受一切了。

——饮酒交谈的过程里，今西用娇滴滴的口气说道：

“真想早点儿死啊！”

“我也是。”

夫人随口应道。她那眼皮下边白色出云纸[4]似的皮肤，已经染上潮红的醉意。

敞开隔扇的相邻房间里，水绿色的绸缎合欢被，轻轻喘息着，起伏闪亮。这边屋子的圆桌上，钵子里飘浮着的水发鲍鱼片烟熏色的襞褶，经人工涂上了樱桃红。砂锅炖鸡烧开了，咕咕地沸腾着。

今西和椿原夫人，两人都不言自明，他们都相互等待着同一件事。

瞒着槙子策划这次幽会的椿原夫人，陶醉于罪恶的震颤和惩罚的期待中。她梦想着眼下槙子高举添削的朱笔立即来到这间屋子，对她宣示：

“这样作不出和歌来。有我为您看着，您怀着作歌的心情，再用身子体现那种哀怜之情吧。您不妨试试，我就是为此才来的，椿原夫人。”

今西还是今西，他一心巴望一面沐浴槙子暴雨般厌恶的目光，一边干那事儿。御殿场二冈那个最初的夜晚，他和椿原夫人共同再次达到高潮，那可是梦寐以求的高潮啊！槙子透彻的目光在那高峰、那绝顶，如明星一般冻结了。那情景必须再有一次。

没有那目光，今西与椿原夫人的结合总也拂不去赝物的气息，除不掉野合的悔愧。因为那才是最权威的媒妁的眼睛。卧室薄暗的一隅灼灼闪耀的女神犀利的目光，那是既联合又排拒、既宽容又蔑视的证人的眼

睛，那是安置于这个世界某个地方，执掌某种神秘正义的好歹给予承认的眼睛。只有那里才存在着两人正当性的根据，离开那双眼睛，两人只不过是漂浮于事象上的衰草，两人的结合只是一个沉醉于决不会猛醒的梦幻过去的女人，同一个执着于决不会到来的梦幻未来的男人那种无机质的瞬间的接触，就像棋盒里棋子的接触一样。

于是，今西感到这边灯光照不到的隔壁房间一带，槙子早已一动不动地坐镇以待了。这种感觉越来越紧迫，无论如何都要加以验证才行。今西特地站起来窥探，看到椿原夫人对他没有任何指责，心想夫人也许是同样的心情吧。他看到，四叠半卧房一角的悬空壁龛上，只浮现着一盆飞燕形的紫色燕子花……

*　　*　　*　　*

完事之后，像往常一样，两人各自姿态随意地躺在床上，如同两个女人天南海北地聊起来。今西以一副彻底放松的劲头儿，大讲槙子的坏话。

“您呀，实在是被槙子女士很体面地利用啦。您害怕一旦离开槙子女士就不能成为独立的歌人。事实上，过去也不是没有这种迹象。但今后，如果您不下决心摆脱槙子女士而求独立，您就不可能成为一名出色的歌人。您必须明白，现在正面临抉择的时候。”

“不过，我要是高高兴兴独立了，我的歌肯定就不能再进步啦。”

“怎好这样下断言呢？”

“不是断言，而是事实。也可以说是命吧。”

今西本想反问她，过去她的歌一直“进步”了吗？然而，他的良好教养使他控制住了这种没有礼貌的言语。更何况，今西说话的本意也并非真的想在槙子和夫人的交往上泼冷水。从夫人的回答上，也可感到她很清楚这一点。

不久，夫人拉紧床单将自身包裹起来，只露出脑袋。然后望着黑暗的天花板，口里吟咏近作一首。今西立即给以评判。

“是一首好歌，不过总使人感到，只是网罗细碎小事，局促于日常体验之中，缺乏一种宇宙感。究其原因，多半因为下面‘青青赛深潭’一句不见飞跃，显得概念化了。也许不是以写生作基础吧？”

“是啊，细想想，确实像你说的那样。要是刚刚写成，听到你这样批评，我会感到伤心的。可是放了十天，自己就会豁然明白过来。不过，槙子女士倒是很夸赞这首歌哩。和你看法相反，她很中意下一句。她还说，‘青青赛深潭’不如改作‘青青似深潭’，这样似乎更为稳妥些。”

椿原夫人仿佛使一个权威和另一个权威在自己的掌心里互相争斗，她的语调流露出洋洋自得的情绪。接着，她乘着兴奋的劲头儿，详细谈起一位熟人的故事。这可是今西最爱听的。

“前些时候见到庆子，听她讲起一件有趣的事。”

“什么事？”

今西立即有了兴致，他那一直俯伏的身子随之扭转过来，一截长长的烟灰掉落在夫人裹着胸脯的床单上。

“是关于本多先生和泰国公主的事。”椿原夫人说道，“据说不久前，本多先生偷偷把那位公主和公主的男友一起带到二冈别墅去了。那位男友是庆子女士的侄子，名叫克己，还是个学生。”

“三个人睡在一起了？”

“本多先生不会干出那种事，他是个很沉静很理智的人。他把一对年轻的恋人撮合在一道儿，也许出于一种宽大的情怀吧。本多先生喜欢公主，这是人人皆知的事实。可是由于年龄的差距，他们谈不到一块去。”

“您快说，庆子到底在这件事情中起了什么作用？”

“全都是误会。庆子女士那天碰巧也回到二冈自己的别墅，杰克也歇班住在那里。半夜三更，突然有人敲门，那位公主一头闯了进来。庆子和杰克被打乱清梦，再三询问出了什么事，公主始终不肯开口，弄得他们不知如何是好。当晚，公主央求住下，所以只得留宿一夜，打算第二天早晨，再跟本多先生的别墅联络。

“于是，大家睡了个懒觉，杰克要及时归队，喝了杯咖啡，急匆匆乘上吉普车走了。庆子送到大门口，迎面见到一脸惨白的本多先生走过来了。庆子笑着告诉我，她第一次看到本多先生那副六神无主的样子。

“庆子明知道他是在寻找金茜，想跟他开个玩笑，说：‘喂，您这是怎么啦？散步也是这么慌慌张张吗？’

“这么一来，本多先生就说金茜失踪了，连话音儿都打颤了。庆子瞒天过海，弄得本多先生焦躁不安，看看无望，正要往回走的时候，庆子突然抛过话去：‘金茜睡在我家呢。’

“经她这么一说，年近六旬的本多先生红着脸问：‘真的？’

“听那声音，简直喜出望外。

“本多在庆子的陪伴下登上二楼，当他一眼看到正在熟睡中的公主的面颜时，他虚脱地一下子坐到地板上。这么大动静也没有把她吵醒，金茜微微张着可爱的双唇，脸颊埋在乌黑的秀发之中，修长的睫毛紧闭着，继续酣睡未醒。就在四五个小时之前，她失魂落魄闯进来的时候，那副可怕的憔悴相已经消失，天真的青春活力又重新回到她的脸上。金茜鼻息匀称，似乎正在甜蜜的梦中。就在这时，她还撒娇似的翻了个身儿呢。庆子说道。”

[1]一九二五年，一位姓上野的大学教授不幸辞世，他所饲养的爱犬八公不见主人归家，每日到涩谷车站守候，风雨无阻，整整十年，最后冻馁而毙。众

感其忠义，立铜像以资纪念。战时，铜像被毁，后又重建，直至今日。

[2]原文为obsession，意思为妄想症、强迫观念。

[3]即七月十五日的盂兰盆节。

[4]岛根县出云地方生产的高级纸张。

# 三十八

对于本多来说，月光公主再一次成了“不在之人”。连续的梅雨天，看不见月亮。

那天早晨，他看到月光公主的睡相，怕打扰她的香梦，便将事情托付给庆子，回东京了。其后，本多自觉无颜，再没有同公主见面，对方也没有写过信。

在这段看似平安无事的日子里，梨枝反倒嫉妒起来了。

“近来，再没听到泰国公主的消息了啊。”

吃饭时，她若无其事地提起这类话，言语里夹着冷笑，眼神热切地探索着。

梨枝直视着空无一物的白墙，心里却在自由描绘着想象的画面。

本多有个早晚认真刷牙的习惯。他发现刷毛没有损坏，牙刷倒是频繁地更换。或许梨枝想得周详，将同型号、同颜色、同硬度的牙刷一起买来，算好时间定期更换。不过，换得也太勤了。虽说小事一桩，但一天早晨，本多提醒梨枝。

“小气鬼，小气鬼。百万富翁，还，还说这种话，不觉得可、可笑

吗？”

梨枝言语激烈，说话也结巴了。本多闹不清她为何这般愤激，暂时不当回事。

后来他才注意到，换牙刷的时间总是赶在本多稍迟回家的第二天早晨。梨枝似乎是趁着头天晚上本多就寝以后，悄悄去更换牙刷的。第二天，仔细将旧牙刷扒拉开来细细检查，看有没有口红的残迹、青年女子淡淡的香水气。她逐一弹着光亮的刷毛，反复查看毛根之后再扔掉。

本多有时不知什么原因牙龈出血。虽说还不到全部装假牙的年龄，但时常为牙根松动而苦恼。逢到这个时候，梨枝看到牙刷毛根染上薄红色，又会作何想法呢？

这些虽然都超不出臆测的范围，但本多有时感到梨枝疑心太重，她好像热衷于从空气中抽取氧和氮制造化合物。她看起来一副慵懒和闲散的样子，但眼睛和五官却忙忙碌碌。她一直为头痛叫苦，但穿梭于回廊众多的老房子之间，脚步十分有力。

偶然谈到别墅，本多说，那别墅可是为她疗养肾病建的。梨枝曲解了，她流着眼泪说：

“您打算叫我一个人去弃老山[1]吗？”

自从丈夫单独在御殿场过夜那天起，他从此绝口不提金茜的名字。

梨枝由这一点推断丈夫恋情的征候，算她摸到了门径。不过，梨枝还是误解了，她做梦都未想到，丈夫自那之后再也没见过金茜，只是一味猜测他们两个暗暗幽会，为了尽可能遮掩梨枝的耳目，企图将金茜的名字抹消。

这种平静非同一般，分明是害怕追究而故意隐匿感情的假平静。凭梨枝的直感，一个决不会请自己到场的小型酒宴，如今正在某个地方偷偷举行。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呢？

本多本以为即将了结的事，梨枝反而感到就要发生。在这点上，梨枝往往是对的。

——梨枝从来不外出，她无事可做。但本多外出很频繁。他几度邀她一道去，梨枝都借口有病待在家里。本多觉得在家里和梨枝整天脸对着脸实在是个苦差事。

梨枝等到本多一离开家门，立即活跃起来。她本该对本多莫名其妙的外出始终放在心上，可本多一旦不在身旁，她反而对自己最亲近的不安诚恳相待。可以说，嫉妒成为梨枝自由的根据。

和恋爱一样，心儿始终缠绵其中，不能自拔。即使为了散心练习毛笔字，不知不觉手就写出“月影”“月山”等和月亮有关的字来。

还是个少女就长着一对大乳房，真恶心，真讨厌！梨枝脑子里一想到这些，就不由从写下的“月山”二字上，联想到月光下宁静的乳房形的双子山。这是和在京都看到的双冈的记忆连为一体了。但是，不管多么单纯的记忆，梨枝都害怕这些记忆所挖掘的东西。那双冈是女子学校修学旅行途中看到的，她一想起夏天雪白的水兵服下自己那对微微颤动的汗湿的小乳房，就感到直不起腰来。

本多顾虑梨枝有病的身子，想多雇几个佣人，梨枝借口人多反而增加麻烦，只赞成厨房里留两个女用人。即便如此，梨枝常年喜欢的炊事工作变少了。她害怕长时间呆在腿脚冰冷的地方，没办法只得闷在自己房子里做针线活儿。客厅的窗帘旧了，她从龙村订购了仿照正仓院[2]的布料，亲手缝制。

梨枝细针密线缝上一层厚厚的黑底遮光幕，刚好缝完一半，本多看了责怪道：

“又不是战争年代。”

丈夫的嘲笑越发使她执拗起来。她不是害怕家里的灯火漏泄出去，而是害怕外面的月光照到室内来。

趁着丈夫外出，梨枝偷看了他的日记簿，没有一条关于金茜的记述，这使她很气恼。本多这个人，从年轻时起，就对自己抱有羞耻心，抒情性的事情一概不写入日记。

她发现和丈夫的日记放在一起的，还有一本极为古旧的日记，题目是《梦日记》，写着松枝清显的名字。这个名字听丈夫谈论过，很是耳熟。不过，丈夫从未提到过这本日记，她更是第一次看到。

她临时挑着读了几页，对那些荒唐无稽的记述实在不感兴趣，随后小心翼翼放回原处。梨枝不求任何幻想。能够治愈她的只有事实。

关闭抽屉时，没有觉察夹住了和服袖子，走也走不掉，胳肢窝挣开了口子。这种精神上的经历反复出现，一颗心也给搅得破烂不堪。仿佛被什么紧紧抓住，心内虚空，若有所失。

雨日以继夜地下个不停。从窗户里可以望见水淋淋的紫阳花。梨枝感到，那浮现于昼间晦暗中的淡紫的花球，正是自己彷徨不定的灵魂。

这个世界的某地有个月光公主，这是她最难忍受的一桩心事。因为这一点，世界炸裂了。

梨枝活到这个岁数之前，她几乎不知道“情念”这种东西的可怕，因而对自己内心产生的狂暴的寂寥感十分惊讶，这位不能生育的女子，第一次生下了一个怪胎。

——就这样，梨枝自己也学着富有想象力了。过去长期安定生活中放在一个角落生锈的从未使用过的东西，因需要忽然打磨得精光锃亮

了。毕竟因需要而产生，也因需要而苦恼。只是这种想象力丝毫没有甘美之处。

假如是立于事实之上而振翅翱翔的想象力，看起来像是尽量展开心扉、无限迫近事实，但这种想象力鄙视心灵，并使之干涸。一旦没有这种“事实”，瞬间里一切都将化为徒劳。

但是，作为检察官认为事实确实在某个地方存在这种想象力，就不会腐蚀自身。梨枝的想象力二者兼有，一种心情认为事实确实存在，另一种心情希望这种事实最好不存在。这样一来，嫉妒的想象力就陷入了自我否定。想象力在另一方面是决不容忍想象力的。正如过剩的胃酸慢慢腐蚀自己的胃一样，想象力在腐蚀该想象力的根源的过程中，出现类似悲鸣的救赎的愿望。如果有事实，只要有事实，自己就能得救。一味追本溯源的最后，如此出现救赎的愿望，就会逐渐类似自我处罚的愿望。为什么呢？因为这种事实（假若有的话）只不过是彻底打倒自己的事实。

不过，这种刻意求得的处罚，其中当然也令人感到有着不当的处罚。为什么检察官被处刑？这不是黑白颠倒吗？渴望到来时，获得的不是满足的喜悦，而是无辜受罚引起的不服和愤怒。啊，从此，我亲身感觉到这火刑的火的热度。我不该有如此不幸的遭遇，我不该亲身经历不堪忍受的痛苦。猜疑的恼恨已经饱和，为何还要再附加一层认识上死一般的痛苦呢？

寻求事实最后又加以否定的心情。想否定事实最后又将惟一救赎的希望寄托于事实的心情。这样的心情循环往复，决无终结。就像山中迷

路的旅人，只顾一个劲儿向前走，最后又回到原来的地方。

本以为浓雾缭绕，却有一处可怖的物象清晰可见。循着雾中一线光明前进，其实那边没有月亮，而是背后的月亮反射到那里的缘故。

梨枝当然并非彻底失掉自省之心。她有时也很厌恶自己这种心情，并为自己的浅薄深感羞愧。但一想到这不是自己的错，如今自己落得这副不为人所爱的丑相，其根源也是丈夫造成的。抑或丈夫不爱梨枝，才会使自己变成一只丑小鸭吧？想起这些，内心的憎恶就像喷泉一般涌流上来。

然而她的这种心情也有避免更残酷的真实的意思：即使自己不是因为嫉妒而变丑，那么其他变丑的原因还是很多。即便保持原样，终究也不会为人所爱了。虽说丈夫可恨，但他也是身不由己，有人强迫他必须特意躲开梨枝的魅力，到头来非把梨枝变成无人爱的女子决不善罢甘休。梨枝以为这一点倒是可以原谅的。

好多时候，她总是对着镜子长时间照个没完。头发长了，蓬乱地覆盖着面颊。梨枝的脸部表情没有一处不是故意做作出来的，甚至包括浮肿在内。

当她发现脸上浮肿的时候，以往总是浓妆艳抹一番。她讨厌那种老是睡不醒的眼神，喜欢稍稍加一点儿黛青，再涂上厚厚的白粉。年轻时的丈夫看到梨枝这副容颜戏称她月姥姥，她当初只当是拿自己的病体开玩笑，因而很生气。不过，丈夫每逢称月姥姥那个晚上，总是对她备加

爱抚，无微不至。梨枝本来以为是这副病体赢来丈夫无限怜爱，不知不觉脸上就带着几分骄矜之气。然而现在想想，丈夫从年轻时起就喜欢妻子的浮肿，他的色欲里似乎潜隐着某种微妙的残忍。每到那样的夜晚，夫妻欢爱，极尽浓情。丈夫命令梨枝决不可动弹一下，由此可见，他从她的那张脸孔上或许看到死去数日的尸体的幻影。

如今，镜中出现的容颜活生生在衰颓。没有光泽的头发下面，一张圆脸布满了难看的青筋，犹如团扇凸显着一根根扇骨。这张脸已经渐渐变得不再是女人的脸，那种女性特有的丰腴完全是浮肿的假象。那只能说像白昼月亮一般，凄凉淡漠、迷迷糊糊、充满倦怠的丰腴。

眼下不再以化妆求美，那只能是失败。然而，丑陋本身也是失败。已有的凹陷她也无意再作什么改变，所以凹陷还是凹陷，丑陋依然丑陋，只好岑寂地停驻于沙滩般的起伏之中。按照梨枝的想法，不管怎样，自己都无法从嫉妒中脱身，说不定这些都怪不得丈夫，也许是包裹着自身的被褥一般厚重而庞大的慵懒造成的吧。她知道要甩掉这一切需要一股可怖的力量，只得放任慵懒，得过且过。可是，怠惰总归是怠惰，但其内里为何没有一瞬的安息呢？

梨枝蓦然想起结婚后不久，她站在这座房子的楼上眺望冬天美丽的富士山的情景。那时，婆婆叫她到楼上储藏室去拿过年的食品，她从储藏室看到的。她自己那时还攀着大红背带呢。

雨后的夕阳明净、清朗，梨枝想趁着好时光看看富士山改换一下心情。她登上久未涉足的楼上储藏室，站在一堆被褥上，打开毛玻璃窗户。战后天空不同于以前的天空，虽然很光亮，但基底上总是铺着一层

云母般的阴霾。望不到富士山。

[1]原文为“姨舍山”，长野县高山，自古为赏月胜地。日本传说：住在更级的男子，将家中老母背到山里后，独自归家。猛然瞥见山顶明月，遂生悔意，翌日早晨又把老母接回。这个故事载于《大和物语》《今昔物语》等典籍。

[2]奈良东大寺大佛殿的木造大仓库，专门收纳历代经卷、文书和珍宝等。

# 三十九

……本多睡梦中被尿憋醒了。

突然切断的梦的断面依然毛扎扎的。

自己觉得一直在篱笆环绕的小小住宅区内到处徘徊。有的人家，院子里的架子上摆着花盆，花圃四周围着贝壳；有的人家，整个庭院湿漉漉的，到处爬满了蜗牛；有的人家，走廊上两个孩子相向而立，一边喝白糖水，一边珍爱地吃着缺角的夹心饼干。……这是东京被烧得不留形迹的一个区域。篱笆夹道的小路走不通，顶头有一扇枯朽的栅栏门。

打开栅栏门一步跨进去，已是古风灿然的旅馆的前庭。这座广阔的前庭里正在举办便宴，留着八字须[1]的经理迎上来，向本多恭恭敬敬行礼。

此时，宴会场天幕上传来明亮而悲怆的铜号的音曲。脚下的地面裂开来，穿着一身金色服装的月光公主，乘在金孔雀的羽翼上出现了。那孔雀发出银铃般的拍击声，在喝彩的人群头顶上盘旋。

跨在金孔雀身上的月光公主，闪光的褐色大腿根部灼灼晃眼。猛然间，月光公主朝仰望着她的人们头顶上撒下骤雨般芳醇的香尿。

为何不去厕所？本多颇感奇怪。对于这种极不礼貌的行为必须严加

劝止。他走进旅馆寻找厕所。

同外面的喧闹相反，旅馆内寂静无声。

各个房间都没有上锁，房门打开一道缝儿。本多一一敞开房门，没有一个人影，只见每张床上都摆着灵柩。

“那就是你要找的厕所。”不知何处传来声音。

他忍住尿意，终于走进一室，正要向灵柩里小解，又害怕冒犯神圣。

这当儿，他醒了。

……这样的梦不过是告诉他年老尿频的可怜的表象。然而，从厕所回到睡床后清醒过来的本多，一心一意想把刚才的梦继续编织下去，因为他从那里感受到无可置疑的幸福。

他很想从那延续的梦境里，再一次品味那种灿然的幸福感。那里洋溢着肆无忌惮的喜悦和光辉耀眼的洁净。只有那喜悦才是现实。即便是一场美梦，这种喜悦占领了本多人生中决不会重来的一定的时间，他不把这个当作现实，究竟什么才是现实呢？

仰望天空，骑着金孔雀飞翔的孔雀明王的化身，本多从亲和与共感的全面融和里捕捉到这种化身的姿影。金茜是属于他的。

——第二天早晨醒来之后，这种幸福感更加强烈地充满全身，本多的心情无限美好。

再次熟睡中的梦，只是无由回忆的一派茫然，找不到最初梦中的一丝幸福感。那初梦的光辉，透过梦中狂风吹积的雪堆，依然留在早晨的记忆里。

那天，又是一个因金茜不在而思念金茜的日子。本多就像一位童心未泯的少年，初恋的甜蜜渗透着他那五十八岁的躯体。他对此感到愕然。

本多的恋爱，只需好好回顾一下自身，就会明白，这不仅是个异例，而且是一种滑稽。说到恋爱，究竟是什么人该做的事，本多在松枝清显身边自然是很清楚的。那是一部分人们的特权，他们将外面官能的魅力和内面的无序和无知以及认识能力的不足，互相融为一体，善于在他人头上描绘幻想。这是完全无礼的特权。本多从青年时代就十分明白，他和那些人站在对峙的一端上。

本多见惯了那些以无知寄身于历史、以意志由历史滑落下来的人们的不如意。他认为，自己希望的东西得不到的最大缘由，就是因为希望得到。而一次也未希望得到的三亿六千万日元，竟成了他的囊中之物。

这就是他的思维方法。希望的东西拿不到手，是自己努力不够还是天生的缺点，以至于自身悲惨命运的重负？本多从来不考虑这些，而是

立即将这些法则化和普遍化。这是他的天性使然，因而，他当初试着抓搔法则的内里也是不足为奇的。他不论任何事都想独自完成，他轻易地将立法者和违法者集于一身。就是说，他局限于自己希望的决不入手，一旦入手就决定化作瓦砾。因而，他尽量将不可能性赋予希望的对象，努力最大限度拉开同自己的间距。……可以说在心中保持着所谓“热烈的冷漠[2]”。

说到月光公主，将这位花肉肥厚的暹罗玫瑰加以神秘化的作业，他在御殿场那个夜晚几乎完成了。他将金茜置于伸手决然够不着（他的手臂很长，长短等同于认识的尺寸）、认识决然达不到的地方。眼睛看到的快乐应以看不到的领域为前提。本多从印度的那番体验中似乎看到这个世界的尽头，他想学得一手那种怠惰的野兽的嗜欲：将猎物置于认识的指爪达不到的地方，自己只顾躺卧在和暖的太阳下，舔舐着粘连树脂的皮毛。当本多效法一头怠惰的野兽时，他自己不就是在效法神明吗？

本多十分清楚，自己的肉欲和知识欲完全平行相互重叠，这是令他着实难以忍耐的事态。所以，不把这两者分离开来，就没有产生爱的余地。枝叶缠绕在一起的两棵丑恶的大树之间，怎么能容得一支玫瑰抽芽，开花？两颗垂挂着奇丑无比的气根的树木身上，爱情不可能像寄生兰一样绽放。无论是龌龊的认识欲大树，还是那五十八岁带着腐臭的肉欲的大树……金茜必须位于他的认识欲的对面，而且只能同欲望的不可能性相关联。

“不在”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最佳资料。不是吗？只有这，才是他恋爱的惟一纯良的素材。倘若没有“不在”，“认识”这头夜间走兽必定就会立即目光炯炯，张牙舞爪将一切撕成碎片。它扑向“未知”，将其咬住不

放，使一切化作既知的尸体，并送到停尸场。这种认识的可怖而无聊的疾病，他在印度时不是曾一度治愈了吗？印度，还有贝拿勒斯的教导，不是这样告诉他吗？逃避到认识之极的结果，只剩下惟一一株玫瑰，为了使它躲避认识的眼睛，装扮成既知，藏匿于尘封的黑檀木棚架深处，并上了锁。本多做了这件工作，亲自上了锁。他的意志的力量不想再去打开。

往昔，清显被绝对的不可能所迷惑，以至于违反人伦。相反，本多为了不违反人伦才设置了不可能。为什么？因为倘若违反，美，在这个世界就失去存在的余地。

……他想起那个清爽的早晨。金茜失踪的早晨。

本多内心里虽然忐忑不安，但总还是喜忧参半。他看到金茜不在房间里，不是慌慌张张马上去叫克己，而是热衷于饱吮房间随处弥漫的失踪的金茜的残香。

晴朗的早晨，散乱的被窝没有收拾。床单儿微细的襞褶里，可以窥探出烦恼的金茜转动温热肉体的痕迹。本多从打皱的绒毯下面捡起一根卷曲的体毛，那是一头可爱的野兽经过一番煎熬之后留下的巢穴。本多从枕头的凹坑里检验有没有金茜透明的唾液。凹陷的枕头保留着她纯真的形象。

然后，他才去告诉克己。

克己的脸色惨白了。

本多没有怎么费力，就把自己丝毫不感到惊讶的神色掩盖过去了。

于是，两人分头寻找。

这时候，要说本多没有梦到金茜的死，那也是谎话。他虽说想过不到万不得已，金茜是不会死的，但在这梅雨间隙晴明的早晨，死，依然飘溢于徒劳的咖啡香气之中。一种悲剧性的气氛，萦绕着镂金镶银般的早晨。只有这，才是本多梦想中的恩宠的明证。

他不动声色地告诉克己该不该打电话报警，他等着欣赏克己脸上浮现出极其警惕的神情。

他来到阳台上，窥看储满雨水的游泳池。本多怀着战栗思忖着，映着蓝天的池水会不会有金茜的身子漂浮其中呢？他感到，从这个现实世界很容易迈向非现实世界，因为中间分界线上的玻璃如今被彻底打碎了。这个早晨，在这一望无际的明净而温润的风光里，这个世界什么事都可能发生：死、杀人、自杀，甚至还有世界的毁灭。

当他和克己一同沿着湿漉漉的青草斜坡顺溪流而下的时候，本多凭借他那迅疾的想象力觉察到，自己已有的社会名誉，都将通过报纸上种种自杀案件和丑闻的报道，轰然崩塌了。他为此而感到高兴。然而，这

只是荒唐的夸大。因为事件只是围绕克己和金茜而起，世上没有一个人知道本多偷窥墙洞的事。

前方出现了好久未见的富士山。那已经是夏装的富士了。雪的裙裳高高挽起，朝阳照射下的泥土颜色，犹如吸饱雨水的砖瓦在燃烧。

看到了溪流。看到了桧树林。

本多走出大门，想到或许庆子也在家里吧，于是他打算邀请克己一道去邻家访问。但是，克己坚决不肯去，他主动提出开车到车站，沿途查访。克己极度害怕同婶母见面。

他本不愿一大早就去庆子家里，但事到如今实在不得已。本多按响了门铃，没想到庆子早已化完妆，水绿连衣裙外面穿着一件开领毛衣，像寻常一样出来迎接本多。

“早上好。是为了金茜吧？她今早天还未亮就跑到我家来了，睡在杰克的床上。碰巧杰克不在家，否则就有好戏看啦。……看她那副激动的样子，给她喝了点儿药酒让她睡了。此后，我睁着两眼一直没睡。好厉害的女孩儿啊！……出什么事啦？她一句话也不肯说。您不看看她那可爱的睡相吗？”

*　　*　　*　　*

本多一天天强忍着不去见金茜的面。其后，不要说金茜，就连庆子

也没有任何消息。

他等待着自己内心滋生出真正的疯狂。

他等待着那样的瞬间：理智一旦因某些原因达到焦躁的限度，正如狂言剧《钓狐》中的老狐狸一样，明知有被抓的危险，依然疯狂地扑向食饵。到那时，经验和认识、纯熟和老练、理性和客观的能力，这一切不仅全都无效；这些堆积物反而会不分青红皂白地逼使人们胡作非为。

就像少年等待自己成熟一样，五十八岁也还要等待自己成熟起来，而且是走向破灭结局的成熟。那埋头走向悲惨终结的孤独的成熟，犹如十一月枯黄的灌木丛中，木叶尽脱，杂草枯黄，脚步踉跄的冬日阳光下，那地方看过去像一片干涸而洁白的净土，此时干枯的蔓草上，只有一颗点缀着一星朱红的王瓜。

自己实际上寻求的是火焰般的莽撞还是一死？本多的年龄已经使他难于辨别。他在一个自己都不明白的地方，正在缓缓地慎重地做着准备。而且，不久的未来只有死是确定无疑的了。

一天，本多去丸大厦事务所上班，听见一位年轻职员在躲躲闪闪打私人电话，心里涌起无限寂寞。这明显是女人打来的电话，那青年一边顾忌着周围，一边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在接听。可是本多从心情上早已清晰地听到远方那个女人甜润的嗓音。

两人恐怕有了默契，都在利用事务性的语言互通心曲吧。那青年时

刻不忘理一理头发，有一双烦恼的眼神和一副不逊的嘴唇。本多随即产生了个念头，他想把这个不适合在律师事务所工作的青年辞掉。

在东京的时候，要想打电话找到从早到晚忙于应酬午餐、鸡尾酒会和晚宴的庆子，只有现在的上午十一点才是最佳时刻。刚刚看到那位年轻职员打电话，自己又在逼仄的事务所里打私人电话，这实在有些说不过去，于是作罢了。他撂下句话，说去买东西，就离开事务所。

丸大厦一楼商店街，是战前东京保留下来的为数极少的地区之一。本多喜欢到这里逛逛领带店，或者到文具店选购些书法用纸。那些颇具战前派头的老绅士们，一边小心翼翼踩在滑溜溜的瓷砖地面上，一边搜寻着那些不至于引起心疼的便宜货。

本多抓起红色电话，呼叫庆子。

庆子通常总是好半天不接电话。庆子这时肯定在家，她放着电话不接，或许悠悠然对镜而坐，出席午餐会的衣饰也已选定，只穿着一件内衣正在化妆吧？本多想象着她那宽阔肥白的背部肌肉。`

“让您久等啦。”过来接电话的庆子声音甜美而悠扬，“好久未见了，您好吗？”

“还好还好。最近想请你吃顿饭怎么样啊？”

“哎呀，您太客气啦。不过，您真正想见的不是我，是金茜吧？”

本多一时说不出话来，他等着庆子下命令。

“上次实在给你添麻烦啦。我这里自然是音讯全无了。你没见到过她吗？”

“没有。打那之后，再没见过。到底怎么啦？是不是在忙着迎接考试？”

“那姑娘似乎不太用功。”

本多能够慢慢悠悠地进行这样一番谈话，连他自己都感到惊奇。

“你想同她见面是吧？”庆子说到这里，略略沉思了片刻。这并非特别苦闷的片刻，那时间使人觉得就像午前的卧室从窗户射进来的光带飘满了白粉。本多深知庆子不是个装模作样的女子。他等着，同时做好心理准备。

“不过，我想附加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金茜既然能逃到我家里，就证明她完全相信我。所以，我也必须到场。我想，由我来说服金茜，她决不会拒绝的。您看可以吗？”

“有什么不可以呢？这本来也是我求你办的事嘛。”

“我确实想让你们两个单独见面，但目前只能这样……那么，我如何给您回话儿呢？”

“就请向事务所联系，今后我每天上午必定在事务所。”

本多说完，挂断了电话。

自那一瞬间起，世界完全变了。本多想，下面一小时，下面一天，自己怎样才能等得下去呢？他暗暗打了个小小的赌，到时候金茜要是戴着那枚翠玉戒指来，那无疑是对本多的宽恕；如果她不戴那枚戒指，就说明她还不肯宽恕他。

[1]原为colman须。英美两栖电影演员考尔曼（Ronald colman，1891—1958）所喜欢的短须。

[2]英文apathy，意思是冷淡、无感觉、不关心。

# 四十

庆子的住居位于麻布的高台，这是一座深宅大院，光是通往玄关停车坪的道路就很长。这座宅子原是庆子的父亲为缅怀布莱顿[1]时期的生活而建筑的，正面呈一带王宫般[2]的弧形。六月末一个炎热的午后，本多曾经应邀来这里出席过茶会。那时，他感到仿佛再次回到战前的日本。

轮番遭受台风和雷雨袭击、急剧迎来梅雨间歇中夏日阳光的宅邸，前庭寂静的树林之间，萦绕着整整一个时代的回想。接着就要进入令人思念的音乐之中了，本多以为。这座孤立于灰烬中的住宅，由于这些情况，总是蕴含着更加富于特权的罪愆和忧愁，犹如那个时代所丢弃的思想，经年累月，骤然又增添了风趣。

虽然受本多之托为了斡旋同金茜会面，但她在请柬中未曾提及，只是写着："为庆祝寒舍解除接管，特举行茶会。"本多拿着一束鲜花，步履散淡地出了门。接管期间，庆子和母亲两个住在原管家所居的厢房里，以前在东京期间，从未在自己家中招待过客人。

戴着白手套的侍者出来迎接本多。圆形的厅堂有个高广的圆形顶棚，厅堂一边是绘有仙鹤的杉木门；另一边是通往二楼的大理石旋梯。楼梯中段晦暗的台架上，一尊青铜维纳斯俯首伫立。

狩野派画风的仙鹤杉木门左右半开，这里是客厅的入口。进去一

看，没有一个人。

客厅通过一排排小圆窗采光，窗户一律镶着精心打磨的古色古香的彩虹玻璃。里面的设有壁龛的墙壁，描画着一派金色的丛云，挂着长条的书画。玻璃吊灯从桃山风格的花格天棚上垂下来，小桌和小椅子尽是路易十五世时代古趣昂然的古董，五颜六色的绣花椅子套，共同组合成一幅华托[3]宴乐图。

本多正在观看，背后飘来一股熟悉的香水味儿。回头一看，穿着时髦的双层茶绿色抽纱长裙的庆子站在那里。

“怎么样，都是些落后时代的稀罕物吧？”

“实在是很庄重很入时的和洋结合啊！”

“父亲的兴趣，万般一律。也许您没想到会保存得这样完好吧？接管是没办法的。可是为了不使房子被那些乌七八糟的人住进来糟蹋了，到处奔波，想尽了各种办法。结果，被辟为美国驻军的军人旅馆使用，所以才得以清清爽爽回到自己手中。这所住宅的角角落落，都有我童年时代的记忆，没有被俄亥俄的土包子糟蹋，真是太好了。今天就是请大家来参观一下。”

“客人们呢？”

“都在院子里呢。天气虽热，庭院里风凉，不去哪儿坐坐吗？”

庆子对金茜只字未提。

打开房间一隅的角门，走到通向庭院的石板路上。草地上的大树阴下散散落落摆着藤椅和小桌子。云层绚丽。女人们五颜六色的衣衫映着绿草地面一派灿烂。帽子上的花朵随处摇曳。

走进去一看，几乎都是老妇，男人只有本多一个。他被介绍给她们，本多感到不该来这里，当看到眼前尽是伸过来的桃红色满布皱纹的手指，他就犯起踌躇，该不该握住它。这一堆堆充满疙皱的衰老的手臂，将他的内心变成一艘堆积干果的大型船舱，弄得他悒郁不振。

这些西洋老妇，背部的拉锁开了也不在意，她们摇摆的宽阔的腰肢，发出一阵阵狂笑，凹陷而锐利的眼睛，储蕴着似乎在哪里见到过的暗蓝和焦褐的瞳孔，因发音强弱而张开的可以窥见扁桃体的灰暗的嘴巴……她们只顾高声谈论一些丑恶无聊的事情，不时伸出涂满指甲油的指爪，夹起两三片又小又薄的三明治。其中有人突然转向本多，对他说自己离过三次婚，还问日本人是否也经常离婚。

避开暑热分别在树木的林荫路上散步的客人，华美的衣饰在绿叶丛中时隐时现。其中有两三个人影出现在树林的入口。在两个西洋妇女一左一右簇拥下，从那里走过来的正是金茜！

本多的胸口涌起激剧的心跳，仿佛跌了一跤。就需要这样，就需要这样。这样的心跳，就是一切！有了这种心跳，人生就再不是固体，而变成液体，甚至变成气体。对于本多来讲，只要有了这，就已经够了。

方糖在这心跳的瞬间融进了红茶，一切建筑都变得稀奇古怪起来，所有的桥梁都变成糖稀，人生化作闪电、虞美人草红花飘曳和窗帘颤动的代名词。……极其利己的满足和二日醉般不快的羞耻互相交错，陷本多于梦境之中。

夹在两位高大的老妇之间走来的金茜，她那穿着无袖的银红连衣裙的稚嫩的倩影，还有那走出林荫深处突然沐浴在太阳下、黑曜岩一般光亮的黑发披散肩头的样子，这一切忽然使得本多想起公主幼时游览邦巴茵、一群老女官随侍身旁的往昔。对于本多来说，这可是双重的喜悦啊！

不知何时，庆子已经站到本多身旁。

“怎么样，我很守约吧？”

她对他耳语。

本多心里产生一种儿女之情，他一味缠着庆子。他害怕一旦离开庆子，就无法应付这种场面。金茜满面微笑，正向这难以理解的恐怖一步步走来。本多想在她到达这里之前震慑住恐怖，但随着她越来越近，恐怖也跟着增大起来。本多想说什么，未曾开口舌头已经麻木了。

“您只管装呆好了。御殿场那档子事，什么也不要提。”

庆子又在他耳边嘀咕道。

幸好，金茜走到草地一半，脚步被拦断，其他妇女过来搭话，她只得站住了。她似乎还没注意到本多。四五米之外的金茜，宛若一颗美艳的蜜橘，垂挂在立即就能触摸到的时间的枝头，早已完熟，芳醇恼人，沉甸甸地满储着蜜汁，飘摇荡漾。那胸部，那双腿，那微笑的白牙，本多都一一检点过了。这一切，都是那酷烈的夏天所培育。而且，她的体内定是包蕴着彻骨的寒冷吧？

一群人围坐在一些椅子上，金茜终于也加入进去。这当儿，她是真的没有看到本多，还是佯装不知呢？

“本多先生来了。”

庆子朝着那张茫然的面孔催促了一句。

“啊呀。”

她那转向本多的脸上完全绽开了微笑，不见一丝僵硬的影子。夏日阳光下的金茜的面颜复苏了，比起平时来，她芳唇开启，美目流盼，较之灰褐更加明朗的琥珀色的面部，一双硕大而黝黑的眸子炯炯有神。这张面孔迎迓着那个季节。夏天，使她尽情沉浸在水量丰盈的浴槽里，任她恣意洗浴。她的自然的肢体越发放纵无碍了。想到那乳房和乳罩之间密室般封闭的燠热，就能感知那里深藏着一个夏天呢。

不过，伸出手准备握手的金茜的眼睛，没有任何表情。本多用微微震颤的手握住了那只手，指头上不见那颗翠玉戒指。他自行决定的赌

注，看到这个情景，自己所真正希望的正是这样的输局吧？他仿佛触到一丝凉浸浸的拒绝。为什么呢？因为这种拒绝本身是那样快意，丝毫没有打乱他那厚颜无耻的迷梦。对此，本多自己也颇感惊奇。

金茜将一只空的红茶茶碗拿在手里，本多向桌上伸过手去，摸了摸古老的银茶壶把子。那银壶的灼烫使他犯了犹豫。抑或他满怀恐怖，害怕行动前方被不安定的雾气所遮挡，不仅手指打颤，说不定还会干出什么出乖露丑的事情吧。这时，侍者忽然伸出戴着白手套的手，本多的担心变得多余了。

“到了夏天，身体就会好吧？”

本多终于发话了。不知不觉，遣词造句也变得郑重了。

“是的，我喜欢夏天。”

金茜柔和的微笑里，含着教科书般的回答。

周围的老妇一时兴起，请求本多把刚才的会话翻译给她们听。桌上的柠檬香味儿和老衰后浓烈的狐臭，混合着香水的气味儿，刺激着本多的神经末梢。他一边坚忍，一边翻译。老妇们莫名其妙地笑了，他们似乎从“夏”这个日语词儿里，感受到一种决绝的暑热，一致猜想大概是起源于热带的文字吧。

金茜的倦怠直接感染了本多。他回顾一下四周，庆子已经离去。金

茜的倦怠越发剧烈，犹如草地绿草丛中不会说话的动物悲伤地蹭着身子。这种直感是她和本多之间惟一的纽带。金茜轻盈地旋转着身子，笑微微地用英语应对。本多渐渐感到，莫非金茜是有意将倦怠传给自己吧？本多觉得，那倦怠自金茜厚重的胸脯周围流溢到轻捷的美腿上，那是夏令肌肉本身忧郁的堆积所释放的一种音乐，在夏天的空中像羽虫一般飞翔。他听到这种羽音或高或低不断地传入耳畔。

然而，这也许并不意味着金茜厌恶这场茶会。或许正是身体所表现的倦怠的症候，夏天才会使金茜复苏，这可能是她本来的姿态吧？果然，金茜又在其中自由游弋了。她稍稍退入树阴下，在老妇们的包围圈里，手捧红茶茶碗，耳边听着一声声“Serene Highness”的爱称，一边活泼地谈论着。忽然，她退掉一只鞋，用套着袜子的尖利的趾甲，在另一边小腿上若无其事地搔了半天。她以红鹤绝妙的均衡，手中的茶碗完全保持着水平，托盘里没有撒出一滴茶水。

本多看到她这副样子的瞬间，不管她宽恕还是不宽恕，他已满怀信心长驱直入地滑进金茜的心中。

“刚才看到你表演金鸡独立呢。”

本多瞅准会话的间隙，冷不丁说了句日语。

“什么？”

金茜抬起茫然不知的眼睛。给她一个谜，她根本不想努力解开这个

谜，犹如水面忽然浮出的气泡，立即反问一声：“什么？”金茜的嘴角儿再没有比此刻更加可爱的了。她既然对自己的不解毫不在意，本多这边也应该拿出这样的勇气。本多刚才已经作了准备，他从记事本撕下一张纸，用铅笔写好了一页短信。

“白天也可以，我想和你两个单独见面。一个小时也行。今天怎么样？就到这个地方……”

本多说道。

金茜巧妙地避开众人的视线，使小纸片迎着阳光。那躲避人眼的一瞬间的样子，令本多陶醉于幸福之中。

“有空吗？”

“有。”

“能来吗？”

“能。”

金茜做出这个过于明晰的回答的同时，脸上顿时漾起一朵柔美的微笑，仿佛要把这个“能”字融解。很明显，她什么也没想。

爱憎和怨艾到哪儿去了？热带的云翳和沙砾般剧烈的暴雨消隐何方？意识到自己无效的烦恼较之猛然感到无效的幸福，更能引起本多心灵的震撼。

——四围已经不见庆子的身影，正如本多刚到时一样，她现在正陪伴两位来客穿过客厅向庭园走去。一位老妇远远看到两位女宾分别穿着鹅黄和湛蓝的华美的和服，啧啧咂着鹦鹉般干涩的舌头，感叹不已。她回头望望本多。那是带着椿原夫人的槙子。

金茜漆黑的头发突然兜满风飘散开来。本多正瞧得出神，这时两人的到达使他很不愉快。然而，走近的两个人首先跟本多打招呼。

“今天，本多先生独自拥红倚翠，好艳福啊！”

槙子打量了一下周围的老妇人，冷冷地说。

不用说，她们也一一被介绍给了西洋女子。双方应酬了一番，她们又回到本多这里来，想用日语交谈。

云彩飘移，在白发上增添了阴影。这时，槙子说：

“不久前六月十五的游行您看到了没有？”

“没有，只是从报上知道些。”

“我也是从报上看到的。新宿被火焰瓶烧得乌七八糟。派出所也给烧毁了，这还了得？瞧这势头，眼看要变成共产党的天下啦，您说是吗？”

“我看不见得。”

“据说他们还会土法造手枪，一个月比一个月厉害。整个东京眼看就要被共产党和朝鲜人烧成一片火海。”

“到那种时候，也只能看开些，不是吗？”

“凭您这种态度，可以长命百岁呀。不过，我倒是时常思忖，这个世界要是勋还活着，他会怎样呢？从此，我就开始写作《六月二十五日组歌》了。我想写出不能进入和歌的最底层的歌，寻找决不可称为歌的东西。到底叫我给碰上了呀。”

“碰上什么啦？你不是没有亲眼见到过吗？”

“一个歌人要比您看得远呢。”

槙子用这种坦率的态度谈论自己的歌作甚为少见。不过，这种坦率只是一脉伏线，槙子环顾一下周围，笑着睃了本多一眼。

“听说有一次您在御殿场弄得狼狈不堪哩。”

“听谁说的？”

本多如今淡然地反问。

“庆子呀。”

槙子同样淡然地举出名字。

“……不过想想，虽说是那种危机的场合，金茜深更半夜跑到人家里，敲人夫妇的门，也真够大胆的。杰克能亲切地接待她，也算是好心眼儿。他真是个富有教养的美国人啊！”

本多怀疑记忆有误。那天早晨明明听庆子说：“碰巧杰克不在家，否则就有好戏看啦。”听槙子这么一说，杰克是睡在家里的。看来，要么传闻有误，要么是庆子说谎，二者必居其一。发现庆子也会制造这种无聊的谎言，暗暗给了本多一个小小的优越感。他本想欣然同槙子共同分享这一发现，随后又犯起犹豫，他不愿卷入女人们的闲话之中，那样做太愚蠢了，毕竟对方是敢于在审判官面前堂堂撒谎的槙子啊！本多决不撒谎，但有时他也任其微不足道的真实漂流而去，就像看着垃圾打眼前的水沟流去一样。这是他的恶癖，可以说他从审判官时代就养成了这个小小的恶癖。

本多想转换话头。这时椿原夫人凑了过来，看样子她是来寻求槙子庇护的。

好长时间未见，一脸憔悴的椿原夫人的神色令本多大吃一惊。悲哀的表情含着几分凄凉，目光恍惚，双唇胡乱涂着厚厚的橙黄色口红，给人一种莫名其妙的怪异感。

槙子眼角含着笑意，猝然将手指伸向这位弟子白皙而饱满的下巴颏儿，用手托起来给本多看，说道：

“这位真令人心烦，一个劲儿喊着‘要死，要死’地吓唬我。”

椿原夫人打算一直让槙子这样将下巴托着不放，可是槙子立即松开了手指。夫人一边注视着夕风飘摇的草坪，一边哑着嗓子若无其事地对本多说道：

“可不，没有才能，即便活得再久，又有什么用呢？”

“假若没有才能的人都必须死，那么整个日本就得死个精光。”

槙子打趣地答道。

本多眼望着她们谈话，心中暗暗感到惊悚。

[1]英国南部海岸疗养地。

[2]原文为Price regent style。

[3]华托（Antoine　Watteau，1684—1721），法国画家。作品多表现贵族闲逸生活，画风凝重，沉郁。代表作有《画店》《丑角纪勒》《惜别爱情岛》等。

# 四十一

两天之后，本多于约定好的下午四点钟到约定好的场所东京会馆大厅等候。他想好了，金茜要是来，就带她到今夏才开张的屋顶餐厅去。

大厅里摆放着许多宽大的皮革沙发，坐下后将装订整齐的报纸夹摊在面前，很适合等人消磨时间。本多将好容易弄到手的哈瓦那手卷雪茄掏出三支装在内兜里，等抽完这三支雪茄金茜总该来了吧？他的一个担心是，一到这里落座窗外就暗下来，要是下起雨淋湿了屋顶，他就不能在那里请金茜吃饭了。

就这样，一个五十八岁的富翁，等待着一位泰国少女。想到这里，本多感到终于从不安中挣脱出来，又回到自己本然的日常生活之中了。这是一种“港湾状态”，他不是天生的航船。“等待金茜”，他的这个惟一的生存状态又回来了。因此，这就是他的精神形态的本身。

他这个人富甲一方，又上了年纪，对单纯的男人的快乐早已不屑一顾。他感到自己有个挺麻烦的精神包袱，那就是可以轻易下决心用地球换取自己的倦怠。但他表面上却谨小慎微，喜欢置身于一个被限定的凹部。对历史和时代是如此，对奇迹和革命也是如此。就像坐在西式马桶上，坐在覆盖深渊的盖子上抽雪茄，一切都听凭对方的意志而等待着。这时，梦想开始历然成型，墙缝间可以朦胧窥见本体不明的幸福。死，在这种状态下，能否使人走向幸福呢？……假如是这样，那么金茜本来不就是“死”吗？

自己的名牌上既有不安也有绝望，一切都备齐了。期待的时间本是一只青贝螺钿工艺品，黑底的漆面上嵌镶着几多危惧。……

地板相接处的地窖般的小餐厅里，到了准备晚餐的时间，摆放刀叉锵然作响。正像还停留在侍者手里的互相交杂在一起的镀银刀叉，本多心中的感情和理性也交杂在一起，没有任何计划（理性的邪恶倾向！）地放弃了意志。本多接近人生终点所发现的快乐，正是这种下作的人的意志的放弃。在放弃的时期内，青年时代那种伤透脑筋的“打算介入历史的意志”也悬浮于空中。历史吊在空中的某个地方晃来晃去。

……那没有历史的黑暗的时间带里，那令人目眩的高空，马戏团荡秋千的少女，身穿雪白的贴身背心闪闪飞翔。不是别人，那正是金茜。

——窗外变得昏暗了。携带家人的宾客们在本多耳畔聊个没完没了，听得人昏昏欲睡。一对订婚的男女疯子似的一声不响。窗内可以窥见街道树的喧骚，但雨似乎还未到来。报纸夹的木芯像颀长的小腿骨抵着本多的手掌。三支雪茄抽完了，金茜还没有来。

*　*　*　*

本多好容易独自吃完颇为扫兴的晚餐，就到留学生会馆去了。这可是一次极不慎重的行动。

他走进位于麻布一角的简素的四层楼建筑，两三个皮肤黝黑、目光锐利的青年，身穿大花格子短袖衫，坐在门厅里，翻阅东南亚某国印刷粗劣的杂志。本多向柜台里的人询问金茜在哪里。

“她不在。”

服务生迅速回答道。本多对他这种过于快速的反应很不满意。两三回合的问答之间，留神一看，那几个目光锐利的青年一起望着这边。夜晚闷热，感到就像呆在热带地方一个小型机场的候机室里。

“能告诉我房间号码吗？”

“按规定不能告诉您。会客经本人同意后，请在这座大厅内等候。”

本多失望地离开柜台，青年们又一起将视线收回到杂志上。交叉的脚脖子上，赤裸的褐色的踝骨尖锐地刺了出来。

前庭内没有一个自由走动的人影。三楼一间屋子因暑热打开了窗户，本多听到那明亮的房间内传来弹奏吉他的声音。虽说是吉他，但音色类似胡琴，高亢而悠扬的歌唱伴随着乐曲，宛如黄色的常春藤缠绕在一起。听着那悲惋而缠绵的音乐，本多联想起早已忘却的战前曼谷的夜晚。

他真想偷偷进入房间一一加以检点，因为本多决不相信金茜不在。梅雨时节蒸笼般的夕暮到处都有金茜存在。留学生们修整的前庭花坛

里，夜色里唐菖蒲金黄的花朵，黑暗中矢车菊迷蒙的淡紫，散放着幽微的芳香……所有这些，其中都有金茜的声息。随处漂流的金茜的微粒子，也许会次第凝固，成型。即便蚊蚋细微的羽音里也能预感到她的存在。

三楼一角的房间，包裹在众多幽暗的窗户之间。只有这间屋子窗帷在辉煌的灯光里飘荡，显得高雅而深邃。本多朝那里凝望。一个人影立于窗帷后面，向下俯瞰着前庭。风吹乱窗帷，露出了身姿。那就是只穿一件长裙纳凉的金茜。本多不由跑到窗下，身体沐浴在外泄的灯影之中。此刻，金茜认清是本多，脸上露出惊诧的神色，突然熄灭室内电灯，关上窗户。

本多靠在楼房角落里久久等待着，时光点点滴滴消逝，太阳穴热血奔涌。滴落的“时光”也像鲜血。他把面颊贴在长满一层薄薄青苔的水泥墙上，借着凉湿的苍苔冷一冷灼热的老脸。

不一会儿，三楼的窗户传来蛇吐信子的索索声，似乎是悄悄拉开一道窗缝的声音。本多脚边掉下来一个柔软的白色小包。

他拾起来，揭开包在外面的白纸，中间是手心大的棉球。看样子缠得很紧。外层的白纸一经剥去，随即像小动物迅速膨胀起来。本多揭开棉球，金色守门神亚斯卡守护的翠玉戒指显露出来。

仰望窗户，再次紧紧地关闭了，不见射出一线灯影。

*　　*　　*　　*

离开留学生会馆回过神来，本多这才想起距离庆子家只有两百多米，因为出来约会没有使用自家汽车，本来叫个出租车就行了。但他硬是加给自己一个苦差事，鞭策疼痛的腰和背走着去。即使庆子不在，也非得敲一阵庆子家的门板不能回家。

本多边走边想，假如自己还年轻，也许一路号哭着走去吧。假如还年轻！然而，青年时代的本多决没有哭泣过。自己是个有为的青年，倘有抹眼泪的功夫，不如运用理智，这样对自己对别人都有利。多么甜美的悲伤！多么抒情的绝望！本多既然将这种持续的感觉和所感觉到的东西寄望于“假如还年轻”这个假定的过去上，他已将目前感情的可信凭据连根拔除了。假若自己的年龄可以允许放纵！但是，无论今日和以往，他都不允许自己放纵，这是本多的本性。仅有的一点可能，那就是梦想一个不同于以往的自己。究竟是如何不同的自己呢？本多决然不能成为清显或勋，一开始就不可能。

如果说本多沉溺于“假如年轻还有可能”这种想象之中，确实从所有与年龄相应的危险中保护了自身的话，那么相反，他不愿承认现在的感情的羞耻心，或许正是那种克己的青春远影的再现吧。无论如何，本多都不会一边嚎哭一边走路的。现在和以往都不会这样。一个身披防水雨衣、头戴软泥帽的初老的绅士，那步履不管在谁眼里，都只能当作是半夜出来散散心而已。

这种不快的自我意识，使得他过分习惯于用间接叙述法陈述一切感情，其结果，对于即使没有自我意识也能获得安全之身的本多来说，所

有的愚行和厚颜无耻都可以成为可能。一一考察本多行动的轨迹，人们也许会误认为他是个“凭感情用事的人”。如今，他沿着雨意正浓的夜路急匆匆赶往庆子家里，正是这种愚行的表现。他一边走一边用手抵住喉头，仿佛要掏出那颗心来。简直就像将手指伸进背心的口袋拽出怀表一般。

*　*　*　*

平时这种时候，庆子不可能在家，但她今天偏偏在家。

本多立即被让进前些天曾经来过的豪华的客厅。路易十五式的椅子靠背是直立的，不允许他放松姿势，本多很累，他有些昏昏然起来。

杉木门像上回一样半敞着，夜间客厅颇具威压的玻璃吊灯光辉灿烂，更凸显着他的寂寥。本多瞧着窗外庭院树林边街灯明丽的光彩，实在没有力气走过去站着观看一番。他只好强忍着浑身流着臭汗的自甘堕落的溽热了。

门厅大理石旋梯上传来庆子的脚步声，她身穿华美的礼裙，长裾拖曳。庆子走进客厅，反手将绘着仙鹤的杉木门关好。乌黑的头发像风暴一般倒立起来。头发挣脱羁绊，一个劲儿向四面八方恣意膨胀，较之平时微显淡妆的面孔，不再是平素那张脸，看起来小巧而又苍白。庆子绕过椅子空隙，坐在本多的对面，她背靠画有金色丛云的壁龛，中央的小桌上摆着白兰地。衣裾下面，露出光脚穿的室内凉鞋，缀着一串串热带干果。那脚上的红色指甲油，同礼裙玄色的底子上散乱的大朱槿花一样

艳红。尽管这样，以金色丛云为背景的庞大而倒立的黑发，依然显得黯淡阴郁。

“对不起，瞧这头发简直像个疯子。由于您突然光临，连我这头发都颤动不已呀。本来打算明天去做头发，所以刚洗了一下。真是不凑巧啊！男人哪里知道这份辛苦。……哎，到底怎么啦？您的脸色挺难看呀。”

本多把刚才的事简要地说了一遍，话语里含着辩解的口气，连他自己都觉得可厌。即使是本人所要面对的问题，也无法摆脱按照逻辑推理叙述的毛病。本多的话只说明了事情的前后经过，但他到达这里之前，本来是想声嘶力竭号叫一番的。

“哎呀，心急等不到烂饭吃，您这可是个典型啊！我早说了，只管交给我好啦。……这下子，我也不知咋办才好。不过，金茜也太过分啦。或许这就是南方人的做派吧？她这一手，弄得您很难堪，这些我全都明白。”

庆子一边劝他喝白兰地，一边问道：

“说吧，您让我做些什么？”

她丝毫也不嫌麻烦，语调里含着独有的惆怅的热情。

本多掏出戒指，在小手指上戴上脱下，再戴上再脱下地玩着，说

道：

“请把这个还给金茜，叫她一定收下。拜托啦。我觉得这个戒指一旦离开那姑娘的肉体，就等于她和我过去的交往永远断绝了。”

庆子未作任何回答，只是沉默不语，本多害怕她生气了。庆子将白兰地酒杯举到眼前，出神地望着那雕花玻璃杯曲面上一时漾起的酒液，描画着透明而粘连的云纹，徐徐地徐徐地滑落下去。乌黑而繁多的头发下边，硕大的眼眸使人发怵。本多感到，虽说她强忍嘲笑以免流露在脸上，但表情极其自然、真挚，一双眼睛就像小孩子盯着拈死的蚂蚁。他催促地重复道：

“我来就是为了求你这件事，没别的。”

本多对这件夸大到极限的区区小事下了某种赌注。不论干出什么蠢事都不允许，在这种没有道德的倾向下，本多还有什么快乐可言呢？他从这个垃圾箱般的世界里捡到了金茜，又为这位没动过一下指头的少女而烦恼。他将这种愚痴逐步升级，以便寻求自己的性欲和星辰运行的接点。

“那小妮子您干脆放着不管不好吗？”庆子终于开口了，“不久前听人说，在美松舞厅，金茜靠在一个品行恶劣的学生的肩头跳贴面舞。”

“放着不管？这绝对不行。放着不管不就等于允许她成熟吗？”

“您有权不让她成熟对吗？那么您当初忌讳她是处女又是怎么想的呢？”

“我本想让她一举成熟，变成另外一个女人，结果失败了。这都是你那个不争气的侄子造成的。”

“这个克己，真是不争气。”

庆子笑起来了。她把自己捧着酒杯那一边的指甲迎着玻璃吊灯，那又长又尖、图着艳红指甲油的手指，透过雕花玻璃，从指头内侧看过去，仿佛升起一轮神秘的小太阳。

“太阳出来啦，瞧！”

庆子向本多显示着，她醉了。

“这可是残酷的日出啊！”

本多一边心不在焉地嘀咕了一句；一边巴不得涌来一股荒唐和不合常理的迷雾，将这座过于明亮的房子全都遮盖，不漏一线光明。

“刚才那件事情，我要是断然拒绝，又会怎么样呢？”

“我的晚年将一片黑暗。”

“您太夸大其辞啦。”

庆子把酒杯放在桌上，依然在思索着什么。“我为什么老要去帮助别人？”她在嘴里叨咕着，不一会儿说道：

“真正隐藏在内心深处的问题，总是很幼稚的。人只要愿意做，他可以为寻找一枚印错的邮票，而到非洲探险什么的。”

“我想我是爱上金茜了。”

“啊呀。”

庆子带着一副难以相信的神色，开心地笑了。

庆子下边的话里含有一种决绝的口气。

“我懂了，眼下的您，有必要干出一件令人恶心的蠢事来。比如——”她轻轻撩开长礼裙的前裾，“比如，您吻一下我的脚背怎么样？一定会感到神清气爽。好好瞧瞧您一点儿也看不上眼的女人的脚丫儿吧。告诉您，人家都说我脚上的静脉血管最好看。不用担心，洗完澡我都仔细揩干净了，不会有碍于贵体康宁的。”

“假如你肯接受我刚才的请求，作为交换条件，我可以欣然当场做给你看！”

“那就请吧。在您自尊心的历史上，不妨来上这么一次也没关系。这样也可以为您光辉的历史增色。”

庆子俨然为教育家的热情所驱使。她亭亭站立在明晃晃的玻璃吊灯下。两只手很不耐烦地抚摸着倒竖的蓬蓬乱发，那头发活像大象的耳朵耷拉在左右两旁。

本多很想笑，但他笑不出来。他环顾四周，慢慢弯下腰去。立即袭来一阵腰痛，不由蹲下来，吃力地跪倒在地毯上。

于是，他看到庆子的凉鞋，宛若一只尊贵的祭器。用力踏在地上的五根脚趾红亮的趾甲上，缀着黄褐、焦茶、浓紫和雪白的干果，庄严地拱卫着静脉略显曲张的神经质的足背。本多正要将嘴唇凑到那里，穿着凉鞋的脚狡猾地缩回去了。结果，只有拨开那缀满朱槿花图案的裙裾，才能把头伸进去，否则，嘴唇够不到她的脚背。本多进入长礼裙内，那里面氤氲着幽幽的香气和温润。突然，本多进入另外一个陌生的国度。他在足趾甲上吻过之后，抬起眼睛，光线穿过所有的朱槿花瓣，变成了暗红色。那里耸峙着两根洁白而美丽的柱子，上面微微显现着静脉的斑点。遥远的天空，悬挂着小小的黝黑的太阳，胡乱撒布着黑色的光芒。

本多缩回身子，好容易站立起来。

“好啦，我都切实做到了。”

“我会守约的。”

庆子接过戒指，脸上漾出长者般安然的微笑。

# 四十二

“您在干什么？”

看到丈夫老是不来吃饭，梨枝在室内催促道。

“看富士山呢。”

本多从阳台上回答，声音依然不冲着屋里，而是朝向庭院西端凉亭那面的富士山。

夏季早上六点，富士酩酊于葡萄紫里，轮廓朦朦胧胧，惟有八合目[1]附近刷上了一抹白雪，就像过节时小孩子鼻梁上涂的白粉。

吃罢早饭，他又来到朝阳辉映的天空下，一身短衫短裤，横躺在游泳池一旁，用手捧着满满登登的池水玩耍。

“您在干什么？”

饭后，梨枝一面收拾，一面再次问道。这回他没有作答。

梨枝隔着窗户向五十八岁、有些神魂颠倒的丈夫斜睨了一眼。首先，那副穿戴她看了不满意，一个从事法律工作的人本不该穿短裤，那

样会暴露出衰老而失去弹力的苍白的双腿。还有，短衫也让人瞧着不顺眼。本多他已经没有年轻力壮时肉体的充实感，身上穿着短衫好似披着一片海藻，袖口和脊背一齐耷拉下来。梨枝满怀兴趣地瞧着丈夫究竟会作孽到何种程度，她那自我感觉的外皮长出一层鳞片，她体验到一种被人倒着抚摸鳞片的快感。

——本多背后感觉到梨枝无可奈何地回到屋内，也毫不在意，依然迷醉于早晨游泳池的旖旎景色中。

桧树林里蝉声聒噪。本多抬起眼来。刚才还是醉态阑珊的富士，此时八点已经变得一派茄紫色，绿意迷蒙的山麓之间，隐隐浮现出稀薄的森林和村落的影像。看到这深蓝的“夏富士”，本多发现一个可以自我取乐的小戏法，这是在盛夏季节观看严冬中的富士的一个窍门。先凝视一会儿深蓝的富士山，然后立即将视线转移到一侧的青空，眼中的影像一片雪白，刹那之间，洁白无垢的富士漂浮于蓝天之上。

无意中学会了这个显现幻像的方法之后，本多相信富士山有两座，“夏富士”旁边，总是还有个“冬富士”。现象的旁边总有个纯白的本质。

他将眼睛转向游泳池，箱根的投影，远远占据大部分水面。绿意葱茏的山间之夏郁闷难耐。小鸟掠过水上的天空。饲养场里有老黄莺来访。

对了，昨天在凉亭旁边打死一条蛇。这是一条两尺长的花斑蛇。为

了防止发生袭击来客的事态，本多用石头砸中了蛇头。这桩小小的杀戮，使得本多一整天都感到充实。他的心中刻印着垂死挣扎的蛇体油亮的残影，就像一堆盘绕着的青黑的钢条。自己也能杀死什么了，他自觉培养了一种暗郁的活力。

接着来到游泳池。本多再次伸进手去，搅着水面。夏云变幻得像毛玻璃的碎片。游泳池建成已经六天了，还没有一个人在这里游过。本多偕梨枝三天前就来了，但他借口水冷，一次也未下去过。

这座游泳池是他专门为观看金茜的裸体挖掘的，别的目的一概不重要。

远处传来钉钉子的响声。隔壁的庆子家正在改建。自打东京的住宅解除接管之后，庆子很少来御殿场，同杰克的关系也无形中变冷了。她随之对本多的新家萌发了竞争心，来一次彻底翻修，几乎形同新筑。庆子说了，夏天看样子是住不进来了，今年打算到轻井泽度夏。

本多从水池旁折起身来，为了躲避次第变强的阳光，他费了好大力气，打开高出桌面的遮阳伞，坐在有凉荫的椅子上，再次瞧着游泳池的水面。

早晨的咖啡依然使后脑保持着麻痹般的兴奋。九米宽二十五米长的水下白线，于蓝漆的晃漾之中，使他想起遥远的青年时代的体育比赛，仿佛嗅到那白石灰线和护肤膏薄荷的气息。一切白色而清洁的线都按几何学整然有序地交叉组合，一些事情从那里开始，一些事情又在那里结

束。然而，这些都是虚空的回忆。本多的青春同运动场没有任何缘分。

白线又使他想起夜里车道中央划的分离线，他突然想到夜间公园那个拄着拐杖走路的小个子老人。本多一次是在汽车前灯照耀下的人行道上见过他。老人挺着胸脯，将象牙把手挂在腕子上。按照原来的姿势，拐杖的一端就会擦着地面，只得将弯曲的手臂极不自然地向上翘起，于是走路的姿态显得更加僵硬了。人行道一侧是五月里芳香的森林。小个子老人看样子很像个退役军人，如今想必把那枚已成废物的勋章珍藏在内兜里了吧？

第二次碰面是在幽暗的森林里，那拐杖的用途在眼前看得很真切。

一般地说，男女在森林里幽会，女方紧紧背靠树干，男方上去拥抱，很少看到与此相反的姿势。当青年男女采取站立姿势走近树底下，小个子老人就紧贴树干后面，在离本多所在的地方不远的黑暗里，拐杖上那弯成U字形的象牙把手，从树干后头极为徐缓地伸出来了。本多凝神盯着黑暗中浮动的白色，知道那是象牙把手，同时也立即明白了主人是谁。女人两手挽住男人的脖子，男人双手抱住女人的腰背。汽车前灯遥远的光线，照亮了男人脑后头发上的发油。拐杖白色的象牙把手，一时低迷于暗夜之中。不久，似乎下定决心，那U字形钩住了女人的裙裾。一旦钩住，便以极为熟练的快速，用拐杖将裙子蓦地挑起至腰间。女人的白腿显露出来了，但老人没有让冰冷的象牙触到女人的肌肉而被察觉。

女人低声说“不行啊，不行啊”，最后又说“好冷”。正在得趣的男人没有作答，女人到底是女人，男人极尽全力用两臂紧紧搂着她的腰肢，

她似乎什么也没有觉察到。

……这种极带讽刺的猥亵的潇洒，这种极富献身性的无私的协力，本多每想起来嘴边就诱发出一丝微笑。但一想到那次在松屋美军基地商店门口白天里跟他搭话的男子，那一点点幽默随之弥散于某种冰冷的不安之中。对于自己的真挚的快乐，只能促使一部分人的厌恶，他必须一天二十四小时都承受着这种厌恶的反映。不仅如此，厌恶本身总有一天会变成快乐不可缺少的要素。如此种种，还有比这更加不合道理的事吗？

这种令人毛骨悚然的自我厌恶，同最甘甜的诱惑结为一体，自我存在否定的本身，同决不能治愈的不死的观念结为一体。存在的不治之症正是不死的感觉的惟一实质。

他再次走到游泳池旁边，弯腰抓挠着动荡的池水。这正是他人生终点抓住财富的感触。夏阳照射着他的低俯的颈项，仿佛感受着一生中重复五十八回的夏天众多的恶意和嘲笑的箭矢。他那并非多么不幸的人生，一切都遵从理性的航舵，灵巧地躲过毁灭的暗礁。所谓没有幸福的瞬间，只不过是夸张罢了。尽管如此，这是多么百无聊赖的航海啊！不妨夸张地说，自己的人生是黑暗的，这才更符合毫无伪饰的感觉。

“自己的人生是黑暗的。”这样的宣告甚至可以看作是对人生痛切的友情的展示。我和你的交游，没有任何成果，没有任何欢喜。你丝毫没有给我任何快乐，就那么执拗地同我交友，强行踏上“生命”这根危险的钢丝。节约陶醉，增加所有，变正义为纸屑，用理智换取家具财产，将世上的美压挤成可耻的模样儿。人生大大花费了一番气力，将正统流

放，将异端送进病院，使人性陷入愚昧。这是一堆脓血盆里沾满血和脓的脏污的绷带。就是说，这是天天都要替换的心灵的绷带，每次都使不治之症的患者不分老少一齐疼得哭爹喊娘。

他感到这块山地绚丽的蓝天之上，隐藏着洁白而壮美的护士巨大而优柔的双手，这手为了天天虚空的治愈而从事着粗野的义务。这双手亲切地触摸着他，又一次敦促他活下去。美女峰上空的白云，是一堆散乱的近乎伪善的卫生而洁白闪亮的新绷带。

别人看来会怎样呢？本多知道自己是站在十分客观的立场的人。在别人眼里，本多是最富裕的律师，过着悠悠然安度余生的日子。这本来是在长年审判官和律师的生活里所保持的大公无私、光明正义的当然回报，人们只有艳羡，谁也不会加以非难。这是市民社会对市民的忍耐有时给予的过迟的报偿之一。如今，即使本多万一暴露小小的恶行，人人无疑都会当作常有的无罪的恶癖，含着微笑加以饶恕。总之，在这个世界上，他“拥有一切”，除了孩子。

要不要领养一个？夫妻曾经商量过，也有人劝说过。梨枝不想再提，本多获得财富后，也对此事不感兴趣。跑进家里觊觎他的金钱的外人是可怕的。

——屋子里传来说话的声音。

他侧耳静听，莫非一大早赶来的客人？原来是梨枝和司机松户在谈话。不一会儿，两人走到阳台上，眺望着起伏的草坪，只听梨枝说道：

“瞧，那一带高低不平，通往凉亭的斜坡，是观赏富士山最好的地方，草剪成那个样子很难看，宫殿下也要光临的啊。”

“好的，那就重新修整一下吧？”

“修整一下吧。”

老司机比本多大一岁，他到阳台顶头放置园林工具的场地去拿剪草机。本多对松户不很满意，他只看重松户在战时战后做过官府司机这段经历。

动作慢慢腾腾，说话妄自尊大，日常生活也贯穿着安全行车的规则。本多对他这种雷打不动的态度颇为恼火。人生也和行车一样，只要谨小慎微就能获得成功，这种想法谁受得了呢？他望着松户，松户也相信主人本多和自己属于同一种人吧。本多想到这里，觉得自己受到了他无端的丑化。

“还有时间，坐在这儿歇一歇吧。”

本多招呼梨枝。

“嗯。不过，厨师和侍者该来了。”

“他们总要迟到的。”

梨枝满心犯起悒郁的踌躇，好似投入水中渐次漂散的绒线。她回到屋里拿来坐垫，她那患有肾病的身体，害怕坐在冰冷的铁椅子上。

“厨师也罢，侍者也罢，这些人一来，整个家都要糟蹋得不成样子了。”

她一边说，一边坐在本多身边的椅子上。

“我要是像欣欣女士那样，是个讲究排场的女人，一定会喜欢上眼前这种生活。”

“又搬出过去的老皇历来了。”

大正时代日本全国一流的律师夫人欣欣女士，本是艺妓出身，她以美貌和豪奢闻名，擅长骑马。她骑着白马参加葬礼，身穿华丽的丧服，长裙广裾，惹人注目。丈夫死后，她无法继续满足这种奢侈欲，绝望地自杀了。

“欣欣女士喜欢蛇，她总是在手提包里放一条活的小蛇，不是吗？啊，我忘了。昨天您不是说打死一条蛇吗？宫殿下来时要是遇见蛇就糟啦。松户师傅，要是见到蛇请一定打死它，但决不能让我看到啊。”

她远远望着手持剪草机的松户喊道。

游泳池的水面毫不留情地映出妻子衰老的脖颈，本多注视着那个影像，蓦地想起战时在涩谷的废墟上遇到的蓼科，还有蓼科送他的《孔雀明王经》。

“要是被蛇咬了，念一念这咒文就会好的。摩谕罗吉罗帝莎诃。”

“唔。”

梨枝没有表示一鳞片爪的兴趣，又坐回椅子上了。忽然响起剪草机的声音，给了两人沉默的自由。

本多知道守旧的妻子对于宫殿下的光临自然是欢迎的，但她明知金茜要来却能如此保持平静，这使他甚感惊讶。梨枝只是巴望着，今天在丈夫身边亲眼看看金茜，或许能消除自己长期以来的苦恼。

“明天祝贺游泳池开张，庆子带金茜一起来，说不定要住上一夜哩。”当丈夫若无其事地告诉她时，梨枝感到一种切切实实的喜悦。当嫉妒太深而又找不到真正的根由，梨枝宛若见到闪电之后又在等待雷鸣，这当儿，每一瞬间被稀释的不安，她都当成是自己所有。恐怖和期待变成了同样的东西，一切再无须等待，这使她心性陶然。

梨枝的心是流经广阔荒野的一条河，它以销蚀自身的缓慢的速度迂回曲折地流淌。到达河口时，将堆积的泥沙尽情投弃，眼见着将要面临

陌生的海洋。自己将以此为界从此不再是一湾淡水，而将变成无边苦涩的海水。某种感情的量增加到极限，就会自动发生质变。本以为将要毁灭自身的烦恼的蓄积，猝然转变为生的活力，转变为格外苦涩、格外苛烈，但却是迅疾打开展望的蓝色的力量，也就是大海。

本多尚未觉察，此时妻子正蜕变为不曾相识的苦涩而顽固的女子。当妻子以不快和沉默的探索给他带来苦恼的时候，那时的梨枝实际上只不过处于化蛹的阶段呢。

这个晴明的早晨，梨枝觉得自己的老毛病肾病也变好多了。

——远处剪草机倦怠的轰响，震动着默然而坐的夫妇的耳鼓。这对无须对话的夫妇，犹如一幅绘画，始终保持着长久的沉默。这是相互依存的神经束，因相互依存而渐渐倒塌到地面，没有发出金属般尖厉的响声。本多多少夸张地想象着这种于沉默之中彼此实现谅解的状态。本多感到，自己要是犯了滔天大罪，他至少要比妻子飞翔得更加高远。然而，他又只得承认，妻子的苦恼和自己的欢欣永远都是同一种身高，这大大伤了他的自尊。

映在水面上的二楼的客房，为了通风大敞着窗户。雪白的绣花窗帷也拉开了。今夜金茜将要入居的那扇窗户，就是上回她深更半夜从那里跳到屋顶，又身轻如燕地落到地面上了。她的行动只有长着翅膀才可做到。难道金茜于本多见不到的地方真的会飞吗？谁敢保证，金茜不会在

本多看不到的时期内，挣脱存在的束缚，骑着孔雀，纵贯时空而变幻无常呢？显然，正是这种没有确证和无法证明的东西使得本多沉迷其中。想到这里，本多觉悟到自己的恋爱充满玄妙的性质。

游泳池水面仿佛罩上一面闪光的网。妻子将皇宫偶人一般浮肿的手臂，搭在被阳伞遮盖着半边的桌子的一端，默默地坐在那里。

于是，本多可以自由地耽于情思之中了。

……现实的金茜，正是本多所亲见的金茜。她有一头美丽的黑发，总是笑容满面，对于约会毫不在意，想到什么就决然行动，是个感情取向不透明的少女。不过，他所看到的金茜显然不是全部。本多渴望见到自己从未见到过的金茜，对于他来说，恋爱关系到未知，认识关系到既知，这是当然的道理。越是推进认识，越是以认识劫掠未知。一味增加既知部分，就会使恋爱得以实现，这种想法是行不通的。因为本多的恋爱，越发远离认识的指爪所达不到的地方，越发远离金茜而去。

自打年轻时候起，本多认识的猎犬就极为俊敏。因而可以认为，本多眼睛所见、耳朵所闻的金茜，大致符合他的认识能力。有限范围内的金茜之所以能够存在，不是别的，正是来自本多的认识的力量。

因而，本多很想看看金茜不为人们所知的裸体的姿影，他的这种欲求已经变成脚跨认识和恋爱两者矛盾之上的无法得以实现的欲望。为什么呢？因为他的所见已经属于认识的领域，尽管金茜尚未觉察，但当他从书架后面的墙洞里窥探金茜的时候，从那一刹那起，金茜已经是本多

的认识所造就的世界的居民了。他目之所见以后突然被污染的金茜的世界，决不会出现本多所想看到的东西。恋爱是无法实现的。假如不看，恋爱又永久不能到达彼岸。

本多渴望见到飞翔的金茜，而他所见到的金茜并不飞翔。只要停留于本多认识世界的被造之物，金茜违背这个世界物理法则的事就无法实现。或许（除去梦中）就在距离金茜裸体骑着孔雀飞翔的世界一步之遥的地方，本多的认识本身变得模糊起来，而终成瑕疵。这个极其微细的齿轮的故障，说不定会成为无法前进的真正原因。假如修理这个故障，更换一个齿轮又将如何呢？那就等于从他和金茜共有的世界中将自己剔除出去，只能意味着本多的死。

至今已很明显，本多的欲望面临着最后的终结，他真正真正想见到的东西，只存在于没有他的世界。为了见到真正想见的东西，那就只有死。

窥视者，总有一天会被窥视行为的根源所抹杀。当认识到不可触犯光明的时候，那就意味着窥视者的死。

认识者自杀的意义，在本多心目中重似千斤，可以说这是有生以来头一回。

假若恋爱的方向否定认识，打算无限地逃离认识，带领金茜走向认识决然达不到的领域，那么来自认识一方的反抗就只有自杀。还有，本多也可以将被此种认识污染的世界以及金茜一同留下而独自退去。然

而，只有在那一瞬间里，才能确实预测到光辉绚丽的金茜即将出现于眼前。

现在的这个世界，是本多的认识所造就的世界，所以他才能和金茜共居一处。遵照唯识论，这是本多的阿赖耶识创造的世界。但是，本多尚未对唯识论完全屈膝。这是因为，他还不肯承认这样一个事实：他执着于这种认识，遂将自己认识的根源，和那种永恒的、一瞬一瞬毫不可惜地将世界废弃，又加以更新的阿赖耶识等同视之。

本多一边在心里把死当成一场玩笑，陶醉于死的甘甜之中；一边做着幸福的美梦。他希求在认识所唆使的自杀的瞬间，一睹长期渴望见到的金茜那副谁也未曾一见的琥珀色无垢的裸体，犹如灿烂的月华光耀目前。

所谓“孔雀成就”，不就意味着这个吗？按照孔雀明王画像仪轨，在表现本誓的三昧耶形里，孔雀尾上方可以看到半圆月，进而可以在上面观看满月。以此，犹如半月之满月，表示“修法成就”。

本多所期望的抑或正是这种“孔雀成就”。假若这个世上的恋爱皆以半月而终，那么对于孔雀尾上的满月，有谁不梦寐以求呢？

——剪草机的响声停息了。

“这样可以了吧？”

传来远方的喊声。

夫妻像栖木上两只无聊的鹦鹉，朝那个方向笨拙地扭着身子。身穿草绿色工作服的松户站在那里，身后是云彩遮了半边的富士山。

“哎，看来也只好那样了。”

梨枝低声说。

“是啊，年岁大了，不要太勉强了。”

本多应道。

看到本多两手拢成圆形，松户会意了，慢腾腾将剪草机放回原处。当他往回走的时候，箱根一侧的门里传来一阵轰鸣，闯进一辆客货汽车。这是从东京开来的，车上坐着厨师和三个侍者，装载着大量的食品材料。

[1]“合目”是计算山高的单位，“八合目”即山高的十分之八。

# 四十三

本多虽说是二冈对山庄第一个新住户，但时至今日，他未曾招待过别墅中的老住户。原来别墅里的一部分人，听说御殿场周围专门为美军服务的酒吧、街娼和皮条客，还有那些披着军用毛毯在练兵场周围转来转去的夜莺[1]们，严重扰乱着风纪，怀着恐怖远远离开了这里。今年夏天，这些人又陆续地回来了。本多借着游泳池开张的机缘，首次举办这次招待会。

这里最早的居民是香织宫殿下夫妇和真柴银行的真柴勘右卫门年老的遗孀。听说，老遗孀要领着三个孙儿前来。此外还有几位别墅所在地的客人，再加上庆子和金茜。今西和椿原夫人也会从东京赶来参加。槙子及早打了招呼，说要去外国旅行，不能出席。她本来应由椿原夫人陪同旅行，但槙子选了另外一名弟子陪伴自己。

本多带着奇怪的眼光望着妻子，平时对待自家人十分严酷的梨枝，一旦面对外人，哪怕是厨师和侍者，总是怀着慈悲心肠，始终笑容满面。她语言庄重，对人体贴入微，仿佛要向人们和自己表明，她是个受到世人如此关爱的人儿。

“夫人，你家凉亭怎么办呢？那里也要摆些饮料吗？”

换上一身白色工作服的侍者问道。

“那就请摆上些吧。”

“不过，光是我们三个有些照顾不过来，可不可以让客人自己动手，只是放些冰块在保温瓶里呢？”

“行啊，到那里去的大都是情侣，还是不打扰他们为好。有一条别忘了，天黑以后要注意点蚊香。”

本多听着妻子如此说话，打心眼里感到惊讶。她声音上挑，言辞轻飘。梨枝长年以来最憎恨的所谓浮华，又渗入到她的言谈语调，听起来像是一种讽刺。

身着白工作服的侍者们机敏的动作，似乎在家中空气里忽然划上许多直线。那浆得笔挺的白色夹克衫，那朝气蓬勃的举止动作，那恭谨的外表，那职业的勤奋，将整座住宅变成一个他人备感舒适的世界。个人的私密一扫而光，商量、问候、指挥命令，就像折叠成蝴蝶形的餐巾，在这里纵横交飞。

游泳池旁边专为客人们准备了穿着泳衣吃午饭的餐室。到处张贴着“一楼设有更衣室”的字条儿。就这样，周围的情景眼看着改观了。本多珍藏的音响装置，蒙上白色的桌布，成了露天酒吧。这一切全是按照自己的指令布置的，一旦做起来，不由就变成一种暴力了。

他被次第变得酷烈的阳光从周围所追逼着，呆然地看着这一切。这是谁的旨意？又是为了什么？耗费这么多钱财，招待有名望的宾客，扮

演一个志得意满的资产者的角色，以刚刚落成的游泳池作为骄傲的资本。实际上，这是从战前到战后以来二冈地方第一个建造的私家游泳池。而且在这个世上，那种因受人招请而宽宥他人财富的豁达之人有的是。

“您把这个穿上。”

梨枝拿来黄褐色的夏季薄花呢男裤和衬衫，还有一副极为致密的茶色水泡图案的蝴蝶领结，一起放在阳伞下面的桌子上。

“就在这里换吗？”

“有什么关系呢？看着的只有侍者。况且那些人，眼下正在让他们提前吃午饭呢。”

本多将两端呈葫芦形的领结拿在手里，拎起一端垂向闪光的水面取乐。这种偷工减料、粗制滥造的领结，简直就是一根软塌塌的布条儿。他想起简易法院名为“简略命令”的手续。“简略手续的通告和被告人的异议”……而且，除却一个终极的核，一个光芒闪耀、可望不可求的焦点之外，对于一刻刻邻近的宴会抱着最大憎恶的，当数本多本人了。

真柴老遗孀领着三个孙儿最先到达。说是孙儿，其实是姐弟三人，以老姑娘姐姐为首，两个极为寻常的戴着眼镜、书生气很重的弟弟，一

个大学四年级，一个大学二年级。三人即刻到更衣室换泳装，老祖母穿着和服，依旧坐在阳伞下面。

“丈夫活着的时候，战后每逢闹选举，我俩总要吵架。我当着丈夫的面，偏偏投共产党的票。我可是德田球一[2]的崇拜者啊！”

老遗孀的动作像只蝗虫，她耸起身子，搓搓翅膀，一会儿掩掩领口，一会儿扯扯袖管，疯疯癫癫说着话儿。别人都说她风流潇洒，但那藤紫色眼镜片后面，却闪烁着对家族乡党毫不含糊的经济上审察的目光。不论谁，只要来到她面前，置于她那冷彻的目光之下，一概都成为她的亲戚了。

穿着泳衣出来的三个孙儿，都是一副典型的正统人家养育的身板儿，既端庄又匀称，没有一点儿棱角。他们一个个跃入水中，缓缓游了起来。这座游泳池第一个下水的竟然不是金茜，还有比这更令本多痛心疾首的吗？

不久，梨枝从家里陪着已经换上泳装的香织宫夫妇来了。本多没有留意，所以未能及时出迎。他一边道歉，一边责骂梨枝。殿下说“没关系没关系”，随便摆摆手就下水了。老遗孀略带鄙睨的眼光看着他们的交谈。殿下游完一圈儿，坐在水池边上休息。

“宫殿下真是充满青春的活力啊！要是后退十年，我一定要同您比试比试。”

她远远地尖着嗓子说。

“我现也许仍然赛不过真柴夫人哩。您瞧，游了五十米就喘不上气来啦。不过，能在御殿场游泳，真是太难得了，虽说水有点儿凉。”

就像甩去一切虚饰，他抖掉浑身的水珠儿，混凝土地面撒上了点点黑色的水滴。

殿下言行举止总是带有战后风格，淡泊而不讲究形式。他并没有留意人们认为他有时过于冷淡的评价。一旦没有必要保持威严，随之也就不大在意如何同人交往了。他的特权使他比任何人都有资格厌恶传统。出于这种自信，他完全可以瞧不起那些直至今天还在重视传统的人们，但说什么“那人太缺乏进步”，这话和他过去所说的“那人生来就很卑贱”是一样的意思。殿下将一切进步主义者看作同自己一样，都是“喘息在传统桎梏”中的人。其结果，就产生一种十分荒谬的奇谈怪论：宫殿下只差一步就要将自己当成天生民众中的一员了。

本多初次见到殿下游泳时摘掉眼镜的面孔。眼镜对于殿下来说，是同世间交流的重要桥梁。这座桥梁一旦断绝，或许是阳光令他目眩的缘故吧，殿下脸上闪现着遥远的尊贵和现在之间焦点不定的迷茫的悲哀。

同他相比，穿着泳装稍显丰肥的妃殿下，则洋溢着从容而优雅的气质。妃殿下任其脊背浮在水面上，扬起胳膊向这里展示微笑，在箱根群山的映衬之下，那姿态仿佛是一只嘻嘻相戏的美丽、纯洁的水鸟。人们见了谁都会觉得，妃殿下是最懂得享福的少数人中的一个。

真柴家的三个孙儿从水池里上来，围在祖母身边，恭恭敬敬地和两位殿下交谈着。本多对孙儿们多少有些不耐烦。这些年轻人谈话的主题全是美国，长女提起自己留学的高级补习学校，弟弟们则热衷于谈论一旦从日本的大学毕业后，就立即去美国大学留学。他们言必美国，说什么那里电视已经普及，日本要是能那样该多好，但从目前来说，要想在日本看电视，非得再等上十多年不可。

老遗孀不喜欢谈未来的事，她立即打断他们的谈话。

“你们笑话我见不到了是不是？那好，到时候你们看电视，我会变成幽灵，每晚都在电视里出现。”

祖母严冷地主宰着年轻人的谈话。有时祖母说了什么，他们便一概默默地侧耳倾听，那种异样的神情，在本多眼里活像三只聪明的兔子。

大家对迎客的方式已经习惯了，一批批客人穿着泳装出现于阳台入口。一身正装的今西和椿原夫人，被居住在同一别墅地的两对穿泳装的夫妇围着，隔着游泳池向这边挥手致意。今西穿着不甚合体的大花夏威夷衫，椿原夫人却穿着常见的丧服般的黑纱和服，在光亮的池水映衬下，犹如一颗不吉利的黑水晶。本多立即体悟出了这种效果，针对单纯的夫人那种永远扮演的不顾自己身份的打扮，今西有意穿着夏威夷衫而来，完全是对她的嘲讽。

两人跟随在那帮子喧闹的泳客后头，于池水里摇晃着一黑一黄的身影，沿着池畔缓缓而至。

两位殿下同今西和椿原夫人稔熟。宫殿下战后经常出席文化人集会，他和今西关系密切，无话不谈。

“来了个活宝啊。”

殿下对一旁的本多说。

“最近一直睡不好觉。”

今西一坐下来，就掏出一盒皱巴巴的外国香烟，随手扔了，又掏出一包新的，揭开封口，用手弹弹盒底，灵巧地捻出一支夹在嘴里，心不在焉地说道。

“哦，有什么烦恼吗？”

宫殿下将喝完饮料的盘子放回桌子上，随口问道。

“谈不上什么烦恼。一到半夜，总想搭伴儿说话，一直唠到早晨。天亮前，两个人都带着服毒自杀的心情，庄严地吞下安眠药就睡着了。等到一觉醒来，依然是个平淡无奇的普通的早晨。”

“那么每晚都说些什么呢？”

“想到今天晚上是最后一个晚上了，话题也就涉及各个方面，这个

世界所有的一切无所不包。自己做过的，别人做过的，世界所体验的，人类至今所从事过的，甚至一个被弃置的大陆数千年间一直所梦想的，森罗万象，谈话的主题应有尽有。因为今晚上世界就要终结了嘛。”

宫殿下打心底里被吸引了，于是进一步问：

“那么，第二天活下了，又说些什么呢？不是没有可谈的了吗？”

“是没有了，再重复一遍不就得了？”

这种蒙混人的回答一时使殿下呆然无语，他不再问了。

一旁听着的本多弄不清今西的话里有几分是真的，他想起从前那桩神奇的话题，问道：

“话虽如此，那么关于‘石榴国’怎么样了呢？”

“噢，你问那个？”

今西冷然转过脸来。最近以来越发憔悴的面色，在夏威夷衫和香烟的相互作用下，使得本多看到了一个美军翻译某种类型的今西。“那‘石榴国’灭亡了，已经不存在啦。”

——这是今西惯用的手法。这种回答本身并没有什么值得惊讶的地

方。他曾经唤作“石榴国”的“性的千年王国”，如果在今西的幻想里灭亡的话，那么也在憎恶今西幻想的本多的内心里灭亡了，任何地方都找不到了。而且，杀戮这种幻想的凶手就是今西，今西是如何醉心于观念上的鲜血，致使自己建筑的王国灭亡的呢？那一夜的惨状是可以想象得到的。他用言语建筑起来，又用言语将其毁灭。尽管一次也没有成为现实，但它总在哪里一时出现过，然后就被残酷恣意地毁坏了。今西用舌头舔舐着嘴唇，只要看到他那被某种药品染成黄褐色的舌苔，他的观念上的尸山血河就会如实浮现于眼前。

比起这种虚弱苍白的男性欲望，本多的欲望显得更加平稳而谨慎。但两者都同样建立于“不可能”之上。今西没有一丝感伤，听到他用独特的毫不在乎的腔调回答“‘石榴国’灭亡了”，他那一副轻薄相无形中印入了本多的心底。

妨碍这种感情的是在耳畔喋喋不休的椿原夫人的声音。听着她那细声细气的嗓音，预先就知道她所要说的并非什么重大的事件。

“我想告诉本多先生的是，槙子女士现在去欧洲了。”

“嗯，我知道了。”

“不，我的意思不是这个，这次她没有让我陪她，而是带着另外一个弟子去了。那是个叫人见了感到恶心、卑鄙而无才能的人。对于那个人，我并不想加以评论。总之，这次旅行，槙子从来没有跟我提起过。谁会想到有这种事儿？我送她到机场，满心的话都窝在心里没有说

呀！”

“到底怎么啦？您跟她有着割舍不掉的友情啊！”

“岂止是割舍不掉，槙子女士是我的神仙，我被这位神仙给抛弃啦！”

谈话越来越长了，她说，槙子家里有位写作和歌的父亲，他是个军人，战后困顿的时期，我家及时援助了他们。事无巨细，我一概听从她的指派，没有任何隐瞒，一切都按照她的旨意行事，就连写作和歌也是一样。自己这种和神仙同心同德的心情，支撑着一位战争中失去儿子、蜕去一层皮的女子活过来了。虽说她今天名气很大，我的心情丝毫没有改变。不过就缺少一点，我的才能和她相差太大，这回她把我彻底甩掉，与其说才能不一样，不如说我根本就缺乏才能。

“没那么回事。”

本多被池水映照地眯细着双眼，漫不经心地应道。

“可不，就是这么回事，我现在明白了。我现在才明白的事，她肯定一开始就知道。哪里有这等残酷的事情啊！明明知道我是个丝毫没有才能的女子，偏偏又百般提携我，让我对她唯命是从，百依百顺，时时又讨好我，能利用就利用。这回好了，弃之如敝屣。却带着别的有钱的弟子到欧洲旅行去了。”

“且不论您有没有才能，槙子要是有卓越才能的人，那么才能不就意味着残酷吗？”

“就像神仙般的残酷……不过，本多先生，要是被神抛弃了，我这一生怎么活呀？一举一动都在瞧着我的神没有了，我将如何是好呢？”

“还是要有信心。”

“信心？相信一个看不见的冷漠的神，又有什么意思呢？我所需要的，应该是一直关照我、对我百般呵护、细加指点的神。我在她面前毫无隐瞒，一切都被净化，也没有一点羞耻。我必须有这样的神才行啊！”

“您永远都是个孩子，同时又是个母亲。”

“是啊，您说得很对，本多先生。”

椿原夫人眼里溢满泪水，就要流出来了。

眼下，进入游泳池的客人有真柴家的孙儿和两对才来的夫妇，香织宫殿下跳进池水里之后，他们互相投掷一个白绿相间的大橡皮球，水声和欢闹声混作一团。散乱的水光灼灼耀眼，人影离合之间，晃漾着的碧清的水面，时时荡起激越的浪花。悄悄舔舐着水池各个角落的碧水，经人们光亮的背脊肌肉锐利的切割，呈现出耀眼的水的伤口。转瞬之间愈合的伤口，再次晃荡地膨胀开来，包裹着人们。水池远方伴随着尖厉的

叫喊，哗然跃起的飞沫在附近荡起无数圆环，这些黏液般的光亮的圆环极有规律地伸缩着。

空中飞转的橡皮球绿白相间的条纹，随着跃起的一瞬，在水面上印出一道清晰的光影。本多思忖着，这水色和泳装的彩色，还有游泳的人们，自己对这些并没有什么深情和缘分，那么为什么这一定水量的跃动，人们的欢声笑语，能在心灵上唤起一种悲剧性的构图呢？

这是因为太阳的缘故吗？本多蓦然仰望光明耀眼的青空，打了个喷嚏。这时，椿原夫人用手帕遮住面孔，带着他很熟悉的一副哭腔说道：

“大家玩得真开心呀。这样的时代到来了，战时谁会预料到呢？我真想让晓雄也尝试一下，哪怕一次也好嘛。”

——庆子和金茜在梨枝的陪伴下，身穿泳装出现于阳台上，已经是下午两点多钟了。在久已等待的本多眼里，她们的到来已经是极其自然的了。

隔着水池，只见庆子裹着黑白条纹的泳衣，看那副体态，要说是个快五十岁的人，谁也不会相信。她身姿丰丽，打幼小时起就过惯了西洋生活，无论是腿脚和身材，都具备着日本人鲜有的匀称。她姿态姣好，哪怕和梨枝交谈时的侧影，也流露着威严的雕刻般的曲线，胸脯和臀部均匀地突起，同整个浑圆的肉体协调一致。

站在一旁的金茜同她形成绝好的对照。金茜身穿白色泳衣，一只手拿着白色胶皮海水帽，另一只手拢着头发，一副“稍息”的姿势，右脚足尖儿微微外撇。远远看去，她那向外扭曲的腿脚，使得金茜的姿态颇具一副荡人心魄的热带式破格的情调。强韧而修长的下肢支撑着厚实的胴体，总使人感到一种不平衡的危险。这正是不同于庆子的最明显的地方。而且，洁白的泳衣越发收紧着褐色的肌体，包裹于泳衣中的挺然鼓胀的胸脯，本多一眼看去，不由想起阿旃陀石窟壁画上那位濒死的舞女。那较之白色泳衣更加洁白的微笑着的牙齿，从水池的这一边也能看得清清楚楚。

本多所翘首以盼的人儿正一步一步向他走来，他从椅子站起身来，迎上前去。

“这下子都到齐啦。”

梨枝一路小跑过来对他说，本多没有回答。

庆子跟妃殿下打招呼，并向水池中的殿下挥手致意。

“冒险完了，弄得疲惫不堪。”庆子一副圆润的腔调，不见一丝劳顿，“驾驶技术不到家的我，从轻井泽到东京一路颠簸，在东京载上金茜，又开到这里。真是不容易啊！谁知我一开车，别的车都为我让路，使我如入无人之境呢。”

“都被您的威风压倒了。”

本多说罢，梨枝莫名其妙地咯咯笑起来。

这期间，金茜已经迷上了波光荡漾的池水，她心情激动，背对着桌子，摆弄着白色的海水帽。被揉搓的帽子时时闪光的胶皮内侧，像涂了一层明油亮闪闪的。本多的心神完全集中于金茜的身体，当他注意到她手指上碧绿的光彩时，已是老大一会儿了。她的手指上套着一枚金色护门神的翠玉戒指。

本多一眼看到那枚戒指，那副狂喜简直无法形容。戴着戒指的金茜原谅了他，她又恢复为原来的金茜了！本多想起青年时代学习院喧骚的树林，暹罗的两位王子，他们眼里含蕴的一丝忧戚，夏日终南别业庭院中传来的金茜的噩耗，长久的岁月，在曼谷谒见幼小月光公主的情景，邦芭茵的水浴，战后在日本找到的戒指……所有这一切，都重新组合于过去本多憧憬的同热带相连接的黄金锁链中。有了这枚戒指，金茜才能在错综复杂的记忆里，不断成为本多所唤起的一连串忧郁而闪光的音乐的主调。

本多听到耳畔蜂虻的嗡嘤，他闻到酷热的盛夏随风飘来的炒面的香味儿。在这所没有一个爱花人的庭院里，虽然不见盛开着红瞿麦和龙胆花的富士夏野的美景，但那风的幽香里却弥散着原野的气息，微微夹杂着染黄一角天空的美军基地尘埃的气息。

金茜的身体就在本多身边一呼一吸。不仅是呼吸，她直到手指尖儿都已染上夏的色彩，宛若一到夏季，特别适应于某种疾病侵袭的身子。她那光洁的肉体，宛如合欢树浓荫下街市上贩卖的泰国珍果一般亮丽，那是熟透了的应时的一个成就，一种相约的裸体。

算起来，本多从她七岁开始相隔十二年才又一次看到她的裸体。至今留在他眼里的幼稚的稍显肥大的孩子般的腹部，已经缩小；相反，那扁平而小巧的胸脯却肥满地胀大起来。此时金茜正被水池的喧骚所吸引，背靠着桌子，泳装背后的纽扣于颈后打结之后，左右分为两股向下伸延，连接着腰部。突露的背部肌肉所形成的纯正而流利的沟槽，一股脑儿朝着臀沟方向沉落，在臀沟上方的尾骶骨一带略作休憩，甚至可以窥见那小小隐蔽的瀑布潭般的部分。那隐蔽着的圆活的臀部，美好的仪态，好似初升的一轮满月。看上去，所有的肌肉都含蕴着夜的凉气，而隐蔽的肌肉似乎增添了光明。其实，她那肌理细腻的肉体早被阳伞分成阴影和向阳两部分，阴影里的一只手臂宛若青铜浮雕，阳光下的那只手臂连着肩膀，犹如打磨得十分光滑的花梨木。而且，这种细腻的肌肤，并非徒然地排斥外气和水分，而是像琥珀色的蓝花瓣一般光洁、莹润。远望一副纤细的骨骼，近观起来却小巧而又严谨。

“该下水啦。”

庆子说。

“嗯。”

金茜快活地回头微笑，她正等着这句话呢。

这时，金茜才把白色的海水帽放在桌上，扬起两手拢一拢秀美的黑发。在那快捷得有些粗疏的动作过程里，处在一个良好位置上的本多，

一直注视着她左侧腋窝的下方。上半部泳衣宛若一件围兜，胸脯上边的带子绕过脖颈，从背后左右分开，两端连结成为一体。然而，由于开胸过宽，胸间的乳房坡度显露了出来，遮盖着两胁的只是两端细长的布带儿，因而腋窝下方虽说寻常时分也能看见，但当她举起双手，带子稍稍向上牵拉的时候，一直看不见的部分也能直视无碍了。本多发现那里的肌肤和别处没有什么不同，紧密地肌理联成一气，不见一丝云翳和襞褶，在日光里泰然自若，也看不到一颗黑痣的淡淡痕迹。本多仔仔细细察看一番之后，内心里涌起一阵喜悦。

拢上去的头发紧紧叩着海水帽，金茜伴着庆子向游泳池走去。当庆子发现手里夹着香烟正在往回走的时候，金茜已经进入水中了。本多留意到梨枝正好不在身边，他对着低头向烟灰缸里丢弃烟头的庆子耳语道：

“金茜戴着戒指来了。”

庆子一言未发，对他挤挤一边的媚眼，于是眼角边刻上了平素所看不到的细密的鱼尾纹。

本多呆然眺望着两人游泳，这当儿梨枝回来坐到他的身边。看到像海豚一般从水面跃起的金茜，以及那微笑的面孔又刹那间原样沉入光亮的水底，梨枝声音喑哑地说道：

“瞧，她那副身子准能生一大堆孩子啊。”

[1]夜间躲在路边拉客的下等妓女。

[2]德田球一（1897—1953），社会活动家、政治家、日共创始人之一。“三·一五事件”中被捕，入狱十八年。二战后出狱，再建共产党，任书记长，后离党。一九五三年病殁于中国。

## 四十四

夜晚，本多在书斋里消磨时间，眼睛一概不放在平常的书籍上。

他拉开平素不常打开的抽屉，找到随手扔到里面的判决记录的复写本，无聊地翻看着。那是昭和二十五年一月所宣判的，现在的这笔财产归本多所有。

本多打开这本黑色的布条儿装订的记录，摊在摩洛哥皮革制作的英式大文件夹上，阅读起来。

主文

明治三十五年三月十五日农商务省所下达的对原告不予归还国有林的第五六〇九号令予以撤销；

被告应将另纸目录所记载的国有山林归还给原告；

诉讼费由被告负担。

明治三十三年起诉，三十五年临时被驳回，其后半个世纪之间，历史虽然发生重大改变，但原告坚决表示异议，要求重审此案，本多只是偶尔使原告获得胜诉。细思之，福岛县这块地方上的山林，本来和本多没有任何缘分，就这样变成本多的财富，并支撑着他的腐败，再没有比

这更加离奇的事情了。夜间，无人通行的杉树林，及其地面上阴湿的杂草，为了招致本多今日的生活，生生死死，一直反复遵循着自然的规律。如果明治末叶，一位陌生人走在山路上，看着高耸入云的杉树林，被崇高的杉树打动心灵的时候，当他听说这些杉树林只是为五十年后的愚劣服务时，他又将作何想法呢？

……本多侧耳静听。虫声尚不繁密，妻在隔壁静静地睡着了。夜晚的家里俄而被浩渺的凉气占领了。

游泳池开张的庆典五点钟就结束了。除了庆子和金茜以外，其他客人本应一概离去，但今西和椿原夫人坚持留下。他们一开始就有这个打算，所以准备晚饭和分配房间都引起了麻烦。椿原夫人在这些方面是不大通晓事理的。

晚上八点，本多夫妇，庆子和金茜，还有今西和椿原夫人，六个人吃罢晚饭，厨师和侍者收拾一番准备回去，客人都到庭院里纳凉，今西和椿原夫人去了凉亭，很久没有回来。

本多本来想让庆子住在最里头的房间，金茜住在书斋隔壁，由于今西他们坚持留宿，只好让庆子和金茜同住在书斋隔壁房间，将今西他们赶入最里头那间房子。到了这个时候，本多打算尽情观赏金茜独自一人的睡姿的愿望破灭了。和庆子同住，金茜的睡眠肯定很拘谨。

判决记录上的一字一句，他一点儿也没有在意。

六，训令第四项第十五号中有“此外，幕府及各藩之制度对其所有之事实均须予以承认”。此乃于一号至十四号所列具体事项之外，进一步明确规定：在承认其一般所有之事实的情况下，必须予以退还。所谓一般所有之事实……

看了看表，已经十二点过五六分钟了，突然，仿佛黑暗里被什么东西绊了一跤，心脏一阵紧缩，开始了难以言状的热烈而甘美的搏动。

本多很熟悉这样的悸动。当他隐身于夜间公园的时候，所盼望的情景就要展现在眼前的时候，犹如红蚂蚁一齐聚集在心窝上，引起与此相同的心跳。

这是一种雪崩，这黑暗的蜜糖般的雪崩，以炫目的甘美包摄世界，摧折理智的廊柱，仅用机械的快速的鼓动将所有感情碾碎。它能消融一切，对它的任何抵抗都将归于徒劳。

这究竟是从哪里袭来的呢？抑或某个地方有着官能的深刻的栖所，它从远方发号施令，不论多么贫乏的触角，都能为之敏感地摇动，舍弃一切而奔跑出来。快乐的呐喊和死的呼救何其相似！就像一条幽灵船一样，一旦听到喊声，眼前的任何工作都不再重要，刚刚着笔的航海日志、吃了一半的晚餐、擦完一只的皮鞋、置于镜前的木梳，尚未系牢船缆全体船员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必须舍弃刚刚做完一半的工作，不顾一切而出走。

悸动便是这种事即将发生的预兆。明明知道由那里发生的事情鄙俗

而丑恶，但这种激动必然含蕴着彩虹般的丰丽，和崇高一样灼灼耀眼。

和崇高不分彼此，那只能是奸佞小人。促进人们走向任何崇高事业和义勇刚烈行为的力量，以及唆使人们走向任何卑琐的快乐和丑恶的梦的力量，完全同出一源。伴随着相同预兆的悸动，是最不想看到的真实。假如卑劣的欲望只是闪现着卑劣的影像，这种最初的悸动没有闪现崇高的诱惑，那么，人们还可以保持平静的矜持而活着。抑或诱惑的根源并非肉欲，而是故弄玄虚、若隐若现，掩藏于云间的山峰般银色的崇高的幻影。那幻影简直就像一团“崇高”的鸟胶，首先将人们黏住，接着逼使人们耐不住焦躁而向往广大的光明。

本多按捺不住而站起身来，他瞅瞅隔壁黑暗的卧室，妻子确实睡着了。灯火明亮的书斋里只有他一个人了。自有历史以来，书斋里就只有他一个人，到了历史的终末，也只有他一个人呆在书斋里吧？

熄掉书斋的电灯。月夜，家具镶上了微微的轮廓，抛光的整块榉木板桌面，水一般光洁耀眼。

本多背倚在靠近邻室的书架上，窥视那边的动静。虽说有些响动，但不像是入寝前的闲聊天儿，也许是难眠之夜，躺在床上讲故事吧，但一句话也听不清楚。

本多抽出十册西洋书籍，露出墙上的小洞。那西洋书的册数是固定的，书名也是固定的。那是父亲一代人留下的古旧的德语法律书籍，古色古香的烫金皮质包装。他凭借指头能感知每一本的厚薄之差，就连抽

出的顺序也是一定的。从手指承受的重量，以及落满尘埃的气息上都能判别出是哪一本书。这种庄严的充满古趣的书的触感及重量，其排列的正确，是获取快乐必备的手续。他的最重要的仪式就是：郑重拆除这些观念的石垣，使一切满足于严冷的思想转变为卑怯的陶醉的手续。拿掉一本随之小心翼翼放在地板上，不发出一点响声。每取一本就是一阵急剧的心跳。第八本书尤为巨大，从书架上抽出的时候，积满快乐灰尘的烫金本的重量，累得手腕子都麻痹了。

他尽量不使头碰到任何地方，眼睛对准墙洞也做得分毫不差。这种娴熟的精妙至关重要。不论多么细小的事情都毫不动摇地一概重要。这就像举办典仪，为了窥探光芒耀眼的另一世界，对于任何细部都不可忽视。他就是独自处于黑暗中的祭司。他绵密地遵守着长期在头脑里反复琢磨好的各项程序（他囿于一种迷信，如果有一条忘记，就等于全盘瓦解），它首先将右眼悄悄贴在墙洞上。

看样子点着台灯，隔壁的房间只留有斑驳的光影。本多曾经叫松户稍稍变动一下床位，沿着墙壁留下一些空隙，因而整个房间的色调都在他的视野之内。

微明的灯光里，错综复杂交相组合的肢体，就在眼前的床铺上蠕动。白皙而丰满的身子和浅黑的身子，头脚各异，动作极尽放肆。那种姿态可以说是心灵同肉体的结合，酿制爱的脑髓，因尽量接近脑髓最远处而获得均衡，并自然地由此直接品味着亲自酿出的酒浆。布满阴影的黑发，和布满同一阴影的黑毛相互亲和，相互胶结，脸上碍事的鬓发成了爱的标记。灼热而圆润的大腿和灼热的面颊磨合、亲昵，柔软的腹部犹如月夜的港湾荡起粼粼细浪。听不见清晰的声响，但既非欢欣亦非悲

叹的唏嘘流遍全身。眼下，相互被对方忽略的乳房，一边天真地将乳头转向光亮的一方；一边时时触电般地一阵颤栗。夜的深沉笼罩着乳晕，驱使那乳房微微抖动的遥远的逸乐，显现着将肉体各部置于疯狂孤独的境地。越是急于更近、更密切地互相融入对方，越是不能如愿以偿。远处，庆子染红的足趾一根根张开来，又随即闭合在一起。仿佛双脚踏在灼热的铁板上，足趾不断跃起，其结局，只能徒然蹬向那薄明的空间。

虽然本多明明知道那间屋子也涨满山地凉气，但他感到墙洞对面宛如炽热的炉膛。光芒耀眼的火炉！金茜背对着这一边，这使他感到遗憾，但白天在游泳池里仔细打量过的背沟，静静流淌着汗水，接着又溢到沟外来，顺着床侧幽暗的肋腹嘀嗒而下。他恍惚闻到了熟透的热带水果，刚刚敲碎外壳后的果肉的浓香。

庆子这时稍稍滑开身子，金茜将插在庆子光洁大腿之间的脑袋，微微向上仰面躺着。乳房自动显露出来，右腕紧抱庆子的腰肢，左腕缓缓抚摸庆子的小腹。那声音好似夜间舔舐着岸壁的微波，断断续续。

本多的恋爱就这样归结于如此的背叛，他自己甚至忘记了吃惊。因为，他第一次看到金茜的真挚如此完美！

躺卧的金茜紧闭双目，额头的一半埋在庆子时时痉挛的大腿之间。她那呈现着并非冷漠、畏葸，而是和蔼、可爱形态的鼻孔，被庆子合欢叶荫般的体毛深深遮盖了。金茜的上唇呈弓形湿漉漉地张开，那嘴唇急剧吮吸的动作，带着黯淡的微光自纤细的下巴颏传播到两颊。此时，本多从金茜紧闭着的长长睫毛下面，发现一缕清泪活生生滚落到脸上。

一切都置于无限的波动里，走向前所未闻的峰顶。为了达到谁也未曾梦想过和渴望过的无上的境界，眼见着两个女人殊死地协同一致。本多仿佛看到那未闻的巅峰犹如一顶辉煌的金冠，浮泛于屋内薄明的空间。那是高悬空中俯瞰着两个蠢动女子的暹罗风格的满月形王冠，或许只有本多的眼睛方能梦见。

女人们轮番扬起身子向上伸展，又立即松弛下来，沉沦于喘息和汗水之中。在距离手指将要到达而尚未到达的地方，金冠冷然地悬浮在那里。

当那梦中的顶点分明显示出未闻的金色分界线时，情景为之一变。本多看到两个相互盘桓的女人满含痛苦的神情。她们慑服于肉体的不如意，紧锁眉头，痛苦挣扎。眼见着灼热的肢体辗转反侧，企图从焚身的灼热之中尽可能逃离出来。可惜她们身无双翼，只好徒然地为挣脱束缚和苦恼而不住挣扎。仿佛肉体在挽留着动作，恍惚在劝慰着动作。

金茜一对美丽而浅黑的乳房被淋淋的汗水濡湿了。右乳被庆子的身子压得变了形；坚挺而健美的左乳，因不停抚摩庆子小腹的左腕而高高隆起。乳头在不停晃动的肉的圆坟上俯首假寐，汗水为赤土鲜明的圆坟增添了明亮的雨滴的光泽。

此刻的金茜似乎在妒忌庆子自由运动的大腿，她想据为己有，随即高扬左臂，一把拎起庆子的大腿，紧贴自己的脸孔，即使喘不出气来也毫不在乎。庆子的白皙而威严的大腿，完全盖住了金茜的面颜。

金茜的腋窝显露出来了。由左侧的乳头再向左方，一直被臂膀遮挡着的那块地方，那霞光夕照、薄暮冥冥的天空一般褐色的肌体上，排列着三颗极小的黑痣，犹如三颗星星历历在目。

……本多受到了一次箭镞射穿自己双眼般的冲击。

他移开脑袋，正要从书架边转过身子。

此时，脊背被人轻轻拍了一下。

本多从书架后面的墙洞边缩回头，身穿睡衣的梨枝带着一副严峻的眼神伫立一旁，脸色苍白得怕人。

“您在干什么？我就知道您会干出这等事来。”

本多让妻子看看自己被汗水打湿的额头，他没有任何忸怩之态，因为他看到了黑痣。

“快来看，那些黑痣。”

“您是让我看吗？”

“是的，你瞧，果然如此。”

梨枝在体面和好奇心之间游移不决，费了好长时间。

本多不再管她，独自走到凸窗前，坐在固定于那里的长凳上。梨枝将脑袋伸向墙洞，未曾看到自己此种动作的本多，实在看不惯妻子的这种丑态。但不管怎样，夫妇终于分享了同一种行为。

隔着凸窗的窗纱，他在寻找被云彩遮挡的月亮。边缘光亮的云层后面，月亮的光辉散射四方。几片云彩，以同样庄严的影像连成一气。星辰寥落，只有在桧树林同天空似连未连之处，一颗亮星荧荧闪烁。

梨枝观察完毕，打开室内电灯。梨枝的脸上洋溢着喜悦。

她走出屋子坐在凸窗的长凳的一端。梨枝已经消除了嫉恨，她温存地悄声说道：

“好不叫人吃惊啊……您都知道了？”

“不，我也是刚刚看到。”

“您刚才不是说‘果然如此’吗？”

“我说的不是这个，梨枝。我是指的那些黑痣。你曾在我东京的书

斋里翻阅过，你读过松枝的日记吗？”

“谁翻阅过您的书斋了？”

“这个无所谓，总之，我在问你是不是读过松枝的日记。”

“呀，我对别人的日记不感兴趣，这些都记不得了。”

本多叫妻子到卧室去拿雪茄烟，梨枝乖乖地听从本多的吩咐。她还用手掌挡着纱窗的风，为丈夫点火。

“松枝的日记上写着转生的关键呢。你也看到了吧？那左胁下面的三颗黑痣。那黑痣本来是长在松枝身上的。”

梨枝正在想别的心事，她对本多的话一直没有在意。也许她认为这些只是丈夫的遁词。本多为了寻找和妻子共同的记忆，进一步追问：

“喂，看到了吧？那黑痣。”

“哎呀，该怎么说呢，比起那个，我看到了更吓人的事。人，真不可理解啊！”

“所以说，金茜是松枝的转生……”

梨枝可怜见地凝视着丈夫。一个相信能治好自己病的女子，这回自然又能为别人治病了，不是吗？武断地相信此种现实的女子，也摆出一副以自己的武断感化丈夫的姿态，正如无边的海水浸渍着皮肤。虽说一度抱有彻底转变的欲望，但自己始终不变，而是坐观世界的变化。梨枝既然学到了这一手，她认为惟有相信现实才是明智的。梨枝已经不是从前的梨枝了。她优柔地蔑视丈夫的世界。其实她并不知道，由于有了这种看法，反而成为丈夫的同谋。

“您说什么转生？简直荒唐！我不想看什么日记。现在，我总算安稳了。您也该醒醒脑子了吧？我呀，我是为着一个毫不相干的人而无事烦恼，一直都在同一种幻影决斗。这么一想，我就立即赶到疲惫不堪了。……不过，也好。我已经没有任何烦恼了。”

夫妇分坐在凳子两端，中间放着一只烟灰缸。本多考虑到梨枝的身子怕冷，关上了玻璃窗，雪茄的烟次第萦绕于灯下。两人沉默不语，这和白天的沉默不一样。

一时偷窥到的丑恶，将彼此的心结为一体。刹那之间本多想到，倘若他们和世上众多夫妇一样，将自己纯正的道德像洁白的围裙一般挂在胸前，一日三餐坐在桌边，酒足饭饱，具有轻蔑世上他人的权利，那该有多好啊！但实际上，两人成了窥探癖夫妇。

话虽如此，他俩所见都不一样，本多看到实体，梨枝看到虚妄。他们所共同拥有的惟有走过来的道路和至今尚未充分得以恢复的疲惫与徒劳。留给他们二人的只有互相慰藉罢了。

过了些时候，梨枝打了一个可以窥见地狱底层的哈欠。她拢一拢鬓发，颇为得体地说：

“哎，我考虑，我们还是领养个孩子吧。”

瞬间内，死似乎飞离本多的心头。如今，对于本多来说，他也许有理由相信自己是不死的。他抹掉粘在唇间的雪茄烟丝，决然回答：

“不，还是两个人生活为好，还是不要后代为好。”

* * * *

本多和梨枝都被剧烈的敲门声惊醒了，他们立即嗅到了烟火气味儿。“失火啦！失火啦！”这是女人的呼喊。夫妇两个手拉手走出门外，只见二楼的走廊上浓烟翻卷，跑来通知的人早已不见踪影。夫妇二人用袖口捂住口鼻，憋着呼吸跑下楼梯。闪着亮光的是游泳池。不管怎样，只要快快跑到游泳池就有救了。

他们来到阳台上，朝游泳池眺望，看见对面庆子搂着金茜朝这里呼喊。虽然没有开灯，但池水里却映现着明晰的倒影，证明房子里的火已经四处蔓延。令本多感到惊讶的是，披头散发的庆子和金茜，两人都穿着自己携带的夜间长裙。本多穿睡衣，梨枝也穿睡衣。

“我被烟火气呛醒了，不住咳嗽。火是从今西先生房里烧起来的。”

庆子说。

“刚才是谁敲门呢？”

“是我……我也敲了今西先生的门，可是他没有起来，真不妙啊！”

“松户！松户！”

松户沿着池畔跑来，本多大声喊住他。

“今西先生和椿原夫人很危险，还不快去救人？”

抬头仰望二楼的窗户，今西和庆子的房间里一团团白烟从窗内奔涌而出，其中夹杂着火苗。

“不行啊，少爷。”司机经过反复地慎重考虑，做出回答。“已经晚了，他们为何不逃生呢？”

“一定是吃了过量的安眠药吧？”

庆子从旁应道。金茜听了，将脸孔埋在庆子的怀里哭起来。

火焰向上方猛窜，房顶烧通了，飞扬的火粉充满天空。

“这水能否派上用场呢？”

本多盯着摸一下就会烫手的被大火映得通红的池水，茫然地问道。

“可不是吗，现在灭火也许有些迟了，不过客厅贵重的家具还是洒些水才好。我去拿水桶吧？”

松户还是懒得动弹，他征询主人的意见。

本多已经在考虑别的事情了。

“消防车怎么没来？现在究竟几点钟了？”

谁也没有戴表，手表都留在屋内了。

“四点零三分，天色快放亮了。”

松户说。

“你倒是戴着表呀。”

即便在这种时候，本多也不忘话中含刺，他感到自己又恢复了自我。

“这是长期养成的习惯，总是带着手表睡觉。”

衣裤整齐的松户回答。

梨枝呆然坐在闭拢的阳伞旁边的椅子上。

本多看到金茜从庆子怀里抬起脸来，慌慌张张摸索着自己长裙前面的口袋，掏出一枚照片来。照片映着火焰闪闪发光。本多随意瞟了一眼，只见画面上庆子赤裸着身子坐在椅子上。

“太好啦，这个没有烧掉。”

金茜仰头对着庆子微笑，火光映照着她那一口光洁闪亮的白牙。正确的记忆从各种错综的思念里苏醒过来，本多记得这正是克己入侵宿舍之前，金茜看得入迷的那张私房照片。

“傻瓜。”庆子妖艳地搂住金茜的肩膀，“戒指呢？”

“戒指？哎呀，我忘在房子里啦！”

本多听见金茜说得很明确。

本多心里一阵恐怖，他想，也许随时会有满身着火的人从楼上烧毁的窗户里逃出来，扯开嗓门呼救吧？眼下那里确实发生了死亡，抑或死

亡已经了结。也许因为这个缘故，尽管现场上噼噼啪啪、轰轰隆隆，但火势却给人以静寂的感觉。

消防车到底没有来，本多想到可以利用扩建中庆子家的电话，他连忙差遣松户跑去给二枚桥的御殿场消防署打电话。

二楼全部卷入火海，一楼也烟雾弥漫。风是打西北富士山方向吹来的，游泳池没有笼罩在烟雾里，但脊梁骨却袭来拂晓之前的冷气。

火势时时刻刻在起变化。伴随着火场上巨大跫音般的响动，断续传来物体的爆炸声。每当这时，本多就猜测着，书籍着火了，桌子着火了。他心中描绘着，书页烧得蜷缩起来，胀鼓鼓的，变成一朵朵红玫瑰。

火舌胜过浓烟，站在水池这一边，也感到热浪滚滚。热风逐渐卷起燃烧的碎片，在空中飘浮。这些都是化作灰烬前瞬间里迎来末日的黄金，仿佛群鸟将要从那里一起出发，令人联想起欢快离巢的金色的翅膀。那火焰蒸腾的天空的一隅，隐蔽在黎明前黑暗中的行云的轮廓，也渐渐定型了。

房屋里轰然一声巨响，二楼的梁柱似乎塌落了。接着，一部分外墙也烧裂了，火势熊熊的窗棂散落到水池里。火焰的繁琐的装饰，使得掉下来的黑色窗棂，瞬间里产生一种暹罗大理石寺院的幻影。随着飞溅的水花，窗棂发出开锅似的响声，划破周围的空气。人们从水池边逃离了。

次第失掉外墙的房屋，看起来像一只着火的巨大鸟笼。所有的缝隙都向外喷吐着纤细的火焰的丝缕，光明闪耀。房屋喘息着，那火焰的中心似乎有着生命实质深邃激荡的呼吸之源。火焰里有时会浮现出熟悉的家具生活形态的剪影，但是这些剪影又被光焰遮盖了，压碎了，自身也变成了嬉戏的烈焰。展现于外部的火，隐身于蛇一般迅疾腾起的烟雾之中。密集的黑烟中，又突然露出糜烂的火焰的容颜……这一切都来自无比迅速的作用，火与火携手，烟与烟结合，朝着一个顶点攀升。燃烧的房屋的倒影，在游泳池里深深抛下火焰之锚。水底下可以窥见火焰尖端拂晓前的天空一派澄明。

风变了，烟雾飘向这里。人们更加远离了游泳池。烟的气息里，虽说闻不出来，但其中确实夹杂着人肉的焦味儿，虽然没有人说破，但大家心知肚明，个个都用两手死死捂住鼻孔。

夜露下来了，梨枝提议，干脆聚集到凉亭里去。三个女人背对着火场，顺着修剪整齐的草坪的斜坡，向凉亭走去。只有本多站着不动。

打刚才起，他就被这种似曾相识的场景吸引住了，他想，那是哪里呢？

火焰，映着火焰的水，燃烧的亡骸……这里就是贝拿勒斯。本多在那块圣地看到的终极的场面，怎能不梦想着再度出现呢？

房舍变成木柴，生活变成火焰。一切琐细归于灰烬，本质以外再没有任何重要之物。惟有隐蔽的巨大的面孔，从火焰中倏忽扬起脖子。笑

声，悲鸣，啼泣，一切都被吸收尽净。火焰的毕剥之声，爆裂的木材，扭曲的玻璃，房舍咯吱咯吱的鸣响，所有的声音都包裹在一种静寂之中了。烧裂的屋瓦掉落下来，一个个的束缚都被解消，家宅化为从未有过的辉煌的裸体。剩下的一楼一角的外墙周围，布满了蛋黄色的疙皱，眼看着变成茶褐色。同时，从渗出的薄烟中蹿出一股股凶暴的拳头般的火舌，为烈火冲开一个个喷出口，那精当而快捷的速度，美妙得好似一场梦境。

本多甩掉肩头和衣袖上的火粉，游泳池水面上覆盖着烧焦的木片和海藻般猬集一起的灰烬。然而，烈火的辉煌贯穿了一切，烧尸场净化的火焰，倒映在这个狭小的水域，这个专门为金茜游水而建造的神圣的游泳池里。这和恒河里辉映的烧尸的火焰有什么不同呢？这里也有烈火和木柴，也有烧得变了形的尸体。这两具尸体，虽然已经没有痛苦，但也许在烈火中几度反挺着身躯，高扬着手臂，作最后的垂死的挣扎。这是和那漂浮于夕暮中烧尸场的明亮的火焰完全同等性质的烈火。一切都在回归“四大”，烟雾高高充满天空。

这里只缺少一种东西，那就是从火焰对面回头凝望着本多的白色圣牛的脸孔。……

*　　*　　*　　*

消防车到达时，火势已经衰退了。然而，敬业的消防员们仍将整个住宅喷洒得水淋淋的。首先试图救人，可是只找到两具焦黑的尸体。本多被警察叫去检验现场，楼梯塌落，二楼上不去了，本多只得作罢。警察询问了今西和椿原夫人的爱好，随即指出，起火的原因多半是躺在床

上抽烟引起的。假若三点左右吃安眠药，药力生效的时刻，以及香烟从指间滑落下来烧着被子的时刻，和今西生前提到过的时刻相一致。本多不认为他们是自杀，当警察刚一说出“情死”二字，站在一旁的庆子“扑嗤”笑了起来。

检验完毕，本多还得去一趟警察署做笔录。看样子，今日将要忙乎一阵子。为了对付早饭，他本想吩咐松户去买点吃的，可是离商店开门还有好几个小时。

其余没有什么可落脚的地方了，他们自动地聚集到凉亭里。闲谈时，金茜絮絮叨叨谈起刚才来这里逃难时，发现草地上有一条蛇，那赤褐色的鳞片被远方的火焰照得油亮，跑得非常迅速。女人们听了，倒抽一口凉气。

此刻，红瓦般的黎明前的富士，山头盘绕着一道刷毛似的白雪，闪闪映入凉亭里人们的眼帘。即使在这个时候，本多也不忘已经养成的习惯，他无意识地凝视着“赤富士”，然后又立即将目光转向一旁的晨空，于是，一座灿然夺目的“冬富士”凛凛乎浮现于眼前。

# 四十五

昭和四十二年，本多偶尔应邀到东京的美国大使馆做客，在晚餐席上见到一位美国人，他曾在曼谷担任过美国文化中心的理事长。他的夫人是个三十多岁的泰国女性，大伙都说她是泰国公主。本多认定她就是金茜。

昭和二十七年御殿场那场大火过后不久，金茜就回国了，从此断了信息。想不到十五年后，她作为美国人的妻子再次来到东京。瞬息之间，本多对此坚信不疑。这事也并非完全不可能，当他被介绍同她相见寒暄时，那位女子对她同本多的往事显现出一概无知的表情，这在金茜来说，也可以理解。

晚宴席上，本多频频望着夫人的面孔，而夫人坚持不说日语。那一口美式英语同美国人没什么两样。本多心内空空，只得同邻座的女人数度搭讪着。

饭后到另外的房子里饮酒闲谈，本多走到身穿玫瑰红泰国罗裙的夫人旁边，好不容易找到两人单独对话的机会。

他问她是否认识金茜。

“岂止认识，她是我的孪生妹妹呀。她已经死了。”

夫人用一口流利的英语回答。为什么死的？是什么时候？本多性急地问道。

夫人讲述如下：

金茜从日本留学回国之后，父亲得知她一事无成，打算再把金茜送往美国留学，但是金茜不肯去，坚持留在泰国府邸，选择了在鲜花丛中休闲度日的生活方式。二十岁上那年春天，金茜突然死去。

听侍女说，金茜独自一人到院子里去，站在花红如烟的凤凰树下。院子里没有一个人，那里传来了金茜的笑声。远远听到她笑的侍女，颇感蹊跷，公主为何独自狂笑？那是清纯的幼稚的笑声，在晴天丽日的空中回荡。笑声停了，过了片刻，传来一声尖厉的悲鸣。侍女跑去一看，金茜被一条眼镜蛇咬着大腿，倒在地上。

医生一个小时之后才赶来。其间，眼见着她筋肉松弛，运动失调。她诉说着很想睡觉，眼睛有复视。随后，延髓麻痹，流涎，呼吸缓慢，脉搏不匀，心跳过速。医师到达时，金茜已经发生最后一次痉挛，气绝而死。

第三卷终

# 译后记

《晓寺》于一九六八年九月至一九七〇年四月连载于《新潮》杂志，七月出版成集，约在作者剖腹自杀的所谓“三岛事件”半年之前。

评论家森川达也认为《丰饶之海》是按照古典诗文“起承转合”的构想组织全卷的，《晓寺》正好位于“转”的阶段。我同意他的这一看法。

那么，《晓寺》哪些地方表现了“转”呢？首先，人物活动的舞台不再局限于日本，作品第一部分情节的推演和展开挪到了泰国的曼谷，还有印度，然后再回到日本。此外，在第一卷和第二卷作为配角或旁观者的本多转为主角，一切事件都在围绕他而形成，发展，走向终结。在第一卷中死去的月光公主（金茜）的化身第二代月光公主，作为第二卷的主角勋的转生，在本卷中浮现，并上升为光彩照人的主要人物了。

《晓寺》遵循“轮回转生”一路写下来，作者依然不时为我们创造着神秘莫测的环境，带领我们进入一个又一个光怪陆离的世界，令我们眼花缭乱，目不暇接。《晓寺》是横在我们面前的又一条艺术长河，河里翻滚着五彩缤纷的语言波浪，南国的烟雨，炎阳，鲜花，晓寺，佛塔，石窟，合欢树，凤凰木，红树林；以及梦幻中的孔雀，草地上的绿蛇，水牛背上的乌鸦，牺牲台上的山羊，甚至还见到了麇集于圣地的乞丐和麻风病人，火葬河坛的圣牛和尸堆等。

同前两卷一样，作者在结构故事的时候，没有忘记罗列那些玄妙难

解的哲学和宗教方面的学问，他对阿赖耶识、唯识论等不厌其详的阐述，仿佛有意在考验我们的耐心。

《晓寺》始译于去年十月，至本年八月初完稿。其间，插译了一部夏目漱石散文集《暖梦》。临近结尾时腰腿疼病再发，忍着酷暑和病痛，一页页校改完毕，算是又了结一项工程，可以喘口气了。

秋凉时节，还有一部《天人五衰》等着，但愿届时身体能够渐渐好起来。

译者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八月二日

记于小浜人鱼海岸—春日井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 方 微 信

ISBN 978-7-02-012093-2
9 787020 120932 >
定价：46.00 元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 天人五衰

テンニンゴスイ

丰饶之海四部曲之四

ホウジョウノウミ

陈德文 译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丰饶之海四部曲之四

# 天人五衰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陈德文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7-6250**

TENNIN GOSUI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71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丰饶之海.第四卷，天人五衰/（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2083-3

Ⅰ. ①丰… Ⅱ. ①三…②陈… Ⅲ.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8413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84**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9.5**　插页**2**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15**年**10**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083-3**

定　　价　**4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十六
- 十七
- 十八
- 十九
- 二十
- 二十一
- 二十二
- 二十三
- 二十四
- 二十五
- 二十六

- 二十七
- 二十八
- 二十九
- 三十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 一

洋面上的轻雾，使得远方的船舶看起来颇为幽玄。然而，海水比昨天更澄净，伊豆半岛群山的棱线也清晰可睹。五月的大海平滑如镜。日光强烈，云影浅淡，天空蔚蓝。

极低的波浪在岸边也撞得粉碎。在粉碎前的瞬间，那水波翻卷着莺绿，犹如一切海藻所持有的颜色，要多可厌有多可厌。

每天每天，大海都在不停地翻腾，极为寻常地一次次重复着“搅拌乳海[1]”的印度神话。或许世界不让大海安宁，一旦安宁下来，就会有某种东西唤醒自然之恶吧。

五月鼓胀的海洋，焦躁地不断推移着光点的素描，满布着纤细的凸起。

高空飞翔的三只鸟儿，眼看着就要靠近了，又忽而不规则地间隔开来，飞走了。那种接近和间隔含蕴着某种神秘。接近到感知对方羽翼扇动的气团，其中的一方又远离而去，此时那一段蔚蓝的距离，意味着什么呢？

我们心中时时出现的类似的三种思念，也像这三只鸟儿一样翱翔天宇吗？

烟囱上绘有“亼”标记的黑色小货轮向远洋驶去，高高堆积的建筑器材，使得小船俄而变得庄严高大起来。

午后二时，太阳藏身于薄云的茧壳里，犹如一条银光闪亮的蚕。

浑圆、博大、宽广的浓蓝的水平线，宛如紧紧嵌入海景的一根青黑的钢箍。

海面上刹那之间，一个地方腾起白羽般的波浪，旋即消失了。那其中含蕴着何种意义呢？不是一时崇高的任性，就是极为重要的信号，怎么可能这两者都不是呢？

潮水稍稍胀满了，波浪微微高起来，陆地也受到极巧妙的渗透。太阳被云彩遮住了，海色略微呈现着危险的暗绿。其中，由东到西，长长伸展着一道白筋，好似一把巨大的折扇。只有那里的平面扭曲了，尚未扭曲的接近轴心的部分，带有扇骨的黝黑，同浓绿的平面融合在一起。

太阳再次显露出来。大海再次平滑地含蕴着白光，在西南风的命令下，将无数海狮般的波影次第向东北推移。无尽的水的整体大转移，不至于淹没陆地，遥远的月亮的力量完全控制着它的泛滥。

云彩像鱼鳞，遮盖着半个天空。太阳在云的上方，沉静而白亮地破裂着。

两只渔船出海了。洋面上行驶着一艘货船。风变大了，西面进入的

一艘渔船突突突靠近了，仿佛宣告一种仪式的开始。尽管是一艘卑微的小船，但船的行进既不靠车轮，也没有足爪，犹如拖曳着长衣广裾在水面上膝行，那样子看起来颇为高雅。

午后三时。鱼鳞云稀薄了，南方天空云朵展开来，犹如山斑鸠雪白的尾羽，在海上投下深深的黑影。

海，无名之物。地中海也好，日本海也好，眼下的骏河湾也好，都用一个“海”字统括起来，但它们对这个名字决不服气。这个无名的、丰蕴的、绝对的无政府主义！

随着阳光的晦暗，海突然不高兴地陷入冥想，充满了莺绿的细密的棱角。到处是玫瑰枝般布满荆棘的波浪的蒺藜。那荆棘本身，也具有光洁的生成的痕迹，大海的蒺藜看起来很平滑。

午后三时十分，眼下不见一艘船影。

真是不可思议。如此广大的空间，竟被人弃置不管！

就连海鸥的翅膀也是黑色的。

于是，洋面上漂浮着幻想之船。那船向西方驶去，不一会儿消失了。

伊豆半岛已经裹在薄雾里，隐没了。过了一阵，出现的不是伊豆半

岛，而是伊豆半岛的幽灵。接着，也消失了。

既然消失，已无迹可寻。尽管在地图上存在，它也已经不复存在。半岛、船，同样都在“一片混沌”之中。

出现了，又消失了。半岛和船，究竟哪里不同呢？

假如看到的就是存在的一切，那么，只要不被浓雾包裹，眼前的大海就永远存在。它时时在积蓄着存在的力量。

一艘船改变了全景。

船出现了！它打乱了整个布局。存在的全部构图产生分裂，一艘船从水平线上迎头闯进来了。此时，实行让位。船出现前的整个世界遭到废弃。船的出现，正是为了摒弃那个保障它不存在的整个世界。

刹那刹那之间，海色瞬息万变，五彩缤纷。云的变化，接着，船的出现。……每当那时候，究竟出了什么事呢？什么叫“生成”？

刹那刹那之间，那里出现的事，也许都是超过喀拉喀托火山[2]爆发的大事变吧，只不过人们没有觉察罢了。我们太习惯于存在的模糊了。世界存在与否这类事，根本用不着认真面对。

所谓生成，就是无限的重新结构、重新组织的信号。是遥远传来的一声钟鸣。船出现了，就要敲钟表示船的存在。骤然响起的钟声，震荡

着四方，占领了一切。海上，不断地“生起”。存在的钟声长鸣不歇。

一种存在。

也可以不是船。哪怕不知何时偶然出现的一颗夏天的蜜橘，也足以使存在之钟响彻天宇。

午后三时半。在骏河湾代表存在的，就是那颗夏天的蜜橘。

隐没于波底，又猝然出现，或浮或沉，宛若一只不住眨巴的眼睛。那鲜明的橘黄色，在离开海岸线不远的地方，眼见着向东方漂流而去。

午后三时三十五分。西方，名古屋方面又驶来一艘黝黑的船影。

太阳已经包裹在云丛里，就像熏制的鲑鱼。……

——安永透的眼睛离开倍率三十倍的望远镜。

午后四时本该进港的货船“天朗丸”，连个影子也看不到。

他回到桌边，再一次呆呆望着当日清水港船舶日志。

昭和四十五年五月二日（星期六）

定期外埠船舶进港预定

天朗丸　国籍　日本

时间　二日十六时

船主　大正海运

代理店　铃一

驶出港　横滨

停泊　日出码头四·五

[1]印度神话：阿修罗与天神为求取“不死甘露”竞相搅动乳海，随之引起诸神争斗。诸神饮下“不死甘露”，恢复功力，将阿修罗降服。尔后天下归于太平。

[2]Krakatoa，印度尼西亚爪哇岛和苏门答腊岛之间的活火山。

# 二

……本多繁邦七十六岁了。妻子梨枝已经去世，自打成了孤身一人，便经常独自出外旅行。他专挑交通便利的去处，这种于身体没有太大负担的旅行，可以慰劳身心。

他时常来日本平[1]，归去时顺便游览三保松原[2]，看看西域进来的宝物——天人羽衣的断片，接着回静冈，一个人在海滨伫立些时候。新干线“回声号”电车，每小时发出三班，即使误了一班车也不打紧。只要乘上车，从静冈到东京不足一个半小时。

他叫出租车停下，从那里走到驹越海岸。他曳杖走在这条约五十米长的沙路上，一面眺望大海，一面发思古之幽情。这里就是《童蒙抄》[3]中写到的天人下凡的有度海滨吧？他同时又回味着年轻时来过的镰仓海岸，心满意足地踏上归途。他在海滩上只看到游玩的孩子和两三位钓客，一派闲散的景象。

去时只顾观海没有引起注意，回来看到堤防下边有一朵旋花，泛着鄙俗的淡红，灼灼耀眼。堤防上边的沙地上有好多垃圾，曝露于海风里。缺角的可口可乐空罐、罐头盒子、家庭用涂漆的空盒子、永远不烂的尼龙袋、洗衣粉盒子、众多的瓦片、空饭盒子……

地面上的生活垃圾雪崩似的一直逼向眼前，开始直面“永远”——至今一次也未会面的永远，亦即大海。只能用最污秽、最丑陋的姿态面

对，一如人面对死亡。

堤上稀疏的松树，新芽上开出海星状的花朵。回来时路的左侧有一块萝卜田，寂寞地开放着四瓣的小白花。路两旁各有一排小松树。此外，就是一片种植草莓的塑料大棚。鱼糕形的塑料棚遮挡下，众多的石垣草莓低垂在叶荫下。苍蝇沿着锯齿状的叶子边缘爬行。这片白糊糊的密密麻麻的鱼糕状塑料大棚，一望无垠，令人不快。其中，本多看到一座小型的高塔，这是刚才没有注意到的。

车子停在紧靠县营道路的这一侧，有一座二层木造白壁小屋，下面是特别高的混凝土房基。说是瞭望台，高得有点儿出奇；说是事务所，又显得太寒酸。楼上楼下，三面墙壁一律开着窗户。

本多被好奇心驱使，举步跨入那片看似前院的沙地。细碎的玻璃片忠实地辉映着纷乱的云层，白色的窗棂胡乱地弃置在地上。抬头仰望，二楼的窗户似乎装设着望远镜，浑圆的镜头幽幽闪亮。混凝土基座上凸露着两根红锈斑斑的巨大铁管，紧接着又钻入地下。本多小心提防着脚下，跨过那铁管，绕过基座，登上通往一楼的破烂的石阶。

上头更有一副通往小屋的铁梯，梯子下边竖着遮有顶棚的告示牌。

TEIKOKU SIGNAL STATION

有限公司帝国信号通讯社清水港事务所

事业种类

1，通报出入港船舶动向

2，发现并防止海难事故

3，海陆信号联络

4，海上气象联络

5，迎送出入港船舶

6，其他一切有关船舶事宜

这些都是用古雅的隶书体写的公司名称，以及标出的英文说明，由于白漆剥落，字迹已经模糊不清。本多感到颇为中意。这种事业种类之中恣意地弥漫着海洋气息。

瞅瞅铁梯上边，整个房间寂静无声。

回头一看，脚下县道的远方，是一座新建筑材料建起的城镇，蓝色的瓦葺屋顶上，随处飘扬着鲤鱼旗，顶端的小风车闪耀着金光。城镇东北方便是清水港杂沓的姿影。岸上的起重机和船上的长臂吊车纵横交错，工厂白色的仓库和黑色的船腹，一直经受潮风扑打的钢材和涂着厚

漆的烟囱，一部分堆积在岸上，一部分远涉重洋而来。远远望去，海港上的机构都聚集一处，密密层层，从远方看得十分清楚。大海犹如被斩成数段的锦蛇，光芒闪耀。

海港远处山峦上方，富士山从云影中仅仅露出山巅。山头银白的定型于迷离的云层上端，看起来仿佛是一块白色的巨岩。

本多满意地离开那里。

[1]静冈市和清水市之间有度山山顶一带风景区。

[2]清水市三保海岸的松林，相传是天人洗浴之所。能乐著名剧目《羽衣》，记述天人将羽衣挂在松树上，被渔夫白龙藏起，并向她求婚。后来，她再度得到羽衣，飞升天上。

[3]平安后期出现的学习写作和歌的入门书，藤原范兼著。成书于久安元年（1145）左右。将《万叶集》以后出现的和歌按“日”“月”等二十二个项目归类，列出“语释”“出典”等条目进行阐述。

# 三

信号所的基底是储水槽。

用水泵将井水汲上来加以储存，再通过铁管输送到那一大片塑料大棚里去灌溉田地。帝国信号看中了这个混凝土高台，在上面建筑了木造的信号所。这地方位置极佳，不论是西边名古屋来的船，还是从正面横滨来的船，都能迅速判别清楚。

本来是四位信号员八小时轮流值班，但有一人长期请病假，剩下三人便改作二十四小时三班倒。一楼是所长办公室，他有时从海港事务所前来这里视察工作。楼上三方都围绕着窗户的八铺席地板房子，就是孤独一人的轮流值班房。

窗户内侧，沿墙壁三方安装了固定的桌子，朝南和朝东港湾设施方向，分别放置了三十倍率和十五倍率的双筒望远镜。东南方角柱之处，装设一盏作为夜间信号使用的一千瓦的投光器。西南角的办公桌上，放着两台电话机、书架、地图，以及分别放置在高架上的信号旗。西北角是厨房和休息室。以上就是屋子的全部。还有，东窗前边可以看到高压线铁塔，白瓷绝缘子和云彩融成一体。高压线从这里一直向下通往海边，在那里连接下一座铁塔，再向东北迂回，到达第三座铁塔，尔后沿海岸看过去是一排次第低而小的银白铁架，通向清水港。从这扇窗户远望，那第三座铁塔就是一个很好的目标。进港船舶只要从这座铁塔跟前穿过，就能判知已经进入包括码头在内的3G水域了。

至今，船舶依然需要用肉眼加以判断。只要船况受载货轻重和大海反复无常的性情的控制，那么船仍旧像宴席上不是早来就是晚到的食客一样，不失十九世纪浪漫派的气质。海关、检疫、领航员、装卸工、供应船餐的饭馆、洗衣店，他们都需要有人站岗放哨，以便准确告诉他们何时奋起行动。何况，两艘船争先驶入，一起抢占一座栈桥，总得有人监视入港情景，公平决定入港的先后顺序吧。

透的工作就属于这一行。

洋面上出现一艘庞大的货船，水平线已经模糊不清。为了尽快用肉眼将这艘船的出现辨别清楚，需要一双熟练而敏锐的眼睛。透立即将眼睛贴近望远镜。

要是在晴明的严冬或盛夏，水平线极为明晰，刹那之间就能看清驶来的船舶，胡乱踏碎高高的水平线，破浪而来。在初夏的薄雾里，船的出现只是对“存在的暧昧”徐徐的离反。水平线犹如一只白而且长、被彻底压扁的枕头。

黑色货船的体积，和总吨位四千七百八十吨位的“天朗丸”相一致。船尾的楼型也和《船舶登录明鉴》上的船型相符合。白色的船桥以及船尾翻滚的白浪鲜明可见。三支黄色的吊臂，黝黑烟囱上红色圆形的烟囱标记，是否相符？……透越发睁大双眼。红色的圆圈里的“大”字出现了。看来是大正海运无疑。这期间，船速一直不低于十二点五海里每小时[1]，不断企图逃逸出望远镜圆形的视野，就像飞越捕虫网圆框的一只黑蝴蝶。

船名一时认不出来。明知是三个字，“天”字先入为主，似乎就认出这一个字。

透回到桌边，给船舶代理店打电话。

“喂喂，我是帝国信号。‘天朗丸’即将通过信号所前，请给予关照。载货量吗？（他想起船腹黑红吃水线的高度）对啦，大约一半。几点开始装卸？十七点吗？”

离装卸时间只剩一个小时了，应该增加一些联系的单位。

透在望远镜和办公桌之间往来奔波，一共打了十五次电话。

领航员事务所，拖船“春阳丸”，领航员家里，几家供应船餐的饭馆，洗衣店，港务局联络船，海关。再给代理店打电话，还有港务管理事务所港营科，测定船舶载重量的统计协会，水路漕运店……

“‘天朗丸’即将到达。栈桥是日出四号和五号，拜托了。”

“天朗丸”已经通过第三座高压线铁塔，望远镜的影像映在地面上，立即腾起一股潮气，影像也温润得摇晃起来。

“喂喂，‘天朗丸’进入3G。”

“喂喂，我是帝国信号，‘天朗丸’进入3G。”

“喂喂，海关吗？请接警务科。……‘天朗丸’进入3G了。”

“喂喂，十六时十五分，通过3G。”

“喂喂，‘天朗丸’五分钟前已经进港。”

…………

——除了直接入港的船舶外，横滨和名古屋通知要经过清水港的船舶，月末多而月初少。横滨至清水一百零十五海里，以时速十二海里计算，约九小时半可到达。按照这种时速，预定入港一小时前开始瞭望，下面就没有事情可做了。今天除却午后九时由基隆直接入港的“日潮丸”之外，就没有其他船舶入港了。

透每逢进来一艘船，等联络工作一结束就感到有些气馁。他的工作一旦完结，海港上多数人就跟着行动起来。在这个远远的孤绝之境，他只需一边抽烟，一边想象着海港的热闹景象就行了。

按理说，他不许抽烟。开始时，所长看到这个未成年的十六岁少年烟瘾很大，曾苦苦加以劝止，其后便不再说什么了。他可能考虑这份工作的性质，只好睁一眼闭一眼算了。

透生就一副严冷的苍白而俊美的面容。他的心冰冷，既没有爱，也

没有泪。

但是，他懂得瞭望的幸福。一双天赋的眼睛教会他这样。他没有任何创造，他只是认真瞭望，眼睛出奇地明晰，认识出奇地透彻。他知道远方还有一道较之可视的水平线更遥远的不可视的水平线。而且，眼睛所见到的和认识到的范围内，各种存在都出现了，海、船、云、半岛、闪电、太阳、月亮，以及无数星辰。存在和眼睛相遇，亦即存在和存在相遇，如果就意味着“所见”的话，那么不就等于存在和存在相互映照吗？不，“所见”超越存在，像鸟儿一般。“所见”是翅膀，可以将透带入谁也未曾见到的领域。在那里，就连美也像穿得一身褴褛的裙裳，变得破烂不堪了。永远没有船舶出现的大海，也就是决不被存在侵犯的海洋应该是有的。看呀看呀，望眼欲穿的明晰的极限，那个没有出现任何东西的确实的领域一定存在。那个领域定是一派浓蓝，物象和认识好似融入醋酸中的氧化铅，“所见”已经挣脱认识的枷锁，本身变得透明起来。

只有放眼那里，才是透幸福的根据。对于透来说，再没有比“所见”更值得自我放弃的了。使得自己忘却的只有眼睛，除了照镜子之外。

而且，自己呢？

这个十六岁的少年确信自己并非完全属于这个世界，只有半个身子属于这个世界。剩下的半个身子属于那幽暗而浓蓝的领域。因此，他认为，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法律和规矩可以约束自己。他只需摆出受到这个世界法律束缚的样子就够了。哪个国家会有束缚天使的法律呢？

因此，透的人生变得出奇地容易。人的贫困、政治和社会矛盾，一点也无需他烦心。他有时浮现出亲切的微笑，但微笑和同情无缘。所谓微笑，本是决不容忍他人的最后标记，是弓状嘴唇吹出的无形的飞箭。

一旦看厌了大海，便从桌子抽斗里拿出小小的手镜，照着自己的脸孔。鼻官挺秀的惨白的面颜，有着一双时常蕴藉着深夜的最美的眼睛。眉毛纤细却是剑眉，嘴唇莹润而紧闭。即便如此，最美丽的依然是眼睛，尽管在自我意识中不需要眼睛。他的肉体中眼睛最美，这是一种讽刺。惟有这个确定他的美丽的器官最美。

睫毛修长，极端冷酷的眼睛，看上去简直就像不断在做梦。

毕竟透是被挑选来的，绝对不同于他人。这个孤儿确信自己的无垢，什么坏事都能干得出来。他父亲做过货船船长，死于海难，不久他母亲也死了，只得寄养在贫穷的伯父家里。中学毕业后，他在县辅导训练所学习一年，在那里取得了三级无线通讯员证书，来到帝国信号公司任职。

贫困给他创伤，屈辱和愤怒每次都像砍掉树皮流出的树脂，不久凝结在一起，坚固得如同玛瑙。透对这些毫不在意。透的树皮生来坚硬，那是厚而且硬的屈辱的树皮！

一切皆自明，一切皆已知，认识的喜悦只存在于海的彼方看不见的水平线上。人们如今还在为着什么而惊奇呢？诡诈似牛奶，一处不漏地被分配到家家户户。

他对自己的机构尽皆了如指掌，检点周到。丝毫不是什么无意识。

“我如果在无意识的支配下说了什么，世界早就被摧毁了。世界应该感谢我的自我意识。因为除却统御之外，意识便无可夸耀。”

透如此想。自己稍不留意，弄不好本身就是一颗具有意识的氢弹，他以为。总之有一点是肯定的，自己不是人。

透时时留意全身，一天洗好几遍手。因为掌心经常擦肥皂，所以泛白而失去光泽。在世人眼里，这位少年单单爱清洁。

但是，对于自身以外的无秩序，他处之泰然。他认为，老是记挂别人裤线会不会打皱，这是一种病态心理。纵使政治穿着一条打皱的布裤，那又算得什么？……

——听到楼下有人悄悄叩门的声响。要是所长，就会像踹碎一只木箱子，哗啦打开安装不牢的门扉，脚步咚咚直达二楼脱鞋的门厅。不是所长。

透趿拉一双草鞋沿着木制阶梯下来，他决不开门，冲着抵在波状玻璃门上淡红的身影说道：

“不行，还不到时候。今天六点之前，所长可能到达，吃过晚饭再来吧。”

“是吗？”门外的身影凝结于思索之中。波状玻璃门上的淡红远去了。“……好吧，我回头再来。我有好多话要说。”

“好的，就这样吧。”

透毫不介意地将带来的铅笔头夹在耳朵上，又顺着阶梯跑上去了。

仿佛忘掉了刚才的来访，他热心眺望着夕暮沉沉的窗外。

今天的太阳裹在云里，看不见落日的景象。日落当在午后六时三十三分，尽管还有一个多小时，海面已经笼罩着薄薄墨色，一时消隐的伊豆半岛，反而显现出微微的水墨画的轮廓。

两个女人背负着满筐子草莓，穿过眼下那片塑料大棚间的小道。草莓田的彼方，一律是粗铁般的海景。

为了节约滞港费，提前出海，在港外再次抛锚，慢慢清扫船舱。一艘五百吨位的货轮，整个下午就一直停泊在高压线第二号铁塔背后的位置，看来已经清扫完毕，再次起锚。

透走进有着小小水池和煤气灶的厨房里热饭。其间又有电话进来。这是管理所的电话，通知说收到“日潮丸”的公务电报，今晚二十一时该船准时进港。

吃罢晚饭，阅读晚报，他发现自己老惦记着下午那位访客。

午后七时十分，海已经被暗夜包裹，只有眼下白色的塑料大棚，仿佛落满一层白霜，同暗夜相抗衡。

窗外渐次响起小型马达的声音。右首烧津港一同出海捕鱼的渔船，打前方通过。他们要去兴津海面捕捞小沙丁鱼。船中央悬挂着红绿两色灯笼，约有二十艘之多，争先恐后行驶过去。众多灯火掠过夜间海面，引起微微的痉挛，如实地反映出热球式发动机质朴的震动。

夜海如村中的庙会一时热闹起来。那情景宛若人人手里打着灯笼，笑语声喧，一路向着黑暗的社寺蜂拥而去。透知道这些渔民最爱谈论些什么。海上扩音器相互应和，声音洪亮，火光映照着鱼腥味儿的肌肉，一边梦想捕捞众多沙丁鱼，一边争相奔驰在水中的走廊上。

喧闹声一时静止下来，惟有建筑物背后奔跑于县道上的车声，以保持一成不变的水位的噪音，占据一切。此时，透又听到楼下的敲门声。不用说，是绢江再次来访。

他走下楼梯，为她开门。

绢江站在门口的灯影下面，穿着桃红的对襟毛衣，头发上插着一朵白色的山栀子花。

“请进。”

透老练地招呼一声。

绢江带着美人儿般娇滴滴的微笑走进来，多少显得有些不大自然。她登上二楼，顺手将一盒巧克力放在透的桌子上。

“请尝尝吧。”

“老吃你的东西哩。”

透哗啦撕开玻璃纸包，声音震动整个屋子，打开长方形金色盒盖，捏出一粒，对着绢江微笑。

透一直把绢江当作美人儿，对她恭恭敬敬。绢江呢？她坐在东南角投光器后面的椅子上，同坐在西南角桌子边的透面对面。她和透尽量保持最大距离，似乎随时准备从出口逃走，顺着楼梯跑下去。

使用望远镜瞭望时，要把室内的电灯全都关掉。平素只有一个人时，天花板上只吊着一只荧光灯，已经够灿烂辉煌的了。绢江头发上的山栀子花发出莹白而润泽的光亮。灯下观察丑陋的绢江，令人叫绝。

这是个谁见谁都说丑的女子。平时见惯了的尚觉漂亮的脸蛋儿和具有美好心灵的丑女，是同这样的丑女难于做比较的。这是一副不管从哪个角度看都奇丑无比的面孔。这副丑脸是一种天赋，任何一个女子都不会丑到这种地步。

这个绢江竟然不住惊叹自己的美丽。

“你倒是不错。”绢江记挂着裸露于短裙下边的膝盖，尽量并紧双腿，两手拼命向下拉扯裙子的下摆。“你倒是不错，是个惟一不对我动手动脚的好人。不过，你到底是个男人，谁知道呢。你好好听着，你要是对我动手动脚，我再也不来玩了，也不再理你了，立即绝交。知道吗？你绝对不能胡来。你敢发誓吗？”

“我发誓。”

透轻轻举起手，亮一亮掌心。在绢江面前，诸事都大意不得。

绢江开口说话之前，必定这样先让透发誓。一旦发誓，态度立即放松下来，始终困扰着她的不安和焦躁也一扫而光，坐在椅子上的姿态也随便多了。她摸摸头发上的山栀子花，就像摸一件压坏的东西。从花荫里朝着透微笑，接着迅速深深地叹一口气，又开了腔。

“我呀，很不幸，真想寻死。一个女人生得太美，那种不幸，你们男人哪能知道呢？美貌得不到真正的尊敬，男人看到我必定对我产生厌恶。男人全都是禽兽。我要是长得不美，我想自己会更加尊敬男性。不管哪个男人，只要一见到我，立即就变成禽兽，叫我怎么尊敬啊？女人的美丽同男人最丑恶的欲望紧密相连，对女人来说，这是最大的侮辱。我再也不到镇上去玩了。瞧，那些打身旁经过的男人，看样子个个都是垂涎三尺的野狗。我呀，怀着若无其事的心情，老老实实在大街上溜达，对面走来个男人，用贼溜溜的眼光盯着我看，仿佛在嘀咕着：‘这

妞好眼馋哩！这妞真可爱呀！这妞爱煞人啦！’听那言语无一不像馋嘴猫儿，心中翻腾着烈火般的情欲。我呢？只顾游逛，最后弄得疲惫不堪。

“今天也是，坐在巴士里也遭人调戏。好不气恼，好不气恼啊……”

绢江从毛衣口袋里掏出小小的印花手帕，颇为优雅地捂住眼睛。

“在汽车上身边坐个男人，倒是个美男子。看来多半是东京人。膝头上放着个大旅行包。头上戴一顶登山帽，乍一看，侧影倒像一个人（绢江举出一个流行歌手的名字）。你猜怎么着？他一个劲儿盯着我看。我想，又来啦！想到这里，从那只死兔子般的灰白柔软的皮包上腾出一只手来，再将那只手悄悄滑入皮包底下，躲开众人的眼睛，伸出手指，在我的大腿上摸了一下。呶，就是这里，说是大腿，其实是最上边呀，这地方。我吓了一跳。还是个穿戴整洁、漂亮动人的小伙子啊！我越发愤恨、恼怒，大叫一声离开了座席。乘客们都惊呆了，我的心脏也怦怦直跳，呆呆地说不出话来。一位好心眼儿的老婆子问：‘怎么啦？’我本想告诉她，这位青年调戏我呢，可当我发现青年低着头，满脸涨得通红。我这个人，毕竟心眼儿太好了，也就忍着没有说出真相。其实，我没有特意包庇他的道理呀。‘屁股上好像扎了刺，这座席好危险啊！’我一时含混过去了。‘那真的好危险哩。’大伙都警觉起来，一起盯着我坐过的绿色椅子上的坐垫。有人主张：‘应该向巴士公司提抗议。’可我说：‘算了，我马上就下车。’说罢就准备着下车。车子开出后，我的座席一直空在那里，谁也不敢坐在那个可怕的地方了。旁边那个青年，登山帽下边露出的黑发，在阳光里闪闪发亮。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不过，我没有伤害人，我做了一件好事。受伤的是我自己。这就

是生得漂亮的人的宿命。将世上的丑恶全部集于一身，暗暗怀抱着心灵的伤痛，直到死都严守秘密，这就行了。不是说脸蛋儿长得越好看就越能成为真正的圣女吗？我呀，只要对你一个人说就行了，你一定会为我保守秘密的吧？

“可不是吗，对于俗世的丑恶，凡人不可救药的悲惨的真相，只有通过审视自己的男人的目光，才能详细知道。这种事儿，只有美女才能做到（绢江每当提起‘美女’这个词儿，就满嘴唾沫星子直飞）。美女承受着地狱的煎熬。异性下流的欲望，同性卑劣的妒忌，不断向她袭来，她只好默默微笑着，甘愿接受自己的宿命。这就是所谓美女啊！她们是何等的不幸啊！我的不幸谁也不会知道。若非我这样的美女，谁也不会理会不会同情这种不幸。‘要能像你这般漂亮，该有多么幸福。’每每听到同性们这样说，我心中真不是滋味儿。她们哪里懂得我这个百里挑一的女子的苦处。宝石般的孤独，有谁能理解？不过，宝石总是慑服于卑鄙的金钱欲，我呢？总是被卑鄙的肉欲所觊觎。美，带来多少苦恼啊！世人如果知道内情，什么美容院，什么整形科，早就关门破产了。只有那些并不十分美的人，才会凭借七分美占尽风光。哎，你说对吗？”

透一边听她说，一边手里滚动一支绿杆六角铅笔。

绢江是这一带一户大地主的女儿。一次因失恋而脑子发生异常，住了半年多精神病院。那种症状很怪，叫做什么“爱阴郁的狂想症”。其后没有太大的发作，代之而来的却把自己认定为绝世佳人，心中这才安稳下来。

绢江因发疯而砸坏了给自己带来无限苦恼的镜子，一跃进入没有镜

子的世界。这个世界的现实是，可以使她见其所想见，不见其所厌见，一切都变得可以选择，可以重塑。按照一般人的看法，这是一种铤而走险的生活方式，早晚必定要遭到报复。然而，她却能做到波澜不惊，化险为夷。她将古老玩具般的自我意识顺手丢进垃圾箱，又虚构一个精巧无比的第二自我意识，犹如人工心脏，牢牢地装在自己体内，使其正常搏动。这个世界已经固若金汤，谁也难以攻打进来。绢江一旦建成这个世界，就获得了最大的幸福。按照绢江的说法，她就成为一个十全十美的不幸者了。

绢江发狂的起因，抑或是失恋男子露骨地嘲讽她长得丑吧？就在那一刹那，绢江窥见惟一狭路上的一线光明，找到自我生存之路。自己的面孔不能改变，使得世界的面貌改变不就得了？于是，她对自己施行谁也不知其奥秘的整容手术。只要将灵魂翻个个儿，黑糊糊的牡蛎内部，就会出现一颗璀璨的珍珠。

犹如被追击的士兵，要闯出一条生路，绢江发现这个世界不如意的根本的症结。她以此为轴心，遂将世界翻转过来了。这是一场了不起的革命！绢江凭着狡黠的智慧，通过悲壮的形式，迎来了内心里最美好的企望……

透以悠闲的手势吐着烟圈儿，听着绢江的述说。他将穿着牛仔裤的两条长腿伸直，并拢，脊背放松地靠在椅子上。绢江的话没有一点儿新鲜的内容，透听着虽说心里很不耐烦，但绝不使对方觉察出来。绢江对听她讲话的人的反应十分敏感。

透决不会像周围的人那样嘲笑绢江。绢江知道这一点，所以常来找

他。他从这个比自己大五岁的丑陋的女疯子那里，感受到同一种异类的同胞之爱。总之，他喜欢那种顽固不承认当今世界的人。

两个人都是一副硬心肠，一个因精神异常获得保障；一个因自我意识获得保障。心肠的硬度几乎都一样，不论怎样相互磨合，谁也不用害怕会蹭出伤痕来。况且，心灵的磨合也不必担心会演变为身体的磨合。这里最放松警惕的是绢江，但当透急忙站起来，弄得椅子吱吱嘎嘎响，大步流星走过来的时候，绢江大叫一声，朝门口奔逃而去。

透是急匆匆走向望远镜。他的眼睛紧贴镜头，朝背后摆摆手。

“我要工作了，回去吧。”

“哎呀，对不起，误会了。我相信你不是那种人，有时偶然间还是把你当成了那种人，请原谅。我在这方面因为一直吃大亏，看到一个男人猛然站起，心想又来啦。真是不好意思。不过，也请你理解，我就是这般担惊受怕地度日月啊！”

“没关系，回家吧。我很忙。”

“我这就走。再见……”

“怎么了？”

透背后觉察出绢江还在门口磨磨蹭蹭，他的眼睛不离开望远镜，叮

问了一句。

“听着，我对透君你特别尊敬呀。……好吧，我走了，再见。”

“再见。”

木质楼梯上细碎的足音和开门的声响依然留在耳畔，透追索着黑暗里望远镜映出的灯影。

他倾听绢江说话的时候，不时朝窗外瞥上一眼，看看征候。虽然阴云密布，但西伊豆土肥一带山顶和山脚下的点点灯火，同海面上的渔火连成一气。当有船舶出现的征兆时，如同灯光掉落进黑暗，总会有些极为微小的可疑的异变。

“日潮丸”定于午后九时进港，现在还有一个小时。不过船的事谁也说不准。

望远镜圆形的镜头里，黑夜里模模糊糊的水面上，船灯像虫子似的向前爬动。小小一团灯影一分为二，转换方向，分成前后桅灯。走上一阵子，方向也固定下来，前后桅灯的间隔也保持不变。有了这种间隔和固定的桥灯，就能下判断了。那不是几百吨的渔船，而是四千二百多吨的“日潮丸”啊。由桅灯的间距判别船舶的大小，对于透的眼睛早已习以为常了。

随着镜头方向的转换，船灯也明显地孤立开来，不再混淆于伊豆半

岛远方的灯影和渔火之中了。一个经过判定的黑黢黢的庞然大物，正在沿着暗夜的水路踢踏而来。

不久，随着船桥的灯光沉落水中，大船如灿烂的死亡一般袭来。黑夜里也看得分明的船体，那副独特而繁杂的古代乐器般的货轮，一旦从桅灯和舷灯黑红分界线上判定下来，透就盯在投光器上，转动把手调整方位。发光信号过早，船上人员看不清楚，要是太迟，灯光被屋子东南角的柱子遮挡，不能充分发出去。再说，对方的确认和应答的快慢也难以预料。所以，适时地判断尤其困难。

透打开投光器的开关，机件老化的缝隙间，投射的光束从手边有些外漏。投光器上面挂着蛙眼般的双眼望远镜，船在黑夜圆形的空间里漂浮。

透装上遮光板，三次发出第一轮呼唤。

嗵嗵嗵刺——嗵，嗵嗵嗵刺——嗵，嗵嗵嗵刺——嗵。

没有应答。

再重复三遍。

船桥的灯光旁边渗出一股浆液似的光。

刺——

应答了。

这瞬间里灯光的回应，透从操纵着厚重的遮光板上感觉到了。透再发出去。

“船名呢？”

嗵刺——刺——刺嗵，嗵刺——嗵刺——嗵，刺——嗵嗵嗵刺——，嗵刺——刺——嗵嗵嗵。

对方打出“了解”意义的“刺——”，俄而变换为闪烁不定的光束，发来了船名。

刺——嗵刺——嗵，嗵刺——刺——嗵，嗵嗵刺——嗵，刺——刺——，嗵嗵刺——，刺——嗵嗵刺——，刺——嗵刺——刺——嗵。

这信号确实是“日潮丸”。

此时，灯光长短无序，胡乱交飞，于周围安然不动的灯火群中心，只有这一束灯光欢喜若狂。夜海的远方呼唤着的光的声音，宛若刚刚离去的疯女的话音。虽云不悲，听似哀婉，不断诉说着痛切幸福的那种金属般尖厉的嗓音……这仅仅是报告船名，千万条缭乱的光的声音，便将充分郁结着感情的脉搏，通过每一个光的断片传递过来。

“日潮丸”的发光信号或许是正在值勤的二副发出的。透想象着这位二副由夜间船桥向这里发送信号时的思乡之情。在那弥散着白漆气味儿的房间里，黄铜制的罗盘针和操舵轮闪耀着明亮的光辉，长期航海的疲劳和南国太阳留下的余热尚未消散尽净。这艘一路上任潮风扑打，堆积着重载的返乡的货轮。操纵投光器的二副，满怀雄心壮志，从事着自己的职业。他那娴熟而快速的动作，还有那眼中热辣辣的痛切的思乡之情。隔着黑夜的大海，两个各自孤独而明亮的房间相互对应。信号一旦交接完成，黑暗中两人搏动的心脏，恰似浮泛于夜海里的一个光芒闪耀的灵魂。

这艘船靠岸是明晨，但今晚必须在3G海域停泊待命。检疫也已于午后五时以降关闭，明朝七时再行开始。透掌握着“日潮丸”预计停泊于第三座铁塔的时刻，一旦有人问起，就告诉这个时刻，这样就不会产生栈桥方面的差错。

“直接进港的船总是比预定时间提前到达。”

透自言自语。这位少年经常有独自嘀咕的毛病。

八时过后，风息了。海面一派宁静。

十时左右，睡意缠绕，他下楼走到室外，呼吸一下新鲜空气。

脚边县道上的车辆依然很多。东北方的清水市海港周围的路灯，过敏般地闪烁不定。晴日里吞没西边落日的有度山黑魆魆的。H造船厂宿舍周围，清晰地传来醉酒后的歌声。

透回到屋内，打开收音机。他想听听天气预报。预报说：明日多雨，海上浪高，透明度不佳。接着播送新闻。内容是：柬埔寨美军投入行动，解放战线司令部，军事补给处，医院等等，形势混乱，预计十月前不可能恢复。

十时半了。

视野越来越模糊，伊豆半岛的灯光也看不见了。但睡意蒙胧的透却认为，总比明晃晃的月夜要好，因为月夜海面异常明丽，波光闪耀之中，难于判别来船的桅灯。

透将闹钟定在一时半上，进入休息室睡了。

[1]原文为Knot，船舶的航速或海水的流速单位。每一海里小时约为水流时速一千八百五十二米。

# 四

……同一时间，本多在本乡家里正在做梦。

旅途劳顿，及早上床，不久就睡着了。也许是白天里所见的羽衣松的影响所致吧，做了个关于天人的梦。

飞翔在三保松原上的天人不止一个，而是成群结伴交相飞舞。既有男天人，也有女天人。本多关于佛典的知识全部于梦中获得再现。

本多一边做梦，一边对佛典上的记载深信不疑，陶醉于清净的欢喜之中。

所谓天人，是指居于欲界六天以及色界诸天的有情者，尤其是欲界天广为人知。但目前的天人，看其男女互相嬉戏交合的样子，便知是欲界六天的天人们。

看起来，他们身上具有火、金、青、赤、白、黄、黑七种身色光明，宛若生着彩虹般双翼的巨大的蜂鸟飞来飞去。

头发赛青丝，微笑时露出的牙齿洁白闪亮，身体极端柔软、清净。凝目而视，决不眨一下眼睛。

欲界的天人们男女虽然频频接近，但夜摩诸天的男女只是互相拉手，兜率陀天只在心中互相思念，化乐诸天仅仅互相谛视，他化自在天互相交谈，借以表达情意。

本多所见到的三保松原上方的天人游乐，看来就是这种交际的会合。有散花的场景，飘荡着微妙的音乐和香气。本多恍惚于初次见到的此种奇异的情境之中。然而本多知道，虽说是天人，既然是有情之物，总免不了轮回。

虽是夜晚，又像明丽的午后；虽是白天，头顶又有星星闪耀，弯月在天。到处看不到人影。假如看到这一切的本多只是一个普通的凡人，那么渔夫白龙不就是自己吗？

佛典上说：

“天人之男，生于天子膝边；天人之女，生于天女两股之内。他们自知过去的生处，常食天之须陀味。”

本多眺望着频频飞上飞下的天人们的当儿，天人似乎故意挑逗本多，反转着脚趾从他的鼻尖扫过。顺着那雪白华洁的趾头望去，只见他们回首冲着他微笑，那正是头顶花冠下的金茜的面颜。

天人一个接一个抛离本多，一直下降到波光粼粼的水边和沙丘附近，钻过幽暗的松林下面的枝叶。因而，本多的眼睛一时看不到他们的全体，两眼只是眩惑于目前变幻无常的境界之中。银白的曼陀罗华如骤

雨沛降。箫、笛、琴和箜篌的声音如天鼓震荡。这期间，青丝、裙裳、彩袖，由肩至腕缠裹的生丝领巾，随风飘流而去。白色无垢的裸露的腹部，突然在眼前松弛下来，踢向彼方天空的清纯的脚趾渐离渐远。优美的素腕，带着彩虹的光芒，似乎在追捕什么，打眼前倏忽掠过。转瞬之间，露出柔软张开的指头。指缝之间月光明灭闪烁。天捣香薰的丰腴的酥胸，尽情敞露，旋即升上天空。蓝天之上轮廓清晰的平稳的腰线，如拖曳着一抹横云。接着，决不眨眼的一对黝黑的眸子，从远处追踪而来，伴随仰头一转的忧戚洁白的前额，猝然映着星光。随即脚踝倒立，飘舞而下。

本多看到男天人的脸上清清楚楚闪现着清显的面影，以及勋威风凛凛的脸庞。正要追逐那两副面颜，又随即迷乱于不间断的彩虹的花纹里，缓缓游动着，一瞬也不停止，转眼又不见了。

但是，其间既然也有金茜的容颜，或许时间的秩序在欲界天乱作一团，时间变化自如地改变了形态，过去世同时出现于同一空间。实际上，虽说是静态的嬉戏，但永不停歇，眼看即将结成新的连环，又忽然松解开了。

惟有松原的松树明显是属于现实界的，看上去针叶细密，本多从亲手扶着的红松树干上感触到了粗劣和严酷。

到头来，这种永无休止的往来游动，连本多也看得不耐烦了。尽管如此，他依然这么看着，宛如站在公园粗大的雪松树干背后看着。屈辱的公园。夜间的汽车警笛。自己一直看着。最神圣之物，也是最污秽之物，两者相同。看到的一切杂然一处，都是同样一种东西……自始至终

完全相同……本多沉溺于无可知晓的黑暗的心理，终于剥去梦境醒过来了，犹如一位因渡大海的人，挣脱缠在身上的海藻回到了岸上。

……枕头边装杂物的小盒子里，手表咔嚓咔嚓地跑动着。他扭亮台灯，看看时刻，才到一点半。

本多担心，这样下去或许要眼睁睁地熬到天明。

# 五

……闹钟的响声将透从昏睡中叫醒，他照例到水房仔细洗罢手，来到望远镜旁边观察海面。

空气温润，贴在窥视孔上的白色圆形小布垫儿，潮湿而不洁净。他将眼睛稍稍离开些距离，防止睫毛触及镜片。什么也看不见。

“瑞云丸”预定凌晨三时到达，透想到船有可能提前进港，一时半就起来了。他瞭望了两三次，没有什么动静。其间二时左右，海上一片喧腾，众多渔船点亮灯火，发出咯吱咯吱细碎的响声，由左方竞相出现。不一会儿，眼前的海面犹如热闹的集市。兴津海面捕捞沙丁鱼的船只，仿佛忙着赶早市，急匆匆朝烧津港驶去。

透从盒子里掏出一颗巧克力放进嘴里，随后走进水房，准备做夜宵拉面。半道上被电话叫回，是横滨信号所打来的，告诉他原定三时进港的“瑞云丸”，延至四时左右到达。若知如此，根本不必起得这样早。他哈欠连连，一个接一个，仿佛是从胸底不断向外涌出来。

三时半，还不见船来。他越发困倦起来。为了接触冷空气驱散睡意，他走下楼梯来到外头，做了做深呼吸。该是有月亮的时刻，但天上云层密布，看不见星星。惟有附近居民小区楼梯上的一列列红灯，还有远方清水港璀璨的灯群，历历可睹。不知从哪里听到了河蛙的鸣叫。凌晨寒气砭肤，时时传来头一遍鸡啼。北方天空的一抹云层泛出鱼肚白。

透回到屋内，四时差五分，终于看到“瑞云丸”的船影。透睡意尽消。此时，黎明渐渐到来，那片草莓塑料大棚似乎呈现一派雪景。船体也看得清晰了。透针对左舷的红灯发出光信号，通过回应确认船名。“瑞云丸”披着晨光缓缓驶入3G。

四时半，东方天空云层上面，露出淡淡微红。水与岸的境界十分鲜明。水色和渔船的灯影固定不变，各得其所。桌面的纸上胡乱写满的字迹，过了两三分钟也越来越清晰可辨了。

瑞云丸

瑞云丸

瑞云丸

他猛地抬起头，连海浪的波纹也看得分明了。

今天日出当是四时五十四分。为了欣赏日出十分前壮丽的美景，透打开玻璃窗，依靠在东侧窗户前边。

太阳尚未出来。日出之处的上方，一抹肌理细密的纤云，宛若低俯的连山，高高耸峙着山间褶裥似的肉块。这道浮雕般的山脉之上，随处流淌着含有淡蓝间隙的玫瑰红的丛云；山脉下面堆积着鼠灰色的云朵，形成一片云海。而且，这浮雕性的山脉直至山脚，都一律承受着玫瑰红丛云的映射，飘溢着馨香。透想象着山脚下出现一片幻想的国土，那里

住着散散落落的人家，盛开着玫瑰色的花朵。

自己就是从那里来的，透想。他来自幻想的国土，来自黎明的天空时时从墙缝里闪现的那片国土。

晨风凛凛吹过，眼下的树木一派鲜绿。高压线铁塔上的绝缘子映着曙光白得耀眼。向东绵延无尽的电线，一股脑儿朝着遥远的日出的天空聚敛而去。然而，太阳还没有出现。正在这个时刻，红色变薄，渐渐为蓝色的云层所吸收，扩散。代替此种红色的是绢丝般闪光的云朵，散乱斑驳，到处看不到太阳的姿影。

真正看清楚太阳的所在，要等到五时五分之后。

覆盖着地平线的浅灰的云隙之间，正对着第二座铁塔一带，透从那里一眼瞥见洋红色夕阳般惨丽的日出。越过云帘的那轮太阳，上下隐蔽，只露出光亮的唇型。这副涂着洋红色口红的薄唇，带着讽刺般的冷笑，好一阵浮泛于云间。嘴唇越来越薄，越来越模糊，只抛下一痕似有若无的冷笑，消隐了。天顶上却充满时明时暗的光辉。

到了六时，一艘运送白铁皮的货轮进港。太阳早已越过云层，从难以预测的高度，散射着肉眼可以直视的微弱的圆光。光线变强了，东方海上闪耀着金襕缎带般的光辉。

透向领航员家里和拖船公司分别打了电话：

“喂喂，早上好。报告进港船消息，‘日潮丸’和‘瑞云丸’即将进港，请予协助。”

“喂喂，北富士君吗？‘日潮丸’和‘瑞云丸’即将入港。是的。‘瑞云丸’四时二十分，通过3G。”……

# 六

九时交接班。他把那个巧克力盒子也一并交给下一轮通讯员，离开了现场。天气预报全都不准，云彩退去，天空晴朗。他在等公交车时，由于睡眠不足，路面阳光照得他有些晃眼。

通往静冈铁道樱桥站方向的道路，是经过填平的一片农田。这块出让的宽敞的平地上，沿道路两侧新盖了一些毫无情趣的商店。这条路很像美国乡间城市宽阔的公路。下了车向左渡过小河，那里就是透居住的二层楼公寓。

登上建有蓝色庇檐的楼梯，打开楼上顶头一间房门。透上班前总是仔细收拾一番，这座带厨房的六铺席和四铺席半的房子，由于遮着挡雨板，显得有些昏暗。他在打开挡雨板之前，走进里面的洗澡间放水。这里虽然很小，但设有煤气热水浴池。

趁着烧洗澡水的当儿，透靠着西北方的窗户，眺望着眼下橘园对过新建的房子，家家户户正在欢度星期日的上午。他对这番情景虽然早已厌倦，但除此之外，眼里别无可视。听到了狗吠。麻雀从橘树林里唿哨而起。朝南的廊缘上，一位好容易盖起自家房子的男子，躺在藤椅上读报。吊着围裙的女人的身影，在房子里时隐时现。用新建筑材料盖起的蓝瓦屋顶，光辉耀眼。孩子们尖利的叫喊，如碎玻璃渣儿随处闪烁。

好像在动物园里观望，透很喜欢如此观察人们的生活。水烧好了。

遵照下班后早晨的习惯，透悠悠然泡在浴槽里，将身子各部分彻底洗得干干净净。还没刮胡子。一周只要刮上一次就行。

他光着身子，踩得踏板咯吱咯吱响。谁也不必顾忌，未曾净身就一跃而入。为此，他仔细调好水温，每次都不会超过两度的温差。先把身子泡热，然后在踏板上慢慢洗涤。有时睡眠不足，有时过于劳累，脸上浮出一层油脂，腋窝里又好出汗，所以就得多擦肥皂，仔细洗干净腋窝。

窗外的光线映着自己抬起的胳膊，渐次向下移动，照亮了满是肥皂泡的腹胁以及左乳近旁一带地方。透朝那里倏忽一瞥，微笑了。他天生那里长着三颗黑痣，像镶嵌得颇为整齐的三颗星星。不知何时，透将这三颗黑痣看作在所有的人中自己独享自由恩宠的肉体的明证。

# 七

——本多和久松庆子，晚年成了真心要好的朋友。他同六十七岁的庆子两个走在一起，颇似一对有钱人的夫妇。他们不撑三天就见一次面，双方一点儿也不觉得厌烦。两人相互关心，防止胆固醇增高，又时常恐癌，成为医生的笑料。他们对所有的医生都抱有猜疑心，不断地变换医院。在一些不值一提的小事上表现吝啬，这一点他们都能互相理解。除了对自己糊涂之外，他们都把自己看成是最精通老人心理的人，并为此而自豪，谁也不肯服输。

即使心情不好，两人也能保持平衡。对方无缘无故生气，自己采取客观态度，既不火上浇油，又能满足双方的自尊心。有时记忆上有疏漏，也能互相体谅，哪怕说过了就忘，或者言谈出尔反尔，也决不嘲笑，因为谁都有可能这样。

对于最近一二十年的事，他们一概记忆模糊，可一旦回溯更早些时候的姻亲关系，就像生意经的顾客花名册，个个都了解得一清二楚。两个人互相竞赛，看谁的记忆力更强。而且，只要稍加留意，就会发觉谁也不听谁的，两个人都在一个劲儿地独自唠叨。

本多说道：

“杉君的父亲原是今天日本化成公司的前身杉化成公司的创立者，他的前妻是同乡一位姓本地的故家出身的女子，婚后很快离异。夫人依

然恢复原姓本地，不久再嫁表兄为妻。她出于报复，特地在离前夫住地小石川驾笼町附近买了一幢住宅。谁知这座宅第偏偏有些来头，照当时一位有名的风水先生的说法，他叫什么名字来着？……于是遵从那位风水先生的指示，在宅基地上朝外盖了一座五谷祠。不料这座五谷祠香火很盛，一直持续到空袭之前……”

庆子有时也说道：

“她呀，原是松平家小老婆生的，是松平子爵同父异母的妹妹。因恋上一位意大利歌手被赶出家门，她跟那个意大利人到了那不勒斯。后来被那人遗弃，自杀未遂。这些都登在报纸上了啊。她的伯父宍戸男爵夫人的堂妹，嫁到泽户家，生下了双胞胎，两人长到二十岁，先后死于车祸。小说《双叶泪》就是以这对双胞胎为模特儿的一部名著。”

每每一提起这类家族姻亲的话题，他们根本不听对方说些什么。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总比老老实实倾听之后，立即皱起眉头要好得多。

对他们来说，衰老就像害怕被第三者知道的共同的疾病。但是，既然谁都不肯舍弃谈论自己疾病时的快活心情，那么最聪明的办法，还是找个合适的可以倾诉的对象为好。他们不同于一般世俗男女，庆子在本多面前没有必要搔首弄姿，故做儿女之态。

多余的精细，扭曲，厌恶青春，对一些琐事过多的关注，怕死，嫌麻烦而放弃一切，诸事都放心不下，耿耿于怀……对于这些，本多和庆

子都决不会从自身上发现，而是专门从对方身上看出来。论起顽固，各人都很自负，谁也不弱其谁。

两人对年轻姑娘都很宽大，但对青年男子都不肯轻饶。他们最感兴趣的就是讲青年人的坏话，不论“全学联[1]”还是“嬉皮士[2]”，都逃不脱他们的舌锋。只因为年轻，那柔嫩的肌肤，那浓密的黑发，那梦幻般的眼神，都使他们俩瞧不顺眼。庆子甚至说什么“男人年轻就是罪恶”，这话惹得本多满心欢喜。

假如说，老年就意味着必须面对最不愿承认的真实而继续活着，那么本多和庆子互相在对方心中找到了一块逃避这种真实的藏身地。亲密并非同时存在，而是急匆匆交叉着躲进对方心里。双方交换空房之后，又立即紧闭自家门扉。自己独居于对方体内，安然度日。

庆子声称，她对本多的友情，完全是忠实履行梨枝的遗言。临终的梨枝握着庆子的手，托她好好照顾本多。梨枝将丈夫托付给庆子，这是最聪明的一举。

这个托付的一个结果是促成去年庆子和本多两人的欧洲之旅。以往不管丈夫如何劝梨枝一起去旅行，她都没有应承下来，这回倒由庆子做了本多的搭档。生前的梨枝对出国旅游十分反感，每当本多提起，她总委托庆子代替自己去。因为她明白，丈夫同自己一起旅行决不会感到愉快。

本多和庆子到了冬天的威尼斯和冬天的博洛尼亚。那里的寒冷老年

人也还能忍受，冬天威尼斯那副闲寂和颓废颇令人销魂。看不到游客的身影，冰封中的刚朵拉[3]一律空了下来，步行于朝雾之中，灰黑的渡桥一座接一座出现，宛若暗影迷离的晨梦。威尼斯呈现着世纪末的极端瑰丽的晚景。这座城市由于受到海和工业的侵蚀，美，伫立于原地不动，静待化作一堆白骨。本多因感冒而发烧，庆子给了他无微不至的关怀与照顾，还请来一位懂英文的医生及时治疗，使得本多体会到晚年友爱之不可或缺。

退烧的那天早晨，本多很不好意思地表示了衷心感谢之情，他开玩笑地对庆子说：

“哎呀哎呀，凭着这份温情和母爱，不论哪个女孩子都会对你着迷的啊！”

“不要把两种感情混为一谈呀。”满心高兴的庆子，故作娇嗔地说，“亲切仅仅是针对朋友。对于女孩子，必须一直冷淡待之，才会得到她们的爱。我所喜欢的姑娘要是发烧病倒了，我就将那份焦急藏在心中，躲开病人出外旅游。世间有这样一些女人，她们模仿男女婚恋一起同居，以求得老后有个保证。我早打定主意，到死也不这样做。看有多少妖怪家居，一个是男性化的女子，另一个是老实巴交到可怕程度的贫血质的年轻女子，两人住到了一起。这类人家里，湿气和感情的蘑菇共生，二人食之得以活命。整个房间布满温馨的蜘蛛网，她们拥抱着睡在其中。而且，那位男性化的女子，肯定是个勤奋的人。两个女子脸儿磕着脸儿，计算着该完多少税。……我可不是住在这种童话中的女子啊！”

本多正因为是个老丑的男人，才有资格赢得庆子毅然决然的牺牲。这是他老年获得的不测之大幸，可谓是如愿以偿。

本多的旅行包中放入了梨枝的牌位，一路带在身边。庆子调侃地问他，这是出于报恩之念吗？其实，本多每逢发烧到三十九度以上，就担心发生老年性肺炎，为此他立下遗嘱：自己一旦客死异乡，就委托庆子将这个精心藏在身边的牌位，平平安安带回日本。“您还真是个可怕的情种哩！”庆子单刀直入地说。“夫人生前不愿意到外国去，死后硬是将她的牌位带在身边。您可真是……”

病愈后又碰上这样一个晴明的早晨，听到庆子快人快语的一番调侃，本多的心里十分快慰。

本多强加于梨枝牌位上的究竟是什么呢？尽管经庆子说了一通，但在本多心中并非全都分明。对本多来说，梨枝一生无疑是贞洁的，但这种贞洁却是荆棘丛生。本多每当对人生抱有不如意之感，这位石女总是从旁主动地加以体现，将本多的不幸之处当作自己的幸福，并能一眼看穿本多偶尔所表示的爱情与温暖的本质。夫妻结伴到国外旅行，当下连普通百姓都能做到，对于富豪本多，不过是小菜一碟。然而，梨枝却顽固地加以拒绝，她甚至对强迫自己的本多大加申斥：“什么巴黎、伦敦、威尼斯，那些地方有什么好看？硬要把上了年纪的我拖到那里到处转悠，难道是想让我当众出丑不成？”

要是青年时代的本多，自己忠实的爱情遭到嘲弄，他会火冒三丈，然而眼下的本多，如此一味想带着妻子旅行，这种心情是否出于一种爱，真是大可怀疑。对于丈夫的爱，梨枝一直抱有怀疑，本多也早已看

在眼里，他甚至也养成了自我怀疑的习惯。如此看来，这次旅行计划之中，本多抑或抱有如下的心境：强使不情愿的妻子外游，将她的拒绝当成谨慎的谦让，将她的冷淡曲解为隐秘的热情，有意借此以证明自己的善意，扮演世间一个普通丈夫的角色。而且，本多或许是将整个这次旅行，看作是度过某种年龄的庆典，也未可知。梨枝一眼看穿这种巧作打扮的善意所包含的平庸的动机。为了对抗，她以疾病为口实，使得夸大的病情转化为真正的疾病。梨枝成功地将自己一步步推入悲苦的境地。事实上旅行对她来说，已经变得不可能了。

带着梨枝的牌位出游，这就证明妻子死后本多才对她的忠贞感到惊叹。看到这位丈夫将亡妻的牌位放在旅行包里出国旅游（虽说这种假设充满矛盾），梨枝指不定会如何耻笑他呢。对于本多来说，如今不管多么平庸的爱情形式都可以得到宽恕。而且，宽恕他的人正是他想象中的崭新的梨枝本人。

再次回到罗马的第二天晚上，庆子仿佛是想犒赏自己在威尼斯看护病人的一番辛苦，从眼前的威尼托街[4]召来一位西西里岛的美丽少女，带到两人下榻的怡东酒店[5]的豪华房间，当着本多的面通宵戏耍。后来，庆子对本多说道：

“那天晚上，您咳嗽得很精彩啊，看来感冒还没有彻底治好。整个晚上都在发出古怪的咳嗽声。我一边听着从晦暗的邻床发出的老年性干咳，一边爱抚那位姑娘大理石般的肌肤，当时那种美妙的心情简直无可形容。较之任何音乐，这种精彩的伴奏，使我犹如躺在豪华的墓穴里，正干着那种事儿呢。”

“你听到骷髅般的干咳，对吧？”

“是的，我正处在生与死之间，充当媒介呢。您能说您不感到快活吗？”

本多半道上按捺不住，起身摸了摸少女的脚，庆子暗暗嘲笑的正是这件事。

这次旅行途中，本多跟庆子学会了打牌。回国后，应邀出席庆子家的加奈斯塔[6]牌会。那间客厅里摆了四张牌桌，十六位客人，午餐后，每桌四人分别围坐下来。

本多这一桌有庆子和两位白俄女性。一位是和本多同为七十六岁的老妇，还有一位是年过半百的大块头女子。

一个秋雨潇潇的凄清的午后，特别喜欢年轻女子的庆子，一旦举办家庭聚会，为何偏偏只邀请老人参加呢？本多弄不懂其中的奥妙。男宾除本多外只有两个人，他们是隐退的实业家和插花老师傅。

同桌的两位白俄已经在日本住了好几十年，时不时冒出几句蹩脚的日语，且嗓门很大，吓得本多胆战心惊。因为吃过午饭急匆匆上了牌桌，她们赶紧重施粉脂，抹了口红。

那位老妇的丈夫也是白俄，他死后，妻子一手将日本制造外国化妆品的这家工厂继承下来，经营下去。她虽说很吝啬，但在自己身上却舍

得花钱。有一次她到大阪旅行，碰巧不住拉肚子，考虑到乘普通飞机老是去厕所，既难为情又不方便。于是干脆包了一架专机飞回东京，直接住进了一家可意的医院。

这位老妇将白发染成茶褐色，穿着深绿色的连衣裙，外面罩着缀有各种彩饰的对襟毛衣，挂着一串大粒儿的珍珠项链。她佝偻着脊背，当打开化妆盒涂抹口红时，手指头却充满力度，以至于将满是皱纹的下唇都戳到一边去了。这位名叫格丽娜，是牌桌上的一员猛将。

她的话题是用“死、死”来吓唬人。动辄就说这回也可能是最后玩牌了，没等到下回聚会也许已经死了。说完就急等着大伙儿高声给予否定。

意大利制造的压合板牌桌，嵌镶着精美的扑克牌花纹，同光亮的牌面相互映照，使人眼花缭乱。这位白人老妇将粗壮的手指伸在清漆桌面上，戴着猫眼石的戒指像水中的浮标辉映着琥珀的光芒。那像死了三天的鲨鱼肚子一般满布皱纹的惨白的手指，涂着红红的指甲油，神经质地不住敲打着桌面。

庆子将两副牌共计一百零八张充分掺合在一起，看那洗牌的架势实在很专业，牌在她的手指之间如纸扇潇洒地打着弯儿。每人发十一张，剩下的反扣在桌面上。然后再将最上面一张牌翻开来，摆在一旁。那是疯狂般的殷红色——方块三，本多猛地联想到那遥远的三颗黑痣被人涂上了鲜血。

每张牌桌早已传来玩牌时特有的“桌上喷泉”似的笑声、叹息，以及突如其来的惊愕的叫喊。在这肆无忌惮的领域里，老人们的窃笑、不安、恐怖和猜疑一律获得允许。宛若动物园发情的夜晚，所有的兽槛和禽舍，都徒然回荡着种种呼唤和狂笑。

“你和[7]啦？”

“我还没有。”

“看来谁都没有满分呀。”

“出牌太早，要挨骂的。”

“这位夫人很会跳舞，摇摆舞[8]也挺拿手。”

“我还没去过摇摆舞舞厅哩。”

“我倒去过一次，个个都像疯子。看看非洲舞吧，都是一样的。”

“我呀，很喜欢探戈。”

“还是古代舞好。”

“华尔兹，还有探戈。”

“古代感觉很潇洒，如今都像妖怪。男女穿一样衣服，瞧那颜色，是不是像彩桥？”

“彩桥？”

“呶，是不是彩桥？架在天上的，五颜六色，是在天上的吧。”

“你是指彩虹吧？”

“对啦，是彩虹。男女都一样，都像彩虹。”

“要是彩虹，那倒漂亮多了。”

“即便彩虹，长此以往，也会变成动物，彩虹动物。”

“彩虹动物……”

“唉，反正我的命不长了。趁活着的时候，还是多多出牌赢分吧。我只这个希望，久松女士，这或许是我生前最后一次玩牌哩！”

“又来了。甭说啦，格丽娜。”

本多一直没有和牌的机会。这番奇妙的对话，在他脑子里突然泛起对自己每天早晨初醒的回忆。

七十岁后，早晨梦醒最先看到的是一副将死的面孔。障子门的微光预示着黎明，积攒的痰块堵在喉咙管里，把自己憋醒了。夜间，痰液聚集在红色暗渠的褊狭之处，在那里培育着狂想的硬结。而且，总有人用方便筷的尖端夹着棉球，亲切地将痰块揩拭干净。

今天早晨依然活着。早晨一睁开眼睛，首先告诉本多的是喉咙管里海参般的痰球儿。同时，这痰球还首先告诉他，既然活着就会对死产生恐怖。

不知何时，本多养成了这样的习惯，早晨醒来先在床上躺上好长一阵子，让身子漂浮于梦幻之中，如牛一般把做过的梦再久久加以咀嚼、回味。

梦是欢愉的，充满光彩，较之人生远远洋溢着生命的喜悦。渐渐地，幼年的梦和少年的梦越来越多了。年轻时，母亲在一个雪日为自己做好热乎乎的油饼，他在梦里回忆着油饼的香味。

为何会一个劲儿想起这些鸡毛蒜皮的琐事呢？细想想，半个世纪以来，这些回忆数百次萦绕于脑际，正因为是些毫无意义的小事，所以连他自己都不明白，是何等深沉的力量促使他想起这些来的呢？

反复改建过的这座宅邸，古老的餐厅已不复存在。说起来，那时本多是学习院中等科五年级学生。或许那是星期六放学回家的日子，他和同学两人到住在校内公共宿舍的一位老师家里接受辅导，没有带伞，冒着纷纷扬扬的大雪，空着肚子跑回家那天的事吧。

本多总是从二道门进家，先在庭院里转一圈儿，看看积雪。松树的防雪帘上白雪斑驳，石灯笼也戴上了棉帽子。他的鞋底咯吱咯吱踏过院里的积雪，透过餐厅的赏雪障子，远远瞥见餐厅内飘动着母亲身上和服的衣角，心里好一阵激动。

“哎呀，回来啦，肚子饿坏了吧？掸掸雪再进来。”

出来迎接的母亲冷缩缩地掩掩衣襟说道。本多脱掉外套，身子滑进被炉。母亲带着若有所思的眼神，把长火钵的火吹得旺起来。她一边拢拢鬓角，免得被火燎着，一边趁着吹气的间歇说道：

“稍等会儿，妈给你做点儿好吃的。”

母亲随即在火钵上放了一只小平底锅，用报纸沾着油到处浸了一遍。这之前，母亲早就准备好了，等儿子回家做热油饼给他吃。这时她把泛着白色气泡的油饼乳液，巧妙地瞄着圈儿浇在滚开的沸油上。

本多每次在梦中想起的，就是当时吃过的那种难忘的热油饼的美味——冒着大雪回家，焐着被炉吃的蜜糖伴黄油的美味。除此之外，这一辈子本多再也不记得吃过那样的美味了。

可是，这种芝麻大的小事，为何会成为梦的酵母贯穿一生呢？那个下雪的午后，平素很严厉的母亲突然变得和悦起来，也使得热油饼更加香甜可口了。而且，此种回忆整体上萦绕着一种莫名的哀愁。那吹着炭火的母亲的侧影；因为崇尚节俭的家风决不允许白天点灯，虽然有雪光

反射依旧晦暗不明的餐厅；母亲每当吹一口气，火光就照亮她的面孔，继续吹气时那爬上面颊的若明若暗的阴影……这一切在少年的眼里，会产生怎样的心情呢？还有，母亲心里似乎藏着不为儿子所知的、一生未曾言明的忧闷。那种忧闷抑或潜隐于当时母亲一心一意的举措和难得一见的温情之中吧？通过热乎乎油饼的一股甜香，通过少年天真的味觉，通过爱的温馨，突然变得透明可视了，不是吗？只有这么去想，才能说清楚萦绕于梦中的哀愁究竟是什么。

尽管如此，自那天起已经六十年了，真是瞬息而过啊！一种感觉在胸中涌起，随之忘记自己已经年老，真想一头扑进母亲温暖的怀抱哭诉衷肠哩。

贯穿六十年的某种启示，通过雪天里热油饼的味道告诉本多，人生无法从认识上获取任何东西，但却借助邈远的瞬间感觉的喜悦，宛若夜间旷野上一星明亮的篝火，击退万斛黑暗。至少在燃烧期间，照亮生命的暗角！

真是瞬息而过啊！十六岁的本多和七十六岁的本多之间，未曾感觉发生过任何事情。这仅是弹指一挥，就像玩跳房子游戏的孩子，跨越一条小水沟。

而且，清显记载详尽的《梦日记》，其后都一一得到应验，这使本多认识到浮生不如一梦。然而他未曾想象到，自己的人生竟然受到梦境如此侵扰。就像泰国洪水淹没的田野，自己的梦境也发生泛滥。纵然这是想不到的喜悦，但较之清显梦的芳醇，本多的梦只能唤起对一去不复返的往昔的怀念。一个未曾做过梦的青年，进入老龄之后，尽管梦幻增

多，但这和想象力以及象征之类无缘。

本多就这样躺在被窝里，一直迷迷糊糊，贪婪地享受甘美的梦境。这是因为每次起床时，身体必然疼痛不止，他对此很是害怕。一想到昨天难以忍耐的腰痛，今朝却不知不觉疼痛便转移到肩膀和腹胁了。起床之前，根本不知道哪里疼痛，躺在床上时，沉沦于琼脂般梦的残渣里，想到决不会有什么愉快的一天，随之感到肌肉萎缩，骨节咯咯作响。

此外，五六年前家里就安装了对讲机，本多懒得伸手去摸，因为一旦接触，就得听保姆早上那一声干瘪的问候。

妻子死后，临时请一位学法律的学仆帮忙，不久厌烦了，便辞退了。广阔的住宅里，只雇用两名女佣和一名保姆[9]。不过，面孔也是不断变换。本多总是不断地同无教养的女佣以及蛮横的保姆斗争，他深知自己对于这班婆娘时髦的打扮和言行举止，再也无法容忍下去了。不管她们如何怀有善意献殷勤，总是满口流行语，站在那儿就拉开障子，大笑时不用手捂嘴，乱用敬语，散布电视主持人的谣言……所有这些，都使本多深感厌恶。一旦忍受不住，就张口斥骂，那些女子当天就辞职不干了。每晚都要请一位老年按摩师按摩，本多只要对他发发牢骚，那些话就要从按摩师口里泄漏出去，从而在家中引起麻烦。而且这位按摩师也为当今世风所感染，喜欢人家喊他“老师”。谁不喊老师就不理谁，真是可恶。不过，本多相信这位按摩师的技术，到底没有换人。

打扫很不用心，不管如何叮嘱，客厅的百宝架上还是积满灰尘，致使每周一次到家里来巡回插花的师傅也感到不满。

女佣将推销员让进厨房，摆上点心，贵重的洋酒眼见着减少，不知谁偷喝了。黑暗的走廊尽头，时不时腾起一阵肆无忌惮的狂笑。

——早上首先从对讲机听到的是保姆的问候，仿佛在本多耳朵上搪一块烙铁。他甚至懒得叫她们准备早饭。两位女佣打开挡雨窗时，脚心似乎沾满汗水，听到她们粘连着廊下榻榻米的脚步声，他也感到气不过。洗脸的热水器老出毛病，牙膏挤到最后，没有本多的指令就无人主动更换一盒新的。对于西服一类衣物，保姆倒也还算上心，时常不忘洗涤和熨烫，但她从不把洗衣店的牌子摘掉，致使本多的脖子经常被刮伤。到这时才知道是怎么回事。皮鞋擦了，鞋底的沙子却保留完好，雨伞的铁卡儿坏了，却仍然附在伞把上。这些在梨枝生前，都是不可想象的事。衣服上有点儿开线，东西稍有破损，转眼就给丢了，为此，本多跟保姆没少吵过架。

“不过，我说老爷，您光说拿去修理，可哪里会有接受这种东西的店呢？”

“那就扔了吗？”

“那也是没法子的事呀，再说也值不了几个钱。”

“这不是值不值钱的问题。”

本多不由大声嚷嚷起来。对他的吝啬，对方眼里立即现出鄙睨的眼神。

如此诸般，逼使本多内心越来越仰仗庆子的友谊。

暂不说玩牌，庆子对日本文化也认真地钻研起来。这不过是她新近的一种异国情趣。庆子到了这把年纪，才开始观看歌舞伎。她对一位演技拙劣的演员抱有好感，拿他和法国名优相提并论，大加赞赏。她开始学习谣曲，钟情于密教美术，经常参拜各地寺庙。

庆子时常提及，她想和本多一起拜谒好的寺院。本多猛地想到了月修寺，并差点儿说出了口。转念一想，那里可不是陪伴庆子消闲解闷儿的寺庙。

打那之后，五十六年了，他再没有去过月修寺，同目前仍然健在的聪子门迹，也从未通过一次信息。战时和战后，他多次想去看望阔别已久的聪子，但另一种念头又强行留住他，岁月终于无声无息地过去了。

但是，本多没有忘情于梦中的月修寺。岁月重重，他心中的月修寺渐次增添着厚重的尊贵之气。他时时告诫自己，除非万不得已，不可轻易侵犯聪子住居的寂静，如今也不能凭借往昔一点儿交往去接近她。随之一年年过去，本多害怕见到聪子的垂垂老态。空袭后在涩谷的废墟上，听蓼科说，聪子如泉水一般越来越清纯、俊美了。他并非对这位“无漏[10]”老尼的美艳无动于衷，事实上，他也从大阪人那里听到对于晚近的聪子的美貌赞叹不已。尽管如此，本多依然心存畏怖。他既害怕看到美的废墟，也害怕看到废墟上残留的美。当然，老来聪子的晤达早已超逸人世之境，打坐在本多力所不及的高度，纵然本多以老残之姿出现，也甭指望会在聪子的顿证菩提池[11]里荡起一丝涟漪。他明白，聪子早已不受回忆的威逼。然而，假若从已故的清显一方考虑，想到聪子

浑身已经包裹着碧蓝的铠甲，以免受到一切回忆之箭的伤害，就会更加增添一种绝望的种子。

另一方面，本多假若去看望聪子，又会负载一层对清显的回忆，至今他都必须作为清显的代理人前往，这就更使他心情凝重。从镰仓归来，车中的聪子曾自言自语道：

“罪犯只是清少爷和我两个。”

五十六年后的今日，这句话依然清晰地在耳畔回响。一旦见面，如今的聪子谈起这段往事，将会恬淡地一笑，继续同本多毫无隔阂地畅谈下去吧？然而，他懒得走到那一步，自己越老迈，越丑陋，罪孽也越来越重，对于前去会晤聪子，他越发感到这是一桩难于实现的艰巨任务。

此去经年，那座春雪斑驳的月修寺本身，连同对聪子的忆念，在本多胸中越来越远了。所谓远并非指心境，宛若喜马拉雅雪山顶上的古寺，越是热切向往，越是梦寐以求，越是感到月修寺至今依然位于白雪覆盖的山巅，其优美化作峻严，其柔和变为佛威。那渺远难以寻觅的寺院，那位于世界终极之终极的月下伽蓝，那里镶嵌着聪子身着紫色袈裟的美丽身影，日渐衰老，日渐小巧。仿佛住在思考之极、认识之极，那座寺院放散着寒冷之光。本多明白，现在既有飞机，又有新干线，只要很短时间就能到达。明白归明白，那座寺院只是寻常人踏访的寺院，不是他本多要去的寺院。那只不过是从他认识的黑暗世界终极之处的裂缝里，漏泄下来的一缕月光般的寺院。

如果聪子确实住在那里，那么就等于说，聪子不朽，必将永远住在那里。假若本多因为认识而获得不朽，那么从地狱里所仰望的聪子，将保有无限大的距离。一旦相会，聪子必将会识破本多的地狱。还有，本多那个充满不如意和恐怖的认识的地狱，其不朽和聪子天上的不朽，总有一天会相互对视，共同保持均衡。要是那样，眼下也不必急于相会，三百年后，即使千年之后，一旦想见面，随时都能见面，不是吗？

本多可以为自身寻找各种借口，仿佛这个世界上的一切借口，都在为他申明不能寻访月修寺。就像一个人拒绝美是为了避免自取灭亡一样，极力加以排斥。他明明知道，自己坚持不去月修寺，不只是为了听凭时光荏苒而过，实际是自己不能到那里寻访。有时他也在想，这不正是人生中最大的不如意吗？如果硬要前往，那么月修寺会不会随时退避，暂时消融于时光的烟雾里呢？

话虽如此，先不谈认识的不朽，在深感肉体衰老的一朝一夕，本多觉得眼下拜谒月修寺的时机或许已经成熟了吧？临死之前，自己要去月修寺会见聪子。对于清显来说，聪子自然是他拼死非要见到不可的一位女性，到头来而又未能如愿。对于这种残酷的结果，本多心知肚明。因此，他不想舍命而去拜见聪子，无疑将遭到本多心中唤回的清显那遥远而美丽的青春灵魂的禁止。誓死相见，准能见面。抑或聪子也暗暗知道那种时机何时到来，悄悄等待时机成熟吧？这么一想，在老迈的本多心中，立即涌起一种莫名的甜蜜之情。

……

将庆子带到那种地方去，显然是不理智的。

首先，庆子是否真的懂得日本文化很值得怀疑。但偏偏有人喜欢她的这种心胸坦荡的一知半解。她到哪里也从不炫耀自己。围绕京都的寺院，庆子就像一位颇有艺术家气质的外国女子，访问日本归来之后充满众多偏见。她对于那些一般日本人不感兴趣的事物感慨万端，凭着自己随意做出的错误理解，继续编织美丽的花环。她像迷上南极一般迷上了日本，比起穿着长筒袜笨拙地坐在地上观看石庭的外国女子，庆子那种笨拙的随地而坐的姿态，一点儿也不亚于她们。她自幼年时代起只学会坐在椅子上。

即便如此，庆子的求知欲很旺盛，过不多久，尽管还不够彻底，但关于日本文化方面的美术、文学以及戏剧，都能畅抒一家之言了。

庆子长久以来的兴趣在于轮流邀请各国大使到自己家里共进晚餐，借此机会自豪地跟他们讲授日本文化。熟悉庆子的过去的人，做梦都不曾想到，庆子会亲口给他们讲解金碧障屏画[12]。

至于同这些外交使团的交往所带来的空虚，本多曾经向庆子提出过忠告。

“那帮家伙逢场作戏，知恩不报。换了工作地点，就全都忘光了。同他们交往有什么意思？究竟对你有什么好处？”

“萍水相逢，其乐融融。不像和日本人来往，相交十年之后，因碍于情面，还得继续保持关系。至于这些人，可以一拨一拨地轮换，那才

有意思哩。”

庆子自己似乎对文化交流担当某种要职，表现一副自豪和天真的表情。她只要一学会单人舞[13]，就立即在晚餐会之后表演给外国客人看。据她说这些挑不出毛病的看客，可以为自己壮胆。

不论如何磨砺知识，庆子的眼睛还是看不到日本自身根深蒂固的黑暗。那黑暗曾使饭沼勋热血沸腾，并化为那种幽暗热血的源头。不过，庆子一概和这些无缘。本多调侃庆子的日本文化是冷冻食品。

外交使团之间，本多被公认为庆子的男朋友，每逢大使馆有晚餐会，总是邀请他们一道前往。某国大使馆让日本服务人员一律穿印有家徽的宽角裤，本多对此感到十分愤慨。

“他们是要把日本人作为土著民看待，这就是证据。这样做首先是对日本客人的不尊重，不是吗？”

“我不这样认为。日本男人穿印有家徽的宽角裤，反而显得威严。您那件晚礼服，看起来一点也不气派。”

每逢大使馆举行正装的晚宴，开筵之前以女士优先，宾客们笑语声喧缓步而入，前面，灰暗的餐厅银烛摇曳，灯火林立。桌上的插花拖曳着幽深的阴影。窗外，入梅后匆匆而来的雨下个不停。此时，这种灿然的凄清的气氛于庆子颇为相宜。她的脸上丝毫不见日本女人常有的可人的微笑，丰腴而富于光彩的脊背不减当年，甚至学会了过去上流社会老

妇人那种pathetic[14]而沙哑的嗓音。那些年迈的大使，以及那些矫揉造作的冷血的参赞们，快活的表情下掩盖不住公务劳顿带来的倦色。在这些人之间，惟有庆子一人显得异常活跃。

由于庆子的座席总是同本多挨不到一起，她趁着走动的时机，急匆匆说道：

“我如今刚学完谣曲《羽衣》这出戏。不过，我还没到过三保松原。日本我没有见过的地方很多，说起来真是难为情。这两三天之内我们一起去走一趟，好吧？”

“悉听尊便。最近我刚去了日本平，不过我还想再去逛一逛，我很高兴陪你去。”

本多被僵硬的衬衫箍得不住凸起胸脯来，狼狈地回答。

[1]“全日本学生自治会总联合”的简称。成立于一九四八年，翌年加入本部位于布拉格的“国际学生联盟”，一九六〇年前后分裂。

[2]Hippie，一般指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后半期，美国出现的部分否定现实制度、社会秩序和价值观的颓废派青年。

[3]原文为gondola，威尼斯黑色平底船，一人操纵，首尾翘起，中间呈屋形。

[4]Via Veneto，意大利罗马市一条著名的购物街。

[5]Hotel Excelsior，位于威尼托街上的一家豪华旅馆。

[6]原文为canasta，扑克牌的一种西洋式玩法。两副牌合在一起，四人一组，对家为友。先由一人发牌，每人十一张。其余置于桌心。手持红三者（红心三和方块三）可摊牌，获正一百分；手持黑三者（梅花三和黑桃三），获负一百分。顺序起牌斗牌，最后以最先剩七张同位牌以及得分多寡而决定胜负。

[7]和，读若hu，指赌博赢牌。

[8]原文为go-go，创立于美国由摇滚乐伴奏的狂热型舞蹈。

[9]这里的“女佣”和“保姆”，原文分别为“女中”和“家政妇”，皆为佣工的女性，前者负责炊事和扫除，后者担当诸般杂务。

[10]佛语，摆脱烦恼，进入清净之地。

[11]佛语，未经阶段性修行，立即得菩提（开悟）。此语亦用来祈祷死者成佛。

[12]金箔铺底的画面上，使用绿青等浓艳的色彩绘制的障壁画，桃山至江户初期最为盛行。所谓障屏画，即屏风障壁画，上半为木格，裱糊白纸，下半似屏风，绘以各种画面。

[13]原文作“仕舞”，不化妆无伴奏的主角单人舞蹈。

[14]英文，悲壮。

# 八

众所周知，谣曲《羽衣》开头有段唱词：

海上熏风早，

三保浦人声嘈嘈。

渔船出动，

渔夫相邀。

一路烟波任逍遥。

两位渔夫共吟这段歌词，其中一末角名叫白龙。

万里好山云忽起。

他边唱边上，走到能乐舞台正前方的松树下边，看见树上挂着一袭美丽的长绢[1]，如获至宝，取之欲归。扮演正旦角色的天人出来将他喊住。任凭天人苦苦哀求，白龙就是不肯将羽衣归还于她。天人不能返回天上，悲戚不止。

那白龙若不把羽衣还，

我浑身素条条如何升天？

珠泪滚滚湿玉鬘，

满头簪花暗愁惨。

天人五衰呵，即将现眼前。

离开东京的新干线电车里，庆子将这几句唱词背诵给本多听，并且热心地发问：

“天人五衰是怎么回事？”

本多不久前在梦中梦见过天人，又查了查佛典上有关天人的描述，对庆子的这个疑问侃侃而谈。

所谓“五衰”，就是天人命终时的五种衰相。各类书上的说法略有差异。

《增一阿含经·第二十四》：

三十三天有一天子，身形有五死之瑞应。云何为五？一曰华冠自

萎；二曰衣裳垢宍；三曰腋下流汗；四曰不乐本位；五曰王女违叛。

又，《佛本行集经·第五》：

天寿已满，自然现五衰之相。何等为五？一曰头上华萎；二曰腋下出汗；三曰衣裳垢腻；四曰身失威光；五曰不乐本座。

又，《摩诃摩耶经·卷下》：

尔时，摩耶即于天上见五衰之相。一曰头上华萎；二曰腋下出汗；三曰顶中光灭；四曰两目数瞬；五曰不乐本座。

至此则大同小异。然而《大毘婆沙论·第七十》，举出大小二种五衰，最为详细。

首先是小五衰：

其一，随着天人往来翔舞，常伴有五种美妙之乐声。此种音乐为任何乐人之奏乐所不及，乃发自随身所佩带之乐器。死之将近而乐衰，声不如意，至于喑哑。

其二，平素天人不分昼夜，身光赫奕，其体内所发之光不随阴影。然而一旦濒死，身光显著变暗，身子沉沦于薄暮般的阴影之中。

其三，天人肌肤滑润，裹以凝脂。纵令入香池沐浴，出水时，即如莲叶，水珠尽退。然死之邻近，其肌肤亦沾水不去。

其四，通常天人不囿于一种境地，宛若旋转之火轮，决不停留于一个地方。辗转游走，灵活自如。一旦死之迫近，只低迷于一处，永远不能离脱。

其五，天人之身洋溢着力量，眼睛决不眨一下。一旦死之将近，身力衰萎，不断眨眼。

以上为小五衰之相。

大五衰之相又是如何呢？

其一，纯净的衣服沾染污垢；其二，头上华彩往昔繁盛，如今衰萎；其三，两腋窝流汗；其四，身体发散可厌之臭气；其五，不愿安住于本座。

由此可知，出自其他典籍之五衰，说的都是大五衰，小五衰产生期间，由生转死也并非完全不可能，然而大五衰一旦形成，则死已无法避免。

以此看来，谣曲《羽衣》中的天人虽然已现大五衰之相，一旦索回羽衣便立即恢复元气。这是因为作者世阿弥并不拘泥于佛典，作为暗示美丽衰亡的诗语，猝然加以使用的吧。

本多明白这一点，脑子里忽然清晰地浮现出那幅《五衰图》，那原是过去他在京都北野神社拜见的国宝——《北野天神缘起绘卷》的一部分。他手头现有的写真版有助于唤醒他的记忆，过去不经意所忽略的东西，如今却化为莫名的不祥的诗句，占领了他的心胸。

那是一处庭院风景，内部可以窥见中国风格的壮丽殿宇的一角。众多的天人有的弹筝，有的手握鼓槌，守在大鼓前后。然而，却听不到一丝华美的音乐。那音响早已化作夏日午后郁闷的蝇声。虽然亦弹亦奏，然琴弦松弛，恹恹无力。庭前栽种着几株花草，前方一童子，以袖搪目，悲切不已。

此种突然的衰亡一起袭来，不论谁都感到意外。天人们白嫩而无表情的娇美容颜，依然渗透着难以置信的神色。

殿宇中，有的天人歪斜地坐着；有的拖着长长的霞帔，扭动身躯向地面飞旋。这些天人们的姿态，乃至相互保持的间距，尽皆飘溢着伸手不可及的抑郁的空气。华丽的衣裳杂乱无章，而且不知为何，还散发着淤塞河川似的异臭。

究竟出了什么事？原来五衰开始了。犹如热带宫中御花园内的宫女，染上了突然来袭的瘟疫，逃也逃不脱了。

头上华彩尽皆萎谢，内部的空虚急剧上升，一直到达咽喉。美人们花团锦簇，共居一处，不觉之间，周围充满透明的颓废，就连一吐一纳，也弥漫着衰亡的气息。

仅凭曾有的情缘，将人们诱入美与梦幻；而今，犹如金身剥落，魅惑之力迅速凋零，眼睁睁看着它飘逝于夕风之中。这座典雅的庭园本身就是一座斜坡，万能之美、快乐的金沙，一股脑儿从上面滑落下去。绝对的自由、振翮于虚空飞翔的自由，像剜掉一块肉，残酷地从体内切割下来了。阴影增深，光明减退。美艳的力量，从纤纤玉指无休止地滴落下来。身体和精神的最深处灼灼闪耀的火焰，如今熄灭了。

堂宇地板鲜洁的方格子花纹，朱红的勾栏，丝毫没有减损。这些物象，皆是空疏而明晰的豪奢的残留。无可置疑，即使在天人死后，这座打磨精致的殿宇，依旧会保存下来的。

天人们光艳的秀发下面，张大形状姣好的鼻孔。她们业已嗅到不知来自何处的腐败的气息。云彩后边是经受摧残的花瓣儿。远天已浸染着水蓝色的腐败。这些令人赏心悦目的东西，一下子消失殆尽了。世界依然美好、广阔……

“所以我喜欢，所以我喜欢您呀。”庆子听罢断然地说，“因为您什么都知道嘛。”

这就是庆子的感想，她将语尾上挑，说罢随即打开当下流行的雅诗兰黛[2]固体香水瓶盖，仔细地搽了搽耳后。庆子穿着印有蛇纹的喇叭裤，上身是同一种料子的绣衣，腰间勒着鞣皮饰带，头戴西班牙黑呢帽。

二人相约在东京车站见面。本多看到她这一身打扮，多少有些畏

惧，但他对庆子的潇洒衣着，根本没有插嘴的余地。

还有五六分钟就到达静冈了。本多猛然想起五衰之一的“不乐本位”，立即泛起一个迂执的念头：从来都不懂得乐其本位的自己，之所以没有死，是因为自己不是天人的缘故吧？

本多心中一派茫然，他蓦地泛起刚才来东京站之前于汽车中瞬间的感觉。离开本乡的家门，本多叫司机开快车，由西神田上了高速道。梅雨季节，天空随时都会下雨，车子以八十公里的时速，行进在金融街的弯道上，路两侧崭新的高楼大厦鳞次栉比。所有建筑都那么坚固、纯正和威严，展开铁和玻璃的长大的羽翼，一座接一座袭来。本多想到，自己死时这些大楼全都不会存在了，不由感到一种复仇的愉快。他回味着那瞬间的感觉。他轻而易举就能彻底摧垮这个世界，使之归于无。自己一旦死去，确实就能达到这一目的。一个被世界遗忘的老人，依旧保有“死”这一无与伦比的破坏力，使他有些洋洋自得。本多一点儿也不害怕五衰。

[1]能乐戏装之一，公卿、贵妇穿着的五彩绣花长服。

[2]一九四六年，雅诗兰黛（Estee Lauder）夫人在纽约创立雅诗兰黛集团，以生产化妆品闻名于世。

# 九

本多不久前去过三保松原，这次陪庆子再访是另有目的的。他打算让庆子看看这块风景名胜遭受世俗化的一派荒凉的惨象，以便打破她那些华而不实的浮躁的梦想。

既是上班的日子，又面临着雨天，可是三保松原入口广阔的停车场上满是车子。商店内蒙着一层灰土的玻璃纸礼品包，映射着灰暗的天空。庆子下车后看到这些，丝毫也不觉得伤心。

“呀，好景致！这地方真漂亮。空气很清新，还不是因为靠近海嘛。”

其实，空气已经遭受车辆废气严重的污染，松树呈现濒死的姿影。庆子即将看到的一切，本多已经在前几天亲眼领教过了，所以他满怀着自信。

在贝拿勒斯，神圣就是污秽；同时，污秽就是神圣。那是印度。

可是在日本，神圣、美、传说、诗，所有这些，不容许脏污的虔敬的手所玷污。将这些地方尽情糟蹋、最终彻底毁弃的人们，都具有全然缺乏敬虔之心、而用肥皂洗得干干净净的洁白的双手。

三保松原，于诗骸般的半空里，天人应人们想象中的愿望，宛如马

戏团的艺人，被逼迫着几万遍几十万遍地跳舞。阴霾的天空布满她们目不可视的舞影，简直就像那银色的高压线纵横交错的天空。人们即使在梦幻中，也只能见到呈现五衰之相的天人吧。

时间过了三点钟。写有“日本平县立自然公园三保松原”的木牌，以及旁边松树上怒张着鳞片的树皮，全都严严实实地布满了绿苔。登上和缓的石阶一看，面前是将天空纵横分割成闪电形的不逊松林的姿影。濒死的松树，每个枝头都高挑着绿色烛火般的花朵。对面是一片毫无生气的海洋。

“看见大海啦！”

庆子高声欢呼。她的嗓音里含着些出席晚宴的意味儿，又有着对到访的别墅夸赞的语调。本多对此不以为然，但在这块一无所有的地方，夸张可以产生幸福。眼下，至少两人都不孤独。

又有两家茶馆，店头摆着售货的摊子，上面堆满了标着红色梵文的可口可乐和土产品。一旁竖着专供拍摄纪念照片的彩色画板，已经褪色的白垩颜料别具风情。画板只在脸的部位开了洞，画的是以松林为背景站立着的清水次郎长[1]和小蝶。次郎长腋下夹着写有自己姓名的三度笠[2]，怀里揣着途中护身的短刀，腰间掖着双蓝斜纹的衣襟，戴着手套，绑着裹腿，一副行旅打扮。小蝶梳着岛田髻，黄色印花和服外头裹着黑绸腰带，浅黄色的手套，携着一根拐杖。

本多催促庆子到眼下的羽衣松那边去。但庆子被这块彩色画板迷住

了，不肯移动脚步。她依稀听说过清水次郎长的名字，却不知道他是个赌棍，本多告诉她这人的来历后，她彻底被俘虏了。

白垩颜料所具有的乡愁[3]的色调，培育着悠远的色情，同时含蕴着过来人生所无处追寻的孤寂和卑俗之恋的诗意。庆子被打动了，那种新鲜和野卑迷住了她的一颗芳心。庆子的长处是从不先入为主。她所未见未闻的东西，一律都说成是“日本式”的。

“算了吧，太无聊啦！”

庆子想利用画板照一张纪念像，本多半真半假地责备她。

“你以为我们之间，竟然还有这类无聊的事情，对吗？”

庆子岔开穿着印有蛇纹喇叭裤的双腿，摆出西洋母亲骂孩子的架势，两手叉腰，怒目而视。她觉得自己所体验到的诗情遭到了诬蔑。

他们的争吵引来一群看热闹的人，本多只得让步了。摄影师扛着带有三脚架的摄影机跑来了。摄影机上蒙着红里子黑色天鹅绒布。一旦躲开众人视线，走到画板后头，脸孔自然从洞穴里闪露出来。大伙儿都笑了，小个子秃头摄影师也笑了。本多暗想，次郎长要是也笑，那就太不像话了。但他还是忍不住笑了。照完一张，庆子硬拉着本多穿着西服的胳膊肘儿，同自己交换了个位置，次郎长的脸变成女人的脸，小蝶的脸变成男人的脸。周围的群众简直都笑瘫了。本多有着从窥探孔反复偷窥的历史，如今的窥视成了众人的笑柄。他仿佛登上断头台，沉醉于无限

的感兴之中。

抑或是为了赢得观众的好感，此次摄影师为了对焦距花了不少时间。这时他才高声叫道：

“请诸位安静！”

听到摄影师的叫喊，群众立即鸦雀无声。

本多将一张严肃的面孔，插入小蝶那张低矮的脸孔洞穴里。他弓着腰，撅着屁股，那副姿势同在二冈书斋内偷窥时一模一样。

如此玩笑般的屈辱的底层，在某一瞬间发生了微妙的移位。本多成为人们的笑料，由此确认“窥视”关联着自己的世界。此刻，看热闹的人们的世界变质了。从自己一方窥视，对方变成了一幅画。

背景有海。海滩盘曲着一棵巨松，树干缠绕着稻草绳[4]的就是羽衣松。松树周围是向这里缓缓升起的沙坡。到处分布着众多的游人。阴霾的天空下，五彩缤纷的衣饰也显得黯然无光，逆风而立的头发仿佛使他们变成一个个掉落下来的干枯的松毬儿。有的地方一群人聚在一起；有的地方是一对对男女分组而坐。人人都被压抑在巨大的白眼皮般的天空下。前景是一列人墙，谁也不许笑，大家都呆呆地望着这边。

几位手里拎着购物袋、一身和服打扮的女人，穿着做工粗糙的西装的中年男子，上面是绿格子衬衫的青年，系着蓝色迷你裙的粗腿的姑

娘、儿童、老人……本多感到，这些人都聚拢在这里，眼睁睁守望着自己的死亡。他们在等待着什么，期盼着一桩滑稽而崇高的事情快些来临。大伙儿一律可爱地咧着嘴唇，眼睛似野兽般赤裸裸闪着光芒。

“好啦！”

摄影师举一下手表示完了。

庆子迅速从洞里缩回脑袋，在群众面前显露出一副威风凛凛的将军的姿态。转眼之间，刚才的清水次郎长也换上蛇纹的喇叭裤，手里拎着黑呢帽，飘散着头发出现了。众人喝彩，鼓掌。接着，摄影师递过来一张纸，庆子慢悠悠填上了邮寄地址。这期间，人们都把她当成往日的大明星，有的青年跑来请她签名。

……出现了如此意想不到的场面，一旦走到羽衣松下边，本多就疲惫不堪了。

羽衣松是一棵粗大的巨松，向四面八方伸展着章鱼般的枝条，呈现一副即将枯死的姿影。树干的裂缝里填着水泥。游人们围着这棵枝叶凋零的松树，七嘴八舌地调侃着：

“天人穿游泳衣吗？”

“女人在树上挂衣服，看来这是一棵男松啊。”

“这么高的树枝，手能够得到吗？”

“到这儿一看，这松树也没啥了不起嘛。”

“一年到头受海风的扑打，倒是保护得蛮好哩。”

这棵羽衣松较之一般趴岸松更加凸向海面，宛若海难中打捞上来的破船，浑身伤痕累累。岸边一块突出的地方围着一圈儿玉石栏杆，架着两只红色的望远镜，好似热带朱红的水鸟，悄然站立于沙滩之上。花上十元硬币，就能观看一次海景。远方的伊豆半岛烟水苍茫，前方漂浮着一艘货船。仿佛海洋在举行大甩卖，海滩上堆积着众多的杂货。经潮水推上来的木片、海藻和罐头盒等，排列成一条曲线的地方，就是涨潮时候的水线。

“这就是羽衣松。据说这里就是索回羽衣的天人翩翩起舞的地方。瞧，那里又有人在照相了。不仔细看一看，只顾忙着摄影，能带张照片回去就成。难道说那帮人到了一个特殊的地方，头等重要的，只是按按快门就算完事儿了吗？”

“用不着这样费脑筋。”庆子坐在石凳上，掏出香烟，“这样就满不错啦，我可一点儿也不绝望。管它怎么脏，哪怕就要死了，这棵松树，这块场所无疑也就一起奉献给幻影了。假如像对待谣曲唱词那样，苦心修饰，收拾得干干净净，像梦一般珍视，岂不是撒谎骗人？依我看，这

种地方才是日本式的，朴素，自然。还是该来呀！”

庆子抢在本多头里说了一通。

——庆子对一切都感兴趣。这是她的王权。

在这梅雨季节郁闷的天空下，随处都像风沙一般飘浮着恶俗。庆子却能在其中高高兴兴观风望景，不知不觉把本多给驯服了。回来时路过的御穗神社，大殿庇檐下奉纳的匾额，粗鄙的木纹内突露着一幅粘贴画。画面上是一艘在碧海上破浪前进的新造客轮。庆子看了很感动，觉得这才像是具有海港风味的神社。铺着榻榻米的大殿深处，高悬着一枚巨幅木板扇面，雕刻着六年前在这座神乐殿演出的能乐节目。

“是旦角儿戏，《神歌》《高砂》《八岛》，紧接着下边就是《羽衣》，也由女人演。”

庆子高兴地大声说道。

她趁着那股兴奋劲儿，回程时不由从参道两旁的樱桃林里，顺手摘一颗樱桃吃了。

“吃了会死的，看到这块木牌没有？”

本多后悔自己不该受一种无聊的虚荣心的驱使，没有带拐杖就匆匆上路了。他一边气喘吁吁地追赶庆子；一边高声发出迟到的忠告。

一株株低矮的树干之间一律系着绳子，显眼之处坠着木牌，不停地摇来摇去。

喷洒过杀虫剂，有毒

禁止采食，不准摘取樱桃

树枝上拴着好多许愿的纸条儿，结满了各种颜色的小粒儿樱桃，沉甸甸地压弯了树枝。有的还是苍白的果肉便遭小鸟啄食，露出了籽粒儿。有的红里带黄，也有的浓艳似血。本多想，那木牌可能故意吓人。他喊过之后就明白了，那么点儿杀虫药，庆子决不会中毒的。

[1]清水次郎长（1820—1893），幕末维新时期的侠客，骏河清水港人。原名山本长五郎。一八四七年，娶江尻大熊之妹小蝶为妻。晚年为开垦富士山而尽力。

[2]一种能盖住颜面的深度斗笠。流行于贞享（1684—1688）年间，因三度信使（每月三次来往于江户、京都和大阪）所爱用而得名。

[3]原为英文Nostalgic，望乡、怀旧之情。

[4]原文为七五三绳，又叫注连绳。为保持洁净而挂在神殿或禁地的稻草绳。

# 十

庆子催促本多，还有没有可看的地方。本多虽然很劳累，但还是吩咐司机沿着久能国道驶往静冈。其间，途经帝国信号通信所，他叫车子停一会儿。

“这座房舍有些特别，不是挺诱人的吗？”

本多走到盛开一簇簇松叶牡丹的房基前，站在石墙下边仰望着小屋说道。

“好像架着望远镜呢，这小屋是干什么用的？”

“那里是观察轮船进出港的地方，去看看吧？”

本多说道。上次，他虽然怀着好奇心，但一个人没有勇气敲门。

两人手牵手登上围绕着房基的石阶，经过告示牌前，来到通往二楼的铁梯旁边。这时，一个女子突然跑下来，踏得铁梯嘎达嘎达响，差点儿撞到本多怀里，他连忙闪开了。那女子一路踢着连衣裙的衣裾，像一团黄色的旋风跑走了。刹那间，虽然连脸孔都没看清，但留给他们两个的是一副丑陋的幻影。

既没有瞎掉一只眼，也没有长着大黑痣，不过以人们对美的基本看法衡量，那一瞬间从他们眼前飘忽而过的是同精妙致密格格不入、仿佛长满肉刺的丑陋。就像肉体最忧郁的记忆掠过心头。然而，从基本常识考虑，只能认为那是出来幽会的姑娘，躲开人眼赶快跑回家去了。

两人登上铁梯，来到门前，让急促的呼吸平静一下。房门半开，本多侧身而入，屋内没有一个人。门内有一座狭窄的楼梯通往二楼。他向楼上喊了一声："有人吗？"……每喊一声，就引起一阵剧烈的咳嗽。"有人吗？"楼上似乎响起挪动椅子的声音。"来了。"楼梯上出现一位身穿运动衫的少年。

本多看到少年的头发上斜斜簪着一朵紫色的花，吃了一惊。似乎是紫阳花。少年刚一探头，花儿就离开头发，从楼梯上跌落下来，一直滚到本多的脚边。由此可见，那少年是多么惊慌失措。他也许忘记头发上的花了吧？本多拾起那朵花，他发现那朵紫阳花已经遭到虫蚀，大半已经发黄而枯萎了。

头戴呢帽的庆子，隔着本多的肩膀，自始至终看着这一切。

楼梯上黑糊糊的，虽然不很清晰，但还是能看出那少年有着一副苍白而英俊的面孔。纵然少年站在楼梯背光的地方，那种不祥的苍白，仿佛被自身内部的光芒映得明晃晃的。本多可以顺次还回那朵花了，他轻松而又谨慎地一手扶着墙壁，登上一级一级陡峭的楼梯。少年为了接花，向下走到楼梯中间。

本多和少年四目对视。此刻本多直接感觉到，少年心中有一个和自己机构完全相同的齿轮，以同样冰冷的微动和无比准确的同一种速度在旋转。不论多么小的零件，都和本多的一模一样。那种机构同样缺乏完整的目的，仿佛对着万里无云的虚空徒然发散着什么。面容和年龄迥然各异，但硬度和透明度分毫不差。这位少年内心的精密度，同本多那种害怕为他人破坏而藏于深部的精密毫无二致。刹那间，本多透过眼睛观察到少年内部磨砺出的荒凉无人的工厂。那正是本多自我意识的雏形。这座工厂拼命地生产，却找不到消费者，又只能拼命地废弃。清洁得令人生厌，湿度和温度都经过严格的调整，天天发出拖锦曳缎般的细微响声……少年纵然有着同一种机构，但和本多不一样，他完全误解了这个机构。或许是因为年龄的关系吧。本多的工厂因人员的完全阙如而更加人性化；而少年如果坚持不考虑工厂的人性化，那也无可厚非。总之，本多看透了少年，而少年无法看透本多，这么一想，本多内心一片安然。年轻时，有时感到挺带有抒情意味的，也曾经将内部这个机构看作是最丑恶的机构。其实，那是一个青年对于自身目测的错误，无疑是把肉体的美丑和内部机构的美丑混为一谈了。

“最丑的机构”……这是一个青涩、夸张、浪漫和自我丑化的命名。这也可以。如今，本多可以带着冷淡的微笑这样叫了。就像如此称呼自己的腰疼和肋间神经疼完全一样……即便如此，就像眼前的少年一样，“最丑的机构”有着一副漂亮的相貌也还不坏。

——从刹那间目光的对峙时起，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少年自然不会注意。

那少年走到楼梯中段，接过花立即放在掌心里揉碎，仿佛揉碎羞耻

心。

“咳，真是恶作剧！插在我头上她就跑走了，我怎么就忘了呢？”

他辩白着，没有提及对方是谁。

一般来说总会涨红脸的，但他虽说有些难为情，但那双颊透明般的苍白丝毫没有变，这倒引起本多的注意。少年连忙改变话题，问道：

“有什么事吗？”

“不，我们是普通游客，很想看看信号所，能不能给点儿方便呢？”

“那么，请上来吧。”

少年敏捷地弯下纤细的腰肢，为他们两人摆好了拖鞋。

走进屋子，内里虽然有些晦暗，但三面窗户射进来的外光，仿佛将本多和庆子从阴沟一下子拖进旷野。距离南面窗户五十里之外，可以看到驹越海滨和浑浊的海水。本多和庆子深知，高龄和富裕容易使人放松警惕，主人劝他们坐下来，他们就毫不客气地在椅子上坐下来，那副宽松的姿态，就像坐在自家椅子上一个样儿。少年走回办公桌，本多凭着一张嘴，冲着少年的脊背恭恭敬敬说道：

“请不要管我们，您只管继续做您的事得了。我们很想看一看望远镜，可以吗？”

“请自便，现在闲着呢。”

少年将花瓣儿扔进字纸篓，哗啦哗啦地洗了洗手，摆出一副继续工作的架势。桌上的本子映着他一侧白皙的面庞。眼看着一颗好奇心将他的腮帮儿撑得涨鼓鼓的，就像含着一颗李子。

本多先让庆子观望，然后自己观望。没有一艘船影映入镜头，只有排山倒海的滚滚波浪。就像在显微镜下看到一堆盲目蠕动着的青黑色的微生物。

两人玩着望远镜，像孩子一般转眼就厌了。本来就不是为了看海，只是临别想闯入别人的职业和生活中看看而已，一旦没了兴趣，就觉得无聊起来。于是，只得将脑袋转向屋子的各个角落，好奇地环顾着屋内的一切。这些东西从远处寂寞而忠实地反映着海港的嘈杂景象。其中有：一块大黑板上，在“清水港在港船”的大字标题下，排列着各个码头的名字，用粉笔写着停泊在那里的船名；一个书架，上面摆着《船舶档案》、《日本船名录》、《国际信号书》、*LLOYD'S REGISTER LIST OF SHIPOWNERS 1968—69*等资料；墙上贴着一张纸，记载着代理店、拖船公司、领航员、海关、船餐饭馆的电话号码，等等。

这一切无疑都充满海的潮腥，反映着距此四五公里外远方海港的情景。所谓海港，就是本身带有金属质哀伤的发光体，不论多么遥远的海

港，都具有显而易见的独特而忧戚的忙乱景象。那又是一只巨大而发狂的琴，必然横架于岸边，海里摇晃着它的影子。突然铿锵一声，接着就是一阵不停的鸣奏。七座码头七根琴弦，尽皆发声。嘈嘈切切之中，鸣响着深沉的爆裂之音。本多似乎进入少年心里，梦想着这样的海港。

缓缓的靠岸，缓缓的泊留，缓缓的装卸，这一切都需要海洋和陆地大大方方地互相达成谅解和妥协。陆地和海洋既相欺又相合，船舶谄媚地摇摆着船尾，一旦接近又立即远离。一声恫吓而悲悯的汽笛，一旦远离又立即接近。这是多么不稳定，又是多么露骨的机构啊！

从这里的东边窗户远眺，海港一派杂乱，烟雾下凝结成一体。没有一点儿光彩的海港不是海港。因为它是向着光芒闪耀的海洋凸露的洁白的牙齿，被海水腐蚀的白色码头的牙齿。这里的一切都像牙科医生的诊疗室那样光耀夺目，弥漫着金属、水和消毒液的气味儿。残忍的起重机横在头上，麻醉使船舶深深沉沦于梦想和停泊的无为之中。有时候，还必须付出少量的鲜血。

海港和这座小小的信号所房屋，使海港的影像向这里聚敛，两者由此而紧密结合。这小屋本身，终于梦想着自己就是被海潮推向巨岩顶端的船只。这小屋和船的相似之处不止一二。一排排简素而不可或缺的器具，这些器具具有雪白和原色等鲜明的色彩，随时准备迎接突如其来的危难；经海风扑打的歪斜的窗棂……如今，虽然孤零零站立于一派白色的塑料大棚草莓田中央，但自己却和大海几乎保有着性的缘分。日日夜夜，深受海、船、港三者的约束，观望和凝视，甚至变成这座小屋纯粹的疯狂。那监视，那白色，那一切由你，那不稳定，那孤立本身，全都指的是船。在这里呆久了，使人如醉如痴。

——少年依然佯装热衷于工作。但是，连本多都清楚，没有船舶接近的当儿，不会有多少事可做。

“下回何时有船进来？”

本多问道。

“夜里九时左右。今天很少。”

少年回答。这种不耐烦的有气无力的事务性回答，使人感受到少年的无聊和好奇，就像透过塑料大棚窥探鲜红的草莓。

或许是有意不向来客表示敬意，少年依然只穿一件运动衫。不过，天气酷热，窗户大敞着，没有一丝风，他这种表现也没有什么不自然的地方。凭他那副身体，很难将那件清洁的运动衫饱满地支撑起来。运动衫只是松松垮垮地套在植物性的身板上，吊在肩头的部分，形成两个白色的圆圈儿，耷拉在佝偻着的胸脯前边。虽然是清凉而硬朗的肢体，但也并不意味着柔弱。微微磨损的银币肖像般的面孔，剑眉、鼻官，以及鼻子下的唇线，整然有序。睫毛修长，眼睛俊美。

少年在想些什么？本多心里很明白。

他想必依然在为刚才戴在头上的花朵而害臊吧？羞愧的心情不由分说变成了迎客的行动，如今又像一条红色的丝线，继续在他心中缠绕。更何况，当时客人既然看到跑出去的姑娘那样丑陋，他就必须忍受着客

人的误解和窃笑。本来，少年的宽容是产生这种误解的原因，眼下又反转过来刺伤了他的高贵的自尊心……少年一定在思索着这一切。

是的，事情确乎如此。本多也不相信那姑娘是这位少年的恋人。他们两个实在不相配。大致说来，这位少年只要看他那雕花玻璃般一碰就碎的柔嫩的耳轮，还有那纤细的苍白的脖颈，就知道他决不会爱上什么人。他或许永远都不会爱上谁。他十分洁癖，揉碎花瓣的手反复洗了又洗。桌上放着白毛巾，不时用来揩拭脖子和腋窝。他把刚洗过的手摊开在桌面的记事本上，看起来就像洗净的蔬菜一般清洁，好像是伸展到湖面上的幼枝。这双手是自我意识的高贵的手，指尖儿含着几分不逊和倦怠，是自觉认为只能驯服于超越之物的手。所以，这双手不打算接触尘世的物象，仅仅摆出一副用于虚空的架势而已。它不像祈祷者谦虚的手，而是志在爱抚无形之物的手。假如有单单用于爱抚宇宙的手，那么就是手淫者的手。“给我看穿啦！”本多思忖着。

这双手只想接触星月海洋而对日常生活马虎从事，本多很想见见雇用这双俊美的手的雇主。他们雇用人员的时候，从家族关系、交友关系、思想、学习成绩、健康等无聊的调查中，究竟了解些什么呢？他们懵懵懂懂雇用的这位少年，代表着纯粹的邪恶。

走着瞧，这位少年纯粹是个邪恶！其理由很简单。因为这位少年内部诸处皆似本多。

本多装出一直眺望大海的样子，一侧的胳膊肘儿抵在连接窗边的桌面上，借住老人的阴郁这个自然的伪装，不时偷窥一下少年的侧影，沉浸于“一眼看透自己生涯”的思考之中。

通过这一生，自我意识就是本多的邪恶。这种自我意识决不懂得爱，不必亲自下手就能大量杀人，书写漂亮的悼词，借他人之死而愉悦自身。一边将世界引向灭亡，一边求得独自生存下去。然而这期间，有时也会沐浴在窗外射进的一缕阳光之中。那是印度。那是他觉悟到恶、瞬间里欲从恶中遁逃出来时遇见的印度。正是这个印度教导了他，自己曾经痛心疾首加以否定的世界，凭借道德的要求必须继续存在下去。正是这个印度，包含着自己决然无法到达的那种邈远的光明与薰香。

然而，自己的邪恶的倾向，及至老迈之年，一味将世界转为虚无，将人引向乌有，只顾走向全体性的破坏和终末。而今，这一目的尚未实现，自己将要临近终点之时，又遇到另外一个酷似自己、孕育着罪恶之芽的少年。

这一切抑或是本多的幻想。不过，他那洞若观火的认识能力，经过几多失败和蹉跌之后，本多内心里已了然有悟。只要不抱有欲望，这双眼睛的透彻与澄明没有错。何况，一眼看穿的是那些自己不满意的事物。

恶有时展现一副植物的沉静之态。结晶的恶，像洁白的药片一般纯美。这少年是美丽的。此时，或许本多觉悟到自己和他人都未曾认识到的自我意识之美好，并且沉迷其中吧？……

——庆子渐渐待不住了，她重新涂了口红，对本多说道：

“还不走吗？”

听到老人不置可否的回答，她只好在屋子里慢悠悠挪着步子。连同身上的衣服，看起来很像一条热带懒洋洋的大蛇。她发现，挨近天花板的木架分割成四十个格档，每个格档里都摆着一面沾满尘埃的小旗。

庆子一眼瞥见胡乱缠作一团的旗子，她被那红、黄、蓝等艳丽的色彩迷住了，一边袖着手，一边仰头凝视。最后，突然把手搭在少年裸露的肩膀上。那肩膀呈锐角形，似象牙一般尖锐而光亮。庆子问他：

“那些旗子是干什么用的？”

少年惊讶地向后缩回身子。

“那个，现在用不着了。那是手摇信号旗。夜间只用发光信号。”

少年指了指房间一隅的投光器，随即又盯着桌上的本子答道。隔着少年的肩头，庆子看到他专心致志一直看着轮船烟囱标志图。她始终不肯退让。

“能给我瞧瞧吗？我还没见过手旗是什么样子呢？”

“好的。”

少年由刚才尽量弓着腰的姿势，恰似推开燠热的密林里的树枝，推开庆子的手站了起来。他走到本多面前，踮着脚尖儿想从高架上取下一面小旗。

本多一直呆然若失，紧贴身边的少年伸展着双臂，他不由抬眼看了看。此时，本多看到从空荡荡的运动衫里闪露出的腋窝。少年微微甘甜的体臭掠过鼻翼，先前一直遮盖着的左侧白皙的腹胁，排列整齐的三颗黑痣历历可见。

“瞧这左撇子。”

庆子毫无顾忌地说。少年取下小旗交给庆子，目光里含着怒气。

本多打算再度确认一下，他挨近少年身旁，又仔细窥视了一次。一只胳膊如雪白的翅膀压在那里，视野变窄了。然而他一抬手，运动衫和腹胁交界之处，两颗黑痣朦胧地藏在衣服下面，另一颗明显地映入他的眼帘。本多心里一阵悸动。

“呀，设计得真漂亮。这是什么？”庆子展开带有黑和黄两种方格子花纹的手旗，仔细瞧着。“真想做件西装穿啊，是亚麻料子吧？”

“这个，不清楚。”少年没好气地答道，“信号是L。”

“这是L的？是LOVE[1]的省略吧？”

少年动怒了，没有作答。他一面走回桌边，一面用沙哑的嗓音自言自语地说：

“请慢慢看吧。”

“你不说这是L吗？为何这就是L呢？丝毫没有让人联想起L的特征啊。说起L，只能是蓝色和半透明的极其爽快的感觉，决不是黑黄的方格子纹路。要是那样，不如称G什么的了。那是一种厚重的中世时期骑马比赛的感觉。”

“G是黄色和白色的纵形花纹。”

少年用一副半歇斯底里的语调说道，听那声音似乎要哭起来了。

“你说是黄色和白色的纵形花纹？哎呀，那感觉也不对啊。G决不是纵形花纹。”

本多向激昂慷慨的庆子示意，时间不早了，他首先站起身来。

“谢谢啦，实在打扰。给您添了不少麻烦，今天也没有带什么礼

物，真是有些失礼啊。今后从东京寄些点心来吧……能送一张名片吗？”

看到本多对少年说话毕恭毕敬，庆子有些茫然自失。她把小旗送回少年的桌子上，就去拿搁在东边窗边小型望远镜上的黑呢帽。

本多将标明职务的名片恭敬地放在少年面前，少年也送给他一张标有信号所住址的名曰“安永透”的名片。很明显，“本多律师事务所”这个头衔，使得少年对他既放心又怀着敬意。

“这工作很了不起呀。您一个人干得很好。多大了？”

临离开时，本多淡然地问道。

“十六岁。”

少年故意将庆子排除在外，以一副向上司汇报工作的姿态，站起身响亮地回答。

“这是有益于社会的重要工作，请好好干吧。”

装了假牙的本多，就像在典礼上讲话，一字一句极其明晰地说着。他微笑着督促庆子快些换鞋。少年送他们到楼下。

——乘上车子，本多把脑袋靠在后头，心情抑郁地将身子埋进座席里。他命令司机开往日本平饭店，今晚两人在那里住宿。

“抓紧洗澡，还要请按摩师来按摩。”

庆子听本多说完，睁大眼睛说不出一句话。本多看她半天没言语，淡淡地撂下一句：

“我要把这少年领作养子。”

[1]英语，“爱”的意思。

# 十一

两位客人走后，透心中像一团乱麻，不知如何是好。

以往那些心血来潮的游客，也有不少前来参观的，看来这座建筑物很能引起人们的好奇心。多数人是带着孩子来，是在孩子的纠缠之下来的。他只要抱起孩子看看望远镜就完事了。今天的客人不同，好像是为了洞察什么而来，不客气地抢走了什么东西而去了。直到今天，透也不知道有过那种东西。

午后五时。洋溢着雨意的天空及早黑了下来。

海里绵长而深绿的潮线，犹如一幅巨大的黑纱，给予大海以镇静的感情。右首远方除了一艘货轮之外，再也看不到其他船影。

横滨总社打来电话，通知有船驶来。其后，再也没有电话了。

平素该是准备晚饭的时刻。透心里烦闷不安，全然没有心思做饭。他打开桌上的台灯，继续翻阅烟囱标记图版。每当情绪不佳的时候，他就翻看这个解闷儿。

每一幅图都有他的好恶，他的梦想。凡是喜欢的，如Swedish East Asia Line[1]的标记图，鹅黄底子上描画着蓝色的圆环，圆环中再用黄色配以三顶皇冠；还有一幅是大阪造船厂的大象标记图。

这种绘有大象烟囱标记的轮船，平均每月驶来清水港一次。黑底，金黄色月牙上站着一头白象，远远望去，十分显眼。站在月亮上的白象自洋面上出现，看起来异常美妙。

还有，伦敦王子海运公司，那画着三根华丽羽毛的头盔，也讨得透的欢心。

Canadian Transport[2]的船舶进入海港，那鲜明地绘有一棵绿色枫树的烟囱标记一出现，整个白色的货轮就像一件巨型礼物，在烟囱上夹了一枚雅致的贺卡。

这些都是同透的自我意识毫无关系的徽章，只有进入望远镜的视野之后，才成为识别的对象，和透的世界发生联系。在这之前，宛如被撒向全世界海洋上华丽的纸牌，始终被一只透所完全不了解的游戏的大手摆布，四面八方到处移动。

他热爱那决不映照自己本身的遥远的光辉。如果说这世界还有透所爱的东西，那就只限于此。

……刚才的老人究竟是什么人呢？

他们来时，他确实对那位任性的时髦老太太满肚子不高兴，然而当他们一旦离开，透却记挂起另一位沉静的老人来了。

聪敏睿智的疲惫的眼神，听不明白的宁静的嗓音，令人觉得受到愚

弄似的恭敬……他究竟在忍耐些什么呢？

透从来没见过那样的人。他不懂得，具有真正支配欲的人，往往显露出宁静的外表。

按理说，透一切皆知，但老人身上存在着透所认识不到的岩石般坚固的东西，那是什么呢？

不久，原有的清凛的傲慢复苏了，他不再臆测下去。那位老人只当他是普通的无所事事的退休律师好了。那幅殷勤只不过出于单纯的职业性习惯。透发觉自己对城里人抱有过分的乡巴佬式的警惕，颇感羞愧。

他打算去做晚饭。当他把废纸扔进字纸篓的时候，看到了底部那些枯萎的紫阳花瓣儿。

“今日是紫阳花。而且临走时，顺手插在我的头发上，让我出尽了洋相！”透忽然想到，“上回是矢车菊，再上回是山栀子。她接连不断地簪花来访，是头脑发疯了，还是别有用意？首先，这恐怕不只是她个人的意愿，或许有人每次都往绢江头上簪花，绢江茫然不知，被当做传递某种信号的使者了吧？……那丫头总是想到哪里说到哪里，最后扬长而去。下回，我一定抓住她问个明白。”

说不定透的身边所发生的事情，或许没有一样出于偶然。透突然感到，不知不觉间，自己周围已经张上了一面致密的邪恶的大网。

[1]英语：瑞典东亚航运公司。

[2]英语：加拿大海运公司。

# 十二

回旅馆后直到晚饭前，本多再也没有说什么，所以庆子对于他所突然提起的养子问题也保持沉默。

吃过晚饭，庆子问道：

“是你过来，还是我过去？”

按照两人旅行中的习惯，饭后直到就寝这段时间，双方总是集中到一方的房间里，叫饭店侍者送些酒水来，两人边喝酒边聊天。一方要是累了，就加以回绝。两人配合默契，丝毫不存芥蒂。

“我歇过来了，半小时后就过去。”

本多说罢抓起庆子的腕子，看看她手里钥匙上的房间号码。本多当面表现出如此微妙的虚荣心，使得庆子笑弯了腰。对于本多来说，这种表现同往日作为审判官时那种阴郁的威严，时不时交替着突然冒出来。

庆子换好衣服，本来想等本多进来后奚落他一番，但随即又改变了主意。因为她发现两人之间有个不成文的规矩，凡是正经事，就毫不客气地加以嘲讽；凡是玩笑，则一概严肃对待。

本多来了，两人隔着小桌在窗边坐下来。庆子叫侍者送来一瓶时兴的“顺风牌[1]”掺水威士忌。她望着雾气翻卷的窗外，从手提包里掏出香烟。庆子将香烟夹在指缝里，目光比平时机灵多了。不过，那种等着别人点火的外国流的做派，在他们两个之间早已不时兴了。因为本多对此很反感。

庆子突然开口了。

“真没想到啊，您竟然把那个素昧平生的孩子领作养子。看来，理由只有一个。您哪，有那方面的兴趣。过去，您一直瞒着我。我呢，可真是个瞎子。同您交往了十八年，一直没看透您。我们能这样情投意合，肯定是一种共同的志趣，从一开始就使我们相互亲近，放心地结成了同盟。什么金茜，还不是个陪衬？莫非您很清楚我和金茜的关系，故意在演戏不成？您可真是个叫人放心不下的主儿啊！”

“没那回事。金茜和那位少年是同一个人。”

本多十分肯定地说。其后，尽管庆子反复追问：“为什么？”本多只撂下一句：“等上了酒再详说。”随即含糊过去了。

酒来了。庆子一心要弄个明白，她不再记挂其他的事，只是等待着本多的说明。她的指挥棒不灵了。

于是，本多一五一十地全都说了。

使得本多感到快慰的是，庆子没有像平常那样一味发出不痛不痒的感叹，而是很认真听他诉说。

“那件事您既没有说出来也没有写出来，这做法是明智的。”庆子用酒润过的喉咙，发出圆润而慈爱的声音。“否则，世人将会把您当成疯子，过去建立起来的信用，也会一落千丈。”

“对我来说，社会的信用算得什么！”

“不，我不是那个意思。您能瞒着我十八年，这正是您的聪明之处。刚才所说的那种秘密，就像具有万能效力的剧毒药，相比之下，一般人所抱有的最羞耻、最见不得人的隐秘，例如与众不同的性取向、近亲中有三个精神病患者……这类社会的秘密就根本不算什么了。一旦知道了那种秘密，什么杀人、自杀、强奸和支票欺诈，也就变得无所谓了。因为那是一套巨大的宽松的法则。做过审判官的您，居然懂得这种法则，真是极大的讽刺。这种宽松的法则正像一个比天空还要广大的圆环，假如有朝一日发现自己被包裹在其中，其他各种各样的法则就都算不得什么了，不是吗？您早已看透了，我们都是被放牧的一群野兽。这群野兽，懵懵懂懂，互相姑息着，互相制约着。”庆子叹了口气，“您的这桩故事也治愈了我。本来以为自己做了一番苦斗，现在看来，完全没有战斗的必要。我们都是被圈在同一张投网里的鱼虾，没有一个例外。”

“可是女人最要命的是，一旦知道这些，已知者就不可能继续保持美丽。你这份年纪假若还想美，听到我的话就应该赶紧把耳朵堵起来。

“已知者的脸上，具有一种看不见的麻风病的症候。倘若把神经型和结节型称作‘有形麻风’，那么这种就是‘透明麻风’。一旦有所知，到头来不论谁，都得染上麻风病。打从去了趟印度（在那之前，疾病早已有了数十年的潜伏期），我就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精神麻风病患者’了。

“你是女人，不管怎么浓妆艳抹，巧施粉脂，‘知者’的肌肤也会被同为知者的伙伴儿一眼看穿。肌理异样透明，灵魂戛然停滞，玲珑剔透。肉的美丽失却，肉仅仅作为肉块，丑陋地盘踞于体上。声音嘶哑，浑身毛发脱落，犹如败叶飘零。这就是所谓的‘见者的五衰’，从今天起，你身上就开始有这种症状了。

“即使你不想躲开别人，渐渐地，渐渐地，别人也要主动躲开你。因为已知者身上，总有一种自己无法感知的令人生厌的异臭。

“人的美貌，无论肉体还是精神，凡是属于美的，只产生于无知和迷蒙，不是吗？一旦有知就不许再是美的。同样是无知和迷蒙，不具有隐蔽作用的精神，同具有隐蔽作用的光辉的肉体，两者是无法比拟的。对于一个人来说，只有肉体美才是真正的美。”

“说得对，金茜也是这样的。”庆子以轻微追慕的目光望着浓雾翻滚的窗外，“所以，您到底没有告诉第二个人勋，也没有告诉第三个人金茜。”

“那是出于一种残酷的考虑，因为一旦说出，就会影响他们完成自

己的命运。所以每次我都缄口不提……但是清显是个例外，因为那时候我也什么都不懂。”

“您是说当时您也是美的，对吧？”

庆子带着一副讽刺的眼神从头到脚对本多审视了一遍。

“我可没这么说。我已经为着‘知’在拼命打磨武器。”

“我懂了。这件事，对今天见到的那位少年要绝对保密，一直要保密到他二十岁死去。”

“是的。还要忍耐四年。”

“您不会死在他前头吗？”

“哦，这个我还没想到。”

“我们俩再去一趟癌症研究所吧？”

庆子瞅瞅手表，掏出一个装着五颜六色药丸的盒子，一眨眼用指尖从中撮出三粒来，用掺水的苏格兰威士忌冲服了下去。

本多有一件事没有对庆子说，今天遇到的那位少年和以往的三个人

相比，有个明显的不同。

那位少年自我意识的机械性结构，就像玻璃一般玲珑剔透，一目了然。这一点，无论在清显、勋还是金茜身上，本多都未曾见到过。看来，那位少年的内面同本多的内面毫无二致。那怎么可能呢？倘若如此，那位少年就是属于已知者而依然美丽的异样的存在。而那是不可能的。既然是不可能的，那么尽管年龄、黑痣确凿无误，指不定那位少年从一开始就是个出现在本多眼前的精巧的赝品。

——渐渐发困了，话题也转移到了梦上。

“我呀，很少做梦。”庆子说，“直到现在，我只是做些参加考试的梦。”

“听说考试的梦一生都会有的。不过，我十几年没做这种梦了。”

“你肯定学习成绩优良啊。”

然而，同庆子谈做梦很不相宜，就像同银行家讨论编织毛衣。

不久，两人各自回房间睡了。本多做了梦，正巧是大肆声言很少做过的考试的梦。

风只要刮得猛些，二层楼的木质校舍，就像架在树梢上的小屋，飘摇不定。十几岁的本多，接过刷刷落向课桌上的答卷纸。他知道，背后

隔着两三个座位就是清显。他不时看看写在黑板上的考试题，再对对答卷。本多沉着冷静，心性坦然，一根根铅笔削得像锥子一样尖锐。答案都能当场完成，丝毫不用着急。窗外的白杨树，被风揉搓着身子……

深夜醒来，将这梦境毫无遗漏地再回味一遍。

这种梦虽然没有引起任何焦躁感，但本多所做的梦确实是考试的梦。那么，是什么人让本多做这种梦的呢？

本多和庆子的谈话也只有本多和庆子两个人知道，所以这里的“什么人”不是本多就是庆子。不过，本多自己决不希望做这样的梦。对本多连个招呼也不打，不管他愿意不愿意，就随便让他做这种梦，这个人不可能是本多自己。

当然，本多读过维也纳精神分析学家关于梦的各种著述。但他对于“背叛自己的其实就是自己的愿望”这一说法并不完全首肯。在他看来，与其持这种说法，毋宁认为是自身之外的人，一直监视自己，强迫自己做这做那的缘故。这样想反而更加自然。

醒来时的自己保持着意志，不论愿意不愿意，总是生活在历史之中。然而一旦进入梦境，便同自己的意志无关，黑暗的深处总有一个强迫自己的人，一个超历史或无视历史的人。

或许雾气已退，月亮出来了，略显短小的窗帘遮不严窗棂的下边。那里微微泛着青白的光亮。看样子，那是横亘在夜间大海对面的巨大半

岛的影像。本多思忖着，曾经乘船黑夜里渡过印度洋渐渐接近的印度，一定也是那样的吧？他想着想着睡着了。

[1]Cutt Sark，苏格兰名酒。

# 十三

八月十日。

早晨九时，透赶到信号所来接早班，当他一个人时，便打开报纸慢慢阅读起来。直到下午，都没有船进港。

今日早报，都被田子浦淤泥公害的消息占满了。田子浦有一百五十座造纸厂，清水只有一座小厂。再说，海潮是一个劲儿向东再向东流淌，淤泥几乎侵犯不了清水港。

田子浦港的游行队伍大部分是“全学联”的人。那种嘈杂的场面，即使用三十倍率的望远镜，依然离开视野很远。大凡没有映入望远镜的东西，一概同透的世界无关。

凉爽的夏季到了。

今年夏天很少遇到这样的好天气：伊豆半岛历历可见，光辉灿烂的蓝天白云高耸。今天，半岛同样雾霭萦绕，日光朦胧。最近从别人那里看到气象卫星的摄影，骏河湾有一半区域时常笼罩在云雾之中。

绢江很少见地上午赶来了。她站在门口问是否可以进来。

“今天所长到横滨总社去了，不会再有人来。”

听到这么一说，她才上来。

绢江的眼里充满惊恐。

梅雨时节，透曾经逮住绢江盘根究底追问她，每次来为何戴着不同的花儿。自那之后，绢江好一阵子都不登门了。虽说最近又热络起来，但头上也不再戴花，而是借口受到威胁、心中感到不安才来的。而且，口气也越来越夸张了。

“第二次啦，这回都第二次啦。况且还换了人啊！”

她一屁股坐在椅子上，边喘息边诉说。

“怎么啦？”

“您被人家给瞄上啦。我到这里来，特地打量了周围，绝对不能被人看到。弄不好会害了您的。您要是被杀了，肯定是因为我。那么我只有一死向您谢罪啦。”

“到底是怎么回事？”

“都第二次啦。因为是第二次，我特别在意。上回我不是对您说了吗？……这回也大致一样，只是稍有不同。今早，我到驹越海滨散步，在海滩上摘了一朵滨旋花，走到水边，呆呆望着海面。

“驹越海滨人很少，我不愿意被人眼睁睁看到。我呀，一旦面对海水，就感到无比地心平气和下来。假若将我的美貌挂在秤的这头，将大海挂在那头，或许秤是平的。这么一来，我就把我的美貌的重量交托给大海，更感到心情舒畅了。

“海滩上只有两三个钓客。其中一人，也许没钓到鱼，腻烦了，一个劲儿朝我这边瞅着。我假装不知，仍然在看海。可是那个人的视线，就像苍蝇一直叮着我的腮帮儿。

“嗨，那时我的心情就甭提有多坏了，您哪能理解啊！我想，这回又来了。我的美貌自行脱离我的意志，反而约束着我的自由。我的美貌可能像我原本不属于我的灵魂一类东西。我虽然安安静静，不打算招惹任何人，但灵魂偏偏跟我作对，不断带来灾难。假如灵魂位于外缘，那就可以称为真正的美女了。不过，没有比位于外缘的灵魂，更难对付、更不随心所欲的了。

“真是的，又勾起了男人的欲望。啊，真讨厌！这么一想，我明白了，我的魅力正迅猛地将男人俘获。以往路边不三不四的人，眼看着都变成了丑陋的野兽。

“我这阵子，到您这里来虽然没有拿花，但我一个人的时候，喜欢

把花插在头上。我爱将桃红色的滨旋花簪在头发上唱歌哩。

“忘记是什么歌了，刚才还在唱呢。您说奇怪不。我以为那歌很合乎我的美声，音调凄凉，能把人的心引向很远很远。不论多么蹩脚的歌，只要经我的嘴唱出，都变成优美的歌。真是没办法呀。

“说着说着，那人就过来了。还是个小伙子，老实巴交的。但是，他的眼里却燃烧着藏也藏不住的欲火。一双眼睛黏胶一般死盯着我的裙子下头。我们天南海北闲聊了一阵，我终于还是在危险的关头保护了自己的身子。这下子好了。保护了自己，不过又在为您担心呢。

“他又转移话头，问了好多关于您的事情。比如您的人品啦，工作情况了啦，待人亲切不亲切啦等等。不用说，我都一一作了回答。我告诉他，您是个很优秀的人，再没有谁像您那样态度亲切、工作卖力的人了。不过有一点回答，那人听了露出怪讶的表情。那是我在说出‘他有些超出常人的地方’。

“不过，我呀，从直觉上是明白的。这回都第二次了。十天前不是有过类似的事情吗？我想，他肯定怀疑我和您的关系。不知哪里还躲着一个可怕的男子，他也许听到别人说起我，或者从远处看到过我，对我很着迷，使唤小喽啰探查我周围的情况，企图除掉被当成我的恋人的人。不知打哪里卷起对我一种疯狂的爱，一步步逼近，弄得我很害怕。因为我的美貌而殃及无辜的您，那可怎么办呢？这里头肯定有阴谋，一个由绝望的爱而引发的疯狂的阴谋。一定有人从看不见的远方瞄准我，同时企图杀害您。这个人有钱有势，而且像癞蛤蟆一样丑陋。”

绢江滔滔不绝地说到这里，突然浑身发起抖来。

穿着牛仔裤的透跷着二郎腿，抽着香烟听着。他在思索绢江讲话的要点是什么。先不说她那颇为滑稽的妄想，透认为确实有人在进行间接的调查。那是谁呢？又是为着什么目的？假如是警察的话，除了未成年抽烟之外，他没有干过任何违法的事情啊。

关于这事，透决定他一个人先独立思考一下，然后为了对绢江所偏爱的妄想给以维护，使她的妄想带有理论的骨架，他煞费苦心地说道：

“你说的大致不错。不过，为了如此漂亮的你而被杀害，我一点儿也不后悔。这个世界总有一些腰缠万贯的恶霸、流氓，虎视眈眈，一心想消灭纯粹的美好的事物，我们到底还是引起了他们的注意。事情就是这样。

“要同这帮家伙斗争，不能只凭着一般的觉悟，因为他们在全世界都布下了天罗地网。对那帮家伙一开始必需装作俯首帖耳，言听计从的样子，慢慢花些时间，以探知他们的弱点，以便充分积蓄力量。然后，抓住敌人要害之处猛烈反击。

“不要忘记，纯粹而有魅力的人，往往就是人们的敌人。要知道，那帮家伙之所以无往不胜，就是因为人们都站在他们一边。在我们真正屈膝投降，承认自己是人类一员之前，他们是决不肯手软的。所以我们要做好精神准备，一旦到紧急关头，就要横下一条心去践踏圣像[1]，要果断地踩，否则就会被杀害。一旦踩了圣像，那帮家伙就心安理得，缺

点也暴露出来了。在这之前，必须忍耐，而且还要保持强烈的自尊心。”

“我懂啦，透君。我呀，一切都听您的。您也要坚决支持我。美丽这颗毒瘤害得我两腿发软，只有您和我携起手来，才能斩断人的一切丑恶的欲望。要是顺利，还可能将整个人类全都漂白得一干二净。到那时候，这块土地就是天堂，我活着也不会再受到任何人的威胁了。”

“当然啦，你只管放心吧。”

“真高兴啊……我呀，”绢江一边后退着走出屋子，一边嘴里快速地说，“听着，全世界最爱的人就是您。”

——绢江走后，透总是回味不尽。

纵使她面目可憎，人一旦不在，美又有何不同呢？他们的会话一切都以绢江的美为前提，因为那种美本身并不存在，所以如今绢江退场，依然薰香萦绕。

……美在远方哭泣，透有时想。多半是在水平线稍远之处。

美，如嘹唳的鹤鸣，声音回荡天地，旋即消泯。纵然有时蓄积于人的肉体，也只是瞬间即逝。而绢江却凭借“丑陋”这根绳索，刹那间将这只鹤拴牢，而且不断用自我意识的食饵，永远将它饲育。

——午后的船“光洋丸”三时十八分进港。接着，直到晚间七时才有船进来。

眼下，清水港进来了二十艘货轮，包括系留中等待靠岸的九艘。

三区里系留中的船有：“第二日轻丸”“三笠丸”“Camelia[2]”“隆和丸”“Lianga bay[3]”“海山丸”“祥海丸”“丁抹丸”“光洋丸”。

日出码头有：“上岛丸”“卡拉卡斯丸”。

富士见码头有：“太荣丸”“丰和丸”“山隆丸”“Aristonikos”。

此外，专供装卸木材的木料船停泊的折户湾，船舶没有靠岸，而是系留于浮标上，有：“三天丸”“Dona Rossana[4]”“Eastern Mary[5]”。

另外，为安全起见，油轮不许靠岸，只能系留于一定水域，通过输油管将油输送上岸。在专门供系留油轮的海豚水域，只有一艘“兴玉丸”油轮，这艘油轮即将启碇。

从波斯湾运送原油的大型油轮，停泊于海豚水域，而运载精炼油的小型油轮可以靠近袖师码头。那里有一艘“日昌丸”。

还有，从东海道线清水车站引入的一条岔道铁路线，从大型码头几座栈桥旁边经过，穿越夏日阳光清晰地构成对角线阴影的寂寞的保税仓库，次第隐没于夏草丛中。仓库之间的缝隙可以窥见海水的闪光，嘲笑般告诉人们这里是陆地的终点。尽管如此，那条宛若供古旧的机车投海用的红锈斑斑、孤独而褊狭的单轨铁道，一股脑儿通向海面，终于在突然光辉耀眼的海边戛然止步了。那个终点统称为铁道码头。今天那里没有停泊一艘船。

……黑板上排列着各个码头栏目，透刚刚在三区那里，用粉笔填上“光洋丸”的船名。

在海面待机的货轮要到明天才开始装卸，因为不必着急，所以询问“光洋丸”何时进港的电话也一再拖后，直到四点钟左右，才有人打听是否进港。

四时，领航员打来电话。因为他们八人轮流值班，所以特地通知明日由哪些人担任进港船的装卸工作。

——透傍晚闲着无事，他用望远镜观看大海。

对镜窥视的同时，回忆起上午绢江所带来的不安和邪恶的幻影，仿佛给镜头罩上一只灰暗的滤光镜。

细思之，今年整个夏天就像罩上邪恶的滤光镜。邪恶细致入微地渗进光明之中，稀释了亮度，也淡化了夏天所特有的浓烈的黑影。云彩丧失了鲜明的轮廓，钢铁般青黑色的水平线上，看不到伊豆半岛，洋面上一派空白。海色呈现着充满单调苦涩的绿，眼下慢慢涨潮了。

透将镜头稍稍下移，注视着水线上的波浪。

波涛碎了，水花如沉渣泛起向后滑落，刚才还是三角形暗绿的堆积，一下子改变了形状乱糟糟的充满“白色的不安”，向上耸起，向上膨胀。看来，大海疯狂了。

波浪高高耸立时，一方面可以看到波裾细碎的低浪；另一方面，高高的波腹刹那间泛起散乱的白色泡沫，发出哭诉无门的悲鸣，随之掀起无数的气泡，形成一道厚厚的锐利而明滑的、布满裂纹的玻璃墙。当波涛上升达于极限，银白的刘海儿一起美丽地向下低垂，再低垂，露出整然有序的青色的颈项。那颈项上漉满细密的白筋，眼看着变得洁白一色，如斩掉的头颅跌落地面，四散而去。

泡沫扩散着退去。黑色的沙地上，众多细小的泡沫，如沙蚕般排着队，一齐跑回大海。

犹如比赛结束后选手们脊背上急速消退的汗水，白色的泡沫顺着黑

色沙石的间隙流去。

宛若一枚青石板般无量的海水，到达水线时碎了。同时又呈现着何等纤细的变化啊！千千万万纷乱细微的浪头，以及粉碎的白色飞沫，表现出海蚕般的性质，痛苦地吐露着无数的细丝。内部蕴含着白色而纤细的性质，同时又用力压伏，这是何等微妙的邪恶啊！

四时四十分。

天顶上展现一片碧空。犹如在图书馆美术全集上偶然看到的枫丹白露派[6]天棚画上的蓝天。那是一片刻意制作的吝啬的蓝天，矫揉造作的云彩，伴随着抒情的装饰。这片蓝天决不是夏日的天空。天上被甘美的伪善遮蔽了。

望远镜的镜头已经离开水线，转向天顶、水平线和广阔的海面。

那时，刹那间镜头里出现一滴白色的飞沫，几乎高及天际。如此蓦然高高腾起的一滴浪花，究竟瞄准了什么目标呢？那至高无比的断片，因何而被选中的呢？怎么就该是它那一滴？

自然由整体变成断片，又由断片变成整体，不断循环往复。当它采取断片的形式时，显得虚幻而清冽；与此相比，整体的自然常常是烦躁而阴郁的。

邪恶是否属于整体的自然？

还是属于断片的自然？

四十四十五分。空阔无垠，没有任何船影。

海滩上一片冷清，没有人游泳，只有两三个钓客。望不到一艘船的海面，已经尽量远离了献身。如今，骏河湾既无一丝爱，也无一丝陶醉，完全沉睡于时间之中。这种怠惰这种无伤的完整性，不久总得有切割的船只行驶，就像闪着白光的剃刀刀刃欻然滑向这里。船就是切向这种完整性的清凉的污蔑的凶器，只是为了划出一道伤口，才在大海紧绷的薄皮上奔跑。但它始终不能给以重创。

五时。

细碎的白浪瞬间染上黄玫瑰色的时候，由此可知，太阳正向西方天空滑落。

左方出现大小两只黑色的油轮，向着远洋次第进发。从清水港驶出的是两艘油轮：四十二十分启碇的一千五百吨的“兴玉丸”，以及四时二十三分启碇的三百吨的“日昌丸”。

然而，今日的船影幻梦一般隐没于雾霭之中，航路变化不定。

透又把镜头对准水线。

波涛渐渐带上些暮色，同时增强了险恶的硬度。光线越来越浸染着

恶意，波腹的颜色也含着阴惨的意味儿。

是的。粉碎时的波浪，就是死的具体表演，透以为。这样一想，怎么看怎么像。那是临终时张大的嘴唇。咧开的两排白牙，拖坠着无数白色的口涎。张开来的痛苦的嘴巴，开始用下颚进行呼吸。暮霭沉沉的紫色的土地，那是出现紫癜的嘴唇。

临终的大海张开着大嘴，死迅速跳了进去。于是，无数的死反反复复露骨地出现，大海每次都像警察一样，匆匆收集着尸体，悄悄掩藏起来。

这时，透的望远镜，看到了不该看到的东西。

张开的巨口泛滥着痛苦的白沫，他蓦地发现那里摇曳着另一个世界。透的眼睛不会看到幻影，他目之所及只能是实际的存在。但他不知道那究竟是什么。或许是海里的微生物偶尔描画的花纹。那闪射于幽暗深处的光彩，展示了一个别样的世界。他记得确实见过这样的地方，这可能关联着不可测知的遥远的记忆吧。要是存在“过去世”这个东西，也许会是这样的。说起来，透一直想知道水平线再向前一步远的地方，那么，这两者又有着什么联系呢？真叫人弄不明白。如果说正要碎开来的波腹，缠绕着众多海藻，而这些海藻一边被卷入，一边跳跃，那么，瞬间描画的世界，抑或就是令人作呕的可厌的海底工笔画，画面上布满紫色的黏液，还有绯红色的襞褶和凹凸。然而，那里有光明，那闪灼不定的是被闪电照亮的海上光景吗？那种景象不该出现于这种夕照下的宁静的海岸。首先，那个世界和这个世界，没有必须同时共存的理由。那里依稀可见的，或许是别的时间吧？同眼下透的手表所跑动的时间，完全

是属于另外一种时间范畴的吧？

透摇摇头，他想摆脱这种不快的视觉，甚至怨恨起望远镜来了。他转到屋子另一角落十五倍率的望远镜一旁，追逐着眼看就要出港的巨轮的姿影。

启航的是YS[7]航运公司驶往横滨的“山隆丸”，九千一百八十三吨。

“山下公司的货轮驶往你处。山隆。山隆。十七时二十分。”

透向横滨总公司打完电话，又回到十五倍率的望远镜旁，追逐着烟霭中桅杆朦胧可见的“山隆丸”。

黄褐色上面只有黑线描绘的烟囱标记，船腹的黑底上写着“YS海运”几个大字。白色的船楼，红色的吊臂式起重机。货轮拼命想逃离望远镜镜头的圆形视野，船头冲开银白的浪涛，驶向洋面。

——货轮远去了。

他离开望远镜向窗下俯看，草莓田里燃起了篝火。

草莓季节过去了，梅雨时期一望无际的塑料大棚全部拆除。经过速

成培育的草莓幼苗运往富士山五段山腰，迎接人工的冬天，十月末再运回这里，赶在圣诞节上市。

塑料大棚有的只留下骨架，有的连骨架也拆掉了，裸露着黝黑的田垄，人们在地里干活儿。

透到水房里准备晚饭。

晚饭很简单，他坐在桌旁边吃边眺望窗外，那里已经笼罩着暮色。

五时四十分。

南方天空高渺，云间露出半个月亮。迷离的玫瑰色暮云缝隙间，那半圆月犹如一把掉进来的象牙梳子，又立即同云彩融合一体，难以分辨了。

海边松林暗绿。这当儿，钓客们正要在那里停车，红色的尾灯十分耀眼。

草莓田岔路口出现了几个孩子。傍晚时分，怎么还会有孩子出来？一到薄暮降临，不知从哪里走来了这些神秘的孩子，发疯般地到处游逛。

田垄上到处燃起篝火，火焰越发炽烈了。

五时五十分。

透蓦地抬起眼睛，遥远的西南海面上，出现了普通肉眼决然看不到的极其微小的船影。透立即去摸电话。他确信自己不会出错，所以未经确认就把手伸向电话机。

代理店的人来接电话。

“喂喂，这里是帝国信号。是‘大忠’。开始出现了。”

粉红色迷离的西南水平线上，仿佛用脏污的手指戳了一下，有个影子般的东西。就像玻璃表面残留的指纹，透一眼就能分辨清楚，于是他立即断言道。

根据《船舶名鉴》记载，“大忠丸”是三千八百五十吨的柳桉木材运输货轮。全长一百一十米，速度十二点四海里每小时。但超过二十以上者只限于外国商船，木材货船时速缓慢。

透对“大忠丸”非常亲切，因为是此地清水金指造船厂去年春刚刚下水的货船。

六时。

“大忠丸”船影，紧接着由此地驶出的“兴玉丸”之后，模模糊糊浮泛于玫瑰红的洋面上。这是一种可谓从梦中渗出日常影像、从观念中渗出

现实……的异样的瞬间。在这一瞬间里，诗被实体化、心象被客观化了。看似无意味，看似像凶兆，一旦稍有改变存乎于心，心就被攫取，产生一种务必将此带向人世的紧迫力量。它终于存在世上了。或许，“大忠丸”来自透的内心吧？起初似一根羽毛倏忽掠过心头的船影，变成了一艘四千吨的艨艟巨舰。不过，这也是世界任何地方不断发生的事情。

六时十分。

船向这里行驶，由于角度关系，看起来比实体更加凝重。两只摇臂吊杆恰似独角仙竖起的触角，由远而近。

六时十五分。

肉眼已能清楚地看见船体，但它依然像遗忘在货架上的东西，黑魆魆停留在水平线上。因为距离是纵向地堆积，看起来就像一直搁在水平线货架上的黑色酒瓮。

六时半。

透过望远镜，白地红色的圆环中套着N的烟囱标记，斜斜出现在镜头里。从甲板上堆积如山的柳桉木也可以判断出来。

六时五十分。

进入眼前水路的“大忠丸”正横着船身。云彩掩映着银白的月影，迷茫的暮色里，红色的桅灯明灭闪烁。另一艘梦幻般的轮船从远方摇摇摆摆驶来，两艘船交肩而过。尽管两者有一段距离，但桅樯的灯光里分不出远近，交叉掠过的两盏红色的桅灯，于黄昏的海面，犹如两支香烟，火头相交之后又各自离去。

直接进港的“大忠丸”，船腹上前后设置两道牢固的白色铁栅栏，高高耸立，以防止甲板上堆积的柳桉木材掉落到海里。满载的木材以看不到吃水线为准。这种被热带阳光晒得焦黑的柳桉木，粗大的树干紧紧绑在一起，层层堆积起来。看上去好像把一群勇武的褐色奴隶的尸体捆在一起，装上轮船运往这里。

透联想到密林般极为繁琐的新的《海事法》，载有《满载吃水线规则》。木材满载吃水线，分为夏季木材满载吃水线、冬季、冬季北大西洋、热带、夏季淡水和热带淡水六个种类。而热带木材满载吃水线，又分为热带域和季节热带区域两种。“大忠丸”与前者有关。亦即“关于甲板堆积木材运输船舶的特别规定”。这些规则中有关“热带域”的纬度线、子午线和南回归线等，都有详细的规定。透还记得，他曾饶有兴致地阅读过这些规定。

所谓热带域，包括自美洲大陆东岸至西经六十度的北纬十三度的纬度线、由此至北纬十度、西经五十八度相交点的航线、由此至西经二十度的北纬十度的纬度线、由此至北纬三十度的西经二十度的子午线、由此至非洲西岸的北纬三十度……由此至印度西岸……由此至印度东岸……由此至马来西亚西岸……由此至位于北纬十度越南东岸的这一片亚洲大陆的东南海岸、自巴西桑托斯港……自非洲东岸至马达加斯加西

岸……，还有苏伊士运河、红海、亚丁湾、波斯湾……

从大陆到大陆，从大洋到大洋，纵横拉上一条无形的线，其中一旦命名为“热带”，“热带”便突然挺身而起。凭借着它的椰子，它的珊瑚礁，它的碧蓝的海水，它的一堆堆积乱云，它的疾风骤雨，它的五颜六色的鹦鹉的鸣啭。

一根根柳桉木，贴上金黄、大红和碧绿等光怪陆离的“热带”标签儿运来了。堆积在甲板上的木材，从热带到这里，一路上淋浴着几多热带的骤雨，濡湿的木肌映着灼热的星空；有时经受海浪的淘洗，有时被深深隐蔽的绚烂的甲虫咬破身子。但或许做梦都不曾想到，最后等待它们的竟然是为人类无聊的日常生活服务。

七时。

“大忠丸”通过第二座铁塔。前方的清水港灯火绚烂。

因为是在规定时间之外进港，所以检疫和装卸都延至明天早晨进行。即便如此，透及早打电话依次通知各单位：拖船公司、领航员、警察、港湾管理事务所、代理店、船餐饭馆和洗衣店等。

“‘大忠’进入3G。”

“喂喂，我是帝国信号，‘大忠’进入3G。装载货物吗？堆积如山，毫无余地啊。”

“清水船餐饭馆吗？我是帝国信号。谢谢每次的关照。‘大忠’进入3G，拜托啦。”

“‘大忠’……是的，‘大忠’。进入3G，请关照。”

“我是帝国信号，谢谢。‘大忠’进入3G了。如今位于三保灯塔洋面。”

“是县警吗？‘大忠’进港，明日七时。是的，请多关照。”

“‘大忠’……‘大忠’。进入3G，请多关照。”

[1]日本古代，为了禁止西方宗教传播，强迫人们脚踏刻有耶稣像、圣母像的木板或铜板，以检验谁是圣徒。

[2]山茶花。

[3]利昂湾，菲律宾地名。

[4]罗萨纳夫人。

[5]东方玛丽。

[6]枫丹白露画派是十六世纪活跃在法国宫廷的美术流派。是国际样式主义绘画的重要组成部分，分别以法王两次修建巴黎郊外的枫丹白露宫为契机形成

了两代枫丹白露派画家，包括来自意大利的画家罗索、普里马蒂乔和雕塑家切利尼以及法国画家库新、卡龙、雕刻家古戎和庇隆等人，在宫廷内外的装饰上形成了一个风格性很强的艺术流派。

[7]日语拼音“山下”的缩写。

# 十四

八月下旬某日晚上，轮休的透一个人呆在公寓里。他吃完晚饭，洗罢澡，打开房门，来到走廊上，借着南风乘凉。遮着蓝色防雨庇檐的走廊，残留着白天里酷热的暑气。从地面登上铁制的阶梯，到达这条粗劣的走廊上，就是各家各户的一排房门。

南面不远有一座四千坪的木材堆积场，晦暗的灯光下露出堆积的木材巨大的断面。透觉得，木材有时候看起来像一头沉默的巨兽。

远方森林深处，按理应该有座火葬场。透想看一次高大的烟囱吐出的黑烟和火焰，但是透一次也没有看到过。

南方有一方凌空而起的黝黑的山体，顶端就是日本平。盘山公路上流线型的汽车前灯清晰可见。山头旅馆的一小团灯火辉煌耀眼。电视塔上红色的航空标识闪闪烁烁。

透没有到过那家旅馆，他对豪华的人世豪华的生活全然无知。道理与财富不相一致之类的现象，他虽说比谁都了然于心，但对于企图使这个世界走向逻辑化的尝试一向不关心。所以，革命是他人的工作。对于透来说，没有比“平等”这一概念更使他无法忍耐的了。

汗退了，他正要回房间的当儿，紧挨楼梯口前边，停着一辆“皇冠牌”轿车。夜间虽然看不清楚，但车子很眼熟。他看到下车的所长，不

由吃了一惊。

所长手中攥着巨大的纸袋，一头闯进门，顺着铁梯咚咚咚跑上来，那副样子就像平时赶往工作地点一样。

“呀，安永君，你好。碰到你休息，真是太好啦。我带酒来了，到你屋子里边喝边聊吧。”

所长不顾周围有没有人，大声喊道。透第一次被这种突如其来的到访弄得不知所措，几乎是背着手把房门打开。

“嗬，好认真啊，收拾得挺干净嘛。”

所长坐在透递过来的坐垫上，擦了擦汗，环顾一下周围说道。

楼房是去年建的，加之透又爱干净，所以给人一尘不染的感觉。铝合金的窗户镶着红叶花纹的毛玻璃，内侧再安装障子。墙壁是淡紫色的新建材，天棚布满过于洁净的木格子，进出的高腰障子房门，安装着竹叶暗纹的毛玻璃。隔扇上也绘着神奇的纹路。公寓管理者出于个人爱好，凡是能搞到的新型玩意儿全都用上了。

房租一万两千五百元，公益费二百五十元，一半由公司负担，对此，透再次表示感谢。

“你一个人不寂寞吗？”

“我一个人挺自在。再说，上班也是一个人啊。”

“可不是吗。”

所长从纸袋里掏出方瓶三得利威士忌，还有装在小纸袋里的鱿鱼干和虾酥饼等下酒物。没有玻璃酒杯，就用茶杯代替。

所长带着酒突然跑到信号员宿舍来，这种事态不同寻常，看来凶多吉少。透不负责财会，不大会犯有金钱方面的过错，只能是自己疏忽大意引起的重大疏漏。而且，平素颇为威严的所长竟对一个未成年者劝起酒来。

透想到可能会被裁免，不过公司没有成立工会。还有，他虽说是个三级无线通信员，但却是个十分勤快的少年。他很清楚，当今这个时代，像自己这样的人，也并非轻而易举就能物色到。只要稍微忍耐一下，就能找到饭碗儿。透变得心情严冷起来，反而可怜见地望着所长。即便他说出“解雇”二字，自己也充满自信，保持自尊，不为所动。不管对方作何想法，透就是一个“失而不可再得的宝石般的少年”。

透硬是谢绝了劝酒，打坐在不透风的一隅，一双俊美的眼睛炯炯有神。

在这个一无依靠的人世，这位少年构筑了一座小小的冰城。这座冰城同人们引火烧身的出世欲、野心、金钱欲以及恋爱等没有任何关系。

他一向讨厌拿自己同别人相比，所以没有嫉妒和羡望。他一开始就断绝同人世的和解之路，因而也就与人无争。他委实像一只无害、亲切而可爱的小白兔……至于失去工作，对他来说只是个很小的问题。

“两三天前，我被横滨总公司找去了。”所长为了给自己鼓劲儿，呷了一口威士忌。“你猜怎么回事？总经理不是亲自把我叫去了吗？我可真慌啦。我琢磨着到底是什么事呢？我一踏进总经理室，羞愧得直打哆嗦。一见面，经理笑容满面，请我坐下来。我想这回可不是什么坏事吧。一打听，对我来说，也谈不上什么好坏。你猜怎么着？是关于你的事啊！”

透睁大了眼睛。这是他完全没有想到的意外的话题。听到这里，根本不是什么解雇的事。

“这事儿也挺叫人吃惊的。有人通过对经理有恩的老前辈传话来，说要收你做养子呢。而且，我是直接介绍人，说请你务必答应下来。这可是总经理的托付，非同小可啊！真不知究竟是你该走运，还是看上你的人有眼光呢？”

说到这里，透的脑子里倏忽一闪，那位收他做养子的人，定是那个送过他名片的老年律师。

“请问，那位希望收我做养子的人，是不是本多先生？”

“不错，你怎么知道的？”

这回该轮到所长睁大眼睛了。

“他来过信号所。不过，只见过一次，如此急着收我做养子，不是挺蹊跷吗？”

“据说对方托信用调查所，三番五次进行了详细查证。”

听到这里，透想起绢江的话，不由皱起眉头。

“这种做法倒是叫人有些不快啊。”

所长慌忙重复地说。

“不过，其结果查明你是个无可挑剔的优秀的模范少年，不是很好吗？”

透的脑子里，比起那位老律师，倒是那个任性的西洋风的老太婆，更像一只不住抛撒众多鳞粉的飞蛾缠着他不放。她那副派头同透所居住的世界大相径庭。

所长当晚抓住困倦的透，一直聊到十一点半。透时时抱着膝头昏昏欲睡，喝醉了的所长摇晃着他的双腿唠叨个没完。

对方是个单身孤寡老人，生活优裕的名士。他之所以相中了透，是

因为比起收留名门出身的浪荡公子为养子，不如领养一位真正优秀的求知欲强的少年。这样做不仅有利于本多自家，对于日本的将来也有好处。一旦办完手续，即刻让他报考高中，还想为他请家庭教师，为升入一流大学作准备。作为养父，本多想叫他学法科或经济，至于将来选择什么职业，则一任他本人的愿望。为此，养父做他的后盾，不惜一切给与援助。养父年迈，去日无多，死后也没有惹麻烦的亲戚，本多的全部家财，悉归透所有……所长条分缕析，他说人世间再也没有比这更幸运的事了。

然而，这是为什么？透思考着，自尊心受到了伤害。

对方跳越某种障碍，自己也跳越某种障碍，两者产生了偶然的巧合。对方认为，此种不合乎常识的事情理所当然；而在透一方看来，受这种非常识之事蒙骗的只能是以所长为首的中间型通晓世故的人。

老实说，透听到这件事没有任何惊奇的表示。自从当初见到那位娴静的老人，不知为何，他就预料到这种异乎寻常的结果。透有自信决不会被人识破，即使被人误解也不觉得奇怪。这种认识使他对任何重大的误解都懒得检点，并具有将误解的结果全部接受下来的自负。假如发生什么不测，那也是美丽的误解的结果。只要将世间认识的错误看成是不言自明的前提，那么不管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认为别人对自己的善意或恶意一概基于误解，这种考虑问题的方法，具有怀疑主义导致的自我否定，也有盲目的自尊。

透蔑视必然，蔑视意志。他如今有充分理由想象自己正处在古老的《错误的喜剧》[1]的漩涡之中。如果一个没有意志的人，抱怨意志被蹂

蹦而发怒，那一定是天大的笑话。只要横下心来按逻辑行动，对于透来说，“不想做养子”和“接受做养子”这两种说法完全是一回事。

这种缺乏充足根据的要求，会使一般人立即抱有不安。不过，这个问题取决于对方的评价和自己的自负心相互较量的结果。透的想法不走这条路。他不拿任何人同自己相比较。其实，一切都类似一场儿戏，缺乏必然性，越是近似有钱者的心血来潮，越是觉得此种要求缺少不可避免的要素，也就越容易为透所接受。不相信宿命的他，也不会受到不可避免性的任何约束。

总之，这件事是戴着一副培养英才的假面具所提出的请求。透本可以像普通的天真无邪的少年一样叫喊：

“我不是乞丐！”

然而，那不过是少年杂志式的反抗。透更有一种捉摸不定的微笑的武器，以本质的拒绝接受事物的武器。

事实上，有时他对着镜头，仔细审视自己浮现出的微笑，因射到镜面上的光线时强时弱，他感到很像少女的微笑。仿佛有一位远方异国的少女，言语不通，只有这微笑才是同别人交流的惟一渠道吧？自己的微笑并不像女人的微笑啊。然而，这种既不是媚态也不是羞涩的微笑，好比是在犹豫和决断之间最微妙的窝巢里待机的鸟儿，为对方设置了如下的危难：就像走在黑夜和早晨交替的薄明中，分不出泛白的道路和河川的界限，踏错一步就要落水。这到底不是男子汉的微笑！透有时想，这

种微笑既不是受之于父亲也不是受之于母亲，而是幼时在哪里继承一位素昧平生的少女的微笑吧？

……另一方面，接受这项请求的透，显然不是因错误估计自己的身价而高傲自大。透对自己诸处看得十分清楚，别人的目光不论多么敏锐，都没有他自己对自己了解得最深透。这是他自尊心的根据，不管在别人眼里他是怎样的形象，任何对透施以重金的请求，可以说都是施之于他的幻影，不会对他的自尊心造成伤害。透是安全的。

话虽如此，对方的动机难道真像这样不可理解吗？其实没有什么不可理解的。透很清楚，大凡无聊之人，可以若无其事地把地球卖给收破烂的。

……透抱着膝头，昏昏欲睡。反正自己早已考虑好了。不过，他尚未一口应承下来，因为出于礼仪，透要等所长好一阵急得满头大汗，以便有资本向别人夸耀是如何苦口婆心说服他的。

透再次为自己生来不爱做梦而感到高兴。他给所长点上蚊香，蚊子飞来叮透的腿。那份奇痒，朦胧之中如明月在天。透恍惚觉得搔过痒的手必须再洗涤干净。

“看样子要睡着啦。值了一夜的班，也难怪啊。哎呀，十一点半了，好吧，安永君，这事儿就这么定啦，你答应了吧？”

所长站起身，将手使劲儿搭在透的肩膀上，仿佛给他加压。

透这才开始显现出醒过来的样子。

“好的，可以。”

“你答应啦？”

“是的，答应啦。”

“啊，谢谢啦。接下来就由我代替你父母加以促进了，可以吧？”

“好的，拜托了。”

“可我想，这里失去你这样优秀的人才，实在可惜哩！”

所长说。他已经醉得无法开车，透到附近叫了出租车，送所长回家。

[1]英国剧作家莎士比亚早年创作的滑稽喜剧。

# 十五

翌日继续歇班，透去看了电影，又去海港看船，度过了一天。第三天上午九点开始，透又上班了。

几次台风过后，残暑的天空才开始堆积着夏令特有的云朵。或许这是在这个信号所见到的最后的夏景。想到这里，那飘流的云彩引起了他的注意。

这种黄昏景象的天空很美。海面上几道层云的彼方，积乱云神一般伫立不动。

这些含着淡黄色的壁垒森严的云朵，头顶上又有另外的云层横切而过。积雨云劲健的肌肉遍含羞涩的玫瑰红。云背后的青空，倏忽化作崇高的水蓝色。横斜的云朵，有的灰暗，有的如弓弦般发出亮光。

那是靠近眼前、最为高渺的一块积雨云。众多的积雨云排成一列，一直绵延到远方的海面，以夸张的远近法，在澄澈的大气中呈阶梯形弓着脊背。透想，这不是云彩的诈术吗？实际上，渐次低伏的云的横队，模拟远近法，或许欺骗了眼睛吧。

一群白色陶俑士兵般排列的云层中，有的上方黑云翻滚，犹如龙卷连着天际；有的形态崩溃，浸染着玫瑰红的光亮。其中，横斜云层的颜色，一一分解成浅淡的红、黄、紫。与此相应，积雨云的颜色也失去了

劲健。当透注意到这些现象的时候，刚才银白耀眼的神的面容，变成一副灰暗的死相。

# 十六

本多查清了透的生日是昭和二十九年三月二十日。金茜死去的日子要是比这晚，那就谈不上两者有什么关系了。不过查了各种线索，情况都搞不清楚。时光忽忽，开始办理收留透做养子的手续了。

听月光公主的孪生姐姐说，金茜的死只晓得是在“春天”，他深悔没有问清楚具体的日子。其后同美国大使馆联络，打听到她返美后的住址，再三写信询问，一概杳无消息。穷途末路之际，只好托外务省的朋友，请他照会曼谷日本大使馆给予协助，那边回信只是说正在调查，后来就没有下文了。

要是不惜钱财，倒也有几个路子。但老年本多的焦躁和极端的吝啬，使他只顾急于办成自己和透的养子关系，从而忽视了对金茜忌日的调查。不知为何，他已经懒得管这类事了。

昭和二十七年，本多曾经对古典式的财产三分法抱有不安，或许那时他的头脑还很年轻而灵活吧。如今，这种古典的常识已经崩溃，本多却依然墨守成规，同比自己小十五岁的年轻的财务顾问发生争执而分手。

尽管如此，过去二十三年间，财产至少翻了五倍，达到十七八亿元之多。昭和二十三年所得三亿六千万元，按土地、证券和银行存款一分为三，每份一亿二千万元。土地增长十倍，证券增长三倍，存款减少。

本多就像英国古典风格的俱乐部里，那些穿着鸟翼尖领衬衫打台球的绅士，对于情有独钟的资产股票锲而不舍。由于本多仍然是拥有东京海上火灾保险公司、东京电力公司、东京煤气公司和关西电力公司等“富于品格而坚挺”的股票的股东，所以他无法摆脱具有绅士资格的时代鄙视投机的社会习尚。话虽如此，即便那些毫无趣味的资产股票，近二十三年间，也已增至三倍。由于免除百分之十五的红利税，那么分红的税率微乎其微。

对待股票也同领带一样，那种印着流行花色和宽幅的大红大紫的领带，到底不适合于老年人。不系这种领带虽然无法获得暴利，但可以不冒由此招来的危险。

昭和三十五年以来的十年间，人们就像在美国那样，慢慢地可以凭借持有的股票占卜他的年龄了。热销的名牌日渐趋于下流，越来越弄不清底细。生产半导体收音机小零件的厂商，年销售额创下百亿元的纪录。五十元的股票涨到一千四百元，乃是常有的事情。本多如此重视股票的品格，而对土地的品格则一向漠不关心。昭和二十八年，相模原美军基地周边，建房子向美国人出租，真可谓一本万利。当时，盖房比置地花钱更多，本多听从财务顾问的劝告，对盖房不屑一顾，而以每坪三百元的价格购入了一万坪地皮。如今，每坪值七八万，三百万元的地皮，可以卖到七亿五千万元。

当然，这应该说是侥幸。手中的地皮，有的合算，有的不怎么合算，但没有一坪是下跌的。这样一来，本多至今还在后悔，当时折价三亿六千万元的山林，哪怕保留下来一半也好啊！

积财本是一种奇妙的经验。如果本多再大胆些，财产也许会增加数十倍。转念一想，正因为自己脚踏实地，所以财产才没有失去。他只能认为，自己走过来的是一条最好的道路。但是，他还是有些后悔和不满意。说到底，这种心情来自对与生俱有的性格的怨艾，不可避免地会产生一种不健全的情绪。

本多明明知道要吃大亏，却依然将落后于时代的财产三分法当作自己的行为准则，以求得心情的宁静。那是对陈旧的资本主义三位一体的崇敬。在那种心理之中，存在着某些神圣的东西，自由主义经济“预定调和”的理想散射着余晖。还有，那种心理象征着本国绅士们对原始而不安定的单一经营的殖民地所抱有的悠悠然理智的矜持和均衡感觉。

不过，那些东西在日本还存在吗？只要税法不变，只要所有企业不再回到依靠自己资本经营的方式，只要银行不停止要求用土地作为贷款的担保，那么，日本国土这个巨大的抵押物就决不会理睬什么古典法则，而只能是继续看涨。要想让土地不涨价，那么只能是经济停滞发展或共产党上台的时候。

本多对这些心如明镜，但他依旧忠实于安全可靠的古老的幻影。他加入生命保险，愚蠢地死守着一天天不断贬值的货币。在本多心里，或许依然存在着勋轰轰烈烈活着的时代那种金本位制的遥远的黄金梦吧？

来自自由主义经济学美丽的预定调和的梦想早已幻灭了。但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辩证法的必然性也早已变得怪异起来。预言行将灭亡的东西存活下来，预言获得发展的东西（确实发展了），蜕变为别的东西。到处都没有纯粹理念生存的余地。

相信世界走向崩溃，这很简单，本多要是二十岁，他很可能相信。但世界是不大会崩溃的，人们就像在表面滑行的冰上运动员，活着然后死去。对于人来说，这个问题不可疏忽大意。假如知道冰会裂开，谁还会滑冰呢？假如知道绝对不会裂开，那么也就失去了目睹他人落水的快乐。问题是自己滑行期间会不会裂开呢？本多滑行的时间已经不多了。

在这个时期内，利息和各种好处时时刻刻都在一点点增大。

人们以为这样下去财产会逐步增加。要是能超越物价上升率，事实上财产肯定会增加。然而，这种本来站在同生命对立原理一面的增加，只能依靠向立于生命一侧的东西逐步侵蚀方可实现。利息的增殖如同白蚁对时光的侵蚀。只要那些地方逐渐获利，那么同时也就伴随着时光的白蚁一点点着力啃吃的齿音。

这时，人们才感到财产获利的时间和自己活着的时间，两者性质是不同的……

——对于这些，本多躺在早醒的被窝里，一边等待黎明的曙光，一边任思绪自由飞翔，嬉戏之间必定反复思考过。

利息又如一望无际的原野上的绿苔，不断蔓延繁殖下去。我们总不能一直追索到底。因为，我们的时间逐渐沿着坡道准确无误地被带到断崖之上。

本多认为自我意识只关系到自我，那时他还年轻。青年时代的本多，在“自己”这个透明水槽中，浮泛着满是荆棘的黝黑的海胆般的实质，只有与此相关联的意识，才叫做自我意识。“恒转如暴流”，自打在印度听闻这句话时，直到在日常生活有所体会，整整花了三十年的时间。

年老之后，自我意识终于归结为时间的意识了。本多的耳朵能分辨出白蚁啃噬骨头的声音了。人们在多么淡泊的生的意识中，一分一分，一秒一秒，消磨着一去不复返的时光啊！年老之后，他才明白这一滴滴之中有浓度，甚至能使人酩酊。美丽的时光的滴沥，就像珍贵的葡萄酒，一滴滴都极有浓度……而且，时光的流逝就像血液一样失去。所有的老人都将干巴巴枯竭而死。在那个光辉的时代，本人完全没有意识的时候，丰富的血液，丰富的酩酊，奔涌而出。但那个时代没有及时留住。他们懈怠了，如今遭到了报应。

是的，老人懂得了时光包含着酩酊。一旦明白的时候，就失掉了足以达到酩酊的美酒。为什么不留住时光的脚步呢？

尽管如此苛责自己，本多并不认为没有留住时光是因为自己的怠惰和胆怯。

眼皮内已经感受到黎明时微茫的光亮，但本多依旧把头枕在枕头上，独自在心中念叨着。

“不，我即便想留住时光，但也从未获得过‘可以供我留住的时

光’啊。如果说自己多少有些关系到宿命的话，那么‘没有留住时光’恰恰是自己命里注定。

“自己没有堪称青春绝顶的东西，所以没有可以存留的时光。存留应该留于绝顶。然而，我却闹不清绝顶在哪里。奇怪的是，我对此一点也不后悔。

“不，即便青春稍稍走过了头也未尝不可。一旦绝顶到来，就该在那里留住时光。但是，要说看到绝顶的眼睛就是认识的眼睛，我则有些异议。因为没有任何人像我这样让认识的眼睛无休止地劳动；也没有任何人像我这样一生都在妨碍着意识的寸刻的睡眠。看到绝顶的眼睛，光靠认识的眼睛还嫌不足，其中还需要宿命的援救。然而，我自己很清楚，赋予我身上的宿命是尽可能稀薄又稀薄的。

“有人说，我的强韧的意志阻碍着宿命，这种说法很轻松。但果真如此吗？所谓意志，不就是宿命的残渣吗？自由意志和决定论之间，不就是像印度种姓制度那样，生来就有贵贱之别吗？当然，卑贱的即属意志。

“年轻时，我不这样想。我认为一切人的意志，都是关系到历史的意志。那段历史到哪里去了？那位一路上跌跌撞撞行乞的老太婆呢？

“……可是，有一种人得天独厚，能够在生命的绝顶及时留住时光。我亲眼见过这样的人，所以我只有相信。

“这是何等有能力，何等富于诗意，何等幸福的事情啊！登上山巅，白雪映眼。就在那一刹那，迅即挽住时光的辔头！那时，山那种撩拨着人微妙心情的倾斜，高山植物的分布，已经给了他预感，时间的分水岭也能够清晰地判断出来。

“再稍微朝前走走就明白了，时间停止了上升，随即无间歇地转为下降。下坡的道路熙熙攘攘，人们都在从容而愉快地等待进入收获。然而，收获又能怎样呢？一旦到对面，水和路都一个劲儿向下跌落。

“啊，肉体永恒的美！只有这才是人们留住时间的特权。眼下，来到留住时间的绝顶跟前，肉体美丽的绝顶出现了。

“准确预感到白雪覆盖的绝顶，身处其间的人的肉体，澄明而美丽，带着不祥的纯粹，侮辱的凉意。那时，人的美和羚羊的美通体一致：高贵地立起的角，暗含拒绝的温润而优柔的眼神，白斑点点的流丽的前肢，微微翘起的前蹄，头顶上飘着的山巅的彩云，充满诀别的矜持。

“那些留在地上的人，继续呆在时光奔流不息的场所的人，即便向他们扬扬手，对我来说也是不适宜的。我要是突然在街头扬起诀别的手，弄不好出租车会停下来。

“说不定我不能留住时光，而只会继续叫出租车停住。我凭着坚定的意志，将自己弄到另一个地点，同样是一个时光奔流不息的场所。为了搬运自己，我只能这样做。既没有诗情，也没有幸福。

“……既没有诗情，也没有幸福！这才是至关紧要的啊！我知道，生存的秘诀只能在这里。

“即使留住时间，等待的也是轮回。这个，我也早已明白。

“透和我一样，决不容许那种空洞可怖的诗情和幸福。这就是我对那位少年的教育方针。”

……本多想到这里，完全清醒了。新的一天最初确确实实意识到浑身的疼痛和喉咙里的痰液。他又变成义务的俘虏，遂将睡眠时支离破碎的一切重新组合。他从被窝里支起自己的身躯，就像竖起一张破旧的折叠椅子。屋内明亮起来。他有个习惯，醒来马上用对讲机报告已经起床。可转念一想，遂作罢了。然后走到百宝架前，拿来绘有泥金花纹的盒子，取出透的履历调查材料，挑出关键之处仔仔细细反复阅读。

养子关系调查报告

受理号　M第二五八二号

委托代号　第一四九三号

本多繁邦阁下

昭和四十五年八月二十日

大日信用调查所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安永透　昭和二十九年三月二十日生

（十六岁）

原籍　静冈县庵原郡由比町六—一五二号

现住址　静冈县清水市船员町二—一〇　明和庄

1，本人事项

（1）经历和现状（略）

（2）体质容貌（略）

（3）性格品行

头脑明晰，IQ[1]高达一百五十九，实为罕见之英才。IQ为一百的人占百分之四十七，而IQ超过一百四十以上的人极其稀少，仅占百分之零点六。如此俊才，双亲早逝，寄养于贫穷伯父之家。因不幸之境遇，初中毕业后即行辍学，实乃遗憾之至。然而，他并不沉溺于自己的睿智，一方面凭良心和忠实完成单调的工作；一方面凭谦虚的态度为上司和同僚所爱戴。应该说，这是他的人品所使然。他毕竟才十六岁，至于品

行，没有任何风言风语。但据闻他于近处保护一位被欺侮的名叫绢江的疯女子，对她十分亲切。但绝不属于两性关系，完全证明他本人的一片爱心和人道主义。绢江将比她年幼的透奉若神明。

（4）趣味嗜好

可以说没有什么兴趣。假日里只是去图书馆或去看电影，还有到清水港观看轮船。他有些孤独僻，出去游玩时大多单身一人。他尽管还未成年，却已经有了抽烟的癖好。看来这和单调孤独的工作性质有关，是不得已的事。但并没有因此而出现健康上的障碍。

（5）未婚再婚

当然是未婚。

（6）思想和交友关系

或许因为年幼，对一切过激的政治活动不感兴趣，或者说厌恶所有的政治活动。眼下，公司没有工会组织，未发现他有参加组织工会等活动的表现。虽然年少，但读书颇为丰富，阅读倾向遍及各个方面。热心跑图书馆，凭借非凡的记忆力掌握内容。没有发现他沉浸于左右过激主义思想书籍的迹象。倒是有意识地搜求百科辞典的知识。朋友中经常来往的是初中时代的两三位同学。但没有什么太亲密的朋友。

（7）宗教信仰

已故父母家中的宗教是佛教，但本人宗教意识薄弱，亦不属于任何新兴宗教等团体，直至今日都坚持拒绝信徒们执拗的劝诱。

2，家庭（略）

3，家世、血统、亲属关系

父方、母方，还有曾祖父，都做了调查。未发现有精神病的遗传因子。（以下略）

[1]Intelligence Quotient的缩写，意思是：智能指数，智商。

# 十七

本多决定将十月末某一天，作为教授透吃西餐的礼仪作法的第一天。他吩咐在小客厅里摆好餐桌，订了法国大菜，专门请来服务生，安排了一顿规规矩矩的正式晚餐。他让透穿上笔挺的新做的藏蓝色西装，从坐在椅子上的姿势开始教起。告诉他要紧贴椅背而坐，椅子和餐桌尽量缩短间距，决不可将两肘支在桌面上，不要把头俯在盘子上，两只胳膊紧贴腹胁等等，逐一教示。还有，如何系餐巾，如何喝汤，应斜着调羹放入口内，不许发出声音等，万般给与提醒。透老老实实照着做，不会的地方反复演练。

“吃西餐这套程式，看起来无足轻重。”本多一边指导，一边说明，“但如果你能纯熟地按照这套程式，颇为优雅地吃西餐，那么别人见了就会放心。你只要给人一个有教养的印象，你在社会上就会格外获得信用。因为，在日本所谓‘有教养’，指的就是亲身体验过西洋的那套生活方式。所谓纯然的日本人，要么是下等阶级，要么是危险人物。今后的日本，这两种人会越来越少。日本纯粹的毒素越来越稀薄，对于全世界所有的国家来说，日本将是一道越来越合口的美味佳肴。”

说着说着，本多自然而然回忆起勋来。抑或勋并不懂得吃西餐的规矩之类。勋的高贵一概同这些无关。正因为如此，透应该从十六岁开始，熟悉西餐的一套礼仪作法。

饭菜置于左侧，汤水置于右侧。刀叉分别由外到内取用……本多一

边目不暇接地忙着指教，一边瞧着受教的透缓缓伸出手，像潜水员一般在水里到处乱抓。他便进一步说：

“边吃边适当交谈。说话应使人听起来心情舒畅。边吃东西边说话，食物会打嘴里喷出来。趁着别人说话的当儿，你就应该抓紧寻机会咀嚼。现在父亲对你问话，你可要好好回答……对啦，今晚，从现在开始，你不要把父亲当成父亲，只把他看作世上的伟人。你在他面前将受到极大的关爱，获得各种教益。我们两个一起演戏，好吗？你很用功，三个家庭教师对你都很佩服，可是你丝毫不打算交朋友。这是为什么呢？”

“因为我不喜欢交什么朋友。”

“瞧，这样回答不行。光是这么说，人家就会以为你太古怪，看不起世人。想想看，应该怎么回答好呢？”

“……”

“光用功，没有常识，那怎么行啊。应当尽可能快活地回答：‘眼下学习第一，没有时间交朋友。等升上高中，自然就会有朋友了。’你再说一遍。”

“眼下学习第一，没有时间交朋友。等升上高中，自然就会有朋友了。”

“对对，就这副口吻……这样一来……接着，话题突然转到美术上。意大利美术中，你喜欢什么？”

“……”

“意大利美术中，你喜欢什么？”

“曼塔那[1]。”

“一个毛孩子喜欢什么曼塔那，真是荒唐。或许人家连名字都没听说过哩。这种回答，只能给人不愉快的印象，以为你是个不懂装懂的小才子。你看这样回答怎么样。‘文艺复兴时代，真是太棒啦！’说说看。”

“文艺复兴时代真是太棒啦！”

“就这样。这种回答给对方一种优越感和怜悯心，使他觉得你很可爱。接着，他会利用你给他的机会，对你做一番一知半解的长篇论述。他说的内容即使全都是错的，或者即便正确的部分也早已为你所知晓，而你都必须带着好奇和尊敬的目光认真倾听。世界所要求于年轻人的，无非是做一个老实巴交容易上当受骗的听众罢了，其他什么也没有。只要能使对方口若悬河，就是你的胜利。这一点一刻也不能忘记。

“社会决不要求年轻人富有才智，同时，一旦遇到一个过于保持均衡的青年，又会从头到脚产生怀疑。你应该具有一种讨得前辈欢心的无害的偏执，摆弄机器啦，打棒球啦，吹小号啦，尽量寻求一些稳妥而抽

象，同精神无缘，同政治无缘，而且又不太花钱的娱乐。一旦发现这些，前辈们就会明白你的剩余能量发散到哪里，也就安心了。关于这些，哪怕你有点儿不知天高地厚也无关大局。

“一旦考入高中，可以搞点儿不影响学习的体育运动，而且是显而易见有益于健康的活动。提起运动员的好处是，容易被人看成傻瓜一个。当今的日本，人们对美德的要求，只限于：对政治盲从，对长辈忠诚。

“你应该一方面在学校里以最优异的成绩毕业；一方面应如鼓风的船帆一般，孕育令人放心的愚蠢的美德。

“关于金钱，等升入高中之后再教你。眼下，你已经有了堂堂正正的身份，用不着考虑钱的事。”

面对老老实实的透，他执拗地反复规劝着。本多仿佛感到，他是面对清显、勋和月光公主唠叨个没完没了。

他们要能这样就好了。他们如果富于智慧，不直接实现自己的宿命，而同世人步调一致，在人面前隐藏自己飞翔的能力，那该多好。世界不容许会飞的人存在。翅膀是危险的器官。它引导人们于飞翔前走向自我毁灭。只要能同那些愚蠢的家伙和睦相处，他们不但对你的翅膀视而不见，还会为你到处宣传：

“他的翅膀仅仅是一种装饰物，用不着计较。你们处处看，他可是

个通情达理、可以信赖的普通人物啊！”

这种口头上的保证是不可忽视的。

清显、勋和月光公主，一概都没有下过这番功夫。他们这样做，既是对人类社会的侮辱，又是傲慢的表现，迟早要受到惩罚的。他们甚至在苦恼之中，也凭借特权作了一番过分的表演。

[1]Andrea Mantegna（1431—1506），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巴杜亚派画家。作品有《恺撒的胜利》《哀悼基督》和为曼图阿城（Mantua）冈查加大公（Gonzaga）所作的宫殿壁画等。

# 十八

三位家庭教师都是东大的高才生。一个教社会和国语，一个教数学和理科，还有一个教英语。估计昭和四十六年的升学考试，将增加记述一类的考题，以代替延续至今的不是划○就是划×式的回答方式，还有，英语增加听写，国语增加作文。老师立即叫透练习英语广播中新闻节目的听写，先把新闻录入磁带，然后放在耳边反复听上数十遍。

理科有一道关于地球和天体运动的题目：

（1）金星在黎明时分处于怎样的位置才可能长久观察到？用图中的符号回答。

（2）处于问（1）位置的金星，通过望远镜观察，呈现怎样的形态从ⓐ—ⓓ中选择最正确的一项，请用符号回答。

ⓐ西半部发光。

ⓑ东半部发光。

ⓒ细如月牙状发光。

ⓓ圆而发光。

（3）日没时分，火星于正南方天空闪耀，火星处在何种位置？用图中符号回答。

（4）午夜零时，火星于正南方天空闪耀，火星处在何种位置？请用图中符号回答。

……透即可从图上指出B点，正确回答了问（1），从问（2）中选出ⓒ，在问（3）中指出L点，又在问（4）中立即找出太阳—地球—火星相并行的G点。四个问题都答对了，使得家庭教师们惊诧不已。

“这道题以前做过吗？”

“没有。”

“那么，怎么会答得这么快呢？”

“火星和金星我每天都看，十分熟悉。”

当你问起一个小孩子他喂养的小动物的习性时，他会马上做出准确的回答。透的表情正是这样。其实，在信号所望远镜那个小小的围栏里，星星们就像终日转动车轮的小白鼠。他只需通过观望，对它们投以思念的食饵。

不过，透既不留恋自然，也不因丧失望远镜的世界而悲伤。他热爱那种单纯得不可思议的工作，并有着“上班”的感觉。将双眼投向那水平

线的彼方，就是他幸福的根据，然而对于这种爱和幸福的丧失，他并不觉得有什么可惜。他拿定主意，至少在二十岁成人之前，跟在老人身边，在洞窟里摸索前行。

家庭教师都是本多亲自通过面试挑选的秀才，他着意于那些具备明朗的世俗的性格，可以充当透榜样的秀才。谁知，竟也有失算的时候，一位教国语的姓古泽的学生，对透的头脑和性格抱有特别的兴趣，看到透学习很累，深为同情，常带他到附近的咖啡馆，有时还陪伴他到远方旅行。本多被他那副开朗的表情所蒙骗，反而对他感谢不尽。

透也很喜欢古泽，古泽动不动说本多的坏话，透从不轻易附和他。

有一次，他们顺着本乡真砂坂向下溜达，从区公所前边往左拐，朝着水道桥方向走去。因为正在修筑地铁六号线，路面杂乱无章，随处搭满高大的脚手架，致使后乐园方面的景观也给挡住了。过山车刚用纤细的钢丝编成，像随处散落的空笼子，透视着十一月下旬及早黑下来的天空。

两人从出售奖杯、体育器械的商店以及荞麦面馆门前穿过，来到可以望见马路对面后乐园游乐场入口的地方。只见彩虹色的墙壁上凿开一座拱门，两排电灯泡从右向左，不住明灭闪烁。告示牌上写着：

十一月二十三日前，晚间营业至八时为止

这么说来，夜夜辉煌灿烂的天空，再过两三天就完结了。

“怎么样？到那边乘坐一下观览车，歇歇脑筋好吗？”

古泽问道。

“哦。”

透含糊地应了一声。

他想象着自己于电珠依稀的灯光里，极不情愿地坐在客人很少光顾的脏兮兮的桃红色观览车里，周围的风景只能看到光与影的横杠杠罢了。

“哎？怎么样？考试还有九十二天呢，干吗心事重重？一定会录取的。”

“还是去咖啡馆吧。”

“你是个不爱活动的人啊。”

棒球场三垒一侧的大看台，犹如巨型圣杯涨满暮色高高耸立。对过有一家“卢纳尔”咖啡馆，古泽的双脚径直踏上咖啡馆的楼梯。

透跟着古泽下去一看，店堂出乎意料的宽阔，巨大的喷水池周围摆着椅子，桌子与桌子之间可以任其俯仰。茶褐色的地毯稳健地吸纳着沉

静的照明。客人也不多。

“没想到住处附近有这样一个地方。”

“这正说明你整天关在屋里。”

古泽要了两杯咖啡，从口袋里掏出香烟，递给透一支。透忙不迭接过去。

“在家里躲着抽挺不好受的呀。”

“本多先生够厉害的。你到底和中学生不同，都是一名社会人啦，他还禁止你抽烟，想把你拖回孩子时代。但是你只要忍到二十岁就行啦。等考入东大，尽情展翅高飞，好好让你爹吃惊一下吧。”

“可不是吗，我正想着这事儿呢。不过，你可要保密啊。”

古泽微微蹙起眉头，怜悯地笑了笑。透明白，这正是刚刚二十一岁的古泽，强装成一个大人的表情。

古泽戴着眼镜，一张平静的圆脸，笑起来鼻子根儿荡着皱纹，这是他特有的可爱之处。眼镜腿儿松了，他总是时时用食指尖儿朝眉骨间顶一顶，看样子似乎不间断地苛责自己。他手脚粗大，身个儿比透大得多。然而，这个本是铁路职工儿子的穷秀才，身体内部却深藏着暗红色海虾似的蠢动的灵魂。

古泽认为，透同自己都是贫苦出身，而这位少年凭借坚强的努力和忍耐，侥幸抓住养父的财富而不肯撒手。透并不想立即打破自己在古泽心目中的肖像。

别人为自己描画的形象都很自由。他的自由本来就是属于他人的。说实在的，属于自己的东西只有侮辱。

“本多先生的真实意图弄不清楚，他或许将你当作英才教育的Marmot[1]吧？不过，你也挺不错的，继承下来一大笔财产，再也不用拼命爬到人世的垃圾山上，伸着脏手掏垃圾啦。但你得保持坚强的自尊心，哪怕毁灭自己也要保住自尊心。”

透本想说已经保有，但还是控制住了。

“是的。”

他说。透的习惯是，不论什么样的回答，总要先在嘴里咂咂味儿。自己要是觉得太幼稚，就干脆咽进肚里。

今天晚上，父亲本多应邀出席律师们会餐，不在家。他和古泽两个可以随便到哪里简单地吃顿晚饭，不用那么着急回家。父亲居家的晚上，不管有什么要事，午后七时都要一起吃晚饭。有时会有客人同桌，每当庆子来访的晚上，透最感痛苦。

喝了咖啡，眼睛更加清亮了。然而，没有什么值得可视的东西。他望着碗底残留着半圆形的咖啡渣。那碗底和望远镜的镜头都是圆的，厚厚的不透明的瓷器，阻挡着透的视线。碗底上，人世社会的底子完整地呈现出白瓷的表面。

古泽侧着脸，突然发话了，就像把语言的烟头一下子丢进烟灰缸。

“你有没有考虑过自杀？”

“没有。”

透吃惊地瞪大眼睛。

“不要用那副眼光瞧我。我自己也从来没有认真思考过。

“我这个人，大体上是讨厌自杀者的衰微和软弱的。不过，只有一种自杀是可以谅解的，那就是为了追求自我正当化而自杀。”

“那是一种怎样的自杀呢？”

“你感兴趣吗？”

“嗯，有点儿。”

“好吧，我来说说……

“比如说，有个故事说，一只老鼠老以为自己是猫。也没有什么缘由，那只老鼠仔细分析了自己的本质，确信自己与猫无异。由此，它也用不同的眼睛看待同类的老鼠了。它相信所有的老鼠都只不过是自己的食物，只是为了不被识破，自己才不吃老鼠的。”

“一定是只很大的老鼠吧？”

“肉体的大小倒不是问题，这是信念问题。这只老鼠认为，自己之所以长着一副老鼠嘴脸，但那只不过是‘猫’这一观念披上的伪装。老鼠相信思想，不相信肉体。它觉得只要有猫的思想就够了，无需体现这样的思想。因为这样，才会有最大的侮辱的快感。

“可是有一天……”

古泽用指尖儿顶顶眼镜，鼻子根儿上刻着说服性的皱纹。

“可是有一天，这只老鼠遇到了真正的猫。

“‘我要吃你。’

“猫说。

“‘不，你不能吃我。’

“老鼠回答。

“‘为什么？’

“‘猫怎么能吃猫呢？这从原理上，本能上都讲不通啊。你呀，别看我这副模样儿，咱也是只猫哩！’

“猫听到这儿，一下子笑得倒在地上。它颤动着胡须，两只前爪抓着虚空，笑得布满白色绒毛的肚皮一瘪一合。接着，翻身而起，猛地扑向老鼠要将它吃掉。老鼠大喊：

“‘为什么要吃我？’

“‘因为你是老鼠。’

“‘不，我是猫。猫不能吃猫。’

“‘不，你是老鼠。’

“‘我是猫。’

“‘那好，拿出证据来！’

“老鼠看到身边有个洗衣盆，里边泛着洗涤剂的白色泡沫，它一头栽进去自杀了。猫伸出前爪沾了点儿舔舔，洗涤剂的味道太差，放着漂浮的老鼠尸体走开了。猫离去的缘由很清楚，一句话，那东西不能吃。

“这只老鼠的自杀，就是我所说的自我正当化的自杀。当然，它并没有因为自杀而使得猫把它当作一只猫，老鼠自杀时无疑也是认识到这一点的。但是，老鼠是勇敢、聪明而富有自尊心的。它看透老鼠有两种属性。第一，老鼠不管从哪方面说都是一块肉；第二，因此对于猫来说是可以吃的。不外乎这两点。关于第一个属性，它很快灰心了。思想轻视肉体招来了报应。但是，第二个属性是有希望的，首先，它当着猫的面而死，没有被猫吃掉；其次，它将自己弄成一个‘根本没法吃’的东西。凭这两点，至少可以证明自己‘不是老鼠’。既然‘不是老鼠’，证明‘是猫’就容易得多。为什么呢？因为生就一副鼠相的东西，假如不是老鼠，那就可能是另外任何一种东西。于是，老鼠的自杀是成功的，它完成了自我正当化。……你说是吗？”

透一边倾听一边在心中反复掂量着青年嘴里说出的这则寓言的分量。古泽想必对这个故事在心里琢磨了无数遍，一定是滚瓜烂熟。其实，透很早就觉察古泽这个人外观和内心互有龃龉。

假如古泽通过这个故事说明自身存在的问题，那就罢了；要是他已经发现透的内心，借此对他进行讽喻，那就应该提高警惕。透伸出无形的精神触角进行探索，似乎用不着担心。古泽越是讲下去，他的灵魂就越发躬腰塌背，团缩于自身的深海之中，无暇他顾。

“然而，老鼠的死是否震撼了世界呢？”他再也不顾有透这个旁听的

人在场，只管一个劲儿倾诉下去。透只以为他是自言自语，随便听听就是了。他第一次听到古泽的音调里充满阴郁的苍苔般的苦恼。“世界对于老鼠的看法，有没有因此而稍有改变呢？这个世界真的有一种东西长着一副鼠相而又不是鼠吗？有谁真正听到过这种传闻呢？猫们的确信是否多多少少有过动摇呢？还是猫为了防止这个寓言的流布而变得神经过敏呢？

“然而，不必大惊小怪。猫什么也没做。它很快忘了，开始洗脸，然后睡觉，进入梦乡。作为猫，它意得志满，甚至没有认识到自己是猫。而且，在这个完全放松的慵懒而怠惰的午睡里，猫轻而易举地变成老鼠所梦寐以求的另一种东西。猫凭借苟且偷安、自我满足和无所意识，可以无所不为。熟睡的猫身子上空，蓝天一碧，彩云流徙。风儿将猫的香气传遍世界，它那鱼腥味儿的鼻息如音乐一般随处弥漫……”

“你说的是权力吧？”

透问道。他感到有义务同古泽搭话。不料对方立即变得和颜悦色起来，像老好人一样回答：

“是的呀，你倒挺明白。”

透一下子失望了。

于是，这一切最终都暗含着青年所喜欢的悲惨的政治。

“总有一天你会觉悟到的。”

尽管周围没有什么人，但古泽还是压低声音。他从桌子上凑过脸来说话时，透蓦地闻到他那早已忘却的口臭。

为什么一直忘了呢？在复习国语准备迎考的时候，他们脸儿磕着脸儿，不住闻到古泽的口臭，当时也没有特别感到厌恶，可如今倒成了透讨厌他的根据。

这则猫和鼠的故事，古泽从头至尾讲起来，尽管没有丝毫的恶意，但总有一种令透恼怒的因素。不过，他不想以此作为憎恶古泽的因由，他觉得这样反而越发贬低了自己。他讨厌古泽，甚至憎恶，但总得另外找个能充分说服自己的理由。因而，口臭就忽然变得难于忍受了。

古泽丝毫没有觉察，他只顾说下去。

“总有一天你会觉悟的。来自欺瞒的权力，要想维持下去，就得使欺瞒如细菌一般时时刻刻都在增殖。你对它越是发动攻击，它的欺瞒的耐性和繁殖力越强大。最后，你不知不觉就在灵魂深处产生了霉菌。”

——不久，两人走出了“卢纳尔”，到附近吃了碗中国面条。比起陪父亲吃晚饭时面前摆着好多碗碟，透觉得好吃多了。

面条腾起的热气使透眯细着眼睛，他一边吃一边估量自己同这位大学生所产生的共鸣会带来怎样的危险。他们在心情上确实有着某种共

性，然而，琴弦的共鸣是受控制的。说不定古泽就是父亲为了考验自己挑选的奸细，想从透这里套出话来吧。透心里明白，就像今天这样，他把自己招呼出来（当然出自父亲的要求），然后汇报去了哪些地方，还要从父亲那里索回临时支付的花销。

归途中，他们走在后乐园一边的人行道上，古泽又邀透去坐观览车。透看出古泽自己很想坐，所以就答应了。买了门票进去，观览车就在眼前。等了一会儿，没有别的客人，工作人员极不情愿地单为他们两人打开了电钮。

透坐绿色的椅箱，古泽有意隔开一段距离，坐桃红的椅箱，箱子外面描绘着一圈儿廉价的花纹，使人联想到郊外家用陶瓷店实行清仓大拍卖的红茶茶碗，那种店通常位于行人寥落的街道一侧，过分明丽的灯火夸耀般地辉映着一个个玻璃器皿和陶瓷的表面。椅箱开始转动了。本来遥远的古泽，很快从身边擦过，他那一只手压着眼镜的喜笑颜开的脸孔，一闪而过。从坐进椅箱开始，一股寒气透过裤子渗进腰间，一旦旋转起来，随即变成严寒的风暴。透胡乱转动把手一个劲儿加速，他就喜欢那种一无所见、毫无所感的境界。世界随即变成雾气萦绕的土星的环。

转动好容易静止下来。惯性使得椅箱如水面的浮标缓缓漂动，这时透想站起来，但一阵眩晕，随即又坐下了。古泽从恍惚还在转动的地面上走来，笑着问道：

“怎么样？”

透只是笑着，他没有站起身来。刚才还在旋转不止、视野模糊的世界，现在又恢复了常态，将其破败的裂纹，剥落的宣传画，以及犹如巨大的红色电热器般的可口可乐广告电光板的背面，毫无顾忌地一起排列在那儿。他一下子适应不过来。

[1]荷兰语：实验用的小鼠，实验品。

# 十九

第二天吃早饭时，透说道：

“昨晚古泽老师带我到游乐场去了，我们乘坐了观览车。晚饭时两人吃了中国面条。”

“那很好啊。”

本多露出满嘴整齐的假牙笑了。假若那是装假牙的老人常有的无机而恬淡的微笑就好了，可本多的笑是真正发自内心的喜悦。这很使透伤心。

透自打来到这个家，每天早晨饱尝着豪奢的欢乐。他吃柚子时，总是用薄薄的弯刀剥下一片片果肉，再用汤匙舀着吃。这是一种异常芳醇的水果，莹白闪光的果肉带着淡淡的苦味儿，含蕴着无礼的过分丰富的果汁，每每使得早晨温热而绵软的牙龈发痠。

“古泽老师有口臭。温课时使人有点儿受不了。”

透尽量平淡地笑着说。

“那倒奇怪，是胃不好吧？你有洁癖才这么说。这点小事儿，还是

忍耐为好。像他那样优秀的家庭教师很难找。”

“可不是嘛。”

透暂时退却，表示同意。他把柚子吃完了。精心挑选的面包片，十一月的朝阳照在断面上，发出鞣皮般的光泽。透抹上油亮的黄油，眼看着自然融进面包片里。他照着本多教给的方法咬了一口。

“还有啊，古泽老师是个好人，不过有没有调查过他的思想关系呢？”

本多脸上一时显得有些平俗的激动。透看了很高兴。

“他是否跟你聊过这些事呢？”

“没有。他没有和我明确交谈过，但给我的印象是，这个人干过政治运动，或者说现在还在继续干。”

本多自己信任古泽，他相信透也喜欢古泽，所以他对这一突然的提问，一时有些吃惊。然而，这从本多一方看来，是一个信赖父亲的儿子发出的警告；而站在古泽一方看，则是明显的告密。这种微妙的道德问题，本多将如何处理呢？透对此饶有兴趣，他暗暗窥视着。

本多一直站在判别事物善恶的立场，他觉得目前不可轻率地加以裁决。假若对照本多平时理想中的人的形象，那么透的用心则是丑恶的。

然而，要是从本多所希望于透做人的标准来说，这正合乎他的心意。在这个节骨眼上，本多差点儿吐露出，他所寄望于透的正是这种丑恶。

透为了使本多放宽心，也为了使他找点儿岔子斥骂自己，故意粗暴地像个孩子，不顾膝头落满面包屑，将面包片横斜着，大口大口地咬嚼起来。但本多对此却视而不见。

透首次对本多表现出鲜明的信赖，但本多不好责备透这种基于信赖的心情是卑鄙的。一方面，一种古道热肠引诱他，让他教导儿子，不管出于何种缘由，告密都是不正当的。不过，自己和透其乐融融吃着早餐的当儿，本多不愿意一下子指出透不光彩的行为来。

两人为了取红茶砂糖，伸手到糖罐里拿小勺儿，指头偶然碰到了一起。

朝阳映照着充满叛逆和告密的闪闪放光的糖罐儿，以及同时向那里伸手的同谋犯的感情。……这就是将透作为养子之后，最初自然产生的父子感情的萌芽。本多想到这里，未免有些黯然神伤。

透将这种焦躁看得一清二楚，内心里生出无穷的乐趣。他发觉父亲想对自己说："只要做一天你的家庭教师，你都得要多少对他抱有信赖和敬意。"但透看他犯着犹豫，始终没有说出口。父亲内心的症结和潜隐于父教深处的恶意，头一次表露出来。他像个孩子尝到了解放的喜悦，仿佛含在嘴里的西瓜籽儿吐了出来。

“……啊，这个问题交给爸爸去做，你要一如既往听从古泽君的辅导。用功读书，不用管闲事儿。其他一概由爸爸操心。最要紧的是通过升学考试……”

本多终于说话了。

“嗯。我会这样做的。”

透说着，露出美好的微笑。

——当天，本多一整天都在犹豫不决。到了第二天，他终于跟警视厅一位旧相知——公安系统的警察谈了这件事，托他调查古泽。几天后，他回话了，古泽属于过激派左翼组织的成员。本多随便找个不像样的借口，将古泽及早赶走了。

## 二十

透时常给绢江写信，绢江也给他寄来长长的回信。绢江一次在信中告诉透：开封时要小心，因为她总是随季节在信里夹寄一些押花。冬天，野外没有花，这是从花店买的，请他谅解。

裹在纸里的花就像一只死蝴蝶。沾满的不是鳞粉，而是花粉，给人留下的印象是，活着的时候曾经飞翔过，而死后翅膀和花瓣变成了同一种东西。前者是翔于虚空、五彩缤纷的遗留，后者是以静止和谛念作为点缀的遗留。

弯曲的花瓣硬是被压得扁平，血红色坚挺的纤维散乱而细密地分布着，犹如印第安人褐色的表皮，干燥地展开来。读了信才知道，那是温室里一瓣红色的郁金香。

信的内容一如往常。正像有时到信号所说的一样，尽是些东拉西扯的自我表白。而且，每次信都要唠唠叨叨地诉说一番因为见不到透而感到的寂寞，还说要到东京来。透每次回信时都说，一旦有机会一定请她来，希望她一年年耐心地等待下去。

由于长久不得见面，透有时会产生错觉：以为绢江真的长得很美。然后又立即对自己的错觉嘲笑起来。然而，自打失去绢江，透渐渐明白了这位疯女子在自己心目中所占的位置。

为了慰藉自己过度的明晰，他需要别人的发狂。透的眼睛所确实看到的东西，例如云彩和船，古老阴郁的本多住宅的玄关，学习室墙上贴得满满的直到考试那天的科目温课表……所有这些在透眼里看起来，都那么明晰和确切。他必须拉一个人站在身边，在那人的眼睛里，这些明晰和确切的东西都变得面目全非了。

透有时也盼望解放和自由，而且那个方位已经确定。如此清晰可睹的世界的背面，所有的事象犹如瀑布从那里跌落。他必须朝向那个领域，朝向世界的不确定性寻求解放……

绢江不自觉地扮演着一位亲切的探监者的角色，她为圈在牢笼里的透的自我意识，带来了瞬间的自由。

不仅仅是这些。

透的心中有一种不断产生疼痛的冲动，这也要靠绢江给以缓解。这是不断暗自给人以伤害的冲动。透的一颗锐利的心，犹如破囊而出的一把锥子，随时都在为了伤人而跃跃欲试。既然在古泽身上初次尝到甜头，他打量着周围，看看下边又该向谁发动攻击。打磨得如此纯粹，没有一点儿锈迹，早晚会转变为一把凶器。透觉悟到，除了观看，自己还具有一种力量。这种力量的自觉，强化了不间断的紧张，因而，绢江的信成了他精神的安息场。透十分明白，正是绢江，正是她的发疯，才可能停住于透决不会实施伤害的世界。

任何人都不会伤及自身，他们所具有的这种自负，恐怕就是紧紧将

两人连接在一起的最坚固的纽带。

古泽的后任很快决定下来，也是人世上最通晓世故的大学生。透不想在自己考上学校时，看到三位家庭教师摆出一副大恩人的面孔，所以决心在两个月之内也把其余两名教师扫地出门。

透这么一想，又被一种警戒心制止住了。当他收拾这帮家伙的时候，父亲无疑将对透的性格产生疑虑，对于透所申述的不满也将大打折扣，非但不相信透所谴责的那种人的缺陷，还会对透的倾诉抱着某种怀疑的目光。这样一来，透也会失掉潜在的快乐。……透认为，眼下该忍耐还得忍耐，以便静待时机的到来。要等待那种最值得伤害的人出现，他们远非家庭教师可比。倘若能巧妙地加害于这样的人，即便是间接的，也会给父亲造成最沉重的创伤。要想出一个独特而万无一失的办法，这办法决不会使父亲对透留下怨恨，即使怨恨，那也只能是父亲自己怨恨自己。

今后，犹如那水平线上渐渐显露的船影，将会是个什么样的人物出现在他的前方呢？如果船本来就是透的思念结成的物象，那么毫无疑问，那个人也正如透锐利的心灵所希冀的，不知不觉背负着被透伤害的命运，作为非船非幻的一抹云影，出现于水平线上。……透感到，他对未来大体上是抱着希望的。

# 二十一

透考入自己所希望的那所高中。

到了二年级的时候，有人通过中介人向本多探听消息，问将来能不能把女儿嫁给透做媳妇。透尽管已经到了法定年龄，但对于刚满十八岁的他来说，这事儿有点儿嫌早，本多听了只是笑笑，没有多加理睬。谁知对方不死心，又托另外的人进一步说合。这位是法律界的知名人物，本多不便一口回绝。

此时，刺疼本多内心的是那个年轻的未婚妻的幻影，由于透将要死于二十岁，她会一味抽动着身子悲叹不已。本多巴不得那位姑娘是个长相美丽、面色苍白的薄命女子。要是这样，本多的财产就会丝毫无损，再一次同美的透明结晶体见面。

这样的幻想同本多对透所施行的教育产生严重的矛盾。但是，如果这种幻想没有一点儿存在的余地，那么从一开始就绝对不会有那种危机感，也就根本想不到对透实施促使他永生走向丑恶的教育。本多所害怕的，正是本多所希望的；本多所希望的，正是本多所害怕的。

这门亲事，巧妙地搁置一段时间又被重新提起，就像洪水悄悄漫上了地板。本多接受了法律界那位名人的来访，饶有兴味地望着这位意志坚定的老人，带着一副毫无融通的口吻谈话。无论如何，这件事进入透的耳眼儿还为时尚早。

老人带来的照片使本多着迷。那是个年方十八的美丽的姑娘，长方脸儿，没有沾染任何当今的风习。拍摄时那微微蹙眉的困惑的表情，可谓恰到好处。

“是个漂亮的女孩儿，身体健康吧？”

本多带着完全相反的心情问道。

“这个我很清楚。她人比照片要健康得多，没听说生过什么病。健康自然是最重要的。这张照片是她父母挑的，看来还是带着老派的眼光啊。”

“那么，性格很开朗吗？”

“不，不知开朗是指的那一方面。但这姑娘给人的印象，没有一点儿轻佻的表现。”

老人的回答不得要领。本多蓦地泛起个念头，他想见见这位姑娘。

——一开始就瞄准金钱，这个目的很明确。除此之外，再也找不到其他缘由。一个十八岁的少年，无论多么优秀，也不可能马上做女婿。如此有钱人家，姑娘的爹妈自然着急，因为不愿看到这块肥肉被别人抢走。

本多对这一切心知肚明。要想叫本多答应这桩亲事，只能是在这位老人很难养育的十八岁少年情急似火的时候。不过，看看透，并不感到有什么特别的危惧。于是，他觉得双方的利害得失越来越远离，简直没有一条值得商谈的理由。本多颇有兴味地将如此的父母和美丽的女儿两相对比，他想看看利欲熏心的自尊究竟是如何屈服的。据说对方是名门贵族，但本多对此早已没有任何兴趣。

女方想举办一次包括透在内的聚餐，本多没有答应，他只同意出席对方邀请法律界前辈和他两个人的宴会。

——打从这天开始的一两周内，七十八岁的本多做了不折不扣的“诱惑”的俘虏。那位姑娘，他是在晚餐席上见到的。略略交谈了几句，又拿到几张照片。……诱惑就这么开始了。

他并没有给对方什么满意的回复，也不曾有所决断，可是一颗老年的心十分执着，单凭理智的判断已无法自律。他那老年人常有的为所欲为，犹如疥癣一般，烧得他浑身奇痒难耐。无论如何，他都要把那些照片带给透看看，一心想窥探一下透的反应。

这是一种怎样的冲动呢？就连本多自己也闹不清楚。不过，这诱惑的底层却涌动着喜悦和骄矜。他知道，这样下去就不得自拔，但知道归知道，他的固执己见的性格不许他回头。

他要把那姑娘和透系在一起。就像球台上的红球和白球相互碰撞，他等待观望种种预想不到的结果。无论是姑娘迷上了透，或者透迷上了姑娘；也无论是姑娘为透的死而悲伤，或者透为姑娘的贪欲所警醒，他都可以借此确实探察人性的表演。不管哪种结局，对于本多来说，都是他所希望的归结，这本身就是一场最好的庆典。

本多早已过了认真思考人生的年龄。如今这个年纪，任何邪恶的把戏都可以获得允许。不论如何牺牲他人，渐渐到来的死可以为他偿还一切。如今这个年纪，他可以把青春当玩具，视人类如土偶，将人世的一切习惯全部归为己有，令所有的诚实化作一夕晚霞的嬉戏。

别人算不了什么，一旦下定决心，屈服于诱惑就是眼下的使命。

某天晚上，本多将透喊到书斋，时候已经很晚。打从父辈一直沿用下来的这座英吉利风格的书斋，到了梅雨季节，霉味儿更加浓烈了。本多讨厌冷气，他没有装空调，透坐在眼前的椅子上，衬衫里白皙的胸脯微微泛着汗水的光亮。本多想，可恶的青春犹如白色的紫阳花，在那里尽情开放。

“眼看就要放暑假了。”

本多说。

“不过，要等考完试才放假呢。”

透正把待客的薄荷巧克力薄片放在嘴里，用整齐的门牙咬嚼着。这时他移开巧克力，回答道。

“你那吃法像只松鼠哩。”

本多笑了。

“是吗？”

透快活地笑了，他未受到任何伤害。本多望着他那微笑中的细白的面颊，心想，到了夏季，今年应该让那双面颊晒得黑一些。不过再怎么着，他那肌肤一向不会长粉刺的吧。本多从抽斗里拿出一张照片，按照先前想好的自然的表情，放在透面前的桌子上。

透拿起照片的态度就是一道风景，本多从头至尾看个仔细。透首先以门卫审视通行证的神情，严肃地注视着照片，抬起探寻的目光朝着本多倏忽一瞥，接着又立即回到照片上来。这回，眼看着少年的激动之情背叛了好奇，他的脸孔一直红到耳根。透把照片放回桌上，将手指捅进耳眼儿胡乱地抓摸一番。接着，稍显生气地说道：

“长得好漂亮啊！”

本多想，多么完美的反应！透将同年龄相应的凡庸的内心激动（尽管是如此突如其来的场合），几乎诗一般地完成了。其实，本多忘了，所有这一切，只不过都是透按照本多所希望的那样，做出的反应罢了。

这是个复杂的综合性的作业。为掩饰微妙的羞耻，甚至借助粗暴，这些都仿佛是本多的自我意识本身瞬间里扮演着少年这一角色。

“怎么样？想不想见见她呢？”

本多平静地问。在他窥视少年接下来的反应时，想到事情能否如愿以偿，从而又产生一种不安，由此引起一阵顽固的咳嗽。透实际上已站起身来，绕到本多身后为他捶背。

“这个……”

透一时支吾起来。他站在父亲背后有种放心感，透的眼睛放肆地闪着光亮，心里忖度着：

“没有白等，终于有了值得伤害的人物啦！”

他的背后，窗外在下雨。雨水洒在熏蒸过的树皮上，映着窗内的灯光，犹如黑色的油汗淋漓而下。……夜晚，沿着高架线奔驰的地铁电车，在这一带轰鸣不止。不久又钻入地下，瞬息之间，那一排车窗内灿烂的灯火，伴同父亲不间断的咳嗽，一起进入透的梦境。然而，这一夜任何地方都不见船舶的影子。

# 二十二

“不妨先交往一个时期，要是不中意，就马上告诉我，不必顾忌义理人情。”

本多嘱咐透道。

进入暑假后的某个晚上，姑娘家里请透吃晚饭。饭后，母亲叫浜中百子给透看看自己的卧房。于是，她陪伴他来到楼上的房间。八铺席大的西式房间，每个角落都充满少女的气息。透生来头一遭儿走进女孩儿的香巢。屋内弥漫着桃红色襞褶般柔和的繁杂。壁纸、画框、偶人，以及每一件装饰品，无一不经过女人的纤纤玉指精细的加工，汇合成一曲令人窒息的情爱的合唱。透坐在一角里的扶手椅上。厚厚的多彩的绣花坐垫儿，反倒使那张椅子很难坐上去。

这姑娘看起来像个大人。这一切摆设，都明显地来自百子自己的兴趣。她那略显贫血的清雅而细白的面庞，同那线条抑扬有致、含有古典风韵的眼睛与鼻官，十分契合。因而，在这间屋子无数可爱的物件之中，正是荡漾在她颜面上的有些凄然的真挚，使她成为惟一的不很可爱的存在。百子的美犹如一只精心折叠的白色纸鹤，有些地方给人不祥的感觉。

母亲放下点心出去了。至今，透与百子已经多次碰面，但这一天是两个人初次单独相会。然而，空气的密度并未因此而增加。百子居于被

命令的位置上，安然的神情没有改变。透忖度着，首先要让她感到不安。

吃晚饭时，大家对他百般呵护，弄得透很不高兴。这种强忍的不快，到了这里就要忍不住了。人们企图安排一场交配，用小镊子夹起微小的爱，点缀在五颜六色的面团上。为了制作这样的点心，自己已经被送进烤箱。……然而，对于透来说，不管是主动进入，还是被动进入，都是一回事。他对自己没有感到什么不快。

只有两个人时，百子做的第一件事是，从盒套背脊上标着号码的五六册影集中抽出一册交给透。由此可知，她的感受性多么平庸。透放在膝盖上一翻开，就看到一个光屁股的婴孩儿，喇叭开两条大腿，咧着嘴傻笑。短裤里兜着尿布，胀鼓鼓的，像弗兰德骑士。天生的不整齐的牙齿露在外头，柔软的口腔内填满了桃红的泥泞。透问她这是谁。

百子惊恐的反应非同小可。她朝影集睃了一眼，将那页一手捂住，赶紧夺过来抱在胸前，跑到墙边，肩膀一耸一落地直喘气。

“真该死，怎么把盒套号码和内容搞错了呢？竟然把这个拿给您看。我可怎么办呀！”

“自己曾经是个婴儿，有什么可保密的呢？”

透冷静地说。

“您倒挺沉着呀，就像个医生。”

百子说。她自己终于平静下来，将影集放回书架。透想，百子如此疏忽，下边交给他的影集里，肯定有百子七十岁的容颜。

可是，下一册影集全是最近旅行的照片，极为寻常。他知道，不管挑出哪一张来，都是受到大家宝爱的百子。这些都是无聊透顶的幸福的记录。百子想给他看去年夏天在夏威夷的旅行照；而透却被某年秋夕她在庭园里燃起篝火的身影吸引住了。彩照上的火焰带有强烈的官能性色感，将蹲着的百子的脸照得像个巫婆一般严峻。

“你喜欢火吗？”

透问。

眼前的百子眸子里闪过一丝犹豫，她不知如何回答才好。透产生一个奇妙的念头，他确信百子盯着这堆烈火看得出神，肯定是在月经来潮时期。那么，眼下呢？

——如果摆脱性的好奇获得完全的自由，那么自己这种形而上的恶意将变得多么纯粹！透知道，这一切不像辞退家庭教师那样轻而易举就能对付过去的。不过，自己不论受到多大的爱护，都能始终保持一颗冷酷的心，他对此有自信。只有这个，才是他内心宇宙湛蓝的领域。

## 二十三

本多对透一直不肯放手，这年夏天，他决定带透到北海道旅行。为了不至于太疲劳，他把日程安排得很轻松。庆子很难再同本多一道旅行了，她通过担任驻瑞士大使一位亲友的关系，一个人单独去了日内瓦。浜中家想利用两三天时间同本多父子一起度夏，于是两家在下田预约了旅馆。刚刚出梅的下田酷热难当，本多几乎终日不肯离开空调房间一步。

两家相约共进晚餐，浜中夫妇收拾停当，就到本多房里约他们一道去。浜中夫人问，百子怎么不在，本多回答道，听说到吃晚饭还有一段时间，她和透到院子里散步去了。于是，浜中夫妇在沙发上坐下，等着两个年轻人回来。

本多拄杖站立在宽阔的窗户前边。他内心里暗自思忖，一桩愚蠢的事情开始了。本多没有一点儿胃口，饭店的饭菜极为单调。未进入餐厅，就晓得那里早已来了许多鄙俗的食客，携家带口，一派喧闹。况且，浜中夫妇的谈话，也一概令人心烦。

老人不论愿意与否，都被强行带有政治色彩。七十八岁了，尽管浑身骨节疼痛，也还得强颜欢笑，满心和悦，借此掩盖内心的淡漠。本多的大前提就是淡漠。要战胜这个愚妄的世界，一年年活下去，就只能如此。这是海岸般的淡漠，要像它那样，每天都在收容涌来的波浪和杂沓的漂流物。

生活在这个阿谀奉承、狗苟蝇营的世界，本多有时自觉身上还保留一些没有磨平的棱角，以便做出一些干扰。可是，就连这些也渐渐消失了。有的只是压倒一切的迂执，混合着鄙俗的臭气，一切都变得清一色了。这个世界实际上有着千差万别的鄙俗。高品位的鄙俗，白象的鄙俗，崇高的鄙俗，鹤的鄙俗，充满知识的鄙俗，犬儒的鄙俗，谄媚的鄙俗，波斯猫的鄙俗，帝王的鄙俗，乞丐的鄙俗，狂人的鄙俗，蝴蝶的鄙俗，斑蝥的鄙俗……所谓轮回，抑或就是对鄙俗的严罚。而且，鄙俗最大的惟一的原因就是求生的欲望。无疑，本多也是其中的一个。但他和人仅有一点不同，那就是对自己和他人异乎灵敏的嗅觉。

本多朝着坐在沙发上的那对中年夫妇乜斜了一眼。这对男女为何闯入他的生活？这种不必要是违背他热爱简洁的精神的。然而，如今已经无法反抗，这对夫妇坐在本多房间的沙发上，泰然处之，看那副乐呵呵的样子，似乎等上十年也没关系。

浜中繁久五十五岁，本是东北某地的旧藩主。他以洒脱的派头掩盖如今已经没有意义的名门的自豪，写过一些有关“藩主”的随笔，印成书籍，多少赢得些名声。他担任旧领地地方银行的总裁，是花柳界传统的“风流”的玩家。他戴着金丝眼镜，一副瓜子脸，头发浓密而黝黑，但身子骨却给人一种缺乏精力的感觉。他自信口齿清晰，善于谈吐，每当要说笑话时，总要先静场一会儿，巧妙地省去开场白，再对自己的能言善辩吹嘘一番。他总是满面春风，是个温和的讽刺家。他从来不忘敬老，做梦都不会想到自己是个无聊之徒。

妻子栲子也出身大名华族，是个肥硕而粗俗的女子。女儿的脸型长得像父亲。她的话题实际上只限于亲戚故旧，从未看过电影和戏剧，每

天守着电视机过日子。夫妻俩除了小女儿百子待嫁之外，其余三个孩子都各自独立，出人头地，成为他们最值得骄傲的本钱。

老式的良好品性，一成不变地构成这对夫妇轻薄的实质。繁久谈到对现代的性革命表示理解，而栲子却怀着旧有的羞耻心感到愤怒。本多不愿看他们，也不愿听他们继续说下去。繁久毕竟是繁久，他对妻子种种落伍于时代的反应，权当是赏给自己的有趣的小把戏。

本多对自己至今依然缺乏一种宽恕之心感到愕然。他知道，随着越来越不愿接触陌生人，微笑需要付出多大的精力啊！最行之有效的感情是轻蔑，而轻蔑本身又会带来阴郁。他感到，毫无意义的应酬话顺着口角流泻出来，还不如干脆用流口水代替说话更痛快。不过，语言是剩下来的惟一的行为，甚至有些老人仅凭语言就能歪曲世界，就像将编好的柳条筐一脚踹扁。

“您这样站在那儿，显得多么年轻！就像一个军人。”

栲子说。

“你这个比喻很不恰当，人家原是大法官，哪里是军人可比。记得从前看过德国马戏，里头有一位英俊威猛的驯兽师，就和本多先生长得一模一样。”

“您怎么拿驯兽师作比呢？这样太失礼啦。”

这种不值一提的小事，倒使梣子笑弯了腰。

“我站在这里并非摆什么派头，一是为了欣赏黄昏美景；一是为了从上面监视散步的年轻人。”

“啊呀，看见他们了吗？”

梣子走过来，站在本多身旁。繁久也缓步挨过来，靠在梣子的背后。

从三楼的窗户向下俯瞰，圆形的庭院铺满青草，院子一旁有一条通往山崖的小路。那一带向海面缓缓倾斜下去，连同灌木间两三张长椅，都看得清清楚楚。到庭院里去的人很少，一家人肩上搭着毛巾打低凹的游泳池那边走回来。夕阳西下，每个人都在草地上拖曳着长长的身影。

透和百子手指扣着手指站在草地中央。他们的身影幻想般长长地向遥远的东方绵延，宛如两条鲨鱼，咬住了两人的足尖儿。

透穿着的衬衫背部兜满晚风，百子的头发吹得纷乱开来。这是一对极为寻常的少男少女。本多蓦地想到，他们的影像是实体，他们的存在被影像所啃啮，被深深的观念的忧愁所侵蚀，他们的肉体越发成为缺乏实质的东西，越像蚊帐那样透明。本多确信，生命不是那样的。生命是不容许的。可怕的是，透大都明白这些。

假若影像是实体，他们那过于轻盈、单薄透明的肉体或许就是翅

膀。飞翔吧，飞翔于鄙俗之上！因为有了翅膀，四肢和头颅成为多余，是属于形而下的东西。内心的侮辱要是再增强一些，他就会和女子指头扣着指头飞起来。可是，本多禁止透这样。本多本想凭借全部的老迈无力，激发嫉妒之情，赋予两个年轻人飞翔的能力，然而嫉妒已经在本多胸间燃不起火焰来了。时至今天，本多想起来了。他对清显和勋的最基本的感情，就是一切智者的抒情之源，也就是嫉妒。

那么，好了。权且把透和百子看作地上最低下的不足挂齿的青春的一对好了。他们就像提线木偶一样，本多只需动一动指头，他们必然会摇摇摆摆扭结在一起，不住晃动。他将拄着拐杖的两三个手指上下动一动，于是，草地上的两个年轻人向山间小路走去。

“唉，这里在等着，他们又想去更远的地方呢。”

梓子的肩膀担着丈夫的手掌，稍稍提高了嗓门喊叫起来。

两个年轻人朝大海走下去。他们穿过茂密的树丛，坐在长凳上，从脖颈的姿势上，可以看出是在眺望纷乱的晚云。这时候，长凳下边钻出个黑色的东西，距离太远，看不清是猫是狗。百子惊慌地站起身来，透也跟着站起来，抱住了她。

“嚯！”

声音来自站在窗边看风景的百子的父母之口。那声音从容不迫地漏泻出来，就像漂动的蒲公英的绒毛。

本多并非在观望。他不是用认识的目光从洞穴里窥视，而是站在明丽夕照中的光明正大的窗边，一边在心中主动扮演凭借自我意识应命而动的姿态；一边使出浑身解数进行指挥。

“你们很年轻，应该证明自己具备莫大的活力。是给予你们雷鸣，还是给予突然的闪电？或者给予一种奇矫的电的现象？例如，让百子的头发立即倒竖而燃烧起来。”

那里有一片向大海倾斜的树林，树枝像蜘蛛腿脚一般挓挲开来。两人开始爬树。本多感觉到身边百子的父母猝然紧张地屏住了呼吸。

“哎呀，早知这样不叫她穿喇叭裤就好了。瞧她那副疯狂劲儿……”

栲子说着说着就要哭起来。

他俩爬上树，跨上树梢，拼命晃动着枝条。干枯的树叶落在地面上。在那片树林中，只有这一棵树，突然像发疯一般。两人的身姿以夕阳绚烂的大海为背景，宛若站立在树枝上的大鸟的剪影。

百子先从树上下来了。她惊恐地扭动着身子，不小心头发缠住了下面的树枝。透连忙下来拼命帮她解头发。

“他们爱上了呀。”

栲子终于哽咽着喊道。她独自反复点着头。

透为百子解头发费了好长时间。本多立即明白了，透是故意将头发越来杂乱地绕在树枝上的。本多害怕那种微妙的过分的做法。百子态度安然，她拖着头发正要走开，又被树枝猛地拽回来，感到一阵剧烈的疼痛。透摆出一副架势，装着越是着急头发越是解不开。他像赶车人再次跨上下面的枝条。百子站在原地拖着长发缰绳稍稍离开些，她背对着透，双手掩面啼哭。

这一切对于隔着广阔的庭园、站在三楼窗内一直盯着的人说，犹如希腊的壶绘[1]，仅仅是一帧小小的恬静的影像。浩大的是向海面倾泻而去的云间的阳光。打午后起，有好几次边出太阳边下雨。余下的云层向海湾表面抛洒着高贵的散光。这光线照耀着树木以及海湾岛屿上的山峦，在那致密又致密的纤细而坚硬的底线上施以重彩，明晰地令人恐怖。

“他们爱上了呀。”

梣子反复嘀咕着。本多的心脏剧烈跳动，仿佛那迂执的心跳达于极点，三人所眺望的港湾海景上空，升起一道鲜艳的彩虹。

[1]古代希腊陶瓷器皿表面上的绘画，多取材于神话中的英雄故事。

# 二十四

本多透的日记：

某月某日

我对百子有很多误解，我无法原谅我自己。有些基于明辨秋毫的事，一旦有了误解，就产生幻想，而幻想产生美。

我尚未认识到美产生幻想，幻想产生误解。我还不是那种彻底的美的信徒。作为通信员尚不够成熟的年代，我曾经报错了船舶。尤其是夜间，由于前后桅灯的间隔很难掌握，不大的渔船错误地当作是外国航线上的大船，随之发出“请报告船名”的发光信号。渔船从未享受过如此正式的接送，于是开玩笑地报出一位电影女明星的芳名。其实那艘渔船并不怎么漂亮。

百子的美自然必须充分满足客观的条件。另一方面，对于我来说，需要有她的爱。我首先必须交给她一把刺伤她自己的利器。她用纸做的假刀，无论如何是不能刺穿自己的胸膛的。

许多“非如此不可”的严酷的欲求，较之理性和意志，更是来自性欲。这一点我很清楚。性欲那种繁文缛节的诉求，经常被错误地当成伦理的欲求。我对百子所订的计划，为了免于混淆，早晚都得另找一位发泄性欲的女子。这是因为，邪恶的最微妙的恼人的愿望就是不伤害百子

的肉体，而只伤害她的精神。我对自己恶的性质了如指掌。这是意识，正是意识本体化身为欲望的难以遏止的欲求。换言之，明晰，依然是完全的明晰，扮演着人的最深奥的混沌。

我经常想到，要是死了该多好。因为从死的彼岸来说，这种企图完全可以实现，我可以获得真的正当的远近法。……活着干这些事情，乃难中之难矣。尤其，你要是十八岁的话！

——浜中家父母的态度实际上很难预测。他们希望我们五年、七年长期保持交往，以便获得优先特权，等我成人之后和百子正式举办豪华的婚礼。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然而，他们对此究竟有何保证呢？他们对自己女儿的魅力能有这般自信吗？或者说，万一婚约解除，他们能够拿到一笔巨大的损失赔偿金吗？

他们恐怕没有做过一番深思熟虑。对于男女结合，脑子里只有一些世俗的常识性的概率。有一次，他们听说我智商很高就惊叹不已，仿佛对优生学，尤其是收入高的优生学，倾注了全部的热情。

在下田分别后，我便随父亲去了北海道。返回东京的第二天，百子从轻井泽打来电话，说想同我见面，叫我到轻井泽去一趟。看来，似乎是百子的父母叫她打的。她的声音多少有些做作，于是我也放心地对她残酷起来。我告诉她，因为要温课投考大学，不能答应她的请求。我放下电话，出乎意料地稍稍感到些寂寞。当你拒绝一件事情，同时也是向

拒绝做的几分让步。这种让步自然会给自尊心带来些微的惆怅。我并不感到奇怪。

夏季就要过去了。这种感觉总是惨痛的，一言难尽的惨痛！天上相继出现鱼鳞云和积云，空气里夹杂着少许的薄荷味儿。

爱，就意味着服务吗？我的感情却不能为任何人付出。

在下田时，百子赠给我的小礼物依旧放在桌子上。那是一个密封在玻璃圆罩内的白珊瑚标本，上面标记着："赠给透君　百子"，此外还画着一支金箭贯穿着两颗心[1]。我不明白，百子为何始终脱不开孩子般的趣味呢？玻璃圆罩底上堆着细细的锡箔，稍一摇动就会飞散开来，好似海底的白色沙石闪闪发光。玻璃罩的半边是朦胧的蓝色。我所知道的骏河湾被封闭在七公分见方的范围内，大海在我生活中占的位置，变成一个姑娘硬塞给我的抒情标本。然而，这白珊瑚虽小，但冷酷而又高贵，表现了作为抒情核心的我那不可侵犯的悟性。

某月某日

我的生存的艰难哪里会有呢？换个说法也一样：我的生存的顺利和容易到了可怕的程度。

有时我想，如此一帆风顺地活过来，说不定在这个世界上，从逻辑

上说，“我”的存在本身或许是不可能的吧？

这并非我赋予自己人生的一道难题。我确实在没有动力的情况下活着，运动着。这正如永动机一样，本来就是不符合原理的。然而，这决不是宿命。根本不存在的东西，怎么可能是宿命呢？

我似乎明白，我一旦降生到这个世上，“我”的存在本身就是悖乎情理的。我不是背负着阙如而出生。我是作为这个世上几乎不存在的完美的“全人”的底片而生。但是，这个世界却充满了“非全人”的正片。假如有人亲手为我显影洗相，对他们来说，那是不得了的事，从而会产生对我的恐怖。

对我来说，最感可笑的是，这个世界始终板着面孔教训我，“要按照自己的真实而生存”。这本来是不可能的事。如果我要忠实地加以实行，我就得立即死去。为什么呢？因为我只能使自己悖理的存在同其他人统一起来。

假如没有自尊心，或许会有别的办法。要是舍掉自尊，不管多么扭曲的形象，都能很容易使他人和自己承认这就是自己的真实。然而，这种只有怪物才有的事，也会那么具有人情味儿吗？如果真实就是怪物，那么世界就会立即使人放下心来。

已经是小心翼翼，自我防卫的本能依然有巨大的漏洞。但那是明朗的洞口，从那里吹进来的风，时时令我陶醉。因为危险是常态，所以看不见危机。没有绝妙的均衡，就无法生存。所以具有均衡感觉是好的，

不过下一个瞬间，不均衡和失坠就会变成炽热的梦境。……越洗练，越增加凶暴，就越发疲于揿动自我控制的按钮。我不相信自己的热情，对别人热情，那对于自己是多大的牺牲，指望谁会相信这一点呢？

总之，我的人生一切都是义务。就像新来的呆头呆脑的水手。对我来说，不是义务的，只有晕船，也就是呕吐。世上所有称为爱的东西，在我看来都是呕吐。

某月某日

不知为何，百子害怕到我家里来，我们相约，放学回来花一个小时到“卢纳尔”咖啡馆见面。有时，我们到游乐场尽情玩耍，两人一起乘坐过山车。只要天还没黑，浜中家即使女儿回来晚些，父母也会给予谅解。当然，请百子看完电影我也能送她回家，不过事前要打招呼，回家的时刻也要征得她父母的同意。这种获得批准的交际没有什么意思，所以两个人便开始暗暗地幽会，哪怕时间短些也好。

今天百子又到“卢纳尔”来了。她大讲学校老师的坏话，谈论同学的私事，装作毫不关心的样子，轻蔑地议论电影明星的丑闻。这类话题，表面上显得有些老派的百子，也和相同年龄的少女没有一点区别。我一边听一边随口应和着，表现了男子汉的宽容。……

——写到这里，我已经没有勇气再继续说下去了。因为从外观上

看，我的保守态度与随处可见的十几岁的少年们无意识的保守态度没有任何不同。而且，不管用心多么恶劣，百子都毫无觉察。因此，我便随感情而动，这样就必然变得真率起来。我一旦变得真率，我的存在本身那种不合逻辑的矛盾就会显露出来，正如退潮时露出丑陋的海滩。然而，最麻烦的是海水尚未退尽的低潮时期。因为在水位降低的某一阶段，要通过这样一点：我的焦躁变得和其他少年的焦躁完全同属一种性质，掠过我额头的悲哀也和同龄少年们的悲哀完全同属一个种类。我在这一点上要是被百子抓住，那就糟了。

认为女人不断为是否被爱这个苦恼的问题所折磨，这种观点是错误的。我很想使得百子也陷入这种苦恼，可是这头行动灵敏的小兽是决不会就范的。不管我如何对她表白“实际上我不爱你”，都毫无用处。她只认为我在撒谎。等过些时候再看，剩下的只有使她产生嫉妒。

我有时想，自己迎送过那么多船舶，是否由于感觉枯竭而多少有些变化呢？不可能对精神没有一点儿影响。这艘船产生于我的观念，眼看着成长，壮大，成为有名字的实实在在的船……同我有关联的，只到这里为止，一旦入港，继之再度启碇，她都住在和我不同的世界。无暇应接这艘船的我，渐渐将以前的船忘却。然而，想叫我忽而变成船，又忽而变成港，这种把戏我玩不来。女人们要求我这样做。“女人”这个观念一旦变成感觉的实体，那就完了，说千说万她再也不想出港了。

我作为通信员，对于出现在水平线上的我的观念逐渐变得客观化，我总是品味着悄悄到来的骄矜和逸乐。因为我从世界之外伸手创造着什么，所以我自己从未有过被收入世界内部的感觉。就像大雨来临时，晒衣场里被急急忙忙收起来的洗好的衣衫。我自己没有这样的感觉。那里

也没有下过使我转入世界内存在的大雨。我相信，当自己的透明度即将陷入某种理智的沉迷中时，感觉能给予正确的救治。这是因为，船必将通过，船决不会止步不前。海风使一切变成花斑大理石，太阳将心灵化作玻璃。

某月某日

我独自一人。一种悲切的孤独。我每当触及人性的东西，为了不感染上霉菌，总是赶紧洗净手指。这种习惯是何时养成的呢？人们只把这看作是我反常的洁癖造成的。

我的不幸，明显来自对自然的否定。既然称作自然，内部必然含有一般的规律，应该站在自己一方。然而，“我的”自然却不是这样，即使被否认，也是当然的。但是，我是以亲切之情对待这种否认的。我决没有受到过别人的姑息，而常常感到一心想伤害我的人时时不离身边。因而，结果适得其反，对于必然给人带来伤害的亲切之情的支出，我慎之又慎。这甚至可以称作人性的关怀。然而，“关怀”这个词的本身，就夹杂着令人嚼不烂的粗老的纤维。

同“我”这一存在的问题相比较，世界诸种生成以及复杂微妙的国际大问题，看来完全不值一顾。政治、思想和艺术，都是啃剩的西瓜，被夏令的潮水冲上海滩，大半都是贪吃后抛下的白皮，微薄的红瓤犹如朝霞流散的天宇，仅仅剩下的只是西瓜的残渣。我憎恨那些俗人，因为只

有他们才有获得永生的可能。

每当意识到对自己深切而苛酷的理解，那种不被理解和误解反而更加巨大。对我的所谓理解，意味着令人难以置信的蛮不讲理，只有具备最阴险的敌意方可实现。船何时理解了我呢？我一旦理解它，就因此满足了。船有时勉勉强强，有时规规矩矩报来船名，便匆匆忙忙径直进入海港。船若对我抱有少许怀疑，刹那间船就会被我的观念炸毁。没有一只船想到这一点，这是他们的幸运。

我变成为着人类具有如此感觉的精密的体系。比起纯正的英国人，归化的外国人更加具有英国绅士的派头。我远比人更富有人情味儿。至少作为十八岁的少年是这样！想象力和逻辑性是我的武器，精密度比起自然、本能和经验要高得多。关于概然性，具有丰富的知识与调节能力。总之，完美无缺，滴水不漏。我成了一名人类的专家，就像昆虫学者成为南美甲虫的专家一样。……人醉心于某种花香，或被某种情绪包裹，我用没有香味的花做试验，明白了这个过程。

所谓看就是这么回事。从那座信号所发现海上有径直驶入的船舶时，我看到船在一定距离之内，一直注视着这里，在乡愁的驱使下，对十二点五海里的时速焦躁不安，陆地上的一切梦想胀大到极点。但实际上，那里只有我的目测。眼睛位于水平线遥远的彼方，已经转向目不可及的领域里出现的肉眼看不见的东西。所谓“看”不可视之物，又是怎么回事呢？这是眼睛的最终愿望，亦即眼睛的自我否定——通过看而否定一切的终极的自我否定。

……可是，我时时怀疑，我的这种想法和一切企图是否只在我的体

内自生自灭？至少信号所是这样。那座小小的房子，终日映照着被抛掷进来的玻璃碎片般的世界碎片的投影。而这种投影，只是临时在墙壁和天花板上洒上些光亮，而不留什么形迹。要是这样，外面的世界不也与此相同吗？

我必须支撑着自己继续活下去。因为我时常漂浮于空中，抵抗着重力，驻守于不可能的区域。

昨日，在学校里，一位卖弄学问的老师，讲授了这样一首古希腊诗歌中的句子：

受到神的恩惠而出生的人，

有义务壮丽地死去，

以免损害神恩惠的果实。

我的人生全都是义务，惟独缺少壮丽的死的义务。因为，我从来不记得受过神的恩惠。

某月某日

微笑成了我沉重的负担。我暗自打算，今后一段时期内，在百子面前将继续表现我的不快。有时让她猝然看到我像一头怪物，但另一方面又要为极为普通的解释留有余地。要使她明白，这都因为我是个因欲望郁积而烦躁不安的少年。而且，要是这一切都成为盲目的演技，那太无聊了，我必须具备某些情感才是。我寻找产生情感的理由。我找到了看似最为实在的情感，那就是诞生于自己内心的爱。

我几乎笑了。现在我才明白，任何人都不爱这个不言自明的前提意味着什么。它意味着随时可以“自由地爱”这一爱的自由。赤日炎炎之夏，将车停在树荫里的卡车司机，一边打盹，一边忖度着，等醒来之后随时可以把车子开走。爱情也应该如此发动。假如自由不是爱的本质，而是爱的敌人的话，那么我就会将敌我一下子掌握在自己手中。

或许，我的不快变得真切了。这是自由之爱的惟一形式。因为边寻求边排拒，这是当然的事。

百子担心地注视着我，犹如看着一只急剧失去食欲的家禽。她染上一种低俗的思想，认为幸福就像把巨大的法国面包全都分赠予人。因而她无法理解这样一条数学法则：在这个世界上，每有一种幸福，同时必然伴有一种与此相应的不幸。

“出什么事了吗？”

百子问道。这句话从百子一抹悲剧般俊美的容颜和高雅的口唇中漏泄出来，实在有些不大相称。

我模糊地一笑，未作回答。

即便如此，“出什么事了吗”这句问，只限于一时，她无意中又沉溺于自己的喋喋不休之中。听的人的忠实，在于一言不发地倾听。

其间，今天体育课上我因练习跳马受伤了，百子看到我右手中指缠着绷带，刹那间闪过一丝安心。这些我都看在了眼里。我以为，百子弄清楚我郁郁寡欢的原因了。

一面对于以往的不闻不问的疏忽表示歉意；一面又极为担心地询问是否疼得要命。我一概加以无情的否定。

首先，说真的，我已经不那么疼了；其次，是因为她把我不高兴的原因都归结为这一点，令人不可饶恕；最后，为了不使她发觉，今日一开始见面就把缠着绷带的中指藏起来。尽管如此，对于至今都不大在乎我的百子，从感情上还是满怀着不快。

于是，我越发强烈否定疼痛，摒弃了她的同情。这样一来，百子越来越不相信了，从表情上，似乎看穿了我的逞强和我的虚荣，于是更加同情我，甚至义务性地逼我向她吐露真相。

百子注意到早已脏得发黑的绷带，立即站起身表示要到附近的药房去。我越是磨磨蹭蹭的，她越发看出我的克己。两人终于来到药房，向店内看似护士打扮的婆子要求换绷带。百子很怕见到伤口，她转过脸去，所以我那只不过擦点儿皮的伤没有被她瞧见。

一跨出店门，百子就问我怎么样。

“说骨头露出来了……”

“唉呀，唉呀！”

“……那倒也不是。”

我冷冷地对付她一句。要是截断一根手指又该怎么办呢？我有意无意对她作了这种暗示，把个百子吓得直打哆嗦。这种过度的惊恐，给我留下了少女感觉上的利己主义这个鲜明的印象。然而，我对这一点丝毫没有不愉快的感觉。

两人边走边聊，主谈者依然偏向百子一方。她谈起自己的家庭欢乐、正统、明朗，家庭生活美满温馨，父母人品高尚，她对这些丝毫不抱怀疑。她谈话的口气令我怏怏不乐。

“如此漫长的人生，你的那位妈妈，说不定跟别的男人偷偷睡过觉吧？”

“绝对不会有那种事。”

“你怎么知道？那是你出生之前的事。下次，你去问问哥哥和姐姐看。”

“胡说……胡说。”

“你的父亲，也有相好的女人。”

“那种事决不会有。”

“有什么证据？”

“你太残酷了，至今没有人对我说过这种刻薄的话。”

这样的对话眼看就要变为争吵，但我不喜欢吵架。我只有保持阴郁的沉默为好。

两人沿着后乐园游泳池下边的人行道走着。周围和平时一样，寻购便宜货的人们熙来攘往。看不到穿戴入时的年轻人，一些身穿制服和机织毛衣的平民和地方都市的所谓上层人士，相互拥塞在一起。小孩儿急忙蹲下身子，捡拾路上的啤酒盖子，引来母亲一阵叫骂。

“您干吗要欺负我？”

百子几乎要哭出来了。

我这不是欺负，不容许他人自我满足，就是我的关怀。我时常切身感到，自己不正是一个讲求道德的动物吗？

走着走着，我的脚步折向右方，随即来到以“先忧后乐”命名的水户光仝[2]的宅邸“后乐园”的门前。纵然住在附近，我从未来过这里。牌子写着，四时半闭园，四时停止售票。看看钟表，差十分不到四时，我心急火燎地催促百子赶快进园。

公园正门的天上挂着西斜的太阳。十月末尾，周围满是秋虫的鸣唱。

我们和正要出园的二十多名游客交肩而过，然后就在小路上随处闲逛。百子想和我手挽手，我伸出缠着绷带的手指，避开了。我们为何一面怀抱着险峻的感情，一面像恋人一样，于日没时分步入这座宁静的古老园林呢？不用说，当时我心中正构思着将我们陷入某种不幸的风景画。美丽的风景使心灵震颤，让心灵感冒，令心灵发烧。关于这个，百子必须有充分的感受能力才能得以实现。我多么想倾听她那自心灵漏泄而出的呓语，多么想看到她那受尽委屈于极度痛苦中的少女干裂的芳唇。

我想找一个没有人的角落，于是下坡来到惊梦瀑旁边。这条小瀑布干涸了，下面的瀑布潭只有一泓死水。水面上不住荡漾着细细的水纹，原来是无数的水马在水面上往来乱窜，描画着一幅细针密线的花纹图案。我们坐在水潭边的石头上，久久地凝视着。

我发觉我的沉默终于给百子带来了威胁。而且，她绝对抓不住我心情不快的缘由，这是确定无疑的。我一旦尝试着使自己带些感情之类的东西，反而助长了别人对我神秘莫测的看法，真是滑稽透顶。只要不带感情，人类不论如何都能相互取得联系。

说是水池，其实是沼泽。表面上枝叶纵横，夕阳从缝隙里渗漏下来，到处明晃晃的，照耀着浅浅水下堆积的枯叶，发出噩梦般极不得当的亮光。

我故意逗她：

“看看那里，一旦走到明亮的太阳地里，咱们的心灵也是那样浅薄，那样肮脏。”

百子顽固地回答：

“我可不像您。我的心灵深沉而又干净，真想捧给您瞧瞧。”

“你怎能肯定只有自己例外，拿出根据来。”

我才是不折不扣的例外，当有人以例外自夸，我就忍受不住，立即给以反击。我真不明白，瞧她那颗凡庸的心，怎好坚持说自己是例外呢？

“我知道我自己的心是干干净净的。”

此时，我很清楚，百子陷入了地狱。以往，她从未想到过要证明自己什么，只是沉浸在充满某种悲哀的幸福之中，从她那杂七杂八的少女

趣味儿到爱情，她都一直融汇于一种暧昧的液体之中。她全身沐浴在她的浴槽里，只露出脑袋，这是颇为危险的事。但她既不打算呼救，又一概拒绝亲切的援助之手。为了伤害百子，我无论如何都得伸手把百子从浴槽里拉上来。不然，刀刃为液体所阻碍，不能到达她的身体。

夕阳辉耀的森林里，秋蝉哀鸣，鸟雀欢噪。国营电车的高架线上隆隆轰响。一根低低地伸向沼泽表面的树枝上挂着蛛网，上面吊着一片黄叶。叶子稍稍旋转一下，映在叶面的阳光就神圣地闪耀一次，宛如悬在半空里的一扇小小旋转门。

我默不作声地盯着那片黄叶。每当那被夕阳染成金黄的小小旋转门转动一次，我都凝神谛视，很想看看对面打开的是个怎样的世界。由于风繁忙地进出，那扇急剧旋转的小门，抑或能使我从门缝里或墙隙间，窥见我所不知道的微小城镇上繁华的景致，还有那浮泛于空中的微小都市里光芒闪烁的道路。……

——坐着的石头冰得屁股发冷，我们必须赶快循路回返。还有半个钟头就该闭园了。

这是一次心神不定的匆促的散步。宁静而美丽的庭园，也充满着日落前的忙碌，大泉水上的水鸟一阵骚动。不见一朵花的花菖蒲园一旁的那丛胡枝子，也显得红花寥落了。

我们以闭园时刻为借口急急忙忙地赶路，其实不光是因为这个。我们害怕秋日黄昏的庭院所酿制的情绪渗入心里。另一方面，想借助匆匆

加快的脚步，像欣赏高速旋转的唱片那样，切望听到内里高亢的音响。

这座供人随便观赏的巡游式庭园，眼下一望无际，没有一个人影。我们来到一座桥上，同桥的影子化为一体，长长的身影拖曳在背后鲤鱼游动的大水池里。我们不愿看到水池对面药品公司巨大的霓虹灯广告塔，一直背对着那边的天空。

于是，站在桥上的我们，面向着长满小竹子的圆形假山——小庐山，以及笼罩在后面幽深树林上的落日最后鲜丽的余晖所织造的光的大网。我自己好比是拼命挣脱网眼儿的最后一条鱼，耐不住令人目眩的苛烈的光明，极力反抗。

我说不定做着死后的梦。我梦见我和百子两个是身穿淡色毛衣的高中同学，我们并肩站立在桥上，仿佛感到裹挟着死亡的时光，突然从头顶上一掠而过。“情死”这一概念的性爱的芳醇倏忽闪现在心间。我本来就不是个祈求救赎的人，即便救赎降临我的头上，那也只能是意识断绝之后。当悟性在如此光辉的夕阳里渐渐腐烂的时候，那是多么令人高兴啊！

桥的西侧是长满荷花的小小莲塘。

水面上布满了肉眼看不透的浓密的荷叶，犹如水母一般在夕风里浮游。翻毛皮般粉绿的荷叶填满了小庐山下的谷底。荷叶柔软地躲闪着光亮，萦宿着邻叶的暗影，还有的浸润着池边一枝红枫细微的叶荫。所有的荷叶摇曳不定，竞相祈求于明丽的夕空，仿佛能听到那低声细语的合

诵。

仔细看看那摆动的样子，实际上我在留意那复杂的动作。风尽管从一方吹来，也不是一律向另一方倾倒。有的地方摇摆不定，有的地方顽固地静止。尽管有一片叶子反转过来，其他叶子也不会跟着反转。一味地惆怅，恼恨，左右晃动。风时而掠过叶面，时而吹入根部，胡乱地拨弄着荷叶不规则地飘摇不止。这期间，寒冷的夕风终于渗入我的肌肤。

众多的荷叶，叶心叶脉柔嫩而平滑，叶边却锈蚀发红，破裂开来。叶子自斑驳的红锈开始凋落，接着一叶传一叶，次第波及其他。自前天起一直没有下雨，叶心圆形凹坑里的积水干涸了，留下茶褐色的小圆圈儿。有的叶心，那儿装着一片干枯的枫叶。

天色依然明亮，但黑暗不知从哪里正悄悄迫近。我们虽然只是三言两语地交谈着，但脸儿几乎磕着脸儿。尽管如此，却像呆在遥远的地狱里互相呼唤。

“那是什么？”

百子指着小庐山麓一簇簇艳红的细绒线般的东西，怯生生地问。

那是闪闪发光的曼珠沙华，看上去似乎是一团脱落的红头发乱糟糟缠络在一起。

“马上闭园啦，请快回吧。”

年迈的管理人打我们身边走过时说道。

某月某日

那天游后乐园的印象，使我下定了决心。

这是个小小的难以启齿的决心。如果要给百子以精神上的伤害而不是肉体上的伤害，从这天起应该赶快另外结识一个女人。

从百子的内心发现某种禁忌，既是自己的负担，也是逻辑上的矛盾。况且，百子一旦知道我对她理智上的关心其实源自对她肉体的兴趣这一隐秘，那么我的矜持也就完蛋了。我只能用“自由恋爱”这个冠冕堂皇的权杖给她以伤害。

结识个女人好像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放学途中我去跳摇摆舞，这是我在同学家里学会的，不管跳得好坏，反正一味地到外面去跳了。学校里有个同学，他为自己订了健全的计划，严格遵守。每天放学后一个人去舞场，独自跳上一个小时，然后回家吃饭，饭后复习功课，迎接大学考试。天天如此。那位同学带我一起去那儿跳舞，一小时之后，他回家，我一个人泡在那儿喝可口可乐。一位浓妆艳抹的乡下打扮的姑娘过来搭话，我便同她一起跳舞。不过，这姑娘不是我心目中的搭档。

同学告诉我，逢这种场合，必然有“吞噬童贞”的女子到来。一般人

想象是上了年纪的女人，其实不一定。也有年纪轻轻、富于教育关怀之心的女子。此种女子多为出乎意料的美人儿，她们出于自尊，本人不愿被那些性爱高手随意玩弄，便选择这样一条道路：主动充任性的教师，给对方青春的心灵留下难忘的印象。对于男性纯洁的关怀，为她们带来犯罪的喜悦。很明显，她们自己并不认为这种行为是犯罪，因而，这种喜悦只不过是罪及男性的喜悦，同时也意味着，她们在别的方面本来就是一直怀抱着罪愆的意识长大的。尽管她们各不相同，有佯狂型的，有愁苦型的，但她们给人的感觉就是在体内孕育着罪恶鸡蛋的母鸡。而且那鸡蛋不是为了用来孵小鸡，而是整天梦想着将鸡蛋在年轻男子的脑门儿上磕碎。

那天晚上，我结识了一位衣饰华丽的二十五六岁的女子。她要我管她叫“汀”，不知道这个字是姓还是名。

她有一双异常的病态的大眼睛，薄薄的不怀好意的嘴唇，这些都使她整个脸盘洋溢着丰蕴的气息，仿佛产在温暖地方的一枚蜜橘。她的酥胸放肆地粉白，直到脚踝都很养眼。

“那个嘛。”

这是她的口头禅。她对我总是刨根究底问个没完，可我不管问她什么，她总是“那个嘛”一句话就打发完事儿了。

我跟父亲说好了九点左右回家，所以只有同那女子一起吃晚饭的时间。她把自己的住址地图和电话号码给了我，叫我有空儿时到她公寓去

玩。她说家里只她一个，用不着客气。

——几天之后，我去了一趟。关于当天发生的事情，我想详细地记述一下。

这件事情一发生从外形上就已经被歪曲了，个人感情上充满激烈的夸张和想象，而又使人感到沮丧。即便我想从客观上冷静地加以描写，也将离事实很远；然而，要是把当时的迷惘情绪一道表现出来，就会变得非常概念化。我想将以下三点一个不漏地全部罗列出来，这三点就是：因条件不同而有差别的性快感；为体验单纯未知而初试锋芒的震颤的好奇心；以及分不清是理性还是感觉的一种急切的互不协调。然后加以正确地分类，防止相互之间的侵蚀，圆满地移植到体验中去。这些对我来说都是无法胜任的作业。

显然，女人一开始过大地估计了我的羞耻心。我说我是“初次”，汀竟然对此叮问了两三次，弄得我也怀疑起来，心想别让汀以为我在诓她；另一方面，我也不想凭着这种不值得骄傲的事讨得女人的欢心。思来想去，我觉得有必要故意显示一下微妙的派头。其实，这想法本身就是虚荣掩盖下的一种羞耻。

看来，这个女子内里有两种心情在争斗不已：既想让我镇静，又想叫我焦急。不管哪种情绪，结果都是为了她自己。汀抑或从多次的经验中得知，女子过多的诱导会使小青年一蹶不振，她对此很害怕。这种极端的利己的悬念，正说明了汀为何表现出有节制的柔情蜜意，以及她为何小心翼翼在身体上洒满馥郁的香水。我看出汀在接纳我的目光里，小小秤盘上的指针不住颤动。

女子想利用我的焦躁和贪婪无尽的好奇心作为满足自己情欲的诱饵，这是不言自明的。因而，我不能容许她眼睁睁看着我。虽说被她瞧着也并不觉得难为情，但我还是用指尖儿轻轻给她合上了眼皮儿。这动作使女子知道我是出于害羞的要求。这样一来，女子暗中只是感到，一个沉重的车轮子咕噜咕噜在自己的玉体上滚过去。

不用说，我的快乐打一开始就了结了。我因而放松多了。我真正品味到快乐的滋味儿，似乎是在第三次的时候。

那时我才知道，快乐这东西本来就具有理性的性质。

就是说，只有当产生某种疏离、产生快感和意识的交融，以及产生计谋和智慧的时候，快乐才会真正到来。犹如女人清晰地俯视着自己的乳房，自己快乐的形态明显外现出来。即便如此，我的快乐的外形依然荆棘丛生。……

经过历练方可达到高潮的境界，原来潜隐于开头极其淡薄而短暂的满足之中。懂得这一点，对于骄矜的我来说，实在是很扫兴的事。最先到来的决非冲动的精髓，而是久已铸成的观念的精髓。尔后对于快乐的理性的操作，究竟更偏重于哪一方呢？观念的徐徐（或急遽）崩溃，随之用于建起一座小型水库，再利用其电力，一点点使冲动强化起来吗？这么说来，我们沿着理智的路径走向动物世界是无限遥远的。

事后女子对我说：

“你呀，倒是敢于果断出手的哩！将来绝对有出息。”

她捧出语言的鲜花为我饯行，她用这种方式将多少巨轮从海港送往了茫茫大洋？

某月某日

我发生了雪崩。

雪尽管安安稳稳覆盖着我的危险的断面，依然令我感到厌烦。

然而，什么自我破坏，什么毁灭皆同我无缘。这场雪崩从我身上滑落下来，冲垮房舍，伤害人命，使得人们发出地狱般的惨叫，然而，它却是冬空轻轻带来罩在我身上的，同我的本质没有任何关联。不过，雪崩的瞬间，雪的温柔和我的断崖的苛酷相互交替。带来灾难的是雪，不是我；是温柔，不是苛酷。

自远古以来，从自然历史最古老的时点开始，像我这种不负任何责任的苛酷的心早就存在了。这是毫无疑问的。多数场合，是以岩石的形状。其至纯者乃为钻石。

但是，冬日过于灿丽的太阳甚至能渗入我透明的心房。正是此时，我梦想有一双不受任何遮拦的羽翼；同时我又预感我的人生将一事无

成。

我会得到自由。然而，这不过是死一般的自由。这个世界，我所梦想的，没有一样能弄到手。

正如从那座信号所里观察到的骏河湾的景象，冬季晴明的日子，甚至可以看到伊豆半岛奔驰的车辆的闪光，在我的眼睛里，人生未来，毫发毕现。

我会得到朋友。然而，聪明的朋友将全部叛我而去，只留下那些愚蠢的朋友。遭人背叛之类的事态，发生在我这样的人身上，叫我很难理解。人们一看到我的明晰，皆会涌起背叛我的欲望吧？对于叛徒们来说，背叛我的明晰正是莫大的胜利。所有不为我所爱的人，都对我的爱确信无疑；而为我所爱的人，将一味保守着美丽的沉默。

全世界都巴望我死。同时又竞相伸出手臂，阻挡着我的死。

我的纯粹不久将超越水平线，逡巡进入目不可测的领域。我于他人难于忍受的苦痛的终极，渴望自己变成神祇。多么痛苦！在这个世界上，我将品尝着绝无仅有的宁静的痛苦。犹如一只病犬，独自颤抖着身子，团伏一隅，我能承受得了吗？欢乐的人们，围绕在我痛苦的四围，兴高采烈地唱歌。

这个世界没有为我治病的药饵。地面上没有收容我的病院。到头来，人类历史的某个地方，将以小小的烫金文字标识着：我是个邪恶的

人。

某月某日

到了二十岁，我立誓将父亲打入地狱底层。从现在起，就要订好周密的计划。

某月某日

和汀挽着膀子走进常同百子幽会的场所，这很容易做到。但我不打算及早解决这个问题，我不愿意见到汀陶醉于无聊胜利中的那副脸孔。

汀送我一个银质的小小银牌儿，系着银链子，刻着汀姓名（Nagisa）的第一个大写字母N。我在家和上学都不带着，只是同百子幽会时才挂在身上。通过上次手指缠绷带这件事，我知道要想唤起百子的注意难上加难。我忍着寒冷，在开领衬衫外头，套了一件鸡心领毛衣，鞋带也故意扎得很松。因为每当系鞋带时，银链子就会从毛衣里滑出来，小银牌儿也随之闪闪放光。

那天，我有三次重新扎好鞋带，还是未能引起百子的注意。我对此深感沮丧。百子散漫的注意力，来自于她一味盲目相信自己是幸福的，

但我又不好直截了当地掏给她看。

百般无奈之余，下一次我有意邀百子到中野一座大型体育馆的温水池里游泳。听说要去游泳，百子很高兴，因为可以回忆起夏日里下田的情景。

“你是男的吧？”

“哎，也算是吧。”

游泳池随处可以听到这种典型的男女对话。犹如将春信[3]分不清男女的浮世绘画中的人物扒光衣服，集中到这里来了。有的男人，虽然光裸着，但留着和女人差不多的长发。我有自信在人的性的上面抽象地飞翔，但并没有感觉到融入异性的欲望。要我做女人，我可不干。女人的构造本身，就是明晰的敌人。

我们稍稍游了一阵之后，便坐到了岸上。在这种场合，百子也同样挨过肩膀来，所以项链就在她眼前十公分远的地方晃荡。

百子终于看到了项链！她伸过手来，攥住了那枚小银牌儿。

“N是哪个字的开头？”

百子终于提出了这个盼望已久的问题。

“你看呢？”

“你的名字应是T·H，这是什么呢？”

“想想看。”

“啊，我懂啦。是‘日本’吧？”

“人家送的，你猜是谁？”

我虽然很失望，但却不由自主提出一个很不利的反问。

“N这个字母，对啦，我家的亲戚有姓‘野田’和‘中村’的。”

“你家的亲戚怎么会送东西给我呢？”

“我知道啦，是北方（north）的N吧？这么说，这枚小银牌儿周边的花纹就像一块磁石。是轮船公司送的礼品吧？比如新船举办下水典礼啦什么的。对啦，‘北’是捕鲸船，猜对了吗？肯定是捕鲸船送给你们信号所的礼物，绝对没错儿。”

百子这么想就会放下心来，还是她用这种想法以达到自我安慰呢？或者说是故意做戏，以便掩饰内心的不安？她的本意很难弄明白。不管怎样，我再也没力气说出“不对”这个词儿了。

某月某日

这回，我决定在汀身上打主意。这个女人诸事都很爽直，可以利用她那淡薄、无害的好奇心。我向她提议，等有空儿，想不想从别处暗中瞧瞧我那位小未婚妻。汀立即就上套了，她一个劲儿叮问我有没有同百子睡过觉。看汀的意思，她对自己的学生如何解答这道应用题深感兴趣。我跟汀约好个条件，叫她装扮成陌生人，完全不要搭理我，只是从旁观察。我告诉汀我同百子在“卢纳尔”会面的日期和时间。我很清楚，汀不是个守约的女人。

——那天，百子到来不久，汀从我们的背后进来了。我凭眼角感到，她若无其事地坐到喷水池对面的位置上了。瞧那副风情，犹如一只悄无声息的猫，眯缝着双眼，不时从远处向这里瞟一下。不知底里的只有百子一人。刹那间，我和汀达到高度的谅解，我感到不是对着眼前的百子说话，而更多地是在和汀交谈。“肉体的接触”这句混账话真是别具意味。

汀的座位虽说隔着喷水池，但看起来，透过低微的水音可以听到我们的谈话。一想到有人旁听，我的话立即变得真率起来。百子看到我心情很好，她非常高兴。而且，我很明白，百子的心中只是想着“不知怎的，我们倒情投意合啊”。

我说着说着腻烦了，就从领口拽出那枚系在项链上的小银牌儿，衔

在嘴里。百子没有责备我，而是一味地傻笑。凭着舌头的感觉，银牌儿带着甜丝丝的银器味儿，仿佛是难于溶解的剧毒药片儿。而且，被拉得很紧的细细的链子，毫不客气地滑过下巴颏勒进了嘴巴。不过，这样倒使我很快活。我感到自己变成了一只十分无聊的野狗。

我从眼角儿瞥见汀站起来了。从百子睁得硕大的眼睛里，觉察到汀已经来到我的身旁。

突然，染着红指甲的手指伸到我的嘴边，拽出了那枚小银牌儿。

“我的银牌儿，不能吞下去。”

汀说。

我站起来，向她介绍百子。

“我叫汀，打扰了，请原谅。好吧，再见。”

汀飘然离去。

百子面色苍白，浑身颤抖。

某月某日

下雪了。星期六午后，我一直待在家里，不知所以。通向二楼的西式楼梯，在转弯的平台一方开着窗户。只有这扇窗户可以清楚看到家门前的道路。我把下巴颏抵在窗框上，瞧着雪花。这条平时很少有人走的小路，整个上午留下的车辙印，都被下午的雪盖住，看不见了。

雪中积聚着微光，降雪的天空一派黯淡。地上的雪光映照出的不是一天里的某时某刻，而是一种奇妙的特别的时间。远处宅第后面的钢筋水泥院墙，雪片堆积在坑坑洼洼的水泥板接缝里。

此时从右首走来一位老人，他没有打伞，头戴黑色的贝雷帽，身穿灰色的外套。外套的腰部鼓鼓囊囊，一边走一边用两只手臂护着那鼓胀的腰肢。他好像为了躲开雪，特地将包裹藏在外套下面了。老人瘦削的身影从那和鼓胀的外套很不相称的贝雷帽下面干瘪的脸型上一眼就能判别出来。

他走到门前即刻停止了。那里有一个小耳门。我把他当成是托父亲帮他打官司的穷苦人，那算他找错门儿了。然而，那人没有走进家门的意思，他任凭外套上的积雪结成霜花，也不肯伸手撣一撣，只顾环视着周围。

老人腰间的鼓胀猝然消失了，犹如生下个大鸟蛋，那包裹掉落在雪地上了。我凝神望着那东西，开始不知道到底是什么。有着地球仪般的杂沓的色彩和浑圆的外形，在雪面上泛着模糊的光泽。仔细一瞧，是塑

料袋子，里边塞满了青菜瓜果的碎屑。深红的苹果皮，橙黄的胡萝卜，嫩绿的包菜，五颜六色，满满登登一大包。他大概很难处理，扔在这里了吧？由此看来，老人是独身，或许是个顽固的素食主义者。这么多碎菜屑裹在塑料袋里，给雪地平添了奇妙而新鲜的色彩。碧绿的青菜碎片甚至使人胸间荡起一阵反胃般的复苏。

我好半天凝望着那个包裹，老人已经走远，来不及追踪他了。其实，他一边踏着细碎的脚步，一边徐徐走过我家门前而远去。我看到他那穿着外套的背影。即使有意地佝偻着身子，外套的形状依然显得不定型，不自然。总是有棱有角的，虽说不像刚才那么显眼，但还是异常庞大。

就这样，老人迈着相同的步子走远了。我想，老人自己大概没有觉察吧，他走过家门口五米远的时候，仿佛一滴巨大的墨点儿，一件东西从外套下边掉落在雪地上了。

掉落的像是乌鸦般的鸟的尸体，说不定是八哥吧。我的耳朵瞬间里似乎听到啪嚓一声，甚至误以为是飘落的羽翼击打积雪的声响。然而，老人还是义无反顾地走远了。

于是，那黝黑的鸟的尸骸，成为我长时间难解的谜团儿。那个位置相当遥远，隔着前院的树木，再加上纷纷扬扬的飞雪，使得那鸟体的形象扭曲了，不管如何凝神睇视，因目力有限，还是难以判别清楚。本想拿望远镜来，或者到外面加以确认。然而，虽然这么想，但慵懒压倒一切，终于不了了之。

那是什么鸟儿啊！我久久地望着，望着。我想，那一团黝黑的羽毛，不是鸟，而是女人的假发。

某月某日

百子的苦恼终于开始了。仿佛一个纸烟头燃起一片山火。不论是平凡的少女，还是伟大的哲学家，都会因为一次不值一提的蹉跌，引来毁灭世界的梦想。在这一点上，他们都是相同的。

等待着她的苦恼的我，改变了预定的态度，随即软了下来。我百般讨好百子，顺着她的话，一个劲儿说汀如何如何粗暴无礼。百子对我哭诉，叫我同那女子分手。我答应分手，但要百子给予帮助。我故意夸大其辞，说什么没有百子的援助，很难和那恶魔般的女子分开来。

百子答应帮助我，但有一个条件，她要求把汀送的那只小项链当着她的面扔掉。那东西对我来说，并不怎么值得留恋，所以我勇敢地答应了。我带着百子走到水道桥车站进口的桥上，从脖子上拽下那条项链，交到百子手里。我对她说，你就亲自把这个丢到肮脏的河水里去吧。百子将项链高高举起，那枚小银牌儿在冬日的夕阳里闪闪发光，她横下心来，一下子扔到刚好有一艘驳船通过的脏污的河水里了。她气喘吁吁，仿佛杀了个人，一时愤激难平。百子一把搂住我，路上的行人都疑惑不解地望着我们。

补习班上课的时间快到了。我们约好明日星期六下午再见，然后就分别了。

某月某日

总之，我让百子按照我所说的话给汀写信。

那个星期六的下午，我对百子千百次地使用过“爱”这个词儿。如果我爱百子，百子也爱我，那么为了消灾灭祸，两人只好合谋，共同编造一封假信。

两人在神宫外苑一侧的保龄球场相会，玩了一会儿保龄球，接着便在冬日里阳光温馨的外苑，沐浴着冬天银杏树的树荫，手挽手一起来到青山大街一家新开张的咖啡馆。一路上，我手里拿着一个纸袋儿，里边装着准备齐全的信纸、信封和邮票。

散步的当儿，我像打了麻醉药一般，不住地在百子的耳边反复“爱，爱”地嘀咕着。不知不觉间，我把百子当作了疯女绢江。我觉得只有在这世上的爱决不相互交合这一明显的错误的概念之中，才能自由呼吸。

相信自己是美女的绢江，相信被人爱着的百子，在否定现实这一点上都是共同的。但百子需要别人的帮助，而绢江连别人的助言也不需

要。要能使百子达到那样的高度该多好！那正需要我的热情教育，也可以说是爱。看来“我爱你”也并非在撒谎。但是，像百子那样，以肯定现实的灵魂企图否定现实，这不是方法上的矛盾吗？要使她像绢江那样，做一名同全世界进行战斗的女子，看来并非易事。

但是，“我爱你”这句经文念了一遍又一遍，无限地重复下去，诵读者自身的心灵也会产生某种质变。我几乎感到仿佛是在爱着，由于“爱”这个词儿突然解禁，心中一种东西随之陶醉于无限的自由之中。好比一个飞机教练员和一个新手飞行员同乘一架飞机，这位教练员必须有万一发生危险的思想准备才行。诱惑者和教练员何其相似乃尔。

百子所要求的正符合这位落后于时代的少女，因为是纯粹的“精神”的确证，所以仅用语言报答她就足够了。在地面上留下清晰阴影的飞翔的语言，这不正是我本来的语言吗？我本就是为如此使用语言而出生的。要是这样，（这种感伤的词语也使我很恼火）我在人前隐藏的本质的母语，抑或就是爱的语言本身。

就像一个癌病患者，当本人尚不知情时，家属千百遍对他叨咕“肯定能治好”，我走在冬日树影斑驳陆离的路面上，怀着最大的爱情，对百子不住叨咕着“爱”这个词儿。

我们到咖啡馆坐下来，我带着同百子商量、并听从她的意见的口吻，大致阐述了汀的性格，以及同这位汀进行斗争的巧妙的战术。不用说，所谓汀的性格，完全是我的杜撰。

即使我对汀说，百子是我的未婚妻，她爱我，所以咱们分手吧。汀也不会听我的，她不是那样的女人。我要是对她这么说，她会看不起我，越来越使我难堪。她是个同“爱”这个词儿战斗到底，暗地里不惜生命将其毁灭的女子。汀下决心，要在那些打算结婚并装出要做个好丈夫的小伙子们身上，全都盖上自己的印记，并躲在背地里嘲笑所有人的婚姻生活。不过，这种女人也有“老好人”这样的弱点。她对爱虽然决不容忍，但正因为自己有钱，对那些“为生活而战斗的女子”不乏奇妙的尊敬和同情。我经常从汀的嘴里听到这样的事例。如果听到有人向她哭诉：“尽管没有爱，但出于金钱和生活的需要，汀小姐的存在便是最大的麻烦。”这类话语最能打动她的心。她要是这么个人，该怎么办呢？

“要是使她知道，我一点儿也不爱你，只是出于金钱和生活的需要才跟你好，不就得了？”

“是呀，说的对。”

这一假定立时使百子欢欣鼓舞起来，要是这样该有多好。她陷入了梦想之中。

刚才还在苦恼非常，眼下却眉开眼笑，百子那副兴高采烈、天真烂漫的表情令我有些厌烦。接着，百子重复道：

“再说，这也不全是假的。我父母拼命隐瞒，我也从未对人说过。其实，我们家的经济状况不算太好。同银行有些疙疙瘩瘩的事情，我爸爸一手包揽下来，将老家的土地全都做了抵押。爸爸就是那么一个好

人，看来他是被坏人给骗了。”

百子幻想着将自己变成个卑微的女子（她认为这在现实中是不可能的），热衷于扮演校庆舞台上一名少女的角色。于是，根据百子的意向，由我口授，百子执笔，在咖啡店的桌子上完成了这样一封长信：

……

汀小姐：

这是一封向您求情的心，请您务必看完。说实话，我请求您同透君的交往就到此为止吧。

个中缘由我将尽可能坦率地写下去。我和透君的关系固然是童子婚姻，但却并非爱的结合。我把透君只当成一个好朋友，并不抱有超出这个范围的什么感情。我的真正意图，正如父亲所说，透君的父亲已经年老，没有多少日子可活了。到时候，全部家产都由透君一人继承，又没有其他亲族添乱，我一旦做了透君这样有钱人家的媳妇，就能和聪明的透君一起享受荣华富贵。还有，我父亲因在银行工作，也有着诸多难言之隐，手头拮据，也可以向透君的父亲告贷。他父亲去世后，还可以请透君本人给以照顾。总之，会有各种情况出现。我很爱我的父母，假如这时候透君移情别恋，一切都将落空，希望也会因之破灭。说真的，为了金钱，这桩婚姻对我至关重要。依我看，这个世界没有比钱更要紧的事情了。我不认为金钱是肮脏的。抛却金钱，奢谈什么爱呀恋呀，那简直难以理解。对于汀小姐来说，可能是一时的儿戏，可对于我来说，全

家人的重大计划就被您给毁了。我不是因为爱透君，才让您同他分手，我是作为一个比外表更加带有成年人冷静的女子，向您提出这个要求的。

可能您会这么想："我和透君暗暗交往，又碍着你哪里？"这样想就错了。因为这种事儿早晚会给人知道。况且，我也不愿意打现在起，就被透君当成只为了钱，其他都可以马虎过去的女子，否则就会吃大亏。我既然为了钱，就应该监视透，以便守住我的矜持。

这封信请千万别让透君看到。女人万般无奈之下，才会写这种信。假如您是个坏女人，您就会立即将信送给透看，将他的一颗心从我这里强夺过去，作为您胜利的工具。不过，那样做您就犯了大罪，您从一个女子手里抢去的不是爱，而是她生活的必要。您一生都将受到折磨。我们彼此都不存在心灵的问题，请冷静处理吧。假如您把这信给透知道了，我一定杀死您！而且不是一般的杀戮。

百子

……

百子兴奋不已地说：

"这最后一句非常有魄力啊。"

我笑着说：

“要是我看了这信，就会闹出乱子来啦。”

“经你看过，我也就放心啦。”

百子说罢凑过身来。

我又叫百子在信封上写好姓名地址，贴足快件邮票，两人手挽手到有邮筒的地方发出去了。

某月某日

今天我去汀那儿，她给我看了百子的信。我故意装出怒不可遏的样子，读完后攥在手里就走了。从补习班回来，半夜里去父亲的书斋，满含悲悯，将信交到父亲面前。……

（透的日记——结束）

[1]希腊神话中的爱神阿佛洛狄忒的儿子爱神厄洛斯（即罗马神话中的爱神丘比特），常携弓箭在天空飞翔，谁中了他的金箭，谁就会产生爱情。

[2]德川光圀（同国）（1628—1700），水户藩主。亦称水户黄门。字子龙，号梅里。设彰考馆，召明末遗臣朱舜水讲授儒学。晚年隐栖西山庄，效宋林逋，以种梅养鹤自娱，称西山隐士。

[3]铃木春信（1725—1770），浮世绘（时代风俗版画）画家，致力于锦绘（彩色版画）创作，以绘制茶室女侍、售货女郎和艺妓为主。

# 二十五

一般人都是十五岁升高中，透却是十七岁才入学。昭和四十九年二十岁，正当成年那一年，他将同时考大学。到了高中三年级之后，每天温课准备应考，没有一点儿闲暇。本多担心透用功过度损害健康，千方百计给以提醒。

高三那年秋季的一天，本多想叫透至少利用周末到外头呼吸一下新鲜空气，透不肯，说怕耽误功课，本多只好硬拽着透到户外去。透不愿意出远门，但他说好久没有见到轮船了，很想看看。为了满足他的愿望，本多打算坐出租车带他去趟横滨，回来的路上在南京街吃晚饭。

十月初这天，碰巧多云。横滨是座天空辽阔的城市。他们在南大栈桥下车，抬头仰望，天空布满粗粗的鱼鳞状浓云，到处放散着斑驳的白色光点。若是硬要寻找蓝天，只在远处中央大栈桥上头，有那么一点儿像是蓝天的余韵，犹如钟声远逝的微音。而且，若有若无，渐趋消泯。

“要是给我买辆汽车，我就可以开车带爸爸到这里来。坐出租车太浪费了。”

一下车，透就嘀咕道。

“不行，不行。等你考进东大，作为贺礼，肯定买。再忍耐些时候吧。”

本多叫透去购买进入海港的门票，他走到眼前必须攀登的台阶前，用手杖支撑着身子，愁苦地仰望着。他知道，要是没力气爬，可以叫透过来搀扶着他。但是当着众人的面，他尽量不让人看见他的那副形态。

来到海港，透的心情顿时欢畅起来。到这里之前，就想到会是这样的。不仅清水港，哪里的海港都具有一种透明的特效药，都能适应透那与生俱来的性情。可谓药到病除。

眼下是午后二时。标示着午前九时停在港内的船舶：巴拿马船Chung　LienⅡ二一六七吨、苏联船、中国船“海义号”二七六七吨、菲律宾船“明达诺号”三三五七吨。还有预定二时半进港的来自那霍德卡载有大批日本船客的苏联船“哈巴罗夫斯克号”。一旦登上海港大楼，所有轮船的甲板，尽在眼皮底下，其高度正好适合于观望海景。

父子站在“珠莲号”[1]船首一带位置，俯视着海港内喧闹的景象。

就这样，父子默默并肩而立，各自同某种广大的风景相对峙。每个季节，都时常这样。对于本多父子来说，抑或这是最为合适的姿势。他们都知道，一旦意气相通，就会产生恶，就干脆以风景为媒介，相互委任于各人的意识。假如这就是两人的“关系”，那么父子都在以风景作为个人自我意识的巨大过滤器。犹如将盐分很浓的海水经过过滤，使之变成可以饮用的淡水。

“珠莲号”前边汇聚着舢板，看似漂流到一起的木片，相互重叠，或俯或沉。混凝土码头上，纵横标识着“禁止停车”的文字和直线，像是儿

童们玩过跳房子游戏留下的印记。不知从哪里飘来淡淡的烟霭，发动机的震颤也不停地波及这里。

“珠莲号”黑色船舷上的涂装已经老化，防锈的柿红色的花纹，鲜明地分布于船首弯曲部分，宛如航拍的海港设施的照片。生满青锈的铁锚像一只大螃蟹，紧紧趴在锚眼儿里。

“那装载的是什么？又细又长，包裹得很严实，好像是大挂轴画呢。”

本多说道，他早已被“珠莲号”上的装卸工吸引住了。

“不像是挂轴画，是装着什么东西的木盒子吧？”

儿子也不知道是什么，本多对此很满意。他倾听着装卸工们的相互吆喝声，凝神眺望着自己一生未曾从事过的劳动场景。

令人惊奇的是，他这漫长的一生，父母赋予自己的身体、筋肉和各个器官（不包括头脑），虽然一概闲置未用，但健康无病，还保有用之不尽的财富。本多没有运用过独自的思想和独创的精神。他只进行冷静的分析和准确的判断。最后竟然使他腰缠万贯。他望着额上流汗、吃苦耐劳的海上搬运工们那种曾经见过也曾画在画面里的劳动场面，决不感到什么“良心”的责备，但却对于自己一生的隔靴搔痒之感苦恼万分。眼中的所有风景、事物和人体的动作，并非自己接触从而获利的现实本身，而是一堵不透明的墙壁，角角落落涂满气味浓烈的颜料的墙壁。这

堵墙壁横亘于看不见的现实和从中获利而看不见的人之间，不断地嘲笑双方。这幅涂满颜料的壁画中那些活蹦乱跳的人物，其实是被最简陋的机器所操纵，屈服于他人支配之下。本多从来不希望自己是受人支配的不透明的存在，但毫无疑问，他们这些人总想像船舶一般，实实在在将锚抛落于生命与存在之中。细思之，社会只对某些牺牲付出代价。生命与存在感牺牲得越大，就越能获取丰富的才智。

如今，此种叹惋已无需重视。本多只管望着那些不住移动之物借以娱目好了。他想，自己死后，那些船舶照旧进港、扬帆、沐浴着灿烂的阳光驶向各国。世界没有他，依然充满希望。他若是海港，即便是绝望的海港，也不能不容许众多的希望之船停泊。然而，本多连海港都不是，现在，他可以面向世界，面向海洋宣告：我是个彻底的废物。

假若他是海港呢？

本多看看站在一旁的透，他正在出神地望着装卸作业。透就是停泊在“本多港”惟一的一艘小船。这艘小船和海港完全一样，同海港一起腐朽，永远拒绝扬帆出海。至少本多是知道这些的。小船用混凝土紧紧粘合在码头上，本多以为他们是理想的父子。

眼前，“珠莲号”巨大的船舱张着黑洞洞的大口。满载的货物一直堆到舱口。站在货堆顶端上的装卸工们，从船舱里露出枣红的毛衣或交织着金丝线的绿毛围兜，黄色的安全帽歪斜在后颈上，向着头顶上空的吊车呼喊着什么。人字形起重机纷繁的铁锁，在自身的轰鸣中震颤不已。装卸工亲手捆扎的货物，不一会儿就被吊上半空，左右摆动。远方中央码头停泊着一艘白色客货轮，那摇晃不定的货物，使得金字标识的船名

时隐时现。

头戴船员帽的士官监督着装卸作业。他大声呼喊，狂笑，看样子是在用粗俗的笑话鼓舞工人们的干劲儿。

没完没了地装卸作业看得腻烦了，父子二人缓缓移动脚步，走到可以同时看见“珠莲号”船尾和下边苏联船船头的地方。

和热闹的船头相比，“珠莲号”船尾低矮的楼顶不见一个人影。朝向四面八方的赭红的通气孔，堆得乱七八糟的废旧物，铁箍锈蚀的脏污的古典式的酒桶，绑在白色栏杆上的救生袋，各种船具，盘卷的钢缆，红褐色帆布下边露出的救生艇白色船舷上的美丽而细白的皱褶。……还有，巴拿马国旗旗杆底部尚未熄灭的古老的提灯。

这些都和构图极为复杂的荷兰派的静物画十分相似。在大海阴郁的光线里，各种物象满含忧愁，仿佛都在午睡，遂将那徘徊船上的长久倦怠的时光，以及那不让陆地人见到的船的耻部，都在这小睡中展露无遗了。

另一方面，载有十三座巨大银色起重机的苏联船，高耸着黝黑的船首紧挨着这边。从巨大的铁索锚眼里流淌的红锈，用它流离而下的暗红的蛛网，细致周密地装点着船舷。

将这两艘船连接在陆地上的缆绳，各自牵系着两块雄大的风景，各有三根互相交叉，毛拉拉的，满满垂挂着马尼拉麻的胡须。这两艘船犹

如兀立不动的钢铁屏风，从间隙里可以窥见海港繁忙不息的情景。船舷边排列的废旧黑轮胎的小汽艇，白色流线型的巡逻艇，穿梭往来，每当这时，航线临时改作平滑的水路，激荡不安的昏黑的水面也暂时平静下来。

透回忆起假日独自去参观的清水港的景象。每一次，仿佛自己心中有某种东西经常被掏了出来。他接触整个海港从无限广阔胸膛里涌出的叹息，还有那钢铁引擎的不绝的轰鸣，以及响彻耳畔的人的叫喊，同时品尝到压迫和解放两种不同的滋味，充满了快活的空虚。目下同样如此。但身边的父亲是个累赘。

本多说道：

“浜中家女儿的婚约，是开春时解除的，现在看来，反倒好了。你也可以一门心思用功读书了。看样子，情绪也得到了恢复，所以现在想和你聊聊。都怪爸爸不好，轻易上了他们的当。”

“不必再提了。”

透打心里感到厌烦，他的回答多少含着一些少年的哀愁和豪爽。但本多并未因此而退缩，他的真正意图不是道歉，而是下边这个一直未能找到机会向透提出来的问题：

“那姑娘写出那样的信，看来多么愚蠢啊，打一开始我就知道他们是冲着钱财来的，本来想马虎过去算了。谁知小姑娘嘴里说的那样露

骨，不管怎么说都是挺叫人扫兴的。父母都在为女儿辩护，介绍人看了那信，一句话也没说。”

自从发生那件事之后，做父亲的一直闭口不提。今天一旦说出来，便毫无顾忌地滔滔不绝。这使透很恼火。因为透从直观上觉察，正像父亲欢迎他同百子订婚一样，父亲也同样欢迎这门亲事告吹。

“不过，凡是登门提亲的不都是如此吗？幸亏百子老实，使我们得以及早下手，这不是很好吗？”

透回答。他双肘支撑在海港大楼的栏杆上，也不朝父亲瞧一眼。

“所以我也认为很好嘛。不过，也不能因此而气馁，这期间，还要物色更好的姑娘呀。……但是，想到那封信……”

“那封信为何直到现在还念念不忘呢？”

本多用自己的胳膊肘轻轻抵了抵透的胳膊肘。透仿佛被骸骨触到了身子。

“那信是你让她写的吧，对吗？”

透并不感到惊讶。他想，父亲早晚要提出这个问题的。

“要是真的，又怎么样呢？”

“不会怎么样。我只是觉得，你学会了料理人生的一种本领。不管怎么说，这做法很阴暗，丝毫不显得幼稚。”

这话激发了透的自尊心。

“我也不希望人家把我看成个幼稚的人。”

“不过，从订婚到破裂，你一直扮演个不成熟的角色，不是吗？”

“一切都只是遵从爸爸的意向行事。”

“可不是嘛。”

老人迎着海风露着牙齿笑了。他的笑使透觉得恶心。父子两个想到一块儿去了。这几乎使透动了杀人的念头。要是将老人从这座大楼推下去，即刻就大功告成。不过，当他想到老人也同样会觉察到一点，少年的心顿时萎缩了。为了和一个打根基上想了解自己、同时又具有了解能力的人，成天价相互守候着生活在一起，那是异常忧郁的事。

接着，父子俩都沉默不语了。他们在楼顶绕了一周，向对面码头横向停泊着的菲律宾船瞧了好半天。

眼前是敞着门的船舱入口，一条覆盖着亚麻油毡布走廊通向这里，破烂不堪的毡布泛着灰蒙蒙的光亮。走廊转弯的地方有座通向楼下的阶梯，可以窥见旁边的铁栏杆。这不见一个人影的短小的走廊，暗示着凝缩在人们生活中的一种常态，即不论多么遥远的航海之路，都决不会从人的身边脱离。在这白色的果敢航行的巨轮之中，只有这里代表着人人家里都有的凄清而黯淡的午后走廊的一角。家里没有多少人，只有老人和儿童，显得空阔，寂寥。

突然，透猛地一转身，本多吓了一跳，立即缩起脖子。透从手提包里掏出一叠大学笔记本，那封面上用红铅笔写着“日记”二字。透趁着被本多一眼瞥见的当儿，朝着远方菲律宾船船尾的海洋里奋力投去。

“你干什么？”

“是没有用的日记，胡乱写成的。”

“这样做会遭人谴责的。”

然而，周围没有什么人，菲律宾船尾上偶然有一个船员，只是惊奇地朝海上看了一眼罢了。那用橡皮筋儿裹着的笔记本，在浪花里倏忽一闪，眼见着下沉了。

此时，船首绘着红星，用金色的文字写着“哈巴罗夫斯克”船名的白色苏联客轮，被一只拖船拖曳着，缓缓地向同一座码头靠近。那拖船竖着桅杆，看起来就像一只煮熟的红虾，毛扎扎的。将要停靠的那一带的

栏杆旁，挤满迎客的人群，头发被海风吹得直立起来。孩子们骑在大人的肩头，急不可待地举着小手喊叫。

[1]即上文Chung Lien的音译。

# 二十六

庆子问本多，昭和四十九年的圣诞节，透打算如何度过？就连这样的问题也激起了她的义愤。尤其是九月发生那件事以后，这位八旬老人对一切都感到畏惧。本多失去了以往那种聪明睿智，不论对什么事情，都唯唯诺诺，态度战战兢兢，仿佛受到什么威胁，时时感到不安。

这个情况不完全是九月事件引起的。透做养子以来的四年时光，倒还算平安无事，透的变化也不很明显。然而自今年春天，透进入成年并考取东大之后，他完全变了个人。透蓦地对养父凶恶起来。稍不如意，抬手就打。本多曾经被透用煤炉的火筷子划破额头。他到医院看病，只得撒谎说是自己跌倒摔伤的。从那之后，他处处迎合透的意思。另一方面，透明知庆子是站在本多一边的，因而对她戒备森严，冷酷无情。

长年以来，本多同那些可能攫取他财富的亲戚一概疏远，所以没有一个亲戚会对他寄予同情。那些反对他认领养子的人们，这会儿正中下怀，都幸灾乐祸起来。他们根本不相信本多的申述，以为只不过是以老年的迂执换取同情罢了。大家见到透，反而对他很同情。他们只抱有这样的想法：这位眉目清秀、洁白无垢的青年，诚心诚意照顾老人，反而引起老人的猜疑而身背污名。而且，他的话深明大义，恭敬有礼，实在无人能同他相比。

“实在让您费心了。这些无聊的小事不知您是从谁那里听来的。肯定是久松阿姨吧？她是个好人，可是就对我家老子说的话句句当真。最

近一个时期，我家老子昏聩无度，又患上了被害妄想症。还不是长期做守财奴，逐渐形成了那种扭曲心理吗？居然把同是一家人的儿子当成小偷看待。有时我年轻气盛，忍不住顶撞他几句，他就到处说我欺负他。有一次，老子的脑袋撞在院子里的老梅树上，他就对久松阿姨说是我用火筷子给划破的。庆子阿姨对他是说一信一，说二信二，我呀，简直无立锥之地了。”

打这年夏天起，透收留了清水的疯女绢江，让她住在厢房里。他对这件事是这么说的：

“哦，您问那个？她实在是个可怜的女孩儿。我在清水工作那阵子，就时常照顾她。她在家乡遭到人们的嘲笑，小孩子也都欺负她。绢江一心想来东京，于是我争得她父母的同意，将她领来了。要是送到精神病院，绢江准会给杀掉。再说，她是个老实巴交的疯女，不会闹出什么乱子来的。”

通常来往之中，透受到每一位年长者的喜爱，一旦有人扯到自己的生活，他便巧妙而恭敬地加以回避。世人反而对本多看不惯，认为那样一个睿智的主儿，竟然陷入老年性谵妄之中而不得自拔。其中也包含着几分嫉妒的因素。人们没有完全忘记本多二十多年前侥幸获得的那笔财富。

……透的一日。

他无须再遥望大海，也不必等候轮船。

其实，他也无须再去上学，仅仅是为博取世人的信用才去的。从家里到东大，步行不要十分钟，他偏偏要开车去。

然而，他依然保有黎明即醒的旧习，透过窗帷的缝隙观察晴雨，检查自己所支配的世界的秩序。欺瞒和邪恶是否如时钟那般准确运行？是否有人觉察，世界已经被邪恶所统治？一切都按法律精确运转，而又到处找不到爱，这样的状态是否能完好地保持下去？人们对他的王权满意吗？邪恶已经化作诗情，透明地笼罩在众人头顶上了吗？“人性的因素”是否精心地予以排除？热情是否必然变成笑料？对此有没有考虑周到？人们的灵魂是否已经彻底死灭？……

透相信，只要自己白嫩的手臂温婉地伸向世界之上，世界必定会患上某种美丽的病症。透更是确信，出乎意料的侥幸会随时来临，一种侥幸到手了，又一个意外的好运就会接踵而至。那个贫穷的少年通信员，不知凭借何种理由，被一位富有的一只脚插进棺材的阔佬收作养子。说不定下次又会从哪个国家走来一位国王，请他去做王子了。

他差人在卧室隔壁修建一间淋浴室，大冬天也跑进去洗冷水淋浴。这是保持头脑清醒的良策。

冰冷的水逼他退出身子，加速心脏的跳动。透明的水鞭抽打着他的前胸。仿佛几千根银针一起向肌肤刺来。好大一会儿，脊背承受着水势。接着再面对着水，心脏依旧耐不住冷气。胸脯似乎重重地压上一块

铁板，光裸的身体好像束缚于水的狭小的铠甲之内。他不住转动身子，好比被水的绳子吊在半空里，不停地打着漩儿。机体终于醒了，青春的皮肤反弹着一粒粒水珠。这时候，透高擎左腕，让水冲击着腋窝，三颗黑痣宛如激流底下的三块小小的黑石子儿，透过流水闪闪放光。那正是平素折叠着的羽翼的斑纹，谁也不曾注意的“幸运儿”的标记。

——洗把淋浴，擦干身子。摁响呼铃。浑身发热。

早饭已经准备停当。女佣阿常一听到铃响，就把饭菜端到房间里来。这是她的工作。

阿常是透从神田咖啡馆挖来的姑娘，对他总是唯命是从。

透同女人交际不过两年。他很快掌握了一个法则，深知如何鼓动女人对自己决不爱的男人献殷勤。他有能力，一眼看出哪些女人会绝对听他的话。如今，他把站在本多一边的女佣一个不剩全部辞退，将自己相中并与之睡过的女孩儿招进家来，呼之以侍女，当女佣使唤。阿常是其中最蠢笨的一个，她的乳房一等大。

他等她把早饭放在圆桌上，用指尖儿捅一下她的乳房，权当早晨的问候。

“又肥又大啊！”

“嗯，正胀鼓鼓的呢。”

阿常虽说毫无表情，但满脸含着谦恭之色。那浑身郁积着的溽热的肉体，本身就是一种谦恭。就中更加压抑着情感的，是水井般深深凹陷的肚脐眼儿。阿常偏偏生着一双极不相称的美腿，她自己也明白。透曾经看到，她在咖啡馆里端着咖啡走在高低不平的地板上，犹如猫儿的脊背蹭着灌木，小腿肚儿时时扫动着租来的长势不良的橡胶树下边的枝叶。

透蓦地想起什么，他走向窗边，俯视着庭院。敞开睡衣的胸口裸露于晨飔之中。这个时刻，本多至今依然惯守旧例，一起床就到院子里散步。

十一月朝阳辉映之下，拄着拐杖蹒跚而行的老人，微笑着，挥挥手，用他那有气无力的嗓音，道了声：“早上好。”

透微笑着，摆摆手。

“嘿，还活着哪？”

这就是透早晨的问候。

本多依然微笑着，默默地躲过危险的脚踏石，继续散步。他要是回答得不妙，弄不好会大祸临头。躲过一时的屈辱，至少到傍晚前，透都不会回家的。

一次，他有点儿过分靠近透，就招来一顿臭骂：

“老东西，又脏又臭，滚到一边去。”

本多气得满脸抽动，然而却束手无策。假若受到大声呵斥，他还可以对付。可是这时候的透，白皙的脸上挂着微笑，美丽无垢的眼神注视着本多，他是以冷静的口气自言自语说出来的。

在透的眼里，一起生活四年，老人越来越令他厌烦。他那丑陋衰弱的肉体，为弥补无力而没完没了的无用的唠叨，同样一件事翻来覆去说了五遍，每重复一次都对自己的话激情满怀，循环不已。那种妄自尊大，那种卑屈、吝啬，还有对自己老衰的身体过分的爱惜，以及对死的恐怖产生的令人厌恶的畏怯和怠惰，对一切都装作宽容的姿态，满布老斑的双手，尺蠖虫似的步履，每一种表情都混合着厚颜无耻的叮嘱和恳求……所有这一切都是透所厌恶的。况且，整个日本到处都是老人。

——透回到餐桌上来，他叫阿常侍立一旁服侍，给他倒咖啡，放砂糖。面包片烤得如何，他也要说三道四。

透有一种迷信的心情。他认为，能欢欢乐乐愉快地度过一天比什么都好。早晨应当是一颗没有瑕疵的水晶球。他之所以能忍受住通信员这个寂寞的职业，是因为仅仅用眼观看决不会损伤自尊心。

一次，阿常说道：

“以前，我待过的那家咖啡馆的老板，给透君起了外号叫龙须菜，是因为您又青又细的缘故吧？”

听她说罢，透将正抽着的着火的烟头，一声不吭地顶在阿常的手背上。打那以后，阿常尽管愚蠢，说话也特别小心翼翼了。尤其是早晨伺候透吃饭的时候，阿常格外注意。四个侍女轮流值班，三人每日轮番伺候透、本多和绢江，一人候补。轮到谁伺候透吃早饭，当天谁就陪他睡觉。完事之后，立即驱逐出门，不许睡在透的卧室。这些女人每隔四天都要接受透的一次爱抚，每周一次轮到做候补的女子，可顺次放假外出一天。这样的统制无懈可击，女人们之间也没有闹什么矛盾。本多对此暗暗佩服，透实际上是自然而然地使她们听命于自己的。

透严格训练她们，管本多叫大老爷，诸事都很周到细致，没有一点儿疏漏。偶有客人来访，都一致夸赞说，这些年来，从未见到过谁家里有这么多漂亮而富有教养的侍女。透一边使本多过着自由自在的生活；一边又不住侮辱他。

——透吃完早饭，穿戴整齐，上学之前必定去一次绢江住着的厢房。绢江化完妆，穿着便服，斜倚在廊下的躺椅上迎接他。借着装病故作媚态，是她最新的花招。

此时，透以一副率真而亲切的态度面对丑陋的疯女，他坐在廊缘上说：

“早上好，你心情如何？”

“还好，今天多谢你啦。……美女多病，光是早晨的化妆就费尽心机。如此懒懒地靠在躺椅上，应声道：‘还好，今天多谢你啦。’要知

道，只有在这样的瞬间里，这个世界才会飘荡着无常的美好气氛。美如沉甸甸的花朵，一闭上眼睛，就摇曳在眼前。怎么样？这是我呈献给你的惟一的报答啊！我很感谢你。在这个世上，我一无所求，能够满足我愿望的温柔的男子，只有你一个。况且，自打我来这里之后，每天都能见到你，可以不必外出。要是没有你这个养父就好啦。”

“放心吧。他快要完啦。九月的那件事已经了结，其后一切都进展顺利。到明年，我给你买一只钻石戒指。”

“太高兴啦。我时时都在巴望着那一天呀。今天还没有钻石，有花就行啦。我把院中的白菊作为今日的花吧。能帮我采一朵来吗？真高兴。不是那枝，是花盆里的。对，就是那枝低垂着的大白菊花，花朵像一根根银线。”

本多精心培育的盆菊，透毫不留情地折了一枝送给绢江。绢江好似一位病恹美人，满怀惆怅，手里转动着那枝大轮白菊花，嘴角含着淡淡的微笑，然后将菊花簪在自己的头发上。

“好了，你走吧。别迟到了。上课期间也要时时想到我呀。”

她说罢，摇手告别。

——透到车库里，用车钥匙打开“野马”牌跑车的引擎。这辆车是今春开学时他叫父亲作为贺礼买的。如果说轮船那种笨重而富于浪漫气息的机关，也能那般乘风破浪行驶于万顷碧波之上，留下鲜明的航迹；那

么，拥有八汽缸的“野马”敏锐而纤细的机关，为何就不能踢散无聊的人群，从一堆堆肉上纵横疾驰，飞溅起鲜红的血潮，犹如轮船荡起银白的水花呢？

然而，这些都给静静地抑制住了。安抚，压抑，强使它装出一副平和、温雅的样子来。人们将这辆锐利的跑车，当作一件寒光闪闪的利器，满含赞叹地瞧着。它为了证明自身不是凶器，硬是将发动机附加一层美丽的抛光外罩，强作微笑。

而且，时速二百公里的跑车，早晨行驶在本乡三丁目潮水般混杂的人流之中，这本身就只能是极端的自我抚慰。因为，时速限制是四十公里之内。

……九月三日事件。

这是本多和透之间当天早晨发生的一次小小口角的继续。

整个夏天，本多去箱根避暑，幸好没有和透在一起。自从御殿场别墅遭火焚之后，本多一直不愿再谈别墅的事儿，御殿场烧毁的宅基地原样搁置不顾。每年一到夏季，他的身体耐不住暑热，就到箱根旅馆里消夏。透待在东京，到处游山玩水，他喜欢同朋友们结伙开车旅行。九月二日晚，本多回到东京。父子很久没有见面，此时，本多从透那一无遗憾的晒得黧黑的脸上，发现那双清亮的眸子里，燃烧着愤怒的火焰。本多看了震颤不已。

紫薇花怎么啦？三日一大早，本多到院子里一看，不由惊叫起来。厢房前边那棵古老的紫薇花树被连根砍倒了。

本多夏天一直不在，七月初，绢江住进了院子里的厢房。额头曾经被透击破的本多，渐渐对透畏惧起来，所以对于绢江的进入，他只好言听计从，百依百顺。

听到一声喊叫，透旋即来到院子里，他左手拎着火筷子。透的卧室原是由接待贵宾的客厅改造而成，保有家中惟一的壁炉，即使夏季，火筷子照旧挂在炉端的钉子上。

透深知，只要看见自己手拿这件东西出来，曾被划破额头的本多，就会像狗一样浑身打哆嗦。

“你拿那个又想干什么？这回我可要报警啦。上次想到家丑不可外扬，便硬是忍住了。这回我再也不会原谅你，你可要放明白点儿！”

本多使出浑身力气说出这段话，两个肩膀不住抖动。

“你不是也拿着拐杖吗？可以用那个自卫。”

九月初即将回家时，本多巴望能见到繁花满枝的紫薇，同患了白癜风似的树干两相映照的情景，谁知回来一看，院子里已经没有紫薇树了。原来又建了座新的庭院，和旧有的院子完全不同。这不外乎出自阿赖耶识。庭院转生，他刚想到这里，刹那间怒火中烧，不可遏抑，逼使

本多高声喊叫起来。本多一旦开始喊叫，就感到满心恐怖。

事情很简单，绢江搬来时已是出梅时节，厢房前的紫薇花盛开了。绢江讨厌看到这花，说看了头疼。最后，一口咬定本多在耍阴谋，将这花种在绢江眼前，故意要把她逼疯。因此，本多去避暑时，透便将这树给砍掉了。

那个绢江躲在厢房里间的暗处不肯露面。透没有将这些经过告诉本多，怕他揪住不放。

“是你砍掉的吗？”

本多退一步问。

“嗯，是我砍掉的。”

透朗声回答。

“为什么？”

“那树已经老朽，不要啦。”

透闪现着优美的微笑。

这时候，透在眼前刺溜刺溜放下一堵玻璃墙。这是从天上落下来的玻璃。这玻璃和早晨澄澈的天宇完全是同一种材质。本多确信，在那瞬间里，不论他如何嚎叫，如何唠叨，都不会送到透的耳朵里了。对方或许只能看到本多满口假牙的嘴巴一张一合吧？本多的嘴巴已经接受同有机体毫无关系的无机质的假牙。他早已开始部分的死亡。

“是吗？……是吗？那就算了吧。”

那一整天，本多关在自己房间里，身子一动未动。“侍女”们端来的饭菜，他碰也没碰。他脑子里清晰地想象着，那些“侍女”跑到透那里，向他一五一十回报的情景。

“老爷子耍小性儿，犟着呢。”

其实，这位老人的苦楚，或许只限于“耍小性儿”。本多自己也很明白，此种苦恼只能是自作自受，没有任何辩解的余地。一切都由本多惹起来，并非透的罪过。甚至透的变化都不值得大惊小怪。打从初次见到这位少年时候起，本多就看穿了他心中的“恶”。

一切都出自本多的心愿，他认为。但他未曾料到，透当面对他自尊心的损伤如此巨大。

本多从避忌冷气、害怕楼梯那个年纪起，就一直住在楼下一间十二铺席的房子里。这里隔着一座庭院，可以望见厢房。这间书院格式[1]的房子，是全家之中最古旧最阴暗的居所。本多将四个麻织坐垫并排在一

起，时而在上面躺躺，时而在上面蜷着身子，苦捱着时光。他不顾室内溽热难耐，将窗户全都关得严严实实。他不时爬着过去，喝几口桌上水壶里的水。那水温热，就像被太阳晒过一样。

悲愤交集之极，陷入假寐状态，于睡眠和现实之间，迷迷糊糊打发着日子。每逢腰痛倒也可以分散注意力，但那天只是浑身感到疲乏无力，一点儿也不觉得疼痛。

一种不合乎道理的悲惨命运似乎已经降临。然而，这种不合理却带有细微而准确的刻度，仿佛调制特效药一般，目下正在发挥预期的效果。此时此刻，更加难熬。按理说，老年的本多已经从虚荣心、野心、体面、权威、理智，尤其是感情之中摆脱出来，获得了一切自由。可是，他的这种自由缺乏晴朗之色。他所感觉的东西本应早已抛却于往昔，然而，那阴郁的焦躁和怒气，又像灰烬一般不断冒烟，稍稍扒拉一下就又燃起阴沉的火焰。

照在障子门上的太阳，有了秋的气息。自己呢？置身于此种孤绝之中，不像季节的推移，看不到一些由此及彼移转的动作的征兆。一切都停滞了。愤怒与悲愁这些本不该有的东西，犹如雨后的水洼，在体内蓄积着闪光的雨水，永不枯竭。今日产生的感情，似乎是十度春秋之后变成的腐殖质，每一刹那都觉得很新鲜。况且，人生不快的记忆瞄准这里蜂拥而至，但又决不能像青年那样，将自己的人生打上不幸的印记。

当阳光照在房内的凸窗上面时，他知道黄昏已经迫近。本多感到蜷缩的体内产生了情欲。这不是郁勃的情欲，而是终日挣扎于悲愁和愤怒的过程中，不知何时孵化出的浅淡的情欲，仿佛一条红蚯蚓缠绕于脑

际。

一直使唤的司机告老回乡，接着雇佣的司机于钱财上做过手脚，之后，本多将汽车卖掉，外出时坐包租车。夜里十点钟，他用安在凸窗上的对讲机唤醒侍女，让她叫辆包租车，然后自己找出玄色薄西装和灰色运动衫，穿在身上。

透不知道哪儿去了，不在家。三更半夜，侍女们奇怪地目送着这位八十岁的老人出门去。

——汽车驶入神宫外苑时，本多胸中的情欲变成一种轻微的恶心。时隔二十多年，他又来到这个地方。

车子开来的一路上，本多心里搅动着的倒不是情欲。他两手支撑着拐杖，反常般地挺直腰杆儿坐在座席上，口里喃喃自语：

“还有半年，再忍一忍。再忍半年。”

“还有半年，再忍一忍。……假若那小子是真的……”

然而，想到的这个保留条件使本多战栗。透还有半年就满二十一岁了。假如这半年里透死掉，本多对他一切都可以宽恕。如今这个一无所知的小子，妄自尊大，一味刻薄，本多对此心知肚明，他是可以忍耐下去的。不过，透要是个冒牌货呢？……

一想到透的死，就给近来的本多莫大的安慰。当他受尽凌辱，就巴不得这个年轻人死去，他打内心里已经把透杀了。犹如透过云母遥望太阳，他从年轻人的残暴和冷酷的前头，一旦透视到死亡，本多就松了口气，他喜不自胜，洋洋自得地寄予爱怜和宽恕。此时，本多陶醉于可谓“慈悲心”的光明正大的残酷之中。或许，这就是以往他在一无所有的辽阔的印度原野的明光中发现的那种感情。

本多尚未出现明显的不治之症的征兆。血压不必担心，心脏也没什么障碍。他坚信，最多再忍耐半年，他就会比透活得长久，哪怕长一天也好。对于这个年轻人的暴死，他将毫不吝惜地倾注满腔吊慰的泪水！此外，面对愚昧的世人，还能扮演一位老而失掉宝贝儿子的不幸父亲的角色。他洞悉一切，凭借浸满毒汁的甘美而静谧的爱，一面预见着透的死，一面忍耐透的残暴。这其中，不能说没有什么快乐。在他看到的时光的前头，透的暴虐就像蜉蝣的羽翼，看上去可爱而透明。人是不会爱比自己生命长久的家畜的。可爱的条件在于生命之短促。

抑或透因某种预感的到来而焦灼不安吧？就像往昔眺望水平线的彼方，突然出现一艘未曾听闻的怪船一样。更确切地说，或许是死的预感无意识搅扰着他，让他如此焦灼不安的吧？想到这里，本多心中便生出无限温存，在此种前提下，不单对透，本多也可以关爱所有的人了。他学会了一切不祥的人性之爱。

不过，透要是个冒牌货呢？……假如透一直活下去，本多赶不上他，早晚老衰致死呢？……

眼下他才知晓，刚才体内逐渐醒来的急火攻心般的情欲，却原来根

植于此种不安。假如自己先死，不管多么卑劣的情欲都不可断绝。或者本来就命里注定，自己将死于此种屈辱和误判之中吧？对于透的误判本身，抑或就是命运为本多自己设置的圈套。假如本多这样的人也有命运的话。

细思之，透的意识太像自己了。这就是本多长期感到不安的根源。透或许早已看穿一切，透知道自己永生，也明明知道这位确信他早夭的老人居心不良，他处心积虑对自己施行各种实务性教育，其用意在于报仇。……

八十岁的老人同二十岁的青年，或许正在进行一场你死我活的肉搏战。

——这时候，车子进入阔别二十余年的神宫外苑，从权田原口进去向左拐，驶入环状路。本多先是来上一通没完没了的咳嗽，权当是开场白，接着吩咐道：

“再转弯，再转弯。”

沿着夜间的林木转弯的当儿，蛋黄色的衬衫在密林深处倏忽一闪，消失了。隔了很久本多心间又涌起那种特殊的激动。他感到，自己往昔的色欲，犹如陈年落叶，依然随处堆积于树荫下边。

本多吩咐：

“再转弯，再转弯。”

车子一直向右转，沿着绘画馆后面最浓密的森林间的人行道前进。两三对情侣在路上走着，灯光依旧像以往那般黯淡。突然，左前方出现一束强光。夜间公园中央，高速道入口尽情张开着万道金光的大嘴，好似客人很少光临的寂寞的游乐场。

右前方应该正对着绘画馆左侧的森林，但夜间繁密的树木挡住了视线，看不到那座圆形的屋顶。树木的枝干伸展到路面，枞树、法国梧桐和松树等林木，枝叶交错。团团缠络的龙舌兰花丛中，虫声聒耳，甚至透过疾驰的汽车车窗都可以听到。本多对以往的事记忆犹新。其中，各处草丛里时时响起劈劈啪啪拍打蚊子的声音，那是凶恶的豹脚蚊在叮咬皮肤。

他叫司机在绘画馆前停车场附近停车，先打发司机回去。那位司机从窄小的额头下睃了本多一眼，这样的一瞥能把人一下子击倒。本多又提高嗓门对司机说可以回去了。他先把拐杖伸向人行道上，接着下了车。

绘画馆前停车场夜晚关闭，一旁竖着“夜间禁止入内”的告示牌。一条栅栏封住了车道。停车场值班房熄灯了，悄无声息。

本多看着包租车开走了，随即慢悠悠沿着长满龙舌兰的人行道走去。龙舌兰泛着淡绿，于黑暗中挺着带刺的叶片，满含恶意的花丛一派寂静。人影稀疏。对面的人行道上只看到一对男女。

本多走到绘画馆正前方，停住拐杖，环顾着只有自己一个人的周围广大的构图。绘画馆圆形的大屋顶和左右翼楼，在没有月光的夜间巍然耸峙。前边配以方形的池塘和青白的露台。路灯悠长的灯光宛如分离的潮线，映射着朦胧黯淡的鹅卵石地面……左前方天空矗立着大运动场高而圆的外墙，没有发光的探照灯那盛气凌人的背影划破了天宇。野外的电灯只在最下边部分密林的树梢上，描画出烟霭般的光的轮廓。

本多伫立于连个色情的影子都看不到的严整的广场上，蓦地感到自己仿佛站在胎藏界曼荼罗的正中央。

胎藏界曼荼罗是根本的两界之一，同金刚界曼荼罗相对。它借莲华之花作表象，以显示胎藏界诸佛的慈悲之德。

所谓胎藏，具有含藏的意味，犹如世间贱女之胎得轮王之圣胎，凡夫烦恼淤泥般的心中包含着诸佛慈悲的功德。

那光明灿烂的曼荼罗完美的对称，于中央中台八叶院的中心，不用说供奉的是大日如来。十二大院由此向东西南北流出，诸佛各自的住所，精致严整，左右相称。

如果将高耸于无月夜空里的绘画馆的圆形屋顶当作大日如来居住的中台八叶院，眼下本多隔着池塘站立的宽敞的车道，较之虚空藏院更加靠西，或许就是那个孔雀明王居住的苏悉地院一带。

金碧辉煌的曼荼罗诸佛密密麻麻的几何学般的配置，一旦转移到为

这里幽暗森林所包围的对称的广场上来，那么鹅卵石的空白和柏油路的空虚就会立即被充塞，到处都拥挤着满含慈悲的面颜，在白天的阳光里耀目争辉。诸尊二百零九尊，外金刚部二百零五尊，众多面孔显露于森林的外头，地面上闪闪发光。……

一旦举步前行，此种幻想即刻消泯。周围虫声四塞，细针密线般的夜蝉的鸣唱在树荫里往来交飞。

如今，熟悉的道路依然保留在树荫里。这是面对绘画馆的右侧的森林。本多突然记起，这杂草的气息，夜间树木的馨香，原是自己的情欲不可或缺的要素。

那种心情，仿佛夜行于珊瑚礁的浅海，两脚踩着各种甲壳类、棘皮类动物、贝、鱼、海马等，足背浸润着温热、晃漾的海水，一步一步，为避免岩石尖角刺伤皮肉，小心翼翼，走过行将退潮的海滩。……本多深知火炽的快感复苏了，身子无法跑动，快感却疾驰而去。到处皆有“迹象”。不久眼睛习惯了，幽暗的森林似乎变成大屠杀后的现场，到处飘散着雪白的衬衫。

本多隐身的树荫下早已有了来客，只穿一件灰色上衫，看来是一位老练的偷窥手。身个儿矮小，不到本多的肩膀，一开始看他像个少年。等到迷茫的光线里发现他一头白发，本多这才对那男子厌恶起来，甚至不愿贴身闻到那满嘴阴湿的喘息。

其间，那人的眼睛离开了目的物，不断瞟着本多的侧影。本多极力

不朝他那里瞧，不过刚才看到他那短短的白发，还有那一直剃到太阳穴的头型，一种不安的记忆油然而生，越回忆越焦躁。一着急嘴里就像平时一样，不停地发出阴沉沉的咳嗽声，止也止不住。

不一会儿，那人的喘息里又增添了可靠的判断。他伸直腰杆，极力凑近本多的耳朵边低声说：

“又见面了不是？你今天又来啦？还是没有忘记过去啊。”

本多不由转过脸去，只见那矮个子生着一双鼠眼。二十二年前的记忆突然复活了。没错，这位就是在美军基地松屋商店前叫住他的那个男子。

接着，本多颇为不安地回忆着。当时，本多对这个男子态度冷淡，硬说他认错人了。

“没关系，没关系。这里是这里，别处是别处。我们就照这条原则办吧。”

那人察知本多有些情急似火，先绕着圈子说，反而更加可怕。

“不过，千万别咳嗽。”

那人反复强调，接着赶紧将目光转向树干那里。

由于男子稍微拉开些距离，本多放下心来，从树木对面窥视着草丛。然而他已经失去了悸动，代之而来的是充塞胸臆的不安，还有愤懑与悲伤。越想求得忘我，越是远离忘我。这里正是观看草上男女的最佳地点，但他们的行为本身，仿佛明知被偷看而故意表演似的，令观看的人感到扫兴。没有视觉的快乐，偷窥的内里既没有强势进攻的甘美的紧迫感，也没有明晰本身的自我陶醉。

虽然只有一二米的间距，但光线微薄，看不清身体细部和脸上表情。中间没有障碍物，不好进一步接近。本多心想，看着看着总会唤起往昔的悸动，他一手支撑着树干，一手拄着拐杖，眺望着躺卧在草丛里的男女。

那个矮个子男人不再来打搅他了，本多却净是回忆起那些无关紧要的事：他的拐杖笔直而不弯曲，不能像那位老人一样用拐杖灵巧地撩起裙裾，他是学不来那一手的；那位老人想必已经老迈，肯定死去了；森林周围的“看客”之中，这二十年间死去的老人一定很多；即使那些年轻的“演员”也都结婚而离开这里，有的死于交通事故，有的死于早期癌症、早期高血压以及心肾等疾患；“演员”的变化当然要比“看客”更显著，眼下他们住在郊外的小区，从东京乘私铁需花上一小时才能到达，如今或许呆在家中，撇开老婆孩子的吵闹，两眼正盯着电视；要不多久，下回该轮到他们作为“看客”到这里来了……

突然，支撑着树干的右手触到一个软塌塌的东西，一看，是只大蜗牛，正沿着树干向下爬行。

本多轻轻挪开手指，他相继触到那软体和硬壳，好比先是摸到浸泡

过的黏湿湿的肥皂残渣，接着又碰到肥皂盒的塑料盖，心里残留着恶心的苦味儿。仅凭这种触感，世界就有可能像扔进硫酸槽里的尸体，眼看着被消融殆尽。

当他再次将目光投射到那对男女身上的时候，本多的眼里几乎充满热望。让俺的眼睛也陶醉一下吧，快点儿让俺陶醉，哪怕一瞬间也行。世上的年轻人啊，无知无言，对老人不遑一顾，只管自己乐在其中。那么也让俺和你们一样陶醉一番吧。……

女人衣衫不整地横躺在周围喧闹的虫鸣之中，她稍稍抬起上半身，两手搂住男人的脖子。头戴黑色贝雷帽的男人，伸手使劲儿插入女人的裙子底下。他那认真抖动的手指，也传向穿着白衬衫腰背上的皱纹。女人依偎在男人臂弯里，扭曲的身子犹如螺旋楼梯。她娇喘频频，好像急不可待地吞咽着必须喝下的汤药，仰着头同男人接吻。

……凝神注视的本多，眼睛都疼了。看着看着，他觉察，一直虚空的心底，立即涌起曙光初露般的情欲。

此时，他看到男人将手伸向屁股后头的口袋，是担心金钱被盗吗？欢爱之中竟然还有这份心思，这使本多感到厌恶。好不容易涌现的情欲，又立即冻结了。可是紧接着刹那间发生的事，使得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原来那男人从裤兜里抽出一把弹簧刀。他用大拇指一摁，立即嘶的一声，宛若蛇吐信子，在黑暗里闪着寒光。不知道划伤了哪里，女人发

出一声嚎叫，男人火速站起身来，转首环顾四方。黑色贝雷帽歪斜到后脑勺上，前额的头发和脸孔开始映入本多的眼帘。头发完全白了，清癯的面孔刻满皱纹，这是一副年过六旬的老人的面颜。

本多呆然若失，那人蓦地穿过他身边，疾风般迅速逃走了。瞧那动作，很难想象是个上了岁数的老者。

“快逃吧，待在这里很危险啊！”

那个鼠眼矮个子，喘息着附在本多耳边催促道。

“可是我跑也跑不动啊！”

本多气馁地回答。

“糟糕，稀里糊涂地逃跑，反而招来怀疑，还是当个证人为好。”

矮个子咬着指甲犯起了踌躇。

传来哨子声。杂沓的脚步声。人们吵吵嚷嚷站起身来。手电的光束透过近在咫尺的灌木丛，上下飞舞。巡逻警察们一起围着倒在地上的女人，高声地谈论着。

“伤着哪里啦？”

“大腿。”

“伤得不厉害。”

“罪犯是个怎么样人？啊，说呀！”

女人脸上映射着手电的光芒，蹲着的警察站起身子。

“是个老人，不会跑得太远吧。”

本多浑身颤栗，额头抵着树干，闭上眼睛。树身湿漉漉的，仿佛蜗牛爬到了脸上。

他微微睁开双眼，感到灯光正向自己这里逼近，背后蓦地被人一推。从手的高度上，他知道是矮个子干的。本多的身子趺趺撞撞脱离了粗大的树干朝前栽去，额头差点儿同警察相撞。那警察一把拽住他的手。

——善于到警察署采访丑闻的某周刊杂志的记者，为着另一桩案件刚刚来过。他听到神宫外苑有女子被人刺伤，真是喜出望外。

那女子接受急救，大腿缠上了宽大的绷带。本多被带去同女子见

面，费了三个小时的周折，才证明自己清白无辜。

“不论怎么说，也不可能老成这个样子啊。”女人说。“那人是两小时前在电车上认识的。虽说上了年纪，可是打扮得很年轻，又会甜言蜜语，是个社交型的主儿。没想到他会干出那档子事来。咳，至于他的姓名、住址和职业，我一概不知。”

同女人见面前，本多很挨了一顿斥责，查验了身份。像他这种身份的人，不得不亲自一一讲清楚为何在这个时刻呆在这种地方。二十二年前一位老资格的律师朋友对本多讲起的那件可怕的事情，如今又在他自己身上出现了。本多不得不感到就像做了一场梦。这座古老的警察署大楼，审讯室污秽的墙壁，亮得出奇的电灯，还有做笔录的那位警察光秃的前额，这些都不是现实之物，而是以梦中明晰的幻影显露于眼前。

凌晨三时，才放本多回家。女佣起来，带着很不情愿的表情为他开门。本多一言未发地钻进被窝，一夜噩梦连连，醒了好几次。

打第二天早晨起，他就患感冒了，卧床不起。躺了一周才好。

今早似乎感到有些轻松，透难得地走来，脸上闪过一丝微笑，随手将一本周刊杂志放到本多的枕畔。

他瞥见这样一个标题：

原窥色老手审判官，险些被当作杀人犯误捕

本多掏出老花镜，心中涌起一阵不快的悸动。这篇报道惊人得准确而又详尽，连本多的名字都毫不留情地登出来了。文末的结语指出：

八十岁窥色老手的出现，证明日本社会中老人的势力，似乎已经波及色情世界了。

本多氏的此种奇癖并非自今日始，二十多年前，这一带就有好多人熟悉他……

本多从这几行文字中，明白了写这篇报道的记者采访过什么人。本多还凭直觉感到，一定是警察将这个人介绍给记者的。这篇文章一旦公之于世，即使起诉他损害名誉罪，那也只能是越抹越黑。

这些卑琐细事只可供一夕之笑料。本多原以为自己没有什么可失掉的名誉和体面，如今一旦失掉才感到这些确实存在过。

可以肯定，尔后人们再提起“本多”的名字，想到的只能永远是这桩丑闻，而不是他精神上和理智上的作为。本多明白，人们决不会忘记这件丑闻。不是说忘不掉道德的愤激，而是因为要概括一个人，再没有比这更典型、更简明扼要的符号了。

经受这场好久才治愈的感冒，本多卧病期间深深感到，自己就连肉体都已经彻底衰退了。他对自己被当作嫌疑犯没有任何思想准备，这回经历了一次粉身碎骨的打击。不论有怎样的睿智，怎样的学识和怎样的思想，都不能将他拯救出来。他纵然面对刑警絮絮叨叨讲述在印度所获

得的观念，又有何作用呢？

今后，本多即使掏出一张写有“本多律师事务所　律师　本多繁邦”的名片作自我介绍，那么，别人会马上从字里行间加上一行字，读成“本多律师事务所　八十岁窥色老手　律师　本多繁邦”。由此，本多的一生都缩写在这样一行文字之中了：“原审判官八十岁窥色老手”。

本多漫长的一生中，凭借认识构筑的无形的建筑物訇然崩塌了，仅剩这一行字镌刻于基石之上。这是刀刃一般犀利而灼热的总结，而且充分符合事实。

——打从九月那件事以来，透冷静地将一切向有利于自己的方面推进。

他把那个同本多水火不相容的老律师拉到自己一边，同他商量能否以此将本多定为“无能力管理财产者”。为此，本多必须经过精神鉴定，证明他是精神病患者。看样子律师对这一点很有自信。

实际上，发生这件事以后，本多再也不出门了。他变得担惊害怕，卑躬屈膝了。对于这个变化，谁都看得很清楚。从各种征兆判断本多老年性痴呆看来也很容易。一旦拿到这样的证明，透就可以向家庭裁判所[2]提出请求，宣布本多为“无能力财产管理者”，再把那位律师推为本多的监护人就行了。

律师跟一位有交情的精神病医师商谈，医师认为，从本多广为人知的丑行里，以下两条皆可成立：一是由于老衰的焦躁激起烈火攻心般的情欲，且具有不可遏抑的力量，急剧变成不可忽视的镜中火灾般“反应的情欲”；一是由于老衰而丧失自制能力。律师说，剩下的只是寻找法律根据了。他还说，本多如果突然一反平常，挥金如土，给财产造成威胁，那就好了。不过还没有这样的征兆。较之金钱，透更巴望夺取实权。

[1]原文作“书院造”，江户初期定型的住宅样式。设备较为齐全，有高级卧室，铺设地板或铺席。客厅独立，房内有方柱，室外有挡雨窗等。

[2]处理家庭及未成年者案件的基层司法机构，简称“家裁”。

# 二十七

十一月末，透收到庆子寄来的信，里面附上了一枚漂亮的英文请柬。

信是这么写的：

本多透君：

好久没有联络了，您一切都好吗？

快要到圣诞节了。圣诞之夜或许大家都忙于各方应酬，所以我想在十二月二十日，提早举办一个家庭圣诞晚宴。以前，都是邀请令尊出席，鉴于他今年已届高龄，邀请他前来反而会给他造成诸多麻烦，故改请透君莅临此次晚宴。这事请不要告诉令尊，也不必言明您已收到请柬。一切均请保守秘密。

话既然说到这里，凭我的性格，不妨和盘托出为好。打从九月事件以来，考虑到来客的情面，我很难再请令尊出席了。或许您觉得我对老朋友太绝情了吧？然而在我们这个交际圈中，不论背后做些什么都无碍，一旦暴露就不堪收拾，表面的来往也不得不中断。

我之所以邀请透君前来，是出于我历来的愿望，今后我想通过透君您本人，继续维系同本多家的交往。我希望您能欣然接受我的要求。

当天，我还邀请了各国大使以及他们的夫人和小姐。日本人中有外务大臣夫妇、“经团联[1]”会长夫妇，此外还有漂亮的小姐们。您只身前来好了。请柬上已经标明，请身穿无尾晚礼服。请尽快利用回帖告诉是否出席为盼。

久松庆子

这封信的口气虽然有些盛气凌人，但本多这件案子给庆子带来的困惑，不由使透脸上浮出微笑。他从字里行间觉察到，这位惯于作践道德的庆子，面对丑闻也只得猝然关上大门，暗自颤抖起来。

“可是，似乎有点儿不对味儿啊。”透突然泛起高度的警惕。“如此害怕丑闻，又请我出席晚宴，这位一直同老子一个鼻孔出气的婆娘，是否存心要看我的笑话呢？她会不会当着那些不可一世的客人的面，故意向他们介绍我是本多繁邦的儿子，以博得客人一笑呢？其结果受到伤害的不是老子，而是不偏不倚落到我的头上来。她是否怀着这个主意？……没错，她一定是这么想的。”

这种疑虑，反而促使透泛起挑战的心情。自己决心以一名因丑闻而臭名远扬的父亲的儿子出场。当然，别人谁也不会提及这件事，但自己要独放异彩，决不因父亲的丑闻而抑郁不振。

他那易于受伤的纤弱的灵魂，使得他将那些同自己无缘的污秽小动物般的丑闻，如同骷髅一般吊在脖子上，露出几分悲伤几分凄美的微笑，在世人间无言走动。透本人看得很清楚，这副姿影含蕴着苍白的诗

趣。老人们的侮辱与妨害，只会以无可抵御的力量，将众多妙龄女子推向透这一边来。庆子的算盘定将落空。

透没有无尾晚礼服，他立即定做了一套。等到十九日那天做成了，他及早套在身上，赶往绢江的屋子给她看。

“很合体呀。你真帅，透君。你肯定想穿上这件衣服，领我一起去参加舞会吧？可实在对不起，我身体不好，不能陪伴你。我真的很遗憾。所以，你等无尾晚礼服一做成，就忙不迭穿在身上赶来给我看，你是多么善解人意啊！我太喜欢透君啦。”

绢江颇为健康，自从来这里，光吃不动，半年间胖得令人认不出来，身子骨也动弹不得了。体重的增加以及行动的不自由，越发使得绢江真正尝到了生病的滋味儿。她不断吃消化药，卧在走廊的躺椅上，透过绿叶眺望那不知何时将要失去的蓝天。“照这样下去，我肯定活不长喽！”这就是绢江的口头禅。透严格命令女佣们，听到这句话决不许当着绢江的面发笑。这下子可难倒了她们。

每每出现一种新的情境，绢江总能抢先绕到前头，做出一番极为有利于自己的表现，这样一来，她既保持着自己“美”的威望，同时又带有几分悲剧色彩。透对她的这种智慧十分感佩。绢江一看到透穿上无尾晚礼服，就一眼看出他不会偕她一道出行，为了顺水推舟，她立即借助自己的“病”下台阶。透不时想到，应该学习她如何顽强维护自己高贵的矜持。绢江不知不觉成了透人生的良师。

“转过身子让我瞧瞧，做得真好。从脖子到两肩的线条笔挺。透君，你不论穿什么都那么合身，简直和我一模一样。明天晚上，我虽然不能与你同行，你可要暂时忘掉，痛痛快快地乐上一阵子吧。不过，你在玩得最高兴的时候，切不要忘记我。你要时时想到，家里还有个躺在病床上的我哩。”

透刚要离去，绢江又把他叫住：

“哦，等一等。你的领口扣眼儿里没有花，这可不行。我要是身体好，就亲自给你采一朵插上去。侍女小姐，拜托了，那朵紫红的冬玫瑰挺好看，就请掐来吧。”

绢江叫侍女采来那朵正在开放的紫红的冬玫瑰，亲手插在透领口的扣眼儿里。肥硕的绢江，似乎有些颤巍巍、略显慵懒地撮起兰花指，捏着玫瑰枝插进扣眼儿，然后轻轻拍一拍光亮的丝绸衣领，气喘吁吁地吩咐道：

“好了，站在院子里，让我再看看。”

——第二天下午七时整，透单独将“野马”开到地图上标明的庆子位于麻布的住宅，停在铺满鹅卵石的宽阔的前院。其他的车子一辆也没有到。

透初次来到这座宅邸，古老的风情令他大吃一惊。前院树木下的投光器照射着王宫般[2]弧形的正面。或许因为缠络在墙头的常春藤红叶夜间望去黑森森的缘故，总是给人一种凄然之感。

戴着白手套的侍者出迎，穿过圆形顶棚的圆形厅堂，走进光辉灿烂的桃山风格[3]的客厅，透被让在路易十五世时代的椅子上，他后悔不该最先到达。屋内光亮而又宁静，房间一隅装饰着一株巨大的圣诞树，使人感到颇不协调。侍者问清透喝什么酒，退去之后只剩下他一个人。透背倚着古色古香的彩虹玻璃窗，透过院中树林的一侧，遥望城里闪烁的街灯，还有那随处被霓虹灯映射着的紫色的夜空。

随着杉木门“吱呀”的滑动声，庆子出现了。

年过古稀的老太婆一身热烈的整装，使得透一时说不出话来。晚礼服五分宽滚边儿的衣袖，长及前裾，浑身缀满串珠儿。自胸口到衣角，五彩斑斓的串珠儿流光溢彩，变幻无穷。胸部金色串珠儿的底子上，绣着几条孔雀翎的绿色串珠儿。袖子荡漾着紫色串珠儿的波纹，下身直到衣裾，呈现一派葡萄酒的深紫。衣角交织着紫色花纹和金色云纹，各种颜色的分界线上一律缀着金黄的串珠儿。纯白的蝉翼纱上绣着花纹，再透过一层银色的底子，这是一件三枚重叠缝纫在一起的西式彩绣礼服。衣裾下边可以窥见紫色缎子的鞋尖儿。像平时一样威严挺立的脖颈上，围着翠玉般鲜绿的乔其纱披肩，从肩后垂挂下来，一直拖曳到地板上。发型一反常态，极其熨帖的短发下面，不停摇荡着金色的耳环。经历过反复整形美容的面颊已经干涸殆尽，犹如一副假面具，那些与生俱来的部分肌肤，愈益流露出尊大与高傲。威严的眼睛，秀挺的鼻官，搽着厚厚口红的嘴唇，一眼望去犹如贴上一片赤褐色的苹果皮。……

刻印着微笑的化石般的老脸凑了过来。

“对不起，让你久等了。”

她朗声说道。

“好漂亮的衣服！”

他说。

“谢谢。”

庆子将端庄的鼻翼稍稍扬起，刹那间露出西洋女子般心荡神驰的表情，又倏忽中止了。

上饭前酒了。

“最好把灯熄了。”

侍者遵照庆子的吩咐，熄灭了玻璃吊灯，只剩下圣诞树上忽明忽灭的电珠儿。透浑身浸在黑暗里，看着庆子闪烁的眸子，以及晚礼服闪烁的串珠儿，终于惴惴不安地问道：

“别的客人来得好迟啊。我是否来得太早了？”

“别的客人？今晚上就你一个人呀。”

“您的信全是撒谎啊！”

“啊，对不起。后来计划变了，今晚上只有你我二人共度圣诞之夜。”

透怒不可遏地站了起来。

“我告辞了。”

“哎呀，为什么？”

庆子依然轻松地坐在椅子上，她没有站起身来挽留他。

“您这是耍阴谋还是设圈套？您是同老爷子串通一气吧？我已经受够了他的耍弄。”

透再次回忆起他们初识时，自己是多么讨厌这位老婆娘啊。

庆子岿然不动。

“要是同本多先生站在一起，根本用不着搞得这么繁琐。今晚想务必同你两个人一起好好聊聊，才专门请你来的。如果一开始就说是两个

人，你肯定不会出席。于是我就撒了点儿谎。尽管只有你我两个人，照样可以举办正式的圣诞晚宴。你看，我不也是一身整装吗？你也是啊。”

“您打算狠狠地教训我一顿吗？”

透为自己的失败而感到焦灼不安，因为他没有默不作声地匆匆离去，而是勉强留下来倾听对方的言论。

“谈不上什么教训，只不过想寻个机会跟你说说悄悄话儿。要是本多先生知道我多嘴多舌，说不定会勒死我呢。这是只有我和本多先生晓得的秘密，假若你不想听，那也就罢了。”

“什么秘密？”

“先别着急，坐到这儿来。”

庆子持续含着无声的苦涩而优雅的微笑，指指透刚刚离开的那张扶手椅，古老斑驳的椅子上绘着华托的《宴乐图》。

——不一会儿，侍者前来报告筵席已准备就绪，随即左右打开看似墙壁般的拉门，带领他们走进隔壁的餐厅。摆放在那里的餐桌之上，烛影摇红。庆子迈动脚步，那身镶满串珠儿的晚礼服，随着脚步的移动，坠着金锁子的衣褶窸窣作响。

透很窝火，他不屑催促庆子快点开口，只顾埋头进食。想到使用刀叉的规矩也是本多认真加以指导的成果，不由感到愤愤难平。如此的训练似乎是故意开他的玩笑，是为了时时提醒他不要忘记自己的卑贱。而他在遇见庆子和本多之前，是从未意识到这一点的。

定睛一看，硬挺挺的巴洛克银质大烛台对面，庆子仿佛老妇在编织毛衣，带着几分茫然，沉静而娴熟地运动着手指。庆子手里的刀叉似乎自幼就长在手上，和她的玉指化为一体，直接同指甲相连。

冰冷的火鸡肉犹如干瘪老人的皮肤，索然无味。与此匹配的填料物和栗子，还有浇在冷肉上的红莓果酱，这一切都使透感觉到含有伪善者自身的甜酸味道。

“你知道自己为何突然被本多家领作养子的吗？”

庆子问。

“这种事儿我哪儿知道。”

“你可真够马虎的。难道过去一直甘愿蒙在鼓里吗？”

透沉默不语。庆子将刀叉搁在盘子里，隔着烛火，伸着红红的指甲指了指透穿着无尾晚礼服的胸脯。

“其实很简单，都是为了你左侧腹胁上面排列的三颗黑痣。”

透未能掩饰住自己的惊愕。迄今为止，这黑痣只是他自己独自骄人的资本，未曾引起任何人的注意，眼下竟然连庆子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刹那间，透神情紧张起来。惊愕，产生于自己隐秘的矜持表象和他人所想的某种表象不谋而合的时候。即便黑痣本身真的有所作为，那么对方也不可能洞察透心里的奥秘。然而，如此思考的透，低估了老人们可怖的直觉能力。

透惊愕的表情看来给了庆子以勇气。其后，她的话一泻千里。

“你瞧，很难相信吧？这件事打一开始就显得愚蠢而又不合乎常理。后来，或许你自以为诸事冷静、实实在在走过来的，但当初的荒唐你可是全都容忍了的。对于一个陌生人，只见过一面就满心高兴地收为养子，天底下哪有这样的傻瓜？我问你，当初我们打算领养你的时候，你是怎么想的呢？我们对你，对你的上司自然是摆出一大堆令人信服的道理，而你是怎么想的呢？……你感到很自豪吗？大凡人，别人一提到自己有些什么优点，就立即信以为真。你是否觉得自己心中童年的梦想，和我们的要求一拍即合呢？你感到从小一直信守的奇妙的自信终于获得了验证，对吗？是不是这样？”

透开始对庆子这个女人抱着恐怖心理。他虽然丝毫没有感受到阶级的压迫之类，但世上总有一些对某种神秘的价值具有灵敏嗅觉的俗物，这些人才是名副其实的“扼杀天使者”。

火鸡的盘子撤掉，开始上冷食了。当着侍者的面，谈话只好暂时中

断，透失去了答辩的机会。透越发明白了，他面对的是一位远远超出自己想象的强敌。

“自己的愿望一旦同他人的愿望相一致，自己的愿望就能借他人之力得以实现，你是否有这样的想法呢？人生在世，各有各的目的，人人想到的惟有自己。不过，你为自己考虑得有些过头了，因而变得盲目起来。

“你以为历史是有例外的，其实没有什么例外。你以为人有例外，其实人也没有什么例外。

“世上既没有幸福的特权，也没有不幸的特权。既没有悲剧，也没有天才。你的信心和梦想的根据全都不合乎道理。假如这个世界上有天生的与众不同者，或美妙绝伦，或恶盈满贯，此种人物一旦出现，大自然决不会将此放过。一定会将其赶尽杀绝，借此以警示人类，汲取教训。要使人人牢记于心：天底下根本不存在什么‘被挑选者’之类。

“你一直认为你是个不要报偿的天才，对吗？你是否把自己看作是漂浮于人世上空的一片含有恶意的彩云？

“本多先生自从同你会面，看到你的黑痣以后，一眼就看穿了这一点。他决心将你置于身边，搭救你脱离危险。因为他知道，要是原样放着不管，你就会一任你梦幻中‘命运’的摆布，那么，你就必定在二十岁上被大自然杀死。

“将你收为养子一举，是想打破那种不合道理的‘神之子’的骄矜，对你施以世间平常的教养和幸福的定义，使你转变为普普通通的凡庸的青年，从而救赎你。你不承认和我们具有相同的出发点，其证据就是那三颗黑痣。他千方百计要救你，又不便对你讲清真相，遂把你收为养子，他这样做，明显出于他对你的情爱。只不过这是对于人性过于稔熟的人的一份情爱罢了。”

透越来越不安了，他问：

“为什么我到了二十岁非死不行呢？”

“我以为，现在不必担心了。这事儿等回到隔壁客厅再慢慢详谈吧。”

庆子从餐桌边站起来，催促着透。

用餐期间，客厅的壁炉已燃起熊熊火焰。类似壁龛的棚板悬着一幅光悦[4]的绘画，画面上是一片金色的云丛。棚板下面是金色的小型隔扇，左右敞开来就是壁炉。他们两个面对壁炉，中间隔着小桌，并排而坐。于是，庆子将自己从本多嘴里听到的漫长的转生经过，原原本本讲述了一遍。

透望着时消时长的火焰，茫然地倾听着。染尽的木柴发出低微的爆裂声，使透感到心惊肉跳。

木柴上烟火共生，袅着身儿越燃越旺，于刚刚熏黑和已经燃烧的木柴之间，暂时静息一下，蕴聚着明丽的亮色。这火的停驻之所犹如什么人的小小宿舍，铺着金红的地板，中间横着木柴粗野的斜枝，显得沉静而安闲。

沉郁而黝黑的木柴缝隙突然窜出的烈焰，看起来犹如夜间平原尽头的野火。这壁炉之中，展现着几多广大的自然情景。壁炉深处，不断晃动的剪影，宛若政治动乱的焰火在天空上描画的微细的影像。

部分木柴上的火势开始减弱，细细的龟甲般的白灰像一堆白羽毛不安地颤栗着。白灰下边，广泛透露出平稳而深红的火色。木柴坚固的组织纽带，从根本上崩溃了，一边维持着危险的平衡，一边犹如漂浮于空中的碉堡，在火的映衬下，临时维系着庄严的一刹那。

可是，一切都在流动，那火焰看似一直很安定，但本身也在不间断地瓦解。一根木柴作用完结了，崩溃了，看着看着，反而心情平静下来。

透听完陈述，冷不丁冒了一句话：

“挺有意思啊！不过，有什么证据呢？”

“证据？”庆子稍稍泛起了踌躇，“难道真理要有什么证据吗？”

“什么真理不真理，您又在撒谎骗人。”

“如果硬要找证据，松枝清显这个人的《梦日记》倒是一个，本多先生至今还珍藏在手里，下次你不妨要来看看。据说这本日记写的净是梦，后来都得到了实现。……这些且不管它，也许我刚才说的这件事，和你没有任何关系。可也是，金茜是春天死的，你的生日是三月二十日，你也有三颗黑痣，所以看起来你是金茜的转生无疑。然而，金茜死的日子还不清楚。金茜的孪生姐姐光知道是在春天，但不记得妹妹的忌日究竟是哪一天，倒也真够迂阔的。本多先生后来多方查问，也没有弄明白。因而，如果金茜被蛇咬死确实是在三月二十日以后，你就等于无罪释放。转生之间的‘中有’[5]只有短短的七天，你的生日无论如何都必须比金茜的忌日晚七天以上。”

“其实我的生日也不清楚。我是父亲航海中生的，没有人好好照料我，所以把提交出生证明书的那一天当做了生日。真正的生日肯定是在三月二十日之前。”

“越是靠前就越不可能。”庆子带着冷淡的调子说道，“看来，谈论这种事儿或许毫无意义。”

“毫无意义，是指什么？”

透略带愠色地反问。

透对于刚才听到的那些荒唐无稽的故事是信还是不信，这且不谈；可是庆子说什么这事儿同自己的关系毫无意义，这就暗示着庆子对透存在的理由根本不放在眼里。庆子具有一种能力，她可以将别人一律看作

虫豸。这正是庆子始终如一作为一个乐天派的本质。

庆子夜礼服上五光十色的串珠儿，在炉火的映照下放射着凝重的光彩，身上仿佛缠绕着夜的彩虹，璀璨夺目。

“……是的，没意思。因为从一开始你很可能就是个冒牌货。不，在我看来，你肯定是个冒牌货。”

庆子面对炉火申诉般地断言。透愤懑地望着她的侧影。火焰为那半个面颜镶上一圈儿明亮的轮廓，光艳动人，无与伦比。蕴蓄着火影的眸子，骄横地配合着高挺而矜持的鼻官，毫不留情地压服着身旁的人，使他陷入孩子般的焦躁之中。

透泛起了杀意。他想，怎样才能使这个女人慌乱一团、卑躬屈节，进而杀掉她呢？即便掐住脖子，或者一把推倒她，将她的脸按进炉火里，庆子依然会坦然地掉转头来，怒目而视吧？壮丽的火苗在她脸的周围向上窜动。透的自尊心已经隐隐作疼，他畏惧了。透预料庆子下面的话会使他的自尊心血流纵横。他人生中最恐怖的事态，就是自尊心受伤而流血不止。这种自尊心的血友病，一旦流血就再也制止不住。为此，他始终调动自己一切感情，在感情和自尊心之间划一条线，避免爱的危险，用无数荆棘编制铠甲保护自身。

然而，庆子一点儿也不激烈，她遵循日常的礼仪作法，理直气壮，畅所欲言。

“……再过半年，你如果不死，你这个冒牌货就将弄个水落石出。至少可以断定，你不是本多先生所要寻求的那个美好的可供转生的胚芽。按照昆虫界来说，你只是个模拟的亚种。不过我想，也许等不了半年。依我的观察，我并不认为你具备半年之内必死的命运。你既然没有这种必然性，所以不论在谁眼里，都丝毫没有什么因丧失而深感可惜的。决不会有这样的现象：一旦梦见失去你，等醒来之后，感觉这个世界忽然变得鬼影憧憧。

“你是个卑微、渺小、随处可见的爱耍小聪明的土包子青年，为了将养父的财产尽早弄到手，不惜采用偷梁换柱的手法，妄图宣告他是个没有能力管理财产的人。你感到惊奇吗？我全都明白。你一旦掌握了金钱和权力，下面的愿望是扬名于世呢，还是追逐幸福呢？总之，你的考虑不会越出世间一般凡庸青年的思想一步。本多先生对你所施行的教育，看来事与愿违，他只是让你本然的面貌得以复苏罢了。

“你没有一点儿特别之处。我保证你生命长久。你决非为上天所选择。你和你的行为决非一致。你并不具备闪电那种以迅疾的速度毁灭自己的青春的蓝光。你有的只是未成熟的衰老。你的一生只适合靠利息过日子。

“你不可能杀死我和本多先生。因此，你的恶行永远都是合法的恶行。你对凭借观念产生妄想很感兴趣，没有具备命运的资格，还故意装出自己具有命运。你自以为看到了世界的尽头，但水平线的彼方没有人发来邀请。你同光明和启示一概无缘。你的肌肉和心底，根本找不到真正的灵魂。起码金茜的灵魂，存在于她那光艳而娇美的肉体里。大自然对你不屑一顾，根本不可能对你抱有敌意。本多先生所寻找的转生的生

物，是那种令大自然也不能不对自己的创造产生嫉妒的生物。

“你实在是个不值一提的小才子。可以做个享受育英资金财团的一名模范学生，只要有人为你交学费，就能轻易考上大学，好的职业也会主动找上门来。那些人道主义者们宣扬道，物质的不足只要获得补充，不论多少埋没的人才都会挖掘出来的，你只不过是他们的宣传资料罢了。本多先生过分施恩于你，越发使你抱有奇怪的自信，仅在这一点上，对你产生了‘一念之差’。只要处理得当，还可将你拉回到正道上来。如果送你到一个恶俗的政治家那里当书生，你就会清醒过来。我随时都可以为你介绍。

“你要牢牢记住我的嘱咐。你的所见、所知、所感，只限于三十倍率望远镜小小圆孔内的范围。你把那一点儿空间当成整个世界，所以你一直沉浸在幸福之中。”

“不正是你们将我从那里硬拖出来的吗？”

“你从那里高高兴兴地出来，以为自己和别人有什么不同吧？

“松枝清显为意想不到的情缘所困扰，饭沼勋为使命所虏获，金茜为肉体所劫持，那么你究竟被什么东西所擒呢？不就是被毫无根据判定自己与众不同的意识所攫取吗？

“如果说命运就是从外部抓住一个人，随意加以摆布，那么清显、勋和金茜都是具有命运的人。你从外部抓住了什么？那就是我们啊。”

庆子充分显耀着胸前辉煌的金绿孔雀翎，笑了。

“两个玩世不恭的老者，早已厌倦人生、心地严冷。假若把我们叫做什么命运，你的骄矜能容许你这样做吗？如此招人嫌的老头儿、老太婆！一个是窥色老手，一个是同性恋。

“你自以为已经将世界看穿。但引诱像你这样的小孩子，只能是即将死去的‘看破红尘’者。将一个自高自大的‘无所不知’者引诱出来，只能是技高一筹的同行。别人决不会来叩你的门。所以，你可以过上一生都无人登门的日子。即便如此，结果是一样的。因为，你谈不上有什么命运。也谈不上什么美丽的死亡。你不可能像清显、勋和金茜那样。你只能做个不光明的财产继承人。……今天招你来，就是为了让你刻骨铭心地彻底明白这一点。”

透的手愤怒地震颤着，眼睛死死盯着挂在壁炉边的火筷子。眼下，他可以装作把即将熄灭的炉火拨得更旺，轻易将手伸向那把火筷子。他可以毫不引起任何怀疑地走过去，只消抄起那把火筷子就成了。……透十分明白那攥在手里的沉甸甸的铁棒的分量，他仿佛真切地看到那金灿灿的路易时代的椅子，以及炉棚上方金色的云丛，都飞溅上斑斑鲜血，光辉绚烂。然而，他终于没有出手。喉咙干渴了，他也没有要水喝。因憎恶而发烫的双颊，使透平生第一次体验到胸中怀抱的热情。可是这热情遭到封闭，找不到出口。

[1]经济团体联合会的简称，经济界的联合机构。负责收集财界意见，向政府和国会提出各种建议。对外推进经济交流。

[2]原文为Price regent style，即前方高高耸峙的建筑形式。此处描述可参看前卷《晓寺》第四十章开头一段文字。

[3]十六世纪后半期（1536—1598），丰臣秀吉统治的二十年间，美术史上称安土桃山时代。城廓、殿堂和寺社建筑宏伟，内部装饰豪华。绘画、陶瓷、漆器和染织等工艺亦很发达。

[4]本阿弥光悦（1558—1637），江户初期艺术家。京都人。长于刀剑鉴定，善书。创泥金画，并精通乐烧（手捏铅釉陶瓷）与茶道。

[5]“中有”，佛教用语。“四有”（生有、本有、死有、中有）之一。死后等待转生的期限之一，计七天。

# 二十八

本多很难得地遇到透向他发出低三下四的请求，透想借清显的《梦日记》看看。

本多觉得借给他很危险，但又不敢不借。

先是说借三四天，但却过了一周。今天是二月二十八日，心想得赶紧要回了。不料一大早本多就被女佣的哭喊声吵醒了。原来透在自己的卧室里服毒自杀。

适逢年底，临时找不到相熟的医生。他虽然不愿嚷嚷出去，但还是叫了救护车。等到鸣着警笛的救护车抵达门前，附近的邻居都挤得水泄不通。一个家庭出了一次丑闻，人们总希望再来一次丑闻，他们的期待没有落空。

透一直处于昏睡状态，时时伴有痉挛，但不至于危及生命。不过，虽说从昏睡里已经清醒过来，但同时眼睛感到剧烈的疼痛。原来出现双侧性的视力障碍，眼睛完全失明了。毒素侵入视网膜神经节细胞，引起不可恢复的视神经萎缩症。

透喝下的是工业用溶媒甲醇。他是托一名女佣，趁着年关繁忙时期，从亲戚的街道工厂里偷来的。哪位女佣哭诉道，她盲目听从透的指使，完全没有想到透自己会喝到肚子里去。

失明的透几乎不再开口说话。新年过后，本多问起清显的那本《梦日记》，他简短地答道：

“服毒之前给烧了。”

问他为什么烧，透的回答更加透彻：

“因为我从来不做梦。”

——其间，本多数度寻求庆子的帮助，但庆子的态度令他不解。他琢磨，透自杀的动机，只有庆子一人知道。

“那个孩子的自尊心比别人要强上一倍，大概为了证明自己是个天才而寻死的吧。”

庆子有了这番话，再一追究，她把圣诞节那天一同用餐时的经过，全都说出来了。庆子强调她是出于对本多的友情，但本多却立时提出要同庆子绝交。于是，两人二十多年的交往和美好的友谊遂告终结。

本多免予被定为“无力管理财产者”。假若本多死后透继承财产，这

个盲人是需要法律上的监护人的。同时，他也必须被宣布为“无力管理财产者”。本多立下遗嘱并办理了公证，指定了能长久扶助透的最值得信赖的人作为监护人。

眇目的透退学之后，成天待在家中。除了绢江以外，对谁都不开口说话。女佣们都打发了，本多雇用了个护士出身的女子。透一天里的大半时光是在绢江的厢房里度过的。每天都能听到障子门里传来绢江温柔的娇音。透一一应和着，一点儿也不怠慢。

翌年三月二十日，透过了生日也看不出任何将死的迹象。透学习盲文，阅读书籍。他一个人待着的时候，总是安安稳稳地欣赏唱片音乐，倾听院子里的鸟鸣，辨别那鸟属于哪一类。一次，透隔了很久才同本多说上句话。他向本多提出要和绢江结婚。本多得知绢江的疯病属于遗传，便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衰亡日渐推进，终末静静出现征兆。犹如从理发馆回来，领口残存的毛发不时刺疼皮肤，尽管该忘记的时候都已忘记，但每当一想到死，脖子就感到刺疼。本多觉得某种力量已经为他迎接死亡准备好一切条件，但死亡还没有到来，实在有些不可思议。

这个头绪纷乱的时期，本多逐渐感到胃部每每有些压迫感。但他没有像寻常那般急急忙忙跑医院，而是自我诊断为因消化不良而感到胃部沉重。新的一年，他照样食欲不振，假若说这都是因为透自杀未遂而引

起的诸多烦恼造成的，那他就不像是一直蔑视苦恼的本多了。还有他那日渐的消瘦，如果也是无意识的苦恼和悲哀的结果，那么，这实在是没有预料到的事。

然而，苦恼到底是精神的还是肉体的，本多以为没有任何必要再加以区分了。精神的屈辱和前列腺肥大之间有什么不同呢？某种尖锐的悲哀和肺炎引起的胸痛之间有什么不同呢？衰老正是精神和肉体双方的疾病。衰老本身是不治之症，等于人活着本身也是不治之症。这不是什么属于存在论的哲学方面的病，我们肉体本身就是病，就是潜在的死。

如果衰老是病，那么造成衰老根本原因的肉体就是病。肉髓的本质在于灭亡。肉体置于时间之中，其用处只能作为衰亡的证明，毁灭的证明。

人为何于衰老后才领悟这个道理呢？肉体宛若短暂的正午掠过耳畔的蜂虻，纵然心灵里听到那低微的嗡嘤，又为何旋即忘却呢？比如一个年轻而健壮的运动员，比赛之后恍惚于舒畅的淋浴之中，眺望着自己光洁的皮肤上飞溅的冰霰般的水珠儿。这时，他为何没有注意到，那汪洋恣肆的生命的本体，那琥珀色的灰褐的肉块儿，正是剧烈而苛酷的疾病呢？

本多至今才意识到，活着即为衰老，衰老即为活着。这对同义词互相不断诽谤对方，这是错误的。本多感到，误落尘网八十年间，不论多么欢乐的时刻，总觉得有某种不如意搅和其中。老后才体悟到这种不如意的本质是什么。

这种不如意出现于人的意志这一侧或哪一侧，同时飘荡起不透明的雾霭。这是人意志本身释放的护身的雾霭。因为意志本身总是害怕活着与衰老是同义词这一苛酷的命题，才放出这样的雾霭。历史明白这一点。历史于人类的创造物之间，是最具非人性的产物。它总括全人类的意志，集中到自己手边，从一端开始，逐一吞噬。犹如那位加尔各答的伽梨女神，满口鲜血淋漓。

我们就是供某种东西果腹的食饵。死于火中的今西[1]，以他独有的轻薄的流仪，对此有了肤浅的感触。而且，即使对于神，对于命运，对于人的行为中惟一模拟此二者的历史，人在未老之前是无法感觉到的。这正是一种贤明的办法。

可是，本多又是怎样的食饵啊！他的这块食饵没有任何营养，没有任何滋味儿，多么干瘪而瘦削。这个本能地避免成为美味食饵而细心周到活过来的男子，作为人生最后的祈愿，伺机用自己感到乏味的认识的小骨，刺穿吞噬者的口腔，这种企图必然落得彻底的失败。

透自杀未遂而失明，时至二十一岁依然继续活着。本多见此情景，不知道死于二十岁的真正转世的年轻人究竟在哪里，他再也没有心力去寻找那个证迹了。假如真有那样一个人，倒也很好。自己既无暇见证他确实活着，又用不着前去面晤。抑或星辰的运转早已远离自己，产生某种极微细的误差，将金茜转世的化身和本多，导入广大宇宙各个不同的方位了吧？本多终其一生，三代转世都在本多生命的运行线上霞光一闪（固然是本不该出现的偶然），随之便拖曳着一道光芒，欻然飞向为本多所不知晓的天空的一隅。说不定又会在第几百次、第几万次，或第几亿次轮回转世中，本多还能在某个地方同她相逢。

不用着急！

本多的轨道将把本多导向何处？他本人也不知道。因此，着急也没有用。这个决不忙着去死的男人如是想。本多在贝拿勒斯看到，作为宇宙的元素，人是不朽的。来世，既不摇曳于时间的彼方；也不闪烁于空间的彼方。死后回归四大[2]，一旦溶解于一团杂沓的存在之中，反复实行轮回转生的场所，绝无仅限于此世此地的道理。清显、勋和金茜相继出现于本多身边，实在是偶然中的偶然。假若本多身上的一个元素和宇宙终极的一个元素完全等质，那么一旦失去个性之后，也用不着特意钻过时间和空间的洞穴，去履行交换手续。因为它在这里或在那里就具有同一意义。来世的本多即使是宇宙另一终极的本多又有何妨？光彩陆离的串珠儿即便断线散落在桌面上，只要没有一颗掉在地上，桌上的串珠儿的数目不变，又可以按照别的顺序重新串连。这正是物质不灭的惟一定义。

“我思故我在。”本多现在认为，这一佛教理论在数学上是正确的。这个“我”亦即用线穿珠的排列顺序，本无定规，一切皆由自己决定。

……这些思考和本多肉体极为缓慢的衰亡，犹如车之两轮相互配合。可以说使他非常愉快。

五月起，胃部开始疼痛，一直持续下来。疼痛有时转移到背部肌肉。同庆子相处那时候，日常话题必然涉及病痛，不经意地随口流出。一方将肉体轻微的不适吵嚷着置于桌面之上，另一方便亲切地瞄准，竞相夸大其词，高谈阔论，搜肠刮肚硬是冠以凶险的病名，将迷乱于恶作剧中的一线希望，迅速带到医院里去。可是，自打同庆子绝交之后，说

也奇怪，本多丧失了这种热情和不安，大凡勉强可以忍受的病痛，一概利用按摩消解一时之苦。他甚至懒得看到医生的面孔。

而且，全身的衰弱以及波涛般时高时低袭来的疼痛，反倒激活本多的思考，致使难于集中于一点的衰老的脑髓恢复了活力，又能将思绪集中于同一主题了。不仅如此，还能将不快和病痛积极引向思考的范围，使得以往仅仅依存于理智的东西，吸收更加纷繁的生命杂质，从而变得丰富起来。这是本多进入八十一岁后才获得的玄妙的境地。如何才能使自己一眼望到整个世界呢？为此，本多觉悟到，肉体异样的脱落较之理智更有效；内脏的钝痛较之理性更有效；食欲不振较之分析能力更有效。清澄的理智所见到的世界，像是一座精致的建筑物，只要在背上增添一个来历不明的痛点，眼看着廊柱和穹隆就要产生裂隙，信以为真的坚固的石料，也变成轻柔的软木，本该十分坚固的形态，也变成一堆堆不定型的黏液质。

求自内侧，化死为生。本多独自领会了这个世界上只许少数人具备的感觉上的修炼。它不同于那种普通的生，即一度衰弱便希图恢复，相信痛苦是暂时的，幸福也是虚幻的，随之变得贪婪，以为幸福之后就会有不幸，将反反复复的起伏消长当作自己洞察一切的根据。可以说，这是一种平面式的旅行。所谓内侧的生则不同，它一旦站在终末之侧观察这个世界，那么，一切都已确定，紧紧拧成一股绳索，向着终极齐步前进。事物和人之间也失去界线，正如紫薇花突然被砍伐，那可厌的数十层美国风格的高楼，以及打楼下走过的羸弱的人群，虽然都同样具有“比本多活得更久”的条件；但也具有与此同样沉重的“必然走向灭亡”的条件。本多失去了同情的理由，失去了激起同情的想象力的根源。他那缺乏想象力的气质，也因此而感到舒畅。

尽管理智依然运动，但已结成冰块儿。美，全都化为幻影。

那种诸事都按照计划和意志推行的人的精神世界，最邪恶的倾向也丧失了。从某种意义上说，那才是肉体的痛苦所赐予的无上的解放。

本多听到了生活在黄尘卷裹中世人们的喋喋不休，那是居民们吵吵嚷嚷附加某些条件的会话：

“爷爷，等病治好了，咱们去洗温泉吧。是去汤本还是去伊香保？”

“等签完合同，找个地方喝一杯吧。”

“真不错呀。”

“听说现在是买股票的好时候，真的吗？”

“我长大了，一个人吃上一盒奶油点心也没关系吧？”

“来年咱俩一块儿到欧洲去。”

“再过三年，用存款就能买到盼望已久的游艇啦。”

“这孩子成人之前，我死不瞑目。”

“等领到退休金，我要盖座公寓，安度晚年。”

“后天三点？不知道能不能去。我真的不知道呀。到时候看心情如何再说吧。”

“来年这个屋子的空调该换新的啦。”

“真难办，从明年起，至少交际费要削减一些啦。”

“到了二十岁，就可以尽情地抽烟喝酒啦。”

“谢谢了，那好，恭敬不如从命，下周二晚上六点前往府上拜访。”

“我说了嘛，那个人一贯如此。等着瞧吧，两三天后，他必定腆着脸皮来向你赔罪。”

“好吧，明天见，再会。”

狐行狐道。猎手只要躲在路边的树丛里，就能轻易将其捕获。

本多认为眼下的自己就是一只狐狸，但有一副猎人的眼睛，明明知道会被抓住，偏偏要走狐狸之路。

季节渐入盛夏。

到了七月中旬，本多终于拿定主意，同一位癌症研究所的医生预约，前往看病。

到医院体检的前一天，本多难得地看了电视。出梅以来一个晌晴的午后，电视里正在转播某地游泳池的实况。一池阴阴可怖的绿水，犹如人工着色的饮料。青年男女混杂其中，游水，跳跃，不时腾起阵阵水花。

一团团惝怳迷离的香艳美肌！

凭借寻常那种无聊的想象，完全无视这些肉体，将其当作众多骸骨，沐浴着夏日的阳光，在水池里喧闹嬉戏。这种事儿谁都干得出。否定生命实在太容易了，于一切青春之中透视骸骨，无论多么凡庸的男人都可以办到。

然而，这属于哪一种复仇呢？本多终其一生都未能作为保有一副香肌的主人而行事过。他幻想进入那团肉体之中活上一段时间，哪怕一个月也行。要是这样试试就好了。具有一副美丽的肉体，该是怎样的心境？望着团伏在自己肉体前的人众，该是怎样的心境？尤其是对自己美丽肉体的跪拜，不是采取稳重的形式，而是达到疯狂、酷烈的崇拜，而自己只有感到痛苦的时候，处于这种陶醉、这种苦闷之中，正可以获得一种圣灵。本多人生中最大的逸脱就是未能通过肉体走上这条晦暗而逼仄的道路，这条路通达圣灵之境。不用说，这条路也是只许极少数人拥有的特权。

明日要去请阔别已久的医生诊病，其结果不知如何。本多想，姑且先净身再说。晚饭前他吩咐烧洗澡水。

已经不必再顾及透的反应了，本多雇用了一位护士出身的中年保姆。这是个不幸的女子，两次丧夫，对本多态度亲切，关怀备至，本多也琢磨着，应该将一部分遗产分赠予她才是。她牵着本多的手一直把他送进浴室，仔细叮嘱本多千万别滑倒了。她就像一只蜘蛛，总是拖着一根细丝，临走时在更衣室内布下一张忧虑的网。本多不愿被女人看到自己的裸体。他钻进浴池腾起的水雾里，站在水濛濛的穿衣镜前，这才脱去了浴衣。他对着镜面检视一下身子，一根根肋骨刻印着一道道阴影，肚子越向下越鼓胀。在那鼓胀部分的阴影里，垂挂着干瘪的白扁豆般的玩意儿。再下边紧连着的是，仿佛削去精肉的灰白而细弱的下肢。膝头隆起像肿块。看到自己的一副丑态依然安之若素，这需要经历多么漫长自欺欺人的岁月才能练就这么高超的本领啊！不过，本多设想的是一个年轻英俊的男子，老迈之后如果变成这副熊样儿，那该多么懊恼！本多对这种人极尽讪笑和怜悯，借此以拯救自己。

——体检花了一周，那天他又去医院。

“立即住院，尽早施行手术为好。”

医生这么一说，本多立即想到，该来的还是来了。

“不过，您以前老跑医院，最近一直见不到影子。原来您去干那种事儿了，真没想到。您可大意不得啊！”医生以嘲讽他去游乐的口吻，露出一副奇妙的笑容。“像是胰脏肿瘤，还好，是良性的。切除掉就轻松啦。”

“不是胃吗？”

“是胰脏。您要是有兴趣，不妨看看胃部的照片。”

看样子胃内隆起的部位就是胰脏的肿块，同当初的触诊相一致。

本多央求一周之后再住院。

回家后赶紧写了一封长信，派人作为快件寄出。信中写道，他打算七月二十二日拜访月修寺。信估计明天二十日或后天二十一日可以到达，但愿自己的诚挚的心意能够打动门迹，当天给予引见。他还讲述了六十年前事情的经过，附上了自己的履历，还特意说明，只因时间仓促，未来得及托人写介绍信，实在失礼，祈求原谅。

二十一日，出发那天早晨，本多说要到厢房透的住处去一下。

此次旅行，保姆执拗地请求本多答应她陪伴本多一道前往，本多坚决拒绝了。他说，这次只能是一个人去。于是，保姆千叮咛万嘱咐，担心本多在旅馆空调房间里受凉感冒，一个劲儿往旅行包里塞衣服，弄得老人提都提不动。

趁着本多去透和绢江待着的厢房的当儿，保姆又提前对本多唠叨了一番。因为在本多眼里，有些事也许是保姆的监督不周造成的，所以得预先讲清楚。这才是这位保姆的目的。

“实在对不起。透少爷近来一直穿着蓝底儿碎白花浴衣，绢江少奶奶非常喜欢这件衣服，我让他脱下来洗洗，少奶奶生气了，拼命咬我的指头，我也只得作罢啦。透少爷整天不说话，白天里也穿着那件浴衣，一点儿也不在乎。所以呀，这一点还请老爷包涵……还有啊，这事儿叫我怎么说呢？在厢房做事的侍女说，绢江少奶奶每天早晨呕吐，爱吃的东西也变啦。她本人倒挺高兴，说是得了什么重病啦。其实不是的，望老爷察知。”

本多几乎准确地预测到自己的后裔将失去澄明的理性。此时，他的眼睛闪耀着怎样的光芒呢？保姆对他未加注意。

厢房的障子门敞开着，沿着院子里的小路走去，屋内一览无余。本多用力撑着拐杖，在廊缘上坐下来。

“哎呀，老爷子，早上好。”

绢江打着招呼。

“早上好。是这样，我想到京都和奈良旅行两三天，你要照看好家里。”

“是吗，是去旅行呀？挺好嘛。”

绢江不太感兴趣，她依然继续干着手里的活儿。

“你在做什么呢？”

“为婚礼做准备，怎么样，好看吧？不光我自己，透君也要给他打扮打扮。大伙儿都说这一生从未见过这般漂亮的新郎新娘。”

两人谈话的当儿，戴着墨镜的透坐在绢江和本多之间，紧靠本多的身旁，一言不发。

透失明之后，本多对透的精神未加过问，他抑制着本来就很贫乏的想象力。本多只知道那里待着一个活着的透。然而，自打透失明以来，虽然不会再给本多带来任何恐怖，但是这个沉默的肉块，却明明给本多心理上造成了最沉重的外来的压力。

墨镜下面的脸颊渐渐苍白，嘴唇也眼见着发红。因为生来爱出汗，敞开的浴衣领口内洁白的胸肌上，布满亮晶晶的汗珠儿。透盘腿而坐，一任绢江的摆布，看他那副架势，似乎对紧挨身边坐着的本多毫无意识。透一味神经质地动弹着，一会儿将左手伸向浴衣下边的大腿挠痒痒儿；一会儿又抓抓胸口。他那随心所欲的动作，使人感觉不到一点儿力气。仿佛头顶宽阔无力的天花板坠下一根绳子，他的一举一动都受到这根绳子的控制。

透的听觉应该是敏感的，然而，耳朵对外界的感应似乎不太灵活。除了绢江之外，不管谁一旦置于透身旁，无论有多么大的自信，到头来都只能感觉自己不过是被透丢弃的世界的一个碎片，好比是扔进夏草扶疏的空地角落里一只生锈的空罐头盒子。

透不侮蔑谁，也不反抗什么。他只是默然坐在那儿。

以往，虽然明知道是假的，但那清炯的双目和优美的微笑，曾经使他置于世间暂时了解的范畴。如今，这惟一作为交际方式的微笑也不显露了。倘若有人见到他悔恨和悲哀，那么总会给他以安慰，然而透除了绢江之外，不肯表露任何感情，绢江也不把她所见证的感情告诉别人。

从早晨起，蝉就鸣叫不已。从廊缘上仰望院子里高高的树梢，光线透过浓密的树叶，像悬挂着一排排翠玉，灼灼耀眼，反衬得屋内更加晦暗。

透的墨镜看似更加拒绝外界，但厢房前茶庭的景象全部纳入圆圆的镜片儿。洗手盆一侧的紫薇花被砍伐后，一直没有像样子的花木。很难称得上枯山水[3]的石堆之间长出了茂草。四周杂木林枝叶间漏泄的光点儿，全都映入墨镜之中了。

透的眼睛看不见外界，可是，同已经消失的视力和自我意识没有任何关系的外景，却致密地掩盖了黝黑的镜面。本多瞅了一眼，那里只映出本多的面颜和背后小小的庭院，他觉得有些奇怪。如果说，过去在通信所，透终日眺望的大海和船舶以及诸多华美的烟囱标记，本是和透的

自我意识密切相关的某种幻象的话，那么，这些幻象则永远被幽闭在墨镜之内以及时时翻动白眼皮的盲目的眼球里了。这是不足为奇的。如果说，透的内心世界，对本多对众人都是永远不可知的话，那么，大海、船舶和烟囱标志，则同样被幽闭在不可知的世界里。这也是不足为奇的。

然而，假如大海和船舶属于同透的内心毫无关联的外界，那么，出现在墨镜镜片上的应该是精致的微雕画。否则，透就会把外面世界全部并吞进黑暗的内心世界中去，不是吗？……本多想着想着，偶有一只白蝴蝶从黝黑而浑圆的院景玻璃画面上掠过。

盘腿而坐的透反转的足掌，从衣裾下边朝向天空，犹如溺死鬼的肤色，灰白而布满疙皱，到处粘连着箔片似的斑斑污迹。皱巴巴的浴衣磨光了糨洗过的褶痕，尤其是长久浸渍的汗水，将领口染上一圈儿黄褐色的云丛。

本多打刚才起就闻到一股异臭，他逐渐弄明白了，那是透衣服上积聚的油垢，加上年轻男子夏天阴沟般的体臭，同流不尽的汗水互相搅和在一起，飘满了四围空间。透将顽固的洁癖也丢弃了。

其实，花也不香了。室内放置了那么多花，就是闻不到香味儿。那棵无疑是绢江从花店买的蜀葵，花朵零落在榻榻米上，红白相间。似乎是四五天前买来的，花枝都枯萎了。

绢江的头发上簪满了洁白的蜀葵花，不是插上的，而是用橡皮筋儿

随便扎上的。花朵儿随意耷拉下来，随着绢江每一个微小的动作，干枯的花瓣儿互相摩戛，发出虚空的微音。

绢江忽而站起忽而坐下，将红色的蜀葵花插在透的头发上。至今，透依然保有满头浓密闪亮的黑发。她用那丝绦般的带子将透的头发扎成鬏儿，再把红花纵横交错地插在上头，宛若练习花道术。她插上两三朵，又站起身子，从远处打量了一番。有些花掉落下来，扫过透的耳畔，不能不令他厌烦，但透沉默着，脖子以上任凭她随意摆布。

本多看了一会儿，随后站起来，回房间换衣服，准备上路。

[1]第三卷《晓寺》中的人物，于本多别墅遭火焚而死。

[2]构成一切物体的四大元素：地、水、火、风。

[3]利用地形以及沙石组合而成的山水布局。

# 二十九

今非昔比，据说通向奈良的公路十分便利，本多决定在京都住一宿，随之预订了都饭店。二十二日中午乘出租车前往。天气预报，暑热多云，山间有阵雨。

上车后本多松了口气，终于要到这里来了。他穿着一身古式卵黄色麻布西服，疲惫的身心一片明净，一种玲珑剔透的感觉涌了上来。他怕车内冷气太大，带了一件护膝毛毯。透过紧闭的车窗，饭店周围蹴上一带，传来聒噪的蝉声。

车子一旦驶出，本多立即下定决心：

“自己今天决不在人的肉体里窥视骸骨了。那只是出于某种观念的玄想。实实在在地观看，原原本本刻在心底。这是自己在尘世上最后的乐趣，也是一次义务。今日权且做一次最后的尽情地观赏，也仅仅是观赏。凡是映入眼帘的东西，一概虚心察看。”

车子离开饭店，经过醍醐三宝院旁边，渡过观月桥，进入奈良国道，穿过奈良公园之后，沿着天理国道驶往带解，约莫一小时的车程。

本多发现，京都大街上多数女人都打着阳伞，这是在东京很少见到的。伞下有的女子容颜明朗，有的女子因伞的花色而略显黯淡。有的女子因明艳而光彩夺目，有的女子因含忧而妩媚动人。

自山科南诘向右转弯，便进入荒疏的郊外。夏阳朗朗照射下来，这里有很多街道工厂，车站边围着等车的妇女儿童。大家等待着的，仿佛是浮泛于奔泻不止的生活河流上的垃圾，这从身穿大花布洋服还觉得燥热的孕妇的脸上，也可以窥视出来。他们背后是一片尘埃堆积的小小番茄园。

打醍醐一带起，呈现着全日本随处可见的新鲜而单调的风景：新式建材和蓝色琉璃瓦葺顶的房舍，电视天线，高压线和小鸟，可口可乐广告，设有停车场的小酒馆，等等。高入云霄的山崖边缘，黄花野菊挺然而立。瓦砾间可以看到一处汽车弃置场，摇摇晃晃地堆着蓝、黑、黄三辆废旧汽车，涂漆的车身裸露于炎天光下。汽车寻常决不会如此无缘无故摞在一起。本多想起幼小时候读过的探险故事，其中讲到大象临死时都赶往一片沼泽地，那里的象牙堆积如山。兴许汽车也一样，觉得自己大限到了，便自动到墓地去集合吧？然而汽车终归是汽车，它们就是如此明朗而无耻地裸露于人的眼皮底下。

进入宇治市，青翠的山峰开始映入眼帘。广告牌写着“美味冰糖饴”。细嫩的竹叶有的耷拉到路面上来。

渡过宇治川上的观月桥，驶入奈良国道。通过伏见、山城一带地方。看到写有“至奈良二十七公里”的路标。华光易逝。本多每当看到这样的路标，便想起“黄泉路上里程碑”这句话。他想，再次回到这条路上来实在是荒唐之极。一座座树立路边的标识，为本多指明前进的路途。……“至奈良二十三公里”。死亡一公里一公里地接近。他悄悄打开车窗，放出些冷气。蝉鸣嘒嘒，不绝于耳。仿佛整个世界都在烈日照耀之下，发出阵阵萧条的响声。

依然是汽车加油站，又是可口可乐广告。……

不久，右侧出现了木津川青绿而美丽的长堤。没有人影。河堤上随处生长着优美的树木，高指云霄。空中乱云飞渡，蓝天斑斑，光明四射。

车子沿着河堤前进。这里是什么地方？本多不由想到。那平坦的绿坛，看上去好似三月桃花节装饰的偶人架。背后只有云光散乱的天空，曾经排列整齐的偶人到哪儿去了？也许罗列着透明的偶人，只是肉眼看不见罢了。那些是土偶吗？莫非那些黯淡的土偶，在光风烈日下猝然变成齑粉，将痕迹残留在空气里了吧？原来那河堤如此壮丽、如此谦恭地捧持着土偶排列过的光明的天空哩！……眼前闪烁的亮光，抑或是深不见底的黑暗的底片吧？

想着想着，本多意识到自己的眼睛又转到事物的背后去了。如此的视点本为他离开饭店时自己所禁止。假如照此想下去，眼前的现象世界就有崩溃的危险，宛若本多只需一瞥，就会使河堤洞穿而塌陷。……无论如何，都要稍稍忍耐些，再忍耐些。如此易碎的玻璃雕花般纤细的世界，还是小心翼翼捧在自己手里，备加呵护一番才是。……

——汽车右边紧挨着木津川河堤，向前行驶了一段路程。其间，河面上出现了许多河心洲。跨河而过的高压线在暑热的夏天里松弛下来，在河水上弯成个巨大的弧型。

不一会儿，木津川转到正前方，渡过银色的铁桥，看到路标上写

着："至奈良八公里"。出现几条白色的乡村小路，周围长满尚未秀穗的芒草。路边竹林茂密。炎阳照耀下的燠热的竹林，细嫩的竹叶如小狐狸的毛皮，带着几分柔和的金黄色，悄然伫立于周围众多常青树幽暗而沉郁的绿叶丛中，明灭闪烁。

奈良到了。

沿着山路下行，正面一簇松林中，堂堂耸峙着东大寺高广而紧凑的屋脊以及金色的鸱尾。这，就是奈良。

宁静的奈良街衢，张挂着遮阳伞的幽暗的店头，吊着白色的线织手套。车子打古老的房檐下穿过，驶入奈良公园。日光朗朗，本多的后脑勺里依然凝聚着喤聒不止的蝉鸣，愈演愈烈。光怪陆离的日影之中，夏天的鹿群闪耀着白斑。

穿过公园，进入天理国道。车子行驶在阳光灿烂的田野之间，到达一座寻常的小桥边。道路在这里岔开，向右通往带解车站和带解寺，向左通往月修寺所在的山脚下。田间小道也铺成了柏油路，车子很快到达月修寺门前。

# 三十

司机仰望没有一丝云翳的晴空，阳光越来越强烈，一个劲儿劝止本多不用步行，这里斜坡向上通往山门的参道很长，老人走起来很困难，况且汽车也是可以直接开到那里去的。本多断然拒绝，他叫司机在这里的大门前等候。本多想亲自体验一下六十年前清显的一番辛劳。

本多策杖而立，背向大门内诱人的树荫，站在门前，遥望来时的方向。

周围充满蝉和蟋蟀的叫声。如此静寂的内部，掺杂着田地那边天理国道上车辆的轰鸣。然而，眼前的公路上看不到一辆汽车，路边满是白色的沙石，排列着细密的阴影。

悠然广漠的大和平原和往昔没有什么不同，犹如人世间本身一样平坦。远处排列着小贝壳般的屋顶，那里是光芒闪耀的带解的街衢，如今或许建起了街道工厂吧，飘起了稀薄的烟雾。六十年前清显患重病躺着呻吟不止的那家旅馆，就在那石板道的坡崖上，但旅馆想必早已荡然无存，连遗址也无法寻觅了。

带解町以及整个平原之上，夏季晴明的天空一望无际。白云如棉，拖曳着丝丝缕缕的细线。远处烟霭缭绕的群山，升起梦幻似的云气，惟有上部呈现着雕塑般的端丽，分割着蓝天。

本多一下子被暑热和疲劳打倒了，他蹲了下来。他俯伏于地面之时，感到夏草凶恶而尖厉的叶端的闪光，刺疼了眼睛。蓦然掠过鼻翼的苍蝇的羽音，也使本多想到，莫非苍蝇嗅到了腐臭的气味儿？

司机再次下了车，担心地走过来，本多对他怒目而视，随即站起身子。

其实，能否走到山门，他自己心中也没底。因为胃和背同时疼痛起来。本多甩开司机，进了门，自己给自己加油，心想只要在司机视野内都要装出健康的样子。本多沿着布满沙石的凹凸不平的山坡参道攀登，其间，左方柿子树干上蒙着病弱的鲜黄的苔藓，右侧道旁是花瓣几乎零落殆尽的光秃的淡紫的蓟草花，这些东西仅仅用眼角一扫而过。他气喘吁吁地走着，想尽快找个弯道儿。

团团树荫遮蔽着眼前的道路，神秘而富有灵性。这条碎石杂陈的起伏的坡道，下大雨时无疑将变成河底，向阳之处犹如露天矿坑，一派光亮；被树荫遮蔽的部分眼见着凉风喧嚣。树荫底下有原因，然而这原因果真出自树木本身吗？本多怀疑。

在第几棵树荫下可以休息呢？本多问自己，问拐杖。第四棵树荫悄悄引诱着他，那里正当车上人看不见的拐弯之处。本多走到那里身子仿佛散了架，一屁股坐在路旁的栗树根上。

“打从开天辟地时起，就决定我今天要在这棵树下休息。”

本多怀着极度的现实感如此思索着。

走路时全忘了，一旦休息又鲜烈记起，那是汗水和蝉鸣。杖头抵在额头上，额头被杖头镶银的手柄硌得生疼，他用这种疼痛抵消胃和背的刺疼。

医生说胰脏长瘤，而且微笑着告诉他是良性肿瘤。微笑，良性。要是将一线希望寄托于此，那么他的八十一年人生的骄矜就将化为乌有。本多不是没有想到，回东京后可以拒绝动手术。但即使拒绝，医生也会立即想办法动员“亲友们”强迫他就范。这是不言自明的事。自己已经落入圈套。一旦落入“生为人”这一圈套，那么前途就不可能有更大的圈套等着。本多改变主意，一切都乐呵呵地包容下来，装出一副满怀希望的样子，即便是印度用作牺牲的小山羊，砍去脑袋之后还能踢蹬老半天哩！

本多站起身，这回没有监视者的眼睛了，他便拄着拐杖，放开脚步踉踉跄跄向上攀登。走着走着，他觉得东一脚西一脚好像在开玩笑，这么一想，疼痛顿时消失，脚步也轻松起来。

夏草的气息弥漫四周。山路两旁松树渐渐多了，倚杖仰望天空，阳光炽烈，松树梢顶众多的松逑儿，那片片鱼鳞似的影子清晰如浮雕。不久，左前方出现一片荒废的茶园，随处缠满蛛网和旋花蔓子。

前方的路面上又横斜着几团树荫，靠近面前的，犹如破旧而剔透的帘影；离得稍远的，就像丧服带子，横卧着三四块浓黑的阴影。

本多拾起掉落地上的一颗巨大的松毬儿，借此他又坐在巨松根上歇息了。周身沉重，疼痛而又灼热，疲劳没有发散出来，变成一根弯曲的尖锐而锈蚀的钢丝。他摆弄着那颗捡起的松毬儿，一片片干枯而张开的焦褐的鳞片，硬硬地刺疼了他的手指。周围生长着鸭跖草，花瓣在烈日下凋零了，叶子如乳燕的双翼在欢舞，叶芽间极小的青紫的花儿萎缩了。背后的巨松，目之所及的青瓷般的蓝天，以及那未能扫净的云片，都一律可怕地干涸了。

填满四围的虫声，本多无法辨别清楚。所有的虫鸣都是同一基调的唧唧之声，以及夹杂其中的噩梦般类似切齿的声音，还有那徒然迫人心胸的铜铃般的鸣响。

本多再次站起身来，他怀疑自己还有没有力气走到山门。他一边走，一边用眼睛数点着前方路面的树荫。他要通过走路考验自己，如此酷暑，如此上气不接下气的攀登，究竟能跨越几多清荫？……然而，开始数点后，走过了三团树荫，前面松树枝叶的影子，遮住半边路面，到底算一个还是算半个呢？本多泛起了疑惑。

道路略略向左迂回，不多久左侧出现了竹林。

竹林自身也像人世上的聚落，自龙须菜般袅娜而纤细的嫩叶，至暗藏着恶意和偏执的深沉的墨绿，尽皆簇簇相拥，枝繁叶茂。

于是，本多又歇了片刻，擦了擦汗，第一次看到蝴蝶。远处看起来，那蝴蝶像一幅剪影，走近一瞧，浑身湛蓝，只在翅膀根部点缀着些

许赤褐色，艳丽夺目。

出现了池沼。本多坐在池边栗树广大而碧绿的树荫下乘凉。没有一丝风，青黄色的池沼，水马在水面上划出道道波纹。池子一角横倒着枯萎的松树，桥梁一般悬在空中。只有这棵朽木，周围荡起细微的闪光的涟漪。那一圈圈涟漪，搅乱了辉映于碧空的暗蓝。倒卧的松树至叶梢通体干枯泛红，抑或枝条扎入池底的缘故，树干没有浸水，于万绿丛中，全身化作赤铜色，依然保持站立的姿态，原样不变地躺卧在那儿。毫无疑问，它仍然是棵巨松。

一只蛱蝶从尚未秀穗的芒草和狗尾草之间摇摇摆摆地飞旋起来。本多站起身子，似乎要去追逐那只蝴蝶。池沼对岸是苍绿的桧树林，一直蔓延到这一边来，道路上的清荫也徐徐增多起来。

汗水透过了衬衫，连背后的西服都浸湿了。闹不清是热汗还是油汗。上了年纪之后，还未曾像这样大汗淋漓过。

桧树林不久让位给了杉树林，这一带长着一棵孤零零的合欢树，一丛翠绿夹持在杉树刚健的针叶之间，午梦般纤弱而柔美。这使本多回忆起在泰国的往事。此刻，又一只白蝴蝶款款飞翔起来，为他引路。

道路出现了急弯。快到山门了吧，他想。这里杉树林渐渐幽深，吹来阵阵凉风。本多的脚步也变得轻快多了。路面看起来到处是条条块块，刚才那里是树荫，眼下映射着阳光。

白蝴蝶摇摇晃晃飞进幽暗的杉树林中。落日的余晖如雨点洒在凤尾草上。白蝴蝶掠过光明灿烂的凤尾草，翩然飞向林木深处的黑漆大门。本多纳闷，这里的蝴蝶为何都飞得这么低呢？

过了黑漆大门，山门已经出现在眼前。终于到达月修寺山门了！本多越来越深切地体会到，六十年来，自己仅仅是为了再访此地而坚持活过来的啊！

本多站在山门前，透过门内一眼瞥见门厅前边那棵陆舟松。本多几乎不敢相信，现实中的自己竟然站在这里。他舍不得就此钻过山门，奇异地感到疲劳蓦地消失了，只是伫立于左右各有一座小耳门，装饰着十六瓣菊花纹路屋瓦的山门门柱旁边。左边门柱上镶着“月修寺门迹”的门牌，字体纤丽，娟秀。右边门柱张贴着字迹漫漶的木牌：

天下太平

奉转读大般若经　全卷所收

皇基巩固

钻过山门，沿着卵黄色的五道条纹[1]的围墙，黄色的沙石上，交叉铺设着四方形石板，直达内院玄关。本多用拐杖一一数点着，数到九十块时，就是一扇紧闭的障子门。门的拉手贴着绘有菊花和云纹的剪纸。本多站到这座内玄关之前了。

昔日的记忆桩桩件件幡然泛上心头。本多站在那儿，甚至忘记叫门了。六十年前，自己还是个青年，站在同一座障子门前，同一个台阶上。障子纸也许换过百余次了，那个春寒料峭的日子同今天一样，雪白的障子端然紧闭于眼前。门口板台上的木纹也只是比往昔稍稍凸露些，实在不像是几经风霜的侵凌。一切都在须臾之间。

本多仿佛觉得，清显依然待在带解的旅馆里，将希望全部寄托在本多的月修寺之行上。他一边在疾病高烧中苦熬；一边坚持等待本多回来。这须臾之间，要是清显知道本多已经是腿脚不灵的八十一岁的老叟，他该如何惊奇啊！

——出来迎接的是一位穿着翻领上衫的六十光景的执事。她看本多很难登上木台，便牵着本多的手，进入紧连着八铺席连带六铺席套间的御寝殿，请他坐下来。榻榻米是黑底白花绫子镶边，上面整齐地摆放着坐垫。执事恭恭敬敬对本多说，那封信的意思全都知晓了。本多不曾记得六十年前来过这座禅房。

壁龛里悬挂着仿制的雪舟“云龙”画轴，插着鲜活的石竹花。身穿白绉绸和服勒着白腰带的一老，端来一只盛有红白雕花二色果品和凉茶的四方木盘。敞开的障子可以看到绿波涌动的中庭。枫树和桧树葱茏茂密，透过树丛，看到书院的粉墙掩映在回廊的阴影里。这就是整个中庭的景物。

执事无心地说些家常话，一味地熬时间。本多待在这座凉风侵背的客厅内，只是端正地坐着。汗消了，疼痛也减轻了。他觉得似乎得到某种救赎。

本以为再也无法拜访月修寺了，如今竟然能坐在这间禅房里。本多在临死之前迅即完成这一宿愿，化解了沉潜于生命深层的一种隐忧。攀登参道的那份辛苦，蓦地使他身轻如燕，心绪安然。强忍病痛来到这里的清显，说不定因被拒之门外而获得一种飞翔的能力吧？本多想到这里深感欣慰。

蝉声盈耳，于晦暗的室内听起来冷悄悄似钟磬的余响。执事不肯再提信的事，只顾用日常闲话打发时间。本多呢？他也不便口头追问，门迹是否愿意见他。

本多忽然产生疑虑，如此白白消磨时光，或许就是拒绝会见的委婉的表示。说不定执事看了那家周刊上的报道，随之劝谏门迹，借口偶染微恙不予接见。

背负着那样的丑事会见门迹，并未给本多造成什么心理上的压力。说实话，没有耻辱、罪愆和濒死，本多也没有勇气来到这儿。去年九月的那件丑闻，如今想想，是暗中对他探访月修寺最初的推动。透自杀未遂以及失明，本多自身的发病，绢江的怀孕，这一切都指向一点，并且全部凝结成一团，催促本多拿定主意，冒着酷暑攀登参道来到这里。没有这些因素，本多只能远远仰望山顶上月修寺的光芒。

但是，如果正是这些因由而不能会见门迹，那只能是命中注定如此。今生今世再也见不到她了。然而本多坚信，即使在这里不能实现俗世上最后一见，但未来总有相逢的一天！

于是，焦躁转为安定，悲戚化作谛念，越发使他冷静下来，忍耐着时间的流逝。

这时，一老再次出现，对着执事的耳朵嘀咕着几句，执事对本多说道：

“门迹说了，等会儿就同先生会面，请到那边去吧。”

本多有点儿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

——客厅面向朝北的小院子，障子门大敞着，院中的绿色灼灼耀眼。被领进的一座房子本多虽然记不清了，其实正是六十年前上代门迹接见他的地方。

他记得当时有一架华美的日月四季屏风[2]，现在那里换成一道苇帘[3]。隔着走廊，可以窥见蝉声如潮的茶庭内火焰般的绿色。梅、枫和茶树等茂密的枝叶中，闪耀着夹竹桃的红蕾。脚踏石间参差的白色竹叶，减损了夏日的光艳，同后山杂木林空茫的白光相互辉映。

一阵扑棱棱的振羽声仿佛撞击到粉墙上，本多回头张望。原来是一群麻雀由回廊飞进院子，在粉墙上映出凌乱的影像，又忽地飞走了。

通向里间的唐纸隔扇打开了，本多不由紧并双膝而坐，现任门迹老尼被身穿白衣的徒弟牵着手，出现在本多面前。她一身洁白，外面罩着浓紫的披风，剃着清凛凛的光头。看来，她就是八十三岁的聪子了。

本多满含热泪，不敢正面仰视她的容颜。

门迹隔着桌子坐在他的眼前，她一如既往，依旧保有秀丽的鼻官和清炯的大眼睛。她虽然和从前的聪子大不一样，但一眼还能认得出来。六十年光阴瞬息即逝，自豆蔻年华至老迈色衰，聪子将浮世所带给人们的辛酸悉数豁免了。犹如院中渡过小桥姗姗而来的女子，由树荫走向太阳，容颜因光线变化若明若暗。如果说那时青春的娇媚好似花前月下的丽姿；那么，如今垂暮之年的优雅便是光天化日里的玉容。本多想起今天离开饭店时，那些京都女子的容颜，随着阳伞光影离合，凭借那种明暗变化，便可测知她们各自的美质。

本多所阅历的这六十年，对于聪子来说，难道仅仅是明暗相映的庭院中跨桥而来的那一瞬间吗？

她一路走去，不是向着老衰，而是向着净化。她依旧冰清玉洁，美目流盼，古貌古心，通体澄明。聪子就像一枚结晶的美玉，半透明，半冷彻，坚硬而浑圆。她口唇莹润，虽密布皱纹，但一根根洗尽铅华，清纯，亮丽。那看起来越发团缩的身材，总是蕴蓄着华贵的威仪。

本多含泪低头致意。

“欢迎光临。”

门迹朗声招呼道。

“很冒昧地给您写了那封信，实在有些失礼。您欣然答应会见我，真是太感谢了。”

本多想着言语万不可造次，结果越发显得拘谨起来，听到自己喉咙管里憋着口痰，声音带着老年人的沙哑，自觉很难为情。他不由又加了一句：

“信是寄给执事师傅的，想必您也看到了吧？”

“是的，我拜读过了。”

谈话到这里，暂时冷场。徒弟趁此撇下门迹悄悄离开了。

“过去的日子很令人怀念，如今我也老成这副样子了，今天不知有明天。”

听说门迹看了信，本多顿时来了兴头，言语也有些轻佻起来。这时，门迹微微摇晃着身子。

“读了信，觉得您对禅门甚为热心，看来也是一种佛缘，所以才决定见面的。”

本多的内心尚残存着一两滴青春的余沥，听了这话立即涌流出来。他仿佛又回到六十年前向老一代门迹逐一畅抒年轻人热情的那个日子。于是，他抛掉一切客套，继续说道：

“那时为了清显君的事到这里来做最后的恳求，可是老一代门迹没有让我见您。后来想想，那也是不得已的事。不过，当时总觉得有些悔恨。不管怎么说，清显君是我最好的朋友啊！”

“那位清显先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本多惊呆了，他睁大眼睛。

本多虽说有些耳聋，但这句话是不会听错的。门迹这话的意思太不近人情了，他只能认为自己是幻听。

“啊？”

本多又反问一声，他想让门迹再重复一遍。

“那位清显先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门迹又把相同的话重说了一遍，但脸上没有丝毫耍弄手段、故作韬晦的影像，反而像童女一般，带着天真而又好奇的神情，从内心里不断流露出静谧的微笑。

本多终于觉察到门迹是想叫他亲口再谈一谈关于清显的事，一边提防着不可言辞失礼；一边又絮絮叨叨叙述了清显同自己的交往、清显的恋爱以及悲惨的结局。这些都是他一天不曾遗忘的往事啊！

本多冗长的谈话过程中，门迹端正地坐着，脸上含着不绝的笑意，还多次“是吗，是吗”地应和着。其间，一老端来了冷食，她优雅地品用着。即便在这一时刻，她也没有听漏本多一句话。

门迹听完本多的叙述，一无感慨地带着平淡的口气说道：

“这故事倒是挺有趣的。不过，我不认识那位松枝先生。还有那位和松枝先生有过一段情缘的女子，想必记错人了吧？”

“可是门迹师傅，您的本名不是叫绫仓聪子吗？”

本多一边剧烈地咳嗽，一边急切地问。

“是的，那是我的俗名。”

“要是那样，您不会不认识清显君呀。”

本多感到一阵恼怒。

她说不认识清显，已经不是忘却，只能是有意回避。当然，对于门迹来说，它一口咬定不知道清显此人，或许心有隐衷，但这在俗世妇女自当别论，身为德高望重的老尼，却睁着眼说瞎话，不但令人怀疑她的信仰之深浅，而且将俗界的伪善带入佛门，那么她当初祝发为尼的用意也就大成问题。今天，六十年来为本多所梦寐以求的面晤，刹那间遭到了背叛。

本多这里穷追不舍，甚至越出常规，然而门迹却丝毫不为所动。如此的酷热天气，身穿浓紫披风的门迹，看似周身清凉，声音和眼神不见一丝紊乱。她用委婉而优美的声音说道：

“不，本多先生，我在俗世所获得的恩爱一点儿也没有忘记。但是，这位松枝清显先生，我连名字都未听到过。这个人是否根本不存在，而您偏偏弄岔了呢？或者说本多先生认为有这个人，而实际上自开天辟地以来就根本不存在这样一个人呢？听了您的一番话，我只得这么想啊。”

“那么，我同您是怎么认识的呢？况且，绫仓家和松枝家的家谱总还存在吧？户籍也有的吧？”

“要说俗世的结缘，借助那些不就可以解释通了吗？不过，本多先生，我问您，那位叫清显的人，您在这个世上真的见过他吗？还有，您能否明确告诉我，您和我以前在这个世上真的见过面呢？”

“我记得很清楚，六十年前我到这里来过。”

“记忆本身就像一副虚幻的眼镜，既能映出本来不该存在的邈远的幻景，又能映出近在咫尺的幻景。”

“假如说清显君本来就不存在，”本多觉得自己仿佛迷茫于云雾之中，眼下会见门迹也似乎若梦若幻，就像漆盘上呵的一口雾气，眼见着消泯了。他想找回自己，不由叫了起来。“倘若如此，勋也不存在，金茜也不存在。……此外，弄不好我也……”

门迹这才略显有力地凝视着本多。

“这个也只能靠各人去体会了。”

——两个人久久默然相对。不一会儿，门迹轻轻拍拍手，徒弟出来了，手指伏在门槛上。

“好不容易来一趟，就请看看南面的庭院吧。我呀，在前头引路。”

门迹的手由徒弟挽着走在前边，本多像被人操纵一般站起身子，跟着师徒二人，穿过晦暗的书院。

徒弟打开障子门，将本多领到廊缘上。宽广的南院立即尽收眼底。

满院的草坪以后山为背景，在炽热的夏阳里耀目争辉。

“今天一早，布谷鸟就叫了。”

年纪尚轻的徒弟说道。

草坪尽头院中的林木以枫树为主。可以看到一处通往后山的栅栏门。虽然是夏季，但枫树缀满红叶，于青绿丛中灼灼如火。院中散散落落铺着脚踏石，石头旁边羞怯地开放着红瞿麦花。左侧的角落有一架古老的辘轳。草坪中央放置着一张青绿色的陶瓷卧榻，在炎阳下看起来，一坐下去皮肤就会被烤焦。后山山顶上的蓝天，夏云耸峙着炫目的肩膀。

这是一座娴雅、明丽而宽阔的庭院，在建筑上并不显得奇巧。捻佛珠般的蝉鸣占领着这里。

此外再没有别的声息，显得寂寞至极。这座庭院什么也没有。本多意识到，自己来到一个既无记忆又无一物的地方。

庭院沐浴着夏日的炎阳，静悄悄的。……

完

昭和四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1]皇家居所以及拥有门迹的寺院，按等级建筑绘有横式条纹的围墙，以五条为最高。

[2]原文为“月次屏风”，绘有一年中每月节日活动场景以及从公卿至庶民各阶层风俗习惯的彩画屏风。

[3]原文为“风炉前”，茶庭或广厅内用于遮挡茶道用具的屏风或帘子。

# 译后记

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三岛完成“丰饶之海”第四卷《天人五衰》的写作，翌日一早，他把书稿亲手交给出版社编辑，便径自前往自卫队市谷驻屯地，占领总监室，扣留总监作为人质，发表演说，号召自卫队起义，事败切腹自杀。

这个期间写作的《天人五衰》，陆续连载于《新潮》杂志一九七〇年七月号至一九七一年一月号，于当年二月由新潮社出版单行本。

这一卷叙述已到垂暮之年的本多繁邦，收少年安永透为养子，备受透的折磨凌辱，身心交瘁，于人生终极之日，赴月修寺探问绫仓聪子。不想这位老尼早已将俗世忘却尽净，视本多为陌路，更不知昔日恋人松枝清显为何人。小说结尾，场面寂寥，笔墨玄奥，一切皆归于“空无”之中。

“丰饶之海”四部曲是三岛由纪夫规模宏大、跨越时空的全景式作品。自日俄战争起始，至日本经济高度成长时期结束。四部曲惟一贯穿始终的重要人物之一本多繁邦，在第一卷开头登场时是风华正茂的十八岁青年，到第四卷结尾前往月修寺拜访聪子，已经是八十一岁的耄耋老翁了。六十余年，白云苍狗，瞬息即逝，小说究竟为我们留下了怎样的思考？

作者在第一卷《春雪》末尾作注曰：“丰饶之海”出典于《浜松中纳

言物语》，是描写梦和转生的故事。《浜松中纳言物语》成书于一〇四五至一〇六八年间，相当于北宋仁宗、英宗和神宗时代，作者菅原孝标女（Sugawarano Takasueno Musume）。这是一部以中日两国为舞台的描写梦与转生的幻想故事，凡六卷，首卷已佚。大致内容如下：

主人公中纳言和继父左大将之女大君婚后不如意，梦见亡父转生为唐第三皇子，遂入唐寻父，找到皇子，并同绝代佳人之皇后产生恋情，私生一子。这位皇后本为唐朝使节同上野宫之女姬君所生，亦即中纳言生母的转世。三年后，中纳言携子秘密返回日本，唐后托中纳言带信，述说思乡恋母之情。其时姬君已再嫁，并生下一女吉野姬。中纳言归国后赴吉野山探访如今出家为尼的唐后之母。姬君临终前将吉野姬托付中纳言照看，不料吉野姬被好色的式部卿即中纳言之妻大君的妹夫所骗，裹挟到清水寺，蓄一子。中纳言不久梦见唐皇子母后投胎于吉野姬腹中，同时得知唐后果然仙逝，正与梦境暗合。整部书迷离惝恍，富于传奇和浪漫色彩。

“丰饶之海”四卷，每卷以一位主要人物为轴心，通过三颗黑痣次第连接，围绕“轮回转生”这一主题演绎故事，并以本多繁邦一人贯穿始终。内容千头万绪，场面宏阔壮丽。既放得开，又收得紧。浑然一体，妙趣环生。此种结构，实非大手笔所不能为也。故而，川端康成称赞“丰饶之海”四部曲是“自《源氏物语》以来日本小说的名作”（参见《三岛由纪夫》，《川端康成全集》29卷617页，新潮社1982年版）。他在另一篇文章中进一步指出：

我通读了“丰饶之海”的第一卷《春雪》和第二卷《奔马》，被这一奇迹打动，感到惊喜。完成这部纵贯古今之名著、无与伦比之杰作的三

岛君和我是同时代人，我为这种幸福而衷心祝贺。

啊，太好啦，真是太好啦！这部作品通达西洋古典之骨脉，也是空前未有的深刻的日本式作品。日语文体之精美达于极致，三岛君绚烂的才能，在这部作品中几乎纯粹升华到一种危险的激情。这部新的抒写命运的典范之作，将超越国家、时代和评价而永生。（参见《三岛由纪夫〈丰饶之海〉》，同上，34卷272页）

四卷书四个主人公，清显为恋情所困扰，勋为使命所纠结，金茜（月光公主）为爱欲所迷惑，透为自尊而走入邪恶。归根结底，这是一部从深层意义上开掘人生、解剖人性的“大河系列小说”。

“丰饶”意味着什么？这里的“丰饶”其实暗喻着“不毛”或“荒凉”。“丰饶之海”就是人性的“荒凉之海”“终末之海”。联想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日本正处于经济高度成长时期，可谓“丰饶的时代”，抑或作者早已从此种“丰饶”中嗅出腐臭的气味，并以天才之笔诉诸文字，借此启迪世人，亦未可知。

“丰饶之海”四卷书起译于二〇一一年七月，至今年十一月完成，历经两年半时间。其间还穿插了部分其他译作。如此鸿篇巨制，为保持整部译作一贯到底，避免各卷之间细节上的矛盾和文字的差异，在翻译过程中不得不时时“瞻前顾后，正其终始”，使之保有一气呵成之感。但鉴于内容与事件纷纭繁复，在择词组句、构筑译文过程中，疏漏之处依然难免，期待读者朋友继续批评指教。

译　者

二〇一三年（癸巳）仲冬

于爱知文教大学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2083-3
9 787020 120833 >
定价：46.00元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カメン ノ コクハク

# 假面的告白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陈德文 译

# 假面的告白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陈德文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17-6242**

KAMEN NO KOKUHAKU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49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假面的告白/（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0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4590-4

Ⅰ．①假… Ⅱ．①三…②陈… Ⅲ.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Ⅳ.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06272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13**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5.5**　插页**2**

印　　数　**1—5000**

版　　次　**2020**年**4**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0**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4590-4**

定　　价　**43.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文前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美——美这玩意儿实在可怕啊！怕就怕在没有固定的尺子丈量它。因为上帝总是给人设置谜团。在美之中，两岸可以合为一体，一切矛盾共居一处。别看咱没学问，这一点看得很透。实际上，神秘无限！这地球上，众多的谜团给人带来困惑，谁能解开这些谜团，谁就如芙蓉出水，不为所染。啊，那是美吗？叫我无法忍受的是，一些有着美好心灵、高度理性的优秀之士，往往以怀抱圣母马利亚理想而起步，又往往以索多玛[1]理想而告终。不，更可怕的是，那些心怀索多玛理想的人，同时并不否认圣母马利亚理想，简直就像纯洁的青年时代，从心底里燃烧着对美好理想的憧憬。其实人的心胸很宽广，宽广得太过分了。若有可能，我真想稍加缩小些呢。嗨，混账，闹不清到底怎么回事。真的。理性的眼睛看作侮辱，感情的目光却认为美好。索多玛城里到底有没有美呢？……

……不过，人嘛，总爱倾诉自己的痛苦。

——陀思妥耶夫斯基[2]《卡拉马佐夫兄弟》[3]
第三卷第三章　热烈的心灵的忏悔——诗

[1]Sodom，即“恶行”之意。《旧约·创世记》所载死海近旁的古城，与格莫拉（Gomorrah）城一起，两城皆因居民淫邪之罪灭于天火。后比喻道德败坏与淫乱，尤其是为教会所禁止的男色、早恋等反自然的性心理及性行为。

[2]Fyodor Mikhailovich Dostoevsky（1821—1881），俄国作家。与托尔斯泰同为十九世纪俄罗斯现实主义代表。一八四九年，因参加革命团体，被判处死刑，后改流放西伯利亚，患有严重的癫痫病。其作品在表现神秘的宗教精神和

病态的心理解剖方面独辟蹊径，给予后来的存在主义文学以重大影响。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白痴》《罪与罚》《恶魔》和《卡拉马佐夫兄弟》等。

[3]作者晚年代表作，写于一八八〇年。构思雄大，想象奇特。描写贵族资产阶级社会的浮华生活，揭示卡拉马佐夫一家父子们的爱欲与圣性，宣扬灵魂净化和服从命运的宗教理念。堪称一部通过地狱般的人间之苦，窥视俄罗斯整体社会形象的思想小说。

# 第一章

很长一段时间，我总是倡言我见过自己出生的光景。每当说起这件事，大人们就笑，到头来他们自己也觉得受到愚弄，便用一种稍带愠怒的目光，瞧着我这个面色苍白、不像孩子的孩子的脸。偶尔在不太熟悉的客人面前提起，祖母就担心我会被当成白痴，厉声地打断我，吩咐我到别处去玩。

取笑我的大人，通常都试图用一种科学的道理说服我。他们说，那时候婴儿还没睁开眼呢，即便睁开眼，脑子里也不会留下清晰的观念啊，等等。按惯例，他们多多少少会像演戏一样，热心而喋喋不休地详加说明，极力使孩子打内心里彻底理解。他们还摇晃着深抱疑惑的我的小肩膀，问："啾，不是这样吗？"其间，他们又似乎觉得差点儿上了我的当。不能因为小孩子就一点儿不在乎。这小子一定是想引诱我上钩，企图套出"那件事儿"的吧？果真如此，可为何又不像个孩子更加天真地发问呢？比如"我是从哪儿生的？""我是怎么生的？"——他们又再一次沉默了，不知为什么，心中似乎藏着巨大的伤痛，一直淡然地笑着，凝视着我。

然而，他们多虑了。我对"那件事儿"，根本不会再问什么。不过，我还是担心会刺伤大人们的心灵，谈不上要弄策略引诱人上钩。

不管怎么劝说，不管怎么耻笑，我对曾经见过自己出生的光景这一体验深信不疑。抑或在场的人们记忆中对我说起过，也可能出自我任意

的想象，二者必居其一。不过，我以为至少有一处我是亲眼所见。那就是为初生儿洗澡的浴盆沿儿。那是头一回使用的木纹清爽的澡盆，从内里看，盆沿儿闪现着微弱的光亮。唯有那里的木纹使我晃眼，似乎是黄金所雕制。晃漾的水波不停地用舌尖儿舔舐着，总也到达不了盆沿儿。然而，那盆沿儿下面的水，或许是反光，或许是光线的照射，看上去宁静闪亮，潋滟的波纹，不断地相互拥合于澡盆之中。

——对于这种记忆，最有力的反驳是，我的生辰不是白天。我是晚上九点出生的，不可能有阳光照射进来。那么，是不是电灯光呢？尽管受到嘲笑，我依然认为夜间也未必没有一线阳光照射澡盆某个地方。我就是这样毫无困难地步入悖理之境。而且，荡漾于澡盆中的水光，作为我降生后初次沐浴，不止一次地确实摇曳于我的记忆之中。

我生于大地震[1]翌年的翌年。

那是十年前，祖父在殖民地[2]为官时代，惹起一场官司，因部下犯罪受到株连而隐退（不是我玩弄丽辞美句，像祖父那般对人一味信赖的愚痴秉性，我半生从未见有人可与之相比）。我家可以说是哼着小曲儿，以悠然自得的速度从斜坡上滑落下来的。庞大的借债、抵押、变卖房产，随着穷困的到来，越发显现出回光返照般的病态的虚荣。——就在这时候，我生在一个风气不太好的城镇的一角。那是租住的一座古老宅院，有着虚张声势的铁门和前庭，以及和近郊礼拜堂不相上下的轩敞的洋房。从坡顶上看是二层楼，从坡下面看是三层楼。这是一座烟熏火燎、灰黑错杂、外观高大威严的建筑，拥有众多阴暗的房间。女佣六

人。祖父、祖母、父亲、母亲，一共十口，起居于破橱柜一般咯吱作响的房子里。

祖父的事业心，以及祖母的疾病和浪费习性，是全家苦恼的根源。祖父时常被那些不务正业、逢迎拍马的家伙带来的图纸所诱惑，怀着黄金梦游历远方。出身于旧时豪门的祖母，憎恶和蔑视祖父。她狷介不屈，有着某种狂傲的诗的灵魂。经年不愈的脑神经痛，绕着圈子，切切实实侵蚀着她的神经。同时，也为她的理智增加无益的明晰。谁又知道，此种持续到死的狂躁的发作，正是祖父壮年时代罪孽的馈赠？

父亲在这个家里，迎娶了纤弱的美娇娘，我的母亲。

大正十四年[3]一月十四日早晨，阵痛袭击了母亲。夜里九点，生下不到五斤重的小小婴儿。生后七天的晚上，我穿上法兰绒背心，乳白色纺绸内裤，还有飞白花纹的和服，祖父当着全家人的面，在奉书纸[4]上写下我的名字，放在“三宝”供物盘里，置于壁龛之内。

头发永远是金黄色。一直搽橄榄油，谁知搽着搽着就变黑了。父母住在二楼，祖母借口婴儿在楼上危险，生下第四十九天，硬是从母亲手里夺走了我。从此，我就在祖母的病房里长大。那是一间整日里紧闭房门的屋子，淤塞着呛人的病患及衰老的气味，小被窝儿挨着病床。

出生不到一年，我从楼梯第三级跌了下来，磕破了额头。祖母看戏去了，父亲的堂兄妹们，还有母亲，瞅着闲空儿热闹一番。母亲忽然要上楼拿东西，我追她而去，一脚绊在拖地和服的衣裾上，摔下楼来。

打电话到歌舞伎剧场找人。祖母回来站在大门口，右手用拐杖撑着身子，两眼直盯着迎上来的父亲，用不紧不慢的语调，一字一顿，似乎要将每个字都雕刻下来。

“摔死啦？”

“没有。”

祖母迈着巫女般坚定的步子，跨进家门……

五岁那年元旦早晨，我吐出咖啡般暗红的东西。主治医生走来撂下一句“没法治了”。插针包似的注射了樟脑液和葡萄糖。手腕和上臂摸不到脉搏，家人守着我的尸体，度过了两小时。

准备了经帷子[5]和爱玩的玩具，全家人聚在一起。又过了一小时，撒了泡尿。那位博士大舅叫道：“有救啦！”据说这是心脏回跳的证据。不久，又撒了点儿尿。慢慢地，我的面颊恢复了朦胧的生命之光。

那种病——自家中毒[6]——成了我的痼疾。每月一次，有时轻，有时重。好几次出现危机。我特地借着向我渐渐逼近的疾病的跫音，辨别这种病究竟是接近死亡还是远离死亡。

最初的记忆，一种奇妙而确实的影像苦恼着我的记忆，从此开始

了。

闹不清牵着我的手的是母亲、护士、女佣，还是婶婶。季节也不分明。午后的太阳，浑浊地照射着斜坡上的家家户户。我被一个不知是谁的女子牵着手，登上斜坡，朝自家走去。对面下来个人，女子用力拽紧我的手指，让开路径，伫立一旁。

此种影像，经过多次复习、强化、集中，每一次都无疑附加一层新的意味。为什么呢？因为在周围广漠的情景中，唯有这位“走下斜坡的人”的姿影，带有不当的精密度。尽管那影像一直给我造成半生的苦恼和威胁，但却是最初的具有纪念意义的影像。

走下斜坡的是一位青年。他前后担着粪桶，头上裹着污秽的手巾，有着红通通的面颊和炯炯有神的眼睛，脚步沉重地从斜坡上走下来。他是淘粪工——收取粪尿的人。套着胶底布鞋，穿着蓝色紧身裤。五岁的我，异样地凝视着他的身影。虽然还没有确定有何意义，但某种力量最初的启示，或低沉的奇怪的叫声，正在向我呼喊。那个淘粪工的身影最初显现出的，是一种暗喻。为什么呢？因为粪尿是大地的象征。向我呼唤的，无疑是作为生命之母恶意的爱。

我预感这个世界有着某种富于刺激的欲望。我仰视青年污秽的身影，“我想成为他”的欲求、“我想是他”的欲求，紧紧捆绑着我。我清楚地记得，这欲求有两个重点，一个重点是他的蓝色紧身裤；一个重点是

他的职业。蓝色紧身裤突显了他下半身的轮廓，似乎颤颤巍巍地向我走来。对那蓝色紧身裤，我产生一种难以形容的倾慕。为什么，我也弄不清。

他的职业——此时，我的心理结构，也和那些想当陆军大将的孩子一样，泛起一种“想当淘粪工”的憧憬。这一憧憬的来源，可以说同样出于蓝色紧身裤，但决不止于此。这一主题，是我自己心里强行发展而出现的特异的场景。

这是因为，对于他的职业，我感受到锐利的悲哀的憧憬，一种呼天抢地的悲哀的憧憬。我从他的职业上，感受到极富感觉意义的“悲剧的意味”。这种出自他职业的或是“挺身而出”的感觉，或是孤注一掷，或是面临危险的亲近感，堪称一种虚无和活力的惊人的混合。这些感觉流溢出来，向五岁的我迫近，将我俘获。或许我误解了“淘粪工”这个职业，或许听人说起别的职业，误认为是那种服装，而硬套在他的职业上。不这样就难以解释清楚。

因为这种情绪和同一主题，不久就转向花电车[7]司机和地铁检票员身上。从他们那里，我强烈感受到我所不知道的，并且被永远排除的“悲剧的生活”。尤其是地铁检票员，当时地铁车站飘散的橡皮似的薄荷气息，和他们排列于胸前的铜扣子相互作用，很容易促进“悲剧的”联想。生活在那种气息里的人，不知为何，使我打心底里认为是“悲剧性的”。有时，那些同我没有任何关系的生活、事件或人们，为我的官能所寻求又被我所排拒。我把这些定义为“悲剧性的”。我从那里被永远排拒的悲哀，总是被转化或梦幻到他们或他们的生活之上。就这样，我似乎通过我自身的悲哀参与其中。

若此，我所感觉到的“悲剧性的东西”，或许只是我从那里被排拒的过早预感所带来的悲哀的投影。

还有一个最初的记忆。

六岁时我学会读书识字。记得那时看不懂小人书，看来准是五岁时的事了。

当时，众多的小人书中，只有一本中两页合并成的一整幅画使我睁大惊奇的眼睛，那是我的偏爱。我每每凝视那幅画，就会忘记漫长的无聊的下午。一旦有人走来，总是感到莫名的内疚，连忙翻到别的一页。护士和女佣守在一旁时，最令我心烦意乱。我真巴望过着那种生活，我可以整天埋头于那幅画中。每当打开那一页，我胸中就怦怦直跳，即使看别的页，精神也不能集中。

那幅画，画的是白马雕鞍、手挥宝剑的贞德[8]。骏马打着响鼻，奋起前肢，扬起沙尘。贞德身披白银铠甲，上面绣着美丽的纹饰。他那俊美的面孔从面罩里露出来，凛凛然拔出宝剑，劈向蓝天。面对“死”，面对一种凭借不祥之力飞翔而去的对象。我相信，他在下一个瞬间会被杀死。我赶快翻动书页，也许能看到他被杀的画面。书上的画也许因某种原因不知不觉转向“下一个瞬间”了……

但是，有一次，护士偶尔翻到那页画面，对着在一旁偷看的我问道：

“哥儿，知道这幅画的故事吗？”

“不知道。”

“这人像男人，其实是个女子，真的。这是一个女扮男装、抗敌救国的故事。”

“是女的？”

我顿时凉了半截。一直想着的他，忽然变成了她。美丽的骑士，不是男的而是女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现在对女扮男装，依然抱着深深的难以说明的厌恶）这件事，很像是我对他的死所怀抱的甘美幻想的复仇，即人生初遇的最初的“现实的复仇”。后年，我读到王尔德[9]赞扬美丽骑士之死的诗句：

骑士被杀，横躺在芦苇蔺草丛里，

他依然俊美，无比……

从那之后，我再也不看那本小人书了，连摸都不摸一下。

于斯曼[10]在小说《那边儿》中这样描述：奉查理七世之诏而充任护卫的圣女贞德，由于目睹各种难以置信的事迹，吉尔·德莱斯那种“不久，即将转变为极精巧的残虐和微妙的罪恶性质”的神秘主义冲动，在她心中滋长起来。虽说是相反的机缘（即厌恶的机缘），对于我来说，

这位奥尔良少女也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还有一个记忆。

汗的气味儿。是汗臭驱使我，激发我的憧憬，支配我的行动……

侧耳静听，传来重浊、幽微而摄人心魄的响声。那种有时夹杂着号声的单纯而奇妙的哀切的歌唱越发临近了。我牵着女佣的手，匆匆迈动着脚步，依偎在女佣怀里，巴不得尽快赶往大门口去。

演练归来的军队通过我家门前。我经常从喜欢孩子的士兵手里，高兴地接过几只打空的子弹壳。祖母说危险，禁止我再去索要。于是，此种快乐更增添一层神秘的色彩。钝重的军靴，污秽的军服，肩上的刀枪之林，充分迷倒每一个孩子。然而，使我心醉的却是他们的汗臭，唯有那汗臭，成为我向他们索要弹壳时那种快乐所隐含的动机。

士兵们的汗臭，那种潮风吹送着的黄金海岸空气般的气息，那种气息搏击着我的鼻孔，令我心醉。我的关于气味儿的最初记忆，或许就在于此。那种气味儿，当然不会直接与性的快感相结合，但士兵们的命运，他们职业的悲剧性，他们的死，他们所见到的远方各国……对于所有这一切官能性的欲求，都在我心中渐渐苏醒，并深深根植下来。

……我的人生最初的相逢，就是这些奇异的幻影。实际上，这些幻影以巧妙的完整，一开始就伫立于我的面前。一件不缺，一件不少，致使后年的我，能够于此探访自己的意识和行动的源泉。

我自幼对人生所抱的观念，未曾逸脱奥古斯丁[11]式的预言说[12]一步，一次又一次无益的迷茫折磨我，至今依旧苦不堪言。然而，如果将这种迷茫看作堕入罪愆的诱惑，就不会动摇我的决定论[13]。开列出我一生不安总和的那份菜单儿，在我尚未读懂的时候就送达手中。我只是围着餐巾站在桌旁。就连今天写的这本奇矫的书，也早已收入这份菜单儿，一开始就能一眼看到它。

幼年时代是时间和空间互相角逐的舞台。例如，火山爆发、叛军蜂起、从大人们那里听来的各国新闻，以及眼前祖母的发病和家中逐项纷争，还有眼看就要沉迷其中的童话世界的幻想事件，这三者对于我来说，始终是同等价值、同一系列的东西。我并不认为这个世界比搭积木还复杂。不久我将奔向的所谓“社会”，也不比童话的“世界”更为光怪陆离。一种限定于无意识中开始了。而且，所有的幻想，从一开始就面对这种限定而抗争。在抗争之下，渗透着一种奇妙的完整而自成一体的类似热烈愿望的绝望。

夜间，我在被窝里，瞅着睡床周围黑暗的延长线上，浮泛着灿烂的都会。那都会奇妙地一派静谧，充溢着光辉和秘密。往返那里的人们的面孔，定是钤上一种秘密的印鉴。深夜回家的大人，他们言谈举止之间，总是残留着秘密结社[14]的成员黑话暗语般的调子。而且，他们的脸上有着光闪闪的令人不敢直视的疲劳，宛若圣诞节的面具，用手触之，指尖儿就会粘上银粉。他们的脸上，用手触之，就会明白，夜的都

会为他们装饰着何种油彩。

不久，我看到“夜”的帷帐就在我眼前拉开。那是松旭斋天胜[15]的舞台（她难得在新宿剧场演出一次。多年后，在同一座剧场观看丹特魔术师表演，规模之大远胜于天胜数倍。但丹特以及哈根拜克马戏团[16]在世界博览会上的表演，都不如天胜使我感到最大的惊奇）。

她那丰腴的腰肢，包裹着《启示录》[17]中花魁的云裳，悠然自得地漫步于舞台之上。魔术师一手造就的特有的流亡贵族般的装模作样和飞扬跋扈，那沉郁的爱娇，以及巾帼英雄似的言谈举止，那奇妙的一味委身于廉价商品闪光中的假造的衣裳，天涯歌女风格的浓妆艳抹，涂到足尖儿的白粉，堆砌着人造宝石的瑰丽的手镯……这一切都显现着melancholic[18]的调和。倒是不调和所沉落着阴翳的细腻肌理，引导出独特的谐和感。

“我想做天胜”的心愿，“我想做花电车司机”的心愿，两者虽然本质不同，但在我都有些朦胧的理解。最显著的差异，前者可以说完全缺少那种对“悲剧性的”渴望。对于“想做天胜”这一心愿，我始终未能尝到那种憧憬和愧悔焦躁的混淆。尽管如此，有一天我强忍激动，潜入母亲的房间，打开了衣柜。

我从母亲的衣物里找出最美丽华艳的那套和服。腰带上用油彩描绘着绯红玫瑰花。我学着土耳其大官，将腰带缠在身上，头上包着绉绸头巾。对着镜子一照，那临时盘起的头巾，宛若《金银岛》[19]里海盗的头巾。一阵狂喜使我涨红了脸颊。然而，我的工作还远没有结束。我的一举一动，我的手指和脚趾，都必须符合于产生一种神秘感。我把小镜

子掖在腰带里，脸上搽了薄薄的白粉，然后将棍棒形的银色手电筒，古式的镏金钢笔，这些令人眼花缭乱的东西，全都带在身上。

就这样，我堂皇地闯入祖母的卧室，忍不住满心的滑稽和兴奋，一边喊叫，一边围着圆圈儿疯跑。

“天胜来啦，我是天胜！”

屋子里有躺在病床上的祖母、母亲、一位不认识的客人，还有照顾病房的女佣。我眼里没有看见任何人。可以说，我只看见我自己。我的狂热全都集中在一种意识上，我要使自己扮演的天胜引来众多目光。我偶尔朝母亲瞥了一眼，母亲的脸色微微惨白，茫然地坐在那儿。她一碰见我的目光，立即低下眉头。

我理解了。眼里渗出泪水。

此时，我理解了什么？或者被迫理解了什么？莫非后年到来的“先于罪愆的悔恨”这一主题，此时在暗示其先兆吗？还是我一面接受置于爱的目光下那种不忍睹视的孤独的教训；同时另一面又从反面学会了我自身爱的排拒的方法？

——女佣强行制止了我。我被带到别的房间，像只拔毛的鸡，刹那间扒去那些不成体统的装扮。

这种表演欲望，在开始看电影之后越发强烈了。这种欲望明显地持

续到十岁左右。

有一天，我和学仆一起去看音乐电影《弗拉·狄阿波罗》[20]。扮演狄阿波罗的演员，身穿宫廷服，袖口上绣着长长的绲边儿花纹，不停地舞动着。那情景令人难忘。我说，我也想穿那种衣裳，戴上那样的假发。学仆听罢，轻蔑地笑了。其实我知道，这小子经常在女佣房里扮演八重垣姬[21]，惹得女佣们欢笑不止。

继天胜之后，我迷上了克利奥帕特拉[22]，某年岁暮的一个雪天，我缠着我的保健医生，带我去看了关于她的电影。临近年末，观众很少。医生两腿架在栏杆上睡着了。我一个人睁大好奇的眼睛观看。众多的奴隶抬着古怪的辇台，上面坐着埃及女王，直向罗马进发。她的整个眼睑涂着眼影液[23]，目光沉郁。她穿着超自然的衣裳，此外还从波斯绒毯中露出琥珀色的半裸的身子。

后来，我躲开祖母、父母的眼睛（充分带着罪愆的欢喜），以弟妹为对象，醉心于扮演克利奥帕特拉。我从这种男扮女装中期望着什么呢？到后来，我终于从衰落期的罗马皇帝、那位罗马古神的毁坏者、那个病态的禽兽帝王——赫里奥加巴鲁斯[24]身上，发现了与我相同的期望。

于此，我说完了两种前提。这需要复习一下。第一个前提，是淘粪工、奥尔良少女，还有士兵的汗臭。第二个前提，是松旭斋天胜和克利

奥帕特拉。

还有一个必须言及的前提。

我涉猎了一个孩子尽可能搜寻到的童话，但我不喜欢那些公主王女。我只爱王子，尤其是被杀的王子们，还有面临死亡的王子们。我爱一切被杀的青年们。

不过，我还是弄不明白。为什么在有数的安徒生童话中，唯有《玫瑰仙女》中那位英俊的青年在吻恋人送来的纪念品玫瑰花时，被坏人刺杀割掉头颅这则故事，在我心中留下深深的阴影？为什么在众多的王尔德童话中，唯有《渔夫和美人鱼》中那位被海潮冲上海滩的紧抱美人鱼的渔夫的尸骸使我迷醉？

不用说，我也非常喜欢其他儿童读物。我爱看安徒生的《夜莺》，也喜欢众多的儿童漫画。但是，这些都阻挡不了我的心随时奔向死亡、黑夜和鲜血。

那“被杀王子”的幻影，执拗地追逐着我。王子们穿着紧身裤的裸露的装束，同他们残酷的死结合起来加以联想，为何那般心性陶然？有谁能跟我说个明白？这里有一册《匈牙利童话》，极富写实性的彩色插图，久久俘获了我的心灵。

插图上的王子，身穿玄色紧身裤，罩着胸间绣有金丝的玫瑰红上衣，裹着不时闪动红里子的深蓝色披风，腰间缠着墨绿黄金带。绿金的头盔，鲜红的长刀以及绿皮的箭筒，便是他的武装。左手戴着白皮手套，挽着一张弓；右手扶着森林中的古树枝头，一副凛然沉痛的面孔，俯视着随时向他扑来的龙的血盆大口。那表情蕴含着殊死的决心。假如这位王子是一位斩杀老龙的胜利者，他对我的蛊惑将是很淡薄的。然而，幸运的是，王子担负着必死的命运。

遗憾的是，这必死的命运并非十全十美。王子为了救妹妹，为了和美丽的妖精女王结婚，他经过七次死的考验。由于含在口中的宝石的魔力，七次从死亡线上复活过来，最后享受着成功的幸福。前面提到的那幅插图，是第一次死——险些被龙咬死——之前的光景。其后，他“被大蜘蛛抓住，将毒汁注入他的体内，咯吱咯吱咀嚼着他的皮肉”。他溺水而死，火烧而死，遭蜂螫蛇咬，被扔进尖刀林立的洞穴，最后被自天而降的“大雨般的”无数巨石砸死。

“被龙咬死”这一章，事无巨细地描绘如下：

老龙立即咯里咯里啃咬着王子。龙在细细咀嚼的当儿，王子疼痛难忍。但他一直强忍下去。等到全部咀嚼完毕，忽然又变成原来的身体，迅速飞出龙的巨口。身上没有一点儿擦伤。老龙当场倒地毙命。

这个段落，我读过百遍。但似乎有一处不容忽视的缺陷，即“身上没有一点儿擦伤”这一句。读完这句话，我觉得为作者所背叛，他犯了个重大的过失。

不久，不知为何，我做了一项发明。那就是读到这里时，自“忽然又”至“老龙”这几句用手捂住，再接着读。于是，这本书就具体呈现出理想读物的面貌了。可以这样阅读：

老龙立即咯里咯里啃咬着王子。龙在细细咀嚼的当儿，王子疼痛难忍。但他一直强忍下去。等到全部咀嚼完毕，当场倒地毙命。

——经过这番减削，大人们是否感到违反常理？但是，这位幼稚、傲慢，沉溺于个人爱好的审查官，虽然辨别出“全部咀嚼完毕”这句话和“当场倒地毙命”这句话明显是矛盾的，但还是舍不得丢掉一方。

我沉浸于幻想自己战死或被杀那种状态的喜悦之中。可是，死的恐怖超过别人一倍。一次，我把女佣欺负哭了。翌日早晨，那女佣似乎什么事也未发生，高兴地微笑着，伺候我吃早饭。我从她的笑脸上，读出了种种意味。我只能认为，那是十足的胜券在手的恶魔的微笑。她为了向我复仇，或许抱有毒死我的企图吧？我的胸中翻腾着恐怖的波浪。那毒汁定是掺和在大酱汤里，早晨吃早饭时只要想起来，就坚决不沾大酱汤。而且，有好几次，吃完饭立即离开，盯着女佣的脸，那意思是：“瞧见了吧？”女子坐在餐桌对面，毒死我的企图一旦被识破，仿佛丢了魂似的，但又不好意思马上离开，只好两眼直盯着剩下来变凉的漂着尘埃的酱汤。

祖母心疼我病弱的身子，又担心我会学坏，所以禁止我和附近的男

孩子一起玩。因此，我的玩友除了女佣和护士，就只能从祖母身边的女孩子里挑选两三个人。一点噪音、开门关门、玩具喇叭、摔跤，所有刺耳的响动，都会加重祖母右膝的神经痛。所以，我们的游戏只能比一般女孩儿玩得更加安静才行。我尤其喜欢一个人看书，搭积木，沉湎于幻想和学习画画。后来生了妹妹和弟弟，他们在父亲的关照下（不像我一手交给祖母），自由地过着童年生活，但我并不十分羡慕他们的自由和胡闹。

但是，一到堂妹家里玩，情况就变了。即使我，也被要求像个“男孩子”。我七岁那年早春，即将上小学的时候，到一个堂妹——权且称杉子——家里走亲戚，当时发生了一件值得纪念的事。其经过是：祖母带我到那里，听到大伯母她们直夸我“长大了，长大了”，祖母也趁势为我的饭食例外放宽了限制。前边提到的，由于害怕“自家中毒”频发，直到那年之前，祖母禁止我吃“青肌鱼”。从前一提到鱼，我只晓得有比目鱼、鲽鱼和鲷鱼等白肉鱼。提到马铃薯，只知道磨碎后做成的粉面。提到点心，禁止吃有馅儿的，净是些味淡的饼干、甜脆饼等干货。至于水果，只认得苹果片儿以及少量的柑橘。第一次吃青花鱼——那是鰤鱼——我吃得很是香甜。

那道美味意味着授予我当一次大人的资格。可是，平时每当想起这一点，心中就有一种抑郁的不安——“作为大人的不安”——我的舌尖不由品味到这种稍嫌苦涩的沉重的不安。

杉子是个健康而富有活力的女孩子。我住在她家，同一间屋子，床铺挨着床铺。杉子头一触到枕头，就像机器人一般很快入睡了。一直失眠的我，带着微微的忌妒和赞叹守望着她。我在她家，比在自己家里自

由得多。一心想夺走我的假想敌——我的父母——不在这里。祖母放心地让我尽享自由。不再像家里，总是将我控制在她的目光范围之内。

不过，受到这种对待的我，并未充分享受到自由。我像个病后初次迈步的病人，感到被强加一种无形的义务的拘谨。倒是懒散的床铺，反成了我的所爱。而且在这里，不声不响之间，就被要求做个男孩子。三心二意的演技开始了。这时，我开始朦胧地意识到，在别人眼里，我的演技对我来说是要求回归本质的表现。在别人眼里，只有自然的我才是我的演技的machanism[25]。

那种非属本愿的演技，迫使我喊出，“干脆来场战争游戏吧！”杉子和另一个堂妹，两个女孩儿作为我的对手，哪里玩得了战争游戏呢？再看对方两位“女英雄”，根本提不起劲儿来。我提议玩战争游戏，是出于一种相反的缘由。所谓相反的缘由就是，我不愿向她们讨好，只想多少为难她们一下。

暮色笼罩着房屋内外，我们互相玩着无聊而笨拙的战争游戏。杉子躲在树林里，用嘴嗒嗒嗒学着打机关枪，我想趁这时该结束了。于是，我逃回屋内。女兵嗒嗒嗒地连连喊叫着追击而来。我一看到女兵，按着胸脯，扑通一声栽倒在客厅中央。

“怎么啦？小公哥。”

——女兵们神情严肃地跑过来。我既不睁眼也不动手地回答：

“我战死疆场啦。”

我想象着自己拧着身子倒下的姿态，感到一阵欣喜。我对自己被击毙这种状态，有着说不出的快感。看来，即便真的被子弹击中，我也许也感觉不到疼痛……

幼年时代……

我遇到一个象征性的情景。那情景对于当今的我来说，就是幼年时代本身。看到那情景，我仿佛望见幼年时代正要离我而去的诀别的手势。我预感到，我的内部的时光悉数由我内侧升起，在这幅画面前被遏止，准确地摹写画中的人物、动作和声音。那种摹写完成的同时，即为原画的光景而融入时光之中，留给我的只不过是唯一的摹写——堪称我幼年时代精致的标本。不论是谁，幼年时代总有一桩这样的事件，只因形态微小，不为人们所看重，大多被忽视掉了。

——那光景是这样的：

有一次，举行夏祭[26]典礼的一群人，蜂拥着闯进我家大门。腿脚不便的祖母，为自己也为孙儿的我，央求策划人使村镇内祭祀的队伍打我家门前经过。这里本不是祭典必由之路，但在主管者的照顾下，队伍每年都要绕一段弯路，从我家门口经过。这已经成了惯例。

我和家人站在门口。布满花纹的铁门左右敞开。门前石板路洒上清水。鼓声殷殷，由远而近。

悲壮的山野号子次第传来，听了令人浑身战栗。那喊声穿过游行队伍纷乱的嘈杂，告知人们，这看似外表空洞的喧嚣才真正是祭典的主调。那是在诉求一种交欢的悲哀：人和永恒极为卑俗的交欢，因某种虔敬的乱伦才能成就的交欢。混淆难解的音的集团，也能分辨出先头队伍锡杖的金属声、大鼓沉钝的轰鸣，以及神舆轿夫们杂乱的呼喊。我胸中（从那一刻起，热烈的期待已不再是喜悦，而是痛苦）怦怦直跳，一阵憋闷使我难以站立。手执锡杖的神官，戴着狐狸面具，这神秘野兽的金色的眼睛，一直令我入迷。看着看着，我身不由己，一把抓住身边家人的衣裾，打算瞅空子从眼前队列所给我的近乎恐怖的欢乐中逃逸出来。我面对人生的态度，从这时候起便是如此。过分地期待，事前凭借幻想过多地修饰，到头来我还是不得不从中逃离开去。

不一会儿，脚夫抬着稻草绳捆扎的香资箱子走过去。当儿童神舆轻捷地一边转圈儿，一边通过，一顶黑黄色庄严的大神舆临近了。轿子自远方而来，顶上的金凤凰摇摇荡荡，宛若一只漂浮波间的水鸟。当我看到随着阵阵喧嚣炫目的摇动的情景，一种明丽的不安向我们袭来。仅在这神舆周围，拥塞着热带空气般窒闷的无风状态。看起来，这是凭借恶意的怠惰，于青年们裸露的肩头，热乎乎地飘摇不息。红白相间的粗绳，涂着黑漆的黄金栏杆，紧闭的金泥门扉之中，有着幽深的四尺平方的黑暗，于万里无云的夏日的正午，上下左右不断摇摆跳跃的正方形空寂的暗夜，公然君临了。

神舆来到我们眼前。青年们身穿浴衣，裸露着肌体，努力演练功

夫，使得神舆本体晃动着像个醉汉。他们的腿步紊乱了，他们的眼睛似乎不再望着地面。扛着大团扇的青年，大声高喊着，围着人群一边奔跑，一边为他们加油。神舆有时摇摇晃晃向一边倾斜，立即又在狂呼中扶正过来。

此时，我家大人们抑或直接感到一股意志的力量，从一如既往演练前进的一团人中迸发而出，突然将我紧抓不放的手向后一拽，只听有人喊道：“危险！”接着，我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的手被紧拉着跑过前院，经二道门一头钻进家中。

我不知同谁一起跑上二楼。我站在阳台上，屏住呼吸，眼望着潮水般闯入前院的神舆周围黑压压的一团人。

是什么力量，促使他们如此快速地行动？其后，我想了好久也弄不明白。又怎么会料到，那数十名青年竟然有计划地一股脑儿闯入我的家门？

小花园被践踏得痛快淋漓。好一场祭典！我所看厌了的前院，变成另一个世界。神舆跑遍院子各个角落，灌木丛被踩得一派狼藉。我连发生了什么事都没有闹清楚。声响互相中和，仿佛冻结在那里的沉默以及毫无意味的轰鸣，交相光临。色彩也同样跃动着金、朱、紫、绿、黄、蓝、白，轮番涌动。有时金，有时朱，似乎不时有一种颜色在那里统配着全体。

然而，只有一种鲜明的东西使我觉醒，使我激动，使我内心充满无

名的痛苦。那就是神舆轿夫们淫荡于世的显而易见的陶醉的表情……

[1]此处指一九二三年九月一日的关东大地震。

[2]作者祖父平冈定太郎，一九〇八至一九一四年任桦太（库页岛）长官，因“桦太狱案”而辞职，后判无罪。

[3]公元一九二五年。

[4]庆祝典礼使用的没有皱纹的纯白和纸。

[5]白麻寿衣，上书经文或题名。

[6]小儿常见的周期性呕吐症，一般发生于植物神经紊乱或过度疲劳的孩子。

[7]节日或庆典期间，用彩灯和纸花装点的电动火车。

[8]Jeanne d'Arc（1412—1431），女爱国者。生于法国东北部香帕纽农村。百年战争惨败期间，自信受救国之神所托，一四二八年上书查理七世，击破英军，夺回奥尔良。后被作为邪教徒处以火刑。

[9]Oscar Wilde（1854—1900），英国作家。十九世纪末叶唯美主义代表，倡导“为艺术而艺术”。作品有小说《道连·格雷的画像》、戏曲《莎乐美》，童话《快乐王子》等。

[10]Jorsi-Karl Huysmans（1848—1907），法国作家，美术评论家。初属左拉派，因不满足于写作自然主义小说，于小说《颠倒》中，执意追求“感觉的人工极致”。作品《那边儿》，倾力于礼赞恶魔，以及咒术和炼金术等中世神秘学。

[11]Aurelius Augustinus（354—430），罗马教会最大的教父。生于北非，初学摩尼教，于米兰转修新柏拉图主义哲学。为求信仰又回归基督教。主要著作有《告白录》《神之国》等。

[12]基督教神学说，预定人被拯救或灭亡。

[13]认为各种自然现象、历史事件，尤其是人的意志，均由某种因素所决定。

[14]原文为Freemason，国际秘密结社，产生于十八世纪启蒙主义精神，超越人种、阶级和国家，奉行和平的人道主义。起源于中世的石匠工会组织，一七二三年（一说一七一七年）成立于伦敦，后扩展到全欧洲。其会员包括各国王公贵族、学界名流等。

[15]松旭斋天胜（1886—1944），明治后期至大正、昭和初年，魔术界最富权威的欧式女性奇术师。于海外巡演一千多种奇术，誉满全球。

[16]德国巨大动物演出团。一九三三年三月来日本，在东京芝地举办的世界妇女儿童博览会上演出。

[17]《新约全书》卷末一章。劝慰在小亚细亚遭迫害的基督徒，告知他们基

督再来和神国的再来，以及地上王国的灭亡。

[18]英语：忧郁的。

[19]英国作家史蒂文森（R.L.　Stevenson，1850—1894）一八八三年发表的小说。描写少年吉姆凭借一张地图，只身探险宝岛，同海盗战斗的故事。

[20]原作以十九世纪意大利台拉齐纳附近的小村庄为舞台，描写围绕山寨王弗拉·狄阿波罗的男女爱情的纠葛。

[21]八重垣姬，近松半二所作歌舞伎义大夫狂言（移入人形净琉璃的歌舞伎轻喜剧）《本朝二十四孝》中的女主人公。该剧描写武田、上杉两大家族纠纷中，青年男女情恋和忠臣为主尽忠的故事。八重垣姬乃长尾谦信之女，武田胜赖之未婚妻。歌舞伎三大名女之一。

[22]Cleopatra（前69—前30），古代埃及托勒密王朝最后一代女皇。以其美貌迷倒恺撒大帝，在其援护下统一国家。后同安东尼结缡，被尊为东方女王。亚克兴海战中夫妻共同失利，引毒蛇而自杀。后传为绝代佳人的典型。

[23]原文为Eye shadow，使眼睛周围显现阴影的化妆品。

[24]Heliogabalus（204—222），罗马皇帝，生于叙利亚艾迈撒。十四岁被军队拥立为皇帝。将艾拉加巴鲁斯神尊为帝国最高之神，隆重祭祀。骄奢淫逸，终为近卫军所杀。

[25]英语：机械装置，机器构造。

[26]夏季参拜神社，举行祭奠，以禳除灾病。

# 第二章

已经一年多了，我一直玩着大人送我的奇特的玩具，心里充满一个孩童的烦恼。那年我十三岁。

那只玩具随时可以增大体积，似乎暗示着玩起来会挺有趣味。可是，哪里也没有写明具体玩法。因此，当那玩具开始想同我玩的时候，弄得我一筹莫展。这种屈辱和焦躁，有时难以忍受，甚至使我想毁掉它。但是，最后面对这只不驯的、从表情上看来暗含着甘美的秘密的玩具，我只有屈服，无目的地注视着它那任性的样子。

于是，我更想虚心倾听玩具所向往的地方。这样一想，这只玩具已经具备了固定的嗜好，即秩序。嗜好的系列再加上幼年时的记忆，总是脱离不了夏季海边见到的裸体青年，神宫外苑游泳池的游泳选手，那个和堂姐结婚的浅黑的小伙子，众多冒险小说中的勇敢的主人公，一个连着一个。以往，我将这些系列同另外的诗的系列混为一谈了。

玩具依然向着死亡、鲜血和坚实的肉体扬起脸来。学仆有的，或从他暗中借给我的故事杂志卷首画所见到的血腥的决斗场面；青年武士切腹的画面；中弹后咬紧牙关，紧抓胸前的军服，鲜血从手指缝滴落下来的士兵的图像；还有像“小结[1]”一般不很肥壮的大力士的照片……一看到这些，那玩具立即抬起好奇的头颅。如果说“好奇的”这个形容词欠妥，那就换成“可爱的”或“欲求的”好了。

随着对这些情况的理解，我的快感渐渐有意识、有计划地运动起来进行选择，进行整理。故事杂志卷首画的构图不够火候，我便用彩色铅笔描摹下来，据此充分加以修正。这些画画的是：手捂胸前刀伤、猝然倒地的马戏团青年，从高空坠落下来摔碎头盖骨、半个脸面浸在血泊中的走钢丝演员。上学时心中充满恐怖，担心家中书柜抽屉里这些残虐的绘画会不会被家人发现，根本听不进老师的讲课。由于我的玩具对这些画的挚爱，我总也舍不得将这些模拟下来的绘画匆匆撕毁，扔掉。

就这样，我的不驯的玩具空度岁月，不要说第一次性目的，第二次性目的——所谓“恶习”这个目的——也不知如何获得实现。

我的周围发生了种种环境的变化。全家离开我出生的旧宅，搬到另一座城镇，分别住进彼此相距约半公里远的两栋房子。一栋是祖父母和我；另一栋是父母和弟妹，形成两个家庭。后来，父亲禀官府之命出访，到欧洲各国转了一圈回来。不久，父母一家又搬迁了。父亲想趁此机会将我领回，他这一迟来的决心如愿以偿，我终于转到父母才搬的新居。我经历了同祖母别离的场面，父亲将这一场面称作“现代悲剧”。这座新居同原来祖父母的家之间，隔着好几个“省线[2]”车站和“市电”车站。祖母日夜抱着我的照片哭泣，约定每周我都必须到那里住一宿，如果毁约不去，祖母就会立即犯病。十三岁的我，倒有一位六十岁的深情的恋人。

其间，父亲离开家人，转任大阪。

有一天，我有点儿感冒，没去上学。借着这个时机，我把父亲送我的几本外国画集，搬到自己房里仔细翻阅。尤其是意大利各城市美术馆的介绍，由此所见到的希腊雕刻的写真版，简直使我入迷。众多裸体的名画，唯有黑白写真版最合我兴趣。理由很简单，因为看起来更现实。

眼下我手里的这类画集，今天是初次见到。吝啬的父亲生怕孩子的手弄脏了，一直藏在书柜的最里头。（一半是怕我迷上名画里的裸女，可是他完全打错了算盘！）可是我呢？我对这些名画也不像对待故事杂志的卷首插图那般着迷——我把所余不多的画面又向左翻了一页，我发现一个角落出现一幅画，那幅画简直就像专门等待我的来临。

那是热那亚帕拉萨卢索宫收藏的雷尼[3]的《塞巴斯蒂安[4]》。

画面以提香[5]笔下的忧郁的森林和傍晚天空晦暗的远景为背景，微微倾斜的黝黑的树干是他的刑架。英俊无双的青年光裸着身子绑在树干上，两手交叉，高高举起，捆着两只手腕的绳子系在树上。此外，看不到绳结，一块粗白布裹着青年的裸体，松松地盘绕在腰背上。

我知道这就是殉教图。然而，文艺复兴末期唯美折中派画家绘制的这幅塞巴斯蒂安圣徒的殉教徒，倒是带有浓厚的异教的馨香。为什么呢？因为这副比得上安提诺乌斯[6]的肉体，看不出其他圣徒身上常见的传教的辛苦和老朽，只有青春和光明，只有美丽和逸乐。

那素洁的无与伦比的裸体，置于冥冥薄暮的背景之前，光艳夺目。作为一名禁卫军人，那惯于挽弓挥剑的健壮的臂腕，高举着构成一个颇

为自然的角度，捆着绳索，正巧交叉在头发上方。他的面部微微上扬，圆睁着仰望上天荣光的双眼，深沉而安详。他那挺起的前胸，紧缩的腹部，稍稍扭曲的腰身，随处飘溢着的不是痛苦，而是回荡着某种音乐般悒郁的逸乐。假若没有深深扎入左侧腋窝和右侧腹胁的箭镞，那他看起来简直就是一位罗马斗士，背倚薄暮的庭树，暂时歇息一下疲倦的身子。

箭矢射进他那紧绷绷的洋溢着青春馨香的肌肤，点燃了无上痛苦和欢喜的烈焰，以图从内部焚烧他的肉体。但是，不画流血，也不画其他塞巴斯蒂安圣徒那样的无数箭镞，只有两支箭矢，将静谧而端丽的影像沉落在他那大理石般的肌体上，宛若树枝映在石阶上的阴影。

不过，上述这些判断和观察，全都是后来才体悟到的。

看到这幅画的一刹那，我的全部存在，都被一种异教徒的欢欣所摇撼。我的血液奔腾不息，我的脏器储湛着愤怒之色。我的巨大而鼓胀的一部分，空前激烈地等待我的指使，责怪我的无知，忿忿然喘息。我的手没有受任何人的教唆，不知不觉开始行动了。我感到我的内部一种黯淡而辉煌的东西迅速袭上心头，转瞬之间，伴随着恍惚的酩酊迸发了……

——片刻之后，我忧戚满怀地环顾着我面前的书桌周围。窗外枫树明丽的阴影，扩散到我的墨水瓶、教科书、字典、写真版画集以及笔记簿上。白浊的飞沫，落在教科书的烫金标题、墨水瓶的肩头和字典的一角等上面。所有这类东西一概浑浊而忧郁地滴落下来，有的呈现出死鱼般凝滞的目光……幸运的画集，因我立即出手制止才免于污染。

这就是我最初的ejaculatio[7]，也是我最初不太高明的突发性“恶习”。

赫希菲尔德[8]作为精神异常者特别喜爱的绘画雕刻类之冠首推《圣塞巴斯蒂安》，我之所以看中这幅画，也是偶然出于浓厚兴趣。这种兴趣要是发生在精神异常者尤其是先天性精神异常者身上，那么就更易于推测，此种异常的冲动和sadistic[9]的冲动，难解难分、错综复杂的场合依然占着压倒的多数。

圣塞巴斯蒂安生于三世纪中叶，后来做了罗马军队的禁卫军长官。传说他三十多岁短暂的一生，因殉教而结束。他死去的那年公元二八八年，是戴克里先皇帝[10]治世时期。这位贫苦人家出身、平步青云的皇帝，以独特的温和主义为众人所歆慕。但副帝马克西米安厌恶基督教，他把遵循基督教和平主义而逃避征兵的非洲青年马克西米莱纳斯处以死刑。百夫长马塞拉斯的死刑，也是受同样的宗教的操持。圣塞巴斯蒂安的殉教，可以理解为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进行的。

禁卫军长官圣塞巴斯蒂安暗暗皈依基督教，慰问狱中的基督教徒，暴露出他诱使市长及他人改换宗教的行动，终于接受戴克里先死刑的宣告。他的被弃置的尸体射入无数箭镞，一位虔敬的寡妇前来为他营葬，发现他还留有体温。在她的护理下得以复活。但是，他忽然对皇帝不敬，口吐狂言，冒渎了他们的众神，终于被乱棍打死。

传说他死而复活的主题，只能是出于“奇迹”的渴求。那无数的箭创，什么样的肉体能够得以复生？

为使人们深入理解我的官能的激荡的欢悦究竟属于何种性质，我把许多年之后未完成的散文诗抄写于后。

圣塞巴斯蒂安（散文诗）

一次，我发现教室窗外有一棵随风摇曳的不太高的树。看着看着，我的内心激动起来。这是一棵令人惊异的秀美的树。那棵树在草地上构筑成一个浑圆而端正的三角形，众多枝丫烛台一般左右相称地支撑着浓重的绿色。那团绿色的下面，可以窥见黝黑的黑檀木台座似的无可动摇的干。完美而巧致，不失“自然”那种既优雅又从容的情味。那棵树挺立着，堂堂正正守着一份自我创造者的沉默。同时，它又像一部作品，抑或是音乐的作品，德国音乐大师为室内音乐而创造的作品。那堪称圣乐的宗教的静谧的逸乐，仿佛织入一张壁毯的图案，组成一首谨严而肃穆，充满乡恋之情的音乐……

因此，树的形态和音乐的类似，对于我来说具有某种意味。当两者结合构成更强大更深刻的东西袭击我的时候，此种难言的灵妙的感动，至少已不再是抒情，而是宗教和音乐汇合后常见的那种忧戚的酩酊。即便如此，也不奇怪。“不就是这棵树吗？”——我突然扪心自问。

“年轻的圣徒反剪双手绑在树上，一股股圣洁的鲜血宛如雨后水滴，顺着树干流淌下来。怒火中烧的青春的肉体剧烈地抵磨着树干，挣

扎于临终前的痛苦之中（抑或那棵树就是地上所有快乐和苦恼的最后见证）。那不就是那棵罗马的树吗？”

据殉教史所传，那位戴克里先皇帝登基后数年间，梦想获得如飞鸟般自由翱翔的广被天地的权力，就想起那位昔日为阿德里所宠爱的禁卫军长官。那位著名的兼有东方奴隶体躯和海洋般非情的叛逆者眼神的年轻长官，终因奉祀被禁止的神而被问罪逮捕。他英气勃勃，傲视一切。他的兜鍪每天早晨都插着一枝镇上姑娘赠送的白百合花。一阵激烈的训练过后，休息时，百合顺着他那英武的发型，优雅地低垂着，宛若白天鹅的颈项。

谁也不知他生在何处，来自何方。然而，人们预感到了，这位具有奴隶的体躯和王子面相的青年，是作为逝去的人来到这里的。这位恩底弥昂[11]是牧羊人，他被选送到这个牧场放牧，这里的牧草比任何牧场都更浓绿。

几个姑娘确信他来自海上。因为她们听到他胸间有澎湃的涛声；因为他的眼睛里那生于海边又不得不离去的瞳孔深处，浮现出大海遗赠的神秘而永不消失的水平线。他的呼吸犹如夏季的海风一般灼热，发散着被潮水冲上岸边的海草的气息。

圣塞巴斯蒂安——年轻的禁卫军长官——所显示的美，不就是被杀戮的美吗？那些健壮的女子，不就是由于罗马鲜血淋漓的肉味和透骨美酒的香醇滋养着她们的“五感[12]”，方才及早觉悟到自身尚不知晓的厄运，而因此爱上他的吗？她们窥视着他那洁白肌肉的内侧，等待着不远处肌肉被撕裂时，由缝隙中奔涌而出的热血，更加迅猛地遍地流淌。那

些女人，怎么会不倾听那种鲜血热烈的希求呢？

不是薄命，决不是薄命。他是更加不逊的凶犯，亦可称为光芒四射的人物。例如，即便于甘美的热吻之中，鲜活的“死苦[13]”也多次掠过他的眉宇。

他自己也朦胧地有所预知。他的前方等待着他的只有殉教。将他从凡俗中分离出来的，正是这种悲惨命运的标记。

——那天早晨，圣塞巴斯蒂安迫于繁忙的军务，天一亮就折身而起。他拂晓时分做了个梦——梦见众多不祥的喜鹊群集他的胸间，扑打着翅膀盖住他的嘴巴。梦境萦绕枕上，久久不去。他每晚所偃卧的粗陋的寝床，每晚都放散着被潮水冲上岸边的海藻的气息，诱使他进入海的梦境。他站在窗边穿着铠甲，发出恼人的铿锵之声，同时遥望远方神殿周围森林的上空，正在沉落的玛扎罗斯[14]星团。一旦看到这座异端的壮丽的神殿，他的眉宇之间就浮现出最适合于他的近乎痛苦的轻蔑表情。他呼唤着唯一的神的圣名，吟咏着两三句敬畏的圣言。于是，那轻微的音响，经过数万倍放大，回荡云天，似乎从神殿那个方向，从分割成一列圆柱的星空一带，传来惊天动地的呻吟。星空摇撼，大音轰鸣，仿佛一种异样的堆积崩塌了。他微笑了。然后低下眉头，俯视着晓暗中照例走来的一群姑娘，她们为了晨祷，各人手里拈着沉睡的百合花，秘密登上他的住所……

那时是初中二年级严冬。我们习惯于穿长裤或直呼其名（初等科时代，老师命令我们叫名字时加上“君”，再热的夏季也不许穿露膝的袜子。第一次穿长裤的喜悦，在于不必用紧缩的吊带箍在两腿上了），习

惯于开开老师玩笑的美风，习惯于咖啡馆里的欢聚宴饮，还有围绕学校森林长跑野游，以及校内的寄宿生活。不过对我来说，寄宿生活还是个未知数。因为谨小慎微的父母，借口我病弱，请求免除我中等科几乎强制性的寄宿生活。其实，最重要的只有一个原因，怕我住校会学坏。

走读的学生寥寥无几。到了二年级最后一学期，这伙人里只增加了一名走读生。他就是近江。他因为行为粗暴，被赶出集体宿舍。以前，我对他不大在意，自打被开除而背上所谓“恶劣少年”的印记之后，我的目光再也不会匆匆离开他的身影。

一位亲切爱笑的小胖子同学，闪现着两个酒窝来到我身旁。这时的他，肯定掌握着什么秘密。

“告诉你一个好消息。”

我离开暖气边。

我和这位要好的同学走到廊下，背倚窗户。窗外可以看到狂风劲吹的靶场，这里大致是我们密谈的场所。

“近江这人啊……”——这位同学红着脸，似乎很难开口。这少年上初等科五年级时，大伙每谈起“那种事儿”，他就立即否认，言之凿凿。“那绝对是撒谎，我全都知道。”他还规劝我：听说有个同学的父亲患中风，这是传染病，叫我少和那位同学接触。

“近江他咋啦？”——我在家里轻声细语，像个女孩儿，一到学校就满嘴粗话。

“实话对你说吧，近江这小子，是个‘过来人’哩！”

这是自然的事。他已经留级两三回了。近江骨骼秀媚，或许脸蛋儿的轮廓比我们更出众，而闪耀着青春的特权。他那莫名的蔑视一切的天性，带有高贵的品位。在他看来，没有一样不值得蔑视。正因为是优等生，是老师，是警察，是大学生或公司职员，他都一概投以轻蔑的目光，讪笑不止。

“唔——”

不知为何，我突然想起军训中精干的近江小队长的英姿。他因为修理步枪非常灵巧，受到军训教师和体操教师的破格提拔和优遇。

“所以嘛……所以啊。”——那位同学强忍着淫亵的微笑，那哧哧的笑声只有中学生才理解。“那小子的那玩意儿好大哩。不信，下次玩‘抓小鸡儿’，你摸摸就知道了。”

——所谓“抓小鸡儿”，就是在该校初中一二年级学生之间，必然蔓延下去的传统游戏。仿佛真正的游戏就应该这样，较之游戏，更像一种疾病。大白天，众目睽睽之下，照行其事。一人呆立，另一人斜刺里窥探靠近，瞅准机会，伸出手臂。如果一把抓住，则胜利者逃逸远方。接着，敲锣打鼓，喧闹一番。

“好大呀，A那玩意儿，真大哩。”

此种游戏，且不说会不会引起某种冲动，首先，被害人会不由得将胳肢窝里的教科书之类扔掉，伸出两手捂住被袭击之处。大家的兴趣，或许就是为了看看那副狼狈相吧。但严格地说，他们会因笑声而获得解放，从而发现自己的羞耻心，再加上被害者因脸红而表现的共同的羞耻，通过爽朗的笑声，感受到一种嘲笑他人的满足。

被害者不约而同地喊道：

“呀，B这家伙，真下流！”

于是，周围的人一起随声附和：

“呀，B这家伙，真下流！”

——近江是这种游戏的老手。迅速出击，大都以成功告终。他的本领是，一上场就能吸引人注意，暗暗期待着他快些出手。其实，他也屡屡遭到受害人的报复。不过，谁的复仇也不会获得成功。他一直将手插在裤兜里走路。一旦伏兵袭击，他就用裤兜里的那只手，和外头的一只手，迅速组成双层铠甲。

那位同学的话，在我心中培育出一种毒草般的观念。这之前，我只是和其他同学一样，以极其天真的心情参加“抓小鸡儿”游戏。但那位同学的话，将我自身无意识严格辨别的那种“恶习”——我独自一人的生

活，和这种游戏——我的共同的生活，置于一种难以避免的关联之上了。他的“摸摸看”这句话，含蕴着其他天真无邪的伙伴所难以理解的意味，不管接受与否，硬是猝然装填进我的内心之中。

自那之后，我不再参加“抓小鸡儿”游戏。我害怕袭击近江的那一瞬间，更害怕近江袭击我的那一瞬间。当游戏即将爆发的时候（事实上，这种游戏犹如暴动或叛乱，会在没有任何迹象之时突然发生），我避开大家，只是从远处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近江的身影。

……话虽如此，在我们意识到这一点之前，近江的感化就已经开始浸染我们了。

例如穿袜子。当时，军人式的教育已经侵蚀我的学校。著名的乃木将军“质实刚健”的遗训，又旧事重提，时髦的围巾和袜子都被禁止。规定不许围围巾，只能穿白衬衫、黑袜子，至少是无色的。然而，只有近江一人，从来不缺白绸子围巾和时髦的彩色袜子。

这一禁制的第一个叛逆者，有一套诡秘的手法，将他的恶行冠以“叛逆”的美名。少年们对叛逆美学的认识是何等薄弱，而他却看得很透。他在那位熟识的军训教师——这位乡下出身的下士军官，看起来简直就是近江的跟班——面前，故意慢吞吞地往脖子上缠着白绸子围巾，模仿拿破仑，将金扣子外套的衣领左右敞开。

然而，众多无知的叛逆，总是停留于吝啬的模仿。一旦有可能，就躲开最后的危险，只是品尝叛逆的美味。我们从近江的叛逆中，也仅是

剽窃时髦的袜子这一点。我也不例外。

早晨，到学校去，上课前的教室很嘈杂。我们没有坐椅子，而是坐在课桌上聊开了。早晨，谁要是换上新款式的花袜子，他就会优雅地提起裤线，靠在课桌上。这时，就会立即迎来如梦初醒的赞叹声。

“呀，好刺眼的袜子！”

——我们不知道有没有比“刺眼”这个词儿更好的赞语。但是自己这么一说，或是被别人这么一说，就会联想起近江只有整队时才出现的那副傲岸的眼神。

某个晴雪的早晨，我一大早就赶往学校。因为同学们打电话来，说明天早晨要打雪仗。我这个人，第二天要是有什么事，头天晚上我就难以成眠。翌日一大早醒来，不管时间早晚，立即去学校。

雪刚刚埋没鞋子。太阳尚未升上高空。因为有雪，景色显得阴惨而不秀美，看起来，就像裹在街道风景伤口上的脏污的绷带。街道的美只能是伤口的美。

学校前边的车站越走越近了。我从乘客稀少的“省线”电车车窗，看到工厂街远方升起的太阳。风景充满一派喜色。朝阳映射着雪的假面，不吉地耸立着的一列烟囱，还有那单调的晦暗起伏的石棉瓦屋顶，震颤

在这种假面的朗朗狂笑的阴影之中。这出雪景的假面戏剧，往往上演着革命或暴动的悲剧事件。积雪辉映中行人苍白的脸色，也使人想起了那些挑夫。

我在学校前车站下车时，听到车站旁边搬运公司办事处屋顶上，及早消融的雪水流泻下来。我只认为那是光的流泻。鞋底带来的污泥，在水泥地面涂上一片虚假的泥泞。那光一面一次次大声呼喊；一面投向那“虚假的泥泞”坠身而死。一道光错误地投身于我的脖颈……

校门内还没有一个人影。存物间也上着锁。

我打开二年级一楼教室的窗户，眺望森林的雪景。森林的斜面有一条小径，由学校后门向上通往这座校舍。雪面上的巨大脚印，沿着这条小径一直抵达窗下。足印在窗边折返回去，消失在左侧斜面看来是科学教室的一座建筑物后头。

似乎有人来了。从后门上来，瞅瞅教室的窗户，看到没有人，就独自向科学教室后面走去。后门几乎没有学生通过，风闻只有那个近江，来往于女人家时经过这里。不过，只有整队时才能看到他的身影。不是他又能是谁呢？这么大的脚印，只有他才有。

我从窗户探出身子，凝神望着印着这种脚印的黑土鲜润的色调。看上去，那是步履坚定、充满力量的脚印。那股无可形容的力量，将我引向那双脚印。我真想倒竖身子，沉落地面，将脸孔埋在那双脚印之中。可是，我的迟钝的运动神经，照例有利于我的保身，我把书包放在课桌

上，慢腾腾爬上窗棂。制服胸前的暗扣抵在石造的窗棂上，蹭着我脆弱的肋骨，那里感觉到一种混合着疼痛的悲哀的甘甜。我翻越窗户跳到雪地上时，轻微的痛楚使得胸脯一阵快活地紧缩，同时充满战栗的危险的情绪。我悄悄将自己的套鞋，合在那双脚印之上。

巨大的脚印几乎和我的相同。我忘记了，这双脚印的主人或许穿着我们之间时兴的套鞋吧。看来，那脚印似乎不是近江的——追寻黑色的脚印，或许会背叛我当前的期望，但即便处于这种不安的期望中，也有某种东西使我着迷。此时的近江，已成为我期望中的一部分，对于先我而来，及早在雪地上印下脚印的那个人，我抱有为某种被侵犯的未知而复仇的憧憬，这种憧憬抑或紧紧抓住了我。

我气喘吁吁地追寻那道鞋印。

犹如跳过一块块脚踏石，鞋印顺次印在各种地方，有的是黝黑而鲜润的泥土，有的是干枯的草地，有的是结实的污雪，有的是石板小路。走着走着，我不由也和近江完全一样，迈开了大步。

我走过科教室后边的背阴处，来到广阔的运动场前边的高台。三百米的椭圆形跑道，以及围在跑道内的各个场地，一律包裹在闪闪的白雪之中。广场一角，并立着两棵高大的榉树，在晨光里伸展着长长的树影，为雪景别添一种朗朗谬误的意味——即便冒犯伟大也在所不顾。大树凭借冬日的蓝天和地面的雪光以及侧面的朝阳，以可塑的致密高高耸立，干枯的树梢和开裂的树干，时时掉落下来金沙般的雪粉。运动场对面并排着的一栋栋少年宿舍以及毗连的杂木林，依然一动不动地沉睡，似乎一丝微音也会引起广袤无边的反响。

我在这铺展的闪光中，刹那间一无所见。雪景可称为新鲜的废墟。只有古代废墟才有的无边无际的光明与辉煌，也降临在这虚假的丧失之上。于是，废墟的一隅，宽约五米的跑道的雪面上，描画着巨大的文字。最靠近的大圆圈是O，对面有M，远处描画着一横又长又大的I。

是近江。我追寻而来的脚印，向着O，再由O到M，由M来到I的一半之处站住了。我看到了近江的身影，他围着洁白的围巾，不时低下头，两手插在裤兜里，眼下正在雪地上趿拉着他的那双套鞋。他的身影和运动场榉树的阴影平行，旁若无人地在雪地上尽情伸展开来。

我的面颊热辣辣的，戴着手套团了一把雪。

雪团投过去了，没有到达他身边。但是，他画完I这个字母，或许无意中将视线转向我这里了。

“噢——咿！”

尽管我担心近江会露出不悦的神情，但还是被一种莫名的热情所驱使，高喊一声，随即顺着高台的陡坡俯冲下来。没想到他也敞开有力的嗓门，对我高声呼叫：

“噢——咿！不要踩了字啊。”

看样子，今天早晨的他同平时不一样。寻常，他回家绝对不做作

业，教科书锁在存物箱里，两手插进外套的口袋去上学。他总是掐准时间，手脚麻利地脱掉外套，及时排在队伍的末尾。可今天早晨，他不但独自一人消磨着时光，还以独有的亲切和粗鲁的笑脸迎接我（平素他把我当成个孩子，不肯瞧我一眼）！我是多么盼望看到他那副笑脸和整齐鲜洁的白牙啊！

然而，这笑脸一旦接近，清晰可见之后，我的心便把刚才呼唤他的热情忘却了。理解阻挡着我。他的笑脸，或许是为了弥补“被理解”这个弱点，与其说损害了我，毋宁说更损害了我所描画的他的影像。

看到他在雪地上描画的他的姓名OMI三个巨型字母，他的孤独的各个角落，我都半无意识地了解了，诸如他如此一大早赶来学校，以及他自己未必深知的本质的动机——我的偶像，眼下如果在我面前卑躬屈膝地辩解：“我一早来学校是为了参加打雪仗。”那么，我心目中将会丧失较之他所丧失的骄矜更为重要的东西。我很焦急，心中盘算着应该主动出击了。

“今天雪仗打不成了。”我终于开口，“本以为雪会下得更大些呢。”

“是啊。”

他露出一副扫兴的样子，面颊上固有的线条变得僵硬起来，重新恢复了对我的鄙视与轻蔑。他极力把我看作小孩子，双眼又增添了憎恶的光辉。对于他写在雪上的文字，我不曾询问一句，他心灵一隅对此表示感谢。他那抵抗此种感谢的痛苦使我迷醉。

“哼，你的手套像小孩子用的。”

“大人也戴毛手套。”

“好寒碜，你大概还体会不到戴皮手套的感觉吧？——试试看吧。”

他把浸满雪水的手套猛地贴在我的热乎乎的脸颊上，我躲开了身子。那活生生的肉感，烙印一般留在我的脸孔上。我感到我是用非常清澄的目光凝视着他。

——打这时起，我爱上了近江。

假若这种粗俗的说法能够获得谅解，那么对于我来说，这是有生以来的初恋，而且是明显关联着肉欲的恋爱。

我等待夏天，至少等待着初夏。我以为那个季节，将给我带来观察他的裸体的机会。同时，我也会把更为隐蔽的欲求，深深埋于心底。那就是很想看看他那“大玩意儿”的欲求。

两种手套在我记忆的电话里串线了。这种皮手套还有下述庆典时戴

的白手套，一种是真实的记忆，一种是虚假的记忆。他那粗野的面容，也许更适合戴皮手套，也许正因为面容粗野，才更适于戴白手套。

说到粗野的面容——给人的印象，只不过是交混在少年之间一张普通青年的脸。他骨骼壮实，身个儿比我们之间最高的学生矮一头。只因我们学校的制服硬邦邦的，很像海军士官的军服，套在未成年的少年身上，总有些不合体；唯有近江一人，在自己的制服里存储着充实的重量感和一种肉感。用充满忌妒和挚爱的目光，凝视着从他那蓝哔叽制服上可以窥视到的肩膀和胸脯的人，不会只有我一个。

他的脸上始终浮现着堪称晦暗的优越感的表情。这多半是越受害就越容易燃烧的那种情绪。留级、开除……这些厄运对于他，似乎是一种受挫的意欲的象征。何种意欲？凭我漠然的想象，一定有一种他的“恶”的灵魂所促成的意欲。而且，这广大的阴谋，即便他自己也还没有充分认识到。

说起来，他那浑圆黧黑的面颊上，耸峙着不逊的颧骨，秀挺而丰腴的不很高的鼻梁下边，有着仿佛用丝线括紧的神秘的嘴唇和坚实的下巴颏儿。从他的面孔上，可以感受到充溢全身的奔流的热血。那里存在着一个野蛮的灵魂的衣裳。谁能从他那里看到“内面”呢？他身上所能期待的，只是我们遗忘在遥远过去的那个未知的完整的模型。

有时他心血来潮，走过来偷看我所阅读的不合年龄的深奥的书籍，我大都带着暧昧的微笑合上书本。这并非出于羞耻。因为，下面所有的预测，对我来说都是一种痛苦。诸如：他对书籍感兴趣；他显得笨手笨脚；他讨厌自己无意识的完整。我为这位渔夫忘却乡国伊奥尼亚[15]感

到痛苦。

上课期间，运动场上，我一直左右打量他的身姿，终于塑造出他那完美无缺的幻影。记忆之中他的幻影，找不到任何缺点，原因就在于此。至于小说式的叙述中不可或缺的人物某些特征，某些可爱的脾性，以此用在人物身上，从而使得人物栩栩如生的一些缺点之类的东西，一概从近江身上寻找不到。反之，我从近江身上找到了无数别的东西。那就是存在于他身上的无限多样性和微妙的韵味儿。这些包括生命完整的定义，他的眉毛，他的颧骨，他的嘴唇，他的下巴颏儿，他的颈项，他的咽喉，他的血色，他的肤色，他的力量，他的胸脯，他的手，以及其他无数的东西。所有这些，我都从他身上寻找到了。

以此为基础进行淘汰，完成一个嗜好的体系。因为有了他，我不认为富有理智的人都亲切。因为有了他，我不再为戴眼镜的同性所吸引。因为有了他，我开始爱上力量、充沛的血的印象、无智、粗野的手势、粗放的语言，以及一切丝毫不被理智所腐蚀的肉体所具备的野蛮的忧愁。

——不过，这种不合理的嗜好，对我来说，打从一开始就在逻辑上包含着不可能。没有比肉体的冲动更符合逻辑的东西了。透过理智的理解，我的欲望一开始交合就猝然衰退了。对方所发现的些微的理智，也会迫使我做出理性的价值判断。在爱的相互作用下，对对方的要求，同时也是对自己的要求。因此，祈求对方无智的心，尽管是一时性的，也会要求我的绝对的“对于理性的谋反”。这类事情，无论哪条道路都行不通。因此，不论何时，我都提防着，决不和未被理智侵犯的肉体的所有者，即流氓、水手、士兵和渔夫等进行语言交流。只能以热烈的冷淡远

远离开，目不转睛地瞅着他们。抑或只有言语不通的热带蛮荒之地，才是我易于居住的家园。说起来，对于荒蛮之地暑气蒸腾的炎夏的憧憬，早在孩童时代就存乎心中了……

关于白手套的故事。

每逢举行庆典的日子，我去学校习惯戴白手套。手腕上的贝扣散射着沉郁的光，手背上缝着发人冥想的三道线。只要戴上这副手套，就会回忆起天气晴明的节日的印象：举行盛典的晦暗的礼堂，临回家领到的一纸袋盐濑[16]包子，一天的进程有时会因中途明朗的哄笑声而受到干扰。

冬日的祭典，那是纪元节[17]。当天清晨，近江少有的一大早就到学校来了。

还不到集合的时间。将学校一旁浪桥上的一年级学生赶走，这是二年级学生冷酷的乐趣。那些二年级学生，本来看不起玩浪桥这类小孩子游戏，但内心里又对这种游戏恋恋难舍，他们硬把一年级学生赶走，实际上并非真心想玩这种游戏，而是半真半假，逞逞威风罢了。一年级学生远远地围成一圈儿，眼看着二年级同学得意扬扬、受人围观的粗暴的胜负——瞅空子将对方从摇荡的浪桥上推落下去。

近江双脚站定浪桥中央，那架势简直就像一个被追击的走投无路的

刺客，不住盯着新上来的敌手。同学中没有人能敌得过他。已经有好几个人刚一登上浪桥，都被他迅速推下去，踩碎了一地晨光闪耀的严霜。每当这时，近江就像一位拳击手，伸出戴着白手套的两只手，在额前紧握，显现出一副天真可爱的样子。被他驱赶的一年级学生也不计前嫌，为之齐声喝彩。

我的目光一直盯着他的白手套。那手套精悍地挥动着，神奇地准确。那是狼一般幼兽的双手。那双手时时像响箭一般穿越冬日早晨的空气，向敌方的腹胁奔击而去。被他推落的对手，有的腰背猛然撞击在霜地上。推倒对手的一刹那，近江为了恢复倾斜的身子的重心，有时在蒙着一层薄霜的滑溜溜的圆木上，偶尔做出痛苦挣扎的样子。但是他那灵巧的腰肢的力量，再次使他回复到那副刺客的架势。

浪桥无表情地、有规律地左右摇荡。

……看着看着，我蓦地不安起来。那是一种坐卧不宁的难解的不安。似乎是摇荡的浪桥引起的眩晕，但又不是。可以说，这是精神的眩晕，抑或是我内部的均衡，因看到他危险的一举一动而被打破所带来的不安吧。这眩晕之中，依然有两种力量争夺霸权。自卫的力量和欲望的力量。后者更深刻更激烈地欲图瓦解我内心的平衡，这是常使人无意识委身其中的某种微妙而又隐秘的自杀的冲动。

“什么呀，都是一群胆小鬼，没人敢上来吗？”

近江站在浪桥上，左右轻轻摇摆着身子，戴着白手套的两手叉在腰

间。帽子上的镀金徽章在朝阳里闪闪发光，我从未见过他这般英俊。

“有我哪！”

激烈的心跳准确地测定了我要说出这话的瞬间。我的败于欲望的瞬间总是这样的。我走到那里，就站在那里，对于我来说，这是不可避免的行动，更是预先安排好的行动。所以直到后年，我依然误认为自己是“意志型的人”。

“算啦算啦，你肯定要输。”

我在一片嘲讽的欢呼声中，从一端登上晃动的圆木，刚一登上就险些滑了一跤，大伙儿又是一阵喧闹。

近江带着一副滑稽的表情迎我而来。他拼命做着鬼脸儿，模仿我滑倒的样子。而且，还摇晃着戴手套的手指取笑我。在我眼里，那手指就像随时刺向我的危险刀剑的锋镝。

我的白手套和他的白手套，几次互相交手。每次我都被他的掌力推压，身子摇摆起来。看样子，他打算尽量要弄我一番，不想让我过早败北，故意调整着力量的大小。

“啊，危险，你好强！我失败了，马上就要掉下去啦——瞧！”

他又伸出舌头，学着掉落的姿势。

看着他那副鬼脸，他在不自觉地破坏着自身的美。对我来说，这是不堪忍受的痛苦。我被他步步进逼，低伏着眼眉。他瞅空子伸出右手用力推我一下。为了不掉落下去，我的右手反射性地抓住他的右手手指，活生生体验到了他那戴着白手套的手指的触感。

那一刹那，我和他四目对视。确实是一刹那。那副滑稽的表情从他脸上消失了，又涨满了简直有点儿可笑的直率的表情。既非敌意又非憎恶的无垢的东西鸣响了弓弦。那也许是我想得太多的缘故。抑或是手指被拽住，身子失去平衡的瞬间里所展露的虚空的表情吧？然而，随着两人手指交合时产生的闪电般战栗的力量，我发现近江从我凝视他的瞬间的视线里，感悟到我很爱他——也仅仅爱他。

两人几乎同时从浪桥上跌落下来。

我被搀扶了起来，是近江把我搀扶起来的。他粗暴地拽住我的膀子，默默无言地掸掉我衣服上的泥土。他的胳膊和手套涂满了白霜闪亮的污泥。

我嗔怪地抬头望着他，他挽着我的手臂迈开了脚步。

我的学校从初等科时代起，同班同学一律手挽手肩并肩，那种亲切是很自然的。当时，集合的哨子一吹响，大家一齐赶往操场。近江和我一同跌落下来，不过是看厌了的游戏的结局。我和近江即便挽着臂膀走路，也并不是一道特别显眼的风景。

不过，我靠在他的臂弯里，边走边感到无上喜悦。或许我天生羸弱，所有的喜悦都掺和着不祥的预感。他的臂腕强健而结实的质感，仿佛顺着我的手臂流贯全身。我巴不得就这样走到世界的尽头。

但是，一来到集合场所，他就毫不犹豫地甩开我的臂膀，排到自己的序号去了。接着，便不再转头看我一眼。庆典进行期间，我把自己白手套上的污泥，和同一排隔着四个人的近江白手套上的污泥，比较着看了好几次。

——我对近江莫名其妙的倾慕之心，没有加以有意识的批判，更不用说道德的批判。一旦企图集中意识，我已经不在其中了。如果有不具有持续和进行式的所谓恋爱，那么我就是其中一个。我凝视近江的目光，总是“最初的一瞥”，亦可称“劫初[18]的一瞥”。无意识的操作关联于此，守卫着我十五岁的纯洁，以免除不断的侵蚀作用。

这就是恋爱吗？初见起来保持着纯粹的形式，其后经过多次反复，这种恋爱也具备了独特的堕落和颓废。这是较之俗世爱的堕落更为邪恶的堕落。颓废的纯洁，在世上所有的颓废之中，也是最恶质的颓废。

然而，我对近江的单恋，是人生中最初遇到的，在这种恋爱中，说真的，我就是一只将天真无邪的肉欲隐藏在翅膀底下的小鸟。使我迷惘的，不是获得的欲望，只是纯粹的“诱惑”本身。

至少我在上学时，尤其是在单调的课堂上，我的眼睛始终离不可他的侧影。我不知道，所谓爱，就是渴求和被渴求。对于这样的我来说，

还能做些什么呢？爱之于我，不过是将很小的谜语问答依然作为谜语，互相考问一遍罢了。我的一番倾慕之心，究竟会以何种形式获得报偿，我连想象都未曾想象过。

因此有一天，我感冒并不严重也请了假，那天正巧是三年级第一个春季体格检查的日子。直到第二天去上学我才知道。体检当天请假的两三个人到医务室去，我也跟着去了。

煤气炉蓝色的火焰，在射进屋内的阳光里，看起来似有若无。充满了消毒药的气味儿。平素，少年们的裸体总是互相挤在一起，到处飘溢着体检时特有的、似蒸乳般甘美的薄桃红的味道，如今全然没有了。我们两三个人，瑟缩着身子，默默无言地脱掉了衬衫。

一位和我同样易患感冒的瘦削的少年，站立在磅秤上。看到他那长满汗毛的瘦骨嶙峋的白皙的脊背，我的记忆突然苏醒了。我一直想看近江的裸体，想得简直要发狂。体检这么好的机会给漏了，我真是愚不可及。那就只有渺茫地等待下一次机会。

我面色苍白。因为我的裸体上那令人寒碜的鸡皮疙瘩，含蕴着一种类似寒冷的悔恨。我用空茫的眼神扫视一下自己细弱的胳膊上可怜的牛痘痕迹。我被点到了名字。磅秤正像一副绞刑架，它似乎宣告了我的行刑的时刻。

“三十九点五！”

护士兵出身的助手向校医报告。

“三十九点五。”校医一边填写病历，一边自言自语，“好歹总要达到四十公斤啊。”

每次体检，我都要尝受这样的屈辱。但是今天很放心，因为近江不会在一旁眼看着我的屈辱。刹那间，这种安堵成长为喜悦……

“好了，下一个！”

助手狠狠推了我一把。要是平常，我会满含厌恶地对他怒目而视，但这次我没这么做。

然而，我的初恋会以怎样的形式告终呢？虽说有些朦胧，但我也不是一点儿没有预料。这种预料带来的不安，抑或是我快乐的核心。

初夏的一天，这天似乎是展示标准夏装的一天，也可以说是夏的舞台彩排的一天。为了万无一失地迎接真正的夏的光临，夏之先驱只在这一天里，前来检查人们的衣柜。这种检查合格的标志，就是人人在这天穿着夏衫出行。

尽管天气炎热，我还是得了感冒，并发支气管炎。为了“参观”体操课（不参加体操练习，只是在旁边观看），我和一位拉肚子的同学到医

务室开了必要的诊断证明。

回来的路上，我俩尽量慢腾腾地踱着步子，朝操场大楼走去。因为只要说去了医务室，就可堂而皇之地成为迟到的借口；再就是即使观看，那种无聊的体操课，也还是希望越短越好。

“真热啊！”

——我脱掉了制服上装。

“行吗？感冒了还这样。当心拉你做体操。”

我立即又穿上了上装。

“我拉肚子，反正没关系。”

同学故意逞能，这回轮到他脱掉了上装。

到那里一看，操场墙壁的钉子上挂满了夹克，其中也有开领衬衫。我们班一共三十人，集体站在操场对过的单杠周围。以阴暗的雨天的操场为前景，楼外的沙地和单杠的草坪周围，倒是一派明丽。我因为病弱，总是觉得不如人家。我一边放任地咳嗽，一边向单杠走去。

长相寒碜的体操教员，从我手里接过诊断书，瞧也不瞧一眼。

“过来，做引体向上！近江，你示范一次，给大家看看。”

——我听到同学们都在悄悄呼唤近江的名字。上体操课时，他经常去向不明，不知在干些什么。这回他又从一片枝叶闪光的绿树荫里，懒洋洋地出现了。

我一见到他，胸中就闹腾起来了。他脱去衬衫，只穿一件白棉背心，黧黑的皮肤反衬着纯白的背心，显得格外洁净。那是一种香远益清的洁白。胸部清晰的轮廓和两只乳头，宛若石膏浮雕。

“引体向上？”

他不屑一顾但又带着几分自信地反问老师。

“嗯，是的。”

大凡体躯健壮的主儿，往往表现出一副桀骜不驯的姿态。近江也一样。于是，他走向沙地，缓缓伸出手臂。他用地下的湿沙子涂在手心里，然后站起来，一边刺啦啦地搓搓手，一边望着头上的单杆。那副眼神闪现着渎神者[19]的决心。倏忽将影像掉落在他眼眸里的五月的白云和蓝天，被他寄宿在清凉的污蔑之中。一个跳跃纵贯他的全身，忽然，两只无逊于那锚形刺青的臂膀，将他的身子吊在了单杆上。

“嗬——！”

操场上回荡起学生们的赞叹声。谁都知道，那并非针对他孔武有力的身体，那是对青春、生命和优越的赞叹。他的腋窝冒出的丰饶的腋毛，令他们吓了一跳。或许少年们第一次看到，原来那里生长着如此繁盛的、近乎不必要的、众多夏草般的毛！宛若夏天的杂草盖满庭院还足足有余，又接连向石阶蔓延。那毛溢出了近江深深凹陷的腋窝，铺展到胸脯两侧来了。这两片青黑的草丛，沐浴着阳光，熠熠生辉，那一带的皮肤格外洁白，被衬托得像白沙一般透明。

他的两只臂膀坚实而隆起，两肩的肌肉如夏云高耸。将他腋窝的草丛折叠在暗影里，看不见了。胸脯高高同单杠磨合，微妙地战栗着。就这样，引体向上反复做了好几次。

生命力，众多无益的生命力，压服了少年们。生命中过度的感应，暴力的、简直只有生命本身才能说明的无目的感应，此种令人不快的充溢的冷漠，压倒了他们。一种生命，在他本人不知不觉之间，潜入近江的肉体，占领他，突破他，从他那里溢出，企图随时凌驾于他的头上。在这一点上，生命好似疾病。他那被粗暴的生命腐蚀的肉体，只是为了不怕传染的疯狂的献身而置于这个世界。对于那些畏惧传染的人们来说，那副肉体只是作为一种非难而印入他们的眼睛——少年们畏畏缩缩地后退了。

我同他们一样，又多少有些差别。在我这里（这事儿充分使我面红耳赤），看到他那众多的腋毛的一瞬间，我一下子erectio[20]了。我担心春秋穿的薄裤会不会惹人注意。即使没有这种不安，此时占据我心间的，不单是无垢的欢欣。仿佛我想见的东西就在那里，渴望一见的冲动，反而发掘出未曾预料的别一种感情。

那是忌妒——

就像完成一项崇高的作业，我听到近江的身体“扑通”一声落在沙地上。我闭上眼睛摇摇头。于是，我对自己说，我再也不爱近江了。

那是忌妒，那是强烈的忌妒，它使我断绝了对近江的爱。

也许从那时起，在这桩事情上，寄予了我对自身萌生的自我斯巴达式训练法[21]的要求（写这本书，就是这种要求的一种体现）。幼年时代的病弱和溺爱，使我惮于仰望别人的面孔。对于孩童的我来说，从那时起就信守着“必须强健起来”的格言[22]。我在来往的电车上，不分彼此地一直凝视着每位乘客的脸，我在这种注视中找出了这种训练法。一般的乘客，被一个面色苍白的少年所凝视，并不感到害怕，只是厌烦地转过脸去，很少有人瞪着眼回敬你。一旦转过脸去，我就感到胜利了。就这样，我逐渐能够面对面地正视别人的脸孔了。

——深信已经放弃爱的我，总算放弃了自己的爱。初看起来很是迂阔。爱的最明白不过的标志就是erectio，我把它给忘却了。erectio其实是永恒的，无自觉发生的。独自一人时，它所促成的“恶习”，也是永恒的，无自觉进行的。关于性，我虽然已经具备一般知识，但还没有因差别感而产生烦恼。

话虽如此，但我并不相信放纵自己常规的欲望是正常的，正统的；

也并不相信每个同学和我都抱有相同的欲望。令人愕然的是，我在沉湎于浪漫故事的阅读中，简直就像不谙时世的少女一般，将一切雅的梦幻都寄托于男女恋爱与结婚之上了。对近江的爱，我已经投进了不屑一顾的谜的垃圾堆，不再深究个中意味。如今，不管我写下“爱”字还是“恋”字，我都感受不到一切。我做梦都不会想到，这种欲望和我的“人生”之间，会有什么重大的关联。

尽管如此，直感要求我的孤独。那是作为一种原因不明的异样的不安——前边已经说过，幼年时代，我就有着浓厚的长大成人的不安——而表现出来的。我的成长感一直伴随着异样的尖锐的不安。那个时代，我发育迅速，每年都必须将裤长放大，因此，新做的衣裤都要缝进一大截衣褶。每个家庭都一样，我家的房柱上用铅笔标着我的身高。这种事儿，总是在餐厅里当着全家人的面进行。每长高一分，家人就拿我开玩笑，单纯地乐上一阵子。我强作笑脸。然而，一想到长成大人那种高度，就不能不预感到一种可怕的危机。我对未来的漠然的不安，一方面提高了我脱离现实的梦想的能力；同时又驱赶我奔向“恶习”，以便使我向那种梦想逃逸。不安证实了这一点。

“二十岁之前，你肯定要死。”

同学们看我很虚弱，都跟我开玩笑。

“你这话太无情啦。”

我苦笑着绷紧了脸，从这句预言里，我尝受了一种奇妙的甘美而感

伤的迷醉。

“打个赌吧。”

“要是打赌，我不是只能赌我活着吗？”我回答，“假若你赌我死的话。”

“是的，好可怜啊，你要失败的。”

同学带着少年的残酷，重复地说着。

不光我一个人，同班同学也都一样。不过，我们的腋毛不像近江的那般茂盛，只是一点儿像细草芽般的东西。因此，以往我从不特别注意这部分。作为我的固定观念的，明明是近江的腋窝。

洗澡时，我总是久久地站在镜子前。镜子极不情愿地映着我的裸体。我就像那只坚信自己长大后一定能变成天鹅的丑小鸭。这和那英雄式童话的主题恰恰相反。我的肩膀也像近江的肩膀，我的胸脯也像近江的胸脯，我满怀这种期待，对着眼前的镜子，硬是从那映照出的细瘦的肩膀和薄弱的胸脯仔细寻找，却总也看不出相似在哪里。其间，薄冰似的不安，依然布满我心中的各个角落。与其说不安，毋宁说是一种自虐的确信，一种“我决不能和近江一样”的神示的确信。

元禄时代[23]的浮世绘[24]，往往将相爱男女的容貌，画得惊人的相似。希腊雕刻中美的普遍的理想，也近似容貌相似的男女。其中难道没有一种爱的奥义吗？爱的深处不正涌流着企图和对方分毫不差的这种不可能实现的热望吗？这种热望不正驱使着人们将不可能由另一极端变成可能，从而引导他们走向那种悲剧性的叛离之路吗？既然相爱的人儿不可能完全相似，那么不如干脆使他们致力于相互之间毫不相似，使这样的叛离完整地作用于媚态。难道就没有这样的心灵构想吗？然而可悲的是，“相似”结束于瞬间的幻影里了。为什么呢？因为爱恋中的少女纵然变得果敢，爱恋中的少年纵然变得内向，他们依旧会穿越彼此相似的存在而飞向彼方——已经没有对象的彼方。

为此，我有一颗强烈的忌妒之心，我甚至对自己说：我已放弃了爱。对照上述的奥义，这种忌妒依然是爱。我自己的腋窝，缓慢而游疑地一点点滋生、成长，渐渐变黑了。我终于可以爱“和近江相似之物”了……

暑假到了。对我来说，它是盼望已久而不堪收拾的幕间休息；又是梦寐以求而居心叵测的招饮燕集。

打从罹患轻度的小儿结核那时候起，医生就禁止我照射强烈的紫外线，绝对不准在海岸将身子暴露在直射阳光里半小时以上。每当打破这种禁令，我的脸上就火辣辣地发烫。由于不能参加学校的游泳课，直到现在我也不会游泳。联想到后来在我内部执拗生长的、有时震撼我的“海的蛊惑”，我不会游泳是一种暗示。

纵使这样，那时的我，还没有遇到海的难以抗拒的诱惑。百分之百不适宜于我的夏季，而又以莫名的憧憬教唆着我的夏季。为了送走一个不至于太无聊的夏季，我和母亲以及弟弟妹妹，在A海岸终于度过了这样一个夏季。

……

我猛然觉察，我被留在一块巨岩之上了。

刚才，我和弟弟妹妹沿海边寻找岩石缝里闪亮的小鱼，走到了这座岩石旁。因为没有什么感兴趣的猎物，年幼的弟弟妹妹都玩够了。这时，女佣来接我们到沙滩有阳伞的母亲那里去。我不愿和他们一起行动，她便留下我，只带着弟弟妹妹走了。

夏天过午的太阳，朝着海面不间断地打耳光。整个海湾是个巨大的眩晕。洋面上的那团夏云，雄伟、悲壮，将预言家的姿态半浸于海水里，默默伫立。云的筋肉似雪花石膏[25]般苍白。

说到人影，除了沙滨驶出两三只游艇、小船和几只渔船在海面上徘徊，除了船上走动的几个乘员之外，再也看不到别的人影。精致的沉默存在于一切之上。海的微风带着一副微妙的神经兮兮的表情，将快活的宛若昆虫无形的振羽声，传送到我的耳边。这一带海岸，由那些向海面

倾斜的浑圆而柔顺的岩石组成，像我身下这般陡险的巨岩，其余只有两三座。

波涛以不安的膨胀的绿色形状，自远洋滑过海面而来。突向海面的较低的岩群，高高耸立，一面阻挡着犹如求救般扬起素腕的飞沫；一面又似乎沉浸在深深的充溢感之中，梦想着挣脱捆绑的浮游。但是，膨胀的绿波又舍它而去，以同样的速度滑向水岸。不久，某种东西在绿色的胞衣中醒来，站立。波涛随之立起，将砍向水线下面的巨大海斧锋利的侧刃，毫无保留地展现在我们眼前。这深蓝色的断头台，飞溅着白色的血花砍落下来了。于是，追击着破碎的波头跌落下来的瞬间的波背，映照着垂死者的眼眸里出现的至纯的蓝天，但那不是此世的青蓝——海面上挣脱而出的未被腐蚀的平滑的岩群，隐身于经波涛袭击瞬间泛起的银白的泡沫之中，随着余波的后退灿烂生辉。我看到岩石上寄居于晕眩中的寄居蟹，摇摇晃晃，身子一动不动了。

孤独的感觉，倏忽同对近江的回忆杂糅一处了。事情就是如此。近江充满生命的孤独，生命捆绑他时所产生的孤独，我对这些东西的向往，使我期望也像他那样孤独。眼下，表面上我的孤独近似近江的孤独，我希冀仿效他的做法，以便享受面对横溢的大海此种虚空的孤独。我一人理应扮演近江和我两个角色。为此，我必须找出和他的共同点，哪怕一星半点也好。要是这样，近江自身抑或无意识抱有的孤独，将由我来替代，在有意识的行动里，宛若这种孤独充满着快乐，将看到近江时我所感到的快感，不久使之成为近江自己所感到的快感。我完全可以到达这种空想的境界。

自打迷上圣塞巴斯蒂安绘画，我每逢裸体，无意中总是习惯于将两

手交叉放在头顶。自己的肉体弱不禁风，面影里缺乏塞巴斯蒂安的丰丽。如今，我也毫不经意地这么做了。于是，眼睛看不到自己的腋窝。不可理解的情欲涌现出来。

——随着夏天的到来，我的腋窝本来不如近江那般丰盛，但也有了青黑色草丛的萌芽。这就是我和近江的共同点。这种情欲，明显地有近江的介入。尽管如此，无可否认，我的情欲依然是针对自身的那个部分。当时，震颤着我的鼻孔的潮风，火辣辣照射着我裸露的肩头、胸脯的酷烈的夏阳，以及一望无垠、没有一个人影的空间……猬集而来，驱使我于蓝天之下干出第一次“恶习”。我选择自己的腋窝作为对象。

……我的身子战栗于不可思议的悲伤之中。孤独如太阳般炙烤着我。深蓝的毛织内裤，黏湿湿地贴在小腹上。我慢腾腾地从岩石上下来，两脚泡在海水里。余波使我的脚看起来白皙得像两只死贝。海水中镶嵌着贝壳的石板路，在波纹里摇摇荡荡，历历可见。我跪在水中。这时，细碎的波浪高声呼喊着向我涌来，撞击着我的胸脯，任其飞沫将我整个包裹起来。

——波涛退去时，洗净了我的污浊。我的无数的精虫，随着退去的水波，同波中的众多微生物、众多海藻的种子以及众多鱼卵等诸生命一起，卷进汹涌的海浪冲走了。

秋季到来，新学期开始时，近江没有来。我看到布告栏里张贴着他

被开除学籍的告示。

于是，仿佛死了僭主[26]的人民，我的同学人人都在谈论他干的坏事。诸如他借了十块钱没还啦，他笑嘻嘻地把进口钢笔强行夺走啦，他掐人脖子啦……似乎人人都受过他欺负。唯有我不曾记得他干过什么坏事。这件事使我忌妒，使我发狂。然而，因为他被开除的理由尚无定论，我的绝望才获得一些安慰。关于近江为何被开除，不论哪个学校都有的那些消息灵通的学生，也找不出令众人确信无疑的理由。即便老师，提起所谓“坏事”，也只是笑笑罢了。

只有我，对他的作恶抱有一种神秘的确信。他肯定参与了自己尚未充分意识到的某个宏大的阴谋。他的“恶”的灵魂所促起的意欲，正是他的价值，他的命运。至少我是这么看。

……于是，这种“恶”的意味在我心中变形了。它所促成的宏大的阴谋、具有复杂组织的秘密结社、一丝不苟的地下战术，都应该是为了某个不可知的神明而存在。他侍奉神明，试图改变人们的信仰，终于被人出卖而遭秘密杀害。某个黄昏，他光裸着被带往山丘的杂木林。在那里，他两手被高高绑在树上，第一支箭矢射中了他的腹胁，第二支箭矢贯穿了他的腋窝。

我的思绪在深入。这样一想，他抓住单杠做引体向上的姿势，最容易使人首先联想到圣塞巴斯蒂安。

* * *

中学四年级时，我患了贫血症。脸色越来越苍白，手也黄瘦起来。登上一段高台阶之后，就得蹲下来歇一阵儿。黑雾般的龙卷风降临到我的后脑，戳穿了一个洞，险些使我晕倒了。

家人领我去看病。医生诊断我是贫血症。这是一位相熟的颇为风趣的医生，家人问他贫血症是怎么回事，他说回头查查参考书再说明吧。我看完病，站在医生身旁，家人坐在医生对面。医生翻看的书页都被我瞧见，家人却看不到。

“……那么，下边谈谈病因。论起得这种病的原因嘛，多半是‘十二指肠虫[27]’引起的，哥儿也可能是。有必要查查大便，不过‘萎黄症[28]’很少见，且多数是女人才有……”

接着，医生跳过一段病因的说明，只在嘴里嘟囔一会儿，合上了书本。但我看到了他跳过的那段病因，那是关于讲“手淫”的。我出于羞愧，加快了心跳。医生也看穿了。

处方上开着注射砷剂。此种毒性的造血作用，一个多月就治好了我的病。

但是，有谁能知道，我之所以缺血正是同对血的欲求结成了异常的关系。

天生的血液不足，培植了我梦想流血的冲动。可是这种冲动，使我的身体更加丧失鲜血，也越来越渴求鲜血。这种伤害身体的梦幻的生

活，锻炼和砥砺了我的想象力。当时，我虽然没读过萨德[29]的作品，但我却从《你往何处去》[30]关于圆形剧场[31]令人感佩的描写中，确立了我的杀人剧场的构想。在那里，年轻的罗马斗士，仅仅为了慰藉而提供年轻的生命。死必须洋溢着鲜血，并且要举行仪式。我对所有形式的死刑以及刑具很感兴趣。至于拷打刑具和绞首架，因为看不见血则弃而不用。我也不喜欢手枪和使用火药的枪炮之类的凶器。尽量选择原始而野蛮的武器，诸如弓箭、匕首和长矛等。为延长痛苦而瞄准腹部。牺牲者应使之感到长久、悲痛、伤心等无可言状的存在的孤独而呐喊。于是，我的生命的欢乐自幽深之处燃烧起来，最后以呐喊回应此种呐喊。这不正是古代人们狩猎的欢乐吗？

希腊士兵、阿拉伯白人奴隶、蛮族王子、饭店开电梯者、侍者、懒汉、军官、马戏团青年演员等等，都被我空想的凶器杀戮了。我因为不懂得爱的方法而误杀了所爱的人，就像那些蛮族的掠夺者。我在那些倒地的人们还在微微翕动的嘴唇上接吻。有一种刑具，轨道一头固定着刑架，十几把短刀插在人形的厚木板上，由轨道的另一头滑来。这是我受到某种暗示发明的。有一家工厂，贯穿人体的镟床朝夕转动，生产瓶装甜味血浆发售。众多的牺牲者被双手捆绑在一起，被一个个送到我这个中学生头脑中的圆形剧场内。

刺激逐渐强烈，达到了人所能达到的一种最坏的幻想。这种幻想的牺牲者，依然是我的同班同学，一位善于游泳的体格十分健壮的少年。

那里是地下室。正在举办秘密宴会。纯白的桌布上点燃着典雅的蜡烛。银质刀叉分别摆在盘子两旁。照例装饰着盛开的康乃馨。奇怪的是，餐桌中央的空白尤其大，看来过会儿一定有巨型的菜盘放到这里。

“还没好吗？”

一位食客问我。黑暗中看不清他的脸，但听起来是老人威严的声音。看来，黑暗中每位食客都看不清脸孔。只看到两只白手伸到灯光下，操持着银光闪亮的刀叉。有人小声地谈话，又像是自言自语。除了时时有椅子咯吱咯吱的响声之外，再也听不到其他声响。这是一个阴惨的宴会。

“我想快好了。”

我回答。人们报以黑暗的沉默。对于我的回答，看样子都很冷漠。

“我去看一下。”

我站起身打开厨房的门。厨房的一角连着通往地面的石阶。

“还没好吗？”

我问厨师。

“哪里，马上就得啦。”

厨师也很冷淡地一边切着菜叶般的东西，一边低着头回答。两铺席宽的又厚又大的案板上什么也没有。

石阶上传来笑声。只见另一个厨师挽着我的同班同学的膀子走下来了。少年穿着普通长裤，套着深蓝短袖衫，敞开着胸怀。

“啊，是B呀。”

我若无其事地喊了一声。他走下石阶，两手插在口袋里，冲着我诡秘地一笑。这时，厨师突然从后面跳过来，卡住少年的脖子。少年激烈地反抗。

“……这是柔道的一手……柔道的招数。那叫什么来着？……对了……绞首……不会真死……只是昏过去一阵……”

我一边思考，一边观看这场残酷的打斗。少年在厨师结实的臂腕里立即耷拉下脑袋。厨师平静地将他抱起来放在案板上。这时，另一位厨师走过来，无动于衷地扒去短袖衫，摘取手表，褪掉裤子，身子眼看着全裸了出来。裸体少年薄薄张开着嘴，仰面倒在那里，我对着那张嘴久久地接吻。

“仰着好还是趴着好？”

厨师问我。

“仰着好。”

我回答，仰着可以看到他那盾牌般琥珀色的胸膛。另一位厨师从碗

橱里端来一只恰能盛下整个人体的西洋大瓷盘。这是一只奇妙的瓷盘，两边各开着五个小孔，一共十个小孔。

“哎哟嗨！”

两个厨师将昏迷的少年仰面放倒在盘子里。他们愉快地吹着口哨，把细绳穿在盘子两边的小孔里，紧紧绑住少年的身子。那快捷的动作，表明他们是多么熟练。巨大的沙拉菜叶，排列整齐地包裹着裸露的身体。盘子里增添了特大的铁刀和叉子。

“哎哟嗨！”

两位厨师举起盘子。我打开食堂的门。

一种好意的沉默迎接我。灯光明亮地映照着餐桌，盘子放在空白的地方。我回到自己的座位，从大盘子旁边，拿起特大的刀和叉。

“从哪里下手呢？”

没有人回答，我感到众多的面孔都伸向盘子周围。

“可以从这里切割。”

我拿起叉子朝心脏戳去，血水正好溅到我的脸上。我用右手的刀子

将胸肉慢慢地、薄薄地切下一小片来。……

贫血虽然治愈，我的恶习依然强烈。上几何课时，在老师中我百看不厌的是最年轻的几何老师A的面孔。听说这位老师当过游泳教练，他具有被海边的阳光灼黑的面容和一副渔夫似的浑厚的嗓音。冬天，我一只手插进裤兜，将黑板上的字抄写在练习簿上。其间，我的眼睛离开练习簿，无意识地追逐A的身影。A一边用年轻的嗓音反复讲解几何难题，一边在讲台边上上下下。

官能的苦恼已经侵入我的出行坐卧之中。年轻的教师不知何时以一副光裸的赫拉克莱斯[32]的幻象出现在我眼前。他一边用左手挥动着黑板擦子，一边用右手里的粉笔写着方程式。我从那皱起的衣服襞褶看到了“引弓射箭的赫拉克莱斯”筋肉的疙皱。我终于在课堂上犯了恶习。

下课后，我迷迷糊糊地低着头，走向运动场。我的恋人（他也是一位害单相思的留级生），走过来问我：

“喂，你呀，昨天到片仓家吊丧了吧？感觉怎么样呢？”

片仓是一位心地善良的少年。他死于结核病，前天刚办完丧事。听朋友说，他的遗容完全变了，简直像恶魔。我瞅准火化之后才去吊唁。

“没什么，已经烧成灰了。”我只有冷冷地回答。忽然想起那个对他表达好意的口信来，“噢，片仓的妈妈要我转达对你的问候，她说了，今后她会很寂寞，希望你常去玩玩。”

“傻瓜！”——一种激烈而温热的力量撞击着我的心胸，使我震惊。我的恋人的面颊，被少年般的羞赧染红了。他的眼神泛滥着光辉，带着尚未稔熟的亲切看着我。“傻瓜！”他又说了一遍，“你也变坏了，总是意味深长地笑着。”

——我一时弄不懂他的意思。只是迎合着他而笑，稀里糊涂过了半分钟，我终于明白了。片仓的母亲还很年轻，她是一位婀娜多姿的漂亮寡妇。

更使我感到心情沮丧的是，这种迟钝的理解，未必出自我的无知，而明显来自他和我所关心的事情的差异。我所感到的这种明显的距离感，自然是可以预料到的。但对此发现如此之晚令我震惊。我为此追悔莫及。

片仓母亲的口信在他那里会产生怎样的反应，对此我未曾想过。我只是无意识地觉得，那个口信只是对他表达好意。我的这种幼稚本身的丑陋，宛若小孩子啼哭后那副被风吹干泪痕的脏污的脸蛋儿，令我绝望。我为何不能长久保持我的心境不变呢？我曾经千遍万遍地反躬自问。对于这样的问题我已经倦了，不想再继续下去。够了，我将要为纯洁而弄得身败名裂。我有了心理准备（这是多么招人喜爱啊！），我似乎也可以摆脱这种状态了。我还不知道，我如今所厌恶的明明是人生的一部分，一如我相信，我所厌恶的是梦想，不是人生。

我接受了命令，催促我快些从人生出发。是从我的人生吗？纵然万一不是我的人生，我也必须步履沉重地向前迈步。这样的时期到来了。

[1]大相扑中第四等级的力士，位居横纲、大关、关胁以下。

[2]即国营（交通省管辖）电车线，下文的“市电”即市营电车线。

[3]Guido Reni（1575—1642），意大利画家。活跃于博洛尼亚。在顶棚画和壁画上显示出古典主义倾向。晚年强调洗练的奇想和戏剧性。

[4]拉丁语：Sebastian，三世纪末罗马传说中的基督教殉教者。据《圣人传》载，他勇武过人，深为戴克里先所宠爱，后担任禁卫队队长。作为基督教徒，因暗中协助教徒而被处死。

[5]Titian，意大利名Vekellio Tiziano（1490？—1576），文艺复兴期意大利画家。长于古典神话绘画、寓意画、祭坛画等。

[6]Antinous（110？—130），罗马皇帝哈德良所宠爱的美少年，因溺死于尼罗河，皇帝为之建立安提诺乌斯城，并奉献众多雕像。

[7]拉丁语：射精。

[8]Magnus Hirschfeld（1868—1935），德国性科学家。研究性本能障碍，尤其是同性恋。主张对此给予法律定位。

[9]英语，性向的，嗜虐的。

[10]Diocletianus（243？—313），罗马皇帝，卑贱起家，后担任努迈里阿努斯皇帝的禁卫队队长。皇帝遇刺后，受军人拥戴而即帝位。改革帝制，结束军

人皇帝时代。强化皇权，镇压基督教。

[11]Endymions，希腊神话中的美青年，为月亮神塞莱涅所爱，在她的祈愿下，为永葆青春而沉眠不醒。

[12]眼、耳、鼻、舌、皮肤五种感觉。

[13]佛语，一说“四苦”：生、老、病、死。

[14]Mazzaroth，旧约时代的星宿名。

[15]小亚细亚西部以及近海各岛屿。

[16]奈良传统馒头店。传说华侨林净因初在日本制作馒头（包子）。后来，京都乌丸大道、江户日本桥皆出现分店。

[17]日本传统四大节日之一，即神武天皇于大和橿原宫即位之日——二月十一日。战后改称建国纪念日。

[18]佛语，指世界初创期。

[19]亵渎神明的人。

[20]拉丁语：勃起。

[21]此指公元前一千年左右，多利安族建立的古希腊都市国家斯巴达国所实施的勤俭、尚武的国家主义教育法。即严格的教育法。

[22]原文为“格率”，即Maxim，格言，箴言。行为的主观原理。行为准则。

[23]江户中期，五代将军德川纲吉治世时代（1688—1704）。藩幕体制稳定，町人势力抬头，政治开明，社会充满活力。产生了以上方（京都和大阪一带地方）为中心的独特的文化，即上方文化。

[24]江户时代社会风俗绘画，内容多描写花街柳巷、游女俳优华丽艳美的形象。包括肉笔画、木版画、锦绘（套色绘画）等。给西方现代绘画特别是印象派以极大影响。出现了喜多川歌麿、安藤广重、葛饰北斋等浮世绘大师。

[25]具有大理石般花纹的一种透明的方解石。

[26]古希腊时，利用贵族和平民之斗争，采用暴力等非合法手段，获得政权的独裁者。

[27]寄生于人类等哺乳动物小肠尤其是十二指肠，长约一厘米，吸食血液，引起重病的寄生虫。

[28]贫血病之一种。患者多为女性，皮肤黏膜等苍白无色，头昏乏力。

[29]Marquis de Sade（1740—1814），法国作家。通称萨德侯爵。因性的丑闻，在狱中度过三分之一的生涯。因禁中创作精力旺盛。所谓“加害性性欲萨德主义”的倡导者。代表作有《美德的不幸》《朱立安故事或恶德的荣光》以及堪

称性倒错集大成的《索多玛一百二十日》等。

[30]波兰作家显克维支（Henryk Sienkiewicz，1846—1916）的历史小说。取材于罗马暴君尼禄对基督徒的疯狂屠杀，以彼得与保罗的殉教故事为背景，描写受迫害的波兰民族的命运。拉丁语书名《你往何处去》，是彼得对走向十字架的耶稣的发问。

[31]Colosseum（拉丁语），罗马帝政时代，建造于罗马城内的露天圆形剧场。可收容五万人。

[32]Herakles，希腊神话中最伟大的英雄。他神勇无敌，虽不断受天后赫拉迫害，但终能战胜强敌，转危为安。幼儿时代，就扼杀赫拉派来的两条毒蛇。后来，擒狮斩龙，驱妖龙，除海怪，到世界尽头夺取金苹果，解救普罗米修斯。最后因受妻子忌妒，自焚而死。死后成神，与青春女神结为连理。

# 第三章

人人都说人生像舞台。但像我一样，少年时代行将结束时即被“人生是舞台”的意识所左右的人，不会很多。这虽然已成为一个确定的意识，但由于同十分朴素而肤浅的经验混合在一起，使我在心中总抱着怀疑：人们大概不会像我这样走向人生吧？不过有七成坚信，人人都是这样开启自己的人生。我乐天地认为，一旦演技终了，人生随即闭幕。我的早夭的假设，即来自此种认识。然而到后来，这种乐天主义，更进一步说是梦想，遭受了残酷的报复。

为慎重起见，必须补充的是，我在这里所要说的，并非通常那种“自我意识”的问题。这里，我只说单纯的性欲问题，除此之外，不谈其他。

本来劣等生的存在出自先天的素质。为了和别人一样升级，我采取了姑息的手段。这种手段就是，考试时不懂的题目内容，偷偷抄袭同学的答案，若无其事地交上去。这种比作弊更缺乏智慧、更可耻的方法，有时也能获得表面的成功。他升级了。以低年级学得的知识为前提，讲课内容继续深入下去。上课时只有他一人全然不懂，老师讲什么一概听不明白。因此，他的进路只有两条：要么一路下滑；要么拼命地不懂装懂。究竟选哪条路，这个问题取决于他的软弱或勇敢的资质，而不取决于量。不论走向哪一方，都需要等量的勇气和等量的软弱。而且，双方都需要对怠惰抱有一种诗的永不枯竭的渴望。

有一天，我加入了一伙人七嘴八舌的谈话。我们打学校围墙外边经过，一边走一边议论一位不在场的同学，说他喜欢上了来往于学校的公交车上的女售票员。传言不久就转到一般的话题，讨论那位汽车女售票员哪一点可爱。我有意冷冷地撂下一句话来：

“还不是喜欢那身制服？穿在身上倒是很合体呢。”

当然，我从来没有从那位女售票员身上感受到此种肉感的魅力。类推（纯然的类推）使我说出这番话来。那种同年龄相适应的个人炫耀的欲望帮助了我，使我凡事喜欢持有成年人好色家一样冷淡的观点。

于是，这种反应表现得有些过分了。这伙人都是成绩优良、品行高尚的稳健派。他们异口同声地说道：

“没想到，你还真有一套哩。”

“要是没有相当的经验，怎么能一针见血地指出来呢？”

“你这人真的好厉害呀。”

碰到这些天真的易于感动的批评家，我感到我的话说得有些过分了。针对同一件事，还有不太刺耳的更朴实的说法，也许那样更能使人深入地了解我的内心。我有些反悔，觉得说话还是谨慎些为好。

十五六岁的少年，却有着同这种年龄不太相称的意识。这种意识一

旦操作起来最易陷入的错误就是认为，只要自己具有远远超越其他少年更为坚定的意志，就能一手操作这种意识。其实不然。我的不安，我的不确定意识，比谁都更早地要求意识的规制。我的意识只不过是错乱的工具。我的操作只不过是不确定的胡乱猜想罢了。根据S.茨威格[1]的定义，“恶魔是一种不稳定（Unruhe）的东西，它生存于所有人们的心中，向自己外部发展，超越自己，驱赶人们走向无限”。而且，“那就好像自然，从过去的混沌中，将某种不该除去的不安定的部分留在我们的灵魂里”。那种不安定的部分，带着紧迫，希冀“还原为超人性超感觉的要素”。当意识单单具有解说的效用时，人自然也就不需要意识了。

　　我自己丝毫没有从女售票员那里受到肉的魅惑。那种纯然的类推和有意加以扩大的说法，使同学们大吃一惊，羞红了脸庞，并且借思春期敏感的联想力，接受了隐约的肉感刺激。目睹这一切，我自然泛起人性中的坏的优越感。不过，我的心并未停止于此。下回该轮到我自己了。优越感产生了偏颇的醒悟。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优越感的一部分转变成自恋，陶醉于自己比别人先进一步的酩酊之中。这种酩酊的部分，较之其他部分更早醒悟，其他部分尽管尚未醒悟，但犯了孤寂的错误，以为一切早已醒悟，因而，这种“比人先进”的酩酊，经过一番修正而变得谦虚起来，即觉悟到“不，我和大家都是一样的人”。由于误算而敷衍到“是的，在一切方面，我和大家都是一样的人”（这种敷衍可以用于尚未觉醒的部分，并将获得支持）。最后，引出这样一个狂妄的结论：“谁都是如此。”只充当错乱的工具的意识，在这里发挥很大作用……就这样完成了我的自我暗示。这种自我暗示，这种非理性、迂执的、虚假的、无比自私而明显感到具有欺瞒性的自我暗示，从这时起至少占据了我百分之九十的生活。再没有人比我更害怕依附现象了。

读了这本书的人或许会明白。我对于公交车女售票员之所以能谈出些具有肉感的话，其实正出于一种单纯的理由，只有这一点我没有觉察到——这实在是一种单纯的理由，归结到一点就是：但凡关系到女人的事，我没有其他少年所具有的先天性的羞耻心。

为了避免有人诽谤我用现在的思维分析当时的自己，权且将十六岁时我自己写的文章中的一节抄写于下：

……陵太郎毫不迟疑地进入一群陌生的朋友中间。他那略显快活的动作——或许是故意做给人看的，他确信那样可以掩盖不明原因的忧郁和倦怠。信仰最良好的因素盲信，将他置于白热的静止状态。他一边加入无聊的谈笑和嬉闹；一边不断地思忖……“如今我既不悒郁，亦不寂寥”。他将此称为“忘却忧愁”。

周围的人始终苦苦思索：自己是幸福的吗？这样也算作是开朗吗？正像疑问这一事实确乎存在一样，这就是幸福的、正当的生存状态。

然而，陵太郎独自一人定义为“开朗的人”，他将自己置于确信之中。

按照这样的顺序，人们的心将倾向于他所说的“确实的开朗”的方向。

终于，虽有些模糊但很真实的东西，被强行封锁在虚伪的机器之中。机器有力地运转了。于是，人们不再感到自己待在“自我欺瞒的房

子”里……

——机器有力地转动了……

机器有力地转动了吗？

少年时代的缺点就是相信，一旦将恶魔英雄化，恶魔就会对我们感到满意。

不管怎样，我走向人生的时刻迫近了。关于这番旅行的预备知识，首先有众多的小说、一册《性典》，以及和同学共同传阅的淫秽书籍，还有野外实习中夜间从同学们嘴里听到的那些车载斗量的猥亵故事……炽热的好奇心，较之以上的一切，更是我忠实的旅伴。出门最上乘的姿态就是决心成为“虚假的机器”。

我仔细研究过许多小说，对于像我这般年龄的人，如何感悟人生，如何对自己说话，做了一番调查。不住校，不参加体育活动，加上我的学校有许多装腔作势者，一旦过了那种无意识的“下流游戏”时代，很少再介入低级性的问题，而且我又非常腼腆……所有这些情况，使我如何面对每个人的面孔变得困难起来。因此，我只能从一般的原则出发，根据“我这般年龄的男孩子”独自一人时将会有何感觉，进一步推理下去。在炽热的好奇心这一方面，具有完全相同的思春期的时代，似乎就会来探访我们。一旦到达这个时期，少年就一个劲儿思念女人，脸上生长粉

刺，终日头脑恍惚，写一些甜腻腻的诗篇。性学研究的书上，净是说些手淫的害处。当看到有的书写着手淫无大害，尽管放心时，于是他们从这个时期起就热衷于手淫。在这一点上，我和他们完全相同！尽管相同，但对这种恶习的心理对象的明显差异，我的自我欺瞒的态度使我对此不加过问。

首先，他们仿佛从“女”这个字上受到异常的刺激。只要心头倏忽飘过一个“女”字，脸上就会立即涌起红潮。不过，我对这个“女”字从感觉上和对于“铅笔”“汽车”以及“扫帚”一样，一直未能获得更深的印象。这种联想能力的阙如，就像面对片仓的母亲一样，即便同朋友谈话，也时时有所表现，使得人家把我当成一个大傻瓜。他们把我看成诗人，理解了我。而我却不想被人看作诗人（为什么呢？据说诗人这一人种注定要遭女人甩），为了同他们谈得更加和谐，我用人工的办法陶冶这种联想能力。

我并不知道。不仅是内心的感觉，即使在看不见的表象上，他们同我也有着明显的差异。就是他们一看到女人的裸体照片，就立即erectio。只有我不会这样。而且，我所发生erectio的对象（从一开始就因倒错爱的特质而经受严格的选择），爱奥尼亚型[2]青年的裸像等，并不具备任何引发他们erectio的力量。

我在第二章特地一一记述了erectio penis的情况，和这事有关系。为什么呢？因为正是对这一点无知才促成了我的自我欺瞒。不论哪部小说的接吻场面，都省却了关于男人erectio的描写。这是当然的，是用不着描写的。即使在性研究的书籍里，接吻时引起的erectio也被省略了。我从书上知道，erectio只发生于肉体交合之前，或因描写那种幻觉而引

起。我想象着，尽管没有任何欲望，到了那时候，突然——简直就像天外飞来的灵感——自己也会发生erectio。心中的百分之十在小声嘀咕：“不，只有我不会发生。”这想法随即变成我一切形态的不安出现了。然而，我犯恶习之际，哪怕一次也好，心中有没有浮现过女人的某个部分呢？即便是试验性的。

我不曾有过。我认为，我不干这类事只是来自我的怠惰！

到头来，我什么也不知道。除我之外少年们每晚的梦境，昨天在街角见到的女人们，一个个光裸着身子转来转去。少年的梦中，女人的乳房犹如夜间海面美丽的水母，好几次浮现上来。女人们宝贵的部分张开着濡湿的唇，几十遍几百遍几千遍继续唱着塞壬魔女[3]的歌……

来自怠惰？恐怕来自怠惰？这是我的疑问。我对人生的勤勉，一概来自于此。我的勤勉归根结底都花费在为怠惰辩护这一点上，以安全保障怠惰始终按照怠惰原有的形态存在下去。

首先，我想起凑齐关于女子记忆的编号来，不管怎么说，这方面的资料十分贫乏。

不是十四就是十五岁时，曾经有过这样的事。父亲转任大阪那天，大伙儿送他到东京车站。回来的路上，几位亲戚访问了我家。就是说，母亲、我和弟弟妹妹一起回家时，他们一行也跟着到我们家里来玩。其

中有堂姐澄子。她二十岁光景，正待嫁闺中。

她的门齿有些反龅。那是极其洁白的门齿，有两三枚似乎特意显眼地露出来。每当微笑，门齿首先发亮，那般微微闪露的样子，为她的笑颜增添了难以形容的爱娇。龅齿这样的不调和，在面庞、身姿的优柔和娇媚的调和之中，宛若一滴香料坠落下来，强化了已有的调和，为她的美丽别添一瓣心香。

如果“爱”这个词儿不确当，那我就说“喜欢”这位堂姐吧。打从孩童时代起，我就喜欢从远处望着她。有时她在做罗纱刺绣，我无所事事地守在她身旁呆呆地看着，一坐就是一个多小时。

伯母们到屋里间去了。我和澄子并排坐在客厅的椅子上，默默无语。送行的杂沓之声仿佛踩碎了我的脑子，那声音尚未消失。我感到太疲倦了。

“啊，好累。”

她微微打了个哈欠，随即并拢素白的手指，掩住口鼻，仿佛念了一句咒语，倦怠地用指头轻轻拍了两三下。

“你不累吗？小公弟弟。”

不知为什么，澄子用两只袖子遮住颜面，将脸孔沉沉地压在我一旁的大腿上。接着又慢慢划动一下，然后调转脸孔的方向，好一会儿一动

不动。她把我的制服裤子当作枕头，这份光荣令我震颤不已。她的香水和白粉的芳馨撩拨着我，使我张皇无措。她一直睁大着倦怠而清澄的双眼，一副寂然不动的侧影使我茫然……

就这一次。纵然，我的大腿久久存在着的那份豪奢的重量，至今都不曾遗忘。那不是肉感，只是某种极豪华的喜悦。一如勋章的重量。

往返学校的公交车上，我经常遇到一个贫血的小姐。她的冷漠引起我的关心。她百无聊赖地坐在窗边，眺望着窗外，一副早已厌倦一切的样子。她那略显突出的坚实的嘴唇，一直令人注目。每当她不在车上时，我总觉得缺少点什么，上下车时，心里总是记挂着她。或许这就是恋爱吧？我思忖。

我简直不明白，恋爱和性欲彼此是如何互为关联的呢？这里的奥秘我总也搞不懂。近江赋予我的恶魔般的魅惑，不用说当时的我并未用"恋"字加以说明。至于我对公交车上遇到的少女那种微妙的感情，之所以联想到恋爱，那是因为同时看到年轻的司机那副粗鄙而闪亮的光头引起的。无知未能迫使我解明矛盾。看了年轻司机的侧影，我的视线充满无法躲避的窒闷而痛苦的压力。时时瞥见那位贫血小姐的眼睛，似乎含有故意的人工的易于疲劳的因素。我没有弄懂两种眼神的关系，两种视线在我心中和平共处，一起并存。

作为这种年龄的少年，看起来我太缺少“洁癖”的特质。也可以说，我缺乏“精神”的才能。如果说，我的过于强烈的好奇心未能及时使我倾向于关心伦理，这话虽然也能说明问题，但好奇心就像长期患病的人对于外界绝望的憧憬，一面又同不可能实现的确信相结合，难解难分。这种半无意识的确信，半无意识的绝望，活生生地将我的希望误以为狂想。

年纪轻轻，可我不知道自己体内已经培育起明确的platonic[4]的观念。这是不幸吗？世界上通常的不幸，对于我具有怎样的意义呢？我对肉感的漠然的不安，或因只把肉的方面作为我的固定观念了。我习惯于将这种同知识欲没有太大分歧的纯粹的精神的好奇心，确信为“这就是肉的欲望”，常常以此欺骗自己，仿佛自己真的有了一颗淫荡之心。它使我学会一种老成持重、深谙世故的态度。看起来简直就是一副倦于女色的面孔。

这样一来，接吻首先成了我的固定观念。我现在可以说，接吻这一行为的表象，对于我只是我的精神寻求寄托的某种表象。然而，当时的我，却将这种欲求误认为是肉欲，所以不得不为那些众多的心灵的伪装而煞费苦心。

这种伪装本真的无意识的愧怍，执拗地驱使我有意识的演技。可是反过来想想，人能完全背离自己的天性吗？哪怕一瞬间。

不这样思考，就无法说明希冀获得不想得到的东西这种不可思议的心理结构，不是吗？如果说我站在不希冀得到想得到的东西这种伦理的人的另一边，那么不就等于证明我心里抱有最不合伦理的愿望吗？若是

如此，这种愿望不是过于可爱了吗？我果真将自己完全伪装起来，作为百分之百的因袭的俘虏而行动了吗？关于这方面的思虑，成为以后的我不容忽视的任务。

——战争一开始，伪善的stoicism[5]在这个国家风靡一时。高级中学也不例外。我们从上初中时起就向往着的“留长发”的愿望，即使进入高中也无法实现。穿时髦袜子也成了历史。军训的时间一个劲儿增多，还企图实行各种愚蠢的革新。

虽然如此，我的学校表面的形式主义是传统的巧妙的校风，所以我们的学习生活并未感到有什么羁绊。配备的那位军官大佐，是个通情达理的汉子，还有那位因“兹兹”口音而获得“兹特”绰号的旧特务曹长N准尉，同僚傻瓜特，狮子鼻的鼻特，都对这种校风十分理解。校长是一位具有女性性格的老海军大将，他以宫内省[6]为后盾，凭借八面玲珑、游手好闲的渐进主义维持着他的地位。

这段时间，我学会了抽烟喝酒。其实，只不过拿拿架势，摆摆样子罢了。战争教会我们奇妙的感伤的成长方法。那就是到了二十多岁就打算斩断人生。然后，一概不考虑将来怎样。人生对于我们来说，轻飘飘得不可思议。活到二十几岁刚好是个阶段，这期间生命的盐湖，盐分一下子变浓了，很容易漂浮起身子。只要谢幕的时刻不算太远，那么，我的自娱的假面剧尽管演下去好了。但是，我的人生之旅，只想着明天就出发，明天就出发，一天天延长下去，过了数年也还是没有出发的样子。这个时代对于我来说，不是唯一欢乐的时代吗？即使有不安，也是漠然的存在，我还有希望，明天，照常可以在未知的蓝天下眺望。那个时代，好比是旅行的空想，冒险的梦想，我总有一天成人的肖像，以及

我的尚未一见的美丽新娘子的肖像，我所期待的名声……这些东西正像旅行指南、毛巾、牙刷牙膏、换洗的衬衫、换洗的袜子、领带、肥皂等物，被整齐地装在出发前的皮箱里一样，对于我来说，即使战争，也有着孩子般的欢乐。纵然被子弹打中，我也不会觉得疼痛，这种笃信的过剩的梦想，这时候也一直不见衰退。就连自己死的预想，也因未知的欢乐使我战栗。我感到我自己领有一切。或许是这样的吧。因为，再没有比为旅行而忙于准备的时刻，更完全领有旅行的每个角落的时候了。剩下的作业只是毁坏这种所有。这就是旅行的那种完全的徒劳。

不久，接吻的固定观念，被固定在一张嘴唇上。这个做法仅仅出于一种动机，那就是使空想显得具有一定道理，不是吗？正如前边所述，既非欲望，也非其他什么，我却一味相信是欲望。我将这个信以为欲望的不成体统的欲望，错误地当成是本来的欲望了。我将不想作为我的激烈的不可能的欲望，当成是世人的那种性欲、他作为他自己当时的那种欲望了。

那时，我有个朋友，虽然话不投机，但相处得很亲密。这位姓额田的轻薄的同班同学，似乎只是为了弄清初级德语的种种疑难，才把我作为易于交往的伙伴儿吧。我不论干什么，一开始总是很投入，所以刚学会一点点德语，人家就以为我很用功，给我戴上一顶“优等生”（意思是像“神童”）的桂冠。其实，我打心眼里厌恶“优等生”这顶帽子（因为除了这顶帽子，再也找不到保障我安全的帽子）。我对“恶名”的衷心向往，抑或早被额田一眼看穿了。他的友情里含着挑逗我的弱点的调子。为什么呢？因为额田被那些大多因心怀忌妒的大男子主义的人所鄙视，

在他那里，关于女性世界的消息，宛若灵媒的灵界通信一般，似有若无地回响着。

女性世界最初的灵媒就是那个近江。不过，那时的我更属于我自己，对于作为灵媒的近江的特质，当成是他的一种美德而感到满足。然而，作为灵媒的额田的作用，却成为我的好奇心的超自然的限制。其中一个理由，或许因为额田从来就不美。

“一张嘴唇”，是指到他家去玩时，出来接应的他姐姐的红唇。

这位二十四岁的美人儿，随意把我当成小孩子看待。看到她周围那些护花使者，我这才明白，自己一向缺少引起女人注意的特征。这件事使我心悦诚服：那就是我决不可能成为近江，反过来说，我想成为近江的愿望，其实是出于我对近江的爱。

总之，我坚信我自己爱上了额田的姐姐。我就像和我同龄那些天真的高中生所干的一样，在她家周围转来转去，长久地守在她家附近的书店里等待机会，一旦她从门前通过，就缠住她不放。有时抱着坐垫儿，幻想着是抱着女人，或者将她的樱唇描成众多画面，或者悲怆不已，自问自答。这算怎么回事呢？这些人工性的努力，给我的心灵带来异常的近乎麻木的疲惫。对于这种不断让自己表白“我爱她”的不自然的态度，心灵中真正的部分早已觉察，故而用恶意的疲倦进行抗争。这种精神的疲劳看来具有可怕的毒素。心灵中人工性努力的间歇，有时会有一种令人悚惧的无聊之感袭击我。为了逃避这种无聊，我又迂执地向别的幻想前进。于是，我忽然又活灵活现地变成我自己，向着异常的心像燃烧。而且，这种烈火被抽象后留在心中，宛若只为她而产生的一股热情，而

勉强地加上了这条补注——我又一次欺骗了我自己。

假若有人指责我，说我直到这里的叙述过于概念化而失之抽象，那么，我只好这样回答：因为我不愿意絮絮叨叨描写正常人思春期的肖像，以及在别人看来没有丝毫变化的表象。假如剔除我心灵的耻部，以上这些同正常人的那个时期完全相同，甚至心灵内部都毫无二致。在这里，我和他们完全一样。你不妨想象这样一个未满二十岁的学生：他有着同样的好奇心，对人生的欲望也和普通人一样。只是或许过于内省的缘故而忧思萦怀，动辄就满脸绯红，且对自己的容貌没有自信，因为不能打动女人的芳心，只得埋头读书，争取获得好成绩。而且，你还可以想象，这样的学生如何向往女人，如何焦急如焚，如何空抱烦闷之心。有谁愿意做一番如此容易而缺乏魅力的想象呢？同样，我省去与这种想象完全一致的无聊的描写，也是理所当然的了。心灵内向的学生那种缺乏光彩的一个时代，我与之完全一模一样。我发誓，我对导演绝对忠诚。

这期间，我把只关心年长的青年的心思转向稍微幼小的少年身上了。当然，即便幼小的少年，也都是近江那样的年纪了。尽管如此，爱的推移关系着爱的质量。虽说这种思念依然藏于心底，但我在野蛮之爱上又增添了都雅之爱。一种保护者的爱，一种类似的少年之爱，终因我的自然成长而出现了征兆。

赫希菲尔德为倒错者分类，将迷恋于成年同性的一类称作androphils，挚爱少年或少年与青年之间年龄的一类称作ephebophlis。我

正在理解ephebophlis。Ephebe是指古希腊青年十八岁至二十岁的壮丁[7]，其语源来自那位宙斯[8]和赫拉[9]的女儿，不死的赫拉克莱斯的妻子赫柏（Hebe）女神赫柏司掌为奥林匹斯诸神斟酒的任务，是青春的象征。

有一位刚升入高中年龄十八岁的美少年。他是个皮肤白嫩、口唇优雅、眉眼清秀的少年。我知道他名叫八云。我的心高兴地接纳了他的脸蛋儿。

可是，我趁他一无所知的时候，从他那里收下了一份快乐的礼品。最高年级各班班长，每周轮流负责喊一次朝礼的号令，包括早晨的体操和午后的军训（高中有这一项训练，首先是半个小时的海军体操，然后扛着铁锹去挖防空壕、割草）。相隔四周轮到我这一周喊号令了。夏季来临后，执行这种繁琐礼仪做法的学校，早晨的体操和午后的海军体操似乎也按照当代流行规制，命令学生半裸着身子去做。班长站在讲台上发出朝礼的号令，然后喊一声：“脱上衣！”大家脱掉上衣后，班长走下讲台，体操教师登上讲台，班长向体操教师发出号令：“敬礼！”接着跑到最后一排同班的队列前，自己也站在那里半裸着做体操。做完体操之后，便由教师发出号令，这一阶段，班长也就完成了任务。轮到我发号令时，几乎怕得浑身打寒战。不过，上述这种行伍式的僵硬的训练阶段，有时正符合我心意，不知不觉就等来了该我发号令的那一周。为什么呢？因为我可利用这个时机，亲眼看到站在面前的八云的身影，而且，当我看着八云半裸的样子时，不用担心被他看到我的那副瘦弱的裸体。

八云大多站在讲台前边的最前排或第二排，他那副雅辛托斯[10]似

的面颊涨得通红。他每次总是赶在朝礼集合的时候来校，看到他那喘息不定的脸颊，我感到很快活。他一边气喘吁吁，一边动作粗暴地解开上衣的扣子，接着，一把将衬衫从裤子里拽出来，若无其事地展露出他那白皙而平滑的上半身。我站在号令台上，即便不想看也不得不看。为此，同学们都毫不经意地对我说："你下达号令时，总是低着眉头。难道你的心脏是那么纤弱吗？"我不由打了个寒噤。不过到了下次，我没有机会接近他那半裸的玫瑰红的身体了。

夏天，全体高中生前往M市海军军官学校实习一周。那天游泳的时候，全都进入了游泳池。不会游泳的我，借口拉肚子，站在一旁观看。一位大尉认为，日光浴可以包治百病，我们这些病号也一律半裸着身子。一看病号小组里也有八云。他的两只白皙的臂膀交叉抱在一起，微风吹拂着那稍稍晒黑的胸脯，洁白的门牙调皮地紧紧咬住下唇。实习中主动称病的人们，都集中在游泳池周围的树荫底下，我很容易接近他。我打量着他那富有弹性的胴体，凝视着他那静静呼吸的腹部，联想起惠特曼[11]的诗句：

……年轻人仰躺在那里

在阳光下鼓胀着白皙的肚子。

——可是，这一次我没有说一句话。我耻于让人看到我自己扁平的胸廓和细瘦而苍白的臂膀。

*　*　*

昭和十九年[12]——即终战前一年——九月，我离开幼年时代起就一直在这里读书的学校，毕业后考入某大学。在说一不二的父亲的强制下，我选修法律专业。但我并不那么苦恼，因为我确信，我不久就会被迫入伍而战死，我的家人也将在空袭中全部被炸死。

按照当时通行的做法，我升学时同时应征入伍的高年级同学，将大学的制服借给我，等我出征时再还回他们家里。就这样，我便穿着他们的制服去上学。

我比别人更害怕空袭，同时我又怀着某种盲目的期望等待着死亡。正像我常说的，对于我，未来就是负担。人生一开始就作为义务观念强加在我的头上。我明知自己不可能完成这项义务，但人生却以不履行义务为理由苛责我。我想，不如一死让人生的期待落空，这样想必会很风光。战时流行的死的教义，我对此具有官能上的共鸣。我万一“光荣战死”（这虽然于我极不合适），这等于颇为滑稽地结束一生，留给墓中我的笑资是无穷无尽的。这样的我，一旦拉响警报，将比谁都快速地逃入防空壕中。

……我听到刺耳的钢琴声。

我在一位最近以特别干部候补生入伍的同学家里。这位同学姓草野，他是我高中时代唯一可以说说心里话的朋友，我很看重同他的友谊。我这个人虽然不配拥有朋友，但以下的叙述难免会伤害这份唯一的

友情。我感到强迫我这样做的自己的内心是很残忍的。

“那钢琴弹得好吗？好像时时跑调呢。”

“是我妹妹，一定是先生刚走，她正在练习吧。”

我们停止对话，又在倾听。草野即将入伍，回荡于他耳畔的抑或不是隔壁的琴音，而是不久就要远离而去的“日常之物”那种不太称心如意的仓促的美。那钢琴的音色，具有照着说明书学着做点心的一副随意的心态。我才不管这些，不由得问他：

“她多大了？”

“十八，是我挨肩儿的妹妹。”

草野回答。

——越听越觉得这是一个十八岁梦幻般的年龄，且尚不认识自我美的充满稚气的琴音。我希望她的练习永远持续下去。愿望实现了。留在我心中的这种琴音一直持续到五年后的今天。我是多么想将此种感觉看作是一种错觉啊！我的理性是如何嘲讽这种错觉啊！我的软弱又是怎样笑话我的自我欺瞒啊！尽管如此，钢琴的声音依然支配着我，假如使得“宿命”一词省却原本的可厌意味，那么，这琴音之于我就是一种宿命。

在这之前，我以异样的感动接受了“宿命”这个词儿，并铭记于心。高中毕业典礼一结束，我和校长老海军大将前往皇宫谢恩，在汽车中这位积满眼屎、神色阴郁的老者，指责我应征入伍的打算，说我不该决心甘愿当一名列兵而不想做特别干部候补生。他极力劝诫我，说我的身体根本耐不住列兵的生活。

“这一点我已经想到了。”

“因为你不知道才会这么说。但是报志愿的日期已经过了，眼下来不及啦。这也是你的destiny啊！”

他用明治时代的音调说出“宿命”这个英语词儿。

“什么？”

我反问一句。

“Destiny，这就是你的destiny！”

——他以一种漠不关心的口气单调地重复着。这是出于老人特有的羞愧和警惕，即生怕别人以为自己婆婆妈妈地爱唠叨。

不用说，以往我只在草野家见到过弹钢琴的少女。然而，和额田家完全相反的清教徒式的草野家，他的三个妹妹只是留下嫣然一笑就匆匆消失了踪影。草野入伍的日子即将临近了，他和我轮番到对方家里告别。那琴音使我明白，我对他妹妹的看法是多么不得要领。自打倾听那琴音以来，仿佛我已经窥知她的某些秘密，很难再正面凝视着她，同她搭话了。她偶尔端茶进来的时候，我的眼前只能看到那轻盈而敏捷的腿脚。或许，因为我还看不惯那种时兴穿劳动服和长裤的女子吧，这双美腿尤使我感动。

——写到这里，若认为我从她的两腿上获得了肉感，那也是无法否认的。并非如此。正如我每每所说的，对于异性的肉感，我完全缺乏定见。最好的证据就是，我不知道我有什么想看女人裸体的欲望。不过，我依然认真考虑对女性的爱，那种讨厌的疲惫一旦在心底蔓延，妨碍我追寻“认真地思考”，那么，我就会惊喜地发现，我自己原本是个理性的赢家，遂将自己冷漠的没有持续性的感情，当作是餍足于女色的男人的感情，而由此获得成人般炫耀的满足。此种内心活动，宛若点心铺里塞进十文钱滑出一块牛奶糖的机器，早已固定在我心中。

我认为，<u>没有任何欲求照样可以爱女人</u>。或许这才是人类有史以来最为无谋的企图。我自己尽管不知道这些（这种夸张的说法，出于我的天性，请原谅），却图谋做爱的教义的哥白尼[13]。为此，我不知不觉信仰起platonic的观念了。看起来，或许同前面的叙述有些矛盾，但我却老老实实、照单收取，相信是<u>纯粹</u>的了。这么说，我所相信的不正是这个对象，不正是<u>纯粹</u>本身吗？我发誓竭尽忠诚的，不正是这种<u>纯粹</u>

吗？这是以后的问题。

有时看起来，我似乎不相信platonic的观念。这是因为我的头脑动辄倾向于缺乏肉感的观念，以及那种成人式病态的满足所寄予的人工的倦怠。可以说，皆出于我的不安。

战争的最后一年到来时，我二十一岁。新年伊始，我们大学就被动员去M市附近的N飞机制造厂义务劳动，八成学生当工人，其余二成体弱者从事事务工作。我属于后者。不过，我去年体检通过了第二乙种合格，我担心今明两天随时都会有征召令下来。

这块黄尘万丈的荒凉之地，横穿过去也要花半个小时的大工厂，驱使着数千名工人在这里干活儿。我也是其中之一，四四〇九号，临时从业员第九五三号。这座大工厂建立于不考虑资金回收的神秘式的生产费用之上，被捧向巨大的虚无。故每天早晨都要做一番神秘的宣誓。我从未见过如此不可思议的工厂。现代的科学技术，现代的经营方式，众多优秀的人才静谧而合理的思维，所有这些，一举被奉献给同一种东西——“死亡”。专门生产特攻队所使用的零式战斗机[14]的这座工厂，看来本身在自我鸣动、低吟、哭喊、怒号，犹如一种阴暗的宗教。我认为，没有任何宗教式的夸张，就不会有如此庞大的机构。就连那些董事们的中饱私囊，也是宗教式的。

有时，空袭警报的汽笛，宣告着这些邪教的黑弥撒[15]的时刻。

办公室里一派慌乱，有人完全喊出一口乡音：“情报咋的啦？”这间

屋子里没有广播。所长室的女秘书前来报告“敌数编队”。其间，扩音器里嘶哑的嗓音，命令女学生和国民学校儿童躲避。救护员在分发印有“止血某时某分”红色标签儿，以便负伤止血时填上时间挂在胸前。警报鸣响后不到十分钟，扩音器传出“全员躲避”的命令。

事务员们抱着重要资料箱，快速跑进地下金库。将资料藏好之后再跑出地面，横穿广场，加入那些正在奔跑的头戴钢盔或防空头巾的群众。人流直奔正门而去。正门外是一片荒瘠而光秃的黄土平原。相隔七八百米外的缓缓起伏的山丘松林地带，挖掘了无数防空壕。盲目的群众队伍，冒着沙尘，分成两路，默默而焦急地向那里奔跑。总之，那里不是“死亡”，即便是随时崩塌的小小红土洞穴，也不是奔向“死亡”。

一次，节假日里回到自家，夜里十一点，我接到了应召入伍的电报，命令我二月十五日入伍。

城市里像我这般体弱的人并不少见，可要是在乡间入伍，体检时我瘦弱的身子就很显著，是不会被录取的。凭着父亲的这番智慧，我在近畿地方本籍的H县接受了检查。农村青年可以将米袋子轻松地搬起来十多回，而我只能举到胸口，惹得体检人员直发笑。尽管如此，结果我还是取得第二乙种合格，所以今天接到命令，不得不加入乡间粗野的军队。母亲哭成泪人儿，父亲也大为颓丧。命令下来时，我虽然也有些消极，但另一方面又在期望着光彩的死法，所以心里也就坦然了。可是，我在乘火车时工厂里染上的感冒严重起来，自打祖父破产后，我们在乡间没有一寸之地，抵达一位亲友家里，我烧得厉害，站也站不住。不过，在这家人的亲切护理下，服了大量解热剂，出现了好转的迹象。我总算在人们的送行中威风凛凛走进军营大门。

服药后临时退去的热度又抬头了。入伍体检时脱得精光，野兽似的转来转去，弄得我连打几个喷嚏。一个毫无经验的军医，把我支气管里稍带吁吁音的正常喘气声，错误地诊断为rassel[16]异常音。根据这一误诊，进而确认了我的荒唐的病情报告，测量了血沉。感冒的高热突显了血沉的高值。于是，我被诊断为肺浸润，命令我即日返乡。

告别营门，我一路奔跑。冬日荒凉的山坡，向村子里倾斜。正如在飞机制造厂时一样，我的两腿在奔跑，我反正不是奔向“死亡”，也不是奔向“死亡”那个方向。

……夜行列车窗玻璃坏了，我一面躲避缝隙里的冷风，一面在强忍着高热的寒战和头疼。我反躬自问：我要回归何方？回到凡事优柔寡断的父亲主宰的东京家里，因未能疏散而终日惶惶不安吗？回到包裹那个家庭的充满不安的阴郁的都市吗？回到那些睁着家畜的两眼，相互询问“没问题吧，没问题吧”的群众之中吗？还是回到那座全是患肺病的大学生，带着一副毫无反感的表情，聚合在一起的飞机制造厂的集体宿舍？

我依靠的木板座椅随着列车的震动，背后的板缝松动了。我不时闭上眼睛，想象着我在家里遭空袭全家覆没的光景。想象中产生一种说不出的奇妙的厌恶感。这种日常生活和死亡关联在一起所给予我的奇妙的厌恶，是最为强烈的。就连猫狗也不愿让人看到死时的惨状，临死时不是找个地方隐蔽起来吗？我想象着看到家人悲惨地死去，或者家人看到我悲惨地死去，光凭想象就满腹里涌起一阵阵恶心。“死”这个同一的条

件降临全家人头上，即将死去的父母、儿子和女儿，互相对望着，赞扬死的共感。我一想到那副眼神，只能认为那是阖家欢乐、亲人团圆那种光景令人腻烦的再现。我想心境坦然地死在别人之中。我和那位希求死在光天化日下的埃阿斯[17]那种希腊式的心情不一样。我所希求的是天然性的自然的自杀，就像一只尚未练就狡黠性格的狐狸，只顾沿着山梁行走，终因自己的无知而遭受猎手的枪杀。

——既然这样，军队不是很理想吗？我不正以此寄望于军队吗？那么，我为何又一个劲儿对军医撒谎呢？诸如这半年一直发低烧啦，肩膀疼得要命啦，咯血痰啦，昨晚还出一身盗汗（那是当然的事，吃了阿司匹林了嘛）啦，等等。我为何一宣布即日回乡，就感到一股微笑的压力，使劲儿按住面颊，以免笑出声来呢？我为何一跨出营门就拼命奔跑起来呢？我不是背叛了自己的希望吗？我再也无法低眉弯腰、两腿发软地缓慢行走了，这又是怎么回事呢？

我很清楚，我的足以逃脱军队意义上的“死亡”的生命，并没有耸立于我的前方。正因为如此，我很难弄清楚驱使我跑出营门的力量来自何处。我不是依然想活下去吗？那也是极为缺乏意志的、气喘吁吁奔向防空壕瞬间里的一种活法。

于是，突然我的别一种声音喊道：我从来都不想死，哪怕一次。这句话解开了羞耻的绳结。虽然说起来困难，但我理会了。说我寄望于军队的只是死是虚假的。我要说我对军队生活抱有某种官能的期待，而且使得这种期待持续下去的力量，不过是对人人具有的原始咒术的确信，是我个人绝不想死的确信……

……然而，这种想法对于我来说是多么不讨人喜欢啊。毋宁说我倒喜欢被看成是被死亡遗弃的人。想死的人为死亡所拒绝，对于这种奇妙的痛苦，我喜欢像外科医生手术中摘取内脏一样，集中微妙的神经仅做礼节性的凝视。这种心灵快乐的程度，几乎令人想到邪恶。

大学同N飞机制造厂发生感情冲突，二月底将学生全部撤回以后，又订了计划：三月恢复上课一个月，四月初动员学生去别的工厂劳动。二月末，近千架小型飞机空袭，虽然三月上课，谁都清楚，只是说说而已。

这么一来，战争激烈的年代里，我们享受了无所事事的一个月的假期。仿佛得到一束湿漉漉的烟花。然而，比起得到一包不大顶用的易于干硬的面包，我更喜欢这份湿漉漉的烟花礼物。因为这是大学馈赠的一份笨拙的礼品。——对于这个时代来说，尽管没什么用处，但却是一份贵重的礼物。

我的感冒好了，数日后草野的母亲打来电话，说M市近旁草野所属的部队，三月十日开始允许见面，问我是否一起去。

我答应了，不久便去草野家商量。从晚上到第二天八点这段时间最安全。草野家正好刚吃过饭。他的母亲是个寡妇。这位母亲和三个妹妹在被炉旁一起接待了我。母亲给我介绍了那个弹钢琴的女儿，她叫园子，和钢琴名家I夫人同名。我谈起上回听她弹琴的感觉，说了些调侃

她的笑话。十九岁的她，躲在晦暗的遮光电灯下，满脸绯红，一言不发。园子身上穿着红色的皮夹克。

三月九日早晨，我在草野家附近某个车站的月台上，等待草野家的人。线路对过商店街一带，因强制疏散已经破坏得不成样子。新鲜的噼里啪啦的响声，撕开了早春清冽的大气。有些地方，从裂开的房子里可以看到炫目的崭新的木纹。

早晨，依然寒冷。近几天，没有听到警报响。这期间，空气打磨得越发澄明，布满了纤细的即将崩溃的预兆。大气犹如愈弹愈能发出高贵鸣响的琴弦，使人想到数秒之后即转入堪称音乐的充满丰富而虚空的静寂。就连没有几个乘客的月台上清冷的日光，也仿佛在音乐般的预感中震颤。

这时，对面阶梯上走下来一位身着宝蓝色外套的少女。她牵着小妹的手，护送她一级一级地迈动着脚步。那位十五六岁年龄稍大些的妹妹，耐不住这种缓慢的步子，不过，她也没有抢先快速地下来，而是故意顺着空荡荡的阶梯绕来绕去。

园子看样子还没有注意到我，我可清楚地看到她了。我生来遇到的女性，再没有比她更美丽、更令人心动的了。我的心怦怦直跳，胸中一派明净。我这样说，读者读到这里一定很难相信吧。为什么呢？因为我对额田姐姐人工性的单相思，以及这种心中的悸动，实在没有什么办法

加以区别。若没有那种场合无假借的分析，就没有眼下被闲置的理由。要是这样，写下来的行为从一开始就是徒然的。因为我之所以写下来，只不过是我一心想写这种欲望的产物。为此，我若能言之成理，万事皆OK了。可是，我的记忆的正确部分，宣示了同以往的我存在的一点差异，那就是悔恨。

园子走下两三段阶梯，这时才看到我。裸露于寒气中的红润润的鲜丽的面颊含着微笑。一双黝黑的眸子，带着几分凝重的惺忪的睡眼泛着光辉，欲言又止。她把最小的妹妹交给十五六岁的妹妹，沿着走廊，运动着婀娜的腰肢，光彩摇曳地朝我跑来。

我望着朝我奔来的今晨的来访者。那不是我从少年时代起就醉心描画的具有肉感属性的女子。果真如此，我只需怀着虚假的期待迎接她好了。然而，使我为难的是，我的直感只能在园子心中使她承认是另一种东西。那是我对园子不值得投入的虔诚的深情，但也不是卑屈的劣等感。当我每一瞬间看着向我走来的园子时，我就感到无限的悲伤。这是从未有过的感情，我的存在的根柢受到震撼的悲伤。以往，我只是凭借孩子般的好奇心和虚假的肉感这种人工的汞合金的感情看待女人。从最初的一瞥，就被一种深刻而难以言表的、且决非我假装的一部分的悲伤所摇撼。这是从来未有的。我意识到这就是悔恨。但是，我真的有赋予悔恨资格的罪愆吗？虽然明明是矛盾的，难道有先于罪愆的悔恨吗？我的存在本身就是悔恨吗？莫非她的身影唤醒了我的悔恨？或者，这就是罪愆的预感？

——园子已经无可抵抗地站在我面前。她看我有些茫然失措，又把刚才的见面礼仪认真地重复一遍：

“让您久等了。母亲和老祖母（她的用语很特殊，说着脸就红了）一直没有做好准备，耽搁了时间。那，那就再等一会儿吧。（她又小心地改变了说法）再等上一会儿，如果她们还没到，那我们要不要一起先去U车站？”

她絮絮叨叨说到这里，随即截断话语，再次深深舒了口气。园子是个身材高挑的少女，她的身高抵达我额头，极为优雅而匀称的上半身，秀美的双腿。她那不施粉脂的充满稚气的桃圆脸，好似一副天然去雕饰的圣洁灵魂的模拟像。嘴唇微微有些皲裂，或许由此而更加显得亮丽多彩。

接着，我们三言两语互致问候。我极尽全力想快活起来，极尽全力想做个富有智慧的青年。不过，我憎恶这样的我。

电车几度在我们身旁停下来，又发出轧轧的钝响开出了。这个车站上下客人不很多。照射在我们身上的温馨的阳光每次都被遮挡了，然而，随着车体的离去，和暖的太阳重新在我的面颊上复苏，使我一阵战栗。我身上承受着如此丰蕴的阳光，我的心中保有如此一无所愿的时刻，总觉得这是一种不祥的预兆，而且必然会遭遇到这不祥的预兆。比如数分钟之后，我们所站立的地方突然受到空袭，我们都一起被炸死。我们的心情不配享有些微的幸福。然而，反过来说，我们却染上了将仅有的一点幸福看作恩宠的恶习。这么说来，我和园子言语无多的相逢相见，在我心中产生的效果正在于此。左右园子的行动，无疑也是同一种力量吧？

园子的祖母和母亲很迟才赶来，好几班电车驶过去了，我们随便乘

上一班车前往U车站。

在U站杂沓的人群中，我们被大庭先生叫住了。他也是去探望和草野在同一个部队里的儿子的。这位中年银行家，依然顽固地戴礼帽，穿西服，手里牵着女儿。她和园子忒熟，但长相比园子差得远，这使我感到莫名的喜悦。这种感情究竟是怎么回事呢？园子想亲切地同她交叉的两手相握，可她一下子甩开了。看到她那副天真调皮的样子，想到园子作为美好特权的优柔的宽容，觉得她比实际年龄显得更加成熟。看到这些，我终于弄明白了。

车上很空，我和园子仿佛很偶然地面对面坐在窗边。

大庭先生一行加上女佣一共三人。我们好不容易凑在一起的是六个人。算起来，九人坐在一横排里还剩一个人没有座位。

我装着一无所知，暗暗飞快地算计着。园子也和我一样吧？两人相向着“咕咚”一声坐下来，恶作剧般地相视而笑。

经过一番颇伤脑筋的考虑，最后大伙儿只得默认了我俩这个孤独的小岛。遵照礼仪，园子的祖母和母亲和大庭父女俩相对而坐，园子的小妹妹毕竟是妹妹，立即拣个既能看到妈妈的脸，又能观赏窗外风景的地方坐下了。她的小姐姐挨在她身边。因此，这样的座次就成了大庭家的女佣照顾两个小大人般的女孩儿的运动场。破旧的座椅将他们七个人同我和园子隔离开来。

列车还没有启动。越过椅背我注意到，那一伙儿人被大庭先生滔滔不绝的谈吐制服了。他那低声下气的女性般的音调，决不给别人洗耳恭听之外的权力。就连草野家能说会道、人老心不老的祖母，也只有呆呆听讲的份儿。祖母和母亲“啊、啊”地应和着，关键的地方赔上一阵笑。大庭先生的女儿也一言不发。不一会儿，列车开动了。

驶离车站，阳光透过污秽的玻璃窗，照射在凹凸的窗框以及园子和我穿着外套的膝头上。她和我都在默默无言地倾听邻座的谈话。有时候，她嘴边浮起一丝笑意，那微笑立即传染了我。每当这时，我们就相互看看。于是，园子旋即逃离我的视线，又在倾听邻座的谈话，双目炯炯，一副淘气而无忧无虑的眼神。

“我到死也要穿着这身衣服去死。如果穿国民服[18]、打着绑腿去死，那死也不会瞑目的，不是吗？我不让女儿穿长裤，如果死，我叫她死得像个女人的样子，那才是做父母的慈悲之心，不是吗？”

“啊，啊。”

“说点儿别的事儿吧，疏散物品的时候，给我打声招呼。家里没个男人，处处不方便啊。不管什么事儿，尽管对我说好啦。”

“那就难为您了。”

“我们把T温泉场的仓库整个儿租下来了。我们银行职员的东西都转往那里了。那地方很安全，只管放心。钢琴什么的，都可以放在那

儿。”

“真是麻烦您啦。”

“还有件事儿，您家儿子所在部队的那个连长倒是个好人，挺享福的啊。我家儿子的那位连长，听说连前来见面的家属携带的食品都要克扣。这么说来，真是天壤之别啊！据说见面第二天，那位连长就得了胃痉挛。”

“哎呀，呵呵呵。”

——园子再次掩住唇边的微笑，似乎有些不安。她从手提包里掏出一本袖珍本小书。我有些不情愿她那样。不过，对那书名倒颇感兴趣。

“什么书？”

她朝我展开书脊，微笑着，扇子般地举在面前。

我看到写着《水妖记》[19]，括弧内注着Undine。

——后边的座席上有人站起来，是园子的母亲。看来她想去制止又蹦又跳的小女儿，同时又可以逃脱大庭先生的喋喋不休。然而，不仅如此。母亲将这个爱嬉闹的小女孩儿和她的早熟的小姐姐，领到我们的座席边来，说道：

“呶，就让两个小淘气加入你们一伙儿吧。”

园子的母亲是位优雅、漂亮的女子。她那一副装点着阴柔语调的微笑，有时甚至显得有些惨淡。她说这话时的微笑，使我也觉得有几分凄怆的不安。母亲离开后，我和园子又互相瞟了一眼。我从胸前口袋里掏出日记本，撕下一片纸，用铅笔写着：

你母亲似乎觉察到了。

“什么事？”

园子斜斜伸过头来，泛起一股孩子般的发香。她看罢纸上的字句，一直红到了脖根，随即低下头来。

“哎，不是吗？”

“啊，我……”

我们又互相望望，彼此心照不宣。我的脸颊也感到热辣辣的。

“姐姐，那是什么？”

小妹妹伸过手来，园子蓦地藏起纸片。那位稍大的妹妹似乎看出了其中的奥秘，显得很是不悦，一直绷着脸孔。看到小妹妹受到过分的呵

斥，她似乎悟出了一切。

趁此机会，我和园子反倒很投机地交谈起来。她谈起学校里的事，谈起以往读过的几部小说，还有哥哥的事。我有我的做法，我只谈了一般的事情。这是第一步的诱惑。我们亲密地交谈着，却忽略了两个妹妹，她们又回到原来座席上去了。于是，母亲困惑地笑笑，把这两个不太中用的监视者，重新领回到我们身旁。

当天夜晚，我们住在草野所在的部队附近M市的旅馆里。马上就到就寝的时刻了，大庭先生和我分配在一个房间。

只有我们两人时，银行家宣讲了他露骨的反战思想。到了昭和二十年[20]春天，反战论满天飞，我都听厌了。他谈起一家贷款的大陶瓷公司，在弥补战争灾害的名义下，计划为实现和平而大规模生产家用陶瓷。他还压低声音提起向苏联讲和的事情，絮絮叨叨，让人受不了。我自己还有些事需要独立思考。他摘掉眼镜，脸孔显得有些浮肿，沉没在台灯所扩散的阴翳之中。两三声单纯的叹息，缓缓弥散于整个被褥，不久就打起鼾来。我一边感到裹在枕头上的枕巾刺在有些发热的脸孔上，一边陷入了沉思。

单独一个人时，我总是被一种威胁我的阴郁的焦躁所折磨，再加上今早见到园子时撼动我存在的根柢的悲戚，再次鲜明地浮现于我的心中。它揭穿了我今天一言一句、一举手一投足的虚伪。这种对于虚伪的

断定，比起误以为全部都是虚伪那种痛苦的断定，总觉得宽慰一些，因此，进一步揭露这种虚伪的方法，对于我来说随即变得心安理得了。逢到这种时候，我对于所谓人的根本条件、所谓人心的根本组织的那种执拗的不安，只能将我的内省堂皇地引向没有任何结果的循环。别的青年是怎样的感觉呢？正常的人们是怎样的感觉呢？这种强迫观念苛责着我，将我自以为确实获得的幸福的躯壳，猝然打得粉碎。

那种“演技”已经化为我的一部分组织，它早已不是演技了。将自己装扮成正常人的意识，侵蚀着我心中本来的正常，似乎一一数落着它，使它也变成那种装扮起来的正常。反过来说，我正在逐渐变成一个只相信虚假的人。若是这样，我对园子内心的接近，从一开始就认为是虚假的。这种感情，或许实际上是想变成真实的爱的一种欲求，戴着假面而出现了。

——终于昏昏欲睡起来。那种不祥的但却有着某些魅力的响声，震荡着大气，向这边传来。

“这不是警报声吗？”

我对银行家的易醒感到惊奇。

“这个嘛。”

我有些不置可否地回答。警报一直低微地继续着。

见面的时间定得很早，大家六点就起床了。

“昨晚响警报了吧？”

“没有。”

在盥洗室互致早安时，园子极为认真地加以否认。园子回到房间，这件事成了妹妹们取笑她的好材料。

“只有姐姐没听到，哇，好奇怪啊！”

小妹妹也跟着凑趣。

“我也醒来了。听到姐姐打鼾的声音很大很大。”

“是呀。我也听见了。她的鼾声很猛烈，所以听不到警报声。”

“我说了。拿出证据来！”——园子当着我的面，涨红了脸极力分辩道。

“撒这样的大谎，以后将会很可怕的呀。”

我只有一个妹妹，打从幼年起就向往有很多姐妹的热闹的家庭。这种半真半假的姊妹间的吵吵闹闹，在我眼里是世上幸福最鲜明的确实的反映。这种映象再次唤醒了我的痛苦。

早餐时的话题，都是有关昨夜警报的事。这恐怕是进入三月以来第一次拉响警报。得出的结论是，只是停留于警戒警报，还没有响过空袭警报，结论是只管放心就是了。至于我，怎么都无所谓。我不在家时，全家被焚毁，父母兄妹都被炸死，反而干净利索。我也不特别觉得这种幻想有什么酷薄。可以想象的事情每天都会平静地发生，因此，我们的想象力反而变得贫乏了。例如，全家毁灭的想象，比起银座街头洋酒罗列、银座的夜空彩灯闪烁的想象要容易得多，随时都会做到。所谓没有阻力的想象力，无论带有如何冷酷的面孔，都与内心的冷酷无缘。这只不过是一种怠惰的不温不火的精神而已。

昨晚我一个人时，扮演的净是悲剧角色。今天早晨走出旅馆，我简直判若两人，一副轻薄的骑士的架势，一心想帮园子拿行李。这种做法，是故意想当着众人的面赢得一定效果。这么一来，她的顾忌，较之对我的顾忌，更多地意味着是害怕引起祖母和母亲的猜疑，其结果，她反倒欺骗了自己。园子应该明白，她越是避忌祖母，就越显示出对我的亲密。这种小小的策略奏效了。皮包一旦到我手中，她就理所当然地不再游离我的身边了。虽然有年龄相仿的朋友，园子也不再同她搭话，只是一味跟我交谈。我怀着奇妙的心情时时注视着园子。早春时节卷着尘土的逆风，吹散了园子哀切而无垢的娇音。我忽高忽低地耸动着穿外套的肩膀，掂了掂她的皮包的重量。这重量在为盘踞在我内心深处的愧疚做辩护。

快要来到郊外时，祖母首先叫苦了。银行家折回车站，使出巧妙的一手，为大伙儿叫来两辆出租车。

“哎呀，好久不见啦。”

我和草野握手。我的手像触到了龙虾壳，感到有些畏缩。

“你的手……怎么啦？”

“嘻嘻，觉得奇怪吧？”

他已经具有了新兵特有的略显凄苦而招人疼爱的性情。他并起双手伸到我面前，鲜红的裂口和冻疮，坚硬地黏结着尘埃和油垢，制造了这双虾壳般令人心疼的手。而且，又是湿漉漉的冰冷的手。

这双手威慑着我的方式，一如现实威慑着我的方式。我对这双手感到本能的恐怖。其实，我害怕这双无情的手对我内心的告发，对我内心的控诉。我害怕在这双手面前，对任何事情都无法造假。想到这里，我感到园子这个另外的存在，就意味着是我抵抗这双手所谓柔弱良心的唯一的铠甲、唯一的锁帷子。我感到我无论如何都必须爱她。这就是我内心深处的客观存在，它比心中的愧疚隐藏得更深……

一无所知的草野天真地说：

“洗澡时不用搓澡的手巾，光用手就行了。”

他母亲轻轻叹了口气。这样的场合，我只觉得自己是个无耻的多余者。园子一无所感地仰望着我，我低下了头。有些事纵然很紊乱，我总觉得应该向她道歉一番才是。

“咱们到外面去吧。”

他稍显粗暴地推了推祖母和母亲的后背。各个家族，团团围坐在寒风凛冽的营房枯草地上，拿出好东西来给预备役新兵们享用。遗憾的是，我反复擦亮眼睛，也没发现一处美好的情景。

不一会儿，草野也盘坐在家人中央，一边大嚼着西洋点心，一边目光炯炯地望着东京方向的天空。从这块丘陵地，可以望见枯野对面的盆地上，分布着M市广大的市街。更远方一带低伏的山峦重叠的间隙，那里就是东京的天空。早春的寒云在那里布下稀薄的阴翳。

“昨晚，那地方一片火红，好可怕呀。不知你家有没有保住。以前的空袭，那里的天空都没有这样红过啊。”

——草野独自一人滔滔不绝，他说祖母和母亲再不早一天疏散，他每晚都睡不好觉了。

“知道了，那就早点儿疏散吧。奶奶和你说定了。”

祖母随口应和。接着，她从和服腰带里掏出小小笔记本，以及像牙签似的自动铅笔，一笔一画地写着什么。

回程的列车气氛阴郁。在车站会合的大庭先生也一反常态，一路上沉默不语。寻常人们隐蔽于内里的那种所谓“骨肉情爱”，整个儿被翻转过来，被痛烈的感想征服了。一颗赤裸的心，仿佛只是为了见上一面，此外再无其他表示。他们见到了儿子、哥哥、孙子或弟弟之后，那颗赤裸的心，只不过感受到一种互相夸示无益的出血的空漠之情。而我呢，只是一味地追索着那双令人怜爱的手的幻影。掌灯时分，我们所乘的火车抵达〇站，从这里再换乘省线电车。

在那里，我们首次看到昨夜空袭后的惨象。线路天桥上挤满了受灾民众。他们裹着毛毯，单单瞪着一双无所视无所思的眼球。一位母亲以同样的幅度晃动着膝头上的孩子，似乎打算永远这样晃动下去。一个姑娘伏在行李上睡着了，头发上插着一半烧焦的纸花。

我们一行从他们中间穿过，并未遇到苛责的眼神。我们存在的理由只是为了同他们分担不幸。就连这种存在的理由也被他们抹杀，被当作影子一般看待。

尽管如此，我心中依然有一种东西燃烧起来。排列在这里的“不幸”的行列，给了我勇气和力量。我理解了革命所带来的昂奋。他们看

到意味自己存在的各种家什被大火包围，看到人与人的关系、爱憎、理性和财产等，也都被眼前的大火所吞没。当时，他们不是同大火战斗。他们是同人与人的关系战斗，同爱憎战斗，同理性战斗，同财产战斗。当时，他们就像遇难的船员一样，他们被迫接受了一个人为活着，可以杀死另一人的条件。誓死营救恋人的男子，不是被火烧死，而是被恋人所杀。誓死救出孩子的母亲，正是被自己的孩子所杀。在这里互相厮杀的，正是各种人世上不曾见过的普遍而根本的条件。

从他们身上，我看到这幕惊人的戏剧留在人们外表上的疲劳的印记。我身上迸发出某种热烈的确信。虽然只是数瞬间，我感到我的关系着人的根本条件的不安，被彻底地拂拭掉了。我真想仰天长啸。

我如果稍稍富有内省力，稍稍富有智慧，我或许会仔细品味那样的条件。然而，滑稽的是，一种灼热的梦想，驱使我的胳膊第一次绕上园子的胴体。抑或这小小的动作告诉我，所谓“爱”这种称呼，已经没有什么了不起了。就这样，我们走在一行人的前头，疾步穿过晦暗的天桥。园子没说一句话。

——然而，奇怪的是，当我们乘上省线电车，坐在一起，相互看着的时候，我发现园子凝望着我的那双略显局促的眼神里，放射着黝黑而柔和的光辉。

换乘上都内环状线，车内有九成的乘客都是难民。这一带更明显地

飘散着焦味儿。人们颇为自豪地高声谈论着自己经受过的这场灾难。他们真正是“革命”的群众。为什么呢？因为他们是怀抱着光辉的不满、充溢的不满、意气昂扬而兴高采烈的不满的群众。

我在S站独自一人同大家告别，她的皮包又回到她手中。沿着黑暗中的道路回家，一边走一边多次记挂着自己手里早已没有那只皮包了。由此可知。对于我来说，那只皮包在我们之间起到多么重大的作用啊！那是一件小小的苦差事，但在我，为了不使良心攀上制高点，得有一枚秤砣压住，换句话说，这种苦差事还是需要的。

家里人带着若无其事的表情迎接我。说起东京，真是广阔。

两三天后，我带着为园子借的书到草野家去。逢到这种场合，一个二十一岁的小伙子，为一个十九岁的少女选书，不用问书名也大体能猜中要读哪些书。自己干了件寻常事，这使我特别高兴。听说园子到附近去了，马上就回来。我就在客厅里等她。

其间，早春的天空阴沉得像黑墨，下起雨来了。看来，园子在路上淋雨了，头发上闪耀着晶亮的水滴，走进昏暗的客厅。园子瑟缩着肩膀坐在长沙发黑暗的一角，嘴边依然挂着一丝微笑。红色夹克衫胸前的两团凸起，从微暗中浮现出来。

我们是那般彬彬有礼、言语无多地交谈着。这是第一次只有我们两个待在一起。我这时终于明白，上次短暂的旅行，来往火车上那种轻松对话的氛围，其中十分之八九是邻座的谈论和两个妹妹造成的。就连那回将写在纸片上的一行情书交给她的勇气，眼下也不留痕迹了。比起上次来，我的内心更加谦恭了。我这个人，一旦置自己于不顾，就会变得诚实起来。就是说，我在女人面前，并不害怕会变成这样的人。难道我忘掉了演技，那种完全作为一个正常人进行恋爱时所做的程式性的演技？不知是否这个原因，我简直感到我完全不像是爱着这个鲜丽的少女。尽管这样，我的心情依然很好。

骤雨初歇，斜阳照进室内来。

园子的嘴唇和眼睛闪耀着光亮。她的美丽被转化为我的无力感降临头上。于是，这种苦涩的思虑，反而使她的存在变得迷茫起来。

“就连我们，”——我开腔了，“真不知能活上多久。今天不是响警报了吗？那架飞机也许装载着轰炸我们的炸弹呢。”

“那该多好啊。”——她顽皮地揉弄着苏格兰斜纹呢裙上的襞褶，边说边抬起头来。这时，她的脸孔镶着一圈儿绒毛的光辉，“不知怎的，当无声的飞机飞来的时候，我想要是撂下一颗炸弹……您不这样想吗？”

这是园子自己都未觉察的爱的告白。

“嗯……我也这么想。”

我理所当然地回答。园子不会知道，这种回答有多少是根植于我的深刻的愿望。然而想想，这样的对话真是滑稽至极。若在和平的世上，不互相爱到最后是不会说这种话的。

“生离，死别，好不令人心烦啊！”我有些难为情地故意调侃道，“你不觉得这样吗？这种时代，分别是常事，相会是奇迹……我们能在一起充分交谈，仔细想想，或许也是一种奇迹性的事件哩。……”

“嗯，我也是……”她欲言又止。接着，又以极为认真而又平静和愉快的心情说道，“刚刚见面，我们又要很快离别了。祖母急着要疏散呢。前天一回家，就给N县某村的伯母发了电报，今早，那边回了长途电话啦。电报上说：‘请代找房子’。回答说，找是找了，眼下没有空房子。伯母说了，那就疏散到他们家去吧，热热闹闹，倒也挺高兴的。祖母是个急性子，她回人家说，两三天内就搬过去。”

我没有轻易附和。我心中受到的打击，连自己也觉得很沉重。我的一番愉快的心情，不知不觉引发一种错觉：一切都按原来状态，今后的日月两人不再分离。从更深层的意义说，这对于我是双重错觉。她宣告别离的话语，告诉我今天的幽会是虚妄的，揭露了眼下这场喜悦的假象。她一举摧毁了我误以为永恒之物的幼稚的错觉，同时，即使不面临离别，男女之间的关系，也不允许一切都停留于原来的状态。这种觉醒，也摧毁了另一个错觉。我痛苦地醒悟了。为什么不能保持原样呢？少年时代问过千百遍的问题，又浮现在唇边了。莫非我们都被赋予一种奇特的义务，去摧毁一切，转移一切，将一切置于流转之中吗？这种极

端令人不快的义务，就是世界上的所谓“生”吗？这对于我不是一种义务吗？至少只有我感觉到这种义务的沉重。

“哦，你就要走了……其实，你即便留在这儿，我不久也要走的。”

“到哪儿去啊？”

“三月末或四月初，我还要进入一家工厂。”

“那很危险，会遭空袭的呀。”

“嗯，是很危险。”

我很气馁地回答她，急匆匆回家了。

——第二天一整天，我都过得十分安逸，因为我免除了必须爱她的义务。我兴高采烈地高声歌唱，我一脚踢飞可憎的《六法全书》。

这种奇妙的乐观状态，整整持续了一天。孩子般睡得很香。深夜的警报声，冲破了我的梦境。我们全家一边发牢骚，一边躲进防空壕。结果平安无事，不久便听到解除警报的消息。我在防空壕里昏昏欲睡，头戴钢盔，肩挎水壶，最后一个钻出地面。

昭和二十年的冬天很难熬。春天像豹子一般悄悄走来，但冬天依然像铁槛，阴暗、顽固地阻拦在面前。明丽的星光下，还有闪耀的冰层。

我睁开惺忪的睡眼，在镶着一圈光亮的常绿树的叶丛中，看到几颗渗着暖光的星星。凛冽的夜气掺进我的呼吸。突然，一种观念压倒了我：自己爱园子，但却不能和园子一块生活，这世界对于我一文不值。心中的声音叮咛我：要是能忘却就忘却吧。我的心中涌起一股撼动我的生存根柢的悲观情绪，就像后来我急不可待地在早晨的月台上发现园子的时候那样。

我坐立不安。我捶胸顿足。

虽然如此，我还是坚忍了一天。

第三天傍晚，我又去看望园子。大门口一个职工打扮的人在捆绑行李。他在沙地上用草席将一件长长的东西包起来，再绑上一条粗绳子。看到这番景象，我心里很不安。

祖母来到门口。祖母身后堆积的行李已经收拾停当，只待装车运输了。大门内满地都是碎稻草。我看到祖母满脸困惑的表情，决心不再见园子，立即回家。

“请把这本书交给园子。”

我像一个书店的伙计，拿出两三本有趣的小说。

“麻烦你好几回了。”——祖母说道，她没打算叫园子，“我们全家明天晚上启程到某村去。一切都还顺利，没想到能这么快就出发。这座房子租给T先生，作为T先生公司的集体宿舍。实在有些舍不得呀，孙女们都喜欢同你亲近呢。今后请常到某村来玩啊。一旦安置妥帖，一定写信来，务必请你一定来玩。”

听到这位社交家祖母的一番话，我没有感到什么不快。祖母有条不紊的一番表白，就像她那一口过分整齐的假牙，仅仅是无机质的排列而已。

“希望大家健康地生活下去。”

我只说了这么一句，也没有提及园子的名字。当时，也许是我的踌躇招致的结果，里面楼梯的转弯处，出现了园子的身影。她一手捧着放帽子的大纸盒，一手抱着五六本书。高窗射下来的光线燃亮了她的头发。园子一眼看到我，急切地喊了一声，使得祖母不由一惊。

“请等一等。”

接着，她浪里浪气地咚咚咚跑回二楼。我望着满脸惊讶的祖母，心中颇为得意。祖母连忙道歉，说因为收拾行李，家中弄得乱糟糟的，也没个空屋子招待你，说完急匆匆回里屋去了。

过一会儿，园子满脸绯红地跑下楼来。我站在门内的角落里，她走到我面前，一言不发地穿好鞋子，说要送我一程。她那下命令般的高昂

的语气里，具有感动我的力量。我像个不谙世事的孩子，一边摆弄着制帽，一边瞅着她的一举一动。心里觉得有种东西猛然制止住了脚步。我们互相依偎着身子来到门外，默默地登上直通大门口的石子坡路。园子突然停住脚，重新系鞋带，不知为何花了那么长时间。我又回到门边，一面眺望道路，一面等着她。我不知道，这位十九岁少女竟然有这么可爱的一招。她的意思是想叫我先走在前头。

突然，她的胸脯从后面撞到了我穿着西服的右臂。好比一场车祸，这种碰撞来自一种偶然的大意。

“……哎……这个。”

坚硬的西式信封的一角，刺疼了我的掌心。仿佛绞杀一只小鸟，我差点儿握扁了那只信封。不过，我不太相信那封信会有这么大的分量。手中攥着颇带女学生趣味的信，那是不好随便看的，但我还是不得不瞥了一眼。

“等会儿回家以后再看吧。”

她似乎被咯吱得喘不出气来，小声嘀咕着。我问道：

“往哪儿回信？”

“信里……写着呢……住所某村。就寄往那里好了。”

好不奇怪，别离对于我，一下子变成乐事。就像捉迷藏，当了小鬼一数数字儿，大伙儿各自分散着藏起来，那一瞬间真叫人高兴。我具有奇妙的天分，对任何事都能尽享其乐。凭着这个怪邪的天分，就连我的怯懦，在我自己眼里也时时被误认为勇气。然而，这种天分也可以说是人的天真的补偿，他对人生没有任何索取。

我们在检票口分别了，手也没有握一下。

平生第一次收到情书，令我欣喜若狂。不等回家，也不怕人家看见，我在电车上就把信拆开了。于是，一摞剪纸卡片和教会学校学生所喜欢的外国彩色画片，险些滑落下来。里边叠着一张蓝色信笺，迪斯尼的狼和儿童漫画下面，规规矩矩地写着这样的文字：

谢谢您借书给我，实在太感谢了。我全都津津有味地阅读了。空袭下，衷心祝愿您健康地生活。我到那边一旦平静下来，还会给您写信的。住址：——县——郡——村——号。随信寄去一点儿小礼物，不成敬意，望您收下。

这是多么重要的情书啊！先前的高兴劲儿一下子冷却了。我面色惨白，大笑起来。谁会给你回信呢？至多回封印制的明信片就完事了。

但是，回家前的三四十分钟之内，当初要写回信的要求，渐渐为开始的“欣喜若狂的状态”做辩护了。我立即想到，那种家庭教育，是不可

能教会她如何写情书那套办法的。因为是第一次给男友写信，各种困惑，无疑束缚着她，使她手中的笔战战兢兢。比起这封没啥内容的信更具内容的东西，确实已由她当时的一举一动做了说明。

突然，从另外的角度袭来的愤怒紧紧抓住了我。我对《六法全书》大发脾气，一脚踢到墙角里。这是多么荒唐的举动啊！我不由自责起来。面对十九岁的少女，巴望人家主动爱上自己。你怎么就不能干净利落地展开进攻呢？我自然明白，你逡巡不前的原因，来自那种异样的、莫名其妙的不安。这倒可以理解，那么，你为何又去看望她呢？不妨回顾一下，你十五岁的时候，过着同年龄相应的生活。十七岁时，还可以与人并肩而行。可是，二十一岁的今天，又怎么样呢？朋友说你二十岁就会死去。这预言未能实现，战死的希望也断绝了。好容易到这个年龄，竟然不知深浅地同一位十九岁的少女发生初恋，并为此束手无策。嘁，这是多么杰出的成长。到了二十一岁，才开始交换情书，你是否搞错了年月？到了这个年纪，你不是连接吻都不曾有过吗？真是没出息啊！

这时，另一个阴郁而执拗的声音又来揶揄我。这声音几乎含着温热的诚实，以及我所不曾体验的人情味儿。这声音接连不断地传来——恋爱吗？倒也很好。可是，你对女人有欲望吗？你说你只对她不抱有“卑俗的希望”，这是自欺欺人。你曾表白过，你对所有的女人都不抱有“卑俗的希望”。你打算忘掉从前的自己吗？你有何资格使用“卑俗”这个形容词呢？你不是希望看到女人的裸体吗？你一次也没想象过园子的裸体吗？像你这般年龄的男人，见到年轻女子，怎么可能不想象她的裸体呢？这是不言自明的道理。你不是擅长类推吗？至于为何这么说，你可以扪心自问。类推不是也可以做点儿修正吗？昨夜，你就寝前委身于那

种些微的因袭，对吗？假若说这就是一种祝愿，那也未尝不可。举行一次小小的邪教仪式，这是人人都免不了的。代用品用惯了，使用起来感觉也不坏。尤其是这玩意儿，可是立竿见影的催眠药啊！不过，当时你心中浮现的断不是园子吧。总之，那是一副奇妙无比的幻影，横着看起来，每次都令人胆寒。白天，你走过大街，眼睁睁从背后凝望年轻的士兵和水兵。那些青年正值你所喜欢的年龄，他们被阳光晒黑了皮肤，他们远离知识，生着一副天真烂漫的口唇。你一看到这样的青年，立即打量他们的腰围。法学系毕业后，你打算去当裁缝吗？你尤其喜欢二十岁上下没有头脑的青年那种幼狮般柔软的躯体。昨天一整天，你在心里将多少这类青年变成了裸体？你暗自准备了采集植物标本的采集箱，采集了几名Ephebe[21]的裸体带回来。就这样，你从中挑选那种邪教仪式中的生贽[22]。选出一位你所满意的人。好了，这回可真令人目瞪口呆。你把生贽领到奇妙的六角柱旁边，然后用藏起的绳子将裸体的生贽反手捆绑在柱子上。他必须充分抵抗，充分喊叫。接着，你就诚恳地给生贽以死的暗示。这期间，一种神秘的、天真无邪的微笑升上你的嘴角，使得你从口袋里掏出锋利的小刀。你走近生贽，用刀刃轻轻触及和爱抚着那紧绷的腹胁的皮肤。生贽绝望地喊叫着。扭着身子躲避刀尖儿。他吓得心脏怦怦直跳，光裸的腿脚，两个颤抖的膝盖吧嗒吧嗒不住地碰撞。刀子猛然刺入腹胁，不用说是你在行凶。生贽向后弯下身子，发出孤独而凄惨的叫喊，被刺的腹肌抽缩起来。刀子冷静地埋在起伏的肌肉里，犹如嵌进了刀鞘。泉水般的鲜血泛着泡沫涌出来，流向柔滑的大腿。

你的欢喜在这一瞬间，变成真正的人的欢喜。为什么呢？因为作为你的正常的固定观念，只有在这一瞬间才是属于你的。不论对象如何，你由肉体的深奥之处发情，这种正常的发情，和其他男人没有丝毫的不同。你的心为充溢的原始的恼怒所摇撼。你的心复苏了野人的深刻的欢

喜。你的眼睛明亮，全身热血沸腾。你充满了蛮族所怀抱的各种生命的显现。Ejaculatio的痕迹，野蛮赞歌的温暖气息，残留于你的身上，男女交合后的悲戚不再袭击你。你闪耀着放肆的孤独的光辉。你暂时漂荡在古老的大河的记忆中。蛮族们的生命力所品味的穷极感动的记忆，是否凭借某些偶然的因素，不留余地地全部占领你的性机能和快感呢？你又在为某些伪装而操心吧？有时候，你可以接触到这种人性存在的深刻的欢喜，但你不明白，这种事儿往往需要爱和精神。

索性这么做吧。当着园子的面，将你不同凡响的学位论文公布出来，怎么样？那是一篇旨意高远的论文——《关于Ephebe的torso[23]曲线和血流量的函数关系》。就是说，你所选择的torso，圆滑、柔润、充实，上面流淌的血液，能够描绘出最微妙的曲线，那才是青春的torso啊！奔涌的血潮显现着最美的自然的花纹——可以说是随意流贯原野的小河，或是被截断的古老大树所显示的年轮——就是这样的torso，难道还有什么疑问吗？

——这是肯定无疑的。

虽然如此，我的自省力使我将那细长的纸片翻卷过来，两端头相折在一起，形成一个不见端倪的圆环拿在手中。时时猜度着，是正面，还是反面？是反面，还是正面？到后来，这个周期虽然逐渐缓慢，但二十一岁的我，只是被人蒙住眼睛围绕感情的周期轨道不住旋转罢了。那种旋转速度，由于战争末期人心惶惶的末日感，几乎变得令人头晕目眩。原因、结果、矛盾、对立，一个个都无暇深入其间。矛盾依然是矛盾，都以瞬息即逝的速度一闪而过。

一小时过后，我一直思忖着，应该给园子写一封巧妙的回信。

……这时节，樱花开放了。人们都无暇出外赏花。东京能去赏樱的，只有我们大学我们系的学生们。我放学归来，一个人或同两三位朋友，一起去S池畔散步。

樱花看起来神奇，娇媚。堪称花儿戏装的红白帷幕，热闹的茶馆，赏花的人群，以及气球店和风车铺等，到处寻觅不着。常绿树丛的空隙里随处都是繁盛的花朵，使人联想到花的裸体。大自然无偿的奉献，大自然无益的豪奢，当数这春天的妖娆美艳为最。自然不是再一次征服了大地吗？我有了不快的疑惑。不过，这春的浓丽并非一般。菜花的鹅黄，嫩草的翠绿，樱树莹润润的黝黑枝干，还有那罩在树梢上的繁密的华盖，都在我眼中映出了带有恶意的妍丽的色彩。可以称作是色彩的火场。

我们一边争论着无聊的法律，一边走在樱花和水池中间的草地上。那时，我喜欢听Y教授运用有效的讽刺讲解国际法。空袭下，教授依旧意气扬扬，继续讲授那门没完没了的国际联盟[24]的科目。我的感觉似乎是在听讲如何打麻将和下国际象棋。和平！和平！这种始终鸣响于远方的铃声，我只当作是耳鸣。

“关于物权请求权[25]的绝对性这个问题。”

乡间出身的学生A说道。他确是个面孔黧黑的壮汉，却因患有严重的肺浸润未能入伍。

“算了吧，真无聊。”

面色苍白的B急忙打断，一看就知道他是个结核病人。

“天上有飞机，地上有法律……嘻……”我冷笑了一声，“天上有光荣，地上有和平。”

真正没生肺病的只有我一个。我装作心脏病人。这个时代，勋章和疾病，二者必得其一。

樱花下的草地上传来一阵慌乱的足音，使得我们停住了脚步。有个人看到我们甚感惶惑。那是个青年，一身脏污的作业服，趿拉着木屐。说他是青年，是由他战斗帽下垂着的短发的颜色推断的。他一副忧郁的脸色，好久未刮的稀疏的胡须，油垢的手足以及脏兮兮的喉结，都带有同年龄无关的阴惨的疲劳。男人的斜后方，跟着一个年轻女子，她低着头，似乎正在闹别扭。她斜坠着发髻，穿着国防色[26]的上衫，套着一件奇妙、时兴而崭新的碎白花缩腿裤。他们无疑是一对征用工，在这里幽会。他们似乎旷工一天，到这里赏花来了。他们看到我们以为是宪兵，所以甚感惊讶吧。

这对恋人经过我们身边时，翻动着令人生厌的白眼珠儿，朝这边斜睨了一眼。我们都不打算开口。

樱花尚未满开的时节，法学系依然停课，学生被动员到离S湾十多公里外的海军工厂[27]参加义务劳动。同时，母亲和弟妹疏散到舅舅家里，他家郊外有一座小型农园。东京家里留下那个老成的学仆照顾父亲。没有大米的日子，学仆将黄豆煮熟，放擂钵里磨碎，做成吐泻物般的糜粥给父亲吃，自己也跟着吃。趁着父亲不在家时，他把仅有的一点儿副食品也偷吃了。

海军工厂的生活很轻松。我担当图书馆的工作，并参与挖洞作业。为了疏散零件车间，我和台湾少年工们一起挖掘一座地洞。这些十二三岁的调皮鬼，成了我最要好的朋友。他们教我说台湾话，我跟他们讲神话故事。他们坚信台湾的神仙会保佑他们不被炸死，总有一天会把他们平安无事地送回故乡。他们的食欲达到不合人伦的地步，一个机灵鬼趁着值班厨子不注意，偷来大米、蔬菜，浇上好几勺机油做炒饭，我谢绝了那种带有齿轮气味的“美餐”。

不到一个月时间，我同园子的信来信往，变得有些特别起来。信中，我敞开心怀畅所欲言。一天上午，警报解除后回到工厂时，我拿起书桌上园子的来信，读着读着手发抖了。我委身于轻度的酩酊之中。我的嘴里多次重复着心里的一行文字：

“……我很想你……”

不在，给我勇气。距离，给我“正常”的资格。可以说，我掌握了临时雇用的“正常”。时空之隔，使得人的存在变得抽象化了。对于园子的一味倾心，同与此没有任何关联的脱离常规的肉欲，或许因这种抽象化，作为等质的东西在我心中合为一体，时时刻刻，毫无矛盾地

将“我”这一存在固定下来。我自由自在。日常生活欢乐无穷。传说敌人不久就会从S湾登陆，这一带将被占领。死的希冀比从前更加浓烈地徘徊身边。处于此种状态，我真正“对人生有了希望”！

四月半过后的一个星期六，我隔了许久又被允许外宿，住在东京家里。我从自己的书架上取下几本书，准备带回工厂阅读，然后去郊外看望母亲他们，打算在那里住下来。可是，回程的电车遇到警报，走走停停。其间，我急剧打起寒战。一阵剧烈的眩晕，灼热的倦怠弥漫了全身。多次的经验告诉我，这是扁桃体发炎引起的。一回到家，立即叫学仆铺好被褥躺下了。

过一会儿，楼下传来女人热闹的谈话声，那声音激烈地震动着灼热的额头。那人上楼来了，一阵风沿走廊跑来。我眯缝着眼睛，看到了大朵花纹的和服裙裾。

“怎么啦？真是不成样子啊！”

“谁呀，那不是查子吗？”

“什么谁呀，才隔了五年就不认识了？”

她是远房亲戚家的女儿。本名千枝子，亲戚们叫得快了，就成“查子”了。她比我大五岁。上回见面是在她的婚礼上。打从去年丈夫战死

之后，我听说她有些情绪失常，变得开朗起来了。看到她兴高采烈的样子，也无须再向她致以哀悼之意了。我呆然沉默着，看着她那头上的白纸花，觉得大可不必如此。

“今天我有事找阿达来了。”她呼喊我父亲达夫的名字，“请他帮我疏散行李。不久前，爸爸说，要是能见到阿达，他会给我介绍个合适的地方。”

“父亲今天可能会来得很晚，这倒没关系。不过……”——我看到她嘴唇涂得太红，有些不安。也许发烧的缘故，她的红唇刺疼了我的眼睛，使得我的头疼更厉害了，“不过……如今，这种化妆走到外边，不会被人说三道四吗？”

“你已经到了留意女人化妆的年龄了？不过，你这样躺着，看起来就像好不容易断奶的孩子啊。”

“胡说，你走开！”

她特意挨了过来。我不愿让她看到穿睡衣的姿态，一直将被子盖到脖颈。突然，她把手掌伸向我的额头，刺骨的冰冷很合我意，令我感动不已。

“有热度，量了没有？”

“三十九度整。”

“要用冰啊。”

“哪儿有冰啊？”

“我来想办法。”

千枝子啪啦啪啦拍打着和服衣袖，欢快地跑下楼去。不久又爬上来，安安静静地坐下了。

“我叫那个男孩子去拿了。”

“谢谢。”

我望着天花板。她拿起枕畔的书时，冰凉的缎子衣袖扫着我的面颊。我立即喜欢那凉丝丝的衣袖了。我想叫她把袖子放在我的额头上，随即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屋内晦暗了。

“小伙计太慢啦。”

一个发烧的病人，对于时间的感觉，具有病态般的准确度。千枝子所说的“太慢”，在我却觉得有些过快。又等了两三分钟，她说：

“太慢啦，他在干什么呢，那孩子？”

“我说了，不慢嘛！”

我神经质地吼道。

“好可怜呀，你生气了？把眼睛闭上，不要用那双可怕的眼神瞅着天花板。”

我闭上眼睛，眼睑灼热得苦痛难支。突然，感到有个东西触到额上，同时有一缕微微的气息扫着额头。我转过脸去，无意之中叹了口气。接着，那呼吸夹着异样的温热吹来，突然，嘴唇被浓重的油腻腻的东西密封起来，牙齿发出咯咯的响声。睁眼一看，我吓坏了。这时候，冰冷的手掌紧紧夹住了我的面颊。

不久，千枝子缩回身子，我也半坐在被窝里。两人在薄暮之中互相对视。千枝子姐妹都是淫荡的女人，我清晰地看到相同的血液在她体内燃烧。然而，那种燃烧和我的病的热度，互相结成难以说明的新奇的亲和感。我完全坐起身子，说道：“再来一次！”我们一直连续地吻下去，直到学仆回来。她不住叨咕：“只是接吻啊！只是接吻啊！”

——我不知道这种接吻有没有肉感。不论如何，最初经验的本身就只能是一种肉感，这个时候的辨别或许是无用的。纵然由我的酩酊抽绎出那种<u>观念的</u>要素也是无助于补的。重要的是，我已经成了“懂得接吻的男人”。就像一个到别人家里去的男孩子，一看见端出点心来，就马上想到，给妹妹吃该多好，我一边拥抱千枝子，一边极力想着园子。这之后，我就全然想象着是同园子接吻了。这就是我所犯下的最初的也是

最严重的误算。

不过，思念园子使得这一最初的经验渐渐露出了丑态。第二天千枝子来电话时，我骗她说，我明天就回工厂。我没有如约去同她幽会。而且，这种不自然的冷淡，来自最初接吻的缺乏快感，而我却对这一事实紧闭双眼，一心想着园子。我深深感到这是很丑恶的事。我第一次将对园子的爱，当作自己的借口。

犹如一对初恋的少男少女，我同园子交换了照片。她来信说，她把我的照片镶嵌在项链的坠子里，挂在胸前。可是，园子寄来的照片很大，只能放在文件包里。因为装不进内衣口袋，只好裹在包袱皮里带着走。下班后害怕工厂失火，回家时也拿在手里。一次，回工厂时，夜班电车上突然遇到拉警报，电灯熄灭了。过会儿要疏散，我到行李架上摸索一番，结果，包着照片的包袱皮连同那只大包都被盗了。我骨子里很迷信，心中深感不安。打从那天起，我就觉得应该尽快去见园子。

五月二十四日夜间的空袭，就像三月九日深夜的空袭一样，决定了我的行动。抑或我和园子之间，很需要这些众多的不幸所释放的一种瘴气。就像某种化合物必须有硫酸作为媒介才行。

旷野和丘陵连接处，挖掘无数防空壕，我们藏在里面，看到东京上空一片火红。不时传来爆炸声，反射到空中，可以窥见云层的间隙里奇妙的白昼似的蓝天。这是出现于暗夜中一瞬的蓝天。无力的探照灯，简直就像迎接敌机的聚光灯一样，那淡淡的交叉成十字形的光束中央，每每闪现出敌机的羽翼，一个个像东京附近的探照灯传递光束，起着殷勤的诱导作用。最近，高射炮的炮击也是零零星星地进行着。B-29[28]能

够顺利飞抵东京上空。

由此就能辨认出东京空战中的敌我形势吗？尽管如此，以血红的天空为背景，一旦看到被击中而坠落下来的机影，看热闹的人一片欢呼。闹得最厉害的是少年工们。各处的防空壕里，像看戏一般，不断腾起鼓掌声和吆喝声。我以为，对于这里远观的群众来说，坠落的飞机不论是敌人的还是我方的，本质上没有什么不同。所谓战争，本来就是如此。

——第二天一早，我沿着不通车的私营铁路线的半边铁轨，踏着还在冒烟的枕木，渡过一半烧焦的铺着长条细木板的铁桥走回家去。我发现只有我们家附近保存完好，没有遭到战火。偶尔回来住宿的母亲和弟妹，在昨夜的火光熏染下，反而显得更精神了。为了庆祝幸免于难，我们从地下挖出窖藏的羊羹罐头一起享用。

“哥哥正在热恋着吧？”

我一进屋，十七岁的生性活泼的妹妹问道。

“听谁说的？”

“我早知道了。”

“我就不能喜欢谁吗？”

“不是这意思，什么时候结婚呢？”

——我很愕然。当时的心情，就像一个逃犯听到毫不知情的人偶然提起自己的犯罪事实一般。

“什么结婚？我才不干呢。”

“不道德。一开始就没打算结婚，怎么就恋上了呢？哎呀，这怎么行啊。你们男人，真坏！”

“再不快些逃走，我可要洒墨水了。”——剩下一个人时，我嘴里不住叨咕，“可不是吗，结婚这种事儿，本是这个世界常有的。然后就是生孩子。我怎么把这事儿给忘了？至少是假装忘了。结婚这种微小的幸福，由于战争的激化，产生一种不可能存在的错觉。这种实打实的结婚，对于我来说，或许就是极为重大的幸福。好不令人毛骨悚然的重大……”——此种想法，促使我很矛盾地下定决心，今明两天必须见到园子。这就是爱吗？抑或一种不安存在于我们的内心时，总是以奇特的热情的形状又在我们身上表现出来。那不正是“对于不安的好奇心”之类的东西吗？

园子以及她的祖母和母亲，好几次写信邀我去玩。我给园子写信说，住在她伯母家里很不自在，托她为我找旅馆。她查遍某村里每家旅馆，都没有找到空房间。要么是官府的办事处，要么是软禁德国人之地。

旅馆——这是我的幻想。我从少年时代就有的幻想实现了。这也是

我所迷恋阅读的恋爱小说的坏影响所致。这么说来，我考虑问题的方法，有类似《堂吉诃德》[29]的地方。堂吉诃德时代，有很多读者爱看骑士故事。然而，要想彻底被骑士故事所毒害，必须有个堂吉诃德存在。我的情况与此相仿。

旅馆。密室。钥匙。窗帘。温柔的抵抗。战斗开始的约定……正是那时，正是那时，我应该是可能的。正如天外飞来的灵感一样，我的正常定会燃烧起来。犹如妖魔附身，我应该转化为另一个人，一个真正的男人。只有那时，我才可以肆无忌惮地拥抱园子，竭尽全力地爱她。我可以丢掉一切疑虑和不安，打心眼儿里对她说："我喜欢你。"从那天起，我会沿着空袭下的街市，一边走一边高喊："她是我的恋人！"

罗马式的艺术风格中，蔓延着对于精神作用的微妙的不信。这种不信感，往往导向梦想中的一种不伦行为。梦想，并非人们思考中的精神作用，毋宁说它是逃避精神的。

——但是，旅馆的梦，并没有作为前提而实现。园子再三写道，某村的旅馆全部客满，只能住在家里，我回信表示同意。疲惫般的安堵征服了我，无论如何，我都不愿将这种安堵曲解为绝望。

六月十二日，我出发了。海军工厂方面，全厂的人都逐渐散漫起来，要想请假，随便都能找到借口。

火车里很脏，也很空。战时有关火车的回忆（除却那次愉快的旅行），为何都是如此的惨象呢？这回，我又在孩子般凄清的固定观念的

折磨下，摇晃于车厢之中了。我思忖着，这次一旦住下来，不和园子接吻我是决不离开某村的。然而这种决心和那种被个人欲望引入歧途做斗争时充满骄矜的决心，迥然各异。我的心情就像一名胆小的窃贼，在头领的强迫下，极不情愿地去实行抢劫。爱的幸福刺疼了我的良心。我所寻求的，说不定是更确实的不幸。

园子把我介绍给她伯母。我立即抖擞精神，我极力装扮一番。我感到大家扫兴之余都在嘀咕：“园子怎么会喜欢上这种男人？一个面色如此苍白的大学生！这种男人究竟哪点儿可爱？”

我凭借这般博取大家好感的殊胜的意识，不再采取上次乘车时那种排他的行动。我辅导园子的小妹妹们学习英语，聆听祖母介绍往昔柏林时代的故事。奇怪的是，这种做法，反而使我觉得园子更加靠近我的身边了。我当着祖母和母亲的面，多次同她大胆地对视。吃饭的时候，我们在餐桌底下腿挨着腿。园子渐渐热衷于这种游戏了，她看到我听厌了祖母漫长的谈话，便背倚在梅雨时节阴霾的绿叶窗前，用指尖儿捏着项链坠子，从祖母身后对着我摇来摇去。

她那月牙儿形的领口紧括的酥胸光洁如玉，令我犹如大梦初醒！此时，从她的微笑里可以感觉到那种染红朱丽叶[30]面颊的“淫荡的热血”。那是处女才会有的淫荡！和成熟女子不同，那淫荡似微风吹得人欲醉。那是一种可爱的恶趣，例如，就像热衷于胳肢婴儿一般。

就是这样的瞬间，我的心突然陶醉于幸福之中。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未能接近幸福这个禁果了。如今，它以凄楚的执拗诱惑着我。我觉得园子像一座深渊。

不知不觉，还有两天就要回海军工厂了，我还没有完成赋予自己的接吻的义务。

雨季里稀疏的雨，包蕴着高原一带地方。我借辆自行车去邮局寄信。园子从逃避征兵的官厅分局偷偷溜出来，这时正好是下午回家的时刻，我俩相约在邮局会合。雨雾濡湿的生锈的铁丝网内，没有人影的网球场显得一派寥落。一位骑自行车的德国少年，闪耀着湿漉漉的金发和洁白的双手，打我自行车近旁穿过。

我在古旧的邮局内等了好几分钟，门外稍稍明亮起来。雨停了，一时的晴明，也可说是故作姿态的晴明。云彩没有退，只是闪着白金般的光亮。

园子的自行车停在玻璃门对面。她的胸脯一起一伏，耸立着雨湿的肩头气喘吁吁，但健美的潮红的面颊却闪现着笑意。“还等什么，冲上去！”我感到我像一只发情的猎犬。这种义务观念就是恶魔的命令。我跳上自行车，和园子肩并肩顺着村中的主干道飞跑。

我们奔驰于黑枞、红枫和白桦林之间。树丛落下明丽的水滴。她那

随风披拂的黑发美艳无比。坚挺的双腿快速旋转着脚踏子。看起来，这才是她生命自身的本相。经过目下不再使用的高尔夫球场入口，我俩下了自行车，沿着球场周围阴湿的小径走着。我紧张得像一名新兵。那里有一片树丛，那样的林荫也很适当。走到那里约有五十步远，最先的二十步用来和她攀谈，有必要消除她的紧张情绪。剩下的三十步，说些无关紧要的话就行了。走完五十步，支起自行车，然后观赏山色美景。于是，我将手搭在她的肩膀上，低声说："我们能这样在一起，就像做梦啊。"她随口应酬了几句。这时，我就用力将她的身子揽到自己面前。接吻的要领同千枝子当时没什么两样。

我发誓忠诚于表演，既没有情爱，也没有欲望。

园子在我怀中。她喘息着，脸上飞起如火的红潮，深深地紧闭着眼帘。她的樱唇稚嫩、娇美，但依然唤不起我的欲望。可是，我却时时期待着。接吻之中，抑或会出现我的正常，我的无虚假的爱。机器在迅速运转，谁也无法阻挡。

我用嘴唇盖住她的朱唇，一秒钟过去了，没有任何快感。两秒钟过去了，依然如故。三秒钟过去了。——我明白了一切。

我脱开身子，刹那间用悲戚的神情看着园子。此时，她若能看一下我的眼睛，那么就能理解那种难以言表的爱意。对于人们来说，谁也不敢断言，那样的爱是否能够实现。然而，她却醉倒于羞耻和纯洁的满足，像小偶人一般低伏着眉头。

如同照顾一个病人，我搀起她的腕子，默默向自行车走去。

必须逃走，必须早一刻逃走。我焦虑了。为了不使人看出我满脸忧戚，我装得比寻常还要快活。吃晚饭时，我那种幸福的样子，不论在谁看来，都与园子茫然自失的状态暗暗相合。结果，反而对我不利。

园子比平时更加显得水灵。她的容姿本来就具有故事性的一面，依然保持着故事中热恋少女的风情。当我目睹她那天真的少女之心，不论我如何佯装快乐，我这个人都没有资格拥抱她那美丽的灵魂。我对此了然于心，说出话来吞吞吐吐，所以她母亲又担心起我的身体来了。可爱的园子早已洞察一切，为了给我鼓劲儿，又摇晃着项链，暗示我“不用担心”。我不由得微笑了。

大人们看到我俩旁若无人的互相微笑，一个个露出半是惊奇半是疑惑的表情。一想到大人们在我们的未来里将会看到些什么情景时，我又不寒而栗了。

第二天，我们又来到那座高尔夫球场。我找到我们昨天留下纪念的践踏过的黄色野菊花草丛。今天，野草干枯了。

习惯这东西是可怕的。事后那种陷我于痛苦的接吻又重复一次。不

过，这回就像亲吻着妹妹，这种接吻反而散放着不伦的气味儿。

“下回还会再见面吗？什么时候呢？”她问。“这个嘛，只要美国不在我那地方登陆。”我回答，“再过一个月，我还能拿休假。”——我满怀希望。岂止是希望，我迷信般地确信了。我确信：这一个月间，美军将从S湾登陆，我们作为学生军人全都被强行入伍，一个不剩地战死疆场。即便不是这样，谁也无法预料的巨大的炸弹，不管我在哪里都将把我炸死。——我也偶尔预见到原子弹爆炸，不是吗？

接着，我们登上向阳的山坡。两棵白桦树亲如姐妹，将阴影投映在坡面上。低头散步的园子问道：

“下回见面，你送我什么礼物呢？”

“现在谈到我要带的礼物嘛，”——我苦苦思索，胡乱地应和着，“白白制造的飞机，沾满泥土的铁锹，无非就是这些呗。”

“我指的不是有形的东西。”

“啊，那会是什么呢？”我越发茫然，越发被追逼得无路可走了，“这可是个难题儿，回头在火车上再慢慢考虑吧。”

“嗯，那好吧。”她又加了一句，声音里带着奇妙的威严和沉着的调子，“你可一定带礼物来，咱们约好了啊。”

园子用力吐出“约好了”这句话，因此，我必须立即以虚张声势的快活的表情保护身子。

“好吧，钩指头吧。”我大度地说。于是，初看起来，我们似乎天真地互相钩了指头，俄而，孩童时代所感到的恐怖，再次在我心中复苏。传说钩指头一旦毁约，那根手指就会烂掉，这种说法一直给孩子的心灵带来惊吓。园子所说的礼物，虽然没有明言，但明显意味着“求婚”，所以我的恐怖也是有缘由的。就像一个夜间不敢单独上厕所的孩子，我心中充满着这样的恐怖。

那天晚上临睡前，园子来到我宿舍门口，用门帘半裹着身体，央求我再住上一天。我只是从被窝里惊愕地盯着她看，自己认为颇有把握的估计这一最初的误判，全盘崩溃了。如今，我望着园子，弄不清我自己究竟有着怎样的感情。

“你非走不行吗？”

“是的，非走不行。”

我干脆快活地回答，虚假的机器又开始运转了。我的这种快活本是逃离恐怖的快活，但我却解释为，这是获得使她焦躁不安的新权力的优越感所赋予的快活。

自我欺瞒如今成为我依赖的准绳。负伤的人临时应急的绷带，不一定要求很清洁。至少可以说，我是想利用纯熟的自我欺瞒止住出血，迅即赶往医院。我喜欢将那座吊儿郎当的工厂想象为“重营仓[31]”，一旦明天不能回返，就免不了受到关禁闭的责罚。

出发那天早晨，我久久凝视着园子，就像游人眼望着即将离别的风景。

我明白，一切都结束了，尽管我周围的人都以为一切刚刚开始。尽管我依然委身于周围亲切的警戒中，我自己也欲图欺骗自己。

纵然如此，园子那副娴静的神态使我不安。她帮我收拾行李，检查房间的各个角落，看有没有遗忘什么东西。这当儿，她伫立窗前，眺望窗外，身子一动不动。今天又是阴天，早晨，绿叶鲜丽惹眼。看不见的松鼠，晃动着树梢跑了过去。园子的背影充满着安详而又幼稚的“期待的表情”。抛离那种表情的背影离开房间，那就等于敞开橱门放着不管扬长而去，这对于一丝不苟的我来说，简直无法忍受。我走近几步，从身后温存地抱住园子。

“你一定还会来的吧？”

她的语调充满快乐和确信。这意味着什么？听起来与其说是对我的信赖，毋宁说是对于超越我而扎根于更深层的某种东西的信赖。园子的

肩膀没有打战，她那穿着花边儿上衣的胸脯微显威压地起伏着。

“唔，会的。只要我活着。”

——我说这话，连自己都感到恶心。为什么呢？因为我这样的年龄，很希望是这样的。

“一定会来！我一定排除万难，前来见你。安心地等着我吧，你会成为我的夫人的，不是吗？”

我的感受能力和思考方法，充满如此珍奇的矛盾，随处都会表露出来。这种矛盾促使我说出“也许，会的”这种态度暧昧的话来。这不是我性格的罪愆，而是超性格的作为。可以说，并非因我而有。按照惯例，只要明白这一点，就会对这个并非因我而有的部分多少抱有近乎滑稽的健全的常识性训诫。从少年时代起，我就一直锻炼自己，宁死不做那种游移不定、毫无男子汉气、好恶不分、不懂得爱而又想获得爱的人。因此，对于因我而有的部分可能成为训诫；而对并非因我而有的部分，从一开始就是一种不可能的要求。眼下，面对园子明确显示一种男子汉的风采，固然具有参孙[32]的力量，但还远远不及。于是，园子今天所看到的我的性格，一个游移不定的男人的影像，将促使我对这一形象产生厌恶，我的全部存在已经变得毫无价值，我的自负心也被打得粉碎。我也不相信自己的性格和意志，至少对有关意志的部分，不能不认为是一种赝品。然而，以意志为重点的思考方法，只是近乎梦想的夸张。即便是正常的人，仅凭意志的行动是不可能的，何况我这样的正常人，并不百分之百地保有我同园子婚后幸福生活的全部条件。如此说来，那个正常的我，仅能做出“唔，会的”的回答吧。就连这种浅显易懂的假设，我

也习惯于故意不加理睬，犹如不肯放过任何陷自己于痛苦的机会。——一个走投无路之人，常用的办法就是，总是要把自己赶入认定自己是不幸的安身之地。

——园子带着安详的语调说道：

“不碍的，你不会受到任何伤害。我每晚都会向神明祈祷，我的祝愿一直很灵验。”

“你很有信心。或许这个缘故，看样子你始终都很安心，平静得怕人。”

“为什么？”

她抬起黝黑而聪明的眼眸。碰到她那没有丝毫疑惑、无垢的询问的视线，我的心乱了，答不出话来。我本来怀有一种冲动，打算将沉醉于安心中的她摇醒，但园子的眼神，却将沉湎于我内心的东西摇醒了。

——上学去的妹妹们前来告别。

“再见。”

最小的妹妹要同我握手，她突然用手挠挠我的掌心，逃往门外了。她站在透过树叶间隙照射下了的稀薄的光影里，高高挥动着镶有金锁子的红色饭盒袋。

祖母和母亲也来送行。车站上的告别，成为天真无邪的寻常一景。我们谈笑风生，一派和乐。不久，火车来了，我占了一个临窗的座席。我一心巴望着快点儿开车。

这时，一个明朗的声音，从意想不到的方向呼唤我，那正是园子的声音。至今每天里听惯的声音，变成遥远的新鲜的呼唤震动着我的耳鼓。这的确是园子的声音，这种意识恰似一道晨光射进我的胸间。我朝发出呼声的方向转过眼去。她钻进职员出入口，抓住靠近月台烧焦的栅栏，格子花纹开襟上衫的众多的花边儿随风飘拂。她对我睁大着那双水灵灵的眼睛。列车开动了。园子略显几分厚重的红唇，似乎欲言又止地嘀咕着什么，离开了我的视野。

园子！园子！随着列车每一次晃动，她的名字就在我心中浮现。在我看来，这是一个难以形容的神秘的名字。园子！园子！这名字每念叨一次，我的心就被挤压一次。极度的疲劳，随着名字的反复，越发惩罚般地沉重了。我想对自己说明这种透明的痛苦的性质，但却发现这是个无与类比的难题。由于这种痛苦和人类理应具有的感情轨道相距甚远，对我来说，就连从中感知这种痛苦也是困难的。这就好比正午时分一个等待鸣午炮的人，过了时刻也未听到午炮鸣响，他痛惜之余，只得向苍穹各处探寻午炮为何沉默。这是恐怖的疑惑。整个世界，只有他一人知道正午时分午炮没有鸣响。

一切都完了，一切都完了。我嘀咕着。我的叹息一如未被录取的胆小的落榜生的悲叹。失败了，完了！落下那个X，所以错了。要是先解决X，就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对于人生的数学，我有我的解法。其实，只要运用和大家相同的演绎法就好了。我这个半吊子小聪明，比什么都可恶。只有我一人是依据归纳法，所以失败了。

我甚是惶惑不安。坐在前边的乘客满怀疑惧地瞅着我的脸色。她们是穿着宝蓝制服的红十字护士，还有那位母亲模样儿的贫妇。我留意到她们的视线，朝那护士瞥了一眼，这位像酸浆果一般面孔通红的胖姑娘，对着腼腆的母亲撒娇道：

“哎呀，肚子饿坏了。”

“还早呢。”

“人家饿了嘛，哎哟，哎哟。”

“哎呀，真是没办法。”

——做母亲的终于认输了，拿出饭盒来。饭菜很单调，比起我在工厂吃的东西还差一大截。两片腌萝卜，其余全是山芋饭。护士大口大口地吃起来。人类吃饭的习惯，没有比这更无意义的了。我揉了揉眼睛。不久，我发现这一观点来自我对生存欲望的完全丧失。

当晚回到郊外的家，我平生第一次真正地打算自杀。思来想去，我

又提不起劲儿来了，以为自杀是很滑稽的行为。我先天性地缺乏失败的兴趣，再加上犹如秋天丰穰的收获，我周围堆积着众多的死：死于战祸，殉职，伤病死，战死，车祸以及因疾病而死等，无论哪一种死，都不能不预示着我的名字。死刑犯不会自杀。不管怎么说，这时不是适合自杀的季节。我等待着什么人杀死我。但是，这和等待什么人拯救是同样的事情。

回到工厂两天之后，接到园子热情洋溢的来信。这是真正的爱。我感到忌妒，养殖珍珠对于天然珍珠难以容忍的忌妒。虽然如此，这个世上哪里会有由于爱而忌妒深爱自己女人的男人呢？

园子同我分别后，骑自行车上班去了。她精神恍惚，同事们问她，身体是否哪点儿不舒服。她处理文件时老是出错。回家吃罢午饭，又沿着上班的小路绕到高尔夫球场，把自行车停在那儿。她望着黄色的野菊花被践踏的那块地方。然后，望着火山山麓，随着雾气消散，展开一派带有明朗光泽的赭红色。接着，山峡之间升起暗淡的水雾，那两棵亲如姐妹的白桦树，微微预感般地抖动着绿叶。

——正当我在火车上煞费苦心，算计着如何逃脱园子的爱的这一时刻！……但是，我时时都有这样的瞬间，以便安心地委身于抑或最接近真实而可爱的借口之中。这种借口就是：“正因为我爱她，所以必须逃离她。”

此后，我好几次写信给园子，那副笔调虽然没有任何发展，但也不见冷却的迹象。她来信告诉我，不到一个月之间，允许草野家第二次会面，草野已经换防到东京近郊某部，她们家属到那里见面。懦弱的我，促使我到那里去。奇怪的是，我一方面决心逃离园子，一方面又不得不去会见她。见面后，当着忠贞不渝的园子，我发现自己完全变了。我变得不能同她开一句玩笑了。她以及她的哥哥、祖母和母亲，从这种变化中，只不过看到我的谨慎与诚实。草野以平素亲切的目光望着我，他对我说的一句话使我震颤。

“最近要向你那里发出一个重大的通牒，你愉快地等着吧。”

——一周之后，我假日里去母亲那儿时，看到了那封来信。他那一手稚拙的文字，表达了真挚的友谊。

……园子的事，我们全家都是一片真心。我被任命为全权大使。事情很简单，只需听听你的意思。

我们都信任你。园子不用说了，母亲甚至计算着何时举办婚礼呢。我想，不管是约定好婚礼或订婚的日期，看来也都不算太早。

不过，这些都是我们家的估计。总之，很想知道你的心情。至于两家人的接触，一切都留待以后再说。不过，虽然这么说，但丝毫没有束缚你的意志的打算。只有了解你真正的意图，我们才会放心。你即使回答NO，我们也决不会恨你，怪你，也决不会影响我们之间的朋友关系。要是YES，当然是皆大欢喜，即使NO，也决不会伤了和气。凭着

一副自由的心态，坦率地给我回信吧。希望你不要顾及情面勉强承诺。等待你这位至亲好友的回信。

……我一阵愕然，环视一下周围，生怕读信时被别人看到。

本以为不可能的事情发生了。对于战争的感应与思考，没想到我和他们一家有着如此的差距。我才二十一岁，又是学生，去飞机工厂，在接连不断的战争中长大，对于战争力量的思考过于神奇了。纵使在如此激烈的战争危局中，人们生活的磁针，依然照常地朝着一个方向转动。自己一直在恋爱，怎么就没有意识到呢？我闪过一丝奇特的冷笑，又把信看了一遍。

于是，一种极为常见的优越感掠过心间。我是胜利者。我是客观意义上的幸福的人，谁也不能责难我。如此说来，我有权侮辱幸福。

满腹的悲戚搅得我坐立不安，然而，我的嘴角却粘贴着骄纵的讽刺的微笑。我想，只要跳过这道小沟就好了。只要将过去几个月一概看作荒唐就好了。什么园子，那样的小女子，只要认为一开始从未爱过她就好了。我是在小小欲望的驱使下（撒谎的家伙！）才欺骗她的，只要这样想就好了。我不必道歉。光是接吻没有责任——

“我根本就不爱园子！”

这个结论使我高兴得跳起来。

这一手玩得太漂亮了。我不爱女人而又诱骗了女人，当对方燃起爱情之火时，我又舍弃了她。我距离一个循规蹈矩的道德优等生何其遥远……不过，我也不是不知道，世上没有一个色鬼，不达目的就把女子舍弃掉……我闭上眼睛。我就像一个顽固的中年妇女，对于不愿听到的事情，习惯地捂起耳朵来。

剩下的只有想办法如何阻挡这桩婚姻了，就像阻挡情敌结婚。

我打开窗户呼唤母亲。

夏日的炎阳照耀着宽阔的菜园。西红柿和茄子地，扬起干燥的绿叶，反抗性地刺向太阳。太阳在强劲的叶脉上涂抹着黏糊糊的灼热的光线。植物丰沛的暗郁的生命，被压抑在一望无际的菜园的明光之下。对面神社所在地的树林，向这边转过阴森的面孔。弥涨着柔软震动的郊外电车，不时驶过远方看不见的洼地。每当传电杆[33]浮躁地滑过，就会看到电线忧戚地晃动的闪光。那是以浓厚的夏云为背景，似有意而又无任何意义的临时的无目的摇动。

菜园正中冒出一顶系着蓝飘带的大型麦秸草帽。那是母亲。舅父——母亲的哥哥——的麦秸草帽，像枝不能转动的干瘪向日葵，一动不动。

母亲自从来这里生活之后，脸色稍稍晒黑了，远远望去，洁白的牙齿颇为显眼。她来到可以听见声音的地方，像孩子般高喊：

“什么事呀？有话就过来说吧。”

“事情很重要，还是到这边来一下吧。”

母亲有些不情愿慢腾腾地走来，手里的篮子盛满熟透的西红柿。不一会儿，她把篮子放在窗台上，问我究竟有什么事。

我没把信给她看，大体上讲了讲信的内容。说着说着我也弄不清为何来叫母亲了。我是为了说服自己才唠叨个没完，不是吗？我带着平静的表情，罗列一大堆坏条件。比如：我的父亲有些神经质，爱唠叨啦；一家人住在一起，给我做妻子肯定很辛苦啦；现在不是另立门户的时候啦；我们古老传统的家庭和园子文明开放的家庭合不来啦；我不想过早娶妻让她受苦啦……我希望母亲坚决表示反对。可是，我的母亲有着一副娴静而宽和的品格。

“怎么啦？这倒是挺奇怪的事儿啊。”——母亲未经深思，连忙插嘴道，“那么，你究竟怎么想呢？是爱她还是厌弃她？”

“这个嘛，我也，那……”——我一时嗫嚅起来，“我本来并非真心实意，一半是玩玩罢了。谁知对方倒认真起来，好难办啊！”

“要是那样，还有什么问题呢？及早说清楚，对双方都有利。他们写信来探听你的口气，干脆回信说明白不就得了？……妈妈要走了，没事了吧。”

“啊。”

——我轻轻叹了口气。母亲走到玉蜀黍遮挡的栅栏门前，又踱着碎步回到我的窗边，看那脸色和原先有些异样。

“哎，刚才那件事儿。”——母亲用严肃的眼神盯着我，就像一个女子望着素昧平生的男人，“……你同园子，是不是……已经……”

“别犯傻了，妈妈。”——我扑哧笑了。我发觉我平生第一次笑得这么惨淡，“您以为我会干出那样的蠢事吗？妈妈如此不信任我吗？我……”

“我知道，妈妈也是为了慎重啊。”——母亲又恢复了明朗的容颜，难为情地打消了顾虑。

“做妈的，活着就是担心这些事儿。好啦，妈妈相信你。”

当晚，我婉转地写了回绝的信，连我自己都觉得有些不自然。我写道：由于太突然，目前的阶段，还没有这份心情。第二天一早回工厂，我去邮局寄信的当儿，负责办理快件的女职员，惊讶地注视着我颤抖的手。我盯着她用那只粗糙而脏污的手，例行公事地在信封上盖了邮戳。看到我的不幸受到事务性的处理，也是对自己的安慰。

空袭的目标转向中小城市。看样子，暂时没有生命危险了。学生之间一时流行起投降论来。年轻的助教表述了暗示性的意见，想来是为了在学生中收揽人心。看到他将信将疑地谈完见解，心满意足地鼓胀着鼻孔，心想，我才不会受你的骗呢。另一方面，我对那些至今依然坚信胜利的狂妄之徒投以白眼。战争胜也罢败也罢，那种事儿对于我来说无所谓。我只想重新做人。

原因不明的高热使我回到郊外家里。我耐着高热一边迷迷糊糊地望着天花板，一边在心里诵经般地念叨着园子的名字。在我勉强能起床的时候，听到广岛全城毁灭的消息。

这是最后的机会。人们都传说，下次该是东京了。我穿着白色衬衫和白色短裤在街头转悠。人们绝望至极，走起路来反而神情开朗。一刻一刻，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到处是一派明净的紧张，犹如一只胀鼓鼓的气球，不断加压之后眼看就要炸开了。尽管如此，一刻一刻，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如果那种日子持续十天之上，我肯定要发疯。

一天，潇洒的飞机，躲过傻瓜高射炮的射击，从夏空里向下撒传单。那是在发布劝降书。当晚，父亲从公司回来的路上，径直经过我家位于郊区的临时住宅。

“哎，那传单是真的啊。”

——他从庭院走进来，一坐在廊缘上就立即说道。他从消息可靠的人士那里听说了，还把抄下来的英文原话拿给我看。

我接过那纸片，来不及扫视一眼，就了解了事实。那不是战争失败的事实，对于我，仅仅对于我来说，那是可怕的日子从此开始的事实；那是一听说名字就使我浑身发抖的事实；那是欺瞒自己说那种人世的“日常生活”决不会到来，而偏偏从明天开始无可避免地降临到我的头上的事实。

[1]Stefan Zweig（1881—1924），奥地利作家。年轻时为新浪漫派抒情诗人。后创作小说、戏曲、评论和传记等。希特勒政权建立后，亡命于英美与巴西。偕同第二任妻子自杀。这段引文出自《与魔神的斗争》（1925）一书。该书为论述荷尔德林和尼采等浪漫主义艺术家的评传。

[2]具有优雅纤细的女性体征，在拟古雕刻中，同男性的列柱型形成鲜明对比。

[3]Sirène，法语，希腊神话中半人半鱼的女妖。以美丽的歌声诱惑渔夫，促其发生海难。

[4]英语：纯精神的。

[5]英语：禁欲主义。

[6]负责管理皇家及宫内事务的政府机关。

[7]这里指血气方刚的男子。

[8]Zeus，希腊神话中诸神的首领，统治着天上和地上人们的生活。希腊王

族拜祖先为神，故宙斯同宁芙（nymph，希腊神话中山水林泉的精灵，美女）以及人世女子交合，生下众多子孙。

[9]Hera，宙斯的妃子，女性保护神，司掌结婚事宜。

[10]Hyakinthos，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为斯帕鲁塔王子、太阳神阿波罗所挚爱。心怀忌妒的西风神塞皮罗斯将阿波罗投来的铁饼吹歪，击中少年额头。阿波罗深悲其死，遂将其流下的鲜血化为风信子花。

[11]Walt Whitman（1819—1892），美国诗人。本为纽约州木匠的儿子。年轻时从事过各种职业。三十六岁时，出版诗集《草叶集》，以后不断重版，直到第九版，每版都有新诗补充。其诗风热情奔放，用新的形式表达民主思想，对种族、民族和社会压迫表示强烈抗议，对欧美诗歌的发展具有深远影响。

[12]一九四四年。

[13]Nicolaus Copernicus（1473—1543），波兰天文学家。提倡太阳中心说，推翻地球中心说。此处比喻使思想来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

[14]二战中日本海军的战斗机，一九三七年由三菱重工设计，最先用于侵华战场，进而扩大使用范围，直至太平洋战争结束。初期以轻型战斗机见长，后期多用作特攻机。

[15]黑弥撒，起源于中世法国基督教异端派的恶魔礼拜。十六七世纪秘密流行于王侯贵族间。据闻举行人肉牺牲和性的渎神仪式。

[16]rassel，德语：由炎症引起的气管、支气管和肺部分泌物增多，随呼吸产生的异常声音，医学上通称湿罗音。

[17]Aias，希腊神话中的英雄，参加远征特洛伊之战，功勋卓著。阿喀琉斯战死后，他为争夺甲胄继承权，失败而死。

[18]二战中，全体国民统一穿着的类似军服的制服。

[19]德国浪漫派作家莫特·富凯（Friedrich de La Motte Fouqué，1777—1843）的代表作。他原为法国亡命贵族，根据日耳曼传说写下许多骑士的故事。《水妖记》（*Undine*）是一部描写水妖和骑士爱与死的故事。此书最早由徐志摩译成中文，书名《涡堤孩》，一九二三年，商务印书馆版。

[20]一九四五年。

[21]古希腊受军训的成年男子。

[22]祭祀时作为牺牲的活人。

[23]torso，意大利语，只有躯干而无头颅和四肢的雕塑。

[24]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为保卫和平与促进国际合作，一九二〇年根据《凡尔赛条约》成立的包括各个国家的联合组织。一九三三年，日本因“九一八”事变而退出，德国和意大利也相继退出。一九四六年解散。

[25]物权请求权，物权财产权之一。直接支配和享受物质利益的权利，如所

有权、地上权、典当权、抵挡权、占有权等。一旦有被他人抢夺或占有的危险，即有权请求回收或采取预防措施。

[26]即茶褐色。本指陆军咖啡色的军服。

[27]为海军制造武器、弹药的工厂。

[28]二战中美军最大型四引擎轰炸机，波音公司制造，主要用于对日作战。

[29]*Don Quijote*，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Miguel de Cervantes Saavedra，1547—1616）的长篇小说。主人公堂吉诃德，因耽读骑士故事而陷入妄想，带领随从桑丘·庞萨出外做骑士道修行之旅，由此展开各种滑稽的冒险故事。堂吉诃德一语，泛指那些好大喜功、夸夸其谈，无视现实，一味凭幻想而行事的人们。

[30]莎士比亚悲剧《罗密欧与朱丽叶》中的女主人公。

[31]“营仓”本是旧时日本陆军兵营内的临时牢房，“重营仓”一般禁闭一日至一月之内。

[32]Samson，《旧约圣经》中力大无比的英雄。活跃于以色列士师时代（前12世纪—前11世纪）。

[33]原文：pole，有轨电车上方传送电流的棒状物。

# 第四章

出乎意料，我所害怕的日常生活不见到来的迹象。这是一种内乱，比起战时，人们越来越不顾“明天”了。

借给我制服的那位高年级同学从部队回来了，我把制服还给了他。于是，我好一阵陷入一种错觉，我又走出回忆乃至过去，变得自由了。

妹妹死了。我知道自己也是个会流泪的人，随即获得了轻薄的安心。园子相中一个男人随即订了终身。我妹妹死后不久，她就结婚了。此时的心情或许可称为“如释重负”吧。我对自己手舞足蹈起来。不是她抛弃我，而是我抛弃了她，我自负地以为这是当然的结果。

我把宿命强加给我的东西牵强附会地看作是我自身的意志，我的理性的胜利。这种长年的恶癖，达到一种疯狂的妄自尊大。在我名之为“理性”的特质里，有种不合道德的感觉，其中有个冒牌的僭主，偶然的冲动遂将他推上王位。这个驴子般的僭主，甚至不能预知愚蠢的专制终将招来应有的复仇。

紧接着的一年，我是在暧昧的乐天的心情里度过的。草草学了一遍法律，机械地上学，机械地回家……我对任何事情不询问，不打听。我学会了一个年轻僧侣长于世故的微笑。我既没有觉得自己活着，也没有觉得死去。我似乎忘了，那种天然自然的自杀——死于战争——的希冀，已经断绝了。

堪称真正痛苦的东西徐徐到来了。简直就像肺结核病，一旦出现自觉症状，已经进入不大容易治愈的阶段了。

一天，我站在书店不断上新书的书架前，取下一本装订粗糙的翻译书，是法国一位作家的饶舌录。摊开一页上的一行字，蓦地刺疼了我的眼睛。一种不快的不安迫使我合上书本，将书放回书架上。

翌日早晨，猝然想起来，上学时路过学校大门附近的那家书店，买了昨天那本书。开始上民法课时，我偷偷将书摊在笔记本旁边，找到那一行字。这行字比起昨天，给了我更加鲜明的不安。

女人之所以具有力量，完全决定于她们惩罚自己恋人的不幸的程度。

大学时有个要好的同学，是一家老字号糕点店老板的儿子。初看起来，是个老实巴交、勤奋好学的学生，他对人类和人生动辄“嘿嘿”地含着冷笑所表达的感想，以及近似我的极为孱弱的体格，唤起了我的共鸣。我出于自我防卫和虚弱无力，采取同样的犬儒派[1]风格的态度，而他对此似乎具有更无危险的自信的根基。我想，他是哪儿来的自信呢？不久，他认定我是童男并凭借凌驾其上的自嘲与优越感，袒露了他经常光顾的那些花街柳巷。接着，他引诱我说：

“你要想去，只需打个电话就成，随时奉陪。”

“嗯。等我想去的时候……或许……快了，很快就下决心了。”

我回答他。他有些难为情地抽动着鼻子，这时他完全明白了我的心态，仿佛从我身上回忆起自己当年处于和我同样状态下时所流露的羞涩的表情。我感到焦躁，这是一种习惯的焦躁。我急着要把我在他眼里的状态，同现实中我的状态，紧密地化为一体。

所谓洁癖这种东西，本是秉承欲望之命的一种任性。我的本来的欲望是隐秘的欲望，它甚至不允许那种堂堂正正的任性。即便如此，我的假想的欲望——对女人单纯的抽象的好奇心——赋予我几乎没有任性余地的冷淡的自由。好奇心里没有道德。抑或这就是人类所具有的最不道德的欲望。

我开始了可悲的秘密的练习。我凝神注视裸妇，以此试验自己的欲望——事情很清楚，我的欲望不置可否。借助那种恶习发作之际，进行自我习惯性训练。首先从不出现任何幻影开始，接着心中浮现出女人最淫荡的姿态。有时似乎取得了成功。然而，成功里头有着令人心碎的失望。

我决定碰碰运气。我给他打了电话，请他礼拜天下午五点在咖啡馆等我。那是战争结束后第二个新年过了半个月之后的事。

“终于下决心了？”——他在电话里哈哈大笑，“好的，我去。我一定去。你要是变卦，我决不饶你。”

——笑声留在耳畔。我很明白，为了对抗这种笑声，我只能保有不为任何人注意的呆板的微笑。不过，与其说我有一缕希望，不如说是迷

信。这是危险的迷信。虚荣心使人冒险。我有一种常见的虚荣心，到了二十三岁，再也不想被人说是童男了。

细想起来，下决心那天正是我的生日。

——我们彼此带着试探的表情对望了一下。他也知道，今天不论是一脸严肃或是哈哈大笑，都一样显得滑稽。他那暧昧的嘴角不住吐着烟圈儿，随便说了几句这家店的点心不好吃之类的话。我也没有好好听，这样说道：

“你自然会明白，第一次带人到这种地方来，将来要么是终生的朋友，要么是终生的仇敌，二者必居其一。”

“别再唬人了。你看我这般胆小，说什么终生仇敌，我不配做那样的角色。”

“你有此自知之明，我很感动。”

我特意摆出一副强势的派头。

“咱们不说这些。”他像个主持会场的人，“我们找个地方喝杯酒。不喝点酒，对于一个新手来说，很困难。”

“不，我不想喝酒。”——我的面颊有些冰冷，“去那里决不喝酒，我有这个胆量。”

接着，我们乘灰暗的“都电”，再换乘灰暗的“私铁”，在陌生的车站下车，走过陌生的街道，在排列着简陋木板房的一个角落，看到紫红的电灯，映红了女人们的脸孔。嫖客们走在化霜后湿漉漉的道路上，发出光脚步行似的足音，无言地来来往往。我没有任何欲望，唯有不安在催促着我，简直就像急着索要点心的小孩子。

“哪儿都行，我说哪儿都行嘛。”

等等，等等嘛……我真想逃离女人们撒娇般气闷的声音。

“那家的妞儿靠不住啊。行吗，那张脸？那地方倒比较安全。”

“管她什么脸呢。”

“那好，我就相对地找个美人[2]好了，过后别怪我。”

——我们一走过去，两个女子就立即盯上来了。进去一看，房子很狭小，天花板顶着头。她们就露出金牙和齿龈咯咯地笑着。那个东北口音的女人把我诱拐到三铺席的小房子里。

一种义务观念使我抱住了女人。我揽着她正要接吻，她晃动着厚实的肩膀，笑着说：

“不行啊，会沾上口红的呀。呶，要这样。”

那娼妇张开涂满口红、露出金牙的大嘴，伸出像棍棒般强劲的舌头来。我也学着伸出了舌头。舌尖儿交合了……普通人恐怕不会知道，那种无感觉的东西，类似强烈的疼痛。我浑身剧痛，而且感到，整个身子都因这种无感觉的疼痛痉挛了。我一头倒在枕头上。

十分钟后，确定我不可能了，羞愧使我两腿战栗。

在假设朋友没有觉察的情况下，几天来，我委身于已经恢复的自甘落寞的感情之中。好比一个为不治之症而苦恼的人，一旦确定病名，反而尝到一时的安堵。他当然很明白，这种安堵只不过是临时性的。而且，内心里还要等待无法逃遁、更加绝望，因而具有永恒性的安堵。我也在静心等待无法逃离的打击，换言之，等待无法逃离的安堵。

接着的一个月里，我在学校里同那位朋友见过几次面。互相都没有提及那档子事。一个月过后，他带来一位和我同样亲密的好色的朋友看望我。这个青年平素夸夸其谈，爱自我炫耀，吹嘘说，他在一刻钟内就能把女人搞到手。不久，谈话落到该落的题目上了。

“我简直受不住了，自己也无法控制自己了。”——好色的学生斜睨着我的脸说，“假如我的朋友中有谁是impotenz[3]，我将多么羡慕。岂但

羡慕，我更尊敬他呀。”

看到我改变了脸色，那位朋友换了话题。

“你不是答应借给我普鲁斯特[4]的书吗？想必很有意思吧。”

“嗯，是很有意思。普鲁斯特是索多玛[5]式的男子，他和男仆发生关系。”

“什么，索多玛男子？”

我佯装不知，揪住这个小问题不放，借此验证我的失态是否已被别人识破。我知道我是在为寻找反证而尽力挣扎。

“所谓索多玛男子，就是索多玛男子呗。不知道吗，就是男色家的意思。”

“普鲁斯特是男色家，我倒第一次听说啊。”我感到声音在发颤。要是让他看到我生气，那就等于给对方一个确证。我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怖，我担心能否忍受住此种可耻的表面的平静。那位朋友显然嗅出了一切。也许是出于心理作用，我总觉得他好像极力不看我的脸。

夜里十一点，这位该死的来客回去后，我闷在房间里，彻夜未眠。我抽抽噎噎地哭了。最后，往常那种血腥的幻想浮现出来，给了我安慰。我被身边这种无比亲近的残忍无道的幻影彻底打倒了。

我需要获得安慰。我频繁出入于老同学家中的聚会，虽然我明知这种聚会只能留下空洞的对话和惆怅的余绪。和大学的同学不同，这种穿戴颇为考究的一群，反而令人轻松愉快。这里有颇爱虚荣的千金小姐、女高音歌唱家、未来的女钢琴家以及新婚燕尔的年轻夫人们。大家一起跳舞，喝少量的酒，做些无聊的游戏，玩点儿多少富有性感的捉迷藏，有时通宵不散。

天亮时分，大伙儿跳着跳着就困了。为了驱散睡意，我们铺上几张草席，围成圈儿跳舞。一旦唱片音乐停止，就立即解散，男女一对一抢着坐在草席上。剩下一人没有座位，便受罚做一个拿手的游戏。站着跳舞的人，互相拥挤着坐在地板的坐垫上，一团混乱。反复几次之后，女人们也顾不得体面了。那位最漂亮的小姐挤倒了，摔个屁股墩儿，裙子卷到大腿根。看样子，她有些醉了，毫不在乎地笑着。她的大腿细腻、白嫩。

以往的我，将会利用那片刻不忘的演技，和其他青年一样，按照逃逸自己欲望的习惯，突然转移眼睛的。可是，自那日以来，我不再是从前的我了。我变得毫无羞耻——那种天生的羞耻心彻底没有了——就像盯着物质一般，凝望着那双白腿。俄而，由凝视而收敛回来的痛苦降临我的头上。那痛苦这样告诉我："你不是人。你的身子不能和人交合。你是一种不通人性的奇妙而可悲的生物。"

碰巧，官吏录用考试的准备工作临近了。我强使自己埋头于干燥无味的学习，自然远离了那些令人身心交瘁的事情。但这只限于开头几天，随着那一夜的无力感蔓延到生活的各个角落，有几天我心情忧郁，什么事也不想干。我必须想法为自己寻找某些可能的证据，这一想法日益强烈起来。只有树立这样的证据才能生存下去，我想。话虽如此，但却找不到先天的背德的手段。在这个国度里，即使采取最稳妥的形式充实自己的机会，也是没有的。

春天来了。我平静的外观背后，蓄积着疯狂的焦躁。仿佛季节本身对我抱有敌意，犹如飞沙走石的烈风所表现的一样。每当汽车打我身旁穿过，我就在心中高喊：“为什么不把我轧死？”

我喜欢给自己课以硬性的学习和硬性的生活方法。用功之余，我到街上散心，我多次感到充血的眼睛闪现着可意的眼神。在别人眼里和世俗眼里，我每天过着谨小慎微的日子，其实我明白，我过着自感落寞和放荡以及不知明天的生活，还有那酸腐的怠惰及腐蚀的疲劳。春天即将过去的一个下午，我乘在都电上，冷不防受袭来一种窒息的凛冽的悸动。

透过站立乘客的空隙，我看到了对过座席上园子的身影。稚气的眉宇下，有着一双真率、审慎，难以形容的深沉而优雅的眼睛。我差点儿站了起来。这时，一位站着的乘客放开吊环向车门口移动。女人的面孔全部闪露出来，她不是园子。

我的胸口依然激动不已。那种激动要说是因为惊愕或愧疚，那是很容易说得通的；但那种说明又无法推翻刹那间感动的清纯。我蓦地回忆起三月九日早晨在月台上看到园子时的激动情景。这次和那次一模一样，没有什么不同。就连那一蹶不振的悲戚也是相似的。

这一微细的记忆是难以忘却的。使得其后的几天动荡不安。没有这回事，我还是不爱园子。我本来就不能爱女人。这种反省，反而成为急剧的对抗。尽管直到昨天为止，这种反省本是我唯一忠实而柔顺的工具。

就这样，回忆突然在心理恢复了权利。此种政变采取了明显痛苦的形式。两年前，我仔细打点好的“细小”的回忆，简直就像个正在成长的私生子，在我眼前异常地长大成人了。那不是我当时假设的“甘美的”的调子，也不是我后来作为整理的便捷手法而使用的事务性的调子，回忆的每个角落，都贯穿着痛苦的调子。那如果是悔恨的话，众多的先人为我们找到了忍耐的道路。然而，这种痛苦甚至不是悔恨，它是那般异常明晰，可以说这种痛苦如同被迫从窗户俯瞰分割街道的炎夏酷烈的阳光。

梅雨时节一个阴霾的午后，我到平日不太熟悉的麻布大街办完事，顺便散散步。忽听后面有人喊我的名字。是园子。我回头看见她时，没有上回在电车上误把别人当作她时那样惊讶。这种偶然的相遇是很自然的，我仿佛预感到一切。我似乎觉得很早以前就知悉这一瞬间。

她穿一件低胸的绣花上衫，外面罩着没有其他装饰的潇洒的壁纸般花纹的连衣裙，也看不出“夫人”般的打扮。她好像从配给所回来，手里提着洋铁桶，身后跟着同样提着铁桶的老婆婆。她叫老婆婆先走，自己和我边走边聊。

“你有些瘦了。”

“啊，正在迎接考试呢。”

“是吗？你可要注意身体啊。”

我们说着，沉默了片刻。战火中幸存的邸町闲散的道路上，映照着微弱的阳光。一家人家的后门口，一只水淋淋的鸭子，笨拙地走了出来，穿过我们面前，一边鸣叫，一边沿水沟向对面走去。我感到很幸福。

“现在正看什么书？”我问。

“小说吗？《食蓼虫》[6]……还有……”

“没有读A吗？”

我指的是当今流行《A……》小说的名字。

“那个裸体女人吗？”她问。

“哎？”——我愕然地反问。

“真可厌！……我是说那封面画呀。”

——两年前，她当面决不会说出“裸体女人”之类的话的。园子已经不纯洁了，我从这些片言只语中痛楚地明白了这一点。来到一个角落，她站住了。

“从这里拐过去，走到头就是我家。”

分别的悲辛使我低下头来，目光转向洋铁桶。桶里塞满了酷似女人晒黑的肌肤似的蒟蒻。

“要是晒过头了，蒟蒻就会烂掉的。”

“是的啊，责任重大嘛。”园子含着鼻音高声说道。

“再见。”

“哎，多保重。”——她转过身子。

我叫住她，问她还回不回乡下。她淡然地回答说，这个礼拜六就回

去。

分别后，我注意到一个过去从未注意的问题。今日的她看来原谅我了。她为何原谅我？哪有超过这种宽大的侮辱呢？不过，假如再一次清清楚楚经受她的侮辱，我的痛苦也许会得到治愈。

终于盼来了礼拜六。正巧，草野从京都的大学放学回家来了。

礼拜六下午，我去看望草野，聊着聊着，我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了。我听到了弹钢琴的声音。那已经不再是幼稚的音色，而具有丰满、奔逸的气势，显得既充实又明快。

“谁呀？”

“园子呀，她今天回家来了。”

一无所知的草野这样回答。我的心中一一痛苦地唤醒了所有的记忆。草野对我当时委婉的拒绝，从来不提一字，他的善意使我心情沉重。我想得到园子当时感到痛苦的证据，哪怕一点点也好，以便为我的不幸求得某些对应物。然而，“时光”再次像杂草一般在我和草野以及园子心中茂密生长，那些不通过任何意志、任何情面、任何礼仪的感情的表白都被禁止了。

钢琴声停止了。草野颇为周到地关照道，是不是把她叫过来。不一会儿，园子和哥哥一起走进屋子。三个人谈论着园子的丈夫所在的外务

省[7]那些同僚们的故事，随意地笑着。草野被母亲喊走了，又像两年前那天，只有我和园子两人了。她像孩子似的告诉我一件值得自豪的事，由于丈夫的尽力，草野家免于被接收。从她做姑娘时代起，我就喜欢听她吹牛。过于谦虚的女人和颇为自豪的女人，同样缺乏魅力，但园子那种雍容大度的谈吐，洋溢着天真可爱的女人味儿。

“听着，”她静静地说下去，“有件事情，我一直想问你，一直想问你，但始终没有能问你。我们为什么就不能结婚呢？从哥哥手里得到你的回信之后，打那时起，世上有些事我就不明白了。我天天在思考，但还是不明白。直到现在，我还是搞不懂，我为什么就不能和你结婚。真的搞不懂啊……”——她像是生气了，将微微涨红的面颊转向我，一边侧着脸孔，一边朗读似的说道，“……你讨厌我吗？”

这只不过是借助提问进行事务性调查的语调。对于这种单刀直入的询问，我的心只能以一种剧烈的痛惜的喜悦加以应对。不过，这种不合情理的喜悦立刻转化为痛苦。实际上，这是一种微妙的痛苦。除了本来的痛苦之外，还含有因重提两年前往事而悲伤，进一步损害自尊心的痛苦。我想在她面前自由一些，但依然没有那样的资格。

“看来这世界上的事儿，你是一窍不通啊。你的好处也许就在于不谙人情世故。要知道，这世上的事儿，彼此相爱的人儿不一定就能结婚。我给你哥哥的信上都说了。还有……”我觉得自己就要说出那种没出息的话来了。我想就此打住，可是实在停不下来，“……还有，我在那封信中，也没有写明就不能结婚呀。我才二十一岁，还是个学生，也不必太着急。谁知道，我正在犹豫不决的当儿，你就那么及早结婚了。”

“其实，我呀，没有权利后悔。丈夫爱我，我也爱丈夫。我确实很幸福。我再也没有别的什么希求了。不过，有时也会有些不好的想法……怎么说好呢，有时我想象着另一个我，过着另一种生活。这么一想，我就糊涂起来了。我觉得我想说那些不该说的话，考虑那些不该考虑的事情。我为此而担惊受怕。每到这时，丈夫就是我最好的靠山。丈夫像对待小孩子一般呵护我。”

“或许可以说太自负了吧。那个时候，你肯定恨我，非常恨我。”

——园子连“恨”的意思都弄不懂。她显得温柔，认真，又带着几分任性。“你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吧。”

“能否两人单独再见一次面呢？”——我似乎被逼迫着急切地哀求道，“没有什么可内疚的事，只是想见见面，我也就心满意足了。我已经没有资格表白什么了，只管沉默好了。只要求半小时就够了。”

“见面又能怎么样呢？见上一次或许还要再见上一次。丈夫家里的婆婆管得严，她总要一一地盘问去了哪儿，多长时间。怀着那种紧张的心情见面，万一……”——她停顿了一会儿，“……别人在想些什么，谁又能说得清呢。”

“这个么，谁也不好说。不过，你也太较真儿了，还像以往那样。你为什么就不能把事情想得更乐观些呢？为什么呀？”——我满口谎言。

“你们男人倒好说，结了婚的女人不能这样啊。等你娶了夫人就会明白。我呀，不管对什么事儿都很重视，再怎么想也不为过。”

“简直像个大姐姐，又在说教啦。”

——草野进来，谈话中断了。

对话的过程中，我心里汇聚着无数个疑团。我发誓，我想见园子的心情是真诚的。但很明确，其中不含有任何肉的欲望。想见上一面的欲求，到底属于哪一类欲求呢？已经确定为没有肉欲的这种热情，不是自欺欺人吗？就算那是真正的热情，也只不过是一缕可以抑制的微弱的火焰，经过一番拨弄又重新燃旺起来，不是吗？难道真的有完全脱离肉欲的恋爱吗？这不是明明白白的悖理吗？

不过，我还是认为，人的热情只要具有立于一切悖理之上的力量，就不能断定它没有立于热情自身的悖理之上的力量。

* * *

自从那决定性的一夜以来，我巧妙地躲避女人过日子。自那一夜以来，别说激发真正肉欲的Ephebe的嘴唇，连一个女人的芳唇也没有触及过。不接吻，反而遇到非礼行为，纵然碰到这样的局面——比起春天，夏天的到来威胁着我的孤独。盛夏，使我的肉欲快马扬鞭。盛夏，使我的肌体灼骨炙肉，备受熬煎。为了维护自身，有时一天需要玩上五次恶习。

赫希菲尔德将倒错现象完全作为单纯的生物学现象加以说明，他的学说使我获得了启蒙。那个决定的一夜，并非什么可耻的归结，而是当然的归结。想象中的对Ephebe的嗜欲，从未针对pedicatio[8]，而是固定于经研究家们证明具有相同程度的普遍性的某种形式上。德国人中，像我这样的冲动被当作寻常事。普拉顿[9]日记就是明显的例子。温克尔曼[10]也是如此。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米开朗基罗[11]明显和我同属易于冲动的系列。

然而，单凭这种科学的理解，依然解决不了我的内心生活。倒错之所以难以成为现实的东西，在我来说，是因为仅仅停留于肉的冲动，徒然叫喊、徒然喘息的阴暗的冲动。我只是停留于所喜欢的Ephebe所激起的肉欲上。皮相的说法是，性灵依然属于园子所有。我不会简单地相信“灵肉相克”那种中世风的图表式，这样说只是为了便于说明。在我来说，这两者的分裂是单纯的，直截了当的。园子是对我正常的爱、性灵的爱以及永恒的爱的化身。

可是，这样依然解决不了问题。感情不喜欢固定的秩序。它就像灏气[12]中的微粒子，喜欢自由地跳跃、浮动和震颤。

……一年之后，我们觉醒了。我参加官吏录用考试及格，大学毕业后，在某官厅担任事务官。这一年，我们有时处于偶然，有时为办理不太重要的事情，每隔两三个月，总有几次机会，利用白天一两个小时，若无其事地相会又若无其事地分手。仅此而已。我装作不管被谁看到都不会难为情的样子。园子也只是回忆往事，或对目下相互的环境有节制地开几句玩笑，决不超出这类话题。我同她的来往，谈不上什么关系，连朋友都算不上。每逢相会，我们就考虑如何干净利落地分别。

我因此而感到满足。不仅如此，我还要面对着什么感谢此种中断的友谊的神秘与丰蕴。我没有一天不思念园子，每次相逢都享受着沉静的幸福。我仿佛感到，相会时微妙的紧张和洁净的匀整充满生活每个角落，以至于给生活带来脆弱而极为透明的秩序。

然而，一年之后，我们觉醒了。我们不再居于儿童的屋子，而是大人们房间的主人，因而，那不曾重要的门扉应当立即修缮。我们的友情正像那只能开到一定程度的房门，早晚都需加以修理。不仅如此，大人们耐不住孩子般单调的游戏，我们经历过的数度相逢，聚集起来看，只不过酷似一叠整齐的纸牌，一样大小，一样厚薄，没有丝毫的改变。

处于这种关系，我毫无遗漏地尝到了只有我才明白的违背道德的喜悦。较之世上寻常的悖德，这是更进一步的微妙的悖德，精妙的毒药般清洁的恶德。我的本质，我的作为第一要义悖德的结果，使得道德的行为、毫无愧悔的男女交际、那种光明正大的手续，以及被看作道德高尚的人……所有这些，反而凭借悖德所隐含的情味、真正恶魔的情味，向我谄媚。

我们相互伸出手互相支撑着什么。那种东西就是类似某种气体的物质，信其有则存在，信其无则消失。支持此种物质的作业，乍看起来很朴素，实际上归结于巧致的计算。我将人工的“正常”显现于这个空间，诱使园子加入这种几乎每一瞬间都在支撑着虚构的“爱”的作业。看来，她一无所知地协助了这种阴谋。由于毫不知情，她的协助十分有效。不过，园子有时朦胧地感到一种不可名状的危险，它不同于世上粗杂的危险，这种具有精确密度的危险，有着难于消除的力量。

晚夏的一天，我在“金鸡”餐厅看到了从高原避暑地归来的园子。一见面，我就把辞去官厅职务的经过告诉了她。

“为什么？今后的打算呢？”

“听天由命吧。”

“啊，真没想到。”

她没有再继续追问。我们之间已经形成了这种行为做法。

高原阳光的曝晒，使得园子的肌肤失去胸脯一带炫目的洁白。戒指上过于硕大的珍珠，因暑热而笼罩着黯淡的愁云。她的响亮的嗓音本来就夹杂着哀切与倦怠的音乐，眼下听起来，同这个季节十分相合。

好大一会儿，我们又继续着一场毫无意义、夸夸其谈和不很认真地会话。仿佛感到在倾听他人会话。那番心情，宛若将要睁眼之际，不愿从香梦中醒来，力求返回梦境一样。然而这种急躁的努力最终无法将美梦唤回。我发现，那种倏忽警醒的有着失落感的不安，那种将要醒来时的梦中虚幻的怡悦，所有这些，都像恶劣的病菌一样腐蚀着我们的心灵。疾病，不约而同地同时进入我们心中，它反而使我们心情欢乐。我们互相被对方的言语所追逼，不断地开着玩笑。

园子高雅的发髻下边，纵然因日晒而稍稍搅乱了几分安详，但那稚气的眉宇，柔润的眼眸，略显厚重的樱唇，依然娴静如常。餐厅的女客

们，一边看着她，一边打餐桌旁边通过。侍者捧着银盘来来往往，盘中一只巨大的冰雕天鹅，背上盛满了冷食糕点。她伸出钻戒闪烁的玉指，悄悄拉开塑料手提包的锁扣儿。

“已经倦了吗？”

“快别这么说，我不爱听。”

她的音调里听起来，隐含着一种奇妙的倦怠。即便称之为“美艳”也无重大差异。她的视线转向窗外夏日的街衢，缓缓说道：

“有时我自己也闹不明白，为什么要同你见面呢？但想着想着，我还是来见你了。”

“至少不是毫无意义的消极行为吧。肯定是不具任何意义的积极行动……”

“我是个有夫之妇，即便毫无意义的积极行为，也无添加的余地了。”

“真是蹩脚的数学啊。”

——我觉悟到，园子好容易走到疑惑的门口了。我觉得那扇半开半敞的门扉不能原样放置不管了。如今，这种可谓一丝不苟的敏感，或许在我和园子之间占据着共感的大部分，但我距离那种对一切听之任之的

年龄还十分遥远。

虽说这样，一种明证突然闯入我的眼帘：我的难以名状的不安不知何时传染给了园子，或许只有这种不安的气氛成为我们唯一的共有物。园子也这么说。我不想听下去了。但是，我的嘴依然做出轻佻的应答。

“你想过没有，照这样下去会怎样呢？你不觉得我们将被迫走入两难境地吗？”

“我一向尊敬你，我对谁都不感到愧疚。好朋友见见面，又有什么不可以呢？”

“以往是这样，正像你所说的。我一直认为你很优秀，不过，谁又知道将来会怎样。尽管没干什么亏心事，可不知为何，老是做噩梦。那时我就觉得，神灵要来处罚我未来的罪过了。”

“未来”这个词儿响亮的声音使我战栗。

“这样下去，咱俩都将陷入痛苦之中。一旦苦恼到来，一切都为时已晚，不是吗？所以我觉得我们所做的，就像在玩火，你说对吗？”

“你说玩火，究竟是指的哪些事？”

“有好多啊。”

“难道都能归入玩火之中吗？我倒觉得像玩水。”

她没有笑。谈话间，她时时紧闭双唇，扭动着嘴巴。

“最近，我开始感到我是个可怕的女人。我只能认为自己是个精神龌龊的坏女子。必须做到，除了丈夫之外，别人的事，连做梦都不要去想。今年秋天，我决心要受洗了。”

园子在她这番半是自我陶醉的慵懒的告白里，反而循着女人们常有的内心的逆说，道出了一种不该说出的无意识的欲求。我忖度着她的这种欲求，对此，我既没有高兴的权利，也没有悲伤的资格。我本来对她丈夫毫无忌妒之念，这种资格也好，权利也好，我怎么会运用它呢？又怎么会否定或肯定它呢？我无言以对。盛夏时节，望着自己白皙的手，我感到绝望。

“现在你在想什么？”

“现在？”

她低下眉头。

“现在你在想谁呢？”

“……我在想丈夫啊。”

“那么，有必要受洗呢？”

“有必要……我害怕呀。我觉得我很动摇。”

“那么，你现在怎么啦？”

“现在？”

园子无意中询问似的抬起了极其真诚的视线。她生着稀有的美丽的眼睛，这是一双一眨不眨的幽邃的宿命的眸子，永远吟唱着奔泻而出的泉水般的感情。面对这双眼睛，我总是言语尽失，遂将吸剩的纸烟头儿，猝然杵向远处的烟灰缸。细长的花瓶碰倒了，桌面上洒满了水。

侍者过来收拾桌上的水，眼看着浸水后打皱的桌布被揩拭的情景，我们心里感到很沮丧，也给我们提供了较早离开那家店的机会。夏天的街道充满急匆匆杂沓的人群，昂头挺胸、身体健康的情侣，裸露着臂膀走过。我觉得受到了所有人的侮辱，这侮辱像夏日的太阳炙烤着我。

还有半个小时我们就到分别的时刻了。很难说这是来自即将分别痛苦，一种类似热情的悒郁的神经质的焦躁，使得我很想用油画颜料般的浓稠的涂料，将余下的半小时一下子抹消。舞厅里的扩音器，面向街道播送着跑了调的伦巴舞曲。我在一座舞场门前停住脚步，往昔读过的诗句泛上了脑际：

……然而尽管如此，

这是没完没了的舞蹈。

其余的忘记了。这似乎是安德烈·萨尔蒙[13]的诗句。园子点点头，为了跳上半个小时的舞，跟着我进入陌生的舞场。

营业处的午休时间任意延长一两个小时，早来的老舞客们继续跳下去，舞场里十分拥挤。热气扑面而来。失灵的换气扇，为了遮蔽外面的阳光，竟然也加上一道厚厚的窗帘。舞场内郁闷的暑热，搅动着灯光映射下雾一般浓浊的尘埃。场内飘散着汗臭以及廉价香水和廉价发油的气味儿。安然跳舞的客人，似乎都无所感觉。我后悔不该把园子带到这里来。

然而，眼下的我已经无法退出了。我们毫无兴味地挤进跳舞的人群。分散各处的风扇，也未能感到送来几丝风。舞女和身穿夏威夷花布衫的青年，互相抵着汗淋淋的额头狂舞。舞女的鼻翼变得幽暗，白粉混着汗水，看起来像一颗颗小疱子。衣服的后背濡湿了，脏兮兮的，超过了刚才那块桌布。不论跳不跳舞，胸间总是汗淋淋的。园子窒息般地娇喘频频。

我们想换换外面的空气，随即钻出缠落着过了季节的纸花的圆拱门，来到中庭，坐在简陋的椅子上歇息。这里虽说有新鲜空气，但照在水泥地面上的阳光的反射，将酷烈的热气投向阴影之处的椅子上。可口可乐的甜味儿黏在口中。我感到我所觉察的所有人的侮辱的痛楚，使得园子也无言以对了。我受不住这种沉默中的时间的推移，将目光转向周围。

肥胖的少女用手帕扇着胸脯，懒洋洋倚着墙壁站立。爵士乐队演奏着压倒一切的快四步舞曲。中庭盆景中的枞树，斜立在干裂的泥土上。庇檐下的椅子上坐满了人，向阳的椅子自然无人光临。

但是，只有一组人占据着阳光下的椅子，旁若无人地谈笑风生。他们是两个姑娘和两个青年。一个姑娘手里很不习惯地夹着香烟，装模作样地放在嘴边，每吸一口就轻咳几声。她俩都穿着浴衣改制的古怪的连衣裙，露着腕子。渔家女儿般的红红臂膀，到处分布着虫咬的痕迹。她们对于两个青年粗俗的谈笑面面相觑，应景般地笑笑。对于照在头发上的酷烈的夏阳，看来并不怎么在乎。一个青年带着稍稍苍白的阴险的面孔，穿着夏威夷花布衫，但臂膀显得很强壮。卑琐的笑意不时在嘴角闪现，旋即又笑泯了。他用指头捅捅女子的胸脯，逗她发笑。

剩下的一人吸引了我的视线。那青年二十二三岁，一副端正的黧黑的面孔，带有几分粗野。他光裸着上身，重新系好被汗水濡湿的灰色的白布腰围。他一边不住地加入伙伴们的谈笑，一边故意慢吞吞地缠裹着腰围。裸露的胸脯高高隆起，结实而又饱满。立体形的肌肉间的深沟，由胸部中央直达腹部。两侧腹胁上一道道粗绳似的肉链盘根错节，横跨左右。那副平滑而富于灼热质量的胴体，被那条稍显污秽的白布腰围严实实地裹了好几圈儿。曝露于阳光下的赤裸的双肩，涂了油似的闪闪发光。腋窝缝里刺出的一丛乱蓬蓬的黑毛，被太阳晒得卷曲起来，闪耀着金色的光亮。

看到这些，尤其看到那结实的臂腕上牡丹花的刺青，这时我便受到情欲的袭击。热烈的注视固定在这副粗俗、野蛮，无与伦比的健美的肉体上。他在太阳下欢笑。他仰面朝天时显露出粗大隆起的喉结。一阵奇

怪的心跳掠过我的胸间。我的眼睛再也离不开他的身影了。

我忘记了园子的存在。我只想着一件事情：他半裸着身子走到盛夏的大街上，同流氓们战斗。锐利的匕首，穿过腰围戳进他的胴体。那脏污的腰围浸满鲜血散射着美丽的光彩。他那沾满血污的尸体，放置在门板上，又被抬回这里来。……

“还有五分钟。”

园子尖厉而哀切的嗓音流贯我的耳鼓。我惊讶地朝园子那里转过头去。

这瞬间里，我的内心被一种残酷的力量撕成两半，就像雷电劈开大树一般。我迄今满含精魂堆积起来的建筑物崩塌了，我听到那惨烈的声响。仿佛感觉看到了“我”这一存在，同某一种可怕的“不在”互换位置的一刹那。我闭上眼睛，蓦然间，我紧紧抓住冰冻般的义务观念不放。

“还有五分钟吗？真后悔带你到这里来。你不会生气吧？像你这样的人，真不该看见那种下流的家伙，下流的模样儿。听说这座舞场不讲仁义，那些家伙不管如何拒绝入场，还是白白地跑来跳舞。”

然而，看到的只有我。她看都不看一眼。她受过锻炼，不该看的决不看。她只是似看非看，只是凝睇向着那些眺望跳舞的汗流浃背的行列。

纵然如此，这里的空气不知不觉在园子心里也发生了一种化学反应。不久，她那矜持的嘴角，可以说荡漾着微笑的征兆，似乎想预先借助微笑试着说点儿什么。

“我问你一件可笑的事，你已经……了吧？已经自然懂得那种事儿了吧？”

我筋疲力尽了。不过，心中依然保留发条般的东西，它间不容发地强使我做出像样的回答：

“嗯，……你知道了？很遗憾。”

“什么时候？”

“去年春天。”

“同谁？”

——这种优雅的诘问使我惊愕。她考虑的只是那些和我交往的她所认识的女人。

“名字不好说。”

“谁？”

“别问了。”

言外之意，也许带有几分露骨的哀诉的调子，她瞬间里出乎意料地沉默不语了。为了不使她发现我突然间面色惨白的表情，我付出了全部的努力。我们等待着分别的时刻。卑俗的慢四步爵士舞曲揉搓着时间。我们在扩音器传来的感伤的歌声中不肯挪动身子。

我和园子几乎同时看着手表。

——到时间了。我站起身来的时候，再次朝阳光下面的椅子偷偷瞥了一下。看来，那几个人去跳舞了。空荡荡的椅子置于炎阳之下，桌子上洒落的一种饮料，闪耀着亮晶晶的刺眼的光芒。

——一九四九、四、二十七——

[1]希腊哲学流派之一，倡导无为和自然的生存理想，轻视社会习惯和文化生活。因而，轻视既成社会，被世人视为怪人。

[2]原文为德语Schön，过去的学生用语，即“美人”。

[3]impotenz，德语：男人性无能。

[4]Marcel Proust（1871—1922），法国作家，先后受象征主义和尼采超人哲学的影响，对自身所生活的时代，法兰西第三共和国上流社会的种种现象，进行深层心理学的分析，创作了长达七编十六卷的巨著、多元性的二十世纪新

型小说《追忆逝水年华》。

[5]见本书开头引文注。

[6]一般意译为《各有所好》，日本唯美主义作家谷崎润一郎（1886—1965）创作的小说。

[7]相当于外交部。

[8]拉丁语：男色。

[9]Augusit von platen（1796—1835），德国诗人。传说他是波罗的海吕根岛旧贵族后裔。在对法战争中担任陆军少尉。后入大学学习欧亚语言。其诗作受歌德等浪漫派影响，以古典诗歌形式，表达浪漫的新市民的感情。他赞扬男性美，为同性恋所苦恼。晚年移居意大利，客死西西里岛。

[10]Johann Joachim Winckelmann（1717—1768），德国美学家、美术史家。因向往古希腊罗马美术而移居意大利。他将过去仅视为古董遗品的希腊美术，回归于其创作根源进行考察，探究诸民族风土以及诸种精神力量的相互关系，将样式问题导入艺术研究之中，奠定了古典考古学和美术史学的基础。主要著作有《古代美术史》。

[11]Michelangelo，本名Michelagniolo Buonarroti（1475—1564），意大利文艺复兴盛期具有代表性的艺术家。在雕刻、绘画及建筑各领域为完善古典主义艺术做出巨大贡献。后半生强调人的内部感情的外现和男性肉体表现。其复杂的结构主体、样式的巨大场面，给后代带来重大影响。

[12]Ether，古希腊时代到二十世纪开头，所想象中的弥漫整个世界的气体。亚里士多德认为是继地、水、火、风之后，构成天体要素的第五种元素。后经科学家论证，尤其是爱因斯坦相对论的提出，此种假说被否定。另一种意思是指化学中的乙醚。

[13]André Salmon（1881—1969），法国诗人，小说家、美术评论家。用叙事诗手法表现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社会的动荡与不安。代表作有反映俄国革命的长诗《议事日程》，以及《信用状》《母音发声练习》等。

# 译后记

这是三岛由纪夫第一部长篇小说，写于二十四岁时的一九四九年，最初由河出书房出版发行。作者在河出书房出版月报上写了这样一段话：

“我是一个无益而精巧的逆说。这部小说就是生理学上的证明。我虽然认为自己是诗人，但或许更是诗的本身。因为诗本身抑或只能触及人类的耻部。”

假面与素颜（即真相）是反义词，“假面的告白”，意思就是“戴着假面具，诉说心里话”。这里的“假面”，是作为艺术家的假面，也就是作家所谓“逆说”的表现手法。对此，著名评论家福田恒存有过独到的见解：

“丰饶的荒凉——就是这种感觉。天真的无赖，孩子般的大人，具有艺术家才能的凡人，制造假货的骗子。然而，艺术家，除了才能之外一无所有；艺术家，不就是骗子吗？这么说来，确乎如此——在现代看来，对于这种充满痛苦的逆说而不以为是逆说的人，或者亲自利用逆说的存在而不打算将此作为逆说的人——他，就是三岛由纪夫。”（《关于〈假面的告白〉》，1950年4月）

《假面的告白》，是作者正式迈入长篇小说文学殿堂的自画像和宣言书。借助“假面”，掩蔽“素颜”，强调虚构，表达真实。作品中涉及的

事项大都是作家自己的人生经历，当然是经过艺术加工的经历。作品中“我”的身上，流贯着作者的血液，时时闪现着作者的影像。从这一意义上讲，这部作品堪称三岛由纪夫的半自传性长篇小说。作者借助自己的家庭出身、人生经历等作为素材创作小说，并不限于这部作品，其他诸如《鲜花盛开的森林》《写诗的少年》和《椅子》等，亦属此类。

小说问世的第二年，福田恒存就高屋建瓴地指出：

“《假面的告白》，不仅在三岛由纪夫的作品中占据最高位置，而且作为战后文学，是长存后世的最大收获之一。现代文学必须对今后他的工作寄予厚望，三岛由纪夫将以《假面的告白》所达到的高度为出发点，以新的步伐来回报这种期望。我们等待着他自由自在地运用这个假面。”（引文同上）

自那以来，三岛的文学创作和战后的日本文学史证明了这一点。

这里，我想再强调一下三岛文学的语言特色，评论家野岛秀胜对此有过精辟的论述。他指出：三岛是一位“用绚烂的语言铠甲，包裹纤细、脆弱肉体的独孤的现代艺术家，他将一切都赌给了语言的世界。”野岛还说：“对于他来说，人生就是‘语言’，‘语言’就是人生。未熟的肉体，已经成为炫熟的‘语言’的囚徒。正是在这种地方，有着三岛由纪夫走向人生和文学的出发点所孕育的幸福和不幸。”（三岛短篇小说集《〈拉蒂格之死〉解说》，新潮文库版，第369、371页）

多年以来，在三岛文学的翻译与研读进程中，我对于上述这段论述

深有所感，并祈望广大读者朋友优先从这一角度阅读三岛文学。

译者

二〇一五年二月春雪初霁之日

于春日井高森台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　方　微　信

ISBN 978-7-02-014590-4

9 787020 145904 >

定价：43.00元

#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 阿波罗之杯

アポロ　ノ　サカズキ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

典藏本

陈德文 译

# 阿波罗之杯

陈德文 译

三島由紀夫

ミシマ　ユキオ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7-6243**

APORO NO SAKAZUKI

by MISHIMA Yukio

Copyright © 1952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Heirs of MISHIMA Yukio,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阿波罗之杯/（日）三岛由纪夫著；陈德文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

（三岛由纪夫作品系列：典藏本）

ISBN 978-7-02-014591-1

Ⅰ．①阿…　Ⅱ．①三…②陈…　Ⅲ. ①散文集—日本—现代　Ⅳ. ①I313.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06006号

责任编辑　陈　旻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93**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4.75**　插页**2**

印　　数　**1—5000**

版　　次　**2019**年**6**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9**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4591-1**

定　　价　**4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航海日记
- 北美纪行
    - 序曲
    - 夏威夷
    - 旧金山
    - 洛杉矶
    - 纽约
    - 佛罗里达
    - 圣胡安
- 南美纪行
  - 巴西
    - 里约——转化——幼年时代的再现
    - 圣保罗
    - 林斯
    - 再访里约热内卢
    - 狂欢节
- 欧洲纪行
    - 在日内瓦的几个小时
    - 巴黎
    - 伦敦和吉尔德佛德
    - 雅典和丹佛
    - 丹佛
    - 再访雅典
    - 罗马
    - 旅思
- 译后记

返回总目录

# 航海日记

十二月二十五日

平时工作再加上办手续，很是劳累。轮船匆匆启航了。稍微有点儿感冒。在圣诞夜的宴席上，像孩子一样领了圣诞老人的礼物，高唱圣诞歌。就寝。（轮船的名字是威尔逊总统号，房间是一八二室。）

十二月二十六日

邻室的两位同胞晕船起不了床。我独自一人去吃早饭。今早有些风浪。

按照《一千零一夜的故事》笔法，船上生活只用一句话就能概括。

“接着，经过十四天的航海，到达巴格达。”

巴格达也好，或者我们要去的旧金山也好，都一样。船客的航海日记，几乎毫无意味。这里因为缺乏行为，所以没有记载的价值。

船客的生活是抽象的。一对上了年岁的夫妇在甲板上散步，他们手挽手，像卫兵一样规规矩矩地走来走去。我卧在甲板的躺椅上，看着这种动物性的单调的运动。至少四个月，我可以不用工作。这种无所事事

的彻底的休息，正如光着身子躺在太阳下面，充满一种切切实实的羞耻感。

船客们抽象的生活，未必能成为纯粹的精神生活的保障，眼前这种单调的散步就是一个例证。不过，抽象的生活只能使精神生活和肉体生活几乎具有相同的意味。为了使精神生活活泼有趣，必须使肉体同更加具体的东西连在一起。但是，这里所谓具体的东西，比如大海这个自然的存在，尽管有肉体可以连接的地方，但除晕船之外就别无其他了。

另外，在写有“船客止步”的牌子背后，有的人在紧张地工作，那里的生活是时时跃动的。他们的生活始终围绕着向人们指示着大海这一自然、把自然的机密暗暗告诉人们的雷达和罗盘针。他们所过的生活，就是牵拉那些自从发明轮船之后就代代相传的缆绳，不停操纵那些机器的一种体力劳动。

在远离这种具体生活场面的彼方，在航海期间，“自然”又透过铁壁，投影于船客们抽象的生活，这就是晕船。

然而这一点，却被多少学界人士误解为只是简单的晕船。

“您能游过太平洋吗？”旅行指南上写着，“道理很明显，您可以每天到本船设施齐全的游泳池游泳。”

我们餐桌的侍者是一位爽快、开朗的老人，他一边端菜，一边哼着小曲儿。“Corned beef two.[1]”……“Green tea.[2]”——他有时忘记把红茶袋儿放入壶里，端来的只是白开水。“Choc cho cho I'm sorry[3]……”

这位上了岁数的学舌的鹦鹉，大体都知道菜名，就连咸菜和梅干也难不倒他。

十二月二十七日

风浪比昨天更大。太阳昏暗，有时从云隙里显露出来，投下黯淡的光芒。海面上昨天今天一样黑。船尾和远方的水面浪花激扬，那一刹那宛如碎玻璃闪耀着碧玉般明丽的光彩。仅此而已。我把眼镜忘在船室里了，眼下，掠过外甲板窗际的水鸟，究竟是海鸥，还是波德莱尔自嘲诗里写到的“信天翁”呢？我一时无法判定。……船上不征税，我买了一副袖扣，啊，真是一次愚蠢的购物。

昨天和今天，我都买了木下杢太郎先生在游记中骂作“劣质烟草”的“百乐门”抽着。这种“劣质烟草”可以治胃疼。

木下杢太郎先生的游记是K氏借给我的。文章很美，尤其写景很美。

使我惊奇的是，作者那种“孤寂之旅”的心境，同我的心境相差很

大。无独有偶，我突然想起蒙田《随想录》中《关于悲哀》一章，开头几行写道：“这种悲哀的情绪和我相距甚远。”

“智慧的悲哀”是十九世纪流行在人们中的dandism[4]。为了摆脱这种“智慧的悲哀”，瓦雷里前往地中海般的晴朗，王尔德进入爽朗的哄笑，纪德奔向欲望……他们挣脱羁绊，继续前行。本世纪的文学家几乎都没有这样的dandism。托马斯·曼主张，艺术家应当是市民式的，尽可能装扮成银行家。

波德莱尔将dandism定义为“无动于衷”。“易感”和“过感”都是dandism的反面。长期以来，我为自己内心的感受性而苦恼。我多次试图医治这种感受性的疾病。这方面有两种办法：一是滥用无度，再就是尽量节约。我交替使用这两种方法。就像有些药物一样，乍看具有相反作用，一旦合起来并用，就会产生双倍的效果。

易感者总带着卑屈。一个人，当他觉察到自己对别人有那种感觉，而别人对自己并没有那样的感觉时，许多易感就会获得一些治愈。孩提时代，我听到父母在别人面前若无其事谈论自己的丑事，就感到绝望。但是不久，当知道世人并不怎么在意，也就安心了。

世人对我们亲人的去世毫无悲伤之情，至少不像我们一般哀痛。我们的哀痛不论如何剧烈，都不出我们肉体的范围。

易感所具有的卑屈，在他人对待我们的感情里，成为一种乞讨般的卑屈。一味想象着别人也会和自己一样易感，于是，想象就变成一种期

待的卑屈。易感往往使人变得虚伪，而阴谋诡计往往是易感所策划的复仇。

我首先试图从自己的文章中驱逐易感的部分，剪除被易感腐蚀的章节。接着，再试图去除因个人生活的易感而增添的种种剩余物——犹如白色酱汁般的东西。我的理想之德是刚毅。其他之德于我则毫无价值。

午饭时分，餐桌倾斜，杯盘滑向一边，我从椅子上站起来，想按住远方的一只杯子，椅子也滑动了，我也摇晃了一下，几乎倒在地上。

“您到哪儿去？”

侍者笑着问。

“旧金山。”

我回答。

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个晴天。海面平稳。船长以下都换了白色制服。

亭午，船位于北纬三十度二分，东经一百六十度十三度十三分。距离横滨一千二百六十英里。

我和坂庭君以及日侨二世木村君三人，在甲板上玩沙狐球游戏——Shuffle-board。坂庭君从田纳西州立专科学院毕业，再去哈佛大学留学。我们玩兴未尽，竟然错过了全体船客身带救生器具的避难演习。

日落之前，我一直坐在露天的椅子上。四围不见陆地的影子。

今天，我已经习惯于怠惰。我看到这样的我，很是厌恶。

太阳！太阳！完美的太阳！

我们有夜间工作的习惯，所以对于太阳有着如饥似渴的欲望。我们有着终日沐浴阳光的自由，不受工作和来客的烦扰、整天待在阳光里的自由，让自己的影子一直守望在身旁的自由。这阳光朗照的甲板上的一天，使我的脸庞忽地晒黑了。

今日晌晴，船行平稳，昨夜在甲板上待得很晚，当仰望桅杆顶端幽渺的灯火和头顶上猎户星座的时候，已经预感到了这样的天气。没有陆地的影子，也没有船影和云影，犹如装在巨大玻璃瓶内的海洋。这绮丽的大海，仿佛凌驾于即将看到的任何一个绮丽的神秘的国度。那时候，我们动辄想起最扫兴的事情。纪德在《回忆王尔德》的一页里写道：“崇拜太阳，啊，也就是崇拜生活。”

今天，游泳池灌满了海水。外国人父子兴高采烈地游泳。我也稍稍游了一下。水很凉，只在水里待了一会儿。

我今天没有看日落。一整天流连太阳的容颜，再不愿见到那副经过化妆的衰老的面相。波特·里奇《过去的人》里那位易感的少年奥格斯坦，专门对日落感兴趣，父母为此很担心。我也有过这样的少年时代，除了日落之外，我不承认太阳任何存在的理由。如今，我终于摆脱了这种顽固的易感而获得了自由。我全身沐浴在太阳底下，通体感受着获得自由的喜悦。

晚上，我出席了考克斯船长的招待宴会。

[1]两份腌牛排。

[2]绿茶。

[3]对不起，我忘了。

[4]“风流”“时髦”之意。

# 北美纪行

## 序曲

一位约莫六十光景的女人，身材瘦小，穿着浅黄色西服，戴着金丝眼镜，脖子上挂着夏威夷花环，从甲板的窗户里窥视着渐去渐远的檀香山的灯火。她的同乡老友要去夏威夷，他们在这里分别，而她要单独返回洛杉矶。

四十年前，这女人从仙台移居美国加州，如今，她在洛杉矶拥有一座中型旅馆，全家在当地很荣耀。这次是第四次回日本。第三次是二十八年前，碰到关东大地震，临开船时，行李全被烧光了。这回第四次回来，她一心想最后好好看看日本，改签了期限只有四十五日的护照，跑遍了各地，去了四国、九州，又到离故乡不远的平泉和雪里的松岛游览。这里是她最感亲切的风景名胜，她头一回看到白雪覆盖的松岛。

她在美国住了四十年，儿子和侄女都拿到了美国的公民权，她自己也很想加入美国籍。然而，入籍手续很不容易办理，往往成功了百分之九十九，又忽地失败，还得从头做起。没有公民权，就不能获得土地。她只好把自己的土地写在侄女名下，侄女住在远方的城市，哪怕填报一份纳税单，也要寄过去请她签名，十分麻烦。

太平洋战争爆发时，她是当天就被拘留的一个。和她一同关在监牢里的一共有九个女人，她们都为日本海军只停留在遥远的珍珠港、未能攻上美国大陆而深感遗憾。如果能亲眼看到在美国本土上作战，她们不

惜一死。她们宁愿自己的身体被日本军队的炮火炸成粉末。她们精神昂扬，决心赴死，她们根本不在乎自己的监牢受到攻击，相信自己的死一定会被载入史册。她们商量好了，一旦陷入必死的困境，她们就一同投缳自尽。监牢里没有绳子，她们拆开袜子，用袜线搓成细绳。

现在，她有一台电视机。儿子独立了，离她而去，于是，她就喂养一只五岁的德国产小狗。这只狗很听话，她叫狗睡觉，狗就钻进小孩的鸭绒被里乖乖地睡。小狗五岁生日那天，女儿和媳妇都寄来了生日礼物，她抱着周身和服打扮的爱犬，拍了纪念照。

## 夏威夷

一月一日

檀香山，未开化和物质文明巧妙的融合。说“巧妙”也许不太适当。抑或这两者本来就不存在什么阻碍融合的本质。

在动物园前边草地上放爆竹的土著少年，他们光着脚，穿着“爱罗哈”花衬衫，互相追逐着跑到街道上来。这些脏兮兮的顽童，从四面八方奔着停车场的无数辆汽车而来，瞅着其中一辆光洁的新车，眼见着他们冲开车门挤了进去，从窗户探出头，大声高喊着什么，忽地把车开走了。事实上，这是他们自己的汽车。他们一般都有车，平均三人一辆。

水族馆里，身上布满花纹的鱼在游动，宛如五颜六色的足球选手，来来往往，你争我夺。又像赛马场上的骑手，并驾齐驱，争先恐后。海龟扑打着羽翼般的前肢在游弋，海蛇在岩石阴里肆无忌惮地张开大口，

露出锋利的牙齿。这些热带鱼的服装，也就是那些身穿夏威夷衬衫的人们的服装。还有州花——hibiscus（木槿），“极乐鸟”花——bird of paradise，“彩虹骤雨”花——Rainbow Shower，Ti leef，Anthuriune Alamaula（黄花），Plumeria（夹竹桃），Vanda-joaquim（编制花环用）等花朵的颜色，全都是那些身穿“爱罗哈”衬衫的人们身上的颜色。一排排建筑上的风景，似乎完全用广告画的颜料绘制，稍微有些污染，立即刷漆，使之焕然一新。众多的汽车的颜色，天色，海色，还有售价五美分的、装在纸筒里的草莓冻的颜色，看起来就像人工制作的色彩，显然是将那种《生活》杂志和明净的彩色广告加以现实化了。借用王尔德的理论，夏威夷的风光使人不能不联想到商业美术的发达。

一般认为，在夏威夷，大凡不大容易理解的东西是不愿意接受的。但是，哈菲茨和梅纽因都到这个岛上来过。东京接待梅纽因时像过节一般热闹，受到了第二代日侨们的嘲笑。他们怀着自豪的态度只是冷静地迎接一下罢了。

人在夏威夷，紧张的精神容易放松，因此肺结核、胃肠病和精神病患者出奇的多。由于汽车发达，大家都担心会有腿脚退化、消化不良的倾向。二世侨民们的忠勇刚烈的表现，正是对于这种退化危机的有力的反证。

檀香山随处都能品味到用心良苦的野趣。所有的旅游点都带有《卖掉的新娘》[1]般的野趣，可以说是“野趣的卖淫”。然而，檀香山还是有几分不同。这是热带伟大自然怠惰性的威力，是对文明所带来的便利生活捷足先登的自信。不具有此种抵抗手段的不幸的美国本土的妇女们，由于生活完全实现电气化，有了过多难于打发的闲暇，一天到晚关在俱

乐部里打麻将。我在某杂志上看见她们面带忧郁的神情、一遍遍洗牌的照片。与此相反，夏威夷是幸福的，它具有逃脱便利的物质文明追逐的未来。那种未来有着不受任何侵犯的怠惰，唯有无所事事才是热带家庭的拿手好戏。这就是使得游客对于檀香山着迷的野趣，也许这才是檀香山真正的健全的源泉。不过，对这块风土从不感厌倦的众多青年，依然为美国式的野心所驱使。

停留在檀香山的十个小时，印象最深的景色，既不是广阔的巴黎大街的远望，也不是闻名的Waikiki[2]的落照，而是我如今乘坐的巨轮所停泊的码头，亦即自远处城里的一角眺望到的风景。港湾上生长着椰子树，轮船的船舷在树荫里半隐半现，仿佛这轮船就要驶入那条以夏云为背景、汽车来来往往、银行大楼和建筑群鳞次栉比的大街。这幅画面越是平凡越是具有无尽的诗意。看着看着，我想起不知在哪里曾经一度遇到过的风景。我是须臾之间想起来的，那是轮船公司发行的小册子某页上印着的彩色照片。

## 旧金山

一月六日—八日

轮船驶过Farallon岛，冬日早晨笼罩着薄阴的海湾，徐徐出现了旧金山港的姿影。左面的山脉白雪覆盖，船的前方可以模模糊糊看到金门大桥。

写着PILOT白字的舢板划过来了。小船剧烈地摇晃着，检疫官从船上走下来。成群的海鸥掠过桅杆，追逐着威尔逊号的残肴，深深护卫这

片港湾。我们从甲板的窗户里，清晰地窥见这些领航的水鸟们可爱的面颜。那银白的纺锤形的躯体，鹅黄的小嘴，小巧的黑眼珠，看起来很是认真。海鸥有时像心不在焉的小学生一样，一边将身子和船体保持平行；一边对着我们的窗户倏忽瞥上一眼。

这里也有能吃到日本料理的旅馆，就像我所下榻的那家简陋的旅馆，是日本人经营的，将日本菜肴开列在招牌上。在这里，“日本”这个概念尤其显得可悲，简直逼使我们对祖国又增加一层残酷的记忆。颜色黯淡的生鱼片，言行粗暴的服务，小饭馆里的气氛，劣质的酱汤，以及只有在日本下等旅馆里才使用的单调的碗筷。

弯腰喝一口难以下咽的酱汤，我仿佛觉得自己像狗一般弓着身子喝下日本污浊的陋习。我在日本时，对于各种各样的陋习曾经试行过意气扬扬的反抗。可是一到旧金山（幸好，在这里国内的日本人看不见），我却遭到“陋习”这一事实的报复和惩处。

所有的民族，将他们民族的风习带入其居住地，有的地方可以谅解，有的地方使人觉得可笑。英国人将英国带入所有的土地，美国人将美国带入所有的土地。于是，东京被接管的住宅区内的石灯笼，都涂上了白漆。尤其是美国人，他们相信用科学可以解决一切风土生活中的不卫生和不合理。英国人相信他们的傲岸，可以为各地风土建立许多尊铜像，而铜像倒能耐得一般的寒暑。日本人也不乏这样的例子。我们在南方和满洲干了和他们同样的事情，让当地人也去参拜建有牌坊的神社。

一国国民、一个民族的风习，有时通过统治者强迫推行，有时渐渐使被统治者屈从而加以渗透。旧金山的酱汤，既非强迫，亦非渗透，只不过是一抹乡愁，一帧发黄的纪念照。这和中国菜肴渗透到外国城市不可同日而语。另一方面，我们没有像美国人在其他国家表现出来的那种善意，我们不习惯凭着一番热情，善意劝导（或者专门从营养出发）所有的美国人都来喝酱汤，使得酱汤的味道也骤然失去说服力，成为我们日本人自己都摇头的替罪羊。

不仅这些，旧金山使人几乎感觉不到风土民俗，感觉不到一个地方的自然和人类历史中那种永恒的感情的交错。这种感情交错的缺失，是由于合众国这块土地不是被赠予，而是掠夺过来的缘故。合众国的自然，不是先天的，而是后天的。无论在何种意义上，这个国家的自然，对于居民来说，都没有同个人命运融合在一起。

日本人移居进来后，仅仅以日本人为销售对象的酱汤，从这种意义上说，有着双重的不和谐、双重的丑恶。就像缺乏善意的、消极的、染上小小污点的谎言一般，既能看到和移居地风土的调和，又同时具有一定的抗拒，就像一个找不到母亲的迷路的孩子。这样的风习，犹如遥远的故国风土因自身缺乏精力而养育的畸形的弃婴。

旧金山一日周游，是冒着阵阵骤雨、行色匆匆的一天。雨下下停停，眼见着豆大的雨点敲打着汽车的前窗，又看到阒无人迹的广大的金门公园森林的一角，突然出现了阳光。

午后，我们登上马克·霍普金斯（Mark-Hopkins）饭店的楼顶，稍稍喝了点儿酒。这里可以将旧金山市一览无余。

远望旧金山港，右侧的海湾大桥，与位于海港出口的红色金门大桥相对峙。昨天，我们的客轮钻过金门桥，眼下凸显着蓝红两色的烟囱，正在休息。港湾中央是联邦监狱所在地的Alcatraz岛，右面是填海而成的宝岛。监狱所在的海岛一带，似乎在下雨。

对岸是里士满市之地，中央可以清楚望见加州大学的白塔。这个时候的风景真是妙不可言。海湾中央雨云翻滚，远方艳阳当空。对岸整个市街，既是朗朗白昼，又像溶溶月夜。进一步说，这个城市的每一座房屋，就像只有获得太阳的照射才能发光的死去的星辰，一起散放出路灯所不及的灿烂的白光。可以说这是它们由于受到超出自身能力的光照之后，储满了无力的恍惚感。抑或我们沐浴在阳光之下未曾觉察的自然、市街的表象、森林和白墙、海岸、石壁、宝塔、陡坡、教堂、住宅的窗户，这一切都自动浮现出来的缘故。由于晴雨同一时间的微妙交错，我们才得以窥探和天空完全一致的表情。

我不由想起谣曲《船弁庆》中《海上漂流见晴日》那番风光。后来，我们临下楼时，看到海湾对面一角天空升起一道淡淡的彩虹。

在旧金山看了两场电影：《主啊，您去哪里？》和《霍夫曼的故事》。前者是干燥无味的即兴表演，后者堪称无与伦比的佳作。尤其是

后者插入的《朱丽叶的故事》，真是诗情洋溢。莱奥尼德·麦西努扮演的苍白的施勒米尔，使人联想到王尔德《渔夫和美人鱼》里手执鞭子，出现在森林里的苍白的贵妇人。那奇特的忧郁的黑衣，宛若比尔兹利[3]绘画中的人物。

## 洛杉矶

一月八日—九日

亨廷顿美术馆收集展览为世人所注目的英国美术和法国路易王朝工艺品以及英国古典文学书籍，这里公开的展品是亨利·E.　亨廷顿先生一九〇八至一九二七年所搜集到的。

在一间没有统一窗户的洛可可风格晦暗的屋子里，陈列着众多的路易十五时期的白粉盒以及绘有十八世纪至十九世纪初英国华胄界名花肖像的徽章。

站在这间屋子里，令人浮想联翩。白粉盒做工十分精细，那些艺人的手创造了极其优雅而巧致的境界。一只只盒盖上描绘着：桅樯林立的海港光景，嬉笑着搭弓射箭的幼小的裸露着玫瑰红肤色的丘比特，美女三姐妹的肖像，古典戏剧剧场的风景，贵族男女在浓绿的庭院内玩耍的华托风格的画面。这些场景被装饰着狩猎动物的工笔画、镶嵌宝石的色彩艳丽的景泰蓝或镂金的边缘所兜揽在内。白粉盒一律封闭于索然无趣的玻璃橱内，别说打开盖子，就连抚摸一下也不可能。然而，只要看到景泰蓝鲜艳的浓绿，以及庭园嬉戏图莹润的夕暮天空的晚霞，你就会联想到这些小盒子中，例如，金色的小小合页内侧，抑或残存着那个时代

白粉的一根刷毛般的馨香。隔着玻璃飘逸而出的香气，虽然达不到我们的鼻端，但可以想象昔日佳人的芳馨，至今依旧飘荡在小盒子的周围。那个人儿过了亭午时分才慵懒地醒来，为着近来相同的无为的装扮，面对窗外阳光映着鸟笼影子的镜台，当窗而坐，打开白粉盒。或许这些过于纤巧的白粉盒，更适合于这位预感到高龄的贵妇人午后的化妆。说不定贵妇人在悲叹这种小盒子装的白粉太少，深感为了盛下日日耗费的大量白粉，只有硕大的紫檀木粉盒才行吧。是的，这些洛可可趣味的木质的白粉盒，却诱使我产生不祥的幻想，那形状使我联想到小小的棺材。

还是将我们的眼睛转移到徽章上吧，里面的人物终生保留着最年轻、最美丽的绘画般的影像。

这些是埃德加·坡那些Romanesque[4]的《椭圆形的肖像画》。坡的这些作品奇妙的艺术效果，就在于作品本身小巧而完整，以开头的风景描绘作为人物晦暗的背景，其作品本身形成一个“椭圆形的肖像画”。这个故事就是这样发挥着双重效果的。

徽章个个都有着黄金的或景泰蓝，还有宝石的镶边。这种彩色至今保有鲜艳的光泽。诚然，从严格意义上讲，这些东西算不上艺术，只是富贵和权势强使工匠加工的“人工的”美。不过，我以为，比起那些粗制滥造的蹩脚的艺术品，这些媚态表现的美，或许至今依然具有一定的价值。

尽管如此，这些制作出来的大英帝国“光辉的藤壶[5]”般的丽人们，个个都带有泼辣的性格，许多人典雅的额头下闪耀着俏皮的眼睛。可以说，她们唯一的共同点，就是面颊隐含着自豪的表情。这是因为，她们

每个人都相信自己是这个世上至高无上的美女。她们，或者说保有这些徽章的那些情侣们，抑或没有任何梦想吧。跨越半个世纪的这些肖像画，一世纪之后，就将被陈列在新世界一隅闲雅的美术馆室内小小玻璃橱的架子上，在那里汇聚一堂！

我在陈列架周围流连忘返，追思这些青年情侣人人胸中焦灼的恋爱的足履，蓦然回到一个坏心眼儿的评论家的立场上，试探着对这场竞艳会加以品骘，心中感到无比兴奋。是的，品骘并不困难。只要用眼睛一瞟，就很容易找出最优秀的美女和俊男。（青年的肖像有十帧）而且，可以推测，这些肖像具有艺术特征而收入说明书少数照相版中，是因为两个人。

这两人的名字很难想起。我如今在飞机上，说明书放在托运行李中了。总之，这两人最漂亮，最年轻，最高雅。

说不定我想不起他们的名字反倒好。为什么呢？因为我只顾想象着两人的相爱，查查年代，不对头了，他们或许根本不可能在同样的青春美貌的时代相逢。而且，即使我的梦想是真实的，一想到梦想的结果就感到可怖。两人生的孩子……啊，想到那超出双亲的美丽，多么可怕。然而，美，从本质上来说又是不毛之地，即使两人结婚，他们也可能终生没有子孙。

于洛杉矶飞往纽约的A.A.L[6]机上

* * * *

看到了许多从大英美术馆租借的透纳的展品。透纳[7]使我震动。水彩写生尤其好。意大利剧场印象，奥赛罗的一幅素描特别出色。

* * * *

看了威廉·布莱克[8]的初版本《纯真之歌》，于自刻的木版上施以水彩，极为美丽。看到这幅画，可以说是我洛杉矶之行的最大幸事。

## 纽约

一月十日—二十日

每到一地，就按照当地的习俗度过，既是我此次旅行的计划，也是野心。自打未到这块土地之前，作为旅人，心里就在盘算如何尽快实现顺应和转变。洛杉矶之所以惹我生气，是因为它正出自一种相反的理由。

在纽约，虽然我未曾意识到，但确实过上了地道的纽约式的日子，亦即毫无宁日的生活。

居于东京的美国朋友帕辛先生的介绍信起了很大作用。克鲁伽女士所属的一个团体前来机场迎接，并在其后的纽约逗留期间，给了我种种照顾。

这是个反共的社会主义者占多数的团体。在合众国，国际笔会的力

量很微弱，帕辛先生把我介绍给了较之笔会拥有更多艺术家的这个团体。先生看来为我大肆吹嘘了一番，所以我在那里受到整个团体的欢迎，饱享了友谊和礼貌。尤其是克鲁伽女士，对我真是亲如家人。

克鲁伽女士是社会主义者。三十七八岁光景，看起来是个俊敏的女子。她和丈夫、孩子三人，住在一座公寓内。她生在纽约，说话快速，干净利落；但感情脆弱，每当激动起来，又突然回到一般女子。在日本，这种类型的女子绝非少数。她每天去那个团体——American Committee for Cultural Freedom——的办公室上班，一天要打几十次电话。回到家还得忙于做饭，一切家务都由她一手担当。好容易忙完家务上床就寝时，早睡的孩子半夜爬起来，吵着要和她做游戏。第二天，是有鸡尾酒会的日子，她一狠心到时髦商店买了一双软面羊皮鞋。那天整个夜晚，她忘记了社会主义，陶醉于购买皮鞋的幸福之中。她时常回想起婚后二十多年的岁月，自己白白为丈夫和孩子做出了牺牲而伤感不已，尤其是在怀疑丈夫另有blonde[9]的时候。

她的头发接近金色，但并不泛红，她总是羡慕那些茶褐色头发的女子。

她陪我生来第一次登上帝国大厦的楼顶。这同我每月都在泉月寺附近开会，但从未踏进泉月寺庙门一样。她还陪我到广播音乐厅，使得我对这里剧场的规模大吃一惊。听说地下妇女化妆室十分豪华，很想叫她领我去看看，但一向顺遂的她竟然没有答应。因而在临出门时，她大声问那里的向导，剧场能容纳多少人，那位向导回答说“七千人”。

“嗬，七千人！”

她带头最先表示惊讶。附近两位年轻的绅士，听到她的话立即瞪起双眼。

克鲁伽女士不住向我打听有关艺伎的情况，而且她还多次开玩笑地谈起喜欢艺伎的日本绅士和美国绅士。我也提到了酒馆女招待，对乱收小费发了一通牢骚。她问我有几成归女招待，我回答说不太清楚，大概能拿七成吧。她连连说，七成很好，七成很好，感到非常满意。

克鲁伽女士喜欢穿素色的衣服，不喜欢花哨的颜色。她衣着时髦，恰到好处。她喜欢黑色衣服，说黑色同头发的颜色很相配。我向她谈起格林尼治村人们放浪[10]的生活，她一边咂舌头，一边说："我不是放浪派。"

她多次开玩笑地说，作为我的同伴自己的年龄太大了。有一次，我就她的年龄开玩笑开过了头，她大声笑起来了，接着就哭了。第二天，她对我说：

"昨天那件事，我原谅了你。要是我果真成了老太婆，你也不会开那样的玩笑了。"

"可不是吗，因为你很年轻，我才那么毫无顾忌说的。"

"好了，我原谅你。"

她试图劝我成为社会主义者。

美国的社会主义者人数极少。一部分曾经是共产主义的人，如今又转向社会主义，这一点同日本很相像。美国的社会主义其成就不像在英国，没有一项实现国有化的产业。他们尚未理智地脱离某种倾向。

她想劝我成为社会主义者的企图同样未能奏效。她送我走那天，在机场休息室又重新提到这段公案，为此我差点儿误了登机。

我跑上舷梯，机舱的门已经关闭，我敲开之后才勉强乘上飞机。

* * * *

所到之处总是有人问起我对麦克阿瑟的看法。我未曾开口之前，人们的表情都期待我做出否定的回答。看来，美国的知识阶层都非常厌恶他。开始我只当是社会主义者这样想，但在佛罗里达我所会见的富裕阶层的男女，都异口同声一致说他不好。这证明他的超人主义在美国是没有市场的。

* * * *

到达纽约那个晚上，我在首都歌剧院观看了歌剧《莎乐美》和《杰尼·斯基基》（普契尼作曲）。纽约逗留期间，还看了音乐剧《请叫我夫人》和《南太平洋》，看了《蓝月亮》，看了电影《罗生门》和《欲望号列车》。在知识阶层内，人们对《罗生门》评价很高。

理查·施特劳斯的《莎乐美》[11]是我所眷恋的歌剧。扮演主角的女高音歌唱家是乐天派，她体格肥胖，不太适合扮演这个性格奇特的角色。然而，看了演出，使我大获满足。我想到欧洲其他都市观看同一作曲家创作的《艾莱克特拉》[12]。

那天晚上是慈善演出，观众大都身着礼服。歌剧院内部，仿照欧洲歌剧院，装饰着金光闪闪的佛坛，廊下和厕所像日本的电影院一样古旧而脏污。长裙拖曳的贵妇人在走廊里来来往往。幕间，十多个穿戴时髦的年轻女郎并排站在台阶上，报社社交栏的摄影记者，为她们摄影留念。有人摘下眼镜望着她们，也有人用观看歌剧的望远镜，从走廊上远远地品评着她们的丽姿。

《莎乐美》的舞台装置不出歌剧的常套，丝毫不见施特劳斯秉承王尔德原意的那种世纪末的氛围。上首的平台上有一口井，下首是壁垒环绕中的阶梯的平台出口，形成了立体组合。剧的后半部，群众列坐于阶梯之上，这是为了和上首平台上的莎乐美一人独自演出相互映衬。开幕时，我们于浮动的云隙里望见隐约的月亮，这是歌剧舞台所必需的。天棚高旷，天空广阔的部分，对于这出戏是极为重要的因素。几名士兵来回踱步，下首的阶梯下段，坐着那拉博和依恋着她的侍童。叙利亚士兵和那拉博的衣着都是罗马式的军装。唯有侍童是叙利亚式的短衣。

施特劳斯的音乐是富于神经质无礼貌的音乐。这一幕音乐执拗地重复着可怖的夸张的气息，到了约翰被斩首之后展开那段凶暴的抒情时而达于极点。他是二十世纪的瓦格纳，是激怒尼采的瓦格纳蝎子般的嫡系，是纯然的颓废派之徒。我以前就很喜欢他的交响诗《唐璜》，曾幻想着使得施特劳斯能为托马斯·曼的《客死威尼斯》作曲。

我想谈谈剧中那些特别留在记忆中的部分，以便供打算在日本上演此剧的人士参考。首先，合唱队秩序井然，全身心投入剧中。其次，主要人物的演技皆能与音乐合拍，有的部分接近歌舞伎，极尽夸张之能事。

埃罗德王上场时，出席宴会的群众登台，占据了整个阶梯上下。其后，随着剧情的进展，群众的反应，虽不出常识范围，但配合默契，天衣无缝。躺在埃罗迪亚斯脚边的两个侍童，不住地胁肩谄笑，使得两个侍童从姿态上，间接表现了王妃埃罗迪亚斯淫荡的生活。约翰的头颅从井中打捞上来的时候，众人尽皆失色倒地。本来凝神伫立的群众，垒垒倒伏的瞬间，非常富于戏剧化。就连埃罗德也背过脸去。王妃埃罗迪亚斯独自含笑，手摇孔雀翎扇子。她的表演也极富戏剧性效果。

七出面纱舞，由于莎乐美演员体形一副乐天派的肥胖，演出颇显无趣。莎乐美的头发似乎是红毛短发，也很叫人扫兴。按照日本人想法，这里的莎乐美必须是乱发飞舞。

* * * *

关于音乐剧，我在日本也听到过各种评论，说起来，其实就是“大众化的歌剧”。和轻歌剧所不同的，可以像《南太平洋》[13]那样，上演那种严肃的主题。

《南太平洋》的音乐，一派叫好。其中，《美丽的巴厘岛》尤其好听。然而，我所看到的，已经不再是原班人马，扮演主角的演员缺乏魅

力。而且，故事情节很不过瘾，虽说描写战争，但出场人物显得低俗而土气。

《请叫我夫人》[14]，音乐也不怎么出色。但扮演主角的艾塞尔·玛曼实在是个具有鲜明个性的主儿，同日本的笠置静子[15]很相近，但笠置不适合演这个角色。合众国仅有的一位女公使被派往卢森堡，此曲专为她而作，故事也在卢森堡、合众国的华盛顿之间来往反复。政治讽刺的手法运用得十分巧妙，艾奇逊、丘吉尔，最后一幕再加上个扮演得惟妙惟肖的杜鲁门，都一个个粉墨登场。夜宴会场里，女公使接到杜鲁门电话，像对待老朋友亲密地问候他："你好，哈雷。"惹得观众大笑起来。这位公使天不怕地不怕，行为放荡，讲起话来枯燥无味，就像背书，全然不守规矩，不像个外交官。有时又同年老的男人坠入爱河，实在是不晓人事。听说艾塞尔·玛曼还扮演过《阿尼啊，拿起枪》中的主角。

关于舞台装置，此剧目和《南太平洋》很难说是出色的，有的不及日本大型剧场的豪华。服装也很有限，只是演了这么多场次，就连配角的服饰看起来也是新做的，无疑是一笔巨大的开销。我想在这里特别强调的是，整个演出都没有使用扩音器。但像日本那样，一天演上两场，为了保护嗓子，恐怕扩音器是少不了的。

* * * *

喜剧《蓝月亮》[16]是轻喜剧，和曾在日本演出的《说长道短》属同一系列。可谓是美国风格的通俗戏剧。

序幕布景为帝国大厦的瞭望台，最后一幕二人也是在这里相会，团圆。中间三场是在青年的公寓，发生了日常性的口角。精美的对话组合为一出情绪性戏剧，出场人物是青年、姑娘以及青年女友的父亲和姑娘的父亲四人。姑娘的父亲是配角，所以主要人物就是三个人。轻松的对话成为本剧的主要构成因素。

由序幕转换为下一场公寓布景，速度之快令人惊讶。其后有人陪我到后台一转，里头没有什么稀奇的东西，将展望台和背景撤出，将后台的用具推出来就可以了。公寓布景的道具使用茶褐色和绿色，富于情趣，制作精巧。导演告诉我："都是高度形式化的装置。"不过，对于我来说，并不觉得多么形式化，因为我在日本看惯了那些为了节约极端形式化的东西。

主角的扮相很容易使人联想起莫尔奈尔《好心眼的仙女》的主角。至于她好在哪里，坏在何处，纯情与否，则不得而知。但乍一看，却是个十分可爱的姑娘。她喋喋不休，不断给人出难题，弄得人困窘不堪。扮演这一角色的女演员很优秀，不过在后台闲聊中，我感到她那样子有点儿不知天高地厚。

* * * *

参观"现代艺术美术馆"，美术评论家斯威尼先生陪我前往。我期望在这里能看到令我心动的合众国画家的作品。果然有的画作很使我感动。不过只有两三幅水彩画家Demuth（蒂姆斯）的作品。

这家美术馆每周都放映古董电影。这周放映的是瓦伦蒂诺的《默示录四骑士》，我没有看。

这里有毕加索的《格尔尼卡》，白、黑、灰色以及鼠绿，是我记忆中的格尔尼卡的颜色。色彩如此淡白，画面却给人以古典而沉静的印象。感觉不到任何直接的血腥味儿。绘画的题材自然是阿鼻叫唤的本意，但捕捉的苦闷的瞬间甚为静肃。希腊雕塑《尼奥比的姑娘》，被神箭射入后背，而表情沉静，蓄聚着湖水般的苦闷的节度，使得观众大为感动。毕加索不是追求同样的效果吗？

《格尔尼卡》的静寂不同于此。在这里，表情本身突露，因痛苦而极度扭曲。此种痛苦的总合，产生一种静寂。《格尔尼卡》与其说是痛苦的诗，毋宁说是痛苦达到不可能领域而产生如此画面的诗。超出一定量以上的痛苦，是不可能表现的，不论表情如何最大限度地扭曲，不论如何阿鼻叫唤，如何诉说，如何流泪，如何狂笑，都不足以改变痛苦。人的能力尽管有限，但惟有苦痛的能力却是不知限度的……这种苦痛的不可能领域，亦即扩展到作为感觉和感情的表现的那种痛苦的不可能领域，此种苦痛的静寂就是《格尔尼卡》的静寂。画面所有种类的痛苦，皆试图朝向这一领域最大限度地表现出来，四处伸展着痛苦的魔爪。然而，还没有一个达到痛苦的高度，每人的痛苦都失败了，至少预感到失败。毕加索悉数抓住此种失败的瞬间，集大成之，似乎达到了那种静寂。

蒂姆斯的水彩画正如上面所说，只有两三幅。蒂姆斯五十岁就死了，他是本世纪前半的画家。我在这里看了自行车赛跑的画和阶梯的构图之后，还看了首都美术馆大写着“5”的商店橱窗的构图，都给我不祥

之感，尤其是他所爱用的红色和橙黄色，加深了我的这一感觉。

那幅最小的自行车赛跑图最使我满意。选手毛衣的颜色异常鲜艳而明快，但这也给人不祥之感。

* * * *

黑人部落酒场——夜半零时至三时。

白人不过两三人，但酒场已无立锥之地。周围挤满客人圆形柜台内侧，站立着一位漆黑的巨人。他是店主。他不住同客人打情骂俏开着玩笑，又不时露出一口白牙向顾客撒娇。他的表现令人想到，柜台假若没有护栏，这头漆黑的狮子会跑出来咬人。

我和白人朋友、哥伦比亚大学的B君同往。他对这里很熟，经他介绍，我和一位刚从巴黎回国的黑人老演员聊了一阵。老演员招待我们喝酒。看到我们两人遭到黑人妓女的戏弄，愉快地笑了。

黑人妓女插在我们之间，摸摸B君的头，又摸摸我的脖子。这个未成年的少女挂满了假的宝石，穿着带有毛皮领子的外套，拎着一只镶着大金卡子的手提包。

我们还在这里看到了黑人无所顾忌的同性恋。

突然，一阵抒情的歌声冲破喧嚷，传进我们的耳朵。黑人男女侍

者，一同合着钢琴，唱起了古老的恋歌。

顾客喧闹不息，店主高声制止。他的声音很大，喧闹也加大一倍。为此，反而增加了抒情歌曲的哀切之感。我们待在那里的两个多小时，听到了四五首回忆般的恋歌。男女的音色都很美。

一个丑陋的白人中年女子，和着歌声时时哼哼唧唧。她喝得烂醉如泥，她浑身沾满酒水，一头脏污的金发好多处湿漉漉的。

黑人区的酒吧就是如此有意思，但要在这里追求情趣，那就错了。这里有的不是恶行的情趣，而是恶行健康的精髓。统治着低等的人们倒是一种常识。我们在这里只能遇到极其常识性的杀人。

黑人已经失去黑人的气味儿。这里没有船上三等舱那种气味。

有的黑人很有情趣。银座那些公子哥儿，有时倒显得很恶俗。

这里的酒吧，娼妓、人贩子、水手、绅士、演员、运动员、学生、男妾和通缉犯等，都可以来这里痛饮一番。人们站立着，身子挨着身子挤在一起喝酒。黑人们的表情，仿佛是在自己家里，轻松愉快。他们感到自己具有某种光辉的精髓，并因此而满足，那就是自己黑色的皮肤所投影于白人心目中的奇妙的感触，那种丑陋、罪恶、悖德和无知的印象的精髓。他们曾经认为这精髓来自太阳。

* * * *

纽约印象——

说不出什么印象。一句话，像五百年后的东京。有几处同现在的东京很相似。生活在这里的画坛人物，也是一天到晚向往巴黎。

## 佛罗里达

一月二十一日—二十四日

我和弗雷施曼先生相约在迈阿密机场见面，一同去他位于佛罗里达·那不勒斯的别墅。长达一百二十英里的公路两旁，饱览了各种鸟类的生态，赏心悦目。

沿着道路有河，有丛林。因为是禁猎区，栖息着白鹭、苍鹭和野鸭，有时还能见到群居的鹤群。鸥鹭展翅低低飞翔的姿影实在太美了。

印第安人的村落。我们在这里停车，花二十五美分参观。房屋颇似日本农家，只是没有墙壁、地板和榻榻米，只剩下屋顶。一个毫无表情的印第安青年，在自家门前出售可口可乐。雨季，这一带雨水充足，他们驾驶安装着飞机废旧引擎的危险的小船，来来往往。

* * * *

佛罗里达·那不勒斯海面的王鱼渔场——

——朱利亚斯·弗雷施曼先生是弗雷施曼威士忌公司经理。他爱好艺术，为百老汇的剧场出资，为committee和出版事业出资。他在那不勒斯保有别墅和植物园，还有一艘可以乘坐十人的豪华游艇。我们乘坐游艇到海里钓鱼。那天早晨，弗雷施曼先生没有约请其他客人，我和他还有老船长以及年轻助手，一共四人。

那不勒斯海岸，港湾众多。海滩曲折，小型岛渚随处可见。海湾两岸，几乎同样是连绵的小岛，红树灌木林覆盖了所有的陆地。

美丽的红树林绿在柔美，那片丛林绝不混杂别的植物。它是单调而充满秘密的音乐般的丛林。那是因为，随着小船从它旁边划过，从墙缝里可以窥见点缀着斑驳日影的无人之境；总使人觉得，那里没有栖息任何人与生物，而是栖息着不带任何意义的音乐。水畔的部分，可以看到那些红树林静静低垂于水中的众多枝条。

小洲上还可以看到两三株孤独的红树。附近有人采牡蛎。再向前行，水域变窄，面海的开阔部分曲折起来，使人感到是沿着红树林中充满倦怠的河水溯流而上。我想起爱伦·坡的爱伦海姆庭园和兰达处所。

我忘记写海湾的水色了。那是混浊的泥色，同丛林柔美的绿色显示出奇妙的对照。

游艇开足马力，拖曳着宽大的尾波。

不久，海湾消失了，我们的船离开几乎没有什么弯度的海岸线，径

直驶向海面。

进入远海，这里像海港一样杂沓。我们的船最大，其他还分散着大大小小的游艇。这一带就是王鱼渔场。

船尾有两把椅子。我和弗雷施曼先生分别坐在上面。每人在船尾一侧垂着钓丝。船同一速度前进，约莫等了二十分钟，我的钓丝抽动起来。年轻的船员对着操舵室大喊：“鱼上钩了！”船长应声减速。我不住捯弄着操纵钓丝的手。

我没有钓鱼的经验，但可以想象，这一瞬间确实尝到了垂钓的快乐。即将到手的猎物，有着九分的把握，也还是有一份逃脱的危惧，手中感受着鱼的大小，或者想象着那不是鱼，或许是某种低级猎物的危惧……这样的快乐，大致网罗了人们发明的快乐的法则。细想想，“快乐”这玩意儿，使得欲望更加纯粹地昂扬，对欲望的实质加以纯化，必须使之与对象的关系保持最低限度。未经纯化的欲望为对象所局限，任何对象都无法使那种欲望获得满足，因而，欲望变得真挚而远离快乐。快乐的对象，在到手之前充分使欲望昂扬，到手之后，不至于惹起得其欲得的绝望，而必须保持尽量不回想以前欲望的那些琐细的客观价值。这种价值，从主观上必须是伸缩自由的。虚无或理想，因为只具备主观的价值，作为快乐的对象或许是最合适的。

海里牵拉钓丝的，实际上在这瞬间还不是鱼。垂钓的要点就在这里。引鱼上钩期间，我们暂时是同非鱼之物格斗，只有在归于我们获得的瞬间里才会变成鱼。就是说，即便有价值，也是琐细的客观的价值，同我们所付出的费用及劳力不可相比。

……眼下，牵拉我的钓丝的还不是鱼。那只不过是强大的观念的力量装扮成物理的力量。掴弄双手需要相当的腕力，但要从脑海里钓出一个明确的观念，精神上必须始终储备多少精力！鱼的姿影徐徐露出水面，银色的脊背仿佛随着小船奔驰。

最后一场小小的回合……吊在半空里的鳞的反射，跳动着射入我的眼睛。在船员们的帮助下，一米多长的最初的猎物，被装进船尾嵌镶白铁皮的橱柜里。

王鱼是一种酷似青鱼的凶猛的银灰色大鱼，背鳍尖利似锯齿，肌肉看样子很坚挺。银箔般的薄皮，使得这种鱼看起来近乎裸体鱼。橱柜里泼剌的音响，听上去就像铁锤击打白铁皮箱柜，咚然有声。头盖骨撞碎了，颚骨裂开了，它口里流着血，还不相信自己会死。它很痛苦，应该有人告诉它，这种痛苦不适合为鱼所拥有……

当晚在鸡尾酒会上，好心的弗雷施曼先生向大家大大夸赞了我的功勋。我生来第一次出钓，猎获五条王鱼，一条鲂鱼。

席上有位夫人亲口教我一句宝贵的英语：beginning's luck。[17]

## 圣胡安

飞机于午后四时由迈阿密起飞，九时光景抵达波多黎各首府圣胡安。这里是现在美国领土内唯一存留哥伦布足迹的地方。其后，庞塞·

德莱昂[18]致力于殖民地开拓，城内至今仍可见到西班牙殖民地时代的建筑与现代美国式建筑的混合物，堪称一大奇观。

鉴于翌日早晨才能前往里约热内卢，承蒙一位飞机上结识的美国人的介绍，我住进了称作皇家饭店的廉价旅馆。这家旅馆位于街道正中，离机场两英里。

我被领进房间，看到有一张双人床，罩着雪白的四角蚊帐，这座令人扫兴的隔离病房式的房间，使我不安。我想洗澡，脱光衣服，拧开浴槽中的热水龙头，涌出的水等了很久也不变热。只得放弃泡澡，改作淋浴。在美国本土，再便宜的旅馆也不会像这样。听说纽约最便宜的公寓因为没有热水，被戏称为冷水公寓。就连格林尼治村那天棚倾斜、门框歪成菱形的住宅，也不会没有热水。

我又穿起衣服，到街上散步。还不到十一点，大街上已经阒无人声，大部分商店都关门了。这是个极早进入黑夜的城市。街角站着人，从旁走过，那人便用波多黎各人特有的暗淡而犀利的目光扫视着我。另一个角落聚集着几位波多黎各青年，他们在谈笑，虽然未脱稚气，但都一律留着小胡子。他们或许在乘凉。我走到小公园前边，先前被雨水淋湿的椅子没有人影。

经过电影院前边，那里也已紧闭门扉。招牌上的霓虹广告也已熄灭，泛着白光。

……MUSICA……

……AMOR……

……APASIONADO……

我突然想起明日要去南美，心里一阵激动。这次离开日本踏上旅途，可以说第一次这般兴奋。

只有一家污秽的咖啡馆还在营业。我没有喝负有盛名的朗姆酒，而是仿照当地人，要了威士忌（VAT69）喝了。脚底下满是纸屑。人们高声谈笑。那种嘈杂的程度，同纽约哈莱姆酒吧相比，一点儿也不逊色。我身边的中年波多黎各人，不住大声地自言自语。仔细一听，令人不由联想起是在“嚼舌头”，用这个词儿加以形容也许最合适。仿佛使用叠句，反反复复，多次夹杂着“波多黎各”的字眼儿。我能理解的，仅限于这个词儿。因此，我不知道他是在说波多黎各的坏话，还是赞扬它。但是，从那些常客和店主微笑的表情上看，他不像那些日本右翼的醉客，每过两三分钟，就要“日本”“日本”叨咕得没完没了。我看到女招待一头黑发，一副琥珀色的肌肤，圆圆的大眼睛。她一边做事，一边吃喝，不时露出调皮的表情，看起来漂亮极了。

回到旅馆，打开法式窗户，发现房子不设阳台，只有阿拉伯式样的古老铁栏杆。再看已经沉入梦乡的家家户户的窗户，都有西班牙式的阳台。楼房古旧。二楼的一座阳台，正巧映照着路灯，栏杆的影子在墙壁上描绘出美丽的花纹。

这里离海很近。以为是海潮的声音，却原来是骤雨。对面银行的钟

楼上蓝色的霓虹灯朦胧地显示着BANCO POPULAR。其中，BANCO的N和O不亮了。

雨点砸在栏杆上，毫不留情地将飞沫飘向屋内来。这是暖雨。银行的钟楼此时缓缓敲了十二响。

* * * *

黎明，我离开圣胡安。雨还在下着。飞机飞行于云彩上面。我第一次看到冲开云隙高高升起的太阳。

于机上

[1]The Bartered Bride，捷克作曲家斯美塔那（Bedrich Smetana，1824—1884）的三幕喜歌剧，是捷克优秀的民族主义作品。

[2]夏威夷瓦胡岛海滨。

[3]Aubrey Vincent Beardsley（1872—1898），英国画家，长于运用黑白对比和流丽的线条，描绘幻想与现实交错的画面。英国世纪末唯美主义代表画家。代表作有插图《莎乐美》等。

[4]罗马风格的。

[5]藤壶是《源氏物语》中主人公光源氏理想的女性。

[6]美国航空公司。

[7]Joseph Mallord Willam Turner（1775—1851），英国画家。早年自学水彩画，并擅长版画。临摹钻研十七世纪欧洲风景遗产。代表作有《战舰无畏号》《纳尔逊之死》和《月下的煤港》等。

[8]William Blak（1757—1827），英国前期浪漫主义诗人、水彩画家、版画家。时常根据自作诗歌的内容制作版画，重要诗作有《诗的素描》《天真之歌》和《经验之歌》等。

[9]英语：金发女郎。

[10]原文为：Bohemian。

[11]指挥：佛利茨·拉依那；舞台装置：唐纳德·恩斯莱加、埃劳德（男高音）、塞特·斯凡赫尔姆、艾罗迪亚丝（女中音）、艾丽萨白斯·霍根（初登台）、莎乐美（女高音）、柳巴·维里奇、约卡纳因（男中音）、汉斯·霍塔、纳拉坡（男高音）、普拉伊安·萨里凡。——原注

[12]Elektra，希腊神话中迈锡尼王阿伽门农的女儿。父亲阿伽门农出征期间，母亲克吕泰墨斯特拉和埃奎斯托斯私通，父亲归来后即遭妻子杀害。艾莱克特拉协助弟弟俄瑞斯忒斯杀死母亲及其情夫，为父报仇。

[13]根据詹姆斯·米切纳（James Michener，1907—1997）获得普利策奖的小说《南太平洋的故事》创作的音乐剧。编剧：奥斯卡·哈马斯泰因；作曲：理查德·罗杰斯、奈里·佛布什；海军少尉：马沙·莱特；埃米尔·德·贝克：罗加·里

克。（帝国剧场）——原注

[14]作曲兼编剧——阿文戈·巴林；导演——杰吉·阿伯特；萨里·阿达姆斯夫人——艾塞尔·玛曼；科斯默·坎斯坦钦——鲍尔·卢卡斯。（帝国剧场）——原注

[15]笠置静子（1914—1985），香川县人，歌手，女演员。

[16]作曲——休·哈巴特；巴提·奥耐尔——芭芭拉·贝鲁·盖兹斯；唐纳德·格雷哈姆——帕里·奈尔松；大卫·斯莱塔——唐纳德·科克。（亨利·米拉剧场）——原注

[17]意思是出手不凡，开门红。

[18]Juan Ponce de León（1460—1521），生于古巴哈瓦那，西班牙征服者。

# 南美纪行

## 巴西

### 里约——转化——幼年时代的再现

一月二十七日—二月四日

深夜，星座飞机进入里约上空。一月二十七日凌晨一时过后。

眼下展现一派里约的灯海。舒格罗夫（Sugar-loaf）山峰周围的海岸线灯火辉煌，看上去宛若置于黑色大理石桌面上的项链。我深知这样的形容很凡庸，但某种瞬间薄弱而纯粹的美的印象，只能委身于凡庸的形容。美，为了不暴露自己的隐秘，只好努力与凡庸亲近。其结果，我们只能将真正的美看作凡庸，又把真正的凡庸当成美。

然而，里约最初的夜景，使我感动。我呼唤里约的名字。开始降落了，飞机倾斜着羽翼，我心想，要是坠落在里约的灯火之中，那该多好。我为何如此向往里约？我自己也搞不清楚。这其中必有奥妙。地球的那一面，有个东西一直牵拉着我的心。

第二天早晨起得很晚，我吃了新鲜的橘子和又肥又短的香蕉，确实美味。接着，我不请向导，一个人独自到街上散步。

星期天，除了剧场和饮食店，好多商店都关门休息。人们成群结队聚集在电影院前边。我从帕里斯广场前向右转弯，走向行人稀少的街衢。突然遇到一道斜坡，山丘中腹是重重叠叠的古老的住宅。街道上除了合欢树的影子之外，遍布着夏日的阳光，静悄悄的，不见一个人影。

心理学家们经常饶有兴趣地分析某种心理现象，而我在这里正好遇见了这种心理现象，它像梦中的记忆侵袭着我。

门扉尽皆关闭着，看样子全家都外出了。耸立于高台上的房子，阳台上的挡雨窗也都关得严严实实。没有一丝风，古老围墙上的茑萝镂金般凝然不动。

我想起来了，那座突然出现于梦中的都会，那座没人居住的奇怪的死城般极其错杂、美丽、静寂的都会，我曾在夏季痛苦的夜梦中经常梦见过它。都会像塔一般重叠耸立，背景鲜丽的夏日天空的颜色和云彩的颜色一样。我怀疑我现在正一边睡觉一边梦见了它。

此时，一股痛切的悲哀之念袭击着我，这种悲哀酷似梦中的悲哀，它是难于说明的痛切而纯粹的悲哀。这种现实的瞬间的印象，与归国后梦中的印象属于等质的东西，为什么呢，因为记忆一切都是等质的，梦中的记忆也只能同现实的记忆等质，在这记忆的瞬间里，我的观念或许又数度访问里约，存在于里约。我的肉体是不可能同时占据地上两点的，正如死者已经停驻于我心中一样，里约只是停驻于我心中罢了。现实中即使再次访问里约，这最初的瞬间，也不会再度复苏。在这一点上，时间就是我存在的一切，而空间只是我的观念的虚构的实质。而且，地上的秩序只不过是空间的秩序……我于瞬间里杂乱地考虑着这些

东西，脑子里浮想联翩，我想起庄周梦蝶的故事，想起谣曲《邯郸》的主题。

庄子的比喻，说明了转化的可能。事实上，我们在某一瞬间里将成为蝴蝶。我们将变成各种东西。轮回时时刻刻在进行。有大的长久的轮回，也有小的刹那间的轮回。我们一个人的意识，使得我们避免一切转化的危险。大小两种轮回，犹如镜中相互映照的影像。我们本人的意识，保护我们摆脱所有转化的危险，使得我们想到封闭于空间中的肉体的存在。否则，我们将无法再度还原为人，瞬间里将化为蝴蝶……我回到了肉体的人，因为我看到拐过街角走来的葡萄牙人一家子——三十四五岁的母亲，三个可爱的女儿，和一个牵着小女儿手的黑人保姆——是她们热烈的谈话，重新唤回了我的意识。

我坐在帕里斯广场外缘面临圆形水池的石凳上，在那里待了两个小时。旁边石凳上的女人和她临近石凳上的中年男子，过了两小时依然不见离去的样子。

里约是一座奇妙的完善的都会。优美的绿荫，精心修剪的庭树，白日里沉默，只在周日夜晚才灯火通明、飞沫四溅的喷水池，从这里的石凳上看过去历历在目。拄着拐杖缓缓而行的老妇，一身葡萄紫的衣服，孩子们礼拜天五彩缤纷的装扮，一个孩子所追逐的一只气球的淡红色，这一切都呈现着一种奇妙的完善。就连黑人的肌肤，也看不到北美都市中那种阴森的污点，只是一种暗淡而强烈的色彩的作用。

我坐的石凳的对面是一线蔚蓝的海水。大海在盛夏的太阳下闪闪发光。那里正有一艘白色小汽艇，慢悠悠从湾口里行驶出来。汽艇时时隐蔽于街道树的绿荫中，就像玩捉迷藏，没完没了。汽艇再次出现了，载着公园周日午后的时光，毫不迟疑地向远洋进发。

明天我想买一件夏装。其实，就这样强忍暑热，依旧穿一身齐整的冬服倒也不坏。因为，这种令人不想着装的酷热，使得我自我感觉像半个病人，此种病态和情绪，使我病弱的幼年时代的夏天在我心中徐徐获得了复苏。

我想起往昔。

我的背后是包围于大树清荫里的街道。市内电车从车站穿过树叶间漏泄的阳光开动了。

里约的市内电车，呈现出乡愁的形状。车体老旧，有的电车牵拉着一圈儿小型的车体。那里的电车没有玻璃窗，没有板壁，只有顶棚、柱子，朝着车行方向顺序排列的木凳，前头用一段低矮的铁丝网作护栏，后头伸出一块木板，兼作站席和出入口。这种电车令人联想到放大了的游乐园中的儿童火车。伸出的木板上站着好多乘客，他们紧握柱子，挤作一团。其中有一群湿漉漉光着脚板儿的少年，他们去科帕卡帕纳海滨游泳回来。电车欢快地摇摆着身子，热烈地奔驰着……

我又沉浸于幼年时代的记忆中。医院看病回来的路上，沐浴着树荫下斑驳的阳光，等待乘坐电车。暑热难耐，内心忧闷。再加上一身麻布

儿童西服，紧巴巴的，一根领带将我缠住。电车老是不来……耐着性子等了好长时间，终于来了，也是这般古老而令人怀念的市内电车，一边欢快地晃动着，一边突然出现于没有人影的盛夏的街角。

我走在美丽的帕里斯广场花坛的一旁。庭院的数目修剪成各种形状：小鸟、马、大象、花篮、巢箱和骆驼。我喝了一杯瓜拉那[1]饮料，随后加入孩子们队列，走进电影馆。

在这里，我又见到自己的幼年时代。上演了一出系列性活剧，其中间或夹杂着短篇故事和漫画。这正是幼年时代的我所憧憬的全部。那是荒唐无稽的冒险故事。剧中出现了另一天体上奇妙的王国、年轻的英雄、清丽的恋人、嫉妒的公主、奸佞和忠臣、安眠药、地牢和火龙等。

我夹杂在孩子们中间，和孩子们一起欢笑。看到一出短剧中宝石强盗的一个场面，对于盗贼的罪行十分愤慨，孩子们不由发出了怒吼。我们也曾为正义而愤怒。然而，他们幼年时代那赢得喝彩的正义，不久也会到达那种不得不变卖勋章似的穷困潦倒的年龄。一想到这些，随之悲从中来。

夜间，我站在熟人公寓的阳台上，倾听附近的鼓声和歌唱。

“那里在干什么？”我问。

“狂欢节排练。虽说还有一个月，但他们从现在开始就要练习。”

鼓、铙钹和哨子单纯的音乐，夹杂着歌声渐渐走近了。那可能是桑巴舞曲。

我站在公寓门口，人们一边跳舞，一边在街道上簇拥着向前走去。前头的年轻人脖子上挂着大鼓，两手有节奏地拍打着。后面接着的是两三个少年鼓手，黑人乐队，一边跳一边跟在后头。其间，三四十个街内的孩子和青年男女，乱蹦乱跳地走着。就像民间过节，两侧的人行道上挤满看热闹的人，有的跟着队伍一起前进。

鼓声咚咚，犹如马戏团走钢丝时擦着边沿击打，节奏迅疾。

黑人和白人少女肩并肩，或者黑人少年和白人少年手挽手蹦蹦跳跳，在合众国绝对看不到这样的景观。路上的人一边跳舞，一边不时冲向看热闹的孩子和少女，袭击他们，试图将男女少年拉入舞蹈的旋涡之中。

幽暗的道路有时候凸显于明丽的窗灯和街灯下面。于是，他们的狂喜乱舞，被照得清清楚楚。有时候，向这条道路驶来，但是走不动，只得耐着性子等上一阵子。接着，鸣响汽笛，加快速度。这时，当场就像上演革命戏剧，群众袭击汽车，不让汽车前进。

过了一会儿，跳舞的人们休息了。有的蹲在路边抽烟，有的点燃报纸烘干鼓皮。休息五分钟，他们又开始跳舞了。接着，坐在草堆上抽烟

的少年鼓手被吆喝着站起来，那少年长着一双漂亮的眼睛。

道路呈螺旋状通向小山顶端。跳舞的人群只能一拨一拨分别向上登，不知何时能到达目的地。夜晚很热，人们坐在前庭的椅子上乘凉。没有前庭的人家，将草席铺在门前的柏油路上，横躺在上面。有的人嬉笑着从二楼窗口将点燃的香烟投向人群的头顶。

我没有抵达山顶，半道上同他们分手走下石阶。那时候，他们休息了。但我踏上石阶不久，又响起了歌声和鼓笛声。

面对浓蓝的星空所包围的山顶，他们载歌载舞，在街灯照耀之下，可以看到巨大的跃动的姿影。一个黑人少女的影像，突然弹跳起来，高高超出其他人影。

殖民地时代古老的建筑鳞次栉比，沿着黑暗的道路前行，我看到昏暗中的石垣上，用墨黑黑地画着一幅画，画得很认真，墨迹未干。那是一幅男子的立姿，或许画得不满意，又用墨涂抹掉了。

我突然发现那副白牙咧开来笑了。画面在蠕动，人物在挣扎，似乎努力将身子撤离墙壁。不久，他离开墙壁走向暗夜的大街，似乎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我在思忖这小小奇迹发生的缘由。是的，那画像之所以轻而易举脱

离墙壁，责任在于画家本人，因为他犯了过失，不该在夜间描绘黑人。

公寓的发达虽然大大减少了葡萄牙风格的习俗，但街道上依然随处残存着那些古老爱情故事的绘画。

二楼的阳台，窗户，前庭的石凳，低矮的铁门，低矮的石墙……所有这些，都是因袭的情爱的舞台。马丽安娜·阿尔科弗拉德的末裔，依然将坐垫儿放在溽热的夏夜敞开的窗户后面，将肘垫儿搁在窗台上，坐在那里倾听男人絮絮叨叨的求爱。有时，小伙子站在门柱一侧，姑娘背倚关闭的铁栅栏门，谈情说爱，直到深夜。传呼后面，母亲传来一声轻咳，姑娘一同向小伙子们彬彬有礼地握手告别，裙裾翩翩消隐于自家门内。于是，点燃一门繁华的小小的爱的烛火，就这样泯灭了。这支奇妙的蜡烛，明日夜晚还要点燃，后天晚上也要点燃。至少要到狂欢节过后，姑娘得知小伙儿不忠，大哭一场为止……

我在另一处前庭看到很像马利·帕施吉尔塞夫所描绘的窗户和孩子们的构图。行人从低矮的墙壁上望着那里。并排坐在石阶上的白人孩子和黑人孩子男女五六人，笑嘻嘻地练习唱歌。教歌的是一位十八九岁的快活的美少年。他那鹅黄的短袖衫，在黑暗的夜晚似蝴蝶飞旋。

对于这场面所唤起的诗情，我感到多少有些过分了。在里约很少听

到孩子们唱歌，孩子们没有自己的歌。眼下他们在练习，这位少年小先生热心教唱的是收音机里每天播送的广告节目：

多维巧克力，

此物最好吃。

里约最美的景观之一，是作为葡萄牙遗风的马赛克人行道。每条路上的花纹都不一样。某座街上有一对大怪鱼，围绕着车轮形的舵。这是最浪漫的图案。

科帕卡巴纳皇宫饭店周围的人行道，主要是由曲线和圆组成的抽象的图案。这同来往于路上的优雅的女性，以及抱着折叠阳伞奔跑的裸体孩子们十分相合。

我从昨天起搬来这家旅馆，到海里划水累了，躺在沙滩上观看陆地景色。我明白了当初为何将这里当作都市梦幻的一角。科帕卡巴纳巨大的缓缓的半圆同大海之间，仅仅隔着一条道路，鳞次栉比的高层建筑为之镶上一道边缘。这些高楼大厦后面，耸峙着南画风格的突兀的丘陵。

沐浴着地岬山端夕阳的高层建筑和赤色的土山，以及半是时隐时现的海岛景物之间奇拔的对照，从波塔弗戈（Botafogo）到科帕卡巴纳一路上皆能看到。还有个地方，两座逼近的丘陵之间狭窄的幽静的深谷里，矗立着异样的高层建筑。

这些奇耸的梦幻的效果，远远胜过尼麦雅建筑的教育部大楼。每当我发现随处隆起的南画风格的山丘谷地包围中的高层建筑，仿佛感到像是刚刚破土而出。正如《一千零一夜》中黑岛王的故事，解除魔法的原野上忽然出现了一座大都市。

……眼下，站在这里的海滨眺望游云下的科帕卡巴纳高层建筑群，宛若一派海市蜃楼的景象。

我从海上归来，回到二楼的房间写信。

突然，窗玻璃颤动了，笔在发抖，附近传来震耳欲聋的爆炸声。

我奔到窗前，对过大楼的窗内填满了人脸。孩子们顺着马赛克道路向海边奔跑。我穿起衣服，到楼下沙龙里去。侍者们站在阳台入口，一同眺望海面。

“那是什么声音啊？”我问一个会说英语的侍者。

“什么呀，听说是炮台练习打炮。”

此时，再次从右侧地岬尖端秃山的炮台上传来一声轰鸣，随即腾起一股股黑烟。海面上的小岛似乎是靶场。

海滩上阳伞周围，有的在投球，有的无事闲逛。透过汽车的警笛，不时传来海水浴场那种特有的蜂鸣般震耳的声响。

里约，多么富于幻想的都市！当炮声越过房间的窗栏，震动着雪白的帷帘，传到房间里的时候，我猛然联想到的，决不是流行的现代兵器，而是拍打帆布的声音。那被海潮和鲜血染黑的粗劣帆布发出的响声……“那帆布，急速地在我胸前浮现”……（阿尔切尔·兰坡）

动物园——

呈现着海蓝色的蓝鹦鹉（Arara azul）。

长着少年般面孔的水貂。

宛如皮毛领子的小豹（Jaguarundi vermelho）。

还有肥猪般酷似老鼠的名曰“水豚”（Capivara）的啮齿类。除了短尾之外，简直就像放大的老鼠。要是打开棚舍，让这帮家伙跑出来，那就糟了。（但可以供食用。）

标明Sanitarios的牌子上画着箭头。这里的围栏出入自由。栏中站立着众多的普通动物，亦即人众。这里不可大声说话，因为是厕所。

里约第二个星期天。

今日，《朝日新闻》的茂木先生同在外事办公室工作的上野先生去看赛马。邀我一道去，我谢绝了。我不喜欢赛马。

茂木先生是个高雅的人物，当他在旅途中遇到各色各样庸俗的日本人，就更能突显他们这类人的高雅之处。日本有很多庸俗的日本人，外国也有很多庸俗的外国人。

今天一整天本打算独自去洗海水浴，可是天气变化，刮起凉风，眼看就要下雨了。我在昏暗的沙龙里写了两三封信。外国人房客的家属也在这里或站或立，感到很无聊。凉台被雨打湿了。豆粒大的雨点儿。雨中，狂涛轰鸣，可以看到飞腾的水雾。今日的海水逼近铺着马赛克的人行道。

我回到房间，躺在蒙着床罩的寝床上。虽说有些累，但却睡不着。给茂木先生打电话。这样的天气，他竟然不在。我想抽烟，打火机没有油了，打不着火……我突然站起来，披上风衣，下楼到旅馆门口，叫了一辆出租车，但又没有地方可去。随即决定去看阿根廷芭蕾舞音乐电影。那不是探戈和伦巴，而是贝多芬和肖邦的乐曲。题目是《语言的死》，寓意是“语言死处，音乐诞生”。

电影演完了，去吃消夜。稍微能看懂菜单儿，所以端上桌的饭菜同预想的一样。第一个夜晚等着上虾，来的却是牛肉。

在纽约时因繁忙吃尽苦头，而在里约，那些耗费我大量时间的介绍信不起任何作用。吃过消夜，已经无事可做。这是自己选择的生活，有什么法子。酒也不大想喝。想去里约布兰克闹市走走，因为是星期天，好多商店都不开门。雨停了。在橱窗灯光的照耀下，可以看到路面上马赛克砌成的巨大怪鱼在浮动。

我从那儿转身往回走，在巴黎广场的人行道上散步。我走过红黄彩灯下的喷水池畔。道路泥泞难行，我拦住一辆出租车回旅馆。

“如此的一天，”我思索着，“在东京时也经常有这类事。平时唠唠叨叨，到了那一天，谁也不理睬，言语通与不通都一样。其实，不论到哪里都一样。但没想到，来到里约也有这样的一天。”

我连连打着哈欠，很快入睡了。明天一大早还得去取签证。后天我将离开里约去圣保罗。我一定于Carnaval[2]之前再度赶回里约。

## 圣保罗

二月五日—十日

卢阿·阿伊莫雷斯·卢阿·伊塔博卡，古印第安语街名。

那条街既没有什么装饰，也没有惹人注意的广告，只是一排排没有任何特色的老房子。低矮的窗户面向街道，连绵不绝。门扉也一律是相同的窗户，那是一座尽是窗户的城镇。

每一扇窗户都没有玻璃。粗劣的百叶窗似的窗棂内侧，安装着对开的板窗。有的窗户紧闭，寂悄无声。

几乎没有车子通过石板路。但是，入夜，人行道上异常杂沓。说起街道的照明，除了稀疏的街灯以外，只有从窗板缝内漏泄的灯光。男人

们路过这里，总是仔细向里窥视，像忘掉了什么东西。一个男人，打扮时髦，倚着窗口说话。一个男人突然打开门走了出来，面无表情地加入行人的队群。

窗内亮起了灯光，听到了唱片的音乐，听到了歌声。窗内人家看来很幸福。

这就是证据，上了年纪的卖花女在人行道上徘徊。她满怀里紧抱着颜色黯淡的百合花，一些男人似乎也想分享一下幸福，他们从门缝里将一朵朵百合赠给窗内团圆的人家。

将门内的景象像小说一般描述一下吧。这是个清一色女人的家庭。一个充满女人自我满足的宁静的家庭。在一扇窗户内，家人外出时忘记关灯了，留下看家的有房里摆着的污秽的安乐椅，仿桃花心木的桌子以及桌面上的花瓶和椭圆形画框内意大利青年的肖像画。看来不是出远门，桌上的烟灰缸里，沾着口红的烟头依然在冒烟，还有一杯喝了一半的绿色饮料。

窗缝的宽度正好和眼睛相当，为此，有的窗户给人的感觉，仿佛一双莹润的大眼睛和一头逆光的栗褐的头发就占满了。那眼眸时而转动，时而微笑，时而倏忽眨一眨一只眼睛。于是，给人的感觉，仿佛那窗户也同时随着急速旋转，时而微笑，时而半开半闭。

窗缝（说来不吉祥）有时看起来像笼子。那是因为窗内的女主人双手抓住更高的窗缝，将脸紧贴在这一窗缝上的缘故。又像是想让风儿吹

一吹腋下。然而，户外虽说很冷，傍晚起就刹风了，也没有微风特意吹拂那块地方。

窗内时时像舞台，多半是灯光给予的暗示。

卧室内放着按月付款的成套家具，等待着开幕。就连小道具也准备整齐，初出茅庐的主角儿，站在红色织锦帷幕后面，仿佛能听到那胸中的心跳。

某一舞台已经开幕。乳房硕大的黑奴女子在跳舞。她已经揭开第五条面纱，大声狂笑。看到人们聚在窗口，她显得很高兴。于是，坐在长椅上的女人也不示弱，更加朗声地笑着。她已经醉了。一下子解开鼠灰色裤子的腰扣，露出肚脐，兴高采烈地笑着。暗淡的灯光下，肚脐看起来宛若惨白的枯萎的玫瑰花骨朵。

那时，第二道帷幕打开了。扮演“坏王妃”的那位老丑的女优出场了。她决不肯笑一笑，只三言两语说了简短的咒语。这时，女人们好半天冻僵似的伫立不动，简直就像演出一场无言的活报剧，直到王妃退场为止。

有的舞台……

不，那里倒不如说是镜框画。为什么呢，那窗内的女人，对看热闹的人不屑一顾。距离窗户不到两米的墙壁上，挂着一面缺了一角的大壁镜。镜面映射着她的金发愈发光明闪耀。她身穿一件黑纱衬裙。脚边一

只纯白的长毛狗正要爬上她那浑圆的膝盖，女人俯下身子抚摸着它。女人时时感到垂下的头发碍事，不住晃动脑袋，小狗愈加闹着要抓她的金发。女人胸前和腹部的黑色花纹闪来闪去，越来越逗得小狗兴奋不已……

有的舞台……

那里明显已是终场。窗内的场面不再是室内。

铁窗、逼仄的进出口和晦暗建筑的背景围绕着潮湿的石板路。唯有她的窗口没有灯光。窗外的街灯照耀着那里，年纪轻轻，却伸出一副眼窝深陷的面孔。她抓住窗框，几乎全靠这个支撑着身体。否则，她的身子无疑就会倒在潮润的石板路上。

她在叫喊着什么。她叫喊的是显然不属于她的一种伟大而不合身份的台词。

但是，听不到她的声音。高架铁道尖厉的汽笛和车轮的轰鸣，掩盖了她的叫喊。

她的窗口没有一位观众。因为这悲剧的大结局太长了，谁也不可能一直看到最后。

## 林斯

巴西的云

巴西的云，我在林斯首次看到了值得这样称呼的云。

原东久迩年轻的亲王、多罗间先生的庄园，位于林斯近郊十八公里的地方。一天，我坐在多罗间先生开的车子上，前往林斯市街。街角处看到一家贩卖尚未鞣制的巨大豹皮、各种马具以及自行车的商店。穿着半高筒靴子和马裤、戴着宽檐帽子、脖子上围着时髦的桦树色围巾的牧童，正在同主人说话。

其实，牧童是赶牛的。那种社会有着严格的仁义，但凡违反此种名叫“杰斯提萨·德·迈头格劳松”仁义的人，要立即听凭将抛向空中的火柴杆一断为二的神枪手的处决。赌博不很流行，慰藉靠着酒和女人。他们从远方牧场主那儿包租牛群，迁来城镇的市场，同牛一起走上一个月或四十天的路程。碰到给大牧场的牛打烙印时，投绳套牛就属于他们的活计。我听一位朋友说过，他们利用圣保罗州和马托谷罗松州交界的帕拉马河，乘坐由汽艇牵引的竹筏贩运牛群。

为了把八十到一百头野外放牧的牛引到筏子上，首先必须将牛合为一群。野外放牧的牛，单独一头时，脾气凶暴，一旦结群就变得温驯了。

牧童身披大红斗篷，策马在独牛的前头飞驰。牛追马跑，越过茂草和沼泽。牛追上马时即将用角猛刺马腹的一刹那，牧童解下大红斗篷从马背上瞄准牛角投过去。牛被斗篷缠住双角，一边狂奔，一边摇头，想将斗篷甩掉。于是，群牛也都随着这头独牛跑了过来。牛结群之后，性

情由昂奋转为镇静，牧童在前头三四十米外吹响号角，静静地朝河畔走去。

——可庆的是，仅仅五十年间忽然出现、如今已拥有电视台的林斯，并未因为新城市而产生自卑。家家赤褐色的墙壁和屋顶瓦，与道路红土的颜色颇相称，一切都符合这块土地的风土。

我看到云，是通过回程的汽车车窗。

林斯近郊的远景内，以牧场和咖啡园为中心，可以看到站立着的奇形怪状的枯木，那是开垦荒野时焚烧原始森林的残留。被烧的树木孤独而立，黑黝黝的，呈现着一般枯木所没有的奇矫的人工的形状。背后，牧场、咖啡园，以及由红土道路分离开来的地平线上空，云层恣意乱舞。

这些热带地区的云，下边似乎用尺子裁断一般整齐平行[3]。高空的云和低处的云尽皆如此。大西洋的水蒸气被搬运到安第斯山脉而形成的这些云，虽说原料并非不足，但从秋到冬——三月至九月——仿佛储存于某地的仓库，在那草枯牛马瘦的干季期间不见踪影。今天，是盛夏雨季的一日，而且这一带又是快晴，正是看云的好时机。

那实在是雄浑的景观，在我们所能看到的方角内，在一排排优美的玻利维亚松林上空，连绵形成了几道云峰。承受众多阳光的部分，看上去犹如白色大理石高高隆起的肌肉，从内部放射出光彩。光明和阴翳各占一半的部分，看起来恰似庄严的墓石。我想，威廉·布莱克飞翔的神

和天使的绘画，无疑是从云朵受到暗示。

我时常从自然形象中获得感动。较之绘画，音乐这种艺术用语言是很难表达的。我虽然不具有音乐的天才，但一见到雄大而美丽的自然，不用眼睛，而用耳朵加以品味。此时，我的内心确实有音乐，但没有机会向外部流露，只能一味地蓄积在心里。不幸的是，我不是诗人，对富于语言变化的这种音乐犹如音符一般唤起最初新鲜的幻影，缺乏一种幸福的敏感。小说家首先必须致力于创作优秀的散文。因此，为了使得这种音乐经过沉淀之后，具有坚固的目不可视的实质而得以复苏，那就首先必须让它暂时死去，以免在散文中以语言的形式原封不动地表现出来，或者作为浅薄文章的节奏而表现出来。

长期以来，我的心中有着一种坏的音乐，给文章带来不必要的悲哀的调子以及顽固的抒情意味。如今，我固然需要与之战斗，但眼下对于好的音乐效果的确信，使我勇气倍增。坏的音乐给散文带来悲哀的调子，好的音乐将是另一番景象，它应该带来喜悦的调子。

维拉萨比诺小村

昨天，我们访问了巴西典型的小村庄，名字叫作维拉萨比诺。

大多数小村都是新近产生的。依然寂寞地保留下来的古老小镇，只能举出切提、伊朱等。维拉萨比诺也被农园包围——直到不久前，这座村庄本身还是某大地主的土地——为了解决居民到远方城镇购物的不便，一家又一家建起小店铺和住宅小区。村落尚未形成前的两三家店铺，孤立于农园之外，称为宾达[4]。

有小教堂。有葡萄牙风格的酒馆，开着狭长的门窗。有服装店。有加油站。有生意人的住家，我知道，这里是他们的根据地。玻璃窗极为罕见。窗户向灼热的户外敞开，内侧安设木板门。

红土街道上，停着两三辆汽车，系着四五匹马，是杂种低背马。马鞍上垫着赤褐的羊皮。野宿时，这就是牧童的褥子。

光脚的孩子，一直盯着我们下了汽车。

这个村子就像日本的村落，没有任何东西妨碍鸡犬之声。赤褐的泥土，赤褐的墙壁，赤褐的屋顶，以及鞍上赤褐的羊皮，透过崩塌的墙壁所能窥见的赤褐的砖瓦……这一切，令人想起动物的保护色。村中寂悄无声，一味沐浴着亚热带夏日酷烈的阳光。天空寂然耸峙着魁伟的夏云。

倘若某个时刻，有什么不测的凶事来袭，维拉萨比诺从地上消失了。世界的报纸不会报告这一消息，这个国家的报纸也只是简单得写上几行。谁也不会介意它的消失。即使邻村的居民，大概也不会关心此事。要问为什么，这类谦卑的小村子，即便完全回归同一颜色的泥土，灾难过去，还会从泥土中若无其事地冒出来，鸡犬之声再起。对此事一概不知的赶牛人，必然还会将他的马匹系在大街静静的角落。

切叶蚁[5]·萤火虫·蜂鸟·鸵鸟

来到这里，我觉得少年时代想当昆虫学家的美梦又复苏了。例如，夕空的蓝色和橙色，只能使人想起蝴蝶翅膀的颜色。

多罗间家院中丛林一角，我看到一座高大的已经没有白蚁居住的白蚁蚁穴。这是近乎一米高、固若金汤的蚁穴。高塔的尖端已经不见一只白蚁出入。这座塔已经是青苔满布、宛然似皇族蒙尘后的古城。

我发现一大群切叶蚁，穿过夜阑的鸡舍，搬运玉米粒和被切割成适合运输的帕伊奈拉树的叶子。

这伙强盗的行列，由于货物体积比搬运工还大，用手电一照，那数不清的被切割成三角或四角的叶子和数不清的玉米粒，犹如悬浮于地表一公分高的半空，地面上落映着一片片阴影，步伐整齐，缓缓前行。栖息在低矮木桩上的鸡，似乎睡得很不安稳，扇动翅膀，转变了方向。而蚂蚁的行列却没有被搅乱，依然整然有序地前进。

切叶蚁的体色呈赤褐色，头大，工蚁的姿态类似日本蚁的兵蚁。收获的叶子让其发酵，制作成饼干式的食品。它们熟知适合于此的树叶，某个夜晚只采集玫瑰叶，某个夜晚只瞄准石竹花的叶子。因而，有时精心培育的花草，一夜之间呈现出悲惨的裸姿。

旅人的眼睛或许是幸运的。可是，这种切叶蚁却成了巴西农村苦恼的根源。甚至说，不是巴西消灭切叶蚁，就是切叶蚁吃掉巴西。而我们却不管它什么利害，只是从旅游的兴趣观察它。旅行景点上坏的事物不会使我们忧伤，更可喜的是，那些不胜其烦的所谓美德，也不会使我们苦恼。

昨夜，我去参观附属这座农园的农民们的克罗尼亚[6]。大门一旁是

日本人监工的家。阳台上悬挂着大钟，夜晚九时就寝，早晨五时起床，六时上工，每到这些时刻，由监工亲自敲钟。

那里的克罗尼亚一排约有十多座房屋。每座房屋分为两个单元，一个单元住一户人家。一律都是巴西农民。室内晦暗，家具简陋。流浪汉没有床，据说只能打地铺睡在地板上。可有的家庭有收音机，放在桌子上，全家人围着听。更多的人都到门口去乘凉。周末以外，没有像样的娱乐。我们走过时，打招呼说“晚上好”，每户家门口的人影也都回答：“波娃·诺伊奇！”

我看见宿舍区草木丛中飞旋的萤火虫。光点儿幽柔，不像是传说的南美巨型萤。捕来一看，这种类型其实同日本萤没什么两样，个儿大，尾部的萤光也大体相同。灯下仔细一看，那体型和日本萤还是不一样。

今天，我见到了眷恋已久的蜂鸟。只有一只，而且是瞬间的来访。无风的午后，灼热的阳光下，传来轻型航模飞机螺旋桨似的鸣声，飞来的是数十种中最大型的蜂鸟。但虽说巨大，却不及小小的麻雀。它先飞向盘绕于阳台的蔓草花丛“阿拉曼达”（这种植物光滑的叶子似山栀子，大轮的花朵如黄色的葫芦花），羽翼像彩虹般颤动。就那么停在半空里，将长喙插入花内。在巴西语中，这种鸟称作“贝加芙洛尔”。“贝加”意为接吻，“芙洛尔”意为鲜花。

蜂鸟吸食“阿拉曼达”花蜜，只需一两秒钟。

它忽然翻转身子，朝着藤架名叫“普力马维拉”的洋红色花朵飞去。

采访了两三种花之后，这位匆忙的来访者，这位不分吉凶，一听动静就落荒而逃的特使，如子弹穿过内庭花坛，对盛开的美人蕉睬也不睬，向丛林里飞翔而去。

因为惊叹于最初的相逢，对于哈德逊[7]那般细致入微地描写蜂鸟飞翔时羽翼的颜色，根本来不及观察。

数周前，一位神秘的客人访问了林斯。

它首先出现于近郊的咖啡园，其独特的足迹印在泥土上。农民赶紧向农园主报告。

“刚才，有鸵鸟经过这里！”

农园主不相信。他望着巨大的脚印闹不清是怎么回事的时候，鸵鸟正在红土道路上悠悠然赶往林斯镇。它又出现在某位医生家中美人蕉花坛中央。某家酒馆的顾客们，看到白天走在大街上的一只鸵鸟，吓了一跳。当人们回过神来，将要着手追捕它时，这只来过林斯的鸵鸟，早已不见踪影了。

走马咖啡园

多罗间农园五百公顷土地，主要由咖啡园和牧场组成。进入大门右侧有足球场。这种运动和巴西人的生活不可分离。

足球场一侧是一排尤加利树[8]。这种树木颇为高贵的感觉，只有北海道成排的白杨可以与之比肩。

另一侧是一排帕伊奈拉树。

前院里有孔雀椰子树。有凤树。孔雀椰子树果实累累，枝条如垂柳，垂到树干的半腰。

有一种名叫塔曼克罗的树，意思是木靴树。果树有阿巴卡奇，有曼加。每年十二月，曼加树树枝上坠满芳香馥郁的果实，时常有大群大群的鹦鹉飞来，一边高声鸣叫，一边啄食果子。庭院和咖啡园隔着低矮的篱笆墙相毗连。

黑人少年将两匹白马牵来前院。马鞍上覆盖着羊皮，同我昨天在维拉萨比诺所见一样。

我们戴上麦秸草帽，在阳光普照的咖啡园中骑马而行。巴西的马体形矮小，走起来颠簸的幅度很小。一旦奔驰，颠簸力被那羊皮中和了，同汽车座椅的摆动差别不大。

咖啡树的叶子光闪闪的，估计今年大丰收。叶荫下的地面上一个黑黑的东西突然折身而起，道一声“午安”。原来是个皮肤黝黑的老农在睡午觉，一旁的树叶上放着烟包和火柴。

头顶圆壶的女人为我们让路，道一声“午安”。她给丈夫送罢饭正在

回家的路上。

我们穿过咖啡园走在没有行人的红土路上。据说夜间天亮前，经常有人在咖啡园里迷路出不去。这片长满灌木的田地很单调，没有什么有趣的变化令你娱目。

我们又在一棵咖啡树的根部发现一座巨大的蚁巢以及犰狳穴。红土路边立着日本地藏菩萨祠堂一般带有小小屋顶的纪念碑，上面镌刻着一些人的名字，他们是在争夺土地和女人的战斗中在这里被杀死的。

纪念碑在雨季多变的气候里，一天内经过好几次日晒雨淋。来往奔驰于空中的云层的遮挡下，碑面忽明忽暗。眼下，正沐浴着午后的阳光。背后是牧场，一群白色的瘤牛慢悠悠移动着。云在地平线上蓬蓬上涌。

瘤牛在日本不算稀罕。但这里瘤牛众多，白牛头部后面长着高高的肉瘤，呈现庄严的气象。这些都不是乳牛，而是食用肉牛。

我们走进多罗间牧场的一角，来到一群马的栅栏旁。起初，小马们见到我们就逃走。不一会儿，它们依偎在母马们的身边，走到我们骑的马一侧，隔着栅栏默默伸来鼻子。

归途，马看到架设在沼泽上的木板桥很害怕，不敢走过去。我们下马牵着缰绳，桥面上并排的原木在马蹄下晃晃悠悠，有根原木掉进水里，溅起白色的水花。

# 再访里约热内卢

二月二十日—二十九日

穆尼西帕尔剧院前肖邦雕像，几天前用木板围起来了，在上头要架设狂欢节的造型。不过，里约的市民却说，那是为了不让乐圣听到狂欢节[9]喧骚的桑巴舞，以免心情烦乱，市当局才用板壁挡住他的耳朵的。

肖邦像上面用八根木柱搭起圆形屋顶，今晚将用起重机吊起一只巨大的皇冠模型，安装在上头。尽管下着小雨，一些爱看热闹的人，一直站在马路上观看。亦即所谓阿维尼莱罗。

起重机的作业很不顺利，皇冠忽儿吊到空中又忽儿白白地放回路上。观众耐心等待，一部分人将手帕铺在剧场的台阶上坐下来，另一部分人为今夜能否吊上去开始打赌。里约布兰卡大道两侧，每隔五六米树立一面大旗，上面描画着狂欢节形形色色的伪装画面。一七八八年歌德曾就罗马狂欢节说过下面的话：所有的街道使人有一种“身处室内的感觉”。最适合达到这种效果的是路上的马赛克，简直就像为这一天铺设的一般。

为了过节，所有场所都装饰起令人瞩目的模型。（正好从我下榻的塞拉德尔旅馆的窗户，可以看到上议院会场和对面的海洋。）环绕上议院圆形的向四面吹号的四体青铜天使，也像豪华的模型，通过吹号宣布狂欢节开始。

终于，狂欢节开始的前一日到来了。我们吃晚饭前，在剧场观看了为节日的宣传而大造声势的影片。这时，突然雷声隆隆，到室外一看，下起了暴雨。起初我还以为是故意用一种音响效果，覆盖那种巨响和那东拉西扯的情节，接着又以为是放焰火，到外面看到闪电才知是雷鸣。

我们沿着大街挨家挨户去寻找料理店。暴雨一直下个不停。到达某一街角时，伴随着雨声，听到日本广告宣传乐队的音乐和合唱。

商店早已在四小时前的六点钟定时闭店了。除了上锁的铁门上的霓虹灯和街灯，看不见别的灯火。那些大铁门前，聚集着跳舞的人群。三十人之间，黑人白人、少年少女杂然一处。

大体都是穷人，虽说节日的盛装留待明天上身，但被雨水和汗水全然浸湿了的衬衫和裤子，反而因为透湿闪闪发光，颇为好看。此外，有几个人半裸，挥舞着手里的衬衫，好多少男少女都光着脚。

乐队为了保护乐器而躲在屋檐下。瀑布般的雨水从檐头倾泻下来，跳舞的人们一次次穿过雨帘涌向街道的石板路，踢散了霓虹灯辉映下闪光的水洼。

在北美，这种庶民的娱乐活动，看起来一定带有某些困窘和悲哀。然而，巴西人不以贫困为耻。这种特质称为美德也不为过。他们不同于将贫困和成功加以鲜明对照的北美人。（在纽约，我看到过一道前菜高达一百美元的高级饭店同杂货店相邻。）他们也不同于北半球那些将贫困和精神上的成功混为一谈的穷国。这个国家的穷人，比起有钱人来显

得更加听其自然。十多年前，这个国家没有小偷和乞丐，如今也同一般国家一样，既有小偷又有乞丐。可是，当你拿出一张面值为五克鲁塞特，而你只想给他两克鲁塞特而要他找零时，他会愉快地把该找的零钱退给你。这类国家的贫困，仅仅是怠惰的代名词，所幸在巴西，怠惰并不算恶行。

雨势一直没有减弱。然而，跳舞的一帮人，向着别的大街出发了。一个调皮鬼，一边跳舞，一边粗暴地晃动幼小的街树。碧绿的街树在街灯照耀下，宛若冒雨回家的狗抖动身子甩掉水花，刹那间扬起一片雾气般的雨滴。

## 狂欢节

二月二十三日—二十六日

首先必须说明的是，里约的狂欢节不是什么宗教活动。总统为了收买人心，市政府为了暂时转移市民对物价高涨的愤懑；还有，为了吸引北美和欧洲的游客，花费了大笔的补助金。不过，起着关键作用的天主教是反对这种愚蠢的喧闹的。这是缺乏任何方式、没有什么规章制度的祭典。假如硬要从中寻求一种趣味，还是趁早放弃这一想法为妙。

可是，里约的狂欢节也蕴含着许多应该重视的经验。将数万人心团结起来，使他们投入共有的热情之中，这种力量、传习，或者说习惯，绝不是毫无意义的。现代生活，为目的意识侵蚀，我们之所以成为政治的奴隶，正是来自这一弱点。但由对生的恐惧，变成政治的俘虏，又进一步害怕政治，这是很愚蠢的。无目的的生，尽管只是短暂的几天，却

能表现出完全的生的秩序和充实……这正是狂欢节的好处。

对于我们非基督教徒来说，最可喜的莫过于狂欢节只有一味的疯狂与喧嚣，而没有狂热的信仰要素。这使我不由想起了悲剧《酒神的伴侣》中所描写的古代希腊狄俄尼索斯崇拜。这决非来自宗教的道格玛[10]式的狂热。那并非因为狄俄尼索斯主张正义使得人们趋之若鹜，也并非因为狄俄尼索斯主张正义而使人们陷入狂乱和杀戮。希腊人将人的所有能力全都用来祭神了，因而他们甘愿陷入狂乱，甘愿跻身生之恐怖，于陶醉中将爱子大卸八块。

* * * *

不论是办公室、商店，还是医生的门诊部，二十三日中午至二十七日中午一律闭店，全部停止工作。

二十三日下午，一个奇怪的期盼的时间。有几个模型尚未完工。现在，阿维尼达·普雷吉登特·威尔加斯巨大的摩摩像（肥满的摩摩是狂欢节的主神），肩膀上看不到最重要的头颅。大街上假装的人还不多。街上满是人，狭窄的路面，要想分开人群挤过去并非容易。

在克罗姆波饭馆楼上吃午餐，从一家人的餐桌上飞起彩带，抛向另一餐桌。彩带倏忽纷乱一团。向下一看，一大束红玫瑰花正打大楼门口经过。那是有的人家专门为狂欢节订购的，似乎处于送货的途中。花束在人流之中忽浮忽沉。

想起了鼓声，最初的队伍出现了。队伍全是身穿水蓝色衣服扮作希腊女子的男人。

道路上，为了确保自己人跳舞的空间，四个男子在一群人的四周围起一个始终不变的平行四边形，同时为整个队伍也起到了先驱作用。充当开路先锋的男子是旗手，他一边挥舞旗帜，一边疯狂跳舞。二三十个身穿水蓝色衣服的人跟着他一同跳舞，还有十多个奏乐的人。这大致可算作是标准的街头桑巴表演队。前后簇拥的群众，次第加入舞蹈行列，犹如滚雪球一般越滚越大。

为了表达狂欢节的喧闹，不能忘记的是，所有的人们都不是默默跳舞，而是异口同声，且歌且舞，竭尽全力，高歌向前。很像日本的所谓“拍子舞”[11]。音乐均为桑巴或进行曲，为了迎接当年的节日，今早制作并发表多种曲调，由民众进行筛选和淘汰。一般有五六首易跳易唱、欢快热烈、富于表情的音乐，狂欢节之前就开始流行，歌词连孩子们都很熟悉。歌词大体都具有玩笑性的、片段的，反复的地方很多。有的歌曲多具讽刺，隐含着好色的意味。虽说每首歌词语意双关，暗带色情的寓意，但就连两家幼小的子女，也肆无忌惮当着父母的面大展歌喉，实在令人感到惊奇。

俱乐部的音乐大都是黑人乐团演奏，一曲连着一曲，一刻也不停止。其间夹杂着简短的快节奏的进行曲。五六首曲子反复演奏。街头音乐都在设置于街头的游览船模型中演奏。除了市乐队和警察乐队之外，其他都很单纯，只有两三件吹奏乐器和大鼓、铙钹等。其中，充耳可闻的只有单调的鼓声，令人想起日本过节时的大鼓。

在这类歌唱和音乐中，每人吹口笛的声音，发出刺耳的不协调音调的玩具音，手鼓的声音，还有时不时传来的放焰火的响声等，共同构成狂欢节无与伦比的喧嚣。

过去被禁止而仅限于今年解禁的项目中有：掺入乙醚的安息香喷雾器和名曰“平噶”[12]的烧酒。前者是指一种恶作剧玩具，用来朝着妇女的衣领、臀部和前胸喷洒，如果进入眼睛，就会一时疼得看不见东西。如果把这种香水浸在手帕上，猛然捂住女人的鼻孔，有可能会使她昏迷过去。后者是这个国家生产的大众化烈酒，平时俱乐部里香槟酒当水喝，但又借口危险禁止民众饮酒。抑或这一规定遭到有失公允的谴责才解禁的吧？

除此之外的小玩意，还有投彩带和互相往头上抛撒纸屑，就像舞台上用来表现下雪的又细又圆的碎纸片，主要有红、黄、绿等不同的颜色。

今日街头的狂欢活动，大都是黑人和下层社会的人们。他们没有钱，不能去俱乐部，只能在街头喧闹。以前，有克尔松敞篷汽车，上流社会的人家一身盛装，他们的车队排满街头。每逢此时，市民们便向车队抛撒彩带和纸花，扮演啦啦队或看热闹的角色。但是今天，主客颠倒，每晚十一时俱乐部舞会开场，中流以上的人们扮好装，在前往舞厅之前，先去街头观看民众的狂舞乱跳。

* * * *

二十三日入夜，狂欢节中心，那一眼望不到头的里约布兰卡大街，车道和人行道都挤满了人。其中有七成是扮装的，其余三成也是鲜衣丽服，跻身五彩缤纷的街道。街道树上嵌着电灯，旗帜、大灯笼，以及巨大的模型都点亮了灯火。

俗话说“乌鸦难辨雌雄”。到了夜里，黑人的男装与女装几乎很难区分开来。留胡子的壮男，光着上身，裹着乳罩，装扮女子，一味追求滑稽的效果。但有的少男女装非常秀丽。男装女和女装男结为一对儿，或平服男子和男装女子结为一对儿。看得观众眼花缭乱。

有猫。有骸骨。有活灵活现的卓别林，他用手杖和手帕作道具，凭着娴熟的手法表演杂技。在意大利料理店，有位灵巧的侍者，能将小盘里喝空的咖啡杯悬空翻转过来。这位卓别林，或许是对平素专职业技能故意露一手吧？有小丑。有恶魔。有斗牛士、牧童和外国军队的士兵。有扮演吉卜赛一群青年。还有一对姊妹装扮成特洛尔[13]少年。

孩子们的扮装尤其可爱，在父母没有装扮的时候，和日本的“七五三”节没什么两样。男孩儿打扮成牛仔[14]或冒险故事中的主人公，女孩儿则身穿匈牙利、荷兰、西班牙等各国民俗的礼服。心灵上既意识到所装扮的人物，又同时意识到自己即将长大了，较之观看别人，更着意于被人观看。他们都被母亲牵在手里，带着一副煞有介事的表情向前行进。

一个滑稽的男子，将大肚子模型塞进裙子，扮作孕妇走着，脊背的木牌上写着：“我输了！”

这时候，扮作哥萨克市马队，充当两三辆山车的先驱，冲开群众一路走来。然而，凝聚着各种有趣表演的山车行列，不到最后一天是看不到的。

扮装的人们之间，每当出现身着寻常素服的真正印第安人的时候，却也呈现出一派奇异的光景。那些冒牌的印第安人则自行退出队伍，挤进人群，不能不去观望一番。

一列印第安人威风凛凛地走来了。那一身最考究的礼服实在很烦琐，头上插着羽毛，前面装饰着小鳄鱼和水鸟的标本，额头上顶着三面小圆镜。灯光时时照在镜面上，极力使人的眼睛感到眩惑。腰间裹着豹皮，脖子上围着豹的牙齿的颈饰。手中握着的本色的弓矢，格外美丽。脊背上除了箭筒之外，还吃力地背负着大型水鸟的标本和黄鼠狼子的标本。他们是每年必来的贵客，秉持一副先祖代代的姿态，从内地赶来参加里约的狂欢节。

* * * *

里约下层阶级中，不少人将全年收入全部用于狂欢节。仅用于扮装的费用，就相当于进入三流夜总会的花销。一年间工作的收入，四天里就轻易花光了。京都附近的农家，有个习惯，一年到头攒钱，用来观赏十二月南座剧团的见面演出。里约人有所不同，狂欢节前，先向东家告假，然后在四天之间将所有的钱全部花掉。然后再找新的工作。

不仅如此，黑人之间有人迷信，说只要尽情享受狂欢节，到了孩子

那一辈，就能成为白人。

巴西是世界上奴隶解放最晚的国家。悲叹父母赐予一身黝黑皮肤的奴隶解放歌曲中唱道：“巴望变白人……巴望变白人……”黑人们在扮装上花费与自己身份不相称的钱财，无疑是想借助扮装，使自己成为另外的人种。

事实上，每每有奇迹出现。在那漆黑的父亲一无所知的场合，有时竟会生下他的金发雪肤的儿子。但是，这些白皮肤的儿子长大，和白人姑娘结婚后，想不到又会生下漆黑的婴儿。

每年狂欢节都会造成无数的私生子。颇具讽刺的是，他们于圣诞节时，同那神圣的私生子精灵，携手降临地面之上。

* * * *

我们四个夜晚有三个夜晚在跳舞，两个夜晚在富裕层的夜总会跳，最后的晚上在游艇俱乐部跳个通宵。这倒也不是为了来世想成为白人。狂欢节的陶醉，在看热闹的人的眼里是没有多少价值的。那么，我就来谈谈自己的陶醉是怎么回事。

舞会上有一对跳舞的男女，他们时不时模仿狂言舞蹈的动作。他们并非表演给别人看，而是混杂在拥挤的人群中，你一句我一句，男女交替，巧妙地表现出欢喜、得意、惊愕、惧怕、沮丧，以及无助而顿首等表情。他们一边跳舞，一边充分演示出各种辅助性的动作。有的没有舞

伴，一男一女，或者全是女的，手拉手就跳了起来。他们同样完全融入热烈的舞蹈之中，有的自愿担当舞蹈指挥，走出舞场，强拉陌生的人进入舞蹈的旋涡之中。女人们即使有男伴伺候，还是毫无顾忌地向四周桌边素不相识的男人不断献媚。随便享用桌子上别人的烟酒成了理所当然的事。其中，有些善于钻空子的人，趁着别人跳舞的时候，占领他们的桌子，偷喝别人的香槟。

刚才我说过“狂欢节的陶醉在看热闹的人的眼里没有价值”，不过，狂欢节的舞会，跳累了即便靠在桌边观看一番，也还是有着独特的趣味的。普通的舞会，一对对男女为了相拥而跳，是闭锁性的。但舞会上的桑巴和马尔夏是进行性的。当我们看到圆周运动完全是进行时的时候，就会唤起我们欢乐的感情。当我们看到日本剧场里花道上的行列，演员们对我们显露出侧影，朝着指定方向行进时的印象，蕴含着难以形容的“真实”，较之舞台上的演出，可以更加鲜明地窥见登场人物感情的断面。这是因为，本来如镜框般的舞台设计，登场人物像是在密室中表演，并未意识到被观众所观看。由于舞台在某种程度上和观众席有一定距离，我们越发希望看到，登场人物对于我们的存在丝毫没有觉察的情况下走过去。花道就能满足我们的这种要求，同时也能满足我们与之相反的要求。就像相知相亲的朋友，完全无视我们的存在而走过，通过这种表演满足我们恶作剧的心情，接着，再满足观众希望蓦然回首一笑的要求。可以说，桑巴舞很接近这种花道上的演出。

渐渐出场的奥达里斯克[15]、女军官、女斗牛士，还有克娄奥帕特拉[16]和奥菲莉娅[17]等等，一个个展现出美丽的姿影。看来，她们都急于进入各人的悲剧的角色。但由于角色众多，难以配合，其中又有不少人没有扮装，因而我感觉仿佛在芭蕾舞后台，厕身于那些等待登场而练

习舞步的演员们之间。眼前的乱舞就像舞台上的场面，不过，我也能很容易走入她们队伍一起跳舞，这就使我感到是在朝着某种预想的舞台前进。这种所谓预想的舞台，眼下虽说看不见，但注定会出现。当经过四天四夜的陶醉时光，行将结束后，人们心中被唤醒的不可言状的快乐后觉醒，不能不说宛若那部《鲁拜集》中所歌颂的“死”如同一般的东西。

＊　＊　＊　＊

游艇俱乐部的狂欢节……俱乐部门前，群众等待观看今宵客人们的扮装表演。看到别人快乐，也是他们自己快乐的组成部分。

会场设在面临游艇船坞的俱乐部楼内。撤去各个房间的隔挡，以中央大厅和屋外露台为中心，各处都可随意跳舞。这里，可以看到十分精心的扮装，白色衬衣的脊背上带着雪白的大翅膀、脑袋肥硕的秃头天使（那秃头装扮得浑圆而光亮）；山孙和达利拉夫妇[18]、海盗、老鼠，一起跳舞。桌上的杯子放置片刻，不知何时就漂满纸花，无意中喝一口，嘴里就粘上红绿纸屑。一旦坐在桌边，不管你愿意不愿意，就必然卷入欢舞的陶醉之中。否则，就会因诸多担心而患上神经衰弱症。

现在，我看到一位母亲，大概是来监视孩子的不守规矩，始终双眉紧锁，忙忙碌碌。开始，她为了防止纸片飞入杯子，不停地拼命扇着扇子，不久即放弃这一无益的工作，转而用心保护自己的杯子，以免被那些碰撞桌子的鲁莽的舞客，将杯子打翻在地。其间，同桌上据说是啤酒公司专务董事的夫人，美丽的奇佳内，不顾侍者的规劝，登上桌子跳起舞来。忧郁的女店主立即团起桌布，将杯子放置在屋子角落安全的地方。为了不让香槟酒瓶翻倒，她用两手拼命按住不放。桌布只是沾了点

泥，就使她爱干净的癖好遭到打击。谁知，桌上的科隆碧奴[19]由两人增加到三人。桌板咯吱咯吱响，汗水立即从舞女背上流下来，她们将端来的一大盘碎冰，抓起来互相投往对方嘴里，或者将冰块蹭在经过桌边的舞客的头发上。看到这番景象，那位按住香槟酒瓶的女子的眉头，越皱越深了。

告别这饶有趣味的场面，来到面临游艇船坞的庭院里乘凉，发现岸壁上一夜之间建起了漂亮的围栏。五颜六色扮装的青年男女，一对对紧贴着身子，从岸壁这头一直坐到那一头。

海风吹散了他们的头发，在那道头发屏风的遮挡下，有几对儿男女正在没完没了地亲嘴儿。然而，走在海边小路上的姿态潇洒的西仔，以及肥硕的天使，对于这种孩子般的陶醉不屑一顾。

此时，院内椰子树下的一张桌子有人打架。爱看热闹的人，蓦地围成一道人墙。只见一个金发女郎和灰发女郎扭作一团。那位看来惹起两个女人争斗的放荡的好色之徒，是个生有一副美髯的老年男人，打扮成小丑，不知所措地转来转去。这当儿，一个浑身黑衣的肥硕的中年女子过来劝架。她命令男人们分别将两个女人拉回休息室，看来她对自己的所起的作用十分满意，当着众人的面，悠然地在胸前划着十字，离开现场。对于当地的人来说，不过是难得观看一次真正的斗殴，而之于我，倒是荣幸地看到一出意大利喜剧。

* * * *

狂欢节的最后一夜，如此永远跳不完的舞，还要依依难舍地继续跳下去。但是，最后的舞会开始前，民众还是能够看到等待已久的山车行列通过街道。主要路线是从普莱吉丹特·巴儿格斯大街起始，沿着里约布兰卡大道走到底，然后原路返回。我很想弄清这种活动的端绪，但那些山车上全是半裸女子的美国式展示，要么歌颂巴西产业界的繁荣，进行一番说教，要么就是极尽讽刺之能事。

有一种名曰“驶往卡夏阿斯”的山车，乘坐着手捧机关枪和令人震惊的武器的男人们。这是讽刺国会议员卡夏阿斯的，因为他豢养暴力团，经常唆使他们暗杀政敌而闻名。尽管他的恶行广为人知，但他巧于周旋，从未被送到法庭审判。

山车的贡献者有三种类型。一是市政当局，一是大公司宣传者，一是一部分著名的狂欢节俱乐部。这些俱乐部是专为每年狂欢节而存在的著名俱乐部，会员们缴纳的会费，除了日常事务之外，一大半用于狂欢节舞会和山车的赞助上。与俱乐部赞助相关的一些山车非常漂亮，极其奢华的古埃及大船山车，以及孩子们扮小鸡的巨型鸡山车。

姆尼西帕尔剧院前，挤满看热闹的群众。街道上也都是人，山车前头要是没有马队和摩托车开道，杂沓的人流是不容易冲开的。人们争先恐后向坐在山车上的女皇和侍女抛撒纸花和彩带。与此同时，广场的游览船模型内，黑人乐队用心奏起音乐，对面的街道上，陆续走过一团团跳桑巴舞的人群。调皮的孩子们慌忙朝着装扮成印第安人和奇佳内的情侣们的衣领喷洒香水。平素禁止进入的草坪，现在任人践踏。由于灯火大放光明，散乱的纸屑看上去分外显眼，酿制出一种搅扰不安的气氛。

* * * *

我没有去过的舞会，其中有最豪奢的穆尼西帕尔剧院舞会和妓女麇集的地下俱乐部舞会。后者是好色的绅士们同情人幽会之处，借用日本古代俗语，堪称上演着不折不扣的“男女交欢”的闹剧。

* * * *

二十七日，狂欢节已经告终。按惯例，商店和办事处从正午二十开始上班。

那天到街上一看，很少留下什么奇妙的印象。巨大的模型尚未拆除，除此之外，街上的各个角落尽皆回到五日前的旧态。里约的夏天酷热难耐，遵照半欧风半殖民地的习惯，男人必须穿上衣，系领带。今天，街上不见一位浪荡之士，男人一律系领带，典雅女子走起路来一副规规矩矩的样子。一想到这些男女昨夜还在装扮成印第安人或当地土著妇女，半裸着身子狂舞乱跳，不禁哑然失笑。

深知此种效果的居心不良的警察，将那些在狂欢节期间的被拘留起来的醉汉和暴徒，于节日最后一天圣灰水曜日二十七日中午全部释放。

一些坏心眼儿的家伙，不肯放过这个机会，自己及早换上寻常衣服，赶在正午之前来到警察局门口等着。不一会儿，那些满脸胡子的丑角和斗牛士，于光天化日之下，颓然地被推出来，群众捧腹大笑，对他们指指点点，投以恶言秽语。一旦有人还嘴，必然招来更大的嘲笑，因

而大都隐身噤声，急匆匆从人缝里钻出来，抄近路跑回家去。

[1]Guarana，产于巴西和乌拉圭等地的蔓生植物，开黄花，果实含有咖啡因，可作饮料或强壮剂。

[2]法语，相当于英语的Carnival，谢肉祭，狂欢节。

[3]这种云或许是单独的积云。积云的形态特征上面呈圆拱形隆起，底边几乎呈水平型。

[4]Vendor，贩卖店。

[5]英国动物学家朱利安·赫胥黎对这种切叶蚁（Market Gardening Ants——市场蔬菜栽培蚁）有过论述。

[6]西班牙语：colonia，带有殖民地风格的部落，住宅区。

[7]Hudson Willam Henry（1841—1922），英国作家、博物学家。早年过着流浪生活，一八七四年定居于英国。以南美为题材，创作浪漫小说。代表作有《拉普拉塔的博物学家》《绿馆》、自传《远国，已逝遥远的往昔》等。

[8]英语：eucalyptus。又名桉树，原产于澳大利亚的高大常绿乔木，木材用于造船，叶子榨油。

[9]即Carnival，一称谢肉祭，十二月二十五日至新年的祭祀。复活节前四十日断食（四旬节）前三天吃肉行乐，盛装跳舞。

[10]英语：Dogma。教义，教理。

[11]歌舞伎舞蹈，演员伴随三味线乐曲边歌边舞。

[12]亦称卡西阿撒（里约），或巴拉其，或阿格阿尔·顿其·德·康纳。

[13]Tirol，奥地利西部至意大利北部地区。

[14]Cowboy，美国西部以及墨西哥牧场骑马放牛的牛仔。

[15]法语：odalisque。富于东方趣味的后宫美女。

[16]Kleopatra（前69—前30），古代埃及女皇，因遭排斥失去皇位。后借助恺撒之力复位而统一埃及。以绝世美女著称。

[17]Ophelia，莎士比亚悲剧《哈姆莱特》的女主人公。宰相波洛尼阿斯之女，哈姆莱特女友。后遭遗弃，因父亲被杀而发狂致死。

[18]《圣经·旧约》中的人物，以色列将军，怪力之主。

[19]原文为colombine，法语，意大利古典喜剧中的典型女角。

# 欧洲纪行

## 在日内瓦的几个小时

三月二日

从飞机上观赏阿尔卑斯山壮丽的景色之后，我进入瑞士，在日内瓦待了好几个小时。

经苏黎世飞往巴黎的飞机，因受天气影响而停在日内瓦。

但礼拜天的日内瓦是个大晴天。自湿度很高的南美夏季，一下子投入阿尔卑斯山脉澄明的早春，简直就像情欲高潮过后，形而上学的世界又回到了身边。走在午前打扫得干干净净的日内瓦街道上的时候，我面前回忆起各种久已未见的世界，令人眼花缭乱。事实上，在那南半球光耀的国度，可以说未曾停驻过任何一个抽象的存在。尼迈耶[1]的超现代建筑，一旦置于南美风土之中，建筑学的几何学本质就被隐蔽起来。仅仅存留的形态，看起来仿佛代表着巨大的风土美，亦即巴西大自然所持有的形形色色怪物般的巨大的美。

因为碰上星期天，商店大都不营业。明亮的玻璃窗内，悬挂着众多的钟表，有的准时走动着。看到这些，我总是感觉这个国家著名的钟表工业，类似一种抽象的作业的堆积物。

行人都戴着手套。但是我的手套装在外套口袋里寄回日本了，因而手指多少有些僵直。我沿着中央停车场前的大道，向下走了会儿，渡过注入日内瓦湖的罗纳河上的桥，坐在河中小岛卢梭岛的长椅上休息。

小岛周围放养许多水鸟，有天鹅，有黑鸟，有野鸭，有水鸡。一列天鹅悠悠游弋，众多的鸽子打它们头顶上掠过。鸽子们在桥上到处溜达，有人走近也不害怕。

我俯视河面，为河水的明净而深感惊奇。这种水透明的结晶般的光辉，很久没有看到过了。

河水、空气，尽皆弥漫着抽象的气息。一切都那么纯正、准确，甚至连一排排建筑物的轮廓，也显得无比精细。大街的对面可以看到戴雪的连峰，可以想象，晴朗的天空和群山的境界，也仿佛隐藏着一丝不苟的棱线。

……我眼前的草丛中，飞来两三只麻雀，嘴里衔着长长的虫子，脑袋摇来摇去，极力想把虫子甩掉。一只飞起来了，另外一只也慌慌张张飞走了。那体形很大，和日本的麻雀完全一样。

叫卖气球的小贩从对岸俱乐部楼前经过。俱乐部里走出两位老绅士，他们结束了上午的交谈，脱帽告别，各奔东西。

我离开椅子，打算找一家有暖气设备的咖啡馆。因为寒气渐渐沁入肌骨。

五六个男青年背倚栏杆观看河中水鸟游动。他们背后的长椅上放着粗朴的行囊和黄褐色的小帆布包等，看来他们今天是去爬雪山的。

## 巴黎

三月三日—四月十八日

麦德拉诺杂技团

星期日晚间的麦德拉诺杂技，因为是夜场，孩子们很少。

每次观看马戏，都使我获得一次教益，仿佛告诉我：只要不失去平衡，不论冒多大的危险，都是安全的。还有，不论多么难以实现的事情中，俨然包蕴某种平衡。

比起肉体的危险，我们每每要冒精神的危险。那时，我们能像杂技演员那样坚持平衡吗？杂技演员从钢丝上掉下来，盘子从头顶掉下来，我们如实看到他们因疏忽而冒犯肉体的平衡，但我们却不能如实看到我们自己精神的平衡，这种危险繁多而又严重。

杂技演员向观众展示自己所追求的肉体的极限。然而，他们知道哪里是临界线，并及时返回，含笑答谢观众的喝彩。他们绝不跨越人的极限。但是有时候，我们的精神一边冒着与杂技演员同样的危险，一边毫不知情地轻易跨越人的极限。

思维能否超越人本身，这是个困难的问题。能够超越这一假定，创

造了宗教，产生了哲学。但宗教家和哲学家，抑或是在正气的范围内，不自觉地保持着杂技演员的智慧。

平衡破坏之时，失坠已经开始。精神坠落于杂技场圆形的舞台，或许已经断气，但其间肉体却照样持续下去，人们肯定不会相信他已死去。

疯癫和濒死的艺术家的作品之所以更加平静，正是因为追求的平衡接近极限状态的缘故。因此，这时的平衡比寻常更加明显。例如，我们步行时并未意识到平衡，而在走钢丝时就不能不意识到，两者是相同的道理。

今晚上，我没看到走钢丝，看到如下一些节目：有人用嘴巴顶起叠在一起的十五张椅子；有人被同伴用牙咬着吊在半空似电扇一般旋转着身子；有人额头上叠放十多个烛台，再向上面扔蜡烛；还有人用一只手托起一位直立的女演员。

最有趣的是海狮表演。记得幼年时代我曾看过一次哈根贝克马戏团[2]的演出。海狮用鼻尖将皮球抛向空中，另一只海狮用鼻尖将抛起的皮球稳稳接住。有的海狮宛若奥运选手，鼻尖上顶着火把登上桌子。有的海狮鼻尖顶着大皮球，倒立着身子。其中有一只技术稍差的海狮，该当别的伙伴表演时，它却跑出来。轮到自己上场时则表演失败。但当它看到同伴完成难度很高的动作时，便扭动身子，率先扇动两鳍鼓掌。

海狮的身体放散着暗褐色的光泽，富于无可比拟的柔软性。当它用

鼻尖顶着皮球上下台阶时，为了扭着身体保持平衡，可以透过那薄薄的皮肤，清晰地观察到肌肉灵活的运动。适合于保持平衡的精神，必须具有海狮身体那种柔软的特性。

杂技演员们努力训练，以求使自己的身体接近水陆两栖动物奇异的灵活性，但可悲的是，人的肉体和精神，并非单为这种危险的均衡而活着。杂技演员只是一门职业，全场观众不吝赞叹和拍手，但并非人人都羡慕杂技演员，或者想当个杂技演员才来观看表演的。

我们的精神，如果只为保持这种危险的平衡而加以训练，到头来则有堕入职业性的危险。训练要求纯熟，但纯熟有时为技术所固定，这是自然的。不仅如此，我们有别于海狮的体内，总是存在着肉体和精神的对立，一方一旦过度生长，另一方必然变得萎弱。

危险使我们的精神走向平衡，但不能是预料到的危险。反复的危险虽然同样是危险，但终究会变成抽象的危险。那危险，这危险，现在的危险，下次的危险，其后还会编织出一种抽象的危险。但是，我们活生生的精神将会遇到的危险，应该是具体的危险。

肉体和精神，恰似男女有别。肉体维护我们的身子，假如没有精神异常的影响，就不会主动奔赴危险。肉体保护我们避免病菌和受伤，一旦遭到侵犯，就会借助抗毒素、疼痛和发热，进行警诫和抵抗。然而，精神有时会自动趋向疾病和危险。其原因是，精神有时出于必须显示其存在的理由，有时会有被迫招致危机的必要。否则，我们的精神或许不会顽强地信任自己的存在。

事情很奇妙，但却是事实。或者可以说这是精神的本质，精神不像肉体那样存在，因为精神因怀疑自己的存在而产生，或许这就是常态。但是，这种常态一旦永远持续下去，精神就会试图以相反的力量，以证明自我存在的力量保持平衡。精神需要富于活力的危机、具体的危机。面对此种情况，精神为保持平衡而趋于白热化。此时，精神进一步显现出来，其存在的理由更加明确。精神于瞬间危机中获得了自信。

好危险！实际上这一瞬间，正是自由而富于活力的精神真正的危机。在这种瞬间继续保持平衡，才是精神真正的机能，才能证明精神真正的存在。

——马戏团是肉体危险的展示。但马戏演出和供人观赏，宛若精神的要求，而不具此种要求的动物们，假若不喜欢危险的体育，也就不会向同伙做出危险的展示。

我还看到在驭者的驱使下，跳华尔兹和伦巴舞的马。那马似乎一点儿都不想跳舞。

爱逗乐的丑角表演的幕间小品很有趣。其中一人摘下高顶帽子，头发上系着红带子；一人被主子斥骂，慌乱中逃进大铜号里躲起来。

有个节目是狮子和老虎跳着钻圈儿。这种猛兽杂技是在绿色的圆形铁笼里表演的。当那位扔掉皮鞭的年老的驯兽师，慢慢走向剩下的最后一只老虎时，那训练有素而富有义气的老虎，抑或慑于驯兽师胸前闪闪发光的勋章，一步步灵巧地向后退缩。

## 枫丹白露郊游

巴黎的春天姗姗来迟。三月上旬倒是暖和，而从下旬起，气温回流，前天一时下起雪来。下雪前后异常寒冷。

搬来潘西翁两周以来，很少见到晴天。难得一两日是晴天，但一到下午，要么转阴，要么反而成为严寒的前奏。即便如此寒冷的晴天，公园的草地整个冬季总是不失鲜绿，云彩也保持夏云那样的形态，两者给人一种异样的对照。一看到草地暖融融的绿色，我就怀疑，这寒冷莫非仅仅属于我一个人所有？

今日礼拜天，我们应驻外办事处S先生邀请，开车去枫丹白露兜风。

S先生的家属有他夫人以及幼小的女儿和襁褓中的儿子。我所说的“我们”，是指同样逗留于潘西翁的木下惠介[3]先生和我两个。

春寒料峭的阴霾的早晨，虽说不像要下雨的样子，但也寻不到一线蓝天。我对这样的巴黎十分厌倦。尤其是潘西翁一带，寂寞的小市民住宅区，向窗外一看，全是些身穿同样的黑衣、弓腰走路的老太太，以及推着婴儿车出外购物的女人。我在工作间隙，一边眺望阴沉的天空和干枯的街树，还有那些从同一高层楼前走过的妇女们，一边作如是想：

“这里只能看到婴儿和老人，难道婴儿一下子就变成老人了吗？”

不过，树木似乎并非因为阳光，而是遵循某种因习，稍稍不安地发芽了。沿塞纳河前行，河水看来依然寒凉，但以阴霾的天空为背景，可以窥见两岸的树梢添加了些微的淡绿。

今早郊游的路上依旧如此，我们在各地住宅小区围墙内外，看到鲜花盛开的桃树（pêche）。比起日本的桃树，看起来好似樱花。

从巴黎向东南行，穿过几座小城镇。在里索朗日（Ris Orangis）一带，看到一条狗在粗鄙而厚实的石墙上行走，猫在一旁注视着，看来也想走一趟。

载着家人快速驶往枫丹白露的车子越来越多。不仅有汽车，还有一些摩托车，丈夫驾驶，妻子在后紧抱他的腰。夫妇皆着皮上衣，头戴铁盔似的帽子，驾着风镜。最勇敢者当数夫妇两人之间还塞进个孩子，照样一路风驰电掣。瞧那一副紧张的样子，看来在未到达快乐之旅的目的地之前，就累得动弹不得了。

汽车从路上酷似木兰花林荫道的穹隆下边穿过，据说到了绿色时节，这条路就变成碧茵茵的隧道。

不一会儿，我们进入枫丹白露的森林。与其说森林，毋宁说是一望无际的大树林。秋天的景色比早春更加美丽。树干上长满青青的苔藓，地面覆盖着落叶。法国的冬天风少，树木下部的枝条大都残留着去年的红叶。平视过去，茶褐色的叶子一直延续到森林深处。更高的树枝上则不留一片残叶。

巨石从各处的落叶下面露出肩头，那景象就像日本庭园。

来到树林一角，到达堪称那些巨石的发源地。林内各处挺秀的丘陵，原来都是石头。这些未加雕琢的巨石聚集起来构成丘陵，除却石头和生长在裂缝内的松树之外别无一物。没有任何东西覆盖在石头上。孩子们时常用鹅卵石堆积小山，那些丘陵就像放大的小山的形状。究竟是按照地质学上哪种因素形成的呢？

登上一块巨石远望，只见对面相同的石山从森林里悄然挺立。石头的颜色是荒凉的灰白色，不过远看起来，那种荒凉之感变得柔和了，看起来犹如斑驳的残雪。

我们坐在一块巨石后面，打开饭盒。葡萄酒和fromage[4]，吃得十分香甜。

这时，林子里蓦地传来欢快的笑声，团体旅游的小学生分乘几辆大巴到来了。树林间隐约看到他们互相追逐奔跑的身影。孩子们穿的半截裤中露出的膝头，洁白而挺拔，显得非常健美。

我们夹杂在各国乡民之间，参观了枫丹白露宫殿。关于这方面内容，我尤其不想写下去。姑且让我贴付几枚彩色明信片，作为空白处理吧。

归途，鲜绿的麦田一旁，每隔一百米光景，就接连站立着两三个人，他们手捧黄水仙花束，向着疾驰而过的汽车呼喊。车内的人急于回家，都不愿停车购买。买花人多半是骑自行车的青年男女。他们双双合乘的车上，前后分别绑着两三束黄水仙，急急赶往巴黎。有些花束摇摇晃晃掉在地上，花茎淡绿的切口，一齐朝向傍晚的天空。共乘一车的健壮的骑手，时不时超越了汽车。

我们进入巴黎的时候，七点钟天还大亮，而巴黎已经华灯初上了。从尚未见到暮色的地方，回到灯火明丽的都市，我们感到一种悲凉的喜悦。这种喜悦，是唯有在都市长大的人所能感觉到的喜悦之一种。

## 伦敦和吉尔德佛德

四月十九日—二十三日

我又成了繁忙的旅人。离开沉寂于巴黎一隅的潘西翁，又开始了另一类生活，乘飞机、换外币、不绝的担心，旅馆内热闹的大厅、剧场、电梯、约会……这样的生活，对于现在的我来说，如同刚刚离开日本踏上旅途，具有一种新鲜的感受。

我不喜欢巴黎。因为一桩盗窃案不仅使我待在巴黎长达一个半月之久，而且在巴黎诸多琐事弄得我身心交瘁。我想尽快逃出巴黎。最后的晚上，朋友木下惠介先生和黛敏郎先生，陪我去格伊特歌剧院，观看弗朗茨·莱哈尔轻歌剧《微笑之国》[5]。对这出轻歌剧一无所知的我，只是希望凭借《微笑之国》这一名称，修饰一下对法兰西最后的印象。然而，那个所谓“微笑之国”，既不是法兰西，也不是奥地利。故事情节

是：一位奥地利小姐，为追寻情夫而探访王子的故乡中国，然而，她对那里的一夫多妻制感到失望，再次回到奥地利。同时，王子的妹妹米易，爱上了奥地利军官，可是那位军官也回故国了。兄妹二人各自都失去了所爱的人。这时候，哥哥唱起歌来，歌词大意是：我们住在微笑之国，不论心里如何悲伤，脸上总是布满微笑。妹子啊，笑一笑，笑一笑。

礼拜天下午，将旅客从机场运往肯辛顿车站的班车，通过伦敦美丽的郊外。游客们只能凭主观观赏所有的风景。出于逃离可厌的巴黎的喜悦，我看到郊区住宅美丽的草地，小公园闪光的池水，山樱树上坠满酷似日本的含有褐色光泽、发人怀想的绿叶，以及鄙俗的红花，感到美艳无比。

我在美式风格的新装修的马温特皇家饭店预订了房间。那家饭店和大理石拱门以及海德公园毗邻。打开窗户，眼下就是幼年时代经常在彩色明信片上看到的牛津大街，当时路面来回行驶着红色的双层公共汽车。

早晨的海德公园，树林深处烟雾迷蒙。一队近卫骑兵，戴着光闪闪的大红穗子的黄金头盔，神情肃穆地从那里经过。

在特拉法加广场，我看到三越百货店狮子的本家。四头狮子蹲踞于台座之上，护卫飞沫高扬的喷水。它们的体躯大过三越狮子的二倍，满含忧郁的沉默不语。狮子之所以比老虎伟大，多半不是因为有力气，而是来自它的忧郁。我看了本杰明·布里顿的歌剧新作《比里·巴德》[6]，莎士比亚的喜剧《虚惊》[7]。《比里·巴德》是根据梅尔维尔[8]小说改编

的歌剧，充满大洋般的黑暗的思想，同在纽约观看的《莎乐美》以及在巴黎观看的斯茨特·葛尔特歌剧团演出的《特里斯坦》等一起，都是最合我口味的歌剧。

英国剧场有个习惯，开演前及终场后，全体起立，奏国歌。根据施尼茨勒[9]原作《轮舞》改编的法国色情电影放完之后，还有音乐舞蹈剧演出结束，裸体舞女谢幕之后，尽皆如此。英国人喜欢的主要是喜剧，但要想使欧洲大陆周期性流行的“不安”，同样在喜欢喜剧和国歌的国民之间流行起来，却不是那么容易的事。

* * * *

不管哪个国家，比起首都的威荣，我更爱小城市。我请《朝日新闻》的椎野先生一起，乘公共汽车前往萨里[10]州的小城市吉尔德佛德[11]。

沿途的郊外，春季变幻无常的天空底下，英国的原野展现着各种各样的姿态。刚才还是晴日，转眼间下起雨来。雨晴后的天空格外美丽，飘浮着鲜艳的云朵，使我想起在巴黎印象派美术馆看到的西斯莱笔下的《云》。

到处可以看见牧场。雪白的母绵羊身后，羊羔们小跑着紧紧相随。有的羊羔像黑兔，有的羊羔只有四只蹄子是黑的。开着黄花的灌木，丛丛相聚，随处可见，看样子是石楠花吧。

吉尔德佛德市内的小剧场，伦敦的一个剧团在这里巡回演出，剧目是艾略特的《鸡尾酒会》。招牌上画着报晓的红公鸡的酒场，古风的咖啡馆，贩卖唱片的商店……这些街道谈不上什么特色。

我们登上陡坡抵达市中心，钻过一座挂着“狗与自行车禁止入内”的古雅的建筑。幸好我既不是狗，也不是自行车。一看，大字写着Hospital of the Blessed Trinity。我对hospital的含义不清楚，除了“病院”的意思外，还含有什么别的古义呢？我不知道。然而，这家“圣三位一体病院”，实在不像正式的医院。铭牌上写着：坎塔贝雷大主教乔治·艾伯特一千六百一十九年创立。

升斗形的建筑物围绕着面积约三百六十平方米的院子，寂静无声。院中的草坪被中央通道一分为二，两边的草坪各自点缀着一圈儿鲜丽的郁金香。标有“一千六百一十九年创立”的铭牌上方，镶嵌着一只古旧的大钟。只有这只大钟，和毫无人气的庭院的时空格格不入。这只大钟英国式地忠实地指示着外界的时刻，眼下所显现的时刻，同我的美国制造的新款手表分秒不差。

这家病院看不到一个身穿白大衣的门诊医生和护士。也闻不到消毒液的气味，只有些微的霉味和雨后草地的馨香。抬头仰望，天空正巧被切割成四边形，显现着观看天棚画的情趣。云彩分布于适当的位置，其间是澄明的蓝天，光线静谧。屋顶两两并排的烟囱一旁，一对鸽子在散步。

这时，二楼窗户的反光微微晃动。看样子，窗户都是倾斜的格子，厚厚的玻璃好似黑色的铁板。窗户稍稍闪了下光，其中一扇闪开一道缝儿。我抬头一看，不见人影，窗边放着琉璃色的花瓶和插在瓶内的一朵郁金香，那金黄的颜色显得颇为神秘。

离开圣三位一体病院，走过两三户人家，我们看见这座城镇的著名文物——一只四方形的大钟，安装在市议会兼法院的古老的大楼上，从屋檐下凸露出来，架设在柏油路上空。其外形很像大座钟，黑底，金字盘，刻着“一千六百八十三年”的字样。这只钟表同样准确地指示着和我手表一致的时间。这倒使我一时迷惑起来，我怀疑我的手表是否指示着十七世纪某个星期三下午的时刻。

我们打算从那里穿过马路，将视线蓦地转向坡下，看到一幕奇异的风景。

吉尔德佛德大街一直顺着斜坡下行，斜坡尽头连着郊外，从而又是一段上坡路。就是说，从眼下我们所在的地方——城镇的顶点眺望那边，犹如隔着峡谷眺望对面的山峰。

或许因为雨后，空气格外澄明，风景似乎忘记了远近法的法则。峡谷对面的斜坡，看上去仿佛失去立体感，好像一幅屏风画，又像欺瞒观众眼睛的失败的舞台背景。

峡谷间最高的当数教堂上矗立的尖塔。再向上，暗红色形状相同的住宅屋顶和两根相同的烟囱，重重叠叠，直达连接天空的森林下边。左

侧是古风的工厂和散在的住宅，这些郊外的建筑群，将风景大体上分成斜斜的两部分。

右侧有森林，森林上方，圆形淡绿的原野显露出一角。那正是以细竹镶边的森林地平线，同雨后乱云飞渡的光辉而高渺的天空连成一体。

我们在来往车辆稀少的路面上伫立良久，观看了一会儿。我觉得，那风景直至细微之处，都在模仿中世纪微型绘画的手法。

## 雅典和丹佛

雅典

四月二十四日—二十六日

希腊是我眷恋的地方。

当飞机由伊奥尼亚海到达克林特运河上空的时候，落日映照着希腊的群山，西边天上出现了金光闪烁的甲胄般的夕云。我呼唤着希腊的名字。这名字曾经将出于红粉阵中不能自拔的拜伦引向战场[12]，孕育了希腊的“米赞特洛普”[13]赫尔德林[14]的诗思，赋予司汤达的小说《阿尔芒丝》中的人物迈上决死之路以勇气。

透过从机场驶向城里的汽车窗户，我看到了夜间灯火辉耀下的雅典城堡。

如今，我就在希腊。我陶醉于无上的幸福之中，尽管由于饭店预订迟了，只能下榻于脏污的三流旅馆内；尽管由于通货膨胀，一流商店的食品要花七万德拉克马；尽管这座城市或许只是孤独地住着我一个日本人；尽管我不懂一句希腊语，连商店招牌都不认得。

我放任自己的笔自由欢跳。我今日终于看到了雅典城堡！看到了帕台农！看到了宙斯神殿！在巴黎时处于经济拮据的窘境里，我几乎放弃了希腊之行。那时，这些地方经常出现在我的梦境里。鉴于此，这里请允许我让我的笔自由欢跳一些时候吧。

天空绝妙的蓝色对于废墟是必不可少的。如果帕台农圆柱的空间不是这样的蓝天，而是北欧阴霾的天空，那效果恐怕就会减半。正因为效果显著，这蓝天似乎是专为废墟所配备。这残酷的蓝色的静谧，仿佛预见了被土耳其军队破坏的神殿的命运。这样的想象不是没有理由的，例如，你可以看看酒神剧场，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的悲剧经常在这里演出。同样的蓝天默然守望着这些悲剧的衰亡（vernichterkampf）。

作为废墟，比起雅典城堡来，宙斯神殿更美。这里只剩下十五根柱子，其中两根孤立地站在一旁。中心部分和这两个柱子的距离约有五十米。这是两根孤立的圆柱。其余十三根支撑着残存的屋顶。这两部分的对比，成为非左右对称的美的极限。我不由得想起龙安寺石庭[15]的配置来。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我在巴黎看厌了左右对称的东西。不用说建筑物了，即使是政治、文学、音乐、戏曲诸方面，法国人所喜爱的节度和方法论的意识性（不知能否这样说）等一切方面，都以左右对称而引以

为自豪。其结果，在巴黎“节度的过剩”沉重地压抑着旅游者的心胸。

法兰西文化“方法”的先师就是希腊。希腊，现在就在我的眼前，在这片残酷的蓝天之下，横卧着废墟的姿影。而且，建筑师的方法和意识被改变了形状，旅游者不必特意想象其原形如何，只管从这里寻找废墟之美好了。

奥林匹亚[16]的非均衡之美，并非出自艺术家的意识。

但是，龙安寺石庭的非均衡，却最大限度表达了艺术家的意识。将其称作意识，不如叫执拗的直感更正确。日本的艺术家未曾依赖过方法。他们考虑的美不是普遍意义的，而只是一次性的（linmalig），其结果，在无法动摇这一点上，和西欧的美没有什么不同，但产生这种结果的努力与其说是方法的，不如说是行动的。就是说，执拗的直感的锻炼和难以忍受的试验，这就是一切。单凭各种行动就能捕捉到的美是不可敷衍的，也是不可抽象化的，日本的美抑或是某种更为具体的东西。

这种直感所寻求到的究极的美的姿影，和废墟的美是相似的，这是很奇怪的事。艺术家所怀抱的形象总是关联着创造，同时也关联着毁灭。艺术家不仅从事创造，也从事破坏。这种创造时常产生对于毁灭的预感之中。当他向描画究极形式中的美时，这种被描画着的美的完整性，往往是与破坏相对的完整，是为了对抗破坏而模仿破坏的完整的完整。于是创造几乎失去了形体。为什么呢？不死之神创造可死的生物时，以鸟的美丽歌声和鸟的肉体一起消亡而获得满足，而艺术家创造同样的歌声时为了保留这歌声直到鸟死之后，并不创造可死的鸟的肉体，而一定是创造一种眼不可见的不死鸟。这就是音乐，音乐之美起始于形

象的死亡。

希腊人相信美的不死。他们将完整的人体之美雕刻在石头上。日本人是不是相信美的不死，还是个疑问，他们认为具体的美总有一日会像肉体一样消灭，所以总模拟死的空寂的形象。石庭的不均衡之美，似乎暗示着死亡本身的不死。

奥林匹亚废墟之美是怎样类型的美呢？这废墟和断片之所以依然是美的，也许在于整体结构源于左右相对称的方法这一点上。片断容易使人窥见失却部分的构图。不论是帕台农，还是厄瑞克忒翁，当我们想象失却部分的时候，不是根据直感，而是根据推理。这种想象的喜悦，比起所谓空想的诗歌来，更是悟性的陶醉。当看到这一点时我们的感动，就是看见普遍的形骸的感动。

而且，我们对于可见的一切原型本身的感动，远不如废墟所给予的感动，其理由还不仅仅因为这些。希腊人思考出的美的方法是对生的重新组合，是对自然的重新组合。鲍尔·瓦勒里说："秩序是伟大的反自然的企划。"废墟偶然地将希腊人思考的不死之美从希腊人自身的羁绊中解救出来了。

我们在雅典古城堡的各个地方可以感受到希腊的风吹遍了希腊的群山——东方的琉卡贝托斯山，北方的巴尔奈索斯山，吹遍了眼前的萨罗尼克斯湾和萨拉米斯岛。我们感到仿佛有一双搏击长空的羽翼。（这就是希腊的风！吹打着我的面颊，吹打着我的耳朵的风呵！）

这些羽翼生长在废墟失却的部分上。残留的废墟是石头。人们从失却的部分获得了羽翼，人们正是从这里起飞。我们在雅典城堡的蓝天，看见逃脱羁绊的生命获得了众人不死的看不见的肉体在飞翔。大理石里开放着鲜红的罂粟花，野生的麦苗和芒草在风中摇曳。这种小神殿的胜利女神没有羽翼不是偶然的。这座木造的没有羽翼的胜利女神消失了，就是说，她获得了羽翼。

不光是雅典城堡，即使看看宙斯神殿的圆柱，还有那令人神伤的圆柱的站姿，使我仿佛看到了被解放的普罗米修斯。这里虽不是高台，但废墟的周围是一片绿地，看上去神殿的大理石越发鲜明，生动。

今天我又沉醉于无尽的酩酊之中。我仿佛受到了酒神的诱惑。午前的两小时，我是在酒神剧场的大理石空席上度过的。午后的一小时，我伸展双腿坐在草地上，凝神眺望宙斯神殿的圆柱群。

今日，又是绝妙的蓝天。绝妙的风。热烈的光线……是的，希腊的阳光超越了温和之度，过于裸露，过于火热了。我衷心热爱这阳光和风。我之所以讨厌巴黎，不喜欢印象派，全是因为那里的温和而适度的阳光。

这是亚热带的阳光。现在，雅典城堡的外壁上遍生着仙人掌，眼前，不见一个游人身影的酒神剧场的观众席显得更加崇高，松树、丝杉、仙人掌，以及黄色的禾本科植物正如观众一般宁然俯视着空白的舞台。

我看到身影掠过半圆舞台的小燕子，那是阿纳克莱翁[17]歌颂过的燕子。这群燕子翻转着白色的腹部反反复复飞过酒神剧场和音乐剧场的上空，每座小屋今天都休息，它们一边大声鸣叫，一边不停地盘旋。

我在酒神司祭的座席上坐下来，倾听虫鸣。不知是什么原因，从刚才起就有一个十二三岁的希腊少年紧紧跟着我，不肯离去。他想要钱吗？还是想要我吸的英国香烟呢？或者想教给我古代希腊少年爱好的习惯？这些，我已经知道了。

希腊人相信外面，这是伟大的思想。基督教发明“精神”之前，人们并不需要什么“精神”，只是矜持地生活着。希腊人考虑的内面，总是和外面保持着左右相称。希腊戏剧中，没有一部是表现基督教所主张的那种精神的。可以说，过剩的内面一定会穷尽于接受复仇的教训的反复之中。我们不可将上演希腊戏剧和举办奥林匹克比赛分割开来考虑。在这火炽的阳光下，一想起那种不断地跃动和静止，不断地破坏和保存，运动员筋肉般的泛神论的均衡，就使我感到幸福。

酒神剧场只残存着蹲踞的酒神雕像和周围作为装饰品的浮雕画。剧场背面，我看到采石场上堆积着石头，四处散乱地放着衣服襞褶的断片，圆柱的断片和裸体的断片，仿佛刚刚经受过一场惨祸。我不断更换着座席，在这里度过了几乎等于一幕悲剧演出所需的时间。司祭席，民众席，不管从哪里一定可以透过假面，清晰听到希腊戏剧的台词，真切看到演员的姿态伴随鲜明的影像在运动。如今，一个手拿照相机的英国海军士官出现在舞台的半圆上，因此，舞台的规模和演员身高的比例很容易加以目测。

为了再度访问奥林匹亚，我由雅典城堡开始在广阔的人行道上走了好一阵子。领带翻卷到我的肩膀上，一位交肩而过的老绅士的白发被风吹乱了。

我发现一个观察宙斯神殿最好的地方。我坐在十三根柱子和两根柱子之间的草地上，像眺望军队的纵队一样，望着十三根柱子。

中央的六根，右边的四根，左边的三根各成一束，准确地将透过神殿可以望见的蓝天分成两部分。中央的六根最具有量感，右边的四根和左边的三根各自以不均衡的稍显不足的量感向中间迫近。

中央最前边的圆柱连带着背后五根看上去凛然矗立，气势非凡。

神殿的左右，以希腊城镇的远景为背景，生长着两三棵丝杉，透过神殿可见的天空由上至下四分之三的位置上，褐色的连山横切过圆柱向远方绵延，占据着剩下部分四分之三的是那绝妙的蓝天。从这一位置看到的神殿，几乎就是一首诗。

在这里呆然眺望一个多小时，我站起身来。这肯定是一个很好的晚潮上涨的时候。正在这时，旅游车到了，原来由我一个人独占的诗的领域，一批批涌来了吵吵嚷嚷的观光客。

看到他们的身影，我更加感到忧愁。因为没有其他更为方便的地方，明天我也只能成为旅游团中的一员，乘汽车去丹佛[18]。

# 丹佛

四月二十七日—二十八日

前往丹佛的途中。

对团体游览的畏惧，真是杞人忧天。早晨七时，公共汽车自夏特奥布利安大街二十九号出发，车上几乎全是希腊人，和我一起同样买了住上一宿的前往丹佛的，只有一位来自纽约的老人和来巴黎求学的美国姑娘以及她的朋友法国姑娘。这位法国姑娘是法国人中极少见的，她不施粉脂，是化学实验室内埋头钻研的女子，光脚穿运动鞋，肩头挂着装有换洗衣服和地图的小网袋。

去丹佛有五六个小时的行程。出发不久，由于发动机出故障，结果花费了十个小时。尽管车子出了好几次故障，但还是执拗地向前跑动，最后每走十米至二十米就要停下来一次。虽然没有太陡的斜坡，但每停下来就不住向后滑动。留着小胡子的司机助手，懒洋洋地下车，搬来大石块塞在车轮后头，防止下滑。这种原始的方法，反反复复，没完没了。之后，不知何故，发动机重新发起威来，于薄暮冥冥中抵达丹佛。鉴于翌日一早就要离开此地，我们赶在天黑前，匆匆游览一番。

离开雅典走了一会儿，只见山腹描画的皇冠，下边写着K、E、B、O、N。我不知道什么意思。为了向你传达我所见到的希腊自然的概况，自能请你想象一下日本河滩上众多的石头。耕地很少，尽是些石头遍地的荒原、牧场。远方只能看到坡度缓缓的赤褐色的山峦。论起色

彩，随处都是罂粟田以及石缝里盛开的黄、白、红、紫的野生小花。至于绿色除了松树以及同雅典娜[19]有缘的树——橄榄树之外，看不到多少鲜艳的绿色。松鼠到处都有，大都是又粗又矮的松树。

河流多半都干涸了，看不到丰沛、清冽的河水。不时看到黑色的山羊躺卧在石缝之间或黄菊丛中。有些地方，布满白色岩石的山脚下边，聚集着黑山羊，犹如大群的乌鸦。

民家围绕着低矮的土墙或石墙。土墙的房子多是白色或淡蓝色，有的只是门口周围涂上桃红色。低矮的屋顶，门内放着椅子的黑暗的房间，一切都和在巴西看到的民家酷似。有的人家的庭院，晾晒着两三枚小动物的毛皮，看来此种牺牲是奉献给商业神赫尔墨斯的。

汽车停靠的加油站近旁，往往有茶馆。这种地方一般都有泉水，一个系着围裙的孩子在运水。茶馆的前院，有人露天里卖烤肉，不知是牛肉还是羊肉。茶馆里面无数的苍蝇嗡嗡乱飞。

走了约莫三分之二的路程，汽车在赖瓦迪亚镇停车。我结识了两个幼小的朋友，他们是堂兄弟，同样的姓名，都叫米特罗鲍罗斯，由一方的父亲带领着，也和我乘同一辆车，前往比丹佛更远的地方旅行，途中住上一夜。他们两个都是十二岁，聪明伶俐，他们不像日本小孩那样讨厌上学。两人都在一所帝国教会学校走读，喜欢打篮球，知道“古桥”[20]这个名字。他们在我的旅游指南简图上填上了山和河的名字。我在他们这个年纪，要叫我在日本地图上准确地画上一条曲曲折折的利根川，根本没有这样的本事。汽车要出发了，他们朝着车子奔跑，我稍稍迟了一步，他们当中一人回头大喊：“Run，please！”多么奇妙而可爱的英语！

从赖瓦迪亚大街上，可以看到山丘顶端的拜占庭式教堂以及远方戴雪的巍峨的帕鲁纳斯山峰。那座帕鲁纳斯山山麓，巴依多利亚多斯断崖下就是丹佛。

过了赖瓦迪亚，就出现了牧场、蜜蜂的巢箱。黑衣女和肩上搭着黑上衣的男子，沿着远山脚下的小道行走。

车子再也开不动了，停在一个有泉水的地方，旁边是一户房舍低矮的农家。（对了，我想起来了。因为烧焦的发动机需要灌入泉水，车子才能重新启动。）农家室内晦暗，门内放着歪斜的椅子。一位长胡子的农民，走出门外，朝这边瞭望。

泉水附近有一座小祠堂，上面竖着十字架，那形状恰似一只鸟巢。这种小祠堂一路上到处都是。汲水的女子头上裹着黑衣黑布，手里牵着驴，驴背上驮着巨大的水罐。驴脖子上的铃铛悠然鸣响。

这时，一位牧羊少年回来了。红衬衫的肩头披着宽幅的粗布，手里拿着古老的“？”形的牧羊杆。瞧他那样子，使我想起达夫尼斯[21]的故事。车子突然来了劲，飞跑起来，直奔深山开去，驶过一座仿佛架在半空里的山间小镇阿拉霍瓦。城中心的茶馆阳台上，坐着一些面相质朴的人们，脚上穿着脚尖儿镶着黑色毛皮的鞋子，就像日本古代武将的靴子。

从这里再走三四十分钟就到丹佛了。丹佛的山谷里有银光闪烁的

水。本以为是湖，原来是海湾，海湾对面就是波罗奔尼撒。我们从海岸而来，绕过几道山峦，又和同一个大海相会。

*　*　*　*

详述丹佛美术馆众多考古学方面的杰作，非我所任。在这里，不妨谈谈我一直想看的青铜驭者像，畅抒一下我在美术馆内里的一室，与之邂逅时的幸福之情。

这尊众所周知的驭者像失去了左腕，右手握着两根缰绳，看来他是赶着四匹马拉的车。眼下，那青年驾驭着想象中的马匹，青春的面颊布满紧张的表情，双眼圆睁，目光似火。

鼻梁是典型的希腊型。左右两只眼睛的大小，故意雕塑得有几分不同。棉布遮盖的下半身[22]，比起上半身给人更加修长的感觉。那裸露的双足近乎乱真，使人联想起足背上流通的血管。

这尊雕像之所以使我感动，无疑是因为发现事实的眼睛，同完整的样式显现出罕见的一致。

上半身青年人威武雄健的头颅，两肩和前胸极富变化的华丽的衣褶，伸展的前臂……与此相对，故意加长的下半身，只用单调而端正的衣褶构成，给人带来如同双眼感受优美音乐的感动。在这里，样式和真实实现了完美的统一，全身充满无可名状的明朗的协调。

驭者像的头部，具有与后来大理石雕塑迥然不同的独创性，表现出有别于任何神祇的人间青年素朴的青春。我以为，这副面颜较之阿波罗更加美丽。那里没有丝毫神格的气息，看似倨傲，实际是羞愧；看似好色，实际是散放纯洁的馨香。胜利者的羞涩，光辉闪耀的纯洁……这些真实的表现，是多么深深震撼我们的心胸啊！较之深刻或晦暗的主题，艺术最难表达的正是这种主题。

* * * *

刚才我写到山岳地带内部突然出现的类似湖的水面，原来是海。废墟也时常像海一般表现出来。

阿波罗神殿的废墟，自崖下眺望，犹如杂乱的采石场。沿着山崖，首先有宝物殿，向上有以巫女代言神谕而著名的阿波罗神殿，再向上有最古老的剧场，再向上有大运动场……所有这些都是难以想象的。沿着易滑的大理石圣路向上攀登，所有一切，都豁然地一一展现在眼前。

从宝物殿登上神殿，失去上半身的罗马女神像，默默不语地坐在一片大理石上，瞪大眼睛看着攀登者们。她不是以失去的眼睛，而是用下半身端丽的衣褶注视着我们。

宝物殿左侧支柱自下边起第五块大理石上，仿佛是胡乱涂抹地雕刻着小幅怀抱竖琴的阿波罗的线描画。

阿波罗神殿三根巨大的圆柱令人想起什么才叫壮大，大理石台座一

味白光耀眼地扩展着。看来，牺牲的呼喊反响到圆柱上，那些鲜血定是美丽地流溢在新鲜而白皙的大理石面上。在希腊雕刻中，这种石头总是被用来表现人的肉体，血液和蓝天的颜色十分相似。如今我们所见到的废墟，虽然不缺少蓝天的蓝色，但缺少同鲜血色彩的对照。随处只能依照盛开的罂粟花的殷红去想象它。

透过两根圆柱的空隙俯瞰普雷斯陀斯河谷，风光难以用言语表达。我们来到位于公路和谷底正中，从圆柱之间正好可以望见狄安娜神殿和竞技场。矗立于圆形台基上的狄安娜神殿的三根圆柱，其美丽优雅无可比拟。

倘若从阿波罗神殿外面看，狄安娜神殿的美丽就会减色几分，自然的构图全然崩溃。这使我深感惊奇。古代建筑，不是征服自然，而是发现自然。现代高层建筑的废墟，之所以丝毫不能刺激我们的想象力，皆来自相反的缘由。

美国老绅士和女学生，还有法国女化学家以及希腊青年，加上我一共五个人，由于没有主动付小费，在导游说明一遍匆匆踏上归途之际，我们告别之后，来到古代剧场的最高席位，还想再去看看舞台，谁知暮色降临，我们一行只得割爱，不得不离开美丽的狄安娜神殿，互相都感到非常遗憾。

暮色苍茫中，散乱的大理石似乎显得有些可怖。它们一直抵抗着黑夜，直到最后。夜只能像油一般包裹着那华润的断面，不敢冒犯它们。它们于默默无言之中，抵抗过多少黑夜啊！

……归路，我稍稍伫立于宝物殿的暗夜里。此乃大理石的黑暗。夜色紧紧包裹着这片神域，但在这冷寂的四方形端正的空间，也弥涨着静静的拒斥。自人间迷惘的中心如此方方正正截取下来的高贵的石头，虽然绝不足以消弭迷惘，但似乎暗示着神所嘱托的那种至今不灭的抗拒力。

阿波罗神殿背后，裸山峨峨，那是前面提到的维多利亚多斯断崖。我们回到宿舍，发现天空挂着下弦的新月，感叹不已。

* * * *

卡斯塔利亚饭店，既小巧又洁净。饭菜尤为合口，餐后冷食供给我最爱吃的酸奶。自打纽约以来，久久未能吃到酸奶了。饭后，出外散步。路灯稀少，街道暗淡，来往行人看不清脸孔。因而，透过房屋空隙所看到的海港的灯火，显得格外明丽。

早晨，在逼仄的小阳台上吃早餐，有新鲜的蜂蜜，令我欣喜。然而，这里的阳台景观，任何美食也是不好与之相比的。在普莱斯托斯，注入伊特亚湾的溪谷两侧，西有连绵的赤褐色的吉埃那连峰，东有秀丽的吉尔菲斯山岭。熄灯后的伊特亚海港，海湾深部的小小房舍，灯火熠熠，和邻近海口的拉拉库赛多斯海港遥遥相对。

晨雾朦胧之中，依稀望见横斜于伯罗奔尼撒海岸横卧眼前，背后是高高耸峙的帕伊哈依孔山峦。希腊众多的名胜之地，就分布在这片朝霭迷离的海面周围，比如柯林特、阿尔哥斯，还有西边的米索隆基。

公元前三七三年，丹佛发生大地震和大海啸，致使丹佛神殿毁灭。其震源就在视野之中。传说被捆缚于地下的海马再一次晃动肩膀，波塞冬揪住白浪的鬣毛，将那海马驱赶到丹佛来了。

如今，风景里依然蕴含着静谧的废墟。昔日曾卸下伊尔大理石的海港，只不过是地方上偏僻的渔村。群山的绿色，那不是鲜绿，而是干涸的苔藓之色。我听到鸡鸣。早晨的燕子在这片废墟上空，急匆匆往来交飞。

我应该将餐巾放在桌面上了，七时半出发的公共汽车已经鸣起警笛，催促前往雅典的乘客。

## 再访雅典

四月二十九日

雅典素描。

雅典街市区，虽说行人多商品也多，但总是蕴含着日本庙会那种闲雅的气氛。夜间的街衢很像巴西的城镇，站在路上说话的人很多，要想从他们中间经过是很不容易的。叫人像唤狗——“普西，普西”。初到里约，这种葡萄牙语给人一种奇异的感觉，谁知希腊也是如此。

走进电影院，不论什么电影，中间都有休息。并非像武打连续剧那样，在有悬念的地方突然断掉，而是在放完一半的地方休息。

这里的咖啡馆在盎格鲁-撒克逊国家早已绝迹，只有拉丁系国家才有。雅典市中心面临宪法广场的一家咖啡馆，将露天摆放的桌椅扩展到公路对面的广场上了。

晚间交通繁忙的公路，手捧堆满玻璃杯和酒瓶的银盘的侍者，从来往车辆的空隙之间穿来穿去，那种娴熟的样子，简直就是一道奇妙而有趣的风景。

## 罗马

四月三十日——五月七日

五月一日，国际劳动节。事务所和商店尽皆关闭，街上不见一辆无轨电车、电车和出租车。为此，我从路德维希大街走到古罗马圆形剧场，花了四五十分钟。

圆形剧场的上空有很多燕子。记得从前参观大德寺茶室，曾经遭受一群蠛蠓的袭击，拼命挥动双臂，防止那些小东西闯进眼里。这里的燕子就像那时候的蠛蠓，所幸它们在高空里飞翔，这么大的体躯，不必担心会闯入眼睛。

圆形剧场未能使我感动。当然，将它看作艺术品是错误的，但假定它是一件艺术品，那么，它就具有主题过大的艺术品所持有的缺点，因为艺术本来就不存在什么“过大的主题”。

罗马的遗迹，以圆形剧场为代表，不论是君士坦丁堡的凯旋门，还是大水道，都具有“过大”的缺点。歌德发现这种伟大之中市民精神的最初显露。他写道：“市民所追求的适合于自己的第二自然，正是他们的建筑。”

希腊的精神被误认为“壮大”的精神，事实并非如此。希腊人与其说热爱巨大而不完全，毋宁说更热爱小巧与完整的东西。过剩的精神性所创造的巨大的怪物，正为希腊人所不取。就连他们的国家也很狭小。罗马坐落于连及东方的世界版图之上，使得美索不达米亚文化以来一度失去的东方“壮大”的趣味得以复苏。但是，这种趣味几乎原封不动地为基督教所继承，并非没有原因。他们一定认为，罗马遗物所具有的过剩的质量，应该用过剩的精神——这种最合适的工具加以填补。因此，直到今天，在旧教的总部罗马，不论什么都是庞大的。我尚未访问过梵蒂冈，看来在那里也会遇到庞大无比的东西吧。

乘势再次数落一下圆形剧场的缺点，以观察希腊遗迹的眼睛来看，这里的砖瓦和古代混凝土的颜色是很不好看的。同帕台农神殿苍白的美相比，真是天壤之别。

* * * *

第二天，参观罗马国立美术馆，一扫初抵罗马那天的失望。那是因为看了维纳斯·格尼托利克斯（母亲维纳斯）的缘故。这尊公元前五世纪的复制品，虽然失去了头以及左右臂的前肘，但她的美丽不能不使观者神情恍惚。那优雅的姿态，清冽的泉水般的衣褶，似乎就要流淌下来。右乳露出来了，伸出的左膝透过罗纱也几乎显现出来。乳房和膝头

互相照应，更加强化了呈弓形的全身的流动感。宛若两块光滑的岩石，堵塞了过于华丽的流动感。

至于衣褶，舞女像（Giovane danzatrice）的襞褶极为自然、华美。其腋下衣纹的纯正，令人吃惊。

真正唤起人们心灵的感动，使人一看就不忍离去的，当数希腊古典时期的雕刻。

尼奥贝[23]女儿完整的美，痛苦的静谧。魔女[24]维纳斯。斯比阿科青年雕像，一说是尼奥贝的儿子；一说是被老鹰攫走的加尼梅德。美丽的赫尔墨斯。这些都是公元前四、五世纪创作的。

除了上述四件，我再添加一件投掷铁饼者的胴体雕像。一共选择了最能打动我心灵的五件作品。我在维纳斯·格尼托利克斯和尼奥贝的女儿面前，感动之余脊背泛起一阵阵战栗。

不用说，著名的路德维希的天后赫拉，普拉克西特莱斯的《巴克斯与萨琪儿》，忧心忡忡的《休憩中的马尔斯》，阿佛罗狄特诞生的浮雕，等等，也都十分美丽。细想想，人或只陶醉于一日之感性，不幸的是，看到这些艺术品的瞬间，我的心彻底麻木了。

公元前二百九十年后的希腊时代的逸品《沉睡中的阿里阿德涅》，使我想到我不是个诗人多么可悲。能够取代这尊完美小品（虽说出于偶然，头部的断片寄予小品以完美）的，只能是极短的音乐，极完美的诗

篇。能够创造出这样的作品的，恐怕只有德彪西和马拉美吧。米诺斯的女儿阿里阿德涅，爱上了前来克里特岛的英雄忒修斯，带他走出迷宫，从而获得他的信赖。阿里阿德涅做了忒修斯的妻子之后，在返回雅典的途中，她又被狄俄尼索斯所爱恋，想不到忒修斯一行，抛下熟睡的妻子，离开了那克索斯岛。这位年轻的妻子紧闭的眼睛，丝毫没有死的不吉祥的影子，昏睡中保持着深沉而平静的呼吸。

* * * *

小时候，每天下午三时就有各种点心吃。我有个癖好，为了使最喜欢的点心的余香永留口中，我总是将这种点心放到最后才吃。我之所以直到第三天的今日依然没去梵蒂冈美术馆，就是基于这个理由。

今天我看了博尔格赛美术馆。从我下榻的埃顿饭店步行，要不了十分钟。博尔格赛的珍品被转移到卢浮宫和其他地方，剩下的名作为数甚少。尽管如此，提香的《神圣的爱、异端的爱》，只有到这里才能看到。

巴黎也是一样。不过，宫殿这种建筑颇令人咂舌。博尔格赛宫充满了最坏意义上的罗马情趣。就像佩特罗尼乌斯大作的名字《萨提利孔》。犹如拼盘，更像大杂烩。某一展室，就是以奇妙的埃及情趣装饰的。

在这样的背景中，特别引人注目的作品，虽然只有两三件风格异样的绘画，从这种意义上说，Jacopo Zucchi（雅各布·祖基）的《海宝》和

《库皮德与普希克》；Lucas　Cranach（卢卡斯·克拉纳赫）的作品充满德意志妖怪味儿的《维纳斯和手持蜂巢的库皮德》等，都很优美。其中，祖基的《海宝》（十六世纪），有些地方使人想起古斯塔夫·莫罗的笔墨。前景上，众多裸妇手捧珍珠、珊瑚，背后是明丽的海水。无数男女游泳者，正在从海里打捞各种闪光的宝物。《库皮德与普希克》，画面的意思是，受好奇心驱使的普希克，打破禁忌，举烛窥探正在熟睡的库皮德。作者为了使作品带有近东风格的浪漫的色彩，在熟睡的库皮德的身边画了一只哈巴狗。

这里的拉斐尔和鲁本斯不足以使我感动。就拉斐尔而言，《怀抱独角兽的女人像》，比不上那幅胖胖的中年僧侣肖像；鲁本斯呢，较之《哀悼基督》，《苏珊娜》更好些。Dosso　Dossi（多索·多西）的《魔女》，格外美丽。

博尔格赛宫深深吸引我的心的绘画，首先是提香的《神圣的爱与异端的爱》，其次是韦罗内塞的《圣安东尼奥对鱼说》。

韦罗内塞的这幅画，半个画面覆盖着浩渺而神秘的绿色大海。构图开阔，以圣人为首的众多人物聚集在右边，也就是右下半部。圣人指着鱼们的指尖，逐渐接近画面的中央。圣人胸前佩戴的白花，随海风摇曳，发挥了可喜的抒情效果。

同威尼斯画派众多绘画相同，提香的绘画，其背景的细致部分是当世最优美的。左边是夕阳映照的城堡，还有急急忙忙登上坡道的两三位骑马人。左下方幽暗的森林里画着两只可爱的兔子，但最美丽的是右方的背景。

港湾的残照，空中或蓝或黄的灿烂的晚霞，前方漂流的晦暗的薄暮，猎犬追赶的兔子以及两位骑马的人，还有那骑马人身上两件火红的上衣……所有的景物上，都笼罩着夕暮的巨大阴影……此外，我要特别提请读者注意的是，那就是仿制品中绝不可能出现的景物，即前景中那位裸妇脚边闪光的东西——恋恋不舍、款款飞行的一对蛱蝶。

横长的画面，十分贴合这幅画颇具寓意的主题。两人相对峙的激情的象征，例如阿贝拉尔和艾洛伊兹的求爱的信和求道的信，两者之间存在的对峙的象征，因为他俩不能像情侣那样亲亲热热坐在一起。肉体与精神，诱惑与拒绝，这个瓦格纳式的永恒的主题，多么明朗，多么毫无阴翳地被描摹下来了啊！

* * * *

夜晚，我去观赏威尔第的歌剧《黎果赖妥》[25]，这个巴尔扎克式的故事（不过很遗憾，原作者是雨果），显示了和甘美而明朗的音乐奇妙的调和。驼背老人对独生女近似恋爱的痴迷的情爱，那失望，那愤怒，那复仇，那宽广而好色的统治者轻浮游移的爱的冒险，那自由，那毫无伪装的情念……终场时，黎果赖妥走到以为装着侯爵尸体的袋子跟前，这时，他忽然听到侯爵快乐的歌声《轻如羽毛》，实在美妙无比。这里，侯爵无意识的恶行，始终通过国王欢快而怡悦的歌声表现出来，借以暗示侯爵绝不会受到处罚。

* * * *

比起乐器，人的嗓音更能打动我。比起抽象的美，模拟人体形象的美，更能使我感到强烈的震动。我不得不固守这一素朴的感性。在我心中，深深根植于对自然美的感性，从雕像和优美的歌声中所受到的感动，始终同这种感性相呼应。对于我来说，唯有那种梦幻与象征，并由此而产生的准确的判定加以分析，才得以发现自然的美，才能使我感动。细思之，所谓人的作品就是“肉眼可视”的自然。

一旦接触希腊雕刻的佳作，此种感觉越发深沉。

* * * *

我并非附十九世纪英国美术文学佩特和拉斯金的骥尾而认真描述我对自己所见到的美术品的印象。但是，古代的作品、文艺复兴时的作品中，拉辛曾以《拉奥孔》为例，论证空间艺术和时间艺术形态的差别。超越那种严密的差别，仍有使我们文学家说不完的话题。绘画方面，直至十九世纪中叶的浪漫派时代，亦未能同文学彻底分道扬镳。众所周知，绘画同文学诀别，发展到纯粹的绘画，是印象派出现以后的事。因而，作为文学家，对于印象派，我想保持一份滑稽的丈夫般的威严——绝不追念随便离家出走的老婆的威严。眼下，我在巴黎听到一种说法，最近由于安德烈·莫洛亚等的暗中鼓动，那种小浪漫派（petit romantique）热，又逐渐升温，早已被遗忘的夏塞里安就是其中之一。

* * * *

今天，我想构思一出关于安提诺乌斯的小戏，舞台设在尼罗河畔的

安提诺乌斯神殿。登场人物是老年的哈德良皇帝和其他重臣以及几位巫女，此外还有安提诺乌斯的魂灵。写成之后，我的现代能乐集，又会增添一篇毛色略显怪异的作品。[26]

## 鹫之座[27]

——收入《现代能乐集》之中

地点

埃及尼罗河岸安提诺乌斯神殿。

时间

公元一三五年（罗马皇帝哈德良治世。晚年的皇帝未访埃及，作者罔顾史实，让年迈的哈德良再度访问了埃及）。

人物

年迈的哈德良皇帝（六十岁）。十三年前去世的安提诺乌斯。大臣。五个巫女。

开幕前，随着琴声，合唱队“啊，啊”地唱着，发出低沉而忧郁的叹息。右首是一根克林特[28]式圆柱和大理石宝座，左首是两根圆柱和两三级台阶。舞台深处可以窥见尼罗河。夜晚，五个巫女聚集在台阶上，或坐或立。大臣（其实就是执行官）从左首上。琴声依然鸣响。

大臣　我是罗马皇帝哈德良陛下的大臣。为了护卫长途跋涉的年迈的陛下，不远千里来到埃及尼罗河畔。这次是上回发生那桩意外事件的巡幸以来，相隔十三年后的第二次巡幸。怎能忘记今天的赫拉克赖斯，美丽的许拉斯曾在这里溺水而死；这块土地也曾经支撑过伟大的罗马帝国。政事不可废，爱恋亦难舍。我一直在伺候左右，深知陛下心中不可遏抑的两种力量。这两种力量，撕裂了陛下的心。那远在千里之外的罗马百姓们啊，请不要以为这次远行徒费国帑而无一收获，倘若陛下能于此地沉浸在不绝的哀痛之中，归国后也会泽被广大草民，恩及四方。罗马功勋卓著的士兵们啊，请不要责备陛下太软弱了吧。因为以往以战神马尔斯的姿态，威风凛凛站在你们面前的陛下，如今心中越发隐藏着深切的悲哀。（面对五位巫女）在这座安提诺乌斯神殿安静度日的斋女们啊，请体谅一下陛下的心情，在巡幸期间更加虔诚地侍奉神灵吧。

五位巫女　（合唱）谨奉教诲，大臣阁下。

大臣　（走近巫女，立定于台阶上）好，谢谢你们。

巫女之一　请给我们讲讲长途旅行的见闻吧。

大臣　虽说是在王土之内，一路上心情并不平静。途中几乎全是乘船。先沿着西西里一侧而下，再转而向东，陛下一直望着东方埃及的天空。

五位巫女　（合唱）那里正是安提诺乌斯……

大臣　留下悲切回忆的地方。

五位巫女　（合唱）当船帆在轻轻海风低垂下来，

大臣　陛下显然有些焦躁不安。

五位巫女　（合唱）当海风胀满船帆，海潮推着船儿前进，

大臣　陛下的唇边露出笑容。对了，对于我们扈从们来说，船行的快慢，也使我们忽忧忽喜。为什么呢，因为那时，犹如驳船的众多船桨，随着第一支船桨而动，我们的心也随着陛下的心而动，诅咒那船帆忽瘪忽胀。

五位巫女　（合唱）当来到埃及黄色的河岸，在尼罗河入海口露出了河马的脊背，遥望那三角洲的时候……

大臣　我们齐声欢呼，船员们也一同唱起歌。晨雾消散，天空响晴。我们看见三角洲上渔夫的身影。陛下下令将众多镌刻着安提诺乌斯雕像的罗马金币，从船上投给那些渔夫。我们大家都遵旨执行了。

五位巫女　（合唱）当时陛下的心想必是忽忧忽喜。

大臣　啊，倘若这条河是流过冥府的遗忘河，

巫女之一　不行，那是冥府的黑暗，

巫女之二　这是流淌在地上的光明之中。

巫女之三　那也是流淌在烈日下的河啊。

大臣　可不是嘛，那酷烈的太阳总是使我们肌肤染上丧服的黝黑。

巫女之四　这是光明不灭的丧服，

巫女之五　太阳的丧服将使悲哀不朽。

巫女之一　诸位，请安静。陛下就要到这里来了。

安提诺乌斯

罗马帝国哈德良皇帝，特拉亚奴斯皇帝驾崩之后，受军队拥戴而即帝位，治世期间乃为公元一〇七年至一〇三八年驾崩。

据吉本[29]所说，当时的罗马帝国，“包括地球上最善美的地方和人类中最开化的地方”，“罗马元老院表面上保有统治权，政治上的执行权，悉数委让于皇帝”。

哈德良乃文治之帝。他苛酷制压贵族反叛之心，一味致力于民治。这位希腊文化的复兴者，既是艺术家的良友，又费尽终生巡幸广大地域。几乎没有哈德良凤辇未至之地。虽说凤辇亦不妥当，时有徒步脱帽，或雪中，或埃及北部酷热沙漠之旅。高卢，还有那日耳曼之土地、不列颠、西班牙、毛里塔尼亚、埃及、小亚细亚，以及希腊等地方，都印有这位皇帝的足迹。

哈德良皇帝虽然是特拉亚奴斯征服主义的稳健的修正者，但他也深知，要维护罗马的和平只能依靠军队的威力。他重新组织众多骑兵队，经常亲自训练新兵。有时还同新兵比武，一争力量与技术之优劣。

如果说哈德良皇帝也有癖习，那就是对古代希腊终生不渝的热烈憧憬。这位皇帝在雅典城开辟新市场，在市民广场北侧建立图书馆，继续完成自公元前六世纪以来未能竣工的宙斯神殿，在罗马建立了万神殿和

维纳斯神殿。又在小亚细亚阿伊扎诺依另外建立一座宙斯神殿。

他的古典主义之中，夹杂着符合其庞大版图的折中主义。皇帝的称号Pater Patrice（慈父领袖），就是这种人文主义的体现。埃及古美术中之佼佼者，和希腊古典时代最美的美术品一样，照例使他迷醉。这位皇帝下令让小亚细亚的雕塑家们，从事复制古代雕刻的工作。不过，自那时开始，他们不再复制阿波罗、墨尔克流斯和马尔斯，一律投身于某一新神雕像的制作。皇帝要求那位新神体态丰满，以少年姿态出现，美丽的青春容貌之中，必须带有忧愁与死影。不知为何，这位神成了异教世界最后的神，于同这一体系迥然各异的希伯来神诞生之前，代表了旧体系诸神的灭亡。

* * * *

今天，我访问了梵蒂冈，我为安提诺乌斯两尊美丽的雕像着迷。一尊是胸像，另一尊是埃及古代装束的全身像（另有一尊著名的贝尔贝德莱的安提诺乌斯，其姿态与表情，显然不是安提诺乌斯，而是赫尔墨斯）。我虽然也看了各类展室的名画，但心里始终不忘安提诺乌斯。因此，总的来说，参观梵蒂冈以收获甚少而终结。

这位年轻的阿比西尼亚人，在极短的生涯中，由奴隶上升为神祇，既不是凭借智力，亦非凭借才能，只因有一副无与伦比的容貌美。他没有让这种易变的美受到损害，而是因不知是自杀还是过失这一难解的动机，溺死于尼罗河。针对哈德良皇帝一味固执地追究他的死因，我要借已死的安提诺乌斯之口，一次次回答他：“不知道！”借此使他明白一个简单的道理：我们既无生之道理，又何必寻求死之缘由？

有一种说法说他的死是厌世自杀。想到此，我不能不以一个医生的热情加以推想：我眼前的雕像是那样年轻，那样完整，那样香醇，那样健康。这副肉体处处隐含着的难以表述的阴郁思想，究竟是如何进入他肌体的呢？或许那少年的容貌和肉体，像阳光一样辉煌，因此那浓重的阴影才会跟踪而至吧。

* * * *

虽然不得已走了些弯路，犹如闯入陌生的大森林，没有带向导，遍访梵蒂冈所有房间的每个角落。这是一个充满期待的愉快的时期。例如，就像博尔基亚家族的宅邸一样，每个房间都通过狭窄的暗门相连接，本以为这座房间已是最后，不料内里又敞开着幽暗而豪华的大房间。

我首先进入Pinacoteca[30]，接触了提香的杰作《圣尼古拉·德·弗拉利的圣母玛利亚》。关于他，既然有歌德那篇感动与赞美的文字，我就不再饶舌了。在Pinacoteca，我最喜欢的是这幅绘画和梅洛乔·达·佛尔利的三幅奏乐天使壁画。此外，还有鲜为人知两三幅秀作，奥拉齐奥·真蒂莱斯基的*Judith*（《尤迪克》）和保罗·特洛盖伊的*Baetismo di Cristi*（《伯蒂河畔的克里斯蒂》），都很美丽。

安提诺乌斯的胸像，置于雕塑馆入口处模仿万神殿而建立的圆形沙龙之中。身着埃及服饰的立像，位于神秘的一间埃及展室里。这间埃及展室装饰之粗俗，令人难以想象。天棚上画着深蓝的夜空嵌满金色的星

辰，中央的装饰灯是东京咖啡馆常见的那种时髦的间接照明灯。

欣赏了《拉奥孔》、贝尔维德的《阿波罗》，以及贝尔维德的躯干雕像和Apoxiomenos，使我心中充满了确实的幸福感。公元前五世纪希腊运动员的浮雕也极其美丽。堪称大理石动物园动物雕刻室，将我们引到古代人们狩猎的欢乐之中。歌德曾说，鉴赏雕塑，必须有火把照明。这里可以看到一个极好的例证。卡诺伐的《拜尔休斯》左前方，有一尊运动员像，天棚天窗内过午的炎阳，直接倾泻到雕像的头上，使得阴影的效果带有雄浑的力量。筋肉霍然跃动起来。与此相比，另一尊承受着微弱散光光线的运动员雕塑，则黯然无力，一副早已预示着失败的样子。

* * * *

在埃特利亚·格里高利亚美术室，在美丽的罗马壁画《佩琉斯与特提斯的花烛》旁侧，看到了一件小巧而优美的小幅绘画，那是与牛同行的帕吉法耶。这是一幅简明朴素、极为精细的素描。

回廊内随处布满地图和小幅天棚画。首先是漫长的回廊令人惊讶。我在这座博尔吉亚家族广大宅邸的入口迷了路，再次经过这道回廊。之后，看罢西斯廷教堂米开朗基罗的《创世纪》和博尔吉亚家族古老壁画中的精品，穿过有着被孩子们包围的尼罗河神的翼楼，又回到埃及室的安提诺乌斯面前。

* * * *

第二天，我起了个早，赶在午饭前看完了三座美术馆和万神殿。东京那些知道我平时爱睡懒觉的朋友，要是听到这一消息，肯定会惊讶得瞪大双眼。而且，这种急行军，并没有受到谁的强迫，假若这日程是由别人硬性的安排，我早就消极怠工了。

所谓三座美术馆，指的是康塞尔巴特利宫美术馆、加比特尔美术馆和威尼斯宫美术馆。

今日，我依然陶醉于怡悦之中，想起我在希腊和罗马的两周时间，那种源源不绝的恍惚的幸福感，恐怕一生中再也不会有第二次了。我和普通人一样，虽然能够感受到官能的欢悦，深知工作结束后那种无上的安然的欣喜，但从未持续到两天以后。而在希腊和罗马，为了使得这种大半预想到的幸福感，不受他人热情的搅扰，千方百计躲避交际的机会，已经有两周，一日三顿饭都是独自一人坐在桌边。过去，我一直享受着家庭生活的温暖，而这次旅行是从未有过的体验。而这两个星期，我不曾有过孤独的感觉，哪怕一刹那。我再次回忆起普鲁斯特一篇充满智慧的小说，记述一位喜欢交际的青年，一天晚上请人吃饭，独自守在桌前待客，但客人久久不至。这时，一位陌生人前来就座。青年追问他，那人毫不客气地回答："我从来未受到过您的邀请，我有权受到您的款待。"当青年问他叫什么名字时，那位不速之客颇为难过地说："您竟然不认识我吗？真可笑，我的名字就是'您自己'啊！"

* * * *

在康塞尔巴特利宫，我有幸看到古依多·雷尼的《圣·塞巴斯蒂安》（从前我在热那亚，曾经看过这件作品的复制品，那是在照片上难得一

见的，我尤其喜欢。即使看照相版，这两者之间还是有微妙的差别）。鲁本斯、韦罗内塞和法国普桑的作品，都使我感动。

古依多的《圣·塞巴斯蒂安》近旁，悬着折中派先师Carracci（卡拉奇）的《圣·塞巴斯蒂安》，因而，更加凸显了作为弟子的古依多耽美的个性。他的画风在某一时代竟被置于拉菲尔之上。虽然现在并未因名气已不如前而致使作品受到贬低，但塞巴斯蒂安像，在大理石般的裸体之上，全然没有描绘出流血的影像，大大强化了作品古典的美感。

Carracci的某些作品非常优秀，但罗马美术馆内随处可见的Garofalo（加洛法罗）却使我无言以对。那些特别庞大的作品都是Garofalo的。鲸鱼的缺点在于过大。

普桑的《奥尔菲》真是太美了，那森林的光线多么微妙！看来，明显是华托的祖师。

在这里，韦罗内塞也使我感叹不已。保存于威尼斯的《The Rape of Europe》（《欧洲之劫》）的复制品，两幅草稿《La Pace》和《La Speranza》，《圣母与圣安娜》都使我不忍辄去。

《圣母与圣安娜》不像提香那般清澄，也没有鲁本斯的明朗，但黯淡的天空，深绿，日本西阵织般的圣母的衣衫……所有这些之上，都飘荡着神秘的午后的倦怠，画中的人物仿佛对他们自身的神圣已经厌倦了。

鲁本斯的《与狼一起的罗姆莱斯和莱默斯》极为美丽。假若硬是叫我在这座美术馆里挑一幅秀作，我将毫不踌躇地选择这一幅。两个幼儿站在晦暗的树林和褐毛狼前边，犹如两枝玫瑰灿然生辉。

* * * *

这里的雕刻，只有那尊《拔刺的少年》较好。少年低头专注于脚底的刺，那副热心的表情里，准确地捕捉到人处于此种状态下的孤独感。使我们感到，仿佛是在少年毫无觉察的状态下，偷偷窥见了少年专心致志的瞬间。

从某个位置看，右下肢、左下肢、右腕、胴体左侧的线条等，正好都呈十字形。足底位于十字的中心，那里扎进一根几乎看不见的小小棘刺——这幅作品的主题。对于主题那种巧妙地处理，仿佛阅读优秀的短篇小说。将主题加以凝练，处理得如此简洁鲜明。写作这样的短篇，正是我们热切希望而又无法实现的夙愿。

* * * *

在加比特尔美术馆，刚进门就看到一件有趣的作品，那就是埃及的金色甲虫浮雕。这只甲虫看似拟人化了，其实不然，而是相当忠实的写生。埃及人按照自己心目中所塑造的神圣的目标，颇有意味地加以形象化了。

希腊浮雕《贝尔修斯拯救安德罗墨达》，是极为优雅的小型作品。

请看安德罗墨达的衣服的襞褶，荡漾着多么欢快的波纹啊！

比起毫无疑问的杰作《垂死的高卢人》，我更喜爱那尊战士雕像（Combattente）。他身处颓势，一边的膝盖和一只手触地，腾出右手执剑护身。高卢人虽然充满那尊现代杰作中所具有的对死的不安和苦恼，但战士雕像却表现出生命的危机并不足以搅扰其静谧，正如某种舞蹈瞬间优美的姿态，以外表的形体对我们倾诉衷肠。其他看不厌的美丽的雕像，还有《加比特尔的维纳斯》和《库皮德与普希克》。

* * * *

威尼斯宫美术馆，几个展室空荡荡的，可看的东西很少，但乔凡尼·贝利尼的小巧而可爱的肖像画，以及菲利浦·利比的作品，还有尼古拉·德·巴尔巴里的，*Cristo el'Adutera*（《克里斯托的情妇》）美丽的色彩，多纳特·克莱齐和朱杰波·马里阿·克里斯比优雅的作品，很使我感动。除此之外，使我感动的还有Lelio Orsi da Novellara（莱利奥·奥尔西·达·诺韦拉）的《哀悼基督》。

那笔触使我想起德拉柯罗瓦，构图极其紧凑，且充满热情。

这座美术馆那些小巧而可爱的绘画，即使被盗也不容易察觉，比如Procaccini（普罗卡尼奇）的“降龙”等小幅绘画，就引得我跃跃欲试。

* * * *

今天，为了向安提诺乌斯告别，再次访问梵蒂冈。至今，每进入那座圆形大厅，总是看那尊胸像，对旁边的巨大立像不予注意。其原因，一是被胸像所吸引；二是立像过于神格化，缺少胸像和埃及那种生动感，作为人的特征不够明显。

在帕莱斯特里纳发现的这尊立像，是装扮成巴克斯的安提诺乌斯。但表情与姿态不像巴克斯那般豁达和飘逸，微微倾斜的脖颈，仿佛俯首静思，预感到不祥的命运。

安提诺乌斯的雕像[31]，必然隐含着一种青春的忧郁。眉宇间总是笼罩着不祥的暗影。那不仅是根据那些传说移入的我们自身的感情，而且这些作品，即便制作于安提诺乌斯生前，优秀的艺术家们，又怎能没有预感到创作对象的命运呢？

现在，我能理解守旧的老人不愿照相的心情了。他们生前可以制作优雅的雕像，这样一来，他的某些东西就会终结于那个时点上。他们死后所制作的优秀雕像，将自己的人生寄托于此，移居其上，从而接受永远的束缚。我们的苦恼必然为时间所解决，当时间解决不了时，死就会为我们解决。希腊人所具有的就是这种现世的虚无主义。希腊人对于生抱着极端的恐惧而雕刻那些苍白的石头，用那苍白的大理石制作众多的雕像，并借此将他们自己从生的可怕的痛苦中解放出来。或者从他们的语言中，雕刻出具有严格法则的诗剧，借此摆脱人们潜在的苦恼和忧愁。这就是希腊戏剧。这些皆可看作是利用时间和死解决痛苦的仿制。雕刻是将一瞬间的姿态定格于永恒的时间之中；而悲剧则是将那种钝刀杀人般漫长人生的时间性解脱，压缩在短短的二十四小时之内。

希腊人所考虑的，并非精神的救济。正如他们的雕像仿制自然的各种力量那样，他们的救济也是仿制自然的机构，并将此命名为“命运”。然而，这种救济和解放，犹如基督教为弥补缺陷其地位被取而代之一样，我们也只不过是由生到生、从生的深渊中被救入光明的外面罢了。生反复无尽，我们死后也不能自我终止其生。我们从众多的希腊雕刻群中看到，因解放而受束缚；因自由而固守命运，被生的无尽的羁绊所捆绑。

雕像被制作出来，同时意味着某种东西的终结。是的，某种东西确实终止了。那一刻一刻，就是我们人生终末的时刻。如果说死只不过是单纯的一点，那么，我们也可以使死期即刻出现于眼前。那暂时终结的东西，又会从别的一点重新开始。希腊雕刻的意图就在于此。这种对于永恒的“生”的持续模仿，创造出为数众多的优秀作品。

在生的浩渺的海洋中，那些洋溢着不可遏抑的充沛生命力的年轻人，时常被当作雕像的对象。希腊人借助这些自以为不朽之作，暗示着其中所潜藏的悲剧的理念。安提诺乌斯是未曾受到基督教洗礼的希腊最后的一枝花朵，是预言罗马走向衰亡之日的希腊最后的一抹残阳。如今，我再度站立在美丽的安提诺乌斯面前，自然而然地想起尼采所说的那种“强者的悲观主义”“富饶产生的最大苦恼”，以及直接来自充溢的生命的希腊厌世主义。

最善者但求不生，

次善者即刻赴死。

米达斯王从森林中领回的撒提洛斯那里听来的这句话，如今又在我的耳畔响起。安提诺乌斯的忧郁并非属于他一人，他代表已经消泯的古代希腊的厌世观。

我又来到埃及展室的立像前伫立片刻，为了使这三尊安提诺乌斯雕像留驻心中，免除其他一切干扰，匆匆离开梵蒂冈。

今天，我将返回日本。再见吧，安提诺乌斯。我们的身姿被精神腐蚀，已经老迈，比不上你那绝美的体态。但是，安提诺乌斯啊，我要极力使自己作品的形态，尽量接近你的形态所酿造的无与伦比的诗章，哪怕一分一毫也好。

一九五二年五月七日于罗马

## 旅思

回到日本两个月了，我对约稿的旅行回忆之类已经厌倦。同出发前一样，因袭再度缠绕我的周围，不知不觉之间，旅行的回忆似乎渐渐结晶了。

我不好说旅行为我附加了什么，反倒觉得我被夺去了某些东西，有时又仿佛获得了一些治愈。我又想起出发前应邀时所说的话语：“带的钱不够多，浪费金钱的事我不干。然而，我打算滥用我的感受，打算磨损我的感受。”

十天之后，我再也懒得去任何地方。我所记述的我在各地访问的新鲜感动，都是十天之内的事。十天过后，我的周围又产生了一种环境。为了熟习这种环境，比起刚刚踏上这块土地时，我必须付出数百倍的不适和决心。于是，我认识到我自身的环境就是日本及其风土，这是我的宿命。我由此重新振作起来。我的环境，就是我的决心。

今天是七月一日，真正的第一个夏日。晨起梅雨初降，届午乃止。B寄来了航空信简。从楼上的书斋向下俯瞰，庭院碧绿满眼，石竹、立葵、玫瑰、波斯菊、扶郎花和大丽花等，争妍斗艳，美不胜收。

午后，工作倦了，我睡了短短的午觉。醒来后，打开毛玻璃门，上端染上两三片蔷薇色的夕云。巨型客机飞过，传来一阵沉闷的轰鸣。那无疑是PAA[32]的王牌飞机。

……突然，我被旅情所袭。旅情不单单产生于旅途之中，像这样也会产生于旅行结束之后。我想起科帕卡巴海岸的落日，也想起纽约B美好的友谊。

仔细一看，夕云上部的色彩已经褪去，白色的部分也接近灰白了。

因为去南方旅行，渐渐来临的日本的夏天，对于我就是今年第二个夏天。我还想看看大海。两周之内，我将把工作地点转移到海边的旅馆。

[1]Oscar Ribeiro de Almeida Niemeyer Soares Filho（1907—2012），巴西建

筑师，拉丁美洲现代主义建筑的倡导者，被誉为“建筑界的毕加索”。他的作品多达数百个，遍布全球。

[2]Karl Hagenbeck（1844—1913），德国驯兽师。一九〇七年于汉堡开设野生动物园，组建马戏团，自任团长。

[3]木下惠介（1912—1998），著名电影导演，静冈人。其作品多数反映平民生活与感情。处女作影片为《花开之港》，代表作有日本第一部彩色电影《卡门回乡》以及《二十四只眼睛》《君似野菊》《悲喜几多时》等。一九九一年获“文化功劳奖”。

[4]法国奶酪。

[5]作曲——弗朗茨·莱哈尔；剧本——路德维希·赫尔兹和弗里茨·洛纳；斯琴公爵——米歇尔·丹；波特·斯坦伯爵——杰克·皮埃维尔；丽泽公主——杰克里内·德·布尔洁；米易——杰克里内·鲁久奴。

[6]维尔船长——皮塔·皮亚兹；比里·巴德——阿兰·霍普森（哥维特公园皇家歌剧院）。

[7]导演——约翰·吉尔加德；布景、服装——马丽亚诺·安德柳乌；作曲——莱斯利·布里吉沃特；贝尼迪科——约翰·吉尔加德；比阿托利斯——戴安娜·维雅德；克鲁迪欧——罗伯特·哈蒂；西亚罗——多罗西·提悠特；阿拉贡公爵东·皮多罗——保尔·思科菲尔德；梅西纳大总督里奥奈特——路易斯·卡森。（菲尼克斯剧场）

[8]赫尔曼·梅尔维尔（1819—1891），十九世纪美国小说家、散文家和诗人。代表作有长篇小说《白鲸》以及《泰比》和《奥穆》等。

[9]Arthur Schnitzler（1862—1931），奥地利小说家，剧作家。主要作品有剧本《阿纳托尔》《绿鹦鹉》《轮舞》、小说《埃尔泽小姐》《卡莎诺娃的归来》等。

[10]原文为Surrey。

[11]原文为Guildford。

[12]英国浪漫主义诗人拜伦（1788—1824），一八二三年曾投入希腊民族独立战争，次年病逝于米索朗基。

[13]法语：misanthrope。即“厌世者”的意思，法国莫里哀创作的古典喜剧人物。

[14]Hold erlin Friedrich（1770—1843），德国诗人，崇拜法国革命的预言家卢梭，对希腊文化抱着强烈的憧憬。其诗作多是歌咏人世的哀怨和自然的可爱。

[15]庭院中用碎石子铺成山水风景，以龙安寺石庭最为有名。

[16]古时举行奥林匹克运动会的地方。

[17]古希腊宫廷诗人，其诗作多是歌颂醇酒和爱情。

[18]Delphoi，古希腊帕尔那索斯山麓城市，阿波罗神殿所在地。

[19]Athena，希腊神话中的智慧女神，曾与海神波塞冬相争，因出示第一根橄榄树获胜，遂成为雅典城邦的保护神。

[20]古桥广之进，一九二八年生于静冈县，游泳运动员。一九四七年，在四百、八百和一千五百米的自由泳比赛中，打破世界纪录。当时因日本处于战败国地位，未被批准加入国际游泳联盟，古桥这些成绩亦未被承认。一九八五年至二〇〇三任日本水泳联盟会长，一九九〇年至一九九九年任日本奥林匹克委员会会长。

[21]Dafunisi，希腊神话中西西里的牧羊美少年，赫尔墨斯和宁芙之爱子，牧歌的创始者。

[22]回国后经查证，驭者像的下半身，往昔是被马车遮盖了。据此，我的看法是错误的。但美术品也该容许以考察废墟般的目光看待吧。

[23]Niobe，希腊神话中丹特罗斯之女，同忒拜王结婚后，生下七男七女。后因遭嫉妒，子女全部被害。

[24]Silene，希腊神话中的魔女，半人半鸟的生物，以美丽的歌声引诱航海者遭难。

[25]曼托巴侯爵：朱泽佩·萨比奥；黎果赖妥：提特奥·高比；吉比塔：朱泽皮娜·阿尔纳尔蒂；马达莱纳：马丽亚·诺埃。（罗马歌剧院）

[26]以上是归国后匆匆写成的尚未完稿的诗剧《安提诺乌斯》的草稿。

[27]以下是诗剧《安提诺乌斯》（鹫之座）受挫之后，打算创作同题材短篇小说，依然未能完成。这是当时的草稿。

[28]古代希腊建筑列柱样式之一，华丽的柱头饰以狐孙草（acanthus）叶。

[29]Edward Gibbon（1737—1794），英国历史学家，研究罗马史，著有《罗马帝国衰亡史》《自叙传》等。

[30]绘画馆。

[31]布鲁克哈尔特曾在《向导》中对安提诺乌斯像做过论述。

[32]Pacific Alaska Airways，美国太平洋阿拉斯加航空公司。

# 译后记

《阿波罗之杯》是三岛由纪夫的一部结集旅行记，一九五二年十月由朝日新闻社初版发行。此书问世的前一年，即一九五一年，作者照例整年埋头于《母狗》《绫鼓》《禁色》《伟大的姐妹》《椅子》《箱根工艺》《远乘会》《鲜花盛开的森林》等众多长短篇小说、戏曲和评论等著述，临近岁暮，遂由案牍劳形中摆脱出来，做了一次欧美文化之旅。十二月二十五日由横滨乘船出海，途经北美、南美巴西、巴黎、伦敦、希腊以及罗马，长达半年之久，环绕半个地球，于第二年五月回归日本。

一九五一年的世界，朝鲜战争正在进行中，日本脱离美国占领状态不久，两国国民意识尚未彻底换位，既对立又融合。这种情绪，由第一篇《航海日记》可见一斑。如今，往昔的纪行文字，经受久远岁月的淘洗，深深烙上时代的印记，储满历史的沧桑，我们今天读起来，犹如欣赏一件古董。古董是时代的产物，《阿波罗之杯》就是作者三岛由纪夫为我们留下的一件文化古董。

一如小说和戏剧，三岛的游记不同于一般的游记，不在于过程而在于思想。当初走向世界的三岛，还是个二十五六岁的青年，“秀才”“鬼才”，只有睿智，不见钝感。清隽的笔致，灵敏的触角。走一程，看一程。写一路，思一路。《阿波罗之杯》是游记，是艺术的巡礼，是文化的盛宴，是敬献太阳神阿波罗的一杯玉液琼浆。

如果将《阿波罗之杯》当作戏剧，高潮便在希腊，在雅典。作者一到那里，就掩饰不住满心的喜悦，兴奋地写道：

希腊是我眷恋的地方。

……

如今，我就在希腊。我陶醉于无上的幸福之中……

……

我放任自己的笔自由欢跳。我今日终于看到了雅典城堡！看到了帕台农！看到了宙斯神殿！

……

今天我又沉醉于无尽的酩酊。我仿佛受到了酒神的诱惑……

……

今日又是绝妙的蓝天。绝妙的风。热烈的光线……

这就是刚刚踏向世界的三岛高扬的青春之光，炽热的思想火花。三岛一旦接触希腊文明，就陶醉其中，奉为生命之源，终生追求，锲而不

舍。从某种意义上说，三岛文学的精神支柱，就是希腊文明。

翻译三岛游记和翻译他的小说和戏剧一样，随时体味着捃摭不尽的诗情，心灵撞击的快感。

译　者

二〇一七年二月三日立春之夕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4591-1

9 787020 145911 >

定价：40.00元